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藏經閣 2021/02/08 試讀版

〈攝頌總集〉〈雜·結·智·業 大種·根·定·見〉

〈名相〉· 階位 · 結 · 智 · 定 · 業 · 世 · 根 · 法數 · 其它

〈故事〉· 佛本生 · 佛傳 · 佛功德 · 他佛 · 聲聞眾 · 尼 · 天 · 仙人 · 梵志 · 國王 · 居士 · 鬼 · 畜生 · 地獄 · 譬喻

〈附註〉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CBETA 電子版

版本記錄: V 1.20 完成日期: 2001/11/29

發行單位: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 (CBETA)cbeta@ccbs.ntu.edu.tw

資料底本: 大正新脩大正藏經第二十七冊 No.1545

原始資料: 楊忠權大德提供, 厚觀法師提供, 法雲寺出版之光碟, 日本瑜伽行思想研究會提供
No. 1545 [No. 1546, cf. Nos. 1543, 1544, 1547]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阿毘達磨發智大毘婆沙論序〉

問：誰造此論？

答：

**佛世尊。所以者何。以一切種所知法性甚深微妙。非佛世尊一切智者。誰能究竟等覺開示。
若爾此中誰問誰答。**

或有說者：尊者舍利子問。佛世尊答。

復有說者：五百阿羅漢問。佛世尊答。

有作是說：諸天神問。佛世尊答。

有餘師說：化苾芻問。佛世尊答。

所以者何。諸佛法爾所知法性。於諸世間定應開示。然無問者。爾時世尊化作苾芻。形容
端正眾所樂見。剃除鬚髮服僧伽胝。令彼請問佛世尊答。猶如〈徵問義品因緣〉。

問：若爾此論何故傳言。尊者迦多衍尼子造？

答：由彼尊者受持演說廣令流布。是故此論名稱歸彼。然是佛說。

復有說者：此論即彼尊者迦多衍尼子造。

問：豈不前言『以一切種所知法性甚深微妙。非佛世尊一切智者誰能究竟等覺開示』。云何彼尊者
能造此論耶。

答：以彼尊者亦有微妙甚深猛利善巧覺慧。善知諸法自相共相。通達文義及前後際。善解三藏離
三界染成就三明。具六神通及八解脫。得無礙解。獲妙願智。曾於過去五百佛所。積修梵行發弘
誓願。我於未來釋迦牟尼佛般涅槃後造阿毘達磨。故如是說。

一切如來應正等覺弟子眾中。法爾皆有二大論師任持正法。

若在世時如尊者舍利子。

若般涅槃後如尊者迦多衍尼子。

故彼尊者以願智力觀法所益而造此論。

問：若爾佛說阿毘達磨。何者是耶。

答：世尊在世於處處方邑。為諸有情以種種論道。分別演說“阿毘達磨”。

佛涅槃後或在世時。諸聖弟子以妙願智。隨順纂集別為部類。

是故尊者迦多衍尼子佛去世後。亦以妙願智隨順纂集造《發智論》。

調於佛說諸論道中安立章門。標舉略頌造別納息制總蘊名。謂：

· 集種種異相論道，制為〈雜 蘊〉。

- ・集結 論道，制為〈結 蘊〉。
- ・集智 論道，制為〈智 蘊〉。
- ・集業 論道，制為〈業 蘊〉。
- ・集大種 論道，制為〈大種蘊〉。
- ・集根 論道，制為〈根 蘊〉。
- ・集定 論道，制為〈定 蘊〉。
- ・集見 論道，制為〈見 蘊〉。

猶如一切鄔陀南頌。皆是佛說。謂佛世尊於處處方邑。為種種有情隨宜宣說。佛去世後大德法救。展轉得聞隨順纂集制立品名。謂

- ・集無常頌，立為〈無常品〉…乃至
- ・集梵志頌，立為〈梵志品〉。

此亦如是。《阿毘達磨》本是佛說。亦是尊者隨順纂集。

又若佛說若弟子說不違法性。世尊皆許苾芻受持。故彼尊者展轉得聞。或願智力觀察纂集。為令正法久住世故制造此論

復次，諸佛出世皆說三藏。謂“素怛纁、毘奈耶、阿毘達磨”如是三藏有何差別？

或有說者。無有差別。

所以者何。一切佛教從一智海之所生故。隨一覺池之所出故。等力無畏所攝受故。同一大悲所等起故。

復有說者。亦有差別。

且名即差別。謂此名素怛纁、此名毘奈耶、此名阿毘達磨。

復次，依處亦有差別。謂

- 若依增上心論道，是素怛纁。
- 若依增上戒論道，是毘奈耶。
- 若依增上慧論道，是阿毘達磨。

問：於一切中一切可得。謂

素怛纁中亦有依增上戒、增上慧論道，

毘奈耶中亦有依增上心、增上慧論道，

阿毘達磨中亦有依增上心、增上戒論道。如是三藏應無差別？

答：

依增勝說。謂

- ・素怛纁 中，依增上心論道增勝。
- ・毘奈耶 中，依增上戒論道增勝。
- ・阿毘達磨中，依增上慧論道增勝。

有作是說。

- ・素怛纁 中，依增上心論道是素怛纁，依增上戒論道即毘奈耶，依增上慧論道即阿毘達磨。
- ・毘奈耶 中，依增上戒論道是毘奈耶，依增上心論道即素怛纁，依增上慧論道即阿毘達磨。
- ・阿毘達磨中，依增上慧論道是阿毘達磨，依增上心論道即素怛纁，依增上戒論道即毘奈耶。

故由依處亦有差別。

復次，所顯亦有差別。謂

素怛纜 次第所顯，謂素怛纜 中應求次第。何故世尊此品無間宣說彼品

若毘奈耶緣起所顯，謂毘奈耶 中應求緣起。世尊依何緣起制立彼彼學處。

阿毘達磨性相所顯，謂阿毘達磨中應求諸法真實性相。不應求彼次第緣起。或前、或後、或無緣起俱無過失。

復次，等流亦有差別。謂

・素怛纜 ，是力 等流。

・毘奈耶 ，是大悲等流。

・阿毘達磨，是無畏等流。

復次，所說亦有差別。謂

・種種雜說 ，是素怛纜。

・說諸學處 ，是毘奈耶。

・分別諸法自相、共相，是阿毘達磨

復次，所為亦有差別。謂

・未種善根者 ，令種善根 故，說素怛纜。

・已種善根者 ，令相續成熟故，說毘奈耶。

・相續已成熟者，令得正解脫故，說阿毘達磨

復次，分位亦有差別。謂

・依始業 位，說素怛纜。

・依已串習位，說毘奈耶。

・依超作意位，說阿毘達磨

復次，進趣亦有差別。謂

・未入正法令入正法 故，說素怛纜。

・已入正法令受持學處故，說毘奈耶。

・已受持學處令通達諸法真實相故，說阿毘達磨。

是故三藏亦有差別

問：何故尊者造此論耶？

答：

為饒益他故。

謂彼尊者作是思惟：『云何當令諸有情類於佛聖教無倒受持。精進思惟籌量觀察。由此無量煩惱惡行不現在前。便得悟入甚深法性。』故造斯論。

譬如有人為饒益他故於黑闇處然大明燈。令有目者見種種色。

尊者亦爾為饒益他於佛滅後製造此論。令有智者入深法性。

又如諸佛為饒益他。開示演說十二分教：一契經、二應頌、三記別、四諷頌、五自說、六緣起、七譬喻、八本事、九本生、十方廣、十一希法、十二論議。所以者何。諸有情類。雖有因力若無緣力而覺發者。終不能修勝進之行。要遇緣力乃能修行。

譬如池中雖有種種嗢鉢羅等眾妙蓮華。若月光不照觸者。則不開發出種種香。要月光之所照觸。乃得隨類開發出香。

又如闇中有種種物。若無燈照終不可見。要假燈照乃得見之。

有情亦爾。雖有因力若無緣力。廣說如前。如有頌言

譬如闇室中 雖有種種物 無燈闇所隱 有目不能見
 如是雖有智 不從他聞法 是人終不能 分別善惡義
 譬如有目者 因燈見眾色 有智依多聞 能別善惡義
 多聞能知法 多聞離不善 多聞捨無義 多聞得涅槃

又如經說：

有二因緣能生正見。一、外聞他法音。二、內如理作意。

又契經說：

有四法人多有所作。

- 一、親近善友。
- 二、從他聞法。
- 三、如理作意。
- 四、法隨法行。

復有經言。

若我弟子一心屬耳聽聞正法能斷五蓋。及能修行七覺分滿。

故如諸佛為饒益他說十二分教。如是彼尊者為饒益他製造此論。

復次，為破無明闇故。如燈破闇能發光明。

阿毘達磨亦復如是。破無明闇發智慧明。故彼尊者製造此論。

復次，為顯無我像故。譬如鏡面極善磨瑩。種種色像皆於中現。

阿毘達磨亦復如是。分別諸法自相共相。令無我像分明顯現。故彼尊者製造此論。

復次，為度生死河故。如牢船筏百千眾生依之無畏從河此岸渡至彼岸。

阿毘達磨亦復如是。無數諸佛及諸有情。依之無畏。從生死此岸。至涅槃彼岸。故彼尊者製造此論。

復次，為照契經等故。如人執燈入諸闇室。能見眾色而無迷亂。

如是行者以阿毘達磨照契經等義而無迷惑。故彼尊者製造此論。

復次，為觀察善等諸法故。如別賣人能善觀察金剛等寶。

阿毘達磨亦復如是。能善分別善等諸法。故彼尊者製造此論。

復次，為顯阿毘達磨諸大論師不傾動故。如妙高山踞金輪上一切猛風搖鼓飄擊不能傾動。

阿毘達磨諸大論師。亦復如是。住淨尸羅。諸惡見者輕毀邪論不能摧伏。故彼尊者製造此論。

復次，尊者以三因緣製造此論。

- 一、為增益智故。
- 二、為開覺意故。
- 三、為遮計我故。

增益智者。謂於內外諸經論中。令智增益無有能如阿毘達磨。

開覺意者。謂諸有情無明所昏。如睡未覺不能了知。

何者是遍行、何者非遍行？何者自界緣、何者他界緣？何者有漏緣、何者無漏緣？何者有為緣、何者無為緣？云何為攝、云何相應？云何因、云何緣？誰成就、誰不成就？何者順前句、何者順後句？何者四句？何者如是句、何者不如是句？

於如是等所知境中。令諸有情開發覺意。無有能如阿毘達磨。

遮計我者。尊者所造阿毘達磨。未曾說有補特伽羅。恒顯諸行空無有我。

以如是等種種因緣。故彼尊者製造此論

問：阿毘達磨自性云何？

答：

無漏慧根。以為自性。一界、一處、一蘊所攝。

一界者，謂法界。

一處者，謂法處。

一蘊者，謂行蘊。

若兼相應及取。隨轉三界、二處、五蘊所攝。

三界者，謂眼界、法界、意識界。

二處者，謂意處、法處。

五蘊者，謂色蘊...乃至識蘊。

如契經說：

此藥叉天於長夜中其心質直無有諂誑。諸有所問皆為了知不為燒亂。我以甚深阿毘達磨恣彼意問。

此中何者甚深阿毘達磨？謂無漏慧根

又契經說。

此筏蹉氏及善賢外道并梵壽婆羅門。皆於長夜其性質直無諂無誑。諸有所問皆為了知不為燒亂。我以甚深阿毘達磨恣彼意問。

此中何者甚深阿毘達磨？謂無漏慧根。

又如：佛告西徧迦言。

我有甚深阿毘達磨。難見、難覺不可尋思非尋思境。唯有微妙聰叡智者。乃能知之。非汝淺智之所能及。所以者何。汝於長夜異見、異忍、異欲、異樂。

此中何者甚深阿毘達磨？謂空無我及如實覺。

所以者何。以彼外道恒妄計我。空無我性非彼所及。

又如佛告毘陀夷言。

汝是愚夫盲無慧目。云何乃與上座苾芻共論甚深阿毘達磨。

此中何者甚深阿毘達磨？謂滅定退及如實覺。

又如佛告阿難陀言。

我有甚深阿毘達磨。謂諸緣起。難見、難覺、不可尋思、非尋思境。唯有微妙聰叡智者。乃能知之。

此中何者甚深阿毘達磨？謂因緣性及如實覺。

又契經說。

我有甚深阿毘達磨。謂緣性緣起此處甚深難見難覺。不可尋思非尋思境。唯有微妙聰叡智者。乃能知之。

復有，甚深阿毘達磨。謂一切依皆永捨離。愛盡離染寂滅涅槃。此最甚深難見難覺。廣說如前。

此中何者甚深阿毘達磨？謂因緣性及彼寂滅并如實覺。

又如佛告阿難陀言。

復有甚深阿毘達磨。謂有餘法相似甚深我於其中自覺正說。

此中何者甚深阿毘達磨？謂諸見趣及如實覺。

又契經說。

我有甚深阿毘達磨。謂一切法甚深故難見。難見故甚深。

此中何者甚深阿毘達磨？謂一切法性及如實覺。

雖此等經中隨別意趣作種種異說。然阿毘達磨勝義自性唯無漏慧根。

即由此故發起世間“修”所成慧。謂煖、頂、忍、世第一法。以能別觀四聖諦故。亦得名為阿毘達磨。

又由此故發起殊勝“思”所成慧。謂不淨觀、持息念……等。以能別總觀諸蘊故。亦得名為阿毘達磨。

又由此故發起殊勝“聞”所成慧。分別諸法自相、共相，建立諸法自相、共相。害實物愚及所緣愚。以於諸法不增減故。亦得名為阿毘達磨。

又由此故發起殊勝“生處得慧”。以於三藏十二分教能受能持思量觀察不謬轉故。亦得名為阿毘達磨。

復由如是資糧攝持無漏慧根轉得明盛。是故亦名阿毘達磨

問：若阿毘達磨唯無漏慧根為「自性」者。何故此論復名阿毘達磨。

答：阿毘達磨具故亦名阿毘達磨。如處處經中於彼彼具立彼彼名。此亦如是。

謂如於樂具立以樂名。如伽他說

食所乞食樂 衣隨得衣樂 經行山林樂 栖隱巖窟樂

飲食衣等體實非樂。勝義樂者謂諸樂受。或有說者。亦輕安樂。然衣食等是樂具故。於伽他中亦說為樂。

又如於垢具立以垢名。如伽他說

女是梵行垢 女損害眾生 苦梵行所淨 非由水能洗

女實非垢。勝義垢者謂貪瞋癡。然伽他中說女為垢。是垢具故。

又如於漏具立以漏名。如說七漏是損害是燒然是苦惱。根等實非漏。是漏具故立以漏名。

勝義漏唯三。謂欲漏、有漏、無明漏。

又如於隨眠具立隨眠名。如《契經》說。

苾芻當知。色是隨眠隨增隨死。若隨增即隨死。若隨死即隨取。若隨取即隨縛。

色非隨眠。勝義隨眠唯有七種。然經說色是隨眠者。隨眠具故。

又如於味具立以味名。如《契經》說。

苾芻當知。眼味妙色。色是魔鉤。

眼實非味。勝義味者謂所生愛。然契經說。眼味色者是味具故。

又如於欲具立以欲名。如《契經》說。

欲者是何。謂五妙欲。

又如頌言

如是五妙欲 可愛可欣樂 可意欲所牽 能令心染著

色等非欲。勝義欲者。謂於彼愛然經頌說。彼是欲者是欲具故。

又如於退具立以退名。如《契經》說。

有五因緣令時解脫阿羅漢退：一營事業。二樂戲論。三和諍訟。四好遠行。五遇長病。

非營事等是能退體。勝義退者。謂一切不善有覆無記法。然契經中說營事等是能退者。謂退具故。

又於業具立以業名。如《契經》說。

有三種意。故思惡不善業。若作增長感非愛異熟。謂貪欲、瞋恚、邪見。

非貪欲等是實意業勝義意業。謂意俱思。然契經中名意業者。謂是不善意業具故。

又如於異熟因具立異熟因名。如彼尊者無滅所說。

我由一食異熟因故。七生天上，七生人中。於最後身得盡諸漏。

非即一食是異熟因。勝義異熟因者。謂諸不善善有漏法。然彼尊者即說一食為異熟因。是彼具故。

如於此等處處經中以彼彼名說彼彼具。此論亦爾。是阿毘達磨具故亦名阿毘達磨。如是勝義阿毘達磨自性。

唯是無漏慧根。一界一處一蘊所攝。

若兼相應及取隨轉三界二處五蘊所攝。

餘資糧等皆是世俗阿毘達磨。是名阿毘達磨自性。

如說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應知亦爾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以何義故名阿毘達磨。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

於諸法相能善決擇能極決擇故。名阿毘達磨。

復次，於諸法性能善覺察能善通達故。名阿毘達磨。

復次，能於諸法現觀作證故。名阿毘達磨。

復次，法性甚深能盡原底故。名阿毘達磨。

復次，諸聖慧眼由此清淨故。名阿毘達磨。

復次，能善顯發幽隱法性故。名阿毘達磨。所知法性無始幽隱。離此無有能顯發故。

復次，所說法性無有乖違故。名阿毘達磨。若有能於阿毘達磨自相共相極善串習。必無有能如法問難。今於法性有少違故。

復次，能伏一切外道他論故。名阿毘達磨。阿毘達磨諸大論師。邪徒異學無能敵故。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

常能決擇《契經》等中諸法性相故。名阿毘達磨。

復次，於十二支緣起法性善覺了故。名阿毘達磨。

復次，以能現觀四聖諦法故。名阿毘達磨。

復次，善說修習八聖道法故。名阿毘達磨。

復次，能證涅槃故。名阿毘達磨。

復次，能於諸法以無量門數數分別故。名阿毘達磨。

大德說曰：於雜染清淨、繫縛解脫、流轉還滅法。以名身、句身、文身次第結集安布分別故。名阿毘達磨。

脇尊者言：此是究竟慧。此是決斷慧。此是勝義慧。此是不謬慧故名阿毘達磨。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求解脫者修正行時。能為分別所未了義。謂此是苦此是苦因。此是苦滅此是趣滅道。此是加行道。此是無間道。此是解脫道。此是勝進道。此是向道。此是得果。能正分別如是等義故。名阿毘達磨。

法密部說：此法增上故。名阿毘達磨。

如有頌言

慧於世間尊 能決擇趣向 以正了知故 老死盡無餘

化地部說：慧能照法故。名阿毘達磨。

如契經說：一切照中我說慧照最為上首。

譬喻者說：於諸法中涅槃最上。此法次彼故。名阿毘達磨。

聲論者言：阿謂除棄。毘謂決擇。此法能除棄決擇故。名阿毘達磨。

何所除棄？謂：結、縛、隨眠、隨煩惱、纏。

何所決擇？謂：蘊、界、處、緣起、諦、食及沙門果、菩提分等。

尊者佛護作如是說：阿毘者。是助言顯現前義。此法能引一切善法。謂諸覺分皆現在前故。名阿毘達磨。

尊者覺天作如是說：阿毘者。是助言顯增上義。如增上慢者名阿毘慢。增上覺者。名阿毘覺。增上老者名阿毘老。此亦如是。此法增上故。名阿毘達磨。

尊者老受作如是說：阿毘助言顯恭敬義。如恭敬稽首者名阿毘稽首。恭敬供養者名阿毘供養。此亦如是。此法尊重可恭敬故。名阿毘達磨。

問：何故此論名《發智》耶？

答：諸勝義智。皆從此發此為初基。故名發智。

復次，此論應名智安足處。諸勝義智此為根本依此而立。是故名為智安足處。

復次，諸勇健智此最能發。發勇智緣故名發智。

復次，諸智彼岸依此能到故名發智。開發諸法自相共相。無有能如此論者故。

復次，世出世智。皆依此發智之妙門故名發智。

問：此論勝利其相云何？

答：隨順解脫斷除繫縛。順空無我違我我所。顯無我理遮數取趣開覺意息昏迷。遣愚癡生智慧。斷疑網與決定。背雜染向清淨。訶流轉讚還滅。捨生死得涅槃。摧破一切外道邪論。成立一切佛法正論。此論勝利其相如是。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

顯慶元年(丙辰 656)七月廿七日於長安大慈恩寺翻經院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 弘 法 寺 沙門
嘉尚 筆受

- 大慈恩寺 沙門明珠 證義
- 大慈恩寺 沙門惠貴 證義
- 大慈恩寺 沙門法祥 證義
- 西 明 寺 沙門慧景 證義
- 大慈恩寺 沙門神泰 證義
- 大慈恩寺 沙門普賢 證義
- 大慈恩寺 沙門善樂 證義
- 大慈恩寺 沙門迺玄 綴文
- 大慈恩寺 沙門靜邁 綴文
- 西 明 寺 沙門慧立 綴文
- 西 明 寺 沙門玄則 綴文
- 大慈恩寺 沙門義褒 正字
- 大慈恩寺 沙門玄應 正字
- 西 明 寺 沙門神察 執筆
- 大慈恩寺 沙門辯通 執筆
- 同州魏伐寺沙門海藏 筆受
- 大慈恩寺 沙門神昉 筆受
- 西 明 寺 沙門嘉尚 筆受
- 大慈恩寺 沙門大乘光筆受

夫物情斯感。資于教悟。大聖貽則。寔啟疑徒。而先匠譯辰。篋爾無紀。爰使後學積滯疑懷。今故具書。以彰來信。願傳寫之儔。與余同志。庶幾彌劫。永無惑焉

大唐中大夫內侍護軍佛弟子觀自在。敬寫西域新翻經論。願畢此餘生。道心不退。庶以流通未聞之所。竊以佛日西沈。正法玄謝。慧流東漸。像教方傳。希世之符。奧義宣於貝葉。非常之寶。至蹟發於龍宮。挹其冲源。截暴河而遐逝。遊其玄閭。出朽宅而長驅。玄奘法師者。釋門之龍象。振旦之鷲鷯。逾蔥山而勵學。齎梵文而旋止。殺青甫就永事。流通士方涯多。幸預聞正法。植因或爽。稟質不全。今罄茲寸祿。繕斯奧旨。片言隻字。具經心目。親蒙口決。庶無乖舛。以斯福祉。奉福太宗文皇帝。即御 皇帝王公卿士。六姻親族。凡厥黎庶。及跂行喘息。平等熏修。乘此勝基。方升正覺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 蘊 第一〉

〈世第一法納息 第一〉之一

世第一法七，頂二，暖，身見，十一見攝斷；此章願具說

〈世第一法七〉

云何世第一法。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中佛世尊說：

- 若有一類於諸行中不能如理思惟。能起世第一法。無有是處。
- 若不能起世第一法。能入正性離生。無有是處。
- 若不能入正性離生。能得預流、一來、不還、阿羅漢果。無有是處。
- 若有一類於諸行中。能如理思惟起世第一法。斯有是處。乃至廣說。

契經雖說世第一法名。而不廣辯世第一法義。契經既是此論依處。彼所不顯示者。今應廣分別之。由是因緣故作斯論。

問：何故作論依契經耶？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隨彼意欲而作此論。不違法性何煩徵詰。

復次，一切阿毘達磨。皆為解釋契經中義。以廣分別諸經義故。乃得名為阿毘達磨。

故彼尊者於諸經中

纂集種種不相似義。分別解釋立為〈雜蘊〉乃至

纂集種種見趣。分別解釋立為〈見蘊〉

然於所立八種蘊中。皆具分別一切法相。

問：何故尊者論初先說世第一法？為順次第說諸功德？為逆次第說諸功德？為依順決擇分先後次第而說耶？設爾何失？

若順次第說諸功德者。應先說不淨觀或持息念等，次說念住，次說三義觀，次說七處善，次說煖，次說頂，次說忍，然後應說世第一法。

若逆次第說諸功德者。應先說阿羅漢果，次說不還，次說一來，次說預流，次說見道，然後應說世第一法。

若依順決擇分先後次第而說者。應先說煖、次頂、次忍。然後應說世第一法。如尊者妙音《生智論》說：云何煖？云何頂？云何忍？云何世第一法？若不依此三種次第即所造論有雜亂失。如佛在世尊者迦多衍那。成就無邊希有功德。於無量法自相共相。無障礙智隨欲現前。勇猛精進恒無斷絕。已能善入阿毘達磨文義大海無邊覺慧。不可傾動如妙高山。為大論王能伏他論。自所立論無能當者。今尊者迦多衍尼子亦復如是。

何故造論。先說世第一法耶。

答：諸師於此種種異說。

謂或有說。今於此中非順次第說諸功德。非逆次第說諸功德。亦不依彼順決擇分先後次第而說。但作論者意欲爾故。隨彼意欲而作此論。不違法相何煩徵詰。

有作是說。阿毘達磨性相所顯非如契經寧求次第。阿毘達磨以廣論道決擇諸法真實性相。此既繁雜。不應於中求其次第。若求次第文但增繁於義無益。

復有說者。不應詰問作論者意。以經先說世第一法。廣說如前。

今此論師依經造論。故亦先說世第一法。

問：置作論者。何故經中世尊先說世第一法。

答：觀所化者分齊說故。謂佛觀所化者。已得下中品忍。未得上品忍。及世第一法。欲令得故說如是言。

若有一類於諸行中不能如理思惟能起世第一法。無有是處。乃至廣說。

此中如理思惟顯上品忍。世第一法正說自名。故佛世尊觀所化者修行分齊作如是說。

或有說者：為止於此多誹謗故。

謂他於此世第一法起多誹謗。是故先說。

多誹謗者，謂於自性、及於名、界、現前、退中皆起誹謗。

於“自性”起誹謗者。謂或有說。信等五根以為自性。

於“名”起誹謗者。謂或有說。此名種性地法。不應名世第一法

於“界”起誹謗者。

謂或有說。此是欲色界繫。

或復有說。此色無色界繫。

或復有說。此是三界繫。

或復有說。此是三界繫及不繫。

或復有說。此非三界繫亦非不繫。

於“現前”起誹謗者。謂或有說。此法多念相續現前。

於“退”起誹謗者。謂或有說。此法可退。

為止如是種種誹謗。是故先說世第一法。

有餘師說。諸有漏法皆不牢固。如糞掃淤泥。

誰於此中牢固最勝。譬如醍醐。謂世第一法。是故先說。

有說。此法隨順無我。是故先說。

謂此論中讚歎出離解脫涅槃隨順無我。非如外典讚歎受用諸欲樂具隨順我執。世第一法有法聲故。既順無我與此論同。非如煖等無有法聲不同此論隨順無我。

故此先說世第一法。

有說。此法世法中勝。是故先說。

謂諸論中此論最勝。世第一法世法中勝與此論同。是故先說。

有說。若有住此法時。名佛出世真實利益。彼於爾時得無障礙受用勝義聖法財故。

謂佛出世眾生入法。凡有二種。

一者、世俗。

二者、勝義。

世俗者。謂剃除鬚髮被以法服正信出家。

勝義者。謂世第一法無間引生苦法智忍。

・世俗入法有二種過。

一者、破戒。

二者、歸俗。

・勝義入法無如是過。隨其種性自在證得自乘功德。無退失故。

有說。

若有住此法時。無始時來聖道門閉。今創能開。捨未曾捨諸異生性。得未曾得所有聖道。
是故先說世第一法。

有說。

若有住此法時。捨異生名得聖者名。捨異生數得聖者數。捨異生分齊得聖者分齊。捨異生種性得聖者種性。
是故先說世第一法。

有說。

若有住此法時。得心不得心因。得明不得明因。得受不得受因。餘心所亦爾。
是故先說世第一法

有說。

若有住此法時。捨曾習緣得未曾習緣。捨共得不共。捨世間得出世間。捨有愛味得無愛味。捨耽嗜依得出離依。
是故先說世第一法。

有說。

為斷疑異生性。是故先說世第一法。
謂或有疑此異生性既無有始應亦無終。今顯其有終即世第一法。

有說。

若有住此法時。異生過患。異生變異。異生虛誑。異生剛強。悉不復起。
煖、頂、忍位或有起者。是故先說世第一法。

有說。

異生起此法已。要至非異生位。方得命終。如異生非異生如是。未見諦已見諦。未得果已得果。未入正性離生已入正性離生。未起現觀已起現觀。住不定聚。住正定聚。無聖道有聖道。無證淨有證淨應知亦爾。
煖、頂、忍等即不決定。是故先說世第一法。

有說。

若有起此善根。唯一剎那必無停滯。
煖等不爾。是故先說世第一法。

有說。

若有住此法時。異生身中念住等行修至究竟。
煖等不爾。是故先說世第一法。

有說。

若有住此法時。說名最初有漏。心斷無漏心續。
餘位不爾。是故先說世第一法。

有說。

此法能令異生可傾動。身而不傾動。是故先說。如妙高山踞金輪上四方猛風不能傾動。
如是異生安住此法。四倒惡見不能傾動。

餘異生位即不如是。

有說。

此法猶如明相能表始終。是故先說。謂如明相表晝分始及夜分終。世第一法亦復如是。顯聖道始及異生終。如表始終。如是能表正度已度。趣入已出加行究竟。應知亦爾。

餘位不然。

有說。

顯此住同法中能有異相。是故先說。謂世第一法雖苦諦攝。而無間引生初滅苦道。雖有世間流轉老死薩迦耶攝。而能引生初滅彼道。

煖等不然。

有說。

顯此雖是世間緣。而能無間引初出世緣。

餘位不爾。是故先說。

如世間出世間緣如是。有垢無垢。有過無過。有毒無毒。有濁無濁。有身見事無身見事。有顛倒事無顛倒事。有愛事無愛事。有隨眠事無隨眠事緣。應知亦爾。是故先說。

有說。

若有住此法時。有勢有力能有所作猶如健夫。謂於爾時無間引起聖初止觀。及起聖見慧首創冠餘覺支鬘。

餘位不爾。是故先說世第一法。

有說。

此法其用最勝。能捨異生性得聖性。捨邪性得正性。無間能入正性離生。

餘法不然。是故先說世第一法。

有說。

行者住此法時。能捨輕動過妬羅綿柳疊絮等諸異生性。能於聖教安住不動如天帝幢。是故先說世第一法。

有說。

行者住此法時。捨無始來令心心所成不質直煩惱惡見。得未曾得令心心所成質直性無漏聖道。

有說。

行者住此法時。捨五補特伽羅同分。謂五無間者。得八補特伽羅同分。謂四向四果。是故先說世第一法。

有作是言。世第一法。由三事故論先說之。

一、順經說。

二、止多謗。

三、此剎那得初聖果。

順經、止謗，如前廣說。

即此剎那得初聖果者。謂彼與世第一法為無間士用果。以如是等諸因緣故。此論先說世第一法

有餘師言。

尊者於此依逆次第宣說諸法。

問：若爾此論即應先說阿羅漢果，次說不還，次說一來，次說預流，次說見道，然後應說世第一法。何故先說世第一法耶。

答：

- ・此中逆說異生身中淨染諸法。非說一切
初 說「云何世第一法？...廣說乃至。云何為煖？」此則逆說異生身中清淨品法。
次作是說「此二十句薩迦耶見。廣說乃至。若無有見」此則宣說異生身中雜染品法。
 - ・此二品法誰能了知。謂無我智。是故〈第二、智納息〉中作如是說「頗有一智知一切法？...乃至廣說。
 - ・此無我智何由而生。謂覺緣起。是故〈第三、 納息〉 作如是說「一補特伽羅此生十二支緣起...乃至廣說。
 - ・此緣起覺何由而起。謂愛及敬。是故〈第四、 納息〉 作如是說「云何愛？云何敬？...乃至廣說。
 - ・如是愛敬何因而生。謂慚及愧。是故〈第五、 納息〉 作如是說「云何慚？云何愧？...乃至廣說。
 - ・如是慚愧何由而有。為解法相。是故〈第六、 納息〉 作如是說「色法生老無常...。乃至廣說。
 - ・此解法相何由而得。謂捨無義修習有義。是故〈第七、 納息〉 作如是說「諸修劣苦行當知無義俱...乃至廣說。
 - ・誰捨無義修習有義。謂能正思正思惟者。是故〈第八、 納息〉 作如是說「云何思？云何思惟？...乃至廣說。
 - ・雜蘊法覺由何明淨？謂由結斷。是故次說：第二〈結蘊〉。
 - ・如是結斷由何而證？謂由諸智。是故次說：第三〈智蘊〉。
 - ・誰能生起斷結諸智？謂無業障補特伽羅。是故次說：第四〈業蘊〉。
 - ・諸業多分依誰而生？謂四大種。是故次說：第五〈大種蘊〉。
 - ・大種所造勝者是何？謂眼等根。是故次說：第六〈根蘊〉。
 - ・諸根清淨由何勢力？謂得諸定。是故次說：第七〈定蘊〉。
 - ・有得定已起邪推求。便復引生諸惡見趣。為令識相能速斷除。故最後說：第八〈見蘊〉。
- 雖於如是一一蘊中具攝諸法。而隨增勝制立蘊名。故作是說。由逆次說異生身中淨染諸法非說一切。是故先說世第一法～@

云何世第一法。

答：若心心所法為等無間入正性離生。是謂世第一法。
有作是說。若五根為等無間入正性離生。是謂世第一法

問：誰作此說。

答：是舊阿毘達磨者說。

問：彼何故作此說。

答：為遮餘部故作是說。不必唯說五根為性。謂分別論者執信等五根唯是無漏。一切異生悉不成就。

問：彼部何故作此執耶。

答彼由契經故作此執。謂契經說。

- ・若有五根增上猛利。平等圓滿多修習故。成阿羅漢諸漏永盡。

從此減下成不還者。

次復減下成一來者。

次復減下成預流者。

・若全無此信等五根。我說彼住外異生品。

由此經故彼執五根唯是無漏。為遮彼意故舊阿毘達磨者說：世第一法以五根為自性。世第一法在異生身。故知五根亦通有漏異生。定不成有為無漏故。

問：若執五根體唯無漏。有何過失。

答：便違契經。如契經說。

我若於此信等五根。未如實知。是集、是沒、是味、是過患、是出離。未能超此天人世間及魔梵等。乃至未能證得無上正等菩提。乃至廣說。

非無漏法可作如是品類觀察。

分別論者作如是言。

世尊此中說自相觀。謂

我於此信等五根。未如實知集等自相。未能超此天人世間及魔梵等。乃至廣說。

云何觀無漏是“集”自相耶。謂此必因“親近善士、聽聞正法、如理作意、法隨法行”而集起故。

云何觀此 是“沒”自相。謂要未知當知根沒已知根起。已知根沒具知根起故。

云何觀此 是“味”自相。謂此亦是愛所緣故。

若爾無漏愛所繫耶？

不爾。如仁許無漏法是煩惱境而非所繫。我宗亦然。愛緣無漏而不能繫。斯有何失。

云何觀無漏是“過患”自相。謂觀無漏是無常故。

云何觀無漏是“出離”自相。謂涅槃時必棄捨故。

如契經說。般涅槃時一切有為皆悉棄捨。彼言非理。所以者何。謂此經說。我若於此信等五根。未如實知是集、沒、味、過患、出離。未能證得諸漏永盡無上菩提。非自相觀能盡諸漏。故彼所說決定非理。由此五根非唯無漏。

又執五根唯無漏者。復違經說。

如《契經》說：

「唯願世尊演說法要。所以者何。有諸有情處在世間。或生、或長，有利根者、有中根者、有軟根者……」乃至廣說。

又《契經》說。

苾芻當知。我昔未轉正法輪時。曾以佛眼觀諸有情處在世間。或生、或長，有利、中、軟諸根差別。善容貌善調伏薄塵垢。若不聞法。退失勝利信等五根。

若唯無漏應利根者，是阿羅漢。

中根者，是不還。

軟根即，是一來、預流。

若爾世尊未轉法輪應已名轉。一切聖者於諸世間已充滿故。復轉法輪應成無用。

分別論者作如是言：此中根名說所依處不說根體。於我何違。彼如是言亦不應理。違餘經故。謂餘經說

生聞梵志往世尊所而白佛言：

「喬答摩尊！說根有幾？」

佛言：

「我說二十二根。所謂眼根……」乃至廣說。

彼經豈亦說根所依。彼此二經根聲不異。一謂根體。一謂所依。非所極成。是自妄執。故定應許信等五根亦通有漏。

問：若通有漏。彼所引經當云何釋。

答：信等五根實通有漏。彼經一向說無漏者。所以者何。依無漏根建立聖者有差別故。有說：彼經唯說聖道。所以者何。聖者差別依聖道說非世俗故。

問：彼經又說『若全無此信等五根。我說彼住外異生品』復云何通。

答：斷善根者名外異生。謂諸異生總有二種。一內、二外。

- ・不斷善根，說名為內。
- ・斷善根者，說名為外。

彼經意說。若全無此信等五根。我說名為斷善根者。故所引經於我無失。

或說。此是經部所說。謂經部師。亦為遮遣分別論者。如前所執故作是言。世第一法五根為性。非唯爾所

有說。此是犢子部宗。彼部師執世第一法信等五根以為自性。唯此五根是自性善。餘雜此故。亦得善名。由此五根建立一切賢聖差別不由餘根。

如契經說：

若有五根增上猛利。平等圓滿多修習故成俱解脫。

從此減下成慧解脫。

次復減下成身證。

次復減下成見至。次復減下成信解。

次復減下成隨法行。次復減下成隨信行。

問：今此論宗與犢子部。何相關預而敘彼說

答：為令疑者得決定故。謂彼與此所立義宗。雖多分同而有少異。謂彼部執世第一法唯以信等五根為性。諸異生性一向染污。謂欲界繫。見苦所斷。十種隨眠為自性故。隨眠體是不相應行。涅槃有三種。謂學、無學、非學無學。立阿素洛為第六趣補特伽羅。體是實有。彼如是等若六若七與此不同。餘多相似勿有疑。彼與此皆同故。敘彼宗遮顯有異。

今應問彼。

若唯五根是自性善。所餘善法自性是何。

若謂彼是不善、無記雜五根故亦名善者。如是五根與彼相雜。何故不名不善無記。

然信等五與所餘法。同一所依、同一行相、同一所緣、一起、一住、一滅、一果、同一等流、同一異熟。而言五根是自性善。餘相雜故假立善名。但順妄情不應正理。勿有此過。故應說言世第一法根非根性

尊者法救作如是言：諸心心所是思差別。故世第一法以思為自性。

尊者覺天作如是說：諸心心所體即是心。故世第一法以心為自性。

彼二尊者作如是言：信等思心前後各異無一並用。信等五根為等無間。入見道者。約容有義故作是言。

信...等五根能入見道。謂

- ・或有用信思信心為等無間入於見道...乃至
- ・或用慧思慧心 為等無間入於見道

若爾應用不相應法為等無間入於見道。彼作是言。許亦何失。如仁宗說心體前後。雖不相應而有所緣能為無間入於見道。

我宗亦爾。信等思心雖復自體無相應義。而有所緣。能為無間入於見道。斯有何失。有大過失。所以者何。

- ・若信思心為等無間入見道者。既無精進及念、定、慧、應有懈怠、忘念、散亂、惡慧能入見道。如是乃至
- ・若慧思心為等無間入見道者。既無有信、精進、念、定，應有不信、懈怠、忘念、散亂能入見道。

如是豈不成大過失

為遮如是種種異執故復說言。

於此義中若心心所法。為等無間入正性離生。是謂世第一法。

「於此義中」者。謂於此不顛倒。此宗、此論、此蘊、此納息、此品類。此順《契經》。我及諸餘。同梵行者。所許義中如是。

尊者迦多衍尼子。欲顯自宗世第一法以根非根相應俱有心心所法為其自性

問：世第一法。與苦法智忍為等無間緣名入見道。為此滅已方名為入？為此住位即名入耶？

若此滅已方名入者，何故此中不言已入。

若此住位即名入者，異生聖者應成雜亂。

有作是言。滅已名入。

問：若爾此文應說已入。爾時見道名已生故。

答：應言已入而說入者。此於究竟說加行聲。

如今來聲說已來事。

如世間說『大王！今者從何處來？』。

彼雖已來而說今來。此亦如是。

又如已斷而說今斷。

如契經說『斷樂、斷苦。乃至廣說。

離欲染時。苦根已斷。今離第三靜慮。染樂根斷時。乃說為斷。豈非已斷而說今斷。

又如已解脫而說今解脫。

如契經說『心解脫，欲漏、有漏、無明漏。

離欲染時心於欲漏已得解脫。今離非想非非想處染。心於有漏無明漏得解脫時。乃說為解脫。亦於已解脫而說今解脫。

又如已受而說今受。

如契經說『受樂受時如實知受樂受...乃至廣說。

彼亦已受而說今受。非於受時可了知故。

此亦如是。雖是已入而說今入。

有餘師說。此文應言無間而入正性離生。彼言無理。等無間入無間。而入義有何異。

如是說者。世第一法。住時名入。

問：若爾異生應即聖者。入聖道故。

答：無如是過。世第一法至住位時。苦法智忍在正生位。未成就故不名聖者。苦法智忍雖未已生。以在正生名等無間。世第一法爾時為彼等無間緣。故名為人。由此故說。

「若心心所法為等無間入正性離生。是謂世第一法」。

問：若心心所法。已入正性離生。或當得入。亦是世第一法不。

答：亦是。

問：若爾此中何故不說。

答：若說正入。當知則說已入當入。若說現在。當知則說過去未來。其相一故。

思心差別論者作如是言。

若信思心為等無間入見道者。唯信思心但為同類等無間緣。如是乃至。

若慧思心為等無間入見道者。唯慧思心但為同類等無間緣。

相似相續論者作如是言。

心心所法但為同類等無間緣。謂心與心非心所。心所與心所非心。諸心所中。受與受非餘。想等亦爾。然諸心所非恒相應。遇別緣起。謂

若欣前境起樂受。

若厭前境起苦受。

若於境中庸。起不苦不樂受。

若欲有所領納生受。若欲取像生想。若欲有所作生思。乃至若欲有所決擇生慧。故諸心所非恒相應。若爾已起心心所法。應不皆作等無間緣。

彼作是言。一切能作等無間緣。然非無間。如仁宗許。出無想時。雖五百劫無心心所。而用入位心心所法。為今出位等無間緣。我宗亦爾。雖同類法多時間斷而前為後等無間緣。斯有何失。彼言無理。所以者何。有心無心義各別故。

又相應法。有即與果有未與果。不應理故。未生心等。非等無間。預作彼緣不應理故。又彼違害《品類足》說：如說云何心等無間法。謂心無間餘心心所法或已生、或正生。及無想定、滅盡定或已生、或正生。

又若爾者復有別過。

謂

若從有尋有伺地心心所法無間。無尋唯伺地。或無尋無伺地。心心所法現在前。前地已起心心所法。應非後地等無間緣。不相似故。乃至

若從無尋無伺地心心所法無間。無尋唯伺地。或有尋有伺地。心心所法現在前。說亦如是。

善、不善、無記等心心所法展轉無間。其過亦爾。前若非後等無間緣。後既無緣。應不得起。若謂後起由前隔越。同類諸法等無間緣。此亦不然。在有伺位隔越為緣。不應理故。又初無漏。及無始來曾所未起殊勝有漏。彼既無有前起。同類等無間緣應不得起。

又彼所言有大過失。

謂貪無間應常起貪。無時伏貪起不淨觀。

若瞋無間應常起瞋。無時伏瞋起慈悲觀。

若癡無間應常起癡。無時伏癡起因緣觀。

起我見等如理應知。執異類起無近緣故。

又此勝善曾未起故。是則善心無由得起。若爾則無得解脫義。勿有如是種種過失

是故應許前生心聚為後生聚等無間緣。若等不等。前於後生開避力同。如穀豆聚。

問：世第一法。現在前時。所修未來心心所法。彼法亦是世第一法不？

有說。彼非世第一法。所以者何。以此中說若心心所法為等無間。入正性離生。是謂世第一法。彼未來者。既不能作等無間緣。是故彼非世第一法。

又彼若是世第一法。則世第一法應有多心。便違後文。世第一法。應言一心非眾多心。如是說者。彼法亦是世第一法若彼法非世第一法。便與智蘊所說相違。如說若有未曾得道現在前時。修餘未來彼種類道。若執彼非世第一法。云何名為彼種類道。

問：彼不能作等無間緣。如何可名世第一法。

答：彼雖不作等無間緣。而能隨順由起得故。

譬如苾芻與僧欲法。謂如僧眾布灑他時。有諸苾芻雖不在眾。由與欲故得布灑他。諸餘僧事亦得成立。

如是未來所修種類。雖不能作等無間緣。而起自得顯相隨順。設彼不起顯相順得。此不能作等無間緣。此能為緣由彼順力。彼於聖道起不礙力強故。

問：若彼亦是世第一法。此中本論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若有能作等無間緣此中即說；彼不能作等無間緣是故不說。

復次，若行世者此中說之；彼不行世是故不說。

復次，若能取果與果此中說之；彼不能取果與果是故不說。

復次，若因長養得而亦在身者此中說之；彼雖因長養得而不在身是故不說。

復次，若有勢力能修未來此中即說。彼無修力故不說之。

復次，若心彼因彼心此果此中即說；彼法不爾故不說之。

復次，若法酬因亦能取果在身緣境此中即說；彼法不爾故不說之。

復次，若具二修此中即說；彼唯得修無行修義故不說之。

復次，若有作用此中說之；彼無作用是故不說。

問：若爾何故此後文說世第一法非多心耶。

答：彼說現世有作用者。唯有一心非說一切。若說一切實有多心。未來世中有多品類種類同故。雖非所修尚得名為世第一法。況所修者而非是耶。

故有問言：頗有相應世第一法而不與苦法智忍作等無間緣耶？

答：有！謂即未來所修種類。

問：世第一法。隨轉色心不相應行。為是世第一法不？

有作是說。彼非世第一法。由此中言若心心所法。為等無間入正性離生。是謂世第一法。彼不能作等無間緣。是故不名世第一法。

如是說者。彼法亦是世第一法。

問：彼既不作等無間緣。云何得名世第一法。

答：彼雖不作等無間緣而能隨順。由彼與此心心所法。一起、一住、一滅。一果、一等流、一異熟。極親近故。

問：若爾此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若法能作等無間緣。此中即說。彼法不爾。故不說之。

復次，若法因長養得而有所緣。此中即說。彼法不爾。故不說之。

復次，若法相應。有所依、有行相、有所緣、有警覺。此中說之。彼法不爾。是故不說。

故有問言：頗有現在世第一法非苦法智忍等無間緣耶？

答：有！謂此隨轉色。心不相應行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二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世第一法納息第一之二

問：已知世第一法。隨轉生住老無常。亦是世第一法。彼得為亦是世第一法不。設是或非俱有何失。

若彼得亦是世第一法者，得聖果已。順決擇分應重現前。

若彼得非世第一法者，何故沙門果得。是沙門果。而世第一法得。非世第一法耶。

答：彼得定非世第一法。

得聖果已。順決擇分不重起故。

問：何故沙門果得。是沙門果。而世第一法得。非世第一法耶。

答：沙門果成就所顯故。沙門果得是沙門果。世第一法等無間緣所顯。彼得既非等無間緣。亦不隨順如彼生等。故彼得非世第一法。煖、頂、忍得。亦非煖等勿得聖已重現前故。

有作是說：彼得亦是世第一法。

問：若爾得聖果已。順決擇分應重現前。

答：許彼一分現前亦無有過。謂相應者不重現前。不相應者有重現前。煖、頂、忍得亦復如是。

有餘師說。彼俱起得亦是世第一法。後起者非故無前失。煖...等亦爾。

評曰：若彼俱起若後起得。一切皆非世第一法。種類同故。煖...等亦爾。是故初說於理為善。

問：何故世第一法。生住老無常。亦是世第一法而得非耶。

答：生等與彼同一果。相隨行不相離。常和合無前無後。相與所相未嘗相離。由此亦是世第一法。得與彼法不同一果。不相隨行。性相離不和合。或前或後。得與所得有時相離。譬如樹皮或時離樹。是故得非世第一法。煖、頂、忍得亦復如是

問：世第一法為幾念住。

答：現在唯一。雜緣法念住未來具四。似見道故。

問：世第一法為幾緣。

答：為四緣，謂：因、等無間、所緣、增上緣。

為因緣者，謂與彼相應俱有同類等法為因緣。

為等無間緣者，謂與苦法智忍為等無間緣。

為所緣緣者，謂與能緣此心心所法為所緣緣。

為增上緣者，謂除自性。與餘一切有為法為增上緣。

問：世第一法有幾緣。

答：有四緣。

有因緣者，謂此相應俱有同類等法。

有等無間緣者，謂已生增上忍。

有所緣緣者，謂欲界五蘊。

有增上緣者，謂除自性餘一切法

問：文雖不說義必應有。“云何出世第一法耶”？。

答：苦法智忍 是，謂此能持一切聖道故。

有餘師說：金剛喻定 是，謂此能得一切結盡遍知果故。

有作是說：初盡智 是，謂此能持一切無學法故。

或有說者：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謂於一切有為法中此最勝故。

復有說者：涅槃界 是，謂於一切有為無為法中此最勝故。

有說：阿羅漢最後聖道剎那是，謂如異生位最後剎那心名世第一法。如是阿羅漢最後剎那無漏心。名出世第一法。

有說：阿羅漢最後心 是，謂如異生位最後心是世第一法。如是阿羅漢最後心。是出世第一法。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以阿羅漢最後心非出世法故。此諸說中初說為善。由此能任持一切聖道故

何故名世第一法？...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前雖說世第一法自性。而未說彼立名因緣。今欲說故。譬如有人世稱最勝。理應說。彼立名因緣。為以族姓。為色、為力、富貴、眷屬名最勝耶？此亦如是故作斯論。

何故名世第一法？

答：如是心心所法。於餘世間法。為最、為勝、為長、為尊、為上、為妙，故名世第一法。

此心心所。於餘世法“為都勝故說名第一、為分勝故名第一”耶？設爾何失。

若都勝故名第一者。

· 此豈能勝現觀邊世俗智。然現觀邊所修世俗智。是見道眷屬隨屬。見道慧力殊勝。此法不爾。

· 又此豈勝雜修靜慮。然彼等至及所感生。不共異生。此法不爾。

· 又此豈勝初盡智時所修善根。然修彼時離一切障所依清淨。此法不爾。

· 又此豈勝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三三摩地。然彼尚能厭惡聖道。況於有漏。此法不爾。

若分勝故名第一者。

· 煖、頂、忍等應亦名第一。各勝彼彼下位善根故。

有作是說：此法都勝故名第一。

然約能開聖道門說。非據一切。謂現觀邊世俗智等。雖有如前所說勝事。然皆無力開聖道門。此法獨能。是故都勝。

或有說者：此法於餘一切事勝故名第一。

謂現觀邊世俗智等。所有勝事皆由此成。所以者何。彼諸勝事若無此法開聖道門。體尚不修。況有勝用。要由此法開聖道門。方修彼體乃有勝用。彼諸勝事既由此成。故此於餘一切事勝。

有餘師說：此法分勝故名第一。

問：若爾煖...等應亦名第一。各勝彼彼下位善根故。

答：

彼於二分中俱非最勝故。調世善法總有二分。

一、依異生。

二、依聖者。

世第一法。

雖於聖者，世俗智等，不名最勝。

而於異生，所得靜慮、無量、解脫、勝處、遍處...乃至所得第一。有思及不淨觀、持息念、諸念住、三義觀、七處善。煖、頂、忍中，皆悉最勝。

煖...等不爾。故此獨稱世第一法。

問：此何義故名第一耶。

答

此最勝故。能引第一故。得第一果故。趣第一性故。是第一義。

有作是說：此能摧伏第一有故是第一義。

有餘師說：此是異生最後心故。如高幢頂更無有上。是第一義

問：此中所說“為最、為勝、為長、為尊、為上、為妙”有何差別？

或有說者。無有差別。

皆是讚述第一義故。

復有說者。亦有差別。

且名則差別。調此名最、.....乃至名妙。

復次，對諸善根亦有差別。調此對聞所成名為最。對思所成名為勝。對不淨觀持息念念住等名為長。對煖名為尊。對頂名為上。對忍名為妙。

復次，約所依地亦有差別。調此依未至定名為最。依初靜慮名為勝。依靜慮中間名為長。依第二靜慮名為尊。依第三靜慮名為上。依第四靜慮名為妙。

復次，依義不同亦有差別。調此至邊頂故名為最。上品攝故名為勝。作吉祥故名為長。體昇進故名為尊。性堅牢故名為上。滿所願故名為妙。

復次，體用有異亦有差別。調此能作苦法智忍等無間緣故名為最。超過一切異生善根故名為勝。映奪一切世俗善根故名為長。能逮勝德故名為尊。無二分故名為上。似無漏故名為妙。

復次，相用有異亦有差別。調是異生最後心故猶如樹端名為最。能開聖道門故名為勝。根猛利故名為長。以於一切順決擇分此最上故名為尊。折伏一切煩惱冤故名為上。引愛果故名為妙。

有餘師說。如是六句。以後釋前。故有差別。調此最故名第一。勝故名最。長故名勝。尊故名長。上故名尊。妙故名上。由此故名世第一法

復次，如是心心所法。為等無間。捨異生性、得聖性，捨邪性、得正性，能入正性離生。故名世第一法。

「捨異生性」者。調此心心所法能捨異生性。

問：誰正能捨異生性耶？為世第一法？為苦法智忍？設爾何失。

若世第一法正能捨異生性者，云何住彼能捨彼耶？

若苦法智忍正能捨異生性者，此在何位。為生時捨？為滅時捨？

若生時捨者，云何未來能有所作？

若滅時捨者，彼性已捨復何所捨？

有作是說。世第一法。正能捨異生性。

問：此既是異生法。云何住彼而能捨彼。

答：住彼捨彼亦無有過。如調御者乘象調象。乘馬調馬。乘船御船。乘車御車。如勝怨士昇怨害怨。如伐樹人昇樹伐樹。世第一法亦復如是。依異生性而能捨之。

或有說者。苦法智忍正能捨異生性。

謂正生時捨異生性。於正滅位能斷欲界見苦所斷十種隨眠。如燈生時發明破闇。滅時燒炷熱器盡油。

問：云何未來能有所作。一法二用。理豈應然。

答：於義無違許亦何失

謂一切法。能於未來有作用者。總有三類。

一者、內法，如苦法智忍。

二者、外法，如日等光明。

三者、內外法，如諸生相。

一燈多用世所共知。苦法智忍二用何失。

有餘師言。世第一法苦法智忍。更互相資捨異生性。

謂世第一法。與異生性雖恒相違。而力劣故不能獨捨。由此引生苦法智忍。共相助力捨異生性。譬如羸人依因健者。更相助力能伏怨家。由此因緣。世第一法如無間道。苦法智忍如解脫道。捨異生性。是故世第一法。與異生性成就得俱滅。苦法智忍。與異生性不成就得俱生。

「得聖性」者。謂此心心所法。能得苦法智忍。以能任持一切聖法。故且說彼以為聖性。又餘聖道雖亦聖性攝。然非此所得故不說之。

有說：見道皆是聖性。

有餘師說：一切聖道皆是聖性。若不爾者。修道無學道中應不成就聖性。是則不應名為聖者。

問：世第一法。唯能引得苦法智忍。於苦法智尚不能得。況能得餘。云何乃言此得聖性。

答：一切聖道能成聖者。皆名聖性。種類同故世第一法得彼一分。亦名為得。如說燒衣

「捨邪性」者。謂此心心所法。能捨三種邪性。

一、業邪性。

二、趣邪性。

三、見邪性。

業邪性者，謂五無間業。

趣邪性者，謂三惡趣。

見邪性者，謂五顛倒見。

問：於此位中。業趣邪性先不成就。道類智時。捨見邪性。乃得究竟。如何可說此位能捨三邪性耶。

答：由三緣故此位名捨。

一、由不作故名捨，謂業邪性。

二、由不往故名捨，謂趣邪性。

三、由不行故名捨，謂見邪性。

問：增上忍時三緣已具。何故此位乃說捨邪。

答：今破彼依故說捨彼。

問：何謂彼依。

答：無覆無記異生性。是謂諸煩惱依異生性。害諸有情。令於生死受諸苦故。如師子王。依止無覆無記窟穴。能害種種傍生等類。世第一法。能捨彼依異生性故。說名捨彼。

有餘師說：苦法智忍。是彼對治。世第一法。引之令生。故說捨彼。

問：業趣邪性是修所斷。苦法智忍如何能治。

答：

苦法智忍。能為五種對治。

謂：捨、斷、持、不作、不往對治。

捨 對治者，謂此能捨異生性故。

斷 對治者，謂此能斷欲界見苦所斷十隨眠故。

持 對治者，謂此能持一切後位諸聖道故。

不作對治者，謂此能令畢竟不作五無間故。

不往對治者，謂此能令畢竟不往三惡趣故。

「**得正性**」者。謂此心心所法。能得苦法智忍。以能任持一切正法。故且說彼以為正性。又餘聖道雖亦正性攝。然非此所得故不說之。

有說：見道皆是正性。

有餘師說：一切聖道皆是正性。若不爾者。修道為學道中。應不成就正性。是則不應名為聖者。

問：世第一法。唯能引得苦法智忍。於苦法智尚不能得。況能得餘。云何乃言此得正性。

答：一切聖道離顛倒故。皆是正性。種類同故。世第一法得彼一分亦名為得。如說燒衣

「**能入正性離生**」者。謂此心心所法。能入見道。

問：一切聖道。皆是正性亦是離生。何故此中獨說見道。

答：一切煩惱或諸貪愛。令諸善根不得成熟。及令諸有潤合起過。雖皆名生而見所斷。於此所說生義增上。見道能為畢竟對治。是故見道獨說離生。諸不正見。要由見道。能畢竟斷故名正性。世第一法無間引起。故說「能入正性離生」。

復次，一切煩惱或諸貪愛。能令善根不得成熟。及令諸有潤合起過。皆名為生。見道起已摧彼勢力。令不復為增上生過。由此見道獨名「離生」。「入正性」言義如前說。由此義故尊者妙音作如是說：諸有情類善根成熟能入見道。是故見道名為離生。

復次，見所斷惑。令諸有情墮諸惡趣受諸劇苦。譬如生食久在身中。能作種種極苦惱事。是故此惑說名為生。見道能滅故名離生。入正性言。亦如前說。

復次，有身見等剛強難伏。如獸_𑖦候故說名生。見道能滅故名離生。入正性言亦如前說。

復次，此中生名顯異生性。能起暴惡諸惑業故。見道捨彼故說離生。餘如前說。

復次，見修所斷諸煩惱聚。展轉相助引無窮生。見道起已摧彼勢力。令不能招無窮生過。是故見道獨謂離生。餘如前說。

復次，異生身中。煩惱惡業極不調順。故說為生。諸瑜伽師於此淪沒。見道拔彼置聖位中。故名離生。餘如前說。

復次，見所斷惑。猶如根栽。生無窮過。見道永拔。故名離生。餘如前說。

有餘師說。此文應言入正性決定。所以者何。謂於此時從不定聚出入正定聚故。

復次，行者爾時捨邪定聚所依異生性入正定聚所依見道。是故名為入正性決定。

復次，行者爾時捨五同分、入八同分。

五同分者。謂諸異生所有同分。依彼能造五無間故。

八同分者。謂諸聖者所有同分。依彼能得四向果故。彼於爾時捨邪定分入正定分。是故名入正性決定。

復次，所入見道非邪定聚。故名正性。非不定聚故名決定。

有作是言。此聲顯入正性任持。以此尼夜摩聲亦顯任持義故。如牛馬等。所防飢處。任持彼類不令放逸。諸瑜伽師亦復如是。住見道已終不放逸故。說世第一法名入正性任持。

譬喻部師作如是說。此聲顯入正性離繫。以夜摩聲。亦顯繫義尼。謂遮止亦顯離義。一切聖道永離繫縛。名尼夜摩。餘如前說。

聲論者言。此聲顯入正性不往。以夜摩聲亦顯往義尼。謂遮止亦顯不義。諸瑜伽師。得聖道已。畢竟不往不善士趣。是故聖道名尼夜摩。餘如前說。

或有說者。此文應言入正性如理。一切聖道。與理相應。故名如理。餘如前說。

復有說者。此文應言從平等位入於正性。

平等位即是世第一法時。正性言顯示苦法智忍等。世第一法。能從自位入於見道。故名為入。

問：諸平等者。亦正性耶。

答：此應作順後句。謂諸正性皆是平等。有是平等而非正性。此體即是世第一法。

問：何故世第一法。是平等非正性耶。

答：無始時來。心心所法。由諸煩惱惡行倒見所惱亂故成不正直。世第一法。伏除彼故令心心所轉成正直。故名平等。然是有漏有隨眠故不名正性。

復次，佛及獨覺、聲聞種姓。同於此位。住上上品。故名平等。餘如前說。

復次，現行等故。說名平等。謂諸行者於此位中。皆一剎那而現行故。

復次，世第一法。處在中位。如懸稱繩故名平等。如稱稱物繩懸其中。若輕重有偏則低昂不等。

世第一法亦復如是。處在聖者、異生中間

若苦法智忍已生。則偏住聖者品。

若增上忍正滅。則偏住異生品。

是故唯此是平等位。

問：爾時猶是異生位攝。何故乃名住平等位。

答：爾時雖在異生位中。而背異生趣求聖位。故名平等。餘則不然。

復次，世第一法與苦法智忍。有四事等故。名為平等。

一者、地 等，謂依此地起苦法智忍。即依此地世第一法。

二者、根 等，謂若苦法智忍。與此根相應。世第一法相應亦爾。

三者、行相等，謂若此行相苦法智忍。即此行相世第一法。

四者、所緣等，謂若緣此境起苦法智忍亦即緣此境起世第一法。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

有誦名：入正性離生。

謂諸聖道永滅顛倒故名“正性”。離隔生故復名“離生”。

謂無始來見修所斷二分煩惱展轉和合。作諸惡事性剛強故說名為生。見道起已斷彼一分。令彼展轉永乖離故。世第一法為此一分等無間緣故名為入。

有誦名：入正性決定。

謂見道位無漏相續。必無餘隔故名“決定”後位不然。餘如前說

世第一法，當言：欲界...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

雖已說彼立名因緣。而未分別在何界繫今欲分別。如人言勝已說勝因。而未知彼所居國邑。此亦如是故作斯論。

復次，為止他宗差別執故。

謂大眾部執。世第一法通欲、色界繫。所以者何。彼謂若地有現觀邊諸世俗智。此地即有世第一法。

若犢子部執。世第一法通色、無色界繫。所以者何。彼謂若地有諸聖道。此地即有世第一法。

若化地部執。世第一法通三界繫。所以者何。彼謂若地有盡智時所修善根。此地即有世第一法。

若法密部執。世第一法通三界繫及不繫。所以者何。彼謂如是世第一法既名世故通三界繫。名第一故亦通不繫。

即彼部中復有別執。世第一法非三界繫亦非不繫。所以者何。彼謂如是世第一法。名第一故非三界繫。以名世故亦非不繫。

為止如是他宗別執顯示己宗故作此論。

世第一法。當言欲界繫？色界繫？無色界繫耶？

答：應言色界繫。

此即顯示世第一法唯色界繫。雖有此言而更應說其所以。

何故此法不應言欲界繫耶？

答：

非以欲界道能斷蓋制纏。令欲界纏不復現起。乃以色界道能斷蓋制纏。令欲界纏不復現起。

若以欲界道能斷蓋制纏。令欲界纏不復現起。如是世第一法。應言欲界繫。

然非以欲界道能斷蓋制纏。令欲界纏不復現起。乃以色界道能斷蓋制纏。令欲界纏不復現起。

是故世第一法。不應言欲界繫。

此中斷制不復現起言。顯示畢竟斷制不起義。以欲界道不能畢竟斷蓋制纏令不復起。是故無有世第一法。色界不然故於彼有。

1 問：何故欲界。無有畢竟斷制不起道。而色界有耶。

答：欲界非定地。非修地非離染地。是故無有畢竟斷制不現起道。色界是定地。是修地是離染地。故有此道。

復次，欲界。不善根強善根弱故無此道。色界善根強無不善根故有此道。

復次，欲界不善勝因長養。善不爾故。色界善法勝因長養。無不善故。

復次，欲界不善如主有力。善法如客無勢力故。色界善法如主有力。無不善故。

復次，欲界不善能斷善根。善不爾故。色界善法斷不善根。無不善故。

復次，欲界威儀不相敬難如夫妻故。色界威儀共相敬難如母子故。

復次，欲界威儀無所忌憚。譬如王子與長者子。同囹圄故。色界威儀有所忌憚。譬如王子與執惡子。同囹圄故。

復次，欲界善根。與欲界惑。必同一縛無力斷彼。如人被縛不能自解況能害他。此亦如是。色界善根與色界惑。有不同縛地有別故。尚能斷自界況不能斷下

復次，欲界善根必為欲界愛所染著不能永棄。如人親友雖劣不捨。色界善根。有非色界愛。所染著地有別故。於自界愛尚能永斷。況不能斷下地諸愛。

復次，以有漏道斷煩惱時。欣修自地厭斷於下。欲界無下可厭斷故。無有能畢竟斷制不起道。色界有下可厭斷故。得有能畢竟斷制不起道。

有餘師說。此中斷制不起言。顯示暫時斷制不起義。以欲界道尚不能暫時斷蓋制纏令不復起。況能畢竟。是故無有世第一法。色界不然。故於彼有如暫時斷制不起。畢竟斷制不起。如有片無片。有影無影。有隨縛無隨縛。摧枝幹拔根本。伏纏垢害隨眠。應知亦爾。

2 問：欲界可無畢竟斷制不起道。豈亦無暫時斷制不起道耶。

答：雖有此道。而不可信。所以者何。以不堅牢、不久住、不流注。非增上不相連續。不久隨轉。心於所緣速取速捨。無勝勢力伏諸煩惱。故不能入正性離生。

如池水上有浮萍等。蝦蟇小石投擲其中。雖初暫離後即隨合。如是欲界。雖有暫時斷蓋等道。而不可信。廣說如前。

於色界中。非唯有彼畢竟斷制不現起道。而亦有彼暫時斷制不現起道深可保信。所以者何。以彼道堅牢。久住流注增上。相連續久隨轉。心於所緣不速取捨。有勝勢力伏諸煩惱。故能趣入正性離生。

如池水上有浮萍等。龍象大石投入其中。經久離散。難可還合。如是色界亦有暫時斷蓋等道。而可保信。廣說如前。

是故應知欲界無有斷蓋等道。色界不爾。由此應言：世第一法唯色界繫。非欲界繫。

3 問：世第一法。不能斷結。何故乃言：若以欲界道能斷蓋制纏。令欲界纏不復現起。如是世第一法。應言欲界繫等。

答：世第一法。雖不斷結而此善根勝妙第一。在深遠處。宜應與彼能斷結道。同在一地。是故應以此道證之。

復次，世第一法。引生見道定與見道同在一地。見道既能斷諸煩惱。故斷結道可為此證。

復次，世第一法。既於欲界極生厭患。應與能治欲界惑道。同在一地。故可引彼。證此法有。

4 問：若爾世第一法唯應在未至地。唯未至地能斷欲界諸煩惱故。上地應無。

答：對治有二種。一斷對治。二厭壞對治。未至地。於欲界具二對治。上五地於欲界雖無斷對治。而有厭壞對治故。彼亦有世第一法。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色界六地於欲界惑。皆得具有二種對治。上五地道非不能斷。由未至地先已斷故。雖有斷力而無可斷。

譬如六人同一冤家。而共議言隨於何處。獲者便害。於中一人先獲害之。其餘五人雖有害力而無可害。

又如六人各持一燈。相與次第入一闇室。初燈入時諸闇皆破。餘雖有力無闇可除。

又如日光初中後分。無不皆與夜闇相違。日初出時破闇皆盡。餘雖有力無闇可破。

如是六地。於欲界惑雖皆能斷。廣說如前。

5 問：云何得知。色界六地。於欲界惑具二對治。

彼作是言。依上五地入見道者。於欲界斷分別作證。別起無漏離繫得故。若上五地於欲界惑。無斷對治此事應無。

評曰。不應作如是說。彼於欲界煩惱畢竟。無有能斷者故。誰言彼地有無漏得。於欲界斷分別作證。而復引彼證此義耶。是故前說於理為善。

6 問：因論生論。世第一法。何故不能斷諸煩惱。

答：世第一法彼於爾時善根微小。法身未長而有威勢。以善根微小法身未長故不能斷惑。有威勢故不為煩惱之所摧伏。

如師子身小未長而有威勢。以身小未長故不能害獸。有威勢故不為諸獸之所侵害。

7 或有說言：世第一法唯一剎那故不能斷。

問：苦法智忍亦一剎那云何能斷。

答：苦法智忍。雖一剎那而有相續起故能斷惑。世第一法無如是事故不能斷。

有餘師言。世第一法。加行道攝故不能斷。要無間道方能斷故。於此義中復有分別。

8 問：何緣世第一法。唯在色界繫耶。

答：以彼色界能為三道三地三根等無間緣。又能引發初法智品次類智品。餘界不然。故世第一法唯是色界繫。

9 問：世第一法何緣定非欲界繫耶。

答：欲界非定界、非修界、非離染界。要定界、修界、離染界。乃有世第一法故。

・復次，欲界是卑賤界、是龜重界、是下劣界。要尊勝界、細輕界、勝妙界。乃有世第一法。

・復次，若世第一法是欲界繫者。便有能緣自性過故。

謂彼若是欲界繫者。為緣自性。為不能緣。若緣自性有違理失。自性不能取自性故。

若不能緣便違本論。如後文說。若緣此法起苦法智忍。即緣此法起世第一法。苦法智忍。遍緣欲界五蘊為境。此亦應然。是故世第一法。決定非欲界繫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世第一法納息第一之三

何故此法。不應言無色界繫耶？

答：

入正性離生。先現觀欲界苦為苦。後合現觀色、無色界苦為苦。聖道起先辦欲界事。後合辦色、無色界事。

若入正性離生。先現觀無色界苦為苦。後合現觀欲、色界苦為苦。聖道起先辦無色界事。後合辦欲、色界事。

如是世第一法。應言無色界繫。然入正性離生。先現觀欲界苦為苦。後合現觀色、無色界

苦為苦。聖道起先辨欲界事。後合辦色、無色界事。
 是故世第一法。不應言無色界繫。

此中

「入正性離生。先現觀欲界苦為苦。後合現觀色、無色界苦為苦」者。

謂見道中。先別現觀欲界苦諦。為苦行相。後合現觀色、無色界苦諦為苦行相。

1 問：見道位中。具觀四諦。何故但說觀苦諦耶。

答：見道位中。先觀苦諦。以相麤顯是故偏說。

2 問：四種行相。皆現觀苦。何故但說苦行相耶。

答：理應具說而不說者。當知此中是有餘說。

有說：此文但應作如是說。先現觀欲界苦。後合現觀色、無色界苦。不應言為苦。而復言為苦者有何意耶。

答：四行相中。苦最居首故且說苦類顯餘三。

有說：以苦行相久遠所傳。過去如來應正等覺。皆於諦首標苦名故。

有說：以苦行相。唯屬苦諦故偏說之。非常行相通屬三諦。空、非我行相屬一切法故。

有說：此苦行相。能違諸有能棄生死。勝餘行相順厭心故。乃至嬰兒雖得種種上妙飲食。適欲食時有人語言。此食有苦即便棄捨。是故偏說。

有說：以苦行相易可信受。謂內外道老少愚智皆信有苦。是故偏說。

有說：苦相麤顯易以智知纔說即了。是故偏說。

如智於所知。覺於所覺。行相於所行。根於根義。能緣於所緣。應知亦爾。

3 問：何故行者。見道位中。先現觀欲界苦。後合現觀色、無色界苦耶。

答：麤細異故。謂欲界苦麤易可觀察故先現觀色無色界苦。細難可觀察故後現觀。如習射人先射麤物後射毛端。此亦如是。

4 問：若爾色界苦麤，無色界苦細。何故行者俱時現觀。

答：以觀行者。於定不定二界差別起現觀故。

謂：欲界苦不定界攝故別現觀；色無色界苦俱定界攝故合現觀。如定不定界。修不修界。離染不離染界。應知亦爾。

有說：欲界苦於觀行者現為逼惱猶如重擔故先現觀；色、無色界苦於觀行者則不如是故後現觀。

有說：欲界苦是觀行者現所執受 故先現觀；色、無色界苦 則不如是故後現觀。

有說：欲界苦於觀行者現生痛惱 故先現觀；色、無色界苦 不爾 故後現觀。

有說：欲界苦行者現見 故先現觀；色、無色界苦 不爾 故後現觀。

5 問：若色無色界苦不現見者。行者云何於彼現觀。

答：現見有二種。一執受現見。二離染現見。

彼觀行者於欲界苦具二現見。於色、無色界苦但有離染現見。

猶如商人有財兩擔。一自擔之。二使人擔。於自所擔。具二現見。謂輕重現見及財物現見。於他所擔唯有一種財物現見。此亦如是。

有說：欲界苦近故先現觀。色、無色界苦遠故後現觀。

如近遠與身俱不與身俱。在自身在他身亦爾。

有說：欲界苦有三種，調善、不善、無記故先現觀；色、無色界苦但有二種，調善、無記故後現觀。

有說：修觀行者將入聖時。必成就欲界異生性。不成就色、無色界異生性。現觀法爾於成就者先起。於不成就者後起。

有說：見欲界苦時斷二種結。調不善、無記，故先現觀；見色、無色界苦時唯斷無記結，故後現觀。

如不善、無記，有異熟、無異熟・生二果、生一果・無慚無愧相應、無慚無愧不相應。當知亦爾。

有說：如異生位。謗苦諦時。先謗欲界苦。後謗色無色界苦。今入聖位信苦諦時。亦先信欲界苦。後信色無色界苦。如謗信迷悟疑決。應知亦爾。

是故，於欲界苦先別現觀。於色、無色界苦後合現觀

「聖道起先辦欲界事。後合辦色無色界事」者。

謂見道中。先別辦於欲界所應作事。後合辦於色、無色界所應作事。

問：現觀辦事。有何差別。

有作是言。此無差別現觀即是所辦事故。故有說者。亦有差別且名即差別。謂此名現觀。此名辦事。

復次，通達所緣是現觀。斷諸煩惱是辦事。

復次，現觀者調智現觀。辦事者調事現觀。

復次，現觀者調智遍知。辦事者調斷遍知。如智遍知。斷遍知智作證。得作證。明解脫道道果。應知亦爾。

復次，現觀者。謂無間道所作。辦事者。謂解脫道所作。如無間道所作。解脫道所作。斷繫得證離繫。得除過失修功德。出下賤入勝妙。捨無義得有義。盡愛膏油受無熱樂。應知亦爾。

復有說者。剎那是現觀。相續是辦事。如剎那相續入數。入應知亦爾。

「若入正性離生...等」者。

反舉非理。順成是義。

1 問：如於色界苦非先現觀。而世第一法是色界繫。如是於無色界苦。雖非先現觀。何妨世第一法是無色界繫。

答：以色界中有遍緣智。能緣自地及緣上下。故於色界苦。雖非先現觀而世第一法。得是色界繫。無色界中無遍緣智。雖緣自上而不緣下。故世第一法非無色界繫

復次，入無色定。除去色想。非除色想能知欲界。若緣此法起苦法智忍。即緣此法起世第一法。

1 問：此中『復次』理不應說。應但說言『入無色定除去色想...』乃至廣說。所以者何是一門故。有餘於此以義正文應作是言。何故此法不應言無色界繫。答『入無色定除去色想...』乃至廣說。所以者何。此於所問義是根本答。故應作是說。而不說者。有何意耶。

答夫設言論法有二種。一者方便。二者根本。先所說者。是方便言論。今所說者。是根本言論。根本異方便故。

復次，言方便法在前故。應如文說。

有作是說：論道有二。一者開縱。二者遮奪。此中前門。是開縱論道。後門是遮奪論道。由此本文於義無失。

有餘師說：此中前門顯苦法智忍但緣欲界。後門顯世第一法與苦法智忍同一所緣故。彼定非無色界繫。以無色定有除色想。必不緣下有漏色故。除色想定。在四無色及彼上三近分地攝。

2 問：有多處說『除色想言。謂此處說入無色定。除去色想...』。乃至廣說。
〈大種蘊〉說『云何除色想。謂有苾芻。起如是勝解...』。乃至廣說。

波羅衍拏亦作是說：

諸有除色想 能除一切身 於內外法中 無有不見者
眾義品中。亦作是說：

於想有想非即離 亦非無想非除想 如是平等除色想 無有染著彼因緣
如是諸說。義有何異。

答：

此〈蘊〉中說：不緣下地流轉諸色名除色想。

〈大種蘊〉說：遣積集色令不現前名除色想。

〈波羅衍拏眾義品〉說：斷色界愛名除色想。

有說：

此處「除色想」者通四念住。

〈大種蘊〉說「除色想」者。唯身念住。

〈波羅衍拏眾義品〉說「除色想」者。唯法念住

有說：

此處「除色想」者。在七地攝謂四無色上三近分

〈大種蘊〉說「除色想」者。在第四靜慮攝。

〈波羅衍拏眾義品〉說「除色想」者。亦在七地攝。謂未至中間四靜慮。空無邊處近分。

有作是言：

〈大種蘊〉說「除色想」者。是不共唯內道有故。

餘三是共。

有餘師說。此蘊所說除色想者。是共內外道俱有故。餘三是不共。如是名為諸說義異

3 於此義中。復有分別。問：何緣世第一法。非無色界繫耶。

答：非田...等故。謂無色界於世第一法非田、非器、非地。不能生長世第一法。故於彼無。

復次，若地有餘順決擇分。 彼地可有世第一法；無色界無餘順決擇分。是故無有世第一法。

復次，若定容有遍觀三界四諦善根。彼定可有世第一法；於無色定無此善根。是故無有世第一法。

復次，若定容有緣一切法無我行相。彼地可有世第一法；無色定中無此行相。是故無有世第一法。

復次，若地能修現觀邊世俗智。 彼地可有世第一法；無色地中無如是事。故彼無有世第一法。

復次，若地有見道。 可有世第一法；無色界中無有見道。是故無有世第一法。

問：因論生論。何故無色界無見道耶。

答：如前所說無世第一法因亦為此證。

復有別義。謂無色界奢摩他增故。要毘鉢舍那增地。能有見道。

有餘於此雙遮二界。

謂 欲界極麁	故；無色界極細	故俱無世
第一法。		

復次，欲界善根極羸劣	故；無色界善根極沈昧	故俱無世
第一法。		

復次，欲界極喧動	故；無色界極寂靜	故俱無世
第一法。		

復次，若地有遍緣智及斷結道。彼地容有世第一法。

欲界雖有遍緣智，而無斷結道；無色界雖有斷結道，而無遍緣智。是故俱無世第一法。

4 問：頗有二聖者。同生一處。於世第一法。一成就。一不成就耶。

答：有。謂一依初靜慮入正性離生、一依第二靜慮入正性離生。彼俱命終生第二靜慮。

依初靜慮者，不成就世第一法。越地捨故。

依第二靜慮者，猶成就世第一法。生自地故。

5 問：頗有二阿羅漢。俱在欲界於世第一法。一成就。一不成就耶。

答：有。謂一依初靜慮入正性離生、一依第二靜慮。入正性離生。彼俱命終。生第二靜慮中。有未離欲界。俱得阿羅漢果。

依初靜慮者，不成就世第一法。越地捨故。

依第二靜慮者，成就世第一法。生自地故

世第一法，當言：有尋有伺？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

雖已說彼在色界繫。而未分別彼在何地。今欲分別。

如已知人所居國邑。而未知彼所居宅等。此亦如是故作斯論。

復次，為令疑者得決定故。謂先說言。世第一法。唯色界繫。然色界中。有三種地。一有尋有伺地。二無尋唯伺地。三無尋無伺地。而未顯示世第一法定在何地。

有諸善根唯在有尋有伺地，如詞無礙解。

有諸善根唯在無尋無伺地，如淨解脫。後四勝處。前八遍處。

有諸善根在有尋有伺及無尋無伺地，如喜無量。

有說。亦如初二解脫。前四勝處。勿有生疑。世第一法。唯在一地。或在二地。

今成立彼定在三地。故作此論。

世第一法。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答：應言或有尋有伺、或無尋唯伺、或無尋無伺。

問：何故顯示世第一法在三地耶？

答：為止餘部執。此善根唯在一地。謂或有執。世第一法。唯有尋有伺、有相、有警覺、非等引、屬異生、緣諸行

唯有尋有伺者，思構轉故。

有相者，緣名起故。
 有警覺者，有功用故。
 非等引者，相續轉故。
 屬異生者，異生得故。
 緣諸行者，緣有為故。

為止彼執。顯此善根。通在三地。

云何有尋有伺？答：若依有尋有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彼所得世第一法。

謂依未至及初靜慮。入正性離生者。所得世第一法。

問：此中「依」言欲顯何法？

有作是說：此俱生定說名為依。謂世第一法。相應定以依聲說。此俱生依。有成文證。如〈智蘊〉說。若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彼於苦法智忍相應定。以依聲說。此亦如是。

有餘師說：此等無間緣定。說名為依。謂增上忍相應定。以依聲說。

如是說者。即彼三地。說名為依。後所說依。應知亦爾。

云何無尋唯伺？答：若依無尋唯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彼所得世第一法。

謂依靜慮中間。入正性離生者。所得世第一法。

云何無尋無伺？答：若依無尋無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彼所得世第一法。

謂依第二、第三第四靜慮。入正性離生者。所得世第一法

若依未至定。入正性離生。彼修一地。見道一地。世第一法。二地現觀邊世俗智。

若依初靜慮。入正性離生。彼修二地。見道一地。世第一法。三地現觀邊世俗智。

若依靜慮中間。入正性離生。彼修三地。見道一地。世第一法。四地現觀邊世俗智。

若依第二靜慮。入正性離生。彼修四地。見道一地。世第一法。五地現觀邊世俗智。

若依第三靜慮。入正性離生。彼修五地。見道一地。世第一法。六地現觀邊世俗智。

若依第四靜慮。入正性離生。彼修六地。見道一地。世第一法。七地現觀邊世俗智。

有餘師說。

若依初靜慮。入正性離生。彼修二地。見道二地。世第一法。三地現觀邊世俗智。

若依靜慮中間。入正性離生。彼修三地。見道三地。世第一法。四地現觀邊世俗智。

所以者何。以彼三地。皆一地故。一隨眠故。此中善法互為因故。

依餘地如前說。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若作是說。則依靜慮中間。入正性離生者。應得二地世第一法。謂有尋有伺。及無尋唯伺。

若爾便違此文。所說云何。有尋有伺。若依有尋有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彼所得世第一法。

云何無尋唯伺。若依無尋唯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彼所得世第一法。勿有此過。是故前說於理為善。

問：何故見道。修自他地。世第一法。唯修自地耶。

答：見道無漏解脫離繫；世第一法不如是故。

復次，見道雖在地而不墮界；世第一法在地亦墮界故。

復次，

見道由三緣故修。

一、因長養故。

二、同辦事故。

三、同對治故。

因長養者。謂六地見道。展轉為因。

同辦事故。謂上地見道。所應作事。下地見道。亦能辦之。

同對治者。謂上地見道。所對治惑。下地見道。亦能對治。

修道亦以如上所說三緣故修自地他地。

因長養者。謂九地修道。展轉為因。又如法智離欲界染。亦修類智。此但由一緣謂因長養故。

同辦事故。謂上地修道所應作事。下地修道亦能辦之。又如苦智所應作事。乃至道智。亦皆能辦。

同對治者。謂上地修道所對治惑。下地修道亦能對治。又如一念此智現前。能於未來修無量念。世第一法。非因長養。諸地不能互為因故。亦非同辦事。於煩惱斷。不能證故。亦非同對治。以不能永斷諸煩惱故。

復次，世第一法繫屬相續；見道不如是故。

復次，世第一法能辦異熟；見道不如是故。

復次，世第一法為愛所繫；見道不如是故。

復次，世第一法有垢、有過、有毒、有刺、有染、有濁；見道不如是故。

復次，世第一法依異生身。異生身法不修他地；見道唯依聖者身。聖者身法修自他地故。

問：世第一法。與現觀邊諸世俗智。同是有漏。何故彼智。自他地修。世第一法。唯修自地。

答：

・現觀邊世俗智。是見道眷屬。依見道修。如見道修自他地。彼智亦爾；

・世第一法不如是故。

復次，

・現觀邊世俗智。依聖者身。聖者能修自地他地；

・世第一法不如是故。

復次，現觀邊世俗智。依隨信隨法行身。彼能具修自地他地；世第一法不如是故。

復次，現觀邊世俗智。有冤敵無勢力。有冤敵故。自他地修。無勢力故依他力修；世第一法無冤敵有勢力。無冤敵故。唯修自地。有勢力故。依自力修。

復次，現觀邊世俗智。不用功得。隨見道力。自他地修；世第一法用功而得。是故唯能修於自地

問：何故六地。所起見道。上能修下。下不修上。

答：上地法勝。現在前時。則能修下。下地法劣。現在前時。不能修上。如劣朝勝非勝朝劣。此亦如是。

復次，

下地力劣依上而修。如力劣人依附強者。

上地力勝不依下修。如力勝人不依附劣。

復次，下地屬上 故。上能修下。上地不屬下故。下不能修上。如人屬他受他驅使。不屬他者他不能役。

復次，

若依上地入正性離生。彼於下地已得離染故能修下。

若依下地入正性離生。彼於上地未得離染。設已離染不得自在。以不依彼入正性離生故。由此下地不能修上。

復次，

若於上地入正性離生。彼於下地已得故能修。

若依下地入正性離生。彼於上地未得故不修。設已得者而不自在。以不依彼入正性離生故。

復次，下地求上 故 上 修下。上地 不求下 故下不修上。

復次，下地能斷上故。上能修下。上地 不斷下 故下不修上。

復次，下能辦上事故。上須修下。上不能辦下事 故下不修上。

復次，

猶如六種守護法故。謂三十三天。懼阿素洛。安布六軍而自守護。一依海住龍。二堅手天。三持鬘天。四恒憍天。五四大王眾天。六三十三天。

若阿素洛。從自宮出。欲與諸天興戰諍時。依海住龍。先與戰諍。若龍能勝阿素洛者。餘五天軍無事而住。

若不能勝。堅手天軍即助其力。若二能勝。餘四天軍無事而住。

若不能勝。持鬘天軍復助其力。若三能勝。餘三天軍無事而住。

若不能勝。恒憍天軍復助其力。若四能勝。餘二天軍無事而住。

若不能勝。四大王軍復助其力。若五能勝。三十三天無事而住。

若不能勝。三十三天與前五軍。相助戰諍。令阿素洛退敗馳走。

如是見道。為欲對治見所斷惑安布六地。一未至定乃至第六。第四靜慮

若依未至定 入正性離生。未來唯修一地。見道即能永斷見所斷惑。其餘五地無事而住。

若依初靜慮 入正性離生。未來便修二地。見道相助永斷見所斷惑。其餘四地無事而住。

若依靜慮中間入正性離生。未來便修三地。見道相助永斷見所斷惑。其餘三地無事而住。

若依第二靜慮入正性離生。未來便修四地。見道相助永斷見所斷惑。其餘二地無事而住。

若依第三靜慮入正性離生。未來便修五地。見道相助永斷見所斷惑 第四靜慮無事而住。

若依第四靜慮入正性離生。未來便修六地。見道相助永斷見所斷惑。

故依上地能修於下。依彼下地不能修上。

復次，

猶如依山六重池故。謂從山頂乃至於下。有六泉池連次流注。

其最上水流遍六池。

第二遍五

第三遍四……乃至

第六唯遍一池。

如是六地所起見道。

上能修下

下不修上

問：頗有世第一法。或尋相應非伺、或伺相應非尋、或尋伺俱相應、或尋伺俱不相應耶？。

答：有！

尋相應非伺者。謂未至定初靜慮伺。伺與自性不相應故。

伺相應非尋者。謂尋及靜慮中間除伺。餘心心所法。

尋伺俱相應者。謂未至定初靜慮中除尋伺。餘心心所法。

尋伺俱不相應者。謂靜慮中間伺。及上三靜慮心心所法。并一切隨心轉色。心不相應行。

問：頗有世第一法。非有尋有伺、非無尋唯伺、非無尋無伺耶？

答：有。謂未至定初靜慮伺。

彼非有尋有伺。所以者何。如《品類足》說：云何有尋有伺法？答：若法尋伺相應。彼伺雖尋相應而非伺故。

亦非無尋唯伺。所以者何。如《品類足》說：云何無尋唯伺法？答：若法伺相應非尋。彼伺唯尋相應非伺故。

亦非無尋無伺。所以者何。如《品類足》說：云何無尋無伺法？答：若法尋伺不相應。彼伺唯伺不相應非尋故。

問：頗有世第一法。尋伺不相應。非非伺耶。

答：有。謂靜慮中間伺。

彼雖尋伺不相應。而非非伺。所以者何。伺自性故。

問：頗有世第一法。在有尋有伺地與伺相應非尋耶。

答：有。謂尋彼唯與伺相應故。

問：頗有世第一法。在無尋有伺地。是相應法。非伺相應耶。

答：有。謂靜慮中間。伺彼與自性。不相應故。

問：頗有世第一法在有尋有伺地。而有三種。謂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答：有！

有尋有伺者，謂未至定。及初靜慮。除尋伺。餘心心所法。

無尋唯伺者，謂尋。

無尋無伺者，謂隨心轉色。心不相應行。

問：頗有世第一法。在無尋唯伺地。而有二種。謂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答：有！

無尋唯伺者。謂靜慮中間除伺。餘心心所法。

無尋無伺者。謂彼地伺。及隨心轉色。心不相應行。

世第一法。當言：樂根相應？…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

雖已說彼依地差別。而未分別與何相應。今欲分別。如已知人所居宅等而未知彼朋友伴侶。此亦如是。故作斯論。

有作是說。雖已顯示世第一法通在三地。而未說彼通在六地。

今顯彼與三根相應。欲令知彼通在六地。分明現見如掌中果。由是因緣故作此論。

世第一法。當言：樂根相應？喜根相應？捨根相應耶？

答：應言或樂根相應、或喜根相應、或捨根相應。

先已說彼非欲界繫。即知不與憂苦相應。是故唯依三根作論。雖總說彼三根相應。而未顯示相應差別。故應復說差別之相。

云何樂根相應？答：若依第三靜慮。入正性離生。彼所得世第一法。

然第三靜慮。世第一法。或樂根相應、或不相應。

樂根相應者，謂除樂根。餘心心所法。

不相應者，謂即樂根。及隨心轉色。心不相應行。

今且說餘心心所法。故說彼與樂根相應。

云何喜根相應？答：若依初二靜慮。入正性離生。彼所得世第一法。

然初二靜慮世第一法。或喜根相應、或不相應。

喜根相應者，謂除喜根。餘心心所法。

不相應者，謂即喜根。及隨心轉色。心不相應行。

今且說餘心心所。故說彼與喜根相應。

云何捨根相應？答：若依未至第四靜慮。入正性離生。彼所得世第一法。

問：何故不說靜慮中間。

答：此文應作是說：「若依未至靜慮中間第四靜慮。入正性離生。彼所得世第一法」。

而不爾者。有何意耶？

答：已說未至應知。亦說靜慮中間。所以者何。以未至聲亦顯彼故。俱是未至根本地故。

如〈大種蘊〉說：

大種依何定滅。答：依四或未至故。

然此三地。世第一法。或捨根相應、或不相應。

捨根相應者。謂除捨根。餘心心所法。

不相應者。謂即捨根。及隨心轉色。心不相應行。

今且說彼餘心心所。故說彼與捨根相應。

問：頗有世第一法。不與樂根、喜根、捨根相應耶。

答：有！謂彼隨心轉色。心不相應行。

問：頗有世第一法是相應法而不與樂喜捨根相應耶。

答：有！謂即三根。以彼不與自性他性根相應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四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世第一法納息第一之四

世第一法。當言：一心？多心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

雖已說彼相應差別。而未顯示現前多少。

今欲顯示唯一剎那。故作斯論

復次，為欲遮遣他宗義故。

如分別論者執。世第一法。相續現前。彼說相續總有三種。一時相續。二生相續。三相似相續。世第一法。雖無前二。而有後一。

今欲遮遣彼所執義顯世第一法唯一念現前。

復次，為令疑者得決定故。

謂先已說。若心心所法。為等無間入正性離生。是謂世第一法。勿有生疑。如心心所法既有多種心亦應然。

為令彼疑得決定故。顯心心所法雖有多種而心唯一。

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世第一法，當言：一心？多心耶？

答：應言：一心。

問：如前已說。未來修者。亦得名為世第一法。是則此法應有多心。而言一心斯有何意。

答：此中但說現在前者故言一心。

問：今於此中何故不說未來修者。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此中復有多復次，釋前已說，故今不說之。雖說一心而未釋義。

何故此法非多心耶？

非但有言義則可了。

答：從此心心所法無間。不起餘世間心唯起出世心。

世間心者，謂有漏墮有心。即所遮止第二念等世第一法。

出世心者，謂無漏斷有心。即所引起苦法智忍相應之心。

若當起餘世間心者，為劣、為等、為勝。

無有是處。為分別故假設斯問。劣、等、勝者。對前剎那。但有三故。

若當劣者，應不能入正性離生。何以故。非以退道能入正性離生故。

謂非衰退萎悴墜落破壞之道，能入正性離生。

要以勝進增盛勇猛堅固之道。能入正性離生故。

若當等者，亦不能入正性離生。何以故。先以此類道不能入正性離生故。

謂此初後品類。相似

如初剎那。有障礙有留離。無勢力故。不能入正性離生。後諸剎那亦應如是

如初剎那。不能無間引起聖道。後諸剎那亦應如是。

品類同故。則應究竟不能證入正性離生。如是應無解脫出離。

若當勝者，先應非世第一法。後方是世第一法。

以世第一法聲。顯最勝等義故。

問：先者既非世第一法。為何法。

答：是增上忍。

問：何故見道唯勝加行無間。引生於修道。中引生聖道。通劣等勝。

答：以見道是未曾得道。要多功用。加行作意。方能現前。是故唯勝加行。引起修道。

既是本曾得道。不多功用。加行作意而現在前。故劣等勝皆能引起。

然世第一法與第一法。為因緣、增上緣。

因緣者，

- ・有三因。謂相應因、俱有因、同類因。此是總說。
- ・若別說者。
 - ・過去與過去為二因。謂相應、俱有。
 - ・與未來為一因。謂同類
 - ・未來與未來為二因。謂相應、俱有。
 - ・現在與現在為二因。謂相應、俱有。
 - ・與未來為一因。謂同類

增上緣者。

謂不礙生及唯不障

世第一法。當言：退？不退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

雖已說彼一心非多。而未分別為退？不退？

今欲分別故作此論。

復次，為止他宗顯正義故。謂或有執。世第一法亦有退者。

為止彼意。顯示此法決定不退故作斯論。

世第一法當言退不退耶？

答：應言不退。

雖有此說應更顯示不退因緣。非但有言義便顯了。

何故此法定不退耶？答：世第一法。隨順諦、趣向諦、臨入諦。此彼中間。無容得起不相似心。令不得入聖諦現觀。

問：云何名為「隨順諦、趣向諦、臨入諦」耶？

有說：此中現觀說名為諦。謂世第一法。隨順現觀。趣向現觀。臨入現觀。

有說：此中道諦說名為諦。謂世第一法。隨順道諦。趣向道諦。臨入道諦。

有說：此中見道說名為諦。謂世第一法。隨順見道。趣向見道。臨入見道。

有說：此中苦諦說名為諦。謂世第一法。隨順苦諦。趣向苦諦。臨入苦諦。

有說：此中苦法智忍名為諦。謂世第一法。隨順苦法智忍。趣向苦法智忍。臨入苦法智忍。

然於此中隨順有二。一趣向隨順。二臨入隨順。世第一法。於苦法智忍。具二隨順。為等無間緣。引生彼故。

「此彼中間。無容得起不相似心」者。謂此世第一法。彼苦法智忍中間。無容得起有漏墮有不相似心。

「令不得入聖諦現觀」者。謂令苦法智忍不得現前。

問：世第一法。既是有漏與無漏心。可不相似。何故乃說有漏墮有心名不相似。無漏斷有心名相似耶。

答：世第一法。厭惡有漏。趣向無漏。故說有漏名不相似。無漏名相似。背此向彼故。

猶如有人為自親里之所苦惱。依附他人以為救護。於自親里作他人想。於他人處作親里想。此亦如是。

復有說者。世第一法。以與苦法智忍同辦一事。謂捨異生性等。故說有漏。名不相似。無漏名相似。同辦一事故。

為於前義。乃至愚夫。亦能解了。故說現喻。

譬如壯士渡河、渡谷、渡山、渡崖。中間無能迴轉。彼身還至本處。或往餘處。先所發起。增上身行未至所趣。必不止息。

世第一法亦復如是。隨順諦、趣向諦、臨入諦。此彼中間。無容得起不相似心。令不得入聖諦現觀。

此中

「渡河」者。謂從此岸往趣彼岸。

「渡谷」者。謂從此邊往趣彼邊

「渡山」者。謂從此峯往趣彼峯

「渡崖」者。謂從高趣下。

或如有人。從屋楨墮。未至地頃。便起是心。我當騰踴却還本處。彼如意不無如是事。假使彼人。或以神力。或以呪術。或以藥物。還至本處。可有是事。

然從世第一法。未至苦法智忍。中間能起不相似心。令不得入聖諦現觀。無有是處。

為令此義轉得明了。故今復舉第二現喻。

如瞻部洲。有五大河。一名殑伽、二名閼母那、三名薩落瑜、四名阿氏羅筏底、五名莫醯。如是五河。隨順大海。趣向大海。臨入大海。中間無能迴轉。彼流還至本處。或往餘處。彼決定能流入大海。

世第一法。亦復如是。隨順諦。趣向諦。臨入諦。彼此中間。無容得起不相似心。令不得入聖諦現觀。

問：前喻今喻。有何差別？又前於義。有何不盡而更須說第二喻耶？

有說。二喻於義無別。

欲令前喻所顯義理轉復增明。故說今喻。

有說。二喻亦有差別。

前喻為遮不如理事。後喻為顯如理事故。

復次，前以內分具足為喻，後以外分具足為喻。

復次，前喻為止內分留難。後喻為止外分留難。

如五大河流入大海。無能迴彼還至本處謂令還入無熱惱池。無能轉彼往趣餘處。謂使傍流或左或右。前喻迴轉准此應知。彼五大河未入海頃。頗有能令不入海不。

無如是事。

假使有人。或以神力。或以呪術。或以藥物。令至本處。可有是事。

然世第一法。未至苦法智忍。中間能起不相似心。令不得入聖諦現觀。無有是處。

尊者造此《發智論》時。住在東方。故引東方。共所現見。五河為喻。

而實於此瞻部洲中。有四大河眷屬各四。隨其方面流趣大海。謂即於此瞻部洲中。有一大池名無熱惱。初但從彼出四大河。一名殑伽、二名信度、三名縛芻、四名私多。

初殑伽河。從池東面 金 象口出，右邊池一匝流入東海。

次信度河。從池南面 銀 牛口出。右邊池一匝流入南海。

次縛芻河。從池西面吠琉璃 馬口出。右邊池一匝流入西海。

後私多河。從池北面頗胝迦師子口出。右邊池一匝流入北海。

殞伽大河。有四眷屬。一名閻母那。二名薩落瑜。三名阿氏羅筏底。四名莫醯。
 信度大河。有四眷屬。一名毘色奢。二名藹羅筏底。三名設咀茶盧。四名毘咀婆多。
 縛芻大河。有四眷屬。一名筏刺弩。二名吠咀刺尼。三名防奢。四名屈耆婆。
 私多大河。有四眷屬。一名薩梨。二名避魔。三名捺地。四名電光。
 如是且說有大名者。然四大河。一一各有五百眷屬。并本合有二十四河。隨其方面流趣大海。

如是所說。二十四河未入海頃。頗有能令不入海不。

無如是事。

假使有人。或以神力、或以呪術。廣說...乃至。令不得入聖諦現觀。無有是處
 復次，世第一法。與苦法智忍作等無間緣。無有一法速疾迴轉過於心者。可於爾時能作障礙
 令不得入聖諦現觀。是故此法決定不退。

此中復次難釋如前。謂此前文但是方便開縱論道。今所說者乃是根本遮奪論道故。應言復次及如本文說。

此中意說「世第一法。與苦法智忍。作等無間緣」

此正滅位取果與果。彼苦法智忍次必現前。若法與彼法為等無間緣。正滅位中取果與果。
 若法、若有情、若呪術、若藥物、若佛、若獨覺。若到彼岸。諸聲聞等。能作障礙。使
 第二念不現前者。無有是處。

此中所言「無有一法速疾迴轉過於心者」

應知即是苦法智忍相應之心。此心必定速疾現前。無有餘法速疾迴轉過於此故。

如世尊說：苾芻當知！我不見一法速疾迴轉猶如心者。乃至廣說。

彼契經文。如後〈定蘊〉當廣分別。以佛說心速疾迴轉過餘法故。世第一法無間剎那。
 苦法智忍必現在前。是故此法決定不退

於此義中復有分別。

問：何緣世第一法定不退耶。

答：加行廣大故、安足堅牢故。

加行廣大者。謂彼所習施、戒、聞、思、修所成善。悉以迴向解脫涅槃心無所著。

施者，即是莊嚴心施。

戒者，即是別解脫戒。

聞所成者，謂於聖教決擇文義

思所成者，謂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七處善。

修所成者，謂煖、頂、下中忍。

安足堅牢者

謂增上忍。由世第一法。加行廣大。安足堅牢。故定不退。

復次，以此法後總證三界 見所斷斷，非於三界 見所斷斷有還退者。是故不退。

復次，以此法後總證非想非非想地見所斷斷，非於非想非非想地見所斷斷有還退者。是故不退。

復次，以此法後必起忍智 ，非於忍智 有還退者。是故不退。

復次，以此法後必起見道以為重鎮決定無有退。見道者是故不退。

問：因論生論。何緣見道定不退耶。

答：以彼見道是速疾道無留難道。非中起道是故不退。

復次，以彼行者墮在見道。大法駛流為流千激無容可退。其心慢緩方可退故。如人墮在
山谷暴流為流所千無得暫住。行者亦爾是故不退。

復次，退者多起煩惱現前。住見道時無覆無記。有漏善心尚不得起。何況得起煩惱之心。
是故不退。

復次，以住見道總證三界見所斷斷；非於三界見所斷斷有還退者。是故不退。

復次，以住見道總證非想非非想地見所斷斷；非於非想非非想地見所斷斷有還退者。是
故不退。

復次，若從見道有還退者。應見諦已還不見諦。應得果已還不得果。應現觀已還不現觀。
應入正性離生已。還不入正性離生。應成聖者已還作異生。應住定聚已還住不定
聚。勿有如是眾多過失。是故見道決定不退。

有作是說。以此善根唯一剎那無有能退半剎那者。是故不退。

或有說者。以此善根似無間道。非住無間道可有退者。是故不退。

復有說者。以此善根是順勝分。非住順勝分可有退者。是故不退。

然有三種順決擇分。

一順退分。二順住分。三順勝分。

謂順退者，名順退分。

若順住者，名順住分

順勝進者，名順勝分。

煖，具三種。

頂，亦具三。

有說。唯二除順住分。以頂位是進退際故。

忍，亦有二。除順退分。

世第一法。唯順勝分。是故此位定無退理

問：此中三分。一切皆是順決擇分善根所攝。與後定蘊所說四分有何差別。

答：所依各異。謂此但依隨順見道。總立一種順決擇分。於中義別復開三種。後定蘊中。
總依有漏修所成善。建立四分。

若順退者。名順退分。

若順住者。名順住分。

若順勝進者。名順勝進分。

若順聖道者。名順決擇分。

是故此彼所依各異

問：頗有世第一法。緣有所緣法耶？緣無所緣法耶？緣有所緣法亦緣無所緣法耶？非緣有
所緣法亦非緣無所緣法耶？。

答：有

緣有所緣法者。謂若世第一法。緣心心所法。

緣無所緣法者。謂若世第一法。緣色心不相應行。

緣有所緣法亦緣無所緣法者。謂若世第一法。緣心心所法。及緣色心不相應行。

非緣有所緣法亦非緣無所緣法者。謂隨心轉色。及隨心轉心不相應行。世第一法。

問：頗有住一剎那頃。當得緣有所緣法世第一法耶？緣無所緣法世第一法耶？緣有所緣法亦緣無所緣法世第一法耶？非緣有所緣法亦非緣無所緣法世第一法耶？。

答：有！調住增上忍時。當得如上所說四句。世第一法。

問：頗有住一剎那頃。當得世第一法非彼所緣耶？當得彼所緣非世第一法耶？當得世第一法及彼所緣耶？不當得世第一法及彼所緣耶？

答：有。住增上忍時。應作此四句。

且依未至定。入正性離生者。住增上忍時。

當得世第一法非彼所緣者。調未至定所攝。世第一法中。除緣當現在前。所依世第一法。諸緣所餘境。世第一法。

當得彼所緣非世第一法者。調上五地所攝。世第一法中。緣當現在前。所依世第一法。

當得世第一法及彼所緣者。調未至定所攝。世第一法中。緣當現在前。所依世第一法。

不當得世第一法及彼所緣者。調上五地所攝。世第一法中。除緣當現在前。所依世第一法。諸緣所餘境。世第一法。

如依未至定。入正性離生者。住增上忍時。作此四句。依上五地入正性離生者。住增上忍時。應知亦爾。

問：頗有成就世第一法。不成就彼離繫得耶。

答：應作四句。

成就世第一法不成就彼離繫得者。調若依此地入正性離生。彼未離此地染。

成就彼離繫得不成就世第一法者。調若依此地入正性離生。彼命終生上地。

成就世第一法亦成就彼離繫得者。調若依此地入正性離生。彼已離此地染。不命終生上地。

不成就世第一法亦不成就彼離繫得者。調若未能入正性離生位。有餘依彼有漏離繫得。作如是言

問：頗有聖者。成就世第一法。不成就彼離繫得耶。

答：應作四句。

成就世第一法不成就彼離繫得者。調若依此地入正性離生。彼未離此地染。

成就彼離繫得不成就世第一法者。調若依此地入正性離生。彼命終生次上地。

成就世第一法亦成就彼離繫得者。調若依此地入正性離生。彼已離此地染。不命終生上地。

不成就世第一法亦不成就彼離繫得者。調若依此地入正性離生。彼命終超次上地。生餘上地有餘依一切世第一法。及彼一切離繫得。作如是言。

問：頗有成就世第一法。不成就彼離繫得耶。

答：應作四句。

第一句者。調若依未至定。或初靜慮。靜慮中間。入正性離生。彼未離初靜慮染。

第二句者。調若依此地入正性離生。彼命終生上地。若未得世第一法。生欲色界已。離初靜慮染。及生空無邊處。

第三句者。調若依此地入正性離生已。離初靜慮染。不命終生上地。

第四句者。調除前相

尊者此中。七門分別。世第一法。

調初、云何世第一法？乃至

第七、世第一法。當言退不退耶？

於中

- ・前三門，是根本論。
- ・後四門，是因生論。

世第一法。由此七門。分別顯示。極為明了

〈頂二〉

云何頂？乃至廣說。

問：先應說煖。後方說頂。如何於此先說頂耶。

答：如前已說。此中逆說。異生身中淨染諸法。故先說頂後方說煖。

問：若爾此中應先說忍。何故於此超說頂耶。

答：先已說忍而不彰顯。謂先已說若當勝者。先應非世第一法。後方是世第一法。先者是何。謂增上忍。既已說忍。故今說頂。

問：尊者何故覆相說忍。而不彰顯廣說忍耶。

答：亦應彰顯廣說忍相。

謂云何忍？何故名忍？忍當言何界繫。及因生論。皆應廣說。而不說者。有何意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謂作論者。隨自意欲。或顯、或隱、或廣、或略。而作此論。不應徵詰。尊者此中彰顯廣說世第一法。隱略說忍。於頂及煖顯略而說。

有餘師說。若契經中。顯了說者。尊者於此彰顯而說。忍於經中不顯了說。是故於此覆相說之。

問：豈不經中顯了說忍。如世尊說。

若有一類成就六法。於現法中。必不能得遠塵離垢。於諸法中生淨法眼。

云何六法。

- 一、不樂聞法。
- 二、雖聞說法而不囑耳。
- 三、雖囑耳聽而不安住奉行教心。
- 四、於未證善法不勤求證。
- 五、於已證善法不勤守護。
- 六、不成就順忍。

應知白品與此相違。

忍於此經既彰顯說。尊者何故覆相說耶。

彼作是言：經中雖說順忍。而不說順諦忍。故非顯說。

問：順忍、順諦忍。有何差別。

義無異故。應知前說為善。

問：因論生論。何故此忍獨名順諦。非煖、頂耶？

答：亦應說順諦煖、順諦頂。而不說者。當知此是有餘之說。義皆有故。

復次，言順諦者。謂極隨順聖諦現觀。忍極隨順聖諦現觀。煖頂不爾故偏說忍。

復次，忍隣近見道。煖頂不爾故。

復次，忍與見道相似。煖頂不爾故。謂見道位唯法念住。恒現在前忍位亦爾煖頂不然。謂彼初位雖但起法念住。而增進位。亦得起餘三念住故。

復次，忍位。必有不出意樂趣入聖道。煖頂不爾故。

復次，修觀行者。

於忍位中樂別觀諦，於頂位中樂別觀寶，於煖位中樂別觀蘊故。

復次，煖止緣諦下愚，頂止緣諦中愚，忍止緣諦上愚故。

復次，煖止緣諦麤愚，頂止緣諦中愚，忍止緣諦細愚故。

復次，煖起緣諦下明，頂起緣諦中明，忍起緣諦上明故。

復次，煖起緣諦麤明，頂起緣諦中明，忍起緣諦細明故。

復次，煖得緣諦下信，頂得緣諦中信，忍得緣諦上信故。

復次，煖得緣諦麤信，頂得緣諦中信，忍得緣諦細信故。

復次，

以忍位中。

或時以十六行相。觀察聖諦。

或時以十二行相。觀察聖諦。

或時以 八行相。觀察聖諦。

或時以 四行相。觀察聖諦。

煖、頂位中。

但以十六行相。觀察聖諦故。

復次，以忍位中無雜作意。煖頂位中有雜作意故。

調煖頂位。數數復起欲界善心觀欲界苦。為間雜已。復能引此善根現前。忍位不爾。

復次，以忍位中唯別作意別觀諸諦。煖、頂位中不如是故。

調煖頂位。雖別作意別觀諸諦。而於中間。修總行相總觀諸諦。

調觀一切有漏皆 苦。

觀一切行 皆是無常。

觀一切法 皆空無我。

唯觀涅槃是真寂靜。

復次，以忍位中有時相續。有一剎那觀察聖諦；煖頂位中唯有相續觀聖諦故。

復次，以忍位中漸略觀諦。極能隨順。趣向涅槃。如適他方。以多貿少；煖頂位中不如是故。

以如是等種種因緣。忍名順諦。煖頂不爾。

問：世第一法。何故不立順諦名耶？

答：雖復此位一切皆勝。而於四諦不遍觀察故。不建立順諦之名。

問：忍為幾念住？

答：現在唯一。雜緣法念住。未來具四似見道故。

問：忍為幾緣？

答：為四緣。調因、等無間、所緣、增上緣。

為因緣者，調與彼相應俱有同類等法為因緣。

為等無間緣者，調與世第一法為等無間緣。

為所緣緣者，調與能緣此心心所法為所緣緣。

為增上緣者，調除自性與餘一切有為法為增上緣。

問：忍有幾緣？

答：有四緣。

有因緣者。謂此相應俱有同類法。

有等無間緣者。謂已生頂。

有所緣緣者，謂四聖諦。

有增上緣者。謂除自性餘一切法。

問：忍當言：何界繫？

答：應言唯色界繫。

問：忍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答：應言三種。

問：忍當言：樂根相應、喜根相應、捨根相應耶？

答：應言三根相應。

問：忍當言：一心、多心耶？

答：應言或多心或一心。以增上忍一剎那故。

問：忍當言：退、不退耶？

答：應言不退。

如是等義。依上所說。世第一法。如理應知

問：緣何諦忍後入正性離生耶？。

有作是說。緣道諦忍後入正性離生

問：若爾云何所緣行相。不成倒錯。若倒錯者。云何不與入正性離生而作留難。

答：此於所緣行相。雖有倒錯。而於入正性離生不作留難。所以者何。已串習故。謂修行者於此串習已成徑路自在現前。如見道中。

- ・緣欲界忍智。後緣有頂忍智現在前。
- ・緣有頂忍智。後緣欲界忍智現在前。
- ・緣苦諦行相。後緣集諦行相現在前。
- ・緣集諦行相。後緣滅諦行相現在前。

此等所緣行相。雖有倒錯。而於現觀不作留難。已串習故此忍亦爾。

若作是說。緣道諦忍。後入正性離生者。

則有三心。 同一所緣。 同一行相，謂世第一法。苦法智忍。苦法智
 相應二心。 同一行相。不同一所緣，謂 苦類智忍。苦類智
 相應二心。 同一所緣。不同一行相，謂 集法智忍。集法智
 相應餘心。不同一所緣。不同一行相。

如是說者。緣苦諦忍。後入正性離生。

所以者何。見道是無漏善根。有大勢力。雖所緣行相有倒錯。而於現觀不作留難。忍是有漏善根。無大勢力。若所緣行相有倒錯者。則於入正性離生便作留難。故修行者住忍位中。所緣行相。先廣後略。由此得入正性離生。謂

彼

- ・先以四行相，觀欲界 苦。次以四行相 觀色、無色界 苦。
- ・次以四行相。觀欲界諸行因。次以四行相。觀色、無色界諸行因。
- ・次以四行相。觀欲界諸行滅。次以四行相。觀色、無色界諸行滅。
- ・次以四行相。觀欲界諸行道。後以四行相。觀色、無色界諸行道。

齊此名下忍。

從此以後。漸漸略之。謂：

復以四行相。先觀欲界苦。次觀色、無色界苦。乃至最後觀欲界諸行道。漸次略去色、無色界諸行道。

復以四行相。先觀欲界苦。次觀色、無色界苦。乃至最後觀色、無色界諸行滅。漸次略去一切諸行道

復以四行相。先觀欲界苦。次觀色、無色界苦。乃至最後觀欲界諸行滅。漸次略去色、無色界諸行滅。

復以四行相。先觀欲界苦。次觀色、無色界苦。乃至最後觀色、無色界諸行因。漸次略去一切諸行滅。

復以四行相。先觀欲界苦。次觀色、無色界苦。後觀欲界諸行因。漸次略去色、無色界諸行因。

復以四行相。先觀欲界苦。後觀色、無色界苦。漸次略去一切諸行因。

復以四行相。觀欲界苦。漸次略去色、無色界苦。彼於欲界苦。以四行相。相續觀察。

復漸略之。至一行相二剎那觀察。

如苦法智忍及苦法智。

齊此名中忍。

彼復於欲界苦。一剎那觀察如苦法智忍。

此名上忍。

從此無間復一剎那觀欲界苦。名世第一法。

從此無間生苦法智忍。展轉乃至。生道類智。

譬如有人。欲從己國適於他國。多有財產不能持去。遂以易鎰猶嫌其多。復以易金猶嫌金重。復以貿易大價寶珠。持此寶珠隨意所往。

行者亦爾。先廣觀察上下諸諦。後漸略之。乃至唯以一剎那心。觀欲界苦。次生世第一法。次生苦法智忍。展轉乃至生道類智。

若如是說：緣苦諦忍。後入正性離生。

則有四心。同一所緣 同一行相。謂增上忍。世第一法。苦法智忍。苦法智

相應二心。同一行相 不同一所緣。謂 苦類智忍。苦類智

相應二心 同一所緣 不同一行相。謂 集法智忍。集法智

相應餘心。不同一所緣。不同一行相

問：世第一法。亦如忍有三品耶。

答：一相續中則無。

多相續中則有：謂佛種性是上品，獨覺種性是中品，聲聞種性是下品。

依六種性。三根說亦爾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世第一法納息第一之五

云何頂？

答：於佛、法、僧生小量信。

問：何故名頂。

答如山頂故。謂如山頂人不久住。若無諸難便過此山。更至餘山。若有諸難即還退下。

如是行者。至頂位中必不久住。若無諸難便進 至忍。若有諸難還退住煖。

有說：此應名為下。頂以在最下。順決擇分。煖法上故。

有說：此頂應名為中。以在下煖上忍中故。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

順決擇分總有二種。一欲界繫。二色界繫。

欲界繫中。下者名煖。上者名頂。

色界繫中。下者名忍。上者名世第一法。

此於欲界順決擇分中勝故名頂。彼不應作是說此四皆是。定地修地。行聖行相。色界法故。

應作是說。順決擇分總有二種。一可退二不可退。

可 退中，下者名煖。上者名頂

不可退中。下者名忍。上者名世第一法。

此於可退順決擇分中勝故名頂。

問：何故此信名小量耶。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欲界名小。以下劣故。此在欲界故名小量。

有說：此信應名異量。量謂決定信順印可。故名為量。煖是第一頂是第二。此異於前。故名異量。

有說：此信應名少量以頂位中不久住故。如露懸枝不久停住。應作是說。此頂但應名小量信。在可退位樂觀寶故。

此中

「於佛、僧生小量信」者。說緣道諦信。

「於法 生小量信」者。說緣滅諦信。

問：此頂善根具以十六行相。緣四聖諦。何故此中但說緣滅道諦非苦集耶。

答：依勝說故。謂四諦中滅道是勝出生死故。

復次，滅道二諦清淨無垢離過微妙。是可信事。是生信處。是所歸依。是故偏說。

復次，滅道二諦。非唯可信亦是可求。難可證得極可欣故。苦集不爾是故不說。

復次，為受化者生信樂故。若佛為彼說苦集諦。便作是念。我無始來。為此鄙劣。煩惱惡行。及所得果。擾亂逼迫。寧可信樂。若說滅道。便深信樂。不欲捨離。故於此中。偏說滅道。

有說：

「於佛、僧生小量信」者，說緣道諦信。

「於法生小量信」者，說緣三諦信。以頂具緣四聖諦故。

問：緣滅道諦可爾。是可信事。是生信處。是所歸依。應信樂故。

緣苦集諦云何可爾。煩惱惡行及所得果。猶如糞穢深可厭患。不應於中生信樂故。

答：信有二種。一者信可。二者信樂。於滅道諦具二種信。於苦集諦雖無信樂。而有信可。故緣苦集亦生於信。

如人掘地求水寶等。具二種信。

一者、信可，謂信地中有水寶等故。

二者、信樂，謂信水等是可欣樂故。

脇尊者言。為厭患苦集故。稱讚滅道。謂此滅道寂靜美妙。止息對治下劣鄙穢苦集法故。

如人風雨所逼惱故稱讚舍宅。故於四諦皆可生信。

然於道諦。亦非一切具二種信。

謂

· 隨信行者。於隨法行道具二種信。謂 信可彼、 信樂彼故。

隨法行者。於隨信行道唯有一信。謂雖信可彼，而不信樂彼故。

· 信勝解者。於見至 道。具二種信

見至者 於信勝解道。唯有一信。

· 時 解脫者。於不時解脫道。具二種信。

不時解脫者。於 時解脫道。唯有一信。

· 佛 於佛道具二種信。於二乘道唯有一信。

獨覺於二道具二種信。於聲聞道唯有一信。

聲聞於三道皆具二信。

此中尊者。欲令前義得成立故。復引契經。

如世尊為波羅衍拏摩納婆說

若於佛法僧 生起微小信 孺童應知彼 名已得頂法

問：此頂善根。十六行相。觀四聖諦。何故世尊。為摩納婆。說信三寶。

答：彼於三寶。愚惑不信。然三寶希有。難可值遇。欲令信解。故為說之。

有說：彼摩納婆為苦所逼。欲求出要來詣佛所。說是頌言

為苦所逼諸眾生 不知出要來詣佛 唯願為說除眾患 如熱所逼入涼池

出苦之要無過三寶。故佛為說於三寶信。

有說：欲令所化於佛法中深生信重。故佛為說於佛法僧生微小信。

若佛為說四聖諦者。所化有情便作是念：

我等何用信重如是煩惱惡行顛倒見趣及所得果苦集諦為。

若佛為說佛法僧寶。彼便踊躍深生信重。

有說：隨修行者樂別觀故。謂修行者於煖位中樂別觀蘊。於頂位中樂別觀寶。於忍位中樂別觀諦。故於頂位說信三寶

如世尊告阿難陀言。

吾今為汝等。說頂及頂墮。謂聖弟子。於五取蘊。起作有為緣生法中。思量觀察。此是無常苦空無我。

彼即於如是思量觀察時。有忍、有見、有欲樂、有行解、有見審慮忍，如是名為頂。

問：何故世尊。為波羅衍拏說信為頂？為諸新學苾芻說慧為頂耶？

答：佛善知法相。及善知根器。應為說者即為說之。餘無此能故不應問

復次，

- ・波羅衍拏。住初業地未串習所作。未得奢摩他未入聖教。未修漸次。諸有所作皆藉他緣。聞他天神讚佛功德。於佛生信來詣佛所爾時世尊。依頂等流說信為頂。
- ・新學苾芻與彼相違。是故為說頂之自性。

復次，佛隨所闕而為說故。謂

- ・波羅衍拏。有慧闕信故 為彼說信為頂。
- ・新學苾芻 有信闕慧故。為彼說慧為頂

復次，為止諂曲及愚癡故。謂

- ・波羅衍拏是婆羅門種。雖有智慧而闕淨信。無信之慧增長諂曲。為止彼諂曲故說信為頂。
- ・新學苾芻是釋迦 種。雖有淨信而闕智慧。無慧之信增長愚癡。為止彼愚癡故說慧為頂。

復次，世尊所化有利根者、有鈍根者。

- ・為利根者，說信為頂。
- ・為鈍根者，說慧為頂。

如利根、鈍根。因力、緣力，內分力、外分力，內如理作意力、外從他聞法力，無癡增相續力、無貪增相續力。應知亦爾

云何頂墮？乃至廣說。

問：何故此中。但說頂墮。不說煖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說勝有墮。已顯劣故。謂頂善根是勝尚退。況煖善根劣而無退。

有說：不應詰問。尊者不說煖退因緣。所以者何。契經說故。謂契經中。但說頂墮。不說煖墮。尊者依經。而造此論故不應責。

有說：從頂退時。生大憂惱。退煖不爾。故不說之。謂如有人見寶伏藏。滿中珍寶見已歡喜作是思惟。我今永絕貧窮根本。適欲取時忽然還滅。彼人爾時生大憂惱。如是行者住頂位中自念不久。入於忍位永捨惡趣。生大歡喜後退此頂。還住煖時生大憂惱。失勝利故。設從煖位進得頂時。彼猶未能永捨惡趣。故從彼退不大憂惱。

有說：住頂位時多諸留難住煖不爾。是故偏說。故如是說。於三時中諸業煩惱。極與行者而作留難。

- 一、從頂入忍 時 能感惡趣諸業煩惱極為留難。義言行者若入忍位 定不復受諸惡趣生。我於誰身受異熟果。
- 二、聖者離欲染時。能感欲界諸業煩惱極為留難。義言行者若離欲染於欲界生。定不復受 我於誰身受異熟果。
- 三、得阿羅漢果時。能感後有諸業煩惱極為留難。義言行者若得阿羅漢果 定不復受一切生死。我於誰身受異熟果。

有說：頂不久住是進退際故。煖位不爾故不說煖墮。

有說：住頂位時將獲大利。猶如聖者得不墮法得忍。異生亦復如是。如室路拏二十俱胝九十一劫不墮惡趣。從頂退時失此大利。故說頂墮。退煖不爾故不說之

云何頂墮？

答：如有一類。親近善士、聽聞正法、如理作意信佛菩提法。是善說增修妙行。色無常。受想行識無常。善施設苦諦。善施設集滅道諦。
 彼於異時。不親近善士。不聽聞正法。不如理作意。於已得世俗信。退沒破壞移轉亡失。故名頂墮。

問：何故作此論。

答：前雖說：頂自性。而未說頂云何得？云何捨？

今欲說之故作此論。

「親近善士」者。謂親近善友。

「聽聞正法」者。謂屬耳聽聞。如理所引。訶毀流轉。讚歎還滅。順瑜伽法。

「如理作意」者。謂自內正解

「信佛菩提、法是善說、增修妙行」者。顯信三寶。

「色無常、受想行識無常」者。顯信五蘊。

「善施設苦諦、善施設集、滅、道諦」者。顯信四諦。

此中信佛菩提……乃至信善施設道諦。皆共顯示法隨法行。此及前三。即是顯示四預流支。是名得頂。

問：佛為何等所化有情。於頂位中顯示三寶。復為何等顯示五蘊。又為何等顯示四諦。

答：

為愚寶者顯示三寶，	為愚蘊 者顯示五蘊，	為愚諦	者顯示四諦
復次，為初業者顯示三寶，	為已串習者顯示五蘊，	為已超作意	者顯示四諦
復次，為鈍根者顯示三寶，	為中根 者顯示五蘊，	為利根	者顯示四諦。
復次，為疑行者顯示三寶，	為我慢行者顯示五蘊，	為諸邪見損覺慧者	顯示四諦。

有作是說：

為樂廣者顯示三寶，為樂略者顯示四諦，為樂廣、略者顯示五蘊。

是名三種所為差別。

已說得頂。云何捨頂。

「彼於異時」者。謂彼散亂時。

「不親近善士」者。謂親近惡友。

「不聽聞正法」者。謂作意聽聞非理所引。讚歎流轉訶毀還滅。違瑜伽法。

「不如理作意」者。謂自內邪解。

「於已得世俗信。退沒破壞。移轉亡失」者。謂於已得即頂位中。頂等流世俗信。退沒破壞。移轉亡失

此中尊者。欲令頂墮義得成立故。復引《契經》為證。

如佛即為波羅衍拏摩納婆說 若人於如是 三法而退失 我說彼等類 應知名頂墮

問：何等名為頂墮自性。

答：頂墮自性是不成就。無覆無記心不相應行蘊所攝。

有說：信時名得頂。不信時名頂墮。如是則說。不信為頂墮自性。

有說：諸煩惱纏。能令頂墮。如是則說諸染污法。為頂墮自性。

有說：若法隨順退彼法。名頂墮。如是則說一切法為頂墮自性。以退頂時一切法皆是退頂。增上緣故。

譬喻者言。此但假說無實自性。謂相續中。先成就頂。今時退失。說為頂墮。如何求覓頂墮自性。

如人有財名為富者。若賊劫去即名貧人。

他問『汝貧以何為性？』

彼答『我昔多有珍財。今被劫去，唯名貧者當有何性』。

又如有人先著衣服。後賊奪去即便露形。

他問『汝今露形以何為性？』

彼答『我先有衣。今賊奪去，唯露形住當有何性』。

又如有人衣服破壞。

他問『汝衣破壞以何為性？』

彼答『我衣本完今已破壞。唯名衣破當有何性』。

如是行者先成就頂今時退失。說名頂墮無別自性。

評曰：初說為善。此即攝在。復有所餘如是類法。不相應中。不相應行有多種故

〈煖〉

云何煖？乃至廣說。

問：何故名煖。

答：智於境轉。故有勝智。煖生能燒諸煩惱薪。故名為煖猶如鑽火。上下相依有火。煖生能燒薪等。

有說：諸有相依故。有墮有智煖生。能令諸有皆悉萎悴。故名為煖。

猶如夏時聚花為漚。花生煖氣還自萎悴。

又如夏時積聚糞壤。中生煖氣還自腐爛。

有說：諸蘊相依故。有墮蘊智煖生。能燒蘊林令其永滅。故名為煖。

如竹扠等相摩煖生。能燒彼林令為灰燼。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依求解脫有善根生。是聖道日前行前相。故名為煖。如日將出明相先現。

復次，依求解脫有善根生。是聖道火前行前相。故名為煖。如火將然烟為前相

云何煖？

答：若於正法、毘奈耶中。有少信愛。

即信名愛故名信愛。於正法中。有信愛者。說緣道諦信。於毘奈耶中。有信愛者。說緣滅諦信。

問：此煖善根。具以十六行相。緣四聖諦。何故此中。但說緣滅道諦非苦集耶。

答：依勝說故。謂四諦中滅道是勝。出生死故。餘如〈頂〉中廣說。

有說：於正法中。有信愛者。說緣三諦信。於毘奈耶中。有信愛者。說緣滅諦信。以煖具緣四聖諦故。

問：緣滅道諦可爾。是可信事。是生信處。是所歸依。應信愛故。緣苦集諦。云何可爾。煩惱惡行及所得果。猶如糞穢深可厭患。不應於中生信愛故。

答：信有二種。一者信可。二者信愛。於滅道諦具二種信。於苦集諦雖無信愛而有信可。故緣苦集亦生於信。餘廣說如頂。

問：諸於正法毘奈耶中。有少信愛者。彼皆得煖耶。

答：不爾。所以者何。煖是色界定地修地。十六行相所攝善根。此中說有如是信愛。非餘信愛故言不爾

此中尊者。引經為證。

如世尊為馬師、井宿二苾芻說：『此二愚人離我正法及毘奈耶。譬如大地，去虛空遠；此二愚人於我正法毘奈耶中，無少分“煖”』。

此經文句。雖已隱沒。而作論者以願智力引之為證。

問：此煖善根殊勝微妙住寂靜地。世尊何故名少分耶。

答：此於所餘順決擇分。最微小故得少分名。有說此於正法毘奈耶中。觀事不共微小善根。後邊生故說名少分。

問：諸有未得煖善根者。皆如此二被訶擯耶。

答不爾。所以者何。世尊所化。總有三種。

一、於佛法有意樂。

二、於佛法息意樂。

三、於佛法無意樂。

此二苾芻於佛正法。全無意樂故佛訶擯。諸如是類亦被訶擯。非餘未得煖善根者。
有說：此二苾芻捨離親愛歸佛出家。然於正法毘奈耶中。全無信愛可以攝受故佛訶擯。
非餘未得煖善根者。即彼《經》^中。

世尊先告馬師、井宿二苾芻言。

吾當為汝說四句法。汝欲知不？當恣汝意！

二苾芻言。

我今何用。知尊法為。

問：此中何者是四句法。

有說：四聖諦是。所以者何。彼不見諦造惡行故。

有說：四念住是。所以者何。彼由顛倒造惡行故。

有說：四正斷是。所以者何。彼由懈怠造惡行故。

有說：四神足是。所以者何。彼闕勝德造惡行故。

有說：四聖種是。所以者何。彼貪利養造惡行故。

有說：四沙門果是。所以者何。彼實未得四沙門果。而稱我得造惡行故。

有說：四無量是。所以者何。彼由貪瞋嫉妬增上。造惡行故。

有說：四靜慮是。所以者何。彼由欲界煩惱增上造惡行故。

有說：四善巧是。謂界善巧。處善巧。緣起善巧。處非處善巧。所以者何。彼愚因果造惡行故。

有說：即四種順決擇分善根是。所以者何。佛說彼二人無少分煖故。

有說：即《增一阿笈摩》中。四法迹是。一無貪法迹。二無瞋法迹。三正念法迹。四正定法迹。

有說：即《雜阿笈摩》中。四句法是。如彼頌言

賢聖法中善言最 二常愛言遠不愛 三常實言離虛誑 四常法言遠非法

如是說者。四聖諦是彼愚諦理背聖教故。

問：佛深知彼不堪受法。如何以法而恣彼耶。

答：

佛欲自顯無過失故。勿有謂彼無教化者。故造惡行而自毀壞。是以如來舉手告言『諸教化事我皆能作。而汝不受自行邪行。以自損壞非我過也』。

有說：為止釋種不信心故。若不以法而恣彼者。無量釋種生不信心『云何義成。於自親族心懷慳嫉不欲教化。將恐彼人與己相似』。由佛以法而恣彼意。是諸釋種不信心息。

有說：為止外道誹謗業故。若不以法而恣彼者。無量外道便誹謗言『云何名為得大悲者。若諸弟子隨順恭敬便為說法。若諸弟子違逆不敬則不教化』。由佛以法而恣彼意。是諸外道誹謗便息。

有說：令彼證知過在己故。佛以軟語而責彼言『。汝本及今恒造惡行。我常教化都不信受。今復為汝欲說法要汝言「何用知尊法為」。汝之過失汝自為證。

有說：令彼後時種善根故。佛知彼二。今雖不能受我正法。而命終已生龍趣中。便自憶念『昔大悲者。恣我正法而我不受。今生惡趣受諸苦惱』。由此便起悔俱善根。以此因緣速脫惡趣。

有說：為護佛法令不壞故。

佛知彼二。從此命終當生龍趣。劇苦所逼

作是念言『我從何沒，來生於此』。即自憶念：從人中來。

復自念言『昔作何業』。便自觀見：昔曾出家不能正行墮在此處。

次作是念『佛不化我故令我今生此惡處』。便起瞋恨欲來人中。破宰堵波壞僧伽藍。殺諸苾芻、苾芻尼等。令如來法殄滅無餘。當於爾時佛神力故。有如來像住立其前。而告之言。

「馬師、井宿。吾當為汝說四句法。汝欲知不，當恣汝意」。

時二毒龍即便自憶。

「昔佛亦作如是告我。我時不受是我自咎非如來過」。

由此因緣瞋纏遂息。生大慚愧護持佛法。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佛以正法而恣彼意。

問：何故二人作如是說：「我今何用知尊法為」。

答：彼二自知造諸惡行。非正法器故說是言。彼自思惟：「於生天論我尚非器，況極微細解脫論耶？」。

有說：彼二自知。數犯禁戒。惡行煩惱。損壞相續。焦墁瓦等可令生芽。「我等聞法生解脫芽。無有是處」故作是說『我今何用知尊法為』。

有說：彼二自知。造作增長惡趣定業故作此言。

有說：彼二身中惡相現故。謂彼自見於十指端有十道水將欲流出。便作是念：「我等決定當生龍中。於如是時。何用更知世尊正法」。故作是說『何用知為』。

有說：佛記彼二。已種獨覺菩提善根。於當來世定成獨覺。彼作是念：「我等現世。終不能入正性離生得果漏盡」。故作是說『我今何用知尊法為』。

由此世尊復作是說『此二愚人。離我正法及毘奈耶。譬如大地去虛空遠。此二愚人。於我正法毘奈耶中無少分煖』。

若諸弟子能以財食供給其師。而共住者。尚不應以麁言拒逆。況彼不能以此同住。而作如是違戾語耶。

問：有多種毘奈耶。謂時毘奈耶、方毘奈耶、種性毘奈耶、家毘奈耶、明毘奈耶、罰罪毘奈耶、犯毘奈耶、聖毘奈耶、貪毘奈耶、瞋毘奈耶、癡毘奈耶。此中意說何毘奈耶。

有作是說：此中說：罰罪毘奈耶。

或有說者。此中說：犯毘奈耶。

復有說者。此中說：聖毘奈耶。

如是說者。此中說：貪、瞋、癡毘奈耶。

問：何故尊者。七門分別。世第一法。頂唯二門。忍之與煖但說自性。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隨彼意欲而作此論。或略、或廣不應徵詰。

復次，如以七門分別世第一法亦應以七門分別餘三。如西方尊者以十七門總分別四種順決擇分。此亦應爾。總以七門分別四種。而不爾者。當知此是有餘之說。

復次，世第一法。微細難見難可覺知。以不分明不現見故。七門分別。餘三不爾故略說之。

復次，世第一法。多諸誹謗。故以七門分別遮止。餘三不爾故略分別。

復次，世第一法。唯一剎那。其相難了須廣分別。餘三相續故略說之。

如是四種順決擇分。謂煖、頂、忍、世第一法。

問：如是四種自性云何。

答：皆以五蘊為其自性。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順決擇分有欲界繫、有色界繫。

欲界繫，中下者名煖。上者名頂。此二自性唯有四蘊。欲界中無隨轉色故。

色界繫，中下者名忍。上者名為世第一法。此二自性皆具五蘊。色界中有隨轉色故。

如是說者。此四善根皆是色界。定地修地。行聖行法故四自性皆具五蘊。

問：若此四種。皆色界繫。云何建立四種別耶。

答：此四善根。雖同色界。而有可動、有不可動、有有留難、有無留難、有可斷、有不可斷、有可慮、有不可慮、有可退、有不可退。

諸可動、有留難、可斷、可慮、可退。中下者名煖。上者名頂。

諸不可動、無留難、無斷、無慮、不可退。中下者名忍。上者名為世第一法。

故此四種雖同色界繫。五蘊為自性而有差別。

如說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亦爾。

已說自性當說所以。

問：此何故名順決擇分。

答：決擇者。謂聖道。如是四種。是順彼分。順彼分中。此四最勝。是故名為順決擇分。即此四種亦名行諦。亦名修治。亦名善根。

行諦者。謂以無常等十六行相遊歷四諦故。

修治者。謂為求聖道修治身器除去穢惡引起聖道故。猶如農夫為求子實修治田地除去穢草此亦如是。

善根者。謂聖道涅槃。是真實善。此四與彼為初基本。為安足處故名為根。

問：此四善根。為有幾品。

答：

總有三品。謂下、中、上。

煖，是下品。

頂，是中品。

忍及世第一法，是上品。

有說：

煖有二品。謂下下、下中。

頂有三品。謂下上、中下、中中。

忍有三品。謂中上、上下、上中。

世第一法唯一品，謂上上。

若以三品攝之。煖唯下品。頂下中品。忍中上品。世第一法唯是上品。

尊者妙音說曰。

煖，有三品。

頂，有六品。

忍，有八品。

世第一法，唯上上品。

若以三品攝之。煖唯下品。頂下中品。忍通三品。世第一法唯是上品。

尊者覺天說曰。

煖有三品。謂下下、下中、下上。

頂有三品。謂中下、中中、中上。

忍有二品。調上下、上中。

世第一法唯一品，調上上。

若以三品攝之如初說。

尊者世友說曰。

煖有三品。調下下、下中、下上。

頂有二品。調中下、中中。

忍有三品。調中上、上下、上中。

世第一法唯一品，調上上。

若以三品攝之。煖唯下品。頂唯中品。忍中上品。世第一法唯是上品。

問：此四善根有何差別。

答：所說品異。即是差別。

復次，名亦差別。調此名煖。乃至此名世第一法。

復次，念住。為等無間名煖。煖為等無間名頂。頂為等無間。名忍。忍為等無間。名世第一法。如等無間無間趣入。加行亦爾。

復次，樂別觀蘊名煖。樂別觀寶名頂。樂別觀諦名忍。由此發生世第一法。

復次，煖止緣諦下愚。頂止緣諦中愚。忍止緣諦上愚。由此發生世第一法。

復次，煖止緣諦麤愚。頂止緣諦中愚。忍止緣諦細愚。由此發生世第一法。

復次，煖生緣諦下明。頂生緣諦中明。忍生緣諦上明。由此發生世第一法。

復次，煖生緣諦麤明。頂生緣諦中明。忍生緣諦細明。由此發生世第一法。

如生明生信亦爾。是調差別

順決擇分善根中。

煖，亦得、亦捨：得者，由加行故；捨者，或由退故、或由越界地故、或由捨眾同分故。捨此煖已亦作無間業、亦斷善根、亦墮惡趣，有何勝利？

能與涅槃作決定因。調得煖者。如吞鉤魚。已得決定涅槃法故。

頂，亦得、亦捨：得者，由加行故；捨者，或由退故、或由越界地故、或由捨眾同分故。。捨此頂已亦作無間業。亦墮惡趣、復有何勝利？

調能畢竟不斷善根。

問：

若爾天授應未得頂。彼起邪見斷善根故。伽他所說。當云何通。如說

愚夫眾所識 是名為失利 白法皆滅壞 應知從頂墮

此頌世尊。為天授說。是則天授。從頂退已。而斷善根。云何乃言。捨此頂已。必不斷善。

答：

依未得退說頂墮言。提婆達多。已修得煖。不久得頂。著名利故還退失煖。復斷善根於頂應得而不得故。說名頂墮非已得退。

有作是說：世尊如頂於佛作惡。而墮惡趣。故名頂墮。

有餘師說：佛法如頂。彼壞佛法便自退落。故名頂墮。

忍，亦得、亦捨。得者由加行故。捨者或由越界地故。或由捨眾同分故。不由退故。復有何勝利。

調畢竟不退。不作無間業。不墮惡趣。

世第一法，亦得、亦捨。得者由加行故。捨者由越界地故。不由退故。亦不由捨眾同分故。復有何勝利。

能為等無間。入正性離生。

有餘師說。

煖，亦得、亦捨如前說。捨此煖已。亦作無間業。亦墮惡趣。有何勝利？能與涅槃作決定因。及能畢竟不斷善根。若爾天授應未得煖。彼起邪見斷善根故。

頂，亦得、亦捨如前說。捨此頂已亦墮惡趣。復有何勝利。不作無間業。

忍，亦得、亦捨如前說。復有何勝利？畢竟不退。不墮惡趣。不執著我。

問：

若爾鄔波離室利毬多。指鬘諦語等。應未得忍。彼執有我。抗拒佛故。

答：

彼欲論議。假立有我。實不執著。世第一法。得捨等事。皆如前說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世第一法納息第一之六

西方尊者以十七門分別此四

如彼頌言

意趣.依.因.所緣.果. 等流.異熟.及勝利. 行相.二緣.慧.界.定. 尋等.根.心.退為後

問：煖，有何意趣？答：先所修集。一切善根。謂從布施。乃至七處善。皆以迴向解脫。是其意趣。

問：煖，依何而起？答：依自地定。

問：煖，以何為因？答：前生自地同類善根。

問：煖，誰為所緣？答：四聖諦。

問：煖，以何為果？答：以頂為近士用果。

問：煖，誰為等流？答：後生自地同類善根。

問：煖，誰為異熟？答：色界五蘊。

問：順決擇分。亦能牽引眾同分不。

有說：不能。所以者何。厭背有故。謂此善根。厭背諸有於眾同分。但能圓滿不能牽引。

有說：亦能。謂此善根。雖厭背有。而能牽引。隨順聖道。眾同分果。謂此所招眾同分果。增上熾盛。微妙殊勝。無有災橫順勝善品。

問：煖，有何勝利？答：能與涅槃作決定因。

有說：得煖定不斷善。

問：煖，有幾行相？答：十六行相。

問：煖，為緣名？為緣義？答：名義俱緣。

問：煖，為聞所成？為思所成？為修所成？答：唯修所成。

問：煖，為欲界繫？為色界繫？為無色界繫？答：唯色界繫。

問：煖，為在定？為不在定？答：唯在定。

問：煖，為有尋有伺？為無尋唯伺？為無尋無伺？答：具三種。

問：煖，為樂根相應？為喜根相應？為捨根相應？答：三根相應。

問：煖，為一心？為多心？答：多心。

問：煖，為可退？為不可退？答：可退。

頂

意趣者。謂從布施。乃至煖

果者。以忍為近士用果。

勝利者。不斷善根。有說亦不作無間業。

餘如煖說。

忍

意趣者。謂從布施。乃至頂

果者。以世第一法。為近士用果。

勝利者不退。不作無間業。不墮惡趣。有說亦不執我。

餘如頂說。

世第一法

意趣者。謂從布施。乃至忍

所緣者。唯苦諦

果者。以苦法智忍。為近士用果。

勝利者。為等無間入正性離生。

行相者。苦諦四行相。

一心多心者。當言一心。

餘如忍說。

～・～

初煖

緣三諦。法念住 現在修未來。修四念住。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四行相俱同類修。非不同類

緣滅諦。法念住 現在修未來。

亦唯修法念住。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四行相亦同類修。非不同類。

所以者何。非初觀蘊滅能修緣蘊道故

增長煖。

緣三諦 四念住隨一。現在修未來。修四念住此同類修。亦不同類。

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十六行相。

緣滅諦。法念住 現在修未來。修四念住。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十六行相。

問：何故初煖。唯同類修非不同類。增長煖能修同類不同類耶？

答：初煖未曾得種性。初學觀諦故。唯修同類。增長煖已曾得種性。串習觀諦。故同類修亦不同類。

初頂

緣四諦。法念住 現在修未來。修四念住。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十六行相。

增長頂。

緣三諦 四念住隨一。現在修未來。修四念住。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十六行相緣滅諦。法念住 現在修未來。修四念住。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十六行相。

初及增長忍

緣四諦。法念住 現在修未來。修四念住。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十六行相。

問：何故忍初及增長皆唯法念住現在修。煖、頂不爾。

答：忍近見道。與見道相似。如見道中。唯起法念住。忍亦如是。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初忍及增長忍。如初煖及增長煖說。於色界善根。未曾得種性。及已曾得種性故。

彼不應作是說。此四善根。皆是色界修所成故。忍近見道。如見道起法念住故。

問：增長忍一切時。修十六行相耶。

答：不爾！或時十六、或時十二、或時八、或時四。所以者何。如漸次略所緣諦。如是如是略修行相。由此漸能近於見道。如見道故。

世第一法。

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修四念住。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四行相。唯同類修。非不同類。

問：世第一法。已曾得種性。串習觀諦。何故但修同類。非異類耶。

答：世第一法。唯有爾所行相可修。無餘行相。如人唯有一衣。奪已更無可奪。此亦如是故不應問。

復次，世第一法。隣逼見道。似見道故。

復次，世第一法。開見道門。導生見道。如見道故。

問：初煖、頂、忍於四聖諦。為相續觀？為不相續？

有說相續。如見道中十五心頃。於四聖諦相續現觀。此亦如是。

有說不相續。謂觀欲界苦聖諦已。即便止住。次起加行。觀色無色界苦聖諦已。復便止住。餘諦亦爾。

如是說者。此不決定。或相續觀或不相續。隨彼加行。勢力轉故。

問：何等作意無間。引起煖耶。

答：色界定。修所成行相攝。有厭離、有渴仰、有惡賤、有思慕。作意無間引起煖，煖無間引起頂，頂無間引起忍，忍無間引起世第一法。

問：已離欲染者可爾。未離欲染者云何。

答：欲界亦有似彼作意。思所成行相攝。有厭離有渴仰。有惡賤有思慕。未離欲染者。此作意無間引起煖。餘如前說。

問：修煖滿已將欲起頂。遂使命終。彼餘生中。為即起頂。為從本起。

答：若遇明師。隨彼應起。分齊說者。即能起頂。若不爾者還從本起。然能速起。非如初修。

問：若餘生中即起頂者。從何作意無間起耶。

答：如起煖時所有作意。如說從煖起頂。從頂起忍亦爾。

問：若爾何故。說煖無間起頂。頂無間起忍耶。

答：依一身中相續起者作如是說。然非一切。

問：若退煖已還生煖時。為得先時曾得煖不。

答：應言不得隨爾所度。退已還生。即爾所度。新新而得。所以者何。極難得故。未曾習故。用功成故。如別解脫戒。隨爾所度。捨已復受。即爾所度。新新而得。此亦如是。

如說煖，頂亦爾。依根本靜慮所起煖頂。亦必不退。以所依定自在堅牢故。依未至定靜慮中間所起煖頂。則不決定。以可退故。

問：煖頂忍位。依下生中。依中生上。中上品後。起下中不。

答：決定不起。所以者何。居勝進位於先所得不欣尚故。

問：起煖以後為離染不。

有作是說。不樂離染。所以者何。彼寧起頂。不樂發起第一有思。況下地定。

如是說者。此則不定。若彼行者。自知有力能生頂者。即便起頂。若知無力能生頂者。則求離染。所以者何。若得離染。當生勝處。離下界故

煖、頂、忍等。種類差別。有七十三。其事云何。謂

· 於欲界 染具離。有十具縛。為一離一品染。乃至離九。并前為十。

· 於初靜慮 染。離一乃至離九為九。無別具縛。即是欲界第十攝故。後位亦爾。如是..... 乃至。

· 於無所有處染。離一乃至離九為九。

於此諸位。所起煖等。有七十三種類差別。

問：隨一所起。與餘所起。為一？為異？

有說：是一。

問：若爾何故。說七十三種類差別。

答：體雖是一而位有異。依位差別。故說爾所。

有說：各異。

謂具縛者。所起異離一品者所起異...廣說乃至。離無所有處。第九染者所起異。

然具縛者。

於具縛者。所起煖等。亦得亦在身。亦成就亦現在前。

於離縛者。所起煖等。不得不在身。不成就不在前。

離欲界一品染者。於離欲界

一品染者。所起煖等。亦得亦在身。亦成就亦現在前。

於具縛者。所起煖等。得而不在身。不成就不在前。

於餘所起。 不得不在身。不成就不在前。

廣說乃至。離無所有處第九品染者。

於自 所起煖等 亦得亦在身 亦成就亦現在前。

於餘 所起煖等。得而不在身。不成就不在前

依根本靜慮。 起煖等者。現身必入正性離生。所以者何。彼由聖道。引煖等故。

依未至定靜慮中間。起煖等者。此則不定。 所以者何。彼由煖等。引聖道故。

問：若依此地。起順決擇分。即依此地。入正性離生耶。

有作是說。若依此地。起順決擇分。即依此地。入正性離生。

如是說者。此則不定。或即依此地、或復依餘地。

或即依此地者。謂聲聞種性。

若依未至定起煖。即依此地起頂、忍、世第一法。入正性離生。乃至

若依第四靜慮起煖。即依此地起頂、忍、世第一法。入正性離生。

或復依餘地者。謂聲聞種性。

若依未至定起煖。彼依初靜慮。起煖頂忍世第一法。入正性離生。乃至第四靜慮亦爾。

若依未至定起煖頂。彼依初靜慮。起頂忍世第一法。入正性離生。乃至第四靜慮亦爾。

若依未至定起煖頂忍。彼依初靜慮。起忍世第一法。入正性離生。乃至第四靜慮亦爾。

有說：

若依未至定起煖。彼依初靜慮。起頂忍世第一法。入正性離生。乃至第四靜慮亦爾。

若依未至定起煖頂。彼依初靜慮。起忍世第一法。入正性離生。乃至第四靜慮亦爾。

若依未至定起煖頂忍。彼依初靜慮。起忍世第一法。入正性離生。乃至第四靜慮亦爾。

有說

若依未至定起煖。彼依初靜慮。起煖頂忍世第一法。入正性離生。乃至第四靜慮亦爾。

若依未至定起煖頂。彼依初靜慮。起煖頂忍世第一法。入正性離生。乃至第四靜慮亦爾。

若依未至定起煖頂忍。彼依初靜慮。起煖頂忍世第一法。入正性離生。乃至第四靜慮亦爾。

問：順決擇分。中上品後。不起下中。云何今時作如是說。

答：同地不起。異地得起。如是等說聲聞種性。

問：菩薩云何。

有作是說：菩薩

若依未至定起煖。依初靜慮乃至第三靜慮。起煖頂忍。依第四靜慮。起煖頂忍世第一法。入正性離生。

若依未至定起煖頂。依初靜慮乃至第三靜慮。起煖頂忍。依第四靜慮。起煖頂忍世第一法。入正性離生。

若依未至定起煖頂忍。依初靜慮乃至第三靜慮。亦起煖頂忍。依第四靜慮。起煖頂忍世第一法。入正性離生。

問：順決擇分。中上品後。不起下中。云何今時。作如是說。

答：同地不起。異地得起。

有說：聲聞不起。菩薩能起。有餘為離如是過失。作如是言。

菩薩

若依未至定起煖。乃至第四靜慮亦爾。

若依未至定起頂。乃至第四靜慮亦爾。

若依未至定起忍。乃至第四靜慮亦爾。即依第四靜慮。起忍世第一法。入正性離生。

如是說者。菩薩唯依第四靜慮。起煖頂忍世第一法。入正性離生。所以者何。菩薩一切殊勝功德。唯依第四靜慮引起。謂從不淨觀。乃至無生智。

問：獨覺云何。

答：麟角喻獨覺。如菩薩說部行獨覺不定。如聲聞說。

問：菩薩昔餘生中。曾起順決擇分善根不。設爾何失。

若曾起者，何故說言。菩薩所有殊勝善根。謂從不淨觀。乃至無生智。皆一坐得。

若不起者，菩薩九十一劫。不墮惡趣。是誰威力耶。

有作是說。菩薩昔餘生中。曾起順決擇分。由忍力故。九十一劫。不墮惡趣。

問：若爾何故說言。菩薩善根皆一坐得。

答：昔所起者。是他種性。非自種性。一坐得者。說自種性。故不相違。

有說不起。所以者何。菩薩善根。不經歷世。菩提樹下。一坐得故。

問：若爾菩薩。九十一劫。不墮惡趣。是誰力耶。

答：能障惡趣。不必要由順決擇分。所以者何。或施、或戒、或聞、或思、或煖、或頂。能障惡趣。若鈍根者。得忍方能。

然諸菩薩

- ・行一施時亦攝戒、慧。
- ・行一戒時亦攝施、慧。
- ・行一慧時亦攝施、戒。

由此能障那庾多惡趣。況三惡趣而不能障耶。

如是說者。菩薩所有殊勝善根。謂從不淨觀。乃至無生智。皆此生中依第四靜慮一坐引起。尚非此生餘位何況前生。

麟角喻獨覺亦爾。部行獨覺善根不定。如聲聞說

煖、頂、忍、世第一法。各有六種種性差別。

謂退法種性、思法、護法、住法、堪達、不動法種性。

此中

- ・轉退法種性煖。起思法種性煖。乃至
- ・轉堪達種性煖。起不動法種性煖。
- ・轉聲聞種性煖。起獨覺或佛種性煖
- ・轉獨覺種性煖。起佛或聲聞種性煖。
- ・佛種性煖定不可轉。

如說煖，說頂亦爾。

- ・轉聲聞種性忍。起獨覺種性忍。
- ・非轉聲聞獨覺種性忍。能起佛種性忍。

所以者何。忍違惡趣。菩薩發願生惡趣故。亦非轉獨覺種性忍。能起聲聞種性忍。所以者何。忍不退故。

有說：轉聲聞種性煖頂忍。能起獨覺種性煖頂忍。若起獨覺種性煖頂。亦不能起餘乘煖頂。所以者何。獨覺善根。始從不淨觀。乃至無生智。一坐得故。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麟角喻獨覺種性。善根雖一坐得。部行獨覺種性不定如聲聞說。故世第一法。六種種性。及三乘種性。皆不可轉。一剎那故

問：順決擇分。何處起耶。

答：

- 欲界能起；非色、無色界。
- 於欲界中人、天能起；非三惡趣。勝善根故。
- 人中三洲能起；非北俱盧。天中雖能起。而後起非初。謂先人中起已。後退生欲天中。由先習力續復能起。

問：何故天中不能初起。

答：彼處無勝厭離等作意故。

問：惡趣中有勝厭離等作意。何故不起此善根耶。

答：惡趣中無勝依身故。若有勝厭離等作意。亦有勝依身者。則能初起此類善根。欲天中雖有勝依身。而無勝厭離等作意。惡趣中雖有勝厭離等作意。而無勝依身。人中具二。故能初起。

問：色無色界。何故不起此善根耶。

答：若處能入正性離生彼處能起。色無色界既不能入正性離生。故不能起。

問：因論生論。何故色、無色界。不能入正性離生耶。

答：非田非器。乃至廣說。

復次，若處能起忍智彼處能入正性離生。色無色界雖能起智。而不起忍故不能入正性離生。

復次，若處能起法智類智。彼處能入正性離生。色無色界雖起類智。而不起法智故不能入正性離生。

復次，若處有勝依身及有苦受。彼處能入正性離生。色無色界雖有勝依身。而無苦受故。不能入正性離生。

問：此煖、頂、忍、世第一法。依何身起。

答：依男、女身。

問：依女身得女身所起煖為。亦得男身所起煖耶。

答：得。如得煖，得頂、忍亦爾。

問：依男身得男身所起煖為。亦得女身所起煖耶。

答：得。如得煖，得頂、忍亦爾。

女身於女身所起煖。亦得亦在身。亦成就亦現在前。於男身所起煖得。而不在身成就。不現在前。如說煖，說頂、忍亦爾。

男身於男身所起煖。亦得亦在身。亦成就亦現在前。於女身所起煖。得而不在身成就。不現在前。如說煖，說頂、忍亦爾。

女身所起煖。與女身所起煖為因。與男身所起煖亦為因。如說煖，說頂、忍亦爾。

男身所起煖。與男身所起煖為因。不與女身所起煖為因。所以者何。勝非劣因彼是劣故。如說煖，說頂、忍亦爾。

問：依男身。起順決擇分善根已。更可受女身不。

答：更可受。唯前三非世第一法。所以者何。一剎那故。

問：起順決擇分善根已。更可受扇搥半擇迦。無形二形身不。

答：更可受。唯煖頂非餘。所以者何。若得忍已。便違惡趣。彼扇搥等身形鄙陋。是人中惡趣。若得忍等殊勝善根。必更不受彼類身故。

問：得忍異生。於命終位。既捨眾同分亦捨忍不。設爾何失。

若捨者，應墮惡趣。何故乃言若得忍者不墮惡趣。又若捨者。何故異生命終時捨。聖者不然。

若不捨者。何故業蘊。及大種蘊。俱不說耶。如說異生住胎藏等。但成就身。不成就身業。

答：此應言捨。有說不捨。有說不定。或捨不捨。此中一一。廣釋所以。如後〈業蘊·害生納息〉中說。

如是說者。異生命終定捨於忍。善根劣故。異生依此地。起此類善根。若有命終還生此地。捨同分故。尚決定捨況此善根。是色界法。經欲界生。而當不捨。

問：修煖加行其相云何。

答：以要言之。三慧為相。謂聞所成慧、思所成慧、修所成慧。

問：云何修習聞所成慧。

答：修觀行者。

· 或遇明師為其略說諸法要者，唯有十八界、十二處、五蘊；

· 或自讀誦素怛纁藏、毘奈耶藏、阿毘達磨藏。令善熟已，作如是念：『三藏文義甚為廣博。若恒憶持令心厭倦三藏所說要者。唯有十八界、十二處、五蘊』。

作是念已。先觀察十八界。彼觀察時立為三分。

謂名故、自相故、共相故。

名 者，謂此名眼界 乃至此名意識界。

自相者。謂此是眼界自相。乃至此是意識界自相。

共相者。謂十六行相。所觀十八界。十六種共相。

· **彼緣此界修智、修止。於十八界修智止已。復生厭倦作如是念。**

此十八界即十二處。故應略之入十二處。謂

· 十色界，即十色處。

· 七心界，即意處。

· 法界，即法處。

彼觀察此十二處時。立為三分。

謂名故、自相故、共相故。

名者，謂此名眼處。乃至此名法處。

自相者，謂此是眼處自相。乃至此是法處自相。

共相者，謂十六行相。所觀十二處。十六種共相。

· **彼緣此處修智修止。於十二處修智止已。復生厭倦作如是念。**

此十二處。除無為即五蘊故。應略之入於五蘊，謂

· 十色處及法處所攝色，即色蘊。

· 意處 即識蘊。

· 法處中受， 即受蘊。

· 想， 即想蘊。

· 餘心所法不相應行， 即行蘊。

彼觀察此五蘊時。立為三分。

謂名故、自相故、共相故。

名者，謂此名色蘊。乃至此名識蘊。

自相者。謂此是色蘊自相。乃至此是識蘊自相。

共相者。謂十二行相。所觀五蘊。十二種共相。

· **彼緣此蘊修智修止。於五蘊修智止已。復生厭倦作如是念。**

此五蘊并無為。即四念住故。應略之入四念住。謂

- 色蘊，即身念住。
- 受蘊，即受念住。
- 識蘊，即心念住。
- 想、行蘊并無為，即法念住。

彼觀察此四念住時。立為三分。

謂名故、自相故、共相故。

名者，謂此名身念住。乃至此名法念住。

自相者。謂此是身念住自相。乃至此是法念住自相。

共相者。謂十六行相。所觀四念住。十六種共相。

· **彼緣此念住。修智、修止。於四念住修智止已。復生厭倦作如是念。**

此四念住。除虛空非擇滅。即四聖諦故。應略之入四聖諦。謂

- 有漏法果分，即苦諦。
- 因分，即集諦。
- 擇滅，即滅諦。
- 對治，即道諦。

彼觀察此四聖諦時。立為三分。

謂名故、自相故、共相故。

名者，謂此名苦諦。乃至此名道諦

自相者，謂此是苦諦自相。乃至此是道諦自相。

共相者。謂

四行相所觀“苦諦”四種共相。一苦，二非常，三空，四非我。

四行相所觀“集諦”四種共相。一因，二集，三生，四緣。

四行相所觀“滅諦”四種共相。一滅，二靜，三妙，四離。

四行相所觀“道諦”四種共相。一道，二如，三行，四出。

· **彼緣此諦修智、修止。於四聖諦修智止時。如見道中。漸次觀諦。謂**

先別觀欲界苦，後合觀色、無色界苦。

先別觀欲界集，後合觀色、無色界集。

先別觀欲界滅，後合觀色、無色界滅。

先別觀欲界道，後合觀色、無色界道

如是觀察四聖諦時。猶如隔絹觀諸色像。齊此修習聞所成慧。方得圓滿。

依此發生思所成慧。修圓滿已。

次復發生修所成慧。即名為煖。

煖次生頂。

頂次生忍。

忍次生於世第一法。
 世第一法次生見道。
 見道次生修道。
 修道次生無學道。如是次第善根滿足

～・～

善根有三種：一、順福分，二、順解脫分，三、順決擇分。

順福分善根者：謂種生人、生天種子。

生人種子者，謂此種子能生人中，高族大貴，多饒財寶，眷屬圓滿，顏貌端嚴，身體細湏…乃至或作轉輪聖王。

生天種子者，謂此種子能生欲、色、無色天中，受勝妙果；或作帝釋、魔王、梵王有大威勢，多所統領。

順解脫分善根者。謂種決定解脫種子，因此決定得般涅槃。

順決擇分善根者。謂煖、頂、忍、世第一法。

此中應廣分別“順解脫分善根”。

1 問：此善根，以何為自性。

答：以身、語、意業為自性。然意業增上。

2 問：此善根，為在意地？為五識身？

答：在意地。非五識身。

3 問：此善根，為加行得？為離染得？為生得耶？

答：唯加行得。有說。亦是生得。

評曰。前說者好。加行起故。

4 問：此善根，為聞所成？為思所成？為修所成耶？

答：聞、思所成非修所成。

有說：亦是修所成。

評曰。前說者好。唯欲界繫故。

5 問：此善根，於何處起？

答：於欲界起非色、無色界欲界中人趣起非餘趣。人趣中三洲起非北俱盧。

6 問：此善根，於何時種？

答：佛出世時。要有佛法方能種故。

有餘師說。雖無佛法。若遇獨覺。亦能種此善根。

7 問：此善根，依何身起？

答：亦依男身，亦依女身。

8 問：為因何事種此善根。

答：或因施、或因戒、或因聞，而不決定。所以者何？意樂異故。

謂

・或有人因施一搏食、或乃至一淨齒木，即 能種殖解脫種子。

如戰達羅…等，彼隨所施皆作是言『願我因斯定得解脫』。

或有雖設無遮大會而不能種解脫種子。

如無暴惡…等，彼隨所施皆求世間富貴、名稱，不求解脫。

・或有受持一晝、一夜八分齋戒，即 能種殖解脫種子。

或有受持盡眾同分別解脫戒，而不能種 解脫種子。
・或有讀誦四句伽他，即 能種殖解脫種子。
或有善通三藏文義，而不能種 解脫種子。

9 問：誰決定能。種此順解脫分善根。

答：

若有增上意樂“欣求涅槃，厭背生死”者，隨起少分施、戒、聞善，即能決定種此善根。

若無增上意樂“欣求涅槃，厭背生死”者，雖起多分施、戒、聞善，而亦不能種此善根。

10 問：若有種殖此善根已。為經久如能得解脫。

答：

若極速者。要經三生。謂

初 生，中種此種子。

第二生，中令其成熟。

第三生，中即能解脫。

餘則不定。謂

・或 有人種順解脫分善根已，或經一劫、或經百劫、或經千劫流轉生死，而不能起順決擇分。

・或復有人起順決擇分善根已，或經一生、或經百生、或經千生流轉生死，而不能入正性離生。

順解脫分亦有六種。謂退法種性。乃至不動法種性。

・轉退法種性順解脫分。起思法 種性順解脫分。...乃至

轉堪達種性順解脫分。起不動法 種性順解脫分。

・轉聲聞種性順解脫分。起獨覺及佛種性順解脫分。

・轉獨覺種性順解脫分。起聲聞及佛種性順解脫分。

・若起佛種性順解脫分已。則不可轉極猛利故。

問：暖加行中有生滅觀。此生滅觀加行云何。

答：諸瑜伽師。將觀生滅。先取內外興衰相已。還所住處。調適身心。觀一期身。前生後滅、次觀分位、次年、次時、次月、次半月、次一晝夜、次半呼栗多、次臘縛、次怛剎那、次復漸滅。乃至於一切有為法。觀二剎那生二剎那滅。齊此名為加行成滿。

次復於有為法。觀一剎那生一剎那滅。此則名為生滅觀成。

問：此生滅觀。觀生滅時。為一心觀。為二心觀。

若一心觀者。為作一解。為作二解。

若作一解者。如觀生為生。亦應觀滅為生。觀生為生可名正觀。觀滅為生應是邪觀。如觀滅為滅亦應觀生為滅。觀滅為滅可名正觀。觀生為滅應是邪觀。如何一解。亦正亦邪。

若作二解者。應有二體。一心二體。無有是處。

若二心觀者。一心觀生。一心觀滅。應無生滅觀。云何名為生滅觀耶。

答：二剎那頃。一心觀生。一心觀滅。依相續說名生滅觀。不依剎那。故無有失。

有說。一心雙觀生滅。而無如前所說過失。以見生時比知有滅。以有生法。必有滅故。若見滅時比知有生。以有滅法必有生故。

評曰。彼說非理。云何一心可有二解。現比二量體不同故。前說為善。

問：此生滅觀。為勝解作意？為真實作意？

有說。真實作意。

問：若爾諸行實無來去。見有來去云何真實。

答：此觀未成見有來去。成時但見生滅。不見有去來相。如舞獨樂。緩見來去急則不見。旋火輪喻。陶家輪喻。應知亦爾。

有說。勝解作意。

問：若爾伽他所說。當云何通。如說：

若有知見能盡漏 若無知見云何盡 若能觀蘊生滅者 是則解脫煩惱意
非勝解作意能斷煩惱。

答：依傳因說。如子孫法。謂勝解作意。引生真實作意。由真實作意。斷諸煩惱。故不相違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世第一法納息第一之七

〈身見〉

此二十句。薩迦耶見，幾我見？幾我所見？...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諸經中。佛說有二十句薩迦耶見。

尊者舍利子。於《池喻經》中。雖略分別此二十句薩迦耶見。而皆未說：幾是我見？幾我所見？。

彼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未說者。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復次，為止他宗顯正義故。謂譬喻者。作如是說。薩迦耶見無實所緣。彼作是言。薩迦耶見計我、我所。於勝義中無我、我所。如人見繩謂是蛇。見杙謂是人等。此亦如是故無所緣。

為止彼執。顯示此見實有所緣。故作斯論。

問：於勝義中無我我所。云何此見實有所緣。

答：薩迦耶見。緣五取蘊計我我所。如緣繩杙謂是蛇人。行相顛倒非無所緣。以五取蘊是實有故。

此二十句薩迦耶見。幾我見？幾我所見耶？

答：五我見。謂等隨觀色是我，受、想、行、識是我。

十五我所見。謂等隨觀我有色、色是我所、我在色中，我有受、想、行、識、受、想、行、識是我所、我在受、想、行、識中。

問：如我見行相。緣五取蘊。有五我所見行相。緣五取蘊亦應有五。何故乃說有十五耶。

答：

我見行相。緣五取蘊無差別故。但有五種。

我所見行相。緣五取蘊有差別故。有十五種。謂我眾具於一一蘊。皆有三種差別相故。然此薩迦耶見。

或應說一。謂五見中薩迦耶見。

或應說二。謂我、我所行相差別。說為我見及我所見。

或應說三。謂欲、色、無色三界別故。

或應說五。謂緣五蘊有差別故。

或應說六。謂於三界，各有我見、我所見故。

或應說九。謂從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九地別故。

或應說十。謂緣五蘊各有我見、我所見故。

或應說十二。謂緣十二處有差別故。

或應說十八。謂於九地各有我見、我所見故。又緣十八界有差別故。

或應說二十。謂分別緣蘊。我具行相差別。不分別所起處。如等隨觀。色是我、我有色、色是我所、我在色中。受想行識亦爾。五蘊各四故有二十。

或應說二十四。謂緣十二處。各有我見、我所見故。

或應說三十六。謂緣十八界。各有我見、我所見故。

或應說四十八。謂分別緣處。我具行相差別。不分別所起處。如等隨觀。眼處是我我有眼處。眼處是我所。我在眼處中。餘十一處亦爾。十二處各四故有四十八。

或應說六十五。謂分別緣蘊。我具行相差別。亦分別所起處。如等隨觀。色是我受是我。瓔珞是我。僮僕是我器。如受有三。想行識亦爾。四三十二并觀色是我。總有十三。如觀色是我有十三。受想行識亦爾。五種十三。為六十五。

或應說七十二。謂分別緣界。我具行相差別。不分別所起處。如等隨觀。眼界是我我有眼界。眼界是我所。我在眼界中。餘十七界亦爾。十八界各四故有七十二。

或應說四百八。謂分別緣處。我具行相差別。亦分別所起處。如等隨觀。眼處是我。色處是我。瓔珞是我。僮僕是我器。如色處有三。餘十處亦爾。十一種三。有三十三。并觀眼處是我。總有三十四。如觀眼處是我有三十四。餘十一處亦爾。十二種三十四。為四百八。

或應說九百三十六。謂分別緣界。我具行相差別。亦分別所起處。如等隨觀。眼界是我。色界是我。瓔珞是我。僮僕是我器。如色界有三。餘十六界亦爾。十七種三。有五十一。并觀眼界是我。總有五十二。十八種五十二。為九百三十六。

如是緣蘊行相。界地分別。緣處行相。界地分別。緣界行相。界地分別。若以相續、若以世、若以剎那。分別則有無量薩迦耶見。

此中且說分別緣蘊我具行相差別。不分別所起處故。但有二十句薩迦耶見。

問：何故此中但依緣蘊。說二十句薩迦耶見。非界、處耶。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亦應依界處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蘊在初故且依蘊說。界、處不爾。

復次，此中。不應問作論者。以作論者依經造論。佛於經中但依蘊說薩迦耶見有二十句。故作論者依之造論

問：若爾置作論者。應問：何故世尊。但依蘊說薩迦耶見有二十句。非界、處耶。

答：觀所化故。謂佛觀察所化有情。若依蘊說薩迦耶見有二十句。便得解了能辦所作。非依界處。設依界處。彼得解了能辦所作。佛亦說之。但不如是。故不為說。

復次，薩迦耶見多緣蘊。非界處故偏說之。

問：何故此中。但說薩迦耶見有二十句。不說餘見耶。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應知此中是有餘說。謂亦應說邊執見有二十。邪見有八十。見取亦爾。戒禁取有四十。而不說者當知有餘。

復次，薩迦耶見。於五見中最为上首。是以偏說。

復次，薩迦耶見。是十種空近所對治。所以偏說。

十種空者，謂內空、外空、內外空、有為空、無為空、散壞空、本性空、無際空、勝義空、空空。

問：二十句者。句是何義。

答：是自性義。謂此見有二十自性。

問：「等隨觀色是我，受、想、行、識是我」者，云何等隨觀色是我，受、想、行、識是我耶？

答：諸所有色。若四大種。若四大種所造。彼一切等隨觀是我。乃至識隨所應當說。

問：薩迦耶見。唯有漏緣非無漏。自界地緣非他界地。自界地中亦非一切一時而緣。何故言：彼一切等隨觀是我耶。

答：此一切言是少分一切。非一切一切。故無有失。

復次，此一切言。依自所行境界而說。是以無過。

問：頗有於一蘊執我我所耶。

答：有。謂色蘊行蘊中。各有多法。執一為我。餘為我所。受想識蘊。雖無多類。而有種種差別自性。是故亦得計一為我餘為我所。

「等隨觀我有色……乃至廣說」者。

云何等隨觀我有色。答：於餘四蘊。展轉隨執一是我已。然後於色執為我有。如人有財、有瓔珞等。

云何等隨觀色是我所。答：於餘四蘊。展轉隨執一是我已。然後於色執為我所。如人有侍、有僮僕等。

云何等隨觀我在色中。答：於餘四蘊。展轉隨執一是我已。然後於色執為我器我處。其中如油在麻中，膩在搗中，蛇在篋中，刀在鞘中，酥在酪中，血在身中等。

如等隨觀色有此三種，……乃至等隨觀識應知亦爾。

問：執受等是我在於色中。是事可爾。以色是僮受等細故。

執色是我在受等中。云何可爾。以僮法不應在細中故。

脇尊者言。理不應責無明者愚盲者墮坑。

有餘師說。若執色是我在受等中者。彼執色細受等是僮是故

尊者世友說曰。遍四大種造色身中。隨與觸合皆能生受。此說何義。此說身中遍能起觸。亦遍生受。彼作是念。從足至頂既遍有受。故知色我在於受中。

大德說曰。一切身分皆能生受。彼作是念。受遍身有身之一分。是我非餘。是故受中得容色我。

如受，乃至識亦如是。

問：為有緣一極微起薩迦耶見不？設爾何失？

若有者，此應是正見非薩迦耶見。所以者何。要真實行智。方見極微故。

若無者，《六法論》說。當云何通。如彼論說。極微是常各別住故。此各別住。非無常

因。是故極微決定常住。彼說云何。證此見緣極微。彼說邊執見緣極微為境。證有身見亦緣極微。身邊二見所緣一故。

答：無緣一極微起薩迦耶見。

問：若爾《六法論》說當云何通。

答：彼論所說不順正理。不可引證此緣極微。謂彼論中更說多種不順理因。不可為證。

有餘師說。有緣一極微起薩迦耶見。

問：若爾此應是正見非薩迦耶見。

答：此約所緣故說有。非約現起故說有。

評曰。彼說非理。所以者何。如何此見。能住所緣。而不能起。是故前說於理為勝。

問：為有俱時總緣五蘊執為我不。設爾何失。

若有者，《六法論》說。當云何通。如彼論說。我體唯一無有五種。若有俱時總緣五蘊執為我者。我應有五。然蘊自相五種各別。彼所執我相無差別。以所執我無有細分。無差別相。常住不變。生老病死不能壞故。

若無者，《諦語經》說當云何通。如彼經說。諦語外道白佛言。喬答摩。我說色是我。受想行識是我。

有作是說。無有俱時總緣五蘊執為我者。

問：若爾《六法論》說。便為善通。諦語經說當云何通。

答：彼憍慢故作非理說。實無此執。

復次，彼欲試佛故作如是不順理言。謂彼聞佛有勝智見。心不定信。作是念言。我今當試有此事不。故作是說。

復次，彼心驚怖故。作如是不順理說。謂彼先設多種方便。來詣佛所欲興論議。既是世尊身有殊勝大論師相。謂頷輪如師子。眼睫如牛王。其牙纖利具四十齒。梵音深妙。令人樂聞。彼見是已恐墮負處生大怖畏故作是說。

復次，佛威神力映蔽彼心。故作如是不順理說。謂彼外道為論議故來詣佛所。既見世尊威德熾盛。梵釋護世尚不能覩。見已驚惶故作是說。

復次，天龍藥叉。威神力故。令作如是不順理說。謂有信佛天龍藥叉。作如是念。此惡外道結搆言詞欲惱亂佛。當以勢力擾亂其心。令違理說速墮負處。如鄔波梨欲來罵佛。天神威力擾亂其心。翻成讚歎。此亦如是。

復有說者。有於一時總緣五蘊而起我執。

問：若爾諦語經說便為善通。六法論說當云何通

答：彼於五蘊起一合想。執為一我故無有失。

問：若爾彼執何為我所。

答：若執內蘊為我。彼執外蘊為我所。若執外蘊為我。彼執內蘊為我所。故亦無失。

問：有五蘊外執有我不。設爾何失。

若有者。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契經說。諸有沙門或婆羅門。施設有我。一切皆緣五聚蘊起。

若無者。云何說有第六我見。

答：無五蘊外執有我者。

問：若爾云何說有第六我見。

答：於思行蘊所起我見。於餘行蘊所起我見。各別建立故有六種。

問：《梵網經》說：「六十二見趣，一切皆以有身見為本」

《師子吼經》說：「諸有沙門、或婆羅門多種異見皆依二見，謂依有見、及無有見」此二經說有何差別？

答：

依等起故，說諸見趣以有身見為本；

依推求故，說諸異見依有、無有見。

復次，

・薩迦耶見，能引發諸見趣；

・有無有見，能守護諸異見。

是謂二經所說差別。

〈十一見攝斷〉

若非常，常見，於五見何見攝？何見所斷？...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此諸見趣於生死中。與諸有情作大繫縛、作大衰患、作大損伏。由有此故。令諸有情數於欲界、色、無色界受多苦惱輪轉生死。遠離慧明入母胎藏。住在生藏熟藏中間受諸迫迮。如重罪人禁在圜圉。

欲令有情覺知如是見趣過失勤求解脫。故作此論。

猶如世間繫縛衰患損伏之處。人若不知不能遠避。人若知之即能遠避。此亦如是。

此論〈雜蘊〉〈智蘊〉〈見蘊〉。皆以二事尋求見趣。

一、以自性。

二、以對治。

以自性者，謂如是見於五見何見攝。

以對治者，謂如是見。何見所斷。

《生智論》中。亦以此二事。尋求見趣。

如彼論說：外道謗佛言：「沙門喬答摩。是大幻者誑惑世間」。然世尊道已超於幻。彼言。是幻者是謗道邪見，見道所斷。

「謗道邪見」者。顯彼自性。彼謗世尊超幻道故。

「見道所斷」者。顯彼對治道。忍智生永斷彼故。

又彼論說：有作是言：「世尊何故。慳阿羅漢」。然世尊道已超於慳。彼言。是慳者是謗道邪見，見道所斷。

此中二事如前應知。

又於問論《梵網經》中。復以一事尋求見趣。

謂如是見“由何而起”。

如是總說。便以三事。尋求見趣。

一、以自性。

二、以對治。

三、以等起。

脇尊者言。不應如是尋求見趣。如不應責無明者愚盲者墮坑。

評曰。應以三事尋求見趣。所以者何。若以三事尋求見趣。則具縛異生。亦畢竟不起。如以聖道永斷遍知。此中應廣說實法師因緣[△]。

謂昔在此迦濕彌羅國中。有一阿練若處。諸瑜伽師。共會一處。論說諸見。作如是言：

「聖者於此無量過患。諸惡見趣。永不現行。甚為希有！」

時彼眾內。有一法師。名達臘婆。謂眾人曰：

「聖者於此諸惡見趣。已斷遍知。永不現前。有何希有。

如我今者。具縛異生。以此三事。尋求見趣。設我後際流轉生死。如前際來。所經劫數。於此見趣永不現行。乃為希有」。

爾時眾中有阿羅漢。作如是念：

「具縛異生。乃能於此賢聖眾中。作師子吼。甚為希有。吾當後時驗彼所言。為實非實」。

然所積財必歸於盡。一切高貴必當墮落。一切合會必當別離。一切壽命必歸於死。此實法師。後命終已。還生本國婆羅門家。彼阿羅漢天眼見之。數往其家而問安不。如是荏苒至年長大。時阿羅漢為試驗之。取彼嚴具而問之言：

「此是誰許？」

彼默不答。其母謂曰：

「兒今何故不答師問？」

彼白母言：

「師所問者。世間所無當云何答？」

母曰：

「世間無何等物？」

彼言：

「無我。所以者何。以一切行皆無我、無有情、無命者、無補特伽羅、無生者、無養育者、無作者、無受者。唯空行聚故不應答！」

時阿羅漢聞已歎言：

「甚為希有！雖經生死。而諸見趣猶不現行。汝於前世賢聖眾中作師子吼。」

具縛異生。若以三事尋求見趣。設經多劫亦不現前。斯言有實。是故應以所說三事尋求見趣。有大饒益

若非常，常見，於五見何見攝？何見所斷？

答：邊執見常見攝，見苦所斷。

1 問：何謂「非常」。

答：諸有為法。

2 問：何緣外道計彼為「常」。

答：

由二緣故。

一、見諸色法相似相續故。

二、見心心所法憶本事故。

見諸色法相似相續故者。謂彼外道見老時色似小時色。見今日色似昨日色。便作是念。

『即小時色轉至老時。

即昨日色轉至今日』。

見心心所法憶本事故者。謂彼外道見小時所作所習所受。老時能憶見。昨日所作、所習、所受。今日能憶便作是念。

『老時心心所法。即小時心心所法。

今日心心所法。即昨日心心所法』。

由此二緣故彼外道於五取蘊妄計為常。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

『彼諸外道於五取蘊

- ・相似相續覆故，不知非常；
- ・威儀將攝覆故，不知是苦；
- ・薄皮莊飾覆故，不知不淨；
- ・作用我執覆故，不知無我。

由此外道起常等見』。

此中

「**邊執見常見攝**」者，顯彼自性。此於常斷二邊執中常邊攝故。

「**見苦所斷**」者，顯彼對治。見苦諦時永斷彼故。謂於苦諦忍智。若生如是種類。不正尋思不正分別。顛倒見不平等取。永斷止息。如草端露日照則銷。彼亦如是以迷苦生見苦便斷。

3 問：善說法者。亦說諸法常有實體性相我事。何故所見不名為惡。外道亦然。獨稱惡見。

答：

善說法者。雖說：諸法有實體等。而無作用。

外道 所說： 兼有作用。

有說：

善說法者。唯說：諸法暫起作用。

彼 說：諸法數起作用。

有說：

善說法者。宣說：諸法為生所生。為老所老。為滅所滅。

彼 說：諸法非生所生。非老所老。非滅所滅。

有說：

善說法者。宣說：諸法流轉三世。

彼 說：諸法不經於世。

有說：

善說法者，宣說：諸法依因託緣和合而生。

彼 說：諸法非因緣生。

有說：

善說法者。宣說：諸法生滅相應。有因有緣有為相合。

彼 說：不爾。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善說法者。所見非惡。外道所起獨稱惡見。

4 問：若於非常起常見者。決定誹謗無常因緣。彼見云何不名邪見。

答：無行相轉立邪見名。彼見不然故非邪見。

有說。壞實事者立邪見名。彼乃增益故非邪見。

5 問：何故此見名邊執見。

答：執常邊故斷常乖中俱名為邊。執二邊見名邊執見。

如世尊告迦多衍那：

「若以正智觀世是集。言『無所有』則更不行。“無所有”者即是斷見。

若以正智觀世是滅。言『有所有』則更不行。“有所有”者即是常見。

謂觀有情未來蘊起故非是斷。現在蘊滅故非是常。

復次，起我見者。猶是邊鄙世所訶責。況復於我執有斷常。此執邊鄙極可訶故名邊執見
若常，非常見，於五見何見攝？何見所斷？

答：邪見攝，見滅所斷。

問：何謂為「常」。

答：寂滅涅槃。

問：何緣外道計彼「非常」。

答：外道執有四種解脫。一名無身。二名無邊意。三名淨聚。四名世間罕堵波。

無身者。謂空無邊處。

無邊意者。謂識無邊處。

淨聚者。謂無所有處。

世間罕堵波者。謂非想非非想處。

然四無色雖久還退。彼作是念：『我等解脫既有退墮；當知釋種所說涅槃亦有退墮』。
故於涅槃起非常見。

此中

「邪見攝」者。顯彼自性。以彼撥無常涅槃故。

「見滅所斷」者。顯彼對治。見滅諦時永斷彼故。餘如前說¹。

問：為有邪見。能於寂滅涅槃。起非常行相不。設爾何失。

若有者《品類足》說。當云何通。如彼說。云何邪見。謂謗因、謗果、謗作用、壞實事。
諸忍樂慧觀見。

若無者此中所說。當云何通。如說。若常非常見邪見攝。見滅所斷。

答：應作是說：有此邪見。

問：《品類足》說當云何通。

答：彼說邪見行相不盡。謂有所餘煩惱行相。彼不說故。

有說：攝在彼所說中。謂謗因者，謗集諦；謗果者，謗苦諦；謗作用者，謗道諦；壞實事者，謗滅諦。

有說：謗因、謗果、謗作用者，各謗三諦；壞實事者，唯謗滅諦。

有餘師說：無此邪見。

問：此中所說。當云何通。

答：涅槃中有常相。若謗無涅槃。亦謗此常相。如指中有四處。若撥無指。亦撥四處。

有說：義准故作是說。謂諸外道唯執有蘊是常住法。涅槃非蘊是故義准。彼定撥無。

由此說有常非常見。然無邪見。能於寂滅涅槃。實起無常行相

若苦，樂見，於五見何見攝？何見所斷？

答：取劣法為勝，見取攝，見苦所斷。

問：何謂為「苦」。

答：諸有漏法。

問：何緣外道計彼為「樂」。

答：愚於少時適意事故。如疲暫息·寒暫得暖·熱暫得冷·飢暫得食·渴暫得飲，便作是念：『我今受樂。然諸蘊中。有少分樂如量而取亦非顛倒』。外道於中增益而取同究竟樂。故成顛倒。

此中

「取劣法為勝見取攝」者，顯彼自性。取苦苦等為妙樂故。

「見苦所斷」者，顯彼對治。見苦諦時永斷彼故。餘如前說¹。

問：何故“取苦為樂”名為見取；“取無常為常”非見取耶？

答：

取苦為樂者。一向取劣法為勝故。名見取。

取無常為常者。非一向取劣法為勝故非見取。

以常法中勝不勝法同為一聚。如虛空非擇滅。是無記故不名勝法。

復有說者。於諸蘊中有少分樂。由觀彼故取苦為樂名為見取。非諸蘊中有少分常可觀彼故。取無常為常亦名見取。所以者何。色等五蘊剎那性故。體虛幻故。暫時住故。臨滅壞故。

如說：云何滅時法？謂現在法。故取無常為常住者。名邊執見。不名見取。

若樂·苦見·於五見何見攝？何見所斷？

答：邪見攝，見滅所斷。

問：何謂為「樂」。

答：勝義樂唯涅槃。

問：何緣外道謂涅槃「苦」。

答：彼作是說：『一根壞時。尚生於苦。況涅槃中諸根皆壞。是故涅槃必是極苦』。

對彼尊者世友說言：『根是苦因。若一根在猶能生苦。況有多根。唯涅槃中諸根皆滅。無苦因故乃是極樂』。

此中

「邪見攝」者，顯彼自性。謗涅槃故。

「見滅所斷」者。顯彼對治。見滅諦時永斷彼故。餘如前說¹。

問：道諦亦樂。如契經說：道依資糧。涅槃依道。由道樂故。得涅槃樂。何故唯說見滅所斷。

答：應知此中是有餘說。謂應說言。若樂苦見是邪見攝。此有二種。

若謂“滅為苦”見滅所斷。

若謂“道為苦”見道所斷。

而不說者有別意趣。謂無漏道雖亦是樂而屬二分。

屬樂分者，得涅槃故。

屬苦分者，是無常故。

如契經說。無常故苦。

復有說者。道諦非樂。得涅槃故假說為樂。

如說。由樂至樂涅槃。故此唯說見滅所斷。

問：為有邪見能於涅槃起苦行相不？設爾何失？

此中難通。廣如前非常說

若不淨，淨見，於五見何見攝？何見所斷？

答：取劣法為勝見取攝，見苦所斷。

問：何謂「不淨」？

答：諸有漏法。

問：何緣外道計彼為「淨」？

答：愚於少時鮮淨事故。如治髮爪口齒皮等。令顯形色暫時鮮淨。便作是念：『我身清淨。然諸蘊中有少分淨。如量而取亦非顛倒』外道於中增益而取。同究竟淨故成顛倒。

此中

「取劣法為勝見取攝」者，顯彼自性。取糞穢等為真淨故。

「見苦所斷」者，顯彼對治。見苦諦時永斷彼故。餘如前說¹。

問：現見九孔不淨常流。如何外道執身是淨。

答：彼作是念。已流出者。雖是不淨未流出者必應是淨。如堅叔迦樹花紅赤似肉。野干蹲下望之作如是念：「我於今者定當食肉」。須臾彼花有墮地者。便走嗅之乃知非肉。復作是念：「已墮地者雖非是肉，餘未墮者必應是肉」。

外道亦爾。無明所迷故作是執。

諸有漏法由二義故。說名不淨。一由煩惱。二由境界。諸染污法具由二義。不染污法但由境界。

問：若爾云何有漏善法亦名清淨。

答：少分淨故。謂彼雖是有垢、有過、有毒、有濁。而違煩惱不雜煩惱壞煩惱故。

復有說者。諸無漏法是勝義淨。有漏善法牽引順彼故亦名淨。

問：善說法者。於有漏法亦說有淨。如三淨業而不名惡。何故外道說彼為淨便名惡見。

答：善說法者。唯說妙行為淨。外道總說妙行惡行為淨。

復次，善說法者唯說善根為淨。外道總說善不善根為淨。

復次，善說法者唯說對治。結縛隨眼。隨煩惱纏諸法為淨。外道亦說結等為淨。

復次，善說法者。說有漏法有少分淨。外道說彼為究竟淨。

是故外道所說是惡；善說法者不名惡見

若淨，不淨見，於五見何見攝？何見所斷？

答：邪見攝，此有二種：

若謂“滅”為不淨，見滅所斷；

若謂“道”為不淨，見道所斷。

問：何謂為「淨」。

答：滅、道二諦。

問：何緣外道計滅道諦為「不淨」耶。

答：彼說煩惱是真不淨。聖道斷之便成不淨。道所得滅亦成不淨。如以刀水割洗穢物。便成不淨。以此刀水割洗餘物。亦成不淨。滅道亦然故應不淨。

此中

「邪見攝」者，顯彼自性。誹謗滅道是不淨故。

「見滅、道所斷」者，顯彼對治。見滅道時永斷彼故。餘如前說¹。

問：為有見能於“滅、道”二諦起不淨行相不？設爾何失？

此中難通廣如前說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世第一法納息第一之八

若非我，我見，於五見何見攝？何見所斷？

答：有身見攝，見苦所斷。

問：何謂「非我」。

答：一切法。

問：何緣外道於彼計「我」。

答：愚去來等作用事故。彼作是念：『若無我者。誰去、誰來？誰住、誰坐？誰屈、誰申？誰起、誰臥？誰見、聞、嗅、嘗、觸、憶識？。以有我故有此等事』。故諸外道於彼計我。

此中

「有身見攝」者，顯彼自性。於五取蘊執有我故。

「見苦所斷」者，顯彼對治。見苦諦時永斷彼故。餘如前說。

問：薩迦耶見有二行相。謂我行相。我所行相。即是我見、我所見攝。何故此中唯說我見、非我所見。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作是說。亦應說彼而不說者。應知此中是有餘說。

復有說者。此中已說我見故應知亦說我所見。所以者何。

以有我故，得有所見。

以有我見故，得有所見。

以有己見故，得有己所見。

以有五我見故，得有十五我所見。

以有我愛故，得有所愛。

以有我愚故，得有所愚。

有餘師說。我見是根本是顛倒性故。此中偏說。我所見非根本。非顛倒性故此中不說。

問：善說法者。亦說諸法常有實體性相。我事而非惡見。何故外道說有實我便是惡見。

答：我有二種。一者法我。二者補特伽羅我。

善說法者。唯說實有法我。法性實有。如實見故不名惡見。

外道亦說。實有補特伽羅我。補特伽羅非實有性。虛妄見故名為惡見。

問：何故不說我非我見。

答：我實非有。若見非我便為正見。

此中唯說諸惡見趣。是故不說我非我見。

若非因，因見，於五見何見攝？何見所斷？

答：非因謂因，戒禁取攝，見苦所斷。

問：何謂「非因」。

答：自在天等不平等因。

問：何緣外道「非因謂因」。

答：親近惡友。聞說：自在自性士夫時方空等生諸法故。

如農夫等秋多收實。便作是言：『私多未度天等所與』。

若生男女。復作是言：『是難陀等天神所與』。

信自在者。若生男女。便作是言『毘瑟拏天、矩陁羅等天神所與』。

如是等類非因計因。然有情數各別業生。非有情數共業所生。非自在等邪因所生。

此中

「非因謂因。戒禁取攝」者。顯彼自性。執非親正因為親正因故。

然戒禁取略有二種。一非因計因。二非道計道。此中但說非因計因。

「見苦所斷」者，顯彼對治。見苦諦時永斷彼故。餘如前說¹。

問：何故此見非見集斷。

答：果處轉故。

問：非因謂因者。亦謗諸法因。何故此見非邪見攝。

答：無行相轉名為邪見。此有行相轉故不名邪見。

復有說者。壞實事轉名為邪見。此乃增益轉故不名邪見。

尊者世友作如是言：若撥無因名為邪見。此非因計因故不名邪見。於非正因謂正因故
 若因，非因見，於五見何見攝？何見所斷？

答：邪見攝，見集所斷。

問：何謂為「因」。

答：業、煩惱等。

問：何緣外道執內外事無因而生。

答：不了內外緣起法故。彼作是念：誰掘河海？誰積山原？誰織棘刺？誰畫禽獸？准此一切皆無因生。故彼頌言

誰掘河海積山原 誰織棘刺畫禽獸 世無自在能作者 故知一切皆無因

此中

「邪見攝」者。顯彼自性。誹謗諸法所從因故。

「見集所斷」者。顯彼對治。見集諦時永斷彼故。餘如前說¹。

問：何故此中謗因邪見「見集所斷」。〈見蘊〉中說：謗因邪見「見集、道斷」。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此非了義說，彼是了義說；

此有餘意趣，彼無餘意趣；

此說有餘緣，彼說無餘緣；

此說依世俗，彼說依勝義；

復次，此說少分因，彼說一切因。

此唯說苦因，彼說苦及非苦因；

此唯說顛倒因，彼說顛倒及非顛倒因；

此唯說生果因，彼說生果不生果因。

復次，

謗集邪見撥無因體亦撥因義。

謗道邪見唯撥因體不撥因義。言涅槃無因是正非邪故。

此中唯說謗因邪見故。見集所斷非見道所斷。

若有，無見，於五見何見攝？何見所斷？

答：邪見攝，此有四種：

若謂“無苦”見苦所斷。

若謂“無集”見集所斷。

若謂“無滅”見滅所斷。

若謂“無道”見道所斷。

問：何謂為「有」。

答：四聖諦。

問：何緣外道撥無四諦。

答：彼執有我故便撥無四諦。彼作是言：

「色等五蘊是我非苦」便撥苦諦。

「我無有因」便撥集諦。

「我常不滅」便撥滅諦。

「我無對治」便撥道諦。

如善說法者。

「知色等五蘊是苦非我」便信苦諦。

「此苦有因」便信集諦。

「此苦可滅」便信滅諦。

「苦有對治」便信道諦。

此中

「邪見攝」者。顯彼自性。撥無實有四聖諦故。

「此有四種：廣說乃至。

若謂“無道”見道所斷」者。顯彼對治。見四諦時永斷彼故。餘如前說

應知此中

謗苦諦者，有二種謗。一謗物體。二謗果義。

謗集諦者，有二種謗。一謗物體。二謗因義。

謗滅諦者，唯謗物體，不謗果義。

有作是說：亦謗果義。

謗道諦者，唯謗物體，不謗因義。

有作是說：亦謗因義。

有作是說：亦謗因果。

有作是說：謗道諦者。唯謗作用。

問：何故邪見不緣虛空及非擇滅。

答：若法，是蘊、是蘊因、是蘊滅、是蘊對治，邪見則緣；虛空非擇滅，非蘊、非蘊因、非蘊滅、非蘊對治，故彼不緣。

復次，若法，是苦、是苦因、是苦滅、是苦對治，邪見則緣；虛空非擇滅，非苦、非苦因、非苦滅、非苦對治，故彼不緣。

如苦、苦因...等，應知病癰箭惱重擔及彼因等亦爾。

復次，若法是雜染清淨事，邪見則緣；虛空非擇滅非雜染清淨事，故彼不緣。

復次，若法是無漏正見所緣，邪見則緣；虛空非擇滅非無漏正見所緣，故彼不緣。

如無漏正見對治邪見，應知無漏智、明、決定、信等對非智等亦爾。

復次，若法如此岸彼岸中流船筏，邪見則緣；虛空非擇滅非如此岸彼岸中流船筏，故彼不緣。

復次，若法有因果義，邪見則緣；虛空非擇滅無因果義，故彼不緣。

復次，若法是欣厭事，邪見則緣；虛空非擇滅非欣厭事，故彼不緣。

復次，若法能為損益，邪見則緣；虛空非擇滅不能損益，故彼不緣。

問：撥無虛空非擇滅者為緣何法。

答：即緣虛空非擇滅名。所以者何。撥無彼者無深重心。如謗雜染、清淨事故。

問：此是何智。

答：此是欲界修所斷中。無覆無記邪行相智。然諸有者。

有說二種：

一、實物有，謂蘊、界等；

二、施設有，謂男、女等。

有說三種：

一、相待有，謂如是事。待此故有，待彼故無。

二、和合有，謂如是事。在此處有，在彼處無。

三、時分有，謂如是事。此時分有，彼時分無。

有說五種：

一、名有，謂龜毛、兔角、空花鬘等。

二、實有，謂一切法各住自性。

三、假有，謂瓶、衣、車乘、軍、林、舍...等。

四、和合有，謂於諸蘊和合施設補特伽羅

五：相待有，謂此彼岸長短事等

若無，有見，於五見何見攝？何見所斷？

答：此非見是邪智。

問：此若「非見」云何乃言「若無，有見」。

有作是說：此中應言：若無，有見，於五見何見攝？何見所斷？答：有身見攝，見苦所斷。

復有說者：此中應言：若無，有慧，於五見何見攝？何見所斷？答：此非見是邪智。

或有說者：此中應言：若無，有見，此非見。五見中不說故。

如是說者。應如文說。所以者何。為問答故。為成問答。雖無此理。而作是說。

如〈十門品〉作是問言：三無漏根諸無為法。是幾隨眠之所隨增？答言：無有隨眠隨增。此亦如是。

問：此「邪智」是何？

答：此是欲界修所斷中。無覆無記邪行相智。如於杌起人想。及於人起杌想。於非道起道想。於道起非道想。如是等

有餘師說。如是邪智。亦有染污能起慢類。梵王住此作如是言：「我是大梵諸梵中尊，我能造化能生世間，為世間父」此說非理。所以者何。見所斷心不能發起身語業故。由此前說於理為善。謂是欲界修所斷中無覆無記邪行相智。

問：若爾〈智蘊〉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云何邪智？謂染污慧。

答：邪智有二種。

一、染污。

二、不染污。

染污者，無明相應。

不染污者，無明不相應。如於机起人想等。

染污者，聲聞、獨覺俱能斷盡亦不現行。

不染污者，聲聞、獨覺雖能斷盡而猶現行。唯有如來畢竟不起。煩惱習氣俱永斷故。由此獨稱正等覺者。

染污邪智。由勝義故名為邪智。

不染污者。由世俗故得邪智名。非由勝義。煩惱邪法不相應故。後〈智蘊〉中所說邪智是勝義者。今說世俗故不相違

發智大毘婆沙論雜蘊第一中

〈智納息 第二〉之一

一智識，因緣，
佛訶責，六因，

二心，念，祭祀，
隨眠心及斷，

三根，用過去，
因境斷識義；

疑，名句文身，
此章願具說

〈一智識〉

頗有一智知一切法耶？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或有執“心心所法能了自性”如大眾部彼作是說：智等能了為自性故。能了自他。如燈能照為自性故。能照自他。

或復有執“心心所法能了相應”如法密部彼作是說：慧等能了相應受等。

或復有執“心心所法能了俱有”如化地部彼作是說：慧有二種。俱時而生。一相應。二不相應。相應慧知不相應者。不相應慧知相應者。

或復有執“補特伽羅能了諸法”如犢子部彼作是說：補特伽羅能知非智。

為止如是他宗異執顯自所說。諸心心所。不了自性。相應俱有。補特伽羅性不可得。故作斯論。

復次，勿為止他及顯己義。然諸法相。理應分別。饒益有情故造斯論。

頗有一智知一切法耶？

答：無。

若此智生一切法非我。此智何所不知？答：不知自性、及此相應、俱有諸法。

此中

「不知自性」者。即止大眾部執。

「不知相應諸法」者。即止法密部執。

「不知俱有諸法」者。即止化地部執。

言「智能知」。即止犢子部執。

又於此中：有問、有答，有難、有通。

「頗有一智知一切法耶？」者，是問。

「答：無」者，是答。

「若此智生一切法非我。此智何所不知」者，是難。

「答：不知自性及此相應俱有諸法」者，是通。

問：此中“誰問、誰答、誰難、誰通”。

答：分別論者問，應理論者答；分別論者難，應理論者通。

有說：弟子問，師答；弟子難，師通；。

有說：此中無別現問難者。但本論師。為辯法相假設賓、主。

此中

「一智」者。謂一剎那智。由此不知自性。相應俱有諸法。

若作是問。於十智中。頗有一智知一切法耶？應答言：有。謂世俗智。

如是問於九、八、七、六、五、四、三、二智中。頗有一智知一切法耶？答：有。謂世俗智。

若即於此世俗智中。作如是問。頗二剎那頃知一切法耶？答：有。謂此智初剎那頃。除其自性相應俱有。餘悉能知。第二剎那。亦知前自性相應俱有法。故答言有。今此唯問一剎那智。故答言「無」。

問：何緣自性「不知自性」。

答：勿有因果。能作所作。能成所成。能引所引。能生所生。能屬所屬。能轉所轉。能相所相。能覺所覺。無差別過。是故自性不知自性。

有說。

自性於自性。無益無損。無養無害。無成無壞。無增無減。無聚無散。無因無等無間。

無所緣。無增上。諸法自性。不觀自性。但於他性能作諸緣。是故自性不知自性。

有說。

世間現見。指端不自觸。刀刃不自割。瞳子不自見。壯士不自負。是故自性不知自性。

尊者世友說曰。何故自性不知自性。答：非境界故。

復次，若自性知自性者。世尊不應安立二緣生於六識。謂眼及色為緣生眼識。乃至意及法為緣生意識。

復次，若自性知自性者。世尊不應安立三和合觸。謂眼及色為緣。生眼識三和合故。觸乃至廣說。

復次，若自性知自性者。世尊不應安立邪見。謂彼邪見若能自知我是邪見便為正見。如說。邪見若能自觀是邪見者。應名正見非謂邪見。

復次，若自性知自性者。不應建立惡心遍體皆是不善。以了自體非邪僻故。

復次，若自性知自性者。不應建立能取所取。能知所知。能覺所覺。境有境。行相所緣。根根義等。

復次，若自性知自性者。則四念住應無差別。以身念住即法念住。乃至心念住即法念住故。

復次，若自性知自性者。四聖諦智應無差別。以苦智即道智。乃至滅智即道智故。

復次，若自性知自性者。則宿住隨念智應不說有。以彼即知現世事故。

復次，若自性知自性者。則他心智應不說有。以彼亦知自心所故。

大德說曰。

若自性知自性者。則應不知他性。於自性轉故。

若自性知他性者。則應不知自性。於他性轉故。

若知自性及他性者。云何而知。如知自性是自性。知他性亦爾耶。如知他性是他性。知自性亦爾耶。

若如知自性是自性。知他性亦爾者。則知自性是自性。可是正。知他性是自性應是邪。

若如知他性是他性。知自性亦爾者。則知他性是他性。可是正。知自性是他性應是邪。

若爾應無邪正二智體相差別

若一時知自性是自性。知他性是他性者。則應一智有二解用。解用別故體亦應別。體既各別。應非一智。一有情身二智並起不應正理勿有此失。是故自性不知自性。

問：若爾大眾部所說喻云何通。

答：不必須通。彼非素怛纜、毘奈耶、阿毘達磨攝故。

又不可以世俗現喻難賢聖法。賢聖法異世俗法異故。

若必須通。應說喻過。喻既有過。所喻不成。如燈無根無所緣慮非有情數。智亦應爾。如燈是色極微所成。智亦應爾。既不如是。云何為喻。又彼許燈是照性不。若是照性復何須照。若非照性體應是闇不應名燈。破闇名燈寧非照性。故不應執燈能自照。由此所喻。亦不得成。

問：何緣不知「相應諸法」。

答：同一所緣。俱時轉故。謂一有情心心所法。於一境界俱時而轉。理無展轉互相緣義。譬如多人集在一處。或同觀下。或共觀空。理必不能互相見面。

心心所法亦復如是。若智能知相應受者。彼受為能緣自體不？

若緣自體，則有前說緣自性過。

若不能緣，則心心所應俱時起。

不同所緣勿有此失。故不能知相應諸法。

問：何緣不知「俱有諸法」。

答：極相近故。如籌露取安繕那藥置於眼中。極相近故眼不能見此亦如是。

問：何等名為「俱有諸法」。

@~答：此隨轉色。及此隨轉不相應行。

西方諸師作如是說。

與慧俱生諸蘊相續。自身攝者是俱有法。彼說非理。所以者何。若爾眼識應不能取自身諸色。餘識亦爾。

彼作是說。

五識能取自身中境意識不能。若爾意識應不能取一切境界便為非理。

復有餘過。苦法智忍應不現觀自身俱生諸蘊相續。若爾便為於自諦境少分現觀。

彼作是言。

苦法智忍於自諦境少分現觀。亦無有失。苦法智生盡現觀故。如道法智忍於自諦境。雖少分現觀而無有失。道法智生盡現觀故。

彼言非理。所以者何。苦道現觀義各異故。謂欲界繫見道所斷。一一邪見總謗一切法智品道。道法智忍。設唯於一法智品道得現觀者。亦能總斷能謗邪見。況除自性相應俱有。餘並現觀薩迦耶見。於五取蘊。執我我所。或總或別。苦法智忍。若於自諦不盡現觀。應有別緣薩迦耶見。爾時不斷不現觀彼所執境故。薩迦耶見。若不斷盡彼為上首見苦所斷諸餘煩惱。亦應不斷。若爾不應名於自諦得真現觀。若於苦諦不得現觀。於集、滅、道亦應不得。如是便無究竟解脫。勿有此過故不應說：苦法智忍。不觀自身俱生諸法。

又若爾者。便與本論前說相違。如說：若緣此法起苦法智忍。即緣此法起世第一法。世第一法既能總緣欲界五蘊。苦法智忍何為不能。是故應知前說為善。~@

問：補特伽羅何緣不知。

答：彼如兔角不可得故。謂一切法無我有情、補特伽羅、命者、生者、能養育者、作者、受者。唯空行聚。是故無有補特伽羅。能知諸法

頗有一識了一切法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或有執。識即是智唯長一字所謂毘字。為止彼宗顯識與智其體各別。如契經言：智相應識。

或 執：六識各別所緣。如五識身所緣各別。如是意識但緣法處。為止彼宗顯示意識緣十二處。如契經說：一切皆是意識所緣。

或有執：智緣一切法 識不能爾 為止彼宗顯識與智俱能總別緣一切法。

或有執：智緣自相共相 識唯緣自相 為止彼宗顯智與識俱緣二相。

或有執：智緣同分不同分境 識唯緣同分境 為止彼宗顯智與識俱緣二分。

或有執：智緣三世境及非世境 識唯緣現在境 為止彼宗顯智與識俱緣三世及非世境。

或有執：智通緣五蘊及非蘊境 識唯緣色 為止彼宗顯智與識俱緣五蘊及非蘊境。

或有執：智緣自相續及他相續 識唯緣自相續 為止彼宗顯智與識俱緣自他。

或有執：智緣內外處 識唯緣外處 為止彼宗顯智與識俱緣內外。

或有執：智緣有漏無漏 識唯緣有漏 為止彼宗顯智與識俱緣二種。

或有執：智緣有為無為 識唯緣有為 為止彼宗顯智與識俱緣二種。

或有執：智唯是道支 識唯是有支。如犢子部。以契經說正見是道。支行緣識故。為止彼宗顯智與識俱通二支。但隨強說。

或有執：智與識不俱。如譬喻者。為止彼宗顯智與識有俱時生。

由此因緣故造斯論

問：何故此中智後說識。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此是經論舊法。

謂《契經》^說。

尊者摩訶俱瑟恥羅往詣尊者舍利子所先問：。

「智者何故名智？」

後問

「識者何故名識？」

舍利子言。

「能知故名智；能了故名識。」

《品類足論》先說所知後說所識。先說智門後說識門。

達磨難提亦作是說。若於是處有智識轉。當知必有勝事成辦。故此亦於智後說識。

有說。俱是根本法故。謂

一切清淨品中，智為根本。

一切雜染品中，識為根本。

清淨品勝是故前說。

有說。俱是上首法故。如契經說。

·明為上首，無量善法皆得生長。

·識為上首，諸雜染法皆得生長。

諸善法勝是故前說。

有說：俱是所依趣故。如《契經》說：「應依趣智不依趣識」。

又說：五根各別所行。各別境界。意根於彼所行境界俱能領受。意根皆為彼所依趣。智依趣勝是故前說。

有說。俱是有所緣故。十二處中二有所緣。謂意處、法處。此中

說智，即總顯有所緣法處。

說識，即顯意處法處法多。是故前說。

有說。此中說心心所法故。謂

若說智，則總顯諸心所法。

若說識，則顯心心所法多。是故前說

頗有一識了一切法耶？

答：無。

若此識生一切法非我，此識何所不了？答：不了自性及此相應俱有識法。

此中破執。問、答、難、通，釋本文等准前應說。

問：此中所說緣一切法。非我行相。由何契經知有如是緣一切法非我行相耶。

答：如《契經》說：

若時以慧觀 一切法非我 爾時能厭苦 是道得清淨

由此契經。知有如是緣一切法非我行相。

問：此經為說緣一切法非我行相。為說緣苦諦非我行相耶。設爾何失。

若說：緣一切法非我行相者。云何復言爾時厭苦。

若說：緣苦諦非我行相者。云何說觀一切法非我。

有作是言。此經中說：緣一切法非我行相。

問：云何復言“爾時厭苦”。

答：此頌：前半說“緣一切法非我行相”；後半說“緣苦諦非我行相”。

有說：前半說修觀時；後半說現觀時。

有說：前半說聞思修所成慧；後半唯說修所成慧。

有說：前半說有漏慧；後半說無漏慧。

如有漏、無漏，世間、出世間，有味、無味，耽嗜依、出離依，墮界、不墮界，順取、非順取，應知亦爾。

有說：前半說同相作意；後半說別相作意。

有餘師說：此經但說緣苦諦非我行相。

問：云何說觀一切法非我。

答：一切有二種，謂：一切一切、少分一切。

此中但說：少分一切。餘處亦說少分一切。如世尊說：一切熾然。非無漏法有熾然義。此中亦爾。

此中雖不說緣一切法非我行相。而餘經說。如世尊說：一切行無常。一切法無我。涅槃寂靜。

評曰。隨有經證。或無經證。然決定有緣一切法非我行相。謂瑜伽師。於修觀位起此行相。故此中說。

問：亦有空行相。能緣一切法。此中何故不說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非我行相其義決定。是故偏說。謂空行相義不決定。以一切法有義故。空約他性故。有義故。不空約自性故。非我行相無不決定。以約自他俱無我故。

由此尊者世友說言：「我不定說『諸法皆空』；定說『一切法皆無我』」

問：若非我行相。與空行相。俱能緣一切法者。此二行相有何差別。

答：

非我行相對治我見；空行相對治我所見。

如對治我見、我所見；對治己見、己所見，五我見、十五我所見，我行相、我所行相，我執、我所執，我愛、我所愛，我愚、我所愚，應知亦爾。

有說：觀蘊非我，是非我行相；觀蘊中無我，是空行相。

如觀蘊非我蘊中無我；觀界、界中，觀處、處中；應知亦爾。

有說：於非有觀非有，是非我行相；於有觀非有，是空行相。

有說：於無觀無，是非我行相；於有觀無，是空行相。

有說：觀自性空，是非我行相；觀所行空，是空行相。

有說：觀體不自在，是非我行相；觀內無士夫，是空行相。

是謂二種行相差別。

問：何故有漏非我行相。緣一切法。無漏非我行相。唯緣苦諦耶。

答：有漏非我行相。非煩惱對治故。能緣一切法。無漏非我行相。是煩惱對治故。不緣一切法。非一切法順煩惱性故。

有說：

有漏非我行相。非顛倒對治故。能緣一切法。

無漏非我行相。是顛倒對治故。不緣一切法。非一切法順顛倒性故。

有說：

有漏非我行相。無分齊緣故。若緣一切法。

無漏非我行相。有分齊緣故。不緣一切法。緣我見境為非我故。

有說：

有漏非我行相。修觀時勝故。能緣一切法。以修觀時觀一切法為非我故。

無漏非我行相。現觀時勝故不緣一切法。以現觀時但緣苦諦為非我故。現觀位中別觀諦故。

由此因緣。

有漏非我行相。能緣一切法。

無漏非我行相。但緣苦諦。

問：有漏非我行相。亦不能緣一切法。以不能緣自性相應俱有法故。云何乃言緣一切法。

答：依多分說故無有過。謂

所緣者，猶如大地。四大海水。蘇迷盧山。太虛空量所。

不緣者。猶如芥子大海一滄。妙高一塵。虛空蚊處。故無有失。

有說：以此有漏非我行相。二剎那頃緣一切法。故作是說。非如無漏非我行相。雖多剎那。亦不能緣一切法盡。

有說：有漏非我行相。一剎那頃。亦緣一切所應。緣法自性。相應俱有諸法。非所緣故。不應為責。

由此因緣。如有有漏非我行相。雖言一切法皆非我。而非顛倒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第九卷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十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智納息第二之二

問：緣一切法非我行相。自體是何。

答：慧為自體。如自體我物相分。自性亦爾。

已說自體。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為緣一切法非我行相。

答：此慧行一切法起非我相故。名緣一切法非我行相。

・～：～・

界者，此行相。唯欲、色界、無色界中。亦有此行相而不能緣一切法。後當廣說。

地者，此行相，在七地謂欲界未至靜慮中間。及根本四靜慮。此則總說。

若別說者。

聞所成慧唯在五地。謂欲界四靜慮。

思所成慧唯在欲界。

修所成慧唯在六地。謂前說七地中除欲界。

四無色地。亦有此行相。而不能緣一切法。謂

空無邊處非我行相。緣四無色。彼因彼滅。一切類智品道。及四無色非擇滅。一切類智品道。非擇滅并一切虛空無為。或欲令是一物。或欲令是多物。此行相盡能緣。

識無邊處非我行相。緣上三無色。彼因彼滅。一切類智品道。及上三無色非擇滅。一切類智品道。非擇滅并一切虛空無為。或欲令是一物。或欲令是多物此行相盡能緣。

無所有處非我行相。緣上二無色。彼因彼滅。一切類智品道。及上二無色非擇滅。一切類智品道非擇滅。及一切虛空無為。或欲令是一物。或欲令是多物。此行相盡能緣

非想非非想處非我行相。緣非想非非想處。彼因彼滅。一切類智品道。及非想非非想處非擇滅。一切類智品道。非擇滅并一切虛空無為或欲令是一物。或欲令是多物。此行相盡能緣。

有餘師說。

空無邊處非我行相。緣五地非擇滅。謂四無色第四靜慮。餘如前說。乃至

非想非非想處非我行相。緣二地非擇滅。謂彼自地無所有處。餘如前說。

評曰。應知此中前說者好。

問：何故無色地。無緣一切法。非我行相耶。

答：若地中有順決擇分。及彼加行相似善根。彼地可有緣一切法。非我行相。無色不爾故彼地無。

有說。若地中有行諦善根。彼地可有如是行相。無色不爾。

有說。若地中有現觀邊世俗智。彼地可有如是行相。無色不爾。

有說。若地中有見道及見道加行。彼地中有如是行相。無色不爾。

有說。若地觀勝有此行相無色止勝故彼地無。

所依者。此非我行相。依欲色界身。初起依欲界身。

行相者。作非我行相。

所緣者。緣一切法。

念住者。是雜緣法念住。

智者，是世俗智。

三摩地俱者，非三摩地俱。

根相應者，三根相應。謂樂、喜、捨。

問：亦有善憂根能緣一切法。何故此行相非彼相應。

答：互相違故。謂此歡行相轉。彼感行相轉。故不相應。

世者，此行相墮三世。緣三世及離世。

善、不善、無記者。是善緣三種

三界繫、不繫者。欲、色、界繫。緣三界繫及不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是非學非無學。緣三種

見所斷、修所斷、不斷者，是修所斷緣三種。

緣名、緣義者。名義俱緣。緣自相續他相續。非相續者。三種俱緣。

聞、思、修所成者。通三種。

加行得。離染得。生得者。可言通三種。此則總說。若別說者。欲界聞思所成非我行相。

唯加行得。色界聞所成非我行相。可言加行得、可言生得。

云何可言加行得。謂若此間於自共相善。修習者生彼便得。若不爾者生彼不得。

云何可言生得。謂雖此間善修習已。若未生彼終不能得。生彼方得。彼聞所成非我行相。

必依此間所修加行。生彼得故。色界修所成非我行相。是加行得及離染得。亦可言是生得。

問：若欲界沒。生第二靜慮。第二靜慮沒生初靜慮。彼得初靜慮非我行相不。

答：若先善修習者得。不爾者不得。

乃至生第四靜慮亦爾。

問：若欲界沒。生無色界。無色界沒。生初靜慮。彼得初靜慮非我行相不。

有說。不得。以極遠故。

如是說者。若先善修習者得。不爾者不得。

乃至生第四靜慮亦爾。

問：若初靜慮沒。生第二靜慮。第二靜慮沒。生初靜慮。彼得初靜慮非我行相不。

答：若先善修習者得。不爾者不得。生餘地亦爾。

問：何等補特伽羅得此行相。為但聖者。為通異生。

有作是說。唯聖者得。非諸異生。

如是說者。異生亦得。

問：異生有二種。謂內法外法。何等異生得此行相。

有作是說。內法者得。非外法者。彼著我故。不能修習空無我見。

如是說者。外法異生亦得此行相。然與內別。謂內法者。亦加行得亦生得。亦得亦在身亦成就。亦現在前。外法異生。唯生得而不在身成就。不現在前。以著我故。

問：云何起非我行相耶。

答：若生欲界。起欲色界非我行相。俱能緣一切法。

若生初靜慮。

起初靜慮非我行相。不定者亦能緣一切法。定者唯緣

從初靜慮乃至有頂。起上三靜慮非我行相。亦唯能緣從初靜慮乃至有頂。

若生第二靜慮。

起第二靜慮非我行相。不定者能緣一切法。定者唯緣從第二靜慮乃至有頂。

起第三、第四靜慮非我行相。亦唯能緣從第二靜慮乃至有頂。

若生第三、第四靜慮。如理應說。

若生欲界、色、無色界。起無色界非我行相。緣法分齊如前已說。

問：欲色二界非我行相。何者緣法多耶。

答：色界非我行相。若不定者。所緣法與欲界等。若定者則所緣法少於欲界。謂不能緣自隨轉色。欲界非我行相。無隨轉色故。能緣一切色故。

有說。言有身念住。緣一切色無有受心。法念住緣一切受心法。

問：此緣一切法非我行相。為有漏為無漏耶。

答：是有漏非無漏。所以者何。有世俗非我行相。尚不能緣一切法。如順決擇分。何況無漏非我行相。能緣一切法耶。以此行相別諦緣故。如諸邪見尚無一時緣二諦者。況緣多耶。如所對治能對治亦爾。

問：有漏非我行相。能斷煩惱不。

答：不能斷。

問：若爾聖者何故起耶。

答：令根轉利入聖道故。

復次，由四緣故聖者起之。

一、為現法樂住故。

二、為觀本所作故。

三、為遊戲功德故。

四、為受用聖財故。

問：此非我行相。為欣作意俱。為厭作意俱耶。設爾何失？若欣作意俱者，云何緣可厭法？若厭作意俱者，云何緣可欣法？

答：應作是說。欣作意俱。

問：若爾云何緣可厭法。

答：彼瑜伽師。於可欣法生欣尚故。設於無量可厭聚中。有一可欣則生欣樂。何況多耶。如銅錢聚上置一金錢。便於此聚總生欣樂。此亦如是。故無有失。

〈因緣〉

頗有二心展轉相因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己義故。謂

或有執。因緣無體。

為止彼宗欲明因緣實有體性。

或復有執。一補特伽羅。有二心俱生。如大眾部。

為止彼宗明一補特伽羅無二心俱生。

或有外道。引世現喻執後為前因。彼作是說。現見泉涌。後逼於前。令其涌派。此中後水為前水因。如是諸法行三世時。未來世逼令入現在。現在世逼令入過去。故未來世為現在因。現在復與過去為因。

為止彼宗欲明後法非前法因。若是因者。便違內、外緣起諸法。

違內法緣起者。謂應行緣無明。乃至老死緣生。

父母因子。

眼色因眼識。乃至意法因意識。

又應羯邏藍因頰部曇。乃至壯因於老。如是等

違外法緣起者。謂應種子因芽。乃至花因於果。

如是等復有大過。謂應未造業而受果。受果已方造業。其事云何。

・應先受苦樂異熟。後造善惡業。

先得律儀不律儀果。後受律儀不律儀戒。

先墮地獄後造無間。先作輪王後造彼業。

先得無上正等菩提。然後乃修六到彼岸。

・若未作業先受根者。應已作業而便失壞。是則應無解脫出離。

是故不可後為前因。

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頗有二心展轉相因耶？

答：無。所以者何。無一補特伽羅非前非後。二心俱生。又非後心為前心因。

此中

「**無**」者。即止撥無因緣實體。謂無二心展轉相因。然有餘法互為因義。

「**無一補特伽羅等**」者。即止大眾部執。一補特伽羅有二心俱生。

「**一補特伽羅**」者，遮多補特伽羅。

「**非前**」者，遮過去。

「**非後**」者，遮未來。

此則顯示一補特伽羅現在一剎那頃無有二心。

有別誦言：非曾、非當、非現一補特伽羅二心俱生。此則顯示一補特伽羅三世。一剎那頃皆無二心。

「又非後心為前心因」者。此即止外道執後為前因。顯示後法非前因義。

此中俱依五因作論故答言：無。若依六因應答言：有。以能作因皆遍有故。

「無一補特伽羅等」者。遮相應俱有因義。

「又非後心為前心因」者。遮同類遍行異熟因義。

皆不遮者。謂能作因。

如說二心無互為因義。如是二受、二想、二思、二觸、二作意、二勝解、二欲、二念、二定、二慧等。諸心所法二眼。乃至二身等諸色法。二命根二眾同分等。心不相應行法同類。皆無互為因義

「頗有二心展轉相緣耶.....乃至廣說」。

問：此中不應先作此論。應先作此論。「何故無一補特伽羅」。乃至廣說。所以者何。先說無一補特伽羅。非前非後二心俱生。雖作是說。而未說其因緣。故次應說。「何故無一補特伽羅」。乃至廣說。而不先作是說者。有何意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阿毘達磨為顯諸法性相故說。不應求其次第。但不違法相。若先若後。俱不應責。

有說。論有二種。一根本論。二傍生論。此中

「頗有二心展轉相因相緣...等」者。是根本論。

「何故無一補特伽羅...等」者。是傍生論。

二根本論。理應先說。一傍生論理應後說。故此先說。

頗有二心展轉相緣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前說無二心展轉相因。勿謂亦無二心展轉相緣。

為除此疑。顯有二心展轉相緣。

復有說者。為止撥無所緣緣體者。意顯所緣緣體性實有。故作斯論

頗有二心展轉相緣耶？

答：有。

如有心起無未來。心即思惟。此起第二心。乃至廣說。

問：此中但應總答言。有不應更說。如有等言。所以者何。如說若法與彼法為所緣。此法與彼法。有時非所緣耶。

答：無。時非所緣故。答：雖總言有於義已足。而為饒益諸弟子等。令得明了故復重說。如有等言。

如有心起無未來。心即思惟。此起第二心者。

謂先起一剎那邪見。或唯謗未來邪見聚。或總謗未來有漏諸蘊。

後起第二剎那邪見。或唯謗過去邪見聚。或總謗過去諸蘊。

彼二邪見。相應心展轉相緣。

如邪見後生邪見於彼謗無。

如是邪見後生有身見。

於彼執我我所。

邊執見，計斷常

見取，執第一
戒禁取，執能淨
疑，猶豫
貪染，恚憎
慢，自舉
無明，不了。

又邪見後或生正見。

於彼起非常苦空非我。因集生緣。是有、是實、是性、是分。有因有起。有處有事行相。

或生無覆無記心。

於彼起非如理。非不如理行相。是名邪見。相應心與諸有漏心。展轉相緣。

如邪見心餘染污心應知亦爾。

此中且說邪見為門。同染污故。

如有心起有未來。心即思惟此起第二心。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說邪見心。與有漏心展轉相緣。

今欲說正見心。與有漏心展轉相緣。故作此論。

謂先起一剎那正見或唯於未來正見聚。或總於未來有漏諸蘊。起有行相。後起第二剎那正見。或唯於過去正見聚。或總於過去有漏諸蘊。起非常等行相。如正見後生正見。於彼起非常等行相。如是正見後或生邪見。於彼謗無有身見。執我我所。廣說乃至無明不了。

又正見後或生無覆無記心。於彼起非如理非不如理行相。是名正見。相應心與諸有漏心。展轉相緣。如正見心。無覆無記心應知亦爾。同不染故。

如有心起無未來道。心即思惟此起第二心。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說邪見心。與有漏心。展轉相緣。

今欲說邪見心。與無漏心展轉相緣。故作此論。

謂先起一剎那邪見謗未來道。後入正性離生。起苦忍苦智。或集忍集智。於彼過去邪見聚。起非常苦空非我。因集生緣行相。如是二心展轉相緣。應知此中：遮剎那、遮流注、不遮時分、不遮眾同分、不遮無始以來。

遮剎那者。謂必無有前剎那起邪見謗聖道。第二剎那即能入正性離生故。

遮流注者。謂必無有一流注中。先起邪見謗聖道。後即能入正性離生。

不遮時分者。謂初日分時。起邪見謗聖道。中日分時。即能入正性離生。

中日分時。起邪見謗聖道。後日分時。即能入正性離生。

夜三分亦爾。如是晝夜半月月時年諸位皆悉不遮。況眾同分。

無始已來。如邪見，疑、無明應知亦爾。同緣道故。

如有心起有未來道。心即思惟此起第二心。

問：何故復造此論。

答：前說正見心。與有漏心展轉相緣。

今欲說正見心。與無漏心展轉相緣。故造斯論。

謂先起一剎那正見。或唯於未來無漏心。或總於未來無漏諸蘊。起有行相。後起聖道。或惟於過去正見聚。或總於過去有漏諸蘊。起非常苦空非我。因集生緣行相。如是二心展轉相緣。

應知此中諸有欲令唯共相作意無間起聖道者。彼遮剎那。不遮流注等。

遮剎那者。此有未來道心行相。是自相作意故。諸有欲令二種作意無間皆起聖道者。彼亦不遮剎那。

如有二知他心者。彼二心展轉相緣。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說自相續心。與自相續心展轉相緣。

今欲說自相續心。與他相續心展轉相緣。故作斯論。

問：此中說何等二知他心者。彼二心互相緣耶。

答：此中說根等、地等、道等。

二知他心者。彼二心展轉相緣。

根等者。謂同利根中根軟根。

地等者。謂同依初靜慮。乃至同依第四靜慮。

道等者。謂同有漏。同無漏。同法智品。同類智品。同學同無學。

問：彼二心云何相緣。

答：但緣彼心。非彼心所緣及能緣行相。若緣彼心所緣及能緣行相者。則有自緣之過。

問：亦有餘智俱心展轉相緣。何故但說他心智俱。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但說明了不難易可知者。餘智不爾。

問：有多種他心智。此中為說何者。

答：說加行得離染得者。

問：何故不說餘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但說名義勝者。謂加行得。離染得者。是修所成。通慧所攝四支五支。勝靜慮果。

有說。此智於境無有謬失。餘則不爾。是以不說。今因此文動爾焰海。如說。二心展轉相緣。應知受等諸心所法相緣亦爾。又亦應說：部、界、善等諸心相緣。

部者。

謂

・見苦所斷心。與見苦集修所斷心展轉相緣。

見集所斷心。與見苦集修所斷心展轉相緣。

見滅所斷。有漏緣心展轉相緣。

見道所斷。有漏緣心展轉相緣。

見道所斷。無漏緣心與無漏心。展轉相緣。應知無漏心亦展轉相緣。

・修所斷心展轉相緣。修所斷心與無漏心展轉相緣。

應知修所斷心。與見苦集所斷心展轉相緣者。調善、無覆、無記。與無漏心。展轉相緣者唯善。

界者

欲界心。與欲色 界及不繫心。展轉相緣。

色界心 與 色無色界及不繫心。展轉相緣。

無色界心與 無色界及不繫心。展轉相緣。

應知無色界心。與色界心展轉相緣者。調空無邊處近分。

善等者。

調善、不善、無記心。各與三種心。展轉相緣。唯除不善異熟。以彼唯在五識身故。餘無覆無記心。有展轉相緣義。

又此中所說。邪見謗因謗果者。有四句差別。調或依因謗果、或依果謗因、或不依因謗果、或不依果謗因。

依因謗果者。如說：妙行惡行無果異熟。

依果謗因者。如說：一切士夫補特伽羅所受苦樂無因無緣。

不依因謗果者。如說：無有化生有情。

不依果謗因者。如說：無有妙行惡行

問：緣有四種。此中何故但說因及所緣。非餘二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彼二亦在此所說中。

調若說因緣。應知已說等無間緣。如無二心展轉為因。亦無二心展轉為等無間故。

若說所緣緣。當知已說增上緣。如有二心展轉為所緣。亦有二心展轉為增上故。

〈二心〉

何故無一補特伽羅。乃至廣說。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己義故。調

或有執。等無間緣。體非實有。

為遮彼意。欲顯實有等無間緣。

或有執。一補特伽羅二心俱生

為重遮彼顯唯一心。

有說。此文是傍生論。前說：無一補特伽羅。非前非後。二心俱生。

未說所以。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何故無一補特伽羅。非前非後二心俱生？

答：無第二等無間緣故。

調心所法生必依止等無間緣。既無第二等無間緣。故必無一補特伽羅。非前非後二心俱生。

此復應問。何故「無第二等無間緣故」復答言。

有情一一心相續轉故。

調有情心。法爾一一相續而轉。無二無多。此是展轉更相答義。

有說。此文重答前問。謂先問言：「何故無一補特伽羅。非前非後二心俱生」今重答言：「有情一一心相續轉」。謂一一有情由法爾力。但有一心相續而轉。所以者何。未來心聚。必由現在和合故生。不和合則不生。現在但有一和合故。令未來心一一而起。猶如多人經於狹路。一一而過尚無二並。何況有多。

又如牛羊圈門狹小一一而出。無二無多。如是有情未來心聚。依現和合一而生。設現在世有多和合。為開次者。則應一時有多心起。但無此事故一一生。又由和合有先後故。假使先有修道和合。後見道者則應修道。先見道生但無此事故。先起見道。由此無一補特伽羅。非前非後。二心俱生。

於此義中復有分別。謂何故無一補特伽羅。非前非後二心俱生。

尊者世友說曰。於一剎那身。唯有一心。依彼轉故無有二。

復次。於一剎那命根唯一心。依彼轉故無有二。

復次。於一剎那。唯有一類眾同分心。依彼轉故無有二。

大德說曰。法生時和合唯一無二。不可一和合有二果生故。一剎那心唯有一。

復有說者。若有二心俱生。

則應不可調伏。如今一心剛強熾熾。猶難調伏況二心耶。若心不可調伏。則無得解脫義。故一相續無二心俱。

或有說者。若一相續二心俱生。則有雜染清淨。俱時起過。謂一心雜染。一心清淨。如是則無得解脫理。又應一時生善惡趣。

復次。若一相續二心俱生。何妨有三。若有三者。應一時受三界異熟。是則界壞亦無解脫。

復次。若一相續三心俱生。何妨有四。若有四者。應一時受四生異熟。是則生壞亦無解脫。

復次。若一相續四心俱生。何妨有五。若有五者。應一時受五趣異熟。是則趣壞亦無解脫。

復次。若一相續五心俱生。何妨有六。則應一時六識俱起應一時取一切境界。

復次。若一相續六心俱生。何妨有百。若有百者何妨有千。乃至何妨無數俱起。若爾諸法從未來世。應一時生。於現在世一時而滅。是則應無未來現在。以觀未來現在故。說有過去。未來現在無故過去亦無。若無三世則無有為。若無有為則無無為。

如是則一切法皆無。是為大過。是故無有二心俱生。

有餘師說。若一相續二心俱生。則應受等諸心所法亦二俱生。則一剎那應有十蘊。則有情壞。有情壞故所依身壞。所依壞故則五部壞。五部壞故則對治壞。對治壞故則遍知壞。遍知壞故沙門果等一切皆壞。勿有此過。故一相續無二心俱。

問：如一剎那有多心所。而無前過心亦應爾。

尊者世友說曰。心所雖多而與心同一。等無間緣之所引起。如心是一受等亦一。故無有過。

大德說曰。心與受等一和合生。如心是一受等亦一。故無有過。

復有說者。心與受等一作意生。如心是一受等亦一。雖皆名心所而體類各異。故無有失

問：如前所說。等無間緣自體是何。

答：除阿羅漢最後心心所法。諸餘過去現在心心所法。是謂等無間緣自體。

問：何故阿羅漢最後心心所法。非等無間緣耶。

答：彼心心所法。若是等無間緣者。彼後應有心心所法生。若爾便無究竟解脫。

有餘師說。彼亦是等無間緣。彼後心心所法不生者。有餘緣故。非彼為礙。設當生者亦與作緣。猶如意根意界意處。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等無間緣依作用立。若法與彼

法作等無間緣。無法無有情。無呪術無藥物等。能為障礙令彼不生。意根界處。依根相故立。雖後識不生。而有根等相故。得名根等。

問：何故阿羅漢最後心有意根等相而無等無間緣相耶。

答：意根界處。不必觀於後法。故立觀心所等。亦得名故。等無間緣。觀後法立後不生故。不說為緣。

復次，不生法中。有意識相。故最後心是意根等。不生法中無等無間相。以雜亂住故。是以最後心等。不立等無間緣。

問：等無間緣。以何為相。

答：體即是相。相即是體。不應離體別求其相。

尊者世友說曰。能開避義。是等無間緣相。

復次，與次第義。是等無間緣相。

復次，與作用義。是等無間緣相。

復次，能生心義。是等無間緣相。

復次，能引發心義。是等無間緣相。

復次，能警覺心義。是等無間緣相。

復次，能令心相續義。是等無間緣相。

大德說曰。能引生無間心義。是等無間緣相。

尊者婆末羅說曰。能令未已生心續已生心義。是等無間緣相。

阿毘達磨者說曰。能令各別自相法無間生義。是等無間緣相。

各別自相法者。謂受想等心所。及心自相各別。俱時而生無容有二。

有餘師說。令相似法無間生義。是等無間緣相。

已說體相。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曰等無間緣。

答：此緣能引等無間法。是故名曰。等無間緣。

問：前後剎那。諸心所法。或多或少。云何名等。如欲界心所多非色界。色界心所多非無色界。善心所多非不善。不善心所多非無記。有漏心所多非無漏。如何可說此緣能引等無間法耶。

答。依事等說。不依數等。故無有過。若一心中。有一想二受等者可不名等。以一心中受等心所隨所應生。各唯有一。是故名等。

問：為心但與心。受等但與受等。作等無間緣。為不爾耶？

相似相續沙門說曰。心但與心作等無間緣。受等亦爾。各與自類作等無間緣。

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若必爾者。

應善心還生善心。

不善心還生不善心。

無記心還生無記心。

貪心還生貪心。

恚心還生恚心。

癡心還生癡心。

如是便無究竟解脫。

又諸心所。或少或多。少生多時。便應緣闕。多生少時。便應果減。如是則一心聚中。有從緣生。有不從緣生。有作緣者。有不作緣者。又無漏心聚。應無緣而生。應作是說。心與心亦與受等。受與受亦與心等。作等無間緣。餘心所亦爾。

問：為心與心。作近等無間緣非受等。受等與受等。作近等無間緣非心等。為不爾耶。

相似相續沙門說曰。心與心作近等無間緣非受等。受等與受等。作近等無間緣非心等。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前已說能開避義是等無間緣相。開避義中。無遠近故。應作是說。前生心聚與後生心聚。作等無間緣。無有差別。如豆等聚。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十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十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智納息第二之三

問：未來世中有等無間緣不？設爾何失。

若有者，未來諸法應次第住。修正加行應成無用。所以者何。若法在此無間而住。彼法從此無間必生。修正加行復何所用。又應無有伏諸煩惱生對治義。如是便無究竟解脫。〈見蘊〉所說復云何通。如說：「若法與彼法作等無間。或時不與彼法作耶。答：若時此法未至已生」。

若無者，何故世第一法無間。唯生苦法智忍。不生乃至盡無生智。《八分經》說。復云何通。如說：如是補特伽羅作此業已。或十三劫。或十四劫。或乃至二十劫。不墮惡趣。又云何建立。順現法受。順次生受。順後次受。三種業耶。

答：未來無有等無間緣。

問：若爾何故世第一法無間。唯生苦法智忍。不生乃至盡無生智耶。

答：此名數定。非事相定。所以者何。苦法智忍。在六地未知何地者。當生三根相應。未知何根相應者。當生有四行相。未知何行相。當生無量剎那。未知何剎那當生故。乃至住增上忍時。苦法智忍。唯於三事定。謂地定根定行相定。於二事猶不定。謂剎那不定。等無間緣不定。若住世第一法時。於五事皆定。

復次，不必要有等無間緣。諸法次第相續而起。所以者何。若法依屬彼法。從彼法後無間得生。餘則不爾。猶如外物雖無等無間緣。而相依屬前後次第生起。如種芽莖枝條花果。依屬彼者。彼無間生。餘則不爾。如是內法在未來世。雖無等無間緣。而依屬彼者彼無間生。餘則不爾。苦法智忍。依屬世第一法。苦法智等則不如是。是故世第一法無間。唯生苦法智忍。不生乃至盡無生智。

復次，未來法生。依現在法。若現在法和合。彼則得生。若不和合彼則不生。雖無是處為分別故。假使修道生緣先合。亦應先生。然無是事。唯苦法智忍。依世第一法和合而生。苦法智等依餘和合。是故世第一法無間。唯生苦法智忍。不生乃至盡無生智。

問：八分經等。復云何通。

有說。世尊依過去現在。比知未來。故作是說。謂世尊觀過去現在。

如是種類補特伽羅。造如是業。爾所劫中不墮惡趣。

如是種類補特伽羅。造如是業現世受果。造如是業次生受果。造如是業後次受果。由此現見。

如是種類補特伽羅。造如是業比知當來。爾所劫中不墮惡趣。

如是種類補特伽羅。造如是業當現受果。造如是業當生受果。造如是業當後受果。有餘師說。有情身中有如是相。是不相應行蘊所攝。世尊觀彼。便知如是補特伽羅於未來世。爾所劫中不墮惡趣。亦知如是補特伽羅所造諸業。或當現受。或當生受。或當後受。

評曰。不應作如是說。若作是說。便顯世尊於未來事唯有比量智無現量智。此不應理。應作是說。佛知未來是現非比。謂佛智見明淨猛利。未來諸佛。雖雜亂住無有次第。而能現知。

如是種類補特伽羅。造如是業。於未來世爾所劫中不墮惡趣。

如是種類補特伽羅。造如是業。或當現受。或當生受。或當後受。明了無謬。

有餘師說。未來亦有等無間緣。

問：若爾未來諸法應次第住。修正加行應成無用。又應無有伏諸煩惱生對治義。如是便無究竟解脫。

答：未來諸法雖有等無間緣性相定。而無前後次第定。

謂心心所

未已生位。有應從彼無間生法而無前後次第行列。

至已生位。有應從彼無間生法亦有前後次第行列。

如多沙門。

若雜亂住雖大小已定。而行列未定。

若次第住大小亦定。行列亦定。

此亦如是故無有失。修正加行非成無用。一心無間有二心故。謂未來世一心無間。有二心住一善二染。

若現在世修正加行。則善心生染心不生。

若現在世起邪加行。則染心生善心不生。

如一種後二事應生一芽二灰。

若芽緣和合則芽生灰不生。

若灰緣和合則灰生芽不生。

此亦如是。由此亦有伏諸煩惱生對治義。漸次便證究竟解脫。

問：《見蘊》所說復云何通。如說：「若法與彼法作等無間。或時不與彼法作耶。答：若時此法未至已生」。

答：彼依前後次第定說。不依為緣性相定說。故不相違。

評曰。應作是說。未來無有等無間緣。所以者何。

等無間緣不雜亂住。未來世法雜亂住故。

等無間緣次第而住。未來世法無次第故。

等無間緣依開避義。立未來世法。無開避義故。

復次，若未來有等無間緣則。欲修善者應常作善。欲作惡者應常作惡。

然今現見：

欲修善者，後便作惡。如天授等。

欲作惡者，後便作善。如指鬘等。

故未來世決定無有等無間緣

問：何故色法非等無間緣。

答：若法相應。有所依有行相。有警覺有所緣。彼法可立等無間緣。色法不爾故。非等無間緣。

有說。等無間緣現前無亂。色法有亂故。非等無間緣。

謂一剎那。起欲界色及色界色。

或一剎那。起欲界色及不繫色。

或一剎那。起色界色及不繫色。

尊者世友說曰。一異熟色相續未滅。有長養色及等流色。復相續生多類俱生。故非等無間緣。

大德說曰。以諸色法少無間生多。多無間生少故。非等無間緣。

少無間生多者。

如夏雨時。少雲無間起無量雲。遍覆虛空。

從小樹子生極高大諾瞿陀樹。

從小羯刺藍生廣大身色。

多無間生少者。

如大草聚燒為少灰。

問：若爾心所法亦多無間生少。少無間生多。應不建立等無間緣。

多無間生少者。如從有尋有伺地入無尋無伺地。

少無間生多者。如從無尋無伺地入有尋有伺地。

答：此依同地前後數等說。不依異地故無有失。

有說。此依同類前後數等說。不依異類故無有失。謂一心中。若一受等無間二受等生。二受等無間一受等生。可有此失。然無是事故與色別。以諸色法同類極微。於一聚中眾多俱起。故不可立等無間緣。心心所法無如是事。

問：何故不相應行。非等無間緣。

答：若法相應。有所依有行相。有警覺有所緣。彼法可立等無間緣。不相應行不爾。故非等無間緣。

有說。等無間緣現前無亂。不相應行現前有亂。故非等無間緣。謂一剎那。有起三界及不繫。不相應行故。餘隨所應。如前廣說。

《品類足論》有如是言：云何心等無間法？答：若心等無間。餘心心所法。已生正生。及無想定滅盡定。已生正生。是謂心等無間法。

問：彼何故不說無想異熟耶。

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二無心定。有加行有功用。勤勞而得故彼說之。無想異熟與此相違。故彼不說。

有說。二無心定是善故說。無想異熟無覆無記故不說之。

有說。若由心力無間引起。不雜亂者。可名為心等無間法。無想異熟是異熟因力所引起。

任運而轉。非入彼心勢力所引。故不名心等無間法。

問：若爾異熟心心所法。亦異熟因力所引起。任運而轉。應不名心等無間法。

答：自類相引有勝勢力。不同彼故。俱是相應有所依等。說名自類。

問：何故二無心定。是心等無間法。而非心等無間緣耶。

答：彼由心加行功用。勤勞所引得故。名心等無間法。與心相違遮斷心故。非心等無間緣。

有說。彼由心勢力所引起。故名心等無間法。不相應無所依。無行相無警覺。無所緣故。非心等無間緣。

有說。彼由心勢力得增長。有作用故。名心等無間法。損減心令不起作用故。非心等無間緣。

問：何故二無心定。前後相似無亂續生。而前非後等無間緣。

答：由入定心勢力所引。不由前念力所引生。故前非後等無間緣。

問：若爾異熟心心所法。由異熟因勢力引起。任運而轉。前應非後等無間緣。

答：心心所法。是相應有所依。有行相有警覺。有所緣故。前念於後有勝勢力。引發開避。故皆是後等無間緣。不相應行與此相違。不可為例。

問：入出無想滅盡定。心中間或經半劫一劫。云何可說等無間耶。

答：中間無餘心為隔故。謂入出心相去雖遠。中間更無餘心所間。故後於前名等無間。猶如二人共涉遠路。一前一後相遠而行。有人問言：「汝有伴不？」。彼答言：「有。次後而來」。二人中間雖有禽獸。無人為隔故言次後。此亦如是。無心為隔名等無間。

問：若法是心等無間。亦是心無間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是心等無間非心無間。謂除初剎那二無心定。及有心位心心所法。諸餘相續。二無心定及出定心心所法。

有法是心無間非心等無間。謂初剎那二無心定。及有心位心心所法。生老住無常。

有法是心等無間亦是心無間。謂初剎那二無心定。及有心位心心所法。

有法非心等無間亦非心無間。謂除初剎那二無心定。及有心位心心所法。生老住無常。諸餘相續二無心定。及出定心心所法生老住無常。

問：若法是心等無間。亦是無心定無間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是心等無間非無心定無間。謂初剎那二無心定。及有心位心心所法。

有法是非無心定無間非心等無間。謂除初剎那。二無心定。及有心位心心所法。生老住無常諸餘相續。二無心定。及出定心心所法。生老住無常。

有法是心等無間亦是無心定無間。謂除初剎那二無心定。及有心位心心所法。諸餘相續二無心定。及出定心心所法。

有法非心等無間亦非無心定無間。謂初剎那二無心定。及有心位心心所法。生老住無常

有三種作意：謂自相作意、共相作意、勝解作意。

自相作意者。思惟色是變礙相。受是領納相。想是取像相。行是造作相。識是了別相。

地是堅相。水是濕相。火是煖相。風是動相。如是等。

共相作意者。如十六行相等。

勝解作意者。如不淨觀、持息念、無量、解脫、勝處、遍處...等。

問：此三種作意。幾種無間。聖道現在前。聖道無間。幾種現在前耶。

有說。三種無間。聖道現在前。聖道無間。三種現在前。如是善通契經所說。不淨觀俱行。修念等覺支。依止厭、依止離、依止滅。迴向於捨。此中俱聲。顯無間義。

有說。二種無間。聖道現在前。除自相作意聖道無間。三種現在前。

有說。唯共相作意無間。聖道現在前。聖道無間。三種現在前。

問：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不淨觀俱行修念等覺支。

答：依展轉因故作是說。如子孫法轉相生故。調勝解作意。引起共相作意。共相作意。引起聖道。

有說。共相作意無間。聖道現在前。聖道無間。共相作意現在前。

問：若爾依未至定。入正性離生者。出聖道時。可起欲界共相作意。若依上地。入正性離生者。出聖道時。彼欲界心既不得起。以極遠故。復未得色界共相作意。彼雖已得順決擇分。而聖道後不復現前。彼以何等共相作意。出聖道耶。

答：彼於順決擇分中間。已修得如是行相。調一切行非常。一切法非我。涅槃寂靜等。今出聖道起彼作意。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如前說者好。調三種無間。聖道現在前。聖道無間三種現在前復次，

欲界 有三種作意。調聞所成作意。思所成作意。生得作意。

色界 有三種作意。調聞所成作意。修所成作意。生得作意。

無色界有二種作意。調修所成作意。生得作意。

無漏 有一種作意。調修所成作意。

此中

欲界，唯思所成無間。聖道現在前。聖道無間。三種現在前。

色界，唯修所成無間。聖道現在前。聖道無間。二種現在前除生得。

無色界，唯修所成無間。聖道現在前。聖道無間。亦唯修所成現在前。

問：何故聖道無間。欲界生得現在前。非色無色界生得耶。

答：欲界生得猛利。色無色界。生得不猛利故。若依未至定。得阿羅漢果。彼或以欲界心出聖道。或以未至定心出聖道。若依無所有處。得阿羅漢果。彼或以無所有處心出聖道。或以非想非非想處心出聖道。若依餘地。得阿羅漢果。彼唯以自地心出聖道

復次，初靜慮有三種。調味相應淨無漏。如是乃至無所有處。皆有三種。非想非非想處。

但有二種。調除無漏。此中味相應無間。二種現在前除無漏。淨無間三種現在前。

無漏無間二種現在前。除味相應淨初靜慮。

復有四種。調順退分。順住分。順勝進分。順決擇分。如是乃至。無所有處。皆有四種。非想非非想處。唯有三種。除順勝進分。

此中

順退分無間二種現在前。調順退分。及順住分。

順住分無間三種現在前。調除順決擇分。

順勝進分無間三種現在前。調除順退分。

順決擇分無間二種現在前。調順決擇分。及順勝進分。

問：若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起初靜慮諸識身時。幾心無間入幾心出耶。

答：

隨所生地。若未離染者。三種心無間。彼諸識身現在前。彼諸識身無間。三種心現在前。調善染污。

無覆無記。若已離染者。二種心無間。彼諸識身現在前。彼諸識身無間。二種心現在前。調除染污

有十二心欲界四。調善不善。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無色界各三。調前四中除不善。無漏有二。調學無學。

問：此十二心。一一無間生幾心。復從幾心無間生耶。

答：

欲界

善心

無間生九心。調欲界四。色界二。善有覆無記。無色界一。有覆無記。及學無學心。

此心復從八心無間生。調欲界四。色界二善有覆無記。及學無學心。

不善心

無間生四心。調欲界四心。

此心復從十心無間生。調欲界四。色、無色界各三心。

如不善心，欲界有覆無記心，

亦爾。

欲界無覆無記心

無間生七心。調欲界四。色界二善有覆無記無色界一。有覆無記心。

此心復從五心無間生。調欲界四。及色界一善心。

色界

善心

無間生十一心。調十二心中。除無色界無覆無記心。

此心復從九心無間生。調色界三。欲界二善無覆無記。無色界二。善有覆無記。及學無學心。

色界有覆無記心

無間生六心。調色界三。欲界三除無覆無記心。

此心復從八心無間生。調色無色界各三。欲界二善無覆無記心。

色界無覆無記心

無間生六心。調色界三。欲界二不善有覆無記。無色界一有覆無記心。

此心復從三心無間生。調色界三心。

無色界

善心

無間生九心。調無色界三。欲界二不善有覆無記。色界二善有覆無記。及學無學心。

此心復從六心無間生。調無色界三。色界一。善及學無學心。

無色界有覆無記心

無間生七心。調無色界三。欲界二。不善有覆無記。色界二。善有覆無記心。

此心復從七心無間生。調無色界三。欲色界各二。善無覆無記心。

無色界無覆無記心

無間生六心。調無色界三。欲界二。不善有覆無記。色界一。有覆無記心。

此心復從三心無間生。調無色界三心。

學心

無間生五心。調三界善。及學無學心。

此心復從四心無間生。調三界善及學心。

無學心

無間生四心。調三界善及無學心。

此心復從五心無間生。謂三界善及學無學

心有二十心。

欲 界八。謂加行善、生得善、不善、有覆無記、威儀路、工巧處、異熟生、通果心。

色 界六。謂前八心中。除 不善 及工巧處。

無色界四。謂加行善、生得善、 有覆無記。 異熟生 心。

無漏 二。謂學、無學心。

問：此二十心。一一無間生幾心。復從幾心無間生耶。

答：

欲界

加行善心

無間生十心。謂欲界七除通果心。色界一加行善。及學無學心。

此心復從八心無間生。謂欲界四。除無覆無記四。色界二。加行善有覆無記及學無學心。

有餘師說。此心復從十一心無間生。謂前八及欲界。威儀路工巧處異熟生心。所以者何。以熟修習加行善心者。從自界威儀路工巧處。異熟生心無間。亦現在前。

欲界生得善心

無間生九心。謂欲界七除通果心。色無色界各一。有覆無記心。

此心復從十一心無間生。謂欲界七。除通果心。色界二。加行善有覆無記。及學無學心。

不善心

無間生七心。謂欲界七除通果心。

此心復從十四心無間生。欲界七。除通果心。色界四。除加行善及通果心。無色界三。除加行善心。

如不善心。欲界有覆無記心

亦爾。

欲界威儀路心

無間生八心。謂欲界六。除加行善及通果心。色無色界各一。有覆無記心。

有餘師說。此心無間生九心。謂前八及欲界加行善心。熟修習者能現前故。

此心復從七心無間生。謂欲界七。除通果心。如欲界威儀路心。欲界異熟生心亦爾。

工巧處心

無間生六心。謂欲界六除加行善及通果心。

有餘師說。此心無間生七心。謂前六及欲界加行善心。熟修習者能現前故。

此心復從七心無間生。謂欲界七。除通果心。

欲界通果心

無間生二心。謂欲界通果。及色界加行善心。

此心復從二心無間生。謂欲界通果。及色界加行善心。

色界

加行善心

無間生十二心。謂

色 界六。

欲 界三。加行善生得善通果。

無色界一。加行善及學無學心。

此心復從十心無間生。謂

色 界四。除威儀路異熟生心。

欲 界二。加行善通果心。

無色界二。加行善有覆無記。及學無學心。

色界生得善心。

無間生八心謂

色 界五。除通果。

欲 界二。不善有覆無記。

無色界一。有覆無記心。

此心復從五心無間生。謂

色界五。除通果心。

色界有覆無記心。

無間生九心，謂

色界五。除通果。

欲界四。加行善。生得善。不善有覆無記心。

此心復從十一心無間生。謂

色 界五。除通果。

欲 界三。生得善威儀路異熟生。

無色界三。除加行善心。

色界威儀路心

無間生七心。謂

色 界四。除加行善通果心。

欲 界二。不善有覆無記。

無色界一。有覆無記心。

此心復從五心無間生。謂

色界五。除通果心。

如色界威儀路心。色界異熟生心

亦爾。

色界通果心

無間生 二心。謂色界加行善。及通果心。

此心復從二心無間生。謂色界加行善。及通果心。

無色界

加行善心

無間生七心。謂無色界四。色界一。加行善及學無學心。

此心復從六心無間生。謂無色界三。除異熟生色界一。加行善及學無學心。

無色界生得善心

無間生七心。謂無色界四。欲界二。不善有覆無記。色界一。有覆無記心。

此心復從四心無間生。謂無色界四心。

無色界有覆無記心

無間生八心。謂無色界四。欲界二。不善有覆無記。色界二。加行善有覆無記心。

此心復從十心無間生。謂無色界四。欲色界各三。生得善威儀路異熟生心。

無色界異熟生心

無間生六心。謂無色界三。除加行善心。欲界二不善有覆無記。色界一。有覆無記心。

此心復從四心無間生。謂無色界四心。

學心

無間生六心。謂欲界二。加行善生得善。色、無色界各一。加行善及學無學心。

此心復從四心無間生。謂三界各一。加行善及學心。

無學心

無間生五心。謂欲界二。加行善生得善。色、無色界各一。加行善及無學心。

此心復從五心無間生。謂三界各一。加行善及學無學心

〈念〉

補特伽羅既不可得。又無前心往後心。理何緣能憶本所作事。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

1 或有執補特伽羅。自體實有。

如犢子部。彼作是說。我許有我。可能憶念本所作事。先自領納今自憶故。若無我者。何緣能憶本所作事。

2 或復有執。物性相隱。如說。諸法相隱。

外道彼作是說。諸有為法有晝夜分。互相藏隱夜時晝入。夜中晝性。雖在而不顯現。晝時夜入。晝中夜性。雖在而不顯現。如是可能憶本所作。晝夜分中。有夜晝故。夜晝時所作。晝夜時能憶。若不爾者。何緣能憶本所作事。

3 或復有執物性相變。如說。諸法相變。

外道彼作是說。即羯刺藍位變作。頰部曇位。乃至即堅固位變作。衰老位。如即青葉變作黃葉。如是可能憶本所作。以前後位體無異故。前位所作後位能憶。若不爾者。何緣能憶本所作事。

4 或復有執。物性相往。如說。諸法相往。

外道彼作是說。羯刺藍往。入頰部曇位中。乃至堅固往。入衰老位中。如是可能憶本所作。以後位中有前法故。前位所作後位能憶。若不爾者。何緣能憶本所作事。

問：物性相變相往。外道二執何別。

答：

相變外道執。即前位變作後位。後位中無前位。

相往外道執。前位往後位既至後位其相不壞。即與後位俱時增長。

有作是說：

相變外道執。後與前不一不異。

相往外道執。後與前亦一亦異。

5 或復有執。覺性是一。

如說前後。一覺論者。彼作是說。前作事覺。後憶念覺。相用雖異其性是一。如是可能憶本所作。以前後位覺體一故。前位所作後位能憶。若不爾者。何緣能憶本所作事。

6 或復有執。意界是常。

如執意界是常論者。彼作是說。六識雖生滅而意界是常。如是可能憶本所作。六識所作事。意界能憶故。若不爾者。何緣能憶本所作事。

7 或復有執。蘊有二種。一根本蘊。二作用蘊。前蘊是常。後蘊非常。

彼作是說。根本作用二蘊雖別。而共和合成一有情。如是可能憶本所作。以作用蘊所作事。根本蘊能憶故。若不爾者。何緣能憶本所作事。

8 或復有執。前心往告後心。我作是事汝可憶持。

彼作是說。心細冥通。前有所作必告後知。如是可能憶本所作。若不爾者。何緣能憶本所作事。

然過殑伽沙數諸佛及佛弟子雖不說：有補特伽羅、亦不說：有物性相隱、相變、相往、一覺性、意界常、根本蘊異作用蘊異、前心往告後心。而說有能憶本所作。此義決定。微細甚深難可覺了。

為欲顯示如是決定。微細甚深。難可覺了。諸法性相。及止他宗不如理說。故作斯論。

問：此中應具說補特伽羅既不可得。亦無物性相隱相變相往。一覺性意界常。根本蘊異作用蘊異。前心往告後心理。何緣能憶本所作事。何故但說補特伽羅既不可得。又無前心往後心理。

答：此中說補特伽羅不可得者。別遮初一補特伽羅論。又無前心往後心理者。總遮後七論。有說。此中說補特伽羅既不可得者。遮第一補特伽羅論。又無前心往後心理者。遮第八前心往告後心論。

既遮初後。應知。已遮中間六論。謂本論師略舉初後。令諸弟子易受持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十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智納息第二之四

補特伽羅既不可得。又無前心往後心理。何緣能憶本所作事？

答：有情於法由串習力。得如是同分智。隨所更事能如是知。

問：前說無有補特伽羅。今何復言有情於法。

答：前依聖想名示現。今依世想名示現。前依聖言說示現。今依世言說示現。前依勝義。今依世俗。

有說。為順文故。若說法於法於義雖順。於文不順。若說有情。於法文義俱順。依世俗理有有情故。

有說：為生解故。若說法於法弟子不了。誰能憶誰若說有情於法。弟子便了有情憶法。有情於法由串習力。得如是同分智者。謂有情智於所知法。決定串習。隨欲自在前後相似。故名同分。隨所更事能如是知者。謂隨本所見。隨本所受能如是憶。

有說。此文應作是說。隨所有事能如是知。謂隨本所有體。所有相。所有我。所有物。所有性。所有分。能如是憶。

有說。此文應作是說。隨所住事能如是知。謂隨本所住顯色。隨本所住形色等。能如是憶。

為令此義得分明故。引世現喻。謂

如有二造印者。能了自他所造印字。雖彼二人不往相問：「汝云何造此字？」亦不相答：「我如是造此字」。而彼二人由串習力。得如是同分智。能了自他所造印字。

有情亦爾。由串習力。乃至廣說。

此中能書者皆名造印者。如彼二人雖不相問亦不相答。而由串習力得如是同分智。能了自他所造印字。乃至海外書來亦能讀知。

有情亦爾。雖無真實補特伽羅。亦無前心往後心理。而由串習力得如是同分智。隨所更事能如是知。

復令此義重分明故。引第二喻。

又如有二知他心者互相知心。雖彼二人不往相問：「汝云何知我心？」亦不相答：「我如是知汝心」。而彼二人由串習力。得如是同分智互相知心。

有情亦爾。由串習力。乃至廣說。

此中知他心者。謂得他心通者。如彼二人雖不相問亦不相答。而由串習力。得如是同分智互相知心。乃至百踰繕那外亦相知心。

有情亦爾。雖無真實補特伽羅。乃至廣說。

問：若異心所更異心能憶者。云何不天授所更祠授能憶。祠授所更天授能憶耶。

答：彼相續異故。前心後心相續無異。不應為難。

有說。彼心相望無因義故。前心能與後心為因。不應為難。

有說。彼二身心不相屬故。前後身心既相繼屬。故先所更後能記憶。

問：若心相屬即能憶者。何不見異牛而憶是前牛。

答：若於曾受。今見相似則能記憶。若雖曾受。今見不相似便不能憶。日初分所更日後分能憶。日後分所更日初分能憶。前後所見身相似故

復次，一切心心所法。於所緣定安住所緣。

此於所問是勝義根本。

答：所以者何。如見蘊說。若法與彼法作所緣。或時不與彼法作耶。

答：無時非所緣。以心心所於所緣定。安住所緣不可移轉。是故能憶本所作事。謂於一所緣有無量心心所聚。轉此一所緣如以此理趣以此性類以此法式。與一心心所聚作所緣事。與餘無量心心所聚。作所緣事亦爾。如一心心所聚。以此理趣以此性類以此法式。領受此所緣。餘無量心心所聚。領受此所緣亦爾。

譬如一人而有百子。此一人如於一子作父事。於餘子亦爾。如一子於父作子事。餘子於父亦爾。此中眼識及相應法於色所緣定。乃至意識及相應法。於一切法所緣定。此色與眼識及相應法。為所緣者。無時非所緣。乃至此法與意識及相應法。為所緣者。無時非所緣。以一切心心所法。各能領受自所緣故。由此無有餘心聚所更。餘心聚能憶。

1 問：云何心心所法。於所緣定為於處定？為於青等定？為於剎那定耶？

此中有說：。唯於處定。

所以者何。勿有無量心心所法。住不生法中故。

問：云何於處定。

答：眼識及相應法於色處定。乃至身識及相應法於觸處定。意識及相應法於法處等定。如一眼識。若遇青色和合現前則緣青起。若遇黃等和合現前則緣黃等起。如是餘識於自所緣亦唯處定。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若爾者。應一覺有多了性。一法多體不應道理。《識身論》說復云何通。如說。過去眼識唯緣過去色。非未來現在。

有餘欲避知是過失。說：心心所法於所緣處定、亦於青等定，非於剎那定。

所以者何。勿有無量心心所法。住不生法中故。

問：云何亦於青等定耶。

答：

緣青等心心所其體各異。

若遇青色和合現前則生。緣青心心所法。

若遇黃等和合現前則生。緣黃等心心所法。

彼亦不應作如是說。所以者何青有多種。謂青根、青莖、青枝、青葉、青花、青菓。黃等亦爾。應緣根等覺即是緣莖等覺。若爾一覺有多了性。一法多體不應道理。亦與《識身論》所說相違如前說。

如是說者：心心所法於三事定。

2 問：若爾則應無量心心所法。住不生法中。

答：斯有何過。未來世寬無容處耶。然彼本來已有住處。故不應難。

3 問：心心所法。如於所緣定。於所依亦定不。設爾何失。

若於所依亦定者。何故此中但說於所緣定。不說於所依定耶。《品類足》說復云何通。如說。云何有俱有法。答：一切有漏法。及有漏法俱生無漏法。

若於所依不定者。何故於所緣定。於所依不定耶。

答：於所依亦定。然心心所法。在未來世與所依遠。現在則俱。過去復遠。

有說：在未來世與所依遠。現在過去與所依俱。

有說：三世皆與所依俱。

4 問：若爾。何故此中不說。

答：此中但欲說憶本所作。所憶者。是所緣非所依故。

5 問：《品類足》說復云何通。

答：彼文應作是說：「云何有俱有法？」答：「一切有為法」。

而不作是說者。彼文顯示有用聖道。不說無用故不相違。

有說：彼文顯示聖道。依他力得依他力起。故但說與有漏法俱生者。

6 問：若心心所法。於所緣定於所依亦定者。彼於何位取所緣耶？“為於生時，為於滅時”設爾何失？

若生時者，生時在未來。云何未來法能有所作？

若滅時者，滅時諸法衰退散壞。云何此位能取所緣？

答：應言滅時。

7 問：云何衰退散壞之法能取所緣。

答：諸有為法性羸劣故。不自依故。依他轉故。無作用故。不自在故。隨於何位。若遇所依。所緣和合即於彼位。能取所緣。唯於滅時有此和合。

有說：生時是未來世。未來諸法無作用故。不能取所緣滅時是現在世。現在諸法有作用故能取所緣。若滅時不取所緣者。則心心所法畢竟不能取於所緣。勿有斯過。故於滅時能取所緣

又以受意為因力強。念便不忘。

應知此中

前生心聚以意聲說。

後生心聚以念聲說。

然受意有二種。

一、受行相意。

二、受所緣意。

且如於增上忍有二心。

受彼行相不受彼所緣。謂苦類智忍苦類智相應有二心。

受彼所緣不受彼行相。謂集法智忍集法智相應有三心。

受彼行相亦受彼所緣。謂世第一法苦法智忍苦法智相應。餘心

不受彼行相亦不受彼所緣，謂餘忍智相應。如於增上忍於餘心。隨應廣說亦爾。

受行相所更受所緣能憶。受所緣所更受行相能憶。

復有二種意。一染污。二不染污。一一所更二種。能憶

復有三種意。謂善、不善、無記。一一所更三種能憶。

復有四種意。謂善、不善、有覆無記、無覆無記。一一所更四種能憶。

復有四種意。謂彼因、彼等無間、彼所緣、彼增上。一一所更四種能憶。

復有五種意。謂見苦所斷、乃至修所斷。

此中

見苦所斷所更五種能憶。見集修所斷所更亦爾。

見滅所斷所更四種能憶。除見道所斷。

見道所斷所更四種能憶。除見滅所斷。

復有五種意。謂善、不善、有覆無記、如理所引無覆無記、不如理所引無覆無記。

此中有說。善所更二種能憶。謂善如理所引無覆無記。如理所引無覆無記所更亦爾。不善所更三種能憶。謂不善有覆無記。不如理所引無覆無記有覆無記。不如理所引無覆無記所更亦爾。

如是說者。一一所更五種能憶。

復有六種意。

謂眼識乃至意識。五識所更意識能憶。意識所更六識能憶。

復有十二種意。

欲界有四：謂善、不善、有覆無記、無覆無記。

色界有三：謂前四除不善。

無色界：亦爾。

無漏有二：謂學、無學。

・欲界善所更十二種能憶。

不善色界善所更亦爾。

欲界有覆無記所更八種能憶。謂除色界有覆無記無色界三。

欲界無覆無記所更亦爾。

・色界有覆無記所更十種能憶。除欲界二無記。無色界善所更亦爾。

色界無覆無記所更十種能憶。除無色界二無記。

・無色界有覆無記所更九種能憶。除欲界二無記及色界無覆無記。

無色界無覆無記所更亦爾。

・學所更十一種能憶。除欲界有覆無記。

無學所更

若退法者，如學說。

若不退法者，七種能憶。除學及四染污。

由前受意為因力強。於彼所緣引生後念。不忘者。謂心不狂亂非苦所逼。

尊者世友說曰：由三因緣憶本所作。

一、善取前相故。

二、同分相續現行故。

三、不失念故。

由此雖無補特伽羅。亦無前心往後心理。而能憶念本所作事

何緣有情忘而復憶？

答：有情同分相續轉時。於法能起相屬智見。

此中

「忘」者，是失念義。非不念義。所以者何。無有少法名不念故。

「同分」有三種。

謂加行同分、所緣同分、隨順同分。

加行同分者。

如有先誦素怛纜藏。中間忘失。後因如前所作加行還得記憶。先誦毘奈耶阿毘達磨藏亦爾。如是先起不淨觀。中間忘失。後因如前所作加行還得記憶。先起持息念界方便亦爾。

△曾聞有婆羅門子。先誦得四吠陀書。中間忘失。復溫誦之盡其方便不能通利。便往師所具述因緣。師即問言。

汝先誦時以何加行。

答言。

本時手繩口誦。

師言。

汝當如本加行。

彼隨師教一切皆憶。

所緣同分者。

如有先見如是園林泉池山谷經行處等。中間忘失。後見相似園林等時一切皆憶。

隨順同分者。

如得隨順飲食、衣服、臥具、房舍、說法人等。則能憶念先所更事。

△曾聞有一苾芻。先誦得四阿笈摩。中間忘失。復溫誦之盡其方便不能通利。便往尊者阿難陀所。問其因緣。尊者答言。

汝今可往以油塗身溫室洗浴。求諸隨順衣服、飲食、臥具、房舍、說法人等。

苾芻依教悉還通利。

如是同分「相續轉時。於法能起相屬智見」。

問：起誰「相屬」。

答：三種同分

有異誦言：於法能起連續智見。即是起長時流注相續智見義。

復有誦云。於法能起次第智見。即是起彼彼周遍行列智見義。

復有誦言。於法能起無礙智見。即是起無滯無著無斷智見義。

復有誦言。於法能起無障智見。即是起離障伏所治勝怨敵智見義。

又以受意為因力強念便不忘。

應知此中

前生心聚以「意」聲說。

後生心聚以「念」聲說。

「受意」言如前釋。

由前受意「為因力強」。於彼所緣。引生後念。中間雖忘而後復憶。

「不忘」言如前釋

何緣有情憶而復忘？

答：有情異分相續轉時。於法不起相屬智見。

此中

「忘」者。是失念義。廣說如前。

「異分」有三種，謂加行異分、所緣異分、隨順異分。

加行異分者。如有先誦素怛纘藏。中間忘失。捨之復誦毘奈耶。或阿毘達磨藏。後皆不憶。先誦毘奈耶、阿毘達磨藏亦爾。如是先起不淨觀。中間忘失。捨之復起持息念。或界方便後皆不憶。先起持息念界方便亦爾。

所緣異分者。如有先見如是園林、泉池、山谷、經行處等。中間忘失。後更不見彼相似相。於前所更不復能憶。

隨順異分者。如有不得隨順飲食、衣服等事。於前所更不能復憶。

如是異分相續轉時。於法不起相屬智見。

問：不起誰相屬。

答：三種同分此中亦有四種異誦。與前相違應廣說。

又以受意為因力劣念便忘失。

應知此中

前生心聚以意聲說。

後生心聚以念聲說。

「受意」言如前釋。

由前受意「為因力劣」。於彼所緣不生後念。中間雖憶而後復忘。

「忘」者，謂心狂亂苦受所逼。尊者世友說曰。由三因緣念便忘失。

一、不善取前相故。

二、異分相續現行故。

三、失念故。

復作是說：由八因緣念便忘失。

一者、生時生苦所逼故念便忘失。

二者、死時死苦所逼故。

三者、餘語多現行故。

四者、根鈍依餘智故。

五者、生非愛趣苦受所逼故。

六者、五根於境馳散不息多放逸故。

七者、重煩惱障數現行故。

八者、不數修定心散亂故。念便忘失

1 問：何等智所更念有忘失。聞所成耶。思所成耶。修所成耶。生得等耶。

有說。聞思所成及生得等所更念有忘失。非修所成。定力所持無忘失故。

有說。修所成所更亦有忘失。身羸弱故。謂有得定身羸弱者。心亦羸弱故。彼所更亦有忘失。

2 問：何處有忘念耶。

答：在欲界，非色、無色界。於五趣中皆有忘念。

有說：地獄無有忘念。以恒忘故。

3 問：何等補特伽羅有忘念耶。

答：異生、聖者皆有忘念。聖者中預流、一來、不還、阿羅漢、獨覺。皆有忘念。唯除世尊。以佛成就無忘失法故。

云何知然。答：經為量故。

如說。

舍利子！假使諸苾芻眾。以床座昇我行經百年。欲令如來無上慧辯。有少退失無有是處。

故知佛具無忘失法

4 如《象跡喻契經》中說。舍利子言：若內意處不壞外法處。現前及能生作意正起。爾時意識生。

問：意云何壞。

答：

有三種壞。

一、暫時壞。

二、盡眾同分壞。

三、究竟壞。

暫時壞者。

謂

善 心無間，不、善無記心現前。爾時名為善 心暫壞。乃至

無記心無間，善、不善 心現前。爾時名為無記心暫壞。

如是欲界心無間。色界不繫心現前。爾時名為欲界心暫壞。乃至

不繫心無間三界心現前。爾時名為不繫心暫壞。

若入無想滅盡等至。爾時名為一切心暫壞。

盡眾同分壞者。

調斷善根者。善心有盡眾同分壞。離欲染異生不善心。有盡眾同分壞如是等。

究竟壞者。

謂

苦智已生集智未生。三界見苦 所斷心究竟壞。乃至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三界見苦集滅所斷心究竟壞。

預流 者，三界見 所斷 心究竟壞。

不退法一來者，三界見 所斷及欲界修所斷六品心究竟壞。

不退法不還者，三界見 所斷及欲界修所斷染污心究竟壞。
 不退法阿羅漢，三界見修所斷 染污心究竟壞。
 不退法異生離欲染者， 欲界 染污心究竟壞。乃至
 離無所有處染者，八地染污心究竟壞。

尊者世友說曰。

意若 遇和合緣不名為壞。

若不遇和合緣則名為壞。

復作是說。

意若不為相違，因所障不名為壞。

若 為相違，因所障則名為壞

〈祭祀〉

何緣祭祀餓鬼則到非餘趣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釋經故。如《契經》說^Λ。

生聞婆羅門來詣佛所。白佛言

「喬答摩！我有親里命過欲施其食。彼為得我食不。

世尊告言。

「此事不定。所以者何。諸有情類有五趣別。

若汝親里生地獄中。食地獄食。以自存活。彼不能受汝食。生傍生趣、天趣、人趣。
 亦復如是。

若汝親里生鬼趣中。則能受汝所施飲食。

婆羅門言。

「若我親里不生鬼趣。所施飲食誰當受之。

佛語彼言。

「餓鬼趣中。無汝親里無有是處。乃至廣說。

彼經雖作是說。而不說何緣祭祀餓鬼則到非餘。

彼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問：彼婆羅門。何故不問佛：何緣祭祀餓鬼則到非餘。

答：有二緣故。謂彼或是利根、或是鈍根。若是利根自能解了不須問佛。若是鈍根不能生疑故不問佛。

問：何故世尊。不為彼說唯施餓鬼則到因緣。

答：亦二緣故。謂彼或是利根、或是鈍根。若是利根自能解了不須佛說。若是鈍根非法器故。佛不為說

何緣祭祀餓鬼則到非餘趣耶？

答：彼趣法爾得如是處。事生我分。是故祭祀則到非餘。

此中問意：此趣為以下賤故到？為以高貴故到？設爾何失？

若以下賤故到者。則祭祀地獄、傍生彼亦應到。

若以高貴故到者。則祭祀人、天 彼亦應到。

此中答意：不以下賤故到，亦不以高貴故到，然由二緣：

一、由彼趣法爾故。

二、由業異熟故。

於中先顯示彼趣法爾。謂彼鬼趣法爾得如是處。事生我分。是故祭祀則到非餘。欲令此義得分明故。引世現喻。

如鵝、雁、孔雀、鸚鵡、舍利、命命鳥等。雖如意自在飛翔虛空。而神力威德不大於人。然彼趣法爾得如是處。事生我分能飛翔虛空。

鬼趣亦爾。由法爾力祭祀則到。餘趣不爾。

謂如傍生趣中鵝、雁、孔雀等。由趣法爾力能飛翔虛空久住。遊戲人離神足呪術藥草。欲住虛空去地四指。經須臾頃猶無能者。然彼神力威德不勝於人。

餓鬼亦爾。由趣法爾力。祭祀則到非餘。

欲令前義重分明故。引第二喻。

又如一類那落迦。能憶宿住亦知他心。一類傍生。一類餓鬼。能憶宿住亦知他心。及起烟焰。興雲致雨作寒熱等。雖能作是事。而神力威德不大於人。然彼趣法爾得如是處。事生我分能作是事。

鬼趣亦爾。由法爾力祭祀則到。餘趣不爾。

此中一類那落迦。能憶宿住者。如《契經》[△]說。

地獄眾生作如是念。

大德沙門、婆羅門等。觀欲將來能作過患。是大怖畏。恒為我等說斷欲法。

我等雖聞而不能斷。今因欲故受大苦惱。

又作是念。

我等昔於淨行沙門婆羅門等作邪惡行。由彼為因今受此苦。

問：彼於何時能作是念。

答：於初生時，非中、後時。所以者何。彼初生時未受苦痛。能作是念。若受苦痛。今生所受尚不能憶。況先所受。

問：彼住何心能作是念。善耶？染污耶？無覆無記耶？

答：三種皆能。

問：何無覆無記。

答：威儀路非工巧處。彼無工巧事故。非異熟生。彼異熟心是五識故。

問：彼如是念。為在意地為五識身。

答：在意地非五識身。五識中無此分別故。

問：彼如是念為憶幾生。

答：彼唯憶一生。謂所從沒來生此者。

有說。能憶多生乃至五百。亦知他心者。謂地獄中有生處得知。能知他心。然無事可顯。

問：彼於何時能知他心。

答：唯初生時。所以者何。若受苦痛心便悶亂故。

問：彼住何心知他心耶。

答：住三性心皆能知。

問：何無覆無記。

答：威儀路非工巧處。異熟生如前說。

問：為在意地為五識身。

答：在意地非五識身。以五識身緣色法故。一類傍生能憶宿住者。

如《契經》[△]說

婆羅門告餉佉狗言：

「若是我父刀提耶者，可昇此座。」

彼便昇之。復語之言。

「若是我父刀提耶者。可食此飯。

彼便食之。又復告言。

「若是我父刀提耶者。汝命終時所藏財寶。今可示我。

彼便示之。

問：何時能憶宿住事耶。

答：初中後時並皆能憶。

問：住何心憶。

答：住三性心。

問：何無覆無記。

答：威儀路。工巧處。異熟生。皆能憶。

問：此在何識。

答：在意地非五識身

問：能憶幾生。

有說。唯能憶一生。謂所從沒來生此者。

有說。能憶多生乃至五百。云何知然。

傳說[△]。

有一女人置兒一處。有緣他行。須臾有狼負其兒去。眾人捕逐而語之言：

「汝今何緣負他兒去。

狼言：

「此女五百生來常殺我子。我亦於其五百生中常殺其子。若彼能捨舊怨嫌心。我亦捨之。

女言：

「已捨。

狼觀此女口雖言捨而心不捨。即便斷其子命而去。亦知他心者。謂傍生趣亦知他心。即如彼狼知女心事。

問：何時能知。

答：三時皆知。

問：住何心知。

答：住三性心。

問：何無覆無記。

答：威儀路工巧處異熟生皆能知。

問：此在何識。

答：在意地非五識。一類餓鬼能憶宿住者。如伽他說

我昔集資財 以法或非法 他今受富樂 我獨受貧苦

問：何時能憶。

答：三時皆能。

問：住何心憶。

答：住三性心。

問：何無覆無記。

答：三種如前說。

問：此在何識。

答：在意地非五識身。

問：能憶幾生。

答：乃至五百。云何知然。

傳聞[△]。

有一女人為鬼所執。羸困欲死。呪師語言：

「汝今何故惱他女人？」

鬼言：

「此女五百生來常害我命。我亦於其五百生中常害彼命。彼若能捨舊怨嫌心。我亦捨之」。

女言：

「已捨」。

鬼觀此女口雖言捨而心不捨。便害而去。

亦知他心者。即如彼鬼知女心事。

問：何時能知。

答：三時皆能。

問：住何心知。

答：住三性心。

問：何無覆無記。

答：三種如前說。

問：此在何識。

答：在意地非五識。及起烟焰興雲致雨。作寒熱等者。此唯傍生趣能非餘趣。傍生趣中唯龍能。非餘類。

問：若爾。經說當云何通。如說。有天能興雲。有天能降雨。有天作寒熱。有天起風雷。

答：應知彼經說龍為天。如餘經說[△]

佛告阿難。

汝看天雨？為不雨耶？

彼亦於龍以天聲說。

問：起烟焰等。為多龍作。為一龍耶。

答：一龍亦能。

問：若爾何故經作是說“有天能興雲有天能致雨”乃至廣說。

答：隨別所樂故作是說。謂或有龍。唯樂興雲。或復有龍。唯樂致雨。餘亦如是。此中烟焰雲雨等事。是龍加行所引發故。唯是彼龍近土用果。若從龍宮所流出水。非彼加行所引發故。是一切有情共增上果。如地獄等由趣法爾力。雖有如上所說事。而神力威德不大於人。

鬼趣亦爾。由趣法爾力。祭祀則到非餘。

復有說者。五趣皆有法爾勝事。

謂

地獄趣：異熟色等斷已還續。餘趣不爾。

傍生趣中：有能飛空興雲雨等。

餓鬼趣中：祭祀則到。

人趣：能受善戒、惡戒，修勝品善。勇猛強記智力深遠。

天趣中：欲天：隨其所須，應念則至。

色、無色天：有勝生勝定。

復有說者。諸方亦有法爾勝事

謂

・支那國，雖奴僕等。皆衣繒絹。餘方貴勝所不能得。

・印度等國，乃至貧賤皆衣圭衣。餘方貴人亦不能得。

・迦濕彌羅國，中秋時牛頸繫鬱金花鬘，餘方勝人所不能得。

・北方貧人飲葡萄酒，餘方富者亦不能得。

如諸方有法爾勝事。餓鬼亦爾祭祀則到。

有說：諸趣法爾有異。

謂四趣中一一皆有生處得智。唯人趣無三惡趣有。如前廣說。

天趣有能憶宿住者。如伽他說

我施誓多林 蒙大法王住 賢聖僧受用 故我心歡喜

彼亦知他心。而無現事可說何時憶知等。如傍生、鬼隨應廣說。

問：此生處得智為憶知幾趣。

有說：各唯自憶知。

有說：地獄唯憶知地獄，傍生憶知二趣，餓鬼憶知三趣，天憶知五趣。

問：若傍生不知天者，《施設論》說當云何通！？如說：『善住龍王等知帝釋心念...』乃至廣說。

答：此是比知非現知故無相違過。

如是說者此事不定。如狼及鬼憶知人故。

問：何故人趣無此智耶？

答：非田非器。乃至廣說。

復次，人趣有瞻相智。覩言相智。本性念生智。妙願智等。覆蔽彼故。如生處得智。餘趣皆有唯人趣無。

如是祭祀。唯鬼趣到。餘趣不爾。

如是已顯示由趣法爾力。祭祀餓鬼則到非餘。今當顯示由業異熟。

復次，有人長夜起如是欲、如是愛樂：『我當娶婦，為兒娶婦，為孫娶婦，令生子孫紹繼不絕。我命終已若生鬼趣。彼念我故當祭祀我』由彼長夜有此欲樂。是故祭祀則到非餘。

謂彼由起如是欲樂。引發諸業生鬼趣中。「是故祭祀則到非餘」。

如諸聚落城邑中人“或為子孫不斷絕故、或為財產轉增盛故、或為富名久流傳故”以法非法集諸財寶牛羊等物。於己親屬尚不欲與。況施他人。彼由慳貪纏縛心故。捨人同分生鬼趣中。於自舍宅水竇廁溷不淨處住。彼有親屬迫戀生苦。作是念言。

彼集財產自不受用。亦不施人。今生何所。

遂集親里。請諸沙門、婆羅門...等。設大施會。願此資彼捨苦受樂。

爾時，餓鬼於自住處。見如是事。

- ・於自親里生眷屬想。
- ・於其財物生已有想。即時歡喜。
- ・於福田所生信敬心。
- ・於其所作起隨喜心。

便離重苦。由此因緣祭祀則到。

問：若爾何故。不名“他作業他受果”耶？

答：不爾。彼於爾時。由生敬信隨喜心故。見施功德慳貪過失。由此增長捨相應思。成順現受業得現法果故。

尊者世友說曰。

今所受果是先業所引。先業有障以今業除之故無“他作業他受果”失。謂彼餓鬼先世已造感飲食業。但由慳貪障蔽心故。於所飲食起倒想見不得受用。

然彼餓鬼有二種。

- 一、樂淨。
- 二、樂不淨。

彼樂淨者。以慳貪故河見非河。水見為血。所有飲食見為不淨。

樂不淨者。河見乾枯。水見無水。滿飲食器悉見為空。

若彼親里為設施會。彼便信敬起隨喜心。見施功德。慳貪過失捨相應思。得增長故除想見倒。

彼樂淨者。見河是河見水澄清。於諸飲食皆見淨妙。

樂不淨者。見河盈溢見水是水。見飲食器悉皆盈滿。

故彼親里祭祀則到。

有作是說。

彼先世亦有感飲食業。但由慳貪所覆蔽故。今時感得怯劣身心。諸飲食處必有大力鬼神守護。彼怯劣故不能得往。設復得往亦不敢食。

若彼親里為設施會。廣說乃至捨相應思。得增長故。令彼身心轉得強勝。由此能至有飲食處。食其飲食。

由此因緣祭祀則到。是故無有“他作業他受果”失。

大德說曰。

彼先雖造感飲食業。以微劣故未能與果。若彼親里為設施會。廣說乃至捨相應思得增長故。先所作業便能與果。故彼親里祭祀則到。由此無“有他作業他受果”失。

問：捨相應思得增長已。為但感資具為亦感得勝身心耶？

答：二種俱得。

勝身心者。捨劣色香味觸，得勝色香味觸。

捨無威德，得有威德。

感資具者。謂得飲食、衣服、園林、宅舍等事。

問：若生餘趣親里為其修福業者。彼亦得不。

答：若彼亦能生於信。敬隨喜之心。令捨俱思得增長者。亦得其福。

問：若爾。此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從多分說。謂餓鬼中多有是事。餘趣不爾故。

有說：鬼趣多有。如是業故。謂造此業者。多生鬼趣故。

有說：鬼趣於人常希求故。

有說：鬼趣飢渴所逼。於一切處常有希望。是故偏說。

此中應辨五趣義。如〈定蘊〉當廣分別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十二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十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智納息第二之五

〈三根〉

當言一眼見色？二眼見色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或有執：眼識見色。如尊者法救。

或復有執：眼識相應慧見色。如尊者妙音。

或復有執：和合見色。如譬喻者。

或復有執：一眼見色。如犢子部。

為止如是他宗異執。顯示己宗二眼見色。故作斯論。

所以者何。

“若眼識見色”者。識應有見相。然識無見相故不應理。

“若眼識相應慧見色”者。耳識相應慧亦應聞聲。然慧無聞相故不應理。

“若和合見色”者。應一切時見色。以無時不和合故亦不應理

“若一眼見色非二眼”者。身諸分亦應不俱時。覺觸如身根兩臂相去雖遠而得俱時覺觸生一身識。兩眼亦爾。相去雖遠。何妨俱時見色生一眼識。

問：若眼見色者。餘識俱時何故不見。又無識時亦應見色。

答：眼有二種。一者識合。二者識空。識合者能見；識空者不能見。故無有失。

復次，所以作此論者。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諸有情兩眼相去。或半麻一麻半。麥一麥半。指一指半。揲手一揲手半。弓一弓半。俱盧舍一俱盧舍半。踰繕那一踰繕那。或復乃至百踰繕那。如大海中有大身眾生。或長百踰繕那。乃至或長二千一百踰繕那。如曷邏呼。阿素洛王身量極大。又如天趣色究竟身。一萬六千踰繕那量。此等二眼相去甚遠。

或有生疑。云何眼識依之而轉。

為二眼識。俱時各依一眼生耶。

為一眼識。依一眼生已。復依第二眼轉耶。

為一眼識分為二分。於二眼處各半生耶。

為一眼識。如橫一物通二眼耶。

“若二眼識俱時各依一眼生”者。應一有情二心俱轉此不應理。

“若一眼識依一眼生已復依第二眼轉”者。則應一法二剎那住然無是事。

“若一眼識分為二分於二眼處各半生”者。則應一法體有二分。然一切法體無細分。

“若一眼識如橫一物通二眼”者。則應一識亦是眼識亦是身識。二眼中間依身根故。然五識身所依各異所緣各異。不應一識二依二緣。

欲令此疑得決定故。顯雖無有二眼識俱。乃至無一識橫通二眼。然其非不依於二眼一眼識生。二眼雖隔百踰繕那亦無有過。

如是理趣微細甚深難可覺了。今欲顯斯甚深理趣故作斯論

當言：一眼見色？二眼見色耶？

答：應言二眼見色。

問：云何二眼相去甚遠。一識依之令俱見色。

答：俱是眼識所依根故。設有百眼一一相去百踰繕那。亦可依之生於一識。令俱時見。如迦遮器有百小輪。一面對之百面像現。如是一識依多眼生。令俱時見其義亦爾。

應知此中

眼見色者，遮法救...等三種異執。

二眼見者，遮犢子部。一眼見色。

所以者何。若合一眼起不淨識。開二眼時起淨識故。設合一眼起如是識。開二眼時亦起此識。則不應言二眼見色。然合一眼起不淨識。開二眼時便起淨識。是故應言二眼見色。

非但立宗義即成立。故復問答。顯示此因起淨識者。謂於多境明白顯了。與此相違名不淨識。

如合覆、損、破、壞亦爾。

「覆」，謂以手、以衣、以葉、以餘物覆。

「損」，謂垢烟塵等所損。

「破」，謂諸膜諸瞖所破。

「壞」，謂枯爛挑出自脫虫食等壞。

覆...等如合起不淨識。與此相違便起淨識。此隨所依說淨不淨依世俗理。若依勝義。善識名淨染名不淨。

由此對眼應作四句。

有眼淨識不淨。謂依具眼起染眼識。

有識淨眼不淨。謂依不具眼起善眼識。

有眼識俱淨。謂依具眼起善眼識。

有眼識俱不淨。謂依不具眼。起染眼識。

如眼見色，耳聞聲、鼻嗅香亦爾。

俱有二處與眼同故。

問：何故眼、耳、鼻各有二處。而舌身唯有一耶。

答：諸色根處為莊嚴身。若有二舌是鄙陋事。世便嗤笑。云何此人。而有二舌如似毒蛇。若有二身亦是鄙陋。世所嗤笑。云何一人。而有二身如兩指並。

問：眼耳鼻處何故唯二不增不減。

脇尊者言。一切生疑故不應責。謂若增減亦復生疑。云何此三各唯爾所。然各二處不違法性。

有說。根處為莊嚴身。若減若增身便醜陋。

有說。色根為生淨識。若當三識依二處生則明不亂。增便識亂減則不明。

有說。色根為取自境各唯有二。取境事足減則不明增便無用。

問：何故二眼、二耳、二鼻。合立一界一處一根。

答：作用一故。調雖有二處而共發一識共取一境。如身眾分處所雖多作用同故。但立一界一處一根此亦如是。

眼有二種，調長養異熟生。無別等流不可得故。

問：頗唯有長養眼無異熟生。或唯有異熟生眼無長養耶。

答：無異熟生眼離長養眼。如人重人如牆重牆長養。防護異熟亦爾。然有長養眼離異熟生眼如從無眼得天眼者。

問：為長養眼見色多？為異熟生耶？

答：長養眼見色多非異熟生。以天眼根是長養故。

然約時分二眼勝劣應作四句。

有長養眼勝非異熟生，如幼年時爾時異熟相續小故。

有異熟生眼勝非長養眼，如老病時爾時長養相續小故。

有二眼俱勝，如盛年時。

有二眼俱不勝，調除前位。

約有情相續二眼勝劣亦應作四句。

有長養眼勝非異熟生。如有富貴者。異熟生眼劣資緣多故長養眼勝。

有異熟生眼勝非長養眼。如有貧賤者。異熟生眼勝乏資緣故長養眼劣。

有二眼俱勝。如有富貴者異熟生眼勝。資緣多故長養亦勝。

有二眼俱不勝。如有貧賤者。異熟生眼劣。乏資緣故長養亦劣。

又長養眼有二種。調善法所長養、不善法所長養。

問：為善法所長養眼見色勝。為不善法所長養眼勝耶。

答：善法所長養眼見色勝。如修得天眼是善法所長養故。

異熟生眼亦有二種。調善業異熟、不善業異熟。

問：為善業異熟眼見色勝？為不善業異熟眼見色勝耶？

答：善業異熟眼見色勝。如菩薩轉輪王等眼。是善業異熟故。若約相續。

或有不善業異熟眼見色勝。非善業異熟眼。如龍王等眼見色勝人。如眼耳鼻舌身亦爾。

意有三種，調異熟生等流剎那。剎那者調苦法智忍相應。

色有三種。調異熟生長養等流。如色香味觸亦爾。

聲有二種。調長養等流。無異熟生有間斷故。

法有四種。調異熟生等流剎那及實事。實事者？調諸無為。

問：眼根極微云何而住。為傍布住為前後住耶。設爾何失。若傍布住者云何風吹不散。若前後住者云何前不障後耶。

有作是說。黑瞳子上傍布而住。對外色境如胡荽花。或如滿器水上散麩。

問：若爾。何緣風吹不散。

答：淨色覆持故吹不散。

有餘師說。黑瞳子中前後而住。

問：若爾。何故前不障後。

答：體清淨故不相障礙。調如是類所造淨色。雖多積集而不相障。如秋池水以澄淨故。細針墮中而亦可見。

耳根極微住耳孔中。鼻根極微住鼻孔中。如是三根遶頭而住如冠花鬘。

舌根極微住在舌上猶如半月。然於其中如毛端量無有舌根。

身根極微隨身內外次第而住。

復有餘師。以喻顯示諸根極微次第住相。

眼根極微黑瞳子上，如藥杵頭。

耳根極微住耳孔中，猶如燈器。

鼻根極微住鼻孔中，猶如人爪。

舌根極微住在舌上，猶如剃刀。

身根極微隨身而住。猶如戟稍。

女根極微住女形中，猶如鼓盞。

男根極微住男形上，猶如指環。

佛於經中。亦以此喻說諸根相。

眼根極微。有時一切是同分。有時一切是彼同分。有時一分是同分一分是彼同分。

如眼根極微。耳、鼻、舌根極微亦爾。

身根極微。有時一切是彼同分。有時一分是同分一分是彼同分。必無一切是同分時。

問：若舉身入冷水池中。或鑊湯中。若在地獄山所磔磨身如爛葉。或十三種猛焰纏身。爾時豈非一切同分。

答：爾時亦有彼同分者。假使一切身根極微。皆生身識身便散壞。以五識身皆依積聚。緣積聚故。

問：眼等六根幾能取至境。幾能取不至境耶。

答：至有二種。一為境至。二無間至。

若依為境至說。則六根皆取至境。

若依無間至說。

則三取至境。謂鼻舌身。

三取不至境。謂眼耳意。

問：若爾。何故耳聞近聲如耳門邊聲。而眼不見近色如藥杵頭色耶。

尊者世友說曰。雖俱取不至境。而根法爾有能取近境。有不能取近境。故不應難。

有說。若聲逼近耳根。如藥杵頭近眼根者亦不能聞。耳門邊聲去耳尚遠故得聞之。以耳根極微在耳孔中故。

大德說曰。

眼因明故能見色。色若逼近則礙於明故不能見。

耳因空故能聞聲。聲雖逼近而不礙空故能聞之。

由此而說

眼因明增故見色。

耳因空增故聞聲。

鼻因風增故嗅香。

舌因水增故嘗味。

身因地增故覺觸。

意因作意增故能了法。

問：何故三根能取至境。三根不能取至境耶。

答：以眼識依自界。緣自界他界耳識亦爾。意識依自界他界。緣自界他界。餘三識依自界緣自界故。

復次，眼識依同分緣同分彼同分。耳識亦爾。餘四識依同分緣同分。此依現在識說。

復次，眼識依自地他地緣自地他地。耳身意識亦爾。餘二識依自地緣自地。

復次，眼識依無記緣三種。耳識亦爾。意識依三種緣三種。餘三識依無記。緣無記。

復次，眼識依近緣近遠耳識亦爾。意識依近遠緣近遠。餘三識依近緣近。所以者何。乃至三根未與境無間而住。三識必不得生故。

復次，眼識或依小而緣大如見大山。或依大而緣小如見毛端。或依緣等如見葡萄菓。耳識亦爾。意識所依雖不可施設大小而所緣。或小或大。餘三識所依緣等隨依爾所鼻舌身極微。即緣爾所香味觸極微故。

復次，眼耳意三識。依非業緣業非業。餘三識依非業緣非業。

復次，眼耳意三識。依非妙行惡行。緣妙行惡行及俱非。餘三識。依非妙行惡行緣非妙行惡行。如妙行惡行。善戒惡戒律儀不律儀表非表亦爾。

問：頗有一極微為所依。一極微為所緣。生眼等五識不。

答：無。所以者何。眼等五識依積聚緣積聚。依有對緣有對。依和合緣和合故。

問：若爾所法俱生。即爾所法俱滅剎那後必不住。如何可言鼻嗅香、舌嘗味、身覺觸耶。

答：若緣彼法鼻舌身識生即說彼法是鼻舌身識所了別。即說名為鼻舌身根所嗅嘗覺故無有失。

問：眼等。五根處有筋骨血肉耶。

答：無。以諸色根是清淨大種所造故。而經說色根處有筋骨血肉者。是根中間色香味觸近根處故。說名為有。而實根處無筋骨等

色處有二十種。

謂：青、黃、赤、白・長、短、方、圓・高、下・正、不正・雲、烟、塵、霧・影、光、明、闇。

有說：色處有二十一。謂前二十及空一顯色。

如是諸色

或有顯故可知非形故。謂青黃赤白影光明闇及空一顯色。

或有形故可知非顯故。謂身表業。

或有顯形故可知。謂餘十二種色。若非顯形故可知者無也。

問：為緣一色生於眼識？為緣多色生眼識耶？

若緣一色生眼識者。此云何通。如說：眼識緣五色縷。

若緣多色生眼識者。則一眼識有多了性。了性多故應有多體。一法多體與理相違。

有說：但緣一色生於眼識。

問：此云何通。如說。眼識緣五色縷。

答：多色和合共生一色。見一色時言見多色。

尊者世友說曰。非一眼識頓取多色生。速疾故非俱謂俱。是增上慢。如旋火輪非輪謂輪。是增上慢。

有說：亦緣多色生一眼識。

問：應一眼識。有多了性。乃至廣說。

答：若別分別則緣一色生一眼識。若不別分別則緣多色生一眼識。

大德說曰。若不明了取色差別。則緣多色亦生一識。如觀樹林總取葉等。

問：為有一青極微不。

答：有。但非眼識所取。若一極微非青者。眾微聚集亦應非青。黃等亦爾。

問：為有長等形極微不。

答：有。但非眼識所取。若一極微非長等形者。眾微聚集亦應非長等形。

復次，

有色極細故不見非非境故。如減七微色處

有色非境故不見非極細故。如除色處餘積集色

有色極細故不見亦非境故。如除色處餘極微色。

有色非極細故不見亦非非境故。如藥杵頭逼眼瞳子。

復次，

有色極遠故不見非非境故。如四大王眾天等。住自宮時。彼雖是人眼境而遠故不見

有色非境故不見非極遠故。如梵眾天等來至人間雖近不見

有色極遠故不見亦非境故。如梵眾天等住自宮時人眼不見

有色非極遠故不見亦非非境故。如藥杵頭逼眼瞳子。

尊者世友說曰。由四緣故。雖有色而不見

一、極近故，如逼瞳子藥杵頭色

二、極遠故，如住此間波吒梨色

三、極細故，如減七微色

四、有障故，如壁外等色

數論者說：由八緣故。雖有色而不見。

謂極遠故、極近故、根壞故、意亂故、極細故、有障故、被勝映奪故、相似所亂故
 聲處有八種。

謂執受大種因聲、非執受大種因聲。此各有二。

謂有情名聲、非有情名聲。

此復各有可意、不可意別故成八種。

有作是說：

・執受大種因聲、非執受大種因聲。各有可意、不可意別。

・有情數大種因聲、非有情數大種因聲。亦各有可意、不可意別

故成八種。

問：為緣一聲生於耳識？為緣多聲生耳識耶？

若緣一聲生耳識者，云何一時間五樂聲及一時間多人誦聲？

若聞多聲生耳識者，則一耳識有了了性。乃至廣說。

有說。但緣一聲生於耳識。

問：云何一時間聞於五樂及多人誦聲。

答：多聲和合共生一聲。聞一聲時言聞多聲。

尊者世友說曰。非一耳識頓取多聲生。速疾故非俱調俱。乃至廣說。

有說。亦緣多聲生一耳識。

問：應一耳識有了了性。乃至廣說。

答：若別分別則緣一聲生一耳識。若不別分別則緣多聲生一耳識。

大德說曰。若不明白取聲差別。則緣多聲亦生一識。如聞軍眾喧雜之聲。

香處有四種。

謂好香、惡香、平等香、不平等香。

問：為緣一香生於鼻識？為緣多香生鼻識耶？

若緣一香生鼻識者，云何一時嗅百和香？

若緣多香生鼻識者，則一鼻識有多了性。乃至廣說。

有說。但緣一香生於鼻識。

問：云何一時嗅百和香。

答：多香和合共生一香。嗅一香時言嗅多香。

尊者世友所說如前。

有說。亦緣多香生一鼻識。

問：應一鼻識有多了性。乃至廣說。

答：若別分別則緣一香生一鼻識。若不別分別則緣多香生一鼻識。

大德所說如前。應知

味處有六種。

謂甘、酢、鹹、辛、苦、淡。

問：為緣一味生於舌識。為緣多味生舌識耶。若緣一味生舌識者。云何一時嘗百味丸。若緣多味生舌識者。則一舌識有多了性。乃至廣說。

有說。但緣一味生於舌識。

問：云何一時嘗百味丸。

答：多味和合共生一味。嘗一味時言嘗多味。

尊者世友所說如前。

有說。亦緣多味生一舌識。

問：應一舌識有多了性。乃至廣說。

答：若別分別，則緣一味生一舌識；若不別分別，則緣多味生一舌識。

大德所說如前。應知。

問：若嘗味時為舌識先起。為身識耶。

答：隨彼境增彼識先起。若二境等舌識先生。以諸有情貪味增故

觸處有十一種。

謂四大種滑性、澁性、輕性、重性、冷性、飢性、渴性。

問：為緣一觸生於身識。為緣多觸生身識耶。

有說。但緣一觸生於身識。謂或緣堅性。乃至或緣渴性。

有說。乃至有緣五觸生一身識。謂滑性及四大種。乃至渴性及四大種。

有說。乃至有緣十一種觸生一身識。如乃至有緣二十種色生一眼識。

問：云何身識緣共相境。以五識身緣自相故。

答：自相有二種。一事自相。二處自相。

若依事自相說者。五識身亦緣共相。

若依處自相說。則五識唯緣自相故不相違。

問：於嗅嘗覺香味觸時。為嗅嘗覺執受香等？為嗅嘗覺非執受香等耶？
 若嗅嘗覺執受香等者。云何名受用施主所施。又應一切時有嗅嘗覺。
 若嗅嘗覺非執受香等者。外香味觸於內香味觸。都無有因。云何受用。

有說：嗅嘗覺執受香味觸。

問：云何名受用施主所施。又應一切時有嗅嘗覺。

答：外香味觸於內香味觸。是覺發因故無有失。

有說：嗅嘗覺非執受香味觸。

問：外香味觸於內香味觸。都無有因。云何受用。

答：如聲故無失。

有說：於執受非執受香味觸俱嗅嘗覺然不一時。

問：內香味觸既無增減。云何嗅嘗覺耶。

答：由外緣故亦有增減

法處有七種。

謂前四蘊及三無為。於色蘊中取無表色。

三無為者。謂虛空、擇滅、非擇滅。

問：為緣一法生意識？為緣多法生意識耶？

答：緣一緣多俱生意識。又所緣法非唯七種。即前七種。及諸餘法皆能頓緣。唯除自性相應俱有。

問：曾聞菩薩六根猛利。云何於境知猛利耶。

答：

- ・菩薩[△]宮邊有無滅舍。彼於舍內然五百燈。菩薩爾時住自宮內。不見燈焰但見其光。即知彼燈數有五百。於中若有一燈涅槃即記之言一燈已滅。是名菩薩眼根猛利。
- ・無滅舍中有五百妓一時奏樂。菩薩爾時不見彼妓但聞樂聲。即知其中作五百樂。若一絃斷或一睡眠。即記之言今滅爾所。是名菩薩耳根猛利。
- ・菩薩宮內燒百和香。菩薩嗅之知有百種。彼合香者欲試菩薩。於百種中或增或減。菩薩嗅已即記之言。此於先香增減爾所。是名菩薩鼻根猛利。
- ・菩薩食時侍者常以百味丸進。菩薩嘗之即知其中百味具足。時造食者欲試菩薩。於百味中或增或減。菩薩嘗已即知其中增減爾所。是名菩薩舌根猛利。
- ・菩薩浴時侍者即以洗浴衣進。菩薩觸之即知纖者。或進衣者有如是病。是名菩薩身根猛利。
- ・菩薩善知諸法自相及與共相。而無罣礙，是名菩薩意根猛利。

〈用過去〉

諸過去彼一切不現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或有說過去、未來無實體性。現在雖有而是無為。

欲止彼意顯去來有現是有為。故作斯論。

諸過去彼一切不現耶？

答：應作四句。

過去有二種。一世過去。二瑜伽過去。

不現亦有二種。一世不現。二覆障不現。

此中俱依二種作論。過去不現互有廣狹。故作四句。

有過去非不現。謂如具壽鄔陀夷言

一切結過去 從林離林來 樂出離諸欲 如金出山頂

《鄔陀夷經》^是此根本。如說。

世尊住室羅筏鹿母堂中。於日後分從靜定出將鄔陀夷往東池所。著襯身衣入池洗浴。時彼尊者為佛揩身。然鄔陀夷於佛昔日為菩薩時。常隨供侍。今見佛身光明赫奕。勝菩薩時歡喜敬愛。合掌白佛。

我今欲以龍喻之頌讚歎世尊。唯願聽許。

佛言。

欲說隨意說之。

時鄔陀夷便說此頌。

「一切結過去」者。謂佛解脫一切煩惱。

「從林離林來」者。林，謂居家世尊從家。捨於家法趣非家來。

「樂出離諸欲」者。欲有二種。一煩惱欲。二眾具欲。佛於此二身心不染故名出離樂。謂於中愛樂而住。

「如金出山頂」者，曰名為金山頂即是日所出處。如日初出山頂之時光明遍照。佛從煩惱隨煩惱出亦復如是。

有說：山頂者是山頂雲。如日從雲出時光明遍照。佛亦如是。

有說：山頂者是山頂黑砂。金謂金砂。猶如金砂從黑砂出。光明照耀。佛亦如是。從煩惱出力無畏等。光明照耀。

是謂過去非不現

「過去」者。是第二過去。

「非不現」者。非二種不現。佛身現在而顯現故。

有不現非過去，謂：如有一。或以神通、或以呪術、或以藥物、或以如是生處得智。有所隱沒令不顯現。

「或以神通」者。謂神通力令不顯現。

如《契經》^說。

梵王白佛。

我欲隱身。

佛言。

可爾。

時彼大梵隱入地中。佛便指之

彼豈非汝。

梵王念言。

此由近故。

即渡大海入妙高山腹中而住。世尊復指

汝住此耶。

梵又念言。

此由麤故。

即便化作極微細身。入佛白毫宛轉中住。佛既知已舒毫現之。時大梵王極懷愧恥。佛便告曰。

吾當隱身。盡汝所能試知吾不。

梵王敬諾。時佛即入如是等持。放大光明遍梵宮處。亦令梵世聞大音聲。諸梵梵王莫知佛處。

問：佛住何處令彼不知。

有說「梵王髻中而住」有說「化作極微妙身」

有說「化身令不顯現」有說「化作障色障之」

有說：靜慮靜慮境界。佛佛境界皆不思議。故不可知佛身所在。

又如尊者大目乾連。入如是等持即於坐所而自隱蔽。令提婆達多對目不見如是等類。

「或以呪術」者。謂呪術力令不顯現。如諸仙人所結呪術。有受持者。隨所隱沒能令不現。

「或以藥物」者。謂藥物力令不顯現。如有藥物具大神用。若有執持隨所隱沒亦令不現。如畢舍遮宮畔茶等。

「或以如是生處得智」者。謂彼智力令所隱沒不復顯現。

此中有說。地獄雖有生處得智。而不能令身不顯現。彼若能者終不須與住彼受苦。

有作是說。彼雖不能於獄卒邊令身不現。而能於餘令身不現。

傍生、餓鬼、天亦有此生處得智。令身不現。唯人趣無。

問：此神通等四種力中。誰能於誰令不顯現。

答：神通能於一切不現以最勝故。

問：誰神通於誰能令不現。

答：

佛，於一切能令不現。

獨覺除佛，於餘一切能令不現

舍利子除佛、獨覺，於餘不現。

目乾連除佛、獨覺及舍利子。於餘不現。

乃至鈍根者除利根者。於餘不現。呪術除神通。於餘能不現

問：何呪術於何能令不現。

答：有圓滿呪術有不圓滿呪術。有殊勝呪術有不殊勝呪術。圓滿殊勝者。於一切皆能不現。不圓滿不殊勝者。除圓滿殊勝於餘不現。藥物除神通呪術於餘能不現。所以者何。由呪術力。能致藥物非藥物力能致呪術故。

問：何藥於何能令不現。

答：勝藥於劣能令不現。生處得智。除前三種於餘不現以最劣故。

問：此誰於誰能令不現。

有說。地獄唯於地獄能令不現。乃至天唯於天能令不現。

有說。地獄唯於地獄能令不現。傍生於二餓鬼於三天。於五趣能令不現。

如是說者地獄能於五趣不現。乃至天亦能於五趣不現。

是謂不現非過去。

「不現」者，是第二不現。

「非過去」者，非二種過去。以所隱沒住現在故。

有過去亦不現，謂：所有行已起、等起・已生、等生・已轉、現轉・已集・已現、已過去、已盡滅、已離變，是過去、過去分、過去世攝。

如是諸句皆共顯示過去諸行。

「過去」者，是世過去。

「不現」者，是世不現。

有非過去亦非不現，謂除前相。

此中相聲於所名轉。謂若法是前三句。名所顯者皆悉除之。餘未顯者作第四句。此復云何。謂除一切過去世法現在佛身及所隱沒。取餘現在一切未來及無為法。

問：如後盡滅亦約結斷而作四句。何故此中不約結斷。作四句耶。

答：有處說結斷。名盡名滅。無處說結斷名不現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十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十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智納息第二之六

諸過去彼一切盡耶？

答：應作四句。

過去有二種。如前說。

盡亦有二種。如過去說。

此中俱依二種作論。過去與盡互有廣狹。故作四句。

有過去非盡。謂如具壽鄔陀夷言。一切結過去...乃至廣說。

「過去」者，是第二過去。

「非盡」者，非初盡。佛身現在已斷盡故。

有盡非過去。謂如佛言：此聖弟子已盡地獄、已盡傍生、已盡餓鬼、已盡所有險惡趣坑。

問：此中「已盡地獄」者。顯聖弟子已盡地獄。「已盡傍生」者。顯此已盡傍生。「已盡餓鬼」者。顯此已盡餓鬼。「已盡所有險惡趣坑」者。顯此更何所盡耶？

答：即顯上三然前廣後略。前別後總前漸後頓。前分別後不分別。

有說。

「已盡地獄、傍生、餓鬼」者。顯此已盡三惡趣自性。

「已盡所有險惡趣坑」者。顯此已盡彼中有。

有說。

「已盡地獄等」者。顯已盡地獄等。

「已盡所有險惡趣坑」者。顯已盡人中扇搥半擇迦無形二形。彼是人中險惡趣坑故。

有說：

前顯已盡地獄、傍生、餓鬼。

後顯已盡住不律儀。彼當墮險惡趣坑故

有說：

前顯已盡地獄、傍生、餓鬼。

後顯已盡造五無間業。彼無間生墮地獄故。

有說：

前顯已盡地獄、傍生、餓鬼。

後顯已盡斷善根者。以斷善者如險惡趣坑故。若不續善根死必墮地獄故。

有說。

前顯已盡地獄...等果。

後顯已盡地獄等因。如契經說：汝等苾芻。若見行身語意惡行者。應知已見地獄或餘惡趣。

有說。

前顯「已盡地獄、傍生、餓鬼」。

後復言「已盡所有險」者。重顯已盡地獄。以地獄中無善果故。

「惡趣」者，重顯已盡餓鬼。彼常貧窮乏資緣故。

「坑」者，重顯已盡傍生。身心墮彼難可出故。有成劫時生。彼壞劫時方命終故。

有說。

前顯已盡地獄、傍生、餓鬼。

後復言「已盡所有險惡趣坑」者。皆重顯已盡三惡趣果。謂三惡趣皆是極險。眾惡所趣所墮坑故。

問：今地獄中猶有種種鑊湯爐炭。及獄卒等無量苦具。如何言盡耶。

答：不往不生故說為盡。謂聖弟子不復往彼處。不復生彼蘊界處故。此已得彼非擇滅故。

問：亦有異生得地獄等非擇滅者。何故但說聖弟子耶

答：諸聖弟子皆已盡故。異生品中有未盡者。是故不說。

問：諸聖弟子亦盡人天。何故但言盡地獄等。

答：此中但說一切盡者。諸聖弟子於人天趣。有未盡者故不說之是謂盡。非過去盡者是第二盡。非過去者非初過去。

有過去亦盡。謂所有行已起等起。乃至廣說。

此皆顯示過去諸行。

「過去」者，是世過去盡亦爾。

有非過去亦非盡，謂除前相。

此中相聲義如前釋廣說。乃至此復云何。謂除一切過去世法現在佛身。未來聖弟子地獄等蘊界處。取餘現在一切未來及無為法。作第四句

復次，若依結斷說者。

此中依言顯所憑義。前四句中。依世盡及不生盡說盡言。今四句中。依斷煩惱得擇滅盡。建立盡名。

有結過去非盡。謂結過去。未斷、未遍知、未滅、未變吐。

「未斷」者，未立斷遍知。

「未遍知」者，未立智遍知。

「未滅」者，未得擇滅。

「未變吐」者，未棄彼得。

有說。

「未斷」者，未以無間道斷。

「未遍知」者，未以解脫道遍知。

「未滅」者，未證彼離繫得。

「未變吐」者，未捨彼繫得。

有說。此四句皆顯未棄捨義。此復云何。

調諸異生，

若具縛者。過去三界見修所斷結。

已離欲染未離初靜慮染者。過去八地見修所斷結。

乃至已離無所有處染者。過去一地見修所斷結。

若聖者，

具縛入正性離生位。

苦法智忍時過去三界見修所斷結。苦法智已生苦類智未生。過去色無色界見苦所斷。

乃至三界見集滅道修所斷結。乃至道法智已生道類智未生。過去色無色界見道所斷。

及三界修所斷結。

預流者，過去三界修所斷結。

一來者，過去欲界修所斷三品。及色無色界修所斷結。

不還者，若未離初靜慮染。過去八地修所斷結。乃至若已離無所有處染。過去一地修所斷結。

是謂結過去非盡。

有結盡非過去。謂結未來已斷、已遍知、已滅、已變吐。

「已斷」者，已立斷遍知。

「已遍知」者，已立智遍知。

「已滅」者，已得擇滅。

「已變吐」者，已棄彼得。

有說。

「已斷」者，已以無間道斷；

「已遍知」者，已以解脫道遍知；

「已滅」者，已證彼離繫得；

「已變吐」者，已捨彼繫得。

有說。

此四句皆顯已棄捨義。此復云何。謂

阿羅漢，

未來三界見、修所斷結。

若不還者，

已離無所有處染。未來三界見所斷。及八地修所斷結。乃至

未離初靜慮染者。未來三界見所斷。及一地修所斷結。

若一來者，

未來三界見所斷。及欲界六品修所斷結。

若預流者，

未來三界見所斷結。

若隨信、隨法行。

道法智已生道類智未生。未來三界見苦集滅所斷。及欲界見道所斷結。乃至

苦法智已生苦類智未生。未來欲界見苦所斷結。

若諸異生，

已離無所有處染。未來八地見修所斷結。乃至

已離欲染未離初靜慮染。未來一地見修所斷結。

是謂結盡非過去。

有結過去亦盡。謂結過去已斷、已遍知、已滅、已變吐。

「已斷……等」言如前廣說。此復云何。

謂阿羅漢，過去三界。見修所斷結。廣說乃至。

若異生，已離欲染未離初靜慮染。過去一地見修所斷結。

是謂結過去亦盡。

有結非過去亦非盡。謂結未來未斷、未遍知、未滅、未變吐。及結現在

「未斷……等」言如前廣說。此復云何。

謂諸異生，若具縛者。未來三界見修所斷結。廣說乃至。

若不還者，已離無所有處染。未來一地修所斷結。及一切現在結。

是謂結非過去亦非盡。

諸過去彼一切滅耶？

答：應作四句。

過去有二種。如前說。滅亦有二種。一世滅。二隱沒滅。此中俱依二種作論。過去與滅互有廣狹。故作四句。

有過去非滅，謂如具壽鄔陀夷言。一切結過去。乃至廣說。

過去者是第二過去。非滅者非二種滅。佛身現在非隱沒故。

有滅非過去，謂依世俗小街小舍小器小眼。言是滅街乃至滅眼。

謂東方人見小街等說言此滅。即依此義可作是言。

頗有眼滅能見色耶？答：有。謂現在世同分小眼是謂滅。非過去滅者是第二滅。非過去者非初過去。

有過去亦滅，謂所有行已起等起。乃至廣說。

此皆顯示過去諸行。過去者是世過去滅亦爾。

有非過去亦非滅，謂除前相。

此中相聲亦如前說。廣說乃至。此復云何。謂除一切過去世法。現在佛身及小街等。取餘現在一切未來及無為法。作第四句。

復次，若依結斷說者。

此中依言義如前說。前四句中依世滅及隱沒滅說滅言。今四句中依斷煩惱得擇滅滅建立滅名。

有結過去非滅。謂結過去未斷、未遍知、未滅、未變吐。

廣說乃至。

有結非過去亦非滅。謂結未來未斷、未遍知、未滅、未變吐及結現在。

此中一切義如前說

如是所說五四句中。前三四句依世施設及聖施設說。依世語言。及聖語言說。依世俗及勝義說。依契經及現見說。

後二四句唯依聖施設聖語言勝義契經說。

問：後二四句中。何故但說結不說結法耶。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已說結。當知亦已說結法。所以者何。依結立結法故。又同一對治故。

有說：諸結自性斷。斷已不成就。是故說之。結法不定是故不說。

有說：諸結多諸過失。堅牢難斷難破難越是故說之。結法不爾是故不說。

有說：諸結與聖道相違。結法不爾。以善有漏。能與聖道相入出故。無覆無記能與聖道為依止故。然與結相雜故。亦是聖道所斷。如燈破闇時亦損炷等。王破他軍時亦損自眾。

有說：諸結是結亦是結法。是故說之。結法非結是故不說。

如結、結法，縛、縛法，隨眠、隨眠法，隨煩惱、隨煩惱法，纏、纏法，垢、垢法，應知亦爾。

〈疑〉

若於苦生疑此是苦耶？此非苦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

有因論婆羅門。來詣佛所作如是問：

「沙門喬答摩！疑甚為希有難度，非易度。

世尊告言：

「如是如是婆羅門！疑甚為希有難度，非易度。

所以者何？。有古昔婆羅門造明論者。造呪術者上首有十：一頰瑟揲迦，二婆莫迦，三婆莫提婆，四毘濕縛蜜多羅，五闍莫鐸耆尼，六鷲耆羅，七跋羅墮闍，八婆死瑟提，九迦葉波，十勃栗瞿。

如是等諸婆羅門世雖尊敬，皆不度疑而命終，是故知疑甚為難度。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分別。

彼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若於苦生疑，此是苦耶？此非苦耶？當言一心多心耶？

答：應言多心。謂

此是苦耶。是一心。此非苦耶是第二心。

於集、滅、道生疑亦爾。

此中邪聲顯成疑義。若但說此是苦。便成正見。此非苦便成邪見。乃至於道亦爾。由說邪聲故成疑義。如是於苦乃至於道。各有二心總成八心。此說極速。於四聖諦次第疑者有此八心。如現觀時。從苦法智忍。乃至道類智十六剎那。

有說。此八非八剎那。以一一心生滅速疾。若作是念。此是苦耶。中間已經百千生滅。餘心亦爾。但本論師欲令弟子易解了。故說多剎那以為一心。行相等故。

頗有一心。有疑無疑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令疑者得決定故。謂阿毘達磨者說一心聚。有多法俱。生於中有是猶豫謂疑。有是決定謂慧。有非猶豫非決定謂餘心所。勿有生疑即有疑心。是無疑心。即無疑心。是有疑心

為令此疑得決定故。顯有疑心異無疑心異，故作斯論。

頗有一心有疑無疑耶？

答：無。

問：此言。為約心聚？為約所緣說耶？

若約心聚說者。則一心聚中有是疑有非疑。如前已說。何故言無。

若約所緣說者。則於一佛心有有疑。謂異生有無疑。謂聖者亦不應言無。何故答言無也。

答：此約心聚故答言無。謂諸心聚若有疑者名有疑心。若無疑者名無疑心。是故有疑心異無疑心異。然此中說無疑心者。於四聖諦或了是有或撥為無。非但與疑不相應起。

所以者何。謂於苦諦。

若言：『此是苦耶？』此心有疑；若言：『此是苦！』此心無疑。

若言：『此非苦耶？』此心有疑；若言：『此非苦！』此心無疑。

於集、滅、道應知亦爾。

應知此中有十六心。於四聖諦各有四故。謂八是疑。四是正見。四是邪見。前四種疑引四正見。後四種疑引四邪見。謂此是苦等是正見。此非苦等是邪見故。

問：何等補特伽羅疑能引生正見？何等補特伽羅疑能引生邪見？

答：

若好與此法共住者。彼疑引生正見；

若好與外道共住者。彼疑引生邪見。

復次，

若樂習內論者。彼疑引生正見；

若樂習外論者。彼疑引生邪見。

復次，

若愛親近 善士聽聞 正法者。彼疑引生正見；

若愛親近不善士聽聞不正法者。彼疑引生邪見。

復次，

若因力加行力不放逸力 增上者。彼疑引生正見；

若因力加行力不放逸力非增上者。彼疑引生邪見。

如契經說。有三種冥身。謂於三世疑惑猶豫。

問：冥身自性應是無明。何故說疑。

答：彼相似故。謂諸煩惱中無有不了。行相與無明相似猶如疑者。是故說疑。

有說。冥身自性實是無明。疑是無明依處舍宅是故說疑。如《施設論》說。疑是無知依處舍宅故。

有說。疑與無明親近住故。謂若有疑處必有無明。如世於親說彼是我是。故說疑。

有說。疑與無明相類同故。謂彼於境俱不決定二分而轉是故說疑。

有說。彼經為成不成法故。謂無明為冥身自性。不說自成而疑亦有冥身之義。然不顯了是故偏說。

問：世尊何故但說緣世疑為冥身。不說緣無為疑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彼經依多分說。謂多緣世起此冥身。少緣無為是以不說。

有說。有為麤顯於中生疑。聖所訶責說為冥者。無為微細難可覺了於中生疑。聖不訶責是以不說。如晝顛蹶為世所訶說為盲者。夜分顛蹶世則不訶。彼亦如是。

有說。外道於世起增上愚。疑惑猶豫是故偏說。

如《契經》言。

我於過去為曾有？為非曾有？何所曾有？云何曾有？

我於未來為當有？為非當有？何所當有？云何當有？

於內猶豫此物是何？此物云何？當何所有？

如是有情生從何來？沒往何所？

外道於世數起如是增上猶豫。是故偏說。

有說。若愚若智內道外道。世間論者乃至童豎皆知有世。謂彼皆有了去來今。而於中疑甚為盲冥故說冥身。涅槃離相極難覺了。雖猛利智猶不能窮。故於彼疑此中不說。

有說。佛觀未來。有諸弟子撥無過未。故說於世起疑惑者名為冥身

如《契經》說：有五種心裁。一者疑佛。二者疑法。三者疑戒。四者疑教。五者瞋僧。

如彼《經》說：有五心裁。云何為五。謂於大師及法戒教疑惑猶豫。不悟入、不信解、不害心裁。於佛所讚嘆有智同梵行者。瞋恚毀罵陵辱觸惱不害心裁。

問：此五心裁以何為體。

答：疑瞋為體。前四是疑第五是瞋。

問：瞋可爾。疑云何？

如《契經》說。裁有三種。謂貪、瞋、癡。

《品類足論》亦作是說。瞋云何。謂於有情。作損害作栽藥無處說疑為栽自性。此中何以說耶。

答：彼相似故調諸煩惱中。無有非栽自性而作栽事。猶如疑者。如《施設論》說。疑覆蔽心。令心剛強作栽藥事。尚不令心得邪決定。況正決定。譬如良田若不耕墾。即便堅硬多諸株杌。穢草不植。何況嘉苗。

有說：疑與瞋恚“行相、所對”俱相似故說為心裁。

行相相似者。俱感行相轉故。

所對相似者。俱對歡行相故。

問：何故疑佛說為心裁。非疑僧耶。

答：不應生處而妄生者說名心裁。

佛無一切惡行過失。而生猜疑是名非處。於法戒教應知亦爾。

僧有少分惡行過失。而猜疑者是應處起不名心裁。

問：何故瞋僧說名心裁。非瞋佛耶。

答：

僧有少分惡行過失。緣之生瞋性必尤重故名心裁。

佛無一切惡行過失。生瞋則輕是故不說。於法戒教應知亦爾。

有餘師說。於非重過施設心裁。於僧生疑其過則重。以應處起難可斷故不名心裁。佛無諸過而能緣之生瞋性必尤重難斷亦非心裁。於法戒教亦復如是

〈名.句.文身〉

云何多名身？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為欲分別契經義故。

如《契經》說：苾芻！當知如來出世。便有名身、句身、文身。出現世間。

雖作是說而不分別。云何名身、句身、文身。今欲分別故作斯論。

有說：為令疑者得決定故。謂

此論中分別種種甚深妙義。或有生疑論者。於義雖得善巧。而於其文或不善巧
為令此疑得決定故。顯於文義俱得善巧故作斯論。

有說：為止他宗顯己義故。謂

或有執名句文身。非實有法如譬喻者。

或復有執名句文身。聲為自性如聲論者。

為止彼執顯名身等是實有法。是不相應行蘊所攝故作斯論。

有說：欲顯世尊三無數劫。所設劬勞有大果故。謂

佛過去無量劫前應得滅度。所以經於三無數劫修習。百千難行苦行。但為利他。夫利他者。必於名身、句身、文身。皆得善巧。以善巧故。能為他說蘊、界、處等。令得涅槃究竟饒益是名大果。

有說：為欲建立三種菩提增上緣故。謂

若以上品覺慧。覺名句文身名佛菩提。

若以中品覺慧。覺名句文身名獨覺菩提。

若以下品覺慧。覺名句文身名聲聞菩提。

有說：欲顯佛是無量無邊說法者故。謂

佛善達名句文身。能為眾生說法無盡。

有說：欲顯世尊異獨覺故。謂

佛、獨覺皆不由師自能覺悟。而於名等唯佛善知。獨覺不爾。

有說：為欲照了雜染清淨。二法性相令他知故。謂

名身等是能照了染淨根本。若無名等雜染清淨不可顯示。

有說：欲顯於名身等觀察。不觀察者引大義利大衰損故。

謂修行者。

若能觀察名句文身則能制伏。猶如積山煩惱惡行。雖遭罵辱能堪忍故。

若不觀察名句文身。則煩惱惡行如河流不絕。如罵太子毘盧釋迦言：『婢子！何以昇我釋種堂』。彼以不能觀察如是四五字故。牽引無量百千眾生墮大地獄。

問：彼修行者得他罵時。云何觀察令瞋不起。

答：所言阿俱盧舍縵者。是為罵我。若除阿字但是喚我。若除縵字直是罵聲。若二字俱除直名為喚。

彼修行者得他罵時。

便審觀察：

此諸字中。

若無阿者，便是喚我何為生瞋。

若無縵者，但有罵聲。不關於我何由得瞋。

若二字俱無直名為喚。於我何苦而得生瞋。

復次，行者得他罵時。

便審觀察

如是諸字。此方是罵他方是讚。

我若於此生瞋生憂。若於他方生貪生喜。則常憂、常喜、常瞋、常貪。誰有疲苦與我比者。

由此觀察便不生瞋。

復次，行者得他罵時。

便審觀察

有讚我者更無別字。但於罵我諸字之中。顛倒次比此讚與罵既不決定。不應於中生憂生喜。

由此於罵不生瞋心。

復次，行者得他罵時。

應審觀察

如是語業。誰所成就。為是罵者。為是我身。

即知此是罵者成就。便作是念。

彼為自罵何關於我。

故不生瞋。

復次，行者得他罵時。

便觀

罵者身中諸法。罵我法多不罵法多。

即知

罵法唯攝一界。一處一蘊少分。

不罵法攝十七界。一界少分十一處一處少分。四蘊一蘊少分。

作如是念。

彼罵我者。罵我法少不罵法多。何為忘多於少生恚。

復次，行者得他罵時。

應觀一字一剎那頃。必不成罵。無有多字多念俱生。前字生時後字未起。後字若生前字已滅。都無罵理但妄分別。謂之為罵故不應瞋。

復次，行者得他罵時。

應觀我身及能罵者。皆念念滅適欲分別。罵者及我皆已滅無。誰復於誰應生瞋恨。

由此觀察故不生瞋。

復次，行者得他罵時。

應觀諸行離我我所。作者受者皆不可得。唯空行聚何為生瞋。

有說：所以作此論者。為顯此論文義具故。

謂此論中分別諸法自相共相。名為義具。此中分別名句文身名為文具。

有說：為顯名句文身有大用故。

謂由名等顯示分別蘊界處等。無量義門。及能讚述佛法僧寶無邊功德。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故作斯論

云何多名身？

答：謂多名號異語增語想等想假施設。是謂多名身。

此中論者於文善巧。以多文句共顯一名。皆是名之差別名故。

問：此中何故問多名身。而不問名及名身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應問而不問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名與名身。二俱攝在多名身中。問多名身則為都問。

有說。此是契經所說。不應問。作論者。契經但問多名身故。論者於中不能增減。

問：若爾。何故問多名身。而答以名。

答：名是根本。名滿名身。名身復滿多名身故。

有說。依展轉因故作是說。如子孫法。謂依名有名身。依名身有多名身故。

問：名體是何。

答：是不相應行蘊所攝。文句亦爾。

問：何故名名。

答：名者名為隨名。為名名為合隨者。如其所作即往相應。名者為此義立。如求便應合者。隨造頌轉令與義會。此中名具三義故名為名。心心所法有隨有名。而無合義故不名。餘不相應色無為法。有隨有合而無名義故亦非名。

問：名身者是何義。

答：是二名聚集義。是故一名不名名身。

問：多名身是何義

答：是多名聚集義。如一象二象不名多象身。要眾多象名多象身。馬等亦爾。句身多句身文身多文身亦復如是。

此中有名。有名身。有多名身。有一字所起名。有二字所起名。有多字所起名。

一字所起名中。於一字但有名於二字有名身多名身者。有欲令依 三字。有欲令依 四字。

二字所起名中。於二字但有名於四字有名身多名身者。有欲令依 六字。有欲令依 八字。

三字所起名中。於三字但有名於六字有名身多名身者。有欲令依 九字。有欲令依 十二字。

四字所起名中。於四字但有名於八字有名身多名身者。有欲令依 十二字。有欲令依 十六字。

以此為門餘多字名應知亦爾。

有餘師說。一字所起名中。於一字一呼但有名。即於此字再呼有名身。即於此字或三呼或四呼有多名多身。於二字所起名等應知亦爾

云何多句身？

答：諸句能滿未滿足義。於中連合是謂多句身。為成此義引經為證。如世尊說：

諸惡莫作 諸善奉行 自淨其心 是諸佛教

如是四句各能滿足。未滿足義於中連合。是謂多句身。

如是四句一一能滿。各自句中。未滿足義於中連合者。於四句中一一各別。連合諸字顯未滿義。或復連合諸句。顯成頌義為多句身。

一一句中有標、有釋。

謂「諸惡」者是標；「莫作」者是釋。乃至

「是諸佛」者是標；「教」者是釋。

故此頌中有四事滿。一標，二釋，三句，四頌。

若說「諸惡」於標名滿。於釋於句於頌未滿。復說「莫作」於標釋句三種名滿。於頌未滿。

復說「諸善」若於總頌標釋句滿。若於別句標滿非餘。乃至

復說「是諸佛」者若於總頌標釋句滿。若於別句標滿非餘。復說「教」者一切皆滿。

此頌處中不長不短八字為句。三十二字為頌。諸經論頌多依此法。計書寫數亦依此法。又從六字乃至二十六字皆得為句。然六字者名為初句。二十六字者名為後句。

減六字者，名短句。

過二十六字者，名長句

云何多文身？

答：諸字眾是謂多文身。為成此義引經為證。如世尊說

欲為頌本 文即是字 頌依於名 及造頌者

此中

「欲」者。是欲造頌欣熹愛樂。

「為頌本」者此欲是頌因集生緣。

「文即是字」者。巧便顯了故名為文。此即是字無轉盡故。此即顯示能顯頌文以字為體。

「頌依於名」者。頌是假有依名而立。亦依文句且說依名。此中依言如林依樹。

「及造頌」者。思惟觀察作諸伽他名造頌者。頌依造者如蛇依穴，水依於泉，乳依乳房與依名異

應知此中，有名、有名身、有多名身，有句、有句身、有多句身，有文、有文身、有多文身。

於 一字，有名、無名身、無多名身，無句、無句身、無多句身，有文，無文身、無多文身。

於 二字，有名、有名身，無多名身，無句、無句身、無多句身，有文、有文身，無多文身。

於 四字，有名、有名身、有多名身，無句、無句身、無多句身，有文、有文身、有多文身。

於 八字，有名、有名身、有多名身，有句；無句身、無多句身，有文、有文身、有多文身。

於 十六字，有名、有名身、有多名身，有句、有句身，無多句身，有文、有文身、有多文身。

於三十二字，有名、有名身、有多名身，有句、有句身、有多句身，有文、有文身、有多文身。

由此為門於諸字眾。所說多少如理應知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十四

此卷宋本第十六幅末。便不生瞋，復次，行者得(之下)所起名中(之上)脫他罵時便審觀察(乃至)依二十字四字等六十八行文今依二本足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十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智納息第二之七

問：名為隨語地繫。為隨補特伽羅地繫耶。

有說。名隨語地繫。彼作是說。

生欲界者。

若作欲 界語。彼欲界 身。欲界 語。欲界 名。所說義或三界繫或不繫。

若作初靜慮語。彼欲界 身 初靜慮語。初靜慮名。所說義如前說。

生初靜慮者。

若作初靜慮語 彼初靜慮身。初靜慮語。初靜慮名。所說義如前說。

若作欲界語 彼初靜慮身。 欲界語 欲界名 。所說義如前說。

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者。

若作欲界 語。彼第二、第三、第四靜慮身。欲界 語欲界 名。所說義如前說。

若作初靜慮語。彼第二、第三、第四靜慮身。初靜慮語初靜慮名。所說義如前說。

問：若爾者。上三靜慮為有名不。

有說。無。有說。有。而不可說。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寧說無不應說有。而不可說以無用故。

有說。名隨補特伽羅地繫。彼作是說。

生欲界者。

若作欲界 語。彼欲界身 欲界 語 欲界名。所說義如前說。

若作初靜慮語。彼欲界身 初靜慮語。欲界名。所說義如前說。

生初靜慮者。

若作初靜慮語。彼初靜慮身 初靜慮語。初靜慮名。所說義如前說。

若作欲界 語。彼初靜慮身 欲界語 初靜慮名。所說義如前說。

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者。

若作欲界 語。彼第二、第三、第四靜慮身。欲界 語。第二、第三、第四靜慮名。
所說義如前說。

若作初靜慮語。彼第二、第三、第四靜慮身。初靜慮語。第二、第三、第四靜慮名。
所說義如前說。

問：若爾者。無色界為有名不。

有說。無。有說。有。而不可說。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寧說無不應說有。而不可說以無用故。

如說名。文句亦爾

問：名等為是有情數。為非有情數耶。

答：是有情數。

問：名等為有執受。為無執受耶。

答：無執受。

問：名等為是長養。為是等流。為是異熟生耶。

答：是等流。非長養非異熟生。

問：若名等非異熟生。契經云何通。如說。佛告阿難。我亦說。名從業生是業果。

答：名亦是業增上果故作如是說。調作好業亦得好名。然非異熟。

問：名等為善。為不善。為無記耶。

答：無記。非造業者故。思起故。如四大種

問：誰成就名等？為能說者？為所說耶？。設爾何失。

若能說者，則阿羅漢。應成就染污法。離欲染者應成就不善法。異生應成就聖法。斷善根者

應成就善法。以阿羅漢等亦說染污等法故。

若所說者。則外事及無為亦應成就名等。以彼亦是所說法故。

答：唯能說者成就名等。

問：若爾後難善通。前難云何通。

答：阿羅漢等雖成就染污等名。而不成就染污等法。以染污等名皆是無覆無記法故

問：一剎那心能起一語。一剎那語能說一字耶。

答：佛一剎那心能起一語。一剎那語能說一字。聲聞獨覺一剎那心能起一語。一剎那語不能說一字。彼說梘時必經多剎那故。由此唯佛。其言捷利聲韻無過詞辯第一。

問：三世諸法一一各有三世名耶。

答：有。過去諸法有過去名者。如過去佛。以如是名。說過去法過去諸法。有未來名者。如未來佛。以如是名。說過去法過去諸法。有現在名者。如現在佛。以如是名。說過去法未來現在法。廣說亦爾

問：一切名皆能顯義耶。

答：一切名皆能顯義。

問：若以此名顯斷常。第二頭第三手第六蘊。第十三處第十九界等。此名何所顯耶。

答：此名即顯斷常等想。

問：若以此名顯諸法無我。此名何所不顯耶。

有說。除其自性及俱有法。餘悉能顯。

有說。唯除自性餘悉能顯。

有說。唯除四字餘悉能顯

有說。一切悉顯。謂於此中薩能顯婆。婆能顯薩。達能顯磨。磨能顯達。是故此中。雖顯一切而無自性顯自性失。

問：名之與義何者多耶。

答：義多名少。所以者何。

義攝十七界一界少分十一處一處少分四蘊一蘊少分。

名攝一界一處一蘊少分。

有說。名多義少。所以者何。以一一義有多名故。如古所制尼健茶書。一一義有千名。次後略之。於一一義唯留百名。今一一義唯留十名。

又說法者以無量名說一義故。

如是說者義多名少。所以者何。名亦義故。設名非義義猶為多。以攝十七界一界少分。乃至廣說。況名亦是義。是餘名所顯故。是則義攝十八界十二處五蘊。名但攝一界一處一蘊少分。

問：若名亦是義者。名義有何差別。

答：能顯是名所顯是義。

復次

名是非色。義通色非色。

名唯無見。義通有見無見。

名唯無對。義通有對無對。

名唯有漏。義通有漏無漏。

名唯有為。義通有為無為。

復次

名唯無記。義通善不善無記。

名唯墮三世。義通墮三世及離世。

名唯欲色界繫。義通三界繫及不繫。

名唯非學非無學。義通學無學非學非無學。

名唯修所斷。義通見修所斷及不斷。

復次

名唯不染污。義通染污不染污。

如染污不染污。有罪無罪。有覆無覆是退非退。黑法白法亦爾。

復次

名無異熟。義通有異熟無異熟。

名非異熟。義通異熟非異熟。

名不相應。義通相應不相應。

如相應、不相應，有所依、無所依，有所緣、無所緣，有行相、無行相，有警覺、無警覺，亦爾。

復次

名唯苦集諦攝。義通四諦及非諦攝。

由如是等。名義差別。

問：義為可說。為不可說耶。設爾何失。

若可說者。說火應燒舌。說刀應割舌。說不淨應污舌。說飲應除渴。說食應除飢。如是等。

若不可說者。云何所索不顛倒耶。如索象應得馬。索馬應得象。如是等。契經所說復云何通。

如說。我所說法初中後善。文義巧妙。

答：義不可說。

問：若爾前難善通。云何所索不顛倒耶。

答：劫初時人。共於象等假立名想。展轉傳來。故令所索而不顛倒。

有說。語能起名名能顯義。語雖不能親說得義而依展轉。如子孫法故於象等所索無倒。

問：契經所說復云何通。

如說。我所說法初中後善。文義巧妙。

尊者世友作是釋言。語能起文文能顯義。故作是說。

復作是言。為異外道故作是說。謂諸外道所說法。或少義或無義。世尊所說有義多義。是故說言。我所說法文義巧妙。

復作是說。外道所說文義相違。世尊所說文義相順。欲顯異彼故作是說

問：名句文身是不相應行蘊所攝。何故佛說四蘊名名。

答：佛於有為總立二分。調色非色。色是色蘊。非色即是受等四蘊。非色聚中。有能顯了一切法名。故非色聚總說為名。

有說。色法麁顯即說為色。非色微隱。由名顯故說之為名。然實名等唯不相應行蘊所攝。

名有六種。一功德名。二生類名。三時分名。四隨欲名。五業生名。六標相名。

功德名者，謂依功德立名。

如解、或誦素怛纜者，名為經師。

若解、或誦毘奈耶者，名為律師。

若解、或誦阿毘達磨者，名為論師。

得預流果，名為預流。乃至……

得阿羅漢果，名阿羅漢。如是等。

生類名者。謂依生類立名。

如城市生者名城市人。村野生者名村野人。剎帝利種中生者名剎帝利。乃至戍達羅種中生者。名戍達羅。如是等。

時分名者。謂依時分立名。

如童稚時名為童子。乃至衰老時名為老人。如是等。

隨欲名者。謂隨樂欲立名。

如初生時。或父母等。或沙門等。為其立名。如是等。

業生名者。謂依作業立名。

如善畫者名為畫師。鍛金鐵者名金鐵師。如是等。

標相名者。謂依標相立名。

如執杖者名執杖人。執蓋者名執蓋人。如是等。

復次，名有四種：一假想名。二隨用名。三彼益名。四從略名。

假想名者。如貧賤者名為富貴。如是等。

隨用名者。如腹行者名腹行蟲。如是等。

彼益名者。如天神邊求得者名為天授。因祠祀而得者名為祠授。如是等。

從略名者。如具五功德者名為五德。繫屬王者名曰王人。如是等。

復次，名有二種：一生名。二作名。

生名者。如剎帝利婆羅門等。

作名者。如父母等所為立名。

有說。

生名者，謂初生時父母等所立名。

作名者。謂於後時親友知識所為立名。

復次，名有二種：一有相名。二無相名。

有相名者。如無常、苦、空、無我等。

無相名者。如我、人、有情、意生等。

若佛出世：則有相名多，無相名少。

若不出世：則無相名多，有相名少。

問：火名為是有相。為是無相。

答：若云尸棄是有相名。若云阿耨尼。是無相名。

復次，名有二種：一共名。二不共名。

不共名者。如佛、法、僧、蘊、界、處等。

共名者。謂餘世間共所立名。

有餘師說。無不共名。以一法可立一切名。一切法可立一名故。名皆是共如共不共名。曾未曾名亦爾。

復次，名有二種：一定名。二不定名。

定名者。如蘇迷盧大海洲渚等。

不定名者。謂餘世間隨共立名。

有餘師說。無決定名。所以者何。蘇迷盧等。邊方亦為作種種名。此方文頌亦作餘名。如是說者蘇迷盧等有決定名。劫初成時蘇迷盧等名已定故。

問：前劫壞時一切失壞。今劫成已誰傳彼名。

答：有諸仙人得宿住智。憶前劫事復傳彼名。或劫初人由法爾力。心想歎有彼名現前。

問：諸所有名。為皆先有展轉傳說為新立耶。

答：蘇迷盧等諸名先有。餘名不定。或有新立。

復次，名有二種：一者詮體。二者詮用。

詮體名者。如盆中果舍中人等。

詮用名者。如刈者誦者等。

有說。

詮體名者。如堅濕煖動等。

詮用名者。如持攝熟長等。

有說。

詮體名者，謂諸惡等。

詮用名者。謂莫作等。

問：名為有邊際不。

有作是說。名無邊際法無邊故。於一一法有多名故。

復有說者。名有邊際。唯佛能知餘無知者。以佛能知名邊際故名一切智。

有說。佛及獨覺知名邊際。餘不能知。

有說。佛及獨覺到彼岸聲聞知名邊際。餘不能知。

評曰。初說為善。唯佛能知名之邊際。餘皆無有一切智故。

問：有佛無佛世間恒有名句文身。何故經言：如來出世。便有種種多名身等出現世間。

答：依不共名故作是說。如佛法僧蘊界處等。唯佛出世方。有此名。

有作是說。唯佛出世。有順解脫順空無我。違生死苦違我我所。斷諸見生覺意。背煩惱向出要。止愚癡生智慧。斷猶豫生決定。厭生死樂涅槃。毀外道讚正法。諸如是等。名句文身出現於世。餘時不爾故作是說。

如契經說。

有三種言依。無第四第五。云何為三。謂

依過去說曾諸法。

依未來說當諸法。

依現在說今諸法。

問：言依以何為自性。

答：《品類足》說言。依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所攝

問：言即是語彼依是名。但應一界、一處、一蘊所攝。何故言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所攝耶。

答：彼論應說。言依一界、一處、一蘊所攝。而言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所攝者。依展轉因故作是說。謂語依名轉名依義轉。義是言展轉依義中。具有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故。說者聽者皆為於義。是故彼論依展轉因。說言依自性。

有說：言依是名及所說義。是故具有十八界等。以言依名及義轉故。

問：何故但依三世法說三言依。不依無為法說言依耶。

答：亦應說無為法是言依。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無為攝在現在品中。以現在法得無為故。

有說。言多分依有為法轉故。無為法不說言依。

有說。為止有情增上愚故說三言依。於有為法所起無明多增上故。

有說。有情多於三世猶豫故。佛為說三種言依。

有說。為止外道執有我故說三言依。謂外道言若無我者。我言何依故。佛為說三種言依。我言但依三世起故。

有說：為止撥無去來二世。并止現在是無為執說三言依。依是有體有用法故無必無體。無為無用故非言依。

有說：有為法麁多信是有。易起言說故立言依。無為法細少信是有難起言說。故非言依。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有為無為分為二聚。若彼聚中三事可得。謂語名義立為言依。無為聚中雖得有義。而無餘二故非言依。

大德說曰。若法有用取果與果可立言依。無為無用是故不說。

脇尊者言。有為諸法與言可有俱時轉義故立言依。無為不然是故不說。

問：若依過去說未來現在法。依未來說過去現在法。依現在說過去未來法。彼是何等言依攝耶。

有作是說：彼不攝在三言依中。

復有說者。

若依過去說未來現在。即攝在過去中...乃至

若依現在說過去未來。即攝在現在中。

有餘師說。

若依過去說未來現在。未來者攝在未來。現在者攝在現在...乃至

若依現在說過去未來。過去者攝在過去，未來者攝在未來。

前說言依義為體故。

問：若於一時頓說二世。或復三世何言依攝。

有作是說：彼不攝在三言依中。

復有說者隨能顯名。在何世攝。即說攝在彼世言依。

有餘師說。隨所顯義在何世攝。即說攝在彼世言依。前說言依義為體故。

問：契經但說有三種言依於義已足。何故復說無第四、第五。

答：

無第四者遮第四世。恐有執有第四世故。

無第五者遮無為法。恐執無為是言依故。

有說：二言鄭重遮止。欲令所說義決定故。契經依世建立言依故。說有三，無四、無五。

若依如理作意建立言依。應說有一，無第二、第三。

無第二者，遮有第二如理作意。

無第三者，遮如理作意所不攝法。

若依止觀 建立言依。應說有二，無第三、第四義如前說。

若依三解脫門建立言依。應言有三，無第四、第五義如前說。

若依四聖諦 建立言依。應說有四，無第五、第六義如前說。

若依五蘊 建立言依。應說有五，無第六、第七義如前說。

若依六隨念 建立言依。應說有六，無第七、第八義如前說。

若依七等覺支建立言依。應說有七，無第八、第九義如前說。

若依八聖道支建立言依。應說有八，無第九、第十義如前說。

若依九次第定建立言依。應說有九，無第十、第十一義如前說。

若依如來十力建立言依。應說有十，無第十一、第十二義如前說。

如是若依餘法建立言依應如理說。此經依世建立言依。故但說三，無四、無五。

即此經中作如是說：應以四事觀察補特伽羅。知彼具壽為可與語、為不可與語。云何為四？

一者、處非處。

二者、智論。

三者、分別。

四者、道跡。

若於此四善安住者。彼可與語。與此相違不可與語。

問：如是四事有何差別。

答：

不善安住處非處者。謂不如實知是處非處。

不善安住智論者。謂不如實知智及爾焰。

不善安住分別者。謂不如實知世俗勝義。

不善安住道跡者。謂不如實知趣苦集行及趣苦滅行。

有說

不善安住處非處者。謂不如實知眼色為緣生眼識乃至意法為緣生意識是處耳等為緣生眼識。乃至眼等為緣生意識非處。

不善安住智論者。謂不如實知十智差別。

不善安住分別者。謂不如實知了義經及不了義經。

不善安住道跡者。謂不如實知四種行跡。

有說

不善安住處非處者。謂不如實知有理無理。

不善安住智論者。謂不如實知聖者正論。

不善安住分別者。謂不如實知假設言論。

不善安住道跡者。謂不如實知他言句義。前中後別而輒酬對。

有說

不善安住處非處者。謂不能如實立所立宗。

不善安住智論者。謂不能堪受他所問難。

不善安住分別者，謂不善了知詭誑真實。

不善安住道跡者。謂不能成辦增上覺慧。

有說

不善安住處非處者。謂於自宗他宗。不善安住而有所說。

不善安住智論者。謂不了知他以量為先有所詰難。

不善安住分別者。謂不了知他前後次第相應言論。

不善安住道跡者。謂不能滿足所求勝事。

有說

不善安住處非處者。謂不善了知現非現量。

不善安住智論者。謂於先所聞堅執不捨。不欲觀察前後德失。

不善安住分別者。謂於他正說心懷猶豫。如不能決是飯是酥。

不善安住道跡者。謂不了知現比至教為先問難。

脇尊者言。

不善安住處非處者。謂於所知境不善了知。

不善安住智論者。謂於能知智不善了知。

不善安住分別者。謂於邪正教不善了知。

不善安住道跡者。謂於邪正行不善了知。

尊者僧伽筏蘇說曰。

不善安住處非處者。謂於多界經中所說。處非處義不善了知。

不善安住智論者。謂於四十四智七十七智事不善了知。

不善安住分別者。謂於雜染清淨不善了知。

不善安住道跡者。謂於趣色滅行乃至趣識滅行不善了知。

與上相違名善安住

即此經中復作是說。應以四事觀察補特伽羅。知彼具壽為可與語、為不可與語。云何為四？

一者、應一向記問。

二者、應分別記問。

三者、應反詰記問。

四者、應捨置記問。

若於此四如應記者彼可與語。與此相違不可與語。

云何名應一向記問？此問應以一向記故。

謂有問言：『如來應正等覺耶？法善說耶？僧妙行耶？一切行無常耶？一切法無我耶？涅槃寂靜耶？』應一向記此皆如是。

問：何故此問應一向記。

答：此問能引義利，能引善法隨順梵行，能發覺慧，能得涅槃。是故此問應一向記。

云何名應分別記問？此問應以分別記故。

謂有請言：『為我說法』。

應告彼言：『法有多種！有過去、有未來、有現在，有善、有不善、有無記，有欲界繫、有色界繫、有無色界繫，有學、有無學、有非學非無學，有見所斷、有修所斷、有不斷，欲說何者？』

云何名應反詰記問？此問應以反詰記故。

謂有問言：『為我說法』。

應反詰言：『法有眾多。汝問何者？眾多法者。謂過去...等』如前廣說。

問：應分別記論。應反詰記論有何差別。

答：答意雖無差別而問意有異。

謂彼問者：有為知解故問、有為觸惱故問。

若為知解故問。

應告彼言：『法有多種。有過去、有未來、有現在……廣說乃至有見所斷、有修所斷、有不斷，欲說何者？』

若言：『為我說過去法』。應告彼言：『過去法亦有多種：有善、有不善、有無記，欲說何者？』

若言：『為我說善法』。應告彼言：『善法亦有多種：有色、有受、想、行、識，欲說何者？』

若言：『為我說色法』。應告彼言：『色法亦有多種：有離殺生…乃至有離雜穢語，欲說何者？』

若言：『為我說離殺生』。應告彼言：『離殺生有三種：謂從無貪生、從無瞋生、從無癡生，欲說何者？』。

若言：『為我說從無貪生』。應告彼言：『無貪生者復有二種。謂表、無表欲說何者？』

若為知解故發問者。則應如是分別而答。

若為觸惱故問。

應反詰言：『法有眾多汝問何者？』不應為說：有過去……乃至有不斷。

若言：『為我說過去法？』應反詰言：『過去法多汝問何者？』不應為說：善、不善、無記。

若言：『為我說善法？』應反詰言：『善法亦多汝問何者？』不應為說：色乃至識。

若言：『為我說色法？』應反詰言：『色法亦多汝問何者？』不應為說：離殺生乃至離雜穢語。

若言：『為我說離殺生？』應反詰言：『離殺生亦多汝問何者？』不應為說：從無貪生乃至從無癡生。

若言：『為我說從無貪生？』應反詰言：『從無貪生亦有眾多汝問何者？』不應為說：表及無表。

若為觸惱故發問者。則應如是總相反詰。令彼問盡或令自答。

如有為知解故問、有為觸惱故問，如有為求善故問、有為試他覺慧淺深故問、有為求義故問、有為摧他故問，有質直故問、有諂曲故問，有柔和故問、有憍傲故問，應知亦爾。如是名為分別反詰。二論差別。

云何名應捨置記問？此問應以捨置記故。

～ . . ～

^謂有外道來詣佛所。白佛言：。

「喬答摩。

世間常耶？乃至廣說四句

世間有邊耶？乃至廣說四句。」

世尊告曰：。

「皆不應記。」

問：何故世尊不答此問。

答：

彼諸外道執有實我名為世間。來詣佛所作如是問。佛作是念：

實我定無。

若答言『無』彼當作是言：『我不問有無』。

若答言『常』或『無常』等。便不應理實我本無。如何可說常無常等。

如有問他：『此石女兒。恭敬孝順及愛語不？』。

彼作是念：

石女無兒。

若答言『無』彼當作是言：『我不問有無』。

若我答言『恭敬孝順及愛語』者。便不應理石女無兒。如何可說有恭敬等。

此亦如是所問。非有、非真、非實，不應道理，故佛不答。

～・～

復有外道來詣佛所。白佛言

喬答摩。命者即身為異身耶。

世尊告曰。

俱不應記

問：何故世尊不答此問。

答：

彼諸外道執有實我名為命者。來詣佛所作如是問。佛作是念。

實我定無。

若答言『無』彼當作是言：『我不問有無』。

若我答言『即身』。或異便不應理。實我本無。如何可說與身一異。

如有問他『兔角牛角為相似不？』

彼作是念：

兔角本無。若答言『無』。彼當作是言：『我不問有無』。

若我答言『相似』或『不相似』。便不應理。兔角本無。如何可說與牛角相似不相似耶。

此亦如是，所問非有、非真、非實。不應道理，故佛不答。

～・～

復有外道來詣佛所白佛言。

喬答摩。如來死後為有為無乃至四句。

世尊告曰。

皆不應記。

問：何故世尊不答此問。

答：

彼諸外道執有實我名為如來。彼執此我本無。而有問。佛死後為有為無乃至廣說。佛作是念。

如是本無今有。實我畢竟無體。

若答：『此我今尚是無』彼當作是言：『我不問今有無』。

若我答言：『死後有』等便不應理。如是實我今尚是無。如何可說死後有等。所問非有、非真、非實，不應道理，故佛不答。

～・～

復有外道來詣佛所白佛言。

喬答摩！自作自受耶。

世尊告曰

此不應記。

問：何故世尊不答此問

答：

彼諸外道執有實我自作自受。佛說無我故不應答

義如前說。

~ . ~

彼復問言

他作他受耶。

世尊告曰

此不應記。

問：何故世尊不答此問。

答：

彼諸外道執有實我名自在天等。彼能作我受果。佛說無我故不應答

義如前說。

~ . ~

彼復問言

自他作自受耶。

世尊告曰

此不應記。

問：何故世尊不答此問。

答：

彼諸外道執有實我名為自他。佛說無我故不應答義如前說。

~ . ~

彼復問言

非自他作無因而生。無作無受耶。

世尊告曰

此不應記。

問：何故世尊不答此問。

答：

世尊常說果從因生。自作自受故不應答。

問：何故於彼外道諸問應捨置耶。

答：彼問不引義利、不引善法、不順梵行、不發覺慧、不得涅槃，是故彼問皆應捨置。

問：前三有答可名為記。第四無答云何名記。

答：佛雖告言此不應記。而實已與答理相應。是根本答故亦名記。令彼問者得正解故。或有默然於理得勝。況酬彼問而非記耶。

^昔有外道名扇帙略。聰明廣學。是大論師為論議故。來入迦濕彌羅國。

爾時此國有阿羅漢名筏素羅。三明六通具八解脫。學窮內外恒住波利質咄羅林中。

時扇帙略為摘論故。來詣其所共相問訊。種種慰勞在一面坐。白言

苾芻。欲相摘論。尊者與我誰先立宗。

筏素羅言

我是舊住應先立宗。但汝遠來稍當疲倦隨意先立。

時扇帙略便立宗言。

一切立論皆有報答。覺慧若盡其論乃窮。

時筏素羅默然而住。彼扇帙略與諸弟子歡喜而起唱如是言。

今此苾芻已墮負處。

時筏素羅告彼弟子。

汝師若是扇帙略者。不久當悟誰墮負處。

彼諸弟子聞之嗤笑隨逐其師。從林而出。時扇帙略尋即思惟。

何故沙門作如是說

乃便自悟。

我立論言『一切立論皆有報答』。苾芻“默然”是我墮負
深生慚赧。告弟子言

吾所立論今已墮負。可與汝等馳還懺謝。

弟子白言

何名墮負。

時扇帙略具為述之。弟子報言。

已對大眾得勝而來。何須復往懺謝取辱。

其師報曰。

我寧於智者邊受劣；不能於愚者邊取勝。

即與弟子還入林中。到尊者所頂禮雙足。作如是言

尊者得勝。我已墮負尊者是師我是弟子。從今以後請常教誨。

如是默然於理得勝。況酬彼問而不名答。

是故四種皆名為記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十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十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智納息第二之八

〈佛訶責〉

如佛世尊訶諸弟子稱言：『癡人』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佛世尊愛恚永斷違順平等。拔諍論根滅憍慢本。視諸珍寶猶如瓦礫。於一切法覺照無遺。無相似愛及恚慢等。諸煩惱習已永斷故。非如獨覺及諸聲聞。雖斷煩惱而有餘習。

貪愛習者，如尊者阿難。憐諸釋種

瞋恚習者，如尊者畢陵伽旃蹉。語菟伽神言『小婢！止流吾今欲渡』。

憍慢習者，如尊者舍利子棄擲醫藥。

愚癡習者，如尊者笈房鉢底。食前咳氣知食未銷不知後苦。而復更食。

如是等事其類甚多。

世尊雖無煩惱餘習。而或時有似愛等言。

似愛言者，如世尊說：『善來苾芻。能善出家猶具禁戒』。

似患言者，如世尊說：『汝是釋種婢子，釋種是汝大家』。

似慢言者，如世尊說：『我是如來應正等覺，成就十力・得四無畏』。

似癡言者，如世尊說：『大王！今者從何處來？』告阿難言：『看天雨不？』『園中何故高聲大聲？』。

或有生疑世尊已斷諸煩惱習。云何復有如是等類似煩惱言。

欲令彼疑得決定解故作斯論。釋其因緣如此癡言彼亦爾故。

問：何故佛說似愛等言。

答：護所化田饒益彼故。

調

世尊說似愛言者。

欲令天授所破苾芻身心安隱及除疑故。謂提婆達多貪名利故破壞僧已。尊者舍利子及大目乾連化使還來。彼諸苾芻深生羞恥。身心戰掉復生疑惑：『我隨天授不失戒耶』。聞世尊說：『善來苾芻能善出家猶具禁戒』。戰掉疑惑二事皆除。若佛爾時不作此語。彼懷愧惱吐血命終。

又世尊說似患言者。

摧彼梵志憍慢幢故。謂彼梵志菴婆瑟吒。不量母卑而懷憍傲。障他出家當墮惡趣。由佛訶彼傲恨心摧。次第二身得生天上見四聖諦。

又由訶彼補色羯羅娑利梵志。得入佛法逮殊勝果。

又世尊說似慢言者。

為令不知佛功德者知已歸依修勝行故。

又世尊說似癡言者。

為開彼王談論道故。為解阿難睡悶心故。又欲生彼樂靜心故。

佛說此等似煩惱言。皆為有情獲利樂故。今訶弟子稱言癡人。亦為利生如後當說。

問：何緣獨覺及諸聲聞。雖斷煩惱而有餘習佛不爾耶。

答：

聲聞、獨覺慧不猛利，雖斷煩惱而有餘習。

如世常火雖有所燒而餘灰燼。

佛慧猛利，斷諸煩惱令無餘習。

如劫盡火隨所燒物無餘灰燼。

由前所說種種因緣故作斯論

如佛世尊訶諸弟子稱言：『癡人』此有何義？。

答：是訶責語。謂佛世尊訶責弟子稱言『癡人』。

如今親教及軌範師。若有近住依止弟子。起諸過失便訶責言：『汝為愚癡不明不善』

世尊亦爾。訶諸弟子稱言『癡人』。

此中論文總有二分。

一者、釋佛訶弟子義。

二者、釋佛訶彼因緣。

前所舉文即是初分。如今親教及軌範師。為遮弟子所起過失。或如父母遮防子過。有所訶責皆為饒益。無有惡心佛亦如是。

謂佛所化略有四種。

- 一、宜讚嘆。
- 二、宜訶責。
- 三、宜捨置。
- 四、宜因他。

宜讚嘆者。如佛讚嘆俱胝耳...等。

宜訶責者。如佛訶責鄢陀夷...等。

宜捨置者。如置無衣迦葉波...等。如佛告彼婆羅門言：今非其時未可答汝。

宜因他者。

如佛為五苾芻轉正法輪。爾時八萬諸天皆得聖道。

佛為頻毘婆羅王說法。爾時亦有八萬諸天。及摩揭陀九萬二千人皆得聖道。

佛為帝釋說法。爾時亦有八萬諸天得入聖道。

佛為羅怛羅說法。爾時亦有六萬諸天一時得道。

諸如是等其類甚多。是故世尊應以訶責。而入道者必訶責之。

有說：世尊大悲所逼故。常求覓利他方便。

若不訶罵提婆達多『汝是愚癡食涕唾者』。則引無量愚癡眾生作諸惡事。又復數數觸惱世尊。

若不毀咎無比女人『汝身穢惡不淨充滿』。即彼欲心無由止息。故訶弟子稱言：癡人。

有說：世尊所以訶責諸弟子者。

- ・欲使未種善根者，能種善根。
- ・已種善根未成熟者，速能成熟。
- ・若已成就未解脫者，速得解脫。

若不訶責失此善利。故佛為此稱言：癡人。

問言：癡人者是何義耶？為從癡生故說為癡人？為現行癡故說為癡人？設爾何失？

若從癡生故名癡人者，亦從貪恚慢見等生。世尊何故唯言癡人。

若現行癡故名為癡人。契經：不應說阿羅漢亦名癡人。如契經說：遠去癡人勿我前住。又世尊責鄢陀夷言。癡人無眼云何乃與上座苾芻競甚深義。又餘煩惱亦有現行。何故唯說癡人非餘。

有作是說：從癡生故名為癡人。

問：若爾亦從貪、恚、慢、見等生。世尊何故唯言：癡人。

答：癡遍行故。若佛知訶阿羅漢等以為癡人。於物有益即亦訶彼阿羅漢身亦癡生故。如契經說。無明所覆愛結所繫。愚夫感得有識之身智者亦爾。阿羅漢等說為智者。

有餘師說：現行癡故名為癡人。

問：若爾契經不應說阿羅漢亦名癡人。

答：且《契經》說「遠去癡，人勿我前住」者。是誦者謬誦應如是說：。遠去苾芻勿我前住。

世尊臨欲般涅槃時。尊者白淨在佛前住以扇扇佛。時有無量長壽諸天來詣佛所。嫌彼尊者

當佛前住遮蔽我等。不見世尊而使我等失最後利。

佛知彼意便作是言。

遠去苾芻勿我前住。

又世尊責鄢陀夷言：「癡人無眼云何乃與上座苾芻競甚深義」者。亦不相違以鄢陀夷爾時未得阿羅漢果。或言異生、或言有學。

有餘師說：阿羅漢等亦現行癡。不染無知猶未斷故。

問：諸餘煩惱亦有現行。何故唯說癡人非餘。

答：前已說言癡遍行故。隨起何地無明現前。則癡人名依彼而立。由此義故佛訶弟子稱言癡人

何故世尊訶諸弟子稱言：『癡人』？

答：彼於世尊教誡教授。不隨義行、不隨順、不相續。

此下論文即第二分。釋佛訶彼癡人因緣。教誡教授總顯佛語。能正行者名隨義行。彼諸弟子不能正行故名不隨義行。

有說。如應行者名隨義行。彼諸弟子不如應行故名不隨義行。不隨順者於佛聖教不能隨順修功德故。不相續者不能長時流注相續修功德故。

問：“教誡、教授”有何差別。

答：遮無利益故名教誡；與有利益故名教授。

復次，教住正念故名教誡；教住正知故名教授。

復次，令修有表故名教誡；令修無表故名教授。

復次，令修奢摩他故名教誡；令修毘鉢舍那故名教授。

復次，令修聖道故名教誡；令得聖果故名教授。

復次，令修世間善法故名教誡；令修出世善法故名教授。

是謂教誡、教授差別。

復次，彼於聖教作愚癡事。空、無有果、無出、無味、無有勝利。違越佛教於諸學處不能受學。故佛訶彼稱言：『癡人』

此中

「聖教」意顯聖道。

問：彼云何於聖道「作愚癡事」耶。

答：彼不能令聖道成愚癡事。但彼相續增長愚癡障礙聖道。

有說：亦令聖道成愚癡事。謂令成遠不得自在不現行故。

有說：為斷愚癡佛說聖教。彼聞聖教不斷愚癡轉更增長。是故說「彼於」佛「聖教作愚癡事」。

「空」者，顯彼無聖道胎。

如女身中不任懷孕。空無子故說名石女。

彼亦如是。雖聞佛教不能攝受聖道胎故。佛於彼身無土用果。虛棄功用故名為空。

「無有果」者，無有等流及解脫果。

「無出」者，無土用果。

復次，出者，謂得彼於佛法無所得故說名無出。

「無味」者，彼於佛法無出家味、無寂靜味、無聖道味、無寂滅味，故名無味。

「無勝利」者，果名勝利。彼不得果故無勝利。

復次，有二失故名無勝利。

譬如良醫愍諸有疾四方求藥。得已與之病者輕賤投之糞壤。彼有二失。

一者、自疾不得除愈。

二者、良醫功為虛棄。

世尊亦爾。三無數劫修習百千難行苦行。為諸有情求聖法藥。得已為說彼聞輕賤不自服行用求名利。彼有二失。

一者、不除自煩惱病。

二者、令佛唐捐其功。

「違越佛教」者，違越世尊聖教理趣。

「於諸學處不能受學」者。不能修行法隨法行。

復次，

「彼於聖教作愚癡事」者。彼斷聖教不令相續故。謂佛為彼說無上法。若聞正行轉為他說他。復正行更為餘說。如是展轉饒益無窮。乃名如來聖教不絕。

彼聞聖教不能正行。亦復不能轉為他說自既無益復不利他。名斷聖教不令相續。由此說名作愚癡事。

「空」者，自身非法器故。

「無有果」者，令佛期心無有果故。謂佛欲令眾生聞法脫生死苦。彼聞法已不能修行離苦方便。是故令佛期心無果。

「無出」者，彼不能得本出家時所求勝事謂淨持戒。

「無味」者，無靜慮味。

「無勝利」者，無無倒慧。

「違越佛教」者，謂不得涅槃。佛為眾生得涅槃樂說正法教。彼不能證故名違越。

「於諸學處不能受學」者。佛所施設種種學處不能受學。有雖受學不能恒修。如婆陀梨過兩四月方能受學。一坐食法有雖恒修而不圓滿。俱名不能受學學處。

由此因緣佛訶弟子稱言：「癡人」

〈六因〉

有六因謂相應因...乃至能作因。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無因、惡因論故。

謂諸外道或執諸法無因而生；或復執有不平等因。

為止彼意顯諸法生決定有因、非不平等。

有作是說：有執因緣非實有物如譬喻者。

為止彼意顯示因緣。若性、若相皆是實有。

復有說者，欲以六因顯示四果。令其明了如觀掌內阿摩洛迦。

謂

- ・以相應、俱有二因，顯士用果。
- ・以同類、遍行二因，顯等流果。
- ・以異熟因，顯異熟果。

· 以能作因，顯增上果。

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然此六因非契經說。契經但說有四緣。性調因緣性廣說乃至增上緣性。

今欲以因分別緣故說此六因。

問：為因攝緣緣攝因耶。

答：互相攝隨其事。謂前五因是因緣能作因是餘三緣。

有作是說：緣攝因非因攝緣。謂前五因是因緣能作因。是增上緣。等無間緣。及所緣緣非因所攝。

復有說者，

六因亦是契經所說。謂《增壹阿笈摩·增六》中說。時經久遠其文隱沒。尊者迦多衍尼子等。以願智力觀契經中說六因處。撰集製造《阿毘達磨》。是故於此分別六因。

曾聞《增壹阿笈摩經》。從一法增乃至百法。今唯有一乃至十在餘皆隱沒。又於增一乃至十中。亦多隱沒在者極少。

曾聞尊者商諾迦衣大阿羅漢。是尊者阿難陀同住弟子。是大德時縛迦親教授師。彼阿羅漢般涅槃時。即於是日有七萬七千本生經一萬阿毘達磨論隱沒不現。

一論師滅尚有爾所經論隱沒。況從彼後迄至于今。若百若干諸論師。滅經論隨沒數豈可知。故此六因是契經說。

有餘師說：

如是六因。雖無一經。次第具說。然於諸經處處散說。

· 謂契經說：「是名見為根信證智相應」。

如是等經說相應因。

· 又契經說：「眼及色為緣生眼識三和合故。觸俱起受想思」

如是等經說俱有因。

· 又契經說：「如是補特伽羅成就善法及不善法。善法隱沒惡法出現。有隨俱行善根未斷以未斷故。從此善根猶有可起餘善根義。彼於當來有清淨法」

如是等經說同類因。

· 又契經說：「諸邪見者。所有身業、語業、意業。諸有願求皆如所見。所有諸行皆是彼類如是諸法皆悉能招非欣愛樂不可意果」

如是等經說遍行因。

· 又契經說：「無處無容身語意惡行，受可愛異熟；有處有容，彼受不可愛異熟」

如是等經說異熟因。

· 又契經說：「二因二緣能生正見。謂他音聲及內如理作意」

如是等經說能作因。

故此六因是佛所說。是故尊者依經作論

云何相應因？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心心所法。前後而生非一時起。

如譬喻者。彼作是說。心心所法依諸因緣前後而生。譬如商侶涉嶮隘路。一一而度無二並行。心心所法亦復如是。眾經和合一而生。所待眾緣各有異故。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心心所法有別因故。可說眾緣和合有異有別因故。可說眾緣和合無異。謂心心所各各別。有生住異滅和合而生。是故可說和合有異。同依一根同緣一境而得生故。可說一切和合無異。是故一切心心所法。隨其所應俱時而起。

或復有執：諸法各與自性相應非與他性。

彼作是說相喜樂義是相應義。無法與法共相喜樂。猶如自性與自性者。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二事和合可說相應。非於一物有相應義。亦無自體喜樂自體。能緣所緣有差別故。

或復有執：自性於自性非相應非不相應

彼作是說要與他合方名相應。自於自性無他義故不名相應。互相喜樂是相應義。自於自性深喜樂故非不相應。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無有自性喜樂自性義如前說

或復有執。力任持義是相應義。

彼作是說：若法由彼法力任持生。此法與彼法相應。是故心與心相應心力持心令得生故。心所法與心相應。心力持彼令得生故。心不與心所法相應。非彼力持而得生故。心所法不與心所法相應。非互相持而得生故。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心與心所心所與心。心所皆展轉力持而得生故。更互相應一身二心不並起故。無相應義。

為遮此等種種異執。顯示正理故作斯論。

云何相應因？

答：

- | | |
|------------------------|------------|
| ・受 | 與受相應法為相應因。 |
| ・受相應法 | 與受為相應因 |
| ・想、思、觸、作意、欲、勝解、念、三摩地、慧 | 與慧相應法為相應因。 |
| ・慧相應法 | 與慧為相應因。 |

是謂相應因。

問：此中何故不說心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或有說者。亦應說心而不說者。應知此中是有餘說。說六因義皆不盡故。若作盡理無餘說者。應作是說。

云何相應因。謂一切心心所法。

云何俱有因。謂一切有為法。

云何同類因。謂一切過去、現在法。

云何遍行因。謂一切過去、現在遍行隨眠。及彼相應俱有法。

云何異熟因。謂一切不善及善有漏法。

云何能作因。謂一切法。

有作是說：設作是說亦不盡理。不知何位誰與誰為因故。

若說此中是有餘說於理為勝。諸作論者略標少法為根本故。

有餘師說。心已說在此所說中。謂受相應慧相應法亦攝心故。

問：何故不說心之自相。

答：平等相似是相應義。心勝如王是故不說。如伽他言

第六增上王 染時染自取 不染而有染 染者謂愚夫

復有說者。以三摩地。有說即心說三摩地。即已說心故不別說。

問：何故但說十大地法。為相應因非餘法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若法一切界一切地一切趣。一切生一切種一切心。可得者此中說之。餘法不爾故此不說。

問：大地法是何義。

答：大者謂心如是十法。是心起處大之地故名為大地。大地即法名大地法。

有說：心名為大體用勝故。即大是地故名大地。是諸心所所依處故。受等十法於諸大地。遍可得故名大地法。

有說：受等十法遍諸心品故名為大。心是彼地故名大地。受等即是大地所有名大地法。

問：何故名心所。

答：是心所有故。

問：何故心心所法展轉為相應因。

答：展轉為因故。展轉力生故。展轉相引故。展轉相養故。展轉相增故。展轉相依故。如二蘆束相依而住。多繩相合能牽大木。多人連手能渡大河。有為諸法性羸劣故。展轉相依方辦事業義。

問：受言汝若離想能納境耶。

答言：不能。餘心心所為問亦爾。

問：相應因以何為自性。

答：一切心心所法即攝三蘊一蘊少分。一處一處少分七界一界少分。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相應是何義。

答：等義是相應義。

問：諸心所法或多或少。謂善心多不善心少。不善心多有覆無記心少。有覆無記心多無覆無記心少。欲界心多色界心少。色界心多無色界心少。有漏心多無漏心少。云何等義是相應義。

答：依體等義說名為等。若一心中二受一想可不名等。然一心中一受一想餘亦如是。故說等義是相應義。

復次，等不相離是相應義。

復次，等不別異是相應義。

復次，等運轉義是相應義。

如車轉時眾分皆轉共辦一事。如是心車於境轉時。心所亦轉共成一事故名相應。

復次，等所作義是相應義。

如秋鵠等一時詣場一時食一時起。非前非後心心所法亦復如是。一時趣境一時受境一時捨境故名相應。

復次，等相順義是相應義。

如人相順即名相應。心心所法相順亦爾。

復次，等和合義是相應義。

如水乳合說名相應。心心所法和合亦爾。

霧尊者曰。四事等故說名相應。

- 一、時分等，謂心心所同一剎那而現行故。
- 二、所依等，謂心心所同依一根而現行故。
- 三、所緣等，謂心心所同緣一境而現行故。
- 四、行相等，謂心心所同一行相而現行故。

復次，五事等故說名相應。

即前四事及物體等。謂心心所各唯一物。和合而起故名相應。

復次，如束蘆義是相應義。

如一一蘆不能獨立。要多共束方能得住。心心所法亦復如是。要多相依方能行世。取果與果及取所緣。

復次，如合索義是相應義。

如一一縷不能牽材木。多縷相合乃有牽用。心心所法亦復如是。廣如前說。

復次，如連手義是相應義。

如河漂急獨不能渡。多人連手乃能渡之。心心所法亦復如是。廣如前說。

復次，如商侶義是相應義。

如多商人共為伴侶能過險路。心心所法亦復如是廣說如前。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相引生義是相應義。

問：若爾眼識意識亦互相引彼相應耶。

答：彼所依異若同所依互相引者乃是相應。

復次，不相離義是相應義。

問：若爾四大種亦不相離彼相應耶。

答：彼無所依。若有所依亦不相離乃是相應。

復次，有所緣義是相應義。

問：若爾六識皆有所緣彼相應耶。

答：彼所依異。若同所依有所緣者乃是相應。

復次，同所緣義是相應義。

問：若爾五識各與意識同一所緣應說相應。又多眼識應說相應。如多有情共觀初月等。

答：彼所依異。若同所依同所緣者。乃是相應。

復次，常和合義是相應義。

問：若爾壽、煖、識三亦常和合彼相應耶。

答：不爾壽煖二法無所依故。若有所依亦常和合乃是相應。

復次，恒俱生義是相應義。

問：若爾四大種恒俱生彼相應耶。

答：彼無所依若有所依。恒俱生者乃是相應。

復次，俱生住滅是相應義。

問：若爾隨心轉色隨心轉心。不相應行亦俱生住滅彼相應耶。

答：彼無所依。若有所依俱生住滅乃是相應。

復次，同一所依同一所緣。同一行相轉義是相應義。

問：云何知然。

答：寧知不然。

復次，同作一事義是相應義。

問：若爾諸忍與智同作一事彼相應耶。

答：彼不俱生。若俱時生同作一事乃是相應。

大德說曰。同伴侶義是相應義。

識與心所互相容受俱時而生。同取一境乃是相應。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所依所緣行相所作一切同義是相應義。

所以者何。諸有為法性羸劣故。展轉力持方能起作。曾不見有一大地法。獨起作故。
此相應因。定通三世有士用果

云何俱有因？乃至廣說。

問：相應俱有二因何異。

有說無異。一剎那受與想等法為二因故。是故於此應作是說。若相應因即俱有因。有俱有因非相應因。謂不相應俱有因是。

如是說者二因有異。雖依一法而義別故。

問：若爾二因有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謂名相應因名俱有因。

復次，為伴侶義是相應因。同一果義是俱有因。

復次，同一所依一行相一所緣義是相應因。同一生一老一住一滅一果一等流一異熟義是俱有因。

復次，如執杖義是相應因。如執杖已有所作義是俱有因。

復次，如連手義是相應因。如連手已渡暴河義是俱有因。

復次，相隨順義是相應因。不相離義是俱有因。

云何俱有因？

答：

・心與心所法為俱有因。

・心所法與心為俱有因。

問：何故前相應因中不說心。今俱有因中即說心耶。

答：平等義是相應因義。心王是勝與心所法。等義不顯故不說心。辦一事義是俱有因義。
心心所法辦事義同故今說心。

此中

「心」者，即一切心。

「心所法」者，亦一切心所法。如其所應展轉為俱有因。

・心與隨心轉身業語業為俱有因。

「隨心轉身業語業」者。謂靜慮律儀、無漏律儀。

問：何故此中不說隨心轉身業語業與心為俱有因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前說此中所說因義皆不盡故。

有說。此中初後廣說中間略說。義准可知是故不說。

有餘師說：心於隨心轉身語業能為因。不隨其事轉以是勝故。隨心轉身語業於心隨其事轉。不能為因以是劣故。如王於臣能與爵祿不隨其事轉。臣於王隨其事轉。不能與爵祿此亦如是。

評曰。心與隨心轉身語業展轉為俱有因。所以者何。同一果故辦一事故。

問：若爾此中何故不說。

答：由前說三因故

- ・心與隨心轉不相應行，為俱有因。
- ・隨心轉不相應行與心，為俱有因。

問：何等隨心轉不相應行。與心展轉為因耶。

答：心心所法及隨心轉身語業生老住無常與心展轉為因。

此中有說。心與自生老住無常為俱有因。唯自生住與心為俱有因。非老無常以能增益說名為因。老與無常衰滅法故不名為因。

有說：心與自生老住無常為俱有因。自生老住無常與心為俱有因。皆互相助辦一事故。

有說：心與心心所法及隨心轉身語業。生老住無常為俱有因。唯心生老住無常。與心為俱有因非餘生等。

評曰。應作是說。心與心心所法及隨心轉身語業。生老住無常展轉為俱有因。云何知然《品類足》說。云何心俱有因法。謂一切心所法道俱有戒定俱有戒。及心彼諸法生老住無常。

問：若爾《品類足》說復云何通。如說：或有苦諦以有身見為因。非與有身見為因。謂除過去現在見苦所斷隨眠。及彼相應苦諦。除過去現在見集所斷遍行隨眠。及彼相應苦諦。除未來有身見相應苦諦。除未來有身見生老住無常。諸餘染污苦諦。

答：《品類足論》應作是說。

除過去現在見苦所斷 隨眠。及彼相應俱有等苦諦。

除過去現在見集所斷遍行隨眠。及彼相應俱有 苦諦。

除未來有身見相應苦諦。除未來有身見及彼相應法。生老住無常諸餘染污苦諦。

應作是說而不說者。當知彼是有餘之說

復次，俱生四大種展轉為俱有因。是謂俱有因。

此中有欲令四大種體無偏增者。

彼作是說地大種與三大種為俱有因。三大種與地大種為俱有因。乃至風大種亦爾。

有說令四大種體有偏增者。彼作是說。地大種與四大種為俱有因。四大種與地大種為俱有因。所以者何。地大種有多體。於中一與多為俱有因。多與一為俱有因故。乃至風大種亦爾。

評曰。應作是說。四大種體若有偏增若無偏增。地為三俱有因。三為地俱有因。所以者何。地不觀地生所造色。以一切法不觀自性及同類體為他因故。乃至風大種亦爾。

問：未生四大種亦是俱有因不。

答：亦是俱有因墮因義故。有因相故。

有說彼非俱有因。此中但說俱生。四大種展轉為俱有因故。

評曰。應作是說。生未生四大種皆展轉為俱有因。此中生言說可生義。或生相合如《品類足》說。云何因所生法。謂一切有為法。如彼生言說生未生此亦如是。

問：所造色為有俱有因不。

答：有一切有為法。皆有生等相為俱有因故。

問：所造色與所造色為俱有因不。

答：有為俱有因。如隨心轉所造色。

問：有對造色與有對造色為俱有因不。

答無。

有說。亦有如眼根等。有多極微俱生展轉為俱有因。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如前說者好。所以者何。同一果義是俱有因義。彼非同一果故。然一切心皆有隨轉。諸心所法及生等相。非一切心皆有隨轉身語業色。

隨心轉義總有十種。謂一起、一住、一滅、一果、一等流、一異熟、善則善、不善則不善、無記則無記、隨一世中。

一果者，謂離繫果。

一等流者，謂等流果。

一異熟者，謂異熟果。

隨法別說此十多少〈根蘊〉當說。

問：隨轉自性是何。

答：四蘊五蘊。欲界無色界四蘊無隨轉色故。色界五蘊有隨轉色故。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隨轉。

答：相隨順義是隨轉義。相攝益義是隨轉義。辦一事義是隨轉義。隨心轉法義語心言汝所作事。我亦作之心心所法展轉相望。

由五事故說名隨轉。

謂所依故、所緣故、行相故、果故、異熟故。

心與隨心轉色心不相應行。展轉相望由二事故說名隨轉。謂果故、異熟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十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十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智納息第二之九

問：身語業何等隨心轉。何等不隨心轉耶。

答：色界戒及無漏戒隨心轉。欲界戒及餘身語業不隨心轉。

問：何故欲界戒不隨心轉耶。

答：欲界於彼隨心轉戒。非田非器乃至廣說。

復次，

欲界非定界、非修地、非離染地故。無如是道戒可隨轉。

色界是定界、是修地、是離染地故。有如是道戒可隨轉。

復次，欲界戒義。

問：欲界心言汝能為我。斷破戒及起破戒煩惱不若能者我隨汝轉欲界心義。

答：欲界戒言我不能戒義。言若不能我何為隨汝轉如人怖怨。

問：他人曰。汝能為我作救護不。若能者當依止汝隨汝而轉他。

答：不能彼便語言汝若不能。我何為依止。汝隨汝轉此亦如是。

問：色界善心一切皆有隨轉戒不。

答：非一切有。謂初靜慮有六善心無隨轉戒。一善眼識。二善耳識。三善身識。四死時善心。五起表善心。六聞所成慧相應善心。第二第三第四靜慮。有二善心無隨轉戒。謂死時善心及聞所成心。

問：何故無色界無隨轉戒耶。

答：彼界於戒非田非器乃至廣說。

復次，戒是色一分攝。彼界無色故亦無戒。

復次，戒是大種所造。彼無大種故亦無戒。

問：如雖無無漏大種而有無漏戒。如是彼界雖無大種何妨有戒耶。

答：無漏戒非大種力故成無漏。但由心力隨無漏心所等起故。有漏戒由大種力繫屬界地故不相似。

復次，戒者對治破戒及起破戒煩惱。無色界道不能對治。破戒及起破戒煩惱故彼無戒。

問：因論生論何故無色界道。不能對治破戒及起破戒煩惱耶。

答：彼唯欲界。無色於欲有四事遠故無對治。四事遠者。

一、界地遠。

二、所依遠。

三、所緣遠。

四、對治遠。

問：若爾第二、第三、第四靜慮。亦無破戒及起破戒煩惱。對治彼應無戒。

答：對治有二種。

一、斷對治。

二、厭壞對治。

上三靜慮於破戒及起破戒煩惱。雖無斷對治而有厭壞對治。

如世尊說。聖弟子入不動心解脫。能斷不善修習善法。非彼身中猶有不善可斷。然依過患對治故作是說。無色界於破戒及起破戒煩惱。無斷對治亦無厭壞對治是故無戒

隨心轉戒總有二種。

一、道俱有戒。

二、定俱有戒。

道俱有戒者，謂無漏戒。

定俱有戒者，謂色界戒。

若是道俱有戒，彼非定俱有戒。

若是定俱有戒，彼非道俱有戒。

有作是說：

道俱有戒，謂無漏戒。

定俱有戒，謂一切有漏無漏隨心轉戒。

彼作是說。

一切道俱有戒，皆是定俱有戒。

或是定俱有戒，而非道俱有戒。謂有漏隨心轉戒。

有餘師說。

道俱有戒，謂無漏戒。

定俱有戒，謂根本靜慮

有漏無漏戒。依如是說應作四句。

有是道俱有戒非定俱有戒。謂近分地諸無漏戒。

有是定俱有戒非道俱有戒。謂根本地諸有漏戒。

有是道俱有戒亦是定俱有戒。謂根本地諸無漏戒。

有非道俱有戒亦非定俱有戒。謂近分地諸有漏戒。

彼師依得復作四句。

有得道俱有戒非定俱有戒。

謂未離欲染入正性離生十六心頃。

若已離欲染依未至定入正性離生。見道十五心頃。

若諸聖者為離欲染起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

若未離欲染信勝解鍊根。作見至所有加行。無間解脫道。

若諸聖者未離欲染依未至定。起無量不淨觀持息念及念住等。

如是等時得道俱有戒非定俱有戒。

有得定俱有戒非道俱有戒。

謂諸異生離欲染一切最後解脫道。即彼為離初靜慮染依初靜慮起加行道。及一切最後解脫道。即彼為離第二靜慮染依第二靜慮起加行道。及一切最後解脫道。即彼為離第三靜慮染。依第三靜慮起加行道。及最後解脫道。即彼為離第四靜慮染。依第四靜慮起加行道。

若諸異生依根本靜慮。引發諸通起加行道。五無間道三解脫道。若起無量不淨觀持息念念住煖頂忍世第一法。初三解脫八勝處前八遍處。及無色界歿生色界時。色界上地歿生下地時。

如是等時。得定俱有戒非道俱有戒。

有得道俱有戒亦得定俱有戒。

謂已離欲依未至定。入正性離生道類智時。若依上地入正性離生十六心頃。

若諸聖者離欲染最後解脫道。即彼為離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諸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已離欲染信勝解鍊根。作見至所有加行無間解脫道時。解脫阿羅漢鍊根作不動諸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若雜修初靜慮乃至第四靜慮時。

若諸聖者引發諸通起加行道。五無間道三解脫道。

若諸聖者已離欲染依未至定。等起無量解脫勝處遍處。不淨觀持息念及諸念住。若起無礙解邊際定無諍願智。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想微細心。

如是等時得道俱有戒亦得定俱有戒。

有不得道俱有戒亦不得定俱有戒。

謂諸異生為離欲染。起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依未至定靜慮中間起煖頂忍世第一法。

若諸異生依第二、第三、第四靜慮近分。為離初、第二、第三靜慮染。起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

若諸異生依空無邊處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近分。為離第四靜慮乃至無所有處染。起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

若諸異生未離欲染。或已離欲染。依未至等諸近分定。或無色定起無量解脫勝處遍處。及不淨觀持息念并念住等諸功德時。

若諸聖者依未至等諸近分定。起有漏無漏成就諸功德時。依無色定起有漏無漏成就諸功德時。一切不定及無心位

如是等時。不得道俱有戒亦不得定俱有戒。

彼師依捨復作四句。

有捨道俱有戒非定俱有戒。調得預流果或一來果。或漸次者得不還果。未離欲染信勝解練根。得見至從一來果一來勝果道。及預流果預流勝果道退時。從預流果退時者。調從練根所得果退。

如是等時捨道俱有戒非定俱有戒。

有捨定俱有戒非道俱有戒。調諸異生從離欲染。乃至從離第三靜慮染退。若諸異生及諸聖者。欲色界歿生無色界。若色界歿生欲界。若諸異生從根本地勝功德退。

如是等時捨定俱有戒非道俱有戒。

有捨道俱有戒亦捨定俱有戒。調諸聖者從離欲染。乃至從離非想非非想處染退。若依四靜慮及靜慮中間得不還果。若得阿羅漢果已離欲染。信勝解練根得見至時。解脫阿羅漢練根得不動。從不還果不還勝果道。及阿羅漢果阿羅漢勝果道退時。

如是等時捨道俱有戒亦捨定俱有戒。

有不捨道俱有戒亦不捨定俱有戒。調除前相諸餘位。

彼依成就復作四句。

有成就道俱有戒非定俱有戒。調未離欲染聖者。

有成就定俱有戒非道俱有戒。調諸異生生欲界已離欲染。若諸異生生色界

有俱成就。調諸聖者生欲界已離欲染。

若諸聖者生色、無色界

有俱不成就。調諸異生未離欲染。

若諸異生生無色界。依不成就亦作四句。調

次前第二句為今第一句。

次前第一句為今第二句。

次前第四句為今第三句。

次前第三句為今第四句。

一切律儀總有四種。

一、別解脫律儀。

二、靜慮律儀。

三、無漏律儀。

四、斷律儀。

別解脫律儀者，調欲界戒。

靜慮律儀者，調色界戒。

無漏律儀者，調無漏戒。

斷律儀者，調離欲界染。九無間道中所有靜慮無漏戒

廣說。此四律儀。如〈業蘊・害生納息〉

煖隨轉戒。

於破戒為捨對治、持對治、遠分對治。

頂、忍、世第一法、見道、修道中。道類智隨轉戒

於破戒。但為持對治、遠分對治。

離欲界染加行道隨轉戒

於破戒為捨對治、持對治、遠分對治。

初無間道隨轉戒

於 破戒 。但為持對治、遠分對治。

於起破戒煩惱。但為斷對治、捨對治。

七無間道隨轉戒

於 破戒 。但為 持對治、遠分對治。

於起破戒煩惱。為斷對治、捨對治、持對治、遠分對治。

第九無間道隨轉戒

於破戒 。為斷對治、持對治 、遠分對治。

於起破戒煩惱。為斷對治、捨對治、持對治、遠分對治。

九解脫道隨轉戒及餘。後時乃至盡智無生智。無學正見隨轉戒。

於破戒及起破戒煩惱。但為持對治、遠分對治。

問：法智品道能斷破戒及起破戒煩惱。可有隨轉戒。類智品道無此功能。云何亦有隨轉戒耶。

尊者世友說曰。類智品道於彼雖無斷對治捨對治。而有持對治遠分對治故。

復次，法智品道與類智品道展轉為因。展轉相續、展轉相屬、展轉相生故。

有餘師說。類智品道。亦能斷破戒及起破戒煩惱。然法智品道先斷彼故。今無所斷故亦有隨轉戒。

譬如多人共一怨家一人已害。餘無所害非無害能此亦如是。

大德說曰。

若法智品道有隨轉戒。類智品道無隨轉戒者則應律儀。唯於能處轉不於不能處轉。然諸律儀通於能處不能處轉。是故法智類智品道俱得有隨轉戒。

問：欲界色界何者戒多。

有作是說：欲界戒多。所以者何。

欲界戒，於根本業道及加行後起處得；色界戒，唯於根本業道處得。

欲界戒，離性罪及離遮罪故得；色界戒，唯離性罪故得。

如是說者色界戒多。所以者何。且未至定所攝戒尚多欲界。有無量功德對治彼故。況復更有上地餘戒。

問：有漏無漏何者戒多。

有作是說。有漏戒多。所以者何。

有漏戒攝二律儀一律儀少分；無漏戒攝一律儀一律儀少分。

復次，有漏戒攝二界一界少分二處一處少分；無漏戒但攝一界一處少分。

如是說者無漏戒多。所以者何。且苦法智忍隨轉戒尚多有漏。有無量功德對治彼故。況復更有上位餘戒。

問：苦法智忍與苦法智乃至盡智無生智。無學正見諸隨轉戒。何者為多。

有作是說。苦法智隨轉戒。於苦法智忍隨轉戒一倍為多。如是展轉乃至無學正見隨轉戒。於無生智隨轉戒一倍為多。

復有說者如苦法智忍隨轉戒。如是苦法智隨轉戒。乃至道類智隨轉戒亦爾離欲界染諸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諸隨轉戒後後轉多。所以者何。如如漸斷破戒及起破戒煩惱。如是如是戒漸增多上諸位戒前後相似。

如是說者苦法智忍隨轉戒。與苦法智乃至無學正見隨轉戒等無有異。所以者何。同於身語七支轉故。

問：若爾《施設論》說當云何通。如說苦法智於苦法智忍為勝。乃至盡智於金剛喻定為勝。

答：依因長養故作是說。謂苦法智忍唯一剎那因所長養。苦法智二剎那因之所長養。乃至盡智無量剎那因所長養。彼說品勝不說戒多。

問：聲聞與佛何者戒多。

有作是說：聲聞戒多。所以者何。聲聞戒依二界身。佛戒但依欲界身。

復次，聲聞戒依二趣身。佛戒但依人趣身。

如是說者佛戒多。所以者何。且力無畏隨轉戒尚多一切聲聞獨覺。況復更有無量無邊殊勝功德諸隨轉戒。

問：諸佛世尊有百年位。證得無上正等菩提。有乃至於八萬歲位。若百年位得菩提者。亦得八萬身中戒不。設爾何失。

若得者，云何此身得異身戒。

若不得者，《施設論》說當云何通。如說一切如來應正等覺皆悉平等。

答：應言：亦得。

問：若爾云何此身得異身戒。

答：若依此身得異身戒。亦無有失相續一故。

然百年位得菩提者。於百 年位隨心轉戒亦得、亦在身、亦成就、亦現在前，於八萬歲位隨心轉戒得。而不在身成就不現在前。

八萬歲位得菩提者。於八萬歲位隨心轉戒亦得、亦在身、亦成就、亦現在前。於百年位隨心轉戒得。而不在身成就不現在前。

有說：不得。

問：若爾《施設論》說當云何通。

答：由三事等故名平等。

一、修行等，謂如一佛於三無數劫。修六波羅蜜多得圓滿故。證得無上正等菩提。餘佛亦爾故名平等。

二、利益等，謂如一佛出現於世度無量百千那庾多眾生令般涅槃。餘佛亦爾故名平等。

三、法身等，謂如一佛成就十力、四無所畏、大悲、三念住、十八不共法...等無邊功德。餘佛亦爾故名平等。

復次，根等故名平等。諸佛皆住上品根故。

復次，戒等故名平等。諸佛皆得上品戒故。

復次，地等故名平等。謂如一佛依第四靜慮。證得無上正等菩提。餘佛亦爾故名平等。

問：得阿羅漢果時。得幾地身隨心轉戒。

西方諸師作如是說。得二十六處身隨心轉戒。謂欲界九色界十七。

迦濕彌羅國諸論師言。得二十五處身隨心轉戒。以大梵天無別處故。是未來修非皆現起。

謂欲色界隨何地身得無學果。即彼地身隨心轉戒。亦未來修亦得現起。所餘地身隨心轉

戒。雖未來修而不現起。無彼異熟所依身故。生無色界得無學果。雖得彼戒而不現起。生上不起下地定故。

問：依自地身能起自地一切戒不。

答：不能盡起。所以者何。惡法尚無能盡起者。況諸功德加行生故。

問：何故聖者生無色界。成就道俱有戒非定俱有戒耶。

答：有漏法繫屬界地。非上界者生上便失無漏不爾。

復次，有漏法勝劣隨地。生上厭下無所用者。必不成就無漏不爾。是故聖者生無色界。唯得成就道俱有戒。

傍論已了應復正論

問：俱有因以何為自性。

答：一切有為法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俱有因。俱有是何義。

答：不相離義是俱有義。同一果義是俱有義。相隨順義是俱有義。此俱有因定通三世有士用果

云何同類因？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過去、未來非實有體。

或執現在是無為法。

或執自類為同類因。謂心唯與心。受唯與受餘法亦爾。

為止如是種種異執。顯示實有過去、未來。及現在世是有為法并自他類為同類因故作此論。

云何同類因？

答：

- ・前生善根與後生 自界善根。及相應法為同類因。
- ・過去善根與未來現在自界善根。及相應法為同類因。
- ・現在善根與未來 自界善根。及相應法為同類因。

問：此中何故不說過去與過去為同類因耶。

答：前生與後生言已說彼故。

問：何緣不說過去自名。

答：欲顯後法非前因故。

若說過去與過去為同類因。或有生疑過去後法亦為前法因。若說前生與後生為同類因此疑便息。

有說：此文欲顯過去有前後義。

若說過去與過去為同類因。或有生疑過去諸法同時展轉為同類因。若說前生與後生為同類因此疑便息。

問：何故前生等唯說善根。後生等兼說相應法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前生等亦應說相應法而不說者。當知此是有餘之說。

有說。此文為遮相似相續沙門意故

彼作是說：善根唯與善根為因。善根相應法唯與善根相應法為因。為遮彼意顯示善根與善根為因。亦與相應法為因。

善根相應法與善根相應法為因。亦與善根為因。故作是說。

問：此中何故唯說善根及相應法非餘法耶。

答：就勝說故。謂善法中善根最勝。彼相應法極相隣近故偏說之。不善無記應知亦爾。自界者謂欲界。唯與欲界為同類因。色無色界應知亦爾。如說自界自地亦爾。繫縛別故。謂初靜慮唯與初靜慮為同類因。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應知亦爾。

有餘師說。如說自界自地自處亦爾。謂那落迦唯與那落迦為同類因。乃至色究竟天應知亦爾。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若作是說則五淨居處。初剎那起。應無同類因。無始時來未生彼故。應作是說同地異處。所起煩惱展轉相縛。隨類展轉為同類因。然除異部五部隨眠。繫縛分劑有差別故。

復說過去等者。欲顯過去未來體是實有現在是有為故。

如善根，不善、無記根亦爾。差別者。不善中除自界是謂同類因。

問：何故不善除自界耶。

答：以不善根無異界故。若說自界無所簡別。

有說：不善中。亦應說自界以自界聲亦說自部。謂見苦所斷唯與見苦所斷為同類因。乃至修所斷應知亦爾。

問：若爾此中但應說如善根不善無記根亦爾不應復說差別等言。

答：若但作如是說。或有生疑如無記根通三界不善根亦爾故。復須說差別等言。

問：此中何故。不說前生等不善根。與後生等無記根。及相應法為同類因。前生等無記根與後生等不善根。及相應法為同類因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若作是說。或有生疑不善根亦通三界。或無記根唯在欲界。或復生疑因少果多。或因多果少是故不說。文雖不說而義實有。自部互為同類因故。

問：未來世中有同類因不。設爾何失？

若有者，此中何故不說。謂此中但說前生與後生為同類因。過去與未來現在為同類因。現在與未來為同類因而不說未來與未來為同類因。又若有者應有二心展轉為因便違前說。

若無者，此論〈見蘊〉當云何通。如說：若法與彼法為因。或時此法與彼非因耶。

答：無時非因若法已生是同類因。若未已生非同類因。是則若法與彼法為因。或時此法與彼非因。云何答言無時非因。

又若無者《品類足論》復云何通。如說云何非心為因法。答：已入正性離生補特伽羅。初無漏心及餘異生。定當入正性離生者。初無漏心然彼異生。未來所有無漏心皆非心為因。何故但說彼初無漏心耶。

又若無者《品類足論》復云何通。

如說

或有苦諦以有身見為因。非與有身見為因。除未來有身見及彼相應苦諦。諸餘染污苦諦。

或有苦諦以有身見為因。亦與有身見為因即所除法。若未來有身見不與未來有身見為因。何故言除未來有身見。及彼相應苦諦耶。

又若無者《識身足論》復云何通。

如說

於過去染污眼識。所有隨眠彼於此心。或能為因非所隨增。或所隨增不能為因。或能為因亦所隨增。或不能為因亦非所隨增。

且能為因非所隨增者。謂諸隨眠在此心。前同類遍行即彼隨眠。若不緣此設緣已斷。

及此相應隨眠已斷

為所隨增不能為因者。謂諸隨眠在此心後。同類遍行即彼隨眠。緣此未斷

能為其因亦所隨增者。謂諸隨眠在此心前。同類遍行即彼隨眠緣此未斷。及此相應隨眠未斷

不能為因亦非所隨增者。謂諸隨眠在此心後。同類遍行即彼隨眠。若不緣此設緣已斷。

若所餘緣若他隨眠。若不同界遍行隨眠。如彼過去染污眼識。未來染污眼識亦爾。過去四句其理可然。未來如何可作四句。若有前後如何無因。

又若無者《施設足論》復云何通。

如說諸法四事決定。所謂因果所依所緣。若未來世非同類因生已乃是云何決定。

又若無者，則應無因而有因。亦應無果而有果。便壞所宗。

答：應作是說：未來世中無同類因。以彼無故此中不說。亦無二心互為因過。

問：此論〈見蘊〉當云何通。如說：若法與彼法為因...乃至廣說。

有說：彼依俱有因作論。以俱有因遍有為法。親能辦果通三世故。

有說：彼依相應俱有二因作論。以此二因俱遍三性。親能辦果通三世故。

有說：彼依相應俱有異熟三因作論。以此三因親能辦果通三世故。

有說：彼依相應俱有異熟能作四因作論。以此四因通三世故。

有說：彼依五因作論。除能作因遍一切法皆不遮故。

此中有說。除遍行因體用狹故。應說彼依六因作論。因名所表通六因故。

問：若法已生是同類因或遍行因。若未已生非同類因非遍行因。是則若法與彼法為因。或時此法與彼非因云何。答言無時非因。

答：依最後位密作是答。謂若法於此位定能作同類因。或遍行因從是以後。無時非因故作是說。

問：若爾見蘊復云何通。如說若法與彼法為等無間。或時此法與彼非等無間耶。

答：若時此法未至已生。此中亦應依最後位。密作是答。無時非等無間。謂若法於此位定能作等無間。從是以後無時非等無間。何故不作如是說耶。

答：亦應作如是說。而不說者有別意趣。為現異相異文說故。若以異相異文而說義則易解。

復次，為現二門、二略、二燈、二明、二炬、二光、二曜、二影文故。如同類因依最後位。密作是說無時非因。等無間緣亦應依此位。密作是說無時非等無間。如等無間緣依一切位說。若時此法未至已生同類因。亦應依一切位作如是說。二文相影俱通二義。

問：《品類足論》復云何通。如說云何非心為因法乃至廣說。

答：彼唯說畢竟非心為因法。雖彼未入正性離生者。諸無漏心皆非心為因。然彼若入正性離生。唯有初無漏心是非心為因。餘心無不以心為因。

有餘師說。彼文不辯同類因義。何者唯辯二種異生。謂有般涅槃法及無般涅槃法。文雖不舉無涅槃法。義准理門顯示知有。謂彼既說有餘異生決定當入正性離生。由此義准亦有異生決定不入正性離生。此則名為無涅槃法。即無涅槃法名非心為因。

問：《品類足論》復云何通。如說或有苦諦。以有身見為因。乃至廣說。

答：彼論但說除未來有身見相應苦諦。無及彼言設作是說是誦者謬。

問：《識身足論》復云何通。如說於過去染污眼識所有隨眠。乃至廣說。

答：彼於未來應作三句。除所隨增不能為因彼無後故。然說未來如過去者有別意趣。謂正生時必入現在定為同類。或遍行因望餘未起可說為前。對此可說餘名後故

有餘師說。彼說未來亦有四句。不說未來有心前後。同於過去且能為因。非所隨增者。謂此相應隨眠已斷為所隨增。不能為因者。謂有同類遍行隨眠。在未來世於未來世染污眼識緣而未斷能為其因。亦所隨增者。謂此相應隨眠未斷不能為因。亦非所隨增者。謂有同類遍行隨眠在未來世。若不緣此設緣已斷。若所餘緣若他隨眠。若不同界遍行隨眠。

問：《施設足論》復云何通。如說諸法四事決定。乃至廣說。

答：

因者四因，謂相應、俱有、異熟、能作因。

果者三果，謂士用、異熟、增上果。

所依者，六種所依，謂眼、耳、鼻、舌、身、意。

所緣者，六種所緣，謂色、聲、香、味、觸、法。

如是四事三世決定故不相違。

問：若未來世無同類因。及遍行因過現乃有。則應無因而有因。亦應無果而有果。如是便壞三世有宗。

答：許亦無失約位非體。以和合作用位果非體果。然位與體非即非離。體雖恒有而位非恒。故同類因及遍行因。本無今有亦無有失。

有餘師說。未來世中有同類因。

問：若爾後說六難善通。此中論文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所說六因皆有餘故。

復次，若同類因有力能取果與果者。此中說之未來同類因。無力不能取果與果是故不說。

復次，若同類因已現在已和合。已有作用。荷負擔者此中說之。未來同類因無如是事。是故不說。

復次，若同類因。已行世相顯了者此中說之。未來同類因。未行世相不顯了是故不說。

問：若未來世有同類因。應有二心互為因過。

答：如四行相各有繫屬。餘法亦然故無斯過。謂未來世無常行相。有四行相應無間生。彼是所修繫屬。於此無常行相與彼為因。彼非此因繫屬此故。無常行相起必居前。苦空無我行相亦爾。餘有為法類此應知。故無二心互為因過。若作是說有依第四靜慮得阿羅漢果。能修未來九地無漏。所修無漏皆繫屬此。後起餘地聖道現前。更不能修未來無漏。無餘聖道繫屬此故。應在過現非同類因是則違害。此中所說前生善根與後生者為同類因。乃至廣說勿有此失。故未來世無同類因於理為善

問：色法為有同類因不。

外國諸師有作是說。一切色法無同類因。但藉餘緣和合力起現見鑿地深踰百肘。從彼出渥日曝風吹。後逢天雨即便生草。又復現見屋脊山峯。先無種子亦生草樹。故知色法無同類因。

問：若爾此論〈大種蘊〉說當云何通。如說過去大種造色。與未來等大種造色為因增上。

答：我於他論何事須通。若必須通應作是說。增上緣力有近有遠。有在此身有在餘身。若近在此身者說名為因。若遠在餘身者說名增上。迦濕彌羅國諸論師言。色法亦有同類因。唯除初無漏色。

問：若爾雖通〈大種蘊〉說。彼所引事當云何通。

答：所出渥中先有種子。餘緣闕故草未得生。後遇眾緣即便生草。

又彼渥聚屋脊山峯。草樹生者風吹鳥銜。種子來至故得如是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十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十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智納息第二之十

有餘師說。

色法雖有同類因。而在此身非餘身。相似為因非不相似如此身羯刺藍位。與此身羯刺藍位為同類因。與餘位作緣非因。乃至此身老位與此身老位為同類因。與餘位作緣非因。若作是說於位位中。初色無因後色無果。

有作是說：

色法雖有同類因。而在此身非餘身相似為因亦不相似。如此身羯刺藍位與此身羯刺藍位。乃至老位為同類因。此身頰部曇位與此身頰部曇位。乃至老位為同類因。與羯刺藍位作緣非因。乃至此身老位與此身老位為同類因。與前諸位作緣非因。若作是說羯刺藍位初色無因。老位後色無果。

或有說者：

色法雖有同類因。在此身亦在餘身。而相似為因非不相似。如此身羯刺藍位與此身及餘身。羯刺藍位為同類因。與餘位作緣非因。乃至此身老位。與此身及餘身老位為同類因。與餘位作緣非因。

復有說者，

色法雖有同類因在此身。亦在餘身相似為因亦不相似。而與前位非同類因。如此身羯刺藍位。與此身羯刺藍位。乃至老位為同類因。亦與餘身羯刺藍位乃至老位為同類因。此身頰部曇位。與此身頰部曇位乃至老位為同類因。亦與餘身頰部曇位乃至老位為同類因。與羯刺藍位作緣非因。乃至此身老位與此身老位為同類因。亦與餘身老位為同類因。與前諸位作緣非因。

或復有說。

色法雖有同類因。在此身亦在餘身相似為因亦不相似。而與此身前位非因。如此身羯刺藍位。與此身羯刺藍位乃至老位為同類因。亦與餘身羯刺藍位乃至老位為同類因。此身頰部曇位。與此身頰部曇位乃至老位為同類因。亦與餘身羯刺藍位乃至老位為同類因。與此身羯刺藍位作緣非因。乃至此身老位與此身老位為同類因。亦與餘身羯刺藍位乃至老位為同類因。與此身前諸位作緣非因

評曰：應作是說。餘身十位一一皆與餘身十位。及此身十位為同類因。此身十位一一。皆與此身十位及餘身十位為同類因。後位已生法與前位不生法亦為同類因故。如是外分諸色相望。為同類因如理應說

復次，善五蘊展轉為同類因。染污五蘊展轉為同類因。無覆無記五蘊。亦展轉為同類因。性類等故。

有說：

無覆無記四蘊。與無覆無記色蘊為同類因。

無覆無記色蘊。不能與無覆無記四蘊為同類因勢力劣故。

有說：

無覆無記色蘊。與無覆無記四蘊為同類因。

無覆無記四蘊。不與無覆無記色蘊為同類因。勝法不為劣法因故。

有說。

無覆無記四蘊。不與無覆無記色蘊為同類因。

無覆無記色蘊。亦不與無覆無記四蘊為同類因。勢用羸劣類各別故。

無覆無記四蘊展轉為同類因。無覆無記復有四種。

一異熟生。二威儀路。三工巧處。四通果品。如次能與四三二一為同類因。

有餘師說。此四展轉為同類因。同一繫縛同一性故。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勿加行善互為因故前說為善。染污法有九品。謂：下下、下中、下上，中下、中中、中上，上下、上中、上上。九品展轉為同類因。

問：若爾云何有九品。

答：由對治有九品故。染污法亦有九品。謂修下下道對治上上煩惱。乃至修上上道對治下下煩惱。

復次，以現行故亦有九品。謂諸煩惱現在前時。或是下下品。乃至或是上上品。諸不善者亦由異熟。有九品故建立九品。善法有二種。一生得善。二加行善。生得善與生得善為同類因。亦與加行善為同類因。加行善與加行善為同類因。非生得善以彼劣故。

有說。此二善法展轉為同類因。同一繫縛同一性故。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勿修加行退趣劣法。是故前說於理為善。

有說。善法有三種。一加行善。二離染善。三生得善。此中生得與三種為同類因。離染善與二種為同類因。非生得彼劣故加行善與加行善為同類因。非餘二俱劣故。生得善法復有九品。謂下下乃至上上。九品展轉為同類因。

問：若爾云何有九品。

答：由現行有九品故。

復次，由異熟有九品故。離染善及加行善亦俱有九品。謂下下乃至上上。此中下下與九品為同類因。下中與八品為同類因。乃至上上唯與上上為同類因。此二唯與等勝為因非劣法故。

加行善法復有三種。一聞所成。二思所成。三修所成。

聞所成善，與三種為同類因。

思所成善，唯與思所成善，為同類因。非聞所成彼劣故。非修所成異界故。

修所成善，唯與修所成善。為同類因。非聞所成彼劣故。非思所成彼亦劣故。及異界故。

修所成善復有四種。謂煖、頂、忍世第一法。

如次能與四、**三**、二、一。為同類因義如前說。

欲界通果心有四種。謂初靜慮果乃至第四靜慮果。

如是四種如次能與四、三、二、一為同類因。

有說。此四非互為因如靜慮故。

有說。此四展轉為因。同一繫縛同一性故。

評曰。初說為善。同一地故加行生故

初靜慮等諸通果心應知亦爾。

問：初靜慮有諸識身。有變化心互為因不？

答：諸識身與變化心為同類因。變化心不與識身為同類因。以彼劣故依前諸義應作問答。

頗有前生法非後生法同類因不？答：有！謂不同界。

頗有同界前生法非後生法同類因不？答：有！謂不同地。

頗有同地前生法非後生法同類因不？答：有！謂有漏於無漏無漏於有漏。

頗有有漏前生法非有漏後生法同類因不？答：有！謂不同部。或不同性。或勝於劣。

前生無漏於後生無漏。非同類因者謂勝於劣

問：諸同類因若與果者亦取果耶。

答：若與果者。定亦取果。若不取果。云何與果。或有取果而不與果。謂阿羅漢最後諸蘊。此則總說

若別說者。依善、不善、有覆無記、無覆無記。有多四句。

問：善同類因若時取果亦與果耶。

答：應作四句。

有時取果非與果。謂斷善根時最後所捨得。

有時與果非取果。謂續善根時即住過去所捨善得。

有時取果亦與果。謂不斷善根於所餘位。

有時不取果亦不與果。謂除前相。

問：不善同類因。若時取果亦與果耶。

答：應作四句。

有時取果非與果。謂離欲染時最後所捨得。

有時與果非取果。謂退離欲染時即住過去所捨不善得。

有時取果亦與果。謂未離欲染於所餘位。

有時不取果亦不與果。謂除前相。

問：有覆無記同類因。若時取果亦與果耶。

答：應作四句。

有時取果非與果。謂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最後所捨得。

有時與果非取果。謂退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即住過去所捨有覆無記得。

有時取果亦與果。謂未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於所餘位。

有時不取果亦不與果。謂除前相。

問：無覆無記同類因。若時取果亦與果耶。

答：若時與果必亦取果。有時取果非與果。謂阿羅漢最後諸蘊。已依成就分別取果與果差別。今依現行分別取果與果差別。

復次，已依不相應法。分別取果與果差別。今依相應法分別取果與果差別。

問：善同類因。若時取果亦與果耶。

答：應作四句。

有時取果非與果。謂善心無間不善無記心現在前。

有時與果非取果。謂不善無記心無間善心現在前。即住過去所間善心。

有時取果亦與果。謂善心相續無間斷位

有時不取果亦不與果。謂除前相。

問：不善同類因。若時取果亦與果耶。

答：應作四句。

有時取果非與果。謂不善心無間善無記心現在前。

有時與果非取果。謂善無記心無間不善心現在前。即住過去所間不善心。

有時取果亦與果。謂不善心相續無間斷位。

有時不取果亦不與果。謂除前相。

問：有覆無記同類因。若時取果亦與果耶。

答：應作四句。

有時取果非與果。謂有覆無記心無間。善不善無覆無記心現在前。

有時與果非取果。謂善不善無覆無記心無間。有覆無記心現在前。即住過去所間有覆無記心。

有時取果亦與果。謂有覆無記心相續無間斷位。

有時不取果亦不與果。謂除前相。

問：無覆無記同類因。若時取果亦與果耶。

答：應作四句。

有時取果非與果。謂無覆無記心無間。善染污心現在前。

有時與果非取果。謂善染污心無間。無覆無記心現在前。即住過去所間無覆無記心。

有時取果亦與果。謂無覆無記心相續無間斷位。

有時不取果亦不與果。謂除前相。

已依相續分別取果與果差別。

今依剎那分別取果與果差別。

謂一剎那心後。有二十剎那心無間而起。於中得作四句。且善同類因

第一句者。謂上首剎那善心現在前時。除初剎那善心望後十九剎那善心。

第二句者。謂後十九剎那善心現在前時。即住過去上首善心。

第三句者。即上首善心現在前時。望初剎那善心。

第四句者。謂除前相。

如善同類因四句。不善、有覆無記、無覆無記同類因。隨其所應四句亦爾

頗有一剎那頃。或得同類因不得彼因。或得彼因不得同類因。或得同類因亦復彼因。或不得同類因亦不得彼因耶？

答：有！謂從上沙門果退住預流果時。有此四句。

得同類因不得彼因者。謂爾時得過去初剎那道類智。而不得彼因以不得見道故。

得彼因不得同類因者。謂爾時得過去預流果。而不得過去預流勝果道。以預流勝果道用預流果為因。與上沙門果作同類因故。

得同類因亦得彼因者。謂爾時得過去。除初剎那諸餘剎那相續預流果。

不得同類因亦不得彼因者。謂除前相。

問：頗有一剎那頃。或知同類因不知彼所緣。或知彼所緣不知同類因。或知同類因亦知彼所緣。或不知同類因亦不知彼所緣耶。

答：有。謂住見道道法智時。有此四句。

知同類因不知彼所緣者。謂爾時知過去緣苦集滅三法智品。

知彼所緣不知同類因者。謂知未來四法智品。

知同類因亦知彼所緣者。謂知過去道法忍品。

不知同類因亦不知彼所緣者。謂除前相

問：同類因力有增減不。

答：有！謂若久習因力便增。若不久習或遭損害因力便減。

且不善中因力增者。

△如具壽迷祇迦。曾一林中修習靜慮坐一樹下。欲尋現起心生厭患。便捨此處坐餘樹下。恚尋復起心生厭患。復捨此處坐餘樹下。害尋復起。

由彼具壽曾於此地作大國王。

若於是處五樂自娛受諸欲樂。今坐其處便起欲尋。

若於是處斬截眾生頭耳手足。今至其處便起恚尋。

若於是處役使眾生。作諸事業繫縛鞭打。今至其處便起害尋。

△尊者阿難入城乞食。摩登伽女見。已生貪。隨逐瞻觀不能捨離。此女過去五百生中作阿難婦。故今暫見便起欲尋隨逐不捨。

諸如是等皆由過去因力增上。或有現在習諸煩惱因力增上。同類異類展轉相生。

如不善法，善、無記法應知亦爾。

△如尸拔羅久習施故。纔生便告父母等言。今此家中有何財寶。我欲持施一切貧窮。

諸如是等廣如經說

問：同類因以何為自性。

答：過去現在一切有為法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同類因同類是何義。

答：

種類等義，是同類義；

界地等義，是同類義。

部類等義，是同類義。

此同類因唯通過去現在二世。有等流果

云何遍行因？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一切煩惱皆是遍行。

為止彼執。顯諸煩惱有是遍行有非遍行

或復有執。五部煩惱。皆有是遍行有非遍行。

為止彼執。顯唯見苦集所斷煩惱。有是遍行有非遍行。

或復有執。見苦集所斷一切煩惱皆是遍行見滅道所斷一切煩惱皆無漏緣。

為止彼執。顯

・見苦集所斷煩惱。有是遍行有非遍行。

・見滅道所斷煩惱。有有漏緣有無漏緣。

或復有執。若諸煩惱通三界者皆是遍行。

為止彼執顯諸煩惱通三界者。有是遍行、有非遍行。

或復有執。遍行有二。一者無明。二者有愛。如譬喻者彼作是說。緣起根本名為遍行。無明是前際緣起根本。有愛是後際緣起根本故是遍行。

為止彼執顯無明有是遍行有非遍行。有愛一向非遍行。

或復有執。若諸煩惱通五部者名為遍行。即是無明及貪瞋慢。

為止彼執顯無明有是遍行有非遍行。貪瞋慢一向非遍行。

或復有執。五法是遍行。謂無明愛見慢及心。如分別論者。故彼頌言

有五遍行法 能廣生眾苦 謂無明愛見 慢心是為五

為止彼執顯無明見有是遍行有非遍行。餘三一向非遍行。

為止此等種種異執顯示正理故作斯論

云何遍行因？

答：

- ・前生見苦所斷遍行隨眠與後生 自界見集滅道。修所斷隨眠及相應法為遍行因。
- ・過去見苦所斷遍行隨眠與未來現在自界見集滅道。修所斷隨眠及相應法為遍行因。
- ・現在見苦所斷遍行隨眠與未來 自界見集滅道。修所斷隨眠及相應法為遍行因。

如見苦所斷，見集所斷亦爾。是謂遍行因。

問：此中何故不說過去與過去為遍行因耶。

答：前生與後生言已說彼故。

問：何緣不說過去自名。

答：欲顯後法非前因故。若說過去與過去為遍行因。或有生疑過去後法亦為前法因。若說前生與後生為遍行因。此疑便息。

有說。此文欲顯過去有前後義。若說過去與過去為遍行因。復有生疑過去諸法。同時展轉為遍行因。若說前生與後生為遍行因。此疑便息。

問：自部於自部有遍行因不。設爾何失

若有者，此中何故不說。

若無者，何故。於他部有自部無耶。

答：應說亦有。

問：若爾此中何故不說。

答：亦應說而不說者有別意趣。為欲成立不成義故。謂於自部有遍行因。不說自成故不須說。若於他部有遍行因。其義不成是故須說。

有說。為顯無雜遍行因故。謂於自部有二種因。謂遍行因及同類因。其義雜亂是故不說。若於他部唯有一因。謂遍行因義無雜亂是故偏說。

復次，為顯無雜增長門故。謂於自部二門增長。謂同類因門及遍行因門。其義雜亂是故不說。若於他部唯一門增長。謂遍行因門義無雜亂是故偏說。

問：何故前生等唯說隨眠。後生等兼說相應法耶。

答：前生等亦應說相應法而不說者。當知。此是有餘之說。

復次，為遮相似相續沙門意故。彼作是說遍行隨眠。唯與隨眠為遍行因。彼相應法唯與隨眠相應法為遍行因。為遮彼意顯遍行隨眠。與隨眠及相應法為遍行因。彼相應法與隨眠相應法及隨眠為遍行因。故作是說。

問：遍行隨眠。於諸隨眠俱有法等亦是遍行因不。設爾何失。

若亦是者，此中何故不說。

若非者，何故於相應法是而於俱有法等非耶。

答：應說亦是。以與一切染污法皆為遍行因故。

問：若爾此中何故不說。

答：彼相應法與彼隨眠同一所緣同一行相。極相隣近是故說之生等不爾是故不說。

自界者。謂欲界唯與欲界為遍行因。色無色界應知亦爾。如說自界自地亦爾繫縛別故。

謂初靜慮唯與初靜慮為遍行因。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應知亦爾於自地中處別部別。亦得展轉為遍行因繫縛同故。

復說「過去…」等。

欲顯過去未來體是實有。現在是有為故。

如說見苦所斷，見集所斷。亦爾體類同故

問：遍行隨眠以何為自性。

答：欲界有十一。謂見苦所斷五見疑無明。見集所斷邪見見取疑無明。色無色界各有十一應知亦爾。

此中無明者。謂五見疑相應及不共無明。《品類足》說。九十八隨眠中。三十三是遍行。六十五非遍行。

問：見苦集所斷無明。有是遍行有非遍行。何故彼說三十三是遍行六十五非遍行耶。

答：西方尊者所誦本言。九十八隨眠中二十七是遍行。六十五非遍行。六應分別。謂

見苦集所斷無明。有是遍行、有非遍行。

云何是遍行。謂見苦集所斷。非遍行隨眠不相應無明

云何非遍行。謂見苦集所斷。非遍行隨眠 相應無明。

如是所說於義為善。

若作是說云何是遍行。謂見苦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無明。則便不攝不共無明。是故彼說於義為善。

問：若爾何故。迦濕彌羅國諸師不作此誦。

答：亦應作此誦。而不爾者有別意趣。以彼多分是遍行故。謂

見苦所斷。有十無明。

七是遍行，即五見、疑相應及不共無明。

三非遍行，即貪、瞋、慢相應無明。

見集所斷有七無明。

四是遍行，即二見、疑相應及不共無明。

三非遍行，即貪、瞋、慢相應無明。

又此國誦三十三是遍行。六十五非遍行者。無明皆說不共無明。唯遍非遍自力起故。相應無明有八十三。謂二十七遍行及五十六非遍行。隨眠相應彼隨他力。現在前故說所相應。即亦說彼性不定故不別說之。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遍行隨眠遍行是何義。

答：一切緣義是遍行義。緣力持義是遍行義。緣力持者能廣緣故。

復次，本來一切。一切一切起故名為遍行。

初一切者。謂無始來具起九品。

中一切者。謂無始來一切有情無不皆起。

後一切者。謂無始來普緣一切有漏事起故。

《施設論》作如是說。無有異生從長世來。於有漏法不執為我。或執我所。或執斷常。或撥為無。或執為淨解脫出離。或執為尊最勝第一。或起疑惑猶豫。或起愚闇無知。是故本來一切一切一切起故。名為遍行。

復次，若法一剎那頃現在前時。能緣五部為五部因。令五部法於所緣愚。名為遍行。

問：遍行隨眠。云何令彼無漏緣法於所緣愚。

答：若執我等法爾便謗。我滅對治先於中愚。然後於彼撥為無故。

復次，若法一剎那頃。現在前時。能緣五部為五部因。於五部法皆悉隨增名為遍行。

問：遍行隨眠相應俱有法。亦是遍行因不。設爾何失。

若亦是者，何故但說三十三是遍行。

若非者，何故相應俱有法。有是遍行因有非遍行因耶。

有作是說：彼非遍行因。

問：若爾何故相應俱有法。有是遍行因有非遍行因。

答：

如 相應俱有法。有是隨眠有非隨眠。

如是相應俱有法。有是遍行因有非遍行因。復有何過。

評曰：應作是說。彼亦是遍行因因義通故。相應俱有同一果故。

問：若爾何故但說三十三是遍行耶。

答：彼說但欲分別。九十八隨眠中。幾是遍行幾非遍行。不為總說遍行因義故不相違。

復次，遍行隨眠具三事故名為遍行。

一於五部法遍隨增故。

二於五部法遍能緣故。

三於五部法遍為因故。

是以偏說。彼相應法但有二事除遍隨增。彼俱有法但有一事。謂遍為因故彼不說。

問：遍行隨眠等得亦是遍行因不。

尊者僧伽筏蘇說曰。若遍行得非遍行者。非遍行得應是遍行。故遍行得亦是遍行因。彼難非理。如色得既非色非色得。豈是色。故遍行得非遍行因於理為善。

問：何故遍行生等諸相。是遍行因彼得非耶。

答：生等諸相與遍行法同一果。常相隨不相離無前後極親近故。亦是遍行因得。與遍行不同一果。不常相隨非不相離。或前或後非極親近。如皮於樹是故彼得非遍行因。

問：何故唯於見苦集所斷法。立有遍行隨眠。非於見滅道所斷法耶。

舊阿毘達磨師說曰。此是彼族類故謂見苦集所斷諸法。是遍行隨眠族姓根本生地舍宅。非見滅道所斷諸法。

有說。此中隨眠極堅牢故。謂見苦集所斷隨眠。皆同一意同一所作。故極堅牢。以堅牢故於中可立遍行隨眠。見滅道所斷法不同一意。事業各異故極羸劣。極羸劣故。於中不立遍行隨眠。

如城邑人若同一意同一事業。則城邑主及餘怨敵不能降伏。若彼諸人不同意事業各異。則被降伏此亦如是。

有說。此中我見所任持故。謂於是處若有我見。則有漏法相續熾盛可立遍行。見集所斷雖無我見而有長養。我見諸法非見滅道所斷法中有如是事。

有說。遍緣有漏因果事故。謂見苦集所斷隨眠。俱能遍緣有漏因果故立遍行。餘則不爾。有說。此於所緣定增長故。

謂見苦集所斷隨眠皆緣有漏。隨緣有漏隨漸增長。

如人觀月增益眼根

若見滅道所斷隨眠。或緣有漏或緣無漏。緣無漏者隨有所緣隨漸損減。

如人觀日損減眼根

以不定故。於此不立遍行隨眠。

有說。此有二種隨眠事故。

謂見苦集所斷隨眠。俱由二門作隨眠事。一由所緣。二由相應。

見滅見道所斷隨眠。或由二門作隨眠事。或唯相應不決定故。不可建立遍行隨眠。

有說。此中決定安二足故義如前說。

有說。四部皆有二種道故。

謂見苦集所斷部中。有是遍行有非遍行

於見滅道所斷部中。有有漏緣有無漏緣故不應責

有說。一切隨眠墮此二故。謂諸隨眠一切皆墮苦集諦攝故。唯此有遍行隨眠。

有說：若見苦集有漏果因。則見滅道所斷諸法根本羸劣。故彼不立遍行隨眠。

有說。不應責故。謂遍行隨眠者定能遍緣。非見滅道所斷法中有遍緣者

問：何故見苦集所斷。貪瞋慢非遍行耶。

答：以彼皆無遍行相故。謂遍行者能緣一切彼三不爾。

有說：此三自相煩惱攝故。謂要共相煩惱攝者可立遍行。云何此三皆是自相煩惱所攝。謂起貪者或於彼身不於此身。或於此身不於彼身。於諸身分亦各別起瞋慢亦爾。故是自相有身見等。一剎那中總於一界一趣生等。或執為我或執我所。或復乃至愚闇無知故是共相。

有說。難熾盛故。謂貪瞋慢難可熾盛。要依妻財怨讎卑敵方熾盛故。遍行隨眠易可熾盛。任運相續如河流故。

有說。見疑無明能緣四諦。於中可立遍行隨眠。貪瞋慢三無如是事。是故不立遍行隨眠。

問：何故見滅道所斷貪瞋慢。見取戒禁取非無漏緣耶。

答：不應訶責故、無怨害相故、性柔和故、最勝故、清淨故。是以貪等非無漏緣欲界有十一遍行隨眠。九通他界緣二唯自界緣。謂有身見及邊執見。

問：何故此二見不緣他界耶。

答：唯有爾所緣境力故。

復次，此二見唯於麤法轉故。謂此二見唯於麤顯。現見諸蘊執我我所。及計斷常。若生欲界於色無色界。微細諸蘊不能現見。故不執為我我所等。

問：若爾生色界者現見欲界麤顯諸蘊。何不執為我我所等。

答：已離染故。謂生色界者。於欲界蘊已得離染故。雖現見而不執為我我所等。

復次，上地煩惱不緣下故。

問：因論生論何故上地煩惱不緣下耶。

答：已離彼染故。謂要已離下地染者。方起上地煩惱現前。於下地法既已離染。上地煩惱寧復緣彼。

問：如何得知要離下染。上地煩惱方得現前。

答：如《施設論》說。有六種非律儀。謂三界繫各有二種。一相應二不相應。欲界相應非律儀現在前時。六非律儀成就四非律儀亦現在前。謂欲界二色無色界各不相應。色界相應非律儀現在前時。四非律儀成就。三非律儀亦現在前。謂色界二無色界不相應。無色界相應非律儀現在前時。二非律儀成就。亦現在前。謂無色界二。此中染法名非律儀。由此故知要離下染上地煩惱方現在前。

問：何故欲界煩惱能緣色無色界。彼二界煩惱不能緣欲界耶。

答：欲界是不定界。非修地。非離染地。不能攝伏自界隨眠。故得越緣色無色界。色無色界是定界是修地是離染地。能善攝伏自界隨眠。故彼不能越緣下地。如人不能攝伏妻妾。便得與他作非法事。若善攝伏乃至不能。以眼顧眄況為非法。此亦如是。

復次，生欲界者於上二界諸蘊。猶預為是苦耶為非苦耶。為是集耶為非集耶。是第一耶非第一耶。是清淨耶非清淨耶。由不了故欲界煩惱得緣上界。若生上地於下諸蘊已現見故無有猶預。故上煩惱不緣下地。

復次，若色無色界煩惱緣欲界者則應隨增。若隨增者界應雜亂。故彼煩惱不緣欲界。

問：如欲界煩惱雖緣上界而不隨增。上界煩惱何故不爾。

答：上界蘊勝欲界煩惱雖緣彼起而不隨增。欲界蘊劣上界煩惱。若緣此起即便隨增。如下劣人於尊勝者。雖能現見而不能損害。若尊勝者見下劣人便能損害。此亦如是。色界亦有十一遍行隨眠。九通他界緣。二唯自界緣。無色界亦有十一遍行隨眠。皆是自界緣無他界緣者。無上界故不緣下故。

有說亦有他界緣者。然能緣定非現起定。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既無上界可緣如何有能緣定。是故說無於理為善。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皆有十一遍行隨眠。九通他地緣。二唯自地緣。非想非非想處亦有十一遍行隨眠。皆唯自地緣。無上地故不緣上故。

有說亦有他地緣者。然能緣定非現起定。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既無上地可緣。如何有能緣定。是故說無於理為善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十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十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智納息第二之十一

欲界見苦集所斷邪見。能緣三界苦集而非一時。謂異剎那緣欲界。異剎那緣色無色界。

問：何故不一剎那頃頓緣三界。若苦若集耶。

答：彼緣欲界亦隨增。緣色無色界不隨增故。

問：彼何故緣欲界亦隨增。緣色無色界不隨增耶。

答：欲界是彼隨增處。色無色界非彼隨增處故。

復次，欲界是彼居宅。色無色界非彼居宅故。

復次，欲界有彼等流異熟果。色無色界無彼等流異熟果故。

復次，欲界有彼五部遍行果。色無色界無彼五部遍行果故。

復次，欲界無彼畢竟對治。色無色界有彼畢竟對治故

復次，若彼一剎那頃頓緣三界若苦若集者。云何而緣為如緣欲界即隨增緣色無色界亦爾耶。為如緣色無色界不隨增。緣欲界亦爾耶。設爾何失。

若如緣欲界則隨增。緣色無色界亦爾者界應雜亂。

若如緣色無色界不隨增。緣欲界亦爾者則不應理。

以無煩惱緣自界法而有具所緣相應二隨增者。緣自地法必具所緣相應縛故。若一剎那頃頓緣三界若苦若集。於所緣境有隨增有不隨增者。亦應於相應法有隨增有不隨增。是則違此因理亦壞相應法。勿有此失。故別時緣自界他界理善成立。

如是初靜慮見苦集所斷邪見。

能緣八地苦集而非一時。謂異剎那緣初靜慮。異剎那緣上七地。

如是乃至

無所有處見苦集所斷邪見。

能緣二地苦集而非一時，謂異剎那緣自地。異剎那緣上地。

非想非非想處見苦集所斷邪見。

唯緣自地苦集。欲界見滅所斷邪見唯緣欲界諸行滅。

問：何故欲界見苦集所斷邪見能緣三界苦集。欲界見滅所斷邪見唯能緣欲界諸行滅耶。

脇尊者曰。若法欲界愛所耽著身見執為我我所者。此諸法滅應為欲界見滅所斷邪見所緣。非彼煩惱能緣他界此亦如是。

有說苦集是有為法自地他地展轉相引。故彼邪見能緣他地。滅諦無為自地他地無相引義。故彼邪見不緣他地。如是初靜慮見滅所斷邪見。唯緣初靜慮諸行滅。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見滅所斷邪見。唯緣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欲界見道所斷邪見唯緣欲界諸行對治。

問：何故欲界見苦集所斷邪見能緣三界苦集。欲界見道所斷邪見唯能緣欲界諸行對治耶。

脇尊者曰。若法欲界愛所耽著身見執為我我所者。此法對治應為欲界見道所斷邪見所緣。非彼煩惱能緣他界此亦如是。

有說：欲界見苦集所斷邪見所緣非對治故能緣他地。欲界見道所斷邪見所緣即對治故不能緣他地對治。

此中有說。欲界見道所斷邪見。唯緣未至定法智品道。唯彼是此斷對治故。

評曰。應作是說。能緣六地法智品道種類同故。俱是欲界壞對治故。如是初靜慮見道所斷邪見。能緣九地類智品道。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見道所斷邪見。能緣九地類智品道。

問：何故見滅所斷邪見唯能緣自地諸行滅。見道所斷邪見能緣六地法智品道。或緣九地類智品道耶。

答：自他地滅非展轉因。多地聖道互為因故。

問：若爾法類品道亦互為因。何故見道所斷邪見不總緣耶。

有說：見道所斷邪見亦能總緣法類品道。互為因故。法智品道亦能對治上二界故。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類智品道於欲界法非對治故。法智品道於上二界雖為對治而非初非全故。又法類品種類品別故。

有說：九地類智品道是上八地斷對治者。即為彼地見道所斷邪見所緣非餘地道。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以能對治有多種故。又類智品展轉為因種類同故

問：一剎那隨眠不能遍緣一切。亦無遍隨增理。何故名遍行耶。

答：依彼種類相續而說故無有過。然遍行隨眠對遍行因應作四句。

有遍行隨眠非遍行因。謂未來遍行隨眠。

有遍行因非遍行隨眠。謂過去現在遍行隨眠相應俱有法。

有遍行隨眠亦遍行因。謂過去現在遍行隨眠。

有非遍行隨眠亦非遍行因。

若不依彼種類說者。應作是說謂除前相。

若即依彼種類說者。應言未來遍行隨眠相應俱有法。

問：一切染污法皆以見所斷法為因不。設爾何失。

若一切染污法皆以見所斷法為因者。未斷亦作因已斷亦作因。未斷已斷有何差別。

又若爾者。何故聖者修所斷染污法。有起有不起耶。不起者。謂無有愛諸慢類極瞋纏。起者謂餘貪嗔慢無明。

又若爾者。《識身論》說當云何通。如說：頗有不善法。唯以不善為因耶。答：有。謂聖者退離欲染時。初染污思現在前。

若一切染污法。不皆以見所斷法為因者。《品類足論》當云何通。如說。云何見所斷為因法。謂一切染污法。及見所斷法異熟。

又若爾者。復違彼說。云何無記為因法。謂無記有為法。及一切不善法。

又若爾者。復違彼說。或有苦諦以有身見為因。非與有身見為因。謂除過去現在見苦所斷。廣說乃至除未來有身見及彼相應法。生老住無常諸餘染污苦諦等。

又若爾者。《識身論》說當云何通。如說。不善眼識。乃至不善意識。皆以不善無記為因。

答：應作是說。一切染污法。皆以見所斷法為因。

問：若爾未斷已斷俱能為因。有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謂前未斷位名未斷因。後已斷位名已斷因。

復次，前位未為對治所壞。後位雖亦為因。而已為對治所壞。

復次，前位於自身中能障聖道。後位雖亦為因。而於自身中不障聖道。

復次，前位於自身中。能起如煙焰得。後位雖亦為因。而於自身中不復能起如煙焰得。

復次，前位於自身中。作可訶厭事及垢穢事。後位雖亦為因。而於自身中不復能作可訶厭事及垢穢事。

復次，前位於自身中。能辦所應作事。後位雖亦為因。而於自身中不復能辦所應作事。

復次，前位於自身中。能辦同類因遍行因事。後位雖亦為因。而於自身中不復能辦同類因遍行因事。

復次，前位於自身中。能辦等流果異熟果。後位雖亦為因。而於自身中不復能辦等流果異熟果。

復次，前位於自身中。能取果與果。後位雖亦為因。而於自身中不復能取果與果。是名未斷已斷差別。

問：若爾何故聖者修所斷染污法。有起有不起耶。

答：見所斷法與彼或為相續近因。或為不相續遠因。若與彼為相續近因者。聖者不起。若與彼為不相續遠因者。聖者猶起。

復次，若已得彼非擇滅者。聖者不起。若未得彼非擇滅者。聖者猶起。

復次，彼起定依異生性者。聖者不起。若不定者。聖者猶起。

復次，彼起定能障聖性者。聖者不起。若不爾者。聖者猶起。

問：何故聖者不起無有愛耶。

答：彼是斷見所長養故。次斷見後現在前故。一切聖者斷見已斷故彼不起。

問：何故聖者不起諸慢類耶。

答：彼是身見所長養故。次身見後現在前故。一切聖者身見已斷故彼不起。

問：何故聖者不起極瞋纏耶。

答：彼是邪見所長養故。次邪見後現在前故。一切聖者邪見已斷故彼不起。

問：若爾《識身論》說當云何通。如說。頗有不善法。唯以不善為因耶。答有。乃至廣說。

答：彼依未斷因說故不相違。謂彼初起不善思有二種因。一已斷。二未斷。彼論但依未斷因說。

復次，彼依不善因說故不相違。謂彼初起不善思有二種因。一不善。二無記。彼論但依不善因說。

復次，彼依自部因說故不相違。謂彼初起不善思有二種因。一自部。二他部。彼論但依自部因說。

復次，彼依非遍行因說故不相違。謂彼初起不善思有二種因。一遍行。二非遍行。彼論但依非遍行因說。

復次，彼依不共因說故不相違。謂彼初起不善思有二種因。一共。二不共。彼論但依不共因說。

問：聖者先未離欲染時。彼染汚思亦以不善為因。何故彼論說後退時。

答：爾時彼思先不成就今得成就。先無縛今有縛。先死今生。是故偏說。

問：後起染汚思亦以不善為因。何故彼論但說初起。

答：爾時彼得先斷今續。先無用今有用。先死今生。是故偏說。

有作是說。一切染汚法。不皆以見所斷法為因。

問：若爾《品類足論》《識身論》說。當云何通。

@～答：彼總相說。若別說者。應作是言。

有染汚色。以見所斷法為因。非一切染汚色。乃至

有染汚識。以見所斷法為因。非一切染汚識。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以彼論說一切染汚法皆以見所斷法為因故。一切不善法皆以無記為因故。諸餘染汚苦諦等皆以有身見為因故。不善六識皆以不善無記為因故。前說為善。

尊者設摩達多分別染法有異。彼作是說。

有見苦所斷法。唯以見苦所斷為因。有見苦所斷法，唯以見集所斷為因。無二為因。

見集所斷法亦爾。

實無是處分別故說。假使聖者現觀苦已未現觀集。從聖道起

見集所斷法唯以見集所斷為因者。得起現前

見集所斷法以見苦所斷為因者。不起現前。因已斷故。

有見滅所斷法唯以見滅所斷為因。

有見滅所斷法唯以見苦所斷為因。

有見滅所斷法唯以見集所斷為因。

有見滅所斷法唯以見苦集所斷為因。無三為因。

見道所斷修所斷染污法亦爾。實無是處分別故說。

假使聖者現觀滅已未現觀道。從聖道起見道所斷法唯以見道所斷為因者。得起現前。見道所斷法唯以見苦集所斷為因者。不起現前。因已斷故。如是聖者於修道中。修所斷染污法唯以修所斷為因者。得起現前。修所斷染污法。唯以見苦集所斷為因者。不起現前因已斷故。

然諸聖者離欲染時欲界修所斷染污法。若唯以修所斷為因。若唯以見苦集所斷為因。合為一聚九品漸斷。彼後退時欲界修所斷染污法。唯以修所斷為因者還成就唯以見所斷為因者不成就。因已斷故。

又於爾時唯以修所斷為因。修所斷染污法中未來者還成就。過去者不成就。彼後無容起現前故。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云何同一對治所斷煩惱。彼後退時有還成就有不成就。又不能通《品類足論》《識身論》說。是故如前所說為善～@

問：愛於諸界諸地諸部皆等隔絕。何故遍行隨眠能於他部隨增非他界地。

答：遍行隨眠於他部法。有等流果或異熟果故能隨增。於他界地無等流果及異熟果故不隨增。

復次，自地他部麤細相似故能隨增。上地細故不能隨增。

問：遍行異熟與不遍行異熟展轉為因不。

有作是說。遍行異熟與不遍行異熟為因。不遍行異熟不皆與遍行異熟為因。如遍行隨眠與不遍行隨眠為因。他部不遍行隨眠不能與遍行隨眠為因異熟亦爾。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隨眠法異。異熟法異。隨眠有五部異熟唯修所斷故。

應作是說。遍行異熟與遍行異熟為因。亦與不遍行異熟為因。不遍行異熟與不遍行異熟為因。亦與遍行異熟為因。同地同部性類等故

問：遍行因以何為自性。

答：一切過去現在遍行隨眠。及彼相應俱有諸法。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遍行因。遍行是何義。

答：遍為因義是遍行義。

復次，能遍緣義是遍行義。

復次，遍隨增義是遍行義。

此遍行因唯通過去現在二世有等流果

云何異熟因？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離思無異熟因。離受無異熟果。如譬喻者。

為止彼執顯異熟因及異熟果俱通五蘊。

或復有執：唯心心所有異熟因及異熟果。如大眾部。

為止彼執顯此因果。亦通諸色不相應行。

或復有執：唯心心所及諸色法。有異熟因及異熟果

為止彼執顯此亦通不相應行。

或復有執：諸異熟因要捨自體其果方熟。彼作是說。諸異熟因要入過去方與其果。過去已滅故無自體。

為止彼執顯異熟因至果熟位猶有實體。

或復有執：諸異熟因果若未熟其體恒有。彼果熟已其體便壞。如飲光部彼作是說。猶如種子芽若未生其體恒有芽生便壞。諸異熟因亦復如是。

為止彼執顯異熟因。果雖已熟其體猶有。

或復有執。所造善惡無苦樂果如諸外道。

為止彼執顯善惡業有苦樂果。故作斯論。

云何異熟因？

答：

諸心心所法。受異熟色心心所法心不相應行。此心心所法與彼異熟為異熟因。

此中

「諸心心所法」者。謂一切不善善有漏心心所法。此言亦攝彼隨轉色。不相應行與心心所同一果故。

「異熟色」者。謂色蘊。即眼等五根色香味觸。

「心」者。謂識蘊。即眼等六識。

「心所法」者。謂三蘊。即受、想、思等。

「心不相應行」者。謂行蘊。即命根眾同分等。

此顯異熟因及異熟果俱通五蘊

復次，諸身語業。受異熟色心心所法心不相應行。此身語業與彼異熟為異熟因。

問：隨心轉身語業心一果故。如前已說。此中復言身語業者。說何法耶。

答：善不善表及依表業所生無表不隨心轉身語二業。此定能招異熟果故。

有說。此中說身語表及此剎那所生無表同一果故。彼說非理。身語表業與彼俱生。身語無表非同界。彼不互為俱有因故。

有說。表業與依表生身語無表雖非一果。而定俱時受異熟果一心起故。彼說非理。展轉相望非俱有因。如何定說同一剎那受異熟果。然表無表展轉不為俱有因故異熟果別。於表業中七支等異。一一各別招異熟果。一支等有多極微。一一極微有三世別。於一世有多剎那。一一剎那異熟果別非俱有因故。無表業亦爾。前隨心轉七支無表能展轉為俱有因故同異熟果。此中所說表無表業。則亦攝彼隨轉生等同一果故所受異熟如前應知

復次，諸心不相應行受異熟色心心所法心不相應行。此心不相應行與彼異熟為異熟因。是謂異熟因。

問：諸心心所表無表業隨轉生等。如前已說。同一果故。今復說何不相應行。

答：今說無想定滅盡定一切不善善有漏得及彼隨轉生等諸相。前未說故。

問：無想定受何異熟果耶。

有說。無想定受無想及色異熟果。彼命根眾同分異熟。是第四靜慮有心業果。彼餘蘊異熟是共果。

有說無想定受無想及色異熟果。彼命根異熟是第四靜慮有心業果。彼餘蘊異熟是共果。

有說。無想定受無想及色異熟果。彼餘蘊異熟是共果。

有說。無想定唯受無想異熟果彼餘蘊異熟是共果。

問：若命根亦是業異熟果者《品類足論》當云何通。如說。一法是業異熟而非業謂命根。

答：一切命根唯是異熟。一切異熟由業故顯。依此密意故作是言。而實命根亦非業感。復次，彼論依世俗說不依勝義。謂諸世間見短壽者即言。是人作短壽業。見長壽者即言。是人作長壽業。

有說。無想天處無心時亦受第四靜慮有心業果。有心時亦受無想定果。

問：若無心時亦受有心果。有心時亦受無心果者。云何因果不顛倒耶。

答：如有色業亦受無色果。無色業亦受有色果。而無因果顛倒過失。此亦如是。

尊者設摩達多說曰。無想定受無想及眾同分異熟果。彼命根及色異熟。是第四靜慮有心業果。彼心心所及餘心不相應行。皆非異熟。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異熟眾同分是業果故。彼心心所及餘心不相應行亦有是異熟者。故尊者佛陀提婆說曰。無想定受無想異熟果。彼命根眾同分。是第四靜慮有心業果。彼餘蘊異熟是共果。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眼等五根是業果故。應作是說。無想異熟唯是無想定果。彼命根眾同分及五色根異熟。唯是第四靜慮有心業果。彼餘蘊異熟是共果。

問：滅盡定受何異熟果耶。

答：受非想非非想處四蘊異熟果。除命根眾同分。彼唯是業果故。

問：諸得受何異熟果耶。

答：諸得受色、心心所法、心不相應行異熟果。

色者，調色香味觸。非五色根。彼業果故。

心心所法者，調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及彼相應法

心不相應行者，調諸得生老住無常。

尊者僧伽筏蘇說曰。得亦能受眼等五根及命根眾同分異熟果。

彼作是說。雖一一得無力能引眾同分等眾得聚集則能引彼然彼唯感愚鈍之身。如蚯蚓等得所感色九處除聲。心心所法通三受聚不相應行。謂眾同分命根諸得生住異滅。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諸得相望非俱有因。設集俱抵復何所益。非一果故不能共引眾同分等。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得不能引眾同分等。諸業引得眾同分等時於眼等根處。但能感得色香味觸。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勿無色界得無異熟果故。是以應知初說為善

問《品類足》說。云何異熟因。謂一切不善善有漏法。

與此論所說異熟因。有何差別。

答：

此不了義；彼是了義。

此有餘意；彼無餘意。

此有餘因；彼無餘因。

此依世俗；彼依勝義。

此有影顯；彼無影顯。

復次，

此說：已生異熟因；彼說：已生未生異熟因。

此說：與果異熟因；彼說：與果未與果異熟因。

復次，此說：新業果；彼說：新舊業果。

復次，此說：過去異熟因；彼說：三世異熟因。

復次，此說：正與果異熟因；彼說：已正當與果異熟因。

是謂此說彼說差別。

問：何故此中但說正與果異熟因耶。

答：正與果者其相顯故。

復次，彼果現前施設五趣諸有情故。

復次，爾時此因用究竟故以正與果。顯示當與已與果因。於義便故。此中但說正與果因復次，

欲界中

有四蘊異熟因得一果。謂善不善心心所法及彼生等。

有二蘊異熟因得一果。謂善不善身業語業及彼生等。

有一蘊異熟因得一果。謂得及彼生等。

色界中

有五蘊異熟因得一果。謂有隨轉色心心所法及彼生等。

有四蘊異熟因得一果。謂無隨轉色善心心所法及彼生等。

有二蘊異熟因得一果。謂善身語表及彼生等。

有一蘊異熟因得一果。謂得無想定及彼生等。

無色界中

有四蘊異熟因得一果。謂善心心所法及彼生等。

有一蘊異熟因得一果。謂得滅盡定及彼生等。

復次

有業唯受一處異熟。謂得命根眾同分業。彼業唯受法處異熟。

有業唯受二處異熟。謂

得意處業。彼業唯受意處，法處異熟。

得觸處業亦受二處異熟。謂觸處、法處。

得身處業受三處異熟。謂身處、觸處、法處。

得色香味處業亦爾。各受自處觸處法處異熟。

得眼處業受四處異熟。謂眼處、身處、觸處、法處。

得耳鼻舌處業亦爾。謂各受自處身處觸處法處異熟。

有餘師說。一切大種皆生色聲。欲界諸色不離香味。彼作是說。

得眼處業受七處異熟。謂眼處身處及色香味觸法處異熟。

得耳鼻舌處業亦爾。謂各受自處身處及色香味觸法處異熟。

得身處業受六處異熟。謂身處及色香味觸法處異熟。

得色處業受五處異熟。謂色香味觸法處異熟。

得香味觸處業亦爾。謂各受色香味觸法處異熟。

如是所說是定得者。不定得者其數不定。

然有業能受八處異熟。有業能受九處異熟。有業能受十處異熟。有業能受十一處異熟。皆除聲處。

問：何故有業能受多處異熟。有業能受少處異熟耶。

答：若業有種種功能得種種果者。受多處異熟。若業無種種功能不得種種果者。受少處異熟。

如外種子有種種功能得種種果者。如稻、甘蔗、葡萄、藕等。

無種種功能不得種種果者。如素酌迦、多羅子等。

謂澤中有草名素酌迦。一種一莖而高數尺。上有少葉其形如蓋。

有多羅樹高逾百肘。上亦少葉其形如蓋。質幹雖長菓實甚少。

業亦如是。然一世業得三世果；無三世業得一世果。一剎那業得多剎那果；無多剎那業得一剎那果。業善不善果無記故。如所生果不減因故

問：諸造業者為先造引眾同分業。為先造滿眾同分業耶。

有作是說。先造引業後造滿業。若先不引後無所滿。猶如畫師先作摸位後填眾彩。此亦如是。

有餘師說。先造滿業後造引業。如菩薩先於三無數劫造滿業已。後於百大劫中方造引業。如是說者。此則不定。或有先造引業後造滿業。或有先造滿業後造引業。隨造業者意樂起故

復次，有三種受異熟業。

一、順現法受業。

二、順次生受業。

三、順後次受業。

順現法受業者。若業此生造作增長。即於此生受異熟果。非於餘生。

順次生受業者。若業此生造作增長。於次後生受異熟果。非於餘生。

順後次受業者。若業此生造作增長。於第三生或第四生以後。

如次受異熟果。然異熟聲說多種義。有處等流說名異熟。如說受是愛支異熟。

有處長養說名異熟，如說：飲食及諸醫藥得樂異熟

有處夢事說名異熟，如說：夢見如是如是種類異熟。

有處豐儉說名異熟，如說：星宿在此路行。當有如是豐儉異熟。

有處梵王說名異熟，如說：大仙我且未去觀此光明有何異熟。

有處異熟說名異熟，如此中說色等異熟果名為異熟。

熟有二種。

一者、同類。

二者、異類。

同類熟者。即等流果。謂善生善。不善生不善。無記生無記。

異類熟者。即異熟果。謂善不善生無記果。此無記果從善不善異類因生故名異熟。

問：若異類而熟名異熟果者。何故惡趣名非熟耶。

答：彼亦異熟。然下賤故說名非熟。如有下賤村城等物名非村等。

復次，過熟故名非熟。如拙陶師燒諸瓦器。多費薪草器皆焦融。不任貿用亦名非熟。惡趣亦爾。苦果太過故名非熟。

復次，於彼無善異熟故名非熟。

問：傍生鬼趣亦受善果。如何惡趣皆名非熟。

答：彼善果少故亦名無。如少水河亦名無水。

復次，彼趣雖有善果。而不能修餘勝善法。故名非熟。譬如農夫收穫鮮少亦名非熟。而實惡趣有異熟果

問：何故不善善有漏法有異熟果。無記無漏法無異熟果耶。

答：自性眾緣有具有闕三種不同。如外種故。

如堅實種置良田中。以水溉灌覆之糞壤。因緣力具即便生芽。

如是不善善有漏法自性堅實。置有田中溉之愛水覆以餘結。因緣力具便生有芽。

如堅實種置於倉中。水糞緣闕不能生芽。

如是無漏善有為法體雖堅實。而闕愛水餘結潤覆有芽不生。

如朽敗種雖置良田以水溉灌覆之糞壤。而因力闕不能生芽。

如是無記諸有為法。雖以愛水餘結潤覆。而體羸劣有芽不生。

問：復何緣故諸無漏法無異熟果。

答：非田非器。乃至廣說。

復次，若法能令諸有諸趣生老病死恒相續者有異熟果。無漏能令諸有諸趣生老病死究竟斷故無異熟果。

復次，若法能令諸有諸趣漸增長者有異熟果。無漏能令諸有諸趣漸損減故無異熟果。

復次，若法是苦諸有世間生老病死趣集行者有異熟果。無漏是苦諸有世間生老病死趣滅行故無異熟果。

復次，若法是身見事是顛倒事。是貪愛事是隨眠事。有垢有毒有穢有濁。隨苦集諦墮三有者有異熟果。諸無漏法不同彼故無異熟果。

復次，若無漏法有異熟者。則為勝因得下劣果。因是無漏善有為法。果是有漏無記法故。

復次，若無漏法有異熟者。則為聖道令有相續。聖道續有與理相違。

復次，若無漏法有異熟者。何處當受。

若在欲界則不應理。無漏法非欲界繫故。如色無色界業。

若在色界亦不應理。無漏法非色界繫故。如欲無色界業。

若在無色界亦不應理。無漏法非無色界繫故。如欲色界業。

若在三界外亦不應理。以三界外無別處故。

復次，無漏聖道對治異熟及異熟因。若復能感異熟果者。復須對治對治此者。是無漏故。復感異熟為對治彼復修聖道。即彼聖道復感異熟。如是展轉便為無窮。是則應無解脫出離勿有此過。故無漏法無異熟果。

復次，若無漏法感異熟者。則應畢竟不得涅槃。聖者不應精勤修習。是招生死輪轉法故。由此無漏無異熟果。

問：復何緣故諸無記法無異熟果。

答：非田非器。乃至廣說。

復次，若無記法有異熟果。此異熟果為是無記為善不善。若是無記。何故名異熟非異類熟故。若善不善亦非異熟。以異熟果是無記故。

復次，若無記法有異熟者。此異熟果是無記故應有異熟。即彼異熟復應能感餘異熟果。如是展轉便為無窮。是則應無解脫出離。勿有此過故無記法無異熟果。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唯諸不善善有漏法。是異熟因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十九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智納息第二之十二

問：一剎那業為但能引一眾同分？為亦能引多眾同分耶？設爾何失？

若一剎那業但能引一眾同分者。

《施設論》說當云何通。如說有諸眾生曾在人中。或作國王或作大臣。具大勢力非理損害無量眾生。稅奪資財供給自身及諸眷屬。由是惡業死墮地獄。經無量時受大苦惱。從彼捨命復由殘業生大海中。受惡獸身其形長大。噉食無量水陸眾生。亦為無量眾生啖食。遍著其體如拘執毛。既受苦痛不能堪忍。以身揩突頗胝迦山在彼身蟲俱被殘害。遂令海水縱廣百千踰繕那量皆變成血。

又若爾者〈尊者無滅所說本事〉復云何通。如說：具壽。我以一食施福田故。七生天上作大天王。七生人中為大國主。

又若爾者〈大迦葉波所說本事〉復云何通。如說：具壽。我以一器稗子米飯施福田故。千返生彼北俱盧洲自然衣食。千返生彼三十三天受大快樂。

又若爾者《鹽喻經》說復云何通。如說。一類補特伽羅造作增長爾許惡業有應地獄受者。或現法受。有應現法受者往地獄受。

若一剎那業亦能引多眾同分者

《施設論》說當云何通。如說。

由業種種差別勢力。施設諸趣種種差別。

由趣種種差別勢力。施設諸生種種差別。

由生種種差別勢力。施設異熟種種差別。

由異熟種種差別勢力。施設諸根種種差別。

由根種種差別勢力。施設補特伽羅種種差別。

又若爾者《通達經》說復云何通。如說。云何應知諸業差別。謂別業生地獄。別業生傍生。別業生餓鬼。別業生天上。別業生人中。

又若爾者。云何建立順現法受等三業差別。

又若爾者《施設論》說復云何通。如說。造作增長上殺生業。身壞命終墮無間獄。中生餘處下復生餘。乃至廣說。

答：應作是說。一剎那業唯能引一眾同分。

問：若爾《施設論》說當云何通。如說。有諸眾生曾在人中。乃至廣說。

答：由殘業者由別趣業。謂彼人中造作增長地獄、傍生二惡趣業。地獄中受地獄業已。殘傍生業生大海中。故此殘聲非望一業。

問：〈尊者無滅所說本事〉復云何通。如說：具壽。我以一食施福田故。乃至廣說。

答：彼顯初因故作是說。謂彼先以一食施故。生富貴家多饒財寶。由宿生念或本願力。復以百千財食布施。如是展轉經於多生。常好布施受大富樂。彼依初因故作是說。譬如農夫以少種子多年種植。展轉增長至百千斛。唱如是言。我殖少種今獲百千。又如商客以一金錢多時貿易至於千萬。唱如是言。我用一錢經求滋息。今至千萬。此等皆依最初因故作如是說。尊者亦爾。

復次，或彼尊者於一生中先施一食後復數施。由此引發多人天因。彼依最初故作是說。

復次，或彼尊者施一食時起多思願。由此引得天上人中多異熟果。

復次，或彼尊者因施一食。起下中上三品善業。由下業故生在人中得為人主。由中業故生於天上復作天王。由上業故於最後身生釋氏家。多饒財寶出家修道成阿羅漢。

由此理趣則已釋通大迦葉波所說本事。

問：《鹽喻經》說復云何通。如說。一類補特伽羅。乃至廣說。

有作是說。彼說二人造二種業感二異熟。謂有二人俱害生命。

一不勤修身戒心慧。彼少福故往地獄中受此業異熟果。

一能勤修身戒心慧。彼多福故即於人中受此業異熟果。

問：經言爾許。說何義耶。

答：若少若等若相似故說名爾許。

有餘師說。彼說一人造二種業感二異熟。謂有一人害二生命。一業能引地獄異熟。一業能引人中異熟。

彼若不修身戒心慧。便往地獄受別業異熟果

若能勤修身戒心慧。即於人中受別業異熟果。

復有說者。彼說一人造一種業感二異熟。謂有一人害一生命。此業能引地獄異熟。兼復能引人中異熟。

彼若不修身戒心慧。便往地獄受異熟果。人中異熟果住不生法中。

若能勤修身戒心慧。即於人中受異熟果。地獄異熟果住不生法中。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勿有業壞趣壞過故。

業壞者。謂一業亦是地獄業亦是人業。

趣壞者。應一異熟亦是地獄趣亦是人趣果似因故。

應作是說。彼說一人造一種業感一異熟。謂有一人害一生命。此業能引地獄異熟。

彼若不能精勤修道成阿羅漢。便往地獄受此業果。

彼人若能精勤修道成阿羅漢。便能引取地獄苦事。人身中受此業。不能引眾同分。

引眾同分業不可寄受故。

由此尊者世友說言。頗有能引地獄苦事人中受不。答曰有能。謂若證得阿羅漢果殊勝定慧薰修身故能為此事。非諸有學及諸異生能為此事。譬如廚人以水漬手雖探熱飯而不被燒。若不漬手即便被燒。此亦如是。故唯無學能為此事。

有餘師說。一剎那業亦能引多眾同分。

問：若爾。前難善通。後難云何通耶。

答：有情造業品類不定。有所造業雜亂可轉。有所造業不雜亂不可轉。

若雜亂可轉者。如前所引。

若不雜亂不可轉者。如後所引。

如是前後二難俱通。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勿有業壞趣壞過故。應作是說一剎那業唯能引一眾同分復次，

但由不善引眾同分業生地獄中。既生彼已唯受不善法異熟色心心所法不相應行。

色者，九處除聲。

心心所法者，苦受及相應法。

不相應行者，命根眾同分得生老住無常。

但由不善引眾同分業。生傍生鬼趣中。既生彼已受善不善法異熟。色心心所法不相應行不善法異熟。

色者。九處除聲。

心心所法者。苦受及相應法。

不相應行者。命根眾同分得生住老無常。

善法異熟色者。四處。調色香味觸。

心心所法者。樂喜捨受及相應法。

不相應行者。得生老住無常。

有餘師說。善法於傍生鬼趣無異熟色。唯有異熟心心所法不相應行。

問：若爾。何故現見傍生鬼趣中。有形色妙好或醜陋耶。

答：彼不善業。或有以善業為眷屬。或有以不善業為眷屬。

若以善業為眷屬者。形色妙好。善伏不善弊惡力故。

若以不善業為眷屬者。形色醜陋。不善增彼弊惡力故。

評曰。善業於彼傍生鬼趣。亦能感異熟色。於理無違。是故應知初說為善。

但由善引眾同分業。生欲界人天中。既生彼已受善不善法異熟。色心心所法不相應行。

善法異熟色者。九處除聲。

心心所法者。樂喜捨受及相應法。

不相應行者。命根眾同分得生老住無常。

不善法異熟色者。四處。調色香味觸。

心心所法者。苦受及相應法。

不相應行者。得生老住無常。

有餘師說。不善法於人天趣無異熟色。唯有異熟心心所法不相應行。

問：若爾。何故現見人天趣中有形色醜陋或妙好耶。

答：彼善業。或以不善業為眷屬。或以善業為眷屬。

若以不善業為眷屬者。形色醜陋。不善伏善美麗力故。

若以善業為眷屬者。形色妙好。善業增彼美麗力故。

評曰。應知此中初說為善。不違理故。

問：現見人中有二形者。彼為是善業異熟。為是不善業異熟耶。

有作是說。彼是不善業異熟。

有餘師說。

如處如時一形生者。是善業異熟。

非處非時第二形生者。是不善業異熟。

評曰。應作是說。彼二形者男女根體。是善業。異熟。於彼處所色香味觸。是不善業異熟。

但由善引眾同分業生色界中。既生彼已唯受善法異熟。色心心所法不相應行。

色者。七處除聲香味。

心心所法者。樂喜捨受及相應法。

不相應行者。命根眾同分無想事得生老住無常。

但由善引眾同分業生無色界。既生彼已唯受善法異熟。心心所法不相應行。

心心所法者。捨受及相應法。

不相應行者。命根眾同分得生老住無常

復次，

有作是說。

但由上品不善引眾同分業生地獄中。既生彼已唯受彼上品不善法異熟果。

但由中品不善引眾同分業生傍生趣。既生彼已唯受彼中品 法異熟果。

但由下品不善引眾同分業生鬼趣中。既生彼已唯受彼下品 法異熟果。

有餘師說。

但由上品不善。引眾同分業生地獄中。既生彼已受彼上中二品不善法異熟果。

傍生、鬼趣如前說。

或復有說。

但由上品不善引眾同分業生地獄中。既生彼已受彼三品不善法異熟果。

但由中品不善引眾同分業生傍生趣。既生彼已受彼中下二品法異熟果。

鬼趣如前說。

或有說者。

但由上品不善引眾同分業生地獄中。既生彼已受彼三品不善法異熟果。

但由中品不善引眾同分業生傍生趣。既生彼已受彼三品 法異熟果。

但由下品不善引眾同分業生鬼趣中。既生彼已受彼下中二品法異熟果。

復有說者。

但由上品不善引眾同分業生地獄中。既生彼已受彼三品不善法異熟果。

但由中品不善引眾同分業生傍生趣。既生彼已受彼三品 法異熟果。

但由下品不善引眾同分業生鬼趣中。既生彼已受彼三品 法異熟果。

評曰：應作是說。

有三品不善引地獄趣眾同分業隨由一種生地獄中。既生彼已隨其所應受彼三品不善法異熟果。

有三品不善引傍生趣眾同分業隨由一種生傍生趣。既生彼已隨其所應受彼三品法異熟果。

有三品不善引鬼趣 眾同分業隨由一種生鬼趣中。既生彼已隨其所應受彼三品法異熟果

復次

有作是說。

但由欲界上品善引眾同分業生他化自在天。既生彼已唯受彼上品法異熟果。

但由欲界中品善引眾同分業生下五天。 既生彼已唯受彼中品法異熟果。

但由欲界下品善引眾同分業生人趣中。 既生彼已唯受彼下品法異熟果。

問：若由下品善業生人趣中。受下品法異熟果者。菩薩善業亦人中受云何上品。又菩薩善業與他化自在天善業。有何差別。

答：所說欲界下品善業人中受者除菩薩業。故作是說。非說一切。有餘緣故菩薩業勝。以菩薩身是力無畏等無邊功德所依止故。他化自在天身無如是事。有餘緣故他化自在天業勝。以彼天身清淨微妙如燈焰故。菩薩生身猶有種種便利不淨。

有餘師說。但由欲界上品善引眾同分業生他化自在天。既生彼已受彼上中二品法異熟果。下五天人趣如前說。

或復有說。

但由欲界上品善引眾同分業生他化自在天。既生彼已受彼三品法異熟果。
但由欲界中品善引眾同分業生下五天。受彼下中二品法異熟果。
人趣如前說。

或有說者。

但由欲界上品善引眾同分業生他化自在天。既生彼已受彼三品法異熟果。
但由欲界中品善引眾同分業生下五天。既生彼已受彼三品法異熟果。
但由欲界下品善引眾同分業生人趣中。既生彼已受彼下中二品法異熟果。

復有說者。

但由欲界上品善引眾同分業生他化自在天。既生彼已受彼三品法異熟果。
但由欲界中品善引眾同分業生下五天。既生彼已受彼三品法異熟果。
但由欲界下品善引眾同分業生人趣中。既生彼已受彼三品法異熟果。

評曰。應作是說。

有三品善引他化自在天眾同分業。隨由一品生他化自在天。既生彼已隨其所應受彼三品法異熟果。

有三品善引下五天眾同分業。隨由一品生下五天。既生彼已隨其所應受彼三品法異熟果。

有三品善引人趣眾同分業。隨由一品生人趣中。既生彼已隨其所應受彼三品法異熟果。

復次

有三品善引初靜慮無別異眾同分業。隨由一品生初靜慮。既生彼已隨其所應受彼三品無別異善法異熟果。

但由下品善引第二靜慮眾同分業生少光天。既生彼已唯受彼下品善法異熟果。

但由中品善引第二靜慮眾同分業生無量光天。既生彼已唯受彼中品善法異熟果。

但由上品善引第二靜慮眾同分業生極光淨天。既生彼已唯受彼上品善法異熟果。

但由下品善引第三靜慮眾同分業生少淨天。既生彼已唯受彼下品善法異熟果。

但由中品善引第三靜慮眾同分業生無量淨天。既生彼已唯受彼中品善法異熟果。

但由上品善引第三靜慮眾同分業生遍淨天。既生彼已唯受彼上品善法異熟果。

但由下品善引第四靜慮眾同分業生無雲天。既生彼已唯受彼下品善法異熟果。

但由中品善引第四靜慮眾同分業生福生天。既生彼已唯受彼中品善法異熟果。

但由上 品善 引第四靜慮眾同分業生廣果天 。既生彼已唯受彼上 品善法異熟果。

但由下 品雜修靜慮引第四靜慮眾同分業生無煩天 。既生彼已唯受彼下 品雜修靜慮法異熟果。

但由中 品雜修靜慮引第四靜慮眾同分業生無熱天 。既生彼已唯受彼中 品雜修靜慮法異熟果。

但由上 品雜修靜慮引第四靜慮眾同分業生善現天 。既生彼已唯受彼上 品雜修靜慮法異熟果。

但由上上品雜修靜慮引第四靜慮眾同分業生善見天 。既生彼已唯受彼上上品雜修靜慮法異熟果。

但由上極品雜修靜慮引第四靜慮眾同分業生色究竟天。既生彼已唯受彼上極品雜修靜慮法異熟果。

有三品善引空無邊處無別異眾同分業。隨由一品生空無邊處。既生彼已隨其所應。受彼三品善法異熟果。

有三品善引識無邊處無別異眾同分業。隨由一品生識無邊處。既生彼已隨其所應。受彼三品善法異熟果。

有三品善引無所有處無別異眾同分業。隨由一品生無所有處。既生彼已隨其所應。受彼三品善法異熟果。

有三品善引非想非非想處無別異眾同分業。隨由一品生非想非非想處。既生彼已隨其所應。受彼三品善法異熟果。

問：何故初靜慮三品善業受無別異異熟果。上三靜慮三品善業受有別異異熟果耶。

答：初靜慮中有眾有主雜亂而住。上三靜慮無此事故。

有餘師說。初靜慮中有尋有伺有諸識身及起自地身語表業。上三靜慮無此事故

復次，欲界中不善業有一劫異熟果。善業不爾。欲界中不善業有五趣異熟果。善業不爾。

問：何故欲界中不善業有一劫異熟果。善業不爾耶。

答：欲界是不定界。非修地。非離染地。不善業勝。善業劣故。

復次，欲界中。不善法難斷。難破。難可越度。善不爾故。

復次，欲界中不善根強。善根弱故。

復次，欲界中。不善如主。善如客故。

復次，欲界中不善法因常增長。善因不爾故。

復次，欲界中。不善根能斷善根。善根不能斷不善根故。

復次，欲界中威儀雜亂。猶如夫妻。不善法增善法減故。

復次，欲界中威儀無雜。如旃荼羅子與賊子同囚。不善法增善法減故。

復次，欲界中無器可受善業。一劫異熟故。

問：豈無洲渚妙高山王七金山等一劫器耶。

答：彼是增上果非異熟果。今依異熟果故作是說。

復次，欲界善業極增上者。亦有能感一劫異熟。如是善業要離非想非非想處第九品得。已離染業定不能引眾同分果。是故欲界無善能受一劫異熟。

復次，諸善法中。最上品者謂無漏善。彼無異熟。有漏善中最上品者。謂有頂善。彼非欲界。是故欲界善業無有一劫異熟。不善業中最上品者。謂引無間眾同分業。是故彼有一劫異熟。

問：何故善業極增上者能感有頂八萬大劫。不善唯感一中劫耶。

答：善業多界多地修習。諸不善業不如是故。

問：何故欲界中不善業有五趣異熟果。善業不爾耶。

答：前來所說皆是此因。謂欲界中不善業勝。此中復有一不共因。謂欲界是不善田故。如有惡田嘉苗難殖穢草易生。欲界亦爾。善業難茂不善易生。故不善業於一趣全四趣少分受異熟果。善業唯於四趣少分受異熟果。

有餘師說。善與不善互有勝事故不應責。謂不善業五趣受果不遍三界。善業遍於三界受果不遍五趣。

俱勝事者。謂善惡業俱遍四生受異熟果。又俱能受五蘊異熟

如契經說。業是眼因。阿毘達磨說大種是眼因。即彼復說眼是眼因。

問：如是三說。豈不相違。

答：無相違失。

謂依異熟因故。契經中說。業是眼因。

依生因。依因住因持因養因故。阿毘達磨說大種是眼因。

依同類因故。即彼復說眼是眼因。

問：若大種及眼亦是眼因。何故契經唯說業是眼因。

答：業是本故。如說。由業種種差別勢力。施設諸趣種種差別。乃至由根種種差別勢力。施設補特伽羅種種差別。

復次，業是有情差別因故。謂由業故有情好醜貴賤差別。

復次，業是七眾差別因故。謂由業故有苾芻等軌範差別。

復次，業能分別愛非愛果有差別故。

復次，業是愚智能表相故。

復次，業印眾生令差別故。

復次，諸根差別由業別故。如芽差別由種別故。

復次，諸有情類壽量增減進退興衰皆由業故。

復次，諸界諸趣諸生差別皆由業故。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契經但說業是眼因

如契經說。於殺生罪數習廣布。當墮地獄傍生鬼趣。後生人中壽量短促。

問：為由此業墮諸惡趣。即由此業壽短促耶。

有作是說。由此惡業墮諸惡趣。即由此業還來人中壽量短促。彼經不說有別因故。

復有說者。由殺生加行墮諸惡趣。由殺生根本後生人中壽量短促。

復有說者。墮諸惡趣是殺生異熟果。後生人中壽量短促。是殺生等流果。

復有說者。由害生命墮諸惡趣。由食彼肉後生人中壽量短促。

復有說者。害生命者有二過失。

一者、生彼非愛苦受。

二者、斷彼所愛壽量。

由生彼非愛苦受故墮諸惡趣。

由斷彼所愛壽量故後生人中壽量短促。

尊者世友說曰。人中壽量短者。非殺業異熟果。以人天趣命等八根是異熟者。唯是善業異熟果故。然造業者昔在人中先造能引人壽量業。次後復造害生命業。此業與前作損害

事。前業應受二十年壽。由後損害但受十年。故人壽短促非彼異熟果。如契經說。十歲時人由能受行善業道故。所生男女壽二十歲。

問：無他造業他受果理。何故十歲父母修善。令所生子壽二十歲。

尊者世友作如是言。即十歲人共修善故。命終轉作二十歲子。故無他作他受過失。

大德說曰。業異熟果各別決定。謂二十歲業感二十歲果。乃至八萬歲業感八萬歲果。然由父母修善業故。令子所造業能與果。雖無他作業他受果理。而有互為緣業與果義。

問：十歲時人不殺生等成業道不。

有作是說。彼非業道但共立制不害生等。無增上心決意受持不殺等故。

有餘師說。亦是業道彼亦專心展轉相對受遠離故

復次，《施設論》說：有四種死。

一、壽盡故死非財盡故。如有一類有短壽業及多財業。彼於後時壽盡故死非財盡故。

二、財盡故死非壽盡故。如有一類有少財業及長壽業。彼於後時財盡故死非壽盡故。

三、壽盡故死及財盡故。如有一類有短壽業及少財業。彼於後時壽盡故死及財盡故。

四、非壽盡故死亦非財盡故。如有一類有長壽業及多財業。彼於後時雖財與壽二俱未盡。而遇惡緣非時而死。

作彼論者。顯有橫死故作是說。佛雖財壽俱未盡故而般涅槃。然非橫死。邊際定力所成辦故。功德威勢未窮盡故。諸餘有情於命終位威勢窮盡。佛不如是

復次，《施設論》說。

頗有不受順現法受業異熟。而受順次生受業及順後次受業異熟耶？答：有。謂順現法受業異熟不現在前。順次生受業及順後次受業異熟現前。

頗有不受順次生受業異熟。而受順現法受業及順後次受業異熟耶？答：有。謂順次生受業異熟不現在前。順現法受業及順後次受業異熟現前。

頗有不受順後次受業異熟。而受順現法受業及順次生受業異熟耶？答：有。謂順後次受業異熟不現在前。順現法受業及順次生受業異熟現前。

此要證得阿羅漢果。方有是事非不得者。

問：有學異生亦應有如是事。何故彼論但說阿羅漢耶。

答：唯阿羅漢有勝定慧薰修身故有如是能。有學異生無如是事。

復次，唯阿羅漢能善知自業有近有遠有可轉有不可轉。諸可轉者以修力轉之。若不可轉者引現前受無後有故。譬如有人欲適他國所有債主悉來現前彼人即便迴轉酬償。此說滿業可有是事眾同分業不並受故。又一相續無斷續故。

有餘師說。有業前生雖受異熟而有餘殘。今時證得阿羅漢果以勝修力及決擇力引現前受。唯阿羅漢有如是能故彼偏說

問：異熟因以何為自性。

答：一切不善善有漏法。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異熟因。異熟是何義。

答：異類而熟是異熟義。謂善不善因以無記為果。果是熟義如前已說。此異熟因定通三世。有異熟果

云何能作因？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諸法生時無因而生如諸外道。為止彼執顯諸法生決定有因。

或復有執。諸法生時雖由因生。而諸法滅時不由因滅如譬喻者。為止彼執顯諸法生滅無不由因。

或復有執。唯有為法是能作因非無為法。為止彼執顯無為法亦能作因。

或復有執。諸能作因皆有作用取果與果。為止彼執顯能作因亦有不能取果與果。但不為障亦立為因。

或復有執。自性於自性亦是能作因。為止彼執顯自性於自性非能作因。

或復有執。諸無為法亦有能作因。為止彼執顯有為法有能作因非無為法。

或復有執。後法於前非能作因。為止彼執顯能作因於前於後及俱諸法皆能為因。

為止此等種種異執顯示正因故作斯論

云何能作因？

答：眼及色為緣生眼識。此眼識以彼眼色彼相應法

彼俱有法。及耳聲耳識鼻香鼻識舌味舌識身觸身識意法意識。有色、無色、有見、無見、有對、無對、有漏、無漏、有為、無為等。一切法為能作因除其自性。

如眼識，耳、鼻、舌、身、意識亦爾。

是謂能作因。

此中彼相應法彼俱有法者。謂眼識相應俱有諸法。

問：前眼色等六二門法。或六三門法。善標善釋施設顯示一切法體為能作因其義已足。何故復說有色無色等五二法耶。

答：

前是廣說，後是略說。

前是別說，後是總說。

前是分別說，後是不分別說。

前是漸說，後是頓說。

如是顯示其義明了。

問：此中何故不但說言：云何能作因？答：一切法。

答：若作是說應自性與自性作能作因。

問：若爾何故不作是說：云何能作因？答：一切法除其自性。

答：若作是說應無為亦有能作因無簡別故。

問：若爾何故不作是說。云何能作因？答：一切有為法除其自性。

答：若作是說。應無為法非能作因。

問：何故此中但說六識以所餘法為能作因非餘有為法耶。

答：識於諸法最為勝故。此中六因皆就勝說並不盡理。

問：若爾眼識除其自性餘一切法是能作因。何故此中先說眼色次說彼相應俱有法。後說耳等一切法耶。

答：眼色與眼識作所依所緣能作因義勢用強故。相應俱有法與眼識作能作因勢用親故。耳等不爾是故後說。

問：何故自性於自性非能作因耶。

答：若自性於自性為能作因者。則應因果能作所作・能生所生・能引所引・能相所相・能轉所轉・能續所續，皆無差別因果等。二既有差別故於自性非能作因。

復次，自性於自性無益無損，無增無減，無成無壞，無進無退故非能作因。

復次，自性於自性非因。非等無間。非所緣。非增上故非能作因。

復次，若自性於自性為能作因。便違世間諸現見事。謂指端不自觸。眼不自見。刀不自割。諸有力人不能自負如是一切。

復次，自性於自性無有自在無觀待故非能作因。

復次，自性不依自性故非能作因。如人依杖得起。去杖便倒。自性於自性無如是義。

復次，無障礙分是能作因。諸法自性障礙自性故非能作因。障礙有二種。

一者、世俗，如人在床障閼餘者。

二者、勝義，如自性障礙自性令不自在。

復次，若自性於自性為能作因。應說無明緣無明等非無明緣行等。應說眼識為緣生眼識等非眼色為緣生眼識等。是故自性於自性非能作因其義決定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智納息第二之十三

能作因體即增上緣。俱一切法為自性故。然義有異。謂多勝義是增上緣義。不障礙義是能作因義。

問：若多勝義是增上緣義。則所緣緣亦應名增上。彼體亦攝一切法故。如《品類足論》辯此二緣俱以一切法為自性故。

答：若依相續則此二緣寬狹相似。若依剎那則增上緣體義多勝。謂緣一切法非我行相現在前時。一切法中非所緣者。謂此自性相應俱有。非增上者唯此自性。由此相應俱有諸法。是此增上非所緣故。

問：若不障礙義是能作因義者。則能作因體應不攝一切法。謂一有情若有一趣蘊界處起。即此有情更無第二趣蘊界處生。若依一眼一眼識生。於中更無第二識起。如於一處。若有一樹無第二樹。若有一舍無第二舍。如是諸法互相障礙。云何此因攝一切法。

答：雖有此事而理無違。

謂一有情若有一趣蘊界處起義。語諸餘蘊界處曰。我於汝等不為障礙隨汝等生。設我與汝為障礙者。汝等於彼則不得生。

若依一眼眼識現前。此識義語餘眼識言。我於汝等不為障礙隨汝等生。設我與汝為障礙者。汝等於彼不得現前。

樹及舍喻准此應說。

又即於彼為障礙者。彼若生時亦不為礙。是故一法將欲生時。餘一切法皆不為礙。設有一法障礙彼者。彼法爾時應不得起故。不障礙義是能作因義。而能作因攝一切法。

問：因緣和合故諸法生。因緣和合故諸法滅。因緣無有不和合時。諸法云何不恒生滅。

尊者世友作如是言。一生和合故諸法生。一滅和合故諸法滅。生滅和合無二無多。諸法云何恒生恒滅。

復作是言。因緣和合諸法生已。次後相續無量剎那。連注覆壓不能復起。如人墮崖復為上土續續覆壓。彼人爾時尚不能動況得起耶。

大德說曰。和合因緣既唯暫有。云何諸法恒生滅耶。

尊者覺天作如是說。諸法生滅各唯一時。應有作用生已復生。滅已復滅便為無用。是故諸法生滅非恒。

問：因緣和合生諸法時。因緣功能為多為一。若言唯一云何依多。若言有多云何和合。

答：可說為一可說為多。辦一事故依多體故。

復次，因緣功能相隨順故。可說為一生多法故可說為多。

復次，因緣功能同令諸法起作用故可說為一。起色受等作用別故可說為多。若彼功能無多種者。所起作用色非色等應無差別。是故諸法因緣功能。不可定言是多是一。

問：如有因緣故諸法得生。亦有因緣故諸法滅耶。

譬喻尊者作如是說。生待因緣滅則不爾。如人射時發箭須力墮則不然。如陶家輪轉時須力止則不爾。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諸法生滅俱待因緣以滅與生皆是用故。

問：前所說喻當云何通。

答：不必須通非三藏故。然凡聖法異不可例同。又箭與輪亦由因墮止。箭墮因者謂排楯的等。設無餘因則彎弓等亦是其因。若不先射今何由墮。輪止因者謂手杖等。設無餘因則能轉者亦是其因。若先不轉今何由止。

問：若排手等障礙箭輪令其墮止。如何與彼為能作因。

答：排手等物障彼行轉。非礙墮止為能作因於理何失。

問：若法生滅俱待因緣。生滅因緣一切時有。何不生時亦滅滅時亦生耶。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生滅兩時和合各異。是故生時無滅滅時無生。不可一因有二果故。復作是說。生時因緣隨順彼法。滅時因緣違害彼法。雖彼因緣前後體一。而益損用時分不同。猶如苾芻解安居已。携持衣鉢遊歷諸寺。有賊見之先申禮敬恭順隨逐。後至曠野奪其衣鉢陵辱而去。生滅因緣亦復如是。

大德說曰。生滅兩事既互相違如何俱有。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諸法生時未有作用當何所滅。諸法滅時已有作用復何所生

問：一法既與多法為能作因。多法亦與一法為能作因。一法與多法為能作因時。為如一法與多法為因。為如多法與多法為因耶。多法與一法為能作因時。為如多法與一法為因。為如一法與一法為因耶。設爾何失此一法與多法為能作因時。若如一法與多法為因者。云何不因一故果亦成一。若如多法與多法為因者。云何不果多故因亦成多。此多法與一法為能作因時。若如多法與一法為因者。云何不因多故果亦成多。若如一法與一法為因者。云何不果一故因亦成一。

答：應作是說。

一法與多法為能作因時。亦如多法與一法為因。

多法與一法為能作因時。亦如一法與多法為因。

問：若爾一應成多多應成一。

答：我說一亦成多多亦成一。此依作用不依實體。我說諸因以作用為果非以實體為果。又說。諸果以作用為因非以實體為因。諸法實體恒無轉變非因果故。然無為法名能作因。但不為障非能辦果

復次，

有為法與有為法為能作因。亦以彼為增上果。

有為法不與無為法為能作因。亦不以彼為增上果。

無為法不與無為法為能作因。亦不以彼為增上果。

無為法與有為法雖為能作因。而不以彼為增上果。以無取果與果用故。

問：何故有為法有因有果。無為法無因無果耶。

答：有為法流轉世故有因有果。無為不爾故無因果。如遠行者須具資糧能有所至非不行者。

復次，有為法有作用故有因有果。無為不爾故無因果。如營務者須備作具能有所成非不營者。

復次，有為法有生滅故有因有果。無為不爾故無因果。

復次，有為法有和合故有因有果。無為不爾故無因果。

復次，有為法有三相故有因有果。無為不爾故無因果。

復次，有為法性羸劣故有因有作用故有果。如羸劣者依他而住非勇健者。無為不爾故無因果。

復次，有為法如王如王眷屬。如富貴者如富貴者眷屬如因陀羅如因陀羅眷屬。故有因有果。無為不爾故無因果。

問：有為法不生者為有為法為留難故令彼不起。為無為法為留難故彼不生耶。

答：以有為法為留難故令彼不起非無為法。無為與彼為能作因於一切時不障礙故。如注水瀆水若不流自為餘因非瀆為障。

問：無為法與有為法為能作因及增上緣時。何者為勝為緣彼者為餘法耶。

答：等無差別如兩豆聚。若無為法與有為法為所緣緣有是有非

復次，

過去法與過去法為能作因。亦以彼為增上果。過去法與未來現在法為能作因。亦以彼為增上果。

義言：我若不與汝為近能作因者汝則無因。然有為法無無因者。

未來法與未來法為能作因。亦以彼為增上果。未來法與過去現在法為能作因。然不以彼為增上果。所以者何。果與因俱或在後故。

義言：我若不與汝為近能作因者汝則無果。然有為法無無果者。

現在法與現在法為能作因。亦以彼為增上果。現在法與未來法為能作因。亦以彼為增上果。

義言：我若不與汝為近能作因者汝則無因。然有為法無無因者。

現在法與過去法為能作因。然不以彼為增上果。果與因俱或在後故。

義言：我若不與汝為近能作因者汝則無果。然有為法無無果者。

問：何故後法與前法為能作因。而前法非後法增上果耶。

答：不障礙義是能作因義。後法於前法不障礙故得為能作因。果必是因力所取與。後法於前無取與力故前法非後果。如有為法以無為法為能作因而非彼果。彼無取果與果力故復次，

- ・善 法與善、 法為能作因。亦以彼為增上果。
- ・善 法與 不善、無記法為能作因。亦以彼為增上果。
- ・不善法與 不善 法為能作因。亦以彼為增上果。
- ・不善法與善、 無記法為能作因。亦以彼為增上果。
- ・無記法與 無記法為能作因。亦以彼為增上果。

無記法與善、不善 法為能作因。亦以彼為增上果。

如善、不善、無記法展轉為能作因及增上果，如三界繫不繫法。學無學非學非無學法。見所斷修所斷不斷法。有色無色法。有見無見法。有對無對法。有漏無漏法。相應不相應法等。應知亦爾

復次，

有善 法與善 法為近能作因。如由善 業生樂善 家。生已復能多修妙行。

有善 法與不善法為近能作因。如由善 業生富貴 家。生已放逸多造惡行。

有不善法與不善法為近能作因。如由不善業生不律儀家。生已復造眾多惡行。

有不善法與善 法為近能作因。如由不善業身遭病惱或失財位。心生厭悔修諸妙行。

~ . ~

有內法與內法為近能作因。如一有情供多人眾。

有內法與外法為近能作因。如諸農夫種植稼穡。

有外法與外法為近能作因。如水糞等生長苗稼。

有外法與內法為近能作因。如飲食等長養有情。

有一趣法與五趣法為近能作因。如有多人食一羊肉身強盛已有作善業，有作惡業。

作善業者，得生人天

作惡業者，墮三惡趣

問：若一有情害生命時一切有情不障礙。彼無不與彼為能作因。何不一切俱得殺罪。

答：彼能殺者起殺加行。亦令果滿故得殺罪。餘不爾故不得殺罪。

復次，彼起惡心亦斷他命故得殺罪。餘不爾故不得殺罪。餘業道等准此應知。

問：諸外財物一切有情共業所起。何故盜者唯於財主得罪非餘。

答：財主於財攝受守護餘則不爾。是故盜者唯於財主得罪非餘。

復次，財主於財作已有想。盜者於彼作財主想。故唯於彼得罪。非餘。

復次，若財物於彼是士用果及增上果者於彼得罪。財物於餘一切有情是增上果非士用果。是故於彼不得盜罪。

問：士用果與增上果有何差別。

答：作功力得者是士用果。不障礙得者是增上果。

復次，財物於作者是士用果。於用者是增上果。如諸果實於種植者。是士用果亦增上果。

於食用者唯增上果。如諸財物於營求者。是士用果亦增上果。於受用者唯增上果

問：此器世界蘇迷盧山洲渚等物一切有情共業所起。於中若有般涅槃者。何故此物不減少耶。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若物是彼士用果及近增上果者亦有減少。蘇迷盧等但是彼遠增上果故無減少。

復作是說。蘇迷盧等一切有情共業所起。假使此中一有情在。由彼業力所任持故亦不減少。況有無量無邊有情未得滅度。如富貴者雖已命終。而彼宮殿園林象馬不隨隱沒。是餘有情業力持故。此亦如是。

復作是說。此中雖有無量有情得般涅槃及生他處。復有無量無邊有情來生此界。由彼業力故不減少。

尊者覺天作如是說。此是過去業力所持故無減少。

問：如轉輪王於四洲渚皆得自在是何果耶。

答：自身威勢是異熟果。所統領物是增上果。彼於過去修習增上自身眾具諸善業故今得如是二殊勝果

復次，有三種增上。

一、自增上。

二、世增上

三、法增上。

自增上者。如有一類煩惱未斷惡境現前。而為自護不起惡業『勿我由斯墮諸惡趣』。

世增上者。如有一類煩惱未斷惡境現前。護世間故不起惡業『勿我由斯為世譏毀』。

有作是說『勿由我故世間有情造諸惡業』。

法增上者。如有一類煩惱未斷惡境現前。為護法故不起惡業『勿由我故令諸世間輕毀正法』。

此三即是近能作因。

問：何故此三說名增上。

答：以於善法不障礙故。是善親近增上緣故。

問：能作因力有增減不。

答：有。如多人眾挽大木時。中有盡力不盡力者。其盡力者能作因增。不盡力者能作因減。

如彼挽木，豎剎、牽船、轉石...等時應知亦爾。

如內於外若外於內。外內自望亦復如是。

問：能作因與增上果何者為多。

答：能作因多增上果少。以能作因攝一切有為無為法。增上果唯攝有為法故。由此故說頗有法於法非能作因耶？答：有。謂自性於自性。

頗有法於他性非能作因耶？答：有。謂有為於無為及無為於無為

問：能作因以何為自性？

答：一切法。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能作因能作是何義。

答：不障礙義是能作義。有所辦義是能作義。此能作因定通三世及離世法有增上果。

如是已顯六因自性。今當復顯六因相雜不相雜義。

問：若法是相應因彼亦是俱有因耶。

答：若法是相應因彼亦是俱有因。有法是俱有因彼非相應因。謂有為不相應法。

問：若法是相應因彼亦是同類因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是相應因非同類因。謂未來相應法。

有法是同類因非相應因。謂過去現在不相應法。

有法是相應因亦同類因。謂過去現在相應法。

有法非相應因非同類因。謂未來不相應法及無為法。

問：若法是相應因彼亦是遍行因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是相應因非遍行因。謂除過去現在遍行隨眠及彼相應法諸餘相應法。

有法是遍行因非相應因。謂過去現在遍行隨眠及彼相應法生住老無常。

有法是相應因亦遍行因。謂過去現在遍行隨眠及彼相應法。

有法非相應因非遍行因。謂除過去現在遍行隨眠及彼相應法。生老住無常諸餘不相應法。

問：若法是相應因彼亦是異熟因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是相應因非異熟因。謂無記無漏相應法。

有法是異熟因非相應因。謂不善善有漏不相應法。

有法是相應因亦異熟因。謂不善善有漏相應法。

有法非相應因非異熟因。謂無記無漏不相應法。

問：若法是相應因彼亦是能作因耶。

答：若法是相應因彼亦是能作因。有法是能作因彼非相應因。謂不相應法。

問：若法是俱有因彼亦是同類因耶。

答：若法是同類因彼亦是俱有因。有法是俱有因彼非同類因。謂未來法。

問：若法是俱有因彼亦是遍行因耶。

答：若法是遍行因彼亦是俱有因。有法是俱有因彼非遍行因。謂除過去現在遍行隨眠及彼相應俱有法諸餘有為法。

問：若法是俱有因彼亦是異熟因耶。

答：若法是異熟因彼亦是俱有因。有法是俱有因彼非異熟因。謂無記無漏有為法。

問：若法是俱有因彼亦是能作因耶。

答：若法是俱有因彼亦是能作因。有法是能作因彼非俱有因。謂無為法。

問：若法是同類因彼亦是遍行因耶。

答：若法是遍行因彼亦是同類因。有法是同類因彼非遍行因。謂除過去現在遍行隨眠及彼相應俱有法諸餘過去現在法。

問：若法是同類因彼亦是異熟因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是同類因非異熟因。謂過去現在無記無漏法。

有法是異熟因非同類因。謂未來不善善有漏法。

有法是同類因亦異熟因。謂過去現在不善善有漏法。

有法非同類因非異熟因。謂未來無記無漏法及無為法。

問：若法是同類因彼亦是能作因耶。

答：若法是同類因彼亦是能作因。有法是能作因彼非同類因。謂未來法及無為法。

問：若法是遍行因彼亦是異熟因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是遍行因非異熟因。謂過去現在無記遍行隨眠及彼相應俱有法。

有法是異熟因非遍行因。謂除過去現在不善遍行隨眠。及彼相應俱有法。諸餘不善善有漏法。

有法是遍行因亦異熟因。謂過去現在不善遍行隨眠及彼相應俱有法。

有法非遍行因非異熟因。謂除過去現在無記遍行隨眠及彼相應俱有法。諸餘無記及無漏法。

問：若法是遍行因彼亦是能作因耶。

答：若法是遍行因彼亦是能作因。有法是能作因彼非遍行因。謂除過去現在遍行隨眠及彼相應俱有法諸餘一切法。

問：若法是異熟因彼亦是能作因耶。

答：若法是異熟因彼亦是能作因。有法是能作因彼非異熟因。謂無記及無漏法

問：此六因幾是色幾非色。

答：二唯非色。謂相應遍行因餘通色非色。如色非色有見無見有對無對有執受無執受。是長養非長養是大種非大種是造色非造色亦爾。

問：此六因幾有漏幾無漏。

答：二唯有漏謂遍行異熟因。餘通有漏無漏

問：此六因幾有為幾無為。

答：五唯有為一通有為無為謂能作因。

問：此六因幾過去幾未來幾現在。

答：三通三世謂相應俱有異熟因。二唯過去現在謂同類遍行因。一通三世亦離世謂能作因。

問：此六因幾善幾不善幾無記。

答：一唯不善無記謂遍行因。一唯善不善謂異熟因。餘通三種。

問：此六因幾欲界繫？幾色界繫？幾無色界繫？

答：二唯三界繫謂遍行異熟因。餘通三界繫及不繫。

問：此六因幾學？幾無學？幾非學非無學？

答：二唯非學非無學。謂遍行異熟因。餘通三種。

問：此六因幾見所斷？幾修所斷？幾不斷？

答：一唯見所斷謂遍行因。一唯見所斷修所斷謂異熟因。餘通三種。

問：此六因幾染污？幾不染污？

答：一唯染污謂遍行因。餘通二種。如染污不染污有罪無罪黑白有覆無覆退非退亦爾。

問：此六因幾有異熟？幾無異熟？

答：一有異熟謂異熟因。餘通二種。

問：此六因幾是異熟？幾非異熟？

答：二非異熟謂遍行異熟因。餘通二種。

問：此六因幾相應？幾不相應？

答：一唯相應謂相應因。餘通二種。

#如相應不相應，有所依無所依。有所緣無所緣。有行相無行相。有警覺無警覺。有等無間無等無間亦爾#。

問：此六因幾是四諦攝？幾非四諦攝？

答：

二唯苦集諦攝，謂遍行異熟因。

三唯苦集道諦攝，謂相應俱有同類因。

一通四諦及非諦攝，謂能作因。

問：此六因幾是五蘊攝幾非五蘊攝。

答：

二唯四蘊攝除色蘊，謂相應遍行因。

三通五蘊攝，謂俱有同類異熟因。

一通五蘊及非蘊攝，謂能作因。

問：此六因幾何處攝。

答：二唯意法處攝，謂相應遍行因。

一唯色聲意法處攝，謂異熟因。

三通十二處攝，謂俱有同類能作因。

問：此六因幾何界攝。

答：一唯意法意識界攝，謂遍行因。

一唯七心法界攝，謂相應因。

一唯色聲七心法界攝，謂異熟因。

三通十八界攝，謂俱有同類能作因。

問：如是六因誰有何果。

答：

相應俱有因，有士用果。

同類遍行因，有等流果。

異熟因，有異熟果。

能作因，有增上果。

其解脫果是道所證非因所得。

問：如是六因何時取果何時與果。

答：

相應俱有因，現在取果現在與果。一剎那取果一剎那與果。取一剎那果與一剎那果。

同類遍行因，現在取果。過去現在與果。一剎那取果。多剎那與果。取多剎那果。與多剎那果。

異熟因，現在取果過去與果。一剎那取果多剎那與果。取多剎那果與多剎那果。

能作因，

有作是說。現在取果過去現在與果。一剎那取果多剎那與果。取多剎那果與多剎那果。

有餘師說。此能作因過去現在取果過去現在與果。多剎那取果多剎那與果。若取果時即能與果餘如前說。

若能覺了如是六因即於四果分明照察如觀掌中餘甘子等

復次，諸法作用必假“因緣”因已廣辯。次應說緣。

緣有四種。如《施設論》及見蘊辯。然《施設論》作如是說。有法是因緣彼亦是等無間緣亦是所緣緣亦是增上緣。乃至有法是增上緣彼亦是因緣亦是等無間緣亦是所緣緣。

問：一切法中有能作四緣者如心心所法。有能作三緣者如色心不相應行。有能作二緣者如無為法。何故彼說有法是因緣彼亦是等無間緣乃至廣說耶。

答：彼依容有故作是說。謂諸法中有心心所具四緣性不說一切皆作四緣。若盡理者應作是說。

問：若法是因緣彼亦是等無間緣耶。

答：若法是等無間緣彼亦是因緣。有法是因緣。彼非等無間緣。謂除過去現在非最後心心所法餘一切有為法。

問：若法是因緣彼亦是所緣緣耶。

答：若法是因緣彼亦是所緣緣。有法是所緣緣彼非因緣謂無為法。

問：若法是因緣彼亦是增上緣耶。

答：若法是因緣彼亦是增上緣。有法是增上緣彼非因緣謂無為法。

問：若法是等無間緣彼亦是所緣緣耶。

答：若法是等無間緣彼亦是所緣緣。有法是所緣緣彼非等無間緣。謂除過去現在非最後心心所法餘一切法。

問：若法是等無間緣彼亦是增上緣耶。

答：若法是等無間緣彼亦是增上緣。有法是增上緣彼非等無間緣。謂除過去現在非最後心心所法餘一切法。

問：若法是因緣彼亦是增上緣耶。

答：如是。

問：若於一法具四緣者應但一緣云何立四。

答：依作用立不依物體。一物體中有四用故。謂一剎那心心所法引起次後剎那同類心心所故立為因緣。即此開避。次後剎那心心所法令得生故。立為等無間緣。即此能為次後剎那心心所法所取境故。立為所緣緣。即此不障礙次後剎那心心所法令得生故。立為增上緣。此中因緣如種子法。等無間緣如開導法。所緣緣如任杖法。增上緣如不障法。如是等過去現在非最後心心所法具四緣性。餘有為法有三緣性。三無為法有二緣性。皆依義說不依物體。一物體中有多義故如諸法中有能作。

六因者。

謂過去現在不善遍行隨眠及彼相應法有能作。

五因者。

謂過去現在無記遍行隨眠及彼相應法。

或過去現在不善遍行隨眠及彼相應法生老住無常。

或過去現在非遍行不善善有漏心心所法有能作。

四因者。

謂過去現在無記遍行隨眠及彼相應法生老住無常。

或過去現在非遍行不善善有漏色心不相應行。

或過去現在無漏心心所法。

或過去現在非遍行無記心心所法。

或未來不善善有漏心心所法有能作。

三因者。

謂過去現在非遍行無記色心不相應行。

或過去現在無漏色心不相應行。

或未來不善善有漏色心不相應行。

或未來無記無漏心心所法有能作。

二因者。

謂未來無記無漏色心不相應行有能作。

一因者。

謂無為法如一。有為有多。

因義互不相違。緣亦應爾。

問：若爾因緣有何差別。

尊者世友作如是言：無有差別。因即是緣，緣即是因。

如《契經》說：二因二緣能生正見。謂他言音及內如理作意。

又如《大因緣經》說[△]

佛告阿難。老死支有如是由。有如是因、有如是集、有如是生、有如是緣。謂生支是也。故知因緣無有差別。

復作是說：若有此，則有彼。此是彼因；亦是彼緣。

問：由有瓶故得有瓶覺豈此瓶覺唯瓶為因。

答：非但有瓶則有瓶覺以無瓶時亦有瓶覺。雖有瓶時無瓶覺故然有和合故得有瓶覺。是故和合是瓶覺因緣。

有作是說：和合是因此和合因說名為緣。

問：若一一別不名為因。眾事和合亦應非因。

答：如一一別不名和合。眾事聚集即名和合。故一一別不名為因眾事和合得名為因。

復有說者：同類是因，異類是緣。如火於火麥於麥等說名同類。

問：麥於麥芽有何同類。

若同稱麥名同類者。應田水等大種同故亦名同類。則田水等應是麥因。

復有說者：近者是因，遠者是緣。

問：若爾因與等無間緣應無差別。又善心無間起不善。或無記心應是因非緣。

復有說者：不共是因，共者是緣。

問：若爾眼於眼識應是因非緣以不共故。又麥於芽灰應是緣非因以是共故。

復有說者：能生者是因，隨能生者是緣。

問：若爾生支於老死應非緣隨順生支有等於老死應非因。

復有說者：能長養自相續者是因，能長養他相續者是緣。

問：若爾緣自相續所起善心唯長養自相續應是因非緣

大德說曰：轉是因隨轉是緣。近是因遠是緣。

如近遠在此在彼。和合不和合。在此身在餘身。應知亦爾。

問：若爾同類隨轉應是緣非因，無明緣行等應是因非緣。故因緣體雖無差別而義有異。

謂因義親。緣義是疎。為表此義

說因有六。

說緣有四

若不爾者名數應同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智納息第二之十四

〈隨眠心及斷〉

諸心由隨眠故名有隨眠心。彼隨眠於此心隨增耶？乃至廣說。

〈攝頌總集〉〈雜.結.智.業. 大種.根.定.見〉〈名相〉・〈故事〉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但有一心如說一心相續論者彼作是說。有隨眠心無隨眠心。其性不異聖道現前。與煩惱相違不違心性。為對治煩惱非對治心。如浣衣、磨鏡、鍊金等物。與垢等相違不違衣等。聖道亦爾。又此身中若聖道未現在前。煩惱未斷故心有隨眠。聖道現前煩惱斷故心無隨眠。此心雖有隨眠無隨眠時異。而性是一。如衣、鏡、金等未浣磨鍊等時。名有垢衣等。若浣磨鍊等已。名無垢衣等。有無垢等時雖有異。而性無別。心亦如是。

為止彼執顯有隨眠心與無隨眠心其性。各異。

或復有執。隨眠不於所緣隨增。亦不於相應法有隨增義。如譬喻者彼作是說。若隨眠於所緣隨增者於他界地及無漏法亦應隨增。是所緣故如自界地。若於相應法有隨增義者。則應未斷已斷一切時隨增。相應畢竟不相離故猶如自性。

為止彼執。顯諸隨眠於所緣相應俱有隨增義。謂於自界地有漏法及相應法乃至未斷恒隨增故。

或復有執。隨眠唯於補特伽羅有隨增義。如犢子部彼作是說。補特伽羅名有隨眠及無隨眠。非心等法。補特伽羅有縛解故。

為止彼執顯唯心等有縛有解名有隨眠及無隨眠。非數取趣畢竟無故。

為止此等他宗及顯無顛倒理故作斯論

諸心由隨眠故名有隨眠心。彼隨眠於此心隨增耶？

答：或隨增、或不隨增。

云何隨增？謂彼隨眠與此心相應未斷及緣此心。

云何不隨增？謂彼隨眠與此心相應已斷。

此中

「諸心」者，有五部心。謂見苦所斷心。乃至修所斷心

「隨眠」者，有五部隨眠，謂見苦所斷隨眠。乃至修所斷隨眠。

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一、由隨眠於此心有隨增性。

二、由隨眠於此心有同伴性。

謂

見苦所斷心

於見苦 所斷隨眠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於見集 所斷隨眠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於餘 隨眠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見集所斷心

於見集 所斷隨眠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於見苦 所斷隨眠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於餘 隨眠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見滅所斷心

於見滅 所斷隨眠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於見苦集所斷隨眠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於餘 隨眠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見道所斷心

於見道 所斷隨眠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於見苦集所斷隨眠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於餘 隨眠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修所斷心

於修 所斷隨眠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於見苦集所斷隨眠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於餘 隨眠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復次

- ・ 見苦所斷心有二種。一遍行隨眠相應心。二非遍行隨眠相應心。
- ・ 見集所斷心亦爾。
- ・ 見滅所斷心有二種。一有漏緣隨眠相應心。二無漏緣隨眠相應心。
- ・ 見道所斷心亦爾。
- ・ 修所斷心有二種。一染污心。二不染污心。

・ 見苦所斷 遍行隨眠相應心。

於見苦所斷 遍行隨眠 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於見苦所斷非遍行隨眠及見 集所斷遍行隨眠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於餘隨眠 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見苦所斷非遍行隨眠相應心。

於見苦 所斷非遍行隨眠 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於見苦集所斷 遍行隨眠 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於餘隨眠 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 見集所斷 遍行隨眠相應心。

於見集所斷 遍行隨眠 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於見集所斷非遍行隨眠及見苦 所斷遍行隨眠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於餘隨眠 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見集所斷非遍行隨眠相應心。

於見 集所斷非遍行隨眠 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於見苦集所斷 遍行隨眠 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於餘隨眠 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 見滅所斷有漏緣隨眠相應心。

於見滅 所斷有漏緣隨眠 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於見苦集所斷 遍行隨眠 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於餘隨眠 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見滅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心。

於見滅所斷無漏緣隨眠 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於見滅所斷有漏緣隨眠及見苦集所斷遍行隨眠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於餘隨眠 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相應心

於見道 所斷有漏緣隨眠
於見苦集所斷 遍行隨眠
於餘隨眠

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心。

於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
於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及見苦集所斷遍行隨眠
於餘隨眠

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修所斷染污心

於修 所斷 隨眠
於見苦集所斷遍行隨眠
於餘隨眠

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修所斷不染污心

於修 所斷
於餘隨眠

隨眠及見苦集所斷遍行隨眠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復次

欲界

見苦所斷心有十種。謂五見、疑、愛、恚、慢、不共無明相應心。

見集所斷心有七種。謂二見、疑、愛、恚、慢、不共無明相應心。

見滅所斷心，亦爾。

見道所斷心有八種。謂三見、疑、愛、恚、慢、不共無明相應心。

修 所斷心有五種。謂 愛、恚、慢、不共無明相應心及不染污心。謂善有漏無覆無記。

@～有身見相應心於有身見及彼相應無明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於餘見苦所斷隨眠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於餘隨眠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如是乃至

見苦所斷慢相應心，應知亦爾。

見苦所斷不共無明相應心。於見苦所斷不共無明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於餘見苦所斷隨眠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於餘隨眠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見集所斷心，應知亦爾。

・見滅所斷邪見相應心。於見滅所斷邪見及彼相應無明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於見滅所斷有漏緣隨眠及見苦集所斷遍行隨眠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於餘隨眠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見滅所斷疑相應心，應知亦爾

見滅所斷見取相應心。於見滅所斷見取及彼相應無明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於餘見滅所斷有漏緣隨眠及見苦集所斷遍行隨眠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於餘隨眠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見滅所斷愛、恚、慢相應心，應知亦爾。

見滅所斷不共無明相應心。於見滅所斷不共無明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於見滅所斷有漏緣隨眠及見苦集所斷遍行隨眠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於餘隨眠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 **見道所斷心**，應知亦爾。隨所斷愛相應心。

· **於修所斷愛**，及彼相應無明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於餘修所斷隨眠及見苦集所斷遍行隨眠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於餘隨眠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修所斷恚、慢相應心，應知亦爾。

修所斷不共無明相應心。於修所斷不共無明由二事故名有隨眠心。

於餘修所斷隨眠及見苦集所斷遍行隨眠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於餘隨眠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修所斷不染污心，於修所斷隨眠及見苦集所。斷遍行隨眠由一事故名有隨眠心。謂隨增性。

於餘隨眠無二事故非有隨眠心。

如說欲界，色、無色界應知亦爾。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如是所說三界五部隨眠於此三界五部有隨眠心。

若未斷則 隨增互相隨順而增長故隨眠於心增縛事故。

若已斷則不隨增不相隨順非增長故隨眠於心無縛事故。

然未斷位心於相應所緣隨眠俱得建立有隨眠名。已相應者具二事故。緣縛心者但隨增故。

若已斷位此心唯於相應隨眠可得建立有隨眠名。非彼先來緣縛心者無隨增故。相應隨眠於心猶有同伴性故。

問：何故心於相應隨眠已斷未斷俱得建立有隨眠名。於所緣隨眠唯未斷位可得建立有隨眠名非已斷位耶。

答：前來已說心於隨眠由二事故名有隨眠一隨增性。二同伴性。相應隨眠若未斷位由二事故心於彼立有隨眠名。

若已斷位彼於此心雖無隨增性而有同伴性故猶可立有隨眠名。所緣隨眠

若未斷位於心唯有隨增性故心於彼立有隨眠名。

若已斷位二事俱無故心於彼不復可立有隨眠名。

問：若相應隨眠於相應心若未斷位有隨增性及同伴性。若已斷位雖無隨增性而有同伴性心恒於彼名有隨眠者。所緣隨眠於所緣心若未斷位有隨增性及所緣性。若已斷位雖無隨增性而有所緣性。何故心於彼不恒建立有隨眠名。

答：

相應隨眠於相應心極相親近眾事皆等不可相離如羊與皮故斷未斷恒名相有。

所緣隨眠與所緣心非極親近眾事不等未嘗和合。若未斷時由隨增性可說相有。若已斷位極疎遠故不說相有。此中有名依親強立。非如立有所緣等名。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相應隨眠染污心故。所緣隨眠不如是故。

復次，相應隨眠不離心故。所緣隨眠不如是故。

復次，相應隨眠覆蔽心故。所緣隨眠不如是故。

復次，相應隨眠隨心轉故。所緣隨眠不如是故。

復次，相應隨眠擾亂心故。所緣隨眠不如是故。

復次，相應隨眠與相應心同一所依・同一所緣・同一行相・同一果・同一等流・同一異熟・俱生・俱住・俱異・俱滅。極親近故。所緣隨眠不如是故。

大德說曰。相應隨眠令相應心剛強^塩悞。智者訶厭難可出離。所緣隨眠於所緣心無此事故。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相應隨眠令相應心發起染污如烟焰得障礙聖果。所緣隨眠於所緣心無此事故。

尊者覺天作如是說。相應隨眠令相應心於所緣境迷謬不了。所緣隨眠於所緣心無此事故。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相應隨眠斷未斷位恒令心得有隨眠名。所緣隨眠唯未斷位可令心得有隨眠名。若已斷位則不名有。

設隨眠於心隨增此心但由彼隨眠故名有隨眠心耶？

答：或由彼非餘、或由彼及餘。

云何由彼非餘？謂此心未斷。

云何由彼及餘？謂苦智已生集智未生。若心見苦所斷、見集所斷隨眠所緣。

此中

「由彼非餘」者。謂有隨眠心 但由彼於心隨增隨眠故名有隨眠心。非由餘於心不隨增隨眠故名有隨眠心。

「謂此心未斷」者。若心未斷必但由彼於心隨增隨眠故名有隨眠心。非由餘於心不隨增隨眠故名有隨眠心。

有說。

此文應作是說。謂具縛者諸染污心。

彼不應作是說。以具縛者不具縛者有染污心無染污心皆可爾故。

但應作是說。謂此心未斷諸未斷心名有隨眠。但由於心隨增隨眠非由餘故。

「由彼及餘」者。

謂有隨眠心由彼於心隨增隨眠故名有隨眠心。及由餘於心不隨增隨眠故名有隨眠心。

「謂苦智已生……乃至廣說」者。見苦所斷有隨眠心。爾時由彼見集所斷。於心隨增遍行隨眠故名有隨眠心。及由餘見苦所斷。於心不隨增相應隨眠故名有隨眠心。如是即說見苦所斷心。於此位中由彼他部於心隨增隨眠故。及由餘自部於心不隨增隨眠故名有隨眠心。

問：何故此中他部隨眠名彼。自部隨眠名餘。

答：以先問言設隨眠於心隨增此心但由彼隨眠故名有隨眠心耶。故今答言見苦所斷心於此位中非但由彼見集所斷於此心隨增遍行隨眠故名有隨眠心。亦由餘見苦所斷。於此心不隨增相應隨眠故名有隨眠心。如是即說正所問者名彼。非正所問者名餘。他部隨眠爾時未斷。由隨增故是正所問。自部隨眠爾時已斷。不隨增故非正所問。

有說。自部隨眠爾時轉至異前位故說之為餘。謂前未斷今已斷故。

有說。自部隨眠先得自在隨欲所作。今已斷故不得自在。無所能作故說為餘。

有說。自部隨眠本來成就。今不成就故說為餘。

有說。自部隨眠今為聖道究竟斷滅異昔來故說之為餘。

有說。自部隨眠已為聖道簡別頓斷。不同昔來與餘四部同時漸斷故說為餘。

問：修所斷心亦有此義。謂斷一品乃至八品已斷染心。由彼未斷及餘已斷名有隨眠。何故不說。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若異部為彼異部為餘者。此中說之修所斷心。雖有此義而自部為彼自部為餘故此不說。

復次，此中但說斷已畢竟不復退者修所斷心。雖有此義而彼斷已。或有復退故不說之。

問：諸隨眠云何於所緣隨增云何於相應隨增耶。

西方諸師作如是說。為繫縛性故。於所緣隨增。為同伴性故。於相應隨增。

迦濕彌羅國諸論師言。於所緣境各別行相隨執增益故。名於所緣隨增。於相應法令同自過隨順增益故。名於相應隨增。

有餘師說。諸隨眠於所緣隨增如於相應。於相應隨增如於所緣。

問：若爾《品類足論》當云何通。如說。云何欲貪隨眠隨增。謂可愛、可樂、可熹、可意。彼於相應無緣義。云何亦說有可愛等。

答：彼顯貪相。謂欲貪隨眠有可愛等相故作是說。不顯所緣相應異相。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

由四事故說諸隨眠有隨增義。

一、墮惡意故。如大眾中一人造惡令彼多人皆墮惡意。如是於一相應品中起一隨眠。即令此品心心所法皆墮惡意。

二、如火熱故。如置熱鐵小水器中。其器及水無不皆熱。如是於一心品法中起一煩惱。即令一切心心所法皆成熱惱。

三、如烟等故。如烟塵垢所著衣服皆成穢惡。如是心品有一隨眠皆成染污。

四、可毀厭故。如僧眾中有一犯罪眾皆受責。如是心品有一隨眠皆可毀厭如於相應。

有此四事說名隨增。於所緣境亦增此四故名隨增。謂若所緣增長此四即說煩惱於彼隨增。

問：過去未來隨眠亦隨增不。

答：彼亦隨增。若彼隨眠不隨增者。不染污心現在前位應無隨眠。便違《經》說。如說[△]。

佛告結鬘母言：嬰孩小兒仰腹而臥。尚不能了欲境勝劣。況復能起欲貪纏心。然被欲貪隨眠繫縛。

問：過去未來既無作用。云何可說隨眠隨增。

答：彼能起。得現在前故。如火不現而能起烟。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彼雖無有取境作用。而於所緣及相應法有如現在繫縛功能故。彼隨眠有隨增義。

尊者設摩達多說曰。由五事故可說過去未來隨眠有隨增義。

一者、彼因未盡故。

二者、彼得未斷故。

三者、未轉彼所依故。

四者、未了彼所緣故。

五者、未得彼對治故。

諸心由隨眠故名有隨眠心。彼隨眠於此心當斷耶？

答：或當斷、或不當斷。

云何當斷？謂彼隨眠緣此心。

云何不當斷？謂彼隨眠與此心相應。

此中顯示隨眠於所緣境可說當斷非於相應。謂於所緣。可制煩惱令不現起造諸過失。非於相應可制煩惱令不復與心等相應故。於所緣可說當斷非於相應。

有說。此文應作是說。

云何當斷。謂彼隨眠緣此心未斷。

云何不當斷。謂彼隨眠緣此心已斷及與此心相應。

彼說非理。所以者何。

前問諸心由隨眠故名有隨眠心。彼隨眠於此心當斷不。今但應說「云何當斷？謂彼隨眠緣此心」於義已足。何須更說未斷。若彼已斷心不由彼名有隨眠便非所問。是故不須更說未斷。

又緣此心已斷及言理不應說緣心隨眠。若已斷者便非所問故。但應說「云何不當斷？謂彼隨眠與此心相應」其義已足。然此中說諸隨眠於所緣可斷非於相應者。依心名有隨眠義說。不依隨增義說。以隨增義俱可斷故

諸隨眠因何當斷。

答：因所緣

前所顯義今現其文。謂諸隨眠由對治力令彼於境不復起過。可說當斷。如人制子不令復入酒舍、姪舍、博戲舍等。若令隨眠離相應法無有是處。是故說彼於相應法無有斷義

汝說隨眠因所緣當斷耶。

答：如是。

若爾諸隨眠見滅道所斷有漏緣彼隨眠因何當斷。若言此斷彼斷俱不應理。

答：見滅道所斷無漏緣隨眠因所緣故斷。由此斷故彼亦斷。

此中意說。要因慧見煩惱所緣隨眠方斷。為成此理。問答難通。

「汝說隨眠因所緣當斷耶」者。是問前雖略說而未審定。若不審定他宗所許說他過失無有是處。

「答：如是」者，是答要因慧見煩惱所緣隨眠方斷。其理決定。更無異趣故言：如是。

「若爾諸隨眠見滅、道所斷有漏緣彼隨眠因何當斷。若言此斷。彼斷俱不應理」者。是難彼難意。言見滅道所斷有漏緣隨眠因何當斷。

若言因慧見此苦集故得斷者。其理不然。見苦集時此未斷故。

若言因慧見彼滅道故得斷者。理亦不然。滅道非此所緣境故。

「答：見滅、道所斷無漏緣隨眠因所緣故斷，由此斷故彼亦斷」者，是通。此通意言見滅道所斷有漏緣隨眠依止無漏緣隨眠故而得生長。見滅道時此無漏緣隨眠斷故。彼見滅道所斷有漏緣隨眠亦隨斷。如羸病人依杖而立。去杖便倒。此亦如是。

問：前定宗言“要因慧見煩惱所緣隨眠方斷”今乃通言“所緣斷故能緣隨斷”豈不相違？。

答：無相違失。慧見所緣隨眠尚斷。況所緣斷而不斷耶。如果依樹動樹尚墮況樹傾倒而果不落。此亦如是。

又前所說“要因慧見煩惱所緣隨眠方斷”者。不說“要因慧見所斷煩惱所緣隨眠方斷”。但說“要因慧見所有煩惱所緣隨眠方斷”故不相違。謂因慧見無漏緣煩惱所緣滅道故。見滅道所斷有漏緣隨眠亦斷。由此理趣苦集法忍能斷緣上遍行隨眠。修道位中滅道二智。能斷九地修所斷惑。

有餘師說。因所緣故隨眠斷者。意顯煩惱所緣斷故隨眠方斷。為成此理問答難通。

「汝說隨眠因所緣當斷耶？答：如是。若爾諸隨眠見滅道所斷無漏緣彼隨眠因何當斷。若言此相應斷故斷」者。其理不然。前說隨眠非於相應可說斷故。

若言「彼所緣斷故斷」者。理亦不然。所緣滅道無諸過失不可斷故。「答：見滅道所斷有漏緣隨眠斷故此亦隨斷」。

問：前定宗言“所緣斷故隨眠方斷”今說“能緣煩惱斷故隨眠方斷”豈不相違？

答：無相違失。謂無漏緣隨眠依有漏緣隨眠而得生長。由彼任持此得相續故。彼斷持此亦隨斷。如樹莖等依根而住。若斷其根莖等隨倒。此亦如是。彼說非理。違前宗故。此本論文難通異故。有所緣斷時能緣未斷故。有能緣斷時所緣未斷故。

或復有說。因所緣故隨眠斷者。意說要因有所緣道隨眠方斷。

彼說非理。以世尊說：

「如是八支聖道能斷過去、未來、現在眾苦。棄捨變吐盡離染滅寂靜涅槃。」

是故應說。有所緣道無所緣道俱能斷惑。

又於後說。若難若通俱不相應故彼非理。

尊者設摩達多說曰。由四事故諸隨眠斷。

- 一、由所緣斷故，如見滅道所斷有漏緣隨眠。
- 二、由能緣斷故，如他界緣隨眠。
- 三、由俱緣斷故，如見苦集所斷非遍行隨眠。
- 四、由得對治故，如餘隨眠隨得對治彼則隨斷。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由五事故諸隨眠斷。

- 一、見所緣斷，如無漏緣隨眠及緣自界遍行隨眠。
- 二、所緣斷故斷，如見滅道所斷有漏緣隨眠。
- 三、能緣斷故斷，如緣他界遍行隨眠。
- 四、俱緣斷故斷，如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 五、得對治故斷，如修所斷隨眠

設隨眠於心當斷。此心但由彼隨眠故名有隨眠心耶。

答：或由彼非餘、或由彼及餘。

云何由彼非餘？謂心不染污修所斷。

云何由彼及餘？謂心染污。

此中

「不染污」者，簡異染污。

「修所斷」者，簡異無漏。謂有漏善心及無覆無記心。

「此心由彼」者。由緣此心隨增隨眠故名有隨眠心。

「非餘」者。非由相應隨眠故名有隨眠心。此心相應無隨眠故。染污心

「由彼」者。由緣此心隨增隨眠故名有隨眠心。

「及餘」者，及由餘相應隨眠故名有隨眠心。

問：何故此中所緣隨眠說彼相應隨眠說餘。

答：以先問言設隨眠於心當斷。此心但由彼隨眠故名有隨眠心耶。前說隨眠唯於所緣有當斷義非於相應。是故彼言。唯說當斷所緣隨眠。即此隨眠是正所問故說為彼。相應隨眠非正所問故說為餘。

問：何故復作如是問答。

答：為令疑者得決定故。謂

或有疑唯當斷者。心由彼故名有隨眠。相應隨眠不當斷故。心不由彼名有隨眠。欲令此疑得決定故。顯染污心亦由彼故名有隨眠。

或復有疑。相應隨眠亦當可斷故。

今復顯相應隨眠無當斷義。或復有疑心於隨眠名為有者。但依隨增性故。

今復顯示依同伴性。謂無染污心但依隨增性名有隨眠。

若染污心俱依二性

頗有隨眠斷而慧不見彼所緣耶？

答：應作四句。

有隨眠斷而慧不見彼所緣。謂諸異生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時。斷上地緣及無漏緣隨眠。

若諸聖者

現觀欲界苦、集諦時。斷他界緣隨眠。

現觀滅、道諦時。斷見滅、道所斷有漏緣隨眠。

以滅道智離修所斷一切隨眠。

有慧見彼所緣而隨眠不斷。謂諸異生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時。前後諸品所斷隨眠。離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染時。欲界乃至識無邊處所有他地緣隨眠。

若諸聖者

現觀色、無色界苦、集諦時。欲界所有他界緣隨眠。

現觀苦諦時。見集所斷自界緣隨眠。見滅、道所斷有漏緣隨眠及修所斷一切隨眠。

現觀集諦時。見苦所斷自界緣隨眠。見滅、道所斷有漏緣隨眠及修所斷一切隨眠。

以苦集智及世俗智離修所斷染時。見所斷有漏緣隨眠及前後品修所斷隨眠以滅道智離修所斷染時。無漏緣隨眠。及餘一切異生聖者。不斷煩惱而見煩惱所緣境時。一切隨眠。

有隨眠斷慧亦見彼所緣。謂諸異生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時。所有自地緣自品隨眠。

若諸聖者

現觀苦集諦時。見苦集所斷自界緣隨眠。

現觀滅道諦時。見滅道所斷無漏緣隨眠。

以苦集智及世俗智。離修所斷染時。自地自品修所斷隨眠

有隨眠不斷慧亦不見彼所緣。謂除前相

頗有一剎那頃隨眠斷而慧不見彼所緣耶。

答：應作四句。然有多位。謂苦集法智忍及滅道法類智忍位皆有四句。

苦法智忍位四句者。

第一句。謂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隨眠

第二句。謂欲界見集所斷自界緣隨眠。見滅道所斷有漏緣隨眠。及修所斷隨眠。

第三句。謂欲界見苦所斷自界緣隨眠。

第四句。謂除前相。

集法智忍位隨其所應四句

亦爾。

滅道法類智忍位。

若先異生位中分離欲界染。及於上七地或分或全離者。得作四句。

且滅法智忍位四句者。

第一句。謂欲界見滅所斷先所未離有漏緣隨眠

第二句。謂欲界見滅所斷先所已離無漏緣隨眠。

第三句。謂欲界見滅所斷先所未離無漏緣隨眠。

第四句。謂欲界見滅所斷先所已離有漏緣隨眠。或除前相。

滅類智忍及道法類智忍位。隨其所應四句

亦爾。

若諸異生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時。一一無間道中皆得作四句。

第一句。謂自品他地緣隨眠。

第二句，謂前後品自地緣隨眠。

第三句。謂自品自地緣隨眠。

第四句。謂前後品他地緣隨眠或除前相。

頗有於煩惱斷得而不捨、捨而不得、亦得亦捨、不得不捨耶？

答：有。

得而不捨者。謂諸異生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時。若諸聖者斷煩惱時除得果位。

捨而不得者。謂諸異生從離染退下地沒生二定以上。上二界沒生欲界時。若諸聖者向中退斷。

亦得亦捨者。謂諸異生上地沒生初定以上。若諸聖者練根得果。及退果時。

不得不捨者。謂除前相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二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智納息第二之十五

頗有於隨眠滅身作證而慧不見彼滅耶。

答：應作四句。

有於隨眠滅身作證而慧不見彼滅。謂諸異生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時。所有自地自品諸隨眠滅。

若諸聖者

苦現觀時，見苦所斷諸隨眠滅。

集現觀時，見集所斷諸隨眠滅。

道現觀時，見道所斷諸隨眠滅。

修道位中以苦集道及世俗智隨其所應。離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時。所有自地自品修所斷諸隨眠滅。

若以苦集道及世俗智隨其所應得果及練根成時所證已斷諸隨眠滅。

有慧見彼滅而身不作證。謂滅現觀時見苦集道及修所斷諸隨眠滅。修道位中若以滅智離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時。除得果位。隨現所觀已斷未斷諸隨眠滅。及餘一切異生聖者不證擇滅而見滅時。即彼所見諸隨眠滅。

有於隨眠滅身作證慧亦見彼滅。謂滅現觀時見滅所斷諸隨眠滅。修道位中若以滅智離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時。所證所觀諸隨眠滅若以滅智練根成時。所證所觀諸隨眠滅。

有於隨眠滅身不作證慧亦不見彼滅。謂除前相
頗有一剎那頃於隨眠滅身作證而慧不見彼滅耶。

答：應作四句。

謂以滅法智得一來果時。

有於隨眠滅身作證而慧不見彼滅。謂爾時色無色界見所斷諸隨眠滅。

有慧見彼滅而身不作證。謂欲界修所斷後三品諸隨眠滅。

有於隨眠滅身作證慧亦見彼滅。謂欲界一切見所斷及修所斷前六品諸隨眠滅。

有於隨眠滅身不作證慧亦不見彼滅。謂色無色界修所斷諸隨眠滅。

如以滅法智得一來果時。一剎那頃有四句。如是以滅智預流一來或不還者轉根時。一剎那頃皆得作四句

〈因境斷識義〉

云何因境斷識？

答：苦智已生集智未生。若心見集所斷見苦所斷緣。是謂因境斷識。

此中

若識因斷境斷。自體未斷名『因境斷識』。

諸有欲令遍行隨眠及彼相應俱有諸法於自部非遍行因者。

彼作是說。苦智已生集智未生。若心見集所斷見苦所斷緣。此心因全斷境全斷。自體未斷故名因境斷識。

爾時，若心見集所斷見 集滅道修所斷緣。此心因雖全斷而境 未斷故。非因境斷識。

爾時，若心見集所斷見苦集滅道修所斷緣。此心因雖全斷而境有斷有未斷故。非因境斷識。

諸有欲令遍行隨眠及彼相應俱有諸法亦作自部遍行因者。

彼作是說。苦智已生集智未生。若心見集所斷見苦所斷緣。此心自部因雖未斷而他部因全斷境全斷。自體未斷故名因境斷識。

爾時，若心見集所斷見 集滅道修所斷緣。此心因有斷有未斷境未斷故非因境斷識。

爾時，若心見集所斷見苦集滅道修所斷緣。此心因境俱有 斷有未斷故非因境斷識。

已顯因境斷識自性。次應顯彼隨眠隨增。

問：「於此識有幾隨眠隨增耶？」。

答：「十九」。

問：「一心耶？」。

答：「不爾」。

其事云何？謂

未離欲染。苦法智已生集法智未生。若心欲界見集所斷見苦所斷緣。

此因境斷識。欲界見集所斷七隨眠隨增。

四於此識相應所緣隨眠隨增，謂：邪見、見取、疑、無明。

三於此識唯有所緣隨眠隨增，謂：愛、恚、慢。

已離欲染未離色染。苦類智已生集類智未生。若心色界見集所斷見苦所斷緣。

此因境斷識。色界見集所斷六隨眠隨增。

四於此識相應所緣隨眠隨增，如欲界說。

二於此識唯有所緣隨眠隨增，謂愛、慢。

問：未離欲染者亦可爾。何故說已離欲染耶。

答：此中說。容現行者要離下地染。上地煩惱方得現行故作是說。

已離色染。苦類智已生集類智未生。若心無色界見集所斷見苦所斷緣。

此因境斷識。無色界見集所斷六隨眠隨增。

四於此識相應所緣隨眠隨增。

二於此識唯有所緣隨眠隨增。如色界說。

此中有誦已離色染未離無色染。彼不應誦說。集類智未生已顯未離無色染故。

問：修所斷中亦可建立因境斷識。謂已斷上上品乃至下中品者。所未斷八品乃至一品心。此心緣前已斷一品乃至八品。前一品乃至八品因已斷故。亦應名為因境斷識。何故不說。

答：亦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若異部識異部為因異部為境而因境斷體未斷者。此中說之。修所斷心自部為因自部為境。雖因境斷而不說為因境斷識。

復次，此中因者說遍行因。唯染污故餘因不定。此中識者唯說隨眠相應諸心唯染污故。由此所說因境斷識。唯在三界見集所斷

問：何故因後說隨眠耶。

答：

以阿毘達磨藏義應以十四事覺知。

謂六因、四緣攝相應成就、不成就

若以如是十四事覺知阿毘達磨無錯謬者。名阿毘達磨師。非但誦持文者。

有餘師說。應以七事覺知阿毘達磨藏義。

謂因善巧・緣善巧・自相善巧・共相善巧・攝、不攝善巧・相應、不相應善巧・成就、不成就善巧。

若以如是七事覺知阿毘達磨無錯謬者。名阿毘達磨師，非但誦持文者。

是故因後說諸隨眠於義無失

大毘婆沙論雜蘊第一中

〈補特伽羅納息 第三〉之一

緣起，緣，息依，心依，無有愛，心脫，依，界，想；

此章願具說

〈緣起〉

一補特伽羅於此生十二支緣起。幾過去？幾未來？幾現在…。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義故

謂或有執“過去、未來體非實有；現在雖有而是無為”

為止彼宗顯過去、未來體是實有。現在是有為世所攝故。

或復有執“緣起是無為”如分別論者。

問：彼因何故作如是執。

答：彼因經故。謂《契經》¹說：『如來出世、若不出世，法住、法性。佛自等覺為他開示...乃至廣說』。故知緣起是無為法。

為止彼宗顯示緣起是有為法墮三世故。無無為法墮在三世。

問：若緣起法非無為者。如何會釋彼所引經。

答：經說因果決定義故。謂佛出世、若不出世。無明決定是諸行因。諸行決定是無明果。如是.....乃至生決定是老死因。老死決定是生果。法住、法性是決定義。非無為義。經意如是。

若不爾者。《契經》亦說。

如來出世、若不出世。法住法性

色常色相.....乃至識常識相。

地常堅相.....乃至風常動相。

喝梨德鷄常是苦味。羯竹迦盧呬尼常是辛味。

豈五蘊...等亦是無為。彼既有為。緣起亦爾。謂五蘊...等自相決定說如是言。緣起亦依因果決定。作如是說。

為止如是他宗異執顯示正理故作斯論

此中論者所發論端應辯五事。

一者、何故唯說一補特伽羅。

二者、說何等一補特伽羅。

三者、何故唯說此生。

四者、說何等此生

五者、說何等現在。

何故唯說一補特伽羅者。為避論文煩廣失故。若說一切補特伽羅論文煩廣亦為無用。說一則知餘亦爾故。

說何等一補特伽羅者。若有遍歷此十二支如陟梯蹬。是此所說。

・謂若過去起無明、行，引得現在識、名色、六處、觸、受。

復於現在起愛、取、有，引得未來生、老死者。是此所說

一補特伽羅。

若有過去起無明、行，引得現在識...乃至受。

現在不復起愛、取、有，引得未來生老死者。非此所說。

如〈智蘊〉說：成就八支名學行者。何等學者是彼所說。若有遍歷三摩鉢底如陟梯蹬。是彼所說。

¹ 出雜阿含經（二九九經）

謂若先入有尋有伺定。次入無尋無伺定。次入無色定。次入滅盡定。出滅盡定起有漏心現在前者。彼中說之。

若有先入有尋有伺定。次入無尋無伺定。次入無色定。次入滅盡定。出滅盡定起無漏心現在前者。非彼所說。

又如《經》說。

先見女人形容端正少壯充悅。

次復見彼衰老羸瘦。

次復見彼重病困苦。

次復見彼死經一日乃至七日。

次復見彼臃腫膿爛。

次復見彼骨節分離無血肉等。

後復見彼骸骨腐爛如鳩鴿色。

若有女人遍經如上所說諸位。是彼經說。若不爾者非彼所說。此中亦爾。但說遍歷十二支者不說其餘。

何故唯說此生者。說現在生則知過去未來亦爾故不說餘。

說何等此生者。一眾同分說為此生。

說何等現在者。說眾同分現在。不說剎那現在及分位現在

一補特伽羅於此生十二支緣起幾過去？幾未來？幾現在耶？

答：

二過去，謂：無明、行。

二未來，謂：生、老死。

八現在，謂：識、名色、六處、觸、受、愛、取、有。

問：此十二支過去、未來、現在皆具。何故但說過去、未來各有二支，現在有八。

答：無慧眼者“以現在因推未來果，以現在果推過去因”可知亦有故作是說。

以現在因者，謂：愛、取、有；

推未來果者，謂：生、老死。

以現在果者，謂：識、名色、六處、觸、受；

推過去因者，謂：無明、行。

世尊欲令無慧眼者。以現因、果，推有去、來。由此即能辦所作事。過去世果未來世因。由此為門亦可知有。故此論者但作是說。

復次，

・說有過去二支，即遮生死本無今有執。

・說有未來二支，即遮生死有已還無執。

・說有現在八支，成立生死因果相續。

如是如來化事已滿故作是說。

復次

・說有過去二支，即遮常見。

・說有未來二支，即遮斷見。

・說有現在八支，即顯中道。

如是如來化事已滿故作是說。

復次，

- ・說有過去二支，即顯生死有因。
- ・說有未來二支，即顯生死有果。
- ・說有現在八支，即顯因果相續。

由此有情能辦所作故作是說。

復次，

- ・說有過去二支，除前際愚。
- ・說有未來二支，除後際愚。
- ・說有現在八支，除中際愚。

由此有情能辦所作故作是說。

復次，

此中但說一生因果。餘生因果義准可知。故作是說

《品類足論》作如是言：云何緣起法？謂一切有為法。

問：此與彼論所說何異。

答：

此說：不了義；彼說：是了義。

此是：有餘說；彼是：無餘說。

此說：有密意；彼說：無密意。

此說：有別因；彼說：無別因。

此說：是世俗；彼說：是勝義。

此唯說：有情數緣起法；彼通說：有情數、非有情數緣起法。

此唯說：有根緣起法；彼通說：有根、無根緣起法。

此唯說：有心緣起法；彼通說：有心、無心緣起法。

此唯說：執受緣起法；彼通說：執受、非執受緣起法。

復次，緣起有四種：一剎那、二連縛、三分位、四遠續。

此說分位、遠續；彼說剎那、連縛。

問：何故此論唯說有情數緣起法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不應責此作論者意。以作論者依經作論。契經唯說有情數緣起法故此亦爾。

問：因論生論。何故世尊唯說有情數緣起法耶。

答：觀所化故。謂佛觀彼所化有情宜聞。唯說有情數緣起法。則能解了辦所作事故作是說。

復次，順有支故。謂有情數隨順有支其義最勝。有情數法從無始來輪轉三有相續不絕。有義最勝說名為有。有情數法隨順此有故名有支。是故世尊唯說有情數緣起法。此論依彼亦唯說有情數緣起法。

復次，諸有情類從無始來輪轉生死受大苦惱。皆由迷執有情數法。是故世尊但為開示有情數緣起法。此論依彼故作是說

問：如是緣起自性是何。

答：五蘊四蘊是此所說緣起自性。謂欲色界五蘊為自性。若無色界四蘊為自性。如說。自性我物相分本性亦爾。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緣起。緣起是何義。

答：待緣而起故名緣起。待何等緣。謂因緣等。或有說者。有緣可起故名緣起。謂有性相可從緣起。非無性相非不可起。

復有說者。從有緣起故名緣起。謂必有緣此方得起。

有作是說。別別緣起故名緣起。謂別別物從別別緣和合而起。

或復有說。等從緣起故名緣起。

問：有法從四緣生。謂心心所有法從三緣生。謂滅盡無想定有法從二緣生。謂一切色及餘不相應行。云何等從緣起故名緣起耶。

答：即以此事故名為等。謂

應從四緣生者。皆四緣生非三非二。

應從三緣生者。皆三緣生。非四非二。

應從二緣生者。皆二緣生非三非四。

是故名等。

復次，依增上緣故說為等。謂一一法於正起時各除自性。餘一切法皆與彼為增上緣故。

復次，皆同時生故說為等。如說。一切有情心等生、等住、等滅。

復次，皆一剎那故說為等。

復次，一切皆有此十二支。從無始來乃至證得無學果位故說為等。

問：諸有情類或有前般涅槃者。或有後般涅槃者。如何可說緣起法等。

答：皆具十二故說為等。

復次，皆得涅槃方捨緣起故說為等。

復次，緣起總相無始無終。一切有情同有此法故說為等。

復次，前般涅槃者。於緣起法前少後多。後般涅槃者。於緣起法前多後少故說為等。謂諸有情皆有無量過去、未來諸緣起法。雖行世者有少有多而其體數一切皆等

如契經說：彼告苾芻：『吾當為汝說“緣起法”及“緣已生法”』

問：緣起法與緣已生法差別云何。

有作是言。無有差別所以者何。《品類足論》作如是言：「云何緣起法？謂一切有為法。云何緣已生法？謂一切有為法」。故知此二無有差別。

有餘師說。亦有差別。謂名即差別。此名“緣起法”彼名“緣已生法”故。

復次，因名緣起法。果名緣已生法。

如因、果，如是能作、所作，能成、所成，能生、所生，能轉、所轉，能起、所起，能引、所引，能續、所續，能相、所相，能取、所取，應知亦爾。

復次，前生者名緣起法；後生者名緣已生法。

復次，過去者名緣起法；未來現在者名緣已生法。

復次，過去現在者名緣起法；未來者名緣已生法。

復次，無明名緣起法；行名緣已生法……乃至生名緣起法；老死名緣已生法。

脇尊者言：無明唯名緣起法；老死唯名緣已生法。中間十支亦名緣起法、亦名緣已生法。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過去二支唯名緣起法；未來二支唯名緣已生法。現在八支亦名緣起法、亦名緣已生法。

尊者望滿說：有四句：

有緣起法非緣已生法。謂未來法。

有緣已生法非緣起法。謂過去現在阿羅漢最後五蘊。

有緣起法亦緣已生法。謂除過去現在阿羅漢最後五蘊。諸餘過去現在法。

有非緣起法亦非緣已生法。謂無為法。

《集異門論》及《法蘊論》俱作是說。

若無明生行。決定安住不雜亂者。名緣起法、亦名緣已生法。

若無明生行。不決定不安住而雜亂者。名緣已生法，非緣起法...。乃至生除老死應知亦爾。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若法是因名緣起法；若法有因名緣已生法。

復次，若法是和合名緣起法；若法有和合名緣已生法。

復次，若法是生名緣起法；若法有生名緣已生法。

復次，若法是起名緣起法；若法有起名緣已生法。

復次，若法是能作名緣起法；若法有能作名緣已生法。

大德說曰：轉名緣起法；隨轉名緣已生法。

尊者覺天作如是說：諸法生時名緣起法；諸法生已名緣已生法。

契經所說：「緣起法、緣已生法」如是差別

此中但說時分緣起。謂十二位立十二支。一一支中各具五蘊。

尊者設摩達多說曰。一剎那頃有十二支。

如起貪心害眾生命。

- ・此相應癡，**是無明。**
- ・此相應思，**是行。**
- ・此相應心，**是識。**
- ・起有表業必有俱時，**名色。**
- ・諸根共相伴助即，**是名色及與六處。**
- ・此相應觸，**是觸。**
- ・此相應受，**是受。**
- ・貪即，**是愛。**
- ・即此相應諸纏，**是取。**
- ・所起身語二業，**是有。**
- ・如是諸法起即，**是生。**
- ・熟變，**是老。**
- ・滅壞，**是死。**

瞋、癡心殺有十一支無愛支故。

雖有此理而此中說時分緣起。依十二位立十二支。一一支中各具五蘊非剎那頃有十二支。

然《識身論》復作是說：

於可愛境由無知故起貪著時。此中

- ・無知，**是無明。**
- ・有貪著者，**是行。**
- ・了別境者，**是識。**

- 識俱諸蘊，**是名色。**
- 名色所依諸根，**是六處。**
- 六處和合，**是觸。**
- 能領觸者，**是受。**
- 欣所受者，**是愛。**
- 愛增廣，**是取。**
- 引後有業，**是有。**
- 諸蘊起，**是生。**
- 諸蘊熟變，**是老。**
- 諸蘊滅壞，**是死。**
- 內熱，**是愁。**
- 哀泣，**是悲。**
- 五識相應不平等受，**是苦。**
- 意識相應不平等受，**是憂。**
- 心焦，**是惱**.....。乃至廣說。

問：前說後說有何差別。

答：前說是一心。後說是多心。

前說是剎那。後說是相續。是調差別。

彼《論》雖說多心相續十二有支而不同此。以彼所說十二有支多是別法。或同時起。此論所說十二有支皆具五蘊時分各異。

《施設論》說。云何無明。謂過去一切煩惱。彼不應作是說。若作是說則捨自相。應作是說。

云何無明。謂過去煩惱位。

云何行。謂過去業位。

云何識。謂續生心及彼助伴。

云何名色。謂結生已未起眼等四種色根。六處未滿中間五位。謂羯刺藍頰部曇。閉尸。鍵南。鉢羅奢佉。是名色位。

云何六處。謂已起四色根。六處已滿即鉢羅奢佉位。眼等諸根未能與觸作所依止。是六處位。

云何觸。謂眼等根雖能與觸作所依止。而未了知苦樂差別。亦未能避諸損害緣。觸火觸刀食毒食糞。食姪具愛猶未現行是觸位。

云何受。謂能別苦樂。亦能避損害緣。不觸火觸刀不食毒食糞。雖已起食愛而未起姪及具愛。是受位。

云何愛。謂雖已起食愛姪愛及資具愛。而未為此四方追求不辭勞倦。是愛位。

云何取。謂由三愛四方追求。雖涉多危嶮而不辭勞倦。然未為後有起善惡業。是取位。

云何有。謂追求時亦為後有起善惡業。是有位。

云何生。謂即現在識位。在未來時名生位。

云何老死。謂即現在名色六處觸受位。在未來時名老死位。

復次有說。

無明有二種。一雜事二不雜事。復有二種。一顯事二不顯事。

無明緣行亦有二種。一思業，二思已業。
 行緣識亦有二種。一與悔俱。二不與悔俱。
 識緣名色亦有二種。一可愛趣攝，二不愛趣攝
 名色緣六處亦有二種。一長養。二異熟。
 六處緣觸亦有二種。一有對觸。二增語觸。
 觸緣受亦有二種。一身受。二心受。
 受緣愛亦有二種。一姪欲愛。二資具愛。
 愛緣取亦有二種。一見門轉。二愛門轉。
 取緣有亦有二種。一內門轉。二外門轉。
 有緣生亦有二種。一剎那生。二眾同分生。
 生緣老死。老有二種。一眼所見老。二慧所見老。

死有二種。一剎那死。二眾同分死

如《契經》說：佛告苾芻：「我昔持草詣菩提樹。到已敷設結跏趺坐。順逆觀察十二緣起。依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謂無明緣行乃至生緣老死。老死緣愁悲苦憂惱」。

問：云何菩薩順逆觀察十二緣起耶？

答：若以因推果名順觀察若以果推因名逆觀察。

復次，若從細入麤名順觀察。若從麤入細名逆觀察。如麤細如是可見不可見。現見非現見。顯了非顯了。應知亦爾。

復次，若因近觀遠名順觀察。若因遠觀近名逆觀察。如近遠如是在此在彼。現前不現前。此眾同分。彼眾同分。應知亦爾。

問：此經中說無明緣行。何故不說無明因行耶。

答：餘經亦說無明因行。如《大因緣法門經》[^]說。

佛告阿難。

「老死有如是因、有如是緣、有如是緒。謂生如說生為老死因……乃至說無明為行因。

問：一經雖說無明因行。而多經說無明緣行。有何意耶？

答：若說無明因行則但說染污行。若說無明緣行則通說染污不染污行。

復次，若說無明因行則但說罪行。若說無明緣行則通說罪、福、不動行。

復次，若說無明因行則但說因緣。若說無明緣行則通說四緣。故多經說無明緣行。

問：何故但說無明緣行而不說行緣無明。

答：亦應說行緣無明而不說者。當知是有餘說。

復次，無明緣行勢力隨順親近強勝。行緣無明則不如是。

復次，無明緣行其義決定。行緣無明則不如是。以阿羅漢有漏業不生無明故。

復次，行緣無明由無明力。如契經說。非理作意由癡生故能引無明。是故但說無明緣行。

復次，行於無明但有緣義。無明於行有因有緣。是故但說無明緣行。

復次，此經中說。時分緣起前位諸蘊說名為無明。後位諸蘊說名為行。前因後果展轉相引。是故不說行緣無明。

問：無明為緣通生十二。何故但說無明緣行。

答：亦應說餘而不說者。當知此是有餘之說。

復次，無明緣行勢力隨順。餘則不爾

復次，無明緣行勢力強勝。餘則不爾。

復次，無明於行能作近緣。是故偏說。於識等十但作遠緣。是故不說。

如近、遠，在此、在彼・現前、不現前・此眾同分・餘眾同分，亦爾

復次，無明與行作不共緣。是故偏說。與識等十但作共緣。是故不說。

復次，此經中說。時分緣起前後次第展轉相生。若說無明緣無明便無前後。若說無明緣識等便非次第。是故但說無明緣行。

問：此經中說「行緣識」，有餘處說「名色緣識」，餘處復說「二緣生識」。如是三種有何差別？

答：行緣識說業差別。名色緣識說識住差別。二緣生識說所依所緣差別。

復次，行緣識說初引時。名色緣識說引已守護時。二緣生識說守護已增長時。

復次，行緣識說續生時。名色緣識說續生已安住時。二緣生識說安住已領納境時。

復次，行緣識說業名色。名色緣識說異熟名色。二緣生識說所依所緣名色。

復次，行緣識說惡趣識。名色緣識說欲界人天識。二緣生識說色無色界識。

脇尊者言。行緣識說中有識。名色緣識說生有識。二緣生識說本有識。

有餘師說。行緣識說染污識名色緣識及二緣生識說染污不染污識。

如染污、不染污，有覆、無覆・有罪、無罪・退、不退，應知亦爾。

復有說者。行緣識說緣支位識。名色緣識說名色支位識二緣生識說六處支及後位識。

問：此經中說。識緣名色。餘處復說名色緣識此二種何差別。

答：識緣名色顯識作用。名色緣識顯名色作用。

復次，識與名色更互為緣如二束蘆相依而住。如象馬船與乘御者展轉相依得有所至。識與名色亦復如是。識為緣故名色續生名色為緣識得安住。故說此二更互為緣

復次，識緣名色說初續生時。名色緣識說續生後位。

復次，識緣名色說續生時識能生名色。名色緣識說續生後識依名色住。

復次，識緣名色說所生名色。名色緣識說能生名色。

復次，識緣名色依前後說。名色緣識依同時說。

問：此經中說名色緣六處應不遍說四生有情。謂胎卵濕生諸根漸起可說名色緣六處。化生有情諸根頓起。云何可說名色緣六處。但應說識緣生六處。

有作是說。此經但說欲界三生。不說上界化生。亦無有失。

應作是說。此經通說三界四生。謂化生者初受生時。雖具諸根而未猛利。後漸增長方得猛利。未猛利時初剎那頃名識支。第二剎那以後名名色支。至猛利位名六處支。是故此經無不遍失。

問：六處即在名色中攝。何故說名色緣六處耶。

答：此前已說。未起眼等四色根時名名色位。四根起已具六處故名六處位。化生雖復六根頓起。而未猛利名名色位。猛利以後名六處位。故無有失。

問：此經中說「六處緣觸」有餘處說「名色緣觸」餘處復說「二緣生觸」如是三種有何差別？

答：

六處緣觸，顯觸所依。謂顯一切外物和合必因於內。內法勝故但說所依故此經說。六處緣觸

名色緣觸，顯觸自性

二緣生觸，顯觸所依及所緣別

復次，

六處緣觸，說惡趣觸。
名色緣觸，說欲界人、天觸。
二緣生觸，說色、無色界觸。

復次，

六處緣觸，說分位觸。
名色緣觸，說現在觸。
二緣生觸，說三和觸。

復次，

六處緣觸，說觸位觸。
名色緣觸，說前位觸。
二緣生觸，說後位觸。

問：觸受俱起。何故此經但說觸緣受。不說受緣觸耶。

答：二雖俱起而觸緣受非受緣觸隨順勝故。謂觸於受隨順力勝非受於觸。如燈與明雖復俱起而明因燈在燈因明。此亦如是。

復次，此經中說分位緣起。前位名觸後位名受。故不應責。

問：何故前位諸蘊名觸。後位諸蘊名受耶。

答：前位未能分別苦樂境界差別。但樂觸對種種境界。故說為觸。後位能了苦樂境界。避危就安故說為受。

復次，前說觸受雖復俱起而觸於受隨順力勝故。觸為受因。非受為觸因。因前果後其理必然。不應為責。

問：何故觸順受勝非受順觸勝耶。

答：要因觸境方受違順非受違順方乃觸境。故觸於受隨順為勝非受於觸隨順為勝。此依緣起理趣而說。不依相應俱有因說。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補特伽羅納息第三之二

問：樂受及不苦不樂受與愛為緣是事可爾。愛著此受四方追求可意事故。如何苦受亦與愛為緣。而此經總說受緣愛耶。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苦作愛緣勝餘二受。故世尊說苦受所逼便愛樂具。愛樂具故便於樂受起貪隨眠。相續增長。

有餘師說。三受與愛皆作勝緣。

樂受義言：我能起愛令有相續勝餘二受。謂有情類貪著我故。四方追求造善惡行。由此諸有相續無窮。

苦受義言：我能起愛令有相續勝餘二受。謂諸有情為我所逼貪愛樂受。四方追求造善惡行。由此諸有相續不絕。

不苦不樂受義言：我能起愛。令有相續勝餘二受。謂於欲界下三靜慮我尚起愛造善惡行。令有相續。況於上地無苦樂處而不能耶。

脇尊者言。三受皆能為緣起愛。

《識身論》說。若有三受未斷未知。能起諸愛引眾苦果。故知三受皆是愛緣。

問：云何三受皆能起愛。

答：愛有五種。一和合愛。二不和合愛。三別離愛。四不別離愛，五愚愛。

- 樂受未生起和合愛。
- 樂受已生起不別離愛。
- 苦受未生起不和合愛。
- 苦受已生起別離愛。
- 不苦不樂受未生起和合愛。
- 不苦不樂受已生起不別離愛。
- 於中多分生長愚愛。

問：愛即取攝。何故此經說「愛緣取」。

答：初生愛位以愛聲說。增廣愛位以取聲說。

復次，下品名愛上品名取。故無有失。

問：受緣愛愛緣取。此二種何差別。

答：若愛以受為因，名受緣愛；若愛以愛為因，名愛緣取。

復次，若愛是受果，名受緣愛；若愛是愛果，名愛緣取。

如因、果生，所生養、所養增，所增引、所引轉隨轉，應知亦爾。

復次，若愛為愛因，名受緣愛；若愛為業因，名愛緣取。

復次，若愛以愛為果，名受緣愛；若愛以業為果，名愛緣取。

如因、果生，所生養、所養增，所增引、所引轉隨轉，應知亦爾。

問：何故前際緣起無明為初。後際緣起愛為初耶。

答：此二煩惱俱是本故。謂無明是前際本。有愛是後際本。

復次。

- 前際煩惱位已滅壞故難可了知，故說無明；
- 後際煩惱位正現在前求當有故，說名為愛。

復次。

無明有七事故說在前際緣起之初。

一、該五部，二、遍六識，三、通三界，四、是隨眠性，五、能起重身語業，六、與斷善根作勝加行，七、是遍行性。

愛唯有六事故說在後際緣起之初。

謂前七事中除遍行性。

復次。

無明有三事故。說在前際緣起之初。

- 一、常為元首。
- 二、與一切煩惱相應。
- 三、是遍行性。

愛於後有能引勝故。說在後際緣起之初。

復次

無明有四事故。說在前際緣起之初。

一、有漏無漏緣，二、有為無為緣，三、是遍行非遍行，四、自界他界緣。

愛唯有漏緣有為緣。非遍行自界緣故。說在後際緣起之初。

更有餘義。後當廣說。

取緣有者，若有煩惱，復能發業牽後有果，非無煩惱；有緣生者，若有能引後有諸業，後有當生非無引業；生緣老死者，謂若有生便有老死。

問：何故三有為相中生獨立一支。老死共立一支耶。

脇尊者曰。世尊於法功能差別能善了知。餘無此能故。於此事不須徵詰。

復有說者。諸法生時生有作用。故獨立支。諸法滅時老死無常俱有作用。故合立支。

有餘師說。生令諸法相續增長。故獨立支。老死令諸法不相續不增長。故合立支。

或復有說。生令諸法和合作用。故獨立支。老死令諸法離散無用。故合立支。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生令諸法從未來入現在。故獨立支。老死令諸法從現在入過去。故合立支。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生作用勝獨辦一事。故獨立支。老死作用劣共辦一事。故合立支。如強力人獨辦一事。劣則不爾。

問：病何故不立有支。

答：無有支相故。

復次。若法一切時。一切處。一切有者。立有支。病非一切時。非一切處。非一切有。故不立有支。

如尊者薄矩羅說：。

「我於佛法出家。年過八十尚不憶有少頭痛。況餘身病。

彼在欲界瞻部洲生。尚無少病。況餘界餘處。病不遍故不立有支。

問：此契經說「老死緣愁悲苦憂惱」。何故愁等不立有支。

答：無支相故。謂愁等五散壞有支。如霜雹等害諸苗稼。

復次，愁等非一切時。非一切處。非一切有。猶如疾病。是故愁等不立有支。

問：此愁等五不應但說老死為緣。以無明等十二有支為緣生故。

答：此經應說無明緣行及愁等五乃至。生緣老死及愁等五。而不說者是有餘說。

復次，應知此經以終顯始。老死為緣既生愁等。應知乃至無明亦爾。

復次，老死位中多起愁等。是故偏說。

復次，老死位中。所起愁等多是上品。是故偏說。

復次。造惡業者。毀淨戒者。於此住中多生愁等。是故偏說。

如《契經》說。

若男、若女造身語意三種惡行。或破尸羅。臨命終時惡趣相現。如日欲暮大山峯影來覆其身。當於爾時。身心驚怖生大苦惱。乃至廣說。

是故但說老死為緣。

問：無明為有因不？老死為有果不？設爾何失？。

若有者，緣起支應有十三、或十四。

若無者，無明無因老死無果。應是無為。

答：應作是說。無明老死雖有因果。而非有支。故無十三、十四支失。

無明因者。謂不如理作意。

老死果者。謂愁悲苦憂惱

復有說者。無明有因。謂前無明。老死有果。謂後老死。過去未來無明老死有多剎那。故無十三、十四支失。

有餘師說。無明有因。謂前老死。老死有果。謂後無明。以現在愛、取即過去無明。現在名色、六處、觸、受即未來老死。若說受緣愛即說老死緣無明。猶如車輪上下迴轉。終而復始。如是有支無始相續。雖有因果而無十三、十四支失

復次，世尊為受化者。施設緣起少多不定。

謂或有處說一緣起。謂一切有為法總名緣起。如說。云何緣起。謂一切有為法。

或復有處說二緣起。謂因與果。

或復有處說三緣起。謂三世別；或煩惱・業及事為三：

- ・無明、愛、取，說名煩惱，
- ・行、有，是業，
- ・餘支，是事。

或復有處說四緣起。謂無明、行及生、老死。

現在八支攝入四種。謂

- ・愛、取，入無明。
- ・有，入行。
- ・識，入生。
- ・名色、六處、觸、受，入老死。

或復有處說五緣起。謂愛、取、有及生、老死。

前際七支攝入此五。謂

- ・無明，入愛、取。
- ・行，入有。
- ・識，入生。
- ・名色、六、處觸、受，入老死。

或復有處說六緣起。謂三世中各有因、果。

或復有處說七緣起，謂無明、行、識、名色、六處、觸、受。

後際五支攝入此七。謂

- ・愛、取，入無明。
- ・有，入行。
- ・生，入識。
- ・老死，入名色、六處、觸、受。

或復有處說八緣起。謂現在八支。

過去未來四支攝入此八。謂

- ・無明，入愛、取。
- ・行，入有。
- ・生，入識。
- ・老死，入名色、六處、觸、受

或復有處說九緣起。如《大因緣法門經》說。

或復有處說十緣起。如《城喻經》說。

或復有處說十一緣起。如智事中說。

或復有處說十二緣起。如餘無量契經中說

復次。此十二支緣起法。即煩惱、業、苦展轉為緣謂煩惱生業。業生苦。苦生苦。苦生煩惱。煩惱生煩惱。煩惱生業。業生苦。苦生苦。

煩惱生業者。謂無明緣行

業生苦者。謂行緣識。

苦生苦者。謂識緣名色。乃至觸緣受。

苦生煩惱者。謂受緣愛。

煩惱生煩惱者。謂愛緣取。

煩惱生業者。謂取緣有。

業生苦者。謂有緣生。

苦生苦者。謂生緣老死

復次。此十二支緣起法。有二續三分。

二續者。謂識與生能續生故。

三分者。謂煩惱、業、事。

無明愛取，是煩惱。

行有，是業。

餘支，是事。

有餘師說。

二續者。謂行有續後有故。

三分者。謂三世。

又十二支。攝為三聚。謂煩惱、業、苦如名三聚。亦名三集、三有、三道。隨相應知復次。此十二支緣起法。有根、有莖、有枝、有葉、有花、有果。猶如大樹。

此中

根者，謂無明、行。

莖者，謂識、名色。

枝者，謂六處。

葉者，謂觸、受。

花者，謂愛、取、有。

果者，謂生、老死。

此十二支緣起法樹。或有花有果、或無花無果。

有花有果者。謂異生及學。

無花無果者。謂阿羅漢。

問：此十二支緣起法。幾剎那？幾相續？

答：二剎那。謂識與生。餘皆相續。

問：此十二支緣起法。幾染污？幾不染污？

有作是說。

五染污。謂無明、識、愛、取及生。

餘通染污不染污。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此中說分位緣起故。應作是說。一切皆通染污不染污。前所說五支中。心心所法唯是染污。餘通染污及不染污。

有作是說。識生二支心心所法定是染污。餘皆不定。

問：此十二支緣起法。幾是異熟？幾非異熟？

有作是說：五非異熟。七是異熟。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此中說分位緣起故。應作是說。一切皆通異熟非異熟。然無明、識、愛、取生時。心心所法定非異熟。餘通二種。

有作是說。識生二支心心所法定非異熟。餘皆不定。

問：此十二支緣起法。幾有異熟？幾無異熟？

有作是說：行有二支定有異熟。餘通二種。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此中說分位緣起故。應作是說。一切皆通二種。

問：此十二支緣起法。幾欲界？幾色界？幾無色界？

有作是說。

- ・ 欲界具十二支。
- ・ 色界有十一支除名色。
- ・ 無色界有十支。除名色六處。

色界應作是說：識緣六處彼無未起四根時故。

無色界應言：識緣觸。彼無有色及五根故。

評曰。應作是說。三界皆具十二有支。

問：色界生時諸根頓起，云何有名色位？無色界無色無五根，云何有名色、六處位耶？。

答：

色界五根雖定頓起。而生未久。根不猛利。爾時但是名色支攝。

無色界雖無色及五根。而有名及意根。彼應作是說。識緣名。名緣意處。意處緣觸。是故三界皆具十二

復次。相似有支還令相似有支相續。謂欲界有支還令欲界有支相續。色無色界有支亦爾。唯除受位。此位或能令不相似有支相續。

謂

生欲界若未離欲染。

起欲界愛、取、有現在前。引未來生、老死。彼有現在一愛、一取、一有，未來一生、一老死。

若已離欲染。未離初靜慮染。

起初靜慮愛、取、有現在前引未來生、老死。彼有現在二愛、二取、二有，未來二生、二老死。

如是...乃至已離無所有處染未離非想非非想處染。

起非想非非想處愛、取、有現在前引未來生、老死。彼有現在九愛、九取、九有，未來九生、九老死。

～．～

彼欲界殑生非想非非想處。昔時非想非非想處。

現在愛、取，今為過去無明；

現在有，今為過去行；

未來生，今為現在識；

未來老死，今為現在名、意、觸、受。

昔時餘地若現在、若未來諸支。今非過去、非未來、非現在，所以者何？因果展轉相比說有。彼地因果俱不成就故。非過去、未來、現在。

彼非想非非想處歿生無所有處。昔時無所有處。

現在愛、取，今為過去無明；

現在有，今為過去行；

未來生，今為現在識；

未來老死，今為現在名、意、觸、受。

昔時餘地若現在、若未來諸支。今非過去、非未來、非現在，所以者何？因果展轉相比說有。彼地因果俱不成就故。非過去、未來、現在。

彼無所有處歿展轉乃至還生欲界。昔時欲界。

現在愛、取，今為過去無明；

現在有，今為過去行；

未來生，今為現在識；

未來老死，今為現在名色、六處、觸、受。

昔時餘地若現在、若未來諸支。今非過去、非未來、非現在，所以者何？因果展轉相比說有。彼地因果俱不成就故。非過去、未來、現在

復次。若生欲界諸根成就能造能引後有業者。

彼無明位現在前時。

一支現在，謂無明。

餘支未來。

從無明位至行位時。

二支現在，謂無明、行。

餘支未來。

從行位至識位時。

二支過去，謂無明、行。

一支現在，謂識。

餘支未來。

從識位至名色位時。

二支過去，謂無明、行。

二支現在，謂識、名色。

餘支未來。

如是乃至從取位至有位時。

二支過去，謂無明、行。

八支現在，謂識...乃至有。

二支未來，謂生、老死。

從有位至生位時。

十支過去，謂無明乃至有。

一支現在，謂生。

一支未來，謂老死。

從生位至老死位時。

十支過去，謂無明乃至有。

二支現在，謂生、老死。

尊者望滿作如是言：

無明、行位，現在前時。

二支現在，謂無明、行。

十支未來。

八在次後生，謂識...乃至有。

二在第三生，謂生、老死。

生、老死位，現在前時。

二支現在，謂生、老死。

十支過去。

八在次前生，謂識乃至有。

二在第三生，謂無明、行。

識等八位，現在前時。

八支現在，謂識乃至有。

二支過去，謂無明、行。

二支未來，謂生、老死。

如說生欲界，說生色、無色界，應知亦爾。

復次。諸契經中。佛為所化說緣起法。或因為門。或果為門。或俱為門。

問：為何所化，以因為門說緣起法？乃至為何所化，以俱為門說緣起法？

答：

為愚因 者。以因為門說緣起法。

為愚果 者。以果為門說緣起法。

為愚因果者。以俱為門說緣起法。

復次，

為初修業者。以果為門說緣起法。

為超作意者。以因為門說緣起法。

為已串習者，以俱為門說緣起法。

復次，

為樂略 者。以因為門說緣起法。

為樂廣 者。以果為門說緣起法。

為樂廣略者。以俱為門說緣起法。

復次

為利根者。以因為門說緣起法。

為鈍根者。以果為門說緣起法。

為中根者。以俱為門說緣起法。

問：若為鈍根者以果為門說緣起法。彼便得解者。後身菩薩。於諸有情根最為勝。何因緣故以果為門觀緣起法。

答：過去菩薩過殞伽沙數。皆以果為門觀緣起法。未來亦爾。故今菩薩住最後身。亦作是觀。

復次，菩薩亦觀無明緣行展轉乃至生緣老死。如是順觀多於二乘或復有時修習逆觀。故不可說唯果為門。

復次，菩薩現見老病死苦。作是思惟。此老病死何緣而有。知由生有。復思惟。生何緣而有。知由有有。乃至廣說。由先見果故作是觀。

復次，有淨居天。為發菩薩厭有心故現老病死。菩薩見已厭有出家。既出家已隨先所見。以果為門觀緣起法。

復次，順現觀故。謂菩薩後諦現觀時先觀苦諦。今學現觀故先觀果。

復次，先作是說。為初修業者以果為門說緣起法。菩薩亦是初修業者。故果為門觀緣起法。菩薩雖復無量劫來修緣起觀。而最後身創起此故名初修業。

復次，菩薩往劫初修業時。以果為門觀緣起法。今雖串習如本修時。以果為門觀緣起法。如人於樹雖數上之後。若上時還從根上。

復次，欲現焚燒生死樹故。如人燒樹。先焚枝葉後及其根。菩薩亦爾。以果為門觀緣起法。隨所觀處令永不生。

脇尊者言。不以菩薩以果為門觀緣起故便名鈍根。

然觀行者總有二種：一、隨愛行，二、隨見行。

隨愛行者。以果為門觀緣起法。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

隨見行者。以因為門觀緣起法。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

唯除菩薩。菩薩雖是隨愛行者以果為門觀緣起法。而能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

故有問言：頗有隨愛行者。以果為門觀緣起法。而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耶。

答：有！如諸菩薩

如《契經》說：佛告苾芻：「我未證得三菩提時。獨居靜處

作是思惟：『世間眾生雖恒為生、老、死苦之所逼害。而不能如實了知出離彼法』。

復作是念：『誰有故老死有。此老死誰為緣？』作是念已便起現觀『生有故老死有。此老死生為緣』。

復作是念：『誰有故生有。此生誰為緣？』作是念已便起現觀『有有故生有。此生有為緣』。如是乃至

復作是念：『誰有故名色有。此名色誰為緣？』作是念已便起現觀『識有故名色有。此名色識為緣』。

復作是念：『誰有故識有。此識誰為緣？』作是念已便起現觀『名色有故識有。此識名色為緣』。

便作是念：『我齊此識心應轉還。所以者何。名色緣識。識緣名色。名色緣六處。乃至廣說。

問：菩薩觀此緣起法時。未得見道真無漏慧。云何得說起現觀耶。

答：爾時未得真實現觀。由世俗智現見緣起。似現觀故立現觀名。

問：菩薩何故逆觀緣起。唯至於識心便轉還為智力窮。為爾焰盡。設爾何失。

若智力窮。不應正理。菩薩智見無邊際故。

若爾焰盡。理亦不然。行與無明猶未觀故。

答：應作是說。非智力窮。非爾焰盡。但由菩薩於行無明先已觀故。謂先觀有即已觀行先觀愛取已觀無明。

問：先觀老死已觀名色、六處、觸、受。先觀生已觀識。於名色等應不重觀。

答：先略後廣。先總後別。無重觀失。

問：若爾生識無廣略異。何為重觀。

答：厭畏生故再觀無失。謂我世尊先菩薩位厭老病死。逾城出家。

作是思惟：『此老死苦由誰而有？』即便現見由續生心。

復思：『此心由誰而起？』即知由業。

復思：『此業從何而生？』知從煩惱。

復思：『煩惱依誰而生？』即知依事。

復思：『此事由誰而轉？』即知此轉由結生心。

菩薩爾時便作是念：『一切過患皆由此心』。故於此心深生厭異。雖無廣略而更重觀。

齊識轉還義屬於此。

問：無明既略何為不觀。

答：隔行支故。謂觀緣起必依次第。不可越行而觀無明。

有作是說：

先觀有緣生時，已觀業名色。後觀名色緣識時，即觀異熟名色。

若復觀行緣識。亦觀業名色。與前不異故不重觀。

有餘師說：。

先觀有緣生時。已觀遠緣。後觀名色緣識時。即觀近緣。

若復觀行緣識。亦觀遠緣。與前不異故不重觀。

如近、遠。在此、在彼。現前、不現前。此眾同分、餘眾同分，。應知亦爾。

或有說者。

先觀有緣生時已觀前生緣。後觀名色緣識時即觀俱生緣。

若復觀行緣識亦觀前生緣。與前不異故不重觀。

復有說者。

先觀有緣生時已觀轉緣。後觀名色緣識時即觀隨轉緣。

若復觀行緣識亦觀轉緣。與前不異故不重觀。

或復有說。

避無窮過故不重觀。謂

先觀老死，即觀此生名色、六處、觸、受。

先觀生，即觀此生識。

後觀名色、六處、觸、受，即觀前第二生老死。

後觀識，即觀前第二生生。

若復觀無明、行應觀前第三生。若爾亦應觀第四生。如是展轉便為無窮。故不重觀無明及行。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何故齊識心便轉還。以識樂住識住中故。謂識不欲捨於識住。識住者即名色。故觀識已還觀名色。

復作是說。識與名色互為緣故。

復作是說。此二展轉為因果故。

大德說曰。何故齊識心便轉還。以度識支無所緣故。猶如尺蠖行至草端。上無所緣即便退下觀心亦爾。唯應至識。餘非其境故便退還。

脇尊者言。何故齊識心便轉還。緣轉還故。謂前已說識緣名色。今復更說名色緣識。前為因者今轉為果。境轉還故心亦轉還。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何故齊識心便轉還。識是生死眾苦本故。謂我菩薩厭生死苦。逾城出家推尋世間老病死苦。誰為根本。謂結生心。

復推此心由誰而引。謂業。

復推此業由誰而發。謂煩惱。

復推煩惱依誰而起。謂事。

復推此事誰為根本。謂結生心。

便作是念：『此結生心恒為生死眾苦根本。深可厭患。齊此應還修真對治。

尊者設摩達多說曰。何故齊識心便轉還。以未來生可比知故。

謂先觀見有緣生時。知現在生是眾苦本。

後復觀見名色緣識。知過去生是眾苦本。

便作是念「現在、過去生死眾苦。既生為本。未來亦然」。故不復須更觀餘境。是故齊識心便轉還。由諸有支皆有三世。

尊者望滿所說義成。如說。無明、行位現在前時。二支現在乃至廣說。如契經說。

佛告苾芻。

我於爾時作如是念：『誰不有故老死不有。誰滅故老死滅？』作是念已便起現觀：生不有故老死不有，生滅故老死滅。如是乃至

復作是念：『誰不有故行不有。誰滅故行滅？』作是念已便起現觀：無明不有故行不有，無明滅故行滅，行滅故識滅。乃至廣說。

問：何緣菩薩流轉分中但觀十支。還滅分中具觀十二支耶。

答：菩薩憎惡流轉故但觀十支愛樂還滅故具觀十二支。

復次，流轉分中多諸過患。牽心劣故但觀十支。還滅分中多諸功德。牽心勝故具觀十二支

諸契經中。或說「緣起如燈」。或說「緣起如火聚」。或說「緣起如城。」

問：世尊何故說緣起法如燈、如火聚、如城耶？

答：隨所現見即以為喻。

謂所化生現見燈者。即以燈喻，顯緣起法。

若所化生現見火聚。即以火聚，顯緣起法。

若所化生現見城者。即以城喻，顯緣起法。

復次，

若所化生聞說燈喻解緣起者。佛說如燈。

若所化生聞說火聚解緣起者。說如火聚。

若所化生聞說如城解緣起者。佛說如城。

復次

若所化生有下品愛取者。佛則為說緣起如燈。

若所化生有中品愛取者。佛則為說緣起如火聚。

若所化生有上品愛取者。佛則為說緣起如城。

如三品愛取。三根三樂應知亦爾

如世尊說：「無明緣行，取緣有」...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調契經說：『無明緣行，取緣有』。

雖作是說而不廣辯。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未辯者今應分別。

復次，為令疑者得決定故。調行與有體俱是業。或有生疑其體無別。

為顯差別故作斯論。

云何無明緣行？云何取緣有？

答：

無明緣行者。此顯示業先餘生中造作增長。得今有異熟。及已受異熟。

取 緣有者。此顯示業現在生中造作增長。得當有異熟

「此顯示業」者。此佛世尊顯了開示已造今造一切不善善有漏業。

「先餘生中」者。顯示此業在先世餘眾同分中已盡、已滅、已離、已變。

「造作增長」者。顯示此業發起圓滿從煩惱生能得果故。

「得今有異熟」者。顯示此業感得此生諸果異熟。

「及已受異熟」者。顯示此業已受前生諸異熟果所有前生造作增長。善不善業彼異熟果。若今熟。若已熟者。當知皆在“行”支分中。

「現在生中」者。顯示此業唯在此生眾同分中。造作增長非餘生中。

「得當有異熟」者。顯示此業得未來生諸果異熟。所有今生造作增長。善不善業彼異熟果。於此生中果未熟者。當知皆在“有”支分中。

問：何故過去生所造業果已熟者名“行”？現在生所造業於此生中果未熟者名“有”耶？

答：

・過去生所造業果。已熟者、已衰朽、已受用、已與果、已辦事。無勢力。不能更引後有異熟。然已造作已遷變故。說名為“行”。

・現在生所造業。於此生中果未熟者。與彼相違說名為“有”。

有作是說。

・過去生所造業果已熟者。是故業故說名為“行”。

・現在生所造業於此生中果未熟者。是新業故說名為“有”。

有餘師說。

・過去生所造業果已熟者。已與果故說名為“行”。

・現在生所造業於此生中果未熟者。未與果故說名為“有”

問：“造作、增長”有何差別？

有說。此二無有差別。所顯業體無差別故。

有說。此二亦有差別。調名則差別。名造作。名增長故。

復次，義亦有差別。調有由一善惡行生善惡趣。有由三善惡行生善惡趣。

由一者。加行時唯造作。成滿時具二種。

由三者。作一二唯造作。若作三具二種。

復次，有由一無間業墮地獄。有由五無間業墮地獄。

由一者。加行時唯造作。成滿時具二種。

由五者。作四來唯造作。若作五具二種。

十善、不善業道，亦爾。

復次，有由多業感一生果。如諸菩薩。由三十二百福業故感最後身。

造三十一百福業來唯造作。

造三十二百福業滿具二種。

復次，故思造業具二種。非故思者唯造作。

復次，先思造業具二種。率爾造者唯造作。

復次，有加行業具二種。無加行者唯造作。

復次，三時定業具二種。時不定者唯造作。

復次，處定受業具二種。處不定者唯造作。

復次，定受果業具二種。不定受者唯造作。

復次，

・不善業惡趣受者具二種。人天受者唯造作。

・善業人天受者具二種。惡趣受者唯造作。

復次，

・不善業。以不善業為眷屬者具二種。以善業為眷屬者唯造作

・善業。以善業為眷屬者具二種。以不善業為眷屬者唯造作。

復次，

・不善業。

在耶見愚因果身中者具二種。

在正見不愚因果身中者唯造作。

・善業與上相違。

復次，

・不善業。在破戒破見身中者具二種。在破戒不破見身中者唯造作。

・善業。在具戒具見身中者具二種。在不具戒具見身中者唯造作。

復次，

・不善業。在壞加行壞意樂身中者具二種。在壞加行不壞意樂身中者唯造作。

・善業。在具加行具意樂身中者具二種。在具意樂不具加行身中者唯造作。

復次，

若業作已不捨不吐不依對治者，具二種。

若業作已能捨能吐依對治者，唯造作。

復次，若業三時恒覺悟者具二種。若不爾者唯造作。

復次，

若業作已無變悔者，具二種

若業作已有變悔者，唯造作。

復次，

若業作已恒憶念者，具二種。

若業作已不恒憶念，唯造作。

復次，

若業作事究竟，具二種。

若不究竟，唯造作。

復次，

若業數作，具二種。
 若不數作，唯造作。
 復次，
 若業作已歡喜讚歎迴向果者，具二種。
 若不爾者，唯造作。
 復次，
 明了心作，具二種。
 不明了者，唯造作。
 諸如是等是謂差別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四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補特伽羅納息第三之三

「無明緣行，取緣有」有何差別？

答：

無明緣行者。廣說如前。此業緣。世尊說一 煩惱。謂無明
 取緣有 者。廣說如前。此業緣。世尊說一切煩惱。謂諸取。
 是謂差別。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雖說所發業自性差別。謂前業在過去生。後業在現在生。前業已與果。後業未與果。
 前業是故。後業是新。而未說能發緣自性差別。今欲說之故作此論。

問：何故過去業緣但說無明。現在業緣說一切煩惱耶。

答：

- ・造過去業時。於多種事不現見故。不可知故。但說無明為緣。
 謂於界、趣、生、洲、分位、依處、加行、等起、相續、所緣。皆不可知。
- 界者**，三界。不知過去於何界造此業。
- 趣者**，五趣。不知過去於何趣造此業。
- 生者**，四生。不知過去於何生造此業。
- 洲者**，四洲。不知過去於何洲造此業。
- 分位者**，羯刺藍等十種分位。不知過去於何分位造此業。
- 依處者**，十善不善業道依處。不知過去於何依處造此業。
- 加行者**，有情數、非有情數所起加行。不知過去由何加行造此業。
- 等起者**，貪、瞋、癡等。不知過去由何等起造此業。
- 相續者**，男、女等。不知過去依何相續造此業。
- 所緣者**，過去、未來、現在、或色、聲、香、味、觸、法。不知過去心緣何等造此業。
 雖不現見亦不可知。而發業位皆有無明故。總說彼無明為緣。
- ・造現在業時於多種事。皆現見故皆可知故。具說一切煩惱為緣。

復次，

- ・過去業。已衰朽。已受用。已與果。是故業。無勢用。不明了故。但說無明為緣。

・現在業。未衰朽。未受用。未與果。是新業。有勢用。極明了故。說一切煩惱為緣。
復次

・過去業微細難覺。若自若他俱不現見。不知何等煩惱所發。然煩惱起必有無明。是故但說無明為緣。

・現在業顯易覺若自若他俱能現見。知是彼彼煩惱所發。故說一切煩惱為緣。

復次

過去業性不猛利。其相暗昧順無明故但說無明為緣。

現在業性 猛利。其相明顯順諸取故。具說一切煩惱為緣。

問：阿羅漢所造業。為名無明緣行？為名取緣有耶？

答：不名無明緣行。亦不名取緣有。彼無無明亦無取故。

然彼業

已與果者。當知攝在行支分中。

未與果者。當知攝在有支分中。

是彼類故。然非十二有支所攝

〈緣〉

頗有行緣無明不緣明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此中因明無明而作論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此二俱是根本法故。謂雜染品法無明為根本。清淨品法明為根本。

復次，此二俱是上首法故。如說。

無明為上首，無明為前相。生無量種惡不善法。及起此類無慚無愧。

明 為上首，明 為前相。生無量種清淨善法。及起此類增上慚愧。

復次，明與無明近相治故。謂無明是明近對治。明是無明近對治。

復次，明與無明互相違故。謂無明違明明違無明。

復次，明與無明互不相攝。而所緣境互相攝故。謂俱緣四聖諦俱緣有漏無漏。俱緣有為無為故。然諸行名義有寬狹。如說無明緣行。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此中意說分位緣起。故此行聲說五取蘊。

尊者妙音說。此行聲唯說諸業。

如說。造作有損害行。彼行聲說不善業。

如說。造作無損害行。彼行聲說善業。

如說。造作諸有為行。彼行聲唯說思。

如說。色、心、心所法、心不相應行、無為。彼行聲說不相應行蘊。

如說。色受想行識 蘊。彼行聲總說 相應不相應行蘊。

如說：色受想行識取蘊。彼行聲唯說有漏相應不相應行蘊。

如說。身語意行。彼身行聲說入出息。語行聲說尋伺。意行聲說想思。故彼行聲說一蘊全。二蘊少分。

如說。有罪福不動行。彼行聲說有漏善不善業。

如說。於諸行中有五過患。有怖有畏有苦觸。無我我所。諸有智者不見此行。能離諸行。

有說。彼行聲說不善法。以說彼行有怖、有畏、有苦觸故。

有說。彼行聲說五取蘊。以說彼行無我我所。諸有智者不見此行能離諸行故。

如說。諸行無常有生滅法。

有說。彼行聲說一切有為法。第三句說由生滅故。

有說。彼行聲但說五取蘊。第四句說彼寂為樂以寂樂名唯顯擇滅非無漏法有擇滅故。

如說。有罪行無罪行。彼行聲說善不善業。

如說。三妙行三惡行。彼行聲說善不善業。及貪、瞋、邪見・無貪、無瞋、正見。

如說。一切行無常、一切法無我、涅槃寂靜。彼行聲說一切有為法。此中行聲亦說一切有為法。以明無明俱為緣故

頗有行緣無明不緣明耶？

答：無

何以故？無如是行唯以無明為緣，非明故。

頗有行緣明不緣無明耶？

答：無。

何以故？無如是行唯以明為緣，非無明故。

頗有行緣無明亦緣明耶？

答：有。

何以故。諸行種類有十一種。

欲界有四。調善、不善、有覆無記、無覆無記。

色界有三。調善、有覆無記、無覆無記。

無色界有三。如色界說。及無漏行為十一種。

此中@～

・**欲界 善行。**

明與無明，俱非其因。

但作三緣，調等無間、所緣、增上。

不善行。

以無明為四因。調相應、俱有、同類、遍行。

亦作四緣。明非其因但作二緣。調所緣、增上。

欲界有覆無記行。

以無明為四因如前說。亦作四緣明非其因。但作一緣調，增上。

欲界無覆無記行。

除無明異熟。

無明非其因。但作三緣。調除因緣。

明非其因。但作一緣，調增上緣。

無明異熟

以無明為一因。調異熟因。但作三緣，調除所緣。無明異熟非意地故。

明非其因。但作一緣，調增上緣。

・**色界善行。**

明與無明俱非其因。但作三緣。調除因緣。

色界有覆無記行。

以無明為四因。調相應、俱有、同類、遍行。亦作四緣。

明非其因。但作二緣。謂所緣增上。

色界無覆無記行。

無明非其因。但作三緣。謂除因緣。

明非其因。但作一緣，謂增上緣。

・如說：色界三行，無色界三行，說亦爾。

・無漏行

除初明及彼俱得無明非其因。但作二緣謂所緣增上。以明為三因。謂相應俱有同類。亦作四緣。

初明無明非其因。但作二緣謂所緣增上。明亦非其因。但作一緣，謂增上緣。

初明俱得明無明俱非其因。但作一緣，謂增上緣。～@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故一切行皆得以明無明為緣理善成立。以增上緣無不遍故
 頗有行不緣無明亦不緣明耶？

答：無。所以者何。無一有情從久遠來。不於聖道謗言：「非道」。先謗道已。

彼於後時造作增長感大地業。

或於後時造作增長感小王業。

或於後時造作增長感大王業。

或於後時造作增長轉輪王業

由此因、由此緣、由彼聖道展轉感得大地所有城邑、聚落，人、非人、畜、穀稼、藥草、樹木、叢林。增長滋茂。

如是前心四緣於後心但為一增上緣。

此中正說無漏聖道謗道邪見。於諸有漏善業及果皆能作緣。顯一切行無有不緣明無明者。以增上緣展轉相望無不有故。

「感大地業」者。謂能感得大地、山林、河海、園苑、藥草等物。於彼自在統領受用。

「感小王業」者。謂能感據堡塢王位。

「感大王業」者。謂能感據川原王位。

「轉輪王業」者。謂能感據一主地等力輪等位。如屈廈拏沒魯荼至那天子等。

復次

感小王業者。謂能感據川原王位。

感大王業者。謂能感據一主地位。如屈廈拏沒魯荼等。

轉輪王業者。謂能感據一洲等位。

復次

感小王業者。謂能感據一主地位。

感大王業者。謂能感據一洲王位。

轉輪王業者。謂能感據二洲等位。

復次

感小王業者。謂能感據一洲王位。

感大王業者。謂能感據二三洲位。

轉輪王業者。謂能感據四洲王位。

有作是說。

感小王業者。謂能感據轉輪聖王所使王位。

感大王業者。謂能感得轉輪王太子位。

轉輪王業者。謂能感得轉輪王位。

有餘師說。

感小王業者。謂能感得輪王太子未灌頂位。

感大王業者。謂能感得輪王太子已灌頂位。

轉輪王業者。謂能感得轉輪王位。

「由此因」者。謂由此所造善業。

「由此緣」者。謂由此謗道邪見。

「由彼聖道」者。謂由彼所謗聖道。

由此因緣及彼聖道。展轉感得大地所有有情無情內外異熟及增上果。

其事云何？

如諸外道

厭世增減。復厭世間怨憎會苦、愛別離苦。在家迫迮猶如牢獄。而便出家。

既出家已。為解脫故。受持種種非理苦行。執為清淨能證解脫。如依止苦行邪道。如是如是聖道轉遠。遠聖道故不證解脫。

便作是念：

『雖有解脫而無聖道。若當有者我何不得。我修如是難行苦行。經久不得故知無道』。

既謗道已捨所受持。作是思惟：

『修福業者。尚於生死不得如意自在快樂。況不修福』。

既思惟已。種種方便求諸財寶。設大施會因發願言：

『願我此福。能感大地內外物等。得作小王。或作大王或作輪王。統攝自在』

隨其所願皆得果遂。

又如內道

厭患世間壽命財位或增或減。又厭世間怨憎會苦愛別離苦。在家迫迮猶如牢獄。流轉生死受諸劇苦。為解脫故而便出家。

既出家已。少欲喜足精勤苦行。初夜後夜曾不睡眠。依止山巖受小大七。結跏趺坐端身靜慮。始從日沒至日出時。專注思惟所受定相。熾然精進經歷多時。

由二因緣不得聖道。

一、善根未熟。

二、起邪加行。

善根未熟者。

謂依佛法極速三生。方得解脫。

第一生中，種解脫分。

第二生中，修令成熟。

第三生中，既成熟已。引起聖道能證解脫。

彼先未種解脫分善。故此生中善根未熟。

起邪加行者。

謂彼受持顛倒對治。以是事故不得聖道。

便作是念：

『雖有解脫而無聖道。若當有者我何不得。我修如是精進苦行。經久不得故知無道』。

既謗道已捨所受持。作是思惟：

『修福業者。尚於生死不得如意自在快樂。況不修福』。

既思惟已。種種方便求諸財寶。設大施會供侍病者敬養有德自作教他。見作隨喜。修諸福業熾然無倦。因斯發願：

『願我此福能感大地內外物等。得作小王、或作大王、或作輪王。統攝自在』

隨其所願皆得果遂。

既居王位以法治國。令內外物皆悉滋茂。若無聖道謗道邪見無由得生。故彼聖道為此邪見近增上緣。若無邪見施俱善心無由得起。故染污法為不染污近增上緣。若無施福不得王位。若無王位諸內外物無由滋長。故有情數為諸外物近增上緣。

「如是前心四緣」者。謂邪見俱心具有四緣。

- ・ 彼相應俱有法等 ，是彼因緣。
- ・ 疑等 ，是彼等無間緣。
- ・ 聖道 ，是彼所緣緣。
- ・ 除彼自體。餘一切法皆是彼增上緣。

「於後心但為一增上緣」者。謂前心四緣與後施俱心但為一增上緣。

問：後施俱心亦有四緣：因緣者，謂彼相應俱有法等；等無間緣者，謂次彼前心心所法；所緣緣者；謂所捨物及受施者；增上緣者；謂除彼自體餘一切法。如是後心四緣於前心亦為一增上緣。此中何故不說。

答：亦應說而不說者。應知此是有餘之說。

有作是說。以前類後其義可知。故不復說。

有餘師說。前心於後為緣義順。非後於前。是故不說。

問：後心四緣皆入前心四緣中攝。彼增上緣。除自攝餘一切法故。何緣乃說前心四緣與後心作一增上緣。

答：此中應說。前心四緣亦與後心具作四緣。而但說作一增上者。應知此說近增上緣。謂前邪見近增上緣不入後心。前三緣攝後心所有。近增上緣不入前心。前三緣攝如餘處說。眼識四緣。謂彼相應俱有諸法是彼因緣。次彼前滅心心所法是彼等無間緣。色是彼所緣緣。眼是彼增上緣。如彼唯說近增上緣。此亦應爾。故無有失。

有作是說。前邪見心增上緣內。理實具有後心四緣。然增上緣其義寬遍一切處有。是故偏說。

問：若爾後心亦是前心增上緣攝。既說前心四緣於後為增上緣。是則自體應與自體為增上緣。便違宗義。

答：此中應說前心四緣於後但作一增上緣。除其自性。而不說者先已說故。謂前品中已說諸識。除其自性。餘一切法為能作因故不復說。若於餘論、餘蘊、餘日所說語言尚可为證。況於此論、此蘊、此日次前品說而不為證。

有說。此中說近增上故無有失

復次，若依因緣說者。

此中依言顯所約義。謂約因緣而作論者得有三句。前約四緣而作論故但有俱句。

頗有行緣無明不緣明耶？答：有！謂無明異熟及染污行。

此中

「無明異熟」以無明為一因。謂異熟因。明非其因。

「染污行」以無明為四因。謂相應、俱有、同類、遍行。明非其因。

頗有行緣明不緣無明耶？答：有！謂除初明。諸餘無漏行。

謂餘無漏行以明為三因。謂相應、俱有、同類因。無明非其因

頗有行緣無明亦緣明耶？答：無！

何以故。明與無明相去遠故。必無一行以二為因。如有頌言

虛空大地相去遠 海彼此岸亦復遠 日出沒處斯亦遠 正法邪法遠中遠

頗有行不緣無明亦不緣明耶？答：有！謂除無明異熟。諸餘無覆無記行。及初明善有漏行。

問：此中所「除無明異熟」何者是耶。

答：謂欲界三十四隨眠。及彼相應俱有生等所感異熟。如是名為無明異熟。

有作是說。欲界三十四不善隨眠得所感異熟。亦名無明異熟。得與所得同一果故。

有餘師說。不善身語業所感異熟。亦名無明異熟。能起所起同一果故。

評曰。二俱非理能得所得能起所起。展轉相望非俱有因故。不同一果故。隨眠得及身語業所感異熟。非無明異熟。是故初說於理為善。

「諸餘無覆無記行」者。

謂一切善法異熟一切不善身語業及彼生等異熟。一切不善得及彼生等異熟。一切長養色及彼諸得生等。一切等流法。及彼諸得生等。一切威儀路工巧處通果心相應俱有法。及所起身語業諸得生等。

如是諸行明與無明俱非其因。然非無因。謂或有四因。或有三因。或有二因。如理應說。

「初明」者

謂現行苦法智忍。無明非其因無漏性故。明亦非其因。若俱若前。俱無明故。然非無因彼有相應俱有因故。

問：初明俱得亦明無明俱非其因。然非無因。彼俱生等能與彼為俱有因故。此第四句何故不說。前第二句何故不除。

答：此亦應說。前亦應除。而不爾者是有餘說。

有作是說。此已攝在第二句中。是苦法忍俱有法故。彼不應作是說。得與所得非俱有因。前已說故前說為善。

依如是義有問答言。頗有一剎那頃有二十四得。與苦法智忍俱生。是苦法智忍種類。而與苦法智忍互無因義耶。答有。謂依第四靜慮入正性離生者。苦法智忍現在前時。有六地各四行相苦法智忍得俱時現前。彼與苦法智忍互無因義。

「善有漏行」者。

謂一切善有漏五蘊明與無明俱非其因。然非無因。謂或有三因、或有二因如理應說。由此故說若依因緣因明無明行有三句

問：何故名無明。無明是何義。

答：不達、不解、不了是無明義。

問：若爾除無明諸餘法。亦不達、不解、不了。何故不名無明。

答：若不達、不解、不了以愚癡為自相者是無明。餘法不爾故非無明。

問：何故名明。明是何義。

答：能達、能解、能了是明義。

問：若爾有漏慧亦能達、能解、能了何故不名明。

答：若達、解、了能於四諦真實通達說名為明。

諸有漏慧雖達解了而於四諦不能真實通達故不名明。

如暖等四順決擇分雖能猛利推求四諦。而未真實通達四諦不名為明。

復次，

若達解了能於四諦究竟通達說名為明。

諸有漏慧雖達解了而於四諦不能究竟通達故不名明。

復次，

若達解了能於四諦決定通達說名為明。

諸有漏慧雖達解了而於四諦不能決定通達故不名明。

復次，

若達解了能於四諦見已非復不見。知已非復不知。現觀已非復為無知猶豫邪智所伏。說名為明。

諸有漏慧雖達解了而於四諦不能如是。故不名明。

復次

若達解了斷所斷法。令其究竟無力增長說名為明。

諸有漏慧雖達解了而無此力。故不名明。

復次

若達解了破壞諸有說名為明。

諸有漏慧雖達解了而增長有故不名明。

復次

若達解了能斷續有續老死法。能令生死究竟斷滅說名為明。

諸有漏慧雖達解了無如是力故不名明。

復次

若達解了。趣苦滅行。及趣諸有世間生死老死滅行說名為明。

諸有漏慧雖達解了。而趣苦集行。及趣諸有世間生死老死集行故不名明。

復次

若達解了非身見事。非隨眠事。非顛倒事。非貪瞋癡慢。安足處無垢穢濁。不墮諸有苦集諦攝故說為明。

諸有漏慧雖達解了與上相違故不名明。

復次

若達解了無無明者說名為明。

諸有漏慧雖達解了有無明故不名為明。

復次

能療病呪說名為明。謂世間人鬼魅所著明呪能療。如是聖道能療眾生諸煩惱病故說為明。

諸有漏慧不能究竟療煩惱病故不名明。

復次

諸有漏慧隨順二品。以於二品俱作三緣故不名明。亦非無明如人於他怨家親友俱隨順者。彼人於他非親非怨此亦如是。

復次

有漏慧品能謗明故不名為明。

有漏善慧雖順於明而能引生謗道邪見如叛臣故不名為明。

復次

諸無漏慧於四聖諦照了明淨。如晝分眼見諸色像故說為明。

諸有漏慧於四聖諦見不明淨。如夜分眼見諸色像故不名明。

問：除明為因法及非明法餘法。幾界？幾處？幾蘊攝？

答：一界一處一蘊攝。

此中

「**除明為因法**」者。謂除初明諸餘無漏慧。

「**及非明法**」者。謂一切有漏法及除無漏慧。諸餘無漏法。

「**餘法**」者。謂初明彼

「**一界一處一蘊攝**」者。謂法界、法處、行蘊攝。

問：除心為因法及非心法餘法。幾界？幾處？幾蘊攝？

答：二界一處一蘊攝。

此中

「**除心為因法**」者。謂除現行苦法智忍相應心諸餘無漏心。

「**及非心法**」者。謂十一處。餘法者謂現行苦法智忍相應心。

「**彼二界一處一蘊攝**」者。謂眼界、意識界、意處、識蘊攝。

問：若法是明彼法是明因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是明非明因。謂未來明。

有法是明因非明。謂過去現在除無漏慧諸餘無漏行。及未來明相應俱有法。

有法是明亦明因。謂過去現在諸無漏慧。

有法非明非明因。若說彼類。謂未來無漏得。及彼生等。若不說彼類。謂除前相。

問：若法是明彼法明為因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是明非明為因。謂初明。

有法明為因非明。謂明相應俱有法及除初無漏得并彼生等。諸餘無漏得并彼生等。

有法是明亦明為因。謂除初明。諸餘無漏慧。

有法非明非明為因。若說彼類謂初無漏得及彼生等。若不說彼類謂除前相。

復次，有隨信行道及隨法行道。此中

隨信行道 與隨信行道為因。亦與隨法行道為因。

隨法行道唯與隨法行道為因。非隨信行道。以彼劣故。

有作是說。隨信行道亦唯與隨信行道為因非隨法行道。以見道中隨信行者必不轉為隨法行故。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同一相續有可得義。復是勝道如何非因。是故前說於理為善。

復次，有信解道及見至道。此中

信解道 與信解道為因。亦與見至道為因。

見至道唯與見至道為因。非信解道以彼劣故。

復次，有時解脫道及不時解脫道。此中

時解脫道。與 不時解脫道為因。亦與不時解脫道為因。

不時解脫道唯與不時解脫道為因。非時解脫道以彼劣故。

復次，有見道、修道、無學道。此中

見道 與見 道為因。亦與修道無學道為因。

修道 與修 道為因。亦與無學道為因。非見道以彼劣故。

無學道唯與無學道為因。非見、修道以彼劣故。

復次，有聲聞道、獨覺道、佛道。此中

聲聞道唯與聲聞道為因。非餘二道以極遠故。

獨覺道唯與獨覺道為因。非聲聞道以彼劣故。及極遠故。亦非佛道以極遠故。

佛 道唯與佛 道為因。非餘二道以彼劣故。及極遠故。

復次，聖道亦依男身亦依女身。此中

依女身聖道 與依女身聖道為因。亦與依男身聖道為因。

依男身聖道唯與依男身聖道為因。非 依女身聖道以彼劣故。

有作是說。彼二聖道展轉為因隨其利鈍。彼說非理。男女二身勝劣定故。依彼聖道勝劣亦定

有餘師說。彼二聖道展轉非因依類別故。彼說非理。先於女身入聖道已後轉為男。所起聖道應無因故。由是此中前說為善。

復次，有說一道、有說多道。

說一道者。不言見道即是修道及無學道。見、修、無學三道異故。但說聖道依男女身。此二身中聖道是一。

說多道者。言二身中聖道各別依類別故。

說多道者復有二種。

一作是說。

依女身聖道於女身中。亦得亦在身亦成就亦現在前。

依男身聖道於女身中。得而不在身 成就不現在前。

依男身聖道於男身中。亦得亦在身亦成就亦現在前。

依女身聖道於男身中。不得不在身不成就不現在前。

以依男身得聖道。後必無更受女身義故。又彼所依定鄙劣故。

二作是說。

依女身聖道於女身中。亦得亦在身亦成就亦現在前。

依男身聖道於女身中。不得不在身不成就不現在前。

依類別故。於男身中說二聖道應知亦爾。

彼說非理。先依女身得聖道已後轉為男應更得道。是故次前所說為善。

如是見道依九處身。

謂人三洲除北俱盧及六欲天。此九皆能入見道故。

說一道者。言九依身見道是一依類同故。謂彼所依男女同類。

說多道者。言九依身見道各別依處異故。

說多道者。復有二種。

一作是說。依瞻部洲身見道於瞻部洲身中。亦得亦在身亦成就亦現在前。依餘八處身見道於瞻部洲身中。得而不在身成就不現在前。

二作是說。依瞻部洲身見道於瞻部洲身中。亦得。亦在身亦成就亦現在前。依餘八處身見道於瞻部洲身中。不得不在身不成就不現在前。

彼說非理。依瞻部洲身得預流果已後生餘處應更得果。然無此義。是故次前所說為善。於餘八身說二見道應知亦爾。

如是修道依三界身

說一道者。言三界身修道是一。

說多道者，言三界身修道各別。

說多道者，復有二種。

一作是說：

依欲 界身修道於欲界身中。亦得、亦在身、亦成就、亦現在前。

依上二界身修道於欲界身中。 得而不在身 成就 不現在前。

二作是說。

依欲 界身修道於欲界身中。亦得、亦在身、亦成就、亦現在前

依色無色界身修道於欲界身中。不得、不在身、不成就、不現在前。

彼說非理。依欲界身得不還果後生上界應更得果。然無此義。是故次前所說為善。

於上界身說二修道應知亦爾。

二乘無學道亦准此應知。

如是無上正等菩提依瞻部洲百年位身。乃至依此八萬歲身。

說一道者，言依百年位身無上菩提即是乃至依八萬歲身無上菩提。

說多道者。言依百年位身無上菩提 乃至依八萬歲身無上菩提其體各別。

說多道者，復有二種。

一作是說。

依百年位身無上菩提於百年位身中。亦得、亦在身、亦成就、亦現在前。

依餘 位身無上菩提於百年位身中。 得而不在身 成就 不現在前。

二作是說。

依百年位身無上菩提於百年位身中。亦得、亦在身、亦成就、亦現在前

依餘 位身無上菩提於百年位身中。不得、不在身、不成就、不現在前。

問：若爾何故《施設論》說諸佛功德一切平等。

答：由三事故。

一、修行等。謂一切佛皆三大劫阿僧企耶，修四波羅蜜多圓滿得無上菩提故。

二、法身等。謂一切佛皆成十力、四無畏...等無量無邊勝功德故。

三、利益等。謂一一佛皆度無量無邊有情令解脫故

～・～

復次，根等。謂一切佛皆住上上根故。

復次，戒等。謂一切佛皆得上上戒故。

復次，道等。謂一切佛皆成上上道故。

評曰。此中次前所說為善依同類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補特伽羅納息第三之四

〈息依〉

入息出息，當言：依身轉耶？依心轉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令疑者得決定故。謂契經說：佛告長者：此入出息是身法身為本繫屬身依身而轉。

《施設論》說。何緣死者入出息不轉耶。謂入出息由心力轉。死者無心但有身故。此入出息一說依身、一說依心。或有生疑。如是二說俱不了義。或俱了義。

欲顯此二真實義趣故作斯論。

入息出息，當言：依身轉耶？依心轉耶？

答：應言：亦依身轉，亦依心轉如其所應。

云何名為「如其所應」。有作是說。於下中上如其所應。謂入出息小時下品，壯時中品，老時上品。

如是說者。由四事故名如所應。謂入出息由四事轉。

一、有息所依身。

二、風道通。

三、毛孔開。

四、入出息地麤心現前。

必具此四入出息轉。由此故說如所應言。為顯此義復作是說

若入出息但依身轉不依心轉。則在無想定滅盡定位入出息亦應轉。

彼有入出息所依身、風道亦通、毛孔亦開，唯無入出息地麤心現前；以無心故雖有三事而闕一事故息不轉。

若入出息但依心轉不依身轉。則無色界有情入出息亦應轉。

彼界四事一切皆無故息不轉。

若入出息但依身心轉不如所應。則在卵諍及母胎中。羯刺藍頸部曇閉尸鍵南諸根未滿未熟。并在第四靜慮入出息亦應轉。

問：何故羯刺藍位息不轉耶。

答：彼稀薄故若息轉者彼應流動。

問：何故頸部曇閉尸鍵南諸根未滿未熟位息不轉耶。

答：彼身爾時風道未通毛孔未開。若息轉者身應散壞。然在卵諍及母胎中。從羯刺藍乃至諸根未滿未熟。爾時未有息所依身風道未通毛孔未開。唯有息地麤心現前。雖有一事而闕三事故息不轉。

問：何故在第四靜慮息不轉耶。

答：彼心細故。謂入出息依麤心轉第四靜慮以上諸地心極微細故息不轉。

復次，內門轉故，謂息必依外門心轉。第四靜慮以上諸地心內門轉故息不轉。

復次，內事轉故。謂息必依外事心轉。第四靜慮以上諸地心內事轉故息不轉。

復次，極寂靜故。調息必依躁動心轉。如人涉路躁則動塵心若躁動起入出息。第四靜慮以上諸地心極寂靜故息不轉。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入第四靜慮便得轉依。調所依身。有第四靜慮微妙大種令諸毛孔一切密合無竅隙故非息所依。由此爾時息不復轉。

大德說曰。入第四靜慮心便不動。心不動故身亦不動。身不動故息不復轉。入彼定時一切動法皆息滅故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入第四靜慮一切麤重皆息滅故息不復轉。

調欲界中有麤欲貪。

初靜慮地有尋有伺。

第二靜慮有喜。

第三靜慮有樂。由此發生身心麤重。由麤重故入出息轉。

第四靜慮一切皆無故息不轉。如是若在下地入第四靜慮。唯有息所依身及風道通然毛孔不開亦無息地麤心現前。雖有二事而闕二事故息不轉。

問：何故但說在第四靜慮息不復轉。不說生第四靜慮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亦應說生第四靜慮息不復轉。而不說者應知此是有餘之說。

復次，已說入彼定當知亦說生彼。如契經說。先在此間入彼靜慮後方生彼。

問：第四靜慮亦有風界以四大種不相離故。何緣生彼無息轉耶。

答：第四靜慮雖有風界而不名為入息出息。以於彼身不入出故。

有說：生彼雖有風界而無前說四種事故不名為息。

以入出息亦依身轉亦依心轉及如所應。是故下從無間地獄上至遍淨。其中有情，諸根滿熟，入息出息依身心轉。

此中

「諸根滿熟」言顯前四事具足。不說眼等根滿熟義。謂前四事能發息故說之為根。具故名滿。熟調作用即前四事具足有用。是故說為諸根滿熟。

有說「諸根滿熟」言者。簡處胎卵根未滿熟。顯風道通毛孔開義。身心二事次後自說應知此中

有入息有出息。有入出息地無入出息地。入息者。謂息風入身。出息者謂息風出身。

有入出息地者。調欲界及下三靜慮。

無入出息地者。調第四靜慮及四無色。

生有入出息地。無入出息地心現在前息便不轉。

生無入出息地。有入出息地心現在前息亦不轉。

生有入出息地及有入出息心現在前。若不如所應息亦不轉。要生有入出息地及有入出息地心現在前。如其所應息方得轉

問：入出息。何地繫隨身繫耶？隨心繫耶？

有作是說。隨身地繫。諸有欲令入出息隨身地繫者。彼說生欲界者若欲界心現在前。彼欲界身欲界入出息隨欲界心轉。即此心所觀。即彼若初靜慮心現在前。彼欲界身欲界入出息。隨初靜慮心轉。即此心所觀

問：若爾《施設論》說當云何通。如說：欲界入出息離欲界染時最後無間道滅。

答：欲界入出息。有隨欲界心轉。有隨初靜慮心轉。隨欲界心轉者爾時滅。隨初靜慮心轉者爾時現在前。

復次，彼依擇滅說故無相違失。

即彼若第二、第三靜慮心現在前。彼欲界身欲界入出息。隨第二、第三靜慮心轉。即此心所觀。

生初靜慮者。

若初靜慮心現在前。彼初靜慮身初靜慮入出息。隨初靜慮心轉。即此心所觀。

即彼若欲界心現在前。彼初靜慮身初靜慮入出息。隨欲界心轉。非此心所觀。

即彼若第二第三靜慮心現在前。彼初靜慮身初靜慮入出息。隨第二、第三靜慮心轉。即此心所觀。

生第二靜慮者。

若第二靜慮心現在前。彼第二靜慮身第二靜慮入出息。隨第二靜慮心轉。即此心所觀。

即彼若欲界初靜慮心現在前。彼第二靜慮身第二靜慮入出息。隨欲界初靜慮心轉。非此心所觀。

即彼若第三靜慮心現在前。彼第二靜慮身第二靜慮入出息。隨第三靜慮心轉。即此心所觀。

生第三靜慮者。

若第三靜慮心現在前。彼第三靜慮身第三靜慮入出息。隨第三靜慮心轉。即此心所觀。

即彼若欲界初二靜慮心現在前。彼第三靜慮身第三靜慮入出息。隨欲界初二靜慮心轉。非此心所觀。

諸有欲令入出息隨身地繫者。

彼說欲界入出息四地心所觀。

初靜慮入出息三地心所觀。

第二靜慮入出息二地心所觀。

第三靜慮入出息，唯第三靜慮心所觀。

問：若入出息隨身地繫。《施設論》說當云何通。如說：何緣死者入出息不轉耶？謂入出息由心力轉死者無心但有身故。

答：顯入出息隨心而轉必不離心故作是說不言此息隨心地繫。

有餘師說。隨心地繫

諸有欲令入出息隨心地繫者。

彼說：

生欲界者。

若欲界心現在前。彼欲界身欲界入出息。隨欲界心轉。即此心所觀。

即彼若初第二第三靜慮心現在前。彼欲界身初第二第三靜慮入出息。隨初第二第三靜慮心轉。即此心所觀。

生初靜慮者。

若初靜慮 心現在前。彼初靜慮身初靜慮 入出息。隨初
 靜慮心轉。即此心所觀。

若欲界 心現在前。彼初靜慮身欲界 入出息 隨欲界
 心轉。即此心所觀。

若第二 第三靜慮心現在前。彼初靜慮身第二第三 靜慮入出息。隨 第二第
 三靜慮心轉。即此心所觀。

生第二靜慮者。

若第二 靜慮心現在前。彼第二靜慮身第二 靜慮入出息。隨 第二
 靜慮心轉。即此心所觀

即彼若欲界初 靜慮心現在前。彼第二靜慮身欲界初 靜慮入出息。隨欲界初
 靜慮心轉。即此心所觀。

即彼若 第三靜慮心現在前。彼第二靜慮身第三 靜慮入出息 隨 第三
 靜慮心轉。即此心所觀。

生第三靜慮者。

若 第三靜慮心現在前。彼第三靜慮身第三 靜慮入出息。隨 第
 三靜慮心轉。即此心所觀。

即彼若欲界初二靜慮 心現在前 彼第三靜慮身欲界初二靜慮入出息。隨欲界初二
 靜慮心轉。即此心所觀。

諸有欲令入出息隨心地繫者。

彼說欲界入出息。唯欲界心所觀。

乃至

第三靜慮入出息，唯第三靜慮心所觀。

問：若入出息隨心地繫。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佛告長者：此入出息是身法身為本繫屬
 身依身而轉。

答：顯入出息由身力轉必不離身故作是說。不言此息隨身地繫。

評曰。此入出息隨身地繫是身分故。前說為善

問：入出息風為先入耶？為先出耶？

答：應說：先入。謂此息風先入口鼻。流至咽喉復從咽喉流至心胸。復從心胸流至臍輪。
 復從臍輪漸漸流散。遍諸支節。

有說。先出。謂臍輪中有息風起流散上下。開諸毛孔方出至外。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息風不能開毛孔故。應作是說。有業生風開諸毛孔。毛孔開已乃
 有息風於中入出。

問：於胎卵中至何分位入出息轉。

答：至具色根六處滿位息風方轉。謂將生時息風先入。息風入已名為已生將欲死時息風
 後出。不復更入名為已死。由此可觀生死分齊。

有餘師說。臨欲生時息風先出。息風出已名為已生。將欲死時息風後入不復更出名為已
 死。如說。云何使我常活令我入息恒得出耶。諸有欲入第四靜慮息風後出不復更入名已
 入定。將出定時息風先入息風入已名已出定。

有餘師說。諸有欲入第四靜慮息風後入不復更出名已入定。將出定時息風先出息風出已
 名已出定。

評曰。此中前說為善。

問：此入出息為是有情數為非有情數耶。

答：是有情數。

問：此入出息為有執受為無執受耶。

答：是無執受。身中雖有有執受風而入出息是無執受。

問：此入出息為是長養。為是異熟。為是等流。

答：唯是等流。身中雖有異熟生風及長養風。然入出息唯是等流如《契經》說：。

佛告阿難：

若如射箭筈筈相續調入出息令不亂者。應知彼名殊勝飲食。

問：何故世尊說：入出息名飲食耶。

答：能損益故。謂無上妙飲食益身。如有方便調入出息。亦無麤惡飲食損身。如無方便調入出息。是故世尊說為飲食。

問：如射箭筈筈相續者是何義耶。

答：如以後箭射於前箭後觸前筈是此中義。

有說此中但顯前後無間斷義。不說後箭觸前箭義。又不定說如以後箭射前箭義如《契經》說。

有持來、有持去、有持來、持去念、有修持來持去念。

此中「持來」者。謂入息。「持去」者謂出息

如《施設論》說。吸風入內名持來。引風出外名持去。如鍛金師囊。囊開合風隨入出。此亦如是。

有作是說。出息名持來。入息名持去

有餘師說。煖息名持來。冷息名持去。

復有說者。上息名持來。下息名持去。

評曰。此中初說為善。能緣彼念名持來持去念。即於此念及此相應俱有諸法。若修若習若多所作。名修持來持去念。

問：此持息念自性是何。

答：慧為自性。然此聚中念力增故說名為念。如四念住及宿住念本性生念慧為自性。然彼聚中念力增故說名為念。如除色想慧為自性。然彼聚中想力增故說名為想。此亦如是。若并眷屬四蘊五蘊為其自性。

・ ～ ： ～ ・

此持息念。

界者，謂欲、色界，非無色界。

地者，五地謂欲界靜慮中間及下三靜慮近分。諸有欲令下三根本靜慮地亦有捨根者。彼說此念通八地。謂前五及下三靜慮。

所依者。唯依欲界。非色無色界。

有餘師說。依欲色界非無色界。然初起時必依欲界。

行相者。非聖行相。

所緣者。緣息風。

念住者。是身念住加行。非根本念住。若依汎爾四念住說是身念住緣色法故。

問：何故契經說。持息念通四念住。

答：此能引起四念住故作如是說。

問：不淨觀亦能引起四念住。何故不說四念住耶。

答：亦有經說。此不淨觀通四念住。

如說：若觀青淤、膿爛、蟲食...等事，名身念住。

又說。若觀此中有受能引淨貪亦令止息名受念住。

又說。若觀無損害意憐愍一切遍諸方域名心念住。

又說。若觀貪瞋癡斷離染起明得眾苦盡名法念住。

問：雖此一經說不淨觀通四念住。而無量經說持息念通四念住。非不淨觀有何意耶。

答：以持息念依處串習牢固可恃。假使失念煩惱現行速可依之伏諸煩惱引四念住。

如人怖賊速走歸城處調大種相決定故。若不淨觀非處串習性不牢固。或時失念煩惱現行不能依之速伏煩惱引四念住。

言非處者。謂諸造色相不定故。由此多經說持息念通四念住非不淨觀。

復次，以持息念增益法想是空觀本。由此速能引四念住。是故偏說。若不淨觀增有情感。如說此骨為女為男障礙空觀。不能速疾引四念住是故不說。

復次，以持息念所緣憐近無種種相。無定次第不依有情任運而轉。由此速能引四念住是故偏說。若不淨觀與此相違是故不說。

復次，以持息念唯內道起不共外道。由此速能引四念住是故偏說。若不淨觀外道亦起。不能速疾引四念住是故不說。此持息念。

智者，一世俗智。

三摩地者，非三摩地。俱

根者，一捨根。相應

世者。通三世。

緣世者，

過去緣過去。現在緣現在未來。

若生法緣未來。若不生法緣三世。

善、不善、無記者，唯善。

緣善、不善、無記者，唯緣無記。

繫、不繫者，欲色界繫。

緣繫、不繫者，緣欲色界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唯非學非無學。

緣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唯緣非學非無學。

見所斷、修所斷、不斷者，唯修所斷。

緣見所斷、修所斷、不斷者，唯緣修所斷。

緣名、緣義者，唯緣義。

緣自相續、他相續、非相續者，唯緣自相續。

復次，此持息念由六因故應知其相。

一數，二隨，三止，四觀，五轉，六淨。

數有五種。一、滿數，二、減數，三、增數，四、亂數，五、淨數。

滿數者。謂從一數至十。

減數者。謂於二等數為一等。

增數者，謂於一等數為二等。

亂數者。謂數過十。

有餘師說。於入謂出於出謂入名為亂數。復有說者。數無次第故名亂數。

淨數者。於五入息數為五入。於五出息數為五出。

問：為先數入息為先數出息耶。

答：先數入息。後數出息。以生時息入死時息出故。

又如是觀身心安隱非顛倒故。

又如是觀顯於生死先入後出非顛倒故。

隨者，繫心隨息從外入內。謂從口鼻流至咽喉。復從咽喉流至心胸。復從心胸流至臍輪。

如是展轉乃至足指心皆隨逐心復隨息從內出外。半麻一麻。半麥一麥。半指節一指節。

半指一指。半擦手一擦手。半肘一肘。半尋一尋。乃至廣說。隨根勢力。息去近遠心皆隨逐。

止者。謂觀息風初住口鼻。次住咽喉。次住心胸次住臍輪。展轉乃至後住足指。隨息所止心住觀之。

有說。止者。住心觀息遍住身中如珠中縷。

觀者。謂此息風若至口鼻能審觀察。若至咽喉亦審觀察。如是展轉乃至足指亦審觀察。

觀息風已。復作是念。此風聚中有四大種。此四大種生諸造色。此所造色是心心所所依止處。如是行者。觀息為先展轉遍能觀五取蘊。

轉者。轉此入出息觀起身念住。展轉乃至起法念住。

淨者，從煖乃至無學。

有說。四種順決擇分亦是轉攝。淨謂始從苦法智忍乃至無學。

有說。從四念住位乃至金剛喻定皆是轉攝。有煩惱故未名為淨。盡智起後方名為淨。

復次，此中

數作二事。

- 一、能數入出息。
- 二、能捨耽嗜。依尋

隨作二事。

- 一、能隨入出息。
- 二、能捨出離。依尋

止作二事。

- 一、能止住息。
- 二、能住等持。

觀作二事。

- 一、能觀入出息。
- 二、能取心心所法相無所遺漏。

轉作二事。

- 一、能轉息觀。
 - 二、能入諦觀。
- 有說。轉作二事。一能捨異生性。二能得聖性。
- 有說。轉作二事。一能捨煩惱。二能淨智見。

淨作二事。

一能觀聖諦。二能入聖道。

有說。淨作二事。一能捨煩惱。二能淨智見。

有說。淨作二事。一能證有餘依涅槃界。二能證無餘依涅槃界。

有餘師說。淨作二事。一能證現法樂住。二能證二涅槃界。

問：此六息念。幾是奢摩他品。幾是毘鉢舍那品耶。

有作是說。前三是奢摩他品。後三是毘鉢舍那品。

復有說者。前三是毘鉢舍那品。後三是奢摩他品。

如是說者。此不決定。或有一切皆是奢摩他品。或有一切皆是毘鉢舍那品

如薄伽梵於契經中為所化生說伽他曰：

善修息念滿 漸習隨佛教 彼能明照世 如日出重雲

問：此頌中。說息念滿者誰名為滿。誰不滿耶。

有作是說。佛名為滿。獨覺聲聞俱名不滿。

有餘師說。佛及獨覺俱名為滿聲聞不滿。

或有說者。聲聞乘中到彼岸者亦名為滿。諸餘聲聞名為不滿。

復有說者。三乘無學皆名為滿。學名不滿。

或復有說。聖者名滿。異生不滿。

如是說者。諸有具上所說六因。說名為滿。若不具者名為不滿

如契經說：「佛告苾芻：『吾欲兩月宴坐。汝等不須參問。唯除送食布灑他時』。於是世尊入室宴坐」

問：世尊何故久宴坐耶。

答：去來諸佛過殞伽沙法爾皆應如是宴坐。

尊者世友作如是言。欲為諸天說密法故。

有說。為斷慢緩苾芻放逸心故。

有說：為觀病苾芻故。

有說。欲為他界有情說妙法故。

有說。為策退杜多行諸苾芻故。

有說。哀愍未來所化諸有情故。謂未來世所化有情聞是事已作如是念。如來猶故多時宴坐。我輩寧得不宴坐耶。

有說。為遮外道謗故。謂諸外道毀謗佛言：『此喬答摩。好處闡開愛多言論捨離閑居寂靜之樂』為止此等種種謗故多時宴坐。

有說。任持菩提分法功德樹故。如種樹已須更修治。菩提分樹亦復如是雖已圓滿仍須經久宴坐任持。

有說。為受妙法樂故。

有說。為觀所證微妙諸佛法故。

有說。任持難行苦行所勞身故。

有說。欲現雖久證得無上菩提而深敬重猶如今時初證得故。

大德說曰。由二因緣如來經於兩月宴坐。一者自受大法樂故。二者哀愍諸有情故。

脇尊者言。為他於法生渴仰故。

如彼經說：「過二月已。爾時世尊。從宴坐起出到迦藍敷座而坐現如是相。令諸苾芻來詣佛所」。

問：世尊。爾時現何等相。

有作是說：令地微動。

有餘師說。放勝光明。

或有說者。出梵音聲。

復有說者。化作苾芻前後圍繞問訊恭侍。時諸苾芻見已知佛從宴坐起深心慚愧：『我等何為不早詣佛』。便相告命共往佛所。到已頂禮世尊雙足問訊起居退坐一面。世尊告曰：『若有外道來問汝言：「汝等大師二月宴坐入何等定？」」應答彼言：「入持息念」』

問：諸外道輩尚不知有持息念名況知自性。世尊何故作是說耶？

答：為欲引攝諸外道等所化有情入佛法故。謂有外道及信彼法所化有情。聞佛世尊二月宴坐入持息念生希有心。來詣佛所。佛為說法彼信奉行。

復次，為欲守護新學苾芻令於佛法不背捨故。謂有苾芻初入佛法學持息念心不敬重欲歸外道更求異法。因佛此言諸外道輩來詣佛所恭敬受法。是諸苾芻心便不退。

問：佛宴坐時遍入一切靜慮解脫等持等至。何故但說入持息念。

答：雖入一切靜慮解脫等持等至而持息念是彼上首是故偏說。

復次，靜慮解脫等持等至皆是息念前後眷屬是故世尊說持息念

如契經說：佛告苾芻：「我已念入出息，了知我已念入出息；我已念短入出息，了知我已念短入出息；我已念長入出息，了知我已念長入出息；我已覺遍身入出息，了知我已覺遍身入出息；我已止身行入出息，了知我已止身行入出息。」。

問：入出息。為先短後長？為先長後短耶？

答：先短後長。云何知然。如《施設論》說。菩薩初入定時其息速疾。久入定已息便安住。如人擔重經嶮難處其息速疾。後至平道息便安住。故入出息先短後長。

問：此觀息風從鼻而入還從鼻出。何故乃說我覺遍身入出息耶。

答：息念未成觀入出息從鼻入出。息念成已觀身毛孔猶如藕根息風周遍於中入出。

問：若爾何故非出定耶。

答：意樂加行俱未息故。如菩薩時雖作此觀而不出定。亦以意樂加行未息故無有過。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如觀一切大種造色所合成身。皆是無常苦空無我。如病、如癰、如箭、不淨以不捨離。緣息風覺不名出定此亦應爾。止身行者。謂令息風漸漸微細乃至不生。應知此中念入出息者是總。念短入出息等是別。

復次，

念入出息者，是欲界持息念。

念短息者，是初靜慮。

念長息者，是第二靜慮。

覺遍身者，是第三靜慮。

止身行者，是第四靜慮

又彼經說。

我已覺喜 入出息，了知我已覺喜 入出息。

我已覺樂 入出息，了知我已覺樂 入出息。

我已覺心行入出息，了知我已覺心行入出息。

我已止心行入出息，了知我已止心行入出息。

應知此中

覺喜者。觀初二靜慮地喜。

覺樂者，觀第三靜慮地樂。

覺心行者，觀想及思。

止心行者，謂令心行漸漸微細乃至不生。

又彼經說。

我已覺心入出息。了知我已覺心入出息。

我已令心歡喜入出息。了知我已令心歡喜入出息。

我已令心攝持入出息。了知我已令心攝持入出息。

我已令心解脫入出息。了知我已令心解脫入出息。

應知此中

覺心者。謂觀識體。

令心歡喜等者。佛雖不復令心歡喜攝持解脫。然菩薩時有如是事故復重觀

又彼經說：「我已隨觀無常、斷、離、滅入出息。了知我已隨觀無常、斷、離、滅入出息」。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

隨觀無常者，謂觀息風無常。

隨觀斷者，觀八結斷。

隨觀離者，觀愛結斷。

隨觀滅者，觀結法斷。

有說。

隨觀無常者，觀四大種無常。

隨觀斷者，觀無明結斷。

隨觀離者，觀愛結斷

隨觀滅者，觀餘結斷。

有說。

隨觀無常者，觀色身無常

隨觀斷者，觀過去結斷。

隨觀離者，觀現在結斷。

隨觀滅者，觀未來結斷。

有說。

隨觀無常者，觀大種造色等皆是無常。

隨觀斷者，觀苦受斷。

隨觀離者，觀樂受斷。

隨觀滅者，觀不苦不樂受斷。

大德說曰。

隨觀無常者，觀五取蘊無常。

隨觀斷者，觀五取蘊空無我。

隨觀離者，觀五取蘊苦。

隨觀滅者，觀五取蘊不轉寂滅。

又彼經說：「今我此定猶為龐淺我應更入餘深細定」

問：此中何者是深細定。

有說：第四靜慮。有說無色。有說滅定

又彼經說：「時有三天端嚴殊妙過於夜分來至我所。第一天言：『此已命過』。第二天言：『此當命過』。第三天言：『此非已死亦非當死。然住勝定寂靜如是』」

問：彼是何天寧作異說。

答：是欲界天根品異故。

謂鈍根者，作如是念：「此大沙門無入出息身不動搖無思作業必已命過」。

若中根者，作如是念：「此大沙門猶有煖氣身不爛壞。雖非已死而當命過」。

若利根者，曾見諸佛及聖弟子人如是定。身心不動後時還出故作是言：「此非已死乃至廣說」。

又彼經說：佛告苾芻：「若有問言：『云何聖住？云何天住？云何梵住？云何佛住？云何學住？云何無學住？』」

應正答言：『謂持息念』。所以者何？此持息念能令學者，證所未證；能令無學者，得現法樂住」。

此持息念

- ・不雜煩惱，故名聖住。
- ・自性光淨，故名天住。
- ・自性寂靜，故名梵住。
- ・諸佛多住，故名佛住。
- ・學所得，故名為學住。
- ・無學得，故名無學住。
- ・學者，由此得勝現觀斷除煩惱，故名證所未證。
- ・無學者，由此得不動心解脫，故名得現法樂住。

有說：此持息念。

- ・是聖所有能引聖性，故名聖住。廣說乃至。
 - ・是無學所有能引無學性，故名無學住。
 - ・學者由此能證阿羅漢果，故名證所未證。
 - ・無學者由此住四種樂，故名得現法樂住。
- 四種樂者。一出家樂。二遠離樂。三寂靜樂。四三菩提樂。

問：此持息念是非學非無學。何故名為學無學住。

答：學無學者身中有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補特伽羅納息第三之五

〈心依〉

如有色有情心相續依身轉...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令疑者得決定故。謂或有疑欲色界有色故心相續依色轉。無色界既無有色心相續應無依轉欲令此疑得決定故。顯無色界心等相續亦有依轉故作斯論。

如有色有情心相續依身轉。無色有情心相續依何轉耶？

答：依命根眾同分。及餘如是類心不相應行。

何者是餘不相應行。謂得生老住無常等。

問：欲色二界心相續轉亦依命根眾同分等。此中何故但說依身

答：亦應說依彼轉而不說者。是有餘說。

有作是說。依義多故。謂欲色界心相續轉依身義多。非命根等為依義多。謂眼根等無量色法與眼識等為所依故。

有餘師說：以身麤故但說依身。命根等細難示現故。

若生欲界

眼識現在前此識以眼及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以眼根所依大種身根及身根所依大種命根眾同分。得生老住無常等為依非所依。

如眼識，耳鼻舌識應知亦爾。

若身識現在前。此識以身及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以身根所依大種命根眾同分。得生老住無常等為依非所依。

若意識現在前。此識以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以身根及身根所依大種命根眾同分。得生老住無常等為依非所依。

如生欲界，生色界亦爾。

差別者。彼無鼻、舌識

若生無色界

意識現在前。此識以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以命根眾同分。得生老住無常等為依非所依。

有作是說。

若生欲界。

眼識現在前。此識以眼及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以身根及色香味觸命根眾同分。得生老住無常等為依非所依。

如眼識，耳、鼻、舌、識應知亦爾。

若身識現在前。此識以身及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以色香味觸命根眾同分。得生老住無常等為依非所依

若意識現在前。此識以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以身根及色香味觸命根眾同分。得生老住無常等為依非所依。

如生欲界，生色界亦爾。

差別者。彼無鼻、舌、識及香味。

生無色界

如前說。

有餘師說。

若生欲界

眼識現在前。此識以眼及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以俱生四蘊為依非所依。

如眼識，耳、鼻、舌、身識應知亦爾。

若意識現在前。此識以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以俱生四蘊為依非所依。

如生欲界，生色界應知亦爾。

差別者。彼無鼻、舌識。

生無色界

意識現在前。此識以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以俱生三蘊為依非所依。

問：命根體為是一物為多物耶。設爾何失。

若一物者，何故斷手足等而不死。斷頭腰便死耶。

若多物者，何故手足等被斷離身而無有命。

答：應說命根體是一物。

問：若爾何故斷手足等而不死耶。

答：命根有二種。一依具足身。二依不具足身。斷手足等令離身時依具足身命根滅。依不具足身命根起。命所依身亦有二種。未斷手足等名具足身。斷手足等時名不具足。斷手足等已具足者滅。不具者生。故命與身相依而轉。

問：何故斷頭及腰便死。斷手足等而不死耶。

答：頭腰二處是大死節故斷便死。手足等不然。

復次，欲界有情依段食住。喉通段食。腹為食依。故斷二處命根便斷。

復次，頭是眼等多根依處斷之便壞眼等諸根。腹是息風所依止處。斷腰腹壞息無所依故。斷二處命根便斷手足等不爾不可為難。

有說。命根體是多物手足等中命根各別所依。能依數量等故。

問：若爾何故斷手足等令離身時而無有命。

答：以手足等繫屬身故彼若離身命便不起。如手足等未離身時是身根依名有情數離身不爾。命根亦然。故彼離身命便不起。

評曰。應說命根體是一物。有一命故名有命者。如有一心名有心者。有一心滅名無心者。一受一想一思亦然。如是有情有一命故名有命者。而此命根唯是異熟不相應行。如心受等一有情身一剎那頃有一無二

云何眾同分。

謂有情同分猶如命根體是一物遍與一切身為依。是不相應行蘊所攝。唯無覆無記性唯有漏通三界。

問：此眾同分。為長養？為等流？為異熟？

答：是異熟及等流。非長養。非色法故。

異熟者。謂趣同分等。如地獄趣有情展轉相似。乃至天趣等有情亦然。

等流者。謂界同分等。如欲界有情展轉相似。乃至無色界等有情亦然。

有說

異熟者。謂初生時得。如與父母等展轉相似。

等流者。謂後時方得。如與沙門婆羅門等展轉相似。洲渚方土及族姓等有情同分。如理應知。

有餘師說。

有情同分通善不善無記性攝。謂四向、四果

有情同分是善性攝。造五無間業

有情同分不善性攝。諸餘同分無記性攝。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法雖有三種而有情同分唯無記攝。由此應知前說為善問：若得眾同分彼捨眾同分耶。

答：應作順前句。謂若得眾同分彼定捨眾同分。有捨眾同分而不得眾同分。謂阿羅漢般涅槃時。

問：若死此生彼時定捨眾同分得眾同分耶。

答：應作四句。

有死此生彼而不捨眾同分不得眾同分。如地獄死還生地獄。乃至天死還生天等。

有捨眾同分得眾同分。而非死此生彼。謂入正性離生等位。

有死此生彼亦捨眾同分亦得眾同分。謂地獄等死生異趣等。

有不死此生彼亦不捨眾同分不得眾同分。謂除前相。

〈無有愛〉

無有愛，當言：見所斷？修所斷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愛有三種：一、欲愛，二、有愛，三、無有愛」。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分別。亦不說：無有愛是見所斷、是修所斷。

契經是此論根本。彼所不說者今應說之。

復次，為止異執顯經義故。謂或有說。契經所言無有愛者。通見、修所斷。如《分別論》者。

為止彼執顯經所說。無有愛者唯修所斷。故作斯論。

無有愛當言：見所斷？修所斷耶？

答：應言：修所斷。

無有者。眾同分無常。緣此愛說名無有愛。是故此愛唯修所斷。以眾同分修所斷故。

有作是說：無有愛或見所斷，或修所斷。

云何見所斷？謂於見所斷法無有而貪。

云何修所斷？謂於修所斷法無有而貪。

問：誰作此說。

答：分別論者。彼說意言。三界無常說名無有。能緣彼貪名無有愛。無常既通見修所斷。能緣彼愛亦通二種。

於此義中“無有愛，但應言修所斷”。

謂於此論隨順契經無倒「義中。無有愛但應言修所斷」。此中有說。

若隨經義說：無有愛唯修所斷。

若隨實義說：無有愛通二所斷。

所以者何？謂《契經》說。如有一類恐怖苦受所逼切故作如是念：「若我死後斷壞無有，豈不樂哉！」。此經中說彼眾同分後時無常。名為無有。如是無有唯修所斷。故無有愛非見所斷。此中論主說隨經義。與分別論者競釋經義。故說無有愛唯修所斷。

若隨實義如後當說。三界無常說名無有。三界無常通二所斷。故無有愛亦通二種。

有作是說。此無有愛若隨實義若隨經義。俱應說言唯修所斷。三界無常雖通二種。而起愛者唯修所斷。以無有愛依厭苦生。但愛當來苦器無有。唯修所斷。是眾苦器。故無有愛唯修所斷。斷見雖緣五部無有。而無有愛不能通緣。但緣當來眾同分斷。

是故尊者妙音說曰。起無有愛補特伽羅。唯緣執受蘊界處起。為彼逼切緣彼當來斷壞起愛。
無見所斷逼切有情令愛彼斷。故無有愛唯修所斷。前來略說無有愛唯修所斷
此後應理論者與分別論者相對問答難通。廣顯無有愛唯修所斷。

「汝說：『無有愛唯修所斷。諸預流者未斷此愛』耶？」者。

是分別論者問。重定前宗。若不定他宗說他過失則不應理。

「答：如是」者。

是應理論者答。調順契經無顛倒義所立決定故言如是。

「汝何所欲？諸預流者為起如是心『若我死後斷壞無有，豈不安樂耶？』」者。

是分別論者將欲設難反定所宗顯違正義。

「答：不爾」者。

是應理論者遮彼所問顯義無違。

問：何故預流者不起此愛耶。

答：見法性故。調預流者見諸法性因果相續故不愛斷。

復次，信業果故。調預流者深信業果前後相續故不愛斷。

復次，了達空故。調預流者得空解脫門知無我我所。今有後斷故不起愛貪後斷滅。

復次，此無有愛斷見所長養。要斷見後方現在前。諸預流者已斷斷見故不起此愛。

復次，諸預流者得無有愛非擇滅故必不復起。

「聽我所說：

・若『無有愛唯修所斷。諸預流者未斷此愛』。則應說預流者起如是心：『若我死後斷壞無有，豈不安樂！』

・若預流者不起如是心：『若我死後斷壞無有，豈不安樂！』。則不應說「無有愛唯修所斷。諸預流者未斷此愛」。

作如是說。俱不應理」者。

是分別論者前後兩關翻覆設難“前關顯順宗違義，後關顯順義違宗”二俱不可故總結言
「作如是說俱不應理」。

應理論者後通意言。我宗不說諸未斷者皆必現前。或有未斷而不現前。或有已斷可現前故。
若未斷者皆必現前。是則應無解脫出離。以未斷法無邊際故。設起何時起之可盡。此後反
破分別論者以通前難。

因明論中說破他義有三種路。

一、猶預破。

二、說過破。

三、除遣破。

佛契經中明破他說亦有三路。

一、勝彼破。

二、等彼破。

三、違宗破。

勝彼破者。

^如長爪梵志白佛言：

「我一切不忍。」

佛告彼曰：

「汝亦不忍此自見耶？」

彼便自伏。

等彼破者。

△如波吒梨外道白佛言：

「喬答摩知幻不？」

若不知者，非一切智。

若知者，應是幻惑。」

佛告彼言：

「俱荼邑有惡人名藍婆鑄荼破戒行惡汝知之不。」

彼言：

「我知。」

佛告彼曰：

「汝亦應是破戒惡人。」

彼便自伏。

違宗破者。

△如鄔波離長者白佛言：

「身業罪大，非意業。」

佛告彼曰：

「彈宅迦林、羯凌伽林等誰之所作。豈非仙人惡意所作。」

彼答言：

「爾。」

佛言：

「身業能作此耶。」

彼言：

「不能。」

佛告彼曰：

「汝今豈不違前所言。」

彼便自伏。

於此三中。應理論者依等彼破以通前難。此有三種如後廣說。

「汝等亦說：『地獄、傍生、鬼異熟愛唯修所斷。諸預流者未斷此愛』耶？」者。

是應理論者問。審定他宗。若不定他宗說他過失則不應理。

「答：如是」者。

是分別論者答。所問理定故言如是。

「汝何所欲？諸預流者為起如是心：『我當作哀羅筏拏龍王，善住龍王，琰魔鬼王統攝鬼界諸有情』耶？」者。

是應理論者將欲設難反定所宗顯違正義。

「答：不爾」者。

是分別論者遮彼所問顯義無違。

問：何故預流者不起此愛耶。

答：彼趣是愚聖有智故。
 彼趣是異生。聖非異生故。
 彼趣惡意樂。聖意樂善故。
 彼趣多有破戒惡業。聖者成就清淨戒故。
 復次，一切聖者得諸趣非擇滅故不愛生彼。

問：聖者於惡趣皆不起愛耶。

答：雖無生彼愛而有資具愛如天帝釋亦愛設支青衣藥叉哀羅筏拏善住龍等。
 諸預流等聞父母等墮惡趣中亦生愛念。今遮生愛故「答：不爾」。

「聽我所說：

- ・若“地獄、傍生、鬼異熟愛唯修所斷，諸預流者未斷此愛”則應說：“預流者起如是心：『我當作哀羅筏拏龍王。乃至廣說』”
 - ・若「預流者不起如是心：『我當作哀羅筏拏龍王。乃至廣說』」；則不應說：“地獄、傍生、鬼異熟愛唯修所斷，諸預流者未斷此愛”。
- 作如是說。俱不應理」者。

是應理論者前後兩關翻覆設難。前關顯順宗違義。後關顯順義違宗。二俱不可故總結言作如是說俱不應理。

應理論者此初意言如惡趣愛聖者未斷而不現前。無有愛亦應爾。故彼所難不順正理。

「汝等亦說：『諸纏所纏故害父母命此纏唯修所斷，諸預流者未斷此纏』耶？」者。

是應理論者問。餘如前說。

「答：如是」者

是分別論者答。餘如前說。

「汝何所欲“諸預流者為起如是纏故害父母命”耶？」者。

是應理論者將欲設難反定所宗顯違正義。

「答：不爾」者。

是分別論者遮彼所問顯義無違。

問：何故預流者不起此纏耶。

答：若有上品惡意樂者能起此纏。諸預流者意樂善故。
 復次，若有上品無慚無愧能起此纏。諸預流者有慚愧故。
 復次，此纏邪見之所長養邪見後起。諸預流者邪見斷故不起此纏。
 復次，諸預流者已得此纏非擇滅故及得此業不作戒故畢竟不起。

「聽我所說：

- ・若“纏所纏故害父母命此纏唯修所斷，諸預流者未斷此纏”則應說：“預流者起如是纏故害父母命”。
 - ・若「預流者不起如是纏故害父母命」；則不應說“諸纏所纏故害父母命此纏唯修所斷。諸預流者未斷此纏”
- 作如是說俱不應理」者。

是應理論者前後兩關翻覆設難。餘如前說。

應理論者此中意言。如此殺纏聖者未斷而不現前。無有愛亦應爾故。彼所難不應正理。

「汝等亦說：『於修所斷法無有而貪此貪唯修所斷。諸預流者未斷此貪』耶？」者。

是應理論者問。餘如前說。

「答：如是」者。

是分別論者答。餘如前說。此中修所斷法者。謂有漏善法無有者。謂彼善根斷。若於此起貪名無有貪。此善根斷。修所斷故緣此起貪亦修所斷。

「汝何所欲？諸預流者為緣此起愛耶？」者。

是應理論者將欲設難反定所宗顯違正義。

「答：不爾」者。

是分別論者遮彼所問顯義無違。

問：何故預流者不起此愛耶。

答：聖於善法恒樂成就不欲遠離。此善根斷不成善法令遠離善。是故聖者不緣起愛。

復次，聖於善法恒樂增進。此善根斷能令善法損減衰退是故聖者不緣起愛。

復次，此善法無有愛是邪見所長養邪見後起。諸預流者已斷邪見故無此愛。

復次，聖者於此得非擇滅故必不起。

「聽我所說：

・若“於修所斷法無有而貪。此貪唯修所斷。諸預流者未斷此貪”則應說「預流者緣此起愛」。

・若「預流者不緣此起愛」。則不應說“於修所斷法無有而貪。此貪唯修所斷。諸預流者未斷此貪”

作如是說俱不應理」者。

是應理論者前後兩關翻覆設難餘如前說。

應理論者此後意言。如善法無有愛聖雖未斷而不現前。無有愛亦應爾。故彼所難不應正理。

「彼既應理，此亦應然」者。

是應理論者總舉彼三結成己義。謂彼所說初、中、後三既應正理。我前所說理亦應然不可為難

「無有」名何法？答：三界無常。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為令疑者得決定故。謂或有疑造此論者唯解隨經義。不解隨實義。欲令此疑得決定故。顯此論者前來成立隨契經義說無有愛唯修所斷。今隨實義顯無有愛通二所斷。三界無常通二斷故。

復次，分別論者問應理論者言。汝從前來雖以言辯伏我而於實理猶未審定。今應定說無有是何而言此愛唯修所斷。應理論者答分別論者言。我從前來雖以言辯伏汝成隨經義。今隨實義此無有愛通二所斷。以三界無常通二所斷故。

有作是說。前來說愛今說無有。欲顯此二俱修所斷。此中所說三界無常。但說三界眾同分滅不說一切。

評曰。如前所說為善。三界無常言無簡故。緣善法斷尚有起愛緣見所斷諸法無常寧不起愛。

以斷見者總計五部為我所當來斷滅後隨起愛。雖不總緣而緣一一別別起愛。於理何咎。

問：諸無漏法亦有無常。何故此中唯說三界。

答：若無常相是愛所緣。此中說之。無漏無常非愛所緣。故此不說。

復次，若無常相愛所隨增。此中說之。無漏無常非愛隨增。是故不說。

〈心脫〉

如世尊說：「心解脫貪、瞋、癡」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心解脫貪、瞋、癡。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分別。何等心解脫。為有貪瞋癡心解脫。為離貪瞋癡心解脫。

契經是此論根本。彼所不分別者。今應說之。

復次，為止他宗顯正義故。謂或有執心性本淨。如分別論者。彼說心本性清淨客塵煩惱所染污故相不清淨。

為止彼執顯示心性非本清淨客塵煩惱所染污故相不清淨。

若心本性清淨客塵煩惱所染污故相不清淨者。何不客塵煩惱本性染污與本性清淨心相應故其相清淨。

若客塵煩惱本性染污雖與本性清淨心相應而相不清淨。亦應心本性清淨不由客塵煩惱相不清淨。義相似故。

又此本性淨心，為在客塵煩惱先生？為俱時生？

若在先生，應心生已住待煩惱。若爾應經二剎那住。有違宗失。

若俱時生，云何可說心性本淨。汝宗不說有未來心可言本淨。

為止如是他宗異執及顯自宗無顛倒理故作斯論。

如世尊說：「心解脫貪瞋癡」。何等心得解脫？有貪瞋癡心耶？離貪瞋癡心耶？

答：離貪瞋癡心得解脫。

問：離貪瞋癡心本來解脫。何故復說得解脫耶

答：雖約煩惱本來解脫而依行世及在相續今得解脫。謂

・若 身中 煩惱未斷心未行世不在相續。 以心不能自在行世在相續故不名 解脫。

・若自身中諸煩惱 斷。 爾時此心 自在行世在相續故。名得解脫。

有作是說。貪瞋癡相應心得解脫。

問：誰作是說。

答：分別論者。彼說：染污、不染污心其體無異。謂若相應煩惱未斷名染污心。若時相應煩惱已斷名不染心。如銅器等。未除垢時名有垢器等。若除垢已名無垢器等。心亦如是。

彼不應作是說。

若作是說理應違拒。

所以者何？非此心與貪瞋癡相合、相應、相雜而貪瞋癡未斷心不解脫。貪瞋癡斷心便解脫。

此中意說心與煩惱若相應者無解脫義。同對治故。

若未斷時。以未斷故不名解脫。

若被斷已俱不成就名解脫

相應諸法不可令其遠離伴性尚不名斷。況名解脫。故解脫心必無煩惱。

本相應義。為證此義復引契經。

世尊亦說：苾芻當知。此日月輪五翳所翳。不明、不照、不廣、不淨。何等為五？一雲。二烟。三塵。四霧。五曷邏呼阿素洛手。

此中

「雲」者。如盛夏時有少雲起須臾增長遍覆虛空。障日月輪俱令不現。

「烟」者，如林野中焚燒草木率爾烟起遍覆虛空。障日月輪俱令不現。

「塵」者。如亢旱時大風旋擊毳塵卒起遍覆虛空。障日月輪俱令不現。

「霧」者。如秋冬時山河霧起。又聞外國雨初晴時。日照川原地氣騰湧。霧霏布散遍覆虛空。障日月輪俱令不現。

「曷邏呼阿素洛手」者。謂阿素洛與天鬪時。天用日月以為旗幟。由日月威天常勝彼。時曷邏呼阿素洛常心忿日月欲摧滅之。由諸有情業增上力。盡其智術不能摧壞。遂以手障令暫隱沒。

如契經說：苾芻當知。無大身形端嚴殊妙如曷邏呼阿素洛者。此說變化。非謂實身。

如日月輪非與五翳相合相應相雜。彼翳未離此日月輪不明、不照、不廣、不淨。彼翳若離此日月輪。明照廣淨。

如是非此心與貪瞋癡相合相應相雜。而貪瞋癡未斷心不解脫。貪瞋癡斷心便解脫。

此中意說。如日月輪非與五翳從本已來相應相雜。後時離彼明照廣淨。

心亦如是。非從無始與貪瞋癡相應相雜。後時離彼名得解脫。是故要離貪瞋癡心後彼斷時名得解脫。其理決定。

何等心解脫？過去耶？未來耶？現在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義故。謂於三世不了別者。撥無過去、未來諸法。

為遮彼執欲顯實有過去、未來。

或復有執。無正生時及正滅時如譬喻者。彼說時分但有二種。一者已生。二者未生。復有二種。一者已滅。二者未滅。除此更無正生正滅。

為遮彼執欲顯實有正生滅位。

復次，前說離貪瞋癡心得解脫。

未說何心為在何世於何解脫。今欲說之。故作此論。

何等心解脫？過去耶？未來耶？現在耶？

答：未來無學心生時解脫一切障

言

「未來」者。即遮撥無過去、未來實有法執。

「無學心」者。顯無學心名得解脫。

「生時」者。顯有正生正滅時遮譬喻者執解脫

「一切障」者，顯於一切障皆得解脫。謂離非想非非想處修所斷下下品煩惱時。於三界五部障皆得解脫。集遍知故。爾時總得諸無為故。

問：爾時未來心一切得解脫。何故但說未來生時。

答：且舉未來生時為門。類現一切皆得解脫。爾時皆於在身行世得自在故

復次，以生時心是解脫道。此為上首離一切障。由此未來皆得解脫。故偏說之。

復次，解脫有二種。一行世解脫。二相續解脫。正生時心具二解脫。故偏說之。

餘未來心雖有相續解脫而無行世解脫。故不說之。

問：爾時五蘊皆得解脫。何故但說心解脫耶。

答：舉心為門。類顯一切未來五蘊皆得解脫。

復次，就勝說故。謂五蘊中心最為勝。說心解脫即說一切。如說王來。即說臣妾。

復次，爾時雖有心所法等皆依心故但說其心。以心大故心所名為大地所有。由心所故起隨轉色不相應行。依心等生故偏說心不說餘蘊。

復次，心是主故。若心清淨餘蘊亦然。是故偏說。

復次，修他心通無間道時但緣心故。此中偏說。此如初品已廣說之。

問：學及非學非無學心亦得解脫。何故但說無學心耶。

答：就勝說故。謂若說勝法。無學法勝非學法等。若說勝有情。無學有情勝非學有情等。是故此中但說無學。

復次，以無學心解脫多故。有勝德故。無諸過故。此中說之。餘心不爾。

是故尊者妙音說曰。多故勝故無諸過故。唯無學心說名解脫。

復次，以無學心具二解脫。謂自性解脫及相續解脫。故偏說之。餘心不爾。是故此中應作四句。

有心自性解脫非相續解脫。謂學無漏心。

有心相續解脫非自性解脫。謂無學有漏心。

有心自性解脫亦相續解脫。謂無學無漏心。

有心非自性解脫亦非相續解脫。謂學有漏心及異生心。

復次，若心全分解脫。此中說之。學心唯有一分解脫。非學非無學心或全分不解脫。或一分不解脫。故不說之。

復次，若心唯解脫唯無縛唯有智無無智。此中說之。餘心不爾。是故不說。

復次，若心解脫五部煩惱及五部法。此中說之。餘心不爾。是故不說。

復次，若心解脫五部障礙及五部所緣。此中說之。餘心不爾。是故不說。

復次，若心有正解脫無邪解脫。有正智無邪智無怨敵者。此中說之。餘心不爾。

復次，若心不為八邪所伏。此中說之。餘心不爾。學心雖復遠離八邪而猶被障。故亦名伏。

復次，若心畢竟能斷後有得一切有非擇滅者。此中說之。餘心不爾。

復次，若心解脫究竟圓滿。此中說之。餘心不爾。

復次，若心已得解脫王位以解脫絹而繫頂者。此中說之。餘心不爾。

復次，若心唯在解脫猶如摩魯多愛相續中者。此中說之。餘心不爾。

復次，若心究竟剪拔三界猶如鬚髮諸煩惱者。此中說之。

復次，若心已斷依第一有煩惱頂者。此中說之。

復次，若心相應有輕安樂廣大微妙。此中說之。學心雖復有輕安樂。而彼猶有煩惱怨敵未永盡故。不得名為廣大微妙。譬如國王怨敵未盡。或雖已盡而諸邊國未來朝貢爾時未為受大快樂。學心猶未盡煩惱故。三界善根未總修故。彼輕安樂不得名為廣大微妙。

復次，若心相應有輕安樂已捨重擔不為煩惱。意言所伏名牟尼者。此中說之。

復次，若心捨熱惱處得清涼處。捨煩惱依得善根依。捨雜染蘊得清淨蘊。捨染有情聚得淨有情聚。永寂意言牟尼圓滿。此中說之。

復次，若入勝義福田數者。此中說之。學有煩惱未入勝義福田數中。如伽他說

貪欲壞眾生 如田有穢草 施無貪欲者 獲勝果無疑

復次，若害彼命得無間罪。此中說之。

復次，若功德過失不相雜行者。此中說之。

復次，若斷諸著破諸堤塘除諸障者。此中說之。

復次，若斷四食破四魔怨離四識住究竟超度九有情居。絕諸生路盡界趣生老病死者。此中說之。

復次，此中不應責造論者。以造論者依經作論。經說無學心得解脫非有學等。故偏說之。

問：盡智時修三界善根亦解脫不。

答：亦得解脫。永離障故。

問：阿羅漢果退已還得。爾時何心名得解脫。為過去者未來者耶。

答：唯未來者名得解脫。非過去者。更不在身及行世故。已解脫故。今雖重得不名解脫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補特伽羅納息第三之六

其事如何？

答：

- ・如無間道金剛喻定將滅，解脫道盡智將生。
- ・若無間道金剛喻定正滅，解脫道盡智正生。爾時名：未來無學心生時解脫一切障。

此中

「金剛喻定將滅」者。謂生相用時。

「盡智將生」者。謂臨至生相。爾時猶名未得解脫。未定行世在相續故。

「金剛喻定正滅」者。謂滅相用時。

「盡智正生」者。謂生相正用。爾時乃名今得解脫。定能行世在相續故。

若金剛喻定已滅盡智已生。爾時名為已得解脫。此中且舉將解脫位顯正解脫。

問：何故名為金剛喻定。

答：無有煩惱不斷、不破、不穿、不碎。譬如金剛無有若鐵、若牙、若貝、若珠石等不斷、不破、不穿、不碎。是故此定名金剛喻。假使具縛有情身中能起此定。爾時即能頓斷三界一切煩惱。云何知然。金剛喻定現在前時。頓證三界見修所斷煩惱斷故。

問：此無間道四蘊五蘊為自性何故但說定耶。

答：定偏增故。

- ・如見道 五蘊為自性。見偏增 故但名見道。
- ・如現觀邊世俗智四蘊五蘊為自性。智偏增 故但說名智。
- ・如四通行 四蘊五蘊為自性。通慧偏增 故但名通行。
- ・如是此道雖 四蘊五蘊為自性 而定偏增。是故但名金剛喻定。

問：何故此道定偏增耶。

答：非想非非想處下下煩惱難斷、難破、極難越度。須堅固定為所依止。發大精進乃能除遣。譬如有人欲殺香象。先安其足後發武勇成其殺事。是故此道定用偏增。

復次，非想非非想處下下煩惱最極微細不明、不顯難可覺知。須依勝定令心澄細方能除斷。如善射者欲射毛端。依巧便法令心澄細發箭方中。是故此道定用偏增

問：此金剛喻定有幾智耶。

答：有六智。謂四類智及滅道法智。此中

- ・或有以苦類智 思惟非想非非想處 諸行 作 非常、苦、空、非我行相。得阿羅漢果。
- ・或有以集類智 思惟非想非非想處 諸行因作 因、集、生、緣 行相。得阿羅漢果。

- ・或有以滅法智 思惟欲界 諸行滅作 滅 、靜、妙、離 行相。得阿羅漢果。
- ・或有以道法智 思惟欲界 諸行道作 道 、如、行、出 行相。得阿羅漢果。
- ・或有以滅類智或思惟初靜慮 諸行滅。
- ・乃至 或思惟非想非非想處 諸行滅作 滅 、靜、妙、離 行相。得阿羅漢果。
- ・或有以道類智。思惟九地類智品道。 作 道 、如、行、出 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皆名金剛喻定。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問：此金剛喻定依何地有幾耶。

有作是說。

依未至定有五十二。謂依未至定。

- ・或有以苦類智。 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 。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 或有以集類智。 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因。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 或有以滅法智。 思惟欲界 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 或有以道法智。 思惟欲界 諸行道。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 得阿羅漢果。

如是四智有十六行相

- ・或有以滅類智。或思惟初靜慮 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 乃至
- 或 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八智有三十二行相。足前十六成四十八。

- ・或有以道類智。 思惟九地類智品道。 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 如是一智有四行相。足前四十八成五十二金剛喻定。

如依未至定...乃至依第四靜慮

亦爾。

依空無邊處有二十八。謂依空無邊處。

- ・或有以苦類智。 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 。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 或有以集類智。 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因。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 如是二智有八行相。

- ・或有以滅類智。

或 思惟空無邊處 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乃至

或 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四智有十六行相。足前八成二十四。

- 如是四智有十六行相。足前八成二十四。

- ・或有以道類智 思惟九地類智品道。 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 如是一智有四行相。足前二十四成二十八金剛喻定。

依識無邊處有二十四金剛喻定。

調除思惟空無邊處諸行滅四行相。餘如依空無邊處說。

依無所有處有二十金剛喻定。

調除思惟識無邊處諸行滅四行相。餘如依識無邊處說

有餘師說。

依未至定有八十金剛喻定。謂依未至定。

- ・或有以苦類智。思惟非想非非想處 諸行。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 ・或有以集類智。思惟非想非非想處 諸行因。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 ・或有以滅法智。思惟欲界 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 ・或有以道法智。思惟欲界 諸行道。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四智有十六行相。

- ・或有以滅類智。或思惟初靜慮 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 乃至

或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八智有三十二行相。足前十六成四十八。

- ・或有以道類智。或思惟初靜慮 諸行道。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 乃至

或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道。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八智有三十二行相。足前四十八成八十金剛喻定。

如依未至定...乃至依第四靜慮，

亦爾。

依空無邊處有四十金剛喻定。謂依空無邊處。

- ・或有以苦類智。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 ・或有以集類智。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因。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 如是二智有八行相。

- ・或有以滅類智。或思惟空無邊處 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 乃至

或 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四智有十六行相。足前八成二十四。

- ・或有以道類智。或思惟空無邊處 諸行道。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 乃至

或 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道。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四智有十六行相。足前二十四成四十金剛喻定。

依識無邊處有三十二金剛喻定。

調除思惟空無邊處諸行滅道八行相。餘如依空無邊處說。

依無所有處有二十四金剛喻定。

調除思惟識無邊處諸行滅道八行相。餘如依識無邊處說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

依未至定有十三金剛喻定。

調見道中有四類智忍。修道中離非想非非想處修所斷染有九無間道。

是謂十三金剛喻定。

如依未至定...乃至依第四靜慮

亦爾。

依空無邊處...乃至無所有處。皆但有九金剛喻定。

謂除四類智忍。餘如依未至定說

如是說者。

依未至定有百六十四金剛喻定。謂依未至定。

・或有以苦類智。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或有以集類智。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因。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或有以滅法智。思惟欲界。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或有以道法智。思惟欲界。諸行道。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四智有十六行相。

・或有以滅類智。或思惟初靜慮。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乃至

或。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四八成三十二。足前十六成四十八。

如是

或思惟初、二。靜慮。諸
行滅。

或思惟。第二、第三。靜慮。諸
行滅。

或思惟。第三、第四靜慮。諸
行滅。

或思惟。第四靜慮、空。無邊處。諸
行滅。

或思惟。空、識無邊處。諸
行滅。

或思惟。識無邊處、無所有處。諸
行滅。

或思惟。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諸
行滅。各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四七成二十八。足前四十八成七十六。

如是

或思惟初。三。靜慮。
諸行滅。

或思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諸
行滅。

或思惟。第三、第四靜慮、空無邊處。諸
行滅。

或思惟 第四靜慮、空、識無邊處 諸
行滅。
或思惟 空、識無邊處、無所有處 諸
行滅。
或思惟 識無邊處、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諸
行滅。各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四六成二十四。足前七十六成百。

如是

或思惟四 靜慮
諸行滅。
或思惟 第二 靜慮 乃至空無邊處
諸行滅。
或思惟 第三 靜慮 乃至 識無邊處
諸行滅。
或思惟 第四靜慮 乃至 無所有處
諸行滅。
或思惟 空無邊處。乃至非想非非想處 諸
行滅。各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四五成二十。足前百成百二十。

如是

或思惟四靜慮空無邊處 諸行滅。
或思惟第二靜慮…乃至識無邊處 諸行滅。
或思惟第三靜慮…乃至無所有處 諸行滅。
或思惟第四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各作四行 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
果。
如是四四成十六。足前百二十成百三十六。

如是

或思惟 初靜慮…乃至識無邊 處諸行滅。
或思惟第二靜慮…乃至無所有 處諸行滅。
或思惟第三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各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
果。
如是三四成十二。足前百三十六成百四十八

如是

或思惟 初靜慮…乃至無所有 處諸行滅。
或思惟第二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各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
果。
如是二四成八。足前百四十八成百五十六。

如是

或思惟 初靜慮 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 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
果。
此四足前百五十六成百六十。

或有以道類智思惟九地類智品道。
果。

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

此四足前百六十成百六十四金剛喻定。

如依未至定...乃至依第四靜慮

亦爾。

依空無邊處有五十二金剛喻定。謂依空無邊處。

・或有以苦類智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或有以集類智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因。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二智有八行相。

・或有以滅類智、或思惟空無邊處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乃至

或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四四成十六。足前八成二十四。

如是

・或思惟空、識無邊處諸行滅。

或思惟識無邊處、無所有處諸行滅

或思惟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各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三四成十二。足前二十四成三十六。

如是

・或思惟空、識無邊處、無所有處諸行滅。

或思惟識無邊處、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各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二四成八。足前三十六成四十四。

如是

・或思惟空無邊處。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此四，足前四十四成四十八。

或有以道類智思惟九地類智品道。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此四，足前四十八成五十二金剛喻定。

依識無邊處有三十六金剛喻定。謂依識無邊處。

・或有以苦類智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或有以集類智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因。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二智有八行相。

・或有以滅類智或思惟空無邊處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乃至

或思惟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三四成十二。足前八成二十。

如是

或思惟識無邊處、無所有處諸行滅。

或思惟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各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二四成八。足前二十成二十八。

如是

或思惟識無邊處。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此四，足前二十八成三十二。

或有以道類智思惟九地類智品道。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此四，足前三十二成三十六金剛喻定。

依無所有處有二十四金剛喻定。謂依無所有處。

・或有以苦類智 思惟非想非非想處 諸行 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或有以集類智。思惟非想非非想處 諸行因。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二智有八行相。

・或有以滅類智或思惟無所有處 諸行滅 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或思惟 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或思惟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如是三四成十二。足前八成二十。

・或有以道類智思惟九地類智品道。作四行相中隨一行相得阿羅漢果。

此四，足前二十成二十四金剛喻定。

此中依無色定。不起法智。亦不緣下地苦集及滅。以無色定唯緣自地及上地故。

前來所說生欲界者金剛喻定。生上二界。如應當知所起多少。謂生上二界必不起法智。以彼厭下苦集諦故不欲重觀。既不觀下苦集。亦不觀下滅道。以滅道智用苦集智為上首故。

若生上地不依下地離餘煩惱上地自有勝下定故。除生非想非非想處。彼無自地無漏定故。必須依下無所有處起無漏定離餘煩惱。

若生上靜慮地。必不緣下靜慮地苦集及滅。以厭彼苦集故。如法智說。

未解脫心，當言：解脫？已解脫心，當言：解脫耶？

答：已解脫心。當言：解脫。

問：何故作此論。

答：前雖說心解脫貪、瞋、癡。又說未來無學心生時解脫一切障。

而未說：未解脫心當言解脫已解脫心當言解脫。

今欲說之故作此論。

問：云何此心名已解脫。

答：本性解脫貪瞋癡故。

問：若已解脫貪瞋癡者。何故復言今得解脫。

答：依煩惱故名已解脫。若依行世在相續故名今解脫。今此位中始能行世在相續故。於如是義未通達者作是難言。

若已解脫不應言解脫。若解脫不應言已解脫。已解脫心而言解脫不應正理。

雖依前義此難已遣。而今更引餘事釋之。

如契經說：「大王今者從何所來」彼雖已來而說今來。此亦應爾。不應為難。

此中論主為顯此義。復引餘經反詰難者。

今應問彼。如世尊說

若斷愛無餘 如蓮花處水 苾芻捨此彼 如蛇脫故皮

汝許此說是善說耶。彼答：如是。

汝何所欲？為已捨言捨未捨言捨耶？彼答：已捨言捨。

聽我所說。若已捨不應言捨。若捨不應言已捨。已捨而言捨。不應正理。

此中論主反詰難者令彼自解。是等彼釋如彼所解而釋通故。然此頌中

前二句顯已捨義。已斷煩惱處在世間。心無所著如蓮花故。

後二句顯今捨義。不住此彼六根六塵。如蛇脫皮無顧戀故。

彼於昔事而說今聲。然無有失。此亦應爾。雖已解脫言今解脫而無有過。為證此義復引餘經反詰難者。

又世尊說

斷慢自善定 善心一切脫 一靜居不逸 越死到彼岸

汝許此說是善說耶？彼答：如是。

汝何所欲？為已到言到未到言到耶？。彼答：已到言到。

聽我所說。若已到不應言到。若到不應言已到。已到而言到。不應正理。

此釋難意如前應知。謂此頌中前二句顯已到義。後二句顯今到義。彼於昔事而說今聲。然無有失。此亦應爾。

故總結言。

「彼既應理。此亦應然」。

即顯此中是等彼釋。勸彼難者於諸契經應善分別了不了義。

復作是言。

「故於契經應分別義。如世尊說

獸歸林藪 鳥歸虛空 聖歸涅槃 法歸分別

如是四種至所歸處方得安樂。是故智者應於契經善分別義。不應如說而便作解。若如說而解者。則令聖教前後相違。亦令自心起顛倒執。

〈依〉

如世尊說：「苾芻當知！依厭離染，依離染解脫，依解脫涅槃。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依厭離染。乃至廣說。

雖作是說而不廣辨「云何依厭離染。乃至云何依解脫涅槃」。

契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說者今應分別。故作斯論

如世尊說：「苾芻當知！依厭離染，依離染解脫，依解脫涅槃。

問：一心聚中即具有厭離染解脫。何故但說依厭離染依離染解脫。不說依解脫離染依離染厭耶？

答：生隨順勝故。謂此三法雖復俱生。

而厭於離染生隨順勝。離染於厭生隨順劣

離染於解脫生隨順勝。解脫於離染生隨順劣。

如觸與受雖復俱生。而說觸緣受。不說受緣觸。此亦如是。

此中依有二種：一、能生，二、能得

能生者。謂依厭離染，依離染解脫

能得者。謂依解脫涅槃。

故於此中作順後句。

問：若是依者亦是緣耶。

答：若是緣者彼亦是依。或有是依而非是緣。謂依解脫而得涅槃。

復次，依有二種：一者、相順，二者、相似。

相順者。謂依厭離染，依離染解脫。

相似者。謂依解脫涅槃。

云何厭？答：若於諸行無學厭惡違逆，是謂厭。

問：厭亦通學及非學非無學。此中何故唯說無學耶。

答：亦應說學及非學非無學。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此中就勝說故。謂若說勝法。則無學法勝。若說勝有情。則無學有情勝故說無學。

復次，若說究竟應知亦說初中。故不說二。

復次，無學法是諸善根本。是故偏說謂諸善法皆依無學得生長故。

復次，若有厭無欣。有離染無染著有解脫無繫縛。有智慧無無知者。此中說之。

復次，若有厭不復厭。有離染不復離染。有解脫不復解脫者。此中說之。

復次，若於厭等修圓滿者。此中說之。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以無學法多勝無過。是故偏說。

大德說曰。若界趣生及老病死一切盡者。此中說之。學等不爾。是故不說。

問：厭以何為自性。為是慧？為是無貪耶？。設爾何失。若是慧者。次後所說當云何通。如說：「

云何依厭離染？答：若厭相應無貪無等貪。無瞋無等瞋。無癡無等癡善根。是謂依厭離染。

此中無貪無瞋可爾。無癡云何。無癡即慧。豈慧與慧有相應義。而說厭相應無癡善根耶。若是無貪。次後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云何依厭離染？答：若厭相應無貪無等貪...乃至廣說」。

此中無瞋無癡可爾。無貪云何。若厭是無貪。云何說無貪與厭相應。自性與自性無相應義故。〈見蘊〉所說復云何通。如說。

有事能厭非能離。謂苦集忍智不斷諸煩惱。

有事能厭亦能離。謂苦集忍智斷諸煩惱忍智。

是慧非無貪性。云何說厭無貪為體。

有作是說。厭以慧為自性問若爾。次後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云何依厭離染？答：若厭相應無貪無等貪。乃至廣說」。答：此文但應說無貪無瞋。不應說無癡。誦者言便乘作此說。

有餘師說。厭以無貪為自性。

問：若爾。次後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云何依厭離染。乃至廣說。

答：此文但應說無瞋無癡不應說無貪。而說無貪者顯示依處。謂

或有依無貪故心解脫貪。或有依無瞋故心解脫瞋。或有依無癡故心解脫癡。

或有依無貪故心解脫二。乃至或有依無癡故心解脫二。

或有依無貪故心解脫三。乃至或有依無癡故心解脫三。

此中顯示依無貪故心解脫三。故說若厭相應無貪無等貪。乃至廣說。非謂別有無貪善根與厭相應。

問：〈見蘊〉所說復云何通。

答：厭非忍智與忍智相應故立忍智名。彼依相雜說能厭性。

評曰。有別法名厭非慧非無貪。是心所法與心相應此說在後。

復有所餘如是類諸心所法與心相應。然〈見蘊〉說：苦集忍智名能厭者。由彼忍智與厭相應。說名能厭。非厭自性。此中所說是無漏厭。有漏厭者。謂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七處善。燔頂忍世第一法相應。隨其所應。及現觀邊世俗智相應。隨其所應并餘有漏靜慮。無色無量解脫勝處遍處。如病、如癰、如箭等。隨其所應無量行相相應。此中隨處顯示少分。若廣顯示過四大海。

問：若事能厭彼事所厭耶。

答：應作四句。

有事能厭非所厭。謂無漏厭。

有事所厭非能厭。謂除有漏厭諸餘有漏法。

有事能厭亦所厭。謂有漏厭。

有事非能厭亦非所厭。謂除無漏厭諸餘無漏法。

緣一切法非我行相。雖亦緣所厭事。而是欣行相。不與厭相應。如前已說。「云何依厭離染？答：若厭相應無貪無等貪，無瞋無等瞋，無癡無等癡善根。是謂依厭離染」。

此中等言顯示上品勢力周遍故說為等

復次，若隨所應緣境遍者說名為等。

復次，貪瞋癡者。緣有情數等。貪等者緣非有情數。是共法故說名為等。

有作是說。此中但應說無貪善根。以此善根近治貪染故名離染。無瞋無癡是能誦者乘便而誦。

有餘師說：無瞋、無癡雖非正離染。而是助離染。故亦說之。

或有說者。染言通說一切煩惱故。離染言通攝一切有為善法。今隨強故但說無貪無等貪等。

云何依離染解脫？答：若離染相應心。已勝解、今勝解、當勝解，是謂依離染解脫。

此中解脫。是大地所有心所法中勝解為自性。

然一切法中有二解脫：

一者、無為，謂擇滅。

二者、有為，謂勝解。

此復二種：

一者、染污，謂邪勝解。

二者、不染污，謂正勝解。

此復二種：

一者、有漏，謂不淨觀持息念等相應。

二者、無漏，謂苦法智忍等相應。

此復二種。

一者、有學，謂四向三果七補特伽羅相續中起。

二者、無學，謂阿羅漢果相續中起。

此復二種。

一者、時心解脫。謂前五種性相續中起。

二者、不時心解脫。謂不動種性相續中起。

無學解脫復有二種。

一者、心解脫，謂離貪故。

二者、慧解脫，謂離無明故。

問：若此解脫勝解為體。《施設論》說當云何通。如說。

云何離貪故心解脫。謂無貪善根對治貪欲。

云何離無明故慧解脫。謂無癡善根對治愚癡。

勝解非三善根所攝。云何可說心慧解脫是二善根。

答：彼文應說

云何離貪故心解脫？謂無貪善根相應解脫。

云何離無明故慧解脫？謂無癡善根相應解脫。

而不說者。應知彼文是有餘說。

復次，心慧解脫實非善根。而善根相應故以善根名說。

復次，此中顯示解脫依處。謂

心解脫，依無貪善根而得生長。以無貪善根對治貪欲心解脫故。

慧解脫，依無癡善根而得生長。以無癡善根對治愚癡慧解脫故。

此於所依說能依體故不相違。

云何依解脫涅槃？答：若貪永斷、瞋永斷、癡永斷、一切煩惱永斷，是謂依解脫涅槃。

問：有身見等隨一法斷皆是涅槃。此中何故說「貪永斷乃至一切煩惱永斷」。

答：雖一一法斷皆是涅槃。而此中但說圓滿涅槃。故不應責。

復次，涅槃之名。唯在無學。學位未滿。不名涅槃。故作是說。

問：以何義故名曰涅槃。

答：煩惱滅故名為涅槃。

復次，三火息故名為涅槃。

復次，三相寂故名為涅槃。

復次，離臭穢故名為涅槃。

復次，離諸趣故名為涅槃。

復次，繫名稠林。涅槃為出。出蘊稠林故名涅槃。

復次，繫名為織。涅槃為不。以不織故名為涅槃。如有縷者便有所織。無則不然。如是有業煩惱者便織生死。無學無有業煩惱故不織生死。故名涅槃。

復次，繫名後有。涅槃為無。無後有故名涅槃。

復次，繫名繫縛。涅槃為離。離繫縛故名涅槃。

復次，繫名一切生死苦難。涅槃超度。超度一切生死苦難故名涅槃。

問：厭與離染、解脫、涅槃有何差別？

答：厭惡違逆名厭。無所希求名離染。心無垢穢名解脫。永捨重擔名涅槃。

復次，毀咎煩惱名厭。毀咎惡行名離染。於緣離繫名解脫。諸蘊永寂名涅槃。

復次，訶毀欲界名厭。離色界 名離染。脫無色界名解脫。證永寂靜名涅槃。
 復次，厭見所斷名厭。離修所斷名離染。至無學果名解脫。證永寂滅名涅槃。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厭謂薄地。離染謂離欲地。解脫謂無學地。涅槃謂諸地果。
 尊者迦多衍尼子隨順經義作是言。

- ・根律儀、戒律儀無悔歡喜安樂等持，是修行地。
- ・如實智見，是見 地。
- ・厭， 是薄 地
- ・離染， 是離欲地。
- ・解脫， 是無學地。
- ・涅槃， 是諸地果。

是厭、離染、解脫、涅槃四種差別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補特伽羅納息第三之七

〈界〉

如世尊說：有三界，謂斷界、離界、滅界...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具壽阿難往詣尊者名上座所。

問：何故阿難往詣彼所？

答：尊者阿難。是樂法者。是正法將攝受聖教。御聖教船。恒巡四眾。教授教誡。數數觀察諸苾芻等。勿有懈怠耽著戲論。或於境界顛倒思惟。令彼一生空過顛墜。故往彼所。

復次，阿難作如是念：『彼名上座恒樂寂靜居阿練若。勇猛精勤證何妙德。我應往問。若能為我說所證德。我當合掌隨喜讚歎。若不爾者。方便慇懃示其加行。令速證得。勿彼多時居阿練若空無所獲』。故往彼所。如彼經說。

具壽阿難到已施設同分言論。非不同分。

問：何等名為同分言論。

答：

若居阿練若者，問以阿練若法。

若持毘奈耶者，問毘奈耶。

若誦素怛纜者，問素怛纜

若學阿毘達磨者，問阿毘達磨。

是名同分言論。

與此相違名不同分言論。謂

居阿練若者，問以三藏。

持毘奈耶者，問阿練若及餘二藏。

誦素怛纜者，問阿練若及餘二藏。

學阿毘達磨者，問阿練若及餘二藏。或更問餘事。

皆名不同分言論。

尊者阿難所以唯作同分言論。若作不同分言論者。彼不解故。便不能答。既不能答。心便羞恥。以羞恥故鬪諍違拒。不欲令彼起如是過。是故唯作同分言論。謂但問彼阿練若法。如彼經說。

爾時，阿難問名上座。

若有苾芻。居阿練若。或居樹下。或居靜室。或在塚間。應數思惟何等行法。

時名上座白阿難言。

若有苾芻。居阿練若。或居樹下。或居靜室。或在塚間。應數思惟二種行法。

謂：奢摩他、毘鉢舍那。所以者何？

若奢摩他 熏修心者，依毘鉢舍那而得解脫。

若毘鉢舍那熏修心者，依奢摩他 而得解脫。

若奢摩他、毘鉢舍那熏修心者依三種界而得解脫。

云何三界。所謂：斷界、離界、滅界。

問：依對法義於一心中有奢摩他、毘鉢舍那云何建立如是二種行者差別。

答：

由加行故二種差別。謂加行時或多修習奢摩他資糧、或多修習毘鉢舍那資糧

多修習奢摩他 資糧者，謂加行時恒樂獨處閑居寂靜怖畏憤鬧見誼難過恒居靜室入聖道時。名奢摩他行者。

多修習毘鉢舍那資糧者，謂加行時恒樂讀誦思惟三藏於一切法自相共相數數觀察入聖道時。名毘鉢舍那行者。

復次，或有繫心一緣不分別法相、或有分別法相不繫心一緣。

・若繫心一緣不分別法相者入聖道時。名奢摩他行者。

・若分別法相不繫心一緣者入聖道時。名毘鉢舍那行者。

復次，

若利根者。名毘鉢舍那行者

若鈍根者。名奢摩他行者。

如利根、鈍根，如是因力、緣力・內分力、外分力・內正思惟力、外聞他音力，應知亦爾。

問：斷離滅界體是無為無因無果。云何乃說若奢摩他、毘鉢舍那熏修心者依三種界而得解脫。

答：彼契經於緣涅槃勝解以界聲說。謂修行者雖加行時精進勇猛修習止觀二種資糧。若於涅槃不起勝解決定趣證。畢竟不能斷諸煩惱心得解脫。故緣涅槃勝解名界。依此界故心得解脫。

如彼經說。

爾時，阿難問名上座：

「何等斷故名斷界？何等離故名離界？何等滅故名滅界？」。

名上座言：

一切行斷故名斷界。

一切行離故名離界。

一切行滅故名滅界。

尊者阿難聞已合掌隨喜讚歎辭退。復詣竹林道場以此事問五百苾芻。彼復皆如名上座答。

問：彼諸苾芻云何而答。有作是說。從少至老次第而答。如法集時少者先問。

有餘師說。從老至少次第而答。如行施物自老至少。

復有說者。一苾芻答餘皆隨喜。

脇尊者言。先作白已後次行籌。受籌名答。如彼經說。

爾時阿難聞已合掌隨喜讚歎。辭詣佛所到已頂禮世尊雙足。却住一面。以此句義問佛世尊。佛還如彼上座等答。

問：尊者阿難忍可上座五百苾芻所說義不。設爾何失。若忍可者。何故復以問佛世尊。若不忍可何故合掌隨喜讚歎。

答：阿難忍可彼所說義。

問：何故復以問佛世尊。

答：如佛世尊知而故問。尊者阿難亦復如是。所以者何。阿難欲顯善說法中同見同欲文義決定。如大師說。徒眾亦然。如親教說。弟子亦然。如軌範說。受學亦然。如是文義微妙決定。依之修學乃至能證阿羅漢果。非如外道所說文義師徒眾等展轉相違。依之修學空無所證。

復次，阿難欲以佛妙言印印所說義。故重問佛。若不以佛妙言印之則所說義猶可傾動。當來四眾不敬信故。如世文符。若無王印則所行處人不敬受。此亦如是。故重問佛。如彼經說

佛問阿難：

「汝知上座五百苾芻有何功德？」

阿難白佛：

「彼名上座五百苾芻皆阿羅漢諸漏已盡已捨重擔盡諸有結。逮得已利善辦聖旨心善解脫。」

佛告阿難：

「如汝所說。」

問：何故世尊問彼功德。

答：為欲開發少欲喜足所覆真實功德寶藏。令諸世間知已敬養得勝果故。如世伏藏雖多珍寶沙土覆之不得顯現。若有開發令無量人採取受用得世富樂。此亦如是。故佛問之。

復次，開覺施主勝思願故。謂有施主。恒以衣服等四種供具。施彼上座及五百苾芻。而不知彼有勝功德。欲令知已歡喜踊躍起勝思願。我等得遇如是福田已種善種。定於來世受大快樂。是故世尊問彼功德。

復次，為止世間誹謗事故。

謂彼上座在母胎中經六十年。既出胎已形容衰老無有威德。故初生已立上座名。後雖出家而被嗤笑。

少年強盛晝夜精勤尚難得果況此衰老氣力羸劣能得果耶。

又彼上座所度五百新學苾芻先隨天授。眾人毀曰。

如是老叟貪著名利度五百人。為充自身驅役供侍。不能教誡令從邪法。

五百苾芻先受邪化後雖歸正得無學果。而有謗言。

此愚人輩先貪利養捨佛從邪。雖後還來而無所得。

為止如是諸誹謗故問彼功德。令世共知捨誹謗罪勤修敬養。於當來世生天解脫。

彼經雖說斷等三界。而不廣辯三界差別。彼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云何斷界？答：除愛結餘結斷名斷界。

云何離界？答：愛結斷名離界。

云何滅界？答：諸餘順結法斷名滅界。

此中先約阿毘達磨。依世俗理說三界別。近對治道有差別故。

「餘結斷」者。餘八結斷。

「順結法」者。謂除九結餘有漏法。是名一種三界差別。

復有說者。

若八結及此相應并生等斷，名斷界。

若愛結及此相應并生等斷，名離界。

若諸餘順結法及此相應并生等斷，名滅界。即有漏善及諸有為無覆無記名順結法。

復有說者。

若無明結斷，名斷界。

若愛結斷，名離界。

若諸餘結斷，名滅界。

復有說者。

或有諸法能縛非能染。彼斷名斷界。

或有諸法能縛亦能染。彼斷名離界。

或有諸法非能縛非能染。而是所縛是所染。彼斷名滅界。

復有說者。

或有諸法是能繫非能染。彼斷名斷界。

或有諸法是能繫是能染。彼斷名離界。

或有諸法非能繫非能染。而是所繫所染。彼斷名滅界。

有餘師說。唯諸隨眠有自性斷。

問：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一切行斷故名斷界。一切行離故名離界。一切行滅故名滅界。

《品類足》說復云何通。如說。云何所斷法。答一切有漏法。云何遍知法。答一切有漏法。彼作是答。若諸隨眠緣八結起。彼斷名斷界。若諸隨眠緣愛結起。彼斷名離界。若諸隨眠緣餘法起。彼斷名滅界。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諸有漏法先被繫縛離繫縛時皆得斷故。

有作是說。唯愛隨眠有自性斷。問：若爾。前說契經及論當云何通？彼作是答：

若愛隨眠緣八結起。彼斷名斷界。

若愛隨眠緣愛結起。彼斷名離界。

若愛隨眠緣餘法起。彼斷名滅界。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諸有漏法先被繫縛。離繫縛時皆得斷故。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

煩惱體斷，名斷界。

於境離繫，名離界。

棄諸重擔，名滅界。

脇尊者言。

無繫縛繫縛息，名斷界。

無染污染污息，名離界。

無彼果彼果息，名滅界。

尊者設摩達多說曰。

諸煩惱斷，名斷界。

無貪治貪，名離界。

果相續滅，名滅界。

尊者左取作是說言。

相續斷，故名斷界。

於緣離繫，名離界。

離執受，故名滅界。

復有說者。

過去煩惱斷，故名斷界。

現在煩惱斷，故名離界。

未來煩惱斷，故名滅界。

如煩惱斷，蘊斷亦爾。

復有說者。

苦受斷，故名斷界。

樂受斷，故名離界。

不苦不樂受斷，故名滅界。

如三受斷順三受法斷亦爾。

復有說者。

若苦苦斷，名斷界。

若壞苦斷，名離界。

若行苦斷，名滅界。

復有說者。

若欲界斷，名斷界。

若色界斷，名離界。

若無色界斷，名滅界。

如是等說皆依世俗隨就一門辯三界別皆非勝義。

諸斷界是離界耶？答：如是。設離界是斷界耶？答：如是。

諸斷界是滅界耶？答：如是。設滅界是斷界耶？答：如是。

諸離界是滅界耶？答：如是。設滅界是離界耶？答：如是。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約阿毘達磨依世俗理。就近對治辯三界別。

今隨契經顯此三界體無差別。謂有漏法一一斷時。皆得一斷。此一一斷約差別義說為三界。
故此三界義雖有別而體無異

〈想〉

如世尊說：有三想。謂斷想、離想、滅想。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有三種想。謂斷、離、滅。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分別。

彼是此論根本。彼所不說者今欲說之。故作此論。

云何斷想？答：除愛結餘結斷諸想解名斷想。

云何離想？答：愛結斷諸想解名離想。

云何滅想？答：諸餘順結法斷諸想解名滅想。

此中廣釋如界應知。

問：何故此中不說三想如前三界展轉相即。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此中欲顯異相異文故作是說。若作異相異文說者易受持故。

復次，此中欲現二門、二略、二階、二躋、二光、二炬、二明、二照、二文相影。如界相即。想亦應然。如想不相即界亦應然。而為相影故作是說。

問：十六行相外有無漏慧不。設爾何失。

若有者，《識身論》及〈智蘊〉中何故不說？

若無者，此文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云何斷想。答：除愛結餘結斷。諸想解名斷想。乃至廣說。此斷等想與何行相聖慧相應。

《品類足論》復云何通？如說：「云何盡智？謂如實知我已知苦、已斷集、已證滅、已修道。云何無生智？謂如實知我已知苦不復知...乃至我已修道不復修」如是二智何行相攝？

《集異門論》復云何通？如說：「如實了知我已盡欲漏、有漏、無明漏是盡智。不復當盡是無生智」如是二智何行相攝？

此論〈見蘊〉復云何通？如說：「受樂受時？如實知受樂受」是何行相？

《契經》所說復云何通？如說：「如實了知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是何行相？

有作是說：十六行相外無別無漏慧。

故《識身論》此論〈智蘊〉俱不說有。

問：此中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云何斷想？廣說乃至此斷等想與何行相聖慧相應。

答：此約所緣建立三想不依行相。由此三想皆作緣滅四行相故。謂緣斷故名斷想。不於此斷作斷行相。餘二亦爾。若作是說。則此三想如前三界展轉相即。

問：《品類足論》復云何通？如說：云何盡智？廣說乃至如是二智何行相攝

答：

如實知

我已知苦不復知者。緣苦二行相攝。謂苦、非常。

我已斷集不復斷者。緣集四行相攝。

我已證滅不復證者。緣滅四行相攝。

我已修道不復修者。緣道四行相攝。

問：《集異門論》復云何通？如說：如實了知我已盡欲漏。廣說乃至如是二智何行相攝？

答：六行相攝。謂苦非常及緣集四。

問：〈見蘊〉所說復云何通？如說：受樂受時，如實知受樂受是何行相？

答：彼於聖道說樂受聲即是緣道四行相攝。

問：《契經》所說復云何通？如說：如實了知我生已盡。廣說乃至是何行相？

答：

如實了知

我生已盡者。是緣集四行相。

梵行已立者。是緣道四行相

所作已辦者。是緣滅四行相。

不受後有者。是緣苦二行相。調苦非常。

復次，由五緣故經作是說不說行相。云何為五。

一、由意樂故。調加行時起此意樂。云何當令我生永盡。廣說乃至不受後有。

二、由對治故。調修如是殊勝對治 令 生永盡。廣說乃至不受後有。

三、由所作故。調由如是殊勝所作 令 生永盡。廣說乃至不受後有。

四、相續 故。調得如是殊勝相續 令 生永盡。廣說乃至不受後有。

五、由補特伽羅故。調此補特伽羅易現易施設一切生盡。廣說乃至不受後有。

由此五緣故作是說。非調別有如是行相。

有餘師說：十六行相外有別無漏慧。

問：若爾。後說諸文善通《識身》〈智蘊〉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若有行相現在和合能辦所作有作用者。《識身》〈見蘊〉明了說之。彼未來修畢竟不起。是故不說

復次，若有行相能入見道得果離染盡諸漏者。《識身》〈見蘊〉明了顯示。彼無此用是故不說。調彼行相無學果後方起現前。受現法樂遊戲神通觀本所作受用聖財。

復次，若有行相加行無間解脫勝進四道可得。《識身》〈見蘊〉明了顯示。彼諸行相唯遠加行遠勝進道乃得現起。是故不說。若作是說。十六行相外有無漏慧者。彼說此中依行相別建立三想。

調

斷行相相應想，名斷想。

離行相相應想，名離想。

滅行相相應想，名滅想。

如是三想。依行相別建立三種。不約所緣。

調於一一擇滅無為起此三想。如於一的三箭所中其相各異。依此所說斷等三想互不相即。

應作是說

諸斷想是離想耶？答：不爾。廣說乃至

設滅想是離想耶？答：不爾。

評曰。應作是說。十六行相外無別無漏慧於理為善。然此中說斷等三想。

若無漏者。展轉相即。

若是有漏。容作斷等三種行相互不相即。

是故此中不決定說

大毘婆沙論雜蘊第一中

〈愛敬納息 第四〉之一

愛養敬，力，滅，涅槃，蘊，究竟，取，遍知，三歸；

此章願具說

〈愛養敬〉

云何愛？云何敬？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若有修習慚、愧圓滿，應知愛、敬亦得圓滿」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云何愛？云何敬？

契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分別者今應盡分別之。

復次，為欲訶毀非善士法令棄捨故。為欲讚歎諸善士法令修習故。為欲顯示五濁增時廣大有情甚難得故。

此中

非善士法者。

謂有一類：愛則妨敬，敬則妨愛。

愛妨敬者。如有父母於子寵極。子於父母有愛無敬。師於弟子應知亦然。此等名為愛則妨敬

敬妨愛者。如有父母於子嚴酷，子於父母有敬無愛。師於弟子應知亦然。此等名為敬則妨愛。

如是俱名非善士法。

善士法者。

謂有一類愛則加敬，敬則加愛。愛敬俱行名善士法。

若有此法增上圓滿。應知即是廣大有情。如有有情甚為難得。世若無佛此類難遇。設令有者是大菩薩。諸大菩薩愛敬必俱。

為顯此事及前所說三種因緣故作斯論

云何愛？

答：諸愛等愛・惠等惠・樂等樂

是謂愛。

此本論師於異文義得善巧故。以種種文顯示此愛而體無別。

問：愛以何為自性。

答：愛有二種。

一、染污，調貪。

二、不染污，調信

問：諸貪皆愛耶？

答：應作順前句調貪皆愛。有愛非貪此即是信

問：諸信皆愛耶？

有作是說：諸信皆愛。有愛非信，調染污愛。

應作是說：信有二種。

一者、於境唯信不求。

二者、於境亦信亦求。

是故此中應作四句

有是信非愛。調信不求

有是愛非信。調染污愛。

有亦信亦愛。調信亦求。

有非信非愛。調除前相。

云何敬？

答：謂有敬有敬性。有自在有自在性。於自在者有畏怖轉，
 是謂敬。

此本論師於異文義得善巧故。以種種文顯示此敬。而體無別。

問：敬以何為自性

答：敬以慚為自性

云何愛敬？乃至廣說。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雖別說愛、敬自性。

而未總說於一境轉。今欲顯示愛、敬二種於一境轉故作斯論。

云何愛敬？

答：如有一類於佛、法、僧、親教軌範及餘隨一有智尊重同梵行者。愛樂心悅恭敬而住。若
 於是處有愛及敬。

是謂愛敬。

此中一類者。謂異生、或聖者。

異生於佛愛樂心悅恭敬住者，彼作是念：佛威力故我等解脫災橫王役種種苦事。及得世
 間諸資生具。

聖者於佛愛樂心悅恭敬住者，彼作是念：佛威力故我等永捨諸惡趣因。斷二十種薩迦耶
 見。得正決定見四聖諦。於無邊際生死輪迴諸苦事中。已作分限。

復次，彼二於佛愛樂心悅恭敬住者。俱作是念：佛威力故我等出家受具足戒得苾芻性。及
 餘利益安樂資糧。

是故尊者鄢陀夷言：世尊於我有大恩德。調拔我無量苦。與我無量樂。滅我無量惡。生
 我無量善。

復次，彼二於佛俱作是念。世尊開發我等慧眼故應愛敬。是故尊者舍利子言。若佛世尊不
 出于世。我等一切盲生盲死。

復次，彼二於佛俱作是念：佛為法王最初開示無上正法。令諸有情無倒了達。雜染清淨繫
 縛解脫。流轉還滅生死涅槃。餘無此能。故應愛敬。

復次，彼二於佛俱作是念：世尊最初出無明誑宣說正法。亦令無量無邊有情出無明誑。餘
 無此能。故應愛敬。

復次，彼二於佛俱作是念：無始時來七依勝定隱蔽不現。佛出世間無倒開示令無量眾依之
 趣入大涅槃宮。餘無此能。故應愛敬。

復次，彼二於佛俱作是念：佛威力故能令無量無邊有情修諸善法。調從不淨觀乃至無生智。
 餘無此力。故應愛敬。

復次，彼二於佛

俱作是念：佛威力故令諸有情種諸善根、成熟、解脫。餘無此力。故應愛敬。

復次，

彼二於佛，俱作是念：佛威力故念住、正斷、神足、根、力、覺支、道支三十七種菩提
 分等功德寶藏出現世間。利益安樂無邊有情故應愛敬。

彼二於法愛樂心悅恭敬住者，俱作是念：我依此法解脫一切身心苦惱究竟安樂。

彼二於僧愛樂心悅恭敬住者，俱作是念：僧威力故我於正法毘奈耶中淨信出家。受具足戒得苾芻性。能正受持百一羯磨。無所毀犯安樂而住。由此速證究竟涅槃。

彼二俱於親教、軌範及餘隨一有事尊重同梵行者。愛樂心悅恭敬住者。謂作是念：此諸師友為我伴侶。令我於法勤修正行速得成辦。

於前所說三寶師友殊勝境中。具起愛敬。餘則不定。應作四句。謂

或 有境起愛非敬。如父母於子師於弟子等。

或復有境起敬非愛。如於有德非已師長。

或復有境起愛及敬。如有一類子於父母弟子於師等。

或復有境不起愛敬。謂除前相。

問：如是愛敬於何處有。

答：三界五趣雖皆容有。而此中說殊勝愛敬唯在欲界人趣非餘。唯佛法中有此愛敬云何供養？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

若於佛法僧 及所受學處 能供養恭敬 乃名為智者

若於不放逸 及勝三摩地 能供養恭敬 不退近涅槃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分別。云何供養？云何恭敬？

彼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應說之。

復次，為欲訶毀非善士法令棄捨故。為欲讚歎諸善士法令修習故。為欲顯示五濁增時廣大有情甚難得故。

此中

非善士法者。

謂有一類若供養則妨恭敬。若恭敬則妨供養。

云何供養則妨恭敬。

如在家者，或有男女雖具勢力能以種種資生珍饌供養父母。而恃此力心生輕慢。

如出家者。或有弟子福德多聞。雖於其師能設種種財法供養。而恃此事遂於師所不生恭敬。此等供養則妨恭敬。

云何恭敬則妨供養。

如有一類懼他威力雖恭敬之而不供養。

如是俱名非善士法。

善士法者。

謂有一類若供養彼則加恭敬。若恭敬彼則加供養。二事俱行名善士法。

若有此法增上圓滿。應知即是廣大有情。如有有情甚為難得世若無佛。此類難遇。設令有者是大菩薩諸大菩薩此二必俱。

為顯此事及前所說三種因緣故作斯論

云何供養？

答：此有二種：一、財供養，二、法供養。

財供養者。

問：財供養以何為自性。

有作是說。為饒益故捨諸財物。即所捨財是此自性。

有餘師說。能供養者。身語二業是此自性。

或有說者。即能發彼心心所法是此自性。

復有說者。受者受已諸根大種及餘造色皆得增長是此自性。

評曰。應作是說。若所捨財。若能捨者身語二業。若能發彼心心所法。若受者受已諸根大種造色增長皆此自性。如是財供養。總用五蘊以為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財供養。財供養是何義。

答：能為緣義。是供養義。此以財為初故名財供養。

若為饒益故捨諸財物。受者受已身心增益如是名施亦名供養。

若為饒益故捨諸財物。受者受已身心損減。如是名施不名供養。

若為損害故捨匪宜物。受者受已或由神通或由呪藥或由福力身心增盛。此雖非施而名供養。

若為損害故捨匪宜物。受者受已身心損減。此不名施亦非供養。

問：此財供養在何處有。

答：唯在欲界。非色無色唯在四趣。非捺落迦。

問：此財供養誰設誰受。

有作是說。傍生趣設。唯傍生趣受。乃至天趣設。唯天趣受。

有餘師說。傍生趣設唯傍生受。鬼趣設二趣受。人趣設三趣受。天趣設四趣受。下不及上上及下故。

評曰。應作是說。四趣皆能展轉供養。

問：《施設論》說。天欲食時取空寶器。以衣覆上而置座前。經須臾頃隨其福力饒妙飲食自然盈滿。既爾如何受他供養。

答：雖不受他飲食供養。而有受餘香花資具。

法供養者。

問：法供養以何為自性。

有作是說。以說法者語為自性。

有餘師說。以語所起名為自性。

或有說者。以能發語心心所法為其自性。

復有說者。受者聞已生未曾有善巧覺慧以為自性。

評曰。應作是說。若說法者語。若能發語心心所法。若受者聞已生未曾有善巧覺慧皆此自性。如是法供養。總用五蘊以為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法供養。法供養是何義。

答：能為緣義是供養義。此以法為初故名法供養。

・若為饒益故為他說法。他聞法已。生未曾有善巧覺慧。如是名施亦名供養。

・若為饒益故為他說法。他聞法已不生未曾有善巧覺慧。如是名施不名供養。

・若為損害故說譏刺他法。他聞是已住正憶念歡喜忍受不數其過。生未曾有善巧覺慧。此雖非施而名供養。

・若為損害故說譏刺他法。他聞是已發恚恨心。不生未曾有善巧覺慧。此不名施亦非供養。

問：此法供養在何處有。

答：此法供養在欲色界。非無色界。五趣皆有。

地獄有者

如[△]慈授子生地獄中。謂是浴室見諸苦具。便說頌言

嘗聞世間受苦樂 非我非他之所作。

受諸苦樂皆緣身 身若滅無誰復受

時彼地獄無量眾生聞此頌已脫地獄苦。從彼命終生天受樂。

傍生有者。如迦賓折羅鳥自修梵行為他說法。

鬼趣有者。

如發愛鬼母為諸鬼子說是頌言

默然汝上勝 默然汝井宿 我得見諦時 亦當令汝見

人趣有者。如今現見。

天趣有者。欲界天中如補處慈尊為諸天說法。

色界天中

如[△]天子來白佛言。

如此世尊四眾圍遶為說正法聞已奉行。我聞法已還無熱天。為彼諸天說法亦爾。

問：此法供養誰設誰受。

有作是說。地獄趣設唯地獄趣受。乃至唯天趣設唯天趣受。

有餘師說。地獄趣設唯地獄趣受。傍生趣設二趣受。鬼趣設三趣受。人趣設四趣受。天趣設五趣受。

評曰。應作是說。五趣皆能展轉供養。

云何恭敬？

答：諸有恭敬有恭敬性。有自在有自在性。於自在者有怖畏轉。
 是謂恭敬。

此本論師於異文義得善巧故。以種種文顯示恭敬。而體無別恭敬亦以慚為自性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九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愛敬納息第四之二

云何供養恭敬？乃至廣說。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雖別說供養、恭敬自性。

而未總說於一境轉。今欲顯示此二於一境轉故作斯論

云何供養恭敬？

答：如有一類於佛、法、僧、親教軌範及餘隨一有智尊重同梵行者，施設供養恭敬而住。若於是處有供養及恭敬。是謂供養恭敬。

此中

「一類」義如前說。謂異生、或聖者。

「於佛施設供養恭敬而住」者。唯施設財供養恭敬而住非法供養。所以者何。佛於諸法已得究竟。不復從他受學法故。無有能為世尊說法令生未曾有善巧覺慧故。

「於法施設供養恭敬而住」者。有本不說敬養法言。以於涅槃無緣義故。前說供養謂能為緣涅槃無緣是故不說。而有本說者雖於涅槃無生長義而有於彼令顯了義謂以財法供養涅槃令諸有情恭敬求證由斯展轉斷障證得。

復次，法有二種：一、世俗，謂名身等法；二、勝義，謂究竟涅槃。雖於勝義法無生長義而於世俗法有生長義。是故於法亦有敬養。

問：諸施法物誰應受之。

答：施世俗法物說法師應受。或應以此書寫正法施勝義法物。應勤加守護猶如守護罕堵波物。

「於僧施設供養恭敬而住」者，通財、法二供養。

財供養者，謂以香華衣食等物供養僧眾。或設五年大會等事，名財供養僧。

法供養者，謂以三契聲等為眾宣說正法。或在眾中論議決擇。或復處眾讚美功德申述所願令眾歡悅。諸如是等名法供養僧。

「於親教軌範及餘隨一有智尊重同梵行者。施設供養恭敬而住」者。亦通財、法二種供養。

財供養者，謂以衣鉢飲食湯藥及餘隨一沙門資具而供養之。

法供養者，謂以三藏勸令受持。或為解釋令無疑滯。或復勸請令修正行。諸如是等名法供養。

於上所說三寶師友殊勝境中隨應供養恭敬而住。於餘境中不決定有准前應說。

問：供養恭敬何處具有。

答：欲界具有非色無色界。於欲界中四趣具有非捺落迦以地獄中無財供養唯有法故。

問：此財法供養誰設誰受？

答：

- ・佛於一切有情能設財、法二供養。彼隨所應能受。
一切有情於佛隨應能設財供養非法供養。無能為佛說法者故。及不能生佛未曾有善巧覺慧故。
- ・獨覺除佛於一切有情能設財、法二供養。彼隨所應能受。
一切有情於獨覺隨應能設財供養。非法供養。
- ・舍利子除佛獨覺。於一切有情能設財、法二供養。彼隨所應能受。
一切有情於舍利子隨應能設財供養非法供養。
- ・大目乾連除佛獨覺及舍利子。於一切有情能設財、法二供養，彼隨所應能受。
一切有情於大目乾連隨應能設財供養非法供養。
- ・乃至利根者於鈍根者隨應能設財、法二供養。彼隨所應能受。
鈍根者於利根者隨應能設財供養非法供養，彼隨所應能受

問：若無以法供養佛者。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說：苾芻善哉！善哉！汝乃能以和雅清妙明了易解美亮音聲。諷誦正法令我歡喜。

答：世尊欲令聞俱胝耳得無畏故作如是說。非佛於彼受法供養。

謂[△]彼親教迦多衍那遣詣佛所。為居邊國寒地苾芻求請五事。

一、常澡浴。

二、以皮作襯身敷具。

三、請恒著周足革屣。

四、請持律為第五人得受具戒。

五、請若有苾芻遣使持衣與餘苾芻。彼苾芻若不受我等當如何處分此衣聞俱胝耳承親教勅來詣佛所。世尊威重釋梵護世尚不能側近正觀。況彼輒敢申請佛知是事告阿難曰。

汝可將彼至我寢室敷設臥具而安置之。

阿難如教佛與同止至夜後分。知彼倦怠便告之言。

汝應為我誦所解法

聞俱胝耳以三契聲誦所解法。世尊歡喜為欲令彼得無所畏能申所請。是故讚言

善哉。善哉乃至廣說。

有作是說。世尊讚彼過去所修業道清淨感得如是美妙音聲。令人樂聞故作是說。非為於彼受法供養。

有餘師說。世尊讚彼能善誦持波羅衍拏見諦經等故作是說。非為於彼受法供養。

或有說者。以彼苾芻在豐馬國作諸佛事。世尊讚彼更令彼國無量有情敬重受法故作是說。非為於彼受法供養。

復有說者。佛讚弟子有多因緣非為受法。或為彼得無畏心故。如今讚歎聞俱胝耳。或為遮彼誹謗事故。

[△]如告無減

吾今背痛汝可為諸苾芻宣說近堅固法。唯汝能說如是勝事。或欲令彼言威肅故。

[△]如告目連

唯汝能為劫比羅城諸釋種等說微妙法。或欲顯彼功德大故。

[△]如佛讚歎舍利子言。

汝能說法如師子吼。汝所說者是決定說。

問：餘《契經》說復云何通。如說：佛告阿難陀言：「善哉！善哉！如汝所說精進速證無上菩提。我聞汝言深生歡喜」。

答：佛以慶喜所說應時故說此言非為受法。

謂[△]薄伽梵為化有情曾涉遠路勞倦背痛詣一樹下。四疊七條以為臥具五條覆體枕僧伽胝。如師子王右脇而臥告阿難曰。

汝可為諸苾芻說法不應虛度。

爾時阿難承佛聖旨為苾芻眾說七覺支言。

諸仁者念等覺支是我世尊自覺自說依厭離滅迴向於捨。如是乃至捨等覺支廣說亦爾。

世尊聞彼說精進時便起前際憶念智見。

我於過去三無數劫由精進力所修加行速得圓滿。疾證無上正等菩提。
 念已發生殊勝歡喜。由斯喜力背痛便愈。尋起整衣結跏趺坐。告阿難曰
 汝為大眾說精進耶。

阿難白佛。

唯然世尊

佛讚彼曰

善哉善哉。我由精進速證菩提。汝今說之故我歡喜。

讚應時說非受供養。

問：【毘奈耶】說復云何通。如說：阿難我今增益出離善法極生歡喜。若不受他法供養者如何增長出離善法。

答：佛以他事為己事故。他善法增便作是說

謂[△]有情類多依佛法淨信出家。受具足戒，誦持三藏，居阿練若寂靜思惟。入正決定
 得果離欲乃至漏盡、或種生天、解脫種子。佛知是事甚大歡喜作如是念。

無量有情以我威力世出世間善法增長。彼之所作即是我事深可慶喜
 故作是說。

然佛世尊定不於他受法供養。法身功德極圓滿故。生身必待衣食等資故有於他受財供養。

〈力〉

云何身力？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義故。

謂或有執。身力身劣無別自體。如《分別論》彼作是說。心有力時說為身力。心無力時說為身劣。故身力劣無別自體。

故遮彼執顯身力劣有別自體觸處所攝。

或復有執。身力自體即是精進。身劣自體即是懈怠。如法密部

為止彼執顯示別有身力身劣非精進等。

有執。身力及與身劣無定自體。如譬喻者彼作是說。象力勝馬，馬力勝牛。故知力劣無定自體。

為止彼執顯身力劣有定自體觸處所攝。

以一切法自性定故諸有為法皆有勝劣自體決定。如眼於色見明了者說名為勝見。不明了說名為劣。廣說乃至意知諸法亦復如是。於中各有勝劣定性。身力身劣應知亦爾。

問：若身力劣各有定性。譬喻者難當云何通。

答：雖象馬等相待勝劣名不決定而有定體。謂馬對象劣大種多力大種少。馬若對牛劣大種少力大種多。如馬餘類當知亦爾。以力與劣大種各異故相待時。名雖不定而體恒別。

為止如是他宗異執及為顯示身力身劣實有別體故作斯論

云何身力？

答：諸身勇、猛、強、健、輕捷、能有所辦，是謂身力。

此本論師於異文義得善巧故以種種文顯示身力而體無異。

云何身劣？

答：諸身不勇、不猛、不強、不健、不輕、不捷、無所能辦，是謂身劣。

此本論師於異文義得善巧故以種種文顯示身劣而體無異。

身力、身劣，幾處攝？幾識識？

答：

一處攝，謂觸處；

二識識，謂身識及意識。

此中身識唯了彼自相意識了彼自相及共相。此言即遮分別論者執身力劣無別自體。顯示此二有別自體若無自體應非觸處攝及二識所識。心力有無非觸處攝二識識故。

如二力士相掙撲時手腕纔交互知強弱。

此中論主引現事喻欲令愚智俱得解了。由此即遮法密部執身力是精進身劣是懈怠。顯身力劣非精進等。若不爾者手腕纔交寧知強弱。精進懈怠非以手觸即能知故。

又如強者執弱者時力之勝劣相知亦爾。

此中論主引第二喻重顯斯義令易了知。由此即遮譬喻者執身力身劣無定自體。顯示此二有定自體。若不爾者不應纔執即知勝劣相待假法定非身識所能了故。

問：身力身劣以何為自性。

有作是說。以大種為自性。

問：何大種增名為身力何大種增名為身劣。

有說。大種無偏增者然四大種有強勝者說名身力。有羸弱者說名身劣。

有說。地界增故名為身力。水界增故名為身劣。外物亦爾擔山木等地界增故其體堅強柳菰瓠等水大增故其體虛弱。

有餘師說。身力身劣非四大種是所造觸。

問：七所造觸中誰增故名身力。誰增故名身劣。

有說。重增故名身力。輕增故名身劣外物亦爾。重者體強。輕者體弱。

有說。此二是所造觸非七所攝。謂七種外別有所造觸。名身力身劣。

評曰應作是說。即四大種及所造觸。俱是身力身劣自性。謂若調和俱名身力。若不調和俱名身劣。

如《契經》說。菩薩身具那羅延力。此力其量云何。

有作是說。

十凡牛力等一毫牛力。十毫牛力等一青牛力。十青牛力等一凡象力。十凡象力等一香象力。十香象力等一大諾健那力。十大諾健那力等一鉢羅塞建提力。十鉢羅塞建提力等半那羅延力。二半那羅延力等一那羅延力。菩薩身力與此力等。

有餘師說。此量極少。

應說：十凡牛力等一毫牛力。十毫牛力等一青牛力。十青牛力等一凡象力。十凡象力等一野象力。十野象力等一羯拏魯訶象力。十羯拏魯訶象力等一阿羅擇迦象力。十阿羅擇迦象力等一旃耆洛迦象力。十旃耆洛迦象力等一雪山象力。十雪山象力等一香山象力。十香山象力等一青山象力。十青山象力等一黃山象力。十黃山象力等一赤山象力。十赤山象力等一白山象力。十白山象力等一嚙鉢羅象力。十嚙鉢羅象力等一拘牟陀象力。十拘牟陀象力等一鉢特摩象力。十鉢特摩象力等一奔茶利迦象力。十奔茶利迦象力等一鉢特莫迦象力。十鉢特莫迦象力等一大鉢特莫迦象力。十大鉢特莫迦象力等一大香象力。十大香象力等一大諾健那力。十大諾健那力等一鉢羅塞建提力。十鉢羅塞建提力等一娑浪伽力。十娑浪伽力等一伐浪伽力。十伐浪伽力等一遮怒羅力。十

遮怒羅力等一伐羅遮怒羅力。十伐羅遮怒羅力等半那羅延力。二半那羅延力等一那羅延力。菩薩身力與此力等。

或有說者。此量猶少。

應說：菩薩身中有十八大節——大節皆有一那羅延力。

復有說者。此量猶少。

應說：菩薩身中有十八大節。——大節有十八那羅延力。

或復有說。此量猶少。

應說：菩薩身中大小總有三百二十節。其最小節有一那羅延力。其次大節有二那羅延力。漸次大者力倍倍增。

有餘復說。此量猶少。

應說：菩薩身力等千箇羅伐拏龍象王力。此象王力其量云何。

謂此象王舉身鮮白如拘牟陀白蓮花色。七支善住具有六牙。其頭紅赤如因達羅瞿博迦色。左右邊脇各二踰繕那半。身前後分各一踰繕那。周圍身量七踰繕那。高下唯一踰繕那半。此是常身變化不定。

此有八千龍象眷屬。身皆鮮白如拘牟陀具有六牙七支善住。其頭紅赤如上烟脂。若轉輪王出現於世。此諸象中隨一來應。三十三天將遊戲苑天福力故纔舉心時。令大象王牙現異色。便作是念：天帝釋等今須乘我入苑遊戲。即便從此瞻部洲沒至天帝釋宮前而現。身上化出三十二頭。皆具六牙如本頭色。此頭并本有三十三。一一牙上化作七池。一一池中作七蓮花。一一花上作七寶院。一一院內作七寶臺。一一臺中作七寶帳。一一帳內作七天女。一天女作七侍者。一侍者作七伎女奏諸伎樂。作是化已。時天帝釋及諸眷屬升彼本頭。三十二天及諸眷屬升所化作三十二頭。餘十千城諸天家族升彼背上。其身輕舉猶如旋風吹蓮華花或飄樺皮。乘空往詣所遊戲苑。爾時諸天都不自見有前後者。到已俱下各詣戲林歡娛受樂。時彼龍象亦自化身如天子形遊戲受樂。箇羅伐拏其力如是。

有作是言：此力猶少。

應說：菩薩身中有十八大節——大節皆有如千箇羅伐拏龍象王力。

有餘復言：此力猶少。

應說：菩薩身中大小總有三百二十節。其最小節有如千倍箇羅伐拏龍象王力。漸次大者力倍倍增。

大德說曰。此力猶少。

應說：菩薩意力無邊身力亦爾云何知然。謂昔菩薩吉祥人邊受吉祥草詣菩提樹自敷為座結跏趺坐。作是堅固願言。若未諸漏永盡及證無上菩提我終不起此座。無上菩提從未來世將入現在。爾時三千大千世界六種震動。菩薩毛髮亦不動搖。由此故知菩薩身力猶如意力量無邊際。

問：若爾何故契經中說菩薩身有那羅延力。

答：此力世間共所欽重故以為喻而實不然。

問：菩薩何緣集此身力。

答：欲現所有皆殊勝故。謂諸色力族姓自在眷屬財位功德名聞智見威猛皆殊勝故憍傲有情歸伏受法。

復次，欲為無上正等菩提作所依故集此身力。謂佛無上正等菩提要依此身方得安住。假使無上正等菩提置在妙高大山王頂彼便碎壞猶若微塵。力無畏等甚尊重故。由此三千大

千世界中瞻部洲。有金剛座。上窮地際。下據金輪。菩薩坐之成正等覺。除此無有堅固依處。是故菩薩初成佛時。方欲經行徐足按地。即令大地六種震動便起勝解乃得經行。復次，為欲引攝所化有情猶如遣使故集此力。謂無上覺遣此力使摧彼慢已然後度之。故在家時與諸釋種種種掙力無不得勝。將般涅槃亦以身力伏諸力士而度脫之。

謂[△]佛世尊化緣將盡欲入寂滅往拘尸城波波邑中。五百力士聞已為佛修治道路。當彼路上有一大石長六十肘廣三十肘。彼諸力士欲轉去之盡其身力不能令動。世尊既至見已問言。

汝諸童子欲何所作。

彼聞惘然竊作是念。

我等勢力瞻部推先如何世尊呼為童子。

作是念已俱白佛言。

我為世尊修治道路。共轉此石不能令動。頗能哀愍除此石耶。

佛言

我能。汝等遠避。

便以足指挑置掌中。上擲虛空下還接取。以口吹散令如微塵。還使如本棄之路側。力士驚歎得未曾有。敬禮合掌復白佛言。

此是如來何等神力。

世尊告曰

舉石置掌復擲虛空復還接取棄之路側皆我父母生身之力。

以口吹散令如微塵是神通力。還合如本是勝解力。

力士聞已歡喜踊躍復白佛言。

頗有餘力能勝世尊如是力不。

佛答言

有。謂無常力。

佛告力士。

謂我父母生身之力。若神通力。及勝解力。今日中夜皆為無常力之滅壞。

時諸力士聞佛所說皆於世間深生厭離。佛便為說如應法要。令諸力士及餘無量在彼天人得法眼淨。永離惡趣。

第八有等故為引攝所化有情猶如遣使集此身力。

問：菩薩何時身力圓滿。

答：年二十五。此後乃至年滿五十其力無減。過是已後世尊身力漸漸衰退。

有說：世尊身力無減猶如意力無衰退故。

評曰。如來法身雖無衰退。而生身力必有退減。諸異熟果有衰退故。是故尊者鄔陀夷言。今見世尊色力衰減諸根變異。謂五色根。

問：諸餘有情有斯力不。

答：此力不共一切有情唯最後身菩薩得有。如最初說菩薩力量極為減少尚為難得。況第二說第三說等餘有情類而得有耶。然此賢劫世界初成時。有諸有情具那羅延力。或有有半那羅延力。或有鉢羅塞建提力。或有摩訶諾健那力。此諸力士充滿世間。過是已後漸漸減少乃至今時全無彼力。

佛在世時有三釋種具有鉢羅塞建提力。謂阿難陀、設摩釋子、瞿波釋女。爾時亦有具足摩訶諾健那力象力馬力牛力等人不可稱數。

若麟角喻獨覺亦有那羅延力。若部行喻獨覺其力不可定說。以彼多是聲聞種姓後遇別緣得無學果。雖樂寂靜而有眾居如五百仙一處得果。麟角喻者根極勝故樂獨出故。當知如佛必無有二並出世間。如舍利子尚無並出。況麟角喻勝彼多倍。

諸聲聞人其力不定。如部行喻獨覺人說。

諸轉輪王力亦不定。

王四洲者，有那羅延力。

王三洲者，有伐浪伽力。

王二洲者，有鉢羅塞建提力。

王一洲者，有摩訶諾健那力。

此四輪寶亦有差別

王四洲者，有金輪寶其量正等四俱盧舍。

王三洲者，有銀輪寶其量正等三俱盧舍。

王二洲者，有銅輪寶其量正等二俱盧舍。

王一洲者，有鐵輪寶其量正等一俱盧舍。

如四輪寶有此差別。應知餘寶亦有勝劣謂

王四洲者，餘寶最勝乃至

王一洲者，餘寶最劣。

問：諸有情類身力既別骨節安立有差別不。

答：亦有差別。謂

凡常力者，骨節相遠。

有象馬力者，骨節相近。

有大諾健那力者，骨節相接如接板等。

有鉢羅塞建提力者，骨節相鉤。

有那羅延力者，骨節連鎖。

菩薩骨節展轉相交如龍蟠結。是故最勝。

已說佛身力。意力今當說。

謂佛世尊成就十力、四無所畏及與大悲、三念住等不可思議無邊功德。隨用差別立種種名。

具於十種說名意力。

云何為十。

一、處非處智力。

二、業法集智力。

三、靜慮解脫等持等至發起雜染清淨智力。

四、種種界智力。

五、種種勝解智力。

六、根勝劣智力。

七、遍趣行智力。

八、宿住隨念智力。

九、死生智力。

十、漏盡智力

問：如是十力以何為自性。

答：以智為自性。謂佛意力是智所成。以智為體智所攝故。如契經說。於處非處如實了知乃至廣說。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力力是何義。

答：不可屈義是力義，不可伏義、不可摧義、不可害義、不可轉義、不可覆義、能遍覺義、能荷擔義、堅固義、最勝義、能制他義。是力義。

・ ～ ： ～ ・

界者，

宿住隨念智力、死生智力是色界繫。

餘力有漏者三界繫。無漏者是不繫。

地者，

宿住隨念智力、死生智力在四根本靜慮。是通性故。近分無色及不定地非通所依故無此二。

餘力有漏者在十一地。謂欲界四靜慮、四無色及未至定靜慮中間。無漏者在九地。

所依者，皆依欲界人贍部洲大丈夫身。唯依此身得成佛故。

行相者

處非處智力、遍趣行智力十六行相。或餘行相。

業法集智力苦集八行相。或餘行相。

第三、第四、第五、第六智力苦集道十二行相。或餘行相

宿住隨念智力、死生智力是餘行相。非十六行相。

漏盡智力諸有欲令緣漏盡境故。名漏盡智力者彼說滅四行相。或餘行相

諸有欲令依漏盡身故名漏盡智力者彼說十六行相。或餘行相。

所緣者

處非處智力緣一切法。

業法集智力唯緣苦集。

第三、第四、第五、第六智力緣三諦除滅諦。

遍趣行智力但緣四諦。

宿住隨念智力緣欲色界前際五蘊。

死生智力緣色處。

漏盡智力若緣漏盡境故則緣滅諦。若依漏盡身故則緣一切法。

念住者，

種種勝解智力、宿住隨念智力唯法念住。

死生智力唯身念住。

漏盡智力若緣漏盡境故則法念住。若依漏盡身故則四念住。

餘力皆四念住

智者

處非處智力、遍趣行智力通十智。

業法集智力唯八智除滅道。

第三、第四、第五、第六智力唯九智除滅智。

宿住隨念智力、死生智力唯世俗智。

漏盡智力若緣漏盡境故則唯六智。謂法智、類智、滅智、盡智、無生智、世俗智。

若依漏盡身故則通十智。

三摩地俱者

處非處智力、遍趣行智力三三摩地俱或不俱。

業法集智力緣苦集空無願俱或不俱。

第三、第四、第五、第六智力緣苦集道空無願俱或不俱。

宿住隨念智力、死生智力非三摩地俱。

漏盡智力若緣漏盡境故則無相俱或不俱。若依漏盡身故則三三摩地俱或不俱。

根相應者，總說皆與三根相應，調樂、喜、捨。

過去、未來、現在者，此十力皆通三世。

緣過去、未來、現在者

處非處智力、遍趣行智力。緣三世及離世

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第六智力。緣三世

宿住隨念智力。過去、現在者緣過去。未來者緣三世。

死生智力過去者緣過去。現在者緣現在。未來生法緣未來。若不生法緣三世。

漏盡智力若緣漏盡境故則緣離世。若依漏盡身故則緣三世及離世。

善、不善、無記者，此十力皆是善。

緣善、不善、無記者

漏盡智力若緣漏盡境故則但緣善。若依漏盡身故則緣三種。

餘九力皆緣三種。

有餘師說。第三智力但緣善無記。彼不應作是說。此力通緣雜染清淨有為法故。雜染法中有不善故。

繫不繫者

宿住隨念智力、死生智力唯色界繫。

餘八力有漏者三界繫。無漏者是不繫。

緣繫不繫者

宿住隨念智力、死生智力緣欲色界繫。

業法集智力緣三界繫。

漏盡智力若緣漏盡境故則緣不繫。若依漏盡身故則緣三界繫及不繫。

餘力皆緣三界繫及不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

宿住隨念智力、死生智力唯非學非無學。

餘八力無漏者是非學。有漏者是非學非無學。

緣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

業法集智力、宿住隨念智力、死生智力唯緣非學非無學。

漏盡智力若緣漏盡境故唯緣非學非無學。若依漏盡身故則緣三種。

餘力皆緣三種

見所斷、修所斷、不斷者。

宿住隨念智力、死生智力唯修所斷。

餘八力有漏者修所斷。無漏者是不斷。

緣見所斷、修所斷、不斷者。

業法集智力、宿住隨念智力緣見修所斷。

死生智力緣修所斷。漏盡智力若緣漏盡境故則緣不斷。若依漏盡身故則緣三種。

餘力皆緣三種。

緣名緣義者。

種種勝解智力、根勝劣智力、死生智力唯緣義。

漏盡智力若緣漏盡境故則但緣義。若依漏盡身故則通緣名義。

餘力皆通緣名義。

緣自相續、他相續、非相續者。

處非處智力遍趣行智力緣三種。

漏盡智力若緣漏盡境故則緣非相續。若依漏盡身故則緣三種。

餘力皆緣自他相續。

加行得、離染得者。

此十力皆可言加行得。三無數劫積集殊勝加行得故。

皆可言離染得。離有頂染得盡智時得諸力故。

問：如是十力加行云何。

答：此加行有二種。

一、近加行，調順決擇分等。

二、遠加行，調初不退菩提心等。

問：業法集智力死生智力俱可緣業有何差別。

答：從因入果是業法集智力。從果入因是死生智力。如因果如是細麤不現見。現見遠近亦爾。

問：無表業云何知。

答：從果入因從麤入細。從現見入不現見。從近入遠。如是知。

問：宿住隨念智、死生智二乘亦有。何故唯佛建立力耶。

答：前說不可屈義等是力義。二乘雖有而無此義故不名力如舍利子雖入第四靜慮而不知人當所生處及所從來等事。

問：二乘亦有漏永盡智何故非力。

答：佛智猛利速斷煩惱及彼餘習。非二乘故。

復次，佛智能知自他相續諸漏永盡時分不謬。聲聞獨覺無如是能。

復次，不以自知諸漏盡故名漏盡力。以能知他無邊世界諸有情類漏盡差別。及為彼說漏盡方便明了不謬名漏盡力。聲聞獨覺無如是義。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愛敬納息第四之三

已說佛十力。當說四無畏。

云何為四。

一、正等覺無畏。如《契經》說：

我是諸法正等覺者。若有世間沙門梵志天魔梵等依法立難。或令憶念於如是法非正等覺無有是處

設當有者，我於是事正見無由故得安隱無怖無畏。自稱我處大仙尊位。於大眾中正師子吼轉大梵輪。一切世間沙門、梵志、天、魔、梵...等所不能轉

二、漏永盡無畏。如《契經》說：

我於諸漏已得永盡，若有世間沙門、梵志、天、魔、梵...等依法立難。或令憶念有如是漏未得永盡無有是處。

設當有者.....乃至廣說。

三、說障法無畏。如《契經》說：

我為弟子說能障法染必為障。若有世間沙門、梵志、天、魔、梵...等依法立難。或令憶念有此障法染不為障無有是處。

設當有者.....乃至廣說。

四、說出道無畏。如《契經》說。

我為弟子說能出道修必出苦。若有世間沙門、梵志、天、魔、梵...等依法立難。或令憶念修如是道不能出苦無有是處。

設當有者，我於是事正見無由故得安隱無怖無畏。自稱我處大仙尊位。於大眾中正師子吼轉大梵輪。一切世間沙門梵志天魔梵等所不能轉

問：此四無畏以何為自性。

答：亦以智為自性。所以者何。

初 無畏，即 初力。

第二無畏，即第十力。

第三無畏，即第二力。

第四無畏，即第七力故。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無畏無畏是何義。

答：不怯弱義是無畏義。不傾動義。勇猛義。安隱義。清淨義。鮮白義。不驚怖義。是無畏義。

．～：～．

界者，此四無畏。有漏者三界繫。無漏者是不繫。

地者，此四無畏有漏者在十一地。無漏者在九地。

所依者，此四無畏皆依欲界人贍部洲大丈夫身。唯依此身得成佛故。

行相者，

初無畏十六行相。或餘行相。

第二無畏諸有欲令緣漏盡境故名漏盡無畏者。彼說滅四行相。或餘行相。諸有欲令依漏盡身故名漏盡無畏者。彼說十六行相。或餘行相。

第三無畏苦集八行相。或餘行相。

第四無畏十六行相。或餘行相。

所緣者

初無畏緣一切法。

第二無畏若緣漏盡境故則緣滅諦。若依漏盡身故則緣一切法。

第三無畏緣苦集諦。

第四無畏但緣四諦。

念住者

第二無畏

若緣漏盡境故則法念住。

若依漏盡身故則四念住。

餘三無畏皆四念住。

智者

初及第四無畏皆通十智。

第二無畏若緣漏盡境故則唯六智。謂法智、類智、滅智、盡智、無生智、世俗智。若依漏盡身故則通十智。

第三無畏唯有八智。謂除滅道。

三摩地俱者。

初及第四無畏三三摩地俱或不俱。

第二無畏若緣漏盡境故則無相俱或不俱。若依漏盡身故則三三摩地俱或不俱。

第三無畏緣苦集空無願俱或不俱。

根相應者

總說皆與三根相應。謂樂、喜、捨。

過去、未來、現在者。

此四無畏皆通三世。

緣過去、未來、現在者。

初及第四無畏緣三世及離世。

第二無畏若緣漏盡境故則緣離世。若依漏盡身故則緣三世及離世

第三無畏但緣三世。

善、不善、無記者。

此四無畏皆是善。

緣善、不善、無記者。

第二無畏若緣漏盡境故則但緣善。若依漏盡身故則緣三種。

餘三無畏皆緣三種

繫、不繫者。

此四無畏有漏者三界繫。無漏者是不繫。

緣繫不繫者。

初及第四無畏緣三界繫及不繫

第二無畏若緣漏盡境故則緣不繫若依漏盡身故則緣三界繫及不繫。

第三無畏但緣三界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

此四無畏無漏者，是無學；有漏者，是非學非無學。

緣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

初及第四無畏緣三種

第二無畏若緣漏盡境故則緣非學非無學。若依漏盡身故則緣三種。

第三無畏但緣非學非無學。

見所斷、修所斷、不斷者。

此四無畏有漏者修所斷。無漏者是不斷。

緣見所斷、修所斷、不斷者。

初及第四無畏緣三種。

第二無畏若緣漏盡境故則緣不斷。若依漏盡身故則緣三種。

第三無畏緣見修所斷。

緣名、緣義者。

第二無畏若緣漏盡境故則但緣義。若依漏盡身故通緣名義。

餘三無畏皆緣名義

緣自相續、他相續、非相續者。

初及第四無畏緣三種。

第二無畏若緣漏盡境故則緣非相續。若依漏盡身故則緣三種

第三無畏緣自他相續

加行得、離染得者。

此四無畏皆可言加行得。三無數劫積集殊勝加行得故皆可言離染得。離有頂染得盡智時得無畏故。

問：此四無畏加行云何

答：此加行有二種

一、近加行，謂順決擇分等。

二、遠加行，謂初不退菩提心等。

如是所說十力四無所畏。一一力攝四無畏。一一無畏攝十力故則有四十力四十無畏。然前說：

初 無畏，即初 力。

第二無畏，即第十力。

第三無畏，即第二力。

第四無畏，即第七力者。

依相顯說理實。世尊成就四十力四十無畏。依根本說但言成就十力四無所畏。

問：若十力攝四無畏。四無畏攝十力者。力與無畏有何差別。

有說：此二無有差別互相攝故。

有說：此二亦有差別且名即差別謂名力，名無畏。

復次，堅強是力。勇決是無畏。

復次，安住是力。不可傾動是無畏。

復次，不可屈伏是力。不怯弱是無畏。

復次，自利是力。利他是無畏。

復次，自攝受是力。攝受他是無畏。

復次，非他所勝是力。能勝他是無畏。
 復次，非他所降伏是力。能降伏他是無畏。
 復次，自相智是力。共相智是無畏。
 復次，智是力。辯是無畏。
 復次，因是力。果是無畏。
 復次，自通達是力。能為他說是無畏。
 復次，通達義是力。通達文是無畏。
 復次，法義無礙解是力。詞辯無礙解是無畏。
 復次，於法義無礙解究竟明了是力。於詞辯無礙解究竟明了是無畏。
 復次，積集是力。受用是無畏。
 復次，如自豐財寶是力。如能分施他是無畏。
 復次，如解醫方是力。如能療病是無畏。
 復次，智慧明了是力。不怯他難是無畏。力與無畏是調差別。

已說無畏。當說大悲。

問：大悲以何為自性。

答：以智為自性。

有說：大悲別有自性非智所攝。

如是說者。大悲是智無別有體知藥病等而救療故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大悲。大悲是何義。

答：

拔濟有情增上苦難故名大悲。

謂從地獄、傍生、鬼趣大苦難中拔濟令出安置人天喜樂等處。

復次，拔眾生出增上淤泥故名大悲。

謂有情類沒在煩惱大淤泥中授正法手拔之令出安置聖道及道果中。

復次，授諸有情增上義利故名大悲，

謂教眾生斷三惡行修三妙行。種植尊貴富樂種子。感得尊貴大富樂果。形色美妙眾所樂見。膚體細軟光明清淨。或為輪王。或作帝釋。或為魔王。或作梵王。展轉乃至或生有頂。或復種植三乘種子引得三乘菩提涅槃。如是皆由大悲威力。

復次，大價所得故名大悲。

謂一切時於一切處。

- ・捨施一切所愛身財及妻子等。濟諸眾生匱乏苦難。
- ・具足受持清淨禁戒寧捨身命終無毀犯。
- ・打罵陵辱割截身支乃至斷命曾無嗔忿。
- ・精進苦行未嘗暫息。
- ・恒居寂靜專修靜慮。
- ・為勝慧故求法無怠。

如是福德智慧資糧大價圓滿乃得如是救眾苦難清淨大悲。非如二乘或施一食持一宿戒乃至思惟一四句頌便得彼果。

復次，大加行得故名大悲。謂

必經三無數大劫修習百千難行苦行方得如是無限大悲。

非如聲聞極利根者經六十劫修諸加行便得菩提。

非如獨覺極利根者唯經百劫修諸加行便得菩提。

復次，依大身起故名大悲。 謂

此大悲決定依止三十二種大丈夫相所莊嚴身。八十隨好間飾支體。身真金色常光一尋無能見頂。眾生遇者無不獲益。大悲依止如是勝身。

非如二乘所獲功德依止矬陋支體不具諸根缺減無威德身亦能現起。

復次，捨大安樂救大苦難故名大悲。

謂佛世尊棄捨殊勝增上熾盛無量無邊不共佛法大安樂事。逾越百千俱胝大海輪圍山等諸險難處。遊歷十方救眾生苦作安樂事。如是皆由大悲威力。

復次，為度無量難化有情造作難為大勩勞事故名大悲。

謂佛雖居極尊貴位為眾生故。或作陶師。或作商人。或作力士。或作獵主。或作俳優。或販花鬘。或賃船筏。作如是等諸猥雜類。拔濟種種所化有情。或將阿難遊歷五趣。晝夜無間饒益有情。或為指鬘得度脫故延促地界時遠時近。令其調伏然後化之。雖復成就增上慚愧而為有情現陰藏相。令彼見已誹謗止息。無量有情聞皆從化。雖復久斷輕躁調戲而為有情現廣長舌。乃至髮際遍覆面輪令諸有情因受佛化。如是等事無量無邊一切皆由大悲威力。

復次，傾動大捨故名大悲。

謂佛成就二種大法。

一者、大捨。

二者、大悲。

若佛安住大捨法時，假使十方諸有情類。一時吹擊大角大鼓。或現雷震掣電霹靂諸山大地傾覆動搖不能令佛舉心視聽。

若佛現起大悲法時。擊大捨山令其振動。亦令無量那羅延力所合成身。如大猛風吹小草葉處處飄轉作諸有情利樂勝事。

由斯等義故名大悲。

・ ～ ： ～ ・

如是大悲

界者，唯是色界。

地者，唯在第四靜慮所依者唯依欲界人贍部洲大丈夫身。唯依此身得大悲故。

行相者，非十六行相是餘行相。

所緣者，通緣三界諸法有情。

念住者，唯法念住。

智者，唯世俗智。

三摩地俱者，非三摩地俱。

根相應者，捨根相應。

過去、未來、現在者，是三世。

緣過去未來現在者，緣三世

善、不善、無記者，唯是善。

緣善、不善、無記者，緣三種。

繫、不繫者，唯色界繫。

緣繫、不繫者，緣三界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唯是非學非無學。

緣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但緣非學非無學。

見所斷、修所斷、不斷者，唯修所斷。

緣見所斷、修所斷、不斷者。緣見修所斷

緣名、緣義者，通緣名義。

緣自相續、他相續、非相續者。雖通緣自他相續而多緣他相續。

加行得、離染得者。

可言加行得。三無數劫積集殊勝加行得故。

可言離染得。離有頂染得盡智時得大悲故。

問：云何名為大悲加行。

答：此加行有二種。

一、近加行，調順決擇分等。

二、遠加行，調初不退菩提心等。

問：此大悲何力攝。

答：處非處智力攝。以佛世尊不共功德多分攝在處非處智力中故。

問：悲與大悲有何差別。

答：應知略有八種差別。

一、**自性差別**。謂悲無嗔善根為自性。大悲無癡善根為自性。

二、**行相差別**。謂悲作苦苦行相。大悲作三苦行相。

三、**所緣差別**。謂悲唯緣欲界。大悲通緣三界。

四、**依地差別**。謂悲通依十地。即四靜慮四近分靜慮中間及欲界地。大悲唯在第四靜慮

五、**所依差別**。謂悲通依三乘及異生身。大悲唯依佛身。

六、**證得差別**。謂悲離欲界乃至第三靜慮染時得。大悲唯離有頂染時得。

七、**救濟差別**。謂悲唯希望救濟。大悲救濟事成。

八、**哀愍差別**。謂悲哀愍不平等。大悲哀愍平等。

是謂悲與大悲差別。

已說佛大悲。當說三念住。

云何為三。

一者、佛說法時。若諸弟子恭敬聽受如教奉行。如來於彼不生歡喜心不踊躍。但起大捨住念正知隨宜教誨。

二者、佛說法時。若諸弟子不恭敬聽受不如教奉行。如來於彼不生嗔恨。心無悵恨不捨保任。但起大捨住念正知隨宜教誨。

三者、佛說法時。一分弟子恭敬聽受如教奉行。一分弟子不恭敬聽受不如教奉行。如來於彼不生歡喜亦不嗔恨。但起大捨住念正知。

如是三種不共念住應知亦攝在處非處智力。廣分別義如理應思。

問：此十八種不共佛法幾於說法能為勝支。

答：除三念住餘十五種。皆於說法能為勝支。所以者何。

佛由十力能立自論。

由四無畏能破他論。

由大悲故起說法欲。

由此三種說法事成。

三種念住無如是力。但說法時於弟子眾不生憂喜。發起大捨住念正知名不共法如《契經》說：如來成就七種妙法。云何為七。一者知法。二者知義。三者知時。四者知量。五者自知。六者知眾。七者知補特伽羅勝劣差別
 問：此七妙法誰幾智性。

答：此七皆是世俗智性。

有作是說。

知法、知量、知眾三種，唯世俗智。

知義一種，

諸有欲令唯有涅槃是勝義者六智為性，謂法智、類智、滅智、盡智、無生智及世俗智。

諸有欲令一切法皆是勝義者十智為性。

知時、自知，八智為性，除滅智及他心智。

知補特伽羅勝劣差別，九智為性，除滅智。

有餘師說。知時亦以九智為性調除滅智。

評曰。如是所說雖亦有理。然契經中說此七種一切皆是世俗智性皆知事法有差別故。

問：此七妙法何力所攝。

答：皆處非處智力所攝

如《契經》說：如來成就五聖智三摩地云何為五。

一者、有內證智生，知此三摩地是聖離染

二者、有內證智生，知此三摩地非愚者所近是智者所讚。

三者、有內證智生，知此三摩地現樂後樂。

四者、有內證智生，知此三摩地寂靜微妙是止息道令心一趣有所證得。

五者、有內證智生，知此三摩地正念故入正念故出。

問：此五聖智三摩地誰幾智性。

答：此五皆是世俗智性。

有作是說。皆八智性。調除滅智及他心智。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皆六智性。調除苦集滅他心智。

如是說者。如是所說雖亦有理。然契經中說此五種一切皆是世俗智性。皆知定事有差別故。

問：此五聖智三摩地何力所攝。

答：皆處非處智力所攝。

因釋身力傍論已了

〈滅〉

云何擇滅？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答：為止他宗顯正義故。

調或有執。擇滅、非擇滅、無常滅非實有體。如譬喻者

為遮彼執顯三種滅皆有實體。

或復有執。此三種滅皆是無為。如分別論者。

為遮彼執顯二滅是無為。無常滅是有為。故作斯論。

云何擇滅？

答：諸滅是離繫。謂諸法滅亦得離繫得離繫得，是名擇滅。

云何非擇滅？

答：諸滅非離繫。謂諸法滅得不離繫不得離繫得，名非擇滅。

云何無常滅？

答：諸行散壞破沒亡退，是謂無常滅。

此中散壞破沒亡退文字雖有差別而同顯無常滅。

又諸行散等言。非如散穀豆等令往異處。但顯由無常滅無復作用。

又散等言不顯諸行自性滅壞但顯諸行由無常滅無復作用。謂有為法自性恒有由生相故。有作用起由滅相故。無復作用名為散壞破沒亡退

非擇滅、無常滅，何差別？

答：

非擇滅者，不由擇力解脫疫癘災橫愁惱種種魔事、行世苦法。非於貪欲調伏斷越。

無常滅者，諸行散壞破沒亡退。

是謂二滅差別。

此中

「解脫疫癘、災橫、愁惱種種魔事苦法」者。顯有漏法非擇滅

「解脫行世法」者。顯無漏法非擇滅

「非於貪欲調伏斷越」者。顯異擇滅

問：何故此中但說非擇滅、無常滅差別不說擇滅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此中應作是說。擇滅、非擇滅、無常滅何差別。

答：擇滅者由擇力故有漏法滅。非擇滅者不由擇力解脫疫癘廣說如前。

「無常滅者，諸行散壞破沒亡退」。

復次，

擇 滅是解脫是離繫相。

非擇滅是解脫非離繫相。

無常滅非解脫非離繫相。

復次，

擇 滅於三世有漏法得。

非擇滅於未來不生有為法得。

無常滅於現在一切法轉。

復次，

擇 滅是善。彼得亦善。

非擇滅是無記。彼得亦無記。

無常滅通三種。彼得亦三種。

復次，

擇 滅是無漏。彼得通有漏無漏。

非擇滅是無漏。彼得唯有漏。

無常滅通二種。彼得亦二種。

復次，

擇 滅是不繫。彼得或色界繫、或無色界繫、或不繫。

非擇滅是不繫。彼得唯三界繫。

無常滅三界繫。或不繫。彼得亦三界繫或不繫。

復次，

擇 滅是非學非無學。彼得或學、或無學、或非學非無學。

非擇滅是非學非無學。彼得亦唯非學非無學。

無常滅通三種。彼得亦三種

復次，

擇滅是不斷。彼得或修所斷或不斷。

非擇滅是不斷。彼得唯修所斷。

無常滅通三種。彼得亦三種。

復次，

擇滅、非擇滅俱不染污。彼得亦俱不染污。

無常滅通染污不染污。彼得亦二種如染污不染污。

有罪、無罪・退、不退亦爾。

復次，

擇 滅無異熟。彼得或有異熟。或無異熟。

非擇滅無異熟。彼得亦無異熟。

無常滅通二種。彼得亦二種。

復次，

擇 滅是道果。彼得或是道是道果。或非道非道果。

非擇滅非道非道果。彼得亦非道非道果。

無常滅或是道非道果。或是道亦道果。或非道非道果。彼得亦爾。

復次，

擇 滅滅諦攝。彼得三諦攝除滅諦。

非擇滅非諦攝。彼得二諦攝謂苦集。

無常滅三諦攝 除滅諦。彼得亦爾。

應作如是廣辨差別。而不爾者前已說故。調擇滅是離繫。非擇滅、無常滅非離繫。俱非離繫須辨差別。

有說。二滅俱不用功得。須辨差別。擇滅用功得與二有異故不須說

問：已知擇滅離繫為體。應說何故名擇滅耶

答：擇者調慧。滅是彼果。擇所得滅故名擇滅。

復次，一向劬勞。一向加行。一向功用簡擇諸法方得此滅。故名擇滅。

復次，數數決擇苦等得滅。故名擇滅。調

・苦忍苦智決擇苦諦。於見苦所斷法得滅。

集忍集智決擇集諦。於見集所斷法得滅。

滅忍滅智決擇滅諦。於見滅所斷法得滅。

道忍道智決擇道諦。於見道所斷法得滅。

・以苦等智數數決擇苦聖諦等。於修所斷法得滅。故名擇滅。

問：擇滅自性為是一物？為多物耶？

有說。一物。

問：若爾證見所斷法擇滅時。亦證修所斷法擇滅不。

若亦證者，修後對治應成無用。

若不證者，云何一物少分證少分不證。

有說。二物。

一、見所斷法擇滅。

二、修所斷法擇滅。

問：若爾證見苦所斷法擇滅時。亦證見集滅道所斷。法擇滅不。

若亦證者，修後對治應成無用。

若不證者，云何一物少分證少分不證。

有說。五物，謂

見所斷法擇滅有四。

修所斷 擇滅有一。

問：若爾證欲界見修所斷法擇滅時。亦證色無色界見修所斷法擇滅不。

若亦證者，修後對治應成無用。

若不證者，云何一物少分證少分不證

有說：擇滅有十一物。謂

見所斷法擇滅有八。

修所斷法擇滅有三。

問：若爾證欲界修所斷上上品法擇滅時。亦證欲界修所斷後八品法擇滅不。

若亦證者，修後對治應成無用。

若不證者，云何一物少分證少分不證。

色、無色界修所斷九品法擇滅徵問亦爾。

有說：擇滅有三十五。謂

見所斷法擇滅有八。

修所斷法擇滅三界各九為二十七。足前八為三十五。

問：若爾證初靜慮修所斷法擇滅時。亦證後三靜慮修所斷法擇滅不。

若亦證者，修後對治應成無用。

若不證者，云何一物少分證少分不證。

四無色地修所斷法徵問亦爾。

有說：擇滅有八十九。謂

見所斷法擇滅有八。

修所斷法擇滅九地各九為八十一。足前八為八十九。

問：若爾見所斷法三界九地各有四部九品差別。云何擇滅但有八種。

又見修所斷法一一地一一部一一品各有多種。云何擇滅但有一種。

評曰。應作是說：隨有漏法有爾所體擇滅亦爾。隨所繫事體有爾所離繫亦有爾所體故。

問：已知擇滅隨所繫事有爾所量。諸有情類證擇滅時。為共證一？為各別證？

設爾何失。二俱有過。

若共證一。云何涅槃名不共法。又若爾者若一有情得涅槃時。一切有情亦應皆得。若爾則應不由功用自然解脫。

若各別證。云何涅槃名不同類。又契經說當云何通。如說。如來解脫與餘阿羅漢等解脫無異。

答：應作是說。諸有情類證擇滅時皆共證一。

問：若爾云何涅槃名不共法。

答：涅槃體雖實是共。而約得說名不共。以離繫得一一有情自相續中各別起故。

問：若一有情得涅槃時。諸餘有情何故不得。

答：若身中有涅槃得者名得涅槃。無則不爾。故無一時一切有情得涅槃失。

有餘師說：諸有情類證擇滅時各各別證。

問：若爾云何涅槃名不同類。

答：遮同類因故作是說。謂諸擇滅無同類因名不同類。非諸有情無別擇滅展轉相似。

問：苦法智忍無同類因。亦應名為不同類法。何故有為皆名同類。但說涅槃名不同類。

答：苦法智忍雖無同類因。而能與他作同類因故亦名同類。涅槃不爾。

復次，諸有為法同蘊、界、處三門所攝。同墮三世。同有生滅。同下中上。同有先後。同從因生。同能生果。故名同類。涅槃不爾名不同類。

復次，一切法中唯有涅槃是善是常。餘不爾故名不同類。謂所餘法有善非常有常非善有二俱非。涅槃獨具善常二義。是故獨名不同類法。

問：契經所說復云何通。如說。如來解脫與餘阿羅漢等解脫無異。

答：三乘身中解脫雖異而善常同故說無異。

復次，此言顯示一相續中有三乘道同證解脫。謂望他身所證解脫。雖各有異而一身中有三乘性同證解脫。隨依何乘引起聖道。皆能證得此涅槃故。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應作是說。諸有情類普於一一有漏法中。皆共證得一擇滅體。前說擇滅隨所繫事多少量故。由此前說於理為善。

問：於外物中為亦證得擇滅體不？設爾何失？

若亦證得擇滅體者，既於外法無成就義。云何成就彼擇滅耶。又契經說當云何通。如說：尊者舍利子言：我斷諸愛得內解脫。

若外物中不得擇滅，契經所說復云何通。如說：一切行斷故名斷界。一切行離故名離界。一切行滅故名滅界。

答：應作是說：於外物中亦得擇滅。

問：若爾既於外物無成就義云何於彼得擇滅耶。

答：雖於外物無成就者。而亦於彼有得擇滅。如不成就過去未來命等八根。而有於彼得得擇滅。外物亦爾何所相違。

問：《契經》所說復云何通。如說：尊者舍利子言：我斷諸愛得內解脫。

答：說於內蘊得解脫故。當知於外亦得解脫。

復次，外物解脫依內得故亦名為內。謂內身中修道方得。

復次，外物解脫得是內故亦名為內。謂得彼得是內蘊攝。

復次，斷內煩惱而得彼滅故亦名內。謂外物中所有擇滅斷內能繫煩惱方得。是故經言。得內解脫。

有餘師說：外物中無擇滅可得。唯斷能繫諸煩惱縛得擇滅故。

問：若爾《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一切行斷故名斷界。乃至廣說。

答：彼經應說。諸行斷故名爲斷界。乃至廣說。不應言一切而說一切者。當知彼說少分一切。謂一切有二種。

一、少分一切。

二、全分一切。彼經但說少分一切。

有作是說：諸外物中雖有擇滅而不可得。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寧說爲無不應說有而不可得。既不可得何須如是無用滅爲應作是說。亦有亦得。所以者何。諸有漏法無始時來煩惱所繫不得解脫。若斷煩惱彼離繫故便得解脫。如人被縛後解脫時人名解脫。非謂繩等。既於所繫證得解脫故外物中亦得解脫。

若不爾者與《品類足》所說相違。如說。云何得作證法？答：一切善法。若外物中雖有擇滅而不可得。應有善法非得作證便違彼說。故外亦有擇滅可得。

問：擇滅自性爲即是蘊？爲但蘊無？

若即是蘊，有情本來應得解脫。以皆本來成就蘊故。

若但蘊無，如何爲無勤修聖道。

答：應說。擇滅非即是蘊。亦非蘊無。但於有漏諸蘊中得別有自性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愛敬納息第四之四

如是擇滅亦名涅槃、亦名不同類、亦名非聚、亦名非顯、亦名最勝、亦名通達、亦名阿羅漢、亦名不親近、亦名不修習、亦名可愛樂、亦名近、亦名妙、亦名出離。

問：何故擇滅亦名“涅槃”。

答：槃名爲趣涅槃名爲出。永出諸趣故名涅槃。

復次，槃名爲臭涅槃名爲無。永無臭穢諸煩惱業故名涅槃。

復次，槃名稠林涅槃名永離。永離一切三火三相諸蘊稠林故名涅槃。

復次，槃名爲織涅槃名爲不。此中永無煩惱業縷。不織生死異熟果絹故名涅槃。餘如前說。

問：何故擇滅亦名“不同類”。

答：無同類因故。亦非同類因故。餘如前說。

問：何故擇滅亦名“非聚”。

答：離諸聚故。謂說有爲無住相者。彼說有爲法必四類共聚。謂自體及三相。若說有爲有住相者。彼說有爲法必五類共聚。謂自體及四相。

復次，諸界諸趣諸生諸蘊諸世諸苦皆名爲聚。擇滅異彼故名非聚。

問：何故擇滅亦名“非顯”。

答：顯謂稱讚涅槃功德智者極成。不待稱讚故名非顯。

復次，涅槃功德無邊際故不可稱讚。如說。此八技術無邊不可稱讚故名非顯。

復次，顯名毀訾涅槃功德究竟圓滿。如末尼珠周圓光淨不可毀訾故名非顯。

復次，涅槃功德究竟安住。如末尼珠體無增減。隨所置處即便安住不可毀訾故名非顯。

復次，顯謂顯說涅槃是聖現量所證不可顯說故名非顯。

復次，諸有為法有因有果。可得以因顯說其果。亦得以果顯說其因。涅槃無為無因無果不可顯說故名非顯。

復次，顯調顯示。涅槃寂靜無婆羅門、刹帝利等種姓差別可以顯示。亦無青黃赤白等相可以顯示。故名非顯。

復次，顯調顯現。諸有為法或體是色其相顯現或雖非色而依色轉亦可顯現。涅槃不然故名非顯。

問：何故擇滅亦名“最勝”。

答：以上妙故。如世上妙衣服、飲食、莊嚴具等名為最勝。涅槃亦爾。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擇滅涅槃於諸法中是最勝法，於諸義中是最勝義，於諸事中是最勝事，於諸理中是最勝理，於諸果中是最勝果，故名最勝。

問：何故擇滅亦名“通達”。

答：通達調慧涅槃是慧果故亦名通達。如九遍知是智果故亦名遍知。亦如六處是業果故說名故業。

復次，擇滅涅槃是通達果故名通達。如天眼耳是通果故亦名為通。

問：何故擇滅亦名“阿羅漢”。

答：應受供養故。調阿羅漢總目應義無有世間上妙供具擇滅涅槃不應受者。

復次，羅漢名應。阿之言不。擇滅涅槃於諸界趣不應流轉故名不應。

復次，羅漢名賊。亦名為怨。阿之言無。涅槃中無煩惱怨賊。是故擇滅名阿羅漢。

問：何故擇滅亦名“不親近”。

答：離親近本故。調有親近有為法者以貪其果。如貪蔭涼花葉果等親近於樹。涅槃無果可令彼貪名不親近。

問：何故說涅槃智者應親近。

答：智者。調佛及佛弟子。彼應解了及起得證故名親近。非貪其果故亦名不親近。

問：何故擇滅亦名“不修習”。

答：不在相續故。若在相續數數現前漸漸增進。名可修習。涅槃不爾故亦名不修習。

問：若爾頌說當云何通

喬答摩樹下 靜慮不放逸 不久履道迹 涅槃在心中

答：以涅槃得依心起故名在心中。非調涅槃有修習義。

問：何故擇滅亦名“可愛樂”。

答：聖所愛樂故。調諸聖者怖畏眾苦。涅槃離苦聖者愛樂。

復次，聖厭生死。彼無生死故聖愛樂。調涅槃中永離一切流轉事故。

復次，聖厭破戒。彼無破戒故聖愛樂。調涅槃中永離一切破戒事故。由涅槃故佛說無漏戒。名聖所愛戒。此戒能證得離破戒滅故。由此亦名時愛解脫待時愛樂得涅槃故。

問：何故擇滅亦名為“近”

答：得聖道者現證得故如契經說。精進成就十五法者。名履學迹及近涅槃。

復次，不選相續而證得故。擇滅名近。調刹帝利、婆羅門...等能修道者皆證涅槃。

復次，不選處所而證得故擇滅名近。調在城邑或阿練若修習聖道皆得涅槃。

復次，由勝解故擇滅名近。調諸聖者滅忍滅智現在前時。由勝解力如對目前明了觀故。

復次，如近事故擇滅名近。調隨在處皆可證得。如《品類足》說：

云何遠法。調過去、未來法。

云何近法。謂現在法及諸無為。

復次，依近得故擇滅名近。謂現在世說名為近。依現在世起離繫得證得擇滅故名為近。
復次，捨近入故擇滅名近。謂現在世說名近法。捨此近法而入涅槃。是故涅槃亦名為近。

脇尊者曰。勤修道者直趣涅槃。故名為近。

復次，聖道所依各有差別。涅槃無定故名為近。能修道者皆證得故。

問：聖道亦妙。如《品類足》說：云何妙法？謂學無學法及擇滅無為。

何故涅槃獨名為“妙”。

答：以涅槃是妙中妙故

復次，聖道雖妙而雜無常。涅槃不爾故獨名妙。

復次，聖道雖妙有能對治。厭患善法調空空等。涅槃不爾故獨名妙。

問：聖道亦是出離之法。如《品類足》說：云何出離法？謂欲界善戒。及色無色界離生善定。并學無學擇滅無為。

何故涅槃獨名“出離”。

答：涅槃是出離非有出離故。聖道是出離亦是有出離。般涅槃時出離彼故。

復次，涅槃是真出離法故。謂有漏法有二種捨。一斷捨。二棄捨。無漏有為雖無斷捨而有棄捨。唯有擇滅二捨俱無。名真出離。

復次，涅槃是究竟出離功德故。如《契經》說：以色出離欲以無色出離色。以聖道出離無色。以涅槃出離一切有為法

問：已知非擇滅體非離繫。應說何故名非擇滅耶。

答：不由擇慧得此滅故名非擇滅。非擇果故。

復次，此滅不由一向劬勞、一向加行、一向功用，簡擇諸法得故。名非擇滅。

復次，此滅不由數數決擇苦等得故。名非擇滅。

問：若爾此滅由何而得？

答：由緣闕故。如對一方。餘方所有色聲香味觸等境滅。於彼能緣心心所法。由緣闕故畢竟不生。由此不生得非擇滅。

問：於何世諸法得非擇滅耶。

有作是說。於三世諸法皆得非擇滅。是有為故。

問：若爾於何不得此滅。得與不得復有何異

有餘師說。但於過去未來諸法得非擇滅非於現在。以現在法在身行故。

問：若爾此滅應一一念得已還捨捨已復得。

謂未來法入現在時。彼非擇滅得已還捨

現在諸法入過去時。彼非擇滅捨已復得。然非擇滅無如是義。

或有說者。唯於未來法得非擇滅。非過去現在。所以者何。過去諸法已在身行。現在諸法在身行故。

問：若爾此滅得已應捨。謂未來法入現在時。彼非擇滅得已捨故。然非擇滅無如是義。

評曰。此非擇滅唯於未來不生法得。所以者何。此滅本欲遮有為法令永不生。若法不生此得便起。如與欲法繫屬有情。現在正行過去已行未來當行皆有生義。故於彼法不得此滅

問：擇滅與非擇滅何者為多。

有作是說。擇滅多。非擇滅少。所以者何。擇滅通於三世法得。非擇滅唯於未來不生法得故。

有餘師說。非擇滅多。擇滅少。所以者何。非擇滅通於有漏無漏法得。擇滅唯於有漏法得。

評曰。應作是說。非擇滅多擇滅少。所以者何。非擇滅如有為法數量。擇滅但如有漏法數量故。若不爾者諸可生法若得不生應不得非擇滅。二滅自性多少雖爾而依得者。應作四句。

有法於彼得擇滅不得非擇滅。謂過去現在及未來可生有漏法。

有法於彼得非擇滅不得擇滅。謂未來不生無漏法。

有法於彼得擇滅亦得非擇滅。謂未來不生有漏法。

有法於彼不得擇滅亦不得非擇滅。謂過去現在及未來可生無漏法

問：諸有情類。於非擇滅為皆共得不共得耶。

答：此不決定。於共有法非擇滅則共得。於不共法非擇滅則各別得。諸異生類若住一趣。於餘趣法。剎那、剎那得非擇滅。以色等境念念滅時。緣彼眼識等畢竟不生故。

如住一趣，一界、一地、一處亦爾

問：由何善法諸修行者於諸惡趣得非擇滅。

答：或由布施、或由持戒、或由聞慧、或由思慧、或由修慧。諸修行者於諸惡趣得非擇滅。

由布施者。

- ・有雖十二年開門大施而於惡趣不得非擇滅。如吠邏摩屈路羅等由彼不能厭生死故。
- ・有雖於一施一團食 而於惡趣 得非擇滅。由彼深能厭生死故。

由持戒者

- ・有雖盡壽持別解脫戒而於惡趣不得非擇滅。如前說故。
- ・有雖能持一晝夜戒 而於惡趣 得非擇滅。如前說故。

由聞慧者。

- ・有雖具解了三藏文義而於惡趣不得非擇滅。如前說故。
- ・有雖解了一四句頌 而於惡趣 得非擇滅。如前說故。

由思慧者。

- ・有雖具思惟外內書論而於惡趣不得非擇滅。如前說故。
- ・有雖思惟少分觀法 而於惡趣 得非擇滅。如前說故。即不淨觀、持息念等及諸念住。

由修慧者。

- ・有雖具得八地世俗定而於惡趣不得非擇滅。如前說故。即是外道猛熹子等。
- ・有雖修習少分觀門 而於惡趣 得非擇滅。如前說故。即煖頂忍極鈍根者。得下品忍時。於諸惡趣皆得非擇滅。

大德說曰：要無漏慧覺知緣起方於惡趣得非擇滅。離聖道不能越諸惡趣故。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菩薩九十一劫不墮惡趣。豈由以無漏慧覺知緣起。應作是說。或施、或戒乃至下忍。皆於惡趣得非擇滅。

問：三惡趣非擇滅為一時得？為別得耶。

有作是說。必一時得。

問：若爾天授如何已得二惡趣非擇滅非地獄耶。

答：彼於地獄唯除一生。餘一切生與二惡趣皆頓得非擇滅。

問：既除一生。豈非別得。

有餘師說。施、戒、聞等。若於惡趣得非擇滅。或別或總。順決擇分得必總得。

問：天授豈不得順決擇分耶。

評曰。應作是說忍位總得。前位不定。

已說惡趣得非擇滅。當說善趣得非擇滅。

增上忍時唯除欲界人天七生。色無色界一一處各一生。於餘一切生皆得非擇滅。

預流者，趣一來果時。

不起定者，加行道時。於欲六生得非擇滅。

若起定者，要至第六無間道時。於欲六生得非擇滅。

一來者，趣不還果時。

不起定者，加行道時。於欲一生得非擇滅。

若起定者，要至第九無間道時。於欲一生得非擇滅。爾時得欲界一切生擇滅。

不退法者，離初靜慮染時。

不起定者，加行道時。於初靜慮二生得非擇滅。

若起定者，要至第九無間道時。於初靜慮二生得非擇滅。爾時於初靜慮一切生皆得擇滅。

若退法者，離初靜慮染時。

若起定、若不起定。俱至第九無間道時。得初靜慮一切生擇滅。不得非擇滅。可退生故。

乃至離無所有處染

應知亦爾。

不退法者，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

不起定者，加行道時。於非想非非想處一生得非擇滅。

若起定者，要至第九無間道時。於非想非非想處一生得非擇滅。爾時於一切生皆得擇滅。

若退法者，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

不起定者，加行道時。於八地生得非擇滅。

若起定者，要至第九無間道時。於八地生得非擇滅。爾時於一切生皆得擇滅。

已說生處得非擇滅。當說煩惱得非擇滅。

增上忍時。於三界見所斷煩惱得非擇滅。至見道中隨無間道得彼擇滅。

聖於修道不退法者。離欲染時。

不起定者，加行道時。於欲界修所斷煩惱得非擇滅。

若起定者，隨至彼彼無間道時得非擇滅。爾時得彼煩惱擇滅。

若退法者離欲染時。

若起定、若不起定。隨至彼彼無間道時。得彼煩惱擇滅。不得彼非擇滅。

乃至離非想非非想處染。

隨所應當說。

問：諸退法者。何時於修所斷煩惱得非擇滅。

有作是說。信勝解練根得見至時。時解脫練根得不動時。於修所斷已斷煩惱得非擇滅。
評曰。應作是說。若得決定不復退。起彼煩惱時。於彼煩惱得非擇滅。

問：若時於彼得非擇滅。亦得彼擇滅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先得非擇滅後得擇滅。謂三界見所斷煩惱。及不退法者不起定離三界修所斷煩惱等。

有法先得擇滅後得非擇滅。謂退法者離三界修所斷煩惱等。

有法俱時得非擇滅及擇滅。謂

不退法者，若起定離三界修所斷煩惱等。

若退法者

離欲界 前八品染。隨無間道現在前時。彼品染污 眼等五識。及相應法等。於現所緣得非擇滅及彼擇滅

離欲界 第九品染 無間道 時。彼品染污及善無記眼等五識。及相應法等。於現所緣得非擇滅及彼擇滅。

離初靜慮前八品染。隨無間道現在前時。彼品染污 眼等三識 及相應法等。於現所緣得非擇滅及彼擇滅。

離初靜慮第九品染 無間道 時。彼品染污及善無記眼等三識。及相應法等。於現所緣得非擇滅及彼擇滅。

有法或時於二滅俱不得。謂除前相

已說煩惱得非擇滅。當說聖道得非擇滅。

隨信行者，於隨法行道 時，得非擇滅。

隨法行者，於隨信行、信勝解、時解脫道，得非擇滅。

信勝解者，若決定依信勝解道得無學果。於見至道得非擇滅。

見至者，於信勝解、時解脫道，得非擇滅。

時解脫者，若決定依時解脫道得究竟者。於不時解脫道得非擇滅。

不時解脫者，於時解脫道得非擇滅。

・聲聞種性於聲聞道得決定時。於佛、獨覺、 道得非擇滅。

・獨覺種性於獨覺道得決定時。於佛 道、聲聞道得非擇滅。

・佛 種性於佛 道得決定時。於 獨覺、聲聞道得非擇滅。

阿羅漢果有六種性

退法種性，若依退道 至究竟者。於上五道 道得非擇滅。

思法種性，若依思道 至究竟者。於上四道及下一道得非擇滅。

乃至

堪達種性，若依堪達道至究竟者。於上一道於下四道得非擇滅。

不動種性，於下五道得非擇滅。

問：若勝進時得非擇滅。此滅何故非道果耶。

答：不為此滅而修道故。謂為涅槃及為離染勤修於道。以修道故於惡趣等得非擇滅。若為此滅而修道者。於惡趣等不得此滅。非於生死不深厭患可於惡趣得非擇滅。故非擇滅不名道果。

如《品類足論》說：云何果法。謂一切有為法及擇滅。云何非果法。謂虛空非擇滅。

問：非擇滅得是何心果。

有作是說。此滅得是引眾同分心果。

有餘師說。此滅得是續生心果。

評曰。應作是說。隨住何心得非擇滅。即說此得是彼心果。

問：於何法得非擇滅耶。

答：於三界繫不繫法得。生欲界者於四法得。生色無色應知亦然。非擇滅得隨生何地即彼地繫。唯是無覆無記性攝。唯是等流。隨所依力起此得故。

問：非擇滅得於何法中漸漸增長。

答：

若生欲界於欲界繫五識身等 非擇滅得漸漸增長。亦有意識定緣現在。於此等法非擇滅得亦漸增長。然難知故不別顯示。

於色界繫三識身等，及於無量解脫勝處遍處等法。於無色界遍處法中非擇滅得漸漸增長。

若生色界於欲界繫五識身等。非擇滅得漸漸增長。

於色界繫三識身等。及於無量解脫勝處遍處等法。於無色界遍處法中非擇滅得漸漸增長。

生無色界於欲界繫五識身等。

於色界繫三識身等。及於無量解脫勝處遍處等法。於無色界遍處法中非擇滅得漸漸增長。

問：聖者生色界。於欲色界何法得非擇滅耶。

答：

若欲界 沒生 初靜慮。除欲界 依上地 起 變化心品
及所起法。 於餘欲界 法。及依欲界

起色界 法。皆得非擇滅。

若欲界 沒生第二靜慮 除欲界初靜慮。 依上地 起上三靜慮果變化心品
及所起法。并初靜慮依上地 起四識身等。於餘欲界初 靜慮法。及依欲界初
靜慮起色界上 地法。皆得非擇滅。

若 初靜慮沒生第二靜慮 除初靜慮。 依上地 起上三靜慮果變化心品
及所起法。并初靜慮依上地 起四識身等。於餘 初 靜慮法 及依 初
靜慮起 上下地法。皆得非擇滅。

若欲界 沒生第三靜慮。除欲界、初、二靜慮。依上地 起上二靜慮果變化心品
及所起法。并初靜慮依上地 起四識身等。於餘欲界初二靜慮法。及依欲界初二
靜慮起色界上 地法。皆得非擇滅。

若 初靜慮沒生第三靜慮。除 初、二靜慮 依上地 起上二靜慮果變化心品
及所起法。并初靜慮依上地 起四識身等。於餘 初二靜慮法。及依 初二
靜慮起 上下地法。皆得非擇滅。

若第二靜慮沒生第三靜慮。除 第二靜慮 依上地 起上二靜慮果變化心品
及所起法。 於餘 第二靜慮法 及依 第二

靜慮起 上下地法。皆得非擇滅

若欲界 沒生第四靜慮。除欲界 初三靜慮。依第四靜慮起第四靜慮果變化心品
及所起法。并初靜慮依第四靜慮起四識身等。於餘欲界初三靜慮法。及依欲界初 三
靜慮起 第四靜慮法。皆得非擇滅。

若 初靜慮沒生第四靜慮。除 初三靜慮。依第四靜慮起第四靜慮果變化心品
及所起法。并初靜慮依第四靜慮起四識身等。於餘 初三靜慮法。及依 初 三
靜慮起 上下地法。皆得非擇滅

若第二靜慮沒生第四靜慮。除 第二第三靜慮 依第四靜慮起第四靜慮果變化心品
及所起法。 於餘第二第三靜慮法 及依 第二第
三靜慮起 上下地法。皆得非擇滅。

若第三靜慮沒生第四靜慮。除 第三靜慮。依第四靜慮起第四靜慮果變化心品
及所起法。 於餘 第三靜慮法。及依 第
三靜慮起 上下地法。皆得非擇滅。

問：聖者生無色界。於欲、色、無色界何法得非擇滅耶。

答：若欲界沒 生 空無邊處。於欲色界 法 及依欲、色界 起
無色界法。皆得非擇滅。

若 初靜慮沒 生 空無邊處。於 四靜慮 法 及依 四靜慮 起
上下地法。皆得非擇滅。

若第二靜慮沒 生 空無邊處。於 後三靜慮 法。及依 上三靜慮 起
上下地法。皆得非擇滅。

若第三靜慮沒 生 空無邊處。於 後二靜慮 法。及依 上二靜慮 起
上下地法。皆得非擇滅。

若第四靜慮沒 生 空無邊處。於 第四靜慮 法。及依 第四靜慮 起
上下地法。皆得非擇滅。

若欲界 沒乃至 生非想非非想處。於欲色界下三無色法。及依欲、色界下三無色起
有頂法。皆得非擇滅。

若初靜慮沒乃至 生非想非非想處。於 色界下三無色法。及依 色界下三無色起
上下地法。皆得非擇滅。

乃至若無所有處沒生非想非非想處。於 無所有處 法。及依無所有處 起
有頂法。皆得非擇滅。

問：聖者生無色界已得欲色界法非擇滅不。

答：不得。先已得故。

問：聖者生無色上地已得下地法非擇滅不。

答：不得。先已得故。

問：為先般涅槃者得非擇滅多。為後般涅槃者得非擇滅多耶。

答：前般涅槃者得非擇滅多。後般涅槃者得非擇減少。

・如飲光佛時般涅槃者得非擇滅多。能寂佛時般涅槃者得非擇減少。

・能寂佛時般涅槃者得非擇滅多。慈氏佛時般涅槃者得非擇減少。

問：何等阿羅漢住最後心時。成就非擇滅最多。欲界耶。色界耶。無色界耶。

答：無色界。阿羅漢住最後心時。成就非擇滅最多。一切色法不現行故。爾時雖無先未得。今始得非擇滅者。而有無量非擇滅得猶現在前名多成就。有餘於此作問答言。頗有蘊界處不相續永滅。於彼不得非擇滅耶？答：有。謂無色界阿羅漢住最後心時。雖有無量蘊界處不相續永滅。而於彼畢竟不得非擇滅。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無有蘊界處不相續永滅於彼不得非擇滅者。

問：無色界阿羅漢住最後心時。於不相續永滅蘊界處。豈非不得非擇滅耶。

答：雖非今得而名成就。先已得故。謂無色界阿羅漢若決定般涅槃時。除未來世正起剎那。於餘蘊界處皆得非擇滅

〈涅槃〉

如契經說：有二涅槃界：謂有餘依涅槃界。及無餘依涅槃界。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有二涅槃界。

一、有餘依涅槃界。

二、無餘依涅槃界。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辨「云何有餘依涅槃界？云何無餘依涅槃界？」。

彼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分別者今皆應分別之。

復次，前說。云何擇滅。謂諸滅是離繫。此離繫是涅槃。然涅槃有二種。一有餘依。二無餘依。今欲分別此二差別。

復次，為止他宗顯正義故。

謂或有執“有餘依涅槃界有自性。無餘依涅槃界無自性”為遮彼執顯二種涅槃界皆有自性。

或復有執“有餘依涅槃界是有漏。無餘依涅槃界是無漏”為遮彼執顯二種涅槃界皆是無漏。

或復有執“有餘依涅槃界是有為。無餘依涅槃界是無為”為遮彼執顯二種涅槃界皆是無為。

或復有執“有餘依涅槃界是善。無餘依涅槃界是無記”為遮彼執顯二種涅槃界皆是善性。

或復有執“有餘依涅槃界是道非道果。無餘依涅槃界是道果非道”為遮彼執顯二種涅槃界皆是道果。

或復有執“有餘依涅槃界是諦攝。無餘依涅槃界非諦攝”為遮彼執顯二種涅槃界皆是諦攝。

或復有執“有餘依涅槃界是學。無餘依涅槃界非學非無學”為遮彼執顯二種涅槃界皆非學非無學。

由此所說種種因緣故作斯論。

云何有餘依涅槃界？答：若阿羅漢諸漏永盡。壽命猶存。大種造色相續未斷。依五根身心相續轉。有餘依故。諸結永盡得獲觸證名有餘依涅槃界。

此中

「壽命」者。謂命根。

問：何故不說眾同分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以命根眾同分俱是牽引業果。命根一向是異熟故。此中偏說。依此有餘色心等轉。於中大種是所依故。最初說之。依此大種所造色生。依所造色心心所起。心是主故。此中偏說

「大種造色」者，總顯色身

「依五根身心相續」者，顯心心所。亦有生等不相應行。難了知故屬前法故。不別顯說。如是諸法相續未斷所得諸結永盡。名有餘依涅槃界。

有作是說：大種造色是身五根。是根心相續是覺此身根覺相續未斷

「諸結永盡名有餘依涅槃界」。如契經說。身根覺未斷名有餘依涅槃。

「有餘依故」者。依有二種。一煩惱依。二生身依。此阿羅漢雖無煩惱依而有生身依。

復次，依有二種。一染污依。二不染污依。此阿羅漢雖無染污依而不染污依故。所得諸結永盡名有餘依涅槃界。得獲觸證。文字雖別同顯一義。

云何無餘依涅槃界？答：即阿羅漢諸漏永盡。壽命已滅大種造色相續已斷。依五根身心不復轉。無餘依故。諸結永盡名無餘依涅槃界。

此中

「壽命已滅」者，顯命根及眾同分已滅。俱是牽引業果故。且舉命根。當知亦即說眾同分

「大種造色相續已斷」者，總顯色身相續已斷。

「依五根身心不復轉」者。顯心心所不復相續。不說生等義如前說。

有作是說。大種造色者顯身。五根身者顯根。心相續者顯覺。如是色身心心所法。或身根覺相續已斷。

「諸結永盡名無餘依涅槃界」。謂阿羅漢將般涅槃。身中風起令不調適。不調適故內火羸劣。火羸劣故所食不消。食不消故不起食欲。無食欲故不復飲食。不飲食故大種損減。大損減故造色諸根亦隨損減根損減故心心所法無所依止不復相續。心心所法不相續故。命根等斷。命等斷故名入涅槃。

「無餘依故」者，無二種依：一、無煩惱依，二、無生身依

復次，一、無染污依，二、無不染污依無餘依，故諸結永盡。名無餘依涅槃界。

問：此中何故不說：得獲觸證言耶。

答：依現在得說得等言。現在得斷是故不說。

復次，依補特伽羅故施設得獲觸證。此中無有補特伽羅唯有法性。是故不說。

頗有阿羅漢不住有餘依涅槃界？及無餘依涅槃界耶？

答：理雖無有而依此中所說亦有。謂此中說具有三事者名有餘依涅槃界。三事皆無者名無餘依涅槃界。

生無色界阿羅漢。無色身故非住有餘依涅槃界。有心轉故非住無餘依涅槃界。

生有色界阿羅漢入滅盡定。已無心轉故非住有餘依涅槃界。有色身故非住無餘依涅槃界。

生欲界不具根阿羅漢。不具五根故非住有餘依涅槃界。有色身故非住無餘依涅槃界。

有說。此文應作是說。

云何有餘依涅槃界？答：若阿羅漢壽命猶存諸結永盡得獲觸證。

云何無餘依涅槃界？答：即阿羅漢壽命已滅諸結永盡。

若作是說則生三界阿羅漢。若有色身。若無色身。若有心轉。若無心轉。若具五根。若不具五根。但有壽命皆名住有餘依涅槃界。壽命滅已皆名住無餘依涅槃界。

應作是說。而不爾者是本論師為欲饒益諸弟子眾令易解故作如是說。

問：異生有學所得離繫。彼是何等涅槃界攝。

答：彼非二種涅槃界攝。

謂諸異生所得離繫。

但應名斷、名離、名滅、名諦，不名遍知、不名沙門果、不名有餘依涅槃界、不名無餘依涅槃界。

若諸有學所得離繫。

名斷、名離、名滅、名諦，有位名遍知、有位不名遍知，有位名沙門果、有位不名沙門果，不名有餘依涅槃界、不名無餘依涅槃界。

若諸無學所得離繫。

名斷、名離、名滅、名諦、名遍知、名沙門果，有時名有餘依涅槃界、有時名無餘依涅槃界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二

此卷宋本第七幅已下有三處文。文斷義絕。

一者、第七幅初三行有餘師說：但(之一便云)答：此不決定(等)。

二者、第八幅十四五行或忍、或戒乃至不(之下便云)於過去未來諸法得非擇滅(等)。

三者、第十幅初四行不共得耶(之下便云)忍皆於惡趣得非擇滅(等)。

今檢國丹二本則宋本錯將不共得耶。(之下)答：此不決定(乃至)或忍、或戒乃至下(等)凡三十六行文進而寫之于餘師說但(之下)却將說但(之下)於過去未來諸法得非擇滅(乃至)不共得耶(等)凡三十五行文退而寫之于或戒乃至下(之下)。忍(字之上)又錯下字為不字又錯重寫其忍字致使如是三處文斷。今依二本進退而正之。

又國本中第九幅十七行乃至下忍(之下)於過去未來得非擇滅(乃至)為皆共得不共得耶(等)。凡十二行者亦錯重寫耳故今不取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愛敬納息第四之五

涅槃，當言：學耶？無學耶？非學非無學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前雖說有二種涅槃界。

而未說：涅槃為是學？為無學？為非學非無學。今欲說之。

復次，為止他宗顯正義故。謂或有執“涅槃有學、有無學、有非學非無學”如犢子部。

為遮彼執顯涅槃唯是非學非無學故作斯論。

涅槃當言：學耶？無學耶？非學非無學耶？

答：涅槃應言：非學非無學。

學、無學義不相應故。謂

・為異果明了進修，故名為學。

・進修滿足更無異果可為進修。是學種類而非即彼，故名無學。

涅槃於此二義俱無，故名非學非無學。

有作是說：涅槃有學、有無學、有非學非無學。

如犢子部。彼作是說。涅槃自性有三種相。一、學・二、無學・三非學非無學。

云何 學 ？謂 學，得諸結斷得獲觸證。

云何 無學？謂無學，得諸結斷得獲觸證。

云何非學非無學？謂有漏，得諸結斷得獲觸證

彼說有過。如何涅槃三得得故便有三相。一法不應有三種體相即體故。為止彼說故作是言。

於此義中涅槃但應言：非學非無學。

謂於此論無倒義中但應說言涅槃唯是非學非無學性。相常住無變易故。此中論主齊此應止。

若作餘說唐捐其功。

有說。此中應作餘說。問答決擇理更顯故。謂應理論者。辨分別論者。所說有過。顯自無失。

分別論者所說有二。

一說：涅槃先是非學非無學後轉成學。先是學後轉成無學。先是無學復轉成學。

二說：涅槃有三種。謂學者常是學。無學者常是無學。非學非無學者常是非學非無學。

若對前說釋此文者。

「而汝說：涅槃有學、有無學、有非學非無學耶？」者。

是應理論者問。重定前宗。若不定他宗說他過失則不應理。

「答：如是」者

是分別論者答。我說涅槃轉變不定可有三種故言如是。

「汝何所欲？諸先以世俗道永斷欲貪、瞋恚。得非學非無學離繫得。彼於四諦未得現觀。修習現觀得現觀已證不還果轉成學耶？」者。

是應理論者問。彼修行者先是異生今轉成學。或離繫得轉起學耶。

「答：如是」者。

是分別論者答。述前所問於理無違故言如是。

「又汝何所欲？諸先以世俗道永斷欲貪瞋恚。得非學非無學離繫得。後證不還果時即彼離繫應轉成學」者。

是應理論者詰。彼所宗恐彼非理印述。尋復以理難言。

「若彼今時轉成學者。先應是學體常住故。未證不還果未有學得。已名為學不應正理」

「汝何所欲？阿羅漢向學諸結斷，證阿羅漢果。彼轉成無學耶」者。

是應理論者問。彼修行者先是學今轉成無學。或離繫得轉起無學耶。

「答：如是」者

是分別論者答。述前所問。於理無違故言如是。

「又汝何所欲？阿羅漢向學諸結斷證阿羅漢果時。即彼結斷應轉成無學」者。

是應理論者詰。彼所宗恐彼非理印述。尋復以理難言。

「若彼今時成無學者先應是無學體常住故。未證阿羅漢果無無學得。已名無學不應正理」

「汝何所欲？諸阿羅漢無學結斷。退阿羅漢果時，彼轉成學耶？」者。

是應理論者問。彼修行者先是無學。今轉成學或離繫得轉起學耶。

「答：如是」者。

是分別論者答。述前所問。於理無違故言如是。

「又汝何所欲？諸阿羅漢無學結斷。退阿羅漢果時。即彼結斷應轉成學」者。

是應理論者詰彼所宗恐彼非理印述。尋復以理難言。

「若彼今時轉成學者。先應是學體常住故。未退阿羅漢果無有學得。已名為學不應正理」。

若對後說釋此文者。

「而汝說：涅槃有學、有無學、有非學非無學耶？」者。

是應理論者問重定前宗。若不定他宗說他過失則不應理。

「答：如是」者

是分別論者答。我說涅槃體類差別定有三種故言：如是。

・「汝何所欲？諸先以世俗道永斷欲貪瞋恚。得非學非無學離繫得。彼於四諦未得現觀修習現觀得現觀已轉成學耶」者。

是應理論者問。彼修行者先是異生今轉成學。或離繫得轉起學耶。

「答：如是」者。

是分別論者答。述前所問。於理無違故言如是。

「又汝何所欲？諸先以世俗道永斷欲貪瞋恚。得非學非無學離繫得。後證不還果時。即彼離繫應轉成學」者。

是應理論者難。汝說涅槃隨學得成學。今既有學得應轉成學。

「若彼今時轉成學者先應是學體常住故」者。

是分別論者反詰通難我說涅槃學者常是學故。

「未證不還果未有學得。已名為學不應正理」者。

是應理論者通彼所詰。重成前難。謂先未證不還果時未有學得。得順五下分結斷。彼結斷可不名學。今既有學得得彼結斷。何故不名學。若有學得不名學者。不應言涅槃隨學得說學。

・「汝何所欲？阿羅漢向學諸結斷證阿羅漢果。彼轉成無學耶？」者。

是應理論者問。彼修行者先是學今轉成無學。或離繫得轉起無學耶。

「答：如是」者

是分別論者答。述前所問。於理無違故言如是。

「又汝何所欲？阿羅漢向學諸結斷證阿羅漢果時。即彼結斷應轉成無學」者。

是應理論者難。汝說涅槃隨無學得成無學。今既有無學得應轉成無學。

「若彼今時成無學者先應是無學體常住故」者。

是分別論者反詰通難。我說涅槃無學者常是無學故。

「未證阿羅漢果無無學得。已名無學不應正理」者。

是應理論者通彼所詰重成前難。謂先未證無學果時無無學得。得一切結斷。彼結斷可不名無學。今既有無學得得彼結斷。何故不名無學。若有無學得不名無學者。不應言涅槃。隨無學得說無學。

・「汝何所欲？諸阿羅漢無學結斷。退阿羅漢果時彼轉成學耶？」者。

是應理論者問。彼修行者先是無學今轉成學。或離繫得轉起學耶。

「答：如是」者

是分別論者答。述前所問。於理無違故言如是。

「又汝何所欲？諸阿羅漢無學結斷。退阿羅漢果時。即彼結斷應轉成學」者。

是應理論者難。汝說涅槃隨學得成學。今既有學得應轉成學。

「若彼今時轉成學者。先應是學體常住故」者。

是分別論者反詰通難。我說涅槃學者常是學故

「未退阿羅漢果無有學得。已名為學不應正理」者。

是應理論者通彼所詰重成前難。謂先未退無學果時未有學得。得見所斷及修所斷一分結斷。彼結斷可不名學。今既有學得得彼結斷。何故不名學。若有學得不名學者不應言涅槃隨學得說學。

復次。有別誦言「汝說“涅槃唯是非學非無學”耶？」。餘如前誦。

若依此誦應作是說。此中具有問答難通。謂分別論者問。應理論者答。分別論者難。應理論者通。

・「汝說“涅槃唯是非學非無學”耶？」者。

是分別論者問。重定前宗。若不定他宗說他過失則不應理

「答：如是」者

是應理論者答。我說涅槃唯是非學非無學稱理順經故曰如是。

・「汝何所欲？諸先以世俗道永斷欲貪瞋恚。得非學非無學離繫得。彼於四諦未得現觀修習現觀得現觀。已證不還果。轉成學耶？」者

是分別論者問。義如前釋。

「答：如是」者

是應理論者答。義如前釋。

「又汝何所欲？諸先以世俗道永斷欲貪瞋恚。得非學非無學離繫得。後證不還果時。即彼離繫應轉成學」者。

是分別論者難。如有為法與得相似。既有學得得彼離繫。即彼離繫應轉成學。

「若彼今時轉成學者。先應是學體常住故」者。

是應理論者通。諸有為法轉變不定。及有作用可隨得說。涅槃常住無有作用不隨得變。若今時是學先亦應是學恐彼非理印述。尋復以理難言。

「未證不還果未有學得。已名為學不應正理」。

此中二文。前遮涅槃轉變者說後遮涅槃決定者說。俱顯涅槃體常住故。唯是非學非無學性不應名學。

・「汝何所欲阿羅漢向。學諸結斷證阿羅漢果。彼轉成無學耶？」者。

是分別論者問。義如前釋。

「答：如是」者

是應理論者答。義如前釋。

「又汝何所欲？阿羅漢向學諸結斷證阿羅漢果時。即彼結斷應轉成無學」者。

是分別論者難。如有為法與得相似。既有無學得得彼結斷。即彼結斷應轉成無學。

「若彼今時成無學者。先應是無學體常住故」者。

是應理論者通。諸有為法轉變不定。及有作用可隨得說。涅槃常住無有作用不隨得變。若今時是無學。先亦應是無學。恐彼非理印述。尋復以理難言。

「未證阿羅漢果無無學得。已名無學不應正理」。

此中二文。前遮涅槃轉變者說。後遮涅槃決定者說。俱顯涅槃體常住故。唯是非學非無學性。不應名無學。

・「汝何所欲？諸阿羅漢無學結斷。退阿羅漢果時彼轉成學耶？」者。

是分別論者問。義如前釋。

「答：如是」者

是應理論者答義如前釋。

「又汝何所欲？諸阿羅漢無學結斷退阿羅漢果時。即彼結斷應轉成學」者。

是分別論者難。如有為法與得相似既有學得。得彼結斷即彼結斷。應轉成學。

「若彼今時轉成學者。先應是學體常住故」者。

是應理論者通。諸有為法轉變不定。及有作用可隨得說。涅槃常住無有作用不隨得變。若今時是學先亦應是學。恐彼非理印述。尋復以理難言。

「未退阿羅漢果無有學得。已名為學不應正理」。

此中二文。前遮涅槃轉變者說。後遮涅槃決定者說。俱顯涅槃體常住故。唯是非學非無學性不應名學

復次，涅槃不應先是非學非無學。乃至廣說。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欲令前所說義得明了故。謂前來雖廣分別

而義意未甚明了。今欲略說他宗有過自宗無失。故作斯論。

復次，涅槃不應

先是非學非無學。後轉成學。

先是學 後轉成無學。

先是無學 復轉成學」者。

遮說涅槃轉變不定有三種者意。若爾涅槃隨得變易。應無常故不應正理。

又涅槃不應有學、有無學、有非學非無學」者。

遮說涅槃體類差別有三種者意

若爾涅槃隨位差別。有雜亂故不應正理。謂異生位具三得一。至有學位具三得二。至無學位亦具三種。若具得三應有學得。若唯得二應非具足。得涅槃者。若無學位以無學得總得三種。有學等位應亦如是。則不應言學得諸結斷名學。無學得諸結斷名無學。有漏得諸結斷名非學非無學。

若言諸位雖各具三。而隨得故各但名一。是則涅槃隨得轉變。應如前說有無常過。是故此說亦不應理。

若如是者。應成三分諸法不決定故應有雜亂。是則不應施設諸法性相決定」者。

總以正理破前二說。謂分別論者。

一說涅槃隨位不定。

一說涅槃三種性定是則涅槃體有常有無常。故成二分。

復次。彼後所說。亦隨能得有轉變義。轉變非一故名爲二。若不隨得而轉變者。如何可說涅槃有三。若一涅槃隨得轉變。則一切法皆應不定。若不決定應有雜亂。若有雜亂不應施設常無常等性相決定。

佛亦不說涅槃有學有無學性」者。

總引聖教破前二說。謂契經中。曾不說涅槃有學有無學故。彼所說決定非理。雖無處說涅槃唯非學非無學。而與學無學義不相應故。定是非學非無學性。

以涅槃恒是非學非無學。諸法決定無有雜亂。恒住自性不捨自性涅槃。常住無有變易。是故涅槃但應言非學非無學」者。

既說他宗有過失已。顯自所宗無諸過失。以涅槃唯一種故。諸法性相決定無有雜亂。涅槃常住無有變易。其理善成。此中得義。如後〈定蘊・得納息〉中當廣分別

〈蘊〉

如《契經》說：彼成就無學戒蘊、定蘊、慧蘊、解脫蘊、解脫智見蘊。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彼成就無學戒蘊。乃至廣說。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分別。云何無學戒蘊？…乃至解脫智見蘊。

彼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分別者。今悉應分別之。

復次，前說道果；而未說道。今欲說之。

復次，前說無為阿羅漢果；未說有為阿羅漢果。今欲說之。

復次，前說涅槃；未說菩提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問：亦有成就學蘊或非學非無學蘊。契經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是佛世尊為諸弟子簡略之說。

復次，是佛世尊就勝而說。謂諸法中無學法勝。諸有情中無學有情勝。是故偏說。

復次，是佛世尊稱譽長子。故作是說。謂佛或時稱譽長子。或時稱譽中子。或時稱譽幼子。

或時稱譽長子者。如伽他說：

阿羅漢最樂 以永斷渴愛 亦永斷諸慢 壞裂無明網

或時稱譽中子者。如佛稱譽七善士趣。

或時稱譽幼子者。如《池喻經》讚預流果。

今稱譽長子。故唯說無學。

復次。若有戒蘊非惡戒所壞。定蘊非散亂所擾。慧蘊非惡慧所覆。解脫蘊非煩惱所亂。解脫智見蘊非無明所蔽者。此中說之。學及非學非無學蘊。無如是義是故不說。

云何無學戒蘊？答：無學身律儀、語律儀。命清淨。

謂契經說。無學支中正業即此中身律儀。正語即此中語律儀。正命即此中命清淨。經說。此三總名戒蘊。

問：離身語業無別正命。云何此中建立三種。

答：以黑白二法相對建立故。

謂前七不善業道中。

・瞋癡所起身業名邪業。

瞋癡所起語業名邪語。

貪所起身語業名邪命。邪活命故。

・遠離此三名正業、正語、正命。

有說。

・若為活命故作戲樂事。起不善身語業名邪命。

若為餘事故起不善身語業名邪業、邪語。

・遠離此三名正命等。

有說。

- ・若為活命故作醫呪事。起不善身語業名邪命。
- ・若為餘事起不善身語業名邪業、邪語。
- ・遠離此三名正命等。

有說。

- ・若由四種愛。故起不善身語業名邪命。
- ・若由餘事起不善身語業名邪業、邪語。
- ・遠離此三名正命等。

有說。

- ・若由諂誑等五。起不善身語業名邪命。
- ・若由餘事。起不善身語業名邪業、邪語。
- ・遠離此三名正命等。

有說。

- ・遮罪身語業名邪命。
- ・性罪身語業名邪業、邪語。
- ・遠離此三名正命等。

有說。

- ・加行後起不善身語業名邪命。
- ・根本業道不善身語業名邪業、邪語。
- ・遠離此三名正命等。

問：云何此蘊名曰尸羅？

答：尸羅者是清涼義。遠離破戒熱惱事故。

復次，尸羅者是。習學義。於三學中此在初故。如說。持戒故無悔。乃至廣說。無學相續中無漏身語業名無學戒蘊。

云何無學定蘊？答：無學三三摩地，謂空、無願、無相。

問：定體唯一。謂心所法中三摩地。云何建立三種差別。

答：

以近對治三種障故

- ・調空三摩地，近對治有身見。
- ・無願三摩地，近對治戒禁取。
- ・無相三摩地，近對治疑。

復次，行相別故。

- ・調空三摩地三行相俱，即空、非我。
- ・無願三摩地十行相俱，即苦、非常、集、道各四。
- ・無相三摩地四行相俱，即緣滅四。

復次，以三事故。

- 一、以對治故。
- 二、以意樂故。
- 三、以所緣故。

以對治故建立空三摩地。

謂非我行相對治我見。空行相對治我所見。如我見我所見已見已所見。五我見十五我所見亦爾。

復次，非我行相對治我愛。空行相對治我所愛。如我愛我所愛。我慢我所慢亦爾。

以意樂故建立無願三摩地。

謂諸賢聖由意樂故。不願有及聖道。所以者何。以諸賢聖由意樂故。不願流轉及蘊世苦聖道。依流轉及蘊世苦故。亦不願緣道行相。雖非不願。而意樂故立無願名。

問：聖者何故修聖道耶？

答：為涅槃故。謂除聖道。更無異法能得涅槃。故修習之非本意樂。

以所緣故建立無相三摩地。

謂滅諦中無有十相。故名無相五塵、男女、三有為相。說名十相。

復次，以滅諦中無上中下及蘊世相故名無相。滅四行相此為所緣。故名無相。

云何無學慧蘊？答：無學正見智

此誦為善。

有異誦言：無學八智。謂四法類，彼誦太總。盡無生智亦此攝故。

有別誦言。無學作意相應極簡擇法最極簡擇。廣說乃至毘鉢舍那

復有誦言。無學智見明覺現觀，彼亦大總。盡無生智亦此攝故。

云何無學解脫蘊？答：無學作意相應心。已勝解、今勝解、當勝解。

謂盡無生無學正見相應勝解此蘊所攝故。非無為解脫。謂一切法中二法名解脫。

一者、擇滅即無為解脫。

二者、勝解即有為解脫。

於境自在立解脫名。非謂離繫。

云何無學解脫智見蘊？答：盡智。無生智。

問：何故此二智名解脫智見蘊。

答：解脫身中獨有此故。最能審決解脫事故。

無學慧蘊與解脫智見蘊。有何差別？

答：

・無學苦、集 智，是無學慧蘊。

緣繫縛法故。

・無學 滅、道智，是無學解脫智見蘊。

緣解脫法故。

復次，

・無學苦、集、滅 智，是無學慧蘊。

此緣有漏無為解脫。不緣緣解脫無漏智故。

・無學 道智，是無學解脫智見蘊。

此緣無漏有為解脫。亦緣緣解脫無漏智故。

復次，

・無學苦、集、 道智，是無學慧蘊。

不緣離繫法故。

・無學 滅、 智，是無學解脫智見蘊。

緣離繫法故。

是謂差別」者。

是謂世俗麤相差別。若說勝義真實差別。應如前說。

謂

無學正見智，是無學慧蘊。

盡智無生智，是無學解脫智見蘊。

復次，

對治邪慧，是無學慧蘊。

對治無知，是無學解脫智見蘊。

復次，

若慧 猛、 利、 推、 求、 尋、 覓。加行不息，是無學慧蘊。

若慧不猛、不利、不推、不求、不尋、不覓，加行止息，是無學解脫智見蘊。

・ ～ ： ～ ・

如是五蘊

界者，非三界繫。

地者，

戒蘊在六地。謂四靜慮未至中間。

餘四蘊在九地，謂前六地下三無色。

問：如是五蘊有上、中、下品差別不。

答：一相續中無此差別。異相續有。謂佛上品。獨覺中品。聲聞下品。

復次，利根者上品。中根者中品。鈍根者下品。

有為功德雖有無量。此五最勝故立為蘊

〈究竟〉

如世尊說：「苾芻當知。唯一究竟無別究竟」。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唯一究竟無別究竟」。

雖作是說而不分別。為是勤勇究竟？為是事成究竟？

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欲說之故作此論。

問：究竟有二。如何言一。

脇尊者言。此二究竟一一唯一故說一言。謂唯有一勤勇究竟。無別有餘勤勇究竟。及唯有一事成究竟。無別有餘事成究竟。

如世尊說。唯有一諦無別第二。彼亦一一唯有一種故說一言。謂唯有一苦諦。無別第二苦諦。乃至唯有一道諦。無別第二道諦。此亦如是。故說一言。

有作是說。為遮外道邪道邪解脫故說一言。謂諸外道妄執種種露形自餓臥灰服氣隨日而轉。或唯服水噉菓食糞。著糞掃衣臥木礫石。投巖赴火行牛等行。以為真道。佛為遮彼作如是言。彼是邪道愚人所習。真道唯一無別第二真道。即是勤勇究竟。

又諸外道妄執種種無身無邊意淨聚世罕堵波等為真解脫。佛為遮彼作如是言。彼是生處非真解脫。真解脫唯一。謂事成究竟。

有餘師說。唯有一勤勇究竟能斷生死因。唯有一事成究竟能捨生死苦。故說一言非無二種。

或有說者。究竟唯一。謂事成究竟。為證此故修勤勇究竟。故說究竟唯一無二。

復有說者。外道各於自所宗處起究竟想。佛為遮彼作如是言。惡說法中無真究竟。愚人所習不能永離貪瞋癡故。善說法中有真究竟。智人所習能永出離貪瞋癡故。

或復有說。非佛欲顯真究竟故說唯一言。但為顯示外道過失。謂諸外道互興諍論。

起斷見者，執斷為究竟。撥常見為非。

起常見者，執常為究竟。撥斷見為非。

為顯彼失佛作是言。若斷究竟常見應非。若常究竟斷見應非。究竟唯一無第二故。所執斷常俱非究竟。

此中何法名究竟耶？

答：世尊或時於道說究竟聲。或時於斷說究竟聲。

出世因果俱究竟故

於道說究竟聲者。如世尊說

一類聰慢者 不能知究竟 彼不證道故 不調伏而死

「一類」者。謂外道彼實愚癡。自謂聰慧。而生憍慢名「聰慢者」。

「究竟」者，謂勤勇究竟。彼於此「究竟」不如實知見。名「不能知」。

八支聖道說名為「道」。「彼」於此「道不能證故」。

「不調伏而死」。謂有煩惱生有煩惱而死。不得真實調伏道故。

於斷說究竟聲者。如世尊說

已到究竟者 無怖無疑悔 永拔有箭故 彼住後邊身

此是最究竟 無上寂靜迹 清淨不死迹 諸相皆盡故

「究竟」者。謂事成究竟。已能至彼名已到者。

「無怖」者。謂善通達緣起法故。善修習空解脫門故。不畏惡趣及生死苦。

「無疑」者。謂非如外道住惡律儀及邪智見發起種種猶豫言說疑自所證。

「無悔」者。謂已斷遍知戒禁取故及已生起究竟智故無有變悔。

「有箭」者。謂二種有箭。一者愛箭。二者見箭。善修聖道得斷遍知棄捨變吐永不復轉故名「永拔」。

最後自體名「後邊身」。永斷因緣不復更受當來生死。是故說「彼住後邊身」。

「此是最究竟」者。謂事成究竟。對勤勇究竟。超過彼故名「最」

「無上寂靜迹」者。三火息故說名「寂靜」智。立處故說名為「迹」。迹中勝故說名「無上」。

「清淨不死迹」者。迹如前說。離諸煩惱隨煩惱故。說名「清淨」。常住無變故名「不死」

「諸相皆盡故」者。謂涅槃中煩惱業苦眾相寂滅。

又《契經》說：有一梵志。名數目連。來詣佛所請問佛曰：『喬答摩尊！教授教誡諸苾芻等。彼受教已。皆能證得最極究竟涅槃界不？』世尊告曰：『此事不定一類能證。一類不能』。

此亦於斷說究竟聲。涅槃即是斷究竟故。

復次，有勤勇。有勤勇究竟。有事成。有事成究竟。云何勤勇。云何勤勇究竟。云何事成。云何事成究竟。

答：

異生道：是勤勇，非勤勇究竟；彼所得斷是事成，非事成究竟。

聖者道：是勤勇、是勤勇究竟；彼所得斷是事成、是事成究竟。

復次。

有漏道：是勤勇，非勤勇究竟；彼所得斷是事成，非事成究竟。

無漏道：是勤勇、是勤勇究竟；彼所得斷是事成、是事成究竟。

復次

向道：是勤勇，非勤勇究竟；彼所得斷是事成，非事成究竟。

果道：是勤勇、是勤勇究竟；彼所得斷是事成、是事成究竟。

復次

學 道：是勤勇，非勤勇究竟；彼所得斷是事成，非事成究竟。

無學道：是勤勇、是勤勇究竟；彼所得斷是事、成是事成究竟。

〈取〉

如契經說：佛告苾芻：『有諸外道。雖同施設斷知諸取。而彼不能具足施設。謂彼但施設斷知欲取、見取、戒取，非我語取』。此有何義。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佛告苾芻。有諸外道...乃至廣說」。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辨其義。彼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說者今悉應說之故作斯論。此中問意有三種別。

一、問外道實不了知斷諸取義。世尊何故說同施設斷知諸取。

二、問外道實不能說斷知諸取。世尊何故說彼施設斷知三取。

三、問外道亦能少分斷我語取。寧不施設但說斷三。於此三中先答中問。謂諸外道實不能說斷知諸取。世尊何故說彼施設斷知三取。

有作是說：此是世尊率爾說法。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世尊說法非全無因。或少因故。

謂彼所說是謗世尊。故應遮止訶諫違逆。所以者何。世尊永離無義言故。所說稱量必饒益故。依田依器雨法雨故。有大因緣乃說法故。由此世尊所有言說。皆使有情獲大利樂。故彼所說是謗世尊。

復有說者：此言顯彼少分斷者。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異生亦有能斷少分我語取故。

謂彼所說不順正理。故應遮止訶諫違逆。所以者何。如有異生離欲染位全斷欲取。從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位。能少分斷見取戒取。如是離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染位。亦能少分斷我語取。若少分斷便施設者。亦應施設斷我語取。故彼所說不順正理。

然佛世尊。為天人等無量大眾廣說法要。無倒開示令隨類解。有諸外道。竊聞佛說蘊、界、處、蓋、念住乃至覺支等名。或有具足。或不具足。

是諸外道

若有得聞欲取名者。便作是言。我亦施設斷知欲取。

若有得聞見取名者。便作是言。我亦施設斷知見取。

若有得聞戒取名者。便作是言。我亦施設斷知戒取。

此是論主依勝義答。於理無違不謗佛故。

謂[△]薄伽梵未出世時。諸外道等多獲名利。佛既出世蔽諸外道。如日出已螢光隱沒。名利徒眾漸漸減少。便集一處而共議言。

喬答摩氏未出世時。世間名利皆屬我等。既出世已頓歸彼人。然喬答摩無有實德勝於我等。但善經論。形貌端嚴我等不及。雖彼形貌難可奪之。而其經論易可竊取。我等若得還招名利。

復共議言。

蘇尸摩等聰慧強記若遣往詣喬答摩所。求作門人。彼必為其廣說經論。聞已還來為我等說。

議已共詣蘇尸摩所。慰喻勸之。彼便受教。往詣佛所方便竊法。

佛以十力、四無所畏。於大眾中廣說法要。時彼外道隣側經行。為竊法故其心虛怯。於具足說不能具受。或能具受而不解義。然佛世尊所說法要。或有具足或不具足。於所為事無不具足。

如契經說。

若諸有情能於內身住循身觀，如爪上土。

若諸有情不於內身住循身觀，如大地土。

此經所說。於所為事雖名具足。而於所說名不具足。

如契經說。四種念住。此經所說二皆具足。

如契經說。六界、五蓋、七覺支等。於所為事雖名具足。而於所說名不具足。

如契經說。十八界、十蓋、十四覺支等。此經所說二皆具足。

如是佛說。或有具足或不具足。而彼外道不能具受。或雖具受而不解義。隨所受持便妄施設。

為證此義復引契經。

如多苾芻集在一處。有諸外道來作是言：「如喬答摩。為諸弟子宣說法要。謂作是說『汝等苾芻！應斷五蓋如是五蓋能染污心。令慧力劣損害覺分障礙涅槃。於四念住應善住心。於七覺支應勤修習』。我等亦能為諸弟子說此法要。則喬答摩所說法要。與我何別。而今汝等獨歸彼耶」。然彼外道尚不能識五蓋名相。況能了達住四念住、修七覺支。然竊佛語故作是說。施設斷取應知亦然。

謂彼外道。與蓋俱生與蓋俱死。尚不識蓋。況能治念住覺支。

為顯斯理復引別證。

又如外道摩健地迦。不了自身眾病所集。剎那不住苦空非我。來詣佛所鼓腹而言：「吾今此身既無諸病。應知即是究竟涅槃」。彼尚不知無病名相。況能了達究竟涅槃。然竊佛語故作是說。施設斷取應知亦然。

謂彼外道身無楚痛執為無病。得好飲食執為涅槃。彼尚不知四大調適名為無病。況能了達心調適故名為涅槃。

復次，彼尚不知無漏聖道名為無病。況能了達究竟道果名為涅槃。但竊佛語妄作是說。施設斷取應知亦然。

答中問已。次答後問。

何緣外道但有施設斷知三取，非我語取。

此問外道亦能少分。斷我語取寧不施設

答：彼於長夜執有真實我及有情、命者、生者、能養育者、補特伽羅。彼既執有真實我...等寧肯施設斷我語取。

謂諸外道執我為宗。若彼施設斷我語取。便捨自宗歸依他見。故不施設斷我語取。

復次，彼諸外道執有我故怖畏無我如臨深坑。故不施設斷我語取。

復次，彼諸外道作如是念。有我故活。若無我者。無命者故便為不活。故不施設斷我語取。

復次，彼諸外道作如是念。我若施設斷我語取。同梵行者尚輕賤我捨我而去。何況餘人怖畏輕賤。故不施設斷我語取

答後問已。次答初問

說“同施設斷知諸取”斯有何義？

此問意言。彼諸外道實不了知斷諸取義。世尊何故說同施設斷知諸取。

答：是佛世尊隨彼言說。

謂彼外道自言了知。世尊述彼非自意說。為證此義故復引經。

如世尊說。彼諸外道施設實有。有情斷壞然依勝義。無實有情但隨彼言。而作是說。此亦如是。故無有過。

非述他言。便同彼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愛敬納息第四之六

〈遍知〉

如契經說：有二遍知。謂智遍知及斷遍知。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有二遍知。謂智遍知及斷遍知。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辨其義。彼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說者此皆應說之。

復次，前說斷知諸取。而未分別斷知取義。

今欲分別故作斯論。

云何智遍知？答：諸智、見、明、覺、現觀。是謂智遍知。

此中諸名同顯一義。以本論主於諸字義得善巧故作種種說。謂

對治無知，故名智。

對治惡見，故名見

對治無明，故名明。

對治邪覺，故名覺。

對治邪現觀，故名現觀。

問：此中為說何等智等名智遍知。

有作是說。唯說無漏說現觀故。所以者何。非世俗智可名現觀。

復有說者。通說有漏無漏智等名智遍知。所以者何。遍知諸法。契經多說世俗智故。

問：豈世俗智亦名現觀。

答：明了觀察是現觀義。世俗智中。有能明了觀察法者亦名現觀。非唯無漏得現觀名。故《城喻經》作如是說：我未證得三菩提時。如實現觀生緣老死。非未證得三菩提時已有觀緣起。真實無漏智可名現觀。由此故知有世俗智亦名現觀。

問：何等世俗智亦名智遍知。

答：除勝解作意相應世俗智。餘聞思修觀自共相。諸世俗智極明了者亦得名現觀。亦名智遍知。

聞所成慧者，如觀十八界自共相等。

思所成慧者，如持息念四念住等。

修所成慧者，如煖頂忍世第一法等。此及無漏慧俱名智遍知。

云何斷遍知？答：諸貪永斷・瞋・癡永斷，一切煩惱永斷，是謂斷遍知。

問：於所緣境能遍知故立遍知。名斷無所緣及遍知用何故名遍知。

答：斷是智果故亦名遍知

如阿羅漢。是解果故，亦說名解。

天眼、天耳是通果故，亦說名通。

內六處…等是業果故，說名故業。

此中亦爾。斷是智果亦名遍知。

問：修所斷斷是智果故。可說為遍知。見所斷斷既是忍果。云何名遍知。

尊者僧伽筏蘇說曰。此是慧果故名遍知。謂遍知有二種。一慧為性。二智為性。

彼不應作是說。

契經但說有二遍知。一智遍知。二斷遍知。智遍知者智為自性。斷遍知者斷為自性。斷是智果故名遍知。未曾有處說慧遍知。遍知是智作用名故。

脇尊者曰。應說此斷名捨遍知。棄捨生死得此斷故。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應說此斷名理遍知。見最勝法最勝義理。得此究竟最勝斷故。此二所說皆不了義。俱不釋斷名遍知故。

尊者佛護作如是說。斷雖於境無遍知用。而約相說亦名遍知。如過去未來眼。雖不見色而約相說亦得名眼。耳乃至意諸心所等。應知亦然。此亦如是。斷是智相故名遍知。

彼說非理。所以者何。此斷恒無遍知用故。

有餘師說。忍所斷斷是世俗智果故亦名遍知。

彼說非理。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是事可爾。有頂地中見所斷斷。如何可說世俗智果。世俗智於彼無永斷用故。

又異生位用世俗道斷下八地見所斷時未名遍知。至見道位立遍知時無世俗智。如何說為世俗智果。

復有說者。見所斷斷是無漏智。士用果故亦名遍知。

・調無漏智為斷欲界第六無間道證一來果時。通得三界見所斷斷。欲界六品修所斷斷，為一來果。

・用無漏智為斷欲界第九無間道證不還果時。通得三界見所斷斷。及得欲界修所斷斷。為不還果。

・金剛喻定現在前時通得三界見修所斷斷。為阿羅漢果。

是故彼斷亦名遍知。彼亦不應作如是說。見道六遍知應非遍知故。應作是說。忍是智眷屬。是智種族故亦名為智。斷是彼果故名遍知。如喬答摩種中生者名喬答摩。此亦應爾。

問：一身見斷亦名遍知。何緣乃說諸貪永斷。乃至一切煩惱永斷名斷遍知。

答：雖一結斷亦名遍知。然此中說圓滿遍知。一切結盡方名圓滿斷遍知故

復次，世尊。或時於智說遍知聲。或時於斷說遍知聲。

於智說遍知聲者。

如伽他說

儒童賢寂靜	能益諸世間	有智能遍知	貪愛生眾苦
有智言應作	不作不應言	智者應遍知	有言無作者

多求王因緣是此頌根本。

謂昔有王名曰多求。稟性兇暴貪求無厭。劫奪國人所有財寶。於是臣佐議共退之。以其弟紹繼王位。時多求王至國邊邑。編草作屨以自存活。如是多時。弟王忽憶。問諸臣曰。

大兄何在。

諸臣答言。

聞在邊邑作屨自活。

王聞憂惱作是思惟。

兄既如是。我今何用居王位耶。

即時召來封以一邑。人多附彼食便不供。如是更封二邑、三邑乃至半國。猶故無厭。遂復興兵殺弟自立。時天帝釋知已念言。

今此惡王不識恩義。我今應往誑而惱之。

遂自化作婆羅門像。戴帽披苦執餅持杖。至彼王所作吉祥言。讚歎呪願在一面立。王言。

梵志。從何所來。

婆羅門言。

從大海外。

王言。

海外有何事耶

答言。

我見有一國土。安隱豐樂多諸人眾。奇珍異寶充滿其國。

王言。

我力可得彼不。

婆羅門言。

往必可得。

王復問言。

誰相導引。

答言。

我能。

王言。

幾日當可進途。

婆羅門言。

却後七日。

言已便去。時多求王招集兵眾。辦諸資具至第七日。嚴駕將行。覓婆羅門竟不能得。王遂憂惱作是念言。

彼若來者當得大利。

坐失彼故所期不獲遂入憂室煩冤而坐。舉國無人解其愁毒。

時釋迦菩薩生彼國中婆羅門村。少因緣故來至王都。聞如是事心生悲愍。謂諸臣曰。

吾能解王心中愁結。

諸臣歡喜引至王前。以吉祥言讚歎呪願在一面立。為王宣說義品伽他

趣求諸欲人 常起於悵望 所欲若稱遂 心便大歡喜

趣求諸欲人 常起於悵望 所欲若不遂 惱壞如箭中

如是次第為王盡說彼義品中呵欲頌已。即時菩薩自離欲染。王聞遂解心中憂毒。即為菩薩而說初頌。

儒童賢寂靜……乃至廣說。

此頌義顯無勞分別。菩薩為王說第二頌。

有智言應作……乃至廣說。

此頌

前半呵責帝釋。謂有智者說許他言必定應作。若不欲作便不應言。

後半責王。謂有智者應當遍知若有發言而不作者欲相擾惱。然無實事。王何專直信彼虛言。誰當有能海外來者。誰復能往海彼岸耶。願王勿求分外之事。

於斷說遍知聲者。

如契經說：佛告苾芻：

「當為汝說：所遍知法、遍知自性、能遍知者。

所遍知法，謂五取蘊；

遍知自性，謂貪永斷、瞋癡永斷、一切煩惱永斷；

能遍知者，謂阿羅漢諸漏永盡，不執如來死後有等不應記法。

此中

「所遍知法，謂五取蘊」者。

問：依何遍知而作是說。為智遍知。為斷遍知。設爾何失。

若依智遍知說。則應說一切法為所遍知。何故但說五取蘊是；

若依斷遍知說亦不應理。以五取蘊通二遍知。所遍知故不應但說依斷遍知。

有作是說。此中但依智遍知說。

問：若爾則應說一切法為所遍知。何故但說五取蘊是。

答：如四諦中。但說苦諦為應遍知。彼釋所以即是此因。

有餘師說。此中但依斷遍知說。

問：此五取蘊通二遍知。所遍知故不應但說依斷遍知而作是說。

答：如四諦中。但說滅諦是應作證。釋彼所以即是此因。此中復有一不共因。謂斷遍知唯於取蘊可得。非餘

「遍知自性，謂貪永斷、瞋癡永斷、一切煩惱永斷」者。

問：餘契經說：一切行斷離滅名斷離滅界。一切行者。即是一切有漏之法。何故此中但說：一切煩惱永斷名斷遍知。

答：彼經了義是無餘說。此不了義是有餘說。謂世尊說。煩惱為先諸有漏法皆永斷故。

復次，以諸煩惱難斷難破難可超越故偏說之。

復次，以諸煩惱多諸過患。迷失正理障礙涅槃及諸聖道。是故偏說。

復次，以諸煩惱是自性斷斷已不成就。餘有漏法非自性斷斷已猶成就。是故偏說煩惱永斷。

復次，以諸煩惱正與聖道展轉相違。餘有漏善無覆無記即不如是是故偏說。

如燈與闇展轉相違。非器油炷。然燈生時正能破闇。亦令器熱油盡炷焦。

如是聖道與諸煩惱互相違故。聖道現前正斷煩惱。亦令所餘有漏法斷。彼與煩惱同對治故

「能遍知者，謂阿羅漢…乃至廣說」。

問：有學亦是能遍知者。何故但說阿羅漢耶。

答：就勝說故。謂無學法於諸法中。最為殊勝。無學補特伽羅於諸補特伽羅中最为殊勝。是故偏說。

復次，學雖遍知未能遍斷。無學遍知亦能遍斷。是故偏說。

復次，此中但說斷遍知者。無學於此圓滿究竟。有學不爾。是故偏說。

復次，以遍斷故名斷遍知。有學不爾。是故不說。

復次，前說一切煩惱永斷名斷遍知。今說成就此遍知者唯阿羅漢。

〈三歸〉

諸歸依佛者，何所歸依？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於非所歸依處起歸依想者。顯示真實歸依處令捨彼歸此。如《契經》說

眾人怖所逼	多歸依諸山	園苑及叢林	孤樹制多等
此歸依非勝	此歸依非尊	不因此歸依	能解脫眾苦
諸有歸依佛	及歸依法僧	於四聖諦中	恒以慧觀察
知苦知苦集	知永超眾苦	知八支聖道	趣安隱涅槃
此歸依最勝	此歸依最尊	必因此歸依	能解脫眾苦

復次。為於歸依有愚惑者。令得正解無猶豫故。

謂或有謂。歸依佛者。歸依如來頭項腹背。及手足等所合成身。

今顯此身父母生長是有漏法非所歸依。所歸依者謂佛無學成菩提法即是法身。

或復有謂。歸依法者，歸依三諦。或善、不善、無記等法。或為苾芻所制學處。謂此應作不應作等。

今顯此法。有為有漏非所歸依。所歸依者。謂唯滅諦愛盡涅槃。

或復有謂。歸依僧者。歸依四姓出家之僧。

今顯此僧威儀形相。皆是有漏非所歸依。所歸依者。謂成僧伽學無學法。

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諸歸依佛者，何所歸依？

答：若法實有、現有、想等、想，施設言說。名為佛陀。歸依彼所有無學成菩提法，名歸依佛。

此中

「**若法實有**」者。顯實有佛體以法為自性。此言為遮。或有謂。佛但名、但想、但假施設無有實體。

「**現有**」者。顯佛體如現實有非曾有。

「**等想**」者，顯緣佛想等。

「**想**」者，顯此想一切共起。

「**施設**」者，謂依想施設名。

「**言說**」者，謂依名言說轉。

問：若彼無學成菩提法是真佛者。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說：長者何名為佛。謂有釋子剃除鬚髮披服袈裟正信出家。具一切智是名為佛。

答：以所依身顯能依法。故作是說於理無違。

問：若爾惡心出佛身血。何故彼得無間罪耶。

答：壞所依身。令能依法亦隨壞故。得無間罪。

復次，彼緣無學成菩提法。起惡心故得無間罪。謂彼憎惡無學法故損害佛身得無間罪。非但起心欲出身血。

諸歸依法者，何所歸依？

答：若法實有、現有、想等、想，施設言說。名為達磨。歸依如是愛盡離滅涅槃。名歸依法。此中

「若法實有」者。顯實有涅槃。此言為遮有作是說。唯眾苦滅說名涅槃非實有體。欲顯涅槃實有自體故作是說。

「現有」者。顯涅槃如現實有非假說有。

餘如前釋。

有本但言。「歸依愛盡離滅涅槃，名歸依法」。不說「實有、現有」等言。斯有何義？謂涅槃體寂滅離相。想名言說所不及故。無有於中執為非有。此不應理。邪見撥無寂滅涅槃現可得故。此但應說。誦者遺忘。

諸歸依僧者，何所歸依？

答：若法實有、現有、想等、想，施設言說。名為僧伽。歸依彼所有學、無學成僧伽法。名歸依僧。

此中

「若法實有」者。顯實有僧體以法為自性。此言為遮或有謂。僧但名、但想、但假施設無有實體。

「現有」者。顯僧體如現實有非曾有等。

餘如前釋。

問：何者所歸依。何者能歸依。歸依是何義。

答：

所歸依者。謂滅諦全道諦少分。謂除菩薩二無漏道。及除獨覺三無漏道。所餘道諦是所歸依。

能歸依者。

有說：是名等。

有說：是語業。

有說：亦身業。

有說：是信。

應作是說。是身語業及能起彼心心所法。并諸隨行如是善五蘊是能歸依體。

歸依義者。謂救護義。是歸依義

問：若救護義是歸依義。天授亦曾歸依三寶。云何復墮無間地獄。

答：諸有歸依佛法僧寶。不破學處。不犯律儀。不越法則。便能救護。彼破學處。毀犯律儀。違越法則。雖歸依三寶而不為救護。

譬如有人怖畏怨敵。依投國王請為救護。王謂之曰：汝若常能不違我法不越我界。我能為汝常作救護。若違我法越我界者。我則不能。

眾生亦爾。怖畏惡趣及生死苦。歸佛法僧若不毀戒。勤修道者便為救護。餘則不爾。復次，隨歸依心上中下品。還蒙三寶爾所救護是故天授唯除地獄人趣一生。於餘惡趣善趣生死得非擇滅。豈非三寶救護彼耶。故救護義是歸依義。

問：歸依佛者，“為歸依一佛？為一切佛耶？”設爾何失？

若歸依一佛者。如何不是少分歸依。

若歸依一切佛者。如何但言我歸依佛。不言一切。契經所說復云何通。如說「我是勝觀如來弟子」「我是頂髻如來弟子」乃至「我是能寂如來弟子」。

答：應作是說。歸依佛者。歸依一切過殞伽沙數量諸佛。

問：若爾何故但言我歸依佛。不言一切。

答：佛言總攝一切如來。種類同故以一言說。

問：契經所說復云何通。如說「我是勝觀弟子」乃至廣說。

答。隨依彼佛出家見諦。即說我為彼佛弟子。此說依止不說歸依。

問：歸依法者。“為歸依自相續諸蘊滅？為歸依他相續諸蘊滅？為歸依無情數諸蘊滅耶？”設爾何失？

若但歸依自相續諸蘊滅者。如何不是少分歸依。

若亦歸依他相續等諸蘊滅者。如何但言我歸依法。不言一切。又如何說救護義是歸依義。他相續等諸蘊滅。於我無救護義故。

答：應作是說。歸依自、他相續及無情數一切蘊滅。

問：若爾何故但言我歸依法。不言一切。

答：法言總攝一切法滅。種類同故以一言說。

問：他相續等諸蘊滅於我無救護義。何為歸依。

答：彼雖於我無救護義。而彼於他有救護義。救護相等。故亦歸依此依得說。

若依自性隨有漏法有爾所故。自他所得滅無有異。我於一切有漏蘊中得離繫故。一切滅於我皆有救護義。

問：歸依僧者。“為歸依一佛弟子？為歸依一切佛弟子耶？”設爾何失？

若但歸依一佛弟子者。如何不是少分歸依。

若歸依一切佛弟子者。如何但言我歸依僧。不言一切。又《契經》說當云何通：佛告賈客：「當來世有僧。汝亦當歸依」。

答：應說歸依一切佛弟子。

問：若爾何故但言我歸依僧。不言一切。

答：僧言總攝諸佛弟子。種類同故以一言說。

問：契經所說。復云何通。佛告賈客。乃至廣說。

答：過去現在雖亦有餘如來弟子而非現見。當來僧現見是故偏說。解僑陳那等世現見故。

復次，為顯僧寶極難得故。謂佛雖出世間而僧猶未有故。

復次，未來世僧非現見。故佛偏說有令賈客等生渴仰故。

復次，現在過去雖有餘僧。而佛欲顯未來世中自有弟子。故作是說。

復次，經說亦言。即顯亦有餘佛弟子令彼歸依。恐彼謂無未來僧寶故佛為說令亦歸依。

問：何趣何處有此歸依。

答：歸依有二種。一與律儀俱。二不與律儀俱。與律儀俱者。唯在人趣三洲非餘。不與律儀俱者通餘趣處。

問：若不受歸依而受律儀。彼得律儀不。

有說：不得。以受律儀者必依三歸。以三歸為門得律儀故。

有說：亦得。謂若不知三歸律儀受之先後。或復忘誤。不受三歸者受得律儀。而授者得罪。若有憍慢不受三歸但受律儀。彼必不得。

問：為要自起語表受歸依者乃得歸依。為他語表受歸依者亦得歸依。

有作是說。要自語表受歸依者乃得歸依。

問：若爾契經所說當云何通。謂：薄伽梵臨涅槃時。阿難白佛。拘尸城中有諸力士及其眷屬。皆共歸依佛法僧寶。

有作是說。佛神力故臨涅槃時。寄他語表受三歸者亦得歸依。餘時不得。要須自受。

有餘師說。尊者阿難先入拘尸城。為諸力士等受三歸已。後方白佛。欲顯世尊臨般涅槃猶有無量受化弟子。故作是說。非由今時。阿師白佛。方得歸依。

復有說者。由他語表受三歸者亦得歸依。如迦尸迦女及餘啞者等。寄他語表得歸依故

問：有在母胎。或嬰孩位。母等為受三歸律儀。彼為得不。

答：彼無心故。雖俱不得然應為受。令彼後時順修善故。謂彼長大若毀三寶。或造惡業。他便責言。汝在胎中或嬰孩位。先既已受三歸律儀。如何今時。輕毀三寶造諸惡業。彼聞慚愧。敬重三寶離諸惡業。復更受持。有此益故先應為受

復次，為令天神擁護彼。故母等為受三歸律儀。謂為受已信敬三寶。諸天善神必擁護彼。不令橫死不遭病難。

問：彼前生中修何善業。今在母腹或嬰孩位。他便為受三歸律儀。

答：彼前生中。恒樂讚歎三歸淨戒。亦勸無量百千有情。歸依三寶及受淨戒。或復施他受持三歸律儀資具。令身獲得如是善利。如契經說。歸依佛者。不墮惡趣生天人中。受諸快樂。

問：現見世間歸依佛者。亦墮惡趣或受眾苦。何故世尊作如是說。

答：若增上心不顧身命。歸依佛者得此善利。不說一切故不相違。

有餘師說。此依已得證淨者說。不說一切。

問：佛依法生。法勝於佛。何故先說歸依佛耶。

答：佛為教主。若佛不說法不顯現。故先歸佛。

復次「如有病者。先訪良醫。次求妙藥。後覓看者。佛如良醫。法如妙藥。僧如善巧看服藥人。故三歸依如是次第

雜蘊第一中

〈無慚愧納息 第五〉之一

黑白，二根，心，掉悔，昏睡，夢，蓋，無明，不共；

此章願具說

〈黑白〉

云何無慚？云何無愧？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無慚、無愧」。

雖作是說而不廣辦。云何無慚？云何無愧？

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分別者今應廣分別之。

復次，為令疑者得決定故。謂此二法展轉相似。世間有情。見無慚者言是無愧。見無愧者言是無慚。勿謂此二其體是一。

今欲顯示性相差別。令彼疑者得決定解。

復次，如是二法唯是不善。亦是施設不善勝因。如說。何纏相應心品一向是不善。謂無慚、無愧。

今顯其相令速厭斷。

復次，如是二法破壞世間。如世尊說：「有二黑法能破壞世間。謂無慚、無愧」。

今顯其相令速厭斷

復次，如是二法能令眾生種種差別。如契經說：世間若無無慚、無愧。無猪、犬…等種種差別。

今顯其相令速厭斷故作斯論。

云何無慚？

答：諸無慚。無所慚無異慚。無羞無所羞無異羞。無敬無敬性。無自在無自在性。於自在者無怖畏轉，是謂無慚。

此本論主於異名義得善巧故作種種說。文雖差別而體無異。

問：此中所說差別名言。為顯自性。為顯行相為顯所緣。

有作是說。此顯無慚自性。

問：若爾無慚行相云何。

答：如諸不善心心所法行相。此行相亦爾。所以者何。彼相應故。

問：無慚所緣云何。

答：四聖諦。有餘師說。此顯無慚行相。此行相對餘應作四句。

有無慚非無慚行相轉。謂無慚作餘行相轉。

有無慚行相轉非無慚。謂無慚相應法。作無慚行相轉。

有無慚亦無慚行相轉。謂無慚作無慚行相轉。

有非無慚亦非無慚行相轉。謂若取此種類應說無慚相應法作餘行相轉。

若不爾者應說除前相。

如說轉有四句。已轉當轉應知亦爾。如無慚行相有三四句諸餘行相應知亦爾。

問：若爾無慚自性云何。

答：自體自相即彼自性。如說諸法自性即是諸法自相。同類性是共相。

問：無慚所緣云何。

答：四聖諦。

復有說者。此顯無慚所緣。謂

「諸無慚無所慚無異慚無羞無所羞無異羞」者。說緣苦、集諦。

「無敬無敬性無自在無自在性於自在者無怖畏轉」者。說緣滅、道諦

自性行相皆如前說。

云何無愧？

答：諸無愧無所愧無異愧無恥無所恥無異恥。於諸罪中不怖不畏不見怖畏，是謂無愧。

此本論主於異名義得善巧故作種種說。文雖差別而體無異。

問：此中所說差別名言為顯自性。為顯行相。為顯所緣。

有作是說。此顯無愧自性

問：若爾無愧行相云何。

答：如諸不善心心所法行相。此行相亦爾。所以者何。彼相應故。

問：無愧所緣云何。

答：四聖諦。有餘師說。此顯無愧行相。此行相對餘應作四句。

有無愧非無愧行相轉。謂無愧作餘行相轉。

有無愧行相轉非無愧。謂無愧相應法作無愧行相轉。

有無愧亦無愧行相轉。謂無愧作無愧行相轉。

有非無愧亦非無愧行相轉。謂若取此種類。應說無愧相應法作餘行相轉。若不爾者應說除前相。

如說轉有四句。已轉當轉應知亦爾。如無愧行相有三四句。諸餘行相應知亦爾。

問：若爾無愧自性云何？

答：自體自相即彼自性。如說諸法自性即是諸法自相同類性是共相。

問：無愧所緣云何。

答：四聖諦。

復有說者。此顯無愧所緣。謂

「諸無愧無所愧無異愧無恥無所恥。無異恥」者，說緣滅道諦。

「於諸罪中不怖不畏不見怖畏」者，說緣苦集諦。

自性行相皆如前說。

無慚、無愧有何差別？

答：

於自在者無怖畏轉，是無慚。

於諸罪中不見怖畏，是無愧。

如是差別。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阿毘達磨說。此二法展轉相應其相相似。今欲分別無慚無愧性相差別故作此論。謂於自在者無怖畏轉是無慚；於諸罪中不見怖畏是無愧。

復次，不恭敬是無慚；不怖畏是無愧。

復次，不厭賤煩惱是無慚；不厭賤惡行是無愧。

復次，作惡不自顧是無慚；作惡不顧他是無愧。

復次，作惡不自羞是無慚；作惡不恥他是無愧。

復次，作惡不羞恥是無慚；作惡而傲逸是無愧。

復次，獨一造罪而不羞恥是無慚；對他造罪而不羞恥是無愧。

復次，若對少人造罪而不羞恥是無慚；若對眾人造罪而不羞恥是無愧。

復次，若對惡趣有情造罪而不羞恥是無慚；若對善趣有情造罪而不羞恥是無愧。

復次，若對愚者造罪而不羞恥是無慚；若對智者造罪而不羞恥是無愧。

復次，若對卑者造罪而不羞恥是無慚；若對尊者造罪而不羞恥是無愧。

復次，若對在家者造罪而不羞恥是無慚；若對出家者造罪而不羞恥是無愧。

復次，若對非親教軌範造罪而不羞恥是無慚；若對親教軌範造罪而不羞恥是無愧。

復次，若作惡時不羞天者是無慚；若作惡時不恥人者是無愧。

復次，於諸惡因不能訶毀是無慚；於諸惡果不能厭怖是無愧。

復次，貪等流是無慚；癡等流是無愧。

是謂無慚、無愧差別。

如是二法唯欲界繫。唯是不善。一切不善心心所法皆遍相應唯除自性。

問：無慚、無愧既唯不善過患深重。何故不立隨眠性中。

答：此二無有隨眠相故。謂微細煩惱是隨眠相。此二麤動故非隨眠。

復次，猛利煩惱是隨眠相。此非猛利故非隨眠。

復次，若不數起已長時相續煩惱是隨眠相。此二數起已不長時相續故非隨眠。

復次，厚重煩惱是隨眠相。此二輕薄故非隨眠。

復次，習氣堅固難滅煩惱是隨眠相。如剛炭火所在之處熱勢難息此亦如是。此二習氣囂虛易滅故非隨眠。如草葉火所在之處熱勢易息此亦如是。

復次，根本煩惱是隨眠相。此二既是隨煩惱攝故非隨眠。是貪無明等流果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四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無慚愧納息第五之二

云何慚？云何愧？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有慚、有愧」。

雖作是說而不廣辨。云何為慚？云何為愧？

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分別者今應廣分別之。

復次，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此二法展轉相似。世間有情見有慚者言是有愧。見有愧者言是有慚。勿謂此二其體是一。

今欲顯示性相差別令彼疑者得決定解。

復次，前雖已說無慚無愧而未說彼近對治法。

今欲說彼近對治法所謂慚、愧。

復次，如是二法唯是善性亦是施設善法勝因。如說何法相應心品一向是善。謂慚與愧

欲顯其相令勤修習。

復次，如是二法守護世間。如世尊說：有二白法能護世間。謂慚與愧。若無此二是則應無善趣解脫。

欲顯其相令勤修習。

復次，如是二法能令有情種種差別。所謂父母、兄弟、姊妹、男女、眷屬、尊卑、長幼。若無此二如牛羊等。便無尊卑長幼差別。

欲顯其相令勤修習故作斯論

云何慚？

答：諸有慚有所慚有異慚。有羞有所羞有異羞。有敬有敬性。有自在有自在性。於自在者有怖畏轉。是謂慚。

此本論主於異名義得善巧故作種種說。文雖差別而體無異。

問：此中所說差別名言。為顯自性。為顯行相。為顯所緣。

有作是說。此顯慚自性。

問：若爾慚行相云何。

答：如一切善心心所法行相此行相亦爾。所以者何。彼相應故。

問：慚所緣云何？

答：一切法。有餘師說。此顯慚行相。此行相對餘應作四句。

有慚非慚行相轉。謂慚作餘行相轉。

有慚行相轉非慚，謂慚相應法作慚行相轉。

有慚亦慚行相轉。謂慚作慚行相轉。

有非慚亦非慚行相轉。謂若取此種類應說慚相應法作餘行相轉

若不爾者應說除前相。

如說轉有四句。已轉、當轉應知亦爾。

如慚行相有三四句諸餘行相應知亦爾。

問：若爾慚自性云何。

答：自體自相即彼自性。如說諸法自性即是諸法自相。同類性是共相。

問：慚所緣云何。

答：一切法。

復有說者。此顯慚所緣。謂

「諸有慚。有所慚有異慚有羞有所羞。有異羞」者，說緣苦集諦。

「有敬有敬性有自在有自在性。於自在者有怖畏轉」者，說緣滅道諦。

自性行相皆如前說

云何愧？

答：諸有愧。有所愧有異愧。有恥有所恥有異恥。於諸罪中有怖有畏深見怖畏是謂愧。

此本論主於異名義得善巧故作種種說。文雖差別而體無異。

問：此中所說差別名言為顯自性？為顯行相？為顯所緣？

有作是說：此顯愧自性。

問：若爾愧行相云何。

答：如一切善心心所法行相此行相亦爾。所以者何。彼相應故。

問：愧所緣云何。

答：一切法。

有餘師說：此顯愧行相。

此行相對餘應作四句。

有愧非愧行相轉。謂愧作餘行相轉。

有愧行相轉非愧。謂愧相應法作愧行相轉。

有愧亦愧行相轉。謂愧作愧行相轉。

有非愧亦非愧行相轉。謂若取此種類應說愧相應法作餘行相轉。

若不爾者應說除前相。

如說轉有四句。已轉、當轉應知亦爾。

如愧行相有三四句。諸餘行相應知亦爾。

問：若爾愧自性云何。

答：自體自相即彼自性如說諸法自性即是諸法自相。同類性是共相。

問：愧所緣云何。

答：一切法。

復有說者：此顯愧所緣。謂

「諸有愧、有所愧、有異愧、有恥、有所恥、有異恥」者。說緣滅道諦。

「於諸罪中有怖、有畏深見怖畏」者，說緣苦集諦。

自性行相皆如前說。

慚、愧何差別？

答：

於自在者有怖畏轉，是慚；

於諸罪中深見怖畏，是愧。

如是差別。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阿毘達磨說此二法展轉相應其相相似。

今欲分別慚愧二種性相差別故作此論。

謂於自在者有怖畏轉是慚。於諸罪中深見怖畏是愧。

復次，有所恭敬是慚。有所怖畏是愧。

如是次第與前所說無慚無愧差別相違應隨廣說。

如是二法俱三界繫及不繫。唯是善遍與一切善心相應。

問：若爾《施設論》說當云何通。如說：七力幾有漏？幾無漏？答：二。唯有漏。謂慚、愧。五通有漏無漏。謂信等

答：彼論應說七力皆通有漏無漏。而不爾者有別意趣。謂彼說力加行根本。加行位中慚愧增故說唯有漏。根本位中信等增故說通二種。若不爾者聖道應不與慚愧相應。則聖者不應慚愧增上是故慚愧定通無漏。

或有無慚似慚而轉，謂作惡時有羞如嫁娶等。

或復有慚似無慚轉，謂作善時無羞如行施等。

或有無慚似無慚轉，謂作惡時無羞如屠獵等。

或復有慚似慚而轉，謂作善時有羞如悔過等。

～．～

或有無愧似愧而轉，謂作惡時有恥如嫁娶等。

或復有愧似無愧轉，謂作善時無恥如行施等。

或有無愧似無愧轉，謂作惡時無恥如屠獵等。

或復有愧似愧而轉，謂作善時有恥如悔過等

〈二根〉

云何增上不善根？云何微俱行不善根？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彼猶有微俱行不善根未斷。從此有餘不善法生由是當退。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辨其義。亦不說云何增上不善根？云何微俱行不善根？

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分別者今應廣分別之故作斯論。

問：何故此中不說中品不善根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已說初後即已顯中。如初後上下趣入已出加行究竟應知亦爾。

復次，若麤現易了易可施設易顯易說者此中說之。中品不爾是故不說。謂利根者如指鬘等。鈍根者如蛇奴等。麤現易了易可施設易顯易說中根不爾。

復次，中品攝在上下品中故不別說。謂說上品時中在下品劣於上故。說下品時中在上品勝於下故。

復次，上下品少世所希奇是以故說。中品極多非希奇故略而不說。

云何增上不善根？

答：諸不善根能斷善根及離欲染時最初所捨。

問：諸不善根能斷善根者。為即是離欲染時最初所捨。為有異耶。設爾何失。

若即是者，如何言及。

若有異者，能斷善根諸不善根何時當斷。有說即是問若爾者如何言及。

答：義有異故。

謂增上不善根極猛利故能斷善根。極麤重故離欲染時最初而捨。

復次，此不善根由二義故說名增上。一能斷滅諸善根故。二離欲染時最初所捨故。

有說：有異。

問：若爾者能斷善根諸不善根何時當斷。

答：離欲染時最初當斷。

問：如何有異。

答：多少有異。謂能斷善根者少。最初所捨者多。非離欲時最初所斷一切皆能斷善根故。

問：唯有邪見能斷善根。何緣乃說不善根耶。

答：雖根本時由邪見斷而加行位由不善根。顯加行時勢用勝故說不善根能斷善根。謂染淨法皆加行時勢用增上非究竟時。如說菩薩見老病死逼惱世間深心厭離。最初發起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由此心故經三大劫阿僧企耶。修集種種難行苦行而無退轉。此甚為難非盡智時。修未來世三界所繫增上善根故加行時勢用為勝。

有作是說。邪見所以能斷善根當知皆是不善根力。謂不善根摧伏善根令漸羸劣無勢力已。然後邪見乃能斷之故作是說。

復有說者。此說邪見相應癡不善根能斷善根不說前位貪等。雖實邪見能斷善根爾時癡增故作是說如念住等。

有餘師說。此中但說癡不善根轉。隨轉時俱增上故。謂貪瞋轉時增上非隨轉時。邪見隨轉時增上非於轉時。唯癡一切時增上是故偏說。即由如是所說因緣不立邪見為不善根。

云何微俱行不善根？

答：諸不善根離欲染時最後所捨。由捨彼故名離欲染。

謂欲界下下品貪瞋癡名微俱行不善根。故捨彼時名離欲染微細難斷故最後離

問：邪見斷善根時為作一品斷？為作九品斷耶？設爾何失？

若作一品斷者，何故前說諸不善根能斷善根。諸言所表非唯一故。次後所說復云何通。如說云何微俱行善根。答：斷善根時最後所捨。

若作九品斷者。云何前說諸不善根能斷善根。離欲染時最初所捨名增上不善根耶。如何一品所斷邪見能作九品斷善根耶。如何一品邪見所斷而名九品所斷善耶。

有作是說：作一品斷。

問：若爾何故前說諸不善根能斷善根。

答：前文但應說不善根能斷善根。不應說諸。而說諸者。欲顯斷善邪見相應癡不善根。未來種類有多剎那故作是說。

復次，正斷善時雖無多品而加行位品類有多。所說諸言通顯加行伏斷正斷俱名斷故。

問：次後所說復云何通。如說：云何微俱行善根。答：斷善根時最後所捨。

答：依現行斷故作是說。謂下下品邪見現前令上上品善根不行。如是乃至若上中品邪見現前。令下中品善根不行。若上上品邪見現前。令下下品善根不行。及令九品皆不成就。故前八品善根先得不得現行。後得不得成就。第九品善根得不現行時即得不成就以漸次得不現行故。後作是說：斷善根時最後所捨名微俱行善根。以一時得不成就故。前作是說離欲染時最初所捨名能斷善增上不善根。是故前後二說善通。

應作是說。作九品斷。

問：若爾云何前說諸不善根能斷善根。離欲染時最初所捨名增上不善根乃至廣說。

答：有多種九品。謂有現行九品。有異熟九品。有對治九品。有斷善根九品。

現行九品者。謂有時下下品現行。乃至有時上上品現行。有即說此為因九品。謂加行得者下下品為九品因。乃至上中品為二品因。上上品但為上上品因。劣為勝因。非勝劣因。非所尚故。非加行得者九品皆得展轉為因。

異熟九品者。謂上上品業受上上品異熟。乃至下下品業受下下品異熟。如《施設論》說。若作殺生罪上上者生無間地獄。上中者生大熱地獄。乃至下下者生傍生鬼趣。乃至廣說。

對治九品者。謂下下品明斷上上品無明。乃至上上品明斷下下品無明。

斷善根九品者。謂下下品邪見斷上上品善根。乃至上上品邪見斷下下品善根。

若依斷善九品說者。彼邪見則有九品。

若依對治九品說者。彼邪見則唯一品以對治九品故。前說離欲染時最初所捨。以斷善九品故後說斷善根時最後所捨。是故前後二說善通。

復次，斷法有二種。

一、如見所斷是故能斷九品邪見離欲染時一品頓斷。

二、如修所斷是故所斷九品善根斷善根時九品漸斷。

問：斷善根者是何義耶。

答：非如世間斧等斷木。邪見與善不相觸故。然相續中邪見現在前時。令諸善根成就得減不成就得生說名為斷。若相續中無善根得爾時名為善根已斷。

問：此善根斷自性是何。

有作是說。以不信為自性。謂信故善根續。不信故善根斷。

有餘師說。以邪見為自性。謂由邪見善根斷故。

或有說者。以斷善時諸煩惱纏為自性。謂由彼力善根斷故。

復有說者。以一切法為自性。謂斷善根時一切法皆隨順故。譬喻者言。無實自性。謂彼相續先有善根。今時斷滅有何自性。所引現喻如頂中說。

評曰應作是說。諸善根斷以不成就為自性。是無覆無記心不相應行蘊所攝。此即說在復有所餘如是類法不相應中。

問：何界趣處能斷善根。

答：在欲界。非色、無色界。人趣非餘趣。三洲除北洲。

尊者瞿沙伐摩說曰。唯瞻部洲能斷善根。以此洲人於善惡業所作猛利非餘洲故。

問：若爾根蘊所說當云何通。如說瞻部洲人極多成就十九根。極少成就八根。如瞻部洲。東勝身洲西牛貨洲亦爾。

答：彼文應說東西洲人極多成就十九根極少成就十三根。而不作是說者應知是誦者錯謬。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一切所誦皆無異故。三洲所作皆猛利故應知前說於理為善。

問：何等補特伽羅能斷善根。

答：唯見行者能斷善根。非愛行者。以見行者意樂堅固於善惡業所作猛利。愛行輕動於染淨品俱不猛故。於見行中男子女人俱能斷善。

尊者瞿沙伐摩說曰。唯男子能斷善根以志性強故。如施設論說。男子造業勝非女人。男子練根勝非女人。男子意樂勝非女人。故知女人不能斷善。

問：若爾根蘊所說復云何通。如說若成就女根定成就八根男根亦爾。

答：彼文應說若成就女根定成就十三根。若成就男根定成就八根。而不作是說者應知是誦者錯謬。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一切所誦皆無異故。男女所作皆猛利故。如栴訶迦婆羅門女惡心謗佛過諸丈夫。然《施設論》。說：男勝者依多分說非謂一切。由此應知前說為善。

問：所攝半擇迦無形二形能斷善不。

答：不能。所以者何。前說意樂堅固所作猛利者能斷善根。彼扇搥等意樂輕動所作劣故。

復次，見行者能斷善根彼是愛行故。

復次，多瞋者能斷善根彼多貪故。

問：斷何等善根。唯欲界耶？通三界耶？設爾何失？

若唯斷欲界者，《識身論》說當云何通。如說：若害蟻卵無少悔心應說是人斷三界善。

若通斷三界者，彼上界善。先不成就今云何斷。

答：

應說：唯斷欲界善根。

問：若爾《識身論》說當云何通。

答：彼文應說若害蟻卵無少悔心。應說彼斷三界中善。而不作是說者欲令三數滿故。謂先成就欲界善根。上界善根已不成就。今時復斷欲界善根則三界善根皆不成就。由斷善位三數乃滿故說彼人斷三界善。

有說：通斷三界善根。

問：彼上界善根先不成就今云何斷。

答：於不成就中更不成就以轉遠故說名為斷。

復次，上界善根依欲界善生長滋茂。若欲界善斷彼則乾枯故說斷彼。

復次，欲界善根與上界善為門、為加行、為足依處。若欲界善斷彼無門等亦說為斷。

復次，若當欲界善根不斷彼上界善容有生長積集之義。今欲界善斷故彼善無容生長積集故說為斷。

由此尊者妙音說曰。若不斷欲界善根則色無色善根可得生長。由此斷故彼更不生亦說為斷。

問：何故但說殺害蟻卵心無有悔不說餘耶。

答：彼全無過無所用故。謂諸蟻卵於人無過亦無所用而故殺害尚無悔心。況復有過有所用者。故知彼類已斷善根是以偏說。

問：為斷加行善根。為斷生得善根。

答：應說唯斷生得善根。所以者何。加行善根先已捨故。

有作是說。亦斷加行善根。

問：彼先已不成就如何名今斷。

答：於不成就中更不成就。以轉遠故說名為斷。如是等有多義如三界中廣說。此中復有一不共義謂加行善根以生得善為因緣、為根本、為等起。故此斷時亦說斷彼。

問：為但有漏緣邪見能斷善根。為亦無漏緣耶。

有作是說。唯有漏緣邪見能斷善根。所以者何。具二種縛勢力強故。

評曰：應作是說。無漏緣邪見亦能斷善根。彼雖無所緣縛。而因力長養亦增盛故。

問：為但有為緣邪見能斷善根。為亦無為緣耶。

有作是說。唯有為緣邪見能斷善根。義如前說。

評曰：應作是說：無為緣邪見亦能斷善根。義如前說

問：為但同分界地緣邪見能斷善根。為亦不同分界地緣耶。

有作是說。唯同分界地緣邪見能斷善根。義如前說。

評曰：應作是說：不同分界地緣邪見亦能斷善根。義如前說。

問：同分界地緣中。為謗因邪見能斷善根。為謗果耶。

有作是說：唯謗因邪見能斷善根。如說：若害蟻卵無少悔心。應說是人斷三界善。

有餘師說。唯謗果邪見能斷善根。如說：若決定執無善無惡業果異熟。應說是人斷三界善。

評曰：應說謗因謗果邪見俱能斷善。

謗因邪見，如無間道。

謗果邪見，如解脫道。

謗因者，與善根成就得俱滅。

謗果者，與善根不成就得俱生。

是故此二俱能斷善。

問：斷九品善根時。為不起斷為數起耶。

有作是說。不起斷如見道。

有餘師說。數起斷如修道

評曰：應說不定。或有不起而能相續斷九品盡。或有唯斷一品便起。或二或三乃至或八。然後方起復斷後品。

問：住律儀者斷善根時。為先捨律儀然後斷善。為斷時捨耶。

有作是說。先捨律儀然後斷善。謂彼身中先起一類邪見捨律儀。後起一類邪見斷諸善根。如猛風吹樹先摧枝葉然後拔根。彼亦如是。

評曰：應說不定。所以者何。隨彼彼類心起彼彼律儀。彼心捨時彼律儀隨捨

問：續善根時為九品頓續。為一一品漸續耶。

有作是說。一一品漸續。

有餘師說。

若應從地獄中死當生地獄 者能續三品。

若應從地獄中死當生傍生、鬼趣者能續六品。

若應從地獄中死當生人、天 趣者能續九品

評曰：應作是說。

九品頓續。漸次現前。如病差者一時病除後漸生力。然彼應從地獄中死

當生地獄者。三品善根得亦在身成就亦現前。六品善根得而不在身成就不現前。

當生傍生、鬼趣者。六品善根得亦在身成就亦現前。三品善根得而不在身成就不現前。

當生人、天 趣者。九品善根得亦在身成就亦現前。

問：善根為斷者多為續者多耶。

答：隨爾所斷還爾所續。謂斷欲界欲界續。斷生得生得續。斷九品九品續。

問：斷善根已於現法中還能續不。

答：且依《施設論》說彼於現法中不能續善。決定於地獄中生時或死時方能續善如彼論說。若害蟻卵無少悔心應說是人斷三界善。彼於現法不能續善根。定於地獄中生時或死時方能續善。

問：誰於地獄生時能續善根。誰於地獄死時能續善根耶。

答：若於地獄中有中未受斷善根邪見異熟果者。彼於地獄生時能續。若於地獄中有中即受彼邪見異熟果者。乃至地獄死時彼果盡故能續善根。所以者何。如邪見與善根相妨彼果亦爾。

復次，若由因力斷善根者地獄死時方續。若由緣力斷善根者地獄生時能續。

復次，若由自力斷善根者。死時方續。若由他力斷善根者生時能續。

復次，若由自性力斷者死時方續。若由資糧力斷者生時能續。

復次，若見戒俱壞而斷者死時方續；若見壞戒不壞而斷者生時能續。

復次，若意樂加行俱壞而斷者死時方續。若意樂壞加行不壞而斷者生時能續。

復次，若常見為加行而斷者死時方續；若斷見為加行而斷者生時能續。

尊者妙音說曰。彼斷善者或有地獄生時。見不善業異熟果相現在前。便作是念。我先自作如是惡業今當受此不如意果。起此信時名為續善。或有生地獄已即受苦異熟果作如是念。我先自作如是惡業今還自受如是苦果。起此信時名為續善。

復次，若依理說斷善根者於現法中亦有能續。謂彼若遇多聞善友具戒辯才言詞威肅。能為說法引發其心。告言汝於因果正理應生信解勿起邪謗。如於我所以淳淨心恭敬供養。於餘尊重同梵行邊亦應如是。由此令汝長夜獲安。彼聞其言歡喜領受。當知即是已續善根。是故善根有現法續。有轉身續。

問：誰現法續。誰轉身續耶。

答：若斷善根不造無間業者現法能續。若斷善根亦造無間業者轉身乃續。

復次，若由緣力斷善根者現法能續。若由因力斷善根者轉身乃續。

復次，若由他力斷者現法能續。若由自力斷者轉身乃續。

復次，若由資糧力斷者現法能續。若由自性力斷者轉身乃續。

復次，若見壞戒不壞而斷者現法能續。若見戒俱壞而斷者轉身乃續。

復次，若意樂壞加行不壞而斷者現法能續。若意樂加行俱壞而斷者轉身乃續。

問：若現法中亦能續者。前《施設論》當云何通。

答：彼說現法不能續者。即是所說有斷善根亦造無間。或由因力斷善根等。

問：若現法中續善根者。彼命終已生地獄耶。

答：彼不決定。生於地獄唯有轉身續善根者定生地獄。

問：住何等心能續善根。

答：或住疑心。或住正見。謂於因果。有時生疑此或應有。或生正見此決定有。爾時善根得還續起。善得起故名續善根。

問：誰住疑心續。誰住正見續耶。

有作是說。轉身續者住疑心續。現法續者住正見續。

評曰：應作是說。此不決定。

問：善根若續便能起耶。

有作是說。現法續者能起現前。轉身續者但是成就。

評曰應作是說。此不決定。

問：若現法中續善根者。彼現身能入正性離生不。

有說。不能。以彼邪見壞相續故。善根羸劣尚不能生順決擇分。何況能入正性離生。

有說。彼雖現不能入正性離生而能引起順決擇分。

評曰：應作是說。彼能引起順決擇分。亦復能入正性離生。乃至能得阿羅漢果。如嗢羯吒婆羅門等斷善根已。尊者舍利子為其說法令續善根漸得見諦乃至究竟。如毘奈耶中廣說。

問：殺斷善人與害蟻卵何者罪重。

答：且依《施設論》說。若住等纏其罪正等所受異熟無差別故。若纏不等罪隨有異。

有作是說。害蟻卵重非斷善人。所以者何。蟻卵成就諸善根故。

復有說者。殺斷善人得罪為重。所以者何。人是善趣害之重故。

評曰：應作是說。

若依罰罪，殺斷善人得罪為重，得邊罪故。

若依業道，害蟻卵重，以彼成就諸善法故。

問：諸斷善根者彼皆是邪性定聚耶。

有作是說：諸斷善根者彼皆是邪性定聚。或有是邪性定聚而非斷善根。如未生怨王等。彼造無間業不斷善根故。

評曰：應作是說。此有四句

有斷善根非邪性定聚。如布刺拏等六師是也。彼斷善根不造無間業故。

有是邪性定聚非斷善根。如未生怨王等。

有斷善根亦邪性定聚。如提婆達多等。彼斷善根亦造無間業故。

有不斷善根亦非邪性定聚。謂除前相。

問：於何處受斷善邪見異熟果耶。

答：於無間地獄受彼異熟果。如阿羅漢所趣最上到於涅槃。斷善根者所趣最下到無間獄。

復次，如有頂定思有漏善中勝故受有頂異熟果。如是斷善邪見惡中勝故。於無間獄受異熟果。

問：於何處受無間業果。

答：若斷善者。諸無間業。及餘破僧。定於無間地獄中受。若不斷善者。餘四無間業。或於無間地獄。或餘地獄中受異熟果。

問：斷善邪見於眾同分為但能滿亦能引耶。

答：亦能牽引。亦能圓滿。

有作是說。但能圓滿不能牽引。所以者何。業能牽引眾同分果彼非業故。

如是說者。前說者好。邪見相應有思業故。邪見與彼同一果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無慚愧納息第五之三

云何欲界增上善根？云何微俱行善根？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彼猶有微俱行善根未斷。從此有餘善法當起由是清淨。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分別其義。亦不說云何欲界增上善根？云何微俱行善根？

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分別者。今應廣分別之故作斯論。

問：何故此中不說中品善根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已說初後即已顯中。如初後上下趣入已出加行究竟。應知亦爾。

復次，若麤現易了易可施設。易顯易說者此中說之。中品不爾是故不說。

復次，中品攝在上下品中故不別說。

復次，上下品少世所希奇是以故說。中品極多非希奇故略而不說。

問：何故此中但說欲界善根，不說色、無色界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色、無色界善根。以欲界善根為門為加行為趣入路。若說此應知亦已說彼故不別說。

復次，此中但說近對治故。謂次前說二不善根彼近對治。即是欲界二種善根是故偏說。

復次，欲界增微善根易現、易了、易施設故此中說之。色、無色界增上善根雖易現、易了、易可施設而微者不爾是故不說。上二界無斷善義故微善根相難可施設。

云何欲界增上善根？

答：菩薩入正性離生時所得欲界現觀邊世俗智。及如來得盡智時所得欲界無貪、無瞋、無癡善根。

如是善根於欲界繫諸善根中最為勝故說名增上。

云何微俱行善根？

答：斷善根時最後所捨。由捨彼故名斷善根。

如是善根是欲界繫生得善中下下品攝名微俱行。

問：此中何故以盡智時所得善根對現觀邊世俗智辨差別耶。

有作是說。此中不以盡智時所得善根對現觀邊世俗智而辨差別。然以現觀邊世俗智對現觀邊世俗智而辨差別。謂現觀邊世俗智聲聞者劣。獨覺者中。菩薩者勝故。又以盡智時所得善根對盡智時所得善根而辨差別。謂盡智時所得善根聲聞者劣。獨覺者中。如來者勝故。

有餘師說。此中亦以盡智時所得善根對現觀邊世俗智而辨差別。謂菩薩現觀邊世俗智是劣。盡智時所得善根是勝。聲聞獨覺亦爾。

復次，菩薩現觀邊世俗智。勝於獨覺盡智時所得善根。獨覺現觀邊世俗智。勝於聲聞盡智時所得善根故。

或有說者。此中不欲辨二差別但明此二平等無異。謂此皆由越有頂得現觀邊世俗智。越見所斷有頂得故。盡智時所得善根。越修所斷有頂得故。

問：二乘亦爾何故不說。

答：彼不能越見修所斷有頂習氣非增上故。

復有說者。此中不欲說二差別及二平等。但說菩薩欲界現觀邊世俗智。及如來盡智時所得欲界善根。是欲界增上善根勝二乘所得故。

問：若爾聲聞、獨覺豈無增上善根。

答：彼復展轉望餘下類說名增上非望上乘

問：現觀邊世俗智入正性離生已方得何故言入時得耶。

答：理應言入已方得而說入時得者。此已入名人時於近說遠聲。

如說：大王今者從何所來。此亦已來而說今來。

如說：受樂受時如實知受樂受等。此亦已受名受時。

如說：斷苦斷樂入第四靜慮。此亦於苦已斷名斷。

如說：思惟何法入慈等至。此亦已入名人。

如說：阿羅漢心解脫欲漏有漏無明漏。此於欲漏亦已解脫名解脫。

此中亦爾。已入名人時。

復有說者。正應說菩薩入正性離生時得現觀邊世俗智。以諸諦初智皆名正性離生諸忍名入故。謂苦集滅類忍入苦集滅類智時名得現觀邊世俗智。如金剛喻定現在前時名得盡智時此亦如是。

問：何故此智名現觀邊。

答：現觀苦邊、集邊、滅邊。得此智故名現觀邊。

有說。此是諸瑜伽師觀聖諦時傍修得故名現觀邊

尊者妙音說曰。此智近現觀故名現觀邊。如近村物名曰村邊。

問：此現觀邊所修世俗善法四蘊五蘊為自性。何故但說世俗智耶。

答：以智增故說名為智。猶如見道五蘊為自性見增故名見。金剛喻定四蘊五蘊為自性。定增故名定。四種通行四蘊五蘊為自性。通增故名通。此亦如是。

問：苦現觀邊欲界世俗智與色界世俗智何者為勝。

答：色界者勝以界勝故集滅現觀邊亦爾。

問：集現觀邊欲界世俗智苦現觀邊色界世俗智何者為勝。

答：欲界者所依勝故勝。色界者界勝故勝。以滅問苦集亦爾。

問：苦現觀邊欲界世俗智集現觀邊色界世俗智何者為勝。

答：色界者二事勝故勝。一界勝二所依勝。以苦問滅以集問滅亦爾。

問：苦現觀邊欲界世俗智集現觀邊欲界世俗智何者為勝。

答：集現觀邊勝。以所依勝故以苦問滅。以集問滅亦爾。如欲界色界亦爾。

問：何故現觀邊世俗智法智時不修。

答：法智於彼非田非器乃至廣說。

復次，此智現觀邊修故名現觀邊世俗智。若法智時亦修者應名現觀中世俗智非現觀邊。

復次，先說此智越有頂見所斷故得。非法智時能越有頂見所斷故不修此智。

復次，於一一諦所作已辦加行息時能修此智。住法智時多有所作加行未息。謂法智時雖知欲界苦，而未知色、無色界苦。

雖斷欲界集，而未斷色、無色界集。

雖證欲界滅，而未證色、無色滅。故法智時不修此智。

復次，於一一諦現觀究竟及斷見此所斷盡時能修此智。住法智時無如是事是故不修。

問：何故道類智時不修此智。

答：道類智於此非田非器。乃至廣說。

復次，此智是見道眷屬繫屬見道道類智是修道故不修此智。

復次，此智是向道眷屬繫屬向道。道類智是果道故不修此智。

復次，此智是隨信行隨法行相續中修道類智時。名信勝解見至相續是故不修此智。

復次，此智名現觀邊於三諦有邊聲轉故修此智。如說薩迦耶苦邊。薩迦耶集邊。薩迦耶滅邊。而不說薩迦耶道邊故道類智時不修此智。

問：因論生論。何故於三諦有邊聲轉非於道諦。

答：以其有能知一切苦。斷一切集證一切滅。而無有能修一切道。佛亦於道得修習修俱不盡故無邊聲轉。

復次，若諦有漏無漏道俱能有所作者有邊聲轉。道諦唯無漏道能有所作故無邊聲轉。如有漏無漏道。世間出世間道。有味無味道。耽嗜依出離依道。當知亦爾。

復次，苦諦是有是有果於彼有邊聲轉。謂苦集諦是有是有果。滅諦雖非有而是有果。道諦非有非有果故無邊聲轉。以於道諦不說邊故。道類智時不修此智。

復次，從不可知本際以來世俗道。於三諦曾有所作謂我是道。今道類智現在前時。見真道故彼便慚恥是故不修。如村邑中若未立主。有自貴者自稱為主。後立主時彼自貴者。慚羞捨去此亦如是。

復次，現觀邊世俗智是有是有果。苦集諦是有是有果。滅諦雖非是有而是有果故見彼時修世俗智。道諦非有非有果故。見彼時不修此智。

復次，苦集諦有無邊過患。滅諦有無邊勝利故。見彼時修世俗智。道諦無無邊過患亦無無邊勝利故。見彼時不修此智。

復次，無始時來世俗智於三諦已有功能。謂知斷滅而不究竟。以於有頂無功能故。今於三諦得現觀時以究竟故。彼便歡喜如與欲法起得現前。是以故修。無始時來於道聖諦未有功能。謂未修習故見道時不修此智。

復次，於苦集滅得現觀時未見真道故。世俗智猶自謂道是以故修。於道聖諦得現觀時見真道故此世俗智自知非道故不復修。此中應說烏孔雀喻。

復次，見三諦時猶未永斷謗道邪見。及未永斷非道謂道戒禁取故。諸世俗智猶自稱道是以故修。見道諦已彼皆永斷故不復修此世俗智。

問：得道類智時如捨見道此現觀邊世俗智為亦捨不。

答：不捨。所以者何。有漏無漏道捨法異故。謂無漏道三緣故捨。一退故。二得果故。三練根故。

有漏道四緣故捨。一退故。二越界地故。三斷善根故。四捨眾同分故。

道類智時於捨有漏四緣皆無故。於爾時不捨此智。

復次，道類智與見道。現行成就俱相違故爾時便捨。與現觀邊世俗智雖現行相違而成就不相違故爾時不捨。

問：何故修道中此智不現前耶。

答：此現觀邊世俗智是見道眷屬繫屬見道故於修道必不現前。

復次，此智是向道眷屬繫屬向道。修道帶果故不現前。

復次，此智依隨信、隨法行相續。修道中無此相續故不現前。

復次，此智與修道雖成就不相違而現行相違是故不起。

復次，此智與見道所緣行相等極相似。故於修道位必不現前。

・～：～・

此現觀邊世俗智

界者，唯欲色界。

問：何故此智非無色界耶。

答：以無色界於此智非田非器。乃至廣說。

復次，若界有見道彼界則有此智。無色界中無見道故此智亦無。

問：因論生論何故無色界中無見道耶。

答：無色界於見道非田非器。乃至廣說。

復次，若界有緣一切法非我行相彼界則有見道。無色界中無緣一切法非我行相故無見道。

復次，若界有行諦善根彼界則有見道。無色界中無行諦善根故無見道。

復次，若界有順決擇分彼界則有見道，無色界中無順決擇分故無見道。

復次，若界有忍有智彼界則有見道。無色界中有智無忍故無見道。

復次，若界有法智、類智彼界則有見道。無色界中雖有類智而無法智故無見道。

復次，若界止觀平等。或觀偏增。彼界則有見道。無色界中止增非觀故無見道。

復次，若界有遍緣智彼界則有見道。無色界中無遍緣智故無見道。無見道故彼所修世俗智亦無。

復次，此智設在無色界有不可修故便為無用是故彼無調修此智必依見道。見道唯能修自下地不能修上故彼設有亦不可修。

又無色界無見道因中隨其所應即是無此智因。

地者，此智七地中有。謂欲界未至靜慮中間及四靜慮。

若依未至定 入正性離生。彼修一地見道二地現觀邊世俗智。

若依初靜慮 入正性離生。彼修二地見道三地現觀邊世俗智。

若依靜慮中間入正性離生。彼修三地見道四地現觀邊世俗智。

若依第二靜慮入正性離生。彼修四地見道五地現觀邊世俗智。

若依第三靜慮入正性離生。彼修五地見道六地現觀邊世俗智。

若依第四靜慮入正性離生。彼修六地見道七地現觀邊世俗智。

所依者。此智依欲界身。非色、無色界。

問：此智為依異生身。為依聖者身耶？設爾何失？

若依異生身者。何故不名異生法耶？

若依聖者身者。何故聖者不現前耶？

有說此智不依異生身。亦不依聖者身都無所依。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云何名善根而無所依耶？應作是說。依聖者身以依隨信隨法行身而修得故。

問：若爾何故不現在前。

答：此智與見道現行相違故。過見道位無容起故。設見道位中見道須與不現前者此智便起。以見道無剎那斷義。是故此智無容現前。

問：若不現前云何可說此依隨信隨法行身。

答：彼身有二種。

一、是見道所依。

二、是現觀邊世俗智所依。

見道於見道所依身得亦在身成就亦現前。

現觀邊世俗智於彼身得而不在身成就不現前。

現觀邊世俗智於現觀邊世俗智所依身得亦在身成就亦現前。見道於彼身得而不在身成就不現前。設見道位此世俗智所依身現在前者。則此智成就亦現在前見道唯於未來成就。然見道位必起見道所依身故見道成就亦現在前。此智唯於未來成就。若見道位不起見道所依身者。則無見道見聖諦義便非聖者。是故必起見道所依。由此彼身得非擇滅。是故此智畢竟不起。

行相者。此智總有十二行相。謂

苦現觀邊所修者，作苦四行相。

集現觀邊所修者，作集四行相。

滅現觀邊所修者，作滅四行相。

所緣者。此智緣三界三諦。

苦現觀邊所修者，緣三界苦諦。

集現觀邊所修者，緣三界集諦。

滅現觀邊所修者，緣三界滅諦。

問：此為總緣為別緣耶。

答：別緣。謂欲界者隨所應緣欲界三諦。色界隨所應緣色無色界三諦。

有說。總緣謂欲界者。隨所應緣三界三諦。色界者亦爾。

如是說者前說者好。如無漏智法分類分各別緣故。

念住者。此智苦集現觀邊所修者，通四念住；滅現觀邊所修者，唯法念住。

智者，此智唯世俗智。

定者，此智不與定俱。

根相應者。此智總與三根相應，謂樂、喜捨、根。

過去、未來、現在者。此智唯未來苦集現觀邊所修者緣三世。滅現觀邊所修者緣離世。

善、不善、無記者。此智唯善。

苦、集現觀邊所修：欲界者緣三種；色界者緣善、無記。

滅現觀邊所修者唯緣善。

三界繫、不繫者。

此智欲色界繫。苦集現觀邊所修欲界者緣欲界繫。

色界者，緣色無色界繫。滅現觀邊所修緣不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此智是非學非無學。緣非學非無學。

見所斷、修所斷、不斷者。此智唯修所斷。

苦集現觀邊所修者，緣見、修所斷。

滅現觀邊所修者，緣不斷。

緣名、緣義者。

此智苦集現觀邊所修者通緣名義。

滅現觀邊所修者唯緣義。

緣自相續、他相續、非相續者。此智苦集現觀邊所修者緣自他相續；滅現觀邊所修者緣非相續。

加行得、離染得、生得者。此智唯加行得。

聞思修所成者。此智

欲界者，是思所成。非聞所成此勝故。非修所成不定故。

色界者，是修所成非聞所成此勝故。非思所成彼無思慧故。彼若思時便入定故在意地。在五識者此智在意地非五識。以五識中無加行善故。

問：此智為有異熟為無異熟。

答：有異熟善有漏故。

問：此智於何處受異熟果。

答：欲界者於欲界。色界者於色界。初靜慮者於初靜慮。乃至第四靜慮者於第四靜慮。

問：聲聞者可爾彼容有色界相續故。佛及獨覺者云何可爾。非佛獨覺可有色界相續受此異熟故。

答：彼種性補特伽羅亦曾有色界蘊界處相續。於彼展轉受此異熟。

問：若爾云何聖者相續中所成就因得異生相續中果耶。

答：以如是義許為因果亦無有過。如〈業蘊〉說。若具見修所斷結二種縛者可往惡趣。諸預流者唯有修所斷結縛闕見所斷結縛故不往惡趣。由此惡趣有二種因。

一、見所斷結。

二、修所斷結。

諸預流者所成就修所斷結既是惡趣因。豈非聖者相續中所成就因得異生相續中果耶。故此所說亦無有過。此說不生因果可有是事若可生者無如是事。

復有說者。佛及獨覺亦有如聲聞色界蘊界處相續於彼展轉受此智異熟果。

評曰：彼俱不應作如是說。應作是說。現觀邊世俗智是有漏有記故說有異熟。而無曾受及當受義。故不應責受異熟身。

問：頗有二聖者同生一地於現觀邊世俗智一成就一不成就耶。

答：有。謂一依初靜慮入正性離生。一依第二靜慮入正性離生。彼命終俱生第二靜慮。依初靜慮者不成就此智以越地捨故。依第二靜慮者成就。此智生自地不捨故。

頗有二阿羅漢同在一地。於現觀邊世俗智一成就一不成就耶？答：有。謂彼先時一依初靜慮入正性離生。一依第二靜慮入正性離生。彼命終俱生第二靜慮。住中有中得阿羅漢果。依初靜慮者不成就。此智以越地捨故。依第二靜慮者成就。此智生自地不捨故。

問：聲聞獨覺及與如來得盡智時皆修三界九地善根。此中何故但說如來所得欲界善根非餘。

答：雖實皆得然於此中欲說欲界增上善根故不說二乘及餘地所得。

問：諸阿羅漢得盡智時皆修三界九地善根不。

答：此不決定。

若生欲界得盡智時能修未來三界九地。

生初靜慮得盡智時能修未來二界八地。生上不修下有漏故。

乃至若生非想非非想處得盡智時能修未來一界一地。此中善根勝故偏說。而實具修四蘊五蘊。

問：如是所修為加行得？為離染得？為生得耶？

答：是離染得亦加行得。離有頂染時得故。聲聞獨覺亦以加行現在前故。但非生得彼非勝故。

問：此所修者為聞所成。為思所成。為修所成。

答：三種皆有。謂欲界者聞思所成。色界者聞修所成。無色界者唯修所成。

問：何故現觀邊世俗智非聞所成。盡智時所修善根有聞所成耶。

答：彼是見道眷屬一向猛利是速疾道之所修故非聞所成。此是盡智眷屬盡智息求是容豫道故能通修諸加行善。

問：如是善根為在意地。為在五識。

答：唯在意地。以五識中無加行善。雖有生得善而非此所修。故唯意地。

問：若此善根唯意地者《施設論》說當云何通。如說：阿羅漢得盡智已六恒住法為有為無。若有者云何有。若無者云何無。設有者幾過去成就。幾未來成就。幾現在成就。

答：有謂阿羅漢眼見色已。不喜不憂心恒住捨具念正知。廣說乃至意知法已。不喜不憂心恒住捨具念正知。彼阿羅漢得盡智已

若最初起善眼識現在前。彼成就過去一，未來六，現在一。此滅已不捨。

若起善耳識現在前。彼成就過去二，未來六，現在一。此滅已不捨……乃至

若起善意識現住前。彼成就過去一、未來六，現在一。

復有說言。

若最初起善眼識現在前 彼過去無。但成就未來六，現在一。此滅已不捨。

若起善耳識現在前，彼成就過去一、未來六、現在一。此滅已不捨。乃至

若起善意識現在前。彼成就過去五、未來六、現在一。此滅已不捨。

若復起善意識或餘識現在前。彼成就過去、未來六，現在一。如是所說云何通耶？

答：此說漏盡清淨身中所起滅者。不說無始生死以來所起滅者。然此所說非盡智時所修善根無相違過。

復有說者。六恒住法亦唯意地以說眼見色已乃至意知法已不喜不憂心恒住捨具念正知故。

問：若爾何故復說善眼識等現在前時成就現在一耶。

答：當知此是恒住加行非恒住體故不相違。

問：六恒住法以何為自性。

答：以念慧為自性云何知然。如契經說：諸阿羅漢心善解脫具六恒住。云何為六。謂眼見色已乃至意知法已不喜不憂心恒住捨具念正知。若兼取相應俱有則四蘊五蘊為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恒住恒住是何義。

答：諸阿羅漢恒於此住未嘗捨離故名恒住。

問：一切阿羅漢皆有此六恒住法耶。

有作是說。非一切阿羅漢皆有此六。謂不時解脫已得邊際第四靜慮及願智者乃有此六。

評曰。應作是說。一切阿羅漢皆有此六。云何知然。此六恒住皆以漏盡清淨身中念慧為體。諸阿羅漢無不成就此念慧故。

問：此六恒住在何界地。

有說：此六在欲色界唯二地有。謂欲界初靜慮以意地者。亦與善眼識等相入出故不在上地。

復有說者。在五地有。謂欲界四靜慮五地意識皆與眼等識相入出故。

評曰。應作是說。通在三界十一地有。謂欲界未至靜慮中間四靜慮四無色意識念慧遍諸地故。

問：此六恒住為有上中下差別不。

答：有。謂如來者上。獨覺者中。聲聞者下。

復次，不動法種性者上。退法種性者下。餘四種性者中。

問：若聲聞獨覺亦成就六恒住法何故說三種念住是佛不共法耶。

答：佛恒為眾宣說法要是御眾生故偏說之。聲聞獨覺無此事故不言其有。

復次，聲聞獨覺雖有少分非究竟故而不建立。

復次，聲聞獨覺雖斷貪恚而有餘習故。若徒眾有違順時便生相似貪恚憂喜故不建立有三念住。

復次，六恒住法與三念住建立有異。謂三念住依眾建立。六恒住法依境建立。於境不起憂喜則易。於眾則難故。聲聞等有六恒住。無三念住。

問：何故得盡智時頓修未來三界善根非餘時耶。

答：爾時三界煩惱永盡更無所作。唯須世俗入出定心受用諸定故此時修三界善根。

復次，是時永捨昔所未捨諸煩惱聚。及最初得昔所未得諸功德聚故。能頓修三界善根。

復次，是時心得自在王位首繫解脫吉祥白練。三界善根皆來朝貢。如登王位首繫練時一切國土皆來朝貢。

復次，是時能破昔所未破煩惱怨敵。三界善根皆來迎賀。如人能破敵國怨已歸國之時。一切國人皆來迎賀。

復次，是時能伏昔所未伏煩惱力士三界善根皆共慶讚。如大眾中有能降伏所未曾伏大力士者眾咸慶讚。

復次，是時解脫究竟滿故。能傍修習三界善根。謂從見道漸次乃至金剛喻定解脫未滿但能少分隨所應修。得盡智時解脫滿故能傍修習三界善根。如人引水溉灌田時一畦滿已復入一畦乃至諸畦。悉皆滿已其水滂溢遍流餘處。

復次，是時能縛煩惱盡故三界善根皆得解脫勢用增盛是故頓修。謂無始來三界善法恒為煩惱之所繫縛不得自在無有勢用。是故不能具足修習若修行者離欲染時少得解脫餘縛猶多。乃至若離有頂八品煩惱縛時雖多解脫尚有少縛。若離有頂第九品時三界善根諸縛皆斷得自在故一切頓修。猶如絹等九等縛時若斷一二乃至斷八其束不散。斷第九時其束乃散此亦如是。

復次，無始時來三界善法皆共厭患有頂煩惱雖多方便而未能斷。今得斷盡是以頓修。

復次，金剛喻定勢力增猛一切煩惱皆能永滅。所引盡智亦能總得一切解脫。是故此位能總修習三界善根。

時解脫阿羅漢

得盡智時能修二智三十行相。謂

盡智十四行相，除空、非我。

無學正見智十六行相。

若四靜慮未至中間一一具修法智、類智各三十行相。

若三無色唯修類智三十行相。

不時解脫阿羅漢

得盡智時能修三智四十四行相。謂

盡智無生智各十四行相。

無學正見智 十六行相。

若四靜慮未至中間一一。具修法智、類智各四十四行相。

若三無色唯修類智四十四行相。

是謂修習無漏善根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無慚愧納息第五之四

〈心〉

諸心過去彼心變壞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義故。

謂或有執。過去、未來非實有體現在是無為。彼於三世愚惑不了起如是執

為遮彼執欲顯實有過去、未來、現在是有為法。

復次，有諸外道執有為法行於世時物性相隱。有諸外道執有為法行於世時物性相變。有諸外道執有為法行於世時物性相往。

為遮彼執顯有為法前滅後生，故作斯論。

諸法變壞。略有二種。

一、世變壞。

二、理變壞。

世變壞者。謂過去世現在變壞名過去故。

理變壞者。謂染污法。諸染污法皆違理故。

過去 染污心具二變壞。不染污心唯世變壞。

未來現在染污心唯理變壞。不染污心不名變壞。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諸心過去彼心變壞耶？

答：諸心過去彼心皆變壞。

謂染污心具二變壞，故名變壞心。

不染污心唯世變壞，故名變壞心。

有心變壞彼心非過去。謂未來現在貪恚相應心。

彼心但由理變壞故名變壞心。

為證此義復引契經

如世尊說：汝等苾芻。設被怨賊鋸解汝身或諸支節。汝等於彼心勿變壞。亦當護口勿出惡言。

若心變壞及出惡言於自所求深為障礙。

此證瞋心名為變壞。

「怨」謂怨對；

「賊」謂劫盜。

問：何故但說鋸解身支。

答：欲顯能為多苦因故。謂刀稍等傷害身時有人時苦出時不苦有出時苦入時不苦。若以鋸解入出皆苦。於此極苦尚不應瞋。況於輕苦而當瞋恨。自所求者善趣涅槃。

又世尊說：汝等苾芻於妙欲境不應發起變壞之心。

此證貪心名為變壞。

「妙欲境」者，謂五妙欲。

「變壞心」者，謂婬欲心。

問：若現在至過去說過去法名世變壞者。未來至現在何故現在法不名世變壞耶。

答：若變壞已不復變壞名世變壞。現在變壞復當變壞。是故不說為世變壞。

復次，若世具有世變及作用壞者名世變壞。現在雖有世變而無作用壞。以現在法有作用故不名世變壞。

復次，世間共許已謝滅法名世變壞不說現在。是故現在非世變壞。

問：一切煩惱無不違理皆應名理變壞。何故但說貪瞋二心名變壞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此中亦應說餘煩惱相應心名為變壞。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不應責問作論者意。以作論者依經造論。經中但說貪瞋相應名為變壞。非餘煩惱是故不說。

問：置作論者世尊何故但說貪瞋相應之心名為變壞不說餘耶。

答：佛觀所化應聞貪瞋相應之心名為變壞而得悟解辦所作事。故說此二非餘煩惱。

復次，佛觀此二變壞所依及所緣境是故偏說。

貪變壞所依者。若貪現前身便柔軟輕舉怡悅。

變壞所緣者。若所愛境現在前時。心心所法於彼耽染時所依空如無情物。於麤穢境見為淨妙。

瞋變壞所依者。若瞋現前身便麤強沈重慘頓。

變壞所緣者。若所憎境現在前時。心心所法於彼憎惡。不欲面對況能視之。於美妙中謂為鄙陋。

復次，佛觀此二變壞色形是故偏說。

貪變壞色者。若貪現前令所依身變成黃色。

變壞形者。若增上貪數數現起。男形隱沒女形出現。

瞋變壞色者。若瞋現前令所依身變成異色。

變壞形者。若增上瞋數數現起。人形相滅蛇形相生。

△曾聞有一離繫外道。雖依佛出家而不捨本見聞。佛弟子說彼法中種種過失。生重瞋恚由瞋恚故變作毒蛇。

復次，佛觀此二變壞分位及眾同分是故偏說。

貪變壞分位者。由貪力故說諸男女幼少中年老年差別。

變壞眾同分者，如世尊說。有欲界天名為戲忘。彼耽戲樂身極疲勞心便忘念。由忘念故而便殞歿。

瞋變壞分位者。由瞋力故亦說男女幼少中年老年差別。

變壞眾同分者，如世尊說。有欲界天名為意憤。彼憤恚故角眼相視由此相視憤恚更增。

如是多時而便殞歿。

復次，佛觀此二變壞自他身及眾具。過餘煩惱是故偏說。

復次，佛觀此二能生種種違順過失。過餘煩惱是故偏說。

復次，佛觀此二是鬪諍本過餘煩惱是故偏說。

復次，世間種種深重過失。多由愛憎是故偏說。

復次，此二隨眠遍在六識。皆自力起是故偏說。

復次，此二隨眠是諸歡感煩惱根本。又能生長依諸身心種種過患及眾苦惱是故偏說。

諸心染著彼心變壞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說於妙欲境。不應起貪。於解身支不應起瞋。勿謂唯欲界修所斷貪、瞋名為變壞。

欲顯三界貪及五部貪瞋皆名變壞故作斯論。

諸心染著彼心變壞耶？

答：諸心染著彼心皆變壞。

謂過去者由世及理二變壞故名變壞心。未來現在者但由理變壞故名變壞心。

有心變壞彼心非染著。謂過去貪不相應心。

若染污者由二變壞故名變壞心。不染污者但由世變壞故名變壞心。

及未來現在瞋相應心。

此心但由理變壞故名變壞心。

為證此義復引契經。

如世尊說：汝等苾芻設被怨賊。廣說乃至於自所求深為障礙。

此中略故但說染著理。亦應說有憎惡心。

諸心憎惡彼心變壞耶。

答：

諸心憎惡彼心皆變壞。謂過去者由二變壞故名變壞心。未來現在者但由理變壞故名變壞心。

有心變壞彼心非憎惡。謂過去瞋不相應心。

若染污者，由二變壞故名變壞心。

不染污者，但由世變壞故名變壞心。及未來現在貪相應心。此心但由理變壞故名變壞心。

為證此義亦應引經。如世尊說：汝等苾芻於妙欲境不應發起變壞之心。雖諸染污心皆名變壞而由如前說故但說二種

〈掉悔〉

云何掉舉？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世尊說掉舉、惡作合立一蓋。或有生疑“離掉舉無惡作，離惡作無掉舉”。

欲令此疑得決定故。顯“離掉舉有惡作，離惡作有掉舉”故作斯論。

云何掉舉？

答：諸心不寂靜不止息輕躁掉舉。心躁動性，是謂掉舉。

此中論主於異名義得善巧故作種種說。文雖差別而體無異。

云何惡作？

答：諸心焦灼懊變惡作心追悔性，是謂惡作。

如是諸名義如前說。

諸心有掉舉彼心惡作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二互有寬狹義故。

有心有掉舉非惡作相應。謂無惡作心有躁動性。

即色無色界五部染污心。欲界見所斷四部心及修所斷染污五識。惡作不相應染污意識。

有心有惡作非掉舉相應。謂無染污心有追悔性。

即苾芻等護學處者多有此心。如應收舉床几等物而不收舉。及應閉門而不閉等。依福非福亦有此心。

此中惡作總有四句。

一、有惡作是 善於不善處起。

二、有惡作是不善於 善處起。

三、有惡作是 善於 善處起。

四、有惡作是不善於不善處起。

第一句者。謂如有一作惡事已心生追悔。我所作者非為好作何因作此不善事耶。如護學處諸苾芻等有所違越便生悔恨。

第二句者。謂如有一作善事已心生追悔。我所作者非為好作何因作此無用事耶。如勝家長者施獨覺食已心生追悔：我寧以此食與奴婢作使何乃施彼髡頭沙門。

第三句者。謂如有一作少善已心生追悔。我所作者非為善作何不多作此善事耶。如尊者無滅言：我若知彼有此威德應更多施何大少耶。

第四句者。謂如有一作少惡已心生追悔。我所作者非為好作何不多作如是事耶。如屠膾等作少惡已悔不多作。

此四句中第一、第三有惡作非掉舉相應心。

有心有掉舉亦惡作相應。謂染污心有追悔性。

即前四句中第二、第四句是此所說。

問：此中何故不說有躁動心有追悔性。而但言染污心有追悔性耶。

答：但是染污心必有躁動不說自成。若說有躁動心者。則疑染污心中有無躁動者故但說染污心即由此故前第二句說無染污心有追悔性。無躁動義亦不說自成。若說無躁動心有追悔性者則疑無染污心。或有躁動故。前但說無染污心。

有心無掉舉亦非惡作相應，謂除前相。

此中所名以相聲說。

若法

已立名已稱說者作前三句。

未立名未稱說者作第四句。故言除前相。

此復云何。謂識蘊中作此四句。

初 句取無惡作有掉舉心。

第二句取無掉舉有惡作心。

第三句取有掉舉有惡作心。

除此所餘無掉舉無惡作心作第四句

〈惛睡〉

云何惛沈？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令疑者得決定故。如世尊說：「惛沈睡眠合立一蓋」或有生疑“離惛沈無睡眠。離睡眠無惛沈”。

欲令此疑得決定故。顯“離惛沈有睡眠，離睡眠有惛沈”故作斯論。

云何惛沈？

答：諸身重性。心重性。身不調柔。心不調柔。身瑱瑱。心瑱瑱身憤悶。心憤悶。心惛重性。是謂惛沈。

此中論主於異名義得善巧故作種種說。文雖差別而體無異。

「身重性」者，顯五識相應惛沈。

「心重性」者，顯意識相應惛沈。

由此餘句應知亦爾。

「心惛重性」者，顯此皆是心所法性。

云何睡眠？

答：諸心睡眠惛微而轉心昧略性。是謂睡眠心。

「睡眠」者，顯此但與意識相應。

「惛微轉」者，顯異覺時及無心定。

「心昧略性」者，顯此自性是心所法。謂略即簡五識相應。昧簡諸定及分別意。

諸心有惛沈彼心睡眠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二互有寬狹義故。

有心有惛沈非睡眠相應。謂無睡眠心有惛沈性。

即色、無色界一切染污心。及欲界覺時諸染污心。

有心有睡眠非惛沈相應。謂無染污心有睡眠性。

即欲界善無覆無記睡眠相應意識。

有心有惛沈亦睡眠相應。謂染污心有睡眠性。

即欲界染污睡眠相應意識。此中問答如前掉舉惡作中說。

有心無惛沈亦非睡眠相應。

調除前相。此中所名以相聲說。

若法

已立名已稱說者作，前三句。

未立名未稱說者作，第四句。故言除前相。

此復云何。謂識蘊中作此四句。

初，取有惛沈無睡眠心。

第二句，取有睡眠無惛沈心。

第三句，取有惛沈有睡眠心。

除此所餘無昏沈無睡眠心作第四句

睡眠當言善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前說睡眠心昧略為性。

未說為是善？為不善？為無記？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睡眠當言善耶？不善耶？無記耶？

答：睡眠應言：或善、或不善、或無記。

謂睡眠時心心所法有三種故。

云何善？謂善心睡眠昏微而轉心昧略性。

由彼覺時於諸善事好行串習故睡夢中亦復隨轉。如在本有於諸善事好行串習彼於死有、或中有中亦復隨轉。此亦如是。

問：此睡夢中所起善法為加行善為生得耶。

答：唯生得善以昏微故。

有餘師說。亦加行善以於文義亦簡擇故。

云何不善？謂不善心睡眠昏微而轉心昧略性。

由彼覺時於不善事好行串習故睡夢中亦復隨轉。如在本有於不善事好行串習彼於死有、或中有中亦復隨轉。此亦如是。

問：此睡夢中所起不善為見所斷、修所斷耶。

答：通二所斷。

云何無記？謂無記心睡眠昏微而轉心昧略性。

由彼覺時於無記事好行串習故睡夢中亦復隨轉。如在本有於無記事好行串習彼於死有或中有中亦復隨轉。此亦如是。

問：此睡夢中所起無記。為是有覆、為無覆耶。

答：二種俱有。

有覆無記者。謂欲界身邊二見相應睡眠。

無覆無記者。謂威儀路、工巧處、異熟生非通果。

威儀路者。如睡夢中自調行…等。

工巧處者。如睡夢中自調畫…等。

異熟生者。如睡夢中除前所說餘無記轉。

有餘師說。唯異熟生。是睡眠中無覆無記以心昏昧不發身語故無威儀及工巧性

〈夢〉

夢中當言：福增長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前說睡眠通善、不善、無記。

未說夢中有福增長…等。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夢中當言：福增長耶？非福增長耶？非福非非福增長耶？

答：夢中應言：或福增長。或非福增長。或非福非非福增長。

有處說：得名為增長。

有處說：生名為增長。

何處說得名為增長。

如〈定蘊〉說。何故異生退時見修所斷結增長。世尊弟子退時唯修所斷結增長。彼處說得名為增長。

何處說生名為增長。

如《施設論》說。異生欲貪隨眠起時必起五法。

- 一、欲貪隨眠。
- 二、欲貪隨眠增長生。
- 三、無明隨眠。
- 四、無明隨眠增長生。
- 五、掉舉。

彼處說生名為增長。

此中說能取愛非愛果等思名為增長。以此能取如應果故。

福增長者，如有夢中布施作福、受持齋戒。或餘隨一福相續轉。

其事云何。彼隨覺時善勝解力。夢中還似彼善事轉。故如覺時能取愛果說為增長。

- ・調若覺時好行布施。或以飲食、或以衣服、臥具、醫藥、房舍等事。給施於他。由斯串習勝解力故夢中還似此所作轉。
- ・若於覺時好作福業。或勤修理佛法僧事、道路、橋梁、園林、花果、池沼、福舍、或樂瞻病、供侍有德、或營五年大會…等福。由斯串習勝解力故夢中還似此所作轉。
- ・若於覺時受持八齋及諸禁戒調苾芻等七眾律儀。由斯串習勝解力故夢中還似此所作轉。
- ・若於覺時好樂誦讀聽聞說授思惟簡擇三藏文義。由斯串習勝解力故夢中還似此所作轉。
- ・若於覺時修不淨觀或持息念四念住等諸觀行問。由斯串習勝解力故夢中還似此所修轉。

由如是等勝解力故夢中福業亦得增長。

非福增長者。如有夢中害生命、不與取、欲邪行、故妄語、飲諸酒。或餘隨一非福相續轉。

其事云何。彼隨覺時惡勝解力夢中還似彼惡事轉故。如覺時取非愛果說為增長。

調若覺時

- 好害他命：如屠羊等。
- 或不與取：如劫賊等。
- 或欲邪行：如姦非者。
- 或故妄語：如偽證等。
- 或飲諸酒：如耽酒人。

或作其餘撾打罵詈、纔構彼此、俳優歌詠、飲噉血肉、貪著五欲。增惡三寶憍慢邪見嫉妬等事。由斯串習勝解力故夢中還似彼所作轉。故於夢中諸非福業亦得增長。

非福非非福增長者。如有夢中非福非非福相續轉

其事云何。彼隨覺時非善非惡勝解力故夢中還似彼事而轉。故如覺時能取非愛非非愛果說為增長。調若覺時作威儀路、或工巧處。或作田種擔負等事。由斯串習勝解力故夢中還似彼所作轉。故於夢中非福非非福業亦得增長。

問：若於夢中福增長者何故佛說：愚人眠時無果異熟。

答：如人覺時能作種種田種等事眠則不能。如是覺時能修種種殊勝善業。調能讀誦聽聞說授簡擇文義。修不淨觀持息念等別總念住順決擇分。入正決定得預流果乃至能得阿羅漢果。或復能修人天勝業。眠時於此皆不能成故說眠時無果異熟。

是故尊者世友說曰。眠時所作福業果少故說無果非謂全無。

問：若於夢中非福增長何故佛說：寧當睡眠勿起惡覺。

答：如人覺時數起種種增上惡覺眠時則無故作是說。非謂夢中一切非福皆不增長。

問：夢中善不善業能引眾同分不。

答：不能。以明了業能引眾同分彼昧劣故。

有說：亦能。謂彼能引蟻螻蚯蚓等闇劣眾同分非餘勝者。

評曰：如是說者。不應作是說。如前說者好。眠時但能造圓滿業非牽引業。隨他力轉性昧劣故。然得欲界五蘊異熟。

夢名何法？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前雖說夢作用而未說夢自性今欲說之。

復次，為破他宗顯正義故。謂或有執。夢非實有。如譬喻者彼作是說。

夢中自見飲食飽滿諸根充悅。覺已飢渴身力虛羸。

夢中自見眷屬圍繞奏五樂音歡娛受樂覺已皆無獨處愁頓。

夢中自見四兵圍繞東西馳走覺已安然。

由此應知夢非實有。為遮彼執顯實有夢。若夢非實便違契經。

如《契經》說：我為菩薩時於一夜中作五大夢。

又《契經》說：勝軍大王於一夜中作十大夢。

《毘奈耶》說：訖栗雞王於一夜中作十四夢。

又《契經》說：

^難地迦母來白佛言：。

「我夫犯戒既命終已於夜夢中現。昔時身來謂我曰。

『汝是我婦可為昔事。』

世尊！我時都無異想曾無一念隨順彼心。」

世尊告曰：

「善哉！善哉！汝是不還果人豈復染斯欲事。」

又《契經》說：

汝等當斷如夢之法。此法是何。謂五取蘊。

又伽他說

如夢所會人 覺已便不見 死已於所愛 不見亦復然

若夢非實便與此等所說相違。由是因緣故作斯論。

夢名何法？

答：諸睡眠時心心所法於所緣轉。彼覺已隨憶能為他說我已夢見如是如是事，是謂夢。

問：若夢所見覺已不憶設憶不能為他說者為是夢不。

答：彼亦是夢但不圓滿。若圓滿者是此所說。

問：夢以何為自性。

答：即以夢時心心所法而為自性。

有作是說：意為自性由意勢力諸心所轉取夢境故。

有餘師說。念為自性由念勢力覺已隨憶為他說故。

或有說者。五取蘊為自性夢時諸蘊展轉相資成夢事故。

復有說者。以一切法為夢自性皆是夢心所緣事故。

評曰。如是諸說雖各有義而最初說於理為善。以此中說諸睡眠時心心所法於所緣轉。此顯睡時若心心所法於所緣境明了轉者說名為夢不說餘故。

問：夢在意地非五識身如何夢中能見色等。

有作是說：是諸鬼神先示其人吉不吉相雖在意地而緣色等。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夢中法爾能見當來吉不吉相。通達夢事製造夢書。諸仙人等作如是說。

大德說曰：夢中雖無眼等五識能見色等而由意地。眠勢衰微夢見色等。如難地迦母所見夢事。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由五因緣見所夢事。如彼頌言

由疑慮.串習.分別.曾更念.亦非人所引, 五緣夢應知

壽陀書作如是說：七因緣故夢見色等。如彼頌言

由曾見.聞.受.希求.亦分別.當有.及諸病, 七緣夢應知

應說五緣見所夢事。

一：由他引。謂若諸天諸仙神鬼呪術藥草親勝所念及諸聖賢所引故夢。

二：由曾更。謂先見聞覺知是事。或曾串習種種事業今便夢見。

三：由當有。謂若將有吉不吉事法爾夢中先見其相。

四：由分別，謂若思惟希求疑慮即便夢見。

五：由諸病。謂若諸大不調適時便隨所增夢見彼類。

問：何界趣處有此夢耶。

答：欲界有夢。非色無色彼無睡故。於欲界中。

有作是說。四趣有夢唯除地獄。彼由苦逼無睡眠故。應說地獄亦容有夢。如《施設論》說。等活地獄中雖熱所逼骨肉焦爛有時冷風所吹。或因獄卒唱活彼即還活骨肉復生。苦受暫停便生少樂。由此故知亦容有睡因斯有夢。

問：何等補特伽羅有夢。

答：異生聖者皆得有夢。聖者中從預流果乃至阿羅漢獨覺亦皆有夢。唯除世尊。所以者何。夢似顛倒佛於一切顛倒習氣皆已斷盡故無有夢。如於覺時心心所法無顛倒轉睡時亦爾。

問：佛亦有睡眠耶。

答：有。云何知然。契經說故。如契經說。

諸離繫子來至佛所作是問言。

喬答摩尊有睡眠不。

世尊告曰。

祠火當知！我極熱時，為解食悶，亦暫睡眠。

彼復白佛。

世有一類沙門、梵志作如是言。

『有睡眠者即是愚癡』。

喬答摩尊將無是事。

世尊告曰：。

若有諸漏雜染後有生老病死苦果。未斷未遍知而睡眠者可名愚癡。

佛於諸漏雜染後有生老病死苦果。已斷已遍知故。雖有睡眠不名愚癡。
 然諸睡眠略有二種。

- 一、染污。
- 二、不染污。

諸染污者，佛及獨覺阿羅漢等已斷遍知。

不染污者，為調身故乃至諸佛亦現在前況餘不起。故知諸佛亦有睡眠。是故睡眠通五趣有。中有亦有。在胎卵中諸根身分已滿足者亦有睡眠。

問：夢所見事為是曾更？為非曾更？設爾何失？

若曾更者。云何夢見有角人耶。豈曾有時見人有角。契經所說復云何通。如說：菩薩於一夜中作五大夢。

一者、夢見身臥大地頭枕妙高山王。右手攬西大海。左手攬東大海。兩足攬南大海。

二者、夢見有吉祥草名曰堅固。從臍中出漸高漸大遍覆虛空。

三者、夢見有諸蟲鳥身白頭黑。緣菩薩足極至膝輪還復退落。

四者、夢見有四色鳥從四方來至菩薩邊皆成一色。

五者、夢見糞穢山上經行往來而不被污。

菩薩何處曾更此事而夢見耶。

若所夢事非曾更者。云何菩薩非顛倒耶。

有作是說。夢所見事皆是曾更。

問：若爾云何夢見有角人耶。豈曾有時見人有角。

答：彼於覺時異處見人。異處見角。夢中惛亂見在一處故無有失。

復次，於大海中有獸似人頭上有角彼曾見之。今還夢見以大海中遍有一切有情形類故名大海。

問：菩薩五夢復云何通。菩薩豈曾更如是事。

答：曾更有二。一者曾見。二者曾聞。菩薩昔時雖未曾見而曾聞故今夢見之。

問：菩薩何時間如是事。

答：曾於過去諸佛法中修習梵行。彼佛亦曾夢見斯事為其宣說從彼得聞故今夢見。

有作是說。劫初時人亦有夢見如是事者。從彼傳說菩薩得聞。由此今時復還夢見。

復有說者。夢所見事非必曾更。

問：若爾云何菩薩非顛倒耶。

答：此是無上正等菩提之先兆故非顛倒攝。

問：諸占夢書誰之所造。

答：仙人所造。彼由宿住隨念智力憶念本事而造此書。

問：彼智不能觀未來境。觀未來境乃是願智。彼無願智。云何能造占未來事諸夢書耶。

答：彼由比知未來夢事。謂見過去如是夢者有如是果。現在亦然。由此比知未來如是夢者亦當有如是果。故彼能造諸占夢書。

有說。諸仙亦有獲得妙願智者。能造此書為諸有情避危難故。

問：夢境宿住隨念智境何者為多。

答：夢境多。非第四靜慮宿住隨念智境。所以者何。第四靜慮宿住隨念智唯能憶念三無數劫。夢則能知無數無數大劫之事故。

有問言頗有不入靜慮不起通慧而能得知無數無數大劫事不。答有。謂夢

問：如世尊說「汝等當斷如夢之法。此法是何。謂五取蘊」。何故取蘊說如夢耶？

答：剎那性故。不久住故。誑有情故。滅壞法故。虛為性故。難厭足故。說之如夢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無慚愧納息第五之餘

〈蓋〉

如《契經》說：「有五蓋」為五蓋攝諸蓋？為諸蓋攝五蓋？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

如《契經》說：有五蓋。

一、貪欲蓋。

二、瞋恚蓋。

三、昏沈睡眠蓋。

四、掉舉惡作蓋。

五、疑蓋。

或有生疑蓋唯有五無明非蓋。欲令此疑得決定故。顯五蓋外別有第六。謂無明蓋。由此因緣故作此論。

為五蓋攝諸蓋？為諸蓋攝五蓋？

合：

諸蓋攝五蓋。非五蓋攝諸蓋。不攝何等。謂無明蓋

諸蓋多故能攝五蓋五蓋少故不攝諸蓋。如大器能覆小器。小器不能覆大器。無明隨眠雖亦是蓋。重故不說在五蓋中。

世尊別立為第六蓋。謂前五蓋勢力皆等。無明偏重是故別說。為證此義復引契經。

如世尊說：

無明蓋所覆 愛結所繫縛 愚智俱感得 如是有識身

問：無明是蓋亦是結。愛是結亦是蓋。何故此中說無明唯是蓋。說愛唯是結耶。

答：無明亦應說是結愛。亦應說是蓋。而不說者應知此是有餘之說。

復次，欲現種種文種種說故。若以種種文種種說者。義則易解易可受持餘便煩亂。

復次，欲現二門乃至廣說。如無明說蓋。愛亦應爾。如愛說結無明亦應爾。為現二門乃至廣說。是故無明但說為蓋。愛但名結。

復次，無明蓋義多結義少故但說為蓋。愛結義多蓋義少故但說為結。

復次，無明蓋義重結義輕故但說為蓋。愛結義重蓋義輕故但說為結。

復次，覆義是蓋義。諸煩惱中。更無第二煩惱能覆有情慧眼如無明者故說為蓋。繫義是結義。諸煩惱中。更無第二煩惱繫縛有情久處生死如貪愛者故說為結。諸有情類為無明蓋所盲愛結所縛故。不能棄捨生死趣向涅槃。

譬如有人遭二怨賊。一縛其手足。二以土塗眼。是人被縛眼無所見。不能逃避至安隱處。

有情亦爾。無明所覆貪愛所結。不能捨離生死趣向涅槃。

此中應說二怨賊喻。昔有二賊。一名伊利一名捨奢。恒共遊止。若遇財主一縛手足一坌其目取財而去。其人被縛目無所見。即於是處困苦至死。

有情亦然。無明貪愛所覆繫故沈淪生死。

是故尊者妙音說曰。諸有情類無明所盲貪愛所縛。久處生死增長惡法。是故無明偏說為蓋。愛偏名結其義善立。然無明蓋勢用偏重一勝前五故佛不說在五蓋中。五蓋勢力皆齊等故。

諸蓋彼覆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先依契經理趣但於五蓋外別立第六無明為蓋。

今欲依對法理趣說一切煩惱無非是蓋。以覆障義是蓋義故。一切煩惱皆能覆障聖道及聖道加行善根。是故皆名為蓋。由此因緣復作斯論。

諸蓋彼覆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蓋」者，依性相說。貪欲等五。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無不皆是所立五中蓋性相故。皆名為蓋。

此中「覆」者，依作用說。一切煩惱在現在時有覆作用故名為覆。過去未來無覆作用故不名覆。

由此二種互有寬狹故作四句。

有蓋非覆。謂過去未來五蓋。

此有蓋性相故名為蓋。而無覆作用故不名覆。以過去者作用已息。未來者未有作用故。

問：過去蓋覆過去相續。未來蓋覆未來相續。現在蓋覆現在相續。何故今說過去未來是蓋非覆。

答：若依諸法自性說者覆通三世。以諸法自性通三世故。若依補特伽羅說者覆唯現在。以補特伽羅唯現在故。謂唯於現在蘊界處法立補特伽羅非於過未。彼墮法數非有情故。今唯依彼補特伽羅建立覆義故唯現在。又先已說覆依作用立故不應為難。

有覆非蓋。謂除五蓋諸餘煩惱現在前。

此復云何。謂色、無色界一切煩惱。欲界見、慢、無明及五蓋所不攝諸纏現在前。是謂覆非蓋。

問：何故唯說現在煩惱是覆非餘。

答：若說現在當知亦說過去未來性相同故。然現在世有覆作用顯故偏說。

復次，現在煩惱於自相續覆障聖道及聖道加行善根。過未不爾故說現在。

復次，現在煩惱於自相續發起諸業。過未不爾故說現在。

復次，現在煩惱於自相續取果與果。過未不爾故說現在。

復次，現在煩惱於自相續能為同類因、遍行因、異熟因取等流果異熟果。過未不爾故說現在。

復次，現在煩惱於自相續能為染污現可呵責令沒淤泥墮非理處。過未不爾故說現在。

復次，現在煩惱於自相續作熱惱事作損害事。過未不爾故說現在。

復次，現在煩惱於自相續作自性愚及所緣愚。過未不爾故說現在。

復次，現在煩惱於自相續愚於三世及離世法。過未不爾故說現在。

復次，現在煩惱障礙所依所緣行相令不解脫。過未不爾故說現在。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唯說現在煩惱名覆。

有蓋亦覆。謂五蓋隨一現在前。

謂貪欲蓋現在前時覺位 有三蓋現在前，謂貪欲、惛沈、掉舉。睡位 有四蓋現在前，謂前三并睡眠。

如貪欲蓋，瞋恚、惡作、疑蓋亦爾。

若惛沈蓋現在前時覺位定有二蓋現在前，謂 惛沈、掉舉。睡位定有三蓋現在前，謂前二并睡眠。

如惛沈蓋，掉舉蓋亦爾。

若睡眠蓋現在前時定 有三蓋現在前，謂睡眠、惛沈、掉舉。

如是五蓋現在前時。亦名為蓋有蓋性相故。亦名為覆有覆作用故。

有非蓋非覆。謂除前相

此中所名以相聲說。

若法已立名已稱說者作前三句。

未立名未稱說者作第四句。故言除前相。

此復云何。謂行蘊中作四句。

- ・過去、未來五蓋為初句
- ・除五蓋。諸餘現在煩惱為第二句
- ・現在五蓋為第三句。
- ・餘相應不相應行蘊及四蘊。全并三無為為第四句。

〈無明〉

諸欲界繫無明隨眠彼一切不善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前顯無明亦是蓋性。

未顯不善今欲顯之。

復次，為止他宗顯正義故。

謂或有執一切煩惱皆是不善。如譬喻者彼作是說。一切煩惱不巧便慧所攝持故皆是不善。

為遮彼執顯諸煩惱有是不善，有是無記。

問：一切煩惱不巧便慧所攝持故應皆不善。如何亦說有無記耶。

答：感不愛果故名不善。非不巧便所攝持故。若不爾者。無覆無記應有不善彼性中亦有不巧便者故。

或復有執欲界煩惱皆是不善。色、無色界一切煩惱皆是無記。

為遮彼執顯欲界身見邊見及彼相應無明亦是無記。由是因緣故作斯論。

諸欲界繫無明隨眠彼一切不善耶？

答：諸不善無明隨眠皆欲界繫。

有欲界繫無明隨眠非不善。謂欲界繫有身見邊執見相應無明。

問：何故欲界身見邊見及彼相應俱有等法非不善耶。

答：若法體是無慚無愧。或彼相應。或彼俱有。或彼所生者是不善。身見等法與彼相違故非不善。

所餘廣釋如後〈結蘊，不善納息〉。

諸色、無色界繫無明隨眠彼一切無記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顯無明有是不善性。未顯亦無記今欲顯之復作斯論。

諸色無色界繫無明隨眠彼一切無記耶？

答：諸色無色界繫無明隨眠皆是無記。

有無記無明隨眠非色無色界繫。謂欲界繫有身見邊執見相應無明

問：何故色無色界繫煩惱。及彼相應俱有等法非不善耶。

答：若法體是無慚無愧。或彼相應。或彼俱有。或彼所生者。是不善。上二界繫煩惱等法與彼相違故非不善。

所餘廣釋如後〈結蘊・不善納息〉。

諸見苦、集所斷無明隨眠彼皆是遍行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前說無明是不善、或無記。

而未說彼是遍行非遍行。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諸見苦集所斷無明隨眠彼皆是遍行耶？

答：諸是遍行無明隨眠皆見苦集所斷。

有見苦集所斷無明隨眠非遍行。謂見苦集所斷非遍行隨眠相應無明。

即見苦集所斷貪瞋慢隨眠相應無明。

諸見滅、道所斷無明隨眠彼皆非遍行耶？

答：諸見滅道所斷無明隨眠皆非遍行。

有非遍行無明隨眠非見滅道所斷。謂見苦集所斷非遍行隨眠相應無明。

即見苦集所斷貪瞋慢隨眠相應無明。

此中遍行、非遍行義。餘處廣說故不顯示

〈不共〉

云何不共無明隨眠？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前說無明亦是蓋性是不善、或無記。是遍行、非遍行。

未說無明是不共非不共。今欲說之。

復次，前說煩惱相應無明。

未說煩惱不相應無明。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云何不共無明隨眠？

答：諸無明於苦不了；於集、滅、道不了。

此中不了者顯不欲忍義。謂由無明迷覆心故。於四聖諦不欲不忍故名不了。非但不明。如貧賤人惡食在腹雖遇好食不欲食之。異生亦爾。無明覆心聞四聖諦不欲不忍。

問：若爾云何不名邪見。

答：無行相轉說名邪見。此唯不欲非無行相故非邪見。

復次，謗毀實物名為邪見。此唯不忍故非邪見。

問：此中所說不了名言為顯自性。為顯行相。為顯所緣。

有作是說。此顯無明自性。

問：如是無明行相云何。

答：無知黑闇愚癡是此無明行相。

問：如是無明所緣云何。

答：即四聖諦。

有餘師說。此顯無明行相。謂此無明唯於四聖諦不了行相轉。

問：若爾《品類足論》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云何不共無明隨眠隨增。謂無知黑闇愚癡。

答：應知彼論是有餘說。彼說無明行相不盡。謂此更有不了行相。

有說：不了即是無知黑闇愚癡無相違過。

問：如是無明自性云何。

答：自體自相即此自性。如說諸法自性即是諸法自相。同類性是共相。

問：如是無明所緣云何。

答：即四聖諦。

復有說者。此顯無明所緣。謂於苦不了者說緣苦諦。於集滅道不了者說緣集滅道諦。自性行相皆如前說。

評曰。應作是說。如是無明於四聖諦。一向愚鈍、一向闇昧、一向不明了、一向不決擇。以為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如是無明何故名不共。不共是何義。

答：如是無明自力而起非餘隨眠相應起故名為不共。非如貪等相應無明他力而起。

有作是說：如是無明非餘隨眠相雜而起故名不共。

有餘師說。如是無明與餘隨眠不同意樂故名不共。

或有說者。如是無明與餘隨眠所作各別故名不共。

復有說者。如是無明迷四聖諦不與隨眠相應而起故名不共。

或復有說。如是無明不與隨眠相應。唯是異生所起故名不共。

有餘復說。如是無明於起煩惱最為上首故名不共。

問：不共無明為但見所斷？為通五部耶？設爾何失？

若唯見所斷，《識身論》說當云何通。如說彼是修所斷不共無明相應心。

若通五部，此本論文何故不說而但言於苦不了，於集、滅、道不了耶。

答：應作是說。如是無明唯見所斷。

問：若爾《識身論》說當云何通。

答：彼文應作是說。彼是修所斷隨眠不相應無明相應心。不應說言彼是修所斷不共無明相應心。

問：說不共無明相應心。說隨眠不相應無明相應心。義有何異。

答：修所斷無明容有隨眠不相應者。而不名不共。所以者何。他力起故。謂若無明自力而起。非餘隨眠相應起者名為不共。修所斷無明雖有不與隨眠相應起者。而非自力所起。是忿恨等力所起故不名不共。

有作是說。不共無明五部皆有。

問：若爾此本論文何故不說。

答：此中但說見道所斷不共無明。以此無明迷四聖諦不與隨眠相應起故。修所斷者雖非隨眠相應而起而不迷諦是故不說。

復次，此中但說唯異生起不共無明。修所斷者聖者亦起是故不說。

復次，此中但說通緣有漏無漏有為無為不共無明。修所斷者但緣有漏有為是故不說。

復次，此中但說自力而起不共無明。修所斷者他力所起是故不說。

問：此修所斷不共無明何心中有。

答：若欲界者。十小煩惱地法等俱心中可得。

初靜慮者。諂誑憍俱心中可得。

第二靜慮以上地者。唯憍相應心中可得。

問：此中所說不共無明何位現起。

答：若諸異生由勝解力發起正見。或起邪見。心勞倦時數數間起。迷四聖諦不共無明。謂緣四諦不欲不忍不了行相。

問：一切心中皆有般若何緣今說不共無明於諦不了。

答：慧為無明所覆蔽故不明不淨。於四聖諦亦不能了。

復次，此中但說不共無明於諦不了。不說般若故不應責。

問：頗有隨眠不與隨眠相應耶。

答：有。即前所說不共無明及修所斷忿等俱起無明隨眠。

問：頗有隨眠不名有隨眠耶。

答：有。即前所說不共無明及修所斷忿等俱起無明隨眠緣彼隨眠已斷盡者。

問：頗有隨眠於諸隨眠不隨增耶。

答：有。即前所說不共無明緣無漏者。

問：頗有隨眠非諸隨眠所隨增耶。

答：有。謂諸隨眠已離繫者。

問：如有隨眠不與隨眠相應而起。頗有隨眠不與諸纏相應起耶。

答：無。一切隨眠皆與昏沈掉舉俱故。

問：如有隨眠不與隨眠相應而起。頗亦有纏而不與纏相應起耶。

答：無。諸染污心皆與昏沈掉舉俱故。

問：如有隨眠不與隨眠相應而起頗亦有纏不與隨眠相應起耶。

答：無諸纏必與無明隨眠相應起故。

云何不共掉舉纏？

答：無不共掉舉纏。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令疑者得決定故。謂無明與掉舉俱通三界五部六識。不善無記遍與一切染污心俱。或有生疑如無明有不共掉舉亦爾。

欲令此疑得決定故。顯掉舉纏無不共者故作斯論。謂掉舉纏必與無明隨眠俱故。亦與昏沈纏相應故不名不共。

問：昏沈掉舉皆與一切染污心俱。何故此中但說掉舉非昏沈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亦應說昏沈而不說者應知是有餘說。

復次，昏沈掉舉恒相應故。此中說一則已說餘。

復次，以掉舉纏隨順放逸多諸過失堅固猛利。昏沈不爾是故偏說。由此契經於順上分五結門中唯立掉舉。《品類足論》唯說掉舉在十煩惱大地法中《施設論》中唯說掉舉在五法內。如說異生欲貪隨眠起時必起五法。

一、欲貪隨眠。

- 二、欲貪隨眠增長生。
- 三、無明隨眠。
- 四、無明隨眠增長生。
- 五、掉舉。

如是等處皆由掉舉多過失故偏說非餘此中亦爾。

復次，以掉舉纏數行猛利繞亂四支五支靜慮是故偏說。昏沈愚鈍隨順等持似定而轉。昏沈現前便速入定過失輕故此中不說。

復次，以掉舉纏敗壞善品令於定境不能專注。昏沈不爾是故偏說。

復次，以掉舉纏繞亂心品於諸善法不欲勤修。設欲勤修速還懈廢。昏沈不爾是故偏說。

復次，以彼昏沈似無明轉。前已廣說。無明隨眠則已說彼是故不說。

復次，以掉舉纏猛利堅固多諸過失。或有謂彼同於隨眠亦有不共。是故偏說無不共者

雜蘊第一中

〈相納息 第六〉之一

二、三相同異，

老、死、無常、強，

三相一剎那；

此章願具說

〈二、三相同異〉

色法生住老無常當言色耶？非色耶？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

佛告苾芻：

法有二種：一者有為。二者無為。

有為之起亦可了知。盡及住異亦可了知。

無為無起而可了知。無盡住異而可了知

諸師於此契經義趣。不如實知起種種執。

謂或有執：諸有為相非實有體。

如譬喻者彼作是說諸有為相是不相應行蘊所攝。不相應行蘊無有實體。故諸有為相非實有體。

為遮彼執顯有為相實有自體。

或復有執：諸有為相皆是無為。

如分別論者彼作是說。若有為相體是有為性羸劣故。則應不能生法、住法、異法、滅法。

以有為相體是無為性強盛故。便能生法乃至滅法。

或復有執：三相是有為。滅相是無為。

如法密部彼作是說。若無常相體是有為性羸劣故。不能滅法。以是無為性強盛故便能滅法。

為遮彼執顯有為相皆是有為。

或復有執：相與所相一切相似。

如相似相續沙門。彼作是說。色法生住老無常體還是色。乃至識法生老住無常體還是識。

為遮彼執顯有為相。唯不相應行蘊所攝。

或復有執：色等五蘊。出胎時名生。相續時名住。衰變時名異。命終時名滅。

如經部師

為遮彼執顯彼唯是眾同分相非有為相。有為相者諸有為法——剎那皆具四相。

復次，為令疑者得決定故。如〈定蘊〉說。過去法得或過去或未來或現在。未來現在法得亦爾。

或有生疑。如得與法有同世者有異世者。相與所相亦應如是。

為令彼疑得決定故。顯相與法無異世者。所以者何。得與所得不同一果。不定俱行非俱有因故。或異世。相與所相是同一果決定俱行。為俱有因故必同世。

為遮前說種種異宗。及為除疑故作斯論

色法，生住老無常當言：色耶？非色耶？

答：應言非色。

此中「色法」，謂十色處及法處少分。彼有為相但是非色唯法處攝。此即所相能相異類

非色法，生住老無常當言：非色耶？色耶？

答：應言非色。

此中「非色法」。謂意處及法處少分。彼有為相如前說。此即所相能相同類

有見法，生住老無常當言：有見耶？無見耶？

答：應言無見。

此中「有見法」，謂色處彼有為相但是無見唯法處攝。此即所相能相異類。

無見法，生住老無常當言：無見耶？有見耶？。

答：應言無見

此中「無見法」。謂十一處除色處。彼有為相如前說。此即所相能相同類。

有對法，生住老無常當言：有對耶？無對耶？

答：應言無對。

此中「有對法」，謂十色處。彼有為相但是無對。唯法處攝。此即所相能相異類

無對法，生住老無常當言：無對耶？有對耶？

答：應言無對。

此中「無對法」，謂意處法處彼有為相如前說。此即所相能相同類。

有漏法，生住老無常當言：有漏耶？無漏耶？

答：應言有漏。

此中「有漏法」，謂十色處及二處少分。彼有為相但是有漏唯法處攝。此後諸門所相能相皆是同類。

無漏法，生住老無常當言：無漏耶？有漏耶？

答：應言無漏

此中「無漏法」。謂意處法處少分。彼有為相但是無漏唯法處攝。

有為法，生住老無常當言：有為耶？無為耶？

答：應言有為。

此中「有為法」，謂十一處及法處少分。彼有為相但是有為唯法處攝。

無為法，生住老無常當言：無為耶？有為耶？

答：應言無為法無生住老無常。

此中「無為法」，謂法處少分是無為故無有為相。

此前所說五種二門，所相能相有同有異

此後所說五種三門，所相能相一切皆同。

如應當知攝處多少。及隨所應遮前異執

- ・調說所相能相世同，即遮經部異時四相。
- ・說色等相非色等攝，即遮相似相續沙門。
- ・說色等相還色等攝。說生等相皆是有為，即遮法密分別論者
- ・說生等相是無為法。十門分別生等諸相一切，皆遮譬喻者說生等諸相體非實有。非實有法如瓶衣等不應如是廣分別故

〈老.死.無常.強〉

云何老？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

前已依賢聖道理顯	有為相。今欲依世俗道理顯	有為相
前已依賢聖言說顯	有為相。今欲依世俗言說顯	有為相。
前已依勝義諦顯	有為相。今欲依世俗諦顯	有為相。
復次前已顯細	有為相。今欲顯麤	有為相
前已顯覺慧現見	有為相。今欲顯色根現見	有為相。
前已顯剎那	有為相。今欲顯相續	有為相。
前已顯連縛	有為相。今欲顯分位	有為相。故作斯論。

問：此中何故不問生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亦應問而不問者應知此中是有餘說。

復次，若令諸法損滅散壞此中說之。生令諸法增長熾盛是故不說。

復次，若令諸法衰退離散此中說之。生令諸法增盛和合是故不說。

云何老？

答：諸行向、背、熟、變相，是謂老。

契經中說：髮希髮白皮緩皮皺色衰力損身曲背僂喘息短急氣勢萎羸行步遲微扶杖進止體多麤黑。猶如彩畫諸根味熟支分變壞舉身戰掉動轉呻吟諸行朽敗是名為老。

阿毘達磨或說：蘊熟。或如此中所說老相。

「諸行向」者。趣向死門

「諸行背」者。棄背少壯。

「諸行熟」者。諸根味熟

「諸行變」者。身力衰變。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

諸行損敗故名為老。如故衣等。

諸行朽壞故名為老。如破車等。

諸行羸弱故名為老。如朽舍等。

諸行衰萃故名為老。如萎花等。

諸行慢緩故名為老。如樂器等。

大德說曰。已生諸行損盛引衰故名為老。

云何死？

答：彼彼有情從彼彼有情眾同分移轉壞沒捨壽煖命根滅棄諸蘊身殞喪，是謂死。

契經說死與此相同。文句雖多而義無別同顯死故。

云何無常？

答：諸行散壞破沒亡退，是謂無常。

此中文句雖有多種義亦無別。皆共顯了無常義故。

問：云何無常散壞諸行。

答：非如散壞穀豆等物。但令諸行無復作用故名散壞。謂一剎那作所作已。第二剎那不復能作。

死、無常何差別？

答：諸死是無常。有無常非死謂除死餘行滅。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世說無常與死無異。

欲顯差別故作斯論，謂死唯內。唯有情數。唯有根心。無常通內外有情無情數有根無根有心無心。是謂差別。

問：云何死亦無常。云何無常非死耶。

答：最後命根滅名死亦無常。餘時命根滅名無常非死。

復次，最後諸蘊滅名死亦無常。餘時諸蘊滅名無常非死。

復次，內諸蘊滅名死亦無常。外諸蘊滅名無常非死。如內外有情數無情數。有根無根。有心無心。應知亦爾。

業力強耶？無常力強耶？

答：業力強非無常力。

此中聖道以業聲說。無常者謂滅相。佛於聖道或說為受、或說為想、或說為思、或說為意、或說為燈、或說為信精進念定慧、或說為船棧山石水花、或說為慈悲喜捨。如是一一別釋如經。

此中聖道說名為業。故業力強非無常力。

有作是說。無常力強非業力。所以者何。此業亦無常故。

如人能殺千人敵者是人名為勝千人敵。此亦如是。故無常力強非業力。

於此義中業力強非無常力。所以者何。業能滅三世行。無常唯滅現在行故。

謂聖道力滅三世行斷彼諸行得擇滅故。無常唯能滅現在行令彼不復有作用故。

復次，聖道業力能滅可生不可生行令得擇滅。亦令諸行在未來世畢竟不生得非擇滅。無常唯能滅可生行非不生者故業力強。

有作是說。此中“業者，能引五趣眾同分業；無常者，謂滅相”

故業力強，非無常力。

有說：無常力強非業力。

所以者何。此業亦無常故。於此義中業力強非無常力。

所以者何。業力能引五趣眾同分。無常唯能滅現在行故。

有餘師說。此中“業者，謂能和合；無常力者，謂能別離”

故業力強，非無常力。

有說：無常力強，非業力。

所以者何。此業亦無常故。於此義中業力強非無常力。

所以者何。和合事難別離易故。如作器難壞器則易。此亦如是故業力強。

復有說者。此中“業力，謂一切種身語意業；無常力者，謂無常相”

故業力強，非無常力。

有說：無常力強，非業力。

所以者何。此業亦無常故。於此義中業力強非無常力。

所以者何。業力能感一切果法。無常唯能滅起法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相納息第六之二

〈三相一剎那〉

如世尊說：有三有為之有為相。有為之起亦可了知。盡及住異亦可了知。一剎那中

云何起？答：生。

云何盡？答：無常。

云何住異？答：老。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有三有為之有為相。乃至廣說。

雖作是說而不顯示云何起盡？云何住？異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應說之。

復次，為止他宗顯正義故。謂或有執三有為相非一剎那。如譬喻者彼作是說。若一剎那有三相者。則應一法一時亦生、亦老、亦滅。然無此理互相違故。應說諸法初起名生。後盡名滅。中熟名老。

為遮彼執顯一剎那具有三相。

問：若如是者。則應一法一時亦生、亦老、亦滅

答：作用時異故不相違。謂法生時生有作用。滅時老滅方有作用。體雖同時用有先後。一法生滅作用究竟名一剎那故無有失。或生滅位非一剎那。然一剎那具有三體故。說三相同一剎那。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問：諸行自性有轉變不。設爾何失。若有轉變云何諸法不捨自相。若無轉變云何此中說有住異。

答：應說諸行自性無有轉變。

問：若爾何故此中說有住異。

答：此中住異是老別名。非謂轉變。如生名起無常名盡老名住異應知亦然。

復次，有因緣故說無轉變。有因緣故說有轉變。

有因緣故無轉變者。謂一切法各住自體。自我、自物、自性、自相無有轉變。

有因緣故有轉變者。謂有為法得勢時生。失勢時滅。得力時生。失力時滅。得土用時生。失土用時滅。得增上時生。失增上時滅。得功能時生。失功能時滅。熾盛時生。萎歇時滅。增進時生。衰退時滅。興舉時生。墮落時滅。猛利時生遲鈍時滅。滋茂時生。枯瘁時滅。和合時生。離散時滅。故有轉變。

復次，轉變有二種。一者、自體轉變。二者作用轉變。

若依自體轉變說者。應言：諸行無有轉變。以彼自體無改易故。

若依作用轉變說者。應言：諸行亦有轉變。謂法未來未有作用。若至現在便有作用。若入過去作用已息。故有轉變。

復次，轉變有二種。一者、自體轉變。二者、功能轉變。

若依自體轉變說者。應言：諸行無有轉變。以彼自體無改易故

若依功能轉變說者。應言：諸行亦有轉變。謂未來世有生等功能現在世有滅等功能。過去世有與果功能。故有轉變

復次，轉變有二種。一者、物轉變。二者、世轉變。

若依物轉變說者。應言：諸行無有轉變以物恒時無改易故。

若依世轉變說者。應言：諸行亦有轉變。謂有未來、現在、過去世改易故。既有轉變說有異相無違理失

問：諸有為相於有為法。為是自相為共相耶。設爾何失。若是自相云何一法而有四相。若是共相云何一切有為法各各別有四相耶。

有作是說。此是自相。

問：若爾云何一法有四相耶。

答：一法四相亦無有失。如一色法有多種相。所謂如病、如癰、如箭。乃至廣說百四十相。然此自相非如四大種堅濕煖動相。但一一法各各別有生住異滅故名自相。

復次，自相有二種。一者主自相。二者客自相。此有為相是有為法客自相非主自相。故一法有四相亦無有失。

復次，自相有二種。一者本性自相。二者他合自相。此有為相是有為法。他合自相。非本性自相故一法有四相亦無有失。

有餘師說。此是共相。

問：若爾云何一切有為法各各別有四相耶。

答：以相似故名為共相。如一法上有生等四。餘法亦然非如一縷貫在眾花故名共相。

復有說者。此非自相亦非共相。諸有為法生住異滅名義同故體各別故。然此生等是法標印。若有此者知是有為。如大士相於彼大士。不名自相亦非共相但是標印。若有此者知是大士。生等亦然

評曰。應作是說。此是共相。然共相有二種。

一者、自體共相。謂一一有為法自體各有生等四義。

二者、和合共相。謂一一有為法各與生等四相和合。此四但是和合共相

問：生相復有餘生相不。設爾何失。若有者此復有餘。此復有餘如是展轉應成無窮。若無者誰生此生而生他耶。

答：應作是說。生復有生。

問：若爾生相應成無窮。

有作是說。許此無窮亦無有失。三世寬博豈無住處。由是因緣生死難斷、難破、難越眾苦生長連鎖無窮。又同一剎那故無無窮失。

有餘師說。諸行生時三法俱起。一者法二者生三者生生。此中生能生二法。謂法及生生。生生唯生一法。謂生。由此道理無無窮失。

問：何故生能生二法。生生唯生生耶。

答：法性爾故不應為難。如諸女人有生二子有生一子。豈應為難

評曰。應作是說。

諸行生時九法俱起。

一者、法。
二者、生。三者、生生。
四者、住。五者、住住。
六者、異。七者、異異。
八者、滅。九者、滅滅。

此中生能生八法。謂法及三相四隨相。生生唯生一法。謂生由此道理無無窮失。

問：何故生能生八法。生生唯生耶。

答：法性爾故不應為難。如鷄犬等有生八子有生一子。豈應為難。如生與生生。住與住住。異與異異。滅與滅滅。應知亦爾。

問：諸行起時除其自性餘有為法皆有作用能生此法。何故唯說生能生此法耶。

答：諸行起時生正能生。餘但佐助故但說生能生此法。如女產時雖有諸女而為佐助母正生故獨名產者。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要有生故此法得生故但說生能生此法。此義有餘亦待餘緣此法生故。

復作是說。若無生者此法不生故但說生能生此法。

此亦有餘。若無餘緣法不生故。

大德說曰。生相勝故說生能生。謂法起時雖有餘緣而生最勝。如伎書畫染衣等時雖有餘緣而說勝者。如但說生能生此法故名生相。住異滅相應知亦然。

問：諸有為法有住相不？設爾何失？

若有者，有為相中何故不說。如世尊說：有三有為之有為相不說有四。又契經說復云何通。

如說：苾芻諸行。不住。

若無者，此前所說當云何通。如說：色法生住老無常當言色耶。非色耶。乃至廣說。《品類足》說復云何通。如說：云何生？謂諸行起；云何住？謂諸行生已不壞；云何老？謂諸行熟；云何無常？謂諸行生已壞。

答：

應作是說：有為法有住相。

問：若爾有為相中何故不說。

答：契經應說有四有為之有為相。而不說者應知彼是有餘之說。

復次，諸有為法實有住相。似無為故佛不說在有為相中。

復次，若法能令諸行損減。世尊說在有為相中。住相能令諸行增益故不說在有為相中。

問：生亦能令諸行增益。何故說在有為相中。

答：生最能令諸行損減非老無常。所以者何。若生不引令入現在。老何所衰。無常寧滅。由生引行令入現在故。老能衰。無常能滅。故生最能損減諸行。譬如有人隱在稠林。有三怨敵欲為損害。一從稠林牽之令出。一損其力。一斷彼命。若一不從稠林牽出。二何損害。三相於行應知亦然。

復次，若法能令諸行和合及令散壞世尊說在有為相中。生相能令諸行和合。異滅能令諸行散壞。住相不爾故不說在有為相中。

復次，若法能令諸行歷世。世尊說在有為相中。生相令行從未來世入現在世。異滅令行從現在世入過去世。住相不爾。故不說在有為相中。

復次，標別有為名有為相。住相墮在無為部中。故佛不說名有為相。

有說彼經亦說住相。如彼經說。盡及住異亦可了知。住即住相。

問：何故但說有三有為之有為相。

答：住異合立故但說三。世尊欲令厭有為法欣求寂滅故於彼經住異合說如示室利與黑耳俱。令諸有情住異俱捨。

問：契經所說復云何通。如說苾芻諸行不住。

答：不久住故說不住言。非謂全無剎那住相。

尊者世友作是釋言。契經但遮剎那後住說不住言。非謂諸行無剎那住。若全無住。世尊不應建立施設世及剎那。

復作是釋。剎那住相微細難知難可施設故說不住。謂剎那量是佛所知非諸聲聞獨覺等境。如乘神通屈伸臂頃從此處沒至色究竟於其中間非不相續可有從此往至彼義亦非一法移轉至彼。又無從此越至彼義。是故決定剎那剎那生滅相續。從此至彼於其中間諸剎那量最極微細唯佛能知。由此故言諸行不住。

大德釋曰。諸行生已雖少時住而老無常速即損滅故言不住。

有作是說：有為法無住相。

問：此前所說當云何通。如說色法生住老無常。乃至廣說。

答：此前應說色法生老無常。乃至廣說。不應言住而言住者。應知此住是老別名。如生名起無常名盡老名為住應知亦爾。故三相中老名住異。

問：《品類足》說復云何通。如說：云何住謂諸行生已不壞。

答：彼論所說我不能通。

評曰。既不能通應信有住。由住相力諸行生已能取自果能取所緣。由異滅力一剎那後無復作用。若無住相諸行應無因果相續。心心所法應無所緣。故必有住。

問：言異相者。為滅壞故名異相？為轉變故名異相耶？設爾何失？

若滅壞故名異相者。應有為相但有三種。異即滅故。

若轉變故名異相者。應同轉變外道所宗。

答：

應作是說。非滅壞故及轉變故名異相。

然令諸行作用損敗。作用朽故作用羸弱。作用衰瘁。作用慢緩。故名異相。

有作是說。令轉變故名異相

問：若爾應同轉變外道所立宗義。

答：彼執諸行相續轉時前位不滅轉變為後。如薪成灰乳為酪等。

今說諸行相續轉時前滅後生而有轉變。謂有為法

生時勢盛。滅時勢衰。

生時力強。滅時力劣。

生時名新。滅時名故。

生時滋茂。滅時枯瘁。

生時和合 滅時離散

生時興舉 滅時墮落。

生時猛利。滅時遲鈍。

生時得作用。滅時失作用。

生時得增上 滅時失增上。

生時得功能。滅時失功能。

生時熾盛。滅時萎歇。

生時增進。滅時退減。

生時得士用。滅時失士用。

生時未熟。滅時已熟。

故名轉變非同外道。

問：諸有為相與所相法。為同為異設爾何失。

若同者，云何四不為一。一不為四。又取一時應作四解。

若異者，云何不以餘相為相。

有作是說。相所相同。

問：若爾云何四不為一。一不為四。又取一時應作四解。

答：相雖有四而體是一。於一自體有多相故。於一所緣作四種解理亦無違。如於一物起無常等多行相故。

有餘師說。相所相異。

問：若爾云何不以餘相為相。

答：無如是失能相所相從無始來互相屬故。

復次，能相所相從無始來恒和合故。不相離故。常相隨故。相雜住故。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相所相異。然諸能相依所相起。如煙依火。是故不以餘相為相。

復次，能相既是所相過患。雖不相離而相不同如病既是人之過患雖不相離而相各別。

若病與人相不異者。其病若愈人亦應無。

大德說曰。佛說生等是有為之相故知相屬而相不同。如舍等屬人而相有異。

問：若一切剎那皆有老相何不一切時首生白髮。

答：此難非理老相白髮不相即故。白髮是色有見有對。老相非色無見無對。二體既異如何難言有老相時即有白髮。

復次，老與少壯或有相違或不相違。若相違者首生白髮。不相違者不生白髮。

復次，若增益大種多損減大種少者不生白髮。若損減大種多增益大種少者首生白髮。

復次，氣勢強者不生白髮。氣勢弱者首生白髮。

復次，白髮不由老相故起。但眾同分將欲盡時有此異熟可厭相起。如酒油等將欲盡時法爾於中有滓穢起。

問：何界趣處有白髮耶。

答：在欲界有非色無色。地獄趣無。傍生鬼有。人三洲有。除北俱盧。彼無如是可厭相故。乘純淨業而生彼故。由雜穢業白髮生故。

問：如是白髮何等人有。

答：異生聖者皆有白髮。諸聖者中從預流果乃至獨覺皆有白髮唯除世尊。佛無此等可厭相故。以白髮等是滓穢故。諸佛皆無髮希、髮白、皮緩、皮皺、音聲破壞、解支節苦。亦無心亂漸捨諸根般涅槃時諸根頓滅。

問：佛田何業得此果耶。

答：先菩薩時三無數劫修集種種難行苦行所起善業。後後剎那轉增轉盛。信慧堅猛諸所施為。無萎歇故。由此善業為相似因。今受如斯相似勝果。故無髮白面皺等事。

問：若一切剎那皆有無常相者。何不一切時皆有屍骸相現。

答：

若有根身滅有根身生者無屍骸相現。

若有根身滅無根身生者有屍骸相現。

復次

若有心身滅有心身生者無屍骸相現。

若有心身滅無心身生者有屍骸相現。

復次

若有情數身滅有情數身生者無屍骸相現。

若有情數身滅無情數身生者有屍骸相現。

復次

若有執受身滅有執受身生者無屍骸相現

若有執受身滅無執受身生者有屍骸相現。

復次，

由諸有情業增上力命終後有屍骸相現。謂諸有情須受用彼皮肉筋骨髮毛爪齒蹄角等故。

由諸有情業增上力活時未有屍骸相現。謂一晝夜總有六十四億九萬九千九百八十剎那五蘊生滅。若一一剎那皆有屍骸相現者則一有情屍骸大地無容受處。既不埋殯深為可惡諸有情類逃避無方故。由有情業增上力活時未有屍骸相現。

問：化生有情於命終後何故無有屍骸相現。

答：以彼受生及命終時諸根身分頓得捨故。如人水中暫出暫沒。不可知彼沒何所至出何所從。故化生死後無屍骸相現

復次，化生有情其身輕妙。猶如火焰雲霧電光滅則無餘故無屍現。

復次，大種多者無有屍骸。彼造色多故無屍骸。

復次，非根多者死有屍骸。彼根法多故無屍骸。

復次，髮毛爪等可捨法多者死有屍骸。化生有情可捨法少故無屍骸。

復次，覽精血等以成身者死有屍骸。化生不爾故無屍骸

問：諸有為法生時。為體是生法故生。為與生相合故生耶。設爾何失。

若體是生法故生者。生相則應無用。

若與生相合故生者。則無為法生相合故亦應可生。

答：應作是說。體是生法故生。

問：若爾生相則應無用。

答：雖體是生法若無生相合者則不可生。故彼生時由生相合生相是彼生勝因故如可破法破因能破及可斷法斷因能斷。故可生法生相能生。

有作是說。與生相合故生

問：若爾無為與生相合亦應可生。

答：無為無有生相合義故不可生。如虛空等。無破因合故不可破。無斷因合故不可斷。

無生相合故不可生應知亦爾。生相與彼未嘗合故。有為住異二種問答應知亦爾。

問：諸有為法滅時。為體是無常法故滅？為與無常相合故滅耶？設爾何失？

若體是無常法故滅者則無常相應成無用。

若與無常相合故滅者。則無為法無常合故亦應可滅

答：應作是說：體是無常法故滅。

問：若爾無常相則應無用。

答：雖體是無常法。若無無常相合者則不可滅。故彼滅時由無常合。無常是彼滅勝因故。如可生法生因能生此亦如是。

有作是說。與無常相合故滅。

問：若爾無為與無常合應亦可滅。

答：無為無有無常合義故不可滅。如虛空等無生相合故不可生。此亦如是無常與彼未嘗合故。

有餘師說。有為體是生住異滅若無四相則不可知。猶如闇中有瓶衣等。若無燈照則不可知。此亦如是。故有為相是彼了因。

評曰。應知此中初說為善

問：如有為法有有為相。無為亦有無為相耶？設爾何失？

若有者，云何無為名非聚法。

若無者，《品類足》說當云何通？如說：『云何不生不住不滅法。謂一切無為法』。

答：應作是說：諸無為法無無為相

問：若爾《品類足》說當云何通。

答：翻對有為故作是說。謂有為法有生住滅。無為異彼說不生等。非謂別有不生等相如契經說。

佛告苾芻。

汝等有生、有老、有死、有沒、有出。所以者何。汝等諸行猶如幻事陽焰等故。

問：此中所說生出死沒有何差別。

有作是說：無有差別。生即是出死即是沒。一切皆是剎那性故。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入母胎時名生出母胎時名出。諸蘊熟時名沒。捨諸蘊時名死。

脇尊者曰。中有諸蘊得時名出。捨時名沒。生分諸蘊得時名生。捨時名死。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胎卵濕生諸蘊起時名生諸根漸生故壞時名死有餘屍骸故。化生諸蘊起時名出諸根頓出故。壞時名沒無餘屍骸故。

大德說曰。於諸趣中初受生時名生。命根盡時名死。中間諸蘊剎那生時名出。剎那滅時名沒。

尊者覺天作如是說。

有色有情生時名生。死時名死。

無色有情生時名出。死時名沒。

是謂生出死沒差別

雜蘊第一中

〈無義納息 第七〉之一

無義，念，無相，

知法輪，漏盡，

多欲足，滿養；

此章願具說

〈無義〉

如世尊說：「

修諸餘苦行 當知無義俱 彼不獲利安 如陸揮船掉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雖一切論皆為釋經。然此納息釋多經義。謂《契經》說世尊住在鄢盧頻螺池邊泥爛繕那河側菩提樹下。成佛未久為諸聲聞略說法要。告諸苾芻：

我已解脫無義苦行得解脫彼甚為善哉。自正願力速證無上佛菩提故。
 時諸苾芻聞佛所說歡喜踊躍恭敬尊重。攝心屬耳聽受法要
 爾時，惡魔作如是念：

今彼沙門喬答摩種。菩提樹下為眾說法。其諸聲聞恭敬聽受。我今應往為作留難。
 便自化作摩納婆身。來至佛前說伽他曰

仁今捨苦行 古仙真淨道 更修餘穢道 必不獲清淨
 此中義者。謂彼惡魔於諸天身作真淨想。於昔外道所修苦行。起能證得真淨道想故。白佛言。

仁今何故捨舊諸仙能得真淨苦行妙道。修餘鄙穢逸樂道耶。此必不能獲得清淨宜時速捨。

故佛為彼說此頌言「修諸餘苦行」。乃至廣說。

此頌意言。

非我於彼外道苦行不能修故而棄捨之。但審觀察如是苦行。畢竟不能斷諸煩惱得真義利。故我捨之更修真實處中妙行。

由斯已證無上菩提能拔眾生生死劇苦。此頌義者。外道所修種種苦行。在正法外故說諸餘。

有說。應言下賤苦行。謂諸苦行略有二種。

一者、上勝。謂八聖道及彼眷屬。

二者、下賤。謂諸外道所修苦行。雜我執故立下賤名

復次，彼諸外道所修苦行。為求世間生死苦果。以果劣故立下賤名。

有說：應言不死苦行。言不死者是天別名。即呼天魔名為不死。魔崇如是外道苦行故。此名為不死苦行。

復次，諸外道等希求天中諸妙欲樂。修此苦行故說名為不死苦行。

次言「當知無義俱」者。

修彼苦行當知能引此世他世諸衰損事名無義俱。

復言「彼不獲利安」者。

重釋前義。

「利」謂利益。

「安」謂安樂

彼諸苦行不能永斷諸煩惱故。不能引生殊勝善故。不獲究竟利益安樂。

「如在陸地揮船掉」者。

唐設劬勞終無所遂。外道苦行當知亦爾。雖勤修習不獲利安。

時彼天魔復請佛曰：

「若此苦行不獲利安。佛修何道得真清淨。」

世尊告曰：

我修戒定慧 處中真淨道 得究竟淨果 及無上菩提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其義。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分別者今應盡分別之故作斯論。

何故世尊作如是說：「修餘苦行無義俱」耶？。

答：彼行趣死近死至死非如是苦行能超越死故。

謂諸有情為欲超越老死海故修彼苦行。然彼苦行從見趣起倍令沈沒老死海故。佛說修彼與無義俱。生老死三遍在諸有。老死正是有情所厭死起厭強故此偏說。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一切流轉皆名無義。一切還滅皆名有義。如是苦行從見趣起違背還滅。隨順流轉。故說修彼與無義俱。

大德說曰。三惡趣苦皆名無義。善趣解脫皆名有義。如是苦行邪方便起。違善趣等。順惡趣苦故。說修彼與無義俱。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如是苦行能令眾生墮在生死。恒受諸界諸趣諸生諸處眾苦。故說「修彼與無義俱」。

〈念〉

又世尊說：結加趺坐端身正願住對面念。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有諸苾芻。居阿練若。或在樹下。或在靜室結加趺坐。端身正願住對面念。乃至廣說。」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其義。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問：諸威儀中皆得修善。何故但說「結加趺坐」。

答：此是賢聖常威儀故。謂過去未來過殞伽沙數量諸佛及佛弟子皆住此威儀而入定故。

復次，如是威儀順善品故。謂若行住身速疲勞。若倚臥時便增昏睡。唯結加坐無斯過失。故能修習殊勝善品。

復次，如是威儀違惡法故。謂餘威儀順婬欲等諸不善法。唯結加坐能違彼故。

復次，如是威儀引人天等入正法故。謂餘威儀不能引導人天龍鬼阿素洛等令入佛法。如結加坐威儀者故。

復次，如是威儀生人天等敬信心故。謂餘威儀不能發起人天龍鬼阿素洛等敬信之心。如結加坐威儀者故。設此威儀生惡尋伺為生他善尚應住之。況自順生殊勝善品。

復次，唯依此威儀證得無上佛菩提故。謂依餘威儀亦能證得二乘菩提。不能證得佛菩提故。

復次，住此威儀怖魔軍故。謂佛昔於菩提樹下結加趺坐破二魔軍。謂自在天及諸煩惱故。令魔眾見此威儀即便驚恐多分退散。

復次，此是不共外道法故。謂餘威儀外道亦有。唯結加坐外道無故。

復次，結加趺坐順修定故。謂諸散善住餘威儀皆能修習。若修定善唯結加坐最為隨順。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是故但說結如趺坐。

問：「結加趺坐」義何謂耶。

答：是相周圓而安坐義。

聲論者曰。以兩足趺加致兩髀。如龍盤結端坐思惟。是故名為結加趺坐。

脇尊者言。重疊兩足左右交盤正觀境界名結加坐。唯此威儀順修定故。

大德說曰。此是賢聖吉祥坐故名結加坐。

問：「端身」者是何義。

答：是身正直而安坐義。

問：「正願」者是何義。

答：是順善品而注心義。

問：「住對面念」是何義耶。

答：「面」謂定境。「對」謂現矚。此念令心現矚定境。無倒明了名「對面念」。

復次，面謂煩惱。對謂對治。此念對治能為生死上首煩惱名對面念。

復次，面謂自面。對謂對矚此念令心對矚自面。而觀餘境名對面念。

問：何故繫念在自面耶。

答：無始時來男為女色。女為男色。多分依面故觀自面伏諸煩惱。

復次，有情貪心多依面上眉眼唇齒耳鼻等生非餘身支故。觀自面伏除貪欲。

復次，面有七孔不淨常流。生厭離心過餘身分。故觀自面而修厭捨。

復次，自面見希不多起愛故彼繫念在面非餘。若不照時自不見故。

復次，修觀行者多樂觀察十二處相。面上恒有九處差別。是故觀之。

有亦說為住背面念對背二義俱理無違。所以者何。由此念力

棄背雜染。對向清淨故。

棄背生死。對向涅槃故。

棄背流轉。對向還滅故。

棄背五欲。對向定境故。

棄背薩迦耶見。對向空解脫門故。

棄背我執。對向無我故。

棄背邪法。對向正法故。

由是對背俱理無違。

「安住此念」者。名住對面念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三十九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無義納息第七之二

云何名住對面念耶？

答：修觀行者。繫念眉間。或觀青瘀、或觀腫脹、或觀膿爛、或觀破壞、或觀異赤、或觀被食、或觀分離、或觀白骨、或觀骨鎖。此等名為「住對面念」

問：何緣「繫念」在「眉間」耶。

答：修觀行者。先依此處生賢聖樂後漸遍身。是故彼於眉間繫念。如受欲者男女根處先生欲樂後漸遍身。此亦如是。

亦有本說。繫念明闇明者謂眼。即說繫念在鼻按中。

復有本說。繫念髮際。

或有本說。繫念鼻端。

有本說。住無貪俱念。此即說。住奢摩地俱念。

或有說。住與明俱念此即說住毘鉢舍那俱念。修觀行者如是繫念在眉間等。觀察死屍青瘀等相即不淨觀。此中名為住對面念

問：何故此中但說不淨觀名對面念。非持息念界差別觀耶。

答：此中亦應說持息念界差別觀名對面念。而不說者是有餘說。

復次，應知此中且說初觀。謂不淨觀是眾觀初。應知說初即顯中後。

復次，應知此中就多分說。調修觀者多分依止不淨觀門趣入聖道。非持息念界差別觀。是故偏說。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一切如理作意所引念皆名對面念。非唯不淨觀。

然尊者迦多衍尼子隨順契經。且說不淨觀名對面念。調契經說。

有諸苾芻。居阿練若或在樹下。或在靜室。結加趺坐端身正願住對面念。為斷貪欲離貪欲故心多安住。如為斷貪欲，如是為斷瞋恚、惛沈睡眠、掉舉惡作、疑應知亦爾。於五蓋中貪欲最重。又最在初。是故遍說。

彼近對治。調不淨觀。貪欲若斷。餘隨斷故。不別說彼近對治法名對面念

問：修觀行者繫念眉間。爾時當言住在何位。

答：超作意位。然瑜伽師修不淨觀總有三位。

一、初習業位，二、已熟修位，三、超作意位。

修此觀者復有三種：一者、樂略。二者、樂廣。三、樂廣略。

此中

唯樂略者。

謂彼行者先往塚間觀察死屍青瘀等相。善取相已退坐一處重觀彼相。若心散亂不明了者。復往塚間如前觀察善取其相。如是乃至若得明了心不散亂速還住處。洗足就座結加趺坐。調適身心令離諸蓋。憶念觀察先所取相。以勝解力移屬自身。始從青瘀乃至骨瑣。於骨瑣中。先觀足骨。次觀踝骨。次觀脛骨。次觀膝骨。次觀髀骨。次觀臑骨。次觀腰骨。次觀脊骨。次觀脇骨。次觀膊骨。次觀臂骨。次觀肘骨。次觀腕骨。次觀手骨。次觀肩骨。次觀項骨。次觀頤骨。次觀齒骨。後觀髑髏。彼勝解力觀察如是不淨相已。繫念眉間湛然而住。復轉此念入身念住。展轉乃至入法念住。

是名樂略修觀行者不淨觀成。

唯樂廣者。

謂彼行者。先往塚間觀察死屍青瘀等相如前廣說。展轉乃至繫念眉間以止息已。復轉此念。先觀髑髏。次觀齒骨。展轉乃至後觀足骨。彼勝解力觀自骨已。復觀外骨在自骨邊。漸遍一床、一房、一寺、一園、一邑、一田、一川、一國。展轉乃至大海邊際。周遍大地。心眼及處骨瑣充滿。復漸略之。乃至唯觀自身骨瑣。於中漸復略去足骨。展轉乃至後觀髑髏。彼勝解力觀察如是不淨相已。繫念眉間湛然而住。復轉此念入身念住。展轉乃至入法念住。

是名樂廣修觀行者不淨觀成。

樂廣略者。

謂彼行者先往塚間觀察死屍青瘀等相如前廣說展轉乃至大海邊際。周遍大地。心眼及處骨瑣充滿。復漸略之。展轉乃至後觀髑髏。繫念眉間少止息已。數復廣略如前觀察至純熟已。繫念眉間湛然而住。復轉此念入身念住。展轉乃至入法念住。

是名樂廣略修觀行者不淨觀成。

問：何緣修此不淨觀時。數數廣、略緣不淨境。

答：欲顯觀心得自在故。調於境界得自在者。乃能數數廣略觀之。若不自在便無斯力。復次，彼瑜伽師作如是念。我從無始生死已來煩惱亂心不淨調淨。今於不淨如實觀察。欲令純熟數廣略觀。

復次，欲顯善根勢力大故。義言我取少不淨相便能漸廣充滿大地。復漸略之唯觀少分。豈不於境勢力大耶。

復次，彼瑜伽師自顯力大。故數於境廣略觀察。謂無始來為欲貪力所執持故。於不淨境不能自在廣略觀之。今伏欲貪得自在故。能數廣略觀不淨境。

是故此中應作四句。

有不淨觀所緣少非自在少。謂彼但於自身數觀不淨。

有不淨觀自在少非所緣少。謂彼暫於周遍大地起不淨想不能數觀。

有不淨觀所緣少亦自在少。謂彼暫於自身起不淨想。不能數觀。

有不淨觀非所緣少亦非自在少。謂彼能於周遍大地數觀不淨。

復有四句。

有不淨觀所緣無量非自在無量。謂即前第二句。

有不淨觀自在無量非所緣無量。謂即前第一句。

有不淨觀所緣無量亦自在無量。謂即前第四句。

有不淨觀非所緣無量亦非自在無量。謂即前第三句。

問：修此三種不淨觀時“齊何名為初習業位？齊何名為已熟修位？齊何名為超作意位？”

答：

唯樂略者。

- ・從往塚間觀察死屍青瘀等相廣說乃至以勝解力移屬自身。始從青瘀乃至骨瑣。一切皆名初習業位。
- ・從於骨瑣先觀足骨。廣說乃至後觀髑髏。復於此中除半觀半。復除一分。唯觀一分。一切皆名已熟修位。
- ・以勝解力觀察如是不淨相已。繫念眉間湛然而住。復轉此念入身念住。展轉乃至入法念住。一切皆名超作意位。

唯樂廣者。

- ・從往塚間觀察死屍青瘀等相廣說乃至復漸略之。乃至唯觀自身骨瑣。一切皆名初習業位。
- ・從復於中略去足骨。展轉乃至後觀髑髏。復於此中除半觀半。復除一分唯觀一分。一切皆名已熟修位。
- ・以勝解力觀察如是不淨相已。繫念眉間湛然而住。乃至廣說。一切皆名起作意位。

樂廣略者。

- ・從往塚間觀察死屍青瘀等相廣說乃至數復廣略。如前觀察。於中最後復漸略之。乃至唯觀自身骨瑣。一切皆名初習業位。
- ・從復於中略去足骨。展轉乃至後觀髑髏。復於此中除半觀半。復除一分唯觀一分。一切皆名已熟修位。
- ・至純熟已繫念眉間湛然而住。乃至廣說。一切皆名超作意位。

有作是說：

唯樂略者。

- ・從往塚間觀察死屍青瘀等相廣說乃至以勝解力移屬自身。始從青瘀乃至骨瑣。如是皆名初習業位。
- ・從於骨瑣先觀足骨。廣說乃至後觀髑髏。如是皆名已熟修位。

・以勝解力觀察如是不淨相已。繫念眉間湛然而住。乃至廣說。如是皆名超作意位。

唯樂廣者。

- ・從往塚間觀察死屍青瘀等相廣說乃至繫念眉間少時止息。如是皆名初習業位。
- ・少止息已。復轉此念先觀觸體。廣說乃至後觀觸體。如是皆名已熟修位。
- ・以勝解力觀察如是不淨相已。繫念眉間湛然而住。乃至廣說。如是皆名超作意位。

樂廣略者。

- ・從往塚間觀察死屍青瘀等相廣說乃至繫念眉間少時止息。如是皆名初習業位
- ・少止息已數復廣略。如前觀察。乃至純熟。如是皆名已熟修位。
- ・至熟修已繫念眉間湛然而住。乃至廣說。如是皆名超作意位。

有餘師說。

前說三種修此觀者。從往塚間廣說乃至繫念眉間湛然而住。皆通初習業及已熟修位。有差別者。初習業位於其中間心有散亂。已熟修位於其中間心無散亂。若轉此念復觀觸體。或左或右或後或前。起不淨想入身念住。展轉乃至入法念住。齊此名為超作意位。

復有說者。

樂略等三從往塚間廣說乃至繫念眉間湛然而住。皆通三位。

有差別者。

- 初習業位心有散亂亦不明了。
- 已熟修位雖不散亂而未明了。
- 超作意位心不散亂亦得明了。

復次，

- 初習業位是下品故。觀行遲鈍多有留難。
- 已熟修位是中品故。觀行少利猶有留難。
- 超作意位是上品故。觀行迅速全無留難。是謂差別

問：不淨觀以何為自性。

答：以無貪善根為自性。修定者說。以慧為自性。所以者何。經為量故。如契經說。眼見色已隨觀不淨。如理思惟乃至廣說。觀是慧故。

有餘師說。以厭為自性。所以者何。厭所緣故。

評曰。此不淨觀。無貪善根以為自性。非慧非厭。所以者何。對治貪故。

問：前契經說當云何通。

答：與慧相應故說為觀。而此體是無貪善根。是緣色貪近對治故。若并眷屬四蘊五蘊為其自性。

・～：～・

此不淨觀。

界者，唯欲色界。以無色界無緣色法不淨觀故。

地者，十地。謂在欲界靜慮中間及四靜慮四近分故。

所依者，唯依欲界身。以色、無色界身不起此觀故。

行相者，非十六行相

所緣者，唯緣欲界色處為境。

問：此不淨觀為緣欲界一切色處。為少分耶。

答：此緣欲界一切色處。

問：若爾。經說當云何通。如《契經》[△]說：

尊者無減在一林中宴坐樹下。過初夜分有四天女。皆名悅意。端嚴殊妙。來至尊者無減座前。合掌恭敬頂禮雙足。退住一面。白尊者言。

我四天女。能於四處變化自在。

一者、隨欲化作種種上妙色身諸相愛者。我等皆能歡娛承事。

二者、隨欲化作種種上妙衣服。

三者、隨欲化作種種妙莊嚴具。

四者、隨欲化作種種上妙花香飲食珍翫諸欲樂具。

尊者頗能相納受不。

時彼尊者作是思惟。

此四故來見相嬈惱。我當於彼起不淨觀。

既思惟已入初靜慮不能起之。展轉遂入第四靜慮亦不能起。便作是念。

此四天女有種種色。故我不能觀為不淨。彼若純作一種色者。我必能觀。

遂告彼曰。

諸姊。頗能皆為我現青色身不。

時諸天女現青色身。尊者不能觀為不淨。令現黃赤猶故不能。復起念言。

若作白色順骸骨想。彼若更能为現白色。我定於彼能觀不淨。

即告之言

姊更為我變身為白。

即為變之。亦復不能觀為不淨。以諸天女形色鮮潔如妙光明難起厭故。

問：尊者無減何故令天轉作青黃赤白四色。

答：欲觀諸色變壞相故。

復次，色相移轉易起厭故。

復次，青色隨順青瘀想故。黃色隨順膿弛想故。赤色隨順異赤想故。白色隨順骸骨想故。

復次，青黃赤白是眾色本。又無諍論故令轉變。歷試自心能起厭不。

尊者無減知彼色妙。不能觀之起不淨想。遂便閉目默然而坐。彼知尊者都無染心。慚愧禮足忽爾不現。如二力士相掙撲時知力既齊解手而退。天女無減應知亦然。

既爾云何說不淨觀能緣欲界一切色耶。

答：無減不能普於欲界一切色處起不淨想。餘有能者故不相違。如佛獨覺舍利子等利根聲聞皆能觀故。

問：有緣佛色身起不淨觀不。

有作是說。無有能者。佛色微妙最極鮮潔如淨光明不可厭故。

有餘師說。佛能自緣起不淨觀。餘無能者。

或有說者。不淨觀有二種。一色緣起。二色過患。

色緣起者。能緣佛身。

色過患者。不能緣佛。

復有說者。不淨觀有二種。一共相境。二自相境。

共相境者，能緣佛身。

自相境者，不能緣佛。

此不淨觀

念住者。身念住俱。

有說。此非根本念住。但可是身念住加行。

智者。世俗智俱。

三摩地者。非三摩地俱。

根相應者。總說但與三根相應。調樂、喜、捨。

過去、未來、現在者。是三世。過去緣過去。現在緣現在。未來生法緣未來。若不生法緣三世。

善、不善、無記者。是善

緣三種。繫不繫者。是欲色界繫緣欲界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是非學非無學緣非學非無學。

見所斷、修所斷、不斷者。是修所斷。緣修所斷

緣名、緣義者。唯緣義。

緣自相續、他相續、非相續者。緣自他相續。

加行得、離染得、生得者。有加行得、有離染得。非生得。

離染得者。調離染時而修得故。

加行得者。調作加行現在前故。佛無加行。獨覺下加行。聲聞或中加行。或上加行。異生上加行現在前。

曾得、未曾得者。通曾得、未曾得。

聖者菩薩後有異生通曾得未曾得。餘異生唯曾得。

聞、思、修所成者。通三種。

在意地五識身者。唯在意地。

問：若爾。經說當云何通如契經說。眼見色已隨觀不淨如理思惟。乃至廣說。

答：五識為門引生意識起不淨觀。故作是說然不淨觀唯在意識。如意近行唯在意地亦由五識所引發故。契經亦說眼見色已。廣說乃至意知法已。起喜憂捨六意近行。此亦如是。

問：此不淨觀亦緣聲香味觸法不。

答：此唯緣色不緣餘五。

問：若爾。經說當云何通。如契經說。眼見色已。廣說乃至意知法已。隨觀不淨如理思惟。

答：由六識門引不淨觀。故作是說。然不淨觀緣色非餘。

復次，依通對治。故作是說。調不淨觀雖但緣色。而能對治緣六境貪。如為色貪所覆蔽者。修不淨觀而伏除彼。為聲等貪所覆蔽者。亦修此觀而伏除之。故作是說。

復次，先於色處起不淨觀。厭患諸色。後於依色聲等五境亦能厭患。厭患聲等雖是餘觀非不淨觀而不淨觀所引生故名不淨觀。

復次，先緣色處修不淨觀得純熟已。後於餘境亦欲厭患。若能者善。若不能者還緣色處起不淨觀。如欲戰時先安營壘然後出戰。若勝者善。若不勝者還投營壘。此亦如是故作是說。然不淨觀緣色非餘。

復次，先於色處起不淨觀。後於聲等起餘厭觀。彼與此觀厭行相同。故亦說彼名不淨觀。

復次，不淨觀有二種一者根本。二者等流。

若根本者。唯緣色處。

若等流者。通緣聲等乃至有漏心所法。阿毘達磨唯說根本不淨觀故說緣色處。契經通說根本等流不淨觀故。說見色已廣說乃至意知法已。隨觀不淨如理思惟。

問：誰能起此不淨觀耶。

答：聖者異生俱能現起。聖通一切學無學位。

問：何處起此不淨觀耶。

答：唯人三洲能初現起。天中無有青瘀等相故六欲天唯能後起。

有說。初後皆唯人趣。六欲天中無青瘀等不淨相故都不現起。

問：觀房等中骨等充滿。此不淨觀為何所緣。

有作是說。彼緣自身骨等為境

有餘師說。緣曾塚間所見骨等。

或有說者。緣房等中諸空界色

評曰。應作是說。此是假想勝解作意相應無貪。隨所樂緣皆無有失。

問：此觀一切非骨瑣等。為骨瑣等寧非顛倒。

答：此是善故。如理作意所引生故。無貪善根為自性故。引生聖道勝加行故。伏煩惱故。感受果故。雖不如實而非顛倒。

有作是說。此不淨觀亦名顛倒。於非不淨觀不淨故。

問：若爾。何故非不善耶。

答：由二緣故名為不善。一所緣倒。二自性倒。此不淨觀雖所緣倒非自性倒故非不善。

復次，由二緣故名為不善。一所緣倒。二意樂倒。此不淨觀雖所緣倒非意樂倒故非不善。復次，契經中說。

有五現見等至。云何為五。

謂有苾芻，如實觀察自身。從足至頂種種不淨充滿。謂髮毛爪齒塵垢皮肉骨髓筋脈。肝肺脾腎大小腸胃膽生熟藏澹熱心肚。屎鼻涕唾汗淚膿血脂膏腦膜。譬如有人觀見倉內麻米豆等種種雜物充滿其中。此亦如是。

是名第一現見等至。

復有苾芻，如實觀察自身。從足至頂種種不淨充滿。謂髮毛等如前廣說。復觀除去皮肉血等。唯觀骸骨識於中行。

是名第二現見等至。

復有苾芻，如實觀察自身。從足至頂種種不淨充滿。謂髮毛等如前廣說。復觀除去皮肉血等。唯觀骸骨識於中行。亦住今世。亦住後世。

是名第三現見等至。

復有苾芻，如實觀察自身。從足至頂種種不淨充滿。謂髮毛等如前廣說。復觀除去皮肉血等。唯觀骸骨識於中行。不住今世。但住後世。

是名第四現見等至。

復有苾芻，如實觀察自身。從足至頂種種不淨充滿。謂髮毛等如前廣說。復觀除去皮肉血等。唯觀骸骨識於中行。不住今世。不住後世。

是名第五現見等至。

問：如是五種現見等至以何為自性。

有作是說。以慧為自性。說如實觀察故。

有餘師說。以三摩地為自性。說等至故。

評曰。應作是說。以無貪為自性。觀察不淨對治貪故。而說觀察及等至者。此從彼生及生彼故。又與定慧共相應故。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為現見等至。

答：現見謂眼。由眼見色引生此故立現見名。依等至生能生等至。或復此與等至。相應故名等至。

問：五中後四亦觀於識。如何可說現見謂眼。

答：由眼現見諸不淨物。展轉引生如是五種現見等至。五中後四亦能緣識於理無違。

問：誰有此五現見等至。

答：

第一、第二，異生聖者皆得有。

第三，是預流者及一來者所有。

第四，是不還者所有。

第五，是阿羅漢所有。

如契經說。舍利子言。世尊所起現見等至。無餘通達所知境故。說為無上。諸餘沙門婆羅門等不能及故。

問：何故世尊所得如是五不淨觀名無上耶。

答：能伏一切所緣境故說為無上。

有作是說：如實觀故說為無上。謂觀髮是髮觀毛是毛。乃至廣說。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若作是說。便顯世尊觀多境不淨觀。唯觀少境實髮毛等但攝欲界少分色故。應作是說。前說為善。能伏一切故名無上。聲聞獨覺不能總伏一切色處皆為不淨。無滅不能觀天女色為不淨故。除佛無能觀佛身色為不淨故。

〈無相〉

又世尊說：大目乾連底沙梵天不說第六無相住者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

世尊一時在室羅筏住誓多林給孤獨園。

過初夜分有三梵天。光明照曜來詣佛所。到已頂禮世尊雙足却住一面。時一梵天前白佛曰。

大仙當知。娑計多國多苾芻尼今夜命過。

作是語已退住一面。

第二梵天復前白佛。

大仙當知。彼多尼眾有有餘依而滅度者。

作是語已退住一面。

第三梵天又前白佛。

大仙當知。彼多尼眾有無餘依般涅槃者。

作是語已退住一面。

時三梵天合掌恭敬繞佛三匝禮雙足已忽然不現。至明清旦世尊來詣苾芻眾中敷座而坐。告苾芻眾曰。

昨過初夜分有三梵天光明照曜來詣我所。廣說乃至忽然不現。

爾時具壽大目乾連在彼眾中作如是念。

何等梵天有此智見。知住有餘無餘依者。

作是念已入三摩地。如壯士夫屈伸臂頃。誓多林沒至於梵世。去底沙梵不遠而出。從三摩地起整理衣服詣底沙梵所。作是問言。

何等梵天有此智見。知住有餘無餘依者。

問：大目乾連有勝智見。過底沙梵多俱胝倍。何故往問底沙梵耶。

答：大目乾連知而故問。如佛有時知而故問。

問：有餘梵天勝底沙梵者。何故但問底沙梵耶。

答：此梵本是大目乾連共住弟子相委故。

問：復次彼底沙梵住不還果。餘梵眾天有未知者。欲顯彼德令餘梵天恭敬尊重。是故偏問。

時底沙梵答尊者言。

即梵眾天有此智見。知住有餘無餘依者。

大目乾連復問彼曰。

諸梵眾天皆有如是勝智見不。

底沙答曰。

非彼皆有此勝智見。

若梵眾天於天長壽妙色名譽不生喜足。下如實知勝出離者無此智見。

若梵眾天於天長壽妙色名譽能生喜足。亦如實知勝出離者有此智見。

尊者復問。

彼天如何知住有餘無餘依者。

底沙答曰。

若有苾芻得阿羅漢是“俱解脫”彼梵眾天作如是念：「今此大德是俱解脫。乃至有身人天皆見。身壞命終都無見者。」

若有苾芻得阿羅漢非俱解脫，是“慧解脫”彼梵眾天作如是念：「今此大德是慧解脫。乃至有身人天皆見。身壞命終都無見者。」

若有苾芻非阿羅漢非俱解脫、非慧解脫，然是“身證”彼梵眾天作如是念：「今此大德是身證者。當修勝根親近善友。若得隨順房舍資具。必當漏盡證得無漏心慧解脫。於現法中能自通達證具足住。又自了知。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

若有苾芻雖非身證，而是“見至”彼梵眾天作如是念：「今此大德是見至者。當修勝根親近善友。廣說乃至不受後有。」

若有苾芻雖非見至，是“信勝解”彼梵眾天作如是念：「今此大德是信勝解當修勝根。廣說乃至不受後有。」

底沙梵天說是語已默然而住。

問：底沙何故不說隨信隨法行耶。

答：若補特伽羅是彼境界者。彼便說之。隨信隨法行非底沙境界是故不說所以者何。若他心智知見道者。決定先起無漏法智。生上界者。無漏法智必不現前。故隨信法行非底沙境界。

復次，若補特伽羅在梵天處有種類者彼便說之。隨信隨法行在梵天處無其種類。故彼不說。

爾時尊者大目乾連聞底沙梵說法語已。歡喜踊躍示現教導讚勵慶喜。慇懃取別入三摩地。如壯士夫屈伸臂頃。從梵天沒至誓多林苾芻眾中欽然出現。從三摩地起前詣佛所。頂禮雙足退坐一面。具以上事而白世尊。佛便問曰。

大目乾連底沙梵天不說第六無相住者耶。

目連答曰。

如是世尊。

作是語已即從座起頂禮佛足合掌恭敬而白佛言。

今正是時。唯願為眾宣說第六無相住者。令苾芻眾聞已受持。

佛告目連。

諦聽諦聽。極善作意。當為汝說。

若有苾芻。於一切相不復思惟證無相心三摩地具足住。是名第六無相住者。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其義。彼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欲說之。

復次，有於彼經不了其義。便執緣滅諦入正性離生。見道名為無相住故。唯滅諦中無諸相故。

為遮彼執欲顯見道非但緣滅。故作斯論

云何名第六無相住者耶？

答：隨信行、隨法行。名為第六無相住者。

問：云何得知隨信法行名為第六無相住者。

答：一切聖者總有七種。底沙梵天已說五種。

未說隨信隨法行者。故知此二合為第六無相住者。

所以者何。此二無相不可安立。不可施設。在此在彼。

若苦法智忍。若苦法智。廣說乃至若道類智忍。

以此無相不可安立。不可施設。在此在彼。故名第六無相住者。

問：何故此二合立一耶。

答：即此文說此二俱無相。不可安立。不可施設故。

復次，此二俱不起不相似心故。

此二俱有十五心故。

此二心品現行等故。

此二俱是速疾道故。

此二意樂俱不起故。

此二俱是微細道故。

此二俱是不可安立施設法故。

此二俱是難覺道故。

此二俱是不現見故。

問：此二於一切皆不現見耶。

答：不爾。於聲聞獨覺雖不現見。於佛世尊是現見故。

復次，此二。地等、道等、品等、離染等故。合立為一。

問：前五既非無相住攝。何故說此名為第六無相住耶。

答：「無相住」者。是聖者中第六聖者。故名第六無相住者。非無相住總有六種。此名第六。

如餘處說害第五虎非前四亦名虎。然所害法總有五種。第五名虎。此中亦然。

又如餘處說第六增上王。非前五亦名王。然增上法總有六種。增上王是第六。此亦如是。

無相住者是第六。非六皆名無相住。

然無相聲說多種義。謂或說空、或說無相、或說不動心解脫、或說非想非非想處。廣釋所以如〈智蘊〉說。此中無相正說見道義如前釋。

又極迅速難了知故。

謂聲聞他心智極設加行但知二心。

謂苦法智忍及苦法智相應心。若欲知第三乃知第十六。

若獨覺他心智極設加行但知四心。

謂初二心及滅類智忍滅類智相應心。

有說。獨覺但知三心。謂初二心及集類智相應心。唯佛他心智能次第遍知。是故見道名為無相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無義納息第七之三

〈知法輪〉

如《契經》說：佛轉法輪憍陳那等苾芻見法。地神藥叉舉聲遍告：世尊今在婆羅痾斯仙人鹿苑。三轉法輪具十二相。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佛轉法輪。地神藥叉舉聲遍告。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其義。不說地神為自有智見。為因他故知舉聲遍告。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應說之。

復次，欲令疑者得決定故。經說：「地神舉聲遍告佛在鹿苑三轉法輪」或有生疑：地神自有現量智見知如是事。

欲令此疑得決定故。顯彼但有比量知見生處得智。於轉法輪非現境故。由是因緣故作斯論。

為彼地神有正智見知佛轉法輪苾芻見法不。

答：無。

此事甚深非彼境故。

彼云何知？

答：由五緣故。

一者、信世尊故。謂佛起世俗心我轉法輪苾芻見法。由是彼知。

謂佛若起無漏心或未曾得世俗心。一切有情無能知者。若起曾得世俗心時。諸有情類有能知者。

謂佛起此世俗心時。

若欲令鈍根者亦知。則蛇奴等亦能了知。

若欲令利根者亦不知。則舍利子等入邊際第四靜慮。起妙願智亦不能知

若欲令惡趣亦知。則猿猴等亦能了知。

若欲令善趣亦不知。則諸人天無能知者。

今佛欲令地神知故。起曾得世俗心我轉法輪苾芻見法。地神知已舉聲遍告。

問：佛何故起此世俗心。

答：三無數劫修集種種難行苦行。為益有情。今轉法輪苾芻見法。即昔加行今初得果。深生歡喜故起此心。

復次，昔發弘誓。為饒益他今始得果。故起此心。

復次，昔發大願。為拔濟他今始得果。故起此心。

復次，所期勝義。利樂有情今創果遂。故起此心。

二者、或佛告他我轉法輪苾芻見法。故彼得聞。

謂若於心得善巧者，佛起心已即能了知。

若但於言得善巧者，佛告他已方能了知。

問：世尊何故告他令知。

答：世尊欲顯善說法中所言誠諦一見一樂。眾皆同許故告他知。

復次，三無數劫修多苦行。為益有情今初得果。深生歡喜故告他知。

復次，世尊自顯於九十六諸道法中最尊最勝無能及者。故告他知。

復次，欲顯佛法實能出離有大神變。故告他知。

復次，佛欲顯示憍陳那等真實功德。亦示世間良福田。故告他令知。

復次，欲令天人於佛聖教深敬信故。告他令知。

復次，世尊自顯遠離法慳。於希有法無師拳故告他令知。

復次，佛欲顯已有大士法非餘道故告他令知。

復次，世尊自顯有聰明相非餘道故告他令知。

如《契經》說：

諸聰明者有三種相。

一、善思所思。

二、善作所作。

三、善說所說。

三者、或從大德天仙所聞。

謂佛轉法輪五苾芻見法。

問：何等名曰大德天仙。

有作是說。是淨居天。

有餘師說：是欲界天已見諦者。

復有說者。有長壽天曾見過去諸佛世尊轉法輪相。今見世尊有如是相。歡喜踊躍告他令知。地神既聞舉聲遍告。

四者、或彼尊者憍陳那等起世俗心。佛轉法輪我等見法。由是彼知。

問：何故尊者起世俗心。

答：已害二十種薩迦耶見故。已斷一切惡趣因故。無邊生死今有邊故。無際苦海今有際故。已見聖諦故。入正定聚故。深生歡喜。故起此心。

復次，昔所發起弘誓大願及諸苦行今果遂故。深生歡喜。故起此心。

五者、或彼告他地神得聞。

問：何故尊者告他令知。

答：尊者欲顯善說法中所言誠諦一見一樂。眾皆同許故告他知。

復次，欲顯世尊三無數劫修多苦行。今初得果故告他知。

復次，欲顯佛法於九十六諸道法中最尊最勝。故告他知。

復次，欲顯佛法實能出離有大神變。故告他知。

復次，欲令天人於佛聖教深敬信故告他令知。

復次，為欲引發無量有情樂法心。故告他令知。

復次，欲令無量懈怠有情勤精進。故告他令知。

復次，欲顯如來捨極苦行有大果故。告他令知。

復次，欲顯自身歸依佛法不唐捐故。告他令知。

轉法輪義如後〈定蘊·不還納息〉當廣顯示。

〈漏盡〉

又契經說：有諸苾芻得阿羅漢諸漏已盡。三十三天數數雲集善法堂中。稱說某處有某尊者。或彼弟子。剃除鬚髮被服袈裟。正信出家勤修聖道。諸漏已盡證得無漏心慧解脫。於現法中能自通達。證具足住。又自了知。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圓生樹契經》中說。有諸苾芻得阿羅漢諸漏已盡。三十三天乃至廣說。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其義。不說三十三天為自有智見為因他故知集善法堂稱說其事。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應說之。

復次，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有生疑。彼天自有現量智見知如是事。

欲令此疑得決定故。顯彼但有比量智見生處得智於漏盡德非現境故。由是因緣故作斯論。

為彼諸天有正智見知諸苾芻得阿羅漢諸漏盡不？

答：無。

此事甚深非彼境故。

彼云何知。

答：由五緣故。

一者、信世尊故。謂佛起世俗心是諸苾芻得阿羅漢諸漏已盡。由是彼知。

謂佛若起無漏心或未曾得世俗心。一切有情無能知者。

若起曾得世俗心時。諸有情類有能知者。謂佛起此世俗心時。如前廣說。乃至今佛欲令彼天知故。起曾得世俗心是諸苾芻得阿羅漢諸漏已盡。彼天知已集善法堂稱說其事。

問：佛何故起此世俗心。

答：以彼真實適佛意故。謂若苾芻永斷後有。乃為真實適可佛意。是諸苾芻諸漏已盡永斷後有。皆能真實適佛意故。起世俗心令諸天知雲集稱說。

二者、或佛告他。是諸苾芻得阿羅漢諸漏已盡。故彼得聞。

謂若於心得善巧者。佛起心已即能了知。

若但於言得善巧者。佛告他已方能了知。

問：世尊何故告他令知。

答：世尊欲顯善說法中所言誠諦一見一樂。眾皆同許故告他知。

復次，世尊自顯於九十六諸道法中最尊最勝無能及者故告他知。

復次，欲顯佛法實能出離有大神變故告他知。

復次，佛欲顯示彼諸苾芻真實功德。亦示世間良福田故告他令知。

復次，欲令天人於佛聖教深敬信故告他令知。

復次，佛欲勉勵餘修行者勇進心故告他令知。

三者、或從大德天仙所聞。

謂彼苾芻諸漏已盡。

問：何等名曰大德天仙。

答：天中證得阿羅漢者。

問：彼一切阿羅漢。皆知是事而告他耶。

答：不爾。根等勝者能知。非餘。

四者、或彼尊者起世俗心我已漏盡得阿羅漢。由是彼知。

問：何故尊者起世俗心。

答：以彼尊者無始時來煩惱熾盛身心熱惱今得清涼。無始時來生死相續今得永斷。既捨鬱蒸而得清涼。捨有愛味得無愛味。捨耽嗜得出離。捨染污得清淨。深生歡喜故起此心。

五者、或彼告他諸天得聞。

問：何故尊者告他令知。

答：尊者欲顯善說法中所言誠諦一見一樂。眾皆同許故告他知。餘隨所應如佛告他及憍陳那告他中說。

復次，欲令先來供給尊者衣服、飲食、敷具、醫藥。諸施主等聞生歡喜。功德更增。故告他知。

復次，欲令先來不敬信者。生敬信故告他令知。

復次，欲顯出家勤修苦行有勝果故告他令知。

問：諸餘天神亦有稱說漏盡者不。

答：應說亦有。

問：何故唯說三十三天。

答：以彼諸天數數雲集論善惡事故偏說之。謂彼諸天於白黑月。每常八日若十四日若十五日。集善法堂稱量世間善惡多少。

復次，三十三天常共同察造善惡者。見造善者便擁護之。見造惡者即共嫌毀。是故偏說。

復次，三十三天見人造善歡喜讚歎故偏說之。

復次，三十三天有圓生樹喻阿羅漢故偏說之。

問：三十三天亦共稱說有學者不。

答：亦共稱說。諸有學者若諸有情。孝養父母彼尚稱說。況有學者。

問：若爾何故契經說彼但共稱說阿羅漢耶。

答：依勝說故。謂無學法補特伽羅俱勝有學。是故偏說。

復次，以圓生樹與漏盡者多分相似。可以為喻。是故偏說。

復次，以漏盡者極可樂故。離眾過故。極清淨故。無罪咎故。極難得故。無可嫌故。應供養故。偏稱說之。

復次，以阿羅漢解脫圓滿功德具足。永盡一切生老病死故偏稱說。

復次，若阿羅漢出現世間。天人充滿惡趣減少。如有德王出現於世。是故偏說。
復次，若阿羅漢出現世間。諸天眾增。非天眾減。如月滿時大海盈滿。是故偏說。
復次，若阿羅漢出現世間。則諸天軍勝。阿素洛。如戰時見善勇天子。是故偏說。
復次，若阿羅漢出現世間。後生天子壽色名譽勝前生者。如貧賤人以飯汁施勝餘施主。是故偏說。
復次，若阿羅漢出現世間。以少物施便獲大果。如迦葉波尊者無減施一鹿食。人天多返受勝妙果。是故偏說。
復次，若阿羅漢出現世間能令見者生少淨心生天受樂。如狗蝦蟇氣噓執惡。是故偏說。
復次，若阿羅漢出現世間。生死牢獄多得解脫。如王生子大赦天下。是故偏說。
復次，若阿羅漢出現世間。善惡趣道明了顯現。如日出時照燭安險。是故偏說。
復次，若阿羅漢出現世間。能令諸天不失天位。如天帝釋衰相蠲除。是故偏說。
復次，若阿羅漢出現世間。令天宮中天仙充滿。如為善友之所攝持功德充滿。是故偏說。
復次，若阿羅漢出現世間。能令諸天厭五欲樂。如天帝釋琰摩輪王。妙欲現前能生厭捨。是故偏說。
復次，若阿羅漢出現世間。能令世間聽聞正法。菩提分寶悉皆豐饒。如海寶船隨所至處。是故偏說。
復次，若阿羅漢出現世間。一切有情悉皆受樂。如降甘雨稼穡豐稔。是故偏說。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是故諸天唯說無學。

問：三十三天為稱說一切阿羅漢。為少分耶。

有作是說。稱說一切。以彼諸天好讚他德。諸阿羅漢所作已辦甚為希有。故皆稱說。
復有說者。不稱說一切。所以者何。有阿羅漢若百若干。依山谷中而入寂滅。諸共住者尚不了知。況餘天人遠共稱說。

問：稱說何等阿羅漢耶。

答：如此經中所稱說者。謂阿羅漢造作增長名譽業者。彼稱說之。若不造作名譽業者。設復造作而不增長。彼不稱說。
復次，若有豪貴而出家者。彼稱說之。如釋王等。
復次，若有巨富大功德者。彼稱說之。如無減等。
復次，若有大智利他無倦者。彼稱說之。如舍利子等。
復次，若能護持佛法眾所共歸依者。彼稱說之。如飲光等。
復次，若有生時震動天地現光明者。彼稱說之。
復次，若有出家精勤苦行。能作難作護持佛法。利天人者彼稱說之。餘阿羅漢彼不稱說。

問：增上慢者。諸天知不。

有作是說。有知、不知。
謂依殊勝功德起增上慢者。諸天不知
若依下劣功德起增上慢者。諸天則知。
復次，
若依微妙功德起增上慢者。諸天不知。
若依麤淺功德起增上慢者。諸天則知。
復次
若依上界功德起增上慢者諸天不知。

若依欲界功德起增上慢者。諸天則知。

有餘師說。增上慢者。諸天不知。如天帝釋世無佛時若見外道獨處閑居。便往其所觀察禮敬謂是如來。帝釋尚然。況餘天眾。

問：諸犯戒者。諸天知不。

答：有知、不知。謂犯麤重戒。諸天則知。若犯微細戒。諸天不知
 如契經說：摩揭陀國諸輔佐臣。或是化法調伏。或是法隨法行。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勝威經》[^]作如是說。

一時佛在那地迦邑郡氏迦林。

時摩揭陀國有八萬四千諸輔佐臣。一時命過。

有說。疾疫故彼命終。

有說。彼為未生怨殺。謂未生怨殺父王已。亦殺輔佐八萬四千。

彼諸眷屬詣阿難所作如是言。

彼彼國邑有信佛者。身壞命終如來皆記生彼彼處。

摩揭陀國先王侍臣八萬四千亦皆信佛。今已命過。未蒙世尊記所生處。唯願為請。

阿難許之。於日初分往如來所。頂禮雙足却住一面。恭敬合掌現親愛相方便請言。

彼彼國邑有信佛者。身壞命終佛記生處。摩揭陀國影堅王臣八萬四千亦皆信佛。今已命終如來不記。彼諸眷屬心生愁惱。若佛不記彼生處者。恐彼眷屬起嫌恨心。唯願世尊哀愍為記。

又佛在此摩揭陀國。成等正覺。其地有恩。

又影堅王。深信三寶供養恭敬未嘗暫闕。是故世尊必應為記。

佛愍彼故默然許之。即持衣鉢入那地迦。如法乞食。食訖還至郡氏迦林。收衣鉢洗足已入所止房。敷座而坐。安身定意繫念思惟。觀摩揭陀諸臣生處。

問：佛於諸法纔舉心時。無礙智見自然而轉何故入房專精思察。

答：欲顯業果極深邃故。最微細故。難覺知故。難顯了故。難現見故。

由是一切

三藏教中，毘奈耶藏最為甚深。多明業果差別相故。

諸契經中，說業果處最為甚深。

十二支中，行有二種最為甚深。

佛十力中，自業智力最為甚深。

此八蘊中，〈第四、業蘊〉最為甚深。

四難思中，有情業果最為甚深。

故佛入房專精思察。

復次，佛欲顯示摩揭陀臣身心因果。障礙對治命終受生。一一皆有種種差別。是故入房專精思察。

復次，應受化者猶未集故。謂佛說法非為一人。如大龍王雨必普潤。為待無量應化有情。故且入房思惟繫念。

復次，勝威天子猶未至故。謂影堅王被子殺已生多聞室。名曰勝威。彼聞如來說其輔佐生處差別。必來聽受。為待彼故且復入房。

復次，欲令阿難敬重法故。謂若為彼輕爾說法。即彼於法不深敬重。欲令渴仰聞必受持如理思惟廣為他說。故且入室繫念思惟。

復次，為斷愚人憍慢心故。謂無智者實無所知。懷聰明慢。若他請問不觀淺深率爾便答。佛欲斷彼憍慢心故。自顯智見於一切法任運而轉。若得他問尚審思惟安詳而答。況無智者問便酬對。

復次，佛欲自顯善士法故。謂諸善士有三種相。即善思所思等。故不問已輕易而答。

復次，佛欲自顯智者相故。謂諸智者審思方說。故佛得問繫念思惟。

有作是說。

佛欲入房遊戲靜慮。阿難請問故未酬答。

爾時，世尊於日後分從定而起出詣眾中。敷如常座安詳而坐。尊者阿難前至佛所。頂禮雙足合掌恭敬而白佛言。

如來今者。面目清淨進止從容。諸根寂靜必遊靜慮受現法樂。先所請者。唯願說之。佛告阿難。

如是如是如汝所說。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

摩揭陀國八萬四千諸輔佐臣已命終者。或是化法調伏。或是法隨法行。皆斷三結。得預流果。不復退墮。定趣菩提極七返有。七返人天往來流轉作苦邊際。一類生在四大王眾天。如是乃至一類生在他化自在天眾同分中。乃至廣說。

問：輔佐臣者義何謂耶。

答：彼恒護持佛法僧寶令無損減。故名輔佐。

復次，以彼皆是頻毘娑羅內供奉者。故名輔佐。

復次，彼皆翼助頻毘娑羅攝養國人。故名輔佐。

復次，彼是先世曾所立名。

謂昔有王。七寶具足王四洲渚。將領輔佐八萬四千。乘空遊戲。時輪寶等忽止不行。王遂驚怖謂諸臣曰。

將非失位。或命盡耶。

菩提樹神仰白王曰。

此下不遠有菩提樹。諸佛依之成等正覺。不應在上乘空而行。

王聞疾下頂禮悔謝。與諸輔佐恭敬右遶。設供養已從餘道去時。

轉輪王者，今影堅王是

八萬四千輔佐臣者，今未生怨所誅者。是故知輔佐是先世名。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其義。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云何彼名化法調伏。云何彼名法隨法行。

答：

若在天中而見法者，名化法調伏。

若在人中而見法者，名法隨法行。

復次，

若不受持戒而見法者，名化法調伏。

若受持戒而見法者，名法隨法行。

復次，

若在人中種諸善根亦令成熟。後生天中得解脫者名化法調伏。

若在人中種諸善根亦令成熟。即於人中得解脫者名法隨法行。

復次

若在人中修順決擇分善根。後生天中得通達者名化法調伏。

若在人中修順決擇分善根。即於人中得通達者名法隨法行。

復次

若在人中修加行道。後生天中入正性離生者名化法調伏。

若在人中修加行道。即於人中入正性離生者名法隨法行。

復次

若在人中修行諦善根。後生天中得諦現觀者名化法調伏。

若在人中修行諦善根。即於人中得諦現觀者名法隨法行。

復次

若在人中修治善根。後生天中見清淨者名化法調伏。

若在人中修治善根。即於人中見清淨者名法隨法行。

復次

若在人中受假名戒。後生天中得聖所愛戒者名化法調伏。

若在人中受假名戒。即於人中得聖所愛戒者名法隨法行。

復次

若在人中得別解脫靜慮律儀。後生天中得無漏律儀者名化法調伏。

若在人中得別解脫靜慮律儀。即於人中得無漏律儀者名法隨法行。

復次

若在人中受作意戒。後生天中得法爾戒者名化法調伏。

若在人中受作意戒。即於人中得法爾戒者名法隨法行。

復次

若在人中得增上戒增上心學。後生天中得增上慧學者名化法調伏。

若在人中得增上戒增上心學。即於人中得增上慧學者名法隨法行。

復次

若在人中修預流支。後生天中得預流果者名化法調伏。

若在人中修預流支。即於人中得預流果者名法隨法行。

復次

若在人中得世俗信。後生天中得證淨者名化法調伏。

若在人中得世俗信。即於人中得證淨者名法隨法行。

復次

若在人中修三十七菩提分法。後生天中得具足者名化法調伏。

若在人中修三十七菩提分法。即於人中得具足者名法隨法行。

問：何故天中得見法者名化法調伏。即於人中得見法者名法隨法行耶。

答：

若於天中得見法者修加行少。

若於人中得見法者修加行多故。

謂在人中得見法者。

先勤恭敬供養師友。誦素咀覽、學毘奈耶。聽受決擇阿毘達磨。於一切法自相共相思惟觀察。得純熟已往詣山林居閑靜處。初夜後夜除去睡眠漸復受持小大七法。始從日沒至日出時。結跏趺坐頂安靜鎮。行毘法杖精進熾然。繫念思惟方入聖道。

彼由如是多加行法。是故名為法隨法行。

若於天中得見法者。

由昔人中聞思修故今時任運聖道現前。

彼受化生見法調伏故立化法調伏別名

〈多欲足〉

云何多欲？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有多欲有不喜足。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其義。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云何多欲？

答：諸欲已欲、當欲，是謂多欲。

此本論師於異名義得善巧故。以種種名顯示多欲。文雖有異而體無別

云何不喜足？

答：諸不喜、不等喜、不遍喜、不已喜、不當喜，是謂不喜足。

此本論師於異名義得善巧故。以種種名顯示不喜足。文雖有異而體無別。

多欲、不喜足何差別？乃至廣說。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此二法展轉相似見多欲者世人共言是不喜足。見不喜足者世人共言是多欲。或有生疑此二是一。

為令彼疑得決定故。顯此二種其義各別故作斯論。

多欲、不喜足何差別？

答：

於未得可愛色、聲、香、味、觸、衣服、飲食、床座、醫藥、及餘資具。諸希求尋索思慕方便，是謂多欲。

此中

「於未得可愛色聲香味觸」者，依在家者說。彼於未得可愛色等四方追求。

謂務農者，追求田園牛羊等畜衣宅穀等諸資生具。

若富貴者，追求勝位國土城邑象馬珍玩諸欲樂具。

「於未得衣服、飲食、床座、醫藥及餘資具」者，依出家者說。彼於未得衣鉢、房舍、資具及弟子等種種追求。

「諸希求...等」名雖有異而體無別。皆為顯示多欲義故。

於已得可愛色、聲、香、味、觸、衣服、飲食、床座、醫藥及餘資具。諸復希、復欲、復樂、復求，是謂不喜足。

此中

「於已得可愛色、聲、香、味、觸」者，依在家者說。彼於已得可愛色等不生喜足。復更希求。

謂務農者，於田園等得一希二。乃至廣說。

若富貴者，於勝位等得一希二。乃至廣說。

「於已得衣服、飲食、床座、醫藥及餘資具」者，依出家者說。彼於已得衣等不生喜足。復更希求。謂於衣鉢、房舍、資具及弟子等得一希二。乃至廣說。

「諸復希、...等」名雖有異而體無別。皆為顯示不喜足故。

如是差別」者。

顯多欲故。希求尋索思慕方便。即多欲是希求等因。若心無愛者無希求等故。及顯不喜足故。

復希、復欲、復樂、復求即不喜足。是復希等因。若心無貪者無復希等故。此即顯示多欲不喜足。

雖俱以貪不善根為自性。而依未得已得境起故有差別。

有作是說。不喜足是因多欲是果。此中因果互相顯示。

或有說者。希欲是多欲追求是不喜足。

復有說者。難滿是多欲多希求故。難養是不喜足喜選擇故。

有餘師說。多欲唯在意地緣未來故。不喜足通六識身緣現在故。

評曰。應作是說。此二俱是欲界一切貪不善根俱通六識。謂彼一切

令於已得色等境界不喜足義名不喜足。

令於未得色等境界多希求義名為多欲。

是故此二皆通欲界。六識俱起貪不善根。

云何少欲？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有少欲有知足。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其義。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應說之。

復次，前說多欲及不喜足。今欲說彼近對治法故作斯論。

云何少欲？

答：諸不欲不已欲、不當欲。是謂少欲。

此本論師於異名義得善巧故。以種種名顯示少欲。文雖有異而體無別。

云何喜足？

答：諸喜、等喜、遍喜、已喜、當喜，是謂喜足。

此本論師於異名義得善巧故。以種種名顯示喜足。文雖有異而體無別。

少欲、喜足何差別？乃至廣說。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此二法展轉相似。見少欲者世人共言是喜足。見喜足者世人共言是少欲。或有生疑此二是一。

為令彼疑得決定故。顯此二種其義各別故作斯論。

少欲，喜足何差別？

答：於未得可愛色、聲、香、味、觸、衣服、飲食、床座、醫藥及餘資具。諸不希、不求、不尋、不索、不思慕、不方便。是謂少欲。

此中

「於未得可愛色、聲、香、味、觸」者，依在家者說。彼於未得可愛色等不生希求。

謂務農者，於田園等不生希求。

若富貴者，於勝位等不生希求。

「於未得衣服、飲食、床座、醫藥及餘資具」者，依出家者說，彼於未得衣鉢房舍資具及弟子等不生希求。

諸不希等名雖有異而體無別。皆為顯示少欲義故。

問：何故此中問少欲而答不欲耶。

答：未得可愛色等資具。總有二種。謂如法不如法。於如法者有欲。於不如法者不生欲故。

復次，於應受者有欲。於不應受者不生欲故。

復次，於能止苦者有欲。於增煩惱者不生欲故。

復次，於梵行求有欲。於欲求有求邪梵行求不生欲故。

復次，於饒益他事有欲。於損害他事不生欲故。應知此中不生欲者。謂不善欲。有欲者。謂善欲。

於已得可愛色、聲、香、味、觸、衣服、飲食、床座、醫藥及餘資具。諸不復希。不復欲。不復樂。不復求。是謂喜足。

此中

「於已得可愛色、聲、香、味、觸」者，依在家者說。彼於已得可愛色等生喜足故不復希求。

謂務農者，於田園等隨得充濟便生喜足。不復希求。

若富貴者，於勝位等隨所已得便生喜足。不復希求。

「於已得衣服、飲食、床座、醫藥及餘資具」者，依出家者說。彼於已得衣等生喜足故。不復希求。謂於衣鉢房舍資具及弟子等隨所已得。便生喜足不復希求。

「不復希、...等」名雖有異而體無別。皆為顯示喜足義故

如是差別」者

顯少欲故。不希不求乃至廣說。即少欲是不希不求等因若心有愛者有希求等故。及顯喜足故

不復希等即喜足。是不復希等因若心有貪者有復希等故。此即顯示少欲喜足。

雖俱以無貪善根為自性。而依未得已得境起故有差別。

有作是說。喜足是因少欲是果。此中因果互相顯示。

或有說者。不希欲是少欲。不追求是喜足。

復有說者。易滿是少欲少希求故。易養是喜足不選擇故。

有餘師說。少欲唯在意地緣未來故。喜足通六識身緣現在故。

評曰。應作是說。此二俱是三界繫及不繫。無貪善根俱通六識。謂彼一切

令於已得色等境界生喜足義名為喜足。

令於未得色等境界少希求義名為少欲。

是故此二皆通三界繫及不繫。六識俱起無貪善根

應知此中

有少欲者而名多欲。如但須一兩藥即得充濟而希二兩等。

有多欲者而名少欲。如須百千資生眾具方得充濟。但欲爾所不復多希。

有少求者而名不喜足。如得少物已得充濟。而復少求

有多求者而名喜足。如得少物全未充濟。更須百千供身方足。但求爾所不復多求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無義納息第七之四

〈滿養〉

云何難滿？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有難滿、有難養。

契經雖作此說而不分別其義。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云何難滿？

答：諸重食、重噉、多食、多噉、大食、大噉，非少能濟，是謂難滿。

諸重食等名雖有異而體無別。皆為顯示難滿義故。

云何難養？

答：諸饕、極饕、饕、極饕、耽、極耽、嗜、極嗜、好咀嚼、好嘗啜、選擇而食、選擇而噉、非趣能濟，是謂難養。

饕極饕等名雖有異而體無別。皆為顯示難養義故。

難滿、難養有何差別？

答：即前所說，是謂差別。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此二法展轉相似。見難滿者世人共言此是難養。見難養者世人共言此是難滿。或有生疑此二是一。

為令彼疑得決定故。顯此二種其義各別故作斯論。

「謂即前說」：

重食噉等非少能濟，是難滿；饕極饕等非趣能濟，是難養。

復次，多欲是難滿希多食故。不喜足是難養。選擇而食故。

此中文略但依食說。應知衣等亦有二義。有本無此差別問答。

問：何故此中不問差別。

答：應問而不問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答不異前故不復問。非如多欲不喜足。答異前故

云何易滿？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有易滿、有易養。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其義。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應說之。

復次，前說難滿難養今欲說彼近對治法故作斯論。

云何易滿？

答：諸不重食、不重噉、不多食、不多噉、不大食、不大噉，少便能濟，是謂易滿。

不重食等名雖有異而體無別。皆為顯示易滿義故。

云何易養？

答：諸不饗、不極饗、不饗、不極饗、不耽、不極耽、不嗜、不極嗜、不好咀嚼、不好嘗啜、不選擇而食、不選擇而噉，趣得便濟，是謂易養。

諸不饗等名雖有異而體無別。皆為顯示易養義故。

易滿、易養有何差別？

答：即前所說是謂差別。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此二法展轉相似。見易滿者世人共言此是易養。見易養者世人共言此是易滿。或有生疑此二是一。

為令彼疑得決定故。顯此二種其義各別故作斯論。

謂「即前說」：

「不重食等少便能濟，是易滿；諸不饗等趣得便濟；是易養」。

復次，少欲是易滿。不希食故；喜足是易養。不選擇而食故。

此中文略但依食說。應知衣等亦有二義。有本無此差別問答。

問：何故此中不問差別。

答：應問而不問者應知此義有餘。

復次，答不異前故不復問。非如少欲喜足答異前故

應知此中

有少食者而名難滿。如食一團即得充濟而食二團等。

有多食者而名易滿。如食一斛方得充濟。但食爾所更不多食。

△昔有牝象名曰磨茶。從外方載佛馱都來入迦濕彌羅國。乘斯福力命終生此得丈夫身。出家修道成阿羅漢。宿習力故日食一斛乃得充濟。將般涅槃集曾供觀苾芻尼曰。

當為汝等說我勝法。

尼眾誦言。

尊既易滿。誠有勝法。

阿羅漢曰。

汝勿相輕吾實易滿。

苾芻尼言。

日食一斛如何易滿。

阿羅漢曰。

汝等不知我此生前曾為牝象載佛馱都來入此國。由斯善業今得為人出家修道成阿羅漢。餘習力故日應食飯一斛五斗。恒自節量。但食一斛如斯易滿非我而誰。

時苾芻尼頂禮悔謝。

△又勝軍王福德力故日能食飯飲甘蔗漿各兩大斛。此漿及飯因一莖蔗一枝稻生。然自節量各食一斛。

此等多食而名易滿。

有選擇食名為難養。如食鹿食足得充濟而饗饗故選擇食之。

有選擇食而名易養。如食鹿食不得支身。選擇食之方可充濟。而於美食心不耽嗜。

～．～

或有貪多而食少。如烏鴉等。

或有食多而貪少。如象馬等。

或有貪食俱多。如猫犬等。

或有貪食俱少。如龜蟹等。

難滿、難養俱是欲界。通於六識。貪不善根。

易滿、易養俱是三界繫及不繫。通於六識。無貪善根。

如契經說。有四聖種皆以喜足為其自性。此四廣如〈定蘊・不還納息〉中說

雜蘊第一中

〈思納息 第八〉之一

思, 尋, 掉等別, 愚, 知, 憍, 慢, 害, 多, 行, 根性, 邪; 此章願具說

〈思〉

云何思？云何慮？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義故。

謂或有執思慮是心。如譬喻者彼說思慮是心差別。無別有體。

為遮彼執顯思與慮是心所法別有自體。

或復有執。思之與慮聲雖有異而體無別。如聲論者彼說思慮音韻雖別而無異體。

為遮彼執。顯此二種自體亦別故作斯論。

云何思？

答：謂思等思增思思性思類心行意業，是謂思。

此本論師於異名義得善巧故。以種種名顯示思體。文雖有異而體無別。

問：此中思者說何等思。

有作是說。此說牽引眾同分思。

有餘師說。此說圓滿眾同分思。

評曰。應作是說。此中總說一切意業。若能牽引眾同分者。若能圓滿眾同分者。若有漏者。若無漏者。若在意地。若在五識。皆說名思。一切皆有造作相故。

云何慮？

答：諸慮等慮增慮稱量籌度觀察是謂慮。

此本論師於異名義得善巧故。以種種名顯示慮體。文雖有異而體無別。

問：此中慮者說何等慮。

有作是說。此說通達四聖諦慮。謂見道等如實觀察四聖諦故。

有餘師說。此中正說修所成慮。謂燋、頂、忍、世第一法。

或有說者。此中正說思所成慮。謂不淨觀持息念等。乃至念住。

復有說者。此中正說聞所成慮。謂分別諸法自相共相。安立諸法自相共相。除物體愚及所緣愚。於諸法中不增不減。

或復有說。此中正說生所得慮。謂於三藏十二分教。受持轉讀究竟流布。

評曰。應作是說。此中總說一切般若。若生所得。若聞所成。若思所成。若修所成。若通達諦。若有漏者。若無漏者。若在意地若在五識。皆說名慮。一切皆有觀察相故

思、慮何差別？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此二法展轉相似。見多思者世人共言。此人多慮。見多慮者世人共言。此人多思。或有生疑此二是一。

為令彼疑得決定故。顯此二種其體各別故作斯論。

思、慮何差別？

答：思者業。慮者慧。是謂差別。

復次，思是造作相。慮是觀察相。

復次，

- 能分別愛、非愛果 令無雜亂，是思相。
- 能分別諸法自相共相令無疑惑，是慮相。

問：一切不善善有漏法皆能感愛非愛異熟果。何故但說思能分別愛非愛果非餘法耶。

答：思最勝故作如是說。謂思能感愛非愛果勢力最勝。是故偏說。如偈書染雖有餘緣以人勝故人得其名此亦如是。

問：分別諸法自相共相餘心心所亦有此能。何故說此是慧非餘。

答：慧最勝故作如是說。謂慧分別諸法自相共相最勝。是故偏說。引喻如前

問：何等慧能分別諸法自相。何等慧能分別諸法共相耶。

答：分別一物相者。是分別自相。分別多物相者。是分別共相。

復次，分別一一蘊等者。是分別自相。分別二蘊三蘊等者。是分別共相。

復次，聞思所成慧多分別自相。修所成慧多分別共相。

復次，十六行相所不攝慧多分別自相。十六行相所攝慧唯分別共相。

復次，行諦時慧多分別自相。現觀時慧唯分別共相。

復次，別觀諸諦慧名分別自相。總觀諸諦慧名分別共相。

問：此二種慧如何應知。

答：

如種種物近帝青寶。自相不現皆同彼色。分別共相慧應知亦爾。

如種種物遠帝青寶。青黃等色各別顯現。分別自相慧應知亦爾。

復次，

如日出時光明遍照眾闇頓遣。分別共相慧應知亦爾。

如日出已漸照眾物。牆壁竅隙山巖幽藪。皆悉顯現。分別自相慧應知亦爾。

復次，

如人持燈初入闇室頓破諸闇。分別共相慧應知亦爾。

如燈入已漸照瓶衣器篋諸物。分別自相慧應知亦爾。

復次，

如鏡遠照別相不顯。分別共相慧應知亦爾

如鏡近照別相明了。分別自相慧應知亦爾。

復次

如人遠觀山林等物。分別共相慧應知亦爾。

如人近觀山林等物。分別自相慧應知亦爾。

問：此中所說聞、思、修所成慧其相云何？

有作是說。若於三藏十二分教。受持轉讀究竟流布名。聞所成慧。依此發生思所成慧。依此發生修所成慧。此斷煩惱證得涅槃。如依金礦生金依金生金剛。此能摧壞山石等物。

評曰。應作是說。若於三藏十二分教。受持轉讀究竟流布。是生得慧。依此發生聞所成慧。依此發生思所成慧。依此發生修所成慧。此斷煩惱證得涅槃。如依種生芽。依芽生莖。依莖轉生枝葉花果。

復次，依聞生者，名聞所成慧；依思生者，名思所成慧；依修生者，名修所成慧。

復次，聞所引者，名聞所成慧；思所引者，名思所成慧；修所引者，名修所成慧。

復次，緣力起者，名聞所成慧；因力起者，名思所成慧；俱力起者，名修所成慧。

復次，他力起者，名聞所成慧；自力起者，名思所成慧；俱力起者，名修所成慧。

復次，資糧力起者，名聞所成慧；自性力起者，名思所成慧；俱力起者，名修所成慧。

復次，外力起者，名聞所成慧；內力起者，名思所成慧；俱力起者，名修所成慧。

復次，教力起者，名聞所成慧；義力起者，名思所成慧；定力起者，名修所成慧。

問：如是三慧有何差別。

答：

聞所成慧。於一切時依名了義。彼作是念。素怛纜。毘奈耶。阿毘達磨所說有何義耶。

親教、軌範、同梵行者所說有何義耶。諸餘論等所說有何義耶。隨其所念皆能解了。

思所成慧。有時依名了義。有時不依名而了義。

修所成慧。於一切時不依名而了義。

如有三人入池洗浴：一、未學浮，二、學未善，三、學已善。

未學浮者。於一切時攀岸草等然後洗浴。聞所成慧應知亦爾。

學未善者，或攀不攀而能洗浴。思所成慧應知亦爾。

學已善者，於一切時無所攀附自在洗浴。修所成慧應知亦爾。

復次，

聞所成慧為三慧因。

思所成慧唯思慧因。非聞慧因彼是劣故。非修慧因彼異界故。

修所成慧唯修慧因非聞慧因。彼是劣故非思慧因。彼亦劣故。及異界故。

復次，

聞所成慧唯聞慧果非餘二果彼是勝故。

思所成慧是二慧果非修慧果。彼是勝故。及異界故。

修所成慧是二慧果非思慧果。彼異界故。

復次

聞所成慧現在前時唯修聞慧

思所成慧現在前時唯修思慧。

修所成慧現在前時能修三慧。

問：何故二慧現在前時唯修自類。修所成慧能修三種。

答：

聞思二慧不依定生。勢力下劣現在前時唯修自類。即習修故說名為修。不修未來自類他類。

修所成慧依定而生。勢力增勝現在前時能修自類及修他類。

修自類者。現在習修未來得修。

修他類者唯未來修

復次，

聞思所成慧初剎那現在前時唯成就現在。第二剎那已後現在前時成就過去現在。後不起時唯成就過去。

修所成慧未曾得者。初剎那現在前時成就未來。現在第二剎那以後成就三世。後不起時唯成就過去未來。

有餘師說。聞思二慧串習勝者現在前時。亦修未來自類善法。彼說成就非如前說

・～：～・

如是三慧。

界者。

欲界有二。謂聞所成慧。思所成慧。

色界有二。謂聞所成慧。修所成慧。

無色界唯有修所成慧。

問：何故欲界無修所成慧耶。

答：欲界是不定界。非修地。非離染地若欲修時墮思中故。

問：何故色、無色界無思所成慧耶。

答：色無色界是定界。是修地。是離染地。若欲思時墮修中故。

問：何故無色界無聞所成慧耶。

答：彼無耳根聽聞法故。聞所成慧要因耳根聽聞法已展轉能引現在前故。

有作是說。欲界具有三慧。色無色界如前說。欲界修所成慧者。如現觀邊世俗智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三摩地俱。及盡智時所修欲界善根相應。然極少故諸處不說。

有餘師說。欲色二界皆具三慧。無色界唯有修所成慧。或有說者。欲色二界皆具三慧。無色界有二種。謂思修所成慧。

復有說者。三界皆具有三慧。

評曰。應知此中初說為善。

地者。

聞所成慧在五地。謂欲界四靜慮。

有說。在六地。謂前五及靜慮中間。

有說。在七地。謂前六及未至地。

思所成慧唯在一地謂欲界。

修所成慧

有漏者，在十七地。謂四靜慮四近分靜慮中間四無色四近分。

無漏者，在九地。謂四靜慮未至中間下三無色。

所依者。

聞所成慧，依欲色界身。

思所成慧，依欲界身。

修所成慧，依三界身。

行相者。

有作是說。聞思所成慧非十六行相有漏故。修所成慧十六行相。或餘行相。

評曰。應作是說。三慧皆通十六行相及餘行相。以十六行相通有漏無漏故。

問：若三慧皆通十六行相及餘行相者。如是三慧有何差別。

答：如前已說種種差別。然聞思所成慧自力故無未來修。他力故有未來修。修所成慧自力故有未來修。是謂差別。

所緣者，三慧皆緣一切法。

念住者。三慧皆通四念住。

智者，

聞思所成慧。唯世俗智。

修所成慧通十智。

根相應者。

聞修所成慧三根相應。調樂、喜、捨。

思所成慧二根相應。調喜及捨。

三摩地俱者

聞思所成慧。非三摩地俱有漏故。

修所成慧三三摩地俱及不俱。

過去、未來、現在者。此三慧皆墮三世。緣三世及離世。

善、不善、無記者。此三慧皆是善。

緣三種繫、不繫者。

聞所成慧欲色界繫。

思所成慧唯欲界繫。

修所成慧色無色界繫及不繫。

三慧皆緣三界繫及不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

聞、思所成慧唯非學非無學。

修所成慧通三種。三慧皆緣三種。

見所斷、修所斷、不斷者。

聞、思所成慧，唯修所斷。

修所成慧，通修所斷及不斷。三慧皆緣三種。

緣名、緣義者。此三慧皆緣名義。

緣自相續、他相續、非相續者。此三慧皆緣三種。在意地在五識身者。唯在意地。以五識中無加行善故。

加行得、離染得、生得者。此三慧皆通加行得離染得。非生得。

聞思所成慧離染得者。

離有頂染時得故。

有說。三慧雖加行得而亦可言生得。從上地沒生下地時亦有得故。

有餘師說。聞所成慧。在欲界者唯加行得。在色界者可言是加行得。可言是生得。可言是加行得者。謂在欲界加行修習聞所成慧。觀察諸法自相共相。極純熟者從欲界沒生色界時乃可得故。可言是生得者。雖在欲界加行修習聞所成慧。觀察諸法自相共相。若未生彼猶未能得。要生色界方得彼故。思所成慧唯加行得。修所成慧通三得。加行離染生時得故。

問：如是三慧聲聞、獨覺、如來具幾。

答：

如來雖具三慧。然是修所成慧所顯。所以者何。自然覺悟具力無畏及大悲等修功德故。

獨覺雖具三慧。而是思所成慧所顯。所以者何。彼雖自然覺悟。而無力無畏等諸修功德。由多思慮而入道故。

聲聞雖具三慧。而是聞所成慧所顯。所以者何。彼聞法音而入道故。

復次，如是三慧

皆可名為聞所成慧。如說。多聞能知法等。

皆可名為思所成慧。如此中說慮即是慧慮。似思故亦名為思。

皆可名修所成慧如說。云何應修法。調善有為法。

又契經說。有三種慧。

一、言說究竟慧。即是此中聞所成慧。

二、思慮究竟慧。即是此中思所成慧。

三、出離究竟慧。即是此中修所成慧。

一切加行善心心所皆入如是三慧品攝。

〈尋〉

云何尋？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義故。

謂或有執。尋伺即心。如譬喻者

為遮彼執顯尋與伺是心所法。

或復有執。尋伺是假。

為遮彼執顯此二種是實有法。故作斯論。

云何尋？

答：諸心尋求辨了顯示推度構畫分別性分別類，是謂尋。

諸心尋求等名雖有異而體無差別。皆為顯了尋自性故。

云何伺？

答：諸心伺察隨行隨轉隨流隨屬，是謂伺。

諸心伺察等名雖有異而體無差別。皆為顯了伺自性故。

尋伺何差別？

答：心麤性名尋。心細性名伺。是謂差別。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此二法展轉相似。見多尋者世人共言。此是多伺。見多伺者世人共言。此是多尋。或有生疑此二體一。欲令彼疑得決定故。顯此二種自體各別故作斯論。

問：此中所說心麤細性顯何義耶。

有作是說。此則顯心麤性細性若作是說。尋伺應以心為自性。亦不相應一物麤細不俱有故。

有餘師說。此顯心麤時有尋性。心細時有伺性。若作是說。應顯尋伺非一心俱。心麤細時剎那別故。

評曰。應作是說。此中顯示即一心中麤性名尋。細性名伺若作是說。顯一心中有尋有伺。尋令心麤伺令心細。

問：云何一心麤細二法互不相違。

答：所作異故。尋性猛利。伺性遲鈍。共助一心故。雖麤細而不相違。

問：尋伺麤細其相如何。

答：如針鳥翻和束掬。身生受利鈍。尋伺亦爾。

又如酢水等分相和置於口中。生識利鈍。尋伺亦爾。

又如鹽麩等分相和置於口中。生識利鈍。尋伺亦爾。

《施設論》說。如叩鍾鈴銅鐵器等。其聲發運。前麤後細。尋伺亦爾。

《法蘊論》說。如天震雷人吹貝等。初大後微。尋伺亦爾。

又作是說。如鳥飛空鼓翼翔翥。前麤後細尋伺亦爾。

彼說皆顯尋伺不俱作用增時有前後故。

有作是說。如以熟酥置冷水上。日光照觸由水日故非釋非凝。如是一心有尋有伺。二力任持非麤非細。是故尋伺互得相應。尋令心麤伺令心細

此中略有三種分別。

一、自性分別。謂尋、伺。

二、隨念分別。謂意識相應念。

三、推度分別。謂意地不定慧

欲界五識身

唯有一種自性分別。

雖亦有念而非隨念分別不能憶念故。

雖亦有慧而非推度分別不能推度故。

欲界意地

具三分別

初靜慮三識身

唯有一種自性分別。

雖有念慧非二分別。義如前說。

初靜慮意地。

若不定者，具三分別。

若在定者，有二分別。謂自性及隨念。雖亦有慧而非推度分別。若推度時便出定故。

第二、第三、第四靜慮心。

若不定者，有二分別。謂隨念及推度。除自性彼無尋伺故。

若在定者，唯有一種隨念分別。

無色界心。

若不定者，有二分別。除自性。

若在定者，唯有一種隨念分別。

諸無漏心隨地不定有。

但有分別者。謂除推度有。

唯有一分別者。謂隨念。無具三者無不定故。

〈掉等別〉

云何掉舉？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義故。謂或有執。掉舉心亂無有別體。
 為遮彼執欲顯此二其體各別故作斯論。

云何掉舉？

答：諸心不寂靜。不止息躁動掉舉。心躁動性，是謂掉舉。
 不寂靜等名雖有異而體無差別。皆為顯了掉舉自性故。

云何心亂？

答：諸心散亂流蕩不住非一境性，是謂心亂。
 心散亂等名雖有異而體無差別。皆為顯了心亂自性故。

掉舉、心亂有何差別？

答：不寂靜相，名掉舉；非一境相，名心亂，是謂差別。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為令疑者得決定故。謂此二法展轉相似。見掉舉者世人共言。此是心亂。見心亂者世人共言。此是掉舉。或有生疑此二是一。

欲令此疑得決定故。顯此二種其體各別故作斯論。

「不寂靜相」者。謂令心躁動障礙五支四支定故。

「非一境相」者。謂令心流蕩於外色聲香味觸故。

問：掉舉、心亂其相如何。

答：

如人坐床

一挽令起掉舉亦爾。發動心故。

一策令行心亂亦爾。令心於境數移轉故。

又如

令水從泉眼出。掉舉亦爾。令心躁動故。

令水出已流滿諸池。心亂亦爾。令心流散故。

問：心亂以何為自性。

答：以染污三摩地為自性。

有作是說。有別心所名為心亂。非三摩地。

評曰。應作是說。前說為善。即三摩地煩惱相應。令心於境數數移轉名心亂故
 掉舉、心亂雖恒相應然約用增。應作四句。

有心名有掉舉非有心亂。謂於一境三摩地極躁動時。

有心名有心亂非有掉舉。謂於多境三摩地不極躁動時。

有心名有掉舉亦有心亂。謂於多境三摩地極躁動時。

有心不名有掉舉亦非有心亂。謂於一境三摩地不極躁動時。

大德說曰。若心名有心亂亦名有掉舉。有心名有掉舉非有心亂。謂於一境三摩地極躁動時。如行一路馳走不息

復次，此中因說心所。應說：大地...等法。

謂

大地法 有十種。一受。二想。三思。四觸。五欲。六作意。七勝解。八念。九三摩地。十慧。

大煩惱地法亦有十種。一不信。二懈怠。三放逸。四掉舉。五無明。六忘念。七不正知。八心亂。九非理作意。十邪勝解。

此二種大地法。名雖二十體唯十五。謂

大地法中：

受、想、思、觸、欲。名五體亦五。

大煩惱地法中：

不信、懈怠、放逸、掉舉、無明。亦名五體亦五。

所餘十法名雖有十體唯有五。謂大煩惱地法中

- ・忘念，即大地法中念。
- ・不正知，即彼慧。
- ・心亂，即彼三摩地。
- ・非理作意，即彼作意。
- ・邪勝解，即彼勝解。

然大地法通染污、不染污。大煩惱地法唯染污。

念……等五法順善品勝。多建立在諸善品中。或有生疑唯不染污故。復說在煩惱地中。有說。此五順染亦勝。是故重說。昏沈順定餘不遍染。故不立在此地法中。

然於此中應作四句。

有是大地法，非大煩惱地法。謂受、想、思、觸、欲。

有是大煩惱地法，非大地法。謂不信、懈怠、放逸、掉舉、無明。

有是大地法、亦大煩惱地法。謂忘念、不正知、心亂、非理作意、邪勝解。

有非大地法、亦非大煩惱地法。謂除前相。

諸有欲令心亂非三摩地者。彼說此二種大地法。名有二十，體有十六。

所作四句與前有異。

謂第一句有六法。即前五種及三摩地。

第二句亦有六法。謂前五及心亂。

第三句 有四法。謂前五中除心亂。

第四句如前說。

評曰。此中前說為善。

小煩惱 地法有十種。一忿。二恨。三覆。四惱。五諂。六誑。七憍。八慳。九嫉。十害。

大 善 地法有十種。一信。二精進。三慚。四愧。五無貪。六無瞋。七輕安。八捨。九不放逸。十不害。

大 不善 地法有五種。一無明。二昏沈。三掉舉。四無慚。五無愧。

大有覆無記地法有三種。一無明。二昏沈。三掉舉。

大無覆無記地法有十種。即前大地受等十法。

問：大地法等有何義耶。

答：

若法一切心中可得，名大地法。

謂

若染污、不染污。

若有漏、無漏。
若善、不善、無記。
若三界繫、不繫。
若學、無學、非學非無學。
若見所斷、修所斷、不斷。
若在意地、若五識身。

一切心中皆可得故名大地法。

若法一切染污心中可得，名大煩惱地法。

謂

若不善、若無記。
若欲界繫、若色界繫、若無色界繫。
若見所斷、若修所斷。
若在意地、若五識身。

煩惱起時皆可得故。名大煩惱地法。

應知此中

不信…等五。唯與一切染污心俱故。立大煩惱地法。
忘念…等五如前已說。

若法少分染污心中可得，名小煩惱地法。

謂

忿等七，唯不善；
諂、誑、憍，或不善、或無記。

又

忿等七，唯欲界繫；
諂、誑，欲界初靜慮繫；
憍，三界繫。

又

此十種唯修所斷。唯在意地。

若一起時必無第二互相違故。名小煩惱地法。

若法唯在一切善心中可得，名大善地法。

謂

若有漏、若無漏。
若生得善、若加行善。
若三界繫、若不繫。
若學、若無學、若非學非無學。
若在意地、若五識身。

一切善心皆可得故。名大善地法。

若法一切不善心中可得，名大不善地法。

謂

若見苦所斷、若見集所斷、若見滅所斷、若見道所斷、若修所斷。

若在意地、若五識身。

一切不善心中皆可得故。名大不善地法。

應知此中無慚無愧。唯在一切不善心中可得故。名大不善地法。

昏沈掉舉煩惱纏攝。通與一切不善心相應。又障止觀勢用強故。復建立在不善地中。
無明一種隨眠所攝。遍與一切不善心相應故。復立在不善地中。所餘隨眠及隨煩惱
無如是義。

若法一切有覆無記心中可得，名大有覆無記地法。

謂

若欲界薩迦耶見、邊執見相應心。若色無色界一切煩惱相應心。

若在意地。若五識身。

一切有覆無記心中皆可得故。名大有覆無記地法。

應知此中無別心所。唯是有覆無記性攝。唯有無明昏沈掉舉是煩惱纏。障止觀勝。
或是隨眠遍在一切有覆無記心中可得故。立有覆無記地中。

若法一切無覆無記心中可得。名大無覆無記地法。

謂

若欲界繫。若色界繫。若無色界繫。

若在意地。若五識身。

若異熟生。若威儀路。若工巧處。若通果心。皆可得故。名大無覆無記地法。

應知此中無別心所。唯是無覆無記性攝。即受等十遍在一切無覆無記心中可得故。
立無覆無記地中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二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思納息第八之二

應知此中有二種三摩地。一染污。二不染污。

染污者。名三摩地。亦名散亂。

不染污者。名三摩地。不名散亂。

故三摩地有十二句。

- 一、有三摩地。一所緣是散亂。
- 二、有三摩地。一所緣非散亂。
- 三、有三摩地。一行相是散亂。
- 四、有三摩地。一行相非散亂。
- 五、有三摩地。一所緣一行相是散亂。
- 六、有三摩地。一所緣一行相非散亂。
- 七、有三摩地。多所緣是散亂。
- 八、有三摩地。多所緣非散亂。
- 九、有三摩地多行相是散亂。
- 十、有三摩地。多行相非散亂。
- 十一、有三摩地。多所緣多行相是散亂。

十二、有三摩地。多所緣多行相非散亂。

有三摩地一所緣是散亂者。

如有一類。隨於一物思惟不淨。修未純熟。復即於此或觀青瘀。或觀臃脹。或觀膿爛。或觀破壞。或觀異赤。或觀被食。或觀分離。或觀白骨。或觀骨鎖。其心散亂流蕩不住。不專一境。

由此因緣前定退失。後定不進。

有三摩地一所緣非散亂者。

如有一類。隨於一物思惟不淨。修已純熟。復即於此或觀青瘀廣說乃至或觀骨鎖。心不散亂。不流不蕩。安住守一。

由此因緣前定不失常進後定

有三摩地一行相是散亂者。

如有一類。思惟非常。修未純熟。復即由此。或觀增減。或觀暫時。或觀轉變。或觀磨滅。其心散亂流蕩不住。不專一境。

由此因緣前定退失後定不進。

有三摩地一行相非散亂者。

如有一類思惟非常。修已純熟。復即由此或觀增減。廣說乃至或觀磨滅。心不散亂不流不蕩安住守一。

由此因緣前定不失常進後定

有三摩地一所緣一行相是散亂者。

如有一類。思惟色非常。修未純熟。復即於此由此或觀增減。廣說乃至或觀磨滅。其心散亂流蕩不住。不專一境。

由此因緣前定退失後定不進

有三摩地一所緣一行相非散亂者。

如有一類。思惟色非常。修已純熟。復即於此由此或觀增減。廣說乃至或觀磨滅。心不散亂。不流不蕩安住守一。

由此因緣前定不失常進後定

有三摩地多所緣是散亂者。

如有一類。於身住循身觀。修未純熟。復於受住循受觀。於心住循心觀。於法住循法觀。其心散亂流蕩不住。不專一境。

由此因緣前定退失後定不進

有三摩地多所緣非散亂者。

如有一類。於身住循身觀。修已純熟。復於受住循受觀。乃至於法住循法觀。心不散亂。不流不蕩安住守一。

由此因緣前定不失常進後定

有三摩地多行相是散亂者。

如有一類。思惟非常。修未純熟。復或觀苦。或觀空。或觀非我。其心散亂流蕩不住。不專一境。

由此因緣前定退失後定不進

有三摩地多行相非散亂者。

如有一類。思惟非常。修已純熟。復或觀苦。或觀空或觀非我。心不散亂。不流不蕩安住守一。

由此因緣前定不失能進後定

有三摩地多所緣多行相是散亂者。

如有一類。思惟身是非常。修未純熟復觀受是苦。心是空。法是非我。其心散亂流蕩不住。不專一境。

由此因緣前定退失後定不進

有三摩地多所緣多行相非散亂者。

如有一類。思惟身是非常。修已純熟。復觀受是苦。心是空。法是非我。心不散亂。不流不蕩安住守一。

由此因緣前定不失能進後定

〈愚、知〉

云何無明？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令疑者得決定故。謂《契經》說：不達、不解、不了知故。名為無明。

不正知亦以不了知為相。或有生疑“無明即是不正知性”。是則二種體無差別。

欲令彼疑得決定故。顯此二種其體各別故作斯論。

云何無明？

答：三界無智。

此說應理。謂三界繫無智具攝諸無明故。若作是說不知三界名無明者。則應不攝緣滅道諦二種無明。彼不緣三界故。

云何不正知？

答：非理所引慧。

問：此中何故問少答多。謂不正知唯染污慧。非理所引慧。通染及不染云何知然。如〈業蘊〉說。諸意惡行皆是非理所引意業。有是非理所引意業非意惡行。謂一切有覆無記意業。及一分無覆無記意業。故知非理所引慧名通染不染。

答：此中非理所引慧者。應知唯攝諸染污慧。所以者何。非理所引略有二種。一者、世俗，二者、勝義。今說勝義非理所引。故知唯攝諸染污慧。唯染污法名為勝義非理所引。無覆無記但由世俗得彼名故此後應理論者與分別論者。相對問答難通顯不正知。雖是非理所引慧攝。然有正知而妄語義。

「汝說『不正知是非理所引慧』耶？」者。

是分別論者問。重定前宗。若不定他宗說他過失則不應理

「答：如是」者，

是應理論者答。謂前所立理無顛倒故言如是。

「汝何所欲？諸有正知而妄語者。彼皆失念不正知故而妄語耶？」者。

亦是分別論者問。舉有妄語復審所宗。

「答：如是」者

亦是應理論者答。謂彼所說稱可所宗故言「如是」。

「又何所欲？無有正知而妄語耶？」者。

是分別論者將欲設難反定所宗顯違正理。

「答：不爾」者

是應理論者。遮彼所問顯理無違。謂雖不正知是非理所引慧。然有正知而妄語義非無此義故言「不爾」。

「應聽我說。

・若言『不正知是非理所引慧。諸有正知而妄語。彼皆失念不正知故而妄語』者，則應說『無有正知而妄語』。

・若不說『無有正知而妄語』者。則不應言『不正知是非理所引慧。諸有正知而妄語。彼皆失念不正知故而妄語』。

作如是說俱不應理」者。

是分別論者前後兩關翻覆設難。前關顯順宗違理。後關顯順理違宗。二俱不可故總結言作如是說俱不應理。

彼難意言。「若不正知即是非理所引慧」者。諸虛誑語皆是非理所引慧。發此語即從不正知起。應說無有正知妄語。若說非無正知妄語。則不應說此語皆從不正知起故。前違理後復違宗。進退推徵二俱有難。

應理論者後通意言。諸虛誑語雖許皆從不正知起。而可說為正知妄語。所以者何。虛誑語者正知彼事而妄說故。謂彼正知所見等事而顛倒說。是故說為正知妄語。

復次，虛誑語者正知自想而妄說故。謂彼正知見等自想而顛倒說。是故說為正知妄語。

復次，虛誑語者正知自見而妄說故。謂彼正知見等自見而顛倒說。是故說為正知妄語。

復次，虛誑語者應正知說而妄說故。謂彼對他王臣等眾應正知說而顛倒說。是故說為正知妄語。

故虛誑語雖許皆從不正知起而可說為正知妄語。若此語從不正知起則但名不正知妄語非正知妄語者。此語亦從十大地法等起。亦應名受等妄語非正知妄語。

應理論者此後反破分別論者以通前難。三種破中是等彼破。三種破義如前已說。然於受等大地等法。略去初後但舉中間無明。詰彼以通前難

「應詰彼言。諸無明皆不正知相應耶？」者

是應理論者問。審定他宗若不定他宗說他過失則不應理。

「答：如是」者

是分別論者答。所問理定故言如是。

「汝何所欲？諸有正知而妄語者皆無明趣無明所纏。失念不正知故而妄語耶？」者

亦是應理論者問。舉有妄語重審彼宗。

「答：如是」者

亦是分別論者答。謂此所說稱可彼宗故言「如是」。

「又何所欲？無有正知而妄語耶？」者

是應理論者將欲設難反定彼宗顯違正理。

「答：不爾」者。

是分別論者遮此所問顯理無違。謂諸無明雖皆不正知相應。然有正知而妄語義非無此義故言「不爾」。

「應聽我說：

・若言『一切無明皆不正知相應。諸有正知而妄語。皆無明趣無明所纏失念不正知故而妄語』者。則應說『無有正知而妄語』。

・若不說『無有正知而妄語』者，則不應言『一切無明皆不正知相應。諸有正知而妄語皆

無明趣無明所纏失念不正知故而妄語』。

作如是說亦俱不應理」者。

是相應論者前後兩關翻覆設難。前關顯順宗違理。後關顯順理違宗。二俱不可故總結言。
作如是說亦俱不應理。

此難意言。「若諸無明皆不正知相應」者。諸虛誑語皆是失念。不正知發此語即從無明而起。應說無有正知妄語。若說非無正知妄語則不應說此語皆從無明而起。故前違理，後復違宗。進退推徵二俱有難

分別論者理應通言。諸虛誑語雖許皆從無明而起。然可說為正知妄語。不說彼為無明妄語。應理論者應告彼言。我宗亦爾諸虛誑語雖許皆從不正知起而可說為正知妄語非不正知。故彼非難

〈憍、慢〉

云何憍？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心憍、心慢」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其義。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云何憍？

答：諸憍醉極醉悶極悶心傲逸心自取，是謂憍。

此中憍等名雖有異而體無別。皆為顯了憍自性故。

云何慢？

答：諸慢已慢當慢心舉恃心自取，是謂慢。

此中慢等名雖有異而體無別。皆為顯了慢自性故。

憍、慢何差別？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此二法展轉相似。見多憍者，世人共言此是多慢；見多慢者，世人共言此是多憍。

為令彼疑得決定故顯憍與慢自性各別故作斯論。

憍、慢何差別？

答：

・若不方他染著自法心傲逸本，名憍。

・若方於他自舉恃相，名慢。

是謂差別。

此中「憍」者。謂不方他但自染著種姓色力財位智等心傲逸相。

此中「慢」者。謂方於他種姓色力財位智等自舉恃相。

問：憍以何為自性。

有作是說。意為自性。末陀末那聲相近故。

有餘師說。愛為自性。此中說染著自法故。

復有說者。慢為自性。末陀磨那聲相近故。然依他轉但名為慢。不依他轉說名為慢。亦名為憍。

評曰。應作是說。有別心所愛所引起說名為憍。唯在意地。唯修所斷。此憍與慢多種差別。謂慢是煩惱。憍非煩惱。慢是結縛隨眠隨煩惱纏。憍非結縛隨眠及纏但隨煩惱慢通見修所斷。憍唯修所斷。慢非大地等法攝。憍是小煩惱地法攝。然慢與憍俱三界繫。

問：慢方他起。欲色二界修所斷慢。可方他起外門轉故。無色界慢見所斷慢不方他起內門轉故。云何名慢。

答：且無色界修所斷慢。雖不方他而住慢相故亦名慢。

復次，先在下界方他起慢由數習力後生無色彼慢現行。

有作是說。雖生無色慢不現行而在下界亦起彼慢。謂二證得無色定者展轉問答所得定相因斯起慢。謂我所得勝於彼定。我能速入彼則不能。我能久住彼則不爾。見所斷慢雖不方他。而住慢相故亦名慢。

復次，修所斷慢方他而起由數習力引見所斷慢亦現行。

有作是說。見所斷慢亦方他起。如我見者集在一處展轉問答我我見相因斯起慢。謂己我見勝他我見。

評曰。應作是說。非一切慢要方他起。無始時來數習力故。依自相續慢亦現行。如《契經》言。

尊者無減往詣尊者舍利子所。作如是言：

「我有天眼清淨過人觀千世界不多用力！」

舍利子言：。

「此是汝慢！」

此慢但依自相續起。然說諸慢方他起者從多分說。多分方他而起慢故若起增上慢「我見苦是苦。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義故。

謂或有執。慢無所緣。

或復有執。慢緣他地。

或復有執。慢緣無漏。

或復有執。慢緣無為。

或復有執。慢緣他部。

為遮如是種種僻執。顯一切慢皆有所緣。不緣他地。不緣無漏。不緣無為。不緣他部。故作斯論。

若起增上慢「我見苦是苦，或見集是集」此何所緣？

答：如有一類親近善士。聽聞正法如理作意。由此因緣得諦順忍。

苦現觀邊者。於苦忍樂顯了是苦。

集現觀邊者。於集忍樂顯了是集。

彼由此忍作意持故。或由中間不作意故見疑不行。設行不覺。便作是念：「我於苦見是苦、或於集見是集」。由此起慢、已慢、當慢心舉恃心自取名增上慢。此即緣苦、或即緣集。

此中

「如有一類」者。謂修順決擇分者。

「親近善士」者。謂親近善友。善友謂佛及佛弟子。令修善法得利樂故。

「聽聞正法」者。毀此流轉讚歎還滅。引勝行教名為正法。彼能屬耳無倒聽聞。

「如理作意」者。謂厭惡流轉。欣樂還滅。正思所聞趣修勝行。

「由此因緣」者。謂由前三為加行故。

「得諦順忍」者。謂順決擇分善根中忍。此忍隨順四聖諦理、或順聖道故。名諦順。

「苦現觀邊者。於苦忍樂顯了是苦」者。謂緣苦諦順忍。

「集現觀邊者。於集忍樂顯了是集」者。謂緣集諦順忍。

「忍樂顯了」是忍異名。皆為顯示觀察法忍。

「現觀」者謂見道。此忍近彼故名為邊。此則總顯法隨法行。

此中具顯四預流支。謂親近善士……乃至法隨法行預流向果此為先故。

「彼由此忍作意持故」者。彼瑜伽師由忍觀諦於境作意善根持故。能令見、疑暫不現行。

「或由中間不作意故」者。已出前定，未入後定，說為「中間」。非理作意名「不作意」。或此顯無如理作意。此則顯後設行不覺

「見疑不行」者。由忍作意善根持故。此中「見」者。謂有身見及戒禁取。「疑」者謂疑。有說見者。謂有身、邊、見、戒禁取。唯除邪見。得忍不撥四聖諦故。

西方師言。唯戒禁取此中名見。以得忍者不執我故。

評曰。應作是說。彼亦執我。是故此中初說為善。雖暫執我不執斷常故。雖暫計淨不執為勝故。

然諸煩惱由五因緣。雖未永斷而不現行。

一、由奢摩他力。

二、由毘鉢舍那力。

三、由善師友力。

四、由好居處力。

五、由性薄煩惱力。

此中略故但舉前二忍。謂毘鉢舍那作意。謂奢摩他。由二善根所任持故見疑不行。

「設行不覺」者，煩惱細故。覺慧劣故。

「便作是念：……乃至廣說」者。

彼有漏忍觀苦集諦。便謂已得無漏真見。未得謂得名增上慢。

因見苦起者。緣所緣苦。

因見集起者。緣所緣集。

彼有漏忍雖能總別觀苦集諦。而增上慢但能別緣。

謂見苦所斷者。但緣自地見苦所斷法。

乃至修所斷者。但緣自地修所斷法。

問：此增上慢亦應能緣苦集忍品心心所法。何故但說緣苦集耶。

答：亦應說彼而不說者。應知此中是有餘說。

復次，緣忍品者唯修所斷。緣苦集者通五部慢。此中但說能遍緣者故不說緣忍增上慢。

復次，有漏忍品亦苦集攝。是故此中說緣苦集。緣苦集言遮計此慢無所緣執。亦遮此慢能緣他地及他部執。

有餘師說。緣苦集者緣苦集忍非緣苦集。彼說非理。後依滅道增上慢中不說即緣滅或道。故即緣苦集不違理故

若起增上慢「我見滅是滅，或見道是道」此何所緣？

答：如有一類親近善士、聽聞正法、如理作意。由此因緣得諦順忍。

滅現觀邊者。於滅忍樂顯了是滅

道現觀邊者，於道忍樂顯了是道。

彼由此忍作意持故。或由中間不作意故見疑不行。設行不覺便作是念：

「我於滅見是滅、或於道見是道」。

由此起慢已慢當慢心舉恃心自取名增上慢。

此即緣彼心心所法。

此中諸句義如前說。

「此即緣彼心心所法」者。

彼有漏忍觀滅道諦便謂已得無漏真見。未得謂得名增上慢。

因見滅起者。緣能緣滅有漏忍品心心所法。

因見道起者。緣能緣道有漏忍品心心所法。

彼有漏忍雖緣滅道而增上慢但緣忍品心心所法。滅道寂靜非慢境故。緣心等言。遮計此慢無所緣執。亦遮此慢能緣無為及無漏執。

問：此增上慢為欲界繫？色界繫耶？設爾何失？

若欲界繫，欲界無順決擇分忍此何所緣。

若色界繫，未離欲染補特伽羅應無此慢。

有作是說：此慢是色界繫。

問：若爾未離欲染補特伽羅應無此慢。

答：此中略說離欲染者。

有說。未離欲染者亦起未至地增上慢。彼不應作是說。未離下地染者必不起上地煩惱故。

復有說者：此慢亦是欲界繫。

問：若爾欲界無順決擇分忍此何所緣。

答：欲界雖無順決擇分。而亦有彼相似善根。此增上慢緣彼而起。欲界具有一切功德相似法故。

若起增上慢「我生已盡」乃至廣說。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文唯說異生所起增上慢。今欲通說異生聖者所起增上慢。如異生聖者應知未見諦已見諦。未現觀已現觀。不定聚正定聚。無聖道有聖道亦爾。

復次，前文唯說未得果者增上慢。今欲通說未得果已得果者增上慢。

復次，前文唯說依見道生增上慢。今欲通說依見修無學道生增上慢。

復次，前文唯說依學道生增上慢。今欲通說依學無學道生增上慢。

復次，前文唯說欲色界增上慢。今欲通說三界增上慢故作斯論。

若起增上慢「我生已盡」此何所緣？。

答：如有一類作是念言：

「此是道、此是行。我依此道此行。已遍知苦、已永斷集、已證滅、已修道。我生已盡」。

由此起慢、已慢、當慢、心舉恃心自取，名增上慢。

此即緣生。

此中

「此是道、此是行」者。隨於何處作道行想

「已遍知苦乃至已修道者」。隨於何處作苦、集、滅、道想。

「我生已盡」者。隨於何蘊作生想。

「此即緣生」者。緣所盡生即有漏蘊。

問：此增上慢亦應能緣慢者。所執有漏道行何故但說緣所盡生。

答：亦應說彼而不說者。應知此中是有餘說。

復次，緣道行者唯修所斷緣所盡生通五部慢。此中但說能遍緣者。

復次，有漏道行亦是生攝故說緣生。

有餘師說。所執道行說名為生能生慢故。此慢但緣能盡生道。彼說非理後依梵行已立等慢不說緣生故。此慢緣所盡生不違理故

若起增上慢「我梵行已立」此何所緣？

答：如有一類作是念言：

「此是道此是行。我依此道此行。已遍知苦、已永斷集、已證滅、已修道。我梵行已立」。由此起慢、已慢、當慢、心舉恃心自取，名增上慢。

此即緣彼心心所法。

此中諸句義如前說。

「我梵行已立」者。隨於何處作梵行想。諸阿羅漢於學道名已立，於無學道名今立

「此即緣彼心心所法」者。此增上慢緣彼所執有漏道行。無漏梵行非彼境故。

若起增上慢「我所作已辦」此何所緣？

答：如有一類作是念言：

「此是道、此是行。我依此道、此行。已遍知苦、已永斷集、已證滅、已修道。我已斷隨眠。已害煩惱。已吐結。已盡漏。所作已辦」。

由此起慢已慢當慢心舉恃心自取，名增上慢。

此即緣彼心心所法。

此中諸句義如前說。已斷隨眠廣說乃至已盡漏者此本論師於異名義。得善巧故作種種說。文雖有異而體無別。皆為顯示煩惱滅故。斷、害、吐、盡於隨眠等。交互建立義並無違。即煩名惱滅為所作。證之滿足故名已辦。

「此即緣彼心心所法」者。此增上慢緣彼所執有漏道行。諸煩惱滅非彼境故

若起增上慢「我不受後有。乃至廣說。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說依時解脫所起增上慢。

今欲說依不時解脫所起增上慢。

復次，前說依盡智所起增上慢。

今欲說依無生智所起增上慢故作斯論。

若起增上慢「我不受後有」此何所緣？

答：如有一類作是念言。

「此是道、此是行。我依此道此行。已遍知苦、已永斷集、已證滅、已修道。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

由此起慢已慢當慢心舉恃心自取，名增上慢。

此即緣有

此中諸句義如前說。

復說「我生已盡等」者。顯無生智依盡智起。如前盡智依道行起故說道行。

「不受後有」者。得無生智不復退墮受後有故。

「此即緣有」者。此增上慢即緣所不受有。

此中間答如前應知。以有與生義相似故。有本說緣心心所法顯不受後有即是滅道故。

問：我生已盡何故不然。

答：彼亦應爾但綺互說

問：誰起幾種增上慢耶。

有說：

異生起五種增上慢。謂於勝品有漏善根及預流等四沙門果。

預流，起四除第一。

一來，起三除前二。

不還，起二除前三。

諸阿羅漢，無增上慢。

問：預流等云何於自果起慢。

答：於勝根性起增上慢。

有說異生起九種增上慢。謂於勝品有漏善根。及於無漏四向四果。

預流果，起七除前二。

一來向，起六除前三。

一來果，起五除前四。

不還向，起四除前五。

不還果，起三除前六。

阿羅漢向，起二除前七。

阿羅漢果，無增上慢。

預流向無起增上慢義。

評曰。聖者亦於勝有漏善起增上慢。故六聖者如前所起各復增一。

問：異生云何於阿羅漢起增上慢。

答：異生有二種。

一、愛行者。

二、見行者。

若愛行者修不淨觀。伏愛品煩惱令不現行。彼性不起見品煩惱。便自謂得阿羅漢果。

若見行者修持息念。伏見品煩惱令不現行。彼性不起愛品煩惱，便自謂得阿羅漢果。

問：此增上慢。為但依有處起。為亦依無處耶。

答：通依二處起。謂

異生

於有漏善起增上慢依有處起。

於無漏善起增上慢依無處起

預流果

於預流果及有漏善。起增上慢依有處起。

於預流向乃至阿羅漢果。起增上慢依無處起。

廣說乃至阿羅漢向

於阿羅漢向及有漏善。起增上慢依有處起。

於阿羅漢果 起增上慢依無處起。

問：未得色無色界根本定者亦能起彼增上慢耶。

有說不起。以彼煩惱繫屬彼地根本定故。應說不定全未得者必不能起未離下染上地煩惱不現前故。若已證得而未起者容起彼慢。彼近分地亦有慢等諸煩惱故

云何自謂卑而起慢？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有生疑自高陵物可名為慢。自卑尊他應不名慢。為令彼疑得決定故顯有卑慢自卑尊他故作斯論。

云何自謂卑而起慢耶？

答：如有一類見他勝己種、姓、族、類、財、位、伎藝及田宅等作是念言：。彼少勝我我少劣彼。然劣於他多百千倍。由此起慢已慢當慢心舉恃心自取。是名自謂卑而起慢

此中

「種」調刹帝利、婆羅門等。

「姓」調迦葉波、喬答摩等。

「族」調父族、母族。

「類」調白、黑等。

「財」調金、銀等。

「位」調王、侯等。

「伎」調巧術等。

「藝」調書數等。

「田」調稼穡生處。

「宅」調人等居處。

「等」調等餘聰辯等事。

於如是事見他勝己多而謂少故成卑慢。若稱量者則不名慢

復次，慢有七種。一慢。二過慢。三慢過慢。四我慢。五增上慢。六卑慢。七邪慢。

慢者，於劣謂己勝或於等謂己等。由此起慢已慢當慢心舉恃心自取。

過慢者，於等謂己勝。或於勝謂己等。由此起慢廣說如前。

慢過慢者，於勝謂己勝。由此起慢廣說如前。

我慢者，於五取蘊謂我我所由此起慢廣說如前。

增上慢者，於勝功德未得謂得。未獲謂獲。未觸謂觸。未證謂證。由此起慢廣說如前。

卑慢者，於他多勝謂己少劣。由此起慢廣說如前。

邪慢者，實自無德謂己有德。由此起慢廣說如前。

問：“增上慢、邪慢”俱依未得處起云何差別。

答：增上慢通於有無處起。邪慢唯於無處起。

復次，增上慢通於已得未得處起。邪慢唯於未得處起。

復次，增上慢於功德或勝功德處起。邪慢都無功德處起

復次，增上慢於似功德或實功德處起。邪慢都無功德處起。

復次，增上慢內外道俱起。邪慢唯外道起。

復次，增上慢異生聖者俱起。邪慢唯異生起。是謂差別。

問：如是七慢幾見所斷。幾修所斷。

有作是說。一唯見所斷。謂我慢。一唯修所斷謂卑慢。餘五通見修所斷。
有餘師說。二唯見所斷謂我慢邪慢。一唯修所斷謂卑慢。餘四通見修所斷。
評曰。應作是說。七慢皆通見修所斷。

問：我慢邪慢云何通修所斷。

答有身見及邪見於五部法執我我所及撥為無此後。
或緣見苦所斷法起我慢及邪慢。
或乃至緣修所斷法起我慢及邪慢。故此二慢通修所斷。

問：云何卑慢見所斷耶。

答：如我見者。互相問答我見相已。有便知他我見勝已。而於多勝謂己少劣遂起卑慢。
此等卑慢是見所斷

問：如是七慢幾何界繫。

有作是說。欲界具七。上二界唯有六除卑慢。彼無校量種姓等故。
評曰。色無色界亦具七慢。

問：彼無校量種姓等義寧有卑慢。

答：彼雖無有校量種等而有比度定等功德。
復次，先在欲界方他而起。由數習力後生上界引起彼慢。
有作是說。雖生上界卑慢不起。而在欲界起彼卑慢。如二證得上界定者。展轉問答所得定相。因斯校量有起卑慢。
評曰。應作是說。非卑慢等要比度他勝劣而起。無始時來數習力故。雖生上界亦有現行。
是故三界皆具七慢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思納息第八之三

〈害〉

如契經說：若起欲尋、恚尋、害尋。或自害。或害他。或俱害。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

佛告苾芻：

「我未證得三菩提時：

或起欲尋、恚尋、害尋。

或起出離尋。無恚尋、無害尋。

雖起欲尋、恚尋、害尋而不放逸。

便作是念。若起欲尋、恚尋、害尋。或自害。或害他。或俱害。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其義。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云何欲尋自害？

答：如有一類起貪纏故。身勞心勞。身燒心燒。身熱心熱。身焦心焦。復由此緣當受長夜非愛、非樂、非喜、非悅諸異熟果，如是自害。

此中「身勞……等」。顯欲尋等流果貪瞋癡等能驅役故。令身心勞如熾火故。能燒身心令熱令焦。當受長夜等。顯欲尋異熟果。當受惡趣非愛果故。

云何欲尋害他？

答：如有一類起貪纏故觀視他妻。彼夫見已心生瞋忿結恨愁惱。如是害他。

問：觀他妻者亦招苦果應名俱害。何故說此唯是害他。

答：觀視過輕其夫未能現加辱害是故不說。

云何欲尋俱害？

答：如有一類。起貪纏故污奪他妻。彼夫覺已遂於其妻及於其人打縛斷命。或奪財寶如是俱害。

問：彼夫害他亦招苦果應名三害何以稱俱。

答：彼人現世不遭罪罰反被稱譽是故不說。復次，夫亦是他故名俱害。

云何恚尋自害？

答：如有一類起瞋纏。故身勞心勞。身燒心燒。身熱心熱。身焦心焦。復由此緣當受長夜非愛、非樂、非喜、非悅諸異熟果。如是自害。

此中二果如前應知。

云何恚尋害他？

答：如有一類起瞋纏故。斷害他命如是害他。

問：斷他命者亦招苦果應名俱害。何故說此唯是害他。

答：斷賊命等。現無責罰更被稱譽是故不說。

云何恚尋俱害？

答：如有一類。起瞋纏故斷害他命。亦復被他斷害其命。如是俱害。

問：殺能害者亦招苦果應名三害何以稱俱。

答：誅害他者世共稱譽現無罪苦是故不說。復次，彼亦是他故名俱害。

云何害尋自害？

答：如有一類起害纏故。身勞心勞。身燒心燒。身熱心熱。身焦心焦。復由此緣當受長夜非愛、非樂、非喜、非悅諸異熟果。如是自害。

此中二果如前應知。

云何害尋害他？

答：如有一類起害纏故打縛於他。如是害他。

問：打縛他者亦招苦果應名俱害。何故說此唯是害他。

答：打縛惡人世同稱讚現不招苦是故不說。

云何害尋俱害？

答：如有一類起害纏故打縛於他。亦復被他之所打縛如是俱害。

此中問答如前應知

問：此三惡尋以何為自性。

答：

欲尋，以欲界五部六識身俱貪相應尋為自性。

恚尋，亦以五部六識身俱瞋相應尋為自性。

害尋，有說。即瞋一分相應尋為自性。害即瞋故。

問：若爾恚尋害尋有何差別。

答：瞋有二種。一欲斷眾生命。二欲打縛眾生。前名為恚後名為害。

復次，瞋有二種。一於應瞋處起。二於不應瞋處起。前名為恚後名為害。彼二相應尋名恚尋害尋故有差別。

有說：害尋無明一分相應尋為自性。害即無明故。如《施設論》說。何緣故癡增。謂於害界害想害尋。若習若修若多所作彼相應尋名為害尋。

評曰。應作是說。有別心所說名為害。非瞋。非無明。非隨眠。自性是瞋所引。是瞋等流隨。瞋後起。名煩惱垢。唯修所斷意識相應。此相應尋是害尋自性。此三不善故名惡尋。

復次，有三善尋一出離尋。二無恚尋。三無害尋。

問：此三善尋以何為自性。

答：皆以一切善心相應尋為自性。謂三惡尋一一別起自性各異。非與一切不善心俱。此三善尋無別自性皆與一切善心相應。

問：若爾此三有何差別。

答：自性無別而義有異。是三惡尋近對治故。謂諸善尋違欲尋故名出離尋。違恚尋故名無恚尋。違害尋故名無害尋。

如契經說：「我未證得三菩提時。雖起欲尋恚尋害尋而不放逸。」

問：菩薩爾時若不放逸如何猶起此三惡尋。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菩薩雖起此三惡尋而勤修善名不放逸。

復次，雖起惡尋而速能覺知是不善名不放逸。

復次，雖起即能厭棄吐捨名不放逸。

復次，暫起便能修彼對治名不放逸。

復次，起已即能斷因缺依了知境過名不放逸。

復次，三因緣故煩惱現前。一由因力。二境界力。三加行力。菩薩起此三不善尋。但由因力能伏餘二名不放逸。

大德說曰。菩薩雖起速能伏除。如一滴水墮熱鐵上名不放逸。

脇尊者曰。起已速捨如救頭然名不放逸

問：菩薩何處起三惡尋。

脇尊者曰。由因力故隨處而起不勞定責。如盲顛蹶患者昏迷。隨至皆然何定處所。

有作是說。

菩薩棄捨轉輪王位。踰城出家求無上覺。尋訪師友至王舍城。於日初分入城乞食。百千眾生圍遶瞻仰。禮拜讚歎心無厭足。菩薩於彼初起欲尋。

眾圍遶故妨廢乞食飢火所惱復起恚尋。瞋心漸歇害尋復起。須臾覺察生重慚愧。

有餘師說。

菩薩棄捨劫比羅城。依空閑林求無上覺。父王遂遣釋種五人隨逐侍衛。於中有執樂行得淨。初見菩薩修苦行時即便捨去中復有執苦行得淨。後見菩薩捨苦行時亦復辭去。時有難陀難陀跋羅二梵志女。因獻乳糜見無侍者遂住供給。女手柔軟摩觸菩薩。菩薩於彼便起欲尋。

即生念言：先吾左右不棄我者。豈有女人得近於我。遂於左右復起恚尋。瞋心稍歇害尋復起。便自覺悟生大慚愧。

或有說者。

菩薩未出家時。父王淨飯為婢五百玉女以為妃嬪。娛樂菩薩不令出家。菩薩捨之而出家已。諸王遣使索女還國。淨飯王曰。我子出家心甚憂惱。見其妃嬪時用慰懷今者未能放其還國。諸王聞已各生忿恚。共發兵戈來相征罰。父王憂怖遣告菩薩吾今坐汝致此怨讎。

有說天神來告菩薩。菩薩聞已於父王所先發欲尋。於五百王恚尋。次起於其軍眾復起害尋。少時覺察深生慚愧。

復有說者。

菩薩出家修苦行時。憶昔所受五欲樂事起於欲尋。

後聞天壽亂己宮室復起恚尋。於彼媒媾復起害尋。須臾覺悟生大慚愧。

或復有說。

菩薩六年修苦行時。惡魔隨逐欲作留難。或時示現可愛色像。菩薩於彼發起欲尋。

或時示現可畏色像。菩薩於彼發起恚尋。或時示現侮弄色像。菩薩於彼發起害尋。少時追悔深起慚愧。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

菩薩先以欲界聞思所生二慧伏諸煩惱。愛此慧故發起欲尋。須臾覺悟此是煩惱增惡此故發起恚尋。漸復歇薄發起害尋。於後覺知深生慚愧。

大德說曰。

菩薩昔居菩提樹下。

初夜魔女來相媚亂。爾時菩薩暫起欲尋。

中夜魔軍總來逼惱菩薩。於彼暫起恚尋。

漸復歇薄復起害尋。須臾覺察即入慈定令魔兵眾摧敗墮落

如《契經》說：

菩薩起此三惡尋已。便自了知此能自害、害他、俱害。

問：云何菩薩所起欲尋、恚尋、害尋能為三害。

答：雖無害用而依相說。惡尋必有三害相故。

復次，惡尋起時自利事遠故名自害。利他事遠故名害他。俱利事遠故名俱害。

復次，惡尋起時自利事壞故名自害。利他事壞故名害他。俱利事壞故名俱害。

復次，惡尋起時自利心息故名自害。利他心息故名害他。俱利心息故名俱害。

復次，惡尋起時於自相續取果與果故名自害。令諸施主雖施四事而無大果故名害他。即總此二名為俱害。

復次，惡尋起時於自相續生自性愚。及所緣愚故名自害。令他施主施無大果故名害他。即總此二名為俱害。

復次，惡尋起時染自相續故名自害。染他相續故名害他。即總此二名為俱害。

復次，惡尋起時令自相續離賢聖樂故名自害。亦令他離故名害他。即總此二名為俱害。

尊者世友說曰。惡尋起時令自相續離繫果遠故名自害。令所化者離繫果遠故名害他。即總此二名為俱害。

尊者妙音說曰。惡尋起時令自相續勝功德遠故名自害。令所化者勝功德遠故名害他。即總此二名為俱害。

大德說曰。惡尋起時令一切智一切種智不能速證故名自害。令所化者不疾得益故名害他。即總此二名為俱害。

脇尊者曰。惡尋起時身心熱惱故名自害。失所化益故名害他。即總此二名為俱害。

尊者覺天說曰。惡尋起時身心不適故名自害。天神訶責故名害他。即總此二名為俱害
如《契經》說：「佛告苾芻：我初成佛多起二尋。謂安隱尋及遠離尋」
問：此二尋以何為自性。

答：安隱尋以出離尋為自性。 遠離尋以無害害尋為自性。 有說翻此。

復次，安隱尋對治欲尋。 遠離尋對治害害尋。 有說翻此。

復次，安隱尋無貪善根相應。 遠離尋無瞋癡善根相應。 有說翻此。

復次，安隱尋對治貪相應尋。 遠離尋對治瞋癡相應尋。 有說翻此。

復次，安隱尋慈悲 相應。 遠離尋喜捨相應。 有說翻此。

復次，安隱尋苦、集智相應。 遠離尋滅道智相應。 有說翻此。

復次，安隱尋空及苦集無願三摩地俱。 遠離尋無相及道無願三摩地俱。 有說翻此。

尊者妙音說曰。見流轉過失相應尋名安隱尋。見還滅功德相應尋名遠離尋。

尊者覺天說曰。見還滅功德相應尋名安隱尋。見流轉過失相應尋名遠離尋。

大德說曰。無邊利益意相應尋名安隱尋。無邊安樂意相應尋名遠離尋。

脇尊者曰。無邊安樂意相應尋名安隱尋。無邊利益意相應尋名遠離尋。

尊者世友說曰。無邊憐愍意樂所起名安隱尋。無邊調善意樂所起名遠離尋。

問：何故初成佛已多分起此二尋。

答：由此二尋是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前行者及淨道故。

復次，為對治昔在家時受欲樂故。初成佛已多起遠離尋。為對治修苦行時無利苦故。初成佛已起安隱尋。

復次，初成佛已慶自德故多起安隱尋。欲度他故多起遠離尋

〈多〉

智多耶？境多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義故。

謂或有執。有緣無智如譬喻者。彼作是說。若緣幻事健達縛城及旋火輪鹿愛等智皆緣無境。

為遮彼執顯一切智皆緣有境。

或復有執。有智不緣境、有境非智緣。

為遮彼執顯一切智皆能緣境。顯一切境皆智所緣。

復次，為顯外道有顛倒故境智相違。及顯內道無顛倒故境智相順。

復次，有說。智多非境以一境上有多智故。

今欲顯示境多非智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智多耶？境多耶？

答：境多非智。所以者何。智亦境故。

謂智唯攝一界一處一蘊少分。境攝十八界十二處五蘊。

有作是說。智多非境。所以者何。如非想非非想處下下品一剎那受。為欲界十智知。謂九不同分界遍行隨眠相應品智。及善世俗智知。為欲界十智知。乃至無所有處亦爾。為非想非非想處十六智知。謂十一遍行隨眠相應品智。及修所斷貪慢無明相應智無覆無記善世俗

智。如是總有九十六智并無漏智九十七智知彼一受。餘受餘法如理應知。是故當知智多非境。彼說非理。所以者何。彼智相應俱有等法及智自性皆是境故設智非境其境尚多況智亦境而境非多。

問：若智亦境智境何別。

答：能知是智所知是境。

復次，

智，唯非色、無見、無對、有為、相應、有所依、有所緣、有行相。

境，通色、非色、有見、無見、有對、無對、有為、無為、相應、不相應、有所依、無所依、有所緣、無所緣、有行相、無行相。

復次，

智，唯三世三諦所攝。

境，通三世非世四諦所攝。

此等名為境與智別

智多耶？識多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義故。

謂或有執。識智二法展轉相應忍即智故。

為遮彼執顯一切智與識相應。非一切識與智相應。諸無漏忍非智性故。

或復有執。智唯無漏識唯有漏。互不相應。

為遮彼執顯識與智俱通二種。有相應義。

有餘師執。智即是識分位差別故。智與識無相應義。

為遮彼執顯識與智體用各別。有相應義。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智多耶？識多耶？。

答：識多非智。所以者何。

諸智皆識相應。非諸識皆智相應。忍相應識非智相應故。

問：諸無漏忍何故非智。

答：於所見境未重觀故。謂無始來於四聖諦未以無漏真實慧見。今雖創見而未重觀故。不名智。要同類慧於境重觀方成智故。無一有情於一切法。無始時來非有漏慧數數觀之。故有漏慧皆智所攝。

復次，忍於聖諦推度忍可。未究竟故非智所攝。

復次，忍與所斷疑得俱故非智所攝。設不與俱而是彼類。有漏無間道非真對治故。雖疑得俱而亦是智。由無漏忍非智所攝故說識多。

復次，識攝七界一處一蘊。智唯一界一處一蘊少分所攝是故智少

〈行〉

有漏行多耶？無漏行多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佛生身是無漏。如大眾部彼作是說。經言：如來生在世間長在世間。若行若住不為世法之所染污。由此故知如來生身亦是無漏。

為遮彼執顯佛生身定是有漏。

若佛生身是無漏者。則於佛身無比女人不應起愛。指鬘不應起瞋傲士不應起慢。鵝盧頻螺不應起癡。既緣起愛及瞋慢癡故佛生身定非無漏。

問：若爾彼部所引契經當云何釋。

答：彼依法身故作是說。經言：如來生在世間長在世間者依生身說。若行若住不為世法之所染污者依法身說。故不相違

復次，依不隨順故說不染。謂世八法隨順世間。諸有情類亦隨順彼故說染污。世間八法隨順如來。佛不順之故說不染。

復次，如來生身雖是有漏而超八法故說不染。

問：利...等八法如來亦有何故言超。

利，謂哀慙勇長者故一日受彼三億具衣。

衰，謂入彼大娑羅村乞食不得空鉢而返

毀，謂戰遮婆羅門女及孫陀利謗佛聲遍十六大國。

譽，謂如來生時聲徹他化自在。成佛聲至色究竟天。轉法輪時聲至梵世。

稱，謂跋羅墮闍梵志以五百頌現前讚佛。論力外道塢波離等諸大論師。以百千頌瞻仰讚佛。具壽阿難合掌讚佛諸希有法。尊者舍利子恭敬讚佛諸無上法。如是一切。

譏，謂跋羅墮闍梵志先五百頌現前罵佛。

苦，謂如來有時背痛。礫石毒刺傷足指等。

樂，謂如來有輕安樂。及生死中最勝受樂。

如何世尊超世八法。

答：

如來雖遇利……等四法，而不生於高歡喜愛。

如來雖遇衰……等四法，而不生於下感憂患。

由此名超故稱不染。非謂無漏立不染名。如妙高山住金輪上。八方猛風不能傾動諸佛亦爾。住淨尸羅。世間八法不能傾動。

是故為遮他宗異執顯示正理故作斯論。

有漏行多耶？無漏行多耶？

答：有漏行多非無漏行。所以者何。

有漏行，攝十處二處少分。

無漏行，唯攝二處少分故。

有作是說。無漏行多非有漏行。所以者何。如欲界繫下下品攝。一剎那色定為四種無漏慧緣。一苦法智忍。二苦法智。三集法智忍。四集法智。餘色餘法如理應知。復有此餘諸無漏法故無漏行決定為多。

有餘師說。有漏行多。所以者何。如一無漏行為四有漏緣。一邪見。二疑。三無明。四善世俗智。餘無漏行如理應知。

復有此餘諸有漏法。故有漏行決定為多。

評曰：應作是說。有漏無漏行雖俱無邊。而此本論師且約處攝說有漏多非無漏行

復次，此本論師雖不問答有為無為諸法多少。而義應有

問：有為法多耶？無為法多耶。

答：有為法多非無為法。所以者何。

有為法，攝十一處一處少分。

無為法，唯攝一處少分故。

評曰：應作是說。無為法多非有為法。所以者何。隨有漏法有爾所體擇滅無為數量亦爾。隨無漏道有爾所體。非擇滅無為數量亦爾。

復有此餘隨有漏法體量多少。諸非擇滅及虛空無為故。無為法多非有為法。然准前門且依處說故說無為其數是少

云何行圓滿？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佛弟子眾。尸羅圓滿。等持圓滿。般若圓滿。行圓滿。護圓滿。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其義不說云何行、護圓滿？。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云何行圓滿？

答：無學身律儀、語律儀、命清淨。

問：學及非學非無學亦有律儀。何故此中唯說無學。

答：依勝說故。謂若法若補特伽羅。俱無學勝是故偏說。

復次，若有律儀非不律儀所損壞者此中說之。學等不爾。

無學身業，名身律儀。

無學語業，名語律儀。

無學身語業，總名命清淨。即是正業、正語、正命。

契經說：戒，或名尸羅、或名為行、或名為足、或名為篋。

言尸羅者，是清涼義。

謂惡能令身心熱惱。戒能安適，故曰清涼。

又惡能招惡趣熱惱。戒招善趣，故曰清涼。

又尸羅者，是安眠義。

謂持戒者得安隱眠常得善夢，故曰尸羅。

又尸羅者，是數習義

常習善法，故曰尸羅。

又尸羅者，是得定義

謂持戒者心易得定故曰尸羅。

又尸羅者是，隧蹬義。

如伽他說

佛法池清涼 尸羅為隧蹬 聖浴不濡身 逮彼岸功德

又尸羅者，是嚴具義。

有莊嚴具於幼為好非壯老年。

有莊嚴具於壯為好非幼老年。

有莊嚴具於老為好非幼壯年。

尸羅嚴身三時常好。如伽他說

尸羅嚴身具 幼壯老咸宜 住信慧為珍 福無能盜者

又尸羅者，是明鏡義。

如鏡明淨像現其中。住淨尸羅無我像現。

又尸羅者，是階陞義。

如尊者無減言。我蹈尸羅階升無上慧殿。

又尸羅者，是增上義。

佛於三千大千世界有威勢者皆尸羅力。

△昔此迦濕彌羅國中有一毒龍。名無怯懼。稟性暴惡多為損害。去彼不遠有毘訶羅數為彼龍之所憊惱。寺有五百大阿羅漢。共議入定欲逐彼龍盡其神力而不能遣有阿羅漢從外而來。諸舊住僧為說上事。時外來者至龍住處。彈指語言。

賢面遠去。

龍聞其聲即便遠去。諸阿羅漢怪而問言。

汝遣此龍是何定力。

彼答眾曰。

我不入定亦不起通。但護尸羅故有此力。我護輕罪如防重禁故使惡龍驚怖而去。

由此尸羅是增上義。

又尸羅者，是頭首義。

如有頭首。即能見色、聞聲、嗅香、嘗味、覺觸、知法。

有尸羅者。

即能見四聖諦色。

聞未曾有名身等聲。

嗅三十七覺分花香。

嘗出家遠離三菩提寂靜味。

覺靜慮解脫等持等至觸。

知蘊處界自相共相法。

是故尸羅是頭首義。

契經說：戒名為行者

以諸世間說戒名行故。諸世間見持戒者言彼有行。見破戒者言彼無行。

又淨持戒是眾行本能至涅槃故名為行。

契經說：戒名為足者。

能往善趣至涅槃故。如有足者能避險惡至安隱處。有淨戒者能越惡趣生天人中。或超生死到涅槃岸故名為足。

契經說：戒名為匱者。

任持一切功德法故。調持戒者任持功德不令退散。如篋持寶。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戒名不壞。所以者何。如足不壞則能自在往安隱處。具淨戒者亦復如是能至涅槃。此中無學身語淨戒名行圓滿行中極故。

云何護圓滿？

答：無學根律儀。

應知此中根是所護。由念慧力護眼等根不令於境起諸過患。如鉤制象不令奔逸。是故無學正念正知名護圓滿。如伽他說

世間諸瀑流 正念能防護 若令畢竟斷 其功唯正知

問：根律儀根不律儀。各以何為自性。

答：根律儀以正念正知為自性。根不律儀以失念不正知為自性。云何知然。經為量故。如《契經》[^]說。

天告苾芻。

汝今不應自開瘡漏。

苾芻答曰。

我當覆之。

天復語言。

瘡漏非小以何能覆。

苾芻答曰。

我當覆以正念正知。

天曰

善哉！此為真覆。

故知此二是根律儀覆護律儀。義相似故根不律儀翻前而立故是失念及不正知。

問：若正念正知是根律儀者。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說念慧圓滿故根律儀圓滿。豈說自性圓滿故自性圓滿耶。

答：念慧有二種。一因性。二果性。因性者名念慧。果性者名根律儀。

復次，念慧有二種。一生得善。二加行善。生得善者名念慧。加行善者名根律儀。

復次，念慧有二種。一不定善。二定善。不定善者名念慧。定善者名根律儀。

復次，念慧有二種。一世間善。二出世間善。世間善者名念慧。出世間善者。名根律儀。

復次，念慧有二種。一學。二無學。學者名念慧。無學者名根律儀。

復次，念慧有二種。一鈍根種性。二利根種性鈍根種性名念慧。利根種性名根律儀故與契經不相違害。

有作是說。

根律儀以不放逸為自性。

根不律儀以放逸為自性。

有餘師說。

根律儀以六恒住法為自性。

根不律儀以此所對治諸煩惱業為自性。

或有說者。

根律儀以於六根已斷已遍知法不成就性。及彼對治道成就性為自性。

根不律儀以於六根未斷未遍知法成就性。及彼對治道不成就性為自性。

復有說者。

根律儀以於六根已斷已遍知時。所有妙行善根生長廣大為自性。

根不律儀以於六根未斷未遍知時。所有惡行不善根生長廣大為自性。

有作是言。

根律儀以一切善法為自性。

根不律儀以一切染污法為自性。

復有說言。

根律儀以一切善法及順善無覆無記法為自性。

根不律儀以一切染污法及順染無覆無記法為自性。

昔此迦濕彌羅國中有毘訶羅名吉祥胤。二阿羅漢曾住其中。俱證三明。具八解脫。得無礙解。是說法師是親兄弟。父名難提婆羅門種。俱作是說。根律儀根不律儀。皆以無覆無記不相應行蘊中律儀不律儀為自性。

問：若此俱是無覆無記心不相應行蘊攝者。此二自性有何差別。

答：隨順染污者名不律儀。隨順清淨者名律儀。是謂差別。

評曰。此諸說中初說為善。經說念慧能護根故

復次，即此念慧有位亦得斷律儀名。隨位差別建立多種。

且說“有漏”斷律儀者。

謂欲界 見修所斷法。以未至地 能離欲界有漏。九無間道中念慧二法為斷律儀。

若初靜慮見修所斷法。以第二靜慮近分地 能離初靜慮。九無間道中念慧二法為斷律儀。……乃至

無所有處見修所斷法。以非想非非想處近分地能離無所有處。九無間道中念慧二法為斷律儀。

若說“無漏”斷律儀者。

謂欲界 見修所斷法。以未至地能離欲界。無漏諸無間道中念慧二法為斷律儀。

若初靜慮見修所斷法。以依未至靜慮中間及初 靜慮能離初 靜慮 三地 無漏諸無間道中念慧二法為斷律儀。

第二靜慮見修所斷法。以前三地 及第二靜慮能離第二靜慮 四地 無漏諸無間道中念慧二法為斷律儀。

第三靜慮見修所斷法，以前四地 及第三靜慮能離第三靜慮 五地 無漏諸無間道中念慧二法為斷律儀。

第四靜慮見修所斷法。及無色界見所斷法。以前五地及第四靜慮能離第四靜慮等六地 無漏諸無間道中念慧二法為斷律儀。

空無邊處 修所斷法。以前六地 及空無邊處能離空無邊處。七地 無漏九無間道中念慧二法為斷律儀。

識無邊處 修所斷法。以前七地 及識無邊處能離識無邊處 八地 無漏九無間道中念慧二法為斷律儀。

無所有處及非想非非想處修所斷法。以前八地 及無所有處能離 二地、九地 無漏九無間道中念慧二法為斷律儀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四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雜蘊第一中思納息第八之四

〈根性〉

云何異生性？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義故。

謂或有執欲界見苦所斷十隨眠是異生性。如犢子部。彼說異生性是欲界繫。是染污性是見所斷。是相應行蘊攝。

為遮彼執顯異生性是三界繫。是修所斷。是不染污。是不相應行蘊所攝。

或復有執。異生性無實體。如譬喻者

為遮彼執顯異生性自體實有。

為遮此等諸部異執。顯示正理故作斯論。

此本論中說異生性。《品類足論》說異生法。如說。云何異生法。謂地獄、傍生、鬼界、比俱盧洲、無想天。彼業彼生是謂異生法。

問：何故此本論中。說異生性非異生法。《品類足論》。說異生法非異生性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

復次，此彼皆是有餘說故。

復次，此彼二論各說一種互相顯故。

復次，異生性勝。非異生法。此本論中且就勝說。此論已說異生性。故《品類足論》不重說之。此論未說異生法故。《品類足論》說異生法。此顯彼論在此後造。

有作是說。彼論已說異生法故此不重說。彼論未說異生性。故此論說之。此顯彼論在此先造。

問：何故名異生性。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

能令有情起異類見、異類煩惱、造異類業、受異類果、異類生故。名異生性。

復次，能令有情墮異界故。往異趣故。受異生故。名異生性。

復次，能令有情信異師故。作異相故。受異法故。行異行故。求異果故。名異生性。

大德說曰。

能令有情依止異類界趣生有。發起種種顛倒煩惱。造作增長感後有業。輪轉生死無分限故。名異生性。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

異生分故異生體故名異生性。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異生類故名異生性。

脇尊者言。異生依故障聖性故。名異生性。

問：何故名異生法。

答：諸異生者有此法故。名異生法。譬如世間王法臣法。

問：諸異生法。聖者亦有。何故但立異生法名。

答：諸異生法聖者多無。設有少者不名聖法。以聖者於彼得而不在身成就不現前故。唯異生於彼得而亦在身成就亦現前故名異生法。

復次，異生成就彼法。能令彼法取果與果故。名異生法。聖者雖成就彼法。而不爾故不名聖法。

復次，異生成就彼法。能令彼法往異趣異界異處異生受異果故。名異生法。聖者雖成就彼法。而不爾故不名聖法。

復次，異生性是有漏。彼法亦有漏故名異生法。聖性是無漏彼法非無漏故不名聖法。

復次，異生為彼所覆蔽故。所纏縛故。所誑惑故。名異生法。聖不爾故不名聖法。

復次，諸異生類隨順彼法生長彼法故。名異生法。聖不爾故不名聖法。

問：“異生性、異生法”何差別？

答：

異生性唯非色。異生法通色非色。

異生性唯無見。異生法通有見無見。

異生性唯無對。異生法通有對無對。

異生性唯不相應。異生法通相應不相應。

異生性唯無所依無所緣無行相；異生法皆通二種。

異生性唯不染污。無罪無異熟；異生法皆通二種。

復次

異生性唯無記。異生法通善、不善、無記。

異生性通三界繫。異生法唯欲色界繫。

異生性唯修所斷。異生法通見修所斷。

復次

異生性是因。異生法是果。如因果能作所作亦爾。

復次

異生性法界法處行蘊所攝。異生法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所攝。

復次

異生性苦法智忍時捨。異生法餘時捨。

如是等門是調差別。

如世尊說：隨信、隨法行超異生地。未得預流果定不命終。

問：何故名異生地。

答：一切聖者皆名同生。此異於彼故名異生。容受異生名異生地。

問：若爾。聖者異異生故應名異生。

答：一切聖者同會真理。同見同欲故名同生。異生不爾。可厭賤故立異生名。不應為難。尊者世友作如是說。容起異見異類煩惱。容造異業。容墮異界。往異趣等。而受生故。名異生地。

復次，容信異師。廣說乃至求異果故。名異生地。

大德說曰。異於正法及毘奈耶。而受生故。名為異生。是諸異生生長依處名異生地

云何異生性？

答：若於聖法、聖暖、聖見、聖忍、聖欲、聖慧。諸非得、已非得、當非得。是謂異生性。

問：為不得苦法智忍是異生性？。為不得一切聖法是異生性耶？。設爾何失？。

若不得苦法智忍是異生性者。道類智已生捨苦法智忍。爾時苦法智忍非得。應是異生性。是則住修道無學道者。亦應名異生。

若不得一切聖法是異生性者。則應一切有情皆名異生。無聖者成就一切聖法故。謂乃至佛亦不成就二乘聖法。及自乘學法。亦應名異生。

有作是說：不得苦法智忍是異生性。

問：若爾道類智已生捨苦法智忍。爾時苦法智忍非得。應是異生性。是則住修道無學道者亦應名異生。

答：苦法智忍生時。害彼非得。令於自相續永不復生故。住修道無學道者。於苦法智忍雖不成就。而不名不得。亦不名得。如眼根生時害彼非得。令於自相續永不復生。眼根滅已雖不成就。而不名不得。亦不名得此亦如是。故無前過。

復次，道類智已生。苦法智忍雖不成就。而成就彼等流果故。不名異生。

復有說者：不得一切聖法是異生性。

問：若爾。則應一切有情皆名異生。無聖者成就一切聖法故。

答：雖無聖者具足成就一切聖法。而非異生。以彼非得雜聖得故。謂若身中聖法非得不雜得者。是異生性。

聖者身中聖法非得雜聖得故非異生性。彼得非得恒俱生故。

復次，彼非得有二種。一不共。二共。不共者是異生性。共者非異生性。聖者身中聖法非得。一向是共故無前失。

復次，彼非得有二種。一未被害二已被害。未被害者是異生性。已被害者非異生性。聖者身中聖法非得。皆已被害故無前失。

復次，一切聖法非得有二。一依異生相續現起。二依聖者相續現起。前是異生性。後非異生性。故無聖者名異生失。

問：「聖法、聖暖、聖見、聖忍、聖欲、聖慧」有何差別？。

有作是說。此中六句皆共顯示苦法智忍。

初一是總。後五是別。

初一是略。後五是廣。

初一是不分別。後五是分別。

謂苦法智忍

令蘊種子皆悉萎悴，故名聖暖。

推求諦理，故名聖見。

忍可諦理，故名聖忍。

愛樂諦理，故名聖欲。

決擇諦理，故名聖慧。

復次，苦法智忍

令有種子皆悉萎悴，故名聖暖。

推求行轉，故名聖見。

忍可行轉，故名聖忍。

愛樂解脫，故名聖欲。

覺了諦理，故名聖慧。

有說。六地苦法智忍。即是此中六句所顯。

有說。六姓苦法智忍。即是此中六句所顯。

復有說者。此中六句皆共顯示一切聖法。謂諸聖法義有總別。初一是總。後五是別。五中二釋如前應知。

有說。六姓一切聖法。即是此中六句所顯。

有說。三乘學無學法。即是此中六句所顯。

有餘師說。此中顯示真實相似二種聖法。相似聖法。即暖等四順決擇分。

聖法者。謂真實聖法即無漏道。

聖暖者，謂暖法。

聖見者，謂頂法。

聖忍者，謂下中忍法。

聖欲者，謂增上忍法。

聖慧者，調世第一法。

若未修得暖法等四。當知彼是全分異生。若得暖等亦名聖者。

如世尊說：若有成就暖等善根。我說彼名相似聖者。然異生性唯是真實聖法非得非不得餘故彼不應言暖等。調暖等

此異生性，當言：善耶？不善耶？無記耶？

答：應言：無記。

調無覆無記非得性故。一切非得皆是無覆無記性攝。

問：異熟生等四無記中此何所攝。

答：非四所攝。但是等流無覆無記。

問：此何故非有覆無記。

答：非離染時捨此性故。

何故異生性非善耶？

答：善法或由加行故得。或由餘緣故得。無設加行求作異生。又斷善時善法皆捨。得諸善法不成就性。若異生性是善性者。斷善根者。應非異生。

非直語言其義便立。故復問答顯非善等。

此中有說：「善法」

「或由加行故得」者。顯由加行所起諸善。

「或由餘緣故得」者。顯彼所修未來諸善。

復次，善法

或由加行故得者。顯加行得善。

或由餘緣故得者。顯離染得善。

復次，善法

或由加行故得者。顯加行得善中順勝進分順決擇分。

或由餘緣故得者。顯加行得善中順退分順住分。

問：若爾。此中何故不說生得善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此中但說難得勝善。諸生得善易得下劣故不說之。

復次，諸異生性皆是生得。若此中說生得善者。便不異彼。故不說之。

復有說者。善法

或由加行故得者。顯加行得善。

或由餘緣故得者。顯生得善。

復次，善法

或由加行故得者。顯勝進時所得諸善。

或由餘緣故得者。顯退等時所得諸善。

此中應作四句分別。

或有善法由加行故得非由餘緣。如暖、頂、忍、世第一法。見道現觀邊世俗智。道類智不動心解脫。無諍願智邊際定等。

或有善法由餘緣故得非由加行。如生得善。

或有善法由加行故得亦由餘緣。如四沙門果。靜慮無色無量解脫勝處遍處等。

或有善法非由加行故得。亦非由餘緣者，無也。

「無設加行求作異生」者。顯異生性非加行得善。謂必無有先非異生。後求證得彼下賤故。無始時來是異生故。

「又斷善時善法皆捨等」者。顯異生性非生得善。謂斷善時正斷生得非加行故。

「若斷善根非異生」者。甚違正理。彼極惡故。勿有如斯所說過失。故異生性決定非善。

何故異生性非不善耶？

答：離欲染時不善皆捨。得不善法不成就性。若異生性是不善者。諸異生離欲染應非異生。

若非異生彼後不應還生欲界。聖離欲染必不更受欲界生故。

又若爾者。色無色界應無異生。便有大失。故異生性定非不善。故彼唯是無覆無記。

此異生性當言：欲界繫耶？色界繫耶？無色界繫耶？

答：應言：或欲界繫、或色界繫、或無色界繫。

非直語言其義便立。故應問答重顯斯義。

何故異生性非唯欲界繫耶？

答：欲界沒生無色界時欲界法皆捨。得欲界法不成就性。

若異生性唯欲界繫者，諸異生欲界沒生無色界。應非異生。

若非異生。則應生彼無退墮者。聖者生上必無退受下地生故。雖欲界沒生色界者。亦捨欲界法。而非全捨。彼猶成欲界變化心等故。由此但說生無色界。

何故異生性非唯色界繫耶？

答：色界沒生無色界時色界法皆捨。得色界法不成就性。

若異生性唯色界繫者，諸異生色界沒生無色界應非異生。

若非異生猛熹子等不應生下。聖不爾故。雖色界沒生欲界者。亦捨色界法。而非全捨。彼猶成色界煩惱等法故。由此但說生無色界。

何故異生性非唯無色界繫耶？

答：入正性離生。先現觀欲界苦。後合現觀色無色界苦聖道起。先辦欲界事。後合辦色無色界事。是故異生性非唯無色界繫。

法應如是。若成就此地異生性。必先現觀此地苦諦。又聖道起先為對治異生性故作如是說。

問：若爾。異生性應唯欲界繫。

答：唯欲界繫有前過失。故此應言通三界繫。

此異生性當言：見所斷耶？修所斷耶？

答：應言：修所斷。

非直語言其義便立。故應問答重顯斯義。

何故異生性非見所斷耶？

答：見所斷法皆染污異生性不染污故。

諸染污法隨部隨品漸漸斷之得不成就。諸異生性苦法智忍一時頓捨。隨地第九無間道力一時頓斷故非染污。

又世第一法正滅。苦法智忍正生。爾時捨三界異生性。得彼不成就性。非於爾時見所斷法而有捨故。

若異生性是見所斷。應此位中未捨彼性。則具縛者住苦法智忍時。應成就異生性。見所斷法具成就故。住此位者應名為聖亦名異生。便成雜亂。故異生性非見所斷。

問：爾時唯應捨欲界異生性。上二界異生性先不成就故。如何乃說捨三界耶。

答：應說爾時捨三界中隨一異生性。得彼不成就性。而言

「捨三界異生性」者。

為滿三數故作是說。謂上二界異生性先不成就。今復捨欲界異生性。三數便滿故作是說。

有說。上二界異生性雖先不成就。今復不成就。故亦說捨。云何先不成就今復不成就耶。謂轉遠故。

有說。欲界異生性能資能引上二界異生性與彼為門為加行故。若捨欲界異生性時亦說捨彼。

有說。成就欲界異生性時。色無色界諸異生性。容當現起與彼為依安足處故。若捨欲界異生性時。斷彼生路故亦說捨。

有說。爾時三界諸異生性得非擇滅故作是說。爾時頓得三界九地諸異生性非擇滅故以是義故有問言。

頗有法一時捨九時斷耶。

答有。謂異生性一時捨者謂苦法智忍生時。九時斷者。謂離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各於第九無間道時。

頗有於異生性已得擇滅未得非擇滅耶。

答：應作四句。

或有於異生性已得擇滅未得非擇滅。謂諸異生已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

或有於異生性已得非擇滅未得擇滅。謂諸聖者未離欲界染。

或有於異生性已得擇滅及非擇滅。謂諸聖者已離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

或有於異生性未得擇滅及非擇滅。謂諸異生未離欲界染。

頗有異生性未斷而不成就耶。

答：應作四句。

或有異生性未斷而不成就。

調諸異生

生欲界

未離初靜慮 染。

彼上八地異生性未斷而不成就。

已離初靜慮 染。未離第二靜慮染。彼上七地異生性未斷而不成就。乃至

已離無所有處染。

彼上一地異生性未斷而不成就。

若生初靜慮。未離第二靜慮染。彼上七地異生性未斷而不成就。

已離第二靜慮染。未離第三靜慮染。彼上六地異生性未斷而不成就。乃至

已離無所有處染。

彼上一地異生性未斷而不成就。

乃至若生無所有處。

彼上一地異生性未斷而不成就。

若諸聖者

未離欲界染。彼九地異生性未斷而不成就。

已離欲界染。未離初靜慮染。

彼上八地異生性未斷而不成就。乃至

已離無所有處染未離非想非非想處染。彼上一地異生性未斷而不成就。

或有異生性成就而非未斷。

調諸異生生欲界已離欲界 染。彼欲界 異生性成就而非未斷。

乃至生無所有處已離無所有處染。彼無所有處異生性成就而非未斷。

或有異生性未斷亦成就。

調諸異生未離欲界染。 彼 欲界異生性未斷亦成就。
乃至生無所有處未離無所有處染。彼無所有 處異生性未斷亦成就。
若生非想非非想處 彼非想非非想處異生性未斷亦成就。

或有異生性非未斷亦非成就。

調諸異生

生欲界已離初靜慮染。未離第二靜慮染。彼 初 靜慮 異生性
非未斷亦非成就。…乃至

已離無所有處染。 彼 初 靜慮乃至無所有處異生性
非未斷亦非成就。…

若生初 靜慮。未離第二靜慮染。彼欲界 異生性
非未斷亦非成就。

已離第二靜慮染。未離第三靜慮染。彼欲界第二靜慮 異生性
非未斷亦非成就。…乃至

已離無所有處染。 彼欲界第二靜慮乃至無所有處異生性
非未斷亦非成就。…乃至

若生非想非非想處。 彼欲界 乃至無所有處異生性
非未斷亦非成就。

若諸聖者

已離欲界 染。未離初 靜慮染。彼欲界 異生性
非未斷亦非成就。

已離初靜慮染。未離第二靜慮染。彼欲界初靜慮 異生性
非未斷亦非成就。…乃至

已離非想非非想處染。 彼三界九地 異生性
非未斷亦非成就。

頗有異生性已斷而成就耶？

答：應作四句。調

前第二句，作此初句。

前初句作，此第二句。

前第四句，作此第三句。

前第三句，作此第四句

准前所說應知其相。

異生性名何法？

答：三界不染污心不相應行。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調前說不得聖法名異生性。或有生疑。不得聖法非實有體。如未得財。

欲令此疑得決定故。顯異生性是實有法行蘊所攝。故作斯論。

有作是說。前雖已顯異生性相，

而未辨體。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有餘師說。前雖已顯異生性體。
未辨其相。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或有說者。前顯異生性對治。
今欲說異生性體故作斯論。

言「三界」者，遮異生性唯欲界繫。

「不染污」者。遮異生性是染污法及見所斷。

「心不相應」者。遮異生性是心所法。

「行」者，遮異生性非實有法。假法理非行蘊攝故。

此即遮異執顯異生性體。

尊者妙音說。異生性即眾同分。如牛羊等諸眾同分。即說名為牛羊等性。如是異生眾同分體名異生性。

有餘師言。別有一法是不染污。心不相應行蘊所攝。如命根等名異生性。為遮彼執前說異生性名不得聖法。不得即是不成就性。

問：何緣不許即異生眾同分。及有別法名異生性。而許聖法不成就性名異生性耶。

答：異生眾同分。非親違聖法故。別有一法不可知故。非如聖法不成就性。親違聖法。有相可知名異生性。理善成立

〈邪〉

諸法邪見相應。彼法邪思惟相應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異生性後說邪支耶。

答：此二展轉相扶持故。謂異生性扶持邪支。此邪支復能扶持異生性。

復次，行者厭異生性及八邪支。而修聖道故。異生性後復分別邪支。

諸法邪見相應。彼法邪思惟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邪見一切地有。非一切染污心。有身見等聚中無故。邪思惟一切染污心有。非一切地。靜慮中間以上無故。由此相望作大四句。

有法邪見相應非邪思惟。謂邪見相應邪思惟。及餘邪思惟不相應邪見相應法。

此中

「邪見相應邪思惟」者。謂欲界未至定初靜慮邪見俱尋。彼唯與邪見相應非邪思惟。自性與自性由三因緣不相應故。

一、無二思惟俱時起故。

二、前後思惟不和合故。

三、諸法自性不自觀故。謂待他生不待自性。

「及餘邪思惟不相應邪見相應法」者。謂靜慮中間乃至有頂邪見相應法。即九大地法。九大煩惱地法。昏沈伺心。

有法邪思惟相應非邪見。謂邪思惟相應邪見。及餘邪見不相應邪思惟相應法。

此中

「邪思惟相應邪見」者。謂欲界未至定初靜慮邪見。彼唯與邪思惟相應非邪見。自性與自性由前所說三種因緣不相應故。

「及餘邪見不相應邪思惟相應法」者。謂欲界未至定初靜慮除邪見聚。取餘染污聚中邪思惟相應法。即有身見、邊執見、戒禁取、見取、疑、貪、瞋、慢、不共無明。相應聚中邪思惟相應法。謂十大地法等如理應知。

有法邪見相應亦邪思惟。謂除邪見相應邪思惟。及除邪思惟相應邪見。諸餘邪見邪思惟相應法。

謂欲界未至定初靜慮邪見聚中邪見邪思惟相應法。即九大地法。九大煩惱地法。無慚無愧昏沈睡眠伺心。

有法非邪見相應亦非邪思惟。謂邪見不相應邪思惟。邪思惟不相應邪見。及諸餘心心所法色無為心不相應行。

此中

「邪見不相應邪思惟」者。謂欲界未至定初靜慮除邪見聚。取餘染污聚中邪思惟。彼俱不相應彼聚無邪見故。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邪思惟不相應邪見」者。謂靜慮中間乃至有頂邪見。彼俱不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彼地無思惟故。

「及諸餘心心所法」者。謂靜慮中間乃至有頂。除邪見聚。取餘染污心心所法并一切善無覆無記。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如是諸法俱不相應。彼聚無邪見故。彼地無思惟故。不染污故。非相應法故

諸法邪見相應。彼法邪精進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邪見一切地有。非一切染污心邪精進一切地及一切染污心俱有。由此相望作中四句。有法邪見相應非邪精進。謂邪見相應邪精進。

此中

「邪見相應邪精進者」。謂邪見聚中懈怠但與邪見相應非邪精進。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有法邪精進相應非邪見。謂邪見及餘邪見不相應。邪精進相應法。

此中

「邪見」者。謂諸邪見皆與邪精進相應非邪見。彼聚定有邪精進故。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餘邪見不相應邪精進相應法」者。謂一切地。除邪見聚。取餘染污聚中邪精進相應法。

有法邪見相應亦邪精進。謂除邪見相應邪精進。諸餘邪見相應法。

此中

「除邪見相應邪精進」者。以邪精進體數極多。此中但除與邪見相應者。餘無濫故非此所除。

「諸餘邪見相應法」者。謂邪見聚中除邪精進及邪見體。取餘心心所法彼俱相應。即九大地法。八大煩惱地法。無慚無愧昏沈睡眠尋伺及心。

有法非邪見相應亦非邪精進。謂邪見不相應邪精進及諸餘心心所法。色無為心不相應行。

此中

「邪見不相應邪精進」者。謂有身見等相應邪精進。彼俱不相應。以彼聚中無邪見故。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諸餘心心所法」者。謂一切善無覆無記心心所法非有染污。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如是諸法俱不相應不染污故。非相應法故。

如以邪見對邪精進。以邪見對邪念、邪定亦爾。

此中應作二中四句邪念邪定如邪精進。遍一切地一切染污心皆得有故。

如以邪見對邪精進、邪念、邪定。以邪思惟對邪精進、邪念、邪定亦爾。

此中應作三中四句。以邪思惟不遍一切地。如邪見不遍一切染污心故。

諸法邪精進相應。彼法邪念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二法俱遍一切地。一切染污心有。由此相望作小四句。

有法邪精進相應非邪念。謂邪念。

此中邪念必與邪精進相應非邪念恒俱有故。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有法邪念相應非邪精進。謂邪精進。

此中邪精進必與邪念相應。非邪精進恒俱有故。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有法邪精進相應亦邪念。謂邪精進邪念相應法。

此中除邪精進及邪念體。取餘染污心心所法。即九大地法。八大煩惱地。法十小煩惱地法。無慚無愧。貪瞋慢疑昏沈睡眠惡作怖尋伺及心。如是諸法是染污者。二俱相應恒俱有故。

有法非邪精進相應亦非邪念。謂諸餘心心所法色無為心不相應行。

此中

「諸餘心心所法」者。謂一切善無覆無記心心所法。非有染污。餘如前說。

如以邪精進對邪念。以邪精進對邪定亦爾。

如以邪精進對邪念邪定。以邪念對邪定亦爾。

此中應作二小四句。皆遍一切地。一切染污心有故。此中不說邪語等三。非相應法故

問：此八邪支。幾欲界繫。幾色界繫。幾無色界繫耶。

答：

邪見、邪精進、邪念、邪定，通三界繫。

邪思惟、邪語、邪業、邪命，唯欲色界繫。色界中唯初靜慮。上地無故。

有說。

色界亦無邪命。彼不為活命起身語業故。

評曰。此中前說為善。彼貪所起身語二業名邪命故。

問：此八邪支。幾見所斷？幾修所斷耶？

答：

一見所斷，謂邪見。

三修所斷，謂邪語、邪業、邪命。

餘四通見、修所斷。

問：此〈雜蘊〉中何故先說清淨法。後說雜染法耶。

答：為欲顯示世第一法士用果故。謂世第一法能引見道。永斷邪見。是彼士用果。清淨即是世第一法等。雜染即是邪見等八支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 蘊 第二〉

〈不善納息 第一〉之一

三結等，性熟，斷，見，有，根，繫，是在，具，成，緣；

此章願具說

〈三結...等〉

三結乃至九十八隨眠。

如是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 此三結...等。皆是《契經》所說，唯除五結及九十八隨眠。此中應除如是二論。所以者何。一切阿毘達磨皆為解釋契經。此二論既非《契經》所說。是故應除。

由此尊者妙音作如是說。一切阿毘達磨皆為釋經。因如是如是經。作如是如是論。非經說者皆應除之。

- 有說：不應除此二論。所以者何。彼二亦是《契經》說故。謂於《增一阿笈摩》。五法中說五結。九十八法中說九十八隨眠。時經久遠而俱亡失。此本論師以願智力憶念觀察。於此重敘而解釋之。

- 有說。此二雖非經說而不應除。

問：五結既非《契經》所說。何故不除。

答：諸論皆隨作者意樂。不違法相。欲造便造。謂於此中說：遍行結、非遍行結、遍行非遍行結。

說：遍行結者，如三結。

說：非遍行結者，如五結。

說：遍行非遍行結者，如九結。

由此五結雖非經說而不應除。

問：九十八隨眠既非經說何故不除。

答：阿毘達磨皆為釋經七種隨眠。是經所說。今作論者廣以行相界部差別而分別之。是故此論亦不應除。

問：何故於此先立章耶。

答：為欲顯示諸門義故。若不立章門。義無由得顯。如彩畫者不能彩畫虛空。

復次，欲令此論久住世故。謂此論中雖善立“蘊、納息”章門。而百千眾中乃有一人能具誦持況不善立。誰當有能誦持如是雜亂文句無誦持者便速隱沒。

復次，若不立章則空。無所問。必有所依而發問故。

問：何故論者依經立章。

答：

諸所造論皆為釋經故，

諸經中所有種種不相似義。今此解釋立為〈雜蘊〉。乃至見義立為〈見蘊〉。然一一蘊具一切義。

復次，為顯契經義無量故。

非如外典文多義少或全無義。如《邏摩衍拏書》有一萬二千頌。唯明二事。

一、明邏伐拏劫私多去。

二、明邏摩將私多邏。

佛經不爾。若文若義無量無邊。無量者義難測故。無邊者文難知故。譬如大海無量無邊。無量者深。無邊者廣。

復次，欲顯契經堪問難故。

· 非如外典不堪問難。若問難時轉增無義。

如獼猴子不耐打觸。若打觸時便失糞穢。

· 佛經不爾。堪任問難。若問難時生淨戒色善根妙觸。

如婆羅痾斯所出疊衣堪耐打觸。若打觸時發鮮淨色及勝妙觸。

復次，欲顯契經發則妙故。

謂有三事覆則妙。發則不妙。一愚人、二女人、三外道書論。

復有三事發則妙。覆則不妙。一智人、二日月、三佛法經論。

復次，欲顯契經堪思擇故。

非如外典不堪思擇。若思擇時能使有情慧眼損減。如人觀日損減眼根。

佛法不爾。堪任思擇。若思擇時慧眼增益。如人觀月增長眼根。

問：何故於此先立章後作問耶。

答：

如造舍法故。如欲造舍先立基址後方結構。如是尊者欲造法舍。如基址法故先立章。如結構法故後作門。

復次，如種樹法故。如欲種樹先治其地然後種植。如是尊者欲種法樹。如治地法故先立章。如種植法故後作門。

復次，如結鬘法故。如欲結鬘先經其縷然後結花。如是尊者欲結法鬘。如經縷法故先立章。如結花法故後作門。

復次，如彩畫法故。如欲彩畫必先作模後填眾彩。如是尊者欲畫法像。如作摸法故先立章。如填彩法故後作門。

復次，如刻鏤法故。如欲刻鏤必先作朴後刻支體。如是尊者欲鏤法像。如作朴法故先立章。如刻支體法故後作門。

復次，如觀行法故，如瑜伽師先立大種及所造色。後以極微剎那分析。尊者亦爾。如立大種及所造色故先立章。如以極微剎那分析故後作門。

復次，如佛說法故。如佛說法先標後釋。謂先標言六界、六觸處、十八意近行及四依處說名有情。後復釋言。如是名六界。乃至如是名四依處。尊者亦爾。如先標法故先立章。如後釋法故後作門。

復次，欲現二種善巧法故。謂先立章。現於義善巧。後作門。現於文善巧。如義善巧文善巧。當知義力文力義無礙解。法無礙解。義無礙解究竟。法無礙解究竟亦爾。

復次，顯己智見無錯亂故。

謂若智見有錯亂者。其所造論亦復錯亂。不能立蘊、納息章門。

若彼智見無錯亂者。其所造論亦不錯亂。能善立蘊、納息章門。

尊者顯己智見無謬故先立章然後作門。

問：何故立章先依三結。後乃至依九十八隨眠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謂作論者隨己意欲而作此論。不違法相故不應責。

脇尊者曰。一切生疑謂若先說三不善根。或乃至先說九十八隨眠者。亦皆有疑。何緣立章先依於彼。故但所說不違法相。若先若後俱無有失。

復有說者。阿毘達磨應以相求。不應責其先後次第。

或有說者。此中亦可隨少因緣釋其次第。然阿毘達磨義理深廣。若復釋此便為繁亂。難可受持故不復釋。

有作是說。此中欲顯漸增法故。謂先說三。次四次五。乃至最後說九十八。復次顯煩惱樹漸增長故。先說三結。乃至後說九十八隨眠。

有餘師說。欲顯斷彼漸次證得沙門果故。謂

- · 三結斷。證得初果。是以先說
- 三不善根。欲漏倍斷得第二果。
- 即彼盡斷得第三果。是故次說。
- 餘二漏斷得第四果。是故後說。
- · 瀑流、扼、取、身繫、蓋.....等無別斷證。皆重顯示三漏故說。

是故此中先說三結。乃至後說九十八隨眠。

有三結，謂有身見結、戒禁取結、疑結。

問：此三結以何為自性。

答：以二十一事為自性。謂

有身見結，三界見苦 所斷有 三事。

戒禁取結，三界見苦、 道所斷有 六事。

疑 結，三界見苦、集、滅、道所斷有十二事。

此二十一事是三結自性。我物相分自體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結。結是何義。

答：繫縛義是結義，合苦義是結義，雜毒義是結義。

此中

繫縛義是結義者。

謂結即是繫。云何知然。如《契經》[^]說。

尊者執大藏。往尊者舍利子所。問言

大德。為眼結色色結眼耶。乃至意法為問亦爾。

舍利子言。

眼不結色。色不結眼。此中欲貪說名能結。乃至意法亦復如是。如黑白牛同一鞵繫。

若有問言。

為黑繫白。白繫黑耶。

應正答言。

黑不繫白。白不繫黑。此中有鞵說名能繫。

由此故知結即是繫。

合苦義是結義者，謂

欲 界結，令欲 界有情與欲 界苦合非樂。

色 界結，令色 界有情與色 界苦合非樂。

無色界結，令無色界有情與無色界苦合非樂。

雜毒義是結義者。

謂勝妙生及有漏定。如無量解脫勝處遍處等。以雜煩惱故聖者厭離如雜毒食。雖復美妙。智者遠之。

如世尊說：「三結永斷證預流果。得不墮法定趣菩提。極七反有，七生天上，七生人中。流轉往來作苦邊際」。

（「三結永斷，證預流果」）

問：如阿毘達磨說八十八隨眠永斷證預流果。《池喻經》說：「無量苦斷證預流果」。何故此說「三結永斷證預流果」耶？。

答：應作是說。此是世尊為所化生有餘略說。

復次，世尊觀察所化有情意樂隨眠為說法要。意樂者謂善根。隨眠者謂煩惱。觀察如是意樂隨眠。略說法要斷彼煩惱。所說稱量不少不多。少說不能斷彼煩惱。多說於彼則為唐捐。

譬如良醫觀察病者病及病因。授以方藥。所授稱量不少不多。少則不能除其病苦。多則於彼亦為唐捐。

復次，所說法要有略、有廣。

略者，謂說三結永斷證預流果。

廣者，謂說八十八隨眠永斷。及說無量苦斷證預流果。

如略說廣說，諸不分別說、分別說·總說、別說·無異說、有異說·不遍說、遍說·頓說、漸說。當知亦爾。

復次，

為利根者，說三結永斷證預流果。

為鈍根者，說八十八隨眠永斷及說無量苦斷證預流果。

如為利根、鈍根者說，諸為因力、緣力·內力、外力·自思惟力、他說法力。開智者說智者說當知亦爾。

復次，為誘怯弱所化有情。顯示易行。如牽手故謂怯弱者怖多所行。為誘進之於多說少。

此中應說〈佛栗氏子於多聞少便奉行喻〉[△]。

謂有苾芻名佛栗氏子。如來在世於佛法出家。是時已制過二百五十學處。於半月夜說別解脫戒經時。聞說自愛諸善男子樂學戒者應如是學。便生怯弱。

誰能於此眾多學處具足奉行。

便詣佛所頂禮雙足白言

世尊。我今不能守護如是眾多學處。請退還家修本俗業。

世尊哀愍軟言訶擯。復勸諭曰。

善哉！善哉！佛栗氏子。汝能修學三學處不。謂增上戒學、增上心學、增上慧學。彼聞數少。歡喜踊躍。即白佛言。

我能修學彼學。

如是三種學時。便為已學一切學處。

如是世尊若說八十八隨眠永斷。或說無量苦斷證預流果者。則所化有情心生怯弱。

誰能拔此八十八種大煩惱樹？

誰能越此八十八種大煩惱河？

誰能竭此八十八種大煩惱海？

誰能碎此八十八種大煩惱山？

誰能修八十八種煩惱對治？

由世尊說三結永斷證預流果。彼聞數少歡喜踊躍。便勤修學三結對治。斷三結時諸見所斷皆得永斷。同對治故。

復次，世尊於此說勝事故。

謂見所斷諸煩惱中三結最勝。是故尊者妙音說曰。於見所斷諸煩惱中三結最勝。餘皆屬此。如因見生貪瞋慢等。

復次，世尊於此說上首故。

謂此三結是見所斷煩惱上首。如勇健將常在軍前。由此勢力諸見所斷煩惱生長難可制伏。

復次，世尊於此說勝功德勝怨敵故。

勝功德者，謂預流果。

勝怨敵者，謂此三結。

復次，佛於此說三三摩地近障法故。

謂有身見，是空 近障。

戒禁取 ，是無願近障。

疑 ，是無相近障。

復次，如是三結近見道者數現行故。

如〈雜蘊〉說。忍作意持見疑不行設行不覺。煩惱微細覺慧劣故。見謂有身見及戒禁取。疑即是疑。

復次，由此三結難斷難破難可越度。

是故偏說。

復次，由此三結過患增盛堅固眾多。是故偏說。謂

有身見結，是六十二見趣根本。諸見趣是餘煩惱根本。餘煩惱是業根本。諸業是異熟果根本。依異熟果一切善不善無記法皆得生長。

戒禁取結，能起種種無義苦行。

疑結，能使有情疑前際、疑後際、疑前後際。於內猶豫此為何物。云何此物。誰現有誰當有。如是有情生從何來死往何所。

復次，如是三結已斷、已遍知。乃至阿羅漢猶相似轉。謂

有身見結，苦類智忍時已斷、已遍知。諸阿羅漢猶相似轉。謂作是說『我鉢、我衣、我同住、我弟子、我房舍、我資具』。於無我中而說有我

戒禁取結，道類智忍時已斷、已遍知。諸阿羅漢猶相似轉。如洗手足住阿練若。但畜三衣常行乞食。乃至具足受持十二杜多功德。謂得清淨。

曾聞尊者路摩尚祇迦。雖是阿羅漢每日洗浴謂得清淨。此類極多。

疑結， **道類智忍時已斷、已遍知。諸阿羅漢猶相似轉。謂阿羅漢**

· 遠見豎物便生猶豫『杌耶？人耶？為男？為女？』

· 若見二路亦懷疑惑『此是正道？非正道耶？』

· 見二衣鉢亦懷猶豫『是我所有？他所有耶？』

如是一切。

復次，諸瑜伽師以三結斷為其上首。

總證一切見所斷結諸擇滅故。

復次，諸瑜伽師以三結斷為其上首。

總覺一切見所斷結諸擇滅故。

復次，如是三結是順下分通三界故。

貪欲、瞋恚雖是順下分。而不通三界。

邊執見、邪見、見取、慢、無明等雖通三界。非順下分故不說斷。

復次，七隨眠中諸預流果已永斷者。此中說故。

謂預流果七隨眠中已永斷二。謂見及疑。見有二種。謂緣自地他地差別。於中各說一上首者。

復次，於九結中諸預流果已永斷者。此中說故。

謂預流果於九結中已斷三結。謂見取疑。是故尊者妙音說曰。此經應言永斷三結證預流果。謂見取疑。

復次，十隨眠中諸預流果已永斷者。此中說故。

十隨眠者，謂五見、疑、貪、恚、慢、癡。

預流於此十隨眠中已永斷六。謂五見、疑。

此中唯說永斷三結不說六者。但說轉故。謂此六中

・有身見，是轉；邊執見，是隨轉。

・戒禁取，是轉；見取，是隨轉。

・疑，是轉。邪見，是隨轉。

已說轉當知亦說隨轉。是故但說永斷三結。

復次，此經略現門梯墜故。

謂見所斷諸煩惱中。有唯一部、有通二部、有通四部。

若說有身見。當知總說唯一部者。

若說戒禁取。當知總說通二部者。雖更無別通二部隨眠。而戒禁取則名通二部。或復說彼相應俱有。

若說疑。當知總說通四部者。

復次，見所斷結。有是自界遍行。有是他界遍行。

若說有身見，當知總說自界遍行。

若說戒禁取、疑，當知總說他界遍行。

問：何故自界遍行但說一結。他界遍行說二結耶。

答：他界遍行通有漏緣無漏緣故。

若說戒禁取。當知總說有漏緣結。

若說疑。當知總說無漏緣結。

如自界遍行他界遍行，諸自地遍行、他地遍行。當知亦爾。

復次，見所斷結。有是有漏緣。有是無漏緣。

若說有身見及戒禁取。當知總說有漏緣結。

若說疑當知總說無漏緣結。

問：何故說二有漏緣結。無漏緣結但說一耶。

答：有漏緣結有是自界自地緣。有是他界他地緣。

若說有身見。當知總說自界自地緣者。

若說戒禁取。當知總說他界他地緣者。

如有漏緣、無漏緣，諸有諍緣、無諍緣·世間緣、出世間緣·有愛味緣、無愛味緣·耽嗜依緣、出離依緣·墮界緣、不墮界緣·順結緣、不順結緣·順取緣、不順取緣·順纏緣、不順纏緣。當知亦爾。

復次，見所斷結。有有為緣。有無為緣。

若說有身見及戒禁取。當知總說有為緣結。

若說疑。當知總說無為緣結。

有為緣結說二所以如前應知。

如有為緣、無為緣，諸常緣、無常緣·恒緣、非恒緣·有變易緣、無變易緣當知亦爾。

復次，見所斷結，有是見性、有非見性。

若說有身見及戒禁取，當知總說是見性結。

若說疑，當知總說非見性結。

是見性結說二所以如前應知。

如見性、非見性，諸視性非視性·推求性、非推求性·樂尋覓性、非樂尋覓性·樂迴轉性、不樂迴轉性·堅執性、不堅執性·數取境性、不數取境性當知亦爾。

復次，見所斷結，有是不善、有是無記。

若說戒禁取、疑，當知總說諸不善結。

若說有身見，當知總說諸無記結。

諸不善結說二所以如前應知。

如不善、無記，有異熟、無異熟·感二果、感一果·無慚無愧相應、無慚無愧不相應。當知亦爾。

復次，見所斷結，有歡行相轉、有感行相轉。

若說有身見及戒禁取，當知總說歡行相轉者。

若說疑，當知總說感行相轉者。

歡行相轉說二所以如前應知。

復次，如是三結障三淨蘊。是故偏說謂

有身見，障淨戒蘊。有說。障淨定蘊

戒禁取，障淨定蘊。有說。障淨戒蘊

疑，障淨慧蘊。

如障三淨蘊，諸障三學、三修、三清淨當知亦爾。

復次，如是三結障八支聖道。是故偏說。謂

有身見，障正語、正業、正命。有說。障正念、正定。

戒禁取，障正念、正定。有說。障正語、正業、正命。

疑，障正見、正思惟、正精進。

復次，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說「預流果永斷三結」。

謂世間疑。已得聖者。猶執有我。猶執吉凶。猶懷疑惑。故世尊說永斷此三。證預流果。以預流果初聖果故

(「預流」者)

問：“為初得道故名預流？為初得果故名預流？”設爾何失。兩俱有過。

若初得道故名預流。則第八聖應名預流。第八聖者謂隨信行及隨法行。從勝數之。是第八

故。彼最初得無漏道故。

若初得果故名預流。則倍離欲染及全離欲染者。入正性離生至道類智位應名預流。爾時證得四聖果中最初果故。

有作是說。以初得道故名預流。

問：第八聖者應名預流。

答：若初得道具緣道智乃名預流。第八聖者雖初得道。而未具得緣道智故不名預流。

復次，若初得道是道類智修道果道所攝道者。乃名預流。第八不爾。

復次，若初得道具三緣者。乃名預流。一捨已得道。二得未得道。三得結斷一味得。

捨已得道者。謂捨見道。

得未得道者。謂得修道。

得結斷一味得者。謂得三界見所斷結一味斷得。第八不爾。

復次，若初得道具五緣者。乃名預流。一捨已得道。二得未得道三得結斷一味得。四頓得八智。五一時修十六行相。第八不爾。

復次，若初得道已斷一切見所斷結。無事煩惱忍所斷惑見邪性者乃名預流。第八不爾。

復次，若初得道有相有施設可共談論者。乃名預流。第八不爾。

復次，若初得道容死生者乃名預流。第八不爾。

有餘師說。以初得果故名預流。

問：倍離欲染及全離欲染者。入正性離生至道類智位應名預流。

答：若初得果。是漸次非超越。乃名預流。餘則不爾。

復次，若初得果證初解脫。是初得度。住初果者。乃名預流。餘則不爾。

復次，若初得果。先未以世俗道倍離欲染及全離欲染而得果者。乃名預流。餘則不爾。

復次，若初得果。先未以世俗道證欲界法六品斷。或九品斷而得果者。乃名預流。餘則不爾。

復次，若初得果。是四果 中最初果者。乃名預流。餘則不爾。

復次，若初得果。是四向四果 中最初果者。乃名預流。餘則不爾。

復次，若初得果。是四雙八隻補特伽羅中最初果者。乃名預流。餘則不爾。

復次，若初得果“地、道”俱定者。乃名預流。謂

一來果地雖定而道不定。有漏無漏道俱能得故。

不還果地道俱不定。依六地有漏無漏道皆能得故。

阿羅漢果道雖定而地不定。依九地 皆能得故。

預流果地道俱定。唯依未至定無漏道得故。

復有說者。不以初得道故名預流。亦不以初得果故名預流。然以成就預流果故名預流。

補特伽羅名依法立。如酥油瓶藥水等故。

問：以何義故。名預流耶。

答：流，謂聖道；預者，謂入。彼入聖道故名預流。

問：一來、不還及阿羅漢亦入聖道。應名預流。

答：若依此義亦不遮彼。然預流果初故受名。餘依別德更立異稱

(「得不墮法」者)

問：一來、不還、阿羅漢亦得不墮法。何故唯說預流果「得不墮法」耶。

答：亦應說餘而不說者。應知此經是有餘說。

復次，諸果各有勝義顯義。

謂

預流 果，不墮法勝，不墮法顯。故說不墮。不墮惡趣故。

一來 果，一來法勝，一來法顯。故說一來。唯一往來故。

不還 果，不還法勝，不還法顯。故說不還。不還欲界故。

阿羅漢果，無生法勝，無生法顯。故說無生。不受後有故。

是故預流獨說「不墮」。

問：異生亦有得不墮法。何故於此不說異生。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彼不定故。謂諸異生於不墮法有得不得。諸預流者定得不墮。故偏說之

「**定**」者，謂住正性定聚。諸預流者定般涅槃故說為定。緣已變故。猶如坏器。三層閣上投之於地。未至地頃。雖曰未破。必當破故亦名為破

「**趣菩提**」者，

・盡無生智，名曰「菩提」。

・彼於菩提願樂忍可。敬重愛欲隨順趣向。臨至，名「趣」

「**極七返有**」者。謂唯受七有。

問：應言十四有。或二十八有。

若此唯依本有說者。應言十四有。天上人中各七有故。

若依本有、中有說者。則二十八有。天人各有十四有故。

謂七本有及七中有。何故但說極七有耶。

答：如七葉樹不過七故說極七有。謂天與人本有中有各有七故。

如餘經說。佛轉法輪四諦三轉十二行相。非唯三轉十二行相。應說十二轉四十八行相。謂於四諦各有三轉十二行相。然一一諦各有三轉十二行相。不過三轉十二行相故說此言。

餘經亦說。有七處善及三義觀。速於聖法毘奈耶中。能盡諸漏。不應但說有七處善。彼應說有三十五處善或無量處善。不過七故作如是說。謂於五蘊或於餘法。一一各有七處善故。此亦如是。

又餘經說。苾芻我今當說二法。二謂眼色乃至意法。彼不應言二。應說有十二。不過二故說二法言。此亦如是。

問：何預流唯經七有流轉往來不增不減。

脇尊者曰。若增若減亦俱生疑。唯受七有不違法相故不應責。

復次，彼異熟因但有爾所感異熟果勢力在故。

復次，彼業力故能受七有。聖道力故不至第八。如為七步毒蛇所螫。大種力故能行七步。毒勢力故不至第八。

復次，若受八有。彼第八生應無聖道。聖道法爾不依欲界第八身故。彼第八生若無聖道。應見諦已還不見諦。得聖果已還不得果。入現觀已還不現觀。成聖者已還作異生。勿有斯過。故唯七有。

復次，若受八有便越三世。過殞伽沙應正等覺法毘奈耶則於如來非內眷屬。如過七族不名為親。

復次，增上忍時已除欲界人天七生。色無色界處別一生。於諸餘生得非擇滅。若法已得非擇滅者必不現前故唯七有。

復次，彼於欲界上下七處有受生義。七處謂人及六欲天。於中往來人天相間故受七有。

復次，欲界九品煩惱勢力有差別故彼受七有。

復次，彼於七有修七覺支得圓滿故。唯受七有。

復次，彼於七有修七依定七種聖道得圓滿故。唯受七有。

復次，彼於七有修七隨眠能對治道得圓滿故唯受七有不增不減

「七生天上，七生人中」者。

此依圓滿預流而說故。人天有等受七生。然有預流人天生別。

謂或天七人六。或人七天六。

或天六人五。或人六天五

或天五人四。或人五天四。

或天四人三。或人四天三。

或天三人二。或人三天二。

或天二人一。或人二天一。

此中且說極多生者故說預流人天各七。

問：圓滿預流何處滿七。為在天上為在人中受第七有般涅槃耶。

此中有說。若依此生得預流果即說此生入七有數。

彼作是說。若人中得果則天上滿七而般涅槃。若天上得果則人中滿七而般涅槃。

有作是說。若依此生得預流果不說此生入七有數。

彼作是說。若人中得果還人中滿七而般涅槃。若天上得果還天上滿七而般涅槃。

應知此中初說非理。以得果生中有全是異生攝故。是則預流唯應說受二十七有。

而《施設論》說。預流者二十八有流轉往來作苦邊際故。不應說初得果生入七有數。

問：受七有者前六生中起聖道不。

有說不起。若當起者應般涅槃。

有說亦起。業力持故不般涅槃。

問：若滿七有無佛出世彼在家得阿羅漢耶。

有說：不得。彼要出家受餘法服得阿羅漢。

有說：彼在家得阿羅漢已。後必出家受餘法服。

如是說者。彼法爾成佛弟子相乃得極果。如五百仙人在伊師迦山中修道。本是聲聞出無佛世。獼猴為現佛弟子相。彼皆學之證獨覺果無學不受外道相故

「流轉往來」者，天上壽盡來生人中。人中壽盡往生天上。如富貴者林苑遊觀。「流」謂中有，「轉」謂本有。

「作苦邊際」者，是證苦邊際義。

問：此苦邊際為在苦中為在苦外。若在苦中應非邊際。若在苦外世間現喻當云何通。如世金籌初中後際無不是金。苦之邊際亦應是苦。

有作是說。苦邊際者謂在苦中。即阿羅漢最後諸蘊體。雖是苦非後苦因不生後苦後苦不續名苦邊際。

有餘師說。苦邊際者謂在苦外即是涅槃。永出苦故名苦邊際。世間現喻不必須通非三藏攝不須釋故。世法聖法理各別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不善納息第一之二

有三不善根，謂貪不善根、瞋不善根、癡不善根。

問：此三不善根以何為自性。

答：以十五事為自性。謂

貪、瞋不善根，各欲界五部 為十事。

癡 不善根， 欲界四部及見苦所斷一分為五事。

謂欲界繫見集、滅、道、修所斷癡全是不善立不善根。

見苦所斷癡有十種。即五見、疑、貪、瞋、慢、俱不共無明以為第十。

於中八種是不善故立不善根。“身、邊”二見相應無明是無記故非不善根。

問：根是因義“身、邊”二見相應無明既是一切不善法因。何故不立不善根耶？

答：若法體是不善能為一切不善法因者立不善根。“身、邊”二見相應無明雖是一切不善法因。而體是無記故非不善根。由此三不善根以十五事為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不善根。不善根是何義。

答：於諸不善法。能生、能養、能增、能益、能攝、能持、能滋長義，是不善根義。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於諸不善法。為因、為種子、為轉、為隨轉、為等起、為攝益義，是不善根義。

大德說曰。於諸不善法。為本、為能植、為轉、為隨轉、能攝益義，是不善根義。

問：若不善因義是不善根義。

前生不善五蘊與後生未生不善五蘊為因。

前生十不善業道與後生未生十不善業道為因。

前生不善三十四隨眠與後生未生不善三十四隨眠為因。

如是等不善法皆應立不善根。何故但說三不善根？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此是世尊觀所化者宜聞法故有餘略說。

脇尊者言。佛知諸法性相勢用餘不能知。若法應立不善根。者則便立之故不應責。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大師知此貪瞋癡三於諸不善為因勢用偏重偏近故立為根。

復次，不善法中。此三最勝名義勝故偏立為根。

復次，不善法中。此三難斷、難破、難越故偏立根。

復次，不善法中。此三過重過多過盛故偏立根。

復次，此三近障三種善根。是三善根增上怨敵。是故偏立為不善根。

復次，離欲染時此三極作留難障礙如守獄卒。是故偏立為不善根。

復次，諸不善法此為上首。猶如猛將在軍前行由此勢力諸餘不善皆得生長故偏立根。

復次，諸不善法。此三為因、為根、為導、為集、為緣、為等起、為能作、為主、為本故立為根。

因者，如種故

根者，堅牢故

導者，能引故

集者，能生故

緣者，能助故

等起者，能發生故

能作者，能長養故

主者，能攝受故

本者，能為依故。

復次，以此三法具五義故立不善根餘法不爾。

謂此三法“通五部、遍六識、是隨眠性、能發麤惡身語業、斷善根時為強加行”。

通五部者。謂通見苦乃至修所斷。此簡五見及疑。

遍六識者，謂眼識乃至意識相應。此簡慢

是隨眠性者。謂貪不善根，是欲貪隨眠性；瞋不善根，是瞋恚隨眠性；癡不善根，是無明隨眠性。此簡諸纏煩惱垢等。

能發麤惡身語業者。如契經說。貪瞋癡生一切麤惡身語意業。

斷善根時為強加行者。如《施設論》說。諸斷善根云何而斷。以何行相斷。謂如有一是極猛利貪瞋癡類乃至廣說。此二俱釋不善根義。

問：增上邪見能斷善根。何故不立不善根耶。

答：斷善加行及正斷時此三皆勝故立為根。邪見唯於斷善時勝非加行位故不立根。謂諸內外染淨事業。加行時難。究竟時易。

如諸菩薩見老病死逼惱世間。為救濟故初發無上正等覺心。由此心故三無數劫。修習百千難行苦行無有留礙常不退轉。初菩提心甚為難得。非後盡智無生智時。所修未來三界善法。是故邪見非不善根。

復次，斷善根時此三為轉亦為隨轉故立為根。

邪見非轉亦非隨轉故不立根。

有作是說。斷善根時貪瞋但為轉。癡亦為隨轉故立為根。邪見但為隨轉非轉究竟時易故不立根。

復次，邪見所以能斷善根。應知皆由貪瞋癡力。是故但立貪等為根。

謂不善根摧伏善法。令無勢力羸劣衰損。然後邪見能斷善根。

復次，先說具五義者立不善根。邪見不爾。

謂唯四部意識相應雖是隨眠性。而不能發麤惡身語業

見所斷心於身語業。非近因等起剎那等起故。非斷善時為強加行。是故邪見非不善根。

由前五義總簡

諸餘不善五蘊。謂

不善色蘊，五義皆無。

不善受、想、識蘊、。及非隨眠纏垢相應行蘊，雖“通五部、遍六識、能發麤惡身語業”而闕餘二義。

不善不相應行蘊，雖“通五部”而闕後四義。

諸隨眠中

五見及疑。雖“是隨眠性”而闕餘四義。

慢，雖“通五部、是隨眠性、能發麤惡身語業”而闕餘二義。

十纏中

惛沈、掉舉、無慚、無愧。雖“通五部、遍六識、能發麤惡身語業”而闕餘二義。

睡眠，雖“通五部”而闕餘四義。

忿、覆、惡作、嫉、慳。雖亦“能發麤惡身語業”而闕餘四義。

諂、誑、憍、害、恨、惱。是煩惱等流故名煩惱垢。雖亦“能發麤惡身語業”而闕餘四義。

故皆不立為不善根。

復次，貪瞋癡三。是業增上根本集故立不善根。

如契經說：「迦邏摩！當知貪瞋癡三是業根本集」。應知此經依增上說。餘非增上故不立根。

復次，貪瞋癡三盡故業盡故立為根。

如契經說：「貪瞋癡盡故諸業亦隨盡」。此經亦依增上義說。

復次，貪瞋癡三展轉相引。展轉相助故立為根。

如契經說：「貪能起瞋，瞋能起貪，無明助二。應知亦從貪瞋而起。」

復次，此於三受多隨增故立不善根。餘法不爾。

如說：於樂受貪隨增。於苦受瞋隨增。於不苦不樂受癡隨增。

問：於一一受一切隨增。何故此中作如是說。

答：從多分故作如是說。謂於樂受貪多隨增。於苦受瞋多隨增。於不苦不樂受癡多隨增。

復次，

貪依樂受而起。以樂受為根本。造多惡行引多苦果。

瞋依苦受而起。以苦受為根本。造多惡行引多苦果。

癡依不苦不樂受而起。以不苦不樂為根本。造多惡行引多苦果。故作是說。

復次，此三佛說是違順故立不善根。餘法不爾。謂契經說。諸有情類由違順力多興鬪諍。如諸天眾與阿素洛由違順力數起鬪諍。亦如邏摩邏伐拏等為私多等起諸鬪諍。因斯殺害無量有情。當知皆是由違順力。違者謂瞋貪名為順。

問：此中何故不說癡耶。

答：癡即在此二分中攝。已說違順則已說癡。若諸有情不愚癡者。為天妙境尚不造惡。況為人間及惡趣境。而興鬪諍造諸惡業。因斯流轉受苦無窮。

復次，略現煩惱梯陞門故。說不善根唯有三種。

謂諸煩惱三品所攝貪品、瞋品、癡品為三。

如《契經》說。

佛告梵志。若諸有情為二十一煩惱染心。雖自執有真實淨法得畢竟淨。而墮惡趣受下賤身。

大德法救於彼經中。攝諸煩惱皆入三品。謂貪、瞋、癡三品差別說一則說彼品一切。

如說貪品、瞋品、癡品。

如是親品、怨品、中品。

有恩品、有怨品、無二品。

適意品、不適意品、非二品應知亦爾。

復次，由三不善根起十惡業道墮十惡處是故偏說。

云何三不善根起十惡業道。

如《契經》說。殺生有三種。謂貪、瞋、癡生乃至邪見應知亦爾。

《施設論》亦說三不善根是十惡業道生長因本。

云何由彼墮十惡處。

如《契經》說：殺生業道若習、若修、若多所作。能令眾生當墮地獄、傍生、鬼界。廣說乃至邪見亦爾。

《施設論》亦說

殺生業道。若習、若修、若多所作。

最上品者，墮無間地獄。

次微劣者，墮大炎熱地獄。

次微劣者，墮炎熱地獄。

次微劣者，墮大號叫地獄。

次微劣者，墮號叫地獄。

次微劣者，墮眾合地獄。

次微劣者，墮黑繩地獄。

次微劣者，墮等活地獄。

次微劣者，墮傍生趣。

最微劣者，墮餓鬼界。

廣說乃至邪見亦爾。

復次，若世尊說為內垢者立不善根。餘法不爾。

如《契經》說。內垢有三。謂貪、瞋、癡。

如說內垢，內怨、內嫌、內賊亦爾。

復次，若世尊說有增減者立不善根。餘法不爾。如《契經》說。云何貪增、瞋增、癡增。

云何貪減、瞋減、癡減。於餘煩惱不說增減。是故不立為不善根。

復次，若說增上退因緣者立不善根。餘法不爾。如說：苾芻、苾芻尼等。若自觀見貪瞋癡增。應自了知退諸善法。

復次，若佛說為煩惱障者立不善根。餘法不爾。如說：云何名煩惱障。謂有一類貪瞋癡三。數數現行增上猛利。

復次，若世尊說彼為塵者立不善根。餘法不爾。如契經說。塵有三種謂貪、瞋、癡。

如說為塵，根栽垢穢熱惱毒箭火刺刀毒癰病亦爾。

是故立三不善根

問：三不善根云何現起。

答：若心起貪瞋則不起。若心起瞋貪則不起。此二心起決定有癡。所以者何。貪瞋行相更互相違癡不爾故。貪行相歡。瞋行相感。無明行相俱不相違。

復次，

貪現起時，令身增益攝持身故。

瞋現起時，令身損減毀壞身故。

癡於此二俱不相違。

復次，

貪起令身柔軟調適。欣樂所緣。若愛前境晝夜觀之無厭足故。

瞋起令身麤澁剛強。憎背所緣。若憎前境乃至不欲舉眼看故。

癡於二事俱不相違

三不善根皆通五部亦遍六識。所以者何

若不善根唯見所斷。則修所斷不善應無根而生。

若不善根唯修所斷，則見所斷不善應無根而生。

故不善根定通五部。

若不善根唯在意地。則五識中不善應無根而生。若不善根唯在五識。則意地不善應無根而生。故不善根定遍六識。

若貪俱起諸不善心由二根故說名有根。謂貪及彼相應無明。若瞋俱起諸不善心由二根故說名有根。謂瞋及彼相應無明。餘惑俱起諸不善心由一根故說名有根。謂唯無明

問：多處說根。謂有處說有身見為根。或有處說世尊為根。或有處說欲為根。或有處說不放逸為根。或有處說自性為根。此諸根名義何差別。

答：

說“有身見為根”者，依諸見趣。謂執我我所故六十二見趣生長。

說“世尊 為根”者，依所說法。謂唯佛能說雜染清淨繫縛解脫流轉還滅等諸妙法門。

說“欲 為根”者，依集善法。謂要有欲能集諸善。

說“不放逸為根”者，依守善法。謂不放逸故能守護諸善。諸放逸者雖有善法而復退壞。

說“自性 為根”者，依不捨自體。謂一切法以自性為根不失自體。

問：若爾無為法亦應名有根。

答：若依此義諸無為法說名有根亦無有過。

有說。有處說自性為根者依同類因。謂同類因與後生未生自性類法為同類因故。

問：苦法智忍及俱起法應名無根。

答：此雖無同類因而為他同類因。諸無為法則不如是。

有作是說。苦法智忍及俱起法雖無同類因。而有相應俱有因故不名無根法。

評曰：應作是說。此中自體說名自性。無處說因為自性故

有三漏，謂欲漏、有漏、無明漏

問：此三漏以何為自性。

答：以百八事為自性。謂

欲 漏，以欲 界四十一事為自性。則貪五、瞋五、慢五、見 十二、疑四、纏十。

有 漏，以色、無色界五十二事為自性。即貪十、 慢十、見二十四、疑八。

無明漏，以三 界 十五事為自性。即欲、色、無色界各五部無明

由此三漏以百八事為自性。

《品類足》說。

云何欲 漏？謂欲 界除無明諸餘結縛隨眠隨煩惱纏，是名欲 漏。

云何有 漏？謂色、無色界除無明諸餘結縛隨眠隨煩惱纏，是名有 漏。

云何無明漏？謂三 界 無知 ，是名無明漏。

彼言應理若作是說緣三界無知是名無明漏。則應不攝無漏緣無明。

問：身語惡行為是隨煩惱？非隨煩惱耶？設爾何失？

若是隨煩惱，此中何故不說。

若非隨煩惱，《識身足論》當云何通。如彼說：身語惡行，是不善，非結、非縛、非隨眠，是隨煩惱，非纏應棄應捨、應斷、應遍知能生後苦異熟。

有作是說。身語惡行是隨煩惱。

問：若爾此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若法是隨煩惱亦是纏者此中說之。身語惡行雖是隨煩惱而非纏故此中不說。

復有說者。身語惡行非隨煩惱。

問：《識身足論》當云何通。

答：《識身足論》應作是說。身語惡行，是不善，非結、非縛、非隨眠、非隨煩惱、非纏。乃至廣說。而彼論說是隨眠煩惱者以身語惡行為隨煩惱所擾惱故亦名隨煩惱。

問：若爾彼亦為結所繫乃至為纏所纏亦應名結乃至名纏。

答：理亦應然而不說者應知彼是有餘之說。

復次，彼論為現異聞異說。由異說故義則易解。

復次，彼論為現二門、二略、二階、二陞、二炬、二明、二文、二影。由斯門等二義俱通。如彼自性非結等故名非結等。亦非隨煩惱自性故應名非隨煩惱。如彼為隨煩惱所擾惱故名隨煩惱。亦為結所繫乃至纏所纏故應名為結乃至名纏。彼但為現二門等故。各彰一說二義俱通是故三漏以百八事為其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漏。漏是何義。

答：留住義、淹貯義、流派義、禁持義、魅惑義、醉亂義，是漏義。

“留住義”是漏義者，誰令有情留住欲界、色、無色界。所謂諸漏。

“淹貯義”是漏義者，如濕器中淹貯種子便能生芽。如是有情煩惱器中淹貯業種能生後有。

“流派義”是漏義者，如泉出水乳房出乳。如是有情從六處門諸漏流派。

“禁持義”是漏義者，如人為他所禁持故不能隨意遊適四方。如是有情為諸煩惱所禁持故循環諸界諸趣諸生。不得自在趣涅槃界。

“限惑義”是漏義者。如人為鬼之所限惑。不應說而說，不應作而作，不應思而思。如是有情為諸煩惱所限惑故起身語意三種惡行。

“醉亂義”是漏義者。如人多飲根莖枝葉花果等酒即便醉亂。不了應作不應作事無慚無愧顛倒放逸。如是有情飲煩惱酒不了應作不應作事無慚無愧顛倒放逸。

聲論者說阿薩臘縛者。薩臘縛是流義。阿是分齊義。如言天雨阿波吒梨。或施財食阿旃茶羅阿言顯此乃至彼義。如是煩惱流轉有情乃至有頂故名為漏

問：若留住義是漏義者。諸業亦有留住功能。如契經說。二因二緣留諸有情久住生死。謂煩惱、業。由煩惱業為種子故生死難斷、難破、難滅。有人八歲或十歲時斷煩惱盡得阿羅漢。但由業力仍住生死。或九十歲有至百年。何故唯說煩惱為漏不說業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業不定故謂或有業留諸有情久住生死。或復有業令諸有情對治生死煩惱。不爾故獨名漏

復次，業以煩惱為根本故。謂定無有不斷煩惱而捨諸業。是故唯說煩惱為漏

復次，業由煩惱勢力引故但說煩惱是漏非業。有煩惱盡而壽住者亦由煩惱餘勢力故。如以泥團擲壁雖乾而不墮者應知此是濕時餘力。

復次，煩惱盡故而般涅槃非由業盡故業非漏。諸阿羅漢業積如山後蘊不續般涅槃故。

問：何故欲界諸煩惱等除無明立欲漏。色無色界諸煩惱除無明立有漏。三界無明立無明漏耶。

答：先作是說「留住義」是漏義。

- 欲界有情所以住欲界者由彼期心於欲、喜樂於欲、欽羨於欲、希望於欲、思求於欲、尋訪於欲、耽湎於欲。

是故欲界煩惱等除無明立欲漏。

- 色、無色界有情所以住色無色界者。由彼期心於有。喜樂於有、欽羨於有、希望於有、思求於有、尋訪於有、耽湎於有。

是故色、無色界煩惱除無明立有漏。

- 三界有情所以期心欲有。乃至耽湎欲有而住三界者皆由無知之力。

是故三界無明立無明漏。

復次，

- 欲界 有情雖亦求有而多求欲。 是故欲 界煩惱等除無明立欲 漏。

- 色無色界有情全不求欲但求於有。有作是說。雖亦求欲而多求有。是故色無色界煩惱除無明立有 漏。

- 三界有情所以多求欲及有者由無知力。 是故三界無明立無明漏。

復次，

- 若界有成有壞是界所生煩惱等除無明立欲漏。
- 若界有成無壞是界所生煩惱 除無明立有漏。
- 三靜慮地雖亦有成、有壞而第四靜慮及無色界有成無壞故從多說。若界有成有壞及界有成無壞。有情住者由無知力。是故三界無明立無明漏。

有餘但釋立有漏因。謂住於此有求彼有。若住於彼無求此有。故彼煩惱除無明立有漏。

譬喻論師但立二漏。謂無明漏及有愛漏。二際緣起之根本故。謂無明是前際緣起根本。有愛是後際緣起根本。

問：彼云何釋經三漏耶。

答：彼說有愛有二種。謂有不善有無記。有有異熟有無異熟。有感二果、有感一果。有無慚無愧相應。有無慚無愧不相應

諸不善有異熟感二果。無慚無愧 相應者，立欲漏。由此愛故欲 界餘煩惱等除無明亦名欲漏。

諸無記無異熟感一果。無慚無愧不相應者，立有漏。由此愛故色無色界餘煩惱 除無明亦名有漏。

問：何故由愛餘煩惱等除無明名欲漏及有漏耶。

答：以愛難斷、難破、難越、過重、過多、過盛。能令界別地別部別。由愛勢力生諸煩惱。乃至廣說愛之過患。是故由愛餘煩惱等得二漏名。

問：何故三界無明別立無明漏耶。

脇尊者曰。佛知諸法性相勢用無有錯謬。若法堪任獨立漏者便獨立漏。若不堪任獨立漏者便共立漏故不應責。

復次，前已說漏是留住義。無餘煩惱留諸有情久住生死如無明者。故獨立漏。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佛知無明留諸有情久住生死。勢力速疾尤重親近過餘煩惱。故獨立漏。

復次，因無明故於所知境有愛恚癡故獨立漏。

復次，由無明故令諸有情

不知前際、不知後際、不知前後際。
 不知內、不知外、不知內外。
 不知業、不知果、不知業果。
 不知善行、不知惡行、不知因、不知從因生法。
 不知佛、法、僧寶。
 不知苦、集、滅、道
 不知善、不善法。
 不知有罪、無罪。
 不知應修、不應修。
 不知勝、劣
 不知黑、白。

於總別緣起緣生諸法及六觸處。無實智見有黑闇癡。是故獨立無明為漏。
 復次，無明難離有大過患故獨立漏。貪雖難離而無大過患。瞋雖有大過患而非難離。慢等俱無故共立漏。

復次，經說無明為諸惡首故獨立漏。如說無明為上首為前相故。生無量種惡不善法。復於其中無慚無愧。

復次，無明自體尤重、作業尤重故獨立漏。

自體尤重者。謂與一切煩惱相應亦有不共。

作業尤重者。謂共一切煩惱作業亦獨作業。餘煩惱等則不如是。

復次，經說。無明為惡趣本故獨立漏。如說

諸此世他世 顛墜惡趣者 皆無明為本 亦貪欲為因

復次，《經》說。無明名為浪耆故獨立漏。如《契經》[^]說：

苾芻！當知真實浪耆即無明是。

謂有毒蟲名為浪耆，自身既盲，生子亦盲，彼若螫他亦令他盲。

無明亦爾。自既盲暗，令相應法亦成盲暗。若在有情相續中起亦令盲暗。

復次，無明在三界緣一界生愚。謂無色界四蘊在九地緣一地生愚。謂非想非非想處四蘊有九品緣一品生愚。謂非想非非想處下下品四蘊故獨立漏。

問：餘他界地遍行隨眠應如無明各獨立漏。

答：無明偏多故獨立漏。謂有九種他界地緣遍行無明。即邪見等七種相應及二不共。邪見、見取、疑但有二。戒取唯一故不應難。

復次，無明是諸煩惱上首、周普、遍行故獨立漏。

“上首”者。

- 謂無明覆故於四聖諦不樂、不忍、昏迷不了。
 如飢餓人先遇麤食飽餐噉已。於後雖得種種餽饌而不甘樂。
 如有情無明麤食久蘊心中。後時雖遇四諦美食而不甘樂。
- 由不樂故便生猶豫。謂此是苦為非苦耶。乃至是道為非道耶。
 如是無明引生猶豫
- 一切猶豫能引決定。
 - 若遇正說得正決定便知有苦乃至有道。
 - 若遇邪說得邪決定便謂無苦乃至無道。

如是猶豫引生邪見。

- 彼作是念。若無四諦決定有我及有所。

如是邪見引生身見。

- 復作是念。此我我所為斷、為常。
 - ・ 若見所執相似相續便謂為常，即是常見。
 - ・ 若見所執變壞不續便謂為斷，即是斷見。

如是身見引生邊見。

- 彼於三見隨計一種能得清淨解脫出離，即是戒取。

如是邊見引生戒取。

- 復作是念「如是三見既得清淨解脫出離，便為最勝」，即是見取。

如是戒取引生見取。

- 彼愛自見
- 憎恚他見
- 於自他見稱量起慢。

如是無明於引睡眠最為上首。

由睡眠故引起十纏。

謂

- ・ 忿、嫉 纏，是瞋等流。
- ・ 覆 纏，有說是貪等流。
- 有餘師說。 是癡等流
- 應作是說。是二等流。或貪名利覆藏自罪。或由無知覆藏罪故。
- ・ 昏沈、睡眠及無愧纏，是癡等流。
- ・ 掉舉與慳 及無慚纏，是貪等流。
- ・ 惡作 纏，是疑等流。

睡眠亦引六煩惱垢。

謂

- ・ 害、恨垢，是瞋 等流。
- ・ 惱 垢，是見取等流。
- ・ 誑、憍垢，是貪 等流。
- ・ 諂 垢，是五見等流。

如是無明復為上首引生纏垢。

“周普”者

從無間獄乃至有頂皆可得故。

又異生位、見位、修位皆成就故。

又於諸法自相、共相皆迷起故。

“遍行”者，

非以無明一剎那起。能緣五部、為五部因、五部隨增，說名遍行。但由無明遍一切處同類起故說名遍行。

- ・ 謂與遍行睡眠俱起即名遍行；與不遍行睡眠俱起名不遍行。

·自界、他界·自地、他地·有漏、無漏緣·有為、無為緣亦如是說。

與諸煩惱俱起和合。如團中膩、如麻中油，故名遍行。

由此無明具上三義故獨立漏。

如《契經》說：彼由非理作意起故。欲漏、有漏、無明漏。未生者便生已生者倍復增廣。問：有爾所煩惱生。還爾所煩惱滅。一剎那後必不住故。云何而說三漏生已倍增廣耶。

答：

依下中上漸增說故。調下品生已為中品緣。中品生已為上品緣。故作是說。

復次，依等無間緣說倍復增廣。調下品煩惱生已。與中品為等無間緣。中品煩惱生已。與上品為等無間緣。故作是說。

復次，依同類遍行因說倍復增廣。調下品煩惱生已與中品為二因。中品煩惱生已與上品為二因。故作是說。

復次，依取果與果說倍復增廣。調下品煩惱生已能取能與中品果。中品煩惱生已能取能與上品果。故作是說。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非煩惱多說倍增廣。依彼生已不復還墮未生位中。故作是說。

復次，依彼生已不復還墮未來世中。故作是說。

復次，依數數生故作是說。調一煩惱生已復起非理作意。不依對治便生第二。復生第三乃至百千故作是說。

復次，依漸猛利故作是說。調下煩惱生已復起非理作意。不依對治便生中品復生上品展轉增盛。故作是說。

復次，依隨境轉故作是說。調隨緣一色等境界煩惱生已。由彼復起非理作意不依對治更緣聲等生諸煩惱。故作是說。

大德說曰。依一有中纏多行故說倍增廣。調具縛者從無間獄乃至有頂煩惱皆等自地煩惱無增減故。然有現行不現行者。

若起非理作意不依對治便數現行。

若起如理作意依對治者便不現行。故作是說

如《契經》說：「漏有七種為害熱惱。謂或有漏是見所斷乃至廣說」。

問：勝義漏有三種。謂欲漏、有漏、無明漏。何故於此說七漏耶。

答：此中漏具亦說漏聲。如諸經中於彼彼具亦說彼彼如前廣說》。

脇尊者曰。佛說法已有異所化來至會中。如來憐愍以別文句復說七漏令彼得解。

復次，佛說三漏利根已解。為鈍根者復說七漏。如利鈍根因力、緣力·內力、外力·內思惟力、外聞法力。開智說智應知亦爾

尊者望滿作如是說。佛此中說二勝義漏。謂見所斷及修所斷

見所斷漏以自名說。

修所斷漏依對治說。彼對治有二種。謂伏對治及斷對治。

於中前五依伏對治。

最後一種依斷對治。

故說七漏

如《契經》說：「正知見彼得阿羅漢果時從欲有無明漏心得解脫」。

問：離欲界染時從欲漏心得解脫。離有頂染時從有漏無明漏心得解脫。佛何故說正知見彼得阿羅漢果時從欲等三漏心得解脫。

答：此中於已解脫亦說今解脫聲。此即於近以遠聲說。如說今者從何所來。又如餘處已斷說斷已入說入已受說受。此亦如是。

復次，依欲有漏雙究竟滅故作是說。

復次，依證三漏一味斷得故作是說。

復次，依集漏斷故作是說。

復次，依滅作證故作是說。如說得阿羅漢果時九十八隨眠滅作證。

復次，依得無學治彼法智故作是說。

復次，依得無學離彼繫性故作是說。

復次，依相續斷故作是說。謂無始來數斷欲漏二漏續起今斷二漏無復相續。

復次，依斷彼緣故作是說。謂無始來二漏與彼作三種緣。今斷二漏彼緣永斷。

復次，依厭對治故作是說。謂彼證得第四果時總厭三漏我無始來為彼誑惑心不解脫。今得解脫深生厭離。

問：爾時五蘊皆得解脫。何故但說心解脫耶。

答：心於五蘊最勝故說。謂若說勝亦已說餘如王得脫眷屬亦爾。

復次，以心為首總說五蘊皆得解脫。

復次，以依心故名心所法。以心大故名大地法故但說心。

復次，修他心智無間道時但緣心故作如是說。心諸勝事如餘廣說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不善納息第一之三

有四瀑流，謂欲瀑流、有瀑流、見瀑流、無明瀑流。

問：此四瀑流以何為自性。

答：以百八事為自性。謂

欲 瀑流，以 欲 界二十九事為自性。即貪五、瞋五、慢五、疑四、纏十。

有 瀑流，以 色、無色界二十八事為自性。即貪十、 慢十、疑八。

見 瀑流，以三 界三十六事為自性。即欲、色、無色界各十二見。

無明瀑流，以三 界 十五事為自性。即欲、色、無色界各五部無明。

由此四瀑流以百八事為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瀑流瀑流是何義。

答：漂激義、騰注義、墜溺義，是瀑流義。

“漂激義”是瀑流義者。謂諸煩惱等漂激有情令於諸界諸趣諸生生死流轉。

“騰注義”是瀑流義者。謂諸煩惱等騰注有情令於諸界諸趣諸生生死流轉。

“墜溺義”是瀑流義者。謂諸煩惱等墜溺有情令於諸界諸趣諸生生死流轉。

問：若墜溺等義是瀑流義者。順上分結應非瀑流。彼令有情趣上生故。

答：順上分義異瀑流義。謂依界地立順上分結。彼令有情趣上界地故。依解脫道立為瀑流。雖生有頂而令有情沈沒生死。不至解脫及聖道故。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雖久生上而為瀑流之所漂溺退善品故。

尊者左受作如是說。此中增上數行煩惱如瀑流故說名瀑流。

問：何故別立見為瀑流。輒取而不別立為見漏耶。

脇尊者言。佛知諸法性相勢用。若法堪任別建立者則別立之。若不爾者便總建立。

復次，諸見輕躁行相猛利於留住義不隨順故。與餘遲鈍煩惱合立為欲有漏。與漂激等義相隨順是故別立瀑流。

輒、取如一車等駕以二牛性俱躁急車等必壞。若彼二牛一遲一疾互相制御便無所損。故不別立見為見漏。

復次，見性躁動順離染法不順留住。是故與餘遲鈍煩惱合立為漏。於漂激等其義相順故別立為瀑流、輒、取。

問：若見躁動順離染法不應立為瀑流、輒、取以瀑流等順沈溺故。

答：為呵外道著諸見故別立諸見為瀑流等。謂諸外道隨起見趣邪推求境。便於生死轉復沈溺無有出期。譬如老象陷溺淤泥隨動其身轉復沈溺。

分別論者說有四漏。謂欲漏、有漏、見漏無、明漏。於彼論宗不須問答

有四輒，謂欲輒、有輒、見輒、無明輒。

此輒自性如瀑流說而義有異。謂

“漂溺”義，是瀑流義。

“和合”義，是輒 義。

謂諸有情為四瀑流所漂溺已。復為四輒和命繫礙便能荷擔生死重苦，如牽捶牛置之輾輒勒以鞅鞅能挽重載。故一切處說瀑流已即便說輒義相隣故。

有四取，謂欲取、見取、戒禁取、我語取

問：此四取以何為自性。

答：以百八事為自性。謂

欲 取，以 欲 界三十四事為自性。即貪五、瞋五、慢五、無明五、疑四、纏十。

見 取，以三 界三十 事為自性。即欲、色、無色界見 各有十。

戒禁取，以三 界 六事為自性。即欲、色、無色界戒禁取各 二。

我語取，以 色、無色界三十八事為自性。即貪十、 慢十、無明十、疑八。

由此四取以百八事為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取。

答：以三事故說名為取。一執持故。二收採故。三選擇故。

又以二事故名為取。一能熾然業。二行相猛利。

能熾然業者。取令五趣有情業火恒熾然故。

行相猛利者。諸取行相極勇捷故。

問：取是何義。

答：

薪義是取義。如緣薪故火得熾然。

有情亦爾。煩惱為緣業得熾盛。

復次，纏裹義是取義。如蠶作繭自纏自裹。乃至於中而自取死。

有情亦爾起諸煩惱自纏自裹而於其中傷失慧命。展轉乃至墮諸惡趣。

復次，傷害義是取義。如利毒刺數刺其身身便損壞。

有情亦爾。煩惱毒刺數刺法身法身便壞。

問：何故無明別立漏。瀑流、軛而不別立取耶。

脇尊者言。佛知諸法性相勢用。若於此中堪別立者則別立之。若不爾者便總建立故不應責。

復次，前說以三事故名取。謂執持、收採、選擇。無明雖有前二而無第三故不別立取。以無明愚暗不能選擇法故。

復次，前說以二事故名取。謂能熾然業及行相猛利。無明雖能熾然業而非行相猛利故不別立取以無明遲鈍不能決了法故。

問：何故五見中四見合立為見取。一見別立為戒禁取耶。

脇尊者言。佛知諸法性相勢用。若於見中堪別立者則別立之。若不爾者便總建立故不應責。

復次，前說以二事故名取。謂能熾然業及行相猛利。五趣有情由戒禁取熾然諸業等餘四見故別立取。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五趣有情由戒禁取熾然諸業勢用速疾尤重親近。過餘四見故別立取。

復次，以戒禁取“違逆聖道，遠離解脫”故別立取。

違逆聖道者。由戒禁取捨真聖道。妄計種種非理苦行能得清淨。如斷飲食、臥灰、臥杵、面隨日轉、服氣、服水、或唯噉果、或但食菜、或著弊衣、或全露體。執如是等能得清淨。

遠離解脫者。如如修行苦行邪道如是如是遠離解脫。

復次，以戒禁取欺誑“內、外”二道故別立取。

欺誑內道者。如執洗淨受持十二杜多功德能證清淨。

欺誑外道者。如執種種即前所說非理苦行能得清淨。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此戒禁取現見生苦如炎熾火。欺誑二道如惑嬰兒故別立取。

問：何故名我語取？為以行相？為以所緣？

若以行相，薩迦耶見應名我語取我行相轉故。

若以所緣，諸法無我如何可說我語取耶。

答：不以行相，不以所緣，名我語取。有前失故。

然欲界煩惱，除見立欲取。

色、無色界煩惱，除見立我語取。

問：何故爾耶？

答：

- 欲界煩惱依姪欲轉、依境界轉、依眾具轉、依他身轉，故立欲取。
- 色、無色界煩惱與彼相違依內起，故立我語取。

復次，

- 欲界煩惱感內身時。須姪欲、須境界、須眾具、須第二，故立欲取。
- 色、無色界煩惱感內身時。與彼相違故立我語取。

復次

- 欲界煩惱感內身時。唯依非定多因外門外事，故立欲取。
- 色、無色界煩惱感自身時。唯依於定多因內門內事，故立我語取。

復次

- 欲界煩惱不能感得廣大身形長久壽量，故立欲取。

·色、無色界煩惱能感得廣大身形。如色究竟天身長萬六千踰繕那。亦能感得長久壽量。
如非想非非想處壽八萬大劫。故彼煩惱立我語取。

問：何故欲漏、瀑流、軛、取亦攝諸纏有漏等中全不攝彼。

有作是說。有漏乃至我語取中亦攝諸纏。

《品類足》說。云何有漏調色無色界除無明諸餘結縛隨眠隨煩惱纏。是名有漏。有瀑流軛及我語取亦應攝纏。

應作是說。上界纏少不自在故不說為有漏。乃至我語取欲界雖多而見所斷不具足故不自在故但總說十纏不別說五部。

問：諸煩惱垢何故不說為漏等耶。

有作是說。彼亦說在欲漏等中。

《品類足》說。云何欲漏。謂欲界除無明諸餘結縛隨眠隨煩惱纏。是名欲漏乃至廣說。隨煩惱者即煩惱垢。

應作是說。煩惱垢不堅住故不說漏等。不信懈怠放逸亦由過輕微故不說漏等。

如《契經》說：「如是四取，無明為因、無明為集，是無明類從無明生」。

問：餘經皆說愛為取緣此經何故作如是說？

答：

依近因故，說愛 為取緣。

依遠因故，說無明為取因等。

如近因、遠因，在此、在彼，現前、不現前，此眾同分、餘眾同分，應知亦爾。

復次，依同類因故說愛為取緣。依同類遍行因故說無明為取因等。

復次，為破外道虛妄僻執故說無明為取因等。謂諸外道雖捨居家。無取無積勤修苦行。而由無智著諸見趣。墮險惡道無有出期。故說無明為取因等。

問：愛即攝在欲取等中何故乃說愛為取緣。

答：即貪隨眠初起名愛。後增名取故不相違。

復次，即貪隨眠下品名愛。中上名取故不相違

有四身繫，謂貪欲身繫、瞋恚身繫、戒禁取身繫、此實執身繫。

問：此四身繫以何為自性。

答：以二十八事為自性。謂

貪欲、瞋恚身繫，各欲界 五部為 十事。

戒禁取 身繫，三 界各二部為 六事。

此實執 身繫，三 界各四部為十二事。

由此四身繫以二十八事為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身繫。身繫是何義。

答：縛身義、結生義是身繫義。

“縛身義”是身繫義者。謂此四種於生死中縛有情身等縛遍縛。

如《集異門》說。貪欲身繫未斷未遍知故。於彼彼身、彼彼形、彼彼所得。自體為因、為緣、為縛、為等縛、為遍縛、為結相續。

如結髮師或彼弟子。取種種花集置一處。以縷結作種種花鬘。縷與花鬘為因、為緣、為縛、為等縛、為遍縛、為結相續。

餘三身繫廣說亦爾。

“結生義”是身繫義者。如契經說。三事合故得入母胎。一者父母俱有染心。二者其母無病值時。三者健達縛正現在前。爾時健達縛愛恚二心展轉現在前方得結生故。結生義是身繫義。

問：若縛身等義是身繫義者。餘煩惱等亦有此義何故不立為身繫耶。

有作是說。此是世尊觀所化者有餘略說。

脇尊者言。佛知諸法性相勢用。若法堪任立身繫者則便立之。若不爾者則不建立故不應責。尊者妙音作如是說。佛知此四縛有情身等縛遍縛勢用速疾尤重親近過餘煩惱。是故偏立。

復次，此四身繫縛二部身過餘煩惱。是故偏立。謂

初二身繫縛，在家者身過餘煩惱。

後二身繫縛，出家者身過餘煩惱。

如在家出家有室宅無室宅。有攝受無攝受。有積聚無積聚。有眷屬無眷屬。無遠離有遠離應知亦爾。

復次，此四身繫縛三界身過餘煩惱。是故偏立。謂

初二身繫縛，欲界身過餘煩惱。

後二身繫縛，色、無色界身過餘煩惱。

復次，此四身繫起二諍根過餘煩惱。是故偏立。謂

初二身繫起愛諍根。

後二身繫起見諍根。如《契經》[^]說。

執瓶持杖梵志詣大迦多衍那所作是問言：

「何因何緣剎帝利與剎帝利諍、婆羅門與婆羅門諍、吠舍與吠舍諍、戍達羅與戍達羅諍？」。

尊者答言：

「彼由貪、瞋、愛諍根故互興鬪諍」。

梵志復言：

「何因何緣諸出家者無有室宅攝受積聚面相鬪諍」。

尊者答言：

「彼由戒禁取及此實執見諍根故互興鬪諍」。

如二諍根。二邊、二箭、二戲諍、二我執應知亦爾。

復有說者。此中現門現略現入故但說四。謂

諸煩惱或唯見所斷。或通見修所斷。

若說後二身繫。當知總說唯見所斷者。

若說初二身繫。當知總說通見修所斷者。

復次，諸煩惱或是遍行、或非遍行。

若說後二身繫。當知總說是遍行者。

若說初二身繫。當知總說非遍行者。

復次，諸煩惱或是見性、或非見性。

若說後二身繫。當知總說是見性者。

若說初二身繫。當知總說非見性者。

復次，諸煩惱或唯異生現行。或通異生聖者現行。

若說後二身繫。當知總說唯異生現行者。

若說初二身繫。當知總說通異生聖者現行者。

復次，諸煩惱或歡行相轉。或感行相轉。

若說瞋恚身繫。當知總說感行相轉者。

若說餘三身繫。當知總說歡行相轉者。

復次，諸煩惱或唯欲界繫。或通三界繫。

若說初二身繫。當知總說唯欲界繫者。

若說後二身繫，當知總說通三界繫者。故為現門、現略、現入。契經但說四種身繫有五蓋，謂貪欲蓋、瞋恚蓋、惛沈睡眠蓋、掉舉惡作蓋、疑蓋。

問：此五蓋以何為自性。

答：以欲界三十事為自性。

謂

貪欲、瞋恚，各 欲界五部 為十事。

惛沈、掉舉，各三 界五部 通 不善、無記。唯不善者立蓋為十事。

睡眠， 唯 欲界五部 通善、不善、無記。唯不善者立蓋為五事。

惡作， 唯 欲界修所斷通善、不善。 唯不善者立蓋為一事。

疑， 通三 界四部 通 不善、無記 唯不善者立蓋為四事。

由此五蓋以欲界三十事為自性。

問：蓋有何相。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自性即相。相即自性。以一切法自性與相不相離故。

復次，

耽求諸欲，是貪欲相。

憎恚有情，是瞋恚相。

身心沈沒，是惛沈相。

身心躁動，是掉舉相。

令心昧略，是睡眠相。

令心變悔，是惡作相。

令心行相猶豫不決，是疑相。

已說蓋自性及相。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蓋。蓋是何義。

答：障義、覆義、破義、壞義、墮義、臥義，是蓋義。

此中

“障義”是蓋義者。

謂障聖道及障聖道加行善根，故名為蓋。

“覆義”乃至“臥義”是蓋義者。

如契經說。有五大樹種子雖小。而枝體大覆餘小樹。令枝體等破壞墮臥不生花果。云何為五。

一名建折那。

二名劫臂怛羅。

三名阿濕縛健陀。

四名鄔曇跋羅。

五名諾瞿陀。

如是有情欲界心樹。為此五蓋之所覆故。破、壞、墮、臥不能生長七覺支花四沙門果故。
「覆」等義是蓋義。

問：若障聖道及障聖道加行善根是蓋義者。餘煩惱等亦有此義。世尊何故不說蓋耶。

有作是說。此是世尊為所化者有餘略說。

脇尊者言。佛知諸法性相勢用有蓋相者便立為蓋。無蓋相者則不立之故不應責。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佛知此五能障聖道及障聖道加行善根。勢用捷速尤重親近過所餘法故偏立蓋。

復次，如是五蓋因時果時俱能為障故偏立蓋。

因時為障者。此五隨一現在前時。心尚不能起有漏善無記。何況聖道。

果時為障者。由此五蓋墮諸惡趣。便總障礙一切功德

復次，如是五蓋欲界有情多數現起行相微細。餘煩惱等則不如是。故偏立蓋。謂

慢見等欲界有情起者甚少。如地獄等豈能起慢我所受苦勝他苦耶傍生趣中如蝦蟇等。愚癡闇劣豈能發起諸惡見趣。

是故尊者妙音說曰。諸餘煩惱雖障聖道。而此五種數數現行行相微細是故偏立。

復次，此五障定及障定果。勝餘煩惱故偏立蓋。

復次，此五能障三界離染九遍知道四沙門果。勝餘煩惱故偏立蓋

復次，貪欲令遠離諸欲法，瞋恚令遠離諸惡法，昏沈睡眠令遠毘鉢舍那，掉舉惡作令遠奢摩他，彼由遠此離諸欲惡法及毘鉢舍那奢摩他故。便為疑箭惱壞其心「為有諸惡不善業果為非有邪」。因斯造作種種惡業。是故偏立此五為蓋。

復次，

貪欲瞋恚，破壞戒蘊。

昏沈睡眠，破壞慧蘊。

掉舉惡作，破壞定蘊。

彼由破壞此三蘊故。便為疑箭惱壞其心『為有諸惡不善業果為非有邪』。因斯造作種種惡業。是故偏立此五為蓋。

復次，

貪欲瞋恚，障礙戒蘊。

昏沈睡眠，障礙慧蘊。

掉舉惡作，障礙定蘊。

彼由障礙此三蘊故。便為疑箭惱壞其心『為有諸惡不善業果為非有邪』。因斯造作種種惡業。是故偏立此五為蓋

如說破壞、障礙三蘊，破壞障礙三學、三修、三淨亦爾。

復有說者。此中“現門、現略、現入”是故但立此五為蓋。

謂：煩惱等或唯一部、或通四部、或通五部。

若說惡作，當知總說唯一部者。

若說疑蓋，當知總說通四部者。

若說餘蓋，當知總說通五部者。

復次，諸煩惱等或唯見所斷、或唯修所斷、或通見修所斷。

若說疑蓋，當知總說唯見所斷者。

若說惡作，當知總說唯修所斷者。

若說餘蓋，當知總說通見修所斷者。

復次，諸煩惱等或是隨眠、或非隨眠。

若說貪欲、瞋恚、疑蓋。當知總說是隨眠者。

若說昏沈、睡眠、掉舉、惡作。當知總說非隨眠者。

復次，諸煩惱等或是遍行、或非遍行、或通二種。

若說疑蓋，當知總說是遍行者。

若說貪欲、瞋恚、惡作，當知總說非遍行者。

若說昏沈、掉舉、睡眠。當知總說通二種者。

復次，諸煩惱等或唯異生現行、或通異生聖者現行。

若說疑、惡作蓋。當知總說唯異生現行者。

若說餘蓋，當知總說通異生聖者現行者。

復次，諸煩惱等或歡行相轉、或感行相轉、或通二種。

若說貪欲當知總說歡行相轉者。

若說瞋恚、惡作、疑蓋。當知總說感行相轉者。

若說昏沈、睡眠、掉舉。當知總說通二種者。

故為“現門、現略、現入”。契經但立此五為蓋。

問：蓋名有五體有幾耶。

答：體有七種。謂

· 貪欲 蓋名體俱一；瞋恚、疑 蓋應知亦爾。

· 昏沈、睡眠蓋名一體二；掉舉、惡作蓋應知亦爾。

如名對體，名施設對體施設、名異相對體異相、名異性對體異性、名分別對體分別、名覺慧對體覺慧。應知亦爾。

問：何故貪欲、瞋恚、疑一一別立蓋。昏沈、睡眠、掉舉、惡作二二合立蓋耶。

脇尊者言。佛知諸法性相勢用。若法堪任別立蓋者則別立之。若不爾者便共立蓋故不應責。

復次，若是隨眠亦纏性者各別立蓋。若是纏性非隨眠者二共立蓋

復次，若是圓滿煩惱性者各別立蓋。若非圓滿煩惱性者二共立蓋。結縛隨眠隨煩惱纏五義具足者名圓滿煩惱。

復次，以三事故名共立蓋。謂：一食故、一對治故、等荷擔故。

此中

一食、一對治者。謂

貪欲蓋以淨妙相為食。不淨觀為對治。由此一食一對治故別立一蓋。

瞋恚蓋以可憎相為食。慈 觀為對治。由此一食一對治故別立一蓋。

疑 蓋以三世相為食。緣起觀為對治。由此一食一對治故別立一蓋。

昏沈、睡眠蓋以五法為食。一瞋憤。二不樂。三頻欠。四食不平性。五心羸劣性。以毘鉢舍那為對治。由此同食同對治故共立一蓋。

掉舉、惡作蓋以四法為食。一親里尋。二國土尋。三不死尋。四念昔樂事。以奢摩他 為對治。由此同食同對治故共立一蓋。

等荷擔者。

貪欲、瞋恚、疑——能荷一蓋重擔故別立蓋。

昏沈、睡眠——二能荷一蓋重擔故共立蓋。

如城邑中一人能辦一所作者則令別辦。若二能辦一所作者則令共辦。

又如椽梁強者用一弱者用二此亦如是。

問：何緣五蓋次第如是。

答：如是次第於文於說俱隨順故。

復次，如是次第授者受者俱隨順故。

復次，五蓋如是次第生故。世尊如是次第而說。

是故尊者世友說曰。得可愛境便生貪欲。失可愛境次生瞋恚。失此境已心便羸弱。次生昏沈。由昏沈故心便憤悶。次生睡眠。從彼覺已次生掉舉。既掉舉已次生惡作。從惡作後復引生疑。由此五蓋次第如是。

問：佛說五蓋差別有十。云何分五為十蓋耶。

答：以三事故分五為十。一內外故。二自體故。三善惡故。

內外者。謂

有貪欲蓋緣內而起。有貪欲蓋緣外而起故成二蓋。

有瞋恚蓋是瞋自體。有瞋恚蓋是瞋因緣故成二蓋。

自體者。謂

有昏沈蓋。有睡眠蓋。有掉舉蓋。有惡作蓋。二分成四。

善惡者。謂

疑於善惡分成二蓋故。

由三事分五為十。此十一一能障通慧菩提涅槃故名為蓋。

問：七隨眠中慢、無明、見。世尊何故不立蓋耶。

答：

慢非蓋者，能隱覆心故名為蓋。慢能策心令心高舉故不立蓋。

無明所以不立蓋者，等荷擔故說名為蓋。無明隱覆行相轉故。荷擔偏重不順等義故不立。
在此蓋類中

見非蓋者，能滅慧故說名為蓋。見即是慧不可自性還滅自性故慧非蓋。

問：因論生論蓋能總滅有為善法。何故但說蓋滅慧耶。

答：以慧勝故但說滅慧。即總說滅有為善法勝尚能滅。況餘劣者。如人能伏千人敵者。諸餘劣者豈不能伏。

問：色、無色界諸煩惱等何故非蓋。

答：彼無蓋相故不立蓋。

復次，蓋能障礙三界離染四沙門果九遍知道。色、無色界諸煩惱等無如是能故不立蓋。

復次，蓋能障礙定及定果。色、無色界諸煩惱等無如是能故不立蓋。

復次，蓋能障礙三道、三根、三種律儀、三種菩提、三慧、三蘊、三學、三修、三淨。色、無色界諸煩惱等。無如是能故不立蓋。

三道者。謂見道、修道、無學道。

三根者。謂未知當知根、已知根、具知根。

三種律儀者。謂別解脫律儀、靜慮律儀、無漏律儀。

三種菩提者。謂聲聞菩提、獨覺菩提、無上菩提。

三慧者。謂聞所成慧、思所成慧、修所成慧。

三蘊者。謂戒蘊、定蘊、慧蘊。

三學、三修、三淨，亦爾。

復次，蓋唯不善。色、無色界諸煩惱等皆是無記。故不立蓋。

問：因論生論。何故唯立不善為蓋非無記耶。

答：障善法聚故名為蓋。由此蓋者唯是不善。如契經說善法聚者。謂四念住近障此者。謂惡法聚。惡法聚者。即是五蓋。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雖諸煩惱障聖道故皆應名蓋。而為有情深厭離故唯說不善。

問：無慚、無愧既唯不善遍與一切不善心俱何故非蓋。

有作是說。此是世尊為受化者有餘略說。

脇尊者言。佛知諸法性相勢用。若法堪任立為蓋者則便立之。若不爾者不立為蓋故不應責。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無慚無愧雖與一切不善心俱唯是不善。而造惡時無羞無恥於所造惡多諸巧便。於障覆義不顯了故不立為蓋。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無慚無愧雖於所作不善業中勢用增上。而於障覆義不顯了故不立蓋。

尊者佛陀提婆說曰。無慚無愧雖障戒蘊。而彼勢用不及貪瞋。雖障定蘊而彼勢用不及掉舉及以惡作。雖障慧蘊而彼勢用不及昏沈及以睡眠故不立蓋。

問：嫉、慳二結何故非蓋。

答：亦應名蓋而不說者。當知此是有餘之說。

有作是說。此是世尊為受化者簡略而說。

脇尊者言。佛知諸法性相勢用。堪立蓋者則便立之。若不爾者不立為蓋故不應責。

尊者世友作如是言。嫉慳二種惱亂二趣。及與出家在家二眾故立為結。然於障覆義不增強故不立蓋。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嫉慳二結蓋義不顯故不立蓋。

尊者覺天作如是說。嫉慳二結障戒定慧勢用不及貪欲蓋等故不立蓋。

問：忿、覆二纏何故非蓋。

答：亦應名蓋而不說者。當知此是有餘之說。

有作是說。此是如來為所度生簡略之說。

脇尊者言。佛知諸法性相勢用堪立蓋者則便立之。不堪立者便不立蓋故不應責。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忿覆二纏於障覆心義不顯了故不立蓋。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忿覆二纏於障覆義非增上故不立為蓋。

尊者覺天作如是說。忿覆二纏障戒蘊等勢用。不及貪欲蓋等故不立蓋。

西方諸師作如是說。忿覆二種無別體故不別立蓋。

問：六煩惱垢何故非蓋。

答：亦應名蓋而不說者。當知此是有餘之說。

有作是說。此是如來為所度生簡略之說。

脇尊者言。佛知諸法性相勢用堪立蓋者則便立之。不堪立者便不立蓋故不應責。

尊者世友作如是言。六煩惱垢行相麤動不順蓋義故不立蓋。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六煩惱垢不順蓋相故不立蓋。微細數行是蓋相故。

尊者覺天作如是說。六煩惱垢障戒定慧勢用。不及貪欲蓋等故不立蓋。

如《契經》說“無明蓋所覆，愛結所繫縛”愚智。俱感得如是有識身。

問：無明能覆亦能縛愛結能縛亦能覆。何故但說無明所覆愛結縛耶？

答：俱應說二而不說者。應知彼是有餘之說。

復次，欲令所說義易解故。以種種語種種文說。

復次，彼經欲現二門、二略、二階、二蹬、二明、二炬、二文、二影。如說。無明所覆愛結亦應爾。如說。愛結所縛無明亦應爾。欲現二門乃至二影互相顯照故作是說。

復次，先作是說。覆是蓋義無餘煩惱覆障慧眼如無明者。是故但說無明所覆。縛是結義無餘煩惱繫縛有情流轉生死如愛結者。是故但言愛結所縛。諸有情類無明所盲愛結所縛不能趣入究竟涅槃。

此中應說〈二狂賊喻〉。

昔有二賊恒在嶮路。若捉得人一罽其眼。一縛手足。彼人既盲復被繫縛不能逃避

有情亦爾。無明所盲。愛結所縛。不能趣入究竟涅槃。流轉生死恒受苦惱。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無明所盲。愛結所縛。便容造作惡不善業。

復次，依增上義故作是說。謂無明覆用增上，愛結縛用增上。

復次，依多分義故作是說。謂無明多分能覆，愛結多分能縛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不善納息第一之四

有五結，謂貪結、瞋結、慢結、嫉結、慳結。

問：此五結以何為自性

答：

以三十七事為自性。謂

貪結、慢結，各三界五部 為三十事

瞋結，欲界五部 為 五事。

嫉結、慳結，各欲界修所斷為 二事。

由此五結以三十七事為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結。結是何義。

答：繫縛義、合苦義、雜毒義，是結義。此廣如上〈三結〉中說。

問：何故但立此為結耶。

答：亦應說餘而不說者。當知此是有餘之說。

有作是說。此是世尊為所化者簡略而說

脇尊者言。佛知諸法性相勢用。堪立結者則建立之。不堪立者便不建立故不應責。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此中但說

迷色等事自相煩惱繫心為結。

貪、瞋、慢三唯是迷事自相煩惱故立為結。

五見及疑唯是迷理共相煩惱。

無明雖復通迷理事。而多迷理故不立結。

嫉、慳二纏亦但迷事惱亂。二部及二趣故過患多故亦立為結。

餘纏及垢無如是事故不立結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此五於事結心過重故立為結。

尊者覺天作如是說。此五於事數數現行惱亂自他過患尤重故立為結。餘煩惱等無如是事故不立結。

有五順下分結，謂貪欲順下分結、瞋恚順下分結、有身見順下分結、戒禁取順下分結、疑順下分結。

問：此五順下分結以何為自性。

答：以三十一事為自性。謂

貪欲、瞋恚順下分結，各欲界 五部 為 十事。

有身見 順下分結，三 界 見苦 所斷為 三事。

戒禁取 順下分結，三 界各見苦道所斷為 六事。

疑 順下分結，三 界各四部 為十二事。

由此五順下分結以三十一事為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順下分結。順下分結是何義耶。

答：如是五結下界現行下界所斷結。下界生取。下界等流異熟果故。名順下分結。

「下界」者。謂欲界。

問：若爾一切煩惱皆是下界現行。身在欲界一切煩惱皆容起故。六十四隨眠是下界所斷欲界三十六。非想非非想處二十八。唯在欲界方能斷故三十六隨眠結下界生。欲界三十六隨眠一現在前皆令欲界生相續故三十四隨眠能取下界等流異熟果。欲界三十四隨眠是不善能為異熟因故。二隨眠唯能取下界等流果。欲界有身見邊執見。是無記故不能取異熟果。如是一切煩惱皆應名順下分結。世尊何故唯說此五名順下分結非餘煩惱耶。

答：亦應說餘而不說者。當知此是有餘之說。

有作是說。此是世尊為所化者簡略而說。

脇尊者言。佛知諸法性相勢用。若法堪立順下分結則建立之。若不堪者便不建立故不應責。尊者妙音作如是說。佛知此五下界現行。下界所斷結下界生取。下界果。勢用捷速尤重親近過餘煩惱。故偏立為順下分結。

復次，下有二種。謂界下、有情下

界下者。謂欲界。

有情下者。謂異生。

・由初二結過患重故，不越欲界。

・由後三結過患重故，不越異生。

故唯立此五為順下分結。

復次，下有二種。謂地下、有情下。

地下。謂欲界。

有情下。謂異生。

・由初二結過患重故，不出下地。

・由後三結過患重故，不出下有情

故但說此五名順下分結。

復次，此五於彼欲界有情。猶如獄卒及防邏者。故偏立為順下分結。

謂初二結，猶如獄卒。

後之三結，如防邏者。

- 如有罪人禁在牢獄。有二獄卒恒守禦之不令輒出。
- 復有三人常為防邏。彼人設以親友財力傷害獄卒走出遠去。三防邏者還執將來閉置牢獄。

此中

牢獄，即喻欲界。

罪人，即喻愚夫異生。

二獄卒者，喻初二結。

三防邏人，喻後三結。

若有異生以不淨觀傷害貪欲。復以慈觀傷害瞋恚離欲。乃至無所有處。生初靜慮乃至有頂。彼有“身見、戒禁取、疑”還執將來置在欲界。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

- 二結未斷未遍知故不出欲界。
- 三結未斷未遍知故還生欲界

故偏說此五名順下分結。

尊者左受亦作是說。

- 二所縛故不越欲界。
- 三未斷故還墮欲界。

故偏立此五為順下分結。

復次，此中現門、現略、現入故。偏說此五名順下分結。

謂諸煩惱或唯一部、或通二部、或通四部、或通五部。

若說有身見，當知總說唯一部者。

若說戒禁取，當知總說通二部者

若說疑，當知總說通四部者。

若說貪欲、瞋恚。當知總說通五部者。

如是唯見所斷。通見修所斷，是遍行、非遍行。唯異生現行、通異生聖者現行。歡行相轉、感行相轉。應知亦爾。

復次，通見修所斷諸煩惱中。唯有貪瞋獨立遍六識。唯見所斷諸煩惱中。唯身見等三為轉為上首故。偏立此五為順下分結。

復次，

若問「何故初二結立順下分」應如〈不善根²〉中廣答。

若問「何故後三結立順下分」應如〈三結³〉中廣答。

由此二問答總遮餘煩惱

問：何故隨煩惱非順下分結。

答：彼亦應是順下分結而不說者。當知有餘有作是說。此是世尊為所化者簡略之說

復有說者。若令下界及下有情生相續者立順下分。諸隨煩惱不能結生故不立為順下分結

如《契經》（中阿含）說：「汝等應受持我前所顯五順下分結」爾時會中摩洛迦子即從座起偏袒一肩右膝著地。向薄伽梵曲躬合掌白言：「世尊。我已受持世尊所說五順下分」。世尊

告曰：「云何受持？」彼言：「貪欲即是欲貪隨眠纏心是順下分。世尊已顯我已受持。乃至疑結廣說亦爾」佛言：「癡人外道異學聞汝所說當訶詰汝。如病嬰兒仰臥床上。彼尚不了色等欲塵況能現起貪欲纏心。然彼猶有欲貪隨眠。乃至疑結廣說亦爾」。

問：如佛所說五順下分彼具受持寧被訶責。

答：訶所取義非所取名。訶所解義非所解名。遮所說義不遮其名。謂彼具壽說起煩惱名順下分非不起者。佛說煩惱若未斷時名順下分不必現起。

復次，彼說煩惱要現行時名順下分；佛說成就亦得名為順下分結。

復次，彼說煩惱要現在時名順下分；佛說三世皆得名為順下分結。

復次，彼說煩惱要纏心時名順下分；佛說若纏若隨眠位皆得名為順下分結。

如說貪欲纏及隨眠不正善斷時名順下分結。乃至疑結廣說亦爾。

有五順上分結，謂色貪順上分結、無色貪順上分結、掉舉順上分結、慢順上分結、無明順上分結。

問：此五順上分結以何為自性。

答：以八事為自性，謂

色貪，即色界修所斷愛為一事。

無色貪，即無色界修所斷愛為一事。

掉舉、慢、無明，即色、無色界各修所斷掉舉慢無明為六事。

由此五順上分結以八事為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順上分結。順上分結是何義

答：令趣上義。令向上義。令上生相續義。是順上分結義。

問：若趣上等義是順上分結義者。順上分結應非瀑流。墜溺等是瀑流義故。

答：瀑流義異順上分義。

謂依界地立順上分。彼令有情趣上生故。

依解脫道立為瀑流。雖生有頂而令有情沈沒生死不至解脫及聖道故。

問：何故色界、無色界貪各別立為順上分結。餘三二界合立一耶。

答：餘三亦應依界別立。而不爾者當知有餘。

復次，欲令所說義易解故以種種語、種種文說。

復次，世尊欲現二門、二略、二階、二證、二明、二炬、二文、二影。如愛依界別立二結。

掉舉、慢、無明亦應各立二。如掉舉等二界合立愛亦應爾。如是便應順上分結。或八或四為現二門乃至二影互相顯照故作是說。

復次，愛令界別、地別、部別，愛能增長一切煩惱。愛有愛處所說多過故依界別立為二結。

掉舉等三無如是事故。上二界合立為一。

問：何故唯修所斷立為順上分結。

答：令趣上生名順上分。見所斷結亦令墮下故不立為順上分結。

復次，上人所行名順上分。上人是聖非諸異生。見所斷結唯異生起故不立為順上分結。於聖者中唯不還者所起諸結立順上分。

問：因論生論何故預流及一來者所起諸結非順上分。

答：順上分者。謂趣上生預流、一來所起諸結亦令生下故不立為順上分結。

復次，若越度界亦得果者 彼所起結立順上分。預流一來雖復得果非越度界故。彼所起 非順上分。

復次，若越度界亦斷不善煩惱盡者。所起諸結立順上分。順流一來二事俱闕故。所起結非順上分。

復次，若越度界順下分結亦斷盡者。彼所起結名順上分。預流一來二事俱闕故。所起結非順上分。

復次，順上分結與順下分所依各異。

若身中起順上分結彼必不起順下分結。

若身中起順下分結彼必不起順上分結。預流一來身中容起順下分結故。必不起順上分結。

復次，若不復起似異生業。彼所起結立順上分。預流一來猶復現起似異生業故所起結非順上分。

云何彼起似異生業。調樂著雜綵塗飾香花受畜金銀珍玩寶物驅役作使猶行捶罰。亦與男女同處一床摩觸屍骸。生細滑想。又無慚恥行非梵行。此等名為似異生業。

復次，若有不復生於血滴。增羯吒私。入於母胎生熟二藏中間住者彼所起結名順上分。預流一來容有此事故。所起結非順上分。如彼《契經》說。

質怛羅居士告諸親友：

「汝等當知！我定不復生於血滴增羯吒私。入於母胎生熟二藏中間止住。我已永斷五順下分不復還退受欲界生。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解脫貪欲瞋恚結者。我說解脫入母胎事。

問：順上分中。掉舉自性為是結不。設爾何失。

若是結者，《品類足》說當云何通。如說：云何結法。謂九結。云何非結法。謂除九結諸餘法。

若非結者，此經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云何五順上分結。謂色貪、無色貪、掉舉、慢、無明。

答：應言是結。

問：《品類足》說當云何通。

答：外國諸師所誦異此。謂彼誦言

云何結法。謂九結及順上分結中掉舉。

云何非結法。謂除九結及順上分結中掉舉諸餘法。

問：迦濕彌羅國諸師何故不如彼誦。

答：此亦應如彼誦而不誦者有別意趣。以彼掉舉是結非結不決定故。謂掉舉性少分是結。即上二界者。少分非結即欲界者。或有是結即聖所起者。或有非結即異生起者。有位是結即已離欲染聖者所起。有位非結即未離欲染聖者所起。

問：何故掉舉上二界者是結。欲界者非結耶。

答：以欲界非定界。非修地。非離染地。無勝定慧。能覺掉舉為擾亂事故不立結。色、無色界是定界。是修地。是離染地。有勝定慧。能覺掉舉為擾亂事故立為結。如近村邑雖發大聲亦不為患。阿練若處雖發小聲亦以為患。

復次，欲界多有非法煩惱。如忿恨等覆障掉舉令不明了故不立結。色無色界無多如此非法煩惱覆障掉舉。彼明了故立之為結。如近村邑惡行苾芻雖多不覺。阿練若處惡行苾芻雖少易覺。

問：惛沈掉舉俱通三界。俱遍六識。俱通五部。並與一切染污心俱。何緣掉舉立順上分。非惛沈耶。

答：以彼掉舉為過猛利過重過多故佛立為順上分結。亦由此故立十煩惱大地法中。

又由此故外國所誦《品類足》說云何結法。謂九結及順上分結中掉舉。

又由此故〈雜蘊〉已說云何不共無明隨眠云何不共掉舉纏。

又由此故《施設論》說異生欲貪隨眠起時有五法起。

一、欲貪隨眠。

二、欲貪隨眠。隨生有誦欲貪隨眠增益。

三、無明隨眠。

四、無明隨眠。隨生有誦無明隨眠增益。

五、掉舉。惛沈不爾故不立為順上分結。

復次，以掉舉纏行相明利所作捷速。擾亂五支四支定慧故。佛立為順上分結惛沈行相闇昧遲鈍與定相似能隨順定故惛沈者能速發定故不立為順上分結。

復次，惛沈既是無明等流。無明復是順上分結。覆障惛沈令不明了。是故惛沈非順上分。

問：上界亦有諂誑憍三。何不立為順上分結。

答：諸煩惱垢塵動易息繫縛用劣。故不立在諸結聚中即由此義。

脇尊者言。佛知諸法性相勢用。堪立結者便立為結。若不爾者則不立之故不應責。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諂誑憍等塵動易息。不順結義故不立結。一切隨眠纏中少分可立為結
有五見，謂有身見、邊執見、邪見、見取、戒禁取。

問：此五見以何為自性。

答：以三十六事為自性，謂

有身見、邊執見，各三界見苦 所斷為 六事。

邪 見、見取 ，各三界四部 為二十四事

戒禁取 ， 三界各見苦道所斷為 六事。

由此五見以三十六事為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見。見是何義

答：

以四事故名見。一、徹視故。二、推度故。三、堅執故。四、深入所緣故。

徹視故者。謂能徹視故名為見。

問：此見既邪又是顛倒云何名視。

答：雖邪顛倒而性是慧能見所緣故亦名視。如人見境若明若昧俱名視故。

推度故者。謂能推度故名為見。

問：一剎那頃如何推度。

答：性猛利故亦能推度。

堅執故者。謂能堅執故名為見。

此見於境僻執堅牢非聖慧刀無由令捨。佛佛弟子執聖慧刀截彼見芽方令捨故。如有海獸名室首魔羅。彼所嚙物非刀不能解。謂彼若嚙諸草木等要截其芽方令捨故。如有頌言

愚人所受持 鱸魚所銜物 室首魔羅嚙 非刀不能解

深入所緣故者。謂性猛利深入所緣。如針墮泥故名為見。

復次，以二事故名見。一觀視故。二決度故。

復次，以三事故名見。一有見相故。二成所作故。三於境無礙故。

復次，以三事故名見。一意樂故。二執著故。三推究故。

復次，以三事故名見。一意樂故。二加行故。三無知故。

意樂故者。謂意樂壞者。

加行故者。謂加行壞者。

無知故者。謂俱壞者。

復次，

意樂故者。謂邪修定者。

加行故者。謂邪推求者。

無知故者。謂邪聞法者

已釋諸見總義。

一一別義今當釋。

問：何故名「有身見」。

答：此見於有身轉故名有身見。

問：餘見亦有於有身轉。彼應名有身見。

答：此見於自身轉非他身。於有身轉非無身故名有身見。餘見於自身轉或於他身轉。於有身轉。或於無身轉故不名有身見。

於自身轉者。謂自界地緣。

於他身轉者。謂他界地緣。

於有身轉者。謂有漏緣或有為緣。

於無身轉者。謂無漏緣或無為緣。

問：邊執見亦於自身轉非他身。於有身轉非無身。彼應名有身見

答：義雖俱有而初得名。後所立名更隨餘義。謂彼別執斷常二邊故。隨此義名邊執見。

復次，此見於有身轉執我我所故名有身見。餘見雖亦有於有身轉。而不執我我所故。不名有身見。

復次，此見於有身轉作我我所行相故。名有身見。餘見雖亦有於有身轉而不作我我所行相故。不名有身見。

復次，此見於有身轉計我作我受故。名有身見。餘見雖亦有於有身轉而不計我作我受故。不名有身見。

復次，此見於有身轉順施、戒、修故名有身見。餘見雖亦有於有身轉。而不順施戒修故。不名有身見。

復次，此見於有身轉不違業果故。名有身見。餘見雖亦有於有身轉。而違業果故不名有身見。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此見但於自身轉故名有身見。即五取蘊名為自身。

問：何緣取蘊名自身耶。

答：自因緣力之所作故。自業煩惱所得果故。對邊執見問答如前。

問：何故名「邊執見」。

答：此見執二邊故名邊執見。謂於斷、常二邊轉故。如《契經》[^]說：。

迦多衍那！

若以正慧如實知見世間集者。則於世間不執為無

執為無者即是斷見。謂彼若見後身生時便作是念：如有有情死此生彼必定非斷。

若以正慧如實知見世間滅者。不執為有

執為有者即是常見。謂彼若見諸蘊、界、處別別相續便作是念：如有情有生有滅必定非常

復次，此見所執極邊鄙故名邊執見。謂諸外道執有實我已為愚猥。況復執我為斷為常而非邊鄙。

復次，此見所執極邊遠故名邊執見。謂諸外道執有實我。於無我理已為邊遠。況復執我為斷為常而非邊遠。

復次，此執二邊行相轉故名邊執見。謂執斷常二行相轉。

如《契經》說：「苾芻當知！我不與世間諍；而世間與我諍」

問：此經所說其義云何？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世尊定說有因果故。

謂佛若遇常見外道彼說「諸法有果無因。以無因故自性常有」世尊告曰「汝言『有果』我亦說有。汝言『無因』是愚癡論」。

世尊若遇斷見外道彼說「諸法有因無果。以無果故當來斷滅」世尊告曰「汝言『有因』我亦說有。汝言『無果』是愚癡論」。

佛於二論各許一邊離斷離常而說中道。故作是說。我不與世間諍。而世間與我諍。

復次，世尊是如法論者。諸外道等是非法論者。如法論者法爾無諍。非法論者法爾有諍。

復次，佛於世俗隨順世間彼於勝義不隨順佛。

復次，世尊善斷二諍根故。二諍根者。謂愛及見。佛已永斷故說無諍。世間未斷故說有諍。

大德說曰。世尊是如理論者。諸外道等是非理論者。如理論者法爾無諍。非理論者法爾有諍如馬涉險步有低昂。若遊平路行無差逸。

復次，佛是見義、見法、見善、見調柔者，故說無諍。世間不爾故說有諍。

問：何故名「邪見」。

答：邪推度故說名邪見。

問：若爾五見皆邪推度。何獨說此為邪見耶。

答：依別行相立此名故。別行相者。謂無行相。若不依此而立名者。則應五種皆名邪見。五見皆是邪推度故。然無行相過患尤重故。唯依此立邪見名

復次，若邪推度亦壞事者說名邪見。所餘四見雖邪推度而不壞事故別立名。

復次，若邪推度謗因果者說名邪見。所餘四見雖邪推度不謗因果故別立名。

復次，若邪推度與施、戒、修極相違者說名邪見。餘見不爾故別立名。

復次，若邪推度亦謗過去、未來、現在正等菩提三寶歸者說名邪見。餘見不爾故別立名。

復次，若邪推度壞二恩者說名邪見。餘見不爾故別立名二恩者。謂法恩、生恩。

壞法恩者。謂無施與。無愛樂。無祠祀無妙行。無惡行。無妙惡行業果異熟。無此世。無他世。

壞生恩者。謂無父無母。無化生有情世間。無有真阿羅漢正至正行。乃至廣說。

復次，若邪推度起二怨者說名邪見。餘見不爾故別立名。起二怨者。一起法怨。二起生怨。

起法怨者。謂言無施與乃至廣說。

起生怨者。謂言無父母乃至廣說。

復次，若邪推度壞現量者說名邪見。餘見不爾故別立名。

如人陷墜熾火坑中。為誑世間言我受樂。邪見有情亦復如是。居種種苦蘊界處中邪見纏心言我無苦。

如是說者。名壞現量。

復次，若邪推度名暴惡者說名邪見。

如《契經》說：苾芻當知！諸邪見者隨彼見力所有身業語業思求願行。及彼種類一切能招不可愛、不可熹、不可樂、不可意果。所以者何。彼邪見是暴惡見故。

所餘四見雖邪推度而非暴惡故別立名。

問：何故名「見取」。

答：此取諸見故名見取。

問：此通取五取蘊。何故但名見取耶。

答：此因諸見通取五蘊故但名見取。

復次，以何相故立見取名。謂若取見或取餘蘊執最勝者立見取名。

復次，此應名見等取。略去等言但名見取。

復次，此多取見故名見取。

問：何故名「戒禁取」。

答：此取諸戒禁故名戒禁取。

問：此通取五取蘊。何故但名戒禁取耶。

答：此因戒禁通取五蘊故。但名戒禁取。

復次，以行相故名戒禁取。謂取戒禁或取餘蘊執能淨者名戒禁取。

復次，此見應名戒禁等取。略去等言故。但名戒禁取。

復次，此多取戒禁故。名戒禁取。

問：何故二見俱名為「取」。

答：由此二見取行相轉故俱名取。謂

有身見，執我、我所

邊執見，執斷、常。

邪見，執無。

· 取此諸見以為最勝，故名見取。

· 取諸戒禁能得淨，故名戒禁取。

復次，

前之三見，推度所緣勢用猛利，故名為見。

後之二見，執受能緣勢用猛利，故名為取

有六愛身，謂眼觸所生愛身、耳、鼻、舌、身、意觸所生愛身。

如是愛身

應說一種。如九結中三界諸愛總立愛結。

或應說二。如七隨眠中欲界愛立欲貪隨眠。色、無色界愛立有貪隨眠。

或應說三。如契經說。苾芻當知。三愛河者。即三界愛。

或應說四。如契經說。有諸苾芻、苾芻尼等。因衣服、因飲食、因臥具、因有無有愛生時、生住時、住著時著。

或應說五。謂見苦、集、滅、道及修所斷愛。

或應說九。謂上上品乃至下下品愛。

或應說十八。如十八愛行。

或應說三十六。如三十六愛行。

或應說百八。如百八愛行。

若以在身剎那分別有無量愛。

問：世尊何故廣一愛等。略無量愛等說六愛身耶？

答：約所依故。謂從一愛至無量愛。無不皆依六根、六門、六階、六陞、六跡、六路、六眾而出六識相應故但說六。

問：瞋恚無明亦依六根廣說乃至六識相應。世尊何故說「六愛身」不說「六瞋恚、六無明身」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已說愛身當知則亦說瞋恚無明身所依等故。

復次，

愛通三界獨行遍六識故說為身。

瞋恚雖亦獨行遍六識。而不通三界

無明雖亦通三界。而非獨行遍六識故不說為身。

復次，

愛通三界獨行遍六識。異生聖者俱得現行故說為身。

瞋恚雖亦獨行遍六識。異生聖者俱得現行。而不通三界。

無明雖亦通三界。異生聖者俱得現行而非獨行遍六識故不說為身。

復次

愛能分別諸界諸地諸部亦能生長一切煩惱故立為身。

瞋恚無明無如是事故不說為身。

問：何故名身。

答：多愛積集故名為身。謂非一剎那眼觸所生愛名眼觸所生愛身。要多剎那眼觸所生愛乃名眼觸所生愛身乃至意觸所生愛身亦爾。

如獨一象不名象軍。要多象集乃名象軍。馬軍步軍應知亦爾。是故多愛方名愛身

問：有身見等亦多積集應名為身。何獨說愛。

答：有身見等亦應名身。而不說者是有餘說。

復次，有身見等唯在意地不在五識故不名身。

問：無慚、無愧、惛沈、掉舉亦通六識何不名身。

答：亦應名身而不說者。當知此是有餘之說。

復次，前說通三界獨行遍六識者說之為身。

惛沈、掉舉雖通三界而非獨行遍六識故不得名身。

無慚、無愧二義俱闕故不名身。

復次，隨眠微細勢用增強可名為身。纏垢麤動勢用羸劣故不名身。

復次，前說愛能分別諸界、諸地、諸部故說為身。有身見等無如是義尚不名身。何況纏垢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四十九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不善納息第一之五

有七隨眠，謂欲貪隨眠、瞋恚隨眠、有貪隨眠、慢隨眠、無明隨眠、見隨眠、疑隨眠。

問：此七隨眠以何為自性。

答：以九十八事為自性。謂

欲貪、瞋恚隨眠，	各欲界	五部為	十	事。
有貪隨眠，	色、無色界各	五部為	十	事。
慢、無明隨眠，	各三界	五部為	三十	事。
見隨眠，	三界	各十二	為	三十六事。
疑隨眠，	三界	各	四部為	十二事。

由此七隨眠以九十八事為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隨眠。隨眠是何義

答：微細義、隨增義、隨縛義是隨眠義。

微細義，是隨眠義者。欲貪等七行相微細。如七極微成一細色。

隨增義，是隨眠義者。欲貪等七普於一切微細有漏皆悉隨增。乃至一極微。或一剎那頃
欲貪等七皆隨增故。

隨縛義，是隨眠義者。如空行影水行隨故。空行謂鳥。水行謂魚。鳥以翅力欲度大海。
水中有魚善取其相而作是念。無有飛鳥能過大海。唯除勇迅妙翅鳥王。即逐其影鳥乏
墮水魚便吞之。如是隨眠於一切位恒現起得非理作意。若現前時即受等流或異熟果

復次，

「微細義」是隨眠義者。依自性說

「隨增義」是隨眠義者。依作用說。

「隨縛義」是隨眠義者。依彼得說。

復次，

微細義是隨眠義者。依自性說。

隨增義是隨眠義者。依相續說。

隨縛義是隨眠義者。依習氣堅牢說。

復次

微細義是隨眠義者。依過去隨眠說。

隨增義是隨眠義者。依現在隨眠說。

隨縛義是隨眠義者。依未來隨眠說。

復次

微細義是隨眠義者。依行相說。

隨增義是隨眠義者。依所緣縛說。

隨縛義是隨眠義者。依相應縛說。

復次

微細義、隨增義是隨眠義者。依相應隨眠說。

隨縛義是隨眠義者。依不相應隨眠說。

問：隨眠皆與心等相應。如何言依不相應說。

答：此中於得立隨眠名得隨眠故。說名隨眠。

外國諸師作如是說。由四種義故名隨眠。謂微細義、隨入義、隨增義、隨縛義。是隨眠義。

「微細義」是隨眠義者。謂欲貪等自性行相俱極微細。

「隨入義」是隨眠義者。謂欲貪等隨入相續無不周遍。如油在麻膩在團中無不周遍。

「隨增義」是隨眠義者。謂欲貪等於相續中展轉隨增。如孩乳母。

「隨縛義」是隨眠義者。如空行影水行隨逐。

復次，

「微細義」是隨眠義者。依自性說。

「隨入義」是隨眠義者。依相應說。

「隨增義」是隨眠義者。依行相說。

「隨縛義」是隨眠義者。依彼得說

應以三事知諸隨眠。

一、以自性故。

二、以果故。

三、以補特伽羅故。

以自性故者。

欲貪隨眠，如食興菓

瞋恚隨眠，如食辛辣。

有愛隨眠，如乳母衣。

慢 隨眠，如憍傲人。

無明隨眠，如盲瞽者。

見 隨眠，如失道者。

疑 隨眠，如臨歧路。

以果故者。

欲貪隨眠，若習、若修、若多所作當生鴿、雀、鴛鴦等中。

瞋恚隨眠，若習、若修、若多所作當生蜂、蝎、毒蛇等中。

有貪隨眠，若習、若修、若多所作當生色、無色界。

慢 隨眠，若習、若修、若多所作當生卑賤種族。

無明隨眠，若習、若修、若多所作當生愚盲種族。

見 隨眠，若習、若修、若多所作當生外道種族。

疑 隨眠，若習、若修、若多所作當生邊鄙種族。

以補特伽羅故者。

欲貪隨眠，如難陀等。

瞋恚隨眠，如氣噓指鬣等。

有貪隨眠，如遏璽多阿邏茶嗢達洛迦等。

慢 隨眠，如傲士等。

無明隨眠，如鄔盧頻螺婆迦葉波等。

見 隨眠，如善星等。

疑 隨眠，如摩洛迦子等。

問：嫉、慳何故不立隨眠。

答：彼二無有隨眠相故。

復次，隨眠微細彼二麤動。

復次，隨眠輕微彼二尤重。

復次，隨眠猛利彼二數行。

復次，隨眠是根本煩惱彼二是煩惱等流。謂嫉是瞋恚等流。慳是欲貪等流。

復次，隨眠習氣堅固如於此地燒擔山木火滅雖久其地猶熱。彼二習氣不堅固。如於此地燒草樺皮。火纔滅已其地便冷。

復次，隨眠難伏。彼二易伏。是故彼二不立隨眠。餘纏及垢准二應說
 有九結，謂愛結、恚結、慢結、無明結、見結、取結、疑結、嫉結、慳結。

問：此九結以何為自性。

答：以百事為自性。謂

愛、慢、無明結。各三界五部為四十五事。

恚 結，唯欲界五部為 五事。

見 結，有十八事。謂

有身見、邊執見，各三界見苦 所斷為 六事。

邪見 ，三界各四部 為十二事。

取 結，有十八事。謂

見 取 ，三界各四部 為十二事。

戒禁取 ，三界各見苦道所斷為 六事。

疑 結，三界各四部 為十二事。

嫉、慳 結，各欲界修所斷為 二事。

由此九結以百事為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結。結是何義。

答：繫縛義、合苦義、雜毒義是結義。所餘廣釋如〈三結〉處已釋。

諸結總義——自性今當廣說。

云何愛結。

謂三界貪。然三界貪於九結中總立愛結。七隨眠中立二隨眠。謂欲界貪名欲貪隨眠。色無色界貪名有貪隨眠。

於餘經中立為三愛。謂欲愛、色愛、無色愛。

問：此三何別。

答：世尊所化根有三品。為利根者說一愛結。為中根者說二隨眠。為鈍根者說三界愛。

復次，世尊所化修有三種。為初習業者說一愛結。為已熟修者說二隨眠。為超作意者說三界愛。

復次，世尊所化樂有三種。為樂略者說一愛結。為樂廣者說三界愛。為樂略廣者說二隨眠。

復次，合苦義是結義。以三界貪俱令有情苦合非樂故立一愛結。

隨增義，是隨眠義。以欲界貪外門隨增。色無色貪內門隨增故立二隨眠。

染境義，是愛義。以所染著欲色無色境有差別故。立三界愛。

云何恚結。

謂於有情欲為損害。

問：若於非情欲為損害亦應是恚。何故不說。

答：從多說故。謂此恚結多於有情欲為損害。少於非情。是故不說。

復次，從重說故。謂於有情欲為損害其罪甚重。非於非情。是故不說。

復次，從本說故。謂此恚結要於有情欲為損害。然後方於非情亦起。是故不說。

復次，依想說故。謂於非情若起恚結。亦於彼處起有情想。是故但說於有情起。

云何慢結。

謂七種慢：一慢、二過慢、三慢過慢、四我慢、五增上慢、六卑慢、七邪慢。

慢，謂於劣謂己勝於等謂己等令心高舉。

過慢，謂於等謂己勝於勝謂己等令心高舉。

慢過慢，謂於勝謂己勝令心高舉。

我慢，謂於五取蘊謂我、我所令心高舉。

增上慢，謂未得勝德謂己已得令心高舉。

卑慢，謂於他多勝謂己少劣令心高舉。

邪慢，謂實全無德謂己有德。

如是七慢總名慢結。

云何無明結。

謂三界無知此說為善。若作是說緣三界無知。即應不攝無漏緣無明。

云何見結。

謂三見即“有身見、邊執見、邪見”總名見結。

云何取結。

謂二取即“見取、戒禁取”總名取結

問：何故五見中三見立見結。二見立取結耶。

答：於合苦時由名等故。謂前三見同是女名。後之二見同是男名。以見是女聲。取是男聲故。

復次，於合苦時由事等故。謂見結取結各攝十八事。

復次，攝隨眠亦等故。謂見結取結於九十八隨眠中各攝十八。

復次，前三見是推度非執受故。合立見結。後二見是推度亦執受故。合立取結。

復次，前三見等推度境故。合立見結。後二見等推度見故。合立取結。

云何疑結。

謂於諦猶豫。

問：何故說此於諦猶豫。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

· 謂如有人遠見豎物便生猶豫杌耶？人耶？設彼是人為男？為女？

· 或見二道便生猶豫，是所往路？為復非耶？

· 見二衣鉢亦生猶豫，是我所有？他所有耶？

或疑此等是實疑結欲令彼疑得決定故。今顯此疑但是欲界無覆無記邪智為體非真疑結。

真疑結者。調於苦……等四諦猶豫。

云何嫉結。

調心妬忌。

云何慳結。

調心悋護。

問：何故說此二相別耶。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調世間人於嫉調慳於慳調嫉。

於嫉謂慳者。如有見他所得好事。心生妬忌便調為慳。然實妬忌是嫉非慳。

於慳謂嫉者。如有見他悋護妻等便調為嫉。然實悋護是慳非嫉。

為令彼疑得決定故說嫉與慳二相差別。

問：何故於十纏中。唯立慳、嫉為結。

答：唯此二纏有結相故。餘無結相故不立結。

復次，以後顯初故。但說二。調十纏中嫉慳居後說後為結則已顯初。

復次，以嫉與慳獨立離二故立為結。餘纏不爾。獨立者。謂自力現行。離二者。謂一向不善。

忿覆二纏雖能獨立亦復離二。而似隨眠為隨眠相之所映奪。其相不顯故不立結。由此義故。外國諸師說此二種即隨眠性。

昏沈掉舉不能獨立他力起故亦不離二。或是不善或無記故。

睡眠惡作雖亦獨立而不離二。睡眠通善不善無記。惡作通善不善性故。

無慚無愧雖是離二而非獨立。唯嫉與慳獨立離二異隨眠相故。立為結。

復次，以嫉與慳最為鄙賤深可厭毀故。立為結。

復次，以嫉與慳性甚猥弊違背正理故。立為結。

調他榮勝於自無損。何緣於他橫生妬忌。

雖復積聚百千珍財終不能持一錢往至後世。何緣固情悋護而不施他。

復次，由二法故。令諸有情於生死中多受毀辱。一無威德。二極貧窮。

無威德者由多嫉妬。

極貧窮者由多慳悋。

若無威德極貧窮者。父母兄弟妻子僮僕尚輕蔑之。況非親者。故十纏中立二為結。

復次，嫉慳於彼欲界有情猶如獄卒及防捍者。如有罪人繫在圜圉二卒禁守不令得出。

復有清潔莊嚴園林二人防捍不令得入。圜圉者喻惡趣。園林者喻人天。獄卒防捍喻嫉與慳。欲界有情所以繫在惡趣圜圉不能得出。復不得入人天園者。以嫉與慳二結障故。

如《契經》言：時天帝釋往詣佛所作如是問：「由何結故，人、天及龍、阿素洛等屢興戰鬪？」世尊告曰：「由嫉與慳」。

問：諸有情類或具九結、或有六結、或有三結、或全無結。

具九結者。謂具縛異生。

有六結者。謂已離欲染異生及未離欲染聖者。

有三結者，謂已離欲染聖者。

全無結者。謂阿羅漢無成二結及一結者。

佛何故說：「由嫉與慳」人天龍等屢興戰鬥。？

答：彼經但說諸富貴者數現行結不說成就。謂天帝釋二天中尊由嫉與慳。與非天眾數戰鬥故。但說二結。

復次，佛為呵責天帝釋故。於彼契經說此二結。謂諸天中有蘇陀味勝阿素洛。阿素洛宮有端正女勝彼諸天。

天自慳味，嫉他美女。

非天慳女，嫉他美味。

天為美女往非天處。非天為味復往天宮。是故諸天與阿素洛由嫉慳結數興戰鬥。

爾時天帝與阿素洛適鬪戰已。心猶恐怖來詣佛所。作如是問：

「由何結故人天及龍阿素洛等屢興戰鬥？」。彼意問言“由何結故天與非天數興戰鬥”

故佛告曰：

「由嫉與慳！」佛意告言“汝等天眾及阿素洛由嫉慳結數興戰鬥。故嫉與慳是汝等患亦是重擔傷害汝等應速捨離”。

問：六煩惱垢何故非結。

答：相麤動故。若相微細繫縛堅牢可立為結。垢相麤動繫義不堅故不立結

有九十八隨眠，謂欲界繫三十六隨眠，色、無色界繫各三十一隨眠。

此即以九十八事為自性。隨眠名義如前已釋。

問：何故說此九十八隨眠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謂本論師隨欲作論不違法相故不應責。

復次，為止著文沙門意故。謂有沙門執著文字離經所說終不敢言。彼作是說：「誰有智慧過於佛者。佛唯說有七種隨眠如何強增為九十八」。

為遮彼意廣七隨眠為九十八。謂依行相、界、部別故。

七隨眠中

欲貪隨眠，部別故為五。

瞋恚隨眠，亦爾。

有貪隨眠，界別故為二。部別故為五。界、部別故為 十。

慢 隨眠，界別故為三。部別故為五。界、部別故 為十五。

無明隨眠，亦爾。

見隨眠界，別故為三。行相別故為五。部別故為十二。行相、界、部別故為三十六。

疑隨眠界，別故為三。部別故為 四。界、部別故為 十二。

是故七隨眠依行相、界、部別故為九十八隨眠。廣略雖異而體無差別

〈性.熟.斷.見.有.根.繫〉

三結乃至九十八隨眠，幾不善？幾無記？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義故

謂或有說。一切煩惱皆是不善。由不巧便所攝持故。如譬喻者。

為遮彼意顯諸煩惱。有是不善、有是無記。若諸煩惱由不巧便所攝持故是不善者。此不巧便應非不善非不巧便所攝持故。不巧便者即是無知。所攝持者是相應義。自體不與自體相應故不巧便應非不善。

復有欲令欲界煩惱皆是不善。色、無色界一切煩惱皆是無記。

為遮彼意顯示欲界有身見邊執見及彼相應無明亦是無記。

復有說者。欲現門義故作斯論。謂前已說何故於此先立章耶。

為欲顯示諸門義故。若不立章門義無由得顯。如彩畫者不能彩畫虛空。既立章已應顯門義。

答：

三結中

一無記，

謂有身見。

問：何故有身見是無記耶。

答：若法是無慚無愧自性與無慚無愧相應。是無慚無愧等起等流果者是不善。有身見非無慚無愧自性不與無慚無愧相應。非無慚無愧等起等流果。故是無記。

復次，此有身見非一向壞意樂。故非不善。無慚無愧不相應故非一向壞意樂。

復次，此見不違施戒修故。謂執我者作如是說。由布施故我當富樂。由持戒故我當生天由修定故我當解脫。故是無記。

復次，此有身見唯迷自體。不逼惱他故是無記。謂執我者眼見色時言我見色色是我所。廣說乃至意了法時言我了法法是我所。雖於自體有此倒執。而不惱他故是無記。

復次，此有身見無異熟果，故是無記。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此有身見不能發起麤身語業。故是無記。

問：不善煩惱亦有不能起麤身語業者。應是無記。

答：貪瞋癡慢若增盛時必能發起麤身語業。此有身見設增盛時亦不能起麤身語業。故是無記

復次，此有身見不令有情墮諸惡趣。故是無記。

問：不善煩惱亦有不令墮惡趣者。應是無記。

答：不善煩惱若增盛時必令有情墮諸惡趣。此有身見設增盛時亦終不令墮諸惡趣。故是無記

復次，此見不能感非愛果。故是無記。

問：此見既令後有相續。後有即是非愛果攝。如何不能感非愛果。如契經說。苾芻當知。我終不讚起後有者。所以者何。若起後有一剎那者則為增苦。苦者即是非愛果攝。

答：此中所說非愛果者是苦苦類。契經所說非愛果者通三苦類。此有身見令有相續。非苦苦類故不相違。

復次，此有身見雖起後有。為苦苦本說為增苦。而不與彼為異熟因。故是無記。

大德說曰。此有身見是顛倒執是不安隱是愚癡類。故是不善。若有身見非不善者。更有何法可名不善。

如世尊說。乃至愚癡皆是不善。彼說不應理非異熟因故。若有身見皆不善者色無色界應有苦苦。然世尊說乃至愚癡皆不善者。非巧便故說為不善。不言能感不愛果故

二應分別。謂

戒禁取、疑結，或不善、或無記。

問：應分別者義何謂耶。

答：應分析故名應分別。調後二結。一分是不善一分是無記。故應分別。

分別論者作如是言。所問二結應分別記非一向等。由此故言二應分別。調彼二結

欲界，是不善。

色、無色界是無記。

問：何故色、無色界煩惱是無記耶。

答：若法是無慚無愧自性與無慚無愧相應。是無慚無愧等起等流果者是不善。色無色界煩惱不爾。故是無記。

復次，色、無色界煩惱非一向壞意樂。故非不善。無慚無愧不相應故非一向壞意樂。

復次，色、無色界煩惱無異熟果。故是無記。

問：因論生論。何故色無色界煩惱無異熟果耶。

答：四支五支定所伏故。如毒蛇等呪術所伏不能為害。此亦如是。

復次，上界無彼異熟器故。若彼煩惱有異熟者應是苦受。苦受必是欲界所繫。不應上界煩惱異熟是欲界繫。故彼煩惱定無異熟。

復次，彼邪見等非極顛倒。於分相似處所起故。不惱他故但是無記。謂彼邪見謗言無苦。然上二界有相似樂。上界見取執彼諸蘊以為第一。然彼亦有相似第一。彼戒禁取執彼諸蘊以為能淨。然彼亦有相似能淨。謂色界道能淨欲界。無色界道能淨色界。故彼煩惱定非不善。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上界煩惱不能發起麁身語業。故是無記。

問：不善煩惱亦有不能起麁身語業者應是無記。

答：不善煩惱若增盛時必能發起麁身語業。上界煩惱設增盛時亦不能起麁身語業。故是無記。

復次，上界煩惱不令有情墮諸惡趣。故是無記。

問：不善煩惱亦有不令墮惡趣者應是無記。

答：不善煩惱若增盛時必令有情墮諸惡趣。上界煩惱設增盛時亦終不令墮諸惡趣。故是無記。

復次，彼惑不能感非愛果。故是無記。

問：彼惑既令後有相續。後有即是非愛果攝。如何不能感非愛果。如契經說：苾芻當知。我終不讚起後有者。所以者何。若起後有一剎那者則為增苦。苦者即是非愛果攝。

答：此中所說非愛果者是苦苦類。契經所說非愛果者通三苦類。上界煩惱令有相續。非苦苦類故不相違。

大德說曰。上界煩惱若是無記更有何法可名不善。如世尊說「若諸煩惱能發起業皆是不善」。彼說非理。若彼煩惱是不善者。色無色界應有苦苦。然世尊說「若諸煩惱能發起業皆不善」者。依惡業說故不相違。

三不善根

唯不善。

以彼自性是不善。復與一切不善法為因。為本、為道路、為由序、為能作、為生、為緣、為有、為集、為等起故。

三漏中

一無記

謂有漏。由上所說諸因緣故。色、無色界一切煩惱皆是無記。

二應分別。謂

欲漏，或不善、或無記。

・無慚無愧及彼相，應是不善。

「無慚無愧」者，顯彼自性唯是不善。

「及彼相應」者，顯欲漏中三十四事及三少分亦是不善。三少分者。謂彼相應昏沈、睡眠、掉舉少分。

・餘是無記。

謂欲漏中有身見、邊執見及三少分皆是無記。三少分者。謂有身見、邊執見相應昏沈、睡眠、掉舉少分。如是五法無慚無愧不相應故皆非不善。

問：無慚不與無慚相應。無愧不與無愧相應。豈是無記。

答：無慚雖不與無慚相應。而與無愧相應。無愧雖不與無愧相應。而與無慚相應。俱不相應者方是無記故。

無明漏，或不善、或無記。

・無慚無愧相應是不善。

謂欲界見集、滅、道及修所斷無明唯是不善。

見苦所斷三見疑慢貪瞋相應及不共無明亦是不善。

・餘是無記。

謂欲界二見相應及色無色界一切無明。無慚無愧不相應故皆是無記。

問：何故十纏中唯說與無慚無愧相應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謂作論者隨欲造論不違法相故不應責。

復次，此二唯是不善遍與一切不善心相應。是故偏說。忿覆嫉慳雖唯是不善。而不遍與一切不善心相應。昏沈、掉舉雖遍與一切不善心相應。而非唯是不善。睡眠惡作二義俱無。是故不說隨眠與垢准此應知。無慚無愧二義俱有與不善義多少量等。如函蓋相稱故偏說相應。

四瀑流中

一無記。

謂有瀑流義如前說。

三應分別。謂

欲瀑流，或不善、或無記

・無慚無愧及彼相應是不善。

「無慚無愧」者，顯彼自性唯是不善。

「及彼相應」者，顯欲瀑流中二十四事及三少分。亦是不善。三少分者。謂彼相應昏沈、睡眠、掉舉少分。

・餘是無記。

謂欲瀑流中與有身見邊執見相應昏沈睡眠掉舉少分無慚無愧不相應故皆是無記。

見瀑流，或不善、或無記。

・欲界三見是不善。

謂邪見、見取、戒禁取無慚無愧相應故。

・欲界二見・色、無色界五見是無記。

無慚無愧不相應故。

無明瀑流，或不善、或無記。

・無慚、無愧相應，是不善。

謂欲界 見集滅道及修所斷 無明唯是不善。

見苦所斷三見疑慢貪瞋相應及不共無明亦是不善。

・餘，是無記。

謂欲界二見相應及色無色界一切無明。無慚無愧不相應故皆是無記。

如四瀑流，四軛

亦爾。

瀑流與軛名體等故。

四取中

一無記

謂我語取。義如前說。

三應分別。謂

欲取，或不善、或無記。

・無慚、無愧，及彼相應，是不善。

「無慚無愧」者，顯彼自性唯是不善。

「及彼相應」者，顯欲取中二十八事及四少分亦是不善。四少分者謂彼相應昏沈、睡眠、掉舉、無明少分。

・餘是無記。

謂欲取中與有身見、邊執見相應昏沈、睡眠、掉舉、無明少分。無慚無愧不相應故皆是無記。

見取，或不善、或無記。

・欲界二見，是不善

謂邪見、見取。

・欲界二見，色、無色界四見，是無記。

「欲界二見」者，謂有身見邊執見。

「色、無色界四見」者。謂五見中除戒禁取。

戒禁取，或不善、或無記。

・欲界是不善。

無慚無愧相應故。

・色、無色界是無記。

無慚無愧不相應故。

四身繫中

二不善。

調貪欲、瞋恚。

二應分別。謂

戒禁取、此實執身繫

・欲界是不善。

無慚無愧相應故。

・色、無色界是無記。

無慚無愧不相應故。

五蓋，

唯不善。

皆與無慚無愧相應故。

五結中

三不善。

調瞋、嫉、慳結。

二應分別。謂

貪、慢結，或不善、或無記。

・欲界是不善。

無慚無愧相應故。

・色、無色界是無記。

無慚無愧不相應故。

五順下分結中。

二不善。

調貪欲、瞋恚

一無記

調有身見。

二應分別。

謂戒禁取、疑結，或不善、或無記。

・欲界是不善。

・色、無色界是無記。

五順上分結

唯無記。

無慚、無愧不相應故。

五見中

二無記。

調有身見、邊執見。

三應分別。謂

邪見、見取戒、禁取。或不善、或無記。

- ・欲界，是不善。
- ・色、無色界，是無記。

六愛身中

二不善。

謂鼻、舌、觸所生愛身。

四應分別。謂

眼、耳、身、觸所生愛身。或不善、或無記。

- ・欲界，是不善。
- ・梵世，是無記。

意觸所生愛身，或不善、或無記

- ・欲界，是不善。
- ・色、無色界，是無記。

七隨眠中

二不善。

謂欲貪、瞋恚隨眠。

一無記

謂有貪隨眠。

四應分別。謂

慢、疑隨眠。或不善、或無記。

- ・欲界，是不善。
- ・色、無色界，是無記。

無明隨眠，或不善、或無記。

- ・無慚無愧相應是不善。

謂欲界見集滅道及修所斷無明。

見苦所斷有身見邊執見不相應無明。

- ・餘是無記。

謂欲界有身見、邊執見相應無明及色無色界一切無明。

見隨眠，或不善、或無記。

- ・欲界三見，是不善。

謂邪見、見取、戒禁取。

- ・欲界二見，色、無色界五見，是無記。

九結中

三不善，

謂恚、嫉、慳結。

六應分別謂

愛、慢、取、疑結，或不善、或無記

- ・欲界，是不善。
- ・色、無色界，是無記。

無明結，或不善、或無記。

- ・無慚無愧相應是不善。
- ・餘，是無記。

義如前說。

見結，或不善、或無記。

- ・欲界一見是，不善

謂邪見。

- ・欲界二見

謂有身見、邊執見。

色無色界三見，是無記。

九十八隨眠中

三十三不善。

六十四無記。

一應分別。謂

欲界見苦所斷無明隨眠，或不善、或無記。

- ・無慚、無愧相應，是不善。

謂有身見、邊執見不相應無明。

- ・餘是無記。

謂有身見、邊執見相應無明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不善納息第一之六

問：何故名善、不善、無記

答：

- ・若法巧便所持。能招愛果。性安隱故名“善”。

“巧便所持”者，顯道諦。

“能招愛果”者。顯苦集諦少分即有漏善。

“性安隱”者，顯滅諦。

- ・若法非巧便所持。能招不愛果。性不安隱故名“不善”。

此總顯苦、集諦少分即諸惡法。

- ・若法與彼二種相違。故名無記。

復次，

- ・若法能招可愛果樂受果。故名 善。

- ・若法能招不愛果苦受果。故名不善。

- ・若法與彼二種相違。故名無記。

復次

- ・若法能引可愛有芽及解脫芽，故名 善。

- ・若法能引非愛有芽，故名不善。

- ・若法與彼二種相違，故名無記。

復次

- ・若法能令生善趣，故名 善。
- ・若法能令生惡趣，故名不善。
- ・若法與彼二種相違，故名無記。

復次

- ・若法墮還滅品。性輕昇，故名 善。
- ・若法墮流轉品。性沈重，故名不善。
- ・若法與彼二種相違，故名無記。

瞿尊者言。

由四事故名善。一自性故。二相應故。三等起故。四勝義故。

自性故者。謂自性善。有說。是慚愧。有說。是三善根。

相應故者。謂相應善即彼相應心心所法。

等起故者。謂等起善即彼所起身語二業不相應行。

勝義故者。謂勝義善即是涅槃安隱故名善。

分別論者亦作是說。

自性善，調智。

相應善，調識。

等起善，調身語業。

勝義善，調涅槃。

由四事故名不善。一自性故。二相應故。三等起故。四勝義故。

自性故者。謂自性不善。有說。是無慚無愧。有說。是三不善根。

相應故者。謂相應不善即彼相應心心所法。

等起故者。謂等起不善即彼所起身語二業不相應行。

勝義故者。謂勝義不善即是生死不安隱故名不善。

分別論者亦作是說。

自性不善，調癡。

相應不善，調識。

等起不善，調身語業。

勝義不善，調生死。

脇尊者言。

- ・若法是如理作意。自性與如理作意相應。從如理作意等起。是如理作意等流，離繫果，故名“善”。
- ・若法是非理作意。自性與非理作意相應。從非理作意等起。是非理作意等流，離繫果，故名“不善”。
- ・若法與彼二種相違故名“無記”。

復次

- ・若法是 慚、 愧。自性與 慚、 愧相應。從 慚、 愧等起。是 慚、 愧等流、離繫果，故名 善。

- ・若法是無慚、無愧。自性與無慚、無愧相應。從無慚、無愧等起。是無慚、無愧等流果、故名不善。
- ・若法與彼二種相違故名無記。

復次

- ・若法是三善根。自性與三善根相應。從三善根等起。是三善根等流、離繫果，故名善。
- ・若法是三不善根。自性與三不善根相應。從三不善根等起。是三不善根等流果，故名不善。
- ・若法與彼二種相違故名無記。

復次

- ・若法是信等五根。自性與信等五根相應。從信等五根等起。是信等五根等流，離繫果；故名善。
- ・若法是五蓋。自性與五蓋相應。從五蓋等起。是五蓋等流果；故名不善。
- ・若法與彼二種相違故名無記。

《集異門》說：

- ・何故名善？答：由此能引可愛、可熹、可樂悅意如意果。故名善。此顯等流果。復次，由此能招可愛、可喜、可樂悅意如意異熟故名善。此顯異熟果。
- ・何故名不善？答、由此能引不可愛、不可熹、不可樂、不悅意、不如意果。故名不善。此顯等流果。復次，由此能招不可愛、不可熹、不可樂、不悅意、不如意異熟。故名不善。此顯異熟果。
- ・若法與彼二種相違。故名無記。

問：世尊定記苦真是苦，集真是集，滅真是滅，道真是道。

一切法者，謂十二處。如是諸法世尊顯說施設開示。如何可立為無記耶。

答：非為不說故名無記。然諸善法佛記為善。諸不善法記為不善。若法不可記善不善。說為無記。

復次，佛

- ・記善法，有可愛果。
- ・記不善法，有非愛果。
- ・若法無彼二果可記。說為無記。

復次，

- ・由二事故善法可記。一由自性。二由異熟。
- ・不善亦爾。
- ・無記雖有自性可記。而無異熟故名無記。

或有不說故名無記。如諸經中應捨置記。四種記論〈雜蘊〉已說

三結乃至九十八隨眠，幾有異熟？幾無異熟？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或有執。離思無異熟因。離受無異熟果。如譬喻者

為止彼意。顯異熟因及異熟果俱通五蘊。

或復有執。諸異熟因果。若熟已因體便無。如飲光部。彼作是說。諸異熟因果未熟位其體猶有。果若熟已其體便無。如外種子。芽未生位其體猶有。牙若生已其體便無。

為遮彼意顯異熟因果已熟位其體猶有。

或復有執。善不善業無異熟果。如諸外道。

為破彼義顯善惡業有異熟果。為止此等種種異執顯己所宗故作斯論。

復次，勿為止他顯示己義。但為開發諸法實性令生正解故作斯論。

答：

諸不善，有異熟。

諸無記，無異熟。

此廣分別應准前門。

問：有異熟者義何謂耶。為與自異熟法俱名有異熟。為與他異熟法俱名有異熟。設爾何失。若與自異熟法俱名有異熟，則因果應並。伽他所說復云何通。如說：

作惡不即受 非如乳成酪 猶灰覆火上 愚蹈久方燒

有薩闍草。磨置乳中即便成酪。業果不爾。如灰覆火。愚夫輕蹈。初雖不覺後便被燒。作惡亦爾。因時雖樂至果熟時有惡趣苦。

若與他異熟法俱名有異熟，則應聖道亦有異熟。與他異熟俱時起故。

答：自異熟俱名有異熟。

問：若爾。因果應並。伽他所說復云何通。

答：

俱有二種。一者有俱。二者並俱。

有俱者。如有因有果、有所緣、有異熟。

有因有果者。如因謝已百俱抵劫果乃現前。相去雖遠。而後名有因前名有果。

有所緣者。如人住此觀日月輪發生眼識。此彼相去雖四十千踰繕那量。而此眼識名有所緣。

有異熟者。如造業已百俱抵劫異熟方起。相去雖遠。而前業因名有異熟。

並俱者。

如有尋、有伺、有喜、有警覺。

有尋者，謂尋相應法。

有伺者，謂伺相應法。

有喜者，謂喜根相應法。

有警覺者，謂作意相應法。

應知此中「有異熟」者。依有俱說，不依並俱。

復次；俱有二種。一者有俱。二者合俱

有俱者。如有因有果、有所緣、有異熟。

合俱者。如有尋、有伺、有喜、有警覺

應知此中「有異熟」者。依有俱說，不依合俱。

復次，俱有三種。一者近俱。二者遠俱。三者近遠俱。

近俱者。如有尋、有伺、有喜、有警覺。

遠俱者。如有因有果、有所緣、有異熟。

近遠俱者。如有漏、有隨眠、有緣、有事。

有漏者，謂漏相應法。及漏所緣法。

有隨眠，亦爾。

有緣者，謂與彼緣近遠諸法。

有事，亦爾。事，謂因事或所繫事。

應知此中「有異熟」者，依遠俱說，不依餘二。

問：何故名異熟。

答：異類而熟故名異熟。熟有二種。一同類。二異類。

同類熟者，謂等流果。即善生善。不善生不善。無記生無記。

異類熟者，謂異熟果。即善不善法招無記果。

餘問答義如〈雜蘊〉說

三結乃至九十八隨眠，幾見所斷？幾修所斷？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譬喻者作如是說。異生不能斷諸煩惱。大德說曰。異生無有斷隨眠義。但能伏纏。若作是說於理無損。

問：彼何故作此執。

答：依契經故。謂契經說。若以聖慧見法斷者。是名真斷非諸異生。已有聖慧故未能斷。

問：若爾。經說復云何通。如說：苾芻！彼猛熇子。已斷欲染、已斷色染、已斷空無邊處、識無邊處、無所有處染。生非想非非想處。

又說：外仙已離欲染。彼作是答。所引契經不斷說斷，不離說離，如餘契經不斷說斷，不離說離。

何等契經不斷說斷？如說

愚執我我所 死時皆永斷 智者既知此 不執我我所

何等契經不離說離？如說。有村邑中童男童女。戲弄灰土以造舍宅。於此舍宅未離染時修營擁衛。若時離染毀壞捨去。

如此二經“不斷說斷，不離說離”。所引契經義亦應爾。然諸異生於諸煩惱。實未永斷但能暫伏。謂離染時以世俗道攀初靜慮離欲界染。漸次乃至攀非想非非想處。離無所有處染。非想非非想處無上可攀故不能離。猶如蚊蠅緣草木時攀上捨下。若至極處無上可攀即便退下。如人上樹應知亦然。如野干等踐暴麻蘆。但損苗莖不除根栽。異生離染應知亦然。唯能暫伏不能永斷。

為遮彼意顯諸異生以世俗道亦能斷結。

或復有執。必無聖者以世俗道斷煩惱義。彼作是說「聖者何緣捨無漏道而用世俗」。

為遮彼意顯有聖者以世俗道斷煩惱義。

或復有執。一切煩惱皆悉頓斷。無漸斷義。彼作是說：金剛喻定現在前時煩惱頓斷。即由彼定斷一切惑。是故說名金剛喻定。猶如金剛能破鐵石牙骨貝玉末尼等故。彼雖許有四沙門果。然斷煩惱要金剛定。問：前之三果未能斷惑。何用立為。彼作是答。前之三果伏諸煩惱。引金剛定令現在前。方能永斷故非無用。譬如農夫左手握草右執利鎌一時刈斷。

為遮彼意顯諸煩惱有二對治。謂見及修二道差別。一一現前皆能永斷。

或復有執。於四聖諦得現觀時頓而非漸。

為斷彼執顯於四諦得現觀時漸而非頓。見所斷惑如修所斷。不應一時斷一切故。若於四諦得現觀時頓非漸者。便違聖教。

如《契經》說。

給孤獨長者來詣佛所白佛言。

世尊！於四聖諦得現觀時。為頓？為漸？

世尊告曰。

如四枕梯，漸登非頓。

或復有執。一切煩惱無有見、修所斷差別。

為遮彼意顯諸煩惱定有見、修所斷差別。為止此等種種異執顯己所宗故作斯論。

復次，勿為止他顯示己義。俱為開發諸法實性令生正解故作斯論。

答：

三結中

有身見結

見為前行有二句。或見所斷、或見修所斷。

問：「前行」是何義。

答：先立義、先答義是前行義。

“先立義是前行義”者，先立見所斷句。後立不定句。

“先答義是前行義”者，先以見所斷句答。後以不定句答。

云何見所斷。

· 若有身見，非想非非想處繫。隨信、隨法行，現觀邊苦忍斷。是見所斷。

謂有身見從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可得。世俗道起能斷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有身見。於非想非非想處有身見。此世俗道無能斷力。便住不進。後若見道現在前時方能斷彼。

此中

「有身見」者。定彼自性。

「非想非非想處繫」者。定彼地。

「隨信、隨法行」者。定彼能斷補特伽羅。

「現觀邊苦忍」者。定彼對治道。

「斷」者。定彼道所作。

若有身見，有不雜對治、決定對治、不共對治。聖者斷非異生、聖道斷非世俗、見道斷非修道、忍斷非智者是此所說。

· 餘若異生斷，修所斷；

· 世尊弟子斷，見所斷。

何者是「餘」。謂從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有身見。

彼若

異生斷以修道 斷；聖者斷以見道 斷。

異生斷以世俗道 斷；聖者斷以無漏道 斷。

異生斷以智 斷；聖者斷以忍 斷。

異生斷以九品斷九品；聖者斷以一品斷九品。

異生斷數起 斷；聖者斷不起 斷。

異生斷不觀諦 斷；聖者斷觀諦 斷。

如有身見結。

・五順下分結中有身見結；

・五見中有身見邊執見，

亦爾。

自性同故俱通九地唯一部故。

戒禁取、疑結

見為前行有二句。或見所斷、或見修所斷。

前行義如上說。

云何見所斷。

・若戒禁取疑非想非非想處繫。隨信隨法行現觀邊諸忍斷。是見所斷。

謂戒禁取、疑從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可得。世俗道起能斷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戒禁取、疑。於非想非非想處戒禁取疑。此世俗道無能斷力便住不進。後若見道現在前時方能斷彼。

此中

「戒禁取疑」者。定彼自性。

「非想非非想處繫」者。定彼地。

「隨信隨法行」者。定彼能斷補特伽羅。

「現觀邊諸忍」者。定彼對治道。

「斷」者，定彼道所作。

若戒禁取疑，有不雜對治、決定對治、不共對治，聖者斷非異生、聖道斷非世俗、見道斷非修道、忍斷非智者是此所說。

・餘若異生斷修所斷。

・世尊弟子斷見所斷。

何者是「餘」。謂從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戒禁取疑。

彼若

異生斷以修道 斷；聖者斷以見道 斷。

異生斷以世俗道 斷；聖者斷以無漏道 斷。

異生斷以智 斷；聖者斷以忍 斷。

異生斷以九品斷九品；聖者斷以一品斷九品。

異生斷數起 斷；聖者斷不起 斷。

異生斷不觀諦 斷；聖者斷觀諦 斷。

如戒禁取疑結，

・四暴流軌中，見暴流軌

・四取中，見取、戒禁取。

・四身繫中，戒禁取、此實執取身繫。

・五順下分結中，戒禁取、疑結。

・五見中，邪見、見取、戒禁取。

- 七隨眠中，見、疑隨眠。
 - 九結中，見、取、疑結
- 亦爾。

自性同故俱通九地唯四部故。

貪不善根

修為前行有二句。或修所斷、或見修所斷。

問：前行是何義。

答：先立義、先答義是前行義。

先立義是前行義者。先立修所斷句。後立不定句。

先答義是前行義者。先以修所斷句答。後以不定句答。

云何修所斷。

- 若貪不善根學見迹諸智斷。是修所斷。

謂貪不善根五部可得。即見苦乃至修所斷。見道起能斷見苦乃至見道所斷貪不善根。於修所斷貪不善根。此見道無能斷力。便住不進。後勝修道現在前時方能斷彼。

此中

「貪不善根」者，定彼自性。

「學見迹」者，定彼能斷補特伽羅。

「諸智」者，定彼對治道。

「斷」者，定彼道所作。

若貪不善根，有不雜對治、決定對治、不共對治。聖者斷非異生、修道斷非見道、智斷非忍者，是此所說。

- 餘若異生斷修所斷。
- 世尊弟子斷見所斷。

何者是「餘」。謂前四部貪不善根即見苦乃至見道所斷。

彼若

異生斷以修道 斷；聖者斷以見道 斷。

異生斷以世俗道 斷；聖者斷以無漏道 斷。

異生斷以智 斷；聖者斷以忍 斷。

異生斷以九品斷九品；聖者斷以一品斷九品。

異生斷數起 斷；聖者斷不起 斷。

異生斷不觀諦 斷；聖者斷觀諦 斷。

問：此中所說若貪不善根學見迹諸智斷是修所斷者。顯聖者身中修所斷貪不善根。餘若異生斷修所斷。世尊弟子斷見所斷者。顯異生聖者身中見所斷貪不善根。餘有異生身中修所斷貪不善根。此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彼已說在前所說中。所以者何。以部差別建立煩惱。不以在身諸煩惱。部有五無六。

聖者，見道現在前時斷見所斷。後若修道現在前時斷修所斷。

異生，修道現在前時總斷五部。以諸異生不能分別五部差別唯能總斷。說異生斷修所斷言。即已說彼故不別說。

復次，說學見迹諸智斷言。即已顯彼故不別說。異生身中修所斷者。即學見迹智所斷故。

如貪不善根，瞋、癡不善根。

- ・ 三漏中，欲漏。
 - ・ 四暴流軛中，欲暴流軛。
 - ・ 四取中，欲取。
 - ・ 四身繫中，貪欲、瞋恚身繫。
 - ・ 五蓋中，除惡作、疑餘蓋
 - ・ 五結中，瞋結。
 - ・ 五順下分結中，貪欲、瞋恚結。
 - ・ 七隨眠中，欲貪、瞋恚隨眠。
 - ・ 九結中，恚結，
- 亦爾。

自性同故俱唯欲界通五部故。

有漏、無明漏

見為前行有三句：或見所斷、或修所斷、或見修所斷

問：前行是何義

答：先立義、先答義是前行義。

先立義是前行義者。先立見所斷句。次立修所斷句。後立不定句。

先答義是前行義者。先以見所斷句答。次以修所斷句答。後以不定句答。

云何見所斷。

- ・ 若有漏無明漏非想非非想處繫隨信隨法行現觀邊諸忍斷。是見所斷。

謂

有漏，從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可得。

無明漏，從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可得。

世俗道起能斷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有漏欲界乃至無所有處無明漏。於非想非非想處有漏無明漏。此世俗道無能斷力。便住不進。後若見道現在前時方能斷彼見所斷者。

此中

「有漏、無明漏」者，定彼自性

「非想非非想處繫」者，定彼地。

「隨信隨法行」者，定彼能斷補特伽羅。

「現觀邊諸忍」者，定彼對治道。

「斷」者，定彼道所作。

若有漏無明漏，有不雜對治、決定對治、不共對治。聖者斷非異生、聖道斷非世俗、見道斷非修道、忍斷非智者是此所說。

云何修所斷。

- ・ 若有漏無明漏學見迹諸智斷。是修所斷。

謂彼有漏無明漏有五部。見道現在前時斷前四部。於修所斷有漏無明漏。此見道無能斷力便住不進。後勝修道現在前時方能斷彼。

此中

「有漏無明漏」者定彼自性。

「學見迹」者定彼能斷補特伽羅。

「諸智」者定彼能斷對治道。

「斷」者定彼道所作。

若有漏無明漏：有不雜對治、決定對治、不共對治，聖者斷非異生、修道斷非見道、智斷非忍者是此所說。

· 餘若異生斷修所斷。

· 世尊弟子斷見所斷。

何者是「餘」？謂：

從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有漏。

從欲界乃至無所有處無明漏。

異生身中五部。聖者身中四部。

彼若

異生斷以修 道斷；聖者斷以見 道斷。

異生斷以世俗 道斷；聖者斷以無漏 道斷。

異生斷以智 斷；聖者斷以忍 斷。

異生斷以九品斷九品；聖者斷以一品斷九品。

異生斷數起 斷；聖者斷不起 斷。

異生斷不觀諦 斷；聖者斷觀諦 斷。

如有漏、無明漏。

· 四暴流軌中，有無明暴流軌。

· 四取中，我語取。

· 五結中，貪、慢結。

· 六愛身中，意觸所生愛身。

· 七隨眠中，有貪、慢、無明隨眠。

· 九結中，愛慢無明結，

亦爾。

自性同故俱通八九地。及通五部故。

前行有三種。一不共前行。二畢竟前行。三最初前行。

不共前行者，如三結等。

畢竟前行者，如三不善根等。

最初前行者，如有漏無明漏等。

若諸煩惱通三界繫唯見所斷。彼見為前行有二句。如三結等。

若諸煩惱唯欲界繫通於五部。彼修為前行有二句。如三不善根等。

若諸煩惱通三界繫亦通五部。彼見為前行有三句。如有漏無明漏等。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惡作蓋

修所斷。

異生、聖者俱以九品智斷彼故。

如惡作蓋

五結中，嫉、慳結。

五順上分結。

六愛身中，前五愛身。

九結中，嫉、慳結亦爾。

同是九品智所斷故。

疑蓋

・若異生斷，修所斷。

・世尊弟子斷，見所斷。

此唯欲界前四部故。

九十八隨眠中

二十八見所斷。

謂有頂前四部。

十修所斷。

謂三界修所斷部。

・餘若異生斷，修所斷。

・世尊弟子斷，見所斷。

謂下八地前四部。

問：若二十八見所斷。十修所斷。餘不定者。《品類足論》何故說：九十八隨眠中八十八見所斷十修所斷耶。

答：此文是了義。彼文是不了義。

此文無別意趣。彼文有別意趣。

此文無別因緣。彼文有別因緣。

此文依勝義諦說。彼文依世俗諦說。

復次，

彼論依 漸次者具縛者非超越者說；

此論依非漸次者不具縛者超越者說。

復次，

彼論唯依聖者離染非異生聖道作用非世俗說；。

此論通依聖者異生離染聖道世俗道作用說。

復次，此論是決定說。彼論依異門說。謂先離欲乃至無所有處染入正性離生者。彼見道中亦證下八地見所斷法無漏離繫得。故作是說。八十八見所斷，十修所斷。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此論所說依決定理。《品類足論》說八十八見所斷者。依證無漏解脫得說。或依漸次得果者說。

問：何故名見所斷。何故名修所斷耶。見不離修修不離見。如何建立二所斷名。

答：雖見道中亦有如實修可得。修道中亦有如實見可得。

而見者是慧；修者是不放逸。如實者是增廣義。或猛利義。

見道中慧多，不放逸少；

修道中不放逸多，慧少。

故彼所斷名有差別。

復次，如實者是平等義、或相似義。

雖見道中有爾所慧。亦有爾所不放逸。修道中有爾所不放逸。亦有爾所慧。
而見道中慧用增勝。不放逸用劣弱。修道中不放逸用增勝。慧用劣弱。
故彼所斷名有差別。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雖觀四諦斷諸煩惱。不可分別此見所斷、此修所斷。

而由見力斷棄吐者。名見所斷。

如已得道。若習、若修、若多所作。分齊品類漸令微薄乃至究竟。皆斷盡者名修所斷。
有作是說。

見所斷者亦名修所斷。見道中亦有如實修故。修所斷者亦名見所斷。修道中亦有如實
見故。於此義中若由見力斷棄吐者。名見所斷。如已得道。若習、若修、若多所作。
分齊品類漸令微薄乃至究竟。皆斷盡者名修所斷。

問：此說何義。

答：此說

見道是 猛利道。暫現在前一時能斷九品煩惱。

修道是不猛利道。數數修習久時方斷九品煩惱。

如利、鈍二刀同截一物。

利者，頓斷

鈍者，漸斷

暫見斷者，名見所斷。

數修斷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以見增上道斷者，名見所斷。

若以修增上道斷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以見 慧二相道斷者，名見所斷。

若以見智慧三相道斷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以眼明覺 慧四相道斷者，名見所斷。

若以眼明覺智慧五相道斷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以諸忍斷者，名見所斷。

若以諸智斷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九品以一品斷者，名見所斷。

若九品以九品斷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以未知當知根斷者，名見所斷。

若以已知根 斷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如析石 而斷者，名見所斷

若如絕藕絲而斷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違勇決者，名見所斷。

若違加行者，名修所斷。

復次

未 見諦而觀諦斷者，名見所斷。

若已見諦重觀諦斷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以一因道而斷者，名見所斷。

若以二因道而斷者，名修所斷

復次

如大力士擐甲冑而斷者，名見所斷

如羸疾人御驢車而斷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斷彼時唯修自所觀諦諸行相者，名見所斷。

若斷彼時亦修他所觀諦諸行相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以向道未成就果而斷者，名見所斷。

若以向道已成就果而斷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以無分齊品類道斷者，名見所斷。

若以有分齊品類道斷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以隨信、隨法行 道斷者，名見所斷。

若以信勝解、見至、身證道斷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以初頓起道而斷者，名見所斷。

若以後數起道而斷 ，名修所斷。

復次

若彼離繫四 沙門果攝者，名見所斷。

若彼離繫或三、或二、或一沙門果攝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所斷法緣無事者，名見所斷。

若所斷法緣有事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彼斷已永不退者，名見所斷。

若彼斷已或退或不退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解脫已 不復縛者，名見所斷。

若解脫已或復縛、或不復縛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離繫已 不復繫者，名見所斷。

若離繫已或復繫、或不復繫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斷彼時忍為無間道智為解脫道者，名見所斷。

若斷彼時智為無間道智為解脫道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斷彼時智為加行道忍為無間道智為解脫道者，名見所斷。

若斷彼時智為加行。無間解脫道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法先得非擇滅後得擇滅者，名見所斷。

若法或先得非擇滅後得擇滅。

或先得擇滅後得非擇滅。或一時得二滅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斷彼時修緣一諦道者，名見所斷。

若斷彼時修緣四諦道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斷彼時修 四行相道者，名見所斷。

若斷彼時修十六行相道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斷彼時唯修相似 道者，名見所斷。

若斷彼時 修相似不相似道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斷彼時修二、或一三摩地者，名見所斷。

若斷彼時修三 三摩地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斷彼時 不起斷者，名見所斷。

若斷彼時或起斷、或不起斷者，名修所斷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不善納息第一之七

三結乃至九十八隨眠，幾見苦所斷？乃至幾修所斷？

問：何故作此論。

答：前門雖已止頓斷沙門意。

而未遮頓現觀者意。亦未顯漸現觀義。今欲遮顯頓漸現觀。

有作是說。前門雖已遮頓現觀者意。亦已顯漸現觀義。

而不麤顯明了現見。今令麤顯明了現見。

或有說者。今欲顯示五部煩惱及五對治。

五部煩惱者。謂見苦所斷乃至修所斷。

五部對治者。謂苦忍苦智是見苦所斷對治。乃至道忍道智是見道所斷對治。苦集滅道及世俗智是修所斷對治。

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答：

三結中

有身見結

見苦所斷。

問：何故有身見唯見苦所斷。

答：此見唯於苦處轉故。觀察苦時此見便斷。

復次，此見唯於果處轉故。觀察果時此見便斷。

復次，有身見結是倒自性。一切顛倒皆見苦斷。顛倒斷時此見亦斷。同對治故。

復次，此煩惱麤初無間道苦法類忍現在前時即便永斷。若煩惱細後無間道金剛喻定現在前時方能斷盡。

如衣有垢不堅著者。纔洗便淨。若堅著者以淳灰等。用功浣之然後得淨。

亦如瓦器膩不深入。水盪便淨。膩深入者或以湯煮。或以火燒然後得淨。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此見麤故初無間道現在前時即便永斷。衣器二喻亦如前說。

復次，非此見根深入境地。不深入故其性羸劣。初無間道苦法類忍現在前時即便永斷。若煩惱根深入境地。後無間道金剛喻定現在前時方能斷盡。

譬如樹根不深入地。小風吹之即便摧倒。根深入者大風吹之乃可摧倒。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此有身見緣五蘊起。如實觀見五取蘊時此見便斷。

復次，此有身見從常樂淨我想而生。四想斷時此見便斷。

大德說曰。此有身見緣有身生名有身見。若觀有身無我我所此見便斷。故有身見結唯見苦所斷。

如有身見結。

· 五順下分結中有身見結

· 五見中有身見邊執見

亦爾。

自性同故。俱迷苦故。

戒禁取結

有二種：或見苦所斷、或見道所斷。

問：何故戒禁取非見集滅所斷耶。

答：外道唯於苦道起此戒禁取故。謂諸外道亦能調集如垢穢處。亦能調滅如洗浴處。

彼調集是垢穢處故，不生悌求。

彼調滅是洗浴處故，妄生悌求。

妄悌求故發起種種無利苦行。如如發起無利苦行。如是如是煩惱垢增染污身心去涅槃遠。如人為除身體垢故穢水澡浴。如如澡浴如是如是更增垢穢。故戒禁取唯通二部。

復次，此戒禁取唯於苦道二處轉故。苦處轉者見苦所斷。道處轉者見道所斷。

復次，此戒禁取唯於穢淨二處轉故。穢處轉者見苦所斷。淨處轉者見道所斷。

復次，此戒禁取唯有二種。謂內外道所起差別。內道起者見苦所斷。外道起者見道所斷。

復次，此戒禁取唯有二種。謂非因計因及非道計道。

非因計因者，見苦所斷。

非道計道者，見道所斷。

如戒禁取結，

- ・ 四取中戒禁取。
- ・ 四身繫中戒禁取身繫。
- ・ 五順下分結中戒禁取結。
- ・ 五見中戒禁取

亦爾。

自性同故。

疑結

有四種。或見苦所斷乃至或見道所斷。

問：何故無有修所斷疑。

答：未見事時心有猶豫。見彼事已猶豫即除故無有疑是修所斷。

如疑結

- ・ 四瀑流軛中，見瀑流軛。
- ・ 四取中，見取。
- ・ 四身繫中，此實執身繫。
- ・ 五蓋中，疑蓋。
- ・ 五順下分結中，疑結。
- ・ 五見中，邪見、見取。
- ・ 七隨眠中，見、疑隨眠。
- ・ 九結中，見取、疑結

亦爾。

體類同故。

三不善根

有五種或見苦所斷。乃至或修所斷。

五部皆有貪瞋癡故。

如三不善根，

- ・ 三漏
- ・ 四瀑流、軛中，除見餘瀑流、軛。
- ・ 四取中，欲取、我語取。
- ・ 四身繫中，貪欲、瞋恚身繫。
- ・ 五蓋中，除惡作、疑餘蓋。
- ・ 五結中，貪、瞋、慢結。
- ・ 五順下分結中，貪欲、瞋恚結。
- ・ 六愛身中，意觸所生愛身。

- ・七睡眠中，除見、疑餘睡眠。
- ・九結中，愛、恚、慢、無明結亦爾。

體類同故。

雖總說此皆通五部。而別分別有一、有二、有四、有五。

- ・欲漏等中有身見、邊執見、惡作、嫉、慳、忿、覆唯一部。
- ・戒禁取唯二部。
- ・邪見、見取、疑唯四部。
- ・貪、瞋、慢等通五部故。

惡作蓋

修所斷

智所斷故。

如惡作蓋，

- ・五結中，嫉、慳結。
- ・五順上分結。
- ・六愛身中，前五愛身。
- ・九結中，嫉、慳結

亦爾。

同依事轉品類等故。

九十八睡眠中。

二十八見苦所斷。

苦處轉故。

十九 見集所斷。

集處轉故。

十九 見滅所斷。

滅處轉故。

二十二見道所斷。

道處轉故。

十 修 所斷。

依事轉故。

問：此中何者名見苦所斷。乃至何者名修所斷耶。

答：

若對治 決定對治所緣 決定者。名見苦乃至見道所斷。

若對治不決定對治所緣不決定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處所 決定對治所緣 決定者。名見苦乃至見道所斷。

若處所不決定對治所緣不決定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苦忍苦智 為對治者。名見苦所斷。乃至

若道忍道智 為對治者。名見道所斷。

若苦集滅道及世俗智為對治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苦法類 忍斷者。名見苦所斷。乃至

若道法類 忍斷者。名見道所斷。

若四法類智及世俗智斷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 觀苦諦 斷者，名見苦所斷。乃至

若 觀道諦 斷者，名見道所斷。

若或觀苦諦。乃至或觀道諦或觀餘事斷者。名修所斷。

復次，

若違苦諦觀 者。名見苦所斷。乃至

若違道諦觀 者，名見道所斷。

若違四諦觀。及違餘事觀者。名修所斷

三結乃至九十八隨眠，幾見？幾非見？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義故。

謂或有執。一切煩惱皆是見性。

所以者何。行相猛利說名為見。一切煩惱各於自業行相猛利。

如

有身見，執我、我所行相猛利。

邊執見，執斷、執常行相猛利。

邪見，執無 行相猛利。

見取，執最勝 行相猛利。

戒禁取，執能淨 行相猛利。

疑，猶豫 行相猛利。

貪，染著 行相猛利

瞋，憎惡 行相猛利。

慢，高舉 行相猛利。

無明，不了 行相猛利。

故諸煩惱皆是見性。

或復有執。一切煩惱皆非見性。

所以者何。了達諸法說名為見。一切煩惱於自所緣皆不了達故非見性。

為止彼意，顯諸煩惱“有是見性、有非見性”故作斯論。

答：三結中

二見一非見。

二見者，謂有身見、戒禁取。

一非見者，謂疑。

餘廣說如本論。

廣釋見義如前已說。謂五見處

三結乃至九十八隨眠，幾有尋有伺？幾無尋唯伺？幾無尋無伺？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從欲界乃至有頂皆有尋伺。如譬喻者。彼何故作此執。依契經故。謂契經說。心麤性名尋。心細性名伺。然麤細性從欲界乃至有頂皆可得。故知三界皆有尋伺。

大德說曰。對法諸師所說非理。所以者何。心麤細性三界皆有。契經說此即是尋伺。而言尋伺唯二地有。謂欲界及梵世。故對法者所說非理。亦名惡說惡受持者。不名善說善受持者。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我等所說及所受持是善非惡。所以者何。施設麤細有多種故。

謂有處說。纏是麤隨眠是細。此中尋伺非麤非細。此二非纏非隨眠故。

或有處說。色蘊是麤四蘊是細。此中尋伺是細非麤行蘊攝故。

或有處說。欲界是麤初靜慮是細。此中尋伺俱通麤細二地皆有尋及伺故。

或有處說。初靜慮是麤第二靜慮是細。此中尋伺是麤非細。初靜慮上無尋伺故。

如是等處施設麤細有多品類不應定執。麤性名尋細性名伺。亦不應執尋伺二種三界皆有。然契經說。尋伺是心麤細性者。依下二地能擾動心麤細性說。第二靜慮乃至有頂心離擾動故無尋伺。又彼既說二定以上有尋有伺。云何建立有尋伺等三地有異。彼作是說。欲界初靜慮一切善染無覆無記及靜慮中間。乃至有頂染污心等名有尋有伺地。靜慮中間善及無覆無記心等名無尋唯伺地。第二靜慮乃至有頂善及無覆無記心等名無尋無伺地。若爾經說當云何通。如契經說。尋伺寂靜無尋無伺定生喜樂入第二靜慮具足住。彼作是說。此經依善無覆無記。不依染說尋伺寂靜。彼說非理。所以者何。有何因緣入第二定唯善無記尋伺寂靜非染污耶。寧說染污尋伺寂靜非善無記。所以者何。諸染污法離染時捨。善無記法越界地時方捨盡故。然譬喻者是無知果黑闇果不勤加行果。故說尋伺三界皆有。

而尋與伺。下二地有，上七地無。是為正說。

為止如是他宗所說顯示正理故作斯論。

答：三結

三種。

謂或有尋有伺、或無尋唯伺、或無尋無伺。

云何有尋有伺。謂在欲界及初靜慮。

云何無尋唯伺。謂在靜慮中間。

云何無尋無伺。謂在上三靜慮及四無色。

餘廣說如本論。

問：此中何者名有尋有伺？何者名無尋唯伺？何者名無尋無伺耶。

答：

・若與尋伺俱尋伺相應。是尋伺等起尋伺所轉者，名有尋有伺。

・若不與尋俱唯與伺俱。不與尋相應唯與伺相應。非尋等起唯伺等起。尋已寂靜唯伺所轉者，名無尋唯伺。

・若非尋伺俱。非尋伺相應。非尋伺等起。非尋伺所轉者，名無尋無伺。

復次，

- 若有種種尋求， 種種伺察者，名有尋有伺
- 若無種種尋求， 有種種伺察者，名無尋唯伺。
- 若無種種尋求，亦無種種伺察者，名無尋無伺。

復次

- 若有數數尋求， 數數伺察者，名有尋有伺。
- 若無數數尋求， 有數數伺察者，名無尋唯伺。
- 若無數數尋求，亦無數數伺察者，名無尋無伺

三結乃至九十八隨眠，幾樂根相應？幾苦、喜、憂、捨根相應？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諸法生時漸次非頓。

如譬喻者。大德說曰。諸法生時次第而生無並起義。如經狹路有多商侶一一而過。尚無二人一時過義。況得有多。諸有為法亦復如是。一一從自生相而生。別和合生理不俱起。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

有因緣故說有為法別和合生。一一從自生相生故。

有因緣故說有為法一和合生。不相離者一時生故。謂依生相說有為法別和合生。若依剎那說有為法一和合生。不相離者必俱起故。

或復有執。力無力義。是名相應不相應義。

謂若此法由彼力生。即說此法與彼相應。若法不由彼力生者。雖俱時起無相應義。

如由彼心 力此心生故。得說此心與彼心 相應。

又由 心 力心所生故。得說心所與 心 相應。

又由 心所力心所生故。得說心所與 心所相應。

不由 心所力心得生故。不可說心與 心所相應。

為遮彼意顯示心與心所相應。心所亦與心所相應。心所。又得與心相應。唯心與心無相應義。一身二心不俱起故。

或復有執。諸法各與自性相應。不與他性。

彼作是說相愛重義是相應義。無法與法極相愛重。如自性者。是故唯與自性相應。

為遮彼意顯示唯與他性相應。相應名義異體相望而建立故。如心心所展轉相望。同一所依一所緣等互不相捨名相應故。

或復有執。諸法與自性無相應義亦非不相應。

無相應義者，諸法不待自性而生故；

非不相應者，極相愛重是相應義故。

為遮彼意顯示諸法不亂相應故作斯論。

問：何故但問與受相應。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謂作論者隨欲造論不違法相故不應責。

復次，以受與受行相各別不違成就而違現行是故偏問。不違成就者。一身容成就五受根故。違現行者。必無二受俱時現行故。

復次，以受隨根轉變而起。於一受體建立五根餘法不爾故偏問受。

復次，受居十二緣起輪中。猶如車轂是故偏問。

復次，以一切法皆歸趣受是故偏問。

復次，除受更問何根相應。

若問命等八根相應便為非理不相應故。

若問信等五三無漏相應。亦為非理唯是善故。

若問餘染及想思等心所相應。亦為非理。無根相故。或有即是煩惱性故。

若問念定及慧相應。亦為非理。煩惱相應無根相故。或有即是煩惱性故。

若問意根亦不應理依心建立相應法故。又心相應無差別故。受有根相非煩惱體能生煩惱故問相應。

答：三結中

有身見、戒禁取結，三根相應，除苦、憂根。

問：此何故除苦根。

答：苦根在五識。此二結在意地故不相應。

問：此何故除憂根。

答：憂感行相轉。此二結歡行相轉故不相應。總說此二三根相應。

別分別者

- 若在欲界、初、二靜慮，喜捨相應。
- 若在第三靜慮，樂捨相應。
- 若在第四靜慮及無色界，唯捨相應。

是故總說三根相應。

疑結四根相應，除苦根。

問：此何故除苦根。

答：苦根在五識疑在意地故不相應。總說疑結四根相應。

別分別者

- 若在欲界，憂捨相應。
- 若在初二靜慮，喜捨相應。
- 若在第三靜慮，樂捨相應。
- 若在第四靜慮及無色界，唯捨相應。

是故總說四根相應。

問：何故疑結若在欲界不與喜根相應。若在初二靜慮則與喜根相應耶。

答：歡感行相不相應故。謂欲界疑惑感行相轉。喜根歡行相轉。行相既別無相應義。初二靜慮疑與喜根俱歡行相轉故得相應。以等義是相應義故。

復次，欲界喜麤疑細故不相應。

問：何故欲界喜麤。

答：欲界有情不應起而起故。於欲界事亦不應起而起故。

云何欲界有情不應起而起？謂欲界有情本性是苦復加餘苦，應生厭離而更踴躍，豈不是麤。

云何於欲界事不應起而起？謂若見他顛、蹶、迷謬，應生慈愍而更歡笑，豈不是麤

欲界疑結沈思故細。麤細既別無相應義。

初二靜慮疑喜俱細故得相應。

復次，

欲界疑結敦重喜根輕躁故不相應。

初靜慮二俱敦重 故得相應。

復次，

欲界疑結於內門轉。欲界喜根於外門轉故不相應。

初二靜慮俱內門轉 故得相應。

復次，

欲界疑結如主喜根如客故不相應。

初二靜慮 二皆如主故得相應。

復次，欲界疑結雖不與喜受相應而與憂受相應。初二靜慮疑結若不與喜受。相應便為無受。喜是彼地自性受故。若疑心聚全無受者便違相依及相應法勿有斯過。是故疑結初二靜慮喜根相應。

三不善根中

貪不善根，三根相應，除苦、憂根。

以苦憂根感行相轉。貪不善根歡行相轉故不相應。

瞋不善根，三根相應，除樂、喜根。

以樂喜根歡行相轉瞋不善根感行相轉故不相應。

癡不善根及欲漏無明漏五根相應。

以彼皆通六識身歡感行相轉故。

(～・～)

有漏三根相應除苦憂根。

以色、無色界無憂苦根故。彼無憂苦因〈根蘊〉當廣說。

除邪見餘廣說如本論。

邪見四根相應除苦根。

以苦根在五識邪見在意地故不相應。總說邪見四根相應別分別者

若在欲界三根相應除樂苦根。

若在初、二靜慮喜捨根相應。

若在第三 靜慮樂捨根相應。

若在第四 靜慮及無色界。唯捨根相應。

問：欲界邪見何者喜根相應何者憂根相應耶。

答：

或有本來不好施與、不好愛樂、不好祠祀。

彼後若遇邪見外道。聞說：「無施與、無愛樂、無祠祀、無妙行、無惡行、無妙惡行業果異熟」

聞已歡喜作是念言：「我從本來不好施與乃至祠祀甚為好事」。以彼無果無異熟故。如是邪見喜根相應。

或有本來好行施與、好行愛樂、好行祠祀。

彼後若遇邪見外道。聞說：「無施與、無愛樂、無祠祀、無妙行、無惡行、無妙惡行業果異熟」

聞已憂感作是念言：「我從本來好行施與乃至祠祀極為唐捐」。以彼無果無異熟故。如是邪見憂根相應

廣釋相應義。〈六因〉中已說

三結乃至九十八隨眠，幾欲界繫？幾色界繫？幾無色界繫？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欲界所有煩惱及隨煩惱名數色無色界亦有。

為止彼意顯示：

欲界，是不定地多諸煩惱及隨煩惱。

色、無色界，是定地故少諸煩惱及隨煩惱。如瞋隨眠及惡作等。彼界無故。

或復有執：有漏瀑流輒我語取欲界亦有緣內而生諸煩惱等得彼名故

為止彼意顯：有漏等不通欲界上二界惑定所攝藏多緣內起得彼名故。

或復有執：嫉、慳二纏梵世亦有。如分別論者。

問：彼何故作此執。

答：依契經故。謂《契經》[^]說。

大梵天王告諸梵眾：

「我等不須往詣沙門喬答摩所禮敬聽法。即住此處當令汝等度生老死證永寂滅！」

彼說梵王為嫉、慳結纏繞心故作如是語。

為遮彼意顯嫉慳結唯欲界有。

或復有執：梵世有覆纏。

問：彼何故作此執。

答：依契經故。謂《契經》[^]說。

大梵天王不了尊者馬勝所問恐梵眾知。方便引出軟言愧謝。

彼說梵王由覆纏故引出眾外方申不了。

為遮彼意顯示覆纏唯欲界有。然大梵王為慢諂誑覆蔽心故便作是語。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答：

三結

三種

或欲界繫、或色界繫、或無色界繫。

餘廣說如本論。

問：何故名欲界繫、色界繫、無色界繫耶？

答：

繫在欲，故名欲界繫。

繫在色，故名色界繫。

繫在無色，故名無色界繫。

如牛馬等繫在於柱或在於栓名柱等繫。

復次，

為欲 界足所繫縛，故名欲 界繫。

為色 界足所繫縛，故名色 界繫。

為無色界足所繫縛，故名無色界繫。

足謂煩惱如伽他言：佛所行無邊無足。誰將去

如人有足則得自在遊涉八方無足不爾。如是有情有煩惱足則能遊涉諸界趣生。無煩惱足則不如是。諸佛永斷煩惱足故。於界趣生無復流轉。然由定慧所行無邊。

復次，

欲 界窟宅所攝藏故。欲 界我執所執著，故名欲 界繫。

色 界窟宅所攝藏故。色 界我執所執著，故名色 界繫。

無色界窟宅所攝藏故。無色界我執所執著，故名無色界繫。

窟宅謂愛。我執謂見。

復次

為欲 界愛所滋潤。我我所見所執著，故名 欲界繫。

為色 界愛所滋潤。我我所見所執著，故名 色界繫

為無色界愛所滋潤。我我所見所執著，故名無色界繫。

復次

欲 界樂欲所堅著，故名 欲界繫。

色 界樂欲所堅著，故名 色界繫。

無色界樂欲所堅著，故名無色界繫。

樂者謂愛欲者謂見。

復次

為欲 界生死所繫縛，故名欲 界繫。

為色 界生死所繫縛，故名色 界繫。

為無色界生死所繫縛，故名無色界繫。

復次

為欲 界垢所污故毒所害故穢所染，故名欲 界繫

為色 界垢所污故毒所害故穢所染，故名色 界繫。

為無色界垢所污故毒所害故穢所染，故名無色界繫。

一切煩惱皆名為穢非唯是瞋故通三界。

復次

為欲 界煩惱所繫縛，故名欲 界繫。

為色 界煩惱所繫縛，故名色 界繫。

為無色界煩惱所繫縛，故名無色界繫

〈是在〉

諸結“墮欲界”彼結在欲界耶？乃至廣說。

此中「墮」者，「墮」有六種。一界墮，二趣墮，三補特伽羅墮，四處墮，五有漏墮，六自體墮。

界墮者，如此中說諸結墮欲界彼結在欲界等。此中意說。若是此界法即名墮此界。

若欲界法，名墮欲界。

若色界法，名墮色界。

若無色界法，名墮無色界。

趣墮者，如說法者行法施時發是願言：以此法施令墮諸趣有情速出生老病死。

補特伽羅墮者，如毘奈耶說：有三補特伽羅墮僧數中令僧和合。

處墮者，如《品類足》說：云何色蘊？謂十色處及墮法處色。

有漏墮者，如《品類足》說：云何墮法？謂有漏法。

自體墮者，如〈大種蘊〉說：有執受是何義。答：此增語所顯墮自體法。

於六墮中此中唯依界墮作論。

此中「在」者，「在」有四種。一自體在，二器在，三現行在，四處在。

自體在者，謂一切法各住自體、自我、自物、自相、自分、自本性中。

器在者，如棗等在盆中，天授等在舍中。

現行在者，若法於此現行可得。

處在者，若法於此處可得。

此中總依四在作論。或具不具如應當知。

諸結“墮欲界”彼結在欲界耶？

答：應作四句

有結墮欲界彼結非在欲界。

謂：纏所纏色界沒起欲界中有。

色界沒生欲界者唯是異生。彼欲界中有在色界起法應如是。死有滅處中有現前。如種滅處萌芽現前。彼從死有至中有時。欲界三十六隨眠隨一現前令生相續。

及惡魔住梵世纏所纏故訶拒如來。

「纏所纏」者。

有說忿纏。彼忿纏心訶拒佛故。

有說覆纏。彼覆纏心訶拒佛故。

有說嫉纏。彼嫉纏心訶拒佛故。

有說慳纏。彼慳纏心訶拒佛故。

評曰。應作是說。於九纏中隨一現前而訶拒佛。除眠不能發語業故。

問：何故名魔。

答：斷慧命故。或常放逸而自害故。

問：何故名惡。

答：懷惡意樂成就惡法及惡慧故。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勃惡者死生彼處故說名為惡。

問：魔住梵世何所為耶。

答：訶拒佛故。

問：彼有何力能住梵世。

答：梵所引故如#《契經》^說。

一時，薄伽梵在室羅筏住誓多林給孤獨園。

爾時，有一梵天住在梵世。起惡見趣。

此處是常恒不變易純永出離。更無有常恒不變易。純永出離過此處者。

爾時，世尊知彼心已。譬如壯士屈伸臂頃。從此處沒至梵世出去彼梵天不遠而住。

時彼梵天遙見佛已即命佛曰。

善來大仙。此處是常恒不變易。純永出離。更無有常恒不變易。純永出離過此處者。

仁能厭捨災患欲界。而來至此甚為善哉。宜於此間安樂常住。

世尊告曰。

此處非常恒不變易。純永出離。而汝謂常恒不變易。純永出離。由重無明蔽汝心故。

汝應省察過去諸梵墮欲界者如花果落。云何妄計此為常等。

如是梵天再三自讚。佛亦再三訶彼所說。

爾時，彼梵覩佛威光難為抗敵。又住寂靜離欲地中。不樂言論便作是念。

誰能與佛為敵論耶。

念已便憶。

魔與如來恒為怨對必能抗敵。

即以神力引置梵世化作欲地而安處之。爾時，彼梵復白佛言。

此處是常...乃至廣說。

世尊告曰。

此處非常...廣說如上。

魔便白佛

大仙。應隨梵天所說勿復違拒當奉行之。

若違拒者譬如有人吉祥天神來過其舍。以刀杖等驅逐令出。

亦如有人從高轉墮放捨手足便墜深坑。

又如有人從樹端落放捨手足墮必至地故。應奉順梵天所說。

復白佛言。

仁豈不見我等梵眾圍繞梵天。敬順其言不敢違逆。

佛時告曰。

汝非梵王亦非梵眾。乃是惡魔。無有恥愧。橫來相擾。

爾時，惡魔知佛覺已。心懷愧惱不能自退。梵以神力令彼還宮。

因彼契經而作此論。

是謂有結墮欲界彼結非在欲界。

「**墮欲界**」者。是界墮非餘墮。

「**非在欲界**」者，色界可得故。此有三在除自體在不在自界現在前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二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不善納息第一之八

有結在欲界彼結非墮欲界。

謂纏所纏欲界沒起色界中有。

「**欲界沒生色界**」者。通異生及聖者。彼色界中有在欲界起法應如是。死有滅處中有現前。

如種滅處萌芽現前。彼從死有至中有時。

若異生，色界 三十一隨眠隨一現前令生相續。

若聖者，色界修所斷三隨眠隨一現前令生相續。

及住欲界色無色界結現在前。

謂住欲界不死不生而色無色界結現在前。彼通異生及聖者。

若異生，色無色界 六十二隨眠隨一現前。謂愛見疑慢上靜慮者。

若聖者，色無色界修所斷六隨眠隨一現前。謂愛 慢上靜慮者。

彼定後煩惱現在前；煩惱後定現在前。

是謂有結在欲界非墮欲界。

「在欲界」者，有三在除自體在。不在自界現在前故。

「非墮欲界」者。墮色無色界故。是界墮非餘墮。

有結墮欲界彼結亦在欲界。

謂纏所纏欲界沒起欲界中有生有。

欲界沒生欲界者。通異生及聖者。異生於五趣生無礙。聖者於二趣生無礙。謂人天。從死有至中有時。

若異生，欲界 三十六隨眠隨一現前令生相續。

若聖者，欲界修所斷四隨眠隨一現前令生相續。

從中有至生有亦爾。

及住欲界欲界結現在前

謂住欲界不死不生而欲界結現在前。彼通異生及聖者。

若異生，欲界 三十六隨眠隨一現前。

若聖者，欲界修所斷四隨眠隨一現前。

是謂有結墮欲界亦在欲界。

「墮欲界」者，是界墮非餘墮。

「亦在欲界」者，具四在以在自界現在前故。

有結非墮欲界彼結亦非在欲界。

謂纏所纏色界沒起色界中有生有。

色界沒生色界者。通異生及聖者。

若異生，生上亦生下。一一處有多生。

若聖者，生上不生下。一一處唯一生。

從死有至中有時。

若異生，色界 三十一隨眠隨一現前令生相續。

若聖者，色界修所斷三隨眠隨一現前令生相續。

從中有至生有亦爾。

色界沒生無色界。

彼亦通異生及聖者。從死有至生有時。

若異生，無色界 三十一隨眠隨一現前令生相續。

若聖者，無色界修所斷三隨眠隨一現前令生相續。

無色界沒生無色界。

彼亦通異生及聖者。

若異生，生上亦生下。一一處有多生。

若聖者，生上不生下。一一處唯一生。

從死有至生有時。

若異生，無色界 三十一隨眠隨一現前令生相續。

若聖者，無色界修所斷三隨眠隨一現前令生相續。

無色界沒生色界。

彼唯異生。從死有至中有時。色界三十一隨眠隨一現前令生相續。

及住色界色無色界結現在前。

謂住色界不死不生而色無色界結現在前。彼通異生及聖者

若異生，色無色界 六十二隨眠隨一現前。謂愛見疑慢上靜慮者。

若聖者，色無色界修所斷六隨眠隨一現前。謂愛 慢上靜慮者。

彼定後煩惱現在前。煩惱後定現在前

住無色界無色界結現在前。

謂住無色界不死不生而無色界結現在前。彼通異生及聖者。

若異生，無色界 三十一隨眠隨一現前。

若聖者，無色界修所斷三隨眠隨一現前。

是謂有結非墮欲界亦非在欲界。

「非墮欲界」者。墮色無色界故。是界墮非餘墮

「非在欲界」者。在色無色界現在前故。容具四在。亦在自界現在前故。

諸結“墮色界”彼結在色界耶？

答：應作四句。

如文廣說。然與欲界四句相翻。

謂前初句作此第二句。

前第二句作此初句。

前第三句作此第四句。

前第四句作此第三句。

雖麤翻前而細有異故。復廣說。

謂前初句有二種。

一、色界沒起欲界中有。

二、魔住梵世訶拒如來。

今第二句有三種。

即前二及住色界無色界結現在前。

前第二句有三種。

一、欲界沒起色界中有。

二、住欲界色界結現在前。

三、住欲界無色界結現在前。

今初句但有前二。

前第三句有二種。

一、欲界沒起欲界中有生有。

二、住欲界欲界結現在前。

今第四句有七種。謂即前二及別有五。

- 一、欲界沒生無色界。
- 二、無色界沒生無色界。
- 三、無色界沒生欲界。
- 四、住欲界無色界結現在前。
- 五、住無色界無色界結現在前。

前第四句有七種。

- 一、色界沒起色界中有生有。
- 二、色界沒生無色界。
- 三、無色界沒生無色界。
- 四、無色界沒生色界。
- 五、住色界色界結現在前。
- 六、住色界無色界結現在前。
- 七、住無色界無色界結現在前。

今第三句但有二種。謂前第一及前第五既有此異故。復廣說。墮在多少准前應知。

諸結“墮無色界”彼結在無色界耶？

答：諸結在無色界彼結墮無色界。

以無色界現在前者。定非欲、色二界結故。

有結墮無色界彼結非在無色界。謂住欲色界無色界結現在前。

謂住下二界不死不生。無色界結現在前。彼通異生及聖者。

若異生，無色界 三十一隨眠隨一現前，謂愛見疑慢。上靜慮者。

若聖者，無色界修所斷三隨眠隨一現前。謂愛 慢。上靜慮者。

彼定後煩惱現在前。煩惱後定現在前。

是謂有結墮無色界彼結非在無色界。

「**墮無色界**」者。是界墮非餘墮。

「**非在無色界**」者。在欲色界現在前故。此有三在除自體在。不在自界現在前故。

諸結“非墮欲界”彼結非在欲界耶？

答：應作四句，翻上應知。

謂

前欲界初句，作此第二句。

前第二句，作此初句。

前第三句，作此第四句。

前第四句，作此第三句。

諸結“非墮色界”彼結非在色界耶？

答：應作四句，翻上應知。

謂

前色界初句，作此第二句。

前第二句，作此初句。

前第三句，作此第四句。

前第四句，作此第三句。

諸結“非墮無色界”彼結非在無色界耶？

答：如是

以無色界現在前結決定非墮欲色界故。

有結非在無色界彼結非不墮無色界。謂住欲色界無色界結現在前。

謂住下二界不死不生無色界結現在前。彼通異生及聖者。

若異生，無色界三十一隨眠隨一現在前。謂愛見疑慢。上靜慮者。

若聖者，無色界修所斷三隨眠隨一現在前。愛慢。上靜慮者。

彼定後煩惱現在前。煩惱後定現在前。

是謂有結非在無色界彼結非不墮無色界。

「非在無色界」者。在欲色界現在前故。此有三在除自體在。不在自界現在前故。

「非不墮無色界」者。是界墮非餘墮。此結墮無色界故。

問：何故於此立非句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謂本論師隨欲造論不違法相故不應責。

復次，欲顯言論得自在故。謂於言論得自在者能立非句。若於言論不自在者。尚不能依是句作論況立非句。

復次，欲令弟子生覺意故。謂依非句而作論者。則諸弟子能生覺意。謂諸法性此亦可爾彼亦可爾不相違背。

復次，或有非句與是句別。如後補特伽羅品中。是句有四三二。非句有五六四。今則不爾故立非句

〈具〉

具見世尊弟子...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己義故。謂有執色九品漸次分分而斷。如外國師彼作是說。如諸染污心心所法九品漸斷色亦應爾。

為遮彼意顯諸染污心心所法九品漸斷。色有漏善無覆無記心心所法。要由第九無間道力一時頓斷。

問：何故染污心心所法九品漸斷。色有漏善無覆無記心心所法。要由第九無間道力一時斷耶。

答：明與無明互相違故。謂下下明起斷上上無明。乃至上上明起斷下下無明。色有漏善無覆無記與明無明俱不相違。然與明無明為依安足處。如燈與闇更互相違。器及油炷不違於二然能為依及安足處。

復次，染心心所是自性斷與道相違。墮何品道現在前時便斷彼品。令失成就得不成就。色有漏善無覆無記非自性斷不正違道。諸染污色加行道時已失成就。諸有漏善無覆無記多分斷已猶有成就隨地第九無間道時正斷染污心心所法。令色等上所緣縛盡故亦說名斷。色等法如燈明起正能破闇。兼能熱器燒炷盡油

復次，勿為止他顯己宗義。但為顯示諸法正理開悟學者故作斯論。

問：為簡何事說具見言。世尊弟子復簡何事？

答：

- ・說具見言為簡隨信、隨法行者。
- ・世尊弟子為簡異生。

問：何故隨信、隨法行者不名具見？

答：

- 若相續中 已具見四諦 。 已斷四邪見者， 得名具見。
- 隨信、隨法行者未已具見四諦當具見故。未已斷四邪見。當已斷故，不名具見。

復次，

- 若相續中 已斷四種無知愚闇 已起四種無漏智者， 得名具見。
- 隨信、隨法行者未已斷四種無知愚闇。當已斷故。未已起四種無漏智。當已起故，不名具見。

復次，

- 若相續中 已破四種猶豫疑網。 已起四種決定聖智者， 得名具見。
- 隨信、隨法行者未已破四種猶豫疑網。當已破故未已起四種決定聖智。當已起故，不名具見。

復次，

- 若相續中 無如霜雹及餘災害煩惱惡行顛倒見 者，得名具見。
- 隨信、隨法行者。猶有此事不名具見。如諸稼穡有災害者，不名為具。此亦如是。

復次

- 若 已降伏四諦洲者，得名具見。
- 隨信隨、法行者。未已降伏四諦洲故，不名具見。

問：何故異生不名世尊弟子？

答：

- 若聞佛說三寶、四諦。決定信受者， 名世尊弟子。
- 異生聞說三寶、四諦。或信不信故，不名世尊弟子。

復次，

- 若唯事佛不事餘天者， 名世尊弟子。
- 異生事佛或事餘天故，不名世尊弟子。

復次，

- 若於三寶得證淨者， 名世尊弟子。
- 異生不爾故，不名世尊弟子。

復次，

- 若 於佛法 心不移動如門閭 者，名 世尊弟子。
- 異生於佛法其心 輕動如柳絮疊花故，不名世尊弟子。

復次，

- 若 聞正法已。不為邪聞所壞者， 名世尊弟子。
- 異生聞正法已。或為邪聞所壞故，不名世尊弟子。

問：此中說何等名具見世尊弟子耶。

答：此中說預流、一來、不還、阿羅漢名

具見世尊弟子。諸色未斷彼色繫耶？乃至廣說。

此中諸色若時名斷即時離繫。若時離繫即時名斷。先斷後離繫先離繫後斷無是事故。染污心心所法。或先斷後離繫。或斷時即離繫。

彼有九品。調上上乃至下下。前八品先斷後離繫。下下品斷時即離繫。調上上品斷已猶為後八品為所緣繫。乃至前八品斷已猶為下下品為所緣繫。同地九品展轉相緣為繫事故。若斷第九品時九品皆得離繫於前八品所緣繫盡。彼相應繫先已盡故名得離繫。於第九品二繫俱盡故得離繫。

是調此處略毘婆沙

具見世尊弟子

諸色未斷彼色繫耶？答：「如是」

設色繫彼色未斷耶？答：「如是」。

前已說諸色若時名斷即時離繫。若時離繫即時名斷。先斷後離繫。先離繫後斷無是事故。以一切色最後無間道所斷故。爾時即名得離繫故。

預流、一來

五地諸色未斷而繫。

不還

未離 初靜慮染 四地諸色未斷而繫。

已離 初靜慮染 未離第二靜慮染。三地諸色未斷而繫。

已離第二靜慮染 未離第三靜慮染。二地諸色未斷而繫。

已離第三靜慮染。未離第四靜慮染。一地諸色未斷而繫。

具見世尊弟子

諸受、想、行、識未斷。彼受、想、行、識繫耶？答：「如是」。

調

預流、一來

有三界

修所斷受想行識未斷而繫。

不還

未離 初靜慮染。有八地修所斷受想行識未斷而繫。

已離初靜慮 染未離第二靜慮染。有七地修所斷受想行識未斷而繫。乃至

已離無所有處染。 有一地修所斷受想行識未斷而繫

有受想行識繫彼受想行識非未斷。謂家家、或一來、或一間。欲界修所斷上中品結已斷遍知。彼相應受想行識下品結繫。

此中

家家已斷欲界前三品、或四品結。亦已斷彼相應受想行識。彼相應受想行識猶為欲界後六品、或五品結為所緣繫。

一來已斷欲界前六 品結。亦已斷彼相應受想行識。彼相應受想行識猶為欲界後三品結為所緣繫。

一間已斷欲界前七品、或八品結。亦已斷彼相應受想行識。彼相應受想行識猶為欲界後二品、或一品結為所緣繫。

是調繫非未斷

具見世尊弟子。

諸色已斷彼色離繫耶？答：「如是」。

設色離繫彼色已斷耶？答：「如是」。

前已說諸色若時名斷即時離繫。若時離繫即時名斷。先斷後離繫。先離繫後斷無是事故。以一切色最後無間道所斷故。爾時即名得離繫故。謂

不還者

已離色染	五地諸色已斷離繫
已離第三靜慮染	未離第四靜慮染 四地諸色已斷離繫。
已離第二靜慮染	未離第三靜慮染。三地諸色已斷離繫。
已離 初靜慮染	未離第二靜慮染。二地諸色已斷離繫。
	未離 初靜慮染。一地諸色已斷離繫。

具見世尊弟子。

諸受想行識已斷。彼受想行識離繫耶？答：諸受想行識離繫。彼受想行識已斷。

謂

阿羅漢

三界見 、 修所斷受想行識已斷離繫。

不還

已離無所有處染。	三界見所斷及八地修所斷受想行識已斷離繫。
已離識無邊處染未離無所有處染。	三界見所斷及七地修所斷受想行識已斷離繫。乃至
未離初靜慮染。	三界見所斷及一地修所斷受想行識已斷離繫。

預流、一來

三界見所斷 受想行識已斷離繫

有受想行識已斷非離繫。謂家家、或一來、或一間。欲界修所斷上中品結已斷遍知。彼相應受想行識下品結繫。

此中

家家已斷欲界前三品、或四品結。亦已斷彼相應受想行識。彼相應受想行識猶為欲界後六品、或五品結為所緣繫。

一來已斷欲界前六 品結。亦已斷彼相應受想行識。彼相應受想行識猶為欲界後三品結為所緣繫。

一間已斷欲界前七品、或八品結。亦已斷彼相應受想行識。彼相應受想行識猶為欲界後二品、或一品結為所緣繫。

是謂已斷非離繫

問：諸預流者若斷欲界上上品結。亦即斷彼相應受等。彼相應受等猶為八品結為所緣繫。若斷欲界上中品結。亦即斷彼相應受等。彼相應受等。猶為七品結為所緣繫。此中何故不說預流。但說家家、一來、一間為繫非未斷及斷非離繫。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諸預流者壞相不定。是故不說。謂具縛者無如是義。不具縛者有如是義。家家等三皆有此義。其相不壞決定故說。

復次，諸預流者。若斷欲界一二品結。無死生義故不說之。如斷五品。謂瑜伽師得初果已為斷欲界修所斷結起大加行。必無未斷一大品結有死生故。如斷五品。必無未斷第六品結有死生義。家家等三有死生故此中偏說。

問：色無色界八地受等亦有已斷非離繫義。及有猶繫非未斷義。如斷一品八品猶繫。乃至斷八品第九品猶繫。此中何故但說欲界不說色界無色界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此中且顯初入加行。已說欲界即亦說彼。

復次，漸斷欲界修所斷結建立多種補特伽羅。

調斷三、四，說名家家。

若斷第六，說名一來。

若斷七、八，說名一間。漸斷上界修所斷結。無如是義是故不說。

問：欲界修所斷下品結分斷如一間者。亦有已斷非離繫義。及有猶繫非未斷義。此中何故但說欲界修所斷結上中品斷。又彼相應受想行識。亦有上中品結繫義。如斷上上八品猶繫。若斷上中七品猶繫。若斷三四五六五猶繫。何故但說下品結繫。

答：亦應說彼而不說者。應知此是有餘略說。欲令智者思力增故

此中家家是預流差別，一間是一來差別。

家家有二種。調：生二家、三家別故。

生二家者，調斷欲界前四品結。餘有欲界二有種子。

生三家者，調斷欲界前三品結。餘有欲界三有種子。

問：何故無有斷五品結名家家耶？

答：若斷第五必斷第六成一來故。第六品結性羸劣故不能獨障證一來果。如一縷絲不能制象。

一間者。

調斷欲界前七品、或八品結。餘有欲界一有種子。

問：彼或猶有二品結在。何故說彼為一間耶？

答：不以一品煩惱在故名為一間。但以彼有一有種子名一間故。

有餘師說：無斷八品名一間者。所以者何？若斷第八必斷第九成不還故。第九品結性羸劣故不能獨障證不還果。如一縷絲不能制象。

如無斷五名為家家。如實義者。有斷八品名為一間。

「無斷五品名家家」者。

所以者何。

斷五品已若斷第六證一來果。

猶生欲界自地所有引眾同分，定應熟業有與果義，不極為障。

第六品結性羸劣故不能獨障證一來果故「無斷五名家家」者。

斷八品已若斷第九證不還果。

決定無有生欲界義自地所有引眾同分。定應熟業無與果義。極為障礙。

第九品結雖性羸弱而能助彼障不還果故「有斷八名一間」者。

由此故說有情三位定應熟業極作障礙。

一者、從頂將入忍位。

二者、將證不還果位。

三者、將得阿羅漢位。

謂從頂位將入忍時。

惡趣所有引眾同分定應熟業極作障礙義言：

「汝若得人忍位決定不受三惡趣生。我於誰身當受異熟」。

由此於彼極作障礙。

聖者將離欲界染時。

欲界所有引眾同分定應熟業極作障礙義言：

「汝若證不還果決定不復受欲界生。我於誰身當受異熟」。

由此於彼極作障礙。

聖者將離有頂染時

二界所有引眾同分。定應熟業極作障礙義言：

「汝若成阿羅漢決定不復受後有生。我於誰身當受異熟」。

由此於彼極作障礙。

故無斷五名為家家。有斷第八名一間者。

～．～

家家有二，謂天家家、及人家家。

天家家者，謂於天上或受二生、或受三生。

或一天處、或二天處、或三天處受二、三生。

或一天家、或二天家、或三天家受二、三生。

人家家者，謂於人中或受二生、或受三生。

或一洲處、或二洲處、或三洲處受二、三生。

或一人家、或二人家、或三人家受二、三生。

一間有二，謂天一間、及人一間。

天一間者，謂於天上唯受一生。

或四大王眾天、或三十三天、或夜摩天、或覩史多天、或樂變化天、或他化自在天，受此一生。

人一間者，謂於人中唯受一生。

或瞻部洲、或東勝身洲、或西牛貨洲，受此一生。

～．～

由三緣故建立家家。一由業故，二由根故，三由結故。

由業故者，謂先造作增長欲界二有、或三有業。

由根故者，謂彼已得對治欲界三品、或四品結無漏諸根。

由結故者，謂彼已斷 欲界三品、或四品結。

於此三緣隨一不具不名家家。

由三緣故建立一間。一由業故，二由根故，三由結故。

由業故者，謂先造作增長欲界一有業。

由根故者，謂彼已得對治欲界七品、或八品結。無漏諸根。

由結故者，謂彼已斷 欲界七品、或八品結。

於此三緣隨一不具不名一間

問：聖者為造欲界引眾同分業不。

有說：不造所以者何。以欲界多諸過患多諸災橫。是故聖者不造欲界引眾同分業。但造欲界滿眾同分業。

問：若爾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契經》說。佛讚慈氏成佛事時。會中有學未離欲者。聞已發願。使我見彼勝妙事已乃般涅槃。

答：彼豐資緣未觸重苦暫發此願。若觸重苦。即便厭離一切有生。作是念言。設有是事能如怖鳥速飛於空。我亦今時速趣滅度。故彼不造能引欲界眾同分業。

彼作是說。

家家二有、或三有業。異生位造非於聖位。三、四品結或異生位、或聖位斷。

一間一有 業唯異生位造 七、八品結或異生位、或聖位斷

有說：聖者亦造欲界引眾同分業。彼業所引眾同分果。勢力熾盛殊勝微妙。清淨鮮白。無諸過患。無諸災橫。隨順善品。

彼作是說。

家家二有、或三有業 異生位造或於聖位 三、四品結或異生位、或聖位斷。

一間一有 業或異生位 或 聖位造。七、八品結或異生位、或聖位斷

問：若在欲界經生聖者。為復得生上二界不設爾何失。二俱有過。

若得生者。《增壹經》說當云何通。如說：

有五種補特伽羅。此間下種，此間究竟。

一、極七返有，二、家家，三、一來，四、一間，五、現法般涅槃。

此間下種者，謂在欲界入正性離生。

此間究竟者，謂在欲界得諸漏盡。

有五補特伽羅。此間下種，彼間究竟。

一、中般涅槃，二、生般涅槃，三、有行般涅槃，四、無行般涅槃，五、上流般涅槃。

此間下種者，謂在欲界入正性離生。

彼間究竟者，謂在色、無色界得諸漏盡。

若不生者。《帝問經》頌當云何通。如彼頌說

三於此知法 二於彼勝進 既得勝進已 俱昇梵輔天

彼第二說。復云何通。

如說。

大德！我行如理

若有教誨，我當奉行即於此間作苦邊際。

若無教誨，曾聞殊妙色究竟天。我後命終當生於彼。

答：

若在欲界經生聖者不復得生色、無色界。

問：若爾《帝問經》頌當云何通。

答：彼二雖昇梵世而非死生謂

有釋女名瞿比迦。有三苾芻。常入其舍以妙音聲為彼說法。彼聞法已心生淨信。

厭患女身願為男子。命終生在三十三天。為帝釋兒端嚴殊妙。天為立字稱瞿博迦。

時三苾芻自愛聲故。命終生在健達縛中。健達縛者。是天樂神晝夜常為諸天作樂。

時瞿博迦見已便識告言。

我昔聞汝法音厭患女身。願為男子命終生此三十三天。為帝釋兒端嚴殊妙。汝等曾修無上梵行。寧生卑賤健達縛中。

時三樂神聞彼語已。二極羞愧得離欲染以神通力昇梵輔天。一猶住此是故彼二雖昇梵世而非死生。

有說：彼二雖有死生而不違理。謂昔人中但曾修得順決擇分。命終生在健達縛中。由瞿博迦譏誚彼故二極羞愧。得入見道離欲界染。證不還果命終生在梵輔天中。故有死生亦不違理。

問：彼第二說。復云何通。如說。大德我行如理。廣說如前。

答：帝釋不解阿毘達磨。不知欲界經生聖者不得上生故作是說。

問：彼對佛前作違理語。世尊何故不訶制之。

答：佛知彼言。雖復違理而不障道故不訶制。後入法性自當解了恐彼羞恥故不訶之。

有說：欲界經生聖者。亦有得生色無色界。

問：若爾《增壹經》說當云何通。如說有五補特伽羅。乃至廣說。

答：

聖者有二種。

一、有雜亂有移轉。

二、無雜亂無移轉。

有雜亂有移轉者。應知如《帝問經》說。

無雜亂無移轉者。應知如《增壹經》說。

由斯理趣二說善通。

評曰。若在欲界經生聖者定不復生色、無色界。所以者何。若在欲界經生聖者必無三事。

一者、不退。

二者、不轉根。

三者、不生色無色界。

聖道久住彼相續中極堅牢故。恐上二界有長時苦同欲界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成〉

有五補特伽羅，謂隨信行、隨法行、信勝解、見至、身證...乃至廣說。

問：何故尊者此〈結蘊〉中依五補特伽羅作論。後〈智、定蘊〉中依七補特伽羅作論。謂於此五加慧解脫及俱解脫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

此〈結蘊〉 中依有結 者而作論故不說後二。

〈智、定蘊〉中依有智定者而作論故。有結無結者俱應說之。

復次，

此〈結蘊〉 中依有煩惱者而作論故不說後二。

〈智、定蘊〉中依有智定者而作論故。有煩惱、無煩惱者俱應說之。

復次，

此〈結蘊〉 中以補特伽羅為章。以煩惱為門故不說後二。

〈智、定蘊〉中以補特伽羅為章。以智定為門故亦說後二。

是故此彼依五、依七補特伽羅而造於論。

~ . ~

云何隨信行補特伽羅？

謂有一類本來稟性多信、多愛、多恩、多樂、多隨順、多勝解，不好思量、觀察、簡擇。由彼稟性多信…等故，有時遇佛、或佛弟子為說法要教授教誡，廣為開闡“無常、苦、空、無我等義”彼作是念：

「所為我說“無常、苦、空、無我等義”

甚為善哉！欲令我修如是觀行，我應無倒精勤修學。」

彼勤修學無常、苦、空、無我等觀。既淳熟已漸次引起世第一法。次復引生苦法智忍。從此見道十五剎那一切皆名隨信行者。

此隨信行補特伽羅，或是預流向、或是一來向、或是不還向。謂

· 若具縛 或乃至斷 五品結已入正性離生。彼於見道十五心頃名預流向。

· 若斷六品或乃至斷 八品結已入正性離生。彼於見道十五心頃名一來向。

· 若離欲染或乃至離無所有處染已入正性離生。彼於見道十五心頃名不還向。

云何隨法行補特伽羅？

謂有一類本來稟性多思、多量、多觀察、多簡擇，不好信、愛、思、樂、隨順及與勝解。由彼稟性多思……等故。有時遇佛或、佛弟子為說法要教授教誡，廣為開闡“無常、苦、空、無我等義”彼作是念：

「所為我說“無常、苦、空、無我等義”我應觀察為實？為虛？」

審觀察已知無顛倒，復作是念：

「甚為善哉！欲令我修如是觀行，我應無倒精勤修學。」

所餘廣說如隨信行。

云何信勝解補特伽羅？

調隨信行得道類智，捨隨信行得信勝解。

問：彼於爾時何所捨得？

答：捨名得名，捨道得道。

「捨名」者，捨隨信行名；「得名」者，得信勝解名。

「捨道」者，捨見道；「得道」者，得修道。

此信勝解補特伽羅，或是預流果、或是一來向、或是一來果、或是不還向、或是不還果、或是阿羅漢向。

· 調住預流果未勝進來名預流果。若從此勝進名一來向。

· 若住一來果未勝進來名一來果。若從此勝進名不還向。

· 若住不還果未勝進來名不還果。若從此勝進名阿羅漢向。

云何見至補特伽羅？

調隨法行得道類智，捨隨法行得見至。

問：彼於爾時何所捨得？

答：捨名得名，捨道得道。

「捨名」者，捨隨法行名；「得名」者，得見至名。

「捨道」者，捨見道；「得道」者，得修道。

此見至補特伽羅，或是預流果、乃至或是阿羅漢向。

如信勝解應說其相。

云何身證補特伽羅？

調信勝解、或見至以身具證八解脫，未以慧盡諸漏。彼捨信勝解或見至得身證。

問：彼於爾時何所捨得？

外國諸師作如是說：

捨名得名，捨道得道。

「捨名」者，捨信勝解、或見至名；「得名」者，得身證名。

「捨道」者，捨信勝解、或見至道；「得道」者，得身證道。

迦濕彌羅國諸論師言：

此捨名得名，非捨道得道。

信勝解等得滅定時不捨不得無漏道故。

云何慧解脫補特伽羅？

調信勝解、或見至但以慧盡諸漏，未以身具證八解脫。彼捨信勝解、或見至得慧解脫。

問：彼於爾時何所捨得？

答：捨名得名，捨道得道。

「捨名」者，捨信勝解、或見至名；「得名」者，得慧解脫名。

「捨道」者，捨修道；「得道」者，得無學道。

云何俱解脫補特伽羅？

調慧解脫、或見至、或身證以身具證八解脫、亦以慧盡諸漏。彼捨慧解脫或見至、或身證得俱解脫。

若先得阿羅漢果後得滅定。彼捨慧解脫得俱解脫。但捨名得名。非捨道得道

如捨信勝解等得身證說。

若先得滅定後得阿羅漢果。彼捨身證得俱解脫。捨名得名，捨道得道。

「捨名」者，捨身證名；「得名」者，得俱解脫名。

「捨道」者，捨修道；「得道」者，得無學道。

若諸菩薩證得無上正等菩提彼盡智時捨見至。得俱解脫。捨名得名，捨道得道

「捨名」者，捨見至名，菩薩修位名見至故；「得名」者，得俱解脫名。諸佛皆是俱解脫故。

「捨道」者，捨修道；「得道」者，得無學道。

西方師說。菩薩學位先起滅定後得菩提。彼捨身證得俱解脫。

迦濕彌羅國諸論師言。三十四念得菩提故。菩薩學位未起滅定故。盡智時定捨見至得俱解脫。必無鈍根未得滅定得盡智時成俱解脫故。無捨信勝解得俱解脫者

問：何故名俱解脫。

答：障有二分：一煩惱障，二解脫障。於二分障心解脫故名俱解脫。

問：若先得阿羅漢果後得滅定者彼於解脫障何等心解脫。有漏耶無漏耶。

有說：有漏以無漏心得盡智時已解脫故。

評曰：應作是說。有漏無漏俱得解脫。所以者何。解脫有二種。一者行世解脫。二者在身解脫。

彼未得滅定時入出定心不得行世。不行世故不得在身。

若得滅定 入出定心 行世 在身故名解脫。

是故有漏無漏二心俱得解脫。

如俱解脫依義立名。前五立名亦應依義。

問：何故名隨信行。

答：由彼依信、隨信行故，名隨信行。謂依有漏信隨無漏信行。依有縛信隨解脫信行。依有繫信隨離繫信行。由信為先得入聖道。如是種類補特伽羅從本以來性多信故。

- 若聞他勸「汝應務農以自存活！」彼不思察：「我為應作、為不應作？我為能作、為不能作？為有宜便、為無宜便！」聞已便作。
- 或聞他勸「汝應商賈！」或「應事王」或「應習學書、算、印等種種伎藝以自存活」。亦不思察，廣說乃至，聞已便作。
- 或聞他勸「汝應出家！」亦不思察：「為應出家、不應出家？為能出家、不能出家？為能持戒、不能持戒？為有宜便、為無宜便？聞他勸已即便出家。

既出家已。

- 若聞他勸：「汝應誦習！」彼不思察：「為應誦習、不應誦習？為能誦習、不能誦習？為有宜便、為無宜便？為素怛纜、為毘奈耶、為阿毘達磨？」聞他勸已即便誦習。
- 或聞他勸：「營理僧事！」亦不思察：「我為應作、為不應作？我為能作、為不能作？為有宜便、為無宜便？」聞已便作。
- 或聞他勸：「住阿練若！」亦不思察：「我為應住、為不應住？我為能住、為不能住？為有宜便、為無宜便？」聞已便住。

彼漸次修聖道加行展轉引起世第一法無間引生苦法智忍。從此見道十五剎那名隨信行。

問：何故名隨法行。

答：由彼依法隨法行故，名隨法行。謂依有漏法隨無漏法行。依有縛法隨解脫法行。依有繫法隨離繫法行。由慧為先得入聖道。如是種類補特伽羅從本以來性多慧故。

・若聞他勸「汝應務農以自存活！」彼便思察：「我為應作、為不應作？我為能作、為不能作？為有宜便、為無宜便？」審思察已然後作之。

餘廣如前，隨信行說。

彼漸次修聖道加行展轉引起世第一法無間引生苦法智忍。從此見道十五剎那名隨法行
問：隨信行者，如有爾所信亦有爾所慧；隨法行者，如有爾所慧亦有爾所信。何故一名隨信行？一名隨法行耶？

答：

或但信他展轉修行而入聖道、或自思察展轉修行而入聖道。

若但信他展轉修行入聖道者，名隨信行。

若自思察展轉修行入聖道者，名隨法行。

復次，或由“因力、加行力、不放逸力”皆不廣大而入聖道、或由三力皆悉廣大而入聖道。

若由三力皆不廣大入聖道者，名隨信行。

若由三力皆悉廣大入聖道者，名隨法行。

復次，或由止行而入聖道、或由觀行而入聖道。

若由止行入聖道者，名隨信行。

若由觀行入聖道者，名隨法行。

復次，或樂奢摩他、或樂毘鉢舍那

樂奢摩他者，名隨信行。

樂毘鉢舍那，名隨法行。

如樂熹欲亦爾

復次，或由止為先而入聖道、或由觀為先而入聖道。

若由止為先入聖道者，名隨信行。

若由觀為先入聖道者，名隨法行。

復次，或有奢摩他增、或有毘鉢舍那增

奢摩他增者，名隨信行。

毘鉢舍那增者，名隨法行。

復次，或由止熏心依觀得解脫、或由觀熏心依止得解脫。

若由止熏心依觀得解脫者，名隨信行

若由觀熏心依止得解脫者，名隨法行。

復次，或有鈍根、或有利根。

若鈍根者，名隨信行。

若利根者，名隨法行

復次，或有說智、或有開智。

有說智者，名隨信行。

有開智者，名隨法行。

復次，或由緣力而入聖道、或由因力而入聖道

若由緣力入聖道者，名隨信行。

若由因力入聖道者，名隨法行。

復次，或得增上心奢摩他非增上慧毘鉢舍那、或得增上慧毘鉢舍那非增上心奢摩他。

前名隨信行。

後名隨法行。

復次，如世尊說：「二因二緣能生正見：一、外聞他法音，二、內如理作意」。

若“外聞他法音多”者，名隨信行。

若“內如理作意多”者，名隨法行。

復次，如契經說：「人有四法多有所作：一、親近善士，二、聽聞正法，三、如理作意，四、法隨法行」。

若“親近善士、聽聞正法”多者，名隨信行。

若“如理作意、法隨法行”多者，名隨法行。

復次，或有多住無貪善根、或有多住無癡善根。

多住無貪善根者，名隨信行。

多住無癡善根者，名隨法行。

復次，或有外信有情，或有內思正法。

外信有情者，名隨信行。

內思正法者，名隨法行。

問：何故名信勝解。

答：由彼依“信得信勝解”故名信勝解。謂依見道所攝信得修道所攝信勝解。依向道所攝信得果道所攝信勝解。

復次，由彼補特伽羅以信為先心脫三結，是故名信勝解。

問：何故名見至。

答：由彼依“見得至於見”故名見至。謂依見道所攝見得至修道所攝見。依向道所攝見得至果道所攝見。

復次，由彼補特伽羅以見為先心脫三結，是故名見至。

問：信勝解亦應名信至見至亦應名見勝解。何故一名信勝解，一名見至耶？

答：如信勝解名信勝解見至亦應名見勝解。如見至名見至信勝解亦應名信至。而不爾者欲現異相異門說法令諸智者愛樂受持不相雜亂。

問：何故名身證。

答：由彼以身證八解脫。未以慧盡諸漏，故名身證。

問：何故名慧解脫。

答：由彼以慧盡諸漏，未以身證八解脫，故名慧解脫。

俱解脫名

如前已釋

問：如見道中依利鈍別建立二種補特伽羅。謂隨信行及隨法行。修道中亦依利鈍別建立二種補特伽羅。謂信勝解及見至。何故無學道中不依利鈍別建立二種補特伽羅。而總說一。或慧解脫、或俱解脫耶。

答：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或有漏道為斷對治。或無漏道為斷對治。若非想非非想處唯無漏道為斷對治故。總立一補特伽羅。

復次，前位或有貪多行者、或有不者，若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身等無貪，故總立一補特伽羅。

復次，前位或有癡多行者、或有不者，若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身等無癡，故總立一補特伽羅。

復次，前位或有慢多行者、或有不者，若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身等無慢，故總立一補特伽羅。

復次，以無學位解脫平等，故總立一補特伽羅。如契經說。如來解脫與阿羅漢苾芻解脫等無差別。

復次，以無學位同剪三界煩惱重髻。同截有頂煩惱頸首。同越三界後有關津。同棄三界所有愛欲。故總立一補特伽羅。

有作是說。無學位中亦有二種補特伽羅，謂時解脫、不時解脫。

問：若爾唯應建立二種補特伽羅。謂鈍及利。或應立六補特伽羅。謂見、修、無學位各有二種。即隨信行乃至第六不時解脫。如何立七補特伽羅。

答：由五緣故建立七種：一、由加行故，二、由根故，三、由定故，四、由解脫故，五、由定及解脫故。

由加行 故者，謂隨信行及隨法行。

由根 故者，謂信勝解及見至。

由定 故者，謂身證。

由 解脫故者，謂慧解脫。

由定及解脫故者，謂俱解脫

隨信行者

或應說一，謂七種中名隨信行。

或應說三，謂由根故即下、中、上。

或應說五，謂由種性故。即退法乃至堪達。

或應說十五，謂由道故。即苦法智忍…乃至道類智忍位。

或應說七十三，謂由離染故。

即欲界具縛離一品乃至九品染為十。離初靜慮一品乃至九品染為九。欲界第十。即初靜慮具縛者故不別說。後類應知。乃至離無所有處一品乃至九品染為九合七十三。

或應說六百五十七。謂由所依故。

即三洲六欲天所依各有前說七十三種。

若以根種性道離染所依二合三合四合五合其數增長如理應思。

若以在身剎那分析應說無量。

隨信行者此中總說一隨信行。

如隨信行數，隨法行亦爾。

根道離染所依等故。唯種性別以隨法行唯是不動種性攝故。

信勝解者

或應說一。謂七種中名信勝解。

或應說三。謂由根故。

或應說五，謂由種性故。

或應說八十一，謂由離染故。

即欲界具縛離一品乃至九品染為十。離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各一品乃至九品染為六十三。離非想非非想處一品乃至八品染為八合八十一。

有說：離染故應說八十二。謂前說八十一加離有頂第九品染無間道時。

或應說四百五。謂由所依故

即欲 界所依有八十一。

初 靜慮所依有七十二。

第二靜慮所依有六十三。

第三靜慮所依有五十四。

第四靜慮所依有四十五。

空無邊處所依有三十六。

識無邊處所依有二十七。

無所有處所依有 十八。

非想非非想處所依有九

謂彼具縛及離一品乃至八品染為九合四百五。

有說：此應說四百一十四。

謂 欲界所依有八十二。

初 靜慮所依有七十三。

第二靜慮所依有六十四。

第三靜慮所依有五十五

第四靜慮所依有四十六。

空無邊處所依有三十七。

識無邊處所依有二十八。

無所有處所依有 十九。

非想非非想處所依有十。

謂彼具縛及離一品乃至八品染為九。離第九品無間道時為彼第十。此依九地所依分別。

若依二十九處所依分別其數多少如理應思。以根種性離染所依二三四合數更增廣。

若以在身剎那分折應說無量。

信勝解者此中總說一信勝解

如信勝解，見至亦爾。

根及離染所依等故。唯種性別以諸見至唯是不動種性攝故。

身證者

或應說一，謂七種中名身證。

或應說三，謂由根故

或應說六，謂由種性故。即退法乃至不動法。

或應說九，謂由離染故即非想非非想處具縛及離一品乃至八品染為九。

復有說者。此應說十。謂即前九加離第九無間道時為彼第十。

或應說二十七，謂由所依故。

欲界所依有九。

色界所依有九。

無色界所依有九。

此唯非想非非想處。非三無色。得滅定者不生彼故。

有說此應說三十。謂三界各加第九無間道時。此依三界所依分別。

若依地處所依分別其數多少如理應思。以根種姓離染所依二三四合數更增廣若以在身剎那分折有無量。

身證者此中總說為一身證

慧解脫者

或應說一，謂七種中名慧解脫。

或應說三，謂由根故。

或應說六，謂由種性故。

或應說九，謂由所依故。

即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所依此依九地所依分別。

若依二十九處所依分別成二十九。若以根種性所依二三合數如理應思。

若以在身剎那分折即有無量

慧解脫者此中總說一慧解脫。

如慧解脫數，俱解脫亦爾。

有差別者謂彼所依以俱解脫不在下三無色處故

此五補特伽羅於三結乃至九十八隨眠，幾成就？幾不成就？

此中尊者以補特伽羅為章以諸煩惱為門故作斯問

答：隨信行

於三結

苦類智未已生，皆成就。

苦類智已生，二成就，一不成就。

「二成就」者，謂戒禁取、疑。彼通三界二四部故。

「一不成就」者，謂薩迦耶見。彼唯通三界見苦所斷故。

於三不善根

未離欲染，皆成就。

已離欲染，皆不成就。

此三唯是欲界繫故。

「已離欲染」者，彼異生位先已離故後准應知。

於三漏

未離欲染，皆成就。

已離欲染，二成就，一不成就。

「二成就」者，謂有漏、無明漏。

「一不成就」者，謂欲漏。

於四瀑流、軛、取

未離欲染，皆成就。

已離欲染，三成就，一不成就。

「三成就」者，謂有、見、無明瀑流、軛，見戒禁、我語取。

「一不成就」者，謂欲瀑流、軛、取。

於四身繫

未離欲染，皆成就。

已離欲染，二成就，二不成就。

「二成就」者，謂戒禁取、此實執身繫。

「二不成就」者，謂貪欲、瞋恚身繫。

於五蓋

未離欲染，

道法智未已生，皆成就，

道法智已生，四成就一不成就。

已離欲染，皆不成就。

五蓋唯是欲界繫故。

「四成就」者，謂前四蓋

「一不成就」者，謂疑蓋。道法智已生彼已斷故。

於五結

未離欲染，皆成就。

已離欲染，二成就，三不成就。

「二成就」者，謂貪、慢結。通三界繫故。

「三不成就」者，謂瞋、嫉、慳結。唯欲界繫故。

於五順下分結

未離欲染，

苦類智未已生，皆成就。

苦類智已生，四成就，一不成就。

「四成就」者，謂初後各二。

「一不成就」者，謂有身見。

已離欲染，

苦類智未已生，三成就，二不成就。

「三成就」者，謂後三。

「二不成就」者，謂初二。

苦類智已生二成就，三不成就。

「二成就」者。謂後二。

「三不成就」者。謂初三。

於五順上分結

未離色染，皆成就。

已離色染，四成就，一不成就。

「四成就」者。謂除色貪。

「一不成就」者。謂色貪。

於五見

苦類智未已生，皆成就。

苦類智已生，三成就，二不成就。

「三成就」者。謂後三。

「二不成就」者。謂初二。

於六愛身

未離欲染，皆成就。

已離欲染未離梵世染，四成就，二不成就。

「四成就」者，謂初後各二。

「二不成就」者，謂鼻、舌觸所生愛身。

已離梵世染，一成就、五不成就，。

「一成就」者，謂第六。

「五不成就」者，謂前五。

於七隨眠

未離欲染，皆成就。

已離欲染，五成就，二不成就。

「五成就」者，謂有貪等五。

「二不成就」者，謂欲貪、瞋恚。

於九結

未離欲染，皆成就。

已離欲染，六成就，三不成就。

「六成就」者，謂愛等六。

「三不成就」者，謂恚、嫉、慳。

於九十八隨眠

未離欲染。

・苦法智未已生。皆成就者。

謂具縛者苦法智忍時一切隨眠無不成就。

餘廣說如本論。

問：何故不說道類智已生耶。

答：彼若已生非隨信行。是故不說。

如隨信行，隨法行

亦爾。

此二地道離染所依。若定、若生無不皆等，唯根有異。謂

鈍根者，名隨信行。

利根者，名隨法行故。

信勝解

於三結

皆不成就

彼唯見所斷故。

於三不善根

未離欲染，皆成就

已離欲染，皆不成就。

彼唯欲界繫故。

「未離欲染」者。謂預流果、一來向、一來果、不還向。

「已離欲染」者。謂不還果、阿羅漢向。

彼或異生位已離欲染。或至聖位方離欲染後准應知。

於三漏

未離欲染，皆成就。

已離欲染，二成就・一不成就。

「二成就」者，謂有漏、無明漏。

「一不成就」者，謂欲漏

於四瀑流、軛。

未離欲染，三成就・一不成就。

「三成就」者，謂欲、有、無明瀑流軛。

「一不成就」者，謂見瀑流、軛。

已離欲染，二成就・二不成就。

「二成就」者，謂有、無明瀑流軛。

「二不成就」者，謂欲、見瀑流軛。

於四取

未離欲染，二成就・二不成就。

「二成就」者，謂欲、我語取。

「二不成就」者，謂見、戒禁取。

已離欲染，一成就・三不成就。

「一成就」者，謂後一。

「三不成就」者，謂前三。

於四身繫

未離欲染，二成就・二不成就。

「二成就」者，謂前二。

「二不成就」者，謂後二。

已離欲染，皆不成就。

前二，唯欲界繫。

後二，唯見所斷故。

於五蓋

未離欲染，四成就・一不成就。

「四成就」者，謂前四。

「一不成就」者，謂後一。

已離欲染，皆不成就。

前四後一皆欲界繫故。

於五結

未離欲染，皆成就。

已離欲染，二成就・三不成就。

「二成就」者，謂貪、慢結。

「三不成就」者，謂瞋、嫉、慳。

於五順下分結。

未離欲染，二成就・三不成就。

「二成就」者，謂前二。

「三不成就」者，謂後三。

已離欲染，皆不成就。

前二，欲界繫。

後三，見所斷故。

於五順上分結。

未離色染，皆成就。

已離色染，四成就・一不成就。

「四成就」者。謂除色貪。

「一不成就」者。謂色貪。

於五見

皆不成就，

彼唯見所斷故。

於六愛身

未離欲染，皆成就。

已離欲染，未離梵世染，四成就・二不成就。

「四成就」者，謂初後各二。

「二不成就」者，謂中間二。

已離梵世染，一成就・五不成就。

「一成就」者。謂後一。

「五不成就」者。謂前五。

於七隨眠。

未離欲染，五成就・二不成就。

「五成就」者，謂欲貪、瞋恚、有貪、慢、無明。

「二不成就」者，謂見、疑。

已離欲染，三成就・四不成就。

「三成就」者，謂有貪、慢、無明。

「四不成就」者，謂餘四。

於九結

未離欲染，六成就・三不成就。

「六成就」者，謂愛、恚、慢、無明、嫉、慳結。

「三不成就」者，謂見、取、疑結。

已離欲染，三成就・六不成就。

「三成就」者，謂愛、慢、無明。

「六不成就」者，謂餘六。

於九十八隨眠。

未離欲染，十成就・八十八不成就。

「十成就」者，謂三界修所斷。

「八十八不成就」者，謂三界見所斷。

已離欲染未離色染，六成就・九十二不成就。

「六成就」者，謂色無色界修所斷。

「九十二不成就」者，謂三界見所斷。及欲界修所斷。

已離色染三成就九十五不成就。

「三成就」者，謂無色界修所斷。

「九十五不成就」者，謂三界見所斷。及欲色界修所斷。

如信勝解，見至

亦爾。

此二地道離染所依。若定、若生無不皆等。唯根有異。謂

鈍根者，名信勝解。

利根者，名見至故。

身證

於三結、三不善根

皆不成就。

以三結，唯見所斷故。

三不善根，唯欲界繫故。

身證必已離三界見所斷及下八地修所斷故。

於三漏

二成就・一不成就。

「二成就」者，謂有、無明漏。

「一不成就」者，謂欲漏。

於四瀑流、軛。

二成就・二不成就。

「二成就」者，謂有、無明。

「二不成就」者，謂欲、見。

於四取

一成就・三不成就。

「一成就」者，謂我語取。

「三不成就」者，謂餘三取。

於四身繫及五蓋

皆不成就。

前二身繫及五蓋，唯欲界繫故。

後二身繫，唯見所斷故。

於五結

二成就・三不成就。

「二成就」者，謂貪、慢結。

「三不成就」者，謂瞋、嫉、慳結。

於五順下分結

皆不成就。

前二，唯欲界繫。

後三，唯見所斷故。

於五順上分結。

四成就・一不成就。

「一不成就」者，謂色貪。

「四成就」者，謂餘四。

於五見

皆不成就

於見所斷久已離故。

於六愛身

一成就・五不成就。

「一成就」者，謂第六。

「五不成就」者，謂前五。

於七隨眠

三成就・四不成就。

「三成就」者，謂有貪、慢、無明。

「四不成就」者，謂餘四。

於九結

三成就・六不成就。

「三成就」者，謂愛、慢、無明。

「六不成就」者，謂餘六。

於九十八隨眠。

三成就・九十五不成就。

「三成就」者，謂無色界修所斷。

「九十五不成就」者，謂三界見所斷。及欲色界修所斷

問：頗有聖者成就九十八隨眠耶。

答：有。謂具縛者入正性離生住苦法智忍時。

問：頗有聖者已斷八十八隨眠。未斷十隨眠而未得果耶。

答：有。謂已離色染入正性離生住滅類智時。

彼

欲界三十六隨眠。

色界三十一隨眠。

無色界見苦集滅所斷二十一隨眠已斷。

未斷無色界見道所斷七及修所斷三隨眠而未得果住向道故。

問：頗有已斷九十八隨眠而未得阿羅漢果耶。

答：有，謂已離無所有處染未離非想非非想處染。

彼已斷

欲界三十六隨眠。

色界三十一隨眠

下三無色三十一隨眠。

而未得阿羅漢果彼或是異生。或是不還者故。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九十八隨眠依界建立不依地故。

由此彼問應答言：『無』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四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不善納息第一之十

〈緣〉

有身見與有身見為幾緣？

有身見與戒禁取。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為幾緣？

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與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為幾緣？

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與有身見乃至無色界修所斷慢隨眠為幾緣？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客：為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或有執。緣無實性如譬喻者。

問：彼師何故作此執耶。

答：彼依契經故作是執。謂契經說無明緣行。彼作是言。無明無異相。行有異相。云何無異相法與有異相法作緣而有實性。

大德說曰。諸師隨想施設緣名非實有性。

為遮彼執顯實有緣故作斯論。

若執諸緣無實性者。應一切法皆無實性。

四緣具攝一切法故。謂

因緣，攝一切有為法。

等無間緣，除過去現在阿羅漢最後心心所法。攝餘過去現在一切心心所法。

所緣緣、增上緣，總攝一切法

復次，若諸緣性非實有者。則一切法無甚深義。謂

若顯示一切法時。

若不攝在諸緣觀察，則為麁淺易可了知。

若攝在緣而觀察者。則為甚深過四大海。唯佛種智能究竟知

復次，若諸緣性非實有者。應不施設三種菩提。

謂以上智觀察緣性，名佛 菩提

若以中智觀察緣性，名獨覺菩提。

若以下智觀察緣性，名聲聞菩提

復次，若諸緣性非實有者。覺慧應無三品轉義。謂諸覺慧下應常下。中應常中。上應常上。然諸覺慧下可為中。中可為上。故諸緣性定實有體。有功能故。

由此尊者妙音說曰。若諸緣性非實有者。師應不能令弟子慧初劣後勝。弟子亦應常為弟子不轉成師。然由諸緣性實有故。師令弟子慧得漸增。弟子有時得成師義。故諸緣性決定實有。

問：若諸緣性是實有者。云何通彼所引契經

答：無明自體雖無異相而所作業得有異相。謂無量門無量梯墜。功能差別與行作緣。譬如一人有五伎藝。彼體雖一而用有五。

復次，為欲顯示諸有為法“自性羸劣、不得自在、依怙於他、無自作用、不隨己欲”故作斯論。

自性羸劣者。謂諸有為法從緣生性立自性名。

有說。有為有生滅故自性羸劣。

有說。有為從緣生故自性羸劣。

如《契經》說。

苾芻當知！色是無常，諸因、諸緣能生色者亦是無常。既是無常因緣所起色云何常。

受、想、行、識亦復如是。

由羸劣故諸有為法。或四緣生、或三緣生、或二緣生。尚無一緣獨能生者。何況無緣。故有為法自性羸劣。

如羸病者。或四人扶、或三人扶、或二人扶方能起住。尚無一人獨令起住。何況無人。

不得自在者。謂諸有為法無自力用而可得生。

依怙於他者。謂諸有為法必依怙他方能起用

無自作用者。謂諸有為法不能自起分別作用。誰造於我我為造誰。

不隨己欲者。謂諸有為法無自欲樂勿令我生勿令我滅而得遂者。

復次，為欲開示迷緣起者。緣起正理故作斯論。

謂或有執。唯有無明緣行乃至生緣老死是緣起法。

為令彼迷得開解故。顯有為法皆是緣起。眾世所言。此中應說。

復次，勿為止他顯己宗義。但欲開示緣起正理令他得解故作斯論

答：有身見與有身見為或四、三、二、一緣。

問：何故此中間有身見與有身見為幾緣。

答：言為或四、三、二、一緣。後〈智蘊〉中間：法智與法智為幾緣？答言因等無間所緣增上耶。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此彼應同而有異者。是作論者以種種說作種種文莊嚴於義。使不雜亂令易受持

復次，為欲顯示二門、二略、二階、二墜、二炬、二明、二文、二影。如此所說彼亦應然。如彼所說此亦應然。故作是說。

復次，此說是了義彼說不了義。此說無別意彼說有別意。此說無別因彼說有別因。此說是勝義彼說是世俗。

復次，此所作論依四分別。一分別界。二分別世。三分別剎那。四分別等無間緣。彼所作論依一分別。謂但分別等無間緣。故此所說與彼有異。

此中「四」者，云何四？

如有身見無間起有身見。即思惟彼前生與後生為四緣。

謂一剎那有身見無間。

第二剎那有身見現在前。

此後所生即緣前起。彼前與後具作四緣。謂因、等無間、所緣、增上緣。

因緣者。謂前生有身見與後生有身見為二因。謂同類因及遍行因。

等無間緣者。謂後生有身見從前生有身見無間而生。

所緣緣者。謂後生有身見緣前生有身見而生。

增上緣者。謂前於後或唯無障或不礙生。

此中

因緣，如種子法。

等無間緣，如開避法。

所緣緣，如任杖法。

增上緣，如不障法。

後生有身見由前生有身見為四緣攝受故。能行世、能取果、能作業、能知緣。

此中「三」者，云何三？

如有身見無間起有身見不思惟彼前生與後生為三緣，除所緣

謂一剎那有身見無間。

第二剎那有身見現在前。

此後所生不緣前起。謂或緣色、受、想、行、識。或除前有身見緣所餘行蘊。彼前與後但作三緣。謂因、等無間、增上緣。

釋此三緣如前廣說。

後生有身見由前生有身見為三緣攝受故。能行世、能取果、能作業、能知緣。

或有身見無間起餘心後起有身見。即思惟彼前生與後生為三緣，除等無間。

謂一剎那有身見無間。

第二剎那有身見不現在前。

或邊執見、或邪見、或見取、或戒禁取、或疑、或貪、或瞋、或慢、或無明、或有漏善、或無覆無記心現在前。

此後還起有身見即緣前生有身見。彼前與後但作三緣謂因、所緣、增上緣。

釋此三緣如前廣說。

後生有身見由前生有身見為三緣攝受故。能行世、能取果、能作業、能知緣。

此中「二」者，云何二？

如有身見無間起餘心後起有身見。不思惟彼前生與後生為二緣。謂因、增上。

謂一剎那有身見無間。

第二剎那有身見不現在前。

或邊執見乃至或無覆無記心現在前。

此後還起有身見不緣前生有身見。謂或緣色受想行識。或除有身見緣所餘行蘊彼前與後但作二緣。謂因、增上緣。

釋此二緣如前廣說。

後生有身見由前生有身見為二緣攝受故。能行世、能取果、能作業、能知緣。

此中「一」者，云何一？

後生有身見與前生有身見。

若作所緣，為所緣增上。

不作所緣，一增上。

以後與前無因緣無等無間緣義故。

問：何故此中間一答二。

答：論者作論立法非一。或有先遮後答、或有先答後遮。

先遮後答者，如此中說。「若作所緣為所緣增上」者，是遮二緣。「不作所緣一增上」者，是答一緣。

先答後遮者，如〈一行納息〉說。若前生未斷則繫者是答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者是遮不繫。

復有說者。此俱是答。謂後與前若作所緣便為二緣答前二問。不作所緣但為一緣答此一問。前答二中但答一分。所未答者此中答之。後准此釋

未來有身見與過去現在有身見。

若作所緣，為所緣增上。

不作所緣，一增上。

未來現在有身見與過去有身見。

若作所緣，為所緣增上。

不作所緣，一增上。

問：現在有身見正有作用可能緣境。過去有身見作用已息如何能緣。而此中說若作所緣為所緣增上。

答：過去有身見曾在現在時緣彼已滅。今雖過去追談彼用故作是說。

問：此中前說「後生有身見與前生有身見，若作所緣為所緣增上，不作所緣一增上」者。說過去後生有身見與過去前生有身見為二一緣。何故不說未來有身見與未來有身見為二一緣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此中但說有前後者。彼無前後故略不說。

問：未來生位與未生者豈無前後。

答：世無別故不名前後。

問：若爾過去前生後生世既無別應非前後。

答：彼法曾在現在等時有世別義故成前後。未來不爾故略不說。

欲界有身見與色無色界有身見

為一增上。

謂欲界有身見於上二界有身見。或唯無障、或不礙生故為一增上緣。

非因緣者。謂界地別因果斷故。

非等無間緣者。謂無下地煩惱無間上地煩惱現在前故。

非所緣緣者。謂決定無上地煩惱緣下義故。

色、無色界有身見與欲界有身見。

若作等無間，為等無間、增上。

不作等無間，一增上。

謂若住色、無色界有身見俱生心而命終起欲界有身見俱生心而結生者。彼色無色界有身見與欲界有身見為等無間、增上緣

非因緣者，義如前說。

非所緣緣者，謂諸有身見不緣他地故。

若不住色、無色界有身見俱生心而命終起欲界有身見俱生心而結生者。彼色無色界有身見與欲界有身見但為一增上緣。

非等無間緣者，謂彼欲界有身見非色無色界有身見無間生故。

非餘二緣義如前說。

色界有身見與無色界有身見

為一增上

義如前說。

無色界有身見與色界有身見。

若作等無間，為等無間增上。

不作等無間，一增上。

此中諸義。准前應知。

如有身見與有身見，應知：

- ・ **有身見** 與餘一切非遍行。
- ・ **餘一切非遍行** 與 一切非遍行。
- ・ **一切 遍行** 與 一切非遍行亦爾。

謂諸隨眠類別有十：即五見、五非見。

五 見者，謂有身見、邊執見、邪見、見取、戒禁取。

五非見者，謂疑、貪、瞋、慢、無明。

此中

五名 遍行，謂邪見、見取、戒禁取、疑、無明。

五名非遍行，謂有身見、邊執見、貪、瞋、慢。

此中

有身見、邊執見，

- ・ 雖遍緣自地，故名遍行。
- ・ 而不緣他地，故亦名非遍行。

由此攝在非遍行中

「如有身見與有身見，應知：

有身見與餘一切非遍行亦爾」者。

如有身見與有身見為緣多少。

有身見與餘一切邊執見、貪、瞋、慢，為緣多少亦爾。

「餘一切非遍行與一切非遍行亦爾」者。

如有身見與有身見為緣多少。

邊執見與邊執見、貪、瞋、慢、有身見。

貪與貪、瞋、慢、有身見、邊執見。

瞋與瞋、慢、有身見、邊執見、貪。

慢與慢、有身見、邊執見、貪、瞋，為緣多少亦爾。

「一切遍行與一切非遍行亦爾」者。

如有身見與有身見為緣多少。

邪見、見取、戒禁取、疑、無明，一一與有身見、邊執見、貪、瞋、慢為緣多少亦爾。

有身見與戒禁取為緣。或四、三、二、一緣。

此中「四」者，云何四？

如有身見無間起戒禁取。即思惟彼前生與後生為四緣。

謂有身見剎那無間戒禁取剎那現在前。此後所生即緣前起。彼前與後具作四緣，謂因、等無間、所緣、增上緣。

因 緣者，謂前生有身見與後生戒禁取為二因。謂同類因及遍行因。

等無間緣者，謂後生戒禁取從前生有身見無間而生。

所 緣 緣者，謂後生戒禁取緣前生有身見而生。

增 上 緣者，謂前於後或唯無障或不礙生。

此中

因 緣，如種子法。

等無間緣，如開避法。

所 緣 緣，如任杖法。

增 上 緣，如不障法。

後生戒禁取由前生有身見為四緣攝受故。能行世、能取果、能作業、能知緣。

此中「三」者，云何三？

如有身見無間起戒禁取。不思惟彼前生與後生為三緣除所緣緣。

謂有身見剎那無間戒禁取剎那現在前。此後所生戒禁取不緣前有身見起。謂或緣色受想行識。或除有身見緣所餘行蘊。彼前生有身見與後生戒禁取但作三緣。謂因、等無間、增上緣。

釋此三緣如前廣說。

後生戒禁取由前生有身見為三緣攝受故。能行世、能取果、能作業、能知緣。

或有身見無間起餘心後起戒禁取。即思惟彼前生與後生為三緣，除等無間。

謂有身見剎那無間戒禁取剎那不現在前。或有身見、或邊執見、或邪見、或見取、或疑、或貪、或瞋、或慢、或無明、或有漏善、或無覆無記心現在前。此後方起戒禁取即緣前生有身見。彼前生有身見與後生戒禁取但作三緣。謂因、所緣、增上緣。

釋此三緣如前廣說。

後生戒禁取由前生有身見為三緣攝受故。能行世、能取果、能作業、能知緣。

此中「二」者，云何二？

如有身見無間起餘心後起戒禁取。不思惟彼前生與後生為二緣，謂因、增上。

謂有身見剎那無間戒禁取剎那不現在前。或有身見乃至無覆無記心現在前。此後方起戒禁取不緣前生有身見。謂或緣色受想行識。或除有身見緣所餘行蘊彼前生有身見與後生戒禁取但作二緣。謂因、增上緣。

釋此二緣如前廣說。

後生戒禁取由前生有身見為二緣攝受故。能行世、能取果、能作業、能知緣。

此中「一」者，云何一？

後生有身見與前生戒禁取。

若作所緣為所緣增上。

不作所緣一增上。

以後與前無因緣、無等無間緣義故。

此中問答如前應知。

未來有身見與過去現在戒禁取。

若作所緣為所緣增上。

不作所緣一增上。

未來現在有身見與過去戒禁取。

若作所緣為所緣增上。

不作所緣一增上。

此中間答如前應知。

欲界有身見與色、無色界戒禁取

為一增上。

謂欲界有身見於上二界戒禁取。或唯無障或不礙生故為一增上緣。

非因緣者，謂界地別因果斷故。

非等無間緣者，謂無下地煩惱無間上地煩惱現在前故。

非所緣緣者，謂決定無上地煩惱緣下義故。

色、無色界有身見，與欲界戒禁取。

若作所緣非等無間。為所緣、增上。

謂若不住色無色界有身見俱生心而命終起欲界戒禁取俱生心而結生。此欲界戒禁取緣色無色界有身見起。

彼色、無色界有身見與欲界戒禁取。為所緣、增上緣。

非因緣者，義如前說。

非等無間緣者，謂彼欲界戒禁取非色無色界有身見無間生故。

若作等無間非所緣。為等無間、所緣、增上。

謂若住色無色界有身見俱生心而命終起欲界戒禁取俱生心而結生。此欲界戒禁取不緣色無色界有身見起。

彼色無色界有身見與欲界戒禁取，為等無間、增上緣。

非因緣者，義如前說。

非所緣緣者，此不緣彼故。

若作等無間及所緣。為等無間、所緣、增上。

謂若住色無色界有身見俱生心而命終起欲界戒禁取俱生心而結生。此欲界戒禁取緣色無色界有身見起。

彼色無色界有身見與欲界戒禁取，為等無間、所緣、增上。

非因緣者，義如前說。

不作等無間及所緣。一增上。

謂若不住色無色界有身見俱生心而命終起欲界戒禁取俱生心而結生。此欲界戒禁取不緣色無色界有身見起。

彼色無色界有身見與欲界戒禁取，但為一增上緣。

非餘三緣義如前說。

色界有身見與無色界戒禁取

為一增上

義如前說。

無色界有身見與色界戒禁取。

若作所緣非等無間為所緣增上。

若作等無間非所緣。為等無間增上。

若作等無間及所緣。為等無間所緣增上

不作等無間及所緣一增上。

此中諸義准前應知。

如有身見與戒禁取，應知：

・ 有身見 與餘一切遍行。

・ 一切 遍行與 一切遍行。

・ 餘一切非遍行與 一切遍行亦爾。

「如有身見與戒禁取。應知有身見與餘一切遍行亦爾」者。

如有身見與戒禁取為緣多少。

有身見與邪見、見取、疑、無明為緣多少亦爾。

「一切遍行與一切遍行亦爾」者。

如有身見與戒禁取為緣多少。

邪 見與邪見、見取、戒禁取、疑、無明。

見 取與見取、戒禁取、疑、無明、邪見。

戒禁取與戒禁取、疑、無明、邪見、見取。

疑 與疑、無明、邪見、見取、戒禁取。

無 明與無明、邪見、見取、戒禁取、疑，為緣多少亦爾。

「餘一切非遍行與一切遍行亦爾」者。

如有身見與戒禁取為緣多少。

邊執見、貪、瞋、慢，一一與邪見、見取、戒禁取、疑、無明為緣多少亦爾

於諸法中。

- ・ 若問攝應依界分別。
- ・ 若問智應依諦分別。
- ・ 若問識應依處分別。
- ・ 若問煩惱應依部分別。

如是分別諸法相時。則易示現易可施設。

此中間煩惱故應依五部分別。

五部者。謂見苦所斷、見集、滅、道及修所斷。

見苦所斷煩惱有二種。

一、遍行。

二、不遍行。

見集所斷煩惱

亦爾。

見滅所斷煩惱有二種。

一、有漏緣。

二、無漏緣。

見道所斷煩惱

亦爾。

修所斷煩惱唯有一種。

謂不遍行。

此中

～・～

見苦所斷遍行煩惱與見苦所斷遍行煩惱為四緣。

謂：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緣者，有四因。謂相應、俱有、同類、遍行。

等無間緣者，謂見苦所斷遍行煩惱無間見苦所斷遍行煩惱現在前。

所緣緣者，謂見苦所斷遍行煩惱緣見苦所斷遍行煩惱而生。

增上緣者，謂此與彼唯無障生。

見苦所斷遍行煩惱與見苦所斷不遍行煩惱為四緣。

因緣者，有二因謂同類、遍行。

等無間緣者，謂見苦所斷遍行煩惱無間。見苦所斷不遍行煩惱現在前。

所緣緣者謂見苦所斷不遍行煩惱緣見苦所斷遍行煩惱而生。

增上緣，如前說

見苦所斷遍行煩惱與見集所斷遍行煩惱為四緣。

因緣者，唯一因。謂遍行。

等無間緣者，謂見苦所斷遍行煩惱無間。見集所斷遍行煩惱現在前。

所緣緣者，謂見集所斷遍行煩惱緣見苦所斷遍行煩惱而生。

增上緣，如前說。

見苦所斷遍行煩惱與見集所斷不遍行煩惱。及見滅道修所斷一切煩惱為三緣。除所緣。

因緣者，唯一因。謂遍行。

等無間緣者，謂見苦所斷遍行煩惱無間。彼諸煩惱現在前。

增上緣，如前說。

非所緣緣者，彼諸煩惱不能緣他部非遍行故。

見苦所斷不遍行煩惱與見苦所斷不遍行煩惱為四緣。

因緣者，有三因。謂相應、俱有、同類

等無間緣者，謂見苦所斷不遍行煩惱無間。見苦所斷不遍行煩惱現在前。

所緣緣者，謂見苦所斷不遍行煩惱。緣見苦所斷不遍行煩惱而生。

增上緣，如前說

見苦所斷不遍行煩惱。與見苦所斷遍行煩惱為四緣

因緣者，唯一因。謂同類。

等無間緣者，謂見苦所斷不遍行煩惱無間。見苦所斷遍行煩惱現在前。

所緣緣者，謂見苦所斷遍行煩惱。緣見苦所斷不遍行煩惱而生

增上緣，如前說

見苦所斷不遍行煩惱。與見集所斷遍行煩惱為三緣。除因。

等無間緣者，謂見苦所斷不遍行煩惱無間。見集所斷遍行煩惱現在前。

所緣緣者，謂見集所斷遍行煩惱。緣見苦所斷不遍行煩惱而生。

增上緣，如前說

非因緣者，非遍行法不與他部煩惱為因。

見苦所斷不遍行煩惱。與見集所斷不遍行煩惱。及見滅道修所斷一切煩惱為等無間增上緣等

無間緣者，謂見苦所斷不遍行煩惱無間。彼諸煩惱現在前。

增上緣，如前說。

非餘二緣者，不遍行法定非他部染法因故。不遍行惑定不能緣他部法故。

～．～

如見苦所斷二種煩惱與九種煩惱為緣多少，見集所斷二種煩惱與九煩惱為緣多少

應知，亦爾。

～．～

見滅所斷有漏緣煩惱。與見滅所斷有漏緣煩惱為四緣。

因緣者，有三因，謂相應、俱有、同類。

等無間緣者，謂見滅所斷有漏緣煩惱無間見滅所斷有漏緣煩惱現在前。

所緣緣者，謂見滅所斷有漏緣煩惱緣見滅所斷有漏緣煩惱而生。

增上緣，如前說。

見滅所斷有漏緣煩惱。與見滅所斷無漏緣煩惱為三緣。除所緣。

因緣者，唯一因。謂同類。

等無間緣者，謂見滅所斷有漏緣煩惱無間。見滅所斷無漏緣煩惱現在前。

增上緣，如前說

非所緣緣者，謂見滅所斷無漏緣煩惱唯緣擇滅。非煩惱故。

見滅所斷有漏緣煩惱與見苦集所斷遍行煩惱為三緣。除因

等無間緣者，。謂見滅所斷有漏緣煩惱無間。見苦集所斷遍行煩惱現在前。

所緣緣者，。謂見苦集所斷遍行煩惱。緣見滅所斷有漏緣煩惱而生。

增上緣，如前說。

非因緣者，非遍行法於他部染無因義故。

見滅所斷有漏緣煩惱。與見苦集所斷不遍行煩惱。及見道修所斷一切煩惱為等無間、增上緣。

非因、非所緣。

等無間緣者，謂見滅所斷有漏緣煩惱無間。彼諸煩惱現在前。

增上緣，如前說。

非因緣義，亦如上說。

非所緣緣者，彼諸煩惱非遍行故不緣他部。

見滅所斷無漏緣煩惱。與見滅所斷無漏緣煩惱為三緣。除所緣。

因緣者，有三因。謂相應、俱有、同類

等無間緣者，謂見滅所斷無漏緣煩惱無間。見滅所斷無漏緣煩惱現在前。

增上緣，如前說。

非所緣緣者，彼緣擇滅非煩惱故。

見滅所斷無漏緣煩惱。與見滅所斷有漏緣煩惱為四緣。

因緣者，唯一因。謂同類。

等無間緣者，謂見滅所斷無漏緣煩惱無間。見滅所斷有漏緣煩惱現在前。

所緣緣者，謂見滅所斷有漏緣煩惱。緣見滅所斷無漏緣煩惱而生。

增上緣，如前說。

見滅所斷無漏緣煩惱。與見苦集所斷遍行煩惱為三緣。除因。

等無間緣者，見滅所斷無漏緣煩惱無間。見苦集所斷遍行煩惱現在前。

所緣緣者，見苦集所斷遍行煩惱。緣見滅所斷無漏緣煩惱而生。

增上緣，如前說。

非因緣者，不遍行惑與他部染不為因故。

見滅所斷無漏緣煩惱。與見苦集所斷不遍行煩惱及見道修所斷一切煩惱。為等無間增上緣。

非因非所緣。

等無間緣者，謂見滅所斷無漏緣煩惱無間。彼諸煩惱現在前。

增上緣，如前說。

非因緣者，不遍行惑與他部染無因義故。

非所緣緣者，彼諸煩惱不遍行故不緣他部。

～．～

如見滅所斷二種煩惱。與九種煩惱為緣多少，見道所斷二種煩惱。與九煩惱為緣多少

應知亦爾。

～．～

修所斷煩惱與修所斷煩惱為四緣。

因緣者，有三因。謂相應、俱有、同類。

等無間緣者，謂修所斷煩惱無間。修所斷煩惱現在前。

所緣緣者，謂修所斷煩惱。緣修所斷煩惱而生。

增上緣，如前說。

修所斷煩惱。與見苦集所斷遍行煩惱為三緣。除因。

等無間緣者，謂修所斷煩惱無間。見苦集所斷遍行煩惱現在前。

所緣緣者，謂見苦集所斷遍行煩惱。緣修所斷煩惱而生。

增上緣，如前說。

非因緣者，非遍行法不為他部染法因故。

修所斷煩惱。與見苦集所斷不遍行煩惱。及見滅道所斷一切煩惱。為等無間、增上緣，非因、非所緣。

等無間緣者，謂修所斷煩惱無間。彼諸煩惱現在前。

增上緣，如前說。

非因緣者，非遍行法不為他部染法因故。

非所緣緣者，不遍行惑皆不能緣他部法故

又諸煩惱有十五部。謂三界各有見苦乃至修所斷五部。於中一一與十五部為緣多少如理應思。

又一一界五部煩惱分為九種。合二十七。於中一一與二十七為緣多少如理應思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

〈一行納息 第二〉之一

結一行，歷六，小，大七，攝，有，依，繫，道，遍知； 此章願見說

〈結一行〉

有九結，謂：愛結乃至慳結，若於此事，有愛結繫，亦有恚結繫耶？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此中

「事」者，事有五種：一自體事。二所緣事。三繫事。四因事。五攝受事。

自體事者。

如〈見蘊〉說。

若事能通達彼事能遍知耶？設事能遍知彼事能通達耶？彼於諸忍諸智自體以事聲說即彼

復說：若事已得彼事成就耶？設事成就彼事已得耶？

此中有說：一切法自體以事聲說。

有作是說：若法有得者以事聲說。

所緣事者。

如〈品類足〉說。一切法皆是智所知隨其事。

云何隨其事。謂若法是此智所行境。彼於所緣以事聲說。然契經說。當為汝等說四十四智事及七十七智事者。阿毘達磨諸論師言。彼經說自體事。謂諸忍智緣有支者以事聲說。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彼經說所緣事。謂諸忍智所緣有支以事聲說。

繫事者。

如此中說。若於此事有愛結繫亦有恚結繫耶。乃至廣說。此中五部法以事聲說。謂見苦集滅道修所斷法。是五部煩惱所繫事故說名繫事。

因事者。

如〈品類足〉說。云何有事法。云何無事法。彼意說有因法無因法。

又伽他說

苾芻心寂靜 能永斷諸事 彼生死盡故 不受於後有

彼頌意說。一切生死皆依於因。有因故有生死。因斷故生死盡。由此不復受未來三有生

攝受事者。

如《契經》說。應捨田事、宅事、財事攝受之心。應離田事、宅事、財事攝受之業。

又〈伽他〉說：

若於田事財 牛馬等僮僕 男女親別欲 是人名極貪

又在家者作如是言。我攝此事我持此事。諸如是等名攝受事。

復有五事。

一界事。二處事。三蘊事。四世事。五剎那事。

於此十事。此中但依“繫事”作論。不依餘九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所繫事是實，能繫結亦實，補特伽羅是假。

犢子部說：所繫事是實，能繫結亦實，補特伽羅亦是實。

譬喻者說：能繫結是實，所繫事是假，補特伽羅亦假。

問：彼何故說所繫事是假耶。

答：彼說有染與無染境不決定故知境非實。謂如有一端正女人種種莊嚴來入眾會。有見起敬、有見起貪、有見起瞋、有見起嫉、有見起厭、有見起悲、有見生捨。

應知此中

- ・子見起敬。
- ・諸耽欲者，見而起貪。
- ・諸怨憎者，見而起瞋。
- ・諸同夫者，見而起嫉。
- ・諸有修習不淨觀者，見而起厭。
- ・諸離欲仙，見起悲慙。作如是念。此妙色相不久當為無常所滅。
- ・諸阿羅漢，見而生捨。

由此故知境無實體。

彼說非理。所以者何。若境非實。應不作緣生心心所。若爾應無染淨品法。補特伽羅定非實有。佛說無我無我所故

諸煩惱有與五識相應。有與意識相應。

五識相應者。若在過去繫過去事。若在現在繫現在事。若在未來生法者繫未來事。不生法者繫三世事。

意識相應者。若在過去、若在未來、若在現在。皆容繫三世事。

復次，

- ・眼識相應煩惱於色 處作所緣繫。於彼相應意處法處作相應繫。
- ・耳識相應煩惱於聲 處作所緣繫。於彼相應意處法處作相應繫。
- ・鼻識相應煩惱於香 處作所緣繫。於彼相應意處法處作相應繫。
- ・舌識相應煩惱於味 處作所緣繫。於彼相應意處法處作相應繫。
- ・身識相應煩惱於觸 處作所緣繫。於彼相應意處法處作相應繫。
- ・意識相應煩惱於十二處作所緣繫。於彼相應意處法處作相應繫。

是謂一行略毘婆沙。

(愛結)

若於此事有愛結繫，亦有恚結繫耶？

答：若於此事

有恚結繫，必有愛結繫。

或有愛結繫無恚結繫。謂於色、無色界法有愛結未斷。

此中

愛結，通三界五部。唯有漏緣非遍行。

恚結，唯欲界通五部。唯有漏緣非遍行。

諸具縛者

於欲界五部事。

若有愛結繫亦有恚結繫。

若有恚結繫亦有愛結繫。

於色、無色界五部事。

有愛結繫無恚結繫。

不具縛者

於欲界五部事。

隨未斷處有愛結繫。亦有恚結繫。

若已斷處無愛結繫。亦無恚結繫。

於色、無色界五部事。

隨未斷處有愛結繫。無恚結繫。

若已斷處無愛結繫。亦無恚結繫。

由愛結長；恚結短故。

所問應作順後句答。

若於此事

有恚結繫必有愛結繫。

謂於欲界五部未斷盡事。

或有愛結繫無恚結繫。謂於色、無色界法有愛結未斷。

此中或有八地未斷。乃至或有非想非非想處未斷。

於此地中或有五部未斷。乃至或有修所斷未斷。

於此部中或有九品未斷。乃至或有下下品未斷。此中總相說未斷言。

問：何故色無色界五部法無恚結繫耶。

答：以上二界無恚結故。

問：何故上二界無恚結耶。

答：彼於恚結非田器故。

復次，諸瑜伽師厭患恚結求上二界。若上二界有恚結者。諸瑜伽師不應求彼勤修加行。若法下地有上地亦有者。是則應無漸次滅法。此若無者亦應無有究竟滅法。是所引故。

若復撥無究竟滅法則亦應撥解脫出離。勿有斯過故上二界無有恚結。

復次，恚結必依麤澁相續。色無色界相續細滑勝奢摩他所滋潤故無有恚結。

復次，若於此界有憂苦根 則有恚結。諸有情類依憂苦根於他相續起瞋恚故。色、無色界無憂苦根故無恚結。

復次，若欲界中有無慚無愧則有恚結。有情依止無慚無愧於他相續起瞋恚故。上二界無無慚、無愧故無恚結。

復次，若於是界有嫉與慳 則有恚結。諸有情類依止嫉慳於他相續起瞋恚故。色、無色界無嫉無慳故無恚結。

復次，若於是界有女男根 則有恚結。諸有情類依女男根於他相續起瞋恚故。色、無色界無女男根故無恚結。

復次，若於此界有段食貪 則有恚結。諸有情類依段食貪於他相續起瞋恚故。色、無色界無段食貪故無恚結。

復次，若於此界有姪欲愛 則有恚結。諸有情類依姪欲愛於他相續起瞋恚故。色、無色界無姪欲愛故無恚結。

復次，若於此界有五重蓋 則有恚結。諸有情類依五重蓋於他相續起瞋恚故。色、無色界無五重蓋故無恚結。

復次，若於是界有五妙欲 則有恚結。諸有情類依五妙欲起瞋恚故。色、無色界無五妙欲故無恚結。

復次，若於是界有怨憎相 則有恚結。怨憎相者。謂九惱事。色、無色界無怨憎相故無恚結。

由此尊者妙音說言。有情若遇諸怨憎相便起恚結。諸怨憎相上二界無故無恚結。

復次，慈是恚結近對治道。色界有慈故無恚結。如處若有吠嵐婆風。是處雲烟必不得住。色界無故無色亦無。非諸煩惱下地所無上地得有漸次斷故。

若於此事，有愛結繫亦有慢結繫耶？

答：如是。

設有慢結繫復有愛結繫耶？

答：如是。

謂愛、慢結俱通三界五部。唯有漏緣非遍行長短等故。

所問應作如是句答。

若具縛者，三界五部事皆為二結繫。

不具縛者，隨已斷處無二結繫。

若未斷處有二結繫。或有九地乃至或有一地

於此地中或有五部乃至或有一部。

於此部中或有九品乃至或有一品。故言「如是」

若於此事，有愛結繫亦有無明結繫耶？

答：若於此事

有愛結繫必有無明結繫

或有無明結繫無愛結繫。謂苦智已生集智未生。於見苦所斷法。有見集所斷無明結未斷。

此中

愛結，通三界五部，唯有漏緣非遍行。

無明結，通三界五部，有漏無漏緣遍行非遍行。

諸具縛者，

於三界五部事。

若有愛結繫亦有無明結繫。

若有無明結繫亦有愛結繫。

不具縛者，

於已斷處。或有遍行無明結繫無愛結繫。

無明結長；愛結短故。

所問應作順前句答

謂於三界五部事中，

若有愛結繫必有無明結繫。

或有無明結繫無愛結繫。

廣說如前。

謂苦智已生集智未生。

見苦所斷愛無明結。於自部事已斷盡。故俱不能繫。

見集所斷遍行無明結於見苦所斷事。為所緣繫。

見集所斷愛結於見苦所斷事。非所緣繫非遍行故。非相應繫。是他聚故。

若於此事，有愛結繫亦有見結繫耶？答：應作四句。

此中

愛結，通三界 五部，唯有漏緣非遍行。

見結，通三界唯四部，通有漏無漏緣遍行非遍行。

諸具縛者，

於三界五部事。

若有愛結繫亦有見結繫。

若有見結繫亦有愛結繫。

不具縛者，

愛結，通五部故長；唯有漏緣非遍行故短。

見結，唯四部故短；通有漏無漏緣遍行非遍行故長

此二互有長短義故。所問應作四句而答。

或有愛結繫無見結繫，謂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見滅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及於修所斷法有愛結未斷。

此中「見滅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者。謂彼邪見自性及見取、戒禁取、疑、貪、瞋、慢、不共無明等聚相應不相應法。於此諸法愛未斷故。有愛結繫。彼於自聚為所緣繫及相應繫。若於他聚為所緣繫。非相應繫無見結繫。所以者何。遍行見結緣五部者彼已斷故。餘未斷者於此見結不相應法。非所緣繫。無漏緣故。非相應繫。是他聚故。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彼於修所斷法愛未斷故有愛結繫。

或有九地愛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地愛結未斷。

於此地中

或有九品愛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品愛結未斷

無見結繫，所以者何？遍行見結緣五部者彼已斷故。修所斷部無見結故。

復次，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見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及於修所斷法。有愛結未斷。

此中「見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如前說。

於此諸法「及於修所斷法。有愛結」繫無見結繫亦如前說。

復次，具見世尊弟子於修所斷法有愛結未斷。

此中道類智已生具見三界四聖諦故名為具見。彼於修所斷法愛未斷故。

有愛結繫

或有九地愛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地愛結未斷。

於此地中

或有九品愛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品愛結未斷

無見結繫。所以者何。一切見結彼已斷故。

或有見結繫無愛結繫，謂

苦智已生集智未生。於見苦所斷法有見集所斷見結未斷。

此中苦智已生集智未生。見苦所斷愛結見結二俱已斷。見集所斷見結未斷故。於見苦所斷法為所緣繫。見集所斷愛結雖未斷而於見苦所斷法。非所緣繫非遍行故。非相應繫。是他聚故。

或有二俱繫，謂

具縛者，於見修所斷法有二結繫。

問：何故名具縛者？答：由此有情一切支分皆能縛故。一切支分皆被縛故。名為具縛。

一切支分皆能縛者。五部煩惱皆能為縛。

一切支分皆被縛者。五部諸法皆被繫縛。

此具縛者，

於見苦所斷法，有一部愛結繫二部見結繫。

於見集所斷法，亦爾。

於見滅所斷

見 結 相應法，有一部愛結繫三部見結繫。

於見結不相應法，有一部愛結繫三部見結繫。

於見道所斷法，亦爾。

於修所斷法，有一部愛結繫二部見結繫。

復次，苦智已生集智未生。於見集滅道修所斷法有二結繫。

此中

於見集所斷法。有一部愛結繫一部見結繫。

於見滅所斷

見 結 相應法。有一部愛結繫二部見結繫。

於見結不相應法。有一部愛結繫一部見結繫。

於見道所斷法亦爾。

於修所斷法有一部愛結繫一部見結繫。

爾時於見苦所斷法。雖有見結繫而無愛結繫。故此不說。

復次，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見滅道所斷見結相應法有二結繫。

此中

於見滅道所斷見結相應法。各有一部愛結繫一部見結繫。

爾時，於見滅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及修所斷法。雖有愛結繫而無見結繫。故此不說。

復次，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見道所斷見結相應法有二結繫。

此中

於見道所斷見結相應法。有一部愛結繫一部見結繫。

爾時，於見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及修所斷法。雖有愛結繫而無見結繫。故此不說。

或有二俱不繫，謂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見苦集 所斷法無二結繫。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見苦集滅所斷法無二結繫。

具見世尊弟子於見所斷法無二結繫。

已離欲染於欲 界法無二結繫。

已離色染於欲色界法無二結繫。

已離無色染於三界法無二結繫。

此中諸法能繫所繫俱已斷故皆離二結。謂愛見結俱離繫故。此復應作頗設問答。

頗有見滅道所斷見結相應法。有愛結繫無見結繫。非不見隨眠之所隨增耶？答：有。

謂六品結斷已入正性離生。集智已生滅智未生。見滅道所斷前六品見結相應法有愛結

繫。後三品愛結緣彼未斷故。無見結繫遍行見結緣五部者彼已斷故。自部前六品無漏緣見結亦已斷故。自部後三品無漏緣見結雖未斷而於前六品已斷見結相應法非所緣繫無漏緣故非相應繫。是他聚故。而見隨眠非不隨增。見取、戒禁取自部後三品於前六品猶隨增故。

見隨眠，通五見。

見結，唯是前三見故。

如對見結，對疑結

亦爾。

謂如見結通三界唯四部。通有漏無漏・緣遍行非遍行，疑結亦爾。

是故愛結，若對疑結，如對見結。

若於此事有愛結繫亦有取結繫耶？答：應作四句。

此中

愛結，通三界五部唯有漏緣非遍行。

取結，通三界唯四部有漏緣通遍行非遍行。

諸具縛者，

於三界五部事。

若有愛結繫，亦有取結繫。

若有取結繫，亦有愛結繫

不具縛者，

愛結，通五部故長；唯非遍行故短

取結，通遍行非遍行故長；唯四部故短。

此二互有長短義故所問應作四句而答。

或有愛結繫無取結繫，謂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修所斷法有愛結未斷。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修所斷法有愛結未斷。

具見世尊弟子於修所斷法有愛結未斷。

此中 或有九地愛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地愛結未斷。

於此地中或有九品愛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品愛結未斷。

由未斷故「有愛結繫無取結繫」。所以者何。遍行取結緣五部者彼已斷故。非遍行取結未斷。已斷於修所斷法非能繫故。修所斷部無取結故。

或有取結繫無愛結繫，謂

苦智已生集智未生。於見苦所斷法有見集所斷取結未斷。

此中「苦智已生集智未生」。見苦所斷愛結取結二俱已斷。見集所斷取結未斷故。於見苦所斷法為所緣繫。見集所斷愛結雖未斷而於見苦所斷法。非所緣繫非遍行故。非相應繫是他聚故

或有二俱繫，謂

具縛者於見、修所斷法有二結繫。

此中

具縛者

於見苦所斷法，有一部愛結繫二部取結繫。

於見集所斷法，亦爾。

於見滅所斷法，有一部愛結繫三部取結繫。

於見道所斷法，亦爾。

於修 所斷法，有一部愛結繫二部取結繫。

復次，苦智已生集智未生。於見集、滅、道、修所斷法有二結繫。

此中

於見集 所斷法， 有一部愛結繫一部取結繫。

於見滅道所斷法，各有一部愛結繫二部取結繫。

於修 所斷法， 有一部愛結繫一部取結繫

爾時，於見苦所斷法。雖有取結繫而無愛結繫。故此不說。

復次，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見滅、道所斷法有二結繫。

此中

於見滅道所斷法，各有一部愛結繫一部取結繫。

爾時，於修所斷法。雖有愛結繫而無取結繫。故此不說。

復次，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見道所斷法有二結繫。

此中

於見道所斷法，有一部愛結繫一部取結繫。

爾時，於修所斷法雖有愛結繫而無取結繫。故此不說。

或有二俱不繫，謂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見苦集所斷法無二結繫。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見苦集滅所斷法無二結繫。

具見世尊弟子。於見所斷法無二結繫。

已離欲染於欲界法無二結繫。

已離色染於欲色界法無二結繫。

已離無色染於三界法無二結繫。

此中諸法能繫所繫俱已斷故皆離二結。謂愛取結俱離繫故。

若於此事，有愛結繫亦有嫉結繫耶？

答：若於此事

有嫉結繫必有愛結繫。

或有愛結繫無嫉結繫。謂於欲界見所斷法及於色無色界法有愛結未斷。

此中

愛結，通三界五部，唯有漏緣非遍行。

嫉結，唯欲界修所斷，有漏緣非遍行。

諸具縛者，

於欲界修所斷事。

若有愛結繫亦有嫉結繫。

若有嫉結繫亦有愛結繫。

於欲界見所斷四部事及色無色五部事。

有愛結繫無嫉結繫。

不具縛者，

若未離欲染

於欲界修所斷事具二結繫。

於三界見所斷四部事。

隨未斷處，有愛結繫無嫉結繫。

若已斷處，無二結繫。

於色、無色界修所斷事。

有愛結繫無嫉結繫。

已離欲染

於欲界五部事無二結繫。

於色無色界五部事。

隨未斷處，有愛結繫無嫉結繫。

若已斷處，無二結繫。由愛結長嫉結短故。

所問應作順後句答。

若於此事

有嫉結繫必有愛結繫。謂於欲界修所斷未離繫事。

或有愛結繫無嫉結繫。謂

於欲界見所斷法有愛結未斷。

此中或有四部愛結未斷。

乃至或有一部愛結未斷。

於色、無色界法有愛結未斷。

此中或有八地愛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地愛結未斷。

於此地中或有五部愛結未斷。乃至或有一部愛結未斷。

於此部中或有九品愛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品愛結未斷。

由未斷故有愛結繫無嫉結繫。所以者何。見所斷部無嫉結故。色無色界亦無嫉結。彼無嫉慳如前悲說。

如對嫉結，對慳結，

亦爾。

謂嫉與慳俱唯欲界修所斷。有漏緣非遍行故。

如愛結對後作一行。慢結對後作一行

亦爾。

謂愛與慢俱通三界五部。唯有漏緣非遍行故

(悲結)

若於此事，有悲結繫，亦有慢結繫耶？

答：若於此事

有悲結繫必有慢結繫。

或有慢結繫無悲結繫，謂於色、無色界法。有慢結未斷。

此中

悲結，唯欲界通五部唯有漏緣非遍行。

慢結，通三界五部。唯有漏緣非遍行。

諸具縛者，

於欲界五部事。

若有患結繫亦有慢結繫。

若有慢結繫亦有患結繫。

於色、無色界五部事。

有慢結繫無患結繫。

不具縛者，

於欲界五部事。

隨未斷處，有患結繫亦有慢結繫。

若已斷處，無患結繫亦無慢結繫

於色、無色界五部事。

隨未斷處，有慢結繫 無患結繫。

若已斷處，無慢結繫亦無患結繫。

由患結短；慢結長故。

所問應作順前句答。

若於此事

有患結繫必有慢結繫，謂於欲界五部未斷盡事。

或有慢結繫無患結繫。謂於色、無色界法。有慢結未斷

此中或有八地未斷。乃至或有一地未斷。

於此地中或有五部未斷。乃至或有一部未斷。

於此部中或有九品未斷。乃至或有一品未斷。

若於此事，有患結繫亦有無明結繫耶？

答：若於此事

有患結繫必有無明結繫。

或有無明結繫無患結繫，謂未離欲染。苦智已生集智未生。

於欲界見苦所斷法。有見集所斷無明結未斷。

此中

患 結，唯欲界通五部唯有漏緣非遍行

無明結，通三界五部有漏無漏緣遍行非遍行。

諸具縛者，

於欲界 五部事。若有患結繫亦有無明結繫。若有無明結繫亦有患結繫。

於色無色界五部事。 有無明結繫 無患結繫。

不具縛者

於欲界 已斷處。或有遍行無明結繫無患結繫。

於色無色界未斷處亦爾。由患結短無明長故。

所問應作順前句答。

若於此事

有患結繫必有無明結繫。謂於欲界五部未斷盡事。

或有無明結繫無患結繫。謂未離欲染苦智已生集智未生。

於欲界見苦所斷法。有見集所斷無明結未斷。

此中

未離欲染者。若已離欲染於欲界法二結俱無故說未離彼。苦智已生集智未生。

見苦所斷恚與無明二俱已斷。

見集所斷遍行無明猶未斷故。於見苦所斷法為所緣繫。

見集所斷恚結於見苦所斷法非所緣繫非遍行故。非相應繫是他聚故。

復次，於色、無色界法有無明結未斷。

此中 或有八地無明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地無明結未斷。

於此地中或有五部無明結未斷。乃至或有一部無明結未斷。

於此部中或有九品無明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品無明結未斷。

由未斷故有無明結繫。無恚結繫彼無恚結故。

若於此事有恚結繫亦有見結繫耶？答：應作四句。

此中

恚結，唯欲界通五部唯有漏緣非遍行。

見結，通三界唯四部。通有漏無漏緣遍行非遍行。

諸具縛者，

於欲界 五部事。若有恚結繫亦有見結繫。若有見結繫亦有恚結繫。

於色、無色界五部事。有見結繫無恚結繫。

不具縛者，

・恚結通五事故長；唯欲界有漏緣非遍行故短。

・見結通三界有漏無漏緣遍行非遍行故長；唯四部故短。

此二互有長短義故。

所問應作四句而答。

或有恚結繫無見結繫，謂

未離欲染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欲界見滅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及於欲界修所斷法有恚結未斷。

此中「見滅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者。謂邪見自性及見取、戒禁取、疑、貪、瞋、慢、不共無明等聚相應不相應法。於此諸法恚未斷故有恚結繫。彼於自聚為所緣繫及相應繫。若於他聚為所緣繫非相應繫無見結繫。所以者何。遍行見結緣五部者彼已斷故。餘未斷者，於此見結不相應法非所緣繫無漏緣故。非相應繫是他聚故。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彼於欲界修所斷法。恚未斷故有恚結繫。或有九品恚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品恚結未斷無見結繫。所以者何。遍行見結緣五部者彼已斷故。修所斷部無見結故。

復次，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欲界見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及於欲界修所斷法有恚結未斷。

此中見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如前說。於此諸法及於欲界修所斷法「有恚結繫無見結繫」亦如前說

復次，具見世尊弟子。未離欲染於欲界修所斷法有恚結未斷。

彼於欲界修所斷法。恚未斷故「有恚結繫無見結繫」如前應知。

或有見結繫無恚結繫，謂

未離欲染苦智已生集智未生。

於欲界見苦所斷法。有見集所斷見結未斷。

於色無色界法有見結未斷。

此中苦智已生集智未生。見苦所斷患結見結二俱已斷。

見集所斷見結未斷故。於見苦所斷法為所緣繫。

見集所斷患結雖未斷。而於見苦所斷法非所緣繫非遍行故。非相應繫是他聚故。

「於色、無色界法。有見結未斷」者。

或有八地見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地見結未斷。

於此地中或有四部見結未斷。乃至或有一部見結未斷。

由未斷故「有見結繫，無患結繫」彼無患故。

或有二俱繫，謂

具縛者，於欲界見修所斷法有二結繫。

此具縛者

於欲界見苦所斷法。有一部患結繫二部見結繫。

於欲界見集所斷法亦爾。

於欲界見滅所斷

見結 相應法。有一部患結繫三部見結繫。

於彼見結不相應法。有一部患結繫二部見結繫。

於欲界見道所斷法亦爾。

於欲界修所斷法。有一部患結繫二部見結繫

復次，未離欲染苦智已生集智未生。於欲界見集滅道修所斷法有二結繫。

此中

於欲界見集所斷法。有一部患結繫一部見結繫。

於欲界見滅所斷

見結 相應法。有一部患結繫二部見結繫。

於彼見結不相應法。有一部患結繫一部見結繫。

於欲界見道所斷法亦爾。

於欲界修所斷法。有一部患結繫一部見結繫。

爾時，於欲界見苦所斷法。雖有見結繫而無患結繫。故此不說。

復次，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欲界見滅道所斷見結相應法有二結繫。

此中

未離欲染於欲界見滅道所斷見結相應法。各有一部患結繫一部見結繫。

爾時，於欲界見滅、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及修所斷法。雖有患結繫而無見結繫故此不說。

復次，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欲界見道所斷見結相應法有二結繫。

此中

未離欲染於欲界見道所斷見結相應法。有一部患結繫一部見結繫

爾時，於欲界見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及修所斷法。雖有患結繫而無見結繫。故此不說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一行納息第二之二

或有二俱不繫，謂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見苦集所斷法。及於色無色界見滅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并於色無色界修所斷法無二結繫。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見苦集滅所斷法。及於色無色界見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并於色無色界修所斷法無二結繫。

具見世尊弟子。未離欲染於見所斷法及於色無色界修所斷法無二結繫。

已離欲染於欲界法無二結繫。

已離色染於欲色界法無二結繫。

已離無色染於三界法無二結繫。

此中諸法能繫所繫俱已斷故皆離二結。謂患見結俱離繫故。

問：欲界有患。彼於患結得離繫時可說不繫。色無色界本無患結。如何言彼患結不繫？

答：不繫有二種：一從繫得不繫。二本性無繫。故名不繫。欲界諸法有患結故。得解脫時說彼從繫而得不繫。上二界法本無患結。故說彼為本性不繫。以不繫言含二種義故此說為二俱不繫。

如《毘奈耶》說：有二種補特伽羅。名為清淨。

一者、本來不犯禁戒。

二者、犯已如法悔除。

第一、本性無染，故名清淨。

第二、從染得淨，故名清淨。

不繫亦爾。故無有失。

問：色無色界見滅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何者是耶。

答：彼邪見自性及見取、戒禁取、疑、貪、慢、不共無明等聚相應、不相應法。

相應法者，謂邪見自性及見取乃至不共無明聚中心心所法。

不相應法者，謂邪見乃至不共無明聚中。所有四相及彼諸得聚中能相所相。

如對見結。對疑結

亦爾。

謂如見結，通三界唯四部。通有漏無漏緣遍行非遍行。

疑結，亦爾。是故患結若對疑結如對見結。

若於此事，有患結繫亦有取結繫耶？答：應作四句。

此中

患結，唯欲界通五部。唯有漏緣非遍行。

取結，通三界唯四部有漏緣通遍行非遍行。

諸具縛者，

於欲界五部事。若有患結繫亦有取結繫。若有取結繫亦有患結繫。

於色、無色界五部事。有取結繫無患結繫。

不具縛者，

患結，唯欲界非遍行故短；通五部故長。

取結，唯四部故短；通三界遍行非遍行故長。

此二互有長短義故。

所問應作四句而答。

或有恚結繫無取結繫。

謂未離欲染。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欲界修所斷法有恚結未斷。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欲界修所斷法有恚結未斷。

具見世尊弟子。未離欲染於欲界修所斷法有恚結未斷。

此中或有九品恚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品恚結未斷。由未斷故

有恚結繫無取結繫。所以者何。遍行取結緣五部者彼已斷故。非遍行取結於修所斷法未斷已斷俱不能繫故。修所斷部無取結故。

或有取結繫無恚結繫。

謂未離欲染。

苦智已生集智未生。於欲界見苦所斷法。有見集所斷取結未斷。於色、無色界法有取結未斷。

此中未離欲染。苦智已生集智未生。

欲界見苦所斷恚結取結二俱已斷。

欲界見集所斷取結未斷故。

於欲界見苦所斷法為所緣繫。

欲界見集所斷恚結雖未斷而於欲界見苦所斷法。非所緣繫非遍行故。非相應繫是他聚故。

於色無色界法有取結未斷者。或有八地取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地取結未斷。

於此地中或有四部取結未斷。乃至或有一部取結未斷。由未斷故「有取結繫無恚結繫」。彼無恚故。

或有二俱繫。

謂具縛者於欲界見修所斷法有二結繫。

此中具縛者

於欲界見苦所斷法。有一部恚結繫二部取結繫。

於欲界見集所斷法，亦爾。

於欲界見滅所斷法。有一部恚結繫三部取結繫。

於欲界見道所斷法，亦爾。

於欲界修 所斷法 有一部恚結繫二部取結繫。

復次，未離欲染。苦智已生集智未生。於欲界見集、滅、道、修所斷法有二結繫。

此中

於欲界見集 所斷法。 有一部恚結繫一部取結繫。

於欲界見滅道所斷法。各有一部恚結繫二部取結繫。

於欲界修 所斷法。 有一部恚結繫一部取結繫。

爾時，於欲界見苦所斷法。雖有取結繫而無恚結繫。故此不說

復次，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欲界見滅、道所斷法有二結繫。

此中亦未離欲染。

於欲界見滅道所斷法。各有一部恚結繫一部取結繫。

爾時，於欲界修所斷法。雖有恚結繫而無取結繫。故此不說。

復次，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欲界見道所斷法有二結繫。

此中亦未離欲染。

於見道所斷法。有一部恚結繫一部取結繫。

爾時，於欲界修所斷法。雖有恚結繫而無取結繫。故此不說。

或有二俱不繫。

謂未離欲染。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見苦集所斷法。及於色無色界修所斷法無二結繫。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見苦集滅所斷法。及於色無色界修所斷法無二結繫。

具見世尊弟子。未離欲染。於見所斷法。及於色無色界修所斷法無二結繫。

已離欲染於欲界法無二結繫。

已離色染於欲色界法無二結繫。

已離無色染於三界法無二結繫。

此中諸法能繫所繫俱已斷故皆離二結。謂恚取結俱離繫故。

若於此事有恚結繫亦有嫉結繫耶？

答：若於此事

有嫉結繫必有恚結繫。

或有恚結繫無嫉結繫。謂於欲界見所斷法有恚結未斷。

此中

恚結，唯欲界通五部。唯有漏緣非遍行

嫉結，唯欲界修所斷 有漏緣非遍行。

諸具縛者，

於欲界修所斷事。

若有恚結繫亦有嫉結繫。

若有嫉結繫亦有恚結繫

於欲界見所斷事。

有恚結繫無嫉繫結。

不具縛者

若未離欲染。

於欲界修所斷事具二結繫。

於欲界見所斷事

隨未斷處有恚結繫無嫉結繫。

若已斷處無二結繫。

若已離欲染

於欲界五部事無二結繫。

於色無色界五部事。若具縛若不具縛一切時無二結繫。

由恚結長，嫉結短故。

所問應作順後句答。

若於此事

有嫉結繫必有恚結繫，謂於欲界修所斷未離繫事。

或有恚結繫無嫉結繫，謂於欲界見所斷法有恚結未斷。

此中或有四部恚結未斷。乃至或有一部恚結未斷。

由未斷故「有恚結繫無嫉結繫」所以者何。見所斷部無嫉結故。

如對嫉結。對慳結

亦爾。

謂嫉與慳俱唯欲界修所斷有漏緣非遍行故

(無明結)

若於此事有無明結繫亦有見結繫耶？

答：若於此事

有見結繫，必有無明結繫。

或有無明結繫無見結繫。乃至廣說。

此中

無明結，通三界 五部， 有漏無漏緣遍行非遍行。

見 結，通三界唯四部，通有漏無漏緣遍行非遍行。

諸具縛者

於三界五部事。

若有無明結繫亦有見 結繫。

若有見 結繫亦有無明結繫。

不具縛者

無明結長，見結短故。

所問應作順後句答。

若於此事

有見結繫必有無明結繫。謂於三界五部有見結未斷事。

或有無明結繫無見結繫。謂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見滅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及於修所斷法有無明結未斷。

此中

「**見滅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者，謂彼邪見自性及見取、戒禁取、疑、貪、瞋、慢、不共無明等聚相應不相應法。於此諸法無明結未斷故有無明結繫。彼於自聚為所緣繫及相應繫。若於他聚為所緣繫非相應繫無見結繫。

所以者何。遍行見結緣五部者彼已斷故。餘未斷者於此見結不相應法。非所緣繫無漏緣故。非相應繫是他聚故。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彼於修所斷法無明結未斷故有無明結繫

或有九地無明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地無明結未斷。

於此地中或有九品無明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品無明結未斷無見結繫。所以者何。遍行見結緣五部者。彼已斷故。修所斷部無見結故。

復次，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見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及於修所斷法有無明結未斷。

此中見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如前說。

於此諸法及於修所斷法有無明結繫無見結繫亦如前說。

復次，具見世尊弟子。於修所斷法有無明結未斷。

此中或有九地無明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地無明結未斷。
 於此地中或有九品無明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品無明結未斷。
 由未斷故有無明結繫無見結繫。所以者何。一切見結彼已斷故。

如對見結，對疑，

亦爾。

謂如見結通三界唯四部通有漏無漏緣遍行非遍行。疑結亦爾。是故無明結若對疑結如對見結。

若於此事，有無明結繫，亦有取結繫耶？

答：若於此事

有取結繫必有無明結繫。

或有無明結繫無取結繫。乃至廣說。

此中

無明結，通三界五部有漏無漏緣遍行非遍行。

取 結，通三界唯四部有漏緣通遍行非遍行。

諸具縛者，

於三界五部事。

若有無明結繫亦有取結繫。

若有取結繫亦有無明結繫。

不具縛者，

無明結長，取結短故。

所問應作順後句答。

若於此事

有取結繫必有無明結繫。謂於三界五部有取結未斷事。

或有無明結繫無取結繫。謂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修所斷法有無明結未斷。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修所斷法有無明結未斷。

具見世尊弟子。於修所斷法有無明結未斷。

此中或有九地無明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地無明結未斷。

於此地中或有九品無明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品無明結未斷。

由未斷故有無明結繫無取結繫。所以者何。遍行取結緣五部者彼已斷故。非遍行取結未斷已斷於修所斷法非能繫故。修所斷部無取結故。

若於此事，有無明結繫亦有嫉結繫耶？

答：若於此事

有嫉結繫必有無明結繫。

或有無明結繫無嫉結繫。謂

於欲界見所斷法。及於色無色界法有無明結未斷。

此中

無明結，通三界五部 有漏無漏緣遍行非遍行。

嫉 結，唯欲界修所斷有漏 緣 非遍行。

諸具縛者

於欲界修所斷事。

若有無明結繫亦有嫉結繫。

若有嫉結繫亦有無明結繫。

於欲界見所斷四部事。及色無色界五部事。有無明結繫無嫉結繫。

不具縛者

若未離欲染。

於欲界修所斷事具二結繫。於三界見所斷四部事。

隨未離繫處，有無明結繫無嫉結繫。

若已離繫處，無二結繫。

於色、無色界修所斷事。有無明結繫無嫉結繫。

已離欲染

於欲界五部事無二結繫。

於色、無色界五部事。

隨未離繫處，有無明結繫無嫉結繫。

若已離繫處，無二結繫。

由無明結長；嫉結短故。

所問應作順後句答：

若於此事

有嫉結繫必有無明結繫，謂於欲界修所斷未離繫事。

或有無明結繫無嫉結繫，謂

於欲界見所斷法有無明結未斷，此中或有四部無明結未斷。乃至或有一部無明結未斷。

於色、無色界法有無明結未斷，此中或有八地無明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地無明結未斷。

於此地中或有五部無明結未斷。乃至或有一部無明結未斷。

於此部中或有九品無明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品無明結未斷。

由未斷故「有無明結繫無嫉結繫」。所以者何。見所斷部無嫉結故。色無色界亦無嫉故。

如對嫉結，對慳結

亦爾。

謂嫉與慳俱唯欲界修所斷有漏緣非遍行故。

(見結)

若於此事有見結繫亦有取結繫耶？

答：若於此事

有見結繫必有取結繫。

或有取結繫無見結繫。乃至廣說。

此中

見結，通三界唯四部通有漏無漏緣 遍行非遍行。

取結，通三界唯四部 有漏 緣通遍行非遍行。

諸具縛者，

於三界五部事。若有見結繫亦有取結繫。若有取結繫亦有見結繫。

不具縛者，

有於見滅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有取結繫無見結繫。

由見結短；取結長故。

所問應作順前句答。

若於此事

有見結繫必有取結繫。謂於三界五部未離見結繫事。

或有取結繫無見結繫。謂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見滅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有取結未斷。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見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有取結未斷。

此中

見滅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如前說。

於此諸法取結未斷故有取結繫。彼於自聚為所緣繫及相應繫。若於他聚為所緣繫非相應繫無見結繫。所以者何。遍行見結緣五部者彼已斷故。

「餘未斷」者，於此見結不相應法非所緣繫無漏緣故。非相應繫是他聚故。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若於此事有見結繫亦有疑結繫耶？答：應作四句。

此中

見結，通三界唯四部通有漏無漏緣遍行非遍行。

疑結，亦爾。

諸具縛者，於三界五部事。

若有見結繫亦有疑結繫。

若有疑結繫亦有見結繫。

不具縛者

見疑二結各於自聚有繫故長；各於他聚無繫故短。

是故所問應作自本四句而答。

或有見結繫無疑結繫，謂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見滅道所斷見結相應法有見結未斷。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見 道所斷見結相應法有見結未斷。

此中

「**見滅道所斷見結相應法**」者。謂彼邪見相應心心所法。「見結」於彼有相應繫以未斷故。無所緣繫無漏緣故。疑結於彼全無繫義。所以者何。遍行疑結緣五部者彼已斷故。

餘「未斷」者，於見結相應法非所緣繫無漏緣故非相應繫是他聚故。

或有疑結繫無見結繫，謂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見滅道所斷疑結相應法有疑結未斷。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見 道所斷疑結相應法有疑結未斷。

此中

「**見滅道所斷疑結相應法**」者。謂彼疑相應心心所法。「疑結」於彼有相應繫以未斷故。無所緣繫無漏緣故。見結於彼全無繫義。所以者何。遍行見結緣五部者彼已斷故。

餘「未斷」者，於疑結相應法非所緣繫無漏緣故非相應繫是他聚故。

或有二俱繫，謂

具縛者於見修所斷法有二結繫。

此中具縛者

於見苦所斷法 有二部見結繫二部疑結繫。

於見集所斷法亦爾。

於見滅所斷見 結 相應法。有三部見結繫二部疑結繫。

於見滅所斷 疑 結 相應法。有三部疑結繫二部見結繫。

於見滅所斷見疑一結不相應法。有二部見結繫二部疑結繫。

於見道所斷法亦爾。

於修所斷法。 有二部見結繫二部疑結繫。

苦智已生集智未生。於見苦集滅道修所斷法有二結繫。

此中

苦智已生集智未生。

於見苦所斷法。 有一部見結繫一部疑結繫。

於見集所斷法亦爾。

於見滅所斷見 結 相應法。有二部見結繫一部疑結繫。

於見滅所斷疑 結 相應法。有二部疑結繫一部見結繫。

於見滅所斷見疑二結不相應法。有一部見結繫一部疑結繫。

於見道所斷法亦爾。

於修 所斷法。 有一部見結繫一部疑結繫。

或有二俱不繫，謂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見苦集所斷法。及於見滅道所斷見疑二結不相應法。並於修所斷法無二結繫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見苦集滅所斷法。及於見道所斷見疑二結不相應法。並於修所斷法無二結繫。

具見世尊弟子。於見修所斷法無二結繫。

已離欲染於欲界法無二結繫。

已離色染於欲色界法無二結繫。

已離無色染於三界法無二結繫。

此中諸法能繫所繫俱已斷故皆離二結。謂見疑結俱離繫故。見滅道所斷見疑二結不相應法。雖未離自部繫。而見疑二結於彼不繫故名無二結繫。

若於此事有見結繫亦有嫉結繫耶？答：應作四句。

此中

見結，通三界唯四部通有漏無漏緣遍行非遍行。

嫉結，唯欲界修所斷 有漏 緣 非遍行。

諸具縛者，

於欲界修所斷事。

若有見結繫亦有嫉結繫。

若有嫉結繫。亦有見結繫。

於欲界見所斷四部事。及色、無色界五部事有見結繫無嫉結繫。

不具縛者

若未離欲染。

苦智已生集智未生。

於三界見所斷四部事。及於色無色界修所斷事。有見結繫無嫉結繫。

於欲界修所斷事具二結繫。

集智已生滅或道智未生。

於欲界修所斷事有嫉結繫無見結繫。

於三界見滅或道所斷見結相應法。有見結繫無嫉結繫。

於三界見苦集所斷法。及見滅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無二結繫。

若已離欲

染於欲界五部事無二結繫。

於色無色界五部事。隨未離見結者有見結繫無嫉結繫。

若已離見結者無二結繫。

此二互有長短義故。所問應作四句而答。

或有見結繫無嫉結繫。謂於

欲界見所斷法。及於色無色界法有見結未斷。

此中

「於欲界見所斷法有見結未斷」者。或有四部見結未斷。乃至或有一部見結未斷。

「於色、無色界法有見結未斷」者。或有八地見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地見結未斷。

於此地中或有四部見結未斷。乃至或有一部見結未斷。

由未斷故「有見結繫無嫉結繫」。所以者何。見所斷部及上二界無嫉結故。

或有嫉結繫無見結繫。謂

未離欲染。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欲界修所斷法有嫉結未斷。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欲界修所斷法有嫉結未斷。

具見世尊弟子。未離欲染於欲界修所斷法有嫉結未斷。

此中或有九品嫉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品嫉結未斷。

由未斷故「有嫉結繫無見結繫」。所以者何。遍行見結緣五部者彼已斷故。

餘未斷者於修所斷法不能為繫無漏緣故。修所斷部無見結故。

或有二俱繫。謂

具縛者於欲界修所斷法有二結繫。

此中具縛者於欲界修所斷法。有二部見結繫一部嫉結繫。

復次，未離欲染。苦智已生集智未生。於欲界修所斷法有二結繫。

此中未離欲染者或有九品未離。乃至或有一品未離彼苦智已生集智未生。於欲界修所斷法。有一部見結繫一部嫉結繫。

或有二俱不繫。謂

未離欲染。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見苦集所斷法。及於見滅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并於色無色界修所斷法無二結繫。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見苦集滅所斷法。及於見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并於色無色界修所斷法無二結繫。

具見世尊弟子。

未離欲染。於見所斷法。及於色無色界修所斷法無二結繫。

已離欲染於欲界法無二結繫。

已離色染於欲色界法無二結繫。

已離無色染於三界法無二結繫。

此中或有已斷故不繫。或有本無故不繫。

如對嫉結，對慳結

亦爾。

謂嫉與慳俱唯欲界修所斷有漏緣非遍行故。

如見結對後作一行。疑結對後作一行

亦爾。

謂見與疑俱通三界唯四部通有漏無漏緣遍行非遍行故

(取結)

若於此事有取結繫亦有疑結繫耶？

答：若於此事

有疑結繫必有取結繫。

或有取結繫無疑結繫。乃至廣說。

此中

取結，通三界唯四部 有漏 緣通遍行非遍行。

疑結，通三界唯四部通有漏無漏緣 遍行非遍行。

諸具縛者，

於三界五部事。若有取結繫亦有疑結繫。若有疑結繫亦有取結繫。

不具縛者，

有於見滅道所斷疑結不相應法。有取結繫無疑結繫。

由取結長；疑結短故。

所問應作順後句答。

若於此事

有疑結繫必有取結繫。謂於三界五部未離疑結事。

或有取結繫無疑結繫。謂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見滅道所斷疑結不相應法有取結未斷。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見道所斷疑結不相應法有取結未斷。

此中

「**見滅道所斷疑結不相應法**」者。謂彼疑自性及見取、戒禁取、貪、瞋、慢、不共無明等聚相應不相應法。於此諸法取結未斷故有取結繫。彼於自聚為所緣繫及相應繫。

若於他聚為所緣繫非相應繫。無疑結繫。所以者何。遍行疑結緣五部者彼已斷故。

餘「未斷」者，於此疑結不相應法。非所緣繫無漏緣故。非相應繫是他聚故。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若於此事有取結繫亦有嫉結繫耶？答：應作四句。

此中

取結，通三界唯四部有漏緣通遍行非遍行。

嫉結，唯欲界修所斷有漏緣 非遍行。

諸具縛者，

於欲界修所斷事。若有取結繫亦有嫉結繫。若有嫉結繫亦有取結繫。

於欲界見所斷四部事及色無色界五部事。有取結繫無嫉結繫。

不具縛者

若未離欲染。

苦智已生集智未生。

於三界見所斷四部事。及色無色界修所斷事有取結繫。無嫉結繫。

於欲界修所斷事具二結繫。

集智已生滅或道智未生。

於欲界修所斷事。有嫉結繫無取結繫。

於三界見滅或道所斷事。有取結繫無嫉結繫。

於三界見苦集所斷事無二結繫。

若已離欲染。

於欲界五部事無二結繫。

於色無色界五部事隨未離取結者。有取結繫無嫉結繫

若已離取結者無二結繫。

此二互有長短義故。所問應作四句而答。

或有取結繫無嫉結繫，謂

於欲界見所斷法。及於色無色界法有取結未斷。

此中

「於欲界見所斷法有取結未斷」者。或有四部取結未斷。乃至或有一部取結未斷。

「於色無色界法有取結未斷」者。或有八地取結未斷。乃至或有一地取結未斷。

於此地中或有四部取結未斷。乃至或有一部取結未斷。

由未斷故「有取結繫無嫉結繫」所以者何。見所斷部及上二界無嫉結故。

或有嫉結繫無取結繫，謂

未離欲染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欲界修所斷法有嫉結未斷。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欲界修所斷法有嫉結未斷。

具見世尊弟子。未離欲染。於欲界修所斷法有嫉結未斷。

此中或有九品未斷。乃至或有一品未斷。

由未斷故「有嫉結繫無取結繫」。所以者何。遍行取結緣五部者彼已斷故。

餘「未斷」者，於修所斷法不能為繫。非所緣故。修所斷部無取結故。

或有二俱繫，謂

具縛者於欲界修所斷法有二結繫。

此中具縛者，於欲界修所斷法。有二部取結繫一部嫉結繫。

復次，未離欲染苦智已生集智未生。於欲界修所斷法有二結繫。

此中未離欲染者，或有九品未離。乃至或有一品未離。彼苦智已生集智未生。於欲界修所斷法。有一部取結繫一部嫉結繫。

或有二俱不繫，謂

未離欲染。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見苦集所斷法。及於色無色界修所斷法無二結繫。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見苦集滅所斷法。及於色無色界修所斷法無二結繫。

具見世尊弟子。

未離欲染於見所斷法。及於色無色界修所斷法無二結繫。

已離欲染於欲界法無二結繫。

已離色染於欲色界法無二結繫。

已離無色染於三界法無二結繫。

此中或有已斷故不繫。或有本無故不繫。

如對嫉結，對慳結，

亦爾。

謂嫉與慳俱唯欲界修所斷有漏緣非遍行故

(嫉結)

若於此事有嫉結繫亦有慳結繫耶？

答：如是。

設有慳結繫復有嫉結繫耶。

答：如是。

謂嫉、慳結，俱唯欲界修所斷故。

所問應作如是句答。

若未離欲染，

於欲界修所斷法具二結繫。

於三界見所斷法及色無色界修所斷法無二結繫

已離欲染，

於三界一切法無二結繫。

長短相似故言「如是」。

問：嫉結依他而轉慳結依自而轉。何緣互相問俱答如是耶。

有作是說。

嫉結，於他能緣亦現起。於自能緣不現起。

慳結，於自能緣亦現起。於他能緣不現起。

此據能緣故言「如是」。

復有說者。此二俱緣自他而起。

問：嫉結緣他而起可爾。緣自而起云何。

答：如有施主為二苾芻作資生具。一則成好一不成好。不成好者見而生嫉。作是念言：「彼資生具如我所得豈不快哉！」此嫉亦能緣自而起。

問：慳結緣自而起可爾。緣他而起云何。

答：如有一類見他施時。便起慳心作如是念：彼人何用施他物為。然所施物自全無分。此慳亦能緣他而起故。答「如是」於理無違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一行納息第二之三

〈歷六〉

(愛結)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未來耶。乃至廣說。

此中諸結有二種：一、迷自相，二、迷共相。

迷自相者，謂：愛、恚、慢、嫉、慳結。

迷共相者，謂：無明、見、取、疑結。

迷自相諸結中。

愛結，

於三界五部事能為繫。未來未斷定繫彼三世一切事。

過去不定，謂於此事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現在亦不定。謂於此事若現在前 則繫。不現在前則不繫。

慢結，

亦爾。

恚結，

於欲界五部事能為繫。未來未斷定繫彼三世一切事。

過去不定。謂於此事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現在亦不定。謂於此事若現在前則繫。不現在前則不繫。

嫉結，

於欲界修所斷事能為繫。未來未斷定繫彼三世一切事。

過去不定。謂於此事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現在亦不定。謂於此事若現在前則繫。不現在前則不繫。

慳結，

亦爾。

迷共相諸結。

於三界五部事能為繫。過去未來未斷定繫彼三世一切事。

現在不定。謂於此事若現在前則繫。不現在前則不繫。

是謂歷六、小七、大七略毘婆沙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未來耶。

答：如是。

所以者何。前說愛結於三界五部事能為繫。未來未斷定繫彼三世一切事故。

設有未來復有過去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所以者何。前說愛結過去不定。謂於此事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故。

問：

若時過去愛結已斷。即時未來愛結亦已斷。

若時過去愛結未斷。即時未來愛結亦未斷。

今何故說：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耶。

外國諸師作如是說。

若前生未斷則繫者。說中三品結。

若前未生則不繫者。說下三品結。

設生已斷則不繫者。說上三品結。

迦濕彌羅國諸論師言。

若前生未斷則繫者。說九品結。

若前未生則不繫者。說後三品結。

設生已斷則不繫者。說前六品結。

如過去前六品愛結已斷未來亦爾。後三品愛結雖未斷而未生故。在未來為繫非過去。此中意說。

若於此事有未來愛結未斷。亦有前生愛結未斷。即於此事亦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雖有未來愛結未斷。而前於此愛結未生。雖餘處生而於此事亦名未生。

設生已斷即於此事無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現在耶。

答：若現在前。

所以者何。前說愛結現在亦不定。謂於此事若現在前則繫。不現在前則不繫故。謂於此事若起愛結現在前。則有現在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或起餘結現在前。或起善無覆無記心現在前。或於餘處起愛結現在前。或無心時則無現在愛結繫義。

設有現在復有過去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義意如前廣說。

若於此事有未來愛結繫亦有現在耶。

答：若現在前。

此中義意亦如前說。

設有現在復有未來耶。

答：如是。

此中義意如前已說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未來、現在耶

答：未來必繫現在。若現在前。

此中義意並如前說。

設有未來現在復有過去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義意亦如前說。

若於此事有未來愛結繫亦有過去、現在耶。答

此中有四句。

或有未來無過去現在。謂於此事愛結未斷。而前未生設生已斷不現在前。

此中

「愛結未斷」者，顯有未來愛結。

「而前未生設生已斷」者，遮有過去愛結。

「不現在前」者。遮有現在愛結。

或有未來及過去無現在。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不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不現在前」者。遮有現在愛結。

既有愛結前生未斷。即亦顯有未來愛結。是故此中不別說有。

或有未來及現在無過去。謂於此事有愛結現在前而前未生設生已斷。

此中

「有愛結現在前」者，顯有現在愛結。

「而前未生設生已斷」者。遮有過去愛結。

既有愛結現在前即亦顯彼未來有故不別說未來有義。

或有未來及過去現在。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亦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亦現在前」者，顯有現在愛結。

既有過去現在愛結未來亦有不說自成。

設有過去現在復有未來耶。

答：如是。

此中義意已如前說。

若於此事有現在愛結繫亦有過去、未來耶。

答：未來必繫過去。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義意並如前說。

設有過去未來復有現在耶。

答：若現在前。

此中義意亦如前說。

(恚、慢、嫉、慳、無明結)

如愛結歷六，應知恚、慢、嫉、慳非遍行，無明結歷六

亦爾。

迷自相結義相似故雖有廣狹而得相類。

(見結)

若於此事有過去見結繫亦有未來耶。

答：如是。

設有未來復有過去耶。

答：如是。

若於此事有過去見結繫亦有現在耶。

答：若現在前。

設有現在復有過去耶。

答：如是。

若於此事有未來見結繫亦有現在耶。

答：若現在前。

設有現在復有未來耶。

答：如是。

若於此事有過去見結繫亦有未來、現在耶。

答：未來必繫。現在若現在前。

設有未來現在復有過去耶。

答：如是。

若於此事有未來見結繫亦有過去、現在耶。

答：過去必繫。現在若現在前。

設有過去現在復有未來耶。

答：如是。

若於此事有現在見結繫亦有過去、未來耶。

答：如是。

設有過去未來復有現在耶。

答：若現在前。

所以者何。先作是說。迷共相諸結於三界五部事能為繫。過去、未來未斷定繫彼三世一切事。現在不定。謂於此事若現在前則繫。不現在前則不繫故。

(取、疑、無明結)

如見結歷六，應知取、疑遍行，無明結歷六，

亦爾。

迷共相結義相似故雖有廣狹而得相類

〈小七〉

(愛・恚)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恚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謂於此事若有前生愛結未斷。亦有前生恚結未斷。即於此事亦有過去恚結繫義。

若於此事雖有前生愛結未斷而前於此恚結未生雖餘處生而於此事亦名未生。

設生已斷即於此事無有過去恚結繫義。

設有過去恚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謂於此事若有前生恚結未斷。亦有前生愛結未斷。即於此事亦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雖有前生恚結未斷而前於此愛結未生。雖餘處生而於此事亦名未生。

設生已斷即於此事無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未來恚結繫耶。

答：若未斷

云何「未斷」。謂未離欲染必亦有未來恚結繫義。

設有未來恚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謂於此事若有未來恚結未斷。亦有前生愛結未斷。即於此事亦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雖有未來恚結未斷而前於此愛結未生。雖餘處生而於此事亦名未生。

設生已斷即於此事無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現在恚結繫耶。

答：若現在前。

謂於此事若有前生愛結未斷。亦有恚結現在前則有現在恚結繫義。

若於此事或起餘結現在前。或起善無覆無記心現在前。或於餘處起恚結現在前。或無心時則無現在恚結繫義。

設有現在恚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謂於此事若有恚結現在前亦有愛結前生未斷。即於此事亦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雖有恚結現在前而前於此愛結未生。雖餘處生而於此事亦名未生。

設生已斷即於此事無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現在恚結繫耶。答：

此中有四句。

或有過去愛結繫。無過去現在恚結繫。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無恚結前生。設生已斷不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無恚結前生設生已斷」者。遮有過去恚結。

「不現在前」者。遮有現在恚結。

或有過去愛結繫及有過去恚結繫無現在。謂於此事有愛結恚結前生未斷無恚結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恚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恚結。

「無恚結現在前」者。遮有現在恚結。

或有過去愛結繫。及有現在恚結繫無過去。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有恚結現在前而前未生設生已斷。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有恚結現在前」者。顯有現在恚結。

「而前未生設生已斷」者。遮有過去恚結。

或有過去愛結繫。及有過去現在恚結繫。謂於此事有愛結恚結前生未斷及有恚結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恚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恚結。

「有患結現在前」者。顯有現在患結。

設有過去現在患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義意廣如前說。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未來、現在患結繫耶。答

此中有三句。

或有過去愛結繫無未來現在患結繫。謂於色無色界法有愛結前生未斷。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於色無色界法」者。遮有未來現在患結。彼無患結如前應知。

或有過去愛結繫及有未來患結繫無現在。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及有患結未斷不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及有患結未斷」者。顯有未來患結。未斷者必有未來繫義故。

「不現在前」者。遮有現在患結。

或有過去愛結繫亦有未來現在患結繫。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及有患結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及有患結現在前」者。顯有現在患結。

此未來有不說自成。以現在前者未來必有故。

設有未來現在患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義意廣如前說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未來患結繫耶。答：

此中有三句。

或有過去愛結繫。無過去未來患結繫。謂於色無色界法有愛結前生未斷。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於色無色界法」者。遮有過去未來患結。

或有過去愛結繫。及有未來患結繫無過去。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及有患結未斷。而無患結前生設生已斷。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有患結未斷」者。顯有未來患結。

「無患結前生設生已斷」者。遮有過去患結。

或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未來患結繫。謂於此事有愛結、患結前生未斷。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有患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患結

此未來有不說自成。以有過去者未來必有故。

設有過去未來患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義意廣如前說。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未來、現在患結繫耶？答：

此中有五句。

或有過去愛結繫。無過去未來現在患結繫。謂於色無色界法有愛結前生未斷。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於色無色界法」者，遮有三世患結。

或有過去愛結繫及有未來患結繫。無過去現在。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及有患結未斷。而前未生設生已斷不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有患結未斷」者。顯有未來患結。

「而前未生設生已斷」者。遮有過去患結。

「不現在前」者，遮有現在患結。

或有過去愛結繫。及有未來現在患結繫無過去。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及有患結現在前。而前未生設生已斷。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有患結現在前」者。顯有現在患結。

此未來有不說自成。義如前說。

「而前未生設生已斷」者。遮有過去患結。

或有過去愛結繫及有過去未來患結繫無現在。謂於此事有愛結患結前生未斷而無患結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有患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患結。

此未來有不說自成。義如前說。

「而無患結現在前」者。遮有現在患結。

或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未來現在患結繫。謂於此事有愛結、患結前生未斷。及有患結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有患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患結。

「有患結現在前」者。顯有現在患結。

此未來有不說自成。有過去現在者必亦有未來故。

設有過去未來現在患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義意廣如前說。

(愛・嫉・慳)

如對恚結，對嫉結、慳結

亦爾。

俱唯欲界故。以愛對彼作小七句。如對恚結說

差別者。於欲界見所斷法。及於色、無色界法。有愛結前生未斷。無過去、未來、現在嫉結、慳結。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二七句。中有過去愛結於欲界見所斷法。

「及於色無色界法無三世嫉慳結」者。遮二七句。中有過去未來現在嫉慳結。此於欲界見所斷法與前差別。以嫉慳二結唯修所斷故。

(愛・慢)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慢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謂於此事若有前生愛結未斷亦有前生慢結未斷。即於此事亦有過去慢結繫義。

若於此事雖有前生愛結未斷而前於此慢結未生。雖餘處生而於此事亦名未生。

設生已斷即於此事無有過去慢結繫義。

設有過去慢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謂於此事若有前生慢結未斷。亦有前生愛結未斷。即於此事亦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雖有前生慢結未斷而前於此愛結未生。雖餘處生而於此事亦名未生。

設生已斷即於此事無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未來慢結繫耶。

答如是。

所以者何。前說慢結於三界五部事能為繫。未來未斷定繫彼三世一切事故。

設有未來慢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謂於此事若有未來慢結未斷。亦有前生愛結未斷。即於此事亦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雖有未來慢結未斷而前於此愛結未生。雖餘處生而於此事亦名未生。

設生已斷即於此事無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現在慢結繫耶。

答：若現在前。

謂於此事若有前生愛結未斷。亦有慢結現在前則有現在慢結繫義。

若於此事或起餘結現在前。或起善無覆無記心現在前。或於餘處起慢結現在前。或無心時則無現在慢結繫義。

設有現在慢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謂於此事若有慢結現在前。亦有愛結前生未斷即於此事亦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雖有慢結現在前而前於此愛結未生。雖餘處生而於此事亦名未生。

設生已斷即於此事無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現在慢結繫耶。答

此中有四句。

或有過去愛結繫無過去現在慢結繫。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無慢結前生設生已斷不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未斷。

「無慢結前生設生已斷」者。遮有過去慢結。

「不現在前」者，遮有現在慢結。

或有過去愛結繫及有過去慢結繫無現在。謂於此事有愛結、慢結前生未斷。無慢結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慢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慢結。

「無慢結現在前」者。遮有現在慢結。

或有過去愛結繫。及有現在慢結繫無過去。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及有慢結現在前而前未生設生已斷。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有慢結現在前」者。顯有現在慢結。

「而前未生設生已斷」者。遮有過去慢結。

或有過去愛結繫。及有過去現在慢結繫，謂於此事有愛結、慢結前生未斷及有慢結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慢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慢結。

「有慢結現在前」者，顯有現在慢結。

設有過去現在慢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義意廣如前說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未來、現在慢結繫耶。

答：未來必繫現在若現在前。

此中

「未來必繫」者。未來慢結若未斷時定繫三界五部一切事故。

「現在若現在前」者，義如前說。

設有未來現在慢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義意廣如前說。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未來慢結繫耶。

答：未來必繫過去。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二義並如前說。

設有過去未來慢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義意亦如前說。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未來、現在慢結繫耶。答

此中有四句。

或有過去愛結繫及有未來慢結繫。無過去現在。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無慢結前生設生已斷不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無慢結前生設生已斷」者。遮有過去慢結。

「不現在前」者。遮有現在慢結。此未來有不說自成。彼愛結未斷此慢必有故。

或有過去愛結繫。及有過去未來慢結繫無現在。謂於此事有愛結慢結前生未斷無慢結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慢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慢結。

「無慢結現在前」者。遮有現在慢結。此未來有不說自成。義如前說。

或有過去愛結繫。及有未來現在慢結繫無過去。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及有慢結現在前而無前生設生已斷。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有慢結現在前」者。顯有現在慢結。

「而無前生設生已斷」者。遮有過去慢結。此未來有不說自成。慢結現在前必有未來故。

或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未來現在慢結繫。謂於此事有愛結慢結前生未斷。及有慢結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慢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慢結。

「有慢結現在前」者。顯有現在慢結。此未來有不說自成。義如前說。

設有過去未來現在慢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義意廣如前說。

(愛・無明)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無明結繫耶。

答：如是。

所以者何。前說迷共相諸結於三界五部事能為繫。過去未斷定繫彼三世一切事。無明既亦是共相結故答如是。

設有過去無明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謂於此事若有前生無明結未斷。亦有前生愛結未斷。即於此事亦有過去愛結繫義。若於此事雖有前生無明結未斷。而前於此愛結未生。雖餘處生而於此事亦名未生。設生已斷即於此事無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未來無明結繫耶。

答：如是。

所以者何。前說共相諸結於三界五部事能為繫。未來未斷定繫彼三世一切事故。

設有未來無明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謂於此事若有未來無明結未斷。亦有前生愛結未斷。即於此事亦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雖有未來無明結未斷而前於此愛結未生。雖餘處生而於此事亦名未生。

設生已斷即於此事無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現在無明結繫耶。

答：若現在前。

謂於此事若有前生愛結未斷。亦有無明結現在前則有現在無明結繫義。

若於此事或起善無覆無記心現在前。或於餘處起無明結現在前或無心時則無現在無明結繫義。

設有現在無明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謂於此事若有無明結現在前。亦有愛結前生未斷。即於此事亦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雖有無明結現在前。而前於此愛結未生。雖餘處生而於此事亦名未生。

設生已斷即於此事。無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現在無明結繫耶。

答：過去必繫現在若現在前。

此中義意並如前說。

設有過去現在無明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義意廣如前說。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未來、現在無明結繫耶。

答：未來必繫現在若現在前。

此中義意並如前說。

設有未來現在無明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義意廣如前說。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未來無明結繫耶。

答：如是。

所以者何。前說共相諸結於三界五部事能為繫。過去未來未斷定繫彼三世一切事故。

設有過去未來無明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義意廣如前說。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未來、現在無明結繫耶。

答：過去未來必繫。現在若現在前。

此中義意皆如前說。

設有過去未來現在無明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義意廣如前說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一行納息第二之四

(愛・見結)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見結繫耶。

答：若未斷。

謂於此事若有前生愛結未斷。見結亦未斷。即於此事亦有過去見結繫義。

若於此事雖有前生愛結未斷而見結已斷。即於此事無有過去見結繫義。

如道類智已生於修所斷法。有愛結前生未斷。

集類智已生於見滅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有愛結前生未斷。

由此義故。此中總說「若未斷」言。不說道類智未至已生位。由彼位亦有有愛無見故。

迷共相結過去未斷必繫三世所繫事故。非如愛等作不定說。

設有過去見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謂於此事若有前生見結未斷。亦有前生愛結未斷。即於此事亦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雖有前生見結未斷。而前於此愛結未生。雖餘處生而於此事亦名未生。

設生已斷。即於此事無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未來見結繫耶。

答：若未斷。

謂於此事若有前生愛結未斷見結亦未斷。即於此事亦有未來見結繫義。

若於此事雖有前生愛結未斷。而見結已斷。即於此事無有未來見結繫義。

餘如前說。

設有未來見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謂於此事。若有未來見結未斷。亦有前生愛結未斷。即於此事亦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雖有未來見結未斷。而前於此愛結未生。雖餘處生而於此事亦名未生。

設生已斷。即於此事無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現在見結繫耶。

答：若現在前。

謂於此事若有前生愛結未斷。亦有見結現在前則有現在見結繫義。

若於此事。或起餘結現在前。或起善無覆無記心現在前。或於餘處起見結現在前。或

無心時則無現在見結繫義。

設有現在見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謂於此事若有見結現在前。亦有愛結前生未斷。即於此事亦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雖有見結現在前。而前於此愛結未生。雖餘處生而於此事亦名未生。
 設生已斷。即於此事無有過去愛結繫義。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現在見結繫耶。答

此中有三句。

或有過去愛結繫。無過去現在見結繫。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而見結已斷。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而見結已斷」者，遮有過去現在見結。

謂集類智已生。於見滅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有前生愛結未斷。

道類智已生。於修所斷法。有前生愛結未斷。

或有過去愛結繫及有過去見結繫無現在。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及有見結未斷而不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有見結未斷」者。顯有過去見結。彼未斷位於所繫事必有過去見結繫故。

「而不現在前」者。遮有現在見結。

或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現在見結繫。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亦有見結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亦有見結現在前」者。顯有現在見結。

此過去有不說自成。見結現在前過去必有故。

設有過去現在見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義意廣如前說。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未來、現在見結繫耶。答

此中有三句。

或有過去愛結繫。無未來現在見結繫。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而見結已斷。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而見結已斷」者。遮有未來現在見結。餘如前說。

或有過去愛結繫。及有未來見結繫無現在。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及有見結未斷而不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有見結未斷」者。顯有未來見結。彼未斷位於所繫事必有未來見結繫故。

「而不現在前」者。遮有現在見結。

或有過去愛結繫亦有未來現在見結繫。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及有見結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有見結現在前」者。顯有現在見結。此未來有不說自成。見結現在前未來必有故。設有未來現在見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義意廣如前說。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未來見結繫耶。

答：若未斷。

此中義意如前應知。

設有過去未來見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義意廣如前說。

若於此事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未來、現在見結繫耶。答

此中有三句。

或有過去愛結繫。無過去未來現在見結繫。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而見結已斷。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而見結已斷」者。遮有過去未來現在見結。謂集類智已生。見滅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有愛結前生未斷。道類智已生。修所斷法有愛結前生未斷。

或有過去愛結繫。及有過去未來見結繫無現在。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及有見結未斷而不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有見結未斷」者。顯有過去未來見結。

「而不現在前」者，遮有現在見結。

或有過去愛結繫。亦有過去未來現在見結繫。謂於此事有愛結前生未斷。亦有見結現在前。

此中

「有愛結前生未斷」者。顯有過去愛結。

「亦有見結現在前」者。顯有現在見結。此過去未來有不說自成。見結現在前必有過去未來故。

設有過去未來現在見結繫。復有過去愛結繫耶。

答：若前生未斷則繫。若前未生設生已斷則不繫。

此中義意廣如前說。

(愛・取結・疑)

如對見結，對取結、疑結

亦爾。

俱唯三界見所斷故。以愛對彼作小七句。如對見說。

於中亦有少分差別。謂取結唯有道類智已生。於修所斷法有愛結前生未斷者。有過去愛。無三世取。非如見結集類智已生於見滅道所斷見結不相應法。有愛結前生未斷者。亦有過去愛無三世見。

差別義少故此不說。

(…嫉・慳)

如愛結對後作小七。乃至嫉結對慳結隨其所應作小七亦爾。

此中「隨其所應」者。唯慢與愛俱通三界五部。唯有漏緣非遍行故。

「對後作小七句」。皆如愛說。

無 明，通三界 五部。 有漏無漏緣 遍行非遍行

見、疑，通三界唯四部 通有漏無漏緣 遍行非遍行。

二 取，通三界唯四部。 有漏 緣通遍行非遍行。

恚，唯欲界通五部。唯有漏 緣 非遍行。

嫉、慳，唯欲界修所斷 有漏 緣 非遍行。

如是諸結寬狹有異。對後七句有不同者。是故須說隨所應言

〈大七〉

如小七，大七亦爾。

差別者，以二對一乃至以八對一。

謂：

- 以過去愛結、恚結，先對過去慢結。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後對過去未來現在。慢結作七句
如以過去愛結、恚結。對慢結作七句。對無明結、見結、取結、疑結、嫉結、慳結各作七句亦爾。次除愛結。
- 以過去恚結、慢結，先對過去無明結。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後對過去未來現在無明結作七句。
如以過去恚結、慢結。對無明結作七句。對見結、取結、疑結、嫉結、慳結各作七句亦爾。次除恚結。
- 以過去慢結、無明結，先對過去見結。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後對過去未來現在見結作七句。
如以過去慢結、無明結對見結作七句。對取結、疑結、嫉結、慳結各作七句亦爾。次除慢結。
- 以過去無明結、見結，先對過去取結。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後對過去未來現在取結作七句。
如以過去無明結、見結對取結作七句，對疑結、嫉結、慳結各作七句亦爾。次除無明結。
- 以過去見結、取結，先對過去疑結。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後對過去未來現在疑結作七句。
如以過去見結、取結對疑結作七句。對嫉結、慳結各作七句亦爾。次除見結。
- 以過去取結、疑結，先對過去嫉結。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後對過去未來現在嫉結作七句。
如以過去取結、疑結對嫉結作七句。對慳結作七句亦爾。復除取結。
- 以過去疑結、嫉結，先對過去慳結。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後對過去未來現在慳結作七句。

如以二結對一結，以三、以四、以五、以六、以七、以八結對一結，

亦爾

如過去愛等為首有七。乃至過去、未來、現在愛等為首亦各有七。如是應知有七七句。

此中有說：

- 以過去愛等。先對過去恚等。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後對過去未來現在恚等，為初七句。
- 以過去愛等。先對未來恚等。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次對過去未來現在。後對過去恚等，為第二七句。
- 以過去愛等。先對現在恚等。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次對過去未來現在。次對過去。後對未來恚等，為第三七句。
- 以過去愛等。先對過去、現在恚等。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次對過去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次對未來。後對現在恚等。為第四七句。
- 以過去愛等。先對未來、現在恚等。次對過去未來。次對過去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次對未來。次對現在。後對過去現在恚等。為第五七句。
- 以過去愛等。先對過去、未來恚等。次對過去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後對未來現在恚等。為第六七句。
- 以過去愛等。先對過去、未來、現在恚等。次對過去。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後對過去未來恚等。為第七七句。

是謂小七。

- 以過去愛恚等。先對過去慢等。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後對過去未來現在慢等。為初七句。
- 以過去愛恚等。先對未來慢等。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次對過去未來現在。後對過去慢等。為第二七句。
- 以過去愛恚等。先對現在慢等。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次對過去未來現在。次對過去。後對未來慢等。為第三七句。
- 以過去愛恚等。先對過去、現在慢等。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次對過去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次對未來。後對現在慢等。為第四七句。
- 以過去愛恚等。先對未來、現在慢等。次對過去未來。次對過去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次對未來。次對現在。後對過去現在慢等。為第五七句。
- 以過去愛恚等。先對過去、未來慢等。次對過去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後對未來現在慢等。為第六七句。
- 以過去愛恚等。先對過去、未來、現在慢等。次對過去。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後對過去未來慢等。為第七七句。

是謂大七。

如是所說唐捐其功。於文無益，於義無益。以重說故。又非唯七七句

應作是說：

- 以過去愛等。先對過去恚等。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後對過去未來現在恚等。為初七句。
- 以未來愛等。先對未來恚等。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次對過去未來現在。後對過去恚等。為第二七句。
- 以現在愛等。先對現在恚等。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次對過去未來現在。次對過去。後對未來恚等。為第三七句。

- ・以過去、現在愛等。先對過去、現在患等。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次對過去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次對未來。後對現在。為第四七句。
- ・以未來、現在愛等。先對未來、現在患等。次對過去未來次對過去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次對未來。次對現在。後對過去現在患等。為第五七句。
- ・以過去、未來愛等。先對過去、未來患等。次對過去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後對未來現在患等。為第六七句。
- ・以過去、未來、現在愛等。先對過去、未來、現在患等。次對過去。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後對過去未來患等。為第七七句。

是謂小七。

- ・以過去愛患等。先對過去慢等。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後對過去未來現在慢等。為初七句。
- ・以未來愛患等。先對未來慢等。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次對過去未來現在。後對過去慢等。為第二七句。
- ・以現在愛患等。先對現在慢等。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次對過去未來現在。次對過去。後對未來慢等。為第三七句。
- ・以過去、現在愛患等。先對過去、現在慢等。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次對過去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次對未來。後對現在慢等。為第四七句。
- ・以未來、現在愛患等。先對未來、現在慢等。次對過去未來。次對過去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次對未來。次對現在。後對過去現在慢等。為第五七句。
- ・以過去、未來愛患等。先對過去、未來慢等。次對過去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後對未來現在慢等。為第六七句。
- ・以過去、未來、現在愛患等。先對過去、未來、現在慢等。次對過去。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後對過去未來慢等。為第七七句。

若作是說功不唐捐。於文有益，於義有益。不重說故。又唯有七七句

～・～

問：一行、歷六、小七、大七。有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謂名一行，名歷六，名小七，名大七故。

復次，

- ・依一行法作問答，故名一行。
- ・依六句法作問答，故名歷六。
- ・依七句法作問答以一對一，故名小七。
- ・依七句法作問答以二對一。乃至以八對一，故名大七。

復次，

- ・以不相似法對不相似法作問答。不以世定，故名一行。
- ・以相似法對相似法作問答。以世定，故名歷六。
- ・以不相似法對不相似法作問答。以世定以一對一，故名小七。
- ・以不相似法對不相似法作問答。以世定以二對一。乃至以八對一，故名大七。

一行、歷六、小七、大七。是謂差別

〈攝〉

三結乃至九十八隨眠，於九十八隨眠中。一一攝幾隨眠？答：一切應分別。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義故。謂或有說。諸法攝他性非自性攝。如分別論者。彼依假名契經。及依世俗言論故作是說。依假名《契經》者。如《契經》說。諸臺帳等所有中心為臺帳等。眾材所依能任持彼令不散墜。故說中心能攝於彼。然彼中心與眾材異而說能攝。故知諸法皆攝他性非自性攝。

餘經亦說於五根中慧根最勝。慧根能攝諸餘四根。然彼慧根與四根異而說能攝。故知諸法皆攝他性非自性攝。

又餘經說。

世尊告彼手長者言：

「汝以何法攝自徒眾？徒眾云何受汝所攝？」

手長者言：

「世尊為我說四攝事：一者布施，二者愛語，三者利行，四者同事。

我以此四攝自徒眾，徒眾由此受我所攝。」

然手長者與徒眾異而說攝眾。故知諸法皆攝他性非自性攝。

餘經復說。

正見、正思惟、正精進，慧蘊攝。

正念、正定，定蘊攝。

然正思惟、正精進與慧蘊異。

正念與定蘊異。而說彼攝。

故知諸法皆攝他性非自性攝。

依世俗言論者。

謂世間說：戶樞攝扇縷攝衣服附攝薪等。

在家者說。我能攝田諸畜財寶僮僕家屬

出家者說。我攝徒眾資具衣鉢。

如是能攝與所攝異。故知諸法皆攝他性。

為止彼意顯一切法皆攝自性是勝義攝。若攝他性是勝義者。則一法自性應是一切法。一法生時一切法應生。一法滅時一切法應滅。

復有別失。應見苦所斷即見集滅道修所斷攝。斷見苦所斷時見集所斷等煩惱亦應斷。若爾修後諸對治道應成無用。勿有此過故一切法唯攝自性是勝義攝。

問：若一切法唯攝自性是勝義攝非他性者。分別論者所引契經世俗言論當云何通。

答：所引契經是不了義。依假名說有別意趣。

謂契經說。諸臺帳等所有中心為臺帳等。眾材所依能任持彼。令不散墜。故說中心能攝彼者於任持義假立攝聲。此任持彼不散墜故。假立攝名。非勝義攝。

又契經說。於五根中慧根最勝。慧根能攝諸餘四根者。於方便義假立攝聲。慧為方便令餘四根亦速運轉能辦大事。假立攝名。非勝義攝。

又契經說。以四攝事攝徒眾者。於能引彼 令不離散假立攝聲。由四攝事方便誘引假立攝名。非勝義攝。

又契經說。

正思惟、正精進亦慧蘊攝。

正念亦定蘊攝者。於隨順義假立攝聲。

以正思惟、正精進隨順慧蘊。

正念隨順定蘊故。假立攝名。非勝義攝。

又彼所引世俗言論。戶樞攝扇縷攝衣服附攝薪等。依任持義假說攝名。非勝義攝。

在家者說能攝田等。

出家者說攝徒眾等。依饒益義假說攝名。非勝義攝。

攝他性者待時待因而立攝名。非究竟攝。

待時者。謂有時能攝。有時不攝。

待因者。謂有因能攝。有因不攝。

故非究竟。如有頌曰

有因故起愛 有因故起憎 世間無無因 而起愛憎者

攝自性者。不待時因而有攝義。是究竟攝。

不待時者。諸法無時不攝自性。以彼一切時不捨自體故。

不待因者。諸法無因而攝自性。以不待因緣而有自體故。

若欲觀察一切法者。應先觀彼自性攝義。

問：觀察諸法自性攝時。有何勝利得何功德。

答：除去我想及一合想。修習法想別想易滿。

謂諸有情若有我想一合想者。貪瞋癡等煩惱增盛。由增盛故不能解脫生老病死愁歎憂苦諸災患事。

若除我想及一合想。便觀色法如麵麩聚不久離散。觀無色法前後不俱不久磨滅。

- ・總觀一切有為之法。猶如沙搏風飄散壞。由此便得空 解脫門相似種子。
- ・觀有為法空非我故。便於生死深不願樂。由此復得無願解脫門相似種子。
- ・彼於生死不願樂故。便於涅槃深心願樂。由此復得無相解脫門相似種子。

彼於如是三三摩地。依下生中，依中生上，依上發慧。離三界染得三菩提證永寂滅。觀察諸法自性攝時。便獲如是勝利功德。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此中

「一切應分別」者。謂三結乃至九十八隨眠。一一所攝隨眠各異。是故一切皆應分別

謂三結中

有身見結攝三者。

謂此結於九十八隨眠中攝三隨眠。即三界見苦所斷有身見隨眠。此約總種類說攝三隨眠。

若別分別

欲界者，攝欲界有身見。

色界者，攝色界有身見。

無色界者，攝無色界有身見。

此一一界有三世別。

過去者，攝過去有身見。

未來者，攝未來有身見。

現在者，攝現在有身見。

此復一一有多剎那。各自相攝後准應知。

戒禁取結攝六者。

謂此結於九十八隨眠中攝六隨眠。即三界見苦道所斷戒禁取隨眠。

疑結攝十二者。

謂此結於九十八隨眠中攝十二隨眠。即三界見苦集滅道所斷疑隨眠。

三不善根中

貪、瞋不善根，各攝五者。

謂攝欲界五部貪瞋。

癡不善根，攝四一少分者。

謂攝欲界後四部及見苦所斷不善無明。

三漏中

欲漏攝三十一者。

謂攝欲界三十六隨眠中除五無明餘三十一。

有漏攝五十二者。

謂攝色無色界六十二隨眠中除十無明餘五十二。

無明漏攝十五者。

謂攝三界各五部無明。

四瀑流中

欲瀑流攝十九者。

謂攝欲界五部貪瞋慢及四部疑。

有瀑流攝二十八者。

謂攝色無色界各五部貪慢及各四部疑。

見瀑流攝三十六者。

謂攝三界各十二見。即有身見邊執見各一戒禁取二邪見見取各四為十二。

無明瀑流攝十五者。

謂攝三界各五部無明。

如四瀑流，四軌，

亦爾者。

名義雖別而體同故。

四取中

欲取攝二十四者。

謂攝欲界五部貪瞋慢無明及四部疑。

見取攝三十者。

謂攝三界各十見。即前所說十二見中除二戒禁取餘十見。

戒禁取攝六者。

謂攝三界各二戒禁取。

我語取攝三十八者。

謂攝色無色界各五部貪慢無明及各四部疑。

四身繫中

貪欲、瞋恚身繫，各攝五者。

謂攝欲界五部貪瞋。

戒禁取身繫攝六者。

調攝三界各二戒禁取。

此實執身繫攝十二者。

調攝三界各四見取。

五蓋中

貪欲、瞋恚蓋各攝五者。

調攝欲界五部貪瞋。

疑蓋攝四者。

調攝欲界四部疑。

餘蓋無所攝者。

昏沈睡眠掉舉惡作是纏性故。不攝隨眠

五結中

貪慢結各攝十五者。

調攝三界各五部貪慢。

瞋結攝五者。

調攝欲界五部瞋。

嫉慳結無所攝者。

此二結非隨眠性故。

五順下分結中

貪欲、瞋恚結，各攝五者。

調攝欲界五部貪瞋。

有身見結攝三者。

調攝三界各一有身見。

戒禁取結攝六者。

調攝三界各二戒禁取。

疑結攝十二者。

調攝三界各四部疑。

五順上分結中

色貪結攝一少分者。

調攝色界修所斷少分貪。

無色貪結攝一少分者。

調攝無色界修所斷少分貪。

掉舉結無所攝者。

非隨眠性故。

慢結攝二少分者。

調攝色無色界各修所斷少分慢。

無明結攝二少分者。

調攝色無色界各修所斷少分無明

五見中

有身見、邊執見各攝三者。

調攝三界各一有身見邊執見。

邪見、見取各攝十二者。

調攝三界各四邪見見取。

戒禁取攝六者。

調攝三界各二戒禁取。

六愛身中

眼、耳、身觸所生愛身各攝二少分者。

調各攝欲色界修所斷各少分貪。

鼻、舌觸所生愛身各攝一少分者。

調各攝欲界修所斷少分貪。

意觸所生愛身攝十三二少分者。

調攝三界各前四部。及無色界修所斷貪并欲色界修所斷各少分貪。

七隨眠中

欲貪、瞋恚隨眠各攝五者。

調攝欲界五部貪瞋。

有貪隨眠攝十者。

調攝色無色界各五部貪

慢、無明隨眠各攝十五者。

調攝三界各五部慢無明。

見隨眠攝三十六者。

調攝三界各十二見。

疑隨眠攝十二者。

調攝三界各四部疑。

九結中

愛、慢、無明結各攝十五者。

調攝三界各五部貪慢無明。

恚結攝五者。

調攝欲界五部瞋

見、取結各攝十八者。

調見結，攝三界各一有身見邊執見四邪見。

取結，攝三界各二戒禁取四見取。

疑結攝十二者。

調攝三界各四部疑。

嫉、慳結無所攝者。

非隨眠性故。

九十八隨眠中

欲界有身見攝欲界有身見。

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攝無色界修所斷無明者。

各各自攝彼自性故。

問：云何諸法各攝自性。

答：

- ・自性於自性：是有、是實、是可得，故說名為攝。
- ・自性於自性：非異、非外、非離、非別恒不空，故說名為攝。
- ・自性於自性：非不已有、非不今有、非不當有，故名為攝。
- ・自性於自性：非增、非減，故名為攝。

諸法自性攝自性時。非如以手取食指捻衣等。然彼各各執持自體令不散壞故名為攝。
於執持義立以攝名。故勝義攝唯攝自性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五十九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一行納息第二之五

三結乃至九十八隨眠，為前攝後？後攝前耶？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重遮遣分別論者執他性攝。及重開顯應理論者說自性攝令轉分明故作斯論。

答：三結三不善根

互不相攝者。

謂自性各別故

三結三漏

三結二漏少分互相攝；

餘不相攝者。

謂三結與欲漏、有漏中有身見、戒禁取、疑互相攝。自性同故。

與無明漏及二漏少分互不相攝。自性異故。後准應知。

三結四瀑流

三結三瀑流少分互相攝；

餘不相攝者。

謂三結與欲有見瀑流中有身見、戒禁取、疑互相攝。

與無明瀑流及三瀑流少分互不相攝。

如對四瀑流，對四軌

亦爾。

自性同故。

三結四取

三結一取三少分互相攝；

餘不相攝者。

謂三結與戒禁取及餘三取中有身見、疑互相攝。

與餘三取少分互不相攝。

三結四身繫

一結一身繫互相攝；

餘不相攝者。

謂戒禁取結與戒禁取身繫互相攝。

與餘三身繫互不相攝。

三結五蓋

一結少分一蓋互相攝；

餘不相攝者。

謂疑結中不善者與疑蓋互相攝。

與餘四蓋互不相攝。

三結五結

互不相攝者。

自性異故。

三結五順下分結

三結三順下分結互相攝；

餘不相攝者。

謂三結與五順下分結中有身見、戒禁取、疑結互相攝。

與餘二結互不相攝。

三結五順上分結

互不相攝者。

自性異故。

三結五見

二結二見互相攝；

餘不相攝者。

謂前三結與五見中有身見、戒禁取互相攝。

與餘三見互不相攝。

三結六愛身

互不相攝者。

自性異故。

三結七隨眠

三結一隨眠一少分互相攝；

餘不相攝者。

謂三結與疑隨眠及見隨眠中有身見、戒禁取互相攝。

與餘五隨眠及見隨眠中餘三見互不相攝。

三結九結

三結一結二少分互相攝；

餘不相攝者。

謂三結與九結中疑結及見結中有身見取結中戒禁取互相攝。

與餘六結及見結中餘二見取結中見取互不相攝。

三結九十八隨眠

三結二十一隨眠互相攝；

餘不相攝者。

謂三結與九十八隨眠中三有身見六戒禁取十二疑隨眠互相攝。

與餘七十七隨眠互不相攝。

如是乃至九結九十八隨眠。七結九十八隨眠互相攝。餘不相攝者。

謂九結中前七結與九十八隨眠互相攝。後二結與隨眠互不相攝。此二俱非隨眠性故。

此中舉初三結舉後九結與後廣辨相攝。三不善根乃至七隨眠與後相攝略不說者。相易了故。

〈有〉

三結乃至九十八隨眠，幾令欲有相續？幾令色有相續？幾令無色有相續？

答：一切應分別。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或有執不染污心亦令有相續如分別論者。

問：彼何故作此執。

答：彼依《契經》故作此執。謂契經說。菩薩正知入母胎。正知住母胎。正知出母胎。既有正知。入母胎者。正知即在不染污心故。不染污心亦令有相續。

為遮彼意顯唯染污心能令有相續故作斯論。

問：云何通彼所引契經。

答：依無倒想說正知言。謂諸有情多起倒想而入母胎。

男入胎時於母起愛於父起恚。

女入胎時於父起愛於母起恚。

謂彼與已有順違故。後有菩薩入母胎時心無顛倒。於父父想。於母母想。雖俱親愛而無異心。有親愛故心有染污。無倒想故名為正知。故彼契經不違我義。

復次，所以作此論者。謂或有執。唯愛與恚令有相續如譬喻者。

問：彼何故作此執。

答：依契經故。謂契經說三事合故得入母胎。

一者、父母交愛和合。

二者、母身是時調適。

三健、達縛正現在前。

時健達縛二心互起。謂愛恚俱。由此故知唯愛與恚令有相續。

為遮彼意顯一切煩惱皆令有相續故作斯論。

問：云何通彼所引契經

答：契經說。彼中有位心正結生時非唯愛恚。故我所說不違彼經。

復次，所以作此論者。謂或有執惡趣唯用恚心結生。善趣唯用愛心結生

為遮彼意顯

欲界一切處三十六隨眠一一現前令生相續。

色界一切處三十一隨眠一一現前令生相續。

無色界一切處三十一隨眠一一現前令生相續故作斯論。

復次，勿為止他顯示己義。然為顯示諸法正理開悟有情故作斯論。

然諸“有”聲說多種義。此中有者說眾同分及隨眾同分有情數五蘊。

如說：諸在欲界死生者。皆受欲有邪等。

彼亦說：眾同分及隨眾同分有情數五蘊。

如說：諸纏所纏受地獄有等。

彼亦說：眾同分及隨眾同分有情數五蘊。

如說：受欲有時最初得幾業所生根等。

彼亦說：眾同分及隨眾同分有情數五蘊。

如說：四有謂本有、死有、中有、生有。

彼亦說：眾同分及隨眾同分有情數五蘊。

如說：諸捨欲有受欲有。彼一切欲界法滅。欲界法現在前邪等。

彼亦說：眾同分及隨眾同分有情數五蘊。

如說：云何有法。謂一切有漏法。

彼說：一切有漏法名有。

如說：頗勒懼那當知識食能令後有生起。

彼說：結生心及眷屬名有。

如說：阿羅陀當知若業能令後有相續。是名有者。

彼說：能引後有思名有。

如說：取緣有。阿毘達磨諸論師言。

彼說：時分五蘊名有。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彼說：能引後有諸業名有。

如說：七有。一地獄有。二傍生有。三鬼界有。四天有。五人有。六業有。七中有。

彼說：五趣及彼因彼方便名有。謂地獄有等即是五趣。業有是彼因。中有是彼方便。

如說：云何欲有。謂諸業欲界繫取為緣。能趣後生。乃至廣說。

彼說：業及異熟名有。不說取緣。

問：若爾。門論所說當云何通。如說欲有欲界一切隨眠隨增。色有色界一切隨眠隨增。無色有無色界一切隨眠隨增。欲有可爾。所以者何。欲界五部業皆能感異熟。彼容欲界一切隨眠所隨增故。色無色有云何可爾。所以者何。彼界唯有修所斷業感異熟故。

答：彼門論中。應說

欲有欲界一切隨眠隨增。

色有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無色有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而不爾者。有別意趣。謂五部結有心是有眷屬。故亦假說為有。故說一切隨眠隨增。

有說。彼論有章有門。章中但說業及異熟名有不說取緣。門中具說彼業異熟及說取緣。故說一切隨眠隨增。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彼論師先立章義後以門通。如何門中與章說異。是故前說於理為善

問：何故名有。

答：有增有減故名有。

問：若爾。聖道亦有增減應亦名有。

答：若有增減亦能長養攝益任持有者說名為有。聖道雖有增減。而損減違害破壞諸有。故不名有。

復次，若有增減亦令諸有生老病死不斷絕者說名為有。聖道雖有增減。而令諸有生老病死皆斷不續故不名有。

復次，若有增減亦是趣苦集行。趣有世間生老病死集行者說名為有。聖道雖有增減。而是趣苦滅行趣有世間生老病死滅行故不名有。

復次，若有增減亦是薩迦耶見事。顛倒事、愛事、隨眠事。貪瞋癡安足處。有垢、有毒、有過、有刺、有濁墮、有墮苦集諦者，說名為有。聖道雖有增減。而與此一切相違故不名有。

復有說者。此可怖畏故名有。

問：若爾。涅槃亦可怖畏。應亦名有。如契經說。苾芻當知。無聞異生。以愚癡故怖畏涅槃。謂於是處，我不有、我所亦不有，我當不有、我所亦當不有。

答：若有怖畏是正見者起說名為有涅槃。雖有怖畏而是邪見者起故不名有。

復次，若有怖畏通異生及聖者起說名為有涅槃。雖有怖畏。而是異生非聖者起故不名有。

有作是說。是苦法器故名有。

問：有亦是樂法器。如《契經》說：

大名(摩訶男)當知！色若一向是苦非樂，非樂所隨、無少樂喜所隨逐者，應無有情為求樂故染著於色。

大名當知！以色非一向苦，亦是樂、亦是樂所隨、是少樂喜所隨逐故，有諸有情為求樂故染著於色。

又《契經》說。決定建立三受無雜。一樂。二苦。三非苦樂。

又《契經》說。道依道具涅槃依道以道樂故證樂涅槃。是故諸有非唯苦器。寧以苦器釋有名耶。

答：生死法中雖有少樂而苦多故。立苦器名。是故諸有唯名苦器。如毒瓶中置一涕蜜。不由此故名為蜜瓶。但名毒瓶。以毒多故。有亦如是。多苦所依。但名苦器

然諸相續略有五種。

一、中有相續，二、生有相續，三、時分相續，四、法性相續，五、剎那相續。

中有相續者。謂死有蘊滅中有蘊生。此中有蘊續死有蘊。是故名為中有相續。

生有相續者。謂中有蘊滅或死有蘊滅生有蘊生。此生有蘊續中有蘊。或續死有蘊。是故名為生有相續。

時分相續者。謂羯刺藍乃至盛年時分蘊滅。頰部曇乃至老年時分蘊生。此頰部曇乃至老年時分蘊續羯刺藍乃至盛年時分蘊。是故名為時分相續。

法性相續者。謂善法無間不善法或無記法生。此不善法或無記法續前善法不善法。或無記法無間。廣說亦爾。是故名為法性相續。

剎那相續者。謂前前剎那無間後後剎那生。此後後剎那續前前剎那。是故名為剎那相續。

此五相續亦得攝在二相續中。前三不離法性剎那二相續故。法性亦得入剎那中。一切皆是剎那性故。

此五相續

界者。

欲界具五。

色界唯四。除時分。

無色界唯三。除中有及時分。

趣者，

地獄唯四。除時分。

餘四趣皆具五。

生者

四生皆具五種相續。

此中但依中生二有相續作論

謂三結

令三有相續者。

此依總種類說。然此三結通三界繫。

欲界繫者，令欲有相續。

色界繫者，令色有相續。

無色界繫者，令無色有相續。

生中有最初剎那隨一現前而結生故。

餘隨本論如理應知。

問：隨眠能令諸有相續。非纏非垢不堅牢故。意地煩惱令有相續非五識身。正結生時定有意識無五識故。何緣本論說五蓋嫉慳結鼻舌觸所生愛身。令欲有相續。眼耳身觸所生愛身令欲色有相續。掉舉順上分結令色無色有相續耶。

答：本論應說

・ 貪欲、瞋恚、疑蓋，令欲有相續。

・ 貪、慢、無明、順上分結，令色、無色有相續。

・ 意觸所生愛身，令三有相續。

・ 餘二蓋嫉、慳結、掉舉、順上分結、前五觸所生愛身，不令有相續。

而不作是說者。應知此文有別意趣。謂未解脫餘二蓋等命終還生欲有等故。說彼能續欲有等言。然結生時非由彼力

復次，由三緣故說諸煩惱令有相續。

一、未斷故。二、能感有異熟果故。三、結生時能潤有故。

諸在意地

不善隨眠 三緣具有。

無記隨眠不能感有。但有二緣。

諸在五識

・ 不善隨眠不能潤有。但有二緣。

無記隨眠，唯有未斷無餘二緣。

・ 不善纏垢，但有二緣無能潤有。

無記纏垢，唯有一緣。謂未斷故。

昏沈蓋等由未斷故。或感有故。說能續有非能潤有。於理無違

〈依〉

三結乃至九十八隨眠，依何定滅。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顯諸佛出現世時有勝事故。《施設論》說。

遶瞻部洲有轉輪王路廣一踰繕那。無輪王時海水所覆無能見者。若轉輪王出現于世。大海水減一踰繕那。此輪王路爾乃出現。金沙遍布眾寶莊嚴。栴檀香水以灑其上。轉輪聖王巡幸洲渚與四種軍俱遊此路。

如是諸佛未出世時。根本地依無能見者。諸有斷結皆依邊地。若具十力轉法輪王出現于世。根本地依爾乃出現。菩提分法金沙遍布。種種功德眾寶莊嚴。四澄淨水以灑其上。佛與無量無邊眷屬。俱遊此路趣涅槃城。由是因緣故作斯論。

復次，為遮分別論者有諸煩惱不依定滅。彼作是說。若有聖者生在不非想非非想處。彼無聖道現在前義。壽量盡時煩惱亦盡成阿羅漢。名為齊頂。

為遮彼執顯無煩惱不依定滅故作斯論。

此中定者顯對治道。謂對治道或說為定。或說為道。或名對治。或名作意。或說為行。言雖有異其義無別。此中滅者顯示永斷。謂此永斷或說為滅。或說為盡。或名離染。或名離繫。或名解脫。言雖有異其義無別。

昔此法內有二論師。一名侍毘羅。二名瞿沙伐摩。

尊者侍毘羅作如是說：

此中說永斷無餘斷畢竟斷無片影斷。如是永斷是聖者非異生。是聖道能非世俗道。所以者何。因七依經造此論故。彼經唯說七根本地。謂四靜慮下三無色。非根本地有世俗道能斷煩惱。故知唯聖者用無漏道斷。

尊者瞿沙伐摩作如是說：

此中說永斷無餘斷畢竟斷無片影斷。如是永斷是聖者亦異生。是聖道能亦世俗道。

問：豈不此論因七依經如何異生依根本地起世俗道有永斷義。

答：由此因緣說阿毘達磨照了契經等猶如明燈。契經等中所未說者此中說之。所未現者此中現之。彼有餘說此無餘說。是故聖者及諸異生依七根本及八邊地起聖世俗道俱能永斷結。如是二說俱得善通。此本論文容二義故

答：三結

或依四、或依未至滅者。

「四」，謂四靜慮地。

「未至」，謂未至地及靜慮中間。此二俱名未至地故。

問：此地何故名未至耶。

答：未入根本能現在前斷諸煩惱故名未至。

問：契經唯說根本為依非未至地。此中何故說三結或依四或依未至滅。

答：此中應說或依四或未至滅。不應言依未至滅。而言依未至滅者。有別意趣。謂後依言重說根本。此中意言：三結或依四滅者。或四根本依滅或依未至滅者。或未至四根本依而滅。如有問他。汝為入城作此事。為未入城作此事。此中一城前後再說。依言亦爾。於理無違。

復次，依言有通有別。別者唯說諸根本地如七依經。通者通說根本邊地。如此中說。故此依言亦不違理。然此三結依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可得。欲界者唯依未至滅。

初 靜慮者或依初靜慮或依未至滅。

第二靜慮者或依二靜慮或依未至滅。

第三靜慮者或依三靜慮或依未至滅。

第四靜慮及四無色者。或依四靜慮或依未至滅。

所以者何。三結永斷無餘斷畢竟斷無片影斷。必以見道。然諸見道唯依六地。謂四靜慮及未至定靜慮中間。

若依未至定入正性離生。如是三結依未至滅。

乃至

若依第四靜慮入正性離生。如是三結依第四靜慮滅。

雖唯有第四靜慮及四無色地三結。或依四或依未至滅。而依總種類說。餘亦無失。

雖依八地邊起世俗道亦分斷三結。而非永斷。故此不說。然此三結永斷唯在道類忍時。

若別說者有身見永斷唯在苦類忍。故言：依四依未至滅。

三不善根及欲漏

依未生滅者。

離欲染時彼永斷故。若異生、若聖者、若有漏道、若無漏道俱依未至。離欲染故。

有漏、無明漏

或依七、或依未至滅者。

「七」，謂四靜慮及下三無色即七。

「依定、未至」，謂未至定及靜慮中間。此二俱名未至地故。

此中

有漏，從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可得。

無明漏，從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可得。

此二俱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方得永斷。彼非想非非想處染依九地道而得永離。故言：或依七、或依未至滅。

然無明漏欲界者，唯依未至滅。

有漏、無明漏初靜慮者，依初靜慮或依未至滅。

第二靜慮者，依二靜慮或依未至滅。

乃至識無邊處者，依四靜慮下二無色或依未至滅。

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者，依四靜慮下三無色或依未至滅。

依總種類亦得說。餘或依七或依未至滅。此中但說二永斷處故。唯聖者無漏道斷。即是最後金剛喻定。

餘隨所應如本論說。

異生聖者世俗聖道永斷差別如理應知

〈繫〉

諸結過去彼結已繫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說。過去、未來非實有體。

或復有說：煩惱斷已畢竟不退為遮彼說顯示過去未來實有。及顯煩惱斷已有退。故作斯論。

應知此中先名已繫、後名當繫、現名今繫。

又於此中有作是說。結用名繫。有作是說。結得名繫。

然結於得有三種類。

- 一、如牛王引得前行。
- 二、如犢子隨得後行。
- 三、如形質與影得俱。

如牛王者，先結後得。

如犢子者，先得後結。

如形質者，結與得俱。

諸結過去彼結已繫耶？

答：諸結過去彼結已繫

謂結在過去彼得亦過去。曾為繫故說名已繫。

有結已繫彼結非過去。謂結未來現在已繫。

即諸結在未來現在。彼得在過去曾為繫故。此結如犢子隨得後行故

諸結未來彼結當繫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結未來彼結非當繫，謂結未來已斷、已遍知、已滅、已吐定不當退。

此中

「已斷」者，謂已得斷遍知。

「已遍知」者。謂已得智遍知。

「已滅」者，謂已得擇滅。

「已吐」者，謂已斷繫得。已證離繫得。有作是說。已斷、已遍知、已滅、已吐同顯捨義。

「定不當退」者，謂

不退法阿羅漢。

未來三界見修所斷結

定不當退。

退 法阿羅漢，

未來三界見 所斷結

定不當退。

不退法不還。

若已離無所有處染。未來三界見 所斷結及下八地修所斷結定不當退。乃至

若未離初 靜慮染。未來三界見 所斷結。及欲界修所斷結定不當退。

退法不還及預流、一來。

未來三界見 所斷結

定不當退。

不退法異生。

若已離無所有處染如菩薩等 未來下八地見修所斷結定不當退。乃至

若已離欲界染未離初靜慮染。未來一 地見修所斷結定不當退

是謂有結未來彼結非當繫。

有結當繫彼結非未來，謂結過去已斷、已遍知、已滅、已吐定當退。

此中諸句義如前釋。

「定當退」者，謂

退法阿羅漢

過去三界 修所斷結有定當退。

退法不還

若已離無所有處染。

過去下八地 修所斷結有定當退。乃至

若未離初靜慮染。

過去 一地 修所斷結有定當退。

退法異生

若已離無所有染。

過去下八地見修所斷結有定當退。乃至

若已離欲界染未離初靜慮染。過去 一地見修所斷結有定當退。

是謂有結當繫彼結非未來。

有結未來彼結亦當繫，謂結未來已斷、已遍知、已滅、已吐定當退。

此中

「已斷……等」，如初句釋。

「定當退」者，如第二句釋。然前說過去今說未來。

有結非未來彼結亦非當繫，謂結過去已斷、已遍知、已滅、已吐定不當繫及現在結。

此中諸句如初句釋。

然前說未來今說過去及現在結者。謂現在結亦非未來是現在故。亦非當繫是今繫故。

諸結現在彼結今繫耶？

答：諸結現在彼結今繫。

謂現在諸結定有現在得。如形質影必俱有故。

有結今繫彼結非現在，謂結過去、未來今繫

即過去未來結有現在得。

「過去結」者，如牛王引得前行。

「未來結」者，如犢子隨得後行。

彼得現在故名今繫

〈道〉

諸用此道，斷欲界結。退此道時還得彼結繫不？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謂或有執。定無退起諸煩惱義。

如分別論者。彼引世間現喻為證。謂作是說。

如瓶破已唯有餘瓦不復作瓶。諸阿羅漢亦應如是。金剛喻定破煩惱已不應復起諸煩惱退。

如燒木已唯有餘灰不還為木。諸阿羅漢亦應如是。無漏智火燒煩惱已不應復起諸煩惱退。

彼引此等世間現喻。證無退起諸煩惱義。

為遮彼執顯有退起諸煩惱義。若無退者便違契經。

如《契經》說：。

阿羅漢有二種：一退法，二不退法。

又《契經》說：。

由五因緣令時解脫阿羅漢退隱沒忘失

云何為五：一、多營事業，二、樂諸戲論，三、好和鬪諍，四、憊涉長途，五、身恒多病。

又《契經》說：。

有阿羅漢名瞿底迦。是時解脫六反退已。於第七時恐復退失以刀自害而般涅槃。

故知定有起煩惱退。

問：若有退義分別論者所引現喻當云何通。

答：不必須通。所以者何。彼非素怛纜。非毘捺耶。非阿毘達磨。但是世間麁淺現喻。世間法異賢聖法異。不應引世間法難賢聖法。

若必須通當說喻過喻。既有過為證不成。

如瓶破已必有餘瓦。得阿羅漢已有餘煩惱不。若有煩惱者應非阿羅漢。若無煩惱者即義與喻別不應為證。

如燒木已定有餘灰。得阿羅漢已有餘煩惱不。若有煩惱者應非阿羅漢。若無煩惱者即義與喻別不應為證。

然世間木無被燒義。但木極微與火極微為因已滅。此火極微與灰極微為因已滅。應作是說。木是火因火是灰因。而世間想謂火燒木令木成灰。木既滅已猶有餘灰。非全無物故喻與法義不相似。

又阿羅漢斷諸煩惱非令全無過去未來煩惱性相猶實有故。

若相續中違煩惱道未現在前。爾時名為煩惱未斷。

若相續中違煩惱道已現在前。斷諸繫得證離繫得。不成就煩惱名煩惱已斷。

應作是說。修習聖道是希有事。今阿羅漢雖斷煩惱而不令無。

是故尊者妙音說曰。煩惱不在自身中行說名為斷非令全無。如說天授舍宅中無非謂天授餘處亦無。煩惱斷時應知亦爾。過去有故。若遇退緣為因引生未來煩惱故必有起煩惱退義。

問：分別論者云何釋通應理論者所引契經。

答：彼說退時退道非果。以沙門果是無為故。

問：既許有退“退道、退果”有何差別。而說無退。又彼許退無學道時。為得學道？為全不得？。

若“得學道”果亦應退非無學果成學道故。

若“全不得”便有大過。退無學道不得學道。若爾應住異生位故。若非異生及學無學。應離凡聖有別有情許即便非世尊弟子故。應許有起煩惱退。

分別論者又說：隨眠是纏種子。隨眠自性心不相應。諸纏自性與心相應。纏從隨眠生。纏現前故退諸阿羅漢。已斷隨眠纏既不生彼如何退。故說無退是應正理。彼如是說是無知果。是黑闇果。是無明果。是不勤方便果。然實有起煩惱義。

為止彼宗及顯退法相應正理故作斯論

問：退以何法為自性耶。

有作是說。若起如是煩惱諸纏現前故退。即以此法為退自性。若作是說退以不善有覆無記為其自性。

有餘師說。若退墮時隨順退者是退自性。若作是說以一切法為退自性。由退墮時諸法皆有隨順退義。

譬喻尊者作如是言。退無自性唯假施設。所以者何。身中先有諸善功德。今遇退緣退失此法有何自性。

如人有財為賊所奪。

有人問曰：

「汝今失財以何為體？」。

財主答曰：

「我本有財今為賊奪，但無財物知有何體」。

如人有衣為他奪去露形而住。

有人問曰。

汝今無衣以何為體。

衣主答曰。

我先有衣今被奪去，知有何體。

如人衣破

有人問曰。

汝今衣破用何為性。

衣破者曰。

我衣先完今衣破已，知有何性。

如是身中先有勝德今唯退失有何自性。

評曰。退自性者是不成就無覆無記。即是非得心不相應行蘊所攝。即在復有所餘如是類法心不相應中攝。應知退與順退法異。退以不成就非得為自性。無覆無記心不相應行蘊所攝。順退法以一切不善有覆無記為其自性。如僧破與破僧罪異。僧破以不和合為自性。無覆無記心不相應行蘊所攝。破僧罪以虛誑語為自性。僧成就破破僧人成就罪。如是退與順退法異故。退自性決定實有是不相應行蘊所攝。即是非得其理極成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一行納息第二之六

問：為煩惱現在前故退？為退已煩惱現在前？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煩惱現在前故退者《品類足》說當云何通。

如說三緣故起欲貪隨眠。一欲貪隨眠未斷未遍知。二順欲貪纏法現在前。三於彼有非理作意。廣說乃至。起疑隨眠應知亦爾。契經所說復云何通。如說由五因緣令時解脫阿羅漢退。謂多營事業。乃至身恒多病。定蘊所說復云何通。如說由非學非無學心退起學法得。云何彼是阿羅漢而起煩惱現在前。又何等心無間起煩惱現在前。

若退已煩惱現在前者《施設論》說當云何通？。

如說若時心遠心剛強起無色界三纏現在前。謂貪、慢、無明。而多起慢。彼三纏內隨一現前。應說彼退無色貪盡。住色貪盡中。

《識身論》說復云何通。如說一類補特伽羅無色染污心現在前故。捨無學善根學善根相續。退無學心住學心。

《品類足》說復云何通？如說云何順退法。謂不善及有覆無記。住何等心後煩惱現在前。

答：應作是說。煩惱現在前故退。

問：此已善通後諸違難。前諸違難當云何通？

答：皆非違難。所以者何。《品類足》說三緣故起諸隨眠者。依未斷盡煩惱者說。謂起煩惱現在前者。或有已斷盡自地煩惱。或有未斷盡自地煩惱。彼依未斷盡自地煩惱而起煩惱現在前者說。

又起煩惱現在前者。或退或不退。彼依不退而起煩惱現在前者說。

又起煩惱現在前者。或染污心無間。或不染污心無間。彼依染污心無間而起煩惱現在前者說。

又起煩惱現在前者。有具因緣有不具因緣。彼依具因緣而起煩惱現在前者說。謂諸有情三因緣故起諸煩惱名具因緣。

一由因力。二由境界力。三由加行力。

- ・欲貪隨眠未斷未遍知者，說因力。
- ・順欲貪纏法現在前者，說境界力。
- ・於彼有非理作意者，說加行力。

復次，為遮外道所說意趣故作是說。由三緣故起諸隨眠。謂外道說專由境界起諸煩惱。若有境界煩惱便生。若境界壞煩惱不起。為遮彼意。說諸纏起亦因未斷自類隨眠。亦由彼有非理作意。契經中說。由五種因緣令時解脫阿羅漢退者。彼於退具說退因緣。如餘經說。彼具名彼定蘊所說。由非學非無學心退起學法得者。彼說根退不說果退。

復次，煩惱相應心亦名非學非無學故。說果退亦不違理。云何彼是阿羅漢而起煩惱現在前者。先是阿羅漢後起煩惱現在前。若起煩惱現在前便非阿羅漢。如先異生後入聖道。入聖道已便非異生。如先學者後起無學法。起無學法已便非學者。此亦如是於理何違。何等心無間起煩惱現在前者。若畢竟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起彼地纏現在前故。

退者，即彼地善心無間起煩惱現在前。若未畢竟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起彼地纏現在前故。退者，即彼地或善心、或染污心無間起煩惱現在前。乃至初靜慮應知亦爾。若畢竟離欲界染起欲界纏故。

退者，即欲界或善心、或無覆無記心無間起煩惱現在前。若未畢竟離欲界染起欲界纏故。

退者，即欲界或善心、或染污心、或無覆無記心無間起煩惱現在前。此中

若未得根本善靜慮無色定現在前者。彼不能起色無色界纏現在前故退。但能起欲界纏現在前故退。

若得根本善靜慮現在前非無色定者。彼不能起無色界纏現在前故退。但能起欲色界纏現在前故退。

若得根本善靜慮無色定現在前者。彼能起三界纏現在前故退。

有餘師說。退已煩惱現在前。

問：此已善通前諸違難。後諸違難當云何通。

答：皆非違難。所以者何。《施設》《識身》二論所說。依覺知位不說退時。謂先雖退而未覺知。煩惱現在前乃覺知故。如有先誦《四阿笈摩》。餘務所纏遂便忘失。乃至未誦猶不覺知。後若誦時方知忘失。彼雖先忘而今始覺。此亦如是先退後知。依知時說故不違理。

《品類足》說。不善及有覆無記名順退法者。依損善品轉遠善品故作是說。如煩惱現在前時。如是如是損遠善品故說順退。非謂煩惱現在前時方退。善法先已退故。住何等心後煩惱現在前者。住欲界無覆無記心後煩惱現在前。謂威儀路及工巧處非異熟生性羸劣故。

問：豈不羸劣彌順於退。

答：若於淨品其性雖劣而於染品力強勝者住彼便退。退已煩惱即現在前。異熟生心於淨染品性俱劣故住彼心時非進非退。

有說：欲界三無記心隨住一種皆有退義。此心無間煩惱現前。然此欲界無覆無記心。

有與三界纏相違者。住此心時必不退起三界煩惱。

有與欲色界纏相違不與無色界纏相違者。住此心時雖不退起欲色界煩惱。而容退起無色界煩惱。

有與欲界纏相違不與色無色界纏相違者。住此心時雖不退起欲界煩惱。而容退起色無色界煩惱。

有與三界纏皆不相違者。住此心時皆容退起三界煩惱。

評曰。此二說中前說為善。要起煩惱現在前時乃成退失勝功德故此說退位。若退性者不一定要起煩惱現前不退無學位有退性者故。

問：退時為住意地為住五識身耶。

答：應作是說。住意地退非五識身。

問：若爾云何通隔陀衍那事。

昔有王號鵑陀衍那。將諸宮室詣水跡山除去男子純與女人奏五妓樂。縱意嬉戲樂音清妙香氣芬馥。命諸女人露形而舞。時有五百離欲仙人乘神境通經此上過。有見妙色、有聞妙聲、有嗅妙香皆退神通。墮此山上如折翼鳥不復能飛。王見問曰

汝等是誰。

諸仙答曰。

我是仙人。

王復問言。

汝得非想非非想處根本定不。

仙人答言。

我等未得。

王乃至問

汝等為得初靜慮不。

仙乃至答

我等曾得而今已退。

時王瞋忿作如是言。

不離欲人如何觀我宮人嫖女。極非所宜。

便拔利劍斷截五百仙人手足。彼諸仙人有住眼識退者、有住耳識退者、有住鼻識退者。如何言住意地退耶？

猛憲子事復云何通。

昔有仙人名猛憲子。食時常受勝軍王請。每至食時乘神通力如雁王飛至王宮上。王自承接抱置金床燒香散花恭敬禮拜以妙飲食而供養之。仙人食訖除器澡漱呪願王已飛空而去。王於後時以國事故欲詣餘處作是念言。

我行去後誰當如我承事仙人。脫不如法仙人性躁。或呪咀我令失王位。或斷我命或害國人。

便問少女。

我行去後汝能如我事仙人耶。

女答言

能。

王遂慙懃約勅少女。令如常法供養仙人。然後乃行營理國事。仙人後日臨至食時飛空而來至王宮所。王女承抱置金床上。仙人離染力微劣故觸細軟觸退失神通。如常受供食訖澡漱及呪願已欲乘空去而不能飛。入王苑中欲修舊道。聞象馬等種種喧聲雖極作意而不能得。時彼仙人知室羅筏城中士女恒作是念。

若大仙人履地行者我等當得接足供養。

彼仙爾時便起矯慧。語王女曰

汝告城中。今日仙人履地而出。諸所欲作皆應作之。

於是王女即便依教。諸人聞已除去城中瓦礫糞穢掃灑清淨。嚴列幢幡燒香散花作諸音樂莊飾嚴麗猶如天城。是時仙人步行而出去城不遠入林樹間。欲修舊道聞諸鳥聲其心驚亂而不能得。便捨此去詣於河邊。復聞水中龍魚騰躍。心既喧擾而不能修。遂即登山作如是念。

我退善品都由有情。設我曾修戒禁苦行當感有翅猫狸之形。水陸空行無脫我者。

發惡願已毒心稍息。須臾復能離八地染後生非想非非想處。有頂寂止甘露門田。八萬劫中受閑靜樂。業壽盡已還生此間苦法林中。作猫狸獸身及兩翅各廣五十踰繕那量。以此大身害有情類空行水陸無得免者。從此命終墮無間獄。受諸劇苦難有出期。如是仙人住身識退。如何言住意地退耶？

復云何通天帝釋事。

謂釋迦佛未出世時有一仙人名為洲胤。天帝數往諮受法義。後於一時天帝乘輦欲往仙所。阿素落女設芝夫人竊作是念。

今天帝釋將無捨我欲往其餘諸美人所。

便先昇輦自隱其形令天帝釋不知同往。臨至仙所迴顧見之。因即告言

汝何來。此仙人不欲見諸女人。宜速還宮不應住此。

設芝推託不欲還宮。天帝既忿以華莖擊夫人。遂以諂媚音謝。仙人聞之便生欲愛退勝定故螺髻便墮。此即仙人住耳識退。如何言住意地退耶？

答：應知此等住意地退。由眼等識引令起故作如是說於理無違。

尊者僧伽筏蘇說曰。住五識退於理何違。五識取境時亦生煩惱故。謂對治力極羸劣者眼見色等亦容退故。

評曰：應作是說。住意地退非五識身。對違順境要有分別起煩惱故。由此故說若住意地有六勝事不共五識。一退，二離染，三死，四生，五斷善根，六續善根

退有三種。一已得退。二未得退。三受用退。

已得退者，

謂先已得諸勝功德遇緣而退。

未得退者，

如伽他說

我觀天世間 退於聖慧眼 由耽著名色 不見四真諦

此頌意說。一切有情若勤方便皆應獲得諸聖慧眼。但由耽著名與色故不能精懃修正方便。於四真諦未得現觀。於聖慧眼有未得退。

又如頌言

愚夫眾所敬 是則為衰損 於頂而退墮 斷滅諸善根

此頌佛依天授而說。謂彼已起暖善根不久當起頂善根。中間貪著勝名利故於頂善根有未得退。從此展轉斷滅善根。諸如是等名未得退。

受用退者。

謂於已得諸勝功德不現在前。

如佛於已得諸佛功德不現在前。

獨覺於已得獨覺功德不現在前。

聲聞於已得聲聞功德不現在前。

餘亦應爾。

問：如是三退佛、獨覺、聲聞各有幾種。

答：

佛有一種，

謂受用退，已得諸功德有不現前故。

無未得退，住諸有情最勝根故。

無已得退，諸佛皆是不退法故。

獨覺有二種，謂未得退及受用退。

未得退者，未得諸佛最勝根故。

受用退者，有已得功德不現在前故。

無已得退，獨覺皆是不退法故。

聲聞乘中

不時解脫有二種，謂未得退及受用退。

未得退者，未得諸佛獨覺根故。

受用退者，有已得功德不現在前故。

無已得退，不時解脫非退法故。

時解脫具三種。

已得退者，已得功德有可退故。

未得退者，未得三乘不退根故。

受用退者，有已得功德不現在前故。

有作是說。

佛全無退。

無已得退者，諸佛皆是不退法故。

無未得退者，住諸有情最勝根故。

無受用退者，佛於過去三無數劫。修集百千難行苦行皆為利樂一切有情。得成佛已晝夜六時觀有情界無可化者而不饒益。是故諸佛無受用退。雖有功德不現在前非本所期故不名退。

獨覺唯一受用退。

有已得功德不現在前故。

無未得退者，於獨覺乘根性已定更不求佛勝根性故。

無已得退者，獨覺皆是不退法故。

聲聞乘中

不時解脫亦

唯有受用退。有已得功德不現在前故。

無未得退者。於聲聞乘根性已定更不求佛獨覺乘故。

無已得退者。不時解脫不退法故。

時解脫有二種。

一已得退。已得功德有可退故。

二受用退，有已得功德不現在前故。

無未得退者，於時解脫根性已定。不求三乘勝根性故。

評曰。此二說中初說為善。諸佛定有受用退故。獨覺、聲聞於勝根性有欽羨故。時解脫者有可轉作不時解脫如何說彼無未得退。

問：云何知佛有受用退。

答：契經說故。如契經說。

佛告阿難。

如來所得四增上心現法樂住。我說於彼展轉有退。如與弟子共集會時。若不動心解脫身作證具足住。我說於彼都無有退。

由此知佛有受用退。

問：此經為說有已得退。為當說有受用退耶。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若此經說已得退者。四增上心現法樂住亦不應退。諸佛皆是不退法故。若此經說受用退者不動心解脫亦應有退。非一切時現在前故。

答：此中說佛有受用退。

問：此已善通前所設難。後所設難當云何通。謂不動心解脫亦應有退。非一切時現在前故。

答：不動心解脫以成就為勝。若得彼法更無所作故。雖不現前而不說為退。四增上心現法樂住以現行為勝。不現前者便說為退。

有作是說。此契經中說。未至定名不動心解脫。說根本靜慮名增上心現法樂住。世尊多起未至定現在前。非根本靜慮。謂食前食後將說法時。及說法竟并說法已入靜室時。佛雖於諸定能速疾入。而於最近者數入非餘。故佛數數入未至定。如勇健者雖於諸處能速往來。而於近處數數遊從非於遠處。故作是說。

有餘師說。此契經中說利益他事名不動心解脫。說自利益事名增上心現法樂住。世尊多起利益他事現在前。非自利益事故作是說。

或有說者。此《契經》中說慈悲名不動心解脫。說喜捨名增上心現法樂住。世尊多起慈悲現在前。少起喜捨故作是說。

復有說者。此《契經》中說大悲名不動心解脫。說大捨名增上心現法樂住。世尊多起大悲現在前。少起大捨故作是說。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此《契經》中。

說一切結永斷遍知，名不動心解脫。

說一切種有為功德，名增上心現法樂住。

佛於一切無為功德恒成就故說為不退。

佛於一切有為功德有不起者故說有退。

有為功德以起現前為勝事故。

尊者覺天作如是說。此契經中說能得得名不動心解脫。說所得得名增上心現法樂住。佛於一切所得功德有不現前故說有退。諸能得得恒現在前故說不退。

問：若佛亦有受用退者此受用退何者最多？為佛、為獨覺、為聲聞耶？

答：此受用退佛最為多。非獨覺、聲聞彼功德少故。謂佛一剎那頃功德不現在前有受用退。多於二乘盡眾同分於諸功德有受用退。所以者何。如來功德無量無數微妙熾盛最勝清淨。過諸世界極微塵量一一功德皆應現前。若不現前有受用退故受用退佛最為多。

如轉輪王統四洲渚。若一日夜捨自國土有受用退。多餘小王盡眾同分捨自國土有受用退。前來且說三乘無學於三種退有具不具。學位異生隨其所應當准此說。如〈定蘊〉說。以何等故上三果有退非預流果耶。且彼文說見所斷煩惱。於無事起故斷已不退。

云何說彼於無事起。謂無處轉故。

云何無處轉。謂於我轉故於勝義諦我畢竟無故彼煩惱斷已不退。修所斷煩惱於有事起故斷已有退。

云何說彼於有事起。謂有處轉故。

云何有處轉。謂於少分淨相轉故。

云何名為少分淨相。謂於髮爪脣齒面目手足指等形顯色中有少淨相。於中亦有諸不淨相觀不淨相由如理作意。先離煩惱觀彼淨相。由非理作意起煩惱退。無有少法有我我所可令觀彼退無我觀。

如《契經》說。一切法無我、無有情、無命者、無養育者、無補特伽羅。於此身內空無士夫、無能作者、無遣作者、無能受者、無遣受者。純空行聚。是故一切見所斷結聖慧斷已皆永不退。是故無退預流果者。

復次，永斷三界見所斷結立預流果。無退三界見所斷結永斷者故。

復次，永斷非想非非想處見所斷結立預流果。無退非想非非想處見所斷結永斷者故。

問：云何無退彼永斷者。

答：以彼非想非非想處見所斷結。難斷難破難可越度。是故斷已不可還續。

復次，以忍對治無事煩惱立預流果。必無退忍起無事結故彼不退。

復次，由見道力得預流果定無退失見道者故。

問：因論生論。何故定無退見道者。

答：以見道是極速疾道不起期心道。無容退失如是道故。

復次，諸瑜伽師入見道已。名墮法河、墮大法流、墮法彼浪、墮法洄洑。尚無暇能起有漏善無覆無記心。況有能起染污心退。如人墮在山谷瀑流隨浪漂溺。尚不能據此彼岸何況能出。

復次，見道能治三界所有見所斷結。無退三界見所斷結對治道故。

復次，見道能治所有非想非非想處見所斷結。無退非想非非想處見所斷結對治道故。

復次，見道能治忍所對治無事煩惱。無有退彼對治道故。

復次，見道創見四聖諦理決了明白。無於此理重迷謬者故必不退。

問：如至無學位有退住修道。寧無至修位退住見道者。

答：修道位中有起煩惱現在前義見。道位中無起煩惱現在前義。是故彼此不可為例。

復次，修道位中容有退者故至無學位有退住修道。見道位中無有退者故至修道位無退住見道。

問：退阿羅漢果住預流果時。名退不還一來果不。

答：亦名退彼。所以者何。住彼下故如人從彼第三層舍墮至于地。彼人亦說墮初二層此亦如是。

問：本不成就中間二果今何言退。

答：已不成就復不成就故亦名退。

問：如何說彼已不成就復不成就

答：彼先已遠今更遠故。

復次，先斷爾所煩惱盡故建立二果。今還退起爾所煩惱故說彼退。

復次，先斷二果所對治得今還退起故說彼退。

復次，先用如是無間解脫。斷諸煩惱得二果者。今還退起所斷煩惱令彼二道遠而更遠故說彼退。

復次，不還一來果是阿羅漢因故退果時因亦名退。

問：預流果亦是阿羅漢因。退阿羅漢時預流應退。

答：此預流果是下聖位。退上果時極住此果。若復退失預流果者。應本得果今還不得。見道位中無住義故。應本見諦今還不見。應本現觀今非現觀。應本聖者今成異生。欲令無有如是等過故無退失預流果義。

復次，以預流果是見道證先說見道必無退義。是故無退預流果者。此說位退不說根性。預流果轉根亦有退者故退根本沙門果。若未還得無命終義。若退彼向雖未還得容可命終。所以者何。根本果位易見易施設。謂此是預流果乃至此是阿羅漢果。是故退已若未還得必不命終。向位難見難施設。故從彼退已雖未還得有命終義。

復次，根本果位諸瑜伽師於果發起增上慶悅。如務農者於六月中修治稼穡後收子實積置場中生大慶悅。此亦如是。故退果時生大憂惱。若未還得終不捨命。向中不爾故退彼時雖未還得有命終義。

復次，根本果位具三因緣。一捨曾得道。二得未曾得道。三證結斷一味得。故退果時若未還得必不命終。向即不爾故退彼位雖未還得容可命終。

復次，根本果位具五因緣。一捨曾得道。二得未曾得道。三證結斷一味得。四頓得八智。五一時修十六行相。故退果時若未還得無命終理。向中不爾故退彼時雖未還得有命終義。

復次，根本果位是瑜伽師最勝安隱休息之處。故退果時若未還得無命終義。向即不爾故退彼時雖未還得有命終理。

復次，根本果位所有結斷是所作及所作究竟。所有聖道是功用及功用究竟。故退果時若未還得無命終理。向中結斷是所作非所作究竟。所有聖道是功用非功用究竟。故退向時雖未還得有命終義。

復次，根本果位容諸行者廣修聖道故退果時若未還得無命終理。向中不容廣修聖道故退向已雖未還得有命終義。

復次，根本果位諸瑜伽師能善了知功德過失。功德者謂道及道果。過失者謂生死因果。故退果時若未還得無命終理。向中不爾故退彼時雖未還得有命終義。

復次，根本果位諸瑜伽師方能善取四聖諦相。向中不爾事未成故。如人道行於四方相未能善取若坐一處方能善取。果向亦然故退果時若未還得無命終理。若退向時雖未還得有命終義。

復次，根本果位若退失時有證知者故未還得必不命終。退失向時無證知者故未還得有命終義。如村邑中若被劫奪有證知者速可還得。兩村邑間若被劫奪無證知者難可還得。

復次，根本果位諸瑜伽師先廣加行安足堅固。由此退時若未還得終不捨命。向中不爾故退彼時若未還得有命終理。

預流果先廣加行者。謂彼先求解脫果故。精勤修習惠施淨戒。不淨觀持息念念住。聞所成慧。思所成慧。修所成慧。及暖頂忍世第一法。并見道中十五心頃。即此總名安足堅固。

有作是說。從初乃至世第一法名廣加行。見道十五心名安足堅固。一來果先廣加行者。謂即前說及離欲染諸加行道六無間道五解脫道即此名為安足堅固。

有作是說。預流果名安足堅固。不還果先廣加行者。謂即前說及離欲染諸加行道三無間道二解脫道。即此名為安足堅固。

有作是說。一來果名安足堅固。阿羅漢果先廣加行者。謂即前說及離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染。一一地各有諸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并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諸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即此總名安足堅固。

有作是說。不還果名安足堅固。

復次，根本果位諸瑜伽師。斷絕止息一切生分故。退果時若未還得無命終義。向中不爾故退彼時雖未還得有命終理。謂

預流果除欲界七生。及色無色界一一處一生。餘一切生得非擇滅。

一來果除欲界二生。及色無色界一一處一生。餘一切生得非擇滅。

不還果除色無色界一一處一生。餘一切生得非擇滅。阿羅漢果於一切生得非擇滅不復生故。

復次，根本果位諸瑜伽師總集三界見修所斷煩惱斷得。故退果時若未還得終不捨命。向中不爾故退彼時雖未還得有命終義。謂

· 預流 果位總集三界見所斷 煩惱斷得。

· 一來 果位總集三界見所斷。及欲界修 斷六品煩惱斷得

· 不還 果位總集三界見所斷。及欲界修所斷九品煩惱斷得。

· 阿羅漢果位總集三界見、 修所斷一切煩惱斷得。

復次，根本果位是瑜伽師本所求處。故退果已若未還得必不命終。向位不爾故退彼時若未還得有命終義

若離欲界染或離初靜慮染。或復乃至離無所有處染。此後得入正性離生。後若退者決定不起下地纏退但容得起上地纏退所以者何。下地煩惱有漏無漏二對治道所殘害故無有勢力起彼而退。

復次，斷彼纏後有見道生鎮壓其上故不能起下地纏退。譬如有人從山墮落墮後復有頽山壓上。尚不能動況能起行。

復次，斷彼纏後有忍智生無有退忍智者故。不能起下地纏退。

復次，斷彼纏後起法類智無有全退法類智者。故不能起下地纏退。

復次，斷彼纏後起增上忍世第一法無退增上忍世第一法者。故不能起下地纏退。

復次，異生離欲界染乃至離無所有處染時。地地見修所斷煩惱總為一束作九品斷。後入見道得聖果已。設起下地煩惱退者。為但得彼修所斷結。為亦得彼見所斷結。若但得彼修所斷結。如何二結同一道斷。退彼道時但唯一。若亦得彼見所斷結。如何得聖果成見所斷結。是故異生隨離何地何品染已後。若得入正性離生得聖果已。必無還起先時所斷煩惱退義

問：如當得阿羅漢果住金剛喻定時。猶成就非想非非想處下下品結。若退阿羅漢果還起非想非非想處下下品結時。為亦得成就金剛喻定不。

答：不得成就金剛喻定。所以者何。金剛喻定用大功力加行作意修習而得。彼下下品結不由功力加行作意修習而得。是故退時但得彼結不得此定。

復次，金剛喻定勝進時得。彼下下品結退墮時得。是故退時但得彼結不得此定。

復次，金剛喻定現在前時。違彼結現行不違彼成就。是故金剛喻定現在前時。猶成就彼結。非想非非想處下下品結現在前時。違金剛喻定現行亦違成就。是故退起彼品結時必不成就金剛喻定。

復次，金剛喻定是無間道。無住無間道而退者。亦有無退已住無間道者。有住解脫道而退者。亦有退已住解脫道者。有作是說。亦有住勝進道而退者。及有退已住勝進道者。是故住金剛喻定時成就有頂下下品結。退起有頂下下品結時。必不還得金剛喻定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一行納息第二之七

問：何處有退。

答：欲界有退非餘界。人趣有退非餘趣。

問：欲界天中何故無退。

答：無退具故。

問：豈不彼天有五妙欲勝於人趣寧說為無。

答：諸契經中說五退具天中非有故說為無。

復次，六欲天中初入聖道得聖果者皆是利根諸利根者皆不退故。

問：鈍根人中入聖道已後生天上為有退不。

答：彼亦不退。所以者何。經生聖者決定不退。亦不轉根。亦不得生色無色界。聖道於彼相續中住既經多時極堅牢故。

問：三惡趣中何故不退。

答：彼無離染入聖道義。既無勝德。於何說退。

問：色無色界既有勝德何故無退。

答：彼無退具功德堅牢。是故不退

問：何等人可退。何等人不可退耶。

答：有人信他隨他意欲而入聖道。有人自信隨自意欲而入聖道。初人可退。後人不可退。

復次，

・有不思量觀察得失，而入聖道。

・有極思量觀察得失，而入聖道。

初人可退。後人不可退。

復次，

・有人“因力、加行力、不放逸力”皆不廣大。

・有人三力悉皆廣大。

初人可退後人不可退。

復次，

・有信為先，而入聖道。

・有慧為先，而入聖道。

初人可退。後人不可退。

復次，

・有奢摩他 為先，而入聖道。

・有毘鉢舍那為先，而入聖道。

初人可退。後人不可退。

復次，

- ・有行止行。
- ・有行觀行。

初人可退。後人不可退。

復次，

- ・有多愛樂希求於止。
- ・有多愛樂希求於觀。

初人可退。後人不可退。

復次，

- ・有止增上。
- ・有觀增上。

初人可退。後人不可退。

復次，

- ・有止熏心依觀得解脫。
- ・有觀熏心依止得解脫。

初人可退。後人不可退。

復次，

- ・有得內心止，不得增上慧法觀；
- ・有得增上慧法觀，不得內心止。

初人可退。後人不可退。

復次，

- ・有樂習定，不樂多聞。
- ・有樂多聞，不樂習定。

初人可退。後人不可退。

復次，

- ・有樂自利，不樂利他。
- ・有樂利他，不樂自利。

初人可退。後人不可退。

復次，

- ・有隨信行種性。
- ・有隨法行種性。

初人可退。後人不可退。

復次，

- ・有鈍根者。
- ・有利根者。

初人可退。後人不可退。

復次，

- ・有緣力入道。
- ・有因力入道。

初人可退。後人不可退。

復次，

- ・有外友力入道。
- ・有內友力入道。

初人可退。後人不可退。

復次，

- ・有從他聞法力入道。
- ・有內正思惟力入道。

初人可退後人不可退。

復次，

- ・有無貪增上。
- ・有無癡增上。

初人可退。後人不可退。

復次，《契經》中說。人有四法能多所作。

一親近善士。二聽聞正法。

三如理作意。四法隨法行。

初二法增上者可退。後二法增上者不可退。

復次，

- ・有心善解脫慧不善解脫。
- ・有慧善解脫心不善解脫。

初人可退。後人不可退。

有作是說。

- ・有心善解脫慧不善解脫。
- ・有慧善解脫心不善解脫。此二人可退。
- ・有心善解脫、慧善解脫。此人不可退。

問：諸已退者住經幾時。

答：住經少時。乃至未覺彼尋覺已速修勝進

復次，彼起煩惱現前退時深生慚愧速即令斷。如明眼人晝日平地忽自顛蹶。速起四顧勿有他人見我者不。如是行者起煩惱時深生慚愧。勿有諸佛或佛弟子或餘善人知我者不。故速令斷還復本位。

復次，彼起煩惱現前退時燒身心故速令還滅。如軟體者迸火觸身不能堪耐速即除滅。

復次，彼起煩惱現前退時嫌臭穢故速便除斷。如樂淨人有少糞穢墮彼身上速即除洗。

復次，彼起煩惱現前退時身心重故速便棄捨。如羸弱者忽得重擔力所不逮速即棄之。

有作是說。退者不定。不自在故起諸煩惱或速能斷還復本位。或經久時方得本果。謂以欲界聞思慧力引起修慧聖道現前。轉信勝解成見至根。然後復趣阿羅漢果。故彼退已遲速不定。

問：若退不還阿羅漢果。已為復作彼不應作事耶。

答：不復能作。所以者何。退上果者所作事業與先未得上果聖人事業異故阿羅漢有六種：

一退法。二思法。三護法。四安住法。五堪達法。六不動法。此中

退法者，謂彼應退。

思法者，謂彼思已持刀自害。

護法者，謂彼殷重守護解脫。

安住法者，謂彼不退亦不昇進。

堪達法者，謂彼堪能達至不動。

不動法者，謂彼本得不動種性。或由練根而得不動。

問：退法阿羅漢必退耶。乃至堪達法阿羅漢必練根至不動耶。

有作是說。阿羅漢中退法必退。思法必思持刀自害。護法必能守護解脫。安住法必能不退亦不昇進。堪達法必能練根至不動。以是事故。彼名退法。乃至名堪達法。

若作是說。依六作用建立六種阿羅漢名。彼說欲界具有六種。色無色界唯有二種。謂安住及不動法。

如是說者。退法阿羅漢不必退。乃至堪達法阿羅漢不必練根至不動法。

問：若爾何故彼名退法。乃至彼名堪達法耶。

答：阿羅漢中退法者不必退若退從此種性非餘乃至堪達法者不必練根至不動法。若能練根至不動者。決定從此種性非餘。若作是說。依六種性建立六種阿羅漢名。此說三界皆具六種。六種種性遍三界故。

問：云何建立如是六種阿羅漢耶。

答：依根建立。

問：根有九品。謂：下下、下中、下上、中下、中中、中上、上下、上中、上上。云何依根建立六種不立九耶。

有作是說。此六種中

退法成就二品根。謂下下、下中。

思法成就一種根。謂下上。

護法成就一種根。謂中下。

安住法成就一種根。謂中中。

堪達法成就一種根。謂中上。

不動法阿羅漢成就一種根。謂上下。

獨覺成就一種根。謂上中。

佛成就一種根。謂上上。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無一成就二品根故。利根尚無具二品根者。況鈍根者有具二品根。應作是說。

阿羅漢中

退法，成就下下品根。

思法，成就下中品根。

護法，成就下上品根。

安住法，成就中下品根。

堪達法，成就中中品根。

從時解脫練根至不動法。成就中上品根本種性。

不動法，成就上下品根。

獨覺，成就上中品根。

如來，成就上上品根
 有說。六種阿羅漢中。
 退法作一事，調退。
 思法作二事，調退及思。
 護法作三事，調退、思、護。
 安住法作四事，調退、思、護及安住。
 堪達法作五事，調退、思、護、安住及練根至不動。
 如是說者。

退法作三事。一退住學根。二練根至思。三即住彼般涅槃。
 思法作四事。一退住學根。二退住退法根。三練根至護。四即住彼般涅槃。
 護法作五事。一退住學根。二退住退法根。三退住思法根。四練根至安住。五即住彼般涅槃。
 安住法作六事。一退住學根。二退住退法根。三退住思法根。四退住護法根。五練根至堪達。六即住彼般涅槃。
 堪達法作七事。一退住學根。二退住退法根。三退住思法根。四退住護法根。五退住安住法根。六練根至不動法。七即住彼般涅槃。

問：思法阿羅漢退住學根時得何學根？為得退法種性學根？為得思法種性學根？

答：彼得退法種性學根。非思法種性學根。所以者何。彼先於學位未得思法學根故。今若退得思法學根。是進非退不應正理。

契經中說。有阿羅漢名喬底迦。是時愛心解脫彼六反退失阿羅漢果已。第七反還得阿羅漢果時。恐復退失以刀自害。

問：彼為是退法為是思法耶。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若是退法何緣自害。若是思法何故退耶。

答：應作是說。彼是退法。

問：若爾何故以刀自害。

答：彼厭退故以刀自害。若先不退而自害者乃是思法。

有作是說。彼從退法練根至思。仍恐退故以刀自害。故不違理。若本性思至無學位決定無有退住學義

諸用此道，斷欲界結。退此道時還得彼結繫不？

答：還得彼結繫。

諸用此道，斷色、無色界結。退此道時還得彼結繫不？

答：還得彼結繫。

此中有說。結用名繫。調先離染時斷諸結繫用。退時還得彼結繫用。

有作是說。結得名繫。調離染時斷諸結得。今退道時還得結得。結用結得互相資助。但有一時。必有第二。為縛不捨名為結用不必現在。得結屬已是結得用。此唯現在、過去、未來無得用故。

問：若道能斷結住此道不退。若住此道退此道不斷結。謂無間道能斷諸結。無住此道而有退者。住解脫道容有退者。無用此道斷諸結義。今何故說諸用此道斷三界諸結。退此道時還得彼結繫。

答：此不違理。所以者何。無間道是解脫道因。解脫道是無間道果。退此果時亦說因退。

復次，諸無間道是煩惱得對治。退起煩惱時亦說退彼。

復次，為斷煩惱故立無間道。退起煩惱時亦說退彼。

復次，斷名有二。一通二別。別唯無間道。通通解脫道。今依通義故不相違。

尊者僧伽筏蘇說曰。住無間道及解脫道俱有退義。如預流者已斷前五品煩惱起上上品纏。退時名退前五品無間解脫道。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必無有住無間道退。亦無退已住無間道。是故前說於理為善。謂退果時名退。因等

〈遍知〉

有九遍知。謂

- ・ 欲界 見苦集 所斷結盡第一遍知。
- ・ 色、無色界見苦集 所斷結盡第二遍知。
- ・ 欲界 見 滅 所斷結盡第三遍知。
- ・ 色、無色界見 滅 所斷結盡第四遍知。
- ・ 欲界 見 道所斷結盡第五遍知。
- ・ 色、無色界見 道所斷結盡第六遍知。
- ・ 五順下分結 盡第七遍知。
- ・ 色愛結 盡第八遍知。
- ・ 一切結 盡第九遍知。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說。無斷遍知諸無為法無自性故。

為止彼宗顯無為法實有自性故。斷遍知決定實有。

或復有說。此斷遍知非唯有九。一切擇滅皆得名為斷遍知故。

為遮彼說顯斷遍知唯有九種。後當顯說立九因緣。

有說。斷遍知唯有一種。以一切擇滅體唯一故。

為遮彼意顯斷遍知體非唯一故作斯論

問：斷是無為不能緣慮。無決了用。何名遍知。

答：此雖不能緣慮決了。而是智果故名遍知。如阿羅漢是解果故亦名為解。如六觸處是業果故亦名舊業。如天眼耳是通果故亦名為通。此斷亦爾。是智果故亦名遍知

問：修所斷斷是智果故可名遍知。見所斷斷乃是忍果何名遍知。

答：彼斷亦是世俗智果。謂世俗道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彼八地中見所斷斷是世俗智果故亦名遍知。

問：若世俗道有作用處。見所斷斷是智果故可名遍知。此於非想非非想處無斷作用。彼見所斷斷云何名遍知。

尊者僧伽筏蘇說曰。彼是慧果故名遍知。斷有二種。一是智果。二是慧果。此中慧果說名遍知。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契經但說有二遍知。一智遍知。二斷遍知。佛曾不說有慧遍知。又慧非智應名遍慧。何名遍知。是智故應作是說。忍所得斷金剛喻定現在前時。復能證故亦名智果。謂金剛喻定是勝義。沙門彼所證滅名沙門果。由此定證得阿羅漢果時總證得三界見修所斷斷。是故此斷亦名遍知。

復次，忍是智眷屬故亦名智。此忍所得滅亦名遍知。

復次，此斷既由智種族得故名遍知。如瞿答摩種族所出名喬答摩。

復次，此斷既有遍知相故亦名遍知。由此亦為智所證故。如過去未來眼雖不見色而不捨眼相故亦名為眼。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此斷應立理遍知名。謂遍了知勝義諦理究竟諦理而證得故。

脇尊者言。此斷應立捨遍知名。謂遍了知生死過失。永捨生死而證得故。

如是二說雖不違理而經但說斷遍知名。故三說中初說為善

然斷自性，亦名為斷、亦名為離、亦名為滅、亦名為諦、亦名遍知、亦名沙門果、亦名有餘依涅槃界、亦名無餘依涅槃界，。

如是八種於諸位中有具不具。謂

苦法智忍滅苦法智生時。

彼所得斷。名斷、名離、名滅、名諦，未名遍知、
未名沙門果、未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苦類智忍滅苦類智生時。

彼所得斷。名斷、名離、名滅、名諦，未名遍知、
未名沙門果、未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集法智忍滅集法智生時。

彼所得斷。名斷、名離、名滅、名諦、名遍知謂欲界見苦集所斷結盡遍知，
未名沙門果、未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集類智忍滅集類智生時。

彼所得斷。名斷、名離、名滅、名諦、名遍知謂色無色見苦集所斷結盡遍知，
未名沙門果、未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滅法智忍滅滅法智生時。

彼所得斷。名斷、名離、名滅、名諦、名遍知謂欲界見滅所斷結盡遍知，
未名沙門果、未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滅類智忍滅滅類智生時。

彼所得斷。名斷、名離、名滅、名諦、名遍知謂色無色界見滅所斷結盡遍知，
未名沙門果、未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道法智忍滅道法智生時。

彼所得斷。名斷、名離、名滅、名諦、名遍知謂欲界見道所斷結盡遍知，
未名沙門果、未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道類智忍滅道類智生時。

彼所得斷。名斷、名離、名滅、名諦、名遍知謂色無色界見道所斷結盡遍知、
名沙門果謂預流果，未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爾時此斷及三界見苦集滅所斷結斷。并欲界見道所斷結斷。總證一味離繫得。

彼斷爾時名斷、名離、名滅、名諦、名遍知即前所得名沙門果，
謂預流果，未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預流求證一來果。斷欲界一品乃至五品結時。

彼所得斷名斷、名離、名滅、名諦，未名遍知、
未名沙門果、未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斷第六品結無間道滅。解脫道生時。

彼所得斷。名斷、名離、名滅、名諦，

未名遍知、

名沙門果。謂一來果，未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爾時此斷及三界見所斷結斷。并欲界修所斷前五品結斷。總證一味離繫得。

彼斷爾時名斷、名離、名滅、名諦，

未名遍知、

即前所得名沙門果，謂一來果，未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一來求證不還果。斷第七第八品結時。

彼所得斷名斷、名離、名滅、名諦，

未名遍知、

未名沙門果、未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斷第九品結無間道滅。解脫道生時。

彼所得斷。名斷、名離、名滅、名諦、名遍知謂五順下分結盡遍知，名沙門果謂不還果，未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爾時此斷及三界見所斷結斷。并欲界修所斷前八品結斷。總證一味離繫得。

彼斷爾時 名斷、名離、名滅、名諦、名遍知謂五順下分結盡遍知、

名沙門果謂不還果，未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離初靜慮乃至第三靜慮各九品結。及離第四靜慮前八品結時。

彼所得斷。名斷、名離、名滅、名諦，未名遍知、未名沙門果、未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離第四靜慮第九品結無間道滅。解脫道生時。

彼所斷名斷、名離、名滅、名諦、名遍知謂色愛盡遍知，未名沙門果、未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問：此色愛盡遍知云何建立。為色界一切修所斷結盡。為第四靜慮一切修所斷結盡。為第四靜慮修所斷下下品結盡耶。

有作是說。唯第四靜慮修所斷下下品結盡。

有餘師說。唯第四靜慮一切修所斷結盡。

評曰。應作是說。色界一切修所斷結盡。皆是色愛盡遍知。然斷下下品結時得遍知名離空無邊處。乃至無所有處各九品結。及離非想非非相處前八品結時。彼所得斷。名斷、名離、名滅、名諦，未名遍知、未名沙門果、未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離彼第九品結金剛喻定滅。初盡智生時。

彼所得斷。名斷、名離、名滅、名諦、名遍知謂一切結盡遍知、名沙門果謂阿羅漢果、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爾時此斷及三界見所斷結斷。及下八地修所斷結斷。并非想非非想處前八品修所斷結斷。總證一味離繫得。

彼斷爾時名斷、名離、名滅、名諦、名遍知謂一切結盡遍知、名沙門果謂阿羅漢果、名有餘依涅槃界，未名無餘依涅槃界。

若阿羅漢蘊、界、處滅。後更不續。入無餘依涅槃界已。

爾時彼斷名斷、名離、名滅、名諦、名遍知即前所得、名沙門果謂阿羅漢果，不名有餘依涅槃界。而名無餘依涅槃界。

問：一切擇滅皆名為斷。斷是智果故皆應名遍知。何故此名唯在九位。餘位不得遍知名耶？

答：唯九位中。或四緣具、或五緣具得遍知名。餘位不然故唯立九。謂前六位唯見道果。

具四緣故得遍知名。

一、滅雙因。二、離俱繫。三、得無漏離繫得。四、缺有頂諸遍行。

後之三位是修道果。

具五緣故得遍知名。

即前四緣及永度界。

謂

・ **苦法智忍滅苦法智生時。**

未滅雙因。雖滅見苦所斷因。未滅見集所斷因故。

未離俱繫。雖離見苦所斷繫。未離見集所斷繫故。

唯得無漏離繫得。未缺有頂諸遍行。雖有一緣闕三緣故。彼所得斷未名遍知。

苦類智忍滅苦類智生時。

未滅雙因。雖滅見苦所斷因。未滅見集所斷因故。

未離俱繫。雖離見苦所斷繫。未離見集所斷繫故。

然得無漏離繫得。及缺有頂諸遍行。雖有二緣闕二緣故。彼所得斷未名遍知。

・ **集法智忍滅集法智生時**

名滅雙因。先滅見苦所斷因。今滅見集所斷因故。

亦離俱繫。先離見苦所斷繫。今離見集所斷繫故。

既得無漏離繫得。及缺有頂諸遍行。具四緣故。彼所得及前斷名第一遍知。

集類智忍滅集類智生時

名滅雙因。先滅見苦所斷因。今滅見集所斷因故

亦離俱繫。先離見苦所斷繫。今離見集所斷繫故。

既得無漏離繫得。及缺有頂諸遍行。具四緣故。彼所得及前斷名第二遍知。

・ **滅法智忍滅滅法智生時**

名滅雙因。先滅見苦集所斷因。今滅見滅所斷因故。

亦離俱繫。先離見苦集所斷繫。今離見滅所斷繫故。

既得無漏離繫得。及缺有頂諸遍行。具四緣故。彼所得斷名第三遍知。

滅類智忍滅滅類智生時

名滅雙因。先滅見苦集所斷因。今滅見滅所斷因故。

亦離俱繫。先離見苦集所斷繫。今離見滅所斷繫故。

既得無漏離繫得。及缺有頂諸遍行具四緣故。彼所得斷名第四遍知。

・ **道法智忍滅道法智生時**

名滅雙因。先滅見苦集所斷因。今滅見道所斷因故。

亦離俱繫。先離見苦集所斷繫。今離見道所斷繫故。

既得無漏離繫得。及缺有頂諸遍行。具四緣故。彼所得斷名第五遍知。

道類智忍滅道類智生時

名滅雙因。先滅見苦集所斷因。今滅見道所斷因故。

亦離俱繫。先離見苦集所斷繫。今離見道所斷繫故。

既得無漏離繫得。及缺有頂諸遍行。具四緣故。彼所得斷名第六遍知。

如是六種唯見道果。具四緣立

・ **離欲界修所斷一品乃至八品染時未滅雙因。**

雖滅一品乃至八品因。未滅八品乃至一品因故。亦未離俱繫。

雖離一品乃至八品繫。未離八品乃至一品繫故。

雖得無漏離繫得及缺有頂諸遍行。而未永度界。雖有二緣闕三緣故。彼所得斷未名遍知。

離彼第九品染無間道滅解脫道生時名滅雙因。

先滅八品因今滅第九品因故。亦離俱繫。

先離八品繫。今離第九品繫故。

既得無漏離繫得及缺有頂諸遍行。并永度欲界具五緣故。彼所得及前斷，名第七遍知。謂五順下分結為盡遍知。

・離四靜慮修所斷各一品乃至八品染時未滅雙因

雖滅一品乃至八品因。未滅八品乃至一品因故。未離俱繫。

雖離一品乃至八品繫未離八品乃至一品繫故。

雖得無漏離繫得及缺有頂諸遍行。而未永度界。雖有二緣闕三緣故。彼所得斷未名遍知。

離前三靜慮修所斷各第九品染。無間道滅解脫道生時名滅雙因。

先滅八品因。今滅第九品因故。亦離俱繫。

先離八品繫。今離第九品繫故。

雖得無漏離繫得。及缺有頂諸遍行而未永度界。雖有四緣闕一緣故。彼所得斷未名遍知。

離第四靜慮修所斷第九品染。無間道滅解脫道生時名滅雙因。

先滅八品因。今滅第九品因故。亦離俱繫。

先離八品繫。今離第九品繫故。

既得無漏離繫得。及缺有頂諸遍行并永度色界。具五緣故。彼所得及前斷，名第八遍知。謂色愛盡遍知。

・離四無色修所斷各一品乃至八品染時未滅雙因。

雖滅一品乃至八品因。未滅八品乃至一品因故。亦未離俱繫。

雖離一品乃至八品繫。未離八品乃至一品繫故。

雖得無漏離繫得。及缺有頂諸遍行而未永度界。雖有二緣闕三緣故。彼所得斷未名遍知。

離前三無色修所斷各第九品染。無間道滅解脫道生時名滅雙因。

先滅八品因。今滅第九品因故。亦離俱繫。

先離八品繫。今離第九品繫故。

雖得無漏離繫得。及缺有頂諸遍行。而未永度界。雖有四緣闕一緣故。彼所得斷未名遍知。

離非想非非想處修所斷第九品染。金剛喻定滅初盡智生時名滅雙因。

先滅八品因。今滅第九品因故。亦離俱繫。

先離八品繫今離第九品繫故。

既得無漏離繫得。及缺有頂諸遍行并永度無色界。具五緣故。彼所得及前斷，名第九遍知。謂一切結盡遍知。

此後三種是修道果具五緣立。

問：四沙門果是穌息處。於諸斷皆證一味離繫得。何故不還阿羅漢果總集諸斷立一遍知。
預流一來不說總集諸斷立一遍知。

答：雖得四果位皆總集斷。而後二果時具二義故。總集諸斷立一遍知。

二義者何。

一者、得果

二者、越界。

得預流果、一來果時，

雖是得果而非越界。

離第四靜慮第九品染時。

雖是越界而非得果。

得不還果時二義無關。

一者、得果。謂得不還果。

二者、越界。謂越欲界。

得阿羅漢果時亦具二義。

一者、得果。謂得阿羅漢果。

二者、越界。謂越無色界。

言總集者是合一義。

於無色界分離染故得預流果。全離染故得阿羅漢果。

於欲界 分離染故得一來果。全離染故得不還果。

於色界 分離全離染俱不得果。

唯於二處二義無關。謂得果時亦即越界故。阿羅漢及不還果總集諸斷立一遍知。

復次，要具二義處方總集遍知。

一者、於三界中隨越一界。

二者、於順下順上分結中隨盡一種。

得預流果、一來果時

二義皆闕。

離第四靜慮第九品染時。

雖越色界而闕一義。

得不還果時二義無關。

一、越欲界。

二、順下分結盡。

得阿羅漢果時亦具二義。

一、越無色界。

二、順上分結盡故。

後二果位方總集遍知。

復次，要具二義處方總集遍知。

一者、於三界中隨越一界。

二者、於不善無記煩惱中隨盡一種。

得預流果、一來果時

二義皆闕。

離第四靜慮第九品染時。

雖越色界，而闕一義。

得不還果時二義無闕。

一、越欲界。

二、不善煩惱盡。

得阿羅漢果時亦具二義。

一、越無色界。

二、無記煩惱盡故。

後二果位方總集遍知。

復次，要具二義處方總集遍知。

一者、於三界中隨越一界。

二者、於有異熟無異熟煩惱中隨盡一種。

得預流果、一來果時，

二義皆闕。

離第四靜慮第九品染時。

雖越色界，而闕一義。

得不還果時二義無闕。

一、越欲界。

二、有異熟煩惱盡。

得阿羅漢果時亦具二義。

一、越無色界。

二、無異熟煩惱盡故。

後二果位方總集遍知。

復次，要具二義處方總集遍知。

一者、於三界中隨越一界。

二者、於感二果一果煩惱中隨盡一種。

得預流果、一來果時

二義皆闕。

離第四靜慮第九品染時。

雖越色界，而闕一義。

得不還果時二義無闕。

一、越欲界。

二、感等流異熟二果煩惱盡。

得阿羅漢果時亦具二義。

一、越無色界

二、唯感等流一果煩惱盡故。

後二果位方總集遍知。

復次，要具二義處方總集遍知。

一者、於三界中隨越一界。

二者、於無慚無愧相應不相應煩惱中隨盡一種。

得預流果、一來果時

二義皆闕。

離第四靜慮第九品染時。

雖越色界，而闕一義。

得不還果時，二義無闕。

一、越欲界。

二、無慚無愧相應煩惱盡。

得阿羅漢果時，亦具二義。

一、越無色界。

二、無慚無愧不相應煩惱盡故。

後二果位方總集遍知。

復次，要具二義處方總集遍知。

一者、於三界中隨越一界。

二者、於五趣四生中隨盡一種。

得預流果一來果時

二義皆闕。

離第四靜慮第九品染時。

雖越色界，而闕一義。

得不還果時，二義無闕。

一、越欲界。

二、盡人趣胎生。

得阿羅漢果時，亦具二義。

一、越無色界。

二、盡天趣化生故。

後二果位方總集遍知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二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一行納息第二之八

如是九遍知，誰捨幾？誰得幾？

答：有諸有情無捨無得。謂諸異生。

問：此中問答不依異生。但依聖者為有。聖者於九遍知無捨無得。

答：有。謂住本性有勝進時亦無捨得。謂

・苦法智忍滅苦法智生時。及

苦類智忍滅苦類智生時。皆於九遍知，無捨無得。

・集法智忍滅集法智生時，無捨得一。

集類智忍滅集類智生時，無捨得一。

・滅法智忍滅滅法智生時，無捨得一。

滅類智忍滅滅類智生時，無捨得一。

・道法智忍滅道法智生時，無捨得一。

道類智忍滅道類智生時。

若未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亦無捨得一。

若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捨五得一。調捨前五。得五順下分結盡遍知。

此中有說。六地見道捨得皆爾。

有說。後五三法智位不得遍知。

聖者

・離欲界一品乃至八品染時，無捨無得。

離第九品染無間道滅解脫道生時，捨六得一。調捨前六，得五順下分結盡遍知。

・離 初靜慮 一品染。乃至離第四靜慮八品染時，無捨無得。

離第四靜慮第九品染。無間道滅解脫道生時，無捨得一，調色愛盡遍知。

・離空無邊處一品染。乃至離非想非非想處八品染時，無捨無得。

離非想非非想處第九品染。金剛喻定滅初盡智生時，捨二得一，調捨五順下分結盡及色愛盡遍知，得一切結盡遍知。

此說勝進時遍知捨得。退時亦有捨得此義。調

阿羅漢

起無色界纏退時， 捨一得二。調捨第九，得第八、第七。

即彼起色界纏退時，捨一得一。調捨第九，得第七。

即彼起欲界纏退時，捨一得六。調捨第九，得前六。

已離色界染不還者。

起色界纏退時， 捨一無得。調捨色愛盡遍知。

即彼起欲界纏退時，捨二得六。調捨第八、第七，得前六。

未離色界染不還者。

起欲界纏退時。 捨一得六。調捨五順下分結盡。得前六。

未離欲界染聖者。

起欲界纏退時， 於九遍知無捨無得

如是九遍知，

問：幾是靜慮果？答：九是靜慮及眷屬果。

問：幾是無色果？答：二是無色及眷屬果。調色愛盡及一切結盡。

問：幾是根本靜慮果？答：五。調第二、第四、第六及後二。有說：第二、第四及後三為五。尊者妙音說：此有八。調除第七。

問：幾是靜慮眷屬果？。答：九。調未至定非餘。靜慮中間如根本靜慮說。

問：幾是根本無色果？。答：一。調第九。

問：幾是無色眷屬果？。答：一。調第八是空無邊處近分非餘。

問：幾是見道果？。答：六。調前六。有說七。調前七。

問：幾是修道果？。答：三。調後三。

問：幾是忍果？。答：應說如見道果。

問：幾是智果？。答應說如修道果。

問：幾是法智果？。答：三。謂後三。

問：幾是類智果？。答：二。謂後二。

問：幾是法智品果？。答：六。謂第一第三第五及後三。

問：幾是類智品果？。答：五。謂第二、第四、第六及後二。有說：六。謂第二第四第六及後三。

問：幾是世俗道果？。答：二。謂第七、第八。

問：幾是無漏道果？。答：九。無漏道力得一切故

問：若已離色染入正性離生者。彼何時得色愛盡遍知。

尊者僧伽筏蘇說曰。道類智時得。由彼爾時名為住果亦住向故。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非住果時名住向故。謂得果時未起一念向道現前。如何名向。

有餘師說。彼後若離空無邊處染。爾時乃得色愛盡遍知。謂彼爾時修未來無漏諸靜慮地彼斷對治故。彼亦不應作如是說。爾時但修未來無漏諸靜慮地無色對治非色對治故。

復有說者。彼後當得阿羅漢果。金剛喻定現在前時。乃得此色愛盡遍知。謂彼爾時總於三界見修所斷煩惱等斷。同證一味離繫得故。彼亦不應作如是說。爾時諸斷總集為一。名一切結盡遍知。如何說得色愛盡遍知。

應作是說。彼定從果起勝進道現在前時。方乃得此色愛盡遍知。若不許彼決定從果起勝果道現在前者。諸已離第三靜慮染。依下地入正性離生道類智時。得第三果。既不起勝果道現在前。彼若命終生第四靜慮或無色界。應不成就無漏樂根。若爾便違〈十門納息〉。如說：誰成就樂根。答：若生遍淨、若生遍淨下，若聖者生遍淨上。勿有此失故。

必應許諸得果已彼定從果起勝果道。

爾時方名得色愛盡遍知。由此理趣

・若先已離欲界三、四品染。入正性離生道類智時，得預流果，若經生者，定是家家。

・若先已離欲界七、八品染。入正性離生道類智時，得一來果，若經生者，定是一間。

若不許彼得聖果已決定從果起勝果道。

彼若經生云何成就三、四、七、八品無漏對治根為九遍知攝一切遍知。為一切遍知攝九遍知？。

答：

一切攝九。非九攝一切。

此中

「九」者，如前說。

「一切」者，此及餘斷。

一切體寬故能攝九。此九體狹故不能攝一切。如大器能覆小器。非小器能覆大器。

不攝何等？

謂

苦智已生集智未生。三界見苦所斷結盡非九所攝。

即苦法智忍滅苦法智生時。所得欲界見苦所斷一切法斷。

及苦類智忍滅苦類智生時。所得色無色界見苦所斷一切法斷。

如是諸斷非九所攝。立見道果初二遍知。緣未具故。

2 具見世尊弟子未離欲染。欲界修所斷結盡非九所攝。

謂諸聖者離欲界一品

乃至八品修所斷染。所得諸斷非九所攝。立修道果第一遍知。緣未具故。

3 已離欲染未離色染。色界修所斷結盡非九所攝。

謂諸聖者離初靜慮一品修所斷染。

乃至離第四靜慮八品修所斷染。所得諸斷非九所攝。立修道果第二遍知，緣未具故。

4 已離色染未離無色染。無色界修所斷結盡非九所攝。

謂諸聖者離空無邊處一品修所斷染。

乃至離非想非非想處八品修所斷染。所得諸斷非九所攝。立修道果第三遍知，緣未具故
 問：諸異生者離欲界一品見修所斷染。乃至離無所有處九品見修所斷染。所得諸斷亦非九所攝。此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此中但依聖者作論。不依異生。以九遍知唯在聖者身中立故

問：諸已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入正性離生。彼先所得諸斷。今至聖位隨其所應。乃至未得見修道果斷遍知名。彼斷亦非此九所攝。此中何故不說彼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此中略顯初入門故。相麁者說不說細者。

復次，此中但說具縛異生入聖道者。彼非具縛而入聖道。是故不說

有八補特伽羅：

- 一、預流向。
- 二、預流果。
- 三、一來向。
- 四、一來果。
- 五、不還向。
- 六、不還果。
- 七、阿羅漢向。
- 八、阿羅漢果。

問：如是八種補特伽羅。名既有八實體有幾。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

此名有八實體唯五。謂

- ・預流向、阿羅漢果，名有二種，實體亦二。
- ・預流果、一來向，名雖有二，實體唯一。
- ・一來果、不還向，名雖有二，實體唯一。
- ・不還果、阿羅漢向，名雖有二，實體唯一。

帶果行向有情一故。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八補特伽羅名體俱有八。

彼作是說。

- ・諸預流者乃至未起勝彼果道。成就預流果故名預流者。
- ・若起勝彼果道便捨預流果故。名一來向非預流者。
- ・諸一來者乃至未起勝彼果道。成就一來果故名一來者。
- ・若起勝彼果道便捨一來果故。名不還向非一來者。
- ・諸不還者乃至未起勝彼果道。成就不還果故名不還者。

若起勝彼果道便捨不還果故。名阿羅漢向非不還者。

以依根立補特伽羅故。不可言一有二種故。彼所造生智論言。

問：一來向成就預流果不。

答：不成就。

問：不還向成就一來果不。

答：不成就。

問：阿羅漢向成就不還果不。

答：不成就。

評曰。應作是說。諸有漸次得四果者。彼名雖八實體唯五。如名體。名施設體施設。名異相體異相。名異性體異性。名建立體建立。名差別體差別。名分別體分別。名覺體覺。應知亦爾。

問：若八實體唯有五者。云何建立此八種名。

答：依道現行故立八種。

謂預流者

乃至未起勝彼果道。彼預流果得而亦在身成就亦現在前。於一來向未得。未在身未成就未現在前。名預流果非一來向。

若起勝彼果道現在前。彼一來向得而亦在身成就亦現在前。於預流果 得 而不在身成就不現在前。名一來向非預流果。

諸一來者

乃至未起勝彼果道。彼一來果得而亦在身成就亦現在前。於不還向未得。未在身未成就未現在前。名一來果非不還向。

若起勝彼果道現在前。彼不還向得而亦在身成就亦現在前。於一來果 得 而不在身成就不現在前。名不還向非一來果。

諸不還者

乃至未起勝彼果道。彼不還果 得而亦在身成就亦現在前。於阿羅漢向未得。未在身未成就未現在前。名不還果非阿羅漢向。

若起勝彼果道現在前。彼阿羅漢向得而亦在身成就亦現在前。於不還果 得 而不在身成就不現在前。名阿羅漢向非不還果。

故體雖五而名有八。

若并超越得四果者。即名有八體有七種。

謂見道中有一來向無預流果。有不還向無一來果。唯決定無阿羅漢向無不還果。故體有七

此八補特伽羅於九遍知幾成就？幾不成就？乃至廣說。

此中以補特伽羅為章以遍知為門。已說八種補特伽羅。今說此八於九遍知有不成就有成就者。

此成就者，有少、有多。謂

預流向：

或不成就，或成就一、二、三、四、五。

不成就者。謂苦法智忍乃至集法智忍位。

此五心頃於見修道九種遍知皆未成就。四緣五緣俱未具故。

成就一者。謂集法智集類智忍位。

此二心頃俱成就欲界見苦集所斷法斷一遍知故。

成就二者。謂集類智滅法智忍位。

此二心頃成就三界見苦集所斷法斷二遍知故。

成就三者。謂滅法智滅類智忍位。

此二心頃成就三界見苦集所斷法斷。及欲界見滅所斷法斷三遍知故。

成就四者。謂滅類智道法智忍位。

此二心頃成就三界見苦集滅所斷法斷四遍知故。

成就五者。謂道法智道類智忍位。

此二心頃成就三界見苦集滅所斷法斷。及欲界見道所斷法斷。五遍知故。

預流果

成就六。

謂道類智乃至未起勝彼果道。

成就三界見所斷法斷六遍知故。

一來向

若倍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如預流向。

謂或不成就即見道初五心頃。

或成就一二三四五即見道後十心頃。如其次第二二剎那。

若從預流果趣一來果者。及“一來果”成就六。

謂從起勝預流果道。乃至離欲染第六無間道。皆名趣一來果者。從道類智或離欲染第六解脫道。乃至未起勝彼果道。名一來果俱成就六。即三界見所斷法斷六遍知。

不還向

若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如預流向。

謂或不成就即見道初五心頃。

或成就一二三四五即見道後十心頃。如其次第二二剎那。

此中有說。若已離欲染依六地。入正性離生者皆如預流向說。

有作是說。若已離欲染依未至定入正性離生者如預流向說。

若依上五地入正性離生者非如預流向。謂

從苦法智忍乃至集類智忍未成就遍知。

從集類智乃至滅類智忍成就一。謂色無色界見苦集所斷法斷遍知。

從滅類智乃至道類智忍成就二。謂色無色界見苦集滅所斷法斷遍知。

以上五地道非欲界法斷對治故。於集滅道三法智時。不得欲界見所斷法斷三遍知。

若從一來果趣“不還果”者成就六。

謂從起勝一來果道。乃至離欲染第九無間道。皆名趣不還果者。

彼成就六。謂三界見所斷法斷六遍知。

不還果

成就一。謂五順下分結盡。

從道類智或離欲染第九解脫道。乃至未起勝彼果道名不還果。

彼成就一五順下分結盡遍知。總三界見所斷斷。及欲界修所斷斷為自性故。

阿羅漢向

或成就一、或成就二。謂

未離色染者，成就一。

已離色染者，成就二。

謂從起勝不還果道。乃至金剛喻定皆名阿羅漢向。

彼若未離色界染盡成就一。謂五順下分結盡遍知。

若已離色界染者成就二。謂次前一及色愛盡遍知。

阿羅漢果

成就一。謂一切結盡遍知。

總集三界一切法斷為自性故。

獨覺、大覺如阿羅漢。俱唯成就第九遍知。

問：獨覺學位為成就幾。

答：部行喻者如聲聞說。麟角喻者如菩薩說。

問：菩薩聖位成就幾耶。

答：且見道中。有作是說。如預流向初五心頃。全未成就後十心頃如其次第。二二剎那成就一二三四五種。

復有說者。初七心頃全未成就。

從集類智乃至滅類智忍成就一。

謂色無色界見苦集所斷法斷遍知。

從滅類智乃至道類智忍成就二。

謂色無色界見苦集滅所斷法斷遍知。第四靜慮非欲界法斷對治故。

於集、滅、道三法智時。不得欲界見所斷法斷三遍知。

從初道類智乃至金剛喻定皆成就一。

謂五順下分結盡遍知。

問：菩薩何時得色愛盡遍知。

尊者僧伽筏蘇說曰。初道類智位即得此遍知。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無一念頃得果向故。

有作是說。離非想非非想處染初無間道時得此遍知。彼亦不應作如是說爾時但修無色對治道。非色對治故。

復有說者。金剛喻定現在前時得此遍知。

彼亦不應作如是說。爾時總於三界一切見修所斷法斷。得一味離繫得名得一切結盡遍知。

如何今時得色愛盡。應作是說。菩薩聖位決定不得色無色界見道所斷法斷遍知。及色愛盡遍知總集遍知故。無容修彼斷對治故

結蘊第二中

〈有情納息 第三〉之一

頓漸繫離繫， 果攝七， 成三， 死生， 不六種； 此章願具說

〈頓漸繫離繫〉

三界各有二部結，謂見、修所斷。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問：何故作此論。

答：

欲顯三界各二部結令諸有情受種種苦。

謂此諸結於生死中與諸有情。作大繫縛、作大無義、作大嶮伏。由有此故令諸有情於三界中受諸苦惱輪迴生死。數入母胎生熟藏間。住冥闇處種種不淨之所逼切。生已不知此結過患。復還染習受苦無窮。

欲令有情於此諸結知見覺。已勤修對治斷此諸結得永涅槃。不復輪迴受生死苦。

如不覺知怨家繫縛無義嶮伏則不能避。若覺知者便能避之。故應思惟籌量觀察訶毀諸結種種善語乃至經生亦不忘失。

如慈愛子初生之時便作是說：「三界各有見、修所斷二部諸結。有情由此所繫縛故。數入母胎受諸苦惱。輪迴生死難有出期」。

問：尊者何故於初生時作如是語。

答：以彼尊者在母胎中眾苦逼切便作是念：「何緣有情數入母胎受如是苦？」。作是念已。由宿愛樂多聞願力即能了知“皆由三界各二部結未永斷故”。由是初生便能訶毀二部諸結種種過患。

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問：此中“部”言欲顯何義？

答：欲顯眾義。如苾芻部名苾芻眾。婆羅門部名婆羅門眾。餘亦如是。部眾群聚名異義同。

問：此中“頓”言欲顯何義？

答：顯一時義。云何知然。契經說故。如《契經》[△]說：

憍薩羅主勝軍大王。來詣佛所。到已頂禮世尊雙足。退坐一面。以敬愛語慰問世尊。佛亦隨宜而慰喻彼。既問喻已復白佛言。

「我昔聞佛曾說此語：

『去、來、今世無有沙門、婆羅門……等。於一切法，“具實智見”。若言有者，必無是處！』。

喬答摩尊！憶此語不？」

佛言。

「不憶。」

復白佛言。

「世或有人。惡受文義異受異說。喬答摩尊必不應爾。唯願審憶為我說之。」

佛言。

「大王。我憶往昔曾作是語：

『去、來、今世無有沙門、婆羅門……等。於一切法，“頓得智見”。若言有者，必無是處！』。

決定經於三無數劫修習百千難行苦行。積漸具六波羅蜜多。然後乃能於一切法“具實智見”。

故知頓者欲顯一時

於欲界見、修所斷二部結，

頗有頓得繫耶。

答：有。謂已離欲染異生。從離欲染退時及色、無色界沒生欲界時。

謂諸異生已離欲染。

若起欲界下下纏退。頓得欲界見修所斷下下品結。

若起欲界下中纏退。頓得欲界見修所斷下下、下中二品結，乃至

若起欲界上上纏退。頓得欲界見修所斷九品諸結。

先頓斷故今還頓得。

又上二界沒生欲界時。九品纏中隨起何品令生相續皆頓得。欲界見修所斷九品諸結故有頓得此繫。

頗有頓離繫耶。

答：有。謂異生離欲染時。

此說異生離欲染位。總束欲界見修所斷諸煩惱結以為九品。如刈草法品品頓斷。謂

以下下品無間道。頓斷欲界見修所斷上上品結。乃至

以上上品無間道。頓斷欲界見修所斷下下品結。

故有頓離此繫。

頗有漸得繫耶

答：無。

謂決定無先得欲界見所斷結。後得欲界修所斷結。

亦決定無先得欲界修所斷結。後得欲界見所斷結。故無漸得此繫

頗有漸離繫耶。

答：有。謂世尊弟子先離彼見所斷結。後離彼修所斷結。

謂諸聖者先以見道斷欲界見所斷結。後以修道斷欲界修所斷結。故有漸離此繫

於色界見、修所斷二部結

頗有頓得繫耶。

答：有。謂已離色染異生從離色染退時。及無色界沒生欲色界時。

謂諸異生已離色染。

若起色界下下纏退。頓得色界見修所斷下下品結。

若起色界下中纏退。頓得色界見修所斷下下、下中二品結。乃至

若起色界上上纏退。頓得色界見修所斷九品諸結。

此說自地。

若起彼下地九品纏中一一退時。皆頓得上地見修所斷九品諸結。

若起欲界 九品結中一一退時。亦皆頓得色界見修所斷九品諸結。

有作是說。此中應言。已離色染異生起欲界及梵世纏退時。頓得色界見修所斷二部諸結。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此中總說頓得界繫不說地故。若起第四靜慮纏退。乃至若起欲界纏退。皆頓得色界見修所斷結。其義無異先頓斷故今還頓得。

又無色界沒生欲色界時。九品纏中隨起何品令生相續。皆頓得色界見修所斷九品諸結。

有作是說。此中應言。無色界沒生欲界及梵世時。頓得色界見修所斷二部諸結。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此中總說頓得界繫不說地故。若生第四靜慮乃至若生欲界。皆頓得色界見修所斷諸結其義無異。故有頓得此繫

頗有頓離繫耶。

答：有。謂異生離色染時

此說異生離色染位。總束色界一一靜慮見修所斷諸煩惱結各為九品。如刈草法品品頓斷。

謂下下品無間道頓斷色界一一靜慮見修所斷上上品結。乃至

以上上品無間道頓斷色界一一靜慮見修所斷下下品結。

故有頓離此繫。

頗有漸得繫耶。

答：無。

謂決定無先得色界見所斷結。後得色界修所斷結。

亦決定無先得色界修所斷結。後得色界見所斷結。故無漸得此繫。

頗有漸離繫耶。

答：有。謂世尊弟子先離彼見所斷結。後離彼修所斷結。

謂諸聖者先以見道斷色界見所斷結。後以修道斷色界修所斷結。故有漸離此繫
於無色界見、修所斷二部結。

頗有頓得繫耶。

答：無。

謂無異生全離無色染。後起自下纏退頓得無色界見修所斷結義。

亦無異生三界上沒生三界時。頓得無色界見修所斷結義。故無頓得此繫。

頗有頓離繫耶。

答：無。

謂無異生於無色界全離染義故決定無頓離無色界見修所斷結。

此約界說不約地故。雖約地說有頓離義。而非此中意所顯示。故無頓離此繫。前無頓得
准此應知。

頗有漸得繫耶。

答：無。

謂決定無先得無色界見所斷結。後得無色界修所斷結。亦決定無先得無色界修所斷結。
後得無色界見所斷結。故無漸得此繫。

頗有漸離繫耶。

答：有。謂世尊弟子先離彼見所斷結後離彼修所斷結。

謂諸聖者。先以見道斷無色界見所斷結。後以修道斷無色界修所斷結。故有漸離此繫
問：異生、聖者隨離何地九品染時。幾無間道幾解脫道而得離耶。

有作是說。

異生但以三無間道三解脫道離九品染。謂

以下品無間解脫道離上三品染。

以中品無間解脫道離中三品染。

以上品無間解脫道離下三品染。

聖者亦爾。

有餘師說。

異生但以一品無間解脫道頓離九品染。

聖者以九品無間解脫道漸離九品染。

所以者何。

異生道鈍於所知斷。不能分折作九品異。故一品道而頓斷之。

聖者道利於所知斷。能善分折作九品異。故九品道而漸斷之。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若作是說欲顯異生劣於聖者。翻顯聖者劣於異生。若諸異生以一品道離九品染。聖者以九品道離九品染。豈非聖者劣於異生。如多服毒飲少藥時便能總吐誰不稱善。應作是說。異生聖者無不皆以九無間道九解脫道離九品染。

問：若爾。異生聖者有何差別。

答：

異生以九無間道九解脫道。總束見修所斷諸結以為九品。如刈草法品別頓斷。

聖者以一無間道一解脫道。頓斷九品見所斷結。以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漸斷九品修所斷結。是謂異生、聖者差別

問：異生聖者隨離何地九品染時。以幾加行以幾入定而得離耶。

有作是說。以三加行以三入定離九品染。謂

以初 加行以初 入定離上三品。

以第二加行以第二入定離中三品。

以第三加行以第三入定離下三品。

評曰。應作是說。此事不定。

或有 以一加行以一入定離九品染。

或有乃至以九加行以九入定離九品染

問：異生聖者隨離何地九品染時。為止息為不止息耶。

有作是說。異生不止息。聖者或止息或不止息。

復有說者。聖者不止息。異生或止息或不止息。

評曰。應作是說。此事不定。謂異生聖者俱或止息或不止息離九品染。

有餘師說。離欲 界染不止息。離色、無色界染或止息或不止息。

或有說者：離色、無色界染不止息。離欲 界染或止息或不止息。

評曰。應作是說。此事不定。離三界染皆或止息或不止息而離九品。

問：異生聖者起纏退時起何品纏得何品結。

有作是說。

異生

於下三品中隨起一纏退時得下三品結。

於中三品中隨起一纏退時得下中六品結。

於上三品中隨起一纏退時得九品結。

聖者

起下下品纏退時，得下下品結

起下中品纏退時，得下下、下中二品結。乃至

起上上品纏退時，得九品結。

復有說者。

異生於九品中隨起一品纏退時皆得九品結。

聖者退時義如前說。

所以者何。異生但以世俗定力任持相續。諸世俗定力羸劣故淨不堅牢染法易得。聖者亦以無漏定力任持相續。諸無漏定力強勝故淨法堅牢染法難得故。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異生聖者俱未曾見不服毒藥而致死者。

應作是說。

異生

若起下下品纏退時，得下下品結。

若起下中品纏退時，得下下中二品結。乃至

若起上上品纏退時，得九品結。

聖者亦爾。

問：若爾。異生聖者有何差別。

答：

異生

若起下下品纏退時。頓得見修所斷下下品結。

若起下中品纏退時。頓得見修所斷下下、下中二品結。乃至

若起上上品纏退時。頓得見修所斷九品結。

聖者

若起下下品纏退時。唯得修所斷下下品結。

若起下中品纏退時。唯得修所斷下下、下中二品結。乃至

若起上上品纏退時。唯得修所斷九品結。

見所斷結無退得義。是謂異生、聖者差別。

有餘師說。

若起欲界下三品中隨一纏退時。得欲界下三品結。

若起欲界中三品中隨一纏退時。得欲界下中六品結。

若起欲界上三品中隨一纏退時。得欲界九品結

若起色、無色界下下品纏退時。得彼下下品結。

若起色、無色界下中品纏退時。得彼下下、下中二品纏乃至

若起色、無色界上上品纏退時。得彼九品結。

或有說者。

若起欲界九品中隨一纏退時。皆得欲界九品結。

若起色、無色界纏退時。義如前說。

所以者何。欲界無定染法易得。色無色界有定染法難得故。

評曰。

彼不應作是說：斷煩惱時皆由定故。

應作是說：三界九地諸煩惱中。

若起下下品纏退時。皆唯得下下品結

若起下中品纏退時。皆得下下、下中二品結。乃至

若起上上品纏退時。皆得九品結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有情納息第三之二

生欲界

聖者有三事命終。

- 一、全離染而命終。
- 二、全退而命終。
- 三、分離染而命終。

異生但有二事命終。

- 一、全離染而命終。
 - 二、全退而命終。
- 無分離染而命終者。

生色界

聖者有二事命終。

- 一、全離染而命終。
- 二、分離染而命終。

無有退者。色無色界無退義故。

異生但有一事命終。

- 調全離染彼無退故。
- 無分離染而命終故。

生無色界

聖者、異生應知亦爾。

問：何故聖者有分離染而命終。異生不爾

答：以諸聖者有無漏定。任持相續令極堅固。異生但有世俗諸定。任持相續非極堅固。

復次，聖者成就勝奢摩他毘鉢舍那異生不爾。

復次，聖者成就無漏道力隨意所為。異生不爾。是故聖者有分離染而命終義。異生即無。有作是說。

以諸聖者具三種力：一聖道力、二煩惱力、三定業力。

定業力，故有全離染而命終義

煩惱力，故有全退已而命終義。

聖道力，故有分離染而命終義

異生但有二種力：調煩惱力、定業力，無聖道力。

定業力，故有全離染而命終義。

煩惱力，故有全退已而命終義。

無聖道力，故無分離染而命終義。

有餘師說。

聖者有三力：一道力、二煩惱力、三定業力。

由道 力，故有全離染而命終。

由煩惱力，故有全退已而命終。

由定業力，故有分離染而命終。

若全離染得此地生非擇滅故。決定受業便不與果。由此定業為留難故。

有分離染而命終者。如家家等。

異生但有二力。調道力、煩惱力，無定業力。

由道 力，故有全離染而命終。

由煩惱力，故有全退已而命終。

無定業力，故無分離染而命終。

設全離染而有還生此地義故。決定受業不為留難。

或有說者。

分離染位有別立聖補特伽羅。謂

離欲界三、四品染 別立家家。

離六品染 別立一來。

離七、八品 別立一間。

是故

聖者有分離染而命終義。

異生定無分離染位如聖別立補特伽羅。是故彼無分離染已而命終義。

復有說者。

聖者於定有自在力故離染時有離少分而命終者。

異生於定無自在力故離染時無離少分而命終者。

尊者僧伽筏蘇說曰。

異生亦有分離染位而命終者。然命終已結生心時先所斷結必還成就。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彼命終心勢力劣故。先所斷結已得成就。是故前說於理為善

問：以世俗道離諸染時。無間解脫有幾行相。

答：

諸無間道有三行相。一麁行相。二苦行相。三障行相。

諸解脫道有三行相。一靜行相。二妙行相。三離行相。

問：無間道中何行相後。起解脫道何行相耶。

有作是說。

從麁行相無間道後。起靜行相為解脫道。

從苦行相無間道後。起妙行相為解脫道。

從障行相無間道後。起離行相為解脫道。

有餘師說。

從麁行相無間道後。起妙行相為解脫道。

從苦行相無間道後。起靜行相為解脫道。

從障行相無間道後。起離行相為解脫道。麁妙苦靜障離對故。

評曰。此事不定。

從麁行相無間道後。容起靜等三種行相為解脫道。

從苦行相無間道後，容起妙等三種行相為解脫道。

從障行相無間道後。容起離等三種行相為解脫道。以此六種有漏行相隨離染者所樂起故

問：以世俗道離諸染時無間解脫各緣何地。

答：離欲染時。九無間道唯緣欲界。九解脫道緣初靜慮。

問：若爾。善通根蘊所說。如說：頗有思惟色界法。而能遍知欲界耶。答有。彼意說斷遍知。

云何二道所緣行相而不雜亂。若此二道所緣行相有雜亂者。於離染事如何不為障礙留難。

答：如是二道所緣行相雖有雜亂。於離染事然不能為障礙留難。所以者何。彼於離染諸逕路中已善修習加行成故。如見道中。緣欲界忍智後緣有頂忍智現在前。緣有頂忍智後緣欲界忍智現在前。雖有所緣行相雜亂。於現觀事。然不能為障礙留難。所以者何。彼於現觀諸逕路中已善修習加行成故。此亦如是。故無有失。

有作是說。離欲染時九無間道八解脫道皆緣欲界。最後解脫緣初靜慮。如以滅道智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九無間道八解脫道皆緣滅道。最後解脫道緣非想非非想處有漏四蘊此亦如是。

有餘師說。離欲染時或無止息或有止息。

無止息者。九無間道八解脫道皆緣欲界。最後解脫道緣初靜慮。

有止息者。或離一品即便止息。或離二品而便止息。如是乃至或離八品方乃止息。

若離一品即止息者。彼無間道緣欲界。解脫道緣初靜慮。

若離二品便止息者。彼二無間道。一解脫道緣欲界。第二解脫道緣初靜慮。如是乃至

若離八品方止息者。彼八無間道七解脫道皆緣欲界。第八解脫道緣初靜慮。

或有說者。離欲染時九無間道九解脫道皆緣欲界。如以苦集智離欲染時。九無間道九解脫道皆緣欲界。此亦如是。

問：若爾。雖無無間解脫所緣行相雜亂過失。〈根蘊〉所說當云何通？如說：頗有思惟色界法而能遍知欲界耶？答：有。彼意說斷遍知。

答：根蘊依近加行而說。謂修行者將離欲染。先起如是分別思惟。欲界苦麤障初靜慮靜妙離。

問：若爾。〈根蘊〉後說復云何通？如說：頗有思惟無色界法而能遍知欲界耶？答：無。彼意說斷遍知。豈修行者將離欲染。不先起此分別思惟。欲界苦麤障無色界靜妙離部。

答：雖起如是分別思惟。而遠非近。非於思惟無色界後即能引生離欲染道。思惟色界是近加行即能引生離欲染道。故彼二說非互相違。

復有說者。離欲染時九無間道九解脫道皆緣初靜慮。

問：若爾。善通〈根蘊〉所說。如說：。頗有思惟色界法而能遍知欲界耶？答：有。彼意說斷遍知。又無二道所緣行相雜亂過失。云何緣他地能離餘地染。

答：此亦無失。如滅道智離諸染時。雖緣滅道而斷苦集。此亦如是。

評曰。如是諸說雖各能生弟子覺慧。而最初說於理為善。謂九無間道皆緣欲界。九解脫道皆緣初靜慮。所以者何。以世俗道離欲染時。厭下欣上方能離故。如離欲染離上七地染。應知亦爾

問：世俗無間解脫道中一一能修幾種行相。

答：

諸異生者

離欲染時。

九無間道中修三行相。謂苦麤障

八解脫道中修六行相。謂苦麤障及靜妙離。

最後解脫道中即修此六行相。亦修未來初靜慮地無邊行相。

如是乃至離無所有處染。

隨其所應當知亦爾。

若諸聖者

離欲染時。

九無間道中修 十九行相。謂麤等三

及有漏無漏十六聖行相。

八解脫道中修二十二行相。調麤等三靜等三。及有漏無漏十六聖行相。

最後解脫道中即修此二十二行相。亦修未來初靜慮地無邊行相。

即諸聖者離初靜慮染時。

九無間道中修 十九行相。調麤等三 及 唯無漏十六聖行相。

八解脫道中修二十二行相。調麤等三靜等三。及 唯無漏十六聖行相。

最後解脫道中即修此二十二行相。亦修未來第二靜慮地無邊行相如是。

乃至離無所有處染。

隨其所應當知亦爾

問：何故初靜慮近分通修有漏無漏十六聖行相。上地近分唯修無漏耶。

答：初靜慮近分有聖行相。故能通修有漏無漏十六聖行相。上地近分無聖行相。故唯能修無漏行相。

有作是說。

諸異生者離欲染時。

九無間道中修九行相。調麤等三及慈悲喜捨。不淨觀持息念。

八解脫道中修十二行相。調即前九及靜等三。

最後解脫道中即修此十二行相。亦修未來初靜慮地無邊行相。

若諸聖者離欲染時。

九無間道中修二十五行相。調麤等三慈悲喜捨。不淨觀持息念。及有漏無漏十六聖行相。

八解脫道中修二十八行相。調即前二十五及靜等三。

最後解脫道中即修此二十八行相。亦修未來初靜慮地無邊行相。上地近分修義如前

問：何故初靜慮近分能修如是種種行相。上地近分不能修耶。

答：初靜慮近分有種種善根。故能修此種種行相。上地近分諸善根少。故不能修種種行相。

復次，欲界煩惱有種種相還修種種善根。對治上地煩惱無種種相故。彼不修種種對治

問：現在俱行負重有用。世俗無間及解脫道行相所緣。已如前說。未來修者為何所緣。

答：

離欲染時。

九無間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唯緣欲界。

八解脫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緣欲界及初靜慮。靜等三行相。唯緣初靜慮。

最後解脫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通緣三界。靜等三行相緣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

離初靜慮染時。

九無間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唯緣初靜慮。

八解脫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緣初二靜慮。靜等三行相唯緣第二靜慮。

最後解脫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通緣三界。靜等三行相緣第二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

離第二靜慮染時。

九無間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唯緣第二靜慮。

八解脫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緣第二第三靜慮。靜等三行相唯緣第三靜慮。

最後解脫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通緣三界。靜等三行相緣第三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

離第三靜慮染時。

九無間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唯緣第三靜慮。

八解脫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緣第三第四靜慮。靜等三行相唯。緣第四靜慮。

最後解脫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通緣三界。靜等三行相緣第四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

離第四靜慮染時。

九無間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唯緣第四靜慮。

八解脫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緣第四靜慮及空無邊處。靜等三行相唯緣空無邊處。

最後解脫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及靜等三行相。緣空無邊處乃至非想非非想處。

問：若離第四靜慮染。八解脫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能緣第四靜慮及空無邊處者。《識身論》說當云何通。如說：頗有無色界善心能了別色無色界法耶？

答：無。彼遮剎那不遮相續。謂一剎那頃無色界善心。能了別色無色法者無有是處。若離彼染八解脫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或緣色界第四靜慮。或緣無色界空無邊處斯有是處故遮剎那不遮相續。此與彼說俱為善通。

離空無邊處染時。

九無間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唯緣空無邊處。

八解脫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緣空無邊處及識無邊處。靜等三行相唯緣識無邊處。

最後解脫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及靜等三行相。緣識無邊處乃至非想非非想處。

離識無邊處染時。

九無間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唯緣識無邊處。

八解脫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緣識無邊處及無所有處。靜等三行相唯緣無所有處。

最後解脫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及靜等三行相。緣無所有處及非想非非想處。

離無所有處染時。

九無間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唯緣無所有處。

八解脫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緣無所有處及非想非非想處。靜等三行相唯緣非想非非想處。

最後解脫道中所修未來麤等三行相。及靜等三行相。唯緣非想非非想處。

問：何故最後解脫道中所修未來靜慮所攝麤等行相通緣三界。無色所攝麤等行相唯緣無色界耶。

答：靜慮地中有遍緣智。能緣自地下地上地。無色地中無遍緣智。唯緣自上不緣下地。

復次，靜慮地中功德麤顯易。知易了。非無色地。

復次，靜慮地中多諸功德多諸勝利。無色不爾。

復次，靜慮地中善有種種異相異性。無色不爾。

復次，靜慮地中有異相根異相受異相心心所法。無色不爾。是故爾時所修未來靜慮所攝麤等行相通。緣三界。無色所攝麤等行相唯緣無色界

〈果攝七〉

欲界見所斷結盡何果攝？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先說三界二部諸結頓漸得捨。未說彼斷是何果攝。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欲界見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四沙門果、或無處。

「四沙門果攝」者。謂彼結盡

證預流果時即預流果攝。

證一來果時即一來果攝。

證不還果時即不還果攝。

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或無處」者，謂諸異生已離欲染彼結盡非果攝。

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次第者，道現觀二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欲界修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不還、阿羅漢果、或無處

「不還果攝」者。謂彼結盡證不還果時即不還果攝。

「阿羅漢果攝」者。謂彼結盡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或無處」者，謂諸異生已離欲染彼結盡非果攝。

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無次第者，非果攝義。所以者何。離欲染第九無間道滅時方斷彼盡。第九解脫道生時證不還果。彼結盡即不還果攝故。

色界見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四沙門果、或無處。

「四沙門果攝」者。謂彼結盡

證預流果時即預流果攝。乃至

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或無處」者，謂諸異生已離色染彼結盡非果攝。

已離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無次第者，非果攝義。所以者何道類智忍滅時方斷彼盡道類智生時隨其所應證前三果。彼結盡即前三果攝故。

色界修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阿羅漢果、或無處。

「阿羅漢果攝」者，謂彼結盡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或無處」者，謂諸異生已離色染彼結盡非果攝。

已離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及道類智等。諸有學位彼結盡非果攝。

次第者，從離第四靜慮染第九解脫道。乃至金剛喻定現在前時彼結盡非果攝。

無色界見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四沙門果。

謂彼結盡

證預流果時即預流果攝。乃至

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無異生者，非果攝義。所以者何。無有異生能離非想非非想處見所斷結故。

亦無次第者，非果攝義。所以者何。道類智忍滅時方斷彼盡。道類智生時隨其所應證前三果。彼結盡即前三果攝故。

無色界修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阿羅漢果。

謂彼結盡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無異生者，非果攝義。所以者何。無有異生能離非想非非想處修所斷結故。

亦無次第者，非果攝義。所以者何。金剛喻定現在前時方斷彼盡。初盡智生時證阿羅漢果。彼結盡即阿羅漢果攝故。

有五部結，謂見苦所斷結...乃至修所斷結。

問：何故作此論。

答：先雖說三界二部結盡諸果所攝。

而未說五部結盡諸果所攝。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見苦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四沙門果、或無處。

「四沙門果攝」者。謂彼結盡

證預流果時即預流果攝。乃至

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或無處」者，無有異生。非果攝義。所以者何。無異生者能離非想非非想處見苦所斷結故。

次第者，苦現觀一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見集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四沙門果、或無處

「四沙門果攝」者。如前說。

「或無處」者，無有異生非果攝義。所以者何。無異生者能離非想非非想處見集所斷結故。

次第者，集現觀一心頃滅現觀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見滅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四沙門果、或無處。

「四沙門果攝」者。如前說。

「或無處」者，無有異生非果攝義。所以者何。無異生者能離非想非非想處見滅所斷結故。

次第者，滅現觀一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見道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四沙門果。

謂彼結盡

證預流果時即預流果攝。乃至

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無有異生非果攝義。所以者何。無異生者能離非想非非想處見道所斷結故。

亦無次第者非果攝義。所以者何。道類智忍滅時方斷彼盡。道類智生時隨其所應證前三果。彼結盡即前三果攝故。

修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阿羅漢果。

調彼結盡

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無有異生非果攝義。所以者何。無異生者能離非想非非想處修所斷結故。

亦無次第者非果攝義。所以者何。金剛喻定現在前時方斷彼盡。初盡智生時證阿羅漢果
 彼結盡即阿羅漢果攝故

有九部結，謂苦法智所斷結...乃至修所斷結。

問：何故作此論。

答：先雖說五部結盡諸果所攝。

而未說九部結盡諸果所攝。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即前五部諸結依對治差別說為九部。謂法類智品各別所對治結分為八部。雜所對治總為一部故有九部。

苦法智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四沙門果。或無處

「四沙門果攝」者。謂彼結盡

證預流果時即預流果攝。乃至

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或無處」者，謂諸異生已離欲染彼結盡非果攝。

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次第者，苦現觀三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苦類智乃至

道法智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四沙門果、或無處。

「四沙門果攝」者。如前說。

「或無處」者

若苦類智所斷結盡。

無有異生非果攝義。所以者何。無異生者能離非想非非想處見苦所緣結故。

次第者，苦現觀一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若集法智所斷結盡。

謂諸異生已離欲染彼結盡非果攝。

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次第者，集現觀三心頃。滅現觀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若集類智所斷結盡。

無有異生非果攝義。所以者何。

無異生者，能離非想非非想處見集所斷結故。

次第者，集現觀一心頃。滅現觀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若滅法智所斷結盡。

謂諸異生已離欲染彼結盡非果攝。

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次第者，滅道現觀各三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若滅類智所斷結盡

無有異生非果攝義。所以者何。無異生者能離非想非非想處見滅所斷結故。

次第者，滅現觀一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若道法智所斷結盡。

謂諸異生已離欲染彼結盡非果攝。

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次第者，道現觀二心頃彼結盡非果攝故說無處。

道類智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四沙門果。

謂彼結盡

證預流果時即預流果攝。乃至

證阿羅漢果即阿羅漢果攝。

無有異生非果攝義。所以者何。無異生者能離非想非非想處見道所斷結故。

亦無次第者，非果攝義。所以者何。道類智忍滅時方斷彼盡。道類智生時隨其所應證前三果。彼結盡即前三果攝故。

修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阿羅漢果。

謂彼結盡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無有異生非果攝義。所以者何。無異生者能離非想非非想處修所斷結故。

亦無次第者非果攝義。所以者何。金剛喻定現在前時方斷彼盡。初盡智生時證阿羅漢果。彼結盡即阿羅漢果攝故。

問：為無間道能斷諸結？為解脫道能斷諸結？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無間道能斷諸結。此文所說當云何通。如說苦法智所斷結。乃至道類智所斷結。

若解脫道能斷諸結。〈智蘊〉所說當云何通。如說：諸結見苦所斷彼結非苦智斷是苦忍斷。乃至諸結見道所斷彼結非道智斷是道忍斷。

答：應作是說。唯無間道能斷諸結。

問：若爾善通〈智蘊〉所說。此文所說當云何通。

答：此文應作是說。

有九部結。謂苦法智忍所斷。乃至道類智忍所斷。而不作是說者有別意趣。謂忍屬智是智助伴。諸忍所斷名智所斷。如臣所作名王所作。

復次，無間道正能斷結。解脫道持令不生。謂無間道雖正斷結。若無解脫道持令不生者。彼結還起便為過患。顯解脫道於斷有用故。此文說法類智斷。

復次，無間解脫同一所作。於斷結事俱有勢力。

如二力士同害一怨。一撲置地一令不起。不爾還起能為過患。

又如二人同逐一賊。一驅令出一牢閉門。不爾還入能為過患。

又如二士同捉一蛇。一內瓶中一牢蓋口。不爾還出能為過患。

無間解脫斷結亦然。顯解脫道於斷有用故。此文說法類智斷。

復次，欲顯解脫道於無間道所斷結中有多作用。此多作用如〈根蘊〉說。故此文說法類智斷。

復次，諸無間道正斷結。得諸解脫道與彼諸結斷得俱生。既得彼斷有斷彼用。故此文說法類智斷。

復次，斷有二種。一別二通。別唯無間通解脫。此依通說故不違理。

復次，此中諸忍以智名說能引智故因立果名。如飢渴名因彼因觸。故能斷結唯無間道有十五部結，謂三界各有五即見苦所斷結...乃至修所斷結。

問：何故作此論。

答：先雖說九部結盡諸果所攝。

而未說十五部結盡諸果所攝。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謂約界部二門。分別諸結差別有十五種。

欲界見苦、集、滅、道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四沙門果、。或無處。

「四沙門果攝」者。

謂彼結盡

證預流果時即預流果攝。乃至

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或無處」者，

若欲界見苦所斷結盡。

謂諸異生已離欲染彼結盡非果攝。

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次第者，苦現觀三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若欲界見集所斷結盡。

謂諸異生已離欲染彼結盡非果攝。

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次第者，集現觀三心頃。滅現觀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若欲界見所斷結盡。

謂諸異生已離欲染彼結盡非果攝。

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次第者，滅道現觀各三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若欲界見道所斷結盡。

謂諸異生已離欲染彼結盡非果攝。

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次第者，道現觀二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欲界修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不還、阿羅漢果、或無處。

「不還果攝」者。謂彼結盡證不還果時即不還果攝。

「阿羅漢果攝」者。謂彼結盡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或無處」者。謂諸異生已離欲染彼結盡非果攝。

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無次第者，非果攝義。所以者何。離欲染第九無間道滅時方斷彼盡。第九解脫道生時證不還果即不還果攝故。

色界見苦、集、滅、道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四沙門果。或無處。

「四沙門果」者。如前說。

「或無處」者

若色界見苦所斷結盡。

調諸異生已離色染彼結盡非果攝。

已離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次第者，苦現觀一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若色界見集所斷結盡。

調諸異生已離色染彼結盡非果攝。

已離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次第者，集現觀一心頃。滅現觀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若色界見滅所斷結盡。

調諸異生已離色染彼結盡非果攝。

已離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次第者，滅現觀一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若色界見道所斷結盡。

調諸異生已離色染彼結盡非果攝。

已離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無次第者，非果攝義。所以者何。道類智忍滅時方斷彼盡。道類智生時隨其所應證前三果彼結盡即前三果攝故。

色界修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阿羅漢果。或無處。

「阿羅漢果攝」者。謂彼結盡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或無處」者。謂諸異生已離色染彼結盡非果攝。

已離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及道類智等諸有學位彼結盡非果攝。

次第者，從離第四靜慮染第九解脫道。乃至金剛喻定現在前時彼結盡非果攝。

無色界見苦、集、滅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四沙門果。或無處。

「四沙門果」者。如前說。

「或無處」者

若無色界見苦所斷結盡。

無有異生非果攝義。所以者何。無異生者能離非想非非想處見修所斷結故。

次第者，苦現觀一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若無色界見集所斷結盡。

無有異生非果攝義。義如前說。

次第者，集現觀一心頃。滅現觀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若無色界見滅所斷結盡

無有異生非果攝義。義如前說。

次第者，滅現觀一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彼結盡非果攝。

若無色界見道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四沙門果。

謂彼結盡

證預流果時即預流果攝。乃至

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無有異生非果攝義。義如前說。

亦無次第者，非果攝義。所以者何。道類智忍滅時方斷彼盡。道類智生時隨其所應證前三果。彼結盡即前三果攝故。

無色界修所斷結盡何果攝。

答：阿羅漢果。

謂彼結盡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無有異生，非果攝義。義如前說。

亦無次第者，非果攝義。所以者何。金剛喻定現在前時方斷盡。初盡智生時證阿羅漢果彼結盡即阿羅漢果攝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四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有情納息第三之三

三結乃至九十八隨眠一一盡何果攝？

問：何故作此論。

答：先雖說十五部結盡諸果所攝。

而未說十六章煩惱盡諸果所攝。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答：三結中

有身見盡

四沙門果攝。或無處。

「四沙門果攝」者。謂彼盡證預流果時即預流果攝。乃至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或無處」者，謂無異生非果攝義。所以者何。無異生者能離非想非非想處有身見故。

次第者，苦現觀一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有身見盡非果攝。

如三結中有身見盡。應知

五順下分結中有身見。

五見中有身見邊執見盡，亦爾。

自性等故同對治故。

戒禁取、疑盡

四沙門果攝。

四果攝義如前應知。

此無異生非果攝義。所以者何。無異生者能離非想非非想處戒禁取疑故。

亦無次第者，非果攝義。所以者何。道類智忍滅時方斷彼盡。道類智生時隨其所應證前三果。

戒禁取、疑盡即前三果攝故。

如三結中戒禁取、疑盡。應知

四瀑流軌 中見瀑流軌。
 四取 中見取、戒禁取。
 四身繫 中戒禁取、此實執身繫。
 五順下分結中戒禁取、疑。
 五見 中邪見、見取、戒禁取。
 七隨眠 中見疑隨眠。
 九結 中見取、疑結盡，亦爾。

自性等故。同對治故。

三不善根盡

不還、阿羅漢果攝、或無處。

「不還果攝」者。謂彼盡證不還果時即不還果攝。

「阿羅漢果攝者」。謂彼盡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或無處」者。謂諸異生已離欲染彼盡非果攝。

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彼盡非果攝。

無次第者，非果攝義。所以者何。離欲染第九無間道滅時方斷彼盡。第九解脫道生時證不還果即不還果攝故。

如三不善根盡。應知

三漏中，欲漏。
 四瀑流軌中，欲瀑流軌。
 四取中，欲取。
 四身繫中，貪欲、瞋恚。
 五蓋中，前四蓋。
 五結中，瞋、嫉、慳結。
 五順下分結中，貪欲、瞋恚。
 六愛身中，鼻、舌觸所生愛身。
 七隨眠中，貪欲、瞋恚。
 九結中，恚、嫉、慳結盡，亦爾。

自性等故。同對治故。

有漏、無明漏盡

阿羅漢果攝。

謂彼盡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無有異生，非果攝義。所以者何。無異生者能離非想非非想處有漏無明漏故。

亦無次第者，非果攝義。所以者何。金剛喻定現在前時方斷彼盡。初盡智生時證阿羅漢果彼盡即阿羅漢果攝故。

如有漏無明漏盡。應知

四瀑流軌中，有無明瀑流軌。
 四取中，我語取。
 五結中，貪、慢結。
 五順上分結中，除色貪餘四。

六愛身中，意觸所生愛身。

七睡眠中，有貪、無明、慢。

九結中，愛、慢、無明結盡，亦爾。

自性等故。同對治故。

疑蓋盡

四沙門果攝、或無處。

「四沙門果攝」者，如前說。

「或無處」者，謂諸異生已離欲染疑蓋盡非果攝。

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疑蓋盡非果攝。

次第者，道現觀二心頃疑蓋盡非果攝。

色貪順上分結盡

阿羅漢果攝、或無處。

「阿羅漢果攝」者。謂彼盡證阿羅漢果時即阿羅漢果攝。

「或無處」者。謂諸異生已離色染彼盡非果攝。

已離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及道類智等諸有學位彼盡非果攝。

次第者，從離第四靜慮染第九解脫道。乃至金剛喻定現在前時彼盡非果攝。

如色貪順上分結盡。應知眼、耳、身觸所生愛身盡

亦爾。

自性等故。同對治故。

然有差別。此中應言或無處者。謂諸異生已離梵世染彼盡非果攝。

已離梵世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及道類智等諸有學位彼盡非果攝。

次第者，從離初靜慮染第九解脫道。乃至金剛喻定現在前時彼盡非果攝。

九十八睡眠中

欲界見苦、集、滅、道所斷睡眠盡

四沙門果攝、或無處。

此如十五部結中欲界前四部盡說。

欲界修所斷睡眠盡

不還、阿羅漢果攝、或無處。

此如十五部結中。欲界第五部盡說。

色界見苦、集、滅、道所斷睡眠盡

四沙門果攝、或無處。

此如十五部結中色界前四部盡說。

色界修所斷睡眠盡

阿羅漢果攝、或無處。

此如十五部結中色界第五部盡說。

無色界見苦、集、滅所斷睡眠盡

四沙門果攝、或無處。

此如十五部結中無色界前三部盡說。

無色界見道所斷睡眠盡

四沙門果攝。

此如十五部結中無色界第四部盡說。

無色界修所斷隨眠盡

阿羅漢果攝。

此如十五部結中無色界第五部盡說。

6 ~ . ~

預流向中，諸結盡何果攝？

答：無處。

所以者何。預流果前無沙門果攝彼盡故。

預流果中，諸結盡何果攝？

答：預流果。

謂此果中總攝三界見所斷諸結盡。

一來向中，諸結盡何果攝？

答：預流果、或無處。

「預流果攝」者。謂此果中總攝三界見所斷諸結盡。

「或無處」者。謂倍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諸結盡非果攝。

次第者。欲界前五品修所斷諸結盡非果攝。所以者何。是勝果道所證得故。如勝果道非果所攝。所得結盡理亦應爾。

一來果中，諸結盡何果攝？

答：一來果。

謂此果中總攝三界見所斷諸結盡。及攝欲界修所斷前六品諸結盡。

不還向中，諸結盡何果攝？

答：一來果、或無處。

「一來果攝」者。謂此果中。總攝三界見所斷諸結盡。及攝欲界修所斷前六品諸結盡。

「或無處」者。謂已離欲乃至無所有處染入正性離生者。見道十五心頃諸結盡非果攝。

次第者。欲界修所斷第七、第八品諸結盡非果攝。

不還果中，諸結盡何果攝？

答：不還果。

謂此果中總攝三界見所斷諸結盡。及攝欲界修所斷諸結盡。

阿羅漢向中，諸結盡何果攝？

答：不還果、或無處。

「不還果攝」者。謂此果中總攝三界見所斷諸結盡。及攝欲界修所斷諸結盡。

「或無處」者。謂離初靜慮一品。乃至非想非非想處八品染諸結盡非果攝。所以者何。

是勝果道所證得故。如勝果道非果所攝。所得結盡理亦應爾。

阿羅漢果中，諸結盡何果攝？

答：阿羅漢果。

謂此果中總攝三界見修所斷諸結盡。

問：此中為說諸向果中所成就諸結盡。為說諸向果中新所證得諸結盡。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說“諸向果中所成就諸結盡”者。前三果中諸結盡不應唯說自果攝。

如已離欲前五品染入正性離生者。至道類智時證預流果。彼欲界修所斷五品結盡。非此果攝。何故不說或無處耶。

又已離欲前八品染入正性離生者。至道類智時證一來果。彼欲界修所斷第七八品結盡非此果攝何故不說或無處耶。

又已離欲乃至無所有處染入正性離生者。至道類智時證不還果。彼上二界七地修所斷結盡非此果攝何故不說或無處耶。

若說『諸向果中新所證得諸結盡』者。後三向中諸結盡不應亦說前果攝。向中新所證結盡定非前果所攝故。

答：此中總說諸向果中所成就諸結盡。

問：若爾善通後三向難。前三果難當云何通。

答：此說具縛入見道者故。前三果所成就結盡唯說自果攝。

有作是說。此中果位說新所證所求滿故。向位未滿所求事故總說成就故。向果位二說善通

7 具見世尊弟子未離欲染。

欲界修所斷諸結盡何果攝？

答：一來果、或無處。

「一來果攝」者。謂欲界修所斷前六品諸結盡。

「或無處」者。謂欲界修所斷第七第八品諸結盡。

已離欲染未離色染。色界修所斷諸結盡何果攝？

答：無處。

謂離初靜慮一品乃至第四靜慮八品染。彼修所斷諸結盡非果攝。

已離色染未離無色染。無色修所斷諸結盡何果攝。

答：無處。

謂離空無邊處一品乃至非想非非想處八品染。彼修所斷諸結盡非果攝

此中說有四沙門果，謂：預流果、一來果、不還果、阿羅漢果。

問：何故說此四沙門果。

答：為止他宗顯己義故。謂或有說。四沙門果唯是無為如分別論者。問彼何故作是說。答依契經故。如《契經》說。

佛告苾芻：

「吾當為汝說沙門性及沙門、沙門果：

云何沙門性？謂八支聖道。

云何沙門？謂成就此法者。

云何沙門果？謂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

云何預流果？謂永斷三結。

云何一來果？謂永斷三結薄貪瞋癡。

云何不還果？謂永斷五順下分結。

云何阿羅漢果？謂永斷貪瞋癡及一切煩惱。

依此經故說沙門果唯是無為。為遮彼意顯沙門果亦有為、亦無為。若沙門果唯無為者便違契經。如契經說。

有行四向有住四果。此中住者住有為果非無為果。以無為果不可住故。

彼作是說。無為果中亦可說住故。《施設論》作如是說。彼住於斷不求勝進。為得未得。為獲未獲。為觸未觸。為證未證。彼論非證。所以者何。彼論意說。住於道故。謂住斷者非如乘象馬住象馬上。但於證斷道不進不退說名為住。

有餘《契經》。唯說有為是沙門果。如說：

五根增上猛利迅速圓滿。名俱解脫阿羅漢果。

次減劣者，名慧解脫阿羅漢果。

次減劣者，名不還果。

次減劣者，名一來果。

最減劣者，名預流果。

此中。唯說信…等五根勝劣差別名沙門果故。知沙門果。非但是無為。

問：若沙門果亦是有為。云何通彼所引契經。

答：四沙門果實通有為、無為。而彼契經且說是無為者。所以者何。唯說果故。若法是沙門果非沙門性者彼經說之道。是沙門果亦是沙門性故彼不說。

復次，若法是婆羅門果非婆羅門性者彼經說之道。是婆羅門果亦是婆羅門性故彼不說。

復次，若法是梵行果非梵行性者彼經說之道。是梵行果亦是梵行性故彼不說。

復次，若法是果非有果者彼經說之道。是果亦是有果故彼不說。

復次，若法是離非有離者彼經說之道。是離亦是有離故彼不說。

復次，若法是所求非所厭者彼經說之道。是所求亦是所厭故彼不說。為止如是他宗所說欲顯自宗故說四果。

復次，勿為止他顯示己義。但為開發法相正理令他了知故說四果。

問：四沙門果自性是何。

答：《品類足論》作如是說。

預流果有二種。謂有為及無為。

云何有為預流果。調證預流果者，於諸學法已正當得。已得者謂過去。正得者謂現在。當得者謂未來。

云何無為預流果。調證預流果者，於諸結斷已正當得。已得者謂過去。正得者謂現在。當得者謂未來。

問：道是有為墮在三世可說於彼已正當得。斷是無為不墮三世云何說於彼已正當得耶。

答：《品類足論》應作是說。於諸結斷得獲觸證不應說言已正當得。作是說者有別意趣。欲顯彼斷得及相續得者。謂彼斷得在過去名已得。在現在名正得。在未來名當得。相續者謂證斷相續。在過去名已得。在現在名正得。在未來名當得。

又彼《論》說：

一來果有二種。謂有為及無為。

云何有為一來果。調證一來果者。於諸學法已正當得。餘如前說。

云何無為一來果。調證一來果者。於諸結斷已正當得。餘如前說。

不還果有二種。謂有為及無為。

云何有為不還果。調證不還果者。於諸學法已正當得。餘如前說。

云何無為不還果。調證不還果者。於諸結斷已正當得。餘如前說。

阿羅漢果有二種。謂有為及無為。

云何有為阿羅漢果。謂證阿羅漢果者。於諸無學法已正當得。餘如前說。

云何無為阿羅漢果。謂證阿羅漢果者。於諸結斷 已正當得。餘如前說。

《施設論》中亦作是說。

預流果有二種。謂有為及無為。

云何有為預流果。謂此果得及此得得。

此果得者。謂有為無為預流果得。

此得得者。謂此果得之得由此果得故成就預流果。由此得得故成就此果得。若諸學根、學力、學戒、學善根八學法。及此種類諸學法。是名有為預流果。

云何無為預流果。謂三結永斷。及此種類諸結法永斷。八十八隨眠永斷。及此種類隨眠法永斷。是名無為預流果。

一來果有二種。謂有為及無為。

云何有為一來果。謂此果得及此得得。餘如前說。若諸學根、學力、學戒、學善根八學法。及此種類諸學法。是名有為一來果。

云何無為一來果。謂三結永斷。及此種類諸結法永斷。八十八隨眠永斷。及此種類隨眠法永斷貪瞋癡倍斷。及此種類煩惱法倍斷。是名無為一來果。

不還果有二種。謂有為及無為。

云何有為不還果。謂此果得及此得得。餘如前說。若諸學根、學力、學戒、學善根八學法。及此種類諸學法。是名有為不還果。

云何無為不還果。謂五順下分結永斷。及此種類諸結法永斷。九十二隨眠永斷。及此種類隨眠法永斷。是名無為不還果。

阿羅漢果有二種。謂有為及無為。

云何有為阿羅漢果。謂此果得及此得得。餘如前說。若諸無學根、無學力、無學戒、無學善根十無學法。及此種類諸無學法。是名有為阿羅漢果。

云何無為阿羅漢果。謂貪瞋癡永斷。及一切煩惱永斷。越一切趣斷一切路。滅三種火渡四瀑流。摧諸傲慢離諸渴愛。破阿賴耶。無上究竟無上寂靜無上安樂。及諸愛盡離滅涅槃。是名無為阿羅漢果。

是謂四沙門果自性我物相分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沙門果。沙門果是何義。

答：所有聖道是沙門性。有為無為及諸擇滅。是此果故名沙門果。

問：若爾。此果不應唯四。謂見道中八忍品是沙門性。八智品是有為沙門果。八部法斷是無為沙門果。離欲界染時九無間道是沙門性。九解脫道是有為沙門果。九品法斷是無為沙門果。如是乃至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應知亦爾。如是便有八十九有為沙門果。八十九無為沙門果。若依此說。此沙門果有二百六十七。謂八十九在過去。八十九在現在。八十九在未來。《品類足論》作如是說。云何果法。謂一切有為法及擇滅。隨諸聖道爾所剎那。即有爾所有為沙門果。隨有漏法有爾所量。擇滅無為亦有爾所。隨有爾所擇滅無為。即有爾所無為沙門果。若以剎那在身分別。便有無量沙門果體。何故唯說四沙門果。

有作是說。此是世尊為受化者所宜聞故有餘略說。

脇尊者曰。唯佛世尊能具正智諸法性相勢用分齊。餘不能知。若此堪立沙門果者即便立之。若不堪者便不建立。故不應難。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此是世尊為開智者簡要而說。故不應難。

復次，此四果位易見易施設。謂此是預流果乃至此是阿羅漢果。

所餘諸位難見難施設。故佛但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諸瑜伽師於果發起增上慶悅。餘位不爾。

如務農者於六月中修治稼穡。後收子實積置場中生大慶悅。此亦如是。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具三因緣。一捨曾得道。二得未曾得道。三證結斷一味得。

餘位不爾。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具五因緣。一捨曾得道。二得未曾得道。三證結斷一味得。四頓得八智。五一時修十六行相。

餘位不爾。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是瑜伽師最勝安隱穌息之處。

餘位不爾，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所有聖道是功用。是功用究竟所有結斷是所作。是所作究竟。

餘位聖道是功用非功用究竟。

餘位結斷是所作非所作究竟。

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容修行者廣修聖道。

餘位不爾。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諸瑜伽師能善了知功德、過失。

功德者，謂道及道果。

過失者，謂生死因果。

餘位不爾。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諸瑜伽師方能善取四聖諦相。

餘位不爾。如人道。行於四方相未能善取。若坐一處方能善取。此亦如是。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若退失時有證知者。

餘位不爾。如村邑中若被劫奪有證知者非兩中間。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諸瑜伽師先廣加行安足堅固。

餘位不爾。

預流果先廣加行者。

謂彼先求解脫果故，精勤修習，惠施、淨戒、不淨觀、持息念、念住、聞思修慧，及煖、頂、忍、世第一法。并見道中十五心頃。即此總名安足堅固。

有說：從初乃至世第一法名廣加行。見道十五心名安足堅固。

一來果先廣加行者。

謂即前說及離欲染諸加行道。六無間道，五解脫道，即此名為安足堅固。

有說。預流果名安足堅固。

不還果先廣加行者。

謂即前說及離欲染諸加行道。三無間道，二解脫道。即此名為安足堅固。

有說。一來果名安足堅固。

阿羅漢果先廣加行者。

謂即前說及離初靜慮一品染諸加行道。乃至金剛喻定。即此總名安足堅固。
有說。不還果名安足堅固。

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諸瑜伽師斷絕止息一切生分。

餘位不爾。謂

預流 果，除欲界七生及色、無色界一一處一生。餘一切生得非擇滅。

一來 果，除欲界二生及色、無色界一一處一生。餘一切生得非擇滅。

不還 果，除 色、無色界一一處一生。餘一切生得非擇滅。

阿羅漢果， 於一切生得非擇滅。

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諸瑜伽師總集三界見、修所斷煩惱斷得。

餘位不爾。謂

預流 果位，總集三界見所斷 煩惱斷得。

一來 果位，總集三界見所斷。及欲界修所斷前六品煩惱斷得。

不還 果位，總集三界見所斷。及欲界修所斷 九品煩惱斷得。

阿羅漢果位，總集三界見 、 修所斷 一切煩惱斷得。

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是瑜伽師本所求處。

餘位不爾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諸瑜伽師說有退者若未還得必不命終。

餘位不爾。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對治五趣得非擇滅。餘位不爾。

謂

預流 果，對治地獄、傍生、鬼 趣 得非擇滅。

一來 果，對治 人 趣一分得非擇滅。

不還 果，對治 人 趣全分得非擇滅。

阿羅漢果，對治 天趣 得非擇滅。

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對治四生得非擇滅。餘位不爾。

謂

預流 果，對治卵生、濕生 得非擇滅。

一來 果，對治 胎生 一分得非擇滅。

不還 果，對治 胎生 全分得非擇滅。

阿羅漢果，對治 化生 得非擇滅。

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對治二邊。餘位不爾。

言二邊者。謂

・欲界及有頂對治欲界邊故，得一來、不還果。

・對治 有頂 邊故，得預流、阿羅漢果。

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對治二有根本。餘位不爾，

二有根本者。謂欲界及有頂。

・對治欲界有根本故，得一來、不還果。

・對治有頂有根本故，得預流、阿羅漢果。

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能永對治二種惡思。及彼異熟所依諸蘊。餘位不爾。

二種惡思者。謂斷善根思及起無間業思。

預流 果，能永對治斷善根思。

一來 果，能永對治起無間業思。

不還 果，能永對治彼異熟果。

阿羅漢果，能永對治彼所依諸蘊。

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對治三法。餘位不爾。

謂

預流 果，對治三結。

一來 果，對治三不善根及欲漏一分。

不還 果，對治三不善根及欲漏全分。

阿羅漢果，對治有漏、無明漏。

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對治四法。餘位不爾。

謂

預流 果，對治見瀑流軛、見取、戒禁取及後二身繫。

一來 果，對治欲瀑流軛取及初二身繫一分。

不還，對治欲瀑流軛取及前二身繫全分。

阿羅漢果，對治有無明瀑流、軛及我語取。

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對治五法。餘位不爾。

謂

預流 果，對治疑蓋後三順下分結及五見。

一來 果，對治前四蓋瞋、嫉、慳結。及前二順下分結一分。

不還 果，對治前四蓋瞋、嫉、慳結。及前二順下分結全分。

阿羅漢果，對治貪慢結。及五順上分結。

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對治六愛身。餘位不爾。

謂

預流 果，對治見所斷意觸所生愛身。

一來 果，對治鼻舌觸所生愛身一分。

不還 果，對治鼻舌觸所生愛身全分。

阿羅漢果，對治眼耳身觸所生愛身。及修所斷意觸所生愛身。

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對治七隨眠。餘位不爾。

謂

預流 果，對治見、疑隨眠。

一來 果，對治欲貪、瞋恚隨眠一分。

不還 果，對治欲貪、瞋恚隨眠全分。

阿羅漢果，對治有貪、慢、無明隨眠。

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對治九結。餘位不爾。

謂

預流 果，對治見、取、疑結。

一來 果，對治恚、嫉、慳結一分。

不還 果，對治恚、嫉、慳結全分。

阿羅漢果，對治愛、慢、無明結。

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對治九十八隨眠。餘位不爾。

謂

預流 果，對治三 界見 所斷隨眠。

一來 果，對治欲 界 修所斷隨眠一分。

不還 果，對治欲 界 修所斷隨眠全分。

阿羅漢果，對治 色、無色界 修所斷隨眠。

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復次，此四果位各出一種重煩惱際。餘位不爾。

謂

預流 果，出見所斷重煩惱際。

一來 果，出能等起五無間業重煩惱際。謂欲界前六品煩惱能等起五無間業。後三品不爾。勢力劣故。

不還 果，出諸不善重煩惱際。

阿羅漢果，出諸無記重煩惱際。

故佛唯說四沙門果

問：何故

離欲 界染立二沙門果。謂一來、不還果。

離色、無色界染立一沙門果。謂阿羅漢果耶？

脇尊者曰。唯佛世尊能具正知諸法性相勢用分齊餘不能知。若離此染堪立二果便即立二。若離此染堪立一果便即立一。故不應難。

復次，四沙門果無不皆因離三界染而得建立。

・ 謂離三界見所斷染 立預流 果。

・ 若離三界見所斷染。及離欲界修所斷前六品染立一來 果。

- ・若離三界見所斷染。及離欲界修所斷 染立不還 果。
- ・若離三界見 修所斷 染立阿羅漢果。

復次，

以欲 界是不定界非修地非離染地。故離彼染 立二沙門果。
 色、無色界是 定界是修地是離染地。故離彼染唯立一沙門果。

復次，

以欲 界難斷難破難可越度。故離彼染立 二沙門果。
 色、無色界易斷易破易可越度。故離彼染唯立一沙門果。

復次，

以欲 界過患增盛、過患堅固、過患眾多故。離彼染立 二沙門果。
 色、無色界與此相違。 故 離彼染唯立一沙門果。

復次，

以欲界煩惱猶如瀑流難可越度。故離彼染立 二沙門果。
 如人渡河其水深廣濤波漂急數數止息乃能渡之。如契經說。邑主當知。言瀑流者喻五妙欲。
 色、無色界與此相違。 故離彼染唯立一沙門果。

復次，

以欲界 是嶮難界。煩惱增重作業增重。猶如重擔難可越度。故離彼染 立二沙門果。
 色、無色界非嶮難界。煩惱作業設有增重 而 易 越度。故離彼染唯立一沙門果。
 如人擔重登嶮難山數數止息乃能越度。若至平地雖復擔重而易遠涉。此亦如是。

復次，

以欲 界是雜穢界。猶如淤泥雜諸糞穢難可出離。故離彼染立 二沙門果。
 色、無色界與此相違。 故離彼染唯立一沙門果。
 如糞聚上造立宮室。雖復妙好人不樂住。色無色界亦復如是。為居欲界雜穢法上。雖復妙好賢聖不樂。
 是故尊者僧伽筏蘇作如是說。此欲界中多諸過失。謂喪父母兄弟姊妹妻子眷屬、亡失財位。或被割截耳鼻手足及諸身分。或復遭於四百四病。由如是等種種因緣受諸劇苦。如是欲界多諸過失。若離彼染。總立一切四沙門果猶少況二。

復次

以欲 界，有男身、女身難可越度。故離彼染 立二沙門果。
 色、無色界，唯有男身 易可越度。故離彼染唯立一沙門果。

復次

以欲 界，有男根、女根難可越度。故離彼染 立二沙門果。
 色、無色界，無男 、女根易可越度。故離彼染唯立一沙門果。

復次

以欲 界，有不善、無記二種煩惱難可越度。故離彼染 立二沙門果。
 色、無色界，唯有一種無記 煩惱易可越度。故離彼染唯立一沙門果
 如不善、無記二種煩惱，如有異熟、無異熟・生二果、生一果・無慚、無愧・相應、不相應煩惱應知亦爾。

復次

以欲界有苦根憂根無慚無愧嫉慳段食。及姪欲愛五蓋五欲諸惡趣等種種過患難可出離。故離彼染立二沙門果。

色無色界與此相違，故離彼染唯立一沙門果。

復次

欲界，具有十八界十二處等多有漏法難可出離。故離彼染 立二沙門果。

色、無色界， 有漏法少。 故離彼染唯立一沙門果。

問：何故離見所斷染立初一沙門果。離修所斷染立後三沙門果耶。

答：

見所斷染易可遠離。故離彼時立初一沙門果。

修所斷染難可遠離。故離彼時立後三沙門果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有情納息第三之四

問：前說聖道是沙門性有為無漏。及諸擇滅是此果故名沙門果。無漏道力所證得者可立此名。

世俗道力所證得者如一來不還果。云何名沙門果。

答：如無漏道離欲界染若倍若全立果分齊。如是聖者以世俗道離欲界染。若倍若全亦立一來及不還果。故二亦得沙門果名。

尊者僧伽筏蘇說曰。以世俗道離欲染時亦修未來。諸無漏道所得二果是彼果故。亦得建立沙門果名。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未來聖道未有作用。如何於彼此得果名。

有餘師說。以世俗道離欲染時無漏道得恒相續轉。所得二果是彼果故。亦得建立沙門果名。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得無斷結證斷作用。如何於彼此得果名。

復有說者。以世俗道得二果者。金剛喻定現在前時。總證三界見修所斷一味斷得。前所得斷是此果故名沙門果。此定是真沙門性故。

彼亦不應作如是說。所以者何。得二果時未得此定。若得此定失彼果名。如何彼二名沙門果。

應作是說。從多立名多是聖道所得果故。謂世俗道得二果時。三界一切見所斷斷。皆是聖道力所得故名沙門果。雖有欲界六品九品修所斷斷非聖道得。然從多分亦得建立沙門果名一無漏得總所得故

問：如是所說四沙門果幾是假名？幾是實義？

答：

二是假名。謂一來、不還果。

二是實義。謂預流、阿羅漢果。

問：何故一來、不還果名假名果？預流、阿羅漢果名實義果耶？

答：

· 諸世俗道是假名道。中間二果少彼所得。以多從少名假名果。

· 諸無漏道是實義道。初後二果全彼所得。故初後果名實義果。

復次，

· 中間二果有漏無漏二道共得名假名果。假名即是共所得義。如共有者名假名物。

· 初後二果唯是無漏道力所得名實義果。實義即是獨所得義。如獨有者名實義物。復次，

中間二果世俗聖道假設名言而證得故。名假名果。謂彼二道在未來時假作義言。既同一事誓一所作一應隨喜。

初後二果唯聖道得。非由二道假設名言而證得故。名實義果。

有餘師說。

假名果者。謂初二果唯聲聞乘所證得故。

實義果者。謂後二果一切聲聞獨覺大覺皆證得故。多是實義少是假名。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少多非表假實義故。此中前說於理為善。所以者何。沙門果者。是沙門性力所引得。唯無漏道是沙門性。成就彼者名真沙門。故彼所得二果名實義沙門果。諸世俗道非沙門性。成就彼者名假沙門。故彼所得二果名假名沙門果。

問：道是有為有下中上隨因力生可名為果。斷是無為無下中上非因所生云何名果。

答：斷雖不生而是所得加行證故亦名為果。謂瑜伽師住高山頂或居靜室。節量飲食減省睡眠及資身具。受持小七大七日法頂安定鎮行毘法杖。從今日沒至明日出。發起殊勝勇猛精進。展轉引生無漏聖道。由斯證得四沙門果。時示導者讚慰彼言。

善哉！善哉！汝能精進修正加行今得此果

如務農者於六月中修治畦壠耘畝稼穡後收子實積置場中。舊務農者讚慰彼曰。

善哉！善哉！汝於六月多設劬勞今得此果。

故道與斷俱得果名。

如是所說四沙門果。

問：幾是靜慮果。答：四，是靜慮及眷屬果。

問：幾是無色果。答：一。謂阿羅漢果。

問：幾是根本靜慮果。答：二。謂不還果、阿羅漢果。

問：幾是靜慮近分果。答：四，謂初靜慮近分非餘靜慮。中間如根本說。

問：幾是根本無色果。答：一。謂阿羅漢果。

問：幾是無色近分果。答：無。

問：幾是見道果。答：三。謂除阿羅漢果。

問：幾是修道果。答：三。謂除預流果。

問：幾是忍果。答：三。謂除阿羅漢果。

問：幾是智果。答：三，謂除預流果。

問：幾是法智果。答：三。謂除預流果。

問：幾是類智果。答：一。謂阿羅漢果

問：幾是法智品果。答：三。謂除預流果。

問：幾是類智品果。答：四。

問：幾是世俗道果。答：二。謂一來果及不還果。

問：幾是無漏道果。答：四

如《契經》[△]說：

摩揭陀主吠提四子未生怨王。來詣佛所到已頂禮世尊雙足退坐一面而白佛言。

為有現見沙門果不。

佛言

亦有。

王問

云何。

世尊告曰。

我今問王。應隨意答。若王給侍或諸僮僕不自在者。有時見王昇高臺殿設五伎樂與諸眷屬歡娛嬉戲。彼既見已作是念言。

我亦是人如何不爾。然王宿世多修福業。故於今生受斯勝報。我於今者應修勝業亦當如王眾所欽羨。

作是念已便捨家法。剃除鬚髮被服袈裟。受持三歸及清淨戒。於十業道能斷能修。王餘使人於外見已。尋還啟白具陳上事。請王追取如本驅策。王聞其言如所請不。

王言

不也。若有此人我應往見禮敬供養。如彼本時供事於我。我於今者而供事之盡其形壽。施與衣服、飲食、醫藥、房舍臥具。及諸資緣令無匱乏。

佛告王曰。

如此之事豈非現見沙門果耶。

王白佛言。

誠如聖教。

問：諸沙門果實唯有四。何故此經復說第五。

答：真沙門果實唯有四。此說現見沙門果者。但是出家近士用果。

問：出家既非真沙門性。如何說有沙門果耶。

答：出家雖非真沙門性。而世假立沙門性名。故諸世間見出家者。便謂我見如是沙門。是故出家近士用果。亦得假立沙門果名。此現見名表非實義。

《師子吼經》復作是說：唯我法內有四沙門。謂初沙門乃至第四。外道法內無真沙門及婆羅門。唯有空號。於如是事處大眾中正師子吼都無所畏。應知此中

初 沙門者，謂諸預流。

第二沙門者，謂諸一來。

第三沙門者，謂諸不還。

第四沙門者，謂諸阿羅漢。

脇尊者曰。應知此中佛隨勝者於先而說初沙門者謂諸阿羅漢。第二沙門者謂諸不還。第三沙門者謂諸一來。第四沙門者謂諸預流

《善賢經》中復作是說：若此處有八支聖道當知是處有四沙門。謂初沙門乃至第四。

此中有說。趣四果向名四沙門。初沙門者謂預流向。第二沙門者謂一來向。第三沙門者謂不還向。第四沙門者謂阿羅漢向。

脇尊者曰。此契經中說四種向及說四果。若此處有八支聖道者即說四向。當知是處有四沙門者即說四果。

《准陀經》中亦作是說：沙門有四無有第五。四沙門者。一勝道沙門。二示道沙門。三命道沙門。四污道沙門。

應知此中

勝道沙門者。謂佛世尊自能覺故。一切獨覺應知亦然。

示道沙門者。謂尊者舍利子。無等諸故。大法將故。常能隨佛轉法輪故。一切無學聲聞應知亦爾。

命道沙門者。謂尊者阿難陀。雖居學位而同無學多聞聞持具淨戒禁。一切有學應知亦然。

污道沙門者。謂莫喝落迦苾芻憍盜他財物等是。

問：如上所引三種經中所說沙門有何差別。

有作是說。

《師子吼經》說沙門者，謂住四果。

《善賢經》中說沙門者，謂行四向

《准陀經》中說沙門者，謂住四果及行諸向。

有餘師說。

《師子吼經》說沙門者，謂住四果。

《善賢經》中說沙門者，謂行四向及住四果。

《准陀經》中說沙門者，謂具足攝一切沙門。

或有說者。

《師子吼經》及《善賢經》說沙門者，謂住四果

《准陀經》中說沙門者，謂住果向一切沙門。

復有說者。

《師子吼經》及《善賢經》說沙門者，謂學無學。

《准陀經》中說沙門者，謂學無學及非學非無學。

有作是言。

《師子吼經》及《善賢經》說沙門者，謂諸聖者。

《准陀經》中說沙門者，謂諸聖者及諸異生。

復有說言。

《師子吼經》及《善賢經》說沙門者，謂持戒者。

《准陀經》中說沙門者，謂持戒者及犯戒者。

或復有說。此三經中所說沙門義無差別。

問：前二經說有四沙門。污道沙門豈四所攝。

答：亦四所攝。謂預流向。然預流向有近、有遠。

近，謂見道。

遠，謂此前順決擇分、順解脫分乃至正信而出家者。

如契經說。有四種預流支。謂親近善士。聽聞正法。如理作意。法隨法行支因。向名義無差別。

問：《善賢經》說：「若此處有八支聖道當知是處有四沙門」污道沙門豈此所攝？

答：亦此所攝。以聖道支有實有假。實謂無漏正見等八。假謂有漏正見等八。污道沙門亦得成就有漏正見。故彼亦是初沙門攝。

復有說者。前二經說四種沙門即是第三。契經所說勝道等四非預流等。故此三經所說無異。

問：初經所說當云何通：「唯我法內有四沙門。佛於眾中正師子吼」世尊豈說唯我法內。有毀犯戒而師子吼。

答：說亦無失。所以者何。污道沙門雖復破戒而不破見。雖破加行不破意樂。設有問言。汝犯戒惡為善為不善。彼言不善。

為應作為不應作。彼言不應作。

為有異熟為無異熟。彼言有異熟。

為得可愛果為得不可愛果。彼言得不可愛果。

為惡趣受為善趣受。彼言惡趣受。

為自身受。為他身受。彼言自身受。

為是師過為是教過為是自過。彼言非師過。亦非教過是我之過。

彼有如有是漏正見。信有因果。不愚因果。如是正見。九十六種外道所無。故佛眾中正師子吼。依彼而說亦無有過

如《契經》[^]說：

佛告苾芻：

「我實知見有三種人。於諸有情多有所作其恩難報。假使盡形以諸上妙衣服、飲食、臥具、醫藥。及餘資緣而供養之。亦不能報。

云何為三。

一者、有人為他說法。令捨家法趣於非家。剃除鬚髮被服袈裟。以正信心受持淨戒。

二者、有人為他說法。令知集法皆是滅法。遠塵離垢於諸法中生淨法眼。

三者、有人為他說法。令盡諸漏證得無漏心慧解脫。於現法中自能通達生已盡等具足而住。

問：勸他令受近事律儀。是人亦名多有所作其恩難報。此《契經》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出家律儀是因、是果，故經偏說。謂此是近事律儀果。苾芻律儀因故。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入於聖法，故經偏說。謂入聖法略有二種。一者世俗。二者勝義。

世俗者。謂捨離家法趣於非家。剃除鬚髮被服袈裟。以正信心受持淨戒。

勝義者。謂從世第一法入苦法智忍。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脫庸賤事，故經偏說。謂在家者多為種種庸賤惡事之所逼切。諸出家人解脫此故。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解脫眾苦，故經偏說。謂出家者解脫現身諸苦惱事。由此展轉解脫一切生老病死憂悲苦惱生死法故。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受現法樂。由此展轉復得畢竟自在安樂故經偏說。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現佛出世，故經偏說。現佛出世略有二種。一者世俗。二者勝義。

世俗者。謂捨離家法趣於非家。剃除鬚髮被服袈裟。以正信心受持淨戒。

勝義者。謂於四聖諦得真淨覺。初出家時。已現世俗佛出於世。既出家已展轉修行。復現勝義佛出於世。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學諸佛身，故經偏說。謂諸佛身略有二種。一者生身。二者法身。

· 若捨家法趣於非家。剃除鬚髮被服袈裟。以正信心受持淨戒。當知即是學佛生身。

· 若能展轉修習正行。於四聖諦起真淨覺。當知即是學佛法身。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學諸佛行，故經偏說。然諸佛行略有二種。一者世俗。二者勝義。

世俗者。謂捨離家法趣於非家。剃除鬚髮被服袈裟。以正信心受持淨戒。

勝義者。謂於四聖諦能正了知。初出家時已能隨學世俗佛行。既出家已精進修行。復能隨學勝義佛行。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入佛法海，故經偏說。

· 若有人棄捨家法淨信出家。即名初入諸佛法海。

· 若盡諸漏證般涅槃。名究竟入諸佛法海。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決定趣入真解脫路，故經偏說。如契經說。諸出家者。於四聖諦定得如實智見現觀。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決定當得三種律儀謂。別解脫律儀。靜慮律儀。無漏律儀。故經偏說。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決定當得三種善蘊。謂戒蘊、定蘊、慧蘊。故經偏說。

如三善蘊，如三學、三修、三淨，應知亦爾。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決定當得三種正道，謂見道、修道、無學道故經偏說。

如三正道，三地，亦爾。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決定當得三無漏根。謂未知當知根、已知根、具知根，故經偏說。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如應當得三種菩提。謂聲聞菩提、獨覺菩提、無上菩提。故經偏說。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決定當得三種牟尼。謂身牟尼、語牟尼、意牟尼，故經偏說。

如三寂靜、三清淨，亦爾。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身心遠離，故經偏說。謂出家時身便少事。身少事故心亦少事。

由斯遠離煩惱惡業。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身心離垢，故經偏說。謂出家時身便清淨。身清淨故心亦清淨。

身心淨故煩惱業垢速得除滅。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身心妙好，故經偏說。謂出家時身便妙好。身妙好故心亦妙好。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身心端嚴，故經偏說。謂出家時身便端嚴。身端嚴故心亦端嚴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決定當得究竟寂靜即是涅槃，故經偏說。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得不共法，故經偏說。謂出家時威儀服飾所作事業。不與一切在家者共。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棄煩惱業，故經偏說。謂出家時剃除鬚髮被服袈裟受持淨戒。

煩惱惡業皆漸捨離。出家形飾非彼器故。如香潔人臭穢不住。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作無盡業，得無盡財；作無罪業，得無罪財；作無害業，得無害財；作不共外道業，得不共外道財；作不共異生業，得不共異生財。故經偏說。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一向修學螺畫之行。謂盡壽修清白梵行。諸在家者不能如是。故經偏說。

問：螺畫之行其義云何。

尊者世友作是說。昔此洲內有二仙人。一名餉佉。二名履企。具足第一軌則梵行。諸在家者皆不能及。勸人出家即勸同彼。

有作是說。如螺貝上彫畫文像堅固難壞。風吹日曝及餘外緣卒難毀滅。出家人行亦復如是。在家不能修如是行。雖暫受持而尋毀壞。

有餘師說。如螺貝上彫畫文像清潔明了無諸垢穢。出家人行亦復如是。在家不能修如是行。雖極受持而猶雜穢。現見在家得不還果。雖離欲染而處居家。受畜生數非生數物。所作事業未甚清淨。況有在家得初二果與異生類無有差別。出家之人雖破禁戒。猶勝在俗受持戒者。故經偏說。勸人出家其恩難報。

復次，勸出家者。即是勸人修尊貴業。所得果報勝琰魔王、輪王、帝釋。故經偏說。勸人出家其恩難報。勸人受持近事戒等。無如是事故經不說。

問：何故此《經》唯說令得初、後二果其恩難報。不說令得中間二果。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此中具攝四沙門果。所以者何。遠塵離垢於諸法中生淨法眼者說前三果。

- 謂諸具縛及離欲界五品染已。入正性離生生淨法眼，**得預流果。**
- 若離欲界六、七品 染已。入正性離生生淨法眼，**得一來果。**
- 若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已。入正性離生生淨法眼，**得不還果。**
- 令盡諸漏及得無漏。心慧解脫者 即是令**得阿羅漢果。**

故此經中具攝四果。

復次，此經說得初、後二果即具說得四沙門果。現始終故。

始，謂預流果。

終者，即是阿羅漢果。如現始終如是初入已度加行究竟應知亦爾。

復次，此經說得初後二果即已說得中間二果，謂

得預流果 者，決定無間得一來果。

得阿羅漢果者，決定次前得不還果故。

復次，初、後二果定由無漏道力所得故偏說之。

中間二果或是世俗道力所得故此不說。

如有漏無漏道力所得，繫縛解脫道力所得應知亦爾。

復次，初後二果俱超非想非非想處而得故偏說之。謂

預流 果，超非想非非想處見所斷得。

阿羅漢果，超非想非非想處修所斷得。

復次，此經略現初入門故。由此但說初後二果。

謂諸沙門果：有因見道得、有因修道得。

若說預流 果，應知總說見道得者。

若說阿羅漢果，應知總說修道得者。

如見道修道得，如是見地修地、未知當知根已知根得，應知亦爾。

復次，諸沙門果：有因見所斷煩惱盡故立、有因修所斷煩惱盡故立。

若說預流 果，應知總說因見所斷煩惱盡故立者。

若說阿羅漢果，應知總說因修所斷煩惱盡故立者。

如因見修所斷煩惱盡故立，如是因無事有事煩惱盡故。忍所對治智所對治煩惱盡故立。應知亦爾。

復次，諸沙門果：有因對治見戲論故立、有因對治愛戲論故立。

若說預流 果，應知總說因對治見戲論故立者。

若說阿羅漢果，應知總說因對治愛戲論故立者。

如因對治二種戲論故立。如是因對治二邊、二箭、二諍根故立應知亦爾。

復次，諸沙門果，或因頓斷煩惱故得、或因漸斷煩惱故得。

若說預流 果。應知總說因頓斷煩惱故得者。謂及超越得一來不還果者。

若說阿羅漢果。應知總說因漸斷煩惱故得者。謂及次第得一來不還果者。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此經但說令他證得初、後二果其恩難報

〈成三〉

諸預流者所成就學法。此法預流果攝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先唯說無為沙門果。

今欲說有為無為沙門果故作斯論。

此中所問先略後廣。謂先問所成就學無學法。次問所成就無漏法。後問所成就一切法。

諸預流者所成就學法。此法預流果攝耶。

答：或攝、或不攝。

義不定故。

云何攝？答：有為預流果已得不失。

「已得」者，謂信勝解已得信勝解預流果攝種性諸根；見至已得見至預流果攝種性諸根。

「不失」者，謂信勝解不轉根作見至故。不失信勝解預流果。攝種性諸根或不退失。

云何不攝。答：諸預流者所得勝進無漏根等有為法。

謂離欲界修所斷前六品染。諸加行道六無間道五解脫道諸勝進道。如是學法預流者雖成就而非預流果所攝。以勝果道非果攝故。

設法預流果攝此是學法耶。

答：或學、或非學非無學。

義不定故。

云何學。答：有為預流果。

謂道類智等及彼眷屬。

云何非學非無學。答：無為預流果。

謂三界見所斷法斷。

諸一來者所成就學法。此法一來果攝耶。

答：或攝、或不攝。

義不定故。

云何攝。答：有為一來果已得不失。

「已得」者，謂信勝解已得信勝解一來果攝種性諸根。見至已得見至一來果攝種性諸根。

「不失」者，謂信勝解不轉根作見至故。不失信勝解一來果攝種性諸根。或不退失。

云何不攝。答：諸一來者所得勝進無漏根等有為法。

謂離欲界修所斷後三品染。諸加行道三無間道二解脫道。諸勝進道如是學法。一來者雖成就。而非一來果所攝。以勝果道非果攝故。

設法一來果攝此是學法耶。

答：或學、或非學非無學。

義不定故。

云何學。答：有為一來果。

謂道類智等。或離欲染第六解脫道等及彼眷屬。

云何非學非無學。答：無為一來果。

謂三界見所斷法斷。及欲界前六品修所斷法斷。

諸不還者所成就學法。此法不還果攝耶。

答：或攝、或不攝

義不定故。

云何攝。答：有為不還果已得不失。

「已得」者，謂信勝解已得信勝解不還果攝種性諸根。見至已得見至不還果攝種性諸根。

「不失」者，謂信勝解不轉根作見至故。不失信勝解不還果攝種性諸根。或不退失。

云何不攝。答：諸不還者所得勝進無漏根等有為法。

謂離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諸加行道無間道。及有學解脫道勝進道。如是學法。

不還者雖成就。而非不還果所攝。以勝果道非果攝故。

設法不還果攝此是學法耶。

答：或學、或非學非無學。

義不定故。

云何學。答：有為不還果。

謂道類智等或離欲染第九解脫道等及彼眷屬

云何非學非無學。答：無為不還果。

謂三界見所斷法斷。及欲界修所斷法斷。

諸阿羅漢所成就無學法。此法阿羅漢果攝耶。

答：如是。

謂阿羅漢所成就一切加行無間解脫勝進道皆是阿羅漢果攝。以彼無有勝果道故。無有勝果可趣求故。

設法阿羅漢果攝。此是無學法耶。

答：或無學、或非學非無學。

義不定故。

云何無學。答：有為阿羅漢果。

謂盡智無生智無學正見及彼眷屬。

云何非學非無學。答：無為阿羅漢果。

謂三界一切見修所斷法斷。

諸預流者所成就無漏法。此法預流果攝耶。

答：或攝、或不攝。

義不定故。

云何攝？答：有為、無為預流果已得不失。

「有為預流果」者。謂道類智等及彼眷屬。

「無為預流果」者。謂三界見所斷法斷。

「已得」者。謂信勝解已得信勝解預流果攝種。性諸根。見至已得見至預流果攝種。性諸根。及已得三界見所斷法斷。

「不失」者，謂信勝解不轉根作見至故。不失信勝解預流果攝種。性諸根。或不退失。云何不攝？答：諸預流者所得勝進無漏根等有為法。及彼所證諸結盡。并預流者所成就非擇滅。

「諸預流者所得勝進無漏根等有為法」者，謂離欲界修所斷前六品染。諸加行道六無間道五解脫道諸勝進道。如是無漏法。預流者雖成就。而非預流果所攝。以勝果道非果攝故。

「及彼所證諸結盡」者。謂欲界前五品修所斷法斷。是勝果道所證斷故。如勝果道。非此果攝。

「并預流者所成就非擇滅」者。謂預流者於三界及無漏法得非擇滅。彼雖成就此非擇滅。而此非擇滅非預流果攝。所以者何。非擇滅是無記。預流果是善故。

設法預流果攝。此是無漏法耶。

答：如是。

謂有為及無為預流果俱是無漏故。

諸一來者所成就無漏法。此法一來果攝耶。

答：或攝、或不攝。

義不定故。

云何攝。答：有為、無為一來果已得不失。

「有為一來果」者。謂道類智等。或離欲染第六解脫道等及彼眷屬。

「無為一來果」者。謂三界見所斷法斷。及欲界前六品修所斷法斷。

「已得」者。謂信勝解已得信勝解一來果攝種。性諸根。見至已得見至一來果攝種。性諸根。及已得三界見所斷法斷。并欲界前六品修所斷法斷。

「不失」者。謂信勝解不轉根作見至故。不失信勝解一來果攝種。性諸根。或不退失此及欲界前六品修所斷法斷。

云何不攝。答：諸一來者所得勝進無漏根等有為法。及彼所證諸結盡。并一來者所成就非擇滅。

「諸一來者所得勝進無漏根等有為法」者。謂離欲界修所斷後三品染。諸加行道三無間道二解脫道諸勝進道。如是無漏法。一來者雖成就。而非一來果所攝。以勝果道非果攝故。

「及彼所證諸結盡」者。謂欲界第七、第八品修所斷法斷。是勝果道所證斷故。如勝果道非此果攝。

「并一來者所成就非擇滅」者。謂一來者於三界及無漏法得非擇滅。彼雖成就此非擇滅。而此非擇滅非一來果攝。所以者何。非擇滅是無記。一來果是善故。

設法一來果攝。此是無漏法耶。

答：如是。

謂有為無為一來果。俱是無漏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有情納息第三之五

諸不還者所成就無漏法。此法不還果攝耶。

答：或攝、或不攝。

義不定故。

云何攝？答：有為、無為不還果已得不失。

「有為不還果」者。謂道類智等。或離欲染第九解脫道等及彼眷屬。

「無為不還果」者。謂三界見所斷法斷。及欲界修所斷法斷。

「已得」者。謂信勝解已得信勝解不還果攝種性諸根。見至已得見至不還果攝種性諸根。及已得三界見所斷法斷。并欲界修所斷法斷。

「不失」者。謂信勝解不轉根作見至故。不失信勝解不還果攝種性諸根。或不退失此及欲界修所斷。法斷。

云何不攝？答：諸不還者所得勝進無漏根等有為法。及彼所證諸結盡。并不還者所成就非擇滅。

「諸不還者所得勝進無漏根等有為法」者。謂離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諸加行道無間道。及有學解脫道勝進道。如是無漏法。不還者雖成就。而非不還果所攝。以勝果道非果攝故。

「及彼所證諸結盡」者。謂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各九品修所斷法斷。及非想非非想處前八品修所斷法斷。是勝果道所證斷故。如勝果道非此果攝。

「并不還者所成就非擇滅」者。謂不還者於三界及無漏法得非擇滅。彼雖成就此非擇滅。而此非擇滅非不還果攝。所以者何。非擇滅是無記。不還果是善故。

設法不還果攝。此是無漏法耶。

答：如是。

謂有為無為不還果。俱是無漏故。

諸阿羅漢所成就無漏法。此法阿羅漢果攝耶。

答：或攝、或不攝。

義不定故。

云何攝？答：有為無為阿羅漢果已得不失。

「有為阿羅漢果」者。謂盡智無生智無學正見及彼眷屬。

「無為阿羅漢果」者。謂三界見修所斷法斷。

「已得」者。謂時解脫已得時解脫阿羅漢果攝種性諸根。

不時解脫已得不時解脫阿羅漢果攝種性諸根。及已得三界見修所斷法斷。

「不失」者。謂時解脫不轉根作不時解脫故。不失時解脫阿羅漢果攝種性諸根。或不退失此及三界修所斷法斷。

云何不攝？答：阿羅漢所成就非擇滅。

謂阿羅漢於三界及無漏法得非擇滅。彼雖成就此非擇滅。而此非擇滅非阿羅漢果攝。所以者何。非擇滅是無記。阿羅漢果是善故。

設法阿羅漢果攝。此是無漏法耶。

答：如是。

謂：有為無為阿羅漢果俱是無漏故諸法預流者成就。此法預流果攝耶？

答：應作四句。

此成就果攝互有寬狹故。

有法預流者成就非預流果攝。謂預流者所得勝進無漏根等有為法。及彼所證諸結盡。并預流者所成就非擇滅有漏法。

此中有四法。前三如前說。

彼所成就有漏法者，總有三種。

調善、染污、無覆無記。

善，復有二。調加行善及生得善。

染污，調三界修所斷染法。

無覆無記，調威儀路、工巧處、異熟生。

如是諸法預流者成就非預流果攝。果唯無漏。此有漏故。

有法預流果攝非預流者成就。謂預流果未得已失。

「**未得**」者。調信勝解未得見至預流果攝種性諸根。及見至不得信勝解預流果攝種性諸根。

「**已失**」者。調信勝解轉根作見至故。失信勝解預流果攝種性諸根。或有退失。

有法預流者成就亦預流果攝。謂預流果已得不失。

應知此中義如前說。

有法非預流者成就亦非預流果攝。謂除前相。

此中相聲即名所表。調若法已稱已說名所表者作前三句。

此中除之若法未稱未說名所表者作第四句。此復云何。

調善、染污、無覆無記。

善有二種。調有漏及無漏。

有漏善者。調預流者所不成就加行離染生得善。

無漏善者。調預流者所不成就下位上位一切聖道。及所未得上位擇滅。

染污者。調三界見所斷染法。及預流者已斷欲界修所斷染法。

無覆無記者。調預流者所不成就威儀路、工巧處、異熟生。及一切變化心等。

如是諸法是第四句。

諸法一來者成就，此法一來果攝耶？

答：應作四句。

此成就果攝互有寬狹故。

有法一來者成就非一來果攝。謂一來者所得勝進無漏根等有為法。及彼所證諸結盡。并一來者所成就非擇滅有漏法。

此中有四法。前三如前說。

彼所成就有漏法者，總有三種。

調善、染污、無覆無記。

善，復有二。調加行善及生得善。

染污，調欲界後三品修所斷染法。及色無色界修所斷染法。

無覆無記，調威儀路、工巧處、異熟生。

如是諸法。一來者成就。非一來果攝。果唯無漏。此有漏故。

有法一來果攝非一來者成就。謂一來果未得已失。

「**未得**」者。調信勝解未得見至一來果攝種性諸根。及見至不得信勝解一來果攝種性諸根。

「已失」者。謂信勝解轉根作見至故。失信勝解一來果攝種性諸根。或有退失。
有法一來者成就亦一來果攝。謂一來果已得不失。

應知此中義如前說。

有法非一來者成就亦非一來果攝。謂除前相。

此中相聲即名所表。謂若法已稱已說名所表者作前三句。

此中除之。若法未稱未說名所表者作第四句。此復云何。

調善、染污、無覆無記。

善有二種。謂有漏及無漏。

有漏善者。謂一來者所不成就加行離染生得善。

無漏善者。謂一來者所不成就下位上位一切聖道。及所未得上位擇滅。

染污者。謂三界見所斷染法。及一來者已斷欲界修所斷染法。

無覆無記者。謂一來者所不成就威儀路、工巧處、異熟生。及一切變化心等。

如是諸法是第四句。

諸法不還者成就。此法不還果攝耶？

答：應作四句。

此成就果攝互有寬狹故。

有法不還者成就非不還果攝。謂不還者所得勝進無漏根等有為法。及彼所證諸結盡。并不還者所成就非擇滅有漏法。

此中有四法。前三如前說。

「彼所成就有漏法」者，總有三種。

調善、染污、無覆無記。

善，復有三。謂加行、離染、生得善。

染污，調色無色界修所斷染法。

無覆無記，調威儀路、工巧處、異熟生及變化心等。

如是諸法。不還者成就。非不還果攝。果唯無漏。此有漏故。

有法不還果攝非不還者成就。謂不還果未得已失。

「未得」者。謂信勝解未得見至不還果攝種性諸根。及見至不得信勝解不還果攝種性諸根。

「已失」者。謂信勝解轉根作見至故。失信勝解不還果攝種性諸根。或有退失。

有法不還者成就亦不還果攝。謂不還果已得不失。

應知此中義如前說。

有法非不還者成就亦非不還果攝。謂除前相。

此中相聲即名所表。謂若法已稱已說名所表者作前三句。

此中除之。若法未稱未說名所表者作第四句。此復云何。調善、染污、無覆無記。

善有二種。謂有漏及無漏。

有漏善者。謂不還果所不成就加行離染生得善。

無漏善者。謂不還者所不成就下位上位一切聖道。及所未得上位擇滅。

染污者。謂三界見所斷染法。及欲界修所斷染法。

無覆無記者。謂不還者所不成就威儀路工巧處異熟生及變化心等。

如是諸法是第四句。

諸法阿羅漢成就。此法阿羅漢果攝耶？答：應作四句。

此成就果攝互有寬狹故。

有法阿羅漢成就非阿羅漢果攝。謂阿羅漢所成就非擇滅有漏法。

「彼所成就非擇滅」者。如前廣說。

「彼所成就有漏法」者，總有二種。

調善及無覆無記。

善，有三種。調加行、離染、生得善。

無覆無記，調威儀路、工巧處、異熟生及變化心等。

如是諸法。阿羅漢成就。非阿羅漢果攝。果唯無漏。此有漏故。

有法阿羅漢果攝非阿羅漢成就。謂阿羅漢果未得已失。

「未得」者。調時解脫未得不時解脫阿羅漢果攝種性諸根。及不時解脫不得時解脫阿羅漢果攝種性諸根。

「已失」者。調時解脫轉根作不時解脫故。失時解脫阿羅漢果攝種性諸根。或有退失。

有法阿羅漢成就亦阿羅漢果攝。謂阿羅漢果已得不失。

應知此中義如前說。

有法非阿羅漢成就亦非阿羅漢果攝。謂除前相。

此中相聲即名所表。調若法已稱已說名所表者作前三句。

此中除之。若法未稱未說名所表者作第四句。此復云何。調善染污無覆無記。

善，有二種。調有漏及無漏。

有漏善者。調阿羅漢所不成就加行離染生得善。

無漏善者。調諸學法。

染污者。調三界見修所斷染法。

無覆無記者。調阿羅漢所不成就威儀路、工巧處、異熟生及變化心等。

如是諸法是第四句

問：信勝解為轉根作見至不。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信勝解轉根作見至者。後〈根蘊〉中何故不說。如彼說：若捨無漏根。得無漏根彼皆從果至果耶。答：若從果至果。彼皆捨無漏根得無漏根。有捨無漏根得無漏根非從果至果謂現觀邊道類智現在前時。及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時。此本論師有何勞倦而不說。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

若信勝解不轉根作見至者。此中所說當云何通。如此說。有法預流果攝非預流者成就。謂預流果未得已失。

若信勝解不轉根作見至者。如何預流果有得已而失耶。後〈智蘊〉說復云何通。如彼說。預流者於三三摩地未來皆成就過去。若已滅不失即成就現在。若現在前即成就。

若信勝解不轉根作見至者。如何預流者有三摩地已滅而失。為簡彼故說有已滅而不失耶。《識身論》說復云何通。如彼說：有過去無學心是已了非今了非當了。謂時解脫阿羅漢退阿羅漢果作信勝解。彼練根作見至已還得阿羅漢果。彼時解脫道所攝無學心。是已成就非今成就非當成就。彼於成就施設了聲。是已了者是已成就非今了者非今成就。非當了者非當成就。

若信勝解不轉根作見至者。如何彼說時解脫阿羅漢退阿羅漢果作信勝解。練根作見至已還得阿羅漢果耶。

答：應作是說。有信勝解轉根作見至

問：若爾。善通後所設難。後〈根蘊〉中何故不說。

答：後〈根蘊〉中應作是說。有捨無漏根得無漏根非從果至果謂現觀邊道類智現在前時。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退法等練根作思法等時。及時解脫練根作不動時。而不作是說者。有別意趣。謂彼舉始舉終。影顯中故說。現觀邊道類智現在前時者。即是舉始說時解脫練根作不動時者。即是舉終。由舉始終。影顯中間。有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若學位中無練根義至無學位亦應如是。如學位中無救護無勢力。無學位中亦應爾。故亦顯有退法等轉根作思法等。如舉始終如是。舉初入已度加行究竟應知亦爾。

尊者僧伽筏蘇說曰。信勝解練根作見至。即攝在〈根蘊〉所說中。即是從果至果攝故。謂預流者修習練根加行道已趣一來果。若得一來果即名轉根。得果與轉根時。無差別。若一來者修習練根加行道已趣不還果。若得不還果即名轉根。得果與轉根時無差別。

問：何故無有得預流果阿羅漢果即名練根。

彼作是答。出過欲界是無始來數數舊法。無一有情於欲界染未曾離故。由此得有求轉根者倍離全離欲界染故。得二果時亦即轉根。出過有頂。非無始來數數舊法。無一有情於有頂染曾已離故。由此無有求轉根者分離全離有頂染故。得二果時亦即轉根。

問：如汝所說學位練根進得二果。即是從果至果攝故不別說者。無學位中有六種性轉退法作思法。乃至轉安住作堪達時。後〈根蘊〉中何故不說。但說時解脫練根作不動耶。

彼作是答。此亦攝在〈根蘊〉說中。所以者何。轉退法作思法時不捨退法根而得思法根。乃至轉安住作堪達時不捨前四根而得堪達根。若轉堪達作不動時頓捨前五根得不動根故。彼但說時解脫練根作不動時。捨無漏根得無漏根非從果至果。不說轉退法等作思法等。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尚無有一成就二根。況有成就五品根者。又不還者修習練根加行道已雖不能得阿羅漢果。何故不能轉作見至。諸異生輩雖不得果而有轉根。何緣聖者離得果時無轉根義。離染轉根加行各別。如何離染得二果時亦即轉根。故後〈根蘊〉舉始舉終影顯中故。不說信勝解練根作見至。亦不說退法等練根作思法等。

有餘師說。無信勝解轉根作見至

問：若爾善通〈根蘊〉所說。此中所說當云何通。如此說有預流果未得已失。若信勝解不轉根作見至者。如何預流果有得已而失耶。彼於此中有作是說。不成就過去未來得。

有作是說。有成就過去未來得。

若作是說。不成就過去未來得者。彼說預流果得在未來名未得。在過去名已失。在現在名成就。

若作是說。有成就過去未來得者。彼說預流果有三種。謂下中上。

若初住下預流果時於中上預流果名未得。於下品預流果名成就。不應說已失無所已失故。

若初住中預流果時於上預流果名未得。於下預流果名已失。於中預流果名成就。

若初住上預流果時於中下預流果名已失。於上預流果名成就。不應說未得無所未得故。

問：若初住中預流果者於下未得。若初住上預流果者於中下俱未得。如何說已失耶。

彼作是答。超過彼故說名已失。謂彼先時有可得義今至勝位已超過彼更不可得故名已失。由斯理趣雖信勝解無有轉根作見至者。而得說預流果有未得已失義。後〈智蘊〉說復云何通。如彼說：預流者於三三摩地未來皆成就過去。若已滅不失即成就現在。若現在前即成就。若信勝解不轉根作見至者。如何預流者有三三摩地已滅而失。為簡彼故說有已滅而不失耶。

彼作是答。後〈智蘊〉中應作是說。預流者於三三摩地未來皆成就過去已滅即成就。不應說不失而說不失者是誦者錯謬。《識身論》說復云何通。如彼說時解脫阿羅漢退阿羅漢果作信勝解。練根作見至已還得阿羅漢果彼作是答：我不能通《識身論》文極明了故。

評曰：既不能通《識身論》說。又前損減〈智蘊〉論文。雖通此文亦不應理。故應信受有信勝解能轉根作見至。若有學位不能轉根。無學位中亦應不轉如有學位。無救護無勢力。無學位中亦應爾。

故尊者佛護作如是說：信勝解轉根作見至有六事不共。

- 一者、在欲界不在色無色界。
- 二者、依靜慮不依無色定。
- 三者、用無漏道不用世俗道。
- 四者、用法智不用類智。
- 五者、是已退非未退。
- 六者、住果非住勝果道。

問：彼何故在欲界非在色、無色界耶。彼作是答：由說法力方能轉根。唯欲界中有說者故。

問：彼何故依靜慮不依無色定耶。彼作是答：學位練根要依得果地。無依無色定得學果者。故學轉根不依無色。

問：彼何故用無漏道不用世俗道耶。彼作是答：要猛利道方能轉根。世俗道鈍故彼不用。

問：彼何故唯用法智不用類智。彼作是答：要生欲界方能轉根。欲界唯得法智自在。故彼不用類智轉根。

問：彼何故是已退者。非未退者。彼作是答：厭患退者方求練根。要曾退已而有厭患。故未退者無轉根義。

問：彼何故住果非住勝果道。彼作是答：若住勝果道而練根者。應練根時捨多道得少道。彼應名退不名為進。故唯住果有轉根義。以練根時唯得果故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學轉根時於彼六事。三事應理三事不可。

・謂彼所說學位轉根「在欲界非在色、無色界」者此事應理。唯欲界有轉根義故。

又彼所說彼「依靜慮不依無色定」者此亦應理。唯依靜慮得學果故。

又彼所說彼「用無漏道不用世俗道」者此亦應理。學位練根如見道故。

・然彼所言彼「用法智不用類智」者此事不可。所以者何。義不定故。謂生欲界或有於法智得自在非類智。或有於類智得自在非法智故。

又彼所言「是已退者非未退」者。此亦不可。所以者何。義不定故。謂或已退或復未退然怖畏退或求勝根而練根故。

又彼所言彼「住果非住勝果道」者此亦不可。所以者何。義不定故。謂學練根或住果位或住勝果道求利根故或畏退故。

問：若住勝果道而轉根者捨多道得少道豈非退耶。

答：彼求利根不求多道故無有失。如多銅鐵貿少金銀豈名失利

問：於欲界內何處轉根。為但人中為亦天上。

答：唯在人中受教勝故。又畏退故。

問：人四洲內何處轉根。

尊者窣沙筏摩說曰。唯瞻部洲有轉根義。瞻部洲人根猛利故。

評曰應作是說。人三洲內皆得轉根。除北俱盧無勝德故。

問：為依男身有轉根義為亦依女。

有作是說。唯依男身有轉根義。男身功德勝女人故。

評曰：應作是說。諸轉根者亦依男身亦依女身。以依女身亦能發起勝功德故。

問：隨依何地先得學果後即依彼而轉根耶。

@～

有說：即依彼學者轉根。亦有依餘地然勝非劣。謂初二果依未至定得果轉根不依餘地。若不還果依彼地得即依彼地而後轉根。或依餘地然勝非劣。諸不還者極少成就三地果。極多成就六地果。

謂次第者，離欲界染第九解脫道時。彼成就三地不還果。即未至定初靜慮及靜慮中間。

若已離欲染

即依此三地 入正性離生者。彼道類智時亦即成就此三地不還果。

若依第二靜慮入正性離生者。彼道類智時成就四地不還果。謂前三地及第二靜慮。

若依第三靜慮入正性離生者。彼道類智時成就五地不還果。謂前四地及第三靜慮。

若依第四靜慮入正性離生者。彼道類智時成就六地不還果。謂前五地及第四靜慮。

依初三地得不還果已。

即 依此三地 而轉根者。彼捨三地不還果。得三地不還果。

即彼若依第二靜慮而轉根者。彼捨三地不還果 得四地不還果。

即彼若依第三靜慮而轉根者。彼捨三地不還果。得五地不還果。

即彼若依第四靜慮而轉根者。彼捨三地不還果。得六地不還果。

若依第二靜慮得不還果已

即 依第二靜慮而轉根者。彼捨四地不還果 得四地不還果。

即彼若依第三靜慮而轉根者。彼捨四地不還果。得五地不還果。

即彼若依第四靜慮而轉根者。彼捨四地不還果。得六地不還果。

若依第三靜慮得不還果已。

即 依第三靜慮而轉根者。彼捨五地不還果。得五地不還果。

即彼若依第四靜慮而轉根者。彼捨五地不還果。得六地不還果。

若依第四靜慮得不還果已。

即依第四靜慮而轉根者。彼捨六地不還果。得六地不還果。

～・～

“無依上地得不還果後依下地而轉根”者。

所以者何。勿捨多道得少道故。應名損減不名增益。

或有說者：“有依上地得不還果後依下地而轉根”者。

彼作是說。

依第四靜慮得不還果已

若 依第三靜慮 而轉根者。彼捨六地不還果。得五地不還果。

即彼若依第二靜慮 而轉根者。彼捨六地不還果。得四地不還果。

即彼若依初 靜慮等三地而轉根者。彼捨六地不還果。得三地不還果。

依第三靜慮得不還果已。

若 依第二靜慮 而轉根者。彼捨五地不還果。得四地不還果。

即彼若依初 靜慮等三地而轉根者。彼捨五地不還果。得三地不還果。

依第二靜慮得不還果已。

若 依初 靜慮等三地而轉根者。彼捨四地不還果。得三地不還果。

此中但說與前異者。依自上地而轉根者捨得多少如前應知。

問：若依上地得不還果後依下地而轉根者。既捨多道得少道故。應名損減豈是增益。

答：彼求利根不求多道捨得多得少亦無有過。如多賤貨買少貴珍。乃名增益不名損減。

依果說：已若依道說諸不還者。

未離初靜慮染

若依初靜慮等三地而轉根者。彼捨三地聖道得三地聖道。

已離初 靜慮染未離第二靜慮染。若依初靜慮等三地而轉根者。彼捨四地聖道得三地聖道。

已離第二靜慮染未離第三靜慮染。若依初靜慮等三地而轉根者。彼捨五地聖道得三地聖道。

已離第三靜慮染未離第四靜慮染。若依初靜慮等三地而轉根者。彼捨六地聖道得三地聖道。

已離第四靜慮染未離空無邊處染。若依初靜慮等三地而轉根者。彼捨七地聖道得三地聖道。

已離空無邊處染未離識無邊處染。若依初靜慮等三地而轉根者。彼捨八地聖道得三地聖道。

已離識無邊處染。若依初靜慮等三地而轉根者。彼捨九地聖道得三地聖道。

未離第二靜慮染。

若依第二靜慮 而轉根者。彼捨四地聖道得四地聖道。

已離第二靜慮染未離第三靜慮染。若依第二靜慮 而轉根者，彼捨五地聖道得四地聖道。乃至

已離識無邊處染。若依第二靜慮 而轉根者。彼捨九地聖道得四地聖道。

未離第三靜慮染。

若依第三靜慮 而轉根者。彼捨五地聖道得五地聖道。

已離第三靜慮染未離第四靜慮染。若依第三靜慮 而轉根者。彼捨六地聖道得五地聖道。乃至

已離識無邊處染。若依第三靜慮 而轉根者。彼捨九地聖道得五地聖道。

未離第四靜慮染。

若依第四靜慮 而轉根者。彼捨六地聖道得六地聖道。

已離第四靜慮染未離空無邊處染。若依第四靜慮 而轉根者。彼捨七地聖道得六地聖道。乃至

已離識無邊處染。若依第四靜慮 而轉根者。彼捨九地聖道得六地聖道。

已離初靜慮等染。

若依第二靜慮...等而轉根者。 捨... 得...多少如理

應思。

無依無色而轉根者。學果不依無色定故。

應作是說。若於上地已得自在而依下地學轉根等。亦得上地無漏果道。然轉根時不得無色彼定無有不還果故。

此中應作頗設問答：

頗有聖者捨九地聖道得六地聖道而名為進不名退耶？。

答：有，謂已離識無邊處染。信勝解依第四靜慮而轉根時。

頗有聖者已離無所有處染而但成就一地聖道耶？。

答：有，謂已離無所有處染。依未至定入正性離生。彼見道中十五心頃。

頗有不還者已離無所有處染。唯成就三地無漏果道耶？。

答：有，謂已離無所有處染。信勝解於上地不得自在。依未至定或初靜慮或靜慮中間轉根作見至時。

頗有身證者不成就無漏無色定耶？。

答：有，謂身證信勝解轉根作見至時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有情納息第三之六

問：已離無所有處染信勝解轉根作見至時。既捨三無色無漏對治道於三地斷為亦捨不。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捨彼斷，云何不成就彼三地煩惱？。

若不捨者，云何捨彼道而不捨斷耶？。

答：應作是說。不捨彼斷。

問：既捨彼道如何不捨三地斷耶。

答：下三無色地有二對治道。一者世俗。二者無漏。學轉根時雖捨彼無漏而不捨世俗。由世俗得持彼斷故。學轉根時不失彼斷。

問：若世俗道有作用處學轉根時可不捨斷。若世俗道無作用處學轉根時寧不捨斷。如離非想非非想處一品乃至八品染。已信勝解轉根作見至時。彼非想非非想處修所斷法斷為捨為不捨。

若捨彼斷，云何不成就彼地煩惱？

若不捨者，云何捨彼對治而不捨斷？

有作是說。必無分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而轉根者。彼若轉根或全離染或復全退。

復有說者。亦有分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而轉根者。雖捨彼道而不捨斷。

評曰：應作是說。彼雖捨道亦捨彼斷而不成就彼地煩惱。如諸異生已離無所有處染命終生非想非非想處。彼於欲界乃至識無邊處若道若斷。雖皆捨之而不成就彼地煩惱。此亦如是故不應難。

問：下地煩惱不依上身可捨道斷。而不成就下地煩惱。上地煩惱亦依下身學轉根時既捨道斷。云何不成就已所斷煩惱。

答：分離非想非非想處一品乃至八品染已。而轉根者離彼染後起如見道無間解脫持彼相續不令復退。如異生位已離無所有處染入正性離生。得不還果已必不退起先所斷結。此亦如是故不應難

～・～

・問：信勝解轉根作見至時。用幾加行道幾無間道？幾解脫道而轉根耶？有作是說。彼用一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而轉根。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學無漏根非久修習易可轉故。

應作是說。彼但用一加行道一無間道一解脫道而轉根如見道故。

問：時解脫阿羅漢轉根作不動時。用幾加行道幾無間道？幾解脫道而轉根耶？有作是說。彼用一加行道一無間道一解脫道而轉根。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以無學根是久修習難可捨故。又捨重果更得重果多用功故。如人壞舍復造舍時。多用功力非如創造。

應作是說。彼用一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而轉根如修道故

・問：信勝解轉根作見至時。加行道等為有漏？為無漏耶？答：彼加行道或有漏或無漏。未來所修通有漏及無漏。彼無間道一向無漏。未來所修亦唯無漏彼解脫道一向無漏。未來所修有作是說。亦唯無漏。復有說者。爾時通修有漏無漏。

問：時解脫阿羅漢轉根作不動時。加行道等為有漏？為無漏耶？答：彼加行道或有漏或無漏。未來所修通有漏及無漏。九無間道八解脫道一向無漏。未來所修亦唯無漏。第九解脫道一向無漏。未來所修通有漏及無漏。彼於爾時隨其所應兼修三界諸善根故

・問：信勝解轉根作見至時。加行道等為是曾得？為未曾得耶？答：彼加行道或是曾得或未曾得。無間解脫道俱唯未曾得。

問：時解脫阿羅漢轉根作不動時。加行道等為是曾得？為未曾得耶？答：彼加行道或是曾得、或未曾得。九無間道九解脫道唯未曾得

～・～

・信勝解轉根作見至時。加行無間道是信勝解道攝。解脫道是見至道攝。

時解脫阿羅漢轉根作不動時。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是時解脫道攝。第九解脫道是不時解脫道攝。

・信勝解轉根作見至時。

若住果 而轉根者。彼加行無間、解脫道皆是果道攝。

若住勝果道而轉根者。彼加行無間道是勝果道攝。解脫道是果道攝。

時解脫阿羅漢轉根作不動時。彼加行無間解脫道皆是果道攝。彼無勝果道故。

・信勝解轉根作見至時。

若住果而轉根者。彼捨果道得果道。

若住勝果道而轉根者。彼捨果道及勝果道唯得果道。

時解脫阿羅漢轉根作不動時。唯捨果道得果道。無學位無勝果道故。

～・～

阿羅漢有六種。謂退法、思法、護法、安住法、堪達法、不動法。

退 法阿羅漢轉根作思 法時。彼捨退 法根得思 法根。

思 法阿羅漢轉根作護 法時。彼捨思 法根得護 法根。

護 法阿羅漢轉根作安住法時。彼捨護 法根得安住法根。

安住法阿羅漢轉根作堪達法時。彼捨安住法根得堪達法根。

堪達法阿羅漢轉根作不動法時。彼捨堪達法根得不動法根。

如是五位一一皆用一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而得轉根。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起時有得無捨。第九解脫道起時有得有捨。謂捨退法等根得思法等根。前四位加行無間解脫道。

及第五位加行無間八解脫道。皆是時解脫道攝。第九解脫道是不時解脫道攝。如無學道有六種性。修道亦有此六種性。謂學退法種性乃至學不動法種性。

問：信勝解轉根作見至時。若住退法種性者。為轉退法種性根即得不動法種性根。為轉退法種性根但得思法種性根。漸次勝進最後方得不動法種性根。乃至若住安住法種性者。為轉安住法

種性根即得不動法種性根。為轉安住法種性根但得堪達法種性根。復轉堪達法種性根方得不動法種性根耶。

有作是說。

若住退 法種性者。轉退法種性根即得不動法種性根。不由漸次勝進方得。

乃至

若住安住法種性者。轉安住法種性根即得不動法種性根。不由漸次勝進方得。

所以者何。學位轉根異無學位。謂無學位難捨難得要多功用漸次乃成。學位不爾故頓轉得。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捨得難易但由無間解脫多少。不由漸頓而有差別。

應作是說。

若住退法種性者。轉退法種性根但得思法種性根。漸次勝進方至不動。

乃至

若住安住法種性者。轉安住法種性根但得堪達法種性根。復轉堪達法種性根方得不動法種性根

如是五位一一皆用一加行道、一無間道、一解脫道而得轉根。

彼加行、無間道起時，有得有捨。

解脫道起時，有得有捨。

謂捨退法等種性根得思法等種性根。前四位加行無間解脫道。及第五位加行無間道皆是信勝解道攝。第五位解脫道是見至道攝。

如修道位有六種性。見道位亦有此六種性。謂學退法種性乃至學不動法種性。

然見道位無轉根者。所以者何。見道速疾不起意樂一起相續要至修道方有更起餘加行故。

如見道位有六種性。相應行地亦有此六種性。

謂相應行退法種性。乃至相應行不動法種性。

此地中有六種性者。謂暖、頂、忍、世第一法。此是聖道近加行故。緣諦行相似聖道故。依身及定同見道故。

前位不爾故不立六種性。此相應行地亦有轉根義。

謂

轉退 法暖種性根起思 法暖種性根。

轉思 法暖種性根起護 法暖種性根

轉護 法暖種性根起安住法暖種性根。

轉安住法暖種性根起堪達法暖種性根。

轉堪達法暖種性根起不動法暖種性根。

轉聲聞 暖種性根起獨覺 暖種性根。

轉聲聞獨覺暖種性根起佛暖種性根。

如說暖位，頂位亦爾。

忍位有異。謂

轉退 法忍種性根起思 法忍種性根。漸次乃至

轉堪達法忍種性根起不動法忍種性根。

轉聲聞 忍種性根起獨覺 忍種性根。

無轉聲聞獨覺忍種性根起佛忍種性根義。

所以者何。忍違惡趣諸得忍性者於諸惡趣得非擇滅。菩薩有時乘大願力生諸惡趣饒益有情故。二乘忍位無趣佛乘理。

有餘師說。

- ・聲聞“暖、頂位”有轉趣獨覺及佛義。
- ・獨覺“暖、頂位”無轉趣佛義。

所以者何。

如佛無師自然覺悟，獨覺亦爾。

如佛期心一結跏趺坐引發一切善功德聚。從不淨觀乃至發起盡無生智中間相續不起異心，獨覺亦爾。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麟角喻獨覺暖頂位中可無趣佛義。部行喻者暖頂位中轉趣佛乘不違理故。由此前說於理為善。

問：相應行地諸轉根者。為有無間解脫道不。

有說亦有。謂轉退法等種性起思法等種性時。一一別有一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以久修習有漏種性難捨得故。如無學位轉無漏根。

有餘師說。一一但有一加行道一無間道一解脫道修習暖等。非久遠故易捨易得。如有學位轉無漏根。

復有說者。相應地中諸轉根者。但起加行數數修習厭劣欣勝。乃至轉得勝位種性。無無間道及解脫道。以得勝時不捨劣故非如聖位。諸轉根者無成就二品無漏種性故。得勝品時必捨劣品故。須無間及解脫道。

評曰：相應地中諸轉根者。雖不捨劣得勝品根而得勝時劣品種性不現行故亦名為捨。故轉退法種性等起思法種性等時。用多加行引一無間一解脫道而得轉根亦不違理。修習暖等非久遠故有漏加行難成辦故。若轉趣餘乘無無間解脫時經久遠乃成辦故。

世第一法位

雖有六種性然不轉根一剎那故。

前預流果位

亦有六種性。既有轉根亦有退者。故有於彼作問答言：頗有退預流果而不成就見所斷結耶？答：有。謂退勝種性時。

〈死生〉

諸在欲界死生者皆受欲有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為止他宗顯正理故。謂或有說三界死生皆無中有。

為止彼宗顯欲色界定中有無色界無。

或復有說。無色界中亦有色故亦有中有如欲色界。

為止彼宗顯無色界無諸色故亦無中有。

或復有執。欲色界中業猛利者即無中有。業遲鈍者即有中有。

為止彼宗顯欲色界皆有中有故作斯論。

所說有聲顯多種義。〈一行納息〉已廣說之。此中有聲顯屬眾同分有情數五蘊。

諸在欲界死生者皆受欲有耶？

答：應作四句。

在欲界死生與受欲有互有寬狹故。

有在欲界死生非受欲有？謂欲界沒起色界中有。

此通異生及諸聖者。色界中有在欲界起。所以者何。法應如是。若於是處死有蘊滅。即於此處中有蘊生。如種滅處即有芽生法應爾故。

此中

「在欲界死」者。謂欲界死有在欲界滅故。

「在欲界生」者。謂色界中有在欲界起故。

「非受欲有」者。謂受色有即受色界中有諸蘊。

有受欲有非在欲界死生？謂色界歿起欲界中有。

此唯異生。欲界中有在色界起。所以者何。法應如是。廣說如前。

此中

「受欲有」者。謂受欲界中有諸蘊。

「非在欲界死」者。謂色界死有在色界滅故。

「非在欲界生」者。謂欲界中有在色界起故。

有在欲界死生亦受欲有？謂欲界歿起欲界中有、生有。

此通異生及諸聖者。

異生，於五趣皆得受生。

聖者，唯於人天有受生義。

此中

若從死有趣中有時

在欲界死者。謂欲界死有在欲界滅故。

在欲界生者。謂欲界中有在欲界起故。

受欲有者。謂受欲界中有諸蘊。

若從中有趣生有時。

在欲界死者。謂欲界中有在欲界滅故。

在欲界生者。謂欲界生有在欲界起故。

受欲有者。謂受欲界生有諸蘊。

有非在欲界死生亦非受欲有？謂色界歿生色、無色界，無色界歿生無色、色界。

「色界歿生色界」者。謂生中有及生生有。此通異生及諸聖者。此中

若從死有趣中有時

非在欲界死者。謂色界死有在色界滅故。

非在欲界生者。謂色界中有在色界起故。

非受欲有者。謂受色有即受色界中有諸蘊。

若從中有趣生有時

非在欲界死者。謂色界中有在色界滅故。

非在欲界生者。謂色界生有在色界起故。

非受欲有者。謂受色有即受色界生有諸蘊。

「色界歿生無色界」者。謂生生有以無色界無中有故。此通異生及諸聖者。此中

非在欲界死者。謂色界死有在色界滅故。

非在欲界生者。謂無色界生有在無色界起故。

非受欲有者。謂受無色有即受無色界生有諸蘊。

「**無色界殞生無色界**」者。謂生生有。此通異生及諸聖者。此中

非在欲界死者。謂無色界死有在無色界滅故。

非在欲界生者。謂無色界生有在無色界起故。

非受欲有者。謂受無色有即受無色界生有諸蘊。

「**無色界殞生色界**」者。謂生中有此唯異生。此中

非在欲界死者。謂無色界死有在無色界滅故。

非在欲界生者。謂色界中有在色界起故

非受欲有者。謂受色有即受色界中有諸蘊。

諸在色界死生者皆受色有耶？

答：應作四句。

在色界死生與受色有互有寬狹故。

有在色界死生非受色有。謂色界殞起欲界中有

此唯異生。欲界中有在色界起。此中

在色界死者。謂色界死有在色界滅故。

在色界生者。謂欲界中有在色界起故。

非受色有者。謂受欲有即受欲界中有諸蘊。

有受色有非在色界死生。謂欲界殞起色界中有。

此通異生及諸聖者。色界中有在欲界起。此中

受色有者。謂受色界中有諸蘊。

非在色界死者。謂欲界死有在欲界滅故。

非在色界生者。謂色界中有在欲界起故。

有在色界死生亦受色有。謂色界殞起色界中有生有。

此通異生及諸聖者。

異生，生上亦生下一處容受多生。

聖者，生上不生下一處唯受一生。

此中

若從死有趣中有時

在色界死者。謂色界死有在色界滅故。

在色界生者，謂色界中有在色界起故。

受色有者，謂受色界中有諸蘊。

若從中有趣生有時

在色界死者。謂色界中有在色界滅故。

在色界生者。謂色界生有在色界起故。

受色有者。謂受色界生有諸蘊。

有非在色界死生亦非受色有。謂欲界殞生欲界無色界。無色界殞生無色界欲界。

「**欲界殞生欲界**」者。謂生中有及生有。此通異生及諸聖者。此中

若從死有趣中有時。

非在色界死者。謂欲界死者有在欲界滅故。

非在色界生者。謂欲界中有在欲界起故。

非受色有者。謂受欲有即受欲界中有諸蘊。

若從中有趣生有時

非在色界死者。謂欲界中有在欲界滅故。

非在色界生者。謂欲界生有在欲界起故。

非受色有者。謂受欲有即受欲界生有諸蘊。

「欲界殞生無色界」者。謂生生有。此通異生及諸聖者。此中

非在色界死者。謂欲界死有在欲界滅故。

非在色界生者。謂無色界生有在無色界起故。

非受色有者。謂受無色有即受無色界生有諸蘊。

「無色界殞生無色界」者。謂生生有。此通異生及諸聖者。此中

非在色界死者。謂無色界死有在無色界滅故。

非在色界生者，謂無色界生有在無色界起故。

非受色有者。謂受無色有即受無色界生有諸蘊。

「無色界殞生欲界」者。謂生中有此唯異生。此中

非在色界死者。謂無色界死有在無色界滅故。

非在色界生者。謂欲界中有在欲界起故。

非受色有者，謂受欲有即受欲界中有諸蘊。

諸在無色界死生者皆受無色有耶？

答：諸在無色界死生者皆受無色有。

謂無色界無諸色故。無下中有在彼起義。故不可說在彼死生不受彼有。

此通異生及諸聖者。

異生，生上亦生下一處容受多生。

聖者，生上不生下一處唯受一生

有受無色有非在無色界死而在無色界生。謂欲色界殞生無色界

唯生生有。

此通異生及諸聖者。此中

受無色有者，謂受無色界生有諸蘊。

非在無色界死者。謂欲色界死有在欲色界滅故。

而在無色界生者。謂無色界生有在無色界起故

諸在欲界死生者有幾耶？

答：四。謂欲色界異生聖者。

此中

欲界異生聖者，通中有生有。

色界異生聖者，唯中有。生有不在欲界起故。

欲界殞生無色界者。無色界生有不在欲界死處。

是故此唯有四。不得說六。無色界生不依色處。故不可言在欲界起。

諸在色界死生者有幾耶？

答：三。謂欲界異生，色界異生、聖者。

此中

欲界異生，唯中有。

色界異生聖者，通中有、生有。

色界殑生無色界者。無色界生有不依色故不可說彼在色界起。

故此唯三。不得說五。

諸在無色界死生者有幾耶？

答：二。謂無色界異生、聖者

中有必依色處起故。

無色界殑生欲色界者，中有不在無色界起。故此唯二不得說四。

諸非在欲界死生者皆非受欲有耶？

答：應作四句乃至廣說。

調前欲界四句中初句作此第二句。

第二句作此初句。

第三句作此第四句。

第四句作此第三句。此中諸義如前應知。

諸非在色界死生者皆非受色有耶？

答：應作四句乃至廣說。

調前色界四句中初句作此第二句。

第二句作此初句。

第三句作此第四句。

第四句作此第三句。此中諸義如前應知。

諸非在無色界死生者皆非受無色有耶？

答：諸非在無色界死生者皆非受無色有。

調受無色有者必在無色界生故。

有非受無色有非不在無色界死而非在無色界生。謂無色界殑生欲色界。

此唯異生。無色界殑生欲色界中有諸蘊。此中

非受無色有者。謂受欲色有故。

非不在無色界死者。謂在無色界死故。

而非在無色界生者。謂在欲色界生故諸非在欲界死生者有幾耶？

答：五。謂欲界異生、色、無色界異生、聖者。

問：此應有八云何說五。謂

· 色界殑生色界異生、聖者。

· 色界殑生無色界異生、聖者。

· 色界殑生欲界異生。

· 無色界殑生無色界異生、聖者。

· 無色界殑生色界異生。

如有八寧說五耶。

答：種類同故但說有五。謂

- 色界歿生色 界異生。及無色界歿生色 界異生。此二雖別而色 界異生種類同故合說為一。
- 色界歿生無色界異生。及無色界歿生無色界異生。此二雖別而無色界異生種類同故合說為一。
- 色界歿生無色界聖者。及無色界歿生無色界聖者。此二雖別而無色界聖者種類同故合說為一。
- 餘有欲界異生色界聖者各為一

故足前為五

諸非在色界死生者有幾耶？

答：六。謂三界異生聖者。

問：此應有九云何說六。謂

- 欲界歿生欲界異生、聖者。
- 欲界歿生色界異生、聖者。
- 欲界歿生無色界異生、聖者。
- 無色界歿生無色界異生、聖者。
- 無色界歿生欲界異生。

如是有九寧說六耶。

答：種類同故但說有六。謂

- 欲界歿生欲 界異生。及無色界歿生欲 界異生。此二雖別而欲 界異生種類同故合說為一。
- 欲界歿生無色界異生。及無色界歿生無色界異生。此二雖別而無色界異生種類同故合說為一。
- 欲界歿生無色界聖者。及無色界歿生無色界聖者。此二雖別而無色界聖者種類同故合說為一。
- 餘有欲界聖者色界異生及聖者各為一

故足前為六。

諸非在無色界死生者有幾耶？

答：四。謂欲色界異生聖者。

問：此應有七云何說四。謂

- 欲界歿生欲界異生、聖者。
- 欲界歿生色界異生、聖者。
- 色界歿生色界異生、聖者。
- 色界歿生欲界異生。

如是有七寧說四耶。

答：種類同故但說有四。謂

- 欲界歿生欲界異生 及色界歿生欲界異生。此二雖別而欲界異生種類同故合說為一。
- 欲界歿生色界異生。及色界歿生色界異生。此二雖別而色界異生種類同故合說為一。
- 欲界歿生色界聖者。及色界歿生色界聖者。此二雖別而色界聖者種類同故合說為一。
- 餘有欲界聖者

足前為四。

〈不六種〉

頗有欲界死不生欲界耶？乃至廣說。

此中所說與前異者。謂遮生有故說不生。設起中有亦說不生。

1

頗有欲界死不生欲界耶。

答：有。謂起欲色界中有生無色界或般涅槃。

起欲色界中有者。謂欲界歿起欲色界中有。雖在欲界起非生有故說不生欲界。

生無色界者。謂欲界歿生無色界生有。彼不在欲界故說不生欲界。

般涅槃者。謂欲界歿諸漏盡者便般涅槃。永不生故說不生欲界。

餘文廣釋准前應知。

問：無色界歿生欲色界者。彼二中有何處現在前。

有作是說。在第四靜慮。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若無色界有方處者可作是說。然無色界無有方處。何緣遠至第四靜慮。

有餘師說。若從彼歿生無色界即在彼方處中有現在前。

彼亦不應作如是說。所以者何？若作是說從無色界歿生無色界者云何可爾。

應作是說。若欲色界歿生無色界。及無色歿生無色界者。彼無色界歿生欲色界時。彼二中有即當生處而現在前

2

諸欲界死不生欲界者有幾耶？。

答：六。謂三界異生、聖者乃至廣說。

問：何故不說般涅槃者。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此中說死更受生者。般涅槃者死已不生故此不說。

復次，此納息內依諸有情補特伽羅而興問答。般涅槃者捨有情數墮於法數不可施設補特伽羅故此不說。

後准應知

3

頗有欲界死不生三界耶。

答：有。謂起欲色界中有、或般涅槃
乃至廣說。

此中亦遮生有作論故。起中有及般涅槃者皆名不生。

4

諸欲界死不生三界者有幾耶？

答：四。謂欲色界異生、聖者。

即欲界歿生欲、色界中有中者。

諸色界死不生三界者有幾耶？

答：三。謂欲界異生色界異生、聖者。

即色界歿生欲色界中有中者。

諸無色界死不生三界者有幾耶？

答：二，謂欲色界異生。

即無色界歿生欲色界中有中者。聖者不生下界地故唯說異生

5

頗有未離欲染命終不生欲界耶？

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謂或有說唯伏煩惱亦得上生。如譬喻者

為遮彼意。顯伏煩惱不得上生。要斷下地諸煩惱盡方得上生故作斯論。

分別論者撥無中有於此等問極生迷惑。謂未離此地染命終不生此及下地。若信中有於此等問不生迷惑遮生有故。

問：如何得知未離下染不得生上。

答：下地煩惱障礙上地諸功德故。未得上地根本功德不生彼故。若執唯伏下地煩惱即得上生。諸以欲界聞思慧力伏煩惱者彼應不生三界九地。聞思慧力能伏三界九地煩惱令不起故。非修慧力伏諸煩惱令不現行。勝聞思慧以聞思慧分別諸法伏諸煩惱勝修慧故

6

諸未離欲染命終不生欲界者有幾耶。

答：二。謂欲界異生、聖者

未離欲染不上生故。但有欲界住中有中異生聖者。

諸未離色染命終不生欲色界者有幾耶。

答：四。謂欲、色界、異生、聖者。

問：此應有七云何說四。謂

- ・ 欲界沒生欲界異生聖者。
- ・ 欲界歿生色界異生聖者。
- ・ 色界歿生色界異生聖者。
- ・ 色界歿生欲界異生。

如是有七寧說四耶。

答：種類同故但說有四。謂

- ・ 欲界歿生欲界異生。及色界歿生欲界異生。此二雖別而欲界異生種類同故合說為一。
- ・ 欲界歿生色界異生。及色界歿生色界異生。此二雖別而色界異生種類同故合說為一。
- ・ 欲界歿生色界聖者，及色界歿生色界聖者。此二雖別而色界聖者種類同故合說為一。
- ・ 餘有欲界聖者

足前為四。

諸未離無色染命終不生三界者有幾耶。

答：四。謂欲色界異生聖者。

問：此應有九云何說四。謂

- ・ 欲界沒生欲界異生、聖者。
- ・ 欲界沒生色界異生、聖者。
- ・ 色界歿生色界異生、聖者。
- ・ 色界歿生欲界異生。

- 無色界歿生色界異生
- 無色界歿生欲界異生。

如是有九寧說四耶？

答：種類同故但說有四。謂

- 欲界歿生欲界異生。及色無色歿生欲界異生。此三雖別而欲界異生種類同故合說為一。
- 欲界歿生色界異生。及色無色歿生色界異生。此三雖別而色界異生種類同故合說為一。
- 欲界歿生色界聖者。及色界 歿生色界聖者。此二雖別而色界聖者種類同故合說為一。
- 餘有欲界聖者

足前為四。

前來生言皆說中有依遮生有而作論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有情納息第三之七

此中

欲界異生、聖者幾隨眠隨增？幾結繫耶？

答：

異生，九十八隨眠隨增，九結繫。

聖者，十 隨眠隨增，六結繫。

此中者謂前來所說諸有情中一切有情總唯有六。謂三界各有異生及聖者。

- 欲界「異生」具「九十八隨眠隨增」具「九結繫」。
- 欲界「聖者」，唯有修所斷「十隨眠隨增」。見所斷者皆已斷故。「六結繫」者，除見取疑此三聖者亦已斷故。

色界異生聖者幾隨眠隨增幾結繫耶。

答：

異生，六十二隨眠隨增，六結繫。

聖者，六隨眠隨增，三結繫。

「異生，六十二隨眠隨增」者。謂色無色界各三十一。欲界三十六彼已斷故。

「六結繫」者，除恚、嫉、慳定界無故。

「聖者，六隨眠隨增」者。謂色無色界修所斷各三。彼已斷欲界修所斷四故。

「三結繫」者。謂愛、慢、無明。餘已斷故。

無色界異生聖者幾隨眠隨增幾結繫耶。

答：

異生，三十一隨眠隨增六結繫。

聖者，三隨眠隨增三結繫。

「異生，三十一隨眠隨增」者。謂無色界三十一種。餘已斷故。

「六結繫」者。除恚、嫉、慳彼界無故。

「聖者，三隨眠隨增」者。謂無色界修所斷三。餘已斷故。

「三結繫」者。謂愛、慢、無明。餘已斷故。

問：欲界有情非上二界隨眠隨增。此何故說欲界異生具九十八隨眠隨增。欲界聖者修所斷十隨眠隨增。色界有情非無色界隨眠隨增。此何故說色界異生有六十二隨眠隨增。色界聖者修所斷六隨眠隨增。

答：依不解脫彼得說故。謂

欲界異生，雖非色無色界 隨眠隨增。而未解脫彼隨眠得故說隨增。

欲界聖者，雖非色無色界修所斷隨眠隨增。而未解脫彼隨眠得故說隨增。

由此色界異生、聖者說無色界隨眠隨增亦不違理。

復次，此依彼得現行說故。謂

欲界異生，雖非色無色界 隨眠隨增。而有彼得現在轉故亦說隨增。

欲界聖者，雖非色無色界修所斷隨眠隨增。而有彼得現在轉故亦說隨增。

由此色界異生、聖者說無色界隨眠隨增亦不違理。

復次，此依彼得已得、未得、正得說故亦不違理。已得者說彼過去得。未得者說彼未來得。正得者說彼現在得。謂

欲色界異生、聖者雖非上界隨眠隨增。而有三世彼隨眠得流轉未斷故說隨增。

復次，依容現起故作是說。謂

欲界異生、聖者雖非色無色界隨眠隨增。而容現起彼隨眠故亦說隨增。謂離欲染已彼容現起故。

由此色界異生、聖者說無色界隨眠隨增應知亦爾。雖彼退已亦容現起下界隨眠。而已斷故有能畢竟不復退故不說下界隨眠隨增。

復次，顯彼等流曾現起故作如是說亦不違理。謂

欲界有情從不可知本際已來。無不曾起色無色界諸隨眠者故說隨增。

色界有情從不可知本際已來。無不曾起 無色界諸隨眠者故說隨增。

問：色無色界有情從不可知本際已來。無不曾起欲色二界諸隨眠者。何故不說亦為下界隨眠隨增。

答：雖亦曾起而已斷故不說隨增。

問：亦有聖者具九十八隨眠。謂具縛者住苦法智忍時。此中何故說欲界聖者但有十種隨眠隨增耶。

答：雖亦有此而時少故但說有十隨眠隨增。謂初剎那具九十八。此剎那後即已斷十條忽便至第十六心。時間既促故。但說有修所斷十隨眠隨增。

復次，入見道者有七十三。前九有情初剎那頃。雖具成就九十八種而不現行。以見道位善有漏心尚不得起況起染污無覆無記。此中唯依現行煩惱建立有情分位差別。故說聖者極多唯十隨眠隨增。唯此十種容現起故。餘處亦依現行煩惱建立有情分位差別。

如《契經》[^]說。

有一梵志來詣佛所問言：

世尊當為天耶？

佛言：

不也。

復問：

當為龍、阿素洛、健達縛、揭路荼、緊奈落、莫呼洛伽、藥叉、邏剎婆、非人、人耶？

佛言：

不也！所以者何？梵志當知！

- 若有諸漏未斷未遍知以現行故。當生天趣可當為天。廣說乃至當生人趣可當為人。
- 我於諸漏已斷已遍知。如斷樹根截多羅頭。由此諸漏永不現行。於諸後有得不生法故。我決定不當為天。廣說乃至不當為人。

有處亦依現行異熟建立有情分位差別。

如《契經》中有伽他曰

佛是真人 自調常定 恒遊梵路 心樂寂靜

若受此界異熟相續即名此界受生有情。

調受欲 界異熟相續，即名欲 界受生有情。

若受色 界異熟相續，即名色 界受生有情。

若受無色界異熟相續，即名無色界受生有情。

佛既受人異熟相續。證真實法故名真人。此論亦依現行異熟建立有情界地差別。如〈十門〉中說。

誰 成就眼根。調生色界、 若生欲界已得未失。

誰不成就眼根。調生無色界。若生欲界未得已失。

此依三界異熟相續。若現在前名生此界餘法不定故不依說

～．～

問：何故尊者此〈納息〉中數依“中有”而作論耶。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調或有執。三界受生皆無中有，如分別論者。

或復有說。欲色界生定有中有，如應理論者。

問：分別論者依何量。故執無中有。

答：依至教量。

· 調《契經》說。若有一類造作增長五無間業。無間必定生地獄中。既言無間必生地獄故知中有決定為無。

· 又伽他說

再生汝今過盛位 至衰將近琰魔王 欲往前路無資糧 求住中間無所止

既說中間無所止處。故知中有決定為無。

· 又說：過難證無中有。調如影光中無間隙死有生有應知亦然。

問：應理論者依何量故說有中有。

答：依至教量。

· 如《契經》說：

入母胎者要由三事俱現在前。

一者、母身是時調適。

二者、父母交愛和合。

三、健達縛正現在前。

除中有身何健達縛。前蘊已壞何現在前。故健達縛即是有中。

· 又經說：有中般涅槃。中有若無。此依何立。

- 餘經復說：此身已壞餘身未生意成有情依止於愛而施設取。世尊既說此身已壞餘身未生意成有情依愛立取。故知中有決定非無。若無中有意成有情名何所表。
- 又說：過難證中有。謂從此洲歿生北俱盧等。若無中有此身既滅彼身未生中間應斷。是則彼身本無而有。此身亦則本有而無。法亦應爾。本無而有有已還無。勿有斯過故中有。

問：應理論者云何釋通分別論者所引至教而說中有是有非無。

答：彼所引經是不了義是假施設有別意趣。所以者何。

且彼經說若有一類造作增長五無間業。無間必定生地獄者。

彼經意遮餘趣餘業不遮中有。

遮餘趣者。謂無間業定招地獄不招餘趣。有此業者命終定生捺落迦中非餘趣故。

遮餘業者。謂無間業順次生受非順現法受。非順後次受。由此業力命終定墮捺落迦中受異熟故。

此是彼經所說意趣。若如經文而取義者。彼經既說造作增長五無間業。無間必定生地獄中。豈造四三二一餘業不生地獄而但說五。

又說無間生地獄中。豈造業已第二剎那即墮地獄。然造業已有經百年方墮地獄。是故不應如文取義便執中有決定為無。

所引伽他亦同此釋。

謂遮餘趣及遮餘業說無中間不遮中有。

問：應理論者云何釋通分別論者所說過難。而說中有定有非無。

答：彼所設難不必須通。所以者何？非三藏故世俗法異賢聖法異。不應引世俗法而詰難賢聖法。若必須通應說喻過喻。既有過為證不成

謂如影光非有情數。無根無心死有生有豈同彼耶。

又如影光俱時而起。死有生有豈俱生耶。

又此影光無間隙喻乃證中有是有非無。謂如影光無間無隙。如是死有趣中有時無間無隙。復從中有趣生有時亦無間隙。是故中有定有非無。

問：分別論者云何釋通應理論者所引至教。而執中有決定為無。

答：彼所引經是不了義。是假施設。有別意趣。所以者何。

且初經說：入母胎者要由三事廣說乃至。三健達縛正現在前。

健達縛言經不應說彼無鼓等諸樂器故應說蘊行彼蘊行故。

應理論者便詰彼言縱說蘊行或健達縛俱證中有是有非無。異此蘊行言何所表。

分別論者復作責言。汝說四生皆有中有胎卵可有三事入胎。濕化二生云何可爾。故所引經非應正理。

應理論者箴喻彼言。三事入胎隨應而說。誰令三事要遍四生。非設此言便遮中有。

分別論者通第二經言：有中天住彼入滅。由此經說中般涅槃。

又捨欲界已未至色界而入滅者名中般涅槃。

或受色界眾同分已未經多時而入滅者名中般涅槃。

或生色界壽量未盡而入滅者名中般涅槃。是故此名非證中有。

應理論者便詰彼言。此中天名佛何處說。經但說有二十八天。謂四大王眾天乃至非想非非想處天。不說有中天。汝依何而說。

又經說有生般涅槃。汝亦應許有天名生住彼入滅。

又《契經》說有行般涅槃乃至上流。汝亦應許有天名有行乃至上流。既無別天名為生等如何別立有天名中。

又汝所說捨欲界已未至色界而入滅者名中般涅槃亦不應理。所以者何。既捨欲界未至色界。若無中有依何身住而般涅槃。故汝所言空無實義。

又汝所說或受色界眾同分已未經多時而入滅者名中般涅槃此亦非理。所以者何。生般涅槃依此立故。

又無色界亦應說有中般涅槃。生彼未久有盡餘結而入滅故。若爾無色亦應說有七善士趣便違契經。以契經說七善士趣唯色界故。

又汝所說或生色界壽量未盡而入滅者名中般涅槃此亦非理。所以者何。一切有情多分中殞唯除人趣北俱盧洲。及住觀史多天一生所繫菩薩。諸餘中殞而入滅者皆應名為中般涅槃。是則此名非唯色界故彼所說皆不應理。

分別論者通第三經言：意成有情即是無色界。

謂[△]有出家犢子梵志。已離欲染得天眼通。彼有同學已離色染先此命終生無色界。犢子梵志以天眼通。欲、色界中遍觀不見。便作是念『彼斷滅耶？』為決自疑來至佛所。以所疑事而白佛言。

喬答摩尊。願為解脫。此身已壞餘身未生。意成有情依止何法而施設取。

世尊告曰。

梵志當知。此身已壞餘身未生。意成有情依止於愛而施設取。

佛意告言。

汝之同學從此命終。生無色界依愛立取非謂斷滅。

應理論者便詰彼言。經說意成表多種義。成表中有。或表化身。或表劫初人。或表上二界。何緣知此表無色天不表中有。

分別論者作如是說。寧知此言唯表中有不表無色。

應理論者作如是言。即以此經知表中有。謂此經說：此身已壞餘身未生。意成有情依愛立取。

此身已壞餘身未生。意成有情豈離中有。非無色界可名未生故。彼通經定不應理。

問：分別論者云何釋通應理論者所設過難而執中有決定為無。

答：諸從死有至生有時要得生有方捨死有。如折路迦緣草木等。先安前足方移後足。是故死生中無斷過。

應理論者便詰彼言。若作是說則有大過。謂人中死生地獄者應先得地獄諸蘊。後方捨人中諸蘊。

若爾趣壞所依身壞。有一身內二心俱生。

趣壞者。謂彼於爾時是地獄趣亦人趣攝。

身壞者。謂彼於爾時是地獄身亦人身攝。

有一身內二心俱生者。謂死有生有二心俱生。一有情身二心並起心既有二身應非一。故彼所說非為釋難。

問：此二論師於一中有一說為有一執為無。如是二說。何者為勝。

答：應理論者所說為勝。所引至教及設過難彼不通故。然分別論者是無知果。黑闇果。無明果。不勤加行果。由此決定撥無中有。然此中有是實有物與實有物性相相應。

如是為止他宗所說及顯自宗所說正理故作斯論。

復次，勿為止他顯己宗說。然為顯示諸法正理開悟學者故作斯論

問：一切中有為是趣攝非趣攝耶。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是趣攝《施設論》說當云何通。如彼論說。為五趣攝四生為四生攝五趣？。答：四生攝五趣非五趣攝四生。不攝何等不攝中有。

《法蘊論》說復云何通。如彼論說。云何眼界。答四大種所造清淨色是眼。及眼根眼處眼界地獄、傍生、鬼、天人眼。修所成眼及中有眼。

《品類足論》復云何通。如彼論說。云何眼根。謂四大種所造淨色。能視能見眼界眼處眼根所攝。地獄傍生鬼天人眼。或復所餘中有等眼。

若非趣攝。尊者達羅達多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中有趣向彼趣即彼趣攝。如稻穀芽雖非稻穀能引彼故亦名稻穀。

有作是說。諸趣中有即諸趣攝

問：若爾善通尊者達羅達多所說。《施設論》說當云何通。

答：《施設論》文應作是說。四生五趣展轉相攝隨其種類。而不爾者應知彼文誦者錯謬。

問：《法蘊論》說復云何通。

答：《法蘊論》文應作是說。地獄、傍生、鬼、天、人眼修所成眼。不應復說及中有眼。而復說者有別意趣。謂中有眼雖即趣攝以微細故復別顯之。如賊軍將雖賊軍攝以罪重故。訶諸賊已復別訶之。

又如女人雖欲具攝以過重故。毀欲具已復別毀之。中有亦爾。雖即趣攝以微細故。復別顯之。由此已通《品類足》說。

有說。中有非趣所攝。

問：若爾善通《施設論》等。尊者達羅達多所說當云何通。

答：彼不須通非三藏故。文頌所說或然不然。達羅達多是文頌者言多過實故不須通。若必須通應求彼意。謂諸中有似所趣形故。說攝在所向諸趣。地獄中有形如地獄。乃至人中有形即如人。而實中有非趣所攝。

評曰。此二說中後說為善。所以者何。趣謂所趣。即所至處。中有趣彼非所至處。猶如道路故非趣攝。

復次，趣非擾亂中有擾亂。是故中有非趣所攝。

復次，趣多安住中有不住。如風陽焰故非趣攝。

復次，諸趣是果中有是因。因不即果故非趣攝。如因非果作、非所作取、非所取向、非所向應知亦爾。

復次，諸趣相麁中有相細細不即麁故非趣攝。如細非麁不現見非現見。不明了非明了應知亦爾。

復次，中有在彼二趣中間故非趣攝。如田邑土世界中間非田等攝。

復次，趣是根本善惡業招。彼加行業招於中有。因既有異故。不相攝

問：何界地處中有耶。

有作是說。業猛利者即無中有。業遲鈍者即有中有。由此地獄及諸天中皆無中有。業猛利故。人傍生鬼或有中有或無中有。業不定故。

復有說者。化生有情即無中有業猛利故。三生有情或有中有或無中有業不定故。

有餘師說若用順定受業而招生者即無中有。若用順不定受業而招生者即有中有。

應作是說。欲色界生定有中有。連續處別死有生有令不斷故。無色界生定無中有。

問：何故無色界定無中有耶。

答：非田器故。謂色法是有田器。無色界生無諸色故。定無中有。

復次，連續處別死有生有令不斷故而起中有。無色界生無方處別。可須連續而起中有故無色界定無中有。

復次，若界地處受二種業異熟果者便有中有。

二種業者。一順中有受業。二順生有受業。

復有二種。一順起受業。二順生受業。

復有二種。一順起異熟業。二順生異熟業。

復有二種。一順細果業。二順麤果業。

無色界中唯受一種業異熟果故無中有。一種業者。謂順生有受業乃至順麤果業。

復次，若界地處受加行根本二種業異熟果者便有中有。無色界中唯受根本業異熟果故無中有。

復次，若界地處受二種業異熟果者便有中有。

二種業者。一有色業。二無色業。

復有二種。一相應業。二不相應業。

復有二種。一有所依業。二無所依業。

復有二種。一有所緣業。二無所緣業。

復有二種。一有行相業。二無行相業。

復有二種。一有警覺業。二無警覺業。

無色界中唯受一種業異熟果故無中有。一種業者。謂無色業乃至有警覺業。

復次，若界地處受能趣所趣業異熟果者，便有中有。無色界中唯受所趣業異熟果故無中有。如能趣所趣能續所續應知亦爾。

復次，若界地處受身語意三種業異熟果者。便有中有。無色界中唯受一種意業異熟果故無中有。

復次，若界地處受善五蘊異熟果者，便有中有。無色界中唯受善無色四蘊異熟果故無中有。

復次，若界地處受十善業道異熟果者，便有中有。無色界中唯受後三善業道異熟果故無中有。

復次，若界地處受黑黑、或白白、或黑白黑白業，異熟果者，便有中有。無色界中不受此三業異熟果故無中有。

復次，若界地處有鮮白因及鮮白果者，便有中有。無色界中雖有鮮白因。而無鮮白果故無中有。

復次，若界地處有去、有來，便有中有。無色界中無去無來故無中有。

問：若此處死還生此處如聞有死生自屍中既無去來。何須中有。連續二有令不斷耶。

答：有情死已或生惡趣、或生人中、或生天上、或般涅槃。

生惡趣者，識在腳滅。

生人中者，識在臍滅。

生天上者，識在頭滅。

般涅槃者，識在心滅。

諸有死已生自屍中為蟲等者。彼未死時多愛自面故彼死已生自面上。既從彼腳來生自面。若無中有誰能連續。無此處死還生此處。捨身受身必移轉故。設有是事無色亦無故無色界定無中有。

問：無色界歿生欲色界者。既隨當生處中有現前。彼無往來何用中有。

答：彼先已造感中有業雖無往來亦受中有業力所引必應起故

問：中有可轉不可轉耶。

譬喻者說。中有可轉。以一切業皆可轉故。彼說所造五無間業尚可移轉。況中有業。若無間業不可轉者。應無有能出過有頂。有頂善業最為勝故。既許有能過有頂者。故無間業亦可移轉。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中有於界於趣於處皆不可轉。感中有業極猛利故。

問：若中有於界不可轉者。無聞苾芻事當云何通。有族姓子於佛法中適出家已不學多聞。即便居在阿練若處堅持禁戒心樂寂靜。乘宿因力修世俗定。若起世俗初靜慮時便謂得預流果。乃至若起世俗第四靜慮時便謂得阿羅漢果。彼一生中起增上慢。未得謂得。未獲謂獲。未解謂解。未證謂證。不求勝進。彼命終時第四靜慮中有現前。便作是念：『一切結縛我已永斷應般涅槃更無生處。何緣有此中有現前？』遂起邪見撥無解脫。若有解脫我應得之。由謗涅槃邪見力故。第四靜慮中有便滅。無間地獄中有現前。命終後生無間地獄。是則中有於界可轉。寧說於界不可轉耶。

答：住本有時有此移轉非中有位故不相違。謂彼將死由業勢力第四靜慮生相現前。彼既見已便作是念：『一切結縛我已永斷應般涅槃更無生處。何緣有此生相現前』。遂起邪見撥無解脫『若有解脫我應得之』。由謗涅槃邪見力故。第四靜慮生相便滅。無間地獄生相現前。命終後生無間地獄。住本有位有此移轉。非中有位故不違理。

問：若中有於趣不可轉者。善惡行者事當云何通。室羅筏國昔有二人。一恒修善。一常作惡。修善行者於一身中恒修善行未嘗作惡。作惡行者於一身中常作惡行未嘗修善。

修善行者。臨命終時順後次受惡業力故。歎有地獄中有現前。便作是念：『我一身中恒修善行未嘗作惡。應生天趣。何緣有此中有現前』。遂起念言：『我定應有順後次受惡業。今熟故此地獄中有現前』。即自憶念。一身已來所修善業深生歡喜。由勝善思現在前故。地獄中有即便隱歿。天趣中有歎爾現前。從此命終生於天上。

作惡行者。臨命終時。順後次受善業力故。歎有天趣中有現前。便作是念：『我一身中常作惡行未嘗修善。應生地獄。何緣有此中有現前』。遂起邪見撥無善惡及異熟果『若有善惡異熟果者我不應然』。由謗因果邪見力故。天趣中有尋即隱歿地獄中有歎爾現前。從此命終生於地獄。是則中有於趣可轉。寧說中有不可轉耶。

答：彼本有時有此移轉。非中有位故不相違。謂諸有情臨命終位。有愛非愛生相現前。如契經說。

修善行者臨命終時。見妙堂閣園林池沼伎樂香花。處處陳列寶飾輿等似欲相迎。

作惡行者臨命終時。見嶮溝壑猛火烟焰。刀山劍樹毒刺稠林。狐狼野干猫狸塚墓。穢惡眾具似欲相迎。

修善行者臨命終位。順後次受惡業力故。有地獄趣生相現前。

彼既見已便作是念。

「我一身中恒修善行未嘗作惡。應生天趣。何緣有此生相現前」

遂起念言。

「我定應有順後次受惡業今熟。故此地獄生相現前。」

即自憶念一身已來所修善業。深生歡喜。由勝善思現在前故。地獄生相即便隱歿。天趣生相歎爾現前。從此命終生於天上。

作惡行者。臨命終時。順後次受善業力故。歎有天趣生相現前。

彼既見已便作是念。

「我一身中常作惡行。未嘗修善。應生地獄。何緣有此生相現前。」

遂起邪見撥無善惡及異熟果。

「若有善惡異熟果者我不應然。」

由謗因果邪見力故。天趣生相便即隱歿。地獄生相歿爾現前。從此命終生於地獄。

彼本有位有此移轉非中有位故不違理。

問：若中有於處不可轉者。彼影堅王事當云何通。摩揭陀國昔有大王名曰影堅。恒樂修集觀史多天勝妙善業。命終乘彼中有之身往彼天處。至妙高山脇多聞王宮邊。正遇為王造諸飲食。其色鮮潔香氣美妙。見已起愛作是念言：『願且生此受斯飲食。然後乃趣觀史多天』。作是念時彼天中有尋即隱歿。多聞天子中有現前。因此便生多聞天處。是則中有於處可轉。寧說中有不可轉耶。

答：彼本有時有此移轉非中有位故不相違。

謂[△]影堅王為假名子未生怨王閉在囹圄。斷諸飲食削足下皮。飢渴所逼受諸苦惱。

爾時，佛在鷲峯山中。憐愍彼故身放慈光從窓牖入照觸王身。令王少時身心安隱。便作是念：

「世尊大慈。寧不垂愍救我苦厄。」

爾時，世尊知王心念。便告尊者大目犍連：

「汝可速詣影堅王所。如我辭曰：

『大王當知！我於大王所應作者皆已作訖。謂已永拔諸惡趣苦。人中少時定受惡業。佛尚不免。況王小聖而得免耶。宜自安心勿甚憂惱。』

爾時，尊者大目犍連承佛語已。即入勝定。起神境通鷲峯山沒於王宮出。如處泉池出沒自在。歎然踊現影堅王前。告彼王曰。

「大王當知。如來大慈所言無二。深見因果能善記別故。遣我來慰問於汝。令告汝曰。

『大王當知。我於大王所應作者皆已作訖。謂已永拔諸惡趣苦。人中少時定受惡業。佛尚不免。況王小聖而得免耶。宜自安心勿甚憂惱。』

爾時，尊者大目犍連因復為王說種種法。時王飢渴所逼惱故。於所說義不能領解。白目連曰：

「諸天食中何天段食最為美妙。宜為我說我願欲聞。」

時大目犍連次第讚說六欲天中美妙飲食。王初聞說四天王處多聞王宮美妙飲食。便即捨命生彼天宮。與多聞王而作太子。王為立號名最勝尊。尋從彼天來詣佛所。到已頂禮世尊雙足。歡喜踊躍數自稱名。

「我最勝尊願佛垂念。」

彼住本有臨命終時。觀史多天生相先現。愛多聞室美妙食時。觀史多天生相便歿。多聞天子生相現前。從此命終受彼中有。乘斯中有而生彼天。既本有時有此移轉。非中有位故不相違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九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有情納息第三之八

問：住中有位為經幾時。

答：經於少時速求生故。謂住中有。於六處門遍求生緣。速往和合。

問：若受中有即遇生緣此彼和合可速往彼。與彼緣會於中結生。若遇生緣不和合者。如何彼住不經多時。如有父在迦濕彌羅國。母在至那。或有母在迦濕彌羅國。父在至那。如是生緣難可和合。如何中有速往結生。

答：應知有情作父母業有定不定故。於父母有可轉義不可轉義。

若於父母俱可轉者。即往餘父母和合處結生。

若於父可轉於母不可轉者。即彼女人性雖貞潔受持五戒具足威儀。而必與餘男子和合。令中有者速往結生。

若於母可轉於父不可轉者。即彼男子性雖賢良受持五戒威儀具足。而必與餘女人和合。令中有者速往結生。

若於父母俱不可轉者。即彼有情未命終位。由業力故令其父母。雖有住緣而不顧戀。必起相趣和合之心。彼相趣時於所經處。毒不能害刃不能傷。火不能燒水不能溺。及餘種種夭橫因緣。皆不能礙必得和合。令彼有情既命終已。適受中有即往結生。

問：若諸有情欲常增者可隨中有速往結生。若有欲心不常增者。如何中有隨往結生。如馬春時欲心增盛餘時不爾。牛於夏時欲心增盛餘時不爾。狗於秋時欲心增盛餘時不爾。熊於冬時欲心增盛餘時不爾。如何有情適受中有令彼和合而往結生。

答：由彼有情住中有位業增上力令其父母非時欲心亦得增盛。相趣和合彼得結生。有餘師說。相似類中亦得結生故無有失。

謂馬春時欲心增盛餘時不爾。驢一切時欲心增盛。應生馬中者以非時故轉生驢中。

牛於夏時欲心增盛餘時不爾。野牛恒時欲心增盛。應生牛中者以非時故轉生野牛中。

狗於秋時欲心增盛餘時不爾。野干恒時欲心增盛。應生狗中者以非時故轉生野干中。

熊於冬時欲心增盛餘時不爾。羆一切時欲心增盛。應生熊中者以非時故轉生羆中。

雖彼形相與餘相似而眾同分如本不轉。以諸中有不可轉故。如是中有住經少時。必往結生速求生故。

尊者設摩達多說曰。中有極多住七七日。四十九日定結生故。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中有極多住經七日。彼身羸劣不久住故。

問：若七日內生緣和合彼可結生。若爾所時生緣未合彼豈斷壞。

答：彼不斷壞。謂彼中有乃至生緣未和合位。數死數生無斷壞故。

大德說曰。此無定限。謂彼生緣速和合者。此中有身即少時住。若彼生緣多時未合。此中有身即多時住。乃至緣合方得結生。故中有身住無定限。

問：中有形量大小云何。

答：欲界中有如五、六歲小兒形量。色界中有如本有時形量圓滿。

問：若欲界中有如五、六歲小兒形量。云何於父母起顛倒想生愛恚耶。

答：形量雖小而諸根猛利。如本有時能作諸事業。如壁等上畫老人形。其量雖小而有老相。

問：菩薩中有其量云何。

答：如住本有盛年時量。三十二相莊嚴其身。八十隨好而為間飾。身真金色圓光一尋。由此菩薩住中有時。照百俱胝四大洲等。如百千日一時俱照。梵音深妙令人樂聞。如美音鳥其聲清亮。智見無礙離諸雜染

問：菩薩中有若如是者法善現頌當云何通。如說

白象相端嚴 具六牙四足 正知入母腹 寢如仙隱林

答：此不須通非三藏故。文頌所說或然不然。諸文頌者言多過實。若必須通應求彼意隨現夢相故作是說。謂彼國中夢見此相以為吉瑞。故菩薩母夢見此事欲令占相。諸婆羅門聞已咸言。此相甚吉。故法善現作如是說。亦不違理。

菩薩已於九十一劫不墮惡趣。況最後身受此中有而入母胎。是故智者不應依彼所說文頌。而言菩薩所受中有如白象形

問：中有諸根為具不具。

答：一切中有皆具諸根。初受異熟必圓妙故。

有作是說。中有諸根亦有不具。隨本有位所不具根彼亦不具。如印印物像現如印。如是有中有趣本有故。如本有時有根不具。此中初說於理為善。謂中有位於六處門遍求生處根必無缺。此說眼等非女男根。色界中有無彼根故。欲界中有彼亦不定。當受卵胎二類生者。住中有位有女男根。至卵胎中方有不具。若不爾者應無當受卵胎生義。

問：一切中有形狀云何。

答：中有形狀如當本有。

謂彼當生地獄趣者。所有形狀即如地獄。

乃至當生天趣中者。所有形狀即如彼天。中有本有一業引故。

有作是說。若此命終受中有者。中有形狀即如此身。如印印物像現如印。

彼說非理。所以者何。

無色界歿受欲色界中有身者何所似耶。豈有諸天所受中有形如地獄。寧有地獄所受中有形如諸天。

又色界歿生欲界者。所受中有應非女男。欲界命終生色界者。所受中有應是女男。是故此中初說應理。

問：若中有形狀如當本有。一狗等腹中容有五趣中有頓起。既有地獄中有現前。如何不能焚燒母腹。地獄本有多為猛火所焚燒故。

答：彼居本有亦不恒燒。如暫遊增或餘地獄《施設論》說。有時等活捺落迦中。冷風暫起有聲唱言等活等活。爾時有情尋復等活。本有尚然。況在中有。設許恒燒如不可見亦不可觸。

以中有身極微細故。火亦應爾。諸趣中有雖居一腹非互觸燒業所遮故。母腹亦爾故不被燒。

問：若在小處有情命終生色界者。如何容受色界中有大形狀耶。

答：中有色身微細無礙。寧恐處小而不容受。雖中有形如當本有。而事業等不必皆同。

問：諸趣中有行相云何。

答：地獄中有頭下足上而趣地獄。故伽他言

顛墜於地獄 足上頭歸下 由毀謗諸仙 樂寂修苦行

諸天中有足下頭上。如人以箭仰射虛空。上昇而行往於天趣。餘趣中有皆悉傍行。如鳥飛空往所生處。又如壁上畫作飛仙舉身傍行求當生處。

問：中有行相皆如是耶。

答：應作是說。不必皆爾且依人中命終者說。

若地獄死還生地獄不必頭下足上而行。

若天中死還生天趣不必足下頭上而行。

若地獄死生於人趣應首上昇。

若天中死生於人趣應頭歸下。

鬼及傍生二趣中有隨所往處如應當知。

有餘師說。中有行相一切皆爾。所以者何。表所造業有差別故。謂地獄業極穢下故。初受中有頭必歸下。後隨所往行相不定。生諸天業極勝上故初受。中有首必上昇。後隨所往行相不定。餘三種業非極上下。故彼中有初皆傍行後隨所往行相不定。

復有說者。一切中有初受所造業異熟故。皆表所造業有差別。

地獄中有是極下業所得果故。隨行動時足上頭下。

諸天中有是最上業所得果故。隨行動時足下頭上。

餘三中有是處中業所得果故。隨行動時首之與足等無上下。雖彼所往上下不定而行動時頭足必爾

問：中有生時為有衣不。

答：色界中有一切有衣。以色界中慚愧增故。慚愧即是法身衣服。如彼法身具勝衣服生身亦爾。故彼中有常與衣俱。

欲界中有多分無衣。以欲界中多無慚愧。唯除菩薩及白淨苾芻尼所受中有恒有上妙衣服。

有餘師說。菩薩中有亦無有衣。唯有白淨苾芻尼等。所受中有常與衣俱。

問：何緣菩薩中有無衣而白淨等中有有衣。

答：由白淨尼曾以衣服施四方僧故。彼中有常有衣服。

問：若爾菩薩於過去生以妙衣服施四方僧。白淨尼等所施衣服碎為微塵猶未為比。如何菩薩中有無衣。而彼中有常有衣服。

答：

由彼願力異菩薩故。謂

白淨尼以衣奉施四方僧已。便發願言：

「願我生生常著衣服。乃至中有亦不露形」。

由彼願力所引發故。所生之處常豐衣服彼最後身所受中有常有衣服。入母胎位乃至出時衣不離體。如如彼身漸次增長如是如是衣隨漸大。後於佛法正信出家。先所著衣變為法服。受具戒已轉成五衣。於佛法中懃修正行不久便證阿羅漢果。乃至最後般涅槃時即以此衣纏身火葬。

菩薩過去三無數劫所修種種殊勝善行。皆為迴向無上菩提利益安樂諸有情故。由斯行願於最後身居諸有情最尊勝位。眾生遇者無不蒙益。是故菩薩所受中有雖具相好而無有衣願力有殊不應為難。

諸有發願如白淨尼。所受中有亦有衣服。應知此中前說應理。菩薩功德慚愧增上。諸餘有情色界中有所不及故。在中有位必不露形

問：在中有位資段食不。

答：色界中有不資段食。欲界中有必資段食。

問：欲界中有段食云何。

有作是說。欲界中有至有食處便食彼食。至有水處便飲彼水。由彼飲食以自存濟。此說非理。所以者何。中有極多難周濟故。謂契經說。如從袋等瀉粳米等置倉鑊中數極稠密。五趣有情所受中有散在處處數量過彼。若彼受用諸飲食者一切世間所有飲食。唯供狗犬一類中有尚不周濟況餘中有而可充足。

又中有身既極輕妙受麤重食身應散壞。應作是說。中有食香非食麤質故無前過。

謂有福者，欲饗清淨華果食等輕妙香氣以自存活。

若無福者，欲饗糞穢臭爛食等輕細香氣以自存活。

又彼所食香氣極少中有雖多而得周濟

如是有有種種名：或名中有。或名捷達縛。或名求有。或名意成。

問：何故中有或名中有？

答：居死有後，在生有前。二有中間有自體起。欲色有攝故名中有。

問：餘有亦在二有中間有自體起。三有所攝寧非中有。

答：若有居在二有中間。輕細難見難明難了立中有名。餘有雖在二有中間。麤重易見易明易了不名中有。

復次，若有居在二有中間是界是生非趣所攝名為中有。餘有雖在二有中間界生趣攝故非中有。

復次，若有居在二有中間。已捨前趣未至後趣說為中有。餘有雖在二有中間而未捨前趣。或已至後趣故非中有。

問：何故中有名健達縛。

答：以彼食香而存濟故。此名唯屬欲界中有。

問：何故中有名求有耶。

答：於六處門求生有故。如住中有求後有心相續猛利。住餘不爾。故獨中有立求有名。

問：何故中有復名意成。

答：從意生故。謂諸有情或從意生、或從業生、或從異熟生、或從婬欲生

從意生者。謂劫初人及諸中有。色無色界并變化身。

從業生者。謂諸地獄。如契經說。地獄有情業所繫縛不能免離。由業而生不由意樂。

從異熟生者。謂諸飛鳥及鬼神等。由彼異熟勢輕健故能飛行空。或壁障無礙。

從婬欲生者。謂六欲天及諸人等。諸中有身從意生故。乘意行故名為意成

世尊《經》中作如是說：

三事和合得入母胎。父母俱有染心和合。母身調適無病。是時及健達縛正現在前。此健達縛爾時二心展轉現前入母胎藏。

此中

「三事和合」者。謂父及母并健達縛三事和合。

「父母俱有染心和合」者。謂父及母俱起婬貪而共合會。

「母身調適無病。是時」者。謂母起貪身心悅豫名身調適。

持律者說。由母起貪身心渾濁。如春夏水渾濁而流。不能自持名身渾濁。母腹清淨無風熱痰互增逼切故名無病。由此九月或十月中任持胎子令不損壞。

言「是時」者。謂諸母邑有穢惡事。月月恒有血水流出。此若過多由稀濕故不得成胎。此若太少由乾稠故亦不成胎。若此血水不少不多不乾不濕。方得成胎名為是時。

是有者入胎時故。謂母血水於最後時餘有二滴。父精最後餘有一滴展轉和合方得成胎。

「及健達縛正現在前」者。謂即中有此處現在前。非於餘處非前非後。

「此健達縛爾時二心展轉現前入母胎藏」者。謂健達縛將入胎時於父於母愛恚二心展轉現起方得入胎。

若男中有將入胎時於母起愛於父起恚。

作如是念「若彼丈夫離此處者我當與此女人交會」。作是念已顛倒想生。見彼丈夫遠離此處。尋自見與女人和合。父母交會精血出時。便謂父精是自所有。見已生喜而便迷悶。以迷悶故中有麤重。既麤重已便入母胎。自見己身在母右脇向脊蹲坐。爾時中有諸蘊便滅生有蘊生名結生已。

若女中有將入胎時。於父起愛於母起恚。

作如是念「若彼女人離此處者我當與此丈夫交會」。作是念已顛倒想生。見彼女人遠離此處。尋自見與丈夫和合。父母交會精血出時。便謂母血是自所有。見已生喜而便迷悶。以

迷悶故中有龐重。既龐重已便入母胎。自見己身在母左脇向腹蹲坐。爾時中有諸蘊便滅生有蘊生名結生已。

諸有情類多起如是顛倒想已而入母胎。唯除菩薩將入胎時。於父父想於母母想。雖能正知而於其母起親附愛。乘斯愛力便入母胎。餘隨所應義如前說

問：中有何處入於母胎。

有作是說。中有無礙隨所樂處而便入胎。

問：若中有身無能障礙如何依住此母胎中。

答：業力所拘故依此住。有情業力不可思議。無障礙物令有障礙。是故於此不應為難。應作是說。中有入胎必從生門是所愛故。由此理趣諸雙生者後生為長。所以者何。先入胎者必後出故。

問：菩薩中有何處入胎。

答：從右脇入正知入胎於母母想無姪愛故。

復有說者。從生門入諸卵胎生法應爾故。

問：輪王獨覺先中有位何處入胎。

答：從右脇入正知入胎於母母想無姪愛故。

復有說者。從生門入諸卵胎生法應爾故。

有餘師說。菩薩福慧極增上故將入胎時無顛倒想不起姪愛。輪王獨覺雖有福慧非極增上。將入胎時雖無倒想亦起姪愛故。入胎位必從生門

《施設論》說：「

若彼父母福業增上，子福業劣不得入胎；

若彼父母福業劣薄，子福業勝不得入胎；

要父母子三福業等方得入胎」。

問：若富貴丈夫與貧賤女合。或富貴女人與貧賤男合。如何中有亦得入胎。

答：

富貴男子與貧賤女人合時。必於自身起下劣想。於彼女人生尊勝想。

富貴女人與貧賤男子合時。必於自身生下劣想。於彼男子起尊勝想。

貧賤男子與富貴女人合時。必於自身生尊勝想。於彼女人起下劣想。

貧賤女人與富貴男子合時。必於自身起尊勝想。於彼男子生下劣想。

子於父母將入胎位應知亦然。故入胎時皆有等義

問：中有微細一切牆壁山崖樹等皆不能礙。此彼中有為相礙耶。

有作是說。此彼中有亦不相礙。以極微細相觸身時不覺知故。

復有說者。此彼中有亦互相礙。以相遇時此彼展轉有語言故。

問：若爾寧說中有無礙。

答：於餘無礙非謂中有。

問：此彼中有皆相礙耶。

答：自類相礙非於餘類。謂地獄中有但礙地獄中有。乃至天中有但礙天中有。

有作是說。劣礙於勝以龐重故。勝不礙劣以細輕故。謂

地獄中有礙五中有。

傍生中有礙四中有。

鬼界中有礙三中有。

人中有礙二中有。

天中有唯礙天中有

問：神境通力與中有位諸有所行何者為疾。

有作是言。中有行疾。所以者何。經說業力勝神通故。

如是說者。神境通力行勢迅速非諸中有。

問：若爾何故經說業力勝神境通。

答：依無障礙故作是說。不依行勢。

謂佛神通能礙一切有情神通。

獨覺神通除佛能礙諸餘神通。

舍利子神通除佛獨覺能礙一切有情神通。

大目乾連神通除佛獨覺及舍利子能礙一切有情神通。

諸利根者神通能礙一切鈍根者神通。無佛獨覺一切聲聞。及餘有情呪術藥物。能礙中有令不往趣應受生處。然必往彼隨類結生。由此契經說諸業力勝神通力若依行勢而作論者。應說神通勝於中有

問：中有為能互相見不。

答：能互相見。

問：誰能見誰。

有作是說。地獄中有唯見地獄中有。乃至天中有唯見天中有。

有餘師說。地獄中有唯見地獄中有。傍生中有見二中有。鬼界中有見三中有。人中有見四中有。天中有見五中有。

復有說者。地獄中有見五中有。乃至天中有亦見五中有

問：諸本有眼見中有不。

有作是說。地獄、傍生、鬼、人趣眼不見中有。唯天趣眼能見中有。

問：諸天趣眼誰能見誰。

有作是說。

四大王眾天眼除自上處中有見下中有。乃至他化自在天眼除自上處中有見下中有。

初靜慮天眼除自上處中有見下中有。乃至第四靜慮天眼除自上處中有見下中有。

復有說者。

欲界天眼不見中有。色界天眼能見中有。唯能見下不見自上。若作是說。無生得眼能見第四靜慮中有。

應作是說。住本有者諸生得眼皆無能見中有身者。唯極清淨修得天眼能見中有。

問：云何知然。

答：《契經》說故。謂《契經》說。

若男若女具淨尸羅修諸善法。彼命終已得意成身。如白衣光或如明夜。極淨天眼乃能見之。

若男若女毀犯淨戒作諸惡法。彼命終已得意成身。如黑糝光或如闇夜。極淨天眼乃能見之。

由此故知住本有者。諸生得眼皆無能見中有身者

《毘奈耶》說。度使魔羅伽誅藥叉提婆達多毘盧宅迦。皆即此身陷入無間大地獄中受諸劇苦。

問：此等為受中有身不。

答：受中有身。然以迅速難可覺知故作是說。初一剎那死有蘊滅中有蘊生。後一剎那中有蘊滅生有蘊生。由此迅速難可覺知。

有作是說。彼於佛等起重惡行。臨命終時身極厚重。故此大地不能持彼。如油沃沙即便陷入。既入地已方乃命終。受中有身後生地獄。是故說彼皆即此身陷入無間大地獄中。依初陷時而作是說。

有餘師說。彼業猛利未及命終。無間地獄火焰上踊纏縛彼身牽入地獄。彼於中路方乃命終受中有身。後至地獄捨中有身方得生彼。依初去時而作是說。亦不違理。

如《契經》說：爾時天帝即於佛前說伽他曰：

大仙應當知 我即於此座 還得天壽命 唯願尊憶持

問：天帝爾時有死生不。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有死生應受中有。如何時眾恒見彼身。若無死生如何彼說還得天壽。

答：應作是說。彼無死生。

問：若爾善通前所設難。伽他所說當云何通。

答：依脫惡趣故作是說。謂佛為彼略說法要。彼見真諦得預流果。於諸惡趣畢竟解脫。隨意所樂人天受生。故於佛前歡喜踊躍作諸愛語說此伽他。如人因他解脫牢獄。隨意所樂歡娛遊適。還至他所作如是言。我賴汝恩還得壽命。天帝亦爾。故不相違。

復次，彼依解脫見道所斷諸煩惱病故作是說。謂佛為彼略說法要。令斷一切見道所斷諸煩惱病。安住第一無病聖道及道果中。故於佛前歡喜踊躍說此伽他。如人遇醫重病得愈。隨意受用諸飲食等。還至醫所作如是言。我賴汝恩還得身命。天帝亦爾。故不相違。

復次，彼依獲得四神足壽。故於佛前說如是頌。如契經說。苾芻當知。何等為壽。謂四神足。世尊為彼略說法要。令不起座得四神足。故於佛前歡喜踊躍。作諸愛語說此伽他。

復次，彼依獲得慧命根故作如是說。如契經說。諸命根中慧命最勝。謂佛為彼略說法要。令得慧命故於佛前歡喜踊躍。作諸愛語說此伽他。

問：豈天帝釋先無慧根。今聞法已方乃獲得。

答：先雖有慧而是有漏。今得無漏故作是說。

復次，彼依解脫五種衰相故作是說。謂諸天中將命終位先有二種五衰相現。一小二大。

云何名為小五衰相。

一者、諸天往來轉動從嚴身具出五樂聲。善奏樂人所不能及。將命終位此聲不起。有說。復出不如意聲。

二者、諸天身光赫奕晝夜恒照身無有影。將命終時身光微昧。有說。全滅身影便現。

三者、諸天膚體細滑入香池浴纔出水時。水不著身如蓮花葉。將命終位水便著身。

四者、諸天種種境界悉皆殊妙漂脫諸根。如旋火輪不得暫住。將命終位專著一境經於多時不能捨離。

五者、諸天身力強盛眼嘗不瞬。將命終時身力虛劣眼便數瞬。

云何名為大五衰相。

一者、衣服先淨今穢。

二者、花冠先盛今萎。

三者、兩腋忽然流汗。

四者、身體歎生臭氣。

五者、不樂安住本座。

前五衰相現已猶可轉。後五衰相現已不可轉。

時天帝釋已有五種小衰相現。不久當有大衰相現。心生憂怖作是念言：。

「誰能救我如是衰厄我當歸誰得免斯難？」

作是念已便自了知。除佛世尊無能救護。尋詣佛所求哀請救。佛為說法便得見諦。令彼衰相一時皆滅故於佛前歡喜踊躍。作諸愛語。說此伽他。

諸有欲令順現受業引眾同分。彼作是說。天帝即於聽法座上。更新引得命等八根。諸有欲令順現受業不能引得眾同分者。彼作是說。天帝即於聽法座上除五衰相身位如本。由此理趣故無死生。

有餘師說。時天帝釋亦有死生。

問：若爾善通伽他所說前所設難當云何通。謂有死生必受中有。如何時眾恒見彼身。

答：一切天中本有中有皆是化生。諸化生者死無遺質中有迅速。故眾不知天帝釋身而有間斷。

問：《施設論》說。天初生時如五歲等小兒形量。天懷膝上歎爾化生。彼天便謂是我男女。此新生天亦言。彼天是我父母。其量既小。如何時眾皆見如本。

答：初生雖小生已尋大。時間迅速眾不覺知。

復有說者。眾雖覺知而作是念。此天帝釋神力自在。於世尊前自現神變。或大或小不謂死生。

有餘師說。非一切天於初生時身量皆小如帝釋等。大威德天於初生時及中有位皆如本有盛年時量。故雖死生而眾不覺。如是說者。彼無死生。故二說中初說為善。

經死生者身心變故《施設論》說。劫初時人有忽腹行身形既變共號為蛇。復有欬然生第三牙。身形既變共號為象。

問：如是轉變有死生不。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有死生應受中有。如何眾人不見間斷。

若無死生如何人趣即作傍生。

答：應作是說。彼無死生。

問：若爾善通前所設難。如何人趣即作傍生。

答：非即人趣轉作傍生。但彼身形前後有異。於中有說。彼恒是人然宿業因興衰不定。初福業勝故作人形。後時食惡諂曲增故。人形相滅變作傍生。如或有人被他呪術。變似驢等而實是人。

復有說者彼是傍生。然彼適從極光淨歿。乘宿惡業受傍生趣。前福餘勢初時似人。後時食惡諂曲增故。人形相滅復傍生形。如蝦蟇身前後轉變。前名科斗顯黑形圓。後名蝦蟇形方顯雜。然彼前後俱是傍生。劫初變人應知亦爾。

有餘師說。彼有死生。

問：若爾善通後所設難。前所設難當云何通。謂有死生必受中有。如何眾人不見間斷。

答：劫初時人本有中有皆是化生。諸化生者死無遺質。中有迅速時人不知。彼所受身而有間斷。

如是說者。彼無死生故。二說中初說為善。經死生者多忘本事。既憶本事故非死生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

〈十門納息 第四〉之一

四十二, 隨增, 二緣, 無間, 有, 根, 成不, 知, 證;

此章願具說

〈四十二〉

二十二根.....乃至九十八隨眠。

如是四十二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應廣分別。

二十二根者。

謂

- ・眼根、耳根、鼻根、舌根、身根・
- ・女根、男根、命根、意根・
- ・樂根、苦根、喜根、憂根、捨根・
- ・信根、精進根、念根、定根、慧根・
- ・未知當知根、已知根、具知根。

此廣分別。如後〈根蘊・根納息〉中

十八界者。謂

- 眼界、色界、眼識界・
- 耳界、聲界、耳識界・
- 鼻界、香界、鼻識界・
- 舌界、味界、舌識界・
- 身界、觸界、身識界・
- 意界、法界、意識界。

此界《契經》亦名略說、亦名廣說。

名略說者。對《大記經》如《大譬喻》《大涅槃》等。

名廣說者。對《處契經》彼《處契經》。亦名略說、亦名廣說。

名略說者，對《界契經》名廣說者。對《蘊契經》。彼《蘊契經》亦名略說、亦名廣說。

名略說者，對《處契》經。名廣說者。對諸所有受皆是苦等經。彼諸所有受皆是苦等經。但名略說，不名廣說。

有作是說。此界契經等亦名略說、亦名廣說。即依自說不對餘經。謂界經中廣說色心。略說心所故。彼處契經亦名略說、亦名廣說。即依自說不對餘經。謂處經中廣說色略說心心所故。彼蘊契經亦名略說、亦名廣說。即依自說不對餘經。謂蘊經中廣說心所。略說色心故。彼諸所有受皆是苦契經但名略說，不名廣說。

復有說者。此界契經名為廣說亦攝一切法。彼《大譬喻》《大涅槃》等經雖名廣說而不攝一切法。彼處契經雖攝一切法而非廣說。是處中說故。彼蘊契經不名廣說。是略說故。亦不攝一切法。但攝有為非無為故。彼諸所有受皆是苦等經不名廣說。是極略說故。於中亦有攝一切法者如說諸法空無我等。

有餘師說。更無略說契經。如世尊說：施有二種。一者法施。二者財施經等。更無廣說契經如《大譬喻》《大涅槃經》等。如是諸說雖各有義。然佛世尊於所知境。先作廣說後作略說。謂於所知境先廣說十八界。後即於此略說為十二處。

復即於此除無為法略說為五蘊。是名世尊廣略說法。即依如是廣略說法。

佛告尊者舍利子言。

我於法寶能廣略說。而能解者甚為難得。復依如是廣略說法。

尊者舍利子白佛言。

世尊！唯願如來廣略說法此定當有解法寶者。

於如是事應作譬喻。

如海龍王久處大海。增長威勢上昇虛空。興布大雲遍覆空界。掣電晃曜震大雷音。普告世間

『我當注雨』。

一切藥草卉木叢林。聞如是聲皆大驚懼咸作是念。

『此大龍王處大海中久增威勢。今若注雨未有息期。我等皆當定為漂沒』。

爾時大地聞如是聲心不驚疑面無異色。虛懷仰請海龍王言。

『唯願恣情降注大雨。過百千歲我悉能受』。

世尊亦爾。

曾於過去釋迦牟尼、帝幢、寶髻、然燈、勝觀。乃至最後迦葉波佛所。增長福德智慧資糧。昇有餘依涅槃空界。興大悲雲遍覆世間。發勝慧電普照一切。虛空非我無畏雷音。遍告所化舍利子等。

我於法寶能廣略說。而能解者甚為難得。

時諸所化除舍利子。聞佛此言皆生怯懼。咸作是念。

佛得如是。昔所未得名句文身。為我等說恐不能解。

唯舍利子六十劫中。增長智見猛利圓滿猶如大地。聞佛此言心不驚疑。面無異色能無所畏。而請佛言。

唯願如來廣略說法。此定當有解法寶者。

問：亦應有法非諸聲聞獨覺境界。彼舍利子何緣無畏作如是請。

答：彼唯請佛聲聞所知非佛所知。聲聞境界非佛境界。聲聞所行非佛所行。聲聞根所及非佛根所及故不違理。

復次，知佛開許故作是請。謂舍利子作如是念。世尊慈悲諸所說法。必應稱量定有饒益。要於田器而雨法雨。所雨法雨終不唐捐。諸所發言必依法器。若非法器終不發言。世尊既知我有爾所堪受法器。作如是言。故知世尊開許我請。是故尊者請佛無畏

問：佛為何等所化有情。說“蘊、處、界”廣略三法。

答：佛隨所化所愚而說。

謂愚於界者，為說十八界。

若愚於處者，為說十二處。

若愚於蘊者，為說五蘊。

復次，世尊所化略有三種。一初習業。二已串修。三超作意

初習業者，為說十八界。

已串修者，為說十二處。

超作意者，為說五蘊。

復次，世尊所化有三種根。謂鈍、中、利

為鈍根者，說十八界。

為中根者，說十二處。

為利根者，說五蘊。

復次，世尊所化有三種智。一者開智。二者說智。三者引智。

為開智者，說五蘊。

為說智者，說十二處。

為引智者，說十八界。

復次，世尊所化有三種樂。調廣、中、略。

為樂廣者，說十八界。

為樂中者，說十二處。

為樂略者，說五蘊。

復次，世尊所化有三種僥逸。一恃姓僥逸。二恃財僥逸。三恃命僥逸。

恃姓僥逸者，為說十八界。調族姓義是界義。種類貴賤無差別故。

恃財僥逸者，為說十二處。調生門義是處義。隨有所生尋散盡故。

恃命僥逸者，為說五蘊。調積聚義是蘊義。有為積聚尋散滅故。

復次，世尊所化有三種愚。一者愚色心。二者愚於色。三者愚心所。

愚色心者，為說十八界。於此界中廣說色心略說心所故。

愚於色者，為說十二處。於此處中廣說色略說心心所故。

愚心所者，為說五蘊。於此蘊中廣說心所略說色心故。

復次，

為計我者，說十八界。調一身中有多界別無一我故

為愚所依及所緣者，說十二處。調分別識有六所依六所緣故。

為我慢者，說五蘊。調身唯有生滅五蘊不應恃怙起我慢故。

佛為此等所化有情說蘊、處、界廣略三法

問：此十八界名有十八。實體有幾。

答：此界實體或有十七、或有十二。

若說：六識便失意界。離六識身無別意界。故十八界名有十八實體十七。

若說：意界便失六識。離此意界無別六識。故十八界名有十八實體十二。

如名與體。名施設體施設。名異相體異相。名異性體異性。名差別體差別。名建立體建立。名覺體覺。應知亦爾。

問：若十八界名有十八。體或十七或十二者云何建立十八界耶。

答：以三事故建立十八。一以所依。二以能依。三以境界。

以所依故立六內界。調眼界乃至意界。

以能依故立六識界。調眼識界乃至意識界。

以境界故立六外界。調色界乃至法界。

問：若以所依能依境界各有六故。立十八界有差別者。諸阿羅漢最後念心應非意界。依彼不能生後識故。

答：彼亦是意界依彼不能生後識者非彼為障。但餘緣障故後識不起。設後起者亦作所依。如有餘緣不生芽等。豈沃壤地非芽等依。此十八界過去未來現在皆具。

問：過去可有此十八界。以六識身無間已滅名意界故。未來現在如何亦有十八界耶。

答：此十八界依相而立。三世各有十八界相。若未來現在識無意界相者。過去識亦應無以相無轉故

問：等無間緣未來未有。現在過去亦應不立。此既得立。意界應然。

答：等無間緣依用而立。未來未有等無間法故不可立等無間緣。設立於誰有此緣用。此十八界依相而立。未來雖無識所依用。而已有識可立所依。故此與彼不可為例。諸阿羅漢最後念心。雖非等無間緣而是意界准此應知。餘契經中世尊自說〈惡叉聚喻〉。說此喻已告諸苾芻。有情身中有多界性。彼亦攝在此十八界。所依能依境界攝故。

又佛於彼多界經中說界差別有六十二。彼亦攝在此十八界。即所依等三事攝故。

問：何故世尊為眾說彼六十二界。

答：為對外道身見為本。有六十二見趣別故。

又世尊告天帝釋言。憍尸迦當知。世有種種界。隨各所想。而各執著。隨各執著而各說之。各言此實餘皆愚妄。彼亦攝在此十八界。即所依等三事攝故。

有作是說。彼經諸見以界聲說。皆唯攝在此法界中。

尊者左受作如是說。以四事故立十八界。一自性故。二所作故。三能作故。四蘊差別故。

以自性故建立色界乃至法界。

以所作故建立眼識界乃至意識界。

以能作故建立眼界乃至意界。

以蘊差別故建立十八界。

調色蘊差別建立十界一界少分。識蘊差別建立七心界。三蘊攝在一法界中。

如是名為諸界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

已說界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界。界是何義。

答：種族義是界義、段義、分義、片義、異相義、不相似義、分齊義，是界義。種種因義是界義。聲論者說馳流故名界。任持故名界。長養故名界。應知此中

種族義是界義者。如一山中有多種族。調金、銀、銅、鐵、白鐵、鉛、錫、丹青等石。白埵土等異類種族。

如是於一相續身中。有十八界異類種族。

段義是界義者。如有次第安布段物得種種名。調次第安布材木等段。名為宮殿臺觀舍等。次第安布餘廿子等段名阿摩洛迦。次第安布竹篾等段名蓋扇等。次第安布骨肉等段名男女等。

如是次第安布眼等。十八界段名為有情摩納婆等。

分義是界義者。調男身中有十八分。女等亦爾。即十八界。

片義是界義者。調男身中有十八片。女等亦爾。即十八界。

異相義是界義者。調眼界相異乃至意識界相異。

不相似義是界義者。調眼界不似餘界。乃至意識界不似餘界。

分齊義是界義者。調眼界分齊異餘十七界。乃至意識界分齊異餘十七界。

種種因義是界義者。調

因此故有眼 界非即因此乃至有意識界。乃至

因此故有意識界非即因此乃至有眼界。

聲論者說。馳流故名界者。調此諸界馳流三界五趣四生輪轉生死。

任持故名界者。調此諸界任持自性。

長養故名界者。調此諸界長養他性。是故種族義是界義。乃至長養故名為界

已總說界立名所因。今當一一別說其相。

問：眼界云何。

答：諸眼於色已、正、當見。及彼同分是名眼界。

已見色者。謂過去眼。

正見色者。謂現在眼。

當見色者。謂未來眼。

及彼同分者。此國諸師說有四種。

一者、過去彼同分眼。謂眼界不見色已滅。

二者、現在彼同分眼。謂眼界不見色正滅。

三者、未來彼同分眼。為眼界不見色當滅。

四者、未來畢竟不生眼界。

外國諸師說有五種三如前說。未來畢竟不生眼界分為二種。一有識屬眼界。二無識屬眼界。

舊外國師同此國說。舊此國師同外國說。諸見色眼於自有情名同分眼。於餘有情亦名同分。諸不見色眼於自有情名彼同分眼。於餘有情亦名彼同分。

有作是說。諸見色眼於自有情名同分眼。於餘有情名彼同分。諸不見色眼於自有情名彼同分眼。於餘有情亦名彼同分。

復有說者。諸見色眼於自有情名同分眼。於餘有情非同分亦非彼同分。諸不見色眼於自有情名彼同分眼。於餘有情非同分亦非彼同分。

彼不應作是說。云何有眼而非同分非彼同分。應作是說。於三說中初說應理。

問：豈用他眼能見色耶。

答：誰說能用他眼見色。

問：若無能用他眼見色。如何有情自見色眼於餘有情亦名同分。

答：以有用眼根恒定故。眼界用者。謂能見色。如眼於色有用已滅說為同分。於自於他此同分名恒無改轉。雖無能用他眼見色。而有用眼恒名同分。正滅當滅應知亦爾。

問：同分眼能見色。彼同分眼不能見色。云何見色眼是不見色眼之同分。不見色眼是彼見色眼之同分耶。

答：彼此二眼互為因故。謂見色眼與不見色眼為因。不見色眼亦與見色眼為因。

復次，彼此二眼互相生故。謂見色眼能生不見色眼。不見色眼復能生見色眼。

復次，彼此二眼互相引故。謂見色眼能引不見色眼。不見色眼復能引見色眼。

復次，彼此二眼互相轉故。謂見色眼能轉不見色眼。不見色眼復能轉見色眼。

復次，彼此二眼互相續故。謂見色眼能續不見色眼。不見色眼復能續見色眼。

復次，見色眼與不見色眼。俱一界攝。俱一處攝。俱一根攝。同一見性故。見色眼是不見色眼之同分。不見色眼復是彼見色眼之同分。

如眼界，耳、鼻、舌、身界亦爾。

同分彼同分品類差別皆相似故

問：色界云何。

答：諸色為眼已、正、當見及彼同分是名色界。

已所見者。謂過去色。

正所見者。謂現在色。

當所見者。謂未來色。

及彼同分者。謂有四種彼同分色。

一者、過去彼同分色。謂色界不為眼所見已滅。

二者、現在彼同分色。調色界不為眼所見正滅。

三者、未來彼同分色。調色界不為眼所見當滅。

四者、未來畢竟不生色界。

或有色界於一有情是同分。於二三四乃至百千諸有情等亦是同分。謂此色界是一有情眼所見。亦是二三四乃至百千諸有情等眼所見故。如百千人同觀初月。然此色界於諸緣彼生眼識者名同分。於不緣彼生眼識者名彼同分。

又如眾中有一伎女。形容端正眾具莊嚴。

諸有緣之起眼識者 彼色界名 同分。

諸有不緣起眼識者即彼色界名彼同分。

又如法師昇座說法。言辭清辯形貌端嚴。

諸有緣之起眼識者 彼色界名 同分。

諸有不緣起眼識者即彼色界名彼同分。

或有色界於一有情名彼同分。於二三四乃至百千諸有情等亦名彼同分。謂彼色界在隱映處。無量有情不能見故。

或有色界一切有情眼所不見。即彼色界於一切時名彼同分。如妙高山中心之色。及大地中大海下色。一切有情無有見者。

問：彼色豈非天眼境界。

答：彼色雖是天眼境界。而無用故此不觀之。

復次，非一切時天眼現起。故有彼色天眼不見。

問：彼色豈非佛眼境界。

答：彼色雖是佛眼境界。而無用故佛不觀之。

復次，非一切時有佛出世。如今無佛既無佛眼故。有彼色非佛眼見

問：何故見色眼於自有情名同分。於餘有情亦名同分。而所見色於見者名同分。於不見者名彼同分耶。

答：容一色界多有情見。無一眼界二有情用故。調有色界一有情見。容二三四乃至百千有情亦見是共見故。諸有見者此色界於彼名同分諸不見者此色界於彼名彼同分。無一眼界二有情用。況多有情是不共故。諸用此眼能見色者此眼於彼名同分。諸餘有情眼若見色若不見色。此眼於彼亦名有作用。眼既是不共。於一切時相恒定故。

如色界，聲、香、味、觸界亦爾。

同分彼同分品類差別皆相似故。

然於此義或有欲令唯嗅、嘗、覺各自身中諸香、味、觸。彼作是說。

香、味、觸界，依世俗理如色界說。

調諸世間作如是語。汝所嗅香我等亦嗅。汝所嘗味我等亦嘗。汝所覺觸我等亦覺。

依勝義理，香、味、觸界如眼界說。

調一有情所嗅香界餘不能嗅。

若一有情所嘗味界餘不能嘗。

若一有情所覺觸界餘不能覺。

問：若一觸界二有情身各在一邊共所遍觸。豈非勝義如色界說。

答：如是觸界有多極微和集一處。二身遍觸各得一邊無共得者。故勝義理如眼界說。香味觸界准此應知。

復有欲令亦嗅嘗覺他及非情諸香味觸。彼作是說。

香、味、觸界

若已受用及受用時。

依世俗理如色界說。謂諸世間說共得故。

依勝義理如眼界說。一所受用餘不得故。

若未受用香味觸界。

依勝義理亦有共得如色界說義。謂在未來當至現在。有多人等共得義故。

若依前義應作是說。

香、味、觸界

・依世俗理，如色界說。

・依勝義理，如眼界說。

若依後義應作是說。

香、味、觸界

若已受用及受用時。

依世俗理如色界說。

依勝義理如眼界說。

若未受用

依勝義理。亦可得言如色界說。是故諸論皆作是說。

如色界，聲、香、味、觸界亦爾。

以香味觸可共得故

問：眼識界云何。

答：眼及色為緣所生眼識是名眼識界。

問：眼識生時除自性餘一切法皆作緣。何故但眼色為緣。

答：此中且說增勝緣故。謂若法是眼識所依所緣者。此中說之眼。是眼識所依色是眼識所緣。是故偏說。餘法不爾。

復次，若法是眼識近增上緣者此中說之眼。及色與眼識作近增上緣。勝眼識上生住異滅。是故偏說。

復次，若法是眼識不共勝緣者此中說之眼。及色與眼識作不共勝緣。勝眼識生住異滅。是故偏說。

問：眼識亦以色為緣生。何故名眼識不名色識耶。

答：亦有經說此名色識。如說。色界為緣生色識。乃至法界為緣生法識。

問：但有一經作如是說。餘一切經皆說眼識。如何不說名色識耶。

答：眼是內故但名眼識。色是外故不名色識。

復次，眼是所依故但名眼識。色是所緣故不名色識。

復次，眼是根故但名眼識。色是根義故不名色識。

復次，眼是有境故但名眼識。色是境故不名色識。

復次，眼是不共故但名眼識。色是共故不名色識。

復次，諸立名者皆就所依顯所立名有差別故。眼是識所依根故但名眼識。乃至意是意識所依根故但名意識。如聲唯就所依立名。顯所立名有差別故。如依鼓起但名鼓聲。若依貝起但名貝聲。依箜篌等應知亦爾。

問：眼等六識皆依意生。何緣前五不名意識。

答：若法是識不雜不共不亂所依識名依。彼眼是眼識不雜不共不亂所依故名眼識。廣說乃至身是身識不雜不共不亂所依故名身識。意是五識雜共亂依。是故前五不名意識。

問：若爾。意識亦應不說名意識耶。

答：意識更無不雜不共不亂所依如前五識。是故但說名為意識。以是因緣應作四句。

有法是眼識所依非等無間緣。謂俱生眼。

有法是眼識等無間緣非所依。謂無間已滅諸心所法。

有法是眼識所依亦是等無間緣。謂無間已滅眼界。

有法非眼識所依亦非等無間緣。謂除前相。

乃至身識四句亦爾。

若法是意識所依亦是等無間緣。有法是意識等無間緣而非所依。謂無間已滅諸心所法。尊者世友亦作是說。眼識亦以色為緣生。何緣眼識不名色識。答：眼是眼識所依。色不爾故。

復次，眼是眼識勝緣。色不爾故。

復次，眼唯墮自相續。色不定故。

復次，眼唯在近。色不定故。

復次，眼唯在內。色不定故。

復次，眼是不共。色不爾故。

復次，眼唯有執受。色不定故。

復次，眼有損益。識隨損益。色不爾故。

問：色若有損益識亦隨損益。若無色者眼識不生亦應名色識。何緣但說名眼識耶。

答：此不應例。所以者何。有眼根者。雖一色壞更緣餘色眼識可生。若無眼根。

雖有多色恒現在轉眼識不生。是故眼識損益隨根不隨於色。

復次，眼有下中上識隨下中上。色不爾故。

復次，眼是不共。色不定故。

有緣一界色生二界眼識。無依一界眼生二界眼識故。

有緣一趣色生五趣眼識。無依一趣眼生二趣眼識。況有多故。

有緣一生色生四生眼識。無依一生眼生二生眼識。況有多故。

復次，眼是眼識勝增上緣。色不爾故。

大德說曰。若眼有留難識亦有留難。若眼無留難識亦無留難。故名眼識不名色識。

問：若色有留難眼識亦有留難。無所緣色眼識不生故。

答：色有眾多。眼唯一。不應為例。謂若有眼雖一色壞而緣第二眼識得生。若第二壞緣第三色眼識得生餘壞緣餘生識亦爾。若一身中眼根壞者。設有無量那庾多色正現在前。緣彼眼識皆不得生。是故眼識不名色識。乃至身識應知亦爾。

問：有契經言。眼所識色此有何意。諸色但是眼識所識。眼根不能了別色故。

答：彼於所依顯能依事。故不違理。謂佛世尊或於所依顯能依事。或於能依顯所依事。

於所依顯能依事者。如彼經言眼所識色。

於能依顯所依事者。如有處說。眼識所受眼識所了說名所見。

復次，彼經應言眼識所識色。誦者錯謬故彼但言眼所識色。

復次，彼經應言眼識所識色。略去中間故但說眼所識色。如說牛車擇滅等故。

復次，彼契經中依勝具說。故不違理。如伎、染、書依勝具說。此亦如是。

- ・如作伎樂時。雖有樂具及諸子女并餘助伴。而伎樂主偏得其名。是勝具故。
- ・又如染衣等時。非無水器染師助伴。而彼染色偏得其名。是勝具故。
- ・又如書時。非無水墨盛貯墨器及人葉等。而筆勝故偏得其名。

此亦如是。雖識色時有多識具調空明等。而眼勝故偏得其名。故彼經說眼所識色。

復次，眼是識色所依止故。彼契經言眼所識色。如言道路是商侶等所應行處。然彼道路但是腳足所應行處。彼商侶等是彼腳足所依止故偏得其名。此亦如是。

如眼識界，耳、鼻、舌、身識界亦爾。

緣生立名釋通經義皆相似故。

問：眼界云何。

答：諸意於法已、正、當了。及彼同分是名眼界。

已了法者，謂過去眼界。

正了法者，謂現在眼界。

當了法者，謂未來眼界。

及彼同分者，謂未來畢竟不生意界。無有過去現在眼界是彼同分。心心所法必託所緣方能起故。由此未來當生意界亦必是同分。

問：眼界若緣十七界起是同分不。

答：亦是同分。如眼界等有見等用必是同分。眼界亦爾。有了用者即名同分。

問：法界云何。

答：諸法為意已、正、當了是名法界。

已為意了者。謂諸法界已為過去眼界所了。

正為意了者。謂諸法界正為現在眼界所了。

當為意了者。謂諸法界當為未來眼界所了。

問：法界為有彼同分不。

答：無。所以者何。以無有法非去來今無量意識所了別故。有意識起一剎那中。唯除自性相應俱有。了別所餘一切法故。

問：餘十七界亦是意識所了別境。應皆是同分。便無彼同分。如何說有彼同分耶。

答：餘十七界不依意識立為同分及彼同分。但依各別根境相對。謂眼對色色對眼。乃至身對觸觸對身。

問：若爾。眼界及意識界唯應對法界立同分彼同分。是則緣餘十七界者應非同分。

答：理應如是。然以眼界及意識界能通了別一切法故。依自作用立為同分。如眼等根有見等用。必不立為彼同分故。

有餘師說。法界總攝一切法盡。以十七界亦名法故無斯過失。彼不應作是說法名雖通而法界別故。由此前說於理為善。此中應作頗設問答。

頗有俱有法有是同分。有是彼同分耶？答：有。謂彼同分十七界上生住異滅。法界攝故恒名同分。

頗有相應俱有法。有是同分有是彼同分耶？答：有。謂未來不生意界意識界等是彼同分。彼相應心所法及彼隨轉色。不相應行法界攝故恒名同分。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二

問：意識界云何。

答：意及法為緣所生意識是名意識界。

此中間答分別如眼識界應知。

問：何緣六識界不說彼同分。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六識界是生所顯。依生建立彼同分心。是不生故唯說同分。

復次，六識界是用所顯。依用建立彼同分心。無作用故唯說同分。

復次，六識界皆是眼界攝。已說眼界有彼同分。應知即已說六識界。故不復說。

問：若爾。不應立六識界。此六即是眼界攝故。

答：雖即眼界而為建立。根境識三各有六故復別說有六識差別。

問：諸《契經》中說心、意、識。如是三種差別云何。

或有說者。無有差別。

心即是意意即是識。此三聲別義無異故。

如火：名火、亦名焰頂、亦名熾然、亦名生明、亦名受祀；、亦名能熟、亦名黑路、亦名鑽息、亦名烟幢、亦名金相。如是一火有十種名。聲雖有異而體無別。

如天帝釋：亦名鑠羯羅、亦名補爛達羅、亦名莫伽梵、亦名婆颯縛、亦名憍尸迦、亦名設芝夫、亦名印達羅、亦名千眼、亦名三十三天尊。如是一主有十種名。聲雖有異而體無別。

如對法中說受：名受、亦名等受、亦名別受、亦名覺受、亦名受趣。如是一受有五種名。聲雖有異而體無別。

故《契經》說心、意、識三。聲雖有異而無差別。

復有說者。心、意、識三亦有差別。

謂名即差別。名心、名意、名識異故。

復次，世亦差別。謂過去名意。未來名心。現在名識故。

復次，施設亦有差別。謂界中施設心。處中施設意。蘊中施設識故。

復次，義亦有差別。謂心是種族義。意是生門義。識是積聚義。

復次，業亦有差別。

謂遠行是心業。如有頌曰

能遠行獨行 無身寐於窟 調伏此心者 解脫大怖畏

前行是意業。如有頌曰

諸法意前行 意尊意所引 意染淨言作 苦樂如影隨

續生是識業。如契經說。入母胎時識若無者。羯刺藍等不得成就。故知續生是識業用。

復次，

彩畫是心業。如契經說。苾芻當知。諸傍生趣由心彩畫。有種種色。

歸趣是意業。如契經說。苾芻當知。如是五根各別所行各別境界。意根總領受彼所行境界。意歸趣彼作諸事業。

了別是識業。如契經說。苾芻當知。識能了別種種境事。

復次，滋長是心業。思量是意業。分別是識業。

脇尊者言。滋長、分割是心業；思量、思惟是意業；分別、解了是識業。

應知此中

滋長者，是有漏心；分割者，是無漏心。

思量者，是有漏意；思惟者，是無漏意。

分別者，是有漏識；解了者，是無漏識。

心、意、識三是調差別

問：眼色眼識界。為必同繫。為亦有異繫耶。

答：如是三種或有同繫、或有異繫。

云何同繫。

謂生欲界以欲界眼見欲界色時。彼欲界眼欲界色生欲界眼識。

即彼以初靜慮眼見初靜慮色時。彼初靜慮眼初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若生初靜慮以初靜慮眼見初靜慮色時。彼初靜慮眼初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是名同繫

云何異繫。

謂生欲界

以初靜慮眼

見欲界色時。彼初靜慮眼欲界色生初靜慮眼識。

即彼以第二靜慮眼

見欲界色時。彼第二靜慮眼欲界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初靜慮色時。彼第二靜慮眼初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二靜慮色時。彼第二靜慮眼第二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即彼以第三靜慮眼

見欲界色時。彼第三靜慮眼欲界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初靜慮色時。彼第三靜慮眼初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二靜慮色時。彼第三靜慮眼第二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三靜慮色時。彼第三靜慮眼第三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即彼以第四靜慮眼

見欲界色時。彼第四靜慮眼欲界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初靜慮色時。彼第四靜慮眼初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二靜慮色時。彼第四靜慮眼第二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三靜慮色時。彼第四靜慮眼第三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四靜慮色時。彼第四靜慮眼。第四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若生初靜慮。

以初靜慮眼見欲界色時。彼初靜慮眼。欲界色生初靜慮眼識。所餘廣說如生欲界。

若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

廣說隨相應知。

頗有異繫眼異繫色。生異繫眼識耶？答：有。

謂以第二靜慮眼

見欲界 色時。彼第二靜慮眼欲界 色生初靜慮眼識。
 以第三靜慮眼
 見欲界 色時。彼第三靜慮眼欲界 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二靜慮色時。彼第三靜慮眼第二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以第四靜慮眼
 見欲界 色時。彼第四靜慮眼欲界 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二靜慮色時。彼第四靜慮眼第二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三靜慮色時。彼第四靜慮眼第三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如是三種各異地繫。是謂眼色識同繫異繫義。

問：身眼色眼識界為必同繫。為亦有異繫耶。

答：如是四種或有同繫、或有異繫。

云何同繫。

謂生欲界 以欲界 眼見欲界 色時。彼欲界 身欲界 眼欲界 色生欲界 眼識。
 若生初靜慮以初靜慮眼見初靜慮色時。彼初靜慮身初靜慮眼初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是謂同繫。

云何異繫。

謂生欲界
 以初靜慮眼
 見欲界 色時。彼欲界身 初靜慮眼欲界 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初靜慮 色時。彼欲界身 初靜慮眼初 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即彼以第二靜慮眼
 見欲界 色時。彼欲界身第二靜慮眼欲界 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初靜慮 色時。彼欲界身第二靜慮眼識 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二靜慮色時。彼欲界身第二靜慮眼第二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即彼以第三靜慮眼
 見欲界 色時。彼欲界身第三靜慮眼欲界 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初靜慮 色時。彼欲界身第三靜慮眼初靜慮 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二靜慮色時。彼欲界身第三靜慮眼第二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三靜慮色時。彼欲界身第三靜慮眼第三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即彼以第四靜慮眼
 見欲界 色時。彼欲界身第四靜慮眼欲界 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初靜慮 色時。彼欲界身第四靜慮眼初靜慮 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二靜慮色時。彼欲界身第四靜慮眼第二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三靜慮色時。彼欲界身第四靜慮眼第三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四靜慮色時。彼欲界身第四靜慮眼第四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若生初靜慮。
 以初靜慮眼
 見欲界 色時。彼初靜慮身 初靜慮眼欲界 色生初靜慮眼識。
 即彼以第二靜慮眼

見欲界 色時。彼初靜慮身第二靜慮眼欲界 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初靜慮 色時。彼初靜慮身第二靜慮眼初靜慮 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二靜慮色時。彼初靜慮身第二靜慮眼第二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即彼以第三靜慮眼

見欲界 色時。彼初靜慮身第三靜慮眼欲界 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初靜慮 色時。彼欲界 身第三靜慮眼初靜慮 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二靜慮色時。彼初靜慮身第三靜慮眼第二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三靜慮色時。彼初靜慮身第三靜慮眼第三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即彼以第四靜慮眼

見欲界 色時。彼初靜慮身第四靜慮眼欲界 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初靜慮 色時。彼初靜慮身第四靜慮眼初靜慮 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二靜慮色時。彼初靜慮身第四靜慮眼第二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三靜慮色時。彼初靜慮身第四靜慮眼第三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四靜慮色時。彼初靜慮身第四靜慮眼第四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如生初靜慮。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

廣說隨相應知。有差別者。

若生第二靜慮應一切時說第二靜慮身。

若生第三靜慮應一切時說第三靜慮身。

若生第四靜慮應一切時說第四靜慮身

頗有異繫身異繫眼異繫色生異繫眼識耶？。答：有。

謂生欲界

以第三靜慮眼

見第二靜慮色時。彼欲界身第三靜慮眼第二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即彼以第四靜慮眼

見第二靜慮色時。彼欲界身第四靜慮眼第二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三靜慮色時。彼欲界身第四靜慮眼第三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若生第二靜慮。

以第三靜慮眼

見欲界 色時。彼第二靜慮身第三靜慮眼欲界 色生初靜慮眼識。

即彼以第四靜慮眼

見欲界 色時。彼第二靜慮身第四靜慮眼欲界 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三靜慮色時。彼第二靜慮身第四靜慮眼第三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若生第三靜慮

以第四靜慮眼

見欲界 色時。彼第三靜慮身第四靜慮眼欲界 色生初靜慮眼識。

見第二靜慮色時。彼第三靜慮身第四靜慮眼第二靜慮色生初靜慮眼識。

如是四種各異地繫。是謂身眼色識同繫異繫義。

如說眼界、色界、眼識界及與身同繫異繫，如是耳界、聲界、耳識界及與身同繫異繫

廣說隨相應知

問：鼻香鼻識界。為必同繫。為亦有異繫耶。

答：如是三種唯有同繫。謂欲界鼻、欲界香、生欲界鼻識。雖有餘繫鼻而無香鼻識。故此不說

問：身鼻香鼻識界為必同繫。為亦有異繫耶。

答：如是四種唯有同繫。謂欲界身欲界鼻欲界香生欲界鼻識。雖有餘繫身及鼻界而無香鼻識故此不說。

如鼻界、香界、鼻識界及與身唯同繫。如是舌界、味界、舌識界及與身唯有同繫。

廣說隨相應知

問：身觸身識界為必同繫。為亦有異繫耶。

答：如是三種。或有同繫、或有異繫。

云何同繫。

謂生欲界彼欲界身欲界觸生欲界身識。

若生初靜慮彼初靜慮身初靜慮觸生初靜慮身識。

是謂同繫。

云何異繫。

謂生第二靜慮彼第二靜慮身第二靜慮觸生初靜慮身識。

若生第三靜慮彼第三靜慮身第三靜慮觸生初靜慮身識。

若生第四靜慮彼第四靜慮身第四靜慮觸生初靜慮身識。

是謂異繫

身觸必無異地繫義。以根境合方生識故。根境麁細必相似故。

此中無四相對同異身界無別所依身故

問：意法意識界。為必同繫。為亦有異繫耶。

答：如是三種。或有同繫、或有異繫。

云何同繫。

謂欲界意欲界法生欲界意識。

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意。非想非非想處法。生非想非非想處意識。

是謂同繫。

云何異繫。

有作是說。欲界善心無間唯有未至定現在前。未至定無間欲界善心現在前。

或有說者。欲界善心無間有未至定或初靜慮現在前。彼二無間欲界善心現在前。

復有說者。欲界善心無間有未至定或初靜慮或靜慮中間現在前。彼三無間欲界善心現在前。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欲界善心無間有未至定或初靜慮、或靜慮中間、或第二靜慮現在前。

彼四無間欲界善心現在前。

如超定時初靜慮等無間超第二靜慮等而第三靜慮等現在前故。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定不定心相生異故。

應作是說。

欲界善心無間有未至定、或初靜慮現在前。彼二無間欲界善心現在前。彼無間勢力唯能至此故。

謂欲界善心無間或未至定或初靜慮現在前時。彼欲界意初靜慮地意識法。或三界繫、或不繫。

彼二 無間欲界善心現在前時。彼初 靜慮地意欲界 意識法。或三界繫或不繫。

初 靜慮無間順次入第二靜慮時。彼初 靜慮意第二靜慮意識法。或三界繫或不繫。

第二靜慮無間逆次入初 靜慮時。彼第二靜慮意初 靜慮意識法。或三界繫或不繫。

第二靜慮無間順次入第三靜慮時。彼第二靜慮意第三靜慮意識法。或三界繫或不繫。

第三靜慮無間逆次入第二靜慮時。彼第三靜慮意第二靜慮意識法。或三界繫或不繫。

第三靜慮無間順次入第四靜慮時。彼第三靜慮意第四靜慮意識法。或三界繫或不繫。

第四靜慮無間逆次入第三靜慮時。彼第四靜慮意第三靜慮意識法。或三界繫或不繫。

第四靜慮無間順次入空無邊處時。彼第四靜慮意空無邊處意識法。或無色界繫或不繫。

空無邊處無間逆次入第四靜慮時。彼空無邊處意第四靜慮意識法。或三界繫或不繫。

空無邊處無間順次入識無邊處時。彼空無邊處意識無邊處意識法。或識無邊處繫或無所有處繫。或非想非非想處繫。或不繫。

識無邊處無間逆次入空無邊處時。彼識無邊處意空無邊處意識法。或無色界繫或不繫。

識無邊處無間順次入無所有處時。彼識 無邊處意無所有處意識法。或無所有處繫。或非想非非想處繫。或不繫。

無所有處無間逆次入識無邊處時。彼無所有處意識無邊處意識法。或識無邊處繫或無所有處繫。或非想非非想處繫。或不繫。

無所有處無間順次入非想非非想處時。彼無所有處意非想非非想處意識法。或非想非非想處繫。或不繫。

非想非非想處無間逆次入無所有處時。彼非想非非想處意無所有處意識法或無所有處繫。或非想非非想處繫。或不繫。

初 靜慮無間順超入第三靜慮時。彼初靜慮意第三靜慮意識法。或三界繫或不繫。

第三靜慮無間逆超入初 靜慮時。彼第三靜慮意初靜慮意識法。或三界繫。或不繫。

乃至識無邊處無間順超入非想非非想處時。彼識無邊處意非想非非想處意識法。或非想非非想處繫。或不繫。

非想非非想處無間逆超入識無邊處時。彼非想非非想處意識無邊處意識法。或識無邊處繫。或無所有處繫。或非想非非想處繫。或不繫。

餘地隨相皆應廣說

如是已說順逆入定。次復應說入定定果。

此中定果者。十四變化心。謂

欲界、初靜慮各有四。

第二靜慮有三。

第三靜慮有二

第四靜慮有一。

且欲界有四變化心者。謂初靜慮果乃至第四靜慮果。此四變化心無間淨四靜慮現在前。淨四靜慮無間此四變化心現在前。欲界初靜慮果變化心無間。淨初靜慮現在前時。彼欲界意初靜慮意識法。或三界繫、或不繫。

淨初靜慮無間。欲界初靜慮果變化心現在前時。彼初靜慮意欲界意識法。即所變化或四處、或二處。

如是乃至

欲界第四靜慮果變化心無間。淨第四靜慮現在前時。彼欲界意第四靜慮意識法。或三界繫、或不繫

淨第四靜慮無間。欲界第四靜慮果變化心現在前時。彼第四靜慮意欲界意識法。即所變化或四處或二處。餘十靜慮果變化心對淨靜慮廣說隨相應知

如是已說入定定果。次復應說命終受生。

謂欲界歿生初靜慮時。彼欲界意初靜慮意識法。或上八地繫、或不繫。

初靜慮歿生欲界時。彼初靜慮意欲界意識法。或三界繫、或不繫。

・欲界歿乃至生非想非非想處時。彼欲界意非想非非想處意識法。或非想非非想處繫、或不繫。

非想非非想處歿乃至生欲界時。彼非想非非想處意欲界意識法。或三界繫、或不繫。

乃至

・無所有處歿生非想非非想處時。彼無所有處意非想非非想處意識法。或非想非非想處繫、或不繫。

非想非非想處歿生無所有處時。彼非想非非想處意無所有處意識法。或無所有處繫或非想非非想處繫、或不繫。

是謂異繫。

此中無四相對同異。以眼界等通在九地。不必依止色身起故

問：此六識身幾有分別。幾無分別。

答：前五識身唯無分別。第六識身或有分別。或無分別。且在定者皆無分別。不在定者容有分別。計度分別遍與不定意識俱故。此中且說眼識後起分別意識

問：以欲界眼見欲界色。及以色界眼見欲色界色時。於彼色起幾種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幾種分別意識？

@～

答：

已斷善根者，

眼見色時於彼色起二種眼識。謂 染污、無覆無記。

此後於彼復起三種分別意識。謂善、染污、無覆無記。

不斷善根者，

若諸異生

未離欲界染。

眼見色時於彼色起三種 眼識。調善、染污、無覆無記。

此後於彼復起欲界三種分別意識。調善、染污、無覆無記。

即彼若生欲界已離欲界染。未離初靜慮染。

以欲界眼見諸色時。於彼色起二種眼識。調除染污。

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三種。初靜慮二種。

不退法者。欲界初靜慮各二種。調除染污。

即彼以初靜慮眼

見欲界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初靜慮二種除染污。

欲界

若退法者，三種。

不退法者，二種。

見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初靜慮三種。

欲界

若退法者，二種。除無記。

不退法者，唯善。

即彼已離初靜慮染。未離第二靜慮染。

以初靜慮眼

見欲界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三種初靜慮二種。

不退法者，欲界二種。初靜慮唯善。

見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二種。初靜慮三種。

不退法者。欲界初靜慮各唯善。

即彼以第二靜慮眼

見欲界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三種。前二靜慮各二種。

不退法者。欲界第二靜慮各二種。初靜慮唯善。

見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第二靜慮各二種。初靜慮三種。

不退法者，欲界初靜慮各唯善。第二靜慮二種。

見第二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初靜慮各二種第二靜慮三種。

不退法者。欲界初靜慮各唯善。第二靜慮三種。

即彼已離第二靜慮染。未離第三靜慮染。

以初靜慮眼

見欲界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三種。前三靜慮各二種。

不退法者。欲界及第三靜慮各二種。前二靜慮各唯善。

見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第二第三靜慮各二種。初靜慮三種。

不退法者。欲界及前二靜慮各唯善。第三靜慮二種。

即彼以第二靜慮眼

見欲界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三種。前二靜慮各二種

不退法者，欲界二種。前二靜慮各唯善。

見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第二靜慮各二種。初靜慮三種。

不退法者，欲界及前二靜慮各唯善。

見第二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初靜慮各二種。第二靜慮三種。

不退法者，欲界及前二靜慮各唯善。

即彼以第三靜慮眼

見欲界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三種前三靜慮各二種。

不退法者，欲界第三靜慮各二種。前二靜慮各唯善。

見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第二第三靜慮各二種。初靜慮三種

不退法者，欲界及前二靜慮各唯善。第三靜慮二種。

見第二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及初第三靜慮各二種。第二靜慮三種。

不退法者，欲界及前二靜慮各唯善。第三靜慮二種。

見第三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及前二靜慮各二種。第三靜慮三種。

不退法者，欲界及前二靜慮各唯善。第三靜慮三種

即彼已離第三靜慮染。未離第四靜慮染

以初靜慮眼

見欲界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三種。四靜慮各二種。

不退法者，欲界及第四靜慮各二種。前三靜慮各唯善。

見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及後三靜慮各二種。初靜慮三種。

不退法者，欲界及前三靜慮各唯善。第四靜慮二種。

即彼以第二靜慮眼

見欲界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三種。四靜慮各二種。

不退法者，欲界第四靜慮各二種。前三靜慮唯善
見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及後三靜慮各二種。初靜慮三種。
不退法者，欲界及前三靜慮各唯善。第四靜慮二種。
見第二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及初第三第四靜慮各二種。第二靜慮三種。
不退法者，欲界及前三靜慮各唯善。第四靜慮二種。

即彼以第三靜慮眼

見欲界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三種。四靜慮各二種。
不退法者，欲界第四靜慮各二種。前三靜慮唯善。
見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及後三靜慮各二種初靜慮三種。
不退法者，欲界及前三靜慮各唯善。第四靜慮二種。
見第二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及初第三第四靜慮各二種。第二靜慮三種。
不退法者，欲界及前三靜慮各唯善。第四靜慮二種。
見第三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及初第二第四靜慮各二種。第三靜慮三種。
不退法者，欲界及前三靜慮各唯善。第四靜慮二種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二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三

即彼以第四靜慮眼

見欲界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三種。四靜慮各二種。
不退法者，欲界第四靜慮各二種。前三靜慮各唯善。
見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及後三靜慮各二種。初靜慮三種。
不退法者，欲界及前三靜慮各唯善。第四靜慮二種
見第二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及初第三第四靜慮各二種。第二靜慮三種。
不退法者，欲界及前三靜慮各唯善。第四靜慮二種
見第三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及初第二第四靜慮各二種。第三靜慮三種。
不退法者，欲界及前三靜慮各唯善。第四靜慮二種。
見第四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及前三靜慮各二種。第四靜慮三種。

不退法者，欲界及前三靜慮各唯善。第四靜慮三種。

即彼若已離第四靜慮染。

以四靜慮眼見五地色。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及五地分別意識多少。隨相應知此中

已離初靜慮染等以欲界眼見諸色時。於彼色起眼識分別。准前易了故不復說。

若諸異生生初靜慮。未離初靜慮染。

見欲界色時。於彼色起二種眼識。除染污。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欲界三種。初靜慮二種

見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三種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欲界二種。初靜慮三種。

即彼已離初靜慮染。未離第二靜慮染。

以初靜慮眼

見欲界色時。於彼色起眼識分別。廣說如前。

見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二種眼識所起分別如前應知。

即彼以第二靜慮眼

見欲界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欲界三種前二靜慮二種。

見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欲界及第二靜慮各二種。初靜慮三種。

見第二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欲界及初靜慮各二種。第二靜慮三種。

即彼已離第二靜慮染。未離第三靜慮染。

以三地眼見四地色。或已離第三靜慮染。未離第四靜慮染。

或已離第四靜慮染。

以四地眼見五地色。於彼色起眼識分別。准前應知。

如說異生生初靜慮。如是即彼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一一廣說隨相應知已說異生。

若諸聖者

未離欲界染。

見欲界色時。於彼色起三種眼識

此後於彼復起欲界三種分別。

即彼若生欲界已離欲界染。

未離初靜慮染。以欲界眼見諸色時。於彼色起二種眼識。

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三種。初靜慮二種。

不退法者，欲界初靜慮各二種。

即彼以初靜慮眼

見欲界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初靜慮二種。

欲界若退法者，三種。

不退法者，二種

見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初靜慮三種。欲界唯善。

即彼已離初靜慮染。未離第二靜慮染。

以初靜慮眼

見欲界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三種。初靜慮二種。

不退法者，欲界二種。初靜慮唯善。

見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欲界唯善初靜慮。

若退法者，三種。

不退法者，唯善。

即彼以第二靜慮眼

見欲界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若退法者，欲界三種。前二靜慮各二種。

不退法者，欲界第二靜慮各二種。初靜慮唯善。

見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欲界唯善。第二靜慮二種。

初靜慮

若退法者，三種。

不退法者，唯善。

見第二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

欲界初靜慮各唯善。第二靜慮三種。

即彼已離第二靜慮染。未離第三靜慮染

以三地眼見四地色。

或已離第三靜慮染。未離第四靜慮染。

或已離第四靜慮染。以四地眼見五地色。於彼色起眼識分別。隨相應知。

此中已離初靜慮染等。以欲界眼見諸色時。於彼色起眼識分別。准前易了故不復說已說聖者生欲界。

即彼若生初靜慮。未離初靜慮染。

見欲界色時。於彼色起二種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初靜慮二種分別。

見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三種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初靜慮三種分別。

即彼已離初靜慮染。未離第二靜慮染。

以初靜慮眼見欲界色時。於彼色起眼識分別。准前應知。

見初靜慮色時。

於彼色起二種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前二靜慮二種分別。

即彼以第二靜慮眼

見欲界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前二靜慮各二種分別。

見 第二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初靜慮唯善。
 第二靜慮三種

即彼已離第二靜慮染。未離第三靜慮染。

以初靜慮眼見欲界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眼識分別准前應知。

即彼以第二靜慮眼

見欲界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初及第三靜慮各二種。第二靜慮唯善。

見 第二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前二 靜慮各唯善。第三靜慮二種。

即彼以第三靜慮眼

見欲界初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初及第三靜慮各二種。第二靜慮唯善。

見 第二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前二 靜慮各唯善。第三靜慮二種。

見 第三靜慮色時。於彼色起無覆無記眼識。此後於彼復起分別意識。前二 靜慮各唯善。第三靜慮三種。

即彼已離第三靜慮染。未離第四靜慮染。

或已離第四靜慮染。以四地眼見五地色時。於彼色起眼識分別。隨相應知。

如說聖者生初靜慮。如是即彼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一一廣說隨相應知

此中眼識依自地眼。緣下地色容有二種。調除染污。緣自地色容有三種。若依上地眼唯無覆無記。

善染污眼識唯生自地容現在前。由此必定繫屬生故。善分別意識能緣一切自上下地。染污分別意識唯能緣自上地。無覆無記分別意識唯能緣自下地。善及染污分別意識生自下地容現在前。非生上地。無覆無記分別意識唯生自地容現在前。由此必定繫屬生故。

眼識後起分別意識非唯一生。設經多生緣所見色亦得起故。

～～@

問：何緣生在後三靜慮。而得現起初靜慮眼識耶。

譬喻者說。誰說生在後三靜慮而能現起初靜慮地眼等諸識。然後三靜慮自有眼等識依自地根了自下境。若不爾者。云何生上作巧方便。引初靜慮眼等諸識令現在前。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

應作是說。後三靜慮無眼等識。所以者何。無尋伺故。眼等五識恒與尋伺相應起故。

問：何緣生在後三靜慮。不引欲界眼等諸識令現在前。而但引起初靜慮識。

有作是說。欲界劣故生在勝地。不欲引彼眼等諸識令現在前。

有餘師說。彼界別故。謂欲界繫眼等諸識與上地根不同界繫。初靜慮識與上地根雖不同地。而界同故亦依彼起。

或有說者。欲界眼等識非修果非通果故。依上地根不得現起。初靜慮眼等識是修果是通果故。依上地根亦得現起。

復有說者。欲界眼等識非定界非修地。非離染地故。依上地根不得現起。初靜慮眼等識是定界是修地是離染地故。依上地根亦得現起。由如是等種種因緣。生後三靜慮得起初靜慮

眼等諸識不起欲界。如說眼識依諸地根了諸地色。引意識中三種分別數有多少。耳等諸識准此應知

～・～

問：諸成就眼界亦成就色界耶。

答：若成就眼界亦成就色界。

有成就色界不成就眼界。謂生欲界若未得眼。或得已失。

未得眼者。謂羯刺藍等位及生盲者。

得已失者。謂得眼已或腐爛、或被挑、或蟲食、或餘緣壞。

問：諸成就眼界亦成就眼識界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眼界不成就眼識界。謂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眼識界不現在前。

有成就眼識界不成就眼界。謂生欲界若未得眼或得已失。

有成就眼界亦成就眼識界。謂生欲界已得眼而不失。或生初靜慮。或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眼識界現在前。

有不成就眼界亦不成就眼識界。謂生無色界。

問：諸成就色界亦成就眼識界耶。

答：若成就眼識界。亦成就色界。

有成就色界不成就眼識界。謂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眼識界不現在前

問：若不成就眼界亦不成就色界耶。

答：若不成就色界。亦不成就眼界。

有不成就眼界非不成就色界。謂生欲界若未得眼或得已失。

問：諸不成就眼界亦不成就眼識界耶。

答：應作四句。

有不成就眼界非不成就眼識界。謂生欲界若未得眼。或得已失。

有不成就眼識界非不成就眼界。謂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眼識界不現在前。

有不成就眼界亦不成就眼識界。謂生無色界。

有非不成就眼界亦非不成就眼識界。謂生欲界已得眼而不失。或生初靜慮。或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眼識界現在前。

問：諸不成就色界。亦不成就眼識界耶。

答：若不成就色界。亦不成就眼識界。有不成就眼識界非不成就色界。謂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眼識界不現在前

問：諸眼界不成就。得成就亦色界耶。

答：若色界不成就。得成就眼界亦爾。

有眼界不成就得成就非色界。謂生欲界漸得眼界。

問：諸眼界不成就得成就亦眼識界耶。

答：應作四句。

有眼界不成就得成就非眼識界。謂無色界歿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或生欲界漸得眼界。

有眼識界不成就得成就非眼界。謂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眼識界現在前。或從彼歿生欲界及初靜慮。

有眼界不成就得成就亦眼識界。謂無色界歿生欲界及初靜慮。

有眼界非不成就得成就亦非眼識界。調除前相。

問：諸色界不成就得成就亦眼識界耶。

答：應作四句。

有色界不成就。得成就非眼識界。調無色界歿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

有眼識界不成就得成就非色界。調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眼識界現在前。或從彼歿生欲界及初靜慮。

有色界不成就得成就亦眼識界。調無色界歿生欲界及初靜慮。

有色界非不成就得成就亦非眼識界。調除前相

問：諸眼界成就。得不成就亦色界耶。

答：應作四句。

有眼界成就得不成就非色界。調生欲界已得眼而失。

有色界成就得不成就非眼識界。調欲界無眼者歿生無色界。

有眼界成就得不成就亦色界。調欲界有眼者歿生無色界。或色界歿生無色界。

有眼界非成就得不成就亦非色界。調除前相。

問：諸眼界成就得不成就亦眼識界耶。

答：應作四句。

有眼界成就得不成就非眼識界。調生欲界已得眼而失。或第二第三第四靜慮歿生無色界。

有眼識界成就得不成就非眼識界。調欲界無眼者歿生無色界。或欲界初靜慮歿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或即住彼眼識界已現在前而斷。

有眼界成就得不成就亦眼識界。調欲界有眼者歿生無色界。或初靜慮歿生無色界。

有眼界非成就得不成就亦非眼識界。調除前相。

問：諸色界成就得不成就亦眼識界耶。

答：應作四句。

有色界成就得不成就非眼識界。調第二、第三、第四靜慮歿生無色界。

有眼識界成就得不成就非色界。調欲界初靜慮歿。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或即住彼眼識界已現在前而斷。

有色界成就得不成就亦眼識界。調欲界初靜慮歿生無色界。

有色界非成就得不成就亦非眼識界。調除前相

如眼界、色界、眼識界展轉相對有十二論，如是耳界、聲界、耳識界展轉相對。乃至意界、法界、意識界展轉相對。亦各應有十二論。如是則說同分對同分。若不同分對不同分。

應作是說。

眼界、色界、眼識界有五種三論。

耳界、聲界、耳識界有四種三論。

鼻界、香界、鼻識界有三種三論。

舌界、味界、舌識界有二種三論。

身界、觸界、身識界有一種三論。如是一一隨相應知

十二處者。謂眼處、色處、耳處、聲處、鼻處、香處、舌處、味處、身處、觸處、意處、法處。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調《契經》^說。

有生聞婆羅門。來詣佛所。到已頂禮世尊雙足。合掌恭敬慰問佛已退坐一面。而白佛言：
 喬答摩尊。常為眾說一切。云何一切。齊何施設此一切言。

佛告生聞婆羅門曰：

我說一切即十二處。所謂眼處乃至法處。如來齊此施設一切。

若有沙門婆羅門等作如是說。我能捨佛所說一切。別更施設有一切言。彼但有語而無實義。若還問之便不能了。後自思審轉生迷悶。所以者何。非彼境故。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其義。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問：若作是說。言一切者謂十八界。

或作是說。言一切者，謂五蘊及無為。

或作是說。言一切者，謂四諦及虛空非擇滅。

或作是說。言一切者，謂名與色。

如是等說豈但有語而無實義

答：此中遮義不遮於文。但遮義施設。不遮文施設。佛意說言。一切法性皆攝入此十二處中。若有說言。我能施設別更有法。不攝在此十二處中。彼但有語而無實義。非佛意說十二處外無名色等差別法門。然佛所說十二處教最上勝妙非餘法門。

問：何故此教最上、勝、妙。

答：此是處中說攝一切法故。

・十八界教，雖攝一切法。而是廣說難可受持。

・五蘊教，非唯略說難可解了。而亦不能攝一切法。以蘊不攝三無為故。

・唯佛所說十二處教攝諸法盡。非廣、非略。是故說為最上、勝、妙。

故作是言。若欲觀察諸法性相。當依如是十二處教。若依如是十二處教觀察諸法所有性相。便生十二爾焰智光。復現十二實義影像。

如人瑩拭十二明鏡懸在諸方。若入其中便現十二自身影像。一一有情身中有十二處可得

問：若一身中有十二處。云何建立十二處耶。

答：以彼自性作用別故。謂十二處雖在一身。而十二種自性作用有差別故非互相雜。如一室內有十二人伎藝各別。雖同一室而有十二自性作用。

復次，以二事故立十二處。

一、以所依。即眼等六。

二、以所緣。即色等六。

復次，以三事故立十二處。一以自性。二以所依。三以所緣。

自性故者。謂立眼處乃至法處。

所依故者。謂立眼處乃至意處。

所緣故者。謂立色處乃至法處。

如是名為諸處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

已說處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處。處是何義。

答：生門義是處義，生路義、藏義、倉義、經義、殺處義、田義、池義、流義、海義、白義、淨義是處義應知。

此中

生門義是處義者，如城邑中出生諸物。由此長養諸有情身。如是所依及所緣內出生種種心心所法。由此長養染淨相續。

生路義是處義者。如道路中通生諸物。由此長養諸有情身。如是所依及所緣內通生種種心心所法。由此長養染淨相續。

藏義是處義者。如庫藏中有金銀等寶物積集。如是所依及所緣內有心心所諸法積集。

倉義是處義者。如笥倉中有稻麥等諸穀積集。如是所依及所緣內有心心所諸法積集。

經義是處義者。如織經上編布諸緯。如是所依及所緣上。遍布種種心心所法。

殺處義是處義者。如戰場中斷百千頭令墮於地。如是所依及所緣內有無量種種心心所法。為無常滅之所滅壞。

田義是處義者。如在田中有無量種苗稼生長。如是所依及所緣內生長種種心心所法。

池義是處義者。

如有問言

水從何池出 何處道不通 何處攝世間 苦樂等皆盡

世尊告曰

眼耳鼻舌身 意及諸餘處 此攝名及色 能令無有餘 水從此池出 此處道不通 此處攝世間 苦樂等皆盡

流義是處義者。

如有問言

諸處將流泄 以何能制防 若從彼已流 誰復能堰塞

世尊告曰

諸處將流泄 正念能制防 若從彼已流 淨慧能堰塞

海義是處義者。如世尊說。苾芻當知！諸有情類以眼為海。現前諸色是彼濤波。於色濤波自制抑者能度眼海。得免洄洑邏剎袞等種種嶮難。乃至意法廣說亦爾。

白義是處義者。謂眼等處麁顯明了。

淨義是處義者。謂眼等處貞實澄潔。

是謂生門乃至淨義。

外論說此名勃路拏。如摩健地迦出家外道說。喬答摩說諸勃路拏。皆來入我呪術章句。勃路拏聲含二種義。一根本義。二能作義。以十二處與心心所為根本故及能作動心心所故。

已總說處立名所因。今當一一別說其相。

問：眼處云何。

答：諸眼於色已、正、當見及彼同分是名眼處。已見色等言如界中已釋。

乃至意處

應知亦爾。

問：色處云何。

答：諸色為眼已、正、當見及彼同分是名色處。已所見等言如界中已釋。

乃至法處

應知亦爾。

問：若十色處法處少分皆體是色。何故唯一名色處耶。

答：唯此一處色相麁顯易見易了。故名色處餘處不爾。故立別名。

復次，唯此一處是二眼境。謂肉天眼故名色處。餘處不爾故立別名。

復次，唯此一處是三眼境。謂肉天聖慧眼故名色處。餘處不爾故立別名。

復次，唯此一處是二眼境。眼識所緣故名色處。是故尊者妙音說曰。若二眼境眼識所緣立色處名。餘處不爾。

復次，若有麁細長短此彼方處可了立色處名。餘處不爾故非色處。

復次，若形相大及可積聚易了知者立色處名。餘處不爾故非色處。

復次，若可種植增長易了立色處名。餘處不爾故非色處種植增長通內外分。外分種植謂下種時。

增，謂萌芽時。

長，謂莖葉花果時。

內分種植，謂羯刺藍位。

增，謂頰部曇位。

長，謂閉尸鍵南鉢羅奢佉等位。

復次，若可施設為方隅性立色處名。餘處不爾故非色處。唯於色處施設一切方隅自性。非餘處故。

復次，若可施設踰繕那性立色處名。餘處不爾故非色處。唯於色處施設一切踰繕那性。非餘處故。

復次，若能覆蓋諸餘色法。如巾帽者立色處名。餘處不爾故非色處。唯有色處能總覆蓋諸餘色法。非餘處故。

復次，若處具有形色顯色立色處名。餘處不爾故非色處。

復次，若處具有二十種色或二十一立色處名。餘處不爾故非色處。

問：何故名觸處。為是可觸故名觸處。為體是觸故名觸處。為觸所緣故名觸處。設爾何失。三皆有過。所以者何。

若是可觸故名觸處。極微展轉既不相觸。如何觸處是可觸耶。

若體是觸故名觸處。大種造色非觸自性。如何觸處體是觸耶。

若觸所緣故名觸處。此亦是餘心心所境。如何但說觸所緣耶。

答：應作是說此是可觸故名觸處。

問：極微展轉既不相觸。如何觸處是可觸耶。

答：依世俗說不依勝義。謂世共說

眼所受境名可見。

耳所受境名可聞。

鼻所受境名可嗅。

舌所受境名可嘗。

身所受境名可觸。

意所受境名可知。

是故可觸故名觸處。

復次，緣生身識故名觸處。如《契經》說。身觸為緣生於身識。此是勝義了別境心故。此所緣名為觸處。

復次，此名觸處亦名養處。由此長養諸餘色法令增盛故。如能增喜名為喜處。此能長養故名養處。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極微展轉互相觸不。答互不相觸。若相觸者即應住至第二剎那。大德說曰。一切極微實不相觸。但由無間假立觸名。

有作是說。極微展轉實不相觸亦非無間。但和合住彼此相近假立觸名

問：十二處體無非是法。何故唯一立法處名。

答：雖十二處體皆是法。而但於一立法處名亦無有失。有譬喻故。

如十八界。體雖皆法。而但於一立法界名。

又如十智雖皆緣法。而但於一立法智名。

又如七覺支。雖皆能擇法。而但於一立擇法覺支名。

又如六隨念。雖皆緣法。而但於一立法隨念名。

又如四念住。雖皆緣法。而但於一立法念住名。

又如四證淨雖皆緣法。而但於一立法證淨名。

又如四無礙解雖皆緣法。而但於一立法無礙解名。

又如三寶三歸雖體皆法。而但於一立法寶法歸名。

此亦如是雖十二處體皆是法。而但於一立法處名亦無有失。

復次，法處有一名。餘處有二名。

一名者，謂共名。以十二處皆是法故。

二名者，謂共不共名。共名如前。不共名者謂眼處等。欲令易了顯不共名。法處更無不共名故但顯共名。故名法處。

復次，生有為法生相。唯在此處攝故獨名法處。

復次，四有為相是一切法印封標幟。簡別有為異無為故。彼相唯在此處攝故獨名法處。

復次，名句文身詮表顯示諸法性相令易解了彼三唯在此處攝故獨名法處。

復次，如諸窓牖通風行故名風行處。法處亦爾。通生諸法故名法處。諸煩惱業及定慧等。能生一切有為法故。及能通證無為法故。

復次，達一切法皆空非我空解脫門。在此處攝故名法處

問：能執諸法為我我所。薩迦耶見亦此處攝。如何此處不名我處。

答：薩迦耶見是虛妄執。不稱諸法實相而解。是故此處不立我名。空解脫門證法實相是故此處依彼名法。

復次，擇滅涅槃是常是善不變不易。生老病死所不能壞是勝義法。彼法唯在此處攝故獨名法處。

復次，分別諸法自相共相。安立諸法自相共相。破自性愚及所緣愚於一切法不增不減如實解慧。唯此處攝故名法處。餘處不爾故別立名。

復次，此攝多法故名法處。攝多法者。謂於此處有色非色法。相應不相應法。有所依無所依法。有所緣無所緣法。有行相無行相法。有警覺無警覺法。有為法無為法。餘處不爾故別立名。

復次，此處對意故名法處。調眼等處唯對色等。唯有意處對一切法故。對意者別得通名。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十二處中一名法處

別說諸處一一相已。今應復說諸處次第。

問：何故世尊先說內處後說外處。

答：以依六識所依所緣次第說故。

問：何故世尊於六內處先說眼處。乃至後說意處。於六外處先說色處。乃至後說法處。

答：隨順文詞詮表相故。

復次，隨順說者受者持者次第法故。

復次，隨順麤細次第法故。 謂

- ・六內處眼處最麤。是故前說。乃至意處最細。是故後說
- ・六外處中色處最麤。是故前說。乃至法處最細是故後說。

復次，依定不定次第說故。

- ・六內處中前五定取現在境故前說。意處取境不決定故後說。謂以三世及無為法。或總或別為所取故。
- 前五處中前四定取所造色故前說。身處取境不決定故後說。謂以能造及所造色。或總或別為所取故。
- 前四處中於所取境遠速明者前說。此相違者後說。
- ・依內六處前後次第說。外六處次第亦爾。

復次，依處上下次第說故。 謂一身中眼處最上，耳處次下，鼻處次下，舌處次下，身多在下，意無方處故最後說。

- ・依六內處前後次第說。
- ・六外處應知亦爾。

復次，依諸有情展轉相遇禮儀次第故作是說。 謂相遇時先互相見，次與言論，次奉香花，次設飲食，次授細妙臥具等事，由此最後互相得意故。十二處次第如是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四

問：云何建立內處外處。為依於法為依於我。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依於法法無作用。於無作用一切法中。云何建立內處外處。

若依於我我實性無。如何依我立內外處。

答：唯依法立然非一切。謂六識身是染淨法所依止處。若與六識作所依者名為內處。作所緣者名為外處。故依法立內外處名。

復次，若法是根立為內處。若法是根義立為外處。

復次，若法是有境立為內處。若法是境立為外處。

有說。依我立內外處。我即是心。我執依故。於此心上假立我名。如《契經》說

由善調伏我 智者得生天 應善調伏心 心調能引樂

既善調心即善調我。故知心上假立我名。此我所依立為內處。我所緣者立為外處。然內外名非圓成實。謂於我是內者於他名外。於我是外者於他名內故。而且依一立內外非名非不決定

如《契經》說：「汝等苾芻！於內六處應如實知」

問：於外六處亦應如實知。何故世尊唯勸知內處。

答：世尊欲令諸弟子輩多於內門修靜慮故。如契經說。汝等苾芻。應觀內根不應緣外。

復次，世尊欲令諸弟子輩內修靜慮無所增益。如《契經》說。

汝等苾芻！應內修定勿妄增益常樂我淨。

汝等苾芻！應內修定如實觀察。諸行無常、苦、空非我因集生緣。由此八種聖慧行相。於一切時應觀諸有。

復次，世尊欲令諸弟子輩於內修習不共靜慮。如世尊說。

汝等苾芻！應內修定不應修習諸共靜慮。調麤苦障靜妙離觀。

汝等苾芻！應內修定。調應修習不共靜慮觀察諸有。如病、如癰、如箭惱害。無常有苦是空非我。由此八種勝尋思杖。能遍摧伏一切有生。

復次，此契經中。唯勤觀察內六處者以內是外所依止故亦勸觀彼。所以者何。

以有我故，便有所。

有我見故，有所見。

有五我見故，有十五我所見。

有我執故，有所執。

有我癡故，有所癡。

有我愛故，有所愛。

為養內我求外資具。

復次，世尊欲令諸弟子等先於內法修念住故。調修行者先緣內法修習念住。既成滿已方緣於外。由如是等種種因緣。是故世尊唯勸知內

如《契經》說：「有六內處」。《契經》復說：「有六觸處」。

問：此二六處有何差別。

或有說者。此二無別。

所以者何。六內處即六觸處。六觸處即六內處。聲雖有異而義無別。

復有說者。亦有差別。

謂名即差別名內六處名六觸處故。

復次，諸同分者名六觸處。彼同分者名六內處。

復次，諸可生法名六觸處。不可生法名六內處。

復次，有業用者名六觸處。無業用者名六內處。若作是說。諸現在者名六觸處。過去未來者名六內處。

復次，諸已生者名六觸處。未已生者名六內處。若作是說。過去現在名六觸處。未來名六內處。

復次，心心所法正依住者名六觸處。心心所法不正依住。唯空轉者名六內處。

復次，眼等六處作觸所依義名六觸處。作餘心心所法所依義名六內處。

脇尊者言。眼等六處自性名內六處。若有所作名六觸處。如苾芻鉢。若說自性但名為鉢。苾芻用時名苾芻鉢。

尊者望滿作如是言。眼等六處自體名內六處。若與觸作所依名六觸處。如鐵酥鉢。若說自體但名鐵鉢。若盛酥時名鐵酥鉢。

問：眼等六處亦為受等之所依止。何故但名觸處不名受等處耶。

答：亦應說受等處而不作是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契經舉勝兼顯劣者。調於一切心心所中。觸最為勝。若說觸處當知兼顯名受等處。

復次，心心所法以觸為命。觸所住持觸所引發。由觸力故能現在前。故名觸處。謂心心所於境流散。由觸攝持令得和合。又若無觸諸心心所應如死屍不能觸對自所緣境。皆由觸力有觸境用。如有命根身能覺觸。是故眼等但名觸處。

如《契經》說：「六內處名此岸六外處名彼岸」。

問：六內外處與此彼岸。有何相似而作是說。

答：與心心所作所依緣。有近有遠似此彼岸故作是說。如河兩岸。近者名此遠者名彼。如是六處與心心所。作所依者近故如此岸。作所緣者遠故如彼岸。

復次，是心心所初入已渡如此彼岸故作是說。如諸有情。初入河處名為此岸。已渡河處名為彼岸。如是與心心所法作所依者。如初入故名此岸。作所緣者如已度故名彼岸。故內外處名此彼岸。

復次，契經中說。寂滅涅槃名為彼岸。涅槃唯是外處所攝既名彼岸。故內六處得此岸名。

如《契經》說。薩迦耶是此岸。薩迦耶滅是彼岸。薩迦耶者即是生死。於生死中六內處勝故。六內處得此岸名。既六內處名為此岸故。六外處得彼岸名。

問：此中何法如河。而說六內外處如此彼岸耶。

答：心心所法如河故。內外處如此彼岸。如有瀑河漂此彼岸。情非情物同趣大海。心心所法亦復如是。漂內外處所攝有情。同趣生老病死大海。

問：於此河中誰為船棧。

答：八支聖道如有船棧。百千眾生之所依止。從河此岸渡至彼岸隨意遊適。如是無量無邊有情依止聖道。從生死此岸至涅槃彼岸。自在遊賞故。八聖道猶如船棧。

如《契經》說：「有八勝處有十遍處」。

問：彼八與十既亦名處。何故但有十二處耶。

答：彼八與十皆攝在此十二處中。謂彼自性俱有相應即此意處法處攝故。

如《契經》說。有四無色處。謂空無邊處、識無邊處、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

問：何故世尊於四無色以處聲說。

答：為破外道解脫執故。謂諸外道執四無色為四涅槃。

一、執空無邊處名無身涅槃。

二、執識無邊處名無邊意涅槃。

三、執無所有處名淨聚涅槃。

四、執非想非非想處名世間罕堵波涅槃。

為破如是外道涅槃執故。說四無色名為生處非真解脫。真解脫者乃名涅槃。

如《契經》說。復有二處。一無想有情處。二非想非非想處。

問：何故世尊說此二處。

答：為破外道解脫想故。謂諸外道於此二處起解脫想。為破彼想佛說此二名為生處非真解脫。

復次，為破外道不還想故。謂諸外道於此二處起不還想。為破彼想佛說此二名退還處。謂彼處沒退還諸界諸趣諸生。流轉生死無息期故。

復次，為破外道不散想故。謂諸外道執此二處是真解脫不復散壞。為破彼執佛說此二是散壞處。謂從彼歿散向諸界諸趣諸生。流轉生死無息期故。若從無想有情天歿決定散墮欲界受生。若從非想非非想歿。非聖散墮下地受生。

復次，觀此二處壽量長遠。諸外道等執為解脫。

唯諸異生所受生處壽量長遠無有過於無想天者。謂彼壽量五百大劫。

一切有情所受生處壽量長遠無過非想非非想處。謂彼壽量八萬大劫。

為遣外道此解脫執佛說此二名為生處非真解脫。

復次，佛於餘處以二名說。一名有情居。二名為識住。於此二處亦二名說。一名有情居。二名為處。故於此二以處聲說。謂受生處。

復次，佛說諸識住定是有情居。有有情居而非識住。謂此二處顯非無此故說處名。即是有情所居處義。

如《契經》說：「尊者舍利子往詣佛所作如是言：『大德世尊。施設諸處為無有上。謂十二處。攝一切法。此是世尊無餘智見過此更無所知見法。若有沙門婆羅門等。覺所知法過世尊者無餘是處』」。

問：尊者舍利子如何能知此十二處攝一切法。而讚佛言施設諸處為無有上。

答：由教故知。謂舍利子得四證淨於佛所說決定信受。曾聞世尊說十二處攝一切法。由此故知。

問：尊者舍利子於十二處唯有教智無證智耶。

答：亦有證智。謂舍利子於十二處亦能一一無倒證知。

問：佛舍利子於十二處。俱能一一無倒證知。佛舍利子有何差別。

答：佛能於此十二處法。一一證知自相共相。尊者舍利子於此十二處法。唯能一一證知共相。於彼自相未能一如實證知。謂有無量諸處差別。皆攝入此十二處中。而舍利子須他顯示乃能知故。

復次，尊者舍利子於十二處一一證知由他教引。佛於十二處一一證知皆能自覺不由他教。

復次，佛於十二處。具一切智一切種智。尊者舍利子於十二處唯有一切智。無一切種智。

復次，佛於十二處不依六識而能證知唯有爾所。尊者舍利子於十二處。要依六識方能證知唯有爾所。謂舍利子作是念言。一切識身唯有六種識身定有所依所緣。此所依緣定有十二。故十二處不增不減。

復次，尊者舍利子雖於十二處一一證知。而要先思惟佛所說法。謂佛先說十二處名。後隨此名一一分別。世尊分別十一處已。時舍利子作是念言。前十一處所不攝法必應攝在最後法處。故作是說大德世尊。施設諸處為無有上。謂十二處攝一切法。世尊證知十二處相。不由思惟他所說教故。舍利子雖能證知十二處相。而與佛智極有差別。是故號佛為無上尊。

五 蘊者，謂色蘊、受蘊、想蘊、行蘊、識蘊。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中說。有五蘊色乃至識。雖作是說而不廣釋。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問：色蘊云何。

答：如契經說。諸所有色皆是四大種及四大種所造。

餘經復說。云何色蘊。諸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劣、若勝、若遠、若近。如是一切略為一聚說名色蘊。乃至識蘊廣說亦爾。

阿毘達磨作是說言。云何色蘊。謂十色處及法處所攝色是名色蘊。

問：此三處說義有何異。

答：各為遮止他宗所說。

問：如《契經》說。諸所有色。皆是四大種及四大種所造。此為遮止何宗所說。

答：此為遮止覺天等說。謂佛觀察未來世中。有覺天等當作是說。四大種外無別所造。為遮彼意故作是說。諸所有色皆是四大種及四大種所造。顯離大種有所造色。

問：餘經復說。諸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乃至廣說。此為遮止何宗所說。

答：此為遮止外道所說。謂佛在世有出家外道名為杖髻。撥無過去未來。為遮彼意故世尊說諸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乃至廣說。顯有過去未來色等。

問：阿毘達磨作如是言。云何色蘊謂十色處及法處所攝色。此為遮止何宗所說。

答：此為遮止譬喻者說。謂譬喻者撥無法處所攝諸色故。此尊者法救亦言。諸所有色皆五識身所依所緣。如何是色非五識身所依所緣。為遮彼意故作是說。云何色蘊。謂十色處及法處所攝色。

問：若法處所攝 諸色是實有者。尊者法救所說當云何通。

答：不必須通非三藏故。若必須通當正彼說。諸所有色皆五識所依。及六識所緣法處所攝色。雖非五識所依所緣。而是意識所緣色攝。

復次，法處所攝色依四大種而得生。故從所依說在身識所緣中。故彼尊者說亦無失

問：受蘊云何。

答：六受身。謂眼觸所生受。乃至意觸所生受。契經及阿毘達磨皆作是說。

問：想蘊云何。

答：六想身，謂眼觸所生想。乃至意觸所生想。契經及阿毘達磨皆作是說。

問：行蘊云何。

答：契經說此是六思身。謂眼觸所生思。乃至意觸所生思。

阿毘達磨說此行蘊。略有二種。謂相應行不相應行。乃至廣說。

問：世尊何故於相應不相應行蘊中。偏說思為行蘊非餘行耶。

答：思於施設行蘊法中最为上首。思能導引攝養諸行故佛偏說。如愛施設集諦法中最为上首。愛能導引攝養諸集故佛偏說。

復次，造作有為故名為行。思是造性餘法不爾。故佛偏說思為行蘊

問：識蘊云何。

答：六識身。謂眼識乃至意識。契經及阿毘達磨皆作是說。

如是名為諸蘊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蘊蘊是何義。

答：聚義是蘊義、合義是蘊義、積義是蘊義、略義是蘊義、若世施設即蘊施設、若多增語即蘊增語。

聚義是蘊義者。謂諸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廣說乃至若遠、若近。如是一切總為一聚立為色蘊。乃至識蘊聚義亦爾。

合義是蘊義者。謂諸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廣說乃至若遠、若近。如是一切總為一合立為色蘊。乃至識蘊合義亦爾。

積義是蘊義者。如種種物總為一積名雜物蘊。如是諸色總為一積立為色蘊。乃至識蘊積義亦爾。

略義是蘊義者。謂諸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廣說乃至若遠、若近。如是一切總略一處立為色蘊。乃至識蘊略義亦爾。

問：過去、未來、現在諸色可略聚耶。

答：雖不可略聚其體。而可得略聚其名。乃至識蘊應知亦爾。

問：若爾無為亦應立蘊。諸無為名可略聚故。

答：諸有為法有作用故有略聚義。雖體有時不可略聚者。而略聚其名立色等蘊。諸無為法無作用故無略聚義。雖可略聚其名。而不可立為蘊。

若世施設即蘊施設者。謂色蘊可施設有三世。乃至識蘊亦可施設有三世故。

若多增語即蘊增語者。如多財名財蘊、多穀名穀蘊、多軍名軍蘊。雖多人眾不相疊肩。

而同一事故名為軍。如是俱胝那庾多等諸極微色。雖相去遠以相同故合立色蘊。乃至識蘊無量剎那雖相去遠。而相同故合立識蘊。

問：若多增語是蘊增語者。為有一極微名色蘊不。

有作是說。非一極微可立色蘊。若立色蘊要多極微。

復有說者。一一極微有蘊相故。亦可各別立為色蘊。若一極微無色蘊相。眾多聚集亦應非蘊阿毘達磨諸論師言。若觀假蘊應作是說。一極微是一界一處一蘊少分。若不觀假蘊應作是說。一極微是一界一處一蘊。如人於穀聚上取一粒穀。他人問言汝何所取。彼人若觀穀聚應作是答。我於穀聚取一粒穀。若不觀穀聚應作是答。我今聚穀。乃至識蘊一剎那問答亦爾

如是已釋諸蘊總名。今應分別諸蘊次第。

問：何故世尊先說色蘊。乃至最後說識蘊耶。

答：隨順文辭詮表相故

復次，隨順說者受者持者次第法故。

復次，隨順麤細次第法故。謂五蘊內色蘊最麤故佛先說。

於四蘊內受蘊最麤，故次色說。

問：受等四蘊無有方處無形質故。如何可說有麤有細耶。

答：雖無方處亦無形質。而依行相立麤細名。如世有言。我手足痛。我頭腹痛。我支節痛。痛即是受。以受如色可施設故。於無色蘊說受最麤。

於三蘊內想最為麤。女男等想易了知故次受後說。

於二蘊內行蘊相麤。貪瞋癡等相易了故次想後說。

識蘊最細總取境相難了知故最在後說

復次，

從無始來男女於色更相愛樂，故先說色。

更相愛色由貪受味，故次說受。

此貪受味由顛倒想，故次說想。

此顛倒想由煩惱生，故次說行。

一切煩惱依識而生染污諸識，故後說識。

復次，二種色觀於入佛法為甘露門。

謂不淨觀及持息念，故先說色。

既觀色已能見受過，故次說受

見受過已想不顛倒，故次說想。

想無倒已煩惱不生，故次說行。

無煩惱故識便清淨，故後說識。

復次，

色蘊如器。為無色蘊所依所緣。是故先說。

受如飲食是正所貪，故次說受。

想如助味由顛倒想貪著諸受，故次說想。

行如廚人諸煩惱業能有造作，故次說行。

識如食者能了別境，故後說識。

復次，依界地故說五先後。

謂欲界中有諸妙欲色相顯了，故先說色。

諸靜慮中有喜樂等受相顯了，故次說受。

前三無色取空等相想顯了，故次說想。

有頂地中思最為勝行相顯了，故次說行。

色等四種即四識住。識是能依，故最後說

問：五蘊有為皆應名行。何緣於一獨立行名。

答：如十八界雖皆是法。而但於一立法界名。

廣說乃至三寶三歸雖皆是法而但立一法寶法歸。

如是五蘊雖皆是行。而但於一立行蘊名亦無有過。

復次，行蘊有一名。餘蘊有二名。一名者。謂共名。謂五種蘊皆是行故。二名者謂共不共名。共名如前。不共名者。謂餘四蘊欲令易了顯不共名。行蘊更無不共名故。但顯共名故名行蘊。

復次，生一切行生相唯在此蘊攝故獨名行蘊。

復次，四有為相是一切行印封幟幟。簡別有為異無為故。彼相唯在此蘊攝故獨名行蘊。

復次，名句文身詮顯示諸行性相作用差別令易解了。彼三唯在此蘊攝故獨名行蘊。

復次，覺一切行皆空非我空解脫門。此蘊攝故獨名行蘊。

問：能執諸行為我我所。薩迦耶見亦此蘊攝。如何此蘊不名我蘊。

答：薩迦耶見是虛妄執。不稱諸行實相而解。是故此蘊不立我名。空解脫門覺行實相。是故此蘊依彼名行。

復次，分別諸行自相共相。安立諸行自相共相。破自性愚及所緣愚。於一切行不增不減。如實解慧唯此蘊攝故名行蘊。餘蘊不爾故別立名。

復次，此攝多行故名行蘊攝。多行者謂此蘊中有相應不相應行。有所依無所依。有所緣無所緣行。有行相無行相行。有警覺無警覺行。餘蘊不爾故立別名。

復次，行謂造作。有為法中能造作者思最為勝。思但攝在此行蘊中。故此行蘊獨名為行

問：大地法等諸心所中。何故別立受想為蘊。餘心所法不別立耶。

脇尊者言。唯佛通達諸法性相作用差別。若法堪任獨立蘊者便獨立蘊。若不堪任獨立蘊者便共立蘊故不應責

復次。世尊欲以異相異文莊嚴於義。故作是說。謂佛若以異相異文莊嚴於義則受化者欣樂受持不生厭倦。

復次，世尊欲現二門、二略、二階、二陞、二炬、二明、二光、二影故作是說。謂如受想各別立蘊。餘心所法亦應別立。如餘心所合立行蘊。受想亦應合立為蘊。如是則應蘊有無量。或但有三以現二門乃至二影故。蘊有五不減不增。

復次，世尊欲顯二門法要。是故別立受想為蘊。謂諸心所有是根性有非根性。

若說受別立蘊，當知已說是根心所。

若說想別立蘊，當知已說非根心所。

如根性非根性，明性、非明性・現見性、非現見性・喜觀性、非喜觀性・妙性、非妙性・勝性、非勝性・有勢力性、無勢力性・增上性、非增上性應知亦爾。

復次，受想二法二界所顯故別立蘊。謂

受蘊色界所顯，喜樂等受色界增故。

想蘊無色界所顯，空識等想無色界增故。

復次，由二法故。諸瑜伽師於二界勞倦故別立蘊。謂

受力故，諸瑜伽師於色界勞倦。

想力故，諸瑜伽師於無色界勞倦。

復次，諸有情類。耽著樂受執顛倒想。生死輪迴受諸劇苦。欲令了知此二過患故別立蘊。

復次，受、想二法為因發起二諍根本。勝餘法故別立為蘊。謂

受，能發起愛諍根本。

想，能發起見諍根本。

如能發起二諍根本，。如是能發起二雜染、二邊、二箭、二戲論、二我所應知亦爾。

復次，受、想二法別立識住故獨立蘊。餘心所法總立識住故共立蘊。

復次，諸瑜伽師厭惡受想。入滅盡定故別立蘊如《施設論》說。云何加行得滅盡定。以何方便起滅盡定。謂初修業者。於一切行不作功用。亦不思惟但作是念。誰未生故受想得生。誰已生故受想便滅。作是念已能如實知。滅定未生故受想得生。若滅定生受想便滅。知已厭離受想二法。乃至不生得滅盡定。由如是等種種因緣。別立受想各為一蘊

問：無為何故不立蘊耶。

答：無蘊相故不立為蘊。謂蘊是聚積相。無為無此相故不立為蘊。

復次，無為是蘊究竟滅處故不立蘊。如瓶衣等究竟滅處非瓶衣等。

復次，諸有為法生滅相應。有因有緣得有為相可立為蘊。諸無為法生滅不相應。無因無緣不得有為相故不立蘊。

復次，諸有為法屬因緣緣和合可立為蘊。諸無為法與此相違故不立蘊。

復次，諸有為法為生所起。為老所衰。為無常所滅。可立為蘊。諸無為法與此相違故不立蘊。

復次，諸有為法流行於世。取果與果有諸作用。能了所緣可立為蘊。諸無為法與此相違故不立蘊。

復次，諸有為法墮在三世。與苦相應有前後際。有下中上可立為蘊。諸無為法與此相違故不立蘊。

復次，諸無為法無五蘊相。不可立在此五蘊中。亦不可立為第六蘊。無聚積等諸蘊相故。

復次，蘊是作相。諸無為法無有作相故不立蘊。

復次，蘊從他生。諸無為法不從他生故不立蘊。由如是等種種因緣無為非蘊

如《契經》說：「有五種功德蘊，謂戒蘊、定蘊、慧蘊、解脫蘊、解脫知見蘊」。

問：蘊應有十。如何說五。

答：彼戒等蘊皆攝在此色等五中故蘊唯五。

如《契經》說：「尊者阿難告諸苾芻作如是語：『。我親從佛邊受八萬法蘊。從諸苾芻所傳受得二千』」。

問：世尊既說眾多法蘊。如何但說有色等五。

答：彼多法蘊皆攝在此色等五中故蘊唯五。

問：彼諸法蘊是何蘊攝。

有作是說。一切法蘊語為自性。彼說攝在此色蘊中。

有餘師說。一切法蘊名為自性。彼說攝在此行蘊中。是故世尊唯說五蘊

問：一一法蘊其量云何。

有作是說有法蘊論六千頌成。一一法蘊各如彼量。

復有說者。如世尊說：蘊、處、界、食、緣起、諦、寶、念住、正斷、神足、根、力、覺支、道支。如是等類一一法門各一法蘊。不可定說有爾所頌。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一一法蘊有五十萬五千五百五十頌文。

有餘師說。一一法蘊有十五萬五千五百五十頌文。

有餘復言。一一法蘊唯有一萬五千五百五十頌文。

評曰：彼皆不應作如是說。應作是說。受化有情有八萬行。為對治彼八萬行故。世尊為說八萬法蘊。彼諸有情依佛所說八萬法蘊入佛法中。作所應作各得究竟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四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五

五取蘊者，謂色取蘊、受取蘊、想取蘊、行取蘊、識取蘊。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有五取蘊。謂色取蘊乃至識取蘊。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辯其義。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應分別故作斯論。

問：“色取蘊”云何。

答：若色有漏有取。彼色在過去、未來、現在。或起欲、或起貪、或起瞋、或起癡、或起怖、或復隨起一心所隨煩惱是名色取蘊。

此中

起欲、起貪者，謂起愛結。

起瞋者，謂起恚結。

起癡者，謂起無明結。

起怖者，有作是說。此中不應說或起怖。所以者何。怖即煩惱。若說煩惱即已說怖。

問：若爾此怖以何煩惱為自性。

有作是說。以有身見為自性。所以者何。執有我者多怖畏故。若說有身見即已說怖。

有餘師說。以愛為自性。所以者何。若有愛者多怖畏故。

復有說者。以無智為自性。所以者何。諸無智者多怖畏故。若說無明即已說怖。

評曰：應作是說。此所起中應別說怖。所以者何。有別心所與心相應。是怖自性此即攝在。復有所餘如是類法與心相應心所法內非諸煩惱。

問：此怖自性於何處有。

答：在欲界有非上二界。

問：若怖自性色界中無。云何釋通契經所說。如《契經》[△]說。

苾芻當知。有極光淨先生。諸天見後生者觀劫火焰心生恐怖。而慰喻言。

大仙勿怖！大仙勿怖！我數曾見此劫火焰。燒空梵宮即於彼滅。

伽他所說。復云何通。如說

聞說長壽天 有妙色名譽 深心懷厭怖 如鹿對師子

答：經頌於厭以怖聲說。

問：若爾厭怖有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謂彼名厭此名為怖。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怖唯欲界厭通三界。

復作是說。怖在煩惱品厭在善根品。

復作是說。怖通染污無覆無記厭唯是善。

大德說曰。於衰損事深心疑慮欲得遠離說名為怖。已得遠離深心憎惡說名為厭。如是名為厭怖差別。

問：異生聖者誰有怖耶。

有作是說。異生有怖聖者無怖。所以者何。聖者已離五怖畏故。五怖畏者。一不活畏。二惡名畏。三怯眾畏。四命終畏。五惡趣畏。

評曰應作是說。異生聖者二皆有怖。

問：聖者已離五種怖畏如何有怖。

答：聖者雖無五種大怖而有所餘暫時小怖。

問：何等聖者有餘小怖。為有學位無學位耶。

有作是說。唯有學位有餘小怖。以怖唯是煩惱品故。

評曰：應作是說。學無學位皆容有怖。

學，謂預流、一來、不還者。

無學，謂阿羅漢、獨覺

除佛世尊。佛無恐怖毛豎等事。於一切法如實通達得無畏故。

或復隨起一心所隨煩惱者。謂緣色生諸餘遍行及修所斷餘煩惱等

問：“受取蘊”云何。

答：若受有漏有取。彼受在過去未來現在。或起欲、或起貪、或起瞋、或起癡、或起怖。或復隨起一心所隨煩惱。是名受取蘊。

此中廣釋如前。應知有差別者。謂隨起一隨煩惱中。緣此受生諸餘遍行及見所斷餘非遍行

如受取蘊，如是“想、行及識取蘊”廣說。應知

是名取蘊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取蘊。取蘊是何義。

答：此從取生復能生取，故名取蘊。

復次，此從取轉復能轉取，故名取蘊。

復次，此由取引復能引取，故名取蘊。

復次，此由取長養復能長養取，故名取蘊。

復次，此由取增廣復能增廣取，故名取蘊。

復次，此由取流派復能流派取，故名取蘊。

復次，此蘊屬取，故名取蘊。如臣屬王故名王臣。諸有漏行都無有我。設有問言。汝屬於誰。應正答言。我屬於取。

復次，諸取於此應生時生。應住時住。應執時執。故名取蘊。

復次，諸取於此增長廣大，故名取蘊。

復次，諸取於此長養攝受，故名取蘊。

復次，諸取於此染著難捨。猶如塵垢染著衣服，故名取蘊。

復次，諸取於此深生樂著。如魚鼈等樂著河池，故名取蘊。

復次，此是諸取巢穴舍宅故名取蘊。謂依此故貪瞋癡慢見疑纏垢。皆得生長。應知此中依同分取立取蘊名。

謂依欲界取名欲界取蘊。

依色界取名色界取蘊。

依無色界取名無色界取蘊。

如依三界同分取立取蘊名。依九地取應知亦爾。

此於界地無雜亂故。若於相續容有雜亂。

謂依自取他蘊名取蘊

亦依他取自蘊名取蘊。

若於相續無雜亂者。一切外物應非取蘊。以外物中無諸取故。然諸外物依有情取立取蘊名互生長故

問：蘊與取蘊有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彼名為蘊此名取蘊。

復次，蘊通有漏無漏；取蘊唯有漏。

復次，蘊攝三諦；取蘊攝二諦。

復次，蘊攝十七界一界少分；取蘊攝十五界三界少分。

復次，蘊攝十一處一處少分；取蘊攝十處二處少分。

復次，蘊攝五蘊；取蘊攝五蘊各少分。

復次，

於蘊 中有流轉者受訶責。有還滅者受讚歎；

於取蘊中有流轉者受訶責。無還滅者受讚歎。

蘊與取蘊是謂差別

六 界者，謂地界、水界、火界、風界、空界、識界。

問：何故作此論。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謂本論師隨自意欲而作此論不違法相故不應責。

復次，不應詰問此本論師。所以者何。世尊施設十八界已。復於此中略出少分施設六界。故此六界十八界中攝五界全四界少分。

五界全者。謂前五識界。

四界少分者。謂色觸意及意識界。此中空界攝色界少分。地水火風界攝觸界少分。識界攝意界意識界少分。以此二界通有漏無漏。識界唯攝有漏分故。由此六界十八界中攝五界全四界少分。

問：置本論師。世尊何故十八界中略出少分施設六界。

答：觀受化者所宜差別。謂有所化於所知境但愚少分。或有所化於所知境愚於一切。愚少分者為說六界。愚一切者為說十八界。

復次，世尊所化有利根者。有鈍根者。為利根者說六界。為鈍根者說十八界。

復次，世尊所化有開智者有說智者。為開智者說六界。為說智者。說十八界。

復次，世尊所化有樂略者有樂廣者。為樂略者說六界。為樂廣者說十八界。

復次，於十八界為略現門故說六界謂十八界中有是色有非色。若說前五界。當知已說諸是色界。若說識界。當知已說諸非色界。

復次，十八界中有有見有無見。若說空界。當知已說諸有見者若說餘五界。當知已說諸無見者。

復次，十八界中有有對有無對。若說前五界。當知已說諸有對者。若說識界。當知已說諸無對者。

復次，十八界中有相應有不相應。若說識界。當知已說諸相應者。若說餘五界。當知已說不相應者。

如相應、不相應，如是有所依、無所依·有所緣、無所緣·有行相、無行相·有警覺、無警覺，應知亦爾。

復次，由此六界能生、能養、能長有情色無色身故復施設。

能生者。謂識界。

能養者，謂地、水、火、風界。

能長者，謂空界。

復次，由此六界能引、能持、能增有情色無色身故復施設。

能引者，謂識界。

能持者，謂地水火風界。

能增者，謂空界。

復次，由此六界是根本有情事、是遍行有情事、是無始有情事、是無分別有分別有情事故復施設。

根本有情事者。謂欲色界受生有情。從結生心乃至死有。無此六界無勢用時。

遍行有情事者。謂欲色界一切有情從結生心乃至死有。無此六界不增上時。

無始有情事者。謂不可知本際已來諸有情類。從結生心乃至死有。無此六界不作用時

無分別有分別有情事者。謂有情未可分別是男是女。如羯刺藍頰部曇閉尸撻南位。

如是六界亦有勢用。或有有情已可分別是男是女鉢羅奢佉等位。如是六界亦有勢用。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由此六界得入母胎勢用增上故復施設。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故。佛世尊於十八界略出少分。施設如是

六界差別

問：地界云何。

答：堅性。雖此地界總是堅性。而此堅性差別無邊。謂內外分堅性各異。

內分中堅性者。謂髮毛爪齒塵垢皮肉。筋骨脈心脾腎肝肺胃肚腸糞。生藏熟藏手足支節。如是等中所有堅性。

此諸堅性有勝有劣。謂足堅性勝手堅性。若諸有情少時手行手皮血肉即便壞盡。若以足行盡眾同分足皮血肉都無損壞。由此故知內分堅性有勝有劣。

外分中堅性者。謂地山礫石磚瓦草木。螺蚌踐蛤銅鐵金銀白鐵鉛錫末尼真珠珊瑚琥珀珂貝璧玉。帝青大青末羅羯多。杵藏石藏颯頗胝迦。及紅頗黎吠琉璃等所有堅性。

此內外分種種堅性。以相同故略為一聚總名地界

問：水界云何。

答：濕性。雖此水界總是濕性。而此濕性差別無邊。謂內外分濕性各異。

內分中濕性者。謂淚汚涕唾肪膏髓腦涎膽痰癢膿血尿等所有濕性。

外分中濕性者。謂江河池沼泉井溝渠四大海等所有濕性。

此內外分種種濕性。以相同故略為一聚總名水界

問：火界云何。

答：煖性。雖此火界總是煖性。而此煖性差別無邊。謂內外分煖性各異。

內分中煖性者。謂身中熱等熱遍熱。由此所飲所食所噉。皆易消熱令身安隱。此若增時便成熱病。

外分中煖性者。謂炬燈燭陶竈爐等火聚炎焰。燒諸城。村山林曠野。及諸藥草日輪末尼天龍宮殿所出火焰。并地獄等諸火煖性。

應作是說。內火煖性熱於外火。所以者何。若以飲食置釜鑊中。下然熾火經一日夜。猶不能令形色變易。如在腹中經須臾頃。

此內外分種種煖性以相同故。略為一聚總名火界

問：風界云何。

答：輕等動性。雖此風界總是動性。而此動性差別無邊。謂內外分動性各異。

內分中動性者。謂有上行風有下行風。有住脇風有住腹風。有住背風有如鍼風。有如刀風。有萼芡羅風有婆咀瑟恥羅風。有婆咀婁拉摩風。有入息風有出息風。有隨身支節行風所有動性。

外分中動性者。謂有四方風。或有塵風。或無塵風。或毘濕縛風。或吠嵐婆風。或小風。或大風。或風輪風等所有動性。

此內外分種種動性以相同故。略為一聚總名風界

問：空界云何。

答：如《契經》說。有眼穴空。有耳穴空。有鼻穴空。有面門空。有咽喉空。有心中空。有心邊空。有通飲食處空。有貯飲食處空。有棄飲食處空。有諸支節毛孔等空。是名空界。

阿毘達磨作如是說。云何空界。謂隣礙色。礙謂積聚即牆壁等有色。近此名隣礙色。如牆壁間空。叢林間空。樹葉間空。窓牖間空。往來處空。指間等空。是名空界。

有作是說：此文應言云何空界調隣難除色。然色有二種。

一者、易除調有情數。

二者、難除調無情數。

此空界色多近非情牆壁樹等。而施設故名隣難除色。舊對法者及此國師。俱說空界處處皆有。謂骨肉筋脈皮血身分。晝夜明闇形顯等處皆有此色。

問：緣空界色眼識生不。

有說：緣此眼識不生。謂空界色雖眼識境而此眼識畢竟不生。

復有說者。緣空界色眼識亦生。

問：若爾何故見不明了。

答：此空界色晝為明所覆。夜為闇所覆。故眼雖見而不明了。

問：虛空空界有何差別。

答：虛空非色空界是色。虛空無見空界有見。虛空無對空界有對。虛空無漏空界有漏。虛空無為空界有為。

問：若此虛空是無為者。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契經》說。世尊以手摩捫虛空告苾芻眾。豈佛以手摩捫無為而告弟子。

答：彼於空界說虛空聲。非謂虛空手可摩捫。餘經亦說。

佛告苾芻：

若有畫師或彼弟子持諸彩色來作是言：『我能彩畫虛空，作種種文像』有是事不？」

苾芻白佛：

無有是事。

彼亦於空界說虛空聲又伽他說

獸歸林藪 鳥歸虛空 聖歸涅槃 法歸分別

彼亦於空界。說虛空聲。復有頌言

虛空無鳥跡 外道無沙門 愚夫樂戲論 如來則無有

彼亦於空界說虛空聲。

有餘經說。鳥步虛空跡難可現亦不可尋。彼亦於空界說虛空聲。有處問虛空而答以空界。如《品類足》作如是言。云何虛空謂有虛空無障無礙色於中行周遍增長。

問：何故問虛空而答以空界。

答：虛空微細難可顯說。空界相麤易可開示。以麤顯細故作是說

問：以何緣故知有虛空。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以佛說故知有虛空。謂契經中。佛處處說虛空虛空。故知實有。

問：為但信教知有虛空。為此虛空亦現量得。

答：亦現量得。若無虛空一切有物應無容處。既有容受諸有物處知有虛空。

復作是說。以有往來聚集處故知有虛空。若無彼因彼亦不有。言彼因者即是虛空。虛空是彼容受因故。

復作是說。容有礙物知有虛空。若無虛空彼無容處。

復作是說若無虛空應一切處皆有障礙。既現見有無障礙處故。知虛空決定實有。無障礙相是虛空故。

大德說曰。虛空不可知非所知事故。所知事者色非色性虛空與彼俱不相應。所知事者謂此彼性虛空與彼俱不相應。此虛空名。但是世間分別假立。

評曰：應作是說。實有虛空非彼不知即謂非有由前教理實有虛空

問：若爾虛空有何作用。

答：虛空無為無有作用。然此能與種種空界作近增上緣。彼種種空界能與種種大種作近增上緣。彼種種大種能與有對造色等作近增上緣。彼有對造色能與心心所法作近增上緣。若無虛空。如是展轉因果次第皆不成立。勿有此失。是故虛空體相實有不應撥無

問：識界云何。

答：五識身及有漏意識。

問：何故無漏識不立識界耶。

答：與識界相不相應故。若法能長養諸有。攝益諸有。任持諸有者。立六界中。無漏意識。能損滅諸有。散壞諸有。破滅諸有。是故不立在六界中。

復次，若法能令諸有相續生老病死流轉不絕者立六界中。無漏意識與此相違。是故不立在六界中。

復次，若法是趣苦集行亦是趣有世間生老病死集行者立六界中。無漏意識與此相違。是故不立在六界中。

復次，若法是有身見事。顛倒事愛事。隨眠事與貪瞋癡為安足處。有垢、有毒、有穢、有刺、有過、有濁，墮在諸有苦集諦攝者立六界中。無漏意識與此相違。是故不立在六界中。

尊者世友作是問言。此六界中何故不攝無漏意識。即自答言。如是六界從諸漏生。無漏意識不從漏生。

復作是說。如是六界能生諸漏。無漏意識不生諸漏。

復作是說。如是六界是我執緣。無漏意識非我執緣。

復作是說。如是六界是有情依。無漏意識非有情依。

復作是說。如是六界是異熟依。無漏意識非異熟依。

復作是說如是六界是入胎緣。無漏意識非入胎緣。

復作是說。如是六界無始來有。無漏意識非無始有。

大德說曰。如是六界是自體分。無漏意識非自體分。

脇尊者言。如是六界是生死依。無漏意識非生死依。由如是等種種因緣無漏意識不立識界

問：蘊、取蘊、界有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謂名為蘊，名為取蘊，名為界故。

復次，於有為法施設蘊、於有漏法施設取蘊、於有情數法施設界。

復次，蘊有流轉還滅作用。取蘊唯有流轉作用。界有結生入胎作用

如是名為蘊、取蘊、界三種差別

有二法，謂有色、無色法。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遮遣補特伽羅、及為顯示智殊勝故。

・為欲遮遣補特伽羅者。謂顯唯有有色無色法畢竟無實補特伽羅故。

・及為顯示智殊勝者。謂有聰慧殊勝智者。由此二法通達一切。此二遍攝一切法故。

由此二緣故作斯論。

問：有色法云何。

答：謂十處一處少分。

十處者。謂眼耳鼻舌身色聲香味觸處。

一處少分者。謂法處少分。

問：無色法云何。

答：謂一處一處少分。

一處者，謂意處。

一處少分者。謂法處少分。

問：此中何等名有色法無色法耶。

答：若法有色名體是色者名有色法。

若法有非色名體非色者名無色法。或有法雖有色名而體非色。如契經說寂靜解脫超有色法。至無色法。應知此中有色法者即有色定。

又契經說。身證色定具足而住。

又如有言。我今正受如是色受。

又如佛說。我以如是色經典句付屬汝等應正受持。如是等處雖有色名而體非色。若有色名體是色者名有色法。或色體有色用。或色用有色體。或體與相互相有故立有色名。

復次，若法體是四大種。或是四大種所造者名有色法。若法體非四大種。或非四大種所造者名無色法。

復次，若法大種為因及體是所造色者名有色法。若法非大種為因及體非所造色者名無色法。

復次，若法可種植可增長者名有色法。若法不可種植及不可增長者名無色法。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有色相者名有色法。何等名有色相。謂有漸次積集相者名有色相。

復作是說。若有漸次散壞相者名有色相。

復作是說。若有形質可取相者名有色相。

復作是說。若有方所可取相者名有色相。

復作是說。若有大小所取相者名有色相。

復作是說。若有障礙可取相者名有色相。

復作是說。若有怨害可取相者名有色相。

復作是說。若有損害可取相者名有色相。

復作是說。若有增益可取相者名有色相。

復次若有三種色相可得名有色相。謂或有色有見有對。或復有色無見有對。或復有色無見無對。

復作是說。若有牽來引去相者名有色相。

復作是說。有變礙相名有色相。

問：若有變礙相名有色相者。過去未來極微無表既無變礙應無色相。若無色相體應非色。

答：彼亦是色得色相故。謂過去色雖今無變礙而曾有變礙。未來色雖今無變礙而當有變礙極微一一雖無變礙而多積集即有變礙。無表自體雖無變礙而彼所依有變礙故亦名變礙。

所依者何謂四大種。所依有變礙故無表亦可說有變礙。如樹動時影亦隨動。

復作是說。若有容受障礙相者名有色相。

復作是說。若有大種為因相者名有色相。

復作是說。無一切色同一色相。所以者何。眼處色相異乃至法處所攝色相異。

大德說曰。若有能壞有對色相是有色相。與前所說色相相違名無色相。若法有此無色相者名無色法

問：墮法處色。何不攝在十色處中。

答：若色可以剎那極微而分析者立十色處。墮法處色雖有剎那可分析義。而無極微可分析義故不攝在十色處中。

復次，若色可作五識所依及所緣者立十色處。墮法處色不與五識作所依緣故不攝在十色處中。

復次，若色有障礙可立十色處。墮法處色既無障礙故不攝在十色處中

問：為欲界色多色界色多耶。

答：

若依處說欲界色多色界色少。所以者何？以欲界色攝二處全九處少分。色界色唯攝九處少分。

若依體說色界色多欲界色少。所以者何？以色界身處俱廣大故。謂色界身形量廣大過於欲界。色界處所亦復如是。

《施設論》說。如從此處至梵眾天。從梵眾天至梵輔天。其量亦爾。廣說乃至。如從此處至善見天。從善見天。至色究竟其量亦爾。故色界色多於欲界

復有二法，謂有見、無見法。

問：何故作此論。

答：

為欲遮遣補特伽羅、及為顯示智殊勝故。

・為欲遮遣補特伽羅者。謂顯唯有見無見法畢竟無實補特伽羅故。

・及為顯示智殊勝者。謂有聰慧殊勝智者。由此二法通達一切。此二遍攝一切法故。

・復次，為止他宗顯正理故。謂或有執一切法皆是有見。如尊者妙音彼作是說。一切法皆是有見慧眼境故。

為止彼意顯一切法。或是有見、或是無見。

由此三緣故作斯論。

問：有見法云何

答：一處調色處。

問：無見法云何。

答：十一處。謂餘十一處。

問：有見無見是何義耶。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能現所現及可示現在此在彼是有見義。與此相違是無見義。

大德說曰。是眼所照。是眼所行。是眼境界是有見義。與此相違是無見義。

脇尊者言。若有影像明了可見是有見義。與此相違是無見義。

問：何故有色十一處中唯一色處說名有見。

答：唯一色處顯易了。廣說如前。十一色內唯一色處立色處名。此有見法有二十種。謂長短方圓正不正高下。青黃赤白影光明暗雲烟塵霧。

復有說者。此有二十一。謂前二十種加空一顯色。

問：此二十色內。幾有顯無形幾有顯有形。

答：二十色內八有顯無形。謂青黃赤白影光明暗。餘十二色有顯有形。

有說：此中應作四句。

或有色有顯無形。謂青黃赤白影光明暗。此八種色有顯可知無形可知故。

或有色有形無顯。謂身表色此有形可知無顯可知故。

或有色有顯有形。謂長短方圓正不正高下雲烟塵霧。此十二種有顯有形而可知故。

或有色無顯無形。謂除前相。即空界色。

問：水鏡等中所有影像為是實有非實有耶。

譬喻者說此非實有。所以者何。面不入鏡鏡不在面。如何鏡上有面像生。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此是實有是眼所見眼識所緣色處攝故。

問：面不入鏡鏡不在面。云何實有。

答：生色因緣有多種理非一種理故彼非難。如緣月光月愛珠器。得有水生非不實有。彼所生水有水用故。如緣日光及日愛珠牛糞末等。而有火生非不實有。彼所生火有火用故。如緣鑽燧及人功力。而有火生非不實有。彼所生火有火用故。如是緣水鏡等及人面等有影像生非不實有。所生影像能為所緣生覺念故。

問：世間所聞諸谷響等。為是實有非實有耶。

譬喻者說。此非實有。所以者何。一切音聲剎那性故。於此處生即此處滅。剎那頃生自然即滅。如何能至谷等生響。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此是實有。是耳所聞耳識所緣聲處攝故。

問：聲剎那生即此處滅。如何能至谷等生響。

答：生聲因緣非一種理有多種理故彼非難。如緣脣齒舌齶喉等相擊出聲。彼所出聲非不實有。生耳識故。如是緣聲及緣谷等而有響生非不實有。能為所緣生覺念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六

復有二法，謂有對、無對法。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遮遣補特伽羅。及為顯示智殊勝故。

・為欲遮遣補特伽羅者。

謂顯唯有有對無對法。畢竟無實補特伽羅。

・及為顯示智殊勝者。

謂有聰慧殊勝智者。由此二法通達一切。此二遍攝一切法故。

・復次，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若與對俱說名有對不與對俱說名無對。若作是說。五識身等名為有對。所依所緣俱對礙故。

或復有執。若與瞋俱說名有對。不與瞋俱說名無對。若作是說。瞋相應品心心所法說名有對。

為止彼意顯有礙色說名有對。此所餘法說名無對。

由此三緣故作斯論。

問：“有對法”云何。

答：十處。謂五內色處。及五外色處。

問：“無對法”云何。

答：二處。謂意處及法處。

問：“有對、無對”是何義耶。

答：諸極微積聚是有對義。非極微積聚是無對義。

復次，諸可分析是有對義。不可分析是無對義。

復次，諸可積集是有對義。不可積集是無對義。

復次，諸有障礙是有對義。若無障礙是無對義。

復次，諸有形質是有對義。若無形質是無對義。

復次，若能容受。及能障礙是有對義。若不能容受及不能障礙是無對義。

脇尊者言。若可分析則可積集。若可積集則有障礙。若有障礙則有形質。若有形質則能容受及能障礙。若能容受及能障礙是有對義。與上相違是無對義。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有細分相有障礙相是有對相。無細分相無障礙相是無對相。

大德說曰。若能容受及能障礙相是有對相。若不能容受及不能障礙是無對相。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若可施設極微積聚性。顯色長短性。隨生音響性者。是有對相。與此相違是無對相。

此中極微積聚性者。說八處顯色。長短性者說色處。隨生音響性者說聲處。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極微雜合積集住相是有對相。與此相違是無對相。

尊者覺天作如是說。能據處所展轉相礙是有對相。與此相違是無對相。

應知有對總有三種。一障礙有對。二境界有對。三所緣有對。

障礙有對者。如以手擊手、以手擊石、以石擊石、以石擊手、以杵擊鍾。此等展轉更相障礙。如是名為障礙有對。

境界有對者。如眼根等諸有境法各於自境界有所拘礙。如是名為境界有對。

所緣有對者。如心心所有所緣法。各於自所緣有所拘礙。如是名為所緣有對。

如是三種。有對法中。此中但說障礙有對。

問：障礙有對十色處中。幾處展轉有相礙義。

有作是說。唯有觸處有相礙義。餘十一處無相礙義非所觸故。

或有說者。唯有五處有相礙義。謂內處中唯有身處。若外處中色香味觸。

彼作是說。若以手擊手即以五擊五。若以手擊石即以五擊四若以石擊石即以四擊四。若以石擊手即以四擊五。若以杵擊鍾亦以四擊四。

復有說者。唯有九處有相礙義。十色處中唯除聲處。若不爾者。有以手等擊眼處等時應不生苦。

評曰。應作是說。十種色處皆有礙義。若聲處無礙者。此應無積聚義。又不應名障礙有對。施設論說。眼定對色色定對眼。廣說乃至意定對法法定對意。彼師但依境界有對。而造彼論故作是說。

或有眼於水有礙於陸無礙：如魚等眼。

或有眼於陸有礙於水無礙：如人等眼。

或有眼於水於陸二俱有礙：如水邏剎娑捕魚人等眼。

或有眼於水於陸二俱無礙：謂除前相即被翳眼。

或有眼於夜有礙於晝無礙：如鴝鵒等眼。

或有眼於晝有礙於夜無礙：如人等眼。

或有眼於晝於夜二俱有礙：如馬鹿猫狸等眼。

或有眼於晝於夜二俱無礙：謂除前相即被翳眼。

此中有礙者謂境界有對

復有二法，謂有漏、無漏法。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遮遣補特伽羅、及為顯示智殊勝故。

為欲遮遣補特伽羅者。謂顯唯有有漏無漏法。畢竟無實補特伽羅。

及為顯示智殊勝者。謂有聰慧殊勝智者。由此二法通達一切。此二遍攝一切法故。

復次，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佛身無漏如大眾部。

問：彼何故作此執。

答：依契經故。如《契經》說。

苾芻當知！如來生在世間、長在世間，出世間住，不為世法之所染污。

彼作是說：「既言『如來出世間住，不為世法之所染污』由此故知佛身無漏」。為止彼意顯佛生身唯是有漏。若佛生身是無漏者便違契經。

如《契經》說。無明所覆，愛結所縛。愚夫智者感有識身。世尊亦是智者所攝身定應是無明愛果。是故佛身定應有漏。

又若佛身是無漏者。無比女人不應於佛生身起愛。指鬘於佛不應生瞋諸憍傲者不應生慢。隴廬頻螺迦葉波等不應生癡。於佛生身既有發起貪、瞋、癡、慢。故知佛身定非無漏。

問：若佛生身是有漏者。云何通彼所引契經。

答：彼說法身故不成證。謂彼經說。如來生在世間長在世間者。說佛生身。出世間住不為世法所染污者說佛法身。

復次，依佛不隨世法轉義說彼契經故無有失。謂世八法隨世間轉。世間亦隨世八法轉。雖世八法隨世間轉。而佛不隨世八法轉。

復次，依佛解脫世八法義。說彼契經。故無有失。

問：佛亦曾遇此世八法。如何說佛解脫此耶。

謂

- 一日中勇猛長者曾奉施佛三百千衣。諸如是等名佛遇【利】。
- 佛入娑羅婆羅門邑乞食不得空鉢而還。諸如是等名佛遇【衰】。
- 佛於生時名譽上至他化自在。得菩提時名譽上至色究竟天。轉法輪時名譽上至大梵王宮。諸如是等名佛遇【譽】。
- 佛為戰遮婆羅門女孫陀利女惡心毀謗。惡名流布十六大國。諸如是等名佛遇【毀】。
- 佛為跋羅墮闍梵志以五百頌現前譏罵，諸如是等名佛遇【譏】。
- 即此梵志須臾迴此五百頌言現前讚佛。如是論力及隴波離以妙伽他現前讚佛。尊者舍利子以眾多頌現前讚佛無上功德。尊者阿難陀以眾多頌現前讚佛希有妙法。諸如是等名佛遇【稱】。
- 佛有輕安及勝受樂。一切有情所不能及名佛遇【樂】。
- 佛有頭痛背痛腹痛。及有傷足出血等事名佛遇【苦】。

既有此事如何解脫。

答：雖遇此事而不生染。故說世尊於此解脫。謂佛雖遇利等四法。而心不生高歡喜愛。又佛雖遇衰等四法。而心不生下感憂患。如妙高山據金輪上。八方猛風不能傾動。世尊亦爾住戒金輪。此世八法所不能動。是故名為於此解脫。解脫此故說為不染。非謂生身亦是無漏。然佛生身從漏生故說為有漏。能生他漏故名有漏。

是故為止他宗所說及顯己宗無顛倒理。

并前二緣故作斯論。

問：“有漏法”云何。

答：十處二處少分。調意處法處少分。

問：“無漏法”云何。

答：二處少分。調即意處法處少分。

問：“有漏、無漏”其義云何。

答：若法能長養諸有。攝益諸有。任持諸有。是有漏義。與此相違是無漏義。

復次，若法能令諸有相續生老病死流轉不絕是有漏義。與此相違是無漏義。

復次，若法是趣苦集行。及是趣諸有世間生老病死行是有漏義與此相違是無漏義。

復次，若法是有身見事。苦集諦攝是有漏義。與此相違是無漏義。

復次，若法能令諸漏增長是有漏義。若法能令諸漏損減是無漏義。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有漏相者從漏生相是有漏相。能生漏相是有漏相。無漏相者與此相違。

大德說曰。若離此事諸漏不有。應知此事是有漏相。若離此事諸漏得有。應知此事是無漏相。

尊者覺天作如是說。若法是漏生長依處是有漏相。與此相違是無漏相。

復有二法，謂有為、無為法。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遮遣補特伽羅。及為顯示智殊勝故。

・為欲遮遣補特伽羅者。調顯唯有有為無為法。畢竟無實補特伽羅故。

・及為顯示智殊勝者。調有聰慧智殊勝者。由此二法通達一切。此二遍攝一切法故。

・復次，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調或有執。有對法是有為。無對法は無為。

或復有執。有漏法是有為。無漏法是无為。

為止彼意顯無對法及無漏法俱通有為無為。

由此三緣故作斯論。

問：“有為法”云何。

答：十一處一處少分。調法處少分。

問：“無為法”云何。

答：一處少分。調法處少分。

問：“有為、無為”是何等義。

答：若法有生、有滅・有因、有果得有為相。是有為義。

若法無生、無滅・無因、無果。得無為相。是無為義。

復次，若法依屬因緣和合作用是有為義。若法不依屬因緣和合作用是無為義。

復次，若法為生所起。為老所衰。為無常所滅。是有為義。與此相違是無為義。

復次，若法流轉於世。能取果。有作用分別所緣。是有為義。與此相違是無為義。

復次，若法墮世墮蘊與苦相續。前後變易有下中上是有為義。與此相違是無為義。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何等有為相。調墮世相墮蘊相是有為相。何等無為相。調不墮世相不墮蘊相是無為相。

大德說曰。若法由有情加行。而有聚散是有為相。若法由有情加行。而無聚散是無為相。

尊者覺天作如是說。若法由因緣作是有為相。若法不由因緣作是無為相。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若法與有為相合是有為相。若法不與有為相合是無為相
 復有三法，謂過去、未來、現在法。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謂或有執。世與行異。如譬喻者分別論師。彼作是說。世體是常行體無常。行行世時如器中果。從此器出轉入彼器。亦如多人從此舍出轉入彼舍。諸行亦爾。從未來世入現在世。從現在世入過去世。

為止彼意顯世與行體無差別。謂世即行行即是世。故〈大種蘊〉作如是說。世名何法。謂此增語所顯諸行。

復有愚於三世自性。謂撥無過去、未來。執現在是無為法。

為止彼意顯過去、未來體相實有。及顯現在是有為法。所以者何。若過去、未來非實有者。應無成就及不成就。如第二頭第三手第六蘊第十三處第十九界。無有成就及不成就。過去未來法亦應爾。既有成就及不成就。故知實有過去未來。

又應詰彼撥無過去未來體者。若有異熟因在現在世時。彼所得果當言在何世。過去耶？未來耶？現在耶？

若言『在過去』應說有過去。

若言『在未來』應說有未來。

若言『在現在』應說異熟因果同時。如是便違伽他所說

作惡不即受 非如乳成酪 猶灰覆火上 愚蹈久方燒

若言彼果不在三世彼應無果。以異熟果非無為故。若無果者因亦應無。如第二頭第三手等。若有異熟果在現在世時。彼所酬因當言在何世。過去耶？未來耶？現在耶。

若言『在過去』應說有過去。

若言『在未來』應說有未來。

若言『在現在』應說異熟因果同時。如是便違前所引頌。

若言：彼因不在三世。彼應無因。以異熟因非無為故。若無因者果亦應無。如第二頭、第三手等。

復次，若過去未來非實有者。應無出家受具戒義。如有頌言：

若執無過去 應無過去佛 若無過去佛 無出家受具

復次，若過去未來非實有者。應出家眾皆有正知而虛誑語。如有頌言：

若執無過去 而言歲少多 彼應日日增 正知虛誑語

復次，若過去未來非實有者。彼現在世應亦是無。觀過去未來施設現在故。若無三世便無有為。若無有為亦無無為。觀有為法立無為故。若無有為無為應無一切法。若無一切法應無解脫出離涅槃。如是便成大邪見者。勿有斯過故知實有過去未來。

又現在世非無為法。因緣生故有作用故。無為不爾。

如是為遮他宗所說及顯正理故作斯論

問：“過去法”云何。

答：五蘊、十二處、十八界各一分。

問：“未來法”云何。

答：五蘊、十二處、十八界各一分。

問：“現在法”云何。

答：五蘊、十二處、十八界各一分。

問：如三世以何為自性。

答：以一切有為法為自性。如說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應知亦爾。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世。世是何義。

答：行義是世義。

問：諸行無來無去。云何行義是世義。所以者何。

諸行若來不應有去來相合故。諸行若去不應有來去相合故。

復次，諸行若來則來處應空缺。諸行若去則去處應盈礙。是故尊者世友說言。諸行無來亦無有去。剎那性故住義亦無。諸行既無來去等相。如何立有三世差別。

答：以作用故立三世別。即依此理說有行義。謂有為法未有作用名未來。正有作用名現在。作用已滅名過去。

復次，

色未變礙名未來。正有變礙名現在。變礙已滅名過去。

受未領納名未來。正能領納名現在。領納已滅名過去。

想未取相名未來。正能取相名現在。取相已滅名過去。

行未造作名未來。正有造作名現在。造作已滅名過去。

識未了別名未來。正能了別名現在。了別已滅名過去。

復次

眼未見色名未來。正能見色名現在。見色已滅名過去。

廣說乃至

意未了法名未來。正能了法名現在。了法已滅名過去。

問：現在眼等若彼同分無見等用應非現在。

答：彼雖無有見等作用。而決定有取果作用。是未來法同類因故諸有為法在現在時皆能為因取等流果。此取果用遍現在法無雜亂故。依之建立過去未來現在差別。

復次，諸有為法三有為相。未已作用名未來。一已作用二正作用名現在。三已作用名過去。

復次，諸有為法未有四緣作用名未來。正有四緣作用名現在。四緣作用已滅名過去。

復次，諸有為法未有六因作用名未來。正有六因作用名現在。六因作用已滅名過去。

復次，諸有為法未取未與土用果名未來。正取正與土用果名現在。取與土用果已滅名過去。

復次，諸有為法未取未與等流果名未來。正取或與等流果名現在。取或與等流果已滅名過去。

復次，不善善有漏法。未取未與異熟果名未來。正取未與異熟果名現在。取異熟果已滅名過去。

復次，諸有為法。未酬相應俱有因名未來。正酬相應俱有因名現在。酬相應俱有因已滅名過去。

復次，諸有為法。未已酬同類遍行因名未來。已酬未滅名現在。已酬已滅名過去。

復次，異熟無記法。未已酬異熟因名未來。已酬未滅名現在。已酬已滅名過去。

復次，諸有為法未已起滅名未來。已起未已滅名現在。已起已滅名過去。

復次，諸有為法。未已起壞名未來。已起未已壞名現在。已起已壞名過去。

復次，諸有為法。未已起離名未來。已起未已離名現在。已起已離名過去。

如起對滅壞離。生對滅壞離亦爾。

然《契經》中未來亦說已生等者。依彼種類故作是說。如說有法已生已有已作。有為。有所作緣已生。有盡法有費法有離法有滅法有壞法。欲令不壞無有是處。此中已生者。唯說生所生法。已有者。顯有自性。已作者。顯有過患。有為者。顯有造作。有所作者。顯業有果。緣已生者。顯因緣合。有盡費離滅壞法者。顯定當有欲令不壞。無有是處者。顯不自在。

復次，諸有為法在二世前名過去。在二世後名未來。在二世中名現在。

復次，諸有為法。為三世因名過去。為二世因名現在。為一世因名未來。

復次，諸有為法。是三世果名未來。是二世果名現在。是一世果名過去。

復次，諸有為法。

觀過去現在故施設未來。不觀未來故施設未來。無第四世故

觀未來現在故施設過去。不觀過去故施設過去。無第四世故。

觀過去未來故施設現在。不觀現在故施設現在。無第四世故。

如是名為三世差別。依此建立諸行行義。由此行義世義得成

問：諸有為法未來生時。為已生而生。為未已生而生。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已生而生者。云何諸行非轉還耶。

若未已生而生者。云何諸行非本無而有耶。

答：應作是說。有因緣故已生而生。謂一切法已有自性本來各住自體相故。已有體故說名已生。非從因緣已生自體。因緣和合起故名生。有因緣故未已生而生。謂未來法名未已生。有從因緣正得生故。

問：諸有為法未來生時。為已有故而生。為未已有故而生。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已有故而生者。自體已有復何用生。

若未已有故而生者。應一切法本無今有。說一切有應不得成。

答：應作是說已有而生。

問：若爾。善通後所設難。前所設難當云何通。

答：體雖已有而無作用。今遇因緣而生作用。

問：作用與體為一為異。

答：不可定說為一為異。如有漏法一一體上有無常等眾多義相。不可定說為一為異。此亦如是。故不應責。

問：為此法生即此法滅。為餘法生餘法滅耶。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此法生即此法滅者。應未來生即未來滅。

若餘法生餘法滅者。應色等生餘受等滅。

答：應作是說。有因緣故說此法生即此法滅。謂色蘊生即色蘊滅。乃至識蘊生即識蘊滅。有因緣故說餘法生餘法滅。謂未來世生現在世滅。

問：諸有為法未來生時。為世體生為世中生。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世體生者。一法生時應未來世一切法生。此既生已應無未來。此復已滅應無現在。便壞三世一切有義

若世中生者。云何諸行非異世耶。

答：應作是說。有因緣故說世體生。以一剎那行生時即是未來世生故。有因緣故說世中生。未來世行有多剎那。於中唯一剎那生故。

問：諸有為法未來生時為自性生。為他性生。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自性生者。云何非本無自性今有自性。本無實物今有實物。
 若他性生者。云何不捨自性成無性相。

答：應作是說。非自性生。亦非他性生。然於自性有如是法生已而滅

問：若法是色性。彼法是過去性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是色性非過去性。謂未來現在色性。

有法是過去性非色性。謂過去四蘊性。

有法是色性亦過去性。謂過去色性。

有法非色性亦非過去性。謂未來現在四蘊性及無為性。

如以色性對過去性有四句。以色性對未來現在性亦各有四句。

如色蘊對三世有三四句。受想行識蘊對三世亦爾。如是便有十五四句。

問：若法是色性。彼法是方處性耶。

答：若法是方處性彼定是色性。有法是色性非方處性。謂過去未來色。及現在極微無表色性。

問：若法是受性。彼法非方處性耶。

答：若法是受性彼定非方處性。有法非方處性而非是受性。謂想行識蘊。及極微無表色無為性。

如受，蘊想乃至識蘊應知亦爾

問：若法是色。彼法有變礙耶。

答：若法有變礙彼定是色。有法是色而無變礙。謂過去、未來色。及現在極微無表色。

問：若法是受。彼法能領納耶。

答：若法能領納彼定是受。有法是受非能領納。謂過去、未來受。

問：若法是想。彼法能取像耶。

答：若法能取相彼定是想。有法是想非能取相。謂過去、未來想。

問：若法是行。彼法能造作耶。

答：若法能造作彼定是行。有法是行非能造作。謂過去、未來行。

問：若法是識彼法能了別耶。

答：若法能了別彼定是識。有法是識非能了別。謂過去、未來識。

問：未來諸法有出無入。過去諸法有入無出。如何未來不施設減。如何過去不施設增。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為已計數而言未來不施設減。復言過去不施設增耶。既未計數如何可言不可施設未來有減過去有增。然過去未來法無邊量故。不可施設有增有減。如大海水無量無邊。取百千瓶不知其減。投百千瓶不知其增。

復作是說。未來諸法未已起未已滅故不施設減。過去諸法已起已滅故不施設增。

復作是說。未來諸法未已起 已壞故不施設減。過去諸法已起已壞故不施設增。

復作是說。未來諸法未已起 已離故不施設減。過去諸法已起已離故不施設增。

如起對滅壞離。以生對滅壞離廣說亦爾。

大德說曰。若有礙物流行世者。可言施設有減有增。然有為法緣合故生生已即滅。如何施設過去有增未來有減。

脇尊者曰。過去未來法無作用。如何施設有增有減

問：過去未來為有積聚。如現在世牆壁等物。為無積聚各離散耶。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有積聚如現在世牆壁等者。云何施主造所捨物功不唐捐。云何去來非有方所。云何壁等不皆是常。云何去來非可現見。

若無積聚各離散者。

云何可說有過去事。如契經說。過去有王名大善見。都香茅城居善法殿。如是等事無量無邊。

云何可說有未來事。如契經說。未來有佛號慈氏尊。爾時有王名曰曩佉。所都大城名鷄覩末。如是等事無量無邊。

云何宿住隨念智觀過去事。死生智觀未來事。妙願智觀過去未來事。

未來諸法來集現在時。如何聚物非本無今有。現在諸法散往過去時。如何聚物非有已還無。

有作是說。過去未來亦有積聚。如現在世牆壁等物。

問：若爾。善通後所設難前所設難當云何通。

且諸「施主造所捨物。所設功力寧不唐捐」。答：為現見故。謂未造時物雖已有而未現見。施主造已方可現見。故不唐捐。

「云何去來非有方所」。答：許有方所復有何過。

「云何壁等不皆是常」。答：剎那無常與彼合故。

「云何去來非可現見」。答：彼非現在五識境故非可現見。要與現在五識為境方可現見。

評曰：過去未來非有積聚如現在物但各離散。

問：若爾善通前所設難。後所設難當云何通。

且「云何說有過去事」。答：如曾現在說亦無失。

「云何可說有未來事」。答：如當現在說亦無失。

「云何宿住隨念智等觀察過去未來事」耶。答：如曾所更如當所受。而觀過去未來世事。此有何過而不能通。

復有說者。如呼諸字次第相續引生名句顯所說義。雖彼諸字不可積集。而能引生名句顯義。如是過去未來世法雖無積聚。而能生智。隨其所應知所知境。

復有說者。以現在事類觀去來。猶如農夫以現稼穡類知前後。

「未來諸法來集現在時。如何聚物非本無今有。現在諸法散往過去時。如何聚物非有已還無」。答：三世諸法因性果性。隨其所應次第安立。體實恒有無增無減。但依作用說有說無。諸積聚事。依實有物。假施設有。時有時無。如是此宗許有無義有何過難。而不能通分位。有無是所許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七

說一切有部有四大論師。各別建立二世有異。謂

尊者法救說類有異。

尊者妙音說相有異。

尊者世友說位有異。

尊者覺天說待有異。

說類異者。

彼謂諸法於世轉時。由類有異非體有異。

如破金器等作餘物時形雖有異而顯色無異。

又如乳等變成酪等時捨味勢等非捨顯色。

如是諸法：

- ・從 未來世至現在世時。雖捨未來類得現在類。而彼法體 無得無捨。
- ・復從現在世至過去世時。雖捨現在類得過去類。而彼法體亦無得無捨。

說相異者。

彼謂諸法於世轉時。由相有異非體有異。一一世法有三世相。一相正合二相非離。

如人正染一女色時。於餘女色不名離染。

如是諸法：

- ・住過去世時。正與過去相合。於餘二世相不名為離。
- ・住未來世時。正與未來相合。於餘二世相不名為離。
- ・住現在世時。正與現在相合。於餘二世相不名為離。

說位異者。

彼謂諸法於世轉時。由位有異非體有異。

如運一籌。置一位名一。置十位名十。置百位名百。雖歷位有異而籌體無異。

如是諸法經三世位。雖得三名而體無別。此師所立世無雜亂。以依作用立三世別。謂有為法

- ・未有作用，名未來世。
- ・正有作用，名現在世。
- ・作用已滅，名過去世。

說待異者。

彼謂諸法於世轉時前後相待立名有異。

如一女人，待母名女，待女名母，體雖無別由待有異得女、母名。

如是諸法

- ・待後名過去。
- ・待前名未來。
- ・俱待名現在。

彼師所立世有雜亂。所以者何。前後相待一一世中有三世故。謂過去世前後剎那名過去未來。中間名現在未來。三世類亦應然。現在世法雖一剎那待後待前及俱待故應成三世。豈應正理。

說相異者。所立三世亦有雜亂。一一世法彼皆許有三世相故。

說類異者。離法自性說何為類故亦非理。諸有為法從未來世至現在時前類應滅。從現在世至過去時後類應生。過去有生未來有滅豈應正理。故唯第三立世為善。諸行容有作用時故

復有三法，謂善、不善、無記法。

問：「善法」云何。答：善五蘊及擇滅。

問：「不善法」云何。答：不善五蘊。

問：「無記法」云何。答：無記五蘊及虛空非擇滅。

餘義廣說如前〈不善納息〉

復有三法，謂欲界、色界、無色界繫法。

問：「欲界繫法」云何。答：欲界繫五蘊。

問：「色界繫法」云何。答：色界繫五蘊。

問：「無色界繫法」云何。答：無色界繫四蘊。

餘義廣說亦如前〈不善納息〉。

復有三法，謂學、無學、非學非無學法。

問：「學法」云何。答：學五蘊。

問：「無學法」云何。答：無學五蘊。

問：「非學非無學法」云何。答：有漏五蘊及三無為。

問：學等三法其義云何。

答：

- ・以無貪瞋癡道，學斷貪瞋癡，是學義。
- ・以無貪瞋癡道，不學斷貪瞋癡。已學斷故，是無學義。
- ・與二相違，是非學非無學義。

復次，

- ・以無愛道學斷愛非愛事，是學義。
 「以無愛道學斷愛」者。遮無學道。
 「非愛事」者。遮世俗道。
- ・以無愛道不學斷愛已學斷故。亦非愛事，是無學義。
 「以無愛道不學斷愛」者。遮學道。
 「非愛事」者。遮世俗道。
- ・與二相違，是非學非無學義。

復次，

- ・學斷煩惱學諦現觀，是學義。
- ・不學斷煩惱已學斷故。亦不學諦現觀已學諦現觀故，是無學義。
- ・與二相違，是非學非無學義。

復次，

- ・學斷二求謂欲求有求。學滿一求。謂梵行求，是學義。
- ・不學斷二求已學斷故。不學滿一求。已學滿故，是無學義。
- ・與二相違，是非學非無學義。

復次，

- ・若相續中有煩惱得。亦有無漏道得。而學斷煩惱，是學義。
- ・若相續中無煩惱得。而有無漏道得。不學斷煩惱已學斷故，是無學義。
- ・與二相違，是非學非無學義。

復次，

- ・若相續中未離貪愛。有無漏道得而學斷貪愛，是學義。
- ・若相續中已離貪愛而有無漏道得。不學斷貪愛已學斷故，是無學義。
- ・與二相違，是非學非無學義。

復次，

- ・見修道攝，是學義。

- ・無學道攝，是無學義。
- ・與二相違，是非學非無學義。

復次，

- ・見修地攝，是學義。
- ・無學地攝，是無學義。
- ・與二相違，是非學非無學義。

復次，

- ・未知當知已知根攝，是學義。
- ・具知根攝，是無學義。
- ・與二相違，是非學非無學義。

復次，

- ・隨信行、隨法行、信勝解、見至、身證。五聖者身中諸無漏道，是學義。
- ・慧解脫、俱解脫。二聖者身中諸無漏道，是無學義。
- ・與二相違，是非學非無學義。

復次，

- ・四向及前三果。七聖者身中諸無漏道，是學義。
- ・第四果一聖者身中諸無漏道，是無學義。
- ・與二相違，是非學非無學義。

復次，

- ・十八學聖者身中諸無漏道，是學義。
- ・九無學聖者身中諸無漏道，是無學義。
- ・與二相違，是非學非無學義。

問：住學果者乃至未起勝果道時。諸無漏道云何名學。

答：學阿世耶猶未息故。彼無漏道亦得名學。

復有三法，謂見所斷、修所斷、無斷法。

問：「見所斷法」云何。答：隨信、隨法行現觀邊忍所斷。

此復云何。謂見所斷八十八隨眠及彼相應心心所法。彼所等起不相應行。

是名見所斷法。

問：「修所斷法」云何。答：學見迹修所斷。

此復云何。謂修所斷十隨眠。及彼相應彼所等起身語二業。彼所等起不相應行。并不染污諸有漏法。

是名修所斷法。

問：「無斷法」云何。答：無漏五蘊。及三無為。

餘義廣說如前〈不善納息〉。

四 諦者，謂苦諦、集諦、滅諦、道諦。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有四聖諦。

雖作是說而不廣辯。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未說者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問：如是四諦自性云何。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

- ・五取蘊，是苦諦。
- ・有漏因，是集諦。
- ・彼擇滅，是滅諦
- ・學無學法，是道諦。

譬喻者說。

- ・諸名、色，是苦諦。
- ・業、煩惱，是集諦。
- ・業煩惱盡，是滅諦。
- ・奢摩他、毘鉢舍那，是道諦。

分別論者作如是說。

- ・若有八苦相是苦是苦諦。餘 有漏法 ，是苦非苦諦。
- ・招後有愛 是集是集諦。餘愛 及餘有漏因 ，是集非集諦。
- ・招後有愛盡是滅是滅諦。餘愛盡及餘有漏因盡，是滅非滅諦。
- ・學八支聖道是道是道諦。餘學法及一切無學法，是道非道諦。

若作是說。諸阿羅漢但成就苦、滅二諦。不成就集、道二諦。所以者何。招後有愛諸阿羅漢已斷盡故。學八支聖道得阿羅漢果時皆已捨故。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

- ・若墮自相續五蘊。 若墮他相續五蘊 。若有情數及無情數諸蘊 。如是一切皆是苦是苦諦。

修觀行者起現觀時。唯觀墮自相續五蘊為苦。不觀墮他相續五蘊。及無情數諸蘊為苦。

所以者何。逼切行相是苦現觀。墮他相續及無情數蘊於自相續非逼切故。

彼生智論作如是說。自相續蘊極自逼切。非他相續及無情數蘊。非離自身他及非情能相逼切。無自身者他及非情何所逼切。故現觀時唯觀墮自相續五蘊為苦非餘。

- ・若墮自相續五蘊因。 若墮他相續五蘊因 。若有情數及無情數諸蘊因 。如是一切皆是集是集諦。

修觀行者起現觀時。唯觀墮自相續五蘊因為集不觀墮他相續五蘊因。及無情數諸蘊因為集。

- ・若墮自相續五蘊盡。 若墮他相續五蘊盡 。若有情數及無情數諸蘊盡 。如是一切皆是滅是滅諦。

修觀行者起現觀時。唯觀墮自相續五蘊盡為滅。不觀墮他相續五蘊盡。及無情數諸蘊盡為滅。

- ・若墮自相續五蘊對治。若墮他相續五蘊對治。若有情數及無情數諸蘊對治。如是一切皆是道是道諦。

修觀行者起現觀時。唯觀墮自相續五蘊對治為道。不觀墮他相續及無情數諸蘊對治為道。

如是說者。

- ・若墮自相續五蘊。 若墮他相續五蘊。 若有情數及無情數諸蘊。 如是一切皆是苦是苦諦。

修觀行者起現觀時。皆觀為苦。

問：逼切行相是苦現觀。墮他相續及無情數蘊。於自相續既非逼切。修觀行者起現觀時何故亦觀為苦。

答：設彼於自不能逼切亦觀為苦。所以者何。無始時來於一切苦皆起無智。為對治彼皆應起智。無始時來於一切苦皆起猶豫。為對治彼皆應起決定。無始時來於一切苦皆起誹謗。為對治彼皆應起信。故應遍觀一切為苦。況彼於自亦能逼切。所以者何。

若有為他所打觸者。亦生大苦。豈非逼切。

若有空中木石瓦等墮自身上。亦生大苦。豈非逼切。既有逼切自相續義。故現觀時亦觀為苦。

・若墮自相續五蘊因。 若墮他相續五蘊因。 若有情數及無情數諸蘊因。 如是一切皆是集是集諦。

修觀行者起現觀時皆觀為集。

・若墮自相續五蘊盡。 若墮他相續五蘊盡。 若有情數及無情數諸蘊盡。 如是一切皆是滅是滅諦。

修觀行者起現觀時皆觀為滅。

・若墮自相續五蘊對治。若墮他相續五蘊對治。若有情數及無情數諸蘊對治。如是一切皆是道是道諦。

修觀行者起現觀時皆觀為道。

如是名為四諦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

已說諦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諦。諦是何義。

答：實義是諦義。真義如義、不顛倒義、無虛誑義，是諦義。

問：若實義是諦義。乃至無虛誑義是諦義者。虛空非擇滅亦有實義乃至無虛誑義。何故世尊不立為諦。

答：

若法是苦、是苦因、是苦盡、是苦對治者。世尊立為諦。

虛空非擇滅非苦、非苦因、非苦盡、非苦對治。是故世尊不立為諦。

復次，

若法是蘊、是蘊因、是蘊盡、是蘊對治者，立為諦。

虛空非擇滅非蘊、非蘊因、非蘊盡、非蘊對治，故不立為諦。

復次

若法是疾病、是疾病因、是疾病盡、是疾病對治者，立為諦。

虛空非擇滅非疾病、非疾病因、非疾病盡、非疾病對治，故不立為諦。

復次

若法是癱箭惱害過患、是癱箭惱害過患因、是癱箭惱害過患盡、是癱箭惱害過患對治者，立為諦。

虛空非擇滅於彼皆非，故不立為諦。

復次

若法是重擔、是能荷重擔、是重擔盡、是重擔對治者，立為諦。

虛空非擇滅於彼皆非故不立為諦。

復次

若法是此岸、是彼岸、是河、是船棧者，立為諦。

虛空非擇滅於彼皆非，故不立為諦。

復次

若法是苦、是苦因、是道、是道果者，立為諦。

虛空非擇滅非苦、非苦因、非道、非道果，故不立為諦。

復次

若法有因性、果性者，立為諦。

虛空非擇滅無因、性果性，故不立為諦。

復次

虛空非擇滅無漏故非苦集諦。無記故非滅諦。無為故非道諦。

復次

虛空非擇滅不墮世故非三諦。無記故非滅諦。

復次

虛空非擇滅非蘊自性故非三諦。無記故非滅諦。

復次

虛空非擇滅不隨苦故非三諦。無記故非滅諦。

復次

若法是邪見及無漏慧所緣者，立為諦。

虛空非擇滅非邪見及無漏慧所緣，故不立為諦。

復次

若法是无明及明所緣者，立為諦。

虛空非擇滅非無明及明所緣，故不立為諦。

復次

若法是雜染事及清淨事者，立為諦。

虛空非擇滅非雜染事及清淨事，故不立為諦。

復次

若法是可欣事及可厭事者，立為諦。

虛空非擇滅非可欣事及可厭事，故不立為諦。

復次

若法是欣作意事及厭作意事者，立為諦。

虛空非擇滅非欣作意事及厭作意事，故不立為諦。

問：若不顛倒義是諦義者。四種顛倒應非諦攝。所以者何。顛倒轉故。

答：以餘緣故立為顛倒。以餘緣故是諦所攝。謂三緣故立為顛倒。一決度故。二增益故。三一向倒故。是有是實實相相應故是諦攝。

復次，彼於無常計常，苦計為樂，不淨計淨，無我計我，故立為倒。以有因性果性故是諦攝。

問：若無虛誑義是諦義者。諸虛誑語應非諦攝。所以者何。虛誑轉故。

答：以餘緣故立虛誑語。謂違自想誑惑他故。以餘緣故是諦所攝。謂是有是實實相相應。

復次，以餘緣故立虛誑語。謂不見言見言不見。不聞言聞言不聞。不覺言覺言不覺。不知言知言不知。以餘緣故是諦所攝。謂有因性果性是故實義是諦義。乃至無虛誑義是諦義。

問：此四聖諦云何建立為依。實事為依。因果為依。現觀而建立耶。設爾何失。三皆有過。所以者何。

若依實事而建立者。諦應有三。謂苦集諦。無別體故應合為一。滅為第二道為第三。故有三諦。

若依因果而建立者。諦應有五。謂有漏法因果別故既立為二。諸無漏道亦有因果應分為二。滅為第五故有五諦。

若依現觀而建立者。諦應有八。謂瑜伽師入現觀位。先別觀欲界苦。後合觀色無色界苦。先別觀欲界諸行因。後合觀色無色界諸行因。先別觀欲界諸行滅。後合觀色無色界諸行滅。先別觀欲界諸行對治。後合觀色無色界諸行對治。故有八諦。

答：應作是說。此四聖諦依因果立。

問：若爾。應有五諦非四。

答：聖道因果合立一故諦四非五。謂無漏道因性果性皆是能趣苦有世間生老病死究竟滅行故合立一。

問：若爾。有漏因性果性皆是能趣苦有世間生老病死流轉集行。亦應合一。諦應唯三。

答：雖爾行相有別有總。是故建立聖諦唯四。謂

於有漏果性有四行相。一苦，二非常，三空，四非我。

於有漏因性有四行相。一因，二集，三生，四緣。

於無漏道因性果性。總唯有四行相。一道，二如，三行，四出。

有作是說。以三緣故建立四諦。一實事故。二因果故。三謗信故。

實事故者。謂此四諦實事有二。一者有漏。二者無漏。

因果故者。謂有漏事有因果性。果性立苦諦。因性立集諦。無漏事中有二種類一有因性有果性二有果性無因性。有因性有果性。者立道諦。有果性無因性者立滅諦。

問：何故有漏事因性果性各立一諦。無漏道因性果性合立一諦耶。

答：緣彼謗信有別總故。謂於有漏因性果性各別起謗。一於果性謗實非苦。二於因性謗實非集。

又於有漏因性果性各別生信。一於果性信實是苦。二於因性信實是集。於無漏道因性果性。總起一謗謂謗非道。總生一信謂信是道。是故三緣建立四諦。

復有說者。依現觀故建立四諦。

問：若爾。聖諦應八非四。

答：諦行相同故四非八。謂

・欲界苦 及色、無色界苦 。雖別現觀而同是苦諦。及同苦等行相所觀故合立一。

・欲界諸行因 及色、無色界諸行因 。雖別現觀而同是集諦。及同因等行相所觀故合立一。

・欲界諸行滅 及色、無色界諸行滅 。雖別現觀而同是滅諦。又同滅等行相所觀故合立一。

· 欲界諸行對治及色、無色界諸行對治。雖別現觀而同是道諦。又同道等行相所觀故合立一。

故依現觀建立四諦不增不減

問：苦集滅道各有何相。

脇尊者曰。逼迫是苦相。生長是集相。寂靜是滅相。出離是道相。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流轉是苦相。能轉是集相。止息是滅相。還滅是道相。

復作是說。生依流轉是苦相。能轉生依是集相。生依止息是滅相。能滅生依是道相。

大德說曰。

- 於實有事建立諦名。謂五取蘊。如從爐出極熱鐵團。三苦所隨順苦流轉沒在苦海雜苦而住。如苦合成猶如鐵團。與火合故火勢隨逐極熱如火。此五取蘊亦復如是。與苦合故如苦合成。故與苦合是苦諦相。
- 如是苦蘊從煩惱生。由業轉變諸趣流轉。無始相續故能生轉是集諦相。
- 此煩惱業究竟離故。於諸趣生不復流轉。故不流轉是滅諦相。
- 修淨戒定正觀生滅。能斷有因能證有盡。故能斷證是道諦相

問：若諦有四。何故世尊說有一諦。如伽他說：

一諦無有二 眾生於此疑 別說種種諦 我說無沙門

此頌意言唯有一諦。外道猶豫別說有多。佛說彼法中無沙門道果。沙門道果依一諦故。

脇尊者曰。

言一諦者。謂四聖諦各唯有一。

唯一苦諦無第二苦。

唯一集諦無第二集。

唯一滅諦無第二滅。

唯一道諦無第二道。

故說一諦。不違說四。

復次，言一諦者。謂一滅諦，為欲遮遣餘解脫故。

謂諸外道說四解脫。

- 一、無身 解脫。即空無邊處。
- 二、無邊意解脫。即識無邊處。
- 三、淨聚 解脫。即無所有處。
- 四、世罕堵波解脫。即非想非非想處。

佛作是說：彼非真實解脫出離。是無色有真解脫者。唯一滅諦究竟涅槃。

復次，言一諦者，謂一道諦。為欲遮遣餘道諦故，謂諸外道說多道諦，如執自餓為道、或執臥灰為道、或執隨日轉為道、或執飲風飲水食果食菜為道、或執露形為道、或執臥刺棘等為道、或執不臥為道、或執著弊故衣為道、或執服諸藥物斷食為道。

佛作是說：彼非真道，是邪僻道、是虛偽道、是矯詐道；如是諸道，非諸善士所應習行，是諸惡人所應遊履。真淨道者，謂一道諦，即正見等八支聖道。

復次，

言一諦者。謂一滅諦。永捨一切生死苦故。

又一諦者。謂一道諦。能斷一切生死因故。

餘契經中說有二諦。一世俗諦。二勝義諦。

問：世俗、勝義二諦云何。

有作是說。於四諦中

前二諦是世俗諦。男女行住及瓶衣等。世間現見諸世俗事。皆入苦集二諦中故。

後二諦是勝義諦。諸出世間真實功德。皆入滅道二諦中故。

復有說者。於四諦中

前三諦是世俗諦。苦集諦中有世俗事。義如前說。佛說滅諦如城、如宮、或如彼岸。

諸如是等世俗施設滅諦中有。是故滅諦亦名世俗。

唯一道諦是勝義諦。世俗施設此中無故。

或有說者。

四諦皆是世俗諦攝。前三諦中有世俗事，義如前說；道諦亦有諸世俗事，佛以沙門婆羅門名說道諦故。

唯一切法空非我理是勝義諦。空非我中諸世俗事絕施設故。

評曰。應作是說。四諦皆有世俗、勝義

• 苦、集中有世俗諦者。義如前說。

苦諦中有勝義諦者。謂苦、非常、空、非我理。

• 集諦中有勝義諦者。謂因、集、生、緣理。

• 滅諦中有世俗諦者。佛說：滅諦如園、如林、如彼岸等。

滅諦中有勝義諦者。謂滅、靜、妙、離理。

• 道諦中有世俗諦者。謂佛說：道如船楫、如石山、如梯蹬、如臺觀、如花、如水。

道諦中有勝義諦者。謂道、如、行、出理。

由說四諦皆有世俗、勝義諦故。

世俗、勝義俱攝十八界十二處五蘊。虛空非擇滅亦二諦攝故

問：世俗中世俗性。為勝義故有？為勝義故無？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世俗中世俗性勝義故有者。應唯有一諦。謂勝義諦。

若世俗中世俗性勝義故無者。亦應唯有一諦。謂勝義諦。

答：應作是說。世俗中世俗性勝義故有。若世俗中世俗性勝義故無。佛說二諦言應非實。

佛說二諦言既是實。故世俗中世俗性勝義故有。

問：若爾。唯應有一諦。謂勝義諦。

答：實唯有一諦。謂勝義諦。

問：若爾。何故立有二諦。

答：依差別緣立有二諦不依實事。

若依實事唯有一諦。謂勝義諦。依差別緣建立二種。

若依此緣立世俗諦。不依此緣立勝義諦。

若依此緣立勝義諦。不依此緣立世俗諦。

譬如一受有四緣性。若依此緣立因緣性。不依此緣乃至立增上緣性。若依此緣乃至立增上緣性。不依此緣乃至立因緣性。

又如一受有六因性。若依此緣立相應因性。不依此緣乃至立能作因性。若依此緣乃至立能作因性不依此緣乃至立相應因性。二諦亦爾。依別緣立不依實事。

問：世俗勝義亦可施設各是一物不相雜耶。

答：亦可施設。其事云何。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能顯名是世俗。所顯法是勝義。

復作是說。隨順世間所說名是世俗。隨順賢聖所說名是勝義。

大德說曰。宣說有情瓶衣等事。不虛妄心所起言說是世俗諦。宣說緣性緣起等理。不虛妄心所起言說是勝義諦。

尊者達羅達多說曰。名自性是世俗。此是苦集諦少分。義自性是勝義。此是苦集諦少分。及餘二諦二無為

如《契經》說。出家梵志總有三種婆羅門諦。云何為三？。

謂有出家梵志作如是說『一切有情皆不應害』。如是所說是諦非虛。是名第一婆羅門諦。復有出家梵志作如是說『我非彼所有。彼非我所有』。如是所說是諦非虛。是名第二婆羅門諦。

復有出家梵志作如是說『諸有集法皆有滅法』。如是所說是諦非虛。是名第三婆羅門諦。問：此中何者是婆羅門何者是諦。

答：此中意說出家外道名婆羅門。彼所說中。前三是諦。餘皆虛妄

『一切有情皆不應害』者。謂諸有情皆不應殺。

『我非彼所有。彼非我所有』者。謂我不屬彼。彼不屬我。

『諸有集法皆有滅法』者。謂諸有生皆歸於滅。

復有說者。此中意說住佛法者名婆羅門。即前所說三種名諦。為對外道佛說此經。

謂有外道自謂『我是真婆羅門』。而為祠祀殺諸牛羊。及多聚集雜類眾生而斷其命。

佛對彼故作如是說。損害他者非真婆羅門。真婆羅門者。於諸有情皆不應害。

復有外道自謂『我是真婆羅門』。而為生天受諸欲樂勤修梵行。

佛對彼故作如是說。為天欲樂修梵行者非真婆羅門。真婆羅門者於諸所有志無繫屬。而修行梵行。

復有外道自謂『我是真婆羅門』。而執斷常乖於中道。

佛對彼故作如是說。執斷常者非真婆羅門。真婆羅門者。知有集法皆有滅法。集故非斷滅故非常。非斷非常契於中道。

復次，此經意說三解脫門所有加行。

- ・一切有情皆不應害者。說空解脫門加行。
- ・我非彼所有。彼非我所有者。說無願解脫門加行。
- ・諸有集法皆有滅法者。說無相解脫門加行。

有作是說。此經意說三解脫門如其次第。

或有說者。此經意說三三摩地。謂空無願無相三種如其次第。

復有說者。此經意說戒蘊、定蘊、慧蘊三種如其次第。

如說三蘊如是。三學、三修、三淨應知亦爾

如《契經》說：佛告苾芻觀四方者。謂觀四諦。

問：世尊何故於四聖諦以方聲說。

答：觀所化者宜聞說故。謂有所化聞以方聲。說四聖諦即易悟入。故佛於諦說四方聲。如餘契經。佛為所化於八解脫說八方聲。所化聞之即易悟入。此經亦爾。故於四諦說四方聲。

問：四諦四方有何相似。而於四諦說四方聲。

答：四諦四方四數等故。

問：佛於何諦說何方聲。

答：

佛於苦諦說東方聲。

於彼集諦說西方聲。

以現觀時先觀苦諦次觀集故。

有作是說。東方如集西方如苦。先因後果次第說故。

佛於道諦說南方聲。道諦南方俱應供故。

佛於滅諦說北方聲。滅諦北方俱最勝故。

如《契經》說：於四聖諦應知慧根。

問：此為依攝？為依所緣？

若依攝者。四諦慧根互不相攝。如何於四諦說應知慧根。

若依所緣即一切法皆是所緣何獨四諦。

答：應作是說。此不依攝不依所緣而作是說。

然於建立四聖諦時。慧用最勝 故作是說。於四聖諦應知慧 根。

如於建立四證淨時。信用最勝 故作是說。於四證淨應知信 根。

如於建立四正勝時。精進用最勝故作是說。於四正勝應知精進根。

如於建立四念住時。念用最勝 故作是說。於四念住應知念 根。

如於建立四神足時。定用最勝 故作是說。於四神足應知定 根。此中亦爾。

有作是說。此依所緣。

問：慧根既能緣一切法。何獨四諦作是說耶。

答：若法有漏無漏慧緣。此中偏說。虛空非擇滅唯有漏慧緣故此不說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八

如《契經》說。尊者舍利子作如是言：諸善法生皆四聖諦攝趣四聖諦。

問：三諦有為說生可爾。滅諦無為既無生義。如何可說諸善法生攝在四諦。

答：此經意說諸善法生無不攝在四聖諦中。不言四諦一一皆攝所生善法。於理何違。

復次，生有二種。

一、有自性故名為生。

二、從緣起故名為生。

有自性故名為生者。生言顯體非滅壞義。

從緣起故名為生者。生言欲顯從緣起義。

諸善法中具二生者三諦所攝。唯有自性故名生者滅諦所攝。故經所說亦不違理。

復次，生有二種。一作用生。二彼得生。諸善法中具二生者三諦所攝。唯彼得生者滅諦所攝。擇滅雖不生而得生故。

脇尊者曰。此契經中說諸忍智名所生善。此諸忍智隨應攝在四聖諦中不言遍攝。言趣諦者是緣諦義。謂

苦忍苦智道諦攝緣苦諦。

集忍集智道諦攝緣集諦。

滅忍滅智道諦攝緣滅諦。

道忍道智道諦攝緣道諦。

如契經說。佛告苾芻。一切如來應正等覺說拔濟法。謂四聖諦。宣說開示四聖諦法。拔濟有情出生死故。

問：何故說此拔濟法耶。

答：欲顯要由自勤修道有拔濟義不由他修。云何知然契經說故。如《契經》[^]說。

有婆羅門名道德迦。來詣佛所到已頂禮世尊雙足合掌恭敬而說頌言：

稽首此人間 勇猛真梵志 淨眼普觀照 願能除我疑

問：今此頌中欲顯何義。

答：彼婆羅門稟性懶惰謂他修道能除自惑。故對佛說愛語伽他。欲顯世尊是天梵志乘勇猛願來生人間。為濟有情已修聖道。唯願哀愍除我疑惑。

世尊於是為說頌言

我於脫汝疑 必無自在力 要汝見勝法 方能越瀑流

今此頌中。世尊欲顯無他修道斷自惑義。若有此義我坐樹下修聖道時。一切有情煩惱應斷。我於一切具大慈悲。而諸有情感未頓斷。故無他道斷自惑義。如他服藥自病不除。要自服藥其病方愈。由此故知要自修道有拔濟義不由他修。是故世尊說拔濟法。此拔濟法即四聖諦。欲令有情依此修道。見四聖諦斷自疑惑。

問：言拔濟者是何義耶。

答：

從嶮難處引諸有情置平坦處故名拔濟。

嶮難處者。謂異生性如深坑谷及山巖等諸可畏處。

平坦處者。謂諸聖性如大王路。

由佛宣說四聖諦法。從異生性極嶮難處。引諸有情置諸聖性極平坦處。謂令入道及得道果故名拔濟。

復次，從平等處引入正性故名拔濟。

平等處者，謂世第一法。

正性者，謂苦法智忍。

由佛宣說四聖諦法。引諸有情從世第一法入苦法智忍故名拔濟。

復次，從大苦處引諸有情置大樂處故名拔濟。

大苦處者，謂生死。

大樂處者，謂涅槃。

由佛宣說四聖諦法引諸有情令出生死得大涅槃故名拔濟。

問：何故四諦名拔濟法非界處蘊。

答：觀四聖諦入道得果離染盡漏。觀界處蘊不如是故。

復次，觀四聖諦令所化者近入聖道近證法身。觀界處蘊是遠加行。謂修行者遠加行中初習業位觀十八界。已申修位觀十二處。超作意位觀於五蘊。燔頂忍等近加行中。方觀四諦能入聖道證果法身。故唯四諦名拔濟法。

問：言聖諦者是何義耶。為是善故名聖諦？為無漏故名聖諦？為聖者成就故名聖諦耶？設爾何失。三皆有過。所以者何。

若是善故名聖諦者。四中後二可名聖諦唯是善故。前二既通三種如何亦名聖諦。

若無漏故名聖諦者。四中後二可名聖諦是無漏故。前二既有漏如何名聖諦。

若聖者成就故名聖諦者。非聖者亦成就如何獨名聖諦。如說誰成就苦集諦。謂一切有情。誰成就滅諦。謂不具縛者。

答：應作是說。聖者成就故名聖諦。

問：若爾善通前二種難第三難云何通。

答：聖具成四故名聖諦。異生不爾。

問：亦有聖者不具成四如具縛者。見道初心滅諦爾時猶未成故。

答：時分少故非如異生。謂具縛者見道初心雖未成四。此後必具成就四種。異生但時不具成四。是故苦等獨名聖諦。

復次，聖者品中有具成四故名聖諦。異生品中無成四者故非彼諦。

復次，若聖法印印相續者得聖者名彼所有諦故名聖諦。

復次，若已得聖所愛戒名為聖者彼所有諦故名聖諦。

復次，若已得聖慧名為聖者。彼所有諦故名聖諦。

復次，若已得聖奢摩他、毘鉢舍那名為聖者彼所有諦故名聖諦。

復次，若已得聖財名為聖者。彼所有諦故名聖諦。

復次，若已入聖胎名為聖者。彼所有諦故名聖諦。

復次，若已得聖覺支道支名為聖者。彼所有諦故名聖諦。

尊者僧伽筏蘇說曰。

△佛在世時異生、聖者共興諍論。

諸異生說

諸行是常、樂、淨、有我

諸聖者說

諸行無常、苦、空、非我。

諸異生說

我言是諦。

聖者復說

我言是諦。

為滅諍故。共詣佛所請佛決之。佛作是言。

聖言是諦；餘言非諦。

所以者何。聖於苦等現知見覺所言是諦異生不爾。

是故四諦唯屬聖者非諸異生故名聖諦。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如是四諦唯諸聖者聖慧通達故名聖諦

問：苦聖諦云何。

答：如《契經》說。

生苦、老苦、病苦、死苦、非愛會苦、愛別離苦、求不得苦。略說一切五取蘊苦是名苦聖諦。

應知此中

與生相合故名生苦。
 與住異相合故名老苦。
 與逼惱相合故名病苦。
 與滅相合故名死苦。
 與非愛會相合故名非愛會苦。
 與愛別離相合故名愛別離苦。
 與不自在不隨所欲相合故名求不得苦。
 如是諸苦皆是有漏取蘊所攝。故名略說一切五取蘊苦。

復次，

生是一切苦安足處苦之良田，故名生苦。
 老能衰變可愛盛年，故名老苦。
 病能損壞可愛安適，故名病苦。
 死能斷滅可愛壽命，故名死苦。
 不可愛境與身合時引生眾苦，故名非愛會苦。
 諸可愛境遠離身時引生眾苦，故名愛別離苦。
 求如意事不果遂時引生眾苦，故名求不得苦。
 如是諸苦皆是有漏取蘊所攝，故名略說一切五取蘊苦。

問：五取蘊苦其量廣大何故名略。

答：苦雖廣大而略說之故名為略。謂五取蘊苦患極多不可廣說欲令所化總生厭離故略說之。譬如有人多諸過惡不可廣說。有問彼過但可總答是極惡人言雖是略而過甚廣。此亦如是故名略說五取蘊苦。

問：於諸蘊中為有樂不。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諸蘊中亦有樂者。何故名苦諦而不名樂諦。

若諸蘊中全無樂者。契經所說當云何通。

如契經說。大名當知。色若一向有苦無樂。非樂所隨不生喜樂。遠離樂者有情不應為樂於色起貪起著。以諸色中有苦有樂。亦樂所隨亦生喜樂。不離樂故有情為樂於諸色中起貪起著。乃至於識廣說亦爾。

又說三受各定建立不相雜亂。謂樂及苦不苦不樂。

又契經說。道依資糧涅槃依道。以道樂故得涅槃樂。道既是樂如何蘊中可說無樂。

答：應作是說。於諸蘊中。亦有少樂。

以諸蘊中苦多樂少少從多故但名苦蘊。如毒瓶中置一滄蜜。少從多故但名毒瓶。諸蘊亦爾。樂少苦多唯名苦諦。

有作是說。於諸蘊中全無樂故但名苦諦。

問：若爾經說當云何通。

答：相待立名假說有樂。謂

受上 苦時於中 苦起樂想。

受中 苦時於下 苦起樂想。

受地獄苦時於傍生苦起樂想。

受傍生苦時於鬼界苦起樂想。

受鬼界苦時於人 苦起樂想。

受人 苦時於天 苦起樂想。

受有漏苦時於無漏道亦生樂想。故說有樂。

復有說者。

若依世間施設於諸蘊中亦說有樂。謂諸世間飢時得食渴時得飲。寒時得煖熱時得冷行疲倦時得車馬等。皆言得樂。

若依賢聖施設於諸蘊中應說無樂。謂諸聖者從無間獄。乃至有頂諸蘊界處。皆等觀見如熱鐵團。

評曰。應知此中初說為善。苦多樂少但名苦諦

問：苦集聖諦云何。

答：如《契經》說。諸所有愛及後有愛。喜俱行愛彼彼喜愛。是名苦集聖諦。

問：諸有漏法能為因義皆是集諦。何故世尊但說集諦是愛非餘。

答：愛於施設集聖諦中。勢用增強非餘有漏。故偏說愛是集非餘。然有漏法皆是集諦。如施設行蘊中思最勝故說思非餘。而實相應不相應行皆是行蘊。是故偏說愛為集諦。

復次，愛是三世眾苦因本。道路由緒能作生緣。集起勝故偏說集諦。

復次，愛能數數招集苦果勝故偏說。如有頌言

如樹根未拔 斫斫還復生 未斷愛隨眠 數數感眾苦

復次，愛於有情能燒能潤是故偏說。因時能潤果時能燒。如熱油滲墮在身時能燒能潤。愛於有情亦復如是。

復次，以愛能起如起尸鬼能招生業。是故偏說。如有水處有起尸鬼能起死尸。有愛身中有招生業能招生死。

復次，以愛能攝有情無情內外諸事是故偏說。

攝有情者。由愛勢力攝受妻子、奴婢、作使、象馬、牛羊、駝驢等事。

攝無情者。由愛勢力攝受宮殿、舍宅、珍財及穀麥等。

復次，愛能長養男身女身是故偏說。謂諸有情由愛勢力能正供養父母師長。及能養育妻子作使朋友眷屬乃至禽獸由愛勢力。從一谷中殘害生類持至餘谷養育其子。

復次，以愛勢力欲得未來生趣自體由欲得故便起希望。由希望故即便求覓。由求覓故得生趣體故偏說愛。

復次，愛能滋潤諸有生死令不萎枯是故偏說。如水能潤樹木藥草令不萎枯。

復次，愛能潤識生後有芽調由愛力得入母胎滋潤精血令住胎藏是故偏說。

復次，若有所依所緣行相。能起愛者即此所依所緣行相起餘煩惱。猶如魚王所遊止處小魚皆隨。此亦如是由此說愛名煩惱王是故偏說。

復次，若相續中有貪愛者。諸餘煩惱皆集其中。如潤濕衣塵垢易著。是故偏說愛為集諦。

復次，若相續中有貪愛水。諸餘煩惱皆悉樂住。如有水處魚蝦蟃等皆悉樂住是故偏說。

復次，愛如熾火能燒一切。又如鹹水飲無足時是故偏說。如熾火中投諸物類。悉皆燒盡無充足時。又如渴人飲以鹹水。隨飲隨渴無厭足時。如是身中未離愛者貪著境界無滿足時。

復次，愛能和合別異有情令不別異是故偏說。如水和合別異砂等令不相離。

復次，愛令有情善法生澁無所堪能。愛潤有情令有住著不能出離是故偏說。謂諸有情由愛勢力所修善法生澁無能。又潤有情令於生死所在執著不能超昇。如蠅蜂等至酥油蜜。濕皮等上膠粘翅足不能飛空。

復次，愛於有情因位果位。所作有異是故偏說。謂所起愛於諸有情因時隨順如善親友。果時違害如惡怨家。

如諸商人入海採寶。至一洲渚遇邏刹斯。先現善顏作諸愛語。以禮供事請以為夫。後知委信方便誘引。禁鐵城中飲食血肉。漸至都盡唯有餘骨。

愛邏刹斯亦復如是。先令有情嬉戲造惡。後令墮惡趣受種種劇苦。

復次，愛是起因是故偏說。如契經說。業為生因愛為起因生死流轉。

復次，愛難斷離是故偏說。如人忽遇二邏刹斯。一作母形難可免離。二作怨形易可免離。如有有情未離欲染。有二煩惱數數現行。一者貪欲難可斷離。二者瞋恚易可斷離。

復次，愛數現行微細難覺是故偏說。如善鋸師所用利器。所有斷盡微細難知。

復次，愛於有支漸立三種是故偏說。

謂初起時，說名為愛。

次增廣位，說名為取。

死後得果，說名無明。

復次，有十染法愛為上首是故偏說。如《契經》[△]說。

佛告阿難。

緣愛故求。緣求故得。緣得故集。緣集故貪。緣貪故著。緣著故慳。緣慳故攝受。

緣攝受故守護。緣守護故執持刀杖。鬪諍欺誑詭詐輕侮。生無量種惡不善法。

復次，愛於染污八等至中勢力增強是故偏說。如說味相應初靜慮。為在定時味。為出定已味。應言出定已味。非在定時味。乃至味相應非想非非想處廣說亦爾。

復次，佛說貪愛縛諸異生如繩繫鳥是故偏說。

復次，佛說貪愛如網如藤籠縛難免是故偏說。

復次，佛說貪愛深廣難渡猶如大海是故偏說。

復次，佛說貪愛長遠如河難可尋偃是故偏說。

如《契經》說：言長河者喻三種愛。謂欲愛、色愛、無色愛。

復次，以佛說貪愛難斷、難破、難可越度是故偏說。

復次，佛說貪愛多諸過患熾盛堅牢是故偏說。

復次，佛說貪愛能令界別地別部別及能生長一切煩惱是故偏說。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有漏法中。唯愛一種世尊偏說為集聖諦。而集聖諦非唯愛攝

問：苦滅聖諦云何。

答：如契經說。即諸所有愛及後有愛喜俱行愛彼彼喜愛。無餘斷棄吐盡離滅靜沒。是名苦滅聖諦。

問：既說諸愛無餘斷等名滅聖諦。即集亦滅如何但說苦滅聖諦。

答：此亦應說集滅聖諦。而不說者是有餘說。

復次，已說苦滅當知即說集諦亦滅。以苦與集是一物故。

復次，若說苦滅應知已說集諦亦滅。要滅其因果乃滅故。

復次，為所化者欣樂滅故但說苦滅。謂所化者於苦厭心勝於厭集。無始時來為苦逼故。今聞佛說苦滅聖諦便生歡喜言。此弊惡眾苦滅盡甚為快哉。由此喜心速求證滅。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世尊但說苦滅聖諦。而不說為集滅聖諦。

問：趣苦滅道聖諦云何。

答：如契經說八支聖道。謂正見乃至正定。是名趣苦滅道聖諦。

問：此亦應說趣集滅道。如何但說趣苦滅道。

答：此亦應說趣集滅道。而不說者是有餘說。

復次，已說趣苦滅道當知即說趣集滅道。以苦與集非別物故。

復次，若說趣苦滅道應知已說趣集滅道。要滅因已果方滅故。

復次，為所化者欣樂滅道故作是說。謂所化者厭苦情深聞說此道能趣苦滅極生歡喜。由此速能修道加行。是故但說趣苦滅道。

復次，欲顯聖道唯能遮苦令永不生故作是說。謂設問道。汝為有力令因非因、果非果不。道答不能。然諸因緣能生苦者。我能對治令不生苦。是故但說趣苦滅道。

復次，為欲遮遣於道誹謗。是故但說趣苦滅道。謂有幼年七八歲等證無學果。乃至百歲壽命方盡。於其中間受種種苦。如受四百四病等苦。世人見之便誹謗道。言此聖道不能盡苦。是故世尊作如是說。聖道能滅後有眾苦。由如是等種種因緣。世尊但說趣苦滅道。而不說為趣集滅道

問：何故世尊先說苦諦。乃至最後說道諦耶。

答：隨順文辭故作是說。謂作是說文辭隨順。

復次，若作是說隨順說者。受者持者非餘次第。

復次，依現觀時故作是說。謂次第法略有三種。

一、生起次第。二、易說次第。三、現觀次第。

生起次第者。謂四念住、四靜慮、四無色等。諸瑜伽師先起身念住。是故先說。乃至後起法念住。是故後說。靜慮、無色廣說亦爾。

易說次第者。謂四正勝、四神足、五根、五力、七等覺支、八道支等。雖四正勝俱時而有而易說故。先說斷惡後說修善。於斷惡中先說斷已生惡。後說遮未生惡。於修善中先說起未生善。後說增已生善。若作是說。言辭輕便。四神足等廣說亦爾。

現觀次第者。謂四聖諦。諸瑜伽師於現觀位。先現觀苦故佛先說。次現觀集故佛次說。次現觀滅故佛次說。後現觀道故佛後說

問：因論生論。何故行者入現觀時。先現觀苦乃至最後現觀道耶。

答：依麤細故。謂四諦中苦諦最麤故先現觀。漸次乃至道諦最細故後現觀。如學射時先射麤物。漸次乃至能射毛端。

復次，

以迷苦愚能持迷集愚。乃至迷滅愚能持迷道愚。

若未除迷苦愚終不能除迷集愚。乃至若未除迷滅愚終不能除迷道愚。

故先現觀苦乃至最後現觀道。

復次，

以迷苦愚能引迷集愚。乃至迷滅愚能引迷道愚。

若未遮迷苦愚。必不能遮迷集愚。乃至若未遮迷滅愚必不能遮迷道愚。

故先現觀苦乃至最後現觀道。

復次，

以苦諦觀能引集諦觀。乃至滅諦觀能引道諦觀。

若未起苦諦觀必不能起集諦觀。乃至若未起滅諦觀必不能起道諦觀。

故先現觀苦乃至最後現觀道。

復次，

以苦諦觀是集諦觀因本道路由緒能作生緣集起。乃至滅諦觀是道諦觀。因本道路由緒能作生緣集起。

若未起苦諦觀必不能起集諦觀。乃至若未起滅諦觀必不能起道諦觀
 故先現觀苦乃至最後現觀道。

復次，

苦諦觀是集諦觀加行所依門安足處。乃至滅諦觀是道諦觀加行所依門安足處。

若未起苦諦觀必不能起集諦觀。乃至若未起滅諦觀必不能起道諦觀
 故先現觀苦乃至最後現觀道。

脇尊者言。修觀行者知五取蘊如病、如癰、如箭等已。次求其因知是集諦。次求無處知是滅諦。後求對治知是道諦。

- ・如軟弱人身遭病等。為苦所逼便起念言：『我此病等因何而生？』。
- ・知因風熱痰癢等起。
- ・復作是念：何當得愈知除滅時。
- ・復作是念：由何當愈知服藥等。

由此因緣故先現觀苦。乃至最後現觀道。

復次，

修觀行者知五取蘊多諸過患、次求其因、次求其滅、後求對治。

- ・如人有子專行劫盜。
- ・作如是念。我子因誰而作此惡知因惡友。
- ・復作是念。子所行惡何時當止知調善時
- ・復作是念。誰令調善知由善友。

由此因緣故先現觀苦。乃至最後現觀道

問：先因後果隨順次第。何故行者先現觀苦後現觀集。

答：知苦斷集次第順故。

問：知苦斷集順何次第。

答：此順世間伐樹次第。調伐樹者先斷枝等然後拔根。伐生死樹次第亦爾。先知苦者如斷枝等。後斷集者如拔樹根。

問：先道後滅隨順次第。何故行者先現觀滅後現觀道。

答：證滅修道次第順故。

問：證滅修道順何次第。

答：此順所趣能趣次第。若先說修道後說證滅者。不知此道為是誰道。若先說證滅後說修道者。即知此道是趣滅道。如人問他『當示我道』。他反詰言『汝問何道』。其人報言『問某城道』。他遂答言：此是彼道。

先說證滅後說修道。應知亦爾舉滅示道順次第故。

復次，諸瑜伽師。先以緣三諦道斷迷三諦愚。後以緣道諦道斷迷道諦愚。故先現觀滅後乃現觀道。譬如有人先觀他面知其好醜。後欲自知面好醜故取鏡照之。由此因緣先現觀滅後現觀道。

問：現觀諦時為觀自相為觀共相。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觀自相諸法自相差別無邊。應無觀諦得究竟者。且地自相無邊差別。觀未窮盡而使命終。況更能觀諸餘自相。

若觀共相如何四諦不頓現觀復於何時以如實智觀諦自相。於諦自相。若不能觀云何名為現觀諦者。

答：應作是說觀於共相。

問：如何四諦不頓現觀。

答：現觀諦時雖觀共相而不現觀一切共相。謂但現觀少分共相然自共相差別無邊。且地大種亦名自相亦名共相。

名自相者，對三大種。

名共相者，一切地界皆堅相故。大種造色合成色蘊。如是色蘊亦名自相亦名共相。

名自相者，對餘四蘊。

名共相者，諸色皆有變礙相故。即五取蘊合成苦諦。如是苦諦亦名自相亦名共相。

名自相者，對餘三諦。

名共相者，諸蘊皆有逼迫相故。思惟如是共逼迫相。即是思惟苦及非常空非我相。亦即名為苦諦現觀。

如是現觀若對諸諦名自相觀。若對諸蘊名共相觀。由對諸蘊名共相觀。故現觀時名觀共相。由對諸諦名自相觀。故於四諦不頓現觀。

復次，一諦非四。四諦非一。故於四諦不頓現觀。

復次，一行相非四。四行相非一。故於四諦不頓現觀。

復次，有漏無漏相各差別。故於四諦不頓現觀。

復次，有為無為相各差別。故於四諦不頓現觀。

復次，果因所證能證各別。故於四諦不頓現觀。

復次，以四聖諦或相有異或性相異。故無一時頓現觀義。

復次，能覺所覺根與相義。行相所緣境與有境相各有別。故於四諦不頓現觀。

復次，於一一諦尚不頓觀。況有一時頓觀四諦。

調現觀位

・先別觀欲界苦。後合觀色、無色界苦。

・先別觀欲界集。後合觀色、無色界集。

・先別觀欲界滅。後合觀色、無色界滅。

・先別觀欲界道。後合觀色、無色界道。

故無頓觀四聖諦義

問：因論生論。何故行者先別觀欲界苦。後合觀色無色界苦耶。

答：依麤細相而起現觀。欲界苦麤故先現觀。色無色界苦細故後現觀。

問：若爾色界苦麤應先現觀。無色界苦細應後現觀。如何一時觀二界苦。

答：俱定地攝故合現觀。謂欲界苦非定地攝故先別觀；色、無色界苦俱定地攝故後合觀。

復次，欲界苦與身俱現執受故先別觀；色、無色苦不與身俱非現執受故後合觀。

復次，欲界苦現痛逼迫如荷重擔故先別觀；色、無色界苦非現痛逼迫如荷重擔故後合觀。

復次，欲界苦現惱行者如現怨敵故先別觀；色、無色界苦非現惱行者如現怨敵故後合觀。

復次，欲界苦近故先別觀；色無色界苦遠故後合觀。如近遠如是隣逼。非隣逼和合非和合此身眾同分。餘身眾同分。應知亦爾。

復次，欲界苦現見故先別觀；色、無色界苦不現見故後合觀。

問：入現觀位於色無色界苦若不現見云何名現觀耶。

答：現見有二種。一執受現見。二離染現見。入現觀位於欲界苦具二現見故名現觀。於色無色界苦唯有離染現見故名現觀。

如商賈者有兩擔財。一自身擔，二使他擔。

自身擔者，具二現見。一知重現見。二知財現見。

使他擔者，唯一現見。謂知財現見。

復次，欲界苦有善不善無記三種故先別觀；色、無色界苦唯有善無記二種故後合觀。

復次，行者成就欲界異生性故先別觀欲界苦。不成就色、無色界異生性故。後合觀色、無色界苦。謂法應爾。若成就此界異生性者。即先觀此界苦。

復次，於欲界苦先起誹謗故先別現觀而生於信。於色、無色界苦後起誹謗故後合現觀而生於信。由如是等種種因緣。先別觀欲界苦。後合觀色無色界苦。三諦現觀准此應知。

問：若以共相現觀諦者。復於何時以如實智觀諦自相。於諦自相若不能觀。云何名為現觀諦者。

答：非如實智於諸自相以自相觀名諦現觀。而如實智於諸自相。以共相觀名諦現觀。

復次，於諦自相共相無知。現觀諦時一切頓斷雖觀共相。而亦得名如實現觀諸諦自相。

復次，苦非常等名諦自相。此於諸蘊即名共相。故於諸諦觀苦等時。即名現觀自相共相。蘊等自相差別無邊。觀之不能斷諸煩惱。故現觀位不各別觀。

問：入現觀時既總觀蘊。如何於諦不總觀耶。

答：入現觀時觀四諦理。斷迷四諦別相煩惱。無一煩惱總迷四諦。故於四諦不總現觀。於諸蘊中有總迷惑。故於諸蘊得總現觀。

又蘊自相非諸諦理。無始已了故不復觀四諦自相無始未了。故今於彼各別現觀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九

～・～

如《契經》說『苦聖諦應以慧遍知』。阿毘達磨說『智所遍知謂一切法』。

問：若一切法是所遍知如阿毘達磨說。何故《契經》唯說以慧應遍知苦。

答：《契經》唯依出世間慧。說苦聖諦是應遍知。阿毘達磨總依世間出世間慧。說一切法是所遍知。

如世間出世間，有漏無漏、縛解、繫不繫應知亦爾。

復次，契經唯依近遍知慧說苦聖諦是應遍知。阿毘達磨依近遠慧說一切法是所遍知。如近遠隣逼非隣逼和合非和合應知亦爾。

復次，契經唯依觀共相慧說苦聖諦是應遍知阿毘達磨總依觀自相共相慧說一切法是所遍知。

如自相共相慧，自相共相覺、自相共相作意應知亦爾。

復次，契經唯依不共慧說苦聖諦是應遍知。阿毘達磨總依共不共慧說一切法是所遍知。

復次，契經依現觀時說苦聖諦是應遍知。阿毘達磨依行諦時說一切法是所遍知。

復次，契經依施設覺說苦聖諦是應遍知。阿毘達磨依勝義覺說一切法是所遍知。

問：施設覺者義何謂耶。

答：

- ・依果麁顯易見。方便說遍知苦。
- ・依生死因不續。方便說永斷集。
- ・依具二德不在身。方便說應證滅。
- ・依能永斷諸煩惱道。方便說應修道。

如是名為施設覺義。非盡理故立施設名。

脇尊者言。

世尊唯說應遍知苦。或謂唯苦是應遍知。故對法中說一切法是所遍知。

世尊唯說集應永斷。或謂唯集是應永斷故。對法中說有漏法皆應永斷。

世尊唯說滅應作證。或謂唯滅是應作證。故對法中依得作證說諸善法皆應作證。

世尊唯說道應修習。或謂唯道是應修習。故對法中總說一切善有為法皆應修習。

此則顯示經義不了。阿毘達磨是了義說。

復次，為令永斷生死道路故佛唯說應遍知苦。謂

- ・有身見 是六十二見趣根本。
- ・見趣 是餘煩惱 根本。
- ・諸餘煩惱是業 根本。
- ・諸業復 是異熟 根本。

依止異熟生長一切善不善無記法。由此輪轉生死無窮。遍知苦時斷有身見。身見斷故生死路絕。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為令永斷五我見十五我所見。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為令永斷有身見邊執見。及為證得空無願三摩地。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從無始來諸有情類於五取蘊。起我有情命者、生者及養育者數取趣想。誰能斷此諸惡倒想。令得法想謂苦遍知。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從無始來於苦非常空非我蘊起常樂我淨想。誰能斷此諸顛倒想。令得無顛倒想謂苦遍知。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從無始來諸有情類。雖為諸蘊損惱逼切如荷重擔。而於諸蘊希求貪著。如諸嬰兒。雖為乳母打罵逼切。而歸附之。欲令有情斷蘊貪著。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從無始來諸有情類。由諸煩惱惡行顛倒。令心心所於境邪曲。誰令正直謂苦遍知。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諸瑜伽師若遍知苦便能安住無倒想心。設彼現觀苦聖諦已。於餘聖諦不復現觀。

有人問言「此五取蘊為苦為樂？」答言：「唯苦如熱鐵團」。

復問「取蘊為常非常？」答言：「非常一剎那後決定不住」。

復問「取蘊為淨不淨？」答言：「不淨如糞穢聚」。

復問「取蘊有我無我？」答言：「無我作者受者皆不可得唯空行聚」。此無顛倒由苦遍知。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取蘊如病性不調適。取蘊如癰性能逼惱。取蘊如箭性能損害。取蘊如刀性能傷切。取蘊如毒性能殺害。取蘊如火性能焚燒。取蘊如怨性不饒益。取蘊如邊城恒為種種業煩惱賊之所侵擾。能知此者謂苦遍知。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諸瑜伽師。若遍知苦名遇真佛出現世間。名入勝義如理正法。名真出家。名真受用正法財寶得無障礙。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諸瑜伽師。若遍知苦名捨曾緣得未曾緣。名捨共得不共。名捨世間得出世間。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諸瑜伽師。若遍知苦開未曾開聖道門。故能捨未曾捨異生性。能得未曾得聖性。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諸瑜伽師。若遍知苦捨名得名、捨界得界、捨性得性

捨名得名者。謂捨異生名得聖者名

捨界得界者。謂捨異生界分。得聖者界分。

捨性得性者。謂捨異生種性。得聖者種性

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諸瑜伽師。若遍知苦得心不得心因。得苦不得苦因。得明不得明因。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諸瑜伽師。若遍知苦捨五同分得八同分。

五同分者，謂五無間業同分。

八同分者，謂四向四果同分。

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諸瑜伽師。若遍知苦則捨如柳絮異生性。住如帝幢佛法性。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諸瑜伽師。若遍知苦名為最初得法證淨。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諸瑜伽師。若遍知苦名最初得無有是處。如契經說無有是處。見聖諦者故斷他命越所學處乃至廣說。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諸瑜伽師。若遍知苦名為最初入大法海。登大法山。摧大怨敵。昇大法座。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苦應遍知非皆永斷。集應永斷不應唯遍知。滅應作證不應唯遍知。道應修習不應唯遍知。故佛唯說應遍知苦。

復次於四聖諦皆應遍知。苦在最初故唯說苦

如契經說『苦集聖諦應以慧永斷』。阿毘達磨說『應永斷者謂有漏法』。

若說唯愛是集諦者。應問彼言：諸有漏法皆應永斷如對法說。何故世尊唯說愛應永斷非餘一切有漏法耶。彼應如前愛為集。答：若說一切有漏法因是集諦者。應問：苦諦亦應永斷何故唯說集應永斷。

答：佛為捨苦故作是說：汝等若欲捨眾苦者應永斷集。集永斷故苦則不生名真捨苦。

復次，佛為捨果故作是說。汝等若欲捨苦果者應永斷因。因永斷故苦果不生名真捨果。

復次，為止苦流故作是說。如止流者當堰水源。欲止苦流應永斷集。

復次，永斷集故。便害俱因離俱繫。得無漏離繫得。滅有頂遍行因。故佛唯說集應永斷。

復次，若斷因者果即隨斷。若滅因者果即隨滅。若棄因者果即隨棄。若吐因者果即隨吐。故佛唯說集應永斷。

復次，世尊欲令諸有情類捨蘊重擔故作是說。謂如有人荷負重擔經嶮難處。而復蹢躅為擔逼切欲脫無由。有人語言欲脫此擔當斷擔索乃可脫之。如是有情荷蘊重擔經歷生死諸嶮難處。為蘊重擔之所逼切故。佛告言：汝等若欲脫蘊重擔當永斷集。集既斷已蘊擔便脫。

復次，為對外道故作是說。謂諸外道苦果所逼。雖厭苦果而不斷因。如愚癡狗捨人逐塊。故佛告彼：汝等厭苦當永斷集。集因斷已苦果不生便得解脫。

復次，集引三界下中上果。若永斷集苦果不生。是故世尊告有情類：汝等厭苦當永斷集。

復次，集能生長三種苦果。若永斷集彼不生長。是故世尊告有情類：若厭三苦當永斷集。

復次，集能生長四種苦生。若永斷集彼不生長。是故世尊告有情類：若厭四苦當永斷集。

復次，集能生長五種苦趣。若永斷集彼不生長。是故世尊告有情類：若厭五苦當永斷集。

復次，苦但應捨不應斷之。故佛唯說集應永斷。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世尊唯說：集應永斷

如《契經》說『苦滅聖諦應以慧作證』阿毘達磨說『得作證者，謂諸善法』。

問：若諸善法皆應作證如對法說。何故世尊唯作是說滅應作證。

答：滅是解脫離繫為相。故佛唯說滅應作證。

復次，滅無處所亦無所依。故佛唯說滅應作證。

復次，滅雖是因而無有果。滅雖是果而無有因。故佛唯說滅應作證。

復次，滅雖是因而無有因。滅雖是果而無有果。故佛唯說滅應作證。

復次，滅是能作非有能作。是緣非有緣。是離非有離。故佛唯說滅應作證。

復次，滅令蘊無而不變法。故佛唯說滅應作證。

復次，滅能息三、墮四、遮五，故佛唯說滅應作證。

復次，滅是一味廣大道果。能淨四姓及諸名言名無上法。故佛唯說滅應作證

復次，滅唯無漏得通二種滅唯非學非無學得通三種。滅一諦攝得三諦攝。滅唯不繫得通三種。滅唯不斷得通二種。故佛唯說滅應作證。

復次，滅是善亦是常。是善亦離世。是善亦離蘊。是善無三品。是善無前後。故佛唯說滅應作證。

復次，滅是沙門果非沙門。是婆羅門果非婆羅門。是梵行果非梵行。是道果非道。故佛唯說滅應作證。

復次，為證滅故證有為善。故佛唯說滅應作證。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故佛唯說：滅應作證

如《契經》說『趣苦滅道聖諦應以慧修習』。阿毘達磨說『應修習法者，謂有為善法』。

問：諸有為善皆應修習如對法說。何故世尊唯作是說應修聖道。

答：聖道應修不應永斷。非如餘善應斷應修。故佛唯說應修聖道。

復次，聖道唯有得修習修。非如餘善具四種修。所謂得習對治除遣。故佛唯說應修聖道。

復次，聖道具善無漏二聖。非如餘善唯有善聖。故佛唯說應修聖道。

復次，聖道應修不斷緣彼貪等煩惱。非如餘善亦修亦斷緣彼煩惱。故佛唯說應修聖道。

復次，聖道應修是出非沒。非如餘善雖是應修亦出亦沒。謂出欲界沒初靜慮。乃至出無所有處沒非想非非想處。故佛唯說應修聖道。

問：得聖道者離欲染已生初靜慮。乃至離無所有處染已生非想非非想處。如何聖道是出非沒。

答：雖有是事而諸聖道不招異熟。非如餘善能招異熟。故諸聖道唯名為出。

復次，修習聖道能損諸有。能害諸有。能破諸有修習餘善長養諸有。攝益諸有。任持諸有。故佛唯說應修聖道

復次，修習聖道斷有流轉生老病死令不相續。修習餘善續有流轉生老病死不令間斷。故佛唯說應修聖道。

復次，修習聖道是趣苦有世間生老病死滅行。修習餘善是趣苦有世間生老病死集行。故佛唯說應修聖道。

復次，修習聖道非有身見事乃至不墮苦集諦攝。修習餘善是有身見事。乃至墮在苦集諦攝。故佛唯說應修聖道。

復次，修習聖道非界趣生生老病死流轉之因。修習餘善是界趣生生老病死流轉之因。故佛唯說應修聖道。

復次，修習聖道令界趣生生老病死流轉都盡。修習餘善令界趣生生老病死流轉無盡。故佛唯說應修聖道。

復次，聖道唯是可愛可愛果。可喜可喜果。可意可意果。可欣可欣果。可樂可樂果。餘善不爾。故佛唯說應修聖道。

復次，聖道是沙門是沙門果。是婆羅門是婆羅門果。是梵行是梵行果。是道是道果。故佛唯說應修聖道。

復次，修習聖道定趣涅槃。修習餘善所趣不定。故佛唯說應修聖道。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故佛唯說：應修聖道

有十六行相緣四聖諦起。謂

緣苦諦有四行相。一苦、二非常、三空、四非我。

緣集諦有四行相。一因、二集、三有、四緣。

緣滅諦有四行相。一滅、二靜、三妙、四離。

緣道諦有四行相。一道、二如、三行、四出。

問：十六行相名有十六實體有幾。

有作是說。名有十六實體有七。

謂緣苦諦四種行相：名有四種，實體亦四。

緣餘三諦各四行相：名雖有四，實體唯一。

問：何故緣苦有四行相名有四種實體亦四。緣餘三諦而不爾耶。

答：緣苦行相是四顛倒近對治故。如四顛倒名體各四。緣餘三諦所起行相非四顛倒近對治。故名雖有四實體唯一。

評曰：應作是說。十六行相名與實體俱有十六。如名與體。名施設體施設。名異相體異相。名異性體異性。名差別體差別。名建立體建立。名覺了體覺了。應知亦爾。

問：言行相者自性是何。

答：自性是慧。應知此中慧是行相。亦是能行、亦是所行。

與慧相應心心所法 雖非行相而是能行亦是所行。

與慧俱有不相應行。及餘有法雖非行相亦非能行而是所行。

有作是說。言行相者總以一切心心所法為其自性。若作是說。

諸心心所皆是行相。亦是能行亦是所行。

餘一切法雖非行相 亦非能行而是所行。

復有說者。所言行相以一切法為其自性。若作是說。

諸相應法亦是行相。亦是能行亦是所行。

不相應法雖是行相 亦是所行而非能行。

評曰：應作是說。言行相者自性是慧如初所說。如是名為行相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行相。行相是何義。

答：於諸境相簡擇而轉是行相義。

問：何故名苦廣說乃至何故名出。

答：

- 傷痛逼迫如荷重擔。違逆聖心故名為苦。
- 由二緣故說名非常。一由所作。二由屬緣。
- 由所作者。諸有為法一剎那頃能有所作。第二剎那不復能作。
- 由屬緣者，諸有為法繫屬眾緣。方有所作
- 違我所見故名為空。
- 違於我見故名非我。
- 如種子法故名為因。
- 能等出現故名為集。
- 今有續起故名為生。
- 能有成辦故名為緣。譬如泥團、輪、繩、水等眾緣和合成辦瓶等。
- 取蘊永盡故名為滅。
- 有為相息故名為靜。
- 是善是常故名為妙。
- 最極安隱故名為離。是離自體非有離故。
- 違害邪道故名為道。
- 違害非理故名為如。
- 趣涅槃宮故名為行。
- 能永超度故名為出。是能出性非沒性故。

復次

- 鹿重所逼故名為苦。
- 性不究竟故名非常。
- 內離士夫作者受者遣作受者故名為空。
- 性不自在故名非我。
- 引發諸有故名為因。
- 今有等現故名為集。
- 能有滋產故名為生。
- 有所造作故名為緣。
- 性不相續盡諸相續故名為滅。
- 三火永寂故名為靜。
- 脫諸災橫故名為妙。
- 出眾過患故名為離。

- 是出要路故名為道。
- 能契正理故名為如。
- 能正趣向故名為行。
- 永超生死故名為出

問：有四行相觀生死果。何故此果但名“苦諦”不名非常、空、非我諦？

答：亦應說為非常等諦。而不說者是有餘說。

復次，既說為苦諦當知已說為非常空及非我諦以相同故。

復次，苦相不共唯有漏法是苦非餘故名苦諦。非常等三是餘共相。謂非常相三諦皆有。空非我相遍一切法。故此不名非常等諦。

復次，苦違諸有。有情聞之能捨生死故名苦諦。美妙飲食持與小兒。若語是苦彼便遠棄。語非常等彼無捨心。是故不名非常等諦。

復次，生死有苦愚智同信。外道聞之亦不誹謗。聞非常等有不生信。故名苦諦非非常等。

復次，能知所知易分別故。但名苦諦非非常等。謂佛世尊說有苦智故此所知但名苦諦。如智所知。覺所覺。根根義。行相所緣。有境及境。應知亦爾。

復次，此苦諦名舊所傳說是舊文句。過去諸佛過殞伽沙皆以苦名表示此諦。今佛亦爾故不應責。

復次，此諦四相苦相最初。是故世尊但名苦諦。

問：有四行相觀生死因。何故此因但名“集諦”不名因等三種諦耶？

答：亦應說為因生緣諦而不說者是有餘說。

復次，既說為集諦當知已說因生緣諦以相同故。

復次，能知所知易分別故但名集諦非因生緣。謂佛世尊說有集智故此所知但名集諦。如智所知覺所覺等應知亦爾。

復次，此集諦名舊所傳說是舊文句。過去諸佛過殞伽沙皆以集名表示此諦。今佛亦爾故不應責。

復次，集相但於有漏法有。招集生死非無漏故。因生緣相無漏亦有。聖道亦名因生緣故。集不共故立以諦名。是故世尊但名集諦。

問：有四行相觀於涅槃。何故涅槃唯名“滅諦”不名靜等三種諦耶？

答：亦應說為靜妙離諦。而不說者是有餘說。

復次，既說為滅諦當知已說靜妙離諦以相同故。

復次，能知所知易分別故但名滅諦非靜妙離。謂佛世尊說有滅智故此所知但名滅諦。如智所知覺所覺等應知亦爾。

復次，滅名不共故立諦名。滅名唯顯究竟滅故。靜名濫定，妙離濫道，故不名為靜妙離諦。

復次，此滅諦名舊所傳說是舊文句。過去諸佛過殞伽沙皆以滅名表示此諦。今佛亦爾故不應責。

復次，此諦四相滅相最初是故世尊但名滅諦。

問：有四行相觀於聖道。何故聖道但名“道諦”不名如等三種諦耶？

答：亦應說為如行出諦。而不說者是有餘說。

復次，既說為道諦當知已說如行出諦以相同故。

復次，能知所知易分別故。但名道諦非如行出。謂佛世尊說有道智。故此所知但名道諦。如智所知覺所覺等應知亦爾。

復次，道名唯顯趣涅槃路故立諦名。如濫正理。行通有漏。出通涅槃。故此不名如行出諦。
 復次，此道諦名舊所傳說是舊文句。過去諸佛過殞伽沙皆以道名表示此諦。今佛亦爾故不應責。

復次，此諦四相道相最初是故世尊但名道諦

毘奈耶說：世尊有時為四天王先以聖語說四聖諦

四天王中二能領解二不領解。世尊憐愍饒益彼故。以南印度邊國俗語說四聖諦。謂豎泥迷泥蹋部達化部。

二天王中一能領解一不領解。世尊憐愍饒益彼故。復以一種箴戾車語說四聖諦。謂摩奢觀奢僧攝摩薩縛怛羅毘刺遲。時四天王皆得領解。

問：佛以聖語說四聖諦能令所化皆得解不。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言能者，後二天王聞聖語說何故不解。

若不能者，伽他所說當云何通。如有頌言

佛以一音演說法 眾生隨類各得解 皆謂世尊同其語 獨為我說種種義
 一音者謂梵音。

若至那人來在會坐。謂佛為說至那音義。

如是礫迦葉筏那達刺陀末化婆佉沙觀貨羅博喝羅等人來在會坐。各各謂佛獨為我說自國音義。聞已隨類各得領解。

又貪行者來在會坐。聞佛為說不淨觀義。

若瞋行者來在會坐。聞佛為說慈悲觀義。

若癡行者來在會坐。聞佛為說緣起觀義。

憍慢行等類此應知。此伽他中既作是說。如何可說佛以聖語。說四聖諦不令一切所化有情皆得領解。

有作是說。佛以聖語說四聖諦能令一切所化有情皆得領解。

問：若爾何故後二天王聞聖語說而不能解。

答：彼四天王意樂有異。為滿彼意故佛異說。

謂二天王作如是念。若佛為我以聖語說四聖諦者我能受行。

第三天王作如是念。若佛為我以南印度邊國俗語說四諦者我能受行

弟四天王作如是念。若佛為我隨以一種箴戾車語說四諦者我能受行。是故世尊隨彼意說。

復次，世尊欲顯於諸言音皆能善解故作是說。謂有生疑佛唯能作聖語說法。於餘言音未必自在。為決彼疑佛以種種言音說法。顯於諸方言音自在。所說法要聞皆受行。

復次，有所化者依佛不變形言而得受化。有所化者依佛轉變形言而得受化。

依佛不變形言得受化者。若變形言而為說法彼不能解。如說佛在摩揭陀國為度池堅步行十二踰繕那故七萬眾生皆得見諦。彼皆依佛不變形言而得受化。若變形言為說法者。彼諸眾生應不見諦。

依佛轉變形言得受化者。若不變形言而為說法彼不能解。是故世尊作三種語。為四天王說四聖諦。

復有說者。佛以一音說四聖諦。不令一切所化有情皆能領解。

世尊雖有自在神力。而於境界不能改越。如不能令耳見諸色眼聞聲等。

問：若爾前頌當云何通。

答：不必須通非三藏故。諸讚佛頌言多過實。

如分別論者。讚說世尊心常在定。善安住念及正知故。

又讚說佛恒不睡眠離諸蓋故。如彼讚佛實不及言前頌亦然故不須釋。

復次，如來言音遍諸聲境隨所欲語皆能作之。謂佛若作至那國語勝在至那中華生者。乃至若作博喝羅語勝在彼國中都生者。以佛言音遍諸聲境故。彼伽他作如是說。

復次，佛語輕利速疾迴轉。雖種種語而謂一時。謂佛若作至那語已無間復作礫迦國語。乃至復作博喝羅語。以速轉故皆謂一時。如旋火輪非輪輪想。前頌依此故亦無違。

復次，如來言音雖有多種。而同有益故說一音

如《契經》說：佛告苾芻。

此苦聖諦我昔未聞。於此法中如理作意。由此便生眼、智、明、覺。

此苦聖諦慧應遍知我昔未聞乃至廣說。

此苦聖諦慧已遍知我昔未聞乃至廣說。

集、滅、道諦廣說亦爾。

此苦聖諦我昔未聞等。顯未知當知根。

此苦聖諦慧應遍知等。顯已知根。

此苦聖諦慧已遍知等。顯具知根。

集、滅、道諦各顯三根應知亦爾。

大德法救作如是說。我思此經舉身毛豎。以佛所說必不違義定有次第。今此契經越次第說具知根。後復說未知當知根故。非佛獨覺及諸聲聞。得有如是觀行次第。具知根後如何復起初無漏根。若捨此經必不應理。佛初說故以五苾芻而為上首。八萬諸天聞此所說皆證法故。若欲不捨復違次第故思此經舉身毛豎。

然後大德雖作是言而不捨經。但迴文句彼作是說。此經應言

此苦聖諦。我昔未聞乃至廣說。集、滅、道諦廣說亦爾。

此苦聖諦慧應遍知。此集聖諦慧應永斷。此滅聖諦慧應作證。此道聖諦慧應修習。昔未聞等廣說如前。

此苦聖諦慧已遍知。此集聖諦慧已永斷。此滅聖諦慧已作證。此道聖諦慧已修習。昔未聞等廣說如前。

若作是說不失次第。隨順現觀非如經說。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不應輒迴此經文句。過去無量諸大論師。利根多聞過於大德。尚不敢迴此經文句。況今大德而可輒迴。但應尋求此經意趣。謂說法者依二次第。

一、依隨順說法次第如此經說。

二、依隨順現觀次第如大德說。

脇尊者言。此經不說三無漏根。但說菩薩菩提樹下欲界聞思所成慧力修行四諦。

問：世尊既說我由此觀證得無上正等菩提。豈有聞思證菩提義。

答：菩薩由此聞思慧力。伏除一切四聖諦愚。由此定當證無上覺。故說由此證得菩提。如人先時濕皮覆面。後得除去以[穀+士+十]覆之。其障輕微可言無障。故此非說三無漏根

如《契經》說：佛告苾芻。我於四聖諦三轉十二行相。生眼智明覺。

問：此應有十二轉四十八行相。何故但說三轉十二行相耶。

答：雖觀一一諦皆有三轉十二行相。而不過三轉十二行相故作是說。

如預流者極七反有。及七處善并二法等。

此中

眼者。謂法智忍。

智者。調諸法智。

明者。調諸類智忍。

覺者。調諸類智。

復次

眼，是觀見義。

智，是決斷義。

明，是照了義。

覺，是警察義

問：此四聖諦若自性斷者亦所緣斷耶。

答：應作四句。

有自性斷非所緣斷。調緣無漏苦集及無所緣諸有漏法。

有所緣斷非自性斷。調緣有漏聖道。

有自性斷亦所緣斷。調緣有漏苦集。

有非自性斷亦非所緣斷。調緣無漏聖道。及無所緣聖道滅諦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七十九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十

四靜慮者，謂初靜慮、第二靜慮、第三靜慮、第四靜慮。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調《品類足》說。云何初靜慮。謂初靜慮攝善五蘊。乃至云何第四靜慮。謂第四靜慮攝善五蘊。彼唯說善靜慮。或有生疑。靜慮唯善非染。亦非無覆無記。

為決彼疑顯四靜慮。通善及染無覆無記故作斯論。

問：此四靜慮自性云何。

答：各以自地五蘊為自性。是名靜慮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靜慮。為能斷結故名靜慮。為能正觀故名靜慮。

若能斷結故名靜慮。則無色定亦能斷結應名靜慮。

若能正觀故名靜慮。則欲界三摩地亦能正觀。應名靜慮。

有作是說。以能斷結故名靜慮。

問：諸無色定亦能斷結應名靜慮。

答：若定能斷不善無記二種結者名為靜慮。諸無色定唯斷無記非不善故不名靜慮。

問：若作是說。唯未至定可名靜慮。上地不斷不善結故。

答：上地雖無彼斷對治。而有不善厭壞對治。以能厭壞亦名能斷。

問：若作是說。上地滅道法智品。及彼一切類智品應非靜慮。皆非欲界斷及厭壞二對治故。

答：彼於欲界雖無全界全地對治。而彼界地容有不善厭壞對治。由此勢力餘亦得名。

復次，四靜慮中有能對治不善結者。無色全無。故靜慮名不通無色。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色界六地於欲界結皆有斷對治及厭壞對治。然未至定已斷彼結。餘地對治無彼可斷。雖無彼可斷而有對治用。

如日三分皆能破暗。初分已破餘無可破。

又如六人共一怨家。一人已殺餘無可殺。

又如六燈皆能破暗。持一入室其暗已除。餘五入時無暗可破。

如是六地於欲界結。皆有斷能非唯未至。若不爾者依上五地入見道時。應不證得欲見所斷諸結離繫。既能證得。故知六地於欲界結有斷對治。

復次，若定能斷見修所斷二結盡者名為靜慮。諸無色定唯能斷修所斷結盡故非靜慮。

復次，若能斷結五蘊俱生能為所依起多功德。能具攝受四支五支。能發六通具四通行。三種變現三明三根三道三地四沙門果九遍知道。見修二道法類二智。及忍智者名為靜慮。諸無色定雖能斷結。而不具上所說功德故非靜慮。

復有說者。以能正觀故名靜慮。

問：若爾欲界有三摩地。亦能正觀應名靜慮。

答：若能正觀亦能斷結名為靜慮。欲界三摩地雖有能正觀。而不能斷結。故不名靜慮。

復次，若能正觀堅固難壞相續久住。於所緣境長時注意而不捨者名為靜慮。欲界三摩地無如是德故非靜慮。

復次，若三摩地具有定名定用。能正觀者名為靜慮。欲界三摩地雖有定名而無定用。如泥椽梁有名無用故非靜慮。

復次，若三摩地非散亂風之所搖動如密室燈。能正觀者名為靜慮。欲界三摩地多散亂風之搖動。如四衢燈故非靜慮。

如是說者。要具二義方名靜慮。謂能斷結及能正觀。欲界三摩地雖能正觀而不能斷結。諸無色定雖能斷結。而不能正觀故非靜慮。

復次，若能遍觀遍斷結者名為靜慮。欲界三摩地雖能遍觀而不能遍斷結。諸無色定二義俱無故非靜慮。

復次，若能靜息一切煩惱。及能思慮一切所緣名為靜慮。欲界三摩地雖能思慮一切所緣。不能靜息一切煩惱。諸無色定兩義都無故非靜慮。

復次，諸無色定有靜無慮。欲界三摩地有慮無靜。色定俱有故名靜慮。靜謂等引。慮謂遍觀。故名靜慮。

四靜慮支總有十八。

謂初靜慮有五支：一尋二伺

三喜四樂

五心一境性。

第二靜慮有四支：一內等淨

二喜三樂

四心一境性。

第三靜慮有五支：

一行捨

二正念

三正慧

四受樂

五心一境性。

第四靜慮有四支：

一不苦不樂受二行捨清淨三念清淨

四心一境性。

問：四靜慮支名有十八實體有幾。

答：唯有十一。

謂初靜慮支名與實體俱有五種。

第二靜慮支雖有四。而三如前增內等淨。

第三靜慮支雖有五。而第五如前但增前四。

第四靜慮支雖有四。而後三如前但增第一。

故靜慮支名有十八實體十一。

復有說者。實體唯十。謂三靜慮樂合為一。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初二靜慮是輕安樂。第三靜慮別是受樂。初二靜慮樂行蘊攝。第三靜慮樂受蘊攝。故前所說於理為善。如名實體名施設體施設。名異相體異相。名異性體異性。名差別體差別。名建立體建立。名覺體覺。應知亦爾。

問：此中何者是靜慮。何者是靜慮支。

答：心一境性是靜慮。以三摩地為自性故。此及所餘是靜慮支。

問：若三摩地是靜慮者。初第三靜慮應各唯四支。第二第四靜慮應各唯三支。則靜慮支應唯十四。云何乃說十八支耶。

答：三摩地是靜慮亦是靜慮支。餘是靜慮支非靜慮故有十八。

・如擇法 是覺亦是覺支。餘是覺支非覺。

・正見 是道亦是道支。餘是道支非道。

・離非時食是齋亦是齋支。餘是齋支非齋。

此亦如是。加是名為靜慮支。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靜慮支。靜慮支是何義。

答：寂靜思慮故名靜慮。隨順此靜慮故名靜慮支。以隨順義、負重擔義、成大事義、堅勝義、分別義。是支義故。

隨順義者。若法隨順此地靜慮。名此地靜慮支。

負重擔義者。若法能引此地靜慮。名此地靜慮支。

成大事義者。若法能辦此地靜慮。名此地靜慮支。

堅勝義者。若法助成此地靜慮。令其堅勝名此地靜慮支。

分別義者。如軍車等諸分別異故名軍車等支。如是靜慮諸分別異名靜慮支。

如是已釋靜慮支名。次應分別雜無雜相。

問：若是初靜慮支。亦是第二靜慮支耶。

答：應作四句。

有是初支非第二支。謂尋、伺。

有是第二支非初支。謂內等淨。

有是初支亦是第二支。謂喜樂、心一境性。

有非初支亦非第二支。謂除前相

問：若是初靜慮支亦是第三靜慮支耶。

答：應作四句。

有是初支非第三支。謂尋、伺、喜樂。

有是第三支非初支。謂捨念慧樂。

有是初支亦是第三支謂心一境性。

有非初支亦非第三支。謂除前相。

問：若是初靜慮支亦是第四靜慮支耶。

答：應作四句。

有是初支非第四支。調尋伺喜樂。

有是第四支非初支。調不苦不樂捨念。

有是初支亦是第四支。調心一境性。

有非初支亦非第四支。調除前相。

問：若是第二靜慮支。亦是第三靜慮支耶。

答：應作四句。

有是第二支非第三支。調內等淨喜樂。

有是第三支非第二支。調捨念慧樂。

有是第二支亦是第三支。調心一境性。

有非第二支亦非第三支。調除前相。

問：若是第二靜慮支。亦是第四靜慮支耶。

答：應作四句。

有是第二支非第四支。調內等淨喜樂。

有是第四支非第二支。調不苦不樂捨念。

有是第二支亦是第四支。調心一境性。

有非第二支亦非第四支。調除前相。

問：若是第三靜慮支。亦是第四靜慮支耶。

答：應作四句。

有是第三支非第四支。調慧樂。

有是第四支非第三支。調不苦不樂。

有是第三支亦是第四支。調捨念心一境性。

有非第三支亦非第四支。調除前相。

問：輕安行捨一切地有。何故初二靜慮立輕安為支非行捨。第三第四靜慮立行捨為支非輕安耶。

答：先說隨順是支義故。調輕安唯隨順初二靜慮故立為支。行捨唯隨順第三第四靜慮故立為支。

復次，互相覆故。調初二靜慮輕安用勝。能覆行捨故立為支。第三第四靜慮行捨用勝。能覆輕安故立為支。

問：何故此二能互相覆。

答：此二行相更相違故。調輕安相輕舉。行捨相沈靜。俱時而有更互相違。如人一時亦行亦住。亦睡亦覺一向相違。而善心中對治各異故得俱起。調輕安能對治昏沈。行捨能對治掉舉。

復次，為對治欲界五識身。及所引身麤重故。初靜慮立輕安為支。

為對治初靜慮三識身。及所引身麤重故。第二靜慮立輕安為支。第二第三靜慮無麤識身。及所引身麤重可對治故。第三第四靜慮不立輕安為支。彼既不立輕安為支。故立行捨為支。

復次，

初、二靜慮有染污喜擾動身心。故世尊說、應習輕安不應住捨。是故初二靜慮唯立輕安為支。

第三、第四靜慮無染污喜擾動身心。故世尊說。但應住捨勿習輕安。是故第三第四靜慮唯立行捨為支。

復次，

初二靜慮輕安有因。謂諸善喜。如契經說。心有喜故身則輕安。是故初二靜慮唯立輕安為支。

第三第四靜慮輕安無因。謂無善喜唯應住捨。故彼但立行捨為支。

復次，

第三靜慮棄捨極喜。第四靜慮棄捨極樂。故此唯立行捨為支。

初二靜慮既不立行捨為支。故立輕安為支無相違故。

問：內等淨即是信諸地皆有。何故唯在第二靜慮立為支耶。

答：前說隨順是支義故。謂信唯順第二靜慮。是故唯此立信為支。

復次，

初靜慮中。尋伺如火。身識如泥。令心相續。熱惱濁亂信不明淨。如熱泥中面像不現。

第二靜慮無尋伺火及識身泥。心相續中信相明淨。如清冷水面像得現。故於此立內等淨支。

第三靜慮有極悅受。

第四靜慮有勝捨受覆心相續信相不顯故彼及初皆不建立內等淨支。

復次

第二靜慮諸瑜伽師。於離染中初生信勝。故唯此立內等淨支。謂瑜伽師離欲界染起初靜慮現在前時。作是思惟：『我雖已離不定界染。諸定地染為可離耶？』彼後復離初靜慮染第二靜慮現在前時。於界地染俱可離中。初生大信如欲界染我既能離。色無色染亦必可離。如初靜慮染既可離。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定可離。彼初靜慮現在前時未生定信。後二靜慮現在前時。雖有定信而非初故信相不顯。故皆不立內等淨支。

復次

起增上信必依大喜因。喜信者信必堅固。第二靜慮有極勝喜故唯此立內等淨支。

問：慧遍諸地何故唯於第三靜慮立為支耶。

答：前說隨順是支義故。謂慧唯順第三靜慮。故但於彼立正慧支。

復次，

第三靜慮有適悅受。諸適悅中此最為勝。耽著此故諸瑜伽師。不欲欣求上地勝法。此受即是自地留難。對治此故立正慧支是故世尊作如是說。應以正慧覺了此樂。勿固貪著不求上地。上下地中無有自地極樂留難如此地者。故彼不立正慧為支。

復次，

初靜慮中。有麤尋伺覆障正慧。

第二靜慮。有極喜躍覆障正慧。

第四靜慮。有勝捨受覆障正慧。以勝捨受是無明分正慧是明。明無明分互相違害。故皆不立正慧為支。

第三靜慮無有如彼覆正慧法故立為支。

問：念遍諸地何故唯在後二靜慮立念為支。

答：前說隨順是支義故。謂念唯順後二靜慮。故但於彼立念為支。

復次，後二靜慮。俱有地地增上留難。對治彼故立念為支。餘地不爾。謂第二靜慮有極勝喜輕躁漂溺。如邏剎斯諸瑜伽師。由此衰退不能堅固。離自地染為對治彼。第三靜慮立念為支。是故世尊作如是說。應住正念勿為下地喜所漂溺退失自地。第三靜慮有極勝樂。生死樂中此為最上留礙行者如詐親怨。諸瑜伽師由此衰退不能堅固離自地染。為對治彼第四靜慮立念為支。是故世尊作如是說。應住正念勿為下地樂所留礙退失自地。

復次，初靜慮中有麤尋伺猶如暴風覆障正念。第二靜慮有極喜躍。如水濤波覆障正念。故俱不立正念為支。後二靜慮無此過失。是故俱立正念為支。

問：若是靜慮支亦是菩提分耶。

答：應作四句

有是靜慮支非菩提分。謂伺樂受捨受

有是菩提分非靜慮支。謂精進、正語、正業、正命。

有是靜慮支亦是菩提分。謂餘菩提分法。

有非靜慮支亦非菩提分。謂除前相。

問：何故伺樂受捨受不立菩提分耶。

答：被覆損故。

謂伺被正思惟之所覆損。

樂受被輕安樂之所覆損。

捨受被行捨之所覆損。

故不立為菩提分法。

問：若爾何故立靜慮支。

答：菩提分中為策正見。立正思惟為菩提分。伺行相細策正見中為尋覆損立靜慮支。為遮下地惡不善法不相覆損。菩提分中輕安樂受同一剎那有相覆損。靜慮支中地別建立無覆損義。菩提分中行捨受捨。同一剎那有相覆損。靜慮支中對治利益。支用各別不相覆損。

問：何故精進非靜慮支。

答：諸靜慮支順自地勝。精進於順他地為勝。謂初靜慮精進順第二靜慮為勝。乃至無所有處精進。順非想非非想處為勝。故彼不立為靜慮支。

復次，精進損害三摩地因。三摩地因即是勝樂。如契經說。樂故心定。勤精進者身心多苦。修三摩地身心多樂。是故精進非靜慮支。

問：何故正語、正業、正命非靜慮支。

答：靜慮支者。謂與靜慮相應住境。必有所依所緣行相。及有警覺乃名相應。正語業命無如是義。是故不立為靜慮支。由此四相及諸得等。不相應法皆不應立為靜慮支。非助等持住一境故。

問：何故慚愧、無貪、無瞋、不放逸、不害等非靜慮支耶。

答：非極隨順諸靜慮故。此諸善法多於欲界。散地惡法為近對治。勢力增強非於定地。是故不立為靜慮支。

問：心想思等何故不立為靜慮支。

答：非極隨順諸靜慮故。心順流轉定順還滅。故心不立為靜慮支。

復次，

心勝如王。諸心所法皆如臣佐。定是心所故心不立為靜慮支。如諸國王不事臣佐。

想思觸欲皆順流轉。作用偏勝定順還滅。故彼不立為靜慮支。
 作意唯在欲界散地。對境用勝非諸定地。故亦不立為靜慮支。
 勝解唯於無學位勝。靜慮遍於一切位勝。故彼不立為靜慮支。
 復次，此中應以諸靜慮支。對四念住、四正斷、四神足、五根、五力、七等覺支、八聖道支展轉相攝。
 復應以初靜慮支乃至第四靜慮支。對菩提分法展轉相攝。
 復應以初靜慮支乃至第四靜慮支。對四念住乃至八聖道支展轉相攝。應隨其相一一廣說

問：靜慮近分及無色定為立支不。

若立支者此何不說。

若不立者《施設論》說當云何通。如說。頗有空無邊處定。於空無邊處定根勝道勝定勝而支等耶。答：有。謂從空無邊處定起無間。復入空無邊處定。

有作是說。靜慮近分及無色定亦建立支。

問：若爾善通《施設論》說。今於此中何故不說。

答：理亦應說而不說者。應知此中是有餘說。

謂初靜慮近分如根本亦有五支。然除喜受增捨受。

第二靜慮近分如根本亦有四支。亦除喜受增捨受。

第三靜慮近分如根本亦有五支。然除樂受增捨受。

第四靜慮近分。及無色定。如根本第四靜慮皆亦有四支。

評曰。應作是說。靜慮近分及無色定皆不立支。功德少故苦道攝故。

問：若爾善通此中所說。《施設論》說當云何通。

答：依 因長養故說為勝。言支等者。謂覺道支

問：何故初及第三靜慮俱立五支。第二、第四靜慮俱立四支耶。

答：前說隨順是支義故。謂四靜慮各有爾所。能隨順法不增不減。

復次，

欲界 諸惡 難斷難破難可越度。 故 初靜慮建立五支為牢強對治。

第二靜慮重地極喜。 難斷難破難可越度。 第三靜慮建立五支為牢強對治。

初及第三靜慮俱無如是難斷難破難越度法。是故第二第四靜慮唯立四支。以彼俱不假牢強對治故。

復次

為對治欲界增上五欲境貪故。初靜慮立五支。

為對治第二靜慮五部重地喜愛故。第三靜慮亦立五支。

初及第三靜慮。俱無如是所對治故。第二第四靜慮俱唯立四支。

復次

為欲隨順超定法故。謂從五支定超入五支定。復從四支定超入四支定。以支等者易可超入。

問：若從第三靜慮超入空無邊處。復從第四靜慮超入識無邊處。彼俱無支云何隨順。

答：諸外內事初作時難。後成辦時不假隨順。

且外事者，如遮諾迦與臣懷月。十二年中學造金法。初成一粒如穞麥量。便師子吼。我等今者能造金山。

言內事者，如瑜伽師修神境通。初學離地如半芑藤。次復離地如一芑藤。如是漸漸半麥一麥。半指一指半掞一掞。半肘一肘半尋一尋。彼後成時隨心欲往色究竟天自在能往。

超定亦爾初時難故假支齊等。後時易故設不立支亦能超入。故初三各立五支。第二第四各立四支。

如《契經》說：苾芻當知。有四天道能令有情未淨者淨淨者轉明。

問：何故世尊作如是說。

答：欲令有情於生天道。深生厭怖欣求安住勝義天道。

生天者。謂三十三天。彼有四苑莊嚴殊妙。一名眾車。二名鹿惡。三名歡喜。四名雜林。如是四苑有四衢道。天諸婬女遊集其中。諸勝美人於中遊止。種種音樂恒時擊奏。安置種種餽膳飲食。寶樹行列枝條蔭映。花葉茂盛香氣氤氳。果實繁多光淨甘美。隨欲變鳥雅韻和鳴。諸天於中受諸欲樂。遊戲既畢相與入苑。

於此正法毘奈耶中。擇滅涅槃如彼天苑。四妙靜慮如四衢道。通明婬女遊集其中。解脫無礙美人遊止。三藏音樂恒時擊奏。安置淨喜餽膳飲食。菩提分法寶樹行列。無量解脫勝處遍處。枝條蔭映覺支道支。花葉茂盛諸妙淨戒。香氣氤氳諸沙門果。光淨甘美學與無學。隨欲變鳥雅韻和鳴。眾聖於中受勝定樂。遊戲既畢俱入涅槃。

云何名為四種天道。

謂離欲惡不善法有尋有伺。離生喜樂初靜慮具足住。是名第一天道

「離欲惡不善法」者。

問：得初靜慮時總離欲界一切法。何故但說『離欲惡不善法』耶？

答：惡不善法以為上首。總離欲界故作是說。

復次，惡不善法違害聖道自性應斷。彼若斷已不復成就。是故偏說。

諸有漏善無覆無記。不違聖道非自性斷。彼若斷已猶可成就。是故不說。

然有漏善無覆無記。斷惡不善時亦隨說斷。同一對治故一時斷故。如燈違暗非炷油器。而破暗時亦能燒炷盡油熱器。

復次，惡不善法難斷難破難可越度。是故偏說。

復次，惡不善法多諸過患熾盛堅牢。是故偏說。

復次，惡不善法離欲染時。極為障礙留難繫縛。如暴獄卒故偏說之。

復次，諸瑜伽師專為斷彼惡不善法修初靜慮。是故偏說。

復次，諸瑜伽師憎惡彼故總捨欲界。故偏說離惡不善法。

復次，惡不善法上地所無故偏說離。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唯說「離欲惡不善法」。

問：此中何者是欲。何者是惡不善法耶。

答：事具欲是欲。煩惱欲是惡不善法。

復次，欲。謂五欲。惡不善法。謂五蓋。

復次，欲。謂欲愛。惡不善法。謂欲界諸餘煩惱。

復次，欲。謂欲尋。惡不善法。謂害害尋。

復次，欲。謂欲界。惡不善法。謂害害界。

復次，欲。謂欲想。惡不善法。謂害害想。

復次，欲。謂欲愛。惡不善法。謂即欲愛。此即說離種種欲愛。

「有尋有伺」者

與尋俱法，名有尋。

與伺俱法，名有伺。

「離生」者。

問：上地中離勝妙清淨過初靜慮。何故唯說此名離生。

答：此中舉初以顯後故。作如是說。世尊有處舉後顯初。如說。云何非自他害。謂在非想非非想處。如舉初後始入已度加行究竟應知亦爾。

復次，初得離生發希奇想。後時不爾故作是說。

復次，以初靜慮唯從離生。後諸靜慮亦從定生。從離生故名為離生。如水生者說名水生。陸地生者說名陸生。

復次，初靜慮離二無漏定為眷屬故。獨名離生。謂未至定靜慮中間。

復次，初靜慮離是後離門。所依加行因本道路。及安足處獨得離名。

復次，初靜慮離牽引任持。長養後離獨得離名。

復次，初靜慮離是後諸離生緣集起獨得離名。

復次，上地諸離決定依止初靜慮離得及前起故。初靜慮獨得離名。

復次，諸瑜伽師離欲界染起初靜慮現在前時。歡喜踊躍勝於後時故。獨名離。如飢渴人初得飲食。雖復麤惡而生歡喜。勝於後時得美飲食。

復次，三種行者依初靜慮得入離生。得果練根及盡諸漏故獨名離。三種行者。謂具縛者。分離欲者。全離欲者。

復次，為令疑者得決定故。獨立離名。如欲界中有尋有伺。有諸識身尊卑眷屬。初靜慮中亦有此事。或有生疑如欲界無離。初靜慮亦爾。為決此疑說初靜慮有離非欲。

復次，欲界無離近對治彼。故初靜慮獨立離名。

復次，唯初靜慮能離三界一切煩惱獨立離名。

復次，唯初靜慮有四沙門果道。九遍知果道。具三十七菩提分法故獨名離。

復次，唯初靜慮能離所有。苦根、憂根、男根、女根、無慚、無愧、食愛、姪愛、五蓋、五欲、慳貪、嫉恚、五蘊、十二處及十八界等故獨名離。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唯初靜慮獨名「離生」。

「喜樂」者。

喜，謂喜根

樂，謂輕安樂。

復次，喜受蘊攝。樂行蘊攝。

「初靜慮具足住」者。

謂得獲成就初靜慮善五蘊。得獲成就名具足住

復次，尋伺滅內等淨心一趣。無尋無伺定生喜樂。第二靜慮具足住。是名第二天道

「尋伺滅」者。

問：得第二靜慮時。總滅初靜慮一切法。何故但說『尋伺滅』耶？

答：以尋伺為上首。總滅初靜慮故作是說。

復次，尋伺難斷難破難可越度。是故偏說。

復次，尋伺多諸過患。熾盛堅牢。是故偏說。

復次，尋伺離初靜慮染時。極為障礙留難繫縛。如暴獄卒故偏說之。

復次，諸瑜伽師專為斷尋伺。修第二靜慮。是故偏說。

復次，諸瑜伽師憎惡尋伺故。總捨初靜慮故偏說之。

復次，尋伺上地所無。是故偏說。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但說「尋伺滅」

「內等淨」者。

內，調心

等淨，調信。

由信平等令內心淨故名內等淨。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尋伺躁動擾亂定心。信能除彼令心等淨。如波浪息水則澄清。是故說信名內等淨。

復作是說。染喜騰躍渾濁定心。信能除彼令心等淨。如離泥濁水則澄清。是故說信名內等淨。

大德法救作如是說。行者將入第二靜慮。心於定境信向樂住。不流馳散久住一境。得第二定斯有是處。此由信力。是故說信名內等淨。

「心一趣」者。

調一門轉非如欲界心六門轉。初靜慮中心四門轉。第二靜慮心一門轉故名一趣。即是心行一境界義。

「無尋無伺」者。

調尋伺已滅

「定生」者。

問：初靜慮亦有定。何故唯說第二靜慮名定生耶。

答：第二靜慮等持增盛勝妙清淨。過初靜慮。是故偏說

復次，第二靜慮定所引發定所長養。初靜慮後現在前故。名為定生。非如初靜慮。非定所引發。非定所長養。欲界心後現在前故。不名定生。

復次，初靜慮心有定不定。有內門轉有外門轉。有緣內事有緣外事。第二靜慮心多在定。多唯內門轉。唯緣內事故名定生。

復次，第二靜慮滅語言本。語言本者。調尋與伺。如契經說。要尋伺已能發語言。非不尋伺。第二靜慮尋伺已滅無語言本故說定生。

復次，第二靜慮名聖默然。故名定生。如契經說。佛告目連。汝等勿輕第二靜慮。此是聖者默然法故。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定生。唯在第二靜慮。

「喜樂」者。

喜，調喜根。

樂，調輕安樂。

復次，喜受蘊攝。樂行蘊攝。

「第二靜慮具足住」者。

得獲成就第二靜慮善五蘊得獲成就名具足住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十一

復次，離喜住捨。正念正慧身受樂。聖應說捨第三靜慮具足住。是名第三天道

「離喜」者。

問：得第三靜慮時。總離第二靜慮諸有漏法。何故但說『離喜』耶。

答：以喜為上首。總離第二靜慮諸有漏法故偏說喜。

復次，以喜難斷難破難可越度故偏說之。

復次，以喜多諸過患。熾盛堅牢。是故偏說。

復次，以喜離第二靜慮染時。極為障礙繫縛留難。如暴獄卒故偏說之。

復次，諸瑜伽師專為對治喜故。修第三靜慮。是故偏說。

復次，諸瑜伽師憎厭喜故總捨第二靜慮故偏說之。

復次，喜上地無餘法容有故偏說喜。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唯說離喜。

「住捨。正念正慧」者。

捨，謂行捨。

正念，謂勝善念。

正慧，謂勝善慧。

「身受樂」者。

身，謂意身。

有作是說。意有樂時亦令大種所造色身有適悅樂。此即意識相應樂受，名身受樂。

「聖應說捨」者。

聖，謂諸佛及聖弟子。「應」為他「說」。應自住「捨」。

問：聖於諸地皆應說捨。何故唯說第三靜慮。

答：第三靜慮具自、他地二種留難故偏說之。

他地留難者。謂第二靜慮喜。漂沒輕躁如邏剎斯。能令瑜伽師於第二靜慮離染衰退。

故說應捨。勿為此喜之所留難。

自地留難者。謂第三靜慮樂。生死樂中此樂最勝。諸瑜伽師染著此樂。不求上地勝妙功德。故說道者為初習業諸瑜伽師。說此樂受是留難處不應染著。

復次，佛及弟子應為他說第三靜慮自地、他地。留難過失勸他令捨。是故名為聖應說捨。

謂為他說「第三靜慮。有勝樂受。能令眾生染著迷悶不求上地勝妙功德。汝等應住正念正知。勿為此樂之所留難」。

亦為他說「第二靜慮。有勝喜受。能令眾生漂溺輕躁退失第二靜慮離染。汝等應住正念及捨。勿為此喜之所留難」。

如舊商主為新商人。說諸國邑所有過患。謂如是國如是邑中。多諸姪女、博戲、矯詐、酒肆、賊難應遠防之。勿令汝等喪失財貨。

「第三靜慮具足住」者。

謂得獲成就「第三靜慮」善五蘊。得獲成就名「具足住」

復次，斷樂斷苦先喜憂沒。不苦不樂捨念清淨。第四靜慮具足住。是名第四天道

「斷樂」者。

問：得第四靜慮時。總離第三靜慮諸有漏法。何故但說「斷樂」耶。

答：

以樂為上首。總離第三靜慮諸有漏法故偏說樂。

復次，以樂難斷難破難可越度故偏說之。

復次，以樂多諸過患熾盛堅牢。是故偏說。

復次，以樂離第三靜慮染時。極為障礙繫縛留難。如暴獄卒故偏說之。

復次，諸瑜伽師專為對治樂故修第四靜慮。是故偏說。

復次，諸瑜伽師憎厭樂故。總離第三靜慮故偏說之。

復次，樂上地無餘法容有故偏說樂。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唯說「斷樂」。

「斷苦」者。

問：離欲染時修觀行者已斷苦根。何故今離第三靜慮染時乃說「斷苦」。

答：此於已斷說名為斷調於遠事而說近聲。

如已來者亦說今來。如說：『大王從何處來？』。

如已解脫說解脫聲。如說：由此知見心解脫欲漏有漏無明漏。離欲染時心已解脫欲漏。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心解脫有漏無明漏。

如於已入而說入聲。如說：菩薩入正性離生。得現觀邊世俗智。

如於已受而說受聲。如說：受樂受時如實知受樂受無有自知現在受者。故知已受而說受聲。

此中亦爾已斷說斷。調於遠事而說近聲。

復次，依雙法盡俱說斷聲言雙法者。調苦與樂。離欲染時雖苦已盡而樂未盡。今離第三靜慮染已。苦樂俱盡俱說斷聲。

復次，斷樂者。調斷第三靜慮樂根。斷苦者。調斷彼相應心心所法。

復次，斷樂者。調斷第三靜慮樂根。斷苦者。調斷第三靜慮入出息。諸賢聖者於入出息生於苦想過諸異生於無間獄所起苦想。

復次，斷樂者。調斷第三靜慮樂根。斷苦者。調即斷彼樂根。如說。無常故苦。

「先喜憂沒」者。

離欲染時憂根已沒。離第二靜慮染時喜根已復沒。是故說今先喜憂沒。

「不苦不樂」者。

調不苦不樂受。

「捨清淨」者。

調行捨。

「念清淨」者。

調善念。

問：下地亦有無漏捨念。何故但說第四靜慮捨念清淨。

答：第四靜慮捨念。俱離八擾亂事故名清淨。苦樂憂喜入息出息尋伺名為八擾亂事。此中皆無獨名清淨。

復次，第四靜慮無內外災故名清淨。下三靜慮有內外災不名清淨。調

- ・ 初靜慮內有尋伺火，故外為火災所燒。
- ・ 第二靜慮內有極喜水，故外為水災爛。
- ・ 第三靜慮內有出入息風，故外為風災飄。

· 第四靜慮無此三災，故說清淨。

復次，第四靜慮所依身器三災不及。念無忘失捨無誼雜。非如下地故說清淨。

復次，第四靜慮離諸煩惱及隨煩惱。故說捨念清淨非餘。

謂有捨念離諸煩惱非隨煩惱。謂下三靜慮無漏捨念

或有捨念離隨煩惱非諸煩惱。謂第四靜慮有漏捨念。

或有捨念離諸煩惱及隨煩惱。謂第四靜慮無漏捨念。

或有捨念非離煩惱及隨煩惱。謂下三靜慮有漏捨念及欲界一切捨念。

應知此中隨煩惱者。即上所說八擾亂事

復次，第四靜慮所依色身澄潔明淨。譬如燈光捨念依彼故亦清淨。

復次，第四靜慮是圓滿依諸依中勝。是究竟地諸地中尊。故彼捨念亦名清淨。

復次，第四靜慮定名不動定之勢力遍所依身。故彼捨念亦名清淨。

復次，第四靜慮是七依定齊下上俱有三無漏定故。由此捨念亦名清淨。

復次，第四靜慮有二事廣。一處所廣。二善根廣。故彼捨念亦名清淨。

復次，第四靜慮過殑伽沙菩薩依之入正性離生。證得無上正等菩提。故彼捨念亦名清淨。

復次，第四靜慮三瑜伽師依之得入正性離生得果盡漏。謂佛獨覺及諸聲聞。故彼捨念亦名清淨。

復次，第四靜慮大種造色。顯色形色皆極勝妙故。彼捨念亦名清淨。

復次，依第四靜慮宿住隨念智。能緣欲界及四靜慮諸宿住事故。彼捨念亦名清淨。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第四靜慮所有捨念獨名清淨。

「第四靜慮具足住」者。

謂得獲成就“第四靜慮”善五蘊。得獲成就名“具足住”

如《契經》說「有四種增上心所現法樂住」。

問：何故名為增上心所。

答：此中心所即三摩地。無三摩地具大勢力。有大功用能成大事。能如根本四靜慮者。故此獨名增上心所。

復次，四靜慮中有無量種增上心所殊勝功德。如無量解脫勝處遍處無礙解。無諍願智邊際定等。是故獨名增上心所。

復次，依四靜慮諸瑜伽師。以無量門受心所樂。謂前所說諸功德門。及空空等三三摩地是故獨名增上心所

復次，此四靜慮樂通行攝。是故獨名增上心所。

問：四靜慮中亦有能引後樂功德。何故但說現法樂住。

答：亦應說為後法樂住。而不說者應知此經是有餘說。

復次，若說此為現法樂住。應知已說後法樂住。以後法樂用現法樂為因得故如契經說。先於此間修彼等至後方生彼。

復次，後法樂住依止繫屬現法樂住。現法樂住不依止繫屬後法樂住。是故但說現法樂住即已說彼。

復次，現法樂住與後法樂住為加行門。若已說此即已說彼。

復次，現法樂住是因後法樂住是果。若已說因即已說果。如因果如是。能作所作。能生所生。能成所成。能續所續。能引所引。能轉所轉。能相所相。應知亦爾。

復次，現法樂近後法樂遠。若已說近即已說遠。如近遠如是。隣逼非隣逼。和合非和合。此身眾同分。餘身眾同分。應知亦爾。

復次，現法樂住若愚若智。內道外道正觀邪觀。皆共信有故偏說之。後法樂住有不信者如諸外道是故不說。

復次，諸愚夫類多貪現樂不求後樂。於現樂中貪少欲樂。不求廣大離欲妙樂。世尊欲令捨小欲樂。得四靜慮廣大妙樂。作如是說：「汝等若求廣大樂者。當捨欲樂修四靜慮」。是故但說現法樂住。

復次，以四靜慮現在前時。必受現樂故偏說之。後樂不定或退生下或進生上。或般涅槃是故不說。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世尊但說四種靜慮名現法樂。近分無色雖亦有樂義。而苦通行攝故不說之。

如《契經》說：如是四種增上心所現法樂住。諸修定者數數入出。應正了知寂靜解脫超過諸色。四無色定諸修定者數數入出應正宣示。

問：何故世尊於四靜慮勸應了知。於四無色勸應宣示。

答：

靜慮麁顯明了易見。諸修定者從彼出已復樂欲入故。佛告言。若欲復入應正了知入出定相勿有謬失。

無色微細相隱難見。諸修定者從彼出已不樂復入故。佛告言。若不樂復入應正宣示他。入出定相勿令忘失。

復次

四靜慮中多有種種異相功德。諸修定者從彼出已復樂欲入故。佛告言。若樂復入應正了知入出定相勿有謬失。

無色定中無有多種異相功德。諸修定者從彼出已不樂復入故。佛告言。若不樂復入應正宣示他。入出定相勿令忘失。

復次

四靜慮中根受心所有多異相。諸修定者從彼出已復樂欲入故。佛告言。若樂復入應正了知入出定相勿有謬失。

無色定中根受心所無多異相。諸修定者從彼出已不樂復入故。佛告言。若不樂復入應正宣示他。入出定相勿令忘失。

復次

四靜慮中有無量種功德勝利。諸修定者從彼出已復樂欲入故。佛告言。若樂復入應正了知入出定相勿有謬失。

無色定中無無量種功德勝利。諸修定者從彼出已不樂復入故。佛告言。若不樂復入應正宣示他。入出定相勿令忘失。

復次

四靜慮中有遍照智緣自上下。諸修定者從彼出已復樂欲入故。佛告言。若樂復入應正了知入出定相勿有謬失。

無色定中無遍照智能緣自上不緣下地。諸修定者從彼出已不樂復入故。佛告言。若不樂復入應正宣示他。入出定相勿令忘失。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佛於靜慮勸應了知。於四無色勸應宣示。

如《契經》說：四靜慮有四勝利。四無色定有一勝利。

問：何故靜慮勝利有四。無色定中勝利唯一。

答：即由前說種種因緣。靜慮、無色勝利有異。

此中復有二不共

・答。謂靜慮中有三種定。一有尋有伺。二無尋唯伺。三無尋無伺；無色定中唯有一種無尋無伺。

・復次，四靜慮中有三種受。謂喜、樂、捨。無色定中唯有捨受。故四靜慮勝利有四。無色定中勝利唯一。

問：“靜慮、勝利”有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謂名靜慮，名勝利故。

復次，靜慮三種：謂善、染污、無覆無記，勝利唯善。

復次，靜慮二種：謂有漏、無漏，勝利唯無漏。

復次，靜慮或色界繫、或不繫，勝利唯不繫。

復次，靜慮或學、或無學、或非學非無學，勝利唯學無學

復次，靜慮或見所斷、或修所斷、或非所斷，勝利唯非所斷。

復次，靜慮通染、不染，勝利唯不染。

復次，靜慮通有異熟、無異熟，勝利唯無異熟。

復次，靜慮三諦攝除滅諦，勝利唯道諦攝。

是謂靜慮勝利差別

如《契經》說：初靜慮憂根滅。第二靜慮苦根滅

問：離欲染時斷憂及苦。《契經》何故作是說耶。

答：依過對治故作是說。謂離欲染位雖斷苦根。而未名為過苦對治。於初靜慮得離染時。過苦對治故說苦滅。苦對治者。謂初靜慮。

復次，依過族姓及苦所依故作是說。謂離欲染位雖斷苦根。而未過苦所依族姓。於初靜慮得離染時。過苦所依及苦族姓故說苦滅所依族姓。謂諸識身。

問：離欲染位雖斷憂根。而未過彼對治所依及彼族姓。不應說憂初靜慮滅。

答：憂根對治所依族姓皆在意識。既與憂根同在意識。故正斷時即說彼滅。苦根所依及苦族姓。不與對治同在一識。故過對治所依族姓方說苦滅。

有作是說。第二靜慮苦根滅者。謂尋伺滅以諸賢聖於尋伺中發生苦想。過諸異生厭地獄苦。能生苦想故名苦根

有《契經》中說：四靜慮猶如床座。

問：世尊何故說四靜慮如床座耶。

答：是高勝性、攝受性故。

高勝性者。對欲界說。以四靜慮出欲界故。

攝受性者。對善法說。靜慮攝受多善法故。

復次，諸賢聖者。於無始來生死長途極生疲厭故。於靜慮暫時憩息。如倦長途暫居床座。故於靜慮說床座聲

有《契經》說：四靜慮譬如涼風。

問：世尊何故說四靜慮如涼風耶。

答：此能止業煩惱熱故。謂

初 靜慮能止欲 界 種種不善業煩惱熱
 第二靜慮能止 初靜慮尋伺相應業煩惱熱。
 第三靜慮能止第二靜慮極熹相應業煩惱熱。
 第四靜慮能止第三靜慮極樂相應業煩惱熱。

故說靜慮譬如涼風

有《契經》中說。四靜慮如妙飲食。

問：世尊何故說四靜慮如飲食耶。

答：有能任持法身義故。如村邑中諸妙飲食。皆送王城長養尊勝。如是種種勝妙善根。皆集靜慮長養法身。故說靜慮如妙飲食

有《契經》中佛為梵志。說第四靜慮名究竟迹。

問：世尊何故為婆羅門捨前三靜慮。說第四靜慮名究竟迹。

答：

有婆羅門聞佛具有一切智見。復聞諸佛無不皆依第四靜慮證得無上正等菩提。一切施設第四靜慮為究竟迹。彼作是念：

若佛施設第四靜慮是究竟迹。決定具有一切智見。

作是念已來問世尊。佛知彼意故但為說：

第四靜慮是究竟迹。

彼聞決定信佛具有一切智見。佛又告彼婆羅門言：

第四靜慮是如來迹、是佛所行、佛所習近。

如野龍象夏日中時。從稠林出見地方所。其地沃潤花果茂盛。流泉浴池其水清美。雜花映發甚可愛樂。見已歡喜以牙掘地而安其足。

世尊亦爾。第四靜慮行捨現前掘爾焰地而安智足。

應知此中

如來迹者。說第四靜慮究竟奢摩他。

佛所行者。說第四靜慮究竟毘鉢舍那。

佛所習近者。總說第四靜慮究竟止觀

有《契經》中說：四靜慮皆是樂住。

問：世尊何故說四靜慮是樂住耶。

答：根本靜慮易現在前。故名樂住非如近分。及無色定難現在前。所以者何。諸有情類為欲界業煩惱繫縛。引未至定令現在前極為艱難。如被反縛甚難自解。有情亦爾。既為欲界業煩惱縛為解自縛。引未至定極為艱難。修不淨觀、或持息念。經於十年或十二年。有能引起未至定者。有不能引故極艱難。若離欲染起初靜慮不由功用故易現前。從初靜慮復欲引起靜慮中間。多用功力。異心所滅異心所生。麤心所滅細心所生。尋俱者滅。伺俱者生。故定中間亦難現起。譬如有人以木破木多用功力然後乃破。以初靜慮自地心所有滅有生亦復如是。後三靜慮近分難起。根本易起如初應知。

問：已離下染起無色定。亦不艱難寧非樂住。

答：雖離下染以無色定極微細故起亦艱難。起靜慮時易於彼故。

又無色界既無諸色非皆信有。故修行者欲起彼定亦甚艱難。

如爪長者來白具壽阿難陀言。

我等在家長夜貪著色等五境。聞無色界極生驚恐如臨深坑。云何有情而都無色故難信有以難信故起極艱難。

復次，依四靜慮易可離染。非近分等故名樂住。譬如二人俱往一處。一從陸路一則乘船。雖俱到彼而乘船者不為艱難非陸路者。

如是有情有依靜慮而離染者。有依近分或依無色而離染者。雖俱離染而依靜慮不為艱難非近分等。故唯靜慮得樂住名。

復次，唯靜慮中具二種樂故名樂住。一樂受樂二輕安樂。前三靜慮皆具二樂。第四靜慮雖無受樂。而輕安樂勢用廣大勝前二樂。近分無色雖有輕安。而不廣大故不名樂。

復次，樂有二種。一者主樂。二者客樂。

主樂者。謂依靜慮起靜慮。

客樂者。謂依靜慮起無色住。

住靜慮地具起二樂故名樂住。

住無色地不具二樂故非樂住。近分非勝故不得名。

復次，四靜慮中無惱害樂勢用廣大。非近分等故名樂住

如《契經》說。若於是處無諸惱害說名為樂。

復次，根本靜慮現在前時。長養大種遍身中生令身充悅故名樂住。近分定等現在前時。長養大種唯心邊生。非極充悅故非樂住。有作是說。近分定等現在前時。長養大種雖遍身生。而長養用不及靜慮現在前時長養大種故非樂住。譬如二人同一池浴。一身入水。一用手澆。雖俱洗浴而入水者潤益為勝非手澆者。

復次，四靜慮中止觀力等故名樂住。近分定中觀強止劣。無色定中止強觀劣俱非樂住。

復次，四靜慮中精進與止平等而轉故名樂住。雖一切地精進力強。而靜慮中為止所制故平等轉。餘地不爾故非樂住。

復次，四靜慮中增上捨斷離染可得故名樂住。謂離染時有二種斷。一增上捨斷。二有功用斷。依近分無色離諸染時。名有功用斷極艱難故。依根本靜慮離諸染時。名增上捨斷任運轉故。譬如二人俱詣一方。一乘良馬。一乘惡馬。

乘良馬者，甚不艱難至所詣處。

乘惡馬者，甚為艱難方得至彼。

復次，四靜慮中無功用道離染可得故名樂住。近分無色有功用道。而得離染故非樂住。如多人眾俱渡大河。有依草束、有依浮瓠、有依排筏、有依船舫。

依船舫者，任運安樂得至彼岸。

依餘物者，怖畏艱難而到彼岸。

有情亦爾度煩惱河。有依靜慮、有依餘地。雖俱從生死此岸度至涅槃彼岸。而依靜慮者安樂易到故名樂住非依近分無色者。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唯四靜慮名為樂住。如名樂住，如是亦名觸住、俱住

四無量者，一慈、二悲、三喜、四捨。

問：何故靜慮無間說無量耶。

答：靜慮引起四無量故。

復次，靜慮無量更相引故。

復次，以四無量是靜慮中勝功德故。

問：此四無量自性是何。

答：

慈、悲，俱以無瞋善根為自性，對治瞋故。

若兼取相應隨轉。則四蘊五蘊為自性。欲界者四蘊。色界者五蘊。

問：若慈悲俱以無瞋善根。為自性對治瞋者。慈對治何等瞋。悲對治何等瞋耶。

答：慈對治斷命瞋。悲對治捶打瞋。

復次，慈對治應瞋處瞋。悲對治不應瞋處瞋。

有作是說。

慈無量，以無瞋善根為自性，對治瞋故。

悲無量，以不害 為自性，對治害故。

喜，以喜根為自性。

若兼取相應隨轉。則欲界者四蘊為自性。色界者五蘊為自性。

問：若喜無量以喜根為自性者。《品類足》說當云何通？如說：云何喜無量。謂喜及喜相應受想行識。若彼所起身語二業者。彼所起心不相應行皆名為喜。豈有喜受與受相應。

答：彼文應說。謂喜及喜相應想行識。不應言受而言受者是誦者謬。

復次，彼論總說五蘊為喜無量自性。雖喜受與受不相應。而餘心心所法與受相應。故作是說亦不違理。

有餘師說。此喜無量欣為自性。欣體非受別有心所與心相應。

有說。欣在喜根相應聚中可得。

有作是說。喜根後生欣由喜力所引起故。若作是說此喜無量與受相應亦不違理。

捨，以無貪善根為自性，對治貪故。

若兼取相應隨轉。則欲界者四蘊為自性。色界者五蘊為自性。

如是名為無量自性。

問：此四無量其相云何。

答：自性即是相。相即是自性。自性與相不相離故。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

授與饒益，是慈相。

除去衰損，是悲相。

慶慰得捨，是喜相。

忘懷平等，是捨相。

已說無量自性及相。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無量。無量是何義。

答：普緣有情對治無量戲論煩惱故名無量。

問：戲論有二種。一愛戲論。二見戲論。何無量。對治何戲論耶

答：無量不能斷諸煩惱。但能制伏。或令轉遠。有時四種皆對治愛。有時四種皆對治見。若依四種近對治說。

應言

慈、悲，近對治見戲論。以見行者多瞋恚故。

喜、捨，近對治愛戲論。以愛行者多親附故。

有作是說。慈悲近對治愛戲論。喜捨近對治見戲論。

復次，普緣有情對治無量放逸煩惱故名無量。謂四無量能近對治欲界放逸諸煩惱故。

復次，如是四種是諸賢聖。廣遊戲處故名無量。如富貴人有無量種廣遊戲處。謂諸園苑宮殿臺閣遊獵等處。

復次，如是四種能緣無量有情為境。生無量福引無量果故名無量。

・ ～ ： ～ ・

此四無量

界者，在欲色界。

地者，慈、悲、捨

三在七地。謂欲界四靜慮。及未至定靜慮中間。

有說：在十地。謂四靜慮四近分。靜慮中間及欲界。

喜無量

在三地。謂欲界初二靜慮

有餘師說。初二靜慮無悲無量。所以者何。初二靜慮有勝喜受歡行相轉。悲無量感行相轉。初二靜慮若有悲者。則一心中有歡有感便違正理。

問：若爾初二靜慮如何有無漏厭。

答：無漏厭與真實作意相應不違於喜。如如於境覺真實相。如是如是深生喜慰如如於境深生喜慰。如是如是復欣彼覺。如人求寶而掘於地。如如掘地如是如是得諸寶物。如如得寶如是如是復欣掘地。悲無量與勝解作意相應故違於喜。

評曰。應作是說。初二靜慮有悲無量。云何知然。有至教故。如〈定蘊〉說。初二靜慮攝初二靜慮四無量等故知有悲。

此四無量

所依者。唯依欲界身而得現起。

行相者。慈有與樂行相。

悲有拔苦行相。

喜有喜慰行相。

捨有捨置行相。

所緣者。唯緣欲界。唯緣聚集。唯緣和合。唯緣有情。謂緣欲界五蘊二蘊有情為境。若諸有情住自地心者則緣彼五蘊。若諸有情住他地心。或無心者則緣彼二蘊。

有作是說。

初 靜慮無量 緣欲界 有情。

第二靜慮無量。緣欲界及初 靜慮有情。

第三靜慮無量。緣欲界及初二靜慮有情。

第四靜慮無量 緣欲界及下三靜慮有情。

復有說者。

初 靜慮無量。緣欲界及初 靜慮有情。

第二靜慮無量。緣欲界及初二靜慮有情。

第三靜慮無量。緣欲界及下三靜慮有情。

第四靜慮無量。緣欲界及 四靜慮有情。

有餘師說。

慈無量 緣欲界及下三靜慮。所以者何。慈無量與樂行相轉。唯四地中有樂受故。

悲無量唯緣欲界。所以者何。悲無量拔苦行相轉。唯欲界中有苦受故。

喜無量 緣欲界及初二靜慮。所以者何。喜無量喜慰行相轉。唯三地中有喜受故。

捨無量 緣欲界 四靜慮。所以者何。捨無量捨置行相轉。一切地中有捨受故。

評曰。此諸說中初說為善。謂四但緣欲界為境。

念住者。此四唯與法念住俱。智者此四唯與世俗智俱。

三摩地者。此四不與三摩地俱。唯有漏故。

根相應者。

慈、悲、捨三與喜樂捨三根相應。

喜全不與受根相應。若兼說彼相應隨轉。則喜亦與喜根相應。

過去、未來、現在者。此四無量皆通三世。過去緣過去。現在緣現在。未來可生法緣未來不可生法。緣三世

善、不善、無記者。此四無量唯是善緣三種。

欲界、色界、無色界繫者，此四無量欲、色界繫；唯緣欲界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

此四無量唯非學非無學

唯緣非學非無學。

見所斷、修所斷、非所斷者。此四無量唯修所斷。

緣見、修所斷。

緣名、緣義者。此四無量通緣二種。

緣自相續、緣他相續者。此四無量唯緣他相續

加行得、離染得者。此四無量皆通二種。應知此中

離染得者。

謂初靜慮無量 離欲界 染故得。

第二靜慮無量。離 初靜慮染故得。

第三靜慮無量。離第二靜慮染故得。

第四靜慮無量。離第三靜慮染故得。或離自地上地染時。修得無量

加行得者。

謂四無量多由加行而現在前。

佛，不由 加行而現在前。

獨覺，由下 加行而現在前。

聲聞，由中上加行而現在前。

異生，不定種姓多故。

曾得、未曾得者，此四無量皆通二種。

一切聖者及住後有異生皆通二種。諸餘異生唯是曾得。

有作是說。一切聖者及住內法異生皆通二種。外法異生唯是曾得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十二

問：此四無量加行云何。

答：緣七有情而起加行。七有情者。

調分欲界一切有情為怨、親、中三品差別。

- ・怨、親二品。復各分三，調下、中、上。
- ・中品有情總為一種無差別故。

於此七品有情境中。

若欲修慈先緣親品。

於親品中先緣上品。

上品親者。謂自父、母、軌範、親教。或餘隨一可尊重處。智慧多聞同梵行者。

於此上品親有情境作是思惟。云何當令此有情類得如是樂。然心剛強難可調伏。從無始來串習成故。於極有恩諸有情所惡阿世耶任運生長。善阿世耶雖作意起而不能住。復應勇勵思其重恩制心令住。

如以芥子投於錐鋒。雖有著時而難可住。久習不已加行乃成。由善巧力投之方住。

如是行者於上品親要勤修習與樂意樂。經於多時乃得堅住。

於上品親與樂意樂得堅住已。次於中親復修如是與樂意樂。

此既成已次於下親復修如是與樂意樂。

此既成已次於中品。次於下怨。次於中怨。後於上怨。各修如是與樂意樂。

漸次修習至成滿時。普於欲界一切有情。與樂意樂平等相續。如於上親。上怨亦爾。齊此名為修慈究竟。

修悲、修喜，次第亦然。

“拔苦，慶慰”意樂有別。

- ・云何當令此有情類。離如是苦，是悲意樂。
- ・此有情類得樂離苦。豈不快哉，是喜意樂。

欲修捨時先緣中品。

調於彼起捨置意樂。中品有情最易捨故。緣親發愛。緣怨發瞋。故緣處中。初修於捨。

捨中品已。次捨下怨。次捨中怨。次捨上怨。次捨下親。次捨中親。次捨上親。

先捨其怨。後捨親者瞋心易捨非愛心故。

漸次修習至成滿時。普於欲界一切有情。捨置意樂平等相續。無異分別猶如持秤。緣有情類如總觀林。齊此名為修捨究竟。

問：何等有情能修無量。

答：有情種性略有二種。

- 一、於有情樂求過失。
- 二、於有情樂求功德。

若於有情樂求失者。於四無量多不能修。所以者何。阿羅漢等欲求其失亦可得故『彼於先時亦有瑕隙。故令我等今輕毀之。誰能於彼作饒益事』。

若於有情樂求德者。於四無量多分能修。所以者何。斷善根者欲求其德亦可得故『彼於先時多修善業。故今感得尊貴家生形貌端嚴眾所樂見。言詞威肅聞皆敬受。智慧多聞人皆推仰。我應於彼作饒益事』。

問：此四無量次第云何。

為如說而生為別有次第。

有作是說。如說而生。

謂瑜伽師

・先於欲界諸有情類欲與饒益。
 第一。

與饒益者即是慈相。故佛說慈以為

・次於欲界諸有情類欲除衰損。
 第二。

除衰損者即是悲相。故佛說悲以為

・彼諸有情既得饒益復離衰損。次應於彼而生慶慰。慶慰彼者即是喜相。故佛說喜以為
 第三。

・既於有情生慶慰已。次應於彼平等捨置。
 第四。

等捨置者即是捨相。故佛說捨以為

故四無量如說而生。

復有說者。此四無量先悲，次慈，次喜，後捨。

調瑜伽師

先於欲界諸有情類欲除衰損。

次復於彼欲與饒益。

次復於彼深生慶慰。

最後於彼平等捨置。

尊者僧伽筏蘇說曰。悲、喜二種互相制御。

若先起悲次必生喜。悲令心下須喜策故。

若先生喜次必起悲。喜令心舉須悲制故。

評曰。應作是說。非四無量如說而生。所以者何。

修觀行者隨樂生故。

有觀行者先起於慈。次悲次喜後起於捨。廣說乃至

有觀行者先起於捨。次喜次悲後起於慈。

或有不定

有觀行者得慈非餘。廣說乃至

有觀行者得捨非餘。

或有不定非四無量有順次入。或逆次入。或順超入。或逆超入。如通解脫勝處遍處

問：若未起初靜慮無量。能起第二靜慮無量不。乃至若未起第三靜慮無量。能起第四靜慮無量不。

有說。不能初靜慮無量與第二靜慮無量。為加行門依梯陞故。乃至第三靜慮無量與第四靜慮無量為加行門依梯陞故。

有說。亦能謂觀行者。若依此地得自在力即依此地先起無量。未起下地無漏聖道。尚起上地無漏聖道。況四無量而不能起。

問：為下地無量後起上地無量速疾。為上地無量後起下地無量速疾耶。

答：上地無量後起下地無量速疾。非下地無量後起上地無量速疾。如學梵書後學佉盧瑟吒書速疾。非學佉盧瑟吒書後學梵書速疾。

問：初靜慮無量無間。即能起第二靜慮無量不。乃至第三靜慮無量無間。即能起第四靜慮無量不。依逆次第為問亦爾。

有說：不能必修自地加行引發方現前故。

有說。亦能已熟修者起一加行。或無加行能歷諸地。或上或下起無量故。

問：慈無量等無間即能起悲無量等不。

答：如〈定蘊〉說。思惟何等人慈等至。調樂有情乃至思惟何等人捨等至。調捨有情。有作是說。彼說無量俱生行相。

復有說者。彼說無量等無間緣。

若作是說彼說無量俱生行相。慈無量等無間能生悲無量等。

若作是說彼說無量等無間緣。慈無量等無間不能生悲無量等四種加行。各有差別自加行後現在前故。

應知作意略有三種。一、自相作意，二、共相作意，三、勝解作意。

自相作意者。如有思惟地為堅相。水為濕相。火為煖相。風為動相。如是一切。

共相作意者。如十六聖行相俱生作意等。

勝解作意者。如不淨觀持息念解脫勝處遍處等俱生作意。

問：此四無量於三種中。為與何等作意俱生。

答：唯與勝解作意俱生假想起故。

問：且慈無量欲與他樂。緣何等樂與有情耶。

有作是說。彼緣第三靜慮中樂欲與有情。生死樂中此最勝故

若作是說。諸有未得第三靜慮。彼應不能起慈無量。

或有說者。彼餘生中曾受第三靜慮中樂。今復依止第三靜慮起宿住隨念智。緣曾受樂欲與有情。

若作是說。諸有未得第三靜慮宿住智者。彼應不能起慈無量。

復有說者。彼緣無間所受諸樂欲與有情。謂飲食樂、或車乘樂、或衣服樂、或臥具樂、或餘種種近所受樂。緣此諸樂欲與有情。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彼緣有情所受樂相。欲令有情恒受此樂。若作是說慈應不能普緣有情。所以者何。非諸有情皆有樂故。

復作是說。彼緣有情起樂根相。欲令有情恒受此樂。

若作是說。慈應不能普緣有情。所以者何。非諸有情於一切位。恒起樂根現在前故。

復作是說。彼緣有情所受飲食、車乘、衣服。及臥具等種種樂相。欲令有情恒受此樂。

若作是說。慈應不能普緣有情。所以者何。非諸有情皆得如是諸樂具故。

大德說曰。先加行時緣曾所見諸有情樂。以憐愍心起勝解想。欲令一切欲界有情。平等皆得如是樂具。由此因緣皆受勝樂。

此中意說。諸瑜伽師居近村城阿練若處。於日初分著衣持鉢。入近村城如法乞食。於所經處見諸有情純受勝樂。調乘象馬輦輿等行。眾寶嚴身僮僕侍衛音樂讚詠。陳列香花受極快樂。如諸天子見諸有情唯受劇苦。謂無衣服頭髮蓬亂身體臭穢。手足皴裂執破瓦盂巡行乞食。飢窮苦逼如諸餓鬼。見是事已速還住處。收衣洗足結跏趺坐。柔軟身心令其調適。離諸障蓋有所堪能。憶想先時所見苦樂。於有情類等起憐愍。欲令皆受所見勝樂。

問：所緣有情非皆得樂。如何慈觀非顛倒耶。

答：利益意樂所等起故。安樂意樂所等起故。調善意樂所等起故憐愍意樂所等起故。如理作意所等起故。善根相應故。慚愧相應故。自性是善故。伏諸煩惱故。遠離煩惱故。不名顛倒。

復有說者。設名顛倒亦無有失。

問：若名顛倒應成不善。

答：顛倒有二種。一自性。二所緣。具二顛倒乃名不善。慈無量觀雖有所緣顛倒。而非自性顛倒故非不善。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慈無量觀雖不能令所緣有情皆得勝樂。而亦緣彼諸有情類樂具為境故非顛倒。

復作是說。緣諸有情樂根為境故非顛倒。

復作是說。修此加行能伏瞋纏故非顛倒。

大德說曰。如是慈觀能達瞋心故非顛倒。

問：此慈無量為緣一有情欲與其樂。為緣多有情欲與其樂。

答：此慈無量初修習時。緣多有情欲與其樂。總緣有情修慈心故。後成滿已緣一緣多。欲與其樂隨意自在。

如慈無量問答分別，悲亦應爾

如《契經》說：慈俱行心無怨、無對、無惱、無害。廣大無量善修習故。與樂勝解遍緣一方、二方、三方、四方、上、下。若豎、若橫緣此世間。遍一切分遍一切處。一切有情慈俱行心。與樂勝解遍具足住。乃至廣說。

問：此慈無量緣諸有情。何故經說緣一方等。

答：此《經》應言。緣東方等諸有情類。而言遍緣一方等者。於有情類以方聲說。如舉其器示器中物。

此《經》復說：「緣此世間遍一切分、遍一切處。一切有情慈俱行心。與樂勝解遍具足住」者。

問：此慈無量緣諸有情。為以方域邊際而觀。為以有情邊際而觀。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以方域邊際觀者。何故經說：緣此世間遍一切分。遍一切處一切有情。

若以有情邊際觀者。何故非別得有情海邊際。

有作是說。此以方域邊際而觀。

問：若爾。善通後所設難。前所設難當云何通。

答：應知此說。少分一切。謂一切言略有二種。一少分一切。二一切一切。此經但說少分一切。故不違理。

復有說者。此以有情邊際而觀。

問：若爾。善通前所設難。後所設難當云何通。

答：雖無別得有情邊際。而有總得有情邊際。如四生攝一切有情。無一有情非四生攝。或有說者。佛以有情邊際而觀。餘以方域邊際而觀。

有餘師說。佛及獨覺俱以有情邊際而觀。聲聞異生但以方域邊際而觀。

評曰。應作是說。此不決定以四無量皆是假想。皆與勝解作意相應。或有一切皆以有情邊際而觀。或有一切皆以方域邊際而觀

如世尊說：『苾芻當知！我七歲中修慈心故。七成壞劫不來生此。世界壞時生極光淨。世界成已生空梵宮。作大梵王威德自在。於千世界我為獨尊。復於後時來生欲界。三十六反作天帝釋。於無量世作轉輪王。具四種兵成就七寶。以法御世亦號法王。』

此經所言七歲中者。佛意正說經七兩時。

謂昔勝時有一菩薩名大威勇。於中印度作大國王。以大威恩統攝一切。然彼國土時多暑熱。去城不遠有一大林。其地高涼花果茂盛。草木青翠泉池清冷。時彼國人於兩四月。多捨城邑來此避暑。各隨所樂作諸事業。

時菩薩王以國事務及諸城邑委任大臣。亦往此林居高靜處。離欲界染“修四無量”。兩四月中無時懈廢。

既度雨際節氣漸涼。林中諸人各還城邑作諸事業。爾時菩薩亦從林出。還詣王都設大法祀。“廣修施福”以諸飲食。衣服香花象馬輦輿。房舍僮僕燈明臥具。及醫藥等奉施沙門。并婆羅門貧病孤獨。遠行羈客諸乞求者。既修施已“受持淨戒”。

如是往還經於六反。至第七反過雨際時。

有說。壽終生極光淨。

有作是說。壞劫時至菩薩命終。生極光淨。故知七歲，謂七雨時。

問：菩薩所修四無量定是色界繫。可由此故生極光淨及生梵天。云何復作帝釋輪王。豈色界業招欲界果。

答：菩薩爾時起三無量。

一、欲界繫。由此得作帝釋輪王。

二、初靜慮繫。由此得作大梵天王。

三、第二靜慮繫。由此得生極光淨天。

復次，欲界雖無根本無量。而有無量入出定心。此招輪王帝釋異熟。根本無量感極光淨或大梵王。

復次，欲界雖無究竟無量。而有加行。由此得作帝釋輪王。究竟無量能招梵王或極光淨。

復次，欲界具有一切善根相似種子。乃至亦有相似滅定由有無量相似善根。得作輪王或天帝釋。由有無量真實善根。得生梵天或極光淨。

復次，菩薩林中修無量故。生極光淨或作梵王。由還王都設大施會作轉輪王。由受持戒作天帝釋。

復次，此經中說三福業事。調施、戒、修。

如彼《經》說。

苾芻當知。我念過去造三種業得三種果。由彼我今具大威德。所謂：布施，調伏，寂靜。

布施，即是施福業事。

調伏，即是戒福業事。

寂靜，即是修福業事。

施福業事，能感輪王。

戒福業事，感天帝釋。

修福業事，感大梵王。或極光淨。

如《契經》說。

有三種福業事。

一、**施性福業事**。謂以諸飲食衣服香花。廣說乃至及醫藥等。奉施沙門婆羅門等。

二、**戒性福業事**。謂離斷生命、離不與取、離欲邪行、離虛誑語、離飲酒等。

三、**修性福業事**。謂慈俱行心。無怨、無對、無惱、無害...。廣說如前。悲、喜、捨俱行心...廣說亦爾。

問：色無色界有多善根。何故唯說此四無量。為修性福業事耶。

答：世間唯於饒益他事起福業想。色無色界諸善根中。無欲饒益他如四無量者。是故偏說此為修福業事。

復次，世於福果起於福想。諸善根中無有能感廣饒益果如無量者。是故偏說。

復次，此四無量及所得果。堅牢難壞故獨名福。

如伽他說

福非火所燒 風亦不能碎 福非水所爛 能淨持世間
福能與王賊 勇猛相抗拒 不為人非人 之所能侵奪
福終無損失 如堅固伏藏 以決定能招 此世他世樂

問：非福亦非火所燒等。此中何故唯說福耶。

答：非福雖非火所燒等。而非福果為火等壞。四無量福及所得果。於去來今非火等壞如《契經》（長阿含經）說：佛告苾芻：妙眼弟子於諸學處。若有一切及一切種善圓滿者。身壞命終生於梵世。於諸學處若有一切及一切種不善圓滿者。身壞命終或生他化自在天。或生樂變化天。或生覩史多天。或生夜摩天。或生三十三天。或生四大王眾天。或生大剎帝利家。或生大婆羅門家。或生大長者家。或生隨一大富貴家。生如是等諸尊勝家。豐饒財寶倉庫盈溢。具大宗葉多諸眷屬僮僕作使象馬輦輿。恒受快樂。

問：若爾。妙眼應勝世尊。所以者何。

妙眼弟子於諸學處。善圓滿者得生梵世。不善圓滿者生六欲天。及生人中受富貴快樂。世尊弟子於諸學處。善圓滿者生天解脫。不善圓滿者墮諸惡趣受諸劇苦。理豈爾耶。

答：不應以佛格量妙眼。所以者何。佛弟子中最卑小者。謂預流果尚勝妙眼。況餘尊者。又即世尊昔菩薩位。作梵志師名為妙眼。不應以彼格量世尊。

問：豈菩薩時勝已成佛。

答：非彼勝佛但有別意。

謂彼妙眼樂修梵住。彼諸弟子求生梵世。故為開示修梵住法。

- 彼弟子中樂修梵住。若已圓滿起梵住者。身壞命終生於梵世。
- 彼弟子中樂修梵住。若未圓滿起梵住者。身壞命終隨福多少。生六欲天。及生人趣諸尊勝家受大快樂。

又彼勝時人皆純善不修無量加行善根。亦得生天人中受樂。況修無量加行善根而不生天人中受樂。

佛為弟子證得涅槃。制別解脫律儀學處。

若有弟子不犯律儀、不破學處、不越軌則、不踰界分。彼得生天及證解脫

若有弟子犯律儀、破學處、越軌則、踰界分。彼命終已墮諸惡趣。

妙眼弟子於四梵住諸學處中修滿未滿。世尊弟子於別解脫律儀學處。有持有犯。故彼與佛不應格量。

又彼《經》說：爾時妙眼作如是念：『吾今不應與諸弟子同生一處。應修上慈生極光淨』。作是念已。便速修起第二靜慮勝慈無量。於此命終生極光淨。

問：妙眼菩薩既近佛地。決定應離財法二慳。何緣自修第二靜慮勝慈無量生彼上天。但為弟子說初靜慮四梵住法令生梵世。

答：彼觀弟子根器所宜。故但為彼說初靜慮。

復次，彼諸弟子是婆羅門。長夜期心希求梵世。故但為說生梵世因。

復次，世無佛時無有能起後三靜慮諸無量者。唯除隣近佛地菩薩。

問：上地無量明淨勝妙過於下地。何故彼說第二靜慮名上慈耶。

答：觀初靜慮說彼為上。

復次，勝彼弟子所修無量。故名上慈。

復次，妙眼所修是未曾得過曾得者故名上慈。

復次，世無佛時無有能起後三靜慮諸無量者。唯有妙眼能起第二靜慮無量。故名為上。

是故尊者妙音說曰。異生無能起上三地諸無量者。由佛說力世尊弟子亦能起之。

問：何故無量名梵住耶。

答：梵世在初具可得故。謂未至定雖在最初。而非具有彼無喜故。第二靜慮雖復具有而非最初。上地俱闕。唯初靜慮梵天所居。最初具有故名梵住。

復次，對治非梵故名梵住。非梵即是欲界煩惱。初靜慮中慈悲喜捨。近對治彼故名梵住。

復次，對治非梵行故名梵住。非梵行者謂婬欲事。初靜慮中慈悲喜捨近對治彼。故名梵住。

復次，修梵行者身中可得。故名梵住。

復次，梵謂世尊慈悲喜捨。佛所施設故名梵住。

復次，梵謂梵音慈悲喜捨梵音所說。故名梵住。

復次，修此四種得生梵天。為大梵王故名梵住。

復次，以四無量於梵福中最勝最尊。故名梵住。

問：梵住無量有何差別。

有作是說。無有差別。謂四梵住即四無量。

復有說者。亦有差別。謂名即差別。此名梵住。彼名無量故。

復次，對治非梵名為梵住。對治戲論名為無量。

復次，對治非梵行名為梵住。對治戲論行名為無量。

復次，修梵行者身可得名為梵住。離戲論者身中可得名為無量。

復次，對治不信名為梵住。對治放逸名為無量。

復次，在梵世者名為梵住。在上地者名為無量。

復次，在未至定及梵世者名為梵住。在上地者名為無量。

復次，在未至定及梵世者名為梵住。亦名無量。在上地者唯名為無量。

復次，曾所得者名為梵住。未曾得者名為無量。

復次，內道所得名為梵住。亦名無量。外道所得唯名梵住。

復次，共所得者名為梵住。不共得者名為無量。

是故尊者妙音說曰。

梵住是共。異生與聖者共競此法故。

無量是不共。聖者與異生不共競此法故。

梵住無量是調差別

佛說：有四補特伽羅能生梵福。云何為四。

調有一類補特伽羅。於未曾立罕堵波處。為佛舍利起罕堵波。是名第一補特伽羅能生梵福。

復有一類補特伽羅。於未曾立僧伽藍處。為佛弟子起僧伽藍。是名第二補特伽羅能生梵福。

復有一類補特伽羅。佛弟子眾既破壞已還令和合。是名第三補特伽羅能生梵福。

復有一類補特伽羅。修四梵住。是名第四補特伽羅能生梵福。

譬喻者說。如是契經非皆佛說。此中前三亦非一切皆生梵福。彼所得果不相似故。

調若有人在佛生處。得菩提處。轉法輪處。般涅槃處。起大制多眾寶嚴飾。復有餘人。更於諸處。聚砂石等作小制多。彼二生福豈得相似。

又若有人。為佛弟子造僧伽藍高廣嚴飾。如誓多林、竹林、大林、闍林寺等。復有餘人。為佛弟子隨宜造立小僧伽藍。彼二生福豈得相似。

又若有人。令彼天授所破僧眾還得和合。復有餘人。能善和息憍餉彌等僧鬪諍事。彼二生福豈得相似。

故知彼經非皆佛說。亦非一切皆生梵福。四梵住經是佛所說。此四梵住皆是梵福。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如是契經皆佛所說。此中四種皆生梵福。

問：彼所得果豈相似耶。

答：所為等故皆生梵福。

- 謂未曾立窣堵波處。為佛世尊真實大梵起窣堵波。若大若小皆生梵福。
- 於未曾立僧伽藍處。為佛弟子修梵行者起僧伽藍。若大若小皆生梵福。
- 佛弟子眾若大若小既破壞已。不得同修清淨梵行。若令和合還得同修清淨梵行。故和合者皆生梵福。

所為既等。故前三中。事雖有異而福無別。

復次，饒益等故皆生梵福。

如修無量為欲饒益無量有情。如是未立窣堵波處。為佛舍利起窣堵波。亦為饒益無量有情。

謂於是處無量百千。諸有情類以諸香花寶幢幡蓋及伎樂等。諸供養具而供養之。由此起善身語意業。

或種豪族多饒財寶。形貌端嚴眾所愛敬。具大威德勝善種子。

或種輪王及天帝釋并魔王等諸善種子。

或種聲聞、獨覺及佛菩提種子。如是饒益無量有情。

如修無量為欲饒益無量有情。如是未立僧伽藍處。為佛弟子起僧伽藍。亦為饒益無量有情。

謂於是處無量百千諸有情類。以諸飲食、臥具、醫藥、種種資具奉施供養。或經一日、或經七日、半月、一月。或經五年。或常相續。由此起善身語意業。佛弟子眾由此因緣。受持讀誦思惟解說三藏文義。起不淨觀、或持息念、別總念住。或暖頂忍世第一法。入正決定得果漏盡。由此因緣令施主等或種豪族。廣說乃至。

或種聲聞、獨覺及佛菩提種子。如是饒益無量有情。

如修無量為欲饒益無量有情。如是和合佛弟子眾。亦為饒益無量有情。

謂僧破已。應入見道得果盡漏。受持讀誦思惟解說三藏文義。住阿練若修不淨觀持息念等。所有善品皆不得成。應種三乘菩提種者亦不能種。由此三千大千世界法輪不轉。乃至淨居諸天亦有異心現起。

佛弟子眾還和合時。應入見道得果盡漏。乃至應種三乘種者。皆能成辦。由此三千大千世界法輪復轉。乃至淨居諸天皆無異心現起。

如是饒益無量有情。饒益等故皆生梵福。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

若未曾立窣堵波處。為佛舍利起窣堵波。由四因緣能生梵福。

- 一、以廣大思願捨多財故。
- 二、令無量有情種善根故。
- 三、諸所營造善究竟故。
- 四、安置如來身界藏故。

若未曾立僧伽藍處。為佛弟子起僧伽藍。由四因緣能生梵福。

- 一、以廣大思願捨多財故。
- 二、令無量有情種善根故。
- 三、諸所營造善究竟故。
- 四、無所依止佛弟子眾。令得依止修善業故。

若僧破已還令和合。由四因緣能生梵福。

- 一、捨離四種語惡行故。
- 二、攝受四種語妙行故。
- 三、破壞非法故。
- 四、建立正法故。

若有修習四無量者。由四因緣能生梵福。

- 一、離違順故。
- 二、斷諸蓋故。
- 三、得梵果故。
- 四、繫屬梵故。

由此四種皆生梵福

問：此四梵福其量云何。

有作是說。若業能招轉輪王果。齊此名為一梵福量。
有餘師說。若業能招天帝釋果。齊此名為一梵福量。
或有說者。若業能招他化自在天王勝果。齊此名為一梵福量。
復有說者。若業能招梵天王果。齊此名為一梵福量。
或復有說。世界成時一切有情。能感世界增上果業。齊此名為一梵福量。
有餘復說。除近佛地菩薩善業。諸餘有情能招財富增上果業。齊此名為一梵福量。
復有餘說。大梵天王最初請佛。轉正法輪所得梵福。齊此名為一梵福量。

問：梵王何時得此梵福。

有作是說。彼初發心欲往請佛。當於爾時即得梵福。彼師不應作如是說。若作是說。應未作業而便得福。

復有說者。正請佛時得此梵福。彼亦不應作如是說。正請佛時心是欲界無覆無記。無還無記無異熟果豈名梵福。

應作是說。大梵天王既請佛已還歸梵宮。世尊於後轉正法輪。五苾芻眾八萬諸天皆得見諦。諸神傳唱聲至梵宮。梵王聞已歡喜踊躍。作是念言。由我請佛轉正法輪。饒益無邊諸有情類。我所應作念已作訖。梵王爾時乃得梵福。

評曰。如是諸說。一梵福量皆是讚美此梵福言。未為稱實而實梵福無量無邊。是廣大思所引發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二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十三

如《契經》說。住慈定者。刀毒水火皆不能害。必無災橫而致命終。

問：何故爾耶。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以慈三摩地是不害法故。

復作是說。慈三摩地威勢大故。

復作是說。慈三摩地為饒益他。諸天善神皆擁衛故。

復作是說。修靜慮者靜慮境界。具神通者神通境界。所有威德不思議故。

復作是說。住慈定者起勝分心。非勝分心有死生故。

大德說曰。若住慈定。色界大種遍身分生。令所依身堅密如石。故不可害。

問：悲喜捨定為可害不。

若可害者。何故慈定與悲喜捨俱無量攝。而獨慈定不可害耶。

若不可害者經何故不說。

答：應作是說。悲喜捨定亦不可害。

問：若爾。此經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既說慈定。應知亦說悲喜捨定種類同故。

復次，慈定在初。若說慈定應知已說悲喜捨定。

復次，住悲等定雖不可害。而出定時身有微苦。慈定不爾是故偏說。

復次，住悲等定雖不可害而皮有損。慈定不爾是故偏說。

復次，悲等根本雖不可害。而加行時則可傷害。慈則不爾是故偏說。

曾聞有人雖得欲界慈定加行。而犯王法時法司者執送見王。白言。

此人犯應死罪。

時王乘象欲出城遊。見已遣人檢王法律。知其所犯王應手害。王遂大瞋以矛粧彼。其人見已便起慈心。令所粧矛還趣王所。去王不遠而投於地。王見驚怖問罪人言。

汝有何術能為此事。

其人答言

我無異術。見王瞋故遂起慈心。令惡心者不能為害。

王因懺謝遂釋放之。

由此故知修慈加行亦不可害。悲等不爾

如《契經》說。修慈斷瞋。修悲斷害。修喜斷不樂。修捨斷貪瞋。

問：既說慈捨俱對治瞋。所對治瞋有何差別。

答：慈對治斷命瞋。捨對治捶打瞋。

復次，慈對治是處瞋。捨對治非處瞋。

問：無量為能斷煩惱不？

若能斷者。〈定蘊〉所說當云何通。如說慈悲喜捨皆不能斷諸結。

若不能斷者。此經云何通。

答：應作是說。無量不能斷諸煩惱。

問：若爾。善通〈定蘊〉所說。此經所說當云何通。

答：斷有二種。一暫時斷。二畢竟斷。

依暫時斷，此經說能斷。

依畢竟斷，〈定蘊〉說不斷。

如是經論二說善通。

如暫斷畢竟斷。如是有片斷無片斷。有影斷無影斷。有餘斷無餘斷。有隨縛斷無隨縛斷。有分斷無分斷。制伏斷拔根斷。伏諸纏斷。害隨眠斷。應知亦爾。

問：若四無量不斷煩惱。餘經所說復云何通。如說：苾芻。修慈心定。若不勝進住不還果。廣說乃至修捨心定。應知亦爾。

答：彼經說聖道名慈等心定。如諸經中佛於聖道。或說為想。或說為受。或說為思。或說為意。或說為燈。或說為信精進念定慧。或說為船筏。或說為山石。或說為水華。一一引經如餘處說。彼經亦爾。於無漏道說慈等聲。亦不違理。

復次，為求慈等四種梵住離欲染者。或見異生、或是聖者。

若是異生先離欲染得慈等定。於後得入正性離生證不還果。

若彼先時於欲界染未得全離。後時得入正性離生。證預流果、或一來果。彼後證得不還果者是慈等力。

若是聖者離欲染時。得慈等定及不還果。依此故說修慈等定得不還果。亦不違理。

如《契經》說：修不淨觀能斷欲貪。修捨無量亦斷欲貪。此二何別。

答：

修不淨觀，對治婬欲貪；修捨無量，對治境界貪。

復次，修不淨觀，對治顯色貪；修捨無量，對治形色貪。

復次，修不淨觀，對治細觸貪；修捨無量，對治容儀貪。

復次，修不淨觀，對治形貌貪；修捨無量，對治有情貪。

是調差別。

如《契經》說：與慈俱修念等覺支。依止離。依止無欲。依止滅。迴向於捨。悲喜捨三說亦如是。

問：無量有漏。覺支無漏。云何有漏與無漏俱。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由四無量調伏其心。令心質直有所堪能。從此無間引起覺支。覺支無間引起無量。無量覺支相雜而起。故說為俱而實不並。

問：四無量中何者最勝。

有作是說。慈最為勝。所以者何。不可害故。

有餘師說。悲最為勝。所以者何。佛以大悲說正法故。

或有說者。喜最為勝。所以者何。斷不樂故。

復有說者。捨最為勝。所以者何。斷貪瞋故。

大德說曰。由二因緣捨最為勝。

一、由所作。謂若修捨能斷貪、瞋。

二、由寂靜。謂於有情無分別轉。故捨最勝。

問：世尊何故但說大悲。不說：大慈、大喜、大捨。

答：皆應說大。以佛身中一切功德皆是大故。為欲饒益無量有情心所起故。為欲拔濟無量有情心所起故。為欲哀愍無量有情心所起故。於諸有情善心平等相續轉故。然於此中不應為問。所以者何。若悲自性。即是大悲可為此問。然悲大悲自性各別。故不應問。而諸經中亦有處說大慈、大喜及大捨言。

問：悲與大悲有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謂名為悲。名大悲故。

復次，悲以無瞋善根為自性。大悲以無癡善根為自性。

復次，悲對治瞋不善根。大悲對治癡不善根。

復次，悲在四靜慮。大悲唯在第四靜慮。

復次，悲是無量攝。大悲非無量攝。

復次，悲在異生聖者身中成就。大悲唯在聖者身中成就。

復次，悲在聲聞獨覺及佛身中成就。大悲唯在佛身成就。

復次，悲但能悲而不能救。大悲能悲亦復能救。

如有二人住大河岸。見有一人為水所溺一唯扼手悲嗟而已不能救之悲亦如是。

第二悲念投身入水而救濟之。大悲亦爾。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悲但緣欲界苦所苦有情。大悲緣三界苦所苦有情。

復作是說。悲但緣麤苦所苦有情。大悲緣麤細苦所苦有情。

復作是說。悲但緣苦苦所苦有情。大悲緣三苦所苦有情。

復作是說。悲但緣身苦所苦有情。大悲緣身心苦所苦有情。

復作是說。悲但緣現法苦所苦有情。大悲緣現法及後法苦所苦有情。

復作是說：悲但緣近苦所苦有情。大悲緣近遠苦所苦有情。

復作是說。悲但緣現在苦所苦有情。大悲緣三世苦所苦有情。

大德說曰。大悲是佛第四靜慮不共住法。能遠隨行、能細隨行、能遍隨行。普於一切怨親中品。諸有情類平等而轉。悲與異生聲聞獨覺皆等成就。定不能緣色無色界。悲與大悲是調差別

問：以何義故名大悲。

答：拔濟大苦諸有情類。故名大悲。

大苦者，謂地獄、傍生、鬼界中苦。

復次，拔濟沈溺三毒淤泥諸有情類。安置聖道及聖道果。故名大悲。

復次，以大利益大安樂事攝有情類。故名大悲。謂令有情修身語意三種妙行感大尊貴多饒財寶。形貌端嚴眾所愛敬。輪王、帝釋、魔王等果。及種三乘菩提種子。如是等事皆由大悲。

復次，大價所得故名大悲。非如獨覺、聲聞菩提。於一齋日以一搏食。施與一人發勝思願。便名樹彼菩提種子。由斯展轉得彼菩提。

大悲要由經多時分。於一切處以一切種上妙樂具施諸有情。乃至身命都無憊惜。發勝思願方名樹彼大悲種子。由斯展轉乃得大悲。

復次，大加行得故名大悲。

· 非如聲聞菩提唯六十劫修加行得。

· 獨覺菩提唯經百劫修加行得。

· 如來大悲三無數劫。修習百千難行苦行然後乃得。故名大悲。

復次，依大身住故名大悲。非如獨覺、聲聞菩提依下劣身亦得現起。

大悲要依具三十二大丈夫相所莊嚴身。八十隨好間飾支體身真金色圓光一尋觀無厭足。依如是身方得現起。故名大悲。

復次，捨大法樂故名大悲。謂佛棄捨最上勝妙圓滿清淨不共法樂。數數踰越無量百千俱胝輪圍山等。為他說法不辭勞倦。故名大悲。

復次，由此勢力能令大士作難作事。故名大悲。謂佛世尊為眾生故捨尊貴位。或作陶師。或作力士。或作樂人。或作獵師。或作婬女。或作乞人。或引難陀遍遊五趣。或現近遠而化指鬘。雖具慚愧。為化女人現陰藏相。雖離掉舉。為化眾生現廣長舌。作如是等極難作事。故名大悲。

復次，由此勢力動大捨山令不安住。故名大悲。

佛有二種不共住法。一者大捨。二者大悲。

若佛大捨現在前時。假使一切世界有情皆被燒然如乾薪聚。雖佛前住而不視之。

若起大悲。乃至見一眾生受苦。那羅延身雖極堅固難可搖動。而猶猛風吹芭蕉葉。由此等義故名大悲。

《毘奈耶》說。佛以普慈慈蔭有情而為說法。

問：諸有情類由佛普慈慈蔭之時為得樂不。

若得樂者。何故地獄傍生鬼界。及餘苦厄諸有情類。由佛慈蔭而不離苦。

若不得樂伽他所說當云何通。如說

鬼神以惡意 欲來趣向人 雖未觸害身 而已生苦怖

惡意向人即令苦怖。佛心慈蔭寧不得樂。

有作是說。佛以普慈慈蔭有情亦令得樂。

問：若爾。善通伽他所說。前所設難當云何通。

答：佛觀有情業可轉者。普慈緣彼即令得樂。若觀彼業不可轉者。佛不緣彼而起普慈。

復有說者。佛雖以普慈慈蔭有情。而諸有情不即得樂。

問：若爾。善通前所設難。伽他所說當云何通。

答：佛以普慈慈蔭他故。現種種事乃令得樂。鬼神亦應現可畏事。方令苦怖非唯慈心。世尊所現種種事者：或現神通、或現愛事、或現妙藥、或現妙觸、或現樂影。如是所現其類極多。

現神通者。

曾聞[△]佛住王舍大城鷲鷲池邊竹林精舍。時有居士請佛及僧。欲往其家設大施會。

佛日初分著衣持鉢與苾芻眾入王舍城。未生怨王惡友天授所教化故。縱極狂醉護財大象欲害如來。

爾時如來申舉右手。於五指端化五師子。

象見驚怖反顧避之。佛於其後化作大坑。其坑深廣各百千肘。

象見轉怖便顧左右。佛於左右。化作高牆俱欲頽壓。

象見惶懼。仰視虛空。佛於空中化作大石。周匝猛焰將欲墮落。

象見驚惶周遑遍顧。佛又處處化作猛火。唯佛足邊清涼安靜。象既見已醉心醒悟。

佛知調伏滅五師子。象前以鼻摩世尊足。佛以百福莊嚴相手。摩彼象頂。便以象語而為說法。

諸行無常、諸法無我、涅槃寂靜。汝應於我起敬信心。不久必得脫傍生趣。

象聞法已起敬信心。厭離象身不復飲食。命終生在三十三天念荷佛恩。來詣佛所。

佛為說法見四聖諦。禮敬佛已還自天宮。

時世皆言：護財大象。佛慈蔭故狂醒生天。此中慈蔭謂現神通。

佛於餘處復現神通。

曾聞[△]佛欲般涅槃時。遊力士邑至播波村住彼村邊。尺蠖林內力士聞已共集議言。

我等皆應同詣佛所。若不往者。當罰五百古大金錢。充邑家用。

時有力士名曰盧遮。豪望多財心不信佛。竊作是念。

我不惜錢。但不能違親友制約。

遂與邑人同詣佛所。頂禮佛足却住一面。爾時阿難謂盧遮曰。

汝來見佛甚為善哉。無上福田不久當往娑羅林間入大寂滅。

盧遮性直白阿難言。

我來見佛非自心願。但不能違親友制約。

阿難以手牽盧遮臂。前詣佛所而白佛言。

盧遮力士不信三寶。唯願世尊為說法要。

佛作是念。

此愛行人貪著五欲。若為說法卒未能解。

佛愍彼故為現神通。化作一坑屍糞充滿臭烟燄尼猛火洞然。其中出聲。盧遮力士。若不信佛聽受法者。彼命終已定生此中。盧遮見聞身心戰懼。便歸投佛。佛為說法。心生信已即受三歸。

時世皆言。盧遮力士佛慈蔭故令信三寶。此中慈蔭謂現神通。

現愛事者。

曾聞[△]佛住彌絺羅邑大自在天菴羅林內。有梵志婦名婆斯搆。喪失六子心遂狂亂。追念子故露形馳走。遇來入此菴羅林中。遙見世尊多百千眾。前後圍繞而為說法。狂者見佛法爾便醒。彼既羞慚曲躬而坐。爾時佛告尊者阿難。

汝可取衣與梵志婦。吾欲為彼說正法要。

阿難受教取衣與之。彼著衣已禮佛而坐。佛作是念。

此婆斯搆心沒憂海。假使今者過殞伽沙佛為說法。亦不能解。

佛愍彼故為現神通。化作六子在其前往。彼見歡喜憂惱便息。佛為說法見四聖諦。

時世皆言。此婆斯搆。佛慈蔭故狂醒見諦。此中慈蔭謂現愛事。

佛於餘處復現愛事。

曾聞[△]佛往室羅筏國住誓多林給孤獨園。

有一梵志。稻田成熟垂當收刈令一子守。忽遇災雹田壤子亡。梵志發狂露形馳走。遇來入此誓多林中。遙見世尊多百千眾前後圍繞而為說法。狂者見佛法爾便醒。前禮佛足退坐一面。佛作是念。

此婆羅門心沒憂海。假使今者過殞伽沙佛為說法。亦不能解。

佛愍彼故為現神通。化作稻田及所愛子。彼見歡喜憂惱便息。佛為說法見四聖諦。

時世皆言。此婆羅門。佛慈蔭故狂醒見諦。此中慈蔭謂現愛事。

現妙藥者。

曾聞[△]世尊遊迦尸邑。展轉來至婆羅痾斯。住施鹿林仙人墮處。有一居士名曰大軍。彼居士婦亦名大軍。夫婦二人俱信三寶。恒以資具恣佛及僧。有一苾芻服吐下藥。吐下過量因致風虛。醫人處方須服肉汁。時看病者往居士家。具以上事告居士婦。彼居士婦遣使持錢向市買肉。時彼國王名為梵授。生子歡喜普勅城中一日斷殺。使者遍城求肉不得。時居士婦知已念言。

我恣佛僧諸資身具。彼病苾芻藥須肉汁。今既不獲或因致死。

復念。

世尊昔菩薩位。為救他命數捨身肉。今我亦應學菩薩行。

即入靜室手執利刀。自割髀肉持與使者。令辦肉汁施病苾芻。病者得已不作憶念。因即服之所患便愈。時居士婦苦痛所逼。呻吟在室不任自安。居士外來問其所在。家人因以先事具白居士。入室見婦呻吟遂發瞋忿。

沙門釋子極無慚愧。如何受施不知時宜。施雖無厭受應知量。

尋往佛所欲白世尊。正值如來為眾說法。瞻仰尊顏瞋心便止竊作是念。

未應白佛。先當請佛及苾芻僧。因至家中乃可具白。

遂前禮佛退坐一面。佛說法竟。即從坐起請佛及僧。明當受供。佛知請意默然許之。居士還家夜辦供具。晨朝敷座遣使白佛。

營供已訖惟聖知時。

爾時世尊以日初分。著衣持鉢將苾芻僧。往居士家。敷座而坐。知而故問。

家母在何。

居士答言。

在室病苦。

佛告居士

汝可語之。大悲世尊今令喚汝。佛非唯解內緣起法。亦善能知外緣起事。

即以神力引香山中療刀瘡藥。封塗其瘡令止苦痛。平復如本。居士入室告其妻言。

大悲世尊令我喚汝。

妻曰。

佛力不可思議。纔聞世尊令仁喚我。瘡苦痛止乎復如本。

夫妻喜躍倍加敬信。共詣佛所頂禮雙足。佛為說法俱見聖諦。

時世皆言。大軍夫妻。佛慈蔭故瘡愈見諦。此中慈蔭調現妙藥。

佛於餘處復現妙藥。

昔勝軍王斷賊手足棄城塹中。世尊爾時著衣持鉢為乞食故將欲入城。彼賊見佛舉聲大喚。

唯願世尊垂哀救苦。

佛非唯解內緣起法。亦善能知外緣起事。即以神力引香山中療刀瘡藥。封塗其瘡令止苦痛。因為說法。賊聞法已見四聖諦。

時世皆言。乃至惡賊。佛慈蔭故苦止見諦。此中慈蔭調現妙藥。

現妙觸者。

曾聞[△]佛住鷲峯山南。提婆達多居鷲峯北。晝夜頭痛不能寢食。阿難慙彼具白世尊。

佛申右手如象王鼻穿鷲峯山。摩天授頂現細妙觸。發誠諦言。

我於天授慈心憐愍。與羅怛羅等無異者。當今天授頭痛即止。

天授頭痛應聲便止。遂顧念言。

誰手見觸。

既知佛手。而作是言。

善達醫方可用自活。

時人皆曰。乃至天授佛慈蔭故頭痛得除。此中慈蔭調現妙觸。

佛於餘處復現妙觸。

曾聞[△]世尊巡行房舍。至一房內見一苾芻。病臥糞中不能起動。彼見佛已悲號白佛。

世尊。我今無歸無救。

世尊告曰。

汝本出家。豈不歸依三界慈父。

彼言。

如是。

佛復告言。

汝何乃言無歸無救。汝曾瞻養病苾芻耶。

答言。

不曾。

佛言。

故宜他不看汝。

世尊便自扶病苾芻。脫彼身衣安置一處。復以竹片刮去彼身所著糞穢。以白土泥塗摩支體。天帝注水而沐浴之。復以牛糞塗其房中。更敷新草扶令安坐。浣所污衣曝乾令著。佛分半食而與食之。以福莊嚴細妙觸手。摩其頂上。令彼病苦應時即愈。因為說法成阿羅漢。

時世皆言。乃至病者佛慈蔭故病除得果。此中慈蔭調現妙觸。

現樂影者。

曾聞[△]世尊與舍利子一處經行。時有一鳥為鷹所逐。怖急便趣舍利子影。怖猶不止舉身戰慄。復越佛影身心坦然。時舍利子合掌白佛。

如何此鳥至我影中猶有恐懼。纔至佛影。心無驚怖身不戰慄。

世尊告言。

汝六十劫修不害意。我於三大無數劫中修不害意。汝有害習。我已永斷故令如是。

時世皆言。乃至小鳥佛慈蔭故令怖畏除。此中慈蔭調現樂影。

佛於餘處復現樂影。

曾聞[△]愚暴毘盧宅迦。壞如天宮劫比羅國。誅戮釋種劫奪珍財。將五百釋女還室羅筏國。共昇臺觀而自矜誇釋種豪慢我已誅訖。釋女語言。

釋種為戒所防制故令汝誅殺。

毘盧宅迦聞已大忿。此諸釋女猶懷傲慢。皆截手足棄城塹中。釋女爾時苦痛所逼。各專念佛請垂哀愍。佛知彼念。大悲所牽屈申臂頃尋至其所。念天帝釋令持衣覆。自放身光照諸釋女。時諸釋女蒙光影覆。苦痛皆除身心安隱。因為說法皆見聖諦。命終生妙三十三天。

世人皆言。佛慈蔭故乃至釋女皆獲利樂。此中慈蔭調現樂影。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故非慈蔭即令得樂

如《契經》說：修慈究竟極至遍淨天、修悲究竟極至空無邊處、修喜究竟極至識無邊處、修捨究竟極至無所有處。

問：修慈究竟極至遍淨。是事可爾。得彼果故繫屬彼故。修三無量究竟極至下三無色。云何可爾。豈有色界善招無色果耶。

答：有作是說。此說甚深。彌勒下生當解此義。

復有說者。尊者寂授能解此義。此本論師當造論時。逢彼在定不獲請問。

有餘師說。佛觀所化宜於無色說無量聲。乃能悟解。故作是說。如於解脫說八方聲。

或有說者。此中佛於第三靜慮。下三無色對治覺支。說為慈等。故不違理。

有餘復言。與彼相似故作是說。謂

慈無量樂行相轉。樂受極至第三靜慮。

悲無量苦行相轉。有色便有斷手足等種種苦事。空無邊處訶責諸色似悲行相。

喜無量歡行相轉。識無邊處於識歡悅似喜行相。

捨無量捨行相轉。無所有處多所棄捨似捨行相。

故依相似說無量聲。

復次，至彼樂住故作是說。謂

樂修慈者。離欲界染。起初淨慮心不樂住。更求勝進離初靜慮染起第二靜慮亦復如是。離第二靜慮染起第三靜慮時心便樂住。

樂修悲者。離欲界乃至第三靜慮染。起第四靜慮心不樂住。更求勝進離第四靜慮染起空無邊處時心便樂住。

樂修喜者。離欲界乃至第四靜慮染。起空無邊處心不樂住。更求勝進離空無邊處染。起識無邊處時心便樂住。

樂修捨者。離欲界乃至空無邊處染。起識無邊處心不樂住。更求勝進離識無邊處染。起無所有處時心便樂住。

故依樂住說無量聲。

復次，依相隨順故作是說。謂

慈，所起欲界等流順第三靜慮。第三靜慮所起欲界等流順慈。廣說乃至

捨，所起欲界等流順無所有處。無所有處所起欲界等流順捨。

故依相順說無量聲。

復次，為對外道於無色界起解脫想。故於無色說無量聲。顯無色界皆如無量非真解脫。

是故尊者妙音說曰。諸外道輩愚無色界執為解脫。故佛於彼說無量聲。顯似無量非真解脫
四無色者，謂空無邊處、識無邊處、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義故。

@~

謂或有說：「無色界有色」如分別論者。

或復有說：「無色界無色」如應理論者。

問：分別論者，依何教理說無色界“亦有色”耶？

答：依《契經》故。謂《契經》說：名色緣識，識緣名色。無色界既有識亦應有名色。餘經復說。壽、煖、識三恒和合不相離。不可施設離別殊異。無色界中既有壽、識亦應有煖。

餘經復說。離色受想行。不應說識有去來住有死有生。無色界中既得有識。亦應具足有四識住。

復有過難。若無色界全無色者。欲、色界死生無色界。或二萬劫、或四萬劫、或六萬劫、或八萬劫。諸色斷已後死還生欲色界時色云何起。若色斷已還得起者。般涅槃已諸行既斷。亦應後時還起諸行。勿有此失。故無色界決定有色。

問：應理論者，依何教理說無色界“全無色”耶？

答：依契經故。

謂契經說：「色界出離欲，無色界出離色，寂滅涅槃出離有為」既說：“無色界出離色”故無色界定無諸色。

餘經復說：入靜慮時觀一切色受想行識如病如癰。乃至廣說。入無色定時。觀一切受想行識。如病如癰。乃至廣說。由此故知無色界中定無諸色。

餘經復說：無色諸定寂靜解脫超過諸色。由此故知無色界中定無諸色。

餘經復說：超諸色想滅有對想。不思惟種種想入無邊空。空無邊處具足住故。無色界定無諸色復有過難。若無色界猶有色者。應無漸次滅法。若無漸次滅法。應無究竟滅法。若無究竟滅法應無解脫出離涅槃勿有此過故。無色界決定無色。

問：此二說中何者為善。

答：應理論師所說為善。

問：應理論者云何釋通分別論者所引契經。

答：彼所引經是不了義。是假施設有別意趣。所以者何。

如來說法。或依欲界、或依色界、或依無色界、或依欲色界、或依色無色界、或依三界、或依離三界。

依欲界者，如說三界、三尋、三想。謂欲、恚、害。

依色界者，如說四靜慮。

依無色界者，如說四無色。

依欲色界者，如彼所引經

依色無色界者，如說修定意所成等。

依三界者，如說三界及三有等。

依離三界者，如說涅槃及聖道等。

且彼所引等一契經「名色與識互為緣」者。

依欲色界說。若無色界唯名與識更互為緣。

若即如文而取義者。即彼經說六處緣觸。豈無色界具有六處。

又彼所引第二契經「壽煖識三不相離」者。

亦依欲色界說。若無色界唯壽與識互不相離。

若即如文而取義者。即彼經說壽煖識三不可施設離別殊異。豈此三種蘊界處門。不可施設離別殊異。

又彼所引第三契經「離色受想行不應說識有去來等」者

亦依欲色界說。若無色界應說離受想行。不應說識有去來等。

若即如文而取義者如餘經說。一切有情皆依食住。豈上二界亦資段食。

問：云何通彼所說過難。

答：此不須通非三藏故。若必須通應示義趣。謂於三界死生往來。或色續色。或色續無色。或無色續無色。或無色續色故。不應說諸色斷已。復云何起無斷義故。

問：若離色已復還生色。般涅槃已應還起行。

答：離有二種。一暫時離。二究竟離。

暫時離者。復可還生。

究竟離者。必不復起故不應難。

問：分別論者云何釋通應理論者所引契經。

彼作是說。此所引經是不了義。是假施設有別意趣。所以者何。

謂彼經說「無色界出離色」者。出離麤色非無細色。

如說：「色界出離諸欲」。而色界中猶許有色。

說「無色界出離諸色」。無色界中應許有色。

彼不應作是說。

不說色界出離色故可猶有色。說無色界出離色故應定無色。

又如色界說出離欲細欲亦無。說無色界出離色故亦無細色。

又無色界無麤受等。亦應說為無受等界。

又色界色細於欲界應說色界亦名無色。

下三無色麤於有頂應說下三名有色界。故彼所說定不應理。

彼於餘經及說過難皆不能通。是故應知。分別論者。是無知果、黑闇果、無明果、不勒加行果。說無色界猶有細色。然無色界諸色皆無。

～@

為止如是他宗所說顯示己宗所有正義。非但止他顯己所說。亦為顯示諸法正理。令他解了故作斯論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十四

云何空無邊處。

《品類足》說。空無邊處總有二種。謂定及生。若生彼處無覆無記受想行識。如是總名空無邊處。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說亦如是。此中定者謂無色定。生者即說無色界生。若生彼處無覆無記受想行識。此言說彼四蘊異熟。

《契經》中說：「超諸色想滅有對想。不思惟種種想入無邊空。空無邊處。具足住。是名空無邊處」。

此中

「超諸色想」者。謂超眼識相應想。

問：離初靜慮染時。已超此想。何故今說超諸色想耶。

答：

過所依故。過有二種。一過自性。二過所依。

離初靜慮染時，過彼自性說名為超；離第四靜慮染時，過彼所依說名超彼。

復次，過現行故。過有二種。一者斷過。二者不現行過。

離初靜慮染時，斷諸色想說名為超；離第四靜慮染時，彼不現行說名超彼。

復次，過住處故。過有二種。一過欲貪。二過住處。

離初靜慮染時，過彼欲貪說名為超；離第四靜慮染時，過彼住處說名超彼。

復次，

若生第四靜慮。眼識引彼色貪現前故。離第四靜慮染時。亦說超諸色想。不復引起緣色貪故。

「滅有對想」者。謂滅耳、鼻、舌、身識相應想。

問：離欲界染時。已滅鼻舌識相應想。離初靜慮染時。已離耳身識相應想。何故今說滅有對想耶。

答：前諸答中隨其所應亦通此問。

有餘師說：瞋相應想名有對想。

問：離欲界染時。已滅一切瞋相應想。何故今說滅有對想耶。

答：過依處故。謂諸依處能起瞋想。今離第四靜慮染時。皆超過彼故名為滅。

問：何故不名滅諸色想超有對想。

答：亦應互說欲現異文令生愛樂。

復次，欲現二門。乃至廣說。

「不思惟種種想」者。謂不現起第四靜慮意識相應諸雜亂想。

問：種種想者義何謂耶。

答：此想緣種種處差別相故。謂染污者緣十處差別相。不染污者緣十二處差別相。是故此想名種種想。

問：何故說不思惟種種想耶。

答：以種種想離第四靜慮染時。極作留難繫縛障礙如暴獄卒。故世尊說。離第四靜慮染時。不應思惟起種種想。如是便能速離此染。

「入無邊空。空無邊處」者。

問：此何故名空無邊處。為以自性。為以所緣。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以自性。空無邊處以四蘊為自性不應名空。

若以所緣空無邊處緣四聖諦及虛空非擇滅。云何但名空無邊處。

答：應作是說。此不以自性亦不以所緣。但以加行故名空無邊處。如《施設論》說：以何加行修空無邊處定。由何加行入空無邊處定。謂初業者先應思惟牆上、樹上、崖上、舍上等諸虛空相。取此相已假想勝解。觀察照了無邊空相。以先思惟無邊空相。而修加行。展轉引起初無色定故。說此名空無邊處。

復次，法爾初遠離色地名空無邊處。

復次，法爾初解脫色地名空無邊處。謂瑜伽師先攀上色地離下色地染。若離第四靜慮染時。攀空無邊處四蘊而離第四靜慮染。先緣上地作虛空想。後方引起離下染道。如人上樹先攀上枝而捨下枝。若至樹端更無上枝而可攀故但起空想。

復次，依等流故說此定名空無邊處。謂瑜伽師從此定出必起相似空想現前。

曾聞[△]苾芻出此定已。便舉兩手捫摸虛空。有見問言。

汝何所覓。

苾芻答曰。

我覓自身。

彼言。

汝身即在床上。如何餘處更覓自身。

故從此出起虛空想。此想即是前定等流。

「具足住」者。謂得獲成就空無邊處善四蘊。於得獲成就說具足住聲。是故名為空無邊處。

云何識無邊處。

如《契經》說：「超一切空無邊處入無邊識。識無邊處。具足住。是名識無邊處」。

問：此何故名識無邊處。為以自性？為以所緣？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以自性，識無邊處以四蘊為自性。不應但名識無邊處。

若以所緣，識無邊處緣四聖諦及虛空非擇滅亦不應但名識無邊處。

答：應作是說。此不以自性。亦不以所緣。但以加行名識無邊處。如《施設論》說：以何加行修識無邊處定。由何加行入識無邊處定謂初業者。先應思惟清淨眼等六種識相。取此相已假想勝解。觀察照了無邊識相。以先思惟無邊識相而修加行。展轉引起第二無色定故。說此名識無邊處。

復次，依等流故說此定名識無邊處。謂瑜伽師從此定出必起相似識相現前。謂於識相歡悅而住。

「具足住」者。謂得獲成就識無邊處善四蘊。於得獲成就說具足住聲。是故名為識無邊處。

云何無所有處。

如《契經》說：「超一切識無邊處。入無所有無所有處具足住。是名無所有處」。

問：此何故名無所有處。

答：此中無我無我所故。

問：一切地中無我我所。何獨此名無所有處。

答：無有餘地能令我執及我所執。羸劣穿薄勢力減少如此地者。故此獨名無所有處。

復次，此地無有真實常恒不變易法。損伏常見勝諸餘地。故此獨名無所有處。

復次，此地無有所趣所歸屋舍室宅能為救護。摧伏憍慢懈怠放逸勝諸餘地。故此獨名無所有處。

復次，此地中無無邊行相初捨彼相。故此獨名無所有處。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於此定中無能所攝行相轉故。如說非我有處有時有所屬物。亦無處時物屬我者。故此獨名無所有處。

「具足住」者。謂得獲成就無所有處善四蘊。於得獲成就說具足住聲。是故說名無所有處。

問：佛何故說無所有處獨名捨耶。

答：捨謂聖道能盡捨故。有聖道地此最為後故於此地獨立捨名。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此地近捨假想勝解無邊行相。麤觀解故獨立捨名。

大德說曰。此地棄捨作意功用無邊行相心心所法。無功用住故獨名捨。

云何非想非非想處。

如《契經》說：「超一切無所有處。入非想非非想處具足住。是名非想非非想處」。

問：此何故名非想非非想處。

答：此地中無明了想相。亦無無想相故名非想非非想處。

「無明了想相」者。非如七地有想定故。

「亦無無想相」者。非如無想及滅定故。

由此地想闇鈍羸劣。不明了不決定故名非想非非想處。

「具足住」者。謂得獲成就非想非非想處善四蘊。於得獲成就說具足住聲。是故名為非想非非想處。

問：欲界非想非非想處。何緣無有無漏道耶。

答：非由器故。謂彼二地非無漏道所依。由器故無漏道二地中無。

復次，斷有根故。謂彼二地是有根本。諸無漏道斷有根本。故無漏道二地中無。

復次，斷二邊故。謂彼二地是上下地。諸無漏道能斷二邊住於中道故彼地無。

復次，欲界無定亦非修地非離染地。有頂闇鈍不決似疑。諸無漏道必依定界修離染地明利決定故二地無。

復次，欲界地中掉舉增上。有頂地中寂止增上。非無漏道所依止處

問：何故世尊於無色定皆說超言。靜慮不爾。

答：佛於靜慮亦說超言。

如世尊告毘陀夷言。

苾芻離欲惡不善法有尋有伺。離生喜樂入初靜慮具足而住。我說是火亦是所斷亦是應超。乃至第四靜慮亦爾。

問：唯一經說靜慮應超。餘經皆說無色是超。此有何意。

答：靜慮中有種種異相不相似法。故不說超；無色不爾。故獨說超。

復次，靜慮中有異相諸根異相諸受及有異相心心所法。故不說超；無色不爾。故獨說超。

復次，靜慮中有多種功德多種勝利。故不說超；無色不爾。故獨說超。

復次，靜慮顯明了現見。故不說超；無色細隱不明了不現見。故獨說超。

復次，靜慮遍緣自上下地。故不說超；無色唯能緣自上地。故獨說超。

復次，以諸靜慮與上下地雖不死生而有往來。謂神通力從下往上從上來下。故不說超；無色地中無如是義。故獨說超。

復次，以諸靜慮與上下地中有交雜。下地中有上地現前。上地中有下地現前。既有交雜。故不說超；無色地中無如是義。故獨說超。

復次，生上靜慮起下地法。如諸識身變化心等。故不說超；生上無色必不起下諸有漏法。故獨說超。

復次，生上靜慮有下地法得常隨轉。如變化心等。故不說超；生上無色必無下地諸有漏法得隨轉義。故獨說超。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佛於無色說有超言。靜慮不爾

如《契經》說。空無邊處二萬劫壽。識無邊處四萬劫壽。無所有處六萬劫壽。非想非非想處八萬劫壽。

問：何故無色壽量有倍增者。有增半者。有增少分者耶。

答：如異熟因有爾所力。還受爾所異熟果故。

復次，空識無邊處有無邊行相亦有餘行相。謂

空無邊處無邊行相招萬劫壽。餘行相亦招萬劫壽。

識無邊處無邊行相招二萬劫壽。餘行相亦招二萬劫壽。

此上更無無邊行相。唯有餘行相。故彼壽量不倍增下。然無所有處別有摧伏我我所等。

勝善觀行異於餘地。由彼善招二萬劫壽。故餘行相所招壽量亦倍增。

復次，空識無邊處有奢摩他毘鉢舍那。謂

空無邊處奢摩他招萬劫壽。毘鉢舍那亦招萬劫壽。

識無邊處奢摩他招二萬劫壽。毘鉢舍那亦招二萬劫壽。

此上無勝毘鉢舍那。唯有奢摩他。故彼壽量不倍增下。餘如前說。

復次，四無色地皆無多種功德法故。一一等有二萬劫壽。上三無色離下地染。有少多故倍增壽。謂

識無邊處已離下一無色地染招二萬劫壽并本二萬為四萬劫。

無所有處已離下二無色地染。招四萬劫壽并本二萬為六萬劫。

非想非非想處已離下三無色地染。招六萬劫壽并本二萬為八萬劫

八解脫者。

一、有色 觀諸色解脫。

二、內無色想觀外色解脫。

三、淨解脫身作證具足住。

四、超諸色想滅有對想。不思惟種種想入無邊空。空無邊處具足住解脫。

五、超一切空無邊處 入無邊識。識無邊處具足住解脫。

六、超一切識無邊處。 入無所有 無所有處具足住解脫。

七、超一切無所有處。 入非想 非非想處具足住解脫。

八、超一切非想非非想處。 入想受滅身作證 具足住解脫。

問：此八解脫自性是何。

答：

・初三解脫 以無貪善根 為自性。皆對治貪。故若兼取相應隨轉。

・則欲界者 ，以四蘊 為自性。

・色界者 ，以五蘊 為自性。

・四無色處解脫皆，以四蘊 為自性。

・想受滅解脫， 以不相應行蘊為自性。

如是名為解脫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解脫。解脫是何義。

答：棄背義是解脫義。

問：若棄背故名解脫者。何等解脫棄背何心。

答：

・初二解脫棄背色貪心。

・第三解脫棄背不淨觀心。

・四無色處解脫各自棄背次下地心。

・想受滅解脫棄背一切有所緣心。

故棄背義是解脫義。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心於煩惱解脫清淨。故名解脫。

大德說曰。由勝解力而得解脫。故名解脫。

脇尊者言。有所背捨故名解脫

・ ～ ： ～ ・

此八解脫。

界者@～

初三解脫是色界。

前三無色處解脫。有漏者是無色界。無漏者是不繫。

後二解脫是無色界。

地者

初、二解脫，在初、二靜慮及未至定靜慮中間。

餘地亦有相似善根。而不立為初、二解脫。

所以者何。欲界散亂棄背力劣。故不建立初二解脫。棄背欲界及初靜慮識身所引緣色貪心。故初二靜慮立初二不淨解脫。第二第三靜慮無識身所引緣色貪心故。第三第四靜慮不立初二不淨解脫

第三解脫，在第四靜慮。

下地亦有相似善根。而不立為第三解脫。

所以者何。立淨解脫為欲棄背不淨觀心。若在下地為不淨觀力所摧伏。不廣不明故不建立。第三靜慮雖無初二不淨解脫。而為勝樂所迷亂故。不廣不明故不建立。

第四解脫，在空無邊處

問：於此地中何法是解脫。何法非解脫。

答：離第四靜慮染諸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及生得善等非解脫。餘有為善是解脫。

第五解脫，在識無邊處

問：於此地中何法是解脫。何法非解脫。

答：離空無邊處染諸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及生得善等非解脫。餘有為善是解脫。

第六解脫，在無所有處。

問：於此地中何法是解脫。何法非解脫。

答：離識無邊處染諸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及生得善等非解脫。餘有為善是解脫。

第七解脫，在非想非非想處。

問：於此地中何法是解脫。何法非解脫。

答：離無所有處染諸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及生得善等非解脫。餘有為善是解脫。

想受滅解脫，在非想非非想處。

所依者。

- 初三解脫 依欲 界身起。
- 想受滅解脫依欲色界身起。
- 餘四解脫 依三 界身起。

行相者。

- 初二解脫 作不淨行相。
- 第三解脫 作 淨行相。
- 四無色處解脫作十六行相。或餘行相。
- 想受滅解脫不作行相。

所緣者。

初三解脫，緣欲界色處。

第四解脫，緣四無色。及彼因彼滅一切類智品。若四無色及類智品。非擇滅并虛空。

若謂一物。若謂多物一切皆緣。

第五解脫，緣後三無色。及彼因彼滅一切類智品。若後三無色及類智品。非擇滅并虛空。

若謂一物。若謂多物。一切皆緣。

第六解脫，緣後二無色。及彼因彼滅一切類智品。若後二無色及類智品。非擇滅并虛空。

若謂一物。若謂多物。一切皆緣。

第七解脫，緣非想非非想處。及彼因彼滅一切類智品。若非想非非想處及類智品。非擇滅并虛空。

若謂一物。若謂多物。一切皆緣

想受滅解脫，無所緣。

有作是說。

空無邊處解脫亦緣第四靜慮非擇滅。餘所緣如前說。

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解脫。亦緣無所有處非擇滅。餘所緣如前說。

念住者。

初三解脫，身念住俱。

四無色處解脫，四念住俱。

想受滅解脫，

若依自性相雜念住。應言：非念住俱。

若依所緣念住，應言：是法念住。

智者

初三解脫 世俗智俱。

前三無色處解脫，六 智俱。謂苦集滅道智類智世俗智。

非想非非想解脫，世俗智俱。

想受滅解脫， 不與智俱。

三摩地者。

初三及後二解脫非三摩地俱。

前三無色處解脫三三摩地俱。或非三摩地俱。

根相應者。

初二解脫，喜捨根相應

想受滅解脫，非根相應。

餘五解脫，皆捨根相應。

三世者。皆通三世

緣三世者。

初三解脫過去緣過去。現在緣現在。未來若生法緣未來。若不生法緣三世。

四無色處解脫。緣三世及離世。

想受滅解脫無所緣。

善、不善、無記者。皆唯是善。

緣善、不善、無記者。初三解脫緣三種。四無色處解脫唯緣善無記。想受滅解脫無所緣。

三界繫及不繫者。

初三解脫唯色界繫。

後二解脫唯無色界繫。

前三無色處解脫。有漏者。無色界繫。無漏者。是不繫。

緣三界繫及不繫者。

- ・初三解脫 唯緣欲界繫。
- ・四無色處解脫 緣無色界繫及不繫。
- ・想受滅解脫 無所緣。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

初三及後二解脫。唯非學非無學。

前三無色處解脫通三種

緣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

初三解脫唯緣非學非無學。

四無色處解脫緣三種。

想受滅解脫無所緣。

見所斷、修所斷、非所斷者。

初三及後二解脫唯修所斷。

前三無色處解脫。

有漏者。修所斷。

無漏者。非所斷。

緣見所斷、修所斷、非所斷者。

初三解脫唯緣修所斷。

四無色處解脫緣三種。

想受滅解脫無所緣。

緣名、緣義者。

初三解脫唯緣義。

四無色處解脫。若謂無色界。亦有名者彼說通緣名義。若謂無色界。無名者彼說唯緣義

想受滅解脫。無所緣緣

自相續、他相續、非相續者。

初解脫緣自他相續。

第二、第三解脫。有說。唯他相續。有說通緣自他相續。

四無色處解脫緣三種。

想受滅解脫無所緣。

加行得、離染得者。

想受滅解脫唯加行得。餘七解脫亦加行得。亦離染得。

離染得者。初靜慮地解脫離欲界染時得。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解脫。離無所有處染時得。

彼後由加行現在前。

加行得者，由加行故得。亦由加行故現在前。

聲聞或由中加行。或由上加行。

獨覺由下加行。

佛不由加行得及現前。

曾得、未曾得者。

想受滅解脫唯未曾得。

餘七解脫通曾得未曾得。

調諸聖者及內法異生皆通曾得及未曾得。

外法異生唯是曾得

如是已說解脫總相。一一別相今應廣說。

有色觀諸色，是初解脫。

「**有色**」者。謂有內各別色想未離、未捨、未除。

「**觀諸色**」者。謂為離捨除內各別色想。由勝解作意觀外諸色。若青瘀、若膿爛、若臃脹、若骨鎖。

「**是初解脫**」者。

初，謂名數次第在初。或入此定次第在初

解脫。謂入此定時所有善色受想行識總名解脫。

內無色想觀外色是第二解脫。

「**內無色想**」者。謂內各別色想已離、已捨、已除。

「**觀外色**」者。謂不為離捨除內各別色想。而由勝解作意觀外諸色。若青瘀等廣說如前。

「**第二及解脫**」，亦如前說。

問：為觀外色時有內無色想。為觀外色時無內無色想耶。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若觀外色時有內無色想者。云何一心不作二解。若作二解應有二。體一心二體與理相違。若觀外色時無內無色想者。此中所說當云何通謂內無色想觀外色是第二解脫。

答：應作是說。若觀外色時無內無色想。

問：若爾。善通前所設難此中所說當云何通。

答：依觀行者期心說故。謂觀行者先作期心。我若於內無色想時應觀外色。世尊依彼故作是說。內無色想觀外色。

復次，依觀行者先起分別修行說故。謂觀行者先作如是分別修行。我若於內無色想時應觀外色。故作是說。

復次，此中文句依義准說。謂若內無色想時義准必應觀外諸色。若觀外色時義准必應內無色想。

復次，此中文句兼加行善根說。內無色想者說加行善根。觀外色者說究竟善根。

復次，內無色想者約所依說；觀外色者約所緣說。

淨解脫身作證具足住，是第三解脫。

問：此淨解脫為即有色觀諸色。為即內無色想觀外色耶。

若即有色觀諸色者。此與初解脫有何差別。

若即內無色想觀外色者。此與第二解脫有何差別。

答：應作是說。此淨解脫即內無色想觀外色。

問：若爾。此與第二解脫有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謂彼名第二。此名第三。

復次，地亦有差別。謂彼在初二靜慮。此在第四靜慮。

復次，相續亦有差別。謂第二解脫通依內外道相續。淨解脫唯依內道相續。

復次，第二解脫作不淨行相。淨解脫作淨行相。

復次，第二解脫對治色貪。淨解脫對治不淨觀。

復次，第二解脫少加行少功用得。淨解脫多加行多功用得。

復次，第二解脫自性明淨所緣不明淨。自性勝妙所緣非勝妙。淨解脫自性所緣。俱明淨俱勝妙。

是謂第二第三差別。

問：修觀行者何故修此淨解脫耶。

答：欲試善根滿未滿故。調觀行者作是念言。雖觀不淨相不起煩惱。而未知善根為成滿不。若觀淨相煩惱不生。乃知善根已得成滿故觀淨相修淨解脫。

復次，修觀行者觀不淨相心沈感故善品不增。為令善品更增進故。復觀淨相修淨解脫。如遊塚間數觀屍穢。心沈感故善品不增。為令善品更增進故。觀妙園林流泉池沼。或遊城邑觀諸妙事令心欣悅能修勝善。此亦應然故觀淨相。

復次，修觀行者久觀不淨。心便樂著善品不增。為令善品得增進故。捨不淨觀修淨解脫。

復次，修觀行者欲顯自心堅牢不退。調緣淨境煩惱不生況緣餘境。故觀淨相修淨解脫。

復次，修觀行者顯自善根有大勢力。調緣淨境煩惱不生況緣餘境。故觀淨相修淨解脫。

復次，顯淨解脫非諸有情皆能修起。唯妙勝解樂淨天歿。來生人中乃能修起。故修行者修淨解脫。

曾聞[△]苾芻於日後分來詣佛所求好房舍佛勅阿難與好房舍。阿難受勅而授與之。彼苾芻言

宜淨掃灑。懸繒幡蓋燒香散花。敷軟床褥安置好枕。我乃受之不爾不用。

阿難於是具以白佛。佛言

隨索皆應與之。

爾時，阿難具辦授與。苾芻受已於夜初分起淨解脫。因是次第起餘解脫。諸漏永盡成阿羅漢復修加行引起神通。於晨朝時乘通而去。阿難於後往詣彼房不見苾芻。但見床座尋往白佛。佛告阿難

汝勿輕彼。彼於昨夜起淨解脫及餘解脫成阿羅漢引起神通晨朝已去。

然彼苾芻從妙勝解。樂淨天歿來生人中。彼若不得淨妙房舍便不能修第三解脫。乃至不得極果神通。

由是故知此淨解脫非諸有情皆能修起。唯樂淨者乃能起之。

第三與解脫

亦如前說。

四無色解脫

如四無色說

想受減解脫

如後〈根蘊〉當廣分別。

「數及解脫」准前應知

問：何故靜慮少分善根立為解脫。無色地一切皆立解脫耶。

答：靜慮麁顯明了見見，故少善根立為解脫；無色細隱不明了不現見，故根本地皆立解脫。

復次，靜慮中有種種異相不相似法，故少善根立為解脫；無色不爾，是故總立。

復次，靜慮中有異相根受心心所法，故少善根立為解脫；無色不爾，是故總立。

復次，靜慮有多功德勝利，故少善根立為解脫；無色不爾，是故總立。

復次，靜慮遍緣自上下地，故少善根立為解脫；無色唯緣自上非下，是故總立。

復次，靜慮解脫唯是有漏，故別建立；無色解脫亦通無漏，是故總立。

問：因論生。論何故靜慮解脫唯有漏。無色解脫通有漏無漏耶。

答：前說五門亦通。答此此中復有一不共。答謂靜慮中所有解脫唯與勝解作意相應諸無色中所有解脫多與真實作意相應故不相似

問：何故世尊於八解脫以方聲說。

答：觀所化故如於四諦說四方聲。

問：解脫與方有何相似。

答：解脫與方俱有八故。

問：方乃有十如何相似。

答：如調象法唯依八方。非上下方是故相似。

復次，如人平面唯視八方。如是正心修八解脫。

復次，如依八方能調龍象。解脫亦爾。依八加行而現在前除解脫障。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方與解脫三同、三異。

言三同者。

一、如調象者，要趣於方乃能調象。世尊亦爾。要趣解脫能調所化。

二、如調象者。於一時間唯趣一方而調一象。世尊亦爾。一時唯依一種解脫調一所化。

三、如調象者。令所調象趣一方時去餘方遠。世尊亦爾。令所化生起一解脫現在前時餘解脫遠不現行故。

言三異者。

一、如調象者。要趣於方乃能調象。世尊不爾。端坐一處亦令所化能起解脫。

二、如調象者。於一時間唯趣一方而調一象。世尊不爾。於一時間令多所化起多解脫。

三、如調象者。令所調象趣一方時去餘方遠。世尊不爾。令所化生起一解脫現在前時餘解脫近由成就故。

復次，佛欲自顯是勝調御。故於解脫說以方聲。

曾聞[△]憍薩羅主勝軍大王。勅捕象人捕大野象。令調象者依調象法善調御之。象既調已王與象師共乘遊獵。時所乘象見雌象群。欲心熾盛即便奔逐。象師盡術制不能迴。王與象師俱被傷損。遇因攀樹命濟還宮。王責象師付法刑罰。時調象者白大王言。

彼象實調願王許驗。

時象貪息便速還宮。象師見之將詣王所。遂於象頂置熱鐵丸徐語之言。

此是最後調伏汝法。應忍受之。若不忍受必以先來調汝苦事次第調汝。

象聞便忍不動如山。時熱鐵丸燒然象頂。如燒樺皮王見嗟怪令去鐵丸。告象師曰

此象既調先何故爾。

象師跪白。

我能調身不能調心。

王言

頗有能調心者。

象師曰

有謂佛世尊。能調眾生身心諸病。

王聞歡喜尋與象師。乘所調象往詣佛所。見佛世尊多百千眾圍遶說法。前禮佛足退坐一面。佛即為王說甚深法。非諸獨覺、聲聞所知。因告苾芻：

如調象者。正調象時於八方內但趣一方而調於象。調馬、牛等亦復如是。無上調御調所化時頓依八方而調所化言八方者喻八解脫。

故顯世尊是勝調御。於八解脫說以方聲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四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十五

如《契經》說：有一苾芻來詣佛所。頂禮佛足退坐一面。而白佛言：『世尊！說有：明界、淨界、空無邊處界、識無邊處界、無所有處界、非想非非想處界、滅界，如是七界緣何施設？』世尊告曰：『緣闇故施設明界，緣不淨故施設淨界，緣色趣故施設空無邊處界，緣邊際故施設識無邊處界，緣所有故施設無所有處界，緣有身故施設非想非非想處界，緣有身滅故施設滅界』。

問：此中苾芻依何事問？世尊復以何事而答？

答：此中苾芻依八解脫覆相而問。佛亦以此覆相而答。

「明界」者。謂初二解脫。

「淨界」者。謂第三解脫。

「四無色處界」者。謂四無色解脫。

「滅界」者。謂想受滅解脫。

問：何故苾芻依八解脫覆相而問

答：以彼苾芻少欲喜足覆藏己善。不欲令他知自有德故作此問。

問：何故世尊以八解脫覆相而答。

答：欲令苾芻意樂滿故。謂彼苾芻作如是念。若佛為我覆相而答。八解脫者豈不善哉。由此世尊覆相而答。

此中

「緣闇故施設明界」者。闇謂欲界緣色處貪。初二解脫是彼對治故緣彼立。

「緣不淨故施設淨界」者。不淨謂初二解脫第三解脫。是彼對治故緣彼立。

「緣色趣故施設空無邊處界」者。色趣謂第四靜慮第四解脫。是彼對治故緣彼立。

「緣邊際故施設識無邊處界」者。邊際謂空無邊處。彼住色邊際故。第五解脫是彼對治故緣彼立。

「緣所有故施設無所有處界」者。所有謂識無邊處彼有無邊行相轉故。第六解脫是彼對治故緣彼立。

「緣有身故施設非想非非想處界」者。有身謂無所有處。此猶有生死身非全無所有故。第七解脫是彼對治故緣彼立。

「緣有身滅故施設滅界」者。有身滅謂非想非非想處。以彼能滅無所有處有身法故。第八解脫是彼對治故緣彼立。

有作是說。此中苾芻依略廣離三界染覆相而問。世尊亦以此覆相而答。

「明界」者。略顯離欲界染加行道。

「此緣闍施設」者。闍謂欲界緣五欲貪。色界加行是彼對治故緣彼立。

「淨界」者，略顯離欲界染。

「空無邊處界」者。略顯離色界染。

「識無邊、無所有、非想非非想處界」者。廣顯離無色界染。

「滅界」者，略顯離無色界染。

此中有說。

「明界」者，略顯離欲界染。唯未至定斷欲闍故。

「淨界」者，廣顯離色界染。以四靜慮等皆名淨故。

「空無邊處界」者。略顯離色界染。

「後三無色處界」者。廣顯離無色界染。

「滅界」者。略顯離無色界染。

欲界唯有一地染故。略顯對治色無色界各有四地染故。廣略顯彼對治。

譬喻者說。此中苾芻依八等至覆相而問。佛亦以此覆相而答。然此經文誦者增減。謂增滅界而滅廣界。

「明界」者。謂初二靜慮。

「此緣闍施設」者。闍謂外緣諸蓋。初二靜慮是彼對治故緣彼立。

「淨界」者。謂第三靜慮。

「廣界」者。謂第四靜慮。

「四無色處」界，即四無色處。

即此《經》說：時，彼苾芻聞佛所說歡喜敬受，復白佛言：「世尊！明界乃至滅界由何定得？」佛告苾芻：「如是諸界由自行、餘定得」苾芻聞已歡喜敬受禮佛而去。

此中有說。彼問得界。復有說者。彼問得斷。

若問得界彼問意言。如是諸界由何定得彼體。

佛答意言。明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界。由自行定得。

「自行定」者，謂自近分。由自近分離下地染得自地解脫。謂

由初靜慮近分離欲界染得初二解脫。

由第四靜慮近分離第三靜慮染得淨解脫。

由空無邊處近分離第四靜慮染得空無邊處解脫。

乃至由非想非非想處近分。離無所有處染得非想非非想處解脫。

唯有滅界由餘定得。

「餘定」者，謂有所依定。即是非想非非想處。彼是諸有根本定故。

或有說。此名有勝定。於諸有中此最勝故。

或說：此名想受滅定。是想受滅入出定故。由此定得第八解脫。

若問得斷彼問意言。如是諸界由何定得彼斷。

佛答意言。明界乃至無所有處界。由自行餘定得。

「自行定」者。謂自近分即有漏定。

「餘定」者，謂諸無漏定。

欲界乃至無所有處。皆由此二定離染得彼斷。非想非非想。處界但由餘定得。唯無漏定能離非想非非想處染得彼斷。故滅界但由餘得。餘謂有身滅即是涅槃。般涅槃時捨滅盡定說名為斷。由餘涅槃而得彼斷故說彼由餘得。

八勝處者。

一、內有色想觀外色少。

二、內有色想觀外色多。

三、內無色想觀外色少。

四、內無色想觀外色多。

內無色想觀外諸色青、黃、赤、白。復為四種。

如是八種名八勝處。

問：此八勝處自性是何。

答：無貪善根以為自性對治貪故。若兼取相應隨轉。則欲界者以四蘊為自性。色界者以五蘊為自性。如是名為勝處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勝處。勝處是何義。

答：勝所緣境故名勝處。

復次，勝諸煩惱故名勝處。雖觀行者非一切能勝所緣境。而於所緣不起煩惱亦名為勝。如《契經》說。於此處勝故名勝處。

・ ～ ： ～ ・

此八勝處

界者，皆是色界。

地者，前四勝處，在初、二靜慮及未至定靜慮中間；後四勝處，在第四靜慮。

所依者，皆依欲界身起。

行相者，一切皆非分明行相。

所緣者，皆緣欲界一切色處。

問：若爾經說當云何通。

尊者無減在室羅筏住一精舍。爾時有四悅意天女。來至尊者座前而立。白言。

我等於四色處轉變自在。隨所愛色皆能化作。以相娛樂隨心所玩。衣服嚴具皆能現之。願垂納受以充供侍。

尊者無減作是念言。

我應緣彼起不淨觀。

作是念已入初靜慮。緣彼不能起不淨想。乃至後入第四靜慮緣亦不能起不淨想。復作是念。

此天女身有種種色惑亂人意。若彼純作一種色者。我能於彼起不淨觀。

念已語言

姊等前說於四色處轉變自在。願能為我皆現青色。

天女奉教即為現青。緣亦不能起不淨想。復作是念。

彼於四色轉變自在。若作餘色或能緣之起不淨觀。

念已語言

願現黃色。

天女即為皆現黃色。緣亦不能起不淨想。復語天女

皆現赤色。

緣亦不能起不淨想。復作是念。

於諸色中白色最能順不淨觀。我當令彼皆現白色。

念已語言

願現白色。

天女復為皆現白色。緣亦不能起不淨想。尊者無減作是念言。

天色殊妙不可勝伏。

於是閉目默然而坐。天知尊者都無染心。相顧既慚忽然不現。

時尊者定不勝彼境。境亦不能勝尊者定。如二力士展轉力齊不能相勝。此亦如是。此經所說當云何通。

答：尊者無減於天色境雖不能勝。舍利子等利根勝定皆能勝之。

問：緣佛身色頗有能起不淨觀不。

有說。不能。以佛身色光明赫曜清淨無垢。無有能緣起不淨想。

有作是說。一切異生聲聞獨覺。皆不能緣諸佛身色起不淨想。唯佛世尊於佛身色容有能緣起不淨想。

或有說者。不淨觀有二種。一觀色過患。二觀色緣起。

觀色過患者。不能緣佛起不淨想。

觀色緣起者亦能緣佛起不淨想。

復有說者。不淨觀有二種。一於自相轉。二於共相轉。

於自相轉者。不能緣佛起不淨想。

於共相轉者。亦能緣佛起不淨想。

問：諸不淨觀為在意地為在五識。

答：在意地非五識。

問：若爾經說當云何通。如說：眼見色已隨觀不淨如理思惟。廣說乃至身覺觸已隨觀不淨如理思惟。

答：由五識身方便引起諸不淨觀故作是說。如意近行實唯意地。五識引起此亦應爾。

問：諸不淨觀唯緣色處。但應說言眼見色已。隨觀不淨如理思惟。何故亦言耳聞聲已。廣說乃至身覺觸已如理思惟。

答：如不淨觀能伏色貪亦能伏餘四境貪故。作如是說亦不違理。

有作是說。眼見色已廣說乃至身覺觸已。一一皆能引起緣色不淨觀故作如是說。

或有說者。非不淨觀緣聲等起。別有殊勝不淨行相。能緣聲等不淨相生。

復有說者。諸瑜伽師。先緣色處修不淨觀。得成熟已後緣聲等。起厭患想勝伏彼境。能伏者善。若不能伏復緣色處起不淨觀。如習鬪戰而活命者從木冊出。與他鬪戰得勝者善。若不得勝還入木冊。此亦如是故不相違。

有餘師說。此契經中不說緣色起不淨觀。但說於色等起厭患想。觀此成滿已乃至能厭心心所法。故彼經說意知法已。隨觀不淨如理思惟。故不淨言顯厭患想非不淨觀。故八勝處唯以欲界一切色處為所緣境。

念住者，此八唯與身念住俱。

智者，一切唯與世俗智俱。

三摩地者。一切不與三摩地俱。

根相應者，總說但與喜捨相應。

三世者，皆通三世。

緣三世者。此八勝處過去緣過去。現在緣現在。未來若生法緣未來。若不生法緣三世。

善、不善、無記者。皆唯是善

緣善、不善、無記者，皆緣三種。

三界繫及不繫者，皆唯色界繫。

緣三界繫及不繫者。皆唯緣欲界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皆唯非學非無學。

緣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皆唯緣非學非無學。

見所斷、修所斷、非所斷者。皆唯修所斷。

緣見所斷、修所斷、非所斷者。皆唯緣修所斷。

緣名、緣義者。皆唯緣義。

緣自相續、他相續、非相續者。

初二緣自他相續。

後六有說。唯緣他相續。

有說。通緣自他相續。

加行得、離染得者。皆通二種。

離染得者。

在初靜慮者離欲界染時得。

在第二靜慮者離初靜慮染時得。

在第四靜慮者離第三靜慮染時得。

彼後由加行現在前

加行得者

由加行故得。亦由加行故現在前。

聲聞或由中加行。或由上加行。

獨覺由下加行。

佛不由加行得及現前。

曾得、未曾得者。皆通曾得未曾得。謂諸聖者及內法異生皆通二種。外法異生唯是曾得如是已說勝處總相。一一別相今應廣說。

內有色想觀外色少。若好若惡於彼諸色勝知勝見是初勝處。

此中

「內有色想」者。謂有內各別色想未離、未捨、未除。

「觀外色」者，謂為離捨除各別內色想。由勝解作意觀外諸色。

「少」者，謂二種少：一、所緣少，二、自在少。

「若好」者。謂不弊壞青黃赤白色。

「若惡」者。謂弊壞青黃赤白色。

「於彼諸色勝知勝見」者。謂為調伏欲貪故。斷壞欲貪故。超越欲貪故。「於彼諸色」起「勝知見」勝伏彼色。謂攝受彼及調伏彼。猶如大家及大家子攝受調伏自諸僕使。是故名為勝知勝見。

「是初勝處」者。

「初」，謂名數次第在初。或入彼定次第在初

「勝處」者。謂入彼定時所有善色。受想行識總名勝處。

如初勝處，應知第二勝處亦爾。

有差別者。謂此第二觀外色多。多有二種：一、所緣多，二、自在多。
 餘如前說。

內無色想觀外色少。若好若惡於彼諸色勝知勝見。是第三勝處。

此中

「內無色想」者。謂內各別色想已離、已捨、已除。

「觀外色」者。謂不為離捨除內各別色相。而由勝解作意觀外諸色。

餘如前說。

如第三勝處應知第四勝處亦爾。

有差別者。謂第四勝處觀外色多。

內無色想。觀外色青，青顯、青現、青光、無量。無量淨妙可喜、可樂、不可違逆。如鵝莫迦花。或婆羅痾斯染青衣色。於彼諸色勝知勝見有如是想。是第五勝處。

此中

「內無色想外觀色」，義如前說。

「青」者，謂諸青色。若大、若小總說為青。

「青顯」者。謂彼青色眼所照了眼所行境，故名青顯。

「青現」者。謂彼青色如為眼識所了別已。引生意識亦分別之，故名青現。

「青光」者。謂彼青色光明照曜，故名青光。

「無量」者。謂彼青色廣無邊際，故名無量。

「無量淨妙」者。謂如青色廣無邊際。彼淨妙相亦無邊際。是故名為無量淨妙。

「可熹」者。謂彼青色可欣可悅令意悅豫，故名可熹。

「可樂」者。謂彼青色可愛可玩。若緣於此不復希餘，故名可樂。

「不可違逆」者，謂彼青色令心堪忍隨順趣向。是故名為不可違逆。

「如鵝莫迦花或婆羅痾斯染青衣色」者。謂彼極青，故引為喻。

「於彼諸色勝知勝見」。義如前說。

「有如是想」者。謂於彼青色有如前說。青想現前

「是第五勝處」。義亦如前。

如說青勝處，說黃、赤、白勝處應知亦爾。

有差別者

黃勝處，應說如羯尼迦羅花。

赤勝處，應說如繫度時縛迦花。

白勝處，應說如鵝殺私星婆羅痾斯。

黃、赤、白衣隨類應說。

問：四顯色中何者最勝。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白色最勝世共說此是吉祥故。如四方中東方最勝。是吉祥故白色亦爾。

大德說曰。緣白色時令心明淨。以不隨順昏沈睡眠。能任持身故最為勝

十遍處者。

謂青、黃、赤、白、地、水、火、風、空無邊處、識無邊處遍處。

問：此十遍處自性是何。

答：

- ・前八遍處以無貪善根為自性對治貪故。若兼取相應隨轉。
- 即欲界者，以四蘊為自性。
- 色界者，以五蘊為自性。
- ・後二遍處俱以四蘊為自性。

如是名為遍處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遍處。遍處是何義。

答：由二緣故名為遍處：一、由無間，二、由廣大。

由無間者。謂純青等勝解作意不相間雜故名無間。

由廣大者。謂緣青等勝解作意。境相無邊故名廣大。

大德說曰。所緣寬廣無有間隙故名遍處

・～：～・

此十遍處

界者：前八遍處，是色界；後二遍處，是無色界。

地者，前八遍處在第四靜慮。第九遍處在空無邊處。第十遍處在識無邊處。所以者何。

以淨解脫在第四靜慮。由此能入後四勝處。此後四勝處復能入前八遍處。此中解脫唯於所緣總取淨相。未能分別青黃赤白。

後四勝處雖能分別青黃赤白。而未能作無邊行相。

前四遍處非唯分別青黃赤白。而亦能作無邊行相。謂觀青等一一無邊。

復思青等為何所依。知依大種故。次觀地等一一無邊。

復思此所覺色由何廣大知由虛空故。次起空無邊處

復思此能覺誰為所依。知依廣識故。次復起識無邊處。此所依識無別所依。故更不立上為遍處。

所依者：前八遍處，唯依欲界身起；後二遍處，通依三界身起。

行相者。此十皆作無邊行相。

所緣者：前八遍處，唯緣欲界色處；後二遍處，各緣自地四蘊。

念住者：前八遍處，身念住俱；後二遍處，法念住俱。

智者，一切皆與世俗智俱

三摩地者，一切不與三摩地俱。

根相應者。一切唯與捨根相應。

三世者。皆通三世。

緣三世者。

前八遍處過去緣過去。現在緣現在未來若生法緣未來。若不生法緣三世。

後二遍處俱緣三世。

善、不善、無記者。皆唯善

緣善、不善、無記者：前八遍處緣三種；後二遍處緣善無記。

三界繫及不繫者：前八遍處唯色界繫；後二遍處唯無色界繫。

緣三界繫及不繫者：前八遍處唯緣欲界繫；後二遍處唯緣無色界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皆唯非學非無學。

緣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皆唯緣非學非無學。

見所斷、修所斷、非所斷者。皆唯修所斷。

緣見所斷、修所斷、非所斷者：前八遍處唯緣修所斷；後二遍處緣見修所斷。

緣名、緣義者。皆緣義。

緣自相續、他相續、非相續者。

前八遍處。有說。唯緣他相續。有說通緣自他相續。

後二遍處俱緣自他相續。

加行得、離染得者。皆通加行得及離染得。

離染得者。前八遍處離第三靜慮染時得。第九遍處離第四靜慮染時得。第十遍處離空無邊處染時得。彼後由加行現在前。

加行得者，由加行故得。亦由加行故現在前。

- ・聲聞或由中加行。或由上加行。
- ・獨覺由下加行。
- ・佛不由加行得及現前。

曾得、未曾得者。皆通曾得未曾得。謂諸聖者及內法異生通曾得未曾得。外法異生唯是曾得。

問：此十遍處加行云何。

答：

前四遍處，以眼識為加行。至成滿時緣青黃赤白四色處為境。

中四遍處，以身識為加行。至成滿時緣地水火風四觸處為境。

有作是說。前七遍處以眼識為加行。中一遍處以身識為加行。所以者何。地水火遍處。以形顯色為所緣故。風遍處以動性觸為所緣故。

復有說者。前八遍處皆以眼識為加行。所以者何。風遍處亦以色為所緣故。如世間說。東風南風西風北風。有塵風無塵風。毘隰縛風。吠嵐婆風。風輪風等。故風遍處亦緣色處。

空無邊處，以空為加行。

識無邊處，以識為加行。

如是已說遍處總相。一一別相今應略說。

於一切青，若上、若下、若傍、無二、無量起一青想，是初遍處。

「一切青」者。謂諸青色若小、若大總名為青。

「上」者，謂上方。

「下」者，謂下方。

「傍」者，謂四方四維。

「無二」者。謂純青相無餘間雜。

「無量」者。謂無邊際。

「起一青想」者。謂由勝解作意於一切處起一青想。

「是初遍處」者。

初，謂名數次第在初。或入此定次第在初。

遍處。謂入此定時所有善色受想行識總名遍處。

如青遍處廣說。乃至識無邊處遍處亦爾。

有差別者。後二遍處不應說色。唯應說受、想、行、識蘊。

問：前八遍處可有上下。彼所緣境有方處故。後二遍處緣空緣識。所緣既無方處上下。云何可說有上下耶。

答：後二遍處所緣雖無上下方所。而所依定有三品。故可說上下。上謂依上品定。下謂依下品定。復言傍者依中品定。

復次，修觀行者。身所居處有上下故可言上下傍。謂處等其事云何下者住人中。中者住四大王眾天。上者住三十三天。如是乃至他化自在展轉相望為下中上。上者名上。下者名下。中者名傍。

問：何故第三靜慮無解脫勝處遍處耶。

答：非田器故乃至廣說。

復次，對治欲界初靜慮中。識身所引緣色貪故。初二靜慮立緣不淨解脫勝處。

第二、第三靜慮無識身所引緣色貪故。

第三、第四靜慮。不立緣色不淨解脫勝處。前三靜慮有尋伺喜樂。及入出息擾亂事故無淨解脫。

後四勝處前八遍處緣淨妙境能伏煩惱其事甚難。是故必依無擾亂地乃得成就。

復次，第三靜慮去欲界遠。於靜慮中又非最勝。故無解脫勝處遍處。

復次，第三靜慮如第三無色。無多功德故無解脫等。謂空識無邊處有無邊行相功德。非想非非想處有滅定功德。無所有處無無邊行相。又無滅定。是故此地功德減少第三靜慮如彼亦無解脫勝處遍處功德。

復次，第三靜慮有生死中最勝受樂。能令行者耽著迷亂故無解脫勝處遍處。

問：若爾應無無量通等諸餘功德。

答：言功德少不說全無。若此地中無無量等應此靜慮空無功德。

復次，無量總緣通慧遊戲此地。得有解脫勝處遍處功德。別緣色等伏諸煩惱以難成故此地中無。

如契經說。得地遍處定者。作如是念。地即是我我即是地。地之與我無二無別。得餘遍處定者。隨自所緣廣說亦爾。

問：得遍處定者。必已離第三靜慮染。彼所起我見必是第四靜慮。若第四靜慮我見。必唯緣第四靜慮地等前八遍處。但緣欲界色處為境。如何可說與彼我見同緣地等。

有作是說。此中於未得彼定者說得彼定者聲。如非沙門說名沙門。非婆羅門說名婆羅門。謂以欲界聞思所成初學修習地等遍處。猶未能斷欲界煩惱。未得根本地等遍處。故緣地等容起我見。

或有說者。仍舊名說亦不相違。如有國王。雖失王位。仍舊名說亦呼為王。如是先得地遍處等。今雖退失仍名得者。彼起欲界我見。緣欲界地等計我於理無違。

復有說者。依速入出遍處我見。作如是說亦不相違。謂彼先得地遍處等。後速退起欲界我見。緣執欲界地等為我。速復還得第四靜慮地遍處等彼緣欲界地等為境。

如提婆達多先得靜慮。以神境通力變作小兒。著金縷俗衣作五花頂。在未生怨太子膝上婉轉而戲。仍令太子知是尊者提婆達多。時未生怨憐愛抱弄。鳴而復以唾置口中。提婆達多貪利養故遂咽其唾。故佛訶曰。

汝是死屍食人唾者。

彼咽唾時便退靜慮。速復還得令所變身在太子膝如故而戲。

遍處我見應知亦爾。

有餘師說。此中有身見執第四靜慮地等為我。前八遍處亦緣第四靜慮地等。

問：豈不前八遍處緣欲界色耶。

答：亦緣欲界色亦緣第四靜慮色。

問：色界諸天純一白色。云何緣彼作青等耶。

答：色界有情純一白色。彼非情數亦有青等。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若有身見與八遍處相應俱有。可設難言如何相應俱有法。或緣第四靜慮或緣欲界。然有身見前八遍處非相應非俱有不應為難。而一有情名計我者亦名得定者。以有身見故名計我者。以遍處故名得定者。有身見執第四靜慮地等為我。前八遍處緣欲界色非俱時故善通此經。此有身見與八遍處所依身同所緣境異

如契經說。有地等定有地等遍處。

問：此地等定與地等遍處有何差別。

答：地等定在欲界四靜慮地等遍處唯在第四靜慮。

復次，加行時名地等定。成滿時名地等遍處。

復次，因時名地等定。果時名地等遍處。

復次，若作少分解時名地等定。若作周遍解時名地等遍處。是謂差別

問：解脫勝處遍處有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謂此名解脫此名勝處此名遍處。

復次，下品善根名解脫。中品善根名勝處。上品善根名遍處。

復次，小善根名解脫。大善根名勝處。無量善根名遍處。

復次，唯因名解脫。唯果名遍處。通因果名勝處。

復次，能有棄背名解脫。能勝伏境名勝處。能廣所緣名遍處。

復次，唯作勝解名解脫。能伏煩惱名勝處。於所緣境無二無量名遍處。

復次，若得解脫未必已得勝處遍處。若得勝處必已得解脫。未必已得遍處。若得遍處必已得解脫及勝處。所以者何。從解脫入勝處。從勝處入遍處。故是謂解脫勝處遍處差別

此中八智、三三摩地、三重三摩地。

如後〈智蘊〉當廣分別。

三結乃至九十八隨眠。

如此〈蘊〉初已廣分別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十六

〈隨增〉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於九十八隨眠中。一一有幾隨眠隨增耶？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依前章顯門義故。謂依前說四十二章顯隨眠等十種門義。

復次，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無學身中眼根等法亦是無漏。為遮彼執顯眼根等唯是有漏是諸隨眠所隨增故。

或復有執。煩惱顛倒無實所緣。為遮彼執顯諸煩惱有實所緣。

或復有執。無有所緣相應縛義。

若於所緣有縛義者。緣無漏法應有縛義。

若於相應有縛義者。彼得斷已亦應有縛。

為遮彼執顯有所緣相應縛義。

所緣縛者。唯於有漏隨眠緣彼必隨增故。雖緣無漏而不隨增故無縛義。

相應縛者。要彼相應煩惱未斷。煩惱斷已雖有相應而無縛義。

復次，為遮有縛而於自身起增上慢謂已解脫。謂彼暫時伏諸煩惱。而稱自身已得解脫。欲令彼知於自眼等猶有貪等隨眠隨增。

復次，為廣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中說眼根等有諸貪等隨眠隨增雖有此言不廣分別。今欲分別故作斯論

應知此中有五部法。即為五部隨眠隨增。

五部法者。

謂見苦所斷法乃至修所斷法。五部隨眠應知亦爾。此中

見苦所斷法為見苦所斷一切隨眠。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之所隨增。

見集所斷法為見集所斷一切隨眠。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之所隨增。

見滅所斷法為見滅所斷一切隨眠。及 遍行隨眠之所隨增。

見道所斷法為見道所斷一切隨眠。及 遍行隨眠之所隨增。

修 所斷法為修 所斷一切隨眠。及 遍行隨眠之所隨增。

復次，有十種法。復為九種隨眠隨增。

十種法者。謂

見苦集滅道所斷各有二種法。一相應。二不相應。

修 所斷亦有二種法。一染污。二不染污。

九種隨眠者。謂

見苦集所斷隨眠各有二種。一遍行。二不遍行。

見滅道所斷隨眠各有二種。一有漏緣。二無漏緣。

及修 所斷隨眠。

總為九種。

此中

見苦所斷相應法。為見苦所斷一切隨眠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之所隨增。

自部者。隨其所應有所緣相應縛。

他部者。唯有所緣縛。

見苦所斷不相應法。為見苦所斷一切隨眠。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之所隨增。

皆唯有所緣縛。

見集所斷相應法，為見集所斷一切隨眠。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之所隨增。

自部者。隨其所應有所緣相應縛。

他部者。唯有所緣縛。

見集所斷不相應法。為見集所斷一切隨眠。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之所隨增

皆唯有所緣縛。

見滅所斷相應法。為見滅所斷一切隨眠。及遍行隨眠之所隨增。

自部

有漏緣者。隨其所應有所緣相應縛。

無漏緣者。唯有相應縛。

他部者。唯有所緣縛。

見滅所斷不相應法。為見滅所斷有漏緣隨眠。及遍行隨眠之所隨增。皆唯有所緣縛。

見道所斷相應法。為見道所斷一切隨眠。及遍行隨眠之所隨增。

自部

有漏緣者。隨其所應有所緣相應縛。

無漏緣者。唯有相應縛。

他部者。唯有所緣縛。

見道所斷不相應法。為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及遍行隨眠之所隨增。

皆唯有所緣縛。

修所斷染污法。為修所斷一切隨眠。及遍行隨眠之所隨增。

自部者，隨其所應有所緣相應縛。

他部者，唯有所緣縛。

修所斷不染污法。為修所斷一切隨眠。及遍行隨眠之所隨增。

皆唯有所緣縛。

應知此中

見苦所斷 遍行隨眠。於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法。隨其所應為所緣相應縛。於餘自地自部他部諸有漏法。但為所緣縛。

見苦所斷不遍行隨眠。於見苦所斷不遍行隨眠相應法。隨其所應為所緣相應縛。於餘自地自部他部諸有漏法。但為所緣縛。

見集所斷 遍行隨眠。於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法。隨其所應為所緣相應縛。於餘自地自部他部諸有漏法但為所緣縛。

見集所斷不遍行隨眠。於見集所斷不遍行隨眠相應法。隨其所應為所緣相應縛。於餘自地自部諸有漏法。但為所緣縛。

見滅所斷有漏緣隨眠。於見滅所斷有漏緣隨眠相應法。隨其所應為所緣相應縛。於餘自地自部諸有漏法。但為所緣縛。

見滅所斷無漏緣隨眠。於見滅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法。隨其所應但為相應縛。

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於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相應法。隨其所應有所緣相應縛。於餘自地自部諸有漏法。但為所緣縛

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於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法。但為相應縛。

修所斷隨眠。於修所斷隨眠相應法。隨其所應為所緣相應縛。於餘自地自部諸有漏法。但為所緣縛

復次，有四十一種法。復為三十六種隨眠隨增。

四十一種法者。謂

見苦所斷有十一法。即十隨眠相應法。并不相應法為十一。

見集所斷有 八法。即七隨眠相應法。并不相應法為八。

見滅所斷亦爾。

見道所斷有 九法。即八隨眠相應法。并不相應法為九。

修 所斷有 五法。即四隨眠相應法。并不相應法為五。

三十六種隨眠者。謂

見苦 所斷有十。

見集滅所斷各七。

見道 所斷有八。

修 所斷有四。

唯依部說不依界故。此中有身見相應法。為有身見及彼相應無明隨眠之所隨增。隨其所應為所緣相應縛。

此即總說若別說者。

若於彼為所緣縛。即於彼非相應縛。

若於彼為相應縛。即於彼非所緣縛。餘應准此。

此復為餘

見苦所斷一切隨眠。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之所隨增。但為所緣縛。

如有身見相應法。邊執見。及見苦所斷邪見。乃至慢相應法隨應亦爾。

見苦所斷不共無明相應法。為見苦所斷不共無明隨眠之所隨增。隨其所應為所緣相應縛。

此復為餘

見苦所斷一切隨眠。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之所隨增。但為所緣縛。

見苦所斷不相應法。為見苦所斷一切隨眠。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之所隨增。但為所緣縛。

・如見苦所斷十一法。見集所斷八法隨應亦爾。

・見滅所斷邪見相應法。為見滅所斷邪見。及彼相應無明隨眠之所隨增。但為相應縛。

此復為餘

見滅所斷有漏緣隨眠。及遍行隨眠之所隨增。但為所緣縛。

如見滅所斷邪見相應法。見滅所斷疑相應法隨應亦爾。

見滅所斷見取相應法。為見滅所斷見取。及彼相應無明隨眠之所隨增。隨其所應為所緣相應縛。

此復為餘

見滅所斷有漏緣隨眠。及遍行隨眠之所隨增但為所緣縛。

如見滅所斷見取相應法。見滅所斷貪瞋慢相應法隨應亦爾。

見滅所斷不共無明相應法。為見滅所斷不共無明隨眠之所。隨增但為相應縛。

此復為餘

見滅所斷有漏緣隨眠。及遍行隨眠之所隨增。但為所緣縛。

見滅所斷不相應法。為見滅所斷有漏緣隨眠。及遍行隨眠之所隨增。但為所緣縛。

如見滅所斷八法。見道所斷九法。隨應亦爾。

・修所斷貪相應法。為修所斷貪及彼相應無明隨眠之所隨增。隨其所應為所緣相應縛。

此復為餘

修所斷隨眠。及遍行隨眠之所隨增。但為所緣縛。

如修所斷貪相應法。修所斷瞋慢相應法。隨應亦爾。

修所斷不共無明相應法。為修所斷不共無明隨眠之所隨增。隨其所應為所緣相應縛。

此復為餘

修所斷隨眠。及遍行隨眠之所隨增。但為所緣縛。

修所斷不相應法。為修所斷一切隨眠。及遍行隨眠之所隨增。但為所緣縛。

若說攝法應依十八界。

若說諸識應依十二處。

若說諸智應依四聖諦。

若說諸隨眠應依五部。

今說隨眠故。依五部分別隨眠隨增差別

眼根

欲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者。

眼根通欲色界唯修所斷故。有爾所隨眠隨增。然此眼根通在五地。謂欲界四靜慮。此五各為自地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耳、鼻、舌、身根

亦爾者。

亦通欲色界五地。唯修所斷如眼根故。

女根

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者。

女根唯欲界修所斷故。有爾所隨眠隨增。

男、苦根

亦爾者。

亦唯欲界修所斷如女根故。

命根

三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者。

命根通三界唯修所斷故。有爾所隨眠隨增然此命根通在九地。謂欲界四靜慮四無色。此九各為自地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信...等五根

亦爾者。

信等五根通有漏、無漏。

有漏者，亦通三界九地。唯修所斷如命根故。

無漏者，非隨眠隨增。

意根

一切隨眠隨增者。

意根通有漏、無漏。

有漏者，通三界五部故。有爾所隨眠隨增。然此意根在九地。謂欲界四靜慮四無色。

此九各為自地一切隨眠隨增。

無漏者，非隨眠隨增。

捨根

亦爾者。

亦通有漏無漏。有漏者亦通三界九地五部如意根故。

樂根

色界一切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者。

樂根通欲色界唯三地有。謂欲界、初及第三靜慮。

欲界者，在五識。

初靜慮者，在三識。此二俱唯修所斷故。一一各為自地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第三靜慮者，在意識通有漏、無漏。

有漏者，通五部及通一切隨眠相應故。自地一切隨眠隨增。

無漏者，非隨眠隨增。

喜根

色界一切欲界。除無漏緣疑及彼相應無明。餘一切隨眠隨增者。

喜根通欲色界唯三地有。謂欲界、初、二靜慮。

欲界者，通五部。不與瞋疑隨眠相應。由喜根歡行相轉。瞋疑戚行相轉。歡戚相違不相應故。欲界喜根除見滅道所斷疑及彼相應無明。為餘一切欲界隨眠隨增。見滅道所斷疑及彼相應無明。於喜根非所緣縛緣無漏故。非相應縛不相應故。餘疑及瞋雖不相應。而於喜根有緣縛義。故說喜根欲界除無漏緣疑。及彼相應無明。餘一切隨眠隨增。

初、二靜慮喜根俱通有漏無漏。

有漏者，俱通五部及通一切隨眠相應。定地疑亦與喜樂相應故。各自地一切隨眠隨增故。說喜根色界一切隨眠隨增。

無漏者，非隨眠隨增

憂根

欲界一切隨眠隨增者。

憂根唯欲界通五部。及一分隨眠相應故。有爾所隨眠隨增。

三無漏根

無隨眠隨增者。

一切無漏法非諸隨眠隨增事故。所以者何。若法是有身見事。是顛倒事。是隨眠事。是貪瞋癡所安足處。有垢有穢有濁者。為諸隨眠之所隨增。無漏法不爾。故非隨眠之所隨增。

復次，若處有愛是處即為隨眠隨增。如濕膩處塵穢易著。無漏法不爾。故非隨眠之所隨增。

復次，若法有身見執為我我所。是處即為隨眠隨增。無漏法不爾。

復次，若法是隨眠所緣事。及隨增事者。即為隨眠之所隨增。無漏法雖是隨眠所緣事而非隨增事故。非隨眠之所隨增。

復次，若法是隨眠所緣處。亦是隨增處者。即為隨眠之所隨增。無漏法雖是隨眠所緣處。而非隨增處故非隨眠之所隨增。

脇尊者曰。無漏滑淨非諸隨眠能安其足。是故不為隨眠隨增。如吠琉璃極滑淨者。蚊虻蠅等不能安足。

大德說曰。無漏焰熱非諸隨眠能安其足。是故不為隨眠隨增。如焰熱地不可安足。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無漏威猛隨眠緣彼而不隨增。如栴茶羅子觀威猛王面心極戰怯。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

緣有漏法起隨眠時隨眠漸增。如人觀月眼根增長。故有漏法隨眠隨增。

緣無漏法起隨眠時隨眠漸減。如人觀日眼根損減。故無漏法不為隨眠之所隨增

眼、耳、鼻、舌、身・色、聲、觸・眼、耳、身識界。

欲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者。

此十一界通欲色界。唯修所斷故有爾所隨眠隨增此依界說。然地有異。

謂眼等八通在五地故。為五地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眼耳身識唯在二地。謂欲界初靜慮故唯二地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眼、耳、鼻、舌、身・色、聲、觸處・色蘊、色取蘊。

前五界有色有見有對法亦爾者。

如是諸法亦通欲色界五地。唯修所斷如眼界等故。

香、味、鼻、舌識界

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者。

如是四界唯欲界修所斷故。有爾所隨眠隨增。

香、味處

亦爾者。

亦唯欲界修所斷如香界等故。

意、法、意識界

一切隨眠隨增者。

如是三界皆通有漏無漏。有漏者通三界九地五部。及通一切隨眠相應故。為一切隨眠隨增。無漏者非隨眠隨增。

意、法處・後四蘊・後四取蘊・識界。

無色・無見・無對・有漏・有為法・過去・未來・現在・非學非無學法
 亦爾者。

此諸法中有唯有漏。有通有漏無漏。諸有漏者皆通三界九地五部。及通一切隨眠相應故。為一切隨眠隨增。無漏者非隨眠隨增。

無漏・無為法

無隨眠隨增。

學、無學・無斷法

亦爾者。

皆無漏故義如前說。

善

及修所斷法

三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者。

此中善法通有漏無漏。修所斷法唯有漏。諸有漏者皆通三界九地。唯修所斷故。有爾所隨眠隨增。無漏者非隨眠隨增。

不善及欲界繫法。

欲界一切隨眠隨增者。

如是二法唯欲界通五部故。有爾所隨眠隨增。

無記法

色無色界一切欲界二部。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者。

無記法。謂色無色界諸染污法。及無覆無記法。欲界有身見邊執見品諸染污法。及無覆無記法。并虛空非擇滅。

若色無色界無記法。通二界八地五部故。為色無色界一切隨眠隨增。

若欲界無記法染污者。唯見苦所斷故。為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不染污者唯修所斷故。為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虛空非擇滅非隨眠隨增。

色界繫法

色界一切隨眠隨增者。

此唯色界通四地五部故。有爾所隨眠隨增。

無色界繫法。

無色界一切隨眠隨增者。

此唯無色界通四地五部故。有爾所隨眠隨增。

見所斷法

見所斷一切隨眠隨增者。

此通三界九地及前四部故。有爾所隨眠隨增。

修所斷隨眠。不能緣見所斷法故。非修所斷隨眠隨增

苦、集諦

一切隨眠隨增者。

苦集二諦總攝三界九地五部諸有漏法故。為一切隨眠隨增。

滅、道諦

無隨眠隨增。

法、類、苦、集、滅、道智。三三摩地

亦爾者。

皆無漏故一切不為隨眠隨增。

三三摩地唯無漏者。此中唯說三解脫門所攝定故。

四靜慮

色界一切隨眠隨增者。

此四靜慮通有漏無漏。

有漏者唯色界通五部通染污不染污。若定若生皆是此四靜慮所攝。是故總為色界一切隨眠隨增。

無漏者非隨眠隨增。

四無量

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者。

此中唯說成滿無量唯在色界。然喜無量唯在初二靜慮。餘三無量通在四靜慮皆唯修所斷。是故總說“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前三解脫八勝處。前八遍處他心智

亦爾者。

此中亦說成滿解脫勝處遍處故。唯色界修所斷攝。依地差別如前應知。他心智通有漏無漏。有漏者唯在色界通四靜慮唯修所斷故。此及前三種有漏如無量說。

四無色

無色界一切隨眠隨增者。

四無色中前三通有漏無漏。第四唯有漏。諸有漏者唯無色界通五部通染污不染污。若定若生皆是此四無色所攝。是故總為無色界一切隨眠隨增。無漏者非隨眠隨增。

後五解脫後二遍處。

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者。

此中有漏者隨地差別。皆唯無色界唯修所斷故。有爾所隨眠隨增。無漏者非隨眠隨增。

世俗智

除無漏緣見。餘一切隨眠隨增者。

此世俗智通三界九地五部。染污不染污一切有漏慧故。有爾所隨眠隨增。

除無漏緣見者。謂除見滅道所斷邪見。彼於世俗智非所緣縛。緣無漏故非相應縛。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邪見即是世俗智故。然諸隨眠於世俗智所緣相應二縛。

差別應作四句。

或有隨眠於世俗智。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有漏緣見。

或有隨眠於世俗智。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除無漏緣見。諸餘無漏緣隨眠。

或有隨眠於世俗智。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除有漏緣見。諸餘有漏緣隨眠。此即總說。若別說者。若於彼為所緣縛。即於彼非相應縛。若於彼為相應縛。即於彼非所緣縛。

或有隨眠於世俗智。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謂無漏緣見

於此義中。霧尊者說四句有異。

或有隨眠於世俗智。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自地緣世俗智見隨眠未斷。

或有隨眠為世俗智。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除自地他界緣。或他地緣。或自界他界緣。或自地餘法緣。或無漏緣見隨眠。諸餘自地他界緣。或他地緣或自界他界緣。或自地餘法緣。或無漏緣隨眠未斷。

或有隨眠於世俗智。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除自地緣世俗智見隨眠。諸餘自地緣世俗智隨眠未斷。此即總說。

若別說者。

若於彼為所緣縛。即於彼非相應縛

若於彼為相應縛。即於彼非所緣縛。

或有隨眠於世俗智。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謂一切他地隨眠。及自地隨眠已斷。設未斷者。而是他界緣。或他地緣或自界他界緣。或自地餘法緣。或無漏緣見隨眠。

三重三摩地

三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者。

重三摩地通三界九地。唯修所斷故。有爾所隨眠隨增

有身見結。

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者。

謂三結中有身見結。通三界九地唯見苦所斷故。有爾所隨眠隨增。

有身見順下分結・有身見、邊執見

亦爾者。

謂

・五順下分結中有身見

・及五見 中有身見、邊執見。

亦通三界九地唯見苦所斷。如三結中有身見故。

戒禁取結

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

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隨增者。

謂三結中戒禁取結。通三界九地唯見苦道所斷。唯有漏緣故有爾所隨眠隨增。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於戒禁取。非所緣縛緣無漏故。非相應縛不相應故。

戒禁取・及戒禁取身繫・順下分結・戒禁取

亦爾者。

謂

- ・四取 中戒禁取。
- ・四身繫 中戒禁取。
- ・五順下分結中戒禁取。
- ・五見 中戒禁取。

亦通三界九地唯見苦道所斷。唯有漏緣如三結中戒禁取故。

疑結

見所斷有漏緣。及疑相應無漏緣無明隨眠隨增者。

謂三結中疑結通三界九地。前四部通有漏無漏緣故。有爾所隨眠隨增。

見所斷有漏緣者。謂見苦集所斷一切及見滅道所斷有漏緣隨眠。見滅道所斷無漏緣隨眠。於疑結。非所緣縛緣無漏故。非相應縛或異聚故。或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疑順下分結・疑隨眠・疑結

亦爾者。

謂

- ・五順下分結中疑結。
- ・七隨眠 中疑隨眠。
- ・九結 中疑結。

亦通三界九地。前四部有漏無漏緣。如三結中疑結故。

貪、瞋不善根

欲界有漏緣隨眠隨增者。

謂三不善根中貪、瞋。唯欲界通五部。唯有漏緣故有爾所隨眠隨增。無漏緣隨眠於貪瞋。非所緣縛緣無漏故。非相應縛異聚故。餘准應知。

前二身繫・前二蓋・瞋結・前二順下分結・前二隨眠・。恚結

亦爾者。

謂

- ・四身繫 中貪、瞋。
- ・五蓋 中貪、瞋。
- ・五結 中瞋結。
- ・五順下分結中貪、瞋。
- ・七隨眠 中欲貪、瞋恚。
- ・九結 中恚結。

亦唯欲界通五部唯有漏緣。如貪瞋不善根故。

癡不善根

欲界除無漏緣無明。餘一切隨眠隨增者。

謂三不善根中。癡唯欲界通五部有漏無漏緣故。有爾所隨眠隨增。除無漏緣無明者。見滅道所斷無漏緣相應不共無明。於癡不善根。非所緣縛緣無漏故。非相應縛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欲漏

欲界一切隨眠隨增者。

謂三漏中欲漏唯欲界通五部。有漏無漏緣故。有爾所隨眠隨增。

欲暴流・軛・取・昏沈、睡眠、掉舉蓋

亦爾者。

謂

- ・四暴流中欲暴流。
- ・四軛 中欲軛。
- ・四取 中欲取。
- ・五蓋 中昏沈、睡眠、掉舉蓋。

亦唯欲界通五部。有漏無漏緣如欲漏故。

有漏

色無色界一切隨眠隨增者。

謂三漏中有漏通色無色界八地五部。有漏無漏緣故。有爾所隨眠隨增。

有暴流・軛・我語取

亦爾者。

謂

- ・四暴流中有暴流。
- ・四軛 中有軛。
- ・四取 中我語取。

亦通色無色界八地五部。有漏無漏緣如有漏故。

無明漏

除無漏緣無明。餘一切隨眠隨增者。

謂三漏中無明漏通三界九地五部。有漏無漏緣故。有爾所隨眠隨增。

除無漏緣無明者。彼於無明漏。非所緣縛緣無漏故。非相應縛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無明暴流軛

無明隨眠、無明結

亦爾者。

謂

- ・四暴流中無明暴流。
- ・四軛 中無明軛。
- ・七隨眠中無明隨眠。
- ・九結 中無明結。

亦通三界九地五部。有漏無漏緣如無明漏故。

見暴流軛。

見所斷有漏緣。及見相應無漏緣。無明隨眠隨增者

謂四暴流中見暴流。四軛中見軛通三界九地前四部。有漏無漏緣故。有爾所隨眠隨增。除無漏緣邪見疑。及彼疑相應無明。并無漏緣不共無明。以彼於見暴流軛。非所緣縛緣無漏故。非相應縛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或他聚故。

見取、邪見、見隨眠、見結，亦爾者。

謂

- ・四取 中見取。
- ・五見 中邪見。
- ・七隨眠中見隨眠。
- ・九結 中見結。

亦通三界九地前四部。有漏無漏緣。如見暴流軛故。

此實執身繫。

見所斷有漏緣隨眠隨增者。

謂四身繫中此實執身繫。通三界九地前四部。唯有漏緣故。有爾所隨眠隨增。

見取、取結，

亦爾者。

謂

- ・五見中見取。
- ・九結中取結。

亦通三界九地前四部。唯有漏緣。如此實執身繫故。

惡作蓋

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者。

謂五蓋中惡作蓋唯欲界修所斷故。有爾所隨眠隨增。

嫉、慳結、鼻、舌、觸所生愛身、嫉、慳結亦爾者。

謂

- ・五結 中嫉、慳結。
- ・六愛身中鼻、舌、觸所生愛身。
- ・九結 中嫉、慳結。

亦唯欲界修所斷如惡作蓋故。

疑蓋

欲界見所斷有漏緣。及疑相應無漏緣無明隨眠隨增者。

謂五蓋中疑蓋。唯欲界通前四部。有漏無漏緣故。有爾所隨眠隨增。除欲界無漏緣疑邪見。及彼邪見相應無明。并無漏緣不共無明。以彼於疑蓋。非所緣縛緣無漏故。非相應縛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或他聚故。

貪、慢結

三界有漏緣隨眠隨增者。

謂五結中貪慢結。通三界九地五部。唯有漏緣故。有爾所隨眠隨增。

意觸所生愛身、慢隨眠、愛、慢結亦爾者。

謂

- ・六愛身中意觸所生愛身。

- ・七隨眠中慢隨眠。
- ・九結 中愛慢結。

亦通三界九地五部。唯有漏緣。如五結中貪慢結故。

色貪

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者。

謂五順上分結中色貪。唯色界四地修所斷。不還者身中現行故。有爾所隨眠隨增。異生位中色界遍行已於彼貪有所緣縛故。

無色貪

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者。

謂五順上分結中無色貪。唯無色界四地修所斷。不還者身中現行故。有爾所隨眠隨增。餘如前說。

後三順上分結

色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者。

謂五順上分結中掉舉慢無明。通色無色界八地唯修所斷。不還者身中現行故。有爾所隨眠隨增。餘如前說。

眼耳身觸所生愛身。

欲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者。

謂六愛身中眼耳身觸所生愛身。通欲界初靜慮唯修所斷故。有爾所隨眠隨增。

有貪隨眠

色無色界。有漏緣隨眠隨增者。

謂七隨眠中有貪隨眠。通色無色界八地五部。唯有漏緣故。有爾所隨眠隨增

欲界見苦所斷隨眠。

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者。

謂九十八隨眠中欲界見苦所斷十隨眠。一一皆為欲界見苦所斷一切隨眠。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欲界見集所斷隨眠。

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者。

謂九十八隨眠中欲界見集所斷七隨眠。一一皆為欲界見集所斷一切隨眠。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欲界見滅所斷隨眠。

欲界見滅所斷除無漏緣不共無明。餘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者。

謂九十八隨眠中欲界見滅所斷七隨眠。一一皆為爾所隨眠隨增。

欲界見道所斷隨眠。

欲界見道所斷除無漏緣不共無明。餘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者。

謂九十八隨眠中欲界見道所斷八隨眠。一一皆為爾所隨眠隨增。

見滅道所斷中。俱說除無漏緣不共無明者。彼於隨眠。非所緣縛緣無漏故。非相應縛不與隨眠相應故。

欲界修所斷隨眠。

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者。

謂九十八隨眠中。欲界修所斷四隨眠。一一皆為爾所隨眠隨增。

色、無色界五部隨眠

廣說亦爾等者。

謂九十八隨眠中。

色界五部三十一。

無色界五部三十一。一一皆為自界自部。及遍行隨眠隨增。

廣如欲界說以相同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十七

此中隨眠於諸隨眠。為所緣縛及相應縛。寬狹不等應作四句。

或有隨眠。於諸隨眠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有漏緣不共無明。

或有隨眠。於諸隨眠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除無漏緣不共無明。諸餘無漏緣隨眠。

或有隨眠。於諸隨眠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除有漏緣不共無明。諸餘有漏緣隨眠。

此即總說。若別說者

若於彼為所緣縛即於彼非相應縛。

若於彼為相應縛即於彼非所緣縛。

或有隨眠。於諸隨眠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謂無漏緣不共無明。

於此義中。霧尊者說。四句有異。

或有隨眠。於諸隨眠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自地不共無明緣彼未斷。

或有隨眠。於諸隨眠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除自地他界緣。或他地緣。或自界他界緣。或自地餘法緣。或無漏緣不共無明諸餘自地他界緣。或他地緣。或自界他界緣。或自地餘法緣。或無漏緣隨眠未斷。

或有隨眠。於諸隨眠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除自地緣彼不共無明。諸餘自地緣彼隨眠未斷。

此即總說。若別說者。

若於彼為所緣縛即於彼非相應縛。

若於彼為相應縛。即於彼非所緣縛。

或有隨眠。於諸隨眠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謂諸隨眠已斷。設未斷者。若他地隨眠。若自地他界緣。或他地緣。或自界他界緣。或自地餘法緣。或無漏緣不共無明

問：若諸隨眠有尋有伺。彼於有尋有伺法為所緣縛耶。

答：應作四句。

有諸隨眠。有尋有伺而於有尋有伺法非所緣縛。謂諸隨眠有尋有伺而已斷。設未斷而他界緣。或他地緣。或自界他界緣。或自地餘法緣。或無漏緣。

有諸隨眠。於有尋有伺法為所緣縛而非有尋有伺。謂諸隨眠無尋唯伺。是有漏緣緣彼未斷。有諸隨眠。

有尋有伺亦於有尋有伺法為所緣縛。謂諸隨眠有尋有伺。是自地有漏緣緣彼未斷。

有諸隨眠非有尋有伺。亦於有尋有伺法非所緣縛。謂諸隨眠無尋唯伺而已斷。設未斷而他界緣。或他地緣。或自界他界緣。或自地餘法緣。或無漏緣及諸隨眠無尋無伺

問：若諸隨眠無尋唯伺。彼於無尋唯伺法為所緣縛耶。

答：應作四句。

有諸隨眠無尋唯伺。而於無尋唯伺法非所緣縛。謂諸隨眠無尋唯伺而已斷。設未斷而他界緣。或他地緣。或自界他界緣。或自地餘法緣。或無漏緣。

有諸隨眠於無尋唯伺法為所緣縛。而非無尋唯伺。謂諸隨眠有尋有伺。是自地有漏緣緣彼未斷。

有諸隨眠無尋唯伺。亦於無尋唯伺法為所緣縛。謂諸隨眠無尋唯伺。是有漏緣緣彼未斷。

有諸隨眠非無尋唯伺。亦於無尋唯伺法非所緣縛。謂諸隨眠有尋有伺而已斷。設未斷而他界緣。或他地緣。或自界他界緣。或自地餘法緣。或無漏緣。若諸隨眠有尋有伺而是他地。及諸隨眠無尋無伺

問：若諸隨眠無尋無伺。彼於無尋無伺法為所緣縛耶。

答：應作四句。

有諸隨眠無尋無伺。而於無尋無伺法非所緣縛。謂諸隨眠無尋無伺而已斷。設未斷而他界緣。或他地緣。或自界他界緣。或無漏緣。

有諸隨眠於無尋無伺法為所緣縛。而非無尋無伺。謂諸隨眠有尋有伺。或無尋唯伺是自地有漏緣緣彼未斷。

有諸隨眠無尋無伺。亦於無尋無伺法為所緣縛。謂諸隨眠無尋無伺。是自地有漏緣緣彼未斷。

有諸隨眠非無尋無伺。亦於無尋無伺法非所緣縛。謂諸隨眠有尋有伺。或無尋唯伺而已斷。設未斷而他界緣。或他地緣。或自界他界緣。或自地餘法緣。或無漏緣

問：若諸隨眠有尋有伺。彼於有尋有伺法為相應縛耶。

答：若諸隨眠於有尋有伺法為相應縛彼必有尋有伺。或有隨眠有尋有伺。而於有尋有伺法非相應縛。謂諸隨眠有尋有伺而已斷。

問：若諸隨眠無尋唯伺。彼於無尋唯伺法為相應縛耶。

答：應作四句。

有諸隨眠無尋唯伺。而於無尋唯伺法非相應縛。謂諸隨眠無尋唯伺而已斷。

有諸隨眠於無尋唯伺法為相應縛。而非無尋唯伺。謂諸隨眠有尋有伺。於無尋唯伺法為相應縛。

有諸隨眠無尋唯伺。亦於無尋唯伺法為相應縛。謂諸隨眠無尋唯伺而未斷。

有諸隨眠非無尋唯伺。亦於無尋唯伺法非相應縛。謂諸隨眠有尋有伺而已斷。及諸隨眠無尋無伺。

問：若諸隨眠無尋無伺。彼於無尋無伺法為相應縛耶。

答：應作四句。

有諸隨眠無尋無伺。而於無尋無伺法非相應縛。謂諸隨眠無尋無伺而已斷。

有諸隨眠於無尋無伺法。為相應縛而非無尋無伺。謂諸隨眠無尋唯伺。於無尋唯伺法為相應縛。

有諸隨眠無尋無伺。亦於無尋無伺法為相應縛。謂諸隨眠無尋無伺而未斷。

有諸隨眠非無尋無伺。亦於無尋無伺法非相應縛。謂諸隨眠無尋唯伺而已斷。及諸隨眠有尋有伺

頗有法是有漏是心所。無尋唯伺未斷未遍知。而非無尋唯伺隨眠隨增耶。

答：有。謂欲界尋。

頗有法是有漏是心所。無尋唯伺未斷未遍知。而為有尋有伺隨眠隨增耶。

答：有。謂欲界初靜慮尋。

頗有法是有漏是心所無尋無伺。而非無尋無伺隨眠隨增耶。

答：有。謂靜慮中間伺。

頗有聚。一時生。一時住。一時滅。一所依。一所緣。同行相。生時俱生。滅時俱滅。而隨眠於彼有是相應縛有非相應縛耶。

答：有。謂不共無明聚。無明於彼有是相應縛。謂於無明相應法有非相應縛。謂於無明自性

〈二緣〉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於九十八隨眠中。一一有幾隨眠隨增耶？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義故。謂譬喻者作如是說。眼等六識身所緣境各別。彼說意識別有所緣。不緣眼等五識所緣。

又說六識唯緣外境。不緣內根亦不緣識。

為遮彼意顯前五識各別所緣。唯緣外境不緣根識。意識所緣與五識境。有同有異亦緣內根亦緣諸識。

復次，為欲顯示諸法正理令他了知故作斯論

應知此中所緣諸法有十六種。謂三界各五部。及無漏法能緣諸識。亦有如是十六種異。

問：此中何法幾識所緣。

答：

欲界見苦所斷法，五識所緣。

- 一、欲界見苦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
- 二、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三、欲界修所斷善及無覆無記識。
- 四、色界修所斷善及無覆無記識。
- 五、法智品無漏識。

欲界見集所斷法，五識所緣

亦爾。

有差別者。謂見集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欲界見滅所斷法，六識所緣。

- 一、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二、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三、欲界見滅所斷有漏緣隨眠相應識。
- 四、欲界修所斷善及無覆無記識。
- 五、色界修所斷善及無覆無記識。
- 六、法智品無漏識。

欲界見道所斷法，六識所緣

亦爾。

有差別者。謂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相應識。

欲界修所斷法，五識所緣。

- 一、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二、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三、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
- 四、色界修所斷善及無覆無記識。
- 五、法智品無漏識。

色界見苦所斷法，八識所緣。

- 一、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二、欲界見集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三、欲界修所斷善識。
- 四、色界見苦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
- 五、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六、色界修所斷善及無覆無記識。
- 七、無色界修所斷善識。
- 八、類智品無漏識。

色界見集所斷法，八識所緣

亦爾。

有差別者。謂色界見集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色界見滅所斷法，九識所緣。

- 一、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二、欲界見集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三、欲界修所斷善識。
- 四、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五、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六、色界見滅所斷有漏緣隨眠相應識。
- 七、色界修所斷善及無覆無記識。
- 八、無色界修所斷善識。
- 九、類智品無漏識。

色界見道所斷法，九識所緣

亦爾。

有差別者。謂色界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相應識。

色界修所斷法，八識所緣。

- 一、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二、欲界見集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三、欲界修所斷善識。
- 四、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五、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六、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
- 七、無色界修所斷善識。
- 八、類智品無漏識。

無色界見苦所斷法，十識所緣。

- 一、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二、欲界見集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三、欲界修所斷善識。
- 四、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五、色界見集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六、色界修所斷善識。
- 七、無色界見苦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
- 八、無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九、無色界修所斷善及無覆無記識。
- 十、類智品無漏識。

無色界見集所斷法，十識所緣

亦爾。

有差別者。謂無色界見集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無色界見滅所斷法，十一識所緣。

- 一、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二、欲界見集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三、欲界修所斷善識。
- 四、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五、色界見集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六、色界修所斷善識。
- 七、無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八、無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九、無色界見滅所斷有漏緣隨眠相應識。
- 十、無色界修所斷善及無覆無記識。
- 十一、類智品無漏識。

無色界見道所斷法，十一識所緣

亦爾。

有差別者。謂無色界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相應識。

無色界修所斷法，十識所緣。

- 一、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二、欲界見集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三、欲界修所斷善識。
- 四、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五、色界見集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六、色界修所斷善識。
- 七、無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八、無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九、無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
- 十、類智品無漏識

無漏法，十識所緣。

- 一、欲界見滅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 二、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 三、欲界修所斷善識。
- 四、色界見滅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 五、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 六、色界修所斷善識。
- 七、無色界見滅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 八、無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 九、無色界修所斷善識。
- 十、法類智品無漏識。

問：此十六識一一有幾隨眠隨增。

答：

欲界見苦所斷識。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欲界見集所斷識。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欲界見滅所斷識。欲界見滅所斷一切。及 遍行隨眠隨增。
 欲界見道所斷識。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 遍行隨眠隨增。
 欲界修 所斷識。欲界修 所斷一切。及 遍行隨眠隨增。
 色、無色界各五部識亦爾。有差別者。謂各應說自界無漏識。非隨眠隨增義如前說

復次，此中

所緣法有三十二種。

謂前十六法各有二種。
 前四部二種者。一相應。二不相應。
 修所斷二種者。一染污。二不染污。
 無漏法二種者。一有為。二無為。
 有為無漏。謂法類智品。
 無為無漏。謂三無為。

能緣識亦有三十二種。

謂前十六識各有二種。
 見苦集所斷二者。一遍行隨眠相應識。二不遍行隨眠相應識。
 見滅所斷二者。一有為緣隨眠相應識。二無為緣隨眠相應識。
 見道所斷二者。一有漏緣隨眠相應識。二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修所斷二者。一染污識。二不染污識。
 無漏有二者。一法智品無漏識。二類智品無漏識。

此中一一法有爾所識所緣。一一識有爾所隨眠隨增。各隨所應准前應說

復次，此中

所緣法有百二十。謂

三界五部染污法有九十八。

即九十八隨眠品。此中若彼自性。若彼相應。若彼等起。皆名彼品。

三界修所斷不染污法有十七。謂

欲界七、色界六、無色界四。

欲界七者。

調善有二。一生得善法。二加行善法。

無記有五。一異熟生法。二威儀路法。三工巧處法。四通果無記法。五自性無記法。

色界六者。

調善有二。如欲界說。

無記有四。除工巧處。餘如欲界說。

無色界四者。

調善有二。如欲界說。

無記有二。一異熟生。二自性無記。

無漏法有五。謂

法智品、類智品。及三無為。

能緣識有百一十四。謂

三界五部染污識有九十八。

即九十八隨眠相應識。

三界修所斷不染污識有十四。謂

欲界有六。

一生得善識。二加行善識。三異熟生識。四威儀路識。五工巧處識。六通果無記識。

色界有五。

除工巧處識。餘如欲界說。

無色界有三。

一生得善識。二加行善識。三異熟生識。

無漏識有二。

一法智品無漏識。

二類智品無漏識。

此中一一法有爾所識所緣。一一識有爾所隨眠隨增。各隨所應准前應說。

問：生得善識能緣何法。

答：

欲色界者。能緣三界及無漏一切法。

無色界者。能緣自上地有漏無漏一切法及虛空。

問：加行善識能緣何法

答：

欲色界者。能緣三界及無漏一切法。

無色界者。能緣自上地有漏無漏一切法及虛空。并次下地有漏法。

問：異熟生無記識能緣何法。

答：

欲界，

不善果者。唯緣欲界修所斷法。

善果者。唯緣欲界五部法。

色界者。緣自下地一切有漏法。

有說：唯緣自地五部法。

無色界者。唯緣自地五部法。

問：威儀路識能緣何法。

答：

欲界者。唯緣欲界五部法。

色界者。唯緣欲色界五部法。

問：工巧處識能緣何法。

答：唯緣欲界五部法。

問：通果無記識能緣何法。

答：

欲界者。唯緣欲界修所斷法。

色界者。唯緣欲色界修所斷法

問：虛空非擇滅何識所緣。

答：三界修所斷善識所緣

眼根

緣識欲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

緣緣識。三界四部者

眼根通欲色界五地唯修所斷。十六識內八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二、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三、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此識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四、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此識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五、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此識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六、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此識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七、無色界修所斷善識。即空無邊處近分善心。此識無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八、無漏識。謂苦集法類智品。此識非隨眠隨增。

故說“眼根緣識欲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眼根緣識十六識內十三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眼根緣緣識。緣緣眼根。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等。故此識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二、欲界見集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眼根緣緣識。緣緣眼根。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等。故此識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三、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是眼根緣緣識。緣緣眼根。苦集法智品相應識。故此識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四、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是眼根緣緣識。緣緣眼根。欲界修所斷識等。故此識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五、色界見苦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眼根緣緣識。緣緣眼根。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等。故此識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六、色界見集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眼根緣緣識。緣緣眼根。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等。故此識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七、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是眼根緣緣識。緣緣眼根。苦集類智品相應識。故此識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八、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是眼根緣緣識。緣緣眼根。色界修所斷識等。故此識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九、無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是眼根緣緣識。緣緣眼根。無色界修所斷善識。故此識無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十、無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是眼根緣緣識。緣緣眼根。無色界修所斷善識。故此識無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十一、無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是眼根緣緣識。緣緣眼根。苦集類智品相應識故。此識無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十二、無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是眼根緣緣識。緣緣眼根。無色界修所斷善識等。故此識無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十三、苦集道智品無漏識。是眼根緣緣識。緣緣眼根。有漏無漏識。故此識非隨眠隨增。

故說“眼根緣緣識三界四部”隨眠隨增。

耳、鼻、舌、身根

亦爾者。

謂耳等根亦通欲色界五地。唯修所斷如眼根故。

女根

緣識欲界三部。色界遍行。及修所斷

緣緣識。欲界四部。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者。

女根唯欲界修所斷十六識內五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二、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三、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此識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四、色界修所斷善。及無覆無記識。此識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五、無漏識。謂苦集法智品此識非隨眠隨增。

故說“女根緣識。欲界三部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女根緣緣識。十六識內九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女根緣緣識。緣緣女根。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等。故此識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二、欲界見集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女根緣緣識。緣緣女根。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等。故此識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三、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是女根緣緣識緣緣女根。苦集法智品相應識。故此識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四、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是女根緣緣識。緣緣女根。欲界修所斷識等。故此識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五、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是女根緣緣識。緣緣女根。色界修所斷善。及無覆無記識。故此識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六、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是女根緣緣識。緣緣女根。色界修所斷善。及無覆無記識。故此識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七、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是女根緣緣識緣緣女根。色界修所斷善。及無覆無記識等。故此識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八、無色界修所斷善識。是女根緣緣識。緣緣女根。色界修所斷善及無覆無記識。故此識無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九、苦集道智品無漏識。是女根緣緣識。緣緣女根。有漏無漏識。故此識非隨眠隨增。

故說“女根緣緣識。欲界四部。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男、苦根

亦爾者。

謂男苦根亦唯欲界修所斷。如女根故

命根

緣識三界三部

緣緣識。三界四部者。

命根通三界九地唯修所斷。十六識內十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二、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三、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此識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如欲界三部識。色無色界各三部識亦爾。合為九識。

十、無漏識。謂苦集法類智品。此識非隨眠隨增

故說“命根緣識三界三部”隨眠隨增。

命根緣識。十六識內十三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命根緣緣識。緣緣命根。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等。故此識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二、欲界見集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命根緣緣識。緣緣命根。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等。故此識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三、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是命根緣緣識。緣緣命根。苦集法智品相應識。故此識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四、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是命根緣緣識。緣緣命根。欲界修所斷識等。故此識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如欲界四部識。色、無色界各四部識

亦爾。

有差別者。謂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緣緣命根。苦集類智品相應識。後准應知。合為十二識。

十三、苦集道智品無漏識。是命根緣緣識。緣緣命根有漏無漏識。故此識非隨眠隨增。

故說“命根緣緣識。三界四部”隨眠隨增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十八

意根**緣識**

緣緣識有為緣者。

意根通三界九地五部有漏及無漏法類智品故。十六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二、欲界見集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三、欲界見滅所斷有為緣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滅所斷有為緣。及遍行隨眠隨增。

四、欲界見道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五、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此識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如欲界五部有為緣識，色、無色界各五部有為緣識，亦爾。合為十五識。

十六、無漏識。謂苦集道法類忍智品。此識非隨眠隨增。

故說“意根緣識有為緣隨眠隨增。

意根緣緣識亦十六識所緣。

此意根緣緣識隨眠隨增。亦如意根緣識說。

故說“意根緣緣識有為緣隨眠隨增

捨根

亦爾者。

捨根亦通三界九地五部有漏及無漏法類智品如意根故

樂根

緣識欲界四部。色界有為緣無色界二部。及遍行

緣緣識欲無色界四部。色界有為緣者。

樂根通欲界、初及第三靜慮。

欲界者。五識身相應。

初靜慮者。三識身相應。此二唯有漏修所斷。

第三靜慮者。意識相應通有漏無漏。有漏者通五部。無漏者通法類智品故

此樂根十六識內十二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二、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三、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四、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此識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五、色界見苦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此識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六、色界見集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此識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七、色界見滅所斷有為緣隨眠相應識。此識色界見滅所斷有為緣及遍行隨眠隨增。

八、色界見道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此識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九、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此識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十、無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此識無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十一、無色界修所斷善識。此識無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十二、無漏識。謂苦集道法類智品。此識非隨眠隨增

故說“樂根緣識欲界四部色界有為緣無色界二部。及遍行”隨眠隨增。

樂根緣識十六識內十四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樂根緣緣識。緣緣樂根。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等。故此識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二、欲界見集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樂根緣緣識緣緣樂根。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等。故此識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三、欲界見道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樂根緣緣識。緣緣樂根。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及苦集道法智品相應識。故此識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四、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是樂根緣緣識。緣緣樂根。欲界修所斷識等。故此識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五、無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是樂根緣緣識。緣緣樂根。無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等。故此識無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六、無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是樂根緣緣識。緣緣樂根。無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等。故此識無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七、無色界見道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樂根緣緣識。緣緣樂根。無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相應識。及道類智品無漏識。故此識無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八、無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是樂根緣緣識。緣緣樂根。無色界修所斷善識等。故此識無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及色界五部有為緣識。

是樂根緣緣識。緣緣樂根。隨其所應有漏無漏識。故此識隨其所應色界有為緣隨眠隨增。

此五并前八合為十三識。

十四、苦集道智品無漏識。是樂根緣緣識。緣緣樂根有漏無漏識。故此識非隨眠隨增。

故說“樂根緣緣識。欲、無色界四部。色界有為緣”隨眠隨增。

喜根

緣識欲色界有為緣。無色界二部及遍行。

緣緣識欲色界有為緣。無色界四部者。

喜根通欲界及初二靜慮。唯意識相應。

欲界者。唯有漏通五部。

初二靜慮者。通有漏無漏。

有漏者，通五部。

無漏者，通法類忍智品故。

此喜根十六識內十三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二、欲界見集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三、欲界見滅所斷有為緣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滅所斷有為緣。及遍行隨眠隨增。

四、欲界見道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五、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此識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如欲界五部有為緣識，色界五部有為緣識亦爾。合為十識。

十一、無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此識無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十二、無色界修所斷善識。此識無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十三、無漏識謂苦集道法類智品。此識非隨眠隨增

故說“喜根緣識欲色界有為緣無色界二部及遍行”隨眠隨增。

喜根緣識十六識內十五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喜根緣緣識。緣緣喜根。自部他部隨其所應有漏識故。此識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二、見集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喜根緣緣識。緣緣喜根。自部他部隨其所應有漏識故。此識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三、欲界見滅所斷有為緣隨眠相應識。是喜根緣緣識。緣緣喜根。自部有為緣隨眠相應識。故此識欲界見滅所斷有為緣。及遍行隨眠隨增。

四、欲界見道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喜根緣緣識。緣緣喜根。自部一切隨眠相應識。及苦集道法智品相應識。故此識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五、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是喜根緣緣識。緣緣喜根。欲界修所斷識等。故此識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如欲界五部有為緣識。色界五部有為緣識，亦爾。

合為十識。

十一、無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是喜根緣緣識。緣緣喜根。無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等。故此識無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十二、無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是喜根緣緣識緣緣喜根。無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等故此識無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十三、無色界見道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喜根緣緣識。緣緣喜根。無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及苦集道類智品相應識。故此識無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十四、無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是喜根緣緣識。緣緣喜根。無色界修所斷善識等。故此識無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十五、苦集道智品無漏識。是喜根緣緣識。緣緣喜根。有漏無漏識故。此識非隨眠隨增。

故說“喜根緣緣識欲色界有為緣無色界四部”隨眠隨增

憂根

緣識欲界有漏緣。色界遍行及修所斷

緣緣識。欲界有為緣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者。

憂根唯欲界有漏意識相應通五部。十六識內七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二、欲界見集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三、欲界見滅所斷有為緣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滅所斷有為緣。及遍行隨眠隨增。

四、欲界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道所斷有漏緣及遍行隨眠隨增。

五、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此識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六、色界修所斷善。及無覆無記識。此識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七、無漏識。謂苦集法智品。此識非隨眠隨增

故說“憂根緣識欲界有漏緣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憂根緣識十六識內十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憂根緣緣識緣緣憂根自部他部隨其所應有漏識。故此識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二、欲界見集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憂根緣緣識。緣緣憂根自部他部。隨其所應有漏識。故此識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三、欲界見滅所斷有為緣隨眠相應識。是憂根緣緣識。緣緣憂根自部有為緣隨眠相應識。故此識欲界見滅所斷有為緣。及遍行隨眠隨增。

四、欲界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相應識。是憂根緣緣識。緣緣憂根自部有漏緣隨眠相應識故。此識欲界見道所斷有漏緣。及遍行隨眠隨增。

五、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是憂根緣緣識。緣緣憂根欲界修所斷識等。故此識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六、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是憂根緣緣識。緣緣憂根色界修所斷善。及無覆無記識。故此識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七、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是憂根緣緣識。緣緣憂根。色界修所斷善。及無覆無記識。故此識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八、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是憂根緣緣識。緣緣憂根。色界修所斷善。及無覆無記識等。故此識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九、無色界修所斷善識。是憂根緣緣識。緣緣憂根。色界修所斷善。及無覆無記識。故此識無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十、苦集道智品無漏識。是憂根緣緣識。緣緣憂根。有漏無漏識。故此識非隨眠隨增。

故說“憂根緣緣識。欲界有為緣。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信...等五根

緣識。

緣緣識三界四部者。

信等五根通有漏無漏。有漏者通三界九地唯修所斷。無漏者通九地法類智品。故此信等五根。十六識內十三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二、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三、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四、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此識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如欲界四部識。色無色界各四部識亦爾。

合為十二識。

十三、無漏識。謂苦集道法類智品。此識非隨眠隨增。

故說“信等五根緣識。三界四部隨眠隨增。

信等五根緣識十六識內亦十三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信等五根緣緣識。緣緣信等五根自部他部。隨其所應有漏識故。此識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二、欲界見集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信等五根緣緣識。緣緣信等五根自部他部。隨其所應有漏識故。此識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三、欲界見道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信等五根緣緣識。緣緣信等五根自部無漏緣隨眠相應識。及苦集道法智品相應識。故此識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四、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是信等五根緣緣識。緣緣信等五根欲界修所斷識等。故此識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如欲果四部識。色無色界各四部識，亦爾。

合為十二識。

十三、苦集道智品無漏識。是信等五根緣緣識。緣緣信等五根有漏無漏識。故此識非隨眠隨增。

故說“信等五根緣緣識三界四部”隨眠隨增

三無漏根

緣識三界二部。及遍行

緣緣識。三界四部者。

三無漏根通苦集滅道法類智品。十六識內七識所緣。

一、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此識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二、欲界修所斷善識。此識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如欲界二部識，色、無色界各二部識，亦爾。

合為六識。

七、無漏識。謂道法類智品。此識非隨眠隨增。

故說 “三無漏根緣識。三界二部及遍行隨眠隨增。

三無漏根緣識。十六識內十三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是三無漏根緣識。緣緣三無漏根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等。故此識欲界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二、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是三無漏根緣識。緣緣三無漏根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等。故此識欲界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三、欲界見道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是三無漏根緣識。緣緣三無漏根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及道法智品相應識。故此識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四、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是三無漏根緣識。緣緣三無漏根欲界修所斷善識等。故此識欲界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如欲界四部識，色、無色界各四部識，亦爾。

合為十二識。

十三、苦集道智品無漏識。是三無漏根緣識。緣緣三無漏根有漏無漏識。故此識非隨眠隨增。

故說 “三無漏根緣識。三界四部隨眠隨增。

眼、耳、鼻、舌、身、色、聲、觸界

緣識。欲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

緣緣識。三界四部

眼耳鼻舌身色聲觸處色取蘊。前五界有見有對法

亦爾者。

如是諸法皆通欲色界五地。唯修所斷故。如眼根等應知其相。

香、味、鼻、舌識界

緣識欲界三部。色界遍行。及修所斷

緣緣識。欲界四部。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

香味處

亦爾者。

如是諸法皆唯欲界修所斷故。如女根等應知其相。

眼、耳、身識界。

緣識欲色界三部。

緣緣識欲色界四部。無色界二部。及遍行者。

如是諸法通欲界及初靜慮。唯修所斷。十六識內七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二、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三、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

如欲界三部識。色界三部識，亦爾。

合為六識。

七、無漏識。謂苦集法類智品

故“眼耳身識界緣識欲色界三部”隨眠隨增。

如是緣識。十六識內十一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

二、欲界見集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

三、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四、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

如欲界四部識。色界四部識，亦爾。

合為八識。

九、無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十、無色界修所斷善識。

十一、苦集道法類智品無漏識

故“眼耳身識界緣緣識欲色界四部。無色界二部。及遍行”隨眠隨增。

意界、意識界

緣識

緣緣識有為緣

意處後四蘊有為法過去、未來、現在法

亦爾者。

如是諸法皆通三界九地。五部有漏及無漏法類智品。如意根等應知其相。

法界

緣識三界一切。

緣緣識有為緣

法處。無色・無見・無對・善法

亦爾者。

此諸法中。除善餘法皆通三界九地。五部有漏及無漏法類智品并三無為故。十六識所緣。此諸緣識亦十六識所緣。唯除無為。

緣識善法通有漏、無漏。

有漏者，通三界九地。唯修所斷。

無漏者，通法類智品并擇滅故。

此善法亦十六識所緣。然

見苦集所斷中。唯取遍行隨眠相應識。

見滅道所斷中。唯取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此善法緣識亦十六識所緣。唯除無為緣識。

故此諸法“緣識三界一切隨眠隨增。緣緣識有為緣”隨眠隨增。

色蘊

緣識欲色界四部。無色界二部。及遍行

緣緣識。三界四部

有色法

亦爾者。

色蘊及有色法俱通有漏無漏。

有漏者。通欲色界五地。唯修所斷。

無漏者。通六地法類智品故。

十六識內十一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二、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三、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四、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

如欲界四部識，色界四部識，亦爾。

合為八識。

九、無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十、無色界修所斷善識。

十一、無漏識。謂苦集道法類智品。

故“色蘊等緣識欲色界四部。無色界二部。及遍行”隨眠隨增。

此色蘊等緣識十六識內十三識所緣。

謂三界各四部識。除見滅所斷識。

然無色界見苦集所斷中。唯取遍行隨眠相應識。合為十二識。

十三、苦集道智品無漏識。

故“色蘊等緣識三界四部”隨眠隨增。

後四取蘊。

緣識有漏

緣緣緣識有為緣

識界有漏法。見所斷法

亦爾者。

此諸法中除見所斷。餘法皆通三界九地五部。唯有漏見所斷法。通三界九地。前四部唯有漏故。皆十六識所緣。然除見滅道所斷無漏緣識。此諸緣識亦十六識所緣。然除見滅所斷無為緣識。

故“此諸法緣識有漏緣隨眠隨增緣緣識有為緣”隨眠隨增

無漏法

緣識。三界三部及遍行

緣緣識。有為緣

無斷法

亦爾者。

無漏及無斷法謂滅道諦及虛空非擇滅故。

十六識內十識所緣。

一、欲界見滅所斷無為緣隨眠相應識。

二、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三、欲界修所斷善識。

如欲界三部識，。色、無色界各三部識

亦爾。

合為九識。

十、無漏識。謂滅道法類智品。

故此二法“緣識三界三部。及遍行”隨眠隨增。

此二法緣識十六識所緣。於中唯除無為緣識。

故此二法“緣緣識。有為緣”隨眠隨增。

無為法

緣識三界二部。及遍行

緣緣識有為緣者

三無為法。

十六識內七識所緣。

一、欲界見滅所斷無為緣隨眠相應識。

二、欲界修所斷善識。

如欲界二部識，。色、無色界各二部識

亦爾。

合為六識。

七、無漏識。謂滅法類智品

故“無為法緣識三界二部及遍行”隨眠隨增。

無為法緣識十六識所緣。於中唯除無為緣識。

故“無為法緣緣識有為緣”隨眠隨增。

不善法

緣識欲界有漏緣。色界遍行。及修所斷

緣緣識。欲界有為緣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

欲界繫法，

亦爾者。

不善等法唯欲界通五部故。

如前憂根應知其相。

無記法

緣識欲界三部。色無色界有漏緣

緣緣識欲界四部。色無色界有為緣者。

無記法通三界。

欲界者。修所斷。及見苦所斷中有身邊執見品。

色、無色界者。通五部并二無為故。

無記法十六識內十四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一切隨眠相應識。

二、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三、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

及色無色界各五部識。於中唯除無漏緣識。

合為十三識。

十四、無漏識。謂苦集法類智品。

故“無記法緣識。欲界三部。色無色界有漏緣”隨眠隨增。

無記法緣識。十六識內十五識所緣。

除欲界見滅所斷識。

色、無色界各五部識中除無為緣識。

故“無記法緣緣識欲界四部。色無色界有為緣隨眠隨增。

色界繫法

緣識。欲界三部。色界有漏緣。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界有為緣。無色界四部者。

色界繫法通五部故。十六識內十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二、欲界見集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三、欲界修所斷善識。

及色界五部有漏緣識。合為八識。

九、無色界修所斷善識。

十、無漏識。謂苦集類智品。

故“色界繫法緣識。欲界三部。色界有漏緣。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色界繫法緣識。十六識內十三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

二、欲界見集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

三、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

及色界五部有為緣識。合為八識。

九、無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十、無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十一、無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十二、無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

十三、苦集道智品無漏識。

故“色界繫法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界有為緣。無色界四部隨眠隨增。

無色界繫法

緣識。欲色界三部。無色界有漏緣

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界四部。無色界有為緣者。

無色界繫法通五部故。十六識內十二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二、欲界見集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三、欲界修所斷善識。

如欲界三部識。色界三部識亦爾。合為六識。

及無色界五部有漏緣識。合為十一識。

十二、無漏識。謂苦集類智品

故“無色界繫法緣識。欲色界三部無色界有漏緣”隨眠隨增

無色界繫法緣識。十六識內十三識所緣。

謂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識。

色界四部識。除見滅所斷識。於見道所斷識中。唯取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無色界五部有為緣識。合為十二識。

十三、苦集道智品無漏識。

故“無色界繫法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界四部。無色界有為緣”隨眠隨增。

學、無學法

緣識。三界二部。及遍行

緣緣識。三界四部者。

學無學法唯無漏通四諦法類智品故。如三無漏根應知其相

非學非無學法

緣識。三界四部。及見道所斷有漏緣。

緣緣識有為緣者。

此法通三界五部。唯有漏故。

十六識所緣。唯除見道所斷無漏緣識。

故“非學非無學法緣識。三界四部。及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隨增。

此法緣識亦十六識所緣。然除無為緣識。

故此法“緣緣識有為緣”隨眠隨增。

修所斷法

緣識三界三部。

緣緣識三界四部者。

修所斷法通三界九地故。如命根應知其相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十九

苦、集諦

緣識。有漏緣

緣緣識有為緣。

世俗智

亦爾者。

苦集諦等皆通三界九地。五部唯有漏故。如後四取蘊等應知其相。

滅諦

緣識三界二部。及遍行緣

緣緣識有為緣者。

如無為法應知其相。

道諦

緣識三界二部。及遍行

緣緣識三界四部

苦、集、滅、道智。及三三摩地

亦爾者。

如三無漏根應知其相。

四靜慮

緣識。欲界四部。色界有為緣。無色界二部及遍行
緣緣識欲無色界四部。色界有為緣者。

四靜慮通有漏無漏。有漏者。唯色界通五部。無漏者。通四諦法類智品故。

四靜慮十六識內十二識所緣。

- 一、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二、欲界見集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三、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 四、欲界修所斷善識。

此及色界五部有為緣識合為九識。

- 十、無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 十一、無色界修所斷善識。
- 十二、無漏識。謂苦集類智品道法類智品

故“四靜慮緣識欲界四部色界有為緣。無色界二部。及遍行”隨眠隨增。

四靜慮緣識十六識內十四識所緣。

除欲無色界各見滅所斷識。及除色界無為緣識。無漏識中取苦集道智品
故“四靜慮緣緣識。欲無色界四部。色界有為緣”隨眠隨增。

慈、悲、捨無量

緣識。欲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
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無色界四部。

淨解脫。後四勝處。前八遍處亦爾者。三無量通色界四地。淨解脫等唯第四靜慮皆唯有漏修所斷故。

十六識內八識所緣。

- 一、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二、欲界見集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三、欲界修所斷善識。
- 四、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五、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六、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
- 七、無色界修所斷善識。

八、無漏識。謂苦集類智品

故“三無量等緣識。欲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三無量等緣識。十六識內十二識所緣。

謂欲界見苦集修所斷識。及色無色界各四部識。除見滅所斷識。

於見道所斷中。唯取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無色界見苦集所斷中。唯取遍行隨眠相應識。合為十一識。

十二、苦集道智品無漏識

故“三無量等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無色界四部”隨眠隨增。

喜無量

緣識。欲色界三部

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界四部。無色界二部。及遍行。

初二解脫。前四勝處

亦爾者。

喜無量等唯初二靜慮有漏修所斷故。

十六識內七識所緣。

- 一、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二、欲界見集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三、欲界修所斷善識。
- 四、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五、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六、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
- 七、無漏識。謂苦集類智品

故“喜無量等緣識欲色界三部”隨眠隨增。

喜無量等緣識。十六識內十識所緣。

謂欲界見苦集修所斷識。及色界四部識。除見滅所斷識。於見道所斷中。唯取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合為七識。

八、無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九、無色界修所斷善識。

十、苦集道智品無漏識

故“喜無量等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界四部。無色界二部。及遍行”隨眠隨增。

前三無色

緣識。

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界四部。無色界有為緣者。

前三無色通有漏無漏。有漏者。唯無色界通五部。無漏者。通四諦類智品故。

十六識內。十三識所緣。

- 一、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二、欲界見集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三、欲界修所斷善識。

如欲界三部識。色界三部識亦爾。及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并無色界五部有為緣識。合為十二識。

十三、無漏識。謂苦集道類智品。

前三無色緣識。亦十六識內十三識所緣。

謂欲界見苦集修所斷識。及色界四部識。除見滅所斷識。并無色界五部有為緣識。合為十二識。

十三、苦集道智品無漏識

故“前三無色緣識及緣緣識。俱欲界三部。色界四部。無色界有為緣隨眠隨增。

非想非非想處

緣識。欲色界三部。無色界有漏緣

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界四部。無色界有為緣者。

非想非非想處唯有漏通五部故十六識內十二識所緣。

- 一、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二、欲界見集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三、欲界修所斷善識。

如欲界三部識。色界三部識亦爾。及無色界五部有漏緣識。合為十一識。

十二、無漏識謂苦集類智品

故“非想非非想處緣識。欲色界三部無色界有漏緣”隨眠隨增。

非想非非想處緣識。十六識內十三識所緣。

謂欲界見苦集修所斷識。及色界四部識。除見滅所斷識。於見道所斷中。唯取無漏緣隨眠相應識。并無色界五部有為緣識。合為十二識。

十三、苦集道智品無漏識

故“非想非非想處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界四部。無色界有為緣”隨眠隨增。

空、識無邊處、無所有處解脫

緣識。

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無色界四部者。

此三解脫通有漏無漏。

有漏者。唯無色界修所斷加行善攝。

無漏者。唯類智品故。

十六識內十二識所緣。

- 一、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二、欲界見集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三、欲界修所斷善識。
- 如欲界三部識。色界三部識亦爾。
- 及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合為七識。
- 八、無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九、無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 十、無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 十一、無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
 - 十二、無漏識謂苦集道類智品。

此三解脫緣識。亦十二識所緣。

謂欲界見苦集修所斷識。色無色界各四部識。除見滅所斷識。合為十一識。

十二、苦集道智品無漏識

故“此三解脫緣識。緣緣識。俱欲界三部。色無色界四部”隨眠隨增。

後二解脫。及後二遍處

緣識。三界三部。

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無色界四部者。

此四法唯無色界修所斷加行善攝故。

十六識內十識所緣。

- 一、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 二、欲界見集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三、欲界修所斷善識。
如欲界三部識。色界三部識亦爾。合為六識。
七、無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八、無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九、無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
十、無漏識。謂苦集類智品
故“此四法緣識。三界三部”隨眠隨增。

此四法緣識。十六識內十二識所緣。

謂三界各見苦集修所斷識。及色無色界各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并苦集道智品無漏識
故“此四法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無色界四部”隨眠隨增。

法智

**緣識。欲界二部及遍行。色界遍行及修所斷
緣緣識。欲界四部。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者。**

法智在六地故。十六識內四識所緣。

一、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二、欲界修所斷善識。
三、色界修所斷善識。
四、無漏識。謂道法智品
故“法智緣識。欲界二部及遍行。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法智緣識。十六識內九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二、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三、欲界見道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
四、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
五、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六、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七、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
八、無色界修所斷善識。
九苦集道智品無漏識
故“法智緣緣識。欲界四部。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類智

**緣識。色無色界二部及遍行。欲界遍行及修所斷。
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無色界四部者。**

類智在九地故。十六識內六識所緣。

謂色無色界各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及三界修所斷善識。合為五識。六無漏識。謂道類智品
故“類智緣識。色無色界二部及遍行。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此類智緣識十六識內十二識所緣。

謂三界各見苦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及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并色無色界各見道所斷一切隨眠相應識。合為十一識。

十二、苦集道智品無漏識

故“類智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無色界四部”隨眠隨增。

問：何界何地見道所斷邪見。緣何品何地聖道耶。

有作是說。彼邪見但緣斷對治聖道。

若作是說。

欲界邪見但緣未至定所攝聖道。

初靜慮邪見。但緣三地所攝聖道。

第二靜慮邪見但緣四地所攝聖道。

第三靜慮邪見但緣五地所攝聖道。

第四靜慮。及無色界邪見。皆但緣六地所攝聖道。

復有說者。彼邪見亦緣厭壞對治聖道。

若作是說

欲色界邪見皆緣六地所攝聖道。

空無邊處邪見。緣七地所攝聖道。

識無邊處邪見緣八地所攝聖道。

無所有處及非想非非想處邪見。俱緣九地所攝聖道。

評曰：應作是說：

欲界見道所斷邪見。緣六地一切法智品聖道。

色無色界見道所斷邪見。皆緣九地一切類智品聖道。

以種類同故。

他心智

緣識。欲色界四部。無色界二部及遍行。

緣緣識。三界四部者。

他心智通有漏無漏。

有漏者。通色界四地。唯修所斷加行善攝。

無漏者。通四靜慮地。道法類智品故。

他心智十六識內十一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二、欲界見集所斷他界緣遍行隨眠相應識。

三、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四、欲界修所斷善識。

五、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六、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七、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八、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

九、無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相應識。

十、無色界修所斷善識。

十一、無漏識。謂苦集類智品。及道法類智品

故“他心智緣識。欲色界四部。無色界二部。及遍行”隨眠隨增。

他心智緣識十六識內十三識所緣。

謂三界各四部識。除見滅所斷。無色界見苦集所斷識中。唯取遍行隨眠相應識。合為十二識。

十三、苦集道智品無漏識

故“他心智緣識。三界四部”隨眠隨增。

三重三摩地

緣識三界三部。

緣緣識三界四部者。

三重三摩地通三界九地。唯修所斷加行善攝故。

十六識內十識所緣。

一、欲界見苦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二、欲界見集所斷遍行隨眠相應識。

三、欲界修所斷善。及染污無覆無記識。

如欲界三部識。色無色界各三部識亦爾。合為九識。

十、無漏識。謂苦集法類智品

故“三重三摩地緣識。三界三部”隨眠隨增。

三重三摩地緣識。十六識內十三識所緣。

謂三界各四部識除見滅所斷。合為十二識。

十三、苦集道智品無漏識

故“三重三摩地緣識。三界四部”隨眠隨增

有身見結

緣識三界三部者。

謂此結緣識。三界各見苦集修所斷三部隨眠隨增。

緣緣識三界四部者。

謂此結緣識三界各四部隨眠隨增。除見滅所斷

有身見。順下分結有身見邊執見

亦爾者。

謂五順下分結中有身見。

五見中有身見邊執見

緣識緣緣識隨眠隨增。亦如三結中有身見結說。

戒禁取結

緣識三界三部。及見道所斷有漏緣者。

謂此結緣識。三界各見苦集修所斷三部。及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隨增。

緣緣識三界四部者。

謂此結緣識三界各四部隨眠隨增。除見滅所斷。

戒禁取。及戒禁取身繫。戒禁取順下分結。戒禁取

亦爾者。

謂四取中戒禁取，

四身繫中戒禁取，

五順下分結中戒禁取，
 五見中戒禁取。
 緣緣識。緣緣識隨眠隨增。亦如三結中戒禁取結說。

疑結

緣識有漏緣者。

謂此結緣識三界各五部有漏緣隨眠隨增。

緣緣識有為緣者。

謂此結緣緣識三界各五部有為緣隨眠隨增。

無明漏・暴流・軛・見取・此實執身繫・貪・慢結・疑順下分結・邪見・見取・意觸所生
 愛身・慢・無明・見・疑隨眠・愛・慢・無明・見・取・疑結

亦爾者。

謂三漏中無明。
 四暴流、軛中無明。
 四取中見取。
 四身繫中此實執。
 五結中貪、慢。
 五順下分結中疑。
 五見中邪見、見取。
 六愛身中意觸所生愛。
 七隨眠中慢、無明、見、疑。
 九結中愛、慢、無明、見、及取、疑。
 緣緣識緣緣識隨眠隨增。亦如三結中疑結說。

三不善根及欲漏

緣識。欲界有漏緣色界遍行。及修所斷者。

謂此四法緣識。欲界五部有漏緣。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緣緣識欲界有為緣。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者。

謂此四法緣緣識。欲界五部有為緣。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欲暴流・軛・取・前二身繫・除惡作餘蓋・瞋結・前二順下分結・欲貪・瞋恚隨眠・恚結
亦爾者。

謂四暴流軛取中欲。
 四身繫中前二。
 五蓋中除惡作餘。
 五結中瞋。
 五順下分結中前二。
 七隨眠中欲貪、瞋恚。
 九結中恚結。
 緣識隨眠隨增。亦如三不善根。及欲漏說。

有漏

緣識。欲界三部。色無色界有漏緣者。

謂有漏緣識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色無色界各五部有漏緣隨眠隨增。

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無色有為緣者。

謂有漏緣緣識。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色無色界各五部有為緣隨眠隨增。

有暴流・軛・我語取・有貪隨眠

亦爾者。

謂四暴流軛中有。

四取中我語。

七隨眠中有貪。

緣識緣緣識隨眠隨增。亦如三漏中有漏說

惡作蓋

緣識。欲界三部。色界遍行。及修所斷者。

謂此蓋緣識。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緣緣識欲界四部。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者。

謂此蓋緣緣識。欲界四部。除見滅所斷。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嫉・慳結・鼻・舌・觸所生愛身・嫉・慳結

亦爾者。

謂五結中嫉慳。

六愛身中鼻舌觸所生愛。

九結中嫉慳。

緣識緣緣識隨眠隨增。亦如惡作蓋說。

色貪順上分結

緣識欲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者。

謂此結緣識。欲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無色界四部者。

謂此結緣緣識。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色無色界各四部隨眠隨增除見滅所斷。

後四順上分結。

緣識三界三部者。

謂此結緣識三界各見苦集修所斷三部隨眠隨增。

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無色四部者。

謂此結緣緣識。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色無色界各四部。除見滅所斷。隨眠隨增。

眼耳身觸所生愛身

緣識欲色界三部者。

謂此愛身緣識。欲色界各見苦集修所斷三部隨眠隨增。

緣緣識欲色界四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者。

謂此愛身緣緣識。欲色界各四部。除見滅所斷。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欲界見苦・集及修所斷隨眠

緣識欲界三部。色界遍行。及修所斷者。

謂此隨眠緣識。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緣緣識欲界四部。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者。

謂此隨眠緣緣識。欲界四部。除見滅所斷。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欲界見滅所斷隨眠

緣識欲界三部。及見滅所斷有漏緣。色界遍行。及修所斷者。

謂此隨眠緣識。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及見滅所斷有漏緣。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緣緣識欲界有為緣。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者。

謂此隨眠緣緣識。欲界五部有為緣。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欲界見道所斷隨眠

緣識欲界三部及見道所斷有漏緣。色界遍行。及修所斷者。

謂此隨眠緣識。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及見道所斷有漏緣。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緣緣識欲界四部。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者。

謂此隨眠緣緣識。欲界四部除見滅所斷。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色界見苦集及修所斷隨眠

緣識欲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者。

謂此隨眠欲色界各見苦集修所斷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無色界四部者。

謂此隨眠緣緣識。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色無色界各四部。除見滅所斷。隨眠隨增。

色界見滅所斷隨眠

緣識欲色界三部。及色界見滅所斷有漏緣。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者。

謂此隨眠緣緣識欲色界各見苦集修所斷三部。及色界見滅所斷有漏緣。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界有為緣。無色界四部者。

謂此隨眠緣緣識。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色界五部有為緣。無色界四部。除見滅所斷隨眠隨增。

色界見道所斷隨眠

緣識欲色界三部。及色界見道所斷有漏緣。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者。

謂此隨眠緣緣識。欲色界各見苦集修所斷三部。及色界見道所斷有漏緣。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無色界四部者。

謂此隨眠緣緣識。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色無色各四部。除見滅所斷隨眠隨增。

無色界見苦集及修所斷隨眠

緣識三界三部者。

謂此隨眠緣緣識。三界各見苦集修所斷三部隨眠隨增。

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無色界四部者。

謂此隨眠緣緣識。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色無色界各四部。除見滅所斷隨眠隨增。

無色界見滅所斷隨眠

緣識三界三部。及無色界見滅所斷有漏緣者。

謂此隨眠緣識。三界各見苦集修所斷三部。及無色界見滅所斷有漏緣隨眠隨增。

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界四部。無色界有為緣者。

謂此隨眠緣緣識。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色界四部。除見滅所斷。無色界五部。有為緣隨眠隨增。

無色界見道所斷隨眠

緣識三界三部。及無色界見道所斷有漏緣者。

謂此隨眠緣識。三界各見苦集修所斷三部。及無色界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隨增。

緣緣識欲界三部。色無色界四部者。

謂此隨眠緣緣識。欲界見苦集修所斷三部。色無色界各四部。除見滅所斷隨眠隨增
問：何故此中但說緣識及緣緣識。不說緣緣緣識等耶。

答：為遮展轉無窮過故。謂若更說第三緣識。復應更說第四緣識。如是展轉即為無窮。

復次，如等無間緣但應思惟至第二轉。不應思惟第三轉等。所緣緣亦應爾。

復次，諸法緣識。與緣緣識隨眠隨增。多分有異。故定應說。第三轉等隨眠隨增。多分無異故不復說。

復次，阿毘達磨略示方隅。令開智者展轉悟入。故不復說第三轉等

〈無間〉

意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於三界十五部心中。一一等無間生幾心耶？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說：心與心為等無間緣非心所。心所與心所為等無間緣非心。如譬喻者。

為遮彼意顯心心所展轉能作等無間緣。非唯相似故作斯論。

此中欲顯等無間緣。是故唯問心心所法。

問：此中何故但問生有漏心。不問生無漏心耶。

答：此是結蘊。唯有漏心。能增長結。故偏說之。

問：分別諸結但依五部。今何故問十五心耶。

答：今此蘊中非唯蘊結。亦顯結事。此通三界故。問三界十五部心。心心所中心最為勝。故此獨問不問心所。此中生者說正生時。等無間緣作用時故

說一切心總有十六。即前十五及無漏心。

問：此十六心展轉相望各從幾生。復各生幾。

答：

欲界

前四部心。各從十五心生。除無漏心。唯能生欲界五部心。非下地染污心能生上地心故。亦非染污心能生無漏心故。

欲界修所斷心從十六心生。復能生十六心。

色界

前四部心從十一心生。除欲界前四部心及無漏心。唯能生欲色界十心。

色界修所斷心從十二心生。除欲界前四部心。復能生十六心。

無色界

前四部心 從七心生。謂自界五部心。及欲色各修所斷心。復能生十五心。除無漏心。

無色界修所斷心從八心生。謂自界五部心 欲色界各修所斷心。及無漏心。復能生十六心。

無漏心從四心生。復能生四心。謂三界各修所斷心及無漏心。非無漏心與染污心相入出故。此中總據一切有情。或一切時容有而說。非但說一補特伽羅。於一剎那有如是事

意根**等無間生十五心者。**

十六心中除無漏心。非所說故。此則總說。

有差別者。

若未離欲界染欲界意根等無間容生六心。

謂欲界五及色界修所斷心。即未至定加行善心。

若已離欲界染未離色界染。欲界意根等無間容生十心。

謂欲界五如退等時。及色界五如續生等時。

若已離色界染欲界意根等無間容生十一心。

謂欲界五如退等時。色界一如入定時。無色界五如續生時。

若未離色界染色界意根等無間容生十一心。

謂欲界五如續生或退等時。色界五無色界修所斷心。即空無邊處近分加行善心等如入定時。

若已離色界染色界意根等無間容生十一心。

謂欲界修所斷心即通果心等。色界五如退等時。無色界五如續生等時。

無色界意根等無間容生十五心。

謂欲界五如續生時。色界五如續生退等時。及無色界五。

捨及信...等五根**亦爾者。**

生十五心如意根故。

樂根**等無間生十一心者。**

謂欲色界各五。及無色界修所斷心。即第三靜慮樂根等無間。超入空無邊處有漏定故樂等四受及五識身必不命終故。等無間不生無色前四部心。

苦根**等無間生五心者。**

謂欲界五

憂根**亦爾者。**

亦生五心如苦根故。非從憂苦能入定心。彼與定心極相違故。

喜根**等無間生十心者。**

謂欲、色界各五部心。

欲界喜根生欲界五。色界喜根生色界五。

- ・非欲界喜根等無間。生色界染污喜俱心
- ・亦非色界喜根等無間生欲界染污喜俱心。

喜根唯能引自地煩惱故。

此中有說。色界喜根等無間生欲界善無記心。欲界喜根等無間。不生色界善無記心。要欲界捨根等無間能生色界心等故

未知當知根

等無間不生心者。

不生三界十五心故。即由此義經說見道名無相者。無間不生有漏心故。

已知、俱知根

等無間生三心者。

謂三界修所斷善心。

此中得預流、一來果已或以欲界心出。或以未至定心出。

得不還果已若依未至定者。亦以此二心出。若依餘五地者。皆以自地出。

得阿羅漢果已若依未至定者。或以欲界心出。或以未至定心出。若依無所有處者或以無所有處心出。或以非想非非想處心出。若依餘地者。皆以自地心出

眼、耳、身識界

生十心者。

謂欲色界各五部。唯生自界

鼻、舌識界。

生五心者

謂欲界五部。

無漏法

生三心者。

謂三界修所斷。

過去法

生二心者。

謂色無色界修所斷。即出滅定無想異熟。無想定心至生用時。過去能入心心所法。爾時方有等無間緣取與果用。

問：出無想異熟心為通色界五部。為但修所斷耶。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若通色界五部。此中何故不說。謂此中應說過去生六心。何故但言過去生二。若但修所斷根蘊所說當云何通。如說。彼想起已彼諸有情從彼處歿。彼想應言或善或無記。於彼想色界有漏緣隨眠隨增。

答：應作是說出無想異熟心通色界五部。

問：若爾。此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此中但說出無想滅定心加行功用力所引故。出無想異熟心非加行功用力所引起。故此不說。

復次，此中但說唯是善心出。無想異熟心或善或染或無記。故此不說。

有作是說。出無想異熟心唯修所斷。

問：根蘊所說當云何通。

答：彼文應作是說。於彼想色界遍行隨眠隨增。然遮無漏緣故說有漏緣隨眠隨增。

評曰。此二說中前說為善。

問：何故彼想非無漏緣隨眠隨增。

答：彼執無想為涅槃。執無想定為聖道。是故爾時不起邪見撥無滅道。從此以後容起邪見。

未來法

不生心者

非等無間緣故。

四無量

生六心者。

謂色界五部及欲界修所斷。緣欲界故。緣有情故。不能引起無色界心

前二解脫。前四勝處。

應知亦爾。

緣欲界故。

第四、第五解脫

生六心者。

謂無色界五部。及色界修所斷。

他心智

生六心者。

謂色界五部及欲界修所斷。五通等無間不能引起無色界心。

第三解脫。後四勝處。前八遍處。

生五心者。

謂色界五部皆事別觀。不能引起無色界心。

後二遍處

生五心者。

謂無色界五部是假想觀。不能引起色界定心。

第八解脫

不生心者。

雖是心等無間而非心等無間緣故。

法智

生二心者。

謂欲色界修所斷心。緣欲界四諦故。不能引起無色界心。

色貪順上分結

生二心者。

謂欲色界修所斷心下地染心不生上故。

後四順上分結

生三心者。

謂三界修所斷心。由此五結不還身中方現行故。

餘文易了。故不分別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九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二十

〈有〉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所增隨眠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說。尋伺是心麤細相故乃至有頂。諸染污心皆有尋伺。是故尋伺三界皆有。如譬喻者。

為遮彼執，顯

- ・唯欲界及初靜慮。未至定中有尋有伺。
- ・靜慮中間無尋唯伺。
- ・第二靜慮乃至有頂無尋無伺。

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眼根

所增隨眠具三者。

謂緣眼根所增隨眠。通欲界四靜慮五地遍行及修所斷。

如是隨眠

- ・若在欲界及初靜慮，有尋有伺。
- ・若在靜慮中間，無尋唯伺。
- ・若在第二、第三、第四靜慮，無尋無伺

故說具三。

後說具三者皆准此應知。

然無尋無伺地。或多或少。

女根

所增隨眠。有尋有伺者。

彼所增隨眠唯在欲界故。

眼、耳、身識界

所增隨眠。或有尋有伺、或無尋唯伺者。

眼等五識雖有尋有伺。而在初靜慮者。亦為靜慮中間隨眠作所緣縛故。彼所增隨眠亦通無尋唯伺。

初靜慮

所增隨眠。或有尋有伺、或無尋唯伺者。

初靜慮言總顯未至根本靜慮中間三地諸法故說有二。設唯顯根本亦必有二。靜慮中間初靜慮等所有隨眠緣三地故。

餘文易了故不分別

〈根〉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所增隨眠當言：樂根、苦根、喜根、憂根、捨根相應耶？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

樂苦二受隨所依身。從欲界乃至第四靜慮皆有。喜憂二受隨所依心。從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皆有。

為遮彼意欲顯樂受唯在欲界初及第三靜慮。苦憂二受唯在欲界。喜受唯在欲界初二靜慮。唯有捨受遍在諸地。

或復有執。

心心所法次第而起互不相應。如譬喻者。

為遮彼意顯心心所俱時而生有相應義。

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眼根

所增隨眠四根相應，除苦根者。

眼根所增隨眠通欲色界五地遍行及修所斷。

若在欲界喜憂捨根相應。

若在初二靜慮喜捨根相應。

若在第三靜慮樂捨根相應。

若在第四靜慮唯捨根相應。

是故總說四根相應。苦根唯與五識相應。五識中無緣眼根等諸隨眠故彼定不與苦根相應。

女根

所增隨眠三根相應除樂苦根者。

女根所增隨眠唯在欲界。欲界樂苦俱在五識故。彼不與樂苦相應。

意根

所增隨眠五根相應者。

意根通與五受相應故相應縛五根相應。若所緣縛有四除苦。

三重三摩地

所增隨眠。四根相應除苦根者。

苦根唯緣色等五境非定等故。三三摩地唯無漏故。不增隨眠非此所說

餘文易了不復分別。

恐諸智者生厭倦故

〈成不〉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誰成就？誰不成就？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無實成就不成就性唯假建立。欲顯成就不成就性是實有物。若不爾者。便違契經。如契經說。應知如是補特伽羅成就善法及不善法。

又契經說。我成就十力四無所畏等。

若無成就就不成就性。異生、聖者・有學、無學・斷善根者、不斷善者。決定建立皆不得成。決定因緣不可得故。

然成就者、不成就者，是世俗有。

若成就性、不成就性，是勝義有。

如死生者是世俗有。諸死生法是勝義有。

入出定者是世俗有。所入出定是勝義有。

作者受者是世俗有。業異熟果是勝義有。

如是成就就不成就性是勝義有。

施設成就就不成就者是世俗有。

謂若身中有成就性名成就者。

若彼身中有不成就性名不成就者。

如樹等是假色等。四塵是實。如是補特伽羅是假。色等五蘊是實。於此假者身相續中。依得非得說有成就就不成就法。

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眼根

色界及欲界已得不失。成就者。

色界諸天皆具根故。決定成就眼等五根。此具根言依顯者說。女男根不顯無亦名具根。又容有者彼皆成就故說具根。非一切有勿憂苦等彼亦有故。及欲界已得者。謂鉢羅奢佉位以彼不失者。謂不爛壞、不墮落、不蟲食、不被害。

無色界及欲界未得已失不成就者。

無色界無色故不成就眼等根。及欲界未得者。謂羯刺藍頰部曇閉尸鍵南位。已失者。謂爛壞、墮落、蟲食、被害

耳、鼻、舌根

亦爾者。

如眼根說

身根

欲色界成就者。

有色界生必有身根故。

無色界不成就者

彼無色故。

女、男根

欲界已得不失成就者。

如眼根說。

色無色界及欲界。未得已失不成就者。

色無色界無女男根無姪愛故。厭捨此根生彼界故。色無色界無段食故。必因段食有此根故。因無慚愧有此根故。又女男根彼無用故。

問：若爾。鼻舌彼亦應無。彼無嗅香嘗味事故。

答：鼻舌二根於彼有用。謂莊嚴身及起言說。女男二根令身醜陋。有慚愧者必隱覆之。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上二界無招彼業故。

問：色無色界既無男根應非丈夫。

答：色無色界有丈夫用故名丈夫。丈夫用者。謂能離欲能成善事故名丈夫。

如契經說。四向四果皆名丈夫。非諸女人皆無向果。

如契經說。此大生主。雖是女人而入聖道。得果盡漏亦名丈夫。

於此義中應作四句。

或有丈夫不成就男根。謂生色無色界等。

或有成就男根而不名丈夫。如扇搥半擇迦等。

或有丈夫亦成就男根。謂具男根離欲染等。

或有非丈夫亦不成就男根。謂除前相。胎卵濕生漸命終者。漸捨眼等六種色根。於身根中亦有漸捨。謂手足等。若捨一切身根極微即使命終。若地獄中解諸支節。乃至糜爛亦有身根。

有說。爾時亦有眼等。若全無者。後應不生。異熟斷已後不續故。

有作是說。諸地獄中眼等六根斷已更續。業所引故。趣法爾故。如人等中支節斷壞不可還續。地獄等中支節斷已尋復續生。諸趣法爾不可相例。故彼眼等斷已還生。身根必無全分斷者。若全分斷無更續義。是諸色根所依止故。彼有少分身根極微。依此後時還生支節。諸支節內所有身根斷已還生如眼根等。

有餘師說。諸地獄中雖解身支為百千分。而諸分內皆有身根。諸分中間有連續故。如碎杜仲及藕根莖。亦如破苳蒂不相離。若相離者身根即無。非一有情有二身故。而世現見斷諸蟲身。為多分已猶行動者。風勢所轉非有身根。

命、意、捨根

一切有情皆成就者。

皆通三界九地諸位恒成就故。

樂根

遍淨以下及聖者生上成就。

異生生上不成就者

樂根唯在欲界初及第三靜慮。通有漏、無漏。

欲界、初靜慮者唯有漏。

第三靜慮者通二種。

諸有漏者，生上捨下故不成就。

諸無漏者，生上地時不捨下地。無漏唯有得果轉根退時捨故。

問：若生第二靜慮未離第二靜慮染。彼成就何地樂根。

答：彼成就第三靜慮染污樂根。若彼已離第二靜慮染。復得第三靜慮無染樂根。是故若生遍淨以下皆成就樂根。此遍淨言總顯自地舉後顯前。餘皆准此。

問：頗有聖者生在第四靜慮以上不成就樂根耶。

有說亦有。謂已離第三靜慮染。依第二靜慮及下三地入正性離生。得不還果已不起後向。命終往生第四靜慮以上諸地。彼不成就樂根。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若已離上地染依下地入正性離生者。彼得果已必起勝果道。修上地無漏得上地滅然後命終。如已離欲界三四品。或七八品染。入正性離生。彼得果已必起勝果道。修勝品無漏得勝品滅然後命終。

問：若已離第三靜慮染。依第二靜慮及下三地。信勝解練根作見至。彼不起後向命終往生第四靜慮以上諸地。彼成就何樂根。

答：彼於上地若得自在當練根時。亦能修上無漏樂根。設於上地不得自在。彼得果已亦必起勝果道修上無漏然後命終是故聖者生遍淨上。決定成就無漏樂根。成就喜根准此應說。

苦根

欲界成就。

色、無色界不成就者。

欲界有情乃至佛亦成就苦根。違境逼時不由分別而生苦故。

色無色界無苦根者。由勝定力所滋潤故。無違境故。無有不善業煩惱故。

又色無色是勝界故。調劣界中勝身亦有苦受。如欲界聲聞及獨覺大覺。若勝界中劣身亦無苦受。如色無色界異生。如有災秋時嘉苗。亦遭蟲食等事。無災秋時穢草亦無蟲食等事。

憂根

未離欲染成就。

已離欲染不成就者。

憂根必由分別而起。

未離欲者，分別生憂。

已離欲者，起分別時不生憂感。

是故憂根是善性者若離欲染亦不成就。欲界煩惱所引發故。

三無漏根

已得不失成就

未得已失不成就者。

謂

未知當知根

已入見道

名已得；道類智未現在前名不失。

苦法智忍未現在前

名未得；道類智現前以後名已失。

已知根

已起道類智或退阿羅漢果

名已得；盡智未現在前 名不失。

道類智未現在前或未退阿羅漢果名未得；盡智現前以後 名已失。

具知根

盡智現在前

名已得；不退阿羅漢果 名不失。

盡智未現在前

名未得；退阿羅漢果 名已失。

身、色、聲、觸界。

欲、色界成就。

無色界不成就者。

問：身色觸界可爾。聲界云何恒時成就。

有作是說。大種合離必生聲界。有情若在欲色界中。大種恒有故常發聲。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若四大種必恒生聲。此所生聲何大種造。若即此造應名有對色一四大種生。若說餘造餘四大種復必生聲。如是展轉有無窮過。

應作是說。生欲色界有情身中。多四大種在一身內。有相擊者便發生聲。不相擊者即無聲起。雖一身中必有聲界。非諸身分皆遍發聲。

尊者覺天作如是說。非欲色界恒成就聲。此本論文依多分說。

眼、耳、身識界。

梵世以下及生上三靜慮。現在前成就。

不現在前。及無色界不成就者。

謂生欲界及初靜慮。隨其所應成就。染污或善三識諸無記中。有慣習者亦恒成就。如勝威儀工巧通果。

若生第二靜慮以上。唯無記者時有現前即便成就。若不現前則不成就。以五識身性羸劣故。他地現起勢不堅強。若意識中變化心等。設生他地勢亦堅強故不現前亦得成就。

無漏、無為

如意界...等恒成就者。

謂非擇滅一切有情無不成就非擇滅故。

後無斷法

准此應知。

三重三摩地如道諦等。

已得成就

未得不成就者。

得已必無退捨事故。將般涅槃方修得故。般涅槃已非有情數。故不可說不成就言。

餘文易了故不分別

〈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一一得遍知時。於九十八隨眠中幾隨眠得遍知？於九結中幾結盡？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色法亦有見所斷者。

為遮彼意顯諸色法非見所斷。

或復有執。異生不能斷見所斷隨眠。

有餘復執。異生不能斷諸隨眠唯能制伏。

為遮彼意顯諸異生能斷欲界乃至無所有處見修所斷隨眠。唯除有頂。故作斯論。

然諸遍知略有二種。一智遍知。二斷遍知。此中但依斷遍知而作論。斷是擇滅雖非遍知是遍知果故名遍知。如六觸處說名故業果立因名。遍知亦爾又此中說得遍知者。謂斷彼盡隨斷何法。究竟盡時名得遍知。非要唯依九遍知說。

眼根

得遍知時色愛盡者。

謂眼根在五地。即欲界四靜慮欲愛盡時。欲界眼根得遍知。乃至第四靜慮愛盡時第四靜慮眼根得遍知。今依究竟得遍知說。故色愛盡名得遍知。餘皆准此。

異生三十一隨眠得遍知者。

異生爾時斷色界見修所斷三十一隨眠盡。故

無結盡者。

謂九結中爾時無一究竟盡故。雖諸隨眠亦名為結。而此中說差別法門。謂說隨眠依九十八。說結依九。餘例應知。

聖者三隨眠得遍知者。

聖者爾時唯色界修所斷三隨眠得遍知故。

無結盡者。

謂九結中無一結盡。

女、男根

得遍知時欲愛盡者。

謂女男根唯在欲界故。欲愛盡名得遍知。

異生三十六隨眠得遍知者。

異生爾時斷欲界見修所斷三十六隨眠盡故。

三結盡者。

謂九結中爾時悲嫉慳結究竟盡故。

聖者四隨眠得遍知者。

聖者爾時唯欲界修所斷四隨眠得遍知故。

三結盡者

如異生說。然悲結中唯修所斷

命根

得遍知時。無色愛盡者。

謂命根在九地欲愛盡時。欲界命根得遍知。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愛盡時。非想非非想處命根得遍知。今依究竟得遍知說。故無色愛盡名得遍知。

三隨眠得遍知者。

爾時斷無色界修所斷三隨眠盡故。

三結盡者。

謂九結中愛慢無明三結盡故。

樂根

得遍知時。遍淨愛盡即樂根得遍知者。

爾時不得九十八隨眠中一隨眠究竟盡。故作是說。

餘例應知。

然得遍知有十七位。謂

- ・四法忍智、四類忍智時。唯得見 所斷諸法遍知。
 - ・欲界乃至無所有處。八地愛盡時通得見修所斷諸法遍知。
 - ・非想非非想處一地愛盡時。唯得 修所斷諸法遍知。
- 諸法於此十七位中名得遍知。

隨相應說恐文繁廣不別顯示

〈證〉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一一滅作證時。於九十八隨眠中幾隨眠滅作證？於九結中幾結盡？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金剛喻定現在前時。頓斷一切三界見修所斷煩惱。此前諸位唯能伏纏於諸隨眠皆未能斷。如頓斷沙門。彼說頓覺得無學果。如夢覺時頓捨昏睡。

為遮彼意顯斷隨眠。分位差別有八十九。此諸位中皆證滅故。

或復有執。唯無間道斷隨眠得。唯解脫道能證彼滅。如西方沙門彼作是說。非無間道不斷煩惱。非解脫道不證彼滅。

為遮彼意顯無間道能斷煩惱。隔煩惱得令不續故。亦能證滅引離繫得令正起故。諸解脫道唯名證滅。與離繫得俱現前故。

又為顯示滅作證理令智者知故作斯論。

於法作證略有二種。一智作證。二得作證。

智作證者，謂一切法智。能證知。

得作證者，謂諸善法通果無記得能證獲。

此中唯依得作證說。於中但依滅作證說。滅謂擇滅。

於諸位中起得證滅名滅作證。此滅作證隨位差別有八十九。

謂四法忍智四類忍智時。及九地各九無間解脫道時四法類忍智時唯證見所斷法滅。

非想非非想處前八無間解脫道時。唯證修所斷法滅。

餘七十三時通證見修所斷法滅。

又滅作證總有五位。謂各自品對治道時。及證得四沙門果時。并練根時。

應說有六而練根時必得果故即四果攝故說五時。

三界見修所斷煩惱於此五位。滅作證時有具不具。

或有煩惱唯有一時。

謂非想非非想處第九品修所斷。即證得阿羅漢果時。

或有煩惱唯有二時。

謂非想非非想處前八品修所斷。及下七地各九品修所斷。即各自品對治道時。及證得阿羅漢果時。

欲界第九品修所斷亦二時。

謂證得後二果時。

或有煩惱唯有三時。

謂欲界第七八品修所斷即各自品對治道時。及證得後二沙門果時。

欲界第六品修所斷亦三時。謂證得後三沙門果時。

或有煩惱唯有四時。

謂色、無色界見道所斷。即證得四沙門果時。

欲界前五品修所斷亦四時。謂各自品對治道時。及證得後三沙門果時。

或有煩惱具有五時。

謂三界見苦集滅所斷。及欲界見道所斷。即各自品對治道時。及證得四沙門果時。

此依聖者滅作證說。

若依異生八地見修所斷煩惱。皆唯自品對治道時名滅作證。餘有漏法滅作證時准前煩惱應知。

分位歷眼根等四十二章辯滅作證

如本論說

問：前遍知門與此滅作證門有何差別。

答：

前遍知門，顯眼根等究竟盡時得斷差別。

滅作證門，顯眼根等究竟盡時及後諸位證滅差別。

謂後諸位復數證得眼根等滅一味得故。

西方諸師作如是說。

前遍知門，顯無間道斷煩惱得。

滅作證門，顯解脫道證離繫得。

此國諸師作如是說。

前遍知門，唯顯無間道斷煩惱得。

滅作證門，通顯無間解脫道證離繫得。

復次，

前遍知門，唯顯初位得斷遍知。

滅作證門，通顯初後於滅作證。

是謂遍知與滅作證二門差別

此十門中通前所說四十二章有五位別。謂前所說四十二章總有三類。

謂

· 二十二根。乃至見、修所斷、無斷法，名境界類。

· 四聖諦 乃至三重三摩地， 名功德類。

· 三結 乃至九十八隨眠， 名過失類。

境界類中二十二根。最初多故別作一位。

過失類中九十八隨眠。最後多故別作一位。

餘三類法各作一位故合有五。

於五位中

有相似者，各略相類。

不相似者，各廣分別。

智者於此應善了知

此中尊者略以十門。通前所說四十二章。於中差別復有多種。

謂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於九十八隨眠中。一一有幾隨眠隨增。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一一有幾隨眠隨增。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幾無所緣縛非相應縛。幾為相應縛非所緣縛。幾為所緣縛亦相應縛。幾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幾為所緣縛非相應縛。幾為相應縛非所緣縛。幾為所緣縛亦相應縛。幾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幾為所緣縛非相應縛。幾為相應縛非所緣縛。幾為所緣縛亦為相應縛。幾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於三界十五部心中。一一等無間生幾心。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一一等無間生幾心。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一一等無間生幾心。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一一等無間生幾心。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一一等無間生幾心。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一一等無間生幾心。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當言樂苦喜憂捨根相應耶。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當言樂乃至捨根相應耶。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當言樂乃至捨根相應耶。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當言樂乃至捨根相應耶。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當言樂乃至捨根相應耶。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當言樂乃至捨根相應耶。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誰成就誰不成就。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誰成就誰不成就。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誰成就誰不成就。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誰成就誰不成就。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誰成就誰不成就。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誰成就誰不成就。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得遍知時。於九十八隨眠中。幾隨眠得遍知。於九結中幾結盡。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幾隨眠得遍知。幾結盡。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得遍知時。幾隨眠得遍知。幾結盡。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幾隨眠得遍知。幾結盡。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得遍知時。幾隨眠得遍知。幾結盡。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幾隨眠得遍知。幾結盡。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滅作證時。於九十八隨眠中。幾隨眠滅作證。於九結中幾結盡。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幾隨眠滅作證。幾結盡。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幾隨眠滅作證。幾結盡。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幾隨眠滅作證。幾結盡。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滅作證時。幾隨眠滅作證。幾結盡。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幾隨眠滅作證。幾結盡。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各九結中幾結所繫。三縛中幾縛所縛。十隨眠中幾隨眠隨增。六垢中幾垢所染。十纏中幾纏所纏。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不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不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不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不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不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不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如是種類有無量門。通前所說四十二章。諸有智者應隨決擇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二十一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於九十八隨眠中。一一有幾隨眠隨增。

答：

眼根滅

緣識。欲色界二部。及遍行隨眠隨增。

緣緣識。欲色界有為緣。無色界二部。及遍行隨眠隨增。

耳、鼻、舌、身、樂、喜根滅

緣識。及緣緣識亦爾。

女根

滅緣識。欲界二部。及遍行。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緣緣識。欲界有為緣。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男、苦、憂根滅

緣識。及緣緣識亦爾。

命根滅

緣識。三界二部。及遍行隨眠隨增。

緣緣識。三界有為緣隨眠隨增。

意、捨、信等五根滅

緣識。及緣緣識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一一有幾隨眠隨增。

答：

眼根斷道。

緣識及緣緣識。三界四部隨眠隨增。

耳鼻舌身命意捨信等五根斷道。

緣識及緣緣識亦爾。

女根斷道

緣識。欲界四部。色界三部隨眠隨增。

緣緣識欲色界四部。無色界二部。及遍行隨眠隨增。

男苦憂根斷道。

緣識及緣緣識亦爾。

樂根斷道。

緣識欲色界四部。無色界二部。及遍行隨眠隨增。

緣緣識。三界四部隨眠隨增

喜根斷道。

緣識及緣緣識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幾為所緣縛非相應縛？幾為相應縛非所緣縛？幾為所緣縛亦相應縛？幾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

答：

眼根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欲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緣眼根欲色界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欲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眼根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三界二部。及無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眼根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三界見道所斷有漏緣。及無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欲色界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欲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眼根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三界見滅所斷一切隨眠

耳鼻舌身根緣識。及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女根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者，無也。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女根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欲色界二部。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及無色界一切隨眠。

女根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欲界見道所斷有漏緣。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欲色界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欲界三部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女根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欲界見滅所斷。一切色無色界二部。及無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男苦根緣識。及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命根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三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緣命根三界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三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命根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三界三部隨眠。

命根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三界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三界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三界三部隨眠。命根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三界見滅所斷一切隨眠。

意根緣識。及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者，無也。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緣意根三界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三界有漏緣隨眠。意根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三界無為緣隨眠。

捨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樂根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欲無色界見道所斷有漏緣。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緣樂根欲色界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欲界遍行修所斷。及色界有漏緣隨眠。樂根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欲無色界。見滅所斷一切色界見滅所斷無為緣。無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樂根緣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無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三界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欲界三部見道所斷有漏緣。色界一切有漏緣。無色界遍行。修所斷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樂根緣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欲無色界見滅所斷一切及色界見滅所斷無為緣隨眠。

喜根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無色界遍行。修所斷及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緣喜根欲色界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欲色界一切有漏緣隨眠。喜根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欲色界見滅所斷無為緣。無色界見滅所斷一切及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喜根緣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無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三界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欲色界一切有漏緣。無色界遍行。修所斷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喜根緣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欲色界見滅所斷無為緣。及無色界見滅所斷一切隨眠。

憂根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者，無也。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欲界一切有漏緣隨眠。憂根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欲界一切無漏緣。色界二部。及苦集所斷不遍行。及無色界一切隨眠。

憂根緣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欲色界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欲界一切有漏緣。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憂根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欲界見滅所斷無為緣。色無色界二部。及無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信等五根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三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及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緣信等五根。三界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三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信等五根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三界見滅所斷一切隨眠。

信等五根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者，無也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三界三部。及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信等五根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三界見滅所斷一切隨眠。

三無漏根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三界遍行修所斷。及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者，無也。三無漏根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三界見滅所斷一切。及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三無漏根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三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三界遍行修所斷。及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三無漏根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三界見滅所斷一切隨眠。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幾為所緣縛非相應縛？幾為相應縛非所緣縛？幾為所緣縛亦相應縛？幾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

答

眼根滅

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欲色界遍行。修所斷及見滅所斷有為緣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欲色界見滅所斷無為緣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者，無也。眼根滅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欲色界見道所斷一切。見苦集所斷不遍行。及無色界一切隨眠。

緣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三界見道所斷有漏緣。欲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及無色界遍行。修所斷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欲色界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欲色界遍行。修所斷及見滅所斷有為緣隨眠。眼根滅緣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

謂欲色界見滅所斷無為緣。無色界見滅所斷一切。及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耳鼻舌身樂喜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女根滅

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欲色界遍行。修所斷及欲界見滅所斷有為緣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欲界見滅所斷無為緣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者，無也。女根滅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

謂欲界見道所斷一切。見苦集所斷不遍行。色界二部見苦集所斷不遍行。及無色界一切隨眠。

緣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欲界見道所斷有漏緣。欲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欲色界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欲色界遍行修所斷及欲界見滅所斷有為緣隨眠。女根滅緣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

謂欲界見滅所斷無為緣。色無色界二部。及無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男、苦、憂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命根滅

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三界遍行修所斷。及見滅所斷有為緣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滅所斷無為緣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者，無也。命根滅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

謂三界見道所斷一切。及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緣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三界見道所斷有漏緣及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三界遍行修所斷及見滅所斷有為緣隨眠。命根滅緣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三界見滅所斷無為緣隨眠。

意、捨、信等五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幾為所緣縛非相應縛？幾為相應縛非所緣縛？幾為所緣縛亦相應縛？幾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

答：

眼根斷道

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三界見道所斷有漏緣。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欲色界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三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眼根斷道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三界見滅所斷一切隨眠。

緣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者，無也。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三界三部。及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眼根斷道緣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三界見滅所斷一切隨眠。

耳鼻舌身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女根斷道

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欲界見道所斷有漏緣。及欲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欲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欲色界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欲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女根斷道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欲色界見滅所斷一切。色界見道所斷一切。及無色界一切隨眠。

緣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色無色界見道所斷有漏緣。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欲色界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欲色界三部。及欲界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女根斷道緣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謂三界見滅所斷一切。及無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男、苦、憂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命根斷道

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三界見道所斷有漏緣。及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三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命根斷道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

謂三界見滅所斷一切隨眠

緣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者，無也。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者。謂三界三部。及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命根斷道緣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

謂三界見滅所斷一切隨眠。

意、捨、信等五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樂根斷道

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三界見道所斷有漏緣。欲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欲色界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欲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樂根斷道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

謂三界見滅所斷一切。及無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緣緣識所增隨眠

有為所緣縛非相應縛。謂無色界見苦集所斷不遍行隨眠。

有為相應縛非所緣縛。謂三界見道所斷無漏緣。及他界地緣遍行隨眠。

有為所緣縛亦相應縛。謂欲色界三部。無色界遍行修所斷。及三界見道所斷有漏緣隨眠。樂根斷道緣緣識所增隨眠。

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無也。若非此所增隨眠。而於此非所緣縛。亦非相應縛者。

謂三界見滅所斷一切隨眠。

喜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於三界十五部心中。一一等無間生幾心。

答：

眼根緣識及緣緣識。

一一等無間生十五心。

耳乃至三無漏根緣識及緣緣識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一一等無間生幾心。

答：

眼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一一等無間生十五心。

耳、鼻、舌、身·命、意、樂、喜、捨、信等五、三無漏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亦爾。

女根

緣識所增隨眠。等無間生十心。

緣緣識所增隨眠等無間生十五心。

男、苦、憂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一一等無間生幾心。

答：

眼根滅緣識及緣緣識。一一等無間生十五心。

耳乃至信等五根滅緣識及緣緣識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一一等無間生幾心。

答：

眼根滅

緣識所增隨眠等無間生十心。

緣緣識所增隨眠等無間生十五心。

耳乃至信等五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一一等無間生幾心。

答：

眼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

一一等無間生十五心。

耳乃至信等五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一一等無間生幾心。

答：

眼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一一等無間生十五心。

耳鼻舌身命意樂喜捨信等五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亦爾。

女根斷道

緣識所增隨眠等無間生十心。

緣緣識所增隨眠等無間生十五心。

男苦憂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答：

眼根緣識及緣緣識。

各具三。

耳乃至三無漏根緣識及緣緣識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答：

眼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各具三。

耳乃至三無漏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答：

眼根滅緣識及緣緣識。

各具三。

耳乃至信等五根滅緣識及緣緣識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答：

眼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各具三。

耳乃至信等五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答：

眼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

各具三。

耳乃至信等五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答：

眼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各具三。

耳乃至信等五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當言：樂苦喜憂捨根相應耶？

答：

眼根緣識及緣緣識

四根相應。除苦根。

耳乃至三無漏根緣識及緣緣識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當言：樂乃至捨根相應耶。

答：

眼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四根相應。除苦根。

耳乃至三無漏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當言：樂乃至捨根相應耶。

答：

眼根滅緣識及緣緣識。

四根相應。除苦根。

耳乃至信等五根滅緣識及緣緣識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當言：樂乃至捨根相應耶。

答：

眼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四根相應。除苦根。

耳乃至信等五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當言：樂乃至捨根相應耶。

答：

眼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

四根相應。除苦根。

耳乃至信等五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當言：樂乃至捨根相應耶。

答：

眼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四根相應。除苦根。

耳乃至信等五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誰成就誰不成就。

答：

眼

根緣識。空無邊處以下。及聖者生上成就異生生上不成就。

緣緣識一切有情皆成就。

耳鼻舌身根緣識及緣緣識

亦爾。

女根

緣識欲色界。及聖者生無色界成就。異生生無色界不成就。

緣緣識空無邊處以下。及聖者生上成就。異生生上不成就。

男苦憂根緣識及緣緣識

亦爾。

命根緣識及緣緣識。

一切有情皆成就。

意樂喜捨信等五三無漏根。緣識及緣緣識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誰成就誰不成就。

答

眼根

緣識所增隨眠。未離空無邊處染成就已離空無邊處染不成就。

緣緣識所增隨眠。未離無色界染成就。已離無色界染不成就。

耳鼻舌身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女根

緣識所增隨眠。未離色界染成就。已離色界染不成就。

緣緣識所增隨眠未離空無邊處染成就。已離空無邊處染不成就。

男苦憂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命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未離無色界染成就。

已離無色界染不成就。

意樂喜捨信等五三無漏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誰成就誰不成就。

答：

眼根滅

緣識欲色界。及聖者生無色界成就異生生無色界不成就。

緣緣識一切有情皆成就。

耳鼻舌身樂喜根滅。緣識及緣緣識

亦爾。

女根滅

緣識欲色界及聖者生無色界成就。異生生無色界不成就。

緣緣識空無邊處以下。及聖者生上成就。異生生上不成就。

男苦憂根滅緣識及緣緣識

亦爾。

命根滅緣識及緣緣識。

一切有情皆成就。

意捨信等五根滅緣識及緣緣識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誰成就？誰不成就？

答：

眼根滅

緣識所增隨眠。未離色界染成就。已離色界染不成就。

緣緣識所增隨眠。未離無色界染成就。已離無色界染不成就。

耳鼻舌身樂喜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女根滅

緣識所增隨眠。未離色界染成就。已離色界染不成就。

緣緣識所增隨眠。未離空無邊處染成就。已離空無邊處染不成就。

男苦憂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命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未離無色界染成就。

已離無色界染不成就。

意捨信等五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二十二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誰成就誰不成就。

答

眼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

一切有情皆成就。

耳鼻舌身命意樂喜捨信等五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

亦爾。

女根斷道

緣識欲色界。及聖者生無色界成就。異生生無色界不成就。

此緣緣識一切有情皆成就。

男苦憂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誰成就？誰不成就？

答：

眼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未離無色界染成就。

已離無色界染不成就。

耳鼻舌身命意樂喜捨信等五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女根斷道

緣識所增隨眠。未離色界染成就。已離色界染不成就。

此緣緣識所增隨眠。未離空無邊處染成就。已離空無邊處染不成就。

男苦憂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得遍知時於九十八隨眠中。幾隨眠得遍知？於九結中幾結盡？

答

眼根

緣識得遍知時。空無邊處愛盡。即眼根緣識得遍知無結盡。

此緣緣識得遍知時。無色愛盡。三隨眠得遍知。三結盡。

耳鼻舌身根緣識及緣緣識得遍知時

亦爾。

女根

緣識得遍知時色愛盡。

異生三十一隨眠。得遍知無結盡。

聖者三隨眠得遍知無結盡。

此緣緣識得遍知時。空無邊處愛盡。即女根緣緣識得遍知無結盡。

男苦憂根緣識及緣緣識得遍知時

亦爾。

命根緣識及緣緣識。得遍知時

無色愛盡。三隨眠得遍知三結盡

意樂喜捨信等五三無漏根。緣識及緣緣識。得遍知時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幾隨眠得遍知？幾結盡？

答：

眼根

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空無邊處愛盡。即眼根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無結盡。

此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無色愛盡。三隨眠得遍知。三結盡。

耳鼻舌身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

亦爾。

女根

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色愛盡。

異生三十一隨眠得遍知無結盡。

聖者三隨眠得遍知無結盡。

此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空無邊處愛盡。即女根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無結盡。

男苦憂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

亦爾。

命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

無色愛盡。三隨眠得遍知三結盡。

意樂喜捨信等五三無漏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得遍知時幾隨眠得遍知？幾結盡？

答：

眼根滅

緣識得遍知時色愛盡。

異生三十一隨眠得遍知無結盡。

聖者三隨眠得遍知無結盡。

此緣緣識得遍知時無色愛盡。二隨眠得遍知三結盡。

耳鼻舌身樂喜根滅。緣識及緣緣識。得遍知時

亦爾。

女根

滅緣識得遍知時色愛盡。

異生三十一隨眠得遍知無結盡。

聖者三隨眠得遍知無結盡。

此緣緣識得遍知時。空無邊處愛盡。即女根滅緣緣識得遍知無結盡。

男苦憂根滅。緣識及緣緣識得遍知時

亦爾。

命根滅緣識及緣緣識得遍知時。

無色愛盡。三隨眠得遍知三結盡。

意捨信等五根滅。緣識及緣緣識。得遍知時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幾隨眠得遍知？幾結盡？

答：

眼根滅

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色愛盡。

異生三十一隨眠。得遍知無結盡。

聖者三隨眠得遍知無結盡。

此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

無色愛盡。三隨眠得遍知。三結盡。

耳鼻舌身樂喜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

亦爾。

女根滅

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色愛盡。

異生三十一隨眠。得遍知無結盡。

聖者三隨眠得遍知無結盡。

此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空無邊處愛盡。即女根滅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無結盡。

男苦憂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

亦爾。

命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

無色愛盡。

三隨眠得遍知。三結盡。

意捨信等五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得遍知時。幾隨眠得遍知？幾結盡？

答：

眼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

得遍知時無色愛盡。

三隨眠得遍知三結盡。

耳鼻舌身命意樂喜捨信等五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得遍知時

亦爾。

女根斷道

緣識得遍知時色愛盡。

異生三十一隨眠。得遍知無結盡。

聖者三隨眠得遍知無結盡。

此緣緣識得遍知時無色愛盡。

三隨眠得遍知三結盡。

男苦憂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得遍知時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幾隨眠得遍知。幾結盡。

答：

眼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

無色愛盡。三隨眠得遍知。三結盡。

耳鼻舌身命意樂喜捨信等五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

亦爾。

女根斷道。

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色愛盡。

異生三十一隨眠得遍知無結盡。

聖者三隨眠得遍知無結盡。

此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無色愛盡。三隨眠得遍知。三結盡。

男苦憂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得遍知時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滅作證時於九十八隨眠中幾隨眠滅作證？於九結中幾結盡？

答：

眼根

緣識滅作證時。

空無邊處愛盡。即眼根緣識滅作證。無結盡。

至阿羅漢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此緣緣識滅作證時得阿羅漢果。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耳鼻舌身根。緣識及緣緣識滅作證時

亦爾。

女根

緣識滅作證時色愛盡。

異生三十一隨眠滅作證。無結盡。

聖者三隨眠滅作證。無結盡。

至阿羅漢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此緣緣識滅作證時。

空無邊處愛盡即女根緣緣識滅作證。無結盡。

至阿羅漢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男苦憂根緣識及緣緣識滅作證時

亦爾。

命根緣識及緣緣識。滅作證時

得阿羅漢果。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意樂喜捨信等五三無漏根。緣識及緣緣識滅作證時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幾隨眠滅作證。幾結盡。

答

眼根

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

空無邊處愛盡。即眼根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無結盡。

至阿羅漢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此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

得阿羅漢果。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耳鼻舌身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

亦爾。

女根

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色愛盡。

異生三十一隨眠滅作證。無結盡。

聖者三隨眠滅作證無結盡。

至阿羅漢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此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空無邊處愛盡。即女根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無結盡。

至阿羅漢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男苦憂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

亦爾。

命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

得阿羅漢果。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意樂喜捨信等五三無漏根。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滅作證時。幾隨眠滅作證幾結盡。

答：

眼根滅

緣識滅作證時色愛盡。

異生三十一隨眠滅作證無結盡。

聖者三隨眠滅作證無結盡。

至阿羅漢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此緣緣識滅作證時得阿羅漢果。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耳鼻舌身樂喜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滅作證時

亦爾。

女根滅

緣識滅作證時色愛盡。

異生三十一隨眠滅作證無結盡。

聖者三隨眠滅作證無結盡。

至阿羅漢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此緣緣識滅作證時空無邊處愛盡。即女根滅緣緣識滅作證無結盡。至阿羅漢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男苦憂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滅作證時

亦爾。

命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滅作證時

得阿羅漢果。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意捨信等五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滅作證時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幾隨眠滅作證。幾結盡。

答：

眼根滅

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色愛盡。

異生三十一隨眠滅作證。無結盡。

聖者三隨眠滅作證。無結盡。

至阿羅漢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此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得阿羅漢果。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耳鼻舌身樂喜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
 亦爾。

女根滅

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色愛盡

異生三十一隨眠。滅作證無結盡。

聖者三隨眠滅作證。無結盡。

至阿羅漢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此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空無邊處愛盡。即女根滅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無結盡。至阿羅漢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男苦憂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
 亦爾。

命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

得阿羅漢果。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意捨信等五根滅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滅作證時幾隨眠滅作證？幾結盡？

答：

眼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滅作證時得

阿羅漢果。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耳鼻舌身命意樂喜捨信等五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滅作證時
 亦爾。

女根斷道。

緣識滅作證時色愛盡。

異生三十一隨眠滅作證無結盡。

聖者三隨眠滅作證。無結盡。

至阿羅漢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此緣緣識滅作證時得阿羅漢果。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男苦憂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滅作證時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幾隨眠滅作證。幾結盡。

答：

眼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

得阿羅漢果。九十八隨眠滅作證。九結盡。

耳鼻舌身命意樂喜捨信等五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
 亦爾。

女根斷道

緣識所增隨眠。滅作證時色愛盡。

異生三十一隨眠減作證。無結盡。

聖者三隨眠減作證。無結盡。

至阿羅漢九十八隨眠減作證。九結盡。

此緣緣識所增隨眠。減作證時得阿羅漢果。九十八隨眠減作證。九結盡。

男苦憂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所增隨眠減作證時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各九結中幾結所繫？三縛中幾縛所縛？十隨眠中幾隨眠隨增？六垢中幾垢所染？十纏中幾纏所纏？。

答：

眼根

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十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耳乃至信等五根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答：

眼根緣識及緣緣識。

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十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耳乃至信等五根。緣識及緣緣識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答

眼根滅緣識及緣緣識。

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十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耳乃至信等五根滅緣識及緣緣識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答：

眼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

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十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耳乃至信等五根斷道。緣識及緣緣識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答：

成就眼根者。

若異生

未離欲染

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十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已離欲染未離初靜慮染。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縛所縛。
已離初靜慮染。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若聖者

未離欲染入正性離生。

苦類智未已生。

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十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苦類智已生道類智未已生。

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八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道類智已生未離欲染。

六結所繫。三縛所縛。四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已離欲染未離初靜慮染入正性離生。

苦類智未已生。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纏所纏。
苦類智已生道類智未已生。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七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纏所纏。
道類智已生未離初靜慮染。

三結所繫。二縛所縛。三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纏所纏。
已離初靜慮染入正性離生

苦類智未已生。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苦類智已生道類智未已生。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七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道類智已生未離無色染。

三結所繫。二縛所縛。三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已離無色染

無結繫。乃至無纏纏。

成就耳鼻舌身女男命意。樂苦喜捨信等五根者

亦爾。

成就憂根者

若異生。

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十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若聖者

苦類智未已生。

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十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苦類智已生道類智未已生。

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八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道類智已生。

六結所繫。三縛所縛。四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成就未知當知根者。

未離欲染。入正性離生

苦類智未已生。

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十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苦類智已生。

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八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已離欲染未離初靜慮染。入正性離生

苦類智未已生。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纏所纏。

苦類智已生。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七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纏所纏。

已離初靜慮染入正性離生

苦類智未已生。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苦類智已生。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七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成就已知根者

若未離欲染。

六結所繫。三縛所縛。四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若已離欲染未離初靜慮染。

三結所繫。二縛所縛。三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纏所纏。

若已離初靜慮染。

三結所繫。二縛所縛。三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成就具知根者

無結繫。乃至無纏纏。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答：

成就眼乃至具知根。緣識及緣緣識者。諸結所繫乃至諸纏所纏。如前成就眼根者說。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答：

成就眼根滅者。

若異生

未離初靜慮染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纏所纏。
 已離初靜慮染。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若聖者

未離初靜慮染入正性離生

苦類智未已生。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纏所纏。
苦類智已生道類智未已生。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七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纏所纏。
道類智已生未離初靜慮染。

三結所繫。二縛所縛。三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纏所纏。
 已離初靜慮染入正性離生

苦類智未已生。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苦類智已生道類智未已生。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七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道類智已生未離無色染。

三結所繫。二縛所縛。三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已離無色染

無結繫。乃至無纏纏。

成就耳鼻舌身女男命信等五根滅者

亦爾。

成就意根滅者。

若異生

未離欲染。

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十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已離欲染未離初靜慮染。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纏所纏。
已離初靜慮染。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若聖者

未離欲染入正性離生

苦類智未已生。

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十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苦類智已生道類智未已生。

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八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道類智已生未離欲染。

六結所繫。三縛所縛。四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已離欲染未離初靜慮染。入正性離生

苦類智未已生。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纏所纏。

苦類智已生道類智未已生。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七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纏所纏。

道類智已生未離初靜慮染。

三結所繫。二縛所縛。三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纏所纏。

已離初靜慮染入正性離生

苦類智未已生。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苦類智已生道類智未已生。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七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道類智已生未離無色染。

三結所繫。二縛所縛。三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已離無色染

無結繫。乃至無纏纏。

成就樂苦喜憂捨根滅者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答：

成就眼根乃至信等五根滅。緣識及緣緣識者諸結所繫。乃至諸纏所纏。如前成就意根滅者說。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答：

成就眼根乃至信等五根斷道者。諸結所繫乃至諸纏所纏。亦如前成就意根滅者說。

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者。諸結所繫乃至諸纏所纏。

如前成就意根滅緣識及緣緣識者說。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不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答：

不成就眼耳鼻舌女男根者諸結所繫。乃至諸纏所纏。

如前成就眼根者說。

不成就身根者

若異生。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若聖者

未離無色染。

三結所繫。二縛所縛。三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已離無色染

無結 繫。乃至

無纏

纏。

不成就樂喜根者。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不成就苦根者。

若異生

未離初靜慮染。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纏所纏。

已離初靜慮染。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若聖者

未離初靜慮染。

三結所繫。二縛所縛。三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纏所纏。

已離初靜慮染未離無色染。三結所繫。二縛所縛。三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已離無色染

無結 繫。乃至

無纏

纏。

不成就憂根者。

諸結所繫乃至諸纏所纏。如前成就眼根滅者說。

不成就信等五根者。

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十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不成就未知當知根者。

若異生

諸結所繫。乃至諸纏所纏。如前成就眼根異生說。

若聖者

未離欲染。
纏。

六結所繫。三縛所縛。四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

已離欲染 未離初靜慮染。三結所繫。二縛所縛。三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纏所

已離初靜慮染未離無色染 。三結所繫。二縛所縛。三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

已離無色染
纏。

無結 繫。乃至

無纏

不成就已知根者。

若異生。

諸結所繫乃至諸纏所纏。如前不成就未知當知根異生說。

若聖者。

在見道

未離欲染

苦類智未已生。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十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苦類智 已生。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八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已離欲染未離初靜慮染

苦類智未已生。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纏所纏。

苦類智 已生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七隨眠隨增。三垢所染。二纏所纏。

已離初靜慮染

苦類智未已生。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苦類智 已生。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七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在無學道

無結繫。乃至無纏纏。

不成就具知根者。

若異生

諸結所繫。乃至諸纏所纏。如前不成就已知根異生說。

若聖者

在見道諸結所繫。乃至諸纏所纏。如前不成就已知根者在見道說。

在修道諸結所繫。乃至諸纏所纏。如前不成就未知當知根者在修道說。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不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緣識及緣緣識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答：

不成就眼根緣識者。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不成就耳鼻舌身女男苦憂根。緣識者。及不成就女男苦憂根。緣緣識者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不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答：

不成就眼根滅者。

若異生

在欲界。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十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在識無邊處以上。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若聖者

在見修道諸結所繫乃至諸纏所纏。如前未離欲染在見修道聖者說。

不成就耳鼻舌身女男樂苦根滅者

亦爾。

有差別者。

不成就女男苦根滅者。應言在第二靜慮以上。

不成就樂根 滅者。應言在第三靜慮具縛。及在空無邊處以上。

不成就喜根滅者。

若異生

在欲界具縛 。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十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在第四靜慮以上。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若聖者

具縛入正性離生初剎那頃。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十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不成就憂根滅者

亦爾。有差別者。應言在第二靜慮以上。不成就命及信等五根滅者。諸結所繫乃至諸纏所纏。

若異生如前未離欲染諸異生說。

若聖者在見修道。如前未離欲染在見修道諸聖者說。

不成就意捨根滅者。

若異生具縛。若聖者具縛。入正性離生初剎那頃。俱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十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不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滅。緣識及緣緣識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答：

不成就眼根滅緣識者。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不成就耳鼻舌身樂喜根滅緣識者。及不成就女男苦憂根滅緣識。及緣緣識者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不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答：

不成就眼根斷道者。

若異生

在欲界。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十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在識無邊處以上。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若聖者

在見修道諸結所繫。乃至諸纏所纏。如未離欲染在見修道諸聖者說。

不成就耳鼻舌身女男樂苦根斷道者

亦爾。

有差別者。

不成就女男苦根斷道者。應言在第二靜慮以上

不成就樂根斷道者。應言在第三靜慮未起加行道。及在空無邊處以上

不成就喜根斷道者。

若異生

在欲界。九結所繫。三縛所縛。十隨眠隨增。六垢所染。十纏所纏。

在第四靜慮以上。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若聖者

在見修道諸結所繫。乃至諸纏所纏。如未離欲染在見修道諸聖者說。

不成就憂根斷道者

亦爾。

有差別者。

應言在第二靜慮以上。

不成就命信等五根斷道者。

若異生、若聖者。諸結所繫乃至諸纏所纏。如前在欲界不成就眼根斷道。異生聖者說。

不成就意捨根斷道者。

若異生、若聖者。諸結所繫乃至諸纏所纏。如前在欲界不成就喜根斷道異生聖者說。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不成就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斷道。緣識及緣緣識者。幾結所繫？乃至幾纏所纏？

答：

不成就女根斷道緣識者。

六結所繫。二縛所縛。九隨眠隨增。一垢所染。二纏所纏。

不成就男苦憂根斷道緣識者

亦爾。

通餘章義准此應知。

決擇餘門准前應說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二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智 蘊 第三〉

〈學支納息 第一〉之一

八學，十無學，見等，覺道三，俗，無漏見智；

此章願具說

〈八學〉

如世尊說：「學行迹成就學八支」彼成就過去幾？未來幾？現在幾？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解釋契經義故。

如《契經》說：學行迹成就學八支。漏盡阿羅漢成就十無學支。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說彼成就。過去幾？未來幾？現在幾？契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未說者今應說之。

復次，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過去未來無實自性。現在雖有而是無為。

為遮彼意顯示實有過去未來可成就故。若彼非有應不成就。如第二頭。第六蘊等既可成就故如實有。

又為顯示現在世法定是有為有生滅故。

或復有執。無實成就不成就性。如譬喻者。彼說有情不離諸法說名成就。離諸法時名不成就。俱假施設。如五指合假說為拳。離即非拳此亦如是。

問：彼何故作是執。

答：彼依契經故作是執。謂契經說。有轉輪王成就七寶。若成就性是實有者。

- ・成就輪寶神珠寶故。應法性壞。所以者何。亦是有情亦非情故。
- ・成就象寶及馬寶故。復應趣壞。所以者何。亦是傍生亦是人故。
- ・成就女寶故。復應身壞。所以者何。亦是男身亦女身故。
- ・成就主兵主藏臣故。復應業壞。所以者何。君臣雜故。

勿有此失故成就性定非實有。

為遮彼意顯成就性定是實有。若不爾者便違契經。

如說：學行迹成就學八支。漏盡阿羅漢成就十無學支。聖者現起有漏心時。應不成就過去未來諸無漏法。云何成就八支、十支。

復違餘經。如說。如是補特伽羅。成就善法及不善法。

若彼善法現在前時。應不成就善法。

若不善法現在前時。應不成就善法。

若無記法現在前時。應不成就善不善法。

云何說成就善、不善法耶。

復違餘經。如說。成就七善法者彼現法中多住喜樂如理勤修必能盡漏七善法者知法知義乃至廣說。七中若一現在前時應不成就餘六善法。若起餘法現在前時。應不成就七。云何成就七善法耶。

復違餘經。如說。如來成就十力。若起一力現在前時。應不成就九。若起餘法現在前時。應不成就十。云何如來成就十力。

復有餘失。謂諸異生不染污心現在前住。應成無學。不成就三界一切煩惱故。諸無學者起有漏心現在前位。應成異生。不成就一切學無學法故。勿有此失。故成就性決定實有。

問：若成就性是實有者。前譬喻者所引契經當云何通。

答：輪王於彼有自在力隨意受用如成就故。立成就名。若全撥無實成就性。如何於彼立成就名。

復有餘師許有成就撥不成就。彼作是說。諸成就性有作用故可是實有。不成就性既無作用。云何實有。為遮彼執顯不成就亦是實有。若不成就非實有者。亦應非有實成就性相待立。故如影與光明暗晝夜寒熱等事相待而立闕一不成。此亦如是。

復次，不成就性與成就性近互相違故。俱實有如貪無貪瞋無瞋癡無癡等近互相違故俱實有。

復次，若不成就非實有性應不施設煩惱斷法。所以者何。非聖道生斷諸煩惱。如刀斷物。如石磨香。然諸聖道現在前時。令諸煩惱成就得滅。亦令彼煩惱不成就得生。爾時說為斷諸煩惱。

有餘復執道是無為。如分別論者。彼作是說。唯一無上正等菩提常住不滅隨彼佛出現世間。能證者雖異而所證無別。如一龍象妙飾莊嚴。雖有多人次第乘御。而彼龍象前後是一。

問：彼何故作此執。

答：彼依契經。如契經說。佛告苾芻。我證舊道故知聖道定是無為。為遮彼執欲顯聖道墮三世故。定是有為非無為法。墮三世故。又執聖道體是無為。便違契經。如《契經》¹說。

有一近事名毘舍佉，來詣法授苾芻尼所，問言：

「聖道為是有為？為是無為？」

苾芻尼言：

「聖道有為，墮三世故。」

問：若聖道是有為分別論者所引《契經》當云何通。

答：由五事相似故說名舊道。

一、地相似。諸佛皆依第四靜慮得菩提故。

二、加行相似。諸佛皆經三無數劫修習六種波羅蜜多得圓滿故。

三、所緣相似。諸佛皆緣四聖諦理證菩提故。

四、行相相似。諸佛皆以苦非常等十六行相修聖道故。

五、所作相似。諸佛皆以無漏道力斷自身中一切煩惱。亦令無量無邊有情得涅槃樂故。

若不依此釋舊道名而執無為。是舊義者。即彼經說舊城舊都豈舊城都是無為法。

又若經說。證舊聖道即執聖道是無為法。契經亦說。蛇退舊皮豈蛇舊皮是無為法。如伽他說

若斷愛無餘 如蓮花處水 苾芻捨此彼 如蛇脫舊皮

如舊城等皆是有為舊聖道言理亦應爾。～@

為止此等他宗所說及為顯示諸法正理故作斯論

如世尊說：「學行迹成就學八支」

此中云何學八支。謂學正見...乃至正定成就者。

問：誰成就？為法成就？為補特伽羅成就耶？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法成就者。一切法既無作用。於無作用一切法中何法能成就何法所成就。
 若補特伽羅成就者。諦義勝義。補特伽羅都不可得。既無真實補特伽羅。云何說彼能成就法。

答：應作是說。非法成就亦非補特伽羅成就。

然有真實成就性及不成就性。而無真實成就者及不成就者。如有真實雜染清淨繫縛解脫
 流轉還滅因果死生諸業異熟道及道果。而無真實雜染清淨者乃至修道證道果者。

有作是說。法成就。

問：若爾法無作用云何成就。

答：諸法雖無作用而有功能。

問：若爾眼處應成就十一處。十一處亦應成就眼處。

答：依此理說亦無有過。皆有功能互相引故。

評曰。應作是說。能成就者非法。亦非補特伽羅。無真實作用故。補特伽羅非實有故。然
 有四蘊五蘊生時。與如是類諸得俱轉說名成就。與如是類非得俱轉名不成就。

問：若爾經說當云何通。如說。如是補特伽羅成就善法。及不善法

答此是世尊於諸蘊中依世俗說。不言實有補特伽羅成就諸法。

問：此中何者是成就義。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不斷義是成就義。

問：若爾具縛補特伽羅。於一切法皆名不斷。應皆成就。

答：非皆成就有未得故。

復作是說。已得義是成就義。

問：若爾無學已得學法應成就彼。

答：非成就彼已捨彼故。

復作是說。不棄捨義是成就義。

問：若爾學位不棄捨無學法應成就彼。

答：非成就彼未得彼故。復作是說。已得未捨義是成就義。

此言應理。若法已得而未捨時必成就故。

大德說曰。世俗有情不離諸法假說成就。勝義中無成就性故。

問：何故名學為學所學為得學法。設爾何失。二俱有過。所以者何。

若學所學故名學者。〈定蘊〉所說當云何通。如說。有學非學所學。謂有學者安住自性。

若得學法故名學者。《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佛告尸縛迦言。學所學故說名為學。

答：應作是說。學所學故說名為學。

問：若爾〈定蘊〉所說當云何通。

答：彼說世俗共稱學者。謂於所學學不學時。世共稱彼以為學者。故本論師說彼為學而
 實非學。

復次。彼於所學希望不止。依彼期心故說為學。

有作是說。得學法故說名為學。

問：若爾契經所說當云何通。

答：契經依彼不息期心。不捨加行故作是說。謂有學者。雖或起善心。或起不善心。或
 起無記心。而恒不捨趣涅槃心。及彼加行故一切時名學所學。然亦有時不學所學。如人

在路暫憩息時。有人問言。欲何所趣。其人答曰。欲趣某方。以不捨趣心雖住亦言趣。是學者行迹故名學行迹。

問：無學行迹明淨勝妙過於有學。何緣但說學行迹耶。

答：亦應說有無學行迹而不說者。是有餘說。

復次，既已說始則已說終故。已說學迹則亦說無學。

復次，欲顯各別有殊勝事。謂有學位行迹殊勝。無學位中解脫殊勝。如王與臣各有勝事。謂王尊貴威伏殊勝。臣於事業勇戰殊勝。

復次，有學行迹能斷煩惱。勝煩惱怨無學不爾。

復次，有學行迹為斷煩惱。勤修加行。無學不爾。

復次，數數行義是行迹義。有學數行。無學不爾。是故不說無學行迹。

彼成就過去幾？未來幾？現在幾？

答：若依有尋有伺定初學見現在前。過去無，未來、現在八。

此中

「有尋有伺定」者。謂未至定及初靜慮。

「依」者。有說。俱生是依。

復有說者等無間緣是此依義。

評曰。應作是說。即彼二地總說為依。

「初」有四種。

一、入正性離生初。謂依彼地初入正性離生故。

二、得果初。謂依彼地初得學果故。

三、轉根初。謂依彼地信勝解初練根作見至故。

四、離染初。謂世俗道離諸染已。初依彼地起無漏道現在前故。

此中總依四初作論。而歷諸位有具不具。隨其所應當審思擇。

「學見現在前」者。

問：學者亦有非學非無學見現在前。彼亦是學見。是諸學者所起見故。何故此中不說學者學見現在前耶。

答：應作是說。而不說者。當知此中是有餘說。

復次，此中學見即說學見。非學者見故不應責。

「過去無」者。謂如前說。諸初剎那現在前時全無過去。未有一念已生滅故。設已生滅得果轉根。或退捨故。

「未來八」者。謂即初時具修未來學八支故。

「現在八」者。爾時八支現在前故。

彼滅已不失。若復依有尋有伺定學見現在前。過去、未來、現在八。

此中

「彼」者。謂彼八支。

「滅已」者。謂無常滅已。

「不失」者。謂由三因緣失無漏道：一、得果故，二、轉根故，三、退捨故。無此三緣故言不失。

「若復依...等」者。謂彼第二剎那以去。復依有尋有伺定學見現在前。

問：何故復起此地學見。

答：念報恩故。謂依此地破煩惱怨。念報彼恩故復重起。如因鎧仗伏怨敵已。復數修治愛重藏護。

復次，由四緣故復重起彼。

- 一、為現法樂住。
- 二、為遊戲功德。
- 三、為觀本所作。
- 四、為受用聖財。

「過去八」者。謂從第二剎那以後成就過去初剎那時已起滅者。

「未來、現在各有八」者，如前。應知

彼滅已不失。若依無尋無伺定學見現在前。過去、未來八，現在七。

此中

「無尋無伺定」者。謂第二、第三、第四靜慮。

問：何故不說靜慮中間。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靜慮中間與後三支無增減。是故不說。

「過去、未來各有八」者，如前應知。

「現在七」者。除正思惟。彼無尋故。

彼滅已不失。若依無色定學見現在前。過去、未來八，現在四。

此中

「無色定」者。謂前三無色定。

問：何故不說第四無色定耶。

答：彼地無聖道故。後當說起世俗心故。

「過去、未來各有八」者，如前應知。

「現在四」者。除正思惟、正語、業、命。彼地無故

彼滅已不失若入滅定或世俗心現在前。過去、未來八，現在無。

此中

「入滅定」者。謂正住滅受想定。

「世俗心」者。謂出滅定有漏定心。或復起餘有漏定心。

「過去、未來各有八」者。謂前最初所起有尋有伺定八支。及未來修者。

「現在無」者，在滅定時無聖道故。世俗心時不起無漏八道支故

若依無尋無伺定初學見現在前。過去無。未來八。現在七。

此中依義如前應知。無尋無伺定即後三靜慮。

「初」者，具四如前廣說。

釋「學見」義，亦如前說。

「過去無」者。初剎那時未有一念已生滅故。設已生滅三緣捨故。

「未來八」者。謂即初時具修未來學八支故。

「現在七」者。彼地無有正思惟故。

彼滅已不失。若復依無尋無伺定學見現在前。過去現在七。未來八。

此中

「彼滅已不失...等」，如前釋。

「過去七」者。謂從第二剎那以後成就過去。初剎那時已起滅七。

彼滅已不失。若依無色定。學見現在前。過去七。未來八。現在四。

此中

「過去七」者。謂初剎那已起滅者。餘如前釋。

彼滅已不失。若入滅定或世俗心現在前。過去七。未來八。現在無。

此中一切如前。應知

彼滅已不失。若依有尋有伺定。學見現在前。過去七。未來現在八。

此中

「過去七」者。謂前最初所起無尋無伺定七支。

「未來八」者。即最初位未來所修。從入滅定世俗心後說。

「起有尋有伺定」者。後當分別

若依無色定初學見現在前。過去無。未來八。現在四。

此中

「無色定」者。謂前三無色定

「初」者。唯依離染作論。以世俗道離諸染已初起無漏。三無色定現在前故。無依無色入見道義故。無第一入正性離生。初無依無色得學果義。亦無依無色學位練根義。故無得果及轉根初。

餘如前釋。

問：有漏無色定必依無漏靜慮為加行起。無漏無色定亦應必依無漏靜慮為加行起。何故此中說依無色定初學見現在前。過去不成就八支耶。

答：無漏道支有屬靜慮有屬無色。屬靜慮者雖過去成就。而屬無色者過去不成就。故說過去無有八支。

有作是說。有依世俗道得不還果已。不起無漏道。復以世俗道離四靜慮染。或復離三無色染已。初起無漏無色定時。彼過去無八支聖道。故作是說。過去全無

彼滅已不失。若復依無色定學見現在前過去、現在四。未來八。

此中

「過去四」者。謂前所起初念四支。

「未來八」者。謂前所修未來八支。

餘如前釋。

彼滅已不失若入滅定。或世俗心現在前。過去四。未來八。現在無。

此中一切如前。應知

彼滅已不失。若依有尋有伺定學見現在前。過去四。未來現在八。

此中

「過去四」者。謂無色定初起四支。

「未來八」者。即彼時修未來八支。

問：無色定無間必無能起有尋有伺定。何故此中作如是說。

答：當知此中是說次第。非定次第依說隨順說。不依定隨順說

彼滅已不失。若依無尋無伺定學見現在前。過去四。未來八。現在七。

此中

「過去四」者。謂先依無色定最初所起四支。

「未來八」者。即彼所修未來八支。

問：次前所起有尋有伺定八支。入過去皆應不失。如何但說過去四耶。

答：此中所說過去未來皆顯最初起及修者。不顯後位所起所修故無有失。現在隨時現在前故隨起而說。

問：今於此中說何學者。

答：若諸學者於一切定次第遍入。如有次第登上階梯是此所說。

謂有學者先入有尋有伺定。次入無尋無伺定。次入無色定。次入滅定。後起世俗心。如是學者是此所說。

若有學者先入有尋有伺定。次入無尋無伺定。次入無色定。次入滅定。後起無漏心。此等學者非此所說。

如〈雜蘊〉說。若有一類補特伽羅。具十二支緣起法者是此所說。若不具者非此所說。

如《契經》說。先見女人形貌端嚴眾所樂見。次見衰老。次見疾病。次見命終。次見死後諸位變壞。如是女人是經所說。若不爾者非經所說。此中學者應知亦然。

評曰。應作是說。此中總說一切學者。隨諸學者。於諸位中所起學支皆攝盡故。

應知行迹差別有四：。一、苦遲通行。二、苦速通行。三、樂遲通行。四、樂速通行。

然諸行迹，應說一種。謂趣苦滅行。趣有世間生老病死滅行。

或應說二。謂趣名滅行。及趣色滅行。

或應說三。謂趣三界滅行。

或應說五。謂趣五蘊滅行。

或應說十二。謂趣十二支緣起滅行。

或應說無量。謂在相續剎那差別無邊際故。

問：世尊何故廣一二三。略十二等。建立如是四通行耶。

答：

以三事故。

一、以地故。二、以根故。三、以補特伽羅故。此則總說。

若別說者。但以二事。

謂地故根故，或地故補特伽羅故。

地故、根故者。

謂

- ・未至定。靜慮中間。三無色定。諸鈍根者所有聖道，名苦遲通行。
- ・即此諸地 諸利根者。所有聖道，名苦速通行
- ・四根本靜慮諸鈍根者。所有聖道，名樂遲通行。
- ・即此諸地 諸利根者。所有聖道，名樂速通行。

地故、補特伽羅故者。

謂

- ・未至定。靜慮中間。三無色定。隨信行信勝解時解脫者。所有聖道，名苦遲通行。
- ・即此諸地 隨法行見至不時解脫者。所有聖道，名苦速通行。
- ・四根本 靜慮 隨信行信勝解時解脫者。所有聖道，名樂遲通行。

・即此諸地

隨法行見至不時解脫者 所有聖道，名樂速通行

問：此四通行自性是何。

答：五蘊、四蘊以為自性。調在靜慮及近分者五蘊為自性。在無色者四蘊為自性。如是名為通行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通行。通行是何義。

答：通，調通達；行，調行迹。能正通達趣向涅槃。是通行義。

苦遲通行者。

問：聖道非苦受自性。亦非苦受相應。何故名苦。

答：

- ・近分無色難成辦故。所起聖道說名為苦。
- ・根本靜慮易成辦故，所起聖道說名為樂。

此廣分別如前〈結蘊〉四靜慮中。

問：何故聖道說名為遲。

答：

由鈍根者所起聖道。不能速趣究竟涅槃故說名遲。

諸利根者所起聖道，疾趣涅槃故說名速。

問：有信勝解疾至涅槃勝於見至。如信勝解精勤修行速證涅槃。見至懈怠不能速證。如有頌言：

不放逸放逸 多覺寤睡眠 如乘利鈍馬 勤行者先至

如有二人俱趣一方。一乘利馬。一乘鈍馬。

乘利馬者，不勤行故不能速至。

乘鈍馬者，以勤行故便能速至。

如是見至與信勝解俱趣涅槃。若信勝解精勤修行速證涅槃。見至懈怠不能速證。如何乃說鈍根聖道不能速趣說名為遲。

答：此中意說等勤行者。若等勤行見至速證。非信勝解故說為遲。

問：此四種行五蘊四蘊以為自性。何故名通。通唯顯慧非餘蘊故。

答：以慧增故但說名通。

如見道中雖具五蘊。以慧增故但立見名。

如現觀邊諸世俗智。雖以四蘊五蘊為性。而慧增故但立智名。

金剛喻定雖以四蘊五蘊為性。等持增故但立定名。

通行亦爾。故不應責

如《契經》說。云何苦遲通行。謂諸苾芻於五取蘊訶毀厭惡。

問：苦遲通行緣四諦境。何故世尊但說緣苦。

答：亦應說此緣餘三諦。而不說者是有餘說。

復次，苦諦在初既說緣苦。應知亦說緣餘三諦。

復次，彼《契經》中但顯加行，未顯根本。謂加行時緣五取蘊起厭行相。至根本時緣四聖諦。

《集異門論》作如是說：

云何苦遲通行？謂靜慮所不攝鈍信...等五根。

云何苦速通行？謂靜慮所不攝利信...等五根。

云何樂遲通行？謂靜慮所 攝鈍信...等五根。

云何樂速通行？謂靜慮所 攝利信...等五根。

問：此四通行五蘊四蘊以為自性。何故彼論唯說利鈍信...等五根。

答：依勝說故。謂於五蘊四蘊行中五根最勝。

復次，信等五根於所作事方便善巧。能速成辦勝於餘蘊故偏說之。

問：諸有情類有中根不。

若有者，彼論何故不說。

若無者，契經當云何通。如契經說。有諸有情在世間生在世間。長有利根者。有中根者。

有鈍根者。乃至廣說。

有作是說：無有中根。

所以者何。

見 道 有二：一、隨信行道，二、隨法行道。

修 道亦有二：一、信勝解道，二、見至道。

無學道亦有二：一、時解脫道，二、不時解脫道。

無第三道故。無中根。

問：若爾契經。當云何通。

答：受佛化者有先見諦。有中見諦。有後見諦。

先見諦者說名利根。

中見諦者說名中根。

後見諦者說名鈍根。

復次，受佛化者有近見諦。有遠見諦。有不近不遠見諦。

近見諦者說名利根。如阿若多憍陳那等。

遠見諦者說名鈍根。如善賢等。

不近不遠見諦者。說名中根。如護國等。

復有說者，亦有中根。

問：若爾彼論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中根即在利鈍中攝。所以者何。

說鈍根時中根名利勝鈍根故。

說利根時中根名鈍劣利根故。

由此尊者世友說曰。中根應言在利根攝。勝鈍根故。此復可言在鈍根攝。劣利根故。

大德說曰。中根可言利鈍根攝。而不可言上下根攝。所以者何。利、鈍、根者各三品故。云何知然。大覺、獨覺、舍利子等。皆隨法行種性中攝。此三種根豈得相似利根性中。既有三品故知。鈍根性亦得有三品。利鈍二道各三品。故《契經》中說有三品根。以第三道不可得故。阿毘達磨說無中根。如是善通經論二說

《集異門論》復作是說：苦遲通行若習若修若多所作，能滿苦速通行；樂遲通行若習若修若多所作，能滿樂速通行。

問：說何所滿？為滿於根？為滿離染？

若滿於根。苦遲通行。若習、若修、若多所作。理應能滿二速通行樂遲通行。若習、若

修、若多所作。亦應能滿二速通行。

若滿離染。遲應滿遲。速應滿速。何故彼論作是說耶。

答：應作是說彼說滿根且說相似非不相似。苦與苦相似非樂。樂與樂相似非苦故
問：誰成就幾通行。

答：

或有成就一。謂未離欲染者。

或有成就二。謂已離欲染者。

尊者僧伽筏蘇說曰。有具成就四通行者。謂依根本靜慮練根者住無間道時。未捨二遲通行。而得二速通行。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若作是說。便應壞根、補特伽羅。

壞根者，爾時應是鈍根亦是利根。

壞補特伽羅者。爾時應亦是信勝解等亦是見至等。勿有此失。

是故前說於理為善。有成就一二。無成就三四。無一成就利鈍根故。

問：誰用幾通行作所作事耶。

答：有但用一、或有用二、或有用三、有具用四。而不一時。

有用一者。

謂或唯用苦遲通行

作所作事。如鈍根者依未至定。靜慮中間。

三無色定。隨其所應入正性離生得果

離染修餘功德而般涅槃。

或復唯用苦速通行

作所作事。如利根者依未至定、靜慮中間、

三無色定。隨其所應入正性離生得果

離染修餘功德而般涅槃。

或復唯用樂遲通行

作所作事。如鈍根者離欲染已。依四根本靜

慮 隨其所應入正性離生得果

離染修餘功德而般涅槃。

或復唯用樂速通行

作所作事。如利根者離欲染已。依四根本靜

慮 隨其所應入正性離生得果

離染修餘功德而般涅槃。

有用二者。

謂或有用苦遲通行。及樂遲通行

作所作事。如鈍根者依未至定等。及依初靜

慮等 隨其所應入正性離生得果

離染修餘功德而般涅槃。

或復有用苦遲通行。及苦速通行

作所作事。如鈍根者唯依未至定等。

隨其所應入正性離生得果練根離染修餘功德而般涅槃。

或復有用樂遲通行。及苦速通行

作所作事。如鈍根者依初靜慮等。及依未至

定等 隨其所應入正性離生得果練根離染修餘功德而般涅槃。

或復有用樂遲通行 樂速通行

作所作事。如鈍根者唯依初靜慮等。

隨其所應入正性離生得果練根離染修餘功德而般涅槃。

或復有用苦速通行 及樂速通行

作所作事。如利根者依未至定等。及依初靜

慮等 隨其所應入正性離生得果

離染修餘功德而般涅槃。

有用三者。

謂或有用苦遲通行。及樂遲、苦速通行

作所作事。如鈍根者依未至定等及依初靜慮

等 隨其所應入正性離生得果練根離染修餘功德而般涅槃。

或復有用苦遲通行。及苦速、樂速通行

作所作事。如鈍根者依未至定等及 初靜慮

等 隨其所應入正性離生得果練根離染修餘功德而般涅槃。

或復有用苦遲通行。及樂遲、樂速通行

。如鈍根者依未至定等及依初靜慮

等。隨其所應入正性離生得果練根離染修餘功德而般涅槃。

或復有用樂遲通行。及苦速、樂速通行作所作事。如鈍根者依初靜慮等及依未至定

等。隨其所應入正性離生得果練根離染修餘功德而般涅槃。

有用四者。

謂鈍根者依未至定等。及依初靜慮等。隨其所應入正性離生得果練根離染。修餘功德而般涅槃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智蘊第三中學支納息第一之二

問：誰於如是四種通行得幾、捨幾。

答：諸異生位無得無捨。此四通行唯無漏故。世第一法現在前時。得一或二未有所捨。

問：此中不依異生作論唯依聖者。

答：亦有聖者於四通行無得無捨。謂自性住進退位中有得捨義。且進位中

若未離欲染 入正性離生。住苦法智忍乃至道法智時 皆無捨得一。道類智忍時捨一得一。

若已離欲染依未至定入正性離生。住苦法智忍乃至道法智時亦皆無捨得一。道類智忍時捨一得二。

若依上地 入正性離生。住苦法智忍乃至道法智時 皆無捨得二。道類智忍時捨二得二。

若預流者趣一來果。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五解脫道時。皆無捨得一。第六無間道時捨一得一。

若一來者趣不還果。諸加行道二無間道二解脫道時 無捨得一。第九無間道時捨一得二。

若不還者趣阿羅漢果。

離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染。諸加行 無間 解脫道時 皆無捨得二。

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諸加行道八無間道八解脫道時。亦皆無捨得二。第九無間道時捨二得二。

是說離染位。

若未離欲染信勝解。練根作見至。諸加行道時無捨得一。無間道時捨一得一。

若已離欲染信勝解。練根作見至。諸加行道時無捨得二。無間道時捨二得二。

若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諸加行道八無間道八解脫道時皆無捨得二。第九無間道時捨二得二。

是說轉根位。

若未離欲染聖者。起諸相似無量解脫勝處遍處。及不淨觀持息念念住等。諸功德時皆無捨得一。

若已離欲染聖者。起無量解脫勝處遍處。不淨觀持息念諸念住。無礙解無諍願智邊際定。三三摩地三重三摩地雜修靜慮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三解脫道等時。皆無捨得二。

若入滅定想微細心時亦無捨得二。微微心時無捨無得。

諸如是等是說修功德位。

若退位中阿羅漢。及已離欲染有學。退勝根住劣根時皆捨二得二。未離欲染有學。退勝根住劣根時。皆捨一得一。

是說退根位。

若阿羅漢。起色、無色界 纏退時捨二得二。 起欲界纏退時捨二得一。

若不還者。已離色等染起色界等纏退時捨二無得。即不還者。起欲界纏退時捨二得一。

若一來者。退勝果道。 時捨一無得。退一來果 時捨一得一。

若預流者。退勝果道 時捨一無得。

是說退離染位。

退餘功德義准應知。

如《施設論》說。有四種補特伽羅。謂有補特伽羅現法中遲身壞後速。或有補特伽羅現法中速身壞後遲。或有補特伽羅現法中遲身壞後亦遲或有補特伽羅現法中速身壞後亦速。問：後二可爾。前二云何。聖者轉生決定不退亦不轉根。欲界經生。決定不入色無色界。如何可說現遲後速。復如何說現速後遲。豈有見至經生。退為信勝解者。

答：彼論不說轉根及退。但說精進及懈怠者。

若現身懈怠後身 精進者。名現法中遲身壞後 速。

若現身精進後身 懈怠者。名現法中速身壞後 遲。

若現身懈怠後身亦懈怠者。名現法中遲身壞後亦遲。

若現身精進後身亦精進者。名現法中速身壞後亦速。

如是名為彼論說意

如《契經》說：有四種行。一不堪忍行。二堪忍行。三調伏行。四寂靜行。

云何不堪忍行。謂不堪忍寒熱飢渴。蚊虻風曝蛇蝎惡觸。惡人侵惱非理語言。身中所生種種苦痛。於此等事不能堪忍。是名不堪忍行。

云何堪忍行。謂能堪忍如前所說寒熱等事。是名堪忍行。

云何調伏行。謂根律儀。是名調伏行。

云何寂靜行。謂無漏道。是名寂靜行。

問：為四通行攝彼四行。為彼四行攝四通行耶。

答：彼四行攝四通行。非四通行攝彼四行。不攝何等。謂彼前三

如《契經》說。有四種斷。一苦遲通斷。二苦速通斷。三樂遲通斷。四樂速通斷。此中

苦遲通斷，苦故遲故，說名為劣

苦速通斷，但以苦故，說名為劣。

樂遲通斷，但以遲故，說名為劣。

樂速通斷，不能正顯廣大饒益天人眾者不廣大故，亦名為劣。

世尊通斷能正顯示廣大饒益天人眾故，獨名為妙。

問：為四通行攝四通斷。為四通斷攝四通行耶。

答：展轉相攝各隨其事。謂苦遲通斷即苦遲通行。乃至樂速通斷即樂速通行。故隨其事展轉相攝。

復有說者。四通斷唯無學。四通行通學無學。若作是說。四通行攝四通斷。非四通斷攝四通行。不攝何等。謂有學四通行。

問：聖道是妙不應名劣。如《品類足》說。云何劣法。謂不善有覆無記法。何故《契經》說：四種斷有名為劣。

答：劣有二種。一染污劣。二減少劣。四種通斷雖非染污劣。而有減少劣。有作是說。

苦遲通斷。是未至定靜慮中間三無色定。時解脫聖道攝。

苦速通斷。即是彼地諸聲聞乘。不時解脫聖道攝。

樂遲通斷。是四根本靜慮。時解脫聖道攝。

樂速通斷中，不能正顯廣大饒益天人眾者即是四根本靜慮。諸聲聞乘不時解脫聖道攝。

樂速通斷中。能正顯示廣大饒益天人眾者是佛乘聖道攝。

問：獨覺聖道是何品攝。

有作是說。聲聞品攝。

復有說者。佛品中攝。所以者何。如佛無師自能覺故。

有餘師說。前三通斷如前應知

樂速通斷中不能正顯廣大饒益天人眾者是獨覺聖道攝

樂速通斷中能正顯示廣大饒益天人眾者是世尊聖道攝。

問：根本靜慮聲聞不時解脫聖道是何品攝。

有作是說。獨覺品攝。

復有說者。佛品所攝。所以者何。彼無漏根依佛得故。

有作是言。前三通斷是外異生。

樂速通斷中，不能正顯 廣大饒益天人眾者是獨覺聖道攝。

樂速通斷中， 能正顯示廣大饒益天人眾者是世尊聖道攝。

問：聲聞聖道是何品攝。

有作是說。獨覺品攝。

復有說者。佛品所攝。所以者何。彼無漏根依佛得故。

或有說者。前三通斷是諸外道。

樂速通斷中，不能正顯 廣大饒益天人眾者是聲聞聖道攝。

樂速通斷中， 能正顯示廣大饒益天人眾者是世尊聖道攝。

問：獨覺聖道是何品攝。

有作是說。聲聞品攝。

復有說者。佛品所攝。所以者何。如佛無師自能覺故。

評曰。如是諸說。雖各自生弟子覺意。而實義者四種通斷即四通行。二四通攝三乘聖道。

然第四中

不能正顯廣大饒益天人眾者。聲聞、獨覺二聖道攝。

能正顯示廣大饒益天人眾者。佛聖道攝。

此通二斷非唯第四。彼契經中不說此唯是樂速通斷故。在佛身者皆是妙故。

問：四通行中世尊依何通行。入正性離生得果離染盡漏。獨覺依何通行。聲聞依何通行耶。

答：世尊依樂速通行。入正性離生得果離染盡漏。云何知然。經為量故。如《契經》[△]說。

鬘母一時來詣佛所，作如是問：

「世尊依何通行，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耶？」

佛告鬘母：

一切如來應正等覺。皆依樂速通行證得無上正等菩提。

爾時，鬘母便設二難：

世尊往因六年苦行。乃證無上正等菩提。云何言依樂速通行。

佛言。

愚人我不因彼六年苦行證大菩提。棄捨彼已受食乳糜。然後依止樂速通行。證得無上正等菩提。

由此故知。世尊依止樂速通行入見道等。以依第四靜慮入正性離生。乃至得菩提故。獨出獨覺如佛世尊。眾出獨覺所依不定如諸聲聞。

聲聞乘中

尊者舍利子依苦速通行入正性離生得果離染。依樂速通行盡漏。所以者何。彼依未至定入正性離生得果離染。依第四靜慮盡漏故。

尊者大目連依苦速通行入正性離生得果離染及盡漏。所以者何。彼依未至定入正性離生得果離染。依無色定盡漏故。

問：何故舍利子與大目連。俱依未至定入正性離生得果離染。而舍利子依第四靜慮得阿羅漢果。大目連依無色定得阿羅漢果耶。

答：此二尊者。俱是到究竟聲聞故。決定漸次得四沙門果。是故俱依未至定入正性離生。

而尊者舍利子。是毘鉢舍那行故。依第四靜慮得阿羅漢果

尊者大目連。是奢摩他 行故。依無色定 得阿羅漢果。

問：一切到究竟聲聞。為皆決定漸次得四沙門果不。

答：皆決定漸次得四沙門果。所以者何。一切到究竟聲聞。皆是隨佛轉法輪者。若不漸次得四沙門果。云何於彼入住出心能善解說。

問：能善解說四沙門果入住出心。無如佛者佛豈漸次得四沙門果耶。

答：於此義中不應難佛。以佛往昔為菩薩時。已能善說四沙門果勝。舍利子住無學位。故不應以聲聞難佛。諸聲聞人非自證處。不能為他自在說故。

有作是說。一切到究竟聲聞。非皆決定漸次得四沙門果。所以者何。若彼在異生位先已離欲染。豈遇佛說法要退已後方趣預流果耶。

問：若爾云何能善解說四沙門果。

答：此不應難。如阿難陀是鈍根者雖住學位。而能善說四沙門果。能令無量百千有情成阿羅漢。況利根者超越趣證住無學地而不能說。

評曰。應作是說一切到究竟聲聞。皆決定漸次得四沙門果。不以能說故但以法爾。故謂過殞伽沙數如來應正等覺。所有到究竟聲聞弟子。皆漸次證得四沙門果。是故法爾不應為難

〈十無學〉

如世尊說：「漏盡阿羅漢成就十無學支」。

此中云何十無學支。謂無學正見乃至正定。及無學正解脫正智。

問：學位為有正解脫正智不。

若有者，此中何故不說。

若無者，《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契經》說：

「尊者舍利子慰喻給孤獨長者言：

『勿怖！勿怖！無聞異生。成就不信、惡戒、少聞、慳悋、惡慧、邪見、邪思惟、邪勝解、邪解脫、邪智故。怖墮地獄、傍生、鬼界。

汝已永斷不信惡戒。乃至邪解脫邪智。成就信、戒、聞、捨、慧、正見、正思惟、正勝解、正解脫、正智故不應怖』。

答：應作是說。學位亦有正解脫正智。

問：若爾此中何故不說。

答：有有二種。一者有體。二者有支

學位雖有正解脫正智體。而不立為正解脫正智支。

問：何故無學位立正解脫正智為支。學位不立。

答：依勝立故。謂諸法中。無學法勝非學法。補特伽羅中。無學補特伽羅勝。非學補特伽羅。是故學位雖有此二不立為支。

復次，唯無學位。正解脫正智勢用多故。自性勝故。離過患故。建立為支。

復次，唯無學位正解脫正智。已斷一切有根本故建立為支。

復次，唯無學心具二解脫。一者自性。二者相續。故彼相應勝解與智建立為支。二解脫心是非差別。應作四句。

或有心自性解脫。非相續解脫。謂有學無漏心。

或有心相續解脫。非自性解脫。謂無學有漏心。

或有心自性解脫。亦相續解脫。謂無學無漏心。

或有心非自性解脫。亦非相續解脫。謂有學有漏心。及一切異生心。

復次，有學正解脫正智。為邪解脫邪智所覆損故。不立為支。

問：有學正見正思惟等。亦為邪見邪思惟等之所覆損。何故立支。

答：有學正見正思惟等親斷邪見邪思惟等。一切煩惱害煩惱怨猶如鎧仗。故立為支。

問：有學正解脫正智。豈不能害諸煩惱耶。

答：解脫非正害諸煩惱。害煩惱已得解脫故。正智雖能害修所斷一切煩惱。而不能害見所斷者故不立支。

復次，唯無學位正解脫正智。無相違法故立為支。相違法者。謂邪解脫邪智。

復次，唯無學心全分解脫故心相應。勝解與智建立為支。非如學心

少分 解脫。謂見所斷一切煩惱；

少分不解脫。謂修所斷一切煩惱。

復次，唯無學心一切解脫。一切離繫故心相應。勝解與智建立為支。

一切解脫者。謂於五部煩惱。

一切離繫者。謂於五部所緣。

復次，唯無學心解脫一切障。遠離一切障故心相應。勝解與智建立為支。

解脫一切障者。謂於五部障。

遠離一切障者。謂於五部所緣。

復次，唯無學位斷如藤愛離諸繫縛。故彼二法建立為支。

復次，唯無學位斷依有頂煩惱重繫，故彼二法建立為支。

復次，唯無學位。已剪三界煩惱鬚髮故。彼二法建立為支。

復次，唯無學位解脫圓滿。故彼二法建立為支。

復次，唯無學位輕安樂勝非煩惱熱所損害故。

唯無學位受輕安樂廣大殊勝所作事業已成辦故。如王已害一切怨敵。所受快樂廣大殊勝。

唯無學位。已滅一切煩惱。意言牟尼滿故。

唯無學位棄捨染污蘊擔。得純淨蘊擔故。

唯無學位棄捨熱惱界處。得清涼界處故。

唯無學位棄捨不善根所依。得善根所依故。

唯無學位棄捨煩惱自體。得清淨自體故。

唯無學位是諸世間功德田故。如世尊說

若有貪等者 如有穢草田 故離貪等田 施者獲大果

唯無學位損害便獲無間罪故。

唯無學位破一切著。斷一切縛離一切障故。

唯無學位遍知四食。及四識住。超越九種有情居故。

唯無學位功德現行無雜穢故。謂唯有妙行無諸惡行。唯有善根無不善根。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唯無學位正解脫正智建立為支。

問：若有學位。有邪解脫。及邪智者。《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說：「長者！勿怖！勿怖！汝已永斷不信惡戒。乃至邪解脫邪智」耶。

答：邪解脫、邪智有二種。

一者、能令有情墮三惡趣。即見所斷彼已永斷。

二者、不令有情墮三惡趣。即修所斷彼猶成就

如《契經》說：。佛告阿難「舍利子是聰慧苾芻。能為給孤獨長者。善分別四預流支十種義」。

問：云何分別四預流支十種義。

脇尊者曰。於一一預流支。皆以十義分別故。謂以十義分別親近善士。乃至以十義分別法隨法行。

尊者望滿作如是說。以信 分別親近善士。以聞 分別聽聞正法。以正見分別如理作意。以餘分別法隨法行。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以信戒 分別親近善士。以聞 分別聽聞正法。以正見分別如理作意。以餘分別法隨法行。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以信戒 分別親近善士。以聞及慧分別聽聞正法。以正見分別如理作意。以餘分別法隨法行。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以信戒捨分別親近善士。以聞及慧分別聽聞正法。以正見分別如理作意。以餘分別法隨法行。

大德說曰。尊者舍利子。為給孤獨長者。善分別四預流支。及四證淨。

四預流支者，即是分別四預流支。

十種義者，即是分別四證淨。謂以三事分別四證淨：一、自性故，二、等起故，三、等流故。

自性故者。謂信與戒。

等起故者。謂聞、捨、慧、正見、正思惟。

由聞慧故，等起於信。

由正思惟，等起於戒。

由捨正見，信戒增長

等流故者。謂正勝解、正解脫、及正智。

問：正勝解、正解脫有何差別？

答：因名正勝解。果名正解脫。

復次，加行時名正勝解。究竟時名正解脫。

問：聞慧、正見、正智有何差別。

答：

聞，謂聞所成慧；思，謂思所成慧。

正見、正智，謂修所成慧；因名正見，果名正智。

尊者左受作如是說。以十種義分別四預流支。及彼等流果。

謂

- ・以信、戒、捨，分別親近善士。
- ・以聞，分別聽聞正法。
- ・以正思惟、正勝解，分別如理作意。
- ・以慧正見，分別法隨法行。
- ・以正解脫、正智，分別彼等流果。

霧尊者曰。此中以十義為五事。分別四證淨。

一、自性故。謂信、戒。

二、相似故。謂捨、正勝解。

三、加行故。謂聞及慧。

四、隨順故。謂正見、正思惟。

五、果 故。謂正解脫、正智。

尊者覺天作如是說。此中以十義分別四預流支。

謂

- ・以信、戒、捨，分別親近善士。
- ・以聞及慧，分別聽聞正法。
- ・以正思惟，分別如理作意。
- ・以餘，分別法隨法行

問：何故名阿羅漢。

答：應受世間勝供養故。名阿羅漢。謂世無有清淨命緣非阿羅漢所應受者。

復次，阿羅者。謂一切煩惱。漢名能害。用利慧刀害煩惱賊。令無餘故名阿羅漢。

復次，羅漢名生。阿是無義。以無生故名阿羅漢。彼於諸界、諸趣、諸生生死法中不復生故。

復次，漢名一切惡不善法。言阿羅者。是遠離義。遠離諸惡不善法故。名阿羅漢。

此中惡者謂不善業。不善者謂一切煩惱。障善法故說為不善。是違善義。如有頌言

遠離惡不善 安住勝義中 應受世上供 故名阿羅漢

漏盡者，謂諸漏永盡。

問：順諸漏法亦得永盡。何故但說彼漏盡耶。

答：彼以漏盡而為上首。應知亦說順漏法盡。

復次，諸漏難斷難破難越。非順漏法故偏說之。

復次，諸漏過失多勝堅牢。非順漏法故偏說之。

復次，諸漏自性斷斷已不成就。與聖道相違故偏說盡。諸聖道起正與一切煩惱相違。非有漏善無覆無記。然諸聖道斷煩惱時亦兼斷彼。如明燈起與闇相違非油炷器。然破闇時亦令油盡炷焦器熱。

問：何故但說漏盡不說暴流輒等。

答：三漏在前攝煩惱盡。是故偏說。暴流輒等雖有攝煩惱盡而不在前。

三結三不善根。雖在前而攝煩惱不盡。故阿羅漢但說漏盡。非暴流等

彼成就過去幾？未來幾？現在幾？

答：

若依有尋有伺定。初無學智現在前。過去無，未來十，現在九。

此中

「有尋有伺定」者。謂未至定及初靜慮

「依」者。有說。俱生是依。

復有說者。等無間緣是此依義。

評曰。應作是說。即彼二地總說為依。

「初」，有四種如前廣說。此中但依二初作論。

一、得果初。謂依彼地初得阿羅漢果。

二、轉根初。謂依彼地時解脫初練根作不動。

「無學智現在前」者謂盡智。

問：無學者亦有非學非無學智見現在前。彼亦是無學智見。是諸無學者所起智見故。何故此中不說無學者無學智見現在前耶。

答：應作是說。而不說者當知。此中是有餘說。

復次，此中無學智見即說無學智見。非無學者智見故不應責。

「過去無」者。謂如前說二初剎那現在前時全無。過去未有一念已生滅故。設已生滅得果轉根。或退捨故。

「未來十」者。謂即初時具修未來。無學十支故。

「現在九」者。爾時九支現在前故。謂除正見。此剎那中。無容起故

彼滅已不失。若復依有尋有伺定。無學智現在前。過去、現在九。未來十。

此中

「彼」者。謂彼九支。

「滅已」者，謂無常滅已。

「不失」者。謂無三因緣失彼聖道。如前說。

「若復依...等」者。謂彼第二剎那已去。復依有尋有伺定盡無生智隨一現在前。

問：何故復起此地智耶。

答：念報恩故。由四緣故。如前廣說。

「**過去九**」者。謂從第二剎那以去。成就過去初剎那時已起滅者。

餘如前說。

彼滅已不失。若依無尋無伺定無學智現在前。過去九。未來十。現在八。

此中

「**無尋無伺定**」者。謂後三靜慮。不說靜慮中間義如前說。

「**現在八**」者，除正思惟。彼無尋故。

餘如前說。

彼滅已不失。若依無色定無學智現在前。過去九。未來十。現在五。

此中

「**無色定**」者。謂前三無色定。不說第四。義如前說。

「**現在五**」者。除正思惟、正語、業、命。彼地無故。

餘如前說。

彼滅已不失。若入滅定或世俗心現在前。過去九。未來十。現在無。

此中

「**入滅定**」者。謂住滅受想定。

「**世俗心**」者。謂出滅定有漏定心。或復起餘有漏定心。

「**過去九**」者。謂前最初所起有尋有伺定九支。

「**未來十**」者。即彼初時所修十支。

「**現在無**」者，爾時聖道不現前故。

彼滅已不失。若依有尋有伺定。初無學見現在前。過去現在九。未來十。

此中

「**初無學見**」者。謂無學正見。

「**過去九**」者。謂初所起有尋有伺定無學智俱生聚九支。

「**現在九**」者。謂除正智。以見與智不俱起故。

「**未來十**」者。是先初智及今初見所修十支。

餘如前說。

彼滅已不失。若復依有尋有伺定。無學若智若見現在前。過去未來十。現在九。

此中

「**若智**」者。盡、無生智隨一。

「**若見**」者，無學正見。

「**過去十**」者。謂前初智初見俱生聚十支。

「**未來十**」者，即彼所修。

「**現在九**」者。智時除見見時除智餘九支。

餘如前說。

彼滅已不失。若依無尋無伺定。若智若見現在前。過去未來十。現在八。

此中

「**現在八**」者。除正思惟智見隨一餘八支。

餘如前說。

彼滅已不失。若依無色定。無學若智若見現在前。過去未來十。現在五。

此中

「**現在五**」者。除正思惟、正語、業、命智見隨一餘五支。

餘如前說。

彼滅已不失。若入滅定或世俗心現在前。過去未來十。現在無。

此中

「**過去、未來十**」者。是前初智初見時所起所修十支。

餘如前說

若依無尋無伺定。初無學智現在前。過去無。未來十。現在八。

此中

「**初無學智現在前**」者。謂盡智。

「**過去無**」者。初剎那時未有一念已生滅故。設已生滅三緣捨故。

「**未來十**」者。謂即初時具修未來無學十支。

「**現在八**」者，除正思惟及正見。

餘如前說。

彼滅已不失。若復依無尋無伺定。無學智現在前。過去現在八。未來十。

此中

「**無學智現在前**」者。謂盡無生智隨一。

餘如前說。

彼滅已不失。若依無色定。無學智現在前。過去八。未來十。現在五。

此中

「**過去八**」者。謂前無尋無伺定初無學智俱生聚八支。

餘如前說。

彼滅已不失。若入滅定或世俗心現在前過去八。未來十。現在無。

此中

「**過去八**」者。謂初智俱生聚八支

餘如前說。

彼滅已不失。若依有尋有伺定。無學智現在前。過去八。未來十。現在九。

此中

「**現在九**」者。謂除正見。

餘如前說。

彼滅已不失。若依無尋無伺定。初無學見現在前。過去現在八。未來十。

此中

「**初無學見現在前**」者。謂無學正見。

「**過去八**」者。謂初智俱生聚八支。

「**未來十**」者。謂前初智及今初見所修十支。

餘如前說。

彼滅已不失。若復依無尋無伺定。

.....展轉乃至

若依有尋有伺定。無學若智若見現在前等。

皆隨所應准前應說

若依無色定。初無學智現在前。過去無。未來十。現在五。

此中

「初無學智現在前」者。謂盡智。

「過去無」者。初剎那時未有一念已生滅故。設已生滅三緣捨故。

「未來十」者。謂即初時具修未來無學十支。

「現在五」者。除正思惟、正語、業命及正見。

餘如前說。

彼滅已不失。若復依無色定。無學智現在前。過去現在五。未來十。

此中

「無學智現在前」者。謂盡無生智隨一。

「未來十」者。謂初智時所修十支。

餘如前說。

彼滅已不失。若入滅定或世俗心現在前。過去五。未來十。現在無。

此中

「過去五」者。謂初智俱生聚五支。

餘如前說。

彼滅已不失。若依有尋有伺定。

.....乃至

若依無尋無伺定。無學智現在前等。

皆隨所應准前應說。

若依無色定。初無學見現在前。過去現在五。未來十。

此中

「初無學見現在前」者。謂無學正見。

「過去五」者。謂前初智俱生聚五支。

「未來十」者。謂前初智及今初見所修未來十支。

彼滅已不失。若復依無色定。無學若智若見現在前。過去六。未來十。現在五。

此中

「過去六」者。謂前初智俱生聚五支。及前初見俱生聚五支合為六。

餘如前說。

彼滅已不失。若入滅定或世俗心現在前。

.....展轉乃至

若依無尋無伺定。無學若智若見現在前等。

皆隨所應准前應說

此中一切過去、未來皆說最初起及修者。不說後位所起所修。現在隨起現前者說。所說無學亦通一切。非唯次第遍入定者。

問：何故得學果時。見為無間道。見為解脫道。得無學果時。見為無間道智為解脫道耶。

答：無學位所應作業一切已辦。加行止息不復尋求。故不名見。學果不爾故得見名。

問：何故無學位初說智後說見學位初後皆說見耶。

答：無學位初必起盡智。故初說智。後若更起勝功德時。亦有推度故後說見。學位先起苦法智忍。唯見非智故初說見。後無漏智所作未辦。推度不息亦得見名。故後說見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四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智蘊第三中學支納息第一之三

〈見...等〉

云何為見？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說。諸有為法皆是見性。

所以者何。行相猛利說名為見。諸有為法皆有作用行相猛利。故有為法皆是見性。

為遮彼意顯唯眼根及決度慧是見非餘。

或復有說。現觀邊忍亦是智性。

如譬喻者。彼作是說。無漏智眼初墮境時說名為忍。後安住境說名為智。如涉路者於平坦處。初念止息後便安住。

大德亦說。下智名忍上智名智。

為遮彼意顯無漏忍是見非智。

有餘復說。盡無生智亦是見性。

為遮彼意顯彼息求。不復推度是智非見。

復次，此〈智蘊〉中。應具分別見、智、慧三自性差別故作斯論

云何為見？

答：眼根、五見、世俗正見、學、無學見。

問：何故眼根說名為見。

答：

由四事故：一、賢聖說故，二、世俗說故，三、契經說故，四、世現見故。

賢聖、世俗說故者。

謂諸賢聖及諸世俗俱作是言。我眼見彼往來行住坐臥等事。又若見人顛蹶迷謬。俱作是說。汝既眼見何故爾耶。

契經說故者。

謂契經說眼見色已。不應取相及取隨好。

復作是說。眼見色已應觀不淨如理思惟。

復作是說。眼見色已好不應愛惡不應憎。

復作是說。眼見色已起喜憂捨三意近行。

復作是說。眼見色已不應歡感。唯應住捨正念正知。

世現見故者。

謂世現見。眼明淨者所見無謬。不明淨者所見有謬。

又世現見有眼根者能見諸色。無眼根者不能見色。

又世現見眼所對方能見彼色。所不對方便不能見。

又世現見多不能見被障諸色眼有障故。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何故眼根說名為見。謂世現見有淨眼者言我見淨。有不淨眼者言我見不淨。

大德說曰。何故眼根說名為見。謂契經說。眼根所得眼識所了說名所見。世俗亦然。是故眼根說名為見。

五見者。

謂有身見、邊執見、邪見、見取、戒禁取。

問：何故此五說名為見。

答：以四事故。

一、觀視故。謂能觀視所應取境。

問：此五邪僻顛倒觀視如何名見。

答：此雖邪僻顛倒觀視。而是慧性故名為見。如人眼根。雖不明了而能觀視。故亦名見。

二、決度故。謂能決度所應取境。

問：既一剎那如何決度。

答：性猛利故立決度名。

三、堅執故。謂於自境堅固僻執。

非聖道劍不能令捨。佛及弟子以聖道劍。斷彼見牙後方捨故。如有海獸名室首摩羅。凡所銜物堅執不捨。要以利劍斷截其牙。然後乃捨。五見亦然。

四、深入故。謂於所緣銳利深入如針墮泥。

復次，以二事故此五名見。一照矚故。二推求故。

復次，以三事故此五名見。一見相相應故。二能成見事故。三於緣無礙故。

復次，以三事故此五名見。一意樂故。二執著故。三尋求故。

復次，以三事故說名為見。

一意樂故。二加行故。三無知故。

意樂故者。謂得定者見。

加行故者。謂尋思者見。

無知故者。謂隨聞者見

復次，

意樂故者。謂意樂壞者見。

加行故者。謂加行壞者見。

無知故者。謂俱壞者見。

是故此五亦說名見。

世俗正見者。

謂善意識相應慧。是見性故說名為見。

學見者。

謂學無漏慧。

無學見者。

調無學正見。

此二亦俱是見性故名為見。

應知此中

五見，於境如露夜見色。

世俗正見，於境如晴夜見色。

學見，於境如露晝見色。

無學見，於境如晴晝見色。

云何為智？

答：五識相應慧除無漏忍。餘意識相應慧。

此中

五識相應慧有三種：一善，二染污，三無覆無記。

善者，調唯生得善。

染污者。調唯修所斷貪瞋癡相應。

無覆無記者。調異熟生。亦有少分威儀路、工巧處及通果心俱生。

餘意識相應慧亦有三種：一善，二染污，三無覆無記。

善有二種。一、有漏，二、無漏。

有漏善有三種：一、加行得，二、離染得，三、生得。

加行得者，調聞所成慧、思所成慧、修所成慧。

聞所成慧者。調於文義如理決擇。

思所成慧者。調不淨觀持息念。及念住等。

修所成慧者。調暖頂忍世第一法。現觀邊世俗智。無量解脫勝處遍處等。

離染得者。調靜慮、無量、無色、解脫、勝處、遍處等。

生得者。調生彼地法爾所得善。

無漏有二種：一、學，二、無學。

學，調學八智。

無學，調盡智、無生智。無學正見智。

染污者。調見修所斷煩惱隨煩惱相應。

無覆無記者。調異熟生威儀路工巧處通果心俱生。

云何為慧？

答：六識相應慧。

此有三種。調善、染污、無覆無記。廣如前說。

有差別者。無漏八忍亦是慧攝。擇法通故。一切心俱皆得有慧。

已說見、智、慧三種自性。復應分別此三雜不雜相。

諸見是智耶？

答：應作四句。

見與智自性互有廣狹故。

有見非智。謂眼根及無漏忍。

問：何故眼根不名為智。

答：眼根是色。智非色故。

復次，眼根不相應。無所依。無所緣。無行相。無警覺。智不爾故。

問：何故無漏忍非智耶。

答：以無漏忍於所觀諦。雖忍而未決。雖觀而未審。雖尋求而未究竟。雖伺察而未了知。雖現觀而未重審。唯作功用加行不息。故不名智。

復次，決定義是智義。忍與所斷疑得俱生。於所見境未極決定。故不名智。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忍於聖諦雖正堪忍。而未審知故不名智。

大德說曰。見事究竟乃立智名。非初忍時見事究竟。故無漏忍雖不名智而實是智。

霧尊者曰。重觀名智。從無始來於四聖諦。未有一念聖慧曾觀。忍起創觀故未名智。五識俱慧雖於所緣不能重觀。而色等境從無始來。已起無量有漏慧觀。依種類說既名重觀。故亦名智。餘有漏智不重緣者。准此應知。不應為難

有智非見。謂五識身相應慧盡無生智。除五見及世俗正見。餘意識相應有漏慧。

問：何故「五識身相應慧」非見耶。

答：行相猛利深入所緣說名為見。五識身相應慧行相不猛利。不能深入所緣。故不名見。

復次，見能分別。彼慧不能分別故。

見能緣自相共相。彼慧唯能緣自相故。

見能緣三世及無為。彼慧唯能緣現在故。

見能數數取境。彼慧唯能一剎那取境故。

見於所緣籌量觀察。彼慧不爾。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五識身相應慧不名為見。

問：「盡智、無生智」何故非見耶。

答：此二智行相不猛利故。不深入所緣故。

復次，見作功用加行不息。二智不爾。如安住鳥故不名見。

復次，尋求伺察說名為見。二智不爾。故不名見。

由此尊者妙音說曰。盡無生智所作已辦。更無勝事而可追求。故不名見。

有作是說。諸無漏慧總有二種。一能對治惡見。二能對治無知。能對治惡見者名見。盡無生智唯能對治無知。故不名見。

復有說者。諸無漏慧總有三種。一唯能對治惡見。二唯能對治無知。三能對治惡見無知。

唯能對治惡見者。是見非智。謂現觀邊無漏忍。

唯能對治無知者。是智非見。謂盡智、無生智。

能俱對治者。是智亦是見。謂餘無漏慧。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推度名見。盡無生智所作究竟。不復推度故不名見。

復作是說尋求名見。盡無生智所作已辦。不復尋求故不名見。

復作是說。若盡無生智是見性者。諸阿羅漢唯應成就九無學支。除正智支。然世尊說。諸阿羅漢成就十無學支故。盡無生智非見。

問：如世俗正見學見無學見。雖亦是智而名為見。若盡無生智雖亦是見。而名為智。斯有何失。

答：如初修習加行觀時。世俗正見雖具智見性。而立正見支非正智支。已入學位諸學八智。雖具智見性。而立正見支非正智支。已至無學位無學正見。雖具智見性而立正見支非正智支。若盡智無生智亦具智見性者。亦應立正見支非正智支。是則諸阿羅漢。唯應成就九無學支。如是便違世尊所說。諸阿羅漢成就十支。

大德說曰。盡無生智定是見性決度性故。

問：若爾。阿羅漢應唯成就九支。

答：二支唯無學地有。謂正解脫正智。八支通學無學地有。謂餘八支。盡無生智雖亦是見。而所作事已得究竟。異前學位。故別立支不應為難。

評曰。應作是說。盡無生智是智非見。所作已辦。於四聖諦不復推求加行息故。

「除五見及世俗正見。餘意識相應有漏慧」者。

此有二種：一、染污，二、無覆無記。

染污者。謂貪、瞋、慢、疑。及不共無明相應慧。

無覆無記者。謂異熟生威儀路工巧處通果心俱生慧。

問：何故「意地貪...等」相應慧非見耶。

答：彼慧行相不猛利故。不能深入所緣境故。

復次，彼二煩惱所覆損故。二煩惱者。謂貪瞋慢疑隨一。及彼相應無明。

問：若爾。不共無明相應慧應是見。唯一煩惱相應起故。

答：彼無明有二種。

一、見所斷不共無明。覆障尤重過二煩惱。

二、修所斷不共無明。與自力起纏垢相應。彼獨立故。能覆損慧如貪瞋等故。彼相應慧如貪等相應亦不名見。

問：何故無覆無記慧非見耶。

答：彼慧行相不猛利故。不能深入所緣境故。

復次，彼慧勢力極羸劣故不名為見。要有勢力於境堅強方名見故。

問：諸異熟生威儀路慧勢力羸劣於理可爾。工巧處慧及通果心相應之慧。勢力強盛寧非見耶。

答：工巧處慧雖有勢力最強盛者。如毘濕縛羯磨天等彼所造作如願智生。而為邪命所覆損故不名為見。謂工巧事皆欲活命為因起故。雖工巧處心心所法現在前時是不染污。而為邪命力所引生故。說彼由邪命覆損即是為貪所覆損義。設不為貪所覆損者。勢力浮淺行相劣鈍。於所緣境不能深入。故不名見。

復次，二巧處慧如疑而轉。於所緣境不能決定。所以者何。雖極巧者作工巧事。若為他人之所彈斥便猶豫故。諸通果慧於所緣境亦不猛利。不能深入所緣境故。但由前定勢力所引任運轉故。於所緣境不推求故不名為見。

復次，諸通果慧由先串習。所變化事為因引生。如習工巧故不名見。

復次，異熟生等四無記慧皆勢力劣。如不成善不成染污。故不成見。

有見亦智。謂五見世俗正見。除無漏忍及盡無生智。餘無漏慧

即學八智。及無學正見此無漏慧。及前五見世俗正見。皆具見智二種相故第三句攝

有非見非智，謂除前相。

相謂所名。若法是前三句所表皆名為相。除此餘法為第四句。是第四句所表之法。

此復是何。謂色蘊中除眼餘色。於行蘊中除慧餘行。及三蘊全并無為法為第四句

諸見是慧耶？

答：應作四句。

見與慧自性互有廣狹故。

有見非慧，謂眼根

能觀視故。色自性故。

有慧非見。謂五識身相應慧盡無生智。除五見及世俗正見。餘意識相應有漏慧。

擇法性故。非推度故。廣說如前

有見亦慧。謂除盡無生智餘無漏慧。及五見世俗正見。

即無漏忍學八智及無學正見等。能推度故。擇法性故。具二種相。

有非見非慧。謂除前相。

相謂所名。如前廣說。

諸智是慧耶？

答：諸智皆是慧。

能審決者皆擇法故。

有慧非智。謂無漏忍

創觀諦境未審決故

見攝智？智攝見耶？乃至廣說。

此中有二種四句。一種二句准前問定應知其相

諸成就見彼智耶？乃至廣說。

此中見、智、慧三。若成就一必有餘二。是故皆作如是句答。

問：誰成就見智慧耶。

答：一切有情。此即總說然有多少。

謂斷善根者。

成就三界見所斷見智慧。成就三界修所斷染污智慧。成就欲界無覆無記智慧。

不斷善根

未得色界善心者。

成就三界見所斷見智慧。成就三界修所斷染污智慧。成就欲界善見智慧。成就欲界無覆無記智慧。

已得色界善心未離欲染者。

成就三界見所斷見智慧。成就三界修所斷染污智慧。成就欲色界善見智慧。成就欲界無覆無記智慧。

已離欲染未得無色界善心者。

若生欲界成就色無色界見所斷見智慧。成就色無色界修所斷染污智慧。成就欲色界善見智慧。成就欲色界無覆無記智慧。

若生色界不成就欲界善見智慧。成就餘如生欲界說。

已得無色界善心。未離色染者。

若生欲界成就色無色界見所斷見智慧。成就色無色界修所斷染污智慧。成就三界善見智慧。成就欲色界無覆無記智慧。

若生色界不成就欲界善見智慧。成就餘如生欲界說。

已離色染

生欲界者。成就無色界見所斷見智慧。成就無色界修所斷染污智慧。成就三界善見智慧。成就欲色界無覆無記智慧。

若生色界不成就欲界善見智慧。成就餘如生欲界說

若生無色界不成就欲色界善見智慧。及不成就欲色界無覆無記智慧。若異熟生心現在前。則成就無色界無覆無記智慧。

若異熟生心不現在前。則亦不成就無色界無覆無記智慧。成就餘如生欲界說。異生如是若聖者。

隨信、隨法行

苦智未已生。

未離欲染者。

成就三界見所斷見智慧。成就三界修所斷染污智慧。成就欲色界善見智慧。成就欲界無覆無記智慧。成就無漏見慧。

即彼已離欲染未離色染者。

成就色無色界見所斷見智慧。成就色無色界修所斷染污智慧。

未得無色界善心者。

成就欲色界善見智慧。

已得無色界善心者。

成就三界善見智慧。成就欲色界無覆無記智慧。成就無漏見慧。

即彼已離色染者。

成就無色界見所斷見智慧。成就無色界修所斷染污智慧。成就三界善見智慧。成就欲色界無覆無記智慧。成就無漏見慧。

苦智已生集智未已生

未離欲染者。

成就三界見集滅道見智慧。成就三界修所斷染污智慧。成就欲色界善見智慧。成就欲界無覆無記智慧。成就無漏見智慧。

即彼已離欲染未離色染者。

成就色無色界見集滅道所斷見智慧。成就色無色界修所斷染污智慧。

未得無色界善心者。

成就欲色界善見智慧。

已得無色界善心者。

成就三界善見智慧。成就欲色界無覆無記智慧。成就無漏見智慧。

即彼已離色染者。

成就無色界見集滅道所斷見智慧。成就無色界修所斷染污智慧。成就三界善見智慧。成就欲色界無覆無記智慧。成就無漏見智慧。

集智已生滅智未已生

未離欲染者。

成就三界見滅道所斷見智慧。成就三界修所斷染污智慧。成就欲色界善見智慧。成就欲界無覆無記智慧。成就無漏見智慧。

即彼已離欲染未離色染。

成就色無色界見滅道所斷見智慧。成就色無色界修所斷染污智慧。

未得無色界善心者。

成就欲色界善見智慧。

已得無色界善心者。

成就三界善見智慧。成就欲色界無覆無記智慧。成就無漏見智慧。

滅智已生道智未已生

未離欲染者。

成就三界見道所斷見智慧。成就三界修所斷染污智慧。成就欲色界善見智慧。成就欲界無覆無記智慧。成就無漏見智慧。

即彼已離欲染未離色染者。

成就色無色界見道所斷見智慧成就色無色界修所斷染污智慧。

未得無色界善心者。

成就欲色界善見智慧。

已得無色界善心者。

成就三界善見智慧。成就欲色界無覆無記智慧。成就無漏見智慧。

即彼已離色染。

成就無色界見道所斷見智慧。成就無色修所斷染污智慧。成就三界善見智慧。成就欲色界無覆無記智慧。成就無漏見智慧。

信勝解、見至

未離欲染者。

成就三界修所斷染污智慧。成就欲色界善見智慧。成就欲界無覆無記智慧。成就無漏見智慧。

即彼已離欲染。未得無色界善心者

若生欲界。成就色無色界修所斷染污智慧。成就欲色界善見智慧。成就欲色界無覆無記智慧。成就無漏見智慧。

若生色界不成就欲界善見智慧。成就餘如生欲界說。

即彼已得無色界善心。未離色染者

若生欲界。成就色無色界修所斷染污智慧。成就三界善見智慧。成就欲色界無覆無記智慧。成就無漏見智慧。

若生色界不成就欲界善見智慧。成就餘如生欲界說。

即彼已離色染。

若生欲界。成就無色界修所斷染污智慧。成就三界善見智慧。成就欲色界無覆無記智慧。成就無漏見智慧。

若生色界不成就欲界善見智慧。成就餘如生欲界說。

若生無色界不成就欲色界善見智慧及不成就欲色界無覆無記智慧。

若異熟生心現在前。則成就無色界無覆無記智慧。

若異熟生心不現在前。則亦不成就無色界無覆無記智慧。成就餘如生欲界說。

阿羅漢

若生欲界成就三界 善見智慧。成就欲色界無覆無記智慧。成就無漏見智慧。

若生色界成就色無色界善見智慧。成就欲色界無覆無記智慧。成就無漏見智慧。

若生無色界異熟生心不現在前。成就無色界善見智慧。成就無漏見智慧。

若異熟生心現在前。亦成就無色界無覆無記智慧。

諸見已斷已遍知彼智耶？答：如是。

設智已斷已遍知彼見耶？答：如是。

諸見已斷已遍知彼慧耶？答：如是

設慧已斷已遍知彼見耶？答：如是。

諸智已斷已遍知彼慧耶？答：如是。

設慧已斷已遍知彼智耶？答：如是。

所以者何。見智慧三斷遍知位皆相似故。

問：誰於見智慧已斷已遍知。

答：

諸阿羅漢

此說究竟斷遍知者。有學異生多少不定。謂阿羅漢三界見智慧皆已斷已遍知。

諸不還者。

若已離無所有處染。三界見所斷見智慧。及八地修所斷見智慧 已斷已遍知。
乃至

若未離 初靜慮染。三界見所斷見智慧。及欲界修所斷見智慧。已斷已遍知。

諸一來、預流者。

三界見所斷見智慧已斷已遍知。

隨信、隨法行

若滅智已生道智未已生。三界見苦集滅所斷見智慧。已斷已遍知。

若集智已生滅智未已生。三界見苦集 所斷見智慧。已斷已遍知。

若苦智已生集智未已生。三界見苦 所斷見智慧。已斷已遍知。

聖者如是。

若諸異生

已離無所有處 染。八地見修所斷見智慧。已斷已遍知。

乃至

已離欲界染未離初靜慮染。一地見修所斷見智慧。已斷已遍知。

是名見、智、慧三。問定攝成就斷五門分別

〈覺道三〉－1

諸正見是擇法覺支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前論是此所依根本。謂前作是說。云何為見。云何為智。云何為慧。雖作是說而未分別正見正智。與擇法覺支互有廣狹。今欲分別故作斯論。

然今於此《阿毘達磨·發智論》中有決定相。

若覺支後分別道支則道支唯無漏。以七覺支唯無漏故。

若覺支前分別道支。則道支通有漏無漏。此中覺支前分別道支故。應知道支通有漏無漏。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諸有智者應隨分別

諸正見是擇法覺支耶？答：應作四句。

正見與擇法覺支互有廣狹故。

有正見非擇法覺支，謂世俗正見

以諸覺支助如實覺唯無漏故。

有擇法覺支非正見。謂盡、無生智

非見性故。

有正見亦擇法覺支。謂除盡無生智，餘無漏慧

即現觀邊八忍。及學八智無學正見。如是三種具二相故。

有非正見亦非擇法覺支。謂除前相。

相謂所名如前廣說。此復是何。謂行蘊中除意識相應善慧。諸餘行蘊及四蘊全并無為法作第四句。

諸正智是擇法覺支耶？

答：應作四句。

正智與擇法覺支亦互有廣狹故。

有正智非擇法覺支，謂世俗正智

彼無覺支相故。

有擇法覺支非正智。謂無漏忍

彼無智相故。

有正智亦擇法覺支。謂除無漏忍餘無漏慧。

即學八智及盡無生智無學正見具二相故。

有非正智亦非擇法覺支。謂除前相。

相謂所名如前廣說。此復是何。謂行蘊中除六識相應善慧。諸餘行蘊。及四蘊全并無為法作第四句。

問：何故此中唯說正見正智與擇法覺支互有廣狹。不說餘道支與餘覺支互有廣狹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此中亦應說：

諸是正勤亦是精進覺支耶？答：諸是精進覺支亦是正勤

有是正勤非精進覺支？謂世俗正精進乃至諸是

正定亦是定覺支耶。

答：諸是定覺支亦是正定。有是正定非定覺支。謂世俗正定。應作是說而不說者。應知此中是有餘說。

復次，此中所說現始現終略去中間。故作是說。始謂正見終謂正智。如現始終初入已度。方便究竟應知亦爾。

復次，若法相對滿四句者此中說之。若法相對唯有順後句者此中不說。

復次，此〈智蘊〉中若法是見智慧自性者。則分別之是智類故。精進、念、定非智類故此中不說。

〈覺道三〉—2

七覺支八道支——現在前時，幾覺支？幾道支現在前耶。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說。諸心所法次第而生。非一時生。

如譬喻者。大德亦說。諸心所法次第而生。非一時生。如多商侶過一狹路。要一一過非二非多。諸心所法亦復如是。一一各別生相所生。必無一時和合生義。

問：彼依何量作如是說。

答：依至教量。謂《契經》說。

若於爾時心沈恐沈。修三覺支名非時修。謂輕安、定、捨。修三覺支名是時修。謂擇法、精進、喜。

若於爾時心掉恐掉。修三覺支名非時修。謂擇法、精進、喜。修三覺支名是時修。謂輕安、定、捨。

彼作是說。覺支既有時非時修。故知心所次第而生。非一時起。

又餘《經》說。

舍利子言。

我於七覺支定能隨意自在住。

謂我欲於此覺支定日初分住。即便能住。

若我欲於此覺支定日中分住。即便能住。

若我欲於此覺支定日後分住。即便能住。

彼作是說。既舍利子於七覺支隨所欲住。故知心所次第而生。非一時起其理決定。

為遮彼意顯諸心所有一時生故作斯論。

問：若諸心所有一時生。云何通彼所引契經。

答：前契經說。時非時修三覺支者。乃證心所非要次第一一而生。說三覺支一時修故。證諸心所有俱時生。

問：若諸覺支隨所依地。或六或七一時而生。何故經說時非時修各唯三種。

答：依止觀品覺支勢用有增減故作如是說。謂三覺支是奢摩他品。三覺支是毘鉢舍那品。

若奢摩他品覺支增時令心沈下。爾時應修觀品覺支策心令舉。而修止品故說非時。

若毘鉢舍那品覺支增時令心浮舉。爾時應修止品覺支抑心令下。而修觀品故說非時。

雖諸覺支一時而起。而用有增減故唯說三。

復次，入聖道時依止觀品。有差別故作如是說。

謂

若依奢摩他品覺支入聖道者。應修止品覺支抑心令下。而修觀品故說非時。

若依毘鉢舍那品覺支入聖道者。應修觀品覺支策心令舉。而修止品故說非時。

有餘師說。與上相違。

謂

若依奢摩他品覺支入聖道者。心多沈下。應修觀品覺支策心令舉。而修止品故說非時。

若依毘鉢舍那品覺支入聖道者。心多浮舉。應修止品覺支抑心令下。而修觀品故說非時。

雖諸覺支體俱時起。而彼作用有增減時。故經所說不違俱起。但違次第一一而生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智蘊第三中學支納息第一之四

彼後所引舍利子經亦不定遮一時生義。謂舍利子。善知入出覺支定心。於覺支定。隨心所欲能自在住。此依時分說住覺支隨意自在。不說別起一一覺支。故不成證。

復次，彼經依住三地覺支。故作是說亦不違理。謂

於日初分欲住有尋有伺地覺支。即便能住。

於日中分欲住無尋唯伺地覺支。即便能住。

於日後分欲住無尋無伺地覺支。即便能住。

故作是說不違俱起。

復次，彼經依住三根相應覺支而說亦不違理。謂

於日初分欲住樂根相應覺支。即便能住。

於日中分欲住喜根相應覺支。即便能住。

於日後分欲住捨根相應覺支。即便能住。

故作是說不違俱起。

復次，彼經依住三三摩地俱生覺支而說亦不違理。謂

於日初分欲住空 三摩地俱生覺支。即便能住。

於日中分欲住無願三摩地俱生覺支。即便能住。

於日後分欲住無相三摩地俱生覺支。即便能住。

故作是說不違俱起。

復次，彼經依住三智俱生覺支而說亦不違理。謂

於日初分欲住盡 智俱生覺支。即便能住。

於日中分欲住無生 智俱生覺支。即便能住。

於日後分欲住無學正見智俱生覺支。即便能住。

故作是說不違俱起。

復次，彼經依住九地覺支而說亦不違理。謂

於日初分欲住未至定等三地覺支。即便能住。

於日中分欲住後三靜慮 地覺支。即便能住。

於日後分欲住前三無色 地覺支。即便能住。

故作是說不違俱起。

或復有執。靜慮近分有喜無戒。

或復有執。靜慮中間以上諸地有正思惟。

或復有執。無色地中亦得有戒。～@

為遮此等種種異執及顯正理故作斯論

若依未至定念覺支現在前時。學六覺支八道支現在前。無學六覺支九道支現在前。

此中

「六覺支」者，除喜覺支。

「九道支」者，正見、正智隨除一種。餘皆具有。

此說即遮靜慮近分有喜無戒。

亦有誦言。若依有尋有伺未至定。念覺支現在前者。雖於義無益而為除疑故作是說。如餘處說。依未至言通靜慮中間。及上地近分。皆未至彼根本定故立未至名。今為簡去靜慮中間及上近分。故說若依有尋有伺未至定言。此顯唯依初靜慮前未至定念覺支現在前。

若依初靜慮念覺支現在前時。學七覺支八道支現在前。無學七覺支九道支現在前。

此中九道支者如前說。餘皆具有。

若依靜慮中間念覺支現在前時。學六覺支七道支現在前。無學六覺支八道支現在前。
 依第三、第四靜慮亦爾。

此中

「六覺支」者，除喜覺支。

「學七道支」者，除正思惟。

「無學八道支」者，除正思惟及正見正智隨一。此說便止上地亦有正思惟執。

若依第二靜慮念覺支現在前時。學七覺支七道支現在前。無學七覺支八道支現在前。

彼地有喜無正思惟。餘如前說。

若依無色定念覺支現在前時。學六覺支四道支現在前。無學六覺支五道支現在前。

此中

「六覺支」者，除喜覺支。

「學四道支」者。除正思惟、及正語、業、命。

「無學五道支」者。即除前四及正見正智隨一。此說便止無色定中亦有戒執
 擇法、精進、輕安、定、捨覺支，正見、正勤、正念、正定道支

亦爾。

皆通一切地如念覺支故此即總說。

有差別者。若正見道支現在前時定除正智

若依初靜慮喜覺支現在前時。學七覺支八道支現在前。無學七覺支九道支現在前。

此中九道支者正見正智隨除一種。餘皆具有。

若依第二靜慮喜覺支現在前時。學七覺支七道支現在前。無學七覺支八道支現在前。

此中學七道支者除正思惟。無學八道支者。除正思惟及正見正智隨一。

問：何故近分地無喜覺支耶。

答：非田器故。

復次，諸近分地已離下染未離下染俱得現前。未甚希奇故不生喜。如人被縛及解脫時所得勝事。心於此事不以為奇。故不生喜。

復次，若近分地亦有喜者。與根本地應無差別。

復次，若近分地亦有喜者。應耽著此喜不求根本地。若爾便應障離下染。如人中路有所耽著。於所趣方不能速至。故諸近分無喜覺支。

若依未至定正思惟現在前時。學六覺支八道支現在前。無學六覺支九道支現在前。

此中六覺支者。除喜覺支。九道支者。正見正智隨除一種。餘皆具有。

若依初靜慮正思惟現在前時。學七覺支八道支現在前。無學七覺支九道支現在前。

此中無學九道支者如前應知。

問：何故上地無正思惟。

答：非田器故。

復次，為對治尋求希求上地。若上地中亦有尋者。應不希求起勝加行。

復次，若下地法上地皆有。是則應無漸次滅法。若無漸滅法應無究竟滅法。若無究竟滅法。應無解脫出離涅槃。勿有此失。是故上地無正思惟。

復次，正思惟麤上地微細。

復次，正思惟者。是尋求相。上無尋求故彼非有。

復次，若地中有身語表業。及五識中隨有一種。可於此地有正思惟。上地中無身語表業。及五識身故彼非有。

若依未至定正語現在前時學六覺支八道支現在前。無學六覺支九道支現在前。

此中六覺支者。除喜覺支。餘如前說。

若依初靜慮正語現在前時。學七覺支八道支現在前。無學七覺支九道支現在前。

此中無學九道支者如前應知。

若依靜慮中間正語現在前時。學六覺支七道支現在前。無學六覺支八道支現在前。

依第三、第四靜慮亦爾。

此中六覺支者除喜覺支。學七道支者除正思惟。無學八道支者。除正思惟及正見正智隨一。

若依第二靜慮正語現在前時。學七覺支七道支現在前。無學七覺支八道支現在前。

此中學七道支無學八道支俱如前說。

正業、正命

亦爾者。

俱唯六地有故。

問：何故無色無正語等三種戒耶。

答：非田器故。

復次，戒是色一分。無色無色故彼無戒。

復次，戒是大種所造。無色無大種故亦無戒。

問：既無無漏大種。亦應無無漏戒耶。

答：戒由大種而得成。色不由大種而成。無漏但由心力成無漏故。

復次，厭患諸色入無色定。戒是色故彼地中無。

復次，若無色定猶有色者。則應無有漸次滅法。乃至廣說。故彼無戒。

復次，對治惡戒故有善戒。無色界定不能對治諸惡戒法。故無善戒。所以者何。諸惡戒法唯欲界有。無色於欲具四遠故不能對治。云何四遠？一所依遠，二所緣遠，三行相遠，四對治遠。故無色定無正語等三種戒支

有三十七菩提分法。謂四念住、四正勝、四神足、五根、五力、七覺支、八道支。

世尊雖說菩提分法而不說有三十七種。但說七覺支名菩提分法。云何知然。經為量故。謂《契經》說

有一苾芻來詣佛所頂禮雙足。却住一面而白佛言。

如世尊說。七覺支者何謂七覺支。

世尊告曰。

即七種菩提分法名七覺支。

問：菩提分法有三十七。何故世尊唯說七覺支名菩提分法。

答：佛隨苾芻所問而答。苾芻唯問七覺支故。佛唯說七菩提分法。若彼苾芻問四念住乃至若問八道支者。佛亦應隨彼所問一一而答。

復次，彼契經中唯說無漏菩提分法。唯七覺支一向無漏。故偏說之。餘通有漏故彼不說。

有作是說。餘契經中亦具說有三十七種菩提分法。時既久遠彼經滅沒。云何知然。如彼尊者達羅達多作如是說。

世尊有時說一道支。有時說二。乃至有時說三十七。即三十七菩提分法。

如《斧柯喻契經》中說

於三十七修道法中

若唯取決定者。則應說七種修道法。謂七覺支唯無漏故。

若唯取不決定者。則應說餘六位修道法。謂四念住乃至八道支。通有漏無漏故。

若通取決定不決定者。則應說三十七種修道法。謂前六位及七覺支。故三十七菩提分法。亦是世尊契經所說。

問：菩提分法名有三十七。實體有幾耶。

答：此實體。有十一、或十二。

若以一切攝入覺支即七覺支。名既有七實體亦七

· 信、正思惟各唯一種

· 正語、業、命。

有說為二。正命即是正語、業故。

有說為三。正語、業外有正命故。

若說為二即唯十一。

若說為三則有十二。

所以者何。謂

· 四念住、慧 根、慧 力、正見。攝入擇法覺支。

· 四正勝、精進根、精進力、正勤。攝入精進覺支。

· 四神足、定 根、定 力、正定。攝入定 覺支。

· 念 根、念 力、正念。攝入念 覺支。

· 信 根、信 力 合為信故。

若以一切攝入道支即八道支。名雖有八實體不定。

若說正念即正語業。實體唯七。

若說正命非正語業。實體有八。

復有信、喜、輕安、捨四。故亦十一。或有十二。

所以者何。謂

· 四念住、慧 根、慧 力、擇法覺支。攝入正見。

· 四正勝、精進根、精進力、精進覺支。攝入正勤。

· 四神足、定 根、定 力、定 覺支。攝入正定。

· 念 根、念 力、念 覺支。攝入正念。

· 信 根、信 力 合為一信故。

有作是說：“正語、業、命”戒自性故應合為一。

若作是說。菩提分法名有三十七。實體唯十。

如名、實體，如是名施設、體施設·名異相、體異相·名異性、體異性·名差別、體差別·名分別、體分別·名覺、體覺應知亦爾。

如是名為菩提分法自性。我物相分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為菩提分法。菩提分法是何義耶。

答：盡無生智說名菩提。已究竟覺四聖諦故。若法隨順此究竟覺勢用增上。此中說為菩提分法。

已釋總名。

——所以今應別說。

問：何故名念住乃至道支耶。

答：

- ・由念勢力折除自體故名“念住”自體即是有漏五蘊。要由念住折除彼故。
- ・於正持策身語意中此最為勝。故名“正勝”
或名正斷。於正修習斷修法時。能斷懈怠故名“正斷”。
- ・能為神妙功德所依故。名“神足”。
- ・勢用增上，故名為“根”
- ・難可摧制，故名為“力”。
- ・助如實覺，故名“覺支”。
- ・助正求趣，故名“道支”。

問：言覺支者是何義耶。為能覺悟故名覺支。為覺之支故名覺支。

若能覺悟故名覺支。則應一是六非

若覺之支故名覺支。則應六是一非。

有作是說。此能覺悟故名覺支。

問：若爾。則應一是六非。

答：六是覺分能隨順覺。從勝而說亦名覺支。

復有說者。是覺之支故名覺支。

問：若爾則應六是一非。

答：擇法是覺亦是覺支。餘六是覺支而非覺。

如正見是道亦是道支。餘七是道支而非道。

心一境性是靜慮亦是靜慮支。餘是靜慮支而非靜慮。

離非時食是齋亦是齋支。餘是齋支而非齋。此亦如是。

問：言道支者是何義耶？為能求趣故名道支。為道之支故名道支。

若能求趣故名道支。則應一是七非。

若道之支故名道支。則應七是一非。

有作是說。此能求趣故名道支。

問：若爾。則應一是七非

答：七是道分能隨順道從勝而說亦名道支。

復有說者。是道之支故名道支。

問：若爾。則應七是一非。

答：正見是道亦是道支。餘七是道支而非道。

如擇法是覺亦是覺支。餘六是覺支而非覺。餘如前說。

已說菩提分法。所以次第今當說。

問：何故先說四念住乃至後說八道支耶。

答：隨順文詞巧妙次第法故。

復次，隨順說者受者輕便次第法故。

復次，

四念住從初業地 乃至盡無生智。勢用常勝是故先說。

四正勝從煖 乃至盡無生智。勢用常勝是故次說。
四神足從頂 乃至盡無生智。勢用常勝是故次說。
五根 從忍 乃至盡無生智。勢用常勝是故次說。
五力 從世第一法乃至盡無生智。勢用常勝是故次說。
八道支見道中勝
七覺支修道中勝。

問：何故八道支見道中勝。七覺支修道中勝耶。

答：

求趣義是道支義。見道速疾不越期心。順求趣義故見道中八道支勝。

覺悟義是覺支義。修道九品數數覺悟。順覺悟義故修道中七覺支勝。

問：若爾。何故先說七覺支。後說八道支耶。

答：隨順文詞巧妙次第法故。

復次，隨順說者受者輕便次第法故。

復次，隨順增數次第法故。謂先說四，次說五，次說七，後說八故。

復次，顯清淨法漸增長故。謂先修四，次修五，次修七，後修八故。

有餘師說。

諸修行者。

· 先由念住於身等境。自相共相如實了知。除自相愚及所緣愚導起諸善。如有目者引導盲徒。是故最初說四念住。

· 由念住力了知境已。於斷修事能發正勤。故於第二說四正勝。

· 由正勝力令相續中。過失損減功德增盛。於殊勝定能正修習。故於第三說四神足。

· 由神足力令信等五與出世法為增上緣。故於第四說於五根

· 根義既成能招惡趣。煩惱惡業不能屈伏。故於第五說於五力。

· 力義既成能如實覺四聖諦境無有猶豫。故於第六說七覺支

· 既如實覺四聖諦已。厭捨生死欣趣涅槃。故於第七說八道支。

評曰。應知此中前說為勝。以修道位隣近菩提。順覺義勝故說覺支。又修道位九地九品數數能覺覺支勝故。

如是已總說菩提分法七位次第。

今當別說覺支、道支二位次第。

問：何故七覺支中先說念覺支。乃至後說捨覺支耶。

答：隨順文詞巧妙次第法故。

復次，隨順說者受者輕便次第法故。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已見諦者。憶念先時所現觀事而為上首。修習覺支令漸圓滿。如《契經》說。

彼於此法，繫念思惟令不迷謬。起“念 覺支”修令圓滿。

念圓滿已，於法簡擇籌量觀察，起“擇法覺支”修令圓滿。

擇法滿已，發勤精進心不退屈。起“精進覺支”修令圓滿。

精進滿已，發生勝喜心不染著。起“喜 覺支”修令圓滿。

喜圓滿已，身心猗適離昏沈故。起“輕安覺支”修令圓滿。

輕安滿已，身心悅樂得三摩地。起“定 覺支”修令圓滿。

定圓滿已，遠離貪憂心便住捨。起“捨 覺支”修令圓滿。

故七覺支如是次第。

問：何故八道支中先說正見支。乃至後說正定支耶。

答：隨順文詞巧妙次第法故。

復次，隨順說者受者輕便次第法故。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求見諦者於現觀事正見為先修習道支令漸圓滿。如《契經》說。

由正見故起正思惟。

由正思惟故得正語。

由正語故復得正業。

由正業故復得正命。

由正命故發起正勤。

由正勤故便起正念。

由正念故能起正定。

故八道支如是次第

已說次第。

所依地今當說。

問：何地有幾菩提分法。

答：

未至定中有三十六。除喜覺支。

初靜慮中具三十七。

靜慮中間及第三、第四靜慮各唯有三十五。除喜覺支及正思惟。

第二靜慮有三十六。除正思惟。

前三無色有三十二。除喜覺支及正思惟正語業命。

欲界有頂各有二十二。除覺支。道支唯無漏故。

若覺支前說道支者。欲界有頂亦有道支通有漏故

已說依地。

現在前今當說。

問：何地有幾菩提分法俱時現前。

答：

未至定中有三十六菩提分法。唯三十三俱時現前。除三念住。

所以者何。以四念住所緣各別。尚無有二俱時現前。況有三四。

初靜慮中具三十七。唯三十四俱時現前。除三念住。

靜慮中間及第三第四靜慮各三十五。唯三十二俱時現前除三念住。

第二靜慮有三十六。唯三十三俱時現前。除三念住。

前三無色有三十二。唯二十九俱時現前。除三念住。

欲界有頂有二十二。唯有十九俱時現前。除三念住

餘隨義說非要別體

已說現在前。

雜不雜相今當說。

問：此三十七菩提分法中。諸是覺支者亦是道支耶。

答：應作四句。

有是覺支非道支。調喜、輕安、捨。

有是道支非覺支。調正思惟、正語、業、命。

有是覺支亦是道支。調除信諸餘菩提分法。

有非覺支亦非道支。調信。

問：何故立喜為覺支耶。

答：順覺悟義是覺支義。喜順彼勝故立覺支。

問：云何喜順彼勝。

答：以修道中九地九品數修勝覺。如如於諦能如實覺。如是如是發生勝喜。如如生喜。如是如是。復樂於諦起如實覺。如人掘地得諸珍寶。如如掘地如是如是得寶生喜。如如得寶生喜。如是如是復樂掘地。此亦如是。

問：何故不立喜為道支。

答：順求趣義是道支義。喜非順彼勝故不立道支。

問：云何喜非順彼勝。

答：如如於諦發生勝喜。如是如是樂住不去。故於求趣喜非隨順。如人在路有所樂著。於所趣方不能速至。此亦如是。

問：何故輕安捨俱立為覺支。

答：順覺悟義是覺支義。輕安與捨順彼勝故俱立覺支。

問：云何輕安、捨俱順彼勝耶。

答：由輕安力息諸事務住平等捨。便能於諦起如實覺故順彼勝。

問：何故輕安捨不立為道支。

答：順求趣義是道支義。輕安與捨非順彼勝故不立為道支。

問：云何此二非順彼勝。

答：輕安息求。捨不樂趣。與求趣義一向相違。如去與住睡眠與覺一向相違。此亦如是。

問：正思惟何故立為道支非覺支耶。

答：順求趣義是道支義。彼策正見求出生死速趣涅槃。如杖捶牛速有所至故立道支。求趣不息是正思惟覺支。安靜義不相順。諸安靜者能如實覺是故不立彼為覺支。

問：何故正語業命立為道支非覺支耶。

答：順求趣義是道支義。正語業命如轂能成見道輪故。順求趣義立為道支。順覺悟義是覺支義。覺悟非色是相應。有所依。有所緣。有行相。有警覺。正語業命與彼相違故不立為覺支。

問：何故信不立覺支道支耶。

答：初發趣時信用增上。已入聖位修覺道支。時分不同故俱不立。

復次，諸清淨法於清淨品。相有圓滿者、有不圓滿者。

圓滿者。調具有根力覺道支相。與此相違名不圓滿。

不圓滿中

有覺支相無道支相者，立為覺支非道支。如喜、輕安、捨。

有道支相無覺支相者，立為道支非覺支。如正思惟、正語、業、命。

相圓滿者立覺道支。如念、定、慧等。

不圓滿中無覺道支相者俱不立如信。

問：何不立心為菩提分法。

答：心無菩提分法相故。

復次，心於雜染清淨品中勢用均等。菩提分法於清淨品。勢用偏增是故不立。

復次，菩提分法多緣共相。心多緣自相是故不立。

復次，菩提分法對治煩惱。一切煩惱皆是心所。故能對治亦非是心。

復次，菩提分法輔佐菩提。心王不應輔佐於覺。如王無有輔佐臣義。

復次，心令生死輪轉無窮。菩提分法能斷生死。義不相應是故不立。

復次，菩提分法能調伏心。不可所調即能調攝。諸有欲令定即心者。說心亦是菩提分法。彼違理故非此所論。

問：大地法中何故但立“念、定、慧、受”為菩提分。

答：

· “念、定、慧”三順清淨品勢用增上。菩提分法亦復如是。故攝此三。

· “受”於雜染清淨品中勢用俱勝。故亦立為菩提分法。

有餘師說。“受”於雜染勢用雖勝而於淨品作饒益事。如旃荼羅姓雖鄙劣而與豪族作饒益事。故亦立為菩提分法。

“想、思、觸、欲”於雜染品勢用偏增。故不立為菩提分法。於假想觀勝解偏增。菩提分法順真實觀。是故勝解非彼所攝。

有餘師說。菩提分法學位偏增。至無學位勝解方勝。故不立為菩提分法。

“作意”於境令心發覺易脫不定。菩提分法令心住境。義不相應故亦不立。

有餘師說。初取境時作意力勝。至境相續彼力漸微。菩提分法要取境已多時方有。義不相應故亦不立。

問：何故三受皆通無漏。唯立喜為菩提分法。

答：樂捨二受無彼相故。

復次，菩提分法行相猛利。樂捨遲鈍故俱不立。

復次，無漏樂受為輕安樂所覆損故。捨為行捨所覆損故相不明了。故不立為菩提分法。

問：何故尋伺俱通無漏。唯立尋為菩提分法。

答：伺無彼相是故不立。

復次，菩提分法行相猛利。伺用微劣是故不立。

復次，伺用為尋所覆損故。於策正見尋用偏增。故伺不立菩提分法。

問：大善地法中何故但立“信、精進、輕安、捨”四種為菩提分法耶。

答：由此四種順菩提勝故。偏立為菩提分法。

· 謂趣菩提“信”為上首。將起眾行信為初基。故立信為菩提分法。

· “精進”遍策趣菩提行。令速趣向三乘菩提。故亦立為菩提分法。

· “輕安”調適對治昏沈助觀品勝。行“捨”平等對治掉舉助止品勝。菩提分中止觀為主。故俱立為菩提分法。

· 慚愧等六散善品中勢用雖勝。而於定善勢用微劣。故不立為菩提分法。以菩提分定善攝故。

有餘師說。大善法中若所治強自性勝者立為覺分。餘則不爾。

所治強者。調與一切染心相應。

自性勝者。調眾行本策發眾行助止觀勝。

· 信、精進、輕安、捨，皆具二義。

慚、愧...等六無具二者。調慚等五二義並無。不放逸一種唯闕自性勝。故不立為菩提分法。

問：何故欣厭亦體是善。而不立為菩提分法。

答：欣厭二法不能遍緣。一心品中無容俱起。助覺非勝是故不立。

問：何故一切色等法中唯無表色。有立覺分非餘法耶。

答：正語業命隨順聖道。勢用偏增故立覺分。餘法不爾是故不立。

問：何故聖種不立覺分。

答：若於在家及出家眾。二事勝者立為覺分。一期心勝。二受行勝。

彼四聖種於出家眾有二事勝。於在家者唯一事勝。謂有期心無受行義。如天帝釋坐寶花座。有十二那庾多諸天美女恒自圍遶。常有六萬音樂。而為娛樂。於四聖種雖有期心無受行義。影堅王等諸大國王。給孤獨等諸大長者亦復如是。故四聖種不立覺分。

有作是說。前三聖種無貪善根以為自性。第四聖種即是精進。樂斷樂修精進攝故。若作是說。第四聖種亦是覺分。分別論者立四十一菩提分法。謂四聖種足三十七。不應理故非此所論《品類足》說。

云何念覺支。

調聖弟子。於苦集滅道。思惟苦集滅道起能助菩提念。乃至廣說。是未知當知根。

或諸學者見生死過患涅槃勝利。起能助菩提念。乃至廣說。是已知根。

或阿羅漢。觀心解脫起能助菩提念。乃至廣說。是具知根。

是名念覺支

乃至捨覺支。

廣說亦爾。

云何正見。

調聖弟子於苦集滅道思惟苦集滅道。起擇法。乃至廣說是未知當知根。

或諸學者見生死過患涅槃勝利。起擇法乃至廣說。是已知根。

或阿羅漢。觀心解脫起擇法。乃至廣說。是具知根是名正見。

乃至正定

廣說亦爾。

問：何故覺支。中說起能助菩提念等言。道支中不說起能助菩提擇法等言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欲現異說異文。由異說異文故。說者受者俱生欣樂。

復次，欲現二門、二略、二階、二證、二炬、二明、二光、二影故作是說。

復次，先作是說。盡無生智名曰菩提。

修道位中覺支義顯。近菩提故說助菩提。

見道位中道支義顯。去菩提遠是故不說。

如《契經》說。不淨觀俱修念覺支。依止厭、依止離、依止滅迴向於捨。乃至捨覺支廣說亦爾。

問：不淨觀是有漏。七覺支是無漏。云何有漏法與無漏法俱。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以不淨觀攝伏其心。令極調柔有堪能已無間能起覺支現前。從此復能起不淨觀。依如是義故說俱言

如《契經》說。

諸聖弟子。若以一心屬耳聽法。能斷五蓋修七覺支速令圓滿。

問：要在意識修所成慧能斷煩惱非在五識。生得聞思能斷煩惱。如何乃說若以一心屬耳聽法能斷五蓋。

答：依展轉因故作是說。謂善耳識無間引生善意識。此善意識無間引生聞所成慧。此聞所成慧無間引生思所成慧。此思所成慧無間引生修所成慧。此修所成慧修習純熟。能斷五蓋故不違理。

問：斷五蓋時未能圓滿修七覺支。何故契經作如是說。能斷五蓋修七覺支速令圓滿。

答：離欲染時名能斷五蓋；離色染時名修七覺支；離無色染時名速令圓滿。故無有失。有作是說。離欲染時名能斷五蓋；離無色染時名修七覺支速令圓滿。此說初、後略去中間故無有失。

復有說者。無間道時名能斷五蓋；解脫道 時名修七覺支速令圓滿。相隣近故說名為速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智蘊第三中學支納息第一之五

〈覺道三〉－3

諸法念 覺支相應彼法擇法覺支相應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無實相應諸心心所不俱起故。

為遮彼意欲顯相應是實有物故作斯論。

答：應作四句。

此中念及擇法覺支。俱遍一切地一切無漏心故。應作小四句。

有法念相應非擇法。謂擇法覺支」者。

謂念俱生擇法覺支自性。彼與念相應非擇法覺支。由三緣故自性不與自性相應。一無二體俱時起故。二前與後。不和合故。三一切法不觀自體。必以他體為緣生故。

有法擇法相應非念。謂念覺支」者。

謂擇法俱生念覺支自性。彼與擇法相應非念覺支。自性不與自性相應義如前說。

有法念相應亦擇法。謂二相應法」者。

謂念擇法覺支俱生。除二自性餘相應法。即八大地法。十大善地法。隨地位亦有尋伺等及心。

有法非念相應亦非擇法。謂餘心心所法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

謂除無漏心心所法。諸餘有漏心心所法。及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作第四句。

如對擇法覺支，對精進、輕安、定、捨覺支，正勤、正定亦爾」者。

如念覺支對擇法覺支作小四句，對精進覺支乃至正定應知亦爾。

諸法念覺支相應彼法喜覺支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念覺支遍一切地一切無漏心。喜覺支遍一切無漏心。非一切地故。應作中四句。

有法念相應非喜。謂喜覺支及喜不相應。念覺支相應法」者。

謂念俱生喜覺支自性。彼與念相應非喜覺支。自性不與自性相應義如前說。及喜不相應念覺支相應法。即未至定靜慮中間。後二靜慮前三無色。念覺支相應法。彼與念相應非喜覺支。彼諸地中皆無喜故。

有法喜相應非念。謂喜覺支相應念」者。

謂喜俱生念覺支自性。彼與喜相應非念覺支。自性不與自性相應義如前說。

有法念相應亦喜。謂二相應法」者。

謂念喜覺支俱生。除二自性餘相應法。即八大地法。十大善地法。隨地位亦有尋伺等及心

有法非念相應亦非喜。謂喜不相應念覺支。及餘心心所法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

謂未至定靜慮中間。後二靜慮前三無色念覺支自性。彼非念覺支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亦非喜覺支相應。彼諸地中皆無喜故。除無漏心心所法。諸餘有漏心心所法。及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作第四句。

如對喜覺支。對正見、正思惟亦爾」者。

如念覺支對喜覺支作中四句，對正見、正思惟應知亦爾。

諸法念覺支相應。彼法正念相應耶。

答：如是。

設法正念相應彼法念覺支相應耶。

答：如是」者

謂念覺支即是正念故。應作如是句

諸法擇法覺支相應彼法精進覺支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擇法精進覺支俱遍一切地一切無漏心故。應作小四句。

有法擇法相應非精進。謂精進覺支者。

謂擇法俱生精進覺支自性。彼與擇法相應非精進覺支。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有法精進相應非擇法。謂擇法覺支者。

謂精進俱生擇法覺支自性。彼與精進相應非擇法覺支。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有法擇法相應亦精進。謂二相應法者。

謂擇法精進覺支俱生。除二自性餘相應法即九大地法。九大善地法。隨地位亦有尋伺等及心。

有法非擇法相應亦非精進謂餘心心所法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

謂除無漏心心所法。諸餘有漏心心所法。及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作第四句。

如對精進覺支，對輕安、定、捨覺支・正勤、正念、正定亦爾」者。

如擇法覺支對精進覺支作小四句。

對輕安、定、捨覺支・正勤、正念、正定應知亦爾。

諸法擇法覺支相應彼法喜覺支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擇法覺支遍一切地一切無漏心。喜覺支遍一切無漏心非一切地。故應作中四句。

有法擇法相應非喜。謂喜覺支及喜不相應。擇法覺支相應法者。

調擇法俱生喜覺支自性。彼與擇法相應非喜覺支。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及喜不相應擇法覺支相應法。即未至定靜慮中間。後二靜慮。前三無色擇法覺支相應法。彼與擇法相應非喜覺支彼諸地中皆無喜故。

有法喜相應非擇法。謂喜覺支相應擇法者。

調喜俱生擇法覺支自性。彼與喜相應非擇法覺支。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有法擇法相應亦喜。謂二相應法者。

調擇法喜覺支俱生。除二自性餘相應法即八大地法。十大善地法。隨地位亦有尋伺等及心。

有非擇法相應亦非喜。謂喜不相應擇法覺支。及餘心心所法。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

調未至定靜慮中間。後二靜慮前三無色擇法覺支自性。彼非擇法覺支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亦非喜覺支相應。彼諸地中皆無喜故。除無漏心心所法諸餘有漏心心所法。及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作第四句。

如對喜覺支。對正思惟亦爾」者。

如擇法覺支對喜覺支作中四句。對正思惟應知亦爾。

諸法擇法覺支相應彼法正見相應耶。

答：諸法正見相應亦擇法相應。

有法擇法相應非正見相應。謂正見所不攝擇法覺支相應法者。

調盡無生智相應法。彼與擇法覺支相應非正見。盡無生智非見性故。由擇法寬正見狹故作順後句。

諸法精進覺支相應彼法喜 覺支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精進覺支遍一切地一切無漏心。喜覺支遍一切無漏心。非一切地故。應作中四句。

廣釋四句准前應知。

如對喜覺支，對正見、正思惟亦爾者」。

如精進覺支對喜覺支作中四句。對正見正思惟應知亦爾。

諸法精進覺支相應。彼法輕安覺支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精進與輕安覺支。俱遍一切地一切無漏心故。應作小四句

廣釋四句准前應知。

如對輕安覺支，對定、捨覺支、正念、正定亦爾」者。

如精進覺支對輕安覺支作小四句。對定捨覺支正念正定應知亦爾。

諸法精進覺支相應。彼法正勤相應耶。

答：如是。

設法正勤相應。彼法精進覺支相應耶。

答：如是者。

調精進覺支即是正勤故。應作如是句。

諸法喜 覺支相應彼法輕安覺支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喜覺支遍一切無漏心非一切地。輕安覺支遍一切無漏心亦遍一切地故。應作中四句。

廣釋四句准前應知。

如對輕安覺支，對定、捨覺支・正勤、正念、正定亦爾」者。

如喜覺支對輕安覺支作中四句。對定、捨、覺支，正勤、正念、正定應知亦爾。

諸法喜覺支相應。彼法正見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喜覺支遍一切無漏心非一切地。正見遍一切地非一切無漏心故。應作大四句。

有法喜相應非正見。謂喜覺支相應正見。及正見不相應。喜覺支相應法者。

謂喜覺支俱生正見自性彼與喜覺支相應非正見。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及正見不相應。喜覺支相應法。即初二靜慮盡無生智俱生喜覺支相應法。彼與喜覺支相應。非正見是他聚故。

有法正見相應非喜。謂正見相應喜覺支。及喜覺支不相應。正見相應法者。

謂正見相應喜覺支自性。彼與正見相應非喜覺支。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及喜覺支不相應。正見相應法即未至定靜慮中間。後二靜慮前三無色正見相應法。彼與正見相應非喜覺支。彼諸地中皆無喜故。

有法喜相應亦正見。謂二相應法者。

謂喜覺支正見俱生除二自性餘相應法。即八大地法。十大善地法。隨地位亦有尋伺等及心。

有法非喜相應亦非正見。謂喜覺支不相應正見。正見不相應喜覺支。及餘心心所法。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

謂喜覺支不相應正見。即未至定靜慮中間。後二靜慮前三無色。正見自性彼非喜覺支相應。彼諸地中皆無喜故。亦非正見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正見不相應喜覺支。即初二靜慮盡無生智俱生喜覺支自性。彼非正見相應是他聚故。亦非喜覺支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及餘心心所法。即未至定靜慮中間。後二靜慮前三無色。盡無生智俱生聚心心所法。及一切有漏心心所法。并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作第四句。

如對正見對正思惟亦爾」者。

如喜覺支對正見作大四句。對正思惟應知亦爾

諸法輕安覺支相應彼法定 覺支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輕安定覺支俱遍一切地一切無漏心故。應作小四句。

廣釋四句准前應知。

如對定覺支，對捨覺支・正勤、正念、正定亦爾者。

如輕安覺支，對定覺支作小四句。對捨覺支乃至正定。應知亦爾。

諸法輕安覺支相應彼法正見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輕安覺支遍一切地一切無漏心。正見遍一切地非一切無漏心故。應作中四句。

廣釋四句准前應知。

如對正見、對正思惟亦爾者。

如輕安覺支對正見作中四句對正思惟應知亦爾

諸法定 覺支相應彼法捨 覺支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定捨覺支。俱遍一切地一切無漏心故。應作小四句。

廣釋四句准前應知。

如對捨覺支，對正勤、正念亦爾者。

如定覺支對捨覺支作小四句。對正勤正念應知亦爾。

諸法定覺支相應。彼法正見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定覺支遍一切地一切無漏心。正見遍一切地非一切無漏心故。應作中四句。

廣釋四句准前應知。

如對正見，對正思惟亦爾者。

如定覺支對正見作中四句對正思惟應知亦爾。

諸法定覺支相應。彼法正定相應耶。

答：如是。

設法正定相應。彼法定覺支相應耶。

答：如是者。

謂定覺支即是正定故應作如是句

諸法捨 覺支相應彼法正見 相應耶？乃至廣說。

此中

捨覺支

對正見、正思惟，作中四句。

對正勤、正念、正定，作小四句。

～：～

正見

對正思惟，作大四句。

對正勤、正念、正定，作中四句。

正思惟

對正勤、正念、正定，作中四句。

正勤

對正念、正定，作小四句。

正念

對正定，作小四句。

如是一切准前應知

〈俗〉

云何世俗正見？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

為欲分別諸契經中深隱義故。

如《契經》說。若成就增上世俗正見者。設經百千生終不墮惡趣

如是等經雖說種種世俗正見而不廣釋。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未釋者今應分別。

復次，前雖總說見、智、慧三。

而未別說云何世俗正見？云何世俗正智？前論是此所依根本。彼未說者今應說之。

復次，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說。意識相應善有漏慧非皆是見。如譬喻者彼作是說。五識所引能發表業。及命終時意地善慧皆非見性。所以者何。見有分別五識所引意地善慧。如五識身不能分別故非見性。見內門起能發表業。意地善慧依外門轉故非見性。見用強猛命終善慧。勢用微劣故非見性。

問：彼云何通契經所說。如《契經》說。彼命終時善心心所法。與正見俱行彼作是答。世尊說彼將命終時。相續善心正見俱起。非正死位有正見行。

為遮彼執顯意識俱。一切善慧皆見性攝。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故作斯論

云何世俗正見？

答：意識相應有漏善慧。

此有三種。一加行得。二離染得。三生得。

加行得者。謂聞所成慧、思所成慧、修所成慧。

此中差別有不淨觀持息念等。及諸念住。并暖頂忍世第一法等俱生慧。

離染得者。謂靜慮、無量、無色、解脫、勝處、遍處...等俱生慧。

生得者。謂生彼地所得善慧。

諸如是等世俗正見。差別無邊如四大海水滄無量。今於此中略說麁顯世俗正見。

云何世俗正智？

答：五識相應善慧。及意識相應有漏善慧。

五識相應善慧者。

謂眼識相應善慧。乃至身識相應善慧。

眼識相應善慧者。謂觀父母、諸佛、獨覺、菩薩、聲聞親教軌範。及餘尊重同梵行等。所起眼識相應善慧。

耳識相應善慧者。謂聽父母親教軌範。及餘尊重同梵行等所有善語。及聽諸佛聖弟子等三藏法教。所起耳識相應善慧。

鼻、舌、身識相應善慧者。謂受用段食時所起三識相應善慧。此非一切皆能起之。要觀行者觀察段食。而受用時方能發起。

意識相應有漏善慧

廣如前說

已說世俗正見、正智自性。雜、不雜相今當說。

諸世俗正見。是世俗正智耶？

答：諸世俗正見亦是世俗正智。

有世俗正智非世俗正見。謂五識相應善慧。

此中世俗正見必於所緣重審決故。五識俱慧不名為見如前已說。

世俗正見攝世俗正智。世俗正智攝世俗正見耶？

答：世俗正智攝世俗正見。非世俗正見攝世俗正智。

不攝何等。謂五識相應善慧。

此中正智體寬正見狹故。如大攝小非小攝大

諸成就世俗正見。彼世俗正智耶？答：如是。

設成就世俗正智。彼世俗正見耶。答：如是。

問：誰成就世俗正見正智耶。

答：不斷善根者。此則總說。若別說者有多有少。謂或有唯成就欲界世俗正見正智。或有唯成就色界。或有唯成就無色界。或有成就欲色界。或有成就色無色界。或有成就三界世俗正見正智。如說三界九地亦爾。或少或多如理應說。

諸世俗正見已斷、已遍知。彼世俗正智耶？答：如是。

設世俗正智已斷已遍知。彼世俗正見耶。答：如是。

問：誰於世俗正見正智。已斷已遍知耶。

答：諸阿羅漢。此則總說。若別說者有多有少。謂已離無所有處染異生聖者。八地世俗正見正智已斷已遍知。乃至已離欲染未離初靜慮染異生聖者。一地世俗正見正智已斷已遍知。此世俗正見正智是有漏故。具問定攝成就斷五門分別

問：何故名世俗。為可變壞故名世俗。為貪依處故名世俗。

若可變壞故名世俗者。聖道亦可變壞應名世俗。

若貪依處故名世俗者。亦是瞋癡依處何獨說貪。

答：應作是說。是可變壞故名世俗。

問：若爾聖道亦可變壞應名世俗。

答：若可變壞能續諸有增長有者名為世俗。聖道雖可變壞而不能續諸有。乃令諸有損減故非世俗。

復次，若可變壞能令生死流轉無窮。生老病死恒相續者名為世俗。聖道雖可變壞而不令生死流轉無窮。乃斷生老病死令不相續故非世俗。

復次，若可變壞是趣苦集行。亦是趣有世間生老病死集行者名為世俗。聖道雖可變壞而非趣苦集行。亦非趣有世間生老病死集行故非世俗。

復次，若可變壞是有身見處。是顛倒處。愛處。隨眠處。是貪恚癡安立足處。有垢有毒有過有刺有濁有染。隨有世間隨苦集諦者名為世俗。聖道雖可變壞而與彼相違故非世俗。

復有說者。是貪依處故名世俗。

問：若爾亦是瞋癡依處何獨說貪。

答：彼雖亦是瞋癡依處。而貪初勝是故偏說。然契經中說可變壞故名世俗。如《契經》言。

具壽豐瞻來詣佛所。頂禮雙足而白佛言。

「世尊。所說世俗，世俗義何謂耶？」。

佛告豐瞻。

「是可變壞故名世俗。

具壽豐瞻。復白佛言。

「何謂可變壞。

佛告豐瞻。

「眼處可變壞。色處可變壞。乃至意處可變壞。法處可變壞。由可變壞故名世俗。

問：何故世尊說十二處是可變壞故名世俗非餘法耶。

答：觀受化者。宜聞諸處是世俗言。而得悟解故偏說處。如餘經中說取蘊等名為世俗此經亦然。

復次，十二處教是處中說。而攝法盡故偏說之。

問：諸變壞者皆世俗耶。

答：應作四句。

有是世俗而非變壞。謂過去未來苦集二諦。

有是變壞而非世俗。謂現在道諦。

有是世俗亦是變壞。謂現在苦集二諦。

有非世俗亦非變壞。謂過去未來道諦。及一切無為。

問：變與壞有何差別。

答：變者顯示細無常法。壞者顯示麁無常法。

復次，變者顯示剎那無常。壞者顯示眾同分無常。

復次，變者顯示內分無常。壞者顯示外分無常。

復次，變者顯示有情數無常。壞者顯示非情數無常。如說舍壞倉庫等壞。

〈無漏見智〉

云何無漏見？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前雖總說見智慧三。而未別說云何無漏見云何無漏智。前論是此所依根本。彼未說者今應說之。

復次，前雖已說世俗見智。今欲顯彼近對治法故作斯論。

云何無漏見？

答：除盡無生智餘無漏慧。

此復是何。謂現觀邊八無漏忍。及學八智無學正見。

云何無漏智？

答：除無漏忍餘無漏慧。

此復是何。謂學無學八智。

已說無漏見智自性。今當顯示雜不雜相。

諸無漏見，是無漏智耶？

答：應作四句。

有無漏見非無漏智。謂無漏忍。

此有見相無智相故。

有無漏智非無漏見。謂盡無生智。

此有智相無見相故。

有無漏見亦無漏智。謂除無漏忍盡無生智。餘無漏慧

此復是何。謂學八智無學正見。此有見相及智相故。

有非無漏見亦非無漏智。謂除前相。

相謂所名廣如前說。此復是何。謂行蘊中除無漏慧。諸餘行蘊及四蘊全。并無為法。作第四句。無漏見智相攝四句准定應知。

諸成就無漏見，彼無漏智耶？

答：諸成就無漏智亦無漏見。

有成就無漏見非無漏智。謂苦法智忍現在前時。

爾時未修無漏智故。此本論師善知諸法性相差別。若應說者乃至一念亦別說之。不應說者乃至量過四大海水而亦不說。所說廣略要觀有用。

問：何故此中但說問定攝成就四不說斷耶。

答：有垢者斷。無漏無垢故不說斷。如衣器等要有垢者。須浣滌之非無垢者。是故無漏不應說斷。

問：若無漏法不應斷者。《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說：「苾芻！汝等若解我之所說〈筏喻法門〉，法尚應斷，何況非法！」。此法應知即無漏道。

答：斷有二種。一斷愛斷。二棄捨斷聖道雖無斷愛斷而有棄捨斷。般涅槃時棄捨此故。謂諸苾芻先依聖道得盡諸漏念報恩故。數復修起聖道現前。後為世間四百四病眾苦逼切故

佛告曰：

「汝等苾芻。已依聖道作所應作。當應棄捨入無餘依涅槃。

如人依筏得渡河已。念報其恩而猶荷載。他人告曰：

『汝先依此已得渡河。今可棄捨自在而去』

苾芻亦爾」

問：此中云何是法、非法。

答：

- 內道言教，是法。
- 外道言教，是非法。

內道言教顯空非我隨順涅槃。能令永斷生老病死尚應斷之。何況外道所有言教。背空非我違逆涅槃。能令世間生老病死增長相續而不應斷。

復有說者。

- 若善受持名句文身者，是法。
- 不善受持名句文身者，是非法。

善受持者尚應斷之。況不善者而不應斷。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

- 若善受持阿笈摩者，是法。
- 不善受持阿笈摩者，是非法。

善受持者尚應斷之。況不善者而不應斷。

脇尊者曰。

- 如理作意，是法。
- 不如理作意，是非法。

如理作意者尚應斷之。況不如理者而不應斷。

復次，

- 慚、愧 是法；無慚、無愧是非法。
- 三善根 是法；三不善根 是非法。
- 四念住 是法；四顛倒 是非法。
- 五根 是法；五蓋 是非法。
- 六隨念 是法；六愛身 是非法。
- 七覺支 是法；七隨眠 是非法。
- 八道支 是法；八邪支 是非法。
- 九次第定是法；九結 是非法。

・十善業道是法；十不善業道是非法。
此等清淨法尚應斷之。況彼等雜染法而不應斷

智蘊第三中

〈五種納息 第二〉之一

邪正見智五， 左慧，學等三， 梵，忍，五惡見； 此章願具說

〈邪.正見智五〉

云何邪見？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苾芻！當知諸邪見者。如其所見起身語業。思求願行皆是彼類。如是諸法一切能招不可愛樂、不可欣喜、不隨所欲、不如意果，所以者何？由此邪見是勃惡見故。

契經雖有是說。而不分別其義。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未說者今應說之。

復次，前雖總說見、智、慧三。

而未別說。云何邪見？云何邪智？前論是此所依根本。彼未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云何邪見？

答：若不安立，則五見皆名邪見。

謂若不安立薩迦耶...等。五見名及行相差別。即彼五見皆名邪見。皆於所緣邪推度故。

若安立，即唯無施與、無愛樂、無祠祀、無妙行、無惡行、無妙惡行業。果異熟等見，名邪見。

謂若安立薩迦耶等五見名及行相差別。則唯作無行相轉者。獨名邪見邪中極故。如說嗅酥及惡旃荼羅等。

云何邪智。

答：六識相應染污慧。

此中

「五識相應染污慧」者。謂貪瞋相應慧。

「意識相應染污慧」者。謂五見及貪、瞋、慢、疑、不共無明。并餘纏垢相應慧。如是一切皆名邪智。

已說邪見邪智自性。雜不雜相今當說。

諸邪見是邪智耶。

答：諸邪見是邪智。

謂邪推求者必邪審決故。

有邪智非邪見。謂五識相應染污慧。

即貪、瞋相應慧。

及除五見餘意識相應染污慧。

即貪瞋慢疑及不共無明并餘纏垢相應慧。

邪見攝邪智邪？智攝邪見耶？

答：邪智攝邪見。非邪見攝邪智，

不攝何等。謂五識相應染污慧及除五見餘意識相應染污慧。

有審決相無推度相故。

諸成就邪見彼邪智耶。

答：諸成就邪見亦邪智。

邪智多故見亦智故。即道類智未已生位。

有成就邪智非邪見。謂學見迹

即道類智已生。諸有學位名學見迹。已具見四聖諦迹故。此則總說。

若別說者有多有少。謂或成就九地邪智。乃至或有成就一地邪智。一一地中或有成就九品邪智。乃至或有成就一品邪智。

諸邪見已斷已遍知彼邪智耶。

答：諸邪智已斷已遍知亦邪見。

謂阿羅漢

有邪見已斷已遍知非邪智。謂學見迹

此則總說。

若別說者有多有少。謂

或有九地邪智非已斷、已遍知。乃至

或有一地邪智非已斷、已遍知。

一一地中

或有九品邪智非已斷、已遍知。乃至

或有一品邪智非已斷、已遍知。

染污邪智九品斷故。

云何正見？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諸正見者如其所見。起身語業思求願行皆是彼類。如是一切能招可愛、可樂、可欣、可喜、隨所欲、如意果，所以者何？由此正見是賢善見故。

契經雖有是說而不分別其義。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未說者今應說之。

復次，前雖總說見、智、慧三。

而未別說云何正見？云何正智？前論是此所依根本。彼未說者今應說之。

復次，前雖已說邪見、邪智。

今欲說彼近對治法故作斯論。

云何正見？

答：盡、無生智所不攝意識相應善慧。

此有二種。一有漏。二無漏。

有漏者。即世俗正見如前廣說。

無漏者。謂無漏忍及學八智無學正見。

云何正智。

答：五識相應善慧。及無漏忍所不攝意識相應善慧。

此有二種。

一、有漏即世俗正見。

二、無漏即學無學八智

已說正見正智自性。雜不雜相今當說。

諸正見是正智耶。

答：應作四句。

有正見非正智。謂無漏忍

此有見相無智相故

有正智非正見。謂五識相應善慧。及盡無生智。

此有智相無見相故。

有正見亦正智。謂無漏忍。盡無生智所不攝意識相應善慧。

此有二種。

一、有漏即世俗正見。

二、無漏即學八智無學正見。

此二皆具見智相故。

有非正見亦非正智。謂除前相

相即所名。廣如前說。謂行蘊中除諸善慧。諸餘行蘊及四蘊全。并無為法作第四句。此攝四句准定應知。

諸成就正見彼正智耶。

答：如是。

設成就正智彼正見耶。

答：如是。

問：誰成就正見正智耶。

答：不斷善根者此則總說。

若別說有多有少。謂或有唯成就欲界二。或有唯成就色界二。或有唯成就無色界二。或有唯成就色界無漏二。或有唯成就無色界無漏二。或有唯成就欲色界二。或有唯成就色無色界二。或有成就欲色無色界三。或有成就欲色界無漏二。或有成就色無色界無漏二。或有成就三界無漏二。

諸正見已斷已遍知彼正智耶。

答：如是。

設正智已斷已遍知彼正見耶。

答：如是。

問：誰於正見正智已斷已遍知耶。

答：阿羅漢此則總說。

若別說者有多有少。謂已離無所有處染有學異生。八地正見正智已斷已遍知。乃至已離欲染未離初靜慮染有學異生。一切正見正智已斷已遍知。依究竟說唯阿羅漢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智蘊第三中五種納息第二之二

如《契經》說。

「云何邪見？謂無施與、無愛樂、無祠祀。乃至廣說。

云何正見？謂有施與、有愛樂、有祠祀。乃至廣說。

問：施與、愛樂、祠祀有何差別。

有作是說。無有差別施與、愛樂、祠祀三聲。同顯一義無差別故。如有頌言

若施僧福田 名善施愛祀 世間解所讚 彼當獲大果

復有說者。亦有差別。謂名即差別。此名施與。此名愛樂。此名祠祀。三名別故。

有說此三義亦差別。

外論者言。

無施與者。謂無施三類福。

無愛樂者。謂無施別婆羅門福。

無祠祀者。謂無施眾婆羅門福。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施三類福。

無愛樂者。謂無施非大祠中婆羅門福。

無祠祀者。謂無施大祠中婆羅門福。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施三類福。

無愛樂者。謂無施不住天祠婆羅門福。

無祠祀者。謂無施 住天祠婆羅門福。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施三類福。

無愛樂者。謂無施非祀火婆羅門福。

無祠祀者。謂無施 祀火婆羅門福。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施三類福。

無愛樂者。謂無施在家婆羅門福。

無祠祀者。謂無施出家婆羅門福。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施三類福。

無愛樂者。謂無施不修定婆羅門福。

無祠祀者。謂無施 修定婆羅門福。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施三類福。

無愛樂者。謂無施不修苦行婆羅門福。

無祠祀者。謂無施 修苦行婆羅門福。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施三類福。

無愛樂者。謂無施非善習誦吠陀。及吠陀支論婆羅門福。

無祠祀者。謂無施 善習誦吠陀。及吠陀支論婆羅門福。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施三類福。

無愛樂者。謂無施不具解行婆羅門福。

無祠祀者。謂無施 具解行婆羅門福。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施三類等福。

無愛樂者。謂無施婆羅門福。

無祠祀者。謂無祠天福。

內論者言。

無施與者。謂無過去福。

無愛樂者。謂無未來福。

無祠祀者。謂無現在福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身業福。

無愛樂者。謂無語業福。

無祠祀者。謂無意業福。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施性福。

無愛樂者。謂無戒性福。

無祠祀者。謂無修性福。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施悲田福。

無愛樂者。謂無施恩田福。

無祠祀者。謂無施福田福。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將施時欣樂 福。

無愛樂者。謂無正施時心淨 福。

無祠祀者。謂無施已歡喜無悔福。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能施淨信。

無愛樂者。謂無所捨財法。

無祠祀者。謂無所施受者。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所捨財法。

無愛樂者。謂無所施受者。

無祠祀者。謂無能施福業。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將施時福。

無愛樂者。謂無正施時福

無祠祀者。謂無受用時福。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布施時福。
無愛樂者。謂無受用時福。
無祠祀者。謂無後隨念福。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作意捨福。
無愛樂者。謂無身語捨福。
無祠祀者。謂無彼受用福。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能施福。
無愛樂者。謂無施所得果。
無祠祀者。謂無所施田。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施惡趣福。
無愛樂者。謂無施人趣福。
無祠祀者。謂無施天趣福。

復次

無施與者。謂無施異生 福。
無愛樂者。謂無施有學聖者福。
無祠祀者。謂無施無學聖者福。

此等名為三種差別

〈左慧〉

諸左慧皆是結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謂或有說。諸染污慧非結自性。彼作是說。云何是慧而有縛義。
為遣彼執顯染污慧見為性者是結所攝。故作斯論。

諸左慧皆是結耶？

答：應作四句。

左慧與結互廣狹故。

有左慧非結。謂除二結餘染污慧。

除二結者。謂除見結、取結。

餘染污慧者。謂貪、瞋、慢、疑、不共無明。及餘纏垢相應慧。此有左慧相無結相故。

有結非左慧。謂七結

即愛等七。此有結相無左慧相故。

有左慧亦結。謂二結

即見結、取結具二相故。

有非左慧亦非結。謂除前相。

相謂所名如前廣說。此復是何。謂行蘊中除染污慧。及餘七結。諸餘行蘊及四蘊全。并無
為法作第四句

問：何故名左。左是何義。

答：意樂左故墮左品故。說名為左。即是偏僻用非便義。

復次，彼於解脫正理善品。皆違越故說名為左。

復次，不吉祥故說名為左。如有於佛賢聖制多及天靈廟。不右邊者以不吉祥故名為左。

復次，用非巧便故名為左。如世見有諸用左人。咸謂此人非巧便者。

復次，所行不正故名為左。如說外道是左道人。所說所行皆不正故。

問：若染污慧名左慧者。何故說佛身有左光。

答：立左名因義各別故。謂染污慧違越解脫正理善品故立左名。佛有常光附身而起。以恒安住故立左名。不同餘光起滅不定。以佛身有常光一尋。乃至微塵及細蟲等。光威所鑠皆不近身。

復有說者。佛有三光映奪餘光皆令成左。是故說佛身有左光。

佛三光者。

一、佛身光作真金色。此光照觸諸金山時令彼威光隱沒不現。

二、佛齒光極鮮白色。此光照觸雪山王時令彼威光隱沒不現。

三、佛智光清淨遍照。此光照觸外道邪論皆令摧伏隱沒不現。

如是三光令餘退沒。皆成左性故名為左。

有作是說。佛身金光照齒所發鮮白光時。顯佛面門威嚴增盛。如秋麗日光照雪山。令彼山王威嚴轉盛。

問：諸佛皆有如是左光。遍身一尋恒發照不。

答：諸佛皆有如是左光。遍身一尋恒時發照。

問：若爾《然燈佛本事》云何通如《契經》說：然燈如來應正等覺。身光赫奕照燈光城。周匝圍遶踰繕那量。經十二年晝夜無別觀華開合以知晝夜。既爾云何諸佛皆有常光一尋。

答：彼經不說。然燈如來遍身所發常光一尋。但說彼佛為化有情。現大神變發化光照。於十二年施作佛事。

有作是說。非諸佛身皆有如是常光一尋。以佛身光非相好攝。或大或小起滅不定。

評曰：應作是說。諸佛皆有如是左光遍身一尋恒時發照。雖非相好攝而法爾恒有。諸佛身常有勝妙威光故。

〈學...等三〉

云何學見？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前雖總說見、智、慧三。

而未別說云何學見？云何學智？云何學慧。前論是此所依根本。彼未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云何學見？

答：學慧。

謂無漏忍及學八智。從苦法智忍。乃至金剛喻定諸無漏慧皆名學見。

云何學智。

答：學八智。

謂四法智及四類智。

云何學慧。

謂學見、學智，總名學慧

見智俱有擇法相故。

已說學、見、智慧自性。雜不雜相今當說。

諸學見是學智耶。

答：諸學智亦學見。

學智必有推度相故。

有學見非學智。謂無漏忍

此忍未有審決相故。

諸學見是學慧耶。

答：如是。

設學慧是學見耶。答如是。

學位見與慧遍無漏心故。

諸學智是學慧耶。

答：諸學智亦學慧。

有學慧非學智。謂無漏忍

義如前說。

此三攝義

准定應知。

諸成就學見彼學智耶。

答：諸成就學智亦學見

智即見故。

有成就學見非學智。謂苦法智忍現在前時。

爾時未有無漏智故。

諸成就學見彼學慧耶。

答：如是。

設成就學慧彼學見耶。

答如是。

學位見慧必俱成故。

諸成就學智彼學慧耶。

答：諸成就學智亦學慧。

有成就學慧非學智。謂苦法智忍現在前時。

忍有慧相無智相故

云何無學見？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前雖總說見、智、慧三。

而未別說云何無學見？云何無學智？云何無學慧？前論是此所依根本。彼未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云何無學見？

答：盡、無生智所不攝無學慧

謂無學正見。

云何無學智。

答：無學八智。

謂四法智及四類智。

云何無學慧。

答：無學見無學智總名無學慧

見智。定有擇法相故。

已說此三自性。雜不雜相今當說。

諸無學見是無學智耶。

答：諸無學見亦無學智。

無學位中能推度者必審決故。

有無學智非無學見。謂盡無生智

此智息求不推度故。

諸無學見是無學慧耶。

答：諸無學見亦無學慧。

有無學慧非無學見。謂盡無生智。

此智唯有擇法審決二種相故。

諸無學智是無學慧耶。

答：如是。

設無學慧是無學智耶。

答：如是。

無學智慧俱遍無學無漏心故。

此三攝義

准定應知。

諸阿羅漢無不成就此三種者。是故此三展轉相問皆答如是。學、無學三不說斷者俱無斷故
云何非學非無學見？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前雖總說見智慧三。而未別說。云何非學非無學見。云何非學非無學智云何非學非無學慧。前論是此所依根本。彼未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云何非學非無學見？

答：眼根五見世俗正見。

此三見相。廣如前說。謂觀視等。

云何非學非無學智。

答：五識相應慧。及意識相應有漏慧

俱通三種。謂善染污無覆無記。廣如前說。

云何非學非無學慧。

答：五識相應慧。及意識相應有漏慧。

有漏智慧俱遍一切有漏心品。皆有審決擇法相故。

已說此三自性。雜不雜相今當說。

諸非學非無學見。是非學非無學智耶。

答：應作四句。

此見與智互廣狹故。此中

初 句，謂「眼根」者。唯能觀視非審決故。

第二句，謂「五識相應慧等」者。有審決相。無推度相故。

第三句，謂「五見世俗正見」者。皆有推度審決相故。

第四句，謂「除前相」者。相謂所名。如前廣說。此復是何。謂色蘊中除眼根諸餘色蘊。行蘊中除有漏慧諸餘行蘊。及三蘊全。並無為法作第四句。

非學非無學見慧相對作四句亦爾。

非學非無學智慧相對自性等故。皆答如是。

此三攝義

准定應知。成就與斷廣說准前初納息說應知其相。若成就一定有餘二。隨一已斷已得遍知餘二亦爾。故更相問。皆答如是

〈梵〉

如大梵天作如是說：「我是梵是大梵得自在」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諸惡見趣於生死中令諸有情起大染著引大無義。與生死苦作大依處。謂有此者定於三界。往返輪迴受諸苦惱。數數趣入穢闇母胎。住生藏下熟藏之上。為諸不淨恒所逼切。出產門時受諸劇苦。生墮草等如利刀割。

此等苦事無量無邊。皆由不知見趣過患。欲令知己厭惡斷滅故作斯論。

如大梵天作如是說：「我是梵、是大梵，得自在；我於世間能造化、能出，生是彼父」。此於五見何見攝？見何諦斷此見耶？

此中以二事推求諸見趣。一以自性。二以對治。

以自性者。謂此諸見趣以何為自性。

以對治者。謂此諸見趣以何為對治。

〈雜蘊〉〈見蘊〉生智論中。皆亦以二事推求諸見趣。謂以自性及以對治。如生智論作如是說。沙門喬答摩是幻化者誑惑世間。佛由此道已超幻誑。彼謗此道是邪見攝。是彼自性見道所斷。是彼對治道智生時能斷。如是不實推求不實分別顛倒惡見令永滅故。

又彼論說。世尊何故慳阿羅漢。佛由此道已超慳悋。彼謗此道是邪見攝。是彼自性見道所斷。是彼對治道智生時。能斷如是不實推求。乃至廣說。

《梵網經》中。亦以二事推求見趣。一以自性。二以等起。

《梵問經》中但以一事推求見趣。謂以等起。

如是諸處合以三事推求見趣。一以自性。二以等起。三以對治。

脇尊者曰。不應推求諸惡見趣。所以者何。誰有智者勞煩詰問無明者暗盲者墮坑。

評曰。應以三事推求見趣。所以者何。若以三事推求見趣。雖是異生具煩惱縛。而同聖者諸惡見趣永不現行。此中應說實法師因緣。如〈雜蘊〉中已廣說其事

答：「我是梵是大梵得自在」者。取劣法為勝，見取攝，見苦所斷。

此中梵王實非真梵。非真大梵。非於一切皆得自在。而謂自身實是真梵、是真大梵。普於一切皆得自在。彼於下劣法而計為最勝。故見取攝是彼自性。所以者何。

法中最勝唯有涅槃。有情中勝唯有聖者佛。

心得自在於法亦自在。聲聞獨覺雖於諸法未得自在。而於自心已得自在。梵王於此二種自在俱未能得。而彼自謂已得自在。

於劣計勝故見取攝。苦智生時能斷如是不實推求不實分別。顛倒惡見令永滅故。名見苦斷是彼對治。由此見取於苦處生。故見苦時此見永滅。如日纔出輕霜即除。如草端露風搖便墮。

「我於世間能造化能出生。是彼父」者，非因計因，戒禁取攝，見苦所斷。

此中意說。諸有情類各自業感內身外物。而彼梵王。謂自能化出生。為父非因計因。戒禁取攝是彼自性。見苦所斷是彼對治如前應知。

如梵眾天作如是說「此是梵是大梵得自在。此於世間能造化能出生。是我等父」。此於五見何見攝？見何諦斷此見耶？

答：「此是梵是大梵得自在」者，取劣法為勝，見取攝，見苦所斷。

此中梵眾。執大梵王是梵是大梵普得自在。於劣計勝見取所攝。是彼自性見苦所斷是彼對治。廣說如前。

「此於世間能造化、能出生，是我等父」者。非因計因，戒禁取攝，見苦所斷。

此中梵眾。執大梵王普於世間是造化者。是出生者與彼為父。非因計因戒禁取攝是彼自性。見苦所斷是彼對治。廣說如前

問：此中“是梵、是大梵、得自在”有何差別。

答：

是梵 者。謂執梵王五取蘊果。是真清淨寂靜安樂。

是大梵者。謂執梵王五取蘊果。於諸真淨寂樂中尊。

得自在者。謂執梵王五取蘊果。有最勝用統攝一切皆得自在。

如是皆名取劣為勝。謂執穢苦為真淨樂。及有淨樂最勝用故。真樂淨者謂滅道諦。滅道二諦俱是真勝。一切法中涅槃最勝。是善是常超餘法故。有為法中聖道最勝。能永超越生死法故。一切隨眠不隨增故。如有頌言

滅於諸法勝 道於有為勝 一切有情中 如來為最勝

問：於梵世中梵王最勝。觀彼為勝應是正見。如何說彼是惡見耶。

答：若謂唯於梵世中勝容非惡見。然彼謂於一切最勝故惡見攝。彼於諸佛、獨覺、聲聞及上諸天皆為劣故。又彼妄執五取蘊果同真滅道故惡見攝。

問：此中“於世間能造化、能出生，是彼父等”。有何差別。

答：

「於世間」者。謂於有情世間及器世間。

「能造化」者。謂能造作器世間。及能化作有情世間

「能出生」者。謂能出生非情數物重顯造義。

「是彼父等」者。謂是一切有情之父重顯化義。

此執皆是非因計因。謂執梵王五取蘊果。能造化作一切世間。然諸世間

有情數者。各從自業煩惱而生。

非情數者。一切有情業增上力共所引起。

彼於劣果執為勝因。既非因計因故戒禁取攝。此及前見取俱迷果處。苦諦生故皆見苦所斷。又我常執力所引故。如彼皆成見苦所斷

已說如是惡見自性。及彼對治等起。

云何《梵網經》中說彼等起。如彼《經》說「前劫壞時。諸有情類多從此歿生極光淨眾同分中。此劫成時空中先有梵天宮起。時極光淨有一有情。壽業福盡從彼天歿來生梵宮。獨一長時儼然而住。後便起愛思念同侶：『云何當令諸餘有情生我同分為我等侶』」。

問：彼由何緣起斯愛念。

脇尊者曰。不應詰問無明者愚盲者顛蹶。

有作是說。往彼處者。爾時法爾起此愛念。謂法爾力是彼生緣。

復有說者。無始時來諸有情類樂相習近。由串習力引彼愛生故彼愛念由因力起。

或有說者。彼未除滅攝眾愛故。謂先於此為眾導師後生彼天猶有餘習由此勢力引起彼愛。

有餘師說。極光淨天來至梵世。作初靜慮種種化身。與大梵王共相娛樂。彼後息化還自天宮。於是梵王追慕同侶。起斯愛念有作是言。梵王自起初靜慮化作梵眾身而自娛樂。後既疲倦便息神通化眾沒已。作如是念。誰能常起諸化眾身。云何當令餘有情類生我同分為我徒侶。

有餘復言。梵王先起自地天眼傍見餘界。大梵天王、梵輔、梵眾恭敬圍繞見已念言彼之形色容貌威光非勝於我。彼有徒眾而我獨無。云何當令餘有情類來生我所為我徒眾。

彼經復說：「梵王當起此思念時。極光淨天餘有情類。諸有壽盡、業盡、福盡。皆從彼歿來生梵世。梵王見已作是念言：『此諸有情是我化作』」

問：梵王何故起此念耶？

答：由彼梵王先起思願。彼有情類應念而生。故彼梵王起如是念。

有作是說。梵王化作諸梵眾已。入中間定既入定已。化眾便沒時極光淨有情命終來生梵世。

後大梵王從定起已既見梵眾作是念言。前所化眾應已隱沒。今諸有情現在前者。或應是我化力引生。或可是先思願所作。由斯大梵作是念言。此諸有情是我化作。

彼經復說：「梵眾生已作是念言：『我等曾見如有有情長壽久住』」。

問：彼住何處曾見梵王

答：即住梵世曾見梵王。然不憶知何處曾見。如於集會曾見一人。後經久時復遇相見。雖醒曾相見而不憶處所。

有作是說。彼住中有曾見梵王。若爾云何曾見大梵長壽久住。以中有身速求生處不久住故。

復有說者。彼從極光淨來至梵宮為娛樂。梵王爾時曾見。

問：彼既已失第二靜慮。云何能憶上宿住事。

答：彼諸梵眾離自地染。復依第二靜慮起宿住隨念智通。能憶上地曾所見事。

問：若爾何故緣大梵王起斯惡見。

答：從離染退故緣梵王復起惡見。

問：豈不色界無退義耶。

答：劫初成時彼亦有退。

有餘師說。彼以本性念生智憶上曾見事。

問：豈不色界無有本性念生智耶。

答：劫初成時色界亦得有本性念生智。

或有說者。梵王先入中間靜慮住經多時。彼諸梵眾從上地歿。生梵世中見大梵王長壽久住威光赫奕。不敢親附後出定已。命諸梵眾共相慰問。時諸梵眾互相謂言。我等曾見如有有情長壽久住。

彼經復說：「時諸梵眾作是念言：『我等皆是梵王化作。從彼而生是我等父』」

問：何緣彼起如是念耶？

答：彼聞梵王數作是說。我能造化、我能出生。是汝等父聞已深信。復曾見梵王長壽久住。既深生信重故起是念。如有國王實無技用。然對臣眾而自矜誇。我於昔時有大威勇。親率士眾摧伏勍敵。臣眾既聞無不信受。咸言我等幸遇大王。親友國人皆獲安樂。

復有說者。彼聞梵王數如前說。為審決故便起宿住隨念智通。觀察自他先蘊相續漸次乃至初結生心。而不能觀前命終位。下通不能觀上境故。彼由通力知大梵王先生久住。後起思念我等便生由此定知。我等皆是梵王化作。從彼而生是我等父。故由通力彼起是念

問：劫初成時幾有情類。問時發起如前所說顛倒想見。

有作是說。

小千界中有	一大梵，	十獨梵，	千梵眾。
中千界中有	千大梵，	十千獨梵，	千千梵眾。
大千界中有	千千大梵，	俱胝獨梵，	百俱胝梵眾。

復有說者。

小千界中有	一大梵，	千獨梵，	十千梵眾。
中千界中有	千大梵，	十千獨梵，	俱胝梵眾。
大千界中有	十千大梵，	俱胝獨梵，	百俱胝梵眾。

有依雜說。

大千界中有	俱胝大梵，	百俱胝獨梵，	百千俱胝梵眾。
-------	-------	--------	---------

評曰。應作是說。

大千界中有 俱胝大梵，百俱胝獨梵，十俱胝那庾多梵眾。

劫初成時同時發起如前所說。顛倒想見

問：大梵天王住在何處。梵輔、梵眾住何處耶。

西方諸師。作如是說。初靜慮地處別有三。一梵眾天處。二梵輔天處。三大梵天處。此處即是靜慮中間。

迦濕彌羅諸論師說。初靜慮地唯有二處。即梵輔天中有高勝靜處。如近聚落有勝園林是大梵王常所居處。此處即是靜慮中間。

問：大梵天等身量云何。

答大梵王身量一踰繕那半。梵輔天身量一踰繕那。梵眾天身量半踰繕那。

問：大梵天等壽量云何。

答：大梵王壽量一劫半。梵輔天壽量一劫。梵眾天壽量半劫。應知此處四十中劫合為一劫。

問：大梵天王經幾時量獨一而住。經幾時量與眾共住。經幾時量復與眾別。

有作是說。經五中劫獨一而住。經五中劫與眾共住。經五中劫復與眾別。

復有說者。經十中劫獨一而住。經十中劫與眾共住。經十中劫復與眾別。

評曰。應作是說。經於半劫獨一而住。經於半劫與眾共住。經於半劫復與眾別。二十中劫是半劫量。梵輔梵眾依未至地心命終結生。大梵依靜慮中間心命終結生所以者何。命終結生心唯捨受相應。捨受唯在初靜慮近分地有。非根本地故。

〈忍〉

諸起此見「我一切忍」此於五見何見攝？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

長爪梵志來詣佛所而白佛言：

「喬答摩！當知我一切不忍。」乃至廣說。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說此於五見何見攝。見何諦斷此見。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未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問：何故名為長爪梵志。

答：由彼梵志身爪俱長。而且說為長爪梵志。

問：彼復何緣留此長爪。

答：彼貪習業無容剪故。

有作是說。彼恒山居爪髮雖長無人剪剃。

復有說者。彼在家時樂習絃管。後雖出家猶愛長爪故不剪之。

有餘師說。彼在外道法中出家。外道法中有留爪者。故說彼為長爪梵志。

此中以二事推求見趣。一以自性。二以對治。如文應知。

問：此惡見趣等起云何。

答：

[△]尊者舍利子。及大目乾連。投佛出家是此等起。謂長爪梵志。是舍利子舅。曾教導者外道書論。聞舍利子與大目連歸佛出家。深心憂悔作如是念。

智境無窮設解深遠終有迴義。彼喬答摩多聞智慧雖定應勝舍利子等。而必應有勝。喬答摩定復有餘能勝彼者。如是展轉智境無窮。故我不應不設方便。

作是念已來詣佛所而白佛言。

喬答摩。當知我一切不忍。

世尊告曰。

汝為忍此所起見不。

時彼梵志作是思惟。

若答言：忍便違所立。

若言：不忍便無所宗。若無所宗則非論道。

思已愧恥默然而住。

復次，長爪梵志是斷見者。彼觀一切後當必斷。故佛告言。汝所起見亦當斷不。

復次，長爪梵志是猶豫者。彼觀一切皆可猶豫。故佛告言。汝於自見亦猶豫不。

然彼梵志有占相智。自知所立必當墮負故。彼梵志默然而住。世尊告曰。無量有情同汝所見汝亦同彼。謂諸世間依三種見。

一、有一類起如是見。立如是論：我一切忍。

二、有一類起如是見。立如是論：我一切不忍。

三、有一類起如是見。立如是論：我一分忍一分不忍。

此中

若言：「一切我皆忍」者。彼依此見生愛貪著。

若言：「一切我皆不忍」者。彼依此見不生愛貪著。

若言：「我一分忍一分不忍」者。彼依此見一分生愛貪著。一分不生愛貪著。

問：一切見趣無不皆能生愛貪著。世尊何故說依彼見有不生者。

答：應知彼經有別意趣。謂常見者執有後世。於能引發後有業思生愛貪著。若斷見者執無後世。於能引發後有業思不愛貪著。是彼契經所說意趣。然諸見趣無不皆能生愛貪著。謂斷見者信有現在入胎為初命終為後。撥無他世。於此見中生愛貪著。與常見者保執無異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智蘊第三中五種納息第二之三

如《契經》說：佛告梵志：「若有沙門婆羅門等。捨惡見趣而不取者。當知此類少中復少」。

問：此類云何少中復少。

答：世間有情性愚鈍者如大地土。性聰慧者如爪上土。性聰慧中。邪見者多正見者少。喻如前說。是故名為少中復少。

問：如〈見蘊〉說斷常見者展轉相違。云何此中說有一類起如是見。我一分忍一分不忍而不相違。

答：此中說。一補特伽羅。若執色蘊為常。彼執四蘊為斷。若執四蘊為常。彼執色蘊為斷。故此二見非互相違。〈見蘊〉說二補特伽羅。一執色常。一執色斷乃至執識亦有二種。故彼二見展轉相違。

彼經復說。世尊說此見趣法時。長爪梵志遠塵離垢。於諸法中生淨法眼。時舍利子受具足戒已經半月。隨觀此法得阿羅漢。

問：時舍利子隨觀何法。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尊者舍利子。即隨觀世尊為彼梵志說見趣法。成阿羅漢。

復有說者。尊者舍利子。即隨觀梵志得預流果道所觀法。成阿羅漢。

有作是說。尊者舍利子。即隨觀梵志得預流果能證學法。成阿羅漢。

大德說曰。彼舍利子。隨觀緣起有十二支差別性法。成阿羅漢。是名舍利子所隨觀法

〈五惡見〉

諸起此見「有阿羅漢。天魔所燒漏失不淨」。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佛涅槃後。假名苾芻所起惡見。令有智者知而制之。故作斯論。

諸起此見「有阿羅漢。天魔所燒漏失不淨」此於五見何見攝？見何諦斷此見耶？

答：非因計因戒禁取攝。見苦所斷。

此中

「非因計因」者。謂彼不淨從煩惱生。而說天魔所燒故出。故「戒禁取」以為自性。

「見苦所斷」顯彼對治。苦智生時能斷如是不實推求不實分別。顛倒惡見令永滅故名見苦斷。廣說如前。

諸起此見「有阿羅漢。於自解脫猶有無知」。此於五見何見攝？見何諦斷此見耶？

答：謗阿羅漢無漏智見。邪見攝。見道所斷。

此中

「謗阿羅漢無漏智見」者。謂阿羅漢於自解脫。由無漏智見已離無知。而說猶有無知。則撥無彼無漏智見。是故「邪見」以為自性。

「見道所斷」顯彼對治。道智生時能斷如是不實推求。乃至廣說如前應知。

諸起此見「有阿羅漢。於自解脫猶有疑惑」。此於五見何見攝？見何諦斷此見耶？

答：謗阿羅漢越渡疑惑。邪見攝。見道所斷。

此中

「謗阿羅漢越渡疑惑」者。謂阿羅漢於自解脫。由無漏道已斷疑惑。而說猶有疑惑。則撥無彼道。是故「邪見」以為自性。

「見道」所斷顯彼對治。道智生時能斷如是不實推求。乃至廣說如前應知。

諸起此見「有阿羅漢。但由他度」。此於五見何見攝？見何諦斷此見耶？

答：謗阿羅漢無障無背。現量慧眼身證自在。邪見攝見道所斷。

此中

「謗阿羅漢無障無背現量慧眼身證自在」者。謂阿羅漢實自證得無障無背現量慧眼身證自在。非但由他而得度脫。然說但由他故得度。則謗聖道。是故「邪見」以為自性。

「見道」所斷顯彼對治。道智生時能斷如是不實推求。乃至廣說如前應知。

諸起此見「道及道支苦言所召」。此於五見何見攝？見何諦斷此見耶？

答：非因計因戒禁取攝見苦所斷

此中

「非因計因」者。謂諸聖道要修方得。而說苦言能召令起。故「戒禁取」以為自性。

「見苦所斷」顯彼對治。苦智生時能斷如是不實推求。乃至廣說如前應知。

此於苦果計為道因。故見苦時永斷此見

已說五種惡見自性及彼對治。等起云何。

謂大天因緣是此等起。

・～：～・

昔末土羅國有一商主。少娉妻室生一男兒。顏容端正與字大天。未久之間商主持寶遠適他國。展轉貿易經久不還。其子長大染穢於母。後聞父還心既怖懼。與母設計遂殺其父。

彼既造一無間業已。事漸彰露。便將其母展轉逃隱波吒梨城。彼後遇逢本國所供養阿羅漢苾芻。復恐事彰。遂設方計殺彼苾芻。

既造第二無間業已。心轉憂感。後復見母與餘交通。便憤恚言。

「我為此故造二重罪。移流他國踰躄不安。今復捨我更好他人。如是倡穢誰堪容忍。」

於是方便復殺其母。

彼造第三無間業已。由彼不斷善根力故。深生憂悔寢處不安。自惟重罪何緣當滅。彼後傳聞沙門釋子有滅罪法。遂往鷄園僧伽藍所。於其門外見一苾芻徐步經行。誦伽他曰

若人造重罪 修善以滅除 彼能照世間 如月出雲翳

時彼聞已歡喜勇躍。知歸佛教定能滅罪。因即往詣一苾芻所。慇懃固請求度出家。時彼苾芻既見固請。不審檢問遂度出家。還字大天教授教誡。大天聰慧。出家未久。便能誦持三藏文義。言詞清巧善能化導。波吒梨城無不歸仰。王聞召請數入內宮。恭敬供養而請說法。

・～：～・

彼後既出在僧伽藍。不正思惟夢失不淨。然彼先稱是阿羅漢。而令弟子浣所污衣。弟子白言。

「阿羅漢者諸漏已盡。師今何容猶有斯事。」

大天告言。

「天魔所嬈汝不應怪。然所漏失略有二種。

一者、煩惱。

二者、不淨。

煩惱漏失阿羅漢無。猶未能免不淨漏失。所以者何。諸阿羅漢煩惱雖盡。豈無便利涕唾等事。然諸天魔常於佛法而生憎嫉。見修善者便往壞之。縱阿羅漢亦為其嬈故我漏失。是彼所為。汝今不應有所疑怪。」

是名第一惡見等起。

・ ～：～ ・

又彼大天欲令弟子歡喜親附。矯設方便次第記別四沙門果。

時彼弟子稽首白言。

「阿羅漢等應有證智。如何我等都不自知。」

彼遂告言。

「諸阿羅漢亦有無知。汝今不應於己不信。謂諸無知略有二種。

一者、染污。阿羅漢已無。

二者、不染污。阿羅漢猶有。

由此汝輩不能自知。」

是名第二惡見等起。

・ ～：～ ・

時諸弟子復白彼言。

「曾聞聖者已度疑惑。如何我等於諦實中猶懷疑惑。」

彼復告言。

「諸阿羅漢亦有疑惑。疑有二種。

一者、隨眠性疑。阿羅漢已斷。

二者、處非處疑。阿羅漢未斷。

獨覺於此而猶成就。況汝聲聞於諸諦實能無疑惑而自輕耶？」

是名第三惡見等起。

・ ～：～ ・

後彼弟子披讀諸經。說阿羅漢有聖慧眼。於自解脫能自證知。因白師言。

「我等若是阿羅漢者應自證知。如何但由師之令入都無現智能自證知。」

彼即答言。

「有阿羅漢但由他入不能自知。如舍利子智慧第一。大目乾連神通第一。佛若未記彼不自知。況由他入而能自了。故汝於此不應窮詰。」

是名第四惡見等起。

・ ～：～ ・

然彼大天雖造眾惡。而不斷滅諸善根故。後於中夜自惟罪重。當於何處受諸劇苦。憂惶所逼數唱

「苦哉！」

近住弟子聞之驚怪。晨朝參問。起居安不。大天答言。

「吾甚安樂。」

弟子尋白。

「若爾昨夜何唱『苦哉！』。」

彼遂告言。

「我呼聖道汝不應怪。謂諸聖道若不至誠。稱苦召命終不現起。故我昨夜數唱『苦哉！』。」
 是名第五惡見等起。

・～：～・

大天於後集先所說。五惡見事。而作頌言

餘所誘無知 猶豫他令入 道因聲故起 是名真佛教

於後漸次鷄園寺中。上座苾芻多皆滅歿。十五日夜布灑他時。次當大天昇座說戒。他便自誦所造伽他。爾時眾中。有學無學多聞持戒修靜慮者。聞彼所說無不驚訶。

「咄哉愚人寧作是說。此於三藏曾所未聞。」

咸即對之翻彼頌曰

餘所誘無知 猶豫他令入 道因聲故起 汝言非佛教

於是竟夜鬪諍紛然。乃至終朝朋黨轉盛。城中士庶乃至大臣。相次來和皆不能息。王聞自出詣僧伽藍。於是兩朋各執己誦。時王聞已亦自生疑。尋白大天。

「孰非誰是我等今者當寄何朋。」

大天白王。

「戒經中說若欲滅諍依多人語。」

王遂令僧兩朋別住。賢聖朋內耆年雖多而僧數少。大天朋內耆年雖少而眾數多。王遂從多依大天眾。訶伏餘眾。事畢還宮。

爾時鷄園諍猶未息後隨異見遂分二部。一上座部。二大眾部。時諸賢聖知眾乖違。便捨鷄園欲往他處。諸臣聞已遂速白王。王聞既瞋便勅臣曰。

「宜皆引至殑伽河邊。載以破船中流墜溺。即驗斯輩是聖是凡。」

臣奉王言便將驗試。時諸賢聖各起神通。猶如雁王陵虛而往。復以神力攝取船中同捨鷄園未得通者。現諸神變作種種形相。次乘空西北而去。王聞見已深生愧悔。悶絕躃地水灑乃蘇。速即遣人尋其所趣。使還知在迦濕彌羅。復固請還僧皆辭命。王遂總捨迦濕彌羅國。造僧伽藍安置賢聖眾。隨先所變作種種形。即以標題僧伽藍號。謂鷄園等數有五百。復遣使人多齎珍寶營辦什物而供養之。由是爾來此國多有諸賢聖眾任持佛法。相傳制造于今猶盛。波吒梨王既失彼眾。相率供養住鷄園僧。於後大天因遊城邑有占相者。遇爾見之竊記彼言。

「今此釋子却後七日定當命終。」

弟子聞之憂惶啟告。他便報曰。

「吾已久知。還至鷄園遣諸弟子。分散遍告波吒梨城。王及諸臣長者居士。却後七日吾當涅槃。」

王等聞之無不傷歎。至第七日彼遂命終。王及諸臣城中士庶悲哀戀慕。各辦香薪。并諸酥油花香等物。積置一處而焚葬之。持火來燒隨至隨滅。種種方計竟不能然。有占相師。謂眾人口曰。

「彼不消此殊勝葬具。宜以狗糞而灑穢之。」

使用其言火遂炎發。須臾焚蕩俄成灰燼。暴風卒至飄散無遺。故彼是前惡見等起。諸有智者應知避之

智蘊第三中

〈他心智納息 第三〉之一

二智，二解脫，明智，三證淨，顛倒，等持，修；此章願具說

〈二智〉

云何他心智？云何宿住隨念智？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問：何故尊者依前二智而作論耶。

答：是彼尊者意欲爾故。謂本論師隨欲造論不違法相。故不應責。

如此尊者

於〈根蘊〉中依“法、類” 二智而作論。

於〈定蘊〉中依“盡、無生” 二智而作論。

復於〈根蘊〉中依“苦、集、滅、道” 四智而作論。

於〈結蘊〉〈定蘊〉及〈此蘊〉後依八智而作論。

於〈修智〉...等處依 十智而作論。

如是尊者

於〈此蘊〉初依“他心、宿住” 二智而作論。

如善巧陶師先熟調泥團置輪上。隨自意樂造器等物。

尊者亦爾。聞思修慧觀察法相。斷自性愚及所緣愚。隨欲造論。故不應責。

復次，以前二智俱通加行及離染得。俱是修所成。俱是通自性。俱是四支五支靜慮果。故偏依之而作此論。

復次，以前二智俱以智見為自性。俱於所緣分齊而取。謂他心智唯緣現在。宿住隨念智但緣過去。故偏依之而作此論。

有作是說。以此二智俱通有漏無漏二品。故偏依之而作此論。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宿住隨念智唯是有漏故

云何他心智？

答：若智修所成。是修果。依止修。已得不失。能知他相續現在欲色界心心所法。或無漏心心所法。

是謂他心智。

此中

「若智修所成」者。謂修所成慧為自性故。

「是修果」者。謂是四支五支靜慮果故。

「依止修」者。謂依數習而成就故。

「已得不失」者。已證得不捨故。

問：何故不說未得已失。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若由此智說名成就他心通者。此中說之。未得已失諸他心智無如是義。是故不說。

「能知他相續現在欲色界心心所法或無漏心心所法」者。謂能如實知他有情身中現在世欲色界。或無漏心心所法。此說他心智所緣境相。

有別誦言。

若智現起如實知他有情有所尋求。有所伺察。有所攝受。眾緣所起意及意所有。是謂他心智。

此中

「若智現起」者。說現行他心智。

「如實知」者。簡別占相智等。

「他有情」者。簡別知自心心所法。

「有所尋求」者。謂欲界初靜慮心心所法。

「有所伺察」者。謂靜慮中間心心所法。

「有所攝受」者。謂後三靜慮心心所法。復有說者。有所尋求顯欲界初靜慮。有所伺察。顯從欲界乃至靜慮中間。有所攝受。顯從欲界乃至第四靜慮。此中顯示能尋求等。故色等法非此智境。

「眾緣所起」者。如能知智由四緣生。所知亦由四緣生故。

「意及意所有」者。意即是心。諸心所法名意所有。如是皆說他心智境。

此他心智

或應說一。謂他心智通及示導。

或應說二。謂有漏無漏。有縛解脫。有繫不繫。

或應說三。謂下中上品。

或應說四。謂四靜慮果。

或應說六。謂有漏無漏各有三品。

或應說八。謂四靜慮果各有有漏無漏。

或應說九。謂下下品乃至上上品。

或應說十二。謂四靜慮果各有三品。

或應說十八。謂有漏無漏各有九品。

或應說二十四。謂四靜慮果各有有漏無漏。此復各有三品。

或應說三十六。謂四靜慮果各有九品。

或應說七十二。謂四靜慮果各有有漏無漏。此復各有九品。

若以在身剎那分別應說無量無邊。此中總說一他心智。

問：此他心智以何為自性。

答：以慧為自性。是謂他心智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他心智。他心智是何義耶。

答：知他心故名他心智。

問：此亦知他諸心所法。何故但名他心智耶。

答：諸瑜伽師意樂加行。欲知他心非他心所。是故但立他心智名。以心為先亦知心所。譬如有人意樂加行但欲見王。若見王時亦見臣等。

復次，諸法立名依多緣故。謂或依自性、或依對治、或依加行、或依相應、或依所依、或依所緣、或依行相、或依所緣及行相等。

依自性立名者。謂五蘊四諦世俗智等。

依對治立名者。謂法智類智對治欲界上二界故。

依加行立名者。謂空、識無邊處、無所有處。五現見定他心智等。

依相應立名者，如〈品類足〉說。云何順樂受等法。謂樂受等相應。如是一切依所依立名者。謂眼識等。

依所緣立名者。謂四念住無相定等。

依行相立名者。謂苦集智。此二行相無雜所緣雜故。

依所緣及行相立名者。謂滅道智。此二所緣行相俱無雜故。

諸如是等立名因緣乃有無量。今他心智但依加行立名非餘。

復次，相應品中心最勝故。依知勝法立此智名。如說王來非無臣等。

復次，以依心故名心所法。心是大地。故諸心所法名大地。所有故但說心。

復次，修他心通無間道位。唯緣心故但說知心

・～：～・

此他心智

界者：有漏他心智是色界；無漏他心智是不繫。

問：何故無色界無他心智耶。

答：非田器故。乃至廣說。

復次，修他心智依色起故。

地者，唯在四根本靜慮非近分。無色彼地不能發五通故。

問：靜慮中間心心所法何地智能知耶。

有作是說。初靜慮上品智能知。

復有說者。第二靜慮下品智能知。

評曰。應作是說初靜慮三品智皆能知。所以者何。一地攝故。

所依者，唯依欲色界身起。

行相者。

無漏他心智。作緣道諦四行相轉。

有漏他心智。作不明了行相轉。

所緣者。

初 靜慮他心智緣欲界初 靜慮地心心所法。

第二靜慮他心智緣欲界初二靜慮地心心所法。

第三靜慮他心智緣欲界前三靜慮地心心所法。

第四靜慮他心智緣欲界四靜慮地心心所法。

無他心智能知無色心心所法。彼地勝故。如初靜慮等他心智。不知第二靜慮等心心所法。

問：生欲色界起無色地心心所法。是他心智所緣境不。

答：非所緣境。如不知果因亦爾故。

念住者。是三念住除身念住。

智者，是四智。謂法、類、道、世俗智。即總說彼為他心智。

三摩地俱者。

無漏他心智道無願俱。

有漏他心智非三摩地俱。

根相應者。總說此與三根相應。謂樂、喜、捨。

三世者。是三世

緣三世者。過去緣過去。現在緣現在。未來若生法緣未來。若不生法緣三世。

善、不善、無記者。唯是善。

緣善、不善、無記者，緣三種。

繫、不繫者。

有漏他心智唯色界繫。

無漏他心智唯不繫。

緣繫、不繫者。緣欲色界繫及不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通三種。

緣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緣三種。

見、修所斷、不斷者。有漏他心智唯修所斷。無漏他心智是不斷。

緣見，修所斷，及不斷者。緣三種。

緣名、緣義者。唯緣義。

緣自、他相續、非相續者。唯緣他相續。

加行、離染得者：通加行、離染得。

離染得者。謂初靜慮者離欲界染時得。乃至第四靜慮者離第三靜慮染時得。或離自地上地染時亦容修得。

加行得者。謂修勝進加行時得。及起加行令現在前。謂諸聲聞以中上品加行。獨覺唯以下品加行。佛不以加行能現在前。

曾得、未曾得者。一切聖者及內法異生。皆通曾得未曾得。外法異生唯是曾得

~ . ~

問：修他心智加行云何。

答：《施設論》說。

初修業者於世俗定。已得自在數起現前。令轉明利先審觀察自身心相。

若時身有如是相現。爾時便起如是相心。若時自起如是相心。爾時身有如是相現。自審觀察身心相已。次審觀察他身心相。

若時身有如是相現。爾時便起如是相心。若時他起如是相心。爾時身有如是相現。審觀察他身心相已。次純觀彼心心所法。作是思惟。

我應觀彼心心所法。何所尋求。何所伺察。何所攝受。

既思惟已純觀彼心相續前後行相差別。觀彼心相若得純熟。齊是名為修他心智加行成滿。

《集異門論》作如是說。

修他心智加行云何。謂審觀察緣五取蘊。為苦非常空非我智行相差別。漸次能引無漏智生。善知他心名他心智。

問：無漏他心智能緣四諦智。何故但說緣苦智耶。

答：亦應說緣餘三諦智。而不說者當知有餘。

復次，此中但說初入加行。但緣苦智不說緣餘。後相續時亦緣餘智。

問：前《施設論》後《集異門》所說加行有何差別。

答：前說有漏他心智加行。後說無漏他心智加行。

復次，前說他心智加行。非勝妙明淨。後說他心智加行。勝妙明淨。然他心智雖加行時亦緣色起。而成滿時不復緣色。所以者何。先觀塵法為入細故。

又他心智雖加行時亦緣自相續。而成滿時唯緣他相續。所以者何。緣自不名他心智故。

又他心智但緣他心。不緣他心所緣行相。若緣他心所緣行相。應緣自心非他心智。自心是彼所緣及能緣行相故。

問：若眼不見色為能知他心不。

答：能知。耳聞聲故。

問：若不見色、聞聲為能知他心不。

答：能知。鼻臭香故。

問：若不見色、聞聲、臭香。為能知他心不。

答：能知。舌嘗味故。

問：若不見色、聞聲、臭香、嘗味。為能知他心不。

答能知。身覺觸故。

問：若不見色、聞聲、臭香、嘗味、覺觸。為能知他心不。

有作是說。彼不能知。所以者何。他心智起因緣色故。

評曰。應作是說。初引發時則不能知。已成滿者雖不緣色而亦能知。

曾得有漏心心所法有十五種。是他心智所應取境。謂欲界及四靜慮。各有下中上三品心心所法。

曾得有漏他心智 有十二種。謂四靜慮各有下、中、上三品他心智。

此中

初靜慮

曾得有漏他心智 下品者。能知欲界三品及初靜慮下品。

曾得有漏心心所法中品者。能知欲界三品及初靜慮下中二品

曾得有漏心心所法上品者。能知欲界 及初靜慮各三品曾得有漏心心所法。

如是展轉乃至第四靜慮

曾得有漏上品他心智。能知欲界及四靜慮各三品曾得有漏心心所法。

如曾得有漏十二種他心智知十五種曾得有漏心心所法。未曾得有漏十二種他心智知十五種未曾得有漏心心所法亦爾。

無漏心心所法有十二種。是他心智所應取境。

無漏他心智亦有十二種。謂四靜慮各有三品。

此中

第二靜慮

無漏他心智 下品者。能知初靜慮及第二靜慮。各唯下品

無漏心心所法。中品者。能知初靜慮及第二靜慮各下中二品

無漏心心所法。上品者。能知初靜慮及第二靜慮各三品無漏心心所法。

如是展轉乃至第四靜慮

上品無漏他心智。能知四靜慮各三品無漏心心所法。

問：何故上地下中品有漏他心智俱能知下地三品有漏心心所法。上地下中品無漏他心智。不知下地中上品無漏心心所法耶。

答：有漏無漏心心所法建立各異。謂有漏心心所法依相續建立。有一身相續中成就三品有漏心心所法。無漏心心所法依根品建立。無一身相續中成就二品無漏心心所法。況有成就三者。建立既別故知有異。

有十四種通果心心所法。皆是他心智所應取境。謂欲界初靜慮各有四靜慮果。第二靜慮有後三靜慮果。第三靜慮有後二靜慮果。第四靜慮唯有第四靜慮果。

問：初靜慮他心智。於欲界四靜慮通果心心所法。能知幾種。

有作是說。能知四種。所以者何。一切皆是欲界攝故。

復有說者。唯能知初靜慮果不知餘三。所以者何。如不知因果亦爾故。

諸他心智。於地度、根度、補特伽羅度。心心所法皆不能知。

於地度心心所法不能知者。謂初靜慮他心智。不能知第二靜慮以上心心所法。乃至第三靜慮他心智。不能知第四靜慮以上心心所法。

於根度心心所法不能知者。謂鈍根者他心智。不能知利根者心心所法。

於補特伽羅度心心所法不能知者。謂有學他心智。不能知無學心心所法。

問：一切無學他心智。皆能知一切有學心心所法耶。

答：不也。謂時解脫他心智。不能知見至心心所法。見至他心智。亦不能知時解脫心心所法。所以者何。

·時解脫他心智。於見至 心心所法根度故不知。

·見至 他心智。於時解脫心心所法補特伽羅度故不知。

問：有學上地他心智。無學下地他心智。此二為得互相知耶。

答：不也。所以者何。

·有學上地他心智。於無學下地他心智。補特伽羅度故不知。

·無學下地他心智。於有學上地他心智。地度故不知。

問：聲聞上地他心智。如來下地他心智。此二為得互相知耶。

答：不也。所以者何。

·聲聞上地他心智。於如來下地他心智根度故不知。

·如來下地他心智。於聲聞上地他心智地度故不知。

獨覺望餘乘准前義應說。

如來無漏心心所法。及未曾得有漏心心所法。俱非他心智現所取境。曾得有漏心心所法。佛欲令他知者即知。謂佛若欲令鈍根者知我心。非利根者則蛇奴等亦知佛心。舍利子等皆不能知。若欲令傍生趣等知我心。非人天趣則傍生趣等亦知佛心。人及天趣皆不能知。云何知然。契經說故。謂《契經》¹說。

一時，佛住廣嚴城獼猴池側重閣精舍。

時諸苾芻以世尊鉢及彼自鉢皆置露處。有一獼猴下娑羅樹來趣鉢所。時苾芻眾恐彼損鉢競驅逐之。佛言

「汝等不應驅逐。彼有別意須臾當知」

時彼獼猴取世尊鉢。徐還上樹成滿流蜜。安庠而下持奉世尊。以有蟲故世尊不受。佛起曾得有漏心品令彼去蟲。獼猴即知退住一處。擇去蟲已來奉世尊。未作淨故佛復不受。佛起曾得有漏心品。令彼以水遍灑作淨。獼猴即知退住一處。以水作淨還奉世尊。

於是世尊哀愍為受。獼猴歡喜踊躍無量。舞抃却行墮坑而死。乘斯福業得生人中。長

大出家勤修梵行。不久便獲阿羅漢果。世共號為獻蜜上座。尊者論力由彼因緣。以妙伽他而讚佛曰

無上天人調御士 能令惡趣亦知心 若住甚深微妙定 乃至人天不能了
佛他心智能知三道。獨覺他心智能知二道。聲聞他心智能知一道。

問：佛得緣佛他心智不。

有說不得。所以者何。無二如來俱出世故。

復有說得。此說能緣不說現起。

問：獨覺得緣獨覺他心智不。

答：麟角喻者唯佛應知。眾出獨覺決定得緣獨覺他心智。此說能緣亦說現起。聲聞亦定得緣聲聞他心智。此亦說能緣亦說現起。異生定得緣異生他心智。如眾出獨覺及諸聲聞說。

有作是說。麟角喻獨覺亦定得緣麟角喻獨覺他心智。亦說能緣亦說現起。餘世界中有麟角喻獨覺出世無理遮故。唯佛無漏心心所法。及未曾得有漏心心所法。定無他心智能緣現起者。無色界一切心心所法。定非他心智所緣。非其境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九十九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智蘊第三中他心智納息第三之二

諸有情類。有流轉者、有還滅者。

流轉者，謂更受生。

還滅者，謂趣涅槃。

若諸有情生欲色界。及諸異生生無色界。修他心智者。於彼心心所法。由二事故得他心智。一者能緣。二者現起。若諸有情已般涅槃。及諸聖者生無色界。修他心智者。於彼心心所法由一事故得他心智。謂但能緣不能現起。

問：若諸聖者生無色界。能修下地他心智不。

有說不修。以彼畢竟無起義故。

評曰。應作是說。雖必不起而彼得修。生上能修下無漏故。如法智品不違理故。異生生彼無修此義

或有心心所法是佛他心智境，非獨覺聲聞。

或有心心所法是佛、獨覺他心智境，非諸聲聞。

或有心心所法是佛、獨覺、聲聞他心智境。

如《契經》說。

苾芻當知！大雪山中

・有如是處，獼猴、與人俱不能行。

・有如是處，獼猴能行，人不能行。

・有如是處，獼猴、與人二俱能行。

此《契經》中大雪山者。顯所知法。如是處者。顯在見道十五剎那。獼猴顯獨覺。人顯聲聞。能行不能行顯諸他心智。然他心智能知同類心心所法非不同類。謂有漏者知有漏。

無漏者知無漏。曾得者知曾得。未曾得者知未曾得。法智品者知法智品。類智品者知類智品。

聲聞他心智於見道唯能知二剎那心。

獨覺他心智於見道唯能知三剎那心。

佛他心智於見道次第能知十五剎那心。

所以者何。

佛他心智。不由加行而現在前。

獨覺他心智。由下加行而得現前。

聲聞他心智。由中加行或上加行方現前故。

調修觀者將入見道。

聲聞欲知彼見道心。

先修法智品他心智加行。彼修觀者既入見道。此他心智加行已滿。便能知彼二剎那心。

調苦法智忍。及苦法智俱心。

彼修觀者人類智品。聲聞復修類智品他心智加行。經十三剎那加行方滿。乃能知彼第十六心。謂本欲知第三心。今乃知彼第十六心。是故聲聞他心智唯知見道初二心。若修觀者將入見道。

獨覺欲知彼見道心。

先修法智品他心智加行。彼修觀者既入見道。此他心智加行已滿。便能知彼二剎那心。

調苦法智忍及苦法智俱心。

彼修觀者人類智品。獨覺復修類智品他心智加行。經五剎那加行方滿。乃知彼第八心。謂本欲知彼第三心。今乃知彼集類智俱心。

有說。知彼第十五心。經十二剎那加行滿故。

有說。獨覺能知四心。謂知初二及第八第十四心。

有餘師說。能知初二及第十一第十二心。即滅類智忍及滅類智俱心。

佛他心智不由加行故。具知彼見道十五剎那心

・佛 智於三道 ，皆能知自相共相。

・獨覺智於獨覺、聲聞道。 能知自相共相。於佛道能知共相非自相。

・聲聞智於 聲聞道 能知自相共相。於佛、獨覺道能知共相非自相。

問：聲聞入現觀時。於佛、獨覺道能現觀不設爾何失。

若能現觀，云何聲聞他心智不能知佛及獨覺心。

若不能現觀，云何亦得緣彼證淨。又應現觀時不遍觀道諦。

答：應作是說。聲聞入現觀時。於佛、獨覺道亦能現觀。

問：若爾云何聲聞他心智不能知佛及獨覺心。

答：入現觀時知彼共相非自相故。能現觀他心智唯知自相故。彼他心智。不知佛及獨覺心

問：一有情相續中所有他心智。能知一切有情隨其所應心心所法。此智於彼為知總物類。為知別剎那。設爾何失。

若知總物類非別剎那者。於別剎那云何能知。

若知別剎那者。云何此智所依非多。

謂我他心智聚。有二十一法緣一有情一剎那受。如一剎那受。一切剎那受亦爾。如受剎那無量無邊。諸餘一切心心所法剎那亦爾。

如有一有情心心所法剎那無量無邊。諸餘一切有情心心所法剎那亦爾。

如是我心心所法則為多。餘一切有情由智多故所依亦多。

有作是說。知總物類非別剎那。

問：若爾於別剎那云何能知。

答：無有是處。然為分別。假使能知物類智盡。於餘剎那不復欲知。設復欲知亦不能知。智若未盡欲知即知。又物類智於諸剎那不欲別知。設欲別知亦不能知。諸欲知者唯於物類。

復有說者。知別剎那。

問：若爾云何此智所依非多。

答：無如是失。此彼等故。如我他心智聚二十一法。有無量無邊剎那。於餘一切有情一切心心所法。一一剎那別別能緣。如是諸餘一切有情他心智聚。亦各有無量無邊剎那。於餘一切有情一切心心所法。一一剎那別別能緣。故智所依無偏多失。

評曰。應知此中後說為善。心心所法所緣定故

問：諸他心智。為能通緣三世。為但緣現在耶。

答：諸他心智但緣現在。

問：若爾論說當云何通。如說過去未來法九智知。除滅智。

答：應作是說。過去未來法八智知。除滅智。他心智現在法九智知。除滅智。而不作是說者。應知有別意趣。謂彼種類九智所知。

若在過去即是過去他心智所知。亦是未來不生法。他心智所知。

若在未來唯是未來他心智所知。

若在現在即是現在他心智所知。亦是未來不生法他心智所知。

依此意說過去未來法是九智所知。不說過去未來法是現在他心智所知。

復有欲令他心智現在前時能知他相續三剎那心。謂現在前者。次前滅者次後生者。論依此說亦不相違。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以他心智唯知現在他心心所。非餘法故。

問：諸他心智為緣一物。為緣俱生心心所聚。設爾何過。

若緣一物。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契經說。於有貪心如實知此是有貪心。乃至廣說。若於一時知貪及心豈非緣聚。餘經所說復云何通。如世尊說。我一作意遍知苾芻僧諸心之所念。若緣聚者。云何他心智有三念住別。

答：應作是說。一剎那頃他心智起但緣一物。

問：若爾《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說。於有貪心如實知此是有貪心耶。

答：有貪心者。謂貪相應心。然知貪時不即知心。若知心時不復知貪。如觀有垢衣。若觀垢時則不觀衣。若觀衣時不復觀垢。此亦如是。故不相違。

問：若爾餘經所說復云何通。如世尊說。我一作意遍知苾芻僧諸心之所念耶。

答：彼經不說他心智但說比智。謂佛先以一他心智觀一苾芻心所念已。後以比智總觀苾芻僧諸心之所念。知彼皆住寂靜正行。

有作是說。此非他心智。亦非比智。乃是願智。總知苾芻諸心所念。

復有說者。此非他心智。亦非比智及願智。然世尊盡智現在前時得。欲界如是種類未曾得無覆無記心心所法。不入靜慮亦不起通。一作意時由此則能遍知苾芻僧諸心之所念。

有說。此是欲界善心盡智時得。謂勝思慧。

有餘師說。諸他心智能緣俱生心心所聚。

問：若爾云何他心智有三念住別。

答：初引發時有三念住。後成滿時總緣俱起心心所法。作雜緣法念住。

評曰。一切他心智。一剎那頃但緣一法。唯緣實物。唯觀自相。唯觀現在時。唯觀他相續。唯觀心心所。不在見道。非空無相三摩地俱。亦非盡智無生智攝。無間道中不修不起是容豫道種類攝故

云何宿住隨念智？

答：若智修所成是修果依止修已得不失。能現憶知諸宿住事。種種相狀及所言說。是謂宿住隨念智。

此中

「若智修所成」者。謂修所成慧為自性故。

「是修果」者。謂是四支五支靜慮果故。

「依止修」者。謂依數習而成就故。

「已得不失」者。已證得不捨故。

問：何故不說未得已失。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若由此智說名成就宿住通者。此中說之。未得已失。諸宿住智無如是義。是故不說。

「能現憶知諸宿住事」者。謂此智能明了憶知過去生中。欲色界自他相續等事。

「種種相狀及所言說」者。謂生本死有名種種相狀。可顯示彼相狀別故。中有名所言說。中有微細但可言說。不可示其相狀別故。

有作是說。中有名種種相狀。似本有故。生本死有名所言說。可說彼為剎帝利等種姓別故。又本有時能起種種言論事故。

復有說者。種種相狀者。略顯前生事。及所言說者廣顯前生事。

有餘師說。種種相狀者。顯過去世所詮表事。及所言說者顯過去世能詮表事。如《契經》說。

佛告阿難：

「若有相狀及有言說可施設。有色身、名身。若無相狀及無言說可施設。有增語觸？有對觸不？」

阿難白佛：

「不也」。

世尊此中內六處名相狀。外六處名言說。

有作是說。外六處名相狀。內六處名言說。所以者何。依內六處可說六識及觸言故。謂說名眼識眼觸乃至意識意觸。又契經說。由如是相狀入初靜慮具足住。此中相者謂加行相。狀者謂所緣狀。如論所說。除前相者相謂所名。如伽他說

若成就八智 十六行相者 如瞻部真金 無能說其過

此中相聲說無漏慧。應知此中諸宿住事。種種相狀及所言說。皆顯宿住隨念智境。即欲色界過去生中。自他所更有漏五蘊

此宿住隨念智。

或應說一。謂宿住隨念智通明力。

或應說二。謂曾得、未曾得。
 或應說三。謂下、中、上三品。
 或應說四。謂四靜慮果。
 或應說六。謂曾得、未曾得各有三品。
 或應說八。謂四靜慮果各有曾得、未曾得。
 或應說九。謂下下品乃至上上品。
 或應說十二。謂四靜慮果各有三品。
 或應說十八。謂曾得未曾得各有九品。
 或應說二十四。謂四靜慮果各有曾得未曾得。此復各有三品。
 或應說三十六。謂四靜慮果各有九品。
 或應說七十二。謂四靜慮果各有曾得未曾得此復各有九品。
 若以在身剎那分別應說無量無邊。此中總說一宿住隨念智。

問：此宿住隨念智以何為自性。

答：以慧為自性。是謂宿住隨念智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宿住隨念智。宿住隨念智是何義耶。

答：諸過去生有漏五蘊名為宿住。隨念勢力而能知彼。故名宿住隨念智。謂此聚中雖有多法。而念力增故說隨念。

如四念住 雖慧為體。而念力增故名念住。
 如持息念 雖慧為體。而念力增名持息念。
 如本性念生智 雖慧為體。而念力增名本性念生智。
 如伏除色想 雖慧為體。而想力增名伏除色想。
 此亦如是 雖體是慧。而念力增名宿住隨念智

．～：～．

此宿住隨念智。

界者，是色界。

問：何故無色界無宿住隨念智耶。

答：非田器故。乃至廣說。

復次，宿住隨念智依色引發。無色界無色故無此智。

地者，唯在四根本靜慮。非近分無色。彼地不能發五通故。

問：靜慮中間諸宿住事。依何地智能隨念知。

有作是說。初靜慮上品隨念智能知。

復有說者。第二靜慮下品隨念智能知。

評曰。應作是說。初靜慮三品隨念智皆能知。所以者何。一地攝故。

所依者，唯依欲色界身起。

行相者，作不明了行相。非十六行相攝故。

所緣者，初靜慮宿住隨念智。緣欲界初靜慮前際有漏五蘊。

乃至第四靜慮宿住隨念智。緣欲界四靜慮前際有漏五蘊。

此智不能緣無色界諸宿住事。彼地勝故。

如初靜慮宿住隨念智。不知第二靜慮以上諸宿住事。乃至
第三靜慮宿住隨念智。不知第四靜慮以上諸宿住事。
是故第四靜慮宿住隨念智。不知無色界諸宿住事。

問：曾生欲色界所起無色界諸宿住事。是此智所緣不。

答：非此智所緣。如不知果。因亦爾故。

問：若宿住隨念智。不能知無色界宿住事者。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契經說。世尊於過去諸宿住事。若有色若無色。若有想若無想。種種相狀及所言說皆能憶知。

有作是說。若有色者。謂欲色界生本死有色相麤故。若無色者。謂中有位色微細故。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若作是說。聲聞亦知與佛何異。而舍利子以此讚佛無上德耶。

應作是說。若有色者。謂欲色界。若無色者。謂無色界。然佛不以宿住隨念智憶知無色界諸宿住事。但以比智知無色界諸宿住事。

問：若爾外道及諸聲聞亦有比智與佛何異。而舍利子以此讚佛無上德耶。

答：應知比智略有三種：一、外道，二、聲聞，三佛。

外道欲觀諸宿住事。

若觀欲色界或二萬劫不見。或四萬劫不見。或六萬劫不見。或八萬劫不見。便謂斷滅。

聲聞欲觀諸宿住事。

若觀欲色界二萬劫不見。便謂彼生空無邊處。而彼或生上地壽量不盡而死。

若觀欲色界四萬劫不見。便謂彼生識無邊處。而彼或再生空無邊處。或生上地壽量不盡而死。

若觀欲色界六萬劫不見。便謂彼生無所有處。而彼或三生空無邊處。或一生半生識無邊處。或生非想非非想處壽量不盡而死。

若觀欲色界八萬劫不見。便謂彼生非想非非想處。而彼或四生空無邊處。或再生識無邊處。或一生一分生無所有處。

世尊欲觀諸宿住事。

若觀欲色界命終時心。或結生時心。即如實知。如是有情當生空無邊處。

或從彼歿。如是有情當生識無邊處。

或從彼歿。如是有情當生無所有處。

或從彼歿。如是有情當生非想非非想處。

或從彼歿。於此四處或壽量盡而死。或壽量不盡而死。皆如實知。

是故外道比智謂彼斷滅。聲聞比智或如其事或不如其事。佛比智明淨勝妙皆如實知。

內法異生及諸獨覺。比智無色諸宿住事。如諸聲聞應知其相。

問：第四靜慮所起宿住隨念智。為一剎那總緣五地諸宿住事。為地地別緣。設爾何失。若總緣五地。云何麤細一時能知。

若地地別緣。何故說此能緣五地。

答：應作是說。地地別緣。

問：若爾何故說此能緣五地。

答：但說此智能緣五地。不說一時斯有何失。下三靜慮准此應知。

有作是說。若初引起地地別緣。若至成滿時能總緣五地。

念住者，唯是雜緣法念住。尊者妙音作如是說。通四念住。如契經說。我念過去受樂受苦。既念知樂苦即是受念處。

評曰。應作是說。念過去世諸樂苦具名受樂苦。非但緣受故彼非證。然宿住隨念智。總觀前生分位差別。唯是雜緣法念住攝。

智者，唯是世俗智。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此通六智。謂八智中除他心智及滅智。

除他心智者。彼緣現在。此緣過去故。

除滅智者彼緣無為。此緣有為故。

評曰。應作是說。此唯世俗智緣前際事故。

三摩地俱者。非三摩地俱。唯有漏故。

根相應者。三根相應。謂樂、喜、捨。

三世者，是三世。

緣三世者。過去現在者緣過去。未來者緣三種。

善、不善、無記者。唯是善。

緣善、不善、無記者。緣三種。

繫、不繫者。唯色界繫。

緣繫、不繫者。唯緣欲、色界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唯非學非無學。

緣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唯緣非學非無學。

見、修所斷、不斷者。唯修所斷。

緣見、修所斷、不斷者。緣見修所斷。

緣名、緣義者。通緣名義。

緣自他相續、非相續者。緣自他相續。

加行、離染得者。通加行、離染得。

離染得者。

謂初靜慮者。離欲界染時得。乃至

第四靜慮者。離第三靜慮染時得。或離自地上地染時亦容修得。

加行得者。

謂修勝進加行時得。及起加行令現在前。謂諸聲聞以中上品加行。獨覺唯以下品加行。

佛不以加行能現在前。此所得者。唯修所成。在定有故。

曾得、本曾得者。

一切聖者及內法異生。皆通曾得、未曾得。外法異生唯是曾得。

有作是說。住最後有異生及諸聖者。通曾得未曾得。諸餘異生唯是曾得

問：修宿住隨念智加行云何。

答：《施設論》說。初修業者。於世俗定已得自在。數起現前令轉明利。先審憶念次前滅心隨念知已。次審憶念久已滅心隨念知已。展轉乃至加行成滿。

此中有說。漸審憶念至入母胎。前一剎那心名加行成滿。若作是說非善成滿。所以者何。入母胎前一剎那心是中有位。中有即是此生所攝。以眾同分無差別故。猶憶此生豈善成滿。

應作是說。漸審憶念至此中有。前一剎那心名加行成滿。彼是前生命終心故。能隨念知名善成滿。

問：修此加行漸憶念時。為以剎那。為以分位。

答：此以分位。不以剎那。若以剎那漸次憶念半生未盡即便命終。豈能修至加行成滿。

謂先憶念此生老位。次復憶念此生中年位。次復憶念此生少年位。次復憶念此生童子位。次復憶念此生嬰孩位。次復憶念此生鉢羅奢佉位。次復憶念此生鍵南位。次復憶念此生閉尸位。次復憶念此生頰部曇位。次復憶念此生羯刺藍位。次復憶念入母胎位。次復憶念住中有位。次復憶念初受中有位。最後憶念前生命終位。爾時此智加行成滿。

問：修此加行時為依自相續。為依他相續耶。

有作是說。依自相續。若爾自前生欲色界者可爾。若前生無色界者云何可爾。

復有說者。依他相續。若爾他前生欲色界者可爾。若前生無色界者云何可爾。

評曰。應作是說。修此加行時。亦依自相續。亦依他相續。

依自相續修加行者。

若自前生欲色界者。即依自相續加行成滿。

若自前生無色界者。轉依他相續加行成滿。

依他相續修加行者。

若他前生欲色界者。即依他相續加行成滿。

若他前生無色界者。轉依自相續加行成滿。

問：修此加行時。為依欲界。為依色界耶。

答：此有四種。

或有依欲界初修加行。後依色界加行成滿。謂與暴惡難共住者。同住一處作是思惟。此必前生從欲界死。漸審憶念此乃前生從色界死。

或有依色界初修加行。後依欲界加行成滿。謂與調善易共住者。同住一處作是思惟。此必前生從色界死。漸審憶念此乃前生從欲界死。

或有依欲界初修加行。還依欲界加行成滿。謂與暴惡難共住者。同住一處作是思惟。此必前生從欲界死。漸審憶念此果前生從欲界死。

或有依色界初修加行。還依色界加行成滿。謂與調善易共住者。同住一處作是思惟。此必前生從色界死。漸審憶念此果前生從色界死。

如依界修加行差別。依趣等亦爾

問：此宿住隨念智為但憶知曾所更事。為亦憶知未曾更事。

答：此但憶知曾所更事。

問：若爾此智應不憶知五淨居事。無始時來未生彼故。

答：曾所更事略有二種。一者曾見。二者曾聞。雖未曾見五淨居事。而曾聞故亦能憶知。餘欲色界極遠極勝。諸難知事准此應知

問：此宿住隨念智。為一入定唯知一生。為一入定知多生耶。

答：初引發時若一入定唯知一生。後成熟時若一入定知百千生。世尊一入定若初若後皆能知百千生。

問：此宿住隨念智。為能捨近百千生事。而知遠百千生事耶。

答：初引發時不能。後成熟時則能。世尊若初若後俱能

問：此宿住隨念智。漸次憶知前際無量宿住事已。欲退出時為依前入漸次退出。為頓出耶。

有作是說。必依前入漸次退出。

評曰。應作是說。隨所意樂。若漸若頓皆能退出。

問：以宿住智憶知前際宿住事已。無間即能起死生智。觀察後際死生事耶。

答：佛能非餘。諸佛功德不作加行能現前故。獨覺聲聞諸外道等。要作加行方能起故。

問：此宿住隨念智。一剎那頃能知幾生。

答：能知一生。云何知然。有聖教故。如《毘奈耶》說。

尊者淨妙告諸苾芻言：

「我一起心憶知過去五百生事」。

時，諸苾芻皆共訶擯言：

「汝自稱得過人法不應共住。必無但起一剎那心知多生故」。

爾時，佛告諸苾芻言：

「汝等不應訶擯淨妙。隨實想說不犯重故。謂此淨妙曾生無想有情天中。五百劫壽今憶彼事。謂五百生隨實想說故不犯重」。

由此證知一剎那頃但知一生。

問：此宿住隨念智。一剎那頃能知幾趣耶。

有作是說。此智一剎那頃但知一趣。謂或知地獄趣。乃至或知天趣。

復有說者。此智一剎那頃能知二趣。謂或知地獄、傍生趣。或知鬼界、傍生趣。或知人、傍生趣。或知天、傍生趣。

評曰。應作是說。此智一剎那頃。隨其所應能知多趣。

謂若憶念轉輪王事。一剎那頃即知人鬼傍生三趣。若知輪王諸臣眷屬。名知人趣。若知能轉輪及受祀鬼等。名知鬼趣。若知象馬等。名知傍生趣。

若能憶念曼駄多王。與天帝釋共集會事。能知四趣。唯除地獄知餘三趣。廣說如前。知天趣者。謂知帝釋及彼眷屬。假使五趣一處集會一剎那頃皆能憶知。是故此智一剎那頃。隨其所應能知多趣。

如《契經》說。常見論者憶知宿住事。有三種差別。一有常見論者能憶知二萬劫事。二有常見論者能憶知四萬劫事。三有常見論者能憶知八萬劫事。復有別誦。第三憶知六萬劫事。

問：何等常見論者能憶知二萬劫事。乃至何等常見論者能憶知八萬劫事耶。

答：常見論者根有三品。

若下根者，能憶知二萬劫。

若中根者，能憶知四萬劫。

若上根者，能憶知八萬劫。

復次，常見論者能憶知三劫壞事。

若能憶知火劫壞事者。彼能憶知二萬劫。

若能憶知水劫壞事者。彼能憶知四萬劫。

若能憶知風劫壞事者。彼能憶知八萬劫。

復次，常見論者。能憶知三根壞事。

若能憶知喜根壞事者。彼能憶知二萬劫。

若能憶知樂根壞事者。彼能憶知四萬劫。

若能憶知捨根壞事者。彼能憶知八萬劫。

復次，常見論者有三乘種性差別。

若有聲聞種性者。彼能憶知二萬劫。

若有獨覺種性者。彼能憶知四萬劫。

若有佛種性者。彼能憶知八萬劫。

是謂三種別憶知緣。

問：已說二智自性。雜、不雜相今當說。

諸他心智皆現知他心心所法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他心智通三世。現知他心心所法者唯現在。然通他心智。及非他心智。故有四句。

有他心智非現知他心心所法。謂過去未來他心智。

此有他心智相。而無現知他心等用。謂過去者作用已滅故。未來者未有作用故。

有現知他心心所法。非他心智。謂如有一或觀相。或聞語或得如是生處得智。能現知他心心所法。

「觀相」現知他心心所法者。

人趣中有如鄔波難陀釋子。至一近事家。見其門邊有一駁犢。便告近事：

「若得臥具如汝門邊駁犢皮者豈不美哉！」

時彼近事作是念言：

「今此釋子定應欲得我駁犢皮持作臥具。」

便害駁犢以皮施與釋子。受之還本所止。犢母悲喚尋後而行。故知人中有觀相智。

「聞語」現知他心心所法者。

人趣中有如鄔波難陀釋子。見一居士著新好衣入誓多林。便告彼曰：

「若得三衣敷具似汝所著衣者豈不美哉！」

時彼居士作是念言：

「今此釋子定應欲得我所著衣作衣臥具。」

便脫施與。故知人中有聞語智。

有作是說。所引二種皆聞語攝或俱觀相。此本論文。應作是說。或觀相、或占卜。能現知他心心所法。

或觀相者。如前所說。及餘見聞身語業相知他心者。

或占卜者。如諸外道種種占卜知他心者。

「生處得智現知他心心所法」者。

謂地獄等。有其事云何。

且地獄中亦有生處得智能知他心等。然無別現事可說。

問：彼於何時知他心等。

答：初生地獄未受苦時。若受苦已尚不能知自心所念。況能知他心心所法。

問：彼住何心知他心等。善耶。染污耶。無覆無記耶。

答：三種皆能知。

問：為住意識。為住五識知他心等。

答：唯住意識。

問：為住威儀路心。為住工巧處心。為住異熟生心知他心等。

答：唯住威儀路心。所以者何。彼無現起工巧處心故。彼異熟生心唯五識有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智蘊第三中他心智納息第三之三

傍生趣亦有生處得智能知他心等。云何知然。

昔有女人置兒一處作餘事業。時有一狼持其兒去。傍人為逐語彼狼言：

「汝今何緣將他兒去？」。

狼遂報曰：

「其母過去五百生中常害我子。我亦過去五百生中常害彼子。怨怨相報于今未息。
彼若能捨我亦捨之。」

傍人便告彼兒母曰：

「汝若惜子當捨怨心」。

女人報言：

「我已捨矣」。

狼觀女意都不捨怨。但恐害兒妄言已捨。遂害其子捨之而去。

問：傍生何時知他心等。

答：初中後位皆悉能知。

問：彼住何心知他心等。善耶。染污耶。無覆無記耶。

答：三種皆能知。

問：為住意識。為住五識。知他心等。

答：唯住意識。

問：為住威儀路心。為住工巧處心。為住異熟生心知他心等。

答：三種皆能知。彼亦現起工巧處心故。彼異熟生心意識亦有故。非如地獄決定不受善異熟果。

鬼趣亦有生處得智知他心等。云何知然。

昔有女人。為鬼所魅羸瘦將死。呪師問鬼：

「汝今何為惱此女人」。

鬼便報言：

「此女過去五百生中常害我命。我亦過去五百生中常害彼命。怨怨相報于今未息。
彼若能捨我亦捨之。」

呪師因報彼女人曰：

「汝若惜命，當捨怨心」。

女人報言：

「我已捨矣」。

鬼觀女意都不捨怨。恐命不全妄言已捨。遂斷其命捨之而去。

問：鬼趣何時知他心等。

答：初中後位皆悉能知。

問：彼住何心知他心等。善耶。染污耶。無覆無記耶。

答：三種皆能知。

問：為住意識。為住五識知他心等。

答：唯住意識。

問：為住威儀路心。為住工巧處心。為住異熟生心知他心等。

答：三種皆能知。如傍生趣說

天趣亦有生處得智知他心等。然微細故不別說之。餘如傍生鬼趣廣說。

人趣中無生處得智知他心等。所以者何。非田器故。有勝觀相。聞語智等所覆損故。有他心通及願智等所映蔽故。

問：誰生處得智知幾趣心耶。

有作是說。各唯自知。

復有說者。地獄唯知地獄。傍生知二。鬼趣知三。天趣知五。

《施設論》說：哀羅筏拏善住龍王知天心者。是比相智知非生處得智。

評曰。應作是說。於四趣中生處得智。各知五趣。於理無違。

問：人趣亦有本性念生智類。應能知他心等。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少故不說。謂人趣中得此智者極少有故而不說之。

有作是說。本性念生智類。不能現知他心心所法故此不說

有他心智亦現知他心心所法。謂若智修所成。是修果依止。修已得不失。能現知他現在欲色界心心所法。或無漏心心所法。

此是現在他心智通廣如前釋。

有非他心智亦非現知他心心所法。謂除前相。

相謂所名乃至廣說。謂行蘊中總除三世他心智通。及除現在觀相聞語生處得智。

能現知他心心所者。諸餘行蘊及四蘊全并無為法作第四句

諸宿住隨念智皆現憶知諸宿住事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宿住隨念智通三世。現憶知諸宿住事者唯現在。然通宿住隨念智。及非宿住隨念智。故有四句。

有宿住隨念智非現憶知諸宿住事。謂過去未來宿住隨念智。

此有宿住隨念智相。而無現憶知諸宿住事用。諸過去者作用已滅故。未來者未有作用故。

有現憶知諸宿住事非宿住隨念智。謂如有一得本性念生智。或得如是生處得智。能現憶知諸宿住事。

本性念生智現憶知宿住事者唯人趣有。餘四趣中無此智故。生處得智能現憶知諸宿住事者。謂地獄等有。其事云何。且地獄中如《契經》說。

地獄有情互相謂言：

「奇哉！自誤。我等過去曾聞沙門、婆羅門說諸欲過患。能引未來可怖畏事汝等應斷。我等雖聞而不信用。今因彼欲受斯劇苦。」

問：彼於何時憶宿住事。

答：初生地獄未受苦時。若受苦已次前滅事尚不能憶。況久滅事而能憶知。

問：彼住何心憶宿住事。

答：住善染污無覆無記皆能憶知。於六識中唯住意識。於三無記中唯住威儀路。

問：彼生處得智能憶知幾生

答：能憶知一生。謂從彼歿來生此者。

有說。乃至知五百生。傍生趣有生處得智。能現憶知宿住事者。如《契經》說。

有螺音狗。昔為梵志。名刀提那憶宿住事，子令昇座、食飯、示寶。皆隨其言。

問：於何時憶宿住事。

答：初中後位皆能憶知。

問：彼住何心憶宿住事。

答：住善染污無覆無記皆能憶知於六識中唯住意識。三無記中通住三種。

問：彼生處得智能憶知幾生。

有作是說。唯憶一生。謂從彼歿來生此者。

評曰。應作是說能憶多生。如狼憶知五百生事。鬼趣亦有生處得智。能現憶知宿住事者。如伽他說

我昔集珍財 以法或非法 他今受富樂 我獨受貧苦

問：彼於何時憶宿住事。

答：初中後位皆能憶知。

問：彼住何心憶宿住事。

答：住善染污無覆無記皆能憶知。於六識中唯住意識。三無記中通住三種。

問：彼生處得智能憶知幾生。

有作是說。唯憶一生。謂從彼歿來生此者

評曰。應作是說。能憶多生。如鬼憶知五百生事。天趣亦有生處得智。能現憶知宿住事者。如伽他說

我施誓多林 蒙大法王住 賢聖僧受用 故我心歡喜

問：彼於何時憶宿住事。

答：初中後位皆能憶知。

問：彼住何心憶宿住事。

答：住善染污無覆無記皆能憶知。於六識中唯住意識。三無記中通住三種。

問：彼生處得智能憶知幾生。

有作是說。唯憶一生。謂從彼歿來生此者。

評曰。應作是說。能憶多生。人趣中無生處得智憶宿住事。非田器故。為本性念生智等所損覆故。為宿住隨念通。及願智等所映蔽故

有宿住隨念智亦現憶知諸宿住事。謂若智修所成。是修果依止。修已得不失。能現憶知諸宿住事種種相狀及所言說。

此是現在宿住隨念智通。廣如前釋。

有非宿住隨念智亦非現憶知諸宿住事。謂除前相。

相謂所名乃至廣說。謂行蘊中總除三世宿住隨念智通。及除現在本性念生智。生處得智。能現憶知宿住事者。諸餘行蘊及四蘊全并無為法作第四句

諸宿住隨念智。皆知他過去蘊處界心相續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

初 句，是緣自相續宿住隨念智。

第二句，是緣他相續願智。及宿住隨念智加行。

第三句，是緣他相續宿住隨念智。

第四句，是緣自相續願智。及宿住智加行。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有宿住隨念智。非知他過去蘊處界心相續。謂若智修所成。是修果依止。修已得不失。知自前生過去蘊處界心相續。

此即緣自相續宿住隨念智。緣過去生自宿住事故。

有知他過去蘊處界心相續。非宿住隨念智。謂若智修所成。是修果依止。修已得不失。知他此生過去蘊處界心相續。

此即緣他相續願智。及宿住智加行。緣現在生他過去事故。

有宿住隨念智亦知他過去蘊處界心相續。謂智修所成。是修果依止。修已得不失。知他前生過去蘊處界心相續。

此即緣他相續宿住隨念智。緣過去生他宿住事故。

有非宿住隨念智。亦非知他過去蘊處界心相續。若智修所成。是修果依止。修已得不失。

知自此生過去蘊處界心相續。此即緣自相續願智。及宿住隨念智加行。緣自此生過去事故。此中願智唯緣此生。過去諸有漏法。宿住隨念智唯緣前生過去諸有漏法。宿住隨念智加行。亦唯緣此生過去諸有漏法。然諸願智通緣三世。

此中「唯取緣此生過去有漏法」者。問：前所說本性念生智。以何為自性。

答：以慧為自性。是謂本性念生智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本性念生智」。本性念生智是何義耶。

答：「生」謂前生諸有漏法。「智」謂此生能知彼智。「念」謂此智俱生勝念。言「本性」者簡別修得。即本性智由勝念力知過去生諸有漏法故。名本性念生智。

復次，住本性心由勝念力發起此智。知過去生諸有漏法。故名本性念生智。本性心者。謂善染污無覆無記。不由修得故名本性。

復次，本性者。謂諸法自性即過去生諸有漏法自性。智由念力知本性生。故名本性念生智。

復次，本性者。謂前際法性即過去生有漏法性。智由念力知本性生故名本性念生智。

問：此智俱生法有多種何故但說念耶。

答：念力增故。如四念住持息念宿住隨念智。雖慧為體。而念力增故名念住等。如伏除色想雖體是慧。而想力增故名伏除色想。此亦如是。雖體是慧。而念力增故名本性念生智。

問：此本性念生智在何界有。

答：唯欲界有。

問：此本性念生智在何趣有。

答：唯人趣有。所以者何。唯欲界人趣中能造殊勝業引得此智。又人趣中智慧猛利勝餘趣故。

問：此本性念生智。由何業力而引起耶。

有作是說。若諸有情熹作愛語令他歡熹。由彼業力能引此智。

復有說者。若諸有情熹傳好事令他心悅身得安樂。由彼業力能引此智。

有餘師說。若諸有情見他惶怖。方便慰喻為作歸依令得無畏。由彼業力能引此智。

或有說者。若諸有情見他愁惱以法開喻令得無憂。由彼業力能引此智。

有餘復說。若諸有情見嶮隘處修令寬博。使往來者無有艱難。由彼業力在母腹中無迫迕苦故得此智。

或有餘說。若諸有情施他種種美妙飲食。由彼業力能引此智。

評曰。應作是說。若諸有情。不造惱害他業。恒作饒益他事。由斯業故在母腹中。不為風熱痰癰病等之所逼切。後出胎時無迫迍苦。是故能憶諸宿住事。

故有是說。若諸有情住在母腹及出胎時。不受眾病迫迍苦者。皆應能憶過去生事但由母病及迫迍苦皆悉忘之。

問：此本性念生智。初中後時何者為勝。

答：此不決定。

謂或有初生時勝。

如世跋羅等初生之時。便作是說。

「今此家中頗有財物。令我隨意行布施耶？」

或有中年時勝如尊者護國等。

或有老年時勝。如菴婆瑟摠等。廣說如契經

問：此本性念生智能憶幾生事耶。

有作是說。唯能憶一生事。謂從彼歿來生此者。

或有說者。此能憶二生。或乃至七生事

如王舍城內有一屠兒。名曰伽吒。是未生怨王少小知友。曾白太子：

「汝登王位與我何願？」

太子語言：

「當恣汝請」。

後未生怨害父自立。伽吒於是從王乞願。王便告曰：

「隨汝意求。」

伽吒白言：

「願王許我王舍城中獨行屠殺。」

王遂告曰：

「汝今云何求此惡願。豈不怖畏當來苦耶？」

屠兒白王：

「諸善惡業皆無有果何所怖畏」

王遂告曰：

「汝云何知」

伽吒白王：

「我憶過去六生。於此王舍城中常行屠殺。最後生在三十三天多受快樂。從彼天歿來生此間。少小與王得為知友。故知善惡其果定無」

王聞生疑便往白佛。佛告王曰：

「此事不虛。然彼屠兒曾以一食施與獨覺發邪願言：

『使我常於王舍城內獨行屠殺後得生天』。

由勝業因果遂其願。彼先勝業與果今盡。却後七日定當命終生號叫地獄。次第受先屠業苦果」。

是故此智極知七生。

復有說者。此極能憶五百生事。

謂有苾芻自憶過去五百生中墮餓鬼趣。念彼所受飢渴苦時。遍身流汗深心怖惱。息諸事業精進熾然。後經多時得預流果。彼作是念：

「我從先來。賴諸苾芻濟惠資具。令我所怖已得永滅。今應追覓諸資身具以酬先恩」
 作是念已處處求覓諸資身具。時諸苾芻見而謂曰。

「汝先少事今何故多」

彼遂為他具說本事。

・～：～・

復有苾芻自憶過去五百生中墮地獄趣。念彼所受地獄苦時。諸毛孔中遍皆流血。身及衣服非常臭穢。每日詣水澡浴浣衣。眾人謂之計水為淨。彼息事業精進熾然經於多時證阿羅漢。於後不數澡浴浣衣。眾人怪問。彼亦為他具說本事。

由此故知此智憶念極五百生。

有餘師說。此智能知過去壞劫及成劫事。

謂佛往昔為菩薩時。為化有情發大誓願。

有時曾作旃荼羅王名曰三鈎。善通一切書論呪術。

爾時阿難作彼王子名師子耳。顏貌端正世所絕倫。

時舍利子作婆羅門名曰池堅。善通明論及諸眷屬。彼有一女名為貞潔。容貌端嚴眾所樂見。

時王往詣婆羅門所為子求婚。池堅大忿白彼王言。

「汝諸姓中最為卑賤。我是梵志諸姓中尊。何緣來此故相輕辱？」

時王遂告婆羅門言。

「族姓尊卑亦無常定。汝何見忽而自矜高。汝頗曾聞諸梵書字是誰所造？」

池堅報曰。

「我聞古昔有婆羅門名瞿頻陀。是彼所造」

王曰。

「彼時瞿頻陀者即我身是。

汝又頗聞佉盧瑟吒書字是誰所造？」

婆羅門曰

「我聞古昔有大仙人名佉盧瑟吒。是彼所造！」

王曰。

「彼時大仙人者即我身是」

王又問言。

「汝頗曾聞諸吠陀論及彼眷屬世俗書等是誰造耶？」

婆羅門言

「如是如是部黨書論。即是彼彼諸婆羅門仙人等造」

王又報言。

「彼皆是我昔時名字汝頗知耶。如何汝今自矜見蔑」

池堅於是——推徵如王所言是實非謬。深心敬慕遂許王婚。

由此故知此智能憶極過去世劫成壞事

如《契經》說：佛告邑主：「我自憶念過去九十一劫以來。於淨戒田施飲食等嘗無廢闕。又亦不憶為飲食等於戒毀傷」。

問：世尊為以宿住隨念智憶知此事。為以本性念生智憶知此事。設爾何失。

若以宿住隨念智憶知此事。何故但憶九十一劫而不多耶。

若以本性念生智憶知此事。何故前說有說此智唯憶一生。有說憶二乃至極七生。有說憶五百生。有說憶劫成壞。而不說能憶九。十一劫耶。

答：應作是說：世尊以宿住隨念智憶知此事。

問：若爾。何故但憶九十一劫而不憶多。

答：實能憶多且說爾許。

問：若爾。何故不說憶多。

脇尊者曰。一切生疑若說憶多若說憶少皆生疑問。故隨事說於理無違不應責問。

復次，從彼建立七佛世尊是故偏說。

復次，從彼以來修相好業故偏說之。

復次，從彼以來業道清淨不墮惡趣。恒受男身常憶宿住是故偏說。

復有說者。世尊以本性念生智憶知此事。

問：若爾。何故前說有說唯憶一生。乃至有說憶劫成壞。而不說能憶九十一劫耶。

答：前說餘人能憶多少而不說佛。若說佛者亦能憶多。

問：本性念生智為能憶知中有事不。

有作是說。不能憶知。所以者何。以中有事極微細故非此智境。

評曰。應作是說本性念生智亦能憶知中有中事。所以者何。若不憶知此智知境應成間雜。

謂少分能知。少分不知故。

問：菩薩前生既有本性念生智。於最後生為亦有不。設爾何失。

若有者。云何緣力非勝因力耶若無者。云何菩薩非轉衰退。

答：應作是說。菩薩最後身亦有本性念生智。

問：若爾。云何緣力非勝因力耶。

答：非無緣力者。名有內因力。及以利根故名有內因力。謂此菩薩於諸有情根性最勝名有因力。

又誰說菩薩無緣力耶。有淨居天現老病死。覺發菩薩厭生死心豈非緣力。

又鹿釋女為菩薩說讚涅槃頌。覺發菩薩欣涅槃心。亦是緣力。如說

不久汝當得 安樂以為母 無憂以為父 寂滅以為妻

菩薩見聞如是事已。既增厭欣踰城出家。

又過去生有無量佛。為菩薩說菩提資糧。諸如是等皆名緣力。

有作是說。菩薩最後身無本性念生智。

問：若爾。云何非轉衰退。

答：雖無此智。而有殊勝宿住隨念智。及願智等。故非衰退。

評曰。應知此中前說應理。從九十一劫恒有此智故

〈二解脫〉

云何時愛心解脫？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

佛告阿難。

「苾芻不應樂與眾聚耽諸戲論。

・若 樂眾聚耽戲論者。能證時愛心解脫。及不動心解脫。無有是處。

・若諸苾芻不樂眾聚不耽戲論。能證二 解脫。斯有是處。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釋其義。不說此二解脫自性。及得因緣。〈根蘊〉雖說得二因緣。不顯自性。今欲顯之。

復次，為止他宗顯正理故。謂或有說。時愛心解脫是有學有所作。不動心解脫是無學無所作。

為遮彼意顯二解脫俱是無學更無所作。

或復有說。時愛心解脫是有漏。不動心解脫是無漏。

為遮彼意顯二解脫俱是無漏。

復有欲令時愛心解脫是有為不動心解脫是無為。

為遮彼意顯二解脫俱是有為。

由此等緣故作斯論

云何時愛心解脫？

答：時解脫阿羅漢盡智。或無學正見相應心勝解、已勝解、當勝解。

云何不動心解脫？

答：不動法阿羅漢盡智、無生智。或無學正見相應心勝解、已勝解、當勝解。

此中

「盡無生智無學正見相應心」者。簡別有學及有漏。

「心勝解」者，謂現在。

「已勝解」者，謂過去。

「當勝解」者，謂未來。

此即簡異無為解脫。顯二解脫唯以無學無漏心相應勝解為自性。

然一切法中唯有二法是解脫自性。謂

無為法中擇滅，是解脫自性。

有為法中大地法所攝勝解，是解脫自性。

此勝解有二種。

一、染 污。謂 貪等相應名邪勝解。

二、不染污。謂無貪等相應名正勝解。

此正勝解復有二種。

一、有漏。謂不淨觀、持息念、無量、解脫、勝處、遍處等相應勝解。

二、無漏。謂學、無學勝解

學 勝解者。謂四向三果所攝勝解。即苦法智忍乃至金剛喻定相應勝解。

無學勝解者。謂阿羅漢果所攝勝解。即盡無生智無學正見 相應勝解。

無學勝解復有二種。

一、時愛心解脫。即五種 阿羅漢果所攝勝解，亦名 時解脫。

二、不動心解脫。謂不動法阿羅漢果所攝勝解，亦名不時解脫。

此二解脫各有二種。

一、名心解脫。離貪愛故。

二、名慧解脫。離無明故。

問：若無學勝解離貪愛故名心解脫。離無明故名慧解脫者。《集異門》說當云何通。如說云何心解脫。謂無貪善根對治貪愛云何慧解脫。謂無癡善根對治無明耶。

答：《集異門論》應作是說。

云何心解脫。謂無貪善根相應勝解。

云何慧解脫。謂無癡善根相應勝解。

應作是說而不說者有別意趣。謂依善根顯示勝解。

若依無貪故心解脫貪愛。此相應勝解名心解脫。

若依無癡故慧解脫無明。此相應勝解名慧解脫。

是故此中二心解脫。俱以無學勝解為自性。是名解脫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時解脫。時解脫是何義耶。

答：由彼解脫待時得故。時雖有多略有六種。

一、得好衣時。二得好食時。三得好臥具時。四得好處所時。五得好說法時。六得好補特伽羅時。

待得好衣 時者。謂彼要得細軟鮮淨勝妙衣服時乃得解脫。若不爾者則不得解脫。

待得好食 時者。謂彼要得美妙飲食酥蜜…等時乃得解脫。若不爾者則不得解脫。

待得好臥具時者，謂彼要得厚軟臥具床褥…等時乃得解脫。若不爾者則不得解脫。

待得好處所 者。謂彼要得寂靜處所勝妙房舍時乃得解脫。若不爾者則不得解脫。

待得好說法時者。謂彼要得如理應機教誡教授時乃得解脫。若不爾者則不得解脫。

待得好補特伽羅時者，謂彼要得具勝德行稟性柔和易共住者。與同住時乃得解脫。若不爾者則不得解脫。

問：何故名不時解脫。不時解脫是何義耶。

答：由彼解脫不待時得故。時即如前所說六種。

不待得好衣 時者。謂彼雖得惡糞掃衣時。而能速得解脫。勝時解脫者。得價直百千兩金衣時。

不待得好食 時者。謂彼雖得麤惡飲食時。而能速得解脫。勝時解脫者。得百味飲食時。

不待得好臥具時者。謂彼雖得邊鄙臥具石床等時。而能速得解脫。勝時解脫者。得上妙臥具時。

不待得好處所時者。謂彼雖得憤鬧處所惡房舍時。而能速得解脫。勝時解脫者。得靜妙處所時厭彼誼雜速入定故。

不待得好說法時者。謂彼雖得違理失機教誡教授時。而能速得解脫。勝時解脫者。得如理應機教誡教授時。厭彼所說速入定故。

不待得好補特伽羅時者。謂彼雖得不具德行為性。佞戾難共住者與同住時。而能速得解脫。勝時解脫者。得具德行等與同住時。厭彼猥惡速入定故。

復次，

依狹小道而得解脫故名時解脫。狹小道者。謂

· 若極速第一生中種善根；第二生中令成熟；第三生中得解脫。

· 餘不決定。

依廣大道而得解脫名不時解脫。廣大道者。謂

- ・若極遲聲聞乘。經六十劫而得解脫。如舍利子
- ・獨覺乘。經百劫而得解脫。如麟角喻
- ・佛乘。經三無數劫而得解脫。

復次，

依羸劣道而得解脫，故名時解脫。

羸劣道者。謂於解脫善品加行。不能恒常殷重修故。
若於日初分修。於中後分則不能修。
若於夜初分修。於中後分則不能修。
雖暫能修而不殷重

依強勝道而得解脫，故名不時解脫。

強勝道者與上相違。

復次，

依止增道而得解脫，故名時解脫。

依觀增道而得解脫，故名不時解脫。

復次，

依可引奪道而得解脫，故名時解脫。

可引奪道者。謂所修道可為適意不適意。饒益不饒益。樂苦資具之所引奪。

依不可引奪道而得解脫。故名不時解脫。

不可引奪道者與上相違。

復次，

依五種種姓道。而得解脫。故名時解脫。

五種種姓道者。謂退法種姓道。乃至堪達法種姓道。

依一種種姓道而得解脫故名不時解脫。

一種種姓道者。謂不動法種姓道。

此則說五種種姓阿羅漢名時解脫。不動法種姓阿羅漢名不時解脫。

問：因論生論。何故前五阿羅漢總立為一時解脫。第六阿羅漢別立為一不時解脫耶。

答：有別緣故。時解脫多。不時解脫少。謂依種姓。施設前五種姓。名時解脫阿羅漢。第六種姓名不時解脫故。

有別緣故。時解脫少。不時解脫多。謂依乘施設唯聲聞乘有時解脫阿羅漢。三乘皆有不時解脫阿羅漢故。有別緣故二解脫等。謂二解脫俱離煩惱。俱是清淨無學身中聖道攝故。

復次，時解脫劣故施設五種。不時解脫勝故建立一種。

如今世間國王大臣長者居士。諸富貴者其數極少。諸貧賤類其數甚多。

又如世間佛及獨覺到究竟聲聞其數極少。諸餘聲聞其數甚多。

又如世間聰慧者少，愚蒙者多。

又如世間為善者少，作惡者多。

又如世間正見者少，邪見者多。

又如世間端正者少，醜陋者多。

又如世間調柔者少，剛強者多。

如是前五阿羅漢劣故合名時解脫。第六阿羅漢勝故別名不時解脫。

復次，前五阿羅漢世間易得。故合立一名時解脫。第六阿羅漢世間難得。故別立一名不時解脫。

如今世人往至那國執師子國還者極少。往近聚落還者甚多。此亦如是。

復次，前五阿羅漢不多用功力。不多設加行。不多作意而得。故合立一名時解脫。第六阿羅漢與上相違。故別立一名不時解脫。

復次，前五阿羅漢有增有減。故合立一名時解脫。第六阿羅漢無增無減。故別立一名不時解脫。

此中增者謂進。減者謂退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智蘊第三中他心智納息第三之四

何緣時心解脫名愛耶？

答：時解脫阿羅漢。恒於此法。殷勤守護寶愛執藏。勿我遇緣退失此法。

如一目人自及親友慇懃守護寶愛執藏勿遇寒熱塵翳等緣。令此一目更當失壞。彼亦如是故名為愛。

謂

- ・鈍根者，於自功德為性寶愛過
- ・利根者，如諸女人於自男女。稟性慈愛過諸丈夫。

復次，

- ・時解脫阿羅漢於自解脫未得自在。多用功力乃能現前。既得現前歡喜寶重故名為愛。
- ・不時解脫阿羅漢於自解脫已得自在。少用功力即能現前雖得現前而不極重故不名愛。

復次

- ・時解脫阿羅漢功德容退。彼畏退故數起現前故名為愛。
- ・不時解脫阿羅漢功德無退。不畏退故不數現前故不名愛。

復次

- ・時解脫阿羅漢。由信增道證故名為愛
- ・不時解脫阿羅漢。由慧增道證故不名愛。

復次

- ・時解脫阿羅漢。性多調善人多愛樂故名為愛。
- ・不時解脫阿羅漢。性多剛強人不愛樂故不名愛。

如今世人。性不利者多分軟善人好親附。性不鈍者多分剛猛人不親附。

復次

- ・時解脫阿羅漢。無厭背聖道善根故名為愛。
- ・不時解脫阿羅漢。有厭背聖道善根故不名愛。

厭背聖道善根者。謂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三摩地相應善根。此本論文雖不問答。而義有故今應說之。

問：何緣不時解脫名不動耶。

答：以體殊勝故名不動。如今世間殊勝飲食衣服嚴具說名不動。不為劣物格量轉故。

復次，貪等煩惱令諸有情身心輕躁。令諸善根生壺離散故名為動。不時解脫阿羅漢不為如是煩惱所動故名不動。

復次，貪等煩惱。能令有情於諸分位勝劣不定故名為動。不時解脫阿羅漢不為如是煩惱所動故名不動如勇健人無敵能動名不動者。

復次，不時解脫阿羅漢。於諸功德定不退失故名不動。如善射人射必中的名不動者。

如契經說：佛告舍利子：若有苾芻苾芻尼等。成就不動心解脫末尼寶者。能斷不善法。能修習善法

問：何故不動心解脫。說名末尼寶耶。

答：以不動心解脫。堅牢故、勝妙故、無過故、明徹故、無垢故、清淨故、難得故、可愛樂故。名末尼寶。

復次，以不動心解脫。能破無明闇故名末尼寶。如以光明末尼置闇室中。能破彼闇作顯照事。

如是以不動心解脫末尼寶。置相續中能破無明闇作顯照事。

復次，以不動心解脫能除煩惱塵垢故。名末尼寶。如清水末尼置濁水中水便澄淨。

如是以不動心解脫末尼寶置相續中。能除一切煩惱塵垢。

復次，以不動心解脫善安住故名末尼寶。如方等末尼隨所置處即善安住。

如是以不動心解脫末尼寶。置相續中。即善安住定無退失。

復次，以不動心解脫能除貧乏聖財故名末尼寶。如無價末尼置室宅內能引財寶除諸貧匱。

如是以不動心解脫末尼寶置相續中。能引聖財除乏功德。

復次，以不動心解脫能饒益諸有情故名末尼寶。如如意珠置高幢上。隨意所樂雨諸寶物充濟百千貧匱有情。

如是世尊以不動心解脫末尼寶。置不放逸無量幢上。隨諸有情所樂差別雨。正法寶。能令無量無邊有情離生死苦善根滿足。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說不動心解脫。名末尼寶。

問：若不動心解脫有如是勝事。何故世尊說：不動心解脫名無減無增法耶。

答：

依修行者平等說故。謂若東方有無量剎帝利子。南方有無量婆羅門子。西方有無量吠舍子。北方有無量戍達羅子。皆來歸我剃除鬚髮被服袈裟正信捨家趣於非家。於不動心解脫身作證具足住。或不爾者。此不動心解脫亦無減無增故。

復次，依聖教功德無邊說故。謂聖教中有無邊功德。非唯有不動心解脫。假使此不動心解脫去亦不減來亦不增故。

復次，依佛功德無邊說故。謂佛身中有無邊功德。非唯有不動心解脫假使不動心解脫去亦不減來亦不增故。

復次，為除眾疑故作是說。謂大目連。於布灑他夜。擯瞻波苾芻。令出眾外。時有苾芻心生疑念。勿苾芻僧令致減少。故世尊說。假使殊勝功德叢林眾中。擯出不動心解脫者。我苾芻僧亦無有減。彼若來者眾亦不增。況彼苾芻破戒犯禁。壞諸威儀遠離白法。豈令清眾有減有增。

復次，以不動心解脫不可退故說名無減。不勝進故說名無增。故不動心解脫雖有勝事。而佛說為無減無增

諸時愛心解脫皆盡智相應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有聞說時解脫阿羅漢唯修盡智無學正見。便疑不時解脫阿羅漢亦唯修二。

復有聞說不時解脫阿羅漢修盡無生智無學正見。便疑時解脫阿羅漢亦修三種。

欲除彼疑，顯時解脫唯修二種，不時解脫具修三種。

復次，前雖說二解脫自性。而未說彼雜不雜相。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此中時愛心解脫對盡智相應有四句。不動心解脫對無生智相應。作順後句皆如本文應知

問：何等阿羅漢唯修盡智無學正見二無漏慧。

何等阿羅漢。具修盡無生智無學正見三無漏慧耶。

答：有阿羅漢心善解脫非慧善解脫。有阿羅漢心慧俱善解脫。前唯修二。後具修三。

復次，有阿羅漢因力加行力不放逸力皆狹小。有阿羅漢因力加行力不放逸力皆廣大。前唯修二。後具修三。

復次，有阿羅漢是奢摩他行。有阿羅漢是毘鉢舍那行。前唯修二。後具修三。

如二行，二樂、二欲、二愛亦爾。

復次，有阿羅漢修止為先而入聖道。有阿羅漢修觀為先而入聖道。前唯修二。後具修三。

復次，有阿羅漢以止修心依觀得解脫有阿羅漢以觀修心依止得解脫。前唯修二。後具修三。

復次，有阿羅漢得內心奢摩他。不得增上慧法觀。有阿羅漢得內心奢摩他。亦得增上慧法觀。前唯修二。後具修三。

復次，如契經說。二因二緣能生正見。一外聞他音。二內正作意。若外聞他音增上者唯修二。若內正作意增上者具修三。

復次，如契經說。有四法者多有所作。一親近善士。二聽聞正法。三如理作意。四法隨法行。前二增者唯修二。後二增者具修三。

復次，鈍根者唯修二。利根者具修三。

如鈍根利根，緣力因力、外分力內分力、說智聞智。應知亦爾

復次，若無貪善根增者唯修二。若無癡善根增者具修三。

復次，若以滅道智盡三界結者唯修二。若以苦集智盡三界結者具修三。

復次，

若以無相道無願三摩地盡三界結者唯修二

若以空苦集無願三摩地盡三界結者具修三。

此中時愛心解脫阿羅漢。金剛喻定唯一剎那。盡智流注長時相續。從盡智出。或起無學正見。或起世俗心不動心解脫阿羅漢。金剛喻定及盡智唯一剎那。無生智流注長時相續。從無生智出。或起無學正見或起世俗心。一切阿羅漢皆修無學正見圓滿。而非一切皆現在前

問：盡智、無生智有何差別

答：且名即差別。謂此名盡智此名無生智。

復次，因是盡智。果是無生智。

復次，已作是盡智。因長養是無生智。

復次，未得而得。或已得而得是盡智。唯未得而得。是無生智。

復次，或解脫道或勝進道攝是盡智。唯勝進道攝是無生智。

復次，依之建立五阿羅漢是盡智。依之建立一阿羅漢是無生智。

復次，通利鈍根者得是盡智。唯利根者得是無生智。是謂差別。

問：最初盡智是何智耶。

有作是說。是苦類智。所以者何。諸瑜伽師觀生死果而入聖道。觀生死果聖道滿故。如以毒箭射諸禽獸。其毒最初從瘡門入。漸次遍身作毒事已。死時還從瘡門而出。聖道亦爾。復有說者。是集類智所以者何。諸瑜伽師觀生死果而入聖道觀生死因聖道滿故。一切生死皆果因攝。先遍知果。後遍知因。則生死道斷不復相續名為苦邊。

評曰。應作是說。最初盡智亦是苦類智亦是集類智。若起苦類智爾時不起集類智。若起集類智爾時不起苦類智。

如《契經》說：諸阿羅漢如實自知：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

此中

“我生已盡”者。然諸生名顯多種義。謂：或有生名顯入母胎、或有生名顯出母胎、或有生名顯分位五蘊、或有生名顯不相應行蘊少分、或有生名顯非想非非想處四蘊

或有生名顯入母胎者。如說云何生。謂彼彼有情。於彼彼眾同分中生等。生入起出現。

或有生名顯出母胎者。如說菩薩初生即行七步。

或有生名顯分位五蘊者。如說有緣生。

或有生名顯不相應行蘊少分者。如說云何生。謂諸蘊起。

或有生名顯非想非非想四蘊者。如此中說：我生已盡。

問：此盡何生。過去耶？未來耶？現在耶？

若盡過去生。過去生已滅何復盡。

若盡未來生。未來生未至何所盡。

若盡現在生。現在生不住何須盡。

答：應作是說。盡三世生所以者何。此中生名既顯非想非非想處四蘊。諸瑜伽師總觀非想非非想處。三世四蘊離彼染故。令生因果皆不得成。

大德說曰。「我生已盡」言。如世尊說牟尼觀生盡。彼亦如此應別徵問。而應答言盡未來生。以修行者受持戒禁勤修梵行。皆為遮止未來世生令不起故。

譬如有人有三厄難：一者、已受，二者、正受，三者、當受。

諸已受者，彼已受故不復遮止。

諸正受者，彼正受故不可遮止。

諸當受者，應以財貨。或親友力。或餘方便。而遮止之。

行者亦爾。

諸過去生已滅故不須遮止。

諸現在生正受故不可遮止。

諸未來生修正加行而遮止之令永不生。故說為盡。

“梵行已立”者。謂無漏行已立。

問：為學梵行已立。為無學梵行已立耶。

答：學梵行已立。非無學梵行。所以者何。無學梵行今始立故。

“所作已辦”者。一切煩惱皆已斷故。一切所作已究竟故。一切道路已遮塞故。

復次，諸界趣生生老病死皆畢竟盡。故名所作已辦。

“不受後有”者。顯無生智。

問：非一切阿羅漢皆得無生智。何故諸《契經》初。皆說：阿羅漢不受後有耶。

有作是說。佛於經中隨有者說。而結集者通冠經初復有說者。結集法者皆得願智無礙解等殊勝功德。觀察世尊說諸經時。阿羅漢眾若有無生智者。即亦說彼不受後有若無無生智者。即不說彼不受後有。後誦持者不善簡別。故通誦在一切經初。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諸阿羅漢皆無後有故通說為不受後有。不說無生智為不受後有。故不相違。

脇尊者曰。

若諸煩惱未斷未遍知者。皆不說為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

若諸煩惱已斷已遍知者。皆總說為我生已盡。乃至不受後有

問：我生已盡乃至不受後有。一一當言是何智耶

有作是說。我生已盡是盡智；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是無生智。

或有說者。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是盡智；所作已辦不受後有是無生智。

復有說者。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是盡智；不受後有是無生智。

問：不時解脫阿羅漢。初起盡智唯一剎那無間。必起無生智。尚無二剎那盡智無間起無生智義。況有三剎那盡智後方起無生智者。如何今說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是盡智。不受後有是無生智耶。

答：於一剎那盡智自性。義說為三非三剎那故不違理。

脇尊者曰。此中四句不說盡智無生智。亦不說無學正見。但總讚說諸阿羅漢一切生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如是四種無別自性。

有說：此中我生已盡是盡智。梵行已立是道智。所作已辦是滅智。不受後有是無生智。

有說：此中我生已盡是集智。梵行已立是道智。所作已辦是滅智。不受後有是苦智。

有說：此中我生已盡是遍知集。梵行已立是遍知道。所作已辦是遍知滅。不受後有是遍知苦。

有說：此中我生已盡是觀集。梵行已立是觀道。所作已辦是觀滅。不受後有是觀苦。

有說：此中我生已盡是證集。梵行已立是證道。所作已辦是證滅。不受後有是證苦。

有說：此中我生已盡是斷集。梵行已立是修道。所作已辦是證滅。不受後有是知苦。

有說：此中我生已盡是捨因。梵行已立是得道。所作已辦是證果。不受後有是知事。

有說：此中我生已盡是集無願。梵行已立是道無願。所作已辦是滅無相。不受後有是苦無願及空

問：何故名盡智。為緣盡故名為盡智。為煩惱盡身中起故名盡智耶。設爾何失。

若緣盡故名盡智者。盡智唯應緣滅聖諦。不應說此緣四聖諦。

若煩惱盡身中起故名盡智者。則無生智無學正見亦應名盡智。彼亦煩惱盡身中起故。

答：應作是說。唯煩惱盡身中起故名為盡智。

問：若爾。無生智及無學正見亦應名盡智。

答：若煩惱盡身中初起及遍有者乃名盡智。無學正見雖皆遍有而非初起。無生智非遍有。時解脫者不成就故。亦非初起。必盡智後方現前故。

有作是說。此緣盡故名為盡智。

問：此緣四諦豈獨緣盡。

答：以盡勝故獨標智名。謂四諦中滅諦最勝。涅槃性故是善常故。依之建立能緣智名故名盡智

問：有無漏慧離十六種聖行相不。設爾何失。

若有者《識身論》中何故不說。

若無者《品類足論》當云何通。如說云何盡智謂我已知苦。已斷集。已證滅。已修道。彼十六中何行相攝。

復說云何無生智。謂我已知苦不復知。乃至我已修道不復修。彼十六中何行相攝。

《集異門論》復云何通。如說我已盡欲漏有漏無明漏是盡智。彼不復當起是無生智。彼十六中何行相攝。

此論〈見蘊〉復云何通。如說受樂受時如實知受樂受。此十六中何行相攝。

契經所說復云何通。如說：我生已盡。乃至不受後有。彼十六中何行相攝。

答：應作是說。離十六行相無別無漏慧。

問：若爾。善通識身足論。品類足論當云何通。

答：

我已知苦不復知者。是苦四行相。

已斷集不復斷者。是集四行相。

我已證滅不復證者。是滅四行相。

我已修道不復修者。是道四行相。

問：《集異門論》復云何通。

答：知三漏盡及不復起是六行相。謂苦非常及緣集四。

問：此論〈見蘊〉復云何通。

答：彼意不說知受樂受。但說知道即道等四行相。

問：《契經》所說當云何通。

答：由五種緣故作是說。一加持故。二對治故。三作事故。四相續故。五補特伽羅故。

加持故者。謂瑜伽師先加持時作如是念。我當盡一切生。乃至我當不受後有。

對治故者。謂瑜伽師修如是對治。令一切生盡。乃至令不受後有。

作事故者。謂瑜伽師作如是事。謂盡一切生乃至不受後有。

相續故者。謂瑜伽師得如是相續令一切生盡。乃至不受後有。

補特伽羅故者。謂如是補特伽羅易見易施設。謂一切生盡乃至不受後有。

由此五緣經作是說。我生已盡乃至不受後有。非無漏觀中有如是行相。要二智後起此分別。

有作是說。亦有無漏慧離十六行相。

問：若爾。善通《品類足》等。《識身論》中何故不說。

答：若諸行相現在有用能作勝事。彼論說之。若不爾者彼論不說。

復次，若諸行相能入聖道。得果離染盡諸漏者彼論說之。若不爾者彼論不說。

復次，若諸行相。加持無間解脫勝進四道皆有。彼論說之。餘無漏慧行相。唯在遠加行道及遠勝進道可得故。彼論不說。

評曰。應作是說。無漏慧離十六聖行相

〈明智〉

云何學明？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

佛告居士。

「如汝先以學智、學見、學明觀四聖諦。

今此耶舍童子亦以無學智、無學見、無學明觀四聖諦。故此童子決定不復樂住居家。
畜諸資產受五欲樂。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其義。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未說者今應說之。

復次，世間妄執種種呪論以為真明。謂支明、事明、獸明、禽明、瞿臘毘明、刹尼迦明、健馱梨明、星明、烏明、孔雀明、象鉤明、呪龍蛇明、火明、水明、迷亂明等。及諸外論。

世間於此起真明想。為遮彼意欲顯別有勝義真明故作斯論。

云何學明？

答：學慧。

調學位無漏慧。

云何學智？

答：學八智。

調學位四法智四類智。

云何無學明？

答：無學慧。

調無學位諸無漏慧。

云何無學智？

答：無學八智。

調無學位四法智四類智。

問：何故名明。

答：通達解了故名為明。

問：若爾。諸善有漏慧亦通達解了應亦名明。

答：若能通達解了亦於四聖諦決擇現觀者乃名為明。諸善有漏慧雖能通達解了而於四聖諦不能決擇現觀故不名明。如順決擇分所攝慧。雖極猛利。而於四聖諦。未能決擇現觀。未能畢竟真實決擇現觀諦故。

復次，若能通達解了不為無知猶豫。邪見之所雜亂斷見疑已不復令起。不增諸有生老病死。非身見事。非墮苦集。不增無明。永離煩惱魑魅魍魎者乃名為明。諸善有漏慧雖能通達解了。而無餘德故不名明。

復次，諸善有漏慧。俱涉二品。故不名明。謂與明無明俱作三緣故。如人與己怨親交涉非定名親。

復次，諸善有漏慧與謗明者俱。是苦集世間品攝故不名明。

問：若善有漏慧不名明者。《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說有三明：一、宿住隨念智證明，二、死生智證明，三、漏盡智證明。後一可爾前二云何。

答：前二亦有少分明相故假名明。謂違煩惱故。不雜煩惱故。順勝義明故。引無漏明故。是故尊者妙音說曰。於三明中唯漏盡智是勝義明。餘二能引勝義明故假立明名。

復次，宿住隨念智證明。通達解了前際法故。死生智證明。通達解了後際法故。漏盡智證明。通達解了涅槃性故。皆說為明。

復次，初明知前際流轉法故。第二明知後際流轉法故。第三明知還滅法故。皆說為明。

復次，初明除前際無知故。第二明除後際無知故。第三明除涅槃無知故。皆說為明。

復次，初明除蘊愚故。第二明除有情愚故。第三明除法愚故。皆說為明。

復次，

初明知諸有情前際。由如是業死彼生此因果相續。

第二明知諸有情後際。由如是業死此生彼因果相續。

第三明知諸有情由如是道能盡諸漏隔斷因果。唯此一種是勝義明。前之二種是世俗明。復次，如是三明皆能隨順厭捨生死。皆能引發殊勝功德。皆能趣向畢竟涅槃。故名為明。而實明者唯無漏慧。

問：何故六通中三立為明。三不立為明耶。

答：神境智證通如工巧處轉。天耳智證通唯能取聲。他心智證通唯取自相無勝用故不立為明。後之三通皆有勝用故立為明。勝用者。謂皆能隨順厭捨生死。皆能引發殊勝功德。皆能趣向畢竟涅槃。

問：云何後三通皆有此勝用。

答：

第四宿住隨念智證通。見前際事深生厭離。

第五死生智證通。見後際事深生厭離。

第六漏盡智證通。既厭離已欣樂涅槃。由此皆能隨順厭捨生死。乃至皆能趣向畢竟涅槃。

復次，第四通見前際自衰損事深生厭離。第五通見後際他衰損事深生厭離。第六通既厭離已欣樂涅槃。由此皆有前三勝用。

復次，第四通見前際種種相續諸蘊界處深生厭離。第五通見後際種種散壞諸蘊界處深生厭離。第六通既厭離已欣樂涅槃。由此皆有前三勝用。

復次，第四通能除常見。第五通能除斷見。第六通既離二邊安住中道。由此皆有前三勝用。

復次，第四通能引空解脫門。第五通能引無願解脫門。第六通能引無相解脫門。由此皆有前三勝用。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後之三通皆有勝用。故六通內偏立為明。

《集異門論》作如是說。

有三種無學明。

一、無學宿住隨念智證明。謂知諸有情行有相續無學智。

二、無學死生智證明。謂知諸有情自業勝劣無學智。

三、無學漏盡智證明。謂知漏盡無學智。

問：漏盡智證明。是無學法故可說為無學智。前二明是非學非無學法。如何可說為無學智耶。

答：彼論應作是說。有三種無學明。又應說為無學者智。而不作是說者。應知無學身中起故。前二亦名無學。略去中間如牛車等。

如《施設論》說。

有二種三摩地。一聖二非聖。

聖復有三一善有漏。二無漏。三無覆無記。

此中善有漏定以善故名聖。非以無漏故名聖。若無漏定以善故及無漏故名聖。無覆無記定雖非善故無漏故名聖。而以聖者身中起故亦名為聖。此亦如是無學者身中起故亦名無學。及無學智。

問：前二種明學者亦有。何故唯立在無學位。

答：在無學位明義勝故。謂若說法勝則無學法勝非學。若說補特伽羅勝。則無學補特伽羅勝非學。

復次，無學者明勝不雜無明故。學者明劣雜無明故。不立為明。有四種殊勝功德。一通二明三力四示導。

如來身中漏盡智具四種義。調漏盡智證通。漏盡智證明。漏盡智力。教誡示導。

獨覺、無學聲聞。漏盡智有三種義。調除力義餘三如前。

如來身中宿住隨念智及死生智有三種義。調除示導有通明力。

獨覺、無學聲聞即前二智有二種義。調是通明非力示導。

學者及異生身中。即前二智唯有通義無餘三種。

有作是說。時解脫阿羅漢身中漏盡智唯有二義。調通示導。非力非明。餘二智唯有一義。調通非餘。神境智他心智一切身中皆唯有二義。調通示導。天耳智一切身中唯有一義調通非餘。

問：何故如來身中有智立為「力」，聲聞、獨覺身中諸智皆不立為「力」耶？

答：不可屈伏無障礙義是「力」義。聲聞、獨覺身中諸智，猶為無知屈伏及有障礙故不名力。

曾聞

佛與尊者舍利子一處經行，有一有情來詣彼所，佛告舍利子：

「汝可觀此有情過去曾於何處為汝親友？」

時，舍利子以初靜慮乃至以第四靜慮宿住隨念智觀之皆不能見，便從定起而白佛言：

「我之定力，觀不能見！」

佛告舍利子：

「如有有情曾於過去爾所劫前為汝親友，彼時既遠，非諸聲聞、獨覺境界，故汝不知！」

．～：～．

佛又一時與舍利子一處經行。時有一人遇緣而死。佛告舍利子：

「汝應觀彼，當生何處？」

時，舍利子以初靜慮乃至以第四靜慮天眼觀之，皆不能見，便從定起而白佛言：

「我之天眼，觀不能見！」

佛告舍利子：

「此人命終生某世界，彼處既遠，非諸聲聞、獨覺境界，故汝不知！」

問：三乘漏盡既無差別，何故漏盡智二乘非力耶？

答：佛漏盡智勝妙猛利。非諸聲聞獨覺所及。雖俱盡漏而有遲速。如有二人各伐一樹。一人勇健加用利斧。一人力劣又用鈍斧。雖俱伐樹而有遲速。故佛漏盡智立力非二乘。

又二乘智雖能盡漏。有餘習故不名為力。

又漏盡智立為力者。不依能盡自身漏故。但依能令他身漏盡。調佛善達如有有情。應依苦遲通行當得漏盡。乃至如有有情。應依樂速通行當得漏盡。由此方便為說正法。皆令漏盡故立力名。二乘不爾故不名力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智蘊第三中他心智納息第三之五

問：六通中。幾是明非示導。幾是示導非明。幾是明亦是示導。幾非明亦非示導耶。

答

二通是明，非示導。調宿住隨念智證通。及死生智證通。

二通是示導，非明。調神境智證通。及他心智證通。

一通是明、亦是示導。調漏盡智證通。

一通非明、亦非示導。調天耳智證通。

問：何故六通三是示導，三非示導耶？

答：現希有事令他信伏。引入正法故名示導。三有此義餘三不然。

· 調若自說我能遠聞。我能遠見。我能遠憶諸宿住事。他皆生疑為虛為實。不即信伏。故非示導。

曾聞有一居士信外道法。屈請離繫親子及彼徒眾。來赴其家供以飲食。離繫親子適入其家即便微笑。居士怪問：

「師離掉舉何為笑耶？」

彼遂答言：

「吾有妙德汝在家者豈盡知耶」

於是居士慙懃問之。彼便告曰：

「奈末陀河側有二獼猴。共鬪不已俱墮彼河為水漂溺。吾為是事慙而笑之」

居士讚言：

「甚為希有。大師天眼清淨乃爾」。

食時既至居士念言：

「我當因食驗彼虛實。便以飯覆臙先授與師。以臙沃飯與彼弟子」。

時彼弟子受已即食師獨不食。居士問言：

「大師何緣而獨不食？」

彼言：

「無臙如何食之？」

居士調言：

「奇哉天眼。乃能遠見不能近觀！」。

外道師徒時深愧恥。

故天眼等三非示導。自說遠聞及能遠憶。亦不令他即信伏故。既不信伏如何可引令人正法。是故此三皆非示導。

- 若為示現神境智通。變一為多變多為一。乃至梵世神力自在。令多有情深心信伏引入正法故名示導。
- 若為示現他心智通。記說彼心思念差別如所記說。皆實非虛令多有情。深心信伏引入正法故名示導。
- 若為示現漏盡智通。隨其所宜教誡教授。速令見諦遠塵離垢。於諸法中生淨法眼。展轉乃至諸漏永盡。令多有情深心信伏。引入正法故名示導

問：應為何等補特伽羅現神變事。

答：若於佛法決定信者。及不信者不應為現。若不定者應為現之引入正法。除此更無餘方便故。云何知然。如《契經》(長阿含)說。

一時，佛在那荼建他城側。周匝菴羅林中。

有居士子名鷄筏多。來詣佛所頂禮雙足却住一面而白佛言：

「今此城中安隱豐樂。多諸人眾深心信敬佛法僧寶。唯願世尊留一弟子恒在此處。對諸沙門婆羅門等。時現神變示過人法。令此城中信佛法者倍增堅信。令暫往來諸不信者信受佛法」。

時佛告彼居士子言：

「我曾不令諸弟子眾。對諸沙門婆羅門等。現諸神變示過人法。然我常令諸弟子眾。覆藏自善發露己惡」。

時居士子復白佛言：

「若佛弟子對諸沙門婆羅門等。現神變事示過人法。有何過患而佛不許。若佛弟子覆藏自善發露己惡。有何功德而佛許之」。

爾時世尊告居士子：

「我今問汝隨汝意答。若我弟子對諸沙門婆羅門等。現神變事變一為多變多為一。乃至梵世神力自在。信佛法者見此事已。向不信者說如是言：

『奇哉世尊諸聖弟子。能現如是甚希有事』。

時不信者語信者言：

『此何希有。世有明呪名健馱梨。善受持者亦能示現如是幻惑。誰有智者現斯鄙事』。

佛告居士子：

「於汝意云何。有不信者作如是言譏信者不」。

居士子曰：

「實有斯事」。

世尊復告居士子言：

「若我弟子記說他心思念差別。如所記說皆實非虛。信佛法者知此事已。向不信者說如是言：

『奇哉世尊諸聖弟子。乃有如是甚希有事』。

時不信者語信者言：

『此何希有。世有明呪名剎尼迦。善受持者亦能造作如是幻惑。誰有智者作斯鄙事』。

佛告居士子：

「於汝意云何。有不信者作如是言譏信者不」。

居士子曰：

「實有斯事」。

爾時世尊告居士子：

「若我弟子對諸沙門婆羅門等。現神變事示過人法。有是過患故我不許。

若我弟子覆藏自善發露己惡。順賢聖法世所稱譽。有斯功德故我許之」。

由此故知決定信者及不信者。不應為現諸神變事。若不定者應為現之。方便引令人入佛法

此《契經》中佛為居士子說：三種示導。一神變示導。二記心示導。三教誡示導。

問：何故名示導。

答：

「示」調示現。

「導」調導引。

現希有事引入正法故名「示導」。

如守門者立示導名。謂守門者示現內事導引外人、示現外事導引內人。

示現內事導引外人者。謂彼侯王若不澡浴寢食觀寶即便引現。

示現外事導引內人者。謂彼伺外貢獻珍奇殊方信物引內人受。

如是示現佛正法中微妙功德。方便導引所化有情。令其趣入故名示導

此《契經》中復說。菩薩初、中、後夜各起通明。起通明已明星出時。證得無上正等菩提。
 問：何緣菩薩初中後夜各起通明。

答：過殑伽沙後身菩薩。將證大覺法應爾故。

復次，初中後夜各起通明。欲令自身成法器故。

復次，欲現神變了達事故。通能現神變。明能了達事。故起通明。

復次，欲現安足遠作事故。通現安足。明遠作事。故起通明。

復次，如無間道解脫道故。通如無間道。明如解脫道。故起通明。

復次，如見道修道故。通如見道。明如修道。故起通明。

復次，欲顯善有漏、無覆無記、有漏無漏、及無漏法現前有用。故起通明。

善有漏法者。謂神境智證通。及宿住隨念智證通明。

無覆無記法者。謂天眼智證及天耳智證二通。

有漏無漏法者。謂他心智證通。

無漏法者。謂漏盡智證通明。

復次，為欲次第降伏魔怨。初中後夜各起通明。

曾聞[△]菩薩知修苦行非真道已。遂受難陀、難陀跋羅姊妹所奉具十六德香蜜乳糜。食已身心安隱有力。從吉祥人邊受吉祥草。詣菩提樹下手自敷設。如婆蘇吉龍王盤身結加趺坐。坐已便發堅固誓言：

「我若於此不盡諸漏證得無上正等菩提誓當不起」。

爾時，大地大海諸山六種震動。如海輕船逐浪高下。乃至他化自在天宮皆悉震動。猶如猛風吹芭蕉葉。魔王驚懾觀動所因。遂見菩薩坐菩提樹。端身不動誓取菩提。速出自宮往菩薩所。謂菩薩曰：

「剎帝利子可起此座。今濁惡時眾生剛強。定不能證無上菩提。且應現受轉輪王位。我以七寶當相奉獻」。

菩薩告曰：

「汝今所言如誘童子。日月辰星可令墜落。山林大地可昇虛空。欲令我今不取大覺起此座者定無是處」。

爾時魔王告菩薩曰：

「汝若不用我軟美語。須臾令汝見大怖事」。

作是語已雨花還宮遍告六天：

「汝等速辦弓弩刀劍鬪輪翳索矛稍戟等諸鬪戰具。我有大怨在菩提樹。當與汝等速往伐之」。

菩薩爾時作如是念：

「與凡夫鬪尚不可輕。況他化天大自在主」。

念已速修離欲染道。離欲界染起初靜慮神境智通。化作種種對敵勝具。

「魔軍若作鳥形來者。我應化作猫狸形敵。

魔軍若作猫狸形者。我應化作狗狼形敵。

魔軍若作狗狼形者。我應化作豺豹形敵。

魔軍若作豺豹形者。我應化作虎形敵之。

魔軍若作虎形來者。我應化作師子敵之。

魔軍若作師子形者。我應化作龍麟敵之。

魔軍若作龍麟來者。我應化作猛火敵之。

魔軍若作猛火來者。我應化作暴雨敵之。

魔軍若作暴雨來者。我應化作大蓋敵之」。

如是敵類有無量種。復化堅固吠琉璃臺。身雖處中而能遠見座前地下。化作能發雷吼大種。

作是化已復自念言：

「勿我前生障他修善。遂起宿住隨念智明。自見前生曾不障礙諸修善者。乃以種種諸修善具而資助之」。

又自思惟：

「勿我善業劣彼魔善」。

思已便見：

魔王前生。唯曾設一無遮施會。於彼會中有一獨覺。由斯善業今得生天。

自見前生設無遮會。百千萬億其數難知。於諸會中佛、獨覺...等百千萬億數亦難知」。

復自思惟：

「我布施福尚不與彼而共格量。況戒定等無量善業彼皆絕分」。

作是念已。端身正意儼然而坐。於後魔王將三十六俱胝魔軍。各現種種可畏形相。執持戰具色類無邊。遍三十六踰繕那量。俱時奔趣菩提樹下。

爾時菩薩告魔王言：

「汝昔但設一大施會神用尚然。我於往昔設無遮會。百千萬億其數難知。況餘功德汝皆絕分。何緣來此欲相惱耶」。

時惡魔王謂菩薩曰：

「我之功德以汝為證。汝之功德誰復證耶」。

菩薩遂伸相好嚴手擊座前地。時彼地下雷吼六種震大音聲。魔軍既聞驚駭退散。知己非敵各自還宮。

菩薩所成業生眼耳但極聞見一踰繕那魔軍既遠。欲聞其聲有何評論。遂起天耳既聞聲已。

「欲觀彼色為何所作。復起天眼既見色已。

欲知其心當何思念。起他心通知帝釋天眾心生慶喜。魔王眷屬心生嫉惱」。

菩薩於是復審思惟：

「魔黨何緣起斯惡事」。

知起惡事皆緣五欲。耽著五欲皆由煩惱。既厭煩惱遂盡諸漏。證得無上正等菩提。

故欲次第降伏魔怨。初中後夜各起通明

〈三證淨〉

諦現觀時於何最初而得證淨。佛耶？法耶？僧耶？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謂或有說。於四聖諦一時現觀如分別論者。

問：彼何故作是說。

答：彼依《契經》。

如世尊說：

「若於苦諦無有疑惑，於集、滅、道諦亦無有疑惑」。

既於四諦頓無疑惑。故知現觀定頓非漸。

為遮彼意顯現觀時。於四聖諦定漸非頓。若不爾者便違契經。如《契經》說。

給孤獨長者來詣佛所。頂禮佛足白佛言：

「世尊！諸瑜伽師。於四聖諦為頓現觀？為漸現觀？」。

佛告居士：

「諸瑜伽師於四聖諦“定漸現觀”如漸登上四枕梯法」。

問：若於四諦漸現觀者。云何釋通分別論者所引契經。

答：彼所引經應作是說。若於道諦無有疑惑。於苦集滅諦亦無有疑惑。而不作是說者應知有別意趣。謂彼經說已得果者。若於苦諦無有疑惑。於餘三諦亦無疑惑。迷四諦疑皆已斷故。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彼經意說。疑不現行。謂瑜伽師。若於苦諦已入現觀無有疑惑。於餘三諦所有疑惑得雖未斷而永不行。於彼已得非擇滅故。

大德說曰。若初得入正性離生。於諸諦寶皆名現信。

問：彼大德亦說於四聖諦得現觀時漸而非頓。今何故作是說。

答：彼說若住苦法忍時。若於四諦不皆得信必無住義。如持泥器至重閣上投之於地。未至地頃器雖未破必當破故亦得破名。此亦如是。

是故為止他宗所說及顯正理故作斯論

此中「佛」者。

謂佛身中諸無學法。緣彼無漏信名佛證淨。

此中「法」者。

謂

獨覺身中三無漏根等學無學法。

菩薩身中二無漏根等諸學法。及苦集滅三諦緣彼無漏信名法證淨。

此中「僧」者。

謂聲聞身中學無學法。緣彼無漏信名僧證淨。諸無漏戒名戒證淨。自性淨故依證起故亦名證淨

- 若苦、集、滅 現觀時，於 法 最初得證淨。
- 道現觀時，於佛、法、僧最初得證淨。

此中

「苦現觀時於法最初得證淨」者。

謂即於苦法得無漏信。

脇尊者言。爾時於苦信有過患。亦於苦滅信有勝利。謂此苦滅極為淨妙。如是下賤鄙穢苦滅甚為快哉。

「集現觀時於法最初得證淨」者。

謂即於集法得無漏信。

脇尊者言。爾時於集信有過患。亦於集滅信有勝利。謂此集滅極為淨妙。如是下賤鄙穢集滅甚為快哉。

「滅現觀時於法最初得證淨」者。

謂即於滅法得無漏信。信滅勝利極為淨妙。謂有漏法畢竟寂滅甚為快哉。

問：於三聖諦得現觀時。一一皆得二種證淨。謂信與戒何故此中唯說得信。

答：應說得二而不說者。應知此中是有餘說。

復次，此中非但問誰得幾證淨。而問誰得幾緣何寶證淨。戒無所緣雖得不說。

有作是說。於法最初得證淨者。不說唯得緣法證淨。但說於法而得證淨。信戒俱因法寶得故。皆得名法證淨。

「道現觀時於佛法僧最初得證淨」者。

外國諸師作如是說。道現觀時。三剎那頃即現在信及隨轉戒。應知具有四證淨義。

調即此信緣佛身中無學法故名佛證淨

此信復緣獨覺身中學無學法。菩薩身中諸學法故名法證淨。

此信復緣聲聞身中無漏法故名僧證淨。

此隨轉戒名戒證淨。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時現在信總緣三乘無漏法故。唯是雜緣法證淨攝。然即此信現在前時。亦修未來多剎那信。於此無量剎那信中。

若有唯緣佛無學法名佛證淨。

若有唯緣獨覺菩薩無漏法者。是不雜緣法證淨攝。

若有唯緣聲聞身中學無學法名僧證淨。

若有雜緣佛及獨覺菩薩身中無漏法者。若有雜緣佛及聲聞無漏法者。若有雜緣獨覺菩薩聲聞身中無漏法者。若有雜緣佛及獨覺菩薩聲聞無漏法者。皆是雜緣法證淨攝。

現在未來信隨轉戒是戒證淨。如見道位道現觀時三剎那頃。道類智時應知亦爾。

有差別者。三剎那時。唯修緣道諸信及戒。道類智時。修緣四諦諸信及戒

問：滅道二諦是清淨事是可信處。現觀此時可得證淨。苦集二諦是雜染事非可信處。是諸煩惱顛倒惡行所依止故。現觀彼時如何亦得證淨。

答：由二緣故而得證淨。一由可信。二由可求。於滅道諦具由二緣而得證淨。於苦集諦但由一緣而得證淨。謂是可信而非可求。

如人掘鑿有寶等處。彼於是處有信有求。若人掘鑿無寶等處。彼於是處有信無求。是處雖無寶水等物。然有所為而掘鑿之。此亦如是故無有失。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諸瑜伽師。先見苦集有過患故。後於滅道見有勝利。謂此滅道極為淨妙。永息能除如是穢惡苦集諦故。由此行者於苦集諦雖無所求亦得證淨。

脇尊者曰。諸瑜伽師。為苦集諦之所逼惱。故於滅道見有勝利。譬如有人風雨所逼。便見室蓋是可歸依。故於苦集雖無所求亦得證淨

諸瑜伽師。皆於滅諦由二緣故而得證淨。一由可信。二由可求。非於道諦皆由二緣而得證淨。

謂

隨信行者，於隨信行。隨法行道 俱由二緣而得證淨。

隨法行者，於 隨法行道。具由二緣而得證淨。

於隨信行道但由一緣而得證淨。謂是可信非所求故。

信勝解者，於信勝解及見至道。俱由二緣而得證淨。

若見至者，於 見至道 具由二緣而得證淨。

於信勝解道但由一緣而得證淨。謂是可信非所求故。

時解脫 者，於時解脫及不時解脫道。俱由二緣而得證淨。

不時解脫者，於 不時解脫道。具由二緣而得證淨。

於時解脫道。但由一緣而得證淨。謂是可信非所求故。

聲聞乘者，於三乘道 皆由二緣而得證淨。

獨覺乘者，於自上乘道俱由二緣而得證淨

於聲聞乘道。但由一緣而得證淨。謂是可信非所求故。

諸佛乘者，於佛乘道具由二緣而得證淨。

於二乘 道 但由一緣而得證淨。謂是可信非所求故

問：若緣舍利子身中無學法起無漏信。為是法證淨。為是僧證淨耶。設爾何失。

若是法證淨者彼緣聲聞無學法起如何名法證淨。

若是僧證淨者。云何獨一補特伽羅而得名眾。

答：應作是說。是僧證淨。

問：彼既獨一如何名僧。

答：彼舍利子聲聞乘中最尊勝故。雖是獨一補特伽羅而僧證淨。依法建立非數取趣。緣聲聞乘無學法起無漏信故。非無漏信緣假有情

若依未至定未曾得佛證淨現在前時。現在修二證淨。未來修四證淨。曾得佛證淨現在前時。

現在修二證淨。未來無。乃至依第四靜慮應知亦爾。

若依無色定未曾得佛證淨現在前時。現在修一證淨。未來修四證淨。曾得佛證淨現在前時。

現在修一證淨。未來無。如佛證淨。應知餘三證淨亦爾。

有差別者。無色定中無戒證淨

問：云何建立四證淨耶。為以自體。為以所緣。

若以自體唯應有二。謂信及戒。

若以所緣唯應有三。謂佛法僧證淨。戒無所緣故。

答：應作是說。亦以自體。亦以所緣。而建立四證淨。謂以自體建立戒證淨。戒無所緣故以所緣建立餘三證淨。信緣三寶故如以自體以所緣建立。以自體以三寶以自體以隨念建立應知亦爾。是名證淨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證淨。證淨是何義。

答：淨謂信戒離垢穢故。於四聖諦別別觀察。別別籌量。別別覺證。而得此淨故名證淨。脇尊者曰。此應名不壞。淨言不壞者。不為不信及諸惡戒所破壞故。淨謂清淨信是心之清淨相故。戒是大種清淨相故。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此應名不斷淨。謂得此已無有沙門婆羅門等力能引奪令斷壞故。如契經說。是名見為根信證智相應。世間沙門婆羅門等不能引奪令其斷壞。

大德說曰。

若於佛法不能觀察籌量覺證。所得信戒易可動轉如水上船。

若於佛法能審觀察籌量覺證。所得信戒不可動轉猶如帝幢故。此正應名不動淨。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如是四種應名見淨見四聖諦。得此淨故或應名慧淨聖慧俱轉故
問：何故世尊先說佛證淨。乃至後說戒證淨耶。

答：若作是說。隨順文詞次第法故。

復次，隨順說者受者持者次第法故

復次，佛是能說故應先。信法是所說故應次。信僧是所為故應次。信戒是僧所住故最後說。

復次，佛如良醫故應先。信法如無病故應次。信僧如看病者故應次。信戒如妙藥故最後說。

復次，佛如商主能示道路故應先。信法如寶渚是正所趣故應次。信僧如商侶能為助伴故應次。信戒如資糧能正任持故最後說。

復次，佛如船師故應先。信法如彼岸故應次。信僧如同載故應次。信戒如船筏故最後說。

由此等緣此四證淨如是次第。

如《契經》說。聖所愛戒不破、不穿、不雜、不穢。聖所受用非凡所取。智者所讚能善究竟能善引發。

問：何故名為聖所愛戒。

答：是諸功德所依處故。謂諸聖者愛樂功德故愛此戒。如人愛寶亦愛寶器。如是聖者愛樂清淨菩提分法功德寶故。亦愛如是所依戒器

復次，聖者憎惡諸破戒惡戒。能對治破戒惡故聖者愛之。

復次，聖者憎惡諸嶮惡趣戒。能超越嶮惡趣故聖者愛之。

復次，聖者憎惡生死流轉戒能超越生死流轉故聖者愛之。

復次，聖者愛涅槃。戒能趣涅槃故聖者愛之。如契經說。戒能展轉趣向涅槃。聖者愛樂。

問：不破、不穿、不雜、不穢。如是四句有何差別。

有說無別。如是四種。聲雖有異義無別故。如《集異門論》說。於此諸戒恒作恒轉。勸作勸轉。亦名不破。亦名不穿。亦名不雜。亦名不穢。故知此四聲異義同。

有說此四亦有差別。謂名即差別。此名不破、此名不穿、此名不雜、此名不穢。

復次，於初犯聚不違越故名不破。於第二犯聚不違越故名不穿。於第三第四犯聚不違越故名不雜。於第五犯聚不違越故名不穢。

復次，不違越故名不破。不依貪故名不穿。不依瞋故名不雜。不依癡故名不穢。

復次，不違越故名不破。依無貪故名不穿。依無瞋故名不雜。依無癡故名不穢。

復次，不違越故名不破。依奢摩他故名不穿。依毘鉢舍那故名不雜。能斷煩惱故名不穢。

復次，不違越故名不破。不為惡尋所損壞故名不穿。自體堅住故名不雜。極清淨故名不穢。

復次，自性堅強故名不破。遠離非所行故名不穿。非犯戒惡所間雜故名不雜。不捨善意樂故名不穢。

此中復說。

聖所受用者。是諸功德所依止故。

非凡所取者。非諸異生執此淨戒為真道故。

智者所讚者。佛及弟子所稱譽故。

能善究竟者。俱時圓滿故。

能善引發者。能招愛果故

如《契經》說：有大龍象以信為手。以捨為牙。以慧為頭。以念為頸。於其兩肩擔集善法。

問：何故世尊說信為手。

答：取善法故。如象有手能取有情無情數物。如是聖者有信手故。能取種種微妙善法。是故世尊說信為手

如契經說：苾芻當知。天中時時有四聲起。云何為四。謂若此間有聖弟子成就多住佛證淨者。爾時成就佛證淨。天歡喜踊躍高聲唱言。我先成就佛證淨故而來生此。今聖弟子成就多住佛證淨故。亦當生我眾同分中。與我為伴甚為快哉。成就多住餘三證淨廣說亦爾。

問：此聖弟子及彼諸天。皆具成就四種證淨。何故說有成就多住身證淨者。乃至說有成就多住戒證淨者。

答：依修加行入法時說。謂或有行者求佛證淨。勤修加行而入聖道。乃至或有行者。求戒證淨勤修加行。而入聖道故作是說。

復次，依多愛樂作意而說。謂或有行者多分愛樂緣佛作意。乃至或有行者多分愛樂。緣戒作意故作是說

如契經說。佛告苾芻。若有信樂汝所說者。汝當哀愍方便為說四種證淨。勸令安住以自調伏。所以者何。諸四大種可令變異。成就如是四證淨者終無變異。

問：世尊何故說此契經。

答：示說法師說法儀故。謂有說者。不知受者是器非器。輕爾為說令彼受者。或生輕慢或生怯怖空無所得。故世尊說。若有信樂汝所說者。汝當哀愍方便為說。勿得輕爾。

復次，示報恩者真報恩故。如餘《經》說。

「苾芻當知！若有孝子一肩擔父，一肩擔母，經於百年處處遊歷，猶非真實報父母恩。若有孝子能勸父母。

- 於佛、法、僧·因果...等法。未信者信，信者增長。
- 無淨戒者，勸受持戒。
- 有慳貪者，勸行惠施。
- 無勝慧者，勸修勝慧。
- 令善安住以自調伏。乃名真實報父母恩」。

故此經中教為說法。

問：諸佛法中有無量種功德法寶。皆應為他方便宣說。何故於此獨令為說四證淨耶。

答：應知此中證淨為首。總令為說諸功德寶。

脇尊者曰。此中世尊。以證淨聲說諸聖道。謂諸聖道或是相應。或是俱有。若說信應知總說相應聖道。若說戒應知總說俱有聖道。

復次，此中略顯初入法門。謂佛法中諸功德寶。或是色法或非色法。若說戒應知總說是色法寶。若說信應知總說非色法。寶。如色非色如是相應不相應有所依無所依。有所緣無所緣。有行相無行相。有警覺無警覺。是根非根等應知亦爾。

復次，此四證淨有不壞相及清淨相故偏說之。

復次，依四證淨所引等流。設施殊勝四沙門果故偏說之。

復次，此四證淨能止惡趣及貧窮怖故偏說之。以戒能止惡趣怖。信能止貧窮怖故。雖無漏信戒不招異熟果。而無漏信戒必與有漏信戒互相引發故。能遮止二種怖畏。

復次，為欲方便導引可化外道有情入佛法故。

謂諸苾芻或有親屬。先為外道以親愛故來相慰問。時諸苾芻不護彼意。讚歎佛法毀訾外道。令彼瞋恨轉遠佛法。故世尊說：

「汝等苾芻。無力、無畏、大悲等德。不知有情根欲性行。不應輕爾為他說法。

若有信樂汝所說者。汝當哀愍方便為說四證淨。勸令安住以自調伏。所以者何。諸四大種可令變異。成就如是四證淨者終無變異。

問：一切法性皆無變異。何故唯說四大種耶。

答：欲以四法顯四法故。

復次，諸瑜伽師。先觀大種無變異相。後觀諸法性不變異。心便歡悅故偏說之。

復次，以四大種能持一切情非情法故偏說之。

復次，以四大種能持一切生死流轉故偏說之。

復次，以四大種能持五蘊令不斷絕故偏說之。

復次，諸外道說大種有五其性常住。為對彼故佛說唯四而是無常。假使大種汝執為常可令變異。得證淨者終無變異。

如《契經》說：未生怨王能成就無根信。

問：諸有為法。無不有根。何故說彼信無根耶。

答：此信無有見道根故。如《契經》說。是名見為根信證智相應。謂未生怨所成就信不依見道故名無根。然彼信心堅固難壞。如依見道。

復次，未生怨王所成就信不可改易。如無漏信而無有根。諸無漏信依無漏根。以無漏智無漏善根為根本故。

復次，此信無有同類因故說名無根。謂無始來未得如是堅強信故。譬如有樹依他莖生自既無根名無根樹。

復次，未生怨王所成就信。自性堅固不由親近佛及弟子。乃能發生故名無根。由此信力若乘象馬若在高樓。遙見世尊即便投下頂禮雙足。由堅信力或佛威神無所傷損。

復次，未生怨王所成就信未免惡趣故名無根。彼後命終暫墮地獄受少苦已方生天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智蘊第三中他心智納息第三之六

〈顛倒〉

諸預流者。於四顛倒幾已斷？幾未斷耶？

答：一切已斷。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謂或說有十二顛倒。八唯見所斷。四通修所斷。如分別論者。

問：彼依何量作如是說。

答：依《契經》故。謂《契經》說。

於無常，起常想顛倒、心顛倒、見顛倒。

於苦起樂。

於無我起我。

於不淨，起淨想顛倒、心顛倒、見顛倒。

由此故知一切顛倒有十二種。於中

八種唯見所斷。謂常我中各取三種樂。淨中各唯 取見顛倒。

四種通修所斷。謂樂淨中各取想心二顛倒。

此中

見所斷者。苦類智忍現在前時方畢竟斷。

修所斷者。金剛喻定現在前時方畢竟斷。

為止彼意顯諸顛倒唯有四種唯見所斷故作斯論。

謂此問言：諸預流者於四顛倒幾已斷？幾未斷？即止顛倒有十二種。此復答言一切已斷即止顛倒通修所斷無修所斷法預流已斷故。又若顛倒有十二種通修所斷便違契經。如契經說。

佛告苾芻。若四顛倒所顛倒者。當知彼是愚夫異生。

此經既說有四顛倒。應知顛倒非十二種。既說顛倒所顛倒者。當知彼是愚夫異生。應知顛倒非修所斷。

問：若諸顛倒唯有四種。分別論者所引契經當云何通。

答：想心二種實非顛倒。親近顛倒故。顛倒相應故。亦名顛倒。

問：若爾受等諸心所法亦應名顛倒。彼與心想義相似故。

答：世間但於心想二種說顛倒名。非受思等是故但說心想顛倒。佛隨世俗而說法故

問：此四顛倒自性是何。

答：見為自性。

問：若爾五見中幾見為自性。

答：此以見苦所斷二見半為自性。謂有身見見取全。及邊執見中常見。二見半非顛倒自性。謂邪見戒禁取全。及邊執見中斷見。

有作是說。此四顛倒於五見中三見各一以為自性。謂有身見中我見是我顛倒自性非我所見。邊執見中常見是常顛倒自性非斷見。見取中見苦所斷執樂淨見是樂淨顛倒自性非餘見取。

問：何故唯此是顛倒耶。

答：以三事故建立顛倒：

一、推度性故。

二、妄增益故。

三、一向倒故。

邪見斷見雖是推度性及一向倒。而非妄增益壞事轉故。

戒禁取雖是推度性及妄增益。而非一向倒。亦於少分實處轉故。

謂有色界道能淨欲界有。無色界道能淨色界有。上地道能淨下地。與無漏道斷染證滅義相似故。如是名為顛倒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顛倒。顛倒是何義。

答：於鹿諦理顛倒而轉故名顛倒。由此四顛倒唯見苦所斷。

問：何故四顛倒唯見苦所斷。

答：由此唯於苦處轉故。見苦諦時此便永斷。

復次，由此唯於果處轉故。若見果時此便永斷。

復次，此四顛倒有是有身見。有依有身見有身見斷時。餘亦隨斷對治同故。由此四顛倒唯見苦所斷。

復次，苦諦麤顯於中迷謬過失極重。賢聖所訶故立顛倒。三諦微隱於中迷謬過非極重。不甚被訶不立顛倒。如人晝日平地顛蹶。世共訶笑非夜嶮處。

復次，諸瑜伽師現觀苦已心無顛倒。故見苦時顛倒皆斷。設見苦已未見餘三。便出觀者若有問言「此五取蘊為常？無常？」。彼便定答「皆是無常。一剎那後必不住故」。
復若問言「此五取蘊為樂？為苦？」。彼便定答「一切是苦如熱鐵丸」。
復若問言「此五取蘊為淨？不淨？」。彼便定答「皆是不淨如糞穢聚」。
復若問言「此五取蘊有我？無我？」。彼便定答「皆無有我。定無作者。無遣作者。亦無受者。無遣受者。唯空行聚」。

故四顛倒唯見苦所斷。苦類智時一切已斷故

問：若爾亦有隨信隨法行者。已斷此四顛倒。此中何故不說。而但說言諸預流者一切已斷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

隨信、隨法行者，有差別相，

有已斷盡。謂苦類智已生。

有未斷盡。謂苦類智未生。是故不說。

諸預流者，無差別相。皆已斷故此中說之。

復次，欲令疑者得決定故偏說預流。謂

預流者。猶畜妻子、處妙臥具、摩執女人、著妙衣服、塗飾香花；驅役僮僕、捶打縛錄諸有情類。同諸異生有見生疑未斷顛倒。是故說彼已斷顛倒。

一來，准此故不別說。

諸隨信行、隨法行者。

有漏善心尚不現起。況起染污無覆無記。於彼無疑是故不說

問：預流、一來。於五欲境起染愛時。為起樂淨想。為起苦不淨想耶。設爾何失。

若起樂淨想者，如何非顛倒？

若起苦不淨想者，如何於境起染愛耶？

答：應作是說。起樂淨想。

問：若爾何故非顛倒耶。

答：先作是說。由三事故建立顛倒。預流一來於境所起樂及淨想。雖是妄增益。而非推度性。非見性故。亦非一向顛倒。有少實事故。

復次，於諦理所起樂淨想者是顛倒攝預流一來皆已斷盡。於境事所起樂淨想者非顛倒攝。預流一來猶未斷盡容有現前。

有作是說。預流、一來於五欲境起染愛時。於彼唯起苦不淨想。

問：若爾何故起染愛耶。

答：彼雖於境知苦不淨。而無始來串習煩惱。燒然身心熱痛所逼。不覺於境而起染愛。

如有樂淨婆羅門子。其指有時遇觸不淨。詣鍛師所求火淨之。鍛師語言：

「幸有灰等洗以清水足可使淨。何能忍苦求火鍛之？」

婆羅門言：

「灰水等洗不能令淨。要當為我以火淨之！」

於是鍛師以熱鐵鉗而鉗其指。時婆羅門熱苦所逼。不覺振手內指口中。

彼雖審知指為不淨。苦逼不覺內置口中。預流、一來染愛亦爾。

復次，彼雖於境知苦不淨。而無始來串習煩惱。燒然身心熱痛所逼。為止息故於境染愛。

如軟弱者身患癰瘡苦痛難忍。醫語之言。

「汝可當以濕狗糞塗苦痛可息」

其人聞已速取塗之。

彼雖審知狗糞不淨。為止苦故而取塗之。預流、一來染愛亦爾。

故彼雖起苦、不淨想。而於五欲起染愛事。

〈等持〉

諸預流者。於空、無願、無相三三摩地。成就過去幾？未來幾？現在幾？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說。過去、未來無實自性。

或復有說。無實成就、不成就性

為遮彼意，欲顯實有過去、未來成就性等故作斯論。

答：未來一切。過去若已滅不失。現在若現在前。

此中

「未來一切」者，具成就三。

「過去若已滅不失」者。隨一二三已滅非練根故。失則成就過去爾所。

「現在若現在前」者。@~若隨一現在前則成就現在一。

且道類智初剎那時

不成就過去。無一剎那已生滅故。已生滅者得果捨故。

成就未來三，具得修故。

成就現在一。謂道無願此滅已不失。

若空現在前彼成就

過去一。謂無願。

未來三

現在一。謂空此滅已不失。

若無相現在前彼成就

過去二。謂空、無願

未來三

現在一。謂無相此滅已不失。

若三三摩地隨一現在前。彼成就

過去、未來三

現在一。謂現在前者~@

有三三摩地。謂空、無願、無相。

然三摩地。

或應說一：謂心所中大地法內名三摩地。又五根中名定根。五力中名定力。七覺支中名定覺支。八道支中名正定。

或應說二：謂有漏無漏三摩地、或繫縛解脫、或繫不繫三摩地。

或應說三：謂此所說。

或應說四：謂三界繫及不繫。

或應說五：謂三界繫及學無學。

廣說乃至。若以相續剎那分別。則有無量三摩地。

問：若爾世尊何故增一減無量等。建立三種三摩地耶。

答：

由三緣故唯建立三：一、對治故，二、期心故，三、所緣故。

對治故者。謂空三摩地是有身見近對治故。

問：空三摩地有空非我二行相。有身見有我我所二行相。此中以何等行相。對治何等行相耶。

答：以非我行相對治我行相。以空行相對治我所行相。

復次，以非我行相對治五我見行相；以空行相對治十五我所見行相。

如對治我見、我所見行相，如是對治己見、己所見行相。是我屬、我行相。是己屬、己行相。應知亦爾。

復次，以非我行相對治我愛；以空行相對治我所愛。

如對治我愛、我所愛，如是對治己愛、己所愛。我癡、我所癡。己癡、己所癡...等應知亦爾。

復次，以非我行相對治執蘊是我行相；以空行相對治執蘊中有我行相。

如對治執蘊是我執蘊中有我行相。如是對治執處是我。執處中有我執界。是我執界中有我。若總、若別行相應知亦爾。

期心故者。謂無願三摩地諸修行者期心。不願三有法故。

問：彼於聖道亦不願耶。

答：雖於聖道非全不願。而彼期心不願三有聖道。依有故亦不願。

又彼期心不願五蘊聖道。是蘊故亦不願。

又彼期心不願三世聖道。墮世故亦不願。

又彼期心不願眾苦聖道。與苦展轉相續故亦不願。

問：若爾何故修聖道耶。

答：為趣涅槃故修聖道。謂修行者作是思惟。究竟涅槃由何趣證。思已定知必由聖道。故雖不願而要修之。如越瀑流要憑船筏。

所緣故者。謂無相三摩地此定所緣離十相故。謂離色、聲、香、味、觸、及女、男、三有為相。

復次，蘊名為相。此定所緣離諸蘊相故名無相。

復次，世名為相。前後名相上、中、下等名相。此定所緣離世等相故名無相。

有作是說。三三摩地皆由對治差別建立。謂

空 三摩地。近對治有身見。

無願三摩地。近對治戒禁取。

無相三摩地。近對治疑。

由此為先對治一切。

復有說者。三三摩地皆依行相差別建立。謂

空 三摩地。有空、非我二行相。

無願三摩地。有苦、非常。及集、道各四行相。

無相三摩地。有滅四行相。

故三摩地唯建立三。

《施設論》中初作是說。

空 三摩地，是空，非無願、無相。

無願三摩地，是無願，非空、無相。

無相三摩地，是無相，非空、無願。

所以者何。由此三種行相別故。

即彼論中次作是說。

空三摩地，是空、亦無願，非無相。

無願三摩地，是無願、亦空，非無相。

無相三摩地唯，是無相，非空、無願。

問：何故空無願展轉相。亦而無相獨立耶。

答：依初得時有同異故。謂

若依空 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四心頃亦修無願。

若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四心頃亦修空故。

空、無願展轉相亦初得無相修自非餘。

復次，依初對治有同異故。謂

空、無願初對治時。俱能對治見苦所斷煩惱等故。

無相 初對治時。獨能對治見滅所斷煩惱等故。

即彼論中復作是說。

空 三摩地，是空，亦無願、無相。

無願三摩地，是無願，亦空、無相。

無相三摩地，是無相，亦空、無願。

問：此三何故一一具三。

答：一一自體有三義故。謂

・此一一非常非恒非不變易。非我、我所，故皆名空。

・不願生長貪、瞋、癡…等及後有，故皆名無願。

・離色、聲、香、味、觸、女、男七種相，故皆名無相。

是名三三摩地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三摩地。三摩地是何義耶。

答：由三緣故名三摩地：一、平等故，二、攝持故，三、相似相續故。

平等故者。謂無始來煩惱惡行邪見顛倒。令心心所偏曲而轉。由此定力令心心所於境正直平等而轉。故名三摩地。

攝持故者。謂無始來心心所法於境馳散。由此定力方便攝持令住一境。故名三摩地。

相似相續故者。謂無始來心心所法善、染、無記異類相續。由此定力前後一類唯善相續。故名三摩地。

復次，由三緣故名三摩地。謂住一境故。相續住故。正審慮故。

復次，由三緣故名三摩地。謂能持身令平等故。攝諸善法。令不散故。能令善心平等轉故。

復次，由三緣故名三摩地。謂於所緣恒不捨故。任持種種勝善法故。令奢摩他毘鉢舍那住一所緣平等轉故。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何故名三摩地。攝持多種善心心所。令於一境平等相續故名等持。復作是說。能持平等故名等持。如能持嬰兒故名持。嬰兒者能持水故名持水者。能持桴故名持桴者。此亦如是。能持種種勝平等法故名等持。

大德說曰。即此等持亦名等至。此復多種。謂善法等至。不善法等至。無記法等至。九次第等至。兩兩交會亦名等至。於此義中。唯說能持善心心所。令其相續平等而轉故名等持。不善無記等非此所說

・～：～・

三三摩地

界者：若有漏是三界；若無漏是不繫

地者：若有漏在十一地；若無漏在九地。

所依者，依三界相續。

行相者，空三摩地有二行相。無願三摩地有十行相。無相三摩地有四行相。

問：諸空三摩地皆作空行相轉耶。

答：應作四句。

有空三摩地非作空行相轉。謂空三摩地作非我行相轉。

有作空行相轉非空三摩地。謂空行相轉空三摩地相應諸法。

有空三摩地亦作空行相轉。謂空行相轉空三摩地。

有非空三摩地亦非作空行相轉。謂若唯說此種類者。即非我行相轉空三摩地相應諸法。若不唯說此種類者即除前相。

如轉作四句。已轉、當轉應知亦爾。

如空行相作三四句。非我行相應知亦爾。

如是空三摩地有六四句。無願三摩地有三十四句。無相三摩地有十二四句。如是三三摩地合有四十八四句。

所緣者。

空三摩地若有漏緣一切法。若無漏唯緣苦諦。

無願三摩地緣三諦除滅諦。

無相三摩地唯緣滅諦。

念住者。

空無願三摩地各四念住俱。

無相三摩地唯法念住俱。

智者

空三摩地四智俱。謂法、類、苦、世俗智。

無願三摩地七智俱。除滅智。

無相三摩地四智俱。謂法、類、滅、世俗智。

三摩地者，即三摩地。

根相應者。三根相應。謂樂、喜、捨。

三世者。是三世。

緣三世者。

空三摩地若有漏緣三世及離世。若無漏及無願三摩地緣三世。

無相三摩地緣離世。

善不善無記者。皆是善。

緣善不善無記者。

空、無願三摩地緣三種。

無相三摩地唯緣善。

三界繫不繫者。若有漏是三界繫。若無漏是不繫。

緣三界繫不繫者。

空三摩地若有漏緣三界繫及不繫。若無漏唯緣三界繫。

無願三摩地緣三界繫及不繫。

無相三摩地唯緣不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皆通三種。

緣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

空三摩地若有漏緣三種。若無漏唯緣非學非無學。

無願三摩地緣三種。

無相三摩地唯緣非學非無學。

見、修所斷、不斷者。若有漏皆修所斷。若無漏皆不斷。

緣見、修所斷、不斷者。

空三摩地若有漏緣三種。若無漏唯緣見修所斷。

無願三摩地緣三種

無相三摩地唯緣不斷。

緣名緣義者。

空無願三摩地通緣名義。

無相三摩地唯緣義。

緣自相續、他相續、非相續者。

空三摩地若有漏緣三種。若無漏及無願三摩地唯緣自他相續。

無相三摩地唯緣非相續。

加行得、離染得者。皆通二種。

曾得、未曾得者。皆通二種

此三三摩地亦名三解脫門。

問：三摩地與解脫門有何差別。

答：三摩地通有漏、無漏。解脫門唯無漏。

問：何故解脫門唯無漏耶。

答：有漏、有縛為解脫門，不應理故。

問：依何義立解脫門耶。為依入正性離生？為依盡漏？設爾何失？

若依入正性離生立解脫門者，則應唯苦法智忍相應定名解脫門。

若依盡漏立解脫門者，則應唯金剛喻定名解脫門。

答：應作是說。俱依二義立解脫門。然解脫門總攝一切無漏定。謂一切聖道皆名正性離生。得一切聖道時皆名為入。斷諸漏時皆名盡漏。四道俱定皆有盡義。

如世第一法無間。

苦法智忍現在前時。得空 三摩地 名入正性離生。苦現觀無間。

集 現觀現在前時。得無願三摩地。亦名入正性離生。集現觀無間。

滅 現觀現在前時。得無相三摩地。亦名入正性離生。餘位無間起無漏定時應知亦爾。

見道位中別起無漏三三摩地別盡諸漏。

修道位中總起無漏三三摩地總盡諸漏。

無學位中總起無漏三三摩地總遮諸漏。亦名盡漏。是故三解脫門總攝諸無漏定。

問：何故名解脫門。

答：涅槃名解脫。依此三三摩地。能趣證解脫故名解脫門。

復次，如排楯故名解脫門。如鬪戰時先以排楯防捍怨敵。後以利劍斷怨家頭。今墮戰場隨意所趣。

如是行者。與煩惱怨敵。共鬪戰時。先以三解脫門排楯。防捍煩惱怨敵。後以無漏慧劍斷煩惱成就性頭。令墮不成就性地。如本所願趣向涅槃。

如《契經》說。定是正道。不定是邪道。定心得解脫非不定心。是故無漏三三摩地是解脫門非有漏定。

《施設論》說：空有多種。謂內空。外空。內外空。有為空。無為空。無邊際空。本性空。無所行空。勝義空。空空。如是十種空如餘處分別。

問：何緣諸處多分別空。

答：以空行相。是二十種薩迦耶見近對治故。彼二十種薩迦耶見能為一切煩惱根本。流注生死不趣涅槃過患增上故。多說彼近對治法。

如《契經》說：若聖弟子。三等持鬘具足成就。能斷一切惡不善法。修習善法速得圓滿。

問：何故等持說名為鬘。

答：性端嚴故。可愛樂故。如少壯者首冠花鬘形貌端嚴眾所愛樂。如是聖者冠等持鬘。功德端嚴天人敬愛。

又如人首若冠花鬘。不為猛風飄亂其髮。如是聖者冠等持鬘。諸勝功德掉不能亂。

又如人首冠以花鬘。隨所經行多獲勝利。如是聖者冠等持鬘。於諸位中多獲功德。諸位謂入正性離生。得果離染永盡諸漏。

又如以縷結花作鬘。能令眾花久不散壞。如是勝定持諸功德。雖經久時而不失壞。是故說此名等持鬘。

又如以縷貫結眾花。世間於中共生鬘想。如是聖者以三等持攝諸功德。諸天人眾於此共生等持鬘想。

又如以縷貫結眾花繫在一處。世間於中起繫鬘想。如是以定攝諸善心繫在一境。諸天人眾咸謂聖者繫等持鬘。

是故等持以鬘為喻。

如《契經》說。空三摩地是上座住處。

問：何故佛說空三摩地是上座住處耶。

答：上座多住此空定故。

謂三界中佛是第一功德上座多住空定。

獨覺是第二功德上座亦多住空定。

尊者舍利子是第三功德上座亦多住空定。

目乾連...等諸大聲聞亦名上座。彼亦多住空三摩地故。說此空定是上座住處。

復次，空三摩地是諸內道不共住處。一切內道皆是上座。一切外道皆是嬰兒。謂內道法中年八歲者亦名上座。成就功德上座法故。外道法中年八十者亦名嬰兒。成就過失嬰兒法故。

問：外道豈有無願無相。而但說空是不共法。

答：外道法中雖無真實無願無相。而有相似。謂麤行相等相似無願。靜行相等相似無相。九十種外道法中。尚無相似空定況有真實。故唯說空定是內道不共法。

復次，空三摩地能引上座功德法故名上座住處。上座功德法者。謂道及道果。空三摩地能引彼力殊勝非餘。是有身見近對治故。

復次，空三摩地能令身心安住不動。故名上座住處。謂諸有情乃至未得空三摩地。身心輕躁猶如風塵。若得此定身心不動安靜如山。

是故尊者妙音說曰。若知諸法是空非我身。及覺慧皆不動搖。身心安靜故名上座。故說空是上座住處。

復次，諸瑜伽師。若住空定其心安住。不為世間適意不適意。可愛非可愛。饒益非饒益。樂具苦具之所傾動。是故說為上座住處。

夫上座者心安住故。云何知然。如《契經》說。

尊者舍利子。生母命終，同住弟子還俗。有芭齒苾芻。常於尊者心有怨恨。聞此事已。速告尊者舍利子言：

「汝母命過，弟子還俗汝意云何？」。

舍利子言：

「我母命過生死法爾。弟子還俗凡愚何怪」。

芭齒苾芻竊作是念言：

「雖自慰心必焦惶」

時。舍利子多住空故。雖聞是事而心不動。於日初分著衣持鉢。入室羅筏城次第乞食。飯食既訖還誓多林收衣鉢洗足已。以尼師檀置左肩上。出所住處往詣閼林。坐一樹下入於天住作是思惟：

「世間頗有可愛妙色變壞之時。令我憂悲生苦惱不？」。

自審觀察都無是事。於日後分還誓多林。爾時阿難見舍利子便問：

「尊者從何所來？」。

舍利子言：

「從閼林來」。

阿難復問：

「尊者住彼入何等定？」。

答言：

「我入有尋伺定」。

復問：

「住彼何所尋思？」。

時舍利子具以上答。阿難遂問舍利子言：

「尊者常說若佛世尊不出世者。我等便為無目而死。佛是世間可愛妙色若當變壞。尊者豈能不生憂悲苦惱事不？」。

舍利子言：

「若有是事亦何憂惱。但作是念：

『世尊滅度一何疾哉！世間眼滅誰能將導？』」。

阿難歎曰：

「善哉善哉。尊者。善修空三摩地。我我所執及我慢等已斷遍知。如斷草根多羅樹頂。令彼於後永不復生。

世尊妙色雖當變壞有為法然何所憂惱」。

由此故知住空定者其心安住。不為世間違順傾動。

是故說為上座住處。無願無相勢力不然。故不說為上座住處

如《契經》說

尊者舍利子於憍薩羅國住一林中時有活命出家外道。亦住彼林隣近尊者去林不遠。諸村邑中有時廣設四月節會。時彼外道巡諸村邑。飽食豬肉恣情飲酒。竊持殘者還至林中。見舍利子坐一樹下。酒所昏故起輕蔑心。我今與彼雖俱出家。我獨富樂而彼貧苦。尋趣尊者作是頌言

我已飽酒肉 復竊持餘來 地上草木山 皆視如金聚

時舍利子聞已念言。

「此死外道都無慚愧。乃能無賴說此伽他。我今亦應對彼說頌。

作是念已即說頌言

我常飽無相 恒住空定門 地上草木山 皆視如唾聚

今此頌中尊者舍利子作師子吼。說三解脫門。謂

於初 句，說無相解脫門。

於第二句，說空 解脫門。

於後二句，說無願解脫門。

問：時彼外道身命尚存。何緣輕言此死外道。

答：應知死言目鄙惡事。

復次，彼無慧命故說為死

此中無相三摩地者。

謂無相聲說多種義。或於空三摩地說無相聲。如是或於見道。或於不動心解脫。或於非想非非想處。或即於無相三摩地說無相聲。

於空三摩地說無相聲者。

如《契經》說。

有一苾芻得無相心定。然根鈍故不知此定有何果報有何勝利。彼作是念。

「尊者阿難佛及弟子。常所稱歎我應往問」。

復作是念。

「尊者阿難善知聲相。若得我問必還問我：

『汝已得此所問定耶？』」。

若答言『得』。便為自顯所得勝法違少欲行。

若言『不得』。是虛誑語。

若作餘言。便是惱亂上座苾芻違越軌範」。

復作是念：

「我應隨逐尊者阿難。若為他說此定事者我亦得聞」。

遂逐六年竟不聞說。彼懷疑久俛仰問言：

「若有獲得無相心定不沈不舉。攝持諸行如水堤塘。解脫故住住故解脫。佛說此定有何果報。有何勝利。

阿難聞已便反問言。

「汝得此定耶。

彼作是念。

「我昔所慮今果得之。

便默然而住。阿難告言。

「佛說此定得解果報得解勝利。解謂智生修道盡漏。汝亦不久當得此事。

此中「不沈」者已斷我見故。「不舉」者已斷我所見故。

又「不沈」者已斷五我見故。「不舉」者已斷十五我所見故。

如我、我所見，已、已所見・我、我所愛・已、已所愛・我、我所癡・已、已所癡應知亦爾。

又「不沈」者。得涅槃故。「不舉」者。捨生死故。

「攝持諸行」者。多起加行多用功力。極善作意得此定故。

「如水堤塘」者。如水從泉出流漫池中。堤塘堰之不令流散。如是此定隨一境轉。遍滿此境便住不散。

「解脫故住」者。是自性解脫

「住故解脫」者。是相續解脫

此定觀無我我所相故名無相而實是空。

以彼苾芻專修此定。能初證入正性離生。於最後時盡諸漏故。

《法印經》說：若觀色聲香味觸相。而捨諸相名無相定。彼觀境界相而捨有情相。謂以空定觀色等法。捨有情想。於中都無女男等故。

由此尊者妙音說曰。諸有情想依境界相故。觀境相捨有情想女男相無名無相定。而實是空三摩地攝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智蘊第三中他心智納息第三之七

於見道說無相聲者。

如說。目連不說第六無相住者。云何第六無相住者。謂隨信行隨法行者不可施設。在此在彼不可施設。在苦法智忍乃至在道類智忍故。

問：何故見道說名無相。

答：見道速疾不越期心。不可施設此彼相故。

於不動心解脫說無相聲者。

如說。大德瞿達多當知貪欲瞋恚愚癡是相有不動心解脫是最勝無相。

問：何故不動心解脫名無相耶。

答：一切煩惱皆名為相。彼心不為煩惱擾亂。煩惱於心不得自在。心於煩惱得自在故。說名無相。

於非想非非想處說無相聲者。

如說。我多起加行多用功力。得無相心定。不應於中欣樂染著。此說不起有頂味定唯起淨定。

問：何故非想非非想處名無相耶。

答：彼無明了想。相亦無無想相。但有味鈍不明了想微細現行。如疑而轉故名無相。

即於無相三摩地說無相聲者。

如此中說三三摩地。謂空、無願、無相三摩地所緣境中無十相故如《契經》說。

一時，佛住室羅筏城東鹿母精舍。

尊者阿難來詣佛所。頂禮雙足而白佛言。

我憶一時佛住釋種迷主盧園。親從世尊聞如是義。由我多住空三摩地乃至廣說。我於是義善受持不。

世尊告曰。

汝善受持如說無異。

問：若善受持不應生猶豫。既生猶豫云何善受持。

答：雖生猶豫而不邪分別。不全忘故亦名善受持。

問：尊者阿難聞持第一如來所說八萬法蘊。以正念器皆能受持。寧於一句而生疑惑。

答：聞此法時心憂惱故。誅諸釋種是此因緣。

謂毘盧宅迦愚癡甚故。破劫比羅城。誅諸釋種已至第二日尊者阿難將一苾芻。入彼城內此城昔日如妙天宮。當於爾時其猶丘塚。所有樓觀却敵埤堦。諸窓牖等皆悉毀壞。如寶樹行無不摧折。清泉池沿泥血所渾。鳬雁鴛鴦孔雀鸚鵡命命鳥等。皆為烟焰所逼惱故飛散虛空。諸小女男失父母故。隨逐阿難悲啼號哭。各陳喪失父母諸親。阿難復至母猪池側。見諸釋種昨為癡王埋以半身鐵磨磨殺。證聖死者七萬七千。尊者阿難見是事。已極生憂惱。於後世尊諸根閑寂覺慧安住不動如山。心意宴然猶持石鉢攝念安靜。若持油器諸根調順如寶馬王正視安庠。來入城內觀有為法變壞無常。爾時，阿難觀世尊面威光轉盛顏貌熙怡。見已念言。

世尊與我生地眷屬毀喪無異。世尊安靜不動如山。而我身心極生苦惱。

佛知其念。告阿難言。

由我多住空三摩地。

汝起城邑想處。我起阿練若想。

汝起親屬想處。我起中庸人想。

汝起有情想處。我起圓滿法想，故我安靜不動如山。

佛知阿難及苾芻眾心。於是處不能修善。遂漸行至室羅筏城。暫時住在鹿母精舍爾時阿難憂苦稍止。來詣佛所而白佛言。

我憶一時乃至廣說。

由此尊者聞是法時。心憂惱故而生疑惑。

問：佛言。我多住空三摩地者。多住何空。

有說。多住無所行空。於四威儀順此空故。謂若有一。餘三便空。是故此空佛所多住。

評曰。應作是說。住本性空。觀法本性空無我故。雖見變壞而不憂惱。

時諸苾芻聞世尊說由我多住空三摩地。便疑此是佛不共定。佛知其意。告阿難言。

若有苾芻亦欲多住此空定者。當除城邑想及有情想。起阿練若想。若能如是與我無異。

問：世尊何故勸諸苾芻先除二想。

答：由此二想令諸苾芻生憂惱故。

世尊於是復告阿難。

若餘苾芻亦欲多住此空定者。當除有情想及阿練若想起於地想。若能如是與我無異。

如有餘苾芻應除阿練若想及地想。起空無邊處想。

乃至有餘苾芻應除識無邊處想。及無所有處想。起非想非非想處想若能如是與我無異。

若復能除無所有處想。及非想非非想處想。乃能究竟多住空想。

問：何故世尊於一切位。漸減前一想。漸增後一想。不總勸除前諸想耶。

答：過去諸佛過殑伽沙。皆作如是次第說故。

復次，欲令所說文不亂故。若總勸除前諸想者其文便亂。諸佛說法文必無亂故。漸減前一想。漸增後一想。

復次，欲令所說文不重故。若總勸除前諸想者其文便重。諸佛說法文必不重故作是說。

復次，欲令所說文要略故。若總勸除前諸想者文便繁廣。諸佛說法文必要略故作是說。

復次，欲顯論道法應爾故。謂古昔論師凡興論道。若取後一必捨前一。世尊既是無上論師。故依論道作如是說。

問：此中城邑想。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想各顯何事。

答：

「城邑想」者。顯緣劫比顯城想。

「有情想」者。顯緣釋種想。

「阿練若想」者。顯緣諾瞿陀園想。及緣苾芻修善處想。

「地想」者，顯分散色想。所以者何。若有諸色則有斷截手足耳鼻身分等苦。

「空無邊處想」者。即顯空無邊處想

「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想」者。即顯非想非非想處想。

復次，

「城邑想」者。顯十五我所見。

「有情想」者。顯五我見。

「阿練若想」者。顯能緣空處想。

「地想」者。顯所緣空處四無色想顯彼對治。

復次，

「城邑想」者。顯欲界器世間

「有情想」者。顯欲界有情世間。

「阿練若想」者。顯前二靜慮。

「地想」者，顯後二靜慮。

「四無色想」，顯彼對治。

復次，

「城邑想」者。總顯欲界。所以者何。欲界穢雜如城邑故。如伽他說

若能伏城邑 刺罵縛害等 苦樂不能動 如山名苾芻

「有情想」者。顯初靜慮。所以者何。初靜慮地猶有王臣尊卑差別有情眾故。

「阿練若想」者。顯第二第三靜慮。所以者何。離尋伺喜名聖默然故。

「地想」者。顯第四靜慮。所以者何。彼地中有地遍處故。

「四無色想」，顯彼對治。即彼經說。佛告阿難。如是趣入無上空定。能速盡諸漏證得無漏無加行解脫。

問：云何名為有加行解脫、無加行解脫耶。

答：時解脫名有加行解脫；不時解脫名無加行解脫。

復次，前五種性阿羅漢相續中，名有加行解脫；不動種性阿羅漢相續中，名無加行解脫。

復次，

・若依未至定靜慮中間下三無色地者，名有加行解脫。

・若依根本四靜慮者，名無加行解脫。

是名二種解脫差別

有三重三摩地。謂空空三摩地、無願無願三摩地、無相無相三摩地。

《施設論》說：

云何空空三摩地。

謂有苾芻。思惟有漏有取諸行皆悉是空。觀此有漏有取諸行空無常。恒不變易法我及我所。

如是觀時無間。復起心心所法。思惟前空觀亦復是空。觀此空觀亦空無常。恒不變易法我及我所。

如人積聚眾多柴木以火焚之。手執長竿周旋斂撥。欲令都盡既知將盡。所執長竿亦投火中。燒令同盡。

云何無願無願三摩地。

謂有苾芻思惟有漏有取諸行皆悉無常。觀此有漏有取諸行非常非恒是變易法。

如是觀時無間復起心心所法。思惟前無常觀亦復是無常。觀此無常觀亦非常非恒是變易法。

喻如前說。

云何無相無相三摩地。

謂有苾芻思惟擇滅皆是寂靜。觀此棄捨諸依愛盡離滅涅槃。

如是觀時無間復起心心所法。思惟寂靜觀非擇滅亦是寂靜。觀此非擇滅亦無生等誼雜法故。

喻如前說。

應知彼論所說義者。謂

・先起空 定觀五取蘊為空 。後起空 空 定 觀前空 觀亦為空 。謂觀空 者亦是空故。

・先起無願定觀五取蘊為無常。後起無願無願定。觀前無願觀亦是無常。謂觀無常者亦是無常故。

・先起無相定觀擇滅 為寂靜。後起無相無相定。觀 無相觀亦是寂靜。謂觀寂靜者非擇滅亦是寂靜。三有為相皆寂靜故。

如旃荼羅積集柴木燒死屍時。手執長竿斂撥令盡。後亦燒竿。此亦如是。

問：何時得此重三摩地。

有作是說。見道中得。如得現觀邊世俗智時亦得此故。

或有說者。修道中得。如聖者離染得變化心時亦得此故。

復有說者。盡智時得。如盡智時修得三界有漏善根亦得此故。

評曰。應作是說：若應得此三摩地者。彼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乃得如是重三摩地。非皆能得。諸有得者後起加行方現在前。

佛 無加行。

獨覺，有中加行。

聲聞，有中上加行。

問：此重三摩地幾智後現在前耶。

答：四智後現在前。謂法智、類智、苦智、滅智。此則總說。

若別說者。

欲 界重三摩地三智後現在前。諸法、苦、滅智。

色、無色 界重三摩地三智後現在前。謂類、苦、滅智。

欲界 重三摩地未至定 所攝 聖道後現在前

非想非非想處重三摩地無所有處所攝。聖道後現在前。

餘地 重三摩地皆自地 所攝。聖道後現在前

・ ～ ： ～ ・

此三重三摩地。

界者。通三界。

地者。在十一地。謂未至定。靜慮中間。四根本靜慮。四根本無色。及欲界。

所依者。唯依欲界身。

行相者。

空三摩地有二行相。空空三摩地唯有空行相。所以者何。唯空行相聖道後現在前故。

問：何故此定唯空行相聖道後現在前耶。

答：以空行相與有相違。能令有情速捨生死。此重空定厭背聖道。尚能捨聖道。況不捨生死。故唯空行相聖道後現在前。

問：何故此定不作非我行相耶。

答：若見諸法非我不見為空者。雖厭生死而非增勝。若見為空則於生死厭力增勝。如人在道獨行。遇逢一伴雖知非屬於己而不大愁。後若別時便極愁惱故。空行相於厭生死勝於非我。由是此定不作非我行相。

無願三摩地有十行相。無願無願三摩地。唯有無常行相。所以者何。唯無常行相聖道後現在前故。

問：何故此定唯無常行相聖道後現在前耶。

答：以無常行相與有相違。能令有情速捨生死。此重無願定厭背聖道。尚能捨聖道。況不捨生死。故唯無常行相聖道後現在前。

問：何故此定不作苦行 相耶。答：聖道非苦故。

問：何故此定不作緣集四行相耶。答：聖道不能招三有故。

問：何故此定不作緣道四行相耶。答：此定若作緣道行相。應欣聖道不應厭背。

無相三摩地有四行相。無相無相三摩地唯有靜行相。所以者何。唯靜行相聖道後現在前故。

問：何故此定不作滅行相耶。

答：滅有二種。一非擇滅。二無常滅。若作滅行相則不知緣何滅。

問：若爾亦應非靜行相。謂靜亦有二種一非擇滅。二擇滅。若作靜行相則亦不知緣何靜耶。

答：有處說二滅。無處說二靜故不應例。

復次，滅義濫多。靜義濫少。謂滅有三靜唯二故。若復不作靜行相者。此更作何行相。

問：何故此定不作妙行相耶。

答：以非擇滅非妙法故。所以者何。《品類足》說。云何妙法。謂善無漏法。非擇滅無記故非妙法。

問：何故此定不作離行相耶。

答：以非擇滅非離法故。所以者何。《品類足》說。云何離法。謂欲界善戒。色無色界出離所生。諸善等至。學法無學法。及擇滅此定所緣。非擇滅無彼所說離法相故。

此重三摩地

所緣者。

空空及無願無願三摩地。

有說。別緣最後剎那聖道。

有說。別緣最後剎那聖道俱生三摩地。

有說。總緣相續聖道。

有說。總緣相續聖道俱生三摩地。

無相無相三摩地緣非擇滅。

念住者。皆唯法念住俱。

智者。皆唯世俗智俱。

三摩地者。即是有漏三摩地。非無漏三摩地。

根相應者。三根相應。調樂、喜、捨三。

世者，是三世。

緣三世者。

空空及無願無願三摩地。

若在過去現在緣過去。若在未來。諸有欲令別緣最後剎那聖道。或彼俱生三摩地者。

彼說正起者緣現在。餘未來者緣三世。諸有欲令總緣相續聖道。或彼俱生三摩地者。

彼說正起者。緣過去現在餘未來者緣三世。

有餘師說。重空無願三摩地總緣一切聖道。彼說三世皆緣三世。

無相無相三摩地唯

緣離世。

善、不善、無記者，皆是善。

緣善、不善、無記者。前二唯緣善。後一唯緣無記。

三界繫、不繫者。皆通三界繫。

緣三界繫、不繫者。皆緣不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皆是非學非無學。

緣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前二緣無學。後一緣非學非無學。

見、修所斷、不斷者。皆是修所斷。

緣見、修所斷、不斷者。皆緣不斷。

緣名緣義者。皆緣義。

緣自、他相續、非相續者。

前二緣自相續。

後一緣非相續。

加行得、離染得者。皆通二得。

曾得、未曾得者。皆唯未曾得。

問：此三重三摩地何處誰起。

答：欲界起非色無色界。人趣起非餘趣。三洲起非北洲。三洲中女男俱能起。非扇搥等。尊者瞿沙筏摩說曰。唯瞻部洲能起非餘洲。唯男身能起非女身。所以者何。此定唯依強勝身故。唯瞻部洲男身強勝。

評曰。應知此中前說應理。三洲女男俱強勝故。如瞻部洲男於心定俱得自在。東西二洲及此洲女亦於心定俱得自在故皆強勝。

問：何等補特伽羅能起此三摩地。

答：聖者能起非異生。無學能起非有學。不時解脫能起非時解脫。所以者何。若於定得自在及無煩惱身。方能起此三摩地故。

一切異生及信勝解二事俱無。

見至，雖於定得自在，而身中猶有煩惱。

時解脫，雖身中無煩惱，而於定不得自在故。皆不能起此定。

唯有不時解脫。具二事故能起此定。

問：何時是此三摩地耶？。為初剎那為總相續？。

若初剎那是此定者。後相續者名何定耶。

若總相續是此定者。《識身論》說當云何通。如說。頗有法是世間。有漏有取取蘊所攝。依內起因擇生唯善性欲界繫。定從無漏無間而生緣無漏法。唯是聖者不共之法非共異生。

答：有。謂欲界繫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三摩地。

有作是說。唯初剎那是此定攝。

問：若爾後相續者名何定耶。

答：彼是此定相似善根非此定攝。

復有說者。總諸相續皆是此定。

問：若爾《識身論》說當云何通。

答：彼論總說此定種類。謂此定前後雖多剎那。而皆是此定一種類攝。此從無漏無間而生故不違彼。若別說者初剎那定次無漏生緣無漏法。後相續者雖非無漏無間而生而緣無漏。

問：此重三摩地何時現在前。

有作是說。臨涅槃時方起此定。

謂阿羅漢臨般涅槃復起聖道。次聖道後此定現前。出此定已便般涅槃。不復起此定亦不起聖道。

評曰。應作是說。得此定者隨欲現前時無決定。

問：聖道無間此定現前。此定無間起聖道不。

答：此定無間不起聖道。所以者何。厭聖道故。

有作是說。此定無間亦起聖道。

問：此定無間若起聖道。云何說此厭聖道耶。

答：此定雖能厭背聖道而不如聖道能厭背此定。聖道雖能厭背此定而聖道後此定現前。此定雖能厭背聖道。此後聖道寧不現前。

評曰。應作是說。聖道無間此定現前。此定無間不起聖道。以無用故。由此應知前說應理

問：此定不能斷諸煩惱。亦不能引殊勝功德。何緣聖者有數起耶。

答：以四因緣有數起者。一住現法樂故。二遊戲功德故。三觀本所作故。四受用聖財故。復次，此三摩地勢用微密定自在者。乃能現前故數起之。遊戲勝觀

〈修〉

諸道過去皆已修、已息耶？乃至廣說。

修有四種。一得修。二習修。三對治修。四除遣修。

得修、習修。謂一切善有為法。

對治修、除遣修。謂一切有漏法。

西方諸師說修有六。謂前四種。更加二修：一、防護修，二：分別修。

防護修者。謂防護諸根。如《契經》說：於此六根善調伏。善覆藏。善守護。善攝。善修。能招後樂。

分別修者。謂分別色身。如《契經》說：此身中有髮毛爪齒。乃至廣說。此國諸師說後二種。即是對治、除遣修攝。故一切修唯有四種。

此中依前二修作論。然四種修歷法分別應作四句。

有法是前二修 非後二修。謂無漏有為法。

有法是後二修 非前二修。謂染污及無覆無記有為法。

有法是前二修亦是後二修。謂善有漏法。

有法非前二修亦非後二修。謂無為法。

問：修是何義。

答：熏發義是修義。習學義是修義。令明淨義是修義。有為善法現在者習修所顯。未來者得修所顯。現在者習故得。故名修未來者。唯得故名修現在者。受用故名修未來者。引發故名修現在者。在身故名修未來者。起得故名修現在者。現前故名修未來者。成就故名修現在者。正作所作事。故名修未來者。如遙與欲故名修

諸道過去。皆已修已息耶。

答：諸道過去皆已修已息。

「已修」者，謂過去善。已有得習二修故。

「已息」者，謂過去法所作已息故。

有道已修已息非過去。謂道未來已修已息

如不淨觀。乃至盡智現在前時。能修未來無量剎那善有為法。此所修法。第二剎那已後皆名已修已有得修故。亦名已息所作已辦。故而非過去現在未來。故

諸道未來皆未已修、已息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道未來非未已修已息。謂道未來已修已息。

此如次前所說者是。

有道未已修已息非未來。謂未曾得道初現在前。

謂未曾得不淨觀乃至。盡智正現在前。此未已修。正有得修及習修故。亦未已息正作所作事故。而非未來在現在故。

有道未來亦未已修已息。謂道未來未已修已息。

謂不淨觀乃至盡智現在前時。能修未來無量剎那善有為法。此所修法初剎那頃。名「未已修」。今正得修故。亦名「未已息」正作所作事故。此所修道猶在未來。

有道非未來亦非未已修已息。謂道過去及曾得道今現在前。

「道過去」者。已修已息如前已說。

「及曾得道今現在前」者。先有得修故名已修所作已辦故名已息。即是曾得不淨觀等現在前時。

問：此道現在今習修故正作事故。應名未已修已息。云何說非未已修已息耶。

答：雖依習修應唯說過去道是此句攝。而依得修故亦說現在曾得道為此句。

諸道現在皆正修耶？

答：諸道現在皆正修。

謂若現在未曾得道。由得習二修故名正修。

若現在曾得道但由習修故名正修。

有道正修非現在。謂未曾得道初現在前所修未來彼種類道。

然種類有四種：一、修種類，二、律儀種類，三、界種類，四、相似種類。

修種類者。

如此中說「未曾得道初現在前。所修未來彼種類道」。

此中有說：有漏道以有漏道為種類。無漏道以無漏道為種類。

評曰。應作是說。

・有漏道以有漏無漏道為種類。

・無漏道以無漏有漏道為種類。

所以者何。一一現前俱修未來二種道故。由彼勢力未來修者皆可說為彼種類故。

律儀種類者。

如〈業蘊〉說：若成就過去戒。亦成就未來現在此種類戒耶？

此中律儀以律儀為種類。

別解脫律儀以別解脫律儀為種類。

靜慮律儀以靜慮律儀為種類。

無漏律儀以無漏律儀為種類。

律儀加行以律儀加行為種類。

律儀後起以律儀後起為種類。

於中表以表為種類。無表以無表為種類。

界種類者

如〈根蘊〉說：若成就此種類。眼根亦成就。此種類身根耶？

此中若是此界法還以此界法為種類。謂

欲 界法，以欲 界法為種類。

色 界法，以色 界法為種類。

無色界法，以無色界法為種類。

相似種類者。

如《毘奈耶》說。

尊者物犢子。左手放光。右手分臥具等。與相似種類苾芻。謂

令持素恒纜者與持素恒纜者。同在一處。

持毘奈耶者與持毘奈耶者。同在一處。

持阿毘達磨者與持阿毘達磨者。同在一處。

居阿練若者與居阿練若者。同在一處。

令諸苾芻種類同者。共在一處談論靜默。互相隨順修諸善法無憂惱故。

《契經》亦說。諸有情類諸界各別種類同者。更相愛樂。惡者樂惡。善者樂善。

於四種類中此中但依修種類而作論。謂不淨觀乃至盡智現在前時。能修未來無量剎那善有為法。此所修法初剎那頃。是正得修而非現在在未來故。此中現在對正修。

問：若唯依得修說應作四句。謂

或有現在非正修。如曾得道今現在前。

或有正修非現在。如修未來初剎那頃。

或有現在亦正修。如未曾得道現在前。

或有非現在亦非正修。如道過去及未來。已修已息。此中通依。得習修說故。以現在對正修。

問唯作順前句答。以現在道必有習修名正修故

問：若退上果住下果時。所得下果名得修耶。

答：名得非修。

問：彼還進得所退果時。所得上果名得修不。

答：若過去者名得非修。若未來者名為得修。

問：何故過去者名得非修。未來者名得修耶。

答：若現在道與彼為因者。可說彼為得修。現在道與過去無因義故過去道名得非修。

問：諸退上果住下果時。所得未來下無漏果。既有現在無漏得。因何不名修。

答：若現在因由勝進故得未來者彼可名修。退住下果時現在無漏得。雖是彼因而非勝進故不名修。不由現在得修彼未來。故但由退故彼得現前。

智蘊第三中

〈修智納息 第四〉之一

八智，攝，成，修， 相緣緣，斷，證， 智知，想，七善；

此章願具說

〈八智〉

有八智，謂法智...乃至道智。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問：何故尊者依此八智而作論耶。

答：諸作論者隨欲造論不應詰責。故本論師隨自意欲不違法相而造此論。

餘處亦依八智 作論。如前〈結蘊〉後〈定蘊〉等。

有處唯依一剎那智而作論。如〈雜蘊・智納息〉中說：頗有一智知一切法耶？答：無

有處唯依二智 作論。如次前納息及〈根蘊〉〈定蘊〉。

有處唯依四智 作論。如後〈根蘊〉。

有處具依十智 作論。〈 〉

謂本論師於所知境具足了達自相、共相隨欲造論。或略、或廣不違法相。故不應責。

復次，不應詰責作論者意。謂此八智是佛所說。此本論師依經造論。經說八智不可增減。

尊者不能減一說七，增一說九。所以者何。諸佛所說無增減故。

又佛所說無量無邊。以義無量文無邊故。如大海水無量無邊。以深無量廣無邊故。假使尊者舍利子等諸大論師。數過百千那庾多等同時出世為釋佛經二句義故。製造百千俱胝等論。

覺慧窮盡猶不能了如是二句義之邊際。況本論師於佛所說八智義中能有增減。

問：佛於經中或說二智、或說四智、或說八智、或說十智，何緣尊者此中但依八智作論？

答：

以此八智是處中說。攝諸智盡故依造論。

謂二智等皆是略說攝智不盡。

十智契經雖攝智盡而是廣說。

唯此八智攝諸智盡是處中處故偏依之。

復次，

如是八智學無學者。及有染無染者身中。俱有故偏依之。

盡無生智唯無學者。及唯無染者身中可得。是故不依。

復次，

如是八智通智見性，故偏依之。

盡無生智不通見性。是故不依。

復次，

如是八智數數修起，故偏依之。

盡無生智不數修起。是故不依。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此中但依八智作論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智蘊第三中修智納息第四之二

或有一智攝一切智。謂法智非如法智以智體是法故。

或有二智攝一切智。謂有漏智、無漏智。

或有三智攝一切智。謂法智、類智、世俗智。

或有四智攝一切智。謂前三智加他心智。

或有五智攝一切智。謂世俗智及苦、集、滅、道智。

或有六智攝一切智。謂前五智加他心智。

或有七智攝一切智。謂八智中除他心智。

或有八智攝一切智。謂此中說：法智、類智、他心智、世俗智、苦智、集智、滅智、道智。

問：若此八智攝一切智。復有八智，謂法住智、涅槃智、死生智、漏盡智、宿住隨念智、妙願智、盡智、無生智，如是八智何智攝耶？

答：隨其所應皆攝在此。謂

法住智，是知因智。

故知三界下中上果法所住因故。彼智即此四智所攝。謂法、類、世俗、集智。

涅槃智，是知滅智

彼智即此四智所攝。謂法、類、世俗、滅智。

死生智，即此世俗智所攝。

尊者妙音說。死生智四智所攝。謂法、類、世俗、苦智。

評曰。應知此中前說應理。

漏盡智

諸有欲令緣漏盡法故名漏盡智者。四智所攝。謂法、類、世俗、滅智。

諸有欲令漏盡身得故名漏盡智者。八智所攝。

宿住隨念智，世俗智所攝。

尊者妙音說。宿住隨念智六智所攝。即八智中除他心智。緣過去法故。及除滅智。緣有為法故。

評曰。應知此中前說應理。

妙願智，世俗智所攝。

尊者妙音說。妙願智八智所攝。謂十智中除盡、無生智。是見性故。

評曰。應知此中前說應理。

盡智、無生智，俱六智所攝。

除他心智非見性故。及除世俗智是無漏故。

由此八智攝一切智

尊者僧伽筏蘇說曰。應說一智。謂決定智以決定義是智義故。此決定智。有二差別。一者、有漏，二者、無漏。

若有漏者。由自性故名世俗智。

若無漏者。由對治差別故。

復立二種。謂對治欲界者名法智。對治色無色界者名類智。即前三智若能知他心心所法名他心智。

又無漏智由行相別復立四智。若於苦諦作四行相轉者名苦智。乃至若於道諦作四行相轉者名道智。

問：若決定智唯有一種、或二、或三。云何此中立有八智。

答：

以五事故立有八智。

一、對治故立法、類智。

二、自性故立世俗智。

三、加行故立他心智。

四、行相故立苦、集智。

五、行相所緣故立滅、道智。

尊者左受作如是說：對治四種愚故立有八智。

四種愚者：一界愚。二心愚。三法愚。四諦愚。

- 對治界愚故立法、類智。
- 對治心愚故立他心智。
- 對治法愚故立世俗智。
- 對治諦愚故立苦、業、滅、道智。

是名八智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

已說智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智。智是何義。

答：決定義是智義。

問：若爾疑相應慧應不名智。於所緣境不決定故。

答：彼亦是智一剎那頃於所緣境亦決定故。然此聚中疑勢用勝。令心於境多剎那中猶豫不決。說名疑聚。如三摩地一剎那中於境恒住。有時若與掉舉相應。令多剎那於境轉易說名為亂。

又如有情若多貪者說名貪行。若多瞋者說名瞋行。若多癡者說名癡行。一一非不有餘煩惱。此亦如是故無有失。

譬喻者說。若心有智則無無知。若心有疑則無決定。若心有麤則無有細。然對法者所說法相如闢叢林。謂一心中。有智有無知。有非智非無知。有疑有決定。有非疑非決定。有麤有細。有非麤非細。阿毘達磨諸論師言。許法俱生斯有何失。謂諸心所展轉力生一心相應相用各別智。謂般若無知謂無明非智非無知。謂餘心所法。疑謂猶豫。決定謂智。非疑非決定。謂餘心所法。麤謂尋。細謂伺。非麤非細。謂餘心所法。如諸色法異類俱生。心所亦爾。故無有失。

有作是說。於所緣境重決擇義是智義。諸有漏慧於所緣境無始時來數數決擇故皆名智。諸無漏慧重決擇者皆名為智。唯無漏忍於四聖諦。未重決擇故不名智。

復有說者。由二義故說名為智。謂證知義。及了知義。

證知義者。謂證知苦乃至證知道故名智。

了知義者。謂了知自相續了知他相續故名智

已總說諸智所以一一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法智。

答：智體是法故名法智。

問：若爾餘智亦體是法。何故不名法智耶。

答：雖一切智體皆是法。而但於一立法智名如十八界。十二處。七覺支。六隨念。四念住。四證淨。四無礙解。三寶。三歸。皆體是法而但於一建立法名。此亦如是故不應責。

復次，法智但有一名。謂共名。餘智有二名。謂共不共名。為簡別故說不共名。

復次，初覺知法故名法智；後覺知法故名類智。

復次，若初得法證淨相應智故名法智；此後所得故名類智。

復次，於現見法。得現量智故名法智；此後所得故名類智。

復次，

欲界多有非法煩惱。謂忿恨覆惱嫉慳等相應煩惱。若智是彼近對治者名法智。

色、無色界無有如是非法煩惱。

對治彼者法智後生故名類智

復次，

若智六地所攝。能緣一地說名法智。

若智九地所攝。能緣八地說名類智。此依有漏地說。

復次，

若智六地所攝。能緣六地說名法智。

若智九地所攝。能緣九地說名類智。此依無漏地說。

復次，

若智對治十八界十二處五蘊者名法智。

若智對治十四界十處五蘊者名類智。

復次，

若智對治善不善無記五蘊者名法智。

若智對治善無記五蘊者名類智。

復次，

若智對治福、非福、不動行者名法智。

若智對治福及不動行者名類智。

復次，

若智對治段食婬欲愛者名法智；

若智對治諸定愛者名類智。

問：何故名他心智。

答：知他心故名他心智。

問：此亦知他諸心所法。何故但名他心智耶。

答：以期心故調修觀者先起意樂。欲知他心由此意樂。後知心時亦知心所。如人意樂本欲見王。後見王時亦見臣等。

復次，諸法得名由多緣故。謂

或由自性得名。如諦、如蘊、如世俗智。

或由對治得名。如法、類智。

或由加行得名，如他心智等。

或由相應得名。如說。樂受等相應法。名順樂受等法。

或由所依得名。如眼識等。

或由行相得名。如苦集智。

或由所緣得名。如念住等。

或由行相所緣得名。如滅道智

故由加行名他心智。

復次，以心勝故雖亦知心所。但名他心智。如王來等。

復次，以心是大地故。心所名大地法。

復次，證他心通無間道時但緣心故。

復次，說心遠行獨行等故。

復次，說心是前行等故。

復次，說心是增上王故。

復次，說心是城主故。

復次，說心是依趣故。

復次，說心能起善惡戒故。

復次，說心能引善惡趣故。

復次，心是內處遍諸界地有所緣故。

復次，心是所依非心所故。

復次，若心行處心所隨故。

復次，若心調伏不調伏時。諸心所法亦如是故。

復次，若心流散不流散時。諸心所法亦如是故。

由此等緣。此他心智雖亦知心所。而名他心智。

問：何故名世俗智。

答：知世俗故名世俗智。

問：亦知勝義。何故但名世俗智耶。

答：雖亦少分知蘊界處四聖諦等諸勝義法。而多分知男女往來瓶衣車乘舍林山等。世俗法故名世俗智。

復次，此世俗智實無智相。而諸世俗共立智名。如非王種但諸人眾。假想施設共立王名。

復次，此世俗智一切有情展轉共許無有諍論。如僧上坐如悅眾人眾所許故名為世俗。

復次，此世俗智遍諸有情。緣一切境故名世俗。

復次，此世俗智愚癡所依。繫屬愚癡是愚癡者安立足處故名世俗。

聲論者說此世俗智為諸無知之所覆蔽。如器中物器所覆蔽故名世俗。

復次，此世俗智為對治道之所變壞。為愚癡者之所欣尚故名世俗。

問：何故名苦智。乃至道智耶。

答：

緣苦聖諦四行相轉，故名苦智。乃至

緣道聖諦四行相轉，故名道智。

問：諸世俗智亦能緣。四諦各四行相轉豈名四智耶。

答：

若唯緣苦諦唯四行相轉者，名苦智。乃至

若唯緣道諦唯四行相轉者，名道智。

諸世俗智於四聖諦或一一別緣。或二二合緣。或三三合緣。或四總緣。或緣餘法。或復總緣所起行相。亦不決定故不名苦智乃至道智。以雜亂故。

復次，若別緣四諦各四行相轉。不與苦集同一縛者名四諦智。諸世俗智雖亦有別緣四諦各四行相轉。而與苦集同一縛。故不名四諦智。

問：此與滅道不同一縛。何故不立滅道智耶。

答：初不立故後亦不立。

復次，

若別緣四諦各四行相轉。能對治煩惱者名四諦智。

諸世俗智。雖亦有別緣四諦各四行相轉。而不能對治煩惱故不名四諦智。

復次，

若別緣四諦各四行相轉。於四聖諦證見明了。不為見、疑、無明所惑。不增煩惱不招三有。定趣涅槃者名四諦智。

諸世俗智。無如是義故不名四諦智。

復次，

若別緣四諦各四行相轉。是聖性者名四諦智。

諸世俗智。非聖性攝故不名四諦智。

・ ～ ： ～ ・

如是八智。

界者

他心智若有漏是色界。若無漏是不繫。

世俗智通三界。

餘六智是不繫。

地者

法智在六地。

類智在九地。

他心智在四地。

世俗智在十八地。調八等至八近分靜慮中間及欲界。

餘四智。

法智攝者，在六地。

類智攝者，在九地。

所依者。

法智唯依欲界起。

他心智唯依欲色界起。

類智世俗智俱依三界起。

餘智

法智攝者，唯依欲界起。

類智攝者，通依三界起。

行相者

法智、類智俱作十六行相。

他心智

無漏者。作道四行相。

有漏者作不明了行相。

世俗智作十六行相。亦作餘行相。

苦集滅道智各作四行相。

問：諸苦智皆作苦行相轉耶。

答：應作四句。

或有苦智非作苦行相轉。謂苦智作非常、空、非我行相轉。

或有作苦行相轉非苦智。謂作苦行相轉苦智相應法。

或有苦智亦作苦行相轉。謂作苦行相轉苦智。

有非苦智亦非作苦行相轉。若唯取此種類者。謂作非常空非我行相轉苦智相應法。

若不唯取此種類者謂除前相。

如轉有四句已轉、當轉應知亦爾。

如苦智對苦行相有三四句。對非常、空、非我行相應知亦爾。

如苦智有十二句。集滅道智應知亦爾。

如是總有四十八四句。

所緣者。

法智、類智俱緣四諦。

他心智緣他心心所法。

世俗智緣一切法。

苦智緣苦諦。

集智緣集諦。

滅智緣滅諦。

道智緣道諦。

念住者。

他心智是三念住除身念住。

滅智是法念住。

餘智通四念住。

智者。

此八智即是八智。

三摩地者。

法智類智三三摩地俱。

他心智

無漏者道無願三摩地俱。

有漏者非三摩地俱。

世俗智非三摩地俱。

苦智空無願三摩地俱。

集智集無願三摩地俱。

滅智無相三摩地俱。

道智道無願三摩地俱。

根相應者。

世俗智五根相應。

餘智三根相應。調樂、喜、捨。

三世者。

此八智皆通三世。

緣三世者。

法智、類智、世俗智皆緣三世及離世。

他心智過去緣過去。現在緣現在。未來生法緣未來不生法。緣三世。

滅智緣離世。

餘智緣三世。

善、不善、無記者。

世俗智通三種。餘智唯是善。

緣善、不善、無記者。

類智緣善無記。

滅道智唯緣善。

餘智緣三種。

三界繫不繫者。

他心智

若有漏色界繫。

若無漏是不繫。

世俗智通三界繫。

餘智是不繫。

緣三界繫不繫者

法智緣欲界繫及不繫。

類智緣色無色界繫及不繫。

他心智緣欲色界繫及不繫。

世俗智緣三界繫及不繫。

苦集智緣三界繫。

滅道智緣不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

他心智通三種。

世俗智唯非學、非無學。

餘智是學、無學。

緣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

法、類、世俗、他心智皆緣三種。

苦、集、滅智唯緣非學非無學。

道智緣學無學。

見、修所斷、不斷者。

他心智

若有漏修所斷。若無漏是不斷。

世俗智是見修所斷。

餘智是不斷。

緣見、修所斷、不斷者。

法、類、世俗、他心智緣三種。

苦、集智緣見修所斷。

滅、道緣不斷。

緣名、緣義者。

法、類、世俗、苦、集智。通緣名義。

餘智唯緣義。

緣自、他相續、非相續者。

法、類、世俗智緣三種。

他心智緣他相續

苦、集、道智緣自他相續。

滅智緣非相續。

加行得、離染得、生得者。

世俗智通三種。

餘智通加行、離染得。

曾得、未曾得者。

他心、世俗智通曾得未曾得。

餘智唯未曾得

復次，

法智有四種。

一、於法初知故名法智。

二、於法現知故名法智。

三、於法實知故名法智。

四、於法出離知名法智。

比類智亦有四種。

一、以因比類知果。

二、以果比類知因。

三、以身語業比類知心。

四、以所說法比類知佛。

他心智亦有四種。

謂從四緣生亦能為四緣。此智所智亦爾。

世俗智亦有四種。

一、知名世俗。

二、知縛世俗。

三、知假立世俗。

四、知執著世俗。

苦智亦有四種

- 一、知生苦。
- 二、知流轉苦。
- 三、知熱惱苦。
- 四、知和合苦。

集智亦有四種。

- 一、知業。
- 二、知煩惱。
- 三、知愛。
- 四、知事。

滅智亦有四種

- 一、知三結永斷。
- 二、知薄貪瞋癡。
- 三、知五順下分結盡。
- 四、知一切結盡。

道智亦有四種。

- 一、知從第八補特伽羅一切學位諸有所作。
- 二、知降伏怨敵。
- 三、觀本所作。
- 四、觀近盡漏。

盡智亦有四種。

- 一、見所不攝。
- 二、遠離空定。
- 三、非他心智。
- 四、加行遲緩。

無生智亦有四種。

- 一、因故。
- 二、果故。
- 三、相續故。
- 四、補特伽羅。

此中所說四法智等。汎釋經中諸智差別。非皆即是法智等攝。

復次，

應說十智總為一智。調法智，皆以法為體故。

應說十智總為一智。調類智，皆是聖種類故。

應說十智總為一智。調決定智，以決定義是智義故。

應說十智總為一智。調所知智，知所知故重審決故。

應說十智總為一智。調道智，道諦攝故。

應說十智總為一智。調願智，能滿所願故。

應說十智總為一智。調盡智，煩惱盡者身中得故。

應說十智總為一智。謂無生智，不退墮故。

云何法智。

答：於欲界諸行、諸行因、諸行滅、諸行能斷道，所有無漏智。

此中

「諸行」者。謂苦諦。

「諸行因」者。謂集諦。

「諸行滅」者。謂滅諦。

「諸行能斷道」者。謂道諦。

能知「欲界」如是四諦。諸無漏智總名法智。

又於法智及法智地所有無漏智是謂法智者。

問：何故復說此耶。

答：前雖說能斷欲界諸行無間道。而未說加行解脫勝進道。今欲說之。

此中「法智」者。謂三道法智。「法智地」者。謂三道法智相應俱有等法。

復次，能斷道者。謂無間道法智。法智者。謂餘三道法智。法智地者。謂四道法智相應俱有等法。及四法忍品。

復次，能斷道者。謂能斷欲界煩惱四道無漏法。法智者。謂餘時所起所修法智。法智地者。謂彼相應俱有等法。

次後「類智」准此應知。

「他心智...等」如文廣說。應知其相。

〈攝〉

法智...乃至道智於八智中一一攝幾？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謂或有執諸法攝者。謂攝他性不攝自性。如分別論者。

為遮彼執欲顯諸法皆攝自性不攝他性故。作斯論。

此中理趣如〈結蘊〉中已廣分別。

答：

法智，攝法智五智少分。

謂他心智、苦、集、滅、道智者。

此中總說法智攝法智。然法智在六地。未至定者攝未至定者。乃至第四靜慮者攝第四靜慮者。

又法智有四種。謂四諦智苦智攝苦智乃至道智攝道智。

又法智在三世。過去攝過去。未來攝未來。現在攝現在。過去未來各多剎那一一自攝。

即此法智攝「他心智少分」者。

謂他心智有有漏。有無漏。此唯攝無漏。彼無漏復有法智品。有類智品。此唯攝法智品。故說攝彼少分

即此法智攝「苦、集、滅、道智少分」者。

謂彼四智。各有法智品。有類智品。此唯攝法智品。故說攝彼少分。

類智，攝類智五智少分。

謂他心智、苦、集、滅、道智者。

此中總說類智攝類智。然類智在九地。未至定者攝未至定者。乃至無所有處者攝無所有處者。

餘廣說如法智。

他心智，攝他心智四智少分。

謂法、類、世俗、道智者

此中總說。

「他心智攝他心智」。

然他心智在四根本靜慮初靜慮者攝初靜慮者。乃至第四靜慮者攝第四靜慮者。

又他心智有有漏有無漏。有漏攝有漏。無漏攝無漏

此有漏者：有曾得、有未曾得：曾得攝曾得，未曾得攝未曾得。

此無漏者：有法智品、有類智品：法智品攝法智品，類智品攝類智品。

又此他心智通三世。過去攝過去。未來攝未來。現在攝現在。過去未來各多剎那一一自攝。

即此「他心智攝法智少分」者。

謂法智在六地。此唯攝彼在四根本靜慮者。

又法智有四種。謂四諦智。此唯攝彼道智。

又彼道智。有別緣者。有總緣者。有緣現在者。有緣過去未來者。有緣自相續者。有緣他相續者。有緣心心所法者。有緣餘蘊者。此唯攝彼別緣現在他相續心心所法故說攝彼少分。

如說。此攝法智少分。說此「攝類智少分」亦爾。

有差別者。應說類智在九地。此唯攝彼在根本四靜慮者。

又此「他心智攝世俗智少分」者。

謂世俗智在十八地。此唯攝彼在根本四靜慮者。

又世俗智有善染污無覆無記。此唯攝彼善者。

又彼善者有別緣者、有總緣者廣說如前。此唯攝彼別緣現在他相續心心所法者。故說攝彼少分。

又此「他心智攝道智少分」者。

謂道智在九地。此唯攝彼在根本四靜慮者。

又彼道智有別緣者、有總緣者廣說如前。此唯攝彼別緣現在他相續心心所法者故說攝彼少分。

世俗智，攝世俗智，他心智少分者。

此中總說

「世俗智攝世俗智」。

然世俗智在十八地。欲界者攝欲界者。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者。攝非想非非想處者。

又世俗智有善染污無覆無記。善者攝善者。染污者攝染污者。無覆無記者攝無覆無記者。

又世俗智通三世。過去攝過去。未來攝未來。現在攝現在。過去未來各多剎那一一自攝。

又「世俗智攝他心智少分」者。

謂他心智。有有漏。有無漏。此唯攝彼有漏者故。說攝彼少分。

苦智，攝苦智二智少分。

謂法、類智者。

此中總說苦智攝苦智。然苦智在九地。未至定者攝未至定者。乃至無所有處者攝無所有處者。餘如前說。

又此「苦智攝法智少分」者。

謂法智有苦集滅道智。此唯攝彼苦智故說攝彼少分。

如說此「攝法智少分」，說此「攝類智少分」亦爾。

如苦智攝一智二智少分，集智、滅智，應知亦爾。

道智，攝道智三智少分。

謂法、類、他心智者。

此中總說道智攝道智。然道智在九地。未至定者攝未至定者。乃至無所有處者。攝無所有處者。餘如前說。

又此「道智攝法、類智少分」者。

如前苦智攝法類智少分說。

又此「道智攝他心智少分」者。

謂他心智有有漏有無漏。此唯攝彼無漏者。故說攝彼少分。

此中攝者。謂攝自性。自性於自性實有可得。不離不脫常住不空。恒為障礙故說為攝

〈成〉

若成就法智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謂或有執。無實成就不成就性。如譬喻者。

為遮彼執顯成就性不成就性決定實有。故作斯論。

若成就法智，於此八智幾成就？幾不成就？

答：或三、四、五、六、七、八。謂：

苦法智、苦類智忍時。無他心智成就三。有他心智成就四。

此中

「三」者。謂法智、苦智、世俗智。

「四」者。謂前三加他心智。

若未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爾時成就三。

若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爾時成就四。後諸所說准此應知。

苦法智時。法智苦智成就現在未來。即一智體以對治故名法智。以行相故名苦智。世俗他心智成就過去未來。苦類智忍時。增見增慧增道。非智非名。爾時法智苦智世俗智或他心智。皆唯成就過去未來。以現在無故。後諸所說准此應知。

苦類智集法智忍時。無他心智成就四。有他心智成就五。

此中

「四」者。謂法、類、苦、世俗智。

「五」者。謂前四加他心智。

苦類智時增見、增慧、增道、增智、增名。謂類智名此苦智。名苦法智時已得故。集法智忍時增見慧道。非智非名。

集法智乃至滅法智忍時。無他心智成就五。有他心智成就六。

此中

「五」者。謂法類苦集世俗智。

「六」者。謂前五加他心智。

集法智時增見慧道及智名。謂集智名此法智。名苦法智時已得故。集類智忍集類智滅法智忍時。增見慧道非智非名。所以者何。集類智時所得集智名。不異集法智時所得集智名故。爾時所得類智名。不異苦類智時所得類智名故。

滅法智乃至道法智忍時。無他心智成就六。有他心智成就七。

此中

「六」者。謂法、類、苦、集、滅、世俗智。

「七」者。謂前六加他心智。

滅法智時增見慧道及智名。謂滅智名滅類智忍。滅類智道法智忍時增見慧道。非智非名。所以者何。滅類智時所得滅智名。不異滅法智時所得滅智名故。爾時所得類智名。不異苦類智時所得類智名故。

道法智乃至道類智時。無他心智成就七。有他心智成就八。

此中

「七」者。謂八智中除他心智。

「八」者。謂前七加他心智。

道法智時增見慧道及智名。謂道智名道類智忍。道類智時增見慧道。非智非名。所以者何。道類智時所得道智名。不異道法智時所得道智名故。爾時所得類智名。不異苦類智時所得類智名故。

若成就類智，乃至

若成就道智，於此八智成就少多。

如文廣說應知其相。

增見慧道及增智名。如法智中應知其相。

- ・然成就法智及苦智。以苦法智時為初成就。
- ・類智以苦類智時為初成就。
- ・他心智以離欲染第九解脫道。及無色界沒生色界中有結生心為初成就。
- ・世俗智無初，一切有情本成就故。成就
- ・集智以集法智時為初成就。
- ・滅智以滅法智時為初成就。
- ・道智以法智時為初。
- ・法類苦集滅道智。從初得後。乃至未般涅槃恒時成就。
- ・世俗智從不可知本際。乃至未般涅槃恒時成就。
- ・他心智已離欲染未生無色界未般涅槃恒時成就。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修〉

若修法智亦類智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說。善、染、無記法皆有修義。

為遮彼執顯唯善有為法得有修義。

云何知然。如契經說。善有為法應修非餘。所以者何。若法智者為愛果故。精勤修習令漸增長。說名為修。唯善有為法能得愛果。謂得世間可愛異熟增上果故。亦得出世離繫果故。諸有智者精勤修習。從下至中從中至上令速獲得所求愛果。染無記法及善無為無如是用故不名修。

或有撥無未來修義。謂過去未來俱無實體故。為遮彼執顯定實有過去未來。現在能修未來善法。謂現在世勝善為因。引起未來諸善法得。由得彼法故說彼為所修。若無能修未來善者。則應無有得果等義。謂得果等時

現在唯有一智未來修八智。

現在唯有一行相未來修十六行相。

現在唯有一剎那未來修無量剎那。

現在或唯有有漏心心所法。未來修有漏無漏心心所法。

或有現在唯有無漏心心所法。未來修無漏有漏心心所法。

如是等事皆應不成。

復次，諸佛證得大菩提時。現在唯有盡智功德。若無未來修善義者。則應諸佛無一切智。勿有此等大過失故。必應許修未來善法。為遮此等種種異執。及顯正理故作斯論。

修有四種如前廣說。

此中唯依二修作論。謂得修、習修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智蘊第三中修智納息第四之三

異生

離欲染時。

諸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亦唯修世俗智。

第九解脫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世俗他心智。

離初靜慮染時。

若依初 靜慮 作加行。彼加行道 中 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世俗他心智。

若依第二靜慮近分作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亦唯修世俗智。

第九解脫道中 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世俗他心智。

離第二、第三靜慮染時

應知亦爾。

離第四靜慮染時。

若依第四靜慮作加行。彼加行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世俗他心智。

若依空無邊處

近分作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亦唯修世俗智。

離空無邊處染時。

諸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亦唯修世俗智。
離識無邊處、無所有處染時
應知亦爾
未離欲染異生。

起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持息念。念住。暖頂忍世第一法時。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亦唯修世俗智。

已離欲染異生。

起四無量。初三解脫。八勝處。前八遍處。不淨觀。持息念。念住時。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世俗他心智。起暖頂忍世第一法時。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亦唯修世俗智。

起無色四解脫。二遍處。及念住時。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亦唯修世俗智。

引發五通時。諸加行道二解脫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世俗他心智。

一解脫道中。現在修世俗他心智。未來亦修世俗他心智。

五無間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亦唯修世俗智。

二解脫道中。不修智無記故聖者見道中。若如是功德現在修未來。即修如是功德。如諸忍現在前時。現在修如是忍。未來亦修如是忍。諸智現在前時。現在修如是智。未來亦修如是智。除三心頃。未來亦修世俗智。調苦集滅類智時。亦修未來現觀邊世俗智。

問：何故見道中唯修同分。修道中能修同分不同分耶。

答：以見道處所定對治定故唯修同分。修道處所不定對治不定。故能修同分不同分。

復次，以見道所緣定對治定故唯修同分。修道所緣不定對治不定。故能修同分不同分。

復次，見道中初得聖種性於四聖諦初修聖行相故唯修同分。修道中已得聖種性。於四聖諦已修聖行相。故能修同分不同分。

復次，見道中初得見諦。初得現觀故唯修同分。修道中已得見諦已得現觀。故能修同分不同分。

道類智時

無他心智者。現在修道類二智。未來修六智。除世俗他心智。

有他心智者。現在修道類二智。未來修七智。除世俗智。

聖者

以世俗道

離欲染時。

若無漏作加行。彼加行道中。四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七智。除他心智。

若世俗作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七智。除他心智。

第九解脫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八智。

離初靜慮染時。

若無漏作加行。彼加行道中。四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八智。

若世俗作加行。彼加行道九解脫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八智。

九無間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七智。除他心智。

乃至離無所有處染時。

應知亦爾。

以無漏道

離欲染時。

若世俗作加行。彼加行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七智。除他心智。

若無漏作加行。彼加行道中。四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七智。除他心智。

九無間八解脫道中。四法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七智。除他心智。

第九解脫道中四法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八智。

離初靜慮染時。

若以世俗作加行。彼加行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八智。

若無漏作加行。彼加行道中。四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八智。

九無間道中。二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七智。除他心智。

九解脫道中。二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八智。

乃至離無所有處染

應知亦爾。

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

若世俗作加行。彼加行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八智。

若無漏作加行。彼加行道中四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八智。

九無間道中二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六智。除世俗他心智。

八解脫道中。二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七智。除世俗智。

第九解脫道中。二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八智及修三界無量善根

未離欲染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

若世俗作加行。彼加行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七智。除他心智。

若無漏作加行。彼加行道中。四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七智。除他心智。

無間道中。四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六智。除世俗他心智。

解脫道中四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有說修六智。除世俗他心智。有說修七智。除他心智。

已離欲染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

若世俗作加行。彼加行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八智。

若無漏作加行。彼加行道中。四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八智。

無間道中四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六智。除世俗他心智。

解脫道中四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有說修七智。除世俗智。有說修八智。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時。

若世俗作加行。彼加行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八智。

若無漏作加行。彼加行道中。四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八智。

九無間道中二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六智。除世俗他心智。

八解脫道中二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七智。除世俗智。

第九解脫道中二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八智。及修三界無量善根。

未離欲染聖者。

起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持息念。及世俗念住時。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七智。除他心智。

雜修靜慮時。

初剎那頃四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七智。除他心智。

第二剎那頃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七智。除他心智。

第三剎那頃四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八智。

引發五通時。

五無間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七智。除他心智。

諸加行道二解脫道中。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八智。一解脫道中未來修八智。現在唯修世俗他心智。

有說。亦修道法道類隨二。他心智二解脫道不修智無記故。

已離欲染聖者。

起四無量世俗解脫勝處遍處不淨觀持息念世俗念住世俗無礙解無諍願智邊際定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三摩地入滅定想微細心時。

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修八智。

起無漏他心智時。現在修道法道類隨二他心智。未來修八智。

依靜慮地。起無漏念住無漏義無礙解時。四法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八智。

起無漏辯無礙解時。道法道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八智。

依無色定起無漏念住無漏義無礙解無漏解脫時。四類智隨二現在修。未來修八智。

依無色定起無漏辯無礙解時。現在修道類二智。未來修八智。

起入滅盡定微微心時。現在唯修世俗智。未來亦唯修世俗智。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若修法智亦類智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修法智非類智。

謂入現觀苦集滅道法智時。學見迹阿羅漢。已得法智現在前時。

此中

「入現觀苦集滅道法智時」者。謂見道中四法智時。唯修法智不修類智。所以者何。以見道中若如是功德現在修未來。即修如是功德法智現在前時。唯修未來法智品。類智現在前時。唯修未來類智品故學見迹阿羅漢。已得法智現在前時者。

「學」，謂預流、一來、不還補特伽羅。

「迹」，謂四聖諦。以無漏慧已具見四諦迹故名學見迹。

「阿羅漢」者，謂慧解脫或俱解脫。此學無學已得法智現在前時唯修法智。是習修故不修類智。所以者何。以曾得法現在前時。勢力羸劣尚不能及第二剎那。況能修餘未來遠者。

有修類智非法智。

謂入現觀苦集滅類智時。學見迹阿羅漢。已得類智現在前時

此中

「入現觀苦集滅類智時」者。謂見道中三類智時。唯修類智不修法智。義如前說。

「學見迹阿羅漢。已得類智現在前時」者。謂學、無學曾得類智現在前時。唯修類智不修法智。義如前說。

有俱修。

謂入現觀道類智時。學見迹阿羅漢。未得無漏智現在前時。未得世俗智現在前。能俱修時。

此中

「入現觀道類智時」者。謂見道後道類智時。能修法智。亦修類智。由此位中捨曾得道。得未曾得道。證結斷一味得。頓得八智。俱時修十六行相故。

「學見迹阿羅漢。未得無漏智現在前時」者。

謂有學位

- ・以無漏道離欲染。若無漏作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
- ・乃至離無所有處染時。亦爾。
- ・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若無漏作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 ・信勝解練根作見至。若無漏作加行。彼加行道無間道解脫道時。
- ・雜修靜慮初後心時。起無漏他心智無漏念住無漏解脫時。

如是等學位未得無漏智現在前時。能修法智。亦修類智。

若無學位

- ・離非想非非想處染第九解脫道時。
- ・時解脫練根作不動。若無漏作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
- ・雜修靜慮初後心時。起無漏他心智無漏念住無漏無礙解無漏解脫時。

如是等無學位未得無漏智現在前時。能修法智。亦修類智。

「未得世俗智現在前能俱修時」者。

謂學位

- ・以世俗道離欲染。若世俗作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
- ・乃至離無所有處染時亦爾。
- ・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若世俗作加行。彼加行道時。
- ・信勝解練根作見至。若世俗作加行。彼加行道時。
- ・雜修靜慮中間心時。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三解脫道時。
- ・起四無量世俗解脫勝處遍處不淨觀持息念世俗念住入滅定想微細心時。

若無學位

- ・時解脫練根作不動。若世俗作加行。彼加行道時。
- ・雜修靜慮中間心時。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三解脫道時。
- ・起四無量世俗解脫勝處遍處世俗念住世俗無礙解無淨願智邊際定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三摩地入滅定想微細心時。

如是等學、無學位。未得世俗智現在前時。能修未來法智類智。

有俱不修。

謂學見迹阿羅漢。已得世俗智現在前時。未得世俗智現在前俱不修時。一切異生染污心無記心無想定滅定無想天無漏忍時。

此中

「學見迹阿羅漢已得世俗智現在前時」者。謂有學無學位已得世俗智現在前時。勢力羸劣尚不能修未來自類有漏功德。況能修異類法智、類智品。

「未得世俗智現在前俱不修時」者。謂即有學無學位未曾得聞思所成慧。及入滅定微微心現在前時。皆不能修法智類智。

「一切異生」者。謂異生位諸有心時皆不能修法智、類智。此非異生所修法故。

「染污心」者。謂諸聖者諸染污心現在前時。皆不能修法智、類智。以染污心是順退分其性沈重懈怠相應。自尚非修。況能修他無漏功德。要順勝分其性輕妙精進相應心方能修善故。

「無記心」者。謂諸聖者諸無記心現在前時。皆不能修法智、類智。以無記心卑下羸劣如腐種子。自尚非修。況能修他無漏功德。要堅勝心能修功德。

「無想定滅定」者。謂住無想定及住滅定時。俱不能修法智、類智。要有心位方有所修。無心位中不能修故。

「無想天」者。有說。生彼於一切時不起善心。故不能修法智、類智。

有說。生彼雖起善心。而不能修加行善法。以彼唯起生得善故。尚不能修加行有漏。況法、類智彼豈能修。

「無漏忍時」者。謂見道中八無漏忍時不能修智。爾時唯修自類功德。非他類故
問：何故已得善法現在前時。不能修餘未來諸善功德。

答：作用劣故。已受用故。已作事故。已與果故。

復次，已修已息無勢用故。

復次，起已得法現在前時。前已得修今復習修。二修歷世但有損減更無增益。豈能更修未曾得善。如人食用先所集財。但有損減更無增益。豈名更集未曾集財。

復次，若多用功所起善法。能修未來諸餘善法。起已得善現在前時不多用功故。不能修未來善法。

復次，若已得善現在前時。能修未來諸善法。者。世尊將欲入涅槃時。次第入諸靜慮等至。亦應能修未來功德。世尊現起初盡智時。已具得修一切功德。今若更修前應未得。若爾前位功德未滿。初成佛時應非究竟。證得無上正等菩提。勿有此失故。已得善現在前時。定不能修未來善法。

餘修智義如文廣說。

准前方隅應知其相

〈相緣緣〉

法智乃至道智。於八智中一一緣幾智耶？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謂或有說。諸所緣緣非實有體。

為遮彼執顯所緣緣實有自體故作斯論。

答：

法智緣七智。除類智。

類智緣七智。除法智。

所以者何法智緣下類智緣上。故不相緣。

如有二人同住一處一人觀地。一人觀空。如是二人不相見面。

他心智、世俗智，俱緣八智者。

此二總能緣心心所法故。

苦智、集智俱緣二智。謂他心世俗智者。

此二唯能緣有漏心品故。

滅智，不緣智者

緣無為故。

道智，緣七智除世俗智者。

緣道諦故。

有餘於此別作問言。

法智乃至道智。於八智中一一幾智緣耶？

即自答言。

法智，四智緣。除類、苦、集、滅智。

類智，四智緣。除法、苦、集、滅智。

他心智，七智緣。除滅智。

世俗智，六智緣。除滅、道智。

苦、集、滅、道智，五智緣。除苦、集、滅智。

法智乃至道智，自他相望為幾緣耶？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謂或有執緣無實體。

為遮彼意欲顯四緣實有自體故作斯論。

答：法智與法智為四緣。乃至廣說。

問：何故此中與前〈結蘊・不善納息〉所說有異。謂此中說法智與法智為四緣。〈不善納息〉說：有身見與有身見或為四三二一緣耶。

答：如此中說彼亦應爾。如彼所說此亦應爾。但為顯示異相異文令受持者生欣樂故。

復次，欲現二門、二略、二影、二梯、二陞、二門、二炬令知所說更相顯故。

復次，彼說是了義。此說非了義。彼說無別意。此說有別意。彼說無別緣。此說有別緣。

彼說依勝義。此說依世俗。

復次，彼依四種差別而說。謂界差別。世差別。剎那差別。等無間緣差別。此唯依一種差別而說。謂等無間緣差別。

法智

與法智為四緣者。

謂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此中因者，如種子法。

等無間者，如開避法。

所緣者，如柱杖法。

增上者，如不障法。

法智與法智為因緣者。謂為一因即相似因。

為等無間緣者。謂法智無間法智現在前。

為所緣緣者。謂法智緣法智而生。

為增上緣者。謂法智不障礙法智生。

與類智為三緣除所緣者。

謂法智與類智為三緣。除所緣。

為因緣者。謂法智與類智為一因。即同類因。

為等無間緣者。謂法智無間類智現在前。

為增上緣者。謂法智不障礙類智生。

除所緣者。謂法智與類智互不相緣。

與他心智為四緣等者。

謂法智與自相續他心智。為因等無間。非所緣。與他相續他心智為所緣。非因等無間。餘如前說。

與世俗智為三緣除因者。

謂因緣如種子法。無漏與有漏非種子法故。法智與世俗智非因緣。但為三緣。

與苦集滅智為三緣除所緣者。

謂苦集智緣有漏。法智無漏故非彼所緣。滅智緣無為法。法智有為故非彼所緣。

與道智為四緣

如前說。

類智與類智為四緣等。

准前法智應知其相。

他心智

與他心智為四緣等者。

此中因緣。謂一同類因。

餘如前說。

與世俗智為四緣者。

此中因緣。謂同類異熟二因。

餘如前說。

與苦集智為四緣等者。

謂無漏他心智。與苦集智為一同類因者。定非所緣彼緣有漏故。

若有漏他心智。與苦集智為所緣者。定非因緣。有漏不與無漏為因緣故。

與滅智為三緣除所緣者。

彼緣無為故。

與道法類智為四緣者。

義如前說。

世俗智

與世俗智為四緣者。

此中因緣。謂同類遍行異熟三因。餘如前說。

與苦、集智為三緣除因者。

有漏不與無漏法為因緣故。

與滅、道智為二緣謂等無間增上者。

彼緣無漏故。餘如前說。

與法、類智為三緣除因者。

有漏與無漏非如種子故。

與他心智為四緣等者。

謂世俗智與自相續有漏他心智。為同類因等無間緣。與自相續無漏他心智為等無間緣。

俱非所緣。與他相續有漏他心智為所緣。非因等無間。

苦智

與苦智及集滅智為三緣除所緣……等者。

如文廣說。

其中所以准前應知

〈斷〉

諸結欲界繫彼結法智斷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法智能斷色無色界結。類智不能斷欲界結。

或有生疑。

如法智 能斷色、無色界結。類智為亦 能斷欲界 結耶？

如類智不能斷欲界結。法智為亦不能斷色、無色界結耶？

欲令此疑得決定故。顯法智定能斷色、無色界結。類智定不能斷欲界結。故作斯論。

問：何故法智能斷色、無色界結。類智不能斷欲界結耶。

答：法智先斷欲界結故。亦能斷色、無色界結。類智不先斷色無色界結。故不能斷欲界結。

復次，類智未斷色無色界結故。法智斷之。法智已斷欲界結故類智不斷。

復次，若類智能斷欲界結者。云何斷耶。為先斷色無色界結。後斷欲界結。為先斷欲界結。

後斷色無色界結耶。

若先斷色無色界結。後斷欲界結者。欲界結應先已斷故。復何所斷。

若先斷欲界結後斷色無色界結者。類智則應受他訶責。自界諸結猶未能離。如何欲斷他界結耶。如王未降自國怨敵欲伏他國為他所訶。

復次，一切類智定以法智為因故。法智能助彼斷色無色界結。非一切法智定以類智為因。故類智不能助法智斷欲界結。

復次，道類智後類智多分不現在前。設現在前勢用羸劣。要畢竟離欲界結已。勝用類智方容現前故彼不能斷欲界結。

復次，法智要離欲界結已。用方猛利。由猛利故能斷上結。類智要離有頂結已。用方猛利。彼猛利時。下結已斷復何所斷。

復次，法智極猛利。斷不善結尚不用功。況無記結而不能斷。如極利刀尚能斷鐵。況草木等。類智不極猛利。斷無記結尚多用功。況不善結而當能斷。如以鈍刀斷草木等。尚多用功。況能斷鐵。

復次，法智具能斷十八界、十二處、五蘊。如有壯士力敵千夫。能斷上結。類智唯能斷十四界十處五蘊。力用劣故不斷下結。

復次，欲界邪見能緣三界苦集先斷。彼已復欲斷彼所緣。是故法智能斷上二界結。色無色界邪見。不能緣欲界苦集。是故類智不能斷欲界結。復次欲界他界緣遍行諸結。能緣色無色界苦集先斷。彼已復欲斷彼所緣。是故法智能斷上二界結。上界他界緣遍行諸結。不緣欲界苦集。是故類智不能斷欲界結。如有國王先殺怨賊。後亦壞彼遊戲之處。

復次，欲界諸蘊逼切有情過於重擔。既斷彼已數復讚彼對治及滅。爾時復能斷上諸蘊。是故法智能斷上界結。類智不能斷欲界結。然法智能斷色無色界結者。是滅道法智非苦集法智。所以者何。法應爾故。謂修行者為欲界蘊現所逼切過於重擔。既捨彼已報彼對治。及滅惡故。數復觀察。數觀察時即自然能斷色無色界結。

復次，欲界是不定界非修地非離染地。色無色界是定界是修地是離染地非厭。不定界法能斷定界結故。

復次，欲界是麤。色無色界是細。非厭麤界法能斷細界結故。

復次，欲界是下劣。色無色界是勝妙非厭。下劣界法能斷勝妙界結故。

復次，欲界是下。色界是中。無色界是上非厭。下界法能斷中上界結。

復次，若苦集法智能斷色無色界結者。便為於異處修厭離於異處得解脫。如斷手繫手得解脫。若斷足繫足得解脫。非斷手繫足得解脫。非斷足繫手得解脫。是故法智能斷色無色界結者。是滅道法智非苦集法智。然滅道法智能斷色無色界結者。唯生欲界非生色無色界所以者何。入出法智方便心唯欲界繫生。上二界者已捨此心必不起故。

復次，法智隨轉戒。唯是欲界大種所造生。上二界者捨此大種必不起故。

復次，生上二界者必於法智所作已辦。加行已息不復現前。如阿羅漢於三界結斷對治道。所作已辦不復現前。

問：若爾。何故諸阿羅漢起無漏智耶。

答：欲觀所捨諸蘊過患。及觀所得滅道勝利故。彼復起諸無漏智。

復次，彼由四緣起無漏智。一為住現法樂故。二為遊戲功德故。三為觀本所作故。四為受用聖財故。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世尊弟子生無色界。不起靜慮及靜慮中所發功德。生色界者亦能起之。彼說何義。彼說若生無色界者。不起法智斷上界結。生色界者若未離色無色界染亦能起滅道法智斷色無色界結。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若有此義應不決定。謂生色界於法智少分能起。少分不能起。

少分能起者。謂滅、道法智少分。

不能起者。謂苦、集法智。

或有能起、或有不能起。

或有能起者。謂未離彼染。

或有不能起者。謂已離彼染。

或時能起、或時不能起。

或時能起者。謂起離染道時。

或時不能起者。謂引善根時。

是故前說於理為善。

諸結欲界繫彼結法智斷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結欲界繫非法智斷。謂欲界結。或忍斷、或餘智斷、或不斷。

此中

「或忍斷」者。謂四法智忍斷。

「或餘智斷」者。謂世俗智斷。

「或不斷」者。謂已斷故。或未起彼斷加行故。

有結法智斷非欲界繫。謂色無色界結法智斷。

即色、無色界修所斷結滅道法智斷。

有結欲界繫亦法智斷。謂欲界結法智斷。

即欲界修所斷結四法智斷。

有結非欲界繫亦非法智斷。謂色無色界結。或忍斷。或餘智斷。或不斷。

此中

「或忍斷」者。謂四類智忍斷。

「或餘智斷」者。謂類智或世俗智斷。

「或不斷」者。謂已斷故。或未起彼斷加行故。

諸結色、無色界繫。彼結類智斷耶？

答：諸結類智斷。彼結色無色界繫。

謂色無色界修所斷結四類智斷。

有結色無色界繫非類智斷。謂色無色界結。或忍斷。或餘智斷。或不斷。

此中

「或忍斷」者。謂四類智忍斷。

「或餘智斷」者。謂法智。或世俗智斷。

「或不斷」者。謂已斷故。或未起彼斷加行故。

諸結見苦所斷。彼結苦智斷耶？

答：諸結見苦所斷。彼結非苦智斷。或忍斷。或餘智斷或不斷。

此中

「或忍斷」者。謂苦類智忍斷。

「或餘智斷」者。謂世俗智斷。

「或不斷」者。謂已斷故。或未起彼斷加行故。必無苦智能斷彼結。無漏智唯能斷修所斷故。

設結苦智斷。彼結見苦所斷耶？

答：諸結苦智斷。彼結非見苦所斷是修所斷

無漏智。不能斷見所斷故。見集滅道所斷結。

對集、滅、道智斷准上應知。

唯無間道能斷諸結。由此中說苦智等不能斷見所斷結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智蘊第三中修智納息第四之四

〈證〉

諸結法智斷彼結滅法智作證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謂或有執。無間道斷諸結得。解脫道證彼滅得。

如外國諸論師。為遮彼意顯無間道能斷諸結得亦證彼滅得。若無間道唯斷結得。解脫道方能證彼滅得者便違此說。諸結法智斷。彼結滅法智作證等。若以滅道法智究竟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者。彼以法智為無間道。類智為解脫道。如何可說諸結法智斷。彼結滅即法智作證耶。

是故應知。無間道能斷諸結得。亦證彼滅得。理不可違。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諸結法智斷。彼結滅法智作證耶？

答：諸結法智斷。彼結滅法智作證。

謂隨法智為無間道。斷爾所結。此無間道即能證彼爾所滅故。

有結滅法智作證彼結非法智斷。謂或忍斷。或餘智斷。彼結滅法智作證。

如預流者。

以世俗道斷欲界一品乃至五品結已。復以法智為無間道。斷第六品得一來果。

爾時無間道法智。證先忍所斷三界見所斷結滅。及證先世俗智所斷。欲界前五品修所斷結滅。

一來者

以世俗道斷欲界第七、第八品結已。復以法智為無間道。斷第九品得不還果。

爾時無間道法智。證先忍所斷三界見所斷結滅。及證先世俗智所斷。欲界前八品修所斷結滅。

不還者

以世俗道或類智。離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染。以類智斷非想非非想處八品結已。復以法智為無間道。斷第九品得無學果。

爾時無間道法智。證先忍所斷三界見所斷結滅。及證先世俗智所斷欲界修所斷結。滅類智世俗智所斷七地修所斷結滅。類智所斷非想非非想處前八品修所斷結滅。如是諸結滅法智作證。彼結非法智斷。

諸結類智斷。彼結滅類智作證耶？

答：諸結類智斷。彼結滅類智作證。

謂隨類智為無間道。斷爾所結。此無間道即能證彼爾所滅故。

有結滅類智作證。彼結非類智斷謂或忍斷或餘智斷。彼結滅類智作證

如諸聖者以法智或世俗道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以法智斷非想非非想處八品結已。復以類智斷第九品得無學果。

爾時無間道類智。證先忍所斷三界見所斷結滅。及證先法智世俗智所斷八地修所斷結滅。法智所斷非想非非想處。前八品修所斷結滅。如是諸結滅類智作證。彼結非類智斷。

諸結苦智斷彼結滅苦智作證耶？

答：諸結苦智斷彼結滅苦智作證。

謂隨苦智為無間道。斷爾所結。此無間道即能證彼爾所滅故。

有結滅苦智作證彼結非苦智斷。謂或忍斷。或餘智斷。彼結滅苦智作證。

如預流者。

以世俗道或集滅道智。斷欲界一品乃至五品結已。復以苦智為無間道斷第六品。

爾時無間道苦智。證先忍所斷三界見所斷結滅。及證先世俗集滅道智所斷欲界前五品修所斷結滅。

一來者

以世俗道及集滅道智斷欲界第七、第八品結已。復以苦智為無間道。斷第九品得不還果。

爾時無間道苦智。證先忍所斷三界見所斷結滅。及證先世俗集滅道智所斷。欲界前八品修所斷結滅。

不還者

以世俗道或集滅道智。離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染。以集滅道智。斷非想非非想處八品結已。復以苦智為無間道。斷第九品得無學果。

爾時無間道。苦智證先忍所斷三界見所斷結滅。及證先世俗集滅道智所斷。八地修所斷結滅。集滅道所斷非想非非想處。前八品修所斷結滅。如是諸結滅。苦智作證。彼結非苦智斷。

如說苦智，說集、滅、道智。應知亦爾。

問：前門此門有何差別。

答：諸有欲令無間道斷諸結得。解脫道證彼滅得者。彼說前門顯無間道作用。此門顯解脫道作用。

諸有欲令無間道能斷諸結得。亦證彼滅得者。彼說前門顯無間道能斷諸結得及證彼滅得。此門唯顯無間道證諸結滅得。如斷結得證彼滅得。捨過失修功德。捨無義得有義。捨下劣得勝妙。離愛染苦。證寂靜樂。應知亦爾。

復次，前門顯斷有為。此門顯證無為。

復次，前門顯頓斷。此門顯數斷。

復次，前門顯斷時即證。此門顯先斷後證。

是謂前門此門差別

〈智知〉

眼根乃至無色界修所斷無明隨眠。於十智中幾智知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謂或有執。有諸覺慧無所緣境。如取幻事健達縛城。鏡像水月影光鹿愛旋火輪等。種種覺慧皆無實境。

為遮彼執顯諸覺慧皆實有境。

或復有執。有能知智不知所知。有所知境非智所知。

為遮彼執顯無能知智不知所知。及無所知境非智所知。

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若問攝應依十八界審思而答。

若問識應依十二處審思而答。

若問隨眠應依五部審思而答。

若問智應依四聖諦審思而答。如是諸法易可顯示。易可施設。

此中問：智故應依四聖諦審思而答。

然一切法略有五種。謂四諦所攝及所不攝。此中

三界苦、集。及道諦所攝法各有二種，謂相應及不相應。

滅諦所攝法。及諦所不攝法各唯一種，謂不相應。

欲界苦、集諦所攝。

相 應法七智知。除類滅道智。

不相應法六智知。除類他心滅道智。

色界苦、集諦所攝。

相 應法七智知。除法滅道智。

不相應法六智知。除法他心滅道智。

無色界苦、集諦所攝。

相應、不相應法俱六智知。除法他心滅道智。

滅諦所攝法

六智知。除他心苦集道智。

道諦所攝

相應法七智知。除苦集滅智。

不相應法六智知。除他心苦集滅智。

諦所不攝法

一智知。謂世俗智。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此中「眼根七智知……等」。准前所說應知其相。

問：何故名智。

答：能知所知故名智。

問：何故名所知。

答：是智所知故名所知。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能知故名智。所量故名所知。能稱所稱能度所度應知亦爾。

脇尊者言能知故名智。若法是智所行所緣所取境事。說名所知。智與所知相對建立。故無有智不知所知。亦無所知非智所知。無智無所知。無所知無智。

〈想〉

如說「無常想。若習、若修、若多所作。能除一切欲貪、色貪、無色貪、掉舉、我慢、無明。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無常想，若習、若修、若多所作。廣說如前。

契經雖有是說而不分別其義。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未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問：世尊何故說此契經。

答：有諸有情。心多懈怠不勤精進捨諸善軛。為勸策彼故說此經。

復次，為勸學者捨後有愛故說此《經》。

謂世尊說彌勒當來成佛時事。有諸學者作是念言：

『願我當見彼成佛事乃般涅槃』。

故佛告言：

『汝等今者。有諸資具少時適意故愛後有。若乏資緣為苦所逼便於諸有都不愛樂。

爾時應修此無常想。永盡諸漏而般涅槃。是故不應貪愛後有。

故為學者說此《契經》

然「無常想。若習、若修、若多所作」。

「能除一切欲貪」者。

此想應言：法智相應。謂苦法智。

此想應言：有尋有伺。謂未至定尋伺俱生。

此想應言：捨根相應。謂未至定捨根俱生。

此想應言：與無願俱。謂苦無願相應。

此想應言：緣欲界繫。謂緣欲界五蘊。

「能除一切色貪」者。

此想應言類智相應。調苦類智。

此想應言。

或有尋有伺。調未至定及初靜慮尋伺俱生。

或無尋唯伺。調靜慮中間唯伺俱生。

或無尋無伺。調在後三靜慮。

此想應言。

或樂根相應。調在第三靜慮。

或喜根相應。調在初二靜慮。

或捨根相應。調在未至定靜慮中間第四靜慮。

此想應言：與無願俱。調苦無願相應。

此想應言：緣色界繫。調緣色界五蘊。

「能除一切無色貪」者。

此想應言：類智相應。調苦類智。或有尋有伺。或無尋唯伺。或無尋無伺。樂喜捨根相應與無願俱。緣無色界繫。

如前能除色貪想說有差別者。此想或無尋無伺。調在後三靜慮。及前三無色。或捨根相應。調在未至定靜慮中間第四靜慮及前三無色。緣無色界繫。調緣無色界四蘊。

「能除一切掉舉、我慢、無明」者。

此想應言：法類智相應。調苦法類智。

此想應言。或有尋有伺。或無尋唯伺。或無尋無伺。樂喜捨根相應，與無願俱。皆如前能除無色貪想說。

此想應言。

或緣欲界繫。調緣欲界五蘊。

或緣色界繫。調緣色界五蘊。

或緣無色界繫。調緣無色界四蘊。

問：一切聖道皆能斷結。何故唯說無常想耶。

答：此中想聲顯諸聖道。調佛或時以受聲、想聲、思聲、意聲、燈聲、信精進念定慧聲、船筏聲、山石聲、水聲、花聲、慈悲喜捨聲。顯諸聖道。廣說如前。此中亦爾故不應難。

問：無常想唯能對治二部煩惱。謂見苦及修所斷。何故此中說能除一切三界貪等。

答：此中但應說能除三界貪等。不應說一切。而說一切者。一切有二種。調少分一切。及一切一切。此中但說少分一切。調見苦及修所斷一切非餘。

復次，佛為聖者說此契經。彼已永斷見所斷結。勸彼修習此無常想。令斷一切三界修所斷結故無有過。

問：無常想能對治七隨眠。何故此中唯說能斷貪慢無明。

答：由此三種通三界遍五部。是故偏說。五見及疑雖通三界而不遍五部。瞋雖遍五部而不通三界。故不說之。

復次，由此三種通三界異生聖者。俱可現行。是故偏說。五見及疑雖通三界。而諸聖者必不現行。瞋雖異生聖者俱可現行。而不通三界。是故不說。

問：何故貪分三界差別而掉舉等不然。

答：彼亦應分三界差別。而不分者應知有餘。

復次，欲現異說異文莊嚴於義。今受持者生欣樂故。

復次，欲現二門二略。乃至廣說。

復次，貪愛是重難斷難破。多諸過患。是故偏分。

復次，以貪愛故諸界諸地諸部差別。是故偏分。

問：修無常想能除七慢。何故此說唯除我慢。

答：此中且說近對治故。謂無常想是我慢近對治。如《契經》說。若諸苾芻。修無常想者能引無我想。若住無常無我想者。能斷我慢速盡諸漏。

問：何故一切隨煩惱中唯說掉舉。

答：隨煩惱中過患增者唯有掉舉。謂通三界是纏性攝。惛沈雖具如是二義。而在上界順等至故。過患不增。是故此中偏說掉舉。

〈七善〉

如說七處善三義觀。能於此法毘奈耶中速盡諸漏。

云何為七。謂如實知色、色集、色滅趣、色滅行、色味、色患、色出。

如實知受、想、行、識七亦爾。

此智當言：法智乃至道智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苾芻當知！有七處善及三義觀...廣說如前。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其義。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未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問：世尊何故說此契經。

答：有諸學者已入見道。住修道中為修所斷煩惱所惱。世尊欲令修彼對治。告言。汝等已得聖道。何不依之斷餘煩惱。如勇健人為怨所惱。他人告曰汝既勇健。寧不害怨而為彼惱。

復次，有諸學者已得初果。於後勝果不作加行。設作加行不如實知。世尊欲令起勝加行告言。汝等若能不捨先得預流諸加行者。不久必獲究竟漏盡。佛為彼故說此契經

如實知色是四智，謂法、類、世俗、苦智者。

此中

法智，知欲界色果。

類智，知色界色果。

世俗智，知一切色果。

苦智，知有漏色果非常、苦、空、非我。

此雖有四而立一善。皆同觀察一色果故。

如實知色集是四智，謂法、類、世俗、集智者。

此中

法智，知欲界色因。

類智，知色界色因。

世俗智，知一切色因。

集智，知有漏色因、集、生、緣。

此雖有四而立一善。皆同觀察一色因故。

如實知色滅是四智，謂法、類、世俗、滅智者。

此中

法智，知欲界色滅。

類智，知色界色滅。

世俗智，知一切色滅。

滅智，知有漏色滅、靜、妙、離。

此雖有四而立一善。皆同觀察一色滅故。

如實知趣色滅行是四智，謂法、類、世俗、道智者。

此中

法智，知欲界色對治道。

類智，知色界色對治道。

世俗智，知一切色對治道。

道智，知有漏色對治道、如、行、出。

此雖有四而立一善。皆同觀察一色道故。

如實知色味是四智，謂法、類、世俗、集智者。

此中四智皆知色味如前應知。

此雖有四而立一善。皆同觀察一色集故。

如實知色患是四智，謂法、類、世俗、苦智者。

此中四智皆知色患如前應知。

此雖有四而立一善。皆同觀察一色苦故。

如實知色出是四智，謂法、類、世俗、滅智者。

此中四智皆知色出如前應知。

此雖有四而立一善。皆同觀察一色滅故。

如實知受、想、行識七，亦爾者。

如觀色說。

問：若爾。應說三十五處善。或無量處善何故說七。

答：觀一一蘊各各有七。不過七數故說有七。如餘經說。諸預流者極七反有。彼若別說二趣二有應二十八。謂人趣有七天趣有七。人中有七天中有七。然不過七故說七名。

又如餘經說有二法。謂眼色乃至意法。

又如餘經說三轉法輪有十二行相。彼不過二及十二故說二十二。此亦如是。

脇尊者言。此經應說如實知色乃至識。如實知色集乃至識集。如實知色滅乃至識滅。如實知趣色滅行乃至趣識滅行。如實知色味乃至識味。如實知色患乃至識患。如實知色出乃至識出。若作是說唯有七處善。非三十五或無量種。

復次，若略說有七處善。若廣說有三十五或無量種。契經略說故唯有七。如略廣總別。不分別分別頓說漸說應知亦爾。

復次，為利根者說七處善。為鈍根者說三十五或無量種。如利、根鈍根，因力、緣力，內分力、外分力，內思惟力、外聞法力，開智、說智應知亦爾。

復次，依近觀察說七處善。依遠觀察說三十五或無量種。如近、遠，隣逼、非隣逼，現前、非現前，此眾同分、餘眾同分應知亦爾。

復次，依無漏觀說七處善。依有漏觀說三十五或無量種。如有漏、無漏；世、出世，縛、解，繫、不繫應知亦爾。

復次，依現觀時說七處善。依觀察時說三十五或無量種。

復次，依總相觀故說七處善。依別相觀故說三十五或無量種。如總相別相觀。自相共相觀。

自相共相覺。自相共相作意應知亦爾

問：此中為說自相作意。為說共相作意耶。設爾何失。

若說自相作意者。此中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七處善三義觀。能於此法毘奈耶中。速盡諸漏非自相作意可能盡漏。

若說共相作意者。此中所說復云何通。如說如實知色乃至如實知識。

答：應作是說。此中正說自相作意。

問：若爾云何能速盡漏。

答：此自相作意能引共相作意。彼共相作意能速盡漏。依展轉因故作是說。

復有說者。此中正說共相作意。

問：若爾云何此契經說。如實知色乃至如實知識耶。

答：此契經中應作是說。如實知蘊、蘊集、蘊滅、趣蘊滅行、蘊味、蘊患、蘊出。而別說者。應知說時異。現觀時異。如佛為四天王先以聖語說四聖諦。二解二不解等如前已說。故知說時異現觀時異。謂說時別說。現觀時總現觀故。

問：七處善三義觀有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謂名七處善。名三義觀故。

有作是說。七處善是無漏。三義觀是有漏。

問：若爾此說當云何通。如實知色是四智。謂法、類、世俗、苦智等。

答：此世俗智雖亦容有而不現行。

復次，此七處善是聖行相。說為無漏實通有漏。對三義觀非聖行相。唯是有漏故名無漏。

問：為能以七處善入三義觀耶。

答：不能以七處善是無漏行相。三義觀是有漏行相故。

復有說者。七處善通有漏無漏。三義觀唯有漏。

問：為能以七處善入三義觀耶。

答：能。然多用功力。多起作意。多作加行。謂

如實知色乃至識。

如實知色患乃至識患而入蘊觀。

如實知色集乃至識集。

如實知色味乃至識味而入處觀。

如實知色滅乃至識滅。

如實知色出乃至識出而入界觀。

雖能如是七處善入三義觀。而多用功力。多起作意。多作加行。

問：三義觀在前七處善在後。世尊何故先說七處善。後說三義觀耶。

答：雖三義觀在前七處善在後。而先說七處善後說三義觀者。於說於文皆隨順故。

復次，如是次第說者受者皆隨順故。

復次，若作是說。於文於義皆圓滿故。若先說三義觀。後說七處善者。則於義雖圓滿而於文不圓滿。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應前說者則前說之。應後說者則後說之二俱無過。以三義觀位別有二。一在見道前。二在修道前。見道前者此中不說。修道前者此中說之。如見道修道。見地修地未知當知根已知根應知亦爾。

脇尊者言。此中說四地。謂修行地、見地、修地、無學地。

- ・如說七處善三義觀者說修行地。
- ・如實知色、色集、色滅、趣色滅行乃至識亦爾者說見地。
- ・如實知色味、色患、色出乃至識亦爾者說修地。
- ・速盡諸漏者說無學地。

問：何故見道中說四處善。修道中但說三處善耶。

答：以見道處所決定對治決定非修道故。

復次，以見道所緣決定對治決定非修道故。

復次，以見道初得見諦初得現觀。修道已得見諦已得現觀故。

復次，以見道初得聖種性初得聖行相。修道已得聖種性已得聖行相故。

問：何故於此七處善中。再說前三諦。一說道諦耶。

答：此中道諦數分別故。謂如實知色乃至識。此如實知皆是道諦。如實知色集乃至識集。色滅乃至識滅趣。色滅行乃至趣識滅行。色味乃至識味。色患乃至識患。色出乃至識出。此如實知亦皆是道諦。既於道諦數分別故不再說之。

復次，有已生苦有未生苦。有已生苦因有未生苦因。有已生苦滅有未生苦滅。如是諸法唯有道諦能知斷證。故說三諦則已說道。

復次，有近苦有遠苦。有近苦因有遠苦因。有近苦滅有遠苦滅。如是諸法唯有道諦能知斷證。故說三諦則已說道。

復次，三諦有邊是故再說。道諦無邊故唯一說。

問：因論生論。何故三諦說有邊而道諦說無邊耶。

答：苦可盡知。集可盡斷。滅可盡證。道不可盡修故。餘義廣說。如現觀邊世俗智處。

復次，前四處善說見道位。見道必具觀察四諦故具說四。後三處善說修道位。修道位中所修聖道即是道諦。未必具觀四聖諦故但說三種。

復次，一切賢聖皆厭苦集欣樂涅槃。聖道不爾。是故世尊再說三諦一說道諦。

問：何故見道中先說苦諦後說集諦。而修道中先說集諦後說苦諦耶。

答：見道中依現觀次第。修道中依因果次第故作是說。

復次，見道中依見次第。修道中依說次第故作是說。以見次第先果後因。說次第先因後果故。

復次，佛依修道為愛行者。說斷愛法作如是言。汝等先應觀察諸蘊味。觀察味已見味過患。見過患已能速出離。

復次，修道位中已於生死有分齊故不多厭苦。但為煩惱擾濁心故多厭煩惱。諸煩惱中愛數行故多分厭愛。故修道中先觀愛味。次觀愛患。後觀愛出。

復次，愛於現在最能引心馳流諸境。愛於未來最能潤有令不斷絕。故諸聖者厭愛心增。修道位中先觀愛味。次觀愛患。後觀愛出。

問：何故世尊令所化者數數觀察所知境界。

答：無始時來迷所知境失於正道。沈淪生死受種種苦。世尊欲令悟所知境趣於正道。超出生死離種種苦。故令數觀所知境界。此中要者。謂七處善及三義觀。

問：先集後味有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謂名色等集。名色等味故。

復次，集通六識味唯意地。

復次，集通染污不染污。味唯染污。

復次，集通三界味唯欲界。

復次，集通業煩惱味唯煩惱。

復次，集通諸煩惱。味唯是愛是調差別。

問：諸蘊集為是一為有異耶。設爾何失。

若是一者《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說：熹集故有色集觸集故有三蘊集。名色集故有識集。若有異者《施設論》說復云何通。如說：此愛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皆是苦因。苦根本苦道路。苦由緒。苦能作。苦生苦緣。苦有苦集。及苦等起。

答：應作是說。有別緣故諸蘊集是一。有別緣故諸蘊集有異。謂依遠因故諸蘊集是一。依近因故諸蘊集有異。如依遠近在彼在此不現前現前。餘身眾同分此身眾同分應知亦爾。

復次，《契經》中說：三種集異：一、煩惱集，二、苦集，三、業集。謂

- 熹集故有色集者，說煩惱集。
- 觸集故有三蘊集者，說苦集。
- 名色集故有識集者，說業集。

此經中說業名色故。如說：煩惱、苦、業集，煩惱、苦、業有·煩惱、苦、業生·煩惱、苦、業路，應知亦爾。

復次，《契經》中說三時有異：一、積集時，二、受用時，三、守護時。謂

- 熹集故有色集者，說積集時。
- 觸集故有三蘊集者，說受用時。
- 名色集故有識集者，說守護時。

復次，此中別說三時有異：一、將和合時，二、正和合時，三、不別離時，謂

- 熹集故有色集者，說將和合時。
- 觸集故有三蘊集者，說正和合時。
- 名色集故有識集者，說不別離時。

復次，此《契經》中說三有異：一、中有，二、本有，三、生有。謂

- 熹集故有色集者，說中有。
- 觸集故有三蘊集者，說本有。
- 名色集故有識集者，說生有。

復次，

- 喜集故有色集者，說名緣色。
- 觸集故有三蘊集者，說名緣名。
- 名色集故有識集者，說名色緣名。

復次，以愛希求未來諸有身分自體故。世尊說熹集故有色集。觸能長養心心所法。任持牽引令現在前。故世尊說觸集故有三蘊集。識依名色增長廣大。故世尊說名色集故有識集。

問：先苦後患有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謂名色等苦。名色等患故。

復次，苦通三受；患唯苦受。

復次，苦通染污不染污；患唯染污。

復次，苦通三界；患唯欲界。

復次，苦通煩惱業苦；患唯煩惱。

復次，苦通諸煩惱；患唯在愛。是謂差別。

色乃至識滅。色乃至識出。何差別耶。

答：若由此愛諸色集起。彼斷名色“滅”。

若諸餘愛緣色增廣。彼斷名色“出”乃至廣說。

問：何故此中問色等滅而答愛等滅耶。

答：因斷故果隨斷。因滅故果隨滅。因息故果隨息。捨因故亦捨果。吐因故果亦吐。若斷道路諸有不續。色等永滅便至苦邊

故問色等滅而答愛等滅。

問：何故此中已生愛等斷名滅。未生愛等斷名出耶。

答：已生煩惱業已有所作。已障聖道。已取果。已與果。已為同類遍行異熟因。已取等流異熟果。於自相續已作染污。已作繫縛。已作苦事。但可斷滅。不可出離故說為滅。未生煩惱業與上相違。可出離故說之為出。如三苦事。一者已受。二者正受。三者當受。已正受者不可出離。當應受者或以自力。或以他力。或財物力而可出離。

問：何故此中三說愛。再說餘煩惱業耶。

答：以愛難斷難破。難可越度多諸過患。甚可訶責故三說之。如諸賊女人與餘惡法。總訶厭已復別訶厭。

復次，由愛力故界別、地別、部別。一切煩惱因愛而生。因愛增長故三說之。

問：何故諸處以種種問。數數分別滅諦非餘。

答：以此滅諦一切法中最勝最妙。四聖諦中亦最勝妙故多分別。

問：何故此中但問答分別滅出差別非集味苦患耶。

答：亦應說彼二種差別。而不說者是有餘說。

復次，此中以後顯示於前。謂問答分別滅出差別。應知前二亦應說之。

復次，滅諦最勝故偏分別苦集非勝故不說之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智蘊第三中

〈七聖納息 第五〉之一

七聖於五德 二成·現三·現，相應，事，四門；

此章願具說

〈七聖於五德（八智） 二成〉

隨信行乃至俱解脫，於八智幾成就？幾不成就？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謂或有執。無實成就不成就性。

為遮彼執顯成就性不成就性體俱實有故作斯論。

問：何故此中及後〈定蘊〉俱依七種補特伽羅而作論。前於〈結蘊·不善納息〉。唯依五種補特伽羅而作論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

前 〈結蘊〉中依有結者而作論故。不說後二補特伽羅。

此及〈定蘊〉 依有智定補特伽羅。而作論故亦說後二。

復次，

前 〈結蘊〉中以補特伽羅為章。以煩惱為門故不說後二。

此及〈定蘊〉 以補特伽羅為章。以智定為門故亦說後二。以慧解脫及俱解脫雖無煩惱。而有智定故具說七補特伽羅。

廣辯七種補特伽羅如前〈結蘊・不善納息〉

答：隨信行於八智。

或成就一、二、三、四、五、六、七、八

義不定故。

謂苦法智忍時無他心智一。有他心智二者。

若未離欲染入正性離生。不成就他心智故名無他心智。彼成就一世俗智。

若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成就他心智故名有他心智。彼成就世俗他心二智。

苦法智苦類智忍時。無他心智三有他心智四者。

此二心頃若不成就他心智但成就三。謂法智、苦智、世俗智。

若成就他心智則成就四。謂前三加他心智。

後位增智准前應知。

隨法行，

亦爾者。

如隨信行或成就一乃至八故。以此二聖地等道等所依身等離染亦等。

唯根有異。

・調隨信行，是鈍根攝。

・若隨法行，是利根攝。

信勝解於八智

或成就七、八。謂無他心智七。有他心智八者。

謂未離欲染不成就他心智故，唯成就七。

若已離欲染亦成就他心智故，具成就八。

見至

亦爾者

如信勝解。或成就七。或具八故。以此二聖地。等道等所依身等離染亦等。唯根有異准前應知。

身證、慧解脫、俱解脫於此八智

皆成就者。

以此三聖皆已離欲染具成就八智故

〈現三〉

隨信行乃至俱解脫，於八智成就過去幾？未來幾？現在幾？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謂或有執過去、未來俱非實有。

為遮彼執顯彼實有。

復次，前雖總說成就八智。未依三世分別多少。

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答：隨信行於八智。

苦法智忍時無他心智過去、未來一，現在無；有他心智過去、未來二，現在無者

無他心智有他心智義如前說。一調世俗智。二調世俗他心智。忍非智故現在都無。

苦法智時無他心智過去一者。

調世俗智

未來三者。

調法智、苦智、世俗智。

現在二者

調法智、苦智。

有他心智過去二、未來四、現在二者

過去未來加他心智現在不加。以他心智見道決定無容現前亦不修故。

後位增智准前應知。

隨法行

亦爾者。

此二地等廣說如前。

信勝解於八智。

無他心智未來七。有他心智未來八。過去若已滅不失。現在若現在前者。

過去若已滅非得果練根及退故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三緣故。失則不成就。此說無漏智。或他心智非世俗智。以世俗智過去未來定成就故現在或一或二或三。若無心時都不成就。

見至

亦爾者

准前應知。

身證等三如文具說。

「已滅不失」謂若已滅非練根等及退故失則成就

〈現〉

隨信行乃至俱解脫，法智乃至道智現在前時。幾智現在前耶？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謂或有執。諸智雖可一一現前不得有二。

為遮彼執顯智現前或一、或二、或復三種。

有餘復執。入現觀時總觀四諦。四智頓起

為遮彼執顯現觀時。各別觀諦無二諦智俱時起義況得起多。

或復有執。多識俱生多智並起。

為遮彼執顯一有情一剎那中唯起一識。智體亦爾故作斯論。

答：隨信行

法智現在前時。二智現在前。謂法苦智二。廣說乃至

道智現在前時 二智現在前。謂道法智二」者

謂見道位七智現在前時。一一剎那智體雖一而義說二。謂
 對治故，或名法智 或名類智。
 行相故，或名苦智乃至或名道智。

隨法行

亦爾者。

此二地等廣說如前。

信勝解

法智現在前時。或二三智現在前。謂法苦智二……廣說乃至
 道智現在前時。或二三智現在前。謂道法智非他心智二。是他心智三。道類智非他心智二。
 是他心智三」者。

謂修道位諸智現在前時。一一剎那智體雖一。而義說二或義說三。謂
無漏智現在前時。

若苦集滅智及他心智所不攝道智但義說二。謂

對治故或名法智。 或名類智。
 行相故或名苦智。乃至或名道智。

若他心智所攝道智則義說三。謂

對治故，或名法智、或名類智。
 行相故，名道智。
 加行故，名他心智。

有漏智現在前時。

若非他心智則唯一智。謂世俗智。
 若是他心智則義說二。謂自性故名世俗智。加行故名他心智。

見至、身證亦爾者。

謂位等故諸智現前義相似故。

慧解脫

法智現在前時。或二三智現在前。謂法苦智。非盡無生智二。是盡或無生智三。廣說乃至
 道智現在前時。或二三智現在前。謂道法智。非盡無生他心智二。是盡或無生或他心智三。
 道類智非盡無生他心智二。是盡或無生或他心智三者。

謂無學位諸智現在前時。一一剎那智體雖一而義說二。或義說三。謂
無漏智現在前時

若盡無生智所不攝苦集滅智。及盡無生他心智所不攝道智但義說二。謂

對治故或名法智。或名類智。
 行相故或名苦智。乃至或名道智。

若盡或無生智所攝苦集滅智。及盡或無生。或他心智所攝道智則義說三。謂

對治故或名法智。或名類智。
 行相故或名苦智。乃至或名道智。
 事辦故或名盡智。
 因圓故或名無生智。
 加行故或名他心智。

有漏智現在前時。

若非他心智則唯一智。謂世俗智若是他心智則義說二。謂自性故名世俗智。加行故名他心智。

問：何故“盡智、無生智、他心智”體不相雜耶。

答：盡、無生智非見自性。他心智是見自性故不相雜。

盡智、無生智所起行相互有異故亦不相雜。謂苦我已知等是盡智所起行相。不復當知等是無生智所起行相。

俱解脫

亦爾者。

謂位等故。

〈二德（三三摩地）二成〉

隨信行乃至俱解脫，於三三摩地，幾成就？幾不成就？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謂或有執。三三摩地體唯是一義說三種。

為遮彼執顯此三種自性各異故作斯論。

答：隨信行

於三三摩地。滅法智忍未已生成就二。已生成就三」者。

謂

滅法智忍未現在前，但成就空、無願二。苦法智忍時二雙修故。

滅法智忍已生。乃至道類智忍現在前時，皆成就三。復成就無相故。

隨法行

亦爾」者。

此二地等廣說如前。

信勝解乃至俱解脫

於三三摩地皆成就」者

已具得故

〈二德（三三摩地）現三〉

隨信行乃至俱解脫，於三三摩地成就過去幾？未來幾？現在幾？

答：

隨信行於三三摩地。

若依空入正性離生

苦法智 忍時。過去無。未來二 現在一。

廣說乃至

滅法智乃至道類智忍時 過去二。未來三。現在一」者。

謂若依空入正性離生。

見苦初心頃過去無。

見苦四心頃現在一。謂空

見苦後三心頃。及

見集初心頃過去一。謂空

見集後三心頃。

見滅初心頃過去二。謂空、無願
 見苦見集各四心頃未來二。謂空、無願
 見滅四心頃現在一。謂無相
 見集四心頃
 見道三心頃現在一。謂無願
 見滅後三心頃。
 見道三心頃皆過去具三。
 見滅四心頃
 見道三心頃皆未來亦具三。

若依無願入正性離生

應知亦爾。

有差別者。謂過去定無。空唯有一或二見苦見集各四心頃見道三心頃皆現在一。謂無願。

問：何等補特伽羅依空入正性離生。何等補特伽羅依無願入正性離生耶。

答：若見行者依空入正性離生。若愛行者依無願入正性離生。唯除菩薩。雖是愛行而依空入正性離生。

又見行者復有二種。

著我見者，依非我行相入正性離生。

著我所見者，依空行相入正性離生。

諸愛行者亦有二種。

我慢增者，依非常行相入正性離生。

懈怠增者，依苦行相入正性離生。

復次，

若利根者，多依空入正性離生。

若鈍根者，多依無願入正性離生。

如利根、鈍根，乃至開智、說智應知亦爾。

若依無願入正性離生者。彼或依無願無相離三界染盡眾同分空不現前。

隨法行

亦爾者。

此二地等廣說如前。

信勝解乃至俱解脫。於三三摩地

皆未來三。過去若已滅不失。現在若現在前」者。

此皆准前應知其相。

〈二德～現〉

隨信行乃至俱解脫，空、無願、無相三摩地現在前時。幾智現在前耶？

答：隨信行

空三摩地現在前時。或二、或無。

廣說乃至

俱解脫

亦爾者。

調

見道中忍時無智。智時有二智。

修道中苦集滅智時有二智。道智時或二或三智。

無學道中苦集滅智。

無學正見攝者一一有二智。

非無學正見攝者。一一有三智。道智

若非無學正見攝者有三智。

若是無學正見攝他心智者亦有三智。即此若非他心智者唯有二智。

問：何故盡、無生智不與空三摩地相應耶。

答：行相異故，調：空行相非盡、無生智；若盡、無生智行相非空。

復次，空三摩地與見相應；盡、無生智非見性故。

復次，空三摩地自性是勝義，所起行相亦是勝義；盡、無生智自性雖是勝義，而所起行相非勝義。

調此智後作是念言：「我生已盡...等」有我行相是世俗攝非勝義故

〈餘德（三無漏根、七覺支、八道支）現〉

隨信行乃至俱解脫，三無漏根、七覺支、八道支隨應現在前時。幾智現在前耶？

答：隨信行

未知當知根現在前時或二、或無。

廣說乃至俱解脫

亦爾者。

調

見道中八忍時全無智。七智時各有二智。

修道中苦集滅智時各有二智。道智時或有二智、或有三智。

無學道中苦集滅道智。皆或有二智、或有三智准前應知。

問：此中數說慧解脫者起他心智。此起必依根本靜慮。若慧解脫亦能現起根本靜慮。豈不違害《蘇尸摩經》。彼經中說。「慧解脫者不能現起根本靜慮」。

答：慧解脫有二種：一、是少分，二、是全分。

・少分慧解脫於四靜慮能起一、二、三。

・全分慧解脫於四靜慮皆不能起。

此論中說少分慧解脫。故能起他心智。《蘇尸摩經》說全分慧解脫。彼於四靜慮皆不能起。如是二說俱為善通。由此少分慧解脫者。乃至能起有頂等至但不得滅定。若得滅定名俱解脫。

〈相應〉

諸法法智相應。彼法類智相應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正理故。

調或有執。心心所法。一一而生無相應義。

為遮彼執顯心心所必俱時生有相應義。

或復有執。心心所法前後相應。

有餘復執。自性與自性相應。

為遮彼執顯相應者必俱時生。別有自體故作斯論。

此中諸法由三緣故。互相交涉對顯相應。謂

或 有法由相攝 故互相交涉，如智與智。

或復有法由 相應故互相交涉，如智與三摩地。

或復有法由相攝相應故互相交涉，如智與根、覺支、道支。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諸法法智相應。彼法類智相應耶？

答：不爾。

設法類智相應。彼法法智相應耶？

答：不爾。

所以者何。非一心故。所緣異故。

對世俗智，亦爾。

所以者何。非一心故。有漏無漏聚各異故。

諸法法智相應。彼法他心智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法法智相應非他心智。謂他心智所不攝法智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苦集滅法智。及他心智所不攝道法智相應法。

有法他心智相應非法智。謂法智所不攝他心智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類智世俗智所攝他心智相應法。

有法法智相應亦他心智。謂法智所攝他心智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此相應九大地法。十大善地法。尋伺及心。

有法非法智相應亦非他心智。謂法智他心智。及法智他心智不攝不相應諸餘心心所法。色無為心不相應行。

此中

「法智、他心智」者。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法智他心智不攝不相應。諸餘心心所法」者不攝。除彼自性不相應。除彼相應。取諸餘心心所法。此法是何。謂苦集滅類智他心智所不攝。道類智相應聚。無漏忍相應聚。他心智不相應一切有漏心心所法。

「色無為心不相應」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皆非法智相應亦非他心智無所緣故。

對苦、集、滅、道智，及正見，亦爾者。

如法智對他心智作四句。此對苦、集、滅、道智，及八道支中正見亦爾

諸法法智相應彼法空三摩地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法智與三三摩地相應。空三摩地與二智二忍相應。

二智者，謂苦法智、苦類智。

二忍者，謂苦法智忍、苦類智忍。

是故此中作大四句。

有法法智相應非空。謂法智相應空。及空不相應，法智相應法。

此中

「法智相應空」者。謂法智俱生空三摩地。此與法智相應非空。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空不相應法智相應法」者。謂無願無相俱生法智相應法。

有法空相應非法智。謂空相應法智。及法智不相應，空相應法。

此中

「空相應法智」者。謂空俱生法智。此與空相應非法智。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法智不相應空相應法」者。謂苦類智及苦忍俱生空三摩地相應法。

有法法智相應亦空。謂二相應法。

此中

「二相應法」者。謂法智空俱生聚中。除二自性。諸餘心心所法。此法是何。謂二相應八大地法。十大善地法。尋伺及心。

有法非法智相應亦非空。謂法智不相應空。空不相應法智。及法智空不攝。不相應。諸餘心心所法色無為心不相應行。

此中

「法智不相應空」者。謂苦類智及苦忍俱生空三摩地。此非法智相應是他聚故。亦非空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空不相應法智」者。謂無願無相俱生法智。此非空相應是他聚故。亦非法智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

「及法智空不攝不相應。諸餘心心所法」者，不攝。除二自性不相應。除二相應。取諸餘心心所法。此法是何。謂法智不相應無願無相相應聚。及一切有漏心心所法。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皆非法智相應。亦非空無所緣故。

對無願、無相、喜覺支、正思惟，亦爾者。

如法智對空作大四句。此對無願、無相、喜覺支、正思惟亦爾

諸法法智相應。彼法未知當知根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法法智相應非未知當知根。謂未知當知根所不攝法智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已知根具知根所攝法智相應法。此與法智相應非未知當知根。是他聚故。

有法未知當知根相應非法智。謂未知當知根所攝法智。及法智不攝不相應未知當知根相應法。

此中

「未知當知根所攝法智」者。謂未知當知根俱生聚中法智。此與未知當知根相應非法智。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法智不攝不相應未知當知根相應法」者。謂諸類智及無漏忍俱生聚中。未知當知根相應法。此與未知當知根相應非法智。是他聚故。

有法法智相應亦未知當知根。謂未知當知根所攝法智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餘八根及彼相應。餘非根心所法。

有法非法智相應亦非未知當知根。謂未知當知根所不攝法智。及法智未知當知根不攝不相應。諸餘心心所法。色無為心不相應行。

此中

「未知當知根所不攝法智」者。謂已知根具知根俱生聚中法智。此非法智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亦非未知當知根相應。是他聚故。

「及法智未知當知根不攝不相應。諸餘心心所法」者。謂法智不攝不相應。已知根具知根俱生聚中心心所法。及一切有漏心心所法。皆非法智相應。亦非未知當知根。是他聚故。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皆俱不相應。無所緣故。

對已知、具知根亦爾者。

如法智對未知當知根有四句。此對已知根具知根亦爾

諸法法智相應，彼法念覺支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法法智相應非念，謂法智相應念覺支。

此與法智相應非念。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有法念覺支相應非法智。謂法智及法智不相應念覺支相應法。

此中

「法智」者。謂念覺支俱生法智。此與念覺支相應非法智。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法智不相應。念覺支相應法」者。謂無漏忍及類智俱生聚中念覺支相應法。此與念覺支相應非法智。是他聚故。

有法法智相應亦念。謂二相應法

即法智俱生聚中除法智及念。諸餘心心所法與二相應。此復是何。謂二相應八大地法。十大善地法。尋伺及心。

有法非法智相應亦非念。謂法智不相應念覺支。及餘心心所法。色無為心不相應行。

此中

「法智不相應念覺支」者。謂無漏忍類智俱生聚中念覺支。此非法智相應是他聚故。亦非念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餘心心所法」者。此非無漏心心所法。但是有漏心心所法。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皆俱不相應無所緣故。

對精進、輕安、定、捨覺支、正精進、正念、正定亦爾者。

如法智對念覺支有四句。此對精進覺支乃至正定亦爾。

諸法法智相應。彼法擇法覺支相應耶？。

答：諸法法智相應。亦擇法覺支

法智。皆是擇法覺支攝故。

有法擇法覺支相應非法智。謂法智所不攝擇法覺支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無漏忍類智俱生聚中擇法覺支相應法。此與擇法覺支相應非法智。是他聚故。

如法智對後，類智對後

亦爾者。

如法智對類智乃至正定，類智對他心智乃至正定亦爾。

諸法他心智相應。彼法世俗智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法他心智相應非世俗智。謂世俗智所不攝他心智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無漏他心智相應法。

有法世俗智相應非他心智。謂他心智所不攝世俗智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他心智所不攝。諸善染污無覆無記世俗智相應法。

有法他心智相應亦世俗智。謂他心智所攝世俗智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此相應。九大地法。十大善地法尋伺及心。

有法非他心智相應亦非世俗智。謂他心世俗智及他心世俗智不攝不相應。諸餘心心所法。色無為心不相應行。

此中

「他心世俗智」者。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他心世俗智不攝不相應。諸餘心心所法」者。謂無漏忍苦集滅智。及他心智所不攝道智俱生聚心心所法。俱不相應是他聚故。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俱不相應無所緣故。

對道智、擇法覺支、正見亦爾者。

如他心智對世俗智有四句。此對道智擇法覺支正見亦爾。

諸法他心智相應。彼法苦智相應耶。

答：不爾。

設法苦智相應彼法他心智相應耶。

答：不爾。

對集、滅智、空、無相三摩地、未知當知根，
亦爾者。

非一心故。或行相異故。或所緣異故。

諸法他心智相應。彼法無願三摩地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法他心智相應非無願。謂他心智相應無願及無願不相應他心智相應法。

此中

「他心智相應無願」者。謂他心智俱生無願。此與他心智相應非無願。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無願不相應他心智相應法」者。謂有漏他心智相應法。此與他心智相應非無願是他聚故。

有法無願相應非他心智。謂無願相應他心智。及他心智不相應無願相應法。

此中

「無願相應他心智」者。謂無願俱生他心智。此與無願相應非他心智。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他心智不相應無願相應法」者。謂苦集無願。及他心智不相應。道無願相應法。此無願相應非他心智是他聚故。

有法他心智相應亦無願。謂二相應法。

即無漏他心智俱生聚中。除他心智及無願三摩地。諸餘心心所法。此法是何。謂八大地法。十大善地法尋伺及心。

有法非他心智相應亦非無願。謂他心智不相應無願。無願不相應他心智。及諸餘心心所法。色無為心不相應行。

此中

「他心智不相應無願」者。謂苦集無願及他心智不相應道無願。此非他心智相應是他聚故。亦非無願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無願不相應他心智」者。謂有漏他心智此非無願相應是他聚故。亦非他心智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諸餘心心所法」者。謂空無相俱生聚中。心心所法及他心智不攝不相應有漏心心所法。此俱不相應是他聚故。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此俱不相應無所緣故。

對念、精進、喜、輕安、定、捨覺支、正思惟、正精進、正念、正定亦爾者。

如他心智對無願有四句。此對六覺支四道支亦爾

諸法他心智相應。彼法已知根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法他心智相應非已知根。謂已知根所不攝他心智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具知根所攝他心智相應。及有漏他心智相應心心所法。此法他心智相應非已知根是他聚故。

有法已知根相應非他心智。謂已知根所攝他心智。及他心智不攝不相應已知根相應法。

此中

「已知根所攝他心智」者。謂修道中無漏他心智。此與已知根相應非他心智。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他心智不攝不相應已知根相應法」者。謂修道中苦集滅智俱生聚。及他心智所不攝道智。俱生聚中心心所法。此與已知根相應非他心智是他聚故。

有法他心智相應亦已知根。謂已知根所攝他心智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修道中無漏他心智相應法。即此相應八無漏根。及彼相應餘非根心心所法。

有法非他心智相應亦非已知根。謂已知根所不攝他心智。及他心智已知根不攝不相應。諸餘心心所法。色無為心不相應行。

此中

「已知根所不攝他心智」者。謂具知根所攝他心智。及有漏他心智。此非他心智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亦非已知根相應是他聚故。

「及他心智已知根不攝不相應。諸餘心心所法」者。謂未知當知根俱生聚心心所法。他心智不攝不相應。具知根俱生聚心心所法。他心智不攝不相應。有漏心心所法。此俱不相應是他聚故。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俱不相應無所緣故。

對具知根

亦爾者。

如他心智對已知根有四句。此對具知根亦爾。

諸法世俗智相應，彼法苦智乃至正定相應耶？

答：不爾。

設法苦智乃至正定相應。彼法世俗智相應耶。

答：不爾。

所以者何。非一心故。苦智乃至正定皆無漏故

諸法苦智相應。彼法集智相應耶？

答：不爾。

設法集智相應。彼法苦智相應耶。

答：不爾。

對滅道智無相三摩地

亦爾。

所以者何。非一心故。行相異故。或所緣異故。

諸法苦智相應。彼法空三摩地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法苦智相應非空。謂苦智相應空。及空不相應苦智相應法。

此中

「苦智相應空」者。謂苦智相應空三摩地。此與苦智相應非空。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空不相應苦智相應法」者。謂無願俱生苦智相應法。此與苦智相應非空是他聚故。

有法空三摩地相應非苦智。謂空相應苦智。及苦智不相應空相應法。

此中

「空相應苦智」者。謂空三摩地俱生苦智。此與空相應非苦智。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苦智不相應空相應法」者。謂苦忍俱生空相應法。此與空相應非苦智是他聚故。

有法苦智相應亦空。謂二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苦智相應空。俱生聚中除苦智及空。諸餘心心所法。即八大地法。十大善地法尋伺及心。

有法非苦智相應亦非空。謂苦智不相應空。乃至廣說。

此中

「苦智不相應空」者。謂苦忍俱生空。此非苦智相應是他聚故。亦非空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空不相應苦智」者。謂無願俱生苦智。此非苦智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亦非空相應是他聚故。

「及諸餘心心所法」者。謂苦智不相應無願俱生聚心心所法。無相俱生聚心心所法。一切有漏心心所法。此俱不相應是他聚故。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此俱不相應無所緣故。

對無願

亦爾者。

如苦智對空有四句。此對無願亦爾。

對三無漏根七覺支八道支如法智說者

如法智對三無漏根等。此苦智對三無漏根等。廣說亦爾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智蘊第三中七聖納息第五之二

諸法集智相應。彼法滅智相應耶？

答：不爾。

設法滅智相應。彼法集智相應耶。

答：不爾。

對道智・空、無相三摩地

亦爾。

所以者何。非一心故。行相異故。或所緣異故。

諸法集智相應。彼法無願三摩地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法集智相應非無願。謂集智相應無願。

即集智俱生無願三摩地。此與集智相應非無願。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有法無願相應非集智。謂集智及集智不相應無願相應法。

此中

「集智」者。謂無願俱生集智。此與無願相應非集智。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集智不相應無願相應法」者。謂苦忍苦智集忍集智道忍道智俱生聚中無願相應法。

此與無願相應非集智是他聚故。

有法集智相應亦無願。謂二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集智俱生聚中除集智及無願。諸餘心心所法。即八大地法。十大善地法尋伺及心。

有法非集智相應亦非無願。謂集智不相應無願。乃至廣說。

此中

「集智不相應無願」者。謂苦忍苦智集忍道忍道智俱生聚中無願。此非集智相應是他聚故。亦非無願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諸餘心心所法」者。謂空無相俱生聚中心心所法。及一切有漏心心所法。此俱不相應是他聚故。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此俱不相應無所緣故。

對三無漏根・七覺支・八道支如法智說者。

謂如法智對三無漏根等。此集智對三無漏根等。廣說亦爾

諸法滅智相應。彼法道智相應耶？

答：不爾。

設法道智相應。彼法滅智相應耶。

答：不爾。

對空、無願三摩地

亦爾。

所以者何。非一心故。行相異故。所緣異故。

諸法滅智相應。彼法無相三摩地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法滅智相應非無相。謂滅智相應無相。

即滅智俱生無相三摩地。此與滅智相應非無相。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有法無相相應非滅智。謂滅智及滅智不相應無相相應法。

此中

「滅智」者。謂無相俱生滅智。此與無相相應非滅智。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滅智不相應無相相應法」者。謂滅忍俱生無相相應法。此與無相相應非滅智是他聚故。

有法滅智相應亦無相。謂二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滅智俱生聚中。除滅智及無相。諸餘心心所法。即八大地法。十大善地法尋伺及心。

有法非滅智相應。亦非無相。謂滅智不相應無相。乃至廣說。

此中

「滅智不相應無相」者。謂滅忍俱生無相。此非滅智相應是他聚故。亦非無相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諸餘心心所法」者。謂空無願俱生聚中心心所法。及一切有漏心心所法。此俱不相應是他聚故。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此俱不相應。無所緣故。

對三無漏根、七覺支、八道支如法智說者。

謂如法智對三無漏根等。此滅智對三無漏根等。廣說亦爾

諸法道智相應。彼法空三摩地相應耶？

答：不爾。

設法空三摩地相應。彼法道智相應耶。

答：不爾。

對無相三摩地

亦爾。

所以者何。非一心故。行相異故。所緣異故。

諸法道智相應。彼法無願三摩地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法道智相應非無願。謂道智相應無願。

即道智俱生無願。此與道智相應非無願。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有法無願相應非道智。謂道智及道智不相應無願相應法。

此中

「道智」者。謂無願俱生道智。此與無願相應非道智。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道智不相應無願相應法」者。謂苦忍苦智集忍集智道忍俱生聚中無願相應法。此與無願相應非道智是他聚故。

有法道智相應亦無願。謂二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道智俱生聚中除道智及無願。諸餘心心所法。即八大地法。十大善地法尋伺及心。

有法非道智相應亦非無願。謂道智不相應無願。乃至廣說。

此中

「道智不相應無願」者。謂苦忍苦智集忍集智道忍俱生聚中無願。此非道智相應是他聚故。亦非無願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諸餘心心所法」者。謂空無相俱生聚中心心所法。及一切有漏心心所法。此俱不相應是他聚故。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此俱不相應無所緣故。

對三無漏根、七覺支、八道支，如法智說者。

謂如法智對三無漏根等。此道智對三無漏根等。廣說亦爾

諸法空三摩地相應。彼法無願三摩地相應耶？

答：不爾。

設法無願三摩地相應。彼法空三摩地相應耶。

答：不爾。

對無相

亦爾。

所以者何。非一心故。行相異故。或所緣異故。

諸法空三摩地相應。彼法未知當知根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法空相應非未知當知根。謂未知當知根所不攝空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已知根具知根俱生空相應法。此與空相應非未知當知根是他聚故。

有法未知當知根相應非空。謂未知當知根所攝空。及空不攝不相應。未知當知根相應法。

此中

「未知當知根所攝空」者。謂未知當知根俱生聚中空。此與未知當知根相應非空。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空不攝不相應。未知當知根相應法」者。謂無願無相俱生聚中未知當知根相應法。
此與未知當知根相應非空是他聚故。

有法空相應亦未知當知根。謂未知當知根所攝空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此聚中八根及彼相應諸非根心所法。

有法非空相應亦非未知當知根。謂未知當知根所不攝空。乃至廣說。

此中

「未知當知根所不攝空」者。謂已知根具知根俱生聚中空。此非空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亦非未知當知根相應是他聚故。

「及空未知當知根不攝不相應。諸餘心心所法」者。謂已知根具知根所攝。無願無相俱生聚中心心所法。及一切有漏心心所法。此俱不相應是他聚故。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此俱不相應無所緣故。

對已知、具知根

亦爾者。

如空三摩地對未知當知根有四句。此對已知具知根亦爾。

諸法空三摩地相應。彼法念覺支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法空相應非念。謂空相應念。

即空三摩地俱生念覺支。此與空相應非念。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有法念相應非空。謂空及空不相應念相應法。

此中

「空」者。謂念覺支俱生空三摩地。此與念相應非空。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空不相應念相應法」者。謂無願無相俱生念覺支相應法。此與念相應非空是他聚故。

有法空相應亦念。謂二相應法。

即空俱生聚中除空及念。諸餘心心所法。此法是何。謂八大地法。十大善地法尋伺及心。

有法非空相應亦非念。謂空不相應念。乃至廣說。

此中

「空不相應念」者。謂無願無相俱生念覺支。此非空相應是他聚故。亦非念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諸餘心心所法」者。謂一切有漏心心所法。此俱不相應是他聚故。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此俱不相應無所緣故。

對擇法、精進、輕安、捨覺支、正見、正精進、正念

亦爾者。

謂如空三摩地對念覺支有四句。此對擇法等亦爾。

諸法空三摩地相應。彼法喜覺支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法空相應非喜。謂空相應喜及喜不相應空相應法。

此中

「空相應喜」者。謂空俱生聚中喜覺支。此與空相應非喜。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喜不相應空相應法」者。謂未至定靜慮中間。後二靜慮前三無色地中。空三摩地相應法。此與空相應非喜是他地故。

有法喜相應非空。謂喜相應空及空不相應喜相應法。

此中

「喜相應空」者。謂喜覺支俱生聚中空三摩地。此與喜相應非空。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空不相應喜相應法」者。謂無願無相俱生聚中喜相應法。此與喜相應非空是他聚故。

有法空相應亦喜。謂二相應法。

即初二靜慮空俱生聚中。除空及喜。諸餘心心所法。此法是何。謂八大地法。十大善地法尋伺及心。

有法非空相應亦非喜。謂空不相應喜。乃至廣說。

此中

「空不相應喜」者。謂無願無相俱生聚中喜。此非空相應是他聚故。亦非喜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喜不相應空」者。謂未至定靜慮中間。後二靜慮前三無色地中空三摩地。此非空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亦非喜相應是他地故。

「及諸餘心心所法」者。謂未至定靜慮中間。後二靜慮前三無色地中。無願無相俱生聚中心心所法。及一切有漏心心所法。此俱不相應是他聚故。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此俱不相應無所緣故。

對正思惟

亦爾者。

如空三摩地對喜覺支作四句。此對正思惟亦爾。

諸法空三摩地相應。彼法定覺支相應耶。

答：諸法空相應彼法亦定相應。

一切空三摩地皆是定覺支攝故。

有法定相應非空。謂空所不攝定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無願無相俱生聚中定覺支相應法。此與定覺支相應非空是他聚故。

對正定

亦爾者。

如空三摩地對定覺支作順前句。此對正定亦爾。

如空對後，無願、無相對後

亦爾」者。

如空三摩地對後無願無相。對後廣說亦爾。

有差別者。如空對喜覺支正思惟無願無相。對喜覺支・正見、正思惟亦爾

諸法未知當知根相應。彼法已知根相應耶？

答：不爾。

設法已知根相應。彼法未知當知根相應耶。

答：不爾。

對具知根

亦爾。

所以者何。非一心故位各別故。

諸法未知當知根相應。彼法念覺支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法未知當知根相應非念。謂未知當知根所攝念。

即未知當知根俱生聚中念。此與未知當知根相應非念覺支。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有法念覺支相應非未知當知根。謂未知當知根所不攝念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已知根具知根俱生聚中念相應法。此與念相應非未知當知根是他聚故。

有法未知當知根相應亦念。謂未知當知根所攝念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餘八根及彼相應。諸非根心所法。

有法非未知當知根相應亦非念。謂未知當知根所不攝念。乃至廣說。

此中

「未知當知根所不攝念」者。謂已知根具知根俱生聚中念。此非未知當知根相應。是他聚故。亦非念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餘心心所法」者。謂一切有漏心心所法。此俱不相應。是他聚故。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此俱不相應。無所緣故。

對擇法、精進、定覺支、正見、正精進、正念、正定

亦爾者。

謂如未知當知根對念覺支有四句。此對擇法覺支等亦爾。

諸法未知當知根相應。彼法喜覺支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法未知當知根相應非喜。謂未知當知根所攝喜。及喜不攝不相應未知當知根相應法。

此中

「未知當知根所攝喜」者。謂未知當知根俱生聚中喜。此與未知當知根相應。非喜。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喜不攝不相應未知當知根相應法」者。謂未至定靜慮中間。第三、第四靜慮地中未知當知根相應法。此與未知當知根相應非喜。是他地故。

有法喜覺支相應非未知當知根。謂未知當知根所不攝喜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已知根具知根俱生聚中喜相應法。此與喜相應非未知當知根。是他聚故。

有法未知當知根相應亦喜。謂未知當知根所攝喜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餘八根及彼相應諸非根心所法。

有法非未知當知根相應亦非喜。謂未知當知根所不攝喜。乃至廣說。

此中

「**未知當知根所不攝喜**」者。謂已知根具知根俱生聚中喜。此非未知當知根相應。是他聚故。亦非喜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喜未知當知根不攝不相應諸餘心心所法**」者。謂未至定靜慮中間。後二靜慮前三無色地中。已知根具知根俱生聚中心心所法。及一切有漏心心所法。此俱不相應。是他聚故。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此俱不相應。無所緣故。

諸法未知當知根相應。彼法輕安覺支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法未知當知根相應非輕安。謂未知當知根相應輕安。

此與未知當知根相應非輕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有法輕安相應非未知當知根。謂未知當知根不相應輕安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已知根具知根俱生聚中。輕安相應法此與輕安相應。非未知當知根。是他聚故。

有法未知當知根相應亦輕安。謂未知當知根相應輕安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十大地法。九大善地法。尋伺及心。

有法非未知當知根相應亦非輕安。謂未知當知根不相應輕安(覺支)@缺文@

即已知根具知根俱生聚中輕安。此非未知當知根相應。是他聚故。亦非輕安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餘心心所法」者。

謂一切有漏心心所法。此俱不相應。是他聚故。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

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此俱不相應。無所緣故。

對捨覺支

亦爾者。

謂如未知當知根對輕安覺支有四句。此對捨覺支亦爾。

諸法未知當知根相應。彼法正思惟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義不定故。

有法未知當知根相應非正思惟。謂未知當知根相應正思惟。及正思惟不相應未知當知根相應法。

此中

「**未知當知根相應正思惟**」者。謂未知當知根俱生聚中正思惟。此與未知當知根相應非正思惟。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正思惟不相應。未知當知根相應法**」者。謂靜慮中間後三靜慮地中未知當知根相應法。此與未知當知根相應非正思惟。是他聚故。

有法正思惟相應非未知當知根。謂未知當知根不相應正思惟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已知根具知根俱生聚中正思惟相應法。此法與正思惟相應。非未知當知根。是他聚故。

有法未知當知根相應亦正思惟。謂未知當知根相應正思惟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十大地法。十大善地法。尋伺及心。

有法非未知當知根相應亦非正思惟。謂未知當知根不相應正思惟。乃至廣說。

此中

「未知當知根不相應正思惟」者。謂已知根具知根俱生聚中正思惟。此非未知當知根相應。是他聚故。亦非正思惟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諸餘心心所法」者。謂靜慮中間後三靜慮前三無色地中已知根具知根俱生聚中心心所法。及一切有漏心心所法。此俱不相應。是他聚故。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此俱不相應。無所緣故。

如未知當知根對後，已知、具知根對後

亦爾。

有差別者。具知根對正見應作四句。

與前有異。

有法具知根相應非正見。謂具知根所攝正見。及正見不攝不相應具知根相應法。

此中

「具知根所攝正見」。謂具知根俱生正見。此與具知根相應非正見。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正見不攝不相應具知根相應法」者。謂盡智無生智俱生聚中具知根相應法。此與具知根相應非正見。是他聚故。

有法正見相應非具知根。謂具知根所不攝正見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未知當知根已知根俱生聚中正見相應法。此與正見相應非具知根。是他聚故。

有法具知根相應亦正見。謂具知根所攝正見相應法。

此法是何。謂餘八根及彼相應諸非根心所法。

有法非具知根相應亦非正見。謂具知根所不攝正見。乃至廣說。

此中

「具知根所不攝正見」者。謂未知當知根已知根俱生聚中正見。此非具知根相應。是他聚故。亦非正見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及諸餘心心所法」者。謂一切有漏心心所法。此俱不相應。是他聚故。

「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者。謂一切色無為心不相應行。此俱不相應。無所緣故。

念覺支乃至正念對後廣說。如〈覺支納息〉者。

如〈此蘊・初納息〉已廣說。

〈事〉

如說：苾芻！吾當為汝說四十四智事。汝應諦聽極善作意。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佛告苾芻：吾當為汝說四十四智事。汝應諦聽。乃至廣說。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其義。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未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問：世尊何故說此 契經。

答：世尊昔者由此加行為門為路。證得無上正等菩提。今復說此示諸弟子。汝等若能不捨如是加行門路。不久當得諸漏永盡。

譬如長者由是方便。集得珍財而受富樂。復亦以此方便教諸子孫告言。汝等若能不捨如是方便。必獲珍財亦受富樂。

世尊亦爾。

云何四十四智事。

謂知老死智、知老死集智、知老死滅智、知趣老死滅行智。

如是知生、有、取、愛、受、觸、六處、名色、識、行智、知行集智、知行滅智、知趣行滅行智，是名四十四智事。

問：此中何故不說知無明智等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若法有支所攝。以有支為因。是有支果者。此中說之。無明雖亦有支所攝而不以有支為因。亦非有支果故此不說。

復次，若依此法具起四智。此中說之。依無明但起三智。不起緣有支集智故此不說。

此中知老死智等四十四智事當言法智乃至道智耶。

答：應言

**知老死智是四智。謂法、類、世俗、苦智
乃至廣說。**

此中

知老死智是四智。謂

法智者，知欲 界老死。

類智者，知 色、無色界老死。

世俗智、苦智者。俱知三界老死。

如知苦有四智，知集、滅、道應知亦爾。

如依老死起十六智事。乃至依行應知亦爾。

如是合有一百七十六智事。若以相續剎那分別則有無量無邊智事。

此中世尊依十一支四諦差別各起四智故。但說有四十四智事

此四十四智事。

幾有漏？幾無漏？

答：一切皆通有漏無漏。

幾緣有漏？幾緣無漏？

答：二十二緣有漏。二十二緣無漏。

幾有為？幾無為？

答：一切是有為。

幾緣有為？幾緣無為？

答：三十三緣有為。十一緣無為。

幾過去？幾未來？幾現在？

答一切皆通三世。

幾緣過去？幾緣未來？幾緣現在？

答：三十三緣三世。

十一緣非世。若如〈雜蘊〉分位三世。應言

三緣過去。謂知行智、知行集智、知識集智

三緣未來。謂知老死智、知老死集智、知生智。

十六緣現在。謂知生集智·知有智、知有集智·知取智、知取集智·知愛智、知愛集智·知受智、知受集智·知觸智、知觸集智·知六處智、知六處集智·知名色智、知名色集智·知識智。

十一緣三世。十一緣非世。

問：如是智事既不能入正性離生。得果離染及盡諸漏。何緣聖者修令現前。

答：由四緣故。一為住現法樂故。二為遊戲功德故。三為觀本所作故。四為受聖財故。

如說：苾芻！吾當為汝說七十七智事。汝應諦聽極善作意。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廣分別契經義故。廣說如前。

問：世尊何故說此契經。

答：世尊昔者。由此加行為門為路。廣說如前。

云何七十七智事。謂

- 知生緣老死智、
- 知彼非不生緣老死智、
- 知過去生緣老死智、
- 知彼非不生緣老死智、
- 知未來生緣老死智、
- 知彼非不生緣老死智、
- 及法住智，遍知此是無常、有為、思所作、從緣生、盡法、滅法、離法、滅法。
- 如依生緣老死起七智。乃至依無明緣行亦爾。

故有七十七智事。

問：此中何故不說知無明所從緣智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若法有支所攝。以有支為因是有支果者。此中說之。無明雖亦有支所攝。而不以有支為因。亦非有支果。故此不說。

復次，若依此法起緣有支七智者。此中說之。依無明所從緣不起緣有支七智。故此不說

此中知生緣老死智等。七十七智事。當言法智乃至道智耶。

答：應言知生緣老死等。前六智皆是四智。謂法、類、世俗、集智。第七法住智。是一世俗智。

如知生緣老死七智。乃至知無明緣行七智亦爾。

此中

「法智」者。知欲界生緣老死等。

「類智」者。知色無色界生緣老死等。

「世俗智、集智」者。俱知三界生緣老死等。

問：已說生緣老死等。何故復說非不生緣老死等耶。

答：論有二種。一立自宗。二遮他宗。

立自宗者。

如善說法者，立善說法宗。

惡說法者，立惡說法宗。

應理論者，立應理論宗。

分別論者，立分別論宗。

遮他宗者。

如善說法者，遮惡說法宗。

惡說法者，遮善說法宗。

應理論者，遮分別論宗。

分別論者，遮應理論宗。

若但說生緣老死等者。或有生疑為興言論。作如是說。理未必爾。為決彼疑顯此理定。是故復說：「非不生緣老死…等」。

此中

·「知生緣老死」。是法、類、世俗、集四智。

·「知非不生緣老死」亦是四智。各有八智。

·「知過去、未來生緣老死」。亦各有八智。合有二十四智。

·第七「法住智」唯是一世俗智故。足前有二十五智。

·如「知生緣老死」，……乃至「知無明緣行」亦爾。如是合有二百七十五智。

若以相續剎那分別。則有無量無邊智事。

此中世尊依十一支。三世差別各起七智。故但說：有七十七智事。

問：何故不說知現在耶。

有作是說。七中前二即知現在。

復有說者。七中前二通知三世。過去未來難了知故。

復別說知。現在不爾。故不別說。

此七十七智事。

幾有漏？幾無漏？

答：十一法住智唯有漏。唯是世俗智性攝故。餘六十六智通有漏無漏。四智攝故。

有作是說。一切皆通有漏無漏。

幾緣有漏？幾緣無漏？

答：一切皆緣有漏。

幾有為？幾無為？

答：一切皆有為。必無智體。是無為故。

幾緣有為？幾緣無為？

答：一切皆緣有為。

幾過去？幾未來？幾現在？

答：一切皆通三世。

幾緣過去？幾緣未來？幾緣現在？

答：諸有欲令七中前二唯緣現在者。彼說二十二緣過去。二十二緣未來。二十二緣現在。十一緣三世。

諸有欲令七中前二通緣三世者。彼說二十二緣過去。二十二緣未來。三十三緣三世。

此智不能入正性離生等。由四緣故。修令現前義如前說

問：何故第七名法住智。

答：法者是果。住者是因。知果法所住因故。名法住智。謂知三界下中上果所住之因名法住智。此智唯知因之別相。非聖行相。故唯世俗智攝。

有作是說此通四智。謂法、類、世俗、集智。

問：若爾。何故說是一世俗智。

答：實通無漏。此中且說是有漏者。此多分知因別相故。

復有說者。前六智是知因智故名法住。緣彼起智名法住智。此智知道非知集因亦四智攝。謂法、類、世俗、道智。

問：若爾。何故作如是說：「遍知此是無常、有為、思所作、。從緣生、。盡法、滅法、離法、滅法」無漏豈得名離法耶。

答：此中但應作如是說：「遍知此是無常、有為……乃至滅法」。不應說離法。而說離法者。欲顯聖者亦厭無漏不生欣樂故說離法。

有餘復說。前知因智是四智性。今知彼智名法住智。故此法住智。知彼世俗智亦名知離法。

評曰。應知此中初說為善

如世尊說：「蘇尸摩當知！先有法住智，後有涅槃智。」

問：此中何者是法住智？何者是涅槃智耶？

有作是說：知 集 智是法住智；知滅 智是涅槃智。

有餘復說：知苦集 智是法住智；知滅道智是涅槃智。

或有說者：知苦集道智是法住智；知滅 智是涅槃智。

問：若爾。何故說：「先有法住智，後有涅槃智」耶？

答：雖有法住智在涅槃智後。而有法住智在涅槃智前。故作是說。

復有說者。知流轉智是法住智。知還滅智是涅槃智。

復次，知緣起智是法住智。知緣起滅智是涅槃智。

復次，知生死智是法住智。知生死滅智是涅槃智。

有餘師說：「近分地智是法住智，根本地智是涅槃智」。云何知然。《經》為量故。如《契經》說。

△有諸外道共集議言。

佛未出時我等多獲名譽利養由佛出世名利頓絕。如日既出燭火潛輝。設何方便名利如本。然憍答摩有二事勝。謂善經論。形貌端嚴。雖形貌難移而經論易竊。我等眾內有蘇尸摩。念慧堅強堪竊彼法。若得彼法名利如本。

既共議已告蘇尸摩。彼由二緣遂受眾請。一愛親友二善根熟。便出王舍城詣竹林精舍。謂苾芻曰。

我欲出家。

時諸苾芻將往白佛。佛知根性。遣諸苾芻。度令出家與受具戒彼後未久誦三藏文。亦少解義。竊作是念。

欲利親友今正是時。

遂從竹林出欲還王舍城。然佛有遍照護法天眼。恒觀世間誰能竊者。時有五百應真苾芻。蘇尸摩前自讚己德。

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

蘇尸摩曰。

仁等所證依何定耶。為初靜慮為乃至無所有處耶。

諸苾芻言。

我等所證皆不依彼。

蘇尸摩言。

若不依彼如何得證。

諸苾芻曰。

我等皆是慧解脫者。

時蘇尸摩聞已忙然不識所謂。便作是念。

脫我親友問此義者。我當云何。

還詣佛所問如是義。世尊告曰。

蘇尸摩當知。先有法住智。後有涅槃智。

蘇尸摩曰。

我今不知何者法住智。何者涅槃智。

佛言。

隨汝知與不知，然法應爾。

時蘇尸摩不果先願。

然彼五百應真苾芻依未至定得漏盡已後。方能起根本等至。由此故知

・近分地智，是法住智。

・根本地智，是涅槃智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智蘊第三中七聖納息第五之三

〈四門〉？

若成就法智。彼類智耶？答：若得。

此中

「得」者。已得名得。謂苦類智現前以後。後諸得言皆准此釋。

設成就類智彼法智耶？答：如是。

謂苦法智現前以後。法智苦智恒成就故。

若成就法智，彼他心智耶？答：若得不失。

此中

「得」者。謂已離欲染。

「不失」者。謂不退起欲界煩惱。

設成就他心智彼法智耶？答：若得

調苦法智現前以後。

若成就法智，彼世俗智耶。答：如是。

一切有情無不成就世俗智故。

設成就世俗智彼法智耶。答：若得。

調苦法智現前以後。

餘智一行如文廣說。

然法智、類智及四諦智。若得以後恒時成就
他心智。

有漏者已離欲染。若不退起欲界煩惱。及不生無色界恒時成就。

無漏者已離欲染。若不退起欲界煩惱恒時成就。

世俗智一切有情恒時成就。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未來耶？答：如是。

此「成就過去」者。必成就未來故。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後二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若法智已滅不失。

設成就未來。彼過去耶。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謂前所說諸位。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一心頃。調苦法智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
法智未滅設滅已失。謂得果練根或退故失。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現在耶？答：若現在前。

謂若不起類智諸忍。或世俗智非無心位。爾時法智定現在前。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集滅道現觀各一心頃。調三法智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若法智已滅不失及現在前。

設成就現在。彼過去耶？答：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如次前所說諸位。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一心頃。調苦法智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
若法智未已滅設滅已失。而法智現在前。

若成就未來法智彼現在耶。答：若現在前。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集滅道現觀各一心頃。調四法智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若法智現在前。

設成就現在彼未來耶。答：如是。

若成就現在法智者必成就未來故。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未來、現在耶。答：未來定成就。現在若現在前。

此如前成就過去現在說。

設成就未來、現在彼過去耶。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如前說。設成就現在彼過去耶。設

若成就未來法智彼過去、現在耶？答：

有未來。非過去現在。謂彼已得。未滅設滅已失不現在前。

此中

「已得」者，顯有未來。

「未滅設滅已失」者。顯無過去。

「不現在前」者。顯無現在。

此在何位。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若法智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已失。及不現在前。

有未來及過去非現在。謂彼已滅不失不現在前。

此中

「已滅不失」者。顯有過去。

「不現在前」者，顯無現在。但有過去必有未來。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後二心頃。集滅現觀各三心頃。除法智時。道現觀二忍心頃。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若法智已滅不失不現在前。

有未來及現在非過去。謂彼現在前未滅設滅已失。

此中

「現在前」者。顯有現在

「未滅設滅已失」者。顯無過去。但有現在必有未來。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一心頃。謂苦法智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若法智未滅先滅已失而現在前。

有未來及過去現在。謂彼已滅不失亦現在前。

此中

「已滅不失」者。顯有過去。

「亦現在前」者。顯有現在。若有過去現在必有未來。

此如前成就過去現在說。

設成就過去現在彼未來耶？答：如是。

但成就過去現在。必成就未來故。

若成就現在法智。彼過去未來耶？答：未來定成就過去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如前成就三世位說。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如前成就未來現在非過去說。

設成就過去未來。彼現在耶。答：若現在前

如前成就三世位說。

如法智歷六，類、苦、集、滅、道智亦爾者。

如法智依三世有六句問答。類、苦、集、滅、道智亦爾。

有差別者。各說自名隨應而說

若成就過去他心智。彼未來耶？答：如是。

但成就過去必成就未來故。

此在何位？謂生欲界已離欲染。若生色界若學者。在欲色界已起無漏他心智不失。生無色界未得無學果。

設成就未來彼過去耶？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如次前所說諸位。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學者在欲色界。未起無漏他心智。設起已失。生無色界設起不失。生無色界得無學果。

若成就過去他心智。彼現在耶？答：若現在前。

謂若不起餘智諸忍。非無心位。爾時此智定現在前。此在何位。謂諸聖者。或諸異生。生欲色界此他心智現在前時。

設成就現在彼過去耶？答：如是。

此如次前所說諸位。若他心智現在前時。必成就過去有漏他心智。無漏者則不定。

若成就未來他心智。彼現在耶？。答：若現在前。

此如前成就過去現在說。

設成就現在。彼未來耶？答：如是。

但成就現在必有未來故。

若成就過去他心智。彼未來、現在耶？答：未來定成就。現在若現在前。

此在何位。謂他心智現在前時。即欲色界異生聖者。

設成就未來、現在。彼過去耶？答：如是。

此如次前所說諸位。

若成就未來他心智。彼過去、現在耶。答

有未來。非過去現在。謂彼已得不失。未滅設滅已失不現在前。

此中

「已得不失」者。顯有未來。

「未滅設滅已失」者。顯無過去。

「不現在前」者。顯無現在。

此在何位。謂若學者在欲色界。未起無漏他心智。設起已失。生無色界設起不失。生無色界得無學果。

有未來及過去。非現在。謂彼已滅不失不現在前。

此在何位。謂生欲界已離欲染。他心智不現在前。若生色界他心智不現在前。若學者在欲色界。已起無漏他心智不失。生無色界未得無學果

有未來及過去現在。謂彼現在前。

即生欲色界異生聖者。他心智現在前時。

設成就過去現在。彼未來耶？答：如是。

此如次前所說諸位。

若成就現在他心智。彼過去未來耶？答：如是。

亦如次前所說諸位。

設成就過去未來。彼現在耶？答：若現在前。

此亦如前所說諸位

若成就過去世俗智。彼未來耶？答：如是

設成就未來彼過去耶？答：如是。

一切有情無不成就過去未來世俗智故。

若成就過去世俗智。彼現在耶？答：若現在前

謂若不起諸無漏慧非無心位。此世俗智定現在前

設成就現在彼過去耶？答：如是。

此等准前應知其相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過去類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起法類智已滅不失。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後二心頃。得一來不還果。及學者練根已。若法智已滅不失。類智未滅設滅已失。

設成就過去類智。彼過去法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如前成就過去法智及類智位說。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類智已滅不失。法智未滅設滅已失。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未來類智耶。答：若得。

謂苦類智已生。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後一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若法智已滅不失。

設成就未來類智。彼過去法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如次前所說諸位。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法智未滅設滅已失。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現在類智耶？答：若現在前。

謂若不起餘智諸忍。非無心位。此定現前。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集滅現觀各一心頃。謂類智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若法智已滅不失。類智現在前時。

設成就現在類智。彼過去法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如次前所說諸位。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法智未滅設滅已失。而類智現在前。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過去、現在類智耶。答：

有過去法智。非過去現在類智。謂法智已滅不失。類智未滅設滅已失不現在前。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一心頃。謂類智忍時。得一來、不還果。及學練根已。若法智已滅不失。類智未滅先滅已失不現在前。

有過去法智及過去類智非現在。謂法類智已滅不失。類智不現在前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集滅道現觀各三心頃。除類智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法智類智已滅不失。而類智不現在前。

有過去法智及現在類智非過去。謂法智已滅不失。類智現在前未滅設滅已失。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一心頃。謂苦類智時。得一來、不還果。及學練根已。若法智已滅不失。類智未滅先滅已失而現在前。

有過去法智及過去現在類智。謂法類智已滅不失。類智現在前。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集滅現觀各一心頃。謂類智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法類智已滅不失。而類智現在前。

設成就過去現在類智。彼過去法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如次前所說諸位。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若類智已滅不失。法智未滅設滅已失而類智現在前。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未來、現在類智耶？答：

有過去法智非未來現在類智。謂法智已滅未得類智。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一心頃。謂苦類智忍時。

有過去法智及未來類智非現在。謂法智已滅不失。已得類智不現在前。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集滅道現觀各前三心頃。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若法智已滅不失。類智不現在前。

有過去法智。及未來現在類智。謂法智已滅不失。類智現在前。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集滅現觀各後一心頃。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若法智已滅不失。類智現在前。

設成就未來現在類智。彼過去法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如次前所說諸位。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法智未滅設滅已失。而類智現在前。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過去、未來類智耶？。答：

有過去法智非過去、未來類智。謂法智已滅未得類智。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一心頃。謂苦類智忍時。

有過去法智及未來類智非過去。謂法智已滅不失。已得類智未滅。設滅已失。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後一心頃。得一來、不還果。及學練根已。若法智已滅不失。類智未滅設滅已失。

有過去法智及過去未來類智。謂法類智已滅不失。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法智類智已滅不失。

設成就過去未來類智。彼過去法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如次前所說諸位。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類智已滅不失。法智未滅設滅已失。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過去、未來、現在類智耶？答

有過去法智。非過去未來現在類智。謂法智已滅未得類智。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一心頃。謂苦類智忍時。

有過去法智。及未來類智。非過去現在。謂法智已滅不失已得類智。未滅設滅已失不現在前。

此在何位。謂得一來、不還果。及學練根已若法智已滅不失。類智未滅設滅已失不現在前。

有過去法智。及未來現在類智非過去。謂法智已滅不失。類智現在前。未滅設滅已失。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後一心頃。得一來、不還果。及學練根已。若法智已滅不失。類智未滅設滅已失而現在前。

有過去法智。及過去未來類智非現在。謂法類智已滅不失。類智不現在前。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集滅道現觀各前三心頃。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法智類智已滅不失。類智不現在前。

有過去法智及過去未來現在類智。謂法類智已滅不失。類智現在前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集滅現觀各後一心頃。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法智類智已滅不失。而類智現在前。

設成就過去未來現在類智。彼過去法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如次前所說諸位。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若類智已滅不失亦現在前。法智未滅設滅已失。

如對類智作小七。對集、滅、道智亦爾者。

如法智對類智作小七。對集、滅、道智作小七亦爾。

有差別者。各說自名隨應而說。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過去他心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在何位。謂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後二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得後二沙門果及已離欲染學無學練根已法智已滅不失。若學者法智無漏他心智已滅不失。生無色界未得無學果。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未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後二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得初二沙門果。及未離欲染學練根已。若法智已滅不失。若學者法智已滅不失。無漏他心智未滅設滅已失。生無色界未得無學果。

設成就過去他心智。彼過去法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如前俱成就說。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諸異生。生欲界已離欲染。及生色界。若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初二心頃。得後二沙門果。及已離欲染。學無學練根已。法智未滅設滅已失。若學者無漏他心智已滅不失。法智未滅設滅已失。生無色界未得無學果。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未來他心智耶。答：若已得不失。

此中

「已得」者。謂已離欲染。

「不失」者。謂不退起欲染。

此在何位。謂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後二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得後二沙門果。及已離欲染學無學練根已。法智已滅不失。若學者在欲界。法智已滅不失。生色無色界未得無學果。

設成就未來他心智。彼過去法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如次前所說諸位。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諸異生已得他心智不失。若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初二心頃。得後二沙門果。及已離欲染學無學練根已。法智未滅設滅已失。若學者在欲界法智未滅設滅已失。生色無色界設滅已不失。生彼得無學果。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現在他心智耶。答：

若現在前。

此在何位。謂得後二沙門果。及已離欲染學無學練根已。法智已滅不失。他心智現在前。

設成就現在他心智。彼過去法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如次前所說諸位。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諸異生起他心智現在前時。若得後二沙門果。及已離欲染有學無學練根已。法智未滅設滅已失。而他心智現在前時。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過去、現在他心智耶。答：

有過去法智非過去現在他心智。謂法智已滅不失。他心智未滅設滅已失不現在前

此在何位。謂未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後二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得初二沙門果。及未離欲染學練根已。法智已滅不失。若學者法智已滅不失。無漏他心智未滅設滅已失。生無色界未得無學果。

有過去法智及過去他心智非現在。謂法智他心智已滅不失。他心智不現在前。

此在何位。謂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後二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得後二沙門果。及已離欲染學無學練根已。法智已滅不失。他心智不現在前。若學者無漏他心智已滅不失。生無色界未得無學果。

有過去法智及過去現在他心智。謂法智已滅不失。他心智現在前。

此在何位。謂得後二沙門果及已離欲染學無學練根已。法智已滅不失他心智現在前
設成就過去現在他心智。彼過去法智耶？答：

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如次前所說諸位。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諸異生起他心智現在前時。若得後二沙門果。及已離欲染學無學練根已。
法智未滅設滅已失而他心智現在前時。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未來、現在他心智耶。答

有過去法智。非未來現在他心智。謂法智已滅不失。未得他心智。設得已失。

此在何位。謂未離欲染苦現觀後二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得初二沙
門果及未離欲染學練根已。法智已滅不失。

有過去法智及未來他心智非現在。謂法智已滅不失。他心智已得不失不現在前。

此在何位。謂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後二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
心頃。得後二沙門果。及已離欲染學無學練根已。法智已滅不失他心智不現在前

有過去法智及未來現在他心智。謂法智已滅不失。他心智現在前。

此如前成就過去法智現在他心智說。

設成就未來現在他心智。彼過去法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如次前所說諸位。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如前成就現在他心智。不成就過去法智說。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過去、未來他心智耶。答

有過去法智。非過去未來他心智，謂法智已滅不失。未得他心智。設得已失。

此如前有過去法智非未來現在他心智說。

有過去法智及未來他心智非過去。謂法智已滅不失。他心智已得不失。未滅設滅已失。

此在何位。謂學者法智已滅不失。無漏他心智未滅設滅已失生無色界未得無學果。

有過去法智及過去未來他心智。謂法智他心智已滅不失。

此如前成就過去法智他心智說。

設成就過去、未來他心智。彼過去法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如前。設成就過去他心智。彼過去法智耶。說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過去、未來、現在他心智耶。答

有過去法智。非過去未來現在他心智。謂法智已滅不失。未得他心智設得已失。

此如前有過去法智非未來現在他心智說。

有過去法智及未來他心智非過去現在。謂法智已滅不失。他心智已得不失。未滅設滅已
失不現在前。

此如前有過去法智及未來他心智非過去說。

有過去法智及過去未來他心智非現在。謂法智他心智已滅不失。他心智不現在前。

此如前有過去法智及過去他心智非現在說。

有過去法智及過去未來現在他心智。謂法智已滅不失。他心智現在前。

此如前有過去法智及過去現在他心智說。

設成就過去未來現在他心智。彼過去法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如前。設成就過去現在他心智。彼過去法智耶。說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過去世俗智耶？答：如是。

以過去未來世俗智一切有情皆成就故。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後二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若法智已滅不失。

設成就過去世俗智。彼過去法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如次前所說諸位。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一切異生。若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初二心頃。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法智未滅設滅已失。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未來世俗智耶？答：如是。

此如前：「若成就過去法智。彼過去世俗智耶」說

設成就未來世俗智彼過去法智耶。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如前：「設成就過去世俗智。彼過去法智耶」說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現在世俗智耶？答：若現在前。

謂若不起諸無漏慧非無心位此定現前。

此在何位。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若法智已滅不失起世俗智現在前時。

設成就現在世俗智。彼過去法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如次前所說諸位。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一切異生。若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法智未滅設滅已失。起世俗智現在前時。

餘文准前應知其相。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過去苦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後二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若法智苦智已滅不失。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若非苦法智已滅不失。苦智未滅設滅已失。

設成就過去苦智。彼過去法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如前成就過去法智苦智說。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若苦類智已滅不失。法智未滅設滅已失。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未來苦智耶？答：如是。

若成就過去法智者。必成就未來苦智故。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後二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若法智已滅不失。

設成就未來苦智。彼過去法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如次前所說諸位。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一心頃。謂苦法智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法智未滅設滅已失。

若成就過去法智。彼現在苦智耶。答：若現在前。

謂若不起餘智諸忍。非無心位此定現前。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一心頃。謂苦類智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若法智已滅不失。而苦智現在前。

設成就現在苦智。彼過去法智耶。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

此如次前所說諸位。

若未滅設滅已失則不成就。

此在何位。謂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一心頃。謂苦法智時得四沙門果。及學無學練根已。法智未滅設滅已失。而苦智現在前時。

餘文准前應知其相。

如法智對後作小七。乃至滅智對道智。隨其所應作小七亦爾者。

謂如法智對後類智等作小七。如是類智對後他心智等。乃至滅智對後道智應知亦爾。

如小七大七亦爾者。

謂如八智以前對後作小七。如是八智以前對後作大七應知亦爾。

差別者。以二或多對一。或以一對二或多者。

謂前小七中定以一對一。今大七中。或以二或多對一或以一對二或多。是謂小七大七差別。

如過去為首有七。未來乃至過去、未來、現在為首亦各有七。

如應當知者。

謂如過去法智等為首，問三世類智等。有大小七差別。

如是未來法智等為首，問三世類智等…乃至過去、未來、現在法智等為首。問三世類智等。亦各有大小七差別。皆如所應當知其相。

此中一行歷六小七大七差別等義。如前〈結蘊〉廣說應知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業蘊第四〉

〈惡行納息 第一〉之一

三行對三根、 及對十業道、 三業對十道、 九門業相攝、
身心受四句、 三障體云何、 何大罪大果、 此章願具說

〈三行對三根、及對十業道〉

三惡行、三不善根，為前攝後？後攝前耶？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有三惡行、三不善根。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辯。亦未說三惡行攝三不善根。三不善根攝三惡行。契經是此論根本。彼未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三惡行者？謂身惡行、語惡行、意惡行。

云何身...等惡行。

如世尊說：

何者身惡行？謂斷生命、不與取、欲邪行。

何者語惡行？謂虛誑語、離間語、麁惡語、雜穢語。

何者意惡行？謂貪欲、瞋恚、邪見。

應知此中世尊唯說根本業道所攝惡行。不說業道加行、後起所攝惡行。

此《發智論》

・通說所有不善身業。若是業道所攝。若非業道所攝。如是一切名身惡行。

・通說所有不善語業。若是業道所攝。若非業道所攝。如是一切名語惡行。

・通說所有不善意業。若是業道所攝。若非業道所攝。如是一切名意惡行

如此論中攝諸惡行。《集異門論》亦作是說。

故彼論言：「何者身惡行？謂斷生命、不與取、欲邪行」如是所說隨順契經。

又言：復次，斷生命、不與取、非梵行。如是復攝前所不攝。於自妻室所起欲行。

又言：有餘不善身業。如是復攝所有業道加行後起

又言：有餘諸有非理所引身業。

問：何者非理所引身業。前所未攝今更攝耶。

答：前說自性。今說等起。此誰所等起。謂非理作意。

復有說者。此是一切有覆無記。及一分無覆無記身業。

一切有覆無記身業者。謂初靜慮地諂愛等所起。

一分無覆無記身業者。謂應如是去來。如是行住。如是坐臥。如是裁割。如是縫綴。而不如是去來行住乃至縫綴。此等身業作不應作。不應理故攝在非理所引品中。由此名身惡行。

若作是說。身惡行則通不善無記欲界色界。然惡行唯不善唯欲界。是故前說者好。

又彼論言：「何者語惡行？謂虛誑語、離間語、麁惡語、雜穢語」如是所說隨順契經。

又言。有餘不善語業。如是復攝所有業道加行後起。

又言。有餘諸有非理所引語業。

問：何者非理所引語業。前所未攝今更攝耶。

答：前說自性。今說等起。此誰所等起。謂非理作意。

復有說者。此是一切有覆無記。及一分無覆無記語業。

一切有覆無記語業者。謂初靜慮地諂愛等所起。

一分無覆無記語業者。謂應說一言二言多言男言女言非男女言去來今言。而不如是說一乃至去來今言。此等語業說不應說。不應理故攝在非理所引品中。由此名語惡行。

若作是說。語惡行則通不善無記欲界色界。然惡行唯不善唯欲界。是故前說者好。

又彼論言：「何者意惡行？謂貪欲、瞋恚、邪見」。如是所說隨順契經。

又言。有餘不善意業。如是復攝諸不善思。

又言。有餘諸有非理所引意業。

問：何等非理所引意業。前所未攝今更攝耶。

答：前說自性。今說等起。此誰所等起謂非理作意。

復有說者。此是一切有覆無記。及一分無覆無記意業。名非理所引意業。

一切有覆無記非理所引意業者。謂欲界薩迦耶見邊執見相應意業。及色無色界一切煩惱相應意業。

一分無覆無記非理所引意業者。謂諸意業起如前說。無覆無記非理所引身業語業。

若作是說。意惡行則通不善及以無記。又通三界。然惡行唯不善唯欲界。是故前說者好

如《發智論》。《集異門論》攝身惡行及語惡行。《施設論》中所說亦爾。唯除意惡行別有所攝故彼論言。

問：為身三惡行攝一切身惡行為一切身惡行。攝身三惡行耶。

答：一切攝三。非三攝一切。不攝者何。謂非斷命。以手杖等捶擊有情。及非邪行。於所應行作不淨行。起飲酒等諸放逸業。由不正知失念。受用諸飲食等。及不能避諸犯戒者。諸如是等所起身業非三所攝。

問：諸犯戒者無量。云何能避。雖復捨此還近彼故。

答：所在皆有。欲離實難。能不隨染。是為真避。故有說言。身雖在遠而隨彼習。即名親近。身雖在近不隨彼習。即名遠離。

問：為語四惡行攝一切語惡行。為一切語惡行攝語四惡行耶。

答：一切攝四。非四攝一切。

不攝者何。謂如有一。獨處空閑作如是說。無有惠施。無有親愛。無有祠祀。如是等語惡行。世間有情不生領解。非四所攝。

問：為意三惡行攝一切意惡行。為一切意惡行攝意三惡行耶

答：一切攝三。非三攝一切。不攝者何。謂貪欲瞋恚邪見。俱生受想行識非三所攝彼論中意惡行攝四蘊自性。如是施設五蘊自性為諸惡行

問：此《發智論》。《集異門論》。與佛契經。及《施設論》攝諸惡行。何故不同。

答：依二種門說諸惡行。一依世俗。二依勝義。

謂“佛契經”及《施設論》。依世俗門說諸惡行。

此《發智論》《集異門論》。依勝義門說諸惡行。

如依世俗、勝義分別，如是依不了義、了義・有別意趣、無別意趣・有別因緣、無別因緣・世俗諦現觀、勝義諦現觀等應知亦爾。

復有說者。由三緣故所攝不同。謂自性故、相雜故、世譏嫌故。

此《發智論》《集異門論》。說其自性。

《施設論》中說其相雜。若法雖非惡行自性。而與惡行相和雜故。亦得其名。

於契經中說世譏嫌。以諸世間於根本業道多生譏嫌。非於業道加行後起。由此緣故攝諸惡行經論不同。如是名為惡行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惡行。惡行有何義。

答：可厭毀故名「惡」、遊履依處故名「行」。

可厭毀，故名惡者。

如有說言：惡妻子、惡衣食、惡人、惡處、惡往來...等。

遊履依處，故名惡行者。

謂

- ・斷生命、麤惡語及瞋恚。行有情處。
- ・不與取、欲邪行及貪欲。行資具處。
- ・虛誑語、離間語、雜穢語。行於名處。
- ・邪見。行名色處。

復有說者。

感苦受果，故名惡。

動轉捷利，故名行。

問：沈溺諸惡云何捷利。

答：彼惡行者有如是巧便。雖行惡行。而令世間不知其惡。故名捷利。

復有說者。習近惡人故能招惡趣。故名惡行。

復有說者。有三因緣故名惡行。謂惡思所思故、惡說所說故、惡作所作故。

惡思所思，謂意惡行。

惡說所說，謂語惡行。

惡作所作，謂身惡行。

復有說者。有三因緣故名惡行。謂惡作義故、可厭毀故、決定能感非愛果故。

惡作義者，行身語意諸惡行故名為惡行。

可厭毀者，謂行惡行毀犯尸羅。常為諸天大師有智同梵行者共所厭毀。

決定能感非愛果者，謂諸所有身語意惡行。無處無容能感可愛果。有處有容感非愛果。

《集異門論》亦作是說：有何因緣名為惡行。謂彼能感非愛樂非適悅不可意果。此顯等流果。

復言：能感非愛樂非適悅不可意異熟。此顯異熟果

三不善根者。謂貪、瞋、癡。

問：此三以何為自性。

答：

- ・貪不善根有五，即欲界繫五部所斷愛。
- ・瞋不善根有五，則五部所斷恚。
- ・癡不善根有五，即欲界繫見集滅道及修所斷全。并見苦所斷一分。然見苦所斷無明有十。此中除有身見、邊執見相應。取餘無明故言一分。

此十五法唯是不善。遍生不善法名不善根。應知。

此三皆與六識身相應。是名三不善根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不善根。不善根有何義。

答：能生不善義。是不善根義。能養不善義。能增不善義。能長不善義。能益不善義。能持不善義。能令不善法廣流布義。是不善根義。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諸不善因義是不善根義。諸不善種義。等起不善義。能為轉因引不善義。為隨轉因生不善義攝益一切不善法義。是不善根義。

大德說曰。依止此物遍能生長諸不善法。能為轉因。為隨轉因。攝益不善。故名不善根。

問：若不善因義。是不善根義者。是即前生不善五蘊。與後一切已生未生不善五蘊為因。前生十不善業道。與後一切已生未生十不善業道為因。前生不善。三十四隨眠俱生品。與後一切已生未生不善。三十四隨眠俱生品如應為因。如是一切不善法。皆應名不善根。如是三種有何殊勝不共因緣。世尊獨立為不善根。

答：此是世尊有餘之說。大師觀彼所化有情心行願樂。簡略而說。

脇尊者曰。唯佛世尊究竟了達諸法性相亦知勢用。非餘所知。若法有不善根相即便立之。無者不立。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大師知此三不善根。有如是勢用。如是強盛。如是親近。能與一切不善為因。除此不善根。餘不善法無如是事。

復有說者。如是三種。能生一切不善諸法。難斷、難滅、難超、難度。是故獨立為不善根。

復有說者。如是三種。多諸過患。調生一切現法後法眾多憂苦。是故獨立為不善根。

復有說者。如是三種。於出欲界極為障礙。如壯獄卒守於獄門。是故獨立為不善根。

復有說者。如是三種於不善中最為殊勝。最為上首。前行前導。如最勝軍將導一切。此不善根增上力故。能令一切不善增廣。是故獨立為不善根。

復有說者。如是三種。與三善根為近對治怨敵障礙。是故獨立為不善根。

復有說者。如是三種。能與一切不善。為因為根、為眼、為集、為緣。發起一切不善諸法。障礙一切諸功德法。不善法中最為殊勝。是故獨立為不善根。

復有說者。如是三種。遍攝一切不善諸法。調諸不善。或是貪品、或是瞋品、或是癡品。是故獨立為不善根。

又此三種具足五義。

調通五部、遍在六識、是隨眠性、能起麤惡身業語業、作斷善根牢強加行，是故獨立為不善根。

通五部者，遮五見疑。

遍六識者，遮其諸慢。

隨眠性者，遮纏垢等。

能起麤惡身業語業、作斷善根牢強加行者。示現根義。

又此五義遮一切法成立根義。

謂不染污法有遍六識。無餘四義。

染污色蘊全無五義。

染污受蘊、想蘊及除煩惱纏垢。所餘相應

染污行蘊。雖通五部亦遍六識。而非隨眠性。雖能起麤惡身語二業。而非斷善牢強加行。

所有染污不相應行蘊雖通五部。無餘四義。

染污識蘊中。

眼等五識全無五義。

意識雖通五部。亦能起麤惡身業語業。而無餘三義。

十煩惱中

五見及疑。有隨眠性無餘四義。

慢通五部。是隨眠性。能起麤惡身業語業。無餘二義。

於十纏中。

昏沈、掉舉、無慚、無愧雖通五部亦遍六識。而非隨眠性。雖起麤惡身業語業。而非斷善牢強加行。

睡眠一種雖通五部無餘四義。

所餘五纏。雖起麤惡身語二業無餘四義。

六煩惱垢。

雖亦有時能起麤惡身語二業。無餘四義。

唯貪瞋癡。具足五義非所餘法。是故獨立為不善根。

又此三種。多於三受隨逐隨增。是故獨立為不善根。

又此三種。欲界有情多分現起。能發十種不善業道生十惡處。是故獨立為不善根

如是三種通五部。與六識俱起諸不善品為根。此中貪相應品。由二根故說名有根。謂貪及彼相應無明。瞋相應品亦二根故說名有根。謂瞋及彼相應無明。除此所餘不善心品由一根故說名有根。所謂無明

問：世尊處處說根不同。謂或說有身、見邊執見為根，或說世尊為根，或說樂欲為根，或說不放逸為根，或說自性為根...如是等有何義。

答：

- ・有身見、邊執見。由能發起六十二見故說為根。
- ・世尊能說：雜染、清淨・繫縛、解脫・生死、涅槃。起正教法故說為根。
- ・樂欲能引一切善法。故說為根。
- ・諸不放逸。攝護一切所修善法。令不散失故說為根。
- ・自性能持自體不失故說為根。

如是無為。能持自體故說為根。亦無有過。

復有說者。為同類因持等流果。或是同類因性所持。是故有為自性名根。

復有說者。相應俱有因力任持。是故有為自性名根。名能顯了諸法自性。故亦說彼為自性根。此貪瞋癡能生能長諸不善法。故說為根。

三不善根如〈結蘊〉廣說

已說三惡行、三不善根自性。今當顯示雜、無雜相。

三惡行、三不善根，為前攝後？後攝前耶？

答：應作四句。

有惡行非不善根。謂身語惡行邪見。不善思。

由此唯有惡行相。無不善根相故。

有不善根非惡行。謂癡不善根。

由此唯有不善根相。無惡行相故。

有惡行亦不善根。謂貪欲瞋恚不善根。

由此具有二種相故。

有非惡行。非不善根。謂除前相。

相謂所名。除前三句名所顯義。

所餘諸法為第四句。謂色蘊中。除不善色取餘色蘊。於行蘊中除三不善根。不善邪見。及不善思。取餘相應不相應行蘊。及三蘊全。并無為法。如是一切作第四句。是故說言謂除前相。

復次，於眼識貪俱生不善品中。或有惡行非不善根。應作四句。

有惡行非不善根。謂不善思。

有不善根非惡行。謂癡不善根。

有惡行亦不善根。謂貪不善根。

有非惡行非不善根。謂除前相。

如於眼識作四句。乃至於意識亦爾。

如於貪俱生不善品作六四句。於瞋俱生品亦爾。

於邪見俱生不善品中。唯意地故作一四句。

有惡行非不善根。謂邪見及不善思。

有不善根非惡行。謂癡不善根。

有惡行亦不善根者，無也。

有非惡行非不善根。謂除前相。

於不共無明俱生不善品中。亦以唯意地故作一四句。

有惡行非不善根。謂不善思。

有不善根非惡行。謂癡不善根。

有惡行亦不善根者，無也。

有非惡行非不善根。謂除前相

三妙行、三善根，為前攝後？後攝前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有三妙行三善根。

契經雖作是說。而未廣辯。廣說如前。

三妙行者。謂身妙行、語妙行、意妙行。

云何身...等妙行。

如世尊說。

何者身妙行。謂離斷生命、離不與取、離欲邪行。

何者語妙行。謂離虛誑語、離離間語、離龜惡語、離雜穢語。

何者意妙行。謂無貪、無瞋、正見。

應知此中世尊唯說根本業道所攝妙行。不說業道加行後起所攝妙行
此《發智論》

通說所有善身業。若是業道所攝。若非業道所攝。如是一切名身妙行。

通說所有善語業。若是業道所攝。若非業道所攝。如是一切名語妙行。

通說所有善意業等。若是業道所攝。若非業道所攝。如是一切名意妙行。

如此論中攝諸妙行。《集異門論》亦作是說。

故彼論言：「何者身妙行？謂離斷生命、離不與取、離欲邪行」如是所說隨順契經。

又言。復次離斷生命。離不與取。離非梵行。如是復攝前所不攝。於自妻室離起欲行。

又言。有餘善身業。如是復攝所有業道加行後起。

又言。有餘諸有如理所引身業。

問：何等如理所引身業。前所未攝今更攝耶。

答：前說自性。今說等起。此誰所等起。謂如理作意。

復有說者。此是一分無覆無記身業。謂應如是去來。如是行住。如是坐臥。如是裁割。如是縫綴。而皆如是。如應去來。乃至縫綴。此等身業作所應作。應正理故。攝在如理所引品中。由此名身妙行。若作是說。身妙行則通善及無記。然妙行唯善。是故前說者好。

又彼論言：「何者語妙行？謂離虛誑語、離離間語、離龜惡語、離雜穢語」如是所說隨順契經

又言。有餘善語業如是復攝所有業道加行後起。

又言。有餘諸有如理所引語業。

問：何等如理所引語業。前所未攝今更攝耶。

答：前說自性。今說等起。此誰所等起。謂如理作意。

復有說者。此是一分無覆無記語業。謂應說一言二言多言男言女言非男女言去來今言。而皆如是說一乃至去來今言。此等語業說所應說。應正理故。攝在如理所引品中。由此名語妙行。

若作是說。語妙行則通善及無記。然妙行唯善。是故前說者好。

又彼論言：「何者意妙行？謂無貪、無瞋、正見」。如是所說隨順契經。

又言。有餘善意業。如是復攝所有善思。

又言。有餘諸有如理所引意業。

問：何等如理所引意業。前所未攝今更攝耶。

答：前說自性。今說等起。此誰所等起。謂如理作意。

復有說者。此是一分無覆無記意業。名如理所引意業。謂諸意業起如前說。無覆無記如理所引身業語業。

若作是說。意妙行則通善及無記。然妙行唯善是故前說者好

如《發智論》《集異門論》。攝身語妙行。《施設論》中所說亦爾。唯除意妙行。別有所攝故。彼論言

問：為身三妙行攝一切身妙行。為一切身妙行攝身三妙行耶。

答：一切攝三。非三攝一切。不攝者何。謂離前說以手杖等捶擊有情。及所應行諸不淨行。并飲酒等諸放逸業。而能安住正知正念。受用食等。復能正避諸犯戒者。諸如是等所起身業非三所攝。所餘問答如前應知。

問：為語四妙行攝一切語妙行。為一切語妙行攝語四妙行耶。

答：一切攝四。非四攝一切。

不攝者何。謂如有一獨處空閑。作如是說：「有惠施、有親愛、有祠祀」。如是等語妙行。於世有情不生領解。非四所攝。

問：為意三妙行攝一切意妙行。為一切意妙行攝意三妙行耶。

答：一切攝三。非三攝一切。

不攝者何。謂無貪無瞋正見俱生受想行識非三所攝。彼論中意妙行攝四蘊自性。如是施設五蘊自性為諸妙行

問：此《發智論》。《集異門論》。與契經《施設論》。攝諸妙行何故不同。

答：依二種門說諸妙行。一依世俗。二依勝義。

謂契經《施設論》。依世俗門說諸妙行。

此《發智論》《集異門論》。依勝義門說諸妙行。

如依世俗、勝義分別，如是依不了義、了義等...廣說如前。

復有說者。由三緣故所攝不同。謂自性故。相雜故。世所欣讚故。

此《發智論》《集異門論》說其自性。《施設論》中說其相雜。若法雖非妙行自性。而與妙行相雜故亦得其名。

於契經中說世欣讚。以一切世間於根本業道多起欣讚。非於業道加行後起。由此緣故。攝諸妙行經論不同。如是名為妙行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妙行。妙行有何義。

答：可欣讚故名妙。遊履所依處故名行可欣讚故名妙者。如有說言。妙妻子。妙衣食。妙人。妙處。妙往來等。遊履所依處故名行者。謂即於前三種惡行所依之處。與彼相違起三妙行。

復有說者。感樂受果故名為妙。動轉捷利故名為行。

問：於妙行中云何捷利。

答：行妙行者有如是巧便。雖不希求世間名譽。而為勸他修妙行故。所修妙行皆令他知。故名捷利。

復有說者。習近善人能招善趣。故名妙行。

復有說者。有三因緣故名妙行。謂善思所思故、善說所說故、善作所作故。

善思所思。謂意妙行。

善說所說。謂語妙行。

善作所作。謂身妙行。

復有說者。有三因緣故名妙行。謂善作義故、可欣讚故、決定能感可愛果故。

善作義者。行身語意諸善行故名為妙行。

可欣讚者。謂行善行守護尸羅。常為諸天大師有智同梵行者共所欣讚。

決定能感可愛果者。謂所有身、語、意妙行。

無處無容能感非愛諸果異熟。

有處有容能感可愛諸果異熟。

《集異門論》亦作是說。有何因緣名為妙行。謂彼能感可愛可樂適意悅意甚可喜果。此顯等流果。

復言。能感可愛可樂適意悅意可喜異熟。此顯異熟果

三善根者。謂無貪、無瞋、無癡善根。

云何無貪善根？謂心所法與心相應。是貪對治。是名無貪善根性。

云何無瞋善根？謂心所法與心相應。是瞋對治。是名無瞋善根性。

云何無癡善根？謂心所法與心相應。是癡對治。是名無癡善根性。

此三 善根。於一心中具足可得。

三不善根。非於一心具足可得。

又三 善根。 具足防衛一切 善心。通六識身有漏、無漏。

三不善根。不能具足防衛一切諸不善心。

又三 善根。 遍與 善心相應。

三不善根。不遍與不善心相應。

又三 善根。能遍發起一切善心。

三不善根，不能遍起一切不善心。

如是隨轉不隨轉等。皆應廣說。

是名三善根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善根。善根有何義。

答：能生善義是善根義。能養善義。能增善義。能長善義。能益善義。能持善義。能令善法廣流布義。是善根義。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善法因義。是善根義。善法種義。等起善義。能為轉因。引諸善義。為隨轉因生諸善義。攝益一切諸善法義。是善根義。

大德說曰。依止此物遍能生長一切善法。能為轉因。為隨轉因。攝益諸善。故名善根

問：若善法因義是善根義者。前生善五蘊。與後一切已生未生善五蘊為因。前生十善業道。與後一切已生未生十善業道為因。前生三十七菩提分法。與後一切已生未生三十七菩提分法為因。如此則一切善法皆應名善根。如是三種有何殊勝不共因緣立為善根。

答：此是世尊有餘之說。大師觀彼所化有情心行願樂。簡略而說。

脇尊者曰。唯佛世尊究竟了達諸法性相亦知勢用。非餘能知。若法有善根相者即便立之。無者不立。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大師知此三種善根。如是勢用。如是強盛。如是親近。能與一切善法為因。其餘善法無如是事。

復有說者。此三善根。於諸善法最為殊勝。以殊勝故立為善根。

復有說者。此三善根於諸善法。最為上首前行前導。如最勝軍將導一切。如是善根增上力故。能令一切善法增廣故。立為善根。

復有說者。此三善根。能與一切善法為因為根為眼為集。發起一切善法。障礙一切不善諸法。於善法中最為殊勝。故立為根。

復有說者。以三善根能遍發起十善業道。生十善處故立為根。由如是等諸因緣故。於善法聚唯此三種立為善根。

已說三妙行、三善根自性。今當顯示雜、無雜相。

三妙行、三善根，為前攝後？後攝前耶？

答：應作四句。

有妙行非善根。謂身語妙行及善思。

由此唯有妙行相。無善根相故。

有善根非妙行。謂正見所不攝無癡善根。

由此唯有善根相。無妙行相故。

有妙行亦善根。謂無貪、無瞋、正見。

由此具有二種相故。

有非妙行非善根。謂除前相。

相謂所名。除前三句名所顯義。所餘諸法為第四句。

調色蘊中。除諸善色取餘色蘊。

於行蘊中除三善根及諸善思取餘相應不相應行蘊。

及三蘊全。並無為法。如是一切作第四句。故言調除前相。

復次，於眼識俱生善法品中。或有妙行非善根。應作四句。

有妙行非善根。調善思。

有善根非妙行。調無癡善根。

有妙行亦善根。調無貪無瞋。

有非妙行非善根。調除前相。

如於眼識俱生善品中。如是乃至於身識俱生善品亦爾。

於正見俱生品中。或有妙行非善根。應作四句。

有妙行非善根。調善思。

有善根非妙行者。無也。

有妙行亦善根。調無貪無瞋正見。

有非妙行非善根。調除前相。

盡智、無生智俱生品中。或有妙行非善根。應作四句。

有妙行非善根，調善思。

有善根非妙行。調無癡善根。

有妙行亦善根。調無貪無瞋。

有非妙行非善根。調除前相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二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業蘊第四中惡行納息第一之二

三惡行、十不善業道，為三攝十？十攝三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有三惡行十不善業道。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辯。廣說如前。

復有說者。前已分別三種惡行。

而未分別十不善業道。今欲分別故作斯論

此中三惡行名略事廣。十不善業道名廣事略。

故「三惡行攝十不善業道」。「非十不善業道攝三惡行」。

以諸惡行攝業道已而更有餘。譬如大器覆於小器而更有餘。是故三攝十非十攝三。

不攝者何。謂除業道所攝(身、語、意惡行)。餘身、語、意惡行。

何者是餘身、語惡行？謂身、語業道加行後起。及《施設論》所說諸業。并一切遮罪所攝業。

何者是餘意惡行？謂不善思

今當顯示十不善業道“根本、加行、後起”三種差別。

彼斷生命三種者，謂

- ・若屠羊者。彼先詣羊所。若買、若牽、若縛、若打。乃至命未斷。爾時所有不善身語業。是斷生命加行。
- ・若以殺心正斷他命。爾時所有不善身表。及此剎那無表。是斷生命根本。
- ・從是以後即於是處。所有剝皮斷截支肉。或賣、或食。所起不善身語表無表業。是斷生命後起。

不與取三種者，謂

- ・初起盜心往彼彼處。圖謀伺察攻牆斷結取他財寶。乃至舉物未離本處。爾時所有不善身語業。是不與取加行。
- ・若以盜心正取他物舉離本處。爾時所有不善身表。及此剎那無表。是不與取根本。
- ・從是以後或物主覺乃至相繫相害。則以殺生加行為偷盜後起。若主不覺分張受用。爾時所起不善身語表無表業。是不與取後起。

欲邪行三種者，謂

- ・以欲火所燒逼故。若信、若書、若飲食財寶以表愛相。彼或摩、或觸乃至未和合前。所有不善身語業。是欲邪行加行。
- ・若於爾時彼此和合所起不善身表。及此剎那無表是欲邪行根本。

此中

有說：纔和合時即成業道。

有說：暢熱惱時方成業道。

- ・從是以後即依此事所有不善身語表無表業。是欲邪行後起。

虛誑語三種者，謂

- ・以財利名譽等故。對一有情。或大眾會。矯為明證覆想而說。乃至未發所攝受虛誑語言。爾時所有不善身語業。是虛誑語加行。
- ・若正發所攝受虛誑語言。爾時所有不善語表。及此剎那無表。是虛誑語根本。

・從是以後即依此事所起不善身語表無表業。是虛誑語後起。

離間語三種者，謂

- ・以財利名譽等故。種種方便於他親友破壞離間。乃至未發正破壞言。爾時所有不善身語業。是離間語加行。
- ・若以壞意正發壞言爾時所有不善語表及此剎那無表。是離間語根本。
- ・從是以後即依此事所起不善身語表無表業。是離間語後起。

此中有說。若離間語令他沮壞方成業道。若爾者。破壞聖人應非業道。然離間語壞聖者重。

如是說者。但起壞心作離間語。若壞不壞皆成業道。

麤惡語三種者，謂

- ・彼本性多瞋恚故。將出語時先現憤發。身掉色變怒目叱吒。住彼人所乃至未發正毀辱言。爾時所有不善身語業。是麤惡語加行。
- ・若至其所發毀辱言。爾時所有不善語表。及此剎那無表。是麤惡語根本。
- ・從是以後即依此事所起不善身語表無表業。是麤惡語後起。

此中有說。令彼瞋惱方成業道。若爾者。罵離欲者應非業道。然麤惡語罵離欲者重。

如是說者。但懷憤恚發麤惡言。若惱不惱悉成業道。

雜穢語三種者，謂

- ・以財利恭敬名譽及戲樂故。樂作種種非義非時不應法語。或俳優者。欲作愚者歡笑語時。指顧跳躍作諸言笑。乃至未發彼根本語。爾時所有不善身語業。是雜穢語加行。
- ・若正發起諸無義說雜戲語時所有不善語表。及此剎那無表。是雜穢語根本。
- ・從是以後即依此事所起不善身語表無表業。是雜穢語後起。

其餘貪欲、瞋恚、邪見

意三業道起即根本。非有加行、後起差別。

有說：亦有加行、後起。謂不善思

此中根本七不善業道諸有表業。及此剎那諸無表業。各具五義。一惡行。二犯戒。三不律儀。四業。五業道。從是已後諸無表業。各唯有四義。謂除業道。唯於思究竟時名業道故問：由幾不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答：

於身業自性三不善業道中。

或時由一思究竟轉。謂身三業一一而起。

或時由二思究竟轉。謂如有一盜他羊等。有是希望即於盜時亦斷其命。或自行欲邪行。遣使作殺盜隨一。以欲邪行唯自所究竟故。

若有如是種類法生。一剎那頃。由二不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或時由三思究竟轉。謂如有一先遣二使殺生、偷盜。自行欲邪行。

若有如是種種法生。一剎那頃三皆究竟爾時三不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猶如群賊相期一處劫掠他時。於剎那頃有牽彼車。有斷彼命。有姪彼婦。當知爾時彼諸盜者。有由三不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於語業自性四不善業道中。

或時由一思究竟轉。謂語四業一一而起。

有說。一者唯雜穢語。

或時由二思究竟轉。謂作虛誑語非時故有雜穢語。或作離間語非時故有雜穢語。或作麁惡語非時故有雜穢語。

或時由三思究竟轉。謂作虛誑語、離間語非時故有雜穢語。或作虛誑語、麁惡語非時故有雜穢語。或作離間語、麁惡語非時故有雜穢語。

或時由四思究竟轉。謂作虛誑語、離間語、麁惡語非時故有雜穢語。

若總論之。

或時由五思究竟轉。或乃至由八思究竟轉。謂遣六使作六業道自行欲邪行。若有如是種類法生。一剎那頃七皆究竟。及意三業道隨一現前。如是八種業道俱生思究竟轉。當知意三各別現起思究竟轉。無俱生義。無二心故。無遣他故。

由此不說或九、或十俱生之義

問：於何界中有幾不善業道可得。

答：

- ・唯於欲界一切具足可得。或不律儀所攝。或非律儀非不律儀所攝。
- ・色、無色界一切都不可得

問：於何趣中有幾不善業道可得。

答：

捺落迦趣，

有後五非律儀、非不律儀所攝。

無斷生命者。由彼無能斷他命故。如說於彼乃至所有惡不善業。未盡滅吐定不命終。

無不與取者。由彼無有受財分故。

無欲邪行者。由彼無有攝受妻室故。

無虛誑語及離間語者。無攝受虛誑語事故。常無和合故。

有麁惡語者。苦受所逼故。

有雜穢語者。非時說故。

貪欲、瞋恚、邪見具有。未離欲故。

傍生、鬼趣，

皆具十種。非律儀、非不律儀所攝。

人趣

三洲

具十不善業道。或不律儀所攝、或非律儀、非不律儀所攝。

北拘盧洲

有後四非律儀非不律儀所攝。

無斷生命者。定壽千歲無中夭故。及性淳善定升進故。

無不與取者。彼無攝受自他分故。

無欲邪行者。無攝受妻室故。彼若欲作非梵行時。與彼女人共詣樹下。若所應者樹枝低覆令彼和合。若不覆者並愧而離。

無虛誑語者。無有攝受虛誑語事故。

無離間語者。由彼有情恒和好故。

無麤惡語者。由彼常說軟美言故。

有雜穢語者。由彼非時歌詠戲笑故。

貪欲、瞋恚、邪見具有，未離欲故。

欲界天中

具十不善業道。非律儀非不律儀所攝。

問：彼天為有斷命事不。

答：彼雖不自相害而害餘趣。復有說者。亦自相害故如是說。諸天手足隨斷隨生。斬首中截即便殞沒。

有不與取...乃至雜穢語者。由彼亦有劫盜他物。侵他所受。作矯妄言。說破壞語。憤恚罵辱非時歌詠等故。

貪欲、瞋恚、邪見具有。未離欲故

問：若盜命過苾芻財物。於誰處得根本業道耶。

答：若已作羯磨者。於羯磨眾處得。

若未作羯磨者。普於一切善說法眾處得

問：若得伏藏物作盜想而自用者。彼於誰處得根本業道。

答：於王處得。大地所有皆屬王故。

復有說者。於其田宅所屬處得。所以者何。彼於此中被稅利故。

如是說者。於王處得。大地所有王為主故。其田宅主唯輸地利非伏藏利。

問：若取兩國中間伏藏作盜想者。復於誰處得根本業道。

答：若轉輪王出現世時輪王處得。若無輪王都無處得

問：若盜如來宰堵波物。於誰處得根本業道。

有說。亦於國王處得。

有說。於施主處得。

有說。於守護人處得。

有說。於能護彼天龍藥叉非人處得。

如是說者。於佛處得。所以者何。如世尊言。阿難當知。若我住世有於我所恭敬供養。及涅槃後乃至千歲。於我馱都如芥子許恭敬供養。我說若住平等之心。感異熟果平等平等。由此言故。世尊滅度雖經千歲。一切世間恭敬供養佛皆攝受

問：若於受學禁戒女人所行不淨行。謂苾芻尼、鄢波斯迦勤修梵行。及熾然修外道苦行。毀犯彼者。於誰處得根本業道。

或有說者。於彼各別所師處得。

復有說者。於彼同梵行處得。

如是說者。於王處得。彼是國王所防護故。

問：於寄客女人行不淨行。彼於誰處得根本業道。

或有說者。於所寄主人處得。

如是說者。於王處得。彼是國王所防護故

問：於自貨女行不淨行。於誰處得根本業道。

答：若與其價都無處得。若不與價於王處得

問：於未嫁女行不淨行。於誰處得根本業道。

答：若已許他於夫處得。若未許他於其父母諸親處得

問：若有女人為其父母兄弟姊妹親族等護。有罰有礙是他妻妾他所攝受。乃至或有贈一花鬘。若於彼所行不淨行。於誰處得根本業道。

答：於能攝護。乃至贈一花鬘處得。如《施設論》說。瞻部洲人形交成姪。東毘提訶。西瞿陀尼。北拘盧洲。四大王眾天。三十三天亦爾。夜摩天相抱成姪。覩史多天執手成姪。樂變化天歡笑成姪。他化自在天相顧眄成姪

問：地居所起姪事加行。即是空居根本業道。空居業道有加行不。

答：皆有加行。

謂夜摩天即以執手。歡笑。顧眄。為加行

覩史多天即以歡笑。顧眄。為加行。

樂變化天即以顧眄為加行。

問：唯相顧眄成業道處有加行不。

答：於彼亦有。先對一方為眄他女。迴顧餘方未覩加行。見成根本。先坐一宮為顧他女起趣餘宮。未覩加行。見成根本。

問：何緣地居形交成姪。空居不爾。

答：此煩惱麤，彼煩惱細；此煩惱重，彼煩惱輕；此煩惱勤，彼煩惱利。

又彼諸天境界熾盛。境界明淨。境界勝妙。由如是境界所牽引故。纔觸對時即令醉悶。是故於彼欲火易息。

復有說者。以上諸天近離欲道。是故於彼欲火漸微。

如是說者。一切姪事必二形交欲火方息

問：若爾。《施設論》說當云何通。

答：彼說時量遲速差別。謂

・夜摩天，如相抱時量欲火便息……。乃至

・他化自在天。如顧眄時量欲火便息。

《施設論》中但依時量故作是說

三妙行、十善業道，為三攝十？十攝三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有三妙行十善業道。

契經雖作是說。而未廣辯。廣說如前。

復有說者。前已分別三種妙行。

而未分別十善業道。今欲分別故作斯論

此中三妙行名略事廣。十善業道名廣事略。

故「三妙行攝十善業道」。「非十善業道攝三妙行」。

說喻如前。

不攝者何。謂除業道所攝身、語、意妙行。所餘身、語、意妙行。

此中

何等身、語妙行非業道攝？謂身語業道加行後起。及《施設論》所說諸業。并離遮罪所攝諸業。

何等意妙行非業道攝？謂善思。

今應顯示十善業道“根本、加行、後起”三種差別。

謂

- 離十不善業道根本。即十善業道“根本”。
- 離不善業道加行、後起。即善業道“加行、後起”。

此復云何。

- 猶如勤策受具戒時。先整衣服入受戒場。頂禮僧足求親教師。受持衣鉢往問遮處。來至眾中。重問遮難。白一羯磨乃至第三羯磨未竟。是名善業道加行。
- 若至第三羯磨究竟。爾時表業及此剎那無表。是名善業道根本。
- 從是以後為說四依、四重...等事。是名善業道後起

此中根本七善業道。若表及此剎那無表。各具七義。一尸羅。二妙行。三律儀。四別解脫。五別解脫律儀。六業。七業道。從此已後諸無表業各唯有五義。謂除別解脫及業道。已得究竟解脫諸惡非最初故。亦唯於思究竟時名業道故。

問：由幾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答：

於受八戒及五戒時。

- 若住五識善心。由六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 若住意識善心。由七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 若住染污心。或無記心。由四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受十戒時

亦爾。

受具戒時

- 若住五識善心。由九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 若住意識善心。由十或九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 若住染污心。或無記心。或無心時。由七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受非律儀、非不律儀時。

- 身、語七善業道。隨所要期多少不定。
- 意三善業道。或有、或無·或多、或少。

生欲界者，

- 若起欲界五識善心。由二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 若起欲界意識善心。由三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若起色界善心。

- 及彼地無漏正見俱生心。由十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 若起彼地盡智、無生智俱生心。由九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若起無色界善心。

- 及彼地無漏正見俱生心。由三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 若起彼地盡智、無生智俱生心。由二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生初靜慮者。

- 若起三識善心。由二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 若起自地意識不定善心。由三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若起自地意識有漏定心。及自地無漏正見俱生心。由十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若起自地盡智、無生智俱生心。由九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若起第二、第三、第四靜慮善心。

及彼地無漏正見俱生心。由十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若起彼地盡智、無生智俱生心。由九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若起無色界善心。

及彼地無漏正見俱生心。由三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若起彼地盡智、無生智俱生心。由二善業道俱生思究竟轉。

如生初靜慮。如是生第二靜慮。乃至生無色界

皆應廣說。

差別者。除三識身。生無色界亦除前七業道

問：於何界何趣。有幾善業道可得。

答：

欲界具十。或律儀。或非律儀非不律儀所攝。

色界亦具十。皆律儀所攝。

無色界中成就有十。現前唯三。

於諸趣中。

那落迦有後三。

傍生。鬼趣。具十。皆非律儀非不律儀所攝。

人趣三洲。及欲界天皆具有十。或律儀。或非律儀非不律儀所攝。

北拘盧洲唯有後三。皆非律儀非不律儀所攝。

色、無色天如前已說

〈三業對十道〉

三業、十業道，為三攝十？十攝三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有三業十業道。

契經雖作是說。而未廣辯。廣說如前。

復有說者。欲顯業趣最甚深、最微細難見難覺故。所以者何。

- ・一切如來所說經中。無有甚深如《業經》者。
- ・十二轉中無有甚深如「業轉」者。
- ・佛十力中無有甚深如「業力」者。
- ・於八蘊中無有甚深如〈業蘊〉者。
- ・四不思議中無有甚深如「業不思議」者。

由是緣故世尊一時極善安住愍作意。攝心思惟入閑靜處。默然宴坐審諦觀察。摩揭陀國諸輔佐臣。為在何趣。為受何生。為往何處。

由此作意方能了知。彼諸臣等。在如是趣。受如是生。往如是處。

問：諸佛法爾纔舉心時。於一切法殊勝智見無障礙轉。為何義故極善安住愍作意。廣說乃至默然而坐。

或有說者。為顯業趣最甚深故。最微細故。最難見故。最難覺故。

復有說者。為審觀察摩揭陀國諸輔佐臣。種種因性。種種果性。種種相續性。種種對治性。及命終心。續生心等。由此觀察如應悉知。

復次，世尊為欲委知彼諸臣等生處差別。故極作意

復有說者。為待當來所化生故。有所化生應聞說法作饒益事。於此眾中猶未集會。

復有說者。為待辰那栗連婆故。彼是先世頻毘婆羅。於此眾中猶未集會。

復有說者。欲令阿難生尊重意。慇懃恭敬無倒受持思量觀察。

復有說者。為欲除斷諸邪慢人憍傲心故。謂有於法少分知己。便生憍慢而不修學。為除彼意顯佛世尊不由加行。於一切法殊勝智見無障礙轉。尚於一切問記事中心慇懃觀察。況於汝小智而當不學生憍慢耶。

復有說者。欲顯成就正士法故。諸有正士法爾皆應善思所思。善說所說。善作所作。

復有說者。世尊一時入閑靜處默然宴坐。尊者阿難請問斯事。世尊未答便入寂定。從定起已乃為記別。由是因緣故作斯論。

復有說者。

由三因緣所以作論。

一、為分別契經義故，二、為遮止他所說故，三、為顯了世間現見所行事故。

為分別契經義者。

謂契經說業有二種。一思業二思所起業。彼所說業今欲廣釋。

是名分別契經義。

為遮止他所說者。

如勝論外道說五種業。謂取捨屈申行為第五業。

數論外道說九種業。謂取捨屈申舉下開閉行為第九業。

或有外道說十二處皆是業性。彼作是言。眼作何業。謂見色。色作何業。謂眼所行。廣說乃至。意作何業。謂能知法。法作何業。謂意所行。欲止如是邪宗所立。顯示無倒諸業自性。

又譬喻者說。身語意業皆是一思。為遮彼意顯除思體。別有身語二業自性。

又分別說部建立貪欲、瞋恚、邪見是業自性。彼何故作是說。依契經故。如契經說。故思所造身三種業。已作已集是惡不善。能生眾苦感苦異熟。故思所造語四種業。意三種業。已作已集是惡不善。能生眾苦感苦異熟。

意三業者。謂貪、恚、邪見。由此經故說貪等三是業自性。為遮彼意顯貪欲等非業自性。故作斯論。

問：若貪欲等非業性者。分別說部所引經云何通。

答：是業資糧故說名業。如薄伽梵處處經中說彼資糧名為彼法。如前廣說樂資糧等名為樂等。此中亦爾。於業資糧說名為業。

尊者法救作如是說。此中世尊唯攝其業。就所依處顯示業性。故作是說。謂若依此階梯殊勝思究竟轉。則於此處宣說業名。

如是一切名為遮止他所說故。

為顯了世間現見所行事故。

謂諸世間於其業果立業名想。如見彩畫錦繡等物。說言如是奇巧作業。此實非業但是業果。

是名顯了世間現見所行事故。

由此三緣故作斯論

三業者。謂身業、語業、意業。

問：此三業云何建立。為自性故。為所依故。為等起故。

若自性者應唯一業。所謂語業。語即業故。

若所依者。應一切業皆名身業。以三種業皆依身故。

若等起者。應一切業皆名意業。以三皆是意等起故。

答：具由三緣建立三業。一自性故建立語業。二所依故建立身業。三等起故建立意業。

復有說者。由三緣故建立三業。一依自處故。二依他處故。三依相應處故。依自處故建立語業。依他處故建立身業。依相應處故建立意業。如是名為三業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業。業有何義。

答：由三義故說名為業。一作用故，二持法式故，三分別果故。

作用故者。謂即作用說名為業。

持法式者。謂能任持七眾法式。

分別果者。謂能分別愛非愛果

問：若爾者。彼俱有相應法亦能分別愛非愛果悉名業耶。

答：此中唯說勝者名業。此三種業於諸俱有相應法中最为勝故。譬如世間於種種勝處得種種名。此亦如是。如世間說樂師作樂。此中非無樂具樂器及樂人等。但於其中樂師最勝故得其名。

又如書者非無種種紙墨筆等。及勤方便和合成字。然隨最勝人得其名。

染者鍛者喻亦如是。

今此亦然。雖有種種自性俱有。及相應法一切皆能感異熟果。然於其中能分別果業為最勝。是故偏說。

復有說者。由三義故說名為業。

一有作用故，。二有行動故，。三有造作故。

有作用者。即是語業。如是評論我當如是如是所作。

有行動者。即是身業雖實無動如往餘方。

有造作者。即是意業造作前二。由此義故說名為業。

十業道者，謂身三業道、語四業道、意三業道

問：十善業道十不善業道豈不合說有二十耶。何故此中但說有十。

答：不過十故。謂依惡行所依止處。發起十種不善業道。即依此處由遠離故。即能發起十善業道。

復有說者。略說十種廣說二十。

如略、廣，如是無差別、差別・總、別・遍、不遍・無異、有異・俱時、次第應知亦爾。

復有說者。隨利根者故說有十。隨鈍根者故說二十。

如利根、鈍根，如是因力、緣力・內力、外力・內如理作意所任持力、外他言音多修習力・略開智力・廣辯智力。應知亦爾。

是名十業道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業道。業道有何義。

答：思名為業。思所遊履究竟而轉名為業道。

問：若思名業。思所遊履究竟而轉名業道者。餘善不善一切無記。無不皆為思所遊履究竟而轉。一切皆應說名業道。有何殊勝不共因緣。唯說此十以為業道。

答：此是世尊有餘之說。大師觀彼所化有情心行願樂簡略而說。

脇尊者曰：唯佛世尊究竟了達諸法性相。亦知勢用。非餘所知。若法有業道相者。即便立之。無者不立。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大師知此十種業道。有如是勢用。如是強盛。如是親近。能與業思作所行路令究竟轉。除此業道餘一切法無如是事。

復有說者。由二因緣建立業道。一世所訶毀。二世所稱歎。即是十種不善業道及善業道。

問：若世所訶毀名業道者。是則惡心出佛身血。一切世間皆共訶毀。何故不說以為業道。

答：若世所訶毀。如來出世及不出世。一切時有者立為業道。出佛身血有佛世有。無佛世無。故不立業道。於稱歎中遠離出血所有問答應知亦爾。

復有說者。由三因緣建立業道。一由依處。二由施設。三由分別愛非愛果。

復有說者。若由此故令內外物。有時衰損。有時增盛。建立業道。當知此中所居為外。壽等為內。

云何由此外物衰損。

調斷生命業道增時。一切外物皆少光澤不久堅住。

若不與取業道增時。一切外物有災有患。多遭霜雹塵穢等障。

若欲邪行業道增時。一切外物多有怨競。

若虛誑語業道增時。一切外物多諸臭穢。

若離間語業道增時。一切外物多不平正。丘陵坑坎嶮阻懸隔。

若麁惡語業道增時。一切外物麁弊鄙惡毒刺沙礫。設有金銀等寶少而無光不調難用。

若雜穢語業道增時。一切外物時候乖變。速疾磨滅多不成實。

若貪欲業道增時。一切外物多分損減微細甚少。

若瞋恚業道增時。一切外物多分枯悴果實苦澁。

若邪見業道增時。一切外物多分零落。乏少花果或全無果。

是名由此令外物減

云何復知由此業道故。令壽量等內物減耶。

調若十不善業道具增長時。此瞻部洲有四衰損出現於世。謂壽量衰損、有情衰損、資具衰損、善品衰損。

壽量衰損者。

調劫初時，此瞻部洲人壽無量歲。

至劫末時，人壽十歲。

有情衰損者。

調劫初時，此瞻部洲廣博嚴淨。多諸淳善福德有情。城邑次比人民充滿。

至劫末時，唯餘萬人。

資具衰損者。

調劫初時，此瞻部洲安隱豐樂。種種地味帝竹稻米。為上妙食。

至劫末時，人民飢饉唯稊稗等為上妙食。

善品衰損者。

謂劫初時，此瞻部洲十善業道增上圓滿。

於劫減時，十惡業道增上圓滿。

云何由此令諸外物有時增耶。

謂若

離斷生命業道增時。一切外物悉多光澤長時堅住。

離不與取業道增時。一切外物不為災患。霜雹等障之所侵損。

離欲邪行業道增時。一切外物無諸怨競。

離虛誑語業道增時。一切外物皆多香潔。

離離間語業道增時。一切外物嚴好易求。地平如掌廣博嚴淨。

離龜惡語業道增時。一切外物微妙豐饒。無有嶮澁毒刺沙礫。金銀等寶調柔光淨多所堪任。

離雜穢語業道增時。一切外物時無乖變堅固成實。

無貪 業道增時。 外物充足圓滿增盛。

無瞋 業道增時。 外物光澤果實甘美。

正見 業道增時。 外物豐饒花果繁實。

是名由此令外物增。

云何復知由此業故。令壽量等內物增耶。

謂若十善業道具增長時。此瞻部洲有四增盛出現於世。謂壽量增盛、有情增盛、資具增盛、善品增盛。

壽量增盛者。

謂劫末時，此瞻部洲人壽十歲。

至劫增時，壽八萬歲。

有情增盛者。

謂劫末時，此瞻部洲唯餘萬人。

至劫增時，廣博嚴淨。多諸淳善福德有情。城邑次比人民充滿。

資具增盛者。

謂劫末時，此瞻部洲。人民飢饉。以稊稗等為上妙食。

至劫增時，安隱豐樂。種種地味帝竹稻米。為上妙食。

善品增盛者。

謂劫末時，世間十惡業道增盛。

至劫增時，世間十善業道增盛。

復有說者。由三果故立十業道。

一、異熟果，二、等流果，三、增上果。

謂斷生命。若習、若修、若多修習。

· 生那落迦、傍生、鬼趣。是異熟果。

· 從彼處沒來生人中。多病短命。是等流果。

· 彼增上故所感外物皆少光澤。不久堅住。是增上果。

諸不與取，若習、若修、若多修習。

- ・生那落迦、傍生、鬼趣。是異熟果。
- ・從彼處沒來生人中。財寶匱乏是等流果。
- ・彼增上故所感外物有災有患。多遭霜雹塵穢等障。是增上果。

諸欲邪行，若習、若修、若多修習。

- ・生那落迦、傍生、鬼趣。是異熟果。
- ・從彼處沒來生人中。妻不貞良。是等流果。
- ・彼增上故所感外物多有怨競。是增上果。

諸虛誑語，若習、若修、若多修習。

- ・生那落迦、傍生、鬼趣。是異熟果。
- ・從彼處沒來生人中多遭誹謗。是等流果。
- ・彼增上故所感外物多諸臭穢。是增上果。

諸離間語，若習、若修、若多修習。

- ・生那落迦、傍生、鬼趣。是異熟果。
- ・從彼處沒來生人中。親友乖離是等流果。
- ・彼增上故所感外物多不平正。丘陵坑坎嶮阻懸隔。是增上果。

諸麤惡語，若習、若修、若多修習。

- ・生那落迦、傍生、鬼趣。是異熟果。
- ・從彼處沒來生人中。恒聞種種不如意聲。是等流果。
- ・彼增上故所感外物麤弊鄙惡毒刺沙礫。雖有金等少而無光不調難用。是增上果。

諸雜穢語，若習、若修、若多修習

- ・生那落迦、傍生、鬼趣。是異熟果。
- ・從彼處沒來生人中。言不威肅。是等流果。
- ・彼增上故所感外物時候乖變。速疾磨滅多不成實。是增上果。

諸有貪欲，若習、若修、若多修習。

- ・生那落迦、傍生、鬼趣。是異熟果。
- ・從彼處沒來生人中。貪欲猛利。是等流果。
- ・彼增上故所感外物多分損減微細尠少。是增上果。

諸有瞋恚，若習、若修、若多修習。

- ・生那落迦、傍生、鬼趣。是異熟果。
- ・從彼處沒來生人中。瞋恚猛利。是等流果。
- ・彼增上故所感外物多分枯悴果實苦澁。是增上果。

諸有邪見，若習、若修、若多修習。

- ・生那落迦、傍生、鬼趣。是異熟果。
- ・從彼處沒來生人中。愚癡猛利。是等流果。
- ・彼增上故所感外物多分零落乏少花果或全無果。是增上果。

離斷生命，若習、若修、若多修習。

- ・生人、天趣。是異熟果。
- ・從彼處沒來生此間無病長壽。是等流果。

・彼增上故所感外物皆多光澤長時堅住。是增上果。

由此道理其餘白品九善業道。與上相違皆應廣說。

故由三果立十業道

問：何故不說思為業道。

答：思即是業。思所行故名為業道。當知業道非即是思。是故不說。

如王所行說名王路。而王路非王。此亦如是。思所行故說名業道。而業道非思。王座等喻亦復如是。

復有說者。若法與思譬如三事和合而生。有作用轉立為業道。思不與思譬如三事和合而生。有作用轉故非業道。

復有說者。若法與思俱時而生。有作用轉立為業道。思不與思俱時而生。有作用轉不立業道。

復有說者。若法與思同在現在。與思為路立為業道。思不與思同在現在。與思為路不立業道。

問：若遣他斷生命。乃至作雜穢語。彼使或經多日。乃作時遣他者思滅已久。云何得名與思同在現在為路。令思究竟立業道耶。

答：就可得義建立業道。謂若餘法可得與思同時為路故立業道。非一剎那二思可得現在為路。是故不立思為業道。

問：思亦與思同在現在。謂他相續思。何故不說。

答：依自相續建立業道不依他立

已說三業、十業道自性。今當顯示雜無雜相。

三業、十業道，為三攝十？十攝三耶？

答：應作四句。

有業非業道。謂業道所不攝身語業及意業全。

有業道非業。謂後三業道。

有業亦業道。謂前七業道。

有非業非業道。謂除前相。

「相」，謂所名。如前廣說。

謂

色蘊中，除業取餘色蘊。

行蘊中，除不善貪、瞋、邪見及無貪、無瞋、正見并一切思。取餘相應不相應行蘊。及三蘊全并無為法。如是一切作第四句故言：「謂除前相」。

問：十業道中何故前七建立業及業道。後三唯業道非業耶。

答：如《施設論》說。

・諸斷生命，是業、是作用。與能發起斷生命思。為因、為道、為跡、為路。

廣說乃至

諸雜穢語，是業、是作用。與能發起雜穢語思。為因、為道、為跡、為路。

所有不善貪、恚、邪見。非業、非作用。唯與即彼俱生品思。為因、為道、為跡、為路。

・離斷生命，是業、是作用。與能發起離斷生命思。為因、為道、為跡、為路。廣說乃至

離雜穢語，是業、是作用。與能發起離雜穢語思。為因、為道、為跡、為路。

所有無貪、無瞋、正見。非業、非作用。唯與即彼俱生品思。為因、為道、為跡、為路。
由此證知彼義應爾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業蘊第四中惡行納息第一之三

〈九門業相攝〉

三業，謂身、語、意業。

四業，謂黑黑異熟業、白白異熟業、黑白黑白異熟業、非黑非白無異熟業能盡諸業。

為三攝四？四攝三耶？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三業四業。契經雖作是說。而未廣辯。亦未曾說為三攝四。為四攝三。乃至廣說。

復有說者。前雖分別三業。而未分別四業。今欲分別故作斯論。此中

云何黑黑異熟業。謂不善業能感嶮惡趣異熟。

問：異熟不應名黑所以者何。如《品類足》說。云何黑法。謂不善法及有覆無記法。云何白法。謂善法及無覆無記法。諸異熟果無覆無記。何故名黑。

答：此中但應說云何黑業。謂不善業能感嶮惡趣。不應更說黑異熟言。應如是說而不爾者。有何意趣。謂如是說已成立黑是因非果。如說。賊兒此所出言罵父非子。此中亦爾。

復有說者。此中依止不可意黑故作是說。黑有二種。一染污黑。二不可意黑。此中業由二黑故說名為黑。異熟但由不可意黑故亦名黑。

問：黑業亦感人天中異熟。何故但說感惡趣異熟耶。

答：亦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有說者。彼不決定。謂人天中若處有黑業異熟。此處必有白業異熟。無處唯有黑業異熟。無白業異熟者。諸惡趣中若處有白業異熟。此處必有黑業異熟。有處唯有黑業異熟。無白業異熟者。由惡趣中有決定黑異熟處。是故偏說。

《集異門論》復作是說：云何黑黑異熟業。謂不善業感那落迦趣。

問：諸不善業亦感傍生鬼趣異熟。何故唯說感那落迦不說餘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有說者。彼不決定。謂傍生、鬼趣亦受不善業異熟。亦受善業異熟。那落迦趣決定唯受不善業異熟。是故偏說。

復有說者。世尊經中以重惡業怖諸有情。為順彼經是故但說感那落迦諸不善業名黑黑異熟業。為顯此義應引彼經。

^有二外道。

一名布剌拏憍維迦，受持牛戒。

二名頽制羅拏爾迦，受持狗戒。

此二外道於一時間同集會坐。作如是言：

「世間所有難行禁戒。我等二人修學已滿。誰能如實記別我等所感異熟。聞釋迦種生一太子顏貌端正。以三十二大丈夫相八十隨好莊嚴其身。觀無厭足。身真金色。常光一尋言音清亮和雅悅意。過妙音鳥羯羅頻迦。智見無礙辯才無滯。厭捨家法出趣

非家勤修苦行。復還厭離修處中行。證得無上正等菩提。具一切智如實證見諸法性相。斷一切疑網。施一切決定。究達一切問論原底。

我等二人今應往問。若得記別我等禁戒所感異熟。則當依學豈不快哉。

於是二人來至佛所。種種愛語。相慰問已。退坐一面。時布刺拏。先為他問。而白佛言：

「此捫爾迦受持狗戒修學已滿。當何所趣當何所生？」

世尊告曰：

「汝布刺拏止不須問勿因此事。汝等皆當不忍不信心懷恥恨」。

如是至三。彼猶慙懃請問不止。佛以慈慙告言：

「諦聽！吾當為汝如實記別，受持狗戒若無缺犯當生狗中，若有缺犯當墮地獄」。

時布刺拏聞佛語已。心懷憂怖悲泣哽咽不能自勝。世尊告曰：

「吾先豈不數告汝言：

『止不須問勿因此事。汝等皆當不忍不信心懷恥恨』。

今果如是」。

時布刺拏便自抑止而白佛言：

「不以世尊記捫爾迦。當生狗趣故我悲泣。然我長夜受持牛戒修學已滿。恐亦當爾所以憂怖。唯願大慈為我宣說受持牛戒。當何所趣當何所生？」

世尊告曰：

「受持牛戒若無缺犯當生牛中，若有缺犯當墮地獄」

如是等事如經廣說。

問：云何受持狗戒牛戒名無缺犯。

答：若持狗戒一如狗法名無缺犯。若持牛戒一如牛法名無缺犯。若不爾者名有缺犯。是故世尊以重惡業怖諸有情。故說能感那落迦趣諸不善業。為順彼經故集異門作如是說。感那落迦諸不善業名黑黑異熟業。

復有說者。見道所斷諸不善業名黑黑異熟業。自種類中無白雜故。

如是說者。一切不善業皆名黑黑異熟業。由欲界中不善強盛。不為善法之所陵雜。以不善法能伏能斷自地善故。善業羸劣而為不善之所陵雜。以欲界善不能斷不善故

云何白白異熟業。謂色界繫善業。

問：無色界繫善業亦感白異熟。何故唯說色界繫善業名白白異熟業。不說無色界繫善業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有說者。若說色界繫善業名白白異熟業。當知已說無色界繫善業亦是彼業。同是定地修地法故。若說此當知亦說彼。

復有說者。若諸善業能感二種異熟果。謂中有生有此善業名白白異熟業。無色界業唯感生有。不感中有。是故不說。如中有生有如是。起受生受。起異熟生異熟。起果生果。細果麤果。應知亦爾。

復有說者。若業能感二種異熟。謂色非色此諸善業名白白異熟業。無色界業唯感非色。不感於色。是故不說。

復有說者。若具二業能感異熟。謂色非色。此中善業名白白異熟業。無色界唯有非色業。無有色業。是故不說。

如色非色，如是相應、不相應，有所依、無所依，有行相、無行相，有所緣、無所緣，有作意、無作意二種業，應知亦爾。

復有說者。若具三業能感異熟。調身、語、意。此淨善業名白白異熟業。無色界中唯有意業能感異熟。是故不說。

復有說者。若具以五蘊能感異熟。此淨善業名白白異熟業。無色界中唯有四蘊能感異熟。是故不說。

復有說者。若有具足十善業道能感異熟。此淨善業名白白異熟業。無色界中唯有三善業道。能感異熟。是故不說。

復有說者。若此界中有二鮮淨。有二明白。一因。二果。此界善業名白白異熟業。無色界中有一鮮淨明白。調因。是故不說。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唯色界繫善業名白白異熟業。非無色界繫善業。

云何黑白黑白異熟業。謂欲界繫善業。能感人天趣異熟業。

問：無有一業亦黑亦白。何故名黑白黑白異熟業耶。

答：為欲顯示一依止中。一相續中。受二種業所感異熟。一黑。二白。是故說名黑白黑白異熟業。

問：諸惡趣中亦受黑白二業異熟。何故唯說能感人天趣異熟業。名黑白黑白異熟業。不說能感惡趣異熟業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

有餘復有說者。若說能感人天善業名黑白黑白異熟業。當知已說能感惡趣善業亦是彼業。以雜雜相無差別故。若說此當知已說彼。

復有說者。彼不決定。是故不說。調在欲界人天趣中。無有一處而不雜受黑白業異熟者。諸惡趣中雖有雜受黑白業異熟處。而更有處一向純受黑業異熟。調一分傍生鬼。及一切地獄。由惡趣中有不決定。是故不說。

復有說者。欲界繫修所斷善不善業。名黑白黑白異熟業。一種類中二業雜故。

復有說者。若善不善業。能感欲界人、天、傍生、鬼趣異熟。名黑白黑白異熟業。於一趣中雜受二業異熟故。

如是說者。欲界一切善業。名黑白黑白異熟業。以彼善業體雖是白。而為不善黑所陵雜。以不善能斷自地善故。不善不爾。不為自地善所陵雜。自地善不能斷自地不善故。

由此欲界善業名第三業。

云何非黑非白無異熟業能盡諸業。謂能永斷諸業學思。

問：諸無漏業是勝義白何故乃名非黑非白。

答：《集異門論》《施設論》。皆說此業不同。不善染污黑。及感不可意異熟黑故說非黑。又亦不同善有漏白。及感可意異熟白故說非白。

復有說者。此依果白故說非白。白有二種。一因白。二果白。善有漏業具二白故名白。諸無漏業。唯有因白而無果白。故不名白。

復有說者。依異熟白故名非白。白有二種。一自體白。二異熟白。善有漏業具二白故名白。無漏業唯有自體白無異熟白故不名白。

復有說者。此無漏業能斷世間所愛異熟。非世所愛無有白相。故不名白。以是義故名非黑白。此無漏業非如前三感異熟果。是故說名無異熟業。此無漏業令前三業畢竟滅盡、等盡、遍盡、永斷、永害、棄捨、變吐、離欲寂滅。是故說名能盡諸業。

如是則說十七學思。調見道中四法智忍相應學思。離欲界染八無間道相應學思。此十二思能盡黑黑異熟業。離欲界染第九無間道相應學思。能盡黑黑異熟業。及黑白黑白

異熟業。離初靜慮染第九無間道相應學思。乃至離第四靜慮染第九無間道相應學思。能盡白白異熟業。如是十七無漏思。說名能斷諸業學思。

復有說者。一切無間道無漏思。皆名能斷諸業學思。以一切無間道皆能斷諸業故。

復有說者。一切學思皆名能斷諸業學思。以諸學思皆能對治有漏業故。

如是說者。謂初說唯十七無漏思。正能對治前三業故。

問：諸無漏慧相應俱有。皆能正斷前三種業。何故唯說無漏學思。

答：思能發動諸法令斷是故偏說。

復有說者。雖皆能斷此中辨業故唯說思。

問：若爾。亦應說隨轉身語業。何故唯說思耶。

答：由此學思與無漏慧相應而轉。同一所緣同一行相。同一所依。相助有力能斷諸業。非身語業得有是事。是故不說

已說三業四業自性。今當顯示雜無雜相。

三業、四業，為三攝四？四攝三耶？

答：三攝四。非四攝三。不攝者何。謂除能斷諸業學思餘無漏業，無色界繫善業，一切無記業。

此中

「除能斷諸業學思餘無漏業」者

諸說十七無漏思為第四業者。彼說除十七思。餘無漏加行無間解脫勝進道相應思。及學隨轉業。并一切無學業。是名餘無漏業。

諸說一切無間道相應學思為第四業者。彼說除一切無間道。餘無漏加行解脫勝進道相應學思。及學隨轉業。并一切無學業。是名餘無漏業。

諸說一切學思為第四業者。彼說學隨轉業。一切無學業。是名餘無漏業。

如是說者。謂初說

「除無色界繫善業」者。謂無色界繫一切善業。

「除無記業」者。謂三界繫諸無記業。

由此道理

三業具攝學、無學、非學非無學業；四業唯攝學非學非無學業。

三業具攝欲界、色界、無色界繫業；四業唯攝欲色界繫業。

三業具攝善不善無記業；四業唯攝善不善業。

三業具攝見所斷、修所斷、無斷業；四業唯攝三種一分。

三業具攝有漏、無漏業，染污、不染污業，有異熟、無異熟業，相應、不相應業，有隨轉、無隨轉業，表、無表業；四業唯攝諸二業少分。

如是等門皆應廣說。是故說言：「三攝四。非四攝三。不攝者何。謂除能斷諸業學思。餘無漏業。無色界繫善業。一切無記業」。

三業，謂身、語、意業。復有三業，謂順現法受業、順次生受業、順後次受業。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順現法受等三業。而不廣辯。廣說如前。

復有說者。前雖分別身等三業。而未分別順現法受等三業。今欲分別故作斯論

云何順現法受業。

謂若業此生造作增長。則於此生受異熟果。是名順現法受業。

問：若業此時造作增長。則於此時受異熟果耶。

答：不爾。所以者何。諸善惡業要待相續。或度相續方受異熟。謂若此業造作增長。或則於此一相續中。或則於此一時分中。或則於此一眾同分中受異熟果。如是名為順現法受業。必無有業此剎那造。則此及次剎那熟義。由異類故。親引發故。

此中所有世所現見順現法受業者。

曾聞[△]。有採樵者。入山遇雪迷失途路。時會日暮雪深寒凍。將死不久即前入一蒙密林中。乃見一熊先在林內。形色青紺眼如雙炬。其人惶恐分當失命。此實菩薩現受熊身。見其憂恐尋慰喻言。

「汝今勿怖。父母於子或有異心。吾今於汝終無惡意」。

即前捧取將入窟中。溫暖其身令穌息已。取諸根果勸隨所食。恐冷不消抱持而臥。如是恩養。經於六日至第七日。天晴路現人有歸心。熊既知已復取甘果飽而餞之。送至林外慇懃告別。人跪謝曰。

「何以報恩？」。

熊言。

「我今不須餘報。但如此日我護汝身。汝於我命亦願如是」。

其人敬諾擔樵下山。逢二獵師。問言。

「山中見何虫獸」。

樵人答言。

「我亦不見餘獸。唯見一熊」。

獵師求請。能相示不。樵人答曰。

「若能與我三分之二。吾當示汝」。

獵師依許相與俱行。竟害熊命分肉為三。樵人兩手欲取熊肉。惡業力故雙臂俱落。如珠縷斷。如截藕根。獵師荒忙驚問所以。樵人恥愧具述委由。是二獵師責樵人曰。

「他既於汝有此大恩。汝今何忍行斯惡逆。怪哉汝身何不糜爛」。

於是獵師共持其肉施僧伽藍。時僧上座得妙願智。則時入定觀是何肉。則知是與一切眾生作利樂者大菩薩肉。尋時出定以此事白眾。眾皆驚歎共取香薪。焚燒其肉收其餘骨。起窣堵波禮拜供養。

如是惡業。要待相續。或度相續。方受其果

・～：～・

復次，[△]昔有屠販牛人。驅牛涉路人多糧盡飢渴熱乏。息而議曰。

「此等群牛終非己物。宜割取舌以濟飢虛」。

則時以鹽塗諸牛口。牛貪鹹味出舌舐之。則用利刀一時截取。以火暗炙而共食之。食已相與臨水澡漱。俱嚼楊枝揩齒既了。擘以刮舌。惡業力故。諸人舌根猶如爛果一時俱落。

如是惡業。要待相續。或度相續。方受其果

・～：～・

復次，[△]聞昔有暴惡者。令母執器自搆牛乳。搆便過量。母止之言。

「餘者可留以乳犢子」。

其人既聞忽生瞋忿。以手搆乳散其母面。隨著母身乳滴多少。惡業力故則令彼人身上還生爾所白癩。

如是惡業。要待相續。或度相續。方受其果。
是為略引順現法受三種惡業。

· ~ : ~ ·

^昔憍薩羅國有王名勝軍。生其一女具十八醜。貧賤者不與。富貴者不求。有長者子財位喪失。王聞遣使召至告言。

「吾有小女少乏容色。卿若不恥厚俸珍財」。

其人許之。王聞歡喜。多賜財寶田宅僕使恣其所欲。降嬪以禮密令歸第。其人慚恥出則關鑰。親知莫見。有諸密友。責言。

「何故不示我妻」。

長者子言。

「何遽之有」。

眾人怪其推延遂共立約。却後七日各將室家會某園林歡娛讌賞。違者當罰金錢五百。至第七日皆如所約。唯長者子不將婦來。自恃財富任罰多少。其婦獨在家中自責自恨。

「我宿何罪受此惡身。眾人皆樂唯我獨苦。不如早死」。

一心念佛便欲自害。佛知時至。則於此沒踊出其前。女見如來深生悲喜。發殷淨心觀佛相好。善業力故。須臾變身猶如天女。倍增踊躍。佛為說法。遠塵離垢得預流果。世尊既還

彼女獨坐。端正無比安隱快樂。時彼朋類既見其人不將妻室便醉以酒。竊其戶鑰共往其家。遙見其婦端嚴無比如帝釋妃。於是眾人深生讚仰。因相謂曰。

「比不示人誠由於此」。

則馳園所共謝其夫并慶讚之。其人慚報謂相譏弄。及還見之深生疑怪。問言。

「聖女為是幻術。為鬼魅耶。我婦安在」。

其妻具以上事答之。於是其夫得未曾有歸依三寶。

如是善業。要待相續。或度相續。方受其果

· ~ : ~ ·

^昔健馱羅國迦膩色迦王。有一黃門恒監內事。暫出城外見有群牛數盈五百來入城內。問驅牛者。

「此是何牛」。

答言。

「此牛將去其種」。

於是黃門則自思忖。我宿惡業受不男身。今應以財救此牛難。遂償其價悉令得脫。善業力故。令此黃門則復男身。深生慶悅尋還城內。佇立宮門附使啟王。請入奉觀。王令喚入怪問所由。於是黃門具奏上事。王聞驚喜厚賜珍財。轉授高官令知外事。

如是善業。要待相續。或度相續。方受其果

· ~ : ~ ·

^昔怛叉尸羅國有一女人。至月光王捨千頭處禮無憂王所起靈廟。見有狗糞在佛座前。尋作是思。

「此處清淨。如何狗糞穢污其中」。

以手捧除香泥塗飾。善業力故。令此女人遍體生香如栴檀樹。口中常出青蓮華香。

如是善業。要待相續。或度相續。方受其果。

是為略引順現法受三種善業

云何順次生受業。

謂若業此生造作增長。於第二生受異熟果。

是名順次生受業

云何順後次受業。

謂若業此生造作增長。隨第三生、或隨第四、或復過此。受異熟果。

是名順後次受業

問：諸順現法受業。定於現法受耶。順生順後為問亦爾。

譬喻者說。此不決定。以一切業皆可轉故。乃至無間業亦可令轉。

問：若爾。云何說名順現法受業等耶

彼作是說。諸順現法受業不定。於現法中受異熟果。若受者定於現法非餘。故名順現法受業。順生、順後所說亦爾。

彼說一切業皆可轉。乃至無間業亦可轉。若無間業不可轉者。應無有能越第一有。然有能越第一有者。是故無間業亦應可轉。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

諸順現法受業。決定於現法中受異熟果。故名順現法受業。

順生、順後所說亦爾。

是故若問何故名順現法受業。乃至順後次受業。應以此答

復有餘師。說四種業。謂

順現法受業、順次生受業、順後次受業、順不定受業。

- 諸順現法受業。乃至順後次受業，此業不可轉。
- 諸順不定受業，此業可轉。

唯為轉此第四業故。受持禁戒勤修梵行。彼作是思。願我由是當轉此業。

復有餘師。說五種業。謂

順現法受業、順次生受業、順後次受業。各唯一種

順不定受業中復有二種。一異熟決定。二異熟不決定。

- 諸順現法受業。順次生受業。順後次受業。順不定受業中異熟決定業。皆不可轉。
- 順不定受業中異熟不決定業。此業可轉。

唯為轉此第五業故。受持禁戒勤修梵行。彼作是思願我由是當轉此業。

復有餘師。說八種業。謂

順現法受業有二種。一異熟決定。二異熟不決定。

順次生受業。順後次受業。順不定受業亦各有二。一異熟決定。二異熟不決定。

是謂八業。

於中諸異熟定業皆不可轉。諸異熟不定業皆可轉。為轉此故受持禁戒勤修梵行。是故此中應作四句。謂

- 或有業時分決定異熟不定。
- 或有業異熟決定時分不定。
- 或有業時分決定異熟亦定。
- 或有業時分不定異熟亦不定。

云何業時分決定異熟不定。謂順現法受業。順次生受業。順後次受業中。異熟不定業。

云何業異熟決定時分不定謂順不定受業中異熟定業。

云何業時分決定異熟亦定。謂順現法受業。順次生受業。順後次受業中異熟定業。

云何業時分不定異熟亦不定。謂順不定受業中異熟不定業。

如是名為八業四句。

問：頗有一時一剎那頃能起三種業耶。謂順現法受業、順次生受業、順後次受業。

答：有。謂先遣二使。斷生命。不與取。後自行欲邪行。以此自所究竟非由他故。若有如是種類法生。三業同時皆得究竟。於中初業於現法中受異熟果。第二業於無間生受異熟果。第三業於隨第三生以後諸生受異熟果。

其餘業道自作教他差別亦爾

問：此順現法受業等。幾能引眾同分果。幾能滿眾同分果。

或有說者。

二能引眾同分果。亦能滿眾同分果。謂順次生受業。順後次受業。

二能滿眾同分果。不能引眾同分果。謂順現法受業。順不定受業。

復有說者。

三能引眾同分果。亦能滿眾同分果。謂除順現法受。

一能滿眾同分果。不能引眾同分果。謂順現法受。

復有欲令順現法受業。亦能引眾同分果。若作是說。此四種業。一切皆能引眾同分果。及滿眾同分果。

問：如是諸業何者最勝。

或有說者。順現法受業最勝。所以者何。近得果故。

復有說者。順後次受業最勝。所以者何。一切菩薩業最為勝。而皆是順後次受故。

問：順現法受業能近得果。於諸業中可說為勝。順後次受業去果懸遠。云何最勝耶。

答：順現法受業雖近得果。而果下劣不名最勝。順後次受業雖去果遠。而果殊勝難盡故名最勝。

如外種子有近得果而果下劣。有去果遠而果最勝。

- 如有秋苗經三半月則便結果。此果最近而最下劣。
- 如稻麥等經於六月其果乃熟。去果次遠而次為勝。
- 如佉梨樹經五六年或十二年方結其果。此果次勝。
- 如多羅樹經於百年方結其果。此果最勝。

如外種子去果最近其果最劣，去果次遠其果次勝，去果最遠其果最勝。種隨其果勝劣差別。內業亦爾。

順現法受業去果最近，而果最劣；順次生受業去果次遠，而果次勝；順後次受業去果最遠，而果最勝。業隨其果勝劣差別。故順後次受業最勝非餘。

問：於何界中能造幾業。

有說。欲界能造四種善不善業；色、無色界能造三種善業。除順現法受。所以者何。於欲界中依佛、菩薩、聲聞、獨覺、父母、師長、諸有德邊。發起增上善惡業故。此業速疾受異熟果。色無色界無此勝緣。是故於彼不能起此順現法受業。

問：若爾。《品類足》說當云何通。如彼說言。順現法受業、順次生受業、順後次受業。一切隨眠之所隨增。

答：於彼論中應作是說。

順現法受業。欲界一切隨眠之所隨增。

順次生受業、順後次受業。欲界一切隨眠。色、無色界遍行隨眠。及修所斷隨眠之所隨增。

應作是說。而不說者。有何意趣。當知彼文是總略而說。

問：若爾。《集異門》說復云何通。如彼說言。順現法受業、順次生受業、順後次受業。欲界一切隨眠。色無色界遍行隨眠。及修所斷隨眠之所隨增。

答：彼文應作是說。

順現法受業。欲界一切隨眠之所隨增。

順次生受業、順後次受業。欲界一切隨眠。色、無色界遍行隨眠。及修所斷隨眠之所隨增。

應作是說。而不說者有何意趣。當知彼中言勢所引。故作是說。

如是說者。色、無色界亦能引起順現法受業。

問：前說欲界依佛菩薩等勝緣能起順現法受業。上二界無此勝緣。云何能起。

答：彼處但以因力任持。亦能引起順現法受業。欲界亦有但由因力起此業者。

謂或有人開門大施供養賢聖。而不能引順現法受業。

或復有人以一搏食施一傍生。而能引起順現法受業。

如是等故知不必皆依勝緣而起此業。然其要由因力任持方能引起。

是故往昔阿毘達磨迦濕彌羅諸大論師咸作是說：若慍淨心持一把草施他牛食。當知能引順現法受業

問：於何趣中能造幾業。

答：

- ・那落迦中，能造四種不善業三種善業。除順現法受。
- ・傍生、餓鬼、及三洲人、欲界天中，能造四種善不善業。
- ・北拘盧洲能，造四種善業三種不善業。除順次生受。
- ・色、無色界天中，能造多少如前已說。

問：於何生中能造幾業。

答：於四生中皆能造四種善不善業

問：誰於何地能造幾業。

答：

若諸異生

生在欲界未離欲界染。

能造欲界四種善不善業。

若已離欲界染，未離初靜慮染。

若退法者。

彼能造欲界四種業。能造初靜慮三種業。除順現法受。

有說。彼能造初靜慮二種業。謂順後次受及不定受。

若不退法者。

彼能造欲界三種善業。除順次生受。

能造初靜慮三種業。除順現法受。

若已離初靜慮染。未離第二靜慮染。

若退法者。

彼能造欲界四種業。能造初二靜慮三種業。除順現法受。

有說。彼能造第二靜慮二種業調順後次受。及不定受。

若不退法者。

彼能造欲界三種善業。除順次生受。

能造初靜慮二種業。調順後次受。及不定受

能造第二靜慮三種業。除順現法受。

廣說乃至。若已離無所有處染。

若退法者。

彼能造欲界四種業。能造四靜慮四無色三種業。除順現法受。

有說。彼能造非想非非想處二種業。調順後次受。及不定受。

若不退法者。

彼能造欲界三種善業。除順次生受。

能造四靜慮三無色二種業。調順後次受及不定受。

能造非想非非想處三種業。除順現法受。

如是已說異生生在欲界。

若諸異生

生初靜慮未離初靜慮染。

彼能造初靜慮四種業。

若已離初靜慮染未離第二靜慮染。

彼能造初靜慮三種業。除順次生受。

能造第二靜慮三種業。除順現法受。

廣說乃至。若已離無所有處染。

彼能造初靜慮三種業。除順次生受。

能造三靜慮三無色二種業。調順後次受及不定受。

能造非想非非想處三種業。除順現法受。

如說生初靜慮。如是乃至生非想非非想處

亦應廣說。

如是已說諸地異生。

若諸聖者

生在欲界未離欲界染。

彼能造欲界四種善不善業。

已離欲界染未離初靜慮染。

彼能造欲界二種業。調順現法受。及不定受

能造初靜慮三種業。除順現法受。

已離初靜慮染。未離第二靜慮染。

若退法者。

彼能造欲界二種業。調順現法受及不定受。

能造初二靜慮三種業。除順現法受。

有說。彼能造第二靜慮二種業。調順後次受及不定受。

若不退法者。

彼能造欲界二種善業。調順現法受及不定受。

能造初靜慮一種業。調不定受。

能造第二靜慮三種業。除順現法受。

乃至若已離無所有處染。未離非想非非想處染。

若退法者。

彼能造欲界二種業。調順現法受及不定受。

能造四靜慮三種業。除現法受。

能造四無色三種業。除順現法受。

此則總說。若別說者。四無色中。

若造順次生受業。則不造順後次受業。

若造順後次受業。則不造順次生受業。

有說。彼能造非想非非想處二種業。調順後次受及不定受。

若不退法者。

彼能造欲界二種善業。調順現法受及不定受。

能造四靜慮三無色一種業。調不定受。

能造非想非非想處二種業。調順次生受及不定受。

若已離非想非非想處染。

彼能造欲界二種業。調順現法受及不定受。

能造四靜慮四無色一種業。調不定受。

如是已說聖者生在欲界。

若諸聖者生初靜慮。未離初靜慮染。

彼能造初靜慮三種業。除順後次受。

若已離初靜慮染。未離第二靜慮染。

彼能造初靜慮二種業。調順現法受及不定受。

能造第二靜慮三種業。除順現法受。

若已離第二靜慮染。未離第三靜慮染。

彼能造初靜慮二種業。調順現法受及不定受。

能造第二靜慮一種業。調不定受。

能造第三靜慮三種業。除順現法受。廣說乃至。

若已離無所有處染。未離非想非非想處染。

彼能造初靜慮二種業。調順現法受及不定受。

能造三靜慮三無色一種業。調不定受。

能造非想非非想處二種業。調順次生受及不定受。

若已離非想非非想處染。

彼能造初靜慮二種業。調順現法受及不定受。

能造三靜慮四無色一種業。調不定受。

如說聖者生初靜慮，如是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廣說亦爾。

除未離自地染。彼能造自地四種業與前差別。

若諸聖者生空無邊處。未離空無邊處染。

彼能造空無邊處二種業。調順現法受及不定受。

若已離空無邊處染。未離識無邊處染。

彼能造空無邊處二種業。調順現法受及不定受。

能造識無邊處二種業。調順次生受及不定受。

若已離識無邊處染。未離無所有處染。

彼能造空無邊處二種業。調順現法受及不定受。

能造識無邊處一種業。調不定受。

能造無所有處二種業。調順次生受及不定受。

若已離無所有處染。未離非想非非想處染。

彼能造空無邊處二種業。調順現法受及不定受。

能造識無邊處無所有處一種業。調不定受。

能造非想非非想處二種業。調順次生受及不定受。

若已離非想非非想處染。

彼能造空無邊處二種業。調順現法受及不定受。

能造三無色一種業。調不定受。

如說聖者生空無邊處，如是乃至生非想非非想處

廣說亦爾。

住欲界中有位。能造二十二種業。調中有位異熟定業及不定業。如是羯刺藍。渴部曇。閉尸。鍵南。鉢羅奢佉。初生。嬰孩。童子。少壯。衰老位。各有異熟定及不定業。是名二十二業。住羯羅藍位。能造二十種業。調除中有業二。如是乃至住衰老位能造二業。調則老位定及不定業。

問：若中有位所造諸業。至本有位受異熟者。此業當言是順現法受。順次生受耶。

答：此是順現法受業。非順次生受。所以者何。中有本有總眾同分無差別故

已說前後三業自性。今當顯示雜無雜相。

為前攝後？後攝前耶？

答：前攝後。非後攝前。不攝者何。謂不定業、無記業、無漏業。

此中

前三通攝定、不定業。後三唯攝定業。

前三通攝善、不善、無記業。後三唯攝善不善業。

前三通攝有漏、無漏業。後三唯攝有漏業。

如是廣說有無量門前後差別。今簡略說。故言前攝後非後攝前。不攝者何。謂不定業。無記業無漏業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四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業蘊第四中惡行納息第一之四

4 三業，謂身、語、意業；復有三業，謂順樂受業、順苦受業、順不苦不樂受業。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順樂受等業。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辯。廣說如前。

復有說者。前雖分別身...等三業。

而未分別順樂受...等三業。今欲分別故作斯論。

所說受名總有五種。

一自性受。二現前受。三所緣受。四相應受。五異熟受。

自性受者。如說三受。謂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

現前受者。

如《大因緣法門經》說：

阿難當知。受樂受時餘二受便滅。應知如是所受樂受。是無常苦滅壞之法。離我所

如是苦受、不苦不樂受，應知亦爾。

所緣受者。如《識身論》說：眼色為緣生於眼識。三和合故觸。觸為緣故受。當知此受能領受色非數取趣。色是眼觸所生受緣非數取趣。如是乃至意法廣說亦爾。

相應受者。如說有樂受法。有苦受法。有不苦不樂受法。

云何樂受法。謂樂受相應法。

云何苦受法。謂苦受相應法。

云何不苦不樂受法。謂不苦不樂受相應法。

異熟受者。

如此中說。順樂受業。順苦受業。順不苦不樂受業。

於此五受中依異熟受而作此論。

云何順樂受業。謂欲界繫善業。乃至第三靜慮地善業。

云何順苦受業。謂不善業。

云何順不苦不樂受業。謂廣果繫善業。及無色界繫善業。

問：順樂受業決定能感樂受異熟果耶。餘二受業為問亦爾。

若決定者。此後所說當云何通。如後論言。頗有業不感身心受異熟。而感異熟耶。答：有。謂諸業感色心不相應行異熟。

若不定者。何故說名順樂受業。順苦受業。順不苦不樂受業。

有說定感。謂順樂受業。決定能感樂受異熟。由此故名順樂受業。

乃至順不苦不樂受業。決定能感不苦不樂受異熟。由此故名順不苦不樂受業。

問：若爾。後所說云何通。如說。頗有業不感身心受異熟。而感異熟耶。乃至廣說。

答：彼業定感彼受異熟。及感色心不相應行。然所感受不常現前。所感色等則恒相續。於所感受不現前時。說彼受業唯感色心不相應行。是故無過。如此則二文善通。

復有說者。順樂受業不定。能感順樂受異熟。乃至順不苦不樂受業不定。能感不苦不樂受異熟。

問：若爾。何故此業名順樂受等耶。

答：

順樂受業。雖不定感樂受異熟。然感樂受異熟者唯此業非餘。故說此為順樂受業。

餘二受業所說亦爾。

復有說者。

順樂受業。雖不定感樂受異熟。然如樂受能與喜樂作所依止。令喜樂生相續而轉作安足處。餘異熟果亦能如是。故名順樂受業。

順苦受業。雖不定感苦受異熟。然如苦受能與憂苦作所依止。令憂苦生相續而轉作安足處。餘異熟果亦能如是。故名順苦受業。

順不苦不樂受業。雖不定感不苦不樂受異熟。然如不苦不樂受。不能與喜樂憂苦作所依止。不能令喜樂憂苦生。相續而轉作安足處。餘異熟果亦復如是。故名順不苦不樂受業。

復有說者。

如樂受能長養所依。餘異熟亦爾。故名順樂受業。

如苦受能損害所依。餘異熟亦爾。故名順苦受業。

如不苦不樂受。非能長養亦非損害所依。餘異熟亦爾。故名順不苦不樂受業。

問：欲界乃至第三靜慮。有不苦不樂受異熟不。

若有者。此中所說云何通。如說。云何順不苦不樂受業。謂廣果繫善業。及無色界繫善業。

若無者。靜慮中間所有善業。當言能感何受異熟。

或有說者。下地無有不苦不樂受異熟。所以者何。下地法麤。此受微細。下地不寂靜。此受寂靜。

復有說者。下地有情所起善業。皆為求樂受故起。無有希求不苦不樂受者。是故下地所有善業。不感此受異熟。

問：彼亦無有求苦受者。何故下地感此異熟。

答：欲界有情為求樂故多造苦因。故雖不求而感彼異熟。捨受寂靜無有求樂受而造捨受業者。是故無彼異熟。

問：靜慮中間所有善業。當言能感何受異熟。

答：感初靜慮喜根異熟。復有說者。感初靜慮樂受異熟。

問：若爾。後文云何通。如說。頗有業感心受異熟。非身耶。答：有。謂善無尋業。

答：彼文應作是說。謂善無尋無伺業。而不作是說者有何意耶。應知此中言勢減少。

或有說者。靜慮中間所有善業。雖不感受異熟果。而能感色心不相應行。

問：若爾。何故此後論言。善無尋業感心受耶。

答：但言能感心受非身。不言唯感心受異熟。非感色心不相應行。

復有說者。下地亦有不苦不樂受異熟。

問：此中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云何順不苦不樂受業。謂廣果繫善業。及無色界繫善業。

答：此中但顯順不苦不樂受業異熟最後邊際。謂第四靜慮是有色地邊。無色界是三界邊。

復有說者。此中但顯此受異熟不共田器。誰是此受異熟不共田器。謂第四靜慮。及無色界。

復有說者。下地雖有此受異熟。然為餘受所覆。相不明了不久相續。從廣果上更無餘受。唯有此受明了相續。是故偏說。諸說下地無不苦不樂受異熟者。彼說欲界下三靜慮阿羅漢等。住威儀心入涅槃。廣果阿羅漢。住威儀心異熟心入涅槃。無色界阿羅漢。住異熟心入涅槃。諸說下地亦有不苦不樂受異熟者。彼說欲界四靜慮阿羅漢等。住威儀心異熟心入涅槃。無色界阿羅漢。住異熟心入涅槃。

已說前後三業自性。今當顯示雜無雜相。

為前攝後？後攝前耶？

答：前攝後。非後攝前。不攝者何。謂無記業、無漏業。

此中

前三業通有記無記。後三業唯有記。

前三業通有漏無漏業。後三業唯有漏。

是故言「前攝後非後攝前。不攝者何。謂無記業及無漏業」。

三業，謂身、語、意業。

5 復有三業，謂過去、未來、現在業。

6 復有三業，謂善、不善、無記業。

7 復有三業，謂學、無學、非學非無學業。

8 復有三業，謂見所斷、修所斷、無斷業；為前攝後？後攝前耶？

答：隨其事展轉相攝。

所以者何。以身語意業自性。或過去、或未來、或現在·或善、或不善、或無記·或學、或無學、或非學非無學·或見所斷、或修所斷、或無斷。故言：「隨其事展轉相攝」

9 三業，謂身、語、意業；復有三業，謂欲、色、無色界繫業。為前攝後。後攝前耶。

答：前攝後。非後攝前。不攝者何。謂無漏業。

此中前三業通有漏無漏。後三業唯有漏。是故言「前攝後非後攝前。不攝者何。謂無漏業」

四業，如前說；三業，謂順現法受...等業，為四攝三？三攝四耶？

答：應作四句。

有四非三，謂能斷諸業學思。欲界繫善不善不定業。色界繫善不定業。

有三非四，謂無色界繫善決定業。

有四亦三，謂欲界繫善不善決定業。及色界繫善決定業。

有非四非三，謂除能斷諸業學思。餘無漏業。無色界繫善不定業。及無記業。

四業如前說；三業，謂順樂受...等業，為四攝三？三攝四耶？

答：應作四句。

有四非三，謂能斷諸業學思。

有三非四，謂無色界繫善業。

有四亦三，謂欲界繫善不善業。色界繫善業。

有非四非三，謂除能斷諸業學思。餘無漏業。及無記業

四業如前說；三業，謂過去等業；復有三業，謂善...等業；復有三業，謂學...等業；復有三業，謂見所斷...等業；為四攝三？三攝四耶？

答：三攝四。非四攝三。不攝者何。謂除能斷諸業學思。餘無漏業。無色界繫善業。及無記業

四業如前說；三業，謂欲界繫...等業；為四攝三？三攝四耶？

答：應作四句。

有四非三，謂能斷諸業學思。

有三非四，謂無色界繫善業。一切無記業。

有四亦三，謂欲界繫善不善業。色界繫善業。

有非四非三，謂除能斷諸業學思。餘無漏業。

三業，謂順現法受...等業；復有三業，謂順樂受...等業；為前攝後？後攝前耶？

答：後攝前。非前攝後。不攝者何。謂不定業。

此中前三唯攝定業。後三通攝定不定業。是故言「後攝前非前攝後。不攝者何。謂不定業」

三業，謂順現法受等業。復有三業。謂過去等業。復有三業。謂善等業。復有三業。謂學等業。復有三業。謂見所斷等業。為前攝後？後攝前耶？

答：後攝前。非前攝後。不攝者何。謂不定業、無記業、無漏業。

此中前三業。唯攝定唯有記唯有漏業。後諸三業。通攝定不定。有記無記。有漏無漏業。是故言「後攝前非前攝後，不攝者何？謂不定業、無記業、無漏業」

三業，謂順現法受等業。復有三業。謂欲界繫等業為前攝後？後攝前耶？

答：後攝前。非前攝後。不攝者何。謂不定業、無記業。

此中前三業唯攝定唯有記業。後三通攝定不定。有記無記業。是故言「後攝前。非前攝後。不攝者何。謂不定業、無記業」

三業，謂順樂受...等業；復有三業，謂過去...等業；復有三業，謂善...等業；復有三業，謂學...等業；復有三業，謂見所斷...等業；為前攝後？後攝前耶？

答：後攝前。非前攝後。不攝者何。謂無記業、無漏業。

此中前三業。唯有記唯有漏。後諸三業。通有記無記。有漏無漏。是故言「後攝前。非前攝後。不攝者何。謂無記業、無漏業」。

問：何故無記及無漏業不感樂受等異熟耶。

答：諸無記業自性羸劣勢不堅住。故無異熟。諸無漏業離諸煩惱。非三界繫。故無異熟。所以者何。若所起業自性堅強。煩惱所繫者能感異熟。

譬如外種

若體堅實，有水所潤，糞土所覆，乃能生芽。

若不堅實，雖有水潤，糞土所覆，不能生芽。

若雖堅實，無水所潤，糞土所覆，亦不生芽。

內業亦爾。

若體堅強，愛水所潤，餘煩惱覆，能感異熟。

諸無記業，雖愛水潤，餘煩惱覆而性劣不堅，不感異熟。

諸無漏業雖體堅強，無愛水潤，餘煩惱覆，不感異熟。

諸不善業、有漏善業，具足二義能感異熟。

是故無記及無漏業。非前所攝

三業，謂順樂受...等業；復有三業，謂欲界繫...等業；為前攝後？後攝前耶？

答：後攝前非前攝後。不攝者何。謂無記業。

此中前三業唯有記。後三通有記無記。是故言「後攝前非前攝後。不攝者何。謂無記業」

三業，謂諸過去...等業；復有三業，謂善...等業；復有三業，謂學...等業；復有三業，謂見所斷...等業；為前攝後？後攝前耶？

答：隨其事展轉相攝。

義異體不異故。

三業，謂過去...等業；復有三業，謂欲界繫...等業；為前攝後？後攝前耶？

答：前攝後。非後攝前。不攝者何。謂無漏業。

此中前三業通有漏無漏。後三唯有漏。是故言「前攝後非後攝前。不攝者何。謂無漏業」

三業，謂善...等業；復有三業，謂欲界繫...等業；為前攝後？後攝前耶？

答：前攝後非後攝前。不攝者何。謂無漏業。

此中前三業通有漏無漏。後三業唯有漏。是故言「前攝後非後攝前。不攝者何。謂無漏業」。

三業，謂善...等業；復有三業，謂學...等業；復有三業，謂見所斷...等業；為前攝後？後攝前耶？

答：隨其事展轉相攝。

義異體不異故。

三業，謂欲界繫...等業；復有三業，謂學...等業；復有三業，謂見所斷...等業；為前攝後？後攝前耶？

答：後攝前非前攝後。不攝者何。謂無漏業。

此中前三業唯有漏。後三業通有漏無漏。是故言「後攝前非前攝後。不攝者何。謂無漏業」。

三業，謂學...等業；復有三業，謂見所斷...等業，為前攝後？後攝前耶？

答：隨其事，展轉相攝

如前釋。

〈身心受四句〉

頗有業感身受，非心耶？

答：有。謂不善業。

謂以不善業唯感苦根異熟故。

問：何故不善業不感心受耶。

答：彼類心受。所謂憂根而憂根非異熟故不感心受。

問：何故憂根非異熟耶。

答：憂根作意生故。分別強故。離欲捨故。異熟不爾

頗有業感心受，非身耶？

答：有，謂善無尋業。

此中諸有欲令下地無不苦不樂受異熟果者。此善無尋業所感心受異熟。謂第二靜慮喜根。第三靜慮樂根。第四靜慮。及無色界捨根。

有說。亦感初靜慮喜根同一地故。而不感三識相應。樂根以此業微細故。諸有欲令下地亦有不苦不樂受異熟果者。此善無尋業所感心受異熟。謂第二靜慮喜根捨根。第三靜慮樂根捨根。第四靜慮。及無色界捨根。

有說。亦感靜慮中間捨根。

有說。亦感初靜慮喜根樂根麤故非此業感

頗有業感身、心受耶？

答：有，謂善有尋業。

諸有欲令下地無不苦不樂受異熟果者。此善有尋業。若在欲界感五識身相應。樂根身受異熟。及感意識相應。喜根心受異熟。若在初靜慮感三識身相應。樂根身受異熟。及感意識相應。喜根心受異熟。

諸有欲令下地亦有不苦不樂受異熟果者。此善有尋業。若在欲界感五識身相應。樂根捨根身受異熟。及感意識相應。喜根捨根心受異熟。若在初靜慮感三識身相應。樂根捨根身受異熟。及感意識相應。喜根捨根心受異熟。

問：何故喜根是異熟果非憂根耶。

答：喜受行相有麤有細。不必恒時作意而起。不必恒時是強分別。微細定中亦得有故。又此喜根非離欲捨。與異熟法不相違故有是異熟。憂根不爾故非異熟。

問：何故捨根唯善業感非不善耶。

答：捨根行相微細寂靜。智者所樂故善業感。諸不善業性是麤動。故不能感捨受異熟。頗有業不感身、心受，而感異熟耶？

答：有，謂諸業感色、心不相應行異熟。

「色異熟」者。謂九處除聲處。

「心不相應行異熟」者。謂命根眾同分得生住老無常。有說。及無想事

問：此中何者名身受。何者名心受。

答：若受在五識身名身受。在意地名心受。

復有說者。諸受中無分別者名身受。有分別者名心受。

復有說者。若受緣自相境名身受。緣自相共相境名心受。

復有說者。若受緣現在境名身受。緣三世及無為境名心受。

復有說者。若受緣實有境名身受。緣實有假有境名心受。

復有說者。若受於境一往取者名身受。數數取者名心受。

復有說者。若受於境暫緣即了者名身受。推尋乃了者名心受。

復有說者。諸受中若依色緣色名身受。若依非色緣色非色名心受。

如色、非色，如有對、無對・積聚、非積聚・和合、非和合說亦爾。

尊者世友說曰。佛說二受。謂身受、心受。何者名身受。何者名心受。此中無有身受。諸所有受皆是心受。何以故。心相應故。

然所有受

・若依五根轉名身受。恒以身為增上緣故。

・若依意根轉名心受。恒以心為增上緣故。

有作是說。無有身受。諸所有受皆是心受。何以故。心相應故。

然所有受

・若依三根轉。取和合境名身受。恒作想故。

・若依三根轉取不和合境名心受。非恒作想故。

大德說曰。受有二種。一者身受。二者心受。若是身受。亦是心受。有是心受而非身受。謂所有受不取外事而起分別。但依內事執取其相而起分別。謂緣一切補特伽羅。有緣法處所攝色。心不相應行無為法等名心受。大德欲令如是心受。無實境界唯分別轉

〈三障體云何〉

如說三障，謂煩惱障、業障、異熟障。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

若諸有情成就六法。雖聞如來所證所說法毘奈耶。而不堪任遠塵離垢。於諸法中生淨法眼。何等為六。

一、煩惱障，二、業障，三、異熟障，四、不信，五、不樂，六、惡慧。

雖說成就如是六法。而未廣辯亦未曾說。云何名煩惱障。云何業障。云何異熟障。彼契經是此論緣起根本。彼所未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復有說者。前雖分別諸業。而未分別彼業等障。今欲分別故作斯論。

如是三障。總以熾然猛利煩惱、五無間業、那落迦等種種異熟。為其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障。

答：如是三種。能礙聖道及聖道加行善根。是故名障。

云何煩惱障。

謂如有一本性具足熾然貪瞋癡煩惱。由如此故。難生厭離、難可教誨、難可開悟、難得免離、難得解脫。

此中本性

具足熾然猛利貪煩惱者。如難陀等。

具足熾然猛利瞋煩惱者。如指鬘等。

具足熾然猛利癡煩惱者。如迦葉波等。

問：若爾者如說難生厭離、難可教誨、難可開悟、難得免離、難得解脫。此言善通。由彼精勤方便教化皆見諦故。如說「能礙聖道及聖道加行善根」此云何通？

答：彼雖能礙聖道及聖道加行善根。然由佛力巧化方便彼得見諦。於舍利子等諸大聲聞非所化境。

復有說者。

具足熾然猛利貪煩惱者。如黃門等。

具足熾然猛利瞋煩惱者。如氣噓等。

具足熾然猛利癡煩惱者。如六師等。

問：若爾如說能礙聖道及聖道加行善根。此言善通。由彼畢竟不見諦故。如說：「難生厭離、難教誨等」。此云何通。由彼畢竟不得見諦不名難故。

答：應作是說：「不生厭離，不可教誨等」而不作是說者有何意趣。謂

・即不生厭離，名難生厭離。乃至

・即不得解脫。名難得解脫

問：云何建立此煩惱障。為依成就。為依現行。

答：此依現行。不依成就。若依成就者則一切有情無有差別。等具成就諸煩惱故。

由依現行而建立故煩惱差別。則成四句。

或有煩惱熾然非猛利、或有煩惱猛利非熾然、或有煩惱亦熾然亦猛利、或有煩惱非熾然亦非猛利。

煩惱熾然，非猛利者，謂下品煩惱數行者是。

猛利，非熾然者，謂上品煩惱不數行者是。

熾然、亦猛利者，謂上品煩惱數行者是。

非熾然、非猛利者，謂下品煩惱不數行者是。

此中

熾然非猛利煩惱，亦是煩惱障。由此煩惱雖是下品以數行故。依下生中。依中生上。漸次乃至能斷善根。

彼猛利非熾然煩惱，亦非煩惱障。由此煩惱雖是上品。不數行故漸可損減。乃至能入正性離生究竟斷滅。

彼熾然亦猛利煩惱，是煩惱障一切為重。

彼非熾然非猛利煩惱，非煩惱障一切為輕。

如是善根亦有四句。

或有善根熾然非猛利、或有善根猛利非熾然、或有善根熾然亦猛利、或有善根非熾然非猛利。

熾然非猛利者，謂下品善根數行者是。

猛利非熾然者，謂上品善根不數行者是。

熾然亦猛利者，謂上品善根數行者是。

非熾然非猛利者，謂下品善根不數行者是。

此中

熾然非猛利善根，不為煩惱障所障。由此雖是下品善根以數行故。依下生中。依中生上。漸次增長能速趣證一切結斷。

彼猛利非熾然善根，則為煩惱障所障。由此雖是上品善根不數行故。或容煩惱數數現行。漸次增長能斷善根。

彼熾然亦猛利善根，一切為勝。

彼不熾然不猛利善根，一切為劣

云何業障。

謂五無間業。

何等為五？一害母。二害父。三害阿羅漢。四破僧。五惡心出佛身血。

問：如前所說能礙聖道及聖道加行善根。故名為障。除五無間業。復有其餘妙行惡行。所謂決定第八有業。及上瞋恚纏害招多蟻等。由此為障不能於現法中趣入聖道。何故不說為業障耶。

答：亦應說此以為業障。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此中三障皆有餘說。

復有說者。五無間業定能為障是故偏說。餘妙行惡行。或能為障。或不為障。是故不說。

復有說者。五無間業具五因緣。易見易知是故偏說。何等為五。一自性故。二趣故。三生故。四果故。五補特伽羅故。

自性故者。謂此五種性是決定極重惡業。

趣故者。此五決定於地獄受不於餘趣。

生故者。此五決定順次生受。非順現法受。非順後次受。非順不定受

果故者。謂此五種定感世間極不愛果。

補特伽羅故者。謂能造此五補特伽羅易見易知。謂此能害母。此能害父。乃至此能出佛身血。

除此五種所餘一切妙行惡行。皆無如是五種因緣。易見易知是故不說

問：諸無間加行能滿彼果業。此於彼果為定不定。

若言定者，此中何故不說。又尊者指鬘、室利毬多云何能轉。

若不定者，〈害生命納息〉所說云何通。如說：頗有未害生殺生未滅。此業異熟定生地獄耶。

答：有如作無間業加行時命終。

或有說者。此業於彼果定。

問：害生命納息則為善通。而此中何故不說。

答：此中應說五無間業及彼加行。而不說者有何意耶。答：此已說在五無間中。五無間業用此為加行故。若說果當知已說加行。

問：尊者指鬘云何能轉。

答：彼猶未作無間加行。是故彼說：我今且未殺母且當飯食。

問：豈非欲害一切智耶。

答：爾時彼於非一切智起害加行。非於一切智。由是因緣世尊化作凡流苾芻。入踏婆林勿彼尊者。於一切智起殺加行不可救療。若諸有情於一切智起殺加行。如殑伽沙數如來應正等覺。亦不能救令脫地獄。故知彼於非一切智起殺加行。非於一切智。

問：室利毬多云何能轉。

答：彼亦不作無間加行。是故彼雖密設火竈及雜毒食。而心念言「如來若是一切智者自當避之。若非一切智者便當殄滅。勿令幻惑食噉世間故」。彼非於一切智所起殺加行是以可轉。

復有說者。此業於彼果不定。

問：此中不說則為善通。尊者指鬘、室利毬多業亦可轉。〈害生命納息〉當云何通。

答：諸無間加行能滿彼果業。此於彼果有定、有不定。

· 〈害生命納息〉說彼定者。

· 尊者指鬘、室利毬多所可轉易。是不定者。

如是二說俱為善通。

云何異熟障。

謂諸有情處：那落迦、傍生、鬼界、北拘盧洲、無想天處。

問：餘洲亦有異熟為障。如扇搥迦半擇迦無形二形等。此中何故不說。

答：此中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是有餘之說。是以前說此中三障皆有餘說。

復有說者。此中但說決定為障。彼非決定。由彼有情所有異熟。或有為障或不為障是以不說

問：如是三障於一相續可成就幾。

答：

或但成一。謂於三種隨一一成就

或成就二。謂煩惱障、業障；或煩惱障、異熟障；無有成就業障、異熟障，非煩惱障者；由此亦無成就三者

問：如是三障何者最重。

或有說者。異熟障重。所以者何。因時可轉。果時不可轉故。

復有說者。業障最重，所以者何。業障能引異熟障故

如是說者。煩惱障重。以煩惱障能引業障，業障復能引異熟障；如是皆以煩惱為本，是故最重

〈何大罪大果〉

三惡行中何者最大罪？

謂破僧虛誑語。此業能取無間地獄一劫壽量異熟苦果。

餘業不定故。

問：此說：破僧虛誑語為最大罪；餘處復說：意業為最大罪；餘處復說：邪見為最大罪。此三大罪有何差別？

或有說者。罪有三種。一業。二煩惱。三惡行。業中意業為大罪。煩惱中邪見為大罪。惡行中破僧虛誑語為大罪。

復有說者。惱亂大眾故意業為大罪。滅一切善根故邪見為大罪。能感大苦異熟果故。破僧虛誑語為大罪。

復有說者。三業中意業為大罪。五見中邪見為大罪。五無間業中破僧虛誑語為大罪。

復有說者。見所斷業道中邪見為大罪。修所斷業道中。破僧虛誑語為大罪。見修所斷業中意業為大罪。

復有說者。依思業故說意業為大罪。依思所造業故。說破僧虛誑語為大罪。依非業故說邪見為大罪。

復有說者。依能起業故說意業為大罪。依所起業故說破僧虛誑語為大罪。依非業故說邪見為大罪。

復有說者。依能轉業故說意業為大罪。依所轉業故。說破僧虛誑語為大罪。依非業故說邪見為大罪。是名三種大罪差別

問：彼破僧時。亦有身業往來加行思惟及餘語業。何故但說虛誑語能破僧耶。

答：若破僧時加行究竟。一切時有者此中說之。於諸業中唯虛誑語加行究竟。一切時有能令僧壞是故偏說。餘業不爾是故不說

問：如說能取無間地獄果。何故名無間地獄耶。

答：此假立名假立想。不必如名悉有其義。又此地獄亦名無間。亦名熱鐵猛焰熾然攢射支體。亦名常於六觸處門受諸苦惱。亦名自受業所招苦。

復有說者。以於此中無間無隙可令樂受暫現在前故名無間。

問：餘地獄中。為有歌舞及飲食等喜樂事耶。

答：餘地獄中雖無異熟喜樂。而有等流喜樂。如《施設論》說。等活地獄有時有分涼風暫吹。或聞如是音聲唱言。等活等活。時彼有情忽然還活。支節血肉平復如本。暫生喜樂。無間地獄無如是事故名無間。

復有說者。生彼有情其數甚多。無間無隙故名無間。此說不然。所以者何。上品惡行生彼地獄。世間有情不皆能起上品惡行。如要修習上品妙行方生有頂。世間有情不皆能起上品妙行。是故生有頂者少。生無間者亦爾。故彼非說。

問：若爾云何名無間。

答：依異熟果說名無間。以諸有情造大惡業生彼地獄。得廣大身一一身形悉皆廣大。遍彼多處中無間隙故名無間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業蘊第四中惡行納息第一之五

問：此業能取一劫壽果為是何劫。

或有說者。是成劫。

復有說者。是壞劫。

復有說者。是大劫。

如是說者此是中劫。由彼亦有不盡中劫而得脫故。如《毘奈耶》說。

提婆達多。當於人壽四萬歲時來生人中。必定當證獨覺菩提。舍利子等所不能及。

問：如是伽他當云何通

諸有破僧人 破壞和合僧 生無間地獄 壽量經劫住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減一劫住亦名一劫。如世間人於減一日。住持所作亦名直日。此亦如是

問：此破僧罪亦能取地獄五蘊異熟。何故但言取一劫壽。

或有說者。以壽為先。世尊總說取五蘊果。

復有說者。此中世尊說最勝法。謂五蘊中壽命最勝是故偏說。

復有說者。壽命能持一切五蘊。令不散壞是故偏說。

復有說者。壽從初生盡眾同分無有間斷。令眾同分亦無間斷。餘法不爾是故不說。

復有說者。由壽量故表知世間。或增或減。或進或退。或興或衰。是故偏說

問：何故破僧得劫住罪。非起惡心出佛身血耶。

答：若起惡心出佛身血壞佛生身。若破壞僧壞佛法身。一切如來應正等覺。敬重法身不重生身。

復有說者。若起惡心出佛身血但毀尊重。若破壞僧即名毀壞尊重所重。

若起惡心出佛身血但傷大師。若破壞僧即名傷損大師所師。如大師。如是法王歸依依趣亦爾。

有說。彼起殺心出佛身血。但是加行罪。以佛法爾不可害故。破僧不爾是根本罪。如加行根本。如是加行究竟亦爾。

復有說者。若起惡心出佛身血。不多發起廣大加行。但由率爾卒暴而傷。破僧不爾。要由發起廣大加行。或經一月乃至四月。方便誘誑諸新學苾芻令彼順已。然後能破是以罪重。

復有說者。若起惡心出佛身血不惱亂大眾。雖傷佛身不能令佛生惱亂心。亦不誼擾。以作此事世間眾生。或有聞者或不聞故。

若破壞僧極大誼擾惱亂大眾。以破僧時應得入正性離生者。不得入正性離生。應得果證者不得果證。應離欲者不得離欲。應盡漏者不得盡漏。不得誦持思惟三藏。不得靜處思惟諸法。修習靜慮無色等至。不得種殖三乘種子。三千大千世界法輪不轉。展轉聲至淨居諸天。令其覺慧不得安靜明了現行。

若所破僧還和合時。應入正性離生者。即入正性離生。應得果證者即得果證。應離欲者得離欲。應盡漏者得盡漏。便有誦持思惟三藏。在空閑處思惟諸法。修習靜慮無色等至。亦能種殖三乘種子。三千大千世界法輪復轉。展轉聲至淨居諸天。令其覺慧復得安靜明了現行。

由是因緣。若起惡心出佛身血。不能生起經劫住罪。若破壞僧便能生起經劫住罪

問：僧破以何為自性。

答：以不和合無覆無記不相應行為自性。是不相應行蘊所攝。即餘處說復有所餘如是種類不相應行。是故僧破異破僧罪異。僧破是不和合性無覆無記。是不相應行蘊所攝。破

僧罪是虛誑語。不善語業色蘊所攝如退體異退法亦異。退體是不成就性無覆無記。不相應行蘊所攝。退法是不善。有覆無記五蘊所攝。此亦如是僧破異破僧罪異。由此僧破僧所成就。破僧罪破僧人成就

問：何處破僧。

答：在欲界人趣。若破羯磨僧通在三洲。若破法輪僧唯瞻部洲。所以者何。若處有大師可得及道可得。即於是處有破法輪。餘洲無有大師及道。是故亦無破法輪者。譬如世間若處有王是處有偽王起。若處有力士是處有捋力者起。此亦如是。若於是處有大師。是處有邪師起。若處有道是處有邪道起。法爾邪正同處相違

問：破羯磨僧、破法輪僧有何差別？

答：

破羯磨者。謂一界內有二部僧各各別住。作布灑陀、羯磨、說戒。

破法輪者。謂立異師異道。如提婆達多。言：

「我是大師。非沙門喬答磨。

五法有道。非喬答磨所說八支聖道。所以者何。若能修習是五法者。速證涅槃非八支道。云何五法。

一者、盡壽著糞掃衣。

二者、盡壽常乞食食。

三者、盡壽唯一坐食。

四者、盡壽常居迥露。

五者、盡壽不食一切魚肉血味鹽酥乳等。」

是謂破羯磨僧、破法輪僧差別

問：於破僧時極少幾人成破僧事。

答：

破羯磨僧極少八人。四人已上方名為僧三人不爾。於一界內有二部僧各各別住。作布灑陀、羯磨、說戒。乃得名為羯磨壞故。

破法輪僧極少九人。以一界內有二部僧各各別住。於無慚愧部中。定別有一眾所尊重能教誨者。當知則是提婆達多。於正眾中極少四人。於邪眾中極少五人。如是極少下至九人則法輪僧壞。

問：齊何當言法輪僧壞。

答：《施設論》說。提婆達多自為第五皆共受籌。齊此當言法輪僧壞。

復有說者。作表白已。

復有說者。離所聞處。

復有說者。離所見處。

復有說者離見聞處。

如是說者。若由意樂誓受餘師。謂彼愚癡諸苾芻眾。由定意樂發如是心作如是語：「提婆達多是我大師，非佛世尊」。齊此當言法輪僧壞。

問：何等種類補特伽羅破法輪僧。

答：補特伽羅有二種。一者愛行。二者見行。

諸見行者，破法輪僧非愛行者。以見行者所有意樂堅固猛利。於雜染清淨品所作決定無有退轉。

諸愛行者，無如是事故不能破。

又唯男子破法輪僧。非諸女人、亦非扇搥半擇迦等。所以者何。破法輪時法爾自安立為大師。而諸女人非增上器。於大師非分故不能破。然能廣作破僧方便。猶如鹿喜苾芻尼等。

諸扇搥半擇迦無形二形皆是愛行。諸愛行者所有意樂不堅不猛。於染淨品皆不決定。是故彼類不能破僧

問：於何時分破法輪僧。

答：於六時中不能破僧餘時則能。

謂非初時、亦非後時、非於二炮未出現時、非未和合共結界時、非未建立第一雙時、非於大師涅槃後時。

非初、後者。由此二時諸苾芻眾。於聖教中和合一味不可破壞。

非於二炮未出時者。謂聖教中未生戒見二種炮時。

非未和合共結界時者。要一界內有二部僧。別住異忍方名破僧故。

非未建立第一雙者。謂未建立第一雙時定無能破法輪僧者。諸佛法爾皆有第一雙賢聖弟子。若有破壞法輪僧已不經日夜。此第一雙還令和合。

非於大師涅槃後者。若於大師般涅槃後。作如是言「我是大師非如來」者。咸共責言：「大師在世汝何不言：『我是大師』今涅槃後乃作是語」。是故決定於此六時法輪不壞。於所餘時法輪可壞

問：住何等心僧破。

或有說者。住於眼識。

復有說者。住於耳識。

復有說者。住於意識。

如是說者。六識身中隨住一識皆容僧破。

問：住何等受僧破。

或有說者。住於樂根。

復有說者。住於苦根。

復有說者。住於喜根。

復有說者。住於憂根。

復有說者。住於捨根。

如是說者。於五受中隨住一受皆容僧破

問：僧破是何心果。

或有說者。是出家心果。所以者何。在家無有僧破壞故。

復有說者。受具心果。所以者何。勤策無有僧破壞故。

復有說者。若取隣近受具心果。若取懸遠出家心果。

如是說者。若住此心僧破壞者即此心果。

問：何等種類補特伽羅可破壞耶。

答：唯是異生非諸聖者。所以者何。世尊記說無處無容一切聖者可破壞故。

問：諸有已得順決擇分為可破不。

或有說者。除此所餘是可破壞。

復有說者。此亦可破。所以者何。世尊唯記無處無容一切聖者是可破壞不記餘故

問：如提婆達多能破壞僧。何故說言世尊眷屬不可破壞。

尊者世友說曰。此中說四向四果名世尊眷屬。是真弟子。是真實僧。不可破壞。

復次，佛眷屬有二。一是異生。二是聖者。提婆達多唯破異生。由此故說彼能破僧。一切聖者皆不可破。由此故說世尊眷屬不可破壞。

大德說曰。佛眷屬有二。一內二外。內謂聖者無動無壞。外謂異生可動可壞。此中異生可動壞故。提婆達多能破壞僧。聖無動壞故說世尊眷屬不壞。

問：破僧時佛在眾不。

答：佛時住彼界內而不在眾。云何知耶。曾聞：

提婆達多欲破僧時。佛以慈愍故呵制之言。

「提婆達多！汝勿破僧。勿起極重惡不善業。勿趣非愛大苦果處」。

佛雖如是慍懃呵制。而彼都無止息之心。爾時世尊起正智見審觀前際。

「勿我昔時破他眷屬」。

即自觀見

「昔我無量無數劫前。曾破壞他仙人眷屬。彼業異熟今現在前」。

觀見是已知此僧眾定當破壞。便入靜室默然宴坐。提婆達多便破壞僧。

故知世尊在於界內而不在眾

問：為一切佛皆有如是破僧事耶。

有說。不爾。所以者何。若有如是破壞他業。造作增長便有破僧。若無是業則無破僧唯世尊釋迦牟尼。曾有此業造作增長。故今僧破餘佛不爾。

有說。餘佛亦有破僧。曾聞迦葉波佛時。有苾芻名曰花上是譽上子。造五無間斷滅善根

問：提婆達多為先破僧後斷善根。先斷善根後破僧耶。

或有說者。彼先破僧後斷善根。所以者何。要具尸羅多聞端正。貴族威肅言詞善巧。乃能破僧。若斷善根便失淨戒。非增上故不能破僧。

尊者世友亦作是說。提婆達多先破壞僧後斷善根。若先斷善根後破僧者。於破僧時應不能生一劫住罪。所以者何。非斷善根補特伽羅。於非法中起非法想。於破僧中起有罪想。若於非法起於法想。於破僧中起無罪想。而破僧者終不能生一劫住罪。要於非法起非法想。於破僧中起有罪想。如是破僧方能生起一劫住罪。由此道理諸破壞僧一切皆生劫住罪耶。

設有能生劫住罪者。一切皆能破僧耶。

應作四句

或有破僧非能生起一劫住罪。調於非法起於法想。及於破僧起非罪想。而破壞僧。

或有能生一劫住罪而非破僧。調斷善根。

或有破僧亦能生起一劫住罪。調於非法起非法想。於破僧中起有罪想。而破壞僧。

或有不能破壞於僧亦不能生一劫住罪。調除前想。

大德說曰。彼起破僧加行時。亦起斷善加行。起斷善加行時。亦起破僧加行。是故彼破僧時則斷善。斷善時則破僧。彼由俱時造二罪故。成就極重惡不善業。而無一念悔愧之心

問：諸造無間業彼斷善耶。設斷善彼造無間業耶。

答：應作四句。

或有造無間業非斷善。如未生怨王等。

或有斷善非造無間業。如六師等。

或有造無間業亦斷善。如提婆達多始褻持等。

或有不造無間業亦不斷善。謂除前想。

三妙行中何者最大果？

謂第一有等至中思。此業能取非想非非想處八萬劫壽果。

當知此中依異熟果為問故作此答。

若依五果。或唯依離繫果為問應作是答。謂金剛喻定相應思。此思能證一切結盡斷遍知果。

由此中意問異熟果故作是答

問：為一思能感八萬劫壽？為多思耶？

若一思者，云何少業能感多果？

若多思者，云何不名一眾同分果分分別感？

或有說者。一思能感。

問：云何少業能感多果。

答：先以一思總感後以多思成滿。譬如畫者先以一色作模。後填眾彩。此亦如是。

復有說者。多思能感。

問：云何不名一眾同分果分分別感。

答：於彼定中。緣一境界一類行相。有眾多思相續而起。或有能感十千劫壽。或有能感二十千劫。或有能感三十千劫。或有能感四十千劫等壽。如是多思分分別感。然依一種定前加行起一類定。緣一境界一類行相。多思相續現前而感故名一身。

如是說者。一思總感。多思成滿

問：此思為是近分地攝。為根本地攝耶。

或有說者。是近分地。

復有說者。是根本地。

如是說者此則不定。或近分地。或根本地。所以者何。以一切思同一地故。

問：八萬劫者是何劫耶。

或有說者。此是中劫。

復有說者。此是成劫。

復有說者。此是壞劫。

如是說者此是大劫

問：此業能取四蘊異熟。何故唯說取壽果耶。

或有說者。以壽為先。世尊總說取四蘊果。

復有說者。此中世尊說最勝法。謂四蘊中壽為最勝是故偏說。

有說。唯壽能持四蘊令不散壞是故偏說。

有說。壽於一期無斷。令眾同分亦無間斷。餘法不爾是故偏說。

復有說者。由壽量故表知世間。或增或減。或進或退。或興或衰。由此因緣故偏說壽如說惡行、妙行感愛非愛最大果。如是善不善根并十業道亦應廣說。

謂

三不善根 中何者最大罪。謂能起破僧虛誑語。此不善根能取無間地獄一劫壽果。

十不善業道中何者最大罪。謂 破僧虛誑語。此業 能取無間地獄一劫壽果。

三善根 中何者最大果。謂能起第一有等至中思。 此善根能取非想非非想處八萬劫壽果。

十善業道 中何者最大果。謂與 第一有等至中思俱者。此業道能感非想非非想處八萬劫壽果。

應知此中以略說故。但說惡行、妙行最大果非餘

業蘊第四中

〈邪語納息 第二〉之一

三邪正一異,
業得, 果三世,

三惡行曲等,
八句異熟果,

妙淨默相攝,
五業非前後;

非理等六句,
此章願具說

〈三邪正一異〉

諸邪語，彼邪命耶？設邪命，彼邪語耶？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己義故。謂譬喻者說離語及業。別有正命邪命體性。彼何故作是說。由契經故。如契經說八支聖道。彼作是說。佛說八支者。各有體性不相雜亂。由此便說正命、邪命。離語業外有體可得。為遮彼意顯正命等皆即語業故作斯論。

如於不善語業道中，

若貪所起名為邪語，亦名邪命，為命起故；

瞋癡所起但名邪語，不名邪命，不為命而起故

於不善身業道中，

若貪所起名為邪業，亦名邪命；

瞋癡所起但名邪業，不名邪命。所以如前。

於善語業道中，。

無貪所起名為正語。亦名正命。邪命對治故；

無瞋癡所起名為正語。不名正命。所以如前。

於善身業道中。

無貪所起名為正業。亦名正命。

無瞋癡所起名為正業。不名正命。所以如前。

由此即顯正命邪命。皆攝語業而為體性。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諸邪語，彼邪命耶？設邪命，彼邪語耶？

答：應作四句。

有邪語非邪命。謂除趣邪命語四惡行。諸餘語惡行。即瞋癡所起語業。是語業性故非為命起故。

有邪命非邪語。謂起邪命身三惡行。即貪所起身業為命起故。非語業性故。後語句中應准此釋。

有邪語亦邪命。謂起邪命語四惡行。

有非邪語非邪命。謂除趣邪命身三惡行。諸餘身惡行。

諸邪業，彼邪命耶？設邪命，彼邪業耶？

答：應作四句。

有邪業非邪命。調除趣邪命身三惡行。諸餘身惡行即瞋癡所起身業。是身業性故。非為命起故。

有邪命非邪業。調趣邪命語四惡行。即貪所起語業為命起故。非身業性故。後二句准此釋。

有邪業亦邪命。調趣邪命身三惡行。

有非邪業非邪命。調除趣邪命語四惡行。諸餘語惡行。此中諸貪所起皆以趣向邪命故名邪命。

諸正語，彼正命耶？設正命，彼正語耶？

答：應作四句。

有正語非正命。調除趣正命語四妙行。諸餘語妙行。即無瞋無癡所起語業。是語業性故。非邪命對治故。

有正命非正語。調趣正命身三妙行。即無貪所起身業。是邪命對治故。非語業性故。後二句准此釋。

有正語亦正命。調趣正命語四妙行。

有非正語非正命。調除趣正命身三妙行。諸餘身妙行。

諸正業，彼正命耶？設正命，彼正業耶？

答：應作四句。

有正業非正命。調除趣正命身三妙行。諸餘身妙行。即無瞋無癡所起身業。是身業性故。非邪命對治故。

有正命非正業。調趣正命語四妙行。即無貪所起語業。邪命對治故。非身業性故。後二句准此釋。

有正業亦正命。調趣正命身三妙行。

有非正業非正命。調除趣正命語四妙行。諸餘語妙行。

此中諸無貪所起。皆以趣向正命故名正命。

已略顯示雜無雜相。今當廣說彼差別相。

謂若有為利活命因緣起諸惡行。此名邪語邪業。亦名邪命。是語業性故。為命所起故。

若有為餘種種因緣。起諸惡行名邪語邪業。不名邪命。是語業性故。非為命起故。餘門准此釋。

復次，若有隨其種種傍生明呪。邪活命緣。起諸惡行名邪語業。亦名邪命。若有為餘種種因緣。起諸惡行名邪語業。不名邪命。

復次，若以四愛因緣。起諸惡行名邪語業。亦名邪命。若以餘緣起諸惡行名邪語業。不名邪命。

復次，若有矯詐現相以利求利五邪命緣。起諸惡行。名邪語業。亦名邪命。若為餘緣起諸惡行名邪語業。不名邪命。

復次，若起惡行加行。名邪語業。亦名邪命。若起惡行根本業道名邪語業。不名邪命。所以者何。加行難除非根本故。

復次，若起種種遮罪。名邪語業。亦名邪命。若起性罪。名邪語業。不名邪命。所以者何。遮罪難防非性罪故。

由如是等六門、七門所說道理。決定無能離語業外別立邪命。

問：若爾何故說邪語等三種。及於經中說八支聖道。正語業外別說正命耶。

答：佛以邪命誑惑於人。微細難覺故與語業俱時示現復別示現。如賊軍將同眾誅戮復別梟首。

復有說者。以諸邪命難可淨除。故與語業俱時呵責。復別呵責猶如女人與諸事欲及煩惱欲。俱時說過復別呵責。

云何邪命難可淨除。謂有二法難除、難捨。

即在家者邪見、及出家者邪命。

- 諸在家人，雖極聰慧受持五戒，若苦所逼，則以種種香花飲食祠禱天神。
- 諸出家人，雖極聰慧受持具戒，資身命緣繫屬他故，見施主時便整威儀現親善相。

是故別說邪命、正命。

契經及《施設論》皆作是說：斷生命...乃至邪見皆有三種。一、從貪生。二、從瞋生。三、從癡生。

云何斷生命從貪生。

- 謂如有一以貪皮肉筋骨等故。害他有情。
- 或為所愛悅意。親友曾當於己作饒益者。而行殺事。
- 或他以財及諸饒益求己行殺。如國王等以諸財位。招募驍勇令討未伏。

如是等殺名從貪生。

云何從瞋生。

- 謂如有一於他有情。有損惱心。怨嫌之心。惡意樂心。而斷彼命。
- 或復害彼親屬朋友以絕怨路。

如是等殺名從瞋生。

云何從癡生

- 如有一類起如是見、立如是論『駝、馬、牛、羊、鷄、猪、鹿...等，皆為祠祀人所食用。是以殺之無罪』。
- 復有一類起如是見、立如是論『虎、豹、豺、狼、蜈蚣、蛇...等，傷害於人。為人除患殺亦無罪』。
- 又此西方有蔑戾車名曰目迦起如是見、立如是論『父母衰老。及遭痼疾。若能殺者得福無罪。所以者何。夫衰老者諸根朽敗不能飲食。若死更得新勝諸根。飲新煖乳。若遭痼疾多受苦惱。死便解脫故殺無罪』。

如是等殺名從癡生。以迷業果起邪謗故

云何不與取從貪生。

- 謂如有一欲他財物不與而取。
- 或為所愛悅意。親友曾當於己作饒益者。而行盜竊。
- 或他以財及諸饒益求己行盜。如募將士掠他財寶。

如是等盜名從貪生。

云何從瞋生。

- 謂如有一於諸有情。有損惱怨嫌惡意樂心。而盜彼物令其困惱。
- 或復盜彼親友財物以憎彼故。

如是等盜名從瞋生。

云何從癡生。

- 如有一類諸婆羅門。起如是見。立如是論。大地所有本是梵王神力化作。施諸婆羅門。今婆羅門勢力羸弱。剎帝利等侵奪受用。故婆羅門取受用時是取己物皆無盜罪。然彼取時作他物想。

如是等盜名從癡生。迷於業果起邪謗故

云何欲邪行從貪生。

- 謂此多分以耽染心。
- 或以財利諸饒益事。於彼彼所行欲邪行。

是名從貪生。

云何從瞋生。

- 謂如有一於他有情。有損惱怨嫌惡意樂心。欲令污辱受諸衰損。便於彼所行欲邪行。
- 是名從瞋生。

云何從癡生。

- 謂婆羅門起如是見。立如是論。諸婆羅門應畜四婦。刹帝利三。吠舍應二。戌達羅一。婆羅門等數若未滿。姪他妻室亦無有罪。然彼姪時起屬他想。
- 又此西方有蔑戾車名曰目迦。起如是見。立如是論。母女姊妹及兒妻等。於彼行欲悉無有罪。所以者何。一切母邑。皆如熟果、已辦飲食、道路、橋船、階梯、臼等。法爾有情共所受用。是故於彼行欲無罪。

此等邪行名從癡生。所以如前

云何虛誑語從貪生。

- 謂如有一為名利故。於他有情覆想而說。若為己若為他。如國王等招募辯士。令行遊說為誘未伏。彼人爾時以財位故。或依內誑外。或依外誑內。或依二誑二。

此等虛誑語名從貪生。

云何從瞋生。

- 謂如於他有損惱心。怨嫌惡意樂心。欲陷彼故行虛誑語。
- 或復於彼所愛親友。作虛誑語，以憎彼故。

此等虛誑語名從瞋生。

云何從癡生。

- 謂如有一起如是見。立如是論。諸為自他身難命難。而妄語者不得妄語罪。如獵師問鹿所在。及賊軍問王軍所在。雖實見實知恐害彼故。雖不實答而無有罪。當知彼類非不有罪。彼謂都無便數數作。

此等虛誑語名從癡生。所以如前

云何離間語從貪生。

- 謂如有一為名利故。於彼有情或彼親友作離間語。若為己若為他。如國王等招募辯士。令行離間規令他伏。彼人爾時以財位故。或依內離外。或依外離內。或依二離二。
- 又婆羅門有二施主。一施衣。二施食。婆羅門念言。若二施主共和好者。我於二所各得一事。若彼乖違則一一處皆得二事。由是因緣行離間語。

是名從貪生。

云何從瞋生。

- 如有於他有損惱心怨嫌惡意樂心。而離間彼或彼親友壞彼故。

是名從瞋生。

云何從癡生。

- 如有一類婆羅門等。起如是見。立如是論。諸不律儀家。若和好者為惡滋多。若乖離者作惡便少。是故若有於彼類中。作離間語終無有罪。

是名從癡生。所以如前。

云何麤惡語從貪生。

- ・如以名利於他有情罵詈毀辱。若為己若為他。如國王等委酷法人令主辭獄。及令軍佐制造書檄。由此等緣作麤惡語。

是名從貪生。

云何從瞋生。

- ・謂如於他有損惱心怨嫌惡意樂心。便罵辱彼
- ・或彼親友若為己若為他。

是名從瞋生。

云何從癡生。

- ・謂如丈髻外道名事火。天性甚卒暴多麤惡語。彼諸弟子以為善妙皆習麤語。

是名從癡生。所以如前

云何雜穢語從貪生。

- ・謂如有一為己及他名利等故作雜穢語。如俳優者為財利故。於大集處種種詞詠戲調雜說。
- ・又諸男女以愛染心作雜穢語。復有制造世俗文章。受持諷誦

是名從貪生。

云何從瞋生。

- ・謂如於他有損惱心。怨嫌惡意樂心。輕調彼故作雜穢語。
- ・或輕調彼所愛親友以憎彼故。

是名從瞋生。

云何從癡生。

- ・如有一類婆羅門。起如是見。立如是論。諸有苾芻。或祀餘神。或誦吠陀諸呪術等。一切皆得清淨解脫。

是名從癡生。所以如前。

云何貪從貪生。

- ・謂貪纏無間貪纏現前。

是名貪從貪生。

云何從瞋生。

- ・謂瞋纏無間貪纏現前。

是名貪從瞋生。

云何從癡生。

- ・謂癡纏無間貪纏現前。

是名貪從癡生。

云何瞋從貪生。

- ・謂貪纏無間瞋纏現前。

是名瞋從貪生。

云何從瞋生。

- ・謂瞋纏無間瞋纏現前。

是名瞋從瞋生。

云何從癡生。

· 謂癡纏無間瞋纏現前。

是名瞋從癡生

云何邪見從貪生。

· 謂貪纏無間邪見纏現前。

是名邪見從貪生。

云何從瞋生。

· 謂瞋纏無間邪見纏現前。

是名邪見從瞋生。

云何從癡生。

· 謂癡纏無間邪見纏現前。

是名邪見從癡生。

問：已知十不善業道。一切皆從貪、瞋、癡起。於中一一幾為加行。幾為究竟。而能起耶。
或有說者。

- 斷生命、麤惡語及瞋恚，三為加行，由瞋究竟。
- 不與取、欲邪行及貪欲，三為加行，由貪究竟。
- 餘語業道，三為加行，由三究竟。
- 邪見一種，三為加行，由癡究竟。

復有說者。

欲邪行不定。

謂若欲令要出不淨方成業道者。則三為加行由貪究竟。

若有欲令纔入穢門便成業道者。則三為加行由三究竟。

所餘業道一切皆以，三為加行，由三究竟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業蘊第四中邪語納息第二之二

有律儀。有不律儀。有住律儀者。有住不律儀者。

云何律儀？謂有七種。即離斷生命。乃至離穢雜語。

云何不律儀？謂亦有七種。即斷生命乃至雜穢語。

云何住律儀者？謂有七眾。一苾芻。二苾芻尼。三正學。四勤策男。五勤策女。六近事男。七近事女。

云何住不律儀者？，謂有十二種不律儀家：一屠羊。二屠鷄。三屠猪。四捕鳥。五捕魚。六遊獵。七作賊。八魁膾。九縛龍。十守獄。十一煮狗。十二婆具履迦。

此中

屠羊者，為活命故懷殺害心。若買、若賣，養飼斷命。如是一切皆名屠羊。

屠鷄、屠猪，亦復如是。

捕鳥者，為活命故採捕眾鳥。捕魚等亦如是。

縛龍者，為活命故習呪龍蛇。或言縛象。

煮狗者，謂栴茶羅等諸穢惡人。

婆具履迦者，謂有傍生名婆具羅。即是蟒類。恒於曠野吞食商侶。有人專能殺之。取商侶價以自活命。由此故名婆具履迦。

有說。置弼名婆具羅。有人為活命故恒設置弼。取諸眾生故名婆具履迦。

有說。獵主名婆具履迦。如有頌言

鹿出婆具履迦苦 終不還投婆具羅 智者棄凡俗出家 終不還歸苦迫迍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若受上命訊問獄囚。肆情暴虐加諸苦楚。或非理斷事。或毒心賦稅。如是一切皆名住不律儀者

問：如是諸律儀要受方得。此不律儀亦如是耶。

或有說者。亦由受得。謂手執殺具誓從今日乃至命終。常作此業以自活命。爾時便得此不律儀。

復有說者。雖執殺具自立誓言。然彼不得此不律儀。由二緣得。一由作業。二由受事。

由作業者，謂生不律儀家最初作彼殺生等業。爾時便得此不律儀。

由受事者，謂生餘家為活命故懷殺害心。往屠羊等不律儀所。作是誓言我從今者乃至命終。常作汝等所作事業以自活命。爾時便得此不律儀。

復有說者。此亦最初作彼業時。方乃獲得此不律儀。彼說不律儀唯一緣得

若有以下品心起有表業受諸律儀。盡眾同分彼諸律儀下品隨轉。雖於後時勵力發起身語意攝惡行妙行。然彼律儀常下品轉更不增長。

若有以中品心起有表業受諸律儀。盡眾同分彼諸律儀中品隨轉。雖於後時勵力發起身語意攝惡行妙行。然彼律儀常中品轉不增不減。

若有以上品心起有表業受諸律儀。盡眾同分彼諸律儀上品隨轉。雖於後時勵力發起身語意攝惡行妙行。然彼律儀常上品轉更不損減。故如是。

問：頗有新學苾芻成就上品律儀。而阿羅漢成就下品律儀耶。

答：有。謂

- 有新學苾芻以上品心。起有表業受諸律儀。
- 有阿羅漢 以下品心。起有表業受諸律儀。

如是新學苾芻成就上品律儀。而阿羅漢成就下品律儀

若有最初以下品纏斷眾生命。於此眾生得下品斷生命所攝。及不律儀所攝表無表業。於餘一切有情身上。唯得下品不律儀所攝無表業。

若彼後時隨以下中上品纏斷眾生命。於此眾生唯得下中上品。斷生命所攝表無表業。更不得不得不律儀所攝表無表業。先已得故如是最初以中品纏以上品纏。廣說亦爾。斷生命等。隨別漸得不律儀業普頓得故。

問：如屠羊者不欲殺餘眾生。何故此人普於一切有情所得不律儀耶。

答：雖於羊處起不律儀。然諸有情一切皆有羊蘊界處。又彼惡心境界寬遍。故於一切得不律儀。無有是處為分別故。設諸有情皆作羊像。來住前者於彼一切。皆起惡心皆欲殺害。是故於一切有情所得不律儀

住不律儀者。

有於一切有情得不律儀。非由一切支。非由一切因。

有於一切有情得不律儀。 由一切支。非由一切因。

有於一切有情得不律儀。 由一切因。非由一切支。

有於一切有情得不律儀。 由一切支。 由一切因。

若由一切支。由一切因。得不律儀非於一切有情者。此類無有

一切有情者，即是一切有情之類。

一切支者，謂斷生命乃至說雜穢語。

一切因者，謂下、中、上纏·或貪、瞋、癡。

有於一切有情得不律儀。非由一切支非由一切因者，謂以下纏斷眾生命。或中、或上非餘亦不起餘支。

有於一切有情得不律儀。 由一切支非由一切因者，謂以下纏斷眾生命。乃至說雜穢語。或中、或上非餘。

有於一切有情得不律儀。 由一切因非由一切支者，謂以下、中、上纏斷眾生命不起餘支。

有於一切有情得不律儀。 由一切支 由一切因者，謂以下、中、上纏斷眾生命。乃至說雜穢語。

住律儀者。

有於一切有情得律儀。非由一切支。非由一切因。

有於一切有情得律儀。 由一切支。非由一切因。

有於一切有情得律儀。 由一切支。 由一切因。

若於一切有情得律儀。 由一切因 非由一切支者。此類無有。

若由一切支由一切因得律儀。

非於一切有情者。此亦無有一切有情者。即是一切有情之類。

一切支者，謂離斷生命乃至離雜穢語。

一切因者，謂下、中、上品心·或無貪、無瞋、無癡。

有於一切有情得律儀。非一切支非一切因者，謂以下心受近事、勤策戒。或中、或上、或二非餘。

有於一切有情得律儀。亦一切支非一切因者，謂以下心受近事乃至苾芻戒。或中、或上、或二非餘。

有於一切有情得律儀。亦一切支亦一切因者，謂以下、中、上心。如次受近事、勤策、苾芻戒。

問：若以下中上心。如次受近住、近事、勤策戒時。即名於一切有情得律儀。亦一切因非一切支。何以言無。

答：此中但依盡壽律儀作論不依晝夜。所以者何。彼名為齋。於律儀中非決定故

問：如受律儀於下品後復得中品。於中品後復得上品。諸不律儀亦如是耶。

或有說者。如得律儀不律儀亦爾。所以者何。諸善律儀作大功用。作大加行尚數數得。況不律儀。

如是說者。律儀漸得非不律儀。所以者何。律儀難得以難得故漸受漸得。不律儀易得以易得故頓受頓得

問：如善律儀有支不具。諸不律儀亦如是耶。

答：健馱羅國諸論師言。不律儀業有支不具。若諸有情生在種種不律儀家。生便瘡痂盡眾同分不能言說。彼但可得身三業性不律儀業。不得語四。

迦濕彌羅國諸大論師咸作是說。諸不律儀無支不具。如善律儀漸次受者有支不具。諸不律儀則不如是。無漸受故易可得故。

問：住不律儀者受八戒齋時。捨不律儀得律儀。至明旦時捨律儀還得不律儀耶。

答：健馱羅國諸論師言。住不律儀者受八戒齋時。捨不律儀得律儀。至明旦時捨律儀還得不律儀。得律儀故不律儀斷。捨律儀故不律儀續。

迦濕彌羅國諸大論師咸作是說。住不律儀者受八戒齋時。捨不律儀得律儀。至明旦時捨律儀不得不律儀。得律儀故捨不律儀。分齊極故又捨律儀。是故爾時名非律儀非不律儀。若彼有情盡眾同分。不復作者不得不律儀。若復作者還得不律儀。

盡壽律儀由四緣捨。

一捨所學。二二形生。三斷善根。四捨眾同分。

諸持律者說。法滅沒時為第五緣。謂法滅沒時。一切所學。出家受具。結界羯磨。悉皆息滅。是故爾時律儀亦捨。如是說者。當於爾時先得律儀不捨。已出家者猶名出家。已受具者猶名受具。未出家者無復出家。未受具者無復受具。依此故言一切息滅

諸不律儀由四緣捨。

一受別解脫律儀。二得靜慮律儀。三二形生。四捨眾同分。

問：如善律儀捨所學。捨此不律儀亦如是耶。

答：或有說者。若能決定捨諸殺具。爾時捨不律儀。如是說者。雖復決定捨諸殺具。若不受戒得善律儀。終不得名捨不律儀

〈三惡行曲等〉

三惡行，三曲、穢、濁。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有三惡行。三曲穢濁。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辯廣說如前。

復有說者。前〈納息〉中已分別三惡行。

而未分別三曲穢濁。今欲分別故作斯論

三曲穢濁，謂身曲、身穢、身濁，語曲、語穢、語濁，意曲、意穢、意濁。

三曲云何？謂諂所起身、語、意業。

所以者何。諂名為曲。由曲相法所起三業說名為曲。是彼果故。

問：復何因緣諂名為曲。

答：直相違故。如有頌言

諸盤迴屈曲 不平直不正 嶮坑澗稠林 是皆喻其諂

復有說者。以諸有情諂所損污。難出生死難入涅槃。猶如曲木難出稠林難入聚落。此亦如是故名為曲。

復有說者。以諸有情諂所損污。諸所作事將現在前。復還棄背將欲出言復還內止。其性嶮惡難得意趣。難可共交故名為曲。

復有說者。以諸有情諂所損污。諸聰慧者皆應遠離。如樂淨人逃避塚間死屍臭穢。正直所厭故名為曲。

復有說者。以諸有情諂所損污。諸佛於彼亦捨大悲。如諂病人良醫所棄。障礙正化故名為曲。

問：諂在何處。

答：在欲界初靜慮非上地。

問：何故上地無諂。

答：上地於諂。非田非器非地非依。以非田器非地依。故於彼不有。

復有說者。為除其諂往趣上地。若於上地復有諂者。不應加行求趣上地。若下地法上地亦有者。不應施設漸次滅法。若不施設漸次滅法。則應無有究竟滅法。若無究竟滅法。便無解脫。若無解脫亦無生死則一切法無。欲令無如是過是故上地無諂。

復有說者。若於是處安立王臣。安立眾生尊卑差別。則有其諂。非於上地得有斯事故無有諂。諸有王臣眾主尊卑差別。必懷諂曲更相接事故。

復有說者。若於是處有諸識身。有尋有伺。及有自性身語表業則有其諂。如是諸法上地皆無故無有諂。

三穢云何？謂瞋所起身、語、意業。

所以者何。瞋名為穢。由穢相法所起三業。說名為穢是彼果故。

問：諸煩惱皆是其穢如有頌言

世間諸穢草 能穢污良田 如是諸貪穢 穢污諸含識

世間諸穢草 能穢污良田 如是諸穢穢 穢污諸含識

慢、愛、無明。餘煩惱頌說亦如是。何故此中唯瞋名穢。

答：雖諸煩惱皆名為穢。然唯瞋患有二穢名故獨名穢。如上頌言「如是諸穢穢，穢污諸含識」。

復有說者。由此瞋患穢自相續、穢他相續。勝餘煩惱故說名穢。

云何穢自相續？謂若瞋患現在前時。舉身龜強惱悴羣蹙戰掉不安。如鬼所著人不喜見。

云何穢他相續？謂若瞋患惱亂他時令他塵垢。或受鞭捶乃至喪命。

問：瞋在何處。

答：在欲界。非上二界。

問：何故上二界無瞋耶。

答：非田非器乃至廣說。

復有說者。為除瞋故求趣上界廣說如前。

復有說者。若於是處有慳嫉結則有瞋患。所以者何。以諸有情依慳嫉結。於他相續起瞋患故。上界不爾故無瞋患。

復次，若處有無慚、無愧。則有瞋患，上界不爾。

復次，若處有苦、憂根。則有瞋患，上界不爾。

復次，若處有男、女根。則有瞋患，上界不爾。

復次，若處有段食愛及姪欲愛。則有瞋患，上界不爾。

釋皆如前。是故上界無有瞋患。

復有說者。若於是處有怨害因則有瞋患。怨害因者名九惱事。色無色界無怨害因故無有瞋。

是故尊者妙音說言。怨害因緣則令瞋轉。

或有說者。若所依身乾燥龜強則有瞋患。上界依身潤澤柔濡故無瞋患。

復有說者。色無色界有瞋對治。謂等引慈故無有瞋。

如於是處若有呌藍婆風。是處雲場終不得住；上界亦爾。有瞋對治等引中慈。呌藍婆風故瞋雲場於彼不住

三濁云何？謂貪所起身、語、意業。

所以者何。貪名為濁。由濁相法所起三業說名為濁。是彼果故。

問：何因緣故貪名為濁。

答：能染濁故。世間染色說名為濁。如世間說根濁、莖濁、枝濁、葉濁、花濁、果濁。此皆能染故名為濁。

復次，濁者是鄙下義。世間並謂多貪欲者名為鄙濁。

復次，濁者是不清淨義。由貪蔽心習近染法捨淨法故。

問：貪在何處。

答：在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

已說自性 今當顯示雜無雜相。

為三惡行攝三曲穢濁？三曲穢濁攝三惡行耶？

答：應作四句。

有惡行非曲穢濁。謂除欲界諂瞋貪所起身語意惡行。諸餘身語意惡行。

有曲穢濁非惡行。謂初靜慮諂貪所起身語意業。及餘色無色界貪所起意業。

有惡行亦曲穢濁。謂欲界諂瞋貪所起身語意惡行。

有非惡行非曲穢濁。謂除前相。

相謂所名如前說。謂於色蘊中除不善色。及諂貪所起有覆無記色。取餘色蘊。於行蘊中除不善思。貪、瞋、邪見及諂貪所起有覆無記思。取餘相應不相應行蘊。及三蘊全并無為法。

如是一切作第四句故言謂除前相

此中有二種等起。謂因等起。及剎那等起。因等起名能轉心。剎那等起名隨轉心。

問：五識亦能作二等起發身語業不。

或有說者。五識不能發身語業。所以者何。唯有意識於身語業。作轉隨轉令彼業現前。五識不能作轉。亦不能作隨轉。不能令彼業現前。

問：若爾如說自見身表業。自聞語表業。三識識。此云何通。

答：不見身表但見餘相。不聞語表但聞餘音。即由此義名見名聞。三識識者。緣他身業非自身業。

復有說者。五識亦能發身語業。以意識作能轉亦作隨轉。五識雖不作能轉。而作隨轉發彼業故。

若作是說。即為善通自見身表自聞語表。所以者何。若以意識作能轉及隨轉。亦以眼識作隨轉者便見身表。若以意識作能轉及隨轉。亦以耳識作隨轉者便聞語表。三識識者。亦緣自業亦緣他業。

尊者僧伽伐蘇說曰。五識亦能發身語業。作因等起及剎那等起。所以者何。如有士夫先不作意。欸被他打即還打彼。非於爾時得起我當打彼思念。當知即是住身識打。是故五識亦能發起身語二業。作因等起及剎那等起。

如是說者。五識不能作因等起發身語業。所以者何意識於身語業作能轉及隨轉。五識唯作隨轉不作能轉故

此中

若善心作能轉。即善心作隨轉。

若染污心作能轉。即染污心作隨轉。

若威儀路心作能轉。即威儀路心作隨轉。

若工巧處心作能轉。即工巧處心作隨轉。發身語業。

問：若威儀路心作能轉。即彼心作隨轉者。如有行時遇見佛像等起善眼識。或見姪女等起染眼識。如是豈非善染隨轉起彼業耶。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此由覺慧速疾迴轉起增上慢。謂於行位起此眼識。而實行時則善心染心不現在前。若善心染心現在前時即止不行。此善心染心。但如伴者不名等起。

復有說者。威儀路心發起業時。善染心等相助發起。是故威儀路心轉時。其隨轉心容有三種。謂善染無記。

問：若工巧處心作能轉。即彼心作隨轉者。如畫師畫作佛時起善眼識。畫女人時起染眼識。如是豈非善染隨轉發彼業耶。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覺慧速疾起增上慢。謂於畫時起此眼識。而實畫時善心染心不現在前。若善心染心現在前時便止不畫。此善心染心。但如伴者不名等起。

復有說者。工巧處心發起業時。善心染心相助發起。是故工巧處心為能轉時。其隨轉心容有三種。謂善染無記。

問：異熟生心何故不能作二等起發身語業耶。

答：強盛心發身語業。異熟生心其性羸劣故不能發。

復有說者。若身語業異熟生心。為二等起而發起者。此身語業當言是何。為威儀路。為工巧處。為異熟生。若威儀路。或工巧處。異熟生心云何能發。若異熟生此身語業應是異熟。然身語業定非異熟。加行起故。亦不可說為善染污。執異熟生心所起故。由此異熟生心。不能發身語業。

復次，

若見所斷心作能轉。修所斷心作隨轉。或修所斷心作能轉。即修所斷心作隨轉。發身語業斯有是處。

若見所斷心作能轉。即見所斷心作隨轉。或修所斷心作能轉。見所斷心作隨轉發身語業無有是處。

何以故。以見所斷心不能作剎那等起發身語業故。今於此中。因論生論。

問：何故住見所斷心。不能作剎那等起發身語業耶。

答：要麁散心。能作剎那等起發身語業。此心微細故不能發。

復次，外門轉心。能作剎那等起發身語業。此心內門轉故不能發。

復有說者。若見所斷心。能作剎那等起發身語業者。此業當言是何。為見所斷。為修所斷。為俱所斷。

若見所斷者。此身語業應非修所斷法為方便依。謂修所斷四大所造。

若修所斷者。不應以見所斷心。為剎那等起。

若俱所斷者。隨所起一業應成二分。如是則一法有二自性。但不爾故見所斷心非剎那等起。

問：若見所斷心不能作剎那等起。發身語業者。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契經說。諸邪見人所有身語意業。若思若求若所造作。一切皆得不可愛不可樂非悅意果。所以者何。此見暴惡所謂邪見。

答：依因等起作如是說。非依剎那等起是故無過。

復次，若此眾同分心作能轉。即此眾同分心作隨轉。或餘眾同分心作能轉。即餘眾同分心作隨轉。發身語業斯有是處。

若此眾同分心作能轉。餘眾同分心作隨轉。發身語業無有是處。

復有說者。亦有是處。謂如有人發願當作五年大會中間命終。乘此願力生富貴家自憶宿命。如昔所願一切皆作。如是則名此眾同分心作能轉。餘眾同分心作隨轉發身語業

〈妙淨默相攝〉

三妙行，三清淨，謂身、語、意清淨。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有三妙行三清淨。

雖作是說而不廣辯。廣說如前。

復有說者。前〈納息〉中已分別三妙行

未分別三清淨今欲分別故作斯論

為三妙行攝三清淨？三清淨攝三妙行耶？

答：隨其事，展轉相攝。

所以者何。諸身妙行即身清淨。諸語妙行即語清淨。諸意妙行即意清淨。

問：無漏妙行永離垢、離穢、離濁可名清淨。有漏妙行既是有垢、有穢、有濁。云何名清淨。

答：有漏妙行以分清淨故名清淨。所以者何。有漏妙行亦能離乃至無所有處諸煩惱垢。故得名清淨。

復有說者。有漏妙行能引發。隨順第一義清淨故亦名清淨

三妙行、三寂默，謂身、語、意寂默。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有三妙行三寂默。

雖作是說而不廣辯。廣說如前。

復有說者。前〈納息〉中已分別三妙行。

未分別三寂默。今欲分別故作斯論

三妙行、三寂默，為三妙行攝三寂默？三寂默攝三妙行耶？

答：應作四句。

有妙行非寂默，謂除無學身語妙行。諸餘身語妙行。及一切意妙行。

有寂默非妙行，謂無學心。

有妙行亦寂默，謂無學身語妙行。

有非妙行非寂默，謂除前相。

「相」謂所名如前廣說。謂於色蘊中除善色。行蘊中除無貪無瞋。正見及諸善思。識蘊中除無學心。取餘色行識蘊及二蘊全并無為法。如是一切作第四句。故言「謂除前相」

三清淨、三寂默，為三清淨攝三寂默？三寂默攝三清淨耶？

答：應作四句。

有清淨非寂默，謂除無學身語清淨。諸餘身語清淨。及一切意清淨。

此復云何。謂學非學非無學身語清淨。及三種意清淨。以意寂默唯無學心故。

有寂默非清淨，謂無學心非業性故。

有清淨亦寂默，謂無學身語清淨。

有非清淨非寂默，謂除前相。

「相」謂所名如前廣說

問：何故於五蘊中。唯色識二蘊建立寂默非餘蘊耶。

答：應具建立而不立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有說者。此中顯示最初最後故作是說。初謂色蘊後謂識蘊。如說初後如是入出趣向已度。方便究竟當知亦爾。

復有說者。此中顯示最麤最細。於五蘊中。色蘊最麤。識蘊最細。

復有說者。真實寂默唯無學心。此無學心由誰比度。謂身語業。故唯無學心身語業。建立寂默。

問：何故寂默唯在無學。

答：唯無學身中寂默可得。學及非學非無學身中皆不可得。

因論生論何故唯無學身中寂默可得。非餘耶。

答：由此寂默是最勝法。非劣身中有勝法可得。所以者何。

若說勝法則無學法。勝非學法等。

若說勝補特伽羅則無學補特伽羅。勝非有學等。

復有說者。無學身中煩惱意言究竟息滅。寂默圓滿故立寂默。餘身不爾故不建立。

問：“妙行、清淨、寂默”有何差別？。

或有說者。名即差別。謂名妙行。名清淨。名寂默。

復有說者。義亦差別。謂善巧作義是妙行義。體潔白義是清淨義。離癡亂義是寂默義。

復有說者。能感愛果故名妙行；不雜煩惱故名清淨；究竟靜息故名寂默。是謂“妙行、清淨、寂默”三種差別。

〈非理等六句〉

諸身惡行，彼盡非理所引身業耶？設非理所引身業，彼盡身惡行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有非理所引身語意業。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辯。廣說如前。

復有說者。前〈納息〉中雖已分別三種惡行。

而未分別非理所引身語意業。今欲分別故作斯論。

諸身惡行，彼盡非理所引身業耶？設非理所引身業，彼盡身惡行耶？

答：諸身惡行彼盡非理所引身業。

何以故。以諸惡行皆違理故。非理作意所等起故。

有非理所引身業非身惡行。謂有覆無記身業。及無覆無記。非理所引身業

「有覆無記身業」者。謂初靜慮地諂愛等煩惱所起身業。

「無覆無記非理所引身業」者。謂應如是去來。而不如是去來等。廣說如前。

諸語惡行，彼盡非理所引語業耶？設非理所引語業，彼盡語惡行耶？

答：諸語惡行。彼盡非理所引語業。

何以故。以諸惡行皆違理故。非理作意所等起故。

有非理所引語業非語惡行。謂有覆無記語業。及無覆無記非理所引語業。

「有覆無記語業」者。謂初靜慮地諂愛等所起語業。

「無覆無記非理所引語業」者。謂應作一言而不作等。廣說如前

諸意惡行，彼盡非理所引意業耶？設非理所引意業，彼盡意惡行耶？

答：應作四句。

有意惡行非非理所引意業，謂貪欲、瞋恚、邪見

三種意惡行。

有非理所引意業非意惡行，謂有覆無記意業。及無覆無記非理所引意業。

「有覆無記意業」者，謂欲界繫薩迦耶見。邊執見相應思。及色無色界一切煩惱相應思。

「無覆無記非理所引意業」者，謂思能起。如前所說。無覆無記非理所引身語二業。

有意惡行亦非理所引意業，謂不善意業。

有非意惡行亦非非理所引意業，謂除前相。

「相」謂所名如前廣說。謂於行蘊中作四句。於中除貪、瞋、邪見。及染污思。并無覆無記非理所引思。取餘相應不相應行蘊。及四蘊全并無為法。如是一切作第四句。故言「謂除前相」

諸身妙行，彼盡如理所引身業耶？設如理所引身業，彼盡身妙行耶？

答：諸身妙行。彼盡如理所引身業。

何以故。一切妙行不違理故。如理作意所等起故。

有如理所引身業非身妙行。謂無覆無記如理所引身業。

此復云何。謂應如是去來。而能如是去來等。廣說如前

諸語妙行，彼盡如理所引語業耶？設如理所引語業，彼盡語妙行耶？

答：諸語妙行。彼盡如理所引語業。

何以故一切妙行不違理故。如理作意所等起故。

有如理所引語業。非語妙行。謂無覆無記如理所引語業。

此復云何。謂應作一言而作一言等。廣說如前。

諸意妙行，彼盡如理所引意業耶？設如理所引意業，彼盡意妙行耶？

答：應作四句。

有意妙行非如理所引意業。謂無貪、無瞋、正見

三種意妙行。

有如理所引意業非意妙行。謂一分無覆無記如理所引意業。

即思謂能起。如前所說。無覆無記如理所引身語二業。

有意妙行亦如理所引意業。謂善意業。

有非意妙行亦非如理所引意業。謂除前相。

「相」謂所名如前廣說。謂於行蘊中作四句。於中除無貪、無瞋、正見及善思。并無覆無記。如理所引思。取餘相應不相應行蘊。及四蘊全并無為法。如是一切作第四句。故言「謂除前相」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業蘊第四中邪語納息第二之三

〈業得〉

諸法由業得。彼法當言：是善？不善？無記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己義故。調犢子部。分別論者。欲令音聲是異熟果。

問：彼由何量作如是說。

答：由聖言故。如《施設論》說。何緣菩薩感得梵音大士夫相。菩薩昔餘生中。離麁惡語此業究竟得梵音聲。由此說故彼便計聲是異熟果。

為遮此意顯一切聲非異熟果故作斯論。

諸法由業得。彼法當言是善？不善？無記耶？

答：依異熟果諸法由業得彼法是無記。

問：何故作是說。

答：或有諸法雖由業得而非無記。如諸律儀不律儀等。為簡彼法故作是說。依異熟果諸法由業得彼法是無記此中犢子部分別論者問：應理論者言。定作是說：「依異熟果，諸法由業得彼法是無記」耶。

此是審定他宗之言。若不審定他所立宗。便難他者則無有能與他作過。亦是徵難他所不說故審定言。汝今忍可

定作是說「依異熟果諸法由業得。彼法是無記」耶？

應理論者

答言：如是。

彼復問言：

為何所欲「如來善心說語。妙音美音和雅音悅意音」此語是善耶。

應理論者

答言：如是。

彼便難言：聽我說，汝負處、失處、違自言處。

若作是說：「依異熟果諸法由業得彼法是無記」則不應言：「如來善心說諸妙音、美音、和雅音、悅意音此語是善」。作是說者不應道理。

若作是說：「如來善心說諸妙音、美音、和雅音、悅意音。此語是善」則不應言「依異熟果諸法由業得彼法是無記」。而作是說不應道理。

應理論者釋彼難言：

應作是說：「菩薩昔餘生中。造作增長感異熟果大宗業業。由是因緣展轉出生如來咽喉微妙大種。從此能生妙語音聲而聲非異熟

問：若一切聲非異熟果。《施設論》說當云何通。

答：依展轉因作如是說。然一切聲非異熟果。

問：何故諸聲非異熟果。

或有說者。聲屬第三傳。調最初業生諸大種。大種生聲。聲屬第三故非異熟果。

復有說者。聲屬第五傳。調初業生異熟大種。異熟大種生長養大種。長養大種生等流大種。從此等流大種生聲。聲屬第五故非異熟果。

復有說者。聲隨欲轉非異熟法可隨欲轉。

復有說者。聲復生聲非從異熟復生異熟。

有說。聲是現在加行所發。異熟果是先業所起。

復有說者。離初靜慮染時語表便斷。若是異熟者應離三界染時方斷。

復有說者。聲有三種。調善、不善、無記。異熟果唯無記。

有說。若聲是異熟者生可愛趣。應一切時出如意聲。生非可愛趣。應一切時出不如意聲。現見有時與此相違。是故聲非異熟。

復有說者。聲有間斷異熟色無間斷。是故聲非異熟。

然諸菩薩由二因緣。發願求佛大士夫相微妙梵音。

一由曾見。二由曾聞。

由曾見者，謂彼菩薩。曾見諸佛處大集會。為諸有情以梵音聲。宣說正法摧伏異論。微妙深遠具丈夫相。

由曾聞者，謂彼菩薩。具聞如來以梵音聲。宣說正法乃至具丈夫相。

爾時，菩薩見聞歡喜深心愛樂。則便誓受順彼正因。我諸禁戒梵行精進。皆當迴向願於未來。得住如是大士行類。由此意樂復以種種上妙香花供具音樂。供養諸佛、獨覺、聲聞、制多形像。承事供養父母、師長、同梵行者。修如是等殊勝福時。一一迴求此梵聲相。

又勤淨除二種業道。

謂麤惡語。及雜穢語。

由勤淨除麤惡語故。得大士相微妙梵音。由此梵音摧伏一切外道他論。

由勤淨除雜穢語故。感得言詞威肅清亮。由此言詞映奪一切世俗異論。

譬如有人見他處在華妙堂閣。陳列五樂歡娛自恣。聞他拊奏五樂音聲。作是思惟。我於何時當得如是處妙堂閣。陳列五樂歡娛自適。既思惟已勤加功力。積集財寶如其所願皆能辦之。菩薩亦爾由見及聞。發願求佛梵音聲相

〈果三世〉

諸業過去...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諸有不顧去來愚三世者。欲令過去、未來是無。唯說現在無為是有。

為遮彼執顯過去未來是實有法故作斯論。

復次，所以作此論者。為欲遮止外道所說故。彼說言一切諸法後為前因。猶如泉水後逼於前令涌令注。如是後水為前水因。諸法亦爾由後念法所推逼故。令從未來起入現在。

復從，現在滅入過去。是故未來為現在因。現為過因。

為遮彼執明一切法。前為後因非後前因。若說後法為前因者。便違內外諸法緣起。

違內法緣起者。謂應行緣無明。乃至老死緣生。因於子息而有父母。眼識為緣生於眼色。

乃至意識為緣生於意法。從頰部曇生羯邏藍。乃至從老生於中年。

違外法緣起者。謂應芽為種因。乃至果為花因如是等若爾則有大過。謂未作應得。應先受善惡異熟，後造善惡業；先墮無間獄，後造五逆罪；先受輪王位，後造輪王業；先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然後修菩薩行。若未作而得。亦應已作而失。如此則無繫縛出離。

勿有此過。是故諸法前為後因。非後前因。由是因緣故作斯論。

諸業過去彼果過去耶？

答：彼果或過去、或未來、或現在果。

謂異熟果由已滅等差別故成三種

諸業未來彼果未來耶？

答：如是。

以非果先因在後故。

諸業現在彼果現在耶？

答：彼果或現在、或未來。

所釋如前。

此中有說。依剎那現在作論。依此所說諸業過去。彼果隨在何世。而彼業皆有四種。謂順現法受。乃至順不定受。

諸業未來諸業現在。隨所有果彼業亦四。而不應言諸業現在彼果現在。非此剎那造業。即此剎那受異熟果故。

或有說者。此中依分位現在而作論。依此所說

諸業過去，彼果過去、未來、現在。

諸業未來、諸業現在，彼果未來。皆如前說。

諸業現在，彼果現在者。彼業有二。謂順現法受。順不定受。

復有說者。此中依一眾同分現在作論。依此所說

諸業過去。彼果或過去者如前說。

或未來者彼業有二。謂順後次受。及順不定受。

或現在者彼業有三。除順現法受。

諸業未來亦如前說。

諸業現在彼果

或現在者彼業有二。謂順現法受。及順不定受。

或未來者彼業有三。除順現法受。

問：頗有順現法受業。因在過去果在未來耶。

答：有。謂依剎那分位現在。不依一眾同分現在而說。

復有說者。亦依一眾同分現在而說。謂如有人。造作增長順現法受業已。未獲與果率爾命終。爾時即名因在過去果在未來。

頗有順現法受業。因在過去果在現在。或因在現在果在未來耶。若依一眾同分現在為問。

應答言：無。尊者妙音說：有。謂如前說。

〈八句異熟果〉

頗有如身業感異熟果。語業、意業不爾耶？乃至廣說。

今於此中方便顯示三業所感愛非愛果。後〈見蘊〉中方便顯示分位差別。此中所問先答黑品。

後答白品。是名此處略毘婆沙。

頗有如身業感異熟果，語業、意業不爾耶？

答：有。

如身不護語護。彼於爾時有善心、或無記心。

調於今時起不善身表業。由此發起無表業隨轉。及於今時或先時起善語表業。由此發起無表業隨轉。即於爾時善心現起或無記心。

此中

身業，感非愛異熟。

語業，感愛異熟。

意業，若善心起，感愛異熟；若無記心起，不感愛非愛異熟。

又如身護語不護。彼於爾時有不善心、或無記心。

謂於今時起善身表業。由此發起無表業隨轉。及於今時或由先時起不善語表業。由此發起無表業隨轉。即於爾時不善心現起或無記心。

此中

身業，感受異熟。

語業，感非愛異熟。

意業，若不善心起，感非愛異熟；若無記心起，不感受非愛異熟。

是名「如身業感異熟果，語業、意業不爾」

頗有如語業感異熟果，身業、意業不爾耶？

答：有。

如身護，語不護。彼於爾時有善心或無記心。

謂於今時或由先時起善身表業。由此發起無表業隨轉。及於今時起不善語表業。由此發起無表業隨轉。即於爾時善心現起或無記心。

此中

身業，感受異熟。

語業，感非愛異熟。

意業，若善心起，感受異熟；若無記心起，不感受非愛異熟。

如身不護，語護。彼於爾時起不善心或無記心。

謂於今時或由先時起不善身表業。由此發起無表業隨轉。及於今時起善語表業。由此發起無表業隨轉。即於爾時起不善心或無記心。

此中

身業，感非愛異熟。

語業，感受異熟。

意業，若不善心起，感非愛異熟；若無記心起，不感受非愛異熟。

是名「如語業感異熟果，身業、意業不爾」

諸有欲令有缺減律儀不律儀者。依彼意趣此諸句中。身護語不護。語護身不護。皆得依三種說。謂若住律儀。若住不律儀。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

諸有欲令無缺減律儀不律儀者。依彼意趣。此等唯依住非律儀非不律儀者說非餘

頗有如意業感異熟果，身業、語業不爾耶？

答：有。

如身護、語護。彼於爾時有不善心

此相違說亦爾。此相違等如前准釋

此中

若意業感非愛異熟，身語業便感受異熟。

若意業感受異熟，身語業便感非愛異熟。

是名「如意業感異熟果，身業、語業不爾」

頗有如身業、語業感異熟果，意業不爾耶？

答：有。

如身不護、語不護。彼於爾時有善心或無記心。

此相違說亦爾。如前准釋。

此中

若身、語業感非愛異熟。意業便感受異熟。或都不感。

若身、語業感受異熟。意業便感非愛異熟。或都不感。

是名「如身業語業感異熟果，意業不爾」

諸有欲令有缺減律儀不律儀者。

及有欲令無缺減律儀不律儀者。依彼意趣此諸句中。身護、語護。身不護、語不護。皆得依三種說。謂若住律儀若住不律儀。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

頗有如身業、意業感異熟果，語業不爾耶？

答：有。

如身不護，語護。彼於爾時有不善心

此相違說亦爾。如前准釋

頗有如語業、意業感異熟果，身業不爾耶？

答：有。

如身護，語不護。彼於爾時有不善心

此相違說亦爾。如前准釋。

頗有如身業、語業感異熟果，意業亦爾耶？

答：有。

如身不護、語不護。彼於爾時有不善心

此相違說亦爾。如前准釋。

此中或三業皆感非愛異熟。或三業皆感受異熟。

是名「如身業，語業感異熟果。意業亦爾」

頗有非身業、語業、意業感異熟果，而感異熟果耶？

答：有。

謂心不相應行感異熟果。色心心所法心不相應行

此復云何。謂無想定、滅盡定。得及彼生老住無常

問：無想定感何異熟。

或有說者。無想定感無想及色異熟。命根眾同分。是彼有心靜慮。異熟所餘諸蘊是俱異熟。

復有說者。無想定感無想及色異熟。命根是彼有心靜慮。異熟所餘諸蘊是俱異熟。

復有說者。無想定感無想異熟。所餘諸蘊是俱異熟。

問：若爾命根便非是業所感異熟。《品類足》說當云何通。如說：一法是業異熟非業。所謂命根。

答：一切命根是異熟果。諸異熟果多由業感故作是說。然此不無非業感者。

復有說者。若有心時亦感無心諸蘊異熟。若無心時亦感有心諸蘊異熟。

問：若爾應有心因感無心果。應無心因感有心果。

答：此亦無過。如有色因感無色果。或無色因感有色果。業果差別不違正理此亦如是。

評曰應作是說。無想異熟唯無想定感。一切命根及眾同分。眼等色根皆業所感。餘蘊俱感。

問：滅盡定感何異熟。

答：感非想非非想處四蘊異熟。

問：得感何異熟。

答：感色心心所法心不相應行。

問：得能感眾同分不。

或有說者。

不感。所以者何。眾同分者是業所感。此得非業故不能感。

諸說得不能感眾同分者。彼說諸得感色異熟者。能感四處。調色、香、味、觸。

亦感心心所法異熟者。調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及相應法。

感心不相應行異熟者。調得生住老無常。

尊者僧伽伐蘇說曰。

得亦能感眾同分果。謂眾多得積集能感一眾同分。所得依身愚鈍羸劣。不明不利。猶如蚯蚓蛇象等。彼眾同分是得所感。

諸說得亦能感眾同分者。彼說此得感色異熟者。調九處除聲處。

感心心所法異熟者。調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及相應法。

感心不相應行異熟者。調命根眾同分得生住老無常。

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得得相望不同一果。假使積集數過俱抵復何所益。若同一果可有是事。是故如前所說者好。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

得不能感眾同分果。餘業感得眾同分時。於其眼處乃至意處。

得亦能感相狀異熟。即彼諸法生住老無常

此中亦攝依附彼法。不自在故。

〈五業非前後〉

頗有順現法受...等三業。非前非後受異熟果耶？答：有。乃至廣說。

此中非前者。遮過去。非後者遮未來。受異熟果者。謂三業同於一剎那頃受異熟果。依此立問。是以

答言：有。

謂順現法受業色者。

此業能感四處異熟。調色香味觸。

順次生受業心心所法者。

此業能感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及彼相應異熟。

順後次受業心不相應行者。

此業能感四類異熟。調命根眾同分得生住老無常。

又順現法受業心不相應行者。

此業能感二類異熟。調得生住老無常。

順次生受業色者。

此業能感九處異熟。除聲處。

順後次受業心心所法者。

此業能感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及彼相應異熟。

又順現法受業心心所法者。

此業能感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及彼相應異熟。

順次生受業心不相應行者。

此業能感四類異熟。調命根眾同分得生住老無常。

順後次受業色者。

此業能感九處異熟。調除聲處。

頗有順樂受...等三業。非前非後受異熟果耶？答：有。

謂順樂受業色者。

此業能感人天九處異熟。調除聲處。

能感惡趣四處異熟。調色香味觸。

順苦受業心心所法者。

此業能感苦受。及彼相應異熟。

順不苦不樂受業心不相應行者。

此業能感人天四類異熟。調命根眾同分得生住老無常。

能感惡趣二類異熟。調得生住老無常。

又順樂受業心不相應行者。

此業能感人天四類異熟。調命根眾同分得生住老無常。

能感惡趣二類異熟。調得生住老無常。

順苦受業色者。

此業能感惡趣九處異熟。調除聲處。

能感人天四處異熟。調色香味觸。

順不苦不樂受業心心所法者。

此業能感不苦不樂受。及彼相應異熟。

又順樂受業心心所法者。

此業能感樂受及彼相應異熟。

順苦受業心不相應行者。

此業能感惡趣四類異熟。調命根眾同分得生住老無常。

能感人天二類異熟。調得生住老無常。

順不苦不樂受業色者。

此業能感人天九處異熟。調除聲處。

能感惡趣四處異熟。調色香味觸

頗有三界業。非前非後受異熟果耶？答：有。乃至廣說。

此中道理應答言「無」。以異熟果界地斷故。而言「有」者。有何理耶。

有說。此中以問非理。是故隨彼作非理答。何故須作非理問耶。欲試驗他故為此問。

^曾聞迦濕彌羅國有一論師。至北印度閼林僧伽藍。知眾事者差為僧使。故不受言
「我是論師應免斯事」。

其知事者往白眾首阿羅漢言。

「迦濕彌羅國有一苾芻。至此僧伽藍次當僧使彼不受言：

『我是論師應免斯事』」。

阿羅漢言：

「汝應往問：

『頗有三界業。非前非後受異熟果耶』」。

知僧事者便往問之。彼得此問答言：

「無有」。

知僧事者還往眾首阿羅漢所白言：。

「已問彼答言：

『無』」

阿羅漢言：。

「定是論師，應免僧事」。

故今於此還述彼問。欲有試驗故亦復作非理而答。

復有說者。依增上果為此問答亦不違理。以三界業容有一時受此果故

謂欲界繫業色者。

此業亦感欲界繫九處異熟。調除聲處。

色界繫業心心所法者。

調婆羅門、長者、居士、諸淨信者。聞有苾芻證得靜慮。便施種種衣服、飲食、諸資身具。彼受施已發生樂受及相應法。

無色界繫業心不相應行者

調婆羅門、長者、居士、諸淨信者。聞有苾芻得無色定。便施種種衣服、飲食、諸資身具。彼受施已命根不斷。

又欲界繫業心不相應行者。

此業亦感欲界四類異熟。調命根眾同分得生住老無常。

色界繫業色者。

調婆羅門、長者、居士、諸淨信者。聞有苾芻證得靜慮。便施種種衣服、飲食、諸資身具。彼受施已長養諸根增益大種。

無色界繫業心心所法者。

調婆羅門、長者、居士、諸淨信者。聞有苾芻證無色定。便施種種衣服、飲食、諸資身具。彼受施已發生樂受及相應法。

又欲界繫業心心所法者。

此業亦感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及彼相應法。

色界繫業心不相應行者。

調婆羅門、長者、居士、諸淨信者。聞有苾芻證得靜慮。便施種種衣服、飲食、諸資身具。彼受施已命根不斷。

無色界繫業色者。

調婆羅門、長者、居士、諸淨信者。聞有苾芻證無色定。便施種種衣服、飲食、諸資身具。彼受施已長養諸根增益大種。

由此道理今於此中。依增上果作此問答亦不違理。以增上果一切界地無隔斷故。

頗有善、不善業。非前非後受異熟果耶？答：有。乃至廣說。

謂善業色者。

此業能感人天九處異熟。調除聲處。能感惡趣四處異熟。調色香味觸。

不善業心心所法者。

此業能感苦受及彼相應異熟。

心不相應行者。

此業能感惡趣四類異熟。調命根眾同分得生住老無常。

能感人天二類異熟。調得生住老無常。

又善業心心所法者。

此業能感樂受不苦不樂受。及彼相應異熟。

心不相應行者。

此業能感人天四類異熟。調命根眾同分得生住老無常。

能感惡趣二類異熟。調得生住老無常。

不善業色者。

此業能感惡趣九處異熟。調除聲處。

能感人天四處異熟。調色香味觸。

頗有見、修所斷業。非前非後受異熟果耶？答：有。乃至廣說。

謂見所斷業色者。

此業能感惡趣九處異熟。調除聲處。

能感人天四處異熟。調色香味觸。

修所斷業。心心所法。心不相應行者。

此業有二種。調善、不善。

善業

「心心所法」者。此業能感樂受、不苦不樂受。及彼相應異熟。

「心不相應行」者。

此業能感人天四類異熟。調命根眾同分得生住老無常。

能感惡趣二類異熟。調得生住老無常。

不善業

「心心所法」者。此業能感苦受及彼相應異熟。

「心不相應行」者。

此業能感惡趣四類異熟。調命根眾同分得生住老無常。

能感人天二類異熟。調得生住老無常。

又見所斷業心心所法者。

此業能感苦受及彼相應異熟。

心不相應行者。

此業能感惡趣四類異熟。調命根眾同分得生住老無常。

能感人天二類異熟。調得生住老無常。

修所斷業色者。

此業有二種。調善、不善。

善業色者。

此業能感人天九處異熟。調除聲處。

能感惡趣四處異熟。調色香味觸。

不善業色者。

此業能感惡趣九處異熟。調除聲處。

能感人天四處異熟。調色香味觸。

異熟因果如〈雜蘊·智納息〉中已廣說

業蘊第四中

〈害生納息 第三〉之一

害生命四種，
不善顛倒等，

二熟，二防護，
繫不繫成就，

身及業成就，
命終受生處；

雜染果異熟，
此章願具說

〈害生命四種〉

頗有已害生殺生未滅耶？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此中有非殺生以殺生聲說。有非加行以加行聲說。謂殺生加行亦名殺生。殺生後起亦名加行。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頗有已害生殺生未滅耶？

答：有。如已斷他命彼加行未息。

謂如有人為害他命。以刀杖等加害。加行未息而彼命已斷。遣使呪藥廣說亦爾。

頗有未害生殺生已滅耶？

答：有。如未斷他命。彼加行已息。

謂如有人為害他命。以刀杖等加害。其命未斷彼謂已斷。不復加害。遣使呪藥廣說亦爾。

頗有已害生殺生已滅耶？

答：有。如已斷他命彼加行已息。

謂如有人為害他命。以刀杖等加害。即命斷時加行亦息。遣使呪藥廣說亦爾。

頗有未害生殺生未滅耶？

答：有。如未斷他命。彼加行未息。

謂如有人為害他命。以刀杖等加害。其命未斷彼加行亦未息。遣使呪藥廣說亦爾。

〈二熟〉

頗有未害生殺生未滅。此業異熟定生地獄耶？

答：有。如作無間業加行時命終。

其事云何。

謂如有人欲害其母適起加行。

或為官司所獲。

或母有力反害其子。

或母福德天神為殺子墮地獄而母猶存。

或起加行致母必死。而便中悔自害其命亦生地獄。

如害母，如是造餘無間應知亦爾。

問：唯法無眾生云何而有殺罪。

尊者世友說曰。如雖無眾生。而有眾生想。如是雖無眾生。而有殺罪。

復次，此蘊界處。能起我想。有情想。命者。生者。養者。補特伽羅想。是故若斷壞彼得殺生罪。

復次，蘊界處。能起我想常樂淨想。是以若斷壞之。彼得殺生罪。

大德說言。此蘊界處。是有執受起三時覺。謂我當殺、正殺、已殺。是故若斷壞彼得殺生罪。然眾生是世俗有殺生罪。是勝義有此殺生罪。由二緣得。一起加行。二果究竟。若起加行果不究竟。或果究竟不起加行。皆不得殺罪。若起加行果亦究竟方得殺罪。

問：頗有亦起加行果亦究竟。而不得殺罪耶。

答：有。如能殺所殺俱時捨命。或能殺者前死。

問：殺何蘊名殺生。過去耶。未來耶。現在耶。過去已滅。未來未至。現在不住。悉無殺義云何名殺生耶。

答：殺未來蘊。非過去現在。

問：未來未至云何可殺。

答：彼住現在遮未來世諸蘊和合說名為殺。由遮他蘊和合生緣故得殺罪。

有說殺現在未來蘊但非過去。

問：未來可爾現在不住設彼不殺亦自然滅。云何殺耶。

答：斷彼勢用說名為殺。所以者何。先現在蘊雖不住而滅。然不能令後蘊不續。今現在蘊不住而滅。則能令其後蘊不續故。於現蘊亦得殺罪。

問：諸蘊中何蘊可殺。於彼得殺罪。

有說色蘊。所以者何。唯色可為刀杖等所觸故。

有說五蘊

問：四蘊無觸云何可殺。

答：彼依色轉色蘊壞時。彼便不轉故亦名殺。如餅破時乳等亦失。又彼都於五蘊起惡心。而殺故於彼得殺罪。

問：為殺無記。於彼得罪為三種耶。

有說。無記。所以者何。唯無覆無記。可為刀杖等所觸故。

有說三種。

問：善染污法無觸云何可殺。

答：善染污法依無記轉。無記壞時彼便不轉故亦名殺。餘廣說如前。

問：如以一加行俱時殺母及餘女人。彼於母得殺生及無間無表罪。於餘女人唯得殺生無表罪。而此表業為但得一為得二耶。

有作是說。但得一表。所以者何。以一加行俱時而殺無差別故。

尊者妙音說曰。彼得二表。所以者何。此身表業極微所成。害母及餘極微各異。如無表得二表亦應爾。

問：如以一加行殺多眾生。隨爾所眾生得爾所無表罪。而此表業為但得一為得多耶。

有說得一。所以者何。以一加行俱時而殺無差別故。

尊者妙音說曰。彼得多表。廣說如前

問：殺壽應盡者得殺罪不。

答：若此剎那壽應盡。即爾時加害者不得殺罪。

若由加害乃至令彼一剎那壽住不生。法皆得殺罪。呪多剎那。

問：殺斷末摩者。得殺罪不。

答：若此剎那正應捨命。即爾時加害者不得殺罪。

若由加害乃至令彼一剎那命住不生。法皆得殺罪。況多剎那

問：若有害他令定當死。便自害命得殺罪不。

答：不得。所以者何。以彼果未究竟。便自失命無後眾同分。可成就彼罪故。

問：若戰鬥時互相加害。俱時死者各得殺罪不。

答：不得。所以者何。以二皆悉果未究竟。便俱失命無後眾同分。可成就彼罪故。

問：若為王等逼令行殺。得殺罪不。

有說不得。所以者何。他力所制非彼意樂故。

如是說者。亦得殺罪。除自要心寧捨己命終不害他。如是則無罪。

問：若依先王所制法。令刑罰有過得殺罪不。

答：得王及法司。若遣他殺得殺生無表罪。彼所遣人。及若自殺俱得殺生表無表罪。若眾多有情謀害一命。彼起加行親斷命者。得殺生攝表無表罪。餘同謀及作聲援者。但得殺生無表。若彼多人等設加行斷彼一命。當知皆得表無表罪。

頗有非身作。而得殺生罪耶？

答：有。謂語遣殺。

頗有不發語而得虛誑語罪耶？

答：有。謂身表。

頗有非身作不發語而得二罪耶？

答：有。謂仙人意憤。及布灑他時默然表淨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業蘊第四中害生納息第三之二

頗有業不善順苦受異熟未熟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義顯己義故。謂

或有說。無有中有。

或復有說。雖有中有而生惡趣者無。

或復有說。生惡趣者雖有中有而在地獄者無。

或復有說。生地獄者雖有中有而先造無間業者無。

或復有說。先造無間業者雖有中有而中有中不受無間異熟。

或復有說。雖住中有亦受無間異熟。而但受四蘊不受色蘊。

欲遮此等種種僻執顯有中有。於有色界一切生處無不皆有。於中亦受色蘊異熟。由是因緣故作斯論

頗有業不善順苦受異熟未熟。非不初受異熟果。而起染污心耶？

答：有。如造作增長無間業。已此業最初地獄中有異熟果生。

問：造作增長何差別。

有說。無差別。

有說。名則差別。此名造作。此名增長。

有說：義亦有差別。謂或有由一惡行墮諸惡趣、或有由三。

若由一惡行墮惡趣者。彼加行時但名造作不名增長。若至究竟名為造作亦名增長。

若具由三墮惡趣者。造一二時但名造作不名增長。若具造三名為造作亦名增長。

如三惡行三妙行亦爾。差別者生善趣。

復次，或有由一無間墮於地獄、或具由五。

若由一者彼加行位。但名造作不名增長。若至究竟名為造作亦名增長。

若具由五造一至四。但名造作不名增長。若具造五名為造作亦名增長。

復次，或有由一不善業道墮諸惡趣。或具由十。

若由一者彼加行位。但名造作不名增長。若至究竟名為造作亦名增長。

若具由十造一至九。但名造作不名增長。若具造十名為造作亦名增長。

如十不善業道。十善業道亦爾。差別者生善趣。

復次，或有由多妙行感一眾同分。如諸菩薩最後眾同分。由三十二百福所感。

若造一百福至三十一百福。但名造作不名增長。

若時具造三十二百福。名為造作亦名增長。

復次，或有業故思所造、或有業非故思造。

若故思所造名為造作亦名增長。

若非故思所造。但名造作不名增長。

審思而造。率爾而造。說亦爾。

復次，或有業順三時受、或有業順不定受。

順三時受名為造作亦名增長。

順不定受但名造作不名增長。

順決定受、順不定受。說亦爾。

復次，或有業順別定受、或有業順不別定受。

順別定受者，名為造作亦名增長。

順不別定受者，但名造作不名增長。

復次，或有業時分定異熟亦定、或有異熟定時分不定。

二俱定者，名為造作亦名增長。

唯一定者，但名造作不名增長。

復次，有不善業順惡趣受、有不善業順善趣受。

前名造作亦名增長。

後名造作不名增長。

善業與此相違。說亦爾。

復次，有不善業不善為助伴、有不善業善業為助伴。

前名造作亦名增長。

後名造作不名增長。

善業與此相違。說亦爾。

復次，有不善業無作見邪見迷因果相續中生、有不善業有作見正見不迷因果相續中生。

前名造作亦名增長。

後名造作不名增長。

善業與此相違。說亦爾。

復次，有不善業壞戒壞見、有不善業壞戒不壞見。

前名造作亦名增長。

後名造作不名增長。

善業與此相違。說亦爾。

復次，有不善業加行壞意樂壞、有不善業加行壞意樂不壞。

前名造作亦名增長。

後名造作不名增長。

善業與此相違。說亦爾。

復次，有業作已不捨、不變、不吐、不依對治，有業作已捨、變、吐、依對治。

前名造作亦名增長。

後名造作不名增長。

如是有業三時覺察、三時不覺察，作已無悔、作已有悔，作已隨念、作已不隨念，數數憶念、不數數憶念。說亦爾。

復次，若業能取果與果名為造作亦名增長，若業取果不能與果但名造作不名增長。

尊者世友說曰。

若所作業意樂迴向意樂顯示。為同類者稱讚顯說。是名造作亦名增長。

若所作業與此相違。但名造作非名增長。

有作是說。

若所作業一切種圓滿。一切種究竟。如造制多嚴飾周畢。此名造作亦名增長。

若所作業與此相違。但名造作不名增長。

大德說言。

若所業眾緣和合必。定感果名為造作亦名增長。

若所作業與此相違。但名造作不名增長。

如是...等有無量門。是名造作增長差別

無間業有五種。一害母。二害父。三害阿羅漢。四破和合僧。五起惡心出佛身血。

問：此五無間業以何為自性。

答：以身語業為自性。前三後一身業為自性。第四一種語業為自性。是故此五三界三處一蘊所攝。三界者色聲法界。三處者色聲法處。一蘊者色蘊。是名無間業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無間。

答：

由二緣故說名無間。一遮現後、二遮餘趣。

遮現後者。此五但是順次生受。非順現法受及順後次受。故名無間。

遮餘趣者。謂此決定於地獄受。非雜餘趣。故名無間。

由二因緣建立無間。一背恩養。二壞德田。

背恩養者。謂害母、害父。

壞德田者。謂餘三種。

由二因緣得無間罪。一起加行二果究竟。

雖起加行果不究竟。彼不得無間罪。

雖果究竟不起加行。亦不得無間罪。

雖起加行果不究竟者，謂如有人欲害其母。母覺知已藏穀澗中。有餘女人在母寢處。其人既至謂是己母以刀害之。害已方更往穀澗中揩拭刀刃刀觸母身因茲喪命。起加行時果未究竟。果究竟時已無加行。由此不成無間之罪。

有果究竟不起加行者。謂如有人扶持父母經嶮路過。恐其賊來。推逼令進。父母顛仆因即喪命。果雖究竟非加行起。是故要起加行及果究竟方成無間。

問：頗有起加行及果究竟。而不得無間罪耶。

答：有。謂與所殺俱時命終。無後眾同分可成就彼罪故。

有兄遣弟自往害母弟依兄教俱得無間。

若弟遣他及共他害。唯弟得無間。

有兄遣弟令他害母。弟依兄教俱得無間。

若弟自害及共他害唯弟得無間。

有兄遣弟共他害母。弟依兄教俱得無間。

弟若自害及但令他。唯弟得無間。

有兄遣弟母來當害。弟依兄教俱得無間。若母去方害唯弟得無間。

如兄遣弟。兄遣於妹、弟遣於兄、遣姊亦爾。

如遣害來遣害去住坐臥亦爾。

如害母，害父亦爾。

害阿羅漢、。出佛身血。遣使差別類此應知。

若非人殺非人父母不得無間罪。非人殺人人殺非人應知亦爾。唯有人類殺人父母方得無間。

問：若扇搥半擇迦無形二形殺害父母得無間不

答：不得。所以者何。彼身法爾志力微劣不能作律儀。不律儀器故。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扇搥迦等殺害父母不得無間。所以者何。彼於父母無愛敬心。可先現前今滅壞故。

復次，彼於父母無勝慚愧。可先現前今滅壞故。

大德說言。扇搥迦等煩惱增故定惡趣攝。惡趣攝故無無間罪。

問：諸傍生類殺害父母得無間不。

答：不得。所以者何。彼身法爾志力微劣。不能作律儀不律儀器故。

尊者世友說曰。諸傍生類殺害父母不得無間。所以者何。彼於父母無愛敬心。可先現前今滅壞故。

復次，彼於父母無勝慚愧。可先現前今滅壞故。

大德說言。諸傍生類殺害父母。於無間罪有得不得。謂聰慧者得。非聰慧者不得。曾聞有聰慧龍馬。人貪其種令與母合。馬後覺知斷勢而死。

問：如以一加行俱時殺母及餘女人。彼所有無表已如前說。彼有表業於誰邊得耶。

答：於母邊得。所以者何。以於彼中無間罪為勝故。

尊者妙音說曰。諸有表業。極微所成。害母及餘極微各異故。有表罪於二人邊得。

問：如有女人羯刺藍墮。有餘女人收置身中。後所生子以誰為母殺害何者得無間罪。

答：前為生母。後為養母。唯害生母得無間罪。以羯刺藍依前生故。諸所作事應諮養母。於非母作母想害。及於母作非母想害。俱不得無間罪。要於母作母想害。方得無間罪。於父及餘應知亦爾。

頗有女人非母。非阿羅漢。害之得無間罪耶。

答：有。謂害轉根為女父。

頗有男子非父。非阿羅漢。害之得無間罪耶。

答：有。謂害轉根為男母。

問：若母是阿羅漢。或父是阿羅漢。彼害一一時為但得一無間罪。為得二耶。

若言但得一者。彼背恩養。及壞德田。云何得一。經說復云何通。如佛告始騫持言。汝今已得二無間罪。謂害父及阿羅漢。

若言得二者。彼害一命云何而得二罪。

答：應言得一。彼背恩養及壞德田。俱於一身轉故。契經應說。汝由二緣得無間罪。謂害父及阿羅漢。而言得二罪者。欲以二罪訶責彼故。

有餘師言。罪體雖一所感苦倍。是以說二

問：如害阿羅漢得無間罪。害諸有學亦得是罪耶。

答：不得。所以者何。前說無間由二緣得。一背恩養。二壞德田。害諸有學非壞德田。以彼有功德亦有過失。有妙行亦有惡行。有善根亦有不善根故。

問：退失阿羅漢果者。害之得無間耶。

答：不得。還是有學故。如前說。

問：此於最後命將斷時。必住無學。云何不得無間耶。

答：於無學身無惡心故。謂彼但於學者身中起殺意及加行。非於無學。由無無間因故不得無間罪

《毘奈耶》說。

娑羅林中有眾多苾芻。為群賊所殺劫奪衣物。有近住官皆悉捉獲。送至王所王勅依法。其中有一賊逃至勝林求欲出家。時苾芻眾不審檢察。度令出家為受具戒。時典刑者將餘群賊。至於塚間欲屠割之。苾芻聞已為知世間可厭事故。皆共往觀。向出家者亦在其中。見諸罪人支節分解各各異處。彼新出家者。即時惶恐。悶絕擗地久而乃蘇。眾問其故。答言。

「死者是我朋侶。我昨與其同為此事。若不出家亦遭斯苦」。

苾芻聞已互相謂言。

「今此惡人如何處置」。

便往白佛。佛言。

「此人殺苾芻眾。得無間罪不合出家。若已出家眾應驅擯勿與同止。所以者何。造無間者於我正法毘奈耶中。不能生長諸善法故」。

問：彼不了知是阿羅漢。何故得無間罪。

答：不以知故得罪。以壞德田。故得罪彼於苾芻眾中。起無簡擇等殺意樂。由此極惡之心害及阿羅漢。是故得無間罪

問：若先造餘無間。後乃破僧。彼生地獄先受何果。

若先受餘無間果者。破僧應成順後次受。

若先受破僧果者。餘無間應成順後次受。

答：若先造餘無間業。彼後不能破僧。若先破僧。後便能造餘無間業。彼後所造皆由破僧增上力故。同招無間地獄果。餘順次生受惡行。隨無間業准此應知。

又先破僧。後造餘無間業。彼後所造皆由破僧增上力故。同招無間。乃至極受一劫壽果更無增壽。餘順次生受惡行。隨無間業壽量長短亦准此知。

問：若因破僧生無間地獄。壽命未盡世界便壞者。彼中天不。

若中天者彼極重業所引壽量云何中斷。

若不天者云何不與世界壞而作留難。如契經說。若處乃至一有情在災便不壞。

答：若壽量定彼無中天。

問：若爾云何不於世界壞而作留難。

答：彼由業力引置餘世界地獄中受。如王都內欲有恩赦。先移重囚置於邊獄。然後放赦。彼亦如是。

有說。此世界將欲壞時。若諸有情造無間業者。彼命終法爾更不生此間。而必生於餘世界地獄中受此業果。

有說。世界將欲壞時。定無有情造極惡業

問：頗有具造五無間耶。

有說無。所以者何。此業極重無器能勝而容受故。

有餘師說。有具造五。如迦葉波佛時。有苾芻名花上。是譽上子彼具造五無間業。及斷善根。

問：由一無間。與乃至由五。墮於地獄有何差別。

答：由一無間墮地獄者。其身狹小苦具不多。苦受現前非極猛利。若乃至由五無間墮地獄者。其身廣大苦具增多。苦受現前極為猛利

問：五無間業何者最重。

答：破和合僧壞法身故。次出佛身血。次害阿羅漢。次害母。後害父。母之恩養於父為重。德田勢力於恩田為勝故。

問：世尊所有諸無學法說名為佛。此不可害。云何惡心出血得無間罪耶。

尊者世友說曰。以於能成大菩提法。起惡意樂欲毀壞故。雖害生身而於彼得無間罪。

復次。成諸佛無學法依生身轉。若壞所依當知亦壞能依。如餅破乳則失。是以得無間罪。

問：如起惡心出佛身血。得無間罪。頗有起惡心不至出血。亦得此無間罪耶。

答：有。是故應作四句。

有起惡心出佛身血不得無間罪，謂起欲打心而出血。

有起惡心不至出血而得無間罪，謂起欲殺心乃至令血移處。

有起惡心出佛身血亦得無間罪，謂起欲殺心而出血。

有起惡心不至出血不得無間罪，謂起欲打心乃至令血移處。

問：佛身為有瘡穴等不。

答：無。所以者何。一切如來相好圓滿。身毛皮等殊妙齊平。是故無有瘡穴等事。

問：此何業果。

答：如來昔於三無數劫修菩薩行時。

若見有情身分缺壞。便起深悲方便救濟要令圓滿。

若見佛像、菩薩像、聖僧像。靈龕制多僧伽藍等彫落破壞。方便修治。要令如本。

由此業故。今得如是相好莊嚴無瘡穴等

〈二防護〉

頗有故思害生命後不受遠離。而於一切有情得防護耶？

答：有。如起殺加行中間證見法性。

此顯不因受諸學處。但由入正性離生時。得不作律儀。名為防護。其事云何《掣迦契經》是此論根本。

昔有釋種名掣迦。先是世尊祖父。僮僕因事逃叛住雪山所。產育男女各數十人。姻親強盛舍宅嚴好。雖倉庫盈溢而以畋獵為事。曾於一時。少壯丈夫皆出遊獵。時薄伽梵欲往天宮為報母恩安居說法。先以佛眼遍觀世間。勿有眾生佛應親度。由不見佛失獲益時。尋見掣迦及諸眷屬。善根已熟見諦時至。爾時世尊為度彼故。從住處沒現彼門前。老父遙見則知是佛。歡喜迎逆恭敬作禮。白言。

「聖子。今是何日降至我家。善逝法王。今是何日得垂顧念」。

即命掃灑敷飾淨座。燒香散花請佛世尊。入家就座。時彼老父。率諸女人稽首佛足。合掌恭敬取家所有。乾濕淨肉調和香味以奉世尊。

爾時，世尊告言。

「止！止！諸佛如來不食血肉」。

時彼老父及諸女人。承命慚恥却坐一面。

有說。佛於是日虛中而過。

有說。取北洲食以濟中時。

佛應彼機為說法要。合家大小同證離生。得預流果生淨法眼。深心歡喜瞻仰世尊。佛顧餘機重為說法。時諸少年收捕禽鹿。恣行殺害更設機穽擔肉而歸。至諸婦人常所迎處。忽於是日特怪不來。咸作是思。

「勿有他故」。

登高覘望遙見家中。有非常人威光赫奕。如鑄金臺父及女人。前後圍遶便生忿恚。共相謂言。

「此等不迎必由彼制」。

恚怒既深不遑釋擔。持刀直進規欲害佛。父叱之言。

「汝等止！止！此是聖子善逝法王。來度我等宜各慶幸勿起惡心」。

諸子既聞咸生悔愧。棄刀釋擔稽首求哀。恭敬合掌却坐一面。佛應彼機為說法要。諸子聞已亦證離生得預流果。生淨法眼。深心歡喜瞻仰世尊。

時林野中無量蟲鹿。衝諸機穽死傷非一。由聖道力令諸子等殺生業道無表不生。

問：殺何等生於加行位可入聖道。

有作是說。殺傍生等非殺人。

有作是說。亦通殺人唯除已起無間加行。故作是說。如起殺加行中間證見法性若於一切有情得防護。彼於一切有情受遠離耶？

答：應作四句。

有於一切有情得防護。非受遠離。如不受學處而證見法性。

此顯不受別解脫律儀。名不受學處。

有於一切有情受遠離。非得防護。如受學處而犯遠離。

此顯雖受別解脫律儀。而由不如理作意。及貪等煩惱故。於所防護不能遠離。

有於一切有情得防護亦受遠離。如受學處不犯遠離。

此顯已受別解脫律儀。復能如理作意思擇。乃至為命亦不故犯。

如聞昔有乞食苾芻。次第巡里到珠師舍。正逢彼匠為王穿珠見苾芻來歡喜持鉢。入家取食。苾芻衣赤日照光生。遙映寶珠亦同赤色有鵝在側。謂肉便吞。苾芻見之遮護不及。珠師持鉢盛滿食來授與苾芻交謝而去。其人於後覺少一珠。竊謂苾芻盜而持去。尋則奔逐擒獲將還。責言。

「沙門汝既釋子。何無廉恥盜我王珠」。

苾芻答言。

「我無此事」。

其人竊念。

「若不苦治珠不可得」。

便加考楚觸處血流。彼吞珠鵝復來啖血。其人恚憤以杖擊之鵝因致死。苾芻便請看鵝死活。彼尋叱言。

「且理出珠何預鵝事」。

苾芻固請彼乃為看報言

「已死」。

苾芻告曰。

「鵝吞汝珠」。

其人不信。猶疑假託。苾芻謂曰。

「我實見吞」。

彼遂持刀以剖鵝腹。乃於腹內得所失珠。彼生慚恥悲喜交集。禮謝苾芻白言。

「尊者。何不早示使我盲愚。苦楚尊身造斯惡業。長夜受苦無有出期」。

苾芻告言。

「我受禁戒。寧捨身命不傷蟻卵。若先示汝必定害鵝。不護眾生豈名持戒」。

如此等類名於有情亦得防護亦受遠離。

有非於一切有情得防護亦非受遠離。謂除前相

「相」謂所名。如前廣說。謂除成就三律儀人二律儀天趣。餘人天及餘趣全。作第四句故言除前相。

有四種律儀名為防護。

一、別解脫律儀，二、靜慮律儀，三、無漏律儀，四、斷律儀。

別解脫律儀者，謂欲界尸羅。

靜慮律儀者，謂色界尸羅。

無漏律儀者，謂無漏尸羅。

斷律儀者，謂於靜慮、無漏二律儀中各取少分。

離欲界染九無間道中。世俗隨轉戒二律儀攝。謂靜慮律儀。及斷律儀。無漏隨轉戒亦二律儀攝。謂無漏律儀。及斷律儀。

問：何故唯此名斷律儀。

答：能與破戒及起破戒煩惱。作斷對治故。謂前八無間道中。二隨轉戒。唯與起破戒煩惱作斷對治。第九無間道中。二隨轉戒通與破戒及起破戒煩惱。作斷對治。是故靜慮無漏律儀對斷律儀作四句。

靜慮律儀對斷律儀。作四句者。

有是靜慮律儀非斷律儀，謂除離欲界染九無間道中。世俗隨轉戒。諸餘世俗隨轉戒。

有是斷律儀非靜慮律儀，調離欲界染九無間道中。無漏隨轉戒。

有是靜慮律儀亦是斷律儀，調離欲界染九無間道中世俗隨轉戒。

有非靜慮律儀亦非斷律儀，調除離欲界染九無間道中。無漏隨轉戒。諸餘無漏隨轉戒。

無漏律儀對斷律儀作四句者。

有是無漏律儀非斷律儀，調除離欲界染九無間道中無漏隨轉戒。諸餘無漏隨轉戒。

有是斷律儀非無漏律儀，調離欲界染九無間道中世俗隨轉戒。

有是無漏律儀亦是斷律儀，調離欲界染九無間道中。無漏隨轉戒。

有非無漏律儀亦非斷律儀，調除離欲界染九無間道中。世俗隨轉戒。諸餘世俗隨轉戒。

問：此四律儀。誰成就幾。

答：

或有但成就一，調除斷律儀。餘三律儀一一成就。而無但成就斷律儀者。

或有成就二，調或別解脫、靜慮二。或靜慮、無漏二。或靜慮、斷二，而無成就無漏、斷二者。

或有成就三，調或別解脫、靜慮、無漏三。或別解脫、靜慮、斷三。或靜慮、無漏、斷三，無有成就別解脫、無漏、斷三者。

或有具成就四，

此中

・但成就別解脫 律儀 者。調異生生欲界受學處。未得色界善心。

但成就 靜慮 律儀 者。調異生生欲界不受學處。得色界善心而猶具縛。及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

但成就 無漏律儀 者。調聖者生無色界。

・或成就別解脫、靜慮 二者。調異生生欲界受學處。得色界善心而猶具縛。

或成就 靜慮、無漏 二者。調聖者生欲界不受學處。未離欲界染。及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

或成就 靜慮、 斷二者。調異生生欲界不受學處。而離欲界一品乃至九品染。及生初靜慮。

・或成就別解脫、靜慮、無漏 三者。調聖者生欲界受學處。未離欲界染。

或成就別解脫、靜慮、 斷三者。調異生生欲界受學處。離欲界一品。乃至九品染。

或成就 靜慮、無漏、斷三者。調聖者生欲界不受學處。離欲界一品。乃至九品染。及生初靜慮。

・或具成就四者。調聖者生欲界受學處。離欲界一品。乃至九品染

問：此四律儀幾隨心轉。幾不隨心轉。

答：三隨心轉。一不隨心轉。調別解脫律儀。

問：何故別解脫律儀不隨心轉。

答：別解脫律儀麤而重；隨心轉律儀細而輕故。

有說。別解脫律儀為惡戒所損伏；隨心轉律儀不為惡戒所損伏故。

有說。別解脫律儀為惡意樂。及害意樂所損伏；隨心轉律儀不為彼所損伏故。

有說。別解脫律儀勢用蹇鈍行。不及心；隨心轉律儀勢用捷利行及心故。

有說。別解脫律儀依表；隨心轉律儀依無表故。

有說。別解脫律儀是表果；隨心轉律儀是無表果故。

有說。別解脫律儀依表是表果；隨心轉律儀依心是心果故。

有說。別解脫律儀。依部眾人和合受得；隨心轉律儀但依法得故。

有說。別解脫律儀依他得；隨心轉律儀依自得故。

有說。別解脫律儀。不與心一生一住一滅；隨心轉律儀。與心一生一住一滅故。

有說。別解脫律儀。不與心一果一等流一異熟；隨心轉律儀。與心一果一等流一異熟故。

有說。別解脫律儀。不與心俱生；隨心轉律儀。與心俱生故。

有說。隨心轉法理應如是。心若善彼亦善。不善無記亦爾。別解脫律儀唯是善。若隨心轉者。善心起時彼可隨轉。不善無記心起時彼應斷故。

有說。隨心轉法理應如是。若心欲界彼亦欲界。色無色界不繫亦爾。別解脫律儀唯是欲界。若隨心轉者欲界心起時彼可隨轉。色無色界不繫心起時彼應斷故。

有說。隨心轉法理應如是。若心學彼亦學無學。非學非無學亦爾。別解脫律儀。唯非學非無學。若隨心轉者。非學非無學心起時彼可隨轉。學無學起時彼應斷故。

有說。隨心轉法理應如是。若心見所斷。彼亦見所斷。修所斷不斷亦爾。別解脫律儀。唯修所斷。若隨心轉者。修所斷心起時彼可隨轉。見所斷心。非所斷心起時彼應斷故。

有說。若別解脫律儀隨心轉者。應未來修。未來成就。然別解脫律儀無未來修。及未來成就故。

有說。若此別解脫律儀隨心轉者。應不施設住戒長幼故。

有說。若此律儀隨心轉者。應不施設戒品決定故。

有說。若此別解脫律儀隨心轉者。應非四緣、五緣而捨。

言四緣者。一捨學處。二二形生。三善根斷。四捨眾同分。

言五緣者。調上四緣。及夜盡故。

有說。若此別解脫律儀隨心轉者。應從上界生欲界時得。若爾便應無住律儀不律儀等三種差別故。

有說。若別解脫律儀隨心轉者。有心時可有。無心時應斷故。勿有此等諸過失故。別解脫律儀不隨心轉。

問：住別解脫律儀者。犯律儀時捨律儀不。

外國諸師作如是說。彼捨律儀得非律儀。非不律儀。若時發露無覆藏心。如法悔除便捨非律儀。非不律儀。還得律儀。

若作是說。便為善通。發露悔過還住律儀。作法悔除亦非無用。

有餘師說。彼犯律儀時捨律儀。得非律儀非不律儀。若時發露無覆藏心。如法悔除便捨非律儀非不律儀。而不得律儀。

問：如說發露悔過還住律儀。當云何通。如法悔除豈非無用。

答：住善意樂名住律儀。爾時捨惡意樂。發善意樂故非無用。然實此位不得律儀。

復有說者。彼犯律儀時。現在律儀斷。得非律儀非不律儀。而成就過去律儀。若時發露無覆藏心等如第二說。

或有說者。彼犯律儀時初剎那斷。次後復續。

迦濕彌羅國諸論師言。彼犯律儀時不捨律儀。而得非律儀非不律儀。是故爾時名住非律儀非不律儀。亦名住律儀者。若時發露無覆藏心。如法悔除便捨非律儀非不律儀。但名住律儀者。如有富者負他債時名負債者。亦名富者。後還債已但名富者。若如是說便為善通。發露悔過還住律儀。作法悔除亦非無用。

問：善戒云何能治惡戒。

答：由誓受心為助伴故。無始數習諸惡尸羅暫受善戒則能除捨。

猶如室中久時積闇。明燈纔至則便除遣。又如於淡久習鹹想。纔嘗鹽味彼想則除。善戒治惡亦復如是。道治煩惱應知亦然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一十九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業蘊第四中害生納息第三之三

問：別解脫律儀。為但從所能有情處得？為亦從非所能處得耶？

若但從所能處得者。則此律儀應有增減。謂從非所能處。生所能處時律儀應增。即從所能處生。非所能處時律儀應減。又此律儀應少分處受。而世尊說無少分受。又應成立離繫所宗。謂彼外道為誘他故作如是言。善來男子。有眾生去此過百踰繕那。若起善心棄捨刀杖誓不害彼。於彼便得不殺律儀。

若言「亦從非所能處得」者。《法救論》所說當云何通。如彼說。尸羅從所能處得。慈從所能非所能處得。

答：應作是說。律儀從所能非所能處得。

問：前三種難此為善通。《法救論》云何通耶。

答：當知彼尊者以密意說。佛亦以密意說諸契經。況彼尊者無密意言。密意者何。謂彼尊者說現在世蘊界處名為所能。過去未來名非所能。別解脫戒名曰尸羅。靜慮無漏二戒名慈。彼說別解脫戒。唯於現在有情數蘊界處得。不於過去。以過去未來墮法數故。靜慮無漏二種律儀。通於三世蘊界處得。故彼所說理亦無違。是故別解脫律儀。與靜慮無漏二種律儀有差別相。謂別解脫律儀唯於現在有情處得。靜慮無漏二種律儀通於三世境界處得。別解脫律儀。通於業道根本加行後起處得。靜慮無漏二種律儀。唯於業道根本處得。由此差別應作四句。

有蘊界處於彼得別解脫律儀非靜慮無漏。謂現在業道加行後起。

有蘊界處於彼得靜慮無漏律儀非別解脫。謂過去未來根本業道。

有蘊界處於彼得別解脫律儀亦靜慮無漏。謂現在世根本業道。

有蘊界處不從彼得別解脫律儀亦非靜慮無漏。謂過去未來業道加行後起。

問：若別解脫律儀。唯於現在有情處得。非於去來蘊界處者。則諸如來應正等覺律儀不等。所以者何。過去諸佛出現世時。無量有情為律儀境。彼有情類已入涅槃。釋迦牟尼於彼境上不得律儀。今釋迦佛出現世時。無量有情為律儀境。彼有情類已入涅槃。慈氏如來於彼境上不得律儀。境有寬狹律儀亦爾。豈非諸佛律儀不等。

答：應作是說。律儀境界雖有多少。而律儀體前後無異。俱從一切有情境處總發得故。

有作是說。三世如來律儀不等亦無有失。

問：若爾《施設論》說當云何通。如彼說一切如來應正等覺皆悉平等。

答：由三事等故名平等。

一、修行等，謂諸如來皆於過去三無數劫。勤修四種波羅蜜多。究竟圓滿得菩提故。

二、利益等，謂諸如來等於無量應化有情。作利樂事皆究竟故。

三、法身等，謂諸如來皆得十力、四無所畏、三念住、大悲、十八不共法...等勝功德故。

由此三義故言平等。非律儀體無多少異。

又由根等故說等言。以一切如來皆住上品根故。

又由戒等。一切如來皆得上品戒故。

有餘師說。一切如來應正等覺所有律儀。皆於一切有情處得故說等言。非體無異。謂過去佛律儀所從諸有情境。設今猶在釋迦牟尼。從彼境上亦得律儀。然無此理。釋迦如來應正等覺律儀所從諸有情境。設當在者慈氏如來。從彼境上亦得律儀。然無此理。故說等言亦無有失。然諸律儀

應說有一。如說：戒蘊、戒修、戒學。

或應說二。謂表、無表。

或應說三。謂下、中、上。或從無貪、無瞋、無癡所生差別。

或應說四。謂身語業各有表無表。

或應說六。謂表無表各有下中上。或三根所生。

或應說七。謂離斷生命乃至離雜穢語。

或應說九。謂從下下乃至上上。

或應說十二。謂身語表無表各有三品或三根生。

或應說十四。謂離斷生命乃至離雜穢語。各有表無表。

或應說十八。謂表無表各有九品。

或應說二十一。謂離斷生命乃至離雜穢語皆有三品或三根生。

或應說四十二。謂離斷生命乃至離雜穢語。各有表無表皆從三品或三根生。

若以相續剎那分別。則有無量律儀。今總說七種。謂離斷生命乃至離雜穢語。此中有說。彼七支戒一一於一切有情處得而所得是一。彼說於一有情所犯一支戒時。於一切有情處此一支戒斷。餘六猶轉。此即善通世尊所說。若犯學處。非苾芻、非沙門、非釋種子。

有說。此七支戒。一一於一切有情處得而所得各異。如有情數量所得戒亦爾。彼說於一有情所。犯一支戒時。即此一有情處一支戒斷餘六猶轉。餘有情處七支皆轉。

問：若爾云何通世尊所說。若犯學處非苾芻等。

答：依勝義苾芻言非苾芻。以不能趣彼故。

有餘師說。別解脫律儀。隨因差別成二十一。此中有說。二十一種。一一於一切有情處得。而所得不異。彼說由貪煩惱。於一有情所犯一支戒時。於一切有情處無貪所生一支戒斷。餘二十種如先猶轉。此則善通世尊所說。若犯學處非苾芻等。

有說。此二十一種一一於一切有情處得。而所得各異。如有情數量所得戒亦爾。彼說由貪煩惱於一有情所犯一支戒時。即此一有情處無貪所生一支戒斷。餘二十種如先猶轉。餘有情處二十一種具足皆轉。

問：若爾云何通世尊所說。若犯學處非苾芻等。

答：依勝義苾芻言非苾芻。如前說。依如是理故作是說。寧作出家犯諸學處。不為五戒鄔波索迦。所以者何。彼若毀犯五種學處身中便空。諸出家者設犯五處而更有餘眾多猶轉。迦濕彌羅國諸論師言。雖犯律儀而律儀不斷。如法悔除還名持戒。無有頓受別捨得故。未悔除位具得二名。若已悔除但名持戒

問：於外物中得律儀不。

若有得者。所得律儀應有增減。謂生草枯時酒味壞時應減。即彼生時熟時應增。如是等事其類寔繁。是故律儀應有增減。

若無得者即此律儀境應少分處受。而世尊說。如是律儀無少分受。又斷生草等悔除應無用。有作是說。雖有得者而不名律儀。但是順律儀法。

問：此順律儀法為是律儀攝。為非律儀攝。
若是律儀攝說為律儀。或說順律儀竟有何異。
若非律儀攝。此有何相而言順律儀非律儀攝。

如是說者。於外法中亦得律儀。

問：若爾律儀應有增減。

答：無增減。以總得故。謂此律儀總於一切生草等上得一無表。而世間無有無生草等時。總於一切蒲桃等酒。則不壞時得一無表。世間無有無諸酒時。是故律儀無有增減。餘亦如是。

問：別解脫律儀由何等心得。

答：由普於一切有情。起善意樂。無損害心得。若起此心於某處受某處。不受不得律儀。由此律儀遍於一切所應受處。得防護故。是故說。若此律儀有方域者大地所不受。由此律儀於有情處得。有情界多地界少故。

〈身及業成就〉

若成就身，彼成就身業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身非身業。謂處卵誚。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都無身表。設有而失。

「彼住卵誚及胎藏中」者。雖成就身未能發表。先所發表死時已失。此表依前眾同分故。

問：何故此位未能發表。

答：以身微劣未能與表為所依故。

有餘師言。麤心能發身語表業。彼心細故。又外門心能發表業。爾時彼心內門轉故。又外事心能發表業。彼心緣內事起故不能發表。

有說。此位中迫迮不得自在。尚不能動。況起表業。如為怨賊縛置籠中掛龍牙上。尚不能動。況有所趣。

問：若爾何故亦說胎中有轉動耶。

答：風力所轉非心所為。表業必由心力所起。

「若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無身表」者。謂眠醉悶捨諸加行不求起表。

「設有而失」者。謂三緣故雖起表而失。一意樂息故。二捨加行故。三限勢過故。

有成就身業非身。謂諸聖者生無色界。

此中學成就學隨轉身業。無學成就無學隨轉身業。生無色故不成就身。

有成就身亦身業。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若住不律儀。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身表。或先有不失。若生色界

此中

「聖者住胎藏中」時亦未能起表。但成就靜慮無漏無表。

「若生欲界住律儀」者。謂於三種律儀。或一或二或具而住。即別解脫、靜慮、無漏。

「住不律儀」者。謂屠羊等。

「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身表」者。謂不眠、不醉、不悶、不捨加行求起表業。

「或先有不失」者。謂三緣故。先所起表不失。一意樂不息故。二不捨加行故。三限勢未過故。此說由慳重信或猛利纏。起表無表乃至未捨。

「若生色界」者。彼決定成就身無表業。或亦成就身表。

有非成就身亦非身業。謂諸異生生無色界。

彼無色故不成就身。異生故不成就身業。有漏者度界地已捨故。無漏者未得故。

問：何故有漏色業度界地捨非無漏耶。

答：有漏色業被縛有繫。無漏色業解脫離繫故。

有說。有漏色業墮界墮地。無漏墮地而不墮界故。

有說。有漏色業同類大種造。能造所造俱有漏故。無漏色業異類大種造。大種有漏業無漏故。由此因緣度界地時。有漏業捨。無漏不捨。

問：得忍異生命終時。捨忍法不。

若捨者，何故不墮惡趣。又若捨者何故異生命終時捨。聖者不捨。

若不捨者。何故此文及大種蘊皆不說耶。

答：應言捨。

問：若爾彼何故不墮惡趣。

答：由此善根勢力大故。自有善根勢力微劣。雖復成就不墮惡趣。況不成就。如生得善或有善根勢力強盛。雖不成就而墮惡趣。況復成就如此忍法。是故雖捨不墮惡趣。

復有說者。由此善根身中生故。令招惡趣諸業煩惱遠離。於身畢竟不起。因尚不起。況墮惡趣。如人秋時服於下藥。藥雖不住彼人身中。而彼身中病亦不生。此亦如是。

復有說者。由此善根勢力威猛熏習身故。令招惡趣諸業煩惱。於此身中永不復起。因不起故不墮惡趣。如師子王所居窟穴。王雖不在餘氣尚存。諸小禽獸無能入者。此亦如是。

復次，此善根身中如主。勢力強盛。不善如客勢力衰微。

復次，此善根意樂增上。樂斷惡法樂修善法。

復次，此善根身中生已一切惡趣得非擇滅。非擇滅法無有生者。是以不墮。

復次，由此善根身中生故。令彼行者墮大法流。由如此義不墮惡趣。

復有說者。由此善根隣近聖道。依聖道力不墮惡趣。如怖怨賊依附於王。依王力故令諸怨賊不敢正視。況能為害。此亦如是。近聖道故令招惡趣諸業煩惱尚不現行。況墮惡趣。

復有說者。由此善根守護聖者所住身器。義言此身聖道當住。能招惡趣諸業煩惱應永遠離。如有勝處王應居止所。司守掌餘無能住。此亦如是。

復有說者。由此善根身中生。故令彼行者定處人天不居惡趣。如富貴者定居勝處不居卑陋。此亦如是。

有說。此善根加行正勝。令招惡趣諸業煩惱勢力衰微。不復能招惡趣異熟。是故雖捨不墮惡趣。

有說。由此善根增上力故。令彼行者見惡行過失妙行功德。由此惡業必不復生。況墮惡趣。

有說。由此善根增上力故。令彼行者住善意樂。見生死過涅槃勝德。不造惡業不墮惡趣。

有說。由此善根增上力故。令彼行者其心調柔隨順涅槃信根深固。由此雖捨不墮惡趣。

尊者妙音說曰。由此善根增上力故。令彼行者意樂殊勝。於般涅槃心常隨順趣向臨入。欲樂忍可希求敬愛。由此因緣不造惡業。是故雖捨不墮惡趣。

問：何故異生命終時捨所得忍法。聖者不捨。

答：異生無有無漏對治。以自持御故此善根命終時捨。聖有無漏對治。以自持御。是故不捨。

有說：異生定力羸劣勢不堅牢。以有漏故。如無膠水雜諸彩色隨所畫物。不得久住。是以故捨。聖者無漏定力堅強。持此善根命終不捨。所說譬喻翻上應知。

有說。異生無勝止觀故命終捨。聖者相違命終不捨。

有餘師說。異生命終亦不捨忍。

問：若爾此文及大種蘊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已說在第三句中。謂諸聖者住胎藏中成身及業。聖有二種。一世俗。二勝義。得此善根名世俗聖。若入聖道名勝義聖。發心出家尚名聖者。況得忍法。

有餘師說。此不決定異生命終有捨不捨。若於忍法恒時加行殷重。加行修習堅牢。彼命終時不捨忍法。若不爾者命終時捨。如所聽習。若極淳熟經久不忘不爾便忘。如慈授子於初生時便能唱言。結有二部乃至廣說。

如是說者。異生命終定捨忍法。善根劣故異生依此地起此類善根。命終還生此地。捨同分故尚決定捨。況色界法經欲界生而當不捨

《契經》中說：生有四種。謂卵生、胎生、濕生、化生。

云何卵生。謂諸有情由卵誚生。當住卵誚。已住、今住卵誚。盛衰破壞卵誚生、等生・起、現起・出、已出。

謂鵝、雁、孔雀、鸚鵡、舍利迦、俱枳羅、命命鳥等，及一類龍、一類妙翅、一類人趣。

復有所餘由卵誚生。廣說如上。是名卵生。

云何胎生。謂諸有情由胎膜生。當住胎膜。已住、今住胎膜。盛衰破壞胎膜生、等生・起、現起・出、已出，

謂象、馬、牛、羊、駝驢、鹿等，及一類龍、一類妙翅、一類鬼、一類人趣。

復有所餘由胎膜生。廣說如上。是名胎生。

云何濕生。謂諸有情由濕氣生。或依草木諸葉窟聚，或依腐肉食糞穢等，或依陂池河海展轉相潤相逼相依生、等生・起、現起・出、已出。

謂蚊蚋蟻蠓。百足蚰蜒蚊行蜂等。及一類龍。一類妙翅。一類人趣。

復有所餘由濕氣生。廣說如上。是名濕生。

云何化生。謂諸有情生無所託諸根無缺支體圓具依處頓生、頓起、頓出。

謂諸地獄、天趣、一切中有，及一類龍、一類妙翅、一類鬼、一類人趣。

復有所餘諸有情類生無所託。廣說如上。是名化生。

問：欲界天中諸妙色鳥。為卵生？為化生耶？

若卵生者。彼命終已應有尸骸。是則諸天應見穢色。然諸天眾於六處門常對妙境。如契經說。彼眼所見一切可愛適意平等。乃至意所知亦爾。

若是化生。前化生中何故不說。

答：彼皆卵生。

問：若爾彼命終已應有尸骸。云何諸天見穢色耶。

答：彼命終未久有暴風飄舉其尸遠棄他處。

有餘師說。彼皆化生。

問：前化生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彼已攝在前所說一類妙翅鳥中。是以無過。

問：如是四生以何為自性。

答：四蘊、五蘊以為自性。謂欲色界五蘊。無色界四蘊。

此中有說。唯異熟蘊以為自性。
有說亦通長養。是名四生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生。

答：諸有情類和合而起故名為生。

問：三界五趣皆和合起。亦名為生。何獨此四。

答：此四唯令有情數起。亦遍攝有情數。界趣不爾。以界雖遍有情數。而非但有情數起通非情故。趣雖但有情起。而非遍有情數。不攝中有故。由此但四說名為生。

問：生是何義。

答：有情現義是生義。有情起義有情出義。是生義

問：於何界趣。有幾生可得。

答：於欲界中四生可得。色無色界唯有化生。彼受生時無所託故。於五趣中天及地獄。唯有化生。

有說。鬼趣亦唯化生。

有說。鬼趣亦有胎生。如餓鬼女白目連曰

我夜生五子 隨生皆自食 晝生五亦然 雖盡而無飽

傍生、人趣皆具四生。

人卵生者。

昔於此洲有商人。入海得一雌鶴。形色偉麗奇而悅之。遂生二卵。於後卵開出二童子端正聰慧。年長出家。皆得阿羅漢果。小者名鄔波世羅。大者名世羅。

又如毘舍佉母生三十二卵。

般遮羅王妃生五百卵等。人胎生者如今世

人濕生者。

如曼馱多遮盧。鄔波遮盧。鴿鬘菴羅衛等。

人化生者。

如劫初人。四生有情皆受生已。容得聖法。得聖法已。必更不受卵濕二生。

問：何故爾耶。

答：卵濕二生性多愚昧。聖者聰慧故不受彼生。

有說。濕卵二生法爾與聖性相違故。聖者不受。

有餘師說。彼二生類多惡意樂多害意樂。聖者不爾。意樂唯善。

有說。彼二生類多行惡戒沈溺苦海。聖者已得聖所愛戒堅固浮囊能越度彼。

有說。卵濕二生是傍生類。聖者已得彼非擇滅。

有說。卵濕二生多相迫迮。聖者不爾。多寬太業。由如此義聖者不受彼二生類。

有餘師說。聖樂獨處厭怖重生。而濕生者類多繁雜。諸卵生者類經再生。謂出母胎及出卵誦。故世間說梵志沙門。鳥名再生。象名再飲。是以聖者不受彼生。

有餘師說。卵濕二生多無依怙。聖者成就勝依怙法故不受彼生。由此有如是說。若菴羅衛有勝依怙則不應為摩健地迦之所陵辱。

尊者妙音說曰。父所生趣子還生中。此說意言。如近佛地諸大菩薩。是眾聖之父。彼定不受卵濕二生。得果聖子亦復如是。由此所說諸因緣故。聖必不受卵濕二生

問：如是四生何者最廣。

有作是說。卵生最廣如聞。外國諸山谷中。隨所在處卵皆充滿。象等踐蹋都不覺知。

有餘師言。胎生最廣。如聞。外國有一蝦蟇生七哇子。一魚遊歷七陂池中生子充滿。

有餘師說。濕生最廣。所以者何。若於雨際設有聚集腐肉糞等。下自金輪上至梵世。而彼一切悉可為虫。如是諸虫皆濕生攝。

如是說者。化生最廣。攝二趣全三趣少分。及一切中有皆化生故。又二界全一界少分皆化生故。於欲界中三生加行亦化生故。

問：如是四生何者最勝。

答：化生最勝。

問：若爾何故最後身菩薩不受化生。

答：二出世時不和合故。謂劫初時人受化生。爾時佛不出世。至劫減時佛出于世。爾時人無化生。

復有說者。化生輕飄不堪與佛力無畏等。功德山王作依止故。

復有說者。一切化生其身微弱。不能荷負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之重擔故。

復有說者。若受化生。便無親族眷屬等事。而彼皆是妙業之果。菩薩長夜勤修妙業極圓滿故不受化生。

復有說者。菩薩長夜精進熾然造作增長感父母業。菩薩父母亦於長夜。修習感聖子業。若受化生則二所修俱空無果。是以不受。

有說。欲顯菩薩一切尊勝。所謂智見族姓位等。以是義故不受化生。

有說。為斷眾生族姓慢故。依勝族姓不受化生。

有說。欲攝引樂在家者令入法故不受化生。若受化生彼當說言。佛無親屬故毀家法豈比我等。若菩薩生剎帝利家宗親強盛。而能厭捨如棄涕唾開甘露門成等正覺。則彼皆生希有之想。所說敬受。

有說。菩薩欲為法幢作內外護故不受化生。諸佛皆有內護外護。內謂菩提分法。外謂親屬。若無外護當為外道惡黨所壞故。佛世尊度諸釋種以護正法。由此乃至六群苾芻亦言。若有外道來惱佛者。佛若不制我等亦能以力伏彼。

有說。欲止外道謗故不受化生。謂佛親從觀史多宮歿。身光赫奕照大千世界。入於母胎十月滿已從母胎出。即行七步自稱獨尊。出家苦行詣菩提樹成等正覺。尚被謗言過百劫後大幻當出無父無母食噉世間。若受化生便增誹謗。是故菩薩不受化生。

有說。為欲饒益當來諸有情故不受化生。所以者何若受胎生便有遺身。般涅槃後雖越千載。無量有情乃至若能於遺身界。如芥子許起愍淨心。恭敬供養獲無邊福。生天受樂得般涅槃。若受化生便無是事。所以者何。化生命終如燈光滅無遺餘故。

此中因論生論。問：何故化生命終無遺餘耶。

答：由彼生時諸根頓起。所以歿時亦復頓滅。如人戲水乍出乍沒。

復有說者。化身輕妙如雲如電。亦如風焰滅已無餘莫知方所。

復次，化生造色增。餘三生大種增。由造色增故滅則頓滅。

復次，化生根法增。餘三生非根法增。由根法增故滅則頓滅。謂化生者所受身形髮爪等物無根法少。

問：若化生死無遺餘者。何故經說化生妙翅鳥取化生龍為食耶。

答：以不知故取之為食。然不充飢。

有說。彼龍未死之頃暫得充飢。死已還飢。飢復取食無違經過。

復有說者。諸化生龍其身精妙。如酥油等纔吞入腹便成食事。

或有說者。化生妙翅鳥多諸巧便得化生龍。以足按頸從尾吞之。命未絕來能作食事。死則不爾。

有餘師說。彼妙翅鳥食化生龍時。涎液先流爛腦隨下。與龍俱咽食事便成。非化生龍獨成食事。

問：餘經所說復云何通。如說。大地獄中。有黑駝狗肥壯暴惡。撲諸有情臥鐵地上。攔裂其腹噉食腸肚。

答：由彼腸肚未離身來。暫得充飢故說為食。

有說。由彼受罪有情惡業力故。但令受苦非作食事。

若成就身，彼成就語業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身非語業。有成就語業非身。有成就身亦語業。有非成就身亦非語業。

此皆如前身對身業中說。差別者此說語表。以身業語業繫地有無必無別故。

若成就身，彼成就意業耶？

答：諸成就身。彼定成就意業。

有成就意業非身。謂生無色界。

若成就身，彼成就身業、語業耶？

答：

有成就身非身業語業。謂處卵謂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無身語表設有而失。

有成就身及身業非語業。謂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身表。或先有不失無語表設有而失。

有成就身及語業非身業。謂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語表。或先有不失無身表設有而失。

有成就身及身業語業。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若住不律儀。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身語表。或先有不失。

若生色界，設成就身業、語業，彼成就身耶？

答：或成就、或不成就。

云何成就。謂如前說。

云何不成就。謂諸聖者生無色界。

若成就身，彼成就身業、意業耶？

答：

有成就身及意業非身業。謂處卵謂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無身表。設有而失。

有成就身及身業意業。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若住不律儀。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身表。或先有不失。

若生色界，設成就身業、意業，彼成就身耶？

答：或成就、或不成就。

云何成就。謂如前說。

云何不成就。謂諸聖者生無色界。

若成就身，彼成就語業、意業耶？

答：有成就身及意業非語業；有成就身及語業意業。

此皆如前身對身業意業中說。差別者。此說語表。

設成就語業、意業，彼成就身耶？

答：或成就、或不成就。亦如彼說。

若成就身，彼成就身業、語業、意業耶？

答：

有成就身及意業，非身業、語業。

有成就身及身業、意業，非語業。

有成就身及語業、意業，非身業。

有成就身及身業、語業、意業。

此皆如前身對身業語業中說。

以意業一切時皆成就故。

設成就身業、語業、意業，彼成就身耶？

答：或成就。或不成就。亦如彼說

~ . ~

若成就身業，彼成就語業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身業非語業。謂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身表。或先有不失。無語表。設有而失。
有成就語業非身業。謂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語表。或先有不失。無身表。設有而失。

有成就身業亦語業。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若住不律儀。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身語表。或先有不失。若生色界。若諸聖者生無色界。

有非成就身業亦非語業。謂處卵誚。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無身語表。設有而失。

若諸異生生無色界，若成就身業，彼成就意業耶？

答：諸成就身業。彼成就意業。有成就意業非身業。謂處卵誚。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無身表。設有而失。

若諸異生生無色界，若成就身業，彼成就語業、意業耶？

答：有成就身業及意業。非語業。謂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身表。或先有不失。無語表。設有而失。

有成就身業及語業意業。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若住不律儀。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身語表。或先有不失。若生色界。

若諸聖者生無色界，設成就語業、意業，彼成就身業耶？

答：或成就、或不成就。

云何成就。謂如前說。

云何不成就。謂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語表。或先有不失。無身表。設有而失
若成就語業，彼成就意業耶？

答：諸成就語業。彼成就意業。

有成就意業。非語業。此如前身業對意業說。差別者。此說語表。

此上所說總略義者。所謂彼身若生無色界定不成就。生欲色界則定成就彼身業語業。若在卵
誦異生。處胎藏中及諸異生生無色界定不成就。一切聖者。色界異生。及欲界異生。住善惡
戒者皆定成就。餘或成就。或不成就。意業一切皆定成就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業蘊第四中害生納息第三之四

〈雜染果異熟〉

若業未離染，彼業異熟未離染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己義故。謂犢子部說五部業。所得異熟亦通五部。

欲止彼意顯業雖通五部而彼異熟唯修所斷故作斯論。

若業未離染，彼業異熟未離染耶？

答：諸業未離染。彼業異熟定未離染。

或有業異熟未離染。彼業已離染。謂預流者見所斷業已離染。彼業異熟未離染。

應知此中或有業先離染。後異熟方離染。或有業與彼異熟俱時離染。必無異熟先得離染。
後時彼業方得離染。謂四法忍時。今四部所攝諸不善業先得離染。非彼異熟。又離欲界染
前八無間道時。今前八品修所斷諸不善業先得離染。非彼異熟。彼諸異熟要至第九無間道
時方得離染。是名業先離染。後彼異熟方得離染。若離欲界染第九無間道時。今第九品諸
不善業。一切不善身業語業。欲界善業。及彼諸異熟俱時離染。離初靜慮染第九無間道時。
今初靜慮業及彼異熟俱時離染。如是乃至離非想非非想處染。第九無間道時。今非想非非
想處業。及彼異熟俱時離染。如是名為業與異熟俱時離染。以非色不善業。五部所攝亦九
品道斷。諸不善色業。有漏善業。一切異熟。唯修所斷。唯上上品道斷故。

是名此處略毘婆沙。然此中依二業作論。謂見所斷修所斷故作是說。若依五業作論者。則
不應言謂預流者見所斷業。乃至廣說。應作是說。

謂未離欲染者。

苦智已生集智未生。見苦。所斷業已離染。彼業異熟未離染。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見苦集。所斷業已離染。彼業異熟未離染。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見苦集滅。所斷業已離染。彼業異熟未離染。

道智已生未離欲界染者。見苦集滅道所斷業已離染。彼業異熟未離染。

離欲界染一品。乃至八品時。彼八品業已離染。彼業異熟未離染。離欲界染第九無間道時。
彼第九品業。一切不善身語業。欲界善業。及彼諸異熟俱時離染。離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
想處染。第九無間道時。諸地善業及彼異熟俱時離染。而不作是說者。由依二業而作論故

若業已離染，彼業異熟已離染耶？

答：諸業異熟已離染。彼業定已離染。

或有業已離染。彼業異熟未離染。謂預流者見所斷業已離染。彼業異熟未離染。

此中分別廣如前說。

若業有果，彼業皆有異熟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邪宗顯正義故。謂有外道執一切善惡業無果異熟。

為止彼意顯一切業無不有果。諸有漏善及不善業皆有異熟故作斯論。

然《契經》中說：果有五種：一等流果，二異熟果，三離繫果，四士用果，五增上果。

等流果者，謂善生善，不善生不善，無記生無記。

異熟果者，謂諸不善有漏善法所招異熟因。是善惡果唯無記。「異」類而「熟」故立「異熟」名。

離繫果者，謂無間道斷諸煩惱。

此無間道。以煩惱等斷為離繫果。及士用果。

以解脫道為等流果。及士用果。以後等勝自類諸道為等流果。

若無間道。以能於先來諸煩惱斷集得作證。此無間道以彼煩惱斷。但為士用果。此則總說。

若別說者。

苦法智忍。

以彼欲界見苦所斷十隨眠等斷。為離繫果。及士用果。以苦法智品為等流果。及士用果。以後等勝諸無漏道為等流果。

如是乃至道類智忍。

以色無色界。見道所斷十四隨眠等斷為離繫果。及士用果。以道類智品為等流果。及士用果。以後等勝諸無漏道為等流果。

以三界見苦、集、滅所斷。及欲界見道所斷諸隨眠等斷集得作證。此道類忍。以彼諸斷為士用果。

諸預流者。於一來果求作證時。

初五無間道以彼五品隨眠等斷。為離繫果及士用果。以五解脫道。為等流果及士用果。以後等勝自類諸道為等流果。

第六無間道以第六品隨眠等斷。為離繫果及士用果。以第六解脫道為等流果及士用果。以後等勝自類諸道為等流果。

以三界見所斷及欲界修所斷。前五品隨眠等斷集得作證。此第六無間道。以彼諸斷為士用果。

諸一來者。於不還果求作證時。

無間道起能斷欲界修所斷四隨眠。

若斷第七及第八品。此無間道。以彼二品隨眠等斷。為離繫果及士用果。以二解脫道為等流果及士用果。以後等勝自類諸道。為等流果。

若斷第九品一無間道。以第九品隨眠等斷。為離繫果及士用果。以第九解脫道。為等流果及士用果。以後等勝自類諸道。為等流果。

以三界見所斷及欲界修所斷前八品隨眠等斷集。得作證。此第九無間道。以彼諸斷為士用果。

諸不還者。於無學果求作證時。

無間道起能斷色、無色界修所斷六隨眠。

若斷初靜慮染一品。乃至九品。

此九無間道。以彼九品隨眠等斷。為離繫果及士用果。以九解脫道為等流果及士用果。以後等勝自類諸道為等流果。

如是乃至離非想非非想處染。

前八無間道。以彼八品隨眠等斷。為離繫果及士用果。以八解脫道為等流果及士用果。以後等勝諸無漏道。為等流果。

金剛喻定

以第九品隨眠等斷。為離繫果及士用果。以初盡智品為等流果及士用果。以後等勝諸無漏道。為等流果。

以三界見所斷及下八地修所斷。并非想非非想處修所斷。前八品隨眠等斷集。得作證。

此金剛喻定以彼諸斷為士用果。

若諸異生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見修所斷染諸無間道。以彼諸斷諸解脫道。及後等勝自類諸道。為果。多少如理應思。

士用果者。

若法由彼士用故成此法。說為彼士用果。

增上果者。

若法由彼增上所起。當知此法是彼增上及增上果。是餘增上非增上果。謂

後生 諸法，是前 法增上、及增上果。

前生 諸法，是後 法增上，非增上果。

未來 諸法，是過 、 、現 法增上、及增上果。

過、現 諸法，是 未來 法增上，非增上果。

未來、現在法，是過去 法增上、及增上果。

過去 諸法，是 未來、現在法增上，非增上果。

問：士用果、增上果何差別。

答：

諸所作事。

於能作者，是士用果及增上果。

於能受者，唯增上果。

如稼穡等所作諸事

・於農夫等是士用果。及增上果。

・於受用者唯增上果。

士用力起，名士用果。

增上力起，名增上果。

增上力寬不障礙故。士用力狹能引證故。是名二果差別。

西方諸師說果有九種，謂於前五更加四種：一安立果，二加行果，三和合果，四修習果。

安立果者，謂依風輪安立水輪。復依水輪安立金輪。復依金輪安立大地。復依大地安立一切情非情數。此中後後是前前果。餘安立果類此應知。

加行果者，謂不淨觀、或持息念。為加行。故漸次引起盡、無生智。餘加行果類此應知。

和合果者，謂眼色和合生眼識。乃至意法和合生意識。餘和合果類此應知。

修習果者，謂由色界道起欲界化。及欲界語。此化及語。是修習果。餘修習果亦爾。

迦濕彌羅國諸論師言。此中後四即前五攝。彼即士用增上果故

應知世俗對治道業。具由五果說名有果。彼加行解脫勝進道業。及餘不善善有漏業。由四果故說名有果。除離繫果。若諸無漏對治道業。亦由四果說名有果。除異熟果彼加行解脫勝進道業。及無記業。由三果故說名有果。除離繫果及異熟果。是名此處略毘婆沙

若業有果彼業皆有異熟耶？

答：諸業有異熟。彼業皆有果。

應知此業。或由五果。或由四果。說名有果。

或有業有果。彼業無異熟。謂無記業。無漏業。

應知此業或由四果。或由三果。說名有果。然無異熟不堅實故。無愛潤故

若業無果，彼業皆無異熟耶？

答：無有業無果。

謂一切業或由五果。或由四果。或由三果。說有果故。

或有業無異熟。謂無記業。無漏業。

如前說。

問：若一切業皆有果者。佛所說頌當云何通。如說

如花雖可愛 有色而無香 如是有妙語 無果無所作

答：依說法者佛說此頌。謂說法時彼聽法者。不能信受如教奉行。名為無果。或說法者雖復善說。而不能行故言無果。或先有所言許施他物。後不能惠故言無果。

問：餘經所說復云何通。如說

有命樂惛眠 空無果無義 無味無勝利 都無有出生

答：有覺寤時能逮勝德。樂睡眠故虛越此時。世尊依彼說如是頌。

問：若樂睡眠空無果者。餘經所說復云何通。如說。寧可睡眠勿餘尋伺。

答：有覺寤時起惡尋伺。鬪諍惱亂無量有情。佛為誡彼故作是說。由此義故經有別意。非謂諸業都無有果

〈不善顛倒等〉

若業不善，彼業皆顛倒耶？

答：應作四句。

有業不善彼業非顛倒，謂如有一見有因果。起如是見。立如是論：有業有業果異熟而行身語意惡行。

問：何因緣故彼行惡行。

答：三因緣故。一由時故。二由處故。三由補特伽羅故。

由時故者。謂五濁增時諸有情類。威德損減喜造諸惡。在彼時故亦行惡行。

由處故者。謂生達絮蔑戾車中諸有情類。其性愚鄙多造惡業。生彼處故亦行惡行。

由補特伽羅故者。謂有一類得惡行眾同分。其性獷暴多造惡業。如屠羊等諸不律儀。親近彼故亦行惡行。

應知此業由自性故說名不善。是身語意惡行攝故。由所依故名非顛倒。是有作見不愚因果。正見身中所等起故。如寶器中盛諸糞穢。

(缺文：又如一於見有不見想。於聞覺知。有不聞覺知想。彼覆此想此忍此欲。說言我見我聞覺知。或於不見有見想。於不聞覺知。有聞覺知想。彼覆此想此忍此欲。言我不見不聞覺知)

有業顛倒彼業非不善，謂如有一見無因果。起如是見。立如是論：無業無業果異熟。而行身語意妙行。

問：何因緣故彼行妙行。

答：三因緣故。一由時故。二由處故。三由補特伽羅故。

由時故者，謂五濁不增時。諸有情類具大威德。好修諸善在彼時故。雖不樂為亦行妙行。

由處故者，謂生中國諸有情類。其性聰敏志意調柔。多修善業生彼處故。雖不樂為亦行妙行。

由補特伽羅故者，謂有一類得妙行眾同分。其性和雅多修善業。如住律儀親近彼故。雖不樂為亦行妙行。

應知此業由所依故說名顛倒。是無作見愚於因果。邪見身中所等起故。由自性故名非不善。是身語意妙行攝故。如穢器中盛諸珍寶。

(缺文：又如有一於見有不見想...)

有業亦不善亦顛倒，謂如有一見無因果。起如是見。立如是論：無業無業果異熟。復行身語意惡行。

問：何因緣故彼行惡行。

答：三因緣故如前說。

應知此業由自性故說名不善。以身語意惡行攝故。由所依故復名顛倒。是無作見愚於因果。邪見身中等所起故。如穢器中盛諸糞穢。

(缺文：又如有一於見有見想...)

有業非不善非顛倒，謂如有一見有因果。起如是見。立如是論。有業有業果異熟。復行身語意妙行。

問：何因緣故彼行妙行。

答：三因緣故如前說。應知此業由自性故名非不善。以身語意妙行攝故。由所依故名非顛倒。是有作見不愚因果。正見身中等所起故。如寶器中盛諸珍寶。

(缺文：又如有一於見有見想...)

若業是善，彼業不顛倒耶？

答：應作四句。

謂前第二句作此第一句。

前第一句作此第二句。

前第四句作此第三句。

前第三句作此第四句。廣如前說。

復次，於此有異解釋。

若業不善彼業皆顛倒耶。

答：應作四句。

有業不善彼業非顛倒。謂如有一於見有不見想。他問言汝見不。彼或自為。或為他。或為名利。便覆此想此忍此見此欲。答言。我見。

應知此業由想力故名為不善。以覆想說故。由所說事名非顛倒。於見言見故。

有業顛倒彼業非不善。謂如有一於見有不見想。他問言。汝見不。彼不自為。不為他。不為名利。不覆此想此忍此見此欲。答言。不見。

應知此業由所說事名為顛倒。以於見言不見故。由想力故名非不善。以不覆想而說故。

有業亦不善亦顛倒。謂如有一於見有見想。他問言。汝見不。彼或自為。或為他。或為名利。便覆此想此忍此見此欲。答言。不見。

應知此業由想力故名為不善。以覆想而說故由所說事復名顛倒。以於所見言不見故。

有業非不善非顛倒。謂如有一於見有見想。他問言。汝見不彼不自為。不為他。不為名利。不覆此想此忍此見此欲。答言。我見。

應知此業由想力故名非不善。以不覆想而說故。由所說事名非顛倒以於所見說言見故。

如於所見作四句。如是於所聞、覺、知亦各作四句。

如於所見、聞、覺、知各作四句。如是於所不見、聞、覺、知亦各作四句。

如以不善對顛倒作八四句。如是以善對不顛倒應知亦爾。

是則合成十六四句。及前二四句成十八四句。復總以不善九小四句。及善九小四句。各為一大四句。是故總別有二十四句。

此中眼識所受名見。耳識所受名聞。三識所受名覺。意識所受名知。說四境故見、聞、覺、知。是根非識然舉識者顯眼等根必由識助方能取境。以同分根能有作用非彼同分故。

問：何故眼等三識所受各立一種。而鼻舌身三識所受。合立一種名為覺耶。

尊者世友說曰。三識所緣皆唯無記。境無記故根立覺名。又以三根唯取至境。與境合故立以覺名。

大德說言。唯此三根境界鈍味猶如死尸。故發識時說名為覺。

有餘師言。眼耳二識依自界緣自他界。意識依自他界。緣自他界故彼所受各立一種。鼻等三識唯依自界唯緣自界。故彼所受合立一種。如自界他界同分不同分說亦爾。

有餘師言。眼耳二識依同分。緣同分不同分。意識依同分不同分。緣同分不同分。故彼所受各立一種。鼻等三種唯依同分。唯緣同分。故彼所受合立一種。此說界同分。

有說。眼耳二識依無記緣三種。意識依三種緣三種。故彼所受各立一種。鼻等三識唯依無記唯緣無記。故彼所受合立一種。

有說。眼耳二識依近緣近遠。意識依近遠緣近遠。故彼所受各立一種。鼻等三識依近緣近。故彼所受合立一種。此三根境無間而住。方能發識故。名為近。

有說。

眼、耳二識或所依大所緣小。或所緣大所依小。或所依所緣等。

眼識

所依大所緣小者。如見毛端等。

所緣大所依小者如見山等。

所依所緣等者。如見蒲桃果等。

如是耳識如量應知。

意識所依雖不可說其量大小。而所緣境或小或大。故彼所受各立一種。

鼻等三識所依所緣大小量等故。彼所受合立一種。隨所依根極微多少。與爾所境極微合時。方能發生鼻等識故。

有說。眼等三識緣業非業。故彼所受各立一種。鼻等三識唯緣非業。故彼所受合立一種。

有說。眼等三識。緣持戒犯戒及緣餘法。故彼所受各立一種。鼻等三識唯緣餘法。故彼所受合立一種。

有餘師言。眼等三識。通緣律儀不律儀及餘法。故彼所受各立一種。鼻等三識唯緣餘法。故彼所受合立一種。

有說。眼等三識通緣表及餘法。故彼所受各立一種。鼻等三識唯緣餘法。故彼所受合立一種。

有說。眼等三識通緣染不染法。故彼所受各立一種。鼻等三識唯緣不染。故彼所受合立一種。

有說。眼等三識。通緣妙行惡行及緣餘法。故彼所受各立一種。鼻等三識唯緣餘法。故彼所受合立一種。

由此所說見、聞、覺、知。隨識依緣有別有總。

〈繫不繫成就〉

若成就不善業，彼成就色、無色界繫業耶？

答：諸成就不善業。彼定成就色無色界繫業。

調生欲界若斷善根。彼定成就不善業。及色、無色界繫一業。調染污業。不斷善根未得色界善心者亦爾。

若已得色界善心。未離欲界染。彼成就不善業。及色界繫二業。調善染污。無色界繫一業。調染污。

有成就色無色界繫業非不善業。調生欲界已離欲界染。若生色界。

調生欲界

已離欲界染。 若未得無色界善心。彼成就色界繫三業。調善染污無覆無記。無色界繫一業。調染污。

若已得無色界善心。未離色界染。 彼成就色界繫三業。調善染污無覆無記。無色界繫二業。調善染污。

若已離色界染。 未離無色界染。彼成就色界繫二業。調善 無覆無記。無色界繫二業。調善染污。

若已離無色界染。 彼成就色界繫二業。調善 無覆無記。無色界繫一業。調善。

若生色界者。

調若未得無色界善心。 彼成就色界繫三業。調善染污無覆無記。無色界繫一業。調染污。

若已得無色界善心。未離色界染。 彼成就色界繫三業。調善染污無覆無記。無色界繫二業。調善染污。

若已離色界染。 未離無色界染。彼成就色界繫二業。調善 無覆無記。無色界繫二業。調善染污。

若已離無色界染。 彼成就色界繫二業。調善 無覆無記。無色界繫一業。調善。

若成就欲界繫善業，彼成就色、無色界繫業耶？

答：諸成就欲界繫善業。彼定成就色無色界繫業。

有成就色無色界繫業。非欲界繫善業。調斷善根補特伽羅。若生色界。

調若成就欲界善業。 未得色界善心。 彼成就色 無色界繫一業。

若已得色界善心。 未離欲界染。 彼成就色界繫二業。無色界繫一業。

若已離欲界染。 未得無色界善心。彼成就色界繫三業。無色界繫一業。

若已得無色界善心。	未離色界染。	彼成就色界繫三業。	無色界繫二業。
若已離色界染。	未離無色界染。	彼成就色界繫二業。	及成就無色界繫二業。
若已離無色界染。		彼成就色界繫二業。	及成就無色界繫一業。
若斷善根。		彼成就色	無色界繫一業。
若生色界	未得無色界善心。	彼成就色界繫三業。	無色界繫一業。
若已得無色界善心。	未離色界染。	彼成就色界繫三業。	無色界繫二業。
若已離色界染。	未離無色界染。	彼成就色界繫二業。	無色界繫二業。
若已離無色界染。		彼成就色界繫二業。	無色界繫一業。
前斷善根。此生色界俱不成就。欲界繫善業已斷善根故。已捨彼善故。			

若成就欲界繫善業，彼成就色、無色界繫善業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欲界繫善業非色無色界繫善業。謂生欲界不斷善根。未得色界善心。

有成就色無色界繫善業非欲界繫善業。謂生色界得無色界善心。

有成就欲界繫善業亦色無色界繫善業。謂生欲界得無色界善心。

有非成就欲界繫善業亦非色無色界繫善業。謂斷善根補特伽羅。

若成就欲界繫業，彼成就色界繫業耶？

答：如是。

設成就色界繫業。彼成就欲界繫業耶。

答：如是。

調生欲界

若斷善根。彼成就欲界繫二業。色界繫一業。

若不斷善。而未得色界善心。彼成就欲界繫三業。色界繫一業。

若已得色界善心。未離欲界染。彼成就欲界繫三業。色界繫二業。

若已離欲界染。未離色界染。彼成就欲界繫二業。色界繫三業。

若已離色界染。彼成就欲界繫二業。色界繫二業。

若生色界

未離色界染。彼成就欲界繫一業。色界繫三業。

若已離色界染。彼成就欲界繫一業。色界繫二業。

若成就欲界繫業，彼成就無色界繫業耶？

答：諸成就欲界繫業。彼成就無色界繫業。

調生欲界

若斷善根。彼成就欲界繫二業。無色界繫一業。

若不斷善根。未離欲界染。彼成就欲界繫三業。無色界繫一業。

若已離欲界染。未得無色界善心。彼成就欲界繫二業。無色界繫一業。

若已得無色界善心。未離無色界染。彼成就欲界繫二業。無色界繫二業。

若已離無色界染。彼成就欲界繫二業。無色界繫一業。

若生色界

未得無色界善心。彼成就欲界繫一業。無色界繫一業。

若已得無色界善心。未離無色界染。 彼成就欲界繫一業。無色界繫二業。
若已離無色界染。 彼成就欲界繫一業。無色界繫一業。

有成就無色界繫業。非欲界繫業。謂生無色界補特伽羅。

調生彼界。若未離彼界染。起異熟生心。彼成就無色界繫三業。

若不起異熟生心。彼成就無色界繫二業。

若已離無色界染。起異熟生心。彼成就無色界繫二業。

若不起異熟生心。彼成就無色界繫一業。俱不成就欲界繫業。已捨彼故。

若成就欲界繫業，彼成就不繫業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欲界繫業非不繫業，謂諸異生生欲色界。

有成就不繫業非欲界繫業，謂諸聖者生無色界。

有成就欲界繫業亦不繫業，謂諸聖者生欲色界。

有非成就欲界繫業亦非不繫業，謂諸異生生無色界。

若成就色界繫業，彼成就無色界繫業耶？

答：諸成就色界繫業。彼定成就無色界繫業。

謂生欲界

若未得色界善心。	彼成就色界繫一業。無色界繫一業。
若已得色界善心。 未離欲界染。	彼成就色界繫二業。無色界繫一業。
若已離欲界染。 未得無色界善心。	彼成就色界繫三業。無色界繫一業。
若已得無色界善心。 未離色界染。	彼成就色界繫三業。無色界繫二業。
若已離色界染。 未離無色界染。	彼成就色界繫二業。無色界繫二業。
若已離無色界染。	彼成就色界繫二業。無色界繫一業。

若生色界

	未得無色界善心。	彼成就色界繫三業。無色界繫一業。
若已得無色界善心。	未離色界染。	彼成就色界繫三業。無色界繫二業。
若已離色界染。	未離無色界染。	彼成就色界繫二業。無色界繫二業。
若已離無色界染。		彼成就色界繫二業。無色界繫一業。

有成就無色界繫業。非色界繫業。謂諸有情生無色界。

謂生彼界若未離無色界染。

起異熟生心。 彼成就無色界繫三業。

若不起異熟生心。彼成就無色界繫二業。

若已離無色界染。

起異熟生心。 彼成就無色界繫二業。

若不起異熟生心。彼成就無色界繫一業。

若成就色界繫業，彼成就不繫業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色界繫業。非不繫業。謂諸異生生欲色界。

有成就非繫業。非色界繫業。謂諸聖者。生無色界。

有成就色界繫業。亦不繫業。謂諸聖者。生欲色界。

有非成就色界繫業。亦非不繫業。謂諸異生生無色界

若成就無色界繫業，彼成就非繫業耶？

答：諸成就非繫業。彼定成就無色界繫業。

謂諸聖者生欲色界。

若未得無色界善心。

彼成就非繫 學業。無色界繫一業。

若已得無色界善心。未離無色界染。彼成就非繫 學業。無色界繫二業。

若已離無色界染。

彼成就非繫無學業。無色界繫一業。

若諸聖者生無色界。

未離無色界染。

起異熟生心。 彼成就非繫學業。無色界繫三業。

若不起異熟生心。彼成就非繫學業。無色界繫二業。

若已離無色界染。

起 異熟生心。彼成就非繫無學業。無色界繫二業。

若不起異熟生心。彼成就非繫無學業。無色界繫一業。

有成就無色界繫業。非不繫業。謂諸異生

若生欲色界。

未得無色 界善心。彼成就無色界繫一業。

若已得無色界善心。彼成就無色界繫二業。

若諸異生生無色界。

若 起異熟生心。彼成就無色界繫三業。

若不起異熟生心。彼成就無色界繫二業。

〈命終受生處〉

若成就欲界、色界、無色界繫不繫業。彼命終生何處？

答：或欲界、或色界、或無色界、或無生處。

謂諸聖者若生欲界。

未離欲界染。 彼成就欲界繫三業。色界繫二業。無色界繫一業。
不繫 學業。彼命終生欲 界。

若已離欲界染。 未得無色界善心。彼成就欲界繫二業。色界繫三業。無色界繫一業。
不繫 學業。彼命終生色 界。

若已得無色界善心。未離色界染。 彼成就欲界繫二業。色界繫三業。無色界繫二業。
不繫 學業。彼命終亦生色界。

若已離色界染。 未離無色界染。 彼成就欲界繫二業。色界繫二業。無色界繫二業。
不繫 學業。彼命終生無色界。

若已離無色界染。 彼成就欲界繫二業。色界繫二業。無色界繫一業。
不繫無學業。彼命終無生處

若諸聖者生色界。

未得無色界善心。 彼成就欲界繫一業。色界繫三業。無色界繫一業。
 不繫 學業。彼命終生色 界。
 若已得無色界善心。未離色界染 彼成就欲界繫一業。色界繫三業。無色界繫二業。
 不繫 學業。彼命終亦生色界。
 若已離色界染。 未離無色界染。 彼成就欲界繫一業。色界繫二業。無色界繫一業。
 不繫 學業。彼命終生無色界。
 若已離無色界染。 彼成就欲界繫一業。色界繫一業。無色界繫一業。
 不繫無學業。彼命終無生處。

由此故說成就四業者彼命終「或生欲界。或生色界。或生無色界。或無生處」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業蘊第四中

〈表無表納息 第四〉之一

表無表總別,
身戒與心慧

四性三世成,
總別修不修,

業果界是非,
戒類三世成;

有漏等學等,
此章願具說

〈表無表總別〉

若成就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己義故。謂譬喻者。說表無表業無實體性所以者何。若表業是實可得依之令無表有。然表業無實。云何能發無表令有。且表業尚無無表云何有而言有者。是對法諸師矯妄言耳。

如人遇見美女為染近故。語言：。

「汝可解去人服。吾衣汝天衣。

女聞歡喜如言為解。彼人即前種種摩觸。恣心意已語言。

天衣已為汝著。

女言。

我今體露如是。寧死不露天衣何在。

彼答之言。

天服微妙唯我見之非汝能見。

如是愚人本無天衣。況為他著。

諸對法者所說亦爾。本無表業。況有依表所起無表。故對法者妄興此論。

又表無表若是色者。青黃赤白為是何耶。復云何成善不善性。若因搖動成善惡性。花劍等動何故不爾。

為止如是譬喻者意。顯自所宗。表無表業皆是實有。故作斯論。

若諸表業無實體者。則與契經相違。如契經言。愚夫希欲說名為愛。愛所發表說名為業。

又契經言。在夜尋伺猶如起煙。且動身語猶如發焰。若無表業無實體者。則亦與契經相違。如契經說。色有三攝一切色。有色有見有對。有色無見有對。有色無見無對。若無無表色者。則應無有三種建立。無第三故。

又若撥無表無表色。吠題呬字。未生怨王。應當不觸害父無間。謂發表位父命猶存。父命終時表業已謝。由先表力得後無表故。未生怨觸無間業。

又彼杖髻出家外道。亦應不觸害應無間。謂發表位日連命猶存。日連涅槃時表業已謝由先表力得後無表故。彼外道觸無間業。

又若撥無表無表業。應無建立三品有異。謂住律儀品、住不律儀品、住非律儀非不律儀品。然彼所言此表無表體。若是色青、黃、赤、白為是何耶。此責不然非顯色外無別色故。當知身表是形非顯。語表是聲亦非顯色二種。無表法處色攝故不可責以同青等。

然諸色處總有四種。

一、有色處唯顯可了非形。

二、有色處唯形可了非顯。

三、有色處顯形俱可了。

四、有色處顯形俱不可了。

顯可了非形者。謂青、黃、赤、白、影、光、明、闇。

形可了非顯者。謂身表色。

顯形俱可了者。謂所餘若顯若形俱可了色

顯形俱不可了者。謂空界色。

又如所說。若身搖動成善惡性。花劍等動何不爾者。此亦不然。有根法異。無根法異。身是有情數攝。由心運動能表有善惡心心所法。花劍等不爾故。表無表決定實有。然表無表依身而起有依一分。如彈指舉足等。一分動轉作善惡業有依具分。如禮佛逐怨等。舉身運動作善惡業。此中隨所依身。極微數量表業亦爾。如表數量無表亦爾。

問：隨彼彼業若有表即有無表耶。若有無表即有表耶。

或有說者。七根本業道決定具有表與無表。加行後起表業定有無表不定。唯猛利纏。及殷重信。所作發無表非餘。

有說。七根本業道無表定有表則不定。若自作者有表若遣他作唯得無表。加行後起如前說。

評曰。應作是說。除欲邪行餘根本業道。無表定有表則不定。若自作即時究竟者彼有表業。若遣他作或究竟時。表已息者則唯有無表。若欲邪行表亦定有加行位決定有表。無表不定如前說。

後起位定有無表。表則不定若作則有。不作則無。當知此說散心所作。若隨支分定散差別。有表無表如理應思

彼非律儀非不律儀所攝。

妙行、惡行由三因緣無表不斷。

一由意樂不息。二由加行不捨。三由限勢未過。

由意樂不息、加行不捨者。

如於佛像窣堵波等。起淳淨心恭敬供養。所發無表從初剎那乃至意樂未息。

或加行未捨已來相續不斷。若意樂息及加行捨無表便斷。

限勢未過者。

謂淳淨心及猛利纏所作善惡。隨彼勢力無表不斷。如猛利纏殺拏多蟻。所發無表盡形相續。淳淨心所作亦爾。

謂如有人起殷重信。修營供具奉施眾僧。燒香散花種種供養。

或於佛說如是日月五年會等。請諸眾僧種種供養。起淳淨心發身語業。乃至意樂未息。或加行未捨無表不斷。若意樂息及捨加行無表便斷。餘處中行廣說亦爾。

復有處中妙行、惡行。盡眾同分無表不斷。

妙行者。

如有立願：若不供養諸佛形像窣堵波等終不先食。彼於日日隨力所能。下至一花一香供養。盡眾同分無表不斷。

或有立願：若不施他資具命緣。終不先食。彼於日日隨力所能。下至施他一搏之食半搥手衣。盡眾同分無表不斷。

或有立願：若於三寶不先供養。終不先食。彼於日日隨力所能。下至施僧一器之食。或復塗掃一足之地。盡眾同分無表不斷。

或有立願：每年某日施諸貧乏。或供養僧。即取少物以供彼用。留所餘財以為儲擬。盡眾同分無表不斷。

如是等是名妙行。

惡行者。

如有立願：我當日日於彼怨所作諸衰損。若不作者終不先食。即於日日下至一打或一惡言訶罵毀辱。盡眾同分無表不斷。

如是等是名惡行

或有造作諸佛形像窣堵波等諸供養具。書寫三藏所攝正法。造聖僧像建僧伽藍。給施衣藥諸資身具。安立福舍種植樹林。造井橋船階道處等。

此諸表業所發無表。具由三緣相續不斷。一由意樂。二由所依。三由事物。

由意樂者。謂緣彼事深生歡喜意樂不息。

由所依者。謂所依身同分相續命未終位。

由事物者。謂所修建佛像等事未都壞滅。

如是三緣隨闕一種。由前所發無表便斷。是名妙行。

惡行者。謂造罽網刀箭等事。應准前說。

是謂所說表、無表業略毘婆沙

若成就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身表非此無表。謂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身表不得此無表。或先有身表不失不得此無表。

「現有身表」者，謂不眠、不醉、不悶、不捨加行求起身表。

「不得此無表」者，謂非殷重信。非猛利纏。雖發身表不得此無表。

「或先有身表不失」者，謂三緣故不捨表業。一意樂不息故。二不捨加行故。三限勢未過故。

「不得此無表」者，義如前說。

有成就身無表非此表。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不得別解脫律儀無身表。設有而失。若生色界無身表。設有而失。若諸聖者生無色界。

此中聖者住胎藏時不能起表。前生表業已失。但成就靜慮無漏無表。

「住律儀」者，謂住靜慮無漏律儀。

「無身表」者，謂或眠、或醉、或悶。捨諸加行不求起表。故

「設有而失」者，謂由三緣捨身表業。一意樂息故。二捨加行故。三限勢過故。

「若生色界無身表」者，謂捨加行不求起表故。

「設有而失」者，如前說。

「若諸聖者生無色界」者，學成就學無表。無學成就無學無表。

有成就身表亦此無表。謂生欲界住律儀。不得別解脫律儀。現有身表亦得此無表。或先有此表不失。亦得此無表。若住別解脫律儀。若住不律儀。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身表亦得此無表。或先有身表不失亦得此無表。若生色界現有身表。或先有身表不失。

此中

「現有身表亦得此無表等」者，謂以殷重信。或猛利纏。發表亦得無表。若住別解脫律儀若住不律儀。彼定成就身表無表。

「若生色界現有身表」者，謂不捨加行求起表業。餘如前說。

有非成就身表亦非此無表。謂處卵誚。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無身表設有而失。若諸異生生無色界。

諸異生類住胎卵中。已失前生表無表業現不能起。如前應知。

生無色界已捨有漏未得無漏。彼地無色故

餘如前說。

若成就善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善身表。非此無表。謂生欲界住不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善身表。不得此無表。或先有此表不失。不得此無表

「現有善身表」者，謂不眠等故。

「不得此無表」者，謂非殷重信所起故。

「或先有此表不失」者，謂前說三緣故。

「不得此無表」者，謂彼亦非殷重信所起故。

問：住不律儀者。有何善身表。

答：彼亦於父母師長佛獨覺諸佛弟子等。供養恭敬起善表故。

有成就善身無表非此表。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不得別解脫律儀。無善身表。設有而失。若生色界無善身表。設有而失。若諸聖者生無色界。

此中

「住律儀」者，謂住靜慮、無漏律儀。

「不得別解脫律儀」者，謂住此律儀定成就善身無表故。

餘如前說。

有成就善身表亦此無表。謂生欲界住律儀。不得別解脫律儀。現有善身表亦得此無表。或先有此表不失亦得此無表。若住別解脫律儀。若住不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善身表亦得此無表。或先有此表不失。亦得此無表。若生色界現有善身表。或先有此表不失。

此中一切義如前說。

有非成就善身表。亦非此無表。謂處卵誚。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不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無善身表。設有而失。若諸異生生無色界

若成就不善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諸成就不善身無表。彼定成就此表。

有成就不善身表。非此無表。謂生欲界住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不善身表。不得此無表。或先有此表不失。不得此無表。

「現有不善身表」者，謂不眠等故。

「不得此無表」者，謂非猛利纏所起故。

「先有此表不失」者，謂前說三緣。

餘如前說。

問：住何等律儀有不善身表。

答：住三律儀皆容得有。

問：住靜慮、無漏律儀者。有何等不善身表。

答：有。於有情起捶打等不善身表。

問：亦應有成就善身無表非身表。謂遣他殺等。是則此中應作四句。何故作順後句耶。

有作是說。應作四句。

有成就善身表非此無表，謂生欲界住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不善身表。不得此無表。或先有此表不失。不得此無表。

有成就善身無表非此表，謂生欲界住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遣他殺等。

有成就善身表及此無表，謂生欲界住不律儀。若住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不善身表。亦得此無表。或先有此表不失。亦得此無表。

有非成就善身表亦非此無表，謂處卵計。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無不善身表。設有而失。不得此無表。若生色無色界

應作是說。而不說者。應知此文但依同類表無表說。不依異類。

謂從身表發身無表。是名同類。

若由語表發身無表。是名異類。

應作是說。無有唯成就善身無表者。故此但應作順後句。所以者何。若能發語遣他殺等。由此發得身無表者。必亦成就善身表。以必能動身手等故。若不爾者前說成就善身無表非此表中。亦應作是說。若住不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以善語言遣他施等。由此發得善身無表。前於善中既無此說。故知發言遣他施等。由此發得身無表者。必亦能動身手等故。由此成就善身表業。是故二處皆無此說。

若成就有覆無記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無成就有覆無記身無表。

有成就此表。謂生色界現有有覆無記身表。

問：何故欲界無有覆無記身表耶。

答：欲界煩惱能為等起。發身語者皆是不善。唯薩迦耶見。及邊執見。彼相應無明。雖是有覆無記。而皆是見所斷。非見所斷心能發身語業。以內門起極微細故。

問：若生欲界已離欲界染。起初靜慮煩惱現前。何故不發有覆無記身語表業。

答：生欲界中唯能起彼等至煩惱非生煩惱。諸煩惱中發身語業唯生煩惱。

有餘師說。法性應爾。若起此地煩惱現前。還能轉動此地異熟相續。發起此地表業。諸染污業必以自地異熟相續為所依止。非生欲界容有色界異熟相續。是故唯生色界初靜慮中。得起此有覆無記身語表業

若成就無覆無記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無成就無覆無記身無表

有成就此表。謂生欲色界現有無覆無記身表。

於中差別如理應知

〈四性三世成〉

若成就過去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過去身表。非此無表。謂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先有身表不失。不得此無表。

「先有身表不失」者，謂三緣故如前所說。

「不得此無表」者，謂非殷重信。及猛利纏所等起故。

有成就過去身無表非此表。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不得別解脫律儀。先無身表設有而失。若生色界先無身表。設有而失。若諸學者生無色界無身表等。

准前應知。

問：若諸學者以世俗道得不還果。曾不現起無漏律儀便生無色。彼云何成就過去身無表業。若不成就。何故此文作如是說。若諸學者生無色界耶。

有作是說。亦有學者生無色界。不成就過去身無表業。然此文中但依成就者說。是以無過。

有餘師說。得聖果已必起勝果聖道現前故。諸學者生無色界必定成就過去身無表業。

有成就過去身表亦此無表。謂生欲界住律儀。不得別解脫律儀。先有身表不失亦得此無表。若住別解脫律儀。若住不律儀。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先有身表不失亦得此無表。若生色界先有身表不失。

此中

「若住別解脫律儀。若住不律儀」者，

有說。此文唯說第二剎那以後。初剎那頃。未有過去表無表故。

有作是說。即初剎那亦成就過去表無表業。前加行業彼成就故。

有非成就過去身表。亦非此無表。謂處卵誚。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先無身表設有而失。若阿羅漢及諸異生生無色界

若成就過去善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過去善身表非此無表。謂生欲界住不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先有善身表不失。不得此無表。

有成就過去善身無表非此表。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不得別解脫律儀。先無善身表設有而失。若生色界先無善身表設有而失。若諸學者生無色界。

有成就過去善身表亦此無表。謂生欲界住律儀不得別解脫律儀。先有善身表不失。亦得此無表。若住別解脫律儀。若住不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先有善身表不失。亦得此無表。若生色界先有善身表不失。

「若住別解脫律儀」者，此中二說如前應知。

問：生色界者。云何成就過去善身表。

答：如佛一時往至梵世。梵眾諸天禮拜旋遶。乃至彼加行未捨以來。成就過去善身表業。

有非成就過去善身表亦非此無表。謂處卵謂。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不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先無善身表設有而失。若阿羅漢及諸異生。生無色界

若成就過去不善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諸成就過去不善身無表。彼成就此表。

有成就過去不善身表非此無表。謂生欲界住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先有不善身表不失。不得此無表。

此中二說如前應知

若成就過去有覆無記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無成就過去有覆無記身表及此無表。

若成就過去無覆無記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無成就過去無覆無記身表及此無表

～．～

若成就未來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無成就未來身表。有成就此無表。謂諸聖者住胎藏中。生欲界已得色界善心。若生色界若諸聖者生無色界。

問：何故無有成就未來身語表業。

答：無有預造未來表業非已生故。

若成就未來身語表業。應未造業而有受用。何故成就未來無表。彼與心俱隨心修故

若成就未來善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無成就未來善身表。有成就此無表。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已得色界善心。若生色界。若諸聖者生無色界

若成就未來不善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無成就未來不善身表及此無表

若成就未來有覆無記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無成就未來有覆無記身表及此無表

若成就未來無覆無記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無成就未來無覆無記身表及此無表。

問：何故無有成就去來有覆無覆無記表業。

答：彼成就得勢力唯爾。但能成就同剎那業。無力能成已滅未至。彼業過去得亦過去。彼業未來得亦未來。彼業現在得亦現在。

有說。彼業習氣不堅牢故。無成就去來世者。如善惡業習氣堅牢。則能成就去來二世。無記不爾

～．～

若成就現在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現在身表。非此無表。謂生欲界住律儀。不得別解脫律儀。現有身表不得此無表。設先有身表不失。而不得此無表。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身表不得此無表。設先有身表不失。而不得此無表。若生色界現有身表。

此中

「生欲界住律儀」者，謂住靜慮無漏律儀。

「現有身表」者，即顯爾時心不在定及不眠等。

「不得此無表」者，顯過現表非殷重信非猛利纏。所等起故。不發無表故。現在無有成就現在身無表非此表。謂生欲界住律儀。不得別解脫律儀。正在定設不在定。現無身表。先有身表不失得此無表。若住別解脫律儀及住不律儀現無身表。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無身表。先有身表不失得此無表。若生色界正在定。

此中

「正在定」者，顯有無表亦遮有表。

「得此無表」者，顯有過去身表。所發身無表業現在隨轉。

「若住別解脫律儀及住不律儀現無身表」者，。

有作是說。此說第二剎那以後。彼初剎那必有表故。

有作是說。彼初剎那亦是所說有。現無身表。受不律儀故。及在定中得具戒故。

有成就現在身表亦此無表。謂生欲界住律儀。不得別解脫律儀。現有身表亦得此無表。或先有身表不失。得此無表。若住別解脫律儀。及住不律儀。現有身表。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身表亦得此無表。或先有身表不失。得此無表。

此中

「若住別解脫律儀。及住不律儀。現有身表」者。

有作是說。唯取初剎那以後。諸剎那無身表故。

有說。亦取諸餘剎那。後位身表亦容起故。

有非成就現在身表亦非此無表。謂處卵誚及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不得別解脫律儀。不在定現無身表。設先有身表不失而不得此無表。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無身表。設先有身表不失。而不得此無表。若生色界不在定現無身表。若生無色界。

此中

「不在定」者，顯不成就現在無表。

餘如前說。

若成就現在善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現在善身表非此無表。謂生欲界住律儀。不得別解脫律儀。現有善身表。不得此無表。設先有善身表不失。而不得此無表。若住不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善身表。不得此無表。設先有善身表不失。而不得此無表。若生色界現有善身表。

此中

「若生色界現有善身表」者。必不成就現在無表。以必不在定故。

餘如前說。

有成就現在善身無表非此表。謂生欲界住律儀。不得別解脫律儀。正在定設不在定現無善身表。先有善身表不失而得此無表。若住別解脫律儀現無善身表。若住不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無善身表。先有善身表不失而得此無表。若生色界正在定。

「若住別解脫律儀現無善身表」者。

有作是說。此說第二剎那以後。

有作是說。通初剎那如前說故

有成就現在善身表亦此無表。謂生欲界住律儀。不得別解脫律儀。現有善身表亦得此無表。先有善身表不失。得此無表。若住別解脫律儀。現有善身表。若住不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善身表。亦得此無表。先有善身表不失得此無表。

有非成就現在善身表。亦非此無表。謂處卵誚。及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不得別解脫律儀不在定。現無善身表。設先有善身表不失。而不得此無表。若住不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無善身表。設先有善身表不失。而不得此無表。若生色界不在定。現無善身表。若生無色界。

若成就現在不善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現在不善身表非此無表。謂生欲界住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不善身表。不得此無表。設先有不善身表不失而不得此無表。

「住律儀」者，謂住三種律儀。

「不得此無表」者，非猛利纏所等起故。

餘皆如前說。

有成就現在不善身無表非此表。謂生欲界住不律儀。現無不善身表。若住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無不善身表。先有不善身表不失。得此無表。

「住不律儀現無不善身表」者。

有作是說。除初剎那。

有說通初。有但由語發身不律儀故

有成就現在不善身表亦此無表。謂生欲界住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不善身表。亦得此無表。先有不善身表不失得此無表。若住不律儀。現有不善身表。

皆如前說。

有非成就現在不善身表。亦非此無表。謂處卵誚。若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及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無不善身表。設先有不善身表不失而不得此無表。若生色無色界

皆如前說

若成就現在有覆無記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無成就現在有覆無記身無表。有成就此表。謂生色界現有有覆無記身表

若成就現在無覆無記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答：無成就現在無覆無記身無表。有成就此表。謂生欲色界現有無覆無記身表。

如前廣說。身表無表。如是語表無表。廣說亦爾。

但說語聲與前有異此中所說決定義者。欲界必無隨心轉無表。色界必無依表發無表。

問：何故爾耶。

答：法應爾故。

復有說者。欲界中有依表發無表。是故必無隨心轉無表。色界中有隨心轉無表。是故必無依表發無表。

復有說者。欲界表業能發無表。是故必無隨心轉無表。色界表業不發無表。是故得有隨心無表。

復有說者。欲界生得能發業心殷重猛利故。所發表能發無表。色界生得能發業心非殷重猛利故。所發表不能發無表。

復有說者。若生欲界無定心故。不定心勝故。所發表能發無表。若生色界有定心故。不定心劣故。所發表不能發無表。

以如是等諸因緣故。色界必無依表無表。欲界定無隨心無表

問：隨語響聲是語業不。

答：彼非語業但名語聲由語起故。

問：簫笛等聲是語業不。

答：彼非語業但名語聲。由風氣等所起故。

問：諸禽獸聲是語業不。

有作是說。彼非語業但名語聲。聞彼不能解了義故。

有餘師說。彼是語業人雖不了彼所說義。而彼同類互相領解。又如解禽獸語者。聞彼音聲知所說故。

問：諸化語是語業不。

有作是說。彼是語業由心發故。

有餘師說。彼非語業但名語聲。以所化身無執受故若業欲界繫彼業果欲界繫耶。乃至廣說。應知此中依四果作論除增上果。以增上果不決定故極寬漫故。謂生一一界各有三界果及四界業。一一各以四界諸法為增上果。

〈業果界是非〉

若業欲界繫。彼業果欲界繫耶？

答：諸業欲界繫彼業果亦爾。

調三果、或二果。

有業果欲界繫非彼業。謂由色界道作欲界化發欲界語。

此化及語是色界道士用果。

若業色界繫彼業果色界繫耶？

答：諸業果色界繫彼業亦爾。

調三果、或二果

有業色界繫非彼業果。謂由色界道作欲界化發欲界語。

此化及語是色界道士用果。

及由色界道證諸結斷。

即諸靜慮近分世俗道。彼諸斷是此道。離繫果、士用果。

約地分別准前應知。

若業無色界繫。彼業果無色界繫耶？

答：諸業果無色界繫彼業亦爾。

調三果、或二果

有業無色界繫非彼業果。謂由無色界道證諸結斷。

即諸無色近分道。彼諸斷是此道離繫果士用果。

約地分別准前應知。

若業不繫彼業果不繫耶？

答：諸業不繫彼業果亦爾。

調三果、或二果

有業果不繫非彼業。謂由色無色界道證諸結斷。

即諸近分世俗道彼諸斷。是此道離繫果士用果。

約地分別准前應知。

～・～

若業非欲界繫。彼業果非欲界繫耶？

答：諸業果非欲界繫彼業亦爾。

有業非欲界繫非彼業果。謂由色界道作欲界化發欲界語。

此化及語是色界道士用果。

若業非色界繫彼業果非色界繫耶？

答：諸業非色界繫彼業果亦爾。

有業果非色界繫非彼業。謂由色界道作欲界化發欲界語。

此化及語是色界道士用果。

及由色界道證諸結斷。

彼諸斷是此道離繫果士用果。

約地分別准前應知。

若業非無色界繫。彼業果非無色界繫耶？

答：諸業非無色界繫彼業果亦爾。

有業果非無色界繫非彼業。謂由無色界道證諸結斷。

彼諸斷是此道離繫士用果。

約地分別准前應知。

若業非不繫彼業果非不繫耶？

答：諸業果非不繫彼業亦爾。

有業非不繫非彼業果。謂由色無色界道證諸結斷。

彼諸斷是此道離繫士用果。

約地分別准前應知

問：諸所化事由誰化作。為由道耶。為由化心耶。

若由道者何故化心說名能化。

若由化心者此中所說當云何通。如說：由色界道作欲界化發欲界語。

有作是說。諸所化事由道化作。

問：若爾何故化心說名能化。

答：應名所化心不應名能化。然由道力作化事已。化心與所化俱時起故。名能化心實非能化。

有餘師說。諸所化事由化心作。

問：若爾此說當云何通。如說由色界道作欲界化發欲界語。

答：依展轉因故作是說。如子孫法。謂神境通道無間而滅。化心與所化俱時而起。化心即是此道近士用果。所化事復是化心近士用果。所化事。謂四處或二處。

如是說者。諸所化事由道化作亦由化心謂神境通道無間而滅。化心與所化俱時而起。雖俱時起而能化心唯是道果。諸所化事是前道果及化心果

問：離所化身發化語不。

有說。不發

問：若爾此說當云何通。如說由色界道作欲界化發欲界語。

答：所化身有二種。一者有語。二者無語。由色界道作欲界化者顯無語化身發欲界語者。顯有語化身。

有說。離化身亦發化語。如在空界不見化身但聞化語。而此中所說由色界道作欲界化者。總顯有語無語化身。發欲界語者總顯依身離身化語。如是說者。離所化身不發化語。語者必由龜四大種相擊起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二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業蘊第四中表無表納息第四之二

〈有漏等學等〉

頗有業有漏有漏果耶？乃至廣說。

應知此中依三果作論。除士用果及增上果。以士用果多雜亂故。多法為因得一法故。以增上果不決定故。極寬漫故如前已說。

迦濕彌羅國諸論師言。此中依一因多果作論。若依此說

頗有業有漏有漏果耶？

答：有。謂等流、異熟果。

頗有業有漏無漏果耶。

答：有。謂離繫果。

頗有業有漏有漏無漏果耶。

答：有。謂等流、異熟、離繫果。

頗有業無漏無漏果耶。

答：有。謂等流、離繫果。

頗有業無漏有漏果耶。

答：無。

頗有業無漏有漏無漏果耶。

答：無。

頗有業有漏無漏有漏無漏果耶。

答：無。

所以者何。此中依一因多果而作論。故無如是因體是有漏亦是無漏。如無此因。亦無此果。故答言無。

頗有業有漏無漏有漏果耶。

答：無。

頗有業有漏無漏無漏果耶。

答：無。

西方諸師作如是說。此中依多因一果而作論。若依此說

頗有業有漏有漏果耶。

答：有。謂等流、異熟果。

頗有業有漏無漏果耶。

答：有。調離繫果。

頗有業有漏有漏無漏果耶。

答：無。

所以者何。此中依多因一果而作論。故無如是果體是有漏亦是無漏。如無此果。亦無此因。故答言無。

頗有業無漏無漏果耶。

答：有。調等流、離繫果。

頗有業無漏有漏果耶。

答：無。

頗有業無漏有漏無漏果耶。

答：無。

頗有業有漏無漏有漏無漏果耶。

答：無。

頗有業有漏無漏有漏果耶。

答：無。

頗有業有漏無漏無漏果耶。

答：有。調離繫果

評曰。應知此中前說為善。以本論文多同前故。依一體業為問答故。無一業體通染淨故
頗有業學學果耶？

答：有。謂等流果。

頗有業學無學果耶。

答：有。謂等流果。

頗有業學非學非無學果耶。

答：有。謂離繫果。

頗有業無學果耶。

答：有。謂等流果。

頗有業無學無學學果耶。

答：無。

頗有業無學非學非無學果耶。

答：無。

問：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第九無間道頓證三界見修所斷一切結斷。彼諸結斷是此道果應答言有。何故言無。

答：雖是此道士用果。而非離繫果。前已說此中除士用、增上果。故答言無。

頗有業非學非無學非學非無學果耶。

答：有。

調等流、異熟、離繫果。

頗有業非學非無學學果耶。

答：無。

問：世第一法無間引生苦法智忍。此忍應是世第一法所引生果應答言有。何故言無。

答：彼雖是士用果。而非三果所攝。前已說此中依三果作論。故答言無。

頗有業非學非無學無學果耶。

答：無。

〈身戒與心慧 總別修不修〉

如世尊說：不修身、不修戒、不修心、不修慧。乃至廣說。

修有四種。謂得修、習修、對治修、除遣修。如《智蘊》等廣說。此中依二修作論。謂對治修、除遣修。

若於身、戒、心、慧對治道。未生名不修身。乃至不修慧。此依對治修說。

又緣身、戒、心、慧所有煩惱。未斷、未遍知名不修身。乃至不修慧。此依除遣修說。

若於身、戒、心、慧對治道已生。名為修身。乃至修慧。此依對治修說。

又緣身、戒、心、慧所有煩惱。已斷已遍知。名為修身。乃至修慧。此依除遣修說。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云何不修身。

答：若於身未離貪、欲、潤、熇、渴。又無間道能盡色貪。彼於此道未修未安。

「若於身未離貪」者。謂未離愛

「未離欲」者。謂於愛欲未斷未遍知。

「未離潤」者。謂於愛潤未斷未遍知。

「未離熇」者。謂於愛熇未斷未遍知。

「未離渴」者。謂於愛渴未斷未遍知。

「又無間道能盡色貪」者。謂無間道能盡色界愛。

「彼於此道未修未安」者。謂未修習及未安息。修謂習修安謂得修。又起名修滅名安。又已生名修已滅名安。

應知此中

「若於身未離貪、欲、潤、熇、渴」。名不修身者。依除遣修說。

「又無間道能盡色貪。彼於此道未修未安」名不修身者。依對治修說。

有餘師說。

「若於身未離貪、欲、潤、熇、渴」。名不修身者。謂於緣身愛未斷未遍知。

「又無間道能盡色貪。彼於此道未修未安」。名不修身者。謂於緣身諸餘煩惱。未斷未遍知。

有作是說。

「若於身未離貪...等」者。顯未斷繫得。

「又無間道能盡色貪...等」者。顯未證離繫得。

如未斷繫得。未證離繫得。如是未損減過失。未修習功德。未棄下劣。未證勝妙。未捨無義。未得有義。未除有愛熱惱。未受無愛快樂。應知亦爾。

或有說者。

「若於身未離貪...等」者。顯無間道未起作用。

「又無間道能盡色貪...等」者。顯解脫道未起作用。

復有說者。

「若於身未離貪...等」者。顯未離欲界。乃至第三靜慮染。

「又無間道能盡色貪...等」者。顯未離第四靜慮染。

此等差別如理應知。

云何不修戒。

答：若於戒未離貪。廣說如身。

云何不修心。

答：若於心未離貪欲潤熁渴。又無間道能盡無色貪。彼於此道未修未安。

「若於心未離貪...等」如前說。

「又無間道能盡無色貪」者。謂無間道能盡無色界愛。

「未修未安」如前說應知。

此中

「若於心未離貪、欲、潤、熁、渴」名不修心者。依除遣修說。

「又無間道能盡無色貪。彼於此道未修未安」名不修心者。依對治修說。

有餘師說。

「若於心未離貪...等」者。謂於緣心愛未斷未遍知。

「又無間道能盡無色貪...等」者。謂於緣心諸餘煩惱未斷未遍知。餘廣說如前。

復有說者。

「若於心未離貪...等」者。顯未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

「又無間道能盡無色貪...等」者。顯未離非想非非想處染。

此等差別如理應知。

云何不修慧。

答：若於慧未離貪廣說如心

已說不修身等自性，雜無雜相今當說。

若不修身彼不修戒耶？答：如是。設不修戒彼不修身耶？答：如是。

以身與戒俱於離第四靜慮染時方斷盡故。

若不修身彼不修心耶？答：諸不修身彼不修心。有不修心非不修身。謂已離色染。未離無色染。

若不修身彼不修慧耶？答：諸不修身彼不修慧。有不修慧非不修身如前說。

若不修戒彼不修心耶？答：諸不修戒彼不修心。有不修心非不修戒。如前說。

若不修戒彼不修慧耶？答：諸不修戒彼不修慧。有不修慧非不修戒如前說。

此中諸「如前說」者。俱謂已離色染未離無色染。以對治處同故。

若不修心彼不修慧耶？答：如是。設不修慧彼不修心耶？答：如是。

以心與慧俱於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方斷盡故

如世尊說。修身、修戒、修心、修慧。

云何修身。

答：若於身已離貪、欲、潤、熁、渴。又無間道能盡色貪。彼於此道已修已安。

云何修戒。

答：若於戒已離貪。廣說如身。

云何修心。

答：若於心已離貪、欲、潤、慳、渴。又無間道能盡無色貪。彼於此道已修已安。

云何修慧。

答：若於慧已離貪。廣說如心。

略毘婆沙及釋諸句翻前黑品如理應思

已分別修身等自性。雜無雜相今當說。

若修身彼修戒耶？答：如是。設修戒彼修身耶？答：如是。

以身與戒俱。於離第四靜慮染。時方斷盡故。

若修身彼修心耶？答：諸修心彼修身。有修身非修心。謂已離色染未離無色染。

若修身彼修慧耶？答：諸修慧彼修身。有修身非修慧。如前說。

若修戒彼修心耶？答：諸修心彼修戒。有修戒非修心。如前說。

若修戒彼修慧耶？答：諸修慧彼修戒。有修戒非修慧。如前說。

此中諸句「如前說」者。俱謂已離色染未離無色染。以對治處同故。

若修心彼修慧耶？答：如是。設修慧彼修心耶？答：如是。

以心與慧俱於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方斷盡故

已隨本論文句差別。釋不修身、戒、心、慧等。當復隨義釋此差別。

有作是說。

不修身者。謂於不淨。淨想顛倒未斷未遍知。

不修戒者。謂於苦樂想顛倒。未斷未遍知。

不修心者。謂於無常常想顛倒。未斷未遍知。

不修慧者。謂於無我我想顛倒。未斷未遍知。

有餘師說。

不修身者。謂於段食。未斷未遍知。

不修戒者。謂於觸食。未斷未遍知。

不修心者。謂於識食。未斷未遍知。

不修慧者。謂於意思食。未斷未遍知。

或有說者。

不修身者。謂於色蘊。未斷未遍知。

不修戒者。謂於受蘊。未斷未遍知。

不修心者。謂於識蘊。未斷未遍知。

不修慧者。謂於想蘊、行蘊未斷未遍知。

復有說者。

不修身者。謂於色隨識住。未斷未遍知。

不修戒者。謂於受隨識住。未斷未遍知。

不修心者。謂於能住識。未斷未遍知。

不修慧者。謂於想隨識住行隨識住。未斷未遍知。

有作是言。

不修身者。謂未修身念住。

不修戒者。謂未修受念住。

不修心者。謂未修心念住。

不修慧者。謂未修法念住。

有餘師言。

不修身者。謂未修身修。

不修戒者。謂未修戒修。

不修心者。謂未修心修。

不修慧者。謂未修慧修。

有餘復說。

不修身者。謂身於覺支未能隨順。

不修戒者。謂戒於覺支未能隨順。

不修心者。謂心於覺支未能隨順。

不修慧者。謂慧於覺支。未能隨順。

或復有說。

不修身者。謂身未能為戒所依。

不修戒者。謂戒未能為奢摩他所依。

不修心者。謂奢摩他未能為毘鉢舍那所依。

不修慧者。謂毘鉢舍那未能害諸煩惱。

如不修身等。如是諸說差別。如是修身等翻此應知

〈戒類三世成〉

若成就過去戒。彼成就未來現在此類戒耶？乃至廣說。

類有四種。一修類，二律儀類，三界類，四相似類。

修類者。

如前〈智蘊〉說。謂未曾得道現在前時。能修未來自類諸道。

此中有說。

諸有漏道有漏為類。

諸無漏道無漏為類。

復有說者。

諸有漏道通以有漏無漏為類。

諸無漏道通以無漏有漏為類。

若有漏道現在前時。通修有漏及無漏道此由有漏道力修故俱名彼類。

若無漏道現在前時。通修無漏及有漏道此由無漏道力修故俱名彼類。

律儀類者。

如此〈業蘊〉說。謂有成就過去戒。非未來現在此類戒等。

此中律儀律儀為類。謂
別解脫律儀別解脫律儀為類。
靜慮律儀靜慮律儀為類。
無漏律儀無漏律儀為類。
律儀加行律儀加行為類。
律儀根本律儀根本為類。
律儀後起律儀後起為類
表戒表戒為類。
無表戒無表戒為類。

界類者

如後〈根蘊〉說。謂有成就此類眼根。非此類身根等。
此中若法於此界有。即說此為彼類。謂
欲界法欲界為類。
色界法色界為類。
無色界法無色界為類。

相似類者

如《毘奈耶》說。

^謂物特子左手放光右手分僧臥具。與同類者。

諸持經者，持經者共。
諸持律者，持律者共。
諸說法者，說法者共。
諸閑居者，閑居者共。

分配同類。非異類者。欲令展轉相隨順故。善法增進惡法損減。

如說有情諸界各別。有同類者更相隨順惡勝解者惡勝解俱。善勝解者善勝解俱。更相隨順作所應作。

今於此四類中。依律儀類而作論

若成就過去戒，彼成就未來、現在此類戒耶？

答：

有成就過去戒非未來現在此類戒。謂表戒已滅不失。此類戒不現前。

有及未來非現在。謂靜慮、無漏戒已滅不失。此類戒不現前。

有及現在非未來。謂表戒已滅不失。此類戒現前。

有及未來現在。謂靜慮、無漏戒已滅不失。此類戒現前。

「成就過去戒。非未來現在此類戒。謂表戒已滅不失。此類戒不現前」者。

此說表戒。表戒為類。如先已受近事戒，勤策表戒不現前；或先已受勤策戒，苾芻表戒不現前；近事女等說亦爾。若說無表戒即以無表戒為類。

諸有欲令若犯戒時現在戒類斷。過去不失者。彼說此中更應作是說。及無表戒已滅不失。此類戒不現前。

如已受近事戒而毀犯。或已受勤策戒、苾芻戒而毀犯。近事女等說亦爾。

諸有欲令若犯戒時現在戒不斷。過去亦不失者。彼說此中更無餘說。無有唯成過去無表戒。而非現在此類無表故。

「及未來非現在。謂靜慮、無漏戒已滅不失。此類戒不現前」者。

此說靜慮無漏律儀已起已滅。雖成就而不現前。

「及現在非未來。謂表戒已滅不失。此類戒現前」

此說表戒表戒為類。如先已受近事戒。勤策表戒現在前。或先已受勤策戒、苾芻表戒現在前。

此中復應作如是說。及無表戒已滅不失。此說無表戒無表戒為類。

諸說犯戒時現在戒斷。過去不捨者。彼說受近事等戒已。乃至第二剎那無犯。彼成就現在無表。亦成就過去。

諸說犯戒時現在戒不斷。過去亦不捨者。彼說近事等受戒已。至第二剎那即犯者亦成就現在何況無犯。近事女等說亦爾。

「及未來現在。謂靜慮無漏戒已滅不失。此類戒現前」者。

此說靜慮無漏律儀。已起已滅亦成就亦現前

若成就未來戒，彼成就過去、現在此類戒耶？

答：

有成就未來戒非過去現在此類戒。謂阿羅漢生無色界。

有及過去非現在。謂靜慮無漏戒已滅不失。此類戒不現前。

有及現在非過去。謂無漏戒初現前。

有及過去現在。謂靜慮無漏戒已滅不失。此類戒現前。

「有成就未來戒。非過去現在此類戒。謂阿羅漢生無色界及過去非現在。謂靜慮無漏戒已滅不失。此類戒不現前」者。

此說靜慮無漏律儀已起已滅。雖成就不現前。

「及現在非過去。謂無漏戒初現前」者。

此說苦法智忍。及得果轉根初剎那現前位。

「及過去現在。謂靜慮無漏戒已滅不失。此類戒現前」者

皆如前說

若成就現在戒，彼成就過去、未來此類戒耶？

答：有。

成就現在戒非過去未來此類戒。謂表戒初現前。

有及過去非未來。謂表戒已滅不失。此類戒現前。

有及未來非過去。謂無漏戒初現前。

有及過去未來。謂靜慮無漏戒已滅不失。此類戒現前。

「成就現在戒。非過去未來此類戒。謂表戒初現前」者。

此說別解脫律儀初受得位。

問：此位亦成就過去加行戒。云何說非過去耶。

答：此中依根本律儀類而作論。彼但是律儀加行。而非根本律儀是故不說。

「及過去非未來。謂表戒已滅不失此類戒現前」

此說表戒表戒為類。如先已受近事戒、勤策表戒現在前。或先已受勤策戒苾芻表戒現在前。近事女等說亦爾。若說無表戒無表戒為類。二說差別如前應知。

「及未來非過去。謂無漏戒初現前」者。

此說苦法智忍。及得果轉根初剎那現前位。

「及過去未來者。謂靜慮無漏戒已滅不失。此類戒現前」者。

此說靜慮無漏律儀。已起已滅亦成就亦現前

此中三種律儀，謂別解脫律儀、靜慮律儀、無漏律儀。

唯依別解脫律儀。安立七眾差別不依餘二。

七眾者，一苾芻、二苾芻尼、三式叉摩那、四室羅摩拏洛迦、五室羅摩拏理迦、六鄔波索迦、七鄔波斯迦。

問：何故唯依別解脫律儀。安立七眾差別不依餘耶。

答：

・以別解脫律儀漸次而得漸次安立故。

謂若能離四性罪一遮罪。名鄔波索迦。

若復能離四性罪多遮罪。名室羅摩拏洛迦。

若有能離一切性罪一切遮罪。名苾芻苾芻尼等。

准此應知。

・靜慮、無漏七支律儀。頓得、頓起、頓安立。若依靜慮無漏律儀安立七眾。是則七眾安立差別應頓非漸。

有作是說。

・別解脫律儀。從初表業發得已後。於一切時現在成就。若眠、若醉、若狂、若悶。若思不思。若染污心。若無記心。若無心等。一切位中。現在相續隨轉不斷故。可依之立七眾別。

・靜慮、無漏律儀若正在定現在成就。現在隨轉出則不然。故不依之立七眾別。若依靜慮、無漏律儀立七眾別者。則七眾安立應不決定。入出定時無期限故。

有餘師說。

・別解脫律儀七眾差別。俱唯欲界可得安立。

・靜慮、無漏律儀通上界得。若當依此立七眾者。則七眾安立應通上界。

有餘復說。

・別解脫律儀七眾差別。俱唯人趣可得安立。

・靜慮、無漏律儀亦通天趣。若當依此立七眾者。則七眾安立應通天趣。

復有說者。

・別解脫律儀七眾差別。但由有佛出世可得安立。

・靜慮、無漏律儀。若佛出世若不出世俱可安立。若當依此立七眾者。是則七眾安立差別。亦應通在無佛出世。

有餘師說。

何故不依靜慮律儀以立七眾。唯依別解脫者。

・以別解脫律儀七眾差別。但內道有外道則無。

・靜慮律儀通內外道有。若當依此立七眾者。則七眾安立應通外道。

復何故不依無漏律儀以立七眾。但依別解脫者。

・以別解脫律儀七眾差別俱通凡聖。

・無漏律儀唯聖非凡。若當依此立七眾者。則七眾安立應唯在聖。

由此所說諸因緣故。唯依別解脫律儀安立七眾不依餘二

如世尊說。鄔波索迦有五學處。謂離殺生、離不與取、離欲邪行、離虛誑語、離飲諸酒。

問：何故名鄔波索迦。

答：親近修事諸善法故。謂彼身心狎習善法。故名鄔波索迦。

問：若爾者。諸不斷善皆名鄔波索迦耶。以彼身心亦修善故。

答：不爾。此依律儀所攝妙行善法。以立名故。

問：若爾者。諸住律儀皆名鄔波索迦耶。以彼皆修律儀善故。

答：此以在初故得名。餘律儀更以餘緣建立。

復次，此是律儀初入加行為能近事。餘律儀與此相違故彼非難。

有餘師說。親近承事諸善士故。謂彼恒時親承善士故名鄔波索迦。

有作是說。親近修事精進行故。謂彼恒時愛樂修習。速捨生死。速證涅槃。精進之行。故名鄔波索迦。

復有說者。親近承事諸佛法故。謂彼至誠受持守護諸佛法律。不惜身命故名鄔波索迦。

問：何故此五名為學處。

答：是近事者所應學故。

有說此應名為學迹。若有遊此便升無上智慧殿故。

如尊者阿奴律陀告諸苾芻。

「我依戒住戒戒為梯橙。已能升陟無上慧殿。汝等應學勿生放逸」。

有說此應名為學害。由學此五害惡戒故。

有說此應名為學路。此為徑路一切律儀。妙行善法皆得轉故。

有說此應名為學禁。如諸外道所受禁法。種種差別以為標幟。如是聖眾以此五種所學禁法為初標幟。

有說此應名為學本。諸所應學此為本故。

有說此五應名學基。於涅槃城為基趾故

問：何故於非梵行中。唯依離犯他妻建立學處。而不依離犯自妻耶。

答：舊對法諸師。及迦濕彌羅國諸論師說。離欲邪行是近事者所受律儀。家族本地離非梵行則不如是。故此唯立離犯他妻。

脇尊者曰。法王法主知此律儀。有法能為障礙遮止。有法不為障礙遮止。謂欲邪行於此律儀最極能為障礙遮止。如守門者禁門不開。餘非梵行則不如是。故此唯立離犯他妻。

有作是說。犯欲邪行性罪所攝世所譏嫌。餘非梵行雖性罪攝。非世譏嫌故此不制。

有作是說。於他妻等遠離則易非於自妻。謂處居家妻子圍遶。晝夜習近恩愛纏心。不能受持遠離習近。內真不淨外假莊嚴。如畫糞車自妻骸骨。離欲邪行易防護者。謂求他妻難遂心故。

有餘師說。若犯他妻即是根本惡業道攝。非於自妻是故不說。

有餘師言。於自妻室生喜足者。亦得名為純一圓滿清白梵行故此不立。

有說此是諸佛方便令他入法。謂佛先觀若作如是立近事戒者。彼於惡行能離幾許即如實知。彼所離者如四海水。餘未離者如草端露。彼既能見犯他是罪能遠離之。不久亦見犯自有罪亦當遠離故。此唯立離犯他妻。

復有說者。此是諸佛善權方便。若佛為其制自妻者。則諸國王、宰官、長者。不能棄捨自妻室故。便白佛言。我不能受如來禁戒。復求請除離自妻室我等由斯得有繼嗣。故佛唯立離犯他妻。

有餘師言。若諸聖者經生不犯立近事戒於自妻不爾。所以者何。犯自妻有三。謂從貪瞋癡生。經生聖者雖不犯從癡所生。癡見品攝故聖者已斷。而犯貪瞋所生是故不立。

問：鄔波索迦。若更受持遠離非梵行等五種學處。彼為別得異先所受諸律儀不。

答：更不別得。然名最勝鄔波索迦。以別受持遠離禁故。如苾芻等若更受持十二杜多功德。更不別得異先所受苾芻等戒。然名最勝大苾芻等。以別受持遠離行故。彼亦如是。

問：何故語四善業道中。離虛誑語。獨立學處而非餘耶。

答：舊對法諸師。及迦濕彌羅國諸論師說。離虛誑語是近事者所受律儀家族本地。離離間等則不如是。故此唯立離虛誑語。

脇尊者曰。法王法主知此律儀。有法能為障礙遮止。有法不為障礙遮止。謂虛誑語於此律儀最極能為障礙遮止。如守門者禁門不開。離間語等則不如是。

有作是說。虛誑語性罪所攝譏嫌最重。離間語等雖性罪攝譏嫌少輕。故不立為近事學處。

有作是說。離虛誑語易可防護非離餘三。謂處居家御僮僕等。難可遠離離間等三。及身業中捶撻等事。

復有說者。作虛誑語業道最重。餘三少輕故不立為近事學處。

有餘師說。唯虛誑語能破壞僧。故立學處餘三不爾。

有餘復說。若諸聖者經生不犯立近事戒。聖者經生必定遠離虛誑語業。非餘語業。所以者何。餘語有三。謂從貪瞋癡生。經生聖者。雖不犯從癡所生癡見品攝故。聖者已斷而犯貪瞋所生是故不立。

問：世尊何故於遮罪中。唯離飲酒立為學處。

答：舊對法諸師。及迦濕彌羅國諸論師說。唯離飲酒是近事者。所受律儀家族本地。離餘遮罪則不如是。故此唯立離飲諸酒。

脇尊者曰。法王法主知此律儀有法能為障礙遮止。有法不為障礙遮止。謂飲諸酒於此律儀最極能為障礙遮止。如守門者禁門不開。離餘遮罪則不如是。故此唯立離飲諸酒。

有作是說。離飲諸酒易可防護非餘遮罪。謂酪清漿沙糖水等足能止渴何用酒為。

有餘師言。離飲酒戒能總防護諸餘律儀。如塹垣城能總防護。

復有說者。若不防護離飲酒戒。則總毀犯諸餘律儀餘則不爾。

△曾聞有一鄔波索迦。稟性仁賢受持五戒專精不犯。後於一時家屬大小當為賓客。彼獨不往留食供之時至取食。鹹味多故須臾增渴。

- ・見一器中有酒如水。為渴所逼遂取飲之。爾時便犯離飲酒戒。
- ・時有隣雞來入其舍。盜心捕殺烹煮而噉。於此復犯離殺、盜戒。
- ・隣女尋雞來入其室。復以威力強逼交通。緣此更犯離邪行戒。
- ・隣家憤怒將至官司。時斷事者訊問所以。彼皆拒諱。因斯又犯離虛誑語。

如是五戒皆因酒犯。故遮罪中獨制飲酒。

有餘師說。酒令失念增無慚愧。其過深重故偏制立。

如《律》中說。

△制地國中有一毒龍。性極暴惡為稼穡害。其所居池水陸空飛無敢近者。時有尊者名曰善來。以巧方便令其調伏。因此名稱流布八方。於是信心競興供養。漸次遊化至室羅筏。值彼城中請僧設會。有近事女家不豐饒。獨請善來奉上飲食。食多鹽味須臾增渴。為渴所逼現相求飲。時近事女作是思惟：

「尊者所食極為肥膩。若飲冷水或當致疾」。

遂設方便授以清酒。彼不審察便取飲之。讚慰收衣趣勝林寺。將至醉悶湏眩便倒。衣鉢錫杖狼藉在地。露體而臥無所覺知。佛將阿難經行遇見。知而故問：

「此臥者誰？何為此間醉酒而臥？」

阿難白佛：

「此是善來」。

佛告阿難：

「可集僧眾」。

僧眾集已佛在眾中。敷如常座結加趺坐。爾時世尊告苾芻眾：

「汝等聞見苾芻善來曾以巧便伏毒龍不？」。

諸苾芻眾隨已見聞。各白佛言：

「我曾聞見」。

佛言：

「汝等於意云何。善來今能伏蝦蟆不？」

苾芻皆曰：

「不也世尊」。

爾時，如來種種方便呵毀酒過告諸苾芻：

「汝等若稱佛為師者。自今已往下至茅端所沾酒涕亦不得飲」。

故遮罪中獨制飲酒。

有作是說。飲酒能令智慧衰退。如說長者智慧衰退。是第六失故遮罪中獨制飲酒。

有餘師說。聖者經生必不飲酒。雖嬰孩位養母以指。強滯口中不自在故而無有失。纔有識別設遇強緣。為護身命亦終不飲。故遮罪。中獨立酒戒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業蘊第四中表無表納息第四之三

問：頗有唯受三歸成近事不？為有律儀缺減成近事不？

若言「有」者。契經所說文句差別豈非無義。如說「我某甲歸佛、法、僧。願尊憶持。我是近事我從今日乃至命終。護生歸淨。亦應說有律儀缺減勤策、苾芻等。

若「無」者。即前契經文句差別寧非無義。何故安立一分、少分、多分、滿分近事耶。

健馱羅國諸論師言。唯受三歸及律儀缺減悉成近事。

問：若唯受三歸成近事者。契經文句寧非無義。經說：近事受律儀時。於戒師前作如是說。我某甲歸佛法僧。願尊憶持我是近事。我從今者乃至命終。於其中間護生歸淨。

答：彼由此表但得三歸。名為近事而未得律儀。後說學處方得律儀。然彼文句非為無義。由後自誓令前三歸得堅牢故。若不護生歸非淨故。

問：若缺減律儀成近事者。便為善順一分等言。所以者何。若受一名一分。受二名少分。受三受四名多分。具受五名滿分故。云何不有律儀缺減勤策、苾芻等耶。

答：佛觀所化機宜不同。授與律儀亦不一種。如諸近事不樂捨家為攝引故。佛隨其意於五學處多少受得。故彼律儀有缺減受。苾芻、勤策意樂捨家。為安立故制具律儀。具受乃得故彼律儀無缺減受。以是世尊內眷屬故。

迦濕彌羅國諸論師言。無有唯受三歸及缺減律儀名為近事。

問：若爾契經寧非無義。如說：我某甲歸佛、法、僧。乃至廣說。

答：彼由此表既得三歸。亦得律儀故成近事。

問：此唯自誓離於殺生。云何由此具得五種。

答：由此自誓離殺為依。五種律儀亦俱時得。五學處中彼為勝故。以受戒者為不損生。於損生中殺為上首。故以離殺為五所依。

又護生言非唯離殺。謂不損惱一切有情。彼自誓言我從今者乃至命盡。於諸有情不害其命。不盜其物。不侵其妻。不行虛誑。為護前四。亦不飲酒。故護生言非唯離殺。然有別誦言捨生者。此言意說捨殺生等。略去殺等但說捨生。又捨生言顯於生類。捨損惱事即五律儀。皆為遮防損生事故。由此自誓方得律儀。故彼契經非為無義。

問：若唯自誓便得律儀。何故復說五種學處。

答：雖由自誓已得律儀。而未了知彼差別相。欲令知故說五學處。故彼所說皆非無義。

問：若爾何故說有一分等鄔波索迦耶。

答：此說持位非說受位。謂於五中

持一不持四名一分。

持二不持三名少分。

持三、持四名多分。

具持五名滿分。

尊者僧伽筏蘇分同前二師說。彼說無有唯受三歸便成近事。然有缺減五種律儀亦成近事。謂彼將受近事戒時。先與戒師共詳審議。如是學處我能受持。如是學處我不能受。既詳議已歸佛法僧。自誓要期得爾所戒隨先詳議能受少多。今得律儀其數亦爾。由此故說近事律儀名詳議戒。非勤策等戒得有此名。

如是說者。無但三歸即成近事。亦無缺減近事律儀。成近事者如無缺減。勤策等律儀名勤策等彼亦如是

問：諸有但受近事律儀。不受三歸得律儀不。

有說不得。以受三歸與此律儀。為門為依為加行故。

有說不定謂若不知先受三歸後方受戒。信戒師故便受律儀。彼得律儀戒師得罪若彼解了先受三歸。後受律儀是正儀式。但憍慢故不受三歸。作如是言且應受戒。何用歸信佛法僧。為彼慢纏心雖受不得。

問：若先不受近事律儀。便受勤策律儀。得勤策律儀不。

有說不得。以近事律儀與此律儀為門為依為加行故。

有說不定。若不了知先受近事律儀。後方受勤策律儀。信戒師故受此律儀。彼得律儀戒師得罪。若彼解了先受近事律儀。後受勤策律儀是正儀式。但憍慢故不欲受學近事律儀。作如是言何用受此近事劣戒。彼慢纏心雖受不得。

如說不受近事律儀。而受勤策律儀。

如是不受勤策律儀。而受苾芻律儀。廣說亦爾。

問：諸近事受勤策律儀。及勤策受苾芻律儀。彼為捨前律儀得後律儀不？

若捨前得後者。何故《施設論》說前後律儀彼俱成就。又若捨者。後捨勤策為近事時。及捨苾芻為勤策時。更來受戒。云何得彼近事、勤策二律儀耶。

若不捨者。彼既成就二種律儀。或復三種。何故得名唯依後戒。又親教師彼既有二。何故佛說後是前非。

答：受後律儀不捨前戒。

謂近事受勤策律儀不捨近事五。更得勤策十。爾時成就十五律儀。

若勤策受苾芻律儀。不捨前十五更得苾芻過二百五十。爾時成就過二百六十五律儀。
有餘師說。

若近事受勤策律儀。不捨近事五更得勤策五。爾時成就十種律儀。

若勤策受苾芻律儀。不捨前十更得苾芻過二百四十。爾時成就過二百五十律儀。

問：彼既成就二種律儀或復三種。何故得名唯依後戒。

答：就勝立名不應為難。如得勝位捨本劣名。

問：彼親教師既有二種。何故佛說後是前非。

答：以勝律儀依後師得。不依前故。如不依彼律儀得名。彼師亦爾。

復有說者。捨前律儀。

問：若爾何故《施設論》說前後律儀彼俱成就。

答：彼論意說。由前律儀資後令勝。前戒勢力今時猶轉故說成就。而先律儀實不成就。

問：後捨苾芻為勤策時。及捨勤策為近事時。復云何得彼二戒耶。

答：即由語表自誓我今還為勤策或近事故。得二律儀非成舊戒。如是說者不捨前戒而得後戒
彼後所受非前所受相違法故。

又前後戒，因緣各別。不應相合成十數等

問：若童子時受近事戒。至少年位。方娉妻室。彼於此妻先得戒不。

若先得者今應犯戒。

若先不得則此律儀應從少分有情處得。

答：應言先得。

問：若爾今應犯戒。

答：得由別分非總相續。先所受得離欲邪行。非非梵行今如何犯。習近自妻非邪行故。謂一
相續別分有多。所遮所行別故無犯

問：若童子位得不作律儀。至少年時方娉妻室。彼於此妻先得律儀不。

若先得者今應犯律儀。然不作律儀得必無犯。

若先不得則此律儀。應從少分有情處得。

答：應言先得廣說如前。

問：近事律儀依何處有。

答：依欲界有非色無色界。依人趣有非餘趣。依三洲有除北洲。

**問：若此律儀唯依人趣。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契經說。時天帝釋來詣佛所。作如是言。願佛
憶持。我是近事我從今者乃至命終。於其中間護生歸淨。**

答：彼自顯示是信等流。非受律儀不應為難

**如契經說。近住律儀具足八支。何等為八。謂離害生命、離不與取、離非梵行、離虛誑語、離飲
諸酒諸放逸處、離歌舞倡伎、離塗飾香鬘、離高廣床、離非時食。**

問：此有九支何以言八。

答：二合為一故說八支。謂離塗飾香鬘與離歌舞倡伎。同於莊嚴處轉故合立一支。

問：云何名近住。云何近住支。

答：離非時食名為近住。離害生等名近住支。

問：此近住支應唯有七。

答：離非時食名為近住。亦近住支故不唯七。

如正見名道亦道支。餘名道支非道。

擇法名覺亦覺支。餘名覺支非覺。

三摩地名靜慮亦靜慮支。餘名靜慮支非靜慮。

如是離非時食名近住亦近住支。餘名近住支非近住。故說近住具足八支。

尊者妙音眾世說曰。應言近住或全無支。或一二三乃至或七。非要具八方名近住。

如是說者。非全無支乃至或七。得名近住。名近住者要具八支

問：近住律儀云何而得。

答：從他教得。謂隨師教自發誠言恭敬受得。

問：受律儀者或先自發言。或與師俱說得律儀不

答：不得要隨師語。如師語而說方受得故。

問：近住律儀從誰應受。

答：從七眾受皆得非餘。所以者何。若無盡壽戒者。則不堪任為戒師故。

問：著何服飾受此律儀

答：常所受用衣服嚴具著之。皆得受此律儀。若為暫時莊嚴身者。必須棄捨方受此戒。床座等具准此應知。

問：齊何時受。

答：齊一晝夜不增不減。謂清旦時從師受得。至明清旦律儀便捨。

問：若有頓受半月一月。或復多時得律儀不。

答：應言：不得。所以者何。一晝夜時分限定故光闇往來易了知故。一齋食時非時定故非一晝夜。近住律儀可使頓經二晝夜受。況多晝夜可頓受得。如近事等盡壽律儀不可頓受。二眾同分。況多同分可頓受得晝夜律儀。理亦應爾。律儀分齊唯有二故。

問：受晝非夜。受夜非晝。得此戒不。

有說：不得。

所以者何。佛說此為晝夜戒故。

問：若爾者。尊者迦多衍那所說因緣當云何通。

△如說時彼尊者告屠兒言。

汝等皆應離此惡業。勿於來世受大苦果。

屠兒答言。

我以此業而自存活如何能離。

尊者告言。

汝等所作屠羊等業何時分造。

屠兒答言。

唯於晝分。

尊者告曰。

汝等可於夜分受持近住八戒。

諸屠兒輩歡喜奉行。命終皆生曠野鬼趣。每於晝日有黑駁狗歎然而現噉食其肉。唯餘骸骨俄頃肉生平復如舊。還被食噉受諸苦惱如地獄趣。每至夜分五欲自娛。遊戲受樂猶如天趣。

△尊者復詣諸欲邪行婬女等處告言。

汝等應離此業。勿於來世受大苦果。

彼人答言。

我等久習如是事業非卒能離。

尊者告言。

汝等所作邪穢事業在何時分。

彼人答言。

唯於夜分。

尊者告曰。

汝等可於晝分受持近住八戒。

諸邪行者歡喜奉行。命終皆生曠野鬼趣。每於夜分有百足蟲歎爾而生啖食其肉。唯餘骸骨俄頃肉生平復如舊。還被啖食受諸苦惱如地獄趣。每至晝分五欲自娛。遊戲受樂猶如天趣。如是所說當云何通。

答：彼妙行攝非是律儀。受妙行果。非律儀果。是以無過。

有餘師言。是彼尊者神力化作非是真實。令俱胝耳厭世間故。化為彼事故不須通有說：亦得。

謂有要期。月八日等恒受齋戒有緣礙故得如是受。

評曰。前說為善晝夜戒故。

問：若至午後受此戒者亦得戒不。

答：應言：不得。除先要期。月八日等恒受齋戒。彼有餘緣午前不憶。食已方憶深生悔愧。即請戒師如法受者亦得此戒。

問：扇搥半擇迦無形二形。受近住律儀得律儀不。

答：應言：不得。所以者何。彼所依身志性羸劣非律儀器。亦不能為不律儀器。如酖鹵田嘉苗穢草俱不生長。然應授彼近住律儀。令生妙行當受勝果。或扇搥等國王委任。令知要務苦楚多人。若受律儀毒心暫息。饒益多人故亦應為受。然實不得近住律儀。

如是所說近住律儀。

或有根本業道淨，而近分不淨。

如自在者受此律儀。有彼廚人欲害生命擬充所食。彼便告曰：「我今受戒不得殺生。留待明朝殺充所食」。

復有捕獲怨敵將來請欲加害。彼便告曰：「我今受律儀不得殺害。留待明旦依法刑戮」。

如是名為根本業道淨而近分不淨。

世尊說彼所受律儀。雖是勝業而不獲大果。

或有根本業道淨、近分亦淨，而惡尋思之所損害。

謂欲尋思、恚尋思、害尋思。

世尊說彼所受律儀。雖是勝業而不獲大果。

或有根本業道淨、近分亦淨、非惡尋思之所損害，而不攝受正念。

謂佛隨念、法隨念、僧隨念、戒隨念、捨隨念、天隨念。

世尊。說彼所受律儀。雖是勝業而不獲大果。

或有根本業道淨、近分亦淨、非惡尋思之所損害、攝受正念，而不迴向解脫。

謂求生天欲樂等故受持禁戒。

世尊說彼所受律儀。雖是勝業而不獲大果。

若有根本業道淨、近分亦淨、非惡尋思之所損害、攝受正念、迴向解脫。

世尊說彼所受律儀。是殊勝業能獲大果。

世尊依後所受律儀。告毘舍佉鹿子母曰。

若有成就此八近住律儀。十六大國所有珍寶。欲比其價十六分中不能及一。如是百分、千分、皆千分、數分、算分。乃至鄔波尼殺曇分亦不及一。

十六大國者。

謂決伽國。摩揭陀國。迦尸國。憍薩羅國。佛栗氏國。末羅國。奔蹉羅國。蘇嚩摩國。頽濕縛迦國。頽飯底國。葉筏那國。劍跋闍國。俱盧國。般遮羅國。筏蹉國。戌洛西那國。此十六國豐諸珍寶故偏說之。

諸珍寶者。

謂末尼真珠。吠琉璃寶。螺貝璧玉珊瑚金銀。摸婆洛揭拉婆寶。頽濕摩揭婆寶。赤珠右旋寶等。

又佛依後所說律儀。訶天帝釋所說讚頌。

如天帝釋聞佛所說近住律儀功德殊勝。便以伽他而讚歎曰：

六齋神變月 受持八戒齋 彼功德殊勝 則為與我等

爾時，世尊告苾芻眾：

此天帝釋所說伽他違於道理。若阿羅漢可作是說。

所以者何。此天帝釋貪瞋癡等。未能永離。未得解脫。生老病死愁憂悲苦纏縛身心。如何可言『受持此戒所獲功德與我等』耶。

諸阿羅漢諸漏已盡。所作已辦。捨諸重擔自利已滿盡諸有結。心善解脫不受後有。彼可說言『受持此戒所獲功德。則與我等』。天帝功德唯感天帝。

受持八戒證三菩提。故不應言但與其等

問：誰應受此近住律儀。

有作是說。唯聖者非異生。唯是近事非非近事。唯有為暫時捨盡壽。然有為盡壽捨盡壽。為盡壽捨暫時。誰有為暫時受盡壽。然有為盡壽受暫時。

如是說者。亦聖者亦異生。亦近事亦非近事。然薄伽梵。為毘舍佉鹿子母說。及天帝釋所說伽他唯依聖者

問：近住律儀依何處有。

答：唯依欲界有非色、無色界。依人趣有非餘趣。依三洲有除北洲。

問：若此律儀唯依人趣。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契經說。有海居龍從大海出於六齋日受八戒齋。放捨身心寂然而住。徐發吟韻作如是言。今於世間無所惱害

答：彼得妙行不得律儀。自慶暫時離諸惡行。彼自憶念昔在人中。受八戒齋不能清淨。有毀犯故墮龍趣中。作是思惟我本人趣。若能清淨持八戒齋。今應生天受諸快樂。何期毀犯墮斯惡趣。厭惡行故數從海出受八戒齋吟韻自慶。然實彼龍唯得妙行不得律儀。

問：何故此律儀名為近住。

答：近阿羅漢住故名近住。以受此律儀隨學彼故。

有說。此近盡壽戒住故名近住。

有說。此戒近時而住故名近住。如是律儀。或名長養。長養薄少善根有情令其善根漸增多故。

有說：長養在家善根令近出家善根住故。

問：如是所說八支律儀。幾是尸羅支。幾是不放逸支幾是遠離支。

答：

五是尸羅支。調離害生命。乃至離飲酒。

一是不放逸支。調離非時食。

餘二是遠離支。

又

前四是尸羅支。離性罪故。

第五是不放逸支。雖受尸羅。若飲諸酒心便放逸不能護故。

後三是遠離支。以能隨順厭離心故。厭離能證律儀果故。

由此近住具有八支。而於五增三。於十減一。合二為一故。開一為二故。

業蘊第四中

〈自業納息 第五〉之一

自業.義.世.成. 對異熟, 成墮,
書.數.算.印.詩, 世間工業處,

智謀害, 留捨,
成就學等戒;

心亂, 纏, 佛教,
此章願具說

〈自業.義.世.成. 對異熟〉

云何自業？自業是何義？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

佛告摩納婆。

「世間有情皆由自業。皆是業分。皆從業生業為所依。業能分判諸有情類。彼彼處所高下勝劣。

契經雖作是說。而未廣辯自業之義。契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尊者世友說曰。

「世間有情皆由自業」者，調自作業還自受異熟。

「皆是業分」者，調如所作業受如是異熟。

「皆從業生」者，調業為生因取異熟果。生於彼彼所應生處。

「業為所依」者，調業為依因受彼彼有具。

「業能分判諸有情類。彼彼處所高下勝劣」者，調如前說。彼彼生處由業分判高下勝劣

云何自業？

答：若業已得今有異熟。及業異熟已生正受。

「若業已得今有異熟」者。此句顯示順中有受業。

「及業異熟已生正受」者。此句顯示順生有受業。

如順中有受。順生有受。應知順起受異熟。順生受異熟。順起受果。順生受果。順細果。順麤果業亦爾。

問：為由因故名自業。為由果故名自業耶。

若由因故名自業者。後句所說當云何通。後句說言及業異熟已生正受。

若由果故名自業者。前句所說當云何通。謂業已得今有異熟。

有作是說。但由因故名為自業。由前句故。

有作是說。但由果故名為自業，由後句故。

如是說者。但由因故名為自業。

問：若爾何故復說及業異熟已生正受。

答：於住果位。彼因方得自業之名。

是故尊者妙音說曰。若愛非愛果已起現前。彼業爾時名為自業。非未造業及造業時。有能現前受異熟果。要業滅已果方起故

自業是何義？

答：是得自果。自等流自異熟義。

此中有說「自果」者，士用果「自等流」者，等流果「自異熟」者，異熟果。

有說。諸句皆顯異熟果。此中說感異熟業名自業故。有處等流以異熟聲說。如說何等名受異熟。答言愛是。有處異熟以等流聲說。如此中說。

復次，此業所招異熟於自相續現。熟非餘故名自業

問：為此造業即此受果。為異造業異受果耶。

答：有緣故說此造此受、。有緣故說異造異受、。有緣故說無造無受。

有緣故說此造此受者，。調蘊、處、界展轉相續剎那雖異可說一故。

有緣故說異造異受者，。調人趣造業餘趣受果。餘趣造業亦爾。

有緣故說無造無受者，。調一切法無我、。無有情、無命者、。無養育者、。無補特伽羅、。空無內士夫，。離作者、受者，。唯有生滅諸行聚故。

於自相續。養、隨養、育、隨育、護、隨護、轉、隨轉、益、隨益、故名自業。

問：善業異熟可於自相續能為養等。不善業異熟於自相續但為損害。如那落迦十三猛焰纏燒其身。彼寧有。養等耶。

答：養等有二種。一令增長。二令不斷。善業異熟於自相續由二事故說名養等。惡業異熟於自相續但令不斷說名養等。非令增長故無有過

若業是自業，此業當言過去耶？未來耶？現在耶？

答：此業當言：過去。

問：何故此業不當言：未來。

答：非先受果後造因故。

問：何故此業不當言：現在。

答：異熟因果不俱時故

若業是自業，此業成就耶？

答：應作四句。

有業是自業此業不成就。謂業已得今有異熟。及業異熟已生正受。此業已失如無間業已現在前已牽異熟

果正現前。此業已失由捨所依眾同分故。

若律儀業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此有四種。調順現法受、順次生受、順後次受、順不定受。

果正現前此業已失。由四緣故。或五緣故。調捨所學、二形生、斷善根、捨眾同分、或明相出

若不律儀業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此有四種。調順現法受等如前說。

果正現前此業已失。由四緣故。調受律儀、得靜慮、二形生、捨眾同分。

若非律儀非不律儀。諸餘身語妙行惡行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此有四種。調順現法受等如前說。

果正現前此業已失。由三緣故。調意樂息、捨加行、限勢過。

若欲界繫善不善思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此有四種。調順現法受等如前說。

果正現前此業已失。

調若善者，由斷善根。或由捨眾同分等故。

若不善者，由離染故。

若惡作憂根俱生。善思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此有四種。調順現法受等如前說。

果正現前此業已失。由斷善根故。或已離染故。

若初靜慮順退分。順勝進分。順決擇分等業。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此有四種。調順現法受等如前說。

果正現前此業已失。由已離染故。或易界地等故。

如是乃至非想非非想處。順退分等業，廣說應知。

有業成就此業非自業。謂業非已得今有異熟。及業異熟非已生正受。此業不失。

如無間業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果未現前此業不失。由未捨所依眾同分故。

若律儀業。

若不律儀業。

若非律儀非不律儀。

諸餘身語妙行惡行。

若欲界繫善不善思。

若惡作憂根俱生善思。已現在前已牽異熟。皆有四種。調順現法受等如前說。

果未現前此業不失。由無前所說諸失緣故。

若初靜慮順退分。順住分。順勝進分。順決擇分等業。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此有四種。調順現法受等如前說。

果未現前此業不失。由未全離染不易界地等故。

如是乃至非想非非想處。順退分等業，廣說應知。

有業是自業此業亦成就。謂業已得今有異熟。及業異熟已生正受。此業不失。

如律儀業。

若不律儀業。

若非律儀非不律儀。諸餘身語妙行、惡行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此有二種。調順現法受。順不定受。

果正現前。此業不失。由無前所說諸失緣故。

若欲界繫善不善思。

若惡作憂根俱生善思。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此有四種。調順現法受等如前說。

果正現前此業不失。由無前所說諸失緣故。

若諸靜慮。無色順退分。順住分。順勝進分。順決擇分等業。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此有四種。調順現法受等如前說。

果正現前此業不失。由無前所說諸失緣故。

有業非自業此業亦不成就。謂業非已得今有異熟及業異熟。非已生正受此業已失。

如無間業餘眾同分中。已消已受。已作所作。已與果已。無能異熟已熟。

若律儀業、

若不律儀業。

若非律儀非不律儀。諸餘身語妙行惡行。

若欲界繫善不善思。

若惡作憂根俱生善思。

若諸靜慮。無色順退分。順住分。順勝進分。順決擇分等業。餘眾同分中。已消已受。已作所作。已與果已。無能異熟已熟。

此業已失。由有前說諸失緣故。

非亦有四句。翻是應知。

謂

前第二句作此第一句

前第一句作此第二句。

前第四句作此第三句。

前第三句作此第四句。廣說如前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四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業蘊第四中自業納息第五之二

若業是自業，此業定當受異熟耶？

答：應作四句。

有業是自業。此業定當不受異熟。謂業已得今有異熟。及業異熟已生正受。此業異熟已至最後位。

此最後言義有多種。謂有最後千劫、有最後百劫、有最後劫、有最後千歲、有最後百歲、有最後歲、有最後月、有最後晝夜、有最後剎那。

云何最後千劫，謂如一業能引非想非非想處八十千劫壽量。彼住最後千劫時。此業是自業。

此業定當不受異熟。已至最後異熟位故。

云何最後百劫，謂如一業能引無煩天 處 十百劫壽量。彼住最後百劫時。此業是自業。

此業定當不受異熟。已至最後異熟位故。

云何最後 劫，謂如一業能引遍淨天 處六十四劫壽量。彼住最後 劫時。此業是自業。

此業定當不受異熟。已至最後異熟位故。

云何最後千歲，謂如一業能引他化自在天處十六千歲壽量。彼住最後千歲時。此業是自業。

此業定當不受異熟。已至最後異熟位故。

云何最後百歲，謂如一業能引北俱盧 洲 十百歲壽量。彼住最後百歲時。此業是自業。

此業定當不受異熟。已至最後異熟位故。

云何最後 歲，謂如一業能引南瞻部 洲 百歲壽量。彼住最後 歲時。此業是自業。

此業定當不受異熟。已至最後異熟位故。

云何最後 月，謂如一業能引 十二月壽量。彼住最後 月時。此業是自業。

此業定當不受異熟。已至最後異熟位故。

云何最後晝夜，謂如一業能引 三十晝夜壽量。彼住最後晝夜時。此業是自業。

此業定當不受異熟。已至最後異熟位故。

云何最後剎那，調如一業能引百剎那壽量。彼住最後剎那時。此業是自業。

此業定當不受異熟。已至最後異熟位故。

有業定當受異熟。此業非自業。謂業非已得今有異熟。及業異熟非已生正受。此業異熟未熟。

如無間業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果未現前

若律儀業。若不律儀業。若非律儀非不律儀。諸餘身語妙行惡行。若欲界繫善不善思。若惡作憂根俱生善思。若諸靜慮。無色順退分。順住分。順勝進分。順決擇分等業。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此有三種。調順現法受、順次生受、順後次受。果未現前。

有業是自業。此業定當受異熟。謂業已得今有異熟。及業異熟已生正受。此業異熟未至最後位。

此最後言義有多種。調有最後千劫。乃至最後剎那。

最後千劫者，調如一業能引非想非非想處八十千劫壽量。

· 彼住最初千劫時。此業是自業。此業定當受異熟。調定當受七十九千劫異熟。

· 乃至彼住第七十九千劫時。此業是自業。此業定當受異熟。調定當受千劫異熟。

最後百劫者，調如一業能引無煩天處十百劫壽量。

· 彼住最初百劫時。此業是自業。此業定當受異熟。調定當受九百劫異熟。

· 乃至彼住第九百劫時。此業是自業。此業定當受異熟。調定當受百劫異熟。

最後劫者，調有一業能引遍淨天處六十四劫壽量。

· 彼住最初劫時。此業是自業。此業定當受異熟。調定當受六十三劫異熟。

· 乃至彼住第六十三劫時。此業是自業。此業定當受異熟。調定當受一劫異熟。

如是最後千歲。乃至最後剎那。

隨其所應。廣說亦爾。

如是諸業果正現前故名為自業。未至最後異熟位故。名定當受異熟。

有業非自業。此業定當不受異熟。謂業非已得今有異熟。及業異熟非已生正受。此業異熟已熟。

調諸無間業餘眾同分中。已消已受。已作所作。已與果已。無能異熟已熟。

如律儀業。若不律儀業。廣說乃至。若諸靜慮。無色順退分。順住分。順勝進分。順決擇分等業。已消已受。已作所作。已與果已。無能異熟已熟。

非亦有四句。翻是應知。

調

前第二句作此第一句。

前第一句作此第二句。

前第四句作此第三句。

前第三句作此第四句。廣說如前。

若業成就，此業定當受異熟耶？

答：應作四句。

有業成就此業定當不受異熟。謂業過去不善善有漏異熟已熟此業不失；若業未來不善善有漏已得而定不生；若業無記無漏成就。

此中

「謂業過去不善善有漏異熟已熟。此業不失」者。

如律儀業。若不律儀業。若非律儀非不律儀。諸餘身語妙行惡行。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此有二種。謂順現法受。順不定受。果已現前此業不失。無前所說諸失緣故。

若欲界繫善不善思。若惡作憂根俱生善思。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此有四種。謂順現法受等如前說。果已現前此業不失。無前所說諸失緣故。

若諸靜慮。無色順退分。乃至順決擇分等業。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此有四種。謂順現法受等如前說。果已現前此業不失。無前所說諸失緣故。

「若業未來不善善有漏已得而定不生」者。

謂欲界繫善不善思。未來已得而定不生定不生故。此業定當不受異熟。

若惡作憂根俱生善思。若諸靜慮。無色順退分。乃至順決擇分等業。未來已得而定不生定不生故。此業定當不受異熟。

「若業無記無漏成就」者。

謂無記無漏業。雖成就而性不真實。及無愛潤故。此業定當不受異熟。

有業定當受異熟。此業不成就。謂業過去不善善有漏異熟未熟此業已失；若業未來不善善有漏不得而定當生。

此中

「謂業過去不善善有漏異熟未熟。此業已失」者。

如律儀業。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此有三種。謂順現法受。順次生受。順後次受。果未現前此業已失。由前所說諸失緣故。

若不律儀業。若非律儀非不律儀。諸餘身語妙行惡行。若欲界繫善不善思。若惡作憂根俱生善思。若諸靜慮。無色順退分。乃至順決擇分等業。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此有三種。謂順現法受等如前說。果未現前此業已失。由前所說諸失緣故。

「若業未來不善善有漏不得而定當生」者。

謂諸無間業未來未得。而定當生。定當生故定當受異熟。

若律儀業。若不律儀業。若非律儀非不律儀。諸餘身語妙行惡行。若欲界繫善不善思。若惡作憂根俱生善思。若諸靜慮。無色順退分。乃至順決擇分等業。未來未得而定當生。定當生故定當受異熟。此有三種。謂順現法受等如前說。

有業成就此業。定當受異熟。謂業過去不善善有漏異熟未熟此業不失；若業未來不善善有漏已得亦定當生；若業現在不善善有漏。

此中

「謂業過去不善善有漏異熟未熟此業不失」者。

謂諸無間業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果未現前。

若律儀業。若不律儀業。若非律儀非不律儀。諸餘身語妙行惡行。若欲界繫善不善思。若惡作憂根俱生善思。若諸靜慮。無色順退分。乃至順決擇分等業。已現在前已牽異熟。此有三種。謂順現法受等如前說。果未現前此業不失。由無前所說諸失緣故。

「若業未來不善善有漏已得亦定當生」者。

謂欲界繫善不善思。未來已得亦定當生。定當生故定當受異熟。此有三種。謂順現法受等如前說。

若惡作憂根俱生善思。若諸靜慮。無色順退分乃至順決擇分等業。未來已得亦定當生。定當生故定當受異熟。此有三種。謂順現法受等如前說。

「若業現在不善善有漏」者。

調諸無間業正現在前。若律儀業。若不律儀業。若非律儀。非不律儀。諸餘身語妙行惡行。若欲界繫善不善思。若惡作憂根俱生善思。若諸靜慮。無色順退分。乃至順決擇分等業。正現在前。此有三種。調順現法受等如前說。

有業不成就此業定當不受異熟。謂業過去不善善有漏異熟已熟此業已失；若業未來不善善有漏不得亦定不生；若業無記無漏不成就。

此中

「**謂業過去不善善有漏異熟已熟此業已失**」者。

調諸無間業餘眾同分中。已消已受。廣說如前。

若律儀業。若不律儀業。若非律儀非不律儀。諸餘身語妙行惡行。若欲界繫善不善思。若惡作憂根俱生善思。若諸靜慮。無色順退分。乃至順決擇分等業。已在過去已消已受。廣說如前。此業已失。由有前說諸失緣故。

「**若業未來不善善有漏不得亦定不生**」者。謂

諸無間業未來未得定當不生。定不生故定當不受異熟。

若律儀業。廣說乃至。若諸靜慮。無色順退分。乃至順決擇分等業。未來未得定當不生。定不生故定當不受異熟。

「**若業無記無漏不成就**」者。

調由不真實及無愛潤故。或先未得。或得已失故

非亦有四句。翻是應知。

調

前第二句作此第一句。

前第一句作此第二句。

前第四句作此第三句。

前第三句作此第四句。廣說如前

〈成墮〉

若預流者。有不善業能順苦受。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如說二因令墮惡趣。調見所斷、修所斷業。

諸預流者。雖已永斷見所斷業。而未能斷修所斷業。或有生疑。諸預流者應墮惡趣。或復生疑。彼應已斷修所斷業。欲令彼疑得決定故。顯預流者。雖未永斷修所斷業。而彼決定不墮惡趣。故作斯論。

若預流者。有不善業能順苦受。異熟未熟彼既成就。應墮惡趣何道障故而不墮耶？

答：由二部結縛諸有情令墮惡趣。謂見所斷修所斷結。諸預流者。雖未永斷修所斷結而已永斷見所斷結。闕一資糧不墮惡趣。如車具二輪有所運載。鳥有二翼能飛虛空闕一不然。此亦如是。

故預流者不墮惡趣。隨本論文所釋如是。

然有說者。愚墮惡趣智則不然。一切預流是智者故。凡墮惡趣聖則不然一切預流是聖者故。有惡意樂害意樂者墮惡趣。有善意樂無害意樂者不然一切預流有善意樂無害意樂故。犯戒者墮惡趣。持戒者不然一切預流是持戒者。由彼已得聖所愛戒堅牢船故。

復有說者。一切預流於諸惡趣得非擇滅。諸法若得非擇滅者。彼法畢竟不現在前。是故預流不墮惡趣。

有餘師說。若有不見惡行過失妙行功德。彼墮惡趣一切預流如實知見善惡得失。由失念故。雖暫起惡業而不墮惡趣。

有作是說。薩迦耶見未斷未遍知。造惡業者容墮惡趣。一切預流薩迦耶見已斷已遍知。雖暫起惡業。而不墮惡趣。

如世尊說。若有身見已斷已遍知。具五功德。一者障三惡趣。二者遮五無間業。三者解脫種種諸惡見趣。四者無際生死已作分齊。五者臨命終時心神明了。

有說。預流智腹淨故。雖有惡業不墮惡趣。如有二人食不應食。一內火劣所食不消便致大苦。一內火盛所食易消不增大苦。

如是異生及預流者。雖俱受境作不善業

- 而諸異生智腹不淨。無聖道火故便墮惡趣受諸劇苦。
- 諸預流者智腹淨故。於人天中但受微苦。

有說。預流從無量殞伽沙等。如來應正等覺聖種中生故。雖有惡業不墮惡趣。如有二人俱犯王法。一是凡庶便致重刑。一是王子但遭訶責。

如是異生及預流者俱作惡業

- 而諸異生非聖種故，所造惡業招惡趣苦。
- 一切預流是聖種故，惡業但招人天輕苦。

有說。預流見境過故。雖有惡業不墮惡趣。如有二魚俱貪鉤餌。一無善巧為食吞鉤喪失身命。一有善巧以尾擊餌接取食之不失身命

如是異生及預流者。雖俱受境作不善業。

- 而諸異生無聖智故，於所受用不見過失。深生耽著便招重苦。
- 諸預流者有聖智故，於所受用見諸過失。不深耽著但受輕苦。

有說。預流具止觀故雖有惡業不墮惡趣。如瞿陀與烏俱於水上共食死屍。有人以箭射之。瞿陀無翼便沒水中。烏有翼故即時飛去。

如是異生及預流者。雖俱受境作不善業。為無常箭所中射時。

- 異生無止觀翼故。即便沈沒惡趣水中。
- 預流有止觀翼故。便昇天人涅槃空界。

有說。預流及一來者。心調柔故。順涅槃故。信種堅故。信根深故。雖有惡業不墮惡趣。譬如大海義勅眾流：「汝今便可漂拔諸樹同集我所」。眾流對曰：「餘悉能漂唯除楊柳」。海問其故。眾流復言：「柳具二德不可漂至：一、盤根深固，二、柔軟隨流。設鼓波濤不能漂拔」。

如是惡趣義勅惑流：「汝今可漂。諸受欲者同集我所」惑流對曰：「餘悉能漂。唯除二果」。惡趣問其故。惑流復言：「彼具二德不可漂至：一信、根深固，二、心行調柔，鼓業波濤不能漂拔」。故預流者不墮惡趣

如世尊說。我聖弟子應自審記。已盡地獄、傍生、餓鬼嶮惡趣坑。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

如世尊說。若有苾芻、苾芻尼等。能隨觀察見自身中。有四證淨現在前者。應自審記。已盡地獄、傍生、餓鬼嶮惡趣坑。

又世尊說。若有多聞諸聖弟子。能隨觀察見自身中。有四證淨現在前者。彼聖弟子應自審記已盡地獄、傍生、餓鬼嶮惡趣坑。

有於此疑

諸預流者。於自已盡地獄、傍生、餓鬼等事。有現量智能正知耶。為令彼知諸預流者。於前說事但由比量非現量知故作此論。

諸預流者。為有現智能自審知。已盡地獄、傍生、餓鬼嶮惡趣坑。而自記耶？答：不能。

若爾彼云何知。答：信佛語故。謂世尊說。若有苾芻、苾芻尼等。如前廣說。

又世尊說。若有多聞諸聖弟子。廣說乃至。已盡地獄、傍生、餓鬼嶮惡趣坑。

問：此中地獄、傍生、餓鬼已攝惡趣。何故復說嶮惡趣坑。

答：前廣後略。前別後總。前開後合。無重說過。

有作是說。地獄言顯地獄。傍生言顯傍生。餓鬼言顯餓鬼；嶮惡趣坑言。顯扇搥半擇迦無形二形。以彼是人中嶮惡趣坑故。

復有說者。地獄等言顯地獄等；嶮惡趣坑言顯造無間業者。以彼於無間生必墮地獄故。

有餘師說。地獄等言顯地獄等；嶮惡趣坑言顯斷善根者。以彼若不續必墮地獄故。

有餘師說。地獄等言顯地獄等；嶮惡趣坑言顯不律儀者。以彼當墮諸惡趣故。

或有說者。地獄等言顯惡趣果；嶮惡趣坑言顯往彼因。如世尊說汝等苾芻若見有行三惡行者。當知已見地獄、傍生、餓鬼惡趣。

有餘復說。地獄等言顯三惡趣；嶮言重顯地獄。以地獄中無善異熟不安隱故。惡趣言顯餓鬼。以彼資具恒時匱乏所趣皆惡故。坑言顯傍生。以彼劫成時生劫壞時歿難可出故。

有餘師言。

「險」言總顯三惡趣。以三惡趣極危險故。

「惡趣」言亦總顯三惡趣。以彼所趣皆穢惡故。

「坑」言亦總顯三惡趣。以彼身心皆極下劣。居鄙穢法如糞坑故。

問：地獄等處有無量種苦具。現在如何。可言已盡地獄、傍生、鬼等。

答：一切聖者不生彼故。更不受彼蘊界處故說名已盡。非全令彼苦具亦無。方名已盡。

問：亦有異生不墮惡趣。何故但說聖者已盡。

答：異生不定。或有不墮。亦有墮者。以不定故不說已盡。一切聖者決定不墮是故偏說。

問：諸預流者於人天趣亦少分盡。何故但說盡地獄等。

答：諸預流者於人天趣有生不生。於地獄等決定不生是故偏說。

〈智謀害〉

又預流者已得四智，謂苦、集、滅、道智；未得盡智、無生智故。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

謂有生疑。諸預流者於已盡中但比知故。於四聖諦亦應比知。

復有生疑。諸預流者已斷見所斷煩惱及果故。亦應已得盡無生智。

為除彼疑顯預流者已得四智。未得盡智及無生智。得四智故於四諦中現智證知。未得盡智無生智故。比知已盡故作斯論。

問：何故預流未得盡智及無生智。

答：盡一切生。斷一切惑。辦一切事。方起盡智及無生智。非預流者盡一切生。斷一切惑。辦一切事。是故未得盡、無生智。

有餘師說。永盡一切界趣生處生老病死。方可證得盡、無生智。非預流者永盡一切界趣生處生老病死。是故未得盡、無生智

如世尊說：「由學謀害那伽諦觀却後七日憍薩羅家必當殄滅」。云何學謀害。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

苾芻當知！以害濕器、壞尸羅威、由學謀害、那伽諦觀却後七日憍薩羅家必當殄滅。

云何名為害濕器耶。

謂憍薩羅主。毘盧擇迦。放縱癡狂害諸釋種。此諸釋種是彼母親。自小已來數同器食。世間說此為濕器。親彼背此親而行殺害害濕器親故。說害濕器言。

有說。應言以害濕面謂諸釋種兩淚求哀。不矜濕面而行殺戮。

有說。應言以害濕眼。謂諸釋種悲淚盈目不生慈哀反害其命。以此業故必當殄滅。

云何名曰壞尸羅威。

謂壞世俗無漏戒故。

學謀害者。

學謂預流及一來果。彼行謀害由謀害故令彼王種不久當滅。

云何名曰那伽諦觀。

此那伽言目阿羅漢。諸阿羅漢審諦觀彼。或薄伽梵名大那伽。謂佛世尊當審諦觀察。却後七日憍薩羅家必當殄滅。學謀害故。毘盧擇迦却後七日種族皆盡。

西方諸師作如是說。由學謀害憍薩羅家第七日中必當殄滅。

今欲分別彼契經中所說義故而作斯論

云何學謀害。

答：如有學者。未離欲染。他加害時便作念言。當令衰壞母失愛子。

問：何緣學者被他害耶。

答：由三緣故。謂非時、非處、非道行故。

非時行者，謂夜分中遊於聚落村亭。關邏為巡候者之所捉獲縛錄推問種種加害。

非處行者，謂入酒家姪家王家博戲家等。為監察者之所捉獲。鞭撻考訊種種苦切。

非道行者，謂營農月輒入園田踐他苗稼。為守護者之所捉獲。加諸苦楚以苦逼故。

便作念言。當令衰壞母失愛子。

衰壞者，謂死滅。母子乖離故名母失愛子。

問：學者已得不作律儀。何故乃作如是謀害。

答：彼由苦逼便於自身起如是念。寧當令我衰壞失愛。勿令我為斯苦所逼。不於他身是以無過。

有說。於他亦起斯念。然但欲訶責不欲加害。所以者何。若彼了知由此謀害。下至能殺一蟻卵者。設救自命亦不起此心。故此所念但為訶責。

問：此學謀害為但作念。為亦發言。

有說。但念而不發言。

有說。發言亦無有過。為訶責故非加害故。所以者何。若彼了知由此語業。下至能害一蟻卵者。設救自命尚不起心況起語業。

問：若城邑等父母所居。學者於中起謀害不。

有說。不起。

有說。亦起。但為訶責。廣說如前。

又如學者已離欲染。他加害時從離欲退作是念言。當令衰壞母失愛子。

問：彼為退已發此心言。為未退時起此謀害。

若彼退已發此心言。便無威力所作謀害云何速成。

若未退時起此謀害。既無欲惡。如何起此謀害心言。

答：應作是言。彼必退已。

問：既無威力如何速成。

答：未離欲時威力微劣。起多心念謀害方成。離欲退時勝道餘勢。資彼心願謀害速成。

有作是說。彼未退位天龍神鬼敬德歸誠。彼遇苦緣退行謀害。天等助力令事速成。

問：不還退時既行謀害。阿羅漢退亦謀害耶。

答：無學退時不行謀害。由果殊勝雖暫退時行相作業不同學退。

問：無學退已謀害尚無。況未退時得有謀害。若爾經說當云何通？如說：羯洛迦孫馱佛訶叱度使魔羅。應時彼魔陷入地獄。

答：但為訶責不欲加害。然彼業盡自墮地獄

曾聞[△]彼佛將一侍者。名曰至遠。入娑羅村次第乞食。時魔度使化作少年。擲石遙打侍者。頭破血流被面。隨佛後行。時佛右旋如象王。顧見如是事。訶叱魔言：

「汝何非分造斯惡業？」

魔時業盡便墮地獄。

故但訶責非欲加害

問：諸學謀害為但自為亦為他耶。

答：有亦為他。

[△]如昔於此迦濕彌羅國有王都名毘邏吒。去城不遠有僧伽藍。名曰石崖。中有苾芻是阿羅漢。僧伽藍側自染袈裟。城中人有失一犢子。尋訪至此。遙問苾芻：

「見犢子不？」。

答言：

「不見」。

彼漸前行。苾芻業力令彼人見。衣似牛皮染汁如血。煮札似肉器如牛頭。見已驚怒叱言

大賊。如何苾芻盜我犢子而復屠殺。

遂加楚撻縛送王所。王付法司禁閉牢獄。以彼業力令諸門人。雖歷多時而無憶者。惡業盡已彼諸門人皆生憶念。

我師何在

尋訪乃知禁在牢獄。便共白王

我師無辜枉禁多歲。願王照察放我等師。

王勅法司速宜放出。彼阿羅漢在禁多時。衣壞髮長無沙門像。法司巡察不見苾芻。尋還白王無此囚類。門人重啟

師定在中。囚繫多年失沙門相。願於禁所令宣告言：誰是沙門王恩放出。

王如其語尋令宣告。彼阿羅漢惡業既盡。纔聞喚聲如睡夢覺。以神通力上昇虛空。猶如鴈王翔空而住。王見是已投身悶絕。冷水灑面良久乃蘇。自傷無知枉禁聖者。當墮惡趣無有出期。遂與群臣仰空禮謝。

唯願聖者哀恕我愆。

時阿羅漢俯而告曰。

吾於汝等曾不生瞋。

王曰。

若然請垂攝受。

尊者慈愍下降王宮。王及群臣歡喜讚禮。為剃鬚髮奉上新衣。并彼門人廣設供養。香花翼從送往伽藍。彼門徒中多諸聖者。時阿羅漢勗眾而言。

以我宿殃橫遭拘繫。勿以惡意。觀彼王都。

時有勤策得預流果。其身任遠不聞此言。後隨苾芻入王都邑。見師禁處竊起害心。

此非法城枉禁親教。綿歷歲序備受艱辛。哀哉苦毒誠為難忍。

時有非人敬信三寶。知勤策念於此夜中。雨土滿城一切堙滅。

・～：～・

^又即此國昔有王都。名曰善堅去城不遠。有僧伽藍名戰主迦。中有苾芻是阿羅漢。入深靜慮不掩戶扇。城中有人妻叛投寺。見僧入定藏竄床下。其夫尋後入寺問僧。僧不審察。答言

「不見」。

夫遂遍求床下捉得夫乃瞋罵云。

賊苾芻。如何沙門輒藏我婦

縱情。楚撻縛送王所。王付法司廣如前說。

與前別者。有晚出家證預流果。而行謀害非人縱火。燒滅王都故知亦有為他謀害

問：諸學謀害其體是何。

答：瞋相應思是謀害體。內法名謀害。外法名意憤。外仙意憤令村無村。令城無城。令國無國。由斯彼觸害生命罪。

問：何故俱令村等殄滅。外仙得罪內則不爾

答：外無聖道。內有聖道外闕止觀。內具止觀。外為加害內為訶責。外亦起加行。內但發心言。是故外仙得罪非內。

問：諸學謀害必果遂耶。

答：此不決定。若諸有情造作增長。大威勢業異熟現前便不果遂。

^如昔有一婆羅門王名補沙友憎嫉佛法。焚燒經典。壞宰堵波破僧伽藍害苾芻眾。於迦濕彌羅國一邊境中。破五百僧伽藍沉於餘處。惡魔方便使鳩叛荼藥又鬼神冥助威勢。令所往處無能拒者。漸滅佛法至菩提樹。菩提樹神名為諦語。作如是念。

今此惡王甚大愚暴。將欲毀壞殄伽沙等諸佛世尊。破惡魔軍成妙覺處。

即自化現殊勝女身。佇立其前。彼王見已尋生貪染。護法善神遂得其便。殺王及軍并惡神眾無得免者。

時佛法中有多學者。雖作謀害無一得成。由彼國王福力大故。

・～：～・

^又如昔者達刺陀王。入迦濕彌羅國。毀滅佛法。殺苾芻眾壞宰堵波。破僧伽藍焚燒經典。爾時彼國有多賢聖。雖起謀害亦無成者。由彼惡王福力大故。

由此故說。若諸有情造作增長大威勢業。異熟現前便不果遂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業蘊第四中自業納息第五之三

〈留捨〉

云何苾芻留多壽行？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時薄伽梵留多命行。捨多壽行。

又欲分別毘奈耶義故。如毘奈耶說。大生主為首。五百苾芻尼留多命行捨多壽行。

經、毘奈耶雖有是說。而未分別留捨因緣。彼經及毘奈耶是此論根本。彼未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又諸造論皆為分別諸所有法自相共相。今此亦然。不應為問

云何苾芻留多壽行？

答：謂阿羅漢成就神通得心自在。若於僧眾若別人所。以衣以鉢。或以隨一沙門命緣眾具布施已發願即入邊際第四靜慮。從定起已心念口言『諸我能感富異熟業，願此轉招壽異熟果』。時彼能招富異熟業。則轉能招壽異熟果。

問：彼有何緣留多壽行。

答：留多壽行。略有二緣。謂為饒益他、及住持佛法。

為饒益他者。

調教弟子修諸觀行。彼審觀察

齊我壽住。此諸門人逮勝法不？

設我壽盡為更有餘。能善開示道非道不？

若見無能便留壽行。

為住持佛法者。

調營佛像僧房等事。彼審觀察

齊我壽住。此所營事得成辦不？

設我壽盡為更有餘善巧方便能成辦不？

若見無能便留壽行。

又彼觀見當有國王、大臣、長者等欲毀滅佛法。便審觀察

齊我壽住當有方便令不毀滅不。

設我壽盡為更有餘善巧方便能住持不。

若見無能便留壽行為留壽行。以衣鉢等施僧別人。

依《契經》說。

謂世尊說。

若有施主能施他物名施五事。由此還當得五事果。一壽，二色，三力，四樂，五辯。彼審觀察為施僧眾。當獲大果、為施別人。

若見施僧當獲大果便施與僧。

若施別人當獲大果便施別人。

是故於僧、或別人所以衣以鉢。或以隨一沙門命緣眾具布施。施已發願即入邊際第四靜慮。從定起已心念口言。

諸我能感富異熟業。願此轉招壽異熟果。

時彼能招富異熟業則轉能招壽異熟果

問：理無富異熟果可成壽異熟果。何故乃說富異熟業。則轉能招壽異熟果。

答：無轉果體。有轉業力。謂由布施邊際定力。轉富異熟業招壽異熟果。雖俱可轉而彼今時不顧富果。祈壽果故。

有餘師說。有業先感壽異熟果。然有災障由今布施邊際定力。彼災障滅壽異熟起。雖俱可轉而彼今時不顧富果。祈壽果故。

有作是說。有業先招壽異熟果。然不決定由今布施邊際定力。令招壽業決定與果。復有欲令由施定故引取宿世殘壽異熟。謂阿羅漢有餘生中殘壽異熟。由今布施邊際定力引令現前定力不思議今久斷還續

問：所留壽行正由誰引。為由施力為定力耶。

若由施力不應入定。若由定力不應行施。

有說由施。有說由定。如是說者。俱由二種。雖多行施若不入定彼終不能引壽果故。雖數入定若不行施彼終不能引壽果故。然施力能引定力令決定。由此故言俱由二種。

云何苾芻捨多壽行？

答：謂阿羅漢成就神通得心自在。如前布施。施已發願即入邊際第四靜慮。從定起已心念口言『。諸我能感壽異熟業。願此轉招富異熟果』。時彼能招壽異熟業。則轉能招富異熟果。

問：彼有何緣捨多壽行。

答：自利利他俱究竟故。已得盡智故名自利究竟。於利他事。若有堪能此事成已便歸圓寂。若無堪能亦名究竟。

有作是說。彼厭自身猶如毒器。故願棄捨。如有頌言

梵行妙成立 聖道已善修 壽盡時歡喜 猶如捨毒器

為捨壽行以衣鉢等施僧別人。依契經說。

謂世尊說：諸福業事略有三種。

一、施性福業事。

二、戒性福業事。

三、修性福業事。

於施性事。若習若修。若多所作。感大富果。乃至廣說。

彼審觀察為施僧眾當獲大果為施別人。若見施僧當獲大果便施與僧。若施別人當獲大果便施別人。故於僧眾或別人所。以衣以鉢。或以隨一沙門命緣眾具布施。施已發願即入邊際第四靜慮。從定起已心念口言。

諸我能感壽異熟業。願此轉招富異熟果。

時彼能招壽異熟業。則轉能招富異熟果。

問：理無壽異熟果可成富異熟果。何故乃說壽異熟業。則轉能招富異熟果。

答：無轉果體。有轉業力。謂由布施邊際定力。轉壽異熟業招富異熟果。雖俱可轉而彼今時不顧壽果。祈富果故。

有餘師說。有業先感富異熟果。然有災障。由今布施邊際定力彼災障滅富異熟起。雖俱可轉而彼今時不顧壽果。祈富果故。

有作是說。有業先招富異熟果。然不決定。由今布施邊際定力。令招富業決定與果。

復有說者。有業先招富異熟果而後非妙。由今布施邊際定力。令感福業轉招妙果。謂彼先引長時福果。今由施定祈願力故。令彼轉招今時妙果。

復有欲令由施定故引取宿世殘富異熟。謂阿羅漢有餘生中殘富異熟。由今布施邊際定力引令現前。定力不思議令久斷還續

問：此富異熟正由誰引。為由施力為定力耶。若由施力不應入定。若由定力不應行施。

有說由施。有說由定。如是說者俱由二種。雖多行施若不入定彼終不能引富果故。雖數入定若不行施。彼終不能引富果故。然施力能引定力令決定。由此故言俱由二種。

問：若諸有情壽果富果不決定者可有留捨。若俱決定如何留捨。

答：但作分限無留捨事。譬如良醫所記分限無能過者。此亦應然。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彼阿羅漢由起邊際。第四定力。引色界大種令身中現前。而彼大種有順壽行有違壽行。由此因緣或留或捨。

有作是說。彼阿羅漢由此自在三摩地力。轉去曾有宿業所生諸根大種住時勢分。引取未曾定力所起諸根大種住時勢分。彼說不然。命根別有非根大種為自性故

經說：世尊留多命行。捨多壽行其義云何。

有作是說。諸佛世尊捨第三分壽。

有作是說。諸佛世尊捨第五分壽。

若說諸佛捨第三分壽者。

彼說世尊釋迦牟尼壽量應住百二十歲。捨後四十但受八十。

問：佛出世時此洲人壽不過百歲。何故世尊釋迦牟尼壽百二十。

答：如佛色力種姓富貴徒眾智見勝餘有情。壽量亦應過眾人故

若說諸佛捨第五分壽者。

彼說世尊釋迦牟尼所感壽量應住百歲。捨後二十但受八十。

問：諸佛色力種姓富貴徒眾智見勝餘有情。何故壽量與眾人等。

答：生在爾所壽量時故。

由此經言：捨壽行者。謂捨四十、或二十歲留命行者。謂留三月。

問：何故世尊留捨爾所命行壽行不增減耶。

答：諸佛事業善究竟故。齊爾所時諸佛事業得善究竟故不增減。

有說。法爾諸佛世尊唯捨唯留爾所壽命。

有說。欲顯諸佛世尊不貪壽命能早棄捨。諸餘有情貪壽命故不能棄捨。勤求圓寂勿有生疑。佛亦如是。故捨壽行。顯異有情化事未終復留三月。

有說。欲顯諸佛世尊善住聖種故捨壽行。謂如世尊於有有具深生喜足於壽亦然。

有說。世尊避衰老位故捨壽行。所化有情事未究竟復留三月。

如鄔陀夷一時為佛按摩支體見異常相。而白佛言：

「今者世尊。支體舒緩諸根變異。容貌改常。今位尚然。況過八十。

故避衰老捨多壽行。

有說。欲顯得定自在故。佛世尊留捨壽命。如世尊說。我善修行四神足故欲住一劫或一劫餘。如意能住。

有說。欲顯諸佛世尊能伏眾魔留捨壽命。謂證無上妙菩提時已伏二魔。謂天煩惱。今將證入涅槃界時又伏二魔。謂蘊及死。伏蘊魔故捨多壽行。伏死魔故留多命行。

問：命行、壽行有何差別。

有說無別。如《品類足》說。云何命根。謂三界壽。

有說。此二亦有差別。謂名即差別。名為命行名壽行故。

有說。由此故活名命行。由此故死名壽行。

有說。所留名命行。所捨名壽行。

有說。可生法名命行。不可生法名壽行。

有說。暫時住名命行。一期住名壽行。

有說。同分名命行。彼同分名壽行。

有說。修果名命行。業果名壽行。

有說。無漏業果名命行。有漏業果名壽行。

有說。明果名命行。無明果名壽行。

有說。新業果名命行。故業果名壽行。

有說。與果業果名命行。不與果業果名壽行。

有說。近業果名命行。遠業果名壽行。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順現受業果名命行。順次生受。順後次受。順不定受業果名壽行。
命行壽行是調差別

問：多行言有何義。

答：

多，言顯示所留、所捨非一剎那。

行，言顯示所留、所捨是無常法。

問：何處留捨命行壽行。

答：在欲界非餘界。在人趣非餘趣。在三洲非北洲。

問：誰能留捨命行壽行。

答：是聖者非異生。是無學非有學。是不時解脫非時解脫。亦男亦女

〈心亂〉

云何心狂亂？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釋契經、毘奈耶故。

如《契經》說。婆私瑟搥婆羅門女喪六子故。心發狂亂露形馳走。見世尊已還得本心。

《毘奈耶》說。室利筏蹉心狂亂故。行無量種非沙門法不順法行。

《毘奈耶》中又作是說。苦受所逼若心狂亂。及初業位皆無有犯。

契經、毘奈耶雖作是說。而不廣辯。今為廣辯故作斯論

云何心狂亂？

答：謂由四緣勢力所逼令心狂亂。

一、由非人現惡色像。遇已驚恐令心狂亂。

謂有非人變作象馬駝牛羊等可畏色相。來現其前心便狂亂。

問：彼曾不見象馬等耶。何故今時見便驚恐。

答：彼雖曾見而今非時、非處、非道忽然見故。

言非時者，謂於夜分見象馬等便作是念：「何故今時有象馬等來至我所。定是非人來相逼害」由此驚恐心便狂亂。

言非處者，謂於堂閣房閣等處見象馬等便作是念：「何緣此處有象馬等。定是非人來相逼害」由此驚恐心便狂亂。

言非道者，謂於塚間非象馬等嘗所行路。見象馬等便作是念：「何緣於此有象馬等。定是非人來相逼害」由此驚恐心便狂亂。

二、由非人忿打支節。苦受所逼令心狂亂。

謂於大眾遊止處所。以輕慢心棄諸便穢。或於諸佛、獨覺、聲聞精舍等中。行不淨行善神忿恚打觸支節。人有支節如芥子許。若打觸時心便狂亂。

三、由大種乖違令心狂亂。

謂有多食胡桃麻子芑藤等時。發熱風等大種乖反心便狂亂。

四、由先業異熟令心狂亂。

謂有先時歡喜踊躍。傳驚怖事令他憂惱。或作坑穽陷墜眾生。或縱猛火焚燒山澤。或以強力逼他飲酒。或以倒想解釋契經。如是等業令心狂亂。然此狂亂非異熟果。但從惡業異熟所生。以惡業不招意地異熟故。

有說。狂亂由五種緣。前四如前。愁憂第五。謂因喪失所愛子等。愁毒纏心遂發狂亂
問：此心狂亂於何處有。

答：於欲界有。非色無色界。然地獄無。心常亂故。心狂亂者。謂時非恒鬼及傍生有心狂亂。人天亦有。除北俱盧。彼無罪業增上果故。

問：此心狂亂誰有誰無。

答：聖者異生俱容得有。聖通眾聖唯除諸佛。佛無心亂無壞音聲。無斷末磨。無漸捨命。異生心亂具由五緣。聖者但由大種乖適。聖無驚恐。超五畏故。無非人打。無穢事故。亦無先世惡業異熟。以決定業必先受已方入聖故。不決定業。由聖道力已轉滅故。亦無愁憂。證法性故。

有說。聖者亂由二緣。謂大種乖違。及非人所打。

問：聖者已得不作律儀。定無穢事非人何忿。

答：信佛法者敬重眾聖終不惱觸。有不信者憎嫉眾聖。伺便惱觸。故聖亦為非人所打

問：住何等心得有狂亂。

答：住有漏非無漏。住意識非五識。

問：若爾。何緣見二月等。

答：此等皆是意識分別非五識中有斯亂解。

問：為未狂心說有狂亂。為已狂心說有狂亂。

答：非未狂心說有狂亂。亦非已狂心說有狂亂。然有狂亂心。無狂亂心。住未來世。若遇狂亂緣則無狂心滅。有狂心起。若遇不狂亂緣。則有狂心滅。無狂心起

問：若心狂亂亦散亂耶。

答：應作四句。

有心狂亂非散亂。謂狂者無染心。

有心散亂非狂亂。謂不狂者有染心。

有心狂亂亦散亂。謂狂者有染心。

有心非狂亂亦非散亂。謂不狂者無染心現前

〈纏〉

何纏相應法皆是不善耶？

答：謂無慚、無愧。

問：纏有十種。何故唯說無慚、無愧。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此二唯是不善。亦與一切不善心俱。

忿、覆、慳、嫉，雖但不善而非一切不善心俱。

昏沈、掉舉，雖與一切不善心俱。非唯不善。以通不善無記性故。

睡眠、惡作，非唯不善。亦非一切不善心俱。睡眠通三性。惡作通二性故。

覺無悔、惡心。此二不行故。

諸不善心中皆有無慚無愧。諸無慚無愧皆不善心俱互不相離。是故偏說。

此中亦應問：何善相應法皆是善耶？答：謂慚、愧。以慚愧與善心更互相隨不相離故。而不說者。非獨此二唯善性攝。遍善心故

〈佛教〉

佛教云何？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於非佛教起佛教想故。如今有言。我說佛教。我聞佛教。彼於非佛教中起佛教想。

為欲遮止如是想故。及為顯示佛所說者是真佛教。餘所說者非真佛教。故作斯論。

問：今時何故有作是言。我說佛教。我聞佛教。

答：彼依根本故作是說。謂今所說：染、淨・縛、解・生死、涅槃・因、果...等法。根本皆是佛所說故。

有說。彼依相似而說。謂佛先依如是次第名句文身為他演說。今亦復依如是次第名句文身而宣說故

有說。彼依隨順而說。謂佛先依如是隨順名句文身為他演說。今亦復依如是隨順名句文身而宣說故。

有說。彼依辦事處同故作是說。謂如佛邊親聞法要。入聖得果離染盡漏。聞今所說亦辦斯事

佛教云何？

答：謂佛語言、唱詞、評論、語音、語路、語業、語表。是謂佛教。

問：何故佛教唯是語。表非無表耶。

答：生他正解故名佛教。他正解生但由表業非無表故。

有說。佛教耳識所取非無表業可耳識取故非佛教。

有說。佛教二識所取諸無表業唯一識取。故非佛教。

有說。世尊三無數劫精勤苦行求佛語表。今得成滿。非無表故。謂佛世尊昔於無量正等覺所精勤苦行求無上智。為他說法。依蘊界處求蘊界處。展轉相續今得成佛。為諸有情演說法要。令捨生死得般涅槃。此事皆由佛語表業。是故佛教唯佛語表

問：如是佛教以何為體。為是語業。為是名等。

若是語業。次後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佛教名何法。答：謂名身句身文身。次第行列。次第安布。次第連合。伽他所說復云何通。如說欲為頌因文即是字。頌依名轉。造者為依。

若是名等此文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佛教云何。謂佛語言乃至語表。是謂佛教。

答：應作是說。語業為體。

問：若爾。次後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佛教名何法。

答：謂名身、句身乃至廣說。答後文為顯佛教作用。不欲開示佛教自體。謂次第行列安布連合。名句文身是佛教用。

問：伽他所說復云何通。

答：有於名轉。有於義轉。此中且說於名轉者。

有說。佛教名等為體。

問：若爾。此文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佛教云何。謂佛語言。乃至廣說。

答：依展轉因故作是說。如世子孫展轉生法。謂語起名。名能顯義。如是說者語業為體。佛意所說他所聞故

佛教當言：善耶？無記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雖顯示佛教自體。

而未顯示佛教等起。今欲顯示故作斯論。

佛教當言：善耶？無記耶？

答：或善、或無記。

云何善？謂佛善心所教語言乃至語表。

云何無記？謂佛無記心所發語言乃至語表。

問：於佛教中何者善。何者無記。

答：阿毘達磨、素怛纜藏。多分是善；毘奈耶藏多分無記。如世尊說。門應關閉。衣鉢應置竹架龍牙。如是等言皆無記故。

有說。佛教若為所化說應知是善；若為餘事說是則無記。如世尊告阿難陀言。汝往觀天為雨不雨。園中何故高聲大聲。如是等言皆無記故。

有說。佛教若用功說應知是善；若任運說是則無記。

有說。佛教力、無畏等所攝受者應知是善；力、無畏等不攝受者是則無記

聲聞、獨覺善心發語。善無記心俱得究竟。無記心發語無記善心俱得究竟。佛善心發語善心究竟。無記心發語無記善心俱得究竟。定無善心發語無記心究竟。諸佛說法有增無減故。

佛所作業定無萎退故

佛教名何法？乃至廣說。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雖顯示佛教自體。

而未顯示佛教作用。今為顯示故作斯論

佛教名何法？

答：謂名身、句身、文身。次第行列。次第安布。次第連合。

此則總顯。佛教作用。

契經、應頌、記說、伽他、自說、因緣、譬喻、本事、本生、方廣、希法、論議。名何法？

答：謂名身、句身、文身。次第行列。次第安布。次第連合。

是名佛教作用差別。

契經云何？謂諸經中散說文句。

如說：諸行無常，諸法無我，涅槃寂靜等。

問：契經有何義。

答：此略說有二義。一結集義。二刊定義。

結集義者，謂佛語言能攝持義。如花鬘縷。如結鬘者以縷結花冠眾生首久無遺散。如是佛教結集義門。冠有情心久無忘失。

刊定義者，謂佛語言能裁斷義。如匠繩墨。如工巧者繩墨眾材。易了正邪去曲留直。
如是佛教刊定義門。易了是非去惡留善。

應頌云何？謂諸經中依前散說契經文句後結為頌。而諷誦之。即結集文結集品等。
如世尊告苾芻眾言。

「我說知見能盡諸漏。若無知見能盡漏者。無有是處」。

世尊散說。此文句已復結為頌。而諷誦言

有知見盡漏 無知見不然 達蘊生滅時 心解脫煩惱

記說云何？謂諸經中諸弟子問如來記說、或如來問弟子記說、或弟子問弟子記說，化諸天等問記亦然。

若諸經中四種問記。若記所證所生處等。

伽他云何？謂諸經中結句諷頌彼彼所說即驕頌等

如伽他言

習近親愛與怨憎 便生貪欲及瞋恚 故諸智者俱遠避 獨處經行如驕角

自說云何？謂諸經中因憂、喜事世尊自說。

因喜事者，

如佛一時見野象王。便自頌曰

象王居曠野 放暢心無憂 智士處閑林 逍遙志恬寂

因憂事者，

如佛一時見老夫妻。便自頌曰

少不修梵行 喪失聖財寶 今如二老鶴 共守一枯池

因緣云何？謂諸經中遇諸因緣而有所說。如義品等種種因緣。

如《毘奈耶》作如是說。

由善財子等最初犯罪。是故世尊集苾芻僧制立學處

譬喻云何？謂諸經中所說種種眾多譬喻。

如長譬喻大譬喻等。如大涅槃持律者說

本事云何？謂諸經中宣說前際所見聞事。

如說：

過去有大王都。名有香茅。王名善見。

過去有佛。名毘鉢尸。為諸弟子說如是法。

過去有佛。名為式企、毘濕縛浮、羯洛迦孫馱、羯諾迦牟尼、迦葉波。為諸弟子說如是法。如是等。

本生云何？謂諸經中宣說過去所經生事。

如熊、鹿等諸本生經。如佛因提婆達多說五百本生事等

方廣云何？謂諸經中廣說種種甚深法義。

如五三經梵網幻網五蘊六處大因緣等。

脇尊者言。此中般若說名方廣。事用大故

希法云何？謂諸經中說三寶等甚希有事。

有餘師說。諸弟子等讚歎世尊希有功德。

如舍利子讚歎世尊無上功德。

尊者慶喜讚歎世尊甚希有法。

論議云何？調諸經中決判默說大說等教。

又如佛一時略說經已。便入靜室宴默多時。諸大聲聞共集一處。各以種種異文句義。解釋佛說

〈書、數、算、印、詩〉

書名何法？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調此論中廣辯勝義自性差別勿有生疑『作此論者唯善勝義不閑世俗』。

為顯論者勝義世俗俱善了達故作斯論

書名何法？

答：謂如理轉變身業及此所依諸巧便智。

此中

「書」者，非所造字。但是所有能造字法。此能成字故說為書。

「如理轉變身業」者。顯所起果即是色蘊所依。

「巧便智」者。顯能起因即是四蘊。如是五蘊為書自性

數名何法？

答：如理轉變意業。及此所依諸巧便智。

此中

「數」者。

非調所數稻麻等物百千等數。但是所有能數之法。此能數法故說為數。佛弟子中尊者慶喜善解數法餘所不過。

曾於一時為乞食故。執持衣鉢趣廣嚴城。時城門前有一外道。遙見慶喜竊作念言。

「承此沙門解數第一。吾今當試為實爾耶？」。

時城門邊有一大樹。枝葉繁茂名諾瞿陀。外道趨前指樹而問。

「汝今知此葉數幾何？」。

尊者仰顧尋答之曰。

「今此樹葉若干百千」。

言已入城。於後外道作是思惟。

「何理驗知彼言虛實」。

便取少葉而藏匿之。慶喜出城外道重問。

「仁向所數為定幾何？」。

慶喜報言。

「吾前已說」。

外道復曰。

「請重陳之」。

尊者看樹尋復答曰。

「先有爾所今少若干」。

外道欣然謝而歎曰。

「知數第一信唯其人」。

又如波羅衍拏。纔見佛頷便言「此決定有妙齒四十」。如斯解數其類寔多。

「如理轉變意業」者，顯所起果。

「所依巧便智」者，顯能起因

如是四蘊為數自性

算名何法？

答：謂如理轉變語業。及此所依諸巧便智。

此中

「算」者，非謂所算一、十、百、千、萬、億等法。但是所有能算之法。此能算法故說為算。

「如理轉變語業」者，顯所起果即是色蘊。

「所依巧便智」者，顯能起因即是四蘊。

如是五蘊為算自性

印名何法？

答：謂如理轉變身業。及此所依諸巧便智。

此中

「印」者，非所造印。但是所有能造印法。此能成印故說為印

「如理轉變身業」者，顯所起果即是色蘊。

「所依巧便智」者，顯能起因即是四蘊。

如是五蘊為印自性

詩名何法？

答：謂如理轉變語業。及此所依諸巧便智。

此中

「詩」者，非所述詠。但是所有能成詠法。此能成詠故說為詩。

「如理轉變語業」者，顯所起果即是色蘊。

「所依巧便智」者，顯能起因即是四蘊。

如是五蘊為詩自性。

問：於諸文頌何者是詩？何者非詩？

有作是說。佛語非詩。餘語是詩。

有餘師說。內教非詩。外教是詩。

如是說者。文義相稱能引義利不名為詩。詩謂翻此世間文頌

〈世間工業處〉

世間種種工巧業處名何法？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以略文攝多義故。謂若隨諸工巧業處而廣說者生多言論。欲以略言類攝彼故而作斯論。

世間種種工巧業處名何法？

答：謂慧為先造作彼。彼工巧業處。及此所依諸巧便智。

此中不辯所造作事。但為顯示能造作法。

「造作彼彼工巧業處」者，顯所起果身語意業隨其所應。

「所依巧便智」者，顯能起因。如是或以五蘊。或以四蘊為其自性

處處說：威儀路。及起威儀路。

威儀路者。調色香味觸四處為體。

起威儀路者。調能起彼意法二處為體。

眼鼻舌身四識是威儀路加行。非起威儀路。

意識是威儀加行。亦是起威儀路。

又眼等四識能緣。威儀路。不能緣起威儀路。

意識能緣威儀路。亦能緣起威儀路。

有餘由此所引意識。具能緣十二處。

處處說：工巧處。及起工巧處。

工巧處者。調色聲香味觸五處為體。

起工巧處者。調能起彼意法二處為體。

眼等五識是工巧處加行。非起工巧處。

意識是工巧處加行。亦起工巧處。

又眼等五識能緣工巧處。不能緣起工巧處

意識能緣工巧處。亦能緣起工巧處。

有餘由此所引意識。具能緣十二處

〈成就學等戒〉

若成就學戒。彼成就非學非無學戒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學戒非非學非無學戒。謂學者生無色界。

彼世俗戒越界地捨故。

有成就非學非無學戒非學戒。謂阿羅漢及諸異生。生欲色界。

諸阿羅漢在欲色界。定成就非學非無學戒。定不成就學戒。已捨故。

若諸異生在欲色界。或成就非學非無學戒。一切異生定不成就學戒。未得故。

有成就學戒亦非學非無學戒。謂學者生欲色界。

一切學者在欲色界。定成就非學非無學戒及學戒。未捨故。

有非成就學戒亦非非學非無學戒。謂阿羅漢及諸異生。生無色界。

生彼阿羅漢定不成就學戒。已捨故。

生彼異生定不成就學戒。未得故。

彼二世俗戒俱不成就。越界地捨故

若成就無學戒。彼成就非學非無學戒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無學戒非非學非無學戒。謂阿羅漢生無色界。

彼世俗戒越界地捨故。

有成就非學非無學戒非無學戒。謂諸學者。及諸異生生欲色界。

學者在欲色界。定成就世俗戒。

異生在欲色界。或成就世俗戒。

彼俱不成就無學戒。俱未得故。

有成就無學戒亦非學非無學戒。謂阿羅漢生欲色界。

有非成就無學戒亦非非學非無學戒。謂諸學者及諸異生。生無色界。

彼無學戒。俱未得故。彼世俗戒俱已捨故

問：諸是戒彼業耶。

答：諸是戒彼即業。有是業非戒。調意業等。

問：若處有戒。彼有業耶。

答：若處有戒彼有業。或處有業無戒。調無色界等。

問：若成就戒。彼成就業耶。

答：若成就戒。彼成就業。有成就業非戒。調異生生無色界等。

問：若有戒。彼有業耶。

答：若有戒彼有業。或有業無戒。調諸異生生無色界等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大種蘊 第五〉

〈大造納息 第一〉之一

大種所造處 幾四二、五三， 大造成不成， 成大對造四，
唯成所造四 大種等七種， 依定滅，住果； 此章願具說

〈大種所造處 幾四二、五三〉

大種所造處，幾有見？幾無見？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應廣分別。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諸所有色皆是四大種。及四大種所造。

雖作是說而未廣辯。大種所造處。幾有見。幾無見。乃至廣說。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未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有說。為止餘師所說。謂此部內有二論師。一者覺天。二者法救。覺天所說色唯大種。心所即心。彼作是說。造色即是大種差別。心所即是心之差別。彼何故作是說。依契經故。如契經說。眼肉團中。若內各別堅性堅類。近有執受名內地界。乃至各別動性動類。近有執受名內風界。彼依此經故說造色即是大種。

又契經說云何等持。謂善心一境性。由此故說心所即心

問：彼復云何立界、處、蘊耶。

答：彼作是說諸四大種。有是能見。有是所見。乃至有是能觸。有是所觸。

・諸能見者立為眼界。諸所見者立為色界。乃至

諸能觸者立為身界。諸所觸者立為觸界。

・心中有依眼根。乃至有依意根。

依眼根者立眼識界。乃至

依意根者立意識界。

即六識身無間已滅立為眼界。即心差別有名為受。有名為想。有名為思。并三無為立為法界。

如界，處亦爾。

蘊者。

・諸四大種，立為色蘊。

・諸心差別：有名為受、有名為想、有名為思、有名為識，立為四蘊。

問：彼云何通契經所說。諸所有色皆是四大種。及四大種所造。

答：彼作是說。非所造聲離四大種別有所因即於大種立所造聲。云何知然。如契經說。苾芻當知。觸由二緣。所謂眼色乃至意法。有六觸處是先所為是先所造。我說即是故業。應知無聞異生由此所觸受樂受苦。由此所造或此隨一。非離前六觸處別有第七觸處而可於中立所造聲。即於前六說為所造。前經亦然。非離大種別有所造。即於大種立所造聲。於我非難阿毘達磨諸論師言。彼所引經別有密意。不可引證前所引經。彼經前說六觸處者。謂密意說未明了位。後言由此所造或此隨一者。謂密意說已明了位。如未明了位已明了位。如是無分別位有分別位。未可顯位已可顯位。未可說位已可說位。應知亦爾。

又六觸處者說中有位。由此所造等者說本有位。

尊者妙音說曰。彼經前說六觸處者。謂密意說根無缺位。後說由此所造等者謂密意說根有缺位。

脇尊者言。有六觸處者密意說欲界。由此所造者。密意說色界。或此隨一者。密意說無色界。經義如是。云何可證前經所說所造色言。

又所造言若無異者。餘經所說。復云何通如契經說。尊者圓滿告尊者慶喜言：「具壽當知。所有我執誰之所造。是色所造。是受、想、行、識所造我執即是薩迦耶見。若所造言無別義者。豈可身見即是色等。然離色等別有我執。故知經說所造色者非即大種。

問：若離大種別有造色。如何會釋彼所引經。於眼肉團中有地界等。

答：彼經說眼根所依大種不說眼體。

又彼經說世所共知肉團名眼。非說眼根。世於肉團眼想轉故。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世於大種立眼根名。以是眼根所依止故。

有餘師說。彼所引經於義無妨。彼經但說眼肉團中有地等界。不言地等即是眼根。於義何妨。

尊者法救說。離大種別有造色。說心所法非即是心。然說色中二非實有。謂所造觸及法處色。立蘊處界如對法宗。彼亦不然。諸所造觸如餘造色應別有故。若無法處所攝色者無表戒等不應有故。欲止如是二師所說故作斯論。

有說。為止外道所說。謂外道說大種有五。即前四及虛空。今但說四明虛空非大種。

問：何故虛空不立大種。

尊者世友作是釋言。以虛空無大種相故。謂

有增有減是大種相；無增無減是虛空相。

有損有益是大種相；無損無益是虛空相

有興有衰是大種相；無興無衰是虛空相。

是故虛空不立大種。

尊者妙音作如是釋。虛空大種其相各異。謂有情身中所有大種。多是先業異熟所生。虛空體無異熟生義。由此虛空不立大種。

大德說曰。虛空雖大而體非種。不能生故。餘有為法雖能為種而體非大。相不遍故。由此虛空不立大種。為止如是外道所執及顯自宗故作斯論。

有餘師說。非但為止他執顯自宗故而作此論。但於法相相應義中應顯所明故作斯論。

問：何故此中先辨大造。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謂本論師隨自意欲不違法相先辨大造。

有說。有情觀此二種為入佛法真甘露門。一不淨觀。二持息念。不淨觀觀造色。持息念觀大種。

有說。若觀大種造色漸次能證佛、獨覺、聲聞三種菩提。謂

若以上智觀察彼者，起上品身念住。從此次起上品受念住。次心。次法。次起雜緣。次煖頂忍世第一法。次起見道。乃至起無學道。皆以上品。

爾時名為上品善士。證得無上正等菩提。

若以中智觀察彼者，起中品身念住。廣說乃至起無學道皆以中品。

爾時名為中品善士。證得中品獨覺菩提。

若以下智觀察彼者，起下品身念住。廣說乃至起無學道。皆以下品。

爾時名為下品善士。證得下品聲聞菩提。

有說。若觀大種造色。便能降伏一切憍逸。謂諸有情以色族姓財寶自在眷屬等故生諸憍逸。若未觀察大種等時。隨一現前勢力強盛。若觀察已便能降伏。所以者何如輪王身所有大造。狗等所有大造亦然。由觀此故便捨憍逸。以如是等所說因緣。故此蘊中先辨大造契經中說諸所有色。皆是四大種及四大種所造。諸所有言。總有二種。一有餘義。二無餘義。

有餘義者。如世間說諸所有食我盡欲噉。此但欲噉隨得少分。

無餘義者。如世間說諸所有法我盡欲知。此總欲知一切法相。

此中所說諸所有言。總顯一切色法皆盡。謂所有色。總有二種。一四大種。二所造色。除此更無第三色體。

問：何故大種唯四。

脇尊者曰。此不應責。所以者何。若增若減俱亦生疑。不以疑故便違法相。但隨聖教唯說四種。

有餘師言。若減四者功用便闕。若過四者則亦無用。如方床座唯有四足。

問：何故名大種。

答：大而是種。故名大種。如言大地。如言大王。義別體同。應持業釋。

問：云何大義。云何種義。

答：

- ・能減能增能損能益體有起盡。是為種義。
- ・體相形量遍諸方域成大事業。是為大義。

問：此四云何成大事業。

答：與大積聚造色為依。令壞令成是大事業。由此唯四不減不增。謂減不能成大事業增於事業復為無用。

問：餘法何緣不名大種。

答：餘無如是大種相故。謂無為法大而非種。其餘有為種而非大故。唯此四得名大種。

問：造是何義。為是因義是緣義耶。設爾何失。俱見其過。

若是因義，此四大種於所造色五因皆無。如何可言能造諸色。

若是緣義，諸所造色各除自體。餘一切法無不皆是此增上緣。如何但言大種所造。

答：應作是說造是因義。

問：此於造色五因皆無。如何因義。

答：雖同類等五因皆無。而別有餘五種因義。謂生因、依因、立因、持因、養因。由此能造。

有餘師言。造是緣義。

問：諸所造色各除自體餘法皆是此增上緣。如何但言大種所造。

答：增上緣義。有親有疎。有近有遠。有合不合。有在此生。有在餘生。

- ・諸親、近、合、在此生者，說名為因。
- ・疎、遠、不合、在餘生者，說名為緣。

由此義故說諸大種與所造色為因增上。亦不違理。

問：地水火風何相何業。

答：堅是地相。持是地業。濕是水相。攝是水業。煖是火相。熟是火業。動是風相。長是風業。

問：地是堅相亦是色相。廣說乃至。風是動相亦是色相。如何一法有二相耶。

答：有亦無失。由此理趣於一法中。可得施設有多相故。如一有漏法。即有如病如癰等。廣說乃至。百四十句諸過患相而無有失。此亦如是。

有餘師言。相有二種。一自相。二共相。堅、濕、煖、動相是自相。色相是共相。如是二相互不相違。於一法立亦無有過

問：此四大種於一切時不相離耶。

答：如是。云何知然。如《入胎經》說。

^佛告慶喜：

「初羯邏藍。

若有地界無水界者。便應乾散。今不散者水所攝故。

若有水界無地界者。便應流治。今不流者地所持故。

若有地水無火界者。便應臭爛。今不爛者火所熟故

若有三界。無風界者應不增長。今增長者風所動故。

問：餘經所說當云何通。地界擾亂。或令至死或令有情受次死苦。乃至風界亦復如是。

答：此說大種隨一增時能為擾亂。非謂四種有時相離

問：此四大種品類有幾。

答：品類有四。謂異熟生長養。等流。變化。

有餘師說。品類有三。謂異熟生。長養。等流。其變化者長養所攝。

復有說者。品類有二。謂異熟生。及長養。變化大種入長養中。等流攝入異熟長養。

評曰。於前三說中說為善。有四大種非二攝故

問：一四大種為但造一造色極微。為能造多。

若但造一。如何不成因四果一。因多果少理不應然。

若能造多。則一四大種所造色有多極微。云何展轉非俱有因。對法者說。有對造色展轉相望無俱有因。許則便違對法宗義。

答：應作是說。一四大種但能造一造色極微。

問：如何不成因四果一。因多果少理不應然。

答：果少因多理亦無失。世現見有如是類故。因四果一於理無違。

有說造多。

問：若爾者一四大種所造色有多極微。云何展轉非俱有因。

答：非一果故非俱有因。以俱有因法必同一果故。此不成因同猶豫故。

評曰：如前說者好

問：大種造色云何而住。為大種在下造色在上。為大種在上造色在下。為大種造色相雜而住。大種在外造色處中耶設爾何失。一切有過。

若大種在下造色在上。則諸造色近大種者。可以大種為能造因。所造色中有隔遠者。如何可以大種為因。

若大種在上造色在下。則應造色為大種因。不應大種為造色因。

若大種造色相雜而住。大種在外造色處中者。應斷截時見諸孔隙猶如斷藕。

有說：在下為因所依法應爾故。

問：若爾於逼近色可說能造。於隔遠者云何造耶。

答：不說一樹所有大種。都在其下造諸造色。但說一樹分分皆有大種在下造色在上。

有作是說：相雜而住。大種在外造色處中。

問：若爾應斷截時見諸孔隙猶如斷藕。

答：雖有孔隙而不可見。以諸大種非有見故所見孔隙是造色故。

問：諸內外事其相各別。

內事別者。謂諸眾生若百若干集會一處威儀形相各各不同。

外事別者。謂果石等。或青、或黃、或赤、或白。香味等相各各不同。如是相別。為由業異。為由大種異。為由造色異。

答：俱由三種。依異熟因故說由業異。依生因依因。立因。持因養因故說由大種異。依同類因故。說由造色異。

問：外事差別由何業異。

答：

若諸有情行諸妙行。感得外事形相平直。色香味觸皆悉美妙。

若諸有情行諸惡行。感得外事形相險曲。色香味觸皆悉麤弊。

問：諸果石等其相各別。青黃赤白形貌等異。或有相似由何威力。

答：由三威力然大種強。謂諸大種不平等者。便有種種顯形等異。若平等者則便相似。

問：諸有情類口所發聲。當言何處大種所造。

有說。喉邊大種所造。

有說。心邊大種所造。

有說。臍邊大種所造。

評曰。總說此聲一切身支大種所造。若別說者。輕小語聲應言喉邊大種所造。叱吒哮吼號叫等聲。應言遍身大種所造。現見此等舉身掉動故。

問：頗有色非四大種。亦非四大種所造耶。

答：有。謂一二三大種。此雖是色而非四大種。唯一二三故。亦非四大種所造以諸大種非所造故。

問：何故大種非所造耶。

答：能造所造性各別故。因果異故。能成所成性各別故。如能成所成。如是能引所引。能生所生。能作所作。能和合所和合。能轉所轉。能相所相。當知亦爾。

有說。大種若是所造。為三造一。為四造一。

若三造一。體用闕少云何能造。

若四造一。應地界等造地界等。則有自性觀自性過。然一切法他性為緣。能有所作不顧自體。由此大種不名所造。

諸四大種有十一種。謂眼處所依。乃至身處所依。色處所依乃至法處所依。諸所造色亦有十一種。謂眼處乃至身處。色處乃至法處。

問：眼處所依大種。能造幾所造色。乃至法處所依大種。能造幾所造色。

答：應作是說。眼處所依大種唯造眼處。乃至法處所依大種唯造法處。

有作是說。眼處所依大種能造三種。謂眼處、身處、觸處。耳鼻舌處所依大種亦爾。身處所依大種能造二種。謂身處、觸處。色聲香味法處。所依大種亦爾。觸處所依大種唯造觸處。

復有欲令一切大種皆能造色聲觸。欲界大種皆造香味。彼說

眼處所依大種能造七種。謂眼處、身處、色、聲、香、味、觸處，耳、鼻、舌、處所依大種亦爾。

身處所依大種能造六種。謂身處、色、聲、香、味、觸處，法處所依大種亦爾。

色處所依大種能造五種。謂色處、聲、香、味、觸處，聲、香、味觸處所依大種亦爾。

有餘師說。眼處所依大種能造十一種。乃至法處所依大種亦爾。

評曰。此諸說中初說為善。謂眼處所依大種唯造眼處。乃至法處所依大種唯造法處

問：云何異相大種能造同相造色。

答：觀別義故說亦無失。謂

觀別義故。說異相大種造同相造色。

觀別義故。說同相大種造異相造色。

觀別義故。說異相大種造異相造色。

觀別義故。說同相大種造同相造色。

觀別義故說異相大種造同相造色者，謂堅濕煖動相大種。造觸相造色。

有說。此造見相造色等。

觀別義故說同相大種造異相造色者，謂觸相大種。造十一種造色。

觀別義故說異相大種造異相造色者，謂堅濕煖動相大種。造十一種造色。

觀別義故說同相大種造同相造色者，謂觸相大種造觸相造色

有說。此造見相造色等

問：大種造色相別云何。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

因是大種果是造色。

能生是大種。所生是造色。

所依是大種。能依是造色。

能相是大種所相是造色。

和合是大種。和合所生是造色。

能建立是大種。所建立是造色。

大德說曰。堅濕煖動相是大種。若色大種為因。而無大種相是造色。

有餘師說。

大種如天帝。造色如天眾。

大種如自在。造色如眷屬。

大種如王。造色如臣。

大種如日月輪。造色如日光月明。

大種如樹身。造色如枝等。

大種如牆。造色如影。

大種如燈焰。造色如燈明。

大種如藕。造色如花。

大種如鏡。造色如像。

是故尊者時毘羅言

根生從大種 如燈焰生明 如藕生蓮花 如鏡生眾像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

大種無見。造色有見無見。

大種有對。造色有對無對。

大種有漏。造色有漏無漏。

大種無記。造色善不善無記。

大種欲色界繫。造色欲色界繫及不繫。

大種非學非無學。造色學無學非學非無學。

大種修斷。造色修斷不斷。

大種苦集諦攝，造色苦集道諦攝。

大種無異熟。造色有異熟無異熟。

大種不染，造色染不染

大種非業。造色業非業。

諸如是等大種造色。二相差別有無量門

觸處實事有十一種。謂四大種。及七種造觸

七種造觸者。謂滑、澁、輕、重、冷、飢、渴。

滑，謂細軟。

澁，謂麤強。

輕，謂不可稱。

重，謂可稱。

冷，謂此所逼便起暖求。

飢，謂此所逼便起食欲。

渴，謂此所逼便起飲欲。

問：何大種增故滑。乃至渴耶。

有作是說。不由大種偏增故滑。乃至渴。但由大種性類差別。有生滑果。乃至有生渴果。

有餘師言。水火增故滑。地風增故澁。火風增故輕。地水增故重。故《施設論》作是問言。

何緣活時身輕調順。死便身重不調順耶？。答言：活時火風未滅故身輕調順。死後身中火風已滅故。重不調順。水風增故冷。風增故飢。謂風增故擊動食消引飢觸生便發食欲。火增故渴。謂火增故煎迫飲消。引渴觸生便發飲欲

問：十一觸中極多緣。幾發生身識。

有作是說。一一別緣發生身識。以十一種相用增故。

有餘師言。極多緣五發生身識。謂四大種滑等隨一。

復有說者。總緣十一亦生身識。

問：豈不五識唯取自相境耶。

答：自相有二種。一事自相。二處自相。

依事自相說緣十一種觸生於身識。

依處自相說五識身取自相境。是故無過。

如是說者。緣十一事亦生身識。如緣色處二十種事。亦生眼識此亦應爾。故五識身通緣總別。而無五識取共相過。多事自相一識能緣。然不明了

問：緣五色根所依大種發身識不。

有說。不發。如五色根不可觸故不發身識。所依大種理亦應然。

問：若爾何故說為身識所識。

答：依法性說身識所識。未來世中身識境故。然無現在發身識義。

有說。除身根所依大種皆能發身識。以身根所依極隣近故不能發身識。然他身識所緣境故。亦得名為身識所識。

問：十一種觸幾在欲界。幾在色界。

答：二唯在欲界。謂飢與渴。九通欲色界。

問：若色界中有重觸者。以何義故。《施設論》說。北俱盧洲衣重一兩。四大王眾天衣重半兩。三十三天衣重一銖。夜摩天中衣重半銖。覩史多天衣重一銖中四分之一。樂變化天衣重一銖中八分之一。他化自在天衣重一銖中十六分之一。此上天衣皆不可稱耶。

有說。色界衣雖不可稱而餘物可稱。

有說。彼界一衣雖不可稱多衣積集即可稱。如細縷輕毛積集便重。

問：若色界中有冷觸者。彼《施設論》何故復說。如人欲天所有冷暖。可了知者上界俱無耶。

答：冷有二種。一能為益。二能為損彼無能損。有能為益。又即彼說所有冷暖上界俱無。豈以此言即說彼界亦無暖觸。若爾則彼大種應唯有三非關功用。而能造色故。色界中冷暖俱有。

問：飢渴二觸為是長養。為是等流。為是異熟。

健陀羅國西方師言。通長養等流。非異熟生。以飲食能斷故。

阿毘達磨者不許異熟色斷已復續。

有說。飢渴亦通異熟生。性以飲食暫斷非永斷故。斷有二種。謂永斷暫時斷。永斷不可續非暫時斷。如地獄中暫截身分。異熟生色斷已續生。

迦濕彌羅國諸論師言。飽時彼亦不斷飲食障故不可覺知。飲食消已還可覺知。

問：若是異熟者。為善業果。惡業果耶。

答：是二種果。是故富者飢渴是善業果。貧者飢渴是惡業果

問：飢渴何處大種所造。

有說。腹邊大種所造。《入胎經》說。在母腹中。有時臍邊彼有情類。有業異熟微風初起。即彼處大種能造飢渴。

有餘師說。遍身分中大種能造於飢渴。時遍身擾惱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大種蘊第五中大造納息第一之二

大種所造處，幾有見？幾無見？

問：何故不問幾有色幾無色。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隨彼意欲而造論。但不違法性便不應責

有說。所造無無色故。不得問言幾有色。幾無色

問：亦無無為。後不應問幾有為幾無為。

答：亦不應問。而後問者當知彼是有餘之說。

有說。欲以種種文種種說。莊嚴於義令易解故。

復次，欲以二門、二階、二略、二明、二炬、二影、二光互相顯示。如無所造是無色故不問。如是無所造是無為故亦不應問。如無所造是無為而得問。如是雖無所造是無色亦應問。如是二門互相影示。令知前後問答理通。

有餘師言。此中分別所造諸色幾有見等。既舉所造諸色為章。寧復可問幾有色等。以諸色言即顯有色。色體皆有變礙義故。有彼色義故名有色。非如有衣及有子等

大種所造處

幾有見。

答：一

調色處。

問：何故色處名為有見。

答：眼根名見有見用故。所見色處有能見眼故名有見。如有主等或復見者。是能顯示色處相麁。可相顯示在此在彼相狀差別。所顯示色有能顯示故名有見。如有名等。或復見者是諸影像。唯有色處可有影像故名有見。餘則不爾。

幾無見？

答：八二少分。

「八」者，調眼耳鼻舌身聲香味處。

「二少分」者。調觸處法處。

雖諸觸處皆無見攝。而非一切是所造色。若所造色亦無見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法處亦爾。

大種所造處

幾有對。

答：九一少分。

「九」者，調五內處及外四處。

「一少分」者，調觸處。

雖諸觸處皆有對攝。而非一切是所造色。若所造色亦有對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幾無對。

答：一少分

調法處。

雖諸法處皆無對攝。而非一切是所造色。若所造色亦無對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然有對有三種

一、障礙有對，調十色處。

二、境界有對，調五色根及心心所。

三、所緣有對，調心心所。

此中說障礙有對非餘

大種所造處

幾有漏。

答：九二少分。

「九」者，如前說。

「二少分」者，謂觸處、法處。

雖諸觸處皆有漏攝。而非一切是所造色。若所造色亦有漏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非諸法處皆有漏攝。亦非一切是所造色。若所造色亦有漏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幾無漏。

答：一少分

謂法處。

非諸法處皆無漏攝。亦非一切是所造色。若所造色亦無漏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大種所造處

幾有為。

答：九二少分。

「九」者，如前說。

「二少分」者，謂觸處、法處。

雖諸觸處皆有為攝。而非一切是所造色。若所造色亦有為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非諸法處皆有為攝。亦非一切是所造色。若所造色亦有為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幾無為。

答：無。

彼皆有為故

大種所造處

幾過去。

答：十一少分。

謂除意處。

雖諸眼處皆所造攝。而非一切皆在過去。有在未來、現在世故。若是所造亦過去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耳、鼻、舌、身、色、聲、香、味處亦爾。

非諸觸處皆所造攝。亦非一切皆在過去。若是所造亦過去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法處亦爾。

如說過去，未來、現在說亦如是。

有數等故

大種所造處

幾善。

答：三少分。

謂色聲、法處雖

諸色處皆所造攝。而非一切皆是善性。若是所造亦善性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聲處亦爾。

非諸法處皆所造攝。亦非一切皆是善性。若是所造亦善性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幾不善。

答：三少分

如前說。

幾無記。

答：七三少分。

「七」者，調五內處及香、味處。

「三少分」者，調色聲、觸處。

雖諸色處皆所造攝。而非一切皆是無記。若是所造亦無記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聲處亦爾。

雖諸觸處皆無記攝。而非一切皆是所造。若是無記亦所造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大種所造處

幾欲界繫。

答：二九少分。

「二」者，調香味處。

「九少分」者，調五內處。及色聲觸法處。

雖諸眼處皆所造攝。而非一切皆欲界繫。若是所造亦欲界繫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耳、鼻、舌、身、色、聲處亦爾。

非諸觸處皆所造攝。亦非一切皆欲界繫。若是所造亦欲界繫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法處亦爾。

幾色界繫。

答：九少分

如前說。

幾無色界繫。

答：無。

彼無色故

大種所造處

幾學。

答：一少分。

調法處。

非諸法處皆學所攝。亦非一切皆是所造。若是所造亦學攝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幾無學。

答：一少分

如前說。

幾非學非無學。

答：九二少分。

「九」者，謂內五處。及外四處。

「二少分」者，謂觸處、法處。

雖諸觸處皆非學非無學攝。而非一切皆是所造。若是非學非無學亦所造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非諸法處皆非學非無學攝。亦非一切皆是所造。若是非學非無學亦所造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大種所造處

幾見所斷。

答：無。

必無諸色見所斷故。

幾修所斷。

答：九二少分。

「九」者，如前說。

「二少分」者，謂觸處、法處。

雖諸觸處皆修所斷攝。而非一切皆是所造。若修所斷亦所造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非諸法處皆修所斷攝。亦非一切皆是所造。若修所斷亦所造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幾不斷。

答：一少分。

謂法處。

非諸法處皆不斷攝。亦非一切皆是所造。若是所造亦不斷者。是此所問餘非所問故說少分。

〈大造成不成〉

若成就大種，彼所造色耶？

答：諸成就大種。彼成就所造色。

有成就所造色非大種。謂諸聖者生無色界。

誰成就大種及所造色。謂欲色界一切有情。此則總說。若別說者。

或有有情。成多大種及多造色。

或有有情。成少大種及少造色。

成多大種及多造色者。如大海中有諸有情所得身形。或百、二百、三百、四百、五、六、七百踰繕那量。

如曷邏呼阿素洛王所得身形其量廣大。

如色究竟所得身形。一萬六千踰繕那量。

成少大種及少造色者。猶如蚊蟻水中虫等。乃至極細非人眼境。

問：何故聖者生無色界。唯成就造色非大種耶。

答：彼界無色。又不成就他界大種。以有漏法越地捨故。造色不爾通無漏故異地成就。無有聖者不成就無漏戒。是故聖生彼界唯成就造色。於中學成就學隨轉色。無學成就無學隨轉色。

若不成就大種，彼所造色耶？

答：諸不成就所造色。彼不成就大種。

有不成就大種非所造色。謂諸聖者生無色界。

誰不成就所造色及大種。謂生無色界一切異生。彼界無有一切色故。又不成就下界色故有漏諸色生上失故。無漏諸色彼未得故。

問：順前句中何所不攝。而復順立順後句耶。

答：順前句中唯攝欲色界一切有情。及攝無色界一切聖者。未攝無色界一切異生。為欲攝彼故復立順後句。

〈成大對造四〉

(隻)

若成就大種彼善色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大種非善色。謂處卵誚。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不律儀。及非律儀非不律儀。無善身語表。設有而失。

彼處卵誚。住胎異生前生所有表無表色。由失所依眾同分故一切已捨。今於此位未能起表。又無入定理故。不成就一切善色。

問：何故此位未能起表。

答：以所依身極羸弱故。要身強盛能起表業。

又此位心極微劣故。心麤勝者能發表業。

又此位心內門轉故。心外門轉能起表業。

又此位中胎卵迫迮尚不能動。況能起表。然有時胎動轉者。此由風力非心所為。表業必由心力所起。

問：何緣此位無入定理耶。

答：此位身心俱羸劣故。又無入定加行緣故。得忍異生命終捨忍。如前〈業蘊〉已廣決擇。四生廣說亦如〈業蘊〉。

「若生欲界住不律儀及非律儀非不律儀無善身語表」者。謂睡眠醉悶。及捨加行不求起表。

「設有而失」者。謂由三緣故失。一意樂息。二捨加行。三限勢過。此亦如〈業蘊〉廣說。

有成就善色非大種。謂諸聖者生無色界。

是聖者故成就善色生無色故。不成就大種。彼諸聖者通學無學。學成學善色。無學成無學善色。

有成就大種亦善色。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若住不律儀。及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若生色界

住胎聖者。定成有漏無漏無表道力強故。

「若生欲界住律儀」者。謂隨所應住三律儀。

「住不律儀及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善身語表」者。謂不睡眠。不醉。不悶。不捨加行。求起表業。

「或先有不失」者。謂三緣故如前說。

「若生色界」者，彼定成就靜慮律儀故。有善色
有非成就大種及善色。謂諸異生生無色界。

生無色故不成大種。有漏善色越界捨故。無漏善色彼未得故
若成就大種彼不善色耶。

答：

諸成就不善色。彼定成就大種。

有成就大種非不善色。謂處卵誚及住胎藏。若生欲界住律儀。及非律儀非不律儀。無不善身語表。設有而失。若生色界。

謂若成就不善色者定在欲界。無在欲界不成大種必有身故。由此得為順後句。答釋餘文句准上應知

若成就大種彼有覆無記色耶。

答：

諸成就有覆無記色彼定成就大種。

有成就大種非有覆無記色。謂生欲界若生色界。現無有覆無記身語表。

謂若成就有覆無記色者定在色界。無有在色界不成大種必有身故。由此得為順後句。答無有生欲界起有覆無記表。善染表業依自他身故。

若成就大種彼無覆無記色耶。

答：如是。

設成就無覆無記色。彼大種耶。

答：如是。

以成就大種者必成就身根等故。若成就身根等者必成就大種故。生欲、色界一切有情。皆成就大種及無覆無記色故。生無色界二俱無故。

(雙門)

若成就大種彼善、不善色耶。

答：

有成就大種非善不善色。謂處卵誚。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無善不善身語表。設有而失。

有成就大種亦善色非不善色。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無不善身語表。設有而失。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無不善身語表。設有而失。

若生色界

有成就大種。亦不善色非善色。謂生欲界住不律儀。無善身語表。設有而失。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不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無善身語表。設有而失。

有成就大種亦善不善色。謂生欲界住律儀。現有不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若住不律儀。現有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善不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

設成就善不善色彼大種耶。

答：如是。

謂成就善不善色者必在欲界。在欲界者定成就大種故。

若成就大種彼善、有覆無記色耶。

答：

有成就大種非善有覆無記色。謂處卵誚。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不律儀及非律儀非不律儀。無善身語表。設有而失。

有成就大種亦善色非有覆無記色。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若住不律儀及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若生色界現有有覆無記身語表。

有成就大種亦善有覆無記色。謂生色界現有有覆無記身語表。

設成就善、有覆無記色彼大種耶。

答：如是。

謂成就善有覆無記色者必在色界。在色界者定成就大種故

若成就大種彼善、無覆無記色耶。

答：

有成就大種亦無覆無記色非善色。謂處卵誚。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不律儀。及非律儀非不律儀。無善身語表。設有而失。

有成就大種亦善無覆無記色。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若住不律儀。及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若生色界。

設成就善無覆無記色。彼大種耶。

答：如是。

謂成就善無覆無記色者。必在欲色界。在欲色界者。定成就大種故

若成就大種彼不善、有覆無記色耶。

答：無。

謂成就不善色者必在欲界。成就有覆無記色者必在色界。無一有情俱生二界故

若成就大種彼不善、無覆無記色耶。

答：

有成就大種。亦無覆無記色。非不善色。謂處卵誚。及住胎中。若生欲界住律儀。及非律儀非不律儀。無不善身語表。設有而失。若生色界

有成就大種。亦不善無覆無記色。謂生欲界住不律儀。若住律儀。及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不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

設成就不善、無覆無記色彼大種耶。

答：如是。

謂成就不善無覆無記色者。必在欲界。在欲界者定成就大種故。

若成就大種彼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耶。

答：

有成就大種。亦無覆無記色。非有覆無記色。謂生欲界。若生色界。現無有覆無記身語表。

有成就大種。亦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謂生色界現有有覆無記身語表。

設成就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彼大種耶。

答：如是。

謂成就此二無記色者。必在色界。在色界者定成就大種故

(三門)

若成就大種彼善、不善、有覆無記色耶。

答：無。

謂成就善、不善色者必在欲界。成就善、有覆無記色者。必在色界。無一有情俱生二界故

若成就大種彼善、不善、無覆無記色耶。

答：

有成就大種。亦無覆無記色。非善不善色。謂處卵誚。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無善不善身語表。設有而失。

有成就大種亦善無覆無記色。非不善色。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無不善身語表。設有而失。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無不善身語表。設有而失。若生色界

有成就大種。亦不善無覆無記色非善色。謂生欲界住不律儀。無善身語表。設有而失。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现有不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無善身語表。設有而失。

有成就大種亦善不善無覆無記色。謂生欲界住律儀。现有不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若住不律儀。现有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现有善不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

設成就善、不善、無覆無記色。彼大種耶。

答：如是。

謂成就此三色者。必在欲界。在欲界者定成就大種故

若成就大種彼善、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耶。

答：

有成就大種亦無覆無記色。非善有覆無記色。謂處卵誚。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不律儀。及非律儀非不律儀。無善身語表。設有而失。

有成就大種亦善無覆無記色。非有覆無記色。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若住不律儀及非律儀非不律儀。现有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若生色界現無有覆無記身語表。

有成就大種亦善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謂生色界現有有覆無記身語表。

設成就善、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彼大種耶。

答：如是。

謂成就此三色者。必在色界。在色界者定成就大種故

若成就大種。彼不善、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耶。

答：無。

謂成就不善無覆無記色者。必在欲界。成就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者。必在色界。無一有情俱生二界故

(四門)

若成就大種。彼善不善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耶。

答：無。

謂成就善、不善、無覆無記色者。必在欲界。成就善、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者。必在色界。無一有情俱生二界故

〈唯成所造四 大種等七種〉

(善)

(雙門)

若成就善色彼不善色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善色非不善色。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無不善身語表設有而失。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無不善身語表。設有而失。若生色界若諸聖者。生無色界。

有成就善色非不善色。謂生欲界住不律儀。無善身語表。設有而失。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無善身語表。設有而失。

有成就善色亦不善色。謂生欲界住律儀。現有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若住不律儀。現有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善不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

有非成就善色。及不善色。謂處卵。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無善不善身語表。設有而失。若諸異生生無色界。

若成就善色。彼有覆無記色耶。

答：諸成就有覆無記色。彼定成就善色。

或成就善色。非有覆無記色。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若住不律儀及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若生色界現無有覆無記身語表。若諸聖者生無色界。

若成就善色彼無覆無記色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善色。非無覆無記色。謂諸聖者生無色界。

有成就無覆無記色非善色。謂處卵。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不律儀及非律儀非不律儀。無善身語表。設有而失。

有成就善色。亦無覆無記色。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若住不律儀及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若生色界。

有非成就善色。及無覆無記色。謂諸異生生無色界。

(三門)

若成就善色。彼不善有覆無記色耶。

答：無。

謂成就不善色者。必在欲界。成就有覆無記色者。必在色界。無一有情俱生二界故。

若成就善色。彼不善無覆無記色耶。

答：

有成就善色。非不善無覆無記色。謂諸聖者生無色界。

有成就善色亦無覆無記色。非不善色。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無不善身語表。設有而失。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無不善身語表。設有而失。若生色界。

有成就善色亦不善無覆無記色。謂生欲界住律儀。現有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若住不律儀。現有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善不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

設成就不善、無覆無記色，彼善色耶。

答：或成就、或不成就。

云何成就。即如上說。

云何不成就。謂生欲界住不律儀。無善身語表。設有而失。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
不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無善身語表。設有而失

若成就善色彼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耶。

答：

有成就善色。非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謂諸聖者生無色界。

有成就善色亦無覆無記色。非有覆無記色。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若住
不律儀及非律儀非不律儀。現有善身語表。或先有不失。若生色界現無有覆無記身語表。

有成就善色亦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謂生色界現有有覆無記身語表。

設成就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彼善色耶。

答：如是。

謂成就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者。必在色界。在色界者定成就善色故。

(四門)

若成就善色。彼不善、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耶。

答：無。

謂成就不善、無覆無記色者。必在欲界。成就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者。必在色界。無
一有情俱生二界故

(不善)

若成就不善色。彼有覆無記色耶。

答：無。

謂成就不善色者。必在欲界。成就有覆無記色者。必在色界。無一有情俱生二界故

若成就不善色。彼無覆無記色耶。

答：諸成就不善色。彼定成就無覆無記色。

有成就無覆無記色。非不善色。謂處卵。及住胎中。若生欲界住律儀及非律儀非不律儀。
無不善身語表。設有而失。若生色界

若成就不善色。彼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耶。

答：無。

如上說

(有覆無記色)

若成就有覆無記色。彼無覆無記色耶。

答：諸成就有覆無記色。彼定成就無覆無記色。

有成就無覆無記色。非有覆無記色。謂生欲界。若生色界。現無有覆無記身語表。

如上所說

總略義者。

謂四大種生欲色界必定成就。生無色界定不成就。

無覆無記色亦爾。

善 色，生色 界定 成就。生欲、無色界。或成就或不成就。

不善 色，生色無色界定不成就。生欲界 或成就或不成就。

有覆無記色。生欲無色界定不成就。生色界 或成就或不成就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大種蘊第五中大造納息第一之三

〈依定滅〉

諸四大種依何定滅？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顯諸佛出現世間有大功德故。如《施設論》說。瞻部洲邊繞大海際。有轉輪王路廣一踰繕那。諸轉輪王若不出世水所覆沒無能遊履。若出世時海水周減一踰繕那。此路乃現平飾清淨底布金沙。栴檀香水自然灑潤。輪王每欲巡此洲時。導從四軍而遊此路。

如是諸佛未出世時。無有能依諸根本地斷煩惱者。若佛十力大法輪王出世間時。根本地現平等清淨。布覺分砂灑戒定水。佛與無數那庾多眷屬。依之趣入無畏涅槃宮。

問：此中云何顯佛出世有大功德。

答：佛不出世此問尚無況有能答。

^(出《長阿含》)如佛昔在室羅筏城住誓多林。時有苾芻名曰馬勝。是阿羅漢。獨於靜室作是思惟。

諸四大種何處永滅。

為欲知故入勝等持。即以定心於誓多林沒。欬然出在四大王眾天。從定而起問彼天眾。

諸四大種何處永滅。

天眾答曰。

我等不知是四大種何處永滅。然我所事四大天王。智慧威德並皆殊勝。彼或能了可往問之。

尊者即時詣四王所。作如上問皆曰不知。復共仰推三十三天眾。

三十三天眾復推帝釋。帝釋仰推夜摩天眾。

夜摩天眾推蘇夜摩天子。蘇夜摩天子推觀史多天眾。

觀史多天眾推珊觀史多天子。珊觀史多天子推樂變化天眾。

樂變化天眾推妙變化天子。妙變化天子推他化自在天眾。

他化自在天眾推妙自在天子。妙自在天子推梵天眾。

如是尊者遍問欲天竟。不能知大種滅處。欲往梵世入勝等持。復以定心自在宮沒。梵眾天出。從定而起作如上問。梵眾咸曰。

我等不知有大梵王。是梵大梵作者化者。為一切父自在生育。具大威德無與等者。無有不見不了不識。彼定能知仁應往問。

尊者即問大梵所在。梵眾答曰。

我亦不知大梵天王定所在處。仁欲見者隨處諦求。即有光明於中而現。

尊者馬勝遂發誠心。願大梵王於此眾現。應時大梵即放光明。便自化為童子像。首分五頂形貌端嚴。在梵眾中隨光而現。尊者前進問曰。

大仙！諸四大種何處永滅。

梵王不達作矯亂言。

苾芻！當知我是大梵。是自在者作者。化者。生者養者為一切父。

此是諂誑所發語業。尊者告曰。

我不問仁梵非梵等。但問大種何處永滅。

爾時，大梵知此苾芻非矯亂言卒能酬遣。便執兩手引出眾外。此是諂誑所發身業。出眾外已謝尊者言。

我實不知大種滅處。然諸梵眾咸謂我是自在作者無不知見。若我眾中云不知者。是諸梵眾便見輕蔑。尊者自失近捨如來。遠勞見問致無所獲。今可速還詣佛請問。如佛所說應正受持。

馬勝既聞梵王推佛。歡喜辭退復入等持。即以定心於梵世沒。歎然還出誓多林中。從定而起整理衣服。往世尊前恭敬作禮。問

四大種何處永滅。

爾時世尊為說不見邊際鳥喻云。

汝亦然乃至梵宮遍請所問。不得邊際還至此中。猶如彼鳥不得邊際。然汝所問不合問儀。隨此而答亦乖答理。汝欲問者。當如是問

四大與短長 細麤淨不淨 於何處永棄 名色滅無餘

此問隨順應如是答

識不見無邊 周遍廣大性 更無餘廣大 能映奪此者 四大與短長 細麤淨不淨
於是處永棄 名色滅無餘

有說。此中佛說聖道。世尊於此說識聲故。

有說。此中佛說涅槃。以說無邊識不見故。若無佛出世說正法者則雖梵王亦多愚惑。若佛出世宣說正法則八歲勤策亦能解了。設有來問「長老知耶？諸四大種何處永滅？」。彼若誦持〈大種蘊〉者。即言：「依四定、或依未至滅」。世若無佛此等便無故。佛出世有大功德

諸四大種及所造色依何定滅？

答：依四定、或依未至滅

定，或名道、或名行迹、或名對治、或名作意，義無差別。

滅，或名斷、或名離染、或名為盡、或名離繫，義亦無別。

昔於此部有二論師。一名時毘羅。二名瞿沙伐摩。

尊者時毘羅作如是說。

此中但說永斷無餘斷。無隨縛斷。無少分斷。無影像斷。說聖者斷非異生斷。說聖道作用。非世俗道作用。所以者何。依七依經以立斯論。彼經但說根本地故。無有異生。或諸聖者依根本地起世俗道能離染故。

尊者瞿沙伐摩作如是說。

此中但說永斷無餘斷。無隨縛斷。無少分斷。無影像斷。此說應理。餘則不然。所以者何。此中通說諸聖者斷。及異生斷。聖道作用。及世俗道作用故。

問：依七依經以立此論。彼經唯說諸根本地。無有異生。或諸聖者依根本地起世俗道。能離諸染云何說通。

答：由此故言阿毘達磨是諸經鏡燈焰光明。諸契經中未宣說者此中宣說。未示現者此中示現。經說有餘。此中無餘。經說有異意。此中無異意。阿毘達磨中言多盡理。由此經論二說善通

大種造色

「依四定滅」者。謂依四靜慮

「依未至滅」者。謂依初靜慮近分。及靜慮中間空無邊處近分。

此中靜慮無色近分。靜慮中間皆名未至。並未能入勝根本地。而能現前斷煩惱故。

問：契經唯說根本名。依何故此中說依未至。

有作是說。此中應言依四定或未至滅。不應言依未至。而言依者有何意耶。此文再說根本地故。依四定者說四依定。依未至者謂舉諸依。顯諸未至。非即說此未至為依。如說入城未入城耶。雖再說城言無別城事。彼亦如是。

有餘師說。此中依言總說諸定。非但根本。皆能與道作所依故。然七依定就勝而說大種造色五地所繫。謂欲界四靜慮。是故離第四靜慮染時。乃究竟斷。然離彼染或依初靜慮近分。或依四靜慮。或依靜慮中間。或依空無邊處近分。若依空無邊處近分。離彼染時通。聖者及異生。唯世俗道非聖道。若依餘地離彼染時。唯聖者非異生。唯聖道非世俗道。

此中說究竟所滅大種造色。謂第四靜慮所繫故。言依四定或依未至滅。若欲界所繫大種造色。但應言依未至滅。依初靜慮近分滅故。

初靜慮所繫大種造色。應言依初定或依未至滅。依初靜慮靜慮中間。及前二靜慮近分滅故。

第二靜慮所繫大種造色。應言依二定。或依未至滅。依前二靜慮靜慮中間。初及第三靜慮近分滅故。

第三靜慮所繫大種造色。應言依三定或依未至滅。依前三靜慮靜慮中間。初及第四靜慮近分滅故。

應知此中

諸依前三靜慮。及靜慮中間滅者。唯聖者非異生。唯聖道非世俗道。

諸依初靜慮近分滅者。通聖者及異生。通聖道及世俗道。

諸依餘三靜慮近分滅者。通聖者及異生。唯世俗道非聖道。上七近分無聖道故

尋、伺有對觸，依何定滅？

答：依初定。或依未至滅。

「依初定滅」者。謂依初靜慮。

「依未至滅」者。謂依前二靜慮近分。及靜慮中間。

尋伺有對觸二地所繫。謂欲界初靜慮。是故離初靜慮染時。乃究竟斷。然離彼染或依初靜慮。或依靜慮中間。或依前二靜慮近分。若依第二靜慮近分。離彼染時通聖者及異生。唯世俗道非聖道。若依餘地離彼染時。唯聖者非異生。唯聖道非世俗道。

此中說究竟所滅。尋伺有對觸。謂初靜慮所繫故。言依初定或依未至滅。若欲界所繫尋伺有對觸。但應言依未至滅。依初靜慮近分滅故。此通聖者及異生。通聖道及世俗道

樂根，依何定滅？

答：依三定、或依未至滅。

「依三定滅」者。謂依前三靜慮。

「依未至滅」者。謂依初靜慮近分。及靜慮中間。第四靜慮近分。

樂根三地所繫。謂欲界、初靜慮、第三靜慮。是故離第三靜慮染時。乃究竟斷。然離彼染或依前三靜慮。或依靜慮中間。或依初及第四靜慮近分。

若依第四靜慮近分。離彼染時。通聖者及異生。唯世俗道非聖道。

若依餘地離彼染時。唯聖者非異生。唯聖道非世俗道。

此中說究竟所滅樂根。謂第三靜慮所繫故。言依三定。或依未至滅。若欲界所繫樂根。但應言依未至滅。依初靜慮近分滅故。初靜慮所繫樂根。應言依初定。或依未至滅。依初靜慮靜慮中間。及前二靜慮近分滅故。

此中諸依初靜慮。及靜慮中間滅者。唯聖者非異生。唯聖道非世俗道。

諸依初靜慮近分滅者。通聖者及異生。通聖道及世俗道。依第二靜慮近分滅者。通聖者及異生。唯世俗道非聖道。

喜根，依何定滅？

答：依二定、或依未至滅。

「依二定滅」者。謂依前二靜慮。

「依未至滅」者。謂依初靜慮近分。及靜慮中間。第三靜慮近分。

喜根三地所繫。謂欲界前二靜慮。是故離第二靜慮染時。乃究竟斷。然離彼染。或依前二靜慮。或依靜慮中間。或依初及第三靜慮近分。

若依第三靜慮近分。離彼染時。通聖者及異生。唯世俗道非聖道。若依餘地離彼染時。唯聖者非異生。唯聖道非世俗道。

此中說究竟所滅喜根。謂第二靜慮所繫故。言依二定。或依未至滅。若欲界所繫喜根。但應言依未至滅。依初靜慮近分滅故。初靜慮所繫喜根。應言依初定。或依未至滅。依初靜慮靜慮中間。及前二靜慮近分滅故。

此中

諸依初靜慮。靜慮中間滅者。唯聖者非異生。唯聖道非世俗道。

依初靜慮近分滅者。通聖者及異生。通聖道及世俗道。

依第二靜慮近分滅者。通聖者及異生。唯世俗道非聖道。

苦根、憂根、段食，依何定滅？

答：依未至滅。

謂初靜慮近分以苦根等唯欲界繫。是故離彼染時。即究竟斷。然離彼染時。唯依初靜慮近分。此通聖者及異生。通聖道及世俗道。

捨根、觸、思、識食，依何定滅？

答：依七定。或依未至滅。

「依七定滅」者，謂依四靜慮。及前三無色。

「依未至滅」者，謂依初靜慮近分。及靜慮中間。

此捨根等九地所繫。謂從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是故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乃究竟斷。然離彼染。或依初靜慮近分。或依靜慮中間。或依四靜慮。或依前三無色。

此唯聖者非異生。唯聖道非世俗道。

此中說究竟所滅捨根三食。謂非想非非想處所繫故。

言「依七定、或依未至滅」。

・若欲界 所繫捨根三食。但應言 依未至滅。依初靜慮近分滅故。

・初靜慮 所繫捨根三食。應言依初定。或依未至滅。依初靜慮靜慮中間。及前二靜慮近分滅故。

第二靜慮所繫捨根三食。應言依二定。或依未至滅。依前二靜慮靜慮中間。初及第三靜慮近分滅故。

第三靜慮所繫捨根三食。應言依三定。或依未至滅。依前三靜慮靜慮中間。初及第四靜慮近分滅故。

第四靜慮所繫捨根三食。應言依四定。或依未至滅。依四靜慮靜慮中間。初靜慮近分。空無邊處近分滅故。

・空無邊處 捨根三食。應言依五定。或依未至滅。依四靜慮。空無邊處。靜慮中間。初靜慮近分。識無邊處近分滅故。

識無邊處 捨根三食。應言依六定。或依未至滅。依四靜慮。前二無色靜慮中間。初靜慮近分。無所有處近分滅故。

無所有處 捨根三食。應言依七定。或依未至滅。依四靜慮。前三無色。靜慮中間。初靜慮近分。非想非非想處近分滅故。

此中

諸依七定。靜慮中間滅者。唯聖者非異生。唯聖道非世俗道。

諸依初靜慮近分滅者。通聖者及異生。通聖道及世俗道。

諸依上七地近分滅者。通聖者及異生唯世俗道非聖道

〈住果〉

諸四大種及所造色。已斷、已遍知，當言：住何果？

答：阿羅漢果、或無所住。

「住阿羅漢果」者，謂彼補特伽羅大種造色。已斷遍知住無學果。

「或無所住」者，謂彼補特伽羅大種造色。已斷遍知猶未住果。

即諸異生已離色界染。及先離彼染。入正性離生。住見道中十五心頃。

若漸次者

離第四靜慮染。最後解脫道

離空無邊處染。諸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

乃至離無所有處染應知亦爾。

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諸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住此諸位補特伽羅大種造色。已斷遍知。於四沙門果而猶未住。

問：先離色界染入正性離生道類智時。大種造色已斷遍知。此補特伽羅住不還果。此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依漸次說。謂說具縛入正性離生者。非超越者是故不說。

尋伺有對觸已斷、已遍知，當言：住何果？

答：阿羅漢果、或無所住。

「住阿羅漢果」者。謂彼補特伽羅尋伺有對觸已斷遍知。住無學果。

「或無所住」者。謂彼補特伽羅尋伺有對觸已斷遍知。猶未住果。

即諸異生已離初靜慮染。或先離彼染。入正性離生住見道中十五心頃。

若漸次者。

離初靜慮染最後解脫道。

離第二靜慮染。諸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

乃至離無所有處染。應知亦爾。

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諸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

住此諸位補特伽羅尋伺有對觸已斷遍知。於四沙門果而猶未住。

問：先離初靜慮染。入正性離生道類智時。尋伺有對觸已斷遍知。此補特伽羅住不還果。此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有說。此中依漸次說。廣說如前。

樂根已斷、已遍知，當言：住何果？

答：住阿羅漢果。或無所住。

「住阿羅漢果」者。謂彼補特伽羅樂根已斷遍知。住無學果。

「或無所住」者。謂彼補特伽羅樂根已斷遍知。猶未住果。

即諸異生已離第三靜慮染。或先離彼染。入正性離生。住見道中十五心頃。
 若漸次者。

離第三靜慮染。最後解脫道。

離第四靜慮染。諸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

乃至離無所有處染。應知亦爾。

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諸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

住此諸位補特伽羅。樂根已斷遍知。於四沙門果。而猶未住。

問：先離第三靜慮染。入正性離生道類智時。爾時樂根已斷遍知。此補特伽羅住不還果。此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依漸次說廣說如前

喜根已斷、已遍知，當言：住何果？

答：阿羅漢果。或無所住。

「住阿羅漢果」者。謂彼補特伽羅喜根已斷遍知。住無學果。

「無所住」者。謂彼補特伽羅。喜根已斷遍知。猶未住果。

即諸異生已離第二靜慮染。或先離彼染。入正性離生。住見道中十五心頃。
 若漸次者。

離第二靜慮染。最後解脫道。

離第三靜慮染。諸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

乃至離無所有處染。應知亦爾。

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諸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

住此諸位補特伽羅喜根已斷遍知。於四沙門果而猶未住。

問：先離第二靜慮染。入正性離生道類智時。爾時喜根已斷遍知。此補特伽羅住不還果。此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依漸次說。廣說如前

苦根、憂根、段食已斷、已遍知，當言：住何果？

答：不還果、或阿羅漢果、或無所住。

「住不還果」者。謂彼補特伽羅苦根等三已斷遍知。住學第三果。

「住阿羅漢果」者。謂彼補特伽羅苦根等三已斷遍知。住無學果。

「無所住」者。謂彼補特伽羅苦根等三已斷遍知。猶未住果。

即諸異生已離欲界染。或先離彼染。入正性離生。住見道中十五心頃。住此諸位補特伽羅。
 苦根等三已斷遍知。於四沙門果而猶未住。此中不說漸次諸位名無所住。以離欲界染最後
 無間道生。爾時苦根等三究竟斷盡。最後解脫道時。此補特伽羅必住不還果故

捨根、觸、思、識食，已斷、已遍知，當言：住何果？

答：阿羅漢果。

此中不說。或無所住。所以者何。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最後無間道生爾時捨根三食究竟斷盡。最後解脫道時。此補特伽羅必住阿羅漢果。故餘師於此作別意釋。謂此意問四大種等已斷已遍知。當言何果攝。由此不說四大種等已斷遍知。住不還果先離色染。後入正性離生道類智時雖得不還果。而彼離繫非不還果攝。以不還果但攝見所斷。及欲界修所斷斷。為斷果故。

評曰初說為善。所以者何。此中但問補特伽羅四大種等已斷遍知。得住何果不問果攝故《契經》中說

食有四種。一段食。二觸食。三意思食。四識食。

云何段食？

謂由麤細分段為緣。長養諸根。增益大種。

云何觸、意思、識食？

謂有漏觸意思識為緣。長養諸根。增益大種。

此中「長養諸根」者。顯長養諸法。「增益大種」者。顯異熟諸法。

問：諸根亦可增益有異熟故。大種亦可長養有長養故。何故此中唯作是說。

答：諸根大種俱應作二種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欲以種種文種種說。莊嚴於義今易解故。

復次，欲現二門、二階、二略、二明、二炬、二影、二光。互相顯示如根說。長養大種亦應爾。如大種說增益根亦應爾。由二門等互相影故。則所說理通文要義顯

問：如所說長養增益。為於長益法長益。為於不長益法長益耶。

若於長益法長益者。彼長益法復何長益。

若於不長益法長益者。不長益法云何長益。

答：非於長益法長益。亦非於不長益法長益。然長益不長益法先住未來。

若遇長益緣。則不長益法滅。長益法生。

若遇不長益緣則長益法滅。不長益法生。雖無轉作而義俱立

問：頗有有漏觸思識為緣。長養諸根。增益大種。而非食耶。

答：有。謂異界觸思識能長養增益諸根大種。

問：頗有同界觸思識為緣。長養諸根。增益大種。而非食耶。

答：有。謂異地觸思識能長養增益諸根大種。

問：頗有同地觸思識為緣。長養諸根。增益大種。而非食耶。

答：有。謂無漏觸思識。能長養增益諸根大種。

問：何故無漏不立食耶。

答：諸無漏法無食相故。又法現前增益諸有。攝受諸有。住持諸有。可說為食。無漏諸法。損減違害破壞諸有故不說食。

又法現前連續諸有。連續老死能令生死輪轉無窮。可說為食。無漏諸法斷息諸有。斷息老死。能令生死不復輪轉故不說食。

又法現前隨順苦集。隨順老死。能令生死諸有。世間流轉不息可說為食。無漏諸法隨順苦集滅。隨順老死滅能令生死諸有世間不復流轉故不說食。

又法現前是身見事。是顛倒事。是貪愛事。是隨眠事。是貪瞋癡安立足處。有垢有毒。有穢有濁。有刺有怨。諸有所攝。墮苦集諦。可說為食。無漏諸法非身見事。非顛倒事。

非貪愛事。非隨眠事。非貪瞋癡安立足處。無垢無毒。無穢無濁。無刺無怨。非諸有所攝。不墮苦集諦故不說食。

又無漏法不能究竟長養諸有。雖暫長養非究竟故不說為食。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非無漏法長養諸有。雖暫長養而非究竟。終違有故不說為食。夫說為食終能長養

問：食體是何。

答：是十六事。於中十三事是段食體。即十一觸及香味處。觸思識三是餘食體。蘊界處攝者。是十一界五處三蘊少分所攝。

十一界者。謂七心界。及香味觸法界。

五處者。謂香味觸處。意處。法處。

三蘊者。謂色行識蘊。是謂四食自體。我物性相

已說自體。所以今當說。

何故名食。食是何義。

答：牽有義是食義。續有義。持有義。生有義。養有義。增有義。是食義。此四於有能牽。乃至能增故名為食。

問：若牽有。乃至增有是食義者。諸有漏法皆應名食。何故但說四耶。

脇尊者言。唯佛世尊究竟了達諸法性相。亦知勢用非餘能知。若法有食相作用可立食者。即便立之。無者不立。

尊者世友作如是言。此是世尊有餘之說。略說影說有觀待說。佛觀化宜而說法故。

尊者妙音說曰。佛知此四牽有、續有、持有、生有、養有、增有，體相勢用。強盛隣近故立為食。餘法不爾故不說食。

有餘師言。如是四法極能長養諸界趣生老死世間。令其流轉故立為食。餘則不爾。

或有說者。食有二相。一牽引當有令現在前。二任持今有令相續住。

有餘師說。食有三種。一者業食。二者生食。三者長養食。業食謂思。生食謂識。長養食者。謂段與觸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二十九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大種蘊第五中大造納息第一之四

問：如是四食。幾牽當有令現在前。幾持今有令相續住。

有作是說。一牽當有令現在前。謂意思食。三持今有令相續住。謂餘三食。

或有說者。二牽當有。謂意思識。二持今有謂餘二食。

有餘師說。三牽當有。謂觸思識。一持今有。所謂段食。

如是說者。四食盡牽當有令現在前。盡持今有令相續住

問：諸食於有。幾未生令生幾生已長養。

有作是說。諸食於有。一未生令生。謂意思食。三生已長養。謂餘三食。

復有說者。二未生令生。謂意思識。二生已長養。謂餘二食。

有餘師說。三未生令生。謂觸思識。一生已長養。所謂段食。

如是說者四食於有。皆未生令生生已長養。

問：何食於何法食事偏增。

答：段食養色根大種勝故。於色根大種食事偏增。觸食養心心所勝故。於心心所食事偏增。思食養後有勝故。於諸後有食事偏增。識食養名色勝故。於諸名色食事偏增。

問：如說牽有義是食義等。此言為是因義。是緣義耶。設爾何失。二俱有過

若是因義者。外香味觸於內諸處五因皆無。云何為食。

若是緣義者除內自性。餘法皆是此增上緣。何故但說四種為食。

有說。是因義。

問：若爾外香味觸於內諸處五因皆無。云何為食。

答：外香味觸為覺發因。令內香等得成食事。內香味觸於內諸處。有因義故說之為食。謂眼唯以觸處為食。耳鼻舌身色聲亦爾。香用香處觸處為食。味以味處觸處為食。觸處唯以觸處為食。心心所法三食為食。此中因義如理應思。

有說。是緣義。

問：若爾除內自性。餘法皆是此增上緣。何故但說四種為食。

答：於內諸處增上緣法。有親有疎。有近有遠。有合不合。有在此生。有在餘生。諸親近合。在此生者。說之為食。疎遠不合在餘生者不說為食。故食唯四。此四皆於內十二處能為食事。然有增微如前所說

問：何故色處不立為食。

有作是說。無食相故。

有說。色處取時麁重若於取時細輕者名食。要微細轉滋養身故。

有說。色處不至而取。食唯至取。非身不合成食事故。

有說。色處至變壞位食事方成。謂水所浸爛。火所熟變。風所動搖。然後方成食。所作事非色未變。得名為食。故色非食香等不爾。

有餘師說。若色是食。眼見色時應除飢渴。若然施主所費則為唐捐。

有餘復言。若色是食。諸出家者眼見色時應犯遠離非時食法。

或有說者。若色是食則色界天應受段食取諸色故。當知後三所說乖理。香觸亦有如斯過故。應知前四所說者好。

問：若色非食經云何通。如世尊言。長者汝所施食。色香味具甚為妙好。

答：色雖非食。為欲發起施主思故佛作是說。謂佛讚美所施食時。施主便發殊勝思願。快哉如來讚受我食。我當必獲殊勝福利。

問：若讚色具色非食者。亦讚香等俱應非食。彼既是食此亦應然。

答：佛於此中不欲簡別是食非食。但欲發起施主思願說此契經。若此讚說即是食者觸非所讚便應非食

問：段食是何義。

答：分段而食故名段食。

問：若爾所飲吮等非段食耶。

答：從多分說是故無過。

復有說者。飲吮等時亦作分段。

有餘師言。從初而說。謂劫初時人受用地味。皆作分段而吞噉之因名段食

問：佛說段食。有麤有細云何應知麤細差別。

答：《集異門》說。段食麤細互相觀待而可了知。謂

水族中小為大食。傳相觀待麤細得成。

如底民耆羅耆羅所食是麤。底民耆羅所食為細。

底民耆羅所食是麤。底民所食為細。

底民所食是麤。大魚龜鼈及末羯羅失獸摩羅等所食為細。

大魚鼈等所食是麤。餘水行虫所食為細。

諸陸族中

象馬駝等所食是麤。羊鹿猪等所食為細。

羊鹿猪等所食是麤。兔猫狸等所食為細。

兔猫狸等所食是麤。餘陸行虫所食為細。

空行族中

諸妙翅鳥所食是麤。鵝、雁、孔雀、鸚鵡、舍利、命命鳥等所食為細。

鵝、雁、孔雀等所食是麤。餘空行類所食為細。

有作是說。若諸有情以草木等而為食者所食是麤。以餅飯等而為食者所食是細。

有餘師說。以餅飯等而為食者所食是麤。以酥油等而為食者所食是細。

有餘復說。面門吞噉諸食是麤。臍毛孔入諸食為細。謂胎藏中諸有情類食從臍入。唯諸菩薩食從一切毛孔而入。

有作是言。若食噉已有等流者此食是麤。無等流者此食為細。如蘇陀味香為食等

問：觸思識食有麤細不。

若有者何故契經唯說段食有麤細。

若無者何故段食有麤細非餘耶。

答：觸思識食亦有麤細。界地相待故。謂

欲界是麤，色界為細；色界是麤，無色界為細。

初靜慮是麤。第二靜慮為細。乃至無所有處是麤。非想非非想處為細。

問：若爾何故契經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契經舉初顯後。

已說段食有麤細當知餘食亦有麤細

有說。段食由四因緣。有多少故麤細可知。餘食不爾。

一、追求故，二、積集故，三、受用故，四、等流故。

追求故者，謂諸有情追求段食有多、有少；所求多者是麤，所求少者為細。

積集故者，謂諸有情積集段食有多、有少；所集多者是麤，所集少者是細。

受用故者，謂諸有情受用段食有多、有少；所受多者是麤，所受少者是細。

等流故者，謂諸有情段食等流有多、有少；等流多者所食是麤，等流少者所食是細。

有說。段食觀待諸處可說麤細餘食不爾。謂香味觸觀待色聲可說為細。觀待意法可說為麤觸思識三意法處攝。此於諸處唯細非麤無異觀待不說麤細

問：於何界有幾食。

答：

・欲界具四，段食偏增；

- ・色界有三，觸食偏增；
- ・無色亦三，下三無色思食偏增，非想非非想處識食偏增。

有說。非想非非想處亦思食增。一思能感八十千劫壽量果故。

問：於何趣有幾食。

答：

地獄具四。識食偏增。

問：地獄之中有何段食。

答：飲鎔銅汁。吞熱鐵丸。以為段食。

問：夫為食者有所滋益。此物入身燒唇舌齧咽喉胸腹。從下出已焰赫轉增舉身焦然。云何名食。

答：雖為燒惱而有食相。初入身時暫除飢渴故。

傍生，具四。隨一偏增。

種類處所有差別故。

鬼趣，具四。思食偏增。

曾聞一時尊者滿願為乞食故。將入布色羯邏伐底城。於城門前忽然見一老餓鬼女。問言：

汝今何為住此

鬼女反問：

尊見我耶。

尊答：

如是。

鬼女便曰：

我夫入城希此城中有長者等癰腫潰爛。當因擠搦收取膿血還共食之。為是我今於此住待。

復問：

汝夫入來久近。

鬼女答曰：

飢渴所迷不憶我夫入城久近。然唯記此城邊大河。七移城南七移城北。于今未還。尊者慙傷悵然捨去。

如是鬼女飢渴多時。希望所持身相續住。故知鬼趣思食偏增。

人及欲天，皆具四食。然彼種類段食偏增。

色、無色天，如界中說

問：於何生有幾食。

答：

- ・卵生具四。觸食偏增。

有說思食增。云何知然。如《集異門》說。海中有獸時出海濱。於沙渾中產生諸卵。以沙埋覆還入海中。彼在卵誚。憶念母故身不爛壞。謂憶念母先孚煖時所有觸故。若忘其母身便爛壞。

有餘師說。若母憶念卵中子者卵則不壞。母若忘之彼卵便壞。此不應理。所以者何。勿以他食能持自命。是故前說於理為善。

- 胎生具四。段食偏增。
- 濕生具四。觸食偏增。
- 化生具四。隨一偏增。

種類處所有差別故

所說：食聲有二差別。一世俗。二勝義。

世俗者，

如世間言。有殘食瓶無殘食瓶。又如世間說城邑食。所謂此食出吉祥城此食出呾叉翅羅城。此食出奢羯羅城。此食出寂靜宮。如是等又如讚者說諸食名。謂刺雉多食。牟地多食。佛所讚食。四方食等。

又如《經》說。順食、逆食。

言順食者。如世尊言。苾芻當知一切有食。謂天暴雨其滴洪澍諸山。谿谷最先盈滿。谿谷滿已小溝澗滿。小溝澗滿已。大溝澗滿。大溝澗滿已。小江河滿。小江河滿已。大江河滿。大江河滿已。大海盈滿。

言逆食者。如世尊言。苾芻當知一切有食。大海有食。謂大江河。大江河有食。謂小江河小江河有食。謂大溝澗。大溝澗有食。謂小溝澗。小溝澗有食。所謂谿谷。谿谷有食。謂天暴雨。

勝義食者。

謂此四食真實資益諸有情故

問：諸段皆食耶。

答：應作四句。

有段非食。謂以段為緣。不能長益諸根大種。

有食非段謂。以觸思識為緣。而能長益諸根大種。

有段亦食。謂以段為緣。而能長益諸根大種。

有非段非食。謂以觸思識為緣。不能長益諸根大種。

如段食有四句。如是識思觸食各有四句。皆應廣說。如是差別成十六句。

問：不能長益諸根大種便非食耶。

答：如是。所以者何。前說長益是食相故。

問：今現見有食已痛逼。乃至或令捨於身擔。云何長益是食相耶。

答：雖所飲食有損有益。但今說食調益非損。益有二時。一初食時。二消化時。或有消化時損。初食時益。如食美毒此亦名食或有初食時損。消化時益。如服苦藥此亦名食。由此二種隨於一時作食事故。皆得名食。故說長益名為食相。

有說彼類食已初雖不安。後變吐時還能為益。故先所說食自相成。經說苾芻如是四食。能令部多有情安住。及能攝益求有有情。

問：此經所說部多求有二種有情云何差別。

答：住本有名部多。住中有名求有。於六處門求當有故。

有說：聖名部多。異生名求有。彼類多求當來有故。

有說。無學名部多。學名求有。彼容希求當來有故。

問：部多有情亦可攝益。求有有情亦可安住。如何但說能令部多有情安住。及能攝益求有有情。

答：此契經文俱應作二種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欲以種種文種種說莊嚴於義令易解故。

有說。此中欲現二門二略。乃至廣說。

有說。本有安住最經多時。聖與無學求暫安住。於此義顯說安住言。餘不如是不說安住經說：「苾芻！如是四食。是眾病本。是癰瘡本。是毒箭本。是老死因。是老死緣」。
 問：食亦能為安樂根本。如世尊說。道依資糧涅槃依道。由道樂故得樂涅槃。道之資糧食為上首。何故說是病等本耶。

答：為止有情食段欲故。彼由貪食起諸惡行招感劇苦。是故世尊作如是說。設諸段食唯現樂因。智者尚應不生耽嗜。以起惡業招當苦故。況為現身眾病本等。是故智者不應染著。佛為此故說是契經

經說：「苾芻！應觀段食如曠野子肉。應觀觸食如新剝皮牛。應觀思食如火坑炎炭。應觀識食如三百利鉞」。

問：云何苾芻應觀段食如曠野子肉。

答：

譬如夫妻唯有一子。面貌端正憐愛情深。值國飢荒欲詣他土。行至曠野遂絕糲糧。前路尚遙不食數日。皆困將死。其夫竊念。

路遠糧絕命在須臾。我等三人理不俱濟。豈得相守俱喪。此中今若一人充食。則死一存二猶勝俱亡。若以我供慮妻志湮悲恨自絕不能出難。若以妻供恐兒失母亦不存活。便為兩失。然所愛子我等所生。夫妻若存子容可得。宜捨子命度茲曠野。

作是念已悲不自勝。妻便怪之前問其故。夫乃具以所念告之。妻聞哽咽悶絕擗地。良久乃穌號哭呼天稱冤酷毒夫乃徐喻久而許之。於是夫妻抱子嗚啞。失聲悲叫

何期苦哉。

涕咽多時乃盡子命。破析為脯充路資糧。每欲食時夫妻相哭。稱言

子子

兩淚而食。食已嗟惋自責自咎。然彼夫妻自初籌議。乃至食已隨路行時。曾無歡情唯念愛子。

如是行者住空閑處。終不放逸正思惟妻。生一可愛妙善法子。心常念之初無捨離。厭生死境趣涅槃方。於長時修資緣匱乏。為持聖道所依苦身。捨所專修入城乞食。與不放逸正思惟俱。自捨空閑乃至食已。曾無染著歡樂之心。唯念所捨專修之法。

苾芻！如是於段食中。應觀如前曠野子肉。若於段食已斷遍知者。於五欲愛亦斷遍知。同一制伏一對治故。

若五欲愛已斷遍知。則無一結未斷遍知。能繫縛彼還生欲界。此依離欲愛得不還果。順下分結盡密意而說。

問：云何苾芻應觀觸食如新剝皮牛。

答：

假如其牛有過於主。欲令苦故生剝去皮。其牛爾時以無皮故。隨所住止若地若空。所有諸虫競來啖食。為去虫故揩觸蕃籬草木壁等轉增苦痛。彼牛爾時寧有少樂。觸與未觸皆受大苦。如是諸有寧有少樂。生與未生無不皆苦。

苾芻！如是應觀觸食。猶如所說新剝皮牛。若於觸食已斷遍知者。便於三受亦斷遍知。諸受以觸為緣生故。

如《經》言：觸緣受。若於三受已斷遍知。則所作已辦故應思擇求斷觸食。此依越有頂得阿羅漢果。一切結盡密意而說

云何苾芻應觀思食如火坑焰炭。

答：

如近城邑有大火坑。無焰無煙焰炭盈滿。有不愚稚非騃智人見已念言。

此大火坑焰炭盈滿。我若墮者必死無疑。

作是念已便起思願。求欲遠之即便捨去。諸有癡幼頑無智人見已念言。

此坑之中紅赫可愛。

即便投趣受苦命終。如彼智者見大火坑怖而遠避。如是諸聖於後有思深生厭捨。如無智者投大火坑受苦喪命。如是異生起後有思。受無邊苦失於慧命。

苾芻！如是應觀思食。如上所說焰炭火坑。若於思食已斷遍知者。便於三愛亦斷遍知。以彼三愛是起因故。

如《契經》說。業為因故生。愛為因故起。若於三愛已斷遍知。則所作已辦故應思擇求斷思食。此亦依越有頂得阿羅漢果一切結盡密意而說

問：云何苾芻應觀識食如三百利銖。

答：

假如有人

於日初分被百銖祥。

日中分時亦百銖祥。

於日後分亦百銖祥。

如是日日受三百銖。乃至盡壽。

其人爾時舉體皆瘡。無少完全如芥子許。如是行者於日日中。恒為三百異境所引。如利銖心於所專修。而為侵害乃至盡壽。令所修習多諸瘡疣。

苾芻！如是應觀識食。如上所說三百利銖。若於識食已斷遍知者。則於名色亦斷遍知。以識是彼名色緣故。

如《契經》說：識緣名色。若於名色已斷遍知。則所作已辦故應思擇求斷識食。此依越有頂得阿羅漢果一切結盡密意而說

問：餘食亦如三百銖不。

若亦如三百銖者。何故但說觀識食耶。

若不如三百銖者。何故唯識食如三百銖非餘食耶。

答：餘食亦應如三百銖。如以此觀識食。亦應以此觀餘三食。而契經但說觀識食者。當知此是有餘之說。

有說。此經示最後邊。顯前所說諸食亦爾。

有餘師言。心性剛強最難調伏。佛為呵責以三百銖而為譬喻。餘食自以餘門說喻。

有說：此經隨顯勝說。是故無過。前三喻中理有通者皆以此釋。

如《契經》說。此吠羅摩婆羅門。以如是諸妙飲食。布施摩訶娑羅婆羅門眾。有以飲食布施瞻部林中異生。此獲施福果大於彼。

問：此《契經》中為說何等。名為瞻部林中異生。

有作是說。瞻部洲中諸有腹者皆此所說。

有說。諸有外仙已離欲染是此所說。

有言：此是近佛、菩薩。理不應然。諸有布施近佛、菩薩所獲施福。勝施俱胝阿羅漢眾。如是說者。此說已得順決擇分善根異生。其德勝彼婆羅門故。

此經復言：若以飲食布施瞻部林中異生，有以飲食施一預流，此獲施福果大於彼。

由此已斷諸惡見故。三結盡故。離見所斷惡趣因故。作有邊際故。得預流果故。

此經復言：若以飲食施百預流，有以飲食施一一來，此獲施福果大於彼。

離修所斷惡趣因故。薄貪嗔癡故。得一來果故。

此經復言：若以飲食施百一來，有以飲食施一不還，此獲施福果大於彼。

由此已斷順下分結故。越欲界生故。得不還果故。

此經復言：若以飲食施百不還，有以飲食施一阿羅漢，此獲施福果大於彼。

由此已斷一切結故。越有頂生故。得阿羅漢果故。

此經復言：若以飲食施百阿羅漢，有以飲食施一獨覺，此獲施福果大於彼。

自能覺故。

此經復言：若以飲食施百獨覺，有以飲食施一如來，此獲施福果大於彼。

自能遍覺故。亦能覺他故。

此經復言：若以飲食奉施如來，有造僧伽藍施四方僧眾，此獲施福果大於彼。

以僧伽藍無障礙故。

問：施佛功德勝於施僧。此中施福皆先舉劣後舉其勝。何故此中先佛後僧。

答：即以是故先佛後僧。所以者何。若聲聞僧便不攝佛。若四方僧則亦攝佛。是福田僧苾芻僧故。

若唯施佛但佛應受。僧眾不受故福為劣。

若施僧眾。僧眾與佛俱應納受故福為勝。無障礙故。獲福無限故。雖所舉先佛後僧。而猶得名先劣後勝。

問：所得果勝亦由勝思。何故世尊唯讚田勝。

答：世尊所化有二差別。一信慧具足。二有信無慧。

於信慧具佛不讚田。彼自能知田非田故。

於信無慧佛則讚田。彼不能知田非田故。

然彼施果。或有欲令思勝故勝。或有欲令田勝故勝。而實果勝俱由二種。由此得成四句差別。

謂有由田不由思勝。

或有由思不由田勝。

或有俱由二種故勝。

或由二種俱劣故劣。

問：佛施舍利子。舍利子施佛。此二施福何者為多。

答：

諸有欲令果由思勝者。彼說：佛施福多。以佛施思於現前位。舍利子等尚不能知。何況能及。

諸有欲令果由田勝者。彼說：舍利子施福多。以佛福田三界中最勝故。

問：預流果向為可施不。

若可施者。前經何故不說。

若不可施餘經所說復云何通。如說

四向與四果是真福田僧具戒慧等持施者獲大果

有說：可施。謂衣服等非諸飲食。

問：若可施者。前經何故不說。

答：前所引經說施飲食。非衣服等是故不說。

有說：此向亦可施食。

但有攝取而無受用。謂毘呵羅中有入見道者。餘人為受所施食分。或將食時有入見道。施主以食置其膝上。或復安置曼荼羅中。

問：前所引經何故不說。

答：彼經唯說能受用者。此據攝取故不相違。

有餘師言。此向不可施是故前經不說。

問：若爾者所引經頌當云何通。

答：彼頌欲顯補特伽羅由道差別成福田義。謂顯成就無漏道者施獲大果名真福田。不說爾時能受他施。前問可施不可施者。意問能受不能受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大種蘊第五中大造納息第一之五

如契經說。鄢揭羅長者白佛言：世尊。我於一時自手執杓施僧飲食時。有天神空中語我。長者當知。此阿羅漢果。此阿羅漢向此不還果。此不還向。此一來果。此一來向。此預流果。此預流向。此持此犯。我於爾時雖聞彼語。自省無有不平等心。於僧眾中等心而施。

問：彼天神者為是誰耶。復何因緣來語長者。

答：有作是說。是魔眾天欲為長者善品留難。

有說。是鬼以虛誑言惑亂長者。

有餘師說。彼是長者常所祭天故來空中。示導長者福田差別。

有餘復言。彼是長者過去親屬生在天中。以誠實言汲引長者。

問：若是長者過去親屬於預流向云何能知。見道迅速非其境故。

答：預流向有二種。一者世俗。二者勝義。得順決擇分名為世俗。已入見道名為勝義。住世俗向是彼天境。若勝義向舍利子等。尚不盡知況彼天等。彼天所示但是世俗。能受長者所施食故。亦有餘經說勝義向。

如世尊告婆陀梨言。

若有苾芻是俱解脫。我設告彼汝來以身於此淨渠為我作杓。

婆陀梨聽於意云何。彼聞我命為拒逆不。將登躡時為退避不正踐蹈時為轉側不。

婆陀梨曰

不也。

世尊復告婆陀梨。

置俱解脫。若有苾芻是慧解脫。我設告彼乃至廣說。復置慧解脫說於身證。復置身證說於見至。復置見至說信勝解置信勝解說隨法行。置隨法行說隨信行。

佛問彼答一一如前。

有說。此經亦說世俗預流果向。以見道中不能聽受佛語義故。

評曰此中說勝義向於理為善。以說隨信隨法行故。

問：住見道時無能聽受。佛說義者無異心故。如何世尊以言告彼。

答：世尊依彼志樂而說。無如是事為分別故。假在見道有異分心。能受如來此言義者。必捨見道作所勅事。佛意呵責婆柁梨言。住見道中尚從我命。況汝遠離一切功德。而於我所生違逆心。是故此中說勝義向問長者何故雖聞天語。猶於僧中平等心施。

有說。僧眾皆是長者一捷椎聲所召集故。彼作是念。此皆是我一捷椎聲之所召集。無宜於此不等心施。

有說。僧眾受此飲食皆除飢渴無差別故。彼作是念。我施飲食為除飢渴。如阿羅漢受我施已飢渴得除。具縛異生受我飲食亦復如是。無宜於此不等心施。

有說。長者施僧飲食本意但欲饒益他故。彼作是念。我施飲食為饒益他不欲自利。如阿羅漢受我飲食所得饒益。毀戒亦然。是故我今應等心施。

有說。長者避愛恚故彼作是念。若施不等僧或於我起愛恚心。由此當招不如意果。我即於彼便作怨讎。何得名為真淨施主。

有說。長者隨佛教故彼作是念。如來常說若有於一補特伽羅偏心敬養有五過失。若有一失尚不應為何況於五。

有說。長者不望報故彼作是念。施果異熟唯欲界受。我若命終當生色界。施果於我便為無益。設當有益尚不希求況復無益。故我但應平等心施。

有說。長者敬出家故彼作是念。我離欲染得不還果。猶於居家眷屬珍財不能棄捨。諸出家者雖有具縛。而於居家眷屬財產能棄能捨能不積集。受佛禁戒盡壽修行。純一圓滿清淨梵行。設有失念毀犯戒者。深生慚恥常希清淨。若在居家不能如是。故我於此應等心施。

有說。長者重儀相故彼作是念。諸出家人剃髮染衣。儀相同佛持戒破戒。俱令世間瞻覩生福。為作福田故我於中應等心施。

有說。長者荷佛恩故彼作是念。我依佛法獲得忍智。金剛杵劍摧破二十身見山峯。斷截無邊惡趣根本。作有邊際定趣涅槃。於四諦中慧眼清淨。盡下分結出欲淤泥。故我不應於佛弟子。心不平等而行惠施。

有說。長者顯自所得覺慧堅牢不可轉故。彼作是念。我慧堅牢豈隨天言輕有轉變。故於僧眾施心平等。顯已如是故來白佛。

如《契經》中佛告慶喜。施食有二果無差別。一者菩薩受彼食已。證得無上正等菩提。二者如來受彼食已。入於無餘大涅槃界。

問：初受食者有貪瞋癡。後受食者貪瞋癡盡。何緣施果無差別耶。

答：由思及田有偏勝故。佛依偏勝說果無差。

謂初難陀難陀跋羅姊妹二人。聞說菩薩受十六轉甘味乳糜。必當得成無上等覺。歡喜踊躍發殊勝思。持上乳糜奉施菩薩。菩薩食已即於是夜。降伏魔軍成等正覺。女聞倍喜更起勝思。彼所施田雖非殊勝。由思勝故能招勝果。

准陀於佛將涅槃時。見佛身形少如衰變。又聞不久必入涅槃。戀慕不堪其心擾亂。殊勝思願不能現前。然由勝田能招勝果。佛依此故說無差別。

有作是說。欲遮准陀變悔心故。如彼經說。

佛告阿難：

「若彼准陀工巧之子。或他所引或自尋思。於施食中而生變悔。於難得事便為不得。

難得事者所謂諸佛將涅槃時最後供養。彼若生變悔者。汝便應以六處而勸喻之。謂

『施食因緣能招長壽。色力樂譽富貴臣僚。我從世尊親聞是事。施食有二果無差別。

一者、菩薩受彼食已。證得無上正等菩提。

二者、如來受彼食已。入於無餘大涅槃界。

復應告彼准陀。

『當知於施食中。若生變悔汝於如是難得事中便為不得。如失菩薩將成佛。時奉施乳糜。所生勝福慎莫變悔。』

由此故言二果無別。

有說。二時俱能資益離染身故。調食於消化時能作食事。佛於後夜成正覺時。彼食消化如成正覺。涅槃亦爾。故說二施果無差別。

有說。初受食已證得佛法。後受食已受用佛法。得修習修說亦如是。

有說。初受食已便入一切靜慮解脫等持等至。後受食已亦入一切靜慮解脫等持等至。

有說。初受食已渡煩惱河。後受食已渡生死河。

有說。初受食已涸煩惱海。後受食已涸生死海。如是拔煩惱樹。拔生死樹。破煩惱山。破生死山。越煩惱依。越生死依。說亦如是。

有說。初受食已棄捨集諦。後受食已棄捨苦諦。

有說。初受食已證入道諦。後受食已證入滅諦。

有說。初受食已捨集入道。後受食已捨苦入滅。

有說。初受食已超越諸漏。後受食已超順漏法。

有說。初受食已超四暴流。後受食已超順流法。如流順流說超差別如是。扼順扼取。順取身繫順身繫。諸蓋順諸蓋說超亦爾。

有說。初受食已摧破二魔。謂煩惱魔、自在天魔。後受食已亦破二魔謂蘊魔、死魔。

有說。初受食已入有餘大涅槃界。後受食已入無餘大涅槃界。

佛依如是種種因緣。說二種施果無。差別

大種蘊第五中

〈緣納息 第二〉之一

<u>大.造.心.處.根</u>	<u>相對緣有幾,</u>	<u>相應, 造三世,</u>	<u>世界辯成, 緣,</u>
<u>大種與造色,</u>	<u>界.世為同異,</u>	<u>四體, 攝識門;</u>	此章願具說

〈大.造.心.處.根 相對緣有幾〉

大種與大種為幾緣？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當廣分別。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譬喻者所說故。彼說緣性非實有法。

問：彼何故作是說。

答：依契經故。如契經說。無明緣行。行相有異無明一相。如何一相無明為緣生異相行。而緣是實。

尊者亦說。緣是諸師假立名號。體非實有。亦為遮止如是所說顯示諸緣體是實有。

若諸緣性非實有者。則一切法皆非實有。以因緣攝一切有為法。等無間緣攝過去現在。除阿羅漢最後心聚。餘心心所法。所緣緣、增上緣攝一切法故。

又若緣性非實有者。應不施設諸法甚深。謂不依因緣觀察則諸法性龜淺易知。若以因緣而觀察者。則甚深義過四大海。唯佛能知非餘所測。

又若緣性非實有者。應不施設有三菩提。謂以上智觀因緣故得佛菩提。以中智觀得獨覺菩提。以下智觀得聲聞菩提。

又因緣性非實有者。應不施設有三品慧。調下品慧應常下品。中應恒中。上應恒上。無實緣力令增減故。若爾便無師徒教習。又師徒性應無改轉。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若緣非實師不應令弟子覺慧轉。下作中。轉中作上。無修習緣令增長故。師徒教誨應不得成。師應常師弟子亦爾。由如是等所說理故。知緣自性決定實有。

問：若緣實有當云何通譬喻論師所引經義。

答：無明雖一作用有多。多用為緣生異相行。以有為法隨託眾緣。有無量門作用別故。譬如一士而有五能。而不相違彼亦如是。

有說。為顯諸有為法自性羸劣。不能自起必藉他緣。無實作用無有自在故作斯論。此中自性調法自體。或云此顯所生諸法自性羸劣。以羸劣故有藉四緣。或三、或二方得生起。尚無有法藉一緣生況無所藉。如羸病者。必假若四、若三、若二。所倚任緣而得起轉。尚無假一況全不假。或云此顯能生因緣自性羸劣。以羸劣故或四、或三、或二相資方能生法。如羸劣者。或四、或三、或二相假能辦一事。

如契經說。色是無常色之因緣亦無常性。無常所起色云何常。由諸有為性羸劣故不能自起。謂彼無力可能自生。由不自生故藉他起。要假緣力方得生故。由藉他緣故無作用。謂法無欲作是念言。我應作誰誰令我作。無作用故則無自在。謂我勿起我勿滅中。諸有為法不自在故。

有說。為遣諸緣起愚故作斯論。緣起愚者。謂彼聞說無明緣行。乃至生緣老死。便謂唯此是緣起法

今欲決定顯示從緣所生。內外諸法皆是緣起。由此等緣故作斯論

(大)

大種與大種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二因，調俱有、同類。

- 俱生互相望，為俱有因。
- 前生與後生，為同類因。

「**增上**」者，調不礙生。及唯無障。此依種類總相而說。

然四大種有十一種。調：

眼處所依。乃至法處所依。

- 眼處所依與眼處所依為因。增上與餘所依但一增上。乃至
- 法處所依與法處所依為因。增上與餘所依但一增上。

眼處所依大種復有二種。調左與右

左與左所依為因。增上與右所依但一增上。

右與右所依為因。增上與左所依但一增上

左眼所依大種復有二種。調所長養及異熟生。

長養與長養為因。增上與異熟生但一增上。

異熟與異熟為因。增上與所長養但一增上。

異熟大種復有二種。調善業異熟及不善業異熟。

善業異熟與善業異熟為因。增上與不善業異熟但一增上。

不善業說亦爾。

善業異熟大種復有二種。調天及人。

天與天為因。增上與人但一增上。

人說亦爾。

天大種復有二種。調欲界及色界。

欲界與欲界為因。增上與色界但一增上。

色界說亦爾。

色界大種復有四種。調初靜慮乃至第四靜慮。

初靜慮與初靜慮為因。增上與餘靜慮但一增上。

乃至第四靜慮說亦爾。

不善業異熟大種復有三種。調地獄、傍生、餓鬼。

地獄與地獄為因。增上與餘二但一增上。

傍生、餓鬼說亦爾。

如說異熟，長養亦爾。

如說左，右亦爾。

如說眼處所依大種。乃至法處所依大種亦爾。

此中異者。調五外處有自他身。情非情等差別應思。

問：同趣同地處所差別。展轉相望為有因不。

答：有說。無因。此不應理。應有大種是剎那故。調五淨居所有大種。無始生死曾未起故。
諸所造色十一種等准前大種廣說應知。

(造)

大種與所造色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五因，調生因、依因、立因、持因、養因。

「增上」者，調不礙生。及唯無障。

有說。大種與所造觸為同類因。此不應理。大種所造觸非同類故。

所造色與所造色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三因，調俱有、同類、異熟。

「增上」者，調不礙生。及唯無障。此總相說。差別說者准前大種如理應思。

所造色與大種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調異熟因。

「增上」者，調不礙生。及唯無障。

有說。造觸與諸大種為同類因。此不應理。造觸大種非同類故

(心)

大種與心心所法為幾緣？

答：所緣、增上。

「所緣」者，調與身識彼相應法。及與意識彼相應法為所緣。身識及相應法。取自相。
意識及相應法。取自相共相。

「增上」者，如前說。

心心所法與心心所法為幾緣。

答：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五因。謂相應、俱有、同類、遍行、異熟。

「等無間」者，謂心心所法等無間。心心所法現在前。

「所緣」者，謂心心所法。與心心所法為所緣。

「增上」者，如前說。

心心所法與大種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異熟因。

「增上」者，如前說。

(處)

大種與眼處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五因。謂生等五。

「增上」者，如前說。

眼處與眼處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同類因。

「增上」者，如前說。

眼處與大種為幾緣。

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如眼處，耳、鼻、舌、身、香、味處亦爾。

大種與色處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五因。謂生等五。

「增上」者，如前說。

色處與色處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二因。謂同類、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色處與大種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異熟因。

「增上」者，如前說。

如色處，聲觸處

亦爾。

總說雖然而義有異。謂

大種與聲處，為因、增上。

「因」者，五因。調生等五。

「增上」者，如前說。

聲處與聲處，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調同類因。

「增上」者，如前說。

聲處與大種，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調異熟因。

「增上」者，如前說。

大種與觸處，為因、增上。

「因」者，七因。調生等五。及俱有、同類

「增上」者，如前說。

觸處與觸處，為因、增上。

「因」者，七因。調生等五。及俱有、同類。

「增上」者，如前說。

觸處與大種，為因、增上。

「因」者，二因。調俱有、同類。

「增上」者，如前說。

大種與意處為幾緣。

答：所緣、增上。

「所緣」者，調與身識意識為所緣。身識取自相。意識取自相、共相。身識取時若一若多廣如前說。

意處與意處為幾緣。

答：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調同類、遍行、異熟。

「等無間」者，調意處等無間。意處現在前。

「所緣」者，調意處與意處為所緣。

「增上」者，如前說。此依種類總相而說。

然意處有六種。調眼識。乃至意識。此中

眼識與眼識為因、等無間、增上、非所緣。

「因」者，二因。調同類、異熟。

「等無間」者，調眼識等無間。眼識現在前。

「增上」者，如前說。

「非所緣」者，以眼識唯緣色。眼識非色故。

如眼識與眼識，眼識與耳、鼻、舌、身識亦爾。

眼識與意識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二因。調同類、異熟

「等無間」者，調眼識等無間。意識現在前。

「所緣」者，調眼識與意識為所緣。

「增上」者，如前說。

如眼識對六識。耳、鼻、舌、身識對六亦爾

意識與意識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謂同類、遍行、異熟。

「等無間」者，謂意識等無間。意識現在前。

「所緣」者，謂意識與意識為所緣。

「增上」者，如前說。

意識與眼識為因、等無間、增上、非所緣。

「因」者，三因。即同類、遍行、異熟。

「等無間」者，謂意識等無間眼識現在前

「增上」者，如前說。

「非所緣」者，以眼識唯緣色。意識非色故。

如意識對眼識。意識對餘識亦爾。

問：眼等五識展轉無間現在前不。

答：諸瑜伽師說。眼等五識展轉無間不現在前。皆從意識無間生故。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眼等五識展轉皆得無間而起。若不爾者違〈根蘊〉說。如彼說。苦根與苦根為因。等無間。增上。非所緣。

意處與大種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異熟因。

「增上」者，如前說。

大種與法處為幾緣。

答：因、所緣、增上。

「因」者，七因。謂生等五。及俱有、同類。

「所緣」者，謂與身識相應法。及意識相應法。為所緣。

「增上」者，如前說。

法處與法處為幾緣。

答：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五因。即相應等五。

「等無間」者，謂法處等無間。法處現在前。

「所緣」者，謂法處與法處為所緣。

「增上」者，如前說。

法處與大種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三因。謂俱有。同類。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根)

大種與眼根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五因。調生等五。

「增上」者，如前說。

眼根與大種為幾緣。

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如眼根，耳、鼻、舌、身、男、女根

亦爾。

大種與命根為幾緣。

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命根與大種為幾緣。

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大種與意根為幾緣。

答：所緣、增上。

「所緣、增上」義皆如前說。

意根與大種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調異熟因。

「增上」者，如前說。

如意根，樂、苦、喜、憂、捨、信、精進、念、定、慧根

亦爾。

大種與未知當知根為幾緣。

答：所緣、增上。

「所緣」者，調諸大種與苦忍苦智。集忍集智。及相應根為所緣。

「增上」者，如前說。

未知當知根與大種為幾緣。

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如未知當知根，已知根、具知根

亦爾

問：大種對處問答有三。何故對根問答唯二。

答：彼造論者意欲爾故。調所造論隨彼意欲而造論。但令不違法相。不應責其所以。有說。此是有餘之說。

有說。此中現種種文種種說。莊嚴於義令易解故。

有說。此中現二門二略乃至廣說。

有說。諸根即處所攝。若說處當知已說根。是以不問。

有說。此中廣略漸次。調初四問次三後二。由前廣說後可准知。為去繁文漸略而說。

問：色法於色法有同類因耶。

答：西方諸師。譬喻尊者說。色於色無同類因。

對法諸師說。色於色有同類因。如前〈雜蘊〉同類因中已廣分別

〈相應〉

何故四大種一生、一住、一滅而不相應？

心、心所法一生、一住、一滅說名相應？

答：如四大種或減、或增；心心所法則不如是。

此中

「生」者，謂生所生。

「住」者，謂住所住。及異所異。

「滅」者，謂滅所滅。

問：諸有為法各有生、住、滅。何故乃言一生、一住、一滅。

答：有因緣故說各有生住滅。謂各別有諸相相故非一相。有因緣故說一生、一住、一滅。

謂皆不離一剎那時等。於一時生住滅故。

問：四大種體有增減不。設爾何失二俱有過。

若有增減寧不相離。所以者何。若堅物中地極微多。水火風少。地微隨與水等量雜餘則相離。乃至動物說亦如是。

若無增減水石等物。不應得成堅軟等異。

答：應言大種體有增減。

問：若爾云何名不相離。

答：雖有增減而不相離。以展轉相資同作所作故。如堅物中雖地微多水火風少。然離水等地微不能作所作事。乃至動物說亦如是。如多村邑共營一事。雖有人數多少不同。而互相須不可相離。

問：心心所體亦有增減。如何乃言則不如是。謂心所法於三界。三性。有漏。無漏。諸心聚中有多有少。

答：由事等故不名增減。若一心中有二想一受等可名增減。然一心中一想一受等故異大種。

有說。大種體無增減。

問：石等云何堅軟等異。

答：大種勢力有增微故。如堅物中四大極微。體數雖等而其勢力地極微增。乃至動物說亦如是。如一兩鹽和一兩麴置於舌上。鹽生識猛麴生識微。此亦如是。水酢均和生舌識喻。針鋒鳥翮生身識喻。廣說亦爾。

問：心心所法亦用有增微。如指鬚利根。蛇奴根鈍。如何言不如是耶。

答：如四大種勢力麤顯。增微易了是以說之。心心所法則不如是。由此大種不說相應。

又心心所法皆有所緣。四大種無所緣。非無所緣法可說相應。

所以者何。

心心所法。有所依。有行相。有發悟故。必有所緣。有所緣故恒相應不相離。

四大種與此相違。故無所緣無所緣故。雖不相離而不相應。

不相離有二種。

一、大種不相離共造一色故。

二、心心所法不相離共緣一境故。

五蘊雖復同在一身。無此二事非不相離。是故大種不說相應

問：云何得知此四大種恒不相離。

答：自相作業一切聚中皆可得故。謂

堅聚中地界自相現可得故有義極成。於此聚中

若無水界金銀錫等應不可銷。又水若無彼應分散。

若無火界石等相擊火不應生。又火若無無能成熟彼應腐敗。

若無風界應無動搖。又若無風應無增長。

於濕聚中水界自相現可得故有義極成。於此聚中

若無地界至嚴寒位應不成冰。又地若無船等應沒。

若無火界應無煖時。又火若無彼應腐敗。

若無風界應不動搖。又風若無應無增長。

於煖聚中火界自相現可得故有義極成。於此聚中

若無地界燈燭等焰應不可迴。又地若無不應持物。

若無水界應不生流。又水若無焰不應聚。

若無風界應不動搖。又若無風應無增長。

於動聚中風界自相現可得故有義極成。於此聚中

若無地界觸牆等障應不折迴。又地若無應不持物。

若無水界應無冷風。又水若無彼應分散。

若無火界應無煖風。又火若無彼應腐敗。

問：此四大種其相各異展轉相違。云何一時不相離起。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言。異相相違因緣各別。非諸相異皆必相違。諸不相違而相異者。容俱時起互不相離。如四大種及香味觸青黃色等。諸有異相而互相違。必無一時不相離起。如薪與火。雹與稼穡。邏呼月輪。藥病明闇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大種蘊第五中緣納息第二之二

問：若堅不堅物轉相作者。諸法云何不捨自相。云何相作。如水性軟至冬凝結。斧斫猶難金等性堅。若置炎鑪便銷如水。如是等豈非諸法捨自相耶。

答：非諸堅物轉作不堅。亦非不堅轉成堅物。然堅不堅法住未來世。

若遇堅緣，則不堅法滅堅法續生。

遇不堅緣，則堅法滅不堅續生。餘亦如是。故無諸法捨自相過

問：大種等聚中有間隙不。設爾何失。二俱有過。若有間隙寧不相離。間隙若無何不成一。

答：有說。此有間隙空界於中相雜住故。

問：若爾。云何名不相離。

答：空界於中能自隱匿。令於諸物見不相離。如叢中女自蔽其身。

有說。此無間隙展轉相逼無間住故。

問：若爾。云何不成一耶。

答：雖無間隙而不成一。如蘊處界三世等中。間隙雖無而不成一。彼亦如是。

又大種等自體作用。各各異故不可成一

問：諸極微互相觸不。設爾何失。二俱有過。

若相觸者寧不成一。或成有分。

若不相觸擊時應散或應無聲。

答：應作是說。極微互不相觸。若觸則應或遍或分。遍觸則有成一體過。分觸則有成有分失。然諸極微更無細分。

問：聚色相擊寧不散耶。

答：風界攝持故令不散。

問：豈不風界能飄散耶。

答：有能飄散。如壞劫時。有能攝持。如成劫時。

問：若不觸者。即相擊時云何發聲。

答：即由此因故使聲發。若相觸者。如何發聲。謂諸極微體相觸者。手等相和體應相糅。中無間隙如何發聲。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若諸極微互相觸者。彼應得住至後剎那。

大德說言。實不相觸。但於合集無間生中。隨世俗諦假名相觸。

問：諸是觸物。為是觸為因故生。為非觸為因故生。諸非觸物。為非觸為因故生。為是觸為因故生。

答：

有時是觸為因生於非觸。調和合物正離散時。

有時非觸為因生於是觸。調離散物正和合時。

有時是觸為因生於是觸。調和合物復和合時。

有時非觸為因生於非觸。調向遊塵同類相續

問：極微當言可見不可見耶。

答：尊者妙音作如是說。極微當言可見。慧眼境故。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極微當言不可見非肉天眼所能見故。此中不依慧眼作問。以於諸法無差別故。

〈造三世〉

頗有過去大種造過去色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義顯己義故。

謂有餘部撥無去來說現在世是無為法。

欲止彼意顯有去來。亦明現在是有為法。廣如前說。

復有外道。依世現喻執有為法後為前因。彼作是言。現見泉水前為後逼令其涌流。如是諸法由未來法逼令現在。復由現法逼令過去。故有為法後為前因。

今欲止彼外道所說。顯有為法前能生後非後前因。不爾便違內外緣起。謂世父母應從子生。眼色應從眼識而起。應無明等從行等生。種等應從芽等而起。先受苦樂報後造善惡業。先得菩提然後修行。既未作而得應已作而失。若爾便無得解脫理。

又欲遮說大種造色必同世者。顯有異世。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諸有對所造色。及隨心轉無表色。隨在何世即彼世大種造。謂過去造過去現在造現在。未來造未來。若表所起諸無表色。復有三類造時不等。謂初剎那如有對等。各為同世大種所

造。第二剎那若在過現。俱為過去大種所造。若在未來通為現未大種所造。後諸剎那過現如前。若在未來通為三世大種所造。所以者何。諸有依表發起律儀及不律儀非二無表。初剎那頃表無表色。與此及餘能造大種現在俱滅。滅至第二剎那以後表及大種俱在過去。諸無表色有在過去。有在未來。有在現在。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頗有過去大種造過去色耶？

答：有。

謂過去一切有對所造色。隨心轉無表。表所起無表。唯為過去大種所造。

頗有過去大種造未來色耶？

答：有。

謂有未來表所起無表。唯為過去大種所造。

頗有過去大種造現在色耶？

答：有。

謂有現在表所起無表。唯為過去大種所造。

頗有未來大種造未來色耶？

答：有。

謂未來一切有對所造色。隨心轉無表。及有未來表所起無表。唯為未來大種所造。

頗有未來大種造過去、現在色耶？

答：無。

謂無果先因後理故。

頗有現在大種造現在色耶？

答：有。

謂現在一切有對所造色。隨心轉無表。及有現在表所起無表。唯為現在大種所造。

頗有現在大種造過去色耶？

答：無。

謂無果先因後理故。

頗有現在大種造未來色耶？

答：有。

謂有未來表所起無表。唯為現在大種所造。

- ・諸隨心轉無表，是等流。無執受有情數攝。彼能造大種，是長養。無執受有情數攝。
- ・諸表所起無表，是等流。無執受有情數攝。彼能造大種，是等流。有執受有情數攝。

諸隨心轉無表有二種。

一、靜慮律儀所攝。

二、無漏律儀所攝。

此各有七。謂離害生命。乃至離雜穢語。

靜慮律儀所攝七種。共一四大種所造。

無漏律儀七種亦爾。

諸表所起無表有三種。

一、律儀所攝。

二、不律儀所攝。

三、非律儀非不律儀所攝。

律儀所攝復有七種。

謂離害生命。乃至離雜穢語。如是七種各一四大種所造。

離害生命復有二種。謂表、無表。此二各一四大種所造。

有餘師說。此表無表共一四大種所造。故彼問言：頗有一四大種造二處色耶。答有。

調色處、法處。及聲處、法處。

尊者妙音亦作是說。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彼說非理。不可一四大種造麤細二果。是故如前所說者好。

如離害生命。表與無表各一四大種所造。如是乃至離雜穢語亦爾。

不律儀所攝亦有七種。

謂害生命乃至雜穢語。非二所攝有二七種。謂害生命離害生命。乃至雜穢語離雜穢語。

此諸七種各一四大種所造。

如是諸七各復有二。謂表、無表。此亦各一四大種造。餘師說等如前應知。

〈世界辯成〉

若成就過去大種。彼過去所造色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撥無去來二世。及說成就不成就體非實有者。意顯去來世。及成就等是實有法。故作此論。

若成就過去大種。彼過去所造色耶？

答：無成就過去大種。有成就過去所造色。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若住不律儀。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先有身語表不失。若生色界。若諸學者生無色界。

問：亦有學者。生無色界不成就過去所造色。謂彼先在欲色界時。未起未滅諸無漏道。命終生無色界。都不成就過去所造色。如何乃說。若諸學者。生無色界成就過去所造色耶。

答：依成就者作如是說。謂有學者先欲色界。已起已滅諸無漏道。彼成就過去所造色故。

有說。彼在欲色界時。必已起滅諸無漏道。如勝進道必起現前。無有住果而命終故

若成就過去大種。彼未來大種耶？

答：無成就過去、未來大種。

問：何故無成就過去、未來大種耶。

答：由彼大種但有爾所成就勢力剎那現前則有成就。已滅未現無成就者。謂諸大種與成就得必同一世。今時彼得不現在前故不成就。

有說。大種習氣不堅。故無成就去來世者。以是羸劣無記性故。謂善惡等習氣堅牢。故有成就去來世者。劣無記法則不如是。如暫執持極香花物。雖加洗拭習氣猶隨。非如執持餘木石等。手纔放捨此氣便無。

有說。若成就去來世大種者。則一趣成就五趣大種。如是一身即五趣身。是則趣壞所依亦壞。欲令無如是過。是故大種不成就去來。

問：如生一趣。成就五趣諸業煩惱。而非趣壞。此亦應然。

答：以異熟果故說諸趣差別。不以業煩惱故。然諸大種或有是異熟果者。則有趣壞及所依壞過失。故彼非難

若成就過去大種。彼未來所造色耶？

答：無成就過去大種。有成就未來所造色。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得色界善心。若生色界。若諸聖者生無色界。

以彼定成就未來所造色故

若成就過去大種。彼現在大種耶？

答：無成就過去大種。有成就現在大種。謂生欲色界。

無有生欲色界不成就大種故。

若成就過去大種。彼現在所造色耶？

答：無成就過去大種。有成就現在所造色。謂生欲色界。

無有生欲色界不成就所造色故

若成就過去所造色。彼未來大種耶？

答：無成就未來大種。有成就過去所造色。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若住不律儀。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先有身語表不失。若生色界若諸學者。生無色界。

能成就過去所造色。彼未來所造色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過去所造色。非未來所造色。謂生欲界住律儀。不得色界善心。若住不律儀。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先有身語表不失。

有成就未來所造色。非過去所造色。謂阿羅漢生無色界。

有成就過去所造色。亦未來所造色。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得色界善心。若生色界。若諸學者生無色界。

有非成就過去所造色。亦非未來所造色。謂處卵誚。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先無身語表。設有而失。若諸異生生無色界

若成就過去所造色。彼現在大種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過去所造色。非現在大種。謂諸學者生無色界。

有成就現在大種。非過去所造色。謂處卵誚。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先無身語表。設有而失。

有成就過去所造色。亦現在大種。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若住不律儀。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先有身語表不失。若生色界

有非成就過去所造色。亦非現在大種。謂阿羅漢若諸異生生無色界。

若成就過去所造色。彼現在所造色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過去所造色。非現在所造色。謂諸學者生無色界。

有成就現在所造色。非過去所造色。謂處卵誚。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非律儀非不律儀。先無身語表。設有而失。

有成就過去所造色。亦現在所造色。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住律儀。若住不律儀。若住非律儀非不律儀。先有身語表不失。若生色界

有非成就過去所造色。亦非現在所造色。謂阿羅漢。若諸異生。生無色界。

過去已捨故。現在無色身故

若成就未來大種。彼未來所造色耶？

答：無成就未來大種。有成就未來所造色。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得色界善心。若生色界若諸聖者生無色界。

若成就未來大種。彼現在大種耶？

答：無成就未來大種。有成就現在大種。謂生欲色界。

無有生欲色界不成就大種故。

若成就未來大種。彼現在所造色耶？

答：無成就未來大種。有成就現在所造色。謂生欲色界。

無有生欲色界不成就現在所造色故。

若成就未來所造色。彼現在大種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未來所造色非現在大種。謂諸聖者生無色界。

有成就現在大種。非未來所造色。謂處卵誚。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不得色界善心。

有成就未來所造色。亦現在大種。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得色界善心。若生色界

有非成就未來所造色。亦非現在大種。謂諸異生生無色界。

若成就未來所造色。彼現在所造色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未來所造色。非現在所造色。謂諸聖者生無色界。

有成就現在所造色。非未來所造色。謂處卵誚。若諸異生住胎藏中。若生欲界不得色界善心。

有成就未來所造色。亦現在所造色。謂諸聖者住胎藏中。若生欲界得色界善心。若生色界。

有非成就未來所造色。亦非現在所造色。謂諸異生生無色界

若成就現在大種。彼現在所造色耶？

答：如是。

設成就現在所造色。彼現在大種耶？

答：如是。

以非現在大種無果故。亦非現在所造色無因故

〈緣〉

過去大種與過去大種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二因。謂俱有、同類。

・俱生互相望，為俱有因。

・前生與後生，為同類因。

「增上」者，謂不礙生。及唯無障。

過去大種與過去所造色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五因。謂生因、。依因、。立因、。持因、。養因。

「增上」者，如前說。

過去所造色與過去所造色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三因。謂俱有、同類、。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過去所造色與過去大種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異熟因。

「增上」者，如前說

過去大種與未來大種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同類因。

「增上」者，如前說。

未來大種與未來大種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俱有因。

「增上者」，如前說。

未來大種與過去大種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過去大種與未來所造色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五因。謂生等五。

「增上」者，如前說。

未來所造色與未來所造色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二因。謂俱有因。異熟因。

「增上」者，如前說。

未來所造色與過去大種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過去大種與現在大種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同類因。

「增上」者，如前說。

現在大種與現在大種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有說。此中依剎那現在為論故唯一因。謂俱有因。

有說。此中通依剎那分位。一生現在為論故。有二因。謂俱有、同類。

「增上」者，如前說。

現在大種與過去大種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過去大種與現在所造色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五因。生等五。

「增上」者，如前說

現在所造色與現在所造色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有說。此中依剎那現在為論故唯一因。謂俱有因。

有說。此中通依剎那分位。一生現在為論故。有三因。謂俱有、同類、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現在所造色與過去大種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過去所造色與未來大種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異熟因。

「增上」者，如前說

未來大種與過去所造色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過去所造色與未來所造色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二因。謂同類。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未來所造色與過去所造色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過去所造色與現在大種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異熟因。

「增上」者，如前說。

現在大種與過去所造色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過去所造色與現在所造色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二因。謂同類。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現在所造色與過去所造色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未來大種與未來所造色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五因即生等五。

「增上」者，如前說。

未來所造色與未來大種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異熟因。

「增上」者，如前說

未來大種與現在大種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現在大種與未來大種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同類因。

「增上」者，如前說。

未來大種與現在所造色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現在所造色與未來大種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異熟因。

「增上」者，如前說

未來所造色與現在大種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現在大種與未來所造色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五因。謂生等五。

「增上」者，如前說。

未來所造色與現在所造色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現在所造色與未來所造色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二因。謂同類、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現在大種與現在所造色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五因。謂生等五。

「增上」者，如前說。

現在所造色與現在大種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異熟因。

「增上」者，如前說。

諸說此中依剎那分位。一生現在。為論者。則符此答。諸說此中但依剎那現在。為論者。則應答言。但一增上。便與本論答不相應

〈大種與造色〉

若成就欲界繫大種。彼欲界繫所造色耶？

答：如是。

設成就欲界繫所造色。彼欲界繫大種耶。

答：如是。

以無成就欲界繫大種而非果故。亦無成就欲界繫所造色而非因故。

若成就欲界繫大種。彼色界繫大種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欲界繫大種。非色界繫大種。謂生欲界。色界大種不現在前。

有成就色界繫大種。非欲界繫大種。謂生色界。不作欲界化。不發欲界語。

有成就欲界繫大種。亦色界繫大種。謂生欲界。色界大種現在前。若生色界。作欲界化。發欲界語。

有非成就欲界繫大種。亦非色界繫大種。謂生無色界。

若成就欲界繫大種。彼色界繫所造色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欲界繫大種。非色界繫所造色。謂生欲界。不得色界善心。

有成就色界繫所造色。非欲界繫大種。謂生色界。不作欲界化。不發欲界語。

有成就欲界繫大種。亦色界繫所造色。謂生欲界。得色界善心。若生色界作欲界化。發欲界語。

有非成就欲界繫大種。亦非色界繫所造色。謂生無色界

若成就欲界繫所造色彼色界繫大種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欲界繫所造色。非色界繫大種。謂生欲界。色界大種不現在前。

有成就色界繫大種。非欲界繫所造色。謂生色界不作欲界化。不發欲界語。

有成就欲界繫所造色。亦色界繫大種。謂生欲界。色界大種現在前。若生色界。作欲界化。發欲界語。

有非成就欲界所造色。亦非色界大種。謂生無色界

若成就欲界繫所造色。彼色界繫所造色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欲界繫所造色。非色界繫所造色。謂生欲界不得色界善心。

有成就色界繫所造色。非欲界繫所造色。謂生色界不作欲界化。不發欲界語。

有成就欲界繫所造色。亦色界繫所造色。謂生欲界得色界善心若生色界作欲界化。發欲界語。

有非成就欲界繫所造色。亦非色界繫所造色。謂生無色界

若成就色界繫大種。彼色界繫所造色耶？

答：諸成就色界繫大種。彼定成就色界繫所造色。

有成就色界繫所造色。非色界繫大種。謂生欲界。得色界善心。色界大種不現在前。

問：生欲界者。住色界何等心。令彼大種現在前。為一向住善。為三種耶。設爾何失。俱見其過。

若一向住善心者。《施設論》說當云何通。如說住此無聞異生由起色貪纏所纏故。五蘊色有於現法中以取為緣趣當來有。

若住三種心者。善心可爾。有隨轉色為彼果故。染及無記為何果令彼現前。

有作是說：唯住善心。

問：《施設論》說當云何通。

答：彼說身中所增長色。

問：若爾。彼說復云何通。如說住此無聞異生。由起無色貪纏所纏故四蘊無色。有於現法中以取為緣趣當來有。彼身亦有所增長色。何故不說。

有作是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起彼界纏時無增長色。是以不說。

復有說者，住三種心。

問：善心可爾。有隨轉果故。餘二有何果令彼現前。

答：彼生欲界者。起色界善心時。由隨轉色故。令彼現前。起染污心時。由有彼地空界色。在此身中相雜住故。令彼現前。起無記心時。由有彼地化色。令彼現前故住三種心皆能起彼地大種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二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大種蘊第五中緣納息第二之三

〈界、世為同異〉

欲界繫大種與欲界繫大種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二因。謂俱有。同類。俱生互相望為俱有因。前生與後生為同類因。

「增上」者。謂不礙生。及唯無障。

欲界繫大種與欲界繫所造色。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五因。謂生因。依因。立因。持因。養因。

「增上」者，如前說。

欲界繫所造色與欲界繫所造色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二因。謂同類。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欲界繫所造色與欲界繫大種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欲界繫大種與色界繫大種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色界繫大種與色界繫大種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二因。謂俱有。同類。

「增上」者，如前說。

色界繫大種與欲界繫大種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欲界繫大種與色界繫所造色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色界繫所造色與色界繫所造色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三因。謂俱有。同類。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色界繫所造色與欲界繫大種。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欲界繫所造色與色界繫大種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色界繫大種與欲界繫所造色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欲界繫所造色與色界繫所造色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色界繫所造色與欲界繫所造色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色界繫大種與色界繫所造色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五因。謂生等五。

「增上」者，如前說。

色界繫所造色與色界繫大種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異熟因。

「增上」者，如前說。

・～：～・

諸色欲界繫。彼色一切欲界繫大種所造耶？

答：應作四句。

有色欲界繫。非欲界繫大種所造。謂欲界繫大種。

以諸大種非所造故。

有色欲界繫大種所造。非欲界繫。謂色不繫欲界繫大種所造。

此復云何。謂一切法智品隨轉色。及依欲界身現前類智品隨轉色

有色欲界繫。欲界繫大種所造。謂色欲界繫。欲界繫大種所造。

此復云何。謂欲界繫有對所造色。及表所起無表。

有色非欲界繫。非欲界繫大種所造。謂色界繫大種。若色色界繫。色界繫大種所造。若色不繫。色界繫大種所造

諸色色界繫，彼色一切色界繫大種所造耶？

答：應作四句。

有色色界繫非色界繫大種所造。謂色界繫大種。

所以如前

有色色界繫大種所造非色界繫。謂色不繫。色界繫大種所造。

此復云何。謂依色界身現前類智品隨轉色。

有色色界繫色界繫大種所造。謂色色界繫。色界繫大種所造。

此復云何。謂色界繫有對所造色。及有漏隨心轉無表。

有色非色界繫非色界繫大種所造。謂欲界繫大種。若色欲界繫。欲界繫大種所造。若色不繫。欲界繫大種所造

・～：～・

諸色過去。彼色一切過去大種所造耶？

答：應作四句。

有色過去非過去大種所造。謂過去大種。

所以如前。

有色過去大種所造。非過去。謂色未來現在過去大種所造。

此復云何。謂未來現在表所起無表。過去大種所造。以依過去表故。

有色過去過去大種所造。謂色過去。過去大種所造。

此復云何。謂過去一切有對所造色。隨心轉無表。表所起無表。

有色非過去非過去大種所造。謂未來現在大種。若色未來現在。現在大種所造。若色未來。未來大種所造

諸色未來。彼色一切未來大種所造耶？

答：諸色未來大種所造。彼色一切未來。

此復云何。謂未來一切有對所造色。隨心轉無表。若表所起無表。未來大種所造。以依未來表故。

有色未來非未來大種所造。謂未來大種。若色未來。過去現在大種所造。

此復云何。謂未來表所起無表。過去現在大種所造。以依過去現在表故

諸色現在。彼色一切現在大種所造耶？

答：應作四句。

有色現在非現在大種所造。謂現在大種若色現在。過去大種所造。

此復云何。謂現在表所起無表。過去大種所造。所以如前。

問：此無表色。亦有現在所依大種。何故不說耶。

答：彼是轉依。非造依故。此無表色有二種依。

一、是轉依。謂現在大種。由彼力轉故。

二、是造依。謂過去大種。由彼力造故。

此中但說造依。不說轉依。是故不說。能造五因皆過去故。

有色現在。大種所造非現在。謂色未來。現在大種所造。

此復云何。謂未來表所起無表。現在大種所造。所以如前。

有色現在。現在大種所造。謂色現在。現在大種所造。

此復云何。謂現在一切有對所造色。隨心轉無表。若現在表所起無表。現在大種所造。以依現在表故。

有色非現在。非現在大種所造。謂過去未來大種。若色過去。未來過去大種所造。若色未來。未來大種所造

〈四體〉

地云何？...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此論中多說勝義。或有生疑。彼作論者唯善勝義。不善世俗。為令彼疑得決定故。顯地界等與地等別。故作斯論

地云何？

答：顯形色

此是世俗想施設地謂諸世間於顯形色。依共假想施設地名。如世間說青黃地等。長短地等。

地界云何？

答：堅性觸。

此是勝義能造地體

水云何？

答：顯形色

此是世俗想施設水。謂諸世間於顯形色。依共假想施設水名。如世間說青黃等水。長短等水。

云何水界？

答：濕性觸。

此是勝義能造水體

火云何？

答：顯形色

此是世俗想施設火。謂諸世間於顯形色。依共假想施設火名。如世間說青黃等火。長短等火。

又如梵志觀火。頌云

赤焰多疾疫 黃兵緣飢饉 綵豐青退減 白黑主興滅

火界云何？

答：煖性觸。

此是勝義能造火體。

風云何？

答：即風界。

風界云何？

答：動性觸。

問：何故不說世俗風耶。

答：世間於風無假想故。

有餘師說。世間於風亦起假想少故不說。如世間說此有塵風。此無塵風。毘濕縛風。吠嵐婆風。小風大風。塵輪風等

〈攝識門〉

地、水、火、風幾處所攝？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聞所說世俗地等。便謂無體。非處所攝。非識所識。或謂假實同一處攝。同一識識。

為除彼疑顯假地等亦實有體但假立名。於五處中隨一處攝。於五識中隨一識識。

又顯假實不同處攝。不同識識。由此等緣故作斯論

地、水、火、風幾處所攝？幾識所識？

答：

地、水、火

一處所攝，謂色處眼所見故。

二識所識，謂眼識、意識。

眼識取自相。意識取自相共相。

風

一處所攝，謂觸處身所得故。

二識所識，謂身識、意識。

取自共相如前應知。

有說。此亦通色處攝。及眼識識少故不說

地、水、火、風界幾處所攝？幾識所識？

答：

一處所攝，謂觸處

身所得故。

二識所識，謂身識、意識。

取自共相如前應知。

問：幾處和合說為能牽。幾處和合說為所牽。

答：

若有情數於有情數。則九處能牽。九處所牽。

若有情數於非有情數則九處能牽。四處所牽。

若非有情數於非有情數。則四處能牽。四處所牽。

若非有情數於有情數。則四處能牽。九處所牽。

如說牽持運等亦爾。

問：幾處和合說為能量。幾處和合說為所量。

答：四處能量。四處所量。五根微妙非量法故。

問：幾處和合說為能稱。幾處和合說為所稱。

有作是說。四處能稱四處所稱。

有餘師說。四處能稱重是所稱。

問：幾處和合說為能燒。幾處和合說為所燒。

有作是說。四處能燒。四處所燒。

有餘師說。煖是能燒。四是所燒。

問：幾處和合說為能斷。幾處和合說為所斷。

有作是說。四處能斷。四處所斷。

有餘師說。堅性是能斷。四處是所斷。

問：幾處和合說為能洗。幾處和合說為所洗。

有作是說。四處能洗。四處所洗。

有餘師說。四處能洗。色處所洗。如說洗已鮮白。或如金色。

復有說者。四處能洗。觸是所洗。如說杯盛澡屑往某池邊。揩洗其身令去塵垢。

或有說者。四處是能洗。十二處是所洗。由洗浴故。內十二處皆悉明淨離諸垢濁

問：此四大種幾能為災。

答：三，除地

問：何故地不能為災。

答：非其田。非其器。乃至廣說。

有說。猛利方能為災。地性遲鈍不能為災。

有說。若能損壞內事。彼於外事亦能為災。謂斷末摩名壞內事。此唯三大。故地非災。

有說。為壞地故立災。三大於地能燒浸擊故說為災。地則不爾。

有說。若地亦為災者。應從風輪。乃至第四靜慮皆令堅固。合為一搏此乃成劫非謂能壞。

有說。若地能為災者。便應壞及第四靜慮。然無諸災壞及彼者。

此中因論生論。何故彼地災不及之。

有說。即由地非災故。

有說。彼地若為災及是則應無最上災頂。謂上三靜慮如次能為三災之頂。若第四靜慮災所壞者。便更無處為上災頂。以諸無色無方處故。

有說欲避淨居諸天。由彼更無上生義故。若彼處所災所及者。則淨居天無有盡壽而涅槃者。若爾云何知彼壽量。若言亦有盡壽涅槃。是則彼地災無由起。

如說若處乃至尚餘一蟻卵在災便不壞。

有說：若處有內災者便有外災。第四靜慮無內災故外災不及。

調初靜慮內有如火尋伺，故外有火災。

第二靜慮內有如水喜悅，故外有水災。

第三靜慮內有入出息風，故外有風災。

第四靜慮更無內災。是故外災皆不能及

問：火災起時火從何出。

有作是說。世界成時有七日輪俱時而起。持雙山後隱伏而住。然後彼處一日輪昇。遶蘇迷盧而為照耀。至劫將末火災起時。餘六日輪漸次而出。由彼勢力世界便壞。

有說。世界將欲壞時。即一日輪分為七日。由彼勢力世界便壞。

有說即一日輪至劫將末。成七倍熱焚燒世界。

有說。七日先藏地下。後漸出現作用如前。

如是說者。諸有情類業增上力。令世界成。至劫末時。業力盡故。隨於近處有災火生。乃至梵宮皆被焚燎

問：水災起時水從何出。

有作是說。第三靜慮邊雨熱灰水。由此乃至極光淨天皆被浸蕩。

有說。從下水輪涌出。由彼勢力世界便壞。

如是說者。諸有情類業增上力令世界成。至劫末時業力盡故。隨於近處有災水生。由彼因緣世界便壞

問：風災起時風從何出。

有作是說。第四靜慮邊有呬喋婆大風。卒起百俱胝界。妙高山王金輪圍等皆被傾拔。令互相擊上下翻騰。如麩麵搏空中散滅。

有餘師說。從下風輪有猛風起。吹散世界。

如是說者諸有情類業增上力。令世界成。至劫末時業力盡故。隨於近處有災風生。至遍淨天皆被散壞

問：三災起時一切外物。為皆轉變順彼災耶。

有作是言。物皆變順。謂此世界

火災起時，一切外物皆悉輕燥猶如乾草疊絮樺皮。火纔觸時即燒即盡。

若水災起，一切外物皆將融液如沙糖等。水纔觸時隨即消壞。

若風災起，一切外物皆將離散如沙麩搏。風纔觸時即便散壞。

若爾諸法應捨自相。

如是說者。三災起時堅、濕等物亦無轉變。但由有情業增上力。令三災起能壞難壞

如是三災與所壞事。必是同分界地所攝。謂欲界災能壞欲界。初靜慮災壞初靜慮。乃至第三靜慮亦爾。

問：若爾。經說當云何通。如說：大地妙高山等皆悉洞然。風吹絕焰展轉乃至上燒梵宮。極光淨天有生未久。於劫成壞不善了知。見已驚恐便作是念：勿彼火焰燒盡梵宮當復燒此。

答：當知彼經依相續說。謂色界火續欲界生。彼燒梵宮。非欲界火、水、風相續准此應知

問：此三災起先後云何。

答：火、水、風三如次先後。然非三種隣次而生。謂七火災先次第起。然後方有一水災生。

如是經於七七火劫及七水劫。復七火災。從彼無間一風災起。故風水劫皆次火生。火劫從三以數起故。由此善釋遍淨天壽六十四劫。

如是所說是大劫量。一一各有八十中劫。成、住、壞、空各二十故。

且初火劫將燒壞時。

· 瞻部洲人壽八萬歲。安隱豐樂人眾甚多。國邑村城雞飛相及。人多修習十善業道。

從此以後捺落迦中有情命終不復生彼。爾時已度二十住劫。二十壞劫此為最初。

地獄有情從此漸減乃至最後無一為餘。名為地獄有情界壞。

· 次壞傍生、次壞餓鬼。一一壞相如地獄說。

· 次瞻部洲諸有情壞。

問：傍生、鬼趣先人壞者。人中所須乳酪等味。耕馭等事如何得有。

有說。由人業增上力。有非情物似傍生現。出乳等味作諸事業。

問：人身今有八萬戶虫。作任持緣令身相續。彼時既闕身云何存。

答：爾時人身法爾得住。如諸菩薩轉輪王身。雖無諸虫而法爾住。

如是說者。諸大海中是諸傍生本所住處。

若彼無有一傍生時。即名傍生有情界壞。

若傍生類人等雜居。人等壞時彼方隨壞。

· 鬼有情壞類此應知。

· 然瞻部洲人趣將壞。爾時法爾有一有情。無師自思入初靜慮。從彼定起唱如是言。

「此初靜慮甚樂！甚靜！」。

展轉宣告遍瞻部洲。聞者攝心皆入初定。從此捨壽上生梵天。

瞻部洲中有情漸減。乃至無一有情為餘。名瞻部洲有情界壞。

· 次壞毘提訶洲。次壞瞿陀尼洲。一一壞相如瞻部說。

· 北拘盧洲如三惡趣。無得靜慮生梵世者。

然彼壽盡必生欲天。乃至彼處有情界盡。名北拘盧有情界壞。

· 人趣壞已四大王眾天。法爾有一得初靜慮。

從彼定起宣告如前。乃至彼處有情界盡。名彼天中有情界壞。

次壞三十三天。次壞夜摩天。次壞覩史多天。次壞樂變化天。次壞他化自在天。一一壞相如初天說。

欲界有情次第壞已。時初靜慮有一有情。法爾能入第二靜慮。

從彼定起唱如是言。

「第二靜慮甚樂！甚靜！」。

如是展轉聲遍梵宮。聞者攝心入第二定。命終皆往生彼天中。

初靜慮天有情漸減。乃至無一有情為餘。名為梵天有情界壞。

如是欲界及諸梵宮。久遠空虛無有情類。瞻部洲等大地諸山。經歷多時天不降雨。一切草木皆悉乾焦。更不復生乃至都盡。

久時復有第二日輪出現世間。炎赫倍熱。由此枯涸坑澗泉池。乃至令其都無津潤。

久時復有第三日輪出現世間。炎赫倍熱。由此枯竭一切江河。乃至令其都無津潤。

久時復有第四日輪出現世間。炎赫倍熱。由此枯涸無熱惱池。即四大河所從出者。謂殑伽、信度、縛芻、私多。乃至令其都無津潤。

久時復有第五日輪出現世間。炎赫倍熱。由此漸次枯涸大海。乃至令其都無津潤。

久時復有第六日輪出現世間。炎赫倍熱。由此大地妙高山等。皆悉焦熬發煙燄尼。

久時復有第七日輪出現世間。炎赫極熱。由此大地妙高山王等。一時焰發中表炯燃。乃至梵宮悉皆焚蕩。上從梵世下至風輪。周遍燒然無餘灰燼。

如酥油等燒燃盡時。無有遺餘。此亦如是。

爾時欲界初靜慮中。皆悉空虛。都無所有。二十壞劫此時已度。二十空劫從此為初。

問：幾劫壞有情。幾劫壞器。

有說。十劫壞有情。十劫壞器。

有說。十五劫壞有情。五劫壞器。

如是說者。十九劫壞有情。一劫壞器。別業難轉。非共業故

· ~ : ~ ·

如是世界壞經久時。於下空中有微風起。二十空劫此時已度。二十成劫從此為初。所起微風漸廣漸厚。時經久遠盤結成輪。厚十六億踰繕那量。廣則無數。其體堅密。假設有一大諾健那。以金剛輪奮威懸擊。金剛有碎風輪無損。次有雲起雨風輪上。滴如車軸積水成輪。如水輪於未凝結位。深十一億二萬踰繕那。

有說。廣量與風輪等有言。狹小分百俱胝。百俱胝輪。其量皆等。謂徑十二億三千四百半圍量三倍。謂三十六億一萬三百五十踰繕那。此不傍流。由有情業力。

有餘師說。由風力所搏。次於水輪。

有別風起。搏擊此水上結成金。此即金輪厚三億二萬。水輪遂減唯深八洛叉。

有說。金輪廣如水量。

有師復說。少廣水輪。

次有雲起雨金輪上。滴如車軸經於久時。積水浩然深過八萬。猛風攢擊寶等變生。

復有異風析令區別調分寶土成諸山洲。分水甘醴為內外海。初四妙寶成蘇迷盧。挺出海中處金輪上。謂四面如次北、東、南、西·金、銀、吠琉璃、頗胝迦寶。隨寶威德色現於空。故瞻部洲空似吠琉璃色。此山出水八萬踰繕那。水中亦然。端嚴可愛。

次以金寶成七金山。遶蘇迷盧住金輪上。在水中量同蘇迷盧。出水相望各半半減。

次以土等成四大洲。下據金輪遶金山外。最後以鐵成輪圍山。在四洲外如牆圍遶。出水半減第七金山。在水量同蘇迷盧等。諸山廣量皆與出水量同。

七金山間有七內海。八功德水盈滿其中。

七金山外有鹹外海。此八大海各深八萬。前七廣量如所遶山。第八

有說。廣三億二萬二千踰繕那。

有說。更增千二百八十七踰繕那半。蘇迷盧山有四層級。初層傍出一萬六千。次上三層各半半減。四層相去量各十千。

有說。初層下齊水量。次二去下量各十千。其第四層去下二萬。四層四面如妙高山。四寶所成莊嚴殊妙。四層如次。堅手持鬘。恒橋。四王天眾居止持雙山等七金山上。亦有四王所部村邑。七山四級日月等天。皆是四大王眾天攝故。欲天中此天最廣。

從第四層級復有四萬踰繕那。至蘇迷盧頂。是三十三天住處。山頂四面各二十千。若據周圍數成八萬。

有餘師說。面各八十千。與下際四邊其量正等。山頂四角各有一峯。其高廣量各有五百。有藥叉神名金剛手。於中止住守護諸天。於山頂中有城名善見。面二千半周萬踰繕那。金城量高踰繕那半。其地平坦真金所成。俱用百一雜寶嚴飾。地觸柔軟如妬羅綿。躡時齊膝隨足高下。有微風起吹去萎華。引新妙華彌散其地。是天帝釋所都大城。城有千門嚴飾壯麗。門有五百青衣藥叉。勇健端嚴踰繕那量。各嚴鎧仗防守城門。於其城中有殊勝殿。種種妙寶具足莊嚴。蔽餘天宮故號殊勝。面二百五十。周千踰繕那。其城四隅有四臺觀。以金銀等四寶所成。種種莊嚴甚可愛樂。城外四面四苑莊嚴。是彼諸天共遊戲處。

一、眾車苑，謂此苑中隨天福力種種車現。

二、龜惡苑，天欲戰時隨其所須甲仗等現。

三、雜林苑，諸天入中所玩皆同俱生勝喜。

四、喜林苑，極妙欲塵殊類皆集歷觀無厭。

如是四苑形皆正方。一一周千踰繕那量。中央各有一如意池。面各五十踰繕那量。八功德水盈滿其中。隨欲妙花寶舟好鳥。一一奇麗種種莊嚴。四苑四邊有四妙地。中間去苑各二十踰繕那。地一一邊量皆二百。是諸天眾勝遊戲所。諸天於彼拊勝歡娛。城外東北有圓生樹。是三十三天受欲樂處。盤根深廣五踰繕那。聳幹上昇枝條傍布。高廣量等百踰繕那。舒葉開花妙香芬馥。順風熏滿百踰繕那。若逆風時猶遍五十。城外西南角有大善法堂。三十三天常於半月八日、十四日、十五日。集此堂中詳辨人天。及制伏阿素洛等。如法不如法事如是等類餘處廣說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大種蘊第五中緣納息第二之四

已說成立風水金輪諸海山洲地居器已。

次辨成立空居諸天大梵天等所居宮地。

然彼宮殿。有說。依空。

有說。空中密雲彌布如地。為彼宮殿所依。外器世間。至色究竟。上無色故不可施設。

問：從夜摩天至色究竟。所依雲地其量如何。

有說。從夜摩至他化自在雲地。皆等妙高頂量色界雲地下狹上廣。調初、二、三、四靜慮地。如次等彼四洲。小千、中千、大千。諸世界量。

有餘師說。夜摩天宮雲地倍於妙高山頂。乃至他化自在天宮雲地。望前展轉相倍。初、二、三定如次。等於小千、中千、大千界量。第四靜慮其量無邊。由此若依第四靜慮。起有身見極難除斷。以執無邊地為我故。

問：第四靜慮地。若無邊災所不及寧非常住。

答：剎那無常故無此失。

有說。第四靜慮地中。宮殿所依俱無常定。調彼宮池隨彼諸天生時、死時俱起沒故。此說非理。所以者何。應無有情共器業故。由此如前所說者好。

· ~ : ~ ·

諸器世間既成立已。最初有一極光淨天。由壽業福隨一盡故。從彼歿已生大梵宮。後諸有情亦從彼歿有生梵輔。有生梵眾。有生他化自在天宮。漸漸下生。

乃至人趣北洲為始。次瞿陀尼。次毘提訶。後生贍部。次生鬼趣。次生傍生。後生地獄。由法爾力。若處後空彼必先住。若處先空彼必後住。

若大地獄一有情生。爾時已度二十成劫。二十住劫此為最初。

問：幾劫器世間成。幾劫有情漸住。

有說。十劫器世間成。十劫有情漸住。

有說。五劫器世間成。十五劫有情漸住。

如是說者。一劫器世間成。十九劫有情漸住

問：齊幾世界俱壞？俱成？

有說。齊百俱胝四大洲界。

有說。無數世界俱壞俱成。云何知然。經為量故。如《契經》說。

佛告苾芻：

「我眼清淨過於人眼。見東方等無數世界。或有正壞。或壞已空。或有正成。或成已住。

如天大雨。滴如車軸。無間無缺此亦如是」。

問：何故一切世界不俱壞俱成。

答：以諸有情業不等故。謂有情類。於此處所共業增長世界便成。共業若盡世界便壞。

又有情類。於彼處所：淨業若增，此界便壞；淨業若減，此界便成。

問：若諸有情。於劫將壞餘半劫。在破和合僧。墮無間獄有中天不。

若有中天。彼業云何感一劫壽。

若不中天。彼於劫壞寧不稽留。如契經言。若處乃至一蟻卵在災便不壞。況彼在耶。

有作是說。彼無中天。若爾。彼於劫壞寧不稽留。劫欲壞時業增上力。飄置餘界大地獄中。譬如王都有嘉喜事。先移極罪置邊獄中。後於王都方降恩赦。

有餘師說。劫欲壞時法爾有情其心調善。於餘重罪尚能不為。況有破壞和合僧者。

復有說者劫欲壞時。若造破僧無間業者。命終便墮他界獄中。法爾不生將壞處故。

如說火劫世間“壞時”有情上生災起時分，“水劫、風劫”廣說亦然。

但水、風災壞相有異。謂水能浸爛。風能飄擊。所壞勢力遠近不同。
復如火劫世間“成時”先後時分，“水、風”亦爾

如彼大劫有大三災。如是中劫小三災現。

一、刀兵，二、疾疫，三、飢饉。

初刀兵劫將欲起時。

瞻部洲人極壽十歲。為非法貪染污相續。不平等愛映蔽其心。邪法縈纏瞋毒增上。相見便起猛利害心。如今獵師見野禽獸隨手所執皆成刀杖。各逞凶狂互相殘害。七日七夜死亡略盡。瞻部洲內纔餘萬人。各起慈心漸增壽量。

爾時名為度刀兵劫

次疾疫劫將欲起時。

瞻部洲人極壽十歲。由具如前諸過失故。非人吐毒疾疫流行。遇輒命終難可救療。都不聞有醫藥之名。時經七月七日七夜。疾疫流行死亡略盡。瞻部洲內纔餘萬人。各起慈心漸增壽量。

爾時名為度疾疫劫。

後飢饉劫將欲起時。

瞻部洲人極壽十歲。亦具如前諸過失故。天龍忿責不降甘雨。由是世間久遭飢饉。由飢饉故便有聚集、白骨、運籌三種言異。

由二因故名有聚集。

一、人聚集，謂彼時人。由極飢羸聚集而死。

二、種聚集，謂彼時人為益後人。輟其所食置於小篋。擬為種子故飢饉時名有聚集言。

有白骨亦由二因。

一、彼時人身形枯燥。命終未久白骨便現。

二、彼時人飢饉所逼。聚集白骨煎汁飲之。

有運籌言亦二因故。

一、由糧少傳籌食之。謂一家中從長至幼隨籌至日得少麤食。

二、謂以籌挑故場蘊得少穀粒多用水煎。分共飲之以濟餘命。

如是飢饉經七年、七月、七日、七夜。飢饉所逼死亡略盡。瞻部洲內纔餘萬人。各起慈心漸增壽量。

爾時名為度飢饉劫。

此三災橫雖復難除。然有聖言說彼對治。謂

- ・若有能一日一夜持不殺戒，於未來生決定不逢刀兵災起。
- ・若能以一訶梨怛鷄起殷淨心奉施僧眾，於當來世決定不逢疾疫災起。
- ・若有能以一搏之食起殷淨心奉施僧眾，於當來世決定不逢飢饉災起。

問：如是三災餘洲有不。

答：無根本災。而有相似。謂瞋增盛身力羸劣數加飢渴。此說二洲。北拘盧洲亦無相似。以無罪業而生彼故。又彼無有瞋增盛故

大種蘊第五中

〈具見納息 第三〉之一

六色何大造，
緣.因.緣各四，

三色孰為因，
無色.除色想，

化九，中有七，
互攝四.七.九；

世.劫.心三分，
此章願具說

〈六色何大造〉

已具見諦。世尊弟子未離欲染所成就。色界繫身語業色。何大種所造？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當廣分別。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契經》說。佛告苾芻。若此身中離生喜樂。滋潤、遍滋潤。適悅、遍適悅。於此身中無有少分。離生喜樂而不遍滿。

此契經中說根本地。勿謂唯此根本地中有能離法非近分地。斷此疑故。顯近分中亦有相似能離善法。

有餘師說。欲止分別論者。說預流、一來亦得根本靜慮。彼何故作是說。依契經故。如說。慧闕無靜慮。靜慮闕無慧。是二具足者去涅槃不遠。預流、一來。無不有慧故。彼亦有根本靜慮。為遮彼執顯初、二果未得靜慮。

問：若爾彼所引頌當云何通。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彼說正思擇名靜慮。若不爾者外道亦得根本靜慮。豈便許彼亦有慧耶。分別論者作是說言。許彼有慧復有何過。彼說不然。所以者何。具是二者便於涅槃已為不遠。非諸外道去涅槃近。以彼無有解脫法故。

有說。為止譬喻者意。彼說諸近分地唯有善法。今明近分具有三種。謂善、染、無記。若近分地唯有善者。世尊弟子未離欲貪。依未至定起世俗道。彼隨轉律儀何地大種造。

譬喻尊者作如是言。是初靜慮大種所造。豈不汝等說。預流、一來未得靜慮。彼作是說。我遮善靜慮非染無記。彼說非理。未離欲貪。尚不能起初善靜慮。況能起彼無覆無記。是故為止他宗及顯正理故作斯論

問：已說已具見諦。何故復言世尊弟子。

答：已具見諦者。欲差別隨信隨法行故。世尊弟子者。欲差別諸異生故。此是誰耶。答此是預流。及一來果非餘。以說未離欲染故。

問：隨信法行何故不名已具見諦。

有作是說。已見四諦及已害邪見者。名已具見諦。隨信、隨法行。非已見四諦。今正見故。非已害邪見。今正害故。由此不名已具見諦。

有餘師說。若相續中。已除一切見倒惡行惡趣煩惱。方得名為已具見諦。隨信、隨法行。今正能除不名已除猶成就故。由此不名已具見諦。如良田中無有一切塵雹災橫。名具足田致諸稼穡。

復有說者。若相續中已除四疑生四決定。爾時名已具見。隨信、隨法行。今除四疑。生四決定。不名已具。

有說。若身中已除四闇。已起四明。已除四無智。已起四智。名已具見。隨信、隨法行則不如是。不名已具。

有說。已伏四諦洲渚。已除其中煩惱怨敵。乃名已具。隨信、隨法行。今伏今除不名已具。

問：何故異生不名世尊弟子。

答：若唯順佛語不受餘教。名世尊弟子；異生或順佛語、或順邪言故。不名世尊弟子。

有說。諸有正聞非邪聞所伏。乃名世尊弟子；異生不爾。

有說：若成就四種證淨。名世尊弟子；異生無四證淨故不名世尊弟子。

有說。若唯稱佛以為大師。名世尊弟子；異生或稱外道邪魔以為師故。不名世尊弟子。

有說。若唯歸敬三寶以為福田。名世尊弟子；諸異生類。或以邪神諸外道等以為福田。不名世尊弟子。

有說。若信唯佛是一切智。唯佛所說法能渡生死。唯苾芻僧是梵行者。名世尊弟子；諸異生類與此相違。是故不名世尊弟子。

有說。於佛聖教其心堅牢。如天帝幢。名世尊弟子；諸異生類於佛教中心不堅牢。猶如疊絮隨風上下轉動無恒。故不名為世尊弟子

已具見諦世尊弟子。未離欲染所成就。色界繫身語業色。何大種所造？

答：色界繫。

此依種類總相而說。

若別說者。應言未至地大種所造。此則遮說預流、一來亦得靜慮者。意說。未離欲染故。無有未離欲染而能得靜慮者。又亦遮說未至地中無無記者。意說。色界大種造故。無有未得靜慮地而能起彼大種者。

問：何故此中但問隨世俗道身語業非無漏耶。

答：彼造論者意欲爾故。隨彼意欲而作斯論。但令不違法相不應責其所以。

有說。應具足問而不問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無漏身語業決定不離。隨世俗道身語業。若問世俗。當知已問無漏。

有說。無漏律儀以世俗戒為加行、為門、為依、為安足處。若問彼加行則已問彼。

有說。無漏戒依世俗戒得故。

問：世俗則問無漏。

有說。隨世俗道身語律儀。必與能造同其種類。今但問同類隨地差別。無漏異類是以不問。

有說。此隨世俗道色有異諍論。謂有說。是未至地大種所造。

有說。是初靜慮大種所造。是以問之。無漏定是欲界大種所造。是以不問。由此等緣。

唯問世俗身語業。不問無漏。

生欲界入有漏四靜慮身語業色，何大種所造？

答：色界繫。

此依種類總相而說。若別說者。

隨初 靜慮世俗道色。即初 靜慮繫大種所造。乃至
隨第四靜慮世俗道色。即第四靜慮繫大種所造

生欲界入無漏四靜慮身語業色，何大種所造？

答：欲界繫。

依欲界身現在前故。

問：何故有漏所依大種。必與所造同一地繫。無漏所依隨何身起。即彼繫耶。

答：有漏律儀有縛有繫故。為同地大種所造。無漏律儀離縛離繫。然依身起故。隨何地身中現前。即彼大種所造。

有說。有漏律儀墮界墮地故。自界地大種所造。無漏律儀雖墮於地而不墮界。然依身起故。隨所依大種所造

有說。有漏律儀為同類大種所造故地必同無漏律儀為異類大種所造故。隨身別。以必依身現在前故

生色界入有漏四靜慮身語業色，何大種所造？

答：色界繫。

此依種類總相而說。

若別說者。

- 隨初 靜慮世俗道色。即初 靜慮繫大種所造。乃至
- 隨第四靜慮世俗道色。即第四靜慮繫大種所造

生色界入無漏四靜慮身語業色，何大種所造？

答：色界繫

此亦依總相說。

若別說者。

- 若生初 靜慮 入無漏 四靜慮。彼身語業皆初 靜慮大種所造。
- 若生第二靜慮。入無漏 三靜慮。彼身語業皆第二靜慮大種所造。
- 若生第三靜慮。入無漏 二靜慮。彼身語業皆第三靜慮大種所造。
- 若生第四靜慮。入無漏第四靜慮。彼身語業第四靜慮大種所造。

此中應知生下地上地定現前。生上地下地定不現前。

問：何故爾耶。

答：下地定劣。上地定勝。於勝生欣尚故起。於劣生厭背故不起。

有說。下趣於上。上不趣下。如臣朝王。王不朝臣。

有說。生下地者於上地法。更有所作故起現前。生上地者。於下地法更無所作。是故不起。如阿羅漢不起三界斷對治道。以無用故。

有說。加行善法由功用起。生上地者下地法無用。作於無用法更起功力令現在前。非如無記

問：大種隨地有五類別幾無間滅？幾無間現前？。

答：生欲界者。

- 若欲界心無間有漏初靜慮現在前彼一類大種滅，謂欲界；二類大種無間現前，謂：欲界、初靜慮。

若有漏初靜慮無間有漏初靜慮現在前彼二類大種滅，二類大種無間現前，謂：欲界、初靜慮。

若有漏初靜慮無間無漏初靜慮現在前彼二類大種滅，謂欲界、初靜慮；一類大種無間現前，謂欲界。

若無漏初靜慮無間無漏初靜慮現在前彼一類大種滅，一類大種無間現前，謂：欲界。

若無漏初靜慮無間有漏初靜慮現在前彼一類大種滅，謂欲界；二類大種無間現前，謂欲界、初靜慮。

若有漏初靜慮無間欲界心現在前彼二類大種滅，謂欲界、初靜慮；一類大種無間現前，謂欲界。

若欲界善心無間無漏初靜慮現在前若無漏初靜慮無間欲界善心現在前。俱一類大種滅，一類大種無間現前，謂欲界。

・如入出初靜慮。乃至入出第四靜慮。隨其所應皆應廣說。

・如生欲界乃至生第四靜慮。隨其所應亦應廣說。

問：若生欲界。色界大種現在前時。何處現前。

有說。眉間。有說。鼻端。有說。心邊。有說。臍邊。有說。足指。

有作是說。隨先加行安心處所是處現前。

有餘師說。欲界大種麤。色界大種細。細入麤隙。如油入沙。然根本靜慮現在前時。色界大種遍身內起。若近分定現在前時。色界大種唯心邊起。

有說。近分定現在前時。色界大種亦遍身起。然長養身不如根本。如有二人俱詣池浴。一在池側掬水浴身。一入池中沒身而洗。二人用水雖俱遍身。然長養身入池者勝。

問：欲界身中先有間隙。色界大種來入中耶。

答：不爾。未來欲界身自有二種。一唯欲界大種。二色界大種雜。若時遇入色界定緣彼唯欲界者便滅。色界雜者便生。故不可言先有間隙後來住中。

世尊弟子。生無色界所成就無漏身語業色。何大種所造？

答：或欲界繫。或色界繫。

問：此中何故復作斯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無色界無有諸色。或有生疑。世尊弟子生無色界。所成就無漏色非大種所造。為除此疑故說。或欲界繫。或色界繫大種所造。

問：彼所成就色。定欲色界大種所造。何故言或。

答：應決定說。而言或者。欲顯界無雜亂。無漏對治有雜亂。由界無雜亂故。欲界大種所造異。色界大種所造異。無有一色二界大種所造。是故說或。

此即總說。然無漏色隨起依地。能造大種有五類別。謂欲界四靜慮繫大種所造。

世尊弟子生無色界。

若阿羅漢唯成就未來五地大種。所造無漏色。非現在不起故。非過去已捨故。

若不還者亦成就未來五地大種。所造無漏色非現在不起故。過去不定。依五地身起有多少。或全無故。由此應說。

或有學者生無色界成就未來五地依戒。過去全無。謂先依欲界四靜慮身於第三果及第四向。諸無漏道未起未滅。從彼命終生無色界。

或有學者生無色界成就未來五、過去一。謂先欲界四靜慮時隨依一身於第三果或第四向。諸無漏道已起已滅。從彼命終生無色界。

或有學者生無色界成就未來五、過去二。謂先欲界四靜慮時隨依二身於第三果或第四向。諸無漏道已起已滅。從彼命終生無色界。

或有學者生無色界成就未來五、過去三。謂先欲界四靜慮時隨依三身於第三果或第四向。諸無漏道已起已滅。從彼命終生無色界。

或有學者生無色界成就未來五、過去四。謂先欲界四靜慮時隨依四身於第三果或第四向。諸無漏道已起已滅。從彼命終生無色界。

或有學者生無色界成就未來五、過去五。謂具依欲界四靜慮身於第三果或第四向。諸無漏道已起已滅。從彼命終生無色界。

有作是說。

無有學者生無色界不成就過去色。以彼先在欲色界時。於第三果或第四向。必已起滅方命終故。

是故本論說言。若諸學者。生無色界成就過去未來所造色。若於彼得阿羅漢果成就未來所造色。非過去所造色。若謂不爾本論應說。學者生無色界。有不成就過去所造色。

尊者僧伽伐蘇說曰。

或有學者生無色界。都不成就過去未來五地身中無漏業色。謂先依欲界四靜慮身。於第三果及第四向。諸無漏道未起未滅。從彼命終生無色界。

或有學者生無色界成就過去未來各一。謂先欲界四靜慮時。隨依一身於第三果或第四向。諸無漏道已起已滅。從彼命終生無色界。

如是成二、成三、成四、成五。准前廣說如理應思。

若生彼界得阿羅漢果別得未來五地依戒。此說非理。無得果時唯得無為非有為故。又與本論所說相違。

如說。聖者生無色界。成就未來所造色。非過去大種。

若如彼意本論應說。聖者生無色界有不成就未來所造色。故前所說於理為善

〈三色孰為因〉

無色界歿生欲界，最初所得諸根大種，何大種為因？乃至廣說。

問：何故復作斯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無色界都無諸色。或有生如是疑。欲色界歿生無色界。彼色或經八萬、六萬、四萬、二萬劫斷。從彼命終生欲色界。最初所得諸根大種無因而生。為除彼疑。顯彼諸色非無因生故作斯論。

無色界歿生欲界。最初所得諸根大種，何大種為因？

答：欲界繫。

此依種類總相而說。

若別說者。應作是說。

無色界沒來生欲界。最初所得諸根大種。

・若生地獄還以地獄大種為因。乃至

・若生天趣。還以天趣大種為因。

・若眼根及彼大種還以眼根所依大種為因。餘根及境類此應知。眼中左眼及彼大種還以左眼所依大種為因。左中異熟還以異熟為因。長養還以長養為因。如左右亦爾。餘根及境廣說亦爾。

然續生心俱起大種展轉為俱有因。於眼等為生等因。無始生死久滅大種。與今大種為同類因。

問：何故此中不問。眼等與初所得根大為因。

有說。此是要略之言。故不問耳。

有餘師說。大種通與根大為因。是以問之。眼等不與大種為因。是以不問。

有說。大種久滅及今並有因義。眼等但有久滅為因。是故不說。

無色界歿生色界，最初所得諸根大種，何大種為因？

答：色界繫。

此亦依種類總說。

若別說者應作是說。

無色界歿來生色界。最初所得諸根大種。

・若生初 靜慮。還以初 靜慮大種為因。乃至

・若生第四靜慮。還以第四靜慮大種為因。

・若眼根及彼大種。還以眼根所依大種為因。眼中左右異熟長養廣說如前。餘根及境廣說亦爾。

然續生心俱起大種展轉為俱有因。如是等廣說如前

色界歿生欲界，最初所得諸根大種，何大種為因？

答：欲界繫。

此亦總說。若差別說如前。應知餘義亦如前廣說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四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大種蘊第五中具見納息第三之二

〈化九〉

生欲界作色界化。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義顯己義故。

如譬喻者作如是說。諸所化物皆非實有。若實有者云何名化。

大德亦言。化非實有。是修所現。如屍起作鬼呪所為。

為止如是所說意趣顯諸化事皆是實有。由此等緣故作斯論

生欲界作色界化發色界語。彼身語色何大種所造？

答：色界繫。

生色界作欲界化發欲界語。彼身語色何大種所造？

答：欲界繫。

以有漏所造色皆同分界地大種所造故。然所化身差別有八。

謂生欲界

作欲界化有二種：一、似自身，二、似他身。

作色界化亦有此二。

及生色界

作色界化有二種：一、似自身，二、似他身。

作欲界化亦有此二。

是謂八。

此中但依二種作論。謂生欲界作色界化。及生色界作欲界化似他身者。

問：何故此中但依二身作論。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隨彼意欲而造論。但令不違法相。不應責其所以。

有說。唯此二身微細難見難了。是故偏說。

有說。唯此二身最難現前。藉多加行方能起故。

有說。此於世間難可信受。謂誰能作他界他身。

有說。此二最為希有。謂能化作異界異身。是故偏說。

諸變化心總有二種。一欲界繫二色界繫。

或為五。謂欲界四靜慮繫。

或為十二。則十二種能化者心。謂得初靜慮果者。乃至得第四靜慮果者。各有三種。

何等為三。一異生。二有學。三無學。

復有說三。一外法異生。二內法異生。三聖者。

復有說三。謂三位得。

一、離染時得，謂離下染得靜慮時

二、得果時得，謂得無學果時。

三、練根時得，謂轉根作見至不動時。

或分十四。

謂欲界繫有四。則四靜慮果。

初靜慮繫亦有四。如欲界說。

第二靜慮繫有三。則上三靜慮果。

第三靜慮繫有二。則上二靜慮果。

第四靜慮繫有一。則第四靜慮果。以下地心羸劣故。不能於上地化。

或分十五。謂五地繫諸變化心。各有上中下品。

有說。得五地變化心者各有三類。謂異生等如前說。

或復分為四十二種。謂前十四各有上中下品。

有說。得十四種變化心者各有三類。謂異生等如前說

諸作欲界化。彼身還似欲界有情。諸作色界化。彼身還似色界有情。

問：所作化身幾處所攝。

答：若生欲界作欲界化。自身他身皆四處攝。謂色香味觸。作色界化。自身他身皆二處攝。謂色觸。若生色界作色界化。自身他身皆二處攝。作欲界化。自身他身皆四處攝。如前說。

有說。若作他身則四處攝。若作自身唯二處攝。勿彼成就香味處故。

如是說者。雖化香味無成就失。如人衣服嚴具花香。雖復在身而不成就

問：若生欲界作欲界化初靜慮果。作色界化初靜慮果。如是二種誰劣誰勝。

答：此二運轉等無差別。然色界者界勝故勝。

問：若生欲界作欲界化第二靜慮果。作色界化初靜慮果。如是二種誰劣誰勝。

答：欲界者運轉勝。以彼從欲界。乃至第二靜慮能往還故。色界者界勝以色界法勝欲界故。

問：若生欲界作欲界化初靜慮果。作色界化第二靜慮果。如是二種誰劣誰勝。

答：色界者二事勝。一界勝。二運轉勝。

如說。生欲界作欲色界化。初第二靜慮果。相對辨勝劣。如是生欲界作欲色界化。初第三靜慮果。初第四靜慮果。第二第三靜慮果。第二第四靜慮果。第三第四靜慮果。相對辨勝劣。准前問答如理應思。

如生欲界。如是生初靜慮。生第二靜慮。生第三靜慮。隨其所應當思廣說

問：如生初靜慮者。有能發起身語表心故。令所化身作往來等種種所用。上諸靜慮無如是心。化主生彼所化。云何有往來等用。

答：如生初靜慮。以發起表心。令化身轉作往來等用。如是生上諸靜慮。亦以初靜慮發起表心。令所化身起往來等用。如眼識等。

有餘師說。諸所化。身無往來等種種作用。但默然住由化主力。令彼似有往來等事。如帝網戲非有現有。

問：化事起時。為必有依託方得現耶。為復不爾。

有說。化事必有依託。謂必依於木石塊等。化主方能作所化事。

有餘師說。若初起通者所起化事要有所假。若通慧滿者。無所依假能起化事。

問：為一心一化。為一心多化。

若一心一化。經頌所說當云何通。如說

一化主語時 諸所化皆語 一化主若默 諸化皆默然

若一心多化。《施設論》說復云何通。如說。神境智證通云何加行。以何方便起神境智證通。

答：彼初業者習世俗定令極自在。極自在已起令現前。由現前故於神境通便能引發。從彼乃能隨起一化。起一化事尚爾許心。況復多耶

有作是說。一心一化。

問：所引經頌當云何通。

答：先以多心祈多化語。後以一心令語俱發。前多心是轉。後一心隨轉。

有餘師說。一心多化。

問：彼《施設論》當云何通。

答：若初起通者一心一化。若通慧滿者一心多化。

問：於一心中所起化事。為必同類亦異類耶。

有說。必同類化。謂作象時不作馬等。

有說。亦異類化。謂初起通者。一心但能作一類物。若通慧滿者。一心能作象等四軍

問：已知修所成化事。為亦有生得化耶。

有說無。以生得勢用劣故。但能轉變令似異本。

有說。亦有。然唯能作自身非餘。

問：若爾云何通經所說。如《契經》說。有三魔女各各化作多百女身。所謂童女、產未產女、中女、老女。其數各百。又自化身種種嚴飾。為惑媚故詣菩薩所。謂菩薩曰：「可起沙門！我等今來願相適事」。菩薩不受。尋令彼身作衰老形羞慚而退。

答：即依魔女異熟身上。化作前說多百女身。如拘執毛不離拘執。如是說者。生所得心自身他身俱能化作。云何知然。

曾聞尊者鄔波耆多。端身靜慮魔為嬈弄。便以花鬘冠尊者頂。尊者出定驚怪念言。

此誰所作？

尋則知此是魔所為。為調彼故則以神力化作三屍。繫魔王頸。所謂死蛇、死狗、死人。於是魔王極懷慚恥。種種方便欲去不能。所繫三屍纏遶其頸。轉急轉臭魔既無聊倍增惶恐。為脫屍故。便陷入地更出騰空。又沒大海水中。復入蘇迷盧腹盡力擺突終不能去。魔既困弊自度力窮。漸歷六天求欲免脫既不能得。往梵宮邊請大梵言。

唯願哀愍。解我頸上仙人所辱。

梵王告曰。

吾不能去。可還歸依本繫汝者。

魔聞此已下瞻部洲。五體歸誠禮尊者足。白言。

大德。唯願慈悲。赦我前愆去尊所報。

爾時尊者鄔波耆多徐告魔言。

吾知時矣。

魔重稽首謝過求哀。請示

何時為除所辱。

尊者告曰。

汝能從今乃至如來聖教未滅更不惱亂諸苾芻不。

魔曰。

唯然。當如教勅。請更誨示。唯尊所為。

尊者復言。

向為佛法然有私願。今欲請為。

魔曰。

唯命。

尊者告曰。

佛涅槃後經于百歲我身乃生。如來法身吾今已見。所未見者。謂佛生身。仁今頗能為我現不。

魔曰。

此事甚易我能為之。願尊見時勿便致敬。令我獲罪。

尊者曰

爾。

則時為魔解去三屍。魔王歡喜謝尊者已。便入林中即自化身作如來像。三十二相八十種好。威光赫奕過千日輪。復更化作諸苾芻眾。右舍利子左大目連。尊者阿難持鉢隨後。又與阿若多憍陳那等千二百五十人俱。如半月形從林而出。時尊者鄔波耆多見已歡喜得未曾有。以淳淨意如斷根樹。莫能自持。不覺投身禮魔雙足。魔王悚懼尋滅化身。由此故知生所得慧。亦能化作自身他身

問：則彼尊者鄔波耆多。於化事所得自在過俱胝倍勝彼魔王。尊者何緣不自化作。而苦求請魔王作耶。

答：於修所成尊者自在。於生得化不及魔王。欲試魔王生得化力。是故請彼化作佛身。有說。修所得化尊者自得不生希有。生所得化尊者不得生希有心。欲寄魔王觀生得化。是故求彼令作佛身。

有說。尊者深心敬佛。若自化作恐敬心不勝。是以令魔作之。

有說。尊者少欲若自化作。恐天人等謂已是佛極加敬養。般涅槃後諸天世人供養悲哀同佛滅度。是以但請魔作。

問：“修得、生得”二種變化云何差別。

答：所化無別。但修得者淨速圓妙。非生所得。

有說。生得心化唯依自界身。修得心化通依自他界身

問：有留化事不

若有者。佛何故般涅槃時不留化身。令於滅後住持說法饒益有情。

若無者。何故尊者大迦葉波已般涅槃留身久住。曾聞尊者大迦葉波。入王舍城最後乞食。食已未久登雞足山。山有三峯如仰雞足。尊者入中結跏趺坐。作誠言曰。願我此身并納鉢杖久住不壞。乃至經於五十七俱胝六十百千歲。慈氏如來應正等覺。出現世時施作佛事。發此願已尋般涅槃。時彼三峯便合成一。掩蔽尊者儼然而住。及慈氏佛出現世時。將無量人天至此山上。告諸眾曰。汝等欲見釋迦牟尼佛杜多功德弟子眾中第一大弟子迦葉波不。舉眾咸曰。我等欲見。慈氏如來則以右手撫雞足山頂。應時峯坼還為三分。時迦葉波將納鉢杖。從中而出上昇虛空。無量天人覩斯神變。歎未曾有其心調柔。慈氏世尊如應說法皆得見諦。若無留化如此之事云何有耶。

有說。有留化事。

問：若爾世尊何故不留化身至涅槃後住持說法。

答：所應作者已究竟故。佛謂所應度皆已度訖。所未度者聖弟子度之。

有說。無留化事。

問：若爾迦葉波事云何得有。

答：諸信敬天神所任持故。

有說。迦葉波爾時未般涅槃。慈氏佛時方取滅度。此不應理。寧可說無不說彼默然多時虛住。如是說者。有留化事。是故大迦葉波已入涅槃。

問：經說。一時作雙示導。謂身下出火身上出水。身下出水身上出火。此為一心為二心作。

若一心作。云何一心有相違二果。

若二心作。云何一時有二心俱起。

有說。一心所作。

問：云何一心有相違二果。

答：先以二心別祈水火。後住一心令其俱發。前二心是轉。後一心隨轉。

有說。二心所作。

問：云何一時有二心俱起。

答：由勝定力水火二心速疾迴轉。似俱時發。如物尋子。左手放光右手隨言分僧臥具。若時發表無容放光。若時放光無容發表。由勝定力光表二心速疾迴轉。似俱時發。水火二心應知亦爾

《施設論》說。

佛於一時化作化佛。身真金色相好莊嚴。世尊語時化身亦語。化身語時世尊亦語。弟子一時作化弟子。剃除鬚髮著僧伽胝。弟子語時所化便默。所化語時弟子便默。所以者何。

佛於心定俱得自在。入出速疾不捨所緣。發自語已便發化語。發化語已復發自語。以極速故似俱時發。

弟子心定非極自在。入出遲緩數捨所緣。發自語已發於化語。化語起時自語已滅。發化語。已復發自語。自語起時化語已滅。非極速故覺知前後。

問：諸大聲聞亦能如是。世尊於此有何不共。

答：

佛以一心能發二語。謂自及化。自語已化則語。化語已自則語。極迅速故非俱謂俱。聲聞一心亦發二語。謂自及化。自語滅已化乃語。化語滅已自乃語。非極迅速故非俱覺非俱。

又佛世尊於諸智境皆得自在。

非諸聲聞。故佛此中亦有不共

彼復翻說

佛於一時化作化佛。身真金色相好莊嚴。世尊語時所化便默。所化語時世尊便默。

弟子一時作化弟子。剃除鬚髮著僧伽胝。弟子語時所化亦語。所化語時弟子亦語。

問：諸大聲聞亦能如是。世尊於此有何不共。

答：

佛於心定俱得自在。入出速疾不捨所緣。能以一心發於二語。謂自及化。於中欲令語者便語。不令語者便默。

聲聞心定非極自在。入出遲緩數捨所緣。雖能一心發於二語。謂自及化。然於其中欲令一語第二亦語。欲令一默第二亦默。不能令其一默一語。

又佛世尊於諸智境皆得自在

非諸聲聞。故佛此中亦有不共

《契經》中說。

佛告阿難。

我之神力能以意所成身倏爾至於梵世。

阿難白佛。

何其劣哉。此事聲聞亦能。世尊何足自歎。謂所化作名意所成身。聲聞亦能以此至於梵世。佛若爾者有何不共。世尊頗能離神通力。以龐大種父母生身。於倏忽間至梵世不。

世尊告曰。

此我亦能。

阿難復言。

此事實難。願說譬喻令我信解。

佛言。

諦聽。如世間鐵。或餅或團置炎鑪中。漸輕漸軟漸調漸淨。隨意所為。如是如來身隨心轉。繫心於身作輕軟等想。身隨心力成輕軟等事。由能繫心相續勢力。令所繫身運轉隨意。

此中有說。佛盡智時得欲界無覆無記。未曾得心心所法。由此勢力不入靜慮不起神通。纔發心時則能舉身至色究竟。何況梵世。

有作是說。世尊爾時起緣風心令身轉舉。

有餘師說。起緣空心能令佛身所往無礙。

有言。佛意則說此身名意所成。由隨意力成輕軟等運轉事故。離定通力能運此身。至梵世故與聲聞別。

有言。佛說意所成身則所化身不假定通能至梵世。與聲聞別。

有言。佛說由意勢通令所化身速至梵世。此捷疾力二乘等無。故佛依此自顯殊勝

問：頗有變化心一剎那頃斷而不得。得而不斷俱不俱耶。

答：有。

謂離欲染最後無間道時。於變化心有此四句。

斷而不得者，謂欲界繫上三靜慮果。

得而不斷者，謂初靜慮繫初靜慮果。

亦斷亦得者，謂欲界繫初靜慮果。

不斷不得者，謂初靜慮繫上三靜慮果。第二靜慮繫上三靜慮果。第三靜慮繫上二靜慮果。第四靜慮繫第四靜慮果。

如離欲界染最後無間道作四句。如是離初靜慮染最後無間道。乃至離第三靜慮染最後無間道。隨其所應各有四句

化當言：有大種無大種耶？

答：當言有大種。

無有現色離大種故。

化當言：有所造色、無所造色耶？

答：當言有所造色。

化有二種：一、修得，二、生得。

修得化，若欲界繫四處攝；若色界繫二處攝。

生得化，若欲界繫九處攝；若色界繫七處攝。

由如是法成化身故。

化當言：有心、無心耶？

答：當言無心。

然化有二種：一修得此無心。二生得此有心。此中說修得化非心依故。

又有二種：一作他身此無心。二作自身此有心。此中說他身化非心依故。

若變化他有情身者。如自身說。

化當言：誰心所轉耶？

答：當言化主。

由化主心令有表故。然修得化由化主心轉。若生得化由自心轉。此中說修得化。

又作他身由化主心轉。若作自身由自心轉。此中說他身化

問：諸化皆滅耶。

答：修得化滅。生得化有滅不滅。謂天龍藥叉等自身化時。有異色等起。此於後時異色等滅。而自身在。

又作他身者滅。作自身者有滅不滅。若變化他有情身者如自身說。

問：諸化所食誰腹中消。

答：此若化主所須。所宜食者即化主腹中消。若非化主所須所宜食者。如草木等聚置一處。若化他有情令飲食者。隨化主意有消不消

問：化身由何出煙焰等。

答：由化主力。謂諸化主欲於是處起煙起焰。起煙焰峯。起煙焰舍。則於是處煙焰等起。

問：由何化身有燒者有不燒者。復以何故有燒身不燒衣。燒衣不燒身。俱不俱耶。

答：由化主力。謂諸化者隨意所欲。或燒不燒

如契經說。尊者達臘婆末羅子。以神通力上昇虛空火界焚身無餘灰燼。

問：彼尊者火焚身時。為涅槃前。為涅槃後

答：

諸說“有留化”者，彼說涅槃後火起焚身。謂彼獲得心定自在將取滅度神力昇空於虛空中。

化作床座及種種薪。便以願力入火界定。纔發火已則般涅槃。由此焚身令無灰燼。

諸說“無留化”者，彼說命未盡火起焚身。謂彼獲得心定自在將欲滅度神力昇空入火等持。

令身漸死隨無根處火起焚之。乃至最後唯有心命依處。如極細毛端許。乃入涅槃火亦隨滅。餘毛端量所不燒者由細難知。謂無灰燼

〈中有七〉

中有，當言：有大種？無大種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次化明中有。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化與中有俱是微細難可了知。

有餘師說。此二俱是意所成身。

有說。此二多諸誹謗。謂譬喻者說。化非實。分別論者撥無中有。

前明化是實有。今明中有非無。以是故次化明中有

中有，當言：有大種？無大種耶？

答：當言：有大種

無有現色離大種故。

中有當言：有所造色？無所造色耶？

答：當言：有所造色。

欲界九處攝。色界七處攝。由如是法成彼身故。

中有當言：有心？無心耶？

答：當言：有心。

中有當言：誰心所轉耶？

答：當言：自心。

由自心力起表業故。

中有義如〈結蘊〉廣說

〈世、劫、心三分〉

世名何法？

答：此增語所顯行。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自宗故。謂譬喻者。分別論師。執世與行其體各別。行體無常。世體是常。諸無常行。行常世時如諸器中果等轉易。又如人等歷入諸舍。

為遮彼執顯三世體則是諸行。行無常故世亦無常。由是等緣故作斯論。

三世義亦如〈結蘊〉廣說

劫名何法？

答：此增語所顯半月月時年。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釋經故。如《契經》說。

有一苾芻來詣佛所。頂禮雙足却住一面。白世尊言：

「佛恒說“劫”此為何量？」。

佛言。

「苾芻！劫量長遠非百千等歲數可知」。

苾芻復言。

「有譬喻不？」。

世尊言

「有。今為汝說。如近城邑有全段石山。縱廣高量各踰繕那。迦尸細縷百年一拂。山已磨滅此劫未終。

苾芻當知！汝等長夜經此劫數無量百千。在於地獄、傍生、鬼趣。及人天中。受諸劇苦生死輪轉未有盡期。何得安然不求解脫。

彼經則是此論所依經。雖說劫未分別劫體是何今欲分別故作斯論。

問：何故但說半月月時年為劫。不說剎那臘縛牟呼栗多晝夜以為劫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舉麤攝細。謂剎那等細。半月月等麤。若說麤當知已說細。由積細時為麤時故。

有說。此中舉近攝遠。謂劫近為半月等所成。半月等復為剎那等成故。說近時亦已說遠

劫體是何。

有說。是色處。云何知然。如《施設論》說。

劫初時人身光恒照。以貪味故光滅闇生。於是東方有日輪起。光明輝朗同於昔照。見已喜曰。

天光來來。

以天光來故名為晝。須臾未幾日輪西沒。闇起如先。見已歎言。

天光沒沒。

以天光沒故名為夜。

由此證知劫體是色。劫體皆積晝夜成故。如是說者。晝夜等位無不皆是五蘊生滅。以此成劫劫體亦然。然劫既通三界時分。故用五蘊四蘊為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何故名劫。劫是何義。

答：分別時分故名為劫。謂分別。剎那、臘縛、牟呼栗多時分以成晝夜。分別晝夜時分以成半月。月時年分別半月等時分以成於劫。以劫是分別時分中極故得總名。

聲論者言。分別位故說名為劫。所以者何。劫是分別有為行中究竟位故

劫有三種：

一、中間劫，二、成壞劫，三、大劫。

・中間劫復有三種。

一、減劫。二、增劫。三、增減劫。

減者，從人壽無量歲減至十歲。

增者，從人壽十歲增至八萬歲。

增減者，從人壽十歲增至八萬歲。復從八萬歲減至十歲。

・此中一減一增十八增減。有二十中間劫

經二十中劫世間成。二十中劫成已住。此合名成劫。

經二十中劫世間壞。二十中劫壞已空。此合名壞劫。

・總八十中劫合名大劫。

成已住中二十中劫：初一唯減，後一唯增，中間十八亦增、亦減。

問：此三誰最久。

有說。減劫最久。增劫為中。增減最促。謂

・身有光時，所經時久非身光滅。乃至于今

・食地味時，所經時久非地味滅。乃至于今

・食地餅時，所經時久非地餅盡。乃至于今

・食林藤時，所經時久非從彼盡。乃至于今

・食自然稻時，所經時久非從彼盡。乃至于今。

故此減劫時最為久。

如是說者。初減後增中間十八。此二十劫其量皆等。

唯於減時，佛出于世。

於唯增時，輪王出世。

於增減時，獨覺出世

問：《施設論》說。人中四洲由日月輪以辨晝夜。欲天晝夜云何得知。

答：因相故知。謂彼天上

・若時鉢特摩花合。殭鉢羅花開。眾鳥希鳴。涼風疾起。少欣遊戲。多樂睡眠。當知爾時說名為夜。

・若時殭鉢羅花合。鉢特摩花開。眾鳥和鳴。微風徐起。多欣遊戲。少欲睡眠。當知爾時說名為晝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大種蘊第五中具見納息第三之三

心起、住、滅分名何法？

答：此增語所顯。剎那、臘縛、牟呼栗多。

問：此應半月等前說。所以者何。由剎那等積成晝夜。晝夜積成半月月等半月月等積成劫故。何故前說麤後說細耶。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作是說。阿毘達磨應以相求不以先後。但不違法相隨說無失。

有餘師說。此作論中先說麤後說細令諸學者漸次入故。

此中

起分。謂生

住分。謂老。

滅分。謂無常。

有為法有三分齊。謂時、色、名。

時之極少。謂一剎那。

色之極少。謂一極微。

名之極少。謂依一字。積此以為漸多分齊名分齊。如〈雜蘊〉說

問：彼剎那量云何可知。

有作是言。《施設論》說。如中年女緝績毳時。抖擻細毛不長不短。齊此說為但剎那量。彼不欲說毳縷短長。但說毳毛從指間出。隨所出量是但剎那。

問：前問剎那。何緣乃引《施設論》。說但剎那量。

答：此中舉麤以顯於細。以細難知不可顯故。謂百二十剎那成一但剎那。六十但剎那成一臘縛。此有七千二百剎那。三十臘縛成一牟呼栗多。此有二百一十六千剎那。三十牟呼栗多成一晝夜。此有少二十不滿六十五百千剎那。此五蘊身一晝一夜。經於爾所生滅無常。

有說。此麤非剎那量。如我義者。如壯士彈指頃經六十四剎那。

有說。不然。如我義者。如二壯夫掣斷眾多迦尸細縷。隨爾所縷斷經爾所剎那。

有說。不然。如我義者。如二壯夫執挽眾多迦尸細縷。有一壯士以至那國百練剛刀捷疾而斷。隨爾所縷斷經爾所剎那。

有說。猶麤非剎那量。實剎那量。世尊不說。云何知然。如《契經》說。

有一苾芻來詣佛所。頂禮雙足却住一面。白世尊言：

「壽行云何速疾生滅？」

佛言：

「我能宣說，汝不能知」

苾芻言：

「頗有譬喻能顯示不？」

佛言：

「有今為汝說。譬如四善射夫各執弓箭。相背攢立欲射四方。有一捷夫來語之曰。

『汝等今可一時放箭。我能遍接俱令不墮』。

於意云何。此捷疾不？」

苾芻白佛：

「甚疾！世尊！」

佛言：

「彼人捷疾不及地行藥叉。地行捷疾不及空行藥叉。空行捷疾不及四大王眾天。彼天捷疾不及日月輪。二輪捷疾不及堅行天子。此是導引日月輪車者。此等諸天展轉捷疾壽行生滅捷疾於彼。剎那流轉無有暫停。

由此故知世尊不說實剎那量。

問：何故世尊不為他說實剎那量。

答：無有有情堪能知故。

問：豈舍利子亦不知耶。

答：彼雖能知而於彼無用是故不說。佛不空說法故

一歲有十二月。晝夜增、減略為二時。由減及增各六月故。然晝與夜增減相違。雖各二時而無四位。

晝夜增減各一臘縛。月則各一牟呼栗多。三十牟呼栗多成一晝夜。

於中晝夜多少四類不同。

增位極長不過十八。

減位極短唯有十二。

晝夜停位各有十五。謂

羯栗底迦 月白半第八日。晝、夜各十五牟呼栗多。 (秋分)

從此以後“晝減、夜增”各一臘縛。

至末伽始羅 月白半第八日。夜有十六牟呼栗多。晝十四

至報沙 月白半第八日。夜有十七 晝十三。

至磨伽 月白半第八日。夜有十八 晝十二。(冬至)

從此以後“夜減、晝增”各一臘縛。

至頗勒窣那 月白半第八日。夜有十七 晝十三。

至制怛羅 月白半第八日。夜有十六 晝十四。

至吠舍佉 月白半第八日。晝、夜各十五。(春分)

從此以後“夜減、晝增”各一臘縛。

至誓瑟攢 月白半第八日。夜有十四 晝十六。

至阿沙茶 月白半第八日。夜有十三 晝十七。

至室羅筏拏 月白半第八日。夜有十二 晝十八。(夏至)

從此以後“晝減、夜增”各一臘縛。

至婆達羅鉢陀 月白半第八日。夜有十三 晝十七。

至阿濕縛庾闍 月白半第八日。夜有十四 晝十六。

如是復至羯栗底迦月白半第八日。晝夜停等。(秋分)

是名略說時之分齊

問：彼極微量復云何知。

答：應知極微是最細色不可斷截破壞貫穿不可取捨乘履搏擊，非長、非短・非方、非圓・非正、不正・非高、非下・無有細分，不可分析、不可覩見、不可聽聞、不可嗅嘗、不可摩觸，故說極微是最細色

此七極微成一微塵。是眼識所取色中最微細者。此唯三種眼見。一天眼。二轉輪王眼。三住後有菩薩眼。

七微塵成一銅塵。

有說。此七成一水塵。七銅塵成一水塵。

有說。此七成一銅塵。七水塵成一兔毫塵。

有說。七銅塵成一兔毫塵。七兔毫塵成一羊毛塵。七羊毛塵成一牛毛塵。七牛毛塵成一向遊塵。七向遊塵成一蟻。七蟻成一虱。七虱成一穢麥。七穢麥成指一節。二十四指節成一肘。四肘為一弓。去村五百弓。名阿練若處。從此已去名邊遠處。則五百弓成摩揭陀國一俱盧舍。成北方半俱盧舍。所以者何。摩揭陀國其地平正去村雖近而不聞聲。北方高下遠猶聲及。是故北方俱盧舍大。八俱盧舍成一踰繕那。

・・瞻部洲 人，身長 三肘半。或有過者。

毘提訶	人，身長	八肘。
瞿陀尼	人，身長	十六肘。
俱盧洲	人，身長	三十二肘。
・四大王眾	天，身長	俱盧舍四分之一。
三十三	天，身長	半俱盧舍。天帝釋身長一俱盧舍。
夜摩	天，身長。	俱盧舍四分之三。
覩史多	天，身長	俱盧舍。
樂變化	天，身長	俱盧舍。及俱盧舍四分之一。
他化自在	天，身長	俱盧舍半。
・梵眾	天，身長	半踰繕那。
梵輔	天，身長	一踰繕那。
大梵	天，身長	一踰繕那半。
・少光	天，身長	二踰繕那。
無量光	天，身長	四踰繕那。
極光淨	天，身長	八踰繕那。
・少淨	天，身長	十六踰繕那。
無量淨	天，身長	三十二踰繕那。
遍淨	天，身長	六十四踰繕那。
・無雲	天，身長	百二十五踰繕那。
福生	天，身長	二百五十 踰繕那。
廣果	天，身長	五百 踰繕那。
・無想	天，身	亦爾。
・無煩	天，身長	千 踰繕那。
無熱	天，身長	二千 踰繕那。
善現	天，身長	四千 踰繕那。
善見	天，身長	八千 踰繕那。
阿迦膩瑟搥	天，身長	十六千 踰繕那。

如是名為色之分齊。

〈緣、因、緣各四〉

頗有法四緣生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說緣無實者意顯諸緣性皆是實有故作斯論。從緣生法有三種。

一、色。

二、心心所法。

三、心不相應行。

色復有三，謂：善、染污、無覆無記。

心心所法、心不相應行亦爾。

此中

・善色。及異熟所不攝。無覆無記色

生時一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一緣者，增上。
一少分者，因緣。則同類因。
則此滅時一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一緣者，增上。
一少分者，因緣。則俱有因。

染污色

生時。一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一緣者，增上。
一少分者，因緣。則同類因遍行因。
則此滅時一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一緣者，增上。
一少分者，因緣。則俱有因。

異熟色

生時一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一緣者，增上。
一少分者，因緣。則同類因、異熟因。
則此滅時一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一緣者，增上
一少分者，因緣。則俱有因。

・善心心所法及異熟所不攝。無覆無記心心所法

生時二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二緣者，增上、等無間。
一少分者，因緣。則同類因。
則此滅時二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二緣者，增上、所緣。
一少分者，因緣。則俱有因相應因。

染污心心所法

生時二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二緣者，增上、等無間。
一少分者，因緣。則同類因、遍行因。
則此滅時二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二緣者，增上、所緣。
一少分者，因緣則俱有因相應因。

異熟心心所法

生時。二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二緣者，增上、等無間。
一少分者，因緣則同類因、異熟因。

則此滅時二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二緣者，增上、所緣。

一少分者，因緣。則俱有因、相應因。

・善心不相應行中無想等至滅盡等至

生時。二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二緣者，增上、等無間。

一少分者，因緣。則同類因。

則此滅時一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一緣者，增上。

一少分者，因緣。則俱有因。

餘善及異熟所不攝。

無覆無記心不相應行

生時。一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一緣者，增上。

一少分者，因緣。則同類因。

則此滅時一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一緣者，增上。

一少分者，因緣。則俱有因。

染污心不相應行

生時。一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一緣者，增上。

一少分者，因緣。則同類因、遍行因。

則此滅時一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一緣者，增上。

一少分者，因緣，則俱有因。

異熟心不相應行

生時。一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一緣者，增上。

一少分者，因緣。則同類因、異熟因。

則此滅時一緣一少分。於此有作用。

一緣者，增上。

一少分者，因緣。則俱有因。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頗有法四緣生耶？

答：有。謂一切心心所法。

問：此法生時但由二緣半。於此有作用。云何乃說四緣生耶。

答：生位滅位合說四緣。起未已滅總名生故。

問：生時、滅時各二緣半。若合說者應有五緣。何故說四。

答：依種類說不過四故。謂一緣唯於生時作用。一緣唯於滅時作用。二緣通於二時作用故合說四。

頗有法三緣生耶？

答：有。謂無想等至滅盡等至。

問：此法生時但由二緣半。於此有作用。云何乃說三緣生耶。

答：生位滅位合說三緣。起未已滅總名生故。

問：此於生時有二緣半。滅時有一緣半。若合說者應有四緣。何故說三。

答：依種類說不過三故。謂一緣唯於生時作用。二緣通於二時作用故合說三。

頗有法二緣生耶？

答：有。謂除無想滅盡等至。諸餘心不相應行。及一切色。

問：此法生時但由一緣半。於此有作用。云何乃說二緣生耶。

答：生位滅位合說二緣。起未已滅總名生故。

問：此於生時有一緣半。滅時有一緣半。應有三緣。何故說二。

答：依種類說不過二故。謂二緣俱於生時滅時有作用故。

頗有法一緣生耶？

答：無。

所以者何。諸有為法性羸劣故。不自依故。依止他故。無作用故。不自在故。彼有為法最極少者。謂一剎那。一極微。法生位滅位除其自體。餘一切法為增上緣。於滅位中生等為彼俱有因故。說為因緣。由此定無一緣生者

此中因緣攝一切有為法。等無間緣攝過去現在。除阿羅漢最後心聚。餘心心所法。所緣緣增上緣。攝一切法。又因緣攝五蘊。等無間緣。攝無色四蘊少分。所緣緣增上緣。攝五蘊及非蘊。

又因緣攝三世。等無間緣攝二世少分。所緣緣增上緣。攝三世及非世。

問：如是四緣誰勝誰劣。

有說。因緣勝，餘劣。以因增長有生滅故。

有說。等無間緣勝，餘劣。以能開闢聖道門故。

有說。所緣緣勝，餘劣。諸心心所所依仗故。

有說。增上緣勝，餘劣。諸法生滅皆不障故。

如是說者。皆勝皆劣功能差別故。

問：諦與忍智為所緣緣。於與三乘誰為親勝

答：無偏親勝如豆聚等。但由忍智上、中、下故。施設所緣有三差別。

如三力士射堅洛叉。

・摩訶諾健那中而不破。

・鉢羅塞建提。破而不度。

・那羅延箭。破已直度更穿餘物。

非彼洛叉有堅軟異。但由射者勢力不同。故說洛叉亦有差別

問：何緣關故便般涅槃。

有說。因緣流轉生死由因緣力。因緣斷故生死則斷。

有說。等無間緣。以阿羅漢後心不續便涅槃故。

有說。所緣緣。以諸爾焰不起此後心心所法便涅槃故。

有說。增上緣。以阿羅漢最後心後無不障礙便斷絕故。

如是說者。四緣闕故而般涅槃。以涅槃時四緣攝法。於彼相續皆無作用。便般涅槃
云何因相應法？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愚於相應法者執相應法體非實有。

顯相應法體是實有。故作斯論。

於此義中有作是說。此中但依一因作論。謂相應因。由此中說相應言故。依彼意趣釋此文者。

云何因相應法？

答：一切心心所法。

此是相應因自體法。與相應因自體法相應故名因相應。

云何因不相應法？

答：色無為心不相應行。

問：色等既非相應因。自體如何乃說因不相應。

答：色等雖非相應因自體。而與相應因自體不相應故說為因不相應。斯有何失。

云何因相應因不相應法？

答：則心心所法少分因相應。少分因不相應。

「少分因相應」者。謂自於他。

「少分因不相應」者。謂自於自。

云何非因相應。非因不相應法？

答：則心心所法少分非因相應。少分非因不相應。

「少分非因相應」者。謂自於自。

「少分非因不相應」者。謂自於他。

有說。此中依二因作論，謂相應因、俱有因。由此二因恒與彼法不相離故。

有說。此中依三因作論。謂相應因、俱有因、同類因。由此三因通三性故。

有說。此中依四因作論。除同類因、遍行因。由此四因通三世故。

有說。此中依五因作論。除能作因。以通無為非親勝故。

有說。此中依六因作論。由此所說因言總故。

然相應法或有具作六因自體、或有但作五因自體、或有但作四因自體。

何等具作六因自體？謂不善遍行心心所法。

何等但作五因自體？謂不善非遍行心心所法。若有覆無記遍行心心所法。若善有漏心心所法。

何等但作四因自體？謂有覆無記非遍行心心所法。若無覆無記心心所法。若無漏心心所法。

依彼意趣釋此文者。

「云何因相應法。答：一切心心所法」。

謂

六因自體法。與六因自體法相應。

五因自體法。與五因自體法相應。

四因自體法。與四因自體法相應

故名因相應。

後三問答准前應知

云何緣有緣法？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愚於所緣緣性執所緣緣非實有法者
意顯所緣緣體是實有故作斯論。

云何緣有緣法？

答：若意識并相應法。緣心心所法。

由有所緣法。為此所緣故。說此為緣有緣法。如明眼者見明眼人。彼明眼人復有所見。
緣有緣法應知亦爾。

云何緣無緣法？

答：五識身并相應法。若意識并相應法。緣色無為心不相應行。

由無所緣法為此所緣故。說此為緣無緣法。如明眼者見生盲人。彼生盲人更無所見。緣
無緣法應知亦爾。

云何緣有緣緣無緣法？

答：若意識并相應法。緣心心所法。及色無為心不相應行。

由有所緣無所緣法。為此所緣故。說此為緣有緣緣無緣法。如明眼者見明眼人及生盲人。
彼明眼人復有所見。彼生盲人更無所見。緣有緣緣無緣法應知亦爾。

有餘。謂此第三句義。則合初二更無異體。此不應理。與本論相違故。
如本論說。

- ・緣有緣法，是有為緣隨眠隨增。
- ・緣無緣法，是一切隨眠隨增。
- ・緣有緣緣無緣法，是有為緣隨眠隨增。
- ・非緣有緣非緣無緣法，是有漏緣隨眠隨增。

然有意識并相應法。一剎那頃總緣有緣及無緣法。是故如前所說者好。

云何非緣有緣非緣無緣法？

答：色無為心不相應行。

由此法不緣有所緣無所緣法故說此為非緣有緣非緣無緣法。如生盲人都無所見。此亦如
是

〈無色、除色想〉

如世尊說：內無色想觀外色...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內無色想觀外色。雖作是說而不分別。云何內無色想
觀外色。乃至廣說。今欲分別。故作斯論。

云何內無色想觀外色耶？

答：謂有苾芻起如是勝解：今我此身將死。已死將上輿。已上輿將往塚間。已往塚間將置地。
已置地將為種種蟲食。已為種種蟲食。彼於最後不見內身。唯見外蟲。

是名內無色想觀外色。

謂彼由先多勝解。力不見身相。但見違逆損害內身外諸蟲相。

復有苾芻起如是勝解：今我此身將死。已死將上興。已上興將往塚間。已往塚間將置薪潛。已置薪潛將為火焚。已為火焚彼於最後不見內身。唯見外火。

是名內無色想觀外色。

謂彼由先多勝解力。不見身相。但見違逆損害內身外諸火相。

復有苾芻起如是勝解：今我此身。甚為虛偽。如雪或雪搏。如沙糖或沙糖搏。如生熟酥或生熟酥搏。將為火炙。已為火炙將融銷。已融銷。彼於最後不見內身唯見外火。

是名內無色想觀外色。

謂彼由先多勝解力。不見身相。但見違逆損害內身外諸火相。

此中

「如雪或雪搏」者。謂北方諸瑜伽師。

「如沙糖或沙糖搏」者。謂南方諸瑜伽師。

「如生熟酥或生熟酥搏」者。謂一切處諸瑜伽師。

問：若時作內無色想則時觀外色耶。

為爾時但觀外色。不作內無色想耶。設爾何過。若時作內無色想。則時觀外色者。云何一覺不作二解差別解耶。如是一覺便成多體。若爾時但觀外色。不作內無色想者。此文所說內無色想觀外色復云何通

答：應說。爾時但觀外色。不作內無色想。

問：若爾此文所說內無色想觀外色當云何通。

答：依瑜伽師意樂而說。謂觀行者有如是意樂。我當內無色想觀外色隨彼而說。然於爾時唯觀外色。

有說。依彼先時分別行相故作是說。謂瑜伽師先起如是分別行相。我當如是如是作內無色想觀外色觀。及修觀時唯觀外色。

有說。此文依修加行成滿時說。謂「內無色想」者。說此善根加行時。「觀外色」者。說此善根成滿時。非於一時有二種解。

有說。此文依義至說。謂若內無色想義至觀外色。若觀外色義至內無色想。非於一覺有二種解。

有說。內無色想者。說所依觀外色者。說所緣。非於所緣俱起二解。

有餘師說。若時作內無色想。則時亦觀外色。

問：若爾云何一覺不作二解差別解耶。

答：雖作二解而不相違故無有失。此不應理。有無二相互相違故。是故如前所說者好如世尊說：有除色想...乃至廣說。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中說：除色想。

而不廣辯。今欲辯之故作斯論。

云何除色想耶？

答：謂有苾芻起如是勝解：今我此身將死。已死將上興。已上興將往塚間。已往塚間將置地。已置地將為種種蟲食。已為種種蟲食。此種種蟲將散。已散。彼於最後不見自身。亦不見蟲。

是名除色想。

謂彼由先多勝解力不見身相。亦復不見違害內身外諸蟲相。

復有苾芻起如是勝解：今我此身將死。已死將上興。已上興將往塚間。已往塚間將置薪潛。已置薪潛將為火焚。已為火焚此焚屍火將滅。已滅。彼於最後不見自身。亦不見火。

是名除色想。

謂彼由先多勝解力不見身相。亦復不見違害內身外諸火相。

復有苾芻起如是勝解：今我此身甚為虛偽。如雪或雪搏。如沙糖或沙糖搏。如生熟酥或生熟酥搏。將為火炙。已為火炙將融銷。已融銷。此能銷火將滅。已滅。彼於最後不見自身。亦不見火。

是名除色想。

謂彼由先多勝解力不見身相。亦復不見違害內身外諸火相。

如雪搏等三種譬喻。隨方差別如前應知

問：彼瑜伽師何處曾見如是諸相。而今觀耶。

答：

由彼曾與同梵行者作瞻病人。

曾見苾芻大種乖適。斷諸飲食呻吟苦痛。雖加醫藥轉復增劇。乃至漸困暴汗交流。喘息奔急須臾命盡。為縛床輿安置其屍。同學悲酸送至葬所。

若所至處薪難得者。便置坑中悵然捨去。後日重往見彼屍骸。已為狐狼鵲梟鷲鷩鷦鷯烏鵲餓狗之所噉食。須臾遠觀骨肉都盡。倏忽四散其處寂然。

若處柴薪易可得者。便積薪木安置其屍。以火焚之俄頃皆盡。須臾火滅寂無所有。

彼瑜伽師善取如是種種相已。疾還所住洗足敷座。結跏趺坐調直身心。令無熱惱遠離諸蓋。有所堪能憶念先時。所取諸相以勝解力想見己身。次第有前所見眾相。

若不會作瞻養病人。

彼於一時見雪搏等漸次為火之所銷融。乃至後時都無所見。取是相已。以勝解力想見己身。次第有前所見眾相。

由此緣故諸瑜伽師。於其自身起斯勝解。

問：如是觀察分位不同。於諸觀門何等所攝。

答：是除色想及此加行。并此加行。加行所攝。

謂不見身不見蟲火，此最後位除色想攝。

若不見身而見蟲火。是除色想加行所攝。

若猶見身亦見蟲火。是此加行加行所攝。

有作是說。是除色想及第二初解脫所攝。

謂不見身不見蟲火。是除色想。

若不見身而見蟲火。是第二解脫。

若猶見身亦見蟲火。是初解脫。

有餘師說。顯三善根。

謂不見身不見蟲火。此顯上品。

若不見身而見蟲火。此顯中品。

若猶見身亦見蟲火。此顯下品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大種蘊第五中具見納息第三之四

問：此除色想。自體云何。

答：慧為自體。若爾何故以想為名。由此聚中想用增故。如持息念身等念住。本性生念。宿住隨念。皆慧為體。以念為名。念用增故。彼亦如是已說自體。應釋其名。此以何故名除色想。由此能遣諸積集色令不現前。名除色想。

・ ～：～ ・

界者，色界。

地者，第四靜慮。

所依者，依欲界身。

行相者，不明了行相。

所緣者，緣欲界。

問：此緣欲界何法。

答：有說。即緣潛坑等處。

有說。即緣彼處空界。如是說者。即緣所除所有諸色。

於中有說。唯緣所除自身諸色

念住者，身念住。

智者，世俗智。

等持者，非等持俱。

根者，捨根相應

世者，通三世。過去緣過去。現在緣現在。未來可生者。緣未來。不生者緣三世。

善、不善、無記者，是善緣三種。

有說。唯緣無記。

三界繫、不繫者，是色界繫。緣欲界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是非學非無學。緣非學非無學。

見所斷、修所斷、不斷者，是修所斷。緣修所斷。

緣自身、他身、非身者。

有說。唯緣自身。

有說。緣自他身。

有說。通緣三種。

緣名、緣義者，唯緣義。

加行得、離染得者，是加行得。非離染得。

已離第四靜慮染者。

若不加行求此想時。終不能起令現前故

有說。佛離染得。離有頂染時得故。餘加行得。

有說。餘亦離染得。而加行現前。佛不加行獨覺下加行。聲聞或中、或上。

起處者，在欲界。非色無色界。在人三洲非北洲。

問：此誰所起。

答：有說唯聖者非異生。

有說。異生亦起。異生有二種。一內法異生。二外法異生。

內法者，能起非外法。以外法異生。長夜執我怖畏無我。不樂遣除內所依色故。

已說此想自性等門，復應顯示有雜無雜。

問：諸無除色想皆未離色染耶。

答：諸未離色染皆無除色想。有無除色想非未離色染。謂已離色染而未入彼定。

問：諸有除色想皆已離色染耶。

答：諸有除色想皆已離色染。有已離色染非有除色想。謂已離色染而未入彼定。

所以者何。前說彼定唯加行得。非離染得故。雖已離第四靜慮染。若不加行求此定時。終不能起今現前故。

有說。此定雖離染得。而獨覺等要起加行方令現前。此依現前有無作論故作是說

問：除色想言有多處說。謂此處說雜蘊。亦言入無色定除去色想。波羅衍拏亦作是說

諸有除色想 能除一切身 於內外法中 無有不見者

〈眾義品〉中亦作是說

於想有想非即離 亦非無想非除想 如是平等除色想 無有染著彼因緣

如是諸說義有何異。

答：此說能遣諸積集色令不現前。名除色想。《波羅衍拏·眾義品》說。斷色界愛名除色想。〈雜蘊〉中說。不緣下地流轉諸色名除色想。

有說。此除色想在第四靜慮。《波羅衍拏·眾義品》說。除色想者在七地。謂未至中間四靜慮空無邊處近分。〈雜蘊〉所說除色想者。亦在七地。謂四無色上三近分。

有說。此除色想是身念住。《波羅衍拏·眾義品》說。除色想者是法念住。〈雜蘊〉所說除色想者。通四念住。

有說此除色想是不共。餘三是共。

有說。〈雜蘊〉所說是共。餘三不共。是名諸說異義

〈互攝四、七、九〉

四識住、七識住，為四攝七？七攝四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說。四識住、七識住、九有情居。

而不廣分別。亦不明攝。今欲廣解。并顯相攝故。作斯論。

四識住者。

如《契經》說。

一、色隨識住。

二、受隨識住。

三、想隨識住。

四、行隨識住。

色隨識住者。謂色有漏隨順於取有情數攝。

行隨識住，亦爾。

受隨識住者。謂受有漏隨順於取

想隨識住，亦爾。

有餘師說。

色隨識住者。謂色有漏隨順於取。有情數非有情數攝。

行隨識住，亦爾。

受、想隨識住，如前說。

問：有情數蘊。說為識住。此事可爾。非有情數蘊云何名識住。

答：有多種識住。謂相應識住。俱有識住。所依識住。所緣識住。所行識住。非有情數蘊。是識所緣故名識住。

已說自性。應說因緣。

何因緣故說名識住。

答：識於此中住。等住近住故名識住。如馬等所住名馬等住。

有說。此中熹所潤識增長廣大故名識住。

有說。此中愛所潤識攝受不離故名識住。

有說。此中諸有漏識隨順取識生起執著。安住增長故名識住

問：何故無漏法不立識住。

答：諸無漏法無識住相故。

復次，若法能增益有。能攝受有。能住持有。立為識住。諸無漏法能損減有。能違害有。能破壞有。故非識住。

復次，若法乃至是身見事。乃至墮苦集諦立為識住。諸無漏法乃至非身見事。乃至不墮苦集諦。故非識住。

有說。若法熹所潤識於中增長廣大立為識住。諸無漏法與此相違故非識住。

有說。若法愛所潤識於中攝受不離立為識住。諸無漏法則不如是。故非識住。

有說。若法諸有漏識隨順取識於中生起執著。安住增長立為識住。諸無漏法與此相違故非識住

問：何故識非識住。

答：為識故立識住。如為王故立王座。如王座王床王路亦爾。如王非路路非王。是王所行故名王路。如是識非住住非識。是識所止故名識住。是故識非識住。

有說。若法識所乘御。如象馬船人所乘御。彼法立識住非識。乘御於識故識非識住。

復次，若法與識俱生俱住俱滅。於識有用立為識住。識於識不爾。

有說。識住法爾與識俱在現在。是識所住。非識與識得有此事。

問：自識他識俱在現在。何不展轉立識住耶。

答：自識於自識非識住故。於他識亦非無異相故。

復次，於自識親尚非識住。況於疎遠。

有說。若法與識三和合生。互有作用立為識住。非識與識三和合生互有作用。故非識住由自分識於中住故。自分諸蘊得識住名。謂欲界蘊。欲界識所住。色界蘊色界識所住。無色界蘊。無色界識所住。初靜慮蘊。初靜慮識所住。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蘊。非想非非想識所住。

問：生欲界起色無色界無漏心現在前。現在二蘊是識住不。

答：應言是識住。

問：無同分識於中止住。云何名識住。

答：得識住相故。謂同分識餘緣故不生。非此不能生故亦名識住。如泉池側。置象馬魚師子等口以為注道。水不行時非此為障。水若行者為作所依。雖水不行亦名注道。彼亦如是。

七識住者。

如《契經》說。

有色有情身異想異。如人一分天是第一識住

有色者。謂彼有情有色可了。有色身。有色界處蘊。有色施設。故名有色。

有情者。謂諦義、勝義。有情不可得非實有體。然於界處蘊中。假想施設說為有情。奈落。意生。儒童。養者。補特伽羅。命者。生者。故名有情。

身異者。謂彼有情有種種身。種種顯形狀貌差別故名身異。

想異者。謂彼有情。有樂想。苦想。不苦樂想。故名想異。

如人一分天者。人則一切人。一分天。謂欲界天。

是第一識住者。第一則次第中最初數。“識住”謂彼所繫色受想行識。釋識住義已如前說。

有色有情身異想一。如梵眾天。謂彼初起是第二識住。

有色等，如前說。

想一者。謂彼有情染想無異。

如梵眾天者。此顯梵世諸天。

謂彼初起者。謂彼初生同起染想。後便想異。

是第二識住者。第二准前識住。如前說。

有色有情身一想異。如極光淨天。是第三識住。

有色等，如前說。

身一者。謂彼有情有一類身。一類顯形狀貌無別。

想異者。謂彼有情有樂想、不苦不樂想。由彼諸天厭根本地喜根已。起近分地捨根現前。厭近分地捨根已。起根本地喜根現前。如富貴人。厭欲樂已欣住法樂，厭法樂已欣住欲樂。

如極光淨天者。此顯第二靜慮諸天。

有色有情身一想一。如遍淨天。是第四識住。

有色等，如前說。

想一者。謂彼有情有無覆無記無差別想。

如遍淨天者。此顯第三靜慮諸天。

無色有情一切色想皆超越故。諸有對想皆隱沒故。於別異想不作意故。入無邊空。空無邊處具足住。如隨空無邊處天。是第五識住。

無色有情一切空無邊處皆超越故。入無邊識。識無邊處具足住。如隨識無邊處天。是第六識住。

無色有情一切識無邊處皆超越故。入無少所有無所有處具足住。如隨無所有處天。是第七識住。

此中

諸無色者。謂彼有情無色可了。無有色身。無色界處蘊。無色施設故名無色。

有情等，如前說。

一切空無邊處皆超越等，如餘處說。

識住者。謂彼所繫受想行識。

問：何故初靜慮有異身非上地。

答：以初靜慮立王臣眾有差別故。謂大梵王與諸梵輔及諸梵眾數數集會。於中種種顯形狀貌。衣服語言各有差別。上地不爾。

有說。初靜慮受上中下無別異。業異熟故身有異。上地不爾。

有說。初靜慮受有尋伺。業異熟故身有異。上地不爾。

有說。初靜慮受表無表。業異熟故身有異。上地不爾。

有說。初靜慮受四識身相應。業異熟故身有異。上地不爾。

有說。初靜慮受三受相應。業異熟故身有異。上地不爾。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初靜慮身異上地身一。

又初靜慮。由染污想說為想一。

第二靜慮。由善想說為想異。

第三靜慮。由無覆無記異熟想說為想一。

問：何故惡趣。第四靜慮。非想非非想處。皆不立識住耶。

答：有作是說。彼亦應立在識住中。而不立者。是有餘說。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此是世尊要略而說。然惡趣等攝在此中。謂諸惡趣當知攝在初識住中。第四靜慮攝次三中。非想非非想處攝後三中。所以者何。以界同故。

有說。若處有二種識多分可得。立為識住。一愛所攝受識。二見所攝受識。惡趣及非想非非想處。愛所攝受識多分不可得。第四靜慮。見所攝受識多分不可得。故非識住。

有說。若處有三種識多分可得。立為識住。一見所斷識。二修所斷識。三不斷識。惡趣。非想非非想處。不斷識俱不可得。第四靜慮。見所斷識多分不可得。故非識住。

問：豈不第四靜慮異生。皆有見所斷識可得耶。

答：雖有而於彼地非多分可得。五淨居天全無有故。

問：人欲界天。不斷識亦不可得。應非識住。

答：可得有二。一自性可得。二所依可得。人欲界天。不斷識雖非自性可得。而所依可得故立識住。

問：豈不非想非非想處。不斷識亦所依可得耶。生彼有得阿羅漢故。

答：雖有而非多分。以生彼中暫起聖道。取無學果已。乃至涅槃不現前故。

有說。若處有六種識多分可得立為識住。謂見苦所斷識。乃至修所斷識。及不斷識。惡趣。非想非非想處。不斷識俱不可得。第四靜慮。前四所斷識。多分不可得故非識住。問答分別如前應知。

有說。若處識所樂住立為識住。諸惡趣中苦所逼故識不樂住。第四靜慮樂。遷動故識不安住。謂諸異生或樂入無色。或樂入無想。或樂令識滅。若諸聖者或樂入無色。或樂入淨居。或樂入無餘。非想非非想處。極寂靜故心微劣故識不樂住。

有說。若處無壞識法。而可得者立為識住。諸惡趣中有極苦受。第四靜慮。有無想定。無想異熟非想非非想處。有滅盡定。能壞識法故非識住。

有說。若處由二事故。發起殊勝異分諸識。令現在前立為識住。一由定故。二由生故。惡趣。非想非非想處。二事俱無。第四靜慮。雖有定故而無生故。

有言。惡趣二事俱無第四靜慮雖有定故而無生故。非想非非想處雖有生故而無定故。由如是等種種因緣。惡趣等非識住

問：何故四識住中識非識住。七識住中識是識住。

答：由別因故立四識住。由別因故立七識住。謂若有法識所乘御。與識俱行親近和合。立四識住。識望於識無如是事故。不立在四識住中。若法與識為因為果。展轉相資立七識住。識望於識有如是事。是故立在七識住中

九有情居者。

如《契經》說。

有色有情身異想異。如人一分天。是第一有情居。

有色有情身異想一。如梵眾天。是第二有情居。

有色有情身一想異。如極光淨天。是第三有情居。

有色有情身一想一。如遍淨天。是第四有情居。

有色等，如前說。

有情居者。謂彼所繫色受想行識。又是有情所居、所住、所止。生處。故名有情居。

有色有情。無想無別想。如無想有情天。是第五有情居。

有色等，如前說。

無想者。彼處長時想等滅故。則由此義名無想有情天。

無色有情一切色想皆超越。故諸有對想皆隱沒故。於別異想不作意故。入無邊空空無邊處具足住。如隨空無邊處天。是第六有情居。

無色有情。一切空無邊處皆超越故。入無邊識。識無邊處具足住。如隨識無邊處天。是第七有情居。

無色有情一切識無邊處皆超越故。入無所有。無所有處具足住。如隨無所有處天。是第八有情居。

無色有情一切無所有處皆超越故。入非想非非想處具足住。如隨非想非非想處天。是第九有情居。

無色等，如前說。

一切無所有處皆超越等，如餘處說

問：何緣惡趣及無想所不攝。廣果天等非有情居。

答：有作是說。彼亦應立為有情居。而不立者。是有餘說。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此是世尊要略而說。然惡趣等攝在此中。謂諸惡趣當知攝在初有情居。無想所不攝。廣果天等當知攝在第五有情居。所以者何。以地同故。

有說。若處餘樂來居。已居其中。不樂遷動。是處可立為有情居。諸惡趣中二俱不然。但由業力令往令住。若隨意欲剎那不住故不建立。第四靜慮除無想天。餘雖樂來而好遷動。如邊城邑人不樂居。謂彼異生或樂無色。或樂無想。若諸聖者或樂淨居。或趣涅槃。如國邊城恒為盜賊隣敵侵故。貴族生財樂轉餘處。雖留少分以充鎮守。有諸商人來求資貨。鎮人謂曰。此處多災無以相瞻。商旅咸曰。此非城邑。如是無想所不攝天。惑業所驅恒樂遷動。故不說彼為有情居

已分別三種自性。今當說雜無雜相。

問：四識住、七識住，為四攝七？七攝四耶？

答：應作四句。

有四非七。謂地獄、傍生、鬼界、廣果色受想行。及非想非非想處。受想行。

有七非四。謂人。欲界天。梵眾。極光淨。遍淨。空無邊處。識無邊處。無所有處心。

有亦四亦七。謂人。欲界天。梵眾。極光淨。遍淨色受想行。及空無邊處。識無邊處。無所有處受想行。

有非四非七。謂地獄、傍生、鬼界。廣果。非想非非想處心。

此中所以如前廣說。

問：四識住、九有情居，為四攝九？九攝四耶？

答：應作四句。

有四非九。謂地獄、傍生、鬼界。無想天所不攝廣果。色受想行。

有九非四。謂人。欲界天梵眾。極光淨。遍淨。無想天。四無色心。

有亦四亦九。謂人。欲界天。梵眾。極光淨。遍淨。無想天。色受想行。及四無色。受想行。

有非四非九。謂地獄、傍生、鬼界。無想天所不攝廣果心。

此中所以亦如前說。

問：七識住、九有情居，為七攝九？九攝七耶？

答：九攝七。非七攝九。

何所不攝。答二處。謂無想天處。及非想非非想處。

此中所以亦如前說

問：世尊何故。於無想天。及有頂天多說為處。

答：有諸外道。執此二處以為解脫。佛為遮彼說為生處。

有說。外道執此二處為最寂靜。佛說為處。明是喧動而非寂靜。是界趣生流轉處故。

有說。外道執此二處。是真解脫永無退還。故佛說彼是退還處。非真解脫。謂從非想非非想處沒。多生下地。無想天沒必生欲界。

有說。彼二天壽量長遠。外道多執為真涅槃。謂無想天於唯異生。生處壽量最遠。非想非非想天於一切生處壽量最遠。故佛說彼是無常處。

有作是說。九有情居。世尊皆以二名宣說。於其七種作二名說。謂名識住及有情居。於餘二種亦二名說。謂名為處及有情居。

有餘師說。佛以識住與有情居展轉相攝。餘不盡者唯有二處。不應異釋。空無邊等亦名處故。

有說。生處精勤果中此居後邊故。說名處。謂唯異生生處精勤果。中無想天為後邊。一切生處精勤果中。有頂天為後邊

大種蘊第五中

〈執受納息 第四〉之一

<u>十七對幾緣</u>	<u>對自他有八，</u>	<u>唯對他有九，</u>	<u>八何義，內外，</u>
<u>八門受相攝，</u>	<u>九位十五門</u>	<u>現在未來修；</u>	<u>此章願具說</u>

〈十七對幾緣 對自他有八〉

有執受大種。與有執受大種。為幾緣？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應廣分別。

問：何故作此論。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隨彼意欲而作論。但不違法相便不應責。

復次，欲止說因緣法。及去來世非實有者。意顯諸因緣去來實有故作斯論。

此中

有執受大種者。謂現在剎那有情數攝。心心所法所執受大種。

無執受大種者。謂過去、未來及現在一分有情數攝。并三世一切非情數攝所有大種。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有執受大種。與有執受大種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俱有因。

增上者，謂不礙生。及唯無障。

然有差別。謂一果者。異類相望為因。增上。非一果者。但一增上。

有執受大種。與無執受大種。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同類因。

增上者，如前說。

然有差別。謂有執受大種。與未來有情數大種。為因。增上。與餘無執受大種。但一增上。

無執受大種。與無執受大種。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二因謂俱有。同類。

增上者，如前說。

然有差別。謂

過去有情數大種。

與過去有情數大種。為因。增上。

因者。二因。謂俱有。同類。

增上者如前說。

與未來有情數大種。及現在有情數無執受大種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同類因。

增上者，如前說。

與餘無執受大種但一增上。

過去非有情數大種。

與過去非有情數大種。為因。增上。

因者，二因。謂俱有。同類。

增上者，如前說。

與未來、現在非有情數大種。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同類因。

增上者，如前說。

與過去、未來有情數大種。及現在有情數無執受大種。但一增上。

未來有情數大種。

與未來有情數大種。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俱有因。

增上者，如前說。

與餘無執受大種。但一增上。

未來非有情數大種。

與未來非有情數大種。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俱有因。

增上者，如前說。

與餘無執受大種但一增上。

現在有情數無執受大種。

與現在有情數無執受大種。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俱有因。

增上者，如前說。

與未來有情數大種。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同類因。

增上者，如前說。

與餘無執受大種。但一增上。

現在非有情數大種。

與現在非有情數大種。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俱有因。

增上者，如前說。

與未來非有情數大種。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同類因。

增上者，如前說。

與餘無執受大種。但一增上。

無執受大種。與有執受大種。為幾緣？

答：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同類因。

增上者，如前說。

然有差別。謂

過去有情數大種。與有執受大種。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同類因。

增上者如前說。

餘無執受大種。與有執受大種。但一增上。

已說大種當說所造。所造亦二。謂有執受及無執受。

・現在剎那有情數攝。心心所法所執受者。是有執受。

・過去未來及現在一分有情數攝三世一切非情數攝。是無執受。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有執受所造色。與有執受所造色。為幾緣。答：一增上。

增上義如前說。

無因者。有對所造色展轉相望非俱有因故。

有執受所造色。與無執受所造色。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二因。謂同類。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然有差別。謂

有執受所造色。

與未來有情數所造色。為因。增上。

與餘無執受所造色。但一增上。

無執受所造色。與無執受所造色。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三因。謂俱有、同類、異熟因。

增上者，如前說。

然有差別。謂

過去有情數所造色。

與過去有情數所造色。為因。增上。

因者三因。謂俱有。同類。異熟因。

增上者，如前說。

與未來有情數所造色。為因。增上。

因者二因。謂同類。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與現在有情數無執受所造色。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同類

增上者如前說。

與餘無執受所造色。但一增上

過去非有情數所造色。

與過去、未來、現在非有情數所造色。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同類因。

增上者如前說。

與餘無執受所造色。但一增上。

未來有情數所造色。

與未來有情數所造色。為因。增上。

因者二因。謂俱有。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與餘無執受所造色。但一增上。

未來非有情數所造色。

與一切無執受所造色。但一增上。

現在有情數無執受所造色。

與現在有情數無執受所造色。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俱有因。

增上者如前說。

與未來有情數所造色。為因。增上。

因者二因。謂同類。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與餘無執受所造色。但一增上。

現在非有情數所造色。

與未來非有情數所造色。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同類因。

增上者如前說。

與餘無執受所造色。但一增上。

無執受所造色。與有執受所造色。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二因。謂同類。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然有差別。謂

過去有情數所造色。與有執受所造色。為因。增上。

因者二因。謂同類。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餘無執受所造色。與有執受所造色。但一增上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大種蘊第五中執受納息第四之二

因相應法。與因相應法。為幾緣？答：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五因。謂相應。俱有。同類。遍行。異熟。

等無間者。謂因相應法等無間。因相應法現在前。

所緣者。謂因相應法。與因相應法。為所緣。

增上者。謂不礙生。及唯無障。

因相應法。與因不相應法為幾緣？答：因、等無間、增上。

因者，四因。謂俱有。同類。遍行。異熟。

等無間者。謂因相應法等無間。因不相應法現在前。即無想等至。滅盡等至。是心心所等無間法故。

增上者如前說。非所緣者。因不相應法無所緣故。

因不相應法。與因不相應法。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四因。謂俱有同類。遍行。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因不相應法。與因相應法。為幾緣？答：因、所緣、增上。

因者。四因。謂俱有。同類。遍行。異熟。

所緣者。謂因不相應法。與因相應法。為所緣。

增上者如前說。

非等無間者。因不相應法非等無間緣故

有所緣法。與有所緣法。為幾緣？答：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五因。謂相應。俱有。同類。遍行。異熟。

等無間者。謂有所緣法等無間。有所緣法現在前。

所緣者。謂有所緣法。與有所緣法。為所緣。

增上者，如前說。

有所緣法。與無所緣法。為幾緣。答：因、等無間、增上。

因者，四因。謂俱有。同類。遍行。異熟。

等無間者。謂有所緣法等無間。無所緣法現在前。即無想等至。滅盡等至。是心心所等無間法故。

增上者如前說。

非所緣者。無所緣法無所緣故。

無所緣法。與無所緣法。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四因。謂俱有。同類。遍行。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無所緣法。與有所緣法。為幾緣？答：因、所緣、增上。

因者，四因。謂俱有。同類。遍行。異熟。

所緣者。謂無所緣。與有所緣法。為所緣。

增上者，如前說。

非等無間者。無所緣法非等無間緣故

有色法。與有色法。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三因。謂俱有。同類。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有色法。與無色法。為幾緣？答：因、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謂俱有。同類。異熟。

所緣者。謂有色法。與無色法。為所緣。

增上者，如前說。

非等無間者。以有色法非等無間緣故。

無色法。與無色法。為幾緣？答：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五因。謂相應等五。

等無間者。謂無色法等無間。無色法現在前。

所緣者。謂無色法。與無色法為所緣。

增上者，如前說。

無色法。與有色法。為幾緣？答：因。增上。

因者，四因。謂俱有同類。遍行。異熟。

增上者，如前說。

有見、無見、有對、無對，說亦如是。

差別者。有見法。與有見法。為二因。謂同類。異熟。

餘皆如前說。

有漏法。與有漏法。為幾緣？答：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五因。謂相應等五。

等無間者。謂有漏法等無間。有漏法現在前。

所緣者。謂有漏法。與有漏法。為所緣。

增上者，如前說。

有漏法與無漏法。為幾緣？答：等無間、所緣、增上。

等無間者。謂有漏法等無間。無漏法現在前。

所緣者。謂有漏法。與無漏法為所緣。即苦集忍智品心心所法。

增上者，如前說。

非因者。以因如種子。非有漏法。與無漏法為種子故。

無漏法。與無漏法為幾緣？答：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謂相應。俱有。同類。

等無間者。謂無漏法等無間。無漏法現在前。

所緣者。謂無漏法。與無漏法。為所緣。即滅道忍智品心心所法。

增上者如前說。

無漏法。與有漏法。為幾緣？答：等無間、所緣、增上。

等無間者，謂無漏法等無間。有漏法現在前。

所緣者。謂無漏法。與有漏法。為所緣。

增上者如前說。

非因者。以因如種子。非無漏法。與有漏法為種子故。

有為法。與有為法。為幾緣？。答：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五因。謂相應等五。

等無間者。謂有為法等無間。有為法現在前。

所緣者。謂有為法。與有為法。為所緣。

增上者，如前說。

有為法。與無為法。為幾緣？答：無。

無為法。與無為法。為幾緣？答：無。

無為法。與有為法。為幾緣？答：所緣、增上。

所緣者。謂無為法。與有為法。為所緣。

增上者，如前說。

問：何故有為法有因有緣。無為法無因無緣耶。

答：

・諸有為法性羸劣故。藉諸因緣。

・無為法強盛不藉因緣。

如劣者依他。強者不依。此亦如是。

有說。

・諸有為法有作用故假諸因緣。

・無為法無作用故不假因緣。

如刈者須鎌。掘者須鍤。無所作者則無所須。此亦如是。

有說：

・諸有為法行世取果作用。了境故須因緣。

・無為法無如是事故不須因緣。

如遠行者則須資糧。不行不須。此亦如是。

有說。

・有為如王亦如眷屬故有因緣

・無為如王不如眷屬故無因緣。

如王王眷屬。富貴者富貴者眷屬。帝釋帝釋眷屬。當知亦爾

問：諸有為法有時不生誰作留難。為有為法。無為法耶。

答：諸有為法為作留難。非無為法。以無為法恒與有為作能作因。及增上緣。於生不生俱無障故。如泉池側師子口等。水不流時自有餘緣非此為障。

問：諸無為法。與有為法作增上緣及所緣緣。於能緣不能緣作增上緣。有勝劣不。

答：增上緣義等無差別。若緣不緣皆無障故。所緣緣義則有差別。於能緣者作所緣緣。於不能緣。則便不作諸纏所纏續地獄有。乃至廣說。所說有聲義有多種。如〈結蘊〉廣說。此中說續眾同分。

有情數五蘊名有。然相續有五。

一中有相續。二生有相續。三分位相續。四法相續。五剎那相續。

中有相續者。謂死有蘊滅。中有蘊起。中有續死有名中有相續。

生有相續者。謂中有蘊滅生有蘊起。生有續中有名生有相續。

分位相續者。謂羯邏藍位蘊滅頤部曇位蘊起。乃至中年位蘊滅老年位蘊起。皆以後位續前位名分位相續。

法相續者。謂善法等無間。染或無記法現在前。染法等無間。善或無記法現在前。無記法等無間。善或染法現在前。皆以後法續前法名法相續。

剎那相續者。初剎那蘊等無間。第二剎那蘊現在前。後剎那續前剎那名剎那相續。

此五皆入二相續中。謂法相續、剎那相續。皆不離法及剎那故。

界分別者。

欲界具五。色界有四除分位。無色界有三又除中有。

趣分別者。

地獄有四除分位。餘趣具五。

生分別者。

一切具五。於此五相續中。依二相續而作論。謂中有生有

〈唯對他有九〉

諸纏所纏續“地獄有”最初所得諸根大種。

彼諸根大種。與彼心心所法為幾緣？答：一增上。

即彼心心所法。與彼諸根大種為幾緣？答：一增上。

諸纏所纏續“傍生有、鬼有、人有、天有”最初所得諸根大種。

彼諸根大種。與彼心心所法為幾緣。答：一增上。

即彼心心所法。與彼諸根大種為幾緣。答：一增上。

問：若彼心心所法。不緣彼諸根大種而結生者。可說彼諸根大種。與彼心心所法。但一增上。

若彼心心所法。緣彼諸根大種。而緣生者。彼諸根大種。與彼心心所法便為二緣。謂所緣增上。何故定答：但一增上。

答：亦應說二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說決定者。謂增上緣則定。所緣緣不定。是以不說。

有說：此中說互有者。謂根大種與心心所展轉為增上緣。是以則說非心心所與根大種為所緣緣。是故不說。

有說：此中說相資者。謂彼根大與心心所更互相資增上義勝。所緣不爾。隨緣何法皆得起故。是以不說

生欲界入有漏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長養諸根增益大種。

彼諸根大種與彼心心所法為幾緣。答：一增上。

即彼心心所法與彼諸根大種為幾緣。答：一增上。

問：彼心心所法。若緣餘法而入定者可如所說。若即緣彼諸根大種而入定者則有二緣。何故乃說但一增上。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說決定者。所緣不定是故不說。

有說。此中說互有者。所緣不爾是故不說。

有說。此中說相資者。謂心心所與彼根大更互相資增上義勝。所緣不爾隨緣何法。皆得生起是故不說。

問：入諸靜慮長益根大與入無色差別云何。

答：靜慮長益多而非妙。如縛喝國食無色長益妙而非多。如中印度食

生欲界入無漏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長養諸根增益大種。

彼諸根大種與彼心心所法為幾緣。答：一增上。

即彼心心所法與彼諸根大種為幾緣。答：一增上。

此中不說所緣緣義。及靜慮無色長益差別。如前應知。

問：入有漏靜慮。無色長益根大。與入無漏差別云何。

答：有漏長益多而非妙。無漏長益妙而非多二喻如前

生色界入有漏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長養諸根。增益大種。

彼諸根大種與彼心心所法為幾緣。答一增上。

即彼心心所法與彼諸根大種為幾緣。答一增上。

生色界入無漏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長養諸根。增益大種。

彼諸根大種與彼心心所法為幾緣。答一增上。

即彼心心所法與彼諸根大種為幾緣。答一增上。

此中不說所緣。及靜慮無色。有漏無漏長益差別皆如前說

〈八何義〉

有執受是何義？

答：此增語所顯墮自體法。

無執受是何義？

答：此增語所顯非墮自體法。

然多處說有執受言。謂此中說有執受是何義。謂墮自體法契經復說

有執受苦蘊 便引生眾苦 謂生苦老苦 病苦及死苦
有經復說。無聞異生長夜修治有執受我
餘經復說。況於此身暫停住中有執受。
《品類足》說。九處少分名有執受。
《識身論》說。有執受蘊是慈所緣。

問：如是諸說義有何異。

答：此中說內身所攝五蘊名有執受。
初契經說續眾同分。有情數五蘊名有執受。
次契經說無始時來身見事五蘊。名有執受。
後契經說。內身所攝色蘊。名有執受。
《品類足》說一剎那。九處少分名有執受。
《識身論》說一剎那。五蘊少分名有執受。
有說《品類足》《識身論》說一剎那有情數。九處少分名有執受。
有說。二論說一剎那有根所攝。九處少分名有執受。
有說。二論說一剎那異熟所攝。九處少分名有執受。是名差別。

問：慈何故但緣色。

答：初修時緣色。成時緣五蘊。
西方師說。

有執受有四種。

一身有執受。二相續有執受。三眾同分有執受。四世俗施設有執受。

身有執受者。謂初經所說有執受。苦蘊

相續有執受者。如說我有根身相續執受。

眾同分有執受者。如說我有根身眾同分執受。

世俗施設有執受者。如說我執受如是重擔。如是事業。

此中說內身五蘊名有執受。此所不攝法是無執受

問：如前所說。有執受無執受其相云何。

答：有說。若與血肉筋骨相雜住者名有執受。與此相違名無執受。
有說。於彼斫刺破裂時。生苦痛捨擔名有執受。與此相違名無執受。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

若法已生未滅有情數。是有對非所聞名有執受。

已生者，簡未來。

未滅者，遮過去。

有情數者，遮非有情數。

是有對者，遮意處法處。

非所聞者，遮聲處。

與此相違名無執受。

尊者左取作如是言。

若法有方分。有情數繫屬身。是有對可牽可斥名有執受。

有方分者，遮過去未來。

有情數者。遮非有情數。

繫屬身者。遮身所出。調髮毛等。

是有對者。遮意處法處。

可牽可斥者。遮聲處。

與此相違名無執受

問：十二處中。幾有執受。幾無執受。

答：

若生欲界九處少分。是有執受。三處全。九處少分。是無執受。

三處，調聲處、意處、法處。

若生色界七處少分。是有執受。三處全。七處少分。是無執受。

三處，如前說

問：於此身中。三十六種諸不淨物。幾有執受。幾無執受。

答：

髮毛爪齒根有執受。餘無執受。

皮膽腦血生有執受。朽無執受。

骨肉筋脈心肺脾腎肝腸胃膜脂髓腦骸生熟二藏皆有執受。

膏膿淡飲涕唾淚汗屎尿塵垢皆無執受

順取是何義？

答：此增語所顯有漏法

非順取是何義？

答：此增語所顯無漏法。

問：何故有漏法名順取。

答：有說。此法從取生。能生取故名順取。

有說。此法從取轉。能轉取故名順取。

有說。此法取所引能引取故名順取。

有說。此法取所長養。能長養取故名順取。

有說。此法取所增廣。增廣於取故名順取。此增廣言顯滋蔓義。

有說。此法繫屬於取。故名順取。如屬王者名為順王。由內無我。若有問言。汝屬於誰。

答言屬取。

有說。諸取於此法中。將生已生。將執已執。將住已住。故名順取。

有說。諸取於此法中。將長養已長養故名順取。

有說。諸取於此法中。將增廣已增廣。故名順取。

有說。諸取於此堅著。如濕膩物塵垢隨著。故名順取。

有說。諸取於此樂住。如魚蝦蟇樂處水中。故名順取

有說。此法為取舍宅安立足處。故名順取。謂依此法。一切愛慢見疑瞋癡。諸纏垢等皆生長故。諸有漏法由同分取。得順取名非異分取。謂

欲界法由欲界取。

色界法由色界取。

無色界法由無色界取。

初靜慮地法由初靜慮地取。

乃至

非想非非想地法。由非想非非想地取。

以有漏法界地無雜故。若依相續則有雜義。謂

由自身取他身法得順取名。

由他身取自身法得順取名。

若不爾外法應非順取。外無取故

順結是何義？

答：此增語所顯有漏法

非順結是何義？

答：此增語所顯無漏法。

廣釋順結非順結義如前順取、非順取說

見處是何義？

答：此增語所顯有漏法

非見處是何義？

答：此增語所顯無漏法。

然見處聲說有多處，謂此中說：。見處是何？謂有漏法俱。

《迦捺陀契經》復說：

諸所有見、諸所有見處、諸所有見纏、諸所有見等起、諸所有見損害，世尊一切悉知悉見。

此中

見者，謂五見。

見處者，謂見所緣。

見纏者，謂見現行。

見等起者，謂見因。

見損害者，謂見滅。

世尊一切悉知悉見者，謂見對治。

有作是說。

見、見處、見纏， 謂苦諦。

見等起， 謂集諦。

見損害， 謂滅諦。

世尊一切悉知悉見，謂道諦。

《阿羅揭陀喻》經。復說

有六見處。謂

諸所有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廣說。乃至

苾芻！應以正慧觀彼一切非我我所。勿起我慢。

諸所有受。乃至廣說。

諸所有想。乃至廣說。

諸有見、聞、覺、知若得若求。意隨尋伺。乃至廣說。

諸有此見。有我有有情有世間。常恒凝住無變易法正如是住。乃至廣說。

諸有此見。我應不有。我應非有。我當不有。我當非有。

苾芻！應以正慧觀彼一切非我我所。勿起我慢。

苾芻！應於如是見處、取處等。隨觀察無我我所。若能如是則於世間無所執受。乃至廣說。

此中

「諸所有色受想」者。即色、受、想蘊。

「諸有此見有我有有情。乃至廣說。諸有此見我應不有。乃至廣說」者。謂行蘊

「諸有見聞覺知等」。謂識蘊。

問：見聞覺知其義已具。若得若求意隨尋伺。更何所顯。

答：前廣今略。前別今總。前開今合。前漸今頓。是謂所顯

《防諸漏經》復作是說。

於六見處不正思惟。則於內身隨起一執。諦故、住故、我有我諦故。住故我無我。我見我。我見無我無我見我。

或此有我、有有情、有命者、有生者、有養者、有補特伽羅、有意生、有摩納婆。

或無曾當現。於彼彼處已作未作諸善惡業受異熟果。

問：如是四處說見處聲有何差別。

答：

有說。此中所說見處顯一切有漏法。

初經所說見處。總顯五見。

第二經所說見處。顯見及離見法。

第三經所說見處。顯有身見、邊執見。

有說。

此及初、二經所說見處。總顯五取蘊。

第三經所說見處。但顯行蘊少分。

有說。

此及初、二經。通顯相應、不相應法。

第三經。唯顯相應法。

如相應、不相應，有所依無所依。有行相無行相。有所緣無所緣。有警覺無警覺亦爾。

有說

此及初、二經。通顯有色、無色法。

第三經。唯顯無色法。

如有色、無色，有見無見。有對無對亦爾。

有說。

此及初、二經通顯染不染法。

第三經。唯顯染法。

如染、不染，有罪無罪。有覆無覆。黑白。纏非纏。亦爾。

有說。

此及初、二經。通顯見、修所斷法。

第三經。唯顯見所斷法。

如見所斷、修所斷，無事有事。忍對治智對治亦爾。

有說。

此及初、二經。通顯善、不善、無記法。

第三經。唯顯無記法。

有說。

此及初、二經。通顯有異熟無異熟法。

第三經。唯顯無異熟法。

問：諸有漏法。由何見故說名見處。

答：有說。由有身見、邊執見故說為見處。此二但緣自地境故。

有說。由四見故調除邪見。由此四種有漏緣故。如是說者。由五見故得見處名。

問：若爾滅、道應名見處邪見境故。

答：見處有二。一所緣處。二隨眠處。具此二義乃名見處。

滅、道雖是邪見所緣處。非隨眠處故不名見處。

有說。見處有二。一所緣處。二相應處。具此二義。立見處名。

滅、道雖是見所緣處。非相應處。由此不得名為見處。

〈內外〉

若法是內彼法內處攝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隨彼意欲而作論。但不違法相便不應責。

有作是說。為止他宗顯己義故。謂有異宗說內外法皆非實有。今遮彼意。明內外法皆是實有故作斯論。

然內外法差別有三。

一、相續內外。謂在自身名為內。在他身及非有情數名為外。

二、處內外。謂心心所所依名為內。所緣名為外。

三、情非情內外。謂有情數法名為內。非有情數法名為外。

此中但依相續。為論。

若法是內，彼法內處攝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是內。非內處攝。如說於內受內法住。修法觀。

彼法是內者在自身故。非內處攝者。非心心所所依故。應知此中亦攝自身色等五境。

有法內處攝非是內。如說於外身外心住。修心觀。

彼法內處攝者。是心心所所依故。非內者非在自身故。應知此中亦攝他身眼耳鼻舌。

有法是內亦內處攝。如說於內身內心住。修心觀。

彼法是內者。在自身故。亦內處攝者。心心所所依故。應知此中亦攝自身眼耳鼻舌。

有法非是內非內處攝。如說於外受外法住。修法觀

彼法非內者。非在自身故。非內處攝者。非心心所所緣故。應知此中亦攝他身等色等五境
若法是外，彼法外處攝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是外非外處攝。如說於外身外心住。修心觀

彼法是外者。在他身故。非外處攝者。非唯心心所所緣故。應知此中亦攝他身眼耳鼻舌。

有法外處攝非外。如說於內受內法住。修法觀。

彼法外處攝者。唯心心所所緣故。非外者。非在他身。及非有情數故。應知此中亦攝他身
色等五境。

有法是外亦外處攝。如說於外受外法住。修法觀。

彼法是外者。在他身及非有情數故。亦外處攝者。唯心心所所緣故。應知此中亦攝他身等
色等五境。

有法非外非外處攝。如說於內身內心住。修心觀。

彼法非外者。非在他身。及非有情數故。非外處攝者。非唯心心所所緣故。應知此中亦攝
自身眼耳鼻舌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大種蘊第五中執受納息第四之三

〈八門受相攝〉

有二受，謂身受、心受。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或有說。受即是心分位差別。

復有說言。唯有苦受無別樂捨。

為遮彼意。顯受非心有三差別故作斯論。

問：此中何故不問一受。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此中顯受差別展轉相攝。非顯受體故不問一。

有二受，謂身受、心受。有三受。謂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為二攝三？三攝二耶？

答：互相攝隨其事。

謂身受攝三少分即此攝身受。

心受亦爾

是故說隨其事。

二受，如前說。有四受，謂三界繫受。及不繫受，為二攝四？四攝二耶？

答：互相攝隨其事。

謂

身受攝二少分即此攝身受。

二少分者。欲界繫受。色界繫受。

心受攝二全二少分即此攝心受。

二全者。無色界繫受不繫受。

二少分者。欲界繫受。色界繫受。

是故說隨其事。

二受，如前說。有五受。謂樂根、苦根、喜根、憂根、捨根。為二攝五？五攝二耶？

答：互相攝隨其事。

謂

身受攝一全二少分即此攝身受。

一全者，苦根。

二少分者，樂根、捨根。

心受攝二全二少分。即此攝心受。

二全者，喜根、憂根。

二少分者，樂根、捨根

是故說隨其事。

二受如前說。有六受，謂眼觸所生受。耳、鼻、舌、身、意觸所生受。為二攝六？六攝二耶？

答：互相攝隨其事。

謂

身受攝五全即此攝身受。

五全者。眼觸所生受。乃至身觸所生受。

心受攝一全即此攝心受。

一全者。謂意觸所生受

是故說隨其事。

二受如前說。有十八受，謂六喜意近行。六憂意近行。六捨意近行。為二攝十八？十八攝二耶？

答：二攝十八非十八攝二。

何所不攝。謂有漏樂根苦根。五識相應捨根。及無漏受。

問：何故有漏樂根非意近行耶。

答：欲界初靜慮樂根唯在五識。及三識意近行唯在意識。故有漏樂根非意近行。

問：第三靜慮有漏樂根。唯在意識何故不說。

答：初非分故後亦不立。

有說。彼非全故。謂無全地有漏樂根。在意識者是故不立。

有說。彼樂受雖與意識相應。而非捷利。意近行必捷利分別轉故。又所對苦非近行故此亦不立。

問：何故苦根非意近行。

答：苦根唯五識相應。意近行者意識相應。

有說。苦根不能分別。能分別者立意近行。

有說。苦根取自相境。意近行者取自共相。

復次，苦根唯緣現在。意近行者通緣三世。

復次，苦根一往取境。意近行者數往而取。

復次，苦根不能思度。能思度者立意近行。

問：何緣五識相應捨根非意近行。

答：如苦根說。

問：何故無漏受非意近行。

答：以無漏受無意近行相故。

又受若能增益諸有。攝受諸有。任持諸有。立意近行。無漏受損減違害破壞諸有故。不立意近行。

又受乃至是身見事。乃至墮苦集諦立意近行。無漏受乃至非身見事。乃至不墮苦集諦。故不立意近行。

二受如前說。有三十六受，謂六耽嗜依喜、六出離依喜、六耽嗜依憂、六出離依憂、六耽嗜依捨、六出離依捨。為二攝三十六？三十六攝二耶？

答：二攝三十六非三十六攝二

何所不攝。謂如前說。

即有漏樂根苦根五識相應。捨根及無漏受。

問答分別如前應知。

二受如前說。有百八受。謂依三世各三十六。為二攝百八？百八攝二耶？

答：二攝百八非百八攝二。

何所不攝。謂如前說。

即有漏樂根。乃至無漏受問答如前。

三受、四受，為三攝四？四攝三耶？

答：互相攝隨其事。

謂

樂受攝三少分即此攝樂受。

三少分者。欲界繫、色界繫、不繫受。

苦受攝一少分即此攝苦受。

一少分者。欲界繫受。

不苦不樂受。攝一全。三少分。即此攝不苦不樂受。

一全者。無色界繫受。

三少分者。欲界繫。色界繫。不繫受。

是故說隨其事。

三受五受，為三攝五？五攝三耶？

答：互相攝隨其事。

謂

樂受攝二全。即此攝樂受。

二全者。樂根、喜根。

苦受攝二全即此攝苦受。

二全者。苦根、憂根。

不苦不樂受攝一全。即此攝不苦不樂受。

一全者。捨根。

是故說隨其事。

三受、六受，為三攝六？六攝三耶？

答：互相攝隨其事。

謂

樂受攝六少分。即此攝樂受。

苦受攝六少分，即此攝苦受。

不苦不樂受攝六少分。即此攝不苦不樂受。

諸六少分者。眼觸所生受。乃至意觸所生受。

是故說隨其事。

三受、十八受，為三攝十八？十八攝三耶？

答：三攝十八，非十八攝三。

何所不攝。謂有漏樂根苦根五識相應。捨根及無漏受。

三受、三十六受，三受、百八受

說亦爾。

皆於三受不攝有漏樂根。乃至無漏受故。

問答如上。

四受、五受，為四攝五？五攝四耶？

答：互相攝隨其事。

謂

欲界繫受。攝二全三少分。即此攝欲界繫受。

二全者。苦根、憂根。

三少分者。樂根、喜根、捨根。

色界繫受攝三少分。即此攝色界繫受。

三少分者。樂根、喜根、捨根。

無色界繫受攝一少分。即此攝無色界繫受。

一少分者。捨根。

不繫受攝三少分。即此攝不繫受。

三少分者，樂根、喜根、捨根。

是故說隨其事。

四受、六受，為四攝六？六攝四耶？

答：互相攝隨其事。

謂

欲界繫受。攝二全四少分。即此攝欲界繫受。

二全者。鼻觸所生受。舌觸所生受。

四少分者。眼觸所生受。耳身意觸所生受。

色界繫受攝四少分。即此攝色界繫受。

四少分者。眼觸所生受。耳、身、意觸所生受。

無色界繫受。攝一少分。即此攝無色界繫受。

不繫受攝一少分。即此攝不繫受。

一少分者。意觸所生受。

是故說隨其事。

四受、十八受，為四攝十八？十八攝四耶？

答：四攝十八，非十八攝四。

何所不攝。謂有漏樂根苦根五識相應捨根。及無漏受。

四受、三十六受，四受、百八受。

說亦爾。問答如上

五受、六受，為五攝六？六攝五耶？

答：互相攝隨其事。

謂

樂根、捨根攝六少分。即此攝樂根、捨根。

六少分者。眼觸所生受。乃至意觸所生受。

苦根攝五少分。即此攝苦根。

五少分者。眼觸所生受。乃至身觸所生受。

憂根、喜根攝一少分。即此攝憂根、喜根

一少分者。意觸所生受。

是故說隨其事。

五受、十八受・五受、三十六受・五受、百八受。

皆如前四受十八受等。說是故說隨其所應。

六受、十八受・六受、三十六受・六受、百八受。

當知亦爾。

十八受、三十六受，為十八攝三十六？三十六攝十八耶？

答：互相攝隨其事。

謂

六喜意近行攝十二全。即此攝六喜意近行。

十二全者。六耽嗜依喜。六出離依喜。

六憂意近行攝十二全。即此攝六憂意近行。

十二全者。六耽嗜依憂。六出離依憂。

六捨意近行攝十二全。即此攝六捨意近行。

十二全者。六耽嗜依捨。六出離依捨。

是故說隨其事。

十八受、百八受，為十八攝百八？百八攝十八耶？。

答：互相攝隨其事。

謂

六喜意近行。攝三十六全。即此攝六喜意近行。

三十六全者。六耽嗜依喜。六出離依喜。此各三世。

六憂意近行。攝三十六全。即此攝六憂意近行。

三十六全者。六耽嗜依憂。六出離依憂。此各三世。

六捨意近行攝三十六全。即此攝六捨意近行。

三十六全者。六耽嗜依捨。六出離依捨。此各三世。

是故說隨其事。

三十六受、百八受，為三十六攝百八？百八攝三十六耶？

答：互相攝隨其事。

謂

三十六各攝三全。即此攝三十六。

三全者。即三十六各三世別。

是故說隨其事

問：十八意近行云何建立？“為以相應？為以自性？為以所緣？”設爾何過？

若以相應則唯有一，謂意識相應近行。

若以自性則唯有三，謂喜近行、憂近行、捨近行。

若以所緣則唯有六，謂色近行乃至法近行。何故說十八耶。

答：總以三緣故立十八。謂一意識相應近行。有喜憂捨三種自性。各緣色等六種境起故有十八。

已說自性當說所以。

何因緣故。名意近行。

答：此十八受意為近緣。行於境界。名意近行。

又此為近緣令意於境數數行故名意近行。

又依意故近境而行。名意近行。於境捷利樂數分別故名為行。如捷利女。數於其夫。起分別行。或取喜相。或取憂相。或取捨相。如是捷利受數於六境。起分別行。或行順喜相。或行順憂相。或行順捨相。由此因緣名意近行。

問：此十八意近行。為但意地。亦五識耶。

答：唯在意地非五識。

問：若爾何故經說：

眼見色已。於順喜色起喜近行。於順憂色起憂近行。於順捨色起捨近行。

廣說乃至

意知法已。於順喜法起喜近行。於順憂法起憂近行。於順捨法起捨近行」耶？。

答：由五識身所引起故。為逕路故作如是說。然意近行唯在意地。如不淨觀亦唯意地。

然《契經》言：眼見色已。隨觀不淨具足安住。亦由眼識所引起故。為逕路故作如是說。

又《契經》說。眼見色已乃至廣說。故知意近行不在五識。

問：亦說意知法已。豈亦不在意識耶。

答：就勝說故無過。謂初喜等雖亦近行。然非明利。後重於境捷利分別。乃名近行。由此故言意知法已。

又五識中無近行義如前已說

問：前際後際所有分別亦是意近行耶。契經何故不說。

答：是意近行但隨明了故且說現在。由斯類顯去來亦是。

問：諸有非見色已而分別色。乃至非觸觸已而分別觸。此所生喜等是意近行耶。

答：是意近行。然契經中依明了義。說見色已。乃至廣說。

問：諸有眼見色已。起聲等分別。乃至意知法已。起色等分別。此所生喜等是意近行耶。

答：是意近行。然契經中依明了義。說見色已乃至廣說。若作是說則覺所覺。根根義。行相所緣皆得明了。若不爾者便不分明

問：此十八意近行。幾雜緣。幾不雜緣。

答：十五不雜緣。調色意近行三。乃至觸意近行三。餘雜緣不雜緣。調法意近行三緣內六處。及外法處。若總若別名不雜緣。若緣此七或總或別。及外五中或一或二。或乃至五名為雜緣。於外五中。若合緣二。或乃至五亦名雜緣。法意近行法名通故。以合緣故非前五

問：頗有色等決定順喜。乃至決定順捨耶。

答：依所緣故。無依相續故。有。謂有色等。或時可意。或時不可意。或於彼可意。於此不可意。於餘非可意非不可意。

有說。色等於親品順喜。於怨品順憂。於中品順捨

問：此十八意近行。幾續生幾命終。

答：六。謂六捨意近行。所以者何。諸喜憂意近行勝作意轉。命終續生無勝作意。

問：羯邏藍等位中。各有幾意近行。

答：皆容有十八。

問：幾意近行能離染耶。

答：一調雜緣。捨法意近行。能為無間道故。若解脫道通有雜緣。喜法意近行。加行勝進亦通所餘

問：此十八意近行。何界地有幾。

答：

欲界

具一切。

色界中

初、二靜慮。各有十二除六憂。

第三、第四靜慮。各有六。復除六喜。

無色界中

空無邊處近分。

若許有別緣下者。則有四捨意近行。調色聲觸法。

若唯許總緣下者。則唯有一法捨意近行。

如是說者。應說有四。四無色根本。及上三近分。各唯有一法捨意近行

問：幾意近行緣何界法。

答：

欲界繫十八中。

六唯緣欲界繫。調緣香味喜憂捨近行。

九通緣欲色界繫。調緣色聲觸喜憂捨近行。

三通緣三界繫及不繫。調緣法喜憂捨近行。

初、二靜慮各十二中。

四唯緣欲界繫。調緣香味喜捨近行。

六通緣欲、色界繫。調緣色聲觸喜捨近行。

二通緣三界繫及不繫。調緣法喜捨近行。

第三、第四靜慮各有六中。

二唯緣欲界繫。調緣香味捨近行。

三通緣欲色界繫。調緣色聲觸捨近行。

一通緣三界繫及不繫。調緣法捨近行。

空無邊處近分。

若許有四意近行者。

三唯緣色界繫。調緣色聲觸捨意近行。

一通緣色無色界繫及不繫。調緣法捨意近行。

若許唯有一意近行。調法捨意近行者彼一通緣色無色界繫及不繫。

四無色根本。及上三近分。所有各一法捨意近行。皆通緣無色界繫及不繫。

問：此諸意近行。誰成就幾。

答：

生欲界。若未得色界善心。

彼成就欲界一切。

初、二靜慮各八。

第三、第四靜慮各四。

無色界一。

若得色界善心。未離欲界染。

彼成就欲界一切。

初靜慮十。

第二靜慮八。

第三、第四靜慮各四。

無色界一。

若已離欲界染。未得第二靜慮善心。

彼成就欲界、初靜慮各十二。

第二靜慮八。

第三、四靜慮各四。

無色界一。

若得第二靜慮善心。未離初靜慮染。

彼成就欲界、初靜慮各十二。

第二靜慮十。

第三、第四靜慮各四。

無色界一。

若已離初靜慮染。未得第三靜慮善心。

彼成就欲界、初、二靜慮各十二。

第三、第四靜慮各四。

無色界一。

若得第三靜慮善心。未得第四靜慮善心。

彼成就欲界、初、二靜慮各十二。

第三靜慮六。

第四靜慮四。

無色界一。

若得第四靜慮善心。未得空無邊處善心。

彼成就欲界、初、二靜慮各十二。

第三、第四靜慮各六。

無色界一。

若得空無邊處善心。諸說彼地近分有四意近行者。

彼成就欲界、初、二靜慮各十二。

第三、第四靜慮各六。

空無邊處四。

上三無色各一。

諸說彼地近分唯有一意近行者。彼成就四無色各一。餘如前說。

若生初靜慮。若未得第二靜慮善心。

彼成就初靜慮十二。

第二靜慮八。

第三、第四靜慮各四。

無色界一。

成就欲界一。謂法捨意近行。即通果心俱。總緣色等為境起故。

有說。彼成就三。調色、聲、法捨意近行。即通果心俱。

・此心若緣所起身表。即有緣色捨意近行。

・此心若緣所起語表。即有緣聲捨意近行。

・此心若緣所變化事以總緣故。即有緣法捨意近行。

有說。彼成就六。謂六捨意近行。即通果心俱。此心容有總別緣故。

若得第二靜慮善心。未離初靜慮染。彼成就第二靜慮十。餘如前說。

若已離初靜慮染。未得第三靜慮善心。彼成就第二靜慮十二。餘如前說。

若得第三靜慮善心。未得第四靜慮善心。彼成就第三靜慮六。餘如前說。

若得第四靜慮善心。未得空無邊處善心。彼成就第四靜慮六。餘如前說。

若得空無邊處善心。

有說。彼成就空無邊處四。上三無色各一。

有說。彼成就四。無色各一。餘如前說。

生第二靜慮。若未得第三靜慮善心。

彼成就第二靜慮十二。第三、第四靜慮各四。無色界一。

欲界如前說。

成就初靜慮一。謂法捨意近行。以總緣故。

有說。成就三。調色聲法捨意近行。

若緣所起身表。即有緣色捨意近行。

若緣所起語表。即有緣聲捨意近行。

若緣所變化事。以總緣故。即有緣法捨意近行。

有說。彼成就四。調色聲觸法捨意近行。以生第二靜慮。起初靜慮三識身時。容有彼眷屬。別緣色聲觸。初靜慮地無覆無記意識現在前故。或通果心總別緣故。

若得第三靜慮善心。未得第四靜慮善心。彼成就第三靜慮六。餘如前說。

若得第四靜慮善心。未得空無邊處善心。彼成就第四靜慮六。餘如前說。

若得空無邊處善心。

有說。彼成就空無邊處四。上三無色各一。

有說。彼成就四。無色各一。餘如前說。

生第三靜慮。若未得第四靜慮善心。

彼成就第三靜慮六。第四靜慮四。無色界一。

欲界初靜慮如前說。

成就第二靜慮一。調法捨意近行。即通果心俱。總緣色等為境起故。

有說。彼成就三。調色觸法捨近行。即通果心俱。此心容有總別緣故。

若得第四靜慮善心等如前說。

生第四靜慮。

成就多少應准前說。

生無色界不成就下。

成就自上亦應准前廣說

問：此諸意近行云何得。

答：

離欲界染

前八無間解脫道時。各得初靜慮近分六。

第九無間道時。得初靜慮及彼眷屬十二。

得欲界一。調法捨近行。

有說。得三。調色聲法捨近行。

有說。得六。調六捨近行。

離初靜慮染。

前八無間解脫道時。各得第二靜慮近分六。

第九無間道時得第三靜慮及彼近分十二。

欲界如前說。

得初靜慮一。調法捨近行。

有說。得三。調色聲法捨近行。

有說。得四。調色聲觸法捨近行。

離第二靜慮染。

前八無間解脫道時。各得第三靜慮近分六。

第九無間道時。得第三靜慮及彼近分六。

欲界、初靜慮如前說。

得第二靜慮一。調法捨近行。有說。得三。調色觸法捨近行。

離第三靜慮染。

前八無間解脫道時。各得第四靜慮近分六。

第九無間道時得第四靜慮及彼近分六。

欲界、初、二靜慮如前說。

得第三靜慮一。有說。得三。如第二靜慮說。

離第四靜慮染。

一切無間解脫道時各得空無邊處四。有說。得一。

離空無邊處染。乃至離無所有處染。

一切無間解脫道時皆唯得一。

證阿羅漢果時

得欲界、初、二靜慮各十二。

第三、第四靜慮各六。

空無邊處四。有說一。

上三無色各一。

已說離染得。受生得者。

謂從上地沒生下地時。得自地一切。及下地隨所應如說得捨。及斷亦應准前廣說此十八意近行。由耽嗜出離依有差別故。世尊說為三十六師句。此中順染受名耽嗜依。順善受名出離依。

問：何故不說無覆無記。

答：彼亦說在此二中故。謂無覆無記。受有順染品。有順善品。順染品者耽嗜依攝。順善品者出離依攝。

問：何故說此名師句耶。

答：此差別句能表大師。是師標幟故名師句。由此諸句。唯佛大師能知能說無滯礙故。如《契經》言。

若時眾會恭敬信受如來不喜。若不敬受如來不憂。正念正知住清淨捨。

有說。此是外道師句。彼於此中有迷執故。

有說。此應名為師迹。是諸邪師所遊履故。

有說。此應名為怨路。愛名為怨。依此而轉。或諸煩惱皆名為怨。彼依此轉故名怨路。

有說此應名為刀道。遊涉此者有傷害故。如說梵志第三意刀。若揮舉時發惡招苦

問：此三十六何界地有幾。

答：

欲界

具一切。

色界中

初、二靜慮各有二十。

第三、第四靜慮各有十。

無色界中

空無邊處近分。若許有別緣則有五。若說唯總緣則但有二。如是說者。應說有五。

四無色根本及上三近分各唯有二。

問：此三十六。何界地幾緣何界地。

答：

欲界三十六中。

十二唯緣欲界繫。

十八通緣欲色界繫。

六通緣三界繫及不繫。

初、二靜慮各二十中。

四唯緣欲界繫。

六唯緣色界繫。

六通緣欲、色界繫。

二通緣色、無色界繫及不繫。

二通緣三界繫及不繫。

第三、第四靜慮各十中。

二唯緣欲界繫。

三唯緣色界繫。

三通緣欲、色界繫。

一通緣色無色界繫。及不繫。

一通緣三界繫及不繫。

空無邊處近分。

若說有五者。

三唯緣色界繫。

一通緣無色界繫及不繫。

一通緣色、無色界繫及不繫。

若說有二者。

一通緣無色界繫及不繫。

一通緣色無色界繫及不繫。

四無色根本。及上三近分。

各有二中二俱通緣無色界繫及不繫

問：此三十六。誰成就幾。

答：

生欲界

若斷善根。

彼成就欲界十八。

初二靜慮各八。

後二靜慮各四。

四無色各一。

若不斷善根。未得色界善心。

彼成就欲界三十六。

上地如前說。

若得初靜慮善心。未離欲界染。

彼成就欲界三十六。

初靜慮十四。

上地如前說。

若已離欲界染。未得第二靜慮善心。

彼成就欲界十二。

初靜慮二十。

上地如前說。

若得第二靜慮善心。未離初靜慮染。

彼成就欲界十二。

初靜慮二十。

第二靜慮十四。

上地如前說。

若已離初靜慮染。

未得第三靜慮善心。

彼成就欲界

初靜慮各十二。

第二靜慮二十。

上地如前說。

若得第三靜慮善心。未離第二靜慮染。

彼成就欲界、初靜慮各十二。

第二靜慮二十。

第三靜慮十。

上地如前說。

若已離第二靜慮染。

未得第四靜慮善心。

彼成就欲界、初、二靜慮各十二。

第三靜慮十。上地如前說。

若得第四靜慮善心。未離第三靜慮染。

彼成就欲界、初、二靜慮各十二。

後二靜慮各十四。

無色各一。

若已離第三靜慮染。

未得空無邊處善心。

彼成就欲界、初、二靜慮各十二。

第三靜慮六。

第四靜慮十四。

無色各一。

若得空無邊處善心。未離第四靜慮染。

彼成就空無邊處五。有說二。

上三無色各一。

下地如前說。

若已離第四靜慮染。

未得識無邊處善心。

彼成就第四靜慮六。

空無邊處五。有說二。

上三無色各一。

下地如前說。

若得識無邊處善心。未離空無邊處染。

彼成就識無邊處二。

上二無色各一。

下地如前說。

若已離空無邊處染。

未得無所有處善心。

彼成就空無邊處四。有說一。

識無邊處二。

上二無色各一。

下地如前說。

若得無所有處善心。未離識無邊處染。

彼成就無所有處二。

有頂一。

下地如前說。

若已離識無邊處染。

未得有頂善心。

彼成就識無邊處一。

無所有處二。

有頂一。

下地如前說。

若得有頂善心。未離無所有處染。

彼成就有頂二。

下地如前說。

若已離無所有處染。

未離有頂染。

彼成就無所有處一。

有頂二。

下地如前說。

若已離有頂染。

彼成就有頂一。

下地如前說。

生初靜慮。

若未得第二靜慮善心。

彼成就初靜慮二十。

第二靜慮八。

後二靜慮各四。

四無色各一。

成就欲界一。調法出離依捨。

有說：成就三。調色聲法出離依捨。

有說：成就六。調六出離依捨。

若得第二靜慮善心。未離初靜慮染。

彼成就第二靜慮十四。

餘如前說。

若已離初靜慮染。未得第三靜慮善心。

彼成就初靜慮十二。

第二靜慮二十。

餘如前說。

如是乃至離有頂染。

廣說如前。

如生初靜慮如是生第二靜慮等

准前廣說。如理應知。得捨斷三亦准前說。

如《契經》說：

以六出離依喜，為仗、為依、為建立故，於六耽嗜依喜能棄、能捨及能變吐，如是便斷；

以六出離依憂，為仗、為依、為建立故，於六耽嗜依憂能棄、能捨及能變吐，如是便斷；

以六出離依捨，為仗、為依、為建立故，於六耽嗜依捨能棄、能捨及能變吐，如是便斷。

當知此說暫斷名斷。

復言：

以六出離依喜，為仗、為依、為建立故，於六出離憂能棄、能捨及能變吐，如是便斷。

當知此說離欲界染。

復言：

以六出離依捨，為仗、為依、為建立故，於六出離依喜能棄、能捨及能變吐，如是便斷。

當知此說離第二靜慮染。

復言：

以一種性所依捨。為仗、為依、為建立故。於種種性所依捨。能棄能捨及能變吐。如是便斷。

當知此說離第四靜慮染。

復言：

以非彼性類。為仗為依為建立故。於一種性所依捨。能棄能捨及能變吐。如是便斷。

當知此說離非想非非想處染。

非彼性類者。謂無漏道要由此道。能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三十九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大種蘊第五中執受納息第四之四

〈九位十五門 現在未來修〉

以無間道證預流果，修彼道時四念住幾現在修？幾未來修？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或有說。無未來修。勿有未作而已得故。為遮彼執 顯有未來修。彼雖未起已起彼類故。或復有說：二心俱行。以見聞等俱時有故。為遮彼執 顯無二心俱行。剎那迅轉非俱似俱故。

或復有說。四正斷等非一時有用因異故。為遮彼執 顯此同時得有四種體無別故。

或復有說。信等唯無漏。經說異生無信等根故。為遮彼執 明信等通有漏。契經但說無漏根故。

或復有說。根力體異。由彼勝劣位差別故。為遮彼執 顯位雖殊而根力用一體有故。

或復有說。覺支通有漏。說不淨俱修念覺支故。為遮彼執 顯覺支唯無漏。經說有俱非同時俱故。

或復有說。近分地有喜。經說依喜斷出離憂故。為遮彼執 明近分無喜。經說已斷當斷名斷故。

或復有說。正語業命不俱時有。一剎那中無二身語故。為遮彼執。顯三戒俱三根所起。一時可得故。

或復有說。預流一來亦得靜慮。為遮彼執 顯俱不得未離欲故。

或復有說。忍即是智。為遮彼執 顯忍非智。以於諦境未審決故。

或復有說。異生不斷惑未見諦故。為遮彼執 明異生亦斷惑見庵等故。

或復有說。聖者不以世俗道斷惑。為遮彼執。顯聖自在隨用何道故。

或復有說。上地亦有正思惟支。為遮彼執 顯上地無彼支以無尋故。

或復有執。無色亦有無漏戒支。為遮彼執。顯彼無戒以無色故。

或復有說。三三摩地義別體同。為遮彼執。明體亦異行相別故。

為止此等種種異宗顯正所明。故作斯論

以無間道證預流果，修彼道時四念住幾現在修？幾未來修？

四正斷、四神足、五根、五力、七覺支、八道支、四靜慮、四無量、四無色、八解脫、八勝處、十遍處、八智、三等持幾現在修？幾未來修？

答：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未來六。

道支現在未來八。

無靜慮、無無量、無無色、無解脫、無勝處、無遍處、無智

等持現在未來一。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者。此則遮二心俱行。及無未來修執。

若有二心俱時行者。則應現在修四念住。然四念住必不俱行。一心相應無四慧故。不可此四一體建立行相所緣俱有異故。非一相續多心並起。勿由彼成多有情故。

若未來世無修義者。則所修善無增廣義。起多加行則為唐捐。設功用多所獲少故。又初成佛時應未具足一切功德。勿有此等過失故。有未來修。未來世寬故具修四。現修勢用能引當來種類法。得令現前故。

「現在一」者。謂雜緣法念住。見道諦故。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者。此則遮說正斷、神足非俱時有一。正勤體有四。所作如燈。一時有四作用。一三摩地由四因生故。從所因立四名稱。

未來修者。亦體一義分故。現在未來各言修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者。此則遮根力體異。及說五種次第生執。雖根力位異而自體無別。即一信等有生破二用立根力名互不相違。相資俱起故。此五種非次第生。

「覺支現在未來六」者。此則遮說近分有喜。此處未得上根本地。未離下怖。不生喜故。經說依喜斷出離憂者。依加行道說。非無間道故不相違。此依未至無喜故六。

「道支現在未來八」者。此則止正語、業、命不俱者意。無貪瞋癡所發無表。各有七種俱時起故。

「無靜慮」者。此則止預流一來亦得靜慮者意。此未離欲入見道故。已離欲者非二向故。

「無無量」者。此遮無量亦通無漏。及見道中修無量執。此緣有情故。非無漏見道迅速。又初得故不能兼修。又復未得根本地故。不修無量。

「無無色」者。此遮無色有見道執。無色中無遍緣智故必無見道。又此未得無色定故。

「無解脫、無勝處、無遍處」者。此遮前三解脫等。亦通無漏者執。十六行相所不攝故不名無漏。又爾時未得根本地故。彼皆不修

「無智」者。此則遮說忍即是智。忍於諦境未如實審決故不名智。又於此位自分修故。不修未來諸智。是故言無

「等持現在未來一」者。此則遮說三三摩地義別體同。以三等持行相異故。體亦有別。一者。謂無願等持道類忍時。唯修此故。雖八忍皆無間道。依證果位說道類忍非餘

以無間道證一來果，修彼道時四念住。乃至三等持。幾現在修？幾未來修？

答：若倍離欲染。入正性離生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未來六。

道支現在未來八。

無靜慮。無無量。無無色。無解脫。無勝處。無遍處。無智
等持。現在未來一。

「若倍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此則遮說異生不斷惑。然異生類能以鹿等六種行相。離欲界
染乃至無所有處染。若先已離六品欲染。名倍離欲。倍後三故。

所餘文句皆如前釋

若從預流果以世俗道證一來果。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無。未來六。

道支現在無。未來八。

無靜慮。無無量。無無色。無解脫。無勝處。無遍處

智。現在一。未來七。

等持現在無。未來三。

「以世俗道證一來果」者。此則遮說聖者不以世俗道斷惑。聖於二道。俱成就故。隨欲
現前。即以彼斷。

「念住現在一」者。謂雜緣法念住。有漏離染無間道。必總緣故。

「根、力現在未來五」者。此則遮說信等唯無漏。說觀信等為集等故。佛觀三根。方說
法故。有漏亦有根力用故。

「覺支現在無」者。此則遮說覺支通有漏有漏不能如實覺故。說不淨觀俱修念覺支者。
依展轉因有俱而說。

「未來六」者。聖者起有漏道時。亦兼修無漏故。

「道支現在無」者。雖道支通有漏。然覺支後說故亦唯無漏。阿毘達磨有如此相。

「無無量等」者。未至定中無彼根本地諸善法故。

「智現在一」者。謂世俗智

「未來七」者。除他心智。以無間道相違故。又未得故。

此中但依八智作論。除盡無生。以位局故。

「等持現在無」者。三等持雖通有漏。然此中說無漏者。以無漏是解脫門故。此文說第
六無間道。以彼能證一來果故。

餘如前說。

若從預流果以無漏道證一來果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未來六。

道支現在未來八。

無靜慮、無無量、無無色、無解脫、無勝處、無遍處

智現在二。未來七。

等持現在一。未來三。

「念住現在一」者。謂法念住。或雜不雜以四法智隨起一故。

「智現在二」者。謂苦智、法智二。或乃至道智、法智二。

「等持現在一」者。謂三中隨一。

餘如前說

以無間道證不還果，修彼道時四念住...乃至三等持。幾現在修？幾未來修？

答：若已離欲染。依未至定入正性離生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未來六。

道支現在未來八。

無靜慮。無無量。無無色。無解脫。無勝處。無遍處。無智等持。現在未來一。

「無靜慮」者。見道依下不修上故。

餘如前說

若依初靜慮入，正性離生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未來七。

道支現在未來八。

靜慮現在未來一。

無無量。無無色。無解脫。無勝處。無遍處。無智等持。現在未來一。

釋此文句准前應知

若依靜慮中間。入正性離生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六。未來七。

道支現在七。未來八

靜慮現在無。未來一。

無無量。無無色。無解脫。無勝處。無遍處。無智等持。現在未來一。

「覺支現在六」者。靜慮中間無喜根故。依上修下故。「未來七」。

「道支現在七」者。此遮上地有尋者執此上心細故無有尋。

餘如前說。

若依第二靜慮。入正性離生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未來七。

道支現在七。未來八。
靜慮現在一。未來二。
無無量。無無色。無解脫。無勝處。無遍處。無智
等持。現在未來一。

釋此文句准前應知

若依第三靜慮。入正性離生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六。未來七。
道支現在七。未來八。
靜慮現在一。未來三。
無無量。無無色。無解脫。無勝處。無遍處。無智
等持。現在未來一。

釋此如前

若依第四靜慮，入正性離生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六。未來七。
道支現在七。未來八。
靜慮現在一。未來四。
無無量。無無色。無解脫。無勝處。無遍處。無智
等持。現在未來一。

此隨所應如前釋

若從一來果以世俗道證不還果。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無。未來六。
道支現在無。未來八。
無靜慮。無無量。無無色。無解脫。無勝處。無遍處
智。現在一。未來七。
等持現在無。未來三。

釋此文句如前應知。

若從一來果以無漏道證不還果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未來六。
道支現在未來八。
無靜慮。無無量。無無色。無解脫。無勝處。無遍處

智。現在二。未來七。

等持現在一。未來三。

皆如前釋。

以無間道證神境智通，修彼道時四念住...乃至三等持。幾現在修。幾未來修。

答：

若諸異生。依初靜慮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無覺支。

無道支。

靜慮現在未來一。

無量現在無。未來四。

無無色。

解脫現在無。未來二。

勝處現在無。未來四。

無遍處

智現在未來一。

無等持。

此中

「念住現在一」者。謂身念住。神境智通。但緣色故。彼無間道亦但緣色。

問：如金剛喻定緣有頂四蘊。或三界滅道漏盡通。緣有頂四蘊。如是則所緣。或異。此中何故神境智通與無間道。必同緣色。

答：金剛喻定與最初盡無生智。俱是觀諦斷煩惱道。但求離染非於所緣。有所轉作故。所緣或異。神境通等皆是隨事作意。俱欲於境變現了知故。所緣必同。無量現在無。

「未來四」者。根本地中有漏功德由同地故。隨應皆修

「解脫現在無。未來二」者。謂初二解脫彼在初二靜慮繫故。

「勝處現在無。未來四」者。謂初四勝處。亦彼繫故。

「智現在未來一」。謂世俗智。

問：何故無他心智。

答：無間道中不修彼故。是容暇道之所修故。

餘隨所應如前說

若諸聖者，依初靜慮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無。未來七。

道支現在無。未來八。

靜慮現在未來一。

無量現在無。未來四。

無無色

解脫。現在無。未來二。

勝處現在無。未來四。

無遍處

智。現在一。未來七。

等持現在無。未來三。

「靜慮現在未來一」者。

問：聖者已離第三靜慮染得第四靜慮。依初靜慮修神境通。無間道中應言靜慮未來修四。無漏通依上下修故何故但說未來一耶。

答：有說。應言未來修四而不說者當知有餘。

有說。此中依漸次者說。調從具縛入正性離生。乃至得不還果已。依初靜慮修神境通無間道中。未來修一。不修上者以未得故。

有說。假使離第三靜慮染。依初靜慮修神境通。亦但修一不修上地故。

問：豈不依初靜慮斷上地染。及無學者。修練根時亦修上地所有功德耶。寧說依下不能修上。

答：斷上地惑能修上者。以彼地道所治同故。法斷彼惑能治必修。無學練根如得彼果。是故此皆依下修上。諸通不爾故不修上。如見道中唯修自下。此例非理。見道是初得種性未自在故。唯自分修。修道是已得種性。於彼自在寧不兼修。然五通是勝功德。修加行時必極作意。若諸靜慮已得自在何理為障而不兼修。由此應知前說者好。

「無無色等」准此應知。

餘如前說

若諸異生，依第二靜慮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無覺支。

無道支。

靜慮。現在。未來一

無量。現在無。未來四。

無無色。

解脫。現在無。未來二。

勝處現在無。未來四。

無遍處

智。現在未來一。

無等持。

「靜慮。現在未來一」者。彼已得下地。而不修者。有漏功德唯自地修墮界地故。

餘如前說

若諸聖者。依第二靜慮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無。未來七。
道支現在無。未來八。
靜慮現在一。未來二。
無量現在無。未來四。
無無色。
解脫現在無。未來二。
勝處現在無。未來四。
無遍處
智現在一。未來七。
等持現在無。未來三。

「靜慮未來二」者。謂初、二靜慮初唯無漏。

餘如前說

若諸異生，依第三靜慮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無覺支。
無道支。
靜慮現在未來一。
無量現在無。未來三。
無無色。
無解脫。
無勝處。
無遍處
智現在未來一。
無等持。

「無量未來三」者。除喜無量。

「無解脫等」者。第三靜慮樂所迷故。無解脫等。厭行功德淨解脫等。雖作欣行相。由地有災橫故亦不得。有

餘如前說

若諸聖者。依第三靜慮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無。未來七。
道支現在無。未來八。
靜慮現在一。未來三。
無量現在無。未來三。
無無色。
無解脫。
無勝處。

無遍處

智現在一。未來七。

等持現在無。未來三。

廣釋如前。

若諸異生。依第四靜慮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無覺支。

無道支。

靜慮。現在未來一。

無量現在無。未來三。

無無色

解脫。現在無。未來一。

勝處現在無。未來四。

遍處現在無。未來八。

智現在未來一。

無等持。

「解脫。未來一」者。謂淨解脫身作證具足住。

「勝處未來四」者。謂後四勝處。

「遍處未來八」者。謂前八遍處。由此地中離八災橫故。有此等清淨功德。

餘如前說。

若諸聖者。依第四靜慮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無未來七。

道支現在無。未來八。

靜慮現在一。未來四。

無量現在無。未來三。

無無色。

解脫現在無。未來一。

勝處現在無。未來四。

遍處現在無。未來八。

智現在一。未來七。

等持現在無。未來三。

廣釋如前

以無間道“證天耳智通、他心智通、宿住隨念智通、死生智通”，修彼道時四念住...乃至三等持。幾現在修？幾未來修？

答：如神境智通。應隨相說。

由此五種皆依四靜慮。異生、聖者俱能起故。

然修天耳、死生智通。無間道時。現在念住如神境智通說。以俱緣色作身念住故。

修他心智通。無間道時。現在唯起心念住。

修宿住隨念智通無間道時。現在唯起法念住。

餘隨所應皆如前說

以無間道。證漏盡智通修彼道時，四念住...乃至三等持。幾現在修？幾未來修？

答：

若依未至定。證阿羅漢果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六。未來七。

道支現在未來八。

靜慮現在無。未來四。

無無量。

無色。現在無。未來三。

解脫現在無。未來三。

無勝處。

無遍處

智現在二。未來六。

等持現在一。未來三。

「念住現在一」者。謂法念住。或雜不雜。四類智。二法智。隨一現前故。

「靜慮未來四」者。斷有頂惑。通修上下能治道故。

「無無量等」者。爾時不修有漏法故。有漏不能治有頂故。

「無色、解脫未來三」者。謂前三無色。及即彼三解脫通無漏故。

「智現在二」者。謂滅智、法智二。或道智、法智二。或苦智、類智二。乃至或道智、類智二。

「未來六」者。除世俗智。及他心智。彼有漏故。與無間道相違故。

「等持現在一」者。謂空、無相、無願隨一現前。金剛喻定與六智相應故。此中但說斷有頂惑第九無間道。彼能證得漏盡智通故。

餘如前說

若依初靜慮。證阿羅漢果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未來七。

道支現在未來八。

靜慮現在一。未來四。

無無量。

無色。現在無。未來三。

解脫現在無。未來三。

無勝處。

無遍處

智現在二。未來六。
等持現在一。未來三。

若依靜慮中間。證阿羅漢果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六。未來七。
道支現在七。未來八。
靜慮現在無。未來四。
無無量。
無色。現在無。未來三。
解脫現在無。未來三。
無勝處。
無遍處
智現在二。未來六。
等持現在一。未來三。

若依第二靜慮。證阿羅漢果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未來七。
道支現在七。未來八。
靜慮現在一。未來四。
無無量。
無色。現在無。未來三。
解脫現在無。未來三。
無勝處。
無遍處
智現在二。未來六。
等持現在一。未來三。

若依第三第四靜慮。證阿羅漢果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六。未來七。
道支現在七。未來八。
靜慮現在一。未來四。
無無量。
無色現在無。未來三。
解脫現在無。未來三。
無勝處。
無遍處

智現在二。未來六。
等持現在一。未來三。

此隨所應如前釋

若依無色定。證阿羅漢果修彼道時。

念住現在一。未來四。
正斷神足現在未來四。
根力現在未來五。
覺支現在六。未來七。
道支現在四。未來八
靜慮現在無。未來四。
無無量。
無色現在一。未來三。
解脫現在一。未來三。
無勝處。
無遍處
智現在二。未來六。
等持現在一。未來三。

依無色定者。謂依空無邊處。或依識無邊處。或依無所有處。由此三地皆有無漏道。能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故。非想非非想處。定力味劣非無漏道所依止故。此中不說

「道支現在四」者。此則遮說無色界有無漏戒。及說上地有正思惟者意。以無所依四大種故。及上地心漸微細故。

問：如無無漏大種。而有無漏戒。如是雖無彼地大種。而有彼地戒。斯有何失。

答：無漏戒不墮界地。隨所依身大種所造。由此雖無無漏大種。而有所造無漏戒。有漏戒必墮界地。唯為自地大種所造。彼無大種故戒亦無。

問：若無漏戒隨所依身大種所造者生欲色界入無漏無色定時應起彼定俱無漏戒有所依身大種故。

答：雖無漏戒隨所依身大種所造。然隨何地要有大種造。有漏戒方隨彼類起。無漏戒無色中無有大種造。有漏戒故無漏戒於彼亦無。依彼所有發無漏故。

問：何故戒體唯色。

答：遮惡色起故。又是身語業性故。身語二業色為體故。

問：何故意業非戒。

答：不能親遮惡戒故。

問：何故惡戒非意業。

答：未離欲者。皆成就不善意業。彼豈悉名犯戒或不律儀耶。是故惡戒非意業。

又善意業若是善戒。則應一切不斷善者悉名住律儀。彼皆成就善意業故。

若許爾者。便一有情名住律儀。亦名住不律儀者。則應無有三種差別。如是則與聖教相違故。善惡戒俱非意業。

又世共許防禁身語說名戒故。意業非戒。應知意業是發戒因。不可戒因即名為戒。勿令因果有雜亂失。是故無色道支唯四。未來通修下地無漏故。具有八

「無色解脫。現在一」者。謂前所依三地隨一。

餘如前釋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大種蘊第五中執受納息第四之五

四念住者。

一、身念住。

二、受念住。

三、心念住。

四、法念住。

然此念住

總說唯一。謂心所中一慧自性，根中慧根，力中慧力，覺支中擇法覺支，道支中正見。

或分為二。謂有漏無漏。

或分為三。謂下中上。

或分為四。謂三界繫及不繫。

或分為五。謂三界繫及學無學。

乃至若以相續剎那差別分別則有無量。

問：世尊何故於此義中。開少合多唯說四種。

答：佛依正慧行相所緣。麁細不同建立四種。

問：若爾何故契經中說觀內外俱十二種別。

答：不過四故但說四種。如七葉樹七生預流。彼亦如是。

問：此體是慧何故世尊說為念住。

答：慧由念力得住所緣故名念住。

或此慧力令念住境故名念住。此二於境展轉相資勝於餘法故說念住。

廣辯念住如餘處說

四正斷者。

一、於已生惡不善法為令斷故。生欲發勤攝心持心。

二、於未生惡不善法為不生故。餘說如前。

三、於未生善法為令生故。餘說如前。

四、於已生善法為令安住不忘倍修增廣故。餘說如前。

然此正斷

或總為一。謂心所中一精進體。根中精進根，力中精進力，覺支中精進覺支，道支中正精進。

或分為二。謂有漏無漏。

或分為三。謂下中上。

或分為四。謂三界繫及不繫。

或分為五。謂三界繫及學無學。

乃至若以相續剎那差別分別則有無量。

問：世尊何故於此義中開少合多唯說四種。

答：一精進體於剎那中。作用不同建立四種。謂於已生未生惡法斷及不生故。復於未生已生善法生及增廣故。如燈一念四用差別。謂燒炷盡油熱器破闇彼亦如是。

問：《法蘊》等論說。斷已生惡不善法。即具四種。謂於已生惡不善法為令斷故。生欲發勤攝持心者。彼斷已生惡不善法。亦能令彼惡不善法未生不生。復令善法未生得生已生住等。乃至說修已生善法令安住等亦具有四。謂於已生善法為令安住不忘倍修增廣故。生欲發勤攝持心者。彼修已生諸善法位。亦能令彼惡不善法已生者斷。未生不生。復令善法未生者生。如是便成十六正斷。何故於此但說四耶。

答：依修行者差別意樂。至加行位故作是說。謂彼先時起一意樂。至加行位便具四種。如是依彼四種意樂。至加行位故作是說。然加行時皆唯有四。不過四故但說四種。如由意樂加行故說。如是由趣入加行故說。由依處加行故說。由勝解加行故說應知亦爾。

已說自性當說所以。

問：此四何緣說為正斷。

答：由此四種能正斷故。

問：前二可爾。後二云何。

答：以初為名故無有失。或此四種皆有斷義。謂前二斷煩惱障。後二斷所知障。修善法時斷法知故。暫斷永斷俱名斷故。有處說此名為正勝。無倒策發成勝事故。

問：惡與不善何差別。

答：惡調有覆無記。不善調諸不善。

有作是說。惡調色無色界。及欲界少分染法。不善調欲界多分染法。

有說。惡調欲界身邊二見品。不善調欲界諸餘煩惱等。

問：何故惡不善法已生者說令斷。未生者說令不生。

答：已生者於自相續。已有作用故說令斷。未生者於自相續。未有作用故說令不生。

有說。已生者於自相續。已障聖道故說令斷。未生者於自相續。未障聖道故說令不生。

有說。已生者於自相續。已取果與果故說令斷。未生者於自相續。未取果與果故說令不生。

有說。已生者於自相續。已取等流果異熟果故說令斷。未生者於自相續。未取等流果異熟果故說令不生。

有說。已生者於自相續。已酬同類遍行因故說令斷。未生者於自相續。未酬同類遍行因故說令不生。

有說。已生者於自相續。已燒已惱故說令斷。未生者於自相續未燒未惱故說令不生。

有說。已生者於自相續。已作譏呵。已作垢染。已作膠凜。已墮惡意故說令斷。未生者於自相續。未作譏呵。未作垢染。未作膠凜。未墮惡意故說令不生。

問：所修諸善隨爾所生即爾所滅。無有生已過一剎那有停住義。如何乃言於已生善法為令安住不忘倍修增廣耶。

答：應知此中說二分善法。調順住分。順勝進分。令安住不忘者說順住分。令倍修增廣者說順勝進分。俱依相續展轉勝進。說安住等。故無有失。

有說。此中說三品善法。謂下中上令安住不忘者。說依下品善根轉至中品。令倍修增廣者。說依中品善根轉至上品。雖一剎那生已即滅。而依相續故作是說。

此正斷欲界有四。色無色界亦爾。

問：欲界有惡不善法可說有四。云何上界亦說四耶。

答：彼雖過患不具。而具有彼功德。

有說。彼雖無所治而有能治。

問：未至地可爾上地云何。

答：有多種對治。調捨對治。斷對治。持對治。遠分對治。厭壞對治。上地雖無捨及斷對治。而有餘對治。

問：靜慮可爾無色云何。

答：無色雖無壞對治。而有持及遠分對治

此正斷學無學位各具四種。

問：學位可爾有惡不善法故。無學云何。

答：彼雖無過患而有功德。

有說。彼雖無所治而有能治。謂多種對治如前說。彼雖無捨及斷而有所餘

問：緣涅槃精進何正斷攝。

有說。初正斷攝以斷即涅槃故。

有說。第二正斷攝以涅槃是不生故。

有說。第三正斷攝。緣涅槃時善法生故。

有說。第四正斷攝。緣涅槃時善法增故。

如是說者。四正斷攝。緣涅槃時作四事故。謂緣諸法擇滅性時。即令一切惡不善法已生者斷。未生不生及令一切世出世善。未生者生已生增廣

四神足者。

一、欲三摩地斷行成就神足。

二、勤三摩地斷行成就神足。

三、心三摩地斷行成就神足。

四、觀三摩地斷行成就神足。

問：云何名神云何名足。

有作是說。三摩地名神。欲等四名足。由四法所攝受令三摩地轉故。

問：等持俱有相應法多。何故此四獨名神足。

答：此於等持隨順勝故。謂於俱有相應法中。資益等持此四為勝。

復有說者。三摩地是神亦足。欲等四唯足非神。

如擇法是覺亦支，餘六唯支非覺；正見是道亦支，餘七唯支非道；離非時食是齋亦支，餘七唯支非齋。彼亦如是。

問：若三摩地是神亦足或應立一。或應立五。何故說四耶。

答：唯三摩地立為神足。從四因生故說為四。謂加行位。或由欲力引發等持令其現起。廣說乃至或由觀力引令現起。由加行位四法隨增。令等持起故得定位。於一等持建立四種。

已說自性當說所以。

問：此四何緣說為神足。

答：者所思求諸所欲願。一切如意故名為神。引發於神故名神足。然此神用略有二種。一世俗所欣。二聖者所樂。若分一為多。合多成一。此等名為世俗所欣。若於世間諸可意事不住順想。於諸世間不可意事不住違想。於諸可意不可意事。安住於捨正念正知。此等名為賢聖所樂。

復有三種神用。

一、運身，二、勝解，三、意勢。

運身神用者。謂舉身凌虛猶若飛鳥。亦如壁上所畫飛仙。

勝解神用者。謂於遠作近解由此力故。或住此洲手捫日月。或屈伸臂頃至色究竟天。

意勢神用者。謂眼識至色頂。或上至色究竟天。或傍越無邊世界。

問：此三神用誰成就幾。

有說。聲聞成一。謂運身。獨覺成二除意勢。唯佛世尊具成三種。

有說。異生成一。謂運身。二乘成二除意勢。然聲聞運身所顯。獨覺意解所顯。佛具成三意勢所顯。

或復五種神用。

一、業，二、異熟，三、變現，四、具德，五、發心。

業神用者。謂中有等。

異熟神用者。謂飛禽等。

變現神用者。謂依靜慮。分一為多。合多為一等。

具德神用者。謂四神足。

發心神用者。謂天、龍等。此中天者謂欲界天。

於所說五神用中。此中說具德神用。如《契經》說

苾芻當知。欲三摩地斷行成就修於神足。依止離、依止無染、依止滅。迴向於捨勤三摩地心三摩地。觀三摩地說亦如是。

此中說何名為離等。

有作是說。是三摩地彼說。

若緣三摩地為境修於神足。由二緣故名依離等。謂意樂故及所緣故。

若緣餘法為境修於神足。但由一緣名依離等。謂意樂故非所緣故。

有餘師說。是寂滅涅槃。彼說

若緣寂滅涅槃為境修於神足。由二緣故名為離等。謂意樂故及所緣故。

若緣餘法為境修於神足。但由一緣名依離等。謂意樂故非所緣故。

復有說者。是三摩地及寂滅涅槃。彼說

若緣此二為境修於神足。由二緣故名為離等。謂意樂故及所緣故。

若緣餘法為境修於神足。但由一緣名為離等。謂意樂故非所緣故。

應知此中

依止離者。謂初靜慮。

依止無染者。謂第二靜慮。

依止滅者。謂第三靜慮。

迴向於捨者。謂第四靜慮

如《契經》說

苾芻當知。何等名壽。謂四神足。

問：何故神足說名為壽。

答：由此為依壽不斷故。謂在定位壽必無斷。

有說。依此離壽災故。謂在定位遠離壽災。

有說。依此壽自在故。如《契經》說。

若有苾芻、苾芻尼等。於四神足若習、若修、若多修習。彼若希求住壽一劫或一劫餘。隨意自在。由此故說神足為壽

如《契經》說。

有一梵志。來詣具壽阿難陀所。種種愛語歡喜問訊。已退坐一面。問阿難曰。

何故於沙門喬答摩所勤修梵行。

問：何故梵志作是問耶。

答：彼是阿難昔時朋友。委知尊者是愛行人。於五欲中先恒耽著故。來試驗為求愛斷而修梵行。為求勝欲修梵行耶故作斯問。

阿難答言。

我為愛斷故在佛所勤修梵行。

問：勤修梵行。斷七隨眠。何故但言我為愛斷。

答：尊者慶喜。亦知梵志是愛行人耽著諸欲。為汲引故。意云若汝為愛所纏欲求離者。宜捨家法來世尊所。隨我勤修清淨梵行。故方便答我為愛斷。

婆羅門曰。

沙門喬答摩實有道迹能斷愛不。

阿難陀曰。

實有勿疑。汝若來修定能斷愛。

梵志請曰。

願為說之令我心開必當依命。

尊者告曰。

惟我世尊。如實知見說四神足。依之修習速離愛纏。

問：若有能於四念住等。三十七種菩提分法。隨一修習皆能斷愛。何故但言修四神足。

答：此是愛結近對治故。謂有愛者馳散諸緣。等持能為彼近對治。

梵志復曰。

如仁所言神足無邊修何能盡。

問：梵志何故作是語耶。

答：梵志意言。此四神足其體遍在學無學位。彼即無邊修何能盡修。若不盡何能斷愛。

阿難告曰。

此非無邊。

梵志復言。

請為解說。

阿難告言。

吾今問汝可隨意答。於意云何。汝曾生欲入園遊不。

梵志曰

然。

復問

入園既遊觀已生欲還不。

梵志曰

然。

復問

二時所生樂欲豈不有異。

梵志曰

然。

尊者告言。

如汝生欲二時有異。一欲入園。二欲還出。

如是神足學無學位亦各不同。學位所修為欲斷愛。無學所修為現法樂。隨所修異非謂無邊。梵志如何謂修不盡。

彼聞歡喜發淳淨心。歸佛出家修於梵行

五根者。

謂信根、精進根、念根、定根、慧根。

五力

亦爾。此五隨名即心所中各一為性。

已說自性當說所以。

問：何緣此五名根。名力。

答：能生善法故名根。能破惡法故名力。

有說。不可傾動名根。能摧伏他名力。

有說。勢用增上義是根。不可屈伏羲是力。

若以位別下位名根。上位名力。

若以實義一位中皆具二種。此二廣辯如餘處說

七覺支者。

一、念覺支。

二、擇法覺支。

三、精進覺支。

四、喜覺支。

五、輕安覺支。

六、定覺支。

七、捨覺支。

擇法，即慧。

喜，即喜根。

捨，謂行捨。

餘四如名即心所中各一為性。

已說自性當說所以。

問：何故此七名覺支耶。

答：覺調究竟覺。即盡無生智。或如實覺即無漏慧。七為彼分故名為支。

・擇法，亦覺亦支。

・餘六，是支非覺。

此七廣辯如餘處說

八道支者。

謂正見。正思惟。正語。正業。正命。正精進。正念。正定。

正見，即慧。

正思惟，即尋。

正語、業、命。即隨心轉三根所發身語無表。

餘三如名即心所性。

已說自性當說所以。

問：何故此八名為道支。

答：所履通達故名為道。八是彼分故說名支。

・正見，亦道亦支。

・餘七，是支非道。

此亦如餘處廣說

四靜慮者。

謂初靜慮乃至第四靜慮。

有說。尋、喜、樂、捨相應靜慮如次為四。

此有二種。一修得。二生得。

修得者。即彼地攝心一境性。若并助伴即五蘊性。

生得者。隨地所繫餘五蘊為性。

已說自性當說所以。

問：此四何緣說為靜慮。

答：靜謂寂靜。慮謂籌慮。此四地中定慧平等故稱靜慮。餘隨有闕不得此名。

此四廣如餘處分別

四無量者。

謂慈、悲、喜、捨。

慈，謂與樂作意相應。無瞋善根為性。

悲，謂除苦作意相應。無瞋善根為性。有說。不害為性。

喜，謂慶慰作意相應喜根為性。有說。以善心所中欣為自性。

捨，謂平等作意相應。無貪善根為性。

已說自性當說所以。

問：何故名無量。

答：由此四種緣無量有情故。生無量善法故。招無量勝果故。

廣說此四亦如餘處。

四無色者。

謂空無邊處。乃至非想非非想處。

此亦二種。一修得。二生得。

修得者。即彼地攝心一境性。若并助伴即四蘊性。

生得者。即彼地繫餘四蘊為性。

已說自性當說所以。

問：何故此四說名無色。

答：此四地中超過一切有色法故。違害一切有色法故。色法於此無容生故說名無色。

此四亦如餘處廣說

八解脫者。

一、內有色觀諸色解脫。

二、內無色想觀外色解脫。

三、淨解脫身作證具足住。

四、空無邊處解脫。

乃至

七、非想非非想處解脫。

八、滅受想解脫身作證具足住。

此中

前三無貪善根為性。若并助伴即五蘊性。

次四即以彼根本地加行善四蘊為性。有說。亦以彼近分地。前八解脫道為性。

最後解脫以滅盡等至為性。

已說自性當說所以。

問：何故名解脫。

答：解脫所有彼能障故。

餘義如餘處廣說

八勝處者。

一、內有色想觀外色少。乃至廣說。

二、內有色想觀外色多。乃至廣說。

三、內無色想觀外色少。乃至廣說。

四、內無色想觀外色多。乃至廣說。

觀青、黃、赤、白復為四種。

此八皆以無貪善根為性。至并助伴即五蘊性。

已說自性當說所以。

問：何故名勝處。

答：降伏所緣摧滅貪愛故名勝處。

廣分別義如餘處說

十遍處者。

謂各別觀青、黃、赤、白、地、水、火、風即為前八。

九、空無邊處。

十、識無邊處。

此中前八無貪善根為性。若并助伴即五蘊性。後二遍處即以彼地有漏加行善。彼勝解俱品四蘊為性。

已說自性當說所以。

問：何故名遍處。

答：所緣廣普。勝解無邊故名遍處。

餘義如餘處說

八智者。

謂法智、類智、世俗智、他心智、苦智、集智、滅智、道智，非盡、無生以位局故。

此八皆以心所法中慧為自性。

已說自性當說所以。

問：何故名智。

答：於所緣法審觀決定。故名為智。

餘義如餘處廣說

三等持者。

一、空，

二、無願

三、無相。

此三皆以心所法中三摩地為性。通有漏、無漏。此中唯說無漏解脫門故。

- ・若空、無我，二行相俱，無漏等持名空 三摩地。
- ・若無常、苦・因、集、生、緣・道、如、行、出，十行相俱，無漏等持名無願三摩地。
- ・若滅、靜、妙、離，四行相俱，無漏等持名無相三摩地。

已說自性當說所以。

問：何故名等持。

答：平等持心令專一境。有所成辦故名等持

廣說此三如餘處辯。

四沙門果者。

一、預流果。

二、一來果。

三、不還果。

四、阿羅漢果。

此四各以二法為性。一無為二有為。

無為果者。謂

預流果，以三界見所斷。斷擇滅為性。

一來果，以三界見所斷斷及欲界修所斷前六品斷擇滅為性。

不還果，以三界見所斷。及欲界修所斷斷擇滅為性。

阿羅漢果，以三界見修所斷斷擇滅為性。

有為果者。

隨其所應皆以無漏五蘊為性。

已說自性當說所以。

問：何故名沙門果。

答：無倒勇勵息除染法名曰沙門。是諸沙門所引所證名沙門果。

此亦如餘處廣說

五通者。

- 一、神境智通。
- 二、天眼智通。
- 三、天耳智通。
- 四、他心智通。
- 五、宿住隨念智通。

此五皆以慧為自性。

已說自性當說所以。

問：何故名通。

答：於自所緣無倒了達。妙用無礙故名為通。

．～：～．

界者，四唯色界繫。他心智通色界繫及不繫。

地者。在四靜慮根本地。非近分非無色。所以者何。若地有五通所依殊勝三摩地。彼地有五通。近分無色無五通所依殊勝三摩地。是故於彼無此諸通。

有說。若地奢摩他、毘鉢舍那。平等攝受彼地有五通。近分無色隨一闕故無有五通。

所依者。皆依欲色界。

行相者。四種唯不明了行相。

他心智通，若有漏亦不明了行相；若無漏作道四行相。

所緣者。

神境智通，緣欲色界。或四處、或二處。

天眼智通，緣欲色界色處。

天耳智通，緣欲色界聲處。

他心智通，緣欲色界及不繫心心所。

宿住智通，緣欲色界五蘊。

念住者。

前三唯身念住。

他心智通是三念住除身。

宿住智通唯法念住。

智者

四種唯世俗智。

他心智通。

若有漏，是世俗智、他心智。

若無漏，是法智、類智、道智。他心智

三摩地俱者。

四種非三摩地俱。

他心智通，若有漏亦非三摩地俱；若無漏與道無願三摩地俱。

根相應者。依種類說三根相應。調樂根、喜根、捨根。

世者，

五種皆墮三世。

前四過去緣過去。現在緣現在。未來若生緣未來。不生緣三世。

宿住智通。過去現在緣過去。未來緣三世。

善等者。

天眼、天耳通。是無記緣三種。

神境智通。是善緣無記。

餘是善緣三種。

欲界繫等者。

四，是色界繫。緣欲色界繫。

他心智通，是色界繫及不繫。緣欲色界繫及不繫。

學等者。

四，是非學非無學。緣非學非無學。

他心智通。是學、無學、非學非無學。緣學、無學、非學非無學

見所斷等者。

三是修所斷。緣修所斷。

他心智通是修所斷及不斷。緣見修所斷及不斷。

宿住智通。是修所斷。緣見修所斷。

緣名、緣義者。

宿住智通。通緣名義。

餘四唯緣義。

緣自相續等者。

他心智通。唯緣他相續。

餘四通緣自他相續及非相續。

加行、離染得者。

問：此五通為加行得。為離染得。

若加行得者。〈智蘊〉所說云何通。如說：若成就現在他心智。亦成就過去未來耶。答：如是。

若離染得者。此〈蘊〉前說云何通。如說：以無間道證神境智通時。念住現在修一。未來修四等。非起先得有未來修。

有說。唯加行得。

問：〈智蘊〉所說云何通。

答：彼文應作是說。若成就現在他心智。未來定成就過去。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或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而不說者言。勢所引總略答故。

有說。唯離染得。

問：此前所說云何通。

答：說重調練菩提分法非初得修。爾時但令先所得者轉明勝故。

如是說者。皆通加行及離染得。此〈蘊〉但說加行得者。〈智蘊〉唯說離染得者。如是便為二說善通。

有說。於彼離染得中。有已曾習、有未曾習。〈智蘊〉說已曾習。此〈蘊〉說未曾習。如是亦為二說善通。

離染得者。謂初靜慮所引發者。離欲界染時得。乃至第四靜慮所引發者。離第三靜慮染時得。

若諸聖者。及後有異生通得曾習未曾習。餘唯得曾習。離染得已加行現前。佛不加行。獨覺下加行。聲聞或中或上。

又隨離染解脫道時。所修得者皆離染得。若於餘時而修得者皆加行得。何處起者。欲色界皆得起。欲界中唯人天。人中唯三洲。通男女身。異生聖者學與無學皆得現起

問：諸通為無間道攝？為解脫道攝？

若無間道攝者，《經》所說云何通。如說：分一為多，合多為一。乃至廣說。非無間道一剎那中有如是事。

若解脫道攝者，《品類足》說當云何通。如說：通云何。謂善慧天眼耳通解脫道。是無記慧云何名通。

答：諸通是解脫道攝。如沙門果解脫道攝非無間道。此亦如是。

問：《品類足》說當云何通。

答：彼所說通與此說異。彼說善慧皆名為通。以說一切法皆是所通達故。此中所說勝慧名通。此通或善或是無記。通與善慧得作四句。

有通非善慧。謂天眼耳通。

有善慧非通。謂除通餘善慧。

有俱是。謂餘四通。

有俱非。謂除前相

問：此五通為如說而生為不爾。

有作是說。如說而生。謂先起神境智通故佛前說。乃至後起宿住智通故佛後說。

謂彼聞色界天而不能往故。

先起神境通往。而不能見其色

故次起天眼通見，而不能聞其語

故次起天耳通聞，而不能知其心

故次起他心通知彼心已，未知宿世曾相遇不

故後起宿住通。

世尊依此次第而說。如是說者。次第無定。謂或先起神境通。乃至或先起宿住通。

或有唯得神境通。如天授等。

或有唯得天眼通。如善星等。

是故諸通無順入逆入。亦無超越次第。如諸等至。或如無量解脫勝處遍處

問：修起神境天眼通時。俱有光明此有何異。

答：若修神境所引光明。或化所為、或自性有。若修天眼所引光明。非化所為唯自性有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根 蘊 第六〉

〈根納息 第一〉之一

根，學。善等三。異熟。三。六斷。見等。有尋等。受相應。界繫，
 因緣四，凡聖，蘊攝，七攝三，為緣生，幾緣；此章願具說

〈根〉

二十二根：

眼根、耳根、鼻根、舌根、身根、
 女根、男根、命根、意根、
 樂根、苦根、喜根、憂根、捨根、
 信根、精進根、念根、定根、慧根
 未知當知根、已知根、具知根。

此二十二根。幾學？幾無學？幾非學非無學？。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應廣分別。

問：何故尊者以二十二根而作論。

答：是彼尊者所樂欲故。隨彼所欲不違法相而作斯論。不應責其所以。

有說。不應問。彼尊者以契經說二十二根。彼根契經是此論根本。依彼經造論不可責其因緣。
 以彼尊者於佛所說二十二根不能少減說二十一。不能少增說二十三。以佛所說無增減故不可
 增減。如不可增減。不可多少。不可損益。無量無邊應知亦爾。以佛所說無量無邊。不可於
 中作量邊故。無量者義難測故。無邊者文難知故。譬如大海無量無邊。無量者深。無邊者廣。
 世尊所說應知亦然。雖百千俱胝那由他多數。如舍利子等諸大論師。於佛所說二句文義。造百
 千論分別解釋。盡其覺性不得邊際。是故不應責彼尊者。

問：置彼尊者。世尊何故說此《契經》。

答：觀所化者應聞此法得饒益故。

復次，此經有別緣起。

△謂有梵志名曰生聞。來詣佛所歡喜。問訊。在一面坐而白佛言：

「施設幾根攝諸根盡？」

佛言：

「我說二十二根攝諸根盡。若有遮此更說餘根。當知彼說有言無義。若還問彼反生愚惑。

所以者何。非其境故

由梵志問。說此契經。是故不應徵佛說意。

問：置佛說意。梵志何故但問諸根。不問蘊、界、處等。

答：隨彼所疑而問。不應為責。或彼梵志性善尋思。隨有所聞熹便歷問。為知根義周遍遊歷
 九十六道問諸根量。

如離繫者施設一根

所謂命根遍內外物。故彼立制不飲冷水。不斷生草以有命故。

問：諸外道於外物中。執有何根名有根法。

答：有於外物執有意根。有於外物執有命根。有於外物執有二根。由意根故名有根法。由命根故名有命法。

有於外物執有二根。謂業與意隨應當說。

又如外道波羅設利。作如是說。眼不見色。耳不聞聲。名聖修根。

問：何故彼名波羅設利。

答：是所立名不應問立名所以。名隨假立不必皆有實義故。

有說。此是彼姓。謂婆羅門有姓憍蹉。有姓筏蹉。有姓扇祇略。有姓憍陣那。有姓婆羅墮闍。有姓波羅設利。

有說。此是雜種。謂從剎帝利婆羅門生。名波羅設利。如從驢馬所生名騾。如是說者。此是彼姓。

彼有弟子名嘔怛羅。曾於一時來詣佛所。歡喜問訊在一面坐。佛時告曰：

「汝師波羅設利為汝等說修根法耶？」

嘔怛羅言：

「我師曾說」

佛問：

「云何？」

彼云：

「我師作如是說：眼不見色、耳不聞聲，名聖修根無所取故」。

佛即難曰：

「若爾，盲者應名聖修根，不見色故」。

時阿難陀佛邊侍立。為佛搖扇。尋亦難言：

「聾者亦應名聖修根，不聞聲故。」

問：設有外道。百千俱胝那庾多數。智慧辯才如舍利子。佛皆能伏。何故世尊作初難已。尊者慶喜作第二難。世尊何故而不遮止。

答：佛觀慶喜咽喉有相。知欲設難故便自止。以佛昔在三無數劫。精勤修習菩薩行時。尚不斷他所有才辯。乃至弟子亦不遮遏。況今成佛斷他辯才。

又佛了知若自所說。若慶喜說平等無異。無有增減故不遮止。

又顯師與弟子俱能摧伏他故。若師弟子俱能伏者。乃名善伏故不遮制。

又欲令彼無餘言故。

謂若世尊作第一難。慶喜不作第二難者。則彼外道還自眾中。以餘慢心作如是言：「雖為彼師所伏而非弟子。彼雖能伏我等而非我師」。

若佛世尊作第一難。慶喜復作第二難者。則彼永捨憍慢之心：「弟子尚能摧伏我等何況彼師。設我師來亦不能對何況我等」。

又欲滿彼梵志意故彼作是念：「喬答摩尊諸力士中。為無有上能伏能破一切論者而無屈撓。諸論師中最為尊勝。往昔所有諸大論師。尚無能對何況我等。若彼弟子與我談論。我當酬對豈不宜哉」。佛一切時滿所化意。如其所念而汲引之。故不遮止慶喜所難。

復次，佛以慶喜為證義人。故彼外道眾信重慶喜。以彼尊者形貌端嚴。善知因陀羅聲明論故。佛意令彼問所信人。自驗師宗應正理不。慶喜時說故佛不止。

復次，欲顯世尊無勝已慮故。謂諸外道慮弟子中有勝已故。遮其言辯佛無是事。設有弟子百千俱胝那庾多數。辯才智慧如舍利子。亦無問難與佛等者況能勝佛。

復次，欲顯已斷法慳垢故。謂諸外道不許弟子與他論難。勿彼由斯多獲名譽恭敬利養。佛則不爾。假使世間。一切皆得無邊名利。佛無一毫終無嫉妬。是故不止慶喜所說。

復次，欲顯弟子亦勝他故。謂諸外道恐己門徒與他論難墮負受辱。世尊弟子無不勝他。若論難時益更光揚如來正法故不遮制。

復次，為欲顯示善說法中文義滿足無異見故。謂諸外道惡說法中。文義乖違師徒見異。隨有所立所說所解。師與弟子各各相違。佛正法中無此過失。隨有所立所說所解。弟子與師皆同一味。由此等緣對彼外道。佛與慶喜各設一難。

問：外道若許盲聾之人。是聖修根云何成難。

答：是為大難亦是總說外道過失無能對者謂汝若許盲聾之人。亦得名為聖修根者。汝等何故棄捨居家。晝夜精勤修諸梵行。但應毀壞眼耳二根。自可名為聖修根者。故前所說是為大難。亦是總訶一切外道。

又勝論者說有五根。鼻、舌、眼、身、耳根，為五。

又數論者說十一根。謂五覺根、五業根、意根。

五覺根者。所謂眼、耳、鼻、舌、身根。

五業根者。謂語、手、足、大、小便根。

意者，意根

為第十一。

或復有說。百二十根。

謂眼、耳、鼻各二為六。

舌、身、意、命及五受根。

信等五根總為二十六。

趣各二十為百二十。彼說阿素洛為第六趣。

有說。根是主義。彼外道說有百二十主。如天主、龍主、阿素洛主及人主等。要受如是百二十處。勝妙之身方得解脫。

生聞梵志聞如是等。說根不同轉生疑惑。不知何者是其實說。聞

釋氏宮生一大子。具三十二大丈夫相、八十隨好。身真金色圓光一尋。見者歡喜觀無厭足。捨輪王位踰城出家。精勤修習難行苦行。證得無上正等菩提。一切知者一切見者。斷一切疑網施一切決定。能盡一切問難源底。

聞已即時來詣佛所。在一面坐而白佛言。

說根者多，沙門說幾根，攝諸根盡。

問：何故梵志不以所聞說根差別。請問於佛而直作此問耶。

答：彼有惡慧恐佛於他所說根中。擇善而說故作總問。

佛依彼問答言：

「我說二十二根攝諸根盡。若有遮此更說餘根。廣說乃至。非其境故。

問：世尊何故復作是語。若有遮此更說餘根。當知彼說有言無義。若還問彼反生迷惑。所以者何。非其境故。

答：欲令彼知先所聞一根。乃至百二十根皆非實故義言。我是一切知者一切見者。尚不能於二十二根中。減一根說二十一。增一根說二十三。況諸外道僻見無知於諸根中有能增減。說一乃至百二十耶。由此因緣彼來詣佛。但問根義非蘊界等

問：此二十二根名有二十二。實體有幾。

答：

對法者言。名二十二。實體十七。

於中男、女、三無漏根無別體故。

問：何故“男、女根”無別體耶。

答：此二即是身根攝故。如說：

女根云何。調身根少分。

男根云何。調身根少分。

問：何故“三無漏根”亦無別體。

答：此三即是九根攝故。九，調意根、樂、喜、捨根。信等五根。

此九根

· 有位名未知當知根、有位名已知根、有位名具知根。

即見道位、修道位、無學道位。如次應知。

又在隨信、隨法行相續中。名未知當知根。

在信解、見至、身證相續中。名已知根。

在慧解脫、俱解脫相續中。名具知根。

九根聚集隨位說三故無別體。

由此故說二十二根名二十二實體十七。

尊者法救作如是說。名二十二。實體十四。

調即前五及命、捨、定無別實體故。彼說

問：何故“命根”無實體。

答：命根是不相應行蘊所攝。彼說不相應行蘊無實體故。

問：何故復說“捨根”無別體。

答：彼說離苦樂受無別不苦不樂受。所以者何。諸所有受。或樂、或苦、若非苦樂。云何名受。

問：若爾經說三受當云何通。

答：彼作是說。樂受、苦受，有上、有下，有利、有鈍，有躁、有靜。

諸上、利、躁者，名樂受、苦受。

諸下、鈍、靜者，名不苦不樂受。

此體不定如疑而轉。

問：何故彼說“定根”亦無別體。

答：彼說離心無定體故。如說定云何。調心一境性。

由此諸根名二十二。實體十四。

尊者覺天作如是說。名二十二。實體唯一。所謂意根。

彼作是說。諸有為法有二自性。一大種。二心。

· 離大種無所造色。

· 離心無心所。

諸色皆是大種差別。無色皆是心之差別。由此義故實根唯一。

如實義者。應如初說名二十二。實體十七

如名體，如是名施設、體施設，名異相、體異相，名異性、體異性，名別性、體別性，名分別、體分別，名覺悟、體覺悟。應知亦爾。

是名諸根自性。我物性相自體

已說自性當說所以。

問：何故名根。根是何義。

答：增上義是根義。明義是根義。現義是根義。慧觀義是根義。端嚴義是根義。最義是根義。勝義是根義。主義是根義。

問：若增上義是根義者。諸有為法展轉增上。諸無為法於有為增上。則一切法皆應立根。何故世尊立二十二。

脇尊者言。佛於諸法了達究竟。善知諸法體相勢用餘不能知。若法有根相者立根。無者不立不應責問。

有說。增上緣有下有上有劣有勝。上勝立根。下劣不立。

有說。雖一切法皆有增上緣義。而非皆有增上明現。乃至主義。如二十二根者。如一切有情雖皆互有增上緣義。而有勝者。如鬼界中琰摩王勝。傍生趣中師子王勝。村中主勝。國中王勝。四大洲中轉輪王勝。於欲界中自在天勝。千世界中梵王為勝。於三界中佛為最勝。佛於一切有情類中。獨稱法王無倫匹故。如是諸法雖皆是增上緣。而非一切皆有增上。乃至主義。如二十二根者。故佛唯說此二十二根

問：若增上義是根義者。誰於何增上。

答：

眼根於四處增上。

一莊嚴自身。二導養自身。三為識等依。四作不共事。

莊嚴自身者。雖有妙身支分具足。眼根若缺人不喜觀。故於嚴身此為增上。

導養自身者。由眼根故見好惡色。捨危就安令身久住。

為識等依者。眼識及相應法依此而生。

作不共事者。唯眼根見色非餘根。

耳根於四處增上。

一莊嚴自身。二導養自身。三為識等依。四作不共事。

莊嚴自身者。雖有妙身支分具足。耳根若缺人不喜觀。故於嚴身此為增上。

導養自身者。由耳根故聞好惡聲。捨危就安令身久住。

為識等依者。耳識及相應法依此而生。

作不共事者。唯耳根聞聲非餘根。

有餘師說。眼根導養生身為勝。耳根導養法身為勝。如說

譬如明眼人 能避現嶮難 世有聰明者 能離當苦惡
多聞能知法 多聞能離罪 多聞捨無義 多聞得涅槃

復有說者。眼根耳根俱能導養生身法身。導養生身如前說。導養法身者。由眼根故親近善士。由耳根故聽聞正法。由此能引如理作意。法隨法行乃至展轉證得涅槃。是故經說。梵壽梵志勿壞二根。謂眼與耳。

問：何故於諸根聚中。但說勿壞二根耶。

答：由眼耳根佛出世時。為路為門趣入佛法。又由眼耳遇佛便能比知是佛。如說

苾芻！汝若不能知佛心者應二處求。一所聞。二所見。

由此偏說勿壞二根。

鼻、舌、身根皆於四處增上。

一莊嚴自身。二導養自身。三為識等依。四作不共事。

莊嚴自身者。雖有妙身支分具足。三根隨缺人不熹觀。

導養自身者。由此三根受用段食令身久住。以段食是香、味、觸故。

為識等依者。鼻識及相應法依鼻根生。舌識及相應法依舌根生。身識及相應法依身根生。

作不共事者。唯鼻能嗅。唯舌能嘗。唯身覺觸。各非餘根。

意根於二處增上。

一能續後有。二自在隨轉。

能續後有者。如說：「識若不託母胎名色得成羯邏藍不？」「不也世尊！」

自在隨轉者。如說

世間心所引 亦為心所勞 心若於彼生 皆自在隨轉

有說。意根於染、淨品增上。

如說：心雜染故有情雜染。心清淨故有情清淨。

男女二根於二處增上。

一有情異。二分別異。

有情異者。由此二根令諸有情男女類別

分別異者。由此二根形相言音乳房等別。

謂劫初時無男女差別。後於是處少造色生。便有男女體類狀貌。顯形言音衣著飲食受用差別。

有說。此二於染、淨品增上。

於染勝者。非於姪欲此無疑故。但由此二若壞若闕。於不律儀。五無間業。不能受作。亦復不能斷諸善根。

於淨勝者。此男女根若壞若闕。便不能起一切律儀。亦復不能離三界染。不能種植三乘種子。

命根於二處增上。

一令說有根。二令根不斷。

命根若在可說有根。及令諸根相續住故。

有說。命根於四處勝：一續眾同分。二持眾同分。三護養眾同分。四令眾同分不斷。

五受根於雜染品增上。

以諸有情由受勢力。四方追求遊於鐵鎖。鉤索嶮路登山越谷。匍匐偃倒。或入大海遇諸畏難。謂波浪洄復室獸摩羅。黑風旋風伏山灘磧墮惡龍宮。邏剎娑洲金毘羅難盜賊難等。如是種種皆因諸受。

問：無漏受云何於雜染品增上耶。

答：初起加行及趣入時。亦於雜染品增上。謂觀行者求彼受時。亦須追求衣食等物。由此勢力亦生染故。

有說：受於染淨俱勝

樂受。

於染勝者。如說：於樂受貪隨增。

於淨勝者。如說：樂故心定。

苦受

於染勝者。如說：於苦受瞋隨增。

於淨勝者。如說：苦為信依。

不苦不樂受

於染勝者。如說：於不苦不樂受無明隨增。

於淨勝者。如說：六出離依捨

信...等五根。於清淨品增上。

・如說：

信生能歸趣 越放逸流海 精進能除苦 慧能得清淨

又說：我聖弟子具“信”。伊師迦能捨不善修習善法。

・又佛告慶喜：“精進”能得菩提。

又說：我聖弟子具“精進力”捨不善法修習善法。

・又說：“念”能遍行防護一切。我聖弟子具念防護。捨不善法修習善法。

・又說：“定”是正道不定是邪道。定心得解脫非不定心。定心能知諸蘊生滅。

又說：我聖弟子具三定鬘。能離不善修於善法。

・又說：

“慧”為世間上 能順趣決擇 能正知諸法 能盡老死苦

又說：一切法中“慧”為最上。

又說：姊妹。我聖弟子能以“慧刀”斷諸結縛隨眠纏垢。

又說：我聖弟子具“慧垣牆”。能障惡法增長善法。

未知當知根，於未見諦，而見諦增上。

已知根，於已見諦，除煩惱過增上。

具知根，於已除煩惱過，得現法樂住增上。

由此各各於彼彼處有增上義。故說為根

尊者婁沙筏摩作如是說。唯意一種是勝義根。是內、是遍、有所緣故。

是內者，內處攝故。

是遍者，從無間獄至有頂故。

有所緣者，緣一切法故。

餘眼等根不具斯義。是故不立為勝義根。謂

・眼等五雖內處攝。而非是遍非有所緣。

・命根雖遍而非內處。亦非有緣。

・苦、樂、憂、喜。雖有所緣非遍非內。

・捨、信等五雖遍有緣而非內處。

・三無漏根如九根說。

問：若唯意是勝義根者。餘二十一何故名根。

答：彼與意根作所依、作依、作雜染、作清淨、作清淨位。故亦名根。

誰作所依？調眼...等五根。

誰作依？調命根。

誰作雜染？調五受根。

誰作清淨？調信...等五根。

誰作清淨位等？三無漏根。即見位、修位、無學位。

問：何故男女復得名根。

答：生有情故、生欲樂故、制煩惱故、為染依故。

生有情者。謂生胎、生卵、生有情。

生欲樂者。謂於是處初生欲樂後乃遍身。如依眉間初生聖樂後乃遍身。於亦如是

制煩惱者。謂此志性能於暫時伏諸煩惱。

為染依者。謂染污識及相應法此為所依。餘處身根發三種識。此唯發染污識非餘。發此識時唯作習近意故心與貪俱。

尊者僧伽筏蘇作如是說。唯命等六是勝義根。所謂“眼、耳、鼻、舌、身、命”有情本故。

問：若命等六是勝義根者。餘十六種何故名根。

答：與命等六。作種子、作雜染、作清淨、作清淨位。故亦名根。

誰作種子。謂意根。

誰作雜染。謂五受根。

誰作清淨。謂信等五根。

誰作清淨位。謂三無漏根即見位、修位、無學位。

問：何故男女亦得名根。

答：欲界有情欲為種子。欲為苗稼。此依何有。謂男女根。是故此二亦得名根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命等八種是勝義根。謂“眼、耳、鼻、舌、身、男、女、命”有情本故。

問：若命等八是勝義根者。餘十四種何故名根。

答：與命等八作種子、作雜染、作清淨、作清淨位。故亦名根。廣如前說

問：身根極微遍身等有。何故此獨名女、男根。復說為顯。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此處能顯是男女故。名男女根復說為顯。

問：有二形者亦能顯耶。

答：此不能顯不決定故。由此故說非、女非男。

有說。此處生流轉者、還滅者故。

· 外道六師補刺拏等，名流轉者。

· 聲聞獨覺及與如來，名還滅者。

尊者說曰。此處能生諸仙牟尼。諸聰慧者。善調伏者。易共住者。故名男女根。亦說名顯

已說諸根聰相所以。今當顯示一一別相。

問：眼根云何。答：若已見色、今見色、當見色。及此所餘是名眼根。

已見色者說過去眼。

今見色者說現在眼。

當見色者說未來眼。

此說同分。及此所餘者說彼同分。

眼如界中廣說。乃至意根說亦如是。

問：

女根云何。答：身根少分。

男根云何。答：身根少分。

命根云何。答：三界壽。

樂根云何。答：依順樂觸所生身心樂。平等受受所攝。是調樂根。

苦根云何。答：依順苦觸所生身苦。不平等受受所攝是調苦根。

喜根云何。答：依順樂觸所生心悅。平等受受所攝。是調喜根。

憂根云何。答：依順苦觸所生心感。不平等受受所攝。是調憂根。

捨根云何。答：依順不苦不樂觸所生身心捨。非平等非不平等受受所攝。是調捨根。

信根云何。答：於出離遠離所生善法。諸信順印可忍受欲樂心清淨性。是調信根。

精進、念、定、慧根，如文廣說。

問：未知當知根云何。答：未見諦者。未現觀者。諸學慧慧根。及所有根。隨信、隨法行。於四聖諦未現觀、能現觀。是謂未知當知根。

此中

· 於四聖諦未已見故。名「未見諦」者。

· 未已現觀故，名「未現觀」者。

「諸學慧慧根」者。此說慧根

「及所有根。隨信行、隨法行於四聖諦未現觀、能現觀」者。說餘八根。

總此九根名未知當知根。

問：此九根中何故慧根再說。別說餘根但作一總說耶。

答：慧名義勝故。謂根聚中慧為最勝。如國中王勝。村中主勝。餘根不爾。

有說。慧為導首故。如說。苾芻。諸善法生。明為導首。明為前因。由此引生所有慚愧。有說。

慧具三現觀故。謂慧具三現觀。一見現觀。二緣現觀。三事現觀。

慧相應法有二現觀。謂除見非慧性故。

慧具有法有一現觀。謂事非餘。非慧性故。無所緣故。

有說。慧見煩惱令不久住。如穴居眾生。人若見時便還入穴。

有說。慧照相續則煩惱不侵。如室有燈賊不能盜。

有說。慧能照一切法。外日月等唯照一界、一處、一蘊、一世少分。慧能普照十八界。十二處。五蘊。三世。及無為法。

有說。無慧者縛。有慧者解。

有說。慧入佛法甚歡娛故。謂佛法中以解為勝。是故諸有慧者見妙法寶。於中歡娛如明眼人入於寶渚。若無智慧雖入佛法無所見故常懷憂感。如生盲人至採寶所更增愁毒。

有說。慧根如將。如導。如目。如首。是覺覺支。是道道支。

有說。慧能導引餘菩提分令不異趣。如明眼者導眾盲人令行正路。此亦如是。

有說。慧斷纏縛猶如利刀。如說。姊妹。我聖弟子。能以慧刀斷諸結縛隨眠纏垢。

有說。慧如臺殿。如尊者阿泥律陀言。我依戒住戒。得昇無上智慧臺殿。

有說。慧能安立諸法自相共相。能分別諸法自相共相。破自體愚及所緣愚。於諸法中不增減轉。

有說。慧是諸佛所愛敬故。佛不愛敬有情色力族姓財富自在。但愛敬慧以慧能證諸功德故。

有說。慧能顯佛無與等故。謂諸色力族姓財富榮貴自在。不能顯佛是最尊勝。唯慧能顯。以一切智唯佛有故。餘根不爾。

以如是等無量因緣。慧根餘根作差別說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二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根蘊第六中根納息第一之二

問：已知根云何。答：已見諦者已現觀者。諸學慧慧根。及所有根。信解、見至、身證。於四聖諦已現觀、重現觀。是謂已知根。

此中於四聖諦

- ・已見故，名「已見諦」者。
- ・已現觀故，名「已現觀」者。

「諸學慧慧根」者。此說慧根

「及所有根信解、見至、身證。於四聖諦已現觀。重現觀」者。說餘八根。

總此九根名已知根。

問：諸無學者於四聖諦亦重現觀。如從退法轉至思法。乃至從堪達法轉至不動。何故但說「學重現觀非無學」耶？

答：亦應說無學。而不說者。當知有餘。

有說。此中舉初顯後。若說學重現觀。當知已說無學亦重現觀。如舉初顯後。舉始入顯已度。舉加行顯究竟。當知亦爾。

有說。若斷未曾斷煩惱。得未曾得沙門果者。說重現觀。無學爾時非斷未曾斷煩惱。亦非得未曾得沙門果。是故不說。

有說。若斷未曾斷繫得。得未曾得離繫得者。說重現觀。無學爾時雖得未曾得離繫得而不斷未曾斷繫得。是故不說。

如斷繫得。得離繫得。除過患修功德。捨下劣證上妙。去無義取有義。盡渴愛苦受無熱樂。應知亦爾。

有說。捨未曾捨無智。得未曾得智者。說重現觀。無學爾時雖得未曾得智。而非捨未曾捨無智。是故不說。應知此依染無智說。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學說重現觀非無學

問：具知根云何。答：漏盡阿羅漢。諸無學慧慧根。及所有根。慧解脫、俱解脫能得現法樂住。

此中

「漏盡阿羅漢諸無學慧慧根」者。此說慧根

「及所有根。慧解脫、俱解脫能得現法樂住」者。說餘八根。

總此九根名具知根。

問：學者亦有現法樂住。何故但說無學耶。

答：亦應說學。而不說者。當知有餘。

有說。此中舉終顯始。若說無學得現法樂住。當知已說學亦得現法樂住。如舉終顯始。舉已度顯初入。舉究竟顯加行。當知亦爾。

復次，此說名義勝者。以法言之。則無學法勝。以補特伽羅言之。則無學補特伽羅勝。

有說。此中說得輕安樂非煩惱熱所損者。學雖得輕安樂。而猶為煩惱熱所損。是故不說。

復次，此中說受輕安樂自在廣大者。學於所作有所作故。雖受輕安樂。而不自在。亦不廣大。如王未除一切怨敵。雖受王樂而不自在。亦不廣大。彼亦如是。是故不說。

有說。此中說已息煩惱意言已滿牟尼相者。學則不然。是故不說。

有說。此中說有現法樂住。無後世樂住者。學於二世皆有樂住。是故不說。

由如是等諸因緣故。無學說樂住非學

問：為有三明阿羅漢不。

若有者。此中何故不說。

若無者。恣舉經云何通。如說。尊者舍利子恭敬合掌白佛言「世尊。此五百苾芻。幾是三明？幾是俱解脫？幾是慧解脫？」。此中因論生論。尊者舍利子知是事不。

若知者何故問。若不知者。云何得名波羅蜜多聲聞。

應作是說。彼尊者知。若爾何故問。亦有知而問者。如《毘奈耶》說。爾時世尊知而故問。由此不應以知故遮其問。

有說。尊者欲饒益他故。謂舍利子雖自了知。而知眾中有不知者。無無畏故不能問佛。舍利子無是過故。為饒益他所以發問。

有說。尊者欲於總中顯差別故。謂佛為五百苾芻如應說法。彼聞皆得阿羅漢果。永斷後有稱可佛心。一切有情真實稱可佛心者。謂得阿羅漢果永斷後有。尊者舍利子作是念彼諸苾芻。雖皆得阿羅漢果永斷後有。而未知彼誰先來勤修加行誰不爾。欲於總中顯有差別。故發斯問。

有說。世尊先為五百苾芻說法令等住果。尊者舍利子欲顯彼道有差別故。是以發問。

有說。世尊先為五百苾芻說法。令住平等無為解脫。尊者舍利子。欲顯彼有為解脫非無異故。而發斯問。

有說。尊者欲顯發功德伏藏令世共知故。如世伏藏土所覆故世人不見。若因開發乃得見之生希有想。如是功德寶藏以少欲土覆世無知者。由舍利子所顯發故。世人共知生希有想。

有說。尊者欲發施主增上思故。有諸施主兩四月中。以衣服等供給僧眾。彼或生念。我所施田為良美不。為欲令彼生決定知我等已於良田植福快哉所作功不唐捐。是故尊者發如是問。

有說。尊者欲顯師徒儀式法應爾故。謂弟子法應問師。師法應教弟子。

有說。尊者顯已求法無厭離諸懈怠。令他亦然。是以故問。

有說。尊者欲斷世人少有所知。便生傲足不問他故。彼尊者念言世人智慧。於我所有十六分中不能及一。我猶問他。何況汝等少知少見而不問耶。

有說。尊者欲顯離法慳垢故。謂法慳者見他問時尚不生喜。何況自問。

有說。尊者欲止外道誹謗故。謂諸外道恒謗佛言。沙門喬答摩攝受鄔波底沙俱履多故。夜從受法晝為他說。若舍利子於大眾前。合掌恭敬而請問者。此謗便止。

有說。尊者欲顯世尊弟子所有善說皆須佛印印之。故發斯問。

如王所司所有符疏。若無王印人不承受。往關津等悉為障礙。若有王印人皆信用所往無礙。

如是佛弟子所有善說。若無佛印他不信受。如來滅後所有四眾亦不敬受。若為佛印所印可者。聞則奉行。遺法四眾亦生敬重。

由此等緣彼舍利子而作斯問。

若無三明阿羅漢者。彼經所說云何通耶。

答：應說有三明阿羅漢。

問：若爾。彼經善通。此中何故不說。

答：此中應作是說。及所有根慧解脫俱解脫三明。能得現法樂住。而不說者。當知有餘。復次，已說在先所說中。謂三明阿羅漢。或是慧解脫。或是俱解脫。

若說慧解脫。當知已說慧解脫三明。

若說俱解脫。當知已說俱解脫三明。故不別說。

昔於此義有二論師。一名時毘羅。二名婁沙伐摩。

尊者時毘羅偏稱讚慧。

尊者婁沙伐摩偏稱讚滅定。

·時毘羅 作如是說。慧勝非滅定。慧有所緣。滅定無所緣故。

·婁沙伐摩作如是說。滅定勝非慧滅定唯聖者有。慧通異生有故

稱讚慧者作如是言。

若具三明非八解脫者。是名三明。

若具三明亦八解脫者。亦名三明。

若具八解脫非三明者。是名俱解脫。

若有一明二明。是名慧解脫。所以者何。以慧勝滅定故。

稱讚滅定者作如是言。

若俱八解脫非三明者。是名俱解脫。

若具八解脫亦三明者。亦名俱解脫。

若具三明非八解脫者。是名三明。

若有一明二明。名慧解脫。所以者何。以滅定勝慧故。

此二所說俱唐捐其功。於文無益於義無益。然具三明者有得滅定。有不得滅定。若得者名俱解脫三明。若不得者名慧解脫三明

今當重說三無漏根一一立名差別所以。

問：何故名未知當知根。

答：未已知而知。未已現觀而現觀。斷無智故名未知當知根。

問：若如是者。苦法智忍生。於欲界五蘊苦得現觀。苦法智生於彼復得現觀。則是現觀已復現觀。何故猶名未知當知根。不名已知根耶。

答：苦法智忍於欲界五蘊苦名現觀。非已現觀。苦法智生乃名已現觀。然非已現觀而現觀故。不名已知根。

有說。苦法智忍於欲界五蘊苦。雖名現觀而不名知。非智性故。苦法智生乃得名知。爾時雖名已現觀。而現觀而非已知而知。故不名已知根。

又此中依智現觀而作論。非忍故。亦不名已現觀而現觀。如何名已知根。

有說：苦法智後復有未已現觀道生。此智為未已現觀。覺所徭所覆以下著上。彼增上力故此不自在。由此苦法智不名已知根。餘忍智亦爾

問：何故名已知根。

答：已知而知。已現觀而現觀。斷無智故名已知根。

問：若如是者。道類智忍生。除其自性相應俱有法。於餘一切類智品道皆得現觀。此後道類智生。於道類智忍自性相應俱有法。乃得現觀。爾時於彼忍自性等未已現觀而現觀。何故名已知根不名未知當知根。

答：外國師說十六心剎那皆是見道。

問：今不問彼。但問十五心剎那為見道者。何故爾耶。

尊者僧伽筏蘇說曰。道類智忍現在前時。能修未來無量剎那道類智忍。彼所修者於現在忍等已得現觀。故無有過。此不應理。未來道無作用故。

應作是答。從多分說名已現觀。謂已現觀者無量無邊。未已現觀者但有少許。

已現觀而現觀者，猶如大地；未已現觀而現觀者，但如一塊。

妙高一塵、大海一滂、虛空蚊處喻亦如是。故從多分名已知根。

問：第十六心頃應如七智。何故獨說為已知根。非已知而知故。

答：此亦從多分說。謂初剎那雖與七智相似。後諸剎那皆與彼異。從多分說悉名已知根。一類性故。

有說。此後更無未已知。道所徭所覆不以下著上。令不得自在。必當爾故。於知言已知。如去時名已去。彼亦如是。

問：何故名具知根。

答：已知而知。已現觀而現觀。不斷無智先已斷故。名具知根。

問：若如是者。三乘無學皆是具知。何故世尊獨名為佛。

答：

能初覺故。能遍覺故。能別覺故。說名為佛；聲聞、獨覺不能初覺。不能遍覺。不能別覺。故不名佛。

有說。若於爾焰自覺遍覺。無錯謬覺。說名為佛；獨覺雖能自覺。無餘二種；聲聞俱無。故不名佛。

有說。若於諸緣能自然覺。一切種覺說名為佛；獨覺雖有自然覺。而無一切種覺；聲聞俱無。故不名佛。

有說。若智於能覺所覺。行相所緣。根根義。有境境。爾焰中。能遍明覺說名為佛；二乘不爾。

有說。若有聞而不捨。說名為佛；二乘不爾。

有說。若相續中。永伏一切非理習氣。說名為佛；二乘不爾。

有說。若有於甚深緣起河能盡源底。說名為佛；二乘不爾。

故《經》喻以三獸渡河。謂兔、馬、象。

・兔，於水上但浮而渡

・馬，或履地或浮而渡。

・香象，恒時蹈底而渡。

聲聞、獨覺及與如來。渡緣起河如次亦爾。

有說。若斷二種無知。謂染、不染。說名為佛；聲聞、獨覺唯能斷染。不斷不染。故不名佛。

有說。若斷二種疑惑。謂事隨眠。說名為佛；聲聞、獨覺雖斷隨眠而不斷事。故不名佛。

有說。若盡智時二障俱斷心得解脫謂煩惱障及解脫障。說名為佛；聲聞、獨覺或先脫煩惱障。後解脫障。或先斷解脫障。後煩惱障。無俱脫者。故不名佛。

有說。若具二圓滿者。說名為佛。謂所依、能依

諸餘有情。

・或所依圓滿非能依。如轉輪王。

- ・或能依圓滿非所依。調聲聞、獨覺。
- ・唯佛具二故得佛名。

如所依、能依器器中處處中明與行。應知亦爾。

有說。若三事圓滿說名為佛。調色、族、辯；二乘不爾。

有說。若三事圓滿說名為佛。調立誓果成恣間；二乘不爾。

有說。若具三不護三不共念住說名為佛；二乘不爾。

有說。若所言無二。辯才無竭。所記無謬。說名為佛；二乘不爾。

有說。若具四智說名為佛。調因智、時智、相智、說智；二乘不爾。

有說。若具四智說名為佛。調無著智。無礙智。無謬智。不退智；二乘不爾。

有說。若具種種因覺。種種果覺。種種相續覺。種種對治覺。說名為佛；二乘不爾。

有說。若世八法所不能染。功德彼岸無能逮者。一切危厄堪能拔濟。說名為佛；二乘不爾。

有說。若具十八不共佛法。十力。四無所畏。大悲。三不共念住。說名為佛；二乘不爾。

有說。若有深遠微細遍行。平等大悲心者。說名為佛。

「深遠」者。三無數劫所積集故。

「微細」者。覺三苦故。

「遍行」者。緣三界故。

「平等」者。於怨親中無異轉故。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於三具知唯一名佛

・～：～・

問：世尊何故於色蘊中。唯立眼處等為根。非“色處等”耶？。

答：由色處等無根相故。

有說。內處攝者立根。外處攝者不立。

有說。若亦作所依者立根。唯作所緣者不立。有境說亦爾。

有說。若唯有情數攝者立根。若不定者不立。

有說。若唯有執受者立根。若非及不定者不立。

有說。若唯相續攝者立根。不定者不立。

有說。若唯自相續受用者立根。不定者不立。

有說。不共者立根。共者不立。

問：世尊何故於受蘊中。苦受、樂受各立二根。不苦不樂受唯立一耶。

答：不苦不樂受亦應立二。而不立者。當知是有餘說。

復次，欲以種種文種種說莊嚴於義令易解故。

復次，欲現二門二略。乃至廣說。

復次，

・苦、樂二受：有明利、有不明利，有輕躁、有不輕躁，有安住、有不安住。

・諸明利、輕躁、不安住者，立憂、喜受。

・諸不明利、不輕躁、安住者，立苦、樂受。

・不苦不樂受，唯不明利、不輕躁、安住，故合立一。

復次，

- ・苦受、樂受轉有異故。各分為二。謂樂根轉異、喜根轉異、苦根轉異、憂根轉異。
- ・不苦不樂受無異轉。故合立為一。

復次，苦受、樂受互相違故。各分為二。謂苦、樂相違。憂、喜相違。不苦不樂受無此相違。故但說一

問：何故“想蘊”不立為根。

答：非根法多。何獨問想。

問：如色蘊、行蘊少分立根。受蘊、識蘊皆立為根。唯想不立。所以故問。

答：以想無根相故。

復次，根者自力轉。想由他轉。如傭作人他教即作。不教不作。想於境轉。亦復如是。謂受思識領納造作了別境已。想方取相。

復次，根者自在不為他覆。想為慧覆。故不說根，謂善想為善慧所覆。如於善事善取相者。世間說此名聰慧人。無記想為無記慧所覆。如於世務善取相者。世便說此名巧慧人。染污想為顛倒慧所覆。如說於無常起常想顛倒。乃至於非我起我想顛倒。

尊者世友說曰。想何故不立根。答：增上義是根義。想增上少故不立根。

問：想亦有增上。如說一切有為法展轉增上。諸無為法於有為增上。

答：我說少不說無也。又說根者能害煩惱。想不能害煩惱。

問：想亦能害煩惱。如說苾芻於無常想。若習、若修、若多修習。能除一切欲貪、色、無色貪。

答：此於慧說想名也。

大德說曰。根是主義不隨於他。想則隨他。餘心心所分別境已方能取相。故不立根。

尊者眾世說曰。根者沈實。想用浮虛。故勝解觀名為假想。世亦於彼不實解中言是汝想。

尊者覺天說曰。根者決定難可搖動。想用隨緣轉易不定。如影像陽焰。故不立根。

問：何故“煩惱”不立為根。

答：彼無根相。是以不立。

有餘師說。增上是根。煩惱下劣。

問：煩惱能令諸有相續。壞諸善品令沒生死。令遠涅槃難可調伏。云何下劣。

答：以諸煩惱鄙賤可訶。智者棄之故名下劣。非無勢用名為下劣。如旃荼羅補羯娑等。雖有勢用亦名下劣。以諸勝人所輕賤故。

問：若爾。染污受應不立根。

答：受於染品勢用增上故立為根。煩惱不爾。以依諸受生煩惱故。

問：若爾。“想”應立根。亦能生煩惱故。

答：想雖能生煩惱。而不及受勝。由此義故亦不說在緣起支中。

有說。受雖隨順染品。而亦與善法交通。煩惱唯於染品隨順。而不順善。故不立根。猶如獄正所居雖下而與貴勝交往。非如守門獄卒。雖有威猛苦切於人。而極鄙惡可厭賤故。貴勝離之。

尊者僧伽伐蘇說曰。若法有染無染。身中可得者立根。煩惱唯於有染身中可得。故不立根。若爾憂根及具知根皆不應立。憂根但於有染身中可得。具知根但於無染身中可得故。

有說。根是主義。煩惱非主。是心所法故。若爾受等亦應不立。由此因緣前說為善

問：何故受善染無記皆立為根。慧、念、定唯善立根。非染無記。

答：受於順雜染品勢用增上。善染無記受皆有勢力。順雜染品故並立根。慧、念、定三順清淨品勢用增上。唯善慧念定順清淨品故立為根。染慧念定乃相資助斷清淨品。無記慧等亦於淨品不順。是故皆不立根。

有餘師說。受於三品皆有勢用。故並立根。慧、念、定三唯於淨品有勢用故。唯善立根。所以者何。諸受力故令有情類於諸善染無記事轉。由受於淨品勝故。說在覺支靜慮支中。於染品勝故。說在十二緣起支中。於非二品勝者。謂由受故造作種種無記事業。慧等不爾。由此應知意根亦於三品勝故。善、染、無記皆立為根。於三勝者。以三品法皆依心故。

問：何故“作意、勝解、觸、欲”不立為根。

答：無根相故。謂作意雖能發動於意趣所緣境。非一切時恒有勝用。故不立根。

問：此於淨品豈無勝用。諸修定者初修定時。無不皆由“作意”力故。

答：初修定時令心趣境雖暫有力。心住境已便無勝用。故不立根。

勝解雖能令心於境印可決定。而於生長無別勝用。故不立根。

問：豈不“勝解”於善法中亦有勝用。於戒等五蘊。十無學支中。皆建立故。

答：於離染位離染相顯。立解脫蘊正解脫支。除此更無生長勝用。以無根相不立為根。

“觸”雖令心觸對於境順生諸受。然於染淨無別勝用。故不立根。

問：豈不生受即是勝用。

答：受於染淨有勝功能可立為根。觸唯生受於染淨品無親勝用。

又觸唯能隨順染品。非順淨品。故不立根。多順淨品立諸根故。即由此故欲不立根。亦於淨品無勝用故。

問：契經說諸法“欲”為根本。諸染淨品皆從欲生。如何於淨無有勝用。

答：雖染淨品無欲不生。契經說為諸法根本。然既生已便無勝用。又多順愛故不立根。順下賤法非增上故。

問：“思”能令心造作善惡。立為意業。能發身語。能感生死。有增上用。勝於餘法。何不立根。

答：唯順雜染。非清淨品。故不立根。

有說。諸業從煩惱生。煩惱鄙賤非增上故。不立為根。業亦應爾。如鄙賤人所生男女。人皆厭棄不與交婚。諸業亦然。故無根義。

問：何故善心所法中。唯二立根餘皆不立。

答：餘並無根相故。謂

信，能為諸善根本。無有善品離信而成。

精進，普能策發眾善。無有善品離精進成。

故此二法增上義勝。可立為根。餘則不爾。

問：“慚、愧”二種自性善攝。說為白法。何不立根。

答：此能對治遍不善心。一向黑品自性不善。故說名白及自性善。然於生長諸善法中。無別勝能。故無根義。

問：“無貪、無恚”名為善根。此中何故不立為根？

答：彼建立根。與此義異。謂彼所治與六識俱。通五所斷。是隨眠性。能發麤重身語惡業。與斷善根作勝加行。具斯五義立不善根。無貪等三能對治彼。及起諸散善業故名善根。此中信等立根。通望生長一切善法。多依隨順出世善品。故無貪等於此非根。

問：“輕安、不害、不放逸、捨”何不立根？

答：無根相故。謂彼所治四隨煩惱。三唯遍染心。一為惡尋伴。惱亂菩薩障取菩提。故善法中立彼能治。然於生長清淨品法。無勝所作。故不立根。

問：諸善皆依“不放逸”起。云何說所作非勝耶。

答：此但能。除諸放逸法故。令諸善品依信等生。非彼親能有生長用。

問：“欣、厭”何故不立根耶。

答：於散位中此用雖勝。於定善位用不分明。根用必於兩位中勝。而於定位明了增強。故彼二法無有根義。

問：若爾。何故立信為根。

答：澄淨用通一切位故。非唯散位。是故立根。

問：“惡作、睡眠及與尋、伺”。何故非根。

答：無根相故。謂前二種唯在散心。後二不通一切界地。又皆無有生善勝能。故皆不說有其根義。

問：若爾。苦等四受應不立根。

答：總而言之。受遍諸位。依彼種類皆說為根。

又受皆有生長增上。彼四不爾。

問：道支中立尋靜慮。支中立尋伺。豈非生長有增勝耶。

答：此於定慧有策持力故立為支。非於生長有增上用。是故非根

問：何故於“諸不相應行”唯命立根。

答：唯命根有根義故。謂彼唯是有情數攝。唯是異熟。能遍任持故立為根。

餘皆不爾。所以者何。四有為相三義皆無。無想異熟無遍持義。其眾同分非唯異熟。由彼亦通等流性故。二無心定。名句、文身。得非得等。無後二義。故彼一切皆不立根

問：若最勝義是根義者。涅槃於一切法中最勝。何不立根。

答：彼是諸根盡滅處故。根盡滅處不名為根。如餅等壞處不名餅等。

有說。若法行世取果與果。有諸作用了知所緣。可立為根。涅槃不爾。

有說。若法生滅有因有果有有為相。可立為根。涅槃不爾。

有說。根者屬因屬緣和合而生。涅槃不爾。

有說。若法為生所生。為老所老。為滅所滅。可立為根。涅槃不爾。

有說。根者墮蘊、墮世。眾苦所隨。涅槃不爾。

有說。根者，有前、後相。上、中、下相。涅槃不爾。

有說。最勝是根義者。謂於有為中勝而有作用。涅槃乃於一切法中最勝。而無作用。故不立根。

虛空、非擇滅不立根義。准此應知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根蘊第六中根納息第一之三

〈學、善等三、異熟、三、六斷、見等、有尋等、受相應、界繫〉

此二十二根，幾學？幾無學？幾非學非無學？

答：二學、一無學、十非學非無學。

九應分別。

「二學」者。謂未知當知根、已知根。

「一無學」者。謂具知根。

「十非學非無學」者。謂七色、命、苦、憂根。

「九應分別」者。謂意、樂、喜、捨、信等五根。

此皆應作三分而答。故名應分別。一作學分。二作無學分。三作非學非無學分。

分別論者言。此應作分別記。故名應分別。

謂意根，或學、或無學、或非學非無學。

云何學。謂學作意相應意根。

此復云何。謂從苦法智忍。乃至金剛喻定相應意根。

云何無學。謂無學作意相應意根。

此復云何。謂盡智、無生智。無學正見相應意根。

云何非學非無學。謂有漏作意相應意根。

此復云何。謂有三種。何等為三。謂善、染污、無覆無記。

善復有三。謂加行得。離染得。生得。

加行得者。復有三種。謂聞所成。思所成。修所成。

聞、思所成者。謂不淨觀。持息念。念住等相應。

修所成者。謂煖、頂、忍、世第一法。現觀邊世俗智。靜慮無量無色解脫。勝處遍處等相應。

離染得者。謂由離染時得。則靜慮無量無色解脫。勝處遍處等相應。

生得者。謂生時所得。善

染污有二種。謂見所斷。修所斷。

無覆無記有四。謂威儀路。工巧處。異熟生。及變化等。通果心

如意根，樂根、喜根、捨根、信根、精進根、念根、定根、慧根，

亦爾。

然有差別。謂信...等五。除染無記餘隨所應。

問：何故此中明意根等。唯說作意相應非餘。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脇尊者曰。此不應問一切有疑。說餘相應亦生疑故。但不違理隨說無過。

有說。作意順生心勝故。謂相應法中順生心者唯作意勝。如不相應中順生法者唯有生相。是故偏說。

有說。作意是警覺相。是牽引相。令意根等取所緣勝。是故偏說。

有說。作意能生諸法勝於餘法。是故偏說

已分別諸根學等自性。雜、無雜相今當說。

諸根學彼是學者根耶。

答：應作四句。

有根學彼非學者根。謂學根學者不成就。

此復云何。謂

- 隨信行不成就隨法行諸根；隨法行不成就隨信行諸根。
- 信勝解不成就見至諸根；見至不成就信勝解諸根。
- 退法姓學不成就五姓學諸根；乃至不動法姓學不成就五姓學諸根。
- 佛乘姓學不成就餘二乘姓學諸根；乃至聲聞乘姓學不成就餘二乘姓學諸根。
- 住苦法智忍位不成就上學位諸根；乃至住道類智忍位不成就上學位諸根。
- 住學三果未上進位。不成就下、上學位諸根；住上進位如應廣說。

有是學者根彼根非學。謂非學非無學根。學者成就。

此復云何。謂

- 諸學者生欲界。已得眼根不失。及生色界。彼成就眼根。
已得者。謂鉢羅奢佉位等。
不失者。謂不失壞。
如眼根，耳、鼻、舌根亦爾。
- 生欲色界彼成就身根。女成就女根。男成就男根。
- 生遍淨及下。成就樂根。
生欲界，成就苦根。
生極光淨及下。成就喜根。
未離欲染。成就憂根。
意、命、捨根一切成就。

生欲界未得無色界善心。彼成就欲色界信等五根。

若得無色界善心。成就三界信等五根。

生色界未得無色界善心。彼成就色界信等五根。

若得無色界善心。成就色無色界信等五根。

生無色界彼成就無色界信等五根。

有根學彼亦學者根。謂學根學者成就。

此復云何。謂

- 隨信行成就隨信行諸根；隨法行成就隨法行諸根。
- 信勝解成就信勝解諸根；見至成就見至諸根。
- 退法姓學成就退法姓學諸根；乃至不動法姓學成就不動法姓學諸根。
- 佛乘姓學成就佛乘姓學諸根；乃至聲聞乘姓學成就聲聞乘姓學諸根。
- 住苦法智忍位成就苦法智忍位諸根；乃至住道類智忍位成就一切見道諸根。
- 住學三果未上進位。各成就所住果所攝諸根；住上進位各成就所得果。及勝果道所攝諸根。

有根非學彼亦非學者根。謂無學根及非學非無學根。學者不成就。

此復云何。謂諸學者。定不成就無學諸根。及有非學非無學根。學者不成就。謂

- 諸學者生欲界不得眼根。設得。而失。
及生無色界彼不成就眼根。不得者。謂未至鉢羅奢佉位等。設得而失者。謂已失壞。
如眼根，耳、鼻、舌根亦爾。
- 生無色界彼不成就身根。女不成就男根。男不成就女根。
有俱不成。謂生色、無色界。及生欲界。或本不得。或已得漸命終等捨。

- 生遍淨上不成就樂根。
生色無色界不成就苦根。
生極光淨上不成就喜根。
已離欲染不成就憂根。
- 生欲界未得無色界善心。彼不成就無色界信等五根。
生色界未得無色界善心。彼不成就欲無色界信等五根。
生無色界彼不成就。欲色界信等五根

諸根無學。彼是無學者根耶？

答：應作四句。

有根無學彼非無學者根。謂無學根。無學者不成就。

此復云何。謂

時解脫不成就不時解脫諸根；不時解脫不成就時解脫諸根。

退法不成就五種諸根；乃至不動法不成就五種諸根。

佛不成就獨覺、聲聞諸根；獨覺不成就佛、聲聞諸根；聲聞不成就佛、獨覺諸根。

有是無學者根彼根非無學。謂非學非無學根。無學者成就。

此復云何。謂

- 無學者生欲界。已得眼根不失。及生色界彼成就眼根。
如眼根，耳、鼻、舌根亦爾。
- 生欲、色界彼成就身根。女成就女根。男成就男根。
- 生遍淨及下。成就樂根。
生欲界成就苦根。
生極光淨及下。成就喜根。
意、命、捨根一切成就。
- 生欲界彼成就。三界信等五根。
生色界彼成就色、無色界信等五根。
生無色界彼成就無色界信等五根。

有根無學彼亦無學者根。謂無學根。無學者成就。

此復云何。謂

時解脫成就時解脫諸根。不時解脫成就不時解脫諸根。

退法成就退法諸根。乃至不動法成就不動法諸根。

佛成就佛諸根。獨覺成就獨覺諸根。聲聞成就聲聞諸根。

有根非無學彼亦非無學者根。謂學根及非學非無學根。無學者不成就。

此復云何。謂

無學者定不成就學諸根。及有非學非無學根。無學者不成就。謂

- 無學者
生欲界。不得眼根。設得而失。
及生無色界彼不成就眼根。
如眼根，耳、鼻、舌根亦爾。
- 生無色界彼不成就身根。女不成就男根。男不成就女根。

有俱不成就。謂生色無色界。及生欲界。或本不得。或已得而失。

- ・生遍淨上彼不成就樂根。

生色無色界彼不成就苦根。

生極光淨上彼不成就喜根。定不成就憂根。

- ・生色界彼不成就欲界信等五根。

生無色界彼不成就欲色界信等五根

諸根非學非無學。彼是非學非無學者根耶。

答：諸非學非無學者根。彼根非學非無學。

所以者何。以成就學法即名學者。成就無學法即名無學者。若不成就學無學法。名非學非無學者。即是異生。彼所成就根唯是非學非無學故。

有根非學非無學彼非非學非無學者根。謂非學非無學根。非學非無學者不成就。

此復云何。謂諸異生

生欲界未得眼根。設得而失。及生無色界彼不成就眼根。

如眼根，耳、鼻、舌根亦爾。

- ・生無色界彼不成就身根。女不成就男根。男不成就女根。

有俱不成。謂生色無色界。及生欲界。或本不得。或已得而失。

- ・生遍淨 上不成就樂根。

生色、無色界不成就苦根。

生極光淨 上不成就喜根。

離欲界染 不成就憂根。

- ・斷善根者不成就三界信等五根。

生欲界不斷善根。若未得色界善心。彼不成就色、無色界信等五根。

若得色界善心。未得無色界善心。彼不成就無色界信等五根。

生色界，若未得無色界善心彼不成就欲無色界信等五根。

若得無色界善心。彼不成就欲界信等五根。

生無色，界彼不成就欲色界信等五根

已分別諸根學等。彼學等義今當說。

問：云何名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耶。

答：

- ・以無貪道為斷貪故。而 學 此道所攝法名 學。

- ・以無貪道為斷貪故。而不學已學故。此過所攝法名無學。

與二相違名非學非無學。

復次，

- ・以無瞋道為斷瞋故。而 學 此道所攝法名 學。

- ・以無瞋道為斷瞋故。而不學已學故。此道所攝法名無學。

與二相違名非學非無學。

復次，

- ・以無癡道為斷癡故。而 學 此道所攝法名 學。

- ・以無癡道為斷癡故。而不學已學。故此道所攝法名無學。

與二相違。名非學非無學。

復次，

· 以無愛道為斷愛故而學。然非愛事。此道所攝法名學。

以無愛道為斷愛故而學者。此則遮無學道。然非愛事者。此則遮世俗道。

· 以無愛道為斷愛故。而不學已學故。然非愛事。此道所攝法名無學。

以無愛道為斷愛故。而不學已學故者。此則遮學道。然非愛事者。此則遮世俗道。

與二相違名非學非無學。

復次，

· 若道為斷二求滿一求故而學。此道所攝法名 學。為斷二求者。謂欲求、有求。滿一求者。謂梵行求。

· 若道為斷二求滿一求故而不學已學故。此道所攝法名無學。

與二相違名非學非無學。

復次

若道為斷煩惱。修諦現觀故 而學。此道所攝法名 學。

若道為斷煩惱。修諦現觀故。而不學已學故。此道所攝法名無學。

與二相違名非學非無學。

復次

· 若所依中。有煩惱得隨縛。有無漏得隨逐。彼是 學

· 若所依中。無煩惱得隨縛。有無漏得隨逐。彼是無學。

與二相違名非學非無學。

復次

若所依中。有愛隨縛。有無漏得。彼是 學。

若所依中。無愛隨縛。有無漏得。彼是無學。

與二相違名非學非無學。

復次

· 若法見道修道所攝是學。

· 若法無學道所攝是無學。

與二相違是非學非無學。

見地、修地、無學地說亦爾。

復次

· 若法未知當知根、已知根所攝是 學。

· 若法具知根 所攝是無學。

與二相違是非學非無學。

復次

· 五種補特伽羅相續中。諸無漏法是學。五種補特伽羅者，謂隨信行、隨法行、信勝解、見至、身證。

· 二種補特伽羅相續中。諸無漏法是無學。二種補特伽羅者，謂慧解脫、俱解脫。

與二相違是非學非無學。

復次，

・七種補特伽羅相續中。諸無漏法是學。七種補特伽羅者。謂四向前三果。

・一種補特伽羅相續中。諸無漏法は無學。一種補特伽羅者。謂阿羅漢果。

與二相違名非學非無學。

復次，十八種補特伽羅相續中。諸無漏法是學。九種補特伽羅相續中。諸無漏法是无學。

與二相違是非學非無學。

此二十二根，幾善？幾不善？幾無記？

答：八善、八無記、

六應分別。

「八善」者。謂信...等五、三無漏根。

「八無記」者。謂七色、命根。

「六應分別」者，謂意、五受。

此復云何。謂

意根，或善、或不善、或無記。

云何善？謂善作意相應意根。

此有二種。謂有漏、無漏。

有漏有三，謂加行得、離染得、生得。

無漏有二，謂學、無學。

云何不善？謂不善作意相應意根。

此有二種。謂見所斷、修所斷。即欲界三十四隨眠俱生作意相應意根。

云何無記？謂無記作意相應意根。

此有二種。謂有覆無記、無覆無記。

有覆無記者。謂欲界有身見。邊執見。及色無色界一切煩惱俱生作意相應意根。

無覆無記者。謂威儀路、工巧處、異熟生。通果俱生作意相應意根。

如意根，捨根、喜根、樂根隨應

亦爾。

苦根，或善、或不善、或無記。

云何善。謂善作意相應苦根。

此復云何。謂生得善。

云何不善。謂不善作意相應苦根。

此復云何。謂修所斷。

云何無記。謂無記作意相應苦根。

此復云何。謂異熟生

憂根。或善、或不善。

云何善。謂善作意相應憂根。

如說。我於何時當於是處得具足住。若於聖處已具足住。於上解脫希求思慕心懷憂戚。

云何不善。謂不善作意相應憂根。

此復云何。謂見所斷。及修所斷。

問：何故無有無記憂根。

答：無記有二。謂有覆無覆。憂根且非有覆無記。由與欲界有身見邊執見不相應故。所以者何。行相異故。彼二見歡行相轉。憂根感行相轉。互相違法不相應故。憂根亦非無覆無記。非威儀路工巧處異熟生所攝故。

問：何故憂根非威儀路所攝。

答：憂根分別轉。威儀路無分別轉。若威儀路有憂根者。設有分別。我今應作如是威儀。如佛世尊。或如馬勝。即分別時。便應已住如是威儀。然威儀路無此分別。故威儀路無有憂根。

問：何故憂根非工巧處。

答：憂根分別轉。工巧處無分別轉。若工巧處有憂根者。設有分別。我今應作如是工巧。如佛世尊。或如妙業天子。即分別時已應成辦如是工巧。然工巧處無此分別。故工巧處無有憂根。

問：何故憂根非異熟生。

答：憂根分別轉異熟生無分別轉。若異熟生有憂根者。設有分別。我今應受如是異熟。如佛世尊。或如轉輪聖王。即分別時便應現受如是異熟。然異熟生無此分別故。異熟生無有憂根

有說。憂根現加行。轉異熟生先業所引。是故憂根非異熟生。

有說。憂根隨欲而轉。以於一切亡失事中。有起憂根。有不起故。異熟生者不隨欲受。由業轉故。是故憂根非異熟生。

有說。憂根若是異熟。則應重業但受少果。謂有因作無間業已便生憂悴。即應名為受彼異熟。豈非果少。

有說。憂根離欲時捨。異熟生法離三界染而猶隨轉。是故憂根非異熟生。由此憂根唯善不善

已分別諸根善等。彼善等義今當說。

問：云何名善、不善、無記耶。

答：

若法巧便所攝。能招愛果自性安隱。說名為善。

巧便所攝者。顯道諦。

能招愛果者。顯苦、集諦少分。

自性安隱者。顯滅諦。

若法不巧便攝。招不愛果性不安隱。說名不善。

此則顯示苦、集諦少分。

與二相違說名無記。

有說。若法能得愛果及樂受果。說名為善。若法能得不愛果及苦受果。說名不善。與二相違說名無記。

有說。若法能生愛有芽及解脫芽。說名為善。若法能生不愛有芽。說名不善。與二相違說名無記。

有說。若法能感可愛趣。說名為善。若法能感不可愛趣。說名不善。與二相違說名無記。

有說。若法墮還滅品清淨品。是輕舉性。說名為善。若法墮流轉品雜染品。是沈重性說名不善。與二相違說名無記。

脇尊者曰。

由四緣故說名為善。

一、自性故，二、相應故，三、等起故，四、勝義故。

自性善者。

有說。是慚愧。

有說。是三善根。

相應善者。是彼相應心心所法。

等起善者。是彼所起身語業。心不相應行。

勝義善者。謂涅槃安隱故名善。

分別論者作如是言。

自性善者。謂智。

相應善者。謂彼相應識。

等起善者。謂彼所起身語業。

勝義善者。謂涅槃。

由四緣故說名不善。

一、自性故，二、相應故，三、等起故，四、勝義故。

自性不善者。

有說。是無慚、無愧以一向不善遍不善心故。

有說。是三不善根以具五義故。

相應不善者。謂彼相應心心所法。

等起不善者。謂彼所起身語業。心不相應行。

勝義不善者。謂生死不安隱。故名不善。

分別論者作如是言。

自性不善者。謂癡。

相應不善者。謂彼相應識。

等起不善者。謂彼所起身語業。

勝義不善者。謂生死。

脇尊者言。

若法是如理作意自性。如理作意相應。如理作意等起。如理作意等流果。離繫果者。是善。

若法是不如理作意自性。不如理作意相應。不如理作意等起。不如理作意等流果者。是不善。

與二相違是無記。

如如理作意。不如理作意。慚愧無慚無愧。三善根三不善根。信等五根五蓋亦爾。

《集異門》說。何故名善。答有可愛果。可樂果。適意果。悅境界。可欣尚果。名善。此說等流果。

復次，有可愛異熟。可樂異熟。適意異熟。悅意異熟。可欣尚異熟。名善。此說異熟果。

與此相違是不善。

與二相違是無記。

餘義如〈結蘊·初納息〉廣說

此二十二根，幾有異熟？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已義故。謂

譬喻者說。離思無異熟因。離受無異熟果。

為遮彼說，顯異熟因及異熟果俱通五蘊。

飲光部說。諸異熟因。異熟未生彼因有體。異熟生已彼因便失。如芽未生種猶有體。芽既生已種體便無。

欲止彼意顯因恒有。

復有外道。執善惡業無果異熟。亦

遮彼意顯善惡業有果異熟。故作斯論

此二十二根，幾有異熟？幾無異熟？

答：一有異熟、十一無異熟。

十應分別。

「一有異熟」者。謂憂根。

「十一無異熟」者。謂七色命三無漏根。

「十應分別」者。謂意四受信等五根。此復云何。

謂意根，

或有異熟、或無異熟。

云何有異熟。謂不善善有漏意根。

云何無異熟。謂無記無漏意根。

如意根，樂根、喜根、捨根亦爾。

苦根，

或有異熟、或無異熟。

云何有異熟。謂善不善苦根。

云何無異熟。謂無記苦根。

信...等五根。

或有異熟。或無異熟。

云何有異熟。謂有漏信等五根。

云何無異熟。謂無漏信等五根

已分別諸根有異熟等。彼有異熟等義今當說。

問：云何名有異熟等。為與自異熟俱故名有異熟。為與他異熟俱故名有異熟耶。

若與自異熟俱故名有異熟者。如何因果不並。又違伽他所說。如說。作惡不即熟等

若與他異熟俱故名有異熟者。則無漏道應名有異熟。與他異熟俱故。

答：應說與自異熟俱故名有異熟。

問：如何因果不並。及違伽他說耶。

答：有二種俱。一者有俱。二者並俱。

有俱者。如有因有果。有所緣有異熟等。

並俱者。如有尋有伺。有喜有作意等。

此中依有俱而作論。如有俱並俱。有俱不相離俱亦爾。

有說。有三種俱。一者遠俱。二者近俱。三遠近俱。

前二如前。

遠近俱者，如有漏有隨眠有緣有事等。此中但依遠俱作論。

問：何故名異熟。

答：異類而熟。故名異熟。熟有二種。一同類。二異類。

同類熟者。謂等流果。

異類熟者。謂異熟果。餘如〈結蘊〉廣說

此二十二根，幾見所斷？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己義故。如譬喻者說。無有世俗道能斷煩惱。彼大德說。異生無有斷隨眠者。但能伏纏。亦非世俗道有永斷義。由契經言。聖慧見已方能斷故。為遮彼說。顯世俗道亦能永斷。諸異生類亦斷隨眠。故契經說。唵達洛迦遏邏摩子。斷欲斷色。乃至斷於無所有處。生於非想非非想處。

又說。有外道仙能離欲染。如是等所言聖慧見已方能斷者。顯能究竟斷有頂染。

或有說言。諸世俗道雖能永斷。但是異生而非聖者。非捨勝道用劣道故。為止彼意。顯諸聖者亦以世俗道離八地染。

有作是說。頓斷非漸。金剛喻定現在前時。一切煩惱一時斷故。為遮彼執顯必漸斷。四沙門果漸次得故。

有執。現觀唯頓非漸。為遮彼說顯漸非頓。又為顯示有二部結二部對治。故作斯論

此二十二根，幾見所斷？幾修所斷？幾不斷？

答：九修所斷、三不斷、

十應分別。

「九修所斷」者。謂七色命苦根。

「三不斷」者。謂三無漏根。

「十應分別」者。謂意四受信等五根。

謂意根，或見所斷、或修所斷、或不斷。

云何見所斷。謂意根隨信隨法行。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所斷八十八隨眠相應意根。

云何修所斷。謂意根學見迹修所斷。此復云何。謂修所斷十隨眠相應意根。及不染污有漏意根。

云何不斷。謂無漏意根。

如意根，捨根

亦爾。

樂根，或見所斷、或修所斷、或不斷。

云何見所斷。謂樂根隨信、隨法行。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所斷二十八隨眠相應樂根。

即第三靜慮見所斷。

云何修所斷。謂樂根學見迹修所斷。此復云何。謂修所斷五隨眠相應樂根。及不染污有

漏樂根。

五隨眠者。謂欲界貪無明。色界貪慢無明

云何不斷。謂無漏樂根。

喜根，或見所斷、或修所斷、或不斷。

云何見所斷。謂喜根隨信、隨法行。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所斷五十二隨眠相應喜根。

五十二隨眠者。謂欲界二十四。除瞋疑八。色界二十八。

云何修所斷。謂喜根學見迹修所斷。此復云何。謂修所斷六隨眠相應喜根。及不染污有漏喜根。

六隨眠者。謂欲色界貪慢無明。

云何不斷。謂無漏喜根

憂根，或見所斷、或修所斷。

云何見所斷。謂憂根隨信、隨法行。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所斷十六隨眠相應憂根。

十六隨眠者。謂欲界邪見瞋疑無明名四。

云何修所斷。謂憂根學見迹修所斷。此復云何。謂修所斷二隨眠相應憂根。及不染污憂根。

二隨眠者。謂欲界瞋無明。

信...等五根，或修所斷、或不斷。

云何修所斷。謂有漏信等五根。

云何不斷。謂無漏信等五根

已分別諸根見斷等。彼見斷等義今當說。

問：云何名見所斷？修所斷耶？如見不離修修不離見。見道中如實修可得。修道中如實見可得。慧名為見。不放逸名修。此中說何名為如實。

此中意說。偏多猛利名為如實。謂

見道中慧多，不放逸少。

修道中不放逸多，慧少。

或復此中意說。平等名為如實。謂

見道中隨有爾所慧。即有爾所不放逸。

修道中隨有爾所不放逸。即有爾所慧。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觀四聖諦斷諸煩惱。云何分別。此是見所斷。此是修所斷。

答：由見而斷。由見而除。由見變吐。名見所斷。

有說：見所斷亦應言修所斷。以見道中如實修可得故。

如是說者。由見而斷。由見而除。由見變吐名見所斷。

如所得道。若習、若修、若多修習。分齊斷。限量斷。漸令薄究竟斷。名修所斷。

有說：修所斷亦應言見所斷。以修道中如實見可得故。

如是說者。如所得道。若習、若修、若多修習。分齊斷。限量斷。漸令薄究竟斷。名修所斷。

問：此言有何義。

答：此說

見道，是猛利道 暫現在前。九品煩惱一時而斷。

修道，是不猛利道。數習現前 九品煩惱九時而斷。

如利鈍刀俱截一物。利者一割便斷。鈍者數割乃斷。

有說。

若法以見增道斷，名見所斷。

若法以修增道斷，名修所斷。

有說。

若法以二相道斷名見所斷。二相者。謂見相、慧相。

若法以三相道斷名修所斷。三相者。謂見、智、慧相。

有說。

若法以四相道斷名見所斷。四相者。謂眼、明、覺、慧相。

若法以五相道斷名修所斷。五相者。謂眼、智、明、覺、慧相。

有說。

若法由忍斷名見所斷。

若法由智斷名修所斷。

餘廣說如〈結蘊・初納息〉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四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根蘊第六中根納息第一之四

此二十二根，幾見苦所斷？乃至廣說。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門遮說頓斷者意。

而猶未遮說頓現觀。又亦未顯漸次現觀。今欲遮顯故作斯論。

有說。前門亦遮頓現觀亦顯漸現觀。但不明了。今欲令明了故作斯論。

有說。所以作論者。欲分別五部煩惱、五部對治。故造斯論。

五部煩惱者，謂見苦所斷...乃至修所斷。

五部對治者，謂苦忍苦智...乃至道忍道智。

此二十二根，幾見苦所斷？幾見集所斷？幾見滅所斷？幾見道所斷？幾修所斷？幾不斷？

答：九修所斷、三不斷、

十應分別。

「九修所斷」者。謂七色命苦根。

「三不斷」者。謂三無漏根。

「十應分別」者。謂意四受信等五根。

謂意根，或見苦所斷、或見集、見滅、見道所斷，或修所斷、或不斷。

云何見苦所斷。謂意根隨信、隨法行，苦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苦所斷二十八
隨眠相應意根。

云何見集所斷。謂意根隨信、隨法行，集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集所斷 十九
隨眠相應意根。

云何見滅所斷。謂意根隨信、隨法行，滅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滅所斷 十九
隨眠相應意根。

云何見道所斷。謂意根隨信、隨所行，道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道所斷二十二
隨眠相應意根。

云何修所斷。謂意根學見迹修所斷。此復云何。謂修所斷十隨眠相應意根及不染污有漏
意根。

云何不斷。謂無漏意根。

如意根，捨根

亦爾。

樂根，或見苦所斷、或見集、見滅、見道所斷、或修所斷、或不斷。

云何見苦所斷。謂樂根隨信、隨法行。苦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苦所斷九隨眠
相應樂根。

云何見集所斷。謂樂根隨信、隨法行。集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集所斷六隨眠
相應樂根。

云何見滅所斷。謂樂根隨信、隨法行。滅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滅所斷六隨眠
相應樂根。

云何見道所斷。謂樂根隨信、隨法行。道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道所斷七隨眠
相應樂根。

云何修所斷。謂樂根學見迹修所斷。此復云何。謂修所斷五隨眠相應樂根。及不染污有
漏樂根。

「五隨眠」者。謂欲界貪無明。色界貪慢無明。

云何不斷。謂無漏樂根。

喜根，或見苦所斷、或見集、見滅、見道所斷、或修所斷、或不斷。

云何見苦所斷。謂喜根隨信、隨法行。苦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苦所斷十七隨
眠相應喜根。

「十七隨眠」者。謂欲界除瞋疑。色界一切。

云何見集所斷。謂喜根隨信、隨法行，集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集所斷十一隨
眠相應喜根。

云何見滅所斷。謂喜根隨信、隨法行。滅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滅所斷十一隨
眠相應喜根。

云何見道所斷。謂喜根隨信、隨法行。道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道所斷十二隨
眠相應喜根。

云何修所斷。謂喜根學見迹修所斷。此復云何。謂修所斷六隨眠相應喜根。及不染污有
漏喜根。

「六隨眠」者。謂欲界除瞋。色界一切。

云何不斷。謂無漏喜根。

憂根，或見苦所斷、或見集、見滅、見道所斷、或修所斷。

云何見苦所斷。謂憂根隨信、隨法行。苦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苦所斷 四隨

眠相應憂根。

「四隨眠」者。謂欲界邪見、瞋、疑、無明

云何見集所斷。謂憂根隨信、隨法行。集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集所斷 四隨眠相應憂根。

云何見滅所斷。謂憂根隨信、隨法行 滅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滅所斷 四隨眠相應憂根。

云何見道所斷。謂憂根隨信、隨法行 道現觀邊忍所斷。此復云何。謂見道所斷 四隨眠相應憂根。

云何修所斷。謂憂根學見迹修所斷。此復云何。謂修所斷二隨眠相應憂根及不染污憂根。

「二隨眠」者。謂欲界瞋無明。

信...等五根，或修所斷、或不斷。

云何修所斷。謂有漏信等五根。

云何不斷。謂無漏信等五根

已分別諸根見苦所斷等。彼見苦所斷等義今當說。

問：云何名見苦所斷。乃至修所斷耶。

答：

若法對治。決定對治。所緣決定。名見苦所斷。乃至見道所斷。

若法對治不決定。對治所緣不決定。名修所斷。

有說。

若法處所決定對治。所緣決定。名見苦所斷乃至見道所斷。

若法處所不決定對治。所緣不決定。名修所斷。

有說。

若法苦忍苦智為對治。名見苦所斷。乃至若法道忍道智為對治名見道所斷。

若法諸智為對治。名修所斷。

有說。

若法苦忍所斷。名見苦所斷。乃至若法道忍所斷。名見道所斷。

若法諸智所斷。名修所斷。

有說。

若法觀苦諦所斷。名見苦所斷。乃至若法觀道諦所斷。名見道所斷。

若法或觀苦諦。或觀集滅道諦。或不觀諦所斷。名修所斷。

有說。

若法與見苦諦相違。名見苦所斷。乃至若法與見道諦相違。名見道所斷。

若法與見四諦相違。名修所斷

此二十二根，幾見？幾非見？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說一切法皆是見性者意。彼作是說。所作猛利說名為見。一切法無不皆於自事猛利故悉名見。

為遮彼執。顯諸法中唯眼根及慧少分名見非餘。故作斯論

此二十二根，幾見？幾非見？

答：一見、十七非見、

四應分別。

「一見」者。調眼根。

「十七非見」者。調六色命意五受信等四根。

「四應分別」者。調慧三無漏根。

慧根，或見、或非見。

云何見。謂盡智無生智所不攝意識相應慧根。

云何非見。謂餘慧根

即五識相應慧根。及盡智、無生智所攝慧根。

未知當知根，或見、或非見。

云何見。謂未知當知根所攝慧根。

云何非見。謂未知當知根所攝餘根。

即餘八根。

如未知當知根，已知根

亦爾。

具知根，或見、或非見。

云何見。謂盡智無生智所不攝具知根所攝慧根。

云何非見。謂具知根所攝餘根。

即餘八根。及盡智無生智所攝慧根

已分別諸根見等。彼見等義今當說。

問：何故名見見是何義。

答：由四緣。故名見。一能觀故。二推決故。三堅執故。四深入所緣故。

能觀故者。調見自性。

問：邪見顛倒見。彼何所觀。

答：是故說見自性。調雖邪顛倒見。而是見慧自性。故說能觀。如人隨有所見即名能觀。非如盲者。

推決定者。調能推求決定。

問：一剎那頃如何推求。

答：性猛利故說名推求。

堅執故者。調諸見趣僻執堅牢。非聖道力無由令捨。

深入所緣者。調於境猛入。如針墮泥。

有說。由二緣故名見。一照了性故。二推度性故。

有說。由三緣故名見。一有見相故。二成見事故。三於境無礙故。

有說。由三緣故名見。一意樂故。二執著故。三推決故。

有說。由三緣故名見。一意樂故。二加行故三無智故。

意樂故者。調意樂壞者。

加行故者。調加行壞者。

無智故者。調俱壞者。

復次，

意樂故者。調修定者。

加行故者。調尋思者。

無智故者。調隨聞者。

此二十二根，幾有尋有伺？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譬喻者所說故。彼說從欲界乃至有頂。皆有尋伺。所以者何。契經說故。如《契經》說。心麤性是尋。心細性是伺。心麤細性乃至有頂。

彼大德說曰。對法諸師說。尋伺是心麤細性。此麤細性相待而立。乃至有頂皆現可得。而說尋伺唯在欲界。及梵世有。此是惡說非為善說。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我等善說非為惡說。以依多門說麤細性非是一種。如說。纏麤隨眠細。此中尋伺非麤非細。以俱非纏隨眠性故。

如說。色蘊麤四蘊細。此中尋伺俱是其細。以俱攝在行蘊中故。

如說。欲界麤初靜慮細。此中尋伺俱通麤細以二俱通二地攝故。

如說。初靜慮麤第二靜慮細。此中尋伺俱是其麤。以依多門說麤細性。故尋與伺非至有頂。若說尋伺至有頂者。應不說有三地差別。

譬喻者言。始從欲界乃至有頂。皆有善、染、無記三法。一切地染法皆名有尋有伺。唯善無記有三地別。若爾。何故說：尋伺滅無尋無伺。定生喜樂入第二靜慮。

彼言。此依善尋伺說。不說染污。此說不然。何緣乃說滅善尋伺非滅染污。而應先滅染污尋伺。以離染時必斷彼故。以越界地方捨於善故。

譬喻者真為惡說。欲止彼意顯尋與伺唯在二地。故作斯論

此二十二根，幾有尋有伺？幾無尋唯伺？幾無尋無伺？

答：二有尋有伺。八無尋無伺。

十二應分別。

「二有尋有伺」者。調苦憂根。

「八無尋無伺」者。調七色命根。

「十二應分別」者。調意。三受。信等五。三無漏根。

意根，或有尋有伺、或無尋唯伺、或無尋無伺。

云何有尋有伺。謂有尋有伺作意相應意根。

此復云何。調欲界、初靜慮意根。

云何無尋唯伺。謂無尋唯伺作意相應意根。

此復云何。調靜慮中間意根

云何無尋無伺。謂無尋無伺作意相應意根。

此復云何。調從第二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意根

如意根，捨根、信等五根、三無漏根

亦爾。

樂根，或有尋有伺、或無尋無伺。

云何有尋有伺。謂有尋有伺作意相應樂根。

此復云何。調欲界初靜慮樂根。

云何無尋無伺。謂無尋無伺作意相應樂根。

此復云何。調第三靜慮樂根。

如樂根，喜根

亦爾。

然有差別。調第二靜慮喜根名無尋無伺

已分別諸根有尋有伺等。彼有尋有伺等義今當說。

問：云何名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答：

若法與尋伺俱。尋伺相應。尋伺等起。尋伺俱轉。名有尋有伺。

若法不與尋俱。唯與伺俱。尋不相應。唯伺相應。非尋等起。唯伺等起。尋已息滅。唯伺俱轉。名無尋唯伺。

若法不與尋伺俱。非尋伺相應。非尋伺等起。尋伺已息名無尋無伺。

有說。

若法有尋求。有伺察。名有尋有伺。

若法無尋求。有伺察。名無尋唯伺。

若法無尋求無伺察。名無尋無伺

此二十二根，幾樂根相應？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己義故。如譬喻者說心心所次第而生。彼大德言。心心所法一一而起。如經狹路。尚無二並。何況有多。

或復有說。若法由彼力起即說與彼相應非餘。調心能生心及心所故。心心所與心相應。心所唯能生於心所故。諸心所亦互相應。心所不能生於心故。不說心與心所相應。

或復有執。諸法唯與自體相應。彼作是言。遍和合義是相應義。更無餘遍和合。如自體於自體者。故說自體相應非他。

有執。諸法自體於自體非相應非不相應。非相應者不自觀故。非不相應者遍和合故。

為止如是種種異說。顯心心所俱時而生展轉相應。非於自體唯望他說。故作斯論

此二十二根，幾樂根相應？幾苦根相應？幾喜根相應？幾憂根相應？幾捨根相應？

答：

樂根喜根捨根九根少分相應。

苦根憂根六根少分相應。

「樂喜捨根九根少分相應」者。調意、信等五根、三無漏根。

問：云何樂喜捨與此九少分相應耶。

答：意根信等五根通與五受相應。此中但取三受相應故言少分。三無漏根多法為性。今除受體與餘相應故言少分。

「苦根、憂根六根少分相應」者。調意信等五根。

問：云何苦憂與此六少分相應耶。

答：此六根與五受相應。此中但取憂苦相應故言少分。

問：何故但問與受相應。不問餘心心所耶。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隨彼意欲而作論。但不違法相。便不應責。

有說。一切法皆歸趣受是以問之。

有說。一受有多根相。謂於一受分為五根餘法不爾。故唯問受。

有說。諸受成就不相違。現行相違。是以偏問。成就不相違者。謂一有情成就五受。現行相違者。謂一有情一剎那中。不能起二。何況起多。

有說。以受是緣起輪轂。是以偏問。

有說。除受更欲問何。

若問信等五根三無漏根。彼唯是善。非與一切有相應義。

若問命等八根。彼唯無記又不相應。

問：若爾。何故不問意根。

答：本由意根立相應法。不可還問與意相應。是故此中唯問與受相應之義。五受自性非自相應故。復唯以餘法問受。已分別諸根與受相應。彼相應義今當說。

問：何故名相應。相應是何義。

答：等義是相應義。

問：諸心品中。心所法有多有少云何名等。謂欲界多色界少。色界多無色界少。善多不善少。不善多無記少。有覆無記多無覆無記少。云何等義是相應義。

答：以事等故說名為等。謂一心品中。若有二受。一想等者可說非等。然一心品中如受有一。想等亦爾。故名為等。

有說。五種等義是相應義。謂所依等。所緣等。行相等。時等。事等。餘廣說如〈結蘊初納息〉

此二十二根，幾欲界繫？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或有執：色界有男女根。彼作是言。有色身處皆有女男二根可得。

為止彼意顯女男根唯欲界有。故作斯論。

復有說言。樂根、苦根五地可得。謂欲界四靜慮。彼說有身皆有苦樂。

為遮彼執。顯苦根唯欲界有。樂根唯三地有。故作斯論。

或復有說。喜根、憂根九地可得。謂從欲界乃至有頂。彼說有心皆有憂喜。三界九地皆有心故。又欲界身不淨可厭。尚於合時生喜。離時生憂。況上界中身極淨妙猶如燈焰。心無燒濁如清涼池。而於離合得無憂喜。

為遮彼執。顯憂唯欲界。喜至第二靜慮。上地俱無。故作斯論

此二十二根，幾欲界繫？幾色界繫？幾無色界繫？幾不繫？

答：四欲界繫。三不繫。十五應分別。

「四欲界繫」者。謂女、男、苦、憂根。

「三不繫」者。謂三無漏根。

「十五應分別」者。謂五色、命、意、三受、信等五根。

眼根，或欲界繫、或色界繫。

云何欲界繫。謂欲界繫大種所造眼根。

云何色界繫。謂色界繫大種所造眼根。

如眼根，耳、鼻、舌、身根

亦爾。

命根，或欲界繫、或色界繫、或無色界繫。

云何欲界繫。謂欲界繫壽。

云何色界繫。謂色界繫壽。

云何無色界繫。謂無色界繫壽。

意根，或欲界繫、或色界繫、或無色界繫、或不繫。

云何欲界繫。謂欲界繫作意相應意根。

云何色界繫。謂色界繫作意相應意根。

云何無色界繫。謂無色界繫作意相應意根。

云何不繫。謂無漏作意相應意根。

如意根，捨根、信等五根

亦爾。

樂根，或欲界繫、或色界繫、或不繫。

云何欲界繫。謂欲界繫作意相應樂根。

云何色界繫。謂色界繫作意相應樂根。

云何不繫。謂無漏作意相應樂根。

如樂根，喜根

亦爾

問：何故色界無男女根。

答：非其田非其器。乃至廣說。

有說。為欲棄捨男女根故。修諸靜慮往色界生。若彼亦有男女根者。則應無有求生彼界。若法下地所有上地亦有者。應不施設有漸次滅法。若無漸次滅法。亦應無畢竟滅法。以漸次滅法能引畢竟滅法故。若無畢竟滅法應無解脫。若無解脫。應無出離。勿有如斯眾多過失故。於色界無男女根。

有說。女男二根段食所引。如契經說。劫初時人無女男根形相不異。後食地味男女根生。由此便有男女相異。色界離段食故無此二根。

有說。男女二根欲界有用。非於色界。是故彼無。

問：鼻、舌二根於彼無用。云何得有。

答：鼻舌二根於彼有用。令端嚴故。非女男根有端嚴義。可慚鄙故。

問：色界天眾為女為男。若爾何失。

若是女者，應有女根。

若是男者，應有男根。

若非二者，便違經說。如說：「女身不得作梵王...等」而不遮男。

答：應作是說。彼皆是男。

問：豈不彼類不成就男根耶。

答：雖無男根而有餘丈夫相。又能離染。故說為男。

如《契經》中說。諸果向皆名丈夫。非無女人行向住果。當知亦以能離染故說為丈夫。

《毘奈耶》中亦作是說。

佛以兩手捧大生主骨，告苾芻眾：

「汝等諦聽！一切女人其性輕轉多諸嫉妬、諂媚、慳貪。

唯大生主雖是女人。而離一切女人過失。作丈夫所作。得丈夫所得。我說是輩名為丈夫。

色界諸天理亦應爾。能離染故說為丈夫。由此應作四句分別。

有是男子不成就男根。調色、無色天、大生主等。

有成就男根而非男子。調二形是。

有是男子亦成就男根。調一切丈夫成就男根者。

有非男子亦不成就男根。調除前相。

諸是女者必成就女根。有成就女根而非是女。調二形者。若依所引毘奈耶義。女亦四句應推廣說。

問：何故上界無憂苦根。

答：非田非器。乃至廣說。

有說。為欲棄捨憂苦根故。修諸靜慮往色界生。若彼亦有憂苦根者。則應無有求生彼界。若法下地所有上地亦有者。應不施設有漸次滅法。廣說如前。勿有斯過。故上界無憂苦根。

有說。何故憂、苦根色界無者。以是欲界不共過失故。諸界地中各有不共功德過失。欲界過失者。調苦根等。功德者。調能入見道等。上界功德過失。隨地應廣說。

有說。欲界是過失界。由是過失界故雖殊勝身亦猶有苦。如佛、獨覺、聲聞、輪王。上界是功德界。由是功德界故。雖下劣身亦無有苦。如遇惡歲雖有美稼不能無災。若逢善歲雖諸穢草亦無災及。欲界上界應知亦爾。所以上界亦無憂者。以諸憂根離欲捨故。又是重無知等流果故。生上界者離重無知。是故憂根於彼非有。

已分別諸根欲界繫等。彼欲界繫等義今當說。

問：云何名欲界繫。色界繫。無色界繫耶。

答：

若法

- 繫在欲界，名欲界繫。
- 繫在色界，名色界繫。
- 繫在無色界，名無色界繫。

如牛繫在柱等名柱等繫。

或有說者。若法

- 繫屬欲 界足名欲 界繫。
- 繫屬色、無色界足名色無色界繫。

足名煩惱。如說。佛無邊所行無足。誰將去如人有足能往四方。若無足者則不能往。如是若有煩惱足者。能往諸界諸趣諸生死流轉。無煩惱足則不能往。

或有說者。若法

- 為欲 界生死縛所繫。名欲 界繫。
- 為色、無色界生死縛所繫。名色、無色界繫。

或有說者。若法

- 為欲 界阿賴耶所藏。摩摩異多所執。名欲 界繫。
- 為色、無色界阿賴耶所藏。摩摩異多所執。名色、無色界繫。

阿賴耶者，調愛。

摩摩異多者，調見。

或有說者。若法

- ・ 為欲 界愛所潤。見執為我我所。名欲 界繫。
- ・ 為色、無色界愛所潤。見執為我我所。名色、無色界繫。

或有說者。若法

- ・ 欲 界樂欲所合。名欲 界繫。
 - ・ 色、無色界樂欲所合。名色、無色界繫。
- 樂名為愛。欲名為見。

或有說者。若法

- ・ 為欲 界垢所垢。毒所毒。穢所穢。名欲 界繫。
- ・ 為色、無色界垢所垢。毒所毒。穢所穢。名色、無色界繫。

此中一切煩惱名穢。非但說瞋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根蘊第六中根納息第一之五

〈因緣四〉

此二十二根，幾因相應？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說因緣法非實有者意。顯因緣法決定實有。亦為遮止愚於相應執相應法非實者意。令知相應是實有故。而作斯論。

於此義中。有說。依一因作論。謂相應因。由此中說相應言故。依彼意趣釋此文者。

此二十二根。

幾因相應？答：十四。

謂意、五受、信等五、三無漏根。此是相應因自體。根與相應因自體法相應故。名因相應。

幾因不相應？答：八。

謂七色命根。

問：此八既非相應因體。如何乃說因不相應。

答：此八雖非相應因體。而與相應因體不相應故。說為因不相應。斯有何失。

幾因相應因不相應？答：即前十四少分因相應。少分因不相應。

「少分因相應」者。謂自性於他性

「少分因不相應」者。謂自性於自性。

幾非因相應非因不相應？答：即前十四少分。非因相應。少分非因不相應

「少分非因相應」者。謂自性於自性。

「少分非因不相應」者。謂自性於他性。

有說。此中依二因作論。謂相應因、俱有因。由此二因恒與彼法不相離故。

依彼意趣釋此文者。

此二十二根。幾因相應？答：十四。

此是二因自體。根與二因自體法相應故。名因相應。

後三問答如前應知。

有說：此中依三因作論。謂相應因、俱有因、同類因。由此三因通三性故。

有說。此中依四因作論。謂除同類、遍行二因。由此四因通三世故。

有說。此中依五因作論。謂除能作因。以通無為非親勝故。

有說。此中依六因作論。由此所說因言總故。

然相應法或作六因自體、或作五因自體、或作四因自體。如〈大種蘊〉廣說。

依彼意趣釋此文者。

此二十二根。幾因相應？答：十四。

謂

六因自體。根與六因自體法相應。

五因自體。根與五因自體法相應。

四因自體。根與四因自體法相應故名因相應。

後三問答如前應知

此二十二根，幾緣有緣？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說所緣緣非實者意。顯所緣緣是實有故。而作斯論。

此二十二根。

幾緣有緣？答：十三少分。

調意、樂、喜、憂、捨、信等五、三無漏根少分。有所緣法為此所緣。故說此為緣有緣句。

如明眼者見明眼人。彼明眼人復有所見。緣有緣句應知亦爾。

幾緣無緣？答：一、十三少分。

「一」者，調苦根。

「十三少分」者。如前說。

無所緣法為此所緣。故說此為緣無緣句。

如明眼者見生盲人。彼生盲人更無所見。緣無緣句當知亦爾。

幾緣有緣緣無緣。答：即前十三少分。

有所緣無所緣法。為此所緣。故說此為緣有緣緣無緣句。

如明眼者見明眼人及生盲人。彼明眼人復有所見。彼生盲人更無所見緣有緣緣無緣句。應知亦爾。

有餘謂。此第三句義。即合初二更無異體。此說不然。與本論相違故。如十門說。緣有緣法是有為緣隨眠隨增。緣無緣法是一切隨眠隨增。緣有緣緣無緣法。是有為緣隨眠隨增。非緣有緣非緣無緣法。是有漏緣隨眠隨增。然有意識并相應法。一剎那頃總緣有緣及無緣法。是故如前所說為善。

幾非緣有緣非緣無緣。答：八。

調七色、命根。

由此不緣有所緣無所緣法。故說此為非緣有緣非緣無緣句。

如生盲人。都無所見。此句亦爾

此中略示二十二根。緣有緣等四句差別十門所說。十八界等亦應以此四句分別。謂十八界中十色界為第四句。五識界 為第二句。眼界意識界為前三句。法界具為四句。

十二處中十色處為第四句。意處 為前三句。法處具 為 四句。

五 蘊中 色蘊為第四句。受想識蘊為前三句。行蘊具 為 四句。如蘊取蘊亦爾。
六 界中五色界為第四句。識界 為前三句。

有色法。可見法。有對法。無為法。滅諦。為第四句。

無色法。無見法。無對法。有漏法。無漏法。有為法。過去未來現在法。善不善無記法。欲色無色界繫法。學無學非學非無學法。見修所斷不斷法。苦集道諦。靜慮無色。皆具為四句。

四無量中。若取自性。緣住同分心有情。則為第三句。

若緣不住同分心有情。則為第二句。

若并取相應隨轉。緣住同分心有情。則為第三、第四句。

若緣不住同分心有情。則為第二、第四句。

初三解脫八勝處前八遍處。若取自性為第二句。

若并取相應隨轉。則為第二、第四句。

滅受想解脫為第四句。餘四解脫具為四句。後二遍處為第三、第四句。

滅智無相等持為第二句。他心智為初句。餘六智二等持為前三句。

諸門煩惱中。五識相應者為第二句。意識相應者為前三句。是中差別應思。廣說

〈凡聖〉

諸根此法彼根異生耶？設根異生彼根此法耶？

答：諸根此法彼根非異生。諸根異生彼根非此法。

問：何謂此法？何謂異生？

答：此法謂聖者。異生即異生。

諸根此法彼根非異生者。謂諸無漏根唯聖者成就。非諸異生。

諸根異生彼根非此法者。謂見所斷根。唯異生成就非諸聖者。

有說：此法者。謂住苦法智忍。異生者。謂住世第一法。

諸根此法彼根非異生者。謂苦法智忍俱生諸根。唯住苦法智忍者現起。非住世第一法者。

諸根異生彼根非此法者。謂世第一法俱生諸根。唯住世第一法者現起。非住苦法智忍者。

有說：此法者。謂住律儀。異生者。謂住不律儀。

諸根住律儀者所起。彼根非住不律儀者所起。

諸根住不律儀者所起。彼根非住律儀者所起。

有說：此法者。謂不缺根。異生者。謂缺根。如扇搗半擇迦無形二形等。

諸根不缺根者所起。彼根非缺根者所起。

諸根缺根者所起。彼根非不缺根者所起。

有說：：此法者謂不斷善根。異生者。謂斷善根。

諸信等根不斷善者所起。彼根非斷善者所起。

諸邪見俱生根。斷善者所起。非不斷善者所起。

有說：此法者。謂住正定聚。異生者。謂住邪定聚。

諸住正定聚者所起根。彼根非住邪定聚所起。

諸住邪定聚者所起根。彼根非住正定聚者所起。

有說：此法者。謂住五淨居。異生者。謂住五異生處。

諸住五淨居者所起根。彼根非住五異生處者所起。

諸住五異生處者所起根。彼根非住五淨居者所起。

〈蘊攝〉

色蘊攝幾根？

答：七。

調眼等七色根。

受蘊攝幾根？

答：五、三少分。

「五」者。調五受根。

「三少分」者。調三無漏根少分。以三無漏根九法為體。此唯攝三。故言少分。

想蘊攝幾根？

答：無。

想非根故。

行蘊攝幾根？

答：六、三少分。

「六」者。調命，信等五根。

「三少分」者。調三無漏根少分。以三無漏根九法為體。此唯攝五故言少分。

識蘊攝幾根？

答：一、三少分。

「一」者。調意根。

「三少分」者。調三無漏根少分。以三無漏根九法為體。此唯攝一故言少分。

〈七攝三〉

善根幾界？幾處？幾蘊攝？答：八界、二處、三蘊。

「八界」者。調七心界、法界。

「二處」者。調意處、法處。

「三蘊」者。調受蘊、行蘊、識蘊。

唯攝善根有幾界？幾處？幾蘊？答：無。

不善根幾界？幾處？幾蘊攝？答：八界、二處、二蘊。

「八界」者。調七心界、法界。

「二處」者。調意處、法處。

「二蘊」者。調受蘊、識蘊。

唯攝不善根有幾界？幾處？幾蘊？答：無。

有覆無記根幾界？幾處？幾蘊攝？答：六界、二處、二蘊。

「六界」者。調眼識界、耳識界、身識界、眼界、意識界、法界。

「二處」者。調意處、法處。

「二蘊」者。調受蘊、識蘊。

唯攝有覆無記根有幾界？幾處？幾蘊？答：無。

無覆無記根。幾界？幾處？幾蘊攝？答：十三界、七處、四蘊。

「十三界」者。調內十二界。及法界。

「七處」者。調內六處。及法處。

「四蘊」者。謂除想蘊。

唯攝無覆無記根。有幾界？幾處？幾蘊？。答：五界、五處、。非蘊。

「五界」者。謂眼等五色根界。

「五處」者。謂眼等五色根處。

「非蘊」者。謂無蘊。唯無覆無記故

根法幾界？幾處？幾蘊攝？答：十三界、七處、四蘊。

「十三界」者。謂內十二界。及法界。

「七處」者。謂內六處。及法處。

「四蘊」者。謂除想蘊。

唯攝根法有幾界？幾處？幾蘊？答：十二界、六處、二蘊。

「十二界」者。謂內十二界。

「六處」者。謂內六處。

「二蘊」者。謂受蘊、識蘊。

非根法幾界？幾處？幾蘊攝？答：六界、六處、三蘊。

「六界」者。謂外六界。

「六處」者。謂外六處。

「三蘊」者。謂色蘊、想蘊、行蘊。

唯攝非根法。有幾界？幾處？幾蘊？答：五界、五處、一蘊。

「五界」者。謂外五色界。

「五處」者。謂外五色處。

「一蘊」者。謂想蘊。

根非根法幾界？幾處？幾蘊攝？答十八界、十二處、五蘊。

唯攝根非根法。有幾界？幾處？幾蘊？答：一界、一處、二蘊。

「一界」者。謂法界。

「一處」者。謂法處。

「二蘊」者。謂色蘊、行蘊。

〈為緣生〉

頗根為緣，生根耶？乃至廣說。

有說。此中有一標、一釋、一廣釋。

如說。

頗根為緣生根耶等。是標。

頗眼根為緣生根耶等。是釋。

眼根與眼根為幾緣等。是廣釋。

有說。此中有三標、三釋、三廣釋。

如說。

頗根為緣生根耶 是標。答：生。是釋。生非根耶等。是廣釋。

頗眼根為緣生根耶。是標。答：生。是釋。生耳根乃至生具知根耶等。是廣釋。

眼根與眼根為幾緣。 是標。答：因增上。是釋。乃至與具知根為所緣增上等。是廣釋。

有說。此中有三標三釋。

如說。

頗根為緣生根耶等。是標。答：生等。是釋。

頗眼根為緣生眼根耶等。是標。答：生等。是釋。

眼根與眼根為幾緣等。是標。答：因增上等。是釋。

頗根為緣

生根耶？答：生；

云何生？答：

如眼為所依。生意、三受、信等五根。

或眼為所緣。生意、四受、信等五、三無漏根。

頗根為緣生非根耶？答：生。

云何生。答：

如眼為所依。生想思觸作意等。

或眼為所緣。生想思觸作意。及惡作睡眠等。

頗根為緣生根非根耶。答：生。

云何生。答：

如眼為所依。生意、三受、信等五根、想、思、觸、作意等。

或眼為所緣。生意、四受、信等五、三無漏根、想、思、觸、作意等。及惡作、睡眠等。

頗非根為緣

生非根耶。答：生。

云何生。答：如色為所緣。生想、思、觸、作意等。及惡作、睡眠等。

頗非根為緣生根耶。答：生。

云何生。答：如色為所緣。生意、五受、信等五、三無漏根。

頗非根為緣生根非根耶。答：生。

云何生。答：如色為所緣。生意、五受、信等五、三無漏根、想、思、觸、作意等。及惡作、睡眠等。

頗根非根為緣

生根非根耶？答：生。

云何生。答：如眼為所依。色為所緣。生意、三受、信等五根、想、思、觸、作意等。

頗根非根為緣生根耶。答：生。

云何生。答：如眼為所依。色為所緣。生意、三受、信等五根。

頗根非根為緣。生非根耶。答：生。

云何生。答：如眼為所依。色為所緣。生想、思、觸、作意等。

有餘於此作第二文。

・頗根為緣唯生根耶？答：不生。由此根亦生非根故。

頗根為緣唯生非根耶？答：不生。由此根亦生根故。

頗根為緣唯生根非根耶？答：生。云何生。答：如眼為所依。生意三受信等五根想思觸作意等。

・頗非根為緣唯生非根耶？答：不生。由此非根亦生根故。

頗非根為緣唯生根耶？答：不生。由此非根亦生非根故。

頗非根為緣唯生根非根耶？答：生。云何生。答：如色為所緣。生意五受信等五三無漏根想思觸作意等。及惡作睡眠等。

・頗根非根為緣唯生根非根耶？答：生。云何生。答：如眼為所依。色為所緣。生意三受信等五根想思觸作意等。

頗根非根為緣唯生根耶？答：不生。由此根非根亦生非根故。

頗根非根為緣唯生非根耶？答：不生。由此根非根亦生根故

有餘於此作第三文。

・頗唯根為緣生根耶？答：不生。由此根亦緣非根生故。

頗唯根為緣生非根耶？答：不生。由此非根亦緣非根生故。

頗唯根為緣生根非根耶？答：不生。由此根非根亦緣非根生故。

・頗唯非根為緣生非根耶？答：不生。由此非根亦緣根生故。

頗唯非根為緣生根耶？答：不生。由此根亦緣根生故。

頗唯非根為緣生根非根耶？答：不生。由此根非根亦緣根生故。

・頗唯根非根為緣生根非根耶？答：生。廣說如上。

頗唯根非根為緣生根耶？答：生。廣說如上。

頗唯根非根為緣生非根耶？答：生。廣說如上

頗眼根為緣生根耶？答：生。

云何生。答：謂不礙生。及唯無障。

頗眼根為緣，生耳根...乃至具知根耶。答：生。

云何生。答：

如眼為所依。生意、三受、信等五根。

或眼為所緣。生意、四受、信等五、三無漏根。

或謗眼根墮諸惡趣。受諸色根、命根、意根、苦根異熟。

或信眼根生諸善趣。受諸色根、命根、意根、樂根、喜根、捨根異熟。

是名眼根為緣生耳根乃至具知根。

如眼根，耳、鼻、舌、身、女、男、命根

亦爾。

然有差別。謂女、男根。非苦根信等五根所依。命根非一切根所依。

頗意根為緣，生意根耶？生眼根...乃至具知根耶？答：生。

云何生。答：

如意根為所依。生意五受信等五三無漏根。

或意根為所緣。生意四受信等五三無漏根。

或謗意根墮諸惡趣。受諸色根命根意根苦根異熟。

或信意根生諸善趣。受諸色根命根意根樂根喜根捨根異熟。

又意根有善、不善。

善者，於善趣受諸色根、命根、意根、樂根、喜根、捨根異熟。

不善者。於惡趣受諸色根、命根、意根、苦根異熟。

如意根，五受根、信...等五根

亦爾。

然有差別。謂一切非所依。苦根於自非所緣。信等五根非不善。

頗未知當知根為緣，生未知當知根耶？生眼根...乃至具知根耶？答：生。

云何生。答：

如未知當知根為所依。生未知當知、已知、意、三受、信等五根。

或未知當知根為所緣。生意、四受、信等五、三無漏根。

或謗未知當知根。墮諸惡趣。受諸色根、命根、意根、苦根異熟。

或信未知當知根。生諸善趣。受諸色根、命根、意根、樂根、喜根、捨根異熟。

如未知當知根，已知根、具知根

亦爾。

然有差別。謂

已知根為所依。生已知根、具知根、意根、三受、信等五根。

具知根為所依。生具知根、意根、三受、信等五根。

〈幾緣〉

問：眼根與眼根為幾緣？與耳根乃至具知根為幾緣？...乃至具知根與具知根為幾緣？與眼根乃至已知根為幾緣？

答：

眼根

與眼根。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同類因。

「增上」者。謂不礙生及唯無障。後增上義皆同此說。

與餘色根、命根、苦根，為一增上。

與餘根，為所緣增上。

「餘根」者。謂意、四受、信等五、三無漏根。

如眼根，耳、鼻、舌根

亦爾。

身根

與身根、女根、男根，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同類因。

與餘色根、命根、苦根。為一增上。

與餘根，為所緣、增上。

「餘根」者。如前說。

女根

與女根、身根，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同類因。

與餘色根、命根、苦根，為一增上。

與餘根，為所緣、增上。

「餘根」者。如前說。

如女根，男根

亦爾。

命根

與命根，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同類因。

與七色根、苦根，為一增上。

與餘根，為所緣、增上。

「餘根」者。如前說。

意根

與意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謂同類、遍行、異熟因。

「等無間」者。謂意根等無間。意根現在前。

「所緣」者。謂意根與意根為所緣。諸等無間。及所緣義。皆准此說。

與七色根、命根，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謂異熟因。

與苦根，為因、等無間、增上。非所緣。

「因」者，五因。謂相應、俱有、同類、遍行、異熟因。

「等無間」者。謂意根等無間苦根現在前。

「非所緣」者。苦根緣色。意根非色故。

與餘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餘根」者。謂樂、喜、捨、憂、信等五、三無漏根。

此依具緣等故總說。然因有異。謂

・與樂、喜、捨根為五因。即相應等五。

・與憂根為四因。除異熟因。

・與信等五根三無漏根為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因。

如意根，樂根、喜根、捨根、信等五根

亦爾。

當知此依緣數等故總相而說。然以因緣有差別故。恐文隔遠。

今具分別。謂

樂根，

與樂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即同類、遍行、異熟因。

與七色、命根，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即異熟因。

與意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五因。即相應等五。

與苦根，為因、等無間、增上。非所緣。

「因」者，二因。即同類、異熟因。

「非所緣」者。苦根緣色。樂根非色故。

與喜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二因。即同類、異熟因。

與憂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一因。即同類因。

與捨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即同類、遍行、異熟因。

與信等五根、三無漏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因。

喜根

與喜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即同類、遍行、異熟因。

與七色根命根。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即異熟因。

與意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五因。即相應等五。

與樂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即同類、遍行、異熟因。

與苦根。為因、等無間、增上。非所緣。

「因」者三因。即同類、遍行、異熟因。

與憂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二因。即同類、遍行因。

與捨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即同類、遍行、異熟因。

與信等五根、三無漏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因。

捨根

與捨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即同類、遍行、異熟因。

與七色根、命根。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即異熟因。

與意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五因。即相應等五。

與樂根、喜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即同類、遍行、異熟因。

與苦根。為因、等無間、增上。非所緣。

「因」者三因。即同類、遍行、異熟因。

與憂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二因。則同類、遍行因。

與信等五根、三無漏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因

信根

與信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一因。即同類因。

與七色根、命根。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即異熟因。

與意根、樂根、喜根、捨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四因。除遍行因。

與苦根，為因、等無間、增上。非所緣。

「因」者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因。

與憂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因。

與精進等四根、三無漏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因。

如信根，精進等四根

亦爾。

苦根

與苦根。為因、等無間、增上。非所緣。

「因」者二因。即同類、異熟因。

「非所緣」者。苦根緣色苦根非色故。

與七色根、命根。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即異熟因。

與三無漏根。為所緣、增上。

「所緣」者。謂與苦忍苦智、集忍集智品為所緣。

與餘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餘根」者。謂意、樂、喜、捨、憂、信等五根。

此亦具緣等故總說。然因有異。謂

與意根為四因。除遍行因。

與樂根、喜根、捨根為二因。即同類、異熟因。

與憂根為一因。即同類因。

與信等五根為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因。

憂根

與憂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二因。即同類、遍行因。

與七色根、命根，為因、增上。

「因」者一因。即異熟因。

與苦根，為因、等無間、增上。非所緣。

「因」者三因。即同類、遍行、異熟因。

與三無漏根。為所緣、增上。

「所緣」者。謂與苦忍苦智、集忍集智品為所緣。

與餘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餘根」者。謂意、樂、喜、捨、信等五根。
此亦具緣等故總說。然因有異。謂
與意根為五因。即相應等五。
與樂、喜、捨根為三因。即同類、遍行、異熟因。
與信等五根為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因。

未知當知根

與未知當知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因。

「所緣」者。謂與道忍道智品為所緣。

與具知根，為因、所緣、增上。非等無間。

「因」者一因。即同類因。

「所緣」者。謂與道忍道智品為所緣。

「非等無間」者。未知當知根等無間。具知根不現前故。

與七色根、命根、苦根。為一增上。

與憂根，為所緣、增上。

與餘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餘根」者。謂意、樂、喜、捨、信等五、已知根。

此亦具緣等故總說。然因有異。謂
與意等九根為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因。
與已知根為一因。即同類因。

已知根

與已知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因。

與七色根、命根、苦根。為一增上。

與憂根、未知當知根，為所緣、增上。

與餘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餘根」者。謂意、樂、喜、捨、信等五、具知根。

此亦具緣等故總說。然因有異謂
與意等九根。為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因。
與具知根為一因。即同類因。

具知根

與具知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

與七色根、命根、苦根。為一增上。

與憂根、未知當知根、已知根。為所緣、增上。

與餘根，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餘根」者。謂意、樂、喜、捨信等五根。

「因」者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因。

「等無間」者。謂具知根等無間。意等九根現在前。

「所緣」者。謂具知根與意等九根為所緣。

「增上」者。謂不礙生及唯無障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根蘊第六中

〈有納息 第二〉之一

得一，遍知三，
學，無學根得，

沙門果九節，
無間證四果，

四智，法，類智，
幾根斷滅起；

緣相應五門，
此章願具說

〈得一〉

欲有相續，最初得幾業所生根？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當廣分別。

然有聲目多義。如前廣說。此中說續眾同分有情數五蘊名有。相續有五。亦如前說。此中依二相續作論。謂中有相續、生有相續

欲有相續，最初得幾業所生根？

答：卵生、胎生、濕生。得二。

謂身根、命根。

問：最初羯邏藍位亦得餘色根不。

若得者。如何於少時頃便得爾所根耶。又此中何故不說。毘奈耶說復云何通。如說。於母腹中二根初得。謂身與命。若損害彼。乃至廣說。

若不得者。何故經說天眼觀知是男是女。

答：有言：亦得。

問：如何於少時頃便得爾所根耶。

答：爾時雖無諸色根相而已具得彼根種子。如清鹽水酥蜜沙糖酒等。和合貯在一器。

若以草端露取一滴。於中具有鹽等諸味。羯邏藍位應知亦爾。一切色根種子皆具。

問：若爾。何故此中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說皆得者。餘得不定。是以不說。如生盲等不得眼等。

問：毘奈耶說復云何通。

答：彼說能持諸餘根者。謂身根能持諸餘色根。命根能持餘非色根。是故偏說。

有說。此位不得餘色根

問：天眼云何觀知男女。

答：羯邏藍時雖無男女根。而有男女相。由觀彼相得知男女。所以者何。非彼已有男女二根可說觀故。

有餘師說。依經故知。經說。

若胎是男。依母右脇向背蹲坐。

若胎是女。依母左脇向腹蹲坐。

得天眼者。觀此差別依經而說。

或有說者。觀中有知。謂天眼觀中有後位。

若是男子。入於母胎。知此羯邏藍是男非女。

若女入者。復知此位是女非男。

如是說者。羯邏藍位未得餘色根。鉢羅奢佉位中方乃得故。

化生，得六、或七、或八。

無形者六。

謂眼、耳、鼻、舌、身、命根。

一形者七。

謂前六及男、女根隨一。

二形者八

謂前六及男女根。

問：餘無色根爾時亦得。謂意五受信等五根。此中何故不說。

答：此中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有餘有說。

爾時一切得者。此中則說。餘無色根。雖有得者而非一切。是故不說。謂上地歿生下地時。雖得彼根。若自地歿還生自地。彼皆不得。是故不說。

有說。此中但問初得業所生者。初受生位餘無色根。雖有得者而非業生。故此不說。後位所得雖業所生。而非初得。故亦不說。

色有相續，最初得幾業所生根？

答：六。

謂眼、耳、鼻、舌、身、命根。

無色有相續，最初得幾業所生根？

答：一。

謂命根。

〈遍知三〉

頗思惟欲界繫法，遍知欲界耶？乃至廣說。

此中思惟者。是取所緣義。遍知者。是究竟斷義。此文顯示緣彼彼界法離彼彼界染。或不能離

頗思惟欲界繫法，遍知欲界耶？

答：遍知

此通異生及聖者。通無間道及解脫道。

若世俗道離欲染時。九無間道緣欲界法離欲界染。

若無漏道苦集法智離欲染時。九無間道九解脫道。緣欲界法離欲界染。

頗思惟欲界繫法。遍知色界耶。

答：不遍知。

頗思惟欲界繫法。遍知無色界耶。

答：不遍知。

問：何故俱不遍知。

答：欲界是不定界。非修地非離染地。色無色界是定界。是修地是離染地。非緣不定界非修非離染地法。能離定界修地離染地染。

有說。欲界是麤界色無色界是細界。非緣麤界法能離細界染。

有說。欲界是下界。色界是中界。無色界是妙界。非緣下界法能離中妙界染。

有說。欲界是劣界。色無色界是勝界。非緣劣界法能離勝界染。

由此等義故不遍知。

頗思惟色界繫法，遍知色界耶？

答：遍知。

此通異生及聖者。通無間道及解脫道。

若世俗道離色染時。九無間道緣色界法離色界染。

若無漏道苦集類智。離色染時。九無間道九解脫道。緣色界法離色界染。

頗思惟色界繫法。遍知欲界耶。

答：遍知。

此通異生及聖者。唯解脫道非無間道。謂世俗道離欲染時。九解脫道緣色界法離欲界染。

頗思惟色界繫法。遍知無色界耶。

答：不遍知。

問：何故不遍知。

答：色界是麤界無色界是細界非緣麤界法能離細界染。

有說。色界是中界。無色界是妙界。非緣中界法能離妙界染。

有說。色界是劣界。無色界是勝界。非緣劣界法能離勝界染。

由此等義故不遍知。

頗思惟無色界繫法，遍知無色界耶？

答：遍知。

此唯聖者非異生。通無間道及解脫道。謂無漏道苦集類智離無色染時。九無間道九解脫道。緣無色界法離無色界染。

頗思惟無色界繫法。遍知欲界耶。

答：不遍知。

問：何故不遍知。

答：以極遠故。非觀極遠界法能離極遠界染。

頗思惟無色界繫法。遍知色界耶。

答：遍知。

此通異生及聖者。唯解脫道非無間道。謂世俗道離色染時。九解脫道緣無色界法離色界染。

幾根遍知欲界？答：世俗道七。無漏道八。

「世俗道七」者。調意捨信等五根。

「無漏道八」者。調前七及已知根。

幾根遍知色界。答：世俗道七。無漏道十。

「世俗道七」者。調意捨信等五根。

「無漏道十」者。調前七及喜樂已知根。

幾根遍知無色界。答：十一。

謂前十及具知根。已知根為無間道。具知根為解脫道。當知此依最後位說。

問：離欲界染時最後解脫道。容有根本初靜慮現前。彼以捨根為無間道。喜根為解脫道。何故不依最後位說世俗道或八。無漏道或九耶。

答：此文應作是說。世俗道七、或八。無漏道八、或九。而不說者。當知有餘。

有說。此中說決定者。謂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定以具知根為最後解脫道。離欲界染時。

非定以喜根為最後解脫道。有於爾時不能即入根本地故。然於爾時多依近分故唯說捨

遍知欲界時。遍知幾根？答：四。

謂女、男、苦、憂根。雖於爾時遍知十九。而依永斷無餘。無分無片無影無隨縛斷。故作是說。

或此中說。上界不行不可得者。故唯說四。

遍知色界時遍知幾根。答：五。

謂眼、耳、鼻、舌、身根。雖於爾時遍知十三。而依永斷無餘。無分無片無影無隨縛斷。故作是說。

或此中說。上界不行不可得者。故唯說五。

遍知無色界時遍知幾根。答：八。

謂意、命、捨、信等五根。由此諸根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皆永斷故

〈沙門果九節〉

幾根得預流果。

答：九。

謂意、捨、信等五、未知當知、已知根。未知當知根為無間道。已知根為解脫道。

幾根得一來果。答：

若倍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九。

如預流說。

若從預流果得一來果者。世俗道七。無漏道八。

「七」者。謂意捨信等五根。

「八」者。謂前七及已知根。

幾根得不還果。答：

若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九。

謂意根。樂喜捨根隨一。依地別故。信等五未知當知已知根。未知當知根為無間道。已知根為解脫道。

若從一來果得不還果者。世俗道七無漏道八。

七及八如來說。此依多分。若入根本或八或九。

幾根得阿羅漢果。答：十一。

謂意、樂、喜、捨、信等五、已知、具知根。已知根為無間道。具知根為解脫道。

問：此說十一為以用故。為以有故。若以用者。無有一時三受並用。如何說十一。若以有者。得不還果亦有三受。何故不說。

答：此以用故。不以有故。

問：無有一時三受並用。云何說十一耶。

答：依一相續作用而說。故無有過。謂容有一補特伽羅。先以樂根得阿羅漢。退已用喜。復退用捨。或初退用捨。後退用喜。如先以樂。如是先喜先捨隨應亦爾。證不還果。無如是事。若以此根先得彼果退已還用此根。而得此根者即捨根。以喜樂得無退義故

得預流果遍知幾根？答：無。

爾時未有一根究竟斷故。

得一來果遍知幾根。答無。

爾時亦未有根究竟斷故。

得不還果遍知幾根。答：

若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無

義如前說。

若從一來果得不還果者四。

謂女、男、苦、憂根。

得阿羅漢果遍知幾根。答八。

謂命、意、捨、信等五根

諸根得預流果。此根得彼果已。當言成就？當言不成就？

答：解脫道攝者。當言成就。無間道攝者。當言不成就。

道類智俱生品諸根。是解脫道攝。此當言成就。已得故。道類智忍俱生品諸根。是無間道攝。此當言不成就。已捨故。

諸根得一來果。此根得彼果已。當言成就。當言不成就。

答：解脫道攝者。當言成就。無間道攝者。當言不成就。

道類智或第六解脫道俱生品諸根。是解脫道攝。此當言成就。已得故。

道類智忍或第六無間道俱生品諸根。是無間道攝。此當言不成就。已捨故。

諸根得不還果。此根得彼果已。當言成就。當言不成就。

答：解脫道攝者。當言成就。無間道攝者。當言不成就。

道類智或第九解脫道俱生品諸根。是解脫道攝。此當言成就。已得故。

道類智忍或第九無間道俱生品諸根。是無間道攝。此當言不成就。已捨故。

問：以無漏道得一來、不還果時。可言無間道攝者不成就。若以世俗道得二果時。無間道不捨云何言不成就。

答：此二果文。應作是說。解脫道攝者。當言成就。無間道攝者。當言或成就、或不成就。而不作是說者。當知此中唯依不共勝道而說。

有言。此說現前成就。以世俗道得二果已。無間道諸根定不現前故。

諸根得阿羅漢果。此根得彼果已。當言成就。當言不成就。

答解：脫道攝者。當言成就。無間道攝者。當言不成就。

最初盡智俱生品諸根。是解脫道攝。此當言成就。已得故。

金剛喻定俱生品諸根是無間道攝。此當言不成就。已捨故。

諸根得預流果。

此根斷何界結。答：色、無色界。或無

「斷色、無色界」者。謂道類智忍俱生品諸根。

「或無」者。謂道類智俱生品諸根。以解脫道非斷對治故。

此根何果攝。答：預流果。或無

「預流果攝」者。謂道類智俱生品諸根。

「或無」者。謂道類智忍俱生品諸根。

諸根得一來果

此根斷何界結。答：欲界、或色、無色界、或無

「斷欲界、或無」者。謂從預流果得一來果時。第六無間道俱生品諸根斷欲界結。第六解脫道俱生品諸根不斷結。

「斷色、無色界、或無」者。謂倍離欲染入正性離生得一來果時。道類智忍俱生品諸根。斷色無色界結。道類智俱生品諸根不斷結。

此根何果攝。答：一來果或無。

「一來果攝」者。謂第六解脫道。及道類智俱生品諸根。

「或無」者，謂第六無間道。及道類智忍俱生品諸根。

諸根得不還果。

此根斷何界結。答：欲界、或色、無色界、或無

「斷欲界、或無」者。謂從一來果得不還果時。第九無間道俱生品諸根斷欲界結。第九解脫道俱生品諸根不斷結。

「斷色、無色界、或無」者。謂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得不還果時。道類智忍俱生品諸根斷色無色界結。道類智俱生品諸根不斷結。

此根何果攝。答：不還果。或無。

「不還果攝」者。謂第九解脫道。及道類智俱生品諸根。

「或無」者。謂第九無間道。及道類智忍俱生品諸根。

諸根得阿羅漢果。

此根斷何界結。答：無色界。或無。

「斷無色界」者。謂金剛喻定俱生品諸根。

「或無」者。謂初盡智俱生品諸根。

此根何果攝。答：阿羅漢果。或無。

「阿羅漢果攝」者。謂初盡智俱生品諸根。

「或無」者。謂金剛喻定俱生品諸根

得預流果時所捨諸根。

此根斷何界結。答：欲界或色無色界。或無。

得預流果時見道所攝。已得諸根名為所捨。

此根或斷欲界。謂四法智忍俱生品諸根。

或斷色無色界。謂四類智忍俱生品諸根。

或無。謂七智俱生品諸根

此根何果攝。答：無。

以無預流下果攝此諸根故。

得一來果時所捨諸根。

此根斷何界結。答：欲界或色無色界。或無。

若倍離欲染入正性離生得一來果時。見道所攝已得諸根名為所捨。

此根或斷欲界。謂四法智忍俱生品諸根。

或斷色無色界。謂四類智忍俱生品諸根。

或無。謂七智俱生品諸根。

若從預流果得一來果時。預流果及此勝果道所攝諸根名為所捨。

此根或斷欲界。謂六無間道所攝諸根。

或無。謂預流果及此勝果道中諸加行道。解脫道勝進道所攝諸根。

此根何果攝。答：預流果。或無。

「預流果攝」者。謂道類智俱生品所捨諸根。

「或無」者。謂此勝果道。及見道所攝所捨諸根。

得不還果時所捨諸根。

此根斷何界結。答：欲界或色無色界。或無。

若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得不還果時。見道所攝已得諸根名為所捨。

此根或斷色無色界，謂四類智忍俱生品諸根。

或無。謂四法智忍。及七智俱生品諸根。

若從一來果得不還果時。一來果及此勝果道所攝諸根名為所捨。

此根或斷欲界。謂三無間道所攝諸根。

或無。謂一來果及此勝果道中諸加行道。解說道勝進道所攝諸根。

此根何果攝。答：一來果。或無。

「一來果攝」者。謂道類智俱生品。及第六解脫道所攝所捨諸根。

「或無」者。謂此勝果道。及見道所攝所捨諸根。

得阿羅漢果時所捨諸根。

此根斷何界結。答：色界或無色界。或無。

得阿羅漢果時。不還果及此勝果道所攝諸根名為所捨。此根或斷色界。謂離四靜慮染各有九無間道所攝諸根。

或斷無色界。謂離四無色染。各有九無間道所攝諸根。

或無。謂不還果及此勝果道中諸加行道。解說道勝進道所攝諸根。

此根何果攝。答：不還果。或無。

「不還果攝」者。謂道類智俱生品。及第九解脫道所攝所捨諸根。

「或無」者。謂此勝果道所攝所捨諸根。

得預流果時所得諸根。

此根斷何界結。答：無。

謂得預流果時所得諸根。皆是解脫道類所攝。唯無間道攝能斷煩惱故。

此根何果攝。答：預流果。或無。

「預流果攝」者。謂道類智俱生品所得諸根。

「或無」者。謂爾時所得世俗諸根。

問：爾時所得諸根皆是無漏預流果攝。復有何世俗根是今所得而言或無。

答：此文但應說預流果。不應言或無。而說或無者。欲顯爾時所得命等八根。是無始時來所未曾得。以是初得聖果依故。

得一來果時所得諸根。

此根斷何界結。答無。

義如前說

此根何果攝。答一來果。或無。

「一來果攝」者。謂道類智俱生品。及第六解脫道所攝所得諸根。

「或無」者。謂爾時所得世俗諸根。

得不還果時所得諸根。

此根斷何界結。答：無。

義如前說

此根何果攝。答不還果。或無。

「不還果攝」者。謂道類智俱生品。及第九解脫道所攝所得諸根。

「或無」者。謂爾時所得世俗諸根。

得阿羅漢果時所得諸根。

此根斷何界結。答：無。

義如前說。

此根何果攝。答：阿羅漢果。或無。

「阿羅漢果攝」者。謂初盡智俱生品所得諸根。

「或無」者。謂爾時所得世俗諸根

諸預流者所成就根。

此根斷何界結。答：欲界。或無。

「斷欲界」者。謂六無間道所攝諸根。

「或無」者。謂預流果及此勝果道中諸加行道。解脫道勝進道所攝等諸根。

此根何果攝。答：預流果。或無。

「預流果攝」者。謂道類智俱生品所成就諸根。

「或無」者。謂諸預流者所成就勝果道所攝諸根。及所成就餘善有漏染污無覆無記諸根

諸一來者所成就根。

此根斷何界結。答：欲界。或無。

「斷欲界」者。謂三無間道所攝諸根。

「或無」者。謂一來果及此勝果道中諸加行道。解脫道勝進道所攝等諸根

此根何果攝。答：一來果。或無。

「一來果攝」者。謂道類智俱生品。及第六解脫道所攝所成就諸根。

「或無」者。謂一來者所成就勝果道所攝諸根。及所成就餘善有漏染污無覆無記諸根

諸不還者所成就根。

此根斷何界結。答：色界、或無色界。或無。

「斷色界」者。謂離四靜慮染。各有九無間道所攝諸根。

「斷無色界」者。謂離四無色染。各有九無間道所攝諸根。

「或無」者。謂不還果及此勝果道中諸加行道。解脫道勝進道所攝等諸根

此根何果攝。答不還果。或無。

「不還果攝」者。謂道類智忍俱生品。及第九解脫道所攝所成就諸根。

「或無」者。謂不還者所成就勝果道所攝諸根。及所成就餘善有漏染污無覆無記諸根

諸阿羅漢所成就根。

此根斷何界結。答：無。

以阿羅漢諸結已盡無可斷故。

此根何果攝。答阿羅漢果。或無。

「阿羅漢果攝」者。謂阿羅漢所成就無漏諸根。

「或無」者。謂阿羅漢所成就善有漏無覆無記諸根

諸預流者斷結諸根。

此根斷何界結。答：欲界。

謂欲界修所斷前六品結。

此根何果攝。答：無。

謂無間道能斷諸結。沙門果所攝諸根必是解脫道故。

諸一來者斷結諸根。

此根斷何界結。答：欲界。

謂欲界修所斷後三品結。

此根何果攝。答：無。

所以如前

諸不還者斷結諸根。

此根斷何界結。答：色界、或無色界。

「色界」者。謂四靜慮修所斷各九品結。

「無色界」者。謂四無色修所斷各九品結。

此根何果攝。答：無。

所以如前

諸阿羅漢諸結已盡。無斷結根故。不問答

諸預流果所攝諸根。此根斷何界結。

答：無。

以沙門果所攝諸根是解脫道。唯無間道能斷結故。

諸一來果、不還果、阿羅漢果所攝諸根。此根斷何界結。

答：無。

所以如前。阿羅漢果又無結可斷故

〈四智〉

諸苦智，是於苦無漏智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

苦智、集智行相無雜。所緣有雜。

滅智、道智行相無雜。所緣無雜。

或有生疑。

如苦、集智行相無雜所緣有雜。滅、道智亦如是耶。

如滅、道智行相無雜所緣無雜。苦、集智亦如是耶。

為令此疑得決定故。顯“苦、集智所緣有雜，滅、道智所緣無雜”故作斯論。

問：何故苦智、集智行相無雜。所緣有雜。

答：離苦無集離集無苦故。謂一一有漏事。果義名苦因義名集。即於一一有漏事中。若智作苦等四行相轉名苦智。若智作集等四行相轉名集智。故苦集智行相無雜。所緣有雜。滅智道智行相所緣二俱無雜。滅等道等行相異故。有為無為所緣別故

諸苦智，是於苦無漏智耶？設於苦無漏智是苦智耶？

答：諸苦智是於苦無漏智。

由無漏智於苦事中。作非常、苦、空、非我四行相轉。名苦智故。

有於苦無漏智非苦智。謂於苦知集智。

由無漏智於苦事中。作因、集、生、緣四行相轉。名集智故。

前已說離苦無集。故集智所緣亦名為苦

諸集智，是於集無漏智耶？設於集無漏智是集智耶？

答：諸集智是於集無漏智。

由無漏智於集事中。作因、集、生、緣四行相轉。名集智故。

有於集無漏智非集智。謂於集知苦智。

由無漏智於集事中。作非常、苦、空、非我四行相轉。名苦智故。

前已說離集無苦。故苦智所緣亦名為集

諸滅智，是於滅無漏智耶？

答：如是

設於滅無漏智是滅智耶。答：如是

諸道智，是於道無漏智耶？

答：如是。

設於道無漏智是道智耶。答：如是。

由前已說滅智道智行相所緣俱無雜故。

若無漏智緣擇滅。作滅、靜、妙、離四行相轉。名滅智。

若無漏智緣聖道。作道、如、行、出四行相轉。名道智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根蘊第六中有納息第二之二

〈法、類智〉

諸根無漏緣欲界繫，此根法智相應耶？設根無漏法智相應，此根緣欲界繫耶？

答：應作四句。

有根無漏緣欲界繫。此根非法智相應。謂

苦法智忍。及相應根。苦法智

集法智忍。及相應根。集法智

此中苦法智忍是無漏慧根。此根緣欲界繫。非法智相應。以忍與智不相應故。及相應根者。謂苦法智忍相應八無漏根。此根亦緣欲界繫。非法智相應。忍相應故。苦法智亦是無漏慧根。此根亦緣欲界繫。非法智相應。自體與自體不相應故。謂三緣故自體不與自體相應。

一、無二自性俱生故。

二、前後剎那不並故。

三、一切法不觀自性與他為緣故。

集法智忍。及相應根。集法智亦如是。

有根無漏法智相應。此根不緣欲界繫。謂滅道法智相應根。

此是滅道法智相應八無漏根。此根不緣欲界繫。緣不繫法故

有根無漏緣欲界繫。此根亦法智相應。謂苦集法智相應根。

此是苦集法智相應八無漏根。此根緣欲界繫。緣欲界苦集故。

有根無漏不緣欲界繫。此根亦非法智相應。謂

- ・ 苦類智忍 苦類智。及二相應根。
- ・ 集類智忍 集類智。及二相應根。
- ・ 滅法智忍及相應根。滅法智滅類智忍滅類智。及二相應根。
- ・ 道法智忍及相應根。道法智道類智忍道類智。及二相應根。

此中

「苦類智忍苦類智」俱是無漏慧根。此根不緣欲界繫。緣色無色界繫故。亦非法智相應。忍智與智不相應故。

「及二相應根」者。謂苦類智忍苦類智相應八無漏根。此根不緣欲界繫。緣色無色界繫故。亦非法智相應。與苦類智忍苦類智相應故。

「集類智忍集類智。及二相應根」。亦如是。

「滅法智忍」是無漏慧根。此根不緣欲界繫。緣不繫法故。亦非法智相應。忍與智不相應故。

「及相應根」者。謂滅法智忍相應八無漏根。此根不緣欲界繫。緣不繫法故。亦非法智相應。忍相應故。滅法智亦是無漏慧根。此根不緣欲界繫。緣不繫法故。亦非法智相應。自體與自體不相應故。

「道法智忍及相應根道法智」亦如是。

「滅類智忍滅類智」俱是無漏慧根。此根不緣欲界繫。緣不繫法故。亦非法智相應。忍智與智不相應故。

「及二相應根」者。謂滅類智忍滅類智相應八無漏根。此根不緣欲界繫。緣不繫法故。亦非法智相應。與滅類智忍滅類智相應故。

「道類智忍道類智。及二相應根」亦如是

諸根無漏緣色、無色界繫，此根類智相應耶？設根無漏類智相應，此根緣色、無色界繫耶？

答：應作四句。

有根無漏緣色無色界繫。此根非類智相應。謂

- 苦類智忍。及相應根。苦類智；
- 集類智忍。及相應根。集類智

此中

「苦類智忍」是無漏慧根。此根緣色、無色界繫。非類智相應。忍與智不相應故。

「及相應根」者。謂苦類智忍相應八無漏根。此根亦緣色無色界繫。非類智相應。忍相應故。

「苦類智」亦是無漏慧根。此根亦緣色、無色界繫，非類智相應。自體與自體不相應故。

「集類智忍及相應根。集類智」亦如是。

有根無漏類智相應。此根不緣色無色界繫。謂滅道類智相應根。

此是滅道類智相應八無漏根。此根不緣色無色界繫。緣不繫法故

有根無漏緣色無色界繫。此根亦類智相應。謂苦集類智相應根。

此是苦集類智相應八無漏根。此根緣色無色界繫。緣色無色界苦集故。

有根無漏不緣色無色界繫。此根亦非類智相應。謂

- ・ 苦法智忍苦法智。及二相應根。
- ・ 集法智忍集法智。及二相應根。

- 滅法智忍滅法智。及二相應根。滅類智忍及相應根。滅類智
- 道法智忍道法智。及二相應根 道類智忍及相應根。道類智

此中

「苦法智忍苦法智」。俱是無漏慧根。此根不緣色、無色界繫。緣欲界繫故。亦非類智相應。忍智與智不相應故。

「及二相應根」者。謂苦法智忍苦法智相應八無漏根。此根不緣色無色界繫。緣欲界繫故。亦非類智相應。與忍法智相應故。

「集法智忍集法智。及二相應根」亦如是。

「滅法智忍滅法智」俱是無漏慧根。此根不緣色、無色界繫。緣不繫法故。亦非類智相應。忍智與智不相應故。

「及二相應根」者。謂滅法智忍滅法智相應八無漏根。此根不緣色、無色界繫。緣不繫法故。亦非類智相應。與忍法智相應故。

「道法智忍道法智。及二相應根」亦如是。

「滅類智忍」是無漏慧根。此根不緣色、無色界繫。緣不繫法故。亦非類智相應。忍與智不相應故。

「及相應根」者。謂滅類智忍相應八無漏根。此根不緣色、無色界繫。緣不繫法故。亦非類智相應忍相應故。

「滅類智」亦是無漏慧根。此根不緣色無色界繫。緣不繫法故。亦非類智相應。自體與自體不相應故。

「道類智忍及相應根。道類智」亦如是

〈緣相應五門〉

法智，當言：法智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此中但依法類二智作論。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隨彼意欲而造論。但不違法性便不應責。彼意欲依二智作論即便作之。謂法智、類智

如前〈智蘊〉隨論者意 依二智作論。謂他心智、宿住隨念智

如後〈定蘊〉隨論者意亦依二智作論。謂盡智、無生智。

如此〈蘊〉前隨論者意 依四智作論。謂苦智、集智、滅智、道智。

如前〈結蘊〉隨論者意 依八智作論。謂法智、類智、他心智、世俗智、苦、集、滅、道智。

如所知納息。隨論者意 依十智作論。謂前八智。及盡、無生智。

譬如善巧陶師以濕泥團置於輪上。隨意埏埴成種種器。於工巧法而不相違。如是善作論者以聞思慧。行所知境照了除癡。然後隨欲造種種論。於諸法性亦不相違。

有說。唯法類智互不相攝。亦俱遍緣不相攝境。謂有漏無漏有為無為四聖諦法。

有說。以法類智攝一切無漏智盡是彼根本。

有說。法類二智作分齊緣。謂法智緣下、類智緣上。由此等緣故但依此二智作論

法智，當言：法智耶？當言：類智、他心智、世俗智、苦智、集智、滅智、道智耶？

答：當言法智、或他心智、苦智、集智、滅智、道智。

「當言法智」者。謂知欲界諸行、諸行因、諸行滅、諸行對治道

「或他心智」者。謂知欲界諸行、對治道、他心心所法。

「或苦智」者。謂知欲界諸行，非常相、苦相、空相、非我相。

「或集智」者。謂知欲界諸行因，因相、集相、生相、緣相。

「或滅智」者。謂知欲界諸行滅，滅相、靜相、妙相、離相。

「或道智」者。謂知欲界諸行對治道，道相、如相、行相、出相。

顯自性已當顯地。

法智，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答：當言三種。

謂

- ・在未至初靜慮，名有尋有伺。
- ・在靜慮中間，名無尋唯伺。
- ・在上三靜慮，名無尋無伺。

顯地已當顯相應

法智，當言：樂根相應、喜根相應、捨根相應耶？

答：當言三種

謂

- ・在第三靜慮，樂根相應。
- ・在初、二靜慮，喜根相應。
- ・在未至靜慮中間第四靜慮，捨根相應。

顯相應已當顯行相

法智，當言：空、無願、無相相應耶？

答：當言三種。

謂

- ・二行相空 相應。
- ・十行相無願相應。
- ・四行相無相相應。

顯行相已當顯所緣。

法智，當言：緣欲界繫、緣色界繫、緣無色界繫、緣不繫耶？

答：當言緣欲界繫、或不繫。

「緣欲界繫」者。謂苦集法智。

「緣不繫」者。謂滅道法智

類智，當言：類智耶？當言：法智、他心智、世俗智、苦智、集智、滅智、道智耶？

答：當言類智、或他心智、苦智、集智、滅智、道智。

「當言類智」者。謂知色、無色界諸行、諸行因、諸行滅、諸行對治道。

「或他心智」者。謂知色、無色界諸行無漏對治道他心心所法。

「或苦智」者。謂知色無色界諸行非常等四種相。

「或集智」者。謂知色無色界諸行因等四種相。

「或滅智」者。謂知色無色界諸行滅等四種相。

「或道智」者。謂知色無色界諸行對治道等四種相。

顯自性已當顯地。

類智，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答：當言三種。

謂

- ・在未至初靜慮名有尋有伺。
- ・在靜慮中間名無尋唯伺。
- ・在上三靜慮下三無色名無尋無伺。

顯地已當顯相應

類智，當言：樂根相應、喜根相應、捨根相應耶？

答：當言三種

謂

- ・在第三靜慮樂根相應。
- ・在初二靜慮喜根相應。
- ・在未至靜慮中間第四靜慮下三無色捨根相應。

顯相應已當顯行相。

類智，當言：空、無願、無相相應耶？

答：當言三種。

謂

- ・二行相空相應。
- ・十行相無願相應。
- ・四行相無相相應。

已顯行相當顯所緣

類智，當言：緣欲界繫、緣色界繫、緣無色界繫、緣不繫耶？

答：當言緣色、無色界繫、或不繫。

「緣色無色界繫」者。謂苦、集類智

「緣不繫」者。謂滅、道類智

〈學、無學根得〉

時心解脫，當言：學根得、無學根得...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

欲解釋《契經》義故。

如

佛告阿難陀言：

苾芻不應樂處憤鬧。若樂是者於時愛心解脫。或於不時不動心解脫身作證。能具足住無有是處。

若有苾芻不樂憤鬧而樂寂靜。於時愛心解脫。或 不時不動心解脫身作證。能具足住斯有是處

彼經雖說二種解脫。而不分別此二自性。亦未曾顯由何根得。

前〈智蘊〉中雖已顯示解脫自性。

而未顯得。今欲顯得故作斯論。

有說。欲止他所說故。

謂或有執。時心解脫有學有所作所作未辦故。不動心解脫無學無所作所作已辦故。

為遮彼執。顯二解脫俱是無學所作已辦。

或復有執。時心解脫是有漏。不動心解脫是無漏。

欲止彼意顯二解脫俱是無漏。

或復有執。時心解脫是有為。不動心解脫是無為。

為止彼執顯二解脫俱是有為。

由此等緣故作斯論。

諸法中唯二法是解脫自性。謂有為法中唯有勝解。無為法中唯有擇滅

彼勝解者。是心所大地法恒與心相應。

彼擇滅者。是離繫、是勝義善常住涅槃。

勝解有二。謂染、不染。

染，謂邪勝解。即貪等煩惱隨煩惱相應。

不染，謂正勝解。即信等諸善法相應。

此正勝解復有二種。謂有漏、無漏。

有漏者，謂不淨觀持息念無量勝處遍處等相應。

無漏復二。謂學、無學。

學者，謂七聖身中無漏勝解。

無學者。謂阿羅漢身中無漏勝解。無學勝解復有二種。謂時心解脫。不時心解脫。

時心解脫者。謂五種阿羅漢身中無漏勝解。

不時心解脫者，謂不動法阿羅漢身中無漏勝解。

此二亦名心解脫、慧解脫。

・離貪故，名心解脫。

・離無明，故名慧解脫。

問：若此勝解離貪故名心解脫。離無明故名慧解脫者。《集異門》等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云何離貪故心得解脫？答：無貪善根對治貪故。

云何離無明故慧得解脫？答：無癡善根對治癡故。

由此說故二解脫體。即是善根非是勝解。

答：彼文應作是說。

云何離貪故心得解脫？答：無貪善根相應心勝解印可。即此名為時心解脫。

云何離無明故慧得解脫？答：無癡善根相應心勝解印可。即此名為不動心解脫。

而不作是說者有何意耶。

答：此就依處以顯勝解。謂依無貪故心解脫貪。依無癡故心解脫癡。然心解脫體是勝解時心解脫，當言：學根得、無學根得、學無學根得耶？

答：當言學、無學根得。

「學根得」者，謂無間道俱生根。

「無學根得」者。謂解脫道俱生根。

又學根得者。謂向道俱生根。無學根得者。謂果道俱生根。

又學根得者。謂金剛喻定俱生品根。無學根得者。謂盡智俱生品根。

又學根得者。謂已知根。無學根得者。謂具知根。

又學根得者。謂修道俱生根。無學根得者謂無學道俱生根。

修地無學地亦爾。

不動心解脫，當言：學根得、無學根得、學無學根得耶？

答：若本得不動當言：學、無學根得。

若時解脫阿羅漢得不動。當言：無學根得。

「學無學根得」者。廣說如前。

「無學根得」者。彼無間解脫道俱無學攝故。

一切結盡，當言：學根得、無學根得、學無學根得耶？

答：當言學、無學根得。

廣說如前。

問：此文何故不如不動心解脫說。

答：此文亦應作如是說。若初證一切結盡。當言學無學根得。若時解脫阿羅漢得不動證一切結盡。當言無學根得。

而不作是說者有何意耶。

答：解脫有二。謂有為、無為。二種心解脫是有為。一切結盡是無為。

有為解脫有下中上。初所得異後所得異故差別說。

無為解脫無下中上。後得同初故無別說

〈無間證四果〉

以無間道證預流果。此道

當言：法智相應、類智、他心智、世俗智、苦智、集智、滅智、道智相應耶？

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當言：樂根、喜根、捨根相應耶？

當言：空、無願、無相相應耶？

當言：緣欲界繫、色界繫、無色界繫、不繫耶？

答：以無間道證預流果。此道當言：忍相應、有尋有伺、捨根相應、無願相應、緣不繫

「忍相應」者。道類智忍俱故。

「有尋有伺」者。唯依未至地故。

「捨根相應」者。未至地唯有捨受故。

「無願相應」者。道無願俱故。

「緣不繫」者，類智品為所緣故

以無間道證一來果。此道

當言：法智相應、類智、他心智、世俗智、苦智、集智、滅智、道智相應耶？

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當言：樂根、喜根、捨根相應耶？

當言：空、無願、無相相應耶？

當言：緣欲界繫、色界繫、無色界繫、不繫耶？

答：若倍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如證預流果說。

若從預流果以世俗道證一來果。此道當言：世俗智相應、有尋有伺、捨根相應、緣欲界繫。

「世俗智相應」者。調麤等三行相隨一轉故。

不與空等相應者。彼唯無漏故。

「緣欲界繫」者。欲界五蘊為所緣故。

餘如前說

若從預流果以無漏道證一來果。此道當言：法智相應、或苦智、或集智、或滅智、或道智相應、有尋有伺、捨根相應、或空、或無願、或無相相應、或緣欲界繫、或緣不繫。

「法智相應」者。謂四法智隨一相應。

「或苦智相應」者。即苦法智相應。

「乃至或道智相應」者。即道法智相應。

「或空相應」者。謂二行相相應。

「或無願相應」者。謂十行相相應。

「或無相相應」者。謂四行相相應。

「或緣欲界繫」者。謂苦集法智。

「或緣不繫」者。謂滅道法智。

餘如前說

以無間道證不還果。此道

當言：法智相應。類智、他心智、世俗智、苦智、集智、滅智、道智相應耶？

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當言：樂根、喜根、捨根相應耶？

當言：空、無願、無相相應耶？

當言：緣欲界繫、色界繫、無色界繫、不繫耶？

答：若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此道當言：忍相應。或有尋有伺。或無尋唯伺。或無尋無伺。或樂根相應。或喜根相應。或捨根相應。無願相應。緣不繫。

「或有尋有伺」者。謂依未至初靜慮。

「或無尋無伺」者。謂依靜慮中間。

「或無尋無伺」者。謂依上三靜慮

「或樂根相應」者。謂依第三靜慮。

「或喜根相應」者。謂依初二靜慮。

「或捨根相應」者。謂依未至靜慮中間第四靜慮。

餘如前說。

若從一來果以世俗道證不還果者。如以世俗道證一來果說。

若從一來果以無漏道證不還果者。如以無漏道證一來果說。

以無間道證阿羅漢果。此道

當言：法智相應、類智、他心智、世俗智、苦智、集智、滅智、道智相應耶？

當言：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耶？

當言：樂根、喜根、捨根相應耶？

當言：空、無願、無相相應耶？

當言：緣欲界繫、色界繫、無色界繫、不繫耶？

答：此道當言：或法智相應、或類智、或苦智、或集智、或滅智、或道智相應、或有尋有伺、或無尋唯伺、或無尋無伺、或樂根、或喜根、或捨根相應、或空、或無願、或無相相應、或緣無色界繫、或緣不繫。

「或法智相應」者。謂滅道法智隨一相應。

「或類智相應」者。謂四類智隨一相應。

「或苦智集智相應」者。即苦集類智相應。

「或滅智道智相應」者。即滅道法類智相應。
「或有尋有伺」者。謂依未至初靜慮。
「或無尋唯伺」者。謂依靜慮中間。
「或無尋無伺」者。謂依上三靜慮下三無色。
「或樂根相應」者。謂依第三靜慮。
「或喜根相應」者。謂依初、二靜慮。
「或捨根相應」者。謂依未至靜慮中間第四靜慮下三無色。
「或空相應」者。謂二行相相應。
「或無願相應」者。謂十行相相應。
「或無相相應」者。謂四行相相應。
「或緣無色界繫」者。謂苦集類智緣有頂苦集故。
「或緣不繫」者。謂滅道法類智緣三界滅。及能對治道故。

〈幾根斷滅起〉

幾根永斷滅起得預流果？

答：無根永斷。七根滅起。一滅不起一起不滅得預流果。

「七根滅起」者。七，謂意、捨、信...等五根。

滅，謂此七無間道攝。

起，謂此七解脫道攝。

又滅謂向道攝。起謂果道攝。

又滅謂道類智忍品攝。起謂道類智品攝。

又滅謂未知當知根俱生。起謂已知根俱生。

又滅謂見道攝。起謂修道攝。見地修地亦爾。

「一滅不起」者。謂未知當知根。

「一起不滅」者。謂已知根。

幾根永斷滅起得一來果？

答：若倍離欲染入正性離生者。如證預流果說。

若從預流果以世俗道證一來果。無根永斷七根滅起得一來果。

「七根滅起」者，

七，如前說。

滅，謂此七無間道攝。

起，謂此七解脫道攝。

又，滅謂向道攝；起，謂果道攝。

若從預流果以無漏道證一來果。無根永斷八根滅起得一來果。

「八根滅起」者。

八，謂前七、加已知根。

滅起，義如前說。

幾根永斷滅起得不還果？

答：若已離欲染入正性離生無根永斷。七根滅起。一滅不起。一起不滅。得不還果。

「七根滅起」者。

七，調意根、樂喜捨根隨一。信...等五根。餘如得預流果中說。

若從一來果以世俗道證不還果。

不入靜慮。四根永斷七根滅起得不還果

「四根永斷」者。謂女、男、苦、憂根。

「七根滅起」者。

七，調意、捨、信...等五根。

滅起，義如從預流得一來說。

若入靜慮。四根永斷。六根滅起。一滅不起。一起不滅。得不還果

「四根永斷」者，如前說。

「六根滅起」者。

六，調意根、信...等五根。

滅起，義如前說。

「一滅不起」者。謂捨根。

「一起不滅」者。謂喜根。

若從一來果以無漏道證不還果。

不入靜慮四根永斷八根滅起。得不還果。

「八根」者。謂意、捨、信等五、已知根。

餘如前說。

若入靜慮四根永斷七根滅起一滅不起。一起不滅。得不還果。

「七根」者。即前調意、信等五、及已知根。

餘如以世俗道證不還果中說

問：離欲界染第九解脫道。誰即入靜慮。誰不入耶。

答：所依力強者入。所依力劣者不入。

有說。所依力劣者入。為長養所依故。所依力強者不入。不為長養所依故。

有說。欣多者入。厭多者不入。

有說。喜樂多者入。憂苦多者不入。

有說。以滅道智離欲染者入。以苦集智離欲染者不入。

有說。以無相道無願離欲染者入。以空苦集無願離欲染者不入。

有說。厭欲界法離欲染者入。厭三界法離欲染者不入。

有說。為求靜慮而離染者入。為求解脫而離染者不入。

有說。利根者入。鈍根者不入。

如利根鈍根，因力、緣力、內分力、外分力、內正思惟力、外聞正法力、應知亦爾

幾根永斷滅起得阿羅漢果？

答：若依未至證阿羅漢果。一根永斷七根永斷滅起。一滅不起。一起不滅。得阿羅漢果。

「一根永斷」者，謂命根。

「七根永斷滅起」者。七，調意、捨、信等五根。

永斷，謂有漏攝；滅，謂無間道攝；起，謂解脫道攝。

又永斷，謂世俗攝；滅，謂向道攝；起，謂果道攝。

又永斷，謂非學非無學攝；滅，謂學攝；起，謂無學攝。

又永斷，謂有頂攝；滅，謂金剛喻定俱生品攝；起，謂盡智俱生品攝。

又永斷，謂修所斷攝；滅，謂已知根攝；起，謂具知根攝。

又永斷，謂無色界繫攝；滅，謂修道地攝；起，謂無學道地攝。

「一滅不起」者。謂已知根

「一起不滅」者。謂具知根

如依未至。依靜慮中間第四靜慮三無色定亦爾。

若依初靜慮證阿羅漢果。二根永斷。六根永斷滅起。一根滅起。一滅不起。一起不滅。得阿羅漢果

「二根永斷」者謂命捨根。

「六根永斷滅起」者。六，謂意信等五根；永斷滅起，義如前說

「一根滅起」者。一，謂喜根；滅起，義如前說

「一滅不起」者。謂已知根。

「一起不滅」者。謂具知根。

如依初靜慮。依第二、第三靜慮亦爾。

然差別者。依第三靜慮。應說樂根起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根蘊第六中

〈觸納息 第三〉之一

十六觸，相攝，

根相應，成就，

遍知，滅作證；

此章願具說

〈十六觸〉

有十六觸，謂

有對觸、增語觸。

明觸、無明觸。

非明非無明觸。

愛觸、悲觸。

順樂受觸、順苦受觸、順不苦不樂受觸。

眼觸、耳觸、鼻觸、舌觸、身觸、意觸。

云何有對觸？…乃至云何意觸？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當廣分別。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己義故。謂譬喻者說。觸非實有。所以者何。契經說故。如契經說。眼及色為緣生眼識。三和合觸等。離眼色眼識外實觸體不可得。

為遮彼意顯觸體是實有。

若觸體非實有者。便違經說。如契經說。觸為緣受。若無觸者但應說六處緣受。或說無緣不應言觸緣受。

又若觸體非實有者。應說緣起唯十一支。契經不應說有十二。

又若觸體非實有者。但應說有九大地法。然說有十故觸實有。

問：若觸實有云何會釋彼所引經。

答：彼經意說三法和合為緣生觸非於無體得有生義。此若不生云何緣受。

譬如月月愛珠。及器和合為緣生水。非無水生得有水用。

又如日日愛珠。秣薪和合為緣生火。非無火生得有火用。

如是根境及識和合為緣生觸非無觸生得有觸用。觸用謂能為緣生受。

是故欲止他說顯觸實有而作斯論。

問：何緣根蘊分別觸耶。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此不應問。所以者何。前已說一一蘊中具一切義故。

復次，一切法觸所集起。根由觸生故分別觸。

復次，心心所以觸為命。觸所引觸所轉觸力故現在前此中有根故分別觸。

復次，先安立諸觸後辯根相應。根以觸為章故應先分別觸

問：諸聖教中。

或說一觸，如心所中立觸心所。十大地法中立觸大地法。

或說二觸，謂有漏無漏縛解繫不繫。

或說三觸，謂下中上善不善無記。

或說四觸，謂三界繫及不繫。

或說五觸，謂三界繫及學無學。

或說六觸，謂眼觸乃至意觸。

或說七觸，謂見苦所斷。乃至修所斷。并學無學

或說八觸，謂見苦所斷乃至修所斷。及見道修道無學道。

或說九觸，謂下下乃至上上。

或說十觸，謂欲界繫。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繫及不繫。

若約相續剎那分別則有無量。何故此中於一等廣說十六。於無量略說十六耶。

答：由六因緣不略不廣說十六觸。謂所緣故、障治故、自性故、違順故、相應故、所依故。

由所緣故，立有對觸、增語觸。

由障治故，立明觸、無明觸。

由自性故，立非明非無明觸。

由違順故，立愛觸、恚觸。

由相應故，立順樂受觸、順苦受觸、順不苦不樂受觸

由所依故，立眼觸乃至意觸

云何有對觸？答：五識身相應觸。

問：何故此觸名有對

答：以有對法為所緣故。

問：增語觸亦以有對法為所緣。何故此觸獨名有對。

答：此觸以初故得名增語觸。更以餘緣建立。

有說。此觸但以有對法為所緣。增語觸亦緣餘法。

有說。此觸所依所緣皆是有對。增語觸所緣雖或有對所依不爾故別立名。

云何增語觸？答：意識身相應觸

問：何故此觸名增語。

答：由此觸自性語增故名增語。

問：云何此觸自性語增。

答：有對觸唯欲色界繫。此觸通三界繫及不繫。

又有對觸唯欲界。初靜慮地可得。此觸一切地可得。

又有對觸唯有漏。此觸通有漏無漏。由此等故自性語增。

有說。此觸所緣語增故名增語。

問：云何此觸所緣語增。

答：有對觸唯以有色法為所緣。此觸通緣有色無色。

又有對觸但以有對法為所緣。此觸通緣有對無對。

又有對觸但以有漏法為所緣。此觸通緣有漏無漏。

又有對觸但以有為法為所緣此觸通緣有為無為。由此等故所緣語增。

有說。增語者。謂名此觸緣名故名增語。雖亦緣義而非不共故。隨不共立名依別立通名。
如苦集智等。

云何明觸？答：無漏觸

即三無漏根相應觸。

云何無明觸？答：染污觸

即一切煩惱隨煩惱相應觸。

云何非明非無明觸？答：不染有漏觸。

此中問答各有二遮。謂

「非明」者，遮明觸。

「非無明」者，遮無明觸。

「不染」者，遮染污觸。

「有漏」者，遮無漏觸。

由此遮故此體唯攝一切有漏善無覆無記觸。

云何愛觸？答：貪相應觸。

即三界五部所斷六識身俱貪相應觸。

云何恚觸？答：瞋相應觸。

即五所斷六識身俱瞋相應觸。

云何順樂受觸？答：樂受相應觸。

即樂、喜根相應觸。

云何順苦受觸？答：苦受相應觸。

即苦、憂根相應觸。

云何順不苦不樂受觸？答：不苦不樂受相應觸。

即捨根相應觸。

云何眼觸？答：眼識身相應觸。

乃至

云何意觸？答：意識身相應觸

謂依眼等根生故名眼等觸。

顯自性已當辯相攝。

然有一觸攝諸觸盡。謂心所中一觸自性。

此中二觸攝諸觸盡。謂有對觸、增語觸

復有三觸攝諸觸盡。謂明、無明、非明非無明觸，及順樂、順苦、順不苦不樂受觸。

復有六觸攝諸觸盡。謂眼觸乃至意觸。

〈相攝〉

問：有對觸攝幾觸？...乃至意觸攝幾觸耶？

答：

有對觸攝六觸全七觸少分。

「六全」者。謂有對觸、眼、耳、鼻、舌、身觸。

「七少分」者。謂無明、非明非無明觸、愛、恚觸、順樂、順苦、順不苦不樂受觸。

問：云何此攝彼七少分。

答：彼七通與六識相應。此唯攝五識相應故言少分。

增語觸攝三觸全。七觸少分。

「三全」者。謂增語觸、明觸、意觸。

「七少分」者如前說。

問：云何此攝彼七少分。

答：彼七通與六識相應。此唯攝意識相應故言少分。

明觸攝明觸全。四觸少分。

謂增語觸、順樂、順不苦不樂受觸、意觸。

問：云何此攝彼四少分。

答：彼四通有漏無漏。此唯攝無漏故言少分。

無明觸攝三觸全。十一觸少分。

「三全」者。謂無明觸、愛、恚觸。

「十一少分」者。謂有對、增語觸、順樂、順苦、順不苦不樂受觸、眼觸乃至意觸。

問：云何此攝彼十一少分。

答：彼十一通染不染。此唯攝染故言少分。

非明非無明觸。攝非明非無明觸全。十一觸少分。

謂如前說。

問：云何此攝彼十一少分。

答：即前十一通染不染。不染有通有漏無漏。此唯攝不染有漏故言少分。

愛觸攝愛觸全。十一觸少分。

謂有對、增語觸、無明觸、順樂、順不苦不樂受觸、眼觸乃至意觸。

問：云何此攝彼十一少分。

答：彼十一通與貪俱生不俱生。此唯攝俱生故言少分。

恚觸攝恚觸全。十一觸少分。

謂有對、增語觸、無明觸、順苦、順不苦不樂受觸、眼觸乃至意觸。

問：云何此攝彼十一少分。

答：彼十一通與瞋俱生不俱生。此唯攝俱生故言少分。

順樂受觸攝順樂受觸全。十二觸少分。

謂有對、增語觸、明、無明、非明非無明觸、愛觸、眼觸乃至意觸。

問：云何此攝彼十二少分。

答：彼十二通與樂受俱生不俱生。此唯攝俱生故言少分。

順苦受觸攝順苦受觸全。十一觸少分。

謂有對、增語觸、無明、非明非無明觸、悲觸、眼觸乃至意觸。

問：云何此攝彼十一少分。

答：彼十一通與苦受俱生不俱生。此唯攝俱生故言少分。

順不苦不樂受觸。攝順不苦不樂受觸全。十三觸少分。

謂有對、增語觸、明、無明、非明非無明觸、愛、悲觸、眼觸乃至意觸。

問：云何此攝彼十三少分。

答：彼十三通與捨受俱生不俱生。此唯攝俱生故言少分。

眼觸攝眼觸全。八觸少分。

謂有對觸、無明、非明非無明觸、愛、悲觸、順樂、順苦、順不苦不樂受觸。

問：云何此攝彼八少分。

答：彼八通與眼識相應不相應。此唯攝相應故言少分。

如眼觸，耳、鼻、舌身、觸亦爾。

是中差別者。各攝自觸全。自識相應八少分。

意觸攝三觸全。七觸少分。

如增語觸說。

問：何故名攝。攝是何義。

答：自體於自體。已有、當有、現有可得故名為攝。

有說。自體於自體不異不外不差別不相離。是有不空故名為攝。

有說。自體於自體。非不曾有。非不今有。非不當有。故名為攝。諸法不捨自性義是攝義。非如以指捻衣。以手取食。彼可捨故。

有說。拘礙義是攝義。諸法拘礙無如自體於自體者。

有對觸幾根相應？...乃至意觸幾根相應耶？

答：

有對觸一根全。八根少分相應。

「一全」者。謂苦根。

「八少分」者。謂意、樂、捨、信等五根。

問：云何此與彼八少分相應。

答：彼八根通六識俱生品。此唯與五識俱生品相應故言少分。

增語觸五根全。八根少分相應。

「五全」者。謂喜、憂、三無漏根。

「八少分」者，如前說。

問：云何此與彼八少分相應。

答：彼八根通六識俱生品。此唯與意識俱生品相應故言少分。

明觸。三根全。九根少分相應。

「三全」者。謂三無漏根。

「九少分」者。謂意、樂、喜、捨、信等五根。

問：云何此與彼九少分相應。

答：彼九根通有漏無漏。此唯與無漏相應故言少分。

無明觸。六根少分相應。

謂意、五受根。

問：云何此與彼六少分相應。

答：彼六根通染不染。此唯與染相應故言少分。

非明非無明觸。十一根少分相應。

謂意、五受、信等五根。

問：云何此與彼十一少分相應。

答：彼十一根中前六通染不染。後五通有漏無漏。此唯與不染有漏相應故言少分。

愛觸。四根少分相應。

謂意、樂、喜、捨根。

問：云何此與彼四少分相應。

答：彼四根通貪俱生不俱生。此唯與俱生者相應故言少分。

恚觸。四根少分相應。

謂意：苦、憂、捨相。

問：云何此與彼四少分相應。

答：彼四根通瞋俱生不俱生。此唯與俱生者相應故言少分。

順樂受觸。二根全。九根少分相應。

「二全」者。謂樂、喜根。

「九少分」者。謂意、信等五、三無漏根。

問：云何此與彼九少分相應。

答：彼九根中前六通樂受俱生不俱生。此唯與俱生者相應。後三通以九根為性。此唯與六根相應故言少分。

順苦受觸。二根全六根少分相應。

「二全」者。謂苦、憂根。

「六少分」者。謂意、信等五根。

問：云何。此與彼六少分相應。

答：彼六根通苦受俱生不俱生。此唯與俱生者相應故言少分。

順不苦不樂受觸。一根全。九根少分相應。

「一全」者。謂捨根。

「九少分」者。謂意、信等五、三無漏根。

問：云何此與彼九少分相應。

答：彼九根中前六。通不苦不樂受俱生不俱生。此唯與俱生者相應。後三通以九根為性。此唯與六根相應故言少分。

眼觸九根少分相應。

謂意、樂、苦、捨、信等五根。

問：云何此與彼九少分相應。

答：彼九根通眼識俱生品不俱生品。此唯與俱生品相應故言少分。

如眼觸，耳、鼻、舌、身觸亦爾。

是中差別者。各與自識俱生品根相應。

意觸。五根全八根少分相應。

如增語觸說。相應義廣說如上

〈根相應〉

諸根因有對觸。此根有對觸相應耶？

設根有對觸相應。此根因有對觸耶？

答：諸根有對觸相應。此根因有對觸。

謂此根以有對觸為四因。即相應、俱有、同類、異熟因。

有根因有對觸。此根非有對觸相應。

謂根因有對觸餘觸相應。及異熟生無所緣。

「餘觸相應」者。謂增語觸相應。此根。以有對觸為二因。即同類、異熟因。

「及異熟生無所緣」者。謂命等八根。此根以有對觸為一因。即異熟因。

諸根因增語觸。此根增語觸相應耶？

設根增語觸相應。此根因增語觸耶？

答：諸根增語觸相應此根因增語觸

謂此根以增語觸為五因。即相應、俱有、同類、遍行、異熟因。

有根因增語觸。此根非增語觸相應。

謂根因增語觸餘觸相應。及異熟生無所緣。

「餘觸相應」者。謂有對觸相應。此根以增語觸為三因。即同類、遍行、異熟因。

「及異熟生無所緣」者。謂命等八根。此根以增語觸為一因。即異熟因。

諸根因明觸此根明觸相應耶？

答：如是。

設根明觸相應此根因明觸耶。

答：如是。

此中因者。謂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因。

諸根因無明觸。此根無明觸相應耶？

設根無明觸相應。此根因無明觸耶？

答：諸根無明觸相應。此根因無明觸。

謂此根以無明觸為四因。即相應、俱有、同類、遍行因。

有根因無明觸此根非無明觸相應。

謂根因無明觸餘觸相應。及異熟生無所緣。

「餘觸相應」者。謂非明非無明觸相應。此根以無明觸為一因即異熟因。

「及異熟生無所緣」者。謂命等八根。此根以無明觸為一因即異熟因。

諸根因非明非無明觸。此根非明非無明觸相應耶？

設根非明非無明觸相應。此根因非明非無明觸耶？

答：諸根非明非無明觸相應。此根因非明非無明觸。

謂此根以非明非無明觸為四因。即相應、俱有、同類、異熟因。

有根因非明非無明觸。此根非明非無明觸相應。

謂根因非明非無明觸。異熟生無所緣。

謂命等八根。以非明非無明觸為一因。即異熟因。

諸根因愛觸。此根愛觸相應耶？

設根愛觸相應。此根因愛觸耶？

答：諸根愛觸相應此根因愛觸。

謂此根以愛觸為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因。

有根因愛觸。此根非愛觸相應。

謂根因愛觸。餘觸相應及異熟生無所緣。

「餘觸相應」者。謂餘無明觸。非明非無明觸相應。此根以愛觸為二因。即同類、異熟因。謂餘無明觸相應。根以愛觸為同類因。非明非無明觸相應。根以愛觸為異熟因。

「及異熟生無所緣」者。謂命等八根以愛觸為一因即異熟因。

如說愛觸。恚觸

亦爾。差別者。說自名

諸根因順樂受觸。此根順樂受觸相應耶？

設根順樂受觸相應。此根因順樂受觸耶？

答：諸根順樂受觸相應。此根因順樂受觸。

謂此根以順樂受觸為五因。即相應等五。

有根因順樂受觸。此根非順樂受觸相應。

謂根因順樂受觸。餘觸相應。及異熟生無所緣。

「餘觸相應」者。謂順苦受觸。順不苦不樂受觸相應。此根以順樂受觸為三因。即同類、遍行、異熟因。

「及異熟生無所緣」者。謂命等八根。以順樂受觸為一因即異熟因。

如說順樂受觸。順苦受觸。順不苦不樂受觸

亦爾。差別者。說自名諸根。

因眼觸此根眼觸相應耶？

設根眼觸相應。此根因眼觸耶？

答：諸根眼觸相應。此根因眼觸。

謂此根以眼觸為四因。即相應、俱有、同類、異熟因。

有根因眼觸。此根非眼觸相應。

謂根因眼觸餘觸相應。及異熟生無所緣。

「餘觸相應」者。謂耳鼻舌身意觸相應。此根以眼觸為二因。即同類異熟因。

「及異熟生無所緣」者。謂命等八根。此根以眼觸為一因即異熟因。

如說眼觸。耳、鼻、舌、身觸

亦爾。差別者。說自名諸根。

因意觸此根意觸相應耶？

設根意觸相應。此根因意觸耶？

答：諸根意觸相應。此根因意觸。

謂此根以意觸為五因。即相應等五。

有根因意觸。此根非意觸相應。

謂根因意觸。餘觸相應。及異熟生無所緣。

「餘觸相應」者。謂眼耳鼻舌身觸相應。此根以意觸為三因。即同類遍行異熟因。

「及異熟生無所緣」者。謂命等八根。此根以意觸為一因即異熟因

〈成就〉

諸成就此類眼根。彼成就此類身根耶？乃至廣說。

類有四種。一修類。二律儀類。三界類。四相似類。

此四廣說如前〈業蘊〉。此中依界類而作論。

諸成就此類眼根。彼成就此類身根耶？

設成就此類身根。彼成就此類眼根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此類眼根非此類身根。謂生欲界不得眼根。設得已失。得色界眼

「不得眼根」者。謂未至鉢羅奢佉位等。

「設得已失」者。謂已得眼根。或自然壞。或遇緣壞故失。

「得色界眼」者。謂由善習靜慮力故。色界眼根依欲界身得。而不得彼界身根。無成就他界身故。

有成就此類身根。非此類眼根。謂生欲界不得眼根。設得已失。不得色界眼

彼但成就欲界身根。二界眼根並不成就。

有成就此類眼根亦此類身根。謂生欲界眼根已得不失。若生色界

「已得」者。謂已至鉢羅奢佉位等。

「不失」者。謂所得眼根非自然壞。及遇緣壞故不失。

「生色界」者，色界無有根不具故。

有非成就此類眼根。亦非此類身根。謂生無色界。

彼地定無諸色根故。

如眼根，耳根

亦爾。

此二俱有異界現前故。

諸成就此類鼻根。彼成就此類身根耶？

設成就此類身根。彼成就此類鼻根耶？

答：若成就此類鼻根。彼成就此類身根。

有成就此類身根。彼不成就此類鼻根。謂生欲界不得鼻根。設得已失。

「不得鼻根」者。謂未至鉢羅奢佉位等。

「設得已失」者。謂已得鼻根。或自然壞。或遇緣壞故。失

如鼻根。舌根

亦爾。

此二俱無異界現前故。

問：何故生欲界得起色界眼耳根現在前。非鼻舌身根耶。

答：由眼耳二根。有加行得。離染得。修所成。通所依性四支五支靜慮果故。得異界起現在前。鼻舌身根無如是事。故唯自界起現在前。

有餘師言。生欲界者求起上界天眼耳根。不求餘三故不得起。謂觀行者作是希求。云何令我見色界色。聞色界聲。由此便修根本靜慮起天眼耳。彼無香味可欲嗅嘗故。不求起色界鼻舌。無生異地覺異地觸。設於彼求無理可起。唯取至境故。

問：天眼以何為自性。

答：非諸筋骨血肉所成。色界大種所造淨色。能無礙視體不可見。眼界眼處眼根所攝是謂天眼。

顯自性已當釋其名。

問：此何因緣說為天眼。

答：此眼殊勝故名為天。世於勝法有天言故。如說天衣、天莊嚴具、天飲食等。此中皆以殊勝名天。彼亦如是。

界者，

色界繫。

地者，

在四靜慮地。非近分無色。所以者何。若地有通所依勝定。此地有天眼。非近分無色有通所依勝定。故彼地無天眼。

問：何故近分無色無通所依勝定耶。

答：奢摩他、毘鉢舍那不平等故。非五支四支所成故。非樂道所攝故。

問：若生欲界修得天眼。現在前時於何處起。

答：即於生得眼根處起。

問：若生得眼壞彼何處起。

答：即於曾有眼根處起。

問：若彼處所合為一段。不可知者復何處起。

答：即於應有眼根處起。

問：諸起天眼現在前者。為有左起右不起耶。右起左不起耶。左劣右中耶。左中右上耶。右劣左中耶。右中左上耶。

答：不如是起謂起天眼者必二處眼俱起。等劣等中等上。一切天眼無瞎無關。亦無眩亂及彼同分。

問：若生欲界化作色究竟萬六千踰繕那身。天眼現前觀彼色時。人身長三肘半。或四肘尚不遍彼足指。為住何處觀彼色耶。為上為下。

有說。以神境通住上而見。如營舍人處上觀下。如是居上觀下眾色。

有說。住下而見如行像者處下觀上。如是居下觀上眾色。

有說。彼時以神境智證通。延廣此身令遍所化萬六千踰繕那身量而觀眾色。

有說。欲界亦有萬六千踰繕那身。應與所化色究竟身俱生。若時化作色究竟身。爾時欲界三肘半或四肘身便滅。彼萬六千踰繕那身續起。即依常眼處所而觀眾色。

如是說者。如彼生處異熟身量化身亦爾。如從色界來欲界時。化作化身還如欲界異熟身量。此作彼身當知亦爾。隨彼所住觀見眾色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四十九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根蘊第六中觸納息第三之二

問：若天眼現在前時。生得眼為斷不。

若斷者云何不異熟生色斷已復續。以阿毘達磨者。不欲令異熟生色斷已續故。

若不斷者天眼生得眼二俱見色。云何不錯亂耶。

答：應言不斷以異熟色斷已不續故。是故尊者妙音作如是問。天眼現在前時生得眼當言斷耶？不斷耶？答：當言不斷。即於是處有色界大種與所造天眼俱現在前。

問：若爾者天眼生得眼二俱見色云何不錯亂耶。

答：天眼起時生得眼住彼同分故無有過。譬如餘識現在前時。雖不見色而眼不斷此亦如是。

問：何故不俱見耶。

答：以一身中無二識俱起。爾時識依天眼不依生得眼故。

有說。有色非是生得眼境。為見彼故起天眼現前故。於爾時生得眼雖不斷而無用是故不俱見。

有說。天眼起時生得眼斷。

問：若爾云何不異熟生色斷已可續耶。如是則違阿毘達磨者說。

答：斷有二種。一暫斷。二究竟斷。暫斷者可續非究竟斷。是故無過。

有說。爾時生得眼滅天眼生。天眼滅生得眼生。彼身中眼根未嘗空故不可謂斷。

有說。彼時生得眼斷亦無有過。亦有異熟生色斷已續故。云何知然。

如契經說。一切施王即時舉手自挑兩目施婆羅門。由勝思願令眼平復。

又如經說。惡行爾時以竭地羅鉤挑善行眼。亦由菩薩勝思願故還得眼根。

《施設論》說。地獄有山壓迫有情令身碎壞。於後未久諸根復生。諸地獄中此類非一。故知異熟生色斷已可續。如是說者。起天眼時生得眼不滅。異熟色斷亦無續義。

問：前所引事當云何通。

答：彼不相違有別義故。即如所說一切施王。爾時但由施心成滿。故作是說實未挑眼。其事云何。謂

^佛昔日為菩薩時。曾作國王名一切施。能滿一切來求者意。天上人中此名流布。

時天帝釋知已念言：

「彼王如斯惠施無倦。為求無上正等菩提。為希世間名譽天位。若希天位或為我怨。當往驗之知其施意。」

便自化作婆羅門身。戴帽垂鬚金韜絡體。手策金杖來詣王前。呪願王言願常尊勝。

王言

梵志來何所求。

答言

我來正須王眼。

王以四寶為眼施之彼不受言。

我今須眼何用此為。

王聞是已便舉兩手欲自挑目。帝釋知王施心決定便止王言。

欲何所求能施難施。為求釋梵魔王位耶。為希世間名譽歸敬。

王言

此等皆非所求。唯有離於生老病死應正等覺是我所願。

天帝聞已便復本形讚嘆王言。

真是菩薩不久定得無上菩提。

作是言已忽然不現。

故彼爾時實未挑眼。又彼所引善惡行經。善行眼根有餘種子。由勝思願圓滿勝前。諸地獄中亦同此釋。若無餘種則不可生。故異熟色斷無續理。由此天眼現在前時生得眼不斷問：如生欲界所起天眼。生色界亦起不。

有說。不起。以色界中隨生得眼所見多少。修得眼亦爾無別作用是故不起。如是說者。亦起現前。

問：與生得眼同起復何用。

答：欲遊戲通慧故起現前。又中有身非生得眼境故。起天眼觀中有差別。

問：為生欲界所起天眼勝。為生色界所起勝耶。

答：

欲界所起猛利故勝。謂佛獨覺到究竟聲聞所起天眼作用猛利。非生色界所能現前。

色界所起所依故勝。謂彼依身廣大勝妙。所起天眼多極微成。非欲界中此眼得起。

故二界起各有勝劣

問：修得天眼與生得眼有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謂名天眼名生得眼。

有說。體亦有異。謂生得眼有同分彼同分。修得天眼唯是同分。又生得眼通所長養及異熟生。修得天眼唯所長養。

有說。因亦有異。謂生得眼是業果。修得天眼是修果。

問：豈不生得眼亦是修果耶。

答：彼少分是修果。少分是生得智異熟果。天眼唯修果。

有說。天眼由加行作意力方得現前。生得眼不爾。

有說。果亦有異。謂生得眼與善染無記識為所依。修得天眼唯與無記識為所依。

有說。境亦有異。謂生得眼不見中有。修得天眼能見中有。

有說。用亦有異。謂修得天眼於生得眼。作用熾盛微妙殊勝。清淨明白捷利遠細故有差別

問：一念得起幾通果耶。

答：

諸有欲令無留化事。天眼天耳無彼同分者。彼說一念唯起一通果。謂五通隨一。

諸有欲令有留化事天眼天耳。無彼同分者。彼說一念得起二通果。謂神境通果及餘四隨一。

諸有欲令有留化事。天眼天耳有彼同分。彼說一念得起四通果。謂神境通果、天眼、天耳及餘二隨一。謂他心通宿住。隨念通。境界各別不俱起故。

如是說者。應知第二所說為善。以化事可留。天眼天耳必無彼同分。要於用時乃現前故

問：欲界所化色有四種。謂初靜慮果。乃至第四靜慮果。依初靜慮所得天眼。為能具見四種色耶。

有說。具見皆是欲界色處攝故。

有說。唯見初靜慮果非餘。以因勝故如因非境界亦應爾。

依第二靜慮所得天眼。能見初二靜慮果色非餘。

依第三靜慮所得天眼。能見前三靜慮果色非餘。

依第四靜慮所得天眼。具能見四靜慮果色。

如是說者。

謂初說依初靜慮所得天眼。能見欲界初靜慮色。

乃至依第四靜慮所得天眼。能見欲界四靜慮色。

問：依第四靜慮所得天眼。能見欲界四靜慮色者。為見欲界色眼即見餘地色？為更起餘眼見餘地色耶？

若見欲界色眼。即見餘地色者。如何一眼能見麤細二境。

若更起餘眼見餘地色者。即第四靜慮天眼應有五類。各唯見一地色。即不應言此地天眼五地為境。

有作是說。即見欲界色眼。能見餘地諸色。

問：如何一眼能見麤細二境。

答：此亦無過。如看大山即麤細色俱時能見。見麤色者如見千枝大樹。見細色者如見中間細草。如是第四靜慮一眼能見五地諸色何過。

有餘師言。見欲界色眼異。乃至見第四靜慮色眼異。

問：若爾第四靜慮天眼應有五類。各唯見一地色即不應言此地天眼五地為境。

答：一地天眼有五類別亦無有過。約地種類。總說一眼見五地境。非不於中所見各異。如〈定蘊〉說。

依初 靜慮所引天眼。極能見何繫色？答：乃至梵世繫。

依第二靜慮所引天眼。極能見何繫色？答：乃至極光淨繫。

依第三靜慮所引天眼。極能見何繫色？答：乃至遍淨繫。

依第四靜慮所引天眼。極能見何繫色？答：乃至廣果繫。

問：傍極見幾何。

有說。如見上。

有說。傍見則寬。

如是說者。彼文且說見上分齊不說傍境。然隨根勢力傍見不定。有遠有近如餘處說《施設論》說。如四大王眾天以智以見領解於人。人於四大王眾天不能如是。除有修有神通或他威力。乃至他化自在天對人亦爾。謂四大王眾天等亦是人眼境。界同一繫故。然以極遠不能見之。若得神通自能往見。或他力引至彼能觀。

問：若彼天來此能見不。

答：見。

若爾彼中何故不說。

答：境界少故不說。

復次，此即攝在他力引中故不別說。

又彼《論》說。如梵眾天以智以見領解於人。人於梵眾天不能如是除有修有神通或他威力。乃至色究竟天對人亦爾。

問：彼論所說除有修言是事可爾。云何得說除有神通或他威力。所以者何。雖有神通或他力引得至彼天。若無天眼不能見故。若有天眼雖不至彼亦能見故。

答：彼但應說除有修言。而復有餘言者。有別意趣。謂依他方梵天等說。他方梵天等色亦是此方依初靜慮等所引天眼境界。然以極遠雖得彼眼不能見之。若自有神通或他力所引至彼乃能以天眼見。除有修言顯得天眼。說後二句顯至彼因。故彼所說有別意趣

彼《施設論》復作是說：初靜慮中有三天處。謂梵眾、梵輔及大梵天。

問：如是三天互相見不。

答：彼互相見。

問：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說梵王有得自體如童子像。非梵眾天眼之境界。

答：是彼眼境而大梵王通力所遮令彼不見。

第二靜慮有三天處。謂少光、無量光、極光淨。

問：如是三天互相見不。

答：彼互相見。

第三靜慮有三天處。謂少淨、無量淨、遍淨。

問：如是三天互相見不。

答：彼互相見。

第四靜慮有八天處。謂無雲、福生、廣果、無煩、無熱、善現、善見、色究竟。

問：如是八天互相見不。

答：彼互相見皆以同一繫故

《法蘊論》說。於眼周圍有時有分。色界大種所造天眼。清淨現前由此天眼能見前後左右下上諸色差別。見前後左右諸色者。非石壁等所障故。見下諸色者非地水等所障故。見上諸色者。非雲霧等所障故。

問：如是天眼能於一時頓見十方諸色境不。

有說。能見以天眼根光明清徹自然遍照。如末尼寶遍發光明。

有說。不能一時頓見。

問《法蘊》所說當云何通。

答：彼說天眼諸方無障。非謂彼能一時頓見。謂人等眼但能覩見面所向色。欲見餘方要須迴轉俯仰方見。天眼不爾面向一方隨欲能見不須迴轉。故說能見上下諸方。非謂十方一時而見

有作是說。意淨故見。

問：意淨是信即心所法與心相應此非見體。云何能見。

答：彼依意根無有擾濁密意而說。謂若意根不餘馳散離諸擾濁。能令眼根見色分明故作是說

有作是說。勝解故見。

問：所說勝解是心所法與心相應。此非見體。云何能見。

答：依瑜伽師意樂安立故作是說。謂瑜伽師起此意樂。令我一念見十方色。然能見色非即勝解。

又《施設論》作如是說。諸有現入青遍處定。從彼定起所見皆青。又由多時住青林中。後出餘處所見皆青。依此故言勝解故見。

有作是說。即人眼根轉為天眼能無障見。此是數論外道所立。彼作是說。所起天眼即是人眼。數習轉變明淨勝前立以天稱。如中印度青林中行。或經旬乃至數習所變舉目皆青。修天眼時亦復如是。若爾盲者應不能修此天眼通。便與聖教及現見事皆悉相違。又法無常云何轉變。一切天眼皆名無對。石壁等物不能礙故。

問：一切天眼於所見色為有礙不。若有礙者何故說無對。若無礙者如何住彼色。

答：於所見色應說有礙。

問：若爾何故名無對耶。

答：對有二種。一境界有對。二障礙有對。

若依境界有對。天眼名有對。於自境界不能越故。

若依障礙有對。天眼名無對。石壁等障不能礙故。

此約於境作用而說。

若約自體亦是障礙有對所攝極微性故。又諸天眼於境界中。諸瑜伽師隨欲自在。於所欲見則有對礙。所不欲見則無對礙。

一切天眼光明增上光明所引。問：天眼欲見闇中色時云何能見。

有作是說。此由神通引起光明能見彼色。此不應理不得神通。便應不能修起天眼。如是說者。初引通時若離光明不能見色。若通成滿設離光明亦能見色。

問：神通天眼俱有光明有何差別。

答：神通光明或自性有或變化有。天眼光明唯自性有。

有作是說。天眼光明或自性有或變化有。神通光明唯變化有。

諸素怛纁、毘奈耶中。皆說菩薩成就異熟生天眼。晝夜能見面各踰繕那。

問：菩薩所成異熟生眼實非天眼。何故立此名。

答：菩薩眼根體用殊勝。如世勝事假立天名。

問：諸餘有情亦能遠見山日月等。菩薩但見面各踰繕那云何名勝。

答：如彼所見菩薩亦能面各踰繕那約無障說。

謂無障處諸餘有情雖能遠見。若有障處自掌中物亦不能見菩薩不爾面各踰繕那障無障處悉能徹視。

又餘有情雖能遠見唯鹿非細。菩薩不爾。面各踰繕那乃至毛端亦能見故。

又餘有情雖能遠見唯晝非夜。菩薩不爾面各踰繕那晝夜俱見。

有說。於餘有情所見遠近菩薩過彼一踰繕那故作是說。

問：菩薩成就如是淨眼應見女身不淨充滿。何緣故有染習事耶。

脇尊者言。菩薩煩惱未斷未遍知。是故猶為無明所迷不應責問。如不應責無明者愚盲者墮坑。

有說。菩薩染習彼時不觀不淨。觀不淨時不染習彼。

有說。菩薩先世曾種勝受用業。於所受用不見不淨。所不受用便見不淨。如是說者。菩薩成就猛利智慧。善觀功德過失差別。諸女人身亦容具有功德過失。菩薩觀察彼功德時。勝於一切耽著欲者。若當觀察彼過失時。勝於一切不淨觀者。觀彼功德故有染習。

問：轉輪王眼齊何能見。

答：王四洲者面各能見四俱盧舍。乃至王一洲者面各能見一俱盧舍。

問：主藏臣眼齊何能見。

答：四洲王臣見三俱盧舍。乃至一洲王臣見半俱盧舍。如《契經》說。

^輪王有時欲試藏臣威力所及。乘船遊戲殑伽河中。勅藏臣言：

「吾今須寶藏」。

臣敬諾請還辦之。王不悅曰

正爾須辦。

藏臣惶恐即以兩手怯攬水中。應時捧出種種珍寶持以獻王。復白王言
須者可取。其不須者還棄水中。

問：輪王眼根勝主藏者何不自取令臣取耶。

答：諸尊勝人法應如是。如餘尊者雖有自知飲食衣服資具所在。而不自取此亦如是。
有餘師說。諸轉輪王餘生積集感侍臣業彼業今熟。諸有所須皆有侍臣令其供辦。若王自
取業即唐捐。

問：因論生論。何等名為諸轉輪王感侍臣業。

答：父母師長如法教誨敬順無違是為此業。若先曾習如是業者。感多侍人所欲皆辦。

問：曾聞菟伽河水有處深一踰繕那。如何藏臣手及其底取諸珍寶。

答：以輪王業增上力故令寶上昇。

有說。藥叉健達縛等持來授與。

有說。恒有十千天神隨主藏臣。而為給使彼持授與。

問：藏臣何故啟白王言。餘所不須當還棄水。

答：顯王業果不思議故。諸有所須隨處可得。不同餘類恐身命緣。當有關乏長時積聚

問：聲聞、獨覺及佛天眼能見幾世界色。

答：

- ・聲聞天眼不作加行見小千界。若作加行見中千界。
- ・獨覺天眼不作加行見中千界。若作加行見大千界。
- ・世尊天眼不作加行見大千界。若作加行能見無量無邊世界。

如天眼通，天耳通...等亦爾

地獄成就幾根？乃至廣說。

問：何故此中但說成就極多少位非餘位耶。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欲除文雜亂過。謂若具說一切位者。便於文雜亂難可受持故。依多少邊際而說。

地獄成就幾根，傍生乃至諸無色隨信行乃至俱解脫成就幾根。

答：地獄極多十九，極少八。

「十九」者。謂除三無漏根。即是具七色根不斷善者。

「八」者。謂身命意及五受根。即失六色根已斷善者。

傍生：極多十九，極少十三。

「十九」者。謂除三無漏根。即具七色根者。

「十三」者。謂身命意五受信。等五根。即漸命終先捨六色根者。

如說傍生。鬼界，亦爾。

斷善根者：極多十三，極少八。

「十三」者。謂除一形及信等五三無漏根。

「八」者。謂身命意及五受根。即漸命終及在地獄已失六色根者。

邪定聚：極多十九，極少八。

「十九」者。如地獄極多說。

「八」者如斷善極少說。除在地獄失六色根

正定聚：極多十九，極少十一。

「十九」者。謂除一形及二無漏根。即未離欲染不缺根聖者。

「十一」者。謂命意三受信等五一無漏根。即生無色界聖者。

不定聚極多十九，極少八。

「十九」者。如邪定極多說。

「八」者如斷善極少說。及生無色界。異生成就命意捨信等五根。

瞻部洲極多十九，極少八。

「十九」者。謂二形者除三無漏根。及未離欲聖者除一形二無漏根。

「八」者。謂身命意五受根。即斷善者漸命終位如瞻部洲。

毘提訶洲、瞿陀尼洲亦爾。

俱盧洲極多十八，極少十三。

「十八」者。謂除一形三無漏根。

「十三」者。謂身命意五受信等五根。即漸命終位。彼洲無有扇搥半擇迦無形二形。斷善根邪定正定及離染者。

四大王眾天極多十九，極少十七。

「十九」者。謂除一形 二無漏根。即未離欲染聖者。

「十七」者。謂除一形憂根三無漏根。即已離欲染異生。

如四大王眾天。三十三天。乃至他化自在天亦爾。

梵眾天極多十六，極少十五。

「十六」者。除二形二受二無漏根。即彼聖者。

「十五」者。除二形二受三無漏根。即彼異生。

如梵眾天。極光淨天亦爾。

遍淨天極多十六，極少十四。

「十六」者，如前說。

「十四」者。除二形三受三無漏根。即彼異生。

廣果天極多十六，極少十三。

「十六」者，如前說。

「十三」者。除二形四受三無漏根。即彼異生

中有極多十九，極少十三。

「十九」者。謂二形者。除三無漏根。及未離欲染聖者。除一形二無漏根。

「十三」者。謂斷善者。除一形信等五三無漏根。及廣果異生。除二形四受三無漏根。

諸無色極多十一，極少八。

「十一」者。命意三受信等五一無漏根。即彼聖者。

「八」者命意捨信等五根。即彼異生。

隨信行極多十九，極少十三

「十九」者。除一形 二無漏根。即未離欲染 住見道者。

「十三」者。身命意四受信等五一無漏根。即已離欲染漸命終位入見道者。

問：何故此位能入見道。

答：是愛行者。一期生中恒厭生死。臨命終時苦受所觸。厭心轉增能入見道。

如隨信行，隨法行，亦爾。

信勝解極多十九，極少十一。

「十九」者。除一形 二無漏根。即未離欲染信勝解。

「十一」者。命意三受信等五一無漏根。即無色界 信勝解。

如信勝解，見至，亦爾。

身證極多十八極少十一。

「十八」者。除一形憂根二無漏根。即欲界身證。

「十一」者如信解勝極少說。

如身證。慧解脫、俱解脫，亦爾。

然身證成就已知根。二解脫成就具知根

〈遍知〉

眼根乃至慧根。得遍知時幾根得遍知耶？

答：眼根得遍知時。至離色染五根得遍知。

此中遍知是彼愛斷遍知果故。得遍知名五根者。眼耳鼻舌身離色染時彼永斷故。雖於此位斷十三根。唯此五根得究竟斷。

如眼根。耳鼻舌身根亦爾。

女根得遍知時。至離欲染四根得遍知。

謂男女憂苦。雖於此位斷十九根。唯此四根得究竟斷。

如女根。男根、苦根、憂根亦爾。

命根得遍知時。至離無色染八根得遍知。

謂命意捨信等五根。

如命根。意捨信等五根亦爾。

樂根得遍知時。至離遍淨染即樂根得遍知。

喜根得遍知時。至離極光淨染即喜根得遍知

〈減作證〉

眼根乃至慧根減作證時。幾根減作證耶？

答：眼根減作證時。至離色染五根減作證。至阿羅漢十九根減作證。

「五根」者。眼耳鼻舌身。

「十九」者。除三無漏根。

如眼。耳、鼻、舌、身根亦爾。

女根減作證時。至離欲染四根減作證。至阿羅漢十九根減作證。

「四」者。男女憂苦。

「十九」者。如前說。

如女根。男、苦、憂根亦爾。

命根減作證時。至阿羅漢。十九根減作證

如前說。

如命根。意、捨、信等五根亦爾。

樂根減作證時。至離遍淨染即樂根減作證。至阿羅漢十九根減作證。

如前說。

喜根滅作證時。至離極光淨染即喜根滅作證。至阿羅漢十九根滅作證。

如前說。

問：此二門何差別。

答：

諸有欲令無間道斷繫得。解脫道證離繫得者。彼說如無間道作用。遍知門亦爾。如解脫道作用。作證門亦爾。

諸有欲令無間道斷繫得。亦證離繫得者。彼說如斷繫得。遍知門亦爾。如證離繫得。作證門亦爾。

如斷繫得證離繫得除過失修功德。棄下劣證美妙。捨無義得有義。盡愛膏油受無熱樂。應知亦爾。

有說。如斷未斷初門亦爾。如證未證後門亦爾。

有說。如初作證初門亦爾。如重作證後門亦爾。

有說。如斷時作證初門亦爾。如斷已作證後門亦爾。

是謂遍知作證差別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根蘊第六中

〈等心納息 第四〉之一

等心, 壽, 二定, 無想, 攝, 相應, 界死生, 涅槃; 此章願具說

〈等心〉

一切有情心，當言：等起、等住、等滅耶？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當廣分別。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

謂諸有情，或有身形廣大、或有身形狹小。

身形廣大者。如大海中有諸有情所得自體其量廣大。或百踰繕那。或二三四五六七百。

或乃至二十一百踰繕那。如曷邏呼阿素洛帝形量廣大。長十六千踰繕那。如色究竟天身量

身形狹小者，如蚊蟻蟻蠓水醋細蟲。諸明眼人雖極作意亦不能見。

勿有生疑。身廣大者心亦廣大。身狹小者心亦狹小。

欲令此疑得決定故。顯有情類大種所造色。雖有多少而心皆等故作斯論。

又諸有情，或有行動捷速、或有行動遲緩。

行動捷速者。如馬鹿猫狸等。

行動遲緩者。如蟻蟻蚯蚓等。

勿有生疑。行動速者心生滅速。行動遲者心生滅遲。

為令此疑得決定故。顯諸有情雖大種所造色動有遲速。而心生滅無不皆等。

又諸有情

或有威儀輕躁。猶若風颺覺慧漂轉如波上日。

或有威儀敦重猶如山嶽。覺慧沈靜如密室燈。
勿有生疑。威儀輕躁覺慧漂轉者心生滅速。威儀敦重覺慧沈靜者心生滅遲。
為令此疑得決定故。顯諸有情雖威儀有輕重覺慧有浮沈。而心無不等生等滅。

問：若諸有情心等生滅。何故威儀有輕重覺慧有浮沈耶。

答：有諸有情於多境界有多心起。有諸有情於一境界有多心起。
若諸有情於多境界起多心者。則威儀輕躁覺慧漂轉。
若諸有情於一境界起多心者。則威儀敦重覺慧沈靜。
由此等緣故作斯論。

一切有情心，當言：等起、等住、等滅耶？

答：如是。

問：為一切有情心等生等滅。彼一切一剎那生一剎那滅耶。為非一切有情心等生等滅。亦非一切一剎那生一剎那滅耶。設爾何過。

若一切有情心等生等滅。彼一切一剎那生一剎那滅者。有心位可爾。無心位云何。謂入無想滅盡定時。餘有情心亦生亦滅。彼心滅而不生。出無想滅盡定時。餘有情心亦滅亦生。彼心生而不滅。住無想滅盡定時。餘有情心亦生亦滅。彼心不生不滅。云何可說心生滅等同一剎那。

若非一切有情心等生等滅。亦非一剎那生一剎那滅者。此中所說當云何通。謂一切有情心等起住滅。

答：應作是說。一切有情心等生等滅。彼一切一剎那生一剎那滅。

問：有心位可爾。無心位云何。

答：有心位可爾。無心位亦可爾。謂入無想滅盡定時。如餘有情心生彼最初剎那定亦生。如餘有情心滅。彼入定心亦滅。出無想滅盡定時。如餘有情心生。彼出定心亦生。如餘有情心滅。彼最後剎那定亦滅。住無想滅盡定時。如餘有情心剎那剎那亦生亦滅。彼中間定剎那剎那亦生亦滅。是故有心無心位俱可爾。

有餘師說：非一切有情心等生等滅。亦非一切一剎那生一剎那滅。

謂有有情心滅不生。如入無想滅盡定者。
或有有情心生不滅。如出無想滅盡定者。
或有有情心不生不滅。如住無想滅盡定者。
或有有情心亦生亦滅。如住有心位者。

問：此中所說當云何通。

答：此依量等而說。勿有謂心或大或小故說一切有情心等。如是說者。一切有情心等起等滅。彼一切一剎那生一剎那滅。以有為法從緣生已皆則滅故。

有貪心、離貪心，當言：等起、等住、等滅耶？

答：如是。

有瞋、離瞋，有癡、離癡，略、散，下、舉，小、大，掉、不掉，不靜、靜，不定、定，不修、修，不解脫、解脫心，當言：等起、等住、等滅耶？

答：如是。

問：何故作此論。

答：諸染污心其性沈重。諸善心其性輕舉。勿有生疑。染心生滅遲緩。善心生滅迅速。
為令此疑得決定故。顯二種心生滅時等故作斯論。

由二義故心名有貪。

一與貪相應。二為貪所繫若唯貪相應故名有貪心。則瞋等相應品。及有漏善無覆無記應名離貪心。然彼亦名有貪心。貪所繫故。雖由二義心名有貪。此中但依相應義說無雜亂故。

亦由二義心名離貪。

一貪不相應。二是貪對治。若唯貪不相應名離貪心者。則瞋等相應品亦應名離貪心。然彼不應名離貪心有染污故。雖由二義心名離貪。此中但依貪對治說無雜亂故。

有瞋、離瞋等皆准此知。

是故此中應作是說。

「有貪心」者。謂貪相應。

「離貪心」者。謂貪對治。

「有瞋心」者。謂瞋相應。

「離瞋心」者。謂瞋對治。

「有癡心」者。謂癡相應。

「離癡心」者。謂癡對治。

「略心」者。謂善心於境攝錄故。

「散心」者。謂染心於境縱逸故。健馱羅國諸論師言。眠相應心說名為略。以世尊說眠名心略故。如契經說。云何眠夢。謂眠夢位略聚散心。

問：云何釋通〈見蘊〉所說。彼說：四智如實知略心，謂法智、類智、道智、世俗智；一智如實知散心，謂世俗智。

答：彼說不應通以違他說而作論故。若欲通者當改彼文。

略心、散心下心等一智如實知。謂世俗智舉心等四智如實知如前說。彼說非理。若如是說則染污眠心。應亦略亦散。眠相應故是染污故。欲令無如是過。是故如前所說為善。

「下心」者。謂染污心懈怠相應故。

「舉心」者。謂善心精進相應故。

「小心」者。謂染污心。小生所習故。

「大心」者。謂善心大生所習故。

問：無量有情習諸惡行非諸妙行。染心現前非諸善心。云何名染心小生所習。善心大生所習耶。

答：不以眾故立大小名。此中若能修行白法說名為大。餘名為小故。三界中唯有一佛而名為大具白法。故餘類雖多而名為小。以諸白法不具足故。

有說。

染心名小。小價得故。謂染污心不由加行不須財寶。但起少許非理作意便相續轉如大河流

善心名大，大價得故。謂諸善心要由加行。及多加行。雖捨百千珍寶有能現前。或不現前。

有說。

染心名小。少根相應故。謂諸染心或但一根。或二相應無具三者。

善心名大。多根相應故。謂諸善心皆與三根相應無有關者。

有說。

染心名小。少隨轉故。謂諸染心唯三蘊隨轉。

善心名大。多隨轉故。謂諸善心或三蘊或四蘊隨轉。

有說。

染心名小。少眷屬故。調諸染心無未來修。

善心名大。多眷屬故。調諸善心有未來修。

有說。

染心名小。少對治故。調多煩惱相續現前。斷少善根後還相續。

善心名大。多對治故。如起一念苦法智忍。頓斷欲界見苦所斷十種隨眠令永不起。

有說。

染心名小。導首劣故。何等名為染心導首。調諸無明。如說無明為導首故。便起無量惡不善法。及能引生無慚無愧。猶如商主無眼無足。令諸商人所求不遂。

善心名大。導首勝故。何等名為善心導首。調諸慧明。如說慧明為導首故。便起無量諸妙善法。復能引生殊勝慚愧。猶如商主有眼有足。令諸商人所求果遂。

有說

染心名小。威力小故。

善心名大。威力大故。

調無始來所習惡法。善法纔起悉令遠離。

如經多時習無鹹想纔食鹽時彼想皆捨。

又如室中多時積闇燈明纔至彼闇便除。

又善法斷惡永令不生。惡法斷善後必相續。

由此等緣染心名小，善心名大。

「掉心」者。調染污心掉舉相應故。

「不掉心」者。調善心行捨相應故。

「不靜心」者。調染污心不寂靜相應故。一切煩惱皆不寂靜性。

「靜心」者。調善心寂靜相應故。一切善法皆寂靜性。

「不定心」者。調染污心散亂相應故。

「定心」者。調善心等持相應故。

「不修心」者。調於得修習修俱不修心。

「修心」者。調於得修習修隨一或俱修心。

「不解脫心」者。調於自性解脫相續解脫不解脫心。

「解脫心」者。調於自性解脫。相續解脫。隨一或俱解脫心。

〈壽〉

壽，當言：隨心轉？不隨心轉耶？

答：不隨心轉。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己義故。調分別論者說壽隨心轉。

問：彼何故作是說。

依契經故如契經說。壽、煖、識三和合非不和合。如是三法不可施設離別殊異。由此證知壽隨心轉。

為止彼說顯壽不隨心轉故作斯論。

問：何故壽不隨心轉。

答：隨心轉法決定與心一起一住一滅。壽非與心決定一起一住一滅故。

有說。隨心轉法決定與心一果一等流一異熟。壽非與心決定一果一等流一異熟故。

有說。隨心轉法決定與心俱生。壽非決定與心俱生故。

有說。隨心轉法爾心若善彼亦善。不善無記亦爾。壽唯無記。若隨心轉者則無記心現在前時壽可轉。善不善心現在前時壽應斷故。

有說。隨心轉法。法爾心若欲界繫彼亦欲界繫。色無色界繫不繫亦爾。壽唯三界繫而隨生。此界有此界壽非餘。若隨心轉者則生欲界欲界心現在前時壽可轉。色界等心現在前時壽應斷。乃至生無色界說亦如是。

有說。隨心轉法爾心若學彼亦學。無學非學非無學亦爾。壽唯非學非無學。若隨心轉者非學非無學心現在前時壽可轉。學心無學心現在前時壽應斷。

有說。隨心轉法爾心若見所斷。彼亦見所斷。修所斷不斷亦爾。壽唯修所斷。若隨心轉者則修所斷心現在前時壽可轉。見斷等心現在前時壽應斷。

有說。隨心轉法。法爾心有彼有。心無彼無。若壽隨心轉者。有心時壽可轉。無心時壽應斷。則住無想滅盡等至。及生無想心不行時。應名為死無命根故。欲令無如是過。是故壽不隨心轉。

問：分別論者所引經云何通。如說壽、煖、識三和合非不和合。乃至廣說。

尊者世友說曰。此約一所依一相續說。謂此三法於一所依一相續中皆具可得。不說三法必互隨轉。若如所說作決定者。應不施設蘊界處異。

以彼經言如是三法不可施設離別殊異故。

然壽，是行蘊、法、界法處攝。

煖，是色蘊、觸界、觸處攝。

識，是識蘊、七心界意處攝。

由此不應如文而取。

又此三法若定和合。無色界應有煖。非情中應有壽識。無想定等應有識現行。若許便違聖教正理。是故不可隨文定取。應知此文依容有義說和合等

壽，當言：隨相續轉為一起便住耶？

答：

若欲界有情不住無想滅盡等至。當言：隨相續轉。

若住無想滅盡等至。及色無色界有情。當言：一起便住。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己義故。謂譬喻者不許有非時命終。所以者何。如契經說。壽終不可救。由此故知無非時死。

為止彼意顯有非時命終故作斯論。

問：云何名為隨相續轉。

有說。災橫名為相續。謂生欲界不住無想滅盡等至。壽隨災橫相續而轉。所以者何。

若有於壽非恒作。非恒轉。非受作。非受轉。非時行。非處行。不修梵行食非宜食非量。生者不熟熟者持之。於宜匪宜。不能觀察。不服醫藥。不用醫言。不避災危。作諸凶戲。由此等故壽便中夭。

若有於壽恒作恒轉受作受轉。時行處行修梵行。食所宜食應量。生者令熟熟者棄之。於宜匪宜能審觀察服醫藥用醫言。避災危遠凶戲。由此等故壽不中夭。

有說。色身名為相續。謂生欲界不住無想滅盡等至。壽隨色身相續而轉。所以者何。若身平和壽則無夭。若身損壞壽則中夭。

有說。他身為相續。調生欲界不住無想滅盡等至。壽隨他身相續而轉。所以者何。若有他身於己壽命不為損害壽便無夭。若為損害壽便中夭。

問：云何名為一起便住。

答：隨因起已便相續住不隨災橫。自身他身違害而轉。調生欲界現住無想滅盡等至。及生上界壽皆不隨外緣而轉。

問：欲界不入二無心定。亦有壽量不隨緣轉。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說決定者。謂若住二無心定壽行決定不隨緣轉。餘或隨緣是故不說。

有說。欲界雖復更有不隨緣轉。然為顯示二定威力故偏說之。

如經說：有情所得自體有四種。

- 一、有所得自體。可為自害不為他害。
- 二、有所得自體。可為他害不為自害。
- 三、有所得自體。可為自害亦為他害。
- 四、有所得自體。不為自害亦不他害。

云何有情所得自體可為自害不為他害。

謂有欲界戲忘諸天。時好嚴身耽著嬉戲過時疲極失念而死。

復有欲界意憤諸天。有時忿恚角眼相視。久憤不勝從彼殞歿。

復有一類或龍妙翅。或鬼及人或復所餘。可為自害非他害者。

云何有情所得自體可為他害不為自害

謂處卵殼或胎藏中。諸根未滿諸根未熟。

復有一類或龍妙翅。或鬼及人或復所餘。可為他害非自害者。

云何有情所得自體可為自害亦為他害

謂諸禽獸或龍妙翅。或鬼及人或復所餘。可為自害亦他害者。

云何所得自體不為自害亦不他害。

謂生色、無色界一切中有。一切地獄。住無想定、滅盡定、慈定。隨信行、隨法行。最後有菩薩。菩薩母菩薩處胎時。轉輪王輪王母輪王處胎時。王仙佛使佛所記者。如殞耆羅殊底穠迦長者子。嚧怛羅長者子。達弭羅長者子。治奢勝織師子。時縛迦鳩摩羅等。佛所記者。住最後有補特伽羅所作未辦。北俱盧洲劫初時人。哀羅伐拏龍王善住龍王。琰摩王等。及餘一類俱不害者。

是名四種所得自體。

世尊說有所得自體。不為自害亦不他害。

時尊者舍利子。從座而起偏袒一肩。右膝著地合掌恭敬。而白佛言：

「何等有情所得自體不為自害亦不他害耶？」。

佛告舍利子：

「非想非非想處有情不為自害亦不他害。」。

問：因論生論。尊者舍利子於此所問為了知不。若了知者何故復問。若不了知云何得名到究竟聲聞。云何世尊不於非田非器而兩法雨。令所說法空無果耶。

有說。尊者了知

問：若爾何故復問。

答：亦有知而故問。如毘奈耶說。爾時世尊知而故問為令所說得明了故。

又彼尊者雖自了知。為饒益他是以故問。謂於眾會有未了知。無無畏故不能問佛。尊者舍利子成就無畏。為益彼故雖知而問。

有說。尊者亦不了知問。

若爾云何得名到究竟聲聞

答：不說不知說已則知斯有何過。

問：云何不於非田非器而雨法雨。令所說法空無果耶。

答：尊者舍利子雖不了知。而於眾中有餘能知。如慈氏菩薩等故。非無果若無漏慧。雖爾時舍利子勝。若此俗慧則慈氏菩薩勝。故佛一時與慈氏菩薩論世俗諦。舍利子等諸大聲聞莫能解了。

問：下地自體亦有俱非自他所害。何故但說非想非非想處耶。

答：舉後顯初故作是說。世尊有處舉後顯初。如此文等有處舉初顯後。如說離欲惡不善法。有尋有伺離生喜樂初靜慮具足住。如是等。如舉後顯初舉終顯始。舉出顯入舉究竟顯加行。應知亦爾。

有說。下地不定是以不說謂下地有情所得自體。或無災橫如住無想定等。或有災橫如戲忘諸天等。非想非非想處定無災橫是故偏說。

有說。四靜慮三無色中。亦有如欲界戲忘死等事。非想非非想處都無此事是故偏說。

有說。下地有情皆有煩惱勢力增上。彼若現前則便夭歿。非想非非想處無此煩惱。是故世尊但說彼地。

尊者法救作是釋言。此中

為自所害者。謂為自地對治道所害。

為他所害者。謂為上地邊對治道所害。

初靜慮自體為自所害。謂自地聖道為他所害。謂第二靜慮邊世俗道。乃至無所有自體為自所害。謂自地聖道為他所害。謂非想非非想處邊世俗道。非想非非想處自體非自所害。自地無聖道故。亦非他害。無上地邊世俗道故。由此但說非想非非想處。所得自體非俱所害

住無想滅盡等至。壽當言轉為住耶？

答：當言轉。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令疑者得決定故。謂住無想滅盡等至諸心心所一切不行。爾時心心所法不起不滅。勿謂此位所有壽行。如心心所亦不起滅但凝然住。

為除此疑顯此位壽念念起滅故作斯論。

問：云何名轉。

答：剎那剎那起滅相續故名為轉。則是遷流非凝住義。

如世尊說人壽漸盡如小河水。若諸有情壽起便住。云何知彼壽漸盡耶？

答：由世盡劫盡故。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令疑者得決定故。謂前文說若住無想滅盡等至。及色無色界有情壽。當言一起便住。或謂彼壽一起不滅。

為除此疑顯彼壽行。離災橫故說一起便住。而實剎那剎那有生有滅。令壽漸盡故作斯論。

問：五蘊皆漸盡。何獨說壽耶。

答：世尊此中舉壽漸盡顯五皆有漸盡之義。

有說。壽勝佛於此中。舉勝顯劣故但說壽盡。

有說。壽能任持五蘊。若說壽盡當知已說五蘊盡義。

有說。壽斷眾同分亦斷。眾同分斷五蘊亦斷。佛隨根本。而說故說壽盡。

有說。壽量有增有減有盛有衰故佛偏說

問：諸趣皆有壽漸盡義。何故但說「人壽漸盡」。

答：佛於爾時為人說故。

有說：佛意以人為首。顯諸趣中壽皆漸盡。

有說：佛是人之同類故。所說法多隨順於人。

有說：人壽有極增減盛衰義故。謂劫初時人壽無量。其後漸減至八萬歲。後更轉減乃至十歲。如是人壽漸盡義明了可知。餘趣不爾故佛偏說。

問：諸大河水亦有漸盡義。何故但說「如小河耶」。

答：大河常流不可知其漸盡。

不如諸小河水。有時盈溢如夏雨時。有時乾枯如至寒際。

諸有情類壽河亦然。有時盈溢如結生位。有時都盡如捨命時。

是故世尊以小河喻。

「若諸有情壽起便住」者。謂住二無心定。及上界有情。

「世盡劫盡」者。

有說：細無常名世盡；麤無常名劫盡。

有說：剎那無常名世盡；一期無常名劫盡。

有說：有情數物無常名世盡；非有情數物無常名劫盡。

有說：內法無常名世盡；外法無常名劫盡

〈二定〉

入無想定幾根滅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己義故。謂譬喻者分別論師執。無想定細心不滅。彼作是說。若無想定都無有心。命根便斷應名為死。不名在定

為止彼意顯無想定都無有心。

有執。此定雖無有心但離欲染則能現起。以界同故。

為遮彼意顯無想定離遍淨染方能現前。要以第四靜慮為等無間緣故。

由此尊者世友作如是言。云何無想定謂已離遍淨染未離上染。出離想作意為先。心心所法滅是名無想定。

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入無想定幾根滅？

答：七。

謂意、捨、信...等五根。

何繫心心所滅？

答：色界繫。

此依界類總相而說。然唯第四靜慮地繫。

出無想定幾根現前？

答：七。

如前說。

何繫心心所現前？

答：色界繫。

此亦依界類總相而說。然唯第四靜慮地繫。由此所說證無想定決定無心。以入定時但說諸根心心所法滅。而不說起。於出定時但說諸根心心所法起。而不說滅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根蘊第六中等心納息第四之二

問：無想定自性云何。

答：不相應行蘊為性。是彼攝故。界者在色界。地者在根本第四靜慮地。

問：何故下地無此定耶。

答：非田非器乃至廣說。又無想定滅心心所故。得下地不順心心所滅。

問：何故第四靜慮順心心所滅。非下地耶。

答：諸欲入彼定者先起欲界善心。次入初靜慮。次入第二靜慮。次入第三靜慮。後入第四靜慮。於第四靜慮上中下心。從上入中。從中入下。下品心斷入無想定。譬如女人續毛為縷。除去麤者緝續細者乃至將盡以手絕之。入無想定當知亦爾。從麤入細乃至都滅故。此唯在第四靜慮。又下諸地有歡感受行相麤動難可除滅。第四靜慮唯有處中受行相微細易可斷滅。故下地中無無想定。

問：何故無色界無彼定耶。

答：唯有異生計習此定以為能證無想涅槃。無色界中無有無想異熟可計故。無想定於彼亦無。又諸異生怖畏斷滅。彼界無色若更滅心便為斷滅。是彼所怖故彼界中無無想定。

問：此無想定何處能起。

有作是說：唯欲界起欲界心猛。

有說。力故。

有餘師說。通欲界三靜慮起由念曾修加行勢力亦能起故。

復有說者。第四靜慮亦能現起除無想天勿果與因極相逼故。彼歿定當生欲界故。

問：此無想定誰所起耶。

答：唯異生起由作出離想故。聖於有法無出離想。

問：起此定。後有能入見道不。

有說。不能由此定是異生定故。若起此定後能入見道。便有聖者成就此定。不應名異生定。

有說。起此定後亦能入見道。

問：若爾云何名異生定。

答：聖雖成就而不現行。彼依現行名異生定。

是故尊者妙音說曰。得此定補特伽羅有能入正性離生者。應言退失此定。於彼極厭不現行故。命終生於第四靜慮。於彼處所有容受故。

評曰。應知前所說好。

問：此無想定為加行得。為離染得。

答：是加行得非離染得。離第三靜慮染時不得故。若離染得者聖離第三靜慮染時亦應得。然則不應名異生定。

問：此無想定亦得過去修未來耶。

有說。不然。唯有心定可有是事。非於無心有得修義若作是說。定初剎那唯成就現在。定餘剎那成就過去現在。出此定已但成就過去。

有說。此定有未來修。以加行得法有未來修故。此定必由極作意力加行而得。云何無未來修耶。若作是說。定初剎那成就未來現在。定餘剎那成就三世。出此定已成就過去未來。

問：若如有心有得修者。聖離第三靜慮染第九無間道時。如得第四靜慮并眷屬亦應得此定。是則不應名異生定。

答：前說此定唯加行得。是故異生聖者離第三靜慮染時皆悉不得。唯諸異生離彼染已。以加行力方乃得之。是故無過。如是說者。應如初說。以有心定可未來修。此定無心無未來修義。由此過去亦無得理。如別解脫律儀。此亦如是。

問：此無想定有退轉不。

答：此無退轉。云何知然。

△曾聞有苾芻得無想定。出此定已諸根寂然。進止威儀語言衣著。受諸飲食皆悉詳審。有阿羅漢先得願智。見已念言

「此善男子。必獲勝法我當觀其所證邊際」。

念已入定以願智力見彼苾芻得無想定。便從定起而語之言。

「汝之所證極為非善。如何遇佛功德寶藏。捨而謬取外道所學冀壞定耶。汝今宜應疾疾棄捨」

苾芻聞已作意捨之。

此定隨逐不能捨離。乃至休道還家亦不能捨。後命終已生無想天。故知此定不可退轉。譬喻者說。此有退轉。以一切業皆可轉故。乃至無間業若遇勝緣亦有轉義。若無間業不可轉者。應無有能越第一有。

評曰。應知前所說好。

問：此無想定於眾同分為能牽引。為但圓滿。

答：但能圓滿不能牽引。以眾同分唯業所引此非業故。

問：此無想定為順現法受？為順次生受？為順後次受？為順不定受耶？

答：唯順生法受。非順現法受等。

非順現法受者。以於餘處修此定已生無想天方與果故。

非順後次受者。此定猛利速與果故。

非順不定受者。不可退轉故。

問：此於何處受何異熟果。

答：於無想天受五蘊異熟果。

入滅盡定幾根滅？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譬喻者分別論師執。滅盡定細心不滅。彼說無有有情而無色者。亦無有定而無心者。若定無心命根應斷。便名為死非謂在定。

為止彼意顯滅盡定都無有心。

有執。此定雖無有心。但離色染即能現起以界同故。

為止彼意顯滅盡定要離無所有處染方得現前。非想非非想處心為等無間緣故。

由此尊者世友說言。云何滅盡定。謂已離無所有處染。止息想作意為先心心所法滅。是名滅盡定。

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入滅盡定幾根滅？

答：七。

謂意、捨、信...等五根。

何繫心心所滅？

答：無色界繫。

此依界類總相而說。然唯非想非非想處繫。

出滅盡定幾根現前？

答：或七、或八，有漏心七，無漏心八。

謂若非想非非想處心出者。七根現在前。如前說。

若無所有處心出者。八根現在前。謂前七及已知具知根隨一。

何繫心心所現前？

答：或無色界繫、或不繫。

謂若非想非非想處心出者，無色界繫。

若無所有處心出者，不繫。

由此所說證滅盡定決定無心。以入定時。但說諸根心心所法滅。而不說起。於出定時但說諸根心心所法起而不說滅故

問：滅盡定自性云何。

答：不相應行蘊為性。是彼攝故。

界者，在無色界。

地者，在根本非想非非想處地。

問：何故下地無此定耶。

答：非田非器乃至廣說。

又滅盡定滅極細心心所故得。下地不順極細心心所滅。

問：何故非想非非想處。順極細心心所滅。非下地耶。

答：諸欲入彼定者。先起欲界善心。次入初靜慮。次入第二靜慮。如是乃至入無所有處。次入非想非非想處。於非想非非想處上中下心。從上入中。從中入下。下品心斷。入滅盡定。所說譬喻如前應知。故此唯在非想非非想處。又下諸地皆名有想。行相麤動難可止息。此地名非想非非想。行相微細易可止息故。下地中無滅盡定。

有說。二定俱無心故各於一界邊立。謂無想定於有色界邊立。滅盡定於無色界邊立。

有說。二定俱無心故各於一地邊立。謂無想定依有色地邊立。滅盡定依無色地邊立。

有說。二定俱無心故。各於一聚邊立。謂無想定於大種所造色聚邊立。滅盡定於心心所法聚邊立。

有說。一切地皆有二種過。一過貪欲。二過住處。

初靜慮地

過貪欲者。謂自地聖道。

過住處者。謂第二靜慮。

乃至無所有處。

過貪欲者。謂自地下地聖道。

過住處者。謂非想非非想處。

非想非非想處

過貪欲者。謂下地聖道。

過住處者。謂滅盡等至。

若下地有滅盡定者。則下諸地應有三種過。或二種過。非想非非想處。唯有一種過。勿有如斯不平等過故。滅盡定非下地有。

有說。此定由二因緣立為解脫。一、背捨一切所緣，二、邊際心斷。

・若下地有滅盡定者。則非背捨一切所緣。

・於上所緣未棄背故。亦不可說邊際心斷。中間心斷非邊際故。

有說。此定次第定中為後邊故。必從非想非非想處無間而入。由此等緣於下諸地無滅盡定唯有頂有。

如世尊說。何等名為滅盡等至。謂超過一切非想非非想處故。想受滅身作證具足住。

問：滅盡等至即非想非非想處繫。何故佛說超過一切非想非非想處耶。

答：雖即彼繫寂靜勝故。佛說超彼。譬如村邊阿練若處。雖即村界亦以寂靜說離於村。

又有二種非想非非想處：一、有心，二、無心。

「超過一切非想非非想處故」者。依有心非想非非想處說。

「想受滅身作證具足住」者。依無心非想非非想處說。

如有心、無心，相應、不相應・有所依、無所依・有行相、無行相・有作意、無作意・有所緣、無所緣，應知亦爾。

又有二種非想非非想處：一、染污，二不染污。

「超過一切非想非非想處故」者。依染污者說。

「想受滅身作證具足住」者。依不染污者說。

如染污、不染污，見所斷、修所斷亦爾。

又有二種非想非非想處：一、曾得，二、未曾得。

「超過一切非想非非想處故」者。依曾得者說。

「想受滅身作證具足住」者。依未曾得者說。

如曾得、未曾得，共、不共亦爾。

又有二種非想非非想處：一、離染得，二、加行得。

「超過一切非想非非想處故」者。依離染得者說。

「想受滅身作證具足住」者。依加行得者說。

又依地次第超過而說：

「超過一切無所有處。入非想非非想處具足住」者。依超過下地貪欲說。

「超過一切非想非非想處故。想受滅身作證具足住」者。依超過自地有心住處說。
問：諸無學者。可言超過一切非想非非想處。彼於有頂具有貪欲及住處二種過故。諸有學者。
於彼唯有一種過。如何可言超過一切。

答：一切有二種。一、一切一切，二、少分一切。此中學者依少分說故無過。

有說。此中但依超過住處而說。謂諸學者。雖於有頂修所斷貪欲未能超過一切。而於有頂住處能一切超過。

有說。此中依暫時超過說。謂諸學者。暫時超過有心位一切有頂出有心入無心故

問：滅盡定中滅一切心心所法。何故但言想受滅。不說心等。

答：譬喻者說。此定有心唯滅想受。

問：今不問彼。但問說無心者何故爾耶。

答：說想受滅顯餘亦滅。非餘相應法離想受起故。

有說。此中說最勝者。以諸心品想受最勝。以勝滅故餘亦隨滅。

有說。此中現門現略現趣入故。謂心聚中有是根性、有非根性。

· 若說受當知已說是根性者。

· 若說想當知已說非根性者。

如根性、非根性，有明、無明，有現見、無現見，應觀察、不應觀察，妙、非妙，尊、非尊，勝、非勝，應知亦爾。

有說。想受是諸瑜伽師極所厭患。

· 由受力故，令諸有情色界勞弊。

· 由想力故，令諸有情無色勞弊。

是故世尊說想受滅。

有說。想受二界中勝。受於色界中勝。想於無色界中勝。

有說。耽樂受故。執倒想故。令諸有情輪迴生死。受諸苦惱。

有說。想受各別立蘊。及立識住。

有說。想受能起愛見二種煩惱。

· 受力故起愛。

· 想力故起見。

一切煩惱此二為首。

有說。想受是二淨根。

· 由受故耽著諸欲。令在家者起諸鬭諍。

· 由想故耽著諸見。令出家者起諸鬭諍。

如二淨根，二邊、二箭、二戲論、二我所、二雜染，應知亦爾。

有說。行者憎受想故入滅盡定。由如是義故佛唯說滅此二法。如《施設論》說。云何加行起滅等至。謂初修業者。於一切行不作加行。不欲思惟諸我所有。未生想受當令不生。已生想受當令速滅。若於爾時所有想受未生不生。已生者滅。是名為滅。云何此滅說名等至。謂於滅法無障無背自在現見。自身所證故名等至。以是事故世尊說滅唯一剎那。等至相續。

問：令心平等說名等至。此中無心云何名等至。

答：等至有二。一令心平等。二令大種平等。無想滅盡定。雖斷平等心令不相續。而引平等大種令現在前故名等至

問：何故二無心定中。唯滅盡定立為解脫非無想定。

脇尊者言。佛於諸法體相作用了達究竟。餘不能知。若法有解脫相者。便即立之。無者不立。

復次，滅盡定唯內法有故立解脫。無想定唯外法有故不立解脫。

如內法外法，聖者、異生，亦爾。

復次，滅盡定唯背雜染向清淨者相續中可得故立解脫。無想定唯背清淨向雜染者。相續中可得故不立解脫。

如背雜染向雜染，背生死向生死、背流轉向流轉，當知亦爾。

復次，滅盡定唯背我見。向無我見者。相續中可得故立解脫。無想定唯背無我見向我見者。相續中可得故不立解脫。

復次，滅盡定唯背薩迦耶見向空觀者。相續中可得故立解脫。無想定唯背空觀。向薩迦耶見者。相續中可得故不立解脫。

復次，前說滅盡定由二因緣立為解脫。一、背一切所緣。二、邊際心斷。無想定二事俱無。是故不立。

復次，滅盡定。唯障諸界諸趣諸生者。相續中可得故立解脫。無想定。唯不障諸界諸趣諸生者。相續中可得故不立解脫。

復次，棄背諸有名為解脫。滅盡定。棄背諸界諸趣諸生。生死轉流覺。無想定不爾。由此等緣二無心中。唯滅盡定立為解脫。非無想定

問：無想定滅盡定有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名無想定。名滅盡定。

復次，界亦差別。無想定色界繫；滅盡定無色界繫。

復次，地亦差別。無想定在第四靜慮；滅盡定在非想非非想處。

復次，相續亦有差別。無想定在異生相續；滅盡定在聖者相續。

復次，入無想定時作出離想；入滅盡定時作止息想。

復次，入無想定時唯厭於想；入滅盡定時通厭想受。

復次，入無想定時唯欲滅想；入滅盡定欲滅受想。

復次，入無想定時滅色界繫心心所法；入滅盡定時滅無色界繫心心所法。

復次，入無想定時滅第四靜慮心心所法；入滅盡定時。滅非想非非想處心心所法。

復次，無想定招色界異熟；滅盡定招無色界異熟。

復次，無想定招第四靜慮異熟；滅盡定招非想非非想處異熟。

復次，無想定唯順生受異熟；滅盡定順生後不定受異熟。故有差別。

尊者世友作是問言。無想定滅盡定何差別。答一名無想定。一名滅盡定。故有差別。

又界地相續想厭欲樂。所滅異熟皆有差別。廣說如上。

又異生入無想定感無想處果。聖者入滅盡定感有頂處果。

又無想定令諸異生受色界異熟果。滅盡定令諸學者受無色界異熟果。令無學者受無色界等流果。

是謂無想定、滅盡定差別

問：八解脫中世尊何故唯說第三、第八解脫。名身作證非餘耶。如《契經》言。淨解脫身作證。想受滅解脫身作證。

答：有餘《契經》於八解脫。世尊皆說名身作證。如《大因緣經》中。佛於八解脫一一皆說身作證具足住故。

問：雖少經中於八解脫說身作證。於多經中唯說二種名身作證。何故爾耶。

答：此二解脫八解脫中。名義最勝。是故偏說。

有說。此二解脫俱用加行功力所證故。

有說。此二各居一界邊調淨解脫居色界邊。想受滅解脫居無色界邊。

有說。此二解脫各居一地邊。調淨解脫在第四靜慮邊。想受滅解脫在非想非非想處邊。

有說。淨解脫於大種所造色聚邊際而立。想受滅解脫於心心所法聚邊際而立。

有說淨解脫雖取色淨相。而不起煩惱。以殊勝故。世尊安立身作證名想受滅解脫。以無心故。在身非心身力所起非心力起。是故世尊說為身證。

有說。於契經中說八解脫身作證者。皆以此二解脫故得名身證。由此等義故。唯二種說身作證具足住者。有多處說具足住聲。謂或有處於色蘊少分說具足住、或有於善五蘊說具足住、或有於善四蘊說具足住、或有於不相應行蘊一分說具足住、或有於寂滅涅槃說具足住

「於色蘊一分說具足住」者。如伽他說

於妙慧聖教 具足住尸羅 一切皆賢善 多功德寶藏

「於善五蘊。說具足住」者。如說。初靜慮乃至第四靜慮具足住。

「於善四蘊說具足住」者。如說。空無邊處。乃至非想非非想處具足住。

「於不相應行蘊一分說具足住」者。如此八解脫中。說想受滅解脫身作證具足住。

「於寂滅涅槃說具足住」者，如說。於涅槃身作證具足住

問：滅盡定有幾種類。

有說。有四。謂具縛者所起。離上三品者所起。離中三品者所起。離下三品者所起。種類各別故。

復有說四。謂離六、七、八、九品染者所起。各以為一彼說具縛者。乃至離五品染者。皆未能起此定故。

有說。此定有九種。謂離上上品者所起。乃至離下下品者所起。唯具縛者不能起故。

有說。此定有十種。謂具縛者所起。乃至離下下品者所起。

問：若具縛者能起此定。諸異生類何不能起。

答：縛有二種。一見所斷二修所斷。於有頂中若缺見所斷縛具修所斷縛者能起此定。具二縛者則不能起。如是說者。此滅盡定有十一種謂具縛者所起。離上上品者所起。乃至離下下品者所起。時解脫阿羅漢練根得不動者所起。

問：此十一種體有異耶。

有說。不異。

問：若爾何故說十一。

答：由位別故非體有異。

有說。此十一種其體各異。隨位所起種類別故。

問：若爾具縛者所起。乃至時解脫阿羅漢練根得不動者。所起差別云何。

答：有具縛時起滅盡定。即彼進斷一品染時。復起滅盡定。彼於爾時先所起者得而不在身。成就不現前。今所起者得亦在身。成就亦現前。即彼乃至從時解脫練根得不動。彼於爾時前諸位中所起滅定得而不在身。成就不現前。今不動位所起滅定得亦在身。成就亦現前。由此應知體類各別

問：此定有上中下品類別不。

若有者。《施設論》說云何通。如彼說。滅無差別。

若無者佛、獨覺、聲聞所起無勝劣耶。

有說。此定無上中下。

問：《施設論》說滅無差別。雖已善通而佛、獨覺、聲聞所起無勝劣耶。

答：體無勝劣。皆以心心所滅為其性故。但由加行說有差別。謂佛起此定不由加行。獨覺下加行。聲聞或中或上。

如是說者。此滅盡定有上中下品類差別。

問：三乘所起有勝有劣。雖已善通。《施設論》說滅無差別當云何通。

答：依能斷滅心心所法無差別義說無差別。而滅盡定是有為故。如餘有為有上中下。由隨根性階分異故。謂佛所得是上。獨覺所得是中。聲聞所得是下。

聲聞乘中有多差別。

且有學位具縛所起為下下。乃至斷八品所起為上上。

無學位中退法種性所起為下下。乃至學得不動種性所起為上下。餘本得不動種性所起為上中。波羅蜜多聲聞所起為上上。

一一種性中根品差別所起。各有上中下品類差別。是故滅定有多品類。

問：此滅盡定幾物為體。

有說。此定一物為體。若滅現前即名無心故。

問：云何一滅剎那現前即名無心。

答：如一受剎那現前即名有受。一想剎那現前即名有想。一識剎那現前即名有識。如是一滅剎那現前即名無心。斯有何過。

有說。此定十一物為體。以十大地法及心滅故。

有說。此定二十一物為體。以十大地法十大善地法及心滅故。如是說者。隨滅爾所心心所法。即有爾所物現前為此定體。

問：此滅盡定自體既爾。其相云何。

答：自體即相。相即自體。以一切法不可離體別說其相。故尊者世友作如是言。此滅盡定解脫為相。故作是說。住此定者心心所法解脫。勝解脫。極勝解脫。離繫。勝離繫。極勝離繫。

問：此定不能斷諸煩惱。如何可說住此定者心心所法解脫等言。

答：住此定者心心所法暫時解脫。乃至暫時極勝離繫。故說此言。非謂此能斷諸煩惱

有如是說。若法想微細為因。微微為等無間。不與彼俱。非不成就。是謂解脫

問：此說何法。

有說：此說：滅盡定

若作是說。此說滅定者。彼說此定想微細為其因。謂一因即同類因。微微亦與作因。謂一因即同類因。亦與作等無間緣。

若作是說。此說滅盡定者。彼應說。若法想微細為因。微微為等無間。不應說。不與彼俱。以彼滅定正現前故。應說。非不成就。以住定時彼成就定故。

有說：此說：出定心。

若作是說。此說出定心者。彼說此出定心想微細為其因。謂一因即同類因。微微亦與作因。謂一因即同類因。亦與作等無間緣。

若作是說。此說出定心者。彼應說。若法想微細為因。微微為等無間。應說。不與彼俱。以住定時彼出定心不現前故。應說。非不成就以住定時彼成就出定心故。由此證知。彼先得出定心。

有說：此說：入定心。

若作是說。此說入定心者。彼說。此入定心想為其因。謂一因即同類因。微細亦與作因。謂一因即同類因。亦與作等無間緣。

若作是說。此說入定心者。彼應說。若法想為其因。微細為等無間。應說。不與彼俱。以住定時彼入定心不現前故。應說非不成就以住定時彼成就入定心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二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根蘊第六中等心納息第四之三

問：此中何者是想。何者是微細。何者是微微。

有說。空無邊處、識無邊處是想。無所有處是微細。非想非非想處是微微。

有說。空無邊處、識無邊處、無所有處是想。非想非非想處是微細。若心心所法為等無間緣。入滅盡定是微微。

有說。非想非非想處亦是想。亦是微細。亦是微微。所以者何。非想非非想處。有上中下。上者是想。中者是微細。下者是微微。

問：若俱一地有何差別。

有說名則差別。謂此名為想。此名微細。此名微微。

有說。品亦差別。謂上者名想。中者是微細。下者是微微。

有說。想微細現在前時能修未來聖道。微微現在前時不修。

有說。想微細現在前時四念住隨一現在修。未來四。微微現在前時。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三。除身念住。

有說。想微細有曾得。有未曾得。微微唯未曾得

問：此中因論生論何故入滅定心。通曾得未曾得。出滅定心唯曾得耶。

答：入定心多加行用功力。極作意起故。通曾得未曾得。出定心與上相違故唯曾得。

有說。入定心能策勵增益發起於定故。通曾得未曾得。出定心與此相違故唯曾得。

有說。入定心唯有漏故。通曾得未曾得。出定心通有漏無漏故唯曾得。

問：此中因論生論何故入定心唯有漏。出定心通有漏無漏。

答：入定心隨順心斷故唯有漏。由此心不堅不強。無勢力久住。不令餘心無間而起。如朽敗種故於心斷極為隨順。出定心與此相違。故通有漏無漏。

有說。入定心以定為寂靜非無漏道。以有為寂靜故唯有漏。

有說。以此定是次第定。從非想非非想地心無間而起。聖道極至無所有處故。入定心唯是有漏

問：入滅定心為何所緣。出滅定心為何所緣。

答：入定心緣定。出心亦爾。

問：若入定心緣定。出心亦爾者云何不入時則出。出時則入耶。

答：入定時期心欲入。出定時期心欲出。由期心故無有錯亂。

又入定心緣未來定。出定心緣過去定。由所緣故亦無錯亂。

問：若入定心緣未來定者。為緣幾許未來定耶。

有說。但緣初剎那定。

有說。通緣應相續起者。

評曰應說此入定心。緣未來定。而不可說緣何剎那。不緣何剎那。以未來定有多剎那未有先後。雜亂住故。

問：若出定心緣過去定。為緣幾許過去定耶。

答：有說。但緣最後剎那定。

有說。通緣曾相續起者

評曰。應說此出定心緣過去定。而不可說緣何剎那。不緣何剎那。以過去定有多剎那相雜住故

問：入滅盡定時。滅何等心心所法。為過去？為未來？為現在？

若過去者過去已滅。復何所滅。

若未來者未來未至。云何可滅。

若現在者現在不住。復云何滅。設非定力亦自滅故。

答：應作是說。滅於未來。

問：未來未至云何可滅。

答：住現在世。遮於未來心心所法。令不相續故說為滅。如斷城路閉門。豎幢不令人入出。說名除寇。此亦如是。

有說。通滅未來、現在。

問：現必不住。復云何滅。設非定力亦自滅故。

答：先現在世心心所法。今有緣法續起而滅。今現在世心心所法。不令有緣法續起而滅。此由誰力。所謂定滅。

問：出滅定時。何等心心所法現在前耶。

有作是說。先所遮止住未來世心心所法。今現在前。

有餘師說。餘未來世心心所法今現在前。先所遮止住不生法不可復起。

評曰。應說起未來世心心所法。而不可說起何等。不起何等。以未來世有多剎那。未有先後雜亂住故。

問：滅盡定有得過去修未來耶。

有說。此定無得過去及修未來。如天眼耳。若作是說。無得過去修未來者。彼說定初剎那唯成就現在定。餘剎那成就過去現在。出此定已唯成就過去。

有說。此定有得過去及修未來。如他心智宿住智等。若作是說。有得過去未來修者。彼說定初剎那成就未來現在定。餘剎那成就三世。出此定已成就過去未來。

如是說者。應如初說。若謂此定有得過去修未來者。退此定已後還起時。應說還得先所得者。而實此定退復起時。名得未曾得定。如不犯重而還家者。後更出家名得未曾得戒。彼亦如是。

問：此滅定何處起。

答：在欲色界非無色界。若初起唯欲界。若此起已於此定退命終生色界中。由串習力復能現起。餘者不能。云何知然。如契經說。

尊者舍利子告苾芻眾言：。

「若苾芻戒、定、慧具足者。能數數入出滅受想定。彼於現法及將死時。若不能辨如來聖旨。命終超段食天處。生在意成身天中。於彼復能數數入出滅受想定。斯有是處應如實知。」。

時具壽鄔陀夷。在彼會坐。語尊者舍利子言：。

「彼苾芻生意成身天。能數入出滅受想定無有是處」

第二、第三亦如是說。

問：何故具壽鄔陀夷再三違逆尊者舍利子。

答：彼之所疑非無處所。彼作是念。得此定者必已離無所有處染。命終應生非想非非想處。於彼必無起此定理。又彼不了舍利子意。是故現前再三違逆。

問：舍利子有何意趣。彼具壽云何不了。

答：舍利子說生色界者。鄔陀夷說生無色界者。舍利子說退者。鄔陀夷說不退者。由此不了故三違之。

問：尊者何故不開悟彼。而致重違逆耶。

答：尊者念言。誰能開悟如是愚執自是者耶。

有說。尊者念欲開悟。由再三違逆故彼意便止。如《箭喻經》說。有眾多增上慢苾芻。於佛前各自讚美。我生已盡。乃至廣說。佛時欲為說斷慢法。由諸苾芻自讚不止故彼心便息。世尊具足普緣大悲。尚於慢人說法心息。何況尊者舍利子耶。

有說[△]。

尊者作如是念。

此所論事必聞於佛。佛當以此呵鄔陀夷及阿難陀。當使此誠經歷千載。令無智者不敢違於智人所說。

尊者復念。

如是苾芻於大眾中再三違我竟。無同梵行者隨喜我之所說。今應詣佛決判此事。念已則時往至佛所。頂禮雙足退坐一面。告苾芻眾

若苾芻戒、定、慧具。乃至廣說。

時鄔陀夷亦在彼會。復作如上違逆之言。尊者爾時作如是念。

彼故於大師所違反我說。又無同梵行苾芻稱讚於我。我於今者唯應默然。

時舍利子便默然住。

爾時，佛告鄔陀夷曰。

汝以何等為意成身天。豈不欲說非想非非想處耶。

彼答：

如是。

世尊告曰。

汝是愚人盲無慧眼。云何與上座苾芻論甚深阿毘達磨。

佛於爾時現前呵責鄔陀夷已。復責具壽阿難陀言。

汝見愚人觸惱上座。何緣捨置曾不呵止。

世尊爾時呵責是已。便入靜室宴寂而住。

問：鄔陀夷有過故。世尊呵之。彼阿難陀何過被責。

答：鄔陀夷是阿難陀共住弟子。故佛責以不善教誨。

復次，鄔陀夷是阿難陀攝徒眾者。故佛訶其不如法告示。

復次，尊者阿難陀是佛攝徒眾者。故佛責曰。汝何不知如法說者。非法說者。

復次，諸對法者所說甚深。非多人所知。唯除佛及舍利子。阿難亦以多聞力知故。佛責曰。汝知此義何不稱讚上座所說以攝受法朋耶。由此等緣故佛呵責。

以是義故知滅盡定欲界初起。退生色界復能現前。餘不能起

問：何故生色界中。能初起靜慮、無色，而非滅定耶。

答：

靜慮由三緣故初起。一、由因力。二、由業力。三、由法爾力。

由因力者。謂於餘生曾近起滅此靜慮故。

由業力者。謂彼地順決定受業。已造作增長將與果故。

由法爾力者。謂世界壞時下地有情必生上故。

無色由二緣故初起。一、由因力。二、由業力。

由因力者。謂餘生中曾近起滅此無色故。

由業力者。謂彼地順決定受業。已造作增長將與果故。

不由法爾力。第四靜慮以上無世界壞故。

滅盡定由一緣故初起。謂由說力唯欲界中有佛說故能起現前

不由因力。以餘生中未曾起滅此滅定故。

不由業力，以此定非業性故。

不由法爾力。以無色中無世界壞故。

問：何故生欲色界能起滅定。非無色界耶。

答：命根依二法轉。一色。二心。此定無心斷心起故。生欲色界起此定時。心雖斷而命根依色轉。生無色界色雖斷而命根依心轉。若生彼起此定者色心俱無。命根無依故應斷。是應名死。非謂入定。是故生彼界不起。

問：退此定已命終生下三無色不。

有說。不生。所以者何。退此定已容生二處。一能起此定處。二受此定異熟處。色界雖非受此定異熟處。而是能起此定處。非想非非想處雖非能起此定處。而是受此定異熟處下三無色二事俱無故。退此定無容生彼。

有說。亦生。然生彼者不名身證及俱解脫。若作是說則為善通毘木差羅所說。

如說。身證於淨四無色定。或成就一。或成就四。

云何一。謂生非想非非想處。

云何四。謂生欲色界。

如身證，俱解脫亦爾。下三無色。必不成就滅盡定故不得二名。

評曰。應知此中初說為善

問：住滅盡定得經幾時。

答：欲界有情諸根大種由段食住。若久在定則在定時身雖無損後出定時身便散壞。故住此定但應少時。極久不得過七晝夜。段食盡故。云何知然。

^曾聞於一僧伽藍中。有一苾芻得滅盡定。食時將至。著衣持鉢詣食堂中。是日打捷釋少晚。彼苾芻以精勤故。便作是念。

「我何為空過。此時不修於善」

遂不觀後際。則立誓願入於滅定。乃至打捷釋當出時。彼僧伽藍有難事起。諸苾芻等散往他處。經於三月難事方解。苾芻還集僧伽藍中。纔打捷釋。彼苾芻從定而出則便命終。

～．～

復有一苾芻得滅盡定。而常乞食。於日初分著衣持鉢方欲詣村。遇天大雨恐壞衣色少時停住。則作是念。

「我何為空過。此時不修於善」

遂不觀後際。則立誓願入於滅定。乃至雨止當出。有說。爾時雨經半月。有說。一月其雨方止。彼從定出則便命終。

由此故知生於欲界。若久在定則在定時身雖無損後出定時身便散壞。故住此定但應少時極久不得過七晝夜。色界有情諸根大種不由段食之所任持故。住此定或經半劫。或經一劫或復過此。

問：若有苾芻不立誓願入滅盡定。云何當出。

答：法爾應出。如有心定。又彼苾芻或欲飲食。或欲便利。以彼在定雖不為損出則致患故。由此因必應出定。

問：異生能入滅盡定不。

尊者世友說。不能入。契經說。為聖者定故。若異生能入者亦應名異生定。有說。異生必欣上地離下地染。如尺蠖虫。非想非非想處無上地可欣故。諸異生不能離彼染。若不離彼見所斷染。必無有能入滅盡定。故諸異生不能入此定。有說。異生如入定則如是如是身心安息。由安息故加行慢緩。是以不能入滅盡定。大德說曰。異生不能入滅盡定。以諸異生如入定則如是如是我見堅牢。怖邊際滅起深坑想。是故不能入滅盡定。

問：菩薩為入滅盡定不。

尊者世友說不能入。契經說。為聖者定故。若菩薩能入者亦應名異生定。有說。菩薩必欣上地離下地染。如尺蠖虫。廣說如前。有說。菩薩能入此定。以諸菩薩求一切智。於一切處皆悉尋求。若當不能入此定者何名尋求一切處耶。大德說曰。菩薩不能入滅盡定以諸菩薩雖伏我見不怖邊際滅。不起深坑想。而欲廣修般羅若故。於滅盡定心不樂入。勿令般若有斷有礙故。雖有能而不現入。此說菩薩未入聖位。

問：已知菩薩前眾同分中未曾起滅定。後眾同分中，為先起滅定後證無上正等菩提？為先證無上正等菩提後起滅定？

若先起滅定者。云何名為不起意樂。云何非起不同分心。云何名三十四心剎那得一切智。若先證無上正等菩提者。云何菩薩名滿學者。云何得盡智時名善辦所作。云何盡智起已名俱解脫。

答：外國諸師作如是說一切菩薩先起滅盡定。後證無上正等菩提。

問：云何名為不起意樂。

答：彼說一切菩薩先離無所有處染。起如是決定意樂。我當不起于座依第四靜慮入正性離生。得不還果起滅盡定。證於無上正等菩提。如所思惟後皆證得。由此故說不起意樂。

問：云何非起不同分心。

答：彼說誰言菩薩不起不同分心。然菩薩有不同分心。設有此言亦不違理。不違所立本意樂故。

問：云何說三十四心剎那得一切智。

答：彼說此依無漏心說。不論入出滅盡定心。

迦濕彌羅國毘婆沙師說。一切菩薩先證無上正等菩提後起滅盡定。

問：云何菩薩名滿學者。

答：此依根滿果滿而說。不說定滿。斯有何過。

問：云何得盡智時名善辦所作。

答：解脫障。有說：以下無智為體，有說：於定不自在為體，有說：諸定不得為體。
若說以下無智為體者。世尊得盡智時已斷一切無智。已生彼對治智由此故名解脫障斷。

若說於定不自在為體者。彼說世尊得盡智時於一切靜慮解脫等持等至。若入若出皆得自在。由此故名解脫障斷。

若說諸定不得為體者。彼說世尊得盡智時。已得一切靜慮解脫等持等至。由此故名解脫障斷。

是故得說善辦所作。

問：云何盡智起已名俱解脫。

答：已得彼定入出心故名俱解脫非得定體則由此理名離染得。後時不由加行起故。是以菩薩三十四心剎那證得無上正等菩提。云何名為三十四心剎那。謂菩薩先離無所有處染。後依第四靜慮。入正性離生。於見道中有十五心剎那。道類智時為第十六則此名斷有頂加行。離非想非非想處染。復有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是名三十四心剎那。菩薩依此證無上覺

如《契經》[^]說。

毘舍佉鄔波索迦。詣達磨陣那苾芻尼所。問言。

聖者諸苾芻等。念何當言入滅盡定。

苾芻尼告毘舍佉言。

諸苾芻等入滅定時。終不念言：我今入滅定或復當入。然由先時調練心故。心轉微細隨順趣入。

問：將欲入滅定時。先敷繩床次洗足已結跏趺坐端身繫念。後便入定。於此中間豈不作念：我今入滅定或復當入。

答：遠加行中雖有此念。而從欲界善心無間入初靜慮。乃至漸次入滅盡定。於此隣近加行位中。必不念言我今入滅定或復當入

復問。

聖者諸苾芻等。念何當言出滅盡定。

苾芻尼告毘舍佉言。

諸苾芻等出滅定時。終不念言我今出滅定或復當出。然彼身命六處為緣。及本要期出滅盡定。或由飢渴便利所惱。在定雖不為損出則作患故。彼法爾出於滅定。

又問。

聖者諸苾芻等入滅定時。先滅何法。身行耶。語行耶。意行耶。

苾芻尼言。

諸苾芻等入滅定時。先滅語行。次身行。後意行。

問：入滅定時滅意行可爾。身語行云何。謂從初靜慮入第二靜慮時語行已滅。從第三靜慮入第四靜慮時身行已滅。如何方說入滅定時滅身語行。

答：入滅定時有遠有近。遠滅身語行。近滅意行。又從入初靜慮。乃至入非想非非想處。皆名入滅定時。為入滅定起。此諸地現在前故。是故無過。

復問

聖者諸苾芻等出滅定時。先起何法。身行耶。語行耶。意行耶。

苾芻尼言。

諸苾芻等出滅定時。先起意行。次身行。後語行。

問：出滅定時起意行可爾。身語行云何。謂從第四靜慮入第三靜慮時身行方起。從第二靜慮入初靜慮時語行方起。如何可說出滅定時起身語行。

答：出滅定時有近有遠。近起意行。遠起身語行。又從滅定起。乃至入初靜慮。皆名出滅定時。

復問。

聖者諸苾芻等出滅定時。其心何所隨順。何所轉近。何所垂入。

苾芻尼言。

諸苾芻等出滅定時。其心隨順離。轉近離。垂入離。

問：此中說何法名離。

有說。滅定名離。若作是說滅定名離者。彼說若世俗心出則二緣故。其心隨順離。轉近離。垂入離。謂意樂故及所緣故。若無漏心出。苦集智相應者。則一緣故其心隨順離。轉近離。垂入離。謂所緣故。非意樂故。若滅道智相應者。則其心非意樂故。非所緣故。隨順離。轉近離。垂入離。

有說。涅槃名離。若作是說涅槃名離者。彼說

若世俗心出則其心非意樂故。非所緣故。隨順離。轉近離。垂入離。

若無漏心出

苦、集、道智相應者，則 一緣故、其心隨順離、轉近離、垂入離。謂意樂故非所緣故。

若滅 智相應者，則 二緣故、其心隨順離、轉近離、垂入離。謂意樂故及所緣故。

有說。滅定涅槃名離。若作是說滅定涅槃名離者。彼說

若世俗心出及無漏心出。

苦、集、滅智相應者。總而言之則二緣故。其心隨順離、轉近離、垂入離。謂意樂故及所緣故。

若道 智相應者，則 一緣故。其心隨順離、轉近離、垂入離。謂意樂故非所緣故

又問。

聖者諸苾芻等出滅定時。為觸幾觸。

苾芻尼告毘舍佉言。

觸三種觸。一不動觸。二無所有觸。三無相觸。

問：如是三觸有何差別。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空無邊處識無邊處。是不動觸。無所有處。是無所有觸。非想非非想處。是無相觸。

有說。空是不動觸。無願是無所有觸。無相是無相觸。

有說。無漏無所有處。緣涅槃者具名三觸。謂無漏故名不動觸。無所有處攝故名無所有觸。緣涅槃故名無相觸。

大德說曰。諸苾芻等出滅定時。

- ・若起非想非非想處心不起餘。不同分心當言觸無相觸。
- ・若起無所有處不同分心。當言觸無所有觸。
- ・若起識無邊處不同分心。當言觸不動觸。

由此理趣餘五有想定應知亦爾。謂空無邊處及四靜慮。由此次第入滅定不。則由此出由此次第出滅定不。則由此入。如由此次第而睡不。則由此覺。由此次第而覺不。則由此睡彼亦如是

如說。由得依住此滅定故不受當來生老死苦。不起彼集。

問：滅定不能斷諸煩惱。云何得有如是說耶。

答：應觀此中所說意趣。謂諸有學出滅定已作是思惟。此滅定中心心所法。暫滅暫息須臾不行。尚有如是寂靜微妙。何況涅槃。有為諸行永滅永息究竟不行。由此為先斷餘煩惱。滅相續蘊入無餘依涅槃界。若諸無學出滅定已作是思惟。廣說乃至由此為先滅相續蘊入無餘依涅槃界依此密意故作是說。非謂滅定能斷煩惱

《施設論》說。有作願入滅定不作願出、有作願出滅定不作願入、有作願入滅定亦作願出、有不作願入滅定不作願出。

此中

作願入滅定不作願出者。謂如有一作是願言。我當入滅定。不作是願。我當出滅定。四有想定隨一現前。彼入滅定從滅定出。四有想定隨一現前。

作願出滅定不作願入者。謂如有一不作願言。我當入滅定。而作是願。我當出滅定。四有想定隨一現前。彼入滅定從滅定出。四有想定隨一現前。

作願入滅定亦作願出者。謂如有一作是願言。我當入滅定。亦作是願。我當出滅定。四有想定隨一現前。彼入滅定從滅定出。四有想定隨一現前。

不作願入滅定不作願出者。謂如有一不作願言。我當入滅定。亦不作願我當出滅定。四有想定隨一現前，彼入滅定從滅定出。四有想定隨一現前。

問：作願入出及唯作願入者是事可爾。以入定者必當出故。不作願入出。及唯作願出者。云何可爾。非不欲入而入定故。

答：此中一切皆欲入定。皆欲出定。然依入出定心有自在不自在故作是說。謂

有於入定心得自在非出定心。彼作願出定不作願入。

有於出定心得自在非入定心。彼作願入定不作願出。

有於入出定心俱得自在。彼不作願入定亦不作願出。

有於入出定心俱不自在。彼作願入定亦作願出。

問：四有想定何者是耶。

答：四無色定。

問：何故出滅定時但說起四無色定。

答：以四無色定於出滅定時。可作逆次出逆超出故。謂

若以非想非非想處心出滅定者，彼若則起無所有處心是逆次出。若則起識無邊處心是逆超出。

若以無 所 有處心出滅定者，彼若則起識無邊處心是逆次出。若則起空無邊處心是逆超出。

是故但說四無色定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根蘊第六中等心納息第四之四

《契經》中說住滅定者。不為火所燒。水所漂。毒所中。刃所害。他所殺。

問：何故住滅定者有如是勝利。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由此滅定是不害法故。住此者非害所害。

有說。此定有大威德。為諸威德天神護之故不可害。

有說。得靜慮者靜慮境界。具神通者神通境界。俱不思議故不可害。

有說。此定無心非無心者有生有死故不可害等活契經是此論緣起者。

△有佛名羯洛俱村馱。有第一雙弟子。一名極遠。二名等活。尊者等活曾於一城中作多教化眾所知識。後於城邊多人行處。入滅盡定。時有放牧採樵行人見已咸言。

今此尊者端坐滅度誠為異哉。我等宜應焚燒供養。

便取種種牛糞乾薪。埋積其身焚之捨去。尊者明旦從定而起。振迅衣服。於日初分。持鉢入城徐行乞食。時焚燒者見已驚言。

我等昨燒其屍。而今復來乞食。

城中人眾等皆唱言。

今此沙門死而還活。

由斯故名等活尊者。

應知身不燒者由滅定力故。衣不燒者由神通力故。

有說。身及衣俱不燒者。皆由滅定力故。是故彼經是此論緣起

傳喻中說。若有施從滅定起者。彼必成順現法受業。

問：何故施從滅定起者。必成順現法受業耶。

答：此不必須通。所以者何。此非素怛纜、毘奈耶。阿毘達磨教但是傳喻所說。諸傳喻說或然不然若必欲通者。應知此施或得現果。或得大果。彼順世間意所樂故。但說現果。

問：何故施從滅定起者。或得現果或得大果。

答：若有施從此定起者。則為施從一切靜慮解脫等持等至起者。所以者何。諸欲入出滅盡等至。必先起欲界善心。次入初靜慮。如是乃至入非想非非想處。從此無間入滅盡定。從此定出或起非想非非想處。或起無所有處。如是乃至還起初靜慮。復入欲界善心。彼由如是功德熏相續故。能令施者或得現果或得大果。

有說。從滅定起者。威儀寂靜來往語言。衣著飲食皆悉詳審。諸清信長者婆羅門等。見已咸生希有之想。以慇淨心施諸資具故。得現果或得大果。

有說。得此定者名稱普聞過於餘定。諸清信長者婆羅門等。聞已皆生奇特之想。以慇淨心施諸資具故。得現果或得大果。

有說。住滅定者諸食皆斷。若施從此起者。則為施無食者。食謂住有漏有心定者。雖斷段食而食有漏觸思識食。住無漏定者雖斷真實四食。而有相似觸思識食。住滅定者一切皆無。是故施從此起者。則為施於無食者食。由此因緣。或得現果。或得大果。

有說。若有施從此定起者。則為施到涅槃還來者食。以此定似涅槃故。謂如入無餘依涅槃界者。滅一切有所緣法心心所法。不起不滅。住滅定者。亦滅一切有所緣法。心心所法不起不滅故似涅槃。是故施從此定起者。則為施到涅槃還來者食。由此因緣或得現果。或得大果。

復次，非但施從滅定起者。能得現果。若施五種補特伽羅。皆得現果。一從滅定起。二從慈定起。三從無諍定起。四從見道起。五從初得盡智起

復次，若施五種補特伽羅。能得大果。一父。二母。三病者。四說法師。五近佛地菩薩

問：滅盡定於眾同分為亦能引。為但滿耶。

答：此但能滿而不能引所以者何。唯業能引眾同分。此非業故。

問：此定為順現法受。為順次生受。為順後次受。為順不定受耶。

答：此定或順次生受。或順後次受。或順不定受。非順現法受。已生有頂不起此定故。

問：此於何處受何異熟。

答：此於非想非非想處受四蘊異熟。

問：諸成就滅定。亦成就彼異熟耶。

答：應作四句。

有成就滅定非彼異熟。調生欲色界已得滅定。及得已不退。命終生非想非非想處。滅定異熟不現在前。

有成就彼異熟非滅定。調得滅定已而退。命終生非想非非想處。滅定異熟現在前。

有成就滅定亦彼異熟。調得滅定已不退。命終生非想非非想處。滅定異熟現在前。

有非成就滅定亦非彼異熟。調生欲色界不得滅定。設得已退。若生空處、識處、無所有處。若不得滅定。生非想非非想處。及得已而退。命終生非想非非想處。滅定異熟不現在前。

問：諸退滅定。亦退阿羅漢果耶。

答：應作四句。

有退滅定非阿羅漢果。調學者退滅定。及無學者退滅定。而不起結。

有退阿羅漢果非滅定。調慧解脫阿羅漢退。及先學位起滅定已。得阿羅漢果。起上位結退。

有退滅定亦阿羅漢果。調先學位起滅定已。得阿羅漢果。起下位結退。及無學位起滅定已。起三界結隨一而退。

有非退滅定亦非阿羅漢果。調除前相。

阿羅漢有六種，謂退法、思法、護法、安住法、堪達法、不動法。

問：諸退法彼一切俱解脫耶。

答：應作四句。

有退法非俱解脫，調退法不得滅定。

有俱解脫非退法，調思法乃至不動法。已得滅定。

有退法亦俱解脫，調退法已得滅定。

有非退法非俱解脫，調思法乃至不動法不得滅定。

如退法阿羅漢對俱解脫作四句。餘五阿羅漢對俱解脫亦爾。如是成六四句。如無學道有六種阿羅漢。學道亦有六種種性。調退法種性。乃至不動法種性。

問：諸退法學彼一切身證耶。

答：應作四句

有退法學非身證。調退法學不得滅定。

有身證非退法學。調思法學。乃至不動法學。已得滅定

有退法學亦身證。調退法學已得滅定。

有非退法學亦非身證。調思法學乃至不動法學不得滅定。

如退法學對身證作四句。餘五種性對身證亦爾。如是亦成六四句

問：若法是心等無間。彼法是心無間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是心等無間。非心無間，謂除滅定初剎那。及餘有心位諸餘滅定剎那。及出滅定心心所法。

有法是心無間。非心等無間。謂滅定初剎那。及餘有心位。彼生老住無常。

有法是心等無間。亦心無間。謂滅定初剎那。及餘有心位心心所法。

有法非心等無間。亦非心無間。謂除滅定初剎那。及餘有心位。彼生老住無常。諸餘滅定剎那。及出滅定心位。彼生老住無常。

問：若法是心等無間。彼法是滅定無間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是心等無間。非滅定無間。謂滅定初剎那。及餘有心位心心所法。

有法是滅定無間。非心等無間。謂除滅定初剎那及餘有心位。彼生老住無常。諸餘滅定剎那。及出滅定心位。彼生老住無常。

有法是心等無間。亦滅定無間。謂除滅定初剎那及餘有心位。諸餘滅定剎那。及出滅定心心所法。

有法非心等無間。亦非滅定無間。謂滅定初剎那。及餘有心位。彼生老住無常。

〈無想〉

生無想天幾根滅？

答：八。

謂眼、耳、鼻、舌、身、命、意、捨根。

問：此說從何處生無想天耶。

答：此說從無想中有生無想生有

問：爾時亦有信等五根現在前滅。何故不說。

答：此文應作是說。或八、或十三。中有最後心無記者八。善者十三。而不作是說者。應知此義有餘。

有作是說。此中但依滅位。生位皆有者說信等五根。唯滅位有。非生位有。是故不說。

何繫心心所滅？

答：色界繫。

幾根現前？

答：八

如前說。

何繫心心所現前？

答：色界繫。

死生必起自地心故。

無想天歿幾根滅？

答：八

如前說。

何繫心心所滅？

答：色界繫。

幾根現前？

答：或八、或九、或十。

無形八。

調眼、耳、鼻、舌、身、命、意、捨根。

一形九，

加男女根隨一。

二形十，

加男女根。

何繫心心所現前？。

答：欲界繫。

由此證知從無想天歿定生欲界。

問：定生何處。

有說。生地獄。有說。生惡趣。如是說者定生欲界處所不定。或生惡趣。或天或人。

問：何故從無想天歿定生欲界。

答：由異熟因勢力爾故。隨異熟因所有勢力。唯令如是異熟起故。

有餘師說。無想壽盡餘處壽業不增長故。謂先增長無想壽業今已受盡。餘處壽業先不增長故。從彼歿定生欲界。

問：彼亦曾起下三靜慮。何故不引彼地壽果。

答：彼雖曾起下三靜慮。非堅執故不引彼壽。唯堅執著第四靜慮故引彼壽。

有說。彼雖曾起下三靜慮。而非所求。彼唯求於第四靜慮。

有說。彼雖曾起下三靜慮。但如所涉路而非所趣。第四靜慮是正所趣。非如所涉路故引彼壽。

有說。若造無想天順次生受業者。法爾亦造欲界順後次受業。如造北俱盧洲順次生業者。法爾亦造欲界天順後次受業。

有說。欲界是一切有情退所歸處。謂諸有情由業力修力。往色無色界。彼業若盡還墮欲界。譬如大地是諸飛鳥退所歸處。謂諸飛鳥由翅翮力飛騰虛空。翮力盡時還墮於地。

有說。無想有情經五百劫住於無想。如熟睡眠。覺已不能取餘異熟。便墮欲界。如人在樹端倚枝而眠。多時欸覺手忘攀攬即便墮地。彼亦如是。

有說。求無想者執無想定為真道。彼異熟為涅槃。乃至生彼天中。此執隨逐彼後從無想出將命終時。見當生相便作是念。定無涅槃。若實有者。我已證得。於今何故生相現前。由謗涅槃及聖道故。從彼處歿生惡趣中。尊者妙音亦作是說。彼謗涅槃及聖者故。從彼命終定生惡趣。

問：無想定無想事何差別。

答：名則差別。此名無想定。此名無想事。

復次，因是無想定。果是無想事。

復次，異熟法是無想定。異熟是無想事。

復次，無想定是善。無想事是無記。

復次，無想定是定。無想事是生。

復次，無想定加行功用作意所起。無想事非加行功用作意所起。

復次，無想定通在此彼。得此彼現在前。無想事唯在彼得彼現在前。

復次，無想定是加行得。無想事是生得。是謂無想定無想事差別。

問：無想天在何處攝。

外國師說。第四靜慮處別有九此是一處。

迦濕彌羅國諸論師言。即廣果天攝。然以高勝寂靜故別立名。猶如村邊阿練若處。

問：彼天身量云何。

答：五百踰繕那。

問：彼壽量云何。

答：五百劫。

問：作何等威儀住。

有說。結加趺坐如沙門釋子。

有說。却踞而坐如婆羅門。

如是說者。如先入此定所住威儀。則以此威儀於彼五百劫住

無想有情生時，當言：有想耶？無想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或有說。無想有情生時死時俱無心想。

為遮彼意顯彼有情生時死時俱有心想非無心想有死生故。

或復有說。無想有情生時有心死時無心。

為遮彼意顯彼死時亦有心想非無心想有命終故。

或復有說。無想有情生時死時雖俱有心。然唯一念非久相續

為遮彼意顯彼生時生已經久心猶相續後方無想從無想出有心多時後方捨命。是故如是說。

頗有處唯二剎那有心。謂結生及命終時耶。答：應說無。尊者妙音說有。謂即無想天。

頗有處結生心為等無間緣命終心起耶。答：應說無。尊者妙音說有。謂即無想天。

頗有處結生心為四緣。命終心起耶。答：應說無。尊者妙音說有。謂即無想天。

為遮此等故作斯論。

無想有情生時，當言：有想耶？無想耶？

答：當言有想。

此則遮止執無想天生時無心者意。

如世尊說。彼諸有情由想起故從彼處歿。從彼歿時彼想當言滅耶。不滅耶。

答：當言滅。

此則遮止執無想天死時無心者意。

當言住何處彼想滅耶。

答：當言則住彼處。

此則遮止執無想有情唯死時生時一念有心者意。

問：無想有情前心多耶。後心多耶。

有說。前心多非後心。以彼未入無想位時。異熟相續勢力猛盛故。多時有心方入無想。出無想已異熟相續勢力衰微。故少時有心則便捨命。

有說。後心多非前心。以彼未入無想位時。欣求無想其心猛利故，少時有心則入無想。出無想已無所欣求 故多時有心然後捨命。

如是說者。此事不定。或前多後少。或前少後多。隨彼意樂有差別故

彼想當言善。為無記耶。

答：或善。或無記。

彼想幾隨眠隨增。

答：色界有漏緣。

幾結繫耶。

答六。

「彼想」者。謂出無想想。

「或善或無記」者。善調生得善。無記調有覆無記。或無覆無記。

「色界有漏緣」者。謂第四靜慮有漏緣隨眠。

問：何故無漏緣隨眠於彼想不隨增耶。

答：彼計無想為涅槃。無想定為真道。乃至生彼。及從彼歿。唯如是執還復隨轉。於真滅道不謗為無故。無漏緣爾時不起。

「六結繫」者。

除恚、嫉、慳有餘結繫。

問：出無想想為五部所斷為但修所斷耶。若爾何失。若五斷者。十門所說當云何通。

如說。過去法為等無間生二心。若修斷者。此文復云何通。如說。彼想色界有漏緣隨眠隨增。

有作是說。此通五斷。

問：十門所說當云何通。

答：彼文應言過去法為等無間生六心。謂色界五。無色界一。而不作是說者有何意耶。當知彼文但依二無心定出心而說。不說無想。所以者何。一無心定加行功用作意。而起。無想不爾。

有餘師言。唯修所斷。

問：此文所說當云何通。

答：此文應言彼想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而不作是說者有何意耶。當知此中兼說和合。彼有命終時心通於五部。非但說出無想心。以命終心是前眷屬故此兼說。

評曰。應知前說者好。無別道理遮餘心故。

如世尊說：一切有情皆由食住。無想有情由何食住。

答：觸意思識。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無想天必無段食觸意思識亦滅無餘。勿有疑彼無食而住。則不可通世尊所說一切有情皆由食住。

為除彼疑顯無想處雖無段食而有餘三。與經相應故作斯論。

問：彼無想位三食亦滅。云何說有。

答：食有二種。一先時能引。二現在任時。彼位雖無現任持食。而有先時能引之食故名有食。

有說：彼中有三種食。一業食。二生食。三等無間緣食。

業食者。謂先所造彼地業能引彼生故。

生食者。謂結生心及俱有法。引彼一期令相續故。

等無間緣食者。謂入無想觸意思識為等無間緣。能引無想出心心所。令必當起不永斷故。

由此故說一切有情皆由食住。

〈攝〉

問：眼根攝幾根？...乃至具知根攝幾根？

答：眼根攝眼根...。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說諸法唯攝他性者意。顯一切法有攝自性故作此論。

「眼根攝眼根」者。此依種類總相而說。

若別說者，眼有二種。謂左與右。左攝左右攝右。

左復有二。謂所長養及異熟生。

所長養攝所長養。

異熟生攝異熟生。異熟生復有二種。謂善業異熟。不善業異熟。

善業異熟攝善業異熟。

不善業異熟攝不善業異熟。

善業異熟復有二種。謂人與天。人攝人。天攝天。

天復有二。謂欲界、色界。

欲界攝欲界。

色界攝色界。

色界復四。謂四靜慮。

初靜慮攝初靜慮。乃至第四靜慮攝第四靜慮。

不善業異熟復有三種。所謂地獄、傍生、鬼界。

地獄攝地獄。乃至鬼界攝鬼界。

如是左眼并諸差別各有三世。過去攝過去。未來攝未來。現在攝現在。過去復有無量剎那。一一剎那各各自攝。如過去未來亦然。

如左，右亦爾。此中但依種類總說。

如眼根，耳、鼻、舌、命、苦、憂根，亦爾。

此皆各攝自一根故。

身根攝三根。

調身、女、男根。

女根，攝女根、身根少分。

如女根，男根亦爾。

意根攝意根三根少分。

調三無漏根。由彼三根九法為體攝意非餘故言「少分」。

如意根，樂、喜、捨根、信等五根亦爾。

未知當知根攝未知當知根。九根少分。

調意、三受、信等五根。此九皆通有漏無漏。今唯攝無漏。於無漏中復有三道。今唯攝見道故言「少分」。

如未知當知根，已知根、具知根亦爾。

信力乃至慧力念等覺支。乃至捨等覺支。正見乃至正定法智。乃至道智空無願無相攝幾根。

答：信力攝一根三根少分。

調三無漏根。此三各以九法為性。攝信非餘故言「少分」。

〈攝頌總集〉〈雜.結.智.業. 大種.根.定.見〉〈名相〉・〈故事〉

如信力，餘四力亦爾

念等覺支攝四根少分。

調念根三無漏根。念根通有漏無漏。今唯攝無漏三根九法為性。今唯攝念故言「少分」。

如念等覺支。擇法、精進、喜、定等覺支亦爾。餘不攝根。

調安捨等覺支不攝根無根相故。

正見攝四根少分。

調慧根三無漏根。

如正見，正勤、念、定亦爾。餘不攝根。

調正思惟、正語、業命不攝根無根相故。

法智攝四根少分。

調慧根三無漏根。

如法智，類智、苦、集、滅、道智亦爾。

他心智攝三根少分。

調慧根。已知。具知根。云何攝慧根少分。調慧根通緣一法多法。自相共相。現在三世。他身自身。相應不相應境。此唯攝緣一法。自相。現在。他身相應境慧。故言「少分」。

二無漏根九法為性。此唯攝慧。慧中差別如前。此唯攝緣一法慧等故言「少分」。

世俗智攝一根少分。

調慧根。以慧根通有漏無漏。今唯攝有漏故言「少分」。

空攝四根少分。

調定根三無漏根

如空，無願、無相亦爾。

〈相應〉

意根幾根相應？...乃至具知根幾根相應？

答：意根十根三根少分相應。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有迷相應執相應法非實有性。為止彼意顯相應法體是實有故作斯論。

「意根十根相應」者。調五受信等五根。

「三根少分相應」者。調三無漏根。以彼三根九法為性。除意自體與餘相應故言少分。

樂、喜、捨根，九根少分相應。

調意、信等五、三無漏根。

與意、信等五少分相應者。彼六根皆與五受根俱生。今「樂、喜捨」各唯與自根俱生者相應故言「少分」。

與三無漏根少分相應者。彼三根九法為性三受俱生。今「樂、喜捨」唯與自根俱生者相應故言「少分」。

苦根、憂根，六根少分相應。

調意根、信等五根。云何與彼少分相應。調彼六根五受俱生。今「苦、憂根」唯與自根俱生者相應故言「少分」。

信根四根，九根少分相應。

「四根」者。調精進、念、定、慧。

「九根少分相應」者。調意、五受、三無漏根。

與意、五受少分相應者。彼六根通染不染。今信根唯與不染善者相應故言「少分」。

與三無漏根少分相應者。彼三根九法為性。今除信自體與餘相應故言「少分」。

如信根，精進、念、定、慧根亦爾。

未知當知根與未知當知根，九根少分相應。

「**與未知當知根相應**」者。此根九法為性。一一除自與餘相應皆名此根。此根相應

「**九根少分相應**」者。調意、樂、喜、捨、信等五根。云何與彼少分相應。謂彼九根通有漏無漏。今唯與彼無漏相應。於無漏中通見道、修道、無學道。今唯與彼見道相應故言「少分」。

如未知當知根，已知根、具知根，亦爾。

唯位有別餘皆同故

信力乃至慧力念等覺支。乃至捨等覺支。正見乃至正定法智。乃至道智空無願無相。幾根相應。

答：信力四根九根少分相應。

「**四根**」者。調精進、念、定、慧

「**九根少分相應**」者。調意、五受、三無漏根義如前說。

如信力。餘四力亦爾。

調精進、念、定、慧

念等覺支十一根少分相應。

調意、樂、喜、捨、信等四、三無漏根

與意、三受、信等四、少分相應者。彼八根通有漏無漏。今唯與彼無漏相應故言「少分」。

與三無漏根少分相應者。彼三根九法為性。今除念自性與餘相應故言「少分」。

如念等覺支。擇法、精進、定等覺支亦爾。

喜等覺支，九根少分相應。

調意、信等五、三無漏根。

與意信等五少分相應者。彼六根通有漏無漏。今唯與彼無漏相應。於無漏中通依九地。謂未至。靜慮中間四靜慮。下三無色。今唯與彼依初二靜慮者相應故言「少分」。

與三無漏根少分相應者。彼三根通樂喜捨。及彼俱生。今唯與喜根俱生者相應故言「少分」。

安捨等覺支三根、九根少分相應。

「**三根**」者。調三無漏根。

「**九根少分相應**」者。調意、樂、喜、捨、信等五根。

云何與彼少分相應。謂彼九根通有漏無漏。今唯與彼無漏相應故言「少分」。

正見，十一根少分相應。

調意、樂、喜、捨、信等四、三無漏根。義如念等覺支說。

如正見，正思惟、正勤、正定亦爾。

然正思惟少有差別。調意、喜、捨、信等五、三無漏根。是謂「十一」。

此十一根通依諸地。今唯與依未至初靜慮者相應故言「少分」。

餘非根相應。

調正語、業、命非根相應。非相應法故。

法智，十一根少分相應。

如正見說。

如法智。類智、苦、集、滅、道智亦爾。

他心智十根少分相應。

調意、樂、喜、捨、信等四、已知、具知根。義如攝中說。

世俗智，二根、八根少分相應。

「二根」者。調苦、憂根。

「八根少分相應」者。調意、樂、喜、捨、信等四根。

云何與彼少分相應。調彼八根通有漏無漏。今唯與彼有漏相應故言「少分」。

空、無願、無相，十一根少分相應。

如念等覺支說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四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根蘊第六中等心納息第四之五

〈界死生〉

欲界歿生欲界時，幾根滅？乃至廣說。

此中顯示多門差別。調界差別。補特伽羅差別。根差別。死有差別。中有差別。生有差別。漸命終差別。頓命終差別。

欲界歿生欲界時，幾根滅？

答：或四、或九、或八、或十三、或九、或十四、或十、或十五。

漸命終者。

無記心四。

調身命意捨。

善心九。

調前四加信等五。

頓命終者。

若無形無記心八。

調眼、耳、鼻、舌、身、命、意、捨根。

善心十三。

調前八加信等五。

若一形無記心九。

調前八加一形。

善心十四。

調前九加信等五。

若二形者無記心十。

調前九復加一形。

善心十五。

調前十加信等五。

何繫心心所滅。

答：欲界繫。

幾根現前。

答：或八、或九、或十。

無形八。

謂眼、耳、鼻、舌、身、命、意、捨根。

一形九。

謂前八加一形。

二形十。

謂前九復加一形。

何繫心心所現前。

答：欲界繫。

欲界歿生色界時，幾根滅？

答：或四、或九、或九、或十四。

漸命終者，

無記心四。

謂身命意捨。

善心九

謂前四加信等五。

頓命終者

無記心九。

謂眼、耳、鼻、舌、身、命、意、捨。及女男根隨一。

善心十四。

謂前九加信等五。

何繫心心所滅。

答：欲界繫。

幾根現前。

答：八。

謂眼、耳、鼻、舌、身、命、意、捨根。

何繫心心所現前

答：色界繫。

欲界歿生無色界時，幾根滅？

答：或四、或九、或九、或十四。

如前說。

何繫心心所滅。

答：欲界繫。

幾根現前。

答：三。

謂命、意、捨根。

何繫心心所現前。

答：無色界繫。

色界沒生色界時，幾根滅？

答：或八。或十三。

無記心八。

調眼、耳、鼻、舌、身、命、意、捨。

善心十三。

調前八加信等五。

何繫心心所滅。

答色界繫。

幾根現前。

答八

如前說。

何繫心心所現前。

答：色界繫。

色界沒生欲界時，幾根滅？

答：或八。或十三。如前說

何繫心心所滅。

答：色界繫。

幾根現前。

答：或八。或九。或十。如前說。

何繫心心所現前。

答：欲界繫。

色界歿生無色界時，幾根滅？

答：或八、或十三。如前說。

何繫心心所滅

答：色界繫。

幾根現前。

答：三如前說。

何繫心心所現前。

答：無色界繫。

無色界歿生無色界時，幾根滅？

答：或三、或八。

無記心三。

調命、意、捨。

善心八。

調前三加信等五。

何繫心心所滅

答：無色界繫。

幾根現前。

答：三

如前說。

何繫心心所現前。

答：無色界繫。

無色界歿生欲界時，幾根滅？

答：或三、或八。如前說。

何繫心心所滅。

答：無色界繫。

幾根現前。

答：或八、或九、或十。如前說。

何繫心心所現前。

答：欲界繫。

無色界歿生色界時，幾根滅？

答：或三、或八如前說。

何繫心心所滅。

答：無色界繫。

幾根現前

答：八

如前說。

何繫心心所現前。

答：色界繫

〈涅槃〉

阿羅漢般涅槃時，幾根最後滅？

答：或四、或九、或八、或三。

欲界

漸般涅槃者，四。

調身、命、意、捨。

頓般涅槃者，九。

調眼、耳、鼻、舌、身、命、意、捨、及女男根隨一。

色界八。

調眼、耳、鼻、舌、身、命、意、捨。

無色界三。

調命、意、捨。

問：何因緣故一切有情命終結生必住捨受。

答：於五受中無有行相昧劣如捨受者。於十時中無有味劣。如死及生時者。故住捨受命終結生

〈一心納息 第五〉之一

相應緣，不離，
初盡無生智

不修修，得根，
盡無生所緣，

捨得，未知根，
七正，互相應；

五門辯二智
此章願具說

〈相應緣〉

諸法與心一起、一住、一滅，彼法與心相應耶？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當廣分別。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說相應非實者意。乃至廣說。故作斯論。

諸法與心一起、一住、一滅，彼法與心相應耶？

答：若法與心相應。彼法與心一起、一住、一滅。

謂一切心所法。

有法與心一起、一住、一滅。彼法非心相應。謂隨心轉色。心不相應行。

此中

「起」者。謂生。

「住」者，謂老。

「滅」者，謂無常。

諸法與心一起、一住、一滅，彼法與心一所緣耶？

答：若法與心一所緣。彼法與心一起一住一滅。

謂一切心所法。

有法與心一起一住一滅。彼法非心一所緣。謂隨心轉色。心不相應行。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欲止說所緣非實者意。乃至廣說。故作斯論。

隨心轉義有十種。謂一起、一住、一滅、一果、一等流、一異熟。善則善。不善則不善。無記則無記。墮一世中。

一果者。謂離繫果。

一等流者。謂等流果。

一異熟者。謂異熟果。

墮一世中者。謂同一世攝。

此總相說。若別說者

有漏斷結道中有八隨轉義。謂一起、一住、一滅、一果、一等流、一異熟。是善墮一世。有漏加行解脫勝進道中。及餘有漏善心品。有七隨轉義。謂一起、一住、一滅、一等流、一異熟是善墮一世。

無漏斷結道中亦有七隨轉義。謂一起、一住、一滅、一果、一等流。是善墮一世。

無漏加行解脫勝進道中有六隨轉義。謂一起、一住、一滅、一等流。是善墮一世。

不善心品有七隨轉義。謂一起、一住、一滅、一等流、一異熟。是不善墮一世。

無記心品有六隨轉義。謂一起、一住、一滅、一等流。是無記墮一世。

又心心所法展轉相望。由五因緣說名隨轉。謂所依故、所緣故、行相故、果故、異熟故。心與隨心轉色。心不相應行展轉相望。由二因緣說名隨轉。謂果故。異熟故。隨轉義廣說如〈雜蘊〉。

〈不離〉

諸法與心俱起不離心。彼法與心俱住俱滅不離心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納息中。雖明心心所法等剎那滅。

未辯色等。今欲辯之故作斯論

又為遮止三剎那論沙門執故。謂有沙門說諸色法三剎那住。說心心所剎那則滅。彼復二種。一雜生論。二次第論。

雜生論者，

作如是言。依初眼根生初眼識。彼俱生已眼根住眼識滅。依第二眼根生第二眼識。彼俱生已眼根住眼識滅。依第三眼根生第三眼識。彼俱生已眼根住眼識滅。當知則與初眼俱滅。

問：彼有何過。

答：彼初眼識有所依生。無所依滅。第二眼識亦爾。第三眼識有所依生。雖有所依滅而是他所依。是謂彼過。識隨所依有生滅故。

次第論者

作如是言。依初眼根生初眼識。彼俱生已。眼根住眼識滅。次復依彼生第二眼識。眼根住眼識滅。後復依彼生第三眼識。此識與眼俱時而滅。

問：彼有何過。

答：彼初眼識有所依生。無所依滅。第二眼識無所依生。無所依滅。第三眼識無所依生。有所依滅。是謂彼過。識隨所依有生滅故。

又彼二論有餘共過。謂人趣沒生地獄時。人趣未捨已得地獄。如是則趣雜亂、身雜亂。

趣雜亂者。謂彼有情是地獄趣，亦是人趣。

身雜亂者。謂彼有情有地獄身，亦有人身。便為大過。

依彼論意若入無想滅盡定時。諸根大種與心俱起不離心。然彼離心而住離心而滅。為遮彼執故作斯論。

諸法與心俱起不離心。彼法與心俱住俱滅不離心耶？

答：欲色界有情。不住無想滅盡定者。諸根大種與心俱起不離心。與心俱住俱滅不離心。

若住無想滅盡定者彼便離心。

問：云何離心。

答：彼離心而起。離心而住。離心而滅。心心所斷彼相續故。

〈不修修〉

如說：不修眼根乃至意根？云何不修眼根？...乃至廣說。

修有四種。謂得修、習修、對治修、除遣修。具辯如〈智蘊〉。今依後二修而作論。

問：眼等根云何不修。復云何修。

答：

・乃至眼等諸根對治道未生名不修根。此依對治修說；又乃至緣眼等所有煩惱。未斷未知名不修根。此依除遣修說。

・若 眼等諸根對治道已生名為修根。此依對治修說；又 緣眼等所有煩惱。已斷已知名為修根。此依除遣修說。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云何不修眼根乃至身根？

答：若於眼根未離貪。未離欲潤熇渴。

又無間道能盡色貪。彼於此道未修未安。

如不修眼根，不修耳、鼻、舌、身根

亦爾。

「若於眼根未離貪」者。謂於眼未離愛。

「未離欲」者。謂於愛欲未斷未知。

「未離潤」者。謂於愛潤未斷未知。

「未離熇」者。謂於愛熇未斷未知。

「未離渴」者。謂於愛渴未斷未知。

「又無間道能盡色貪」者。謂無間道能盡色界愛。

「彼於此道未修未安」者。謂未修習。及未安息修。謂習修安謂得修。又起名修滅名安。
又已生名修。已滅名安。

應知此中

「若於眼根未離貪等」者。依對治修說。或依除遣修說。

「又無間道能盡色貪等」者。依除遣修說。或依對治修說。

有說。

「若於眼根未離貪等」者。謂緣眼根愛未斷未知。

「又無間道能盡色貪等」者。謂緣眼根餘煩惱未斷未知。

有說。

「若於眼根未離貪等」者。謂未斷繫得。

「又無間道能盡色貪等」者。謂未證離繫得。

如未斷繫得、未證離繫得，如是未損減過失、未修習功德、未棄下劣、未證勝妙、未捨
無義、未得有義、未除有愛熱惱、未受無愛快樂。應知亦爾。

有說。

「若於眼根未離貪等」者。謂無間道未起作用。

「又無間道能盡色貪等」者。謂解脫道未起作用。

有說。

「若於眼根未離貪等」者。謂未能離欲界。乃至第三靜慮染。

「又無間道能盡色貪等」者。謂未能離第四靜慮染。

如不修眼根，不修餘四根亦爾。

云何不修意根？

答：若於意根未離貪。未離欲潤熇渴。

又無間道能盡無色貪。彼於此道未修、未安。

「若於意根未離貪」者。謂於意未離愛。

餘句如前。

「又無間道能盡無色貪」者。謂無間道能盡無色界愛。

「未修未安」如前說。

應知此中

「若於意根未離貪等」者。依對治修說。或依除遣修說。

「又無間道能盡無色貪等」者。依除遣修說。或依對治修說。

次有三說如前應知。

第五有說。

「若於意根未離貪等」者。謂未能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

「又無間道能盡無色貪等」者。謂未能離非想非非想處染
如說「修」眼根乃至意根。

云何修眼根乃至身根？

答：若於眼根已離貪。已離欲潤熇渴。

又無間道能盡色貪。彼於此道已修、已安。

如修眼根，修耳、鼻、舌、身根

亦爾。

云何修意根？

答：若於意根已離貪。已離欲潤熇渴。

又無間道能盡無色貪。彼於此道已修、已安。

此諸文句應與前不修相違。廣說

〈得根〉

諸不成就學根得學根。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愚於退者執退非有。

為遮彼意顯退實有故作斯論。

諸不成就學根得學根。彼一切入正性離生耶？

答：若入正性離生。彼一切不成就學根得學根。

有不成就學根得學根。彼非入正性離生。謂退阿羅漢果時。

彼諸學根先捨今得。

諸不成就學根得學根。彼一切世第一法等無間耶？

答：若世第一法等無間。彼一切不成就學根得學根。

有不成就學根得學根。彼非世第一法等無間。謂退阿羅漢果時。

彼諸學根先捨今得。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雖顯示入正性離生自體。

而未顯示入彼等無間緣。今欲顯之故作斯論

〈捨得〉

諸捨無漏根。得無漏根。彼一切從果至果耶？

答：若從果至果。彼一切捨無漏根。得無漏根

謂預流者證一來果時。捨預流果攝及勝果道無漏諸根得一來果。攝無漏諸根。

「從果至果」者。從預流果至一來果。一來者證不還果時。不還者證阿羅漢果時。應知亦爾。如證果時退果時亦爾。

有捨無漏根得無漏根。彼非從果至果。謂現觀邊道類智起時。若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時。

問：道類智起時可爾。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時云何可爾。

答：此文但應說現觀邊道類智起時。不應說餘。而說餘者。欲顯此中但說從異類果至異類果。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時。性類雖別果類不別故。不名從果至果。

諸捨無漏根得無漏根。彼一切無漏根滅。無漏根起耶？

答：應作四句。

有捨無漏根得無漏根。彼非無漏根滅無漏根起。謂退阿羅漢、不還、一來果時。及以世俗道得一來不還果時。

爾時無漏不現前故。

有無漏根滅無漏根起。彼非捨無漏根得無漏根。謂已得無漏根現前。滅起

則先已得一切果向無漏諸根相續起滅彼非得起曾得道現在前故。亦非捨聖道唯三時捨。彼非此時故。一退時。二得果時。三練根時。

有捨無漏根得無漏根。彼亦無漏根滅無漏根起。謂現觀邊道類智起時、及以無漏道得一來不還果時、得阿羅漢果時、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時。

現觀邊道類智起時。

捨無漏根者。謂見道所攝。

得無漏根者。謂修道所攝。

無漏根滅者。謂道類忍俱生品。

無漏根起者。謂道類智俱生品。

以無漏道得一來果時。

捨無漏根者。謂預流果攝。及勝果道。

得無漏根者。謂一來果攝。

無漏根滅者。謂第六無間道攝。

無漏根起者。謂第六解脫道攝。

以無漏道得不還果，隨應亦爾。

得阿羅漢果時

捨無漏根者。謂不還果攝。及勝果道。

得無漏根者。謂阿羅漢果攝。

無漏根滅者。謂金剛喻定俱生品。

無漏根起者。謂初盡智俱生品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時。

捨無漏根者。謂時解脫道攝。

得無漏根者。謂不時解脫道攝。

無漏根滅者。謂第九無間道攝。

無漏根起者。謂第九解脫道攝。

餘位練根略故不說。

有非捨無漏根得無漏根。彼亦非無漏根滅無漏根起。謂除前相。

此中相聲依所名轉。則前三句所不攝法為第四句。此復云何。

謂諸異生位。

乃至增上忍位。於無漏根非捨非得。非滅非起。

住世第一法時。於無漏根非捨而得。非滅而起。

若諸聖者

住苦法智忍。乃至道法智時。於無漏根非捨而得。亦滅亦起。

住 道類智忍時。於無漏根亦捨亦得。亦滅亦起。

從預流果證一來果時。

以世俗道者。

若無漏道為加行。住加行道 時。於無漏根非捨而得。滅而非起。

若世俗道為加行。住加行道五無間道五解脫道時。於無漏根非捨而得。非滅非起。

住 第六無間道 時。於無漏根亦捨亦得。非滅非起

以無漏道者。

若世俗道為加行。住加行道 時。於無漏根非捨而得。非滅而起。

若無漏道為加行。住加行道五無間道五解脫道時。 非捨而得。亦滅亦起。

住 第六無間道時。 於無漏根亦捨亦得。亦滅亦起。

從一來果證不還果，

隨應亦爾。

從不還果證阿羅漢果。

離初靜慮染時。

以世俗道者。

若無漏道為加行。住加行道 時。於無漏根非捨而得。滅而非起。

若世俗道為加行。住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於無漏根非捨而得。非滅非起。

以無漏道者。

若世俗道為加行。住加行道 時。於無漏根非捨而得。非滅而起。

若無漏道為加行。住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於無漏根非捨而得。亦滅亦起。

如離初靜慮染。乃至離無所有處染亦爾。

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

若世俗道為加行。住加行道 時。於無漏根非捨而得。非滅而起。

若無漏道為加行。住加行道八無間道八解脫道時。於無漏根非捨而得。亦滅亦起。

住 第九無間道時。於無漏根亦捨亦得。亦滅亦起。

信解練根作見至時。

若世俗道為加行。住加行道 時。於無漏根非捨而得。非滅而起。

若無漏道為加行。住加行道 時。於無漏根非捨而得。亦滅亦起。

住無間道 時。於無漏根亦捨亦得。亦滅亦起。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時。

如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說雜修靜慮

初 剎那時。於無漏根非捨而得。滅而非起。

第二剎那時。於無漏根非捨而得。非滅而起。

第三剎那時。如初剎那說。

若引發五通五無間道三解脫道時。若起無量。世俗解脫。勝處。遍處。不淨觀。持息念。

世俗念住。世俗無礙解。無諍願智。邊際定。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入滅定想微細

等時。於無漏根非捨而得。非滅非起。

若起無漏他心通時。若起無漏念住。無漏解脫。無漏無礙解等時。於無漏根非捨而得亦滅亦起。

若起微微心時。若起聞思慧等時。於無漏根非捨非得。非滅非起。

於如是等差別位中隨其所應為第四句。是故略說。「除前相」言

〈未知根〉

諸未知當知根。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令疑者得決定故。如《品類足》說。云何未知當知根。答：未已見諦。未已現觀者。諸學慧慧根。若諸根隨信、隨法行。於未現觀四聖諦能現觀。是名未知當知根。

彼文但說現在和合。能荷擔有作用。未知當知根。非過去未來。勿有生疑。唯現在和合。能荷擔有作用。是未知當知根。非過去未來。

為令彼疑得決定故。顯在三世皆是此根故作斯論。

諸未知當知根。彼一切於未現觀四聖諦能現觀耶？

答：應作四句。

有未知當知根。彼非於未現觀四聖諦能現觀。謂未知當知根。在過去、或未來。

彼有未知當知根相故。亦名未知當知根。然非於未現觀四聖諦能現觀。過去作用已息。未來作用未起故。

有於未現觀四聖諦能現觀。彼非未知當知根。謂諸非根法於未現觀四聖諦能現觀

此復云何。謂想思觸作意。欲勝解慚愧。無貪無瞋輕安。捨不放逸不害。尋伺隨心轉色心不相應行。如是諸法於未現觀四聖諦。雖能現觀而非未知當知根。以合九根為此根故。

有未知當知根。彼亦於未現觀四聖諦能現觀。謂未知當知根於未現觀四聖諦能現觀。

則現在和合能荷擔有作用未知當知根。

有非未知當知根。彼亦非於未現觀四聖諦能現觀。謂除前相。

則前三句所不攝法為第四句。此復云何。謂除三世未知當知根自性。及現在此根相應俱有非根法。諸餘過去未來此根相應俱有非根法。及已知根具知根俱生品。一切有漏心心所法。

餘色心不相應行。及無為皆是第四句。故言「除前相」。

如未知當知根，已知、具知根，隨其所應廣說亦爾

〈五門辯二智 初盡無生智 盡無生所緣〉

盡智，當言：盡智乃至道智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此中分別三智。

答：是本論師意欲爾故。

乃至廣說。

答：盡智當言盡智。

謂自了知

- ・我已遍知苦。
- ・我已永斷集。
- ・我已證滅
- ・我已修道。

或法智。

謂自了知

- ・我已遍知欲界繫苦。
- ・我已永斷欲界繫集。

·我已證 欲界繫諸行滅。

·我已修斷欲界繫諸行道。

或類智，

謂自了知

·我已遍知色、無色界繫苦。

·我已永斷色、無色界繫集。

·我已證 色、無色界繫諸行滅。

·我已修斷色、無色界繫諸行道。

或苦智，

謂自了知我已遍知三界繫苦。

或集智，

謂自了知我已永斷三界繫集。

或滅智，

謂自了知我已證三界繫諸行滅。

或道智，

謂自了知我已修斷三界繫諸行道。

問：何故盡智、非他心智。

答：盡智非見自性。他心智是見自性故。

何故非世俗智。

答：盡智是無漏。世俗智是有漏故。

顯自性已當顯地。

或有尋有伺。

謂依未至初靜慮。

或無尋唯伺。

謂依靜慮中間。

或無尋無伺。

謂依上三靜慮下三無色。

顯地已當顯相應。

或樂根相應。

謂依第三靜慮。

或喜根相應。

謂依初二靜慮。

或捨根相應。

謂依未至靜慮中間。第四靜慮。下三無色。

顯相應已當顯行相。

或無願相應。

謂十行相。

或無相相應。

謂四行相。

問：何故盡智非空相應。

答：空是勝義涉勝義。盡智是勝義涉世俗故。如說了知我生已盡。涉我解故非空相應。

顯行相已當顯所緣。

或緣欲界繫、或緣色、無色界繫，

此調緣苦、集。

或緣不繫，

此調緣滅、道。

如盡智，無生智亦爾。

然有差別。調無生智當言無生智。調自了知我不復遍知苦。不復永斷集不復證滅。不復修道。

無學正見當言無學正見。

調

以四行相知五取蘊。

以四行相知五取蘊因。

以四行相知五取蘊滅。

以四行相知斷五取蘊道。

或法智。

調知欲界四諦。

或類智。

調知色、無色界四諦。

或他心智。

調知他無漏心心所法。

或苦、集、滅、道智。

調別知三界四諦。

問：何故無學正見非世俗智。

答：此無漏彼有漏故。

顯自性已，地...等四問如前說。

差別者。此亦與空相應。亦作空非我行相轉故。

諸最初盡智。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前明三智。未辯等無間緣及所緣差別。今欲辯之故作斯論。

諸最初盡智。彼一切無間道等無間耶？

答：如是。

以初盡智必從金剛喻定等無間起故。

設無間道等無間彼一切盡智耶。

答：如是。

以金剛喻定等無間必起盡智故。

諸最初無生智。彼一切盡智等無間耶？

答：如是。

最初無生智必從盡智等無間起故。

設盡智等無間彼一切無生智耶。

答：或盡智。

調時解脫。

或無生智。

調不時解脫。

或無學正見。

調時解脫

諸緣彼無間道起則緣彼初盡智起耶？

答：若緣生無間道起則緣彼初盡智起。

若不緣生無間道起則不緣彼初盡智起。

調金剛喻定六智相應則滅道法智。及四類智。最初盡智二智所攝則苦集類智。

若金剛喻定苦集類智相應者則與初盡智所緣境共。以俱緣非想非非想處四蘊生故。彼四蘊名生生死攝故。

若金剛喻定滅道法類智相應者則與初盡智所緣境異。彼緣三界滅道。此緣有頂苦集故

諸緣彼盡智起則緣彼無生智起耶？

答：如是。

設緣彼無生智起則緣彼盡智起耶。

答：如是。

此二智俱以十四行相緣四諦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根蘊第六中一心納息第五之二

〈七、正互相應〉

諸法無學正見相應。彼法無學正思惟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無學正見一切地可得。非一切無漏心。無學正思惟一切無漏心可得非一切地。是故得作大四句。

有法無學正見相應非無學正思惟。謂無學正見相應正思惟。及無學正思惟不相應無學正見相應法。

「無學正見相應正思惟」者。謂無學正見聚中正思惟。此但與無學正見相應。非無學正思惟。自體與自體由三因緣不相應故。

一、無二自性俱起故。

二、前後剎那不並故。

三、諸法不觀自體與他為緣故。

「及無學正思惟不相應無學正見相應法」者。謂靜慮中間。上三靜慮。下三無色。無學正見相應法。此非無學正思惟相應。彼地無正思惟故。

有法無學正思惟相應非無學正見。謂無學正思惟相應正見。及無學正見不相應。無學正思惟相應法。

「無學正思惟相應正見」者。謂無學正思惟聚中正見此但與無學正思惟相應。非無學正見。自體與自體由三因緣不相應故。

「及無學正見不相應無學正思惟相應法」者。謂未至初靜慮。盡無生智聚中。正思惟相應法。此非無學正見相應彼聚中無正見故。

有法無學正見正思惟相應。謂除無學正見相應正思惟。及除無學正思惟相應正見。諸餘無學正見正思惟相應法。

謂此聚中除二自體。餘心心所與二相應。此復云何。謂九大地法。十大善地法心及伺。

有法非無學正見正思惟相應。謂無學正見不相應正思惟。無學正思惟不相應正見。及前所不攝心心所法。并色無為心不相應行。

「無學正見不相應正思惟」者。謂盡無生智聚中正思惟。此非無學正見相應。彼聚中無正見故。亦非無學正思惟相應。自體與自體不相應故。

「無學正思惟不相應正見」者。謂靜慮中間。上三靜慮。下三無色。無學正見。此非正見相應。自體與自體不相應故。亦非無學正思惟相應。彼地中無正思惟故。

「及前所不攝心心所法」者。謂靜慮中間。上三靜慮。下三無色。盡無生智聚心心所法。及一切學有漏心心所法。

「并色無為心不相應行」。當知皆是第四句攝。

諸法無學正見相應。彼法無學正勤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無學正見一切地可得。非一切無漏心。無學正勤一切地。一切無漏心可得。是故得作中四句。

有法無學正見相應非無學正勤。謂無學正見相應正勤。

此非無學正勤相應。自體與自體不相應故。

有法無學正勤相應。非無學正見。謂無學正見及無學正見不相應。無學正勤相應法。

「無學正見」者。自體與自體不相應故。

「無學正見不相應無學正勤相應法」者。謂盡無生智聚中正勤相應法。此非正見相應。彼聚中無正見故。

有法無學正見正勤相應。謂除無學正見相應正勤諸餘無學正見相應法。

正勤多故於此偏除。然此聚中除二自體餘心心所皆二相應。此復云何。謂九大地法九大善地法心及尋伺。

有法非無學正見正勤相應。謂無學正見不相應正勤。及前所不攝心心所法。并色無為心不相應行。

「無學正見不相應正勤」者。謂盡無生智聚中正勤。此非正見相應。彼聚中無正見故。亦非正勤相應。自體與自體不相應故。

「及前所不攝心心所法」者。此中無餘無學心心所法前所不攝。但有一切學有漏心心所法是前所不攝。

「并色無為心不相應行」。當知皆是第四句攝。

如對正勤，對正念、正定、正解脫

亦爾。

此皆得作中四句故。

諸法無學正見相應，彼法非無學正智相應。

諸法無學正智相應，彼法非無學正見相應。

以此二法不俱起故

諸法無學正思惟相應。彼法無學正勤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無學正思惟。一切無漏心可得非一切地。無學正勤一切地一切無漏心可得。是故亦得作中四句。

文如正見對正勤說。

如對正勤，對正念、正定、正解脫

亦爾。

諸法無學正思惟相應。彼法無學正智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無學正思惟。一切無漏心可得非一切地。無學正智一切地可得非一切無漏心。是故亦得作大四句。

文如正見對正思惟說

諸法無學正勤相應彼法無學正念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無學正勤正念俱一切地一切無漏心可得。是故得作小四句。

有法無學正勤相應。非無學正念。謂無學正念

此與無學正勤相應非正念。自體與自體不相應故。

有法無學正念相應。非無學正勤。謂無學正勤。

此與無學正念相應非正勤。自體與自體不相應故。

有法無學正勤正念相應。謂除無學正勤正念。諸餘無學正勤正念相應法。

謂此聚中除二自體。餘心心所與二相應。此復云何。謂九大地法九大善地法心及尋伺。

有法非無學正勤正念相應。謂前所不攝心心所法。并色無為心不相應行。

此中無餘無學心心所法前所不攝。但有一切學有漏心心所法。是前所不攝。

「并色無為心不相應行」。當知皆是第四句攝。

如對正念，對正定、正解脫

亦爾。

此皆得作小四句故。

諸法無學正勤相應。彼法無學正智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正勤一切地一切無漏心可得。正智一切地可得。非一切無漏心。亦作中四句

文如正思惟對正勤說。

如正勤，正念、正定

亦爾

諸法無學正解脫相應。彼法無學正智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無學正解脫。一切地一切無漏心可得。無學正智。一切地可得。非一切無漏心。亦作中四句

文如正勤對正智說

根蘊第六中

〈魚納息 第六〉

總、三世成就、 不成就亦然、 善等根為因、 此章願具說

〈總、三世成就、 不成就亦然〉

若成就眼根。彼於二十二根。幾成就？幾不成就？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當廣分別。

問：此納息何故名魚。

答：多位轉移難執取故。何謂多位。謂具根不具根位。無形一形二形位。有心無心位。定不定位。生界地差別位。斷善不斷善位。離染未離染位。善染無記心位。異生聖者位。見道修道無學道位。於此等位二十二根成與不成轉移不定。如魚難執故立此名。

若成就眼根。彼於二十二根。幾成就？幾不成就？...乃至具知根問亦爾。

答：

若成就眼根。彼定成就五餘不定。

「成就五」者。謂眼、身、命、意、捨根。

「餘不定」者，餘十七根。或成就、或不成就。

謂耳、鼻、舌、根、身根。

具者則成就。不具者不成就。

女根、男根

若一形隨成就一。

若二形俱成就。

若無形俱不成就。謂本不得或得已由漸命終。或餘緣故失。

樂根，若生遍淨及下。

若聖者生第四靜慮則成就。

若異生生第四靜慮則不成就。

苦根

若生欲界則成就。

若生色界則不成就。

喜根，若生極光淨及下。

若聖者生第三第四靜慮則成就。

若異生生第三第四靜慮則不成就

憂根

若未離欲染則成就。

若已離欲染則不成就。

信.....等五根

若不斷善則成就。

若斷善則不成就。

未知當知根

住見道則成就，餘則不成就。

已知根

住修位則成就。餘則不成就。

具知根

住無學位則成就。餘則不成就。

是故說餘不定。

如眼根，耳、鼻、舌根亦爾。

皆色界定成就。無色界定不成就。欲界不定故。

若成就身根彼定成就四，餘不定。

「成就四」者。調身、命、意、捨根。

「餘不定」者。餘十八根或成就、或不成就。

眼根

眼根具者則成就。不具者不成就。

餘十七根

如前說。

若成就女根彼定成就八，餘不定。

「成就八」者。調女、身、命、意、樂、苦、喜、捨根。

「餘不定」者。餘十四根或成就、或不成就如前應知。

如女根，男根亦爾。

若成就男、女二根。

彼定成就十五根。調男、女、身、命、意、五受、信等五根。

定不成就三根。調三無漏根。

餘不定如前應知。

若成就命根，彼定成就三，餘不定。

「成就三」者。調命、意、捨根。

「餘不定」者。餘十九根或成就、或不成就。

謂眼、耳、鼻、舌根

生色界，則成就。

生無色界，則不成就。

生欲界，或成就、或不成就如前說。

身根

生欲色界則成就。

生無色界則不成就。

女根、男根

生色、無色界，則不成就。

生欲界，或成就、或不成就如前說。

樂根，若生遍淨及下。

若聖者生上則成就。

若異生生上則不成就。

苦根，

若生欲界則成就。

若生色、無色界則不成就。

喜根，若生極光淨及下。

若聖者生上則成就。

若異生生上則不成就餘如前說。

如命根，意根、捨根亦爾。

皆三界有情定成就故。

若成就樂根，彼定成就四，餘不定。

「成就四」者。調樂、命、意、捨根。

「餘不定」者。餘十八根或成就、或不成就如前應知。

若成就苦根，彼定成就七，餘不定。

「成就七」者。調身、命、意、四受除憂。

「餘不定」者。餘十五根或成就、或不成就如前應知。

若成就喜根，彼定成就五，餘不定。

「成就五」者。調命、意、樂、喜、捨根。

「餘不定」者。餘十七根或成就、或不成就如前應知。

若成就憂根，彼定成就八，定不成就一，餘不定。

「成就八」者。調身、命、意、五受根。

「不成就一」者。調具知根。

「餘不定」者。餘十三根或成就、或不成就，如前應知。

若成就信根，彼定成就八，餘不定。

「成就八」者。調命、意、捨、信等五根。

「餘不定」者。餘十四根或成就、或不成就，如前應知。

如信根，精進、念、定、慧根亦爾。

若成就未知當知根，彼定成就十三，定不成就二，餘不定。

「成就十三」者。調身、命、意、四受除憂、信等五、未知當知根。

「不成就二」者。調已知、具知根。

「餘不定」者。餘七根或成就、或不成就，如前應知。

若成就已知根，彼定成就十一，定不成就二，餘不定。

「成就十一」者。調命、意、樂、喜、捨、信等五、已知根。

「不成就二」者。調未知當知、具知根。

「餘不定」者。餘九根或成就、或不成就，如前應知。

若成就具知根，彼定成就十一，定不成就三，餘不定。

「成就十一」者。調命、意、樂、喜、捨、信等五、具知根。

「不成就三」者。調憂前二無漏根。

「餘不定」者。餘八根或成就、或不成就，如前應知

若成就眼根。彼於三世二十二根。幾成就？幾不成就？...乃至具知根問亦爾。

答：若成就眼根。

彼定不成就過去未來八。

謂命等八無記根唯成就現在。非過去未來勢羸劣故。

定成就過去未來二現在三。

「過未二」者。謂意、捨根此於現在非定成就。以彼或住無心位故。

「現三」者。謂眼、身、命根

餘不定

如前說。

如眼根。耳鼻舌亦爾。

若成就身根

彼定不成就過去未來八。

謂命等。

定成就過去未來二現在二。

「過未二」者。謂意、捨。

「現二」者。謂身、命

餘不定

如前說。

若成就女根

彼定不成就過去未來八。

謂命等。

定成就過去未來五。現在三。

「過未五」者。謂意、四受除憂。

「現三」者。謂女、身、命。

餘不定

如前說。

如女根。男根亦爾。

若成就男女二根

彼定不成就過去未來八三世三。

「過未八」者。謂命等。

「三世三」者。謂三無漏。

定成就過去未來九。三世二。現在四。

「過未九」者，謂四受、信等五。

「三世二」者。謂意、一受

「現在四」者。謂男、女、身、命

餘不定

如前說。

西方師言。應說過未定成就十。謂五受信等五。三世定成就一。謂意。受名不定故。

迦濕彌羅國諸論師言。名雖不定而數則定。必有一受現在前故。此中說數不說名。

若成就命根。

彼定不成就過去未來八。

謂命等。

定成就過去未來二。現在一。

「過未二」者。調意捨。

「現一」者。調命。

餘不定如前說。

如命根，意根、捨根亦爾。

若成就樂根。

彼定不成就過去未來八。

調命等。

定成就過去未來二。未來一。現在一。

「過、未二」者調意、捨。

「未一」者。調樂。

「現一」者。調命。

餘不定

如前說。

若成就苦根。

彼定不成就過去未來八。

調命等。

定成就過去未來五。現在二。

「過未五」者。調意、四受除憂。

「現二」者。調身、命

餘不定

如前說。

若成就喜根

彼定不成就過去未來八。

調命等。

定成就過去未來二。未來二。現在一。

「過未二」者。調意、捨。

「未二」者。調樂、喜。

「現一」者。調命。

餘不定

如前說。

若成就憂根。

彼定不成就過去未來八三世一。

「過未八」者。調命等。

「三世一」者。調具知。

定成就過去未來四。三世二。現在二。

「過未四」者。調四受。

「三世二」者。調意一受

「現二」者。調身命。

餘不定

如前說。

健馱羅國說。此文應言過未成五。調五受。三世成一。調意受名不定。故
迦濕彌羅說。名雖不定以數定故應如前說。

若成就信根

彼定不成就過去未來八。

調命等。

定成就過去未來七。現在一。

「過未七」者。調意、捨、信等五。

「現一」者調命。

餘不定

如前說。

如信根，精進、念、定、慧根亦爾。

若成就未知當知根。

彼定不成就過去未來八。三世二。現在二。

「過未八」者調命等。

「三世二」者。調已知、具知。

「現二」者。調苦、憂。

定成就三世七。過去未來三。未來現在一。現在二。

「三世七」者。調意、一受、信等五。

「過、未三」者。調三受。

「未、現一」者。調未知當知。

「現二」者。調身、命此中二說如前。

餘不定

如前說。

若成就已知根。

彼定不成就過去未來八。三世二。

「過未八」者。調命等。

「三世二」者。調餘二無漏。

定成就過去未來七。未來三。現在一。

「過未七」者。調意、捨、信等五。

「未三」者。調樂、喜、已知。

「現一」者調命。

餘不定

如前說。

若成就具知根。

彼定不成就過去未來八。三世三。

「過未八」者。調命等。

「三世三」者。調憂、餘二無漏。

定成就過去未來七。未來三。現在一。

「過未七」者。調意、捨、信等五。

「未三」者。調樂、喜、具知。

「現一」者。調命。

餘不定

如前說。

若不成就眼根。彼於二十二根。幾不成就？幾成就？...乃至具知根問亦爾。

答：

若不成就眼根。

彼定不成就一。

調眼。

定成就三。

調命、意、捨。

餘不定

如前說。

如眼根，耳、鼻、舌、女、男根、三無漏根亦爾。

若不成就身根。

彼定不成就十。

調七色、苦、憂、未知當知。

定成就八。

調命、意、捨、信等五。

餘不定

如前說。

若男女根俱不成就。

彼定不成就二。調男、女。

定成就三。調命、意、捨。

餘不定，如前說。

命、意、捨根無不成就。

若不成就樂根。

彼定不成就九。

調女、男、四受除捨、三無漏。

定成就八。

調命、意、捨、信等五。

餘不定

如前說。

若不成就苦根。

彼定不成就五。

調女、男、苦、憂、未知當知。

定成就八。

調命、意、捨、信等五。

餘不定

如前說。

若不成就喜根。

彼定不成就八。

調女、男、苦、喜、憂、三無漏。

定成就八。

調命、意、捨、信等五。

餘不定

如前說。

若不成就憂根。

彼定不成就一。

調憂。

定成就八。

調命、意、捨、信等五

餘不定

如前說。

若不成就信根。

彼定不成就八。

調信等五、三無漏。

定成就八。

調身命意五受。

餘不定

如前說。

如信根，精進、念、定、慧根亦爾。

若不成就眼根。彼於三世二十二根。幾不成就？幾成就？...乃至具知根問亦爾。

答：

若不成就眼根。

彼定不成就三世一。過去未來七。

「三世一」者。調眼。

「過未七」者。調命等七。

定成就過去未來二。現在一。

「過未二」者。調意捨。

「現一」者。調命。

餘不定

如前說。

如眼根，耳、鼻、舌、女、男根亦爾

若不成就身根。

彼定不成就三世十。過去未來一。

「三世十」者。謂七色、苦、憂、未知當知。

「過未一」者，謂命。

定成就過去未來五。三世二。現在一。

「過未五」者。謂信等五。

「三世二」者。謂意、捨。

「現一」者。謂命。

餘不定

如前說。

若男女根俱不成就。

彼定不成就三世二。過去未來六。

三世二者。謂男、女。

過未六者。謂五色命。

定成就過去未來二。現在一。

過未二者。謂、意捨。

現一者。謂命。

餘不定

如前說。

命、意、捨根，無不成就。

若不成就樂根。

彼定不成就三世九。過去未來六。

「三世九」者。謂女、男、四受除捨、三無漏。

「過未六」者。謂五色命。

定成就過去未來七。現在一。

「過未七」者。謂意、捨、信等五。

「現一」者。謂命。

餘不定

如前說。

若不成就苦根。

彼定不成就三世五。過去未來六

「三世五」者。謂女、男、苦、憂、未知當知。

「過未六」者。謂五色、命。

定成就過去未來七。現在一。

「過未七」者。謂意、捨、信等五。

「現一」者。謂命。

餘不定

如前說。

若不成就喜根。

彼定不成就三世八。過去未來六。

「三世八」者。謂女、男、苦、憂、喜、三無漏。

「過未六」者。謂五色、命。

定成就過去未來七。現在一。

「過未七」者。謂意、捨、信等五。

「現一」者。謂命。

餘不定

如前說。

若不成就憂根

彼定不成就三世一。過去未來八。

「三世一」者。謂憂。

「過未八」。謂命等。

定成就過去未來七。現在一。

「過未七」者。謂意、捨、信等五。

「現一」。謂命。

餘不定

如前說。

若不成就信根。

彼定不成就三世八。過去未來八。

「三世八」者。謂信等五、三無漏。

「過未八」者。謂命等。

定成就過去未來四。三世二。現在二。

「過未四」者。謂四受。

「三世二」者。謂意、一受。

「現二」者。謂身、命

餘不定

如前說。

如信根，精進、念、定、慧根亦爾。

若不成就未知當知根。

彼定不成就三世一。過去未來八。

「三世一」者。謂未知當知。

「過未八」者。謂命等。

定成就過去未來二。現在一。

「過未二」者。謂意、捨。

「現一」者。謂命。

餘不定如前說。

如未知當知根。已知具知根亦爾。

〈善...等根為因〉

諸根善，彼根因善根耶？設根因善根，彼根善耶？

答：諸根善彼根。因善根

謂八根全。及六根少分。此以善根為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

有根因善根彼根非善。謂善根所引異熟生根。

即善根所引異熟命等八根。及意樂喜捨根。此以善根為一因。謂異熟因。

此中無貪、無瞋、無癡名因善根

諸根不善，彼根因不善根耶？設根因不善根，彼根不善耶？

答：諸根不善彼根因不善根。

謂六根少分。此以不善根為四因。即相應、俱有、同類、遍行。

有根因不善根。彼根非不善。謂不善根所引異熟一生根。

即不善根所引命等八根。及意苦根。此以不善根為一因。謂異熟因。

及欲界有身見邊執見相應根。

此以不善根為二因。謂同類、遍行。

此中貪、瞋、癡名因不善根

諸根無記，彼根因無記根耶？設根因無記根，彼根無記耶？

答：應作四句。

迦濕彌羅國毘婆沙師說。無記根有三。謂無記愛、慧、無明。

無記愛者。謂色無色界五部愛。

無記慧者。謂有覆無記慧、無覆無記慧。

有覆無記慧。謂欲界有身見、邊執見。及色無色界五部染污慧。

無覆無記慧。謂威儀路、工巧處、異熟生、變化心俱生慧。

無記無明者。謂欲界有身見、邊執見相應無明。及色無色界五部無明。

此中無記貪相應心。由三無記根故名有根心。所餘有覆無記心由二無記根故名有根心。謂無記慧無明一切無覆無記心。由一無記根故名有根心。謂無記慧。依此以釋四句義者。

有根無記。彼根非因無記根。謂無緣根

即命等八根。此根無記而不以無記根為因。

有根因無記根彼根非無記。謂不善根。

即六少分。此根不善而以無記根為二因。謂同類、遍行。

有根無記彼根亦因無記根。謂無記有緣根。

即五少分。此根無記亦以無記根為四因。謂相應、俱有、同類、遍行。

有根非無記。彼根亦非因無記根。謂善根。

即八全六少分。此根非無記。亦不以無記根為因。

頗有根非因善根、非因不善根、非因無記根，彼根非無因耶？

答：有。謂無緣根。

即命等八根。

以色心不相應行為因。

此非三性根為因而以色心不相應行為三因。謂俱有、同類、異熟。

西方諸師說。無記根有四。謂無記愛、見、慢、無明。

無記愛者。謂色無色界五部愛。

無記見者。謂欲界有身見、邊執見。及色無色界五見。

無記慢者。謂色無色界五部慢。

無記無明者。謂欲界有身見、邊執見、相應無明。及色無色界五部無明。

此中

無記貪相應心。由二無記根故名有根心。謂無記愛無明。無記見慢相應心。亦各由二無記根故名有根心。謂即彼及無明。

所餘有覆無記心。由一無記根故名有根心。謂無記無明。

依彼以釋四句義者。此文應作是說。

有根無記彼根非因無記根。謂無覆無記根。此根無記而不以無記為根因。

有根因無記根彼根非無記。謂不善根。此根非無記而以無記根為二因。謂同類遍行。

有根無記彼根亦因無記根。謂有覆無記根。此根無記亦以無記根為四因。謂相應俱有同類遍行。

有根非無記彼根亦非因無記根。謂善根此根非無記。亦不以無記根為因。

頗有根非因善根。非因不善根。非因無記根。彼根非無因耶。

答：有。謂無覆無記根。

以色心不相應行等為因。

此根不以三性根為因。而以色心不相應行。無覆無記心心所為四因。謂相應、俱有、同類、異熟。

此即總說然相應根具有四因。不相應根唯三因。除相應因。

問：何故西方諸師。立慢為無記根。

答：彼說力堅強義是根義。慢力堅強故立為根。謂瑜伽師。所以退失百千善品皆由慢力。

問：何故此國諸師不立為根耶。

答：此說下義是根義。慢令心舉於下下順故不立根。

問：何故此國諸師立無覆無記慧為無記根。

答：此說為依因義是根義。無覆無記慧為依因勝故立為根。

問：何故西方諸師不立為根。

答：彼說力堅強義是根義。無覆無記慧勢力羸劣故不立根。

問：何故此彼國師俱不立疑為無記根。

答：俱說定住義是根義。疑不定住二門轉故。不立為根。

如是說者。如善不善根俱有三種。無記根亦應爾。

又如不善慢不立不善根。無記慢亦應爾故。無記根唯三者善

根蘊第六中

〈因緣納息 第七〉

五三，四，四八， 八八八四門 辯根因所緣； 此章願具說

〈五三〉

諸根因過去。彼根緣過去耶。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當廣分別。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撥無去來二世及撥無因緣者意。乃至廣說故作斯論。

此中依二緣作論。謂因緣、所緣緣。

問：何故不依餘二緣作論耶。

答：等無間緣唯一剎那，增上緣通一切法。若依彼作論則文義不婉博故。此但依二緣作論。此中應作略毘婆沙。謂二十二根中。十四有所緣。八無所緣。

有所緣中。五識身相應品過去緣過去。現在緣現在。未來生法緣未來。不生法緣三世。意識身相應品隨在何世。若生不生皆緣三世及無為法。

又見苦、見集所斷根通緣五部。

見滅、見道所斷根唯緣自部及不斷修斷。不斷根通緣五部及不斷。

又欲、色界繫及不繫根。通緣三界 繫及不繫。

無色界繫根 唯緣色、無色界繫及不繫。

因緣差別亦應准知。是謂此中略所說義。隨文廣釋如理應知。

於中一切初翻因略而緣廣。一切後翻緣略而因廣。此中諸忍以智名說智眷屬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 蘊 第七〉

〈得納息 第一〉之一

五得，四起，支，味，入，生，無量，斷結，受果處；

此章願具說

〈五得〉

諸得過去法，彼得過去耶？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應廣分別。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或有執。過未是無而說現在是無為法。

為遮彼執顯過未有現非無為故作斯論。

所以者何。若無過去未來者。應無有情成就彼法。及不成就如第二頭。第三手。第六蘊。第十三處。第十九界等。無有成就就不成就者。然有成就過去未來。及不成就故知實有。

或復有執。成就非實有法。如譬喻者作如是論。諸有情類不離彼法。說名成就此無實體。但是觀待分別假立。如五指合名之為拳。離即非拳故非實有。如有有情不離彼法說名成就。離即不成就故體非實有。

問：彼何故立此論耶。

答：依契經故。如契經說有轉輪王成就七寶。若此成就是實有者。應成就他身及非有情數。

謂彼輪王

若成就輪寶、神珠寶者則法壞。亦是有情數法。亦是非有情數法。

若成就象寶、馬寶者則趣壞。亦是人趣亦傍生趣。

若成就女寶者則身壞。亦是男身亦是女身。

若成就主藏臣寶、兵將寶者則業壞。亦是王亦是臣。勿有此過故成就非實有。

為止彼宗顯成就體是實有故而作斯論。若成就體非實有者便違經說。

如說有學成就八支。漏盡阿羅漢成就十支。若成就非實者。彼聖者有漏心現前。及無心時便不成就三世聖道。云何成就八支、十支。以支皆是無漏法故。又若成就非實有者。復違餘經。如餘經說。此補特伽羅成就善法及不善法。若成就非實有者。彼起善法時應不成就。起不善法時應不成就善法。起無記法時應俱不成就。又若成就非實有者。復違餘經。

如說若苾芻成就七妙法者。於現法中多住喜樂。彼應成就一妙法或不成就。謂七妙法隨一現前。時彼苾芻但成就一。以七妙法皆慧為性。尚無二慧俱起況當有七。若起餘法現在前時則七妙法皆不成就。又若成就非實有者。復違餘經。

如說如來應正等覺成就十力。彼應但說成就一力。或不成就。謂若隨起一力現前。餘九離身便不成就。以十力皆慧為體。無二慧俱起故。若起餘法現在前時。是則十力皆不成就。又若成就非實有者。復有餘過異生應名離三界染。諸阿羅漢應名異生。謂諸異生起善無覆無記心。及無心時身中現無煩惱。復不成就過去未來。豈不名為離三界染。諸阿羅漢起有漏心及無心時。現無聖道。復不成就過去未來。豈非異生無聖法故若爾便為大過。是故成就決定實有。

問：若成就是實有者。譬喻者所引經云何通。

答：彼說自在名為成就。調轉輪王於自七寶攝御自在。假說成就非如成就學八支等。或復有執。成就雖實有體。而不成就。無有實體。為遮彼執顯不成就亦有實體故作斯論。若不成就無實體者。成就亦無實體。觀不成就說成就故。如觀夜立晝。觀闇立明。皆實有體。此亦如是。

又不成就是成就近對治。更互相違。如貪無貪・瞋無瞋・癡無癡・定亂等。若無實體何所相違成近對治。

又不成就若無體者。應不施設斷諸煩惱。調聖道起斷諸煩惱。非如以刀割物以石磨物但斷繫得證離繫得令諸煩惱不成就起說名為斷。故知實有不成就性。

或復為欲斷疑網故而作斯論。謂〈雜蘊〉說過去法生老住無常當言過去。乃至廣說。勿有生疑。如相與法不異世。不異剎那。得與法亦爾。如得與法有異世有異剎那。相與法亦爾。為令此疑得決定故。明相與法定不異世。不異剎那。而得與法有同有異。謂三世法一一各有三世得故。

問：何故相與所相世及剎那決定無異。得與所得或同或異耶。

答：相與所相。必同一果。相隨行不相離。無前後。於同聚法不能棄捨。得與所得不同一果。非定相隨非不相離。或有前後。於同聚法或能棄捨。如諸樹皮性離於樹。

是故為止他宗顯於己義及令疑者得決定故。設不止他顯己令疑決定。但於法相相應義中。應顯所明故作斯論

諸得過去法，彼得過去耶？

此中得言欲何所顯。謂獲成就。云何知然。如《施設論》說。得云何謂獲成就。獲云何。謂得成就。成就云何。謂獲得。得獲成就聲雖有別而義無異。

所得法類有十一種。

欲界有四。調善、不善、有覆無記、無覆無記。

色界有三。除不善。

無色界亦爾。及無漏法。

欲界善、不善、無覆無記各具五蘊。有覆無記唯有四蘊。

色界三，各具五蘊。

無色界三，各唯四蘊。

無漏法具五蘊。及擇滅非擇滅。除虛空無為非所得法故。

此中

欲界

善、不善色。

若在過去，有三世得。

若在未來，唯有未來得。

若在現在，有二世得。謂未來、現在。

善、不善

有覆無記四蘊。及無覆無記中。

通果心俱生品四蘊。彼得世雜剎那雜。調在過去、未來、現在。皆具三世得故。

無覆無記一切色蘊異熟生四蘊。

及威儀路。工巧處。多分四蘊彼得世不雜剎那不雜。若在過去得亦過去。若在未來得亦未來。若在現在得亦現在。

威儀路四蘊中善串習者，如佛馬勝。及餘有情所善串習。

并工巧處四蘊中善串習者。如佛妙業天子。及餘有情所善串習。

彼得亦皆世雜剎那雜。謂在三世各有三世得。故

色界

善五蘊

有覆無記。及無覆無記中。通果心俱生品四蘊。彼得世雜剎那雜。謂在三世各有三世得故不定。

善色蘊

如欲界善不善色蘊。說一切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色蘊。及威儀路異熟生四蘊。

彼得世不雜剎那不雜。隨在彼世。即唯有彼世得故

無色界

善有覆無記四蘊彼得世雜剎那雜。謂在三世各有三世得故。

異熟生四蘊彼得世不雜剎那不雜。隨在彼世。即唯有彼世得故。

無漏五蘊彼得。亦世雜剎那雜。謂在三世各有三世得故。

此則總說。

若別說者。

諸未曾得無漏五蘊。及未曾得有漏修所成。并未曾得聞思所成。彼最初得。

若在未來，彼法唯有未來得。

若在現在，彼法則有未來、現在得。

若在過去，彼法則有三世得。

擇滅、非擇滅法雖非三世攝而有三世得。

然擇滅得有二種。謂有漏、無漏。

有漏擇滅得。

由離欲界染乃至無所有處染故起。是世俗道類。

若未離染彼滅，唯有過去、未來得。

若已離染彼滅，即有三世得。

無漏擇滅得。

由離三界見修所斷染故起。是聖道類

欲界見苦所斷法擇滅。

若苦法智未現在前彼滅，唯有未來得。

若現在前彼滅，則有未來、現在得。

若已滅彼滅，則有三世得。

如是乃至有頂第九品法擇滅。

若盡智未現前等如理應知。

非擇滅得唯是有漏。

彼最初得。

若在未來彼滅，唯有未來得。
若在現在彼滅，則有未來、現在得
若在過去彼滅，則有三世得。

此中

初 問答顯一一世法有三世得。

第二問答顯一一世得得三世及離世法。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諸得過去法彼得過去耶？

答：彼得或過去。或未來。或現在。

得過去法過去得者。謂過去三界一切諸蘊。及無漏蘊彼所有過去得。

得過去法未來得者。謂過去

欲界善不善五蘊。有覆無記四蘊。無覆無記中通果心俱生品。及威儀路工巧處一分四蘊。

色界善五蘊。有覆無記及無覆無記中。通果心俱生品四蘊。

無色界善有覆無記四蘊。無漏五蘊彼所有未來得。

得過去法現在得者。謂過去欲界善不善五蘊。乃至廣說。如未來彼所有現在得。

設得過去彼得過去法耶。

答：彼法或過去。或未來。或現在。或無為

過去得。得過去法者。謂過去得。得過去三界一切諸蘊。及無漏蘊。

過去得。得未來法者。謂過去得。得未來

欲界善不善有覆無記四蘊。無覆無記中通果心俱生品。及威儀路工巧處一分四蘊。

色界善五蘊。有覆無記。及無覆無記中。通果心俱生品四蘊。

無色界善有覆無記四蘊。無漏五蘊。

過去得。得現在法者。謂過去得。得現在欲界善。乃至廣如得未來說。

過去得。得無為法者。謂過去得。得擇滅非擇滅

諸得未來法，彼得未來耶？

答：彼得或未來、或過去、或現在。

得未來法。未來得者。謂未來三界一切諸蘊。及無漏蘊。彼所有未來得。

得未來法。過去得者。謂未來

欲界善不善有覆無記四蘊。無覆無記中。通果心俱生品。及威儀路工巧處一分四蘊。

色界善五蘊。有覆無記及無覆無記中。通果心俱生品四蘊。

無色界善有覆無記四蘊。無漏五蘊彼所有過去得。

得未來法。現在得者。謂未來欲界善。乃至廣說如過去。彼所有現在得。

設得未來彼得未來法耶。

答：彼法或未來、或過去、或現在、或無為。

未來得。得未來法者。謂未來得。得未來三界一切諸蘊及無漏蘊。

未來得。得過去法者。謂未來得。得過去

欲界善不善五蘊有覆無記四蘊。無覆無記中。通果心俱生品。及威儀路工巧處一分四蘊。

色界善五蘊。有覆無記及無覆無記中。通果心俱生品四蘊。

無色界善有覆無記四蘊。無漏五蘊。

未來得。得現在法者。謂未來得。得現在欲界善。乃至廣如得過去說。

未來得。得無為者。謂未來得。得擇滅非擇滅。

諸得現在法，彼得現在耶？

答：彼得或現在、或過去、或未來。

得現在法。現在得者。謂現在三界一切諸蘊。及無漏蘊彼所有現在得。

得現在法。過去得者。謂現在

欲界善不善有覆無記四蘊。無覆無記中。通果心俱生品。及威儀路工巧處一分四蘊。

色界善五蘊。有覆無記及無覆無記中。通果心俱生品四蘊

無色界善有覆無記四蘊。無漏五蘊。彼所有過去得。

得現在法。未來得者。謂現在欲界善不善五蘊。有覆無記四蘊。餘如過去得說。彼所有未來得。

設得現在。彼得現在法耶。

答：彼法或現在、或過去、或未來、或無為

現在得。得現在法者。謂現在得。得現在三界一切諸蘊。及無漏蘊

現在得。得過去法者。謂現在得。得過去

欲界善不善五蘊有覆無記四蘊。無覆無記中。通果心俱生品。及威儀路工巧處一分四蘊。

色界善五蘊。有覆無記。及無覆無記中。通果心俱生品四蘊。

無色界善有覆無記四蘊。無漏五蘊

現在得。得未來法者。謂現在得。得未來欲界善不善有覆無記四蘊。餘如得過去說。

現在得。得無為者。謂現在得得擇滅非擇滅。

諸得善法，彼得善耶？

答：如是

以善法得必是善故。

設得善彼得善法耶。

答：如是。

以諸善得唯得善法故。

不善、無記問答亦爾。

能得所得性必同故。

諸得欲界法，彼得欲界耶？

答：如是。

以欲界法得必是欲界故。

設得欲界彼得欲界法耶。

答：彼法或欲界、或不繫。

「欲界」者。謂欲界五蘊。

「不繫」者，謂諸非擇滅。以生欲界補特伽羅。於三界繫及不繫法得非擇滅。彼得皆是欲界繫故。

諸得色界法。彼得色界耶。

答：如是。

以色界法得必是色界故。

設得色界。彼得色界法耶。

答：彼法或色界、或不繫。

「色界」者。調色界五蘊。

「不繫」者。調諸擇滅非擇滅。

擇滅者。調欲界下三靜慮五蘊擇滅。彼世俗道類。得皆色界繫。以下地擇滅有漏得皆上地近分攝故

非擇滅者。調生色界補特伽羅。於三界繫及不繫法得非擇滅。彼得皆是色界繫故。

諸得無色界法。彼得無色界耶。

答：如是。

以無色界法得皆是無色界繫故。

設得無色界彼得無色界法耶。

答：彼法或無色界、或不繫。

「無色界」者。調無色界四蘊。

「不繫」者。調諸擇滅、非擇滅。

擇滅者。調第四靜慮地繫五蘊。及下三無色地繫四蘊擇滅。後世俗道類得皆無色界繫。所以如前。

非擇滅者。調生無色界補特伽羅。於三界繫及不繫法得非擇滅。彼得皆是無色界繫故。

諸得學法。彼得學耶？

答：如是。

以學法得必是學故。

設得學彼得學法耶。

答：彼法或學。或非學非無學

「學」者，調學五蘊。

「非學非無學」者。調諸學得。所得擇滅。

諸得無學法彼得無學耶。

答：如是。

以無學法得必是無學故。

設得無學彼得無學法耶。

答：彼法或無學。或非學非無學。

「無學」者。調無學五蘊。

「非學非無學」者。調諸無學得所得擇滅

諸得非學非無學法。彼得非學非無學耶。

答：彼得或非學非無學、或學、或無學。

「非學非無學」者。調有漏五蘊四蘊。得一切非擇滅。得諸擇滅世俗道類得

「學」者。調諸擇滅。學道類得

「無學」者。調諸擇滅。無學道類得。

設得非學非無學。彼得非學非無學法耶。

答：如是。

以諸非學非無學得。唯得非學非無學法故。

諸得見所斷法。彼得見所斷耶？

答：如是。

以見所斷法得必是見所斷故。

設得見所斷彼得見所斷法耶。

答如是。

以見所斷得。唯得見所斷法故。

諸得修所斷法。彼得修所斷耶。

答如是。

以修所斷法得必是修所斷故。

設得修所斷。彼得修所斷法耶。

答：彼法或修所斷。或不斷。

「修所斷」者。謂修所斷五蘊。

「不斷」者。謂一切非擇滅。及世俗道類所得擇滅。

諸得不斷法。彼得不斷耶。

答：彼得或不斷。或修所斷。

「不斷」者。謂無漏五蘊得。及諸擇滅無漏道類得。

「修所斷」者。謂一切非擇滅得。及諸擇滅世俗道類得。

設得不斷。彼得不斷法耶。

答：如是。

以不斷得唯得不斷法故。

已隨本文辯諸得相。當更隨義顯諸非得。

若法有得。彼法有非得。

若法無得。彼法無非得。

獲成就、非獲、非成就說亦爾。由此一切有情數法。及擇滅非擇滅。

有得非得有獲非獲。有成就非成就。一切非有情數法。及虛空無為。則皆無有得非得等。

又於自相續法。有得。有非得等。

於他相續法。無得非得等。

此中

・過去、未來法。各有三世非得。

現在法唯有過未二世非得。以可成就法在現在世必成就故。得與非得更互相違不俱起故。

・善、不善、無記法，非得。皆唯無記。

・三界法，非得，皆通三界。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法，非得。皆唯非學非無學。

・見所斷、修所斷、不斷法，非得。皆唯修所斷。

是謂非得略毘婆沙

・諸不得過去法。彼非得過去耶。

答：彼非得或過去。或未來。或現在。

不得過去法過去非得者。謂過去善、不善、有覆無記、無覆無記、無漏五蘊。彼所有過去非得。此中斷善根者。善五蘊離欲染者。不善五蘊。諸阿羅漢有覆無記五蘊。一切有情多分無覆無記五蘊。以無覆無記法。已過剎那及未至剎那。多分不成就故。諸異生類無漏五蘊。是謂總相所不得法。

不得過去法未來非得者。謂過去善、不善、有覆無記、無覆無記、無漏五蘊。彼所有未來非得。如前釋。

不得過去法現在非得者。謂過去善、不善、有覆無記、無覆無記、無漏五蘊。彼所有現在非得。隨所應如前釋。

設非得過去彼不得過去法耶。

答：彼法或過去。或未來。或現在。或無為。

過去非得不得過去法者。謂過去非得不得過去善乃至無漏五蘊。如前釋。

過去非得不得未來法者。謂過去非得不得未來善。乃至無漏五蘊。如前釋。

過去非得不得現在法者。謂過去非得不得現在善乃至無漏五蘊。如前釋。

過去非得不得無為法者。謂過去非得不得擇滅非擇滅法。謂具縛者。於擇滅。一切有情於非擇滅。

· **諸不得未來法。彼非得未來耶。**

答：彼非得。或未來。或過去。或現在。

不得未來法未來非得者。謂未來善乃至無漏五蘊。彼所有未來非得。如前釋。

不得未來法過去非得者。謂未來善乃至無漏五蘊。彼所有過去非得。如前釋。

不得未來法現在非得者。謂未來善乃至無漏五蘊。彼所有現在非得。如前釋。

設非得未來。彼不得未來法耶。

答：彼法或未來。或過去。或現在。或無為。

未來非得不得未來法者。謂未來非得。不得未來善。乃至無漏五蘊。如前釋。

未來非得不得過去法者。謂未來非得。不得過去善乃至無漏五蘊。如前釋。

未來非得不得現在法者。謂未來非得。不得現在善乃至無漏五蘊。如前釋。

未來非得不得無為法者。謂未來非得。不得擇滅非擇滅。如前釋。

· **諸不得現在法。彼非得現在耶。**

答：彼非得或過去。或未來。非現在相違故。

不得現在法過去非得者。謂現在善乃至無漏五蘊。彼所有過去非得。如前釋。

不得現在法未來非得者。謂現在善乃至無漏五蘊。彼所有未來非得。如前釋。

設非得現在。彼不得現在法耶。

答：彼法或過去。或未來。或無為。非現在相違故。

現在非得不得過去法者。謂現在非得。不得過去善乃至無漏五蘊。隨所應。如前釋。

現在非得不得未來法者。謂現在非得。不得未來善乃至無漏五蘊。如前釋。

現在非得不得無為法者。謂現在非得。不得擇滅非擇滅。如前釋。

· **諸不得善法。彼非得善耶。**

答：不爾。以彼非得是無記非善性故。

設非得無記。彼不得善法耶。

答：彼法或善、或不善、。或無記。以無記非得不得三性法故。

· **諸不得不善法。彼非得不善耶。**

答：不爾。以彼非得是無記非不善性故。

設非得無記。彼不得不善法耶。

答：彼法。或善或不善。或無記。以無記非得不得三性法故。

· **諸不得無記法。彼非得無記耶。**

答：如是。以諸非得唯無記故。

設非得無記彼不得無記法耶。

答：彼法。或善。或不善。或無記。以無記非得不得三性法故。

· · **諸不得欲界法。彼非得欲界耶。**

答：彼非得或欲界。或色界。或無色界。

不得欲界法。欲界非得者。調生欲界。欲界諸蘊非得。

不得欲界法。色界非得者。調生色界欲界諸蘊非得。

不得欲界法無色界非得者。調生無色界。欲界諸蘊非得。

設非得欲界。彼不得欲界法耶。

答：彼法或欲界。或色界或無色界。或不繫。

欲界非得。不得欲界法者。調生欲界不得欲界諸蘊。

欲界非得。不得色界法者。調生欲界不得色界諸蘊。

欲界非得。不得無色界法者。調生欲界不得無色界諸蘊。

欲界非得。不得不繫法者。調生欲界不得無漏諸蘊。及擇滅非擇滅。

· **諸不得色界法彼非得色界耶。**

答：彼非得。或欲界。或色界。或無色界。

不得色界法。欲界非得者。調生欲界色界諸蘊非得。

不得色界法。色界非得者。調生色界色界諸蘊非得。

不得色界法。無色界非得者。調生無色界色界諸蘊非得。

設非得色界。彼不得色界法耶。

答：彼法或欲界。或色界。或無色界。或不繫。

色界非得不得欲界法者。調生色界不得欲界諸蘊。

色界非得。不得色界法者。調生色界不得色界諸蘊。

色界非得。不得無色界法者。調生色界不得無色界諸蘊。

色界非得。不得不繫法者。調生色界不得無漏諸蘊。及擇滅非擇滅。

· **諸不得無色界法。彼非得無色界耶。**

答：彼非得或欲界。或色界。或無色界。

不得無色界法。欲界非得者。調生欲界無色界諸蘊非得。

不得無色界法。色界非得者。調生色界無色界諸蘊非得。

不得無色界法。無色界非得者。調生無色界無色界諸蘊非得。

設非得無色界。彼不得無色界法耶。

答：彼法或欲界。或色界。或無色界。或不繫。

無色界非得。不得欲界法者。調生無色界。不得欲界諸蘊。

無色界非得。不得色界法者。調生無色界。不得色界諸蘊。

無色界非得。不得無色界法者。調生無色界。不得無色界諸蘊。

無色界非得。不得不繫法者。謂生無色界。不得無漏諸蘊。及擇滅非擇滅。

・ 諸非得學法。彼非得學耶。

答：不爾。以彼非得是非學非無學非是學故。

設非得非學非無學。彼不得學法耶。

答：彼法或學、或無學、或非學非無學。以非學非無學非得不得三種法故。

・ 諸不得無學法。彼非得無學耶。

答：不爾。以彼非得是非學非無學非是無學故。

設非得非學非無學。彼不得無學法耶。

答：彼法或學、或無學、或非學非無學。以非學非無學非得不得三種法故。

・ 諸不得非學非無學法。彼非得非學非無學耶。

答：如是。以諸非得唯是非學非無學故。

設非得非學非無學。彼不得非學非無學法耶。

答：彼法或學、或無學、或非學非無學。以非學非無學非得不得三種法故。

・ 諸不得見所斷法。彼非得見所斷耶。

答：不爾。以彼非得是修所斷非見所斷故。

設非得修所斷。彼不得見所斷法耶。

答：彼法或見所斷、或修所斷、或不斷。以修所斷非得不得三種法故。

・ 諸不得修所斷法。彼非得修所斷耶。

答：如是。以諸非得唯修所斷故。

設非得修所斷。彼不得修所斷法耶。

答：彼法或見所斷、或修所斷、或不斷。以修所斷非得不得三種法故。

・ 諸不得不斷法。彼非得不斷耶。

答：不爾以彼非得是修所斷非不斷故。

設非得修所斷。彼不得不斷法耶。

答：彼法或見所斷、或修所斷、或不斷。以修所斷非得不得三種法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得納息第一之二

問：得非得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謂名得。名非得。

復次，得有漏無漏。非得唯有漏。

復次，得善不善無記。非得唯無記。

復次，得三界繫及不繫。非得唯三界繫。

復次，得學無學非學非無學。非得唯非學非無學。

復次，得見所斷。修所斷。不斷。非得唯修所斷。

復次，得染污不染污。非得唯不染污。

復次，得異熟非異熟。非得唯非異熟。

復次，得有異熟無異熟。非得唯無異熟。

復次，得與所得。法或俱起。或不俱起。非得與所不得法必不俱起。

復次，得苦集道三諦攝。非得唯苦集諦攝。

以如是等門。應知得非得差別

問：何故得與所得法性類。或同或異耶。

答：得有三種。一有為法得。二擇滅得。三非擇滅得。

有為法得。隨所得法性類差別。以有為法能有作用引自得故。

擇滅得，隨能證道性類差別。以諸擇滅自無作用。但由道力求證。彼時引彼得故。

非擇滅得。隨自所依性類差別。以非擇滅自無作用。非道所求。彼得但依命根眾同分而現前故。

問：非得隨何性類差別。

答：彼定不隨所不得法以相違故。又不隨道非道所求故。但依命根眾同分轉故。隨所依性類差別。

問：若諸非得非擇滅得。俱隨所依性類差別者。所依或異熟。或唯等流。此二隨何性類差別。

答：隨等流性以義遍故。異熟非遍故不隨立。

問：非得若隨所不得法。性類差別有何過耶。

答：斷善根者應成就善。已離欲染者應成就不善。諸無學者應成就染。異生應成就三乘無漏法。退果應成果。捨向應成向。二滅非得應是無為。由此等過。非得不可隨所不得性類有異

問：所說得為更有得為無耶。

若更有得者得傳有得。何非無窮。

若更無得者。此得由何可說成就。

答：應說得。復有得。

問：若爾應成無窮。

答：無窮亦無有過。由此生死難斷。難越。或無量得皆一剎那俱生。而滅無無窮過。如是說者。一剎那中但有三法。一彼法。二得。三得得。由得故成就彼法及得得。由得得故成就得。由更互相得故非無窮。是故說色蘊行蘊一得得。乃至識蘊行蘊一得得。有為無為一得得。

問：為一一法各別有得。為不爾耶。

或有說者。俱有法同一得得。

問：若爾不應作如是說。色蘊行蘊一得得等。

答：欲顯法與得得。無異得故作如是說。然實不無五蘊四蘊一得得義。

有說。一一法各別得得。唯除得得。與彼法同一得得。

問：若爾便有無窮過失。以得皆有生住異滅。生等復有得與得得。彼得得復有生等。如是展轉成無窮故。

答：無窮復有何過。由此生死難斷難越。或此諸法皆一剎那俱生而滅無無窮過。如是說者。法與生等同一得得。相與所相極親近故。由此善通色蘊行蘊一得得等。又去如前無窮過失。如說得如是非得與得相違。應隨廣說。然無同時非得非得。有情數法現在前時必與得俱。是故非得起時決定不與非得非得及彼法俱起。由此三法互相違故。異時說有此則不遮

問：過去未來得。為成就。為不成就。

若成就者。則為無窮。謂一剎那三法俱起。一法。二得。三得得。此三滅位有六得生。謂三得。三得得。此六滅位十二得起。謂六得六得得。十二滅位。二十四得起。謂二十得十二得得。如是展轉無始時來。乃至後際念念倍起其得無限。隣次剎那倍增尚爾況於隔越前前剎那諸得倍增。

是故展轉有無窮過。

若不成就，便與此蘊後說相違。如說從無色界歿生欲界時。所得蘊界處。大種。善根。不善根。無記根。結縛隨眠。隨煩惱纏。當言曾得得未曾得得。

答：善染污法當言曾得得。異熟法當言未曾得得。如此則非不成就。以得亦有善染污故。答：應作是說。過去未來得有成就者。以善及染污法等有三世得故。

問：若爾豈非無窮。

答：無窮復有何過。由此生死難斷難越。或彼諸得一剎那生無無窮過。又此諸得但可言多。而非無窮猶有分限故。

有餘師說。無有成就過去未來得者。是故無無窮過。

問：此蘊後說當云何通。

答：此蘊後文說所得法。非能得得。斯有何咎。如是說者。應如初說得如所得應成就故。

又以得故名沙門果。若過未得不成就者。諸沙門果應剎那捨剎那得。然無是事。

又諸聖道有三時捨。調退時。得果時。練根時。若過未得不成就者。則聖道應剎那剎那捨。非謂三時欲令無如是過。故有成就過未諸得。若成就所得法亦成就彼得。若所得法捨彼得亦捨。以法與得捨得同故。

然得總有四種。

- 一、在彼法前。
- 二、在彼法後。
- 三、與彼法俱。
- 四、非彼法前後及俱。

若所得法則有六種。

- 一、有所得法唯有俱得。如異熟生等。
- 二、有所得法唯有前得。如三類智邊世俗智等。有說。此等亦有俱得。
- 三、有所得法唯有俱得後得。如別解脫戒等。
- 四、有所得法唯有俱得前得。如道類智忍等。
- 五、有所得法具有前後俱得。如所餘善染污等。
- 六、有所得法不可說有前後俱得。而有諸得。調擇滅非擇滅。必無有法唯有法後得者。現在前時必有得故。

一切非得總有三種。

- 一、在彼法前。
- 二、在彼法後
- 三、非彼法前後及俱。

所不得法亦有三種。

- 一、有所不得法。唯有彼前非得，調未來情數畢竟不生法。及入無餘涅槃最後剎那心等。
- 二、有所不得法。通有彼前彼後非得。調餘隨應有情數法。
- 三、有所不得法。無彼前後及俱非得而有非得。調擇滅非擇滅。必無非得可與法俱。以法現在前時。是所得者必有得故。

非所得者。無得無非得故。亦無唯有彼後非得。非無始來恒成就彼。未捨必起彼類盡故。然諸非得性羸劣故。唯成就現在。一一剎那得已即捨。於未得彼法及已捨位。恒有此非得。

應知。見道所起得有十五類。即十五心時俱起諸得。見道滅位與自所起諸得俱滅。如日沒時與自所起光明俱沒。然苦法智忍有十五得。苦法智有十四得。乃至道類智忍但有一得。

問：見道得為但有爾所。為更有餘。

有說。但有爾所。

有說。更有餘。未來世不生諸得而不可說。此不應理。寧當說無。不應言有而不可說。如是說者。更有餘未來得。

苦法智忍一得俱生。忍得相望互無因義。

苦法智三得俱生。二道得。一離繫得。二道得者。謂

苦法智忍得。苦法智得。一離繫得者。謂欲界見苦所斷十繫得滅。十離繫得起。

苦法智與彼三得互不為因。

苦法智忍與彼三得皆有因義。

苦類智忍四得俱生。三道得一離繫得。

苦類智忍與彼四得互不為因。

苦法智忍為四得因。

苦法智為三得因。除苦法智忍得。以加行善法勝非劣因故。有為法得隨法勝劣故。

苦類智六得俱生。四道得。二離繫得。

苦類智與彼六得互不為因

苦法智忍為六得因。

苦法智為五得因。除苦法智忍得。以彼劣故。

苦類智忍為三得因。除前三得以彼劣故。

問：不與前二道得作因。是事可爾彼所得劣故。不與前離繫得作因。云何可爾。彼所得最勝故。

答：有為法得隨所得法勝劣彼所引故。無為法得隨道勝劣道所引故。彼道劣故彼得非因。如是乃至道類智忍二十二得俱生。十五道得。七離繫得。

道類智忍與彼諸得互不為因。

苦法智忍皆與二十二得作因。

苦法智與二十一得作因。除苦法智忍得乃至道法智。但與三得作因。謂二道得。一離繫得。非前十九得因以彼劣故。

由此故說頗有前生無漏法。非後生無漏法因耶。

答：有。謂勝於劣

苦法智忍現在前時。修未來無量苦法智忍。此現在忍與所修為因。彼是此果。

有說。此現在忍非所修為因彼非此果。以彼竟無一剎那現在前故。

評曰。應說此為彼因彼是此果。一相續攝非劣道故。如是乃至金剛喻定現在前時。修未來無量金剛喻定。此現在定與所修為因彼是此果。

有說。此現在定非所修因彼非此果。以彼竟無一剎那現在前故。

評曰。應說此為彼因彼是此果。一相續攝非劣道故。

已生苦法智忍。與不生苦法智忍為因。亦與苦法智 等 一切學無學道為因。

已生苦法智 與不生苦法智 為因。亦與苦類智忍等。一切學無學道為因。不與苦法智忍為因。

如是乃至

已生盡智。與未生盡智為因。亦與後已生未生一切無學道為因。不與一切學道為因。

由此故說頗有已生無漏法。非未生無漏法因耶。

答：有。謂

已生苦法智。非未生苦法智忍因。

乃至

已生盡智。非未生金剛喻定因。勝道不與劣道為因故

・苦、集諦，是有漏。彼諸得亦有漏。

滅諦，是無漏。彼諸得或有漏、或無漏

道諦，是無漏。彼諸得亦無漏。

又苦、集諦，是善、不善、無記彼諸得亦爾。

滅諦、道諦，是善。彼諸得亦是善。

又苦、集諦是三界繫。彼諸得亦爾。

滅諦是不繫。彼諸得或色界繫、或無色界繫、或不繫。

道諦是不繫。彼諸得亦不繫。

又苦、集諦是非學非無學。彼諸得亦爾。

滅諦是非學非無學。彼諸得或學、或無學、或非學非無學。

道諦是學無學。彼諸得亦爾。

又苦、集諦是見所斷、修所斷。彼諸得亦爾。

滅諦是不斷。彼諸得或修所斷。或不斷。

道諦是不斷。彼諸得亦不斷。

又苦、集諦是染污不染污。彼諸得亦爾。

滅諦、道諦是不染污。彼諸得亦爾。

又苦、集諦是有異熟。無異熟。彼諸得亦爾。

滅諦是無異熟。彼諸得或有異熟或無異熟。

道諦是無異熟。彼諸得亦爾。

又苦、集諦是苦集諦攝。彼諸得亦爾。

滅諦是滅諦攝。彼諸得是苦集道三諦攝

道諦是道諦攝。彼諸得亦爾。

所得四諦與能得得。有如是等諸門同異

問：何地所繫法。有幾種離繫得。

答：

欲界乃至無所有處。見、修所斷法皆有三種離繫得，調學、無學、非學非無學。

非想非非想處見所斷法。及前八品修所斷法。皆有二種離繫得，調學、無學。

彼第九品修所斷法。唯有一種離繫得，調無學。無學初心方初起故。

問：何地所繫法。有幾地無漏離繫得。

或有說者。諸離繫得隨斷對治。彼作是說。

欲界見修所斷法無漏離繫得未至定攝。

初靜慮見修所斷法。無漏離繫得三地攝。

第二靜慮見修所斷法。無漏離繫得四地攝。

第三靜慮見修所斷法。無漏離繫得五地攝。

第四靜慮見修所斷法。及無色界見所斷法。無漏離繫得六地攝。

空無邊處 修所斷法。無漏離繫得七地攝。

識無邊處 修所斷法。無漏離繫得八地攝。

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無漏離繫得九地攝。

復有說者。諸離繫得隨壞對治。彼作是說。

欲色界見修所斷法。無漏離繫得皆六地攝。

空無邊處見修所斷法。無漏離繫得七地攝。

識無邊處見修所斷法。無漏離繫得八地攝。

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見修所斷法。無漏離繫得九地攝。

有作是說。

若地有法智品道。彼地有欲界 見修所斷法無漏離繫得。

若地有類智品道，彼地有色、無色界。見修所斷法無漏離繫得。

彼作是說。

欲 界見修所斷法。無漏離繫得六地攝。

色、無色界見修所斷法。無漏離繫得九地攝。

評曰。此中初說為善。諸離繫得必由斷對治力所引起故。

問：若以滅道法智離色無色界修所斷染時。彼色無色界修所斷法。無漏離繫得。為法智品攝？為類智品攝耶？

若法智品攝此不應理。彼法及斷類智所知故。

若類智品攝亦不應理。彼斷及得法智所證故。

有作是說：彼離繫得“類智品攝”。

問：豈不彼斷及得法智所證耶。

答：雖法智所證而類智攝。類智所知故。

有餘師說：彼無漏離繫得“法智品攝”。

問：豈不彼法及斷類智所知耶。

答：雖類智所知而法智攝。法智所證故。

評曰。此中初說為善。以類智品是彼不共決定對治故。

問：聖者以世俗道離諸地染時。為是曾得道、未曾得道耶？

有作是說：是“曾得道”。由此道無始時來。串習曾得今現前故。

彼作是說。聖者以世俗道。離欲界修所斷上上品染時。於欲界修所斷上上品法。得二種離繫得。一世俗得。二無漏得。世俗得是曾得。道類無漏得是聖道類。以世俗道現在前時。亦修未來無漏道故。於欲界見所斷上上品法。得一種離繫得。謂世俗得是曾得道類不得。無漏得先已得故。

問：若爾云何共對治道。轉成不共對治。謂此曾得道。先時總以欲界見修所斷諸法為九品斷。今時此道唯斷欲界修所斷故。

答：此道猶名共對治道。以此恒有俱斷力故。此見所斷先已斷故。今無可斷非不能斷。是故恒名共對治道。

如離上上品。乃至離下下品亦爾。

如離欲界修所斷。乃至離無所有處修所斷亦爾。

有餘師說：是“未曾得道”。由此道無始時來。未習未得唯聖所起故。

彼作是說。聖者以世俗道。離欲界修所斷上上品染時。於欲界修所斷上上品法。得二種離繫得。一世俗得。二無漏得。世俗得是未曾得。道類無漏得是聖道類。以世俗道現在前時。亦修未來無漏道故。於欲界見所斷上上品法。不得離繫得。

不得世俗得者未曾得道非彼對治故。不得無漏得者先已得故

如離上上品乃至離下、中品亦爾。

如離欲界修所斷八品。離初靜慮修所斷八品。乃至離無所有處修所斷八品亦爾。

離欲界修所斷。第九品解脫道時。未來修曾得未曾得二世俗道。爾時於欲界修所斷法。得三種離繫得。

一、世俗曾得得，謂曾得道類。

二、世俗未曾得得，謂未曾得道類。

三、無漏得，謂聖道類

於欲界見所斷法。得二種離繫得。除未曾得世俗得。

問：云何知第九解脫時。能修未來曾得未曾得二世俗道。

答：以說若成就現在他心智。彼定成就過去他心智故。

問：何故離前八品染時。修未曾得道。離第九品染解脫道時。修曾得未曾得道耶。

答：離染道異得地亦異。謂離染道唯未曾得。未來所修亦未曾得。若得地時現離染道雖未曾得根本地故。通修未來曾得未曾得道。如離欲界修所斷第九品。乃至離無所有處修所斷第九品亦爾。

評曰。應作是說。聖者以世俗道離諸地染時。應言是未曾得道。昔來未得唯聖所起故。然於未來通修曾得未曾得道。所對治同故。

應作是說。聖者以世俗道。離欲界修所斷上上品染時。於欲界修所斷上上品法。得三種離繫得。

一、世俗曾得得。謂曾得道類。

二、世俗未曾得得。謂未曾得道類。

三、無漏得。謂聖道類。

於欲界見所斷上上品法。得一種離繫得。謂曾得世俗道類。不得未曾得得者。未曾得道非彼對治故。不得無漏得者。先已得故。如離上上品。乃至離下下品亦爾。如離欲界修所斷。乃至離無所有處修所斷亦爾。

由此故說頗有不退。不得果。不轉根。非見道現在前。亦非異生類。而於見所斷法得離繫得耶。答：有。謂前所說。唯除離欲染第六九品時

依所說義應作是說頗有離繫得。得而不捨。捨而不得耶。

答：應作四句。

有離繫得得而不捨。謂諸異生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時。及諸聖者非得果離染時。

有離繫得捨而不得。謂諸異生從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退時。及諸聖者非失果退時。

若從欲界歿生第二靜慮以上時。從初靜慮歿生第二靜慮以上時。

乃至從無所有處歿生非想非非想處時。從色無色界諸地歿生欲界時。

有離繫得亦得亦捨。謂進得四沙門果時。信勝解練根成見至時。退法種性阿羅漢等。練根成思法等時。從離染或種性退。若三、若四沙門果時。若色無色界上地歿生下地時。

有離繫得非得非捨。調除前相。

問：若先離欲界五品染。後入正性離生。

苦法智生時。於先所斷見苦所斷五品法。及今所斷見苦所斷四品法。皆得無漏離繫得乃至

道法智生時。於先所斷見道所斷五品法。及今所斷見道所斷四品法。皆得無漏離繫得。

道類智生時。於三界見所斷法皆得無漏離繫得。彼先所斷欲界修所斷五品法。無漏離繫得何時當得。

尊者僧伽筏蘇作如是說。道類智時得。以爾時名預流果。亦名一來向故。彼說不然。所以者何。以於爾時得預流果於一來果向道乃至未起一剎那現前。如何可說為一來向。

有作是說。起一來果加行道時得。以是一來向所攝故。

有餘師說。得一來果時得。以住第六無間道時。能引三界見所斷。及欲界修所斷前六品法。無漏離繫得。今起得一來果故。

如是說者。從預流果決定起勝進道。彼現前時得。以從下果起趣上勝進道時。必修先所斷上位諸結對治道故。

問：頗有一剎那頃於無漏離繫得有身作證。而慧不見有慧見而身不作證乃至作四句耶。

答：有。調道類智忍滅。道類智生時。應作四句。

有無漏離繫得。身作證而慧不見。調欲界見所斷法無漏離繫得。

有無漏離繫得。慧見而身不作證。調色無色界修所斷法無漏離繫得。

有無漏離繫得。身作證慧亦見。調色無色界見所斷法無漏離繫得。

有無漏離繫得。身不作證慧亦不見。調欲界修所斷法無漏離繫得。

問：頗有一剎那頃於信等五根。得而不捨捨而不得。乃至作四句耶。

答：有。調聖者離欲界染。住最後無間道時。應作四句。

得而不捨者。調三地世俗道。二地無漏道所攝信等五根。

捨而不得者。調欲界惡作憂根俱生信等五根。

亦得亦捨者。調未至地無漏道所攝信等五根。捨無間道所攝。得解脫道所攝。

非得非捨者。調除前相。

問：若法過去彼得過去耶。設得過去彼法過去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過去。彼得非過去。調過去有情數法。彼得在未來現在。

有得過去。彼法非過去。調過去得未來現在有情數法。及擇滅非擇滅。

有法過去。彼得亦過去。調過去有情數法。彼得在過去。

有法非過去。彼得亦非過去。調未來現在得未來現在有情數法。及擇滅非擇滅。

如過去作四句。未來現在各作四句。如理應知。

問：若法在過去。彼法有過去得耶。設法有過去得。彼法在過去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在過去。彼法無過去得。調過去非有情數法。

有法有過去得。彼法不在過去。調擇滅非擇滅。及未來現在有情數法。有過去得。

有法在過去。彼法亦有過去得。調過去有情數法。

有法非在過去。彼法亦非有過去得。調未來現在非有情數法。及虛空無為并未來現在有情數法。及擇滅非擇滅無過去得。

如過去作四句。未來現在各作四句。如理應知。

問：若法不在過去。彼法無過去得耶。設法無過去得。彼法不在過去耶。

答：應作四句。

前第二句作此第一句。

前第一句作此第二句。

前第四句作此第三句。

前第三句作此第四句。

如前應知如過去作四句，未來、現在各作四句。如理應知。

問：若法有得彼法有離繫得耶。設法有離繫得。彼法有得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有得彼法非有離繫得。調無漏有為法。及擇滅非擇滅。

有法有離繫得彼法非有得。調非有情數法。

有法有得彼法亦有離繫得。調有漏有情數法。

有法非有得彼法亦非有離繫得。調虛空無為。

問：若法無得彼法無離繫得耶。設法無離繫得。彼法無得耶。

答：應作四句。

前第二句作此第一句。

前第一句作此第二句。

前第四句作此第三句。

前第三句作此第四句。如前應知。

問：若法應修彼法得應修耶。設法得應修彼法應修耶。

答：若法應修彼法得亦應修。有法得應修。彼法非應修。調擇滅。

問：若法應斷。彼法得應斷耶。設法得應斷。彼法應斷耶。

答：若法應斷彼法得亦應斷。有法得應斷。彼法非應斷。調擇滅。一分。及非擇滅。

問：若法應厭。彼法得應厭耶。設法得應厭。彼法應厭耶。

答：若法應厭。彼法得亦應厭。有法得應厭。彼法非應厭。調擇滅。一分。及非擇滅。

問：何故諸得隨所得法。成善等性而不成色等耶。

答：善等是諸法性類。諸法性類可相隨轉。色等是諸法自體。諸法自體無相隨義。

有說。善等是共相可隨而轉。色等是自相無相隨義。

問：何故諸得隨所得法定是善等。不隨所得法定是過去等耶。

答：所得諸法行世不定故。能得得世亦不定。所得諸法善等性定故。能得得善等亦定。

問：諸得幾識所識。幾智所知。幾隨眠之所隨增耶。

答：諸得一識所識。調意識法界法處行蘊攝故。八智所知除滅智。他心智以是有為不相應故。

三界五部有漏緣隨眠之所隨增。以於得中無相應隨增故。

問：諸非得幾識所識。幾智所知。幾隨眠之所隨增耶。

答：諸非得一識所識。調意識。亦法界法處行蘊攝故。七智所知。除滅智道智他心智。以是有漏不相應故。三界修所斷。及諸遍行隨眠之所隨增。以非得唯修所斷故。

問：頗有捨得而不得非得耶。

答：有。調入無餘涅槃時。捨諸法得而不得非得所依斷故。

問：頗有諸法先起非得。一得以去更不起非得耶。

答：有。調諸非擇滅。及無生智等。一得以去乃至無餘涅槃前恒成就故。

問：頗有諸法本來有得無非得耶。

有說：無。以有得者必有非得故。

有說：有。如三類智邊世俗智等。非擇滅法本來有得無有非得。以彼本來定不生故。

問：如有一得能得彼法及得得亦有一非得能捨彼法及非得非得耶。

答：無。以非得同時無非得非得故。以現在非得必成就故。

問：頗有法無得無非得。彼法滅有得有非得耶。

答：有。謂一切非有情數法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得納息第一之三

〈四起〉

諸法善無色起，彼法善心俱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說無相應法無生老住滅無退者意。

及欲顯說自宗正理相應法故而作斯論。

問：何故此中唯問無色起不問色耶。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隨彼意欲而作此論。但不違法相便不應責。

有說。若法一切界。一切地。一切部。一切心中可得者。此中問之。色法非一切界。乃至非一切心中可得故。此不問。

有說。若法多分是心俱有。由心力生隨心而轉。此中則問。色法多分非心俱有。非心力生。非隨心轉。如苦法智忍時有九十八隨眠得起。然彼諸得非忍俱有。非忍力生。非隨忍轉。雖與忍俱同無色法尚不說。彼與忍心俱。況諸色法是故不問。

此中所說無色法起善等心俱者。要是彼心勢力所引。諸無色法

諸法善無色起。彼法善心俱耶？

答：諸法善無色起。彼法或善心俱、或不善心俱、或無記心俱。

云何善心俱。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善無色

「彼心相應。善無色」者。謂善心所法。

「彼心俱有。善無色」者。謂彼法生老住無常。此中亦有同類得起略故不說彼應准知。

云何不善心俱。答：如不善心。若退、若生。善法得起

「不善心退善得起」者。謂

諸聖者已離欲染。

若起欲界下下、下中二品纏退時。彼心與一來果及勝果道。并善惡作憂根俱生品四蘊諸得俱起。

若起下上品纏退時。猶能護加行者。彼心亦與如前善得俱起。

其有不能護加行者。除一來勝果道。彼心與餘如前善得俱起。

問：此中云何名護加行不護加行耶。

答：令於修斷彼加行有能護煩惱勢力現在前時。有不能護故。

若起中下乃至上中五品纏退時。彼心與預流果。及勝果道。并善惡作憂根俱生品四蘊諸得俱起。

若起上上品纏退時。猶能護加行者。彼心亦與如前善得俱起。

其有不能護加行者。除預流勝果道。彼心與餘如前善得俱起。

若一來者前六品纏隨起何退。除善惡作憂根俱生品得。彼心隨其所應與餘如前善得俱起。

若諸異生已離欲染。

隨起何品不善纏退時。彼心與善惡作憂根俱生品四蘊諸得俱起。

「不善心生善得起」者。謂從色無色界歿生欲界。以不善心結生時。彼心與欲界生得善四蘊諸得俱起。

有說。彼心亦有與一分聞思所成四蘊諸得俱起。

云何無記心俱。答：如無記心若退、若生。善法得起。

「無記心退善得起」者。

謂阿羅漢退勝根住劣根時。彼無記心與劣根品善得俱起。學退勝種性。住劣種性亦爾

若阿羅漢起

非想非非想處纏退時。彼心與不還果及勝果道。并非想非非想處順退分諸得俱起。

如是乃至起初靜慮後八品纏退時。彼心與不還果。及勝果道。并初靜慮順退分諸得俱起。

若起初靜慮上上品纏退時。猶能護加行者。彼心亦與如前善得俱起。

其有不能護加行者。除不還勝果道。彼心與餘如前善得俱起。

若不還者及諸異生。

已離無所有處染。起無所有處纏退時。彼心與無所有處順退分諸得俱起。

如是乃至起初靜慮纏退時。彼心與初靜慮順退分諸得俱起。

如已離無所有處染，若已離識處染。乃至已離初靜慮染，應知亦爾。

若諸異生已離欲染。

起欲界有身見邊執見纏退時。彼心與善惡作憂根俱生品四蘊諸得俱起。

「無記心生善得起」者。

謂無色界上地歿生下地時。彼心與彼地善四蘊諸得俱起。

若從無色界。及上靜慮地歿。生下諸靜慮地時。彼心與彼地善五蘊諸得俱起。

若從色、無色界歿生欲界。以有身見、邊執見結生時。彼心與欲界生得善四蘊諸得俱起。

有說。彼心亦有與一分聞思所成諸得俱起。

若從欲界歿生上二界。及上二界下地歿生上地時。彼心與彼地生得善四蘊諸得俱起

設法善心俱起。彼法善無色耶。

答：諸法善心俱起。彼法或善無色、或無記無色。

云何善無色。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善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無記無色。答：如善心勝進。無記法得起。及住善心無記諸根長養大種增益。彼法

得生老住無常。

「善心勝進無記得起」者。謂

離欲染第九無間道滅。解脫道起時。彼心與初靜慮果。無記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乃至離第三靜慮染。第九無間道滅。解脫道起時。

彼心與第四靜慮果。無記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金剛喻定滅。盡智起時。彼心與隨所應靜慮果。無記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已離欲染。信勝解練根作見至加行道時。有說。及解脫道時。彼心與隨所應靜慮果。

無記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

依未至定乃至第四靜慮。加行道時，彼心與隨所應靜慮果。無記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及依一切地第九解脫道時。彼心與四靜慮果。無記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三解脫道時。雜修靜慮初後無間解脫道時。起四無量。初三解脫。八勝處。前八遍處時。起無礙解。及依未至定。乃至第四靜慮增長時起無諍願智邊際定。及增長時依未至定乃至第四靜慮起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等諸功德及增長時，彼心與隨所應靜慮果。無記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及住善心乃至彼法得生老住無常」者。謂生欲、色界善心流注久相續起時。諸根大種長養增益彼心。與彼得四相俱起。諸根長養大種增益。

問答解釋如大種蘊

諸法不善無色起，彼法不善心俱耶？

答：諸法不善無色起。彼法或不善心俱、或無記心俱。

云何不善心俱。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不善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無記心俱。答如無記心若退若生不善法得起

「無記心退不善得起」者。謂諸異生已離欲染。起欲界有身見邊執見纏退時。彼心與見修所斷。不善四蘊諸得俱起。

「無記心生不善得起」者。謂從色無色界歿生欲界。以有身見邊執見結生時。彼心與見修所斷不善四蘊諸得俱起。

設法不善心俱起。彼法不善無色耶。

答：諸法不善心俱起。彼法或不善無色、或善無色、或無記無色。

云何不善無色。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不善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善無色。答：如不善心若退若生善法得起。

此如前善無色起不善心俱釋。

云何無記無色。答：如不善心若退若生。無記法得起及住不善心無記諸根長養大種增益。

彼法得生老住無常。

「不善心退無記得起」者。謂

阿羅漢

起欲界纏退時。彼心與上八地修所斷無記四蘊諸得俱起。

諸不還者。

若已離無所有處染。起欲界纏退時。彼心與七地修所斷無記四蘊諸得俱起。

乃至若已離初靜慮染。未離第二靜慮染。起欲界纏退時。彼心與一地修所斷無記四蘊諸得俱起。

諸異生類

若已離無所有處染。起不善纏退時。彼心與七地見修所斷。及欲界見所斷。無記四蘊諸得俱起。

乃至若已離初靜慮染。未離第二靜慮染。起不善纏退時。彼心與一地見修所斷。及欲界見所斷。無記四蘊諸得俱起。

若已離欲界染。未離初靜慮染。起不善纏退時。彼心與欲界見所斷無記四蘊諸得俱起。

「不善心生無記得起」者。謂

非想非非想處歿生欲界。以不善心結生時。彼心與七地見修所斷。及欲界見所斷無記四蘊。修所斷無記色行二蘊諸得俱起。

有說。亦與欲界修所斷。無記心心所諸得俱起。謂善串習威儀路工巧處四蘊。

乃至初靜慮歿生欲界。以不善心結生時。彼心與欲界見所斷無記四蘊。修所斷無記色行二蘊諸得俱起。

有說。亦與欲界修所斷無記心心所諸得俱起。如前說。

「及住不善心。乃至彼法得生老住無常」者。謂

諸異生三十四隨眠。聖者四隨眠隨一流注久相續起時。諸根大種長養增益。彼心與彼得四相俱起。餘如前說

諸法無記無色起，彼法無記心俱耶？

答：諸法無記無色起。彼法或無記心俱、或善心俱、或不善心俱。

云何無記心俱。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無記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善心俱。答如善心勝進無記法得起。及住善心無記諸根長養大種增益。彼法得生老住無常。

此如前善心俱起無記無色釋。

云何不善心俱。答如不善心若退若生無記法得起。及住不善心。無記諸根長養大種增益。彼法得生老住無常。

此如前不善心俱起無記無色釋。

設法無記心俱起。彼法無記無色耶。

答：諸法無記心俱起。彼法或無記無色、或善無色、或不善無色

云何無記無色。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無記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善無色。答如無記心若退若生善法得起。

此如前善無色起無記心俱釋。

云何不善無色。答如無記心若退若生不善法得起。

此如前不善無色起無記心俱釋。

諸法欲界無色起，彼法欲界心俱耶？

答：諸法欲界無色起。彼法或欲界心俱、或色界心俱、或無色界心俱、或不繫心俱。

云何欲界心俱？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欲界無色

「彼心相應。欲界無色」者。謂欲界心所法

「彼心俱有。欲界無色」者。謂彼法生老住無常。此中亦有同類得起。略故不說。

云何色界心俱。答：如色界心若生若勝進欲界法得起。及住色界心欲界諸根長養大種增益。彼法得生老住無常。

「色界心生欲界得起」者。謂

無色界歿。若生第四靜慮時。彼心與第四靜慮果。欲界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乃至若生初靜慮時。彼心與初靜慮果。欲界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如無色界歿生色界，上地歿生下地亦爾。

「色界心勝進欲界得起」者。謂

以世俗道離欲界染。第九無間道滅。解脫道起時。彼心與初靜慮果。欲界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乃至以世俗道離第三靜慮染。第九無間道滅。解脫道起時。彼心與第四靜慮果。欲界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已離欲染信勝解練根作見至。世俗加行道時。彼心與隨所應靜慮果。欲界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依未至定。乃至第四靜慮。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世俗加行道時。彼心與隨所應靜慮果。欲界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二解脫道。及世俗他心智通。解脫道時。雜修靜慮中間心時起四無量。初三解脫。八勝處前八遍處時起無礙解及依未至定乃至第四靜慮。世俗無礙解增長時起無諍願智邊際定。及增長時依未至定乃至第四靜慮。起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等世俗諸功德。及增長時，彼心與隨所應靜慮果。欲界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及住色界心。乃至彼法得生老住無常」者。謂生欲界入色界定時。諸根大種長養增益。彼心與彼得四相俱起。

云何無色界心俱。答如住無色界心。欲界諸根長養大種增益。彼法得生老住無常。

謂生欲界入無色界定時。諸根大種長養增益彼心與彼得四相俱起。

云何不繫心俱。答如不繫心勝進欲界法得起。及住不繫心欲界諸根長養大種增益。彼法得生老住無常。

「不繫心勝進欲界法得起」者。謂

住見道三類智時。彼心與苦集滅二現觀邊。所修欲界世俗智品諸得俱起。

以無漏道離欲界染。第九無間道滅。解脫道起時。彼心與初靜慮果。欲界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乃至以無漏道離第三靜慮染。第九無間道滅。解脫道起時。彼心與第四靜慮果。欲界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金剛喻定滅。盡智起時。彼心與隨所應靜慮果。欲界通果心品諸得。及爾時所得欲界善法諸得俱起。

已離欲染。信勝解練根作見至。無漏加行道時。有說。及解脫道時。彼心與隨所應靜慮果。欲界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依未至定乃至第四靜慮無漏加行道時。彼心與隨所應靜慮果。欲界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依一切地第九解脫道時。彼心與四靜慮果。欲界通果心品諸得。及爾時所得欲界善法諸得俱起。起無漏他心智通時。雜修靜慮初後心時。依未至定乃至第四靜慮無漏無礙解等增長時。彼心與隨所應靜慮果。欲界通果心品諸得俱起。及住不繫心。

「乃至彼法得生老住無常」者。謂生欲界入無漏未至乃至無所有處定時。諸根大種長養增益。彼心與彼得四相俱起。

設法欲界心俱起。彼法欲界無色耶。

答：諸法欲界心俱起。彼法或欲界無色、或色界無色、或無色界無色、或不繫無色。

云何欲界無色。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欲界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色界無色。答如欲界心。若退若生色界法得起。

「欲界心退色界得起」者。謂

諸聖者

已離色染。起欲界纏退時。彼心與色界四地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乃至已離初靜慮染。未離第二靜慮染。起欲界纏退時。彼心與色界一地。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若諸異生

已離色染。起欲界纏退時。彼心與色界四地見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乃至已離初靜慮染。未離第二靜慮染。起欲界纏退時。彼心與色界一地見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欲界心生色界得起」者。謂

從無色界殑生欲界時。彼心與色界四地。見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乃至從第二靜慮殑生欲界時。彼心與色界一地。見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云何無色界無色。答：如欲界心若退若生無色界法得起。

「欲界心退無色界得起」者。謂

阿羅漢

起欲界纏退時。彼心與無色界四地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若不還者

已離無所有處染。起欲界纏退時。彼心與無色界三地。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乃至已離空無邊處染。未離識無邊處染。起欲界纏退時。彼心與無色界一地。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若諸異生

已離無所有處染。起欲界纏退時。彼心與無色界三地。見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乃至已離空無邊處染。未離識無邊處染。起欲界纏退時。彼心與無色界一地。見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欲界心生無色界得起」者。謂

從非想非非想處殑生欲界時。彼心與無色界三地。見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乃至從識無邊處殑生欲界時。彼心與無色界一地。見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云何不繫無色。答：如欲界心退不繫法得起。

謂

阿羅漢退勝根住劣根時。彼欲界心與劣根品不繫得俱起。

學退勝種性住劣種性，亦爾。

若諸聖者已離欲染。

起欲界下下、下中二品纏退時。彼心與一來果及勝果道諸得俱起。

若起下上品纏退時。

猶能護加行者。彼心亦與如前諸不繫得俱起。

其有不能護加行者。彼心唯與一來果諸得俱起。

若起中下乃至上中五品纏退時。彼心與預流果及勝果道諸得俱起。

若起上上品纏退時。

猶能護加行者。彼心亦與如前諸不繫得俱起。

其有不能護加行者。彼心唯與預流果諸得俱起。

若一來者，前六品纏隨起何退。彼心隨應亦與如前諸不繫得俱起。

問：欲界心勝進不繫法得亦起。如或由施。或由戒。或由聞。或由思故。令於惡趣等得非擇滅。此中何故不說。

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如是說者。非擇滅雖不繫。而彼得非不繫。此中說不繫得起是故不說

諸法色界無色起，彼法色界心俱耶？

答：諸法色界無色起。彼法或色界心俱。或欲界心俱。或無色界心俱。或不繫心俱。

云何色界心俱。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色界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欲界心俱。答如欲界心若退若生。色界法得起。

此如前欲界心俱起色界無色說。

云何無色界心俱。答如住無色界心。色界諸根長養大種增益。彼法得生老住無常。

謂生色界入無色界定時。諸根大種長養增益。彼心與彼得四相俱起。

云何不繫心俱。答如不繫心勝進色界法得起。及住不繫心。色界諸根長養大種增益。彼法得生老住無常。

「不繫心勝進色界得起」者。謂

住見道三類智時。彼心與苦集滅三現觀邊所修色界世俗智品諸得俱起。

以無漏道離欲界染。

若無漏為加行。諸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色界道諸得俱起。

第九解脫道時。亦與初靜慮果。色界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以無漏道離初靜慮。乃至第三靜慮染時。

若無漏為加行。諸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色界道諸得俱起。

最後解脫道時。亦與第二靜慮乃至第四靜慮果。色界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以無漏道離第四靜慮染。及依未至定。乃至第四靜慮。離空無邊處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

若無漏為加行諸加行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色界道諸得俱起。

金剛喻定滅。盡智起時。彼心與爾時所得色界善諸得俱起。

亦與隨所應靜慮果。色界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未離欲染信勝解練根作見至。

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有說。及解脫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色界道諸得俱起。
已離欲染信勝解練根作見至。

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有說。及解脫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色界道諸得。及
隨所應靜慮果。色界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

依未至定乃至第四靜慮無漏加行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色界道諸得。及隨所應靜
慮果。色界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依一切地第九解脫道時。彼心與爾時所得色界善諸得。及四靜慮果。色界通果心
品諸得俱起。

起無漏他心智通時。雜修靜慮初後心時。

依未至定。乃至第四靜慮無漏。無礙解增長時。即依彼諸地起無漏念住時。彼心
與未來所修色界道諸得。及隨所應靜慮果。色界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及住不繫心。乃至彼法得生老住無常」者。謂生色界入無漏未至。乃至無所有處定
時。諸根大種長養增益。彼心與彼得四相俱起。

設法色界心俱起。彼法色界無色耶。

答：諸法色界心俱起。彼法或色界無色、或欲界無色、或無色界無色、或不繫無色。

云何色界無色。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色界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欲界無色。答：如色界心若生若勝進。欲界法得起。及住色界心欲界。諸根長養大
種增益。彼法得生老住無常。

此如前欲界無色起色界心俱釋。

云何無色界無色。答：如色界心若退若生。無色界法得起。

「色界心退無色界得起」者。謂

阿羅漢

起色界纏退時。彼心與無色界三地。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諸不還者

已離無所有處染。起色界纏退時。彼心與無色界三地。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乃至已離空無邊處染。未離識無邊處染。起色界纏退時。彼心與無色界一地。見
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若諸異生

已離無所有處染。起色界纏退時。彼心與無色界三地。見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乃至已離空無邊處染。未離識無邊處染。起色界纏退時。彼心與無色界一地。見
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色界心生無色界得起」者。謂

從非想非非想處歿生色界時。彼心與無色界三地。見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乃至識無邊處歿生色界時。彼心與無色界一地。見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云何不繫無色。答：如色界心若退、若勝進。不繫法得起。

「色界心退不繫得起」者。謂

阿羅漢起色界纏退時。彼心與不還果。及勝果道諸得俱起。

「色界心勝進不繫得起」者。謂

諸聖者

以世俗道離欲界乃至第三靜慮染。若世俗為加行。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不繫法諸得俱起。

依未至定乃至第四靜慮。離第四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世俗為加行。諸加行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不繫法諸得俱起。

信勝解練根作見至。及依未至定乃至第四靜慮。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若世俗為加行。諸加行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不繫法諸得俱起。

若諸聖者引發諸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二解脫道。及世俗他心智通。解脫道時。雜修靜慮中間心時。

若諸聖者起四無量。初三解脫。八勝處前八遍處時。起無礙解及依未至定乃至第四靜慮。世俗無礙解增長時起無諍願智。邊際定及增長時。

依未至定乃至第四靜慮。起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時。及聖者即依彼地。起不淨觀。持息念。世俗念住等諸功德。及增長時。彼心與未來所修不繫法諸得俱起。

問：色界心生時不繫法得亦起。如無色界殑生第四靜慮時。彼心與第三靜慮見修所斷蘊擇滅得俱起。乃至上地殑生初靜慮時。彼心與欲界見修所斷蘊擇滅得俱起。此中何故不說。

答：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如是說者。爾時所得擇滅雖不繫而彼諸得是色界繫。非不繫是故不說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五十九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得納息第一之四

諸法無色界無色起，彼法無色界心俱耶？

答：諸法無色界無色起。彼法或無色界心俱、。或欲界心俱、。或色界心俱、。或不繫心俱。

云何無色界心俱。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無色界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欲界心俱。答：如欲界心若退若生。無色界法得起。

此如前欲界心俱起無色界無色釋。

云何色界心俱。答：如色界心若退若生。無色界法得起。

此如前色界心俱起無色界無色釋。

云何不繫心俱。答：如不繫心勝進。無色界法得起。

謂

以無漏道離第四靜慮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無色界道諸得俱起。

以無漏道離空無邊處。乃至無所有處染。若無漏為加行。諸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無色界道諸得俱起。

此是總說。

於中若依未至定。乃至第四靜慮。離下三無色染者。除加行道。

依下三無色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無色界道諸得俱起。

及依一切地。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最後解脫道盡智起時。彼心與爾時所得無色界善諸得俱起。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

若依三無色。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無色界道諸得俱起。

及依一切地最後解脫道時。彼心與爾時所得無色界善諸得俱起。

起無漏解脫時。依無色定無漏無礙解增長時。起無色無漏念住時。彼心與未來所修無色界道諸得俱起。

設法無色界心俱起。彼法無色界無色耶。

答：諸法無色界心俱起。彼法或無色界無色。或欲界無色。或色界無色。或不繫無色。云何無色界無色。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無色界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欲界無色。答如住無色界心。欲界諸根長養大種增益。彼法得生老住無常。

此如前欲界無色起無色界心俱釋。

云何色界無色。答如住無色界心。色界諸根長養大種增益。彼法得生老住無常。

此如前色界無色起無色界心俱釋。

云何不繫無色。答如無色界心若退若勝進。不繫法得起。

「無色界心退不繫得起」者。謂

阿羅漢起無色界纏退時。彼心與不還果及勝果道諸得俱起。

「無色界心勝進不繫得起」者。謂

諸聖者以世俗道。離第四靜慮染。若空無邊處近分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及聖者以世俗道。離下三無色染。若世俗為加行。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并依無色定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不繫法諸得俱起。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依無色定。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若聖者起無色有漏解脫二遍處時。依無色定有漏無礙解增長時。依無色定起世俗念。住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時。起入滅定想微細心時。彼心與未來所修不繫法諸得俱起。

問：無色界心生時。不繫法得亦起。如無色界上地歿生下地時。彼心與所生次下地見修所斷諸染擇滅得俱起。此中何故不說。

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如是說者。爾時所得擇滅雖不繫。而得是無色界繫非不繫。是故不說

諸法學無色起。彼法學心俱耶？

答：諸法學無色起。彼法或學心俱、或非學非無學心俱。

云何學心俱。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學無色

「彼心相應學無色」者。謂學心所法

「彼心俱有學無色」者。謂彼法生老住無常。

此中亦有同類得起。略故不說。

云何非學非無學心俱。答：如非學非無學心。若退若勝進。學法得起

「非學非無學心退。學得起」者。謂

阿羅漢

起非想非非想處。乃至初靜慮後八品纏退時。彼心與不還果及勝果道諸得俱起。
若起初靜慮上上品纏退時。

猶能護加行者。彼心亦與如前學得俱起。

其有不能護加行者，彼心唯與不還果諸得俱起。

諸不還者

若起欲界下下、下中二品纏退時。彼心與一來果及勝果道諸得俱起。

若起下上品纏退時。

猶能護加行者。彼心亦與如前學得俱起。

其有不能護加行者。彼心唯與一來果諸得俱起。

若起中下乃至上中五品纏退時。彼心與預流果及勝果道諸得俱起。

若起上上品纏退時。

猶能護加行者。彼心亦與如前學得俱起。

其有不能護加行者。彼心唯與預流果諸得俱起。

若一來者

前六品纏。隨起何退，彼心隨其所應亦與如前學得俱起。

「非學非無學心勝進學得起」者。謂

諸學者以世俗道

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若世俗為加行。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及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學法諸得俱起。

信勝解練根作見至。

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即此學者引發諸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二解脫道。及世俗他心智通解脫道時。

學者雜修靜慮中間心時。

學者起四無量。世俗解脫。八勝處。十遍處時。

學者起入滅定想微細心時。

學者修不淨觀持息念。世俗念住時。彼心與未來所修學法諸得俱起

設法學心俱起。彼法學無色耶。

答：諸法學心俱起。彼法或學無色、或非學非無學無色。

云何學無色。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學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非學非無學無色。答：如學心勝進非學非無學法得起。及住學心。非學非無學。諸根長養大種增益。彼法得生老住無常。

「學心勝進非學非無學得起」者。謂

住見道三類智時。彼心與苦集滅三現觀邊所修世俗智品諸得俱起。

以無漏道。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若無漏為加行。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及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世俗道諸得俱起。

離欲界乃至第三靜慮染。第九解脫道時。彼心亦與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俱勝解練根作見至。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有說。及解脫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世俗道。及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學者起無漏他心智通時。學者雜修靜慮初後心時。學者起無漏念住時。彼心與未來所修世俗道。及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學者起無漏解脫時。除通果心。與如前說諸得俱起。

「及住學心乃至彼法得生老住無常」者。謂諸學者生欲色界。住色無色無漏定時。諸根大種長養增益。彼心與彼得四相俱起

諸法無學無色起，彼法無學心俱耶？

答：諸法無學無色起。彼法或無學心俱。或非學非無學心俱。

云何無學心俱。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無學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非學非無學心俱。答如非學非無學心。若退若勝進無學法得起。

「非學非無學心退。無學得起」者。謂

阿羅漢退勝根住劣根時。彼非學非無學心。與劣根品無學法諸得俱起。

有說。唯煩惱現前故退者。彼說此中但應言勝進。不應言退。如是說者。住無覆無記心亦退故。此中亦應說退。謂住無覆無記心。退堪達根住住法根。乃至退思法根住退法根。

「非學非無學心。勝進無學得起」者。謂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無學法諸得俱起。

阿羅漢引發諸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二解脫道。及世俗他心智通。解脫道時。阿羅漢雜修靜慮中間心時。阿羅漢起四無量。世俗解脫。八勝處。十遍處時。起無礙解。及世俗無礙解增長時。起無諍願智邊際定。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及增長時阿羅漢起不淨觀。持息念。世俗念住。并入滅盡定想微細心時。彼心與未來所修無學法諸得俱起。

設法無學心俱起。彼法無學無色耶。

答：諸法無學心俱起。彼法或無學無色。或非學非無學無色。

云何無學無色。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無學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非學非無學無色。答如無學心勝進。非學非無學法得起。及住無學心非學非無學諸根長養大種增益。彼法得生老住無常。

「無學心勝進非學非無學得起」者。謂

金剛喻定滅。盡智起時。彼心與爾時所得世俗善。及或亦與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世俗道。及或亦與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最後解脫道時。彼心與爾時所得世俗善。及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阿羅漢起無漏他心智通時。阿羅漢雜修靜慮初後心時。阿羅漢依色界定起無漏念住。

及無漏無礙解增長時。彼心與未來所修世俗道。及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阿羅漢起無漏解脫。及依無色定起無漏念住。并無漏無礙解增長時。除通果心。彼心與餘如前諸得俱起。

「及住無學心乃至彼法得生老住無常」者。謂生欲色界阿羅漢。住色無色無漏定時。諸根大種長養增益。彼心與彼得四相俱起。

諸法非學非無學無色起，彼法非學非無學心俱耶？

答：諸法非學非無學無色起。彼法或非學非無學心俱、或學心俱、或無學心俱。

云何非學非無學心俱。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非學非無學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學心俱。答如學心勝進。非學非無學法得起。及住學心非學非無學諸根長養大種增益。彼法得生老住無常。

此如前學心俱起非學非無學無色釋。

云何無學心俱。答如無學心勝進非學非無學法得起。及住無學心。非學非無學諸根長養大種增益。彼法得生老住無常。

此如前無學心俱起非學非無學無色釋。

設法非學非無學心俱起。彼法非學非無學無色耶。

答：諸法非學非無學心俱起。彼法或非學非無學無色、或學無色、或無學無色。

云何非學非無學無色。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非學非無學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學無色。答如非學非無學心。若退若勝進學法得起。

此如前學無色起非學非無學心俱釋。

云何無學無色。答如非學非無學心。若退若勝進。無學法得起。

此如前無學無色起非學非無學心俱釋

諸法見所斷無色起，彼法見所斷心俱耶？

答：諸法見所斷無色起。彼法或見所斷心俱。或修所斷心俱。

云何見所斷心俱。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見所斷無色

「彼心相應見所斷無色」者。謂見所斷心所法

「彼心俱有見所斷無色」者。謂彼法生老住無常。此中亦有同類得起。略故不說。

云何修所斷心俱。答：如修所斷心若退、若生見所斷法得起。

「修所斷心退見所斷得起」者。謂

諸異生已離無所有處染。或起無所有處修所斷纏退。或乃至起欲界修所斷纏退時。

彼心或與一地見所斷法。或乃至與八地見所斷法諸得俱起。

乃至已離欲界染。未離初靜慮染。起欲界修所斷纏退時。彼心與一地見所斷法諸得俱起。

「修所斷心生見所斷得起」者。謂

從非想非非想處歿。或生無所有處。以無所有處修所斷心結生。或乃至生欲界以欲界修所斷心結生時。彼心或與一地見所斷法。或乃至與八地見所斷法諸得俱起。

乃至初靜慮歿生欲界。以欲界修所斷心結生時。彼心與一地見所斷法諸得俱起。

設法見所斷心俱起。彼法見所斷無色耶。

答：諸法見所斷心俱起。彼法或見所斷無色。或修所斷無色。

云何見所斷無色。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見所斷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修所斷無色。答如見所斷心若退、若生。修所斷法得起。及住見所斷心。修所斷諸

根長養大種增益。彼法得生老住無常。

「見所斷心退修所斷得起」者。謂

諸異生已離無所有處染。起無所有處見所斷纏退。或乃至起欲界見所斷纏退時。彼心與一地修所斷法。或乃至八地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乃至已離欲界染。未離初靜慮染。起欲界見所斷纏退時。彼心與一地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見所斷心生修所斷得起」者。謂

從非想非非想處歿。或生無所有處。以無所有處見所斷心結生。或乃至生欲界。以欲界見所斷心結生時。彼心或與一地修所斷法或乃至與八地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乃至初靜慮歿生欲界。以欲界見所斷心結生時。彼心與一地修所斷法諸得俱起。

「及住見所斷心。乃至彼法得生老住無常」者。謂生欲色界見所斷煩惱現在前時。諸根大種長養增益。彼心與彼得四相俱起

諸法修所斷無色起，彼法修所斷心俱耶？

答：諸法修所斷無色起。彼法或修所斷心俱。或見所斷心俱。或不斷心俱。

云何修所斷心俱。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修所斷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見所斷心俱。答如見所斷心若退若生。修所斷法得起。及住見所斷心。修所斷諸根長養大種增益彼法得生老住無常。

此如前見所斷心俱起修所斷無色釋。

云何不斷心俱。答如不斷心勝進修所斷法得起。及住不斷心。修所斷諸根長養大種增益。彼法得生老住無常。

「不斷心勝進修所斷得起」者。謂

住見道三類智時。彼心與苦集滅三現觀邊所修世俗智品諸得俱起

以無漏道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若無漏為加行。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及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世俗道諸得俱起。

離欲界乃至第三靜慮染。第九解脫道時。彼心亦與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金剛喻定滅盡智起時。彼心與爾時所得世俗善。及或亦與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信勝解練根作見至。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有說。及解脫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世俗道。及或亦與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世俗道。及或亦與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最後解脫道時。彼心與爾時所得世俗善。及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起無漏他心智通時。雜修靜慮初後心時。依色界定起無漏念住。及無漏無礙解增長時。彼心與未來所修世俗道。及通果心品諸得俱起。

起無漏解脫。及依無色定起無漏念住。并無漏無礙解增長時。除通果心品。彼心與餘如前諸得俱起。

「及住不斷心乃至彼法得生老住無常」者。謂生欲色界住色無色無漏定時。諸根大種長養增益。彼心與彼得四相俱起。

設法修所斷心俱起。彼法修所斷無色耶。

答：諸法修所斷心俱起。彼法或修所斷無色、或見所斷無色、或不斷無色。

云何修所斷無色。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修所斷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見所斷無色。答如修所斷心若退若生。見所斷法得起。

此如前見所斷無色起修所斷心俱釋。

云何不斷無色？答：如修所斷心。若退若勝進。不斷法得起。

「修所斷心退不斷得起」者。謂

阿羅漢退勝根住劣根時。彼修所斷心與劣根品不斷法諸得俱起。

學退勝種性住劣種性亦爾。

阿羅漢起非想非非想處。乃至初靜慮後八品纏退時。

彼心與不還果及勝果道諸得俱起。

若起初靜慮上上品纏退。

猶能護加行者。彼心亦與如前不斷得俱起。

其有不能護加行者。彼心唯與不還果諸得俱起。

諸不還者

起欲界下下、下中二品纏退時。彼心與一來果及勝果道諸得俱起。

若起下上品纏退。

猶能護加行者。彼心亦與如前不斷得俱起。

其有不能護加行者。彼心唯與一來果諸得俱起。

若起中下乃至上中五品纏退時。彼心與預流果及勝果道諸得俱起。

若起上上品纏退。

猶能護加行者。彼心亦與如前不斷得俱起。

其有不能護加行者。彼心唯與預流果諸得俱起。

「修所斷心勝進不斷得起」者。謂

諸聖者以世俗道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若世俗為加行。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及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不斷法諸得俱起。

信勝解練根作見至。及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彼心與未來所修不斷法諸得俱起。

若聖者引發諸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二解脫道。及世俗他心智通。解脫道時。雜修靜慮中間心時。聖者起四無量。世俗解脫。八勝處。十遍處時。起無礙解及世俗無礙解增長時。起無諍願智邊際定。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及增長時。聖者起不淨觀。持息念。世俗念住時。起入滅定想微細心時。彼心與未來所修不斷法諸得俱起。

諸法不斷無色起，彼法不斷心俱耶？

答：諸法不斷無色起。彼法或不斷心俱、或修所斷心俱。

云何不斷心俱。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不斷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修所斷心俱。答如修所斷心若退若勝進。不斷法得起。

此如前修所斷心俱起不斷無色釋。

設法不斷心俱起。彼法不斷無色耶。

答：諸法不斷心俱起。彼法或不斷無色、或修所斷無色。

云何不斷無色。答諸法彼心相應。彼心俱有。不斷無色

義如前釋。

云何修所斷無色。答如不斷心勝進修所斷法得起。及住不斷心修所斷諸根長養大種增益。彼法得生老住無常。

此如前修所斷無色起不斷心俱釋

〈支〉

一切初靜慮皆有五支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有說。欲止他所說故。如分別論者。唯許初靜慮建立支非餘。所以者何。依契經故。如《契經》說。

^毘舍佉鄔波索迦。往達磨陣那苾芻尼所問言：

「聖者初靜慮有幾支？」。

答言：

「具壽有五支，謂尋、伺、喜、樂、心一境性。」

彼鄔波索迦既不問上靜慮支。彼苾芻尼又不說。故知上諸靜慮不建立支。為遮彼意顯上諸靜慮亦建立支故作斯論。

問：若上諸靜慮亦立支者。何故毘舍佉不問。苾芻尼不說耶。

有說。彼疑者問。不疑者不問。隨問者說。不問者不說。由此不應責其所以。

有說。毘舍佉欲試彼苾芻尼於此事為能知不。且問初靜慮支彼既無滯而說。鄔波索迦便作是念。此尊者於初靜慮既能無滯而說於餘靜慮必亦能知。是故不問。由彼更不問故苾芻尼亦不復說。

有說。毘舍佉是利根性。聞初靜慮即知餘三故更不問。苾芻尼亦知彼已悟更不為說。

有說。毘舍佉是鈍根性。極作意力纔能問初靜慮。無力更能問餘。是故不問。苾芻尼亦知彼齊是能受持。於餘非器故更不說。

有餘師說。為令疑者得決定解故作斯論。

謂彼經但說初靜慮有五支。不說上地。又但說支不說染與不染。

今欲顯示上地亦有支唯不染汚中具有。令諸疑者生決定解故作斯論。

一切初靜慮皆有五支耶？

答：不染汚有五。染汚無五。無何等？答：無離生喜樂。

問：何故染汚喜於染靜慮不說支耶。

有說。此文但應說無樂。以輕安樂染中無故。若作是說。彼不染初靜慮具五支。染初靜慮有四支。

有說。此文即是但說無樂。由此樂從離生故。喜相應故。名離生喜樂。是故此文不言無喜。

有說。染靜慮中雖亦有喜。無支相故不立為支。若作是說。不染初靜慮具五支。染初靜慮唯有三支。

一切第二靜慮皆有四支耶？

答：不染汚有四。染汚無四。無何等？答：無內等淨。

問：內等淨是信。信通染汚不染汚。何故於染靜慮不說支耶。

有說。此文應說無樂。以輕安樂染中無故。若作是說。不染第二靜慮具四支。染第二靜慮有三支。

有說。染信名不信。此於染中雖有無支相故不立為支。若作是說。不染第二靜慮具四支。染第二靜慮唯有二支。

一切第三靜慮皆有五支耶？

答：不染汚有五。染汚無五。無何等？答：無正念正知。

問：念慧皆通染汚中有。何故不立染靜慮支。

有說。此文應說無捨。大善地法染中無故。若作是說。不染第三靜慮具五支。染第三靜慮有四支。

有說。染念名失念。染慧名不正知。此於染中雖有無支相故不立為支。若作是說。不染第三靜慮具五支。染第三靜慮唯有二支。

一切第四靜慮皆有四支耶？

答：不染汚有四。染汚無四。無何等？答：無捨念清淨。

問：念通染汚。於染靜慮何故非支。

有說。此文但應說無捨。大善地法染中無故。若作是說。不染第四靜慮具四支。染第四靜慮有三支。

有說。染念名失念。不名念清淨。此於染中雖有無支相故不立為支。若作是說。不染第四靜慮具四支。染第四靜慮唯有二支。

此中有作是說。諸染靜慮皆不立支。而唯說無喜樂等者。隨明了義說。謂

初靜慮離生喜樂。有離生言故。

第二靜慮內等淨。有淨言故。

第三靜慮正念正知。有正言故。

第四靜慮捨念清淨。有清淨言故。

此皆於染明了相違故偏說無。而實染中一切支皆非。

有說。隨勝者說。謂初靜慮出欲界重苦利益支勝。上三靜慮於勝妙離染對治支勝。是故於染靜慮隨勝者說無。然其餘支於染靜慮亦不建立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得納息第一之五

〈味〉

味相應初靜慮，入當言味耶？出當言味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品類足》說。

初靜慮云何？答：初靜慮所攝善色受想行識。乃至

第四靜慮云何？答：第四靜慮所攝善色受想行識。

勿令生如是疑靜慮唯善。欲顯靜慮非唯是善故作斯論。以靜慮通善、染、無覆無記故

味相應初靜慮，入當言味耶？出當言味耶？

答：於能味當言入。於所味當言出。

乃至味相應非想非非想處。入當言味耶。出當言味耶。

答：於能味當言入。於所味當言出。

此中愛名為味三摩地。名初靜慮等即愛相應。諸三摩地名味相應靜慮無色。

問：何故但說與愛相應非餘煩惱。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亦應說餘煩惱。謂應說有身見相應初靜慮。入當言取我我所耶。出當言取我我所耶。答：於能取當言入。於所取當言出。廣說乃至無明相應初靜慮入當言愚耶。出當言愚耶。答：於能愚當言入。於所愚當言出。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說亦如是。而不作是說者應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舉愛為門。令知餘煩惱亦爾。

有說。此中說相似者。謂愛與定相似非餘煩惱。所以者何。定於所緣流注相續愛亦如是。

復次，定於所緣審諦而取愛亦如是。

復次，定於所緣繫心不離。愛亦如是。

復次，定於所緣攝受而轉愛亦如是。

復次，定能長益諸根大種。愛亦如是。諸餘煩惱無此相故不說相應。

問：味是愛非靜慮等不應言入。以於定有入言故。靜慮等是定非愛。不應言味。以於愛有味言故。何故二法更互得名。

答：由此二法展轉相應更互受名斯有何過。謂定愛相應故亦可名味。愛定相應故。亦可言入。

此中入出者入出有五種。

一地。二行相。三所緣。四異類心。五剎那。

地入出者。謂初靜慮等無間第二靜慮現在前時。名入第二靜慮。出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等無間非想非非想處現在前時。名入非想非非想處。出無所有處。如順次入出。如是逆次入出及順逆超入出亦爾。

行相入出者。謂無常行相等無間。苦行相現在前時。名入苦行相。出無常行相。餘行相亦爾。

所緣入出者。謂緣色定等無間。緣受定現在前時。名入緣受定。出緣色定緣。餘定亦爾。

異類心入出者。謂欲界心等無間。色界或不繫心現在前時。名入色界或不繫心。出欲界心。色界心等說亦爾。如欲界等心。學等心亦如是。餘善等心隨應亦爾。

剎那入出者。謂初剎那等無間第二剎那現在前時。名入第二剎那。出初剎那。餘剎那亦爾。

於五入出中此依剎那入出而作論。

「於能味當言入。於所味當言出」者。

有作是說。此中說味相應定。流注相續現在前時。皆以前剎那為所味是所緣故。後剎那為能味是能緣故。

「於能味當言入」者。謂後剎那味相應靜慮無色現在前時。名於能味已入。於已起位方能味故。

「於所味當言出」者。謂前剎那味相應靜慮無色。已謝滅時名於所味。已出於已滅位方能所味故。

問：愛相應定能緣三世。何故唯說緣過去耶。

有說。此依多分而說。謂有情類法爾。多緣曾所受順境生愛味故。

有說。過去定於相續中已作饒益。現在定從彼而起追戀生愛。

有說。此中依入出定而為問答。未來定未名入出。現在定名入未名出。過去定名入已出。今欲顯於已出位生味故。但說緣過去。

有餘師說。此中說淨定無間起味相應定。淨定為所味是所緣故。味相應定是能味是能緣故。餘如前說。

評曰。應知初說為善。此中入出皆依味定而作論故。

諸味相應初靜慮，皆有覆無記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前文唯說愛相應定。今欲顯定亦與餘煩惱相應故作斯論。

諸味相應初靜慮皆有覆無記耶？設有覆無記初靜慮皆味相應耶？

答：諸味相應初靜慮皆有覆無記。有有覆無記初靜慮。非味相應。謂除愛餘煩惱現前。

乃至諸味相應。非想非非想處皆有覆無記耶。設有覆無記非想非非想處。皆味相應耶。

答：諸味相應非想非非想處。皆有覆無記。有有覆無記。非想非非想處非味相應。謂除愛餘煩惱現前。

此中

「味相應靜慮無色。皆有覆無記」者。

- ・能障聖道及聖道加行，故名有覆。
- ・不招異熟果，故名無記。

「餘煩惱」者。

謂見、疑、慢、無明。此諸煩惱與不染污靜慮無色。展轉相續而現在前。令瑜伽師名愛上靜慮。見上靜慮。疑上靜慮。慢上靜慮者。亦有餘纏隨煩惱垢共相應義。煩惱勝故但說煩惱。

〈入〉

頗有不入初靜慮。入第二靜慮耶？答：入。

乃至

頗有不入無所有處。入非想非非想處耶？答：入。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如《品類足》說。初者謂次第隨順。相續連合中數為初故。

復次，次第隨順。相續連合入諸定時此最初故。諸契經中亦說九次第定。或有生如是疑。若不入初靜慮等。便不能入第二靜慮等。今欲令彼生決定解。不入初靜慮等。亦能入第二靜慮等故作斯論。

頗有不入初靜慮。入第二靜慮耶。

答：入。

云何入。謂從未至定。或靜慮中間。或第二靜慮近分。或第二靜慮。或第三靜慮近分。或第三靜慮。或第四靜慮等無間第二靜慮現在前。此中有說。欲界善心等無間。唯能入未至定。

有說。亦能入初靜慮。

有說。亦能入靜慮中間。

尊者僧伽伐蘇說曰。亦能入第二靜慮如超定者。從初靜慮等無間。超第二靜慮。入第三靜慮。如是亦應從欲界善心等無間。超初靜慮入第二靜慮此不應理。欲界善心非定心故。不可得說與諸定心同其勢力。

頗有不入第二靜慮。入第三靜慮耶。

答：入。

云何入。謂從初靜慮。或第三靜慮近分。或第三靜慮。或第四靜慮近分。或第四靜慮。或空無邊處。

有說。亦從第二靜慮近分等無間。第三靜慮現在前。

頗有不入第三靜慮入第四靜慮耶。

答：入。

云何入。謂從第二靜慮。或第四靜慮近分。或第四靜慮。或空無邊處近分。或空無邊處。或識無邊處。

有說。亦從第三靜慮近分等無間。第四靜慮現在前。

如是乃至頗有不入無所有處入非想非非想處耶。

答：入。

云何入。謂從識無邊處。或非想非非想處近分。或非想非非想處。

有說。亦從無所有處近分等無間。非想非非想處現在前。

此中遮剎那；不遮相續、不遮分位、不遮眾同分、不遮無始時來。謂入此定前剎那。不入彼定。非餘剎那亦不曾入故。相續等於此不遮。由斯理趣應知。

亦有遮二、遮三乃至遮七。謂

頗有不入初、第二靜慮入第三靜慮耶。答入。

謂依未至定離欲界。乃至第二靜慮染。命終生第三靜慮。或從上地歿生第三靜慮。即於彼第三靜慮現在前。

乃至頗有不入四靜慮下三無色。入非想非非想處耶。答入。

謂依未至定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命終生非想非非想處。即於彼非想非非想處定現在前。

此依遮剎那乃至遮眾同分；不遮無始時來。說其有亦不遮眾同分。或亦不遮分位。義亦無違應准前說

頗有不入初靜慮。生梵世耶？答：生。

乃至

頗有不入非想非非想處。生非想非非想處耶？答：生。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如契經說。先此入定後生彼中。乃至廣說。

或有生疑。要入彼定方得生彼。欲令此疑得決定故。顯雖不入彼定亦得生彼故作斯論。

問：若爾經說當云何通。

答：有諸有情先入彼定。後生彼中。有諸有情不入彼定而亦生彼。契經說入定生彼者。阿毘達磨說不入定生彼者。如是則二說善通。

問：若不入彼定亦得生彼。何故世尊唯說入定生彼處耶。

答：有諸外道。謂梵天等非修定得故。世尊說先此入定後方生彼。令決定信果由因得。

復次，有諸有情耽著現在少分欲樂。不樂當來離欲勝果。世尊為彼毀訾欲樂讚離欲果。彼有情聞已忻樂請說所因故。佛為說先入彼定後生彼處。

復次，有諸有情。聞說上界離欲勝果不生信解。佛意欲顯若能入彼根本定時現受勝樂。令知彼果更為勝妙故。佛為說先此入定後生彼中。

復次，有瑜伽師能入彼定。雖樂生彼。而不現入故。佛為說先此入定後方生彼。

復次，有瑜伽師。雖厭欲界苦求離欲樂。而於離欲法懈怠不修故。佛為說先此入定後生彼處。

頗有不入初靜慮生梵世耶。

答：生。

云何生。謂依未至定離欲界染。最後解脫道。及後時不入初靜慮彼若未離初靜慮染命終。必當生於梵世。或上地歿生彼天中。

問：不起彼定云何生彼無異熟因故。

答：順後次受業為異熟因故得生彼。

頗有不入第二靜慮。生極光淨耶。

答：生。

云何生。謂依未至初靜慮。靜慮中間。第二靜慮近分隨一。離初靜慮染。不入第二靜慮。彼若未離第二靜慮染命終。必當生極光淨。或上地歿生彼天中。

頗有不入第三靜慮。生遍淨耶。

答：生。

云何生。謂依未至初靜慮。靜慮中間。第二靜慮。第三靜慮近分隨一。離第二靜慮染。不入第三靜慮。彼若未離第三靜慮染命終。必當生於遍淨。或上地歿生彼天中。

如是乃至頗有不入非想非非想處。生非想非非想處耶。

答：生。

云何生。謂依未至定乃至無所有處隨一。離無所有處染。未離上染。不入非想非非想處命終。必生非想非非想處。

此中遮剎那，遮相續，遮分位，遮眾同分；不遮無始時來

〈生〉

若得初靜慮非第二靜慮，彼命終生何處？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如世尊說：苾芻當知。我說依初靜慮能盡諸漏。依第二靜慮。乃至無所有處能盡諸漏。

勿有生疑唯依根本定能盡諸漏非未至等。為令此疑得決定故。顯依九地皆能盡漏。謂七根本未至中間餘近分地。雖不能盡而亦能斷故作斯論。

然得有二種。一現前得。二成就得。此中依現前得而作論。

若得初靜慮非第二靜慮，彼命終生何處？

答：或梵世、或極光淨、或遍淨、或廣果、或空無邊處、或識無邊處、或無所有處、或非想非非想處、或無處所

謂現前得初靜慮。非第二靜慮者。決定已離欲界染而上地不定。於中若未離初靜慮染。彼命終生梵世。

若依未至定。或初靜慮。或靜慮中間或第二靜慮近分隨一。離初靜慮染最後解脫道。及後時不入第二靜慮。未離第二靜慮染。彼命終生極光淨。

即彼若依未至。初靜慮。靜慮中間隨一。離第二靜慮染。未離上染彼命終生遍淨。

若即依前三地隨一。離第三靜慮染。未離上染彼命終生廣果。

如是乃至若即依前三地隨一。離非想非非想處染。彼命終無生處。已離三界染故。

若得第二靜慮非第三靜慮，彼命終生何處？

答：或極光淨。或遍淨。乃至或非想非非想處。或無處。

所謂現前得第二靜慮。非第三靜慮者。決定已離初靜慮染。而上地不定。於中若未離第二靜慮染。彼命終生極光淨。

若依未至。初靜慮。靜慮中間。第二靜慮。第三靜慮近分隨一。離第二靜慮染。不入第三靜慮。未離第三靜慮染。彼命終生遍淨。

即彼若依未至。初靜慮。靜慮中間。第二靜慮隨一。離第三靜慮染。未離上染。彼命終生廣果。

若即依前四地隨一。離第四靜慮染。未離上染彼命終生空無邊處。如是乃至。若即依前四地隨一。離非想非非想處染。彼命終無生處。

若得第三靜慮非第四靜慮，彼命終生何處？

答：或遍淨。或廣果。乃至或非想非非想處。或無處。

所謂現前得第三靜慮。非第四靜慮者。決定已離第二靜慮染。而上地不定。於中若未離第三靜慮染。彼命終生遍淨。

若依未至定。乃至第三靜慮隨一離第三靜慮染。未離上染。彼命終生廣果。若即依前五地隨一。離第四靜慮染。未離上染。彼命終生空無邊處。

如是乃至若即依前五地隨一。離非想非非想處染。彼命終無生處。

若得第四靜慮非空無邊處，彼命終生何處？

答：或廣果。乃至或非想非非想處。或無處。

所謂現前得第四靜慮。非空無邊處者。決定已離第三靜慮染。而上地不定。於中若未離第四靜慮染。彼命終生廣果。

若依未至定。乃至第四靜慮隨一。離第四靜慮染。未離上染。彼命終生空無邊處。

若即依前六地隨一。離空無邊處染。未離上染。彼命終生識無邊處。

如是乃至若即依前六地隨一。離非想非非想處染。彼命終無生處。

若得空無邊處非識無邊處，彼命終生何處？

答：或空無邊處。乃至或無處。

所謂現前得空無邊處。非識無邊處者。決定已離第四靜慮染。而上地不定。於中若未離空無邊處染。彼命終生空無邊處。

若依未至定。乃至空無邊處隨一。離空無邊處染。未離上染。彼命終生識無邊處。

如是乃至若即依前七地隨一。離非想非非想處染。彼命終無生處。

若得識無邊處非無所有處，彼命終生何處？

答：或識無邊處。乃至或無處。

所謂現前得識無邊處。非無所有處者。決定已離空無邊處染。而上地不定。於中若未離識無邊處染。彼命終生識無邊處。

若依未至定。乃至識無邊處隨一。離識無邊處染。未離上染。彼命終生無所有處。

如是乃至若即依前八地隨一。離非想非非想處染。彼命終無生處。

若得無所有處非非想非非想處，彼命終生何處？

答：或無所有處。乃至或無處。

所謂現前得無所有處。非非想非非想處者。決定已離識無邊處染。而上地不定。於中若未離無所有處染。彼命終生無所有處。

若依未至定。乃至無所有處隨一。離無所有處染。未離上染。彼命終生非想非非想處。

若即依前九地隨一。離非想非非想處染。彼命終無生處。

由斯理趣應知亦有得二、得三乃至得七。遮亦如是。答理無異故不具說。

問：若得欲界善心。非初靜慮。此中何故不問。彼命終生何處耶。

有說。亦應說若得欲界善心。非初靜慮彼命終生何處。答：或欲界。或梵世。乃至或非想非非想處。或無處所。謂現前得欲界善心。非初靜慮者。彼決定在欲界而離染不定。謂彼若未離欲界染。命終還生欲界。若依未至定離欲界染。最後解脫道。及後時不入初靜慮。未離初靜慮染。彼命終生梵世。即彼若依未至定。離初靜慮染。未離上染。彼命終生極光淨。乃至若依未至定。離無所有處染。未離上染。彼命終生非想非非想處。

若依未至定。離非想非非想處染。彼命終無生處應作是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彼不應問答欲界。以此是定蘊。正問答定及定果。欲界非定非定果是故不說。

問：得初靜慮非第二靜慮等。彼命終亦生欲界等。此中何故不說。

有說。亦應說彼生一切下地。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是定蘊正顯生定地。若說生下則有生欲界不定地過是故不說。

有說。此中說得諸定而死生者。諸生下者退捨諸定是以不說。

問：諸生上者於命終時。亦捨諸定何故則說。

答：

諸生上者雖有所捨猶名勝進。況有所得。

諸生下者雖有所得尚名退墮。況有所捨。

今是定蘊正顯勝進是故不說。

問：契經但說依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能盡諸漏。云何知有靜慮中間。及未至定依之盡漏。

答：世尊。說有三三摩地能盡諸漏。謂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

餘經又說。初靜慮名有尋有伺。第二靜慮以上名無尋無伺。若無靜慮中間更說何等名無尋唯伺。由此知有靜慮中間依之盡漏。

又契經說佛告苾芻。我不唯說依離欲惡不善法有尋有伺。離生喜樂初靜慮具足住等能盡諸漏。然由慧見亦能盡漏。此經則顯有未至定依之盡漏。又未離欲染聖者。未得靜慮而見聖諦。若無未至定依何得起聖道永斷諸漏。由此故知有未至定依之盡漏。

問：何不即說初靜慮等能盡諸漏而說依耶。

有說。靜慮有先曾得。若世尊說初靜慮等能盡諸漏。則無知者。謂得靜慮皆已盡漏。是故佛說依靜慮等。起無漏道方能盡漏。

有說。諸定唯是奢摩他要毘鉢舍那方能盡漏。故說依定應須起慧。

有說。諸定多是曾得勿有戀著不欲進修。故說依之進求勝道不應生著。

問：如《契經》說。非想非非想處俱行修念等覺支。餘經復說。乃至想定能正通達能辯聖旨。前經亦說依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能盡諸漏。如是二說豈不相違。

答：初經說能引發。後二經說即依彼。又初經說方便。後二經說成滿。

問：若爾何故說俱行耶。

答：於前後義俱聲亦轉。如世尊說。曼駄多王起此想俱即便墮落。

又經復說起此想俱。彼諸有情即便殞歿。

又餘經說。毘摩質多羅王。起此心俱尋見自身被五繫繫。此皆前後而說俱聲。修覺支經應知亦爾。

問：若法初靜慮為因。彼法是初靜慮果耶。設法是初靜慮果。彼法初靜慮無因耶。

答：諸法初靜慮為因。彼法是初靜慮果。有法是初靜慮果。彼法非初靜慮為因。謂三界結斷。及初靜慮果。欲界通果心品。乃至第四靜慮亦應作此問答。於無色定唯應說結斷。

問：諸捨初靜慮地心。得第二靜慮地心。皆初靜慮地心滅。第二靜慮地心起耶。

答：應作四句。

第一句者。謂依未至定。或靜慮中間。或第二靜慮近分。離梵世染。不入根本地。爾時捨初靜慮地染污心。得第二靜慮地不染污心。而非彼滅此起。

第二句者。謂非離染次第入定時。

第三句者。謂初靜慮歿生第二靜慮時。

第四句者。謂除前相。

問：諸捨第二靜慮地心。得初靜慮地心。皆第二靜慮地心滅。初靜慮地心起耶。

答：應作四句。

第一句者。謂起欲界纏退第二靜慮時。

第二句者。謂逆次第入定時。

第三句者。謂生時。

第四句者。謂除前相。

問：諸捨初靜慮煩惱。彼得第二靜慮地善法耶。

答：應作四句。

第一句者。謂依未至定。或初靜慮。靜慮中間。入見道四心頃。

第二句者。謂依第二、第三、第四靜慮入見道時。及聖者離上七地染時。

第三句者。謂離靜慮染時。

第四句者。謂除前相。

問：諸捨第二靜慮地功德。彼得初靜慮地煩惱耶。

答：應作四句。

第一句者。謂退上地對治。及上地所修第二靜慮地功德時。

第二句者。謂上地歿生欲界及梵世時。

第三句者。謂極光淨歿生欲界及梵世時。及起下地煩惱。退第二靜慮時。

第四句者。謂除前相。

於餘定隨其所應。亦應作此問答分別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得納息第一之六

〈無量〉

思惟何等入慈定？答：與有情樂。

思惟何等入悲定？答：拔有情苦。

思惟何等入喜定？答：慶諸有情。

思惟何等入捨定？答：於有情捨。

問：此中為說等無間緣行相。為說慈等俱生行相。

若說等無間緣行相者。慈等現前復何行相。

若說慈等俱生行相者。何故作是說。思惟何等入慈定。乃至廣說。

有說。此中說等無間緣行相。

問：若爾慈等現前復何行相。

答：即作如是四種行相。謂與有情樂。乃至於有情捨。

有說。此說慈等俱生行相。

問：若爾何故作是說。思惟何等入慈定。乃至廣說。

答：此中說已入名人。於近說遠聲。如說大王從何處來。此於已來名來。如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決定。此亦已入名人。所以者何。非世第一法空三摩地相應故。

如說：入正性離生得現觀邊世俗智。此亦已入名人。所以者何。三類智忍時。方得彼智故。

如說：受樂受時如實知我受樂受。此亦說已受名受。所以者何。無有自知現在受故。

如說：斷樂斷苦先喜憂沒。不苦不樂捨念清淨。入第四靜慮具足住。此亦已斷名斷。所以者何。離欲界染時已斷苦根故。

如說：阿羅漢心解脫欲漏心解脫有漏無明漏。此亦已解脫名解脫。所以者何。離欲界染時已解脫欲漏故。此中亦爾已入名人是故無過。

問：慈無量等等無間緣。為亦但作如此行相。為更作餘行相耶。

答：初修業者。唯作如是四種行相能引慈等。若已成滿隨其所欲。亦作所餘苦等行相引生慈等。慈等起時唯作如前四種行相

〈斷結〉

慈斷何繫結？答：無。

悲、喜、捨斷何繫結？答：無。

問：何故四無量不斷煩惱。

答：行相異故。謂十九行相能斷煩惱。無量非彼行相。四行相是無量。斷煩惱不以此行相故。

復次，無量是勝解作意。唯真實作意能斷煩惱。

復次，無量是增益作意。唯不增益作意能斷煩惱。

復次，無量唯緣現在。要緣三世。或無為道能斷煩惱。

復次，無量緣有情。要法想能斷煩惱。

復次，無量緣一分境。非緣一分境道能斷煩惱。

復次，無間道能斷煩惱。無量是解脫道時得故。

問：若無量不能斷煩惱者。《經》說云何通。如說：

慈，若習、若修、若多修習，則能斷瞋。

悲，若習、若修、若多修習，則能斷害。

喜，若習、若修、若多修習，能斷不樂。

捨，若習、若修、若多修習，能斷貪恚。

答：斷有二種。一暫時斷。二究竟斷。《契經》說。暫時斷；此《阿毘達磨》遮究竟斷。如是則二說善通。

如暫時斷、究竟斷，如有餘斷、無餘斷，有影斷、無影斷，有隨縛斷、無隨縛斷，摧枝葉斷、拔根本斷，制伏纏斷、害隨眠斷。應知亦爾

淨初靜慮斷何繫結？答：無。

乃至淨非想非非想處斷何繫結？答：無。

此中淨初靜慮等。謂根本地非近分。

問：何故淨初靜慮等不斷煩惱。

答：下地煩惱雖所應斷。而彼斷已此方現前。無復可斷自地煩惱。雖現可得非所對治無力能斷。於上亦然故不斷煩惱。

問：不能斷上是義可爾。何故不能斷於自地。

答：自地煩惱所繫縛故。如人被縛不能自解。又與自地諸煩惱等。同一縛故無力勝彼。

又自地愛所親愛故。如人親友雖劣不捨。

又自地煩惱所陵雜故。謂展轉無間而現在前故不能斷。

又自地善法與自地煩惱。不相忌難猶如夫妻。又如旃荼羅子與長者子交不相敬憚故不能斷。

又無間道能斷煩惱。淨根本地非無間道故不能斷。

又無所顧乃能斷之。於自地法非無所顧故不能斷。

問：何故有漏道不能斷自地。及上地無漏道則能斷耶。

答：以無漏道是不繫法。於有漏法無非是勝是故能斷。

又有漏道作六行相。厭下地欣自地故唯斷。下無漏道作十六行相。厭背一切地故能遍斷。

問：有漏道亦作十六行相。何故不能遍斷。

答：彼雖學作聖道行相。不明了故不斷煩惱如師子子未能害獸

初、第二、第三解脫斷何繫結？答：無。

問：何故此三不斷煩惱。

答：行相異故。謂若以此行相斷煩惱不以此行相作前三解脫。

若以此行相作前三解脫。不以此行相斷煩惱。

又前三解脫是勝解作意。唯真實作意能斷煩惱。

又前三解脫是增益作意。唯不增益作意能斷煩惱。

又前三解脫緣自相境。唯共相境道能斷煩惱。

又前三解脫唯緣現在。要緣三世。或無為道能斷煩惱。

又前三解脫唯緣一蘊少分。要緣五蘊四蘊。或非蘊道能斷煩惱。

又前三解脫緣一分境。非緣一分境能斷煩惱。

又無間道能斷煩惱。前三解脫解脫道時得故。

空無邊處解脫斷何繫結？

答：或空無邊處、或識無邊處、或無所有處、或非想非非想處、或無。

「或空無邊處」者。謂依空無邊處解脫。離空無邊處染。諸無間道

「乃至或非想非非想處」者。謂依空無邊處解脫。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諸無間道

「或無」者。謂此諸加行解脫勝進道所攝。空無邊處解脫。及世俗空無邊處解脫。

識無邊處解脫斷何繫結？

答：或識無邊處、或無所有處、或非想非非想處、或無。

「或識無邊處」者。謂依識無邊處解脫。離識無邊處染。諸無間道。

「乃至或非想非非想處」者。謂依識無邊處解脫。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諸無間道。

「或無」者。謂此諸加行解脫勝進道所攝。識無邊處解脫。及世俗識無邊處解脫。

無所有處解脫斷何繫結？

答：或無所有處、或非想非非想處、或無。

「或無所有處」者。謂依無所有處解脫。離無所有處染諸無間道。

「或非想非非想處」者。謂依無所有處解脫。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諸無間道。

「或無」者。謂此諸加行解脫勝進道所攝。無所有處解脫。及世俗無所有處解脫。

非想非非想處解脫、滅受想解脫。斷何繫結？

答：無。

以非想非非想處無無漏故。

初勝處斷何繫結？答：無。

乃至第八勝處斷何繫結？答：無。

此中所以如前三解脫說。

初遍處斷何繫結？答：無。

乃至第十遍處。斷何繫結？答：無。

此中前八如八勝處。後二隨應亦如前說

法智斷何繫結？答：或欲界、或色界、或無色界、或無

「或欲界」者。謂四法智隨一現前。離欲界染諸無間道。

「或色界、或無色界」者。謂滅道法智隨一現前離色界。或無色界染諸無間道。

「或無」者。謂此諸加行解脫勝進道所攝法智

類智斷何繫結？答：或色界、或無色界、或無。

「或色界、或無色界」者。謂四類智隨一現前離色界。或無色界染諸無間道。

「或無」者。謂此諸加行解脫勝進道所攝類智

他心智斷何繫結？答：無。

問：何故他心智不斷煩惱。

有說。他心智緣一物為境。非緣一物道能斷煩惱。

有說。他心智緣自相境。唯共相境道能斷煩惱。

有說。他心智緣現在。要緣三世。或無為道能斷煩惱。

有說。他心智但緣心心所法為境。要緣四蘊。或五蘊或無為道能斷煩惱。

有說。他心智唯緣他相續為境。要緣自他相續。或非相續境道。能斷煩惱。

有說。無間道斷煩惱。他心智解脫道時得故。

世俗智斷何繫結？答：或欲界。或色界。或無色界。或無。

「或欲界」者。謂離欲界染世俗無間道。

「或色界」者。謂離色界染世俗無間道。

「或無色界」者。謂離下三無色染世俗無間道。

「或無」者。謂此諸加行解脫勝進道所攝世俗智及餘欲界善世俗智。諸根本地善世俗智。并一切染污無覆無記世俗智。

如世俗智，苦、集、滅、道智，空、無願、無相三摩地亦爾。

差別者。此諸無漏智三摩地。皆能通斷九地。而不能遍斷五部。

於中四諦智能斷九地修所斷煩惱。

空 三摩地，能斷九地見苦 所斷及修所斷煩惱。

無願三摩地，能斷九地見苦集 道所斷及修所斷煩惱。

無相三摩地，能斷九地見 滅 所斷及修所斷煩惱。此是無間道。與前差別。於或無中。唯有此諸加行解脫勝進道所攝非餘。

問：若三三摩地亦能斷煩惱者。契經所說當云何通。如說。苾芻我說。知故見故能盡諸漏。又說。我聖弟子。以般若劍斷煩惱怨。

有說：唯慧能斷煩惱。諸餘覺分助斷名斷。如是說者。慧俱生品四蘊、五蘊皆能斷煩惱。以共相念住斷煩惱故。然佛或時稱讚般若。或稱讚定。或稱讚餘。皆為饒益他有情故。

〈受果處〉

慈異熟何處受？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欲止他所說故。

謂或有說。諸善不善無異熟果。

或復有說。諸有為法皆有異熟。

或復有說。一切不善及有漏善定得異熟。

為止如是種種異說。顯唯不善善有漏法定有異熟。而得不定故作斯論。

然此中有二種定：一、異熟定，二、生定。

異熟定者。一切不善善有漏法皆有異熟故。

生定者。若彼異熟生者名或梵世等。若不生者名無處所。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慈異熟何處受？答：或梵世、或極光淨、或遍淨、或廣果、或無處所。

「或梵世乃至或廣果」者。謂四靜慮慈無量異熟果生者。

「或無處所」者。謂四靜慮慈無量異熟果墮不生者。

如慈，悲、捨亦爾。

皆通四靜慮故。

喜異熟何處受？答：或梵世、或極光淨、或無處所。

「或梵世、或極光淨」者。謂初、第二靜慮。喜無量異熟果生者。

「或無處所」者。謂初、第二靜慮。喜無量異熟果。墮不生者。

淨初靜慮異熟何處受。答：或梵世。或無處所。

「或梵世」者。謂善有漏初靜慮異熟果生者。

「或無處所」者。謂善有漏初靜慮異熟果。墮不生者。

如淨初靜慮，如是淨第二靜慮。乃至淨非想非非想處亦爾。

差別者說自名。

初、第二解脫異熟何處受？答：或梵世、或極光淨、或無處所。

此如喜無量說。俱在初二靜慮地故。

淨解脫異熟何處受？答：或廣果、或無處所。

「或廣果」者。謂淨解脫異熟果生者。

「或無處所」者。謂淨解脫異熟果。墮不生者。

空無邊處解脫。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解脫。異熟何處受？答：或自地。或無處所。

「或自地」者。謂四地有漏解脫。各自異熟果生者。

「或無處所」者。謂三地無漏解脫。及四地有漏解脫。各自異熟果。墮不生者。

滅受想解脫。異熟何處受。答：或非想非非想處、或無處所。

此如非想非非想處解脫說。

初四勝處。異熟何處受。答：或梵世、或極光淨、或無處所。

此如初、第二解脫說。

後四勝處。異熟何處受。答：或廣果、或無處所。

此如淨解脫說。

如後四勝處，前八遍處亦爾。

後二遍處。異熟何處受？答：或自地、或無處所。

此如淨初二無色說。

他心智異熟何處受？答：或梵世、或極光淨、或遍淨、或廣果、或無處所。

「或梵世乃至或廣果」者。謂四靜慮有漏他心智。各自異熟果生者。

「或無處所」者。謂無漏他心智。及有漏他心智異熟果。墮不生者。

世俗智異熟何處受？答：或欲界、或色界、或無色界、或無處所。

「或欲界乃至或無色界」者。謂三界有漏善。及不善世俗智。各自異熟果生者。

「或無處所」者。謂三界無記世俗智。及不善善有漏世俗智異熟果。墮不生者。

餘無漏智無異熟故此中不說

定蘊第七中

〈緣納息 第二〉之一

八、味淨無漏， 成，不成，得，捨， 退，修，初入，緣；

此章願具說

〈八味淨無漏〉

有八等至，謂四靜慮、四無色。

有三等至，謂味想應、淨、無漏。

此中前七，各具三種。

第八唯二，謂除無漏。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應廣分別。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己義故。謂

或有說。八等至不攝一切等至。

或有說。等至唯淨無漏非味相應。

或有說。欲界非想非非想處亦有無漏。

或有說。無成就等法。

為止如是種種異執。顯八等至攝一切等至乃至有成就等故作斯論。

問：若八等至攝一切等至者。毘奈耶說當云何通。如說。佛所入等至。一切聲聞、獨覺尚不知其名。獨覺所入等至。一切聲聞不知。舍利子所入。諸餘聲聞不知。大目犍連所入。除舍利子。餘聲聞不知。何故言八等至攝一切等至耶。

答：一切等至無不攝在八等至中。然由種性般若若有差別故。令所入出等至亦有勝、劣。劣者。於勝不能測知故作是說。由此故說

佛般涅槃時。入不動明等至。

舍利子般涅槃時。入師子奮迅等至。

大目犍連般涅槃時。入香象頻申等至。

尊者阿難陀般涅槃時。入旋風等至。

皆由根慧有差別故。乃至般涅槃時。所入等至亦有差別。

問：等持等至有何差別。

答：有說。等持一物為體。等至五蘊為體。

有說。等持一剎那。等至相續。

有說。諸等持即等至。有等至非等持。謂無想等至。滅盡等至。

有說。亦有等持非等至。謂不定心相應等持。

由此應作四句。

有等至非等持。謂二無心定。

有等持非等至。謂不定心相應等持。

有等至亦等持。謂一切有心定。

有非等至亦非等持。謂除前相。

初靜慮有三種。謂味相應、淨、無漏。

味相應者，謂愛相應。愛能持心於境流注。其相順定故獨受其名。所餘因緣如前已說。

淨，謂善有漏。

無漏，謂聖道。

問：善有漏定。有垢、有濁、有毒、有刺、有漏、有過失。云何名淨。

答：雖非究竟淨。而以少分淨故名淨。謂不雜煩惱故。煩惱相違故。引發無漏勝義淨故。順聖道故。無漏眷屬故。

問：無漏等至是勝義。淨何故不名為淨。

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有餘。

有說。無漏名淨。共所了知。有漏名淨。非所共知。是以偏說。

有說。立名依差別義。善有漏定初違染法。淨義為勝故說名淨。聖道斷漏。無漏義勝故名無漏。如初靜慮三種。乃至無所有處三種亦爾。非想非非想處唯有二種。謂除無漏。欲界有頂無聖道故。

問：何故彼二地無聖道耶。

答：非田非器。乃至廣說。

復次，欲界非定地。非修地。非離染地。有頂味鈍羸劣。要定地。修地。離染地。明利強盛乃有聖道。

有說。欲界掉舉增上。有頂沈寂增上。要不多掉舉。不多沈寂地方有聖道。

有說。欲界散亂。有頂猶豫。要寂靜決定地方有聖道。

有說。欲界有頂是下上邊。聖道居中。不在邊故。

有說。欲界有頂是有根本故無聖道。謂生死樹。或根在下。莖等在上。或根在上。莖等在下。欲界是喧雜根本說為下。根具五趣故。有頂是難離根本說為上。根最後離故。

若依喧雜根本為生死樹。則欲界為根。四靜慮為莖。三無色為枝。有頂為條葉。

若依難離根本為生死樹。則有頂為根。三無色為莖。四靜慮為枝。欲界為條葉。故說欲界有頂為有根本。以是有根本故無有聖道

〈成〉

頗有成就味相應初靜慮。非淨無漏耶？

答：有。謂欲愛未盡。

以下地愛未盡者。必成就上地愛。必未得上根本淨無漏故。

頗有成就淨初靜慮。非味相應無漏耶？

答：有。謂異生生欲界梵世。梵世愛盡

以生此地或下地。而此地愛盡者。必成就此地淨。必不成就此地味相應故。又以異生故不成就無漏。

頗有成就無漏初靜慮非味相應淨耶？

答：有。謂聖者生梵世上。

以聖者生上地必成就下地無漏。必不成就下地味相應淨故。味相應已斷故。淨越界地捨故。

問：生上地者。亦成就下地通果心。何故說不成就下地淨耶？

答：有說。無覆無記亦名為淨。而此中不說者。以彼是上地果故。不名下地淨。又一切地可得者此中說之。通果心無色界無。是故不說。如是說者。此中淨定說有漏善。是故非難。

頗有成就味相應淨初靜慮。非無漏耶？

答：有。謂異生生欲界。欲界愛盡梵世愛未盡。及生梵世梵世愛未盡。

以生此地或下地而此地愛未盡者。必成就此地味相應淨故。又以異生故不成就無漏。

頗有成就味相應無漏初靜慮。非淨耶？

答：無。

以成就此地味相應無漏。必成就此地淨故。

頗有成就淨無漏初靜慮。非味相應耶？

答：有。謂聖者生欲界梵世。梵世愛盡。

以聖者生此地或下地而此地愛盡者。必成就此地淨無漏。非味相應故。

頗有成就味相應淨無漏初靜慮耶？

答：有。謂聖者生欲界。欲界愛盡。梵世愛未盡。及生梵世梵世愛未盡。

以聖者生此地或下地。而下地愛盡。此地愛未盡者。必成就此地三種故。

〈不成〉

頗有不成就味相應初靜慮。非淨無漏耶？

答：有。謂聖者生欲界梵世。梵世愛盡。

※如是等文如本論說。隨其所應與成就相違應廣說。

問：梵世愛盡者。亦不成就淨退分初靜慮。此中何故不說。

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說全不成就。彼雖不成就順退分。而成就餘。是故不說。

問：何故淨定越界地捨。非無漏耶？

答：淨定有漏。墮在界地生上厭下。又無用故則捨無漏。雖墮地。而不墮界。生上不厭下。雖無用而不捨

〈得〉

頗有得味相應初靜慮，非淨無漏耶？

答：有。謂從梵世愛盡退時。及梵世上歿生欲界時。

問：梵世愛盡退時。亦得淨退分初靜慮。此中何故不說。

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說全得者。彼唯得少分。是故不說。

頗有得淨初靜慮，非味相應無漏耶？

答：有。謂異生欲愛盡時。

以彼離欲染第九解脫道時。得根本淨初靜慮故。

頗有得無漏初靜慮，非味相應靜耶？

答：有。謂依靜慮靜慮中間。入正性離生。及得阿羅漢果時。

問：入正性離生者。亦得淨初靜慮。謂現觀邊世俗智。此中何故不說。

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有餘。

有說。此中說全得者。彼唯得少分。是故不說。

有說。入正性離生位中多分不得。唯三剎那得。是故不說。

有說。唯世第一法滅。苦法智忍生時。名入正性離生。爾時唯得無漏故不說淨。

問：得阿羅漢果時。先已得無漏初靜慮。謂入正性離生時。何故復說得無漏耶。

答：此文但應說入正性離生時。不應說得阿羅漢果。而作是說者。欲顯先時雖得學無漏未得無學。是故復說。

問：若爾亦應說起梵世上纏。退阿羅漢果時。爾時還得學無漏故。

答：理亦應說而不說者。欲顯無漏是勝功德。於勝進時顯得則順。退時顯得則不順。是故不說。

問：若爾得學果時。及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俱得勝無漏。此中何故不說。

答：此先是學今所得亦是學。是故不說。以是故亦不說無學練根。

問：得阿羅漢果時。亦得無量有漏善法。何故不說亦得淨耶。

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有餘。

有說。無漏捨先得後。是故則說有漏不捨先而得後。是故不說。

有說。今所得者。與先所得俱名為淨。義無差別。不如學與無學有差別相。是故不說。

有說雖得以不定故不說。謂生欲界梵世得阿羅漢果者得。生上地者則不得故。

有說此中說一切得者。彼少分得。是故不說。

頗有得味相應淨初靜慮，非無漏耶？

答：有。謂梵世上殑生梵世時。

以中有生時二俱得故。

頗有得味相應無漏初靜慮，非淨耶？

答：無。

問：阿羅漢起梵世纏退時。俱得二種何故言無。

答：應說有。即向所說者是。而言無者。當知有餘。

有說。先不成就今成就者。名得無漏初靜慮。先已成就是故不說。

有說。前已說無漏是勝功德。於勝進時顯得則順。退時顯得則不順。是故不說。

頗有得淨無漏初靜慮，非味相應耶？

答：有。謂聖者欲界愛盡時。

以得不還果時二俱得故。

頗有得味相應淨無漏初靜慮耶？

答：無。

問：起梵世纏退阿羅漢果時。三種俱得何故不說。

答：爾時淨以少分得故不說。無漏如前說

問：得與成就有何差別。

有說。名即差別。謂名得。名成就。

有說。未得而得名得。已得而得名成就。

有說。最初得名得。後數數得名成就。

有說。先不成就而成就名得。先成就而成就名成就。

有說。先無繫屬而有繫屬名得。先有繫屬而有繫屬名成就。

有說初得名得。得已不斷名成就。

有說。初獲名得。得已不失名成就。

是故得唯在初成就。通初後得成就。是謂差別

〈捨〉

頗有捨味相應初靜慮非淨無漏耶？

答：有。謂梵世愛盡時。

※如是等文如本論說。隨其所應與得相違應廣說。

問：梵世愛盡時亦捨退分淨。何故不說。

答：此中說一切捨。彼唯少分捨。是故不說。

問：得果練根及退位。皆有唯捨無漏初靜慮非餘。此中何故不說。

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有餘。

有說。此中說捨而不得者。彼捨還得。是故不說。

問：捨不成就有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名捨名不成就。如是等如前得成就相違應廣說

〈退〉

頗有退味相應初靜慮。非淨無漏耶？

答：無。

以捨煩惱不名退故。

頗有退淨初靜慮。非味相應無漏耶？

答：有。謂異生從欲界愛盡退時。

頗有退淨無漏初靜慮非味相應耶？

答：有。謂聖者從欲界愛盡退時。

頗有餘退耶？

答：無。

問：起上二界纏退無學果。及從種性退時。皆有退無漏初靜慮非餘。此中何故不說。

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說退而不得者。彼雖退而還得。是故不說。

問：捨退何差別。

有說。名即差別。謂名為捨。名為退。

有說。捨通勝進及退時。退唯退時。

有說。捨通損減及增益時。退唯損減時。

有說。捨通上下時。退唯下時。

有說。捨通盛衰時。退唯衰時。

有說。捨通味相應等三。退唯二種除味相應。

有說。捨通利鈍根。退唯鈍根。

是謂捨退差別

應知此中有六成就。六不成就。五得三捨二退。以明初靜慮味相應等三種差別。

如說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說亦如是。

此是總說。於中差別如理應知。非想非非想處不具三種故不類顯。然於所有二種亦准上應知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二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緣納息第二之二

淨初靜慮有四種。

調順退分、順住分、順勝進分、順決擇分。

順退分者。謂若住此多分退失。

順住分者。謂若住此多分不退失不勝進。

順勝進分者。謂若住此多分勝進。

順決擇分者。謂若住此多分能入正性離生。

復次

順退分者。與諸煩惱相陵相雜煩惱無間此現前此無間煩惱現前。

順住分者。能觀下地為麤苦障而生厭背。能觀自地為靜妙離而樂安住。

順勝進分者。能觀自地為麤苦障而生厭背。能觀上地為靜妙離而生欣樂。

順決擇分者。即煖、頂、忍、世第一法等。

復次

順退分者。隨順煩惱。

順住分者。隨順自地。

順勝進分者。隨順上地。

順決擇分者。隨順聖道。此分或作聖行相。或作餘行相而向聖道趣於解脫。

如初靜慮，乃至有頂隨應亦爾

頗有淨初靜慮。離染故得。離染故捨。退故得。退故捨。生故得生故捨耶。

答：有。

調順退分初靜慮離欲界染時得。離梵世染時捨。起梵世纏退時得。起欲界纏退時捨。從上地歿生梵世時得。從梵世歿生欲界時捨。乃至有頂隨應亦爾。

問：若“欲界”沒生第二靜慮。第二靜慮歿生初靜慮者。彼於初靜慮何法往歿時捨。還生時不得。何法還生時得。往沒時不捨。何法往沒時捨。還生時得。何法往沒時不捨。還生時不得耶。

答：彼於初靜慮順勝進分順決擇分往沒時捨。還生時不得。順退分及生得還生時得。往沒時不捨。順住分往沒時捨。還生時得。除前相所餘法。往沒時不捨。還生時不得。

問：若“初靜慮”沒生第二靜慮。第二靜慮沒生初靜慮者。彼於初靜慮何法往沒時捨。還生時不得。何法還生時得。往沒時不捨。何法往沒時捨。還生時得。何法往沒時不捨。還生時不得耶。

答：彼於初靜慮。順勝進分。順決擇分。往沒時捨。還生時不得。順退分還生時得。往沒時不捨。順住分及生得往沒時捨。還生時得。除前相所餘法。往沒時不捨。還生時不得。如初靜慮於第二靜慮，如是乃至無所有處。於非想非非想處亦爾。

如根本地，如是諸近分地亦應廣說。

頗有起第二靜慮纏退。無漏初靜慮耶。

答：有。

謂無學初靜慮。及上七地對治學初靜慮等。

頗有起第二靜慮纏退。淨初靜慮耶。

答：有。謂阿羅漢所修淨初靜慮。及雜修淨初靜慮等

〈修〉

若修淨初靜慮，彼亦修無漏耶？乃至廣說。

修有四種。謂得修。習修。對治修。除遣修。此中前二修。謂有為善法。後二修。謂有漏法。外國師說。修有六種。謂前四。及防護修。分別修。

防護修者。即是修根。如《契經》說。若於六根善調、善覆、善防、善護。善修者能引後樂。

分別修者，即是修身。如《契經》說。於此身中有髮、毛、爪、齒。乃至廣說。

此後二修應知即是對治修、除遣修攝。是故修唯有四。

- ・此中依二修作論。謂得修、習修。如餘處說。若修法智彼亦修類智耶。乃至廣說。彼亦依二修作論。謂得修、習修。餘處復說。若道過去彼道一切已修已安耶。乃至廣說。彼亦依二修作論。謂得修、習修。如餘處說。若修身彼修戒耶。乃至廣說。
- ・彼依二修作論。謂對治修、除遣修。餘處復說。若修眼根彼修耳根耶。乃至廣說。彼亦依二修作論。謂對治修、除遣修。

如餘處說。若修空三摩地。彼亦修無願三摩地耶。乃至廣說。

餘處復說。若修身念住。彼亦修受念住耶。乃至廣說。

彼亦皆依二修作論。謂得修、習修。如餘處說。若修無常想。彼思惟無常想耶。乃至廣說。

有說。彼依得修作論。

有說。彼依習修作論。

有說。彼依二修作論。謂得修、習修。如餘處說。云何應修法。謂善有為法。此法雖復具四修義。而彼但依二修作論。謂得修、習修。由此義故應作四句。

有法有前二修無後二修。謂有為無漏法。

有法有後二修無前二修。謂染污無覆無記法。

有法具有四修。謂善有漏法。

有法俱無四修。謂無為法。

問：何故名修。

答：遍修故名修。數習故名修。熏故名修。學故名修。令光淨故名修。應知此中現在習修所顯。未來得修所顯。

復次，現在習故名修。未來得故名修。

復次，現在受用故名修。未來引發故名修。

復次，現在辦事故故名修。未來與欲故名修。

復次，現在身中故名修。未來得自在故名修。

復次，現在現前故名修。未來成就故名修。

問：何故已得善法現在前時不修未來耶。

答：已衰歇故。已受用故。已作事故。已與果故。

復次，已修故。已息故。勢用減故。

復次，已得法現前受用時。唯有漸盡更無餘勢。云何能修未來。如人受用先所積財。唯有漸減更無增益。

復次，作功用起者能修未來。非起曾得法。須作功用故不修未來。

復次，若已得法現在前。復能修未來者。則佛般涅槃時。現起一切靜慮解脫等持等至。爾時亦應更修未來。如此則盡智時。應不具得一切功德。云何得名所作究竟。勿有此過故已得法現在前時。不修未來諸餘功德。

若修淨初靜慮，彼亦修無漏耶？設修無漏初靜慮，彼亦修淨耶？

答：應作四句。

有修淨初靜慮非無漏。謂已得淨初靜慮現在前、若未得淨初靜慮現在前而不修無漏、若未得非初靜慮世俗智現在前。而修淨初靜慮非無漏。

「已得淨初靜慮現在前」者。謂異生及聖者。或學或無學。或聲聞。或獨覺。或如來。或為現法樂住故。或為觀本所作故。或為遊戲功德故。或為受用聖財故。起曾得世俗初靜慮現在前時。

彼勢分尚不及自第二剎那。況能修餘未來功德。然現前位即是習修故。得名修淨初靜慮。

「若未得淨初靜慮現在前而不修無漏」者。謂

異生離欲界染。若最後解脫道。起根本初靜慮現在前時。

即異生為離初靜慮染。依初靜慮為加行道時。

即異生依初靜慮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三解脫道時。

即異生依初靜慮起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念住。三義觀。煖、頂、忍、世第一法。有說。亦起持息念時。

如是等時。雖起未曾得淨初靜慮。而不修無漏。

「若未得非初靜慮。世俗智現在前而修淨初靜慮。非無漏」者。此中餘地以智名說即未至定靜慮中間。謂

異生離欲界染即依未至定。起第九解脫道時。

即異生為離初靜慮染。依未至定起加行道時。

即異生已離欲染。依未至定起三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時。

即異生為離初靜慮染。依靜慮中間起加行道時。

即異生依靜慮中間起三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時。

如是等時。起未曾得非初靜慮世俗智現在前。而修淨初靜慮非無漏。

有修無漏初靜慮非淨。謂已得無漏初靜慮現在前。若未得無漏初靜慮現在前而不修淨。若未得非初靜慮世俗智。及未得非初靜慮無漏智。彼現在前而修無漏初靜慮非淨。

「已得無漏初靜慮現在前」者。謂諸聖者或學。乃至或如來。或為現法樂住故。乃至或為受用聖財故。起曾得無漏初靜慮現在前時。

彼勢分尚不及自第二剎那。況能修餘未來功德。然現前位即是習修故。得名修無漏初靜慮。

「若未得無漏初靜慮現在前而不修淨」者。謂

依初靜慮入正性離生。苦集滅現觀各三心頃。道現觀四心頃。

聖者依初靜慮

離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

及離非想非非想處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信勝解依初靜慮練根作見至。無間道。解脫道時。

有說。除解脫道時。以此時亦修世俗道故。如是說者。爾時唯修無漏道。以同見道得果故。

時解脫阿羅漢。依初靜慮練根作不動。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於如是時起未曾得無漏。初靜慮現在前而不修淨。

「若未得非初靜慮世俗智現在前而修無漏初靜慮非淨」者。此中餘地以智名說即從第二靜慮近分。乃至非想非非想處。

謂聖者以世俗道離初靜慮染。若即第二靜慮近分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

@~即聖者

依第二靜慮近分起三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時。

即聖者

依第二靜慮。為離第二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依第二靜慮。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雜修第二靜慮中間心時。

即聖者

依第二靜慮。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二解脫道。及世俗他心智通解脫道時。

即聖者

依第二靜慮。起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世俗念住。三義觀七處善。有說。亦起持息念時。

依第二靜慮。起無礙解。及世俗無礙解增長時。

依第二靜慮。起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及增長時。

即聖者以世俗道離第二靜慮染。若即第三靜慮近分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

即聖者

依第三靜慮近分。起三無量。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時。

即聖者

依第三靜慮。為離第三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依第三靜慮信勝解練根作見至。乃至起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及增長時。

廣如第二靜慮說。差別者除解脫勝處喜無量。餘皆如前。

即聖者以世俗道。離第三靜慮染。若即第四靜慮近分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

即聖者

依第四靜慮近分。起三無量。淨解脫。後四勝處。前八遍處。不淨觀。念住三義觀時。

即聖者

依第四靜慮。為離第四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依第四靜慮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雜修第四靜慮中間心時。

即聖者

依第四靜慮。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二解脫道。及世俗他心智通解脫道時。

即聖者

依第四靜慮。起三無量。淨解脫。後四勝處。前八遍處。不淨觀。世俗念住。三義觀。七處善時。

依第四靜慮。起無礙解。及世俗無礙解增長時。起無淨願智邊際定。及增長時。

依第四靜慮。起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及增長時。

即聖者以世俗道。離第四靜慮染。若即空無邊處近分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

即聖者

依空無邊處。為離空無邊處。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依空無邊處。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即聖者起空無邊處。世俗解脫遍處。世俗念住時。

依空無邊處起二無礙解。及世俗無礙解增長時。

依空無邊處。起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及增長時。

即聖者以世俗道。離空無邊處染。若即識無邊處近分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

即聖者

依識無邊處。為離識無邊處。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餘廣如空無邊處說。

即聖者以世俗道。離識無邊處染。若即無所有處近分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

即聖者

依無所有處。為離無所有處。及非想非非想處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餘亦廣如空無邊處說。差別者除遍處。

即聖者以世俗道。離無所有處染。若即非想非非想處近分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

即聖者依非想非非想處。為離非想非非想處染。加行道時。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以非想非非想處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即聖者

起非想非非想解脫念住時。

依非想非非想處。起二無礙解。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及增長時。

起入滅定想微細心時。

於如是時起未曾得。非初靜慮世俗智現在前。而修無漏初靜慮。非淨

「及未得非初靜慮無漏智現在前。而修無漏初靜慮非淨」者，此中餘地以智名說。即從未至定除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

謂已離欲染依未至定入正性離生。道類智時依未至定離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染。一切無間解脫道時。

離非想非非想處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已離欲染信勝解。依未至定練根作見至。無間解脫道時。

時解脫阿羅漢。依未至定練根作不動。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依靜慮中間入正性離生。苦集滅現觀。各三心頃。道現觀四心頃。依靜慮中間。離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染。一切無間解脫道時。

離非想非非想處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依靜慮中間信勝解練根作見至。無間解脫道時。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依第二靜慮

入正性離生。苦集滅現觀。各三心頃。道現觀四心頃。

依第二靜慮。

離第二靜慮。乃至無所有處染。若無漏為加行。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若無漏為加行。諸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依第二靜慮。

信勝解練根作見至。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雜修第二靜慮初後心時。

依第二靜慮起無漏他心智通。無漏念住。及無漏二無礙解增長時。

如依第二靜慮。如是依第三靜慮。依第四靜慮。廣說亦爾。

差別者即離彼上染。

依空無邊處

離空無邊處。乃至無所有處染。若無漏為加行。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依空無邊處。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起無漏空無邊處解脫無漏念住。及無漏二無礙解增長時。

如依空無邊處。如是依識無邊處。依無所有處亦爾。

差別者即離彼上染。

於如是時起未曾得。非初靜慮無漏智現在前。而修無漏初靜慮非淨。

有修淨初靜慮亦無漏，謂未得淨初靜慮現在前而修無漏，若未得無漏初靜慮現在前而修淨，若未得非初靜慮世俗智、無漏智彼現在前而修淨初靜慮及無漏。

「若未得淨初靜慮現在前而修無漏」者。謂

聖者以世俗道離欲界染。最後起根本地解脫道時。

即聖者依初靜慮為離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依初靜慮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雜修初靜慮中間心時。

即聖者依初靜慮。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二解脫道。及世俗他心智通解脫道時。

即聖者

依初靜慮起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世俗念住。三義觀。七處善。有說。亦起持息念時。

依初靜慮起無礙解。及世俗無礙解增長時。

依初靜慮起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及增長時。

於如是時起未曾得。淨初靜慮現在前而修無漏。

「若未得無漏初靜慮現在前而修淨」者。謂

依初靜慮入正性離生。苦集滅現觀各一心頃。若以無漏道離欲界染。最後起根本地解脫道時。

依初靜慮為離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依初靜慮得阿羅漢果。初盡智起時。

依初靜慮信勝解練根作見至。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及最後解脫道時。雜修初靜慮初後心時。

依初靜慮起無漏他心智通。無漏念住無漏無礙解增長時。

於如是時起未曾得。無漏初靜慮現在前。而修淨。

「若未得非初靜慮世俗智現在前。而修淨初靜慮及無漏」者。此中餘地以智名說。即未至定靜慮中間。

謂聖者以世俗道離欲界染。

即依未至定起最後解脫道時。

依未至定為離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依未至定已離欲染。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已離欲染聖者。

依未至定起三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持息念。世俗念住。三義觀。七處善。起無礙解。及世俗無礙解增長時。

起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及增長時。

即聖者

依靜慮中間。為離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依靜慮中間。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即聖者

依靜慮中間。起三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持息念。世俗念住。三義觀。七處善。起無礙解。及世俗無礙解增長時。

起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及增長時。

於如是時起未曾得。非初靜慮世俗智現在前。而修淨初靜慮及無漏。

「及未得非初靜慮無漏智現在前。而修淨初靜慮及無漏」者。此中餘地以智名說。即從未至定除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

謂以無漏道離欲界染。即依未至定起最後解脫道時。依未至定為離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依未至定得阿羅漢果。初盡智起時。

依未至定已離欲染。

信勝解練根作見至。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時解脫練根作不動。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及最後解脫道時。

已離欲染聖者。

依未至定起無漏念住。及無漏無礙解增長時。

依靜慮中間入正性離生。苦集滅現觀各一心頃。

依靜慮中間為離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依靜慮中間得阿羅漢果。初盡智起時。

依靜慮中間

信勝解練根作見至。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時解脫練根作不動。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及最後解脫道時。

依靜慮中間起無漏念住。及無漏無礙解增長時。

依第二靜慮入正性離生。苦集滅現觀各一心頃。

依第二靜慮。得阿羅漢果初盡智起時。

依第二靜慮時解脫練根作不動。最後解脫道時。

如說依第二靜慮，依第三、第四靜慮亦應如是說。

依空無邊處得阿羅漢果。初盡智起時。依空無邊處時解脫練根作不動。最後解脫道時。

如說依空無邊處，依識無邊處、無所有處。亦應如是說。

於如是時起未曾得。非初靜慮無漏智現在前。而修淨初靜慮及無漏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緣納息第二之三

有不修淨初靜慮亦非無漏。謂已得非初靜慮世俗智、無漏智現在前，若未得非初靜慮世俗智、無漏智。彼現在前而不修淨初靜慮及無漏。若一切染污心。無記心現在前、若住無想定滅盡定。生無想天。

「已得非初靜慮世俗智現在前」者。此中餘地以智名說。即從欲界未至定除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

謂此諸地曾得世俗功德現在前時。彼勢分尚不及自第二剎那。況能修餘未來功德。又非初靜慮故於淨無漏初靜慮俱無修義。

「已得非初靜慮無漏智現在前」者。此中餘地亦以智名說。即從未至定除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

謂此諸地曾得無漏功德現在前時。彼勢分尚不及自第二剎那。況能修餘未來功德。又非初靜慮故於淨無漏初靜慮俱無修義。

「若未得非初靜慮世俗智現在前而不修淨初靜慮及無漏」者。

此中餘地亦以智名說。即從欲界未至定。除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

謂異生起

欲界未曾得。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及餘聞思所成慧。現在前時。

異生離欲界染。諸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即異生

未離欲染。依未至定起三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煖頂忍世第一法時。

已離欲染，依未至定。起煖頂忍世第一法時。依靜慮中間。起煖頂忍世第一法時。

即異生依第二靜慮近分為加行。離初靜慮染。彼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

即異生依第二靜慮。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三解脫道時。起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念住。三義觀。煖頂忍世第一法。有說。亦起持息念時。

即異生離第二靜慮染。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即異生依第三靜慮。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三解脫道時。起三無量。不淨觀。念住。三義觀。煖頂忍世第一法。有說。亦起持息念時。

即異生離第三靜慮染。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即異生依第四靜慮。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三解脫道時。起三無量。淨解脫。後四勝處。前八遍處。不淨觀。念住。三義觀。煖頂忍世第一法時。

即異生離第四靜慮染。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即異生起空無邊處。解脫遍處。及念住時。

即異生離空無邊處。識無邊處。無所有處染。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即異生起識無邊處。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解脫。念住。及識無邊處。遍處時。

若諸聖者

起欲界未曾得。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及餘聞思所成慧。現在前時。

即聖者

以世俗道離欲界染。若世俗為加行。諸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以無漏道離欲界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未離欲染。信勝解練根作見至。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即聖者

未離欲染依未至定。起三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持息念。世俗念住。三義觀。七處善時

起入滅定微微心時。

於如是時起未曾得非初靜慮世俗智現在前。不修淨初靜慮及無漏。

「若未得非初靜慮無漏智現在前。而不修淨初靜慮及無漏」者。此中餘地亦以智名說。

謂未離欲染入正性離生四諦現觀各四心頃。

已離欲染依未至定入正性離生。苦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

以無漏道離欲界染若無漏為加行。諸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未離欲染信勝解練根作見至。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未離欲染起無漏念住時。

於如是時起未曾得。非初靜慮無漏智現在前。不修淨初靜慮及無漏。

「若一切染污心現在前」者。謂三界煩惱隨煩惱相應心。以彼順退體性沈重懈怠相應。要順勝進體性輕舉精進相應方能修故。

「一切無記心現在前」者。謂三界無覆無記心。以彼不堅不住不實其性羸劣如朽敗種。要堅住實其性強盛方能修故。

「若住無想定滅盡定」者。以彼無心要由有心方能修故。

「生無想天」者。有說。彼天盡眾同分善心不起。

有說。彼天善心雖起而非修所依故無修義。

此中但說生在修地而不修者。然生餘處亦有不修。易知故不說~@。

如說初靜慮，第二、第三靜慮

說亦如是。

以此諸地於離下地染最後解脫道時。皆有人根本地有不入故

若修淨第四靜慮，彼亦修無漏耶？設修無漏第四靜慮，彼亦修淨耶？

答：應作四句。

有修淨第四靜慮非無漏。謂已得淨第四靜慮現在前。若未得淨第四靜慮現在前。而不修無漏。

「已得淨第四靜慮現在前」者。

謂異生及聖者。或學乃至或如來。為現法樂住等故。起曾得世俗第四靜慮現在前時。彼勢分尚不及自第二剎那。況能修餘未來功德。然現前位即是習修故。得名修淨第四靜慮。

「若未得淨第四靜慮現在前。而不修無漏」者。

謂異生離第三靜慮染。最後解脫道。及為離第四靜慮染。若第四靜慮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即異生依第四靜慮。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三解脫道時。起三無量。淨解脫。後四勝處。前八遍處。不淨觀。念住三義觀。煖頂忍世第一法時。

於如是時起未曾得。淨第四靜慮現在前。而不修無漏。

有修無漏第四靜慮非淨。謂已得無漏第四靜慮現在前，若未得無漏第四靜慮現在前而不修淨，若未得非第四靜慮世俗智，及未得非第四靜慮無漏智彼現在前而修無漏第四靜慮非淨。

「已得無漏第四靜慮現在前」者。

謂諸聖者。或學乃至或如來為現法樂住等故。起曾得無漏第四靜慮現在前時。彼勢分尚不及自第二剎那。況能修餘未來功德。然現前位即是習修故。得名修無漏第四靜慮。

「若未得無漏第四靜慮現在前而不修淨」者。

謂依第四靜慮入正性離生。苦集滅現觀各三心頃。道現觀四心頃。聖者依第四靜慮離第四靜慮。乃至無所有處染。一切無間解脫道時。離非想非非想處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依第四靜慮信勝解練根作見至。無間解脫道時。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於如是時起未曾得無漏第四靜慮現在前而不修淨。

「若未得非第四靜慮世俗智現在前。而修無漏第四靜慮非淨」者。此中餘地以智名說。即從未至定除第四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

調聖者

依未至定。為離第四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依未至定已離第三靜慮染。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已離第三靜慮染。

聖者

依未至定。起三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持息念。世俗念住。三義觀。七處善時。

起無礙解及世俗無礙解增長時。

起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及增長時。

即聖者

依初靜慮為離第四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依初靜慮已離第三靜慮染。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雜修初靜慮中間心時。已離第三靜慮染。

聖者

依初靜慮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二解脫道。及世俗他心智通解脫道時。

即彼依初靜慮起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世俗念住。三義觀。七處善。有說。亦起持息念時。

起無礙解及世俗無礙解增長時。起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及增長時。

即聖者

依靜慮中間。為離第四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依靜慮中間已離第三靜慮染。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已離第三靜慮染。聖者依靜慮中間。起三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持息念。世俗念住。三義觀。七處善時。

起無礙解及世俗無礙解增長時。起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及增長時。

如說依初靜慮，如是依第二靜慮。第三靜慮說亦爾。差別者依第三靜慮除喜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餘皆如前說。

即聖者

以世俗道離第四靜慮染。若即以空無邊處近分為加行。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即彼以世俗道。離空無邊處。識無邊處。無所有處染。若世俗為加行。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即彼依無色定。以無漏道離四無色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依無色定。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即聖者

起無色世俗解脫及後二遍處時。

即彼依無色定。起世俗念住。二無礙解。及世俗二無礙解增長時。

起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及增長時。起入滅定想微細心時。

於如是時起未曾得非第四靜慮世俗智現在前。而修無漏第四靜慮非淨

「及未得非第四靜慮無漏智現在前而修無漏第四靜慮非淨」者，此中餘地以智名說。即從未至定除第四靜慮乃至無所有處。

謂依未至定離第四靜慮。乃至無所有處染。若無漏為加行。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依未至定已離第三靜慮染。信勝解練根作見至。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即聖者

已離第三靜慮染。依未至定起無漏念住無漏無礙解增長時。

即聖者

依初靜慮。離第四靜慮。乃至無所有處染。若無漏為加行。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依初靜慮已離第三靜慮染。

信勝解練根作見至。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雜修初靜慮初後心時。

即聖者

已離第三靜慮染。依初靜慮起無漏他心智通。無漏念住。及無漏無礙解增長時。

靜慮中間如未至定說。第二、第三靜慮如初靜慮說。

即聖者

依空無邊處。

離空無邊處。乃至無所有處染。若無漏為加行。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依空無邊處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起無漏空無邊處解脫。依空無邊處。起無漏念住。及無漏二無礙解增長時。

如說依空無邊處。如是依識無邊處。無所有處亦爾。差別者。即離彼上染。

於如是時起未曾得非第四靜慮無漏智現在前。而修無漏第四靜慮非淨

有修淨第四靜慮亦無漏。謂未得淨第四靜慮現在前而修無漏，若未得無漏第四靜慮現在前而修淨，若未得非第四靜慮無漏智現在前而修淨第四靜慮及無漏。

「未得淨第四靜慮現在前而修無漏」者。

謂聖者以世俗道離第三靜慮染。最後解脫道時。即彼依第四靜慮。為離第四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依第四靜慮。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雜修第四靜慮中間心時。

即聖者

依第四靜慮。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二解脫道。及世俗他心智通解脫道時。

即聖者

依第四靜慮。起三無量淨解脫。後四勝處。前八遍處。不淨觀。世俗念住。三義觀。七處善時。

依第四靜慮起無礙解。及世俗無礙解增長時起無諍願智邊際定。及增長時。

依第四靜慮起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及增長時。

於如是時起未曾得淨第四靜慮現在前。而修無漏。

「若未得無漏第四靜慮現在前而修淨」者。

謂依第四靜慮入正性離生。苦集滅現觀各一心頃。依第四靜慮。為離第四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依第四靜慮得阿羅漢果。初盡智起時。

依第四靜慮。

信勝解練根作見至。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及最後解脫道時。雜修第四靜慮初後心時。

依第四靜慮。起無漏他心智通。無漏念住。及無漏無礙解增長時。

於如是時起未曾得無漏第四靜慮現在前而修淨。

「若未得非第四靜慮無漏智現在前。而修淨第四靜慮及無漏」者。

此中餘地以智名說。即從未至定除第四靜慮。乃至無所有處。謂依未至定。乃至第三靜慮。離第三靜慮染。最後解脫道時。即依彼地得阿羅漢果初盡智時。及依彼地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最後解脫道時。依無色定得阿羅漢果初盡智時。即依彼地。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最後解脫道時。

於如是時起未曾得非第四靜慮無漏智現在前而修淨第四靜慮及無漏

有不修淨第四靜慮亦非無漏。謂已得非第四靜慮世俗智、無漏智現在前，若未得非第四靜慮世俗智、無漏智彼現在前而不修淨第四靜慮及無漏，若一切染污心無記心現在前。若住無想定滅盡定生無想天。

「已得非第四靜慮世俗智現在前」者。此中餘地以智名說。即從未至定除第四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

謂此諸地曾得世俗功德現在前時。彼勢分尚不及自第二剎那。況能修餘未來功德。又非第四靜慮。故於淨無漏第四靜慮俱無修義。

「已得非第四靜慮無漏智現在前」者。此中亦以智名而說餘地。即從未至定除第四靜慮。乃至無所有處。

謂此諸地曾得無漏功德現在前時。彼勢分尚不及自第二剎那。況能修餘未來功德。又非第四靜慮。故於淨無漏第四靜慮俱無修義

「若未得非第四靜慮世俗智現在前而不修淨第四靜慮及無漏」者。此中亦說餘地名智。即從欲界除第四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

· 調異生起欲界未曾得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及餘聞思所成慧現在前時。

· 即異生離欲界染。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 即異生依未至定起三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煖頂忍世第一法時。

· 即異生依初靜慮。為離初靜慮染。起加行道時

依初靜慮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三解脫道時。

起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念住。三義觀。煖頂忍世第一法。

有說。亦起持息念時。

· 即異生依靜慮中間。為離初靜慮染。起加行道時。

依靜慮中間起三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煖頂忍世第一法時。

- 如說依初靜慮，如是依第二靜慮、第三靜慮說亦爾。
差別者即離彼上染及第三靜慮。除解脫勝處喜無量。
- 即異生依第四靜慮近分。離第三靜慮染。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 即異生依空無邊處近分。離第四靜慮染。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即異生依空無邊處起離下地染。第九解脫道及起為離自地染加行道時起空無邊處解脫。遍處。及念住時
- 即異生依識無邊處近分離空無邊處染。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 如依空無邊處，如是依識無邊處、無所有處亦爾。差別者無所有處除遍處。
- 即異生依非想非非想處近分。離無所有處染。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即異生依非想非非想處。起離下地染第九解脫道。及起非想非非想處解脫。及念住時
- 若聖者起欲界未曾得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及餘聞思所成慧現在前時。
即彼聖者

以世俗道。離欲界乃至第二靜慮染。若世俗為加行。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以無漏道離欲界乃至第二靜慮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即彼聖者

以世俗道。離第三靜慮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以無漏道離第三靜慮染。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未離第三靜慮染。信勝解依未至定練根作見至。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即彼聖者

未離第三靜慮染。依未至定起三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持息念。世俗念住。三義觀。七處善時。

未離第三靜慮染。信勝解依初靜慮練根作見至。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即彼聖者

未離第三靜慮染。依初靜慮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二解脫道。及世俗他心智通。解脫道時。即彼依初靜慮。起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世俗念住。三義觀。七處善。有說。亦起持息念時。

未離第三靜慮染。信勝解依靜慮中間練根作見至。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即彼聖者

未離第三靜慮染。依靜慮中間。起三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持息念。世俗念住。三義觀。七處善時。

未離第三靜慮染。信勝解依第二靜慮練根作見至。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即彼聖者

未離第三靜慮染。依第二靜慮。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二解脫道。及世俗他心智通。解脫道時。

即依第二靜慮。起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世俗念住。三義觀。七處善。有說。亦起持息念時。

未離第三靜慮染。信勝解依第三靜慮練根作見至。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即彼聖者

未離第三靜慮染。依第三靜慮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三解脫道。及世俗他心智通。解脫道時。

即依第三靜慮。起三無量。不淨觀。世俗念住。三義觀。七處善。有說。亦起持息念時。起入滅定微微心時。

於如是時起未曾得非第四靜慮世俗智現在前不修淨第四靜慮及無漏

「及未得非第四靜慮無漏智現在前而不修淨。第四靜慮及無漏」者。此中餘地亦以智名說。

即從未至定。乃至第三靜慮。

謂依未至定。乃至第三靜慮。入正性離生四諦現觀。各四心頃。以無漏道離欲界染。若無漏為加行。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以世俗道離欲界染。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依未至定離初第二靜慮染。若無漏為加行。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離第三靜慮染。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未離第三靜慮染。信勝解依未至定練根作見至。若無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即彼聖者

未離第三靜慮染。依未至定起無漏念住時。

依初靜慮離初第二靜慮染。若無漏為加行。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離第三靜慮染。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未離第三靜慮染。信勝解依初靜慮練根作見至。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即彼聖者

未離第三靜慮染。依初靜慮起無漏他心智通及無漏念住時。

依靜慮中間離初第二靜慮染。若無漏為加行。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離第三靜慮染。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未離第三靜慮染。信勝解依靜慮中間練根作見至。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即彼聖者

未離第三靜慮染。依靜慮中間起無漏念住時。

依第二靜慮離第二靜慮染若無漏為加行。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離第三靜慮染。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未離第三靜慮染。信勝解依第二靜慮練根作見至。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即彼聖者

未離第三靜慮染。依第二靜慮起無漏他心智通。及無漏念住時。

依第三靜慮離第三靜慮染。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未離第三靜慮染。信勝解依第三靜慮練根作見至。若無漏為加行。彼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即彼聖者

未離第三靜慮染。依第三靜慮起無漏他心智通。及無漏念住時。

於如是時起未曾得。非第四靜慮無漏智現在前而不修淨。第四靜慮及無漏

「若一切染污心。乃至生無想天」者，如前初靜慮中說。

如說第四靜慮，乃至無所有處。

說亦如是。

以此諸地於離下地染最後解脫道時。皆必入根本地故。

問：何故依近分離欲界乃至第二靜慮染最後解脫道。或即近分。或入根本。離第三靜慮。乃至無所有處染。最後解脫道決定入根本地耶。

答：下三近分與根本地受有差別故。於求得根本地時。有即能入者。有不能入者。上五近分與根本地受無差別故。於求得根本地時定即能入。諸瑜伽師依近分地離下染者。必於自根本地生欣樂。心力能起者必即起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四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緣納息第二之四

〈初入〉

若最初入無漏初靜慮...乃至廣說。

初有四種。

一、入正性決定初。

二、得果初。

三、離染初。

四、轉根初。

此中依二初作論。謂得果及轉根。

得果初者。謂得阿羅漢果初盡智時。

轉根初者。謂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最後解脫道時。

問：何故於四初中但依二初作論。

答：若爾時修一切地功德者。此中依之作論。唯二初位能如是修故依作論。

若最初入無漏初靜慮。爾時所得諸餘未來無漏心心所法。彼一切當言有尋有伺耶？

答：彼或有尋有伺、或無尋唯伺、或無尋無伺。

「有尋有伺」者。謂所修未至定。及初靜慮。

「無尋唯伺」者。謂所修靜慮中間。

「無尋無伺」者。謂所修上三靜慮。下三無色。

若最初入無漏第二靜慮。爾時所得諸餘未來無漏心心所法。彼一切當言：喜根相應耶？

答：彼或樂根相應、或喜根相應、或捨根相應。

「樂根相應」者。謂所修第三靜慮。

「喜根相應」者。謂所修初及第二靜慮。

「捨根相應」者。謂所修未至定。靜慮中間。第四靜慮。下三無色。

若最初入無漏第三靜慮。爾時所得諸餘未來無漏心心所法。彼一切當言：樂根相應耶？

答：彼或樂根相應、或喜根相應、或捨根相應。

義如前釋。

若最初入無漏第四靜慮。爾時所得諸餘未來無漏心心所法。彼一切當言：捨根相應耶？

答：彼或樂根相應、或喜根相應、或捨根相應。

義如前釋。

若最初入無漏空無邊處。爾時所得諸餘未來無漏心心所法。彼一切當言：空無邊處攝耶？

答：彼或空無邊處攝、或識無邊處攝、或無所有處攝。

「空無邊處攝」者。謂所修空無邊處。

「識無邊處攝」者。謂所修識無邊處。

「無所有處攝」者。謂所修無所有處。

若最初入無漏識無邊處。爾時所得諸餘未來無漏心心所法。彼一切當言：識無邊處攝耶？

答：彼或空無邊處攝、或識無邊處攝、或無所有處攝。

義如前釋。

若最初入無漏無所有處。爾時所得諸餘未來無漏心心所法。彼一切當言：無所有處攝耶？

答：彼或空無邊處攝、或識無邊處攝、或無所有處攝。

義如前釋。

問：何故此中於靜慮問相應。於無色問攝。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隨彼意而作論。但不違法相便不應責。

有說。於靜慮無色並應俱問。而不問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為現種種文種種說。由種種文種種說故義則易解。

有說。為現二門、二略、二階、二炬、二明、二光、二種文影。如於靜慮說相應。於無色亦爾。如於無色說攝。於靜慮亦爾。

有說。靜慮麤顯易見易知。故問相應。無色微細難了難覺。故但問攝。

有說。靜慮有種種相互不相似。故問相應。無色不爾。故但問攝。

有說。靜慮有種種受種種根。故問相應。無色不爾。

有說。靜慮有多功德多勝利。故問相應。無色不爾。

有說。靜慮有遍緣智。故問相應。無色但有緣自上智。故但問攝。

問：何故此中於靜慮亦攝無色。於無色不攝靜慮耶。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於靜慮無色並應俱攝。而不說攝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為現種種文種種說。由種種文種種說故義則易解。

有說。為現二門、二略、二影、二光。乃至廣說。

有說。無色依屬靜慮。以先得靜慮後得無色故。於靜慮亦攝無色。靜慮不依屬無色。故於無色不攝靜慮。

有說。於靜慮亦不攝無色。以無尋無伺等言有別意故。謂無尋無伺者。唯說後三靜慮。捨根相應者。唯說未至靜慮中間及第四靜慮。以靜慮無色其相各異。雖互相修而不相攝。

有說。於無色亦應攝靜慮。應作是說。或未至定攝。乃至或無所有處攝。而不說者欲顯無色非入靜慮加行。以靜慮現前不必因無色故。

有說。生靜慮地能起無色。生無色地。不能起靜慮。

有說。聖者生靜慮後容生無色。生無色後無容生靜慮。是故於靜慮攝無色。於無色不攝靜慮。

〈緣〉

味相應初靜慮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譬喻者意。以彼於緣性中不明了故。說緣非實有。

今欲顯示諸緣自性。令知諸緣皆是實有。故作斯論。

味相應初靜慮。與味相應初靜慮等為幾緣？

答：與自地味相應，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因。

「等無間」者。謂味相應初靜慮等無間。味相應初靜慮現在前。

「所緣」者。謂味相應初靜慮與味相應初靜慮為所緣。

「增上」者。謂不礙生。及唯無障。此中因緣如種子法。等無間緣如開避法。所緣緣如任杖法。增上緣如與欲法。

與自地淨，為等無間、所緣、增上

「等無間」者。謂味相應。初靜慮等無間淨初靜慮現在前。如愛見慢疑。上靜慮者。煩惱等無間淨定現在前。此則總說。

若別說者。淨有四種。謂順退分。順住分。順勝進分。順決擇分。此中有說。味相應等無間。唯順退分現在前。有說。亦起順住分。

「所緣」者。謂味相應初靜慮。與淨初靜慮為所緣。

「增上」者。謂不礙生及唯無障。

非因者。以染污法與善法非如種子法故。由此義故味相應與自地淨。若總說為三緣。若別說或三、或二。謂與前二分為三緣。與後二分為二緣。

與自地無漏，為所緣、增上。

「所緣」者。謂與苦集類忍類智品為所緣。

「增上」者如前說。

非因者。有漏法與無漏法非如種子法故。

非等無間者。煩惱等無間不起聖道現在前故。

由此義故味相應與自地無漏。若總說為二緣。若別說或二、或一。謂與苦集類忍智品為二緣。

與滅道類忍類智品及一切法忍法智品。為一緣。

與淨無漏上三靜慮，為所緣、增上。

「所緣」者。彼緣下地味相應故。

「增上」者。謂不礙生及唯無障故。

非因緣者。染於不染非種子法故。

非等無間緣者。已離下染方能起上根本地淨無漏故。

與餘為一增上。

「餘」謂味相應上三靜慮。及一切無色。

「增上」義如前說。

非因緣者。異界地法因果斷故。及異類法非種子故。

非等無間緣者。已離下染上地染方現前故。及相違故。

非所緣者。上地煩惱。及根本無色。不緣下地有漏法故。

淨初靜慮與淨初靜慮等為幾緣？

答：與自地淨，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因。

「**等無間**」者。謂淨初靜慮等無間。淨初靜慮現在前。

「**所緣**」者。謂與淨初靜慮為所緣。

「**增上義**」如前說。

此即總說。若別說者。淨有四分。

順退分

與順退分為四緣。

與順住分亦爾。

與餘二分為三緣。除等無間。

順住分

與順住分為四緣。

與順勝進分亦爾。

與順決擇分為三緣。除等無間。

與順退分為三緣。除因緣。勝非劣因故。

順勝進分

與順勝進分為四緣。

與順決擇分亦爾。

與順退分。有說。但為所緣增上。順勝進分無間順退分不現前故。如是說者。亦現在前。是故與順退分為三緣。除因緣。以彼劣故。

與順住分亦爾。

順決擇分

與順決擇分為四緣。

與順退分為所緣、增上。

與順住分。有說。但為所緣、增上。以順決擇分無間順住分不現在前故。如是說者。亦現在前。是故與彼為三緣。除因緣。

與順勝進分亦爾。

與自地無漏，為等無間、所緣、增上。

「**等無間**」者。謂淨初靜慮等無間。無漏初靜慮現在前。此但從順決擇分。有說。亦從順勝進分。

「**所緣**」者。謂與無漏初靜慮為所緣。

「**增上**」者如前說。

非因緣者。有漏法非無漏因故。

與自地味相應，為等無間、所緣、增上。

「**等無間**」者。如愛見慢疑。上靜慮者淨定等無間煩惱現在前。當知此從順退分。或順住分。起由已離未離自地染者。起自地煩惱有差別故。

「**所緣**」者。味著自地淨靜慮故。

餘如前說。

與淨無漏第二、第三靜慮，為等無間、所緣、增上。

「**等無間**」者。於第二順次入故。於第三順起入故。當知從順勝進分入上淨非餘。

餘如前說。

與淨無漏第四靜慮，為所緣、增上。

無等無間者。以極遠故。

餘如前說。

與餘為一增上。

「餘」謂味相應三靜慮。及一切無色。

「增上」義如前說。是中差別者。謂與淨無漏無色。非等無間者。以極遠故。餘如前說。

問：亦有等無間緣。謂初靜慮善心命終生上地時。此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與彼為等無間增上。而不說者。當知義則有餘。

有說。此〈定蘊〉中唯說定善及定煩惱命終。結生但是生善及生煩惱。是故不說。

有說。此〈定蘊〉中唯說根本善及煩惱命終。結生唯住近分不住根本。是以不說。

無漏初靜慮與無漏初靜慮等為幾緣？

答：與自地無漏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因」者三因。即相應、俱有、同類因。

「所緣」者。謂與道忍道智品為所緣。

餘說如前。

此即總說。若別說者。

法智品與法智品為四緣。與類智品為三緣。除所緣。

類智品與類智品為四緣。與法智品為三緣。除所緣。

苦、集、滅智品

與苦、集、滅智品為三緣。除所緣。

與道智品為四緣。

道智品

與道智品為四緣。

與苦集滅智品為三緣。除所緣。

未知當知根品

與未知當知根品為四緣。

與已知根品亦爾。

與具知根品為三緣。除等無間。

已知根品

與已知根品為四緣。

與具知根品亦爾。

與未知當知根品為二緣。除因、等無間。

除因者。後生於前。生非因故。

除等無間者。修道等無間。見道不現在前故。

具知根品

與具知根品為四緣。

與未知當知根品及已知根品為二緣。除因等無間。

無學法智品

與學類智品為一增上。

無學類智品

與學法智品為一增上。

是故以總說故云：與自地無漏為四緣。若差別說。則有如是或四、三、二、一。

與無漏第二、第三靜慮。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以無漏法不墮界故。異地為因緣如前說。

與自地淨及淨第二、第三靜慮。為等無間、所緣、增上。

此中於自地淨。有說。除順退分與餘三分為等無間。有說。唯與後二分為等無間。於上地淨亦爾。如是說者。漸次入時。亦與勝進分為等無間。超越入時唯與順決擇分為等無間。

問：何故超越入時唯順決擇分。與無漏道互為等無間緣。餘時不爾。

答：於超越時。唯有猛盛堅固善根。能相引發順決擇分猛盛堅固。餘分不爾。

與淨第四靜慮及淨無色。為所緣、增上。

以初靜慮類智品是無色對治故。與淨無色亦為所緣。餘如前說。

與無漏第四靜慮及無漏無色為因、所緣、增上。

以無色道類智品亦緣初靜慮類智品故。餘如前說。

與餘為增上。

「餘」謂與一切味相應。

「增上」義如前說。

由無漏與味極相違故無等無間。貪不能緣無漏法故非所緣。無漏與染非種子法故非因。

問：若無漏與味極相違者。云何作增上。

答：於無間起雖極相違。而正生時去來無障。故得展轉互為增上

味相應第二靜慮與味相應第二靜慮等為幾緣？

答：與自地味相應。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與淨初二靜慮為等無間所緣增上。

與一切無漏靜慮及淨第三、第四靜慮為所緣、增上。

與餘為一增上。

「餘」謂味相應初、第三、第四靜慮。及一切無色。

此中與淨初靜慮為等無間者。謂瑜伽師第二靜慮淨定無間。起諸煩惱。其心熱惱如為火燒。遂即歸投淨初靜慮。故契經說。寧起厭作。意俱初靜慮。不起劣作意俱第二靜慮。

問：彼起何等淨初靜慮。

有說。起順住分。以易起故。

有說。起順勝進分。防護上地故。又此所說與味相應初靜慮為一增上

問：第二靜慮染心命終生初靜慮。則有等無間緣。何故不說。

答：應說與彼為等無間增上。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定蘊〉中唯說定煩惱命終。結生是生煩惱。是故不說。

有說。此〈定蘊〉中但說根本地煩惱命終。結生唯住近分地煩惱。是故不說。

餘隨所應如前說。

淨第二靜慮與淨第二靜慮等為幾緣。

答：與自地淨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與一切無漏靜慮及淨初第三第四靜慮。并自地味相應。為等無間所緣增上。

與餘為一增上。

此亦如前隨應廣說。

無漏第二靜慮與無漏第二靜慮等為幾緣。

答：與一切無漏靜慮。為因等無間所緣增上。

與一切淨靜慮為等無間所緣增上。

與淨無色。為所緣增上。

與無·漏無色。為因所緣增上。

與餘為一增上。

此亦隨應廣如前說。

從第三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有五三一二問答。廣說如本論應知。

問：如以世俗道離第四靜慮及下三無色染時。一切無間道皆緣下地。何故不說第四靜慮下三無色味相應淨與上地淨為所緣耶。

答：此亦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有餘。

有說。此〈定蘊〉中唯說根本地。九無間道但是近分地。是故不說。

問：何等無漏第三、第四靜慮。與淨無漏無色為等無間耶。

答：唯類智品。

問：何故非法智品。

有說。法智品依下緣下故。謂法智品但依欲界。但緣欲界諸行。及彼因彼滅彼對治道。淨無漏無色不爾。故法智品非彼等無間緣。

有說。法智品但緣欲界及彼滅道。緣欲界及彼滅道無間。不得即緣無色地境。以極遠故。由此法智品非無色等無間緣。

有說。無色地非法智品所依所緣及地故。謂四靜慮雖非法智品所依所緣。而是法智品地。欲界雖非法智品地。而是法智品所依所緣。諸無色地無如是事。故非法智品無間所起。

問：何故淨無漏無色。但緣下地類智品道。非法智品道耶。

答：法智品道非彼地對治故。

問：豈不法智品道亦對治彼耶。

答：雖對治彼而非根本亦非全。是故不說。

謂雖是彼修所斷法對治。而非彼見所斷法對治。

又雖滅道法智是彼對治。而非苦集法智。

有說。類智品是彼主對治。法智品是彼客對治故非彼所緣然淨無漏靜慮無色或下或上無間而起。

從下起者，名順次順超。

從上起者，名逆次逆超

同類起者，名純。

異類起者，名雜。

地無間者，名次地。

有間者，名超。有間唯能越於一地。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問：所說超定加行云何。

答：

修超定時。彼修定者。

先起欲界善心。

從此無間入有漏初靜慮。次入有漏第二靜慮。次第乃至入非想非非想處。從彼還入有漏無所有處。

次第乃至復還入有漏初靜慮。

於此諸地循環修習。令善淳熟如王路已。

復入無漏初靜慮。次入無漏第二靜慮。次第乃至入無漏無所有處。從彼還入無漏。識無邊處。

次第乃至復還入無漏初靜慮。

於此諸地循環修習。令善淳熟如王路已。

復入有漏初靜慮。從有漏初靜慮。超入有漏第三靜慮。從有漏第三靜慮。超入有漏空無邊處。從有漏空無邊處。超入有漏無所有處。

從有漏無所有處。還超入有漏空無邊處。從有漏空無邊處。超入有漏第三靜慮。從有漏第三靜慮。超入有漏初靜慮。

於此諸地循環修習。令善淳熟如王路已。

復入無漏初靜慮。從無漏初靜慮。超入無漏第三靜慮。從無漏第三靜慮。超入無漏空無邊處。從無漏空無邊處。超入無漏無所有處。

從無漏無所有處。還超入無漏空無邊處。從無漏空無邊處。超入無漏第三靜慮。從無漏第三靜慮。超入無漏初靜慮。

於此諸地循環修習。令善淳熟猶如王路。齊此超定加行成滿。

從此

復入有漏初靜慮。從有漏初靜慮。超入無漏第三靜慮。從無漏第三靜慮。超入有漏空無邊處。從有漏空無邊處。超入無漏無所有處。

從無漏無所有處。還超入有漏空無邊處。從有漏空無邊處。超入無漏第三靜慮。從無漏第三靜慮。超入有漏初靜慮。

如是名為超定成滿。

有餘師說。

修超定時。

先起欲界善心。

從此無間入有漏初靜慮。次入有漏第二靜慮。次第乃至入非想非非想處。

從彼還入有漏無所有處。次第乃至復還入有漏初靜慮。

於此諸地善串習已

復入無漏初靜慮。次入無漏第二靜慮。次第乃至入無漏無所有處。

從彼還入無漏識無邊處。次第乃至復還入無漏初靜慮。

於此諸地善串習已。

復入有漏初靜慮。次入無漏第二靜慮。次入有漏第三靜慮。次入無漏第四靜慮。次入有漏空無邊處。次入無漏識無邊處。次入有漏無所有處。

從彼還入無漏識無邊處。次第乃至復還入有漏初靜慮。

於此諸地善串習已。

復入無漏初靜慮。次入有漏第二靜慮。次入無漏第三靜慮。次入有漏第四靜慮。次入無漏空無邊處。次入有漏識無邊處。次入無漏無所有處。次入非想非非想處。

從彼還入無漏無所有處。次第乃至復還入無漏初靜慮。

於此諸地善串習已。

復入有漏初靜慮。從有漏初靜慮。超入有漏第三靜慮。從有漏第三靜慮。超入有漏空無邊處。從有漏空無邊處。超入有漏無所有處。

從有漏無所有處。還入有漏空無邊處。從有漏空無邊處。超入有漏第三靜慮。從有漏第三靜慮。超入有漏初靜慮。

於此諸地善串習已。

復入無漏初靜慮。從無漏初靜慮。超入無漏第三靜慮。從無漏第三靜慮。超入無漏空無邊處。從無漏空無邊處。超入無漏無所有處。

從無漏無所有處。還入無漏空無邊處。從無漏空無邊處。超入無漏第三靜慮。從無漏第三靜慮。超入無漏初靜慮。

於此諸地善串修習。是名超定加行成滿。

從此

復入有漏初靜慮。從有漏初靜慮。超入無漏第三靜慮。從無漏第三靜慮。超入有漏空無邊處。從有漏空無邊處。超入無漏無所有處。

從無漏無所有處。還超入有漏空無邊處。從有漏空無邊處。超入無漏第三靜慮。從無漏第三靜慮。超入有漏初靜慮。

從此

復入無漏初靜慮。從無漏初靜慮。超入有漏第三靜慮。從有漏第三靜慮。超入無漏空無邊處。從無漏空無邊處。超入有漏無所有處。

從有漏無所有處。還超入無漏空無邊處。從無漏空無邊處。超入有漏第三靜慮。從有漏第三靜慮。超入無漏初靜慮。

如是名為超定成滿。

復有說者。前來所說皆是加行。從此位後自在循環超入諸定。無所罣礙乃名成滿。然必不能超入第四。

問：何故不能超入第四。

答：過殞伽沙數諸佛世尊及聖弟子超入諸定法皆如是。故不應問。

有說。諸超定者本應漸起。若從彼超法唯超一。勢不過故。如登梯時亦應漸上。其有越者莫能越二。勢不及故。

有說。後起徑路法皆如前故但超一。謂觀行者初超定時。從五入五從四入四。支數等故易可超入。後亦如是故不超二。

有說。如所緣緣故唯超一。謂觀行者不念作意。於所緣緣唯能超一。

問：云何觀行者於所緣超。

答：彼由不念作意以初靜慮。於九地境一一別緣。於中唯能超緣一地。謂

緣欲界無間能上緣初靜慮、或第二靜慮非餘。

緣初靜慮無間能下緣欲界；上緣第二靜慮、或第三靜慮非餘。

緣第二靜慮無間能下緣欲界、或初靜慮；上緣第三靜慮、或第四靜慮非餘。

緣第三靜慮無間能下緣初靜慮、或第二靜慮；上緣第四靜慮、或空無邊處非餘。

如是乃至緣非想非非想處無間能下緣識無邊處、或無所有處非餘。

如依初定。如是依餘定。隨其所應於所緣緣皆應廣說。如不能越二地所緣。超定亦爾。故不入第四。

問：若爾。何故說淨解脫次起五心。淨解脫心緣於欲界。第四靜慮遍行隨眠能緣自上乃至有頂。豈非能越二地所緣。

答：說不染心不能超二。彼心是染故不相違。

問：如苦法智緣欲界無間起苦類忍。乃至緣有頂云何說不染污心不能超二。

答：彼但是總緣不名為超。亦俱緣餘地故是故非難

問：何處能超定。

答：在欲界非色無色。在人趣非餘趣。在三洲非北洲。男子女人俱能超定。

尊者僧伽筏蘇說曰。唯瞻部洲唯男子能超定。餘洲及女人所依劣故不能。如是說者。餘洲及女人亦能超定。彼於三摩地亦得心自在故。

問：何等補特伽羅能超定。

答：是聖者非異生。是無學非學。無學中是不時解脫非時解脫。於不時解脫中。要得願智邊際定等殊勝功德然後能超。

問：何故唯無學不時解脫能超定耶。

答：要相續中無諸煩惱。於定自在乃能超定。學相續中猶有煩惱。時解脫於定不得自在故並不能超定。

問：何等善根無間能超定耶。

答：無量解脫勝處遍處諸通等善根無間皆不能超定。唯無常等行相善根無間能超。所以者何。要猛利增上善根能超定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

〈攝納息 第三〉之一

攝, 可得, 相應, 成不, 得捨, 退, 頓漸, 減依定; 此章願具說

〈攝〉

十想, 謂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死想、不淨想、厭食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斷想、離想、滅想。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應廣分別。

問：何故此中先依十想作論。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隨彼意欲而作斯論。但不違法相便不應責。

有說。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中說。有十想無常想乃至滅想。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辯。今欲辯之故作斯論。

問：何故此中但說十想。

答：此不應問以是佛經所說故。佛於處處經中唯說十想。作論者於佛所說中不能增一說十一想。不能減一說於九想。所以者何。佛所說法無增減故不可增減。如無增無減無多無少無缺無長。無量無邊亦爾。

無量者, 義難測故。無邊者, 文難了故。譬如大海無量無邊。

無量者深。無邊者廣。

假使百千那庾多數諸大論師如舍利子。於佛所說二句經中造百千論。分別解釋盡其覺性。亦不能窮其邊量況復多耶。

問：置作論者。何故世尊但說十想。

答：所化有情齊此所說事究竟故。謂佛世尊凡所說法。皆觀有情所應作事令善究竟。齊此而止不增不減。譬如良醫觀有病者。隨應授藥不增不減。佛亦如是。

有說：世尊為顯聖道、聖道加行及聖道果故說十想。謂

說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死想，則顯聖道。

說不淨想、厭食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則顯聖道加行。

說斷想、離想、滅想，則顯聖道果。

有說：世尊為顯聖道、聖道資糧及聖道果故說十想。

此中配釋如前應知。

有說：世尊為顯奢摩他、毘鉢舍那。及二果故說於十想。謂

說不淨想、厭食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則顯奢摩他。

說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死想，則顯毘鉢舍那

說斷想、離想、滅想，則顯彼二果。

有說：世尊為顯此岸、彼岸及船筏故說於十想。謂

說不淨想、厭食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則顯此岸。

說斷想、離想、滅想，則顯彼岸。

說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死想，則顯船筏。

有說：世尊為顯諸蘊、諸界過失及彼還滅果故說十想。謂

說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則顯諸蘊過失。

說不淨想、厭食想，則顯欲界過失。

說一切世間不可樂想。則顯色界過失。

說死想，則顯無色界過失。

說斷想、離想、滅想，則顯彼還滅果。

有說：世尊為顯入正性離生離三界染及彼道果故說十想。謂

說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則顯入正性離生。

說不淨想、厭食想，則顯離欲界染。以欲界有姪欲及段食欲。於彼染習不能離欲界染故。

說一切世間不可樂想，則顯離色界染。以色界有生死中最勝喜受。最勝樂受。及第四靜慮最勝輕安樂。於彼耽著不能離色界染故。

說死想，則顯離無色界染。以無色界壽量長遠。於彼保著不能離無色界染故。

說斷想、離想、滅想則顯彼道果。

有說。世尊為顯近對治所治障故說於十想。謂

說無常想，顯近對治於諸行中我慢障。

說無常苦想，顯近對治懈怠障。

說苦無我想，顯近對治我見障。

說不淨想，顯近對治色貪障。

說厭食想，顯近對治耽美食障。

說一切世間不可樂想，顯近對治貪著世間可愛事障。

說死想，顯近對治恃命憍逸障。

說斷想，顯近對治諸非法障。

說離想，顯近對治染著障。

說滅想，顯近對治所依障。

有說。世尊為顯對治外道執見故說十想。謂

諸外道於無常蘊中多起常執。對治彼故說無常想。

彼由於蘊起常執故便計為樂。對治彼故說無常苦想。

彼由於蘊執有樂故便計有我。對治彼故說苦無我想。

彼由執有我故便計有淨。對治彼故說不淨想及厭食想。

彼由執有淨故便樂著生死。對治彼故說一切世間不可樂想。

彼由著生死故便不求涅槃。對治彼故說斷想、離想、滅想。

彼由不求涅槃故保愛壽命。對治彼故說於死想。

有說。世尊為顯厭逆過失遠離過失。及證離彼所得功德故說十想。謂

說不淨想、厭食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則顯厭逆過失。

說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死想，則顯遠離過失。

說斷想、離想、滅想，則顯證離彼所得功德。

有說。世尊為顯暫時斷究竟斷故說十想。謂

說不淨想、厭食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顯暫時斷。

說餘七想顯究竟斷。

如暫時斷、究竟斷，如有影斷、無影斷・有餘斷、無餘斷・有縛斷、無縛斷・摧枝葉斷、拔根本斷・制伏纏斷、害隨眠斷，亦爾。

有說。世尊為顯離三界染加行。離三界染道。離三界染故說十想。謂

說不淨想、厭食想，顯離欲界染加行。

說無常想，顯離欲界染道。

說斷想，顯離欲界染。

說一切世間不可樂想，顯離色界染加行。

說無常苦想，顯離色界染道。

說離想，顯離色界染。

說死想，顯離無色界染加行。

說苦無我想，顯離無色界染道。

說滅想，顯離無色界染

如是十想

界分別者。

- ・不淨、想厭食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欲色界。
- ・餘三界及非界

地者。

不淨想、厭食想，在十地。謂欲界。靜慮中間。四靜慮。及四近分。

一切世間不可樂想，在七地。謂欲界。未至。靜慮中間。根本四靜慮。

餘七想

有漏者。在十一地。謂欲界。未至。靜慮中間。根本四靜慮。四無色。

無漏者。在九地。謂未至。靜慮中間。根本四靜慮。下三無色。

所依者。

不淨想、厭食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依欲界。

餘依三界

行相者

無常想，作無常行相。

無常苦想，作苦行相。

苦無我想，作無我行相。

不淨想，作不淨行相。

厭食想，作厭逆行相。

一切世間不可樂想，作不可樂行相。

死想，作死行相。

斷想，作斷行相。

離想，作離行相。

滅想，作滅行相。

有說。後三一切皆作滅、靜、妙、離四種行相。

問：死想亦通無漏。云何聖道作死行相耶。

答：死為所緣故名死想。然彼還作無常行相。

問：若爾死想、無常想有何差別。

有說。

觀察諸行最後無常，此想名死想。

觀察諸行剎那無常，此想名無常想。

有說。

觀察有執受諸行無常，此想名死想。

觀察有執受無執受諸行無常，此想名無常想。

有說。

於有情處轉，名死想。

於法處轉，名無常想。

問：若厭食想作厭逆行相者。彼不淨想亦作厭逆行相。此二有何差別。

答：不淨想厭逆於色。厭食想厭逆於味。

有說。不淨想對治姪貪。厭食想對治食貪。

諸有欲令十六行相外無聖道者。彼說無漏斷離滅想。即作滅諦四種行相。

諸有欲令十六行相外有聖道者。彼說無漏斷想即作斷行相。乃至無漏滅想即作滅行相

所緣者

無常想。

有漏者。三諦為所緣。

無漏者。苦諦為所緣。

無常苦想

有漏者。二諦為所緣。

無漏者。苦諦為所緣。

苦無我想

有漏者。一切法為所緣。

無漏者。苦諦為所緣。

然佛此中所說三想唯說緣苦諦非餘。

不淨想

眼識為加行所引發故。色處為所緣。

厭食想

厭段食故。香、味、觸處為所緣。

有說。此想亦眼識為加行所引發故。但以色處為所緣。

一切世間不可樂想。

有說。唯緣欲界。以說此想對治緣世間可愛事貪欲。此貪欲唯在欲界故。

此中有說。唯緣世間可愛事。

有說。亦緣可愛事所起貪欲。

問：若唯緣欲界者。云何名一切世間不可樂想。

答：一切有二種。一一切一切。二少分一切。此中說少分一切是故無過。

有說。此想通緣三界。以名一切世間不可樂想故。

問：若爾何故說此想對治世間。可愛事貪欲。彼貪欲唯在欲界故。

答：彼經顯示初起趣入加行故作是說

若已數習成滿者。亦能斷色無色界貪欲是故無過。

死想

有說。以最後剎那命根為所緣。

有說。以最後剎那命根無常為所緣。

有說。以最後剎那命根俱生五蘊為所緣。

有說。以最後剎那命根俱生五蘊無常為所緣。

有說。以一切眾同分命根為所緣。

有說。以一切眾同分命根無常為所緣。

有說。以一切眾同分命根。俱生五蘊為所緣。

有說。以一切眾同分命根。俱生五蘊無常為所緣。

如是說者。以最後命根俱生五蘊無常為所緣。

斷想

以斷為所緣。

離想

以離為所緣。

滅想

以滅為所緣。

此後三想隨別如此。即是皆以滅諦涅槃為所緣義

念住者。

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四念住俱。
不淨想、厭食想，身念住俱。
一切世間不可樂想，有說。身念住俱。有說。法念住俱。
死想、斷、離、滅想，法念住俱

智者

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死想。四智相應。謂法智、類智、苦智、世俗智。
不淨想。厭食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一智相應。謂世俗智。
斷離滅想四智相應。謂法智、類智、滅智、世俗智。

三摩地者。

無常想、無常苦想、死想無漏者，與無願三摩地相應。
苦無我想無漏者，與空三摩地相應。
斷、離、滅想無漏者，與無相三摩地相應。
不淨想、厭食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及餘七想中有漏者。皆不與三摩地相應。

根者。

總說皆與三根相應。謂樂、喜、捨根。

世者

皆墮三世。

緣世者。

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緣三世。
不淨想、厭食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過去緣過去、現在緣現在、未來生者緣未來。不生者緣三世。
死想有說。緣三世。有說。緣未來。
斷、離、滅想，緣非世

善等者

一切皆善。

緣善等者。

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不淨想，緣善、不、善無記。
厭食想，緣無記。
一切世間不可樂想。有說。緣三種。有說。緣不善無記。
死想有說。緣無記。有說。緣三種。
斷、離、滅想唯緣善。

三界繫不繫者。

不淨想、厭食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欲色界繫。
餘，三界繫及不繫。

緣三界繫不繫者。

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死想，緣三界繫。
不淨想、厭食想，緣欲界繫。
一切世間不可樂想。
有說。緣欲界。以說此想對治緣可愛事貪欲。此貪欲唯在欲界故。

有說。緣三界。以此名一切世間不可樂想故。

如是說者。初說為善。

斷、離、滅想，緣不繫

學等者。

不淨想、厭食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唯非學非無學。

餘通三種，調學、無學、非學非無學。

緣學等者。

一切皆緣非學非無學。

見所斷等者。

不淨想、厭食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唯修所斷。

餘，通修所斷及不斷。

緣見所斷等者。

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緣見修所斷。

不淨想、厭食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緣修所斷。

死想，有說：緣修所斷；有說：緣見修所斷。

斷、離、滅想，緣不斷

緣名義者。

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通緣名義。

死想，有說：唯緣義；有說：通緣名義。

餘六想，但緣於義

緣自相續等者。

前七想，緣自、他相續。

後三想，緣非相續

加行得、離染得、生得者。

一切加行得、離染得，非生得

有漏、無漏者。

不淨想、厭食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唯有漏。

餘，有漏、無漏。

外國師說。死想唯有漏。所以者何。非諸聖道作我當死行相轉故。

評曰。應說此想有漏無漏。以此想加行時雖作我等當死行相。若成滿時即於彼境還作無常行相轉故。

緣有漏、無漏者。

前七想，緣有漏。

後三想，緣無漏。

問：此十想幾有漏緣無漏。幾無漏緣有漏。幾有漏緣有漏。幾無漏緣無漏。

答：三少分是有漏緣無漏。四少分是無漏緣有漏。三全四少分是有漏緣有漏。三少分是無漏緣無漏。

問：此十想幾非有漏。非不緣有漏。

乃至廣作四句。前第二句作此第一句。前第一句作此第二句。前第四句作此第三句。前第三句作此第四句。

有為無為者。

一切皆是有為。

緣有為無為者。

前七想，緣有為。

後三想，緣無為。

問：此十想幾自性斷。非所緣斷。幾所緣斷非自性斷。幾自性斷亦所緣斷。幾非自性斷。亦非所緣斷。

答：三少分自性斷非所緣斷。四少分所緣斷非自性斷。三全四少分亦自性斷亦所緣斷。三少分非自性斷亦非所緣斷。

問：此十想幾非自性斷。非所緣斷。

乃至廣作四句。前第二句作此第一句。前第一句作此第二句。前第四句作此第三句。前第三句作此第四句。

問：此十想幾是轉。幾是隨轉。

答：三是轉，謂不淨想、厭食想、死想。

餘七，是隨轉。

問：若爾何想轉時幾想隨轉。

答：

不淨想、厭食想轉時各四想隨轉，謂一切世間不可樂想、及斷、離、滅想。

死想轉時七想隨轉，謂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及斷、離、滅想。

云何不淨想轉時四想隨轉。

謂修行者起不淨想時。先往塚間觀不淨相。所謂死屍青瘀臃腫膿爛。或虫獸食噉血肉狼藉支節分離。或肉盡筋連。唯觀骨鎖次第連接。取是相已至一近處閉目思惟。若皆分明現前者善。若不明瞭當更往觀。如此。善觀不淨相已。疾還所止洗足敷座。結跏趺坐調滑身心。令身心柔軟身心堪能。身心無熱身心離蓋。既令身心離諸蓋已。取先外相以方己身。如彼此亦爾。如此彼亦爾。謂我此身具有如前諸不淨相。

因於足骨以拄踝骨。因於踝骨以拄脛骨。因於脛骨以拄膝骨。因於膝骨以拄髀骨。因於髀骨以拄臕骨。因於臕骨以拄腰骨。因於腰骨以拄脊骨。因於脊骨傍連肋骨。

又因手骨以拄肘骨。因於肘骨以拄臂骨。因於臂骨以拄肩骨。因於肩骨以拄脊骨。

復因脊骨以拄項骨。因於項骨以拄頤輪。因於頤輪以拄齒鬣。

上有髑髏於此身中骨鎖次第。善取相已繫念眉間。然其所樂有廣、有略。

若樂略者，即從眉間入身念住。從身念住入受念住。從受念住入心念住。從心念住入法念住。

若樂廣者，從眉間起。復觀髑髏齒鬣頤輪。次第觀察乃至足骨。次由勝解作意力故。令所觀骨鎖漸增漸廣。遍滿一床、一房、一院、一僧伽藍、一村、一田、一城、一國。乃至大海邊際所有大地。皆為白骨周匝遍滿。

復以勝解作意力故。從彼漸略捨大地骨觀於一國。捨一國觀一城。乃至捨一房觀一床。復捨一床所有骨相。但觀身骨。謂觀足骨次觀踝骨。次觀脛骨。乃至最後觀髑髏骨捨髑髏骨繫念眉間。

彼瑜伽師若於如是廣略自在。是名不淨觀成。

然此不淨觀有所緣少。非自在少。應作四句。

有所緣少非自在少。謂但思惟自身骨鎖相。而能數數入出彼觀

有自在少非所緣少。謂能思惟大地骨鎖相。而不能數數入出彼觀

有自在少亦所緣少。謂但思惟自身骨鎖相。亦不能數數入出彼觀

有非自在少亦非所緣少。謂能思惟大地骨鎖相。亦能數數入出彼觀

又此不淨觀。有所緣無量。非自在無量。應作四句。

謂前第二句作此第一句。前第一句作此第二句。前第四句作此第三句。前第三句作此第四句。

・彼瑜伽師如是觀察不淨相已。作是思惟：「生死諸行何可欣樂」。爾時便於欲、色、無色三界諸行都不貪樂。

由如此故彼先所修“一切世間不可樂想”便得圓滿。

・彼由不欣樂生死故便欣樂涅槃。

由此因緣先所修習“斷、離、滅想”皆得圓滿。

如是不淨想轉，時四想隨轉。

云何厭食想轉時四想隨轉。

謂修行者起厭食想時。

- ・觀手中若鉢中食從何而成。知從穀等。
- ・復觀穀等從何而來，知從田中種子差別。
- ・復觀種子由誰故生，知由種種泥土糞穢。

如是觀已便作是念：「此食展轉從不淨生。復能展轉生諸不淨。誰有智者於中貪著」。又彼行者或常乞食、或僧中食。

常乞食者。晨旦澡漱嚼楊枝時。於水作尿想。於楊枝作指骨想。著衣持鉢往聚落時。於衣作濕人皮想。於腰綯作人腸想。於鉢作髑髏想於錫杖作脛骨想。於道路間所見礫石作骸骨想。既至聚落見諸城壁作塚墓想。見諸男女作骨鎖想。於乞食時若得餅作人肚想。若得麩作骨竅想。若得鹽作人齒想。若得飯作蛆虫想。若得諸菜作人髮想。若得羹臠作下汁想。若得乳酪作人腦想。若得酥蜜作人脂膏想。若得魚及肉作人肉想。若得諸飲作人血想。若得歡喜丸等作乾糞想。

其僧中食者。若得淨草作死人髮想。所處床座作骨聚想。於所得飲食作不淨想。皆如前說。

問：行者何故於飲食等作不淨想耶。

答：彼作如是思惟。我無始生死由於不淨作淨想故。輪迴五趣受諸苦惱。今欲違彼趣涅槃樂。是故於中觀為不淨。

復次，彼行者作是念。莫令我於飲食生淨想故。增益貪心障礙聖道故。於飲食作不淨想。由不淨想便能厭離。

- ・彼瑜伽師如是於食起厭想已作是思惟：「生死諸行何可欣樂」。便於三界諸行生厭。
- 由如此故彼先所修“一切世間不可樂想”便得圓滿。

- ・彼由厭生死故便樂涅槃。

由此因緣先所修習“斷、離、滅想”皆得圓滿。

如是厭食想轉時，四想隨轉。

云何死想轉時七想隨轉。

謂修行者起死想時。觀察諸法念念生滅。

彼於春時

見諸卉木。生花生葉鮮榮紅紺如妙寶色。河池津液水漸盈滿魚鳥喧戲。便作是念：「今外物生」。

彼入聚落見諸男女。歌舞跳躍飲食喜慶。即前問之：「此何故爾」。答曰：「此處生男生女」。便作是念：「今內法生」。

復於夏時

見諸卉木柯條聳密花葉茂盛。河池汎溢波濤輪轉查沫陵岸。便作是念：「此諸外法今已興盛」。

彼入聚落見諸男女。擊鼓吹貝歌舞歡笑車馬雜沓。即前問之：「此何故爾」。答曰：「此中有嫁娶事」。便作是念：「此諸內法今已壯盛」。

復於秋時

見諸草木。為秋日所曝涼風所吹青色銷盡葉皆黃悴。河池流水漸漸減縮。便作是念：「此諸外物今已衰悴」。

彼入聚落見諸男女。髮白面皺扶杖而行。身形曲偻咳逆上氣。便作是念：「此諸內法今已衰老」。

復於冬時

見諸草木。霜風飄擊葉皆在地摧折枯死。河池流水漸皆竭盡乃至乾涸。便作是念：「此諸外法今已復滅」。

彼入聚落見諸男女。被髮跳踊搥胸號叫宛轉在地。即前問之：「此何故爾」。答曰：「此處父母死喪」。便作是念：「此諸內法今已復滅」。

彼於如是內外無常。善取相已還其所止。洗足敷座結跏趺坐。調滑身心令身心柔湏身心堪能身心無熱身心離蓋。既令身心離諸蓋已。內住其心修於死想。

謂如所見諸無常想。觀察內身一期諸蘊結生時生。乃至老、死時滅。

復於一期 有爾所位 諸蘊各異。捨餘隨觀一位 諸蘊前生後滅。

復於一位 有爾所歲 諸蘊各異。捨餘隨觀一歲 諸蘊前生後滅。

復於一歲 有爾所時 諸蘊各異。捨餘隨觀一時 諸蘊前生後滅。

復於一時 有爾所月 諸蘊各異。捨餘隨觀一月 諸蘊前生後滅。

復於一月 有爾所晝夜 諸蘊各異。捨餘隨觀一晝夜 蘊前生後滅。

復於一晝夜 有爾所牟呼栗多 諸蘊各異。捨餘隨觀一牟呼栗多 蘊前生後滅。

復於一牟呼栗多有爾所臘縛 諸蘊各異。捨餘隨觀一臘縛 蘊前生後滅。

復於一臘縛 有爾所怛剎那 諸蘊各異。捨餘隨觀一怛剎那 蘊前生後滅。

復於一怛剎那 有爾所剎那 諸蘊各異。以剎那最多故於中漸漸略觀。乃至觀蘊二剎那生、二剎那滅。

是名生滅觀加行圓滿。

從此無間能觀諸蘊一剎那生、一剎那滅。

是名生滅觀成。

爾時名為死想圓滿。以諸位滅即是死故。

彼修行者如是諦觀蘊生滅已。便作是念：「世尊所說『諸行無常』誠為善說。以生滅即無常故」。

如是行者死想轉時，令先所修“諸無常想”皆得圓滿。

- ・行者復觀諸蘊相續前剎那蘊。由後剎那蘊所逼迫故生已即滅。
如是觀已便作是念：「世尊所說『無常故苦』誠為善說。以逼迫即是苦故」。
如是行者死想轉時，令先所修“無常苦想”而得圓滿。
- ・行者復觀前剎那蘊纔滅後剎那蘊即生。假使前蘊念言我今不滅後蘊念言我今不生。彼於所欲皆不自在。前蘊後所逼故必滅。後蘊前所牽故必生。
如是觀已便作是念：「世尊所說『苦無我想』誠為善說。以不自在即無我故」。
如是行者死想轉時，令先所修“苦無我想”而得圓滿。
- ・行者復觀諸行生滅不自在故。於空行聚中不生貪樂。由此便於三界諸行不生樂著。
如是死想轉時，令先所修“一切世間不可樂想”而得圓滿。
- ・彼修行者既於生死不樂著故便樂涅槃。
如是死想轉時，令先所修“斷、離、滅想”皆得圓滿。
由此故說死想轉時，七想隨轉。

問：修諸想時有勝解作意有真實作意。彼勝解作意所觀不實何非顛倒。

答：彼修行者知非真實不生實執故非顛倒。

問：若知不實何故猶作。

答：為伏煩惱是故須作。

問：此若不實云何能伏煩惱。

答：由作彼想。便能制伏。如於餘女作母想時不生貪染。於怨憎所作親想時不生瞋恚。於下人所作尊想時不生憍慢。此亦如是故須觀察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攝納息第三之二

無常想等攝幾靜慮等耶？

答：無常想，攝四靜慮、四無色、四解脫。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己義故。如分別論者。許他性攝遮自性攝。
今止彼意許自性攝遮他性攝故作斯論。

問：何故此中不說想還攝想。

答：有說。是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此中應作是問。無常想等攝幾想等耶。答無常想攝無常想。乃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攝一切世間不可樂想。應作是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欲成立未成立義。想還攝想不待成立是故不說。

問：若爾後文亦不應說初靜慮等。還攝初靜慮等。

有說。靜慮等攝多法體非於多法。自性攝義不說自成想唯一法是故非難。

有說。彼亦不應說靜慮等攝靜慮等。而說者欲現種種文種種說。由種種文種種說莊嚴於義。義則易解。

有說。為現二門、二略、二階、二炬、二明、二光、二種文影。如不說想攝想。如是亦應不說靜慮攝靜慮等。如後說靜慮攝靜慮等。如是亦應說想攝想。欲令彼此二義俱通。故作二文互相影發。

有說。此中辯攝及相應義。以想對想但有攝義。無相應義是故不說。此不應理於智等持。亦不應說無相應故。應作是說。想自性無雜於攝易了是故不說。智與等持或自性有雜。或行相有雜。於攝難了是故則說。

「無常想攝四靜慮」者。

此即總說。然諸靜慮皆五蘊性。此無常想唯攝相蘊不攝餘蘊。於想蘊中唯攝無常想不攝餘想。於無常想中

過去攝過去。未來攝未來。現在攝現在。

有漏攝有漏。無漏攝無漏。

學攝學。無學攝無學。非學非無學攝非學非無學。

退法攝退法。乃至不動法攝不動法。

於中在初靜慮者攝初靜慮。乃至在第四靜慮者攝第四靜慮。

是故總說攝四靜慮。

如說攝四靜慮。攝四無色、四解脫亦爾。

差別者。四無色、四解脫四蘊為性。餘想隨應亦准此說。然諸想皆以想為自性故。皆不攝智三摩地第八解脫。

問：無常想亦通欲界繫。此中何故不說。

答：有說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無常想在欲界者。是加行非根本。此中唯說根本是故不說。

有說。今此〈定蘊〉唯說定地法故不說欲界。

有說。此中以十想對靜慮等門為問。欲界非靜慮等門是故不說。餘想不說義亦同此。

如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死想、斷想、離想、滅想亦爾。

皆在八等至通有漏無漏故。此七想以所緣行相異故。不攝初三解脫。八勝處。十遍處。及無量

不淨想。攝第三、第四靜慮、初二解脫。

問：四靜慮中皆有不淨想。何故唯說攝第三、第四靜慮耶。

答：亦應說攝初、第二靜慮。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若說攝初二解脫。當知已說攝初二靜慮。以初二解脫在初二靜慮故。

有說。此中舉後顯初。舉離喜地顯有喜地故。

有說。初二靜慮無不淨想是故不說。所以者何。彼二地皆有喜根一切喜根欣歡行轉。不淨想厭感行轉非一心中二行轉故。

問：若爾者此想所攝初二解脫在何地耶。

答：在二近分非根本地。亦以與喜受相違故。

問：若爾後文不應說初二靜慮。攝初二解脫前四勝處。

答：彼說靜慮亦攝眷屬。如說城邑亦攝城邑邊。

問：若爾不應說不淨想攝第三靜慮。以彼地有樂受亦與不淨想相違故。

答：第三靜慮言亦攝眷屬。非根本地是故無過。若爾此中亦應說不淨想攝初二靜慮。以汝俱許在近分地無差別故。如是說者。初二靜慮根本地中。亦有不淨想及初二解脫。若

謂無者應無有能離此地染。以此地有增上喜動踊其心。若無不淨想初二解脫制伏彼者。諸瑜伽師豈能離彼地染。

又彼亦應無苦集忍智以彼厭行轉故。由此亦應無無常想無常苦想。

問：云何喜受作厭行轉耶。

答：能自在厭故亦生喜。即生喜時於彼亦厭。如勝怨時亦厭亦喜。

有說。如王與將士摧怨敵已共受喜樂。如是行者以不淨想等摧欲界已。於初靜慮等共受喜樂。

有說。初靜慮中初二解脫及不淨想。對治欲界鼻舌二識。第二靜慮初二解脫及不淨想。對治初靜慮眼耳身識。是故初二靜慮中定有初二解脫及不淨想。然此中略故不說不淨想攝初二靜慮。

有說。不淨想實在四靜慮。然此唯說攝第三、第四靜慮者。以第三靜慮有生死中殊勝受樂。第四靜慮有生死中殊勝輕安樂。難厭難捨故於是中說不淨想。初二靜慮中無如是樂故不說攝。

問：何故不淨想但說攝初二解脫。不說攝前四勝處耶。

答：不淨想是初修總觀與初二解脫相似故攝。勝處是後起別觀故不相攝。

如不淨想，厭食想亦爾。

問：厭食想非解脫自性。云何亦攝初二解脫。

答：此文但應說厭食想攝第三、第四靜慮。而說如不淨想者。欲顯厭食想以不淨想為加行。說厭食想及加行。故說如不淨想。

有說。厭食想與不淨想相雜相引有相攝義。是故說攝如不淨想。

有說。厭食想亦作不淨行轉。如說若得飯時作虫蛆想。乃至廣說。是故亦攝初二解脫俱觀色處不淨轉故。

問：若厭食想與不淨想俱觀色處不淨轉者。世尊所說厭食想不淨想何差別。

答：體實無別但以所對治愛有差別故建立二想。謂不淨想對治姪欲愛。厭食想對治段食愛。

評曰。不應作如是說。佛所安立十想各各異故。又段食愛緣段食起。香味觸處是段食性。若許此想對治彼愛。云何說同不淨想觀色處故攝初二解脫耶。是故應知初說為善。此二想所緣行相。及地異故。不攝餘解脫勝處及遍處無量

一切世間不可樂想，攝第三、第四靜慮。

問：初、第二靜慮亦有此想何故不說攝耶。

答：此文應說攝四靜慮。而但說攝後二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舉後顯初。

有說。上二靜慮是殊勝可愛樂地。以有最勝受樂及最勝輕安樂故。於如是地說有此想。顯修行者於勝樂地中。尚能起不可樂想。況於餘處是故唯說攝此二地。

有說。初靜慮為尋伺風所動。第二靜慮為極喜水所漂。雖有不淨厭食一切世間不可樂想。而不明淨。後二靜慮與此相違故說攝彼此想所緣行相及地異故。不攝一切解脫勝處遍處無量

初靜慮等攝幾靜慮等耶？

答：

初 靜慮攝，初 靜慮、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八智、三三摩地。
第二靜慮攝，第二靜慮、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八智、三三摩地。
第三靜慮攝，第三靜慮、三無量、八智、三三摩地。
第四靜慮攝，第四靜慮、三無量、淨 解脫、後四勝處、前八遍處、八智、三三摩地。

此中四靜慮皆以自根本地五蘊為性。故得攝此諸門功德。應知皆是自性攝非他性攝
慈無量等攝幾無量等耶？

答：

慈，攝慈世俗智乃至
捨，攝捨世俗智。

此中四無量皆以俱生品諸蘊為性故。得攝世俗智總緣有情為境故。
不攝解脫、勝處、遍處及他心智有漏故。
不攝餘智三三摩地

空無邊處等攝幾無色等耶？

答：

空無邊處，攝空無邊處及彼解脫、彼遍處、六智、三三摩地。
識無邊處，攝識無邊處及彼解脫、彼遍處、六智、三三摩地。
無所有處，攝無所有處及彼解脫、六智、三三摩地。
非想非非想處，攝非想非非想處及彼解脫、滅想受解脫、世俗智。

此中四無色皆以自根本地四蘊為性故。得攝此所有功德。

「六智」者。除法智、他心智。此二不依無色地故

初解脫等攝幾解脫等耶？

答：

初、第二、第三解脫，攝初、第二、第三解脫世俗智。
空無邊處解脫，攝空無邊處解脫及彼遍處、六智、三三摩地。
識無邊處解脫，攝識無邊處解脫及彼遍處、六智、三三摩地。
無所有處解脫，攝無所有處解脫、六智、三三摩地。
非想非非想處解脫，攝非想非非想處解脫、世俗智。
滅想受解脫，攝滅想受解脫。

此中前三解脫皆以俱生品五蘊為性故。得攝世俗智。是初總觀故不攝勝處遍處。是有漏故。
不攝餘智三三摩地。緣色故不攝他心智。

四無色解脫各以自地加行善四蘊為性。是故得攝後二遍處及六智三三摩地

初勝處等攝幾勝處等耶？

答：

初 勝處，攝初 勝處世俗智
乃至
第八勝處。攝第八勝處世俗智。

此中八勝處皆以俱生品五蘊為性故。得攝世俗智勝處。是中觀故不攝遍處。有漏故不攝餘
智三三摩地。緣色故不攝他心智。

初遍處等攝幾遍處等耶？

答：

初 遍處，攝初 遍處世俗智乃至

第十遍處，攝第十遍處世俗智。

此中十遍處皆以俱生品五蘊四蘊為性故。得攝世俗智。有漏故不攝餘智三三摩地。緣色及地異故不攝他心智

法智等攝幾智等耶？

答：

法智攝法智五智少分。乃至廣說。

「法智攝法智」者。

法智在六地。謂未至定。靜慮中間。及四靜慮。未至定攝未至定。乃至第四靜慮攝第四靜慮。

又法智在三道。謂見道、修道、無學道。見道攝見道。乃至無學道攝無學道。

又法智緣四諦。苦法智攝苦法智。乃至道法智攝道法智。

又法智在四道。謂加行、無間、解脫、勝進道。加行道攝加行道。乃至勝進道攝勝進道。

又法智墮三世。過去攝過去。未來攝未來。現在攝現在。於中乃至此剎那攝此剎那。彼剎那攝彼剎那。

此中總說故但言法智攝。

「法智攝五智少分」者。

謂法智亦攝他心智。四諦智少分。他心智通有漏無漏。此唯攝無漏。無漏中有法智、類智。此唯攝法智故言少分。

四諦智各通法智、類智。此唯攝法智故言少分。

「類智，攝類智五智少分」者。

如法智說。差別者。此在九地。

「他心智，攝他心智」者。

他心智在四根本靜慮。初靜慮攝初靜慮。乃至第四靜慮攝第四靜慮。

又他心智通有漏無漏。有漏攝有漏。無漏攝無漏。

又他心智有法智類智。法智攝法智。類智攝類智。

又他心智有學無學非學非無學。學攝學。乃至非學非無學攝非學非無學。

又他心智墮三世。過去攝過去。未來攝未來。現在攝現在。於中乃至此剎那攝此剎那。彼剎那攝彼剎那。

此中總說故。但言他心智攝他心智。

「攝四智少分」者。

謂他心智亦攝法智、類智、世俗智、道智小分。

法智、類智

各緣四諦。此唯攝緣道諦少分。故言少分

世俗智

在十八地。謂欲界靜慮中間四靜慮。四無色。及彼近分。此唯攝四靜慮。

於四靜慮中，有善、染污、無覆無記。此唯攝善。

於善中，有生得聞所成、修所成。此唯攝修所成。

於修所成中，有加行、無間、解脫、勝進道。此唯攝勝進。

於勝進道中，有順退分、順住分、順勝進分、順決擇分。此唯攝順住分。

於順住分中，有緣過去、未來、現在及離世。此唯攝緣現在。

於緣現在中，有緣自相續緣他相續。此唯攝緣他相續。

緣他相續中，有緣心心所、有緣五蘊。此唯攝緣心心所緣。

心心所中，有緣一法有緣多法。此唯攝緣一法。

緣一法中，有是他心智。有非他心智。此唯攝他心智。

由如是義故言少分。

道智

在九地。謂未至定。靜慮中間四靜慮。三無色。此唯攝四靜慮。

於四靜慮中，有見道、修道、無學道。此唯攝修道、無學道。

於此二中，有加行、無間、解脫、勝進道。此唯攝勝進道。

於勝進道中，有緣過去、未來、現在。此唯攝緣現在。

於緣現在中，有緣自相續、有緣他相續。此唯攝緣他相續。

於緣他相續中，有緣心心所法、有緣五蘊。此唯攝緣心心所法。

於緣心心所法中，有緣一法、有緣多法。此唯攝緣一法。

於緣一法中，有是他心智、有非他心智。此唯攝他心智。

由如此義故言少分。

「世俗智攝世俗智」者。

世俗智

在十八地如前說。

欲界攝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攝非想非非想處。

又世俗智，有善、染污、無覆無記。善攝善。乃至無覆無記攝無覆無記。

於善中，有加行得、離染得、生得。加行得攝加行得。乃至生得攝生得。

復有順退分乃至順決擇分。順退分攝順退分。乃至順決擇分攝順決擇分。

復有加行道乃至勝進道。加行道攝加行道。乃至勝進道攝勝進道。

復有過去、未來、現在。過去攝過去。乃至現在攝現在。

於中乃至此剎那攝此剎那。彼剎那攝彼剎那。

此中總說故言世俗智攝世俗智。

「一智少分」者。

謂世俗智亦攝他心智少分。他心智通有漏無漏。此唯攝有漏故言少分。

「苦智攝苦智」者。

苦智在九地。在三道。在四道。墮三世。墮剎那。隨在何地何道。墮何世。何剎那。即彼地。彼道。彼世。彼剎那攝。此中總說故言苦智攝苦智。

「二智少分」者。

謂苦智亦攝法智、類智少分。法智類智各緣四諦。此唯攝緣苦諦故言少分。

「集智攝集智二智少分」者。

滅智攝滅智二智少分。皆如苦智說。

「道智攝道智」者。亦如苦智說。

「三智少分」者。謂道智亦攝法智、類智、他心智少分。

法智、類智各緣四諦。此唯攝緣道諦。他心智通有漏無漏。此唯攝緣無漏故言少分。

空三摩地等攝幾三摩地耶？

答：

空攝空。無願攝無願。無相攝無相。

空 三摩地緣苦諦二行相轉。

無願三摩地緣三諦十行相轉。

無相三摩地緣滅諦四行相轉。

於中一一行相皆在九地。在三道。在四道。墮三世。墮剎那。隨何行相。在何地。何道。墮何世。何剎那。即彼行相。彼地。彼道。彼世。彼剎那攝。此中總說故言空攝空。乃至無相攝無相。三三摩地雖通有漏。此中依解脫門說故唯攝無漏

〈可得〉

如攝，可得亦爾

由自體於自體可得是攝義故。謂

自體於自體。是有。

自體於自體。是實。

自體於自體。是現有。是不異。是不外。是不相離。是不解脫。是無差別。是不空。是不無非客非遠非二非諍。

諸如是等皆是可得義故。

諸法自體攝自體。非如以手攝食以指攝衣。但一切法障礙自體。今究竟不捨故名為攝。

有餘師說。此自體攝有四種。謂各別界。各別物。各別剎那。各別相續。

各別界者。謂眼界攝眼界。乃至法界攝法界。

各別物者。謂法界中有七物。即色受想行。及三無為。色攝色。乃至非擇滅攝非擇滅。

各別剎那者。謂色中有過去、未來現、在。過去攝過去。乃至現在攝現在。

各別相續者。謂現在色有墮自相續。有墮他相續。自相續攝自相續。他相續攝他相續。

由此理趣餘應准知。故言如攝可得亦爾。攝與可得義無異故。

〈相應〉

無常想...等與幾靜慮等相應耶？

答：無常想與四靜慮、四無色、四解脫、四智、一三摩地相應。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愚於相應法執相應法非實有者意顯相應法是實有故。而作斯論。

「無常想，與四靜慮相應」者。四靜慮皆五蘊性。此想與彼二蘊全。一蘊少分相應。

「與四無色、四解脫相應」者。四無色及四無色解脫皆四蘊性。此想與彼二蘊全。一蘊少分相應。

「與四智相應」者。謂與法智、類智、世俗智、苦智相應。

「一三摩地相應」者。謂緣苦無願。

如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死想、斷想、離想、滅想，亦爾」者。

此依皆與四智一三摩地相應。數同故言亦爾。於中一切同者。謂死想行想異而名同者。謂無常苦想智名同。餘不同者。謂苦無我想。與空三摩地相應故。唯有數同餘皆不同者。謂斷、離、滅想。與滅智無相三摩地相應故。

不淨想，與後二靜慮、初二解脫、世俗智相應」者。

此想與四靜慮相應。而但言後二靜慮相應者。如攝中說。

如不淨想，厭食想亦爾」者。

此想實不與初二解脫相應。而說與相應者。亦如攝中說。

一切世間不可樂想，與後二靜慮、世俗智相應」者。

此想亦與四靜慮相應。而但言與後二相應者亦如攝中說。

初靜慮...等與幾靜慮等相應耶？

答：

初 靜慮，與初 靜慮、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八智、三三摩地相應。
第二靜慮，與第二靜慮、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八智、三三摩地相應。
第三靜慮，與第三靜慮、三無量、八智、三三摩地相應。
第四靜慮，與第四靜慮、三無量、淨 解脫、後四勝處、前八遍處、八智、三三摩地相應。

此中四靜慮皆以自地五蘊為性。一一地俱生四蘊展轉相應故。言初靜慮與初靜慮。乃至第四靜慮與第四靜慮相應。非自性與自性有相應義。又以一一靜慮攝多法。故得與諸無量等功德相應。

「三無量」者，除喜無量。後二靜慮無喜根故。諸有欲令喜無量不以喜受為自性者。亦說此與喜受相應故。彼二地唯三無量

慈無量...等與幾無量等相應耶？

答：

慈，與慈世俗智相應。乃至

捨，與捨世俗智相應。

慈等雖以無瞋善根等為自性。而此中所說總攝自性相應俱有。為慈等體故說慈與慈相應。乃至捨與捨相應。即是俱生四蘊互相應義。

空無邊處...等與幾無色等相應耶？

答：

空無邊處，與空無邊處、及彼解脫、彼遍處、六智、三三摩地相應。
識無邊處，與識無邊處、及彼解脫、彼遍處、六智、三三摩地相應。
無所有處，與無所有處、及彼解脫 六智、三三摩地相應。
非想非非想處，與非想非非想處、及彼解脫、世俗智相應。

此中四無色皆以自地四蘊為性。一一地俱生四蘊展轉相應故。言空無邊處與空無邊處。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與非想非非想處相應。又以一一無色攝多法故。得與餘所說功德相應。

「六智」者，如攝中說

初解脫...等與幾解脫等相應耶？

答：

初、第二、第三解脫，與初、第二、第三解脫世俗智相應。
空無邊處解脫，與空無邊處解脫、及彼遍處、六智、三三摩地相應。
識無邊處解脫，與識無邊處解脫、及彼遍處、六智、三三摩地相應。
無所有處解脫，與無所有處解脫、六智、三三摩地相應。
非想非非想處解脫，與非想非非想處解脫、世俗智相應。
滅想受解脫非相應。

前三解脫雖皆以無貪善根為自性。而此中所說總以自性相應俱有法為體故。說初、第二、第三解脫，與初、第二、第三解脫相應。即是俱生四蘊互相應義。

四無色解脫如四無色說。

滅想受解脫雖有多法如心心所不相離俱時起。而無所依所緣行相同義故非相應

初勝處...等與幾勝處等相應耶？

答：

初 勝處，與初 勝處世俗智相應。乃至

第八勝處，與第八勝處世俗智相應。

此中八勝處雖皆無貪善根為自性。而此中所說總以自性相應俱有法為體故。說初勝處與初勝處。乃至第八勝處與第八勝處相應

初遍處...等與幾遍處等相應耶？

答：

初 遍處與初 遍處世俗智相應。乃至

第十遍處與第十遍處世俗智相應。

前八遍處雖以無貪善根為自性。此中所說總以自性相應俱有法為體。後二遍處總以俱生四蘊為性。故言初遍處與初遍處。乃至第十遍處與第十遍處相應。

法智...等與幾三摩地相應耶？

答：

法智與三三摩地少分相應。乃至廣說。

「法智，與三三摩地少分相應」者。

此智不與類智及一切忍俱三三摩地相應故言：少分。

「如法智，類智亦爾」者。

此智不與法智及一切忍俱三三摩地相應故言：亦爾。

「他心智，與一三摩地少分相應」者。

此智與苦集滅智及他心智所不攝道智。并一切忍俱。三摩地不相應故言少分。即是與一緣道無願三摩地少分相應義

「如他心智，集、滅、道智亦爾」者。

此依數同故說亦爾。

然

集智，唯與緣集無願三摩地少分相應。

滅智，唯與 無相三摩地少分相應。

道智，唯與緣道無願三摩地少分相應。

皆除忍俱三摩地故。

「苦智，與二三摩地少分相應」者。

此智唯與智俱。空三摩地。及苦智俱無願三摩地相應故言少分。三三摩地門不別說相應者。對前諸門具已說故。於自門中無相應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攝納息第三之三

〈成不〉

若成就初靜慮...等。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撥無成就不成就性者意顯成就不成就性是實有故而作斯論。

若成就初靜慮...等。彼於四靜慮等。幾成就幾不成就。

答：若成就初靜慮。彼於四靜慮或一、二、三、四。

一者，謂梵世愛未盡。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

若生欲界，於初靜慮唯離染得故成就。

若生梵世，於初靜慮有離染得、有生得故成就。

彼梵世愛未盡故不成就上三靜慮。

二者，謂梵世愛盡，上愛未盡。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

若生欲界，

於初二靜慮唯離染得故成就。

若生梵世，

於初靜慮有離染得、有生得故成就

於第二靜慮唯離染得故成就。

若生極光淨

於初靜慮唯成就無漏。非有漏以越地捨故

於第二靜慮唯離染得故成就。

彼極光淨愛未盡故不成就上二靜慮。

三者，謂極光淨愛盡，上愛未盡。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遍淨。

若生欲界

於下三靜慮唯離染得故成就。

若生梵世

於初靜慮有離染得、有生得故成就。

於第二、第三靜慮唯離染得故成就。

若生極光淨

於初靜慮唯成就無漏。

於第二、第三靜慮唯離染得故成就。

若生遍淨

於初、二靜慮唯成就無漏。

於第三靜慮唯離染得故成就。

彼遍淨愛未盡故不成就第四靜慮。

四者，謂遍淨愛盡。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乃至非想非非想處。

若生欲界

於四靜慮皆唯離染得故成就。

若生梵世

於初靜慮有離染得、有生得故成就。

於上三靜慮唯離染得故成就。

若生極光淨

於初靜慮唯成就無漏。

於上三靜慮唯離染得故成就。

若生遍淨

於初、二靜慮唯成就無漏。

於第三、第四靜慮唯離染得故成就。

若生廣果

於下三靜慮唯成就無漏。

於第四靜慮唯離染得故成就。

若生無色界

於四靜慮唯成就無漏。

於四無量，或無、或三、或四。

無者，謂生無色界。

此即聖者生彼四地成就無漏初靜慮。非四無量以越界捨故。

三者，謂生遍淨、廣果。

此即聖者生彼二地成就無漏初靜慮及三無量除喜以越地捨故。

四者，謂生欲界梵世極光淨。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

若生欲界梵世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及四無量。

若生極光淨成就無漏初靜慮及四無量。

於四無色，或無、或一、二、三、四。

無者，謂色愛未盡。

此即異生聖者。欲愛盡色愛未盡故成就初靜慮非無色。

一者，謂色愛盡上愛未盡。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乃至空無邊處。彼皆成就初靜慮及一無色。

若生欲界梵世。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初無色。

若生極光淨乃至空無邊處。成就無漏初靜慮有漏無漏初無色。

彼上愛未盡故不成就上三無色。

二者，謂空無邊處愛盡上愛未盡。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乃至識無邊處。彼皆成就初靜慮及二無色。

若生欲界梵世。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初二無色。

若生極光淨。乃至空無邊處。成就無漏初靜慮。有漏無漏初二無色。

若生識無邊處成就無漏初靜慮初無色。有漏無漏第二無色。

彼上愛未盡故不成就上二無色。

三者，謂識無邊處愛盡上愛未盡。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乃至無所有處。彼皆成就初靜慮及三無色。

若生欲界梵世。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初三無色。

若生極光淨。乃至空無邊處。成就無漏初靜慮有漏無漏初三無色。

若生識無邊處。成就無漏初靜慮初二無色。有漏無漏第二第三無色。

若生無所有處。成就無漏初靜慮初二無色。有漏無漏第三無色。

彼上愛未盡故不成就上一無色。

四者，謂無所有處愛盡。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乃至非想非非想處。彼皆成就初靜慮及四無色。

若生欲界梵世。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三無色。有漏一無色。

若生極光淨乃至空無邊處。成就無漏初靜慮。有漏無漏三無色。有漏一無色。

若生識無邊處。成就無漏初靜慮一無色。有漏無漏二無色。有漏一無色。

若生無所有處。成就無漏初靜慮。二無色。有漏無漏一無色。有漏一無色。

若生非想非非想處。成就無漏初靜慮三無色。有漏一無色。

於八解脫，或無、或一、二、三、四、五、六、七、八。

無者，謂生遍淨。即彼愛未盡。

此即聖者生遍淨。成就無漏初靜慮。而不成就解脫。初二解脫越地捨故。後六解脫未離遍淨染未得故是故言無。

一者，謂生遍淨。即彼愛盡上愛未盡。若生廣果即彼愛未盡。若生空無邊處。即彼愛未盡。

此即聖者生彼諸地成就無漏初靜慮及一解脫。此中

若生遍淨即彼愛盡上愛未盡，彼成就淨解脫。非餘前二越地捨故。後五未得故。

若生廣果即彼愛未盡，彼亦成就淨解脫。非餘如前釋。

若生空無邊處即彼愛未盡，彼成就有漏無漏空無邊處解脫。非餘前三越地捨故。後四未得故。

二者，謂生欲界梵世。極光淨遍淨愛未盡。若生遍淨廣果。廣果愛盡上愛未盡。若生空無邊處即彼愛盡上愛未盡。若生識無邊處即彼愛未盡。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乃至識無邊處。彼皆成就初靜慮及二解脫。於中

若生欲界梵世。遍淨愛未盡，彼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及初二解脫。非餘未得故。

若生極光淨。遍淨愛未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餘如前說。

若生遍淨廣果廣果愛盡上愛未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及第三解脫。有漏無漏第四解脫。非餘初二已捨故。後四未得故。

若生空無邊處即彼愛盡上愛未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及有漏無漏第四、第五解脫。非餘初三已捨故。後三未得故。

若生識無邊處即彼愛未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及無漏第四解脫。有漏無漏第五解脫。非餘如前釋。

三者，謂生欲界梵世。極光淨遍淨愛盡上愛未盡。若生遍淨廣果。空無邊處愛盡上愛未盡。若生空識無邊處。識無邊處愛盡上愛未盡。若生無所有處即彼愛未盡。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乃至無所有處。皆成就初靜慮及三解脫。於中

若生欲界梵世。遍淨愛盡上愛未盡。彼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及前三解脫。非餘未得故。

若生極光淨。遍淨愛盡上愛未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餘如前說。

若生遍淨廣果。空無邊處愛盡上愛未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及第三解脫。有漏無漏第四第五解脫非餘前二已捨故。後三未得故。

若生空無邊處。識無邊處愛盡上愛未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有漏無漏初三無色解脫。非餘前三已捨故。後二未得故。

若生識無邊處即彼愛盡上愛未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第四解脫有漏無漏第五第六解脫。非餘如前說。

若生無所有處即彼愛未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第四第五解脫。有漏無漏第六解脫非餘如前說。

四者，謂生欲界梵世極光淨。廣果愛盡上愛未盡。若生遍淨廣果。識無邊處愛盡上愛未盡。若生空識無邊處無所有處。無所有處愛盡。若生非想非非想處不得滅盡定。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皆成就初靜慮及四解脫。於中

若生欲界梵世。廣果愛盡上愛未盡，彼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及前三解脫。有漏無漏第四解脫。非餘未得故。

若生極光淨。廣果愛盡上愛未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餘如前說。

若生遍淨廣果。識無邊處愛盡上愛未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及第三解脫。有漏無漏初三無色解脫。非餘前二已捨故。後二未得故。

若生空無邊處。無所有處愛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有漏無漏初三無色解脫并第七解脫非餘前三已捨故。後一未得故。

若生識無邊處。無所有處愛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第四解脫。有漏無漏第五第六解脫。并第七解脫。非餘如前說。

若生無所有處即彼愛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及第四第五解脫。有漏無漏第六解脫。并第七解脫。非餘如前說。

若生非想非非想處。不得滅盡定。彼成就無漏初靜慮。三無色解脫。并第七解脫。非餘前三已捨故。後一未得故。或已捨故。

五者，謂生欲界梵世。極光淨空無邊處愛盡上愛未盡。若生遍淨廣果。無所有處愛盡不得滅盡定。若生非想非非想處得滅盡定。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遍淨廣果非想非非想處。皆成就初靜慮及五解脫。於中

若生欲界梵世。空無邊處愛盡上愛未盡。彼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及前三解脫。有漏無漏第四第五解脫。非餘未得故。

若生極光淨。空無邊處愛盡上愛未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餘如前說。

若生遍淨廣果。無所有處愛盡不得滅盡定。彼成就無漏初靜慮及第三解脫。有漏無漏初三無色解脫。并第七解脫。非餘前二已捨故。後一不得故。

若生非想非非想處得滅盡定。彼成就無漏初靜慮。初三無色解脫及後二解脫。非餘已捨故。

六者，謂生欲界梵世。極光淨識無邊處愛盡上愛未盡。若生遍淨廣果得滅盡定。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遍淨廣果。皆成就初靜慮及六解脫。於中
若生欲界梵世。識無邊處愛盡上愛未盡。彼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及前三解脫。有漏無漏
 初三無色解脫。非餘未得故。

若生極光淨。識無邊處愛盡上愛未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餘如前說。

若生遍淨廣果得滅盡定。彼成就無漏初靜慮及第三解脫。有漏無漏初三無色解脫并後二
 解脫。非餘已捨故。

七者，謂生欲界梵世、極光淨無所有處愛盡不得滅盡定。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皆成就初靜慮及七解脫。於中

若生欲界梵世。無所有處愛盡不得滅盡定。彼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及前三解脫。有漏
 無漏初三無色解脫并第七解脫。非第八未得故。

若生極光淨。無所有處愛盡不得滅盡定。彼成就無漏初靜慮。餘如前說。

八者，謂生欲界梵世、極光淨得滅盡定。

此即聖者生欲界梵世極光淨。皆成就初靜慮及八解脫。於中

若生欲界梵世得滅盡定。彼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及一切八解脫。

若生極光淨得滅盡定。彼成就無漏初靜慮。及一切八解脫。

於八勝處，或無、或四、或八。

無者，謂生遍淨即彼愛未盡。若生無色界。

此即聖者生遍淨及無色界。俱成就無漏初靜慮。非八勝處以生遍淨即彼愛未盡者。前四
 已捨後四未得故。生無色界者皆已捨故。

四者，謂生欲界梵世。極光淨。遍淨愛未盡。若生遍淨即彼愛盡。若生廣果。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遍淨廣果。皆成就初靜慮及四勝處。於
 中

若生欲界梵世。遍淨愛未盡。彼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及前四勝處。非餘未得故。

若生極光淨。遍淨愛未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餘如前說。

若生遍淨即彼愛盡。及生廣果。彼成就無漏初靜慮及後四勝處。非餘已捨故。

八者，謂生欲界梵世。極光淨遍淨愛盡。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皆成就初靜慮。及八勝處。於中

若生欲界梵世。遍淨愛盡。彼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及八勝處。

若生極光淨。遍淨愛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及八勝處。

於十遍處，或無、或一、二、八、九、十。

無者，謂生欲界梵世極光淨遍淨。遍淨愛未盡。若生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遍淨。後二無色皆成就初靜慮非十遍處。於
 中

若生欲界梵世。遍淨愛未盡。彼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非十遍處未得故。

若生極光淨遍淨。遍淨愛未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非十遍處未得故。

若生後二無色。彼成就無漏初靜慮。非十遍處已捨故。

一者，謂生空無邊處即彼愛未盡。若生識無邊處。

此即聖者生彼二地。俱成就無漏初靜慮及一遍處。於中

若生空無邊處。即彼愛未盡彼成就一空無邊處遍處。非餘前八已捨故。後一未得故。

若生識無邊處。彼成就一識無邊處遍處。非餘已捨故。

二者，謂生空無邊處。即彼愛盡。

此即聖者生彼成就無漏初靜慮及後二遍處。非餘已捨故。

八者，謂生欲界梵世極光淨遍淨。遍淨愛盡上愛未盡。若生廣果即彼愛未盡。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遍淨廣果皆成就初靜慮。及前八遍處。於中
若生欲界梵世。遍淨愛盡上愛未盡。彼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及前八遍處。非餘未得故。
若生極光淨遍淨。遍淨愛盡上愛未盡。及生廣果即彼愛未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餘如
前說。

九者，謂生欲色界。色愛盡上愛未盡。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遍淨廣果。皆成就初靜慮及前九遍處。於中
若生欲界梵世。色愛盡上愛未盡。彼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及前九遍處。非第十未得故。
若生極光淨遍淨廣果。色愛盡上愛未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餘如前說。

十者，謂生欲色界。空無邊處愛盡。

此即異生聖者生欲界梵世。及聖者生極光淨遍淨廣果。皆成就初靜慮及十遍處。於中
若生欲界梵世。空無邊處愛盡。彼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及十遍處。
若生極光淨遍淨廣果。空無邊處愛盡。彼成就無漏初靜慮及十遍處。

於八智，或二、四、五、六、七、八。

二者，謂異生及苦法忍位。

此中異生及先離欲染。依未至定苦法忍位成就有漏初靜慮。若依上五地苦法忍位成就有
漏無漏初靜慮。彼一切皆成就二智。謂他心智。世俗智。

四者，謂苦法智苦類忍位。

此位若依未至定則成就有漏初靜慮。若依上五地則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彼皆成就四智。
謂他心智、世俗智、苦智、法智。

五者，謂苦類智集法忍位。

此二位所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如前分別。彼皆成就五智。謂前四加類智。

六者，謂集法智乃至滅法忍位。

此諸位所成就初靜慮如前說。彼皆成就六智。謂前五加集智。

七者，謂滅法智乃至道法忍位。

此諸位所成就初靜慮如前說。彼皆成就七智。謂前六加滅智。

八者，謂道法智，以上諸位。

此中道法智道類忍位所成就初靜慮亦如前說。道類智位必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其道類
智上諸位中生欲界梵世者。定皆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生極光淨以上諸地者。唯成就無
漏初靜慮。彼一切皆成就八智。謂前七加道智。

於三三摩地，或無、或二、或三。

無者，謂諸異生

彼成就有漏初靜慮。非三摩地不得故。

二者，謂諸聖者滅法忍未生

此前諸位。若依未至定唯成就有漏初靜慮。若依上五地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彼皆成就
二三摩地。謂空無願。

三者，謂滅法忍已生。

此中從滅法忍乃至道類忍智所成就初靜慮如前說。道類智位必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其道類智上諸位中。生欲界梵世者定皆成就有漏無漏初靜慮。生極光淨以上諸地者唯成就無漏初靜慮。彼一切皆成就三三摩地。

如成就初靜慮...乃至成就第四靜慮。隨所應亦爾。

謂如以初靜慮對四靜慮。乃至三三摩地辯成就如是。

乃至以第四靜慮。對四靜慮。乃至三三摩地辯成就隨其所應。

若異生。若聖者。若離染得故。若生得故。若有漏若無漏若無若分若具等。皆應廣說七補特伽羅。謂隨信行、隨法行、信勝解、見至、身證、慧解、脫俱解脫。

問：隨信行等於味相應等四靜慮四無色。幾成就幾？不成就？

答：

隨信行

於味相應四靜慮，或無、或一、二、三、四。

無者，謂色愛盡

彼離染時皆已斷故。

一者，謂遍淨愛盡上愛未盡。

彼唯成就上一靜慮地味。

二者、謂極光淨愛盡上愛未盡。

彼唯成就上二靜慮地味。

三者，謂梵世愛盡上愛未盡。

彼唯成就上三靜慮地味。

四者，謂梵世愛未盡。

彼俱成就四靜慮地味。下染未盡必成就上味。下染已盡必不成就下味故。

於淨四靜慮，或無、或一、二、三、四。

無者，謂欲愛未盡

於淨靜慮皆未得故。

一者，謂欲愛盡上愛未盡。

彼成就下一地淨。

二者，謂梵世愛盡上愛未盡。

彼唯成就下二地淨。

三者，謂極光淨愛盡上愛未盡。

彼唯成就下二地淨。

四者，謂遍淨愛盡。

彼具成就四地淨。下染未盡必不成就上淨。上染已盡身在下者。必成就下淨故。以隨信行必在欲界故作是說。

於無漏四靜慮，或無、或一、二、三、四。

無者，謂依未至定入正性離生。

此中或未離欲染故。或雖離欲染不能修故皆不成就。

一者，謂依初靜慮或靜慮中間入正性離生。

彼成就下一地無漏非餘。或未得或不能修故。

二者，謂依第二靜慮入正性離生。

彼成就下二地無漏非餘如前說。

三者，謂依第三靜慮入正性離生。

彼成就下三地無漏。非餘如前說。

四者，謂依第四靜慮入正性離生。

彼具成就四地無漏皆已得能修故。見道依下必不修上。以是初得道故。無漏依上必修下地以自在不繫故。

於味相應四無色，或一、二、三、四。

一者，謂無所有處愛盡上愛未盡。

彼成就上一地味。彼必未離有頂染故。

二者，謂識無邊處愛盡上愛未盡。

彼成就上二地味。

三者，謂空無邊處愛盡上愛未盡。

彼成就上三地味。

四者，謂空無邊處愛未盡。

彼具成就四地味。所以如前說。

於淨四無色，或無、或一、二、三、四。

無者，謂色愛未盡

於淨無色皆未得故。

一者，謂色愛盡上愛未盡。

彼成就下一地淨。

二者，謂空無邊處愛盡上愛未盡。

彼成就下二地淨。

三者，謂識無邊處愛盡上愛未盡。

彼成就下三地淨。

四者，謂無所有處愛盡

彼具成就四地淨。所以如前說。

於無漏三無色皆不成就

彼無見道故

如隨信行，隨法行亦爾。

以此二補特伽羅。若道、若地、若定、若離染、若所依。皆不異唯根異故。

信勝解

於味相應四靜慮。或無、或一、二、三、四。

無者，謂色愛盡。

一者，謂遍淨愛盡上愛未盡。

二者，謂極光淨愛盡上愛未盡。

三者，謂梵世愛盡上愛未盡。

四者，謂梵世愛未盡

彼成就。及所以皆如前說。

於淨四靜慮，或無、或一、二、三、四。

無者，謂欲愛未盡。若生無色界

欲愛未盡者皆未得故。生無色界者皆已捨故。

一者，謂生欲界欲愛盡上愛未盡。若生梵世即彼愛未盡。若生極光淨即彼愛未盡。若生遍淨即彼愛未盡。若生廣果。

二者，謂生欲界梵世。梵世愛盡上愛未盡。若生極光淨。即彼愛盡上愛未盡。若生遍淨即彼愛盡。

三者，謂生欲界梵世。極光淨愛盡上愛未盡。若生極光淨遍淨愛盡。

四者，謂生欲界梵世遍淨愛盡。

此中信勝解容有生一切地義。有漏善法生上必捨下。是故得作如前所說。

於無漏四靜慮，或無、或一、二、三、四。

無者，謂欲愛未盡。

一者，謂欲愛盡上愛未盡。

二者，謂梵世愛盡上愛未盡。

三者，謂極光淨愛盡上愛未盡。

四者，謂遍淨愛盡。

此中依漸次得果離染者說。或依隨所得勝靜慮。即依彼入正性離生者說。若不爾者。此文不應作如是說。以有梵世愛盡而不成就二。極光淨愛盡而不成就三。遍淨愛盡而不成就四故。何者是耶。謂有離梵世乃至遍淨染。依初靜慮乃至第三靜慮入正性離生。至道類智時不成就無漏二乃至四靜慮故。或此所說道類智時。雖不成就二乃至四。而從此後不久定成故。於爾時亦說成就。謂道類智後不久必起勝果道時即修彼故。

於味相應四無色，或一、二、三、四。

乃至廣說。

於淨四無色，或無、或一、二、三、四。

乃至廣說。

此中廣釋如靜慮中。應知

於無漏三無色，或無、或一、二、三。

無者，謂色愛未盡。

一者，謂色愛盡上愛未盡。

二者，謂空無邊處愛盡上愛未盡。

三者，謂識無邊處愛盡。

此中亦依漸次得果離染者說。若不爾者。此文不應作如是說。以有色愛盡而不成就一。空無邊處愛盡而不成就二。識無邊處愛盡而不成就三故。何者是耶。謂有離色界乃至識無邊處染入正性離生。至道類智時不成就無漏無色故。或彼不久必起勝果道即成就彼故於爾時亦說成就。

如信勝解，見至亦爾。

以此二補特伽羅。若道、若地、若定、若離染、若所依。皆不異唯根異故。

身證

於味相應四靜慮。

皆不成就

於淨四靜慮，或無、或一、二、三、四。

乃至廣說。

於無漏四靜慮

皆成就。

於味相應四無色。

成就一、不成就三。

於淨四無色，或一、或四。

一者，謂生非想非非想處。

四者，謂生欲色界。

於無漏三無色

皆成就。

慧解脫

於味相應四靜慮

皆不成就。

於淨四靜慮，或無、或一、二、三、四。

乃至廣說。

於無漏四靜慮

皆成就。

於味相應四無色

皆不成就。

於淨四無色，或一、二、三、四。

乃至廣說。

於無漏三無色

皆成就。

俱解脫

於味相應四靜慮

皆不成就。

於淨四靜慮，或無、或一、二、三、四。

乃至廣說。

於無漏四靜慮

皆成就。

於味相應四無色

皆不成就。

於淨四無色，或一、或四。

一者，謂生非想非非想處。

四者，謂生欲色界。

於無漏三無色

皆成就。

此中廣釋如前應知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攝納息第三之四

頗有成就味相應四靜慮，非淨、非無漏耶。答：有。謂欲愛未盡。

彼於四靜慮所有善法皆未得故。無淨無漏即以此故成就味相應四靜慮。

頗有成就淨四靜慮非味相應非無漏耶。答有。謂異生生欲界梵世色愛盡。

異生故無無漏色愛盡故無味相應。生欲界梵世色愛盡故成就淨四靜慮。

頗有成就無漏四靜慮非味相應非淨耶。答有。謂聖者生無色界。

以聖者生彼故成就無漏四靜慮。即以生彼處故無味相應淨。

問：若色愛盡依未至定初靜慮靜慮中間入正性離生。或練根作見至。彼得果已不起勝果道。命終生無色界。彼皆不成就無漏上三靜慮。何故說四耶。

答：有說。此依漸次得果者說不依餘故。

有說。彼入正性離生者得不還果已。必起勝果道修無漏四靜慮然後生上。若不爾者應有聖者生廣果以上不成就樂根。若爾便違十門所說。其信勝解練根作見至者。

有說。彼得果已亦必起勝果道如前說。修無漏四靜慮然後命終生無色界。

有說。彼練根時即亦修上無漏靜慮是故無過

頗有成就淨無漏四靜慮非味相應耶。答有。謂聖者生欲界梵世色愛盡。

問：若色愛盡依未至定入正性離生。十五心頃不成就無漏靜慮。至道類智但成就一即彼乃至。依第三靜慮入正性離生。十六心頃但成就三何故說四耶。

答：有說。此中依漸次得果離染者說。

有說。彼得果已不久必起勝果道現前修上無漏。是故於十六心時雖未成就。必當得故亦說成就

頗有成就餘二或三耶。答無

謂成就味相應四靜慮者。必不成就四淨四無漏故。

頗有不成就味相應四靜慮非淨非無漏耶？答有。謂聖者生欲界梵世色愛盡。

此如前成就中第六句釋。

頗有不成就淨四靜慮非味相應非無漏耶？答：無。

頗有不成就無漏四靜慮。非味相應非淨耶？答：無。

此皆如前成就中所無第四第五句釋。

頗有不成就味相應淨四靜慮非無漏耶？答：有。謂聖者生無色界。

此如前成就中第三句釋。

頗有不成就味相應無漏四靜慮非淨耶？答：有。謂異生生欲界梵世色愛盡。

此如前成就中第二句釋。

頗有不成就淨無漏四靜慮非味相應耶？答：有。謂欲愛未盡。

此如前成就中初句釋。

頗有不成就味相應淨無漏四靜慮耶？答：有。謂異生生無色界。

異生故無無漏四靜慮。生無色界故無味淨四靜慮

頗有成就味相應四無色，非淨、非無漏耶？答：有。謂色愛未盡

彼於四無色所有善法皆未得故。無淨無漏即以此故成就味相應四無色。

頗有成就淨無漏四無色非味相應耶。答有。謂生欲色界空無邊處阿羅漢。

阿羅漢故無味相應。生彼地故具成就四淨三無漏。

頗有成就餘耶。答無。

此中

無第二句唯成就四淨者。以必有無漏味隨一或俱故

無第三句。唯成就三無漏者以必有淨故

無第四句。成就四味淨非無漏及無第五句。成就四味三無漏非淨者。以成就四味時必不成就四淨或三無漏故。即由此義無第七句。

頗有不成就味相應四無色非淨非無漏耶。答有。謂生欲色界空無邊處阿羅漢。

此如前成就中第六句釋。

頗有不成就淨無漏四無色非味相應耶。答有。謂色愛未盡。

此如前成就中初句釋。

頗有不成就餘耶。答無。

此中無唯不成就四淨者。以彼必亦不成就無漏故。無唯不成就三無漏者。如成就中所無第四句釋。無不成就四味淨非無漏者。如成就中。所無第三句釋。無不成就四味三無漏非淨者。如成就中所無第二句釋。無一切皆不成就者。以於三中隨一或二必成就故。於此靜慮無色成就不成就中。具成就者名成就。具不成就者名非成就。及具不成就者名不成就。具成就者名非不成就應知

〈得、捨〉

頗有得味相應四靜慮，非淨、非無漏耶？答：有。謂色愛盡起欲界。纏退時。若無色界歿生欲界時。

此中退者通異生及聖者。或學或無學起彼纏時。具得四味非淨無漏。生者。唯異生於結生時具得四味非淨無漏。

頗有得無漏四靜慮非味相應非淨耶。答有。謂依第四靜慮入正性離生。若得阿羅漢果時。

此中入正性離生時者。謂苦法忍起時。爾時無漏。四靜慮先無。而得非味非淨。得阿羅漢果時者。謂盡智起時。爾時無漏四靜慮皆捨。而得非味非淨。雖淨四靜慮。爾時亦有得者。然其種類先有不捨。今但更得少分。於淨四靜慮無一名得。何況四耶。是故說非味非淨。

有說。此依生無色界得阿羅漢果者說。

問：學練根時亦有於無漏四靜慮皆捨而得。何故不說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略舉初後以顯中間。故不具說。

有說。彼所捨所得俱是學類。非全別類。是以不說。由此亦不說無學練根。

頗有得餘耶。答：無。

此中無第二句。唯得四淨及無第六句。得四淨無漏非味者。無有俱時得四淨故。

問：依第四靜慮見道三類智時。及得阿羅漢果時。豈非具得四淨及無漏耶。何故不說。

答：彼於爾時於淨四靜慮皆先得捨。今雖更得少分。猶於淨四靜慮無一名得。況復四耶。是故不說。無第四句。得四味淨非無漏。及無第五句。得四味無漏。非淨者。

以得四味時必不得四淨或四無漏故。即由此義亦無第七句。

頗有捨味相應四靜慮。非淨非無漏耶。答無。

無有俱時離四地染故。

頗有捨淨四靜慮。非味相應。非無漏耶。答有。謂異生遍淨愛盡。起欲界纏退時。若欲界梵世殑生無色界時。

此中生無色界通異生及聖者。

頗有捨淨無漏四靜慮。非味相應耶。答有。謂聖者遍淨愛盡。起欲界纏退時。

頗有捨餘耶。答無。

此中無第三句。唯捨四無漏者。以退捨時或非全捨故。或彼時還得故。或兼捨淨故。得果捨時還即得故。

無第四、第五、第七句者。無有俱時斷四味故。

頗有得味相應四無色。非淨非無漏耶？答：有。謂阿羅漢起欲色界纏退時。

爾時具得四味非淨無漏。

頗有得無漏三無色。非味相應非淨耶。答有。謂得阿羅漢果時。

如前靜慮中釋。

頗有得餘耶。答無。

此中無第二句。唯得四淨者。無有俱時得四淨故。

無第四、第五、第七句者。以得四味時必不得四淨三無漏故無第六句。得四淨三無漏非味相應者。以於得三無漏時。雖亦少分得淨。而不名得故。具如前釋。

頗有捨味相應四無色。非淨非無漏耶？答：無。

以無俱時離四地染故。

頗有捨淨四無色，非味相應、非無漏耶？答：有。謂異生無所有處愛盡。起欲色界纏退時。

頗有捨淨、無漏四無色，非味相應耶？答：有。謂聖者無所有處愛盡。起欲色界纏退時。

頗有捨餘耶？答：無。

此中無第三句。唯捨三無漏者。如靜慮中說。

無第四、第五、第七句者。以無俱時斷四味故。於此靜慮無色得及捨中。全得者名得。全不得者名非得。全捨者名捨。全不捨者名非捨。應知

〈退〉

頗有退味相應“四靜慮”非淨非無漏耶。答：無。

以於功德法有退非於過失法故。亦無俱時捨四味故。

頗有退淨四靜慮非味相應。非無漏耶。答有。謂異生遍淨愛盡。起欲界纏退時。

頗有退淨無漏四靜慮。非味相應耶。答有。謂聖者遍淨愛盡。起欲界纏退時。

頗有退餘耶。答無。

此中無第三句。唯退無漏四靜慮者。或與淨俱退故。或不全退故。或退時還得彼地故。

無第四、第五、第七句者於味無退故。無唯退四無漏故。

頗有退味相應“四無色”非淨非無漏耶。答：無。

如前說。

頗有退淨四無色。非味相應非無漏耶。答有。謂異生無所有處愛盡。起欲色界纏退時。

頗有退淨無漏四無色。非味相應耶。答有。謂聖者無所有處愛盡。起欲色界纏退時。

頗有退餘耶。答無。

此中無第三句。唯退無漏三無色者。或與淨俱退故。或非全退故。

無第四、第五、第七句者。如靜慮中說

問：頗有退無漏靜慮。非淨耶。

答：有。謂學者起無色纏退時。爾時退彼對治無漏靜慮非淨故。

問：頗有不起無色纏。而退無漏靜慮非淨耶。

答：有。謂無學練根未至第九解脫道位。不起煩惱而退所得。無間解脫道時。

問：頗有不起纏而退無漏靜慮非淨耶。

答：有。即前所說。及學練根未至見至位不起煩惱而退。所得無間解脫道時。

問：頗有退七地所攝無漏功德。而非淨耶。

答：有。謂少分離非想非非想處染。還起彼地所斷品纏退時。

問：頗有唯捨無漏靜慮而得淨無漏耶。

答：有。謂得阿羅漢果時。

問：頗有捨淨無漏靜慮。唯得無漏耶。

答：有。謂阿羅漢起無色纏退時。

問：頗有無漏靜慮與淨俱時得而別捨耶。

答：有。謂得阿羅漢果。及依靜慮得不還果。并學者練根時。

問：頗有淨靜慮與無漏俱時得而別捨耶。

答：有。謂聖者離自地染。及生上地時。

問：頗有淨無漏靜慮別時得俱時捨耶。

答：有。謂聖者離自地染起下地纏退時。

問：頗有淨無漏靜慮俱時得俱時捨耶。

答：有。謂聖者已離下地染起下地纏退時。

如問靜慮。如是無色亦應准問

復次，如前所說等至。略有二十三種。謂靜慮有十二。即四味相應四淨四無漏。無色有十一即四味相應四淨三無漏。此二十三若廣建立成六十五等至。謂前二十三加四無量。四無礙解。八解脫。八勝處。十遍處。六通。無諍願智所依。

問：此六十五幾唯緣自地。幾唯緣下地。幾緣自地及下地。幾緣自地及上地。幾緣一切地。

答：十等至唯緣自地。謂八味相應。及空識無邊處遍處。二十四等至唯緣下地。謂四無量。初三解脫。八勝處。前八遍處。及無諍。或有欲令無諍緣欲色界者。除無諍。七等至緣自地及下地。謂法詞二無礙解。五通所依。九等至緣自地及上地。謂淨無漏三無色。及下三無色解脫。此依緣有漏者說。十二等至緣一切地。謂淨無漏四靜慮義辯二無礙解漏盡通願智所依。此亦但依緣有漏者說。若通依緣無漏者說。則有二十三等至緣一切地。謂即前十二加十一無色。謂淨無漏無色及無色解脫

問：若等至隨以何味相應靜慮為因。即以彼為等無間耶。設等至隨以何味相應靜慮為等無間。即以彼為因耶。

答：諸等至隨以彼味相應靜慮為因。亦即以彼為等無間。

有等至以彼味相應靜慮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

於中

若等至以味相應初靜慮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者，有十六。謂淨初靜慮。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五通所依。

若等至以味相應第二靜慮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者，有十七。謂淨第二靜慮。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五通所依。及淨初靜慮。

若等至以味相應第三靜慮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者，有十。謂淨第三靜慮。三無量。五通所依。及淨第二靜慮。

若等至以味相應第四靜慮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者，有二十三。謂淨第四靜慮。三無量。淨解脫。後四勝處。前八遍處。五通所依。及淨第三靜慮。

問：若等至隨以何味相應無色為因。即以彼為等無間耶。設等至隨以何味相應無色為等無間。即以彼為因耶。

答：諸等至隨以彼味相應無色為因。亦即以彼為等無間。有等至以彼味相應無色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

於中

若等至以味相應空無邊處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者，有四。謂淨空無邊處。即彼解脫即彼遍處。及淨第四靜慮。

若等至以味相應識無邊處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者，有五。謂淨識無邊處即彼解脫。即彼遍處。及淨空無邊處。即彼解脫。

若等至以味相應無所有處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者，有四。謂淨無所有處。即彼解脫及淨識無邊處。即彼解脫。

若等至以味相應非想非非想處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者，有四。謂淨非想非非想處。即彼解脫。及淨無所有處。即彼解脫。

問：若等至隨以何淨靜慮為因。即以彼為等無間耶。設等至隨以何淨靜慮為等無間。即以彼為因耶。

答：諸等至隨以彼淨靜慮為因。亦即以彼為等無間。有等至以彼淨靜慮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

於中

若等至以淨初靜慮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者，有六。謂自地味相應無漏。及淨無漏第二第三靜慮。

若等至以淨第二靜慮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者，有八。謂自地味相應無漏。及淨無漏初第三第四靜慮。

若等至以淨第三靜慮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者，有十一。謂自地味相應無漏。及淨無漏初二第三第四靜慮。空無邊處即彼解脫。

若等至以淨第四靜慮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者，有十二。謂自地味相應無漏。及淨無漏第二第三靜慮。空識無邊處即彼解脫。

問：若等至隨以何淨無色為因。即以彼為等無間耶。設等至隨以何淨無色為等無間。即以彼為因耶。

答：諸等至隨以彼淨無色為因。亦即以彼為等無間。有等至以彼淨無色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

於中

若等至以淨空無邊處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者，有十二。謂自地味相應無漏。及淨無漏第三第四靜慮。識無邊處。無所有處。即彼二處解脫。

若等至以淨識無邊處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者，有十二。謂自地味相應無漏。及淨無漏第四靜慮。空無邊處。無所有處。即彼二處解脫。淨非想非非想處。即彼解脫。

若等至以淨無所有處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者，有十。謂自地味相應無漏。及淨無漏空識無邊處。即彼解脫。淨非想非非想處。即彼解脫。

若等至以淨非想非非想處為等無間。而不以彼為因者，有七。謂自地味相應。及淨無漏識無邊處。無所有處。即彼二處解脫

問：若等至隨以何無漏靜慮為因。即以彼為等無間耶。設等至隨以何無漏靜慮為等無間。即以彼為因耶。

答：依一一無漏靜慮皆應作四句。

依無漏初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無漏初靜慮為因非等無間。此有七。謂無漏第四靜慮。三無色。及三無色解脫。

有等至以無漏初靜慮為等無間非因。此有十九。謂淨初第二第三靜慮。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二無礙解。四通所依。

有等至以無漏初靜慮為因亦等無間此有七。謂無漏初第二第三靜慮。二無礙解。他心漏盡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無漏初靜慮為因亦非等無間。此有三十二。謂八味相應淨第四靜慮。四無色。三解脫。後四勝處。十遍處。無諍願智所依。

依無漏第二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無漏第二靜慮為因非等無間。此有六。謂無漏三無色。及三無色解脫。

有等至以無漏第二靜慮為等無間非因。此有十九。謂淨四靜慮。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法無礙解。四通所依。

有等至以無漏第二靜慮為因亦等無間。此有八。謂無漏四靜慮。二無礙解。他心漏盡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無漏第二靜慮為因亦非等無間。此有三十二。謂八味相應淨四無色。三解脫。後四勝處。十遍處。詞無礙解。無諍願智所依。

依無漏第三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無漏第三靜慮為因非等無間。此有四。謂無漏識無邊處。無所有處。即彼二處解脫。

有等至以無漏第三靜慮為等無間非因。此有十三。謂淨四靜慮。空無邊處。三無量。法無礙解。四通所依。

有等至以無漏第三靜慮為因亦等無間。此有十一。謂無漏四靜慮。空無邊處。即彼解脫。二無礙解。他心漏盡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無漏第三靜慮為因亦非等無間。此有三十八。謂八味相應。上三淨無色。喜無量。五解脫。八勝處。十遍處。詞無礙解。無諍願智所依。

依無漏第四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無漏第四靜慮為因非等無間。此有三。謂無漏初靜慮。無所有處。及無所有處解脫。

有等至以無漏第四靜慮為等無間非因。此有二十八。謂淨第二第三第四靜慮。空識無邊處。三無量。淨解脫。後四勝處。前八遍處。法無礙解。四通無諍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無漏第四靜慮為因亦等無間。此有十一。謂無漏第二第三第四靜慮。空識無邊處。即彼解脫。二無礙解。他心漏盡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無漏第四靜慮為因亦非等無間。此有二十三。謂八味相應。淨初靜慮。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喜無量。四解脫。前四勝處。後二遍處。詞無礙解所依

問：若等至隨以何無漏無色為因。即以彼為等無間耶。設等至隨以何無漏無色為等無間。即以彼為因耶。

答：依一一無漏無色皆應作四句。

依無漏空無邊處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無漏空無邊處為因非等無間。此有三。謂無漏初第二靜慮。及他心通所依。

有等至以無漏空無邊處為等無間非因。此有六。謂淨第三第四靜慮。下三無色。及空無邊處。遍處。

有等至以無漏空無邊處為因亦等無間。此有十一。謂無漏第三第四靜慮。三無色。及下三無色解脫。二無礙解。漏盡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無漏空無邊處為因亦非等無間。此有四十五。謂八味相應。淨初第二靜慮。非想非非想處。四無量。五解脫。八勝處。九遍處。二無礙解。四通無諍願智所依。

依無漏識無邊處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無漏識無邊處為因非等無間。此有四。謂無漏初第二第三靜慮。他心通所依

有等至以無漏識無邊處為等無間非因。此有七。謂淨第四靜慮。四無色。非想非非想處解脫。識無邊處遍處。

有等至以無漏識無邊處為因亦等無間。此有十。謂無漏第四靜慮。三無色。及下三無色解脫。二無礙解。漏盡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無漏識無邊處為因亦非等無間。此有四十四。謂八味相應淨初第二第三靜慮。四無量。四解脫。八勝處。九遍處。二無礙解。四通無諍願智所依。

依無漏無所有處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無漏無所有處為因非等無間。此有五。謂無漏四靜慮。及他心通所依。

有等至以無漏無所有處為等無間非因。此有五。謂淨四無色。及非想非非想處解脫。

有等至以無漏無所有處為因亦等無間。此有九。謂無漏三無色。下三無色解脫。二無礙解。漏盡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無漏無所有處為因亦非等無間。此有四十六。謂八味相應淨四靜慮。四無量。四解脫。八勝處。十遍處。二無礙解。四通無諍願智所依

問：若等至隨以何味相應靜慮為因。即以彼為所緣耶。設等至隨以何味相應靜慮為所緣。即以彼為因耶。

答：諸等至隨以彼味相應靜慮為因。亦即以彼為所緣。有等至以彼味相應靜慮為所緣。而不以彼為因。

於中

若等至以味相應初靜慮為所緣。而非因者，有十三。謂淨無漏四靜慮。義無礙解。三通願智所依。或有欲令無諍亦緣色界者。彼說有十四。加無諍。如是說者。初說為善。

如味相應初靜慮，味相應第二、第三、第四靜慮，亦爾

問：若等至隨以何味相應無色為因。即以彼為所緣耶。設等至隨以何味相應無色為所緣。即以彼為因耶。

答：諸等至隨以彼味相應無色為因。亦即以彼為所緣。有等至以彼味相應無色為所緣。而不以彼為因。

於中

若等至以味相應空無邊處為所緣。而不以彼為因者，有十五。謂淨無漏四靜慮。義無礙解。漏盡通。願智所依。淨無漏空無邊處。即彼解脫遍處。

若等至以味相應識無邊處為所緣。而不以彼為因者，有十八。謂淨無漏四靜慮。義無礙解漏盡通。願智所依。淨無漏空識無邊處。即彼解脫。識無邊處。遍處。

若等至以味相應無所有處為所緣。而不以彼為因者。有二十。謂淨無漏四靜慮。義無礙解。漏盡通。願智所依。淨無漏下三無色。及下三無色解脫。

若等至以味相應非想非非想處為所緣。而不以彼為因者。有二十二。謂即前二十加淨非想非非想處。及彼解脫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六十九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攝納息第三之五

問：若等至隨以何淨靜慮為因。即以彼為所緣耶。設等至隨以何淨靜慮為所緣。即以彼為因耶。

答：依一一淨靜慮。皆應作四句。

依淨初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淨初靜慮為因。而非所緣。此有十五。謂四無量。二解脫。四勝處。二無礙解。三通所依。

有等至以淨初靜慮為所緣。而非因。此有九。謂味相應初靜慮。淨上三靜慮無漏四靜慮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淨初靜慮為因。亦作所緣。此有六。謂淨初靜慮。二無礙解。三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淨初靜慮為因。亦非所緣。此有三十五。謂七味相應淨四無色。無漏三無色。後四勝處。六解脫。十遍處。無諍所依。

依淨第二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淨第二靜慮為因。而非所緣。此有十四。謂四無量。二解脫。四勝處。法無礙解。三通所依。

有等至以淨第二靜慮為所緣。而非因。此有九。謂味相應第一靜慮。淨初第三第四靜慮。無漏四靜慮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淨第二靜慮為因。亦作所緣。此有六。謂淨第二靜慮。二無礙解。三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淨第二靜慮為因。亦非所緣。此有三十六。謂七味相應。淨四無色。無漏三無色。後四勝處。六解脫。十遍處。無諍詞無礙解所依。

依淨第三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淨第三靜慮為因。而非所緣。此有七。謂三無量。法無礙解。三通所依。

有等至以淨第三靜慮為所緣。而非因。此有九。謂自地味相應。淨初第二第四靜慮。無漏四靜慮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淨第三靜慮為因。亦作所緣。此有六。謂淨第三靜慮。二無礙解。三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淨第三靜慮為因。亦非所緣。此有四十三。謂七味相應。淨四無色。無漏三無色。喜無量。八勝處。八解脫。十遍處。無諍詞無礙解所依。

依淨第四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淨第四靜慮為因。而非所緣。此有二十一。謂三無量。淨解脫。後四勝處。前八遍處。法無礙解。無諍三通所依。

有等至以淨第四靜慮為所緣。而非因。此有八。謂味相應第四靜慮。淨下三靜慮。無漏四靜慮。

有等至以淨第四靜慮為因。亦作所緣。此有七。謂淨第四靜慮。二無礙解。三通願智所依。

有等至不以淨第四靜慮為因。亦非所緣。此有二十九。謂七味相應。淨四無色。無漏三無色。喜無量。七解脫。前四勝處。後二遍處。詞無礙解所依

問：若等至隨以何淨無色為因。即以彼為所緣耶。設等至隨以何淨無色為所緣。即以彼為因耶。

答：下三淨無色。若等至隨以彼為因。亦即以彼為所緣。有等至以彼為所緣。而不以彼為因。淨非想非非想處。應作四句。

於中

若等至以淨空無邊處為所緣。而不以彼為因者。有十一。謂淨無漏四靜慮。自地味相應。無漏願智所依。

若等至以淨識無邊處為所緣。而不以彼為因者。有十四。謂淨無漏四靜慮。無漏初二無色。淨空無邊處。即彼解脫。自地味相應願智所依。

若等至以淨無所有處為所緣。而不以彼為因者。有十七。謂淨無漏四靜慮。無漏三無色。淨初二無色。及初二無色解脫。自地味相應願智所依。

依淨非想非非想處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淨非想非非想處為因。而非所緣。此有一。謂滅想受解脫。

有等至以淨非想非非想處為所緣。而非因此有十九。謂淨無漏四靜慮。三無色。及三無色解脫。自地味相應。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淨非想非非想處為因。亦作所緣。此有五。謂淨非想非非想處。即彼解脫二無礙解。漏盡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淨非想非非想處為因。亦非所緣。此有四十。謂七味相應四無量。初三解脫。八勝處。十遍處。二無礙解。無諍。五通所依

問：若等至隨以何無漏靜慮為因。即以彼為所緣耶。設等至隨以何無漏靜慮為所緣。即以彼為因耶。

答：諸等至隨以彼無漏靜慮為因。亦即以彼為所緣。有等至以彼無漏靜慮為所緣。而不以彼為因。

於中若等至以無漏初靜慮為所緣。而不以彼為因者。有十。謂淨四靜慮。四無色。非想非非想處。解脫。願智所依。

如無漏初靜慮。無漏第二、第三、第四靜慮亦爾

問：若等至隨以何無漏無色為因。即以彼為所緣耶。設等至隨以何無漏無色為所緣。即以彼為因耶。

答：依一一無漏無色皆應作四句。

依無漏空無邊處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無漏空無邊處為因。而非所緣。此有一。謂他心通所依。

有等至以無漏空無邊處為所緣。而非因。此有十。謂淨四靜慮。四無色。非想非非想處。解脫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無漏空無邊處為因。亦作所緣。此有十三。謂無漏四靜慮。三無色。下三無色解脫。二無礙解。漏盡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無漏空無邊處為因。亦非所緣。此有四十一。謂八味相應四無量。四解脫。八勝處。十遍處。二無礙解。無諍。四通所依。

如無漏空無邊處，無漏識無邊處、無所有處，亦爾

問：若等至隨以何味相應靜慮為等無間。即以彼為所緣耶。設等至隨以何味相應靜慮為所緣。即以彼為等無間耶。

答：依一一味相應靜慮皆應作四句。

依味相應初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味相應初靜慮為等無間。而非所緣。此有十三。謂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三通所依。

有等至以味相應初靜慮為所緣。而非等無間。此有十。謂淨上三靜慮。無漏四靜慮。義無礙解。漏盡通。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味相應初靜慮為等無間。亦作所緣。此有四。謂自地味相應。淨二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味相應初靜慮為等無間。亦非所緣。此有三十八。謂七味相應淨四無色。無漏三無色。六解脫。後四勝處。十遍處。無諍。三無礙解所依。

依味相應第二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味相應第二靜慮為等無間。而非所緣。此有十三。謂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三通所依。

有等至以味相應第二靜慮為所緣。而非等無間。此有九。謂淨上二靜慮。無漏四靜慮。義無礙解。漏盡通。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味相應第二靜慮為等無間。亦作所緣。此有五。謂自地味相應。淨初二靜慮。二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味相應第二靜慮為等無間。亦非所緣。此有三十八。謂七味相應。淨四無色。無漏三無色。六解脫。後四勝處。十遍處。無諍。三無礙解所依。

依味相應第三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味相應第三靜慮為等無間。而非所緣。此有六。謂三無量。三通所依。

有等至以味相應第三靜慮為所緣。而非等無間。此有九。謂淨二靜慮。無漏四靜慮。義無礙解。漏盡通。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味相應第三靜慮為等無間。亦作所緣。此有五。謂自地味相應淨第二第三靜慮。二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味相應第三靜慮為等無間。亦非所緣。此有四十五。謂七味相應。淨四無色。無漏三無色。喜無量。八解脫。八勝處。十遍處。無諍。三無礙解所依。

依味相應第四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味相應第四靜慮為等無間。而非所緣。此有十九。謂三無量。淨解脫。後四勝處。前八遍處。三通所依。

有等至以味相應第四靜慮為所緣。而非等無間。此有九。謂淨二靜慮。無漏四靜慮。義無礙解。漏盡通。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味相應第四靜慮為等無間。亦作所緣。此有五。謂自地味相應。淨第三第四靜慮。二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味相應第四靜慮為等無間。亦非所緣。此有三十二。謂七味相應。淨四無色。無漏三無色。喜無量。七解脫。前四勝處。後二遍處。無諍。三無礙解所依。

問：若等至隨以何味相應無色為等無間。即以彼為所緣耶。設等至隨以何味相應無色為所緣。即以彼為等無間耶。

答：諸等至隨以彼味相應無色為等無間。亦即以彼為所緣。有等至以彼味相應無色為所緣而不以彼為等無間。

於中

若等至以味相應空無邊處為所緣。而不以彼為等無間者。有十一。謂淨三靜慮。無漏四靜慮。自地無漏。義無礙解。漏盡通。願智所依。

若等至以味相應識無邊處為所緣。而不以彼為等無間者。有十三。謂淨無漏。四靜慮。無漏初二無色義無礙解漏盡通。願智所依。

若等至以味相應無所有處為所緣。而不以彼為等無間者。有十六。謂淨無漏。四靜慮。淨空無邊處。即彼解脫。無漏三無色。義無礙解。漏盡通。願智所依。

若等至以味相應非想非非想處為所緣而不以彼為等無間者。有十八。謂淨無漏。四靜慮。初二淨無色。即彼解脫。無漏三無色。義無礙解。漏盡通。願智所依

問：若等至隨以何淨靜慮為等無間。即以彼為所緣耶。設等至隨以何淨靜慮為所緣。即以彼為等無間耶。

答：依一一淨靜慮皆應作四句。

依淨初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淨初靜慮為等無間。而非所緣。此有十五。謂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二無礙解。三通所依。

有等至以淨初靜慮為所緣。而非等無間。此有三。謂淨無漏第四靜慮。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淨初靜慮為等無間。亦作所緣。此有十三。謂自地味相應。及淨無漏初三靜慮。二無礙解。三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淨初靜慮為等無間。亦非所緣。此有三十五。謂七味相應。淨四無色。無漏三無色。六解脫。四勝處。十遍處。無諍所依。

依淨第二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淨第二靜慮為等無間。而非所緣。此有十四。謂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法無礙解。三通所依。

有等至以淨第二靜慮為所緣。而非等無間。此有一。謂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淨第二靜慮為等無間。亦作所緣。此有十四。謂自地味相應。及淨無漏。四靜慮。二無礙解三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淨第二靜慮為等無間。亦非所緣。此有三十五。謂七味相應淨四無色。無漏三無色。六解脫。四勝處。十遍處。無諍。詞無礙解所依。

依淨第三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淨第三靜慮為等無間。而非所緣。此有十。謂三無量淨。無漏空無邊處。即彼解脫。法無礙解。三通所依。

有等至以淨第三靜慮為所緣。而非等無間。此有一。謂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淨第三靜慮為等無間。亦作所緣。此有十四。謂自地味相應。及淨無漏。四靜慮。二無礙解。三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淨第三靜慮為等無間。亦非所緣。此有四十。謂七味相應。淨上三無色。無漏上二無色。喜無量。七解脫。八勝處。十遍處。無諍。詞無礙解所依。

依淨第四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淨第四靜慮為等無間。而非所緣。此有二十七。謂三無量。淨解脫。後四勝處。前八遍處。無諍。法無礙解。三通所依。淨無漏初二無色。即彼解脫。

有等至以淨第四靜慮為所緣。而非等無間。此有二。謂淨無漏。初靜慮。

有等至以淨第四靜慮為等無間。亦作所緣。此有十三。謂自地味相應。及淨無漏。上三靜慮。二無礙解。願智。三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淨第四靜慮為等無間。亦非所緣。此有二十三。謂七味相應。淨上二無色。無漏上一無色。喜無量。五解脫。前四勝處。後二遍處。詞無礙解所依。
問：若等至隨以何淨無色為等無間。即以彼為所緣耶。設等至隨以何淨無色為所緣。即以彼為等無間耶。

答：依一一淨無色皆應作四句。

依淨空無邊處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淨空無邊處為等無間。而非所緣。此有六。謂淨無漏識無邊處。無所有處。即彼解脫。

有等至以淨空無邊處為所緣。而非等無間。此有五。謂淨無漏。初第二靜慮。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淨空無邊處為等無間。亦作所緣。此有十二。謂自地味相應。及淨無漏。上二靜慮。空無邊處。即彼解脫。遍處。二無礙解。漏盡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淨空無邊處為等無間。亦非所緣。此有四十二。謂七味相應。淨非想非非想處。四無量。五解脫。八勝處。九遍處。二無礙解。無諍。五通所依。

依淨識無邊處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淨識無邊處為等無間。而非所緣。此有五。謂淨無漏。無所有處。淨非想非非想處。及彼二解脫。

有等至以淨識無邊處為所緣。而非等無間。此有七。謂淨無漏。初三靜慮。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淨識無邊處為等無間。亦作所緣。此有十三。謂自地味相應。及淨無漏。第四靜慮。初二無色。及初二無色解脫。識無邊處。遍處。二無礙解。漏盡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淨識無邊處為等無間。亦非所緣。此有四十。謂七味相應。四無量。四解脫。八勝處。九遍處。二無礙解。無諍。五通所依。

依淨無所有處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淨無所有處為等無間。而非所緣。此有二。謂淨非想非非想處。即彼解脫。

有等至以淨無所有處為所緣。而非等無間。此有九。謂淨無漏四靜慮。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淨無所有處為等無間。亦作所緣。此有十三。謂自地味相應。及淨無漏初三無色。即彼三解脫。二無礙解。漏盡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淨無所有處為等無間。亦非所緣。此有四十一。謂七味相應。四無量。四解脫。八勝處。十遍處。二無礙解。無諍。五通所依。

依淨非想非非想處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淨非想非非想處為等無間。而非所緣。此有一。謂滅想受解脫。

有等至以淨非想非非想處為所緣。而非等無間。此有十二。謂淨無漏。四靜慮。空無邊處。及空無邊處解脫。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淨非想非非想處為等無間。亦作所緣。此有十二。謂自地味相應。及淨上三無色。即彼三解脫。無漏上二無色。二無礙解。漏盡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淨非想非非想處為等無間。亦非所緣。此有四十。謂七味相應。四無量。三解脫。八勝處。十遍處。二無礙解。無諍。五通所依。

問：若等至隨以何無漏靜慮為等無間。即以彼為所緣耶。設等至隨以何無漏靜慮為所緣。即以彼為等無間耶。

答：依一一無漏靜慮皆應作四句。

依無漏初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無漏初靜慮為等無間。而非所緣。此有十六。謂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二無礙解。四通所依。

有等至以無漏初靜慮為所緣。而非等無間。此有十四。謂淨無漏。第四靜慮。淨四無色。無漏三無色。四無色。解脫。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無漏初靜慮為等無間。亦作所緣。此有十。謂淨無漏。初三靜慮。二無礙解。二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無漏初靜慮為等無間。亦非所緣。此有二十五。謂八味相應。二解脫。後四勝處。十遍處。無諍所依。

依無漏第二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無漏第二靜慮為等無間。而非所緣。此有十五。謂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法無礙解。四通所依。

有等至以無漏第二靜慮為所緣。而非等無間。此有十二。謂淨四無色。無漏三無色。四無色解脫。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無漏第二靜慮為等無間亦作所緣。此有十二。謂淨無漏。四靜慮。二無礙解。二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無漏第二靜慮為等無間。亦非所緣。此有二十六。謂八味相應。二解脫。後四勝處。十遍處。無諍。詞無礙解所依。

依無漏第三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無漏第三靜慮為等無間。而非所緣。此有八。謂三無量。法無礙解。四通所依。

有等至以無漏第三靜慮為所緣。而非等無間。此有九。謂淨上三無色。即彼三解脫。無漏上二無色。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無漏第三靜慮為等無間。亦作所緣。此有十五。謂淨無漏。四靜慮。空無邊處。及空無邊處解脫。二無礙解。二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無漏第三靜慮為等無間。亦非所緣。此有三十三。謂八味相應。喜無量。四解脫。八勝處。十遍處。無諍。詞無礙解所依。

依無漏第四靜慮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無漏第四靜慮為等無間。而非所緣。此有二十二。謂三無量。淨解脫。後四勝處。前八遍處。法無礙解。無諍。四通所依。

有等至以無漏第四靜慮為所緣。而非等無間。此有七。謂淨無漏。初靜慮淨上二無色。及彼二解脫。無漏上一無色。

有等至以無漏第四靜慮為等無間。亦作所緣。此有十七。謂淨無漏。上三靜慮。初二無色。及初二無色解脫。二無礙解。二通願智所依。

有等至不以無漏第四靜慮為等無間。亦非所緣。此有十九。謂八味相應。喜無量。三解脫。前四勝處。後二遍處。詞無礙解所依

問：若等至隨以何無漏無色為等無間。即以彼為所緣耶。設等至隨以何無漏無色為所緣。即以彼為等無間耶。

答：依無漏初二無色各應作四句。依無漏後一無色應作順前句。

依無漏空無邊處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無漏空無邊處為等無間。而非所緣。此有一。謂空無邊處遍處。

有等至以無漏空無邊處為所緣。而非等無間。此有七。謂淨無漏。初二靜慮。淨非想非非想處。及彼解脫。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無漏空無邊處為等無間。亦作所緣。此有十六。謂淨無漏。後二靜慮。初三無色。即彼解脫。二無礙解。漏盡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無漏空無邊處為等無間。亦非所緣。此有四十一。謂八味相應。四無量。四解脫。八勝處。九遍處。二無礙解。無諍。五通所依。

依無漏識無邊處作四句者。

有等至以無漏識無邊處為等無間。而非所緣。此有一。謂識無邊處遍處。

有等至以無漏識無邊處為所緣。而非等無間。此有七。謂淨無漏。初三靜慮。願智所依。

有等至以無漏識無邊處為等無間。亦作所緣。此有十六。謂淨無漏。第四靜慮。下三無色。淨非想非非想處。四無色解脫。二無礙解。漏盡通所依。

有等至不以無漏識無邊處為等無間。亦非所緣。此有四十一。謂八味相應。四無量。四解脫。八勝處。九遍處。二無礙解。無諍。五通所依。

依無漏無所有處作順前句者。謂若等至以無漏無所有處為等無間。亦即以彼為所緣。

有等至以無漏無所有處為所緣。而不以彼為等無間。此有九。謂淨無漏。四靜慮。願智所依

問：頗有一等至現在前時。三十三等至捨而不得。八等至得而不捨。二等至亦捨亦得。二等至少分捨。少分得。少分不捨不得。十三等至少分捨而不得。少分不捨不得。七等至非捨非得耶。

答：有。謂慧解脫阿羅漢。起味相應初靜慮退。爾時於六十五等至中。三十三捨而不得。謂淨無漏。上三靜慮。淨無漏無色。五解脫。後四勝處。十遍處。漏盡通所依。八得而不捨。謂味相應靜慮、無色。二亦捨亦得。謂無漏淨初靜慮。捨無學及上所修。得學及退分故。二少分捨少分得。少分不捨不得。謂有欲令亦有無漏宿住隨念智通者。依彼可得作此問答。謂宿住隨念。他心智通。爾時少分捨。即一切無學上地有漏及無學位等所修初靜慮有漏者少分得。即初靜慮學少分不捨不得。即初靜慮餘有漏者。若有欲令宿住隨念智通唯有漏者。依彼不應作此問答。以宿住隨念智通。爾時但有少分捨。及少分不捨不得故。十三少分捨而不得。少分不捨不得。謂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三通所依。即上地一切。及自地無學位等所修者捨而不得。餘自地者不捨不得。七非捨非得。謂四無礙解。無諍願智所依。滅盡解脫。以本未得故。

問：頗有得一等至而無所捨耶。

答：有。謂得滅盡解脫時。

問：頗有頓得六等至。而無所捨耶。

答：有。謂阿羅漢初起願智時。頓得六等至。謂四無礙解。無諍願智所依。

問：頗有捨一等至而無所得耶。

答：有。謂遍淨殂生廣果時捨。淨第三靜慮而無所得。

問：四向四果補特伽羅於六十五等至。誰成就幾不成就幾。

答：

預流向

成就八。謂八味相應。餘不成就。

如預流向，預流果、一來向、一來果，亦爾。

不還向

極少成就八。如前說。即漸次者。

極多成就四十七。即已離無所有處染。依第四靜慮入正性離生者。謂淨無漏。四靜慮。淨四無色。味相應。非想非非想處。四無量。七解脫。八勝處。十遍處。五通所依。

不還果，

極多。如向說。

極少成就二十五。謂八味相應。淨無漏。初靜慮。四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五通所依。或減一二味。增一二淨。皆亦二十五

阿羅漢向

極少成就十三。即生非想非非想處。不得滅盡解脫者。謂無漏四靜慮。三無色。味相應淨。非想非非想處。四解脫。若生無所有處未離自地染者。亦成就十三。謂增一味。減一解脫。極多成就五十一。即生欲界梵世。身證謂一味。八淨。七無漏。四無量。八解脫。八勝處。十遍處。五通所依。

阿羅漢果

極少成就十三。即生非想非非想處。慧解脫阿羅漢。謂七無漏。一淨四解脫。漏盡通所依。極多成就五十七。謂得無礙解無諍願智者。唯除八味相應。餘皆具有。

佛

定成就五十七。

獨覺中

部行者如欲界聲聞。

麟角喻者如佛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攝納息第三之六

〈頓漸〉

頗有味相應四靜慮頓得耶。答：有。謂色愛盡起欲界梵世纏退時。若無色界歿生欲界梵世時。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雖明得捨。

而未分別漸頓。今欲顯示漸頓差別。

又復前以味等三種相對分別。

今欲於中唯明自類。故作斯論。

頓，謂俱時。

漸，謂先後。

此中顯味相應四靜慮於二時頓得。謂退時、生時。退者從色愛盡。生者從無色歿。彼起欲界梵世纏退。及生欲界梵世時。於四味相應俱時得故。

頗有味相應四靜慮頓捨耶。答：無。

以無俱時能離四地染故。

頗有味相應四靜慮漸得耶。答：有。

此亦二時漸得。謂退及生。

退者，從色愛盡。次第起下一靜慮纏退時。

生者，從無色歿。次第生下一靜慮地時。

彼於四味相應。漸次而得。

頗有味相應四靜慮漸捨耶。答有。

以必先離初靜慮染。乃至後離第四靜慮染故。

頗有淨四靜慮頓得耶。答：無。

以無先不成就淨四靜慮。今俱時得故。

頗有淨四靜慮頓捨耶。答：有。謂遍淨愛盡。起欲界纏退時。若欲界梵世殞生無色界時。

此中顯淨四靜慮於二時頓捨。謂退時越界地時。應准配釋。

頗有淨四靜慮漸得耶。答有。

謂先離欲界染時得初靜慮。乃至後離第三靜慮染時得第四靜慮故。從無色界殞次第生下四靜慮時。雖亦名漸得。而得一捨一故。非此所說。

頗有淨四靜慮漸捨耶。答有。

此亦二時漸捨。謂退時越界地時。退者謂漸次起下地纏退時。越界地者。謂從下漸次生上地時。從上靜慮次第生下靜慮地時。雖亦名漸捨。而捨一得一故。非此所說。

頗有無漏四靜慮頓得耶。答：有。謂依第四靜慮入正性離生。若得阿羅漢果。

有餘於此不說得阿羅漢果。以先學位已得無漏四靜慮故。然於此應說得阿羅漢果。以學所得皆捨今頓得無學故。

頗有無漏四靜慮頓捨耶。答有。謂聖者遍淨愛盡起欲界纏退時。

雖得果練根及即彼不起欲界纏。而退時亦有頓捨無漏四靜慮。而即時還得。是故不說。

頗有無漏四靜慮漸得耶。答有。

以聖者離下地染及有起勝果道時漸次得故。

頗有無漏四靜慮漸捨耶。答有。

以聖者遍淨愛盡漸次起下地纏退時。漸捨無漏四靜慮故。

頗有味相應四無色頓得耶。答：有。謂阿羅漢起欲色界空無邊處纏退時。

此中無容有生時得。

頗有味相應四無色頓捨耶。答無。

如前釋。

頗有味相應四無色漸得耶。答有。

此中若退時於四有漸得。生時於三有漸得。

頗有味相應四無色漸捨耶。答有。

如前釋。

頗有淨四無色頓得耶。答無。

以無先不成就淨四無色今俱時得故。

問：得果練根時。於淨四靜慮淨四無色。皆有頓修。何故前靜慮中及此無色。皆答無耶。

答：彼皆先有不捨。今但更得少分故非此中所說得義。

頗有淨四無色頓捨耶。答有。謂無所有處愛盡起欲色界纏退時。

此中無容有越界地捨。

頗有淨四無色漸得耶。答有。

如前釋。

頗有淨四無色漸捨耶。答有。

此中退時於四有漸捨。越地時於三有漸捨。

頗有無漏三無色頓得耶。答有。謂得阿羅漢果時。

無學練根時。雖亦頓得而非別類。是故不說。又彼亦名得阿羅漢果時。故不別說。

頗有無漏三無色頓捨耶。答有。謂聖者識無邊處愛盡。起欲色界纏退時。

所釋如前。

頗有無漏三無色漸得耶。答有。

以離下地染。及有起勝果道時。漸次得故。

頗有無漏三無色漸捨耶。答有。

以聖者識無邊處愛盡。漸次起下地纏退時。漸捨無漏三無色故

〈滅依定〉

身語表、無表、依何定滅？。

答：身語表依初或未至。身語無表依四或未至。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說表無表業非實有者意。明表無表業皆是實有。又為遮說身語表業。乃至第四靜慮無表業。乃至有頂。

今欲顯身語表乃至梵世無表。乃至第四靜慮。故作斯論。

問：何故上三靜慮無身語表業耶。

答：身語表業尋伺所等起。若地尋伺可得。則有身語表業故。契經言。尋伺已語非不尋伺。身表亦應尋伺已作非不尋伺。上三靜慮尋伺滅故無身語表。

問：何故上地無尋伺耶。

答：尋伺麤動不寂靜。上地微細寂靜故。

問：何故身語無表唯至第四靜慮。非上地耶。

答：善無表業對治不善無表故。有不善無表唯在欲界，無色界。於欲界四遠所遠故彼不有。

復有說者。色界乃至第四靜慮。皆能厭惡欲界惡業。上地不爾。

有說。無表依色身大種。彼無色身及大種故亦無無表。

此中

身語表業，有善、不善、無記。

不善者，欲界繫依未至定滅。

善、無記者，欲界初靜慮繫。

欲界繫者依未至定滅。

初靜慮繫者。依未至定初靜慮。靜慮中間。第二靜慮近分滅。未至言通八近分。及靜慮中間。以皆非至根本定故。

然此中所說定者。

有說。依無漏定說。

有說。依有漏無漏定說。

若說依無漏定說者。彼說未至言顯未至定靜慮中間。

若說依有漏無漏定說者。彼說未至言顯未至定。靜慮中間及第二靜慮近分。

又此中所說滅者。

有說。通依種類滅說。

有說。唯依究竟滅說。

若說通依種類滅說者。彼說未至言攝三地。於未至定中攝有漏無漏。以此能滅欲界初靜慮繫身語表故。

若說唯依究竟滅說者。彼說未至言亦攝三地。於未至定中唯攝無漏。以此能滅初靜慮繫身語表故。

由此故說：身語表依初、或未至滅。

身語無表，有善、不善。

不善者，欲界繫。依未至定滅

善者，欲界四靜慮繫。及不繫。

欲界繫者。依未至定滅。

初靜慮繫者。依初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第二靜慮近分滅。

乃至第四靜慮繫者。依四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及空無邊處近分滅。

然此中所說定者。

若說依無漏定說者。彼說未至言顯未至定靜慮中間。

若說依有漏無漏定說者。彼說未至言顯未至定。靜慮中間。及上四近分。

又此中所說滅者。

若說依種類滅說者。彼說未至言攝未至定。靜慮中間。上四近分。於未至定中攝有漏無漏。依此能滅欲界繫。乃至第四靜慮繫身語無表故。

若說依究竟滅說者。彼說未至言唯攝未至定。靜慮中間。空無邊處近分。於未至定中唯攝無漏。依此能滅第四靜慮繫身語無表故。

由此故說：身語無表依四、或未至滅。

表、無表業，廣說如〈業蘊〉

三惡行、三妙行、三不善根、三善根，依何定滅？。

答：依未至。

此中三惡行欲界繫。依未至定滅。

身、語二妙行

欲界四靜慮繫及不繫。

欲界繫者。依未至定滅

初靜慮繫者。依初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第二靜慮近分滅。

乃至第四靜慮繫者。依四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空無邊處近分滅。

意妙行九地繫及不繫。

欲界繫者。依未至定滅。

初靜慮繫者。依初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第二靜慮近分滅。

乃至無所有處繫者。依七根本未至定靜慮中間非想非非想處近分滅。

非想非非想處繫者，依七根本未至定靜慮中間滅。

然此中依三惡行近對治說三妙行故。但言依未至滅三不善根。欲界繫依未至定滅。三善根九地繫及不繫。所依定滅。

如意妙行說。此中亦依三不善根近對治說三善根。故亦但言：依未至滅三惡行。乃至三善根如〈業蘊〉等廣說。

四非聖語、四聖語、四生、四種入胎、四識住，依何定滅？

答：四非聖語。四聖語。胎、卵、濕生。四種入胎。依未至。

化生、後三識住，依七、或未至。

色識住，依四、或未至。

「四非聖語」者。謂不見言見、不聞言聞、不覺言覺、不知言知。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四非聖語。謂不見言見乃至廣說。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分別。契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說者。今應分別。故作斯論。

云何不見言見非聖語。

答：非眼所得。非眼識所了。名非所見。此非所見說名不見。

若有於所不見不見想轉。他問言。

汝於是事曾見不。

彼或自為或為他。或為名利。便覆此想此忍此欲。答言

我見。

是名不見言見非聖語。

復有此類於見不見想轉。而言見成非聖語。

問：何故復說此耶。

答：為顯希有事故。如說。頗有於見言見。亦如於不見言見。成非聖語耶。答：有。

謂如有一於所見事不見想轉。他問言汝於是事曾見不。彼或自為。或為他。或為名利。便覆此想此忍此欲。答言我見。彼於爾時如不見言見成非聖語。是亦名為不見言見非聖語。

如廣說不見言見非聖語，如是不聞言聞、不覺言覺、不知言知非聖語。廣說亦爾。

復有「四非聖語」。謂見言不見、聞言不聞、覺言不覺、知言不知。

云何見言不見非聖語。

答：若眼所得眼識所了說名所見。此所見說名見。

若有於所見見想轉。他問

汝於是事曾見不。

彼或自為。或為他。或為名利。便覆此想此忍此欲。答言

不見。

是名見言不見非聖語

復有此類。於不見見想轉。而言不見。成非聖語。

問：何故復說此耶。

答：為顯希有事故。如說。頗有於不見言不見。亦如於見言不見成非聖語耶。答有。

謂如有一於所不見事見想轉。他問言。

汝於是事曾見不。

彼或自為。或為他。或為名利。便覆此想此忍此欲。答言

不見。

彼於爾時如見言不見成非聖語。是亦名為見言不見非聖語。

如廣說見言不見非聖語，如是聞言不聞、覺言不覺、知言不知非聖語。廣說亦爾。

問：如是所說便有八非聖語。或十六。何故但說四耶。

答：以所依事唯有四故。謂一切非聖語皆依見、聞、覺、知事起故唯說四。

復次，略故說四。廣則有八或十六。

復次，總故說四。別則有八或十六。如總別如是。不分別分別。不遍言遍言。無異言有異言。頓說漸說應知亦爾。

問：非聖語以何為自性。

答：以虛誑語為自性。

問：何故此語名非聖耶。

答：以不善故名非聖。

復次，於非聖相續中。現前故名非聖。

復次，非聖所成就故名非聖。

復次，非聖所說故名非聖。

復次，非聖由此得非聖名故名非聖。《集異門》說。

何故名非聖。

答由此能引不可愛、不可熹、不可樂、不悅意、不如意果。故名非聖。此顯等流果。

復次，由此能招不可愛、不可熹、不可樂、不悅意、不如意異熟。故名非聖。此顯異熟果。

此非聖語或不律儀所攝。或非律儀非不律儀所攝。是業道唯不善。

問：頗有非聖語非業道。是無記色界繫耶。

答：有。如大梵王對馬勝苾芻所說語等。彼雖亦名非聖語。然非此中非聖語攝。以此中所說事或顛倒或不顛倒而想必顛倒故。

阿羅漢、獨覺等亦有不見言見等事。而亦非此非聖語攝。以非覆想說故。如人想見杙而說見人。

又如尊者目連記當生男而後生女。又言我住無所有處定。聞曼陀呖尼池中有多龍象振鼻哮吼。應知彼說皆非妄語以事雖倒而想無倒故。唯佛世尊無有如是錯謬所說。永拔一切無知習故。現前了達三世境故。

「四聖語」者。謂不見言不見、不聞言不聞、不覺言不覺、不知言不知。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四聖語。謂不見言不見。乃至廣說。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分別。今欲分別故作斯論。

云何不見言不見聖語。

答：不見義如前釋。

若有於所不見不見想轉。他問言。

汝於是事曾見不。

彼不自為。不為他。不為名利。即時如實不覆此想此忍此欲。答言
不見。

是名不見言不見聖語。復有此類於見不見想轉。而言不見成聖語。

問：何故復說此耶。

答：為顯希有事故。如說：頗有於見言不見。亦如於不見言不見成聖語耶。答：有。

謂如有一於所見事不見想轉。他問言。

汝於是事曾見不。

彼不自為不為他。不為名利。即時如實不覆此想此忍此欲。答言
不見。

彼於爾時如於不見言不見成聖語。是亦名為不見言不見聖語。

**如廣說不見言不見聖語，如是不聞言不聞、不覺言不覺、不知言不知。聖語廣說亦爾。
復有「四聖語」。**謂見言見、聞言聞、覺言覺、知言知。

云何見言見聖語。答見義如前釋。

若有於所見事見想轉。他問言：

汝於是事曾見不。

彼不自為。不為他。不為名利。即時如實不覆此想此忍此欲。答言：

我見。

是名見言見聖語。

復有此類。於不見見想轉。而言見成聖語。

問：何故復說此耶。

答：為顯希有事故。如說頗有於不見言見。亦如於見言見成聖語耶。答：有。

謂如有一於所不見事見想轉。他問言。

汝於是事曾見不。

彼不自為。不為他。不為名利。即時如實不覆此想此忍此欲。答言：

我見。

彼於爾時如於見言見成聖語。是亦名為見言見聖語。

如廣說見言見聖語。如是聞言聞。覺言覺。知言知聖語。廣說亦爾。

問：如是所說便有八聖語或十六。何故但說四耶。

答：以所依事唯有四故。謂一切聖語皆依見、聞、覺、知事起故唯說四。

復次，略故說四。廣則有八或十六。

復次，總故說四。別則有八或十六。

如總別如是。不分別分別。不遍言遍言。無異言有異言。頓說漸說。應知亦爾。

問：聖語以何為自性。

答：實語為自性。

問：何故此語名聖耶。

答：以善故名聖。

復次，於聖者相續中現前故名聖。

復次，聖者所成就故名聖。

復次，聖者所說故名聖。

復次，聖者由此得聖名故名聖。《集異門》說。

何故名聖。答：由此能引可愛、可喜、可樂悅意如意果故名聖。此顯等流果。

復次，由此能招可愛、可喜、可樂、悅意如意異熟故名聖。此顯異熟果。

此聖語。或律儀所攝。或非律儀非不律儀所攝。是業道唯是善

「四非聖語」唯欲界繫「依未至」定滅。

「四聖語」欲界、初靜慮繫。

欲界繫者。依未至定滅。

初靜慮繫者。依初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第二靜慮近分滅。

然此中依四非聖語近對治。說四聖語。故但言依未至滅

四生中「胎、卵、濕生」唯欲界繫故。「依未至」定滅。

「化生，依七、或未至」滅。

謂化生九地繫。

欲界繫者。依未至定滅。

初靜慮繫者。依初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第二靜慮近分滅。

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繫者。依七根本未至定靜慮中間滅。

然此中所說定者。

若說依無漏定說者。彼說未至言顯未至定靜慮中間。

若說依有漏無漏定說者。彼說未至言顯未至定靜慮中間上七近分。

又此中所說滅者。

若說依種類滅說者。彼說未至言。攝未至定靜慮中間上七近分。於未至定中攝有漏無漏。依此能滅欲界繫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繫化生故。

若說依究竟滅說者。彼說未至言。唯說未至定靜慮中間。於未至定中唯攝無漏。依此能滅非想非非想處繫化生故。

由此故說：化生依七、或未至滅。

四生，如〈大種蘊〉廣說

「四種入胎」者。

有不正知入母胎。住出亦爾。是第一入胎。

有正知入母胎。不正知住。不正知出。是第二入胎。

有正知入母胎。亦正知住。不正知出。是第三入胎。

有正知入母胎。住出亦爾。是第四入胎。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有四種入母胎。乃至廣說。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分別。契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不說者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云何不正知入母胎、住、出亦爾。

答：此有二種。謂

若薄福者

於入胎時，起顛倒想。顛倒勝解。見天陰慘寒切風雨。多人鬧亂大眾聚集。便念我今且入如是草棘叢中。或稠林間草窟葉窟。或住如是牆間樹下以避風雨及諸喧亂。

念已即見身往其中。

彼住胎時。亦起如是倒想勝解。謂我今住如是叢林草窟葉窟牆間樹下須臾止息。

彼出胎時。亦有如是倒想勝解。謂我今出如是叢林草窟葉窟。或捨牆間樹下而去。

若福德者

於入胎時。亦起顛倒想顛倒勝解。見天陰慘寒切風雨多人鬧亂大眾聚集。便念我應入此園苑。或花林間。或昇殿堂。或登樓閣。以避風雨及諸鬧亂。念已即見身入園中乃至登閣。

於住胎時。亦起如是倒想勝解。謂我今住如是園苑花林堂閣跏趺而坐。

於出胎時。亦有如是倒想勝解。謂我今出如是園苑。乃至從於樓閣而下。

是名第一不正知入母胎、住、出亦爾。

云何正知入母胎不正知住不正知出。

答：有多福者。

入母胎時。不起顛倒想、顛倒勝解。能自了知我今入母胎。

彼住胎、出胎便不正知。如前廣說。

是名第二正知入母胎，不正知住、不正知出。

云何正知入母胎亦正知住不正知出。

答：有多福者。

於入母胎、住母胎時。皆不起顛倒想、顛倒勝解。能自了知我今入母胎我今住母胎。

然於出時便不正知。廣如前說。

是名第三正知入母胎、亦正知住，不正知出。

云何正知入母胎住出亦爾。

答：有多福者。入母胎時。住母胎時。出母胎時。皆不起顛倒想、顛倒勝解。能自了知。我今入母胎。我今住母胎。我今出母胎。

是名第四正知入、母胎、住、出亦爾。

問：何入胎是誰耶。

答：有說。第四入胎謂菩薩。第三入胎謂獨覺。第二入胎謂輪王。第一入胎謂餘有情。有說。第四入胎謂菩薩。第三入胎謂獨覺。第二入胎謂波羅蜜多聲聞。第一入胎謂餘有情。

有說。第四入胎謂菩薩。第三入胎謂獨覺。第二入胎謂預流、一來。第一入胎謂餘有情。

有說。諸有情中有求妙智業亦清淨，有求妙智而業不淨，有業清淨而不求智，有不求智業亦不淨。

初有情作最後入胎。第二有情作第三入胎。第三有情作第二入胎。最後有情作最初入胎。

謂

初有情

入母胎時。母腹安靜離諸燒觸。

住母胎時。胎藏寬博清淨無惱。

出母胎時。產門開舒不遭迫迮。故入、住、出皆不失念。

第二有情。

於入胎時及住胎時。如前安隱而不失念。

但於出時。產門狹小被迫迮故即便失念。

第三有情。

於入胎時亦無燒觸。如前安隱而不失念。

然住胎時。胎藏窄隘雜穢所惱。

及出胎時。產門狹小極為迫迮。故於住出俱令失念。

第四有情

入母胎時。母腹喧動驚恐不安。

及住出時如前逼惱。故於三時皆令失念。

復次，此四種入胎皆謂菩薩。於中有說。

第四入胎，是第三阿僧企耶菩薩。

第三入胎，是第二阿僧企耶菩薩。

第二入胎，是初阿僧企耶菩薩。

第一入胎，是此前菩薩。

有說。

第四入胎是最後身菩薩。謂從觀史多天歿下生淨飯王宮時。

第三入胎是一生所繫菩薩。謂當從瞻部洲歿生觀史多天時。

第二入胎是次此前生菩薩。謂所從歿生瞻部洲迦葉波佛法中修梵行時。

第一入胎。謂此前菩薩。

評曰。不應作如是說。以菩薩從九十一劫來常憶宿命於死有、中有、生有、本有常無倒想不失念故。由此因緣前說為善。

問：諸結生位必起染心。一切染心皆與不正知相應。云何得說正知入母胎耶。

答：所說正知。謂無顛倒想顛倒勝解。非要無明不相應故。名為正知。然菩薩於結生時。亦起自體愛父母愛故。亦有染心。

問：若爾。與餘有情何異。

答：如餘有情將入胎時。父非父想母非母想。由如此故。

男，則於父生恚於母生愛起顛倒想。謂與母會。

女，則於母生恚於父生愛起顛倒想。謂與父會。

由此倒想而便結生。

菩薩不爾。將入胎時。於父父想於母母想。我依彼故增長後蘊。當於瞻部洲中受尊勝報依此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與諸有情作饒益事。作是念已。便於父母等生親愛。

由此結生。是故正知。謂無倒想非要無染。

此「四種入胎」唯欲界繫。是故但「依未至」定滅

四識住中

「後三識住，依七、或未至」滅。

謂後三識住九地繫。

欲界繫者。依未至定滅。

初靜慮繫者。依初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第二靜慮近分滅。

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繫者。依七根本未至定靜慮中間滅。

然此中所說定者。

若說依無漏定說者。彼說未至言顯未至定靜慮中間。

若說依有漏無漏定說者。彼說未至言顯未至定靜慮中間上七近分。

又此中所說滅者。

若說依種類滅說者。彼說未至言攝未至定靜慮中間上七近分。於未至定中攝有漏無漏。依此能滅欲界繫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繫後三識住故。

若說依究竟滅說者。彼未至言攝未至定靜慮中間。於未至定中唯攝無漏。依此能滅非想非非想處繫後三識住故。

由此故言：依七、或未至滅。

「色識住，依四、或未至」滅。

謂色識住五地繫。

欲界繫者。依未至定滅。

乃至第四靜慮繫者。依四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空無邊處近分滅。

然此中所說定者。

有說。依無漏定說。

有說。依有漏無漏定說。隨其所應如前分別。

又此中所說滅者。

若說依種類滅說者。彼說未至言攝未至定靜慮中間上四近分。於未至定中攝有漏無漏。依此能滅欲界繫乃至第四靜慮繫色識住故。

若說依究竟滅說者。彼說未至言。攝未至定靜慮中間空無邊處近分。依此能滅第四靜慮繫色識住故。

由此故言：依四或、未至滅

四識住廣說如〈大種蘊〉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攝納息第三之七

五蘊、五取蘊、五趣、五妙欲、五學處，依何定滅？

答：色蘊、色取蘊，依四、或未至。

四蘊、四取蘊、天趣，依七、或未至。

餘四趣、五妙欲、五學處、依未至。

此中五蘊、五取蘊。

廣說如〈十門納息〉。

然「色蘊」五地繫及不繫。「色取蘊」唯五地繫。此俱「依四、或未至」滅。

謂欲界繫者。依未至定滅。

乃至第四靜慮繫者。依四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空無邊處近分滅。

然此中所說定者。

有說。無漏。

有說。有漏無漏。如前分別。

所說滅者。

若說此依種類滅說者。彼說未至言。攝未至定靜慮中間上四近分。於未至定中攝有漏無漏。依此能滅欲界繫乃至第四靜慮繫色蘊色取蘊故。

若說此依究竟滅說者。彼說未至言。攝未至定靜慮中間空無邊處近分。於未至定中唯攝無漏。依此能滅第四靜慮繫色蘊色取蘊故。

由此故說：依四、或未至滅。

「四蘊」九地繫及不繫。「四取蘊」九地繫。此俱「依七、或未至」滅。

謂欲界繫者。依未至定滅。

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繫者。依七根本未至定靜慮中間滅。

然此中所說定者。

有說。無漏。

有說。有漏無漏。亦如前分別。

所說滅者。

若說此依種類滅說者。彼說未至言。攝未至定靜慮中間上七近分。於未至定中攝有漏無漏。依此能滅欲界繫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繫四蘊四取蘊故。

若說此依究竟滅說者。彼說未至言。攝未至定靜慮中間。於未至定中唯攝無漏。依此能滅非想非非想處繫四蘊四取蘊故。

由此故言：依七、或未至滅

五趣，謂奈落迦、傍生、鬼、人、天趣。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五趣，謂地獄趣...乃至天趣。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分別。契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說者今應分別。故作斯論。

問：趣體性是何。為無記為三種。若無記者。《品類足論》當云何通。如說。五趣一切隨眠之所隨增。若三種者。云何諸趣不相雜亂。謂地獄趣成就乃至他化自在天業煩惱。乃至他化自在天。成就乃至地獄趣業煩惱故。

答：應作是說。趣體唯是無覆無記。

問：若爾。則諸趣不相雜亂。然《品類足》說當云何通。

答：彼文應說。四趣是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天趣是三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而不作此說者。當知是誦者錯謬。

有說。彼論通說五趣眷屬。謂結生位五部煩惱相應之心。彼心是一切隨眠所隨增故。

有說。趣體通善染無記。

問：若爾則《品類足》說善通。云何諸趣不相雜亂。

答：若以成就則有雜亂。若以現行則無雜亂。謂地獄趣於地獄趣業煩惱成就亦現行。於乃至他化自在天業煩惱成就不現行。乃至他化自在天。於他化自在天業煩惱成就亦現行。於乃至地獄趣業煩惱成就不現行。是故諸趣無雜亂過。

評曰：應說趣體唯是無覆無記。云何知然。如契經中尊者舍利子作是言。若地獄諸漏現在前時。造作增長順地獄受業。彼身語意曲穢濁故。於捺落迦中受五蘊異熟。異熟起已名奈落迦。除此五蘊彼奈落迦都不可得。乃至天趣說亦如是。由此故知趣體唯是無覆無記。

問：已知趣體唯是無覆無記。於中為但是異熟？為通長養？

若但是異熟者。《品類足》說當云何通。如說。五趣攝五蘊十二處十八界。聲處聲界非異熟故。

若通長養者。則趣體雜亂。以人趣中亦能引起色界長養諸根大種故。

答：應作是說。諸趣體性唯是異熟。

問：《品類足》說當云何通。

答：彼文應說。五趣攝五蘊十一處十七界少分。而不作是說者。當知是誦者錯謬。

有說：彼論通說五趣眷屬感五趣業及能防護。非唯說趣。是故無過。然由煩惱界有差別。由異熟蘊趣有差別。是故趣體唯是異熟。

問：何故名趣。趣是何義。

答：所往義是趣義是諸有情所應往。所應生。結生處。故名趣。

已總說諸趣。彼一一異相今當說。

云何奈落迦趣。

答：諸奈落迦一類伴侶眾同分。依得事得處得。及已生奈落迦無覆無記色受想行識。是名奈落迦趣。

此中一類伴侶眾同分言。顯彼眾同分。依得事得處得言。顯彼界蘊處得。及已生奈落迦無覆無記色受想行識言。顯彼自體是異熟非餘。

問：何故彼趣名奈落迦。

答：是奈落迦所趣處故。以奈落迦為所有故名奈落迦。彼諸有情無悅、無愛、無味、無利、無喜樂故。名奈落迦。

或有說者。由彼先時造作增長增上暴惡身語意惡行。往彼生彼令彼生相續。故名奈落迦。

有說：奈落迦者。是假名假想名施設想施設。一切名想隨欲而立不必如義。

有說：彼趣以卑下故名奈落迦。謂五趣中無有卑下如彼趣者。

有說：彼趣以顛墜故名奈落迦。如有頌言

顛墜於地獄 足上而頭下 由毀謗諸仙 樂寂修苦行

有說：奈落名人。迦名為惡。惡人生彼處故名奈落迦。

有說：落迦名可樂。奈是不義。彼處不可樂故名奈落迦。

有說：落迦名喜樂。奈是壞義。彼處壞喜樂故名奈落迦。

有說：落迦名歸趣。奈是無義。彼處有情重苦所逼無歸趣。故名奈落迦。

有說：落迦名救濟。奈是無義。彼處有情眾苦所逼。無救濟者。故名奈落迦。

問：何故彼趣最下最大者名無間耶。

答：彼是假名假想。名施設想施設。一切名想隨欲而立。不必如義。彼處或名百釘釘身。或名六苦觸處。或名自受苦受。或名無間。雖亦有間假說無間。

有說。彼處恒受苦受無喜樂間故名無間。

問：餘地獄中豈有歌舞飲食受喜樂異熟故不名無間耶。

答：餘地獄中雖無異熟喜樂。而有等流喜樂。如《施設論》說等活地獄中有時涼風所吹血肉還生。有時出聲唱言等活。彼諸有情歎然還活。唯於如是血肉生時及還活時。暫生喜樂。間受苦故不名無間。

有說。眾多有情造作惡業相續生彼。滿彼處所故名無間。

評曰：不應作是說。生餘地獄多生無間者少。所以者何以造作增長上品身語意惡業者乃生彼處。有情造作增長上品惡業生彼處者少。造作增長中下品惡業生餘地獄者多。如造作增長上品善業生有頂者小。造作增長中下品善業生餘處者多故。

應作是說。由造作增長增上不善業。生彼所得身形廣大。一一有情據多處所。中無間隙。故名無間。

問：地獄在何處。

答：多分在此瞻部洲下。

云何安立答：

有說。從此洲下四萬踰繕那至無間地獄底。無間地獄縱廣高下各二萬踰繕那。次上一萬九千踰繕那中。安立餘七地獄。謂

次上有極熱地獄。

次上有熱地獄。

次上有大瑠叫地獄。

次上有瑠叫地獄。

次上有眾合地獄。

次上有黑繩地獄。

次上有等活地獄。

此七地獄一一縱廣萬踰繕那。

次上餘有一千踰繕那五百踰繕那是白塿。五百踰繕那是泥。

有說。從此洲下四萬踰繕那至無間地獄。此無間地獄縱廣高下各二萬踰繕那。

次上有三萬五千踰繕那安立餘七地獄。一一縱廣高下各五千踰繕那。次上餘有五千踰繕那。千踰繕那青色土。千踰繕那黃色土。千踰繕那赤色土。千踰繕那白色土。五百踰繕那白塿。五百踰繕那是泥。

有說。無間地獄在於中央。餘七地獄周迴圍遶。如今聚落圍遶大城。

問：若爾者。《施設論》說當云何通。如說瞻部洲周圍六千踰繕那。三踰繕那半。一一地獄其量廣大。云何於此洲下得相容受。如有頌言

熱鐵地如血 猛火恒洞然 多百踰繕那 周遍焰交徹

答：此瞻部洲上尖下闊。猶如穀聚。故得容受。由此經中說四大海漸入漸深。又一一大地獄有十六增。謂各有四門。一一門外各有四增。

一、糖煨增。謂此增內糖煨沒膝。

二、屍糞增。謂此增內屍糞泥滿。

三、鋒刃增。謂此增內復有三種。

一、刀刃路。謂於此中仰布刀刃以為道路。

二、劍葉林。謂此林上純以鋸利劍刃為葉。

三、鐵刺林。謂此林上有利鐵。刺長十六指。

刀刃路等三種雖殊而鐵枝同故一增攝。

四、烈河增。謂此增內有熱鹹水。

并本地獄以為十七。如是八大地獄并諸眷屬。便有一百三十六所。是故經說：有一百三十六奈落迦。

問：何故眷屬地獄說名為增。

答：有說。本地獄中一種苦具治諸有情。此眷屬中種種苦具治諸有情故名為增。是故《天使經》說。眷屬地獄中以種種苦具治有罪者。

有說。此是增受苦處故說名增。謂本地獄中被逼切已。復於此處重遭苦故。非謂多種苦具名增。本地獄中亦多苦具故。《施設論》說眷屬地獄中唯有一種糖煨等故。

問：諸地獄卒。為是有情數。非有情數耶。

若是有情數者。彼多造惡。復於何處受異熟耶。

若非有情數者。大德法善現頌當云何通。如說

心常懷忿毒 好集諸惡業 見他苦生悅 死作琰魔卒

有說。是有情數。

問：彼多造惡。復於何處受異熟耶。

答：即於彼地獄受。以彼中尚容無間業等極重異熟。況復此耶。

有說。此是非有情數。

由諸罪者業增上力。令非有情似有情現。以諸苦具殘害其身。

問：若爾大德法善現頌當云何通。

答：此不必須通。以非素怛纜、毘奈耶、阿毘達磨所說。但是造制文頌。夫造文頌或增、或減。不必如義何須通耶。

若必欲通者。彼有別意。謂若以鐵鎖繫縛初生地獄有情。往琰魔王所者是有情數。若以種種苦具於地獄中害有情者。是非有情數。

大德依有情數作如是說。

瞻部洲下有大地獄。瞻部洲上亦有邊地獄。及獨地獄或在谷中。或在山上。或在曠野。或在空中。

於餘三洲唯有邊地獄獨地獄無大地獄。所以者何。唯瞻部洲人造善猛利。彼作惡業亦復猛利。非餘洲故。

有說。北拘盧洲亦無邊地獄等。是受淳淨業果處故。

問：若餘洲無大地獄者。彼諸有情造無間業。斷善根等當於何處受異熟耶。

答：即於此瞻部洲下大地獄。受

問：地獄有情其形云何。

答：其形如人。

問：語言云何。

答：彼初生時皆作聖語。後受苦時雖出種種受苦痛聲。乃至無有一言可了。唯有斫刺破裂之聲

云何傍生趣。

答：諸傍生一類伴侶眾同分。依得事得處得。及已生傍生無覆無記色受想行識。是名傍生趣。解釋如前。

問：何故彼趣名傍生。

答：其形傍故行亦傍。以行傍故形亦傍。是故名傍生。

有說：傍生者是假名假想。名施設想施設。一切名想隨欲而立不必如義。

有說：彼諸有情由造作增長、增上愚癡身、語、意惡行。往彼生彼。令彼生相續。故名傍生趣。

有說：彼趣闇鈍故名傍生。闇鈍者即是無智。一切趣中無有無智如彼趣者。

有說：流遍諸處故名傍生。謂此遍於五趣皆有。

奈落迦中

有無足者。如孃矩吒虫等。

有二足者。如鐵嘴鳥等。

有四足者。如黑駝狗等。

有多足者。如百足等。

於鬼趣中

有無足者。如毒蛇等。
有二足者。如烏鴟等。
有四足者。如狐狸象馬等。
有多足者。如六足、百足等。

於人趣三洲中

有無足者。如一切腹行虫。
有二足者。如鴻雁等。
有四足者。如象馬等。
有多足者。如百足等。

於北拘盧洲中

有二足者。如鴻雁等。
有四足者。如象馬等。
無有無足及多足者。彼是受無惱害業果處。故
四大王眾天及三十三天中。
有二足者。如妙色鳥等。
有四足者。如象馬等。
餘無者如前釋。

上四天中唯有二足者。如妙色鳥等。餘皆無者。空居天處轉勝妙故。

問：彼處若無象馬等者。以何為乘。亦聞彼天乘象馬等。云何言無。

答：由彼諸天福業力故。作非情數象馬等形。而為御乘以自娛樂。

問：傍生本住何處。

答：本所住處在大海中。後時流轉遍在諸趣。

問：其形云何。

答：多分傍側。亦有豎者。如緊奈落。畢舍遮。醯盧索迦等。

問：語言云何。

答：劫初成時皆作聖語。後以飲食時分有情不平等故。及諂誑增上故便有種種語。
乃至有不能言者

云何鬼趣。

答：諸鬼一類伴侶眾同分。乃至廣說。

問：何故彼趣名閉戾多。

答：《施設論》說。如今時鬼世界王名琰魔。如是劫初時有鬼世界王名毗多。是故
往彼生彼諸有情類皆名閉戾多。即是毗多界中所有義。從是以後皆立此名。

有說：。閉戾多者是假名假想。乃至廣說。

有說：。由造作增長增上慳貪身語意惡行。往彼生彼令彼生相續。故名鬼趣。

有說：飢渴增故名鬼。由彼積集感飢渴業。經百千歲不聞水名。豈能得見。況復得
觸。

或有腹大如山，咽如針孔。雖遇飲食而不能受。

有說：被驅役故名鬼。恒為諸天處處驅役常馳走故。

有說：多希望故名鬼。謂五趣中從他有情希望多者無過此故。由此因緣故名鬼趣。

問：鬼住何處。

答：瞻部洲下五百踰繕那有琰魔王界。是一切鬼本所住處。從彼流轉亦在餘處。於此洲中有二種鬼。

一有威德。二無威德。

有威德者。或住花林、果林、種種樹上好山林中。亦有宮殿在空中者。乃至或住餘清淨處受諸福樂。

無威德者。或住廁溷糞壤水竇坑塹之中。乃至或住種種雜穢諸不淨處。薄福貧窮飢渴所苦。

東毘提訶。西瞿陀尼。亦有此二。

北拘盧洲唯有大威德者。

有說。全無。以諸鬼趣慳貪所感。北拘盧洲是無所攝受有情生處故。

四大王眾天及三十三天中。雖有大威德鬼。與諸天眾守門防邏導從給使。

有說。於此瞻部洲西有五百渚兩行而住。於兩行渚中有五百城。二百五十城有威德鬼住。二百五十城無威德鬼住。是故昔有轉輪王名爾彌。告御者摩怛梨曰。

吾欲遊觀。汝可引車從是道去。令我見諸有情受善惡果。

時摩怛梨即如王教引車從於二渚中過。

時王見彼有威德鬼。首冠花鬘身著天衣。食甘美食猶如天子。乘象馬車各各遊戲。

見無威德鬼。頭髮蓬亂裸形無衣。顏色枯悴以髮自覆。執持瓦器而行乞匄。

見已深信善惡業果。

問：鬼趣形狀云何。

答：多分如人。亦有傍者。或面似猪。或似種種餘惡禽獸。如今壁上彩畫所作。

問：語言云何。

答：劫初成時皆作聖語。後時隨處作種種言。或有說者。隨從何處命終生此即作彼形即作彼語。

評曰。不應作是說。若從無色界歿來生此趣可無形無言耶。應作是說。隨所生處形言亦爾。

云何人趣。

答：人一類伴侶眾同分。乃至廣說。

問：何故此趣名末奴沙。

答：昔有轉輪王名曼駄多。告諸人曰。汝等欲有所作應先思惟稱量觀察。爾時諸人即如王教。欲有所作皆先思惟稱量觀察。便於種種工巧業處而得善巧。以能用意思惟觀察所作事故。名末奴沙。從是以來傳立斯號。先未號此末奴沙時。人或相呼以為雲頭。或名多羅經。或名底落迦。或名阿沙荼。

有說。末奴沙者是假名假想。乃至廣說。

有說。先造作增長下身語意妙行。往彼生彼令彼生相續。故名人趣。

有說多憍慢故名。以五趣中憍慢多者無如人故。

有說。能寂靜意故名。以五趣中能寂靜意無如人者。故契經說。

人有三事勝於諸天。一勇猛。二憶念。三梵行。

勇猛者。謂不見當果而能修諸苦行。

憶念者。謂能憶念久時所作。所說等事分明了了。

梵行者。謂能初種順解脫分、順決擇分...等殊勝善根。及能受持別解脫戒。由此因緣故名人趣。

問：人住何處。

答：住四大洲。謂瞻部洲。毘提訶洲。瞿陀尼洲。拘盧洲。

亦住八中洲。何等為八。

謂拘盧洲有二眷屬。一矩拉婆洲。二僑拉婆洲。

毘提訶洲有二眷屬。一提訶洲。二蘇提訶洲。

瞿陀尼洲有二眷屬。一舍捩洲。二嚕怛羅漫怛里拏洲。

瞻部洲有二眷屬。一遮末羅洲。二筏羅遮末邏洲。

此八洲中人形短小如此方侏儒。

有說。七洲是人所住。遮末羅洲唯羅刹娑居。

有說。此所說八即是四大洲之異名。以一一洲皆有二異名故。如是說者。應如初說此八中洲一一復有五百小洲以為眷屬。於中或有人住。或非人住。或有空者。

問：人趣形貌云何。

答：其形上立。然瞻部洲人面如車箱。毘提訶人面如半月。瞿陀尼人面如滿月。拘盧洲人面如方池。

問：語言云何。

答：世界初成時一切皆作聖語。後以飲食時分有情不平等故。及諂誑增上故便有種種語。乃至有不能言者

云何天趣。

答：天一類伴侶。乃至廣說。

問：何故彼趣名天。

答：於諸趣中彼趣最勝、最樂、最善、最妙、最高故名天趣。

有說。先造作增長上身語意妙行往彼生彼。令彼生相續故名天趣。

有說。天者是假名假想乃至廣說。

有說。光明增故名天。以彼自然身光恒照晝夜等故。聲論者說能照故名天。以現勝果照了先時所修因故。

復次，戲樂故名天。以恒遊戲受勝樂故。

問：諸天住在何處。

答：

四大王眾天住七金山。及妙高山四層級上。并日月星中。

三十三天住妙高山頂。

夜摩.....乃至色究竟天。皆在空中密雲如地。各有宮殿於中居止。

差別廣說如〈大種蘊〉。

無色界天無形色故無別住處。

問：諸天形相云何。

答：其形上立。

問：語言云何。

答：皆作聖語

已說五趣一一差別。於彼中有阿素洛今當說。

謂有餘部立阿素洛為第六趣。彼不應作是說。契經唯說有五趣故。

問：何故名阿素洛。

答：素洛是天。彼非天故名阿素洛。

復次，素洛名端政。彼非端政故名阿素洛。以彼憎嫉諸天令所得身形不端政故。

復次，素洛名同類。彼先與天相近而住。然類不同故名阿素洛。謂世界初成時諸阿素洛先住蘇迷盧頂。後有極光淨天壽盡、業盡、福盡故從彼天歿來生是中。勝妙宮殿自然而出。諸阿素洛心生嫉恚即便避之。此後復有第二天生彼更移處。如是乃至三十三天遍妙高山頂次第而住。彼極瞋恚即便退下。然諸天眾於初生時咸指之言。此非我類此非我類。由斯展轉名非同類。復由生嫉恚故形不端政。即以此故名非端政。

問：諸阿素洛退住何處。

答：有說。妙高山中有空缺處如覆寶器。其中有城是彼所住。

問：何故經說阿素洛云我所住海同一鹹味。

答：彼所部村落住鹹海中。而阿素洛王住彼山內。

有說。大鹹海中於金輪上有大金臺。高廣各五百踰繕那。臺上有城是彼所住。

問：若爾何故《施設論》說內海諸龍見阿素洛軍。著金銀吠琉璃頗胝迦鎧。執金銀等種種器仗。從阿素洛城出便告諸天耶。

答：天以諸龍在金山上而為守邏。彼時遙見大鹹海中阿素洛軍從城而出便告天眾。

如三十三天有四妙苑。謂眾車鹿惡雜林喜林。阿素洛王亦有四苑。一名慶悅。二名歡喜。三名極喜。四名可愛。

如三十三天有波利夜怛羅樹。阿素洛王亦有質怛羅波吒梨樹。

如三十三天帝釋為主。諸阿素洛毘摩質怛羅為主。

問：阿素洛其形云何。

答：其形上立。

問：語言云何。

答：皆作聖語。

問：諸阿素洛何趣所攝。

答：有說。是天趣攝。

問：若爾何故不能入正性離生。

答：諂曲所覆故。

其事云何。

答：彼常疑佛朋黨諸天。

若佛為其說四念住。彼作是念：「佛為我等說四念住。必為諸天說五念住」。

若佛為說三十七助道法。彼作是念：「佛為我等說三十七。必為諸天說三十八」。

以為如是諂曲心所覆故。不能入正性離生。

復次，不可以不能入正性離生故便謂惡趣所攝。如諸達絮及篋戾車人亦不能入正性離生。而非惡趣所攝彼亦應爾。

如是說者。是鬼趣攝。

問：若爾何故《經》說。帝釋語毘摩質怛羅阿素洛王言。汝本是此處天。

答：帝釋應言汝本是此處鬼。而言天者以尊敬婦公故作此愛語。又令設芝聞生歡喜。

問：若是鬼者何以與諸天交親耶。

答：諸天貪美色故不為族姓。如設芝阿素洛女端政無比。是故帝釋納以為妻。

亦如大樹緊捺洛王女名為奪意端政無雙。雖是傍生趣攝。而蘇迷王太子蘇達那菩薩求娉為妻此亦如是。

問：何以復能與天鬪戰。

答：亦有劣者與勝者共爭。如奴與主鬪狗與人鬪

問：亦有人所承事以為天者。如筏栗達那神。旃稚迦神。旃荼履迦神。布刺拏跋達羅神。摩尼跋達羅神。訶利底神。末度塞建陀神等。為是天趣？為鬼趣耶？

若是天趣何故奪人精氣。亦斷人命受人祠祀。以諸天觀人飲食猶如糞穢。不應貪饗以為香美故。

若是鬼趣訶利底神所說頌云何通。如說

可愛汝應默 嗚恒羅亦然 我若見諦時 亦令汝等見

末度塞建陀神所說復云何通。如說。長者勿怖長者勿怖。我次前生名末度塞建陀。與長者常為親友。今生四大王眾天中。恒住此始縛迦門上守護人眾耶。

答：有說。彼是天趣。

問：若爾何故奪人精氣。亦斷人命受人祠祀耶。

答：彼無是事。但彼所領鬼神有奪人精氣等事。

如是說者。彼是鬼趣。

問：訶利底神頌當云何通。

答：彼於諦愚實不能見。而以深信故發此言。

又於爾時聞說四諦起增上慢生見諦想故作是說。

問：末度塞建陀所說復云何通。

答：彼於趣愚實不能辯。以自高故說我生天。如今富人向僕隸邊自稱高貴彼亦如是。又彼承事四大王眾天。而以自身攝同所事故作是說。

諸依地住神如鳩畔荼、藥叉、邏剎、娑羯吒、布怛那...等皆鬼趣攝。

若緊捺落畢舍遮醯盧索迦婆路尼折羅頗勒窣羅等皆傍生趣攝。

彼形雖上立而猶有傍生相。謂或有耳尖。或有戴角。或執險杖。或作諸鳥獸頭。或作傍生蹄具。是故皆是傍生趣攝

此中「前四趣」唯欲界繫故，「依未至」定滅；

「天趣，依七、或未至」滅。

然天趣九地繫。

欲界繫者，依未至定滅。

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繫者，依七根本。未至定靜慮中間滅然。

此中所說定者。

有說無漏。

有說有漏無漏。如前分別。

所說滅者。

若說此依種類滅說者。彼說未至言攝未至定靜慮中間上七近分。於未至定中攝有漏無漏。依此能滅欲界繫。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繫天趣故。

若說此依究竟滅說者。彼說未至言攝未至定。靜慮中間。於未至定中唯攝無漏。依此能滅非想非非想處繫天趣故。

由此故言依七、或未至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二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攝納息第三之八

五妙欲者。謂

眼所識可愛、可熹、可樂。如意能引欲可染著色。乃至身所識可愛、可熹、可樂。如意能引欲可染著觸。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眼所識可愛可熹乃至廣說。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分別。契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云何眼所識色妙欲。答：若色欲界眼觸所生愛所緣境。

云何耳所識聲妙欲。答：若聲欲界耳觸所生愛所緣境。

云何鼻所識香妙欲。答：若香鼻觸所生愛所緣境。

云何舌所識味妙欲。答：若味舌觸所生愛所緣境。

云何身所識觸妙欲。答：若觸欲界身觸所生愛所緣境。

問：意所識法何故不立妙欲耶。

答：皆是愛所緣者立妙欲。意所識法有非愛所緣故不立妙欲。

復次，若法為二種愛所緣者立妙欲。謂眼觸所生愛。意觸所生愛。乃至身觸所生愛。意觸所生愛。意所識法但為一種愛所緣。謂意觸所生愛是故不立妙欲。

問：若爾者初靜慮色聲觸應立妙欲。亦為二種愛所緣故。

答：若法為二種愛所緣。而彼愛是不善者立妙欲。初靜慮色聲觸。雖為二種愛所緣。而彼愛是無記故不立妙欲。如不善無記欲愛。色愛說亦爾。

有說。若法為二種愛所緣。而是姪因緣愛者立妙欲。初靜慮色聲觸。雖為二種愛所緣。而非姪因緣愛故不立妙欲。以是義故意所識法不立妙欲。

復次，若法是共所受用者立妙欲。如女相續男所受用。男相續女所受用等。意所識法非共受用故不立妙欲。

復次，若法體相麁顯多生愛者立妙欲。意所識法體相微細。非多生愛故不立妙欲。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妙欲。

答：此欲妙故名妙欲。

問：此皆有漏多諸過失。有何功德說名為妙。

答：此中亦有少分功德。謂能生喜樂是故云妙。

復次，諸欲下賤而耽欲者。分別增益取為淨妙故說為妙。

復次，諸欲稱可欲貪者意故說為妙。

復次，諸欲是耽欲者。保護希尚故說為妙。

復次，此能隨順增長貪欲愛味故說為妙。

尊者妙音說曰。此是愚夫起妙想處故名為妙。

尊者世友說曰。此是諸習欲者所愛所喜所樂所求故名妙欲。

尊者覺天說曰。諸欲雖非勝義妙。而是世俗妙。雖非究竟妙。而是暫時妙。謂能少時引生喜樂息諸苦故。

大德說曰。諸欲下劣而似淨妙故說為妙。由此因緣故名妙欲。

如《契經》說。

具壽迦莫迦往至佛所，頂禮佛足白佛言：

「世尊！佛常說“欲”欲為顯何事？」

佛言：

「欲者，即五妙欲。何等為五。謂眼所識可愛、可憙、可樂。如意能引欲可染著色。乃至廣說。

問：勝義欲者。謂愛何故世尊說色等名欲。

答：是欲具故名欲。如樂具名樂。垢具名垢。漏具名漏。此亦如是。

問：何以得知勝義欲唯是愛。

答：由《阿笈摩》故。

如尊者舍利子說伽他言：

世諸妙境非真欲 真欲謂人分別貪 妙境如本住世間 智者於中已除欲
爾時有一邪命外道不遠而住。即時以頌詰舍利子言：

若世妙境非真欲 說欲是人分別貪 苾芻應名受欲人 起惡分別尋思故
時舍利子報外道言：

起惡尋思實名受欲。

復為外道說伽他言：

若世妙境是真欲 說欲非人分別貪 汝師應名受欲人 恒觀可意妙色故
時彼外道默不能報。

故知實欲是愛非境。

《契經》中說：欲生有三。

一、有諸有情樂受現前諸妙欲境。彼於如是現欲境中自在而轉。謂人及天一分。人者，全攝人趣；天一分者，謂下四天。

二、有諸有情樂受自化諸妙欲境。彼於自化妙欲境中自在而轉。謂第五樂變化天。

三、有諸有情樂受他化諸妙欲境。彼於他化妙欲境中自在而轉。謂第六他化自在天。

問：依何建立此三欲生。

答：依受如生現前欲境故立第一。依受如樂自化欲境故立第二。依受如樂他化欲境故立第三。

問：何故人及前四天眾合立欲生。後二天眾各別建立。

答：人及前四天煩惱麤。後二天煩惱細。

復次，人及前四天煩惱利。後二天煩惱數。

復次，人及前四天煩惱重。後二天眾煩惱輕。是故人及前四天總立。後二天別立。

有說。人及前四天境不熾盛。後二天境界熾盛。

復次，人及前四天境不豐盈。後二天境界豐盈。

復次，人及前四天境不淨妙。後二天境界淨妙。

復次，人及前四天境不奪心。後二天境界奪心。

復次，人及前四天境不能令諸根醉悶。後二天境界能令諸根醉悶。

是故人及前四天合立。後二天別立。

有說。人及前四天去離欲道。遠姪事難息是故合立。後二天去離欲道。近姪事易息是故別立。

有說。人及前四天相觸成姪是故合立。第五天共笑成姪。第六天相視成姪故各別立。此依喻顯姪事時量差別而說如前已辯。

有說。人及前四天。同樂受用自然生境故合立一。第五天眾獨樂受用自所化境。第六天眾獨樂受用他所化境故各立一。

此「五妙欲」唯欲界繫。是故但「依未至」定滅

「五學處」者。

謂離斷生命、離不與取、離欲邪行、離虛誑語、離飲諸酒。

此五廣說如 〈業蘊〉。

皆欲界繫故唯「依未至」定滅。

六內處、六外處、六識身、六觸身、六受身、六想身、六思身、六愛身，依何定滅？

答：五內處、色聲觸外處，依四、或未至。

意內處、法外處、意識身、及彼相應觸、受想思愛身，依七、或未至。

香味外處、鼻舌識身、及彼相應觸、受想思愛身，依未至。

眼耳身識身、及彼相應觸、受想思愛身，依初、或未至。

問：何故於此依六法而作論。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隨彼意而作論。但不違法相便不應責。

復次，不應問作論者意。此是契經所說故。佛於經中處處說此諸六法門而不廣分別。契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分別者今應分別故作斯論。

問：置作論者意。即佛經中何故說此六法門耶。

答：有說。為顯五蘊及彼因故。謂

若說前五內處前五外處。及法處一分則顯色蘊。

若說六受身及法處一分則顯受蘊。

若說六想身及法處一分則顯想蘊。

若說六觸身及法處一分則顯行蘊。

若說六識身及意處則顯識蘊。

若說六思身、六愛身則顯五蘊因。

如契經說：業為生因、愛為起因，生起即是所得五蘊。

有說。為顯業、煩惱、苦三種集故。謂

若說六思身則顯業集。

若說六愛身則顯煩惱集。

若說餘六則顯苦集。

如為顯業等三集。如是為顯業等三生。業等三道應知亦爾。

諸六自性〈雜蘊〉等已說。

然前「五內處、及色聲觸外處」皆五地繫故。「依四、或未至」滅。

於中欲界繫者依未至定滅。乃至第四靜慮繫者。依四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空無邊處近分滅。

然此中所說定者。

有說。依無漏定說。

有說。依有漏無漏定說。如前分別。

所說滅者。

若說依種類滅說者。彼說未至言攝未至定。靜慮中間。上四近分。於未至定中攝有漏無漏。依此能滅欲界繫。乃至第四靜慮繫。五內處及色聲觸外處故。

若說依究竟滅說者。彼說未至言攝未至定。靜慮中間。空無邊處近分。於未至定中唯攝無漏。依此能滅第四靜慮繫。五內處。及色聲觸外處故。

由此故言：依四、或未至滅。

「意內處、法外處、意識身、及彼相應觸、受想思愛身」皆九地繫。及有不繫者。彼九地繫者「依七、或未至」滅。

於中欲界繫者依未至定滅。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繫者。依七根本。未至定。靜慮中間滅。

然此中所說定者。

有說無漏。有說。有漏無漏如前分別。

所說滅者。

若說依種類滅說者。彼說未至言攝未至定。靜慮中間。上七近分。於未至定中攝有漏無漏。依此能滅欲界繫。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繫意處等故。

若說依究竟滅說者。彼說未至言攝未至定。靜慮中間。於未至定中唯攝無漏。依此能滅非想非非想處繫意處等故。

由此故言：依七、或未至滅。

「香味外處、鼻舌識身、及彼相應觸、受想思愛身」。皆欲界繫故唯「依未至」定滅。

「眼耳身識身、。及彼相應觸、受想思愛身」。皆二地繫故。「依初、或未至」滅。

於中欲界繫者依未至定滅。初靜慮繫者依初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第二靜慮近分滅。

然此中所說定者。

有說無漏。有說。有漏無漏如前分別。

所說滅者。

有說。依種類滅說。

有說。依究竟滅說。隨其所應亦如前分別。

由此故言：依初、或未至滅

七識住、八世法、九有情居、十業道，依何定滅？

答：初識住、八世法、初有情居、十業道，依未至。

第二識住、有情居，依初、或未至。

第三識、住有情居，依二、或未至。

第四識、住有情居，依三、或未至。

第五有情居，依四、或未至。

第五識住、第六有情居，依五、或未至。

第六識住、第七有情居，依六、或未至。

第七識住、第八、第九有情居，依七、或未至。

七識住

如〈大種蘊〉廣說。

於中

初 識住唯 欲界繫故。但依「未至定」滅。

第二識住初 靜慮繫故。依初 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第二靜慮近分滅。

第三識住第二靜慮繫故。依初二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第三靜慮近分滅。

第四識住第三靜慮繫故。依初三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第四靜慮近分滅。

第五識住空無邊處繫故。依五 根本。未至定。靜慮中間。識無邊處近分滅。

第六識住識無邊處繫故。依六 根本。未至定。靜慮中間。無所有處近分滅。

第七識住無所有處繫故。依七 根本。未至定。靜慮中間。非想非非想處近分滅。

然此中

所說定者。

有說：無漏。

有說：有漏無漏如前分別。

所說滅者。

此中無有種類滅究竟滅二說差別。以各各但是一地繫故

八世法者。一利，二無利，三譽，四非譽，五讚，六毀，七樂，八苦。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己義故。謂分別論者。及大眾部師執。佛生身是無漏法。彼何故作是說。依契經故如契經說。如來生世住世出現世間。不為世法所染。彼依此故說佛生身是無漏法。又彼說言佛一切煩惱并習氣皆永斷故。云何生身當是有漏。

為止彼意顯佛生身但是有漏非無漏法故作斯論。

問：云何知佛生身是有漏法。

答：如契經說。苾芻當知。無明所覆。愛結所繫。愚夫感得有識之身。聰明者亦然。佛生身既是無明愛果故知非無漏法。

又契經說。十處二少分是有漏。由此故知佛生身定是有漏。若佛生身是無漏者。無比女不應生貪，央掘利魔羅不應生瞋，鄔盧頻螺迦葉波不應生癡，傲慢婆羅門不應生慢。以佛生身生他貪、瞋、癡、慢故知定是有漏。

問：若爾者彼所引經當云何通。

答：彼經密意說佛法身。謂如來生世住世者。說佛生身出現世間。不為世法所染者說佛法身。

復次，世法者。即世八法。如來不為世八法所染故。言世法不染非謂無漏。謂世八法隨順世間有情。世間有情亦隨順世八法。世八法隨順如來。如來不隨順世八法。故說如來非世法所染。

復次，如來離世八法。故言不染非謂無漏。

問：如來亦有世八法何故言離。

有利者。如鄔揭羅長者。於一日中以三百千衣服施佛。時縛迦醫王等八十人於一日中。各奉佛百千雙憍舍耶衣。

無利者。如佛一時著衣持鉢。入娑羅婆羅門村乞食。空鉢而入空鉢而出。

有譽者。佛初生時名至他化自在天。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時。名至色究竟天。轉法輪時名至梵天。

非譽者。如佛一日遭戰遮婆羅門女誹謗。又於一時因孫陀利女惡聲聞於十六大國。

有毀者。如跋羅憍闍惡口婆羅門。以五百頌現前罵佛。

有讚者。如即彼婆羅門。以佛容色不異故便生淨信。復以五百頌現前讚佛。尊者舍利子以眾多頌。現前讚佛無上功德。尊者阿難陀以眾多頌。現前讚佛希有妙法。如是鄔波離婆耆奢尼羅部底等諸大論師。皆以百千伽他現前讚佛。

有樂者。佛有殊勝身心受樂及輕安樂。一切有情所不能及。

有苦者。世尊亦有背痛頭痛竭他羅刺傷足。及迸石傷指出血。

如是等法世尊皆有。何故言離。

答：彼皆不能令佛生染故名離。謂佛世尊

雖遇利等四法而心不高。雖遭無利等四法而心不下。

又雖遇利等四法而心不歡。雖遭無利等四法而心不感。

又雖遇利等四法。而心不染故生喜。雖遭無利等四法而心不憎故生憂。

又雖遇利等四法而不生愛。雖遭無利等四法而不生恚。

譬如妙高山王住金輪上。八方猛風不能傾動。世尊亦爾。安住戒金輪上世間八風所不能動。是故名為不為世法之所染污。非謂生身是無漏故說為不染。

問：如來於一切煩惱并習氣皆已永斷。云何當說是有漏耶。

答：雖自身中諸漏永斷。而能增長他身漏故。又從先時諸漏生故說為有漏。是故為止他宗顯己義故而作斯論。

此中

利者，有二種。一有命。二無命。

有命利者。謂得象馬牛羊妻子僮僕等。

無命利者。謂得金銀等寶衣服等物。

無利者，謂即不得前二種利

譽者，謂不現前讚美。

非譽者，謂不現前毀訾。

讚者，謂現前讚美。

毀者，謂現前毀訾。

樂者，謂欲界身心樂。有說。唯取五識相應樂。

苦者，謂欲界身心苦。有說。唯取五識相應苦。

問：此八世法幾界？幾處？幾蘊所攝？

答：

有命利，十七界十一處五蘊所攝除聲。聲非恒有故。即屬身故。

無命利，四界四處一蘊所攝。謂色香味觸界處色蘊。

無利、譽非譽、讚毀、樂苦，二界二處三蘊所攝。謂聲法界處色受行蘊。

此中無利法界法處行蘊所攝。以無利是不成就故。譽非譽讚毀聲界聲處色蘊所攝。樂苦法界法處受蘊所攝。

若總說八世法則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所攝。

有說：利無利俱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所攝。以所得及所不得俱通十八界等故。餘如前說。

有說。利無利俱法界法處行蘊所攝。以利無利用成就不成就性為體故。餘如前說。

問：何故此八說名世法。

答：世間有情所隨順故名為世法。世間有情若遇利等四法其心則高。若遭無利等四法其心則下。

又若遇利等四法心則生歡。若遭無利等四法心則生感。

又若遇利等四法心則染故生喜。若遭無利等四法心則憎故生憂。

又若遇利等四法心則生愛。若遭無利等四法心則生恚。

故此八種名為世法。如來於此心不隨順故。說不為世法所染。

問：聲聞、獨覺愛恚斷故亦不隨順如是八法。何故不說。

答：彼不定故。謂有不染如不動法者。或復有染如退法等。

復次，二乘猶有相似法故。謂阿羅漢愛恚雖斷。而有愛恚相似餘習。如二阿羅漢俱是不時解脫。同止一處一則多得敬養名稱。一則不得。彼得者便似自高如有喜愛。彼不得者便似自下如有憂感。故不說為世法不染。

唯佛永拔愛恚習氣。假使一切有情皆得勝利恭敬名譽。如來不得一毫之分。終無自下似憂感相反生慶悅。設佛獨得一切勝利恭敬名譽。諸餘有情無一毫分。終無自高如喜愛相反生慈愍故佛獨稱世法不染。

又佛世尊

- ・得利不高，慢習斷故。
- 無利不下，樂遠離故。
- ・得譽不歡，愛習斷故。
- 非譽不感，得無畏故。
- ・讚不生喜，憍習斷故。
- 毀不生憂，住空三摩地故。
- ・樂不生愛，住無願三摩地故。
- 苦不生恚，住無相三摩地故。

此八世法唯欲界繫故。但依未至定滅

九有情居

廣說如〈大種蘊〉。

於中七種滅義如七識住說。

第五有情居第四靜慮繫故。依四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空無邊處近分滅。

第九有情居非想非非想處繫故。依七根本。未至定。靜慮中間滅。

然此中所說定者。

有說無漏。

有說。有漏無漏如前分別。

此中亦無種類滅究竟滅二說差別。以各各但是一地繫故。

十業道

廣說如〈業蘊〉。

於中十不善業道。唯欲界繫故但依未至定滅。

前七善業道五地繫及不繫。欲界繫者。依未至定滅。乃至第四靜慮繫者。依四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空無邊處近分滅。

後三善業道九地繫及不繫。欲界繫者依未至定滅。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繫者。依七根本。未至定。靜慮中間滅。

然此中依不善業道近對治欲界善業道說故。但言依未至定滅

四靜慮、四無量、四無色、八解脫、八勝處、十遍處，依何定滅？

答：初靜慮依初或未至。

第二靜慮喜無量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依二或未至。

第三靜慮依三或未至。

第四靜慮三無量淨解脫。後四勝處前八遍處。依四或未至。

空無邊處。及彼解脫遍處。依五或未至。

識無邊處。及彼解脫遍處。依六或未至。

後二無色。後三解脫。依七或未至。

此中四靜慮乃至十遍處。如餘處廣說。

其四靜慮

各自地繫及不繫。自地繫者。各依自下根本地。未至定。靜慮中間。及次上近分滅。

然所說定者。有漏無漏如前分別。

所說滅者。此中無有種類滅究竟滅二說差別。以各各但是一地繫故。

四無量中

喜無量，初二靜慮繫故。依二或未至滅。

餘三無量，四地繫故。依四或未至滅。於中差別隨應如前。

然所說定者有漏無漏如前分別。

所說滅者。有說依種類滅說。有說依究竟滅說。隨其所應如前分別。然於未至定中皆唯攝無漏應知。

四無色中

前三無色，各自地繫及不繫。自地繫者各依自下根本地。未至定。靜慮中間。及次上近分滅。

後一無色，唯有自地繫。依七根本。未至定。靜慮中間滅。

然所說定者。有漏無漏如前分別。於後一無色唯應依無漏定說。

所說滅者。此中亦無種類滅究竟滅二說差別。亦各唯是一地繫故。

八解脫中

初二解脫，如喜無量說。

下三無色解脫，如下三無色說。

後二解脫，如第四無色說。

淨解脫，第四靜慮地繫故。依四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空無邊處近分滅。

此中所說定。及所說滅。皆如第四靜慮說。

八勝處中

前四勝處。如初二解脫說。

後四勝處，如淨解脫說。

十遍處中

前八遍處，如後四勝處說。

空無邊處，遍處唯自地繫故。依五根本。未至定。靜慮中間。

識無邊處，近分滅。識無邊處遍處亦唯自地繫故。依六根本。未至定。靜慮中間。
無所有處，近分滅。

然此中所說定者。有漏無漏如前分別。

所說滅者。亦無種類滅究竟滅二說差別。亦各唯是自地繫故

他心智、世俗智，依何定滅？

答：他心智，依四、或未至。

世俗智，依七、或未至。

此中他心智、世俗智如餘處廣說。

然他心智，

四地繫及不繫。

初靜慮繫者。依初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第二靜慮近分滅。

乃至第四靜慮繫者。依四靜慮。未至定。靜慮中間。空無邊處近分滅。

然此中

所說定者。有漏無漏如前分別。

所說滅者。有說。依種類滅說。有說。依究竟滅說。亦隨所應如前分別。

世俗智

九地繫。欲界繫者依未至定滅。

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繫者。依七根本。未至定。靜慮中間滅。

然此中所說定。及所說滅皆隨所應如前分別。

由此故言：依七、或未至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

〈不還納息 第四〉之一

不還，學無學，順逆住，極二，菩薩記，願智，無諍，四雙別，
住斷，法調伏，法隨法及行，法輪，正法，世；此章願具說

〈不還〉

有五不還，謂中般涅槃、生般涅槃、有行般涅槃、無行般涅槃、上流往色究竟。

為五攝一切？為一切攝五耶？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應廣分別。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有五不還。謂中般涅槃...乃至廣說。

彼經雖作是說。而不明為五攝一切。為一切攝五。亦未曾顯勝劣差別。今欲具明故作斯論

為五攝一切？一切攝五耶？

答：一切攝五。非五攝一切。

不攝何等？謂現法般涅槃。及往無色不還。

此中一切多非五故。一切攝五非五攝一切。猶如大器覆於小器非小器覆大。

「一切」者，謂七不還即前五。并現法般涅槃。及往無色不還。

於中後二非五所攝故名為多。

問：亦有不定般涅槃者。謂或於欲界而般涅槃。或於色界而般涅槃。或於無色界而般涅槃。此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彼即攝在七不還中故不別說。

謂彼若在欲界般者，。即現法般涅槃攝。

色界般者，即五不還攝。

無色界般者，即往無色不還攝。

問：亦有轉生般涅槃者。謂彼或從極七返有。或從家家。或從一來。或從一間得不還果。彼得果已必於此生得般涅槃。彼非現法般涅槃。以契經說云何現法般涅槃。謂即此生得預流果。進斷餘結得一來、不還、阿羅漢果。由此因緣轉生般者非七所攝。此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有餘。

復次，彼由厭受生故得不還果已。未經幾時即般涅槃。於其中間時極促故。不容建立是以不說。

復次，彼亦攝在現法般涅槃中故不別說。以依此生得不還果。即於此生般涅槃故

中般涅槃、生般涅槃何者為勝？

答：若住等斷，則中般涅槃為勝。

若生般涅槃斷結多，則彼為勝。

謂此二不還若並具初靜慮縛。乃至若俱斷第四靜慮前八品結。則中般涅槃由三事故勝。

一、受苦少，此受一有苦。彼受二有苦故。

二、速滅煩惱火。

三、疾捨蘊擔。

若中般涅槃具初靜慮縛。乃至斷第四靜慮前七品結。

生般涅槃斷初靜慮一品結。乃至斷第四靜慮前八品結。則生般涅槃由一事故勝。謂住多斷。

中般涅槃...乃至上流。往色究竟。何者為勝？

答：若住等斷，則中般涅槃為勝。

若乃至上流往色究竟斷結多，則彼為勝。

謂中般涅槃。

若對有行般涅槃、無行般涅槃，皆如對生般涅槃說。

若對上流往色究竟，則於受苦有差別。謂此唯受一有苦。彼極少受四有苦故。餘如前說。

如是生般涅槃...乃至上流往色究竟有行般涅槃。乃至上流往色究竟無行般涅槃上流往色究竟何者為勝？

答：若住等，斷則生般涅槃等為勝。

若有行般涅槃等斷結多，則彼為勝。

謂此諸不還隨所相對。若並具初靜慮縛。乃至若俱斷第四靜慮前八品結。則生般涅槃於有行般涅槃由一事故勝。謂生般涅槃有勤修道及速進道。

有行般涅槃唯有勤修道無速進道。於無行般涅槃由二事故勝。彼無勤修道亦無速進道故。

於上流往色究竟由一事故勝。謂受苦少此受二有苦。彼極少受四有苦故。

有行般涅槃於無行般涅槃由一事故勝。此有勤修道。彼俱無故。

於上流往色究竟由一事故勝。無行般涅槃於上流往色究竟亦由一事故勝。皆如前說。

若生般涅槃等具初靜慮縛。乃至斷第四靜慮前七品結。有行般涅槃等斷初靜慮一品結。乃至斷第四靜慮前八品結。則有行般涅槃等。於生般涅槃等由一事故勝。謂住多斷

復次，《集異門》說：有五種不還補特伽羅，謂中般涅槃、……乃至上流往色究竟。

云何中般涅槃。

謂有補特伽羅前生中於五順下分結已斷已遍知。於五順上分結未斷未遍知。造作增長順起有受業。不造作增長順生有受業。從彼命終起色界中有。即住彼中有得如是種類無漏道。由此道力進斷餘結。於無餘依涅槃界而般涅槃。

是名中般涅槃

問：何故名中般涅槃。

答：此補特伽羅已過欲界。未到色界住彼中有而般涅槃故名中般涅槃。

復次，此補特伽羅利根軟煩惱故。能於中有而般涅槃故名中般涅槃。

復次，此補特伽羅先得有心。有心無間得學心。學心無間得無學心。無學心無間得非學非無學心。即住彼心而般涅槃故名中般涅槃。

問：此言欲差別誰。

答：欲差別餘聖者。謂餘聖者學心無間或起無學心。或起非學非無學心。此即不爾。學心無間必起無學心。餘聖者非學非無學心無間或般涅槃。或更起無學心。此則不爾。非學非無學心無間定般涅槃。以餘聖者數起聖道現在前。此不數起故

云何生般涅槃。

謂有補特伽羅。前生中於五順下分結已斷已遍知。於五順上分結未斷未遍知。造作增長順起有受業。順生有受業。從彼命終起色界中有生色界天。生已未久得如是種類無漏道。由此道力進斷餘結。於有餘依般涅槃界而般涅槃。

是名生般涅槃。

問：何故名生般涅槃。

答：此補特伽羅。生彼未久得阿羅漢果而般涅槃。故名生般涅槃。

復次，此補特伽羅。生彼未久得阿羅漢果。盡其壽量方般涅槃。故名生般涅槃。

問：若彼盡壽力般涅槃者。何故名生般涅槃。

答：依煩惱涅槃說。非蘊涅槃故無過。

云何有行般涅槃。

謂有補特伽羅前生中依有行道恒時作意。依不息加行三摩地。於五順下分結已斷已遍知。於五順上分結未斷未遍知。造作增長順起有受業。順生有受業。從彼命終起色界中有生色界天。生已多時。復依有行道。恒時作意。依不息加行三摩地進斷餘結。於有餘依般涅槃界而般涅槃。

是名有行般涅槃。

問：何故名有行般涅槃。

答：此補特伽羅由有行道。斷餘煩惱而般涅槃。故名有行般涅槃。

復次，此補特伽羅由有行道得阿羅漢果。盡其壽量而般涅槃。故名有行般涅槃。

復次，此補特伽羅依有為緣道。進斷餘結而般涅槃。故名有行般涅槃。

云何無行般涅槃。

謂有補特伽羅前生中依無行道不恒時作意。依止息加行三摩地。於五順下分結已斷已遍知。於五順上分結未斷未遍知。造作增長順起有受業。順生有受業。從彼命終起色界中有生色界天。生已多時。復依無行道不恒時作意。依止息加行三摩地進斷餘結。於有餘依般涅槃界而般涅槃。

是名無行般涅槃。

問：何故名無行般涅槃。

答：此補特伽羅由無行道。斷餘煩惱而般涅槃。故名無行般涅槃。

復次，此補特伽羅由無行道得阿羅漢果。盡其壽量而般涅槃。故名無行般涅槃。

復次，此補特伽羅依無為緣道。進斷餘結而般涅槃。故名無行般涅槃。

云何上流往色究竟。

謂有補特伽羅前生中於五順下分結已斷已遍知。於五順上分結未斷未遍知。得世俗四靜慮。

將命終時退上三靜慮住初靜慮。由即彼愛及彼地造作增長順起有受業。順生有受業。故從彼命終起色界中有生梵眾天。

生已復能入世俗第二靜慮。由即彼愛及彼地。造作增長順起有受業。順生有受業故。從彼命終生極光淨天。

生已復能入世俗第三靜慮。由即彼愛乃至從彼命終生遍淨天。

生已復能入世俗第四靜慮。由即彼愛乃至從彼命終生廣果天。

生已復能起下品雜修世俗第四靜慮。由即彼愛乃至從彼命終生無煩天。

如是乃至於餘四品雜修世俗第四靜慮。次第遍起於餘四天次第遍生。

是名上流往色究竟。

問：何故名上流往色究竟。

答：流有二種。一生死愛。二後有業。此補特伽羅於二種流並未斷未遍知。由此為緣及為因故。上行上隨行。上往上隨往。上受上隨受。上流上隨流。故名上流往色究竟。

復次，此補特伽羅不下行唯勝進行得轉上轉妙轉勝定。及生入彼定受彼生。故名上流往色究竟。

復次，此補特伽羅上流上生令上生相續故名上流。

問：異生亦有上流上生令上生相續。何故不名上流耶。

答：若唯上流不下流者名為上流。異生上流亦下流故不名上流。

有說。若上流遍一切處無礙者名為上流。異生不能遍一切處無礙故不名上流。彼於淨居則有礙故。

問：聖者上流亦於二處有礙。謂大梵王及無想處。何故得名上流。

答：彼無別處即梵輔、廣果二處攝故。猶得名為遍一切處。

有說。若上流能越界得果。永斷順五下分結者說名上流。異生雖能越界而不得果。亦不永斷順五下分結故不名上流。

有說。具三種流者說名上流。謂業煩惱及與聖道。異生唯有業、煩惱流無聖道流是以不名上流。

復次，上流有二種。一行色界。二行無色界。

行色界者，乃至色究竟天；行無色界者，乃至非想非非想天。

又行色界者，有雜修靜慮；行無色界者，無雜修靜慮。

復次，上流有三種。一全超，二半超，三一切處歿。

全超者，謂欲界歿生梵眾天。梵眾天歿生色究竟。或生非想非非想處而般涅槃。

半超者，謂欲界歿生梵眾天。梵眾天歿於上一切天處或更生一處、或二、或三、或四、或五。乃至或唯超一處遍生餘處然後生色究竟。或生非想非非想處而般涅槃。

一切處歿者，謂欲界歿生梵眾天，梵眾天歿生梵光行天，如是次第生上諸處乃至生廣果天。從此以上有二路別。一入淨居。二入無色。

入淨居者，廣果天歿生無煩天。次第乃至生色究竟而般涅槃。

入無色者，廣果天歿生空無邊處。次第乃至生非想非非想處而般涅槃。

如一切處歿有二路別。應知全超、半超亦爾。

問：何等上流入淨居。何等上流入無色。

答：有二上流，謂毘鉢舍那行、奢摩他行。毘鉢舍那行者，入淨居；奢摩他行者，入無色。

復次，有二上流，謂樂勝定及樂勝生。樂勝定者入淨居。樂勝生者入無色。

復次，有二上流。謂樂決擇及樂寂靜。樂決擇者入淨居。樂寂靜者入無色。

復次，有二上流，謂雜修不雜修。雜修者入淨居。不雜修者入無色。

又一切處歿上流有來所顯非去、有去所顯非來、有來所顯亦去所顯。

有來所顯非去者。謂生色究竟或非想非非想處。

有去所顯非來者。謂生梵眾天。

有來所顯亦去所顯者。謂生中間諸處。

非來所顯非去所顯者，無。

問：如前說往色究竟者。先得世俗四靜慮。後退住初靜慮。彼往非想非非想處者。亦先得世俗四無色。後退住初靜慮為不耶。

答：亦有。如先得世俗四靜慮。後退住初靜慮命終生梵世。展轉乃至生色究竟。如是亦有先得世俗四靜慮四無色。後退住初靜慮命終生梵世。展轉乃至生非想非非想處。但不必須爾。

問：何故不說彼退初靜慮耶。

答：無有退初靜慮而命終者是以不說。

又此中顯不還差別彼退初靜慮者非復不還是故不說。

問：如說退住初靜慮生梵眾天作全超、半超。一切處歿上流。彼若退住第二靜慮生少光天。退住第三靜慮生少淨天。退住第四靜慮生無雲天等。彼亦得作全超半超。一切處歿上流不耶。

答：有說不得。以生梵世於上不還所應生處無缺減故。依彼建立全超半超。一切處歿若退生上地處便缺減。故不依彼立全超等。

有說。彼亦得名半超以超少分中間處故。

有說。亦得具名三種彼說從欲界歿隨生何處。即於彼上所應生處亦可施設全超半超一切處歿故。

問：若不還者欲界歿生無色界亦得作全超等不。

答：有說不得。

有說。彼亦得名半超。

有說。彼亦具名三種

此中所以皆如前釋。

問：如往色究竟上流。必先得四靜慮退生梵世。然後能往色究竟天。彼往非想非非想處上流。亦必先得四無色退生梵世。然後能往非想非非想處耶。

答：不必爾。以生色界不能初起雜修靜慮。要欲界時曾起今復重修方能往色究竟。生無色者更無如是殊勝類業。要於欲界曾起今更重修然後能生有頂。是故往有頂者若先得無色而退。若先不得彼欲界歿生梵眾天皆能往非想非非想處。

問：所說上流為但是信勝解。為亦有見至耶。

答：若不退上定而上流者此通二種。若退上定而上流者唯信勝解。

復次，即退上定而上流者亦通二種。

問：彼見至云何退耶。

答：彼非本性見至。但於退後未命終頃從信勝解練根作見至。然後命終而生上界為上流故

問：如色界有中般涅槃欲界亦有耶。

答：無。

問：何故。

答：欲界是不定界非修地非離染地多諸過失災橫留難。住本有時尚難得果。況住中有微劣身耶。色界不爾故住中有能般涅槃。

復次，若住欲界中有般涅槃者則依中有能越三界。然無依中有身能越三界者。

復次，若住欲界中有般涅槃者。則中有中能斷三界煩惱。然無住中有身能斷三界煩惱者。

復次，若住欲界中有般涅槃者則中有中能斷不善無記二種煩惱。然無住中有身能斷不善無記二種煩惱者。

復次，若住欲界中有般涅槃者則中有中能證若二、若三沙門果。然無住中有身能證若二、若三沙門果者。

以是義故唯色界有中般涅槃欲界則無。

復次，中般涅槃必於前生已離欲界染。已離欲界染者必不起欲界中有。故於欲界無中般涅槃。

復次，欲界煩惱業重。非於中有微劣身中所能除斷。

復次，中有非得還果所依。但是得阿羅漢果所依。

復次，欲界中有必不能起聖道現前以劣弱故。色界不爾。由此義故欲界無有中般涅槃。

復次，中有微劣唯能起自根本地聖道現前非未至等以難起故。若欲界中有般涅槃者則與此相違故必無有。

復次，欲界有違順相應煩惱。有外六門煩惱有能引二果煩惱。有無慚無愧相應煩惱。及有忿等種種雜類諸隨煩惱。難破難斷難越難離。住本有中作大功用。尚難除斷況在中有。故無欲界中般涅槃。

復次，要曾具修九品對治方於中有能般涅槃。欲界中有必未具修九品對治故彼中有不般涅槃。

問：如欲界歿受色界中有得般涅槃。如是從色界歿受色界中有亦般涅槃不。

答：不。所以者何。彼於欲界多苦多障多諸災橫可厭之身極生厭逆。既捨離已起色界中有現在前時。於當所受長時異熟亦生厭患便般涅槃。色界無有如是災橫極可厭事令生厭逆。如於本有有緣礙故不般涅槃。今中有亦爾。故從彼歿所起中有不般涅槃。

復次，若色界歿即彼中有般涅槃者。應亦名上流則五不還便成雜亂。謂彼無有差別因緣。唯欲界歿住中有中般涅槃者名中般涅槃。非色界歿者。又無因緣從彼趣上不名上流。由此過失故彼中有不般涅槃。

問：若欲界歿起色界中有由厭逆故得涅槃者。何不即於欲界本有得涅槃耶。增厭逆故。

答：彼住本有得不還果已起阿羅漢果。加行圓滿於未起聖道頃即便命終故。由前勢力能於中有進斷餘結而般涅槃。

問：彼加行圓滿何故不起聖道而使命終。

答：彼或壽盡故、或業盡故、或福盡故、或他所害故、或為饒益他故、或非意遇惡緣故。不及起聖道而使命終。

有說。彼得不還果。已修後加行將圓滿時便遭長病、或闕資具、或遇命等諸難因緣，未能盡漏從彼展轉遂至命終。既得色界中有新蘊諸根大種增上力故。速能引起聖道現前進斷餘結而般涅槃。

問：若欲界歿生無色界亦有生般涅槃等不。

答：有。以欲界歿生上二界更不再生般涅槃者。隨在何處即彼生中皆可建立生等三種二生。以上隨在何處皆可建立為上流故。

問：樂慧上流不至色究竟。樂定上流不至有頂。於下諸處般涅槃者亦得名為樂慧樂定二上流不。

答：彼亦隨類得二種名。然說樂慧至色究竟。樂定至有頂者依極處說。過此更無行處故。

如預流者或名極七返有。而於中間般涅槃者亦得此名彼亦如是

問：何故聖者於上二界——生處但受一生於欲界中不如是耶。

答：欲界是不定界是雜亂地諸煩惱業相陵相雜無分齊法式故。令聖者從下生上上復生下。或於一處而受多生。色無色界是定界非雜亂地。諸煩惱業不相陵雜有分齊法式故。令聖者唯上不下一處一生

復次，生欲界聖者不名不還。而名極七返有等故生上下亦一處重生。生上界聖者名曰不還故唯生上亦不重生。由此義故不還義滿。以尚不生本處況有還生下者

復次，不還補特伽羅廣說有無量種。今且分別行色界五種。當知此依界建立故說一。生不生建立故說二。

分位差別建立故說五。調中般涅槃乃至上流。

往色究竟即此根建立故說十五。調下、中、上根。

各五地建立故說二十。調初靜慮乃至第四靜慮。

各五種性建立故說三十。調退法種性乃至不動法種性。

各五處建立故說八十。調梵眾天乃至色究竟天。

各五種性根建立故說九十。調退法種性下中上根。各有五乃至不動法種性亦爾。

地種性建立故說百二十。調初靜慮六種性各有五乃至第四靜慮亦爾。

地種性根建立故說三百六十。調初靜慮六種性三根各五乃至第四靜慮亦爾。

處種性建立故說四百八十。調梵眾天六種性各五乃至色究竟天亦爾。

處種性根建立故說一千四百四十。謂梵眾天六種性三根各五乃至色究竟天亦爾。離染處種性根建立故說一萬二千九百六十。謂前一千四百四十各有九種離染差別。

復次，一中般涅槃差別建立亦有多種。

調界故說一。根故說三。地故說四。種性故說六。離染故說九。處故說十六。種性根故說十八。地種性故說二十四。地離染故說三十六。地種性根故說七十二。處種性故說九十六。地離染根故說一百八。處離染故說一百四十四。種性離染根故說一百六十二。地離染種性故說二百一十六。處種性根故說二百八十八。地離染種性根故說六百四十八。處種性離染故說八百六十四。處種性離染根故說二千五百九十二。

如中般涅槃有爾所，乃至上流，亦爾。如是總有一萬二千九百六十不還差別。

如行色界不還差別建立，如是行無色不還差別建立隨應，亦爾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四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不還納息第四之二

如《契經》說。佛告苾芻。有七善士趣。能進斷餘結得般涅槃。

問：云何建立七善士趣。為以界沙門果故？為以地處所故？為以根煩惱故而建立耶。設爾何過。

若以界沙門果故而建立者，應但說一。謂行色界不還。

若以地處所故而建立者，但應說四、或說十六。

若以根煩惱故而建立者，應說有九。以彼各有九品故。

答：皆不以此三緣建立。但以生不生品上行故建立七種。

若由此故立 初生品。則由此故立 初不生品。

若由此故立第二生品。則由此故立第二不生品。

若由此故立第三生品。則由此故立第三不生品。

復以上行義勝立上流為一。由此建立七善士趣。謂生者或有勤修道有速進道。或有勤修道無速進道。或無勤修道無速進道。初為第一次為第二後為第三。如生有三不生亦爾。

復以上行義勝立上流為一。由此建立七善士趣。

復次，生者有上根有中根有軟根如次為三。如生有三不生亦爾。餘如前說。煩惱差別與此相違說亦爾。

復次，生者有上品道、有中品道、有下品道如次為三。如生有三不生亦爾餘如前說。

復次，生者有上品業、有中品業、有下品業如次為三。此依無漏業說。若依有漏業說則後為第一、次為第二、初為第三如生有三不生亦爾。餘如前說。

有說。生者有精進增上亦得勝慧。有精進增上不得勝慧。有得勝慧非精進增上如次為三。如生有三不生亦爾。餘如前說。

有說。生者有常加行亦頓加行。有常加行不頓加行。有頓加行不常加行。如次為三。如生有三不生亦爾餘如前說。

有說。生者有於生死見上品過患。有於生死見中品過患。有於生死見下品過患。如次為三。如生有三不生亦爾。餘如前說。於涅槃作功德勝解差別說亦爾。

有說。生者或有上品奢摩他、毘鉢舍那。或有中品或有下品如次為三。如生有三不生亦爾。餘如前說。餘善根差別說亦如是。

有說。世尊顯示從七分位、七種性、七門、七階、七迹、七路。而越非想非非想處難斷難壞修所斷結。得阿羅漢果故說如是七善士趣

問：如生不生各有三種上流亦爾。謂全超、半超、一切處歿。何故但說一耶。

答：生不生各是一有相續。於中分位差別難知欲令知故各說三種上流。三種生數自辯差別易知。是故但隨上行義勝合說一種。

復次，生與不生一期時促差別義少分齊易知。是故分三上流時。長差別多種分齊難辯故合立一。

復次，生不生亦有等義。上流亦有別義。欲以二文互相顯故作如是說。

復次，生與不生善士趣相現前易了。以彼速趣般涅槃故各分為三。其上流者善士趣相微隱難知。以彼尚經多生死故但合說一

問：何故經中不生三種以三喻顯。於生三種則不爾耶。

答：如以三喻顯不生三。當知亦已顯生三種是故前說。若由此故立初生品則由此故立初不生乃至廣說。

復次，以不生者趣生處時如涉路者。於中有去未遠便般涅槃。有去少遠而般涅槃。有去已遠垂至生處而般涅槃。是故世尊以三喻顯生中三種皆至生處。更無所趣遠近差別故無別喻。

復次，不生三種微細不現難覺難了故以喻顯。生中三種麤現易知不以喻顯。

復次，不生三種界攝非趣。生攝非趣相不圓滿故以喻顯。生三不爾故無喻顯。

復次，佛觀未來有僻執者於中有中而生誹謗。如分別論師等。佛因欲決定中有義故以三譬喻顯滅差別。於生有等無此誹謗故於生三不復說喻。

復次，中般涅槃於生般等有三事勝。一受苦少。二速滅煩惱火。三疾捨蘊擔故。以三喻顯之。生等不爾故無喻顯

問：中般涅槃起何地聖道進斷餘結，得阿羅漢果耶。

答：起自地聖道。謂若住初靜慮地中有般涅槃者。彼起初靜慮地聖道。乃至若住第四靜慮地中有般涅槃者。彼起第四靜慮地聖道。

問：彼得果已亦有起未至定靜慮中間聖道耶。

答：有說。亦有起者。謂若先依彼得不還果者今亦能起。如是說者。應說不起。所以者何。由法爾故。

復次，以時促故彼得果已疾般涅槃何容更起餘地無漏。

復次，中有唯於根本地聖道隨順非近分地。以近分地聖道苦道所攝難現前故。

復次，若地有定亦有生者住中有中起彼聖道。未至定有定無生。靜慮中間雖亦有生而是異生所生非聖者。四根本靜慮有定有生故住中有起彼聖道。

問：彼何故不起無色聖道

答：初時未得故。後時無用故。

復次，彼他地攝難現前故。

復次，彼苦道攝不欲起故

問：何故不說預流、一來為善士趣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世尊此中以七善士趣讚美中子。

或時有處讚美長子。如伽他言

阿羅漢極樂 以無貪愛心 及我慢已斷 永絕癡網故

或時有處讚美幼子如《池喻經》廣說。今此亦以讚美中子。是故不說預流、一來。

有說。本為差別預流一來。世尊說此七善士趣。謂彼雖得名為善士如契經言云何善士。謂若成就有學正見。乃至正定法云何勝善士。謂若成就無學正見乃至正定。然其不得名善士趣。以彼尚遠非能近趣勝善士故。唯不還者名為善士亦名善士趣彼是善士。又能隣趣勝善士故。由此義故預流一來非善士趣。

有說。有學位中若已越界已得果者立善士趣。預流一來雖已得果而未越界。

有說。有學位中若已越界永斷不善煩惱業者立善士趣。預流一來二俱不爾。

有說。有學位中若已得果及永斷不善煩惱業者立善士趣。預流一來不能如是故不立善士趣。如不善煩惱業。如有異熟無慚無愧相應二果煩惱業亦爾。

有說。有學位中若以越界。及永斷五順下分結者立善士趣。預流一來不爾。

有說。有學位中若已得果。及永斷五順下分結者立善士趣。預流一來不爾。

有說。有學位中若已永斷非善士共有法者立善士趣。何等名為非善士共有法。謂樂在家愛戀妻子。貪著臥具衣服飲食。好著種種花鬘瓔珞及諸香等塗飾其身。貯畜一切不淨財物。所謂金銀珍寶倉庫田宅奴僕作使諸象馬等。及以染心摩觸骨瑣眾惡所集不淨之身而生淨想染習欲事。或時發怒起加拳等苦楚有情諸損惱業預流一來猶有此事故不說在善士趣中。

有說。於有學位若更不入黑闇牢獄母胎藏中稟諸不淨。而為身分生熟二藏中間住者立善士趣。預流一來尚有斯事是故不立七善士趣。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若學已斷欲貪瞋恚不於母胎受迫迍苦者立善士趣。預流一來不爾。

有說。若學不為違順境界燒觸心者立善士趣。預流一來不爾。

有說。若趣上生不退還者立善士趣。預流一來不爾。

有說。若學已得雜修靜慮雖退而不失靜慮者立善士趣預流一來不爾。

有說。若學唯行善士法不行不善士法者立善士趣。預流一來亦行不善士法。由如此義預流一來不立善士趣。

問：行無色不還於行色界不還有五事勝。謂界勝、地勝、斷煩惱勝、損減蘊勝、三摩鉢底勝。何故不立為善士趣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若處現易了立善士趣。彼不顯了是故不說。

有說。佛為勸誘未離欲界多過患處染聖者令速離故。說行色界不還為善士趣。不為勸誘未離色界少過患處染聖者令速離故。不說行無色不還為善士趣。

有說。若有色身依有色處有來去等寂靜威儀可令他知是善士者立善士趣。行無色者無如是事故不立善士趣。

有說。若處有五不還可施設七善趣者立善士趣。行無色不還不具五種不可施設七善士趣是故不說。

有說。若彼界有唯聖者生處立善士趣。無色界不爾。

有說。若已得雜修靜慮雖退而不失靜慮者立善士趣。行無色者不爾。

有說。若界已離不善士法有諸善士往還談論於是界中立善士趣。無色界不爾故不立善士趣。

問：何故阿羅漢非善士趣。

答：亦應說阿羅漢為善士趣。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趣上生者立善士趣。阿羅漢無生是故不立。

復次，趣上果者立善士趣。阿羅漢則是上果更無上果可趣是故不立。

問：時解脫阿羅漢亦趣上果。謂求不動何故非善士趣。

答：彼趣上種性非趣上果。

復次，若聖者成就煩惱而不成就非善士法者立善士趣。阿羅漢不成就煩惱是故不說。

復次，有學位中有成就非善士法者。對彼施設七善士趣。無學位不爾是故不說。

復次，不還是善士趣。阿羅漢是勝善士趣。若當說為善士趣者便是損減非謂如實是故不說。

問：如所說雜修靜慮以何為自性。

答：以五蘊為自性。

問：何故名為雜修靜慮彼雜修言欲何所顯。

答：遍熏故名雜修、合熏故名雜修、令嚴好故名雜修、令明淨故名雜修。譬喻者說緣彼故名雜修。

遍熏故名雜修者，如衣置於一篋以香遍熏。諸瑜伽師亦復如是。以前後二剎那無漏遍熏中間。一剎那有漏。

合熏故名雜修者。如花與芑勝合熏令發香。彼瑜伽師亦復如是。以二剎那無漏隣雜熏發。一剎那有漏。

令嚴好故名雜修者。如以眾花散制多上令其嚴好。如是行者以二剎那無漏散一剎那有漏上。令其妙好。

令明淨故名雜修者。如以金等置於爐中調鍊銷鎔令轉明淨。如是行者以一剎那有漏置於無漏二剎那中。數數調鍊令轉淨妙。

緣彼故名雜修者。彼說以二剎那無漏緣一剎那有漏故名。

・ ～ ： ～ ・

雜修

界者。所雜修墮色界能雜修不墮界。

地者。能所雜修皆在根本四靜慮地。

問：有雜修無色不。

答：有說無。以難見故微細故。

有說。佛於無色有雜修。非聲聞、獨覺。

所依者，依欲色界。

行相者。

有說。能雜修所雜修皆作十六聖行相。所以者何。以聖行相無間能起聖道。聖道無間復起聖行相故。

如是說者。能雜修作十六行相。所雜修或作十六行相。或作餘行相。謂無量解脫勝處等。

所緣者。有說。能雜修以所雜修為所緣所雜修所緣不定。

如是說者。能雜修緣四聖諦。所雜修緣一切法。

念住者。

有說。若能雜修若所雜修皆作法念住。

有說。所雜修四念住。能雜修唯法念住。

如是說者。能雜修所雜修皆容作四念住

智者。

有說。能雜修是苦集類智。所雜修是世俗智。

如是說者。能雜修是四法四類智。所雜修是世俗智。

若總說者有學七智。無學九智除他心智。

三摩地俱者。

有說。能雜修空、無願三摩地俱。所雜修非三摩地俱。

如是說者。能雜修三三摩地俱所雜修非三摩地俱。

根相應者，總而言之。能所雜修皆與樂、喜、捨三根相應。

過去、未來、現在者：能所雜修俱三世。

緣三世者：有說。能雜修緣過未。所雜修緣三世及離世。

如是說者。俱緣三世及離世。前已說能雜修緣四諦故不應異說。

善、不善、無記者。能所雜修俱是善

緣善等者，俱緣三種

三界繫不繫者，所雜修色界繫。能雜修是不繫。

緣界繫不繫者。俱緣三界繫及不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能雜修或學或無學。所雜修非學非無學。

緣學等者，俱緣三種

見所斷、修所斷、不斷者。所雜修是修所斷。能雜修是不斷

緣見所斷等者，俱緣三種。

緣名、緣義者，俱緣名義。

緣自相續、他相續、非相續者，俱緣三種。

何處起者，欲、色界起。然初起在欲界人趣三洲。於此起已或退不退。後生色界復起現前。

加行得、離染得、生得者。佛離染得，餘加行得。

云何加行，謂瑜伽師先入第四靜慮起多剎那無漏。從此則起多剎那有漏。此後復起多剎那無漏。如是旋還後後漸減乃至最後二剎那無漏無間二剎那有漏現前。二剎那有漏無間復二剎那無漏現前。齊此名為雜修靜慮加行圓滿。

從此已後不由功用能從一剎那無漏無間起一剎那有漏。則此無間復起一剎那無漏。如是中間剎那有漏前後剎那無漏雜故名雜修靜慮。

爾時名為雜修靜慮根本成就。如是雜修第四靜慮已乘此勢力隨其所應亦能雜修下三靜慮先依欲界人趣三洲如是雜修諸靜慮已後生色界。由串習力復能如前隨其所應雜修靜慮。

問：何等補特伽羅雜修靜慮。

答：是聖者非異生、亦學亦無學，謂信勝解見至時解脫不時解脫皆能雜修。

問：彼何故雜修靜慮。

答：三因緣故雜修靜慮。一樂等至故。二怖煩惱故。三樂受生故。

樂等至者，謂為現法樂住故。或為受用聖法財故。或為遊戲功德故。或為觀本所作故。或為引勝功德故。

怖煩惱者，謂懼退起煩惱現前失勝德故。或畏退起煩惱現前燒身心故。

樂受生者，謂樂生彼不共異生五淨居故。

信勝解，具由三因緣雜修靜慮。

見至，由二因緣雜修靜慮。除怖煩惱不退法故。

時解脫，由二因緣雜修靜慮除樂受生背一切生故。

不時解脫，由一因緣雜修靜慮除怖煩惱及樂受生。不退法故背一切生故。

問：雜修靜慮有幾品耶。

答：有五。一下品、二中品、三上品、四上勝圓滿品、五上極圓滿品。此一一品於成滿位皆有三心。一心有漏二心無漏。如是總說有十五心五心有漏十心無漏。

問：此十五心為不起定。為起定耶。

答：有說。不起定。譬如見道相續現前。

有說。起定譬如修道數起數入。如是說者。此則不定或有不起定能十五心相續而轉。或復起定於中或有起三心已而便起定。或有起六心已而便起定。或有起九心已而便起定。或有起十二心已而便起定。是故於彼五品中間或起不起雜修成滿。

問：此十五心幾是曾得。幾是未曾得。

答：有說。五是未曾得。十是曾得。謂前五現在前時餘十未來修故。

有說。十是未曾得五是曾得。謂前十現在前時後五未來修故。

如是說者。此則不定或有十五皆未曾得、或有十五皆是曾得、或有少分曾得少分未曾得。

問：此十五心幾是轉。幾是隨轉。

答：有說。前五是轉後十是隨轉。

有說。前十是轉後五是隨轉。

如是說者。此則不定。或一切皆是轉或一切皆是隨轉。或少分是轉少分是隨轉。

問：若此品類轉則此品類隨轉亦餘品類耶。

答：有說。若此品類轉則此品類隨轉。謂智所緣行相念住前後相順方成雜修。是故若此轉必此隨轉不爾便於雜修為障。

有說。若此品類轉餘品類隨轉。謂智所緣行相念住異類相間方成雜修。是故若此轉必餘隨轉不爾便應乖雜修義。

如是說者。此則不定。謂若法智為轉。或法智或類智為隨轉。若類智為轉。或類智或法智為隨轉。餘智亦爾。

若緣有為為轉。或緣有為或緣無為為隨轉。緣餘法亦爾。若無常行相為轉。或無常或苦等行相為隨轉。餘行相亦爾。

若身念住為轉。或身念住或受念住等為隨轉。餘念住亦爾。

問：若轉隨轉或不同者行相所緣有雜亂故。云何不於雜修靜慮而作留難。

答：先加行位已熟修故。逕路已成雖復雜亂而於雜修不作留難。如見道中及世俗道雜染。雖行相所緣上下雜亂。而無留難此亦如是。

問：若轉隨轉或亦同者云何得名雜修靜慮非於一類行相所緣得名雜故。

答：有漏無漏相間相雜說名雜修。非謂智等前後異故說名為雜。

問：何故修雜修靜慮要有漏無漏相雜起耶。

答：欲顯於此二類靜慮中俱得入出自在故。

復次，欲以無漏置於前後。熏中間有漏令轉勝妙生淨居故。

復次，無始時來淨靜慮為味相應靜慮之所陵雜。今欲令與無漏靜慮更相入出。令味相應不復相雜展轉遠故。

復次，行者久入靜慮時極受長養遍身充密。欲令身中暫時開暢故與無漏相雜而起。諸欲雜修四靜慮者。要先雜修第四靜慮彼成滿已。次復雜修第三靜慮。次復雜修第二靜慮。後雜修初靜慮。若不先雜修第四靜慮。彼終不能雜修下地。

問：因論生論何故必先雜修第四。然後能修下三地耶。

答：第四靜慮諸靜慮中最圓滿故。是起功德最勝依故。能引最勝輕安樂故。令所依身遍充密故。是多功德所依止故。是不動定故。樂行中最勝故。最有堪能故。

復次，第四靜慮於無漏定最居中故。於上於下各三地故。

復次，第四靜慮過殑伽沙數如來應正等覺。並皆依之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故。

復次，第四靜慮具五種因五種果故。

五種因者，謂五品雜修

五種果者，謂五淨居天。

問：雜修下三靜慮有幾品耶。

答：有說。但有三品調下、中、上。下地無有五淨居故。

如是說者。亦有五品。

問：彼無五果何故有五品因。

答：雖無五果而其彼定法有五品。

復次，下地雖無五淨居果而有五品根故。

問：因論生論下三靜慮既有五品雜修。何緣無有五淨居果

答：非其田非其器。乃至廣說。

復次，聖者厭患異生共生處故求生淨居。若下地有淨居者便於異生共生處所不能厭離。於上處所未離染故。

復次，聖者欲超異生受生處所故生淨居。若下地有淨居者便為不能超過異生受生處所。於上猶有異生處故。

復次，聖者厭災患處故求生淨居。下三地中皆有災患故無淨居。

復次，淨居勝業所感壽量長遠。若下地有者三災起時彼定壽者為命終不。若命終者彼壽量定不應中夭。若不命終應與災起而作留難。如說若處有一有情下至蟻卵災終不壞。欲令無如是過故下地無淨居。

尊者世友說曰。何故下地無淨居者。以雜修靜慮乃生淨居。雜修靜慮時必已離下三地染。非於已離染地而得受生。是故淨居非下地所有。

又利根者乃能雜修。能雜修者必能速超下不淨地至純淨處故下地無淨居。

又彼要得邊際定所依地乃能雜修。能雜修者乃生彼處故於下地無有淨居。

大德說曰。下地有情多於世界壞時生上成時生下。生淨居者無如是事是故下地無淨居天。

問：何故淨居唯五不增不減。

脇尊者言。此不應問。所以者何。若多若少俱亦生疑不以疑故便為乖理。然於法相如實義中唯應有五不增不減。

有說。為對異生不共生處唯有五。故聖者生處亦唯有五。異生不共生處五者謂三惡趣北洲無想天。

有說。雜修靜慮有五品故所感淨居亦唯有五。

問：則雜修靜慮何故唯五不增減耶。

答：雜修勢力唯爾所故。如見道十五心勢唯爾所不增不減。如是雜修靜慮勢力亦十五心而無增減。

復次，雜修靜慮是勝功德非下中品所攝。唯有上下、上中、上上、上勝、上極，故唯有五。

有餘師說。雜修靜慮則是調練信等五根。如其次第隨一增上而成五品故唯有五。是故由雜修有五品故淨居亦唯有五。

有說。第四靜慮有九品善根次第生於九處。調下下善根生無雲天。下中善根生福生天。乃至上上善根生色究竟。於此諸處不可增減。是故淨居唯應有五。

有說。第四靜慮有九品煩惱。若於九品全未伏者生無雲天。伏上上品者生福生天。乃至伏下中品者生色究竟。無有伏下下品而受生者是故淨居唯有五種。

問：頗有雜修靜慮而不生淨居耶。

答：有。謂雜修靜慮已或成現法般涅槃或退生下地。或進生無色界。此謂不樂淨居而雜修靜慮者。

問：頗有具起五品雜修靜慮而生無雲天等耶。

答：有。謂有先生無雲。次生福生。次生廣果。後乃次第生五淨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不還納息第四之三

如《施設論》說：有五淨居，謂無煩、無熱、善現、善見、色究竟天。

云何無煩天。謂無煩天一類伴侶眾同分。依得事得處得。及已生彼天無覆無記。色受想行識是名無煩天。

問：彼天何故名無煩耶。

答：彼是假名假想名施設想施設隨欲而立。不必如名悉有其義。

復次，彼天身無煩擾心無煩擾。一期領受純寂靜樂非下所有故名無煩。

復次，彼天審見苦真是苦、集真是集、滅真是滅、道真是道。離下所起龐重煩惱故名無煩。

復次，煩者謂廣即廣果天。今此天最初超彼故名無煩天。

云何無熱天。謂無熱天一類伴侶乃至廣說。

問：彼天何故名無熱耶。

答：彼是假名假想乃至廣說。

復次，彼天身無熱惱心無熱惱。一期領受純清涼樂非下所有故名無熱。

復次，彼天審見苦真是苦、乃至道真是道。離下所起煩惱蒸熱故名無熱。

復次，無煩天中隣逼下地所起增上煩惱火故猶名為熱。此超彼故名無熱天。

云何善現天。謂善現天一類伴侶乃至廣說。

問：彼天何故名善現耶。

答：彼是假名假想乃至廣說。

復次，彼天形色端正妙好。過下二天故名善現。

復次，彼天審見苦真是苦乃至道真是道。離諸垢濁心淨顯了故名善現。

復次，彼得上品雜修靜慮善處顯故名善現天。

云何善見天。調善見天一類伴侶乃至廣說。

問：彼天何故名善見耶。

答：彼是假名假想乃至廣說。

復次，彼天形色轉復妙好眾所樂觀故名善見。

復次，彼天審見苦真是苦乃至道真是道。離諸垢濁心轉淨了故名善見。

復次，彼得上勝圓滿品雜修靜慮所得善法轉處顯故名善見天。

云何色究竟天。調色究竟天。一類伴侶乃至廣說。

問：彼天何故名色究竟。

答：彼是假名假想乃至廣說。

復次，彼天形色最為勝妙餘不及故名色究竟。

復次，彼天審見苦真是苦乃至道真是道。離諸垢濁諸餘色天所不及故名色究竟。

復次，彼得上極圓滿品雜修靜慮。餘色界善根所不能及故名色究竟。

復次，彼天於有色界最尊最勝最極故名色究竟。

復次，彼亦名為礙究竟天。礙者謂積集色。彼於此礙最尊最勝最極故名礙究竟。

復次，彼亦名為頂究竟天。是一切有色頂亦是究竟故

問：淨居天生為由業感。為由雜修靜慮耶。若爾何失。

若由業者，雜修靜慮則為唐捐。

若由雜修靜慮者，便與《品類足論》所說相違。如彼說雜修靜慮及由業故生淨居天乃至廣說。

答：

有作是說：彼由業感。

問：雜修靜慮豈不唐捐。

答：由雜修靜慮業得決定故非唐捐。

復次，要雜修靜慮後乃能引彼思業現前由此能引彼眾同分。

有餘師說：由雜修靜慮。

問：《品類足》說當云何通。

答：即雜修靜慮以業聲說。

復次，彼論先說雜修靜慮者。為顯先時入彼定故。後說及由業故生淨居者。為顯後時即由彼力生淨居故。

如是說者。亦由業力亦由雜修靜慮。謂雖有思業現前若不雜修靜慮則不得生彼。雖有雜修靜慮若無思業現前亦不得生彼。是故要有思業牽引雜修靜慮令其決定。方得生彼

〈學、無學〉

諸學，彼一切為得未得而學耶？設為得未得而學彼一切學耶？

答：應作四句。

問：何故作此論。

答：《始縛迦經》是此論根本。彼說學所學故名學。勿有生疑。

諸有學者，學所學時乃名為學。住本性時不名為學。

諸無學者，住本性時乃名無學。學所學時不名無學。

欲令此疑得決定故。顯諸學者有住本性。諸無學者亦學所學故作斯論。

有學非為得未得而學。謂學住本性

有二因緣名住本性。

- 一、守賢善性而無退轉。
- 二、守自分德而不進修。

今但說不進修名住本性。謂

- 預流者，不進修一來果加行。
- 一來者，不進修不還果加行。
- 不還者，不進修阿羅漢果加行。
- 信勝解，不求作見至。

又諸學者

- ・不求起所未得：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七處善、靜慮、無量、無色、解脫、勝處、遍處。不引發諸通。不雜修靜慮。不入滅盡定。
- ・不受持讀誦素怛纜、毘奈耶、阿毘達磨亦不授與他。不住阿練若處思惟觀察素怛纜、毘奈耶、阿毘達磨。
- ・亦不經營佛、法、僧事。

是謂學非為得未得而學。

問：彼何因緣不學所學。

答：彼或長病。或闕資緣。作是思惟我已越度無量生死。唯餘七有。或餘一有。或念我已出欲淤泥。唯餘上界少許生在今既患苦。或資緣闕幸可少息何遽進修。由此學者不學所學。

有為得未得而學彼非學。謂阿羅漢及異生進求上法。

此中上法謂勝功德，即時解脫求作不動。

及阿羅漢

- ・起所未得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七處善、靜慮、無量、無色、解脫、勝處、遍處、引發諸通、雜修靜慮、入滅盡定、。起無礙解、無諍、願智、邊際定、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
- ・受持讀誦素怛纜、毘奈耶、阿毘達磨。若授與他若住阿練若處。思惟觀察素怛纜、毘奈耶、阿毘達磨。
- ・或復經營佛法僧事。

及異生

- ・求離欲染色染無色一分染。或起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七處善。煖頂忍世第一法。靜慮無量無色解脫勝處遍處引發諸通入無想定。
- ・受持讀誦素怛纜、毘奈耶、阿毘達磨。若授與他若住阿練若處。思惟觀察素怛纜、毘奈耶、阿毘達磨
- ・或復經營佛法僧事。

是謂為得未得而學彼非學。

問：何故阿羅漢復學所學。

答：彼雖不為斷煩惱故學。而以愛樂勝功德故學

有學亦為得未得而學。謂學進求上法。

即預流者，進修一來果加行。廣說乃至或復經營佛法僧事。

是謂學亦為得未得而學。

有非學亦非為得未得而學。謂阿羅漢及異生住本性。

即時解脫不求作不動。廣說...乃至亦不經營佛、法、僧事。

及異生不求離欲界染。廣說...乃至亦不經營佛、法、僧事。

是謂非學亦非為得未得而學

諸無學，彼一切不為得未得而學耶？設不為得未得而學彼一切無學耶？

答：應作四句。

有無學非不為得未得而學。謂阿羅漢進求上法

即時解脫求作不動及阿羅漢起所未得不淨觀持息念。廣說乃至或復經營佛法僧事。

是謂無學非不為得未得而學。

有不為得未得而學彼非無學。謂學及異生住本性

即預流者不進修一來果加行。廣說乃至亦不經營佛法僧事。

及異生不為離欲界染。廣說乃至亦不經營佛法僧事。

是謂不為得未得而學彼非無學。

有無學亦不為得未得而學。謂阿羅漢住本性

即時解脫不求作不動及阿羅漢。不求起所未得不淨觀持息念。廣說乃至亦不經營佛法僧事。

是謂無學亦不為得未得而學。

有非無學亦非不為得未得而學。謂學及異生進求上法。

即預流者進修一來果加行。廣說乃至或復經營佛法僧事。

及異生求離欲界染。廣說乃至或復經營佛法僧事。

是謂非無學亦非不為得未得而學。

問：為學所學故名學？為得學法故名學？設爾何失？。

若學所學故名學者，此文云何通。如說學住本性。

若得學法故名學者，經說云何通。如說學所學故名學。

答：

有說：得學法故名學。

謂若學若不學但成就學法即名為學。

問：若爾。經說當云何通。

答：彼經但依現學者說。不說一切。

復次，彼經依意樂不息故作是說。謂諸學者若起善心。若起不善無記心。若起加行。

若不起加行。彼一切學意樂未嘗廢息。以不永捨加行。故如行路者暫休息時他問何往。

答言往某。彼亦以意樂不息。故雖住言往此亦如是。

有說：學所學故名學。

問：若爾。此文云何通。如說學住本性。

答：此依暫息加行而說。然以意樂。不捨學故名學所學。

復次，學住本性時雖不起學心心所等。而其學得恒時現行。依此義故名學所學。

問：若學者不學無學者學。云何建立學無學異。

答：於聖位中約斷煩惱立學無學。不依修勝功德。是故有異

〈順、逆、住〉

順流是何義？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有四補特伽羅。一順流。二逆流。三中住。四到彼岸。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分別。彼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問：順流是何義。

答：於諸生、諸趣、諸有、諸種類、諸生死。為支、為門、為事、為道、為迹向，是順流義。

逆流是何義？

答：於諸生滅、趣滅、有滅、種類滅、生死滅。為支、為門、為事、為道、為迹向。是逆流義。

流有多種，或說聖道名流、或說業名流、或說愛名流、或說生死名流。

此中流者。但說生死。

又契經說

順流云何。調習諸欲及造惡業。

逆流云何。調不習諸欲不造惡業。

當知彼經依一生建立順流、逆流。此中所說依多生建立順流、逆流。

復次，彼經依暫時起欲惡離欲惡。建立順流逆流。是故未離欲染聖者亦名順流。已離欲染異生亦名逆流。此中所說依長時向生死背生死建立順流逆流。是故有已離色染者而名順流。有未離欲染者而名逆流。

「諸生」者，調四生。

「諸趣」者，調五趣。

「諸有」者，調三有。

「諸種類」者，調地處等種類差別。

「諸生死」者。調無始時來乃至後際流轉差別。

「為支」者，調十二有支。

「為門」者，調業、煩惱。

「為事」者，調所依止。

「為道」者，調趣生死道。

「為迹向」者，調趣薩迦耶進迹向。

此中前五句顯生死。後五句顯生死長養。生死攝受。生死任持。生死無斷絕。生死增益隨順。如引河流而無有盡。逆流義中生等五種如前說。

差別者，於彼得滅。

為支者，調八聖道支。

為門者，調不淨觀持息念等。

為事者，調三解脫門。

為道者，調趣生死滅道。

為迹向者，調趣薩迦耶滅迹向。

此中前五句顯生死滅。後五句顯能摧滅生死非長養。能棄背生死非攝受。能散壞生死非任持。能斷絕生死非無斷絕。能損減違逆生死非增益隨順。如決陂潢漸令枯涸。

問：齊何名順流逆流者。

有說。乃至苦法智忍未生名順流者。已生名逆流者。

有說。乃至世第一法未生名順流者。已生名逆流者。

有說。乃至增上忍未生名順流者。已生名逆流者。

有說。乃至忍法。

有說乃至頂法。

有說。乃至煖法。

有說。乃至念住。

有說。乃至不淨觀持息念等未生名順流者。已生。名逆流者。

如是說者。若未種順解脫分善根名順流者。已種順解脫分善根名逆流者。

所以者何？

無量有情雖能惠施沙門、婆羅門、貧窮、孤獨、遠行疲極。及苦行者，種種飲食、衣服、臥具、醫藥、房舍、燈明、香花。及諸珍寶種種所須。又設無遮祠祀大會。如吠羅摩不剛強等。

彼由不種順解脫分善根故。於生死長夜受彼果已，還生餓鬼中受飢渴苦經百千歲。乃至不聞飲食之名。

或生人中貧窮下賤多諸苦惱。

或復見有無量有情護持禁戒學習多聞。受持讀誦素怛纁、毘奈耶、阿毘達磨。通達文義分別解說。

又能傍通世俗諸論。所謂記論、因論、王論、諸醫方論、工巧論等。

或復兼善外道諸論。所謂勝論、數論、明論、順世間論、離繫論等。

彼由不種順解脫分善根故。於生死長夜受彼果已。還生傍生趣中。作諸牛羊駝驢身等。愚癡盲瞶乃至不能言。

或生人中盲聾啞闇鈍無智。

或復見有無量有情。修習諸定。或離欲染。或離色染。或離無色一分染住八等至。起四無量引發五通。

彼由不種順解脫分善根故。於生死長夜受彼果已，還生地獄受諸劇苦。或傍生趣作大蟒身。吐毒熾然崩巖裂石。

或生人中作旃荼羅補羯娑等造穢惡業。

諸如是等雖暫受福還退墮故皆名順流。

若諸有情或但惠施一搏之食。或唯受持一日夜戒。或乃至誦四句伽他。或須臾間修定加行而能種殖順解脫分善根。由此後時雖因煩惱造作種種身語意惡行。或作無間業。或復斷滅一切善根。乃至身中無有少許白法種子。墮無間獄受種種苦。而得名為住涅繫岸。以彼必得般涅繫故。

此中有喻。如釣魚人以食為餌。置於鉤上著深水中。有魚吞之。彼魚爾時雖復遊戲或入穴中。當知已名在彼人手。不久定當至岸上故。由此故說。寧作提婆達多墮無間獄。不作喞達洛迦過邏摩子生非想非非想天。所以者何。

提婆達多雖造三無間業斷諸善根墮無間獄。而於人壽四萬歲時當得獨覺菩提。利根勝舍利子等。

喞達洛迦過邏摩子。雖離八地染住八等至極奢摩他垂越三有近甘露門。生非想非非想處經八萬大劫受寂靜樂。從彼命終。由惡業力生彼阿練若苦行林中。作著翅飛狸

捕食禽獸水陸空行無得免者。由此惡行命終當墮無間地獄。具受種種難忍處苦。佛不記彼得解脫時。

由此故說。雖住苦行林中而名順流者。雖處五欲境界而名逆流者。此中有喻。

如人齎二器行。一金二瓦。腳跌而倒二器俱破。其人爾時不惜金器而惜瓦器。以是嗟恨。人問其故彼具答之。人復詰言。

「金器破壞汝能不惜。何乃傷惜一瓦器耶？」。

彼復答言。

汝誠愚癡。所以者何。

・金器破已雖失器形不失器體。還付金師可令如本或勝於本。

・瓦器破已形體俱失。雖付陶師。乃至不堪復作燈盛。況本器乎。

是故我今不歎金器而惜瓦器。

如是天授已種順解脫分善根故。雖造眾惡生地獄中。而當成獨覺勝舍利子等。如彼金器破已還成。猛喜子不種順解脫分善根故。雖離八地染生有頂天。而終墮惡趣未期解脫。如彼瓦器破已不收。是故未種順解脫分善根者名為順流。已種順解脫分善根者名為逆流。

問：順解脫分善根在有情身其相微細。已種未種云何可知。

答：以相故知。彼有何相。謂若聞善友說正法時。身毛為豎悲泣流淚。厭離生死欣樂涅槃。於法法師深生愛敬。當知決定已種順解脫分善根。若不能如是當知未種。

此中有喻。

如人於田畦中下種子已經久生疑：

「我此畦中曾下種不？」

躊躇未決。傍人語言：

「何足猶豫。汝今但可以水灌漬以冀覆之。彼若生芽則知已種。不然則不。

彼如其言便得決定。

如是行者。自疑身中曾種解脫種子已不。時彼善友而語之言。

汝今可往至說法所。若聽法時身毛為豎悲泣流淚。乃至於法法師生愛敬者。當知已種解脫種子。不然則不。

故由此相可得了知

自住是何義？

答：非於諸生乃至諸生死為支。乃至為迹向亦非於生滅乃至生死滅為支。乃至為迹向是自住義。

此謂少分所作已辦。或一切所作已辦。意樂暫息或究竟息。不同順流及逆流者。於生死涅槃各作所作意樂不息故名自住。即是住自分義。

問：諸阿羅漢彼一切自住耶。設自住彼一切阿羅漢耶。

答：諸阿羅漢彼一切皆自住。

彼為住何處。謂住離非想非非想處染。阿羅漢果一切結盡斷遍知中。

有自住非阿羅漢。謂不還。

彼為住何處。謂住離欲染不還果五順下分結盡斷遍知中。

如世尊言：

永斷五煩惱 學滿無引法 得自在定根 是人名自住

「五煩惱」者。謂五蓋及五順下分結。不還已盡故。言「永斷」。

「學滿」者。謂果滿、根滿，非等至滿。

「無引法」者。謂欲界業煩惱所不能引。

「得自在」者。謂得心自在即是於他心智證通得自在究竟義。

「得定根」者。謂成就靜慮所攝三摩地根。

「是人名自住」者。謂住離欲染不還果五順下分結盡斷遍知中

〈極二〉

諸得極禁彼一切得極迹耶？設得極迹彼一切得極禁耶？

答：諸得極禁彼一切得極迹。

所以者何。無學尸羅名為極禁。四種神足名為極迹。諸有已得無學尸羅。必亦逮得四神足故。

有得極迹非得極禁。謂不還，如世尊言：云何苾芻得極迹。謂於五順下分結永斷遍知。

所以者何。以不還者。已得四神足未得無學尸羅故。

或作是說：諸得極迹彼一切到彼岸耶？設到彼岸彼一切得極迹耶？

答：諸得極迹彼一切到彼岸。

所以者何。一切結盡名為極迹。如契經說。迹謂涅槃。永斷五結不復輪迴生死名到彼岸。諸阿羅漢身已作證名得極迹。已斷五順上分結。不復輪迴三界生死名到彼岸。

有到彼岸非得極迹。謂不還。如世尊言：云何苾芻名到彼岸。謂於五順下分結永斷遍知。

以斷此故不復輪迴欲界生死名到彼岸。

復次，阿羅漢於三界再到彼岸。謂斷三界見所斷、修所斷時。不還者。於欲界亦再到彼岸。謂斷欲界見所斷、修所斷時。而未得涅槃故不名得極迹。

或作是說：諸阿羅漢彼一切盡源底耶？設盡源底彼一切阿羅漢耶？

答：諸阿羅漢彼一切盡源底。

有盡源底非阿羅漢。謂不還，如世尊言：云何苾芻盡源底。謂於五順下分結永斷遍知。

此中二釋如到彼岸說

〈菩薩記〉

齊何名菩薩？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言。有一有情。是不愚類是聰慧類。謂菩提薩埵。

雖作是說而不分別。齊何名菩薩。得何名菩薩。彼契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復次，為斷實非菩薩起菩薩增上慢故而作斯論。所以者何。有諸有情。以一食施。或以一衣或一住處。乃至或以一楊枝施。或受持一戒。或誦一伽他。或一攝心觀不淨等。便師子吼作如是言。我因此故定當作佛。

為斷如是增上慢故。顯雖經於三無數劫具修種種難行苦行。若未修習妙相業者猶未應言我是菩薩況彼極劣增上慢者。

是故菩薩乃至

· 初 無數劫滿時。雖具修種種難行苦行。而未能決定自知作佛。

- ・第二無數劫滿時。雖能決定自知作佛。而猶未敢發無畏言：「我當作佛」。
- ・第三無數劫滿已修妙相業時。亦決定知我當作佛。亦發無畏師子吼言：「我當作佛」。

齊何名菩薩？

答：齊能造作增長相異熟業。

問：若諸有情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能不退轉。從此便應說為菩薩。何故乃至造作增長相異熟業方名菩薩耶。

答：若於菩提決定及趣決定乃名真實菩薩。從初發心乃至未修妙相業來。雖於菩提決定。而趣未決定。未得名為真實菩薩。要至修習妙相業時。乃於菩提決定。趣亦決定。是故齊此方名菩薩。

復次，修妙相業時。若人若天共識知彼是菩薩故名真菩薩。未修妙相業時唯天所知。是故未得名真菩薩。

復次，修妙相業時。捨五劣事得五勝事。

- 一、捨諸惡趣恒生善趣。
- 二、捨下劣家恒生貴家。
- 三、捨非男身恒得男身。
- 四、捨不具根恒具諸根。
- 五、捨有忘失念恒得自性生念。

由此得名真實菩薩。未修妙相業時與此相違。是故不名真實菩薩。

問：菩薩得此自性生念有何利益耶。

答：菩薩得此自性生念離有情過。積集多聞深信因果。善攝徒眾所說教誡終不唐捐。菩提資糧轉復圓滿是為利益。

得何名菩薩？

答：得相異熟業。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先作是說。齊能造作增長相異熟業名為菩薩。勿有生疑。雖齊此位名為菩薩。而菩薩名或由證得其餘勝法。

欲顯即由相異熟業得菩薩名不由餘法。故作斯論。

問：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故名菩提薩埵。何故未證得時此名隨轉。及證得已便不隨轉而更名佛陀耶。

答：由此薩埵未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時。以增上意樂恒隨順菩提。趣向菩提。親近菩提。愛樂菩提。尊重菩提。渴仰菩提。求證欲證不懈不息。於菩提中心無暫捨。是故名為菩提薩埵。

彼既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已。於求菩提意樂加行並皆止息。唯於成就覺義為勝。一切染污不染污癡皆永斷故覺了一切勝義世俗諸爾焰故復能覺悟。無量有情隨根欲性作饒益故。由如是等覺義勝故。名為佛陀。不名菩薩。

復次，薩埵是勇猛者義。未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時。恒於菩提精進勇猛。求欲速證。是故名為菩提薩埵。

既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已。便於菩提勇猛心息。唯覺義勝故名佛陀。以能成就最勝覺故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不還納息第四之四

問：相異熟業以何為自性。為身業。為語業。為意業耶。

答：三業為自性然意業增上。

有說。唯意業為自性。非身語業。所以者何。此業猛利。身語業鈍故。

問：相異熟業為在意地。為五識身耶。

答：在意地。非五識身。所以者何。此業有分別。要觀察已行。五識無分別。隨境界力起故。

問：相異熟業。為加行得為離染得。為生得耶。

答：唯加行得。非離染得非生得。所以者何。此業必在三無數劫修諸波羅蜜多。圓滿身中加行功用作意後而得故。

有說。此業加行得亦生得。但非離染得。

問：相異熟業為聞所成、思所成、修所成耶？

答：唯思所成。非聞非修。所以者何。此業勝故非聞所成。欲界繫故非修所成。

有說。此業通聞思所成。但非修所成。

問：相異熟業何處起耶。

答：在欲界。非餘界。在人趣非餘趣在瞻部洲非餘洲。

依何身起者？依男身起非女身等。

於何時起者？佛出世時非無佛世。

緣何境起者？現前緣佛起勝思願。不緣餘境。

問：三十二大丈夫相。為一思所引。為多思耶。若爾何失。

若一思所引者。云何少業能引多果。施設論說復云何通。如說。如是類業能感足下平滿善住相。乃至如是類業能感頂上烏瑟膩沙相。

若多思所引者。云何一眾同分不分別引耶。

答：

有說：一思所引。

問：云何少業能感多果。

答：先以一思牽引。後以多思圓滿。是故無過。譬如畫師先以一色作摸後填眾彩。

問：《施設論》說復云何通。

答：彼論說圓滿業不說牽引業。故無過。然三十二大丈夫相是眾同分圓滿業果。非眾同分牽引業果。

有說：多思所引。

問：云何一眾同分不分別引耶。

答：爾時菩薩能一注心於一所依所緣行相有多思轉。於中有思能感足下平滿善住相。乃至有思能感頂上烏瑟膩沙相。

如是說者。三十二思引三十二大丈夫相。一一復以多業圓滿。

問：菩薩所起三十二思。於諸相中先引何相。

答：有說。先引足下平滿善住相。後引餘相。先安其足後乃餘故。

有說。先引目紺青相。先以慈眼觀世間故。

如是說者。此則不定。隨此相緣合則引此相

三十二大丈夫相者。

一、**足善住相。**謂佛足下平滿不凹不凸。於踐躡時等接觸地。是故唯佛跡相分明。惡心欲去終不能滅。

諸在家者，若有此相。必為人王賓伏率土。

諸出家者，若有此相。必為法王化導一切。

二者、**千輻輪相。**謂佛於雙足下有文。如輪千輻具足轂輞圓滿分明巧妙。

妙業天子雖極作意不能擬之而別化作。所以者何。妙業天子所化作事是無覆無記智所引。此相是純淨業所引故。

復次，彼天所作是生得智所引。此相是增上加行智所引故。

復次，彼天所作是一生所習智所引。此相是無量生所習智所引故。

三者、**指纖長相。**謂佛其指纖長傭而漸銳。節不麤現。並時無隙。安布得中光澤圓滿。

四者、**足跟圓長相。**謂佛足跟圓長端嚴廣直。

五者、**手足細軟相。**謂佛手足細軟如妬羅綿。

六者、**手足網縵相。**謂佛手足指間皆有網縵。猶如鵝王指。若合時網即不現而無皺緩。開時便現而無攣急。

七者、**足趺端厚相。**謂佛足趺圓厚向指傭寫兩邊端直。與跟相稱。躡時不廣。足下如紅蓮華色。網內邊如綵樹文爪甲如赤銅葉色。網外邊作真金色。細毛紺潤如吠琉璃故。佛雙足猶如寶履眾寶莊嚴光明微妙。

八者、**翳泥耶[跳-兆+專]相。**謂佛[跳-兆+專]脰圓直。漸下傭細。如翳泥耶鹿王[跳-兆+專]。

九者、**勢峯藏密相。**謂佛勢峯藏密猶如馬王。若爾云何所化得見。

有說。世尊愍所化故方便示之。

有說。世尊化作象馬陰藏殊妙告所化言。如彼我亦爾。

十者、**身分圓滿相。**謂佛身分圓滿如諾瞿陀樹。如從臍至頂。如是從臍至足上下相稱。

十一者、**身毛上靡相。**

十二者、**孔生一毛相。**

十三者、**身毛右旋相。**謂佛身諸毛孔各生一毛。如吠琉璃其色紺潤宛轉右旋毛端上靡。所以一一毛孔唯一毛者。以菩薩時不亂說法故。

十四者、**身真金色相。**謂佛身真金色。映奪世間一切金光令不復現。

- 如今時人所用鐵等。於今時所用金邊威光不現。
- 今時所用金至佛在世時所用金邊威光不現。
- 佛在世時所用金若至大海轉輪王路金砂瞻部捺陀金邊威光不現。
- 此金砂金若至七金山金邊威光不現。
- 七金山金至妙高山王金邊威光不現。
- 妙高山王金至三十三天莊嚴具金邊威光不現。
- 如是展轉乃至樂變化天莊嚴具金至他化自在天莊嚴具金邊威光不現。
- 此他化自在天莊嚴具金若至佛身金邊威光不現。

是故佛身金色最勝。映奪一切世間金色。

十五者、**常光一尋相。**謂佛身分周匝常有光明。面各一尋晝夜恒照。

十六者、皮膚細滑相。謂佛皮膚細滑塵水不住。如吠琉璃及蓮華葉。設佛以足蹈於塵山。吠嵐婆風於中擊空。欲令佛身及佛足下一塵染著無有是處。

十七者、七處充滿相。謂佛七處充滿。於餘身分此為少增。兩手、兩足、兩肩及項是為七處。

十八者、身廣洪直相。謂佛身廣洪直不偃不僂。亦不傍敝端雅充實。

十九者、師子上身相。謂佛胸臆分齊方廣威肅。如師子王上半身分。

二十者、肩膊圓滿相。謂佛肩膊圓滿。非諸掄力殊壯力士之所能及。

二十一者、立手摩膝相。謂佛平立舒手摩自膝輪。

二十二者、師子頷輪相。謂佛頷輪廣好如師子王。

二十三者、具四十齒相。

二十四者、齒齊平密相。

二十五者、牙齒鮮白有光明相。謂佛具四十齒皆悉齊平。中無間隙如毛髮許。其色鮮白光明皎映如雪山王。

問：餘人但有三十二齒。而說彼身中有一百三骨。佛具四十齒。何故亦言身中有一百三骨。而不增耶。

答：餘人頭骨九分合成。世尊頭骨但有一段。是以俱有一百三骨。

二十六者、得最上味相。謂佛舌根淨故。令所飲食變成上味。

有說。佛舌根上有一切世間悅意美妙勝味種子。若諸苦酢等物至舌根時。此種雜變皆成上味。

有說。如來舌根有如是勢力。若諸飲食來至舌根。於中悅意美妙性者便生舌識。麁鄙性者不生舌識。

有說。佛咽喉中有二乳泉。若飲食時其乳流出。雜諸飲食皆成上味。然於此中舌根淨故令味殊勝。此理應然。

二十七者、廣長舌相。謂佛舌相薄軟。廣長出時覆面至耳髮際。若還入口而於口中無所妨礙。

二十八者、目紺青相。謂佛眼目脩廣。其色紺淨如蘇闍多青蓮花葉。

二十九者、牛王睫相。謂佛眼睫安布善好猶如牛王。

三十者、烏瑟膩沙相。謂佛頂髻骨肉合成。量如覆拳青圓殊妙。

三十一者、眉間白毫相。謂佛眉間白毫長半尋量。右旋宛轉光明清徹。

三十二者、得梵音聲相。謂佛於喉藏中有妙大種。能發悅意和雅梵音。如羯羅頻迦鳥。及發深遠雷震之聲。如帝釋鼓。

如是音聲具八功德。一者深遠。二者和雅。三者分明。四者悅耳。五者入心。六者發喜。七者易了。八者無厭。

問：相是何義。

答：幟幟義是相義。殊勝義是相義。祥瑞義是相義。

問：何故大丈夫相唯三十二不增不減耶。

脅尊者說曰。若增若減俱亦生疑。唯三十二亦不違法相。

有說。三十二者世間共許是吉祥數。故不增減。

有說。若三十二相莊嚴佛身則於世間最勝無比。若當減者便為闕少。若更增者則亦雜亂。皆非殊妙故唯爾所。如佛說法不可增減。佛相亦爾。無減可增無增可減故。

問：八十隨好為在何處。

答：在諸相間隨諸相轉莊嚴佛身令極妙好。

問：相與隨好不相障奪耶。

答：不爾。相與隨好更相顯發如林中花顯發諸樹。佛身如是相好莊嚴。又如金山眾寶雜飾。如是佛身威光奇特。以如來身極鑒淨故。諸祥瑞物皆現其中。如至那鏡極磨瑩已。隨物遠近影像皆現。佛身亦爾。是故一切諸魔外道懷惡心者。至佛處時無不瞻仰。觀之無厭右繞而去。

問：菩薩於身為有愛慢而莊嚴耶。

答：不爾。

問：云何。

答：菩薩為欲降伏世間恃色憍慢不受化者令受化故。以諸相好而莊嚴身。

復次，為顯佛所有法皆殊勝故。謂色力族姓眷屬名譽財富自在。智見功德皆悉殊勝。若不爾者。則所說法無人信受。是故菩薩莊嚴其身。

復次，欲與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作所依器故。所以者何。殊勝功德決定依止殊勝之身。彼未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義。語菩薩言。汝欲令我在身中者。先令汝身清淨殊勝。以諸相好而莊嚴之。若不爾者。我亦不能於汝身生。譬如有人欲娉王女迎至室宅。彼密遣使而語之言。汝欲令我至舍宅者。先應灑掃除去鄙穢。懸繒幡蓋燒香散花種種莊嚴。吾乃可往。若不爾者。我亦不能至汝舍宅。是故菩薩莊嚴其身。

問：菩薩造作增長相異熟業已中間。或作轉輪王時。為即所修相異熟業。感彼相果。為餘業耶。

答：有說。即以所修相異熟業。以此業功能廣大。假設至今恒作輪王。而彼業勢亦不盡故。如是說者。彼以餘業。所以者何。菩薩修相異熟業皆為於最後身受殊勝果未便受用。然由彼業為增上造餘善業感輪王相果。譬如大富長者多諸珍寶。其中大價寶珠未便出用。餘輕價者隨時貿易。彼亦如是。

問：菩薩所得三十二相與輪王相有何差別。

答：菩薩所得有四事勝。一熾盛。二分明。三圓滿。四得處。

復次，有五事勝。一得處。二極端嚴。三文象深。四隨順勝智。五隨順離染。

問：菩薩造作增長相異熟業已。未至最後身來。於諸有情有異相可識知不。

答：有。謂生貴族形貌端嚴具丈夫身諸根圓滿。得宿命念深信因果。喜樂多聞尊重正法。智見猛利有勝辯才。志性調柔言音和雅。所作決定終無退屈。見他受苦情不堪忍。要當拔濟。所修無不迴向菩提。樂與有情作饒益事。而不求報。此等名為彼菩薩相。

問：如契經說：佛一一相百福莊嚴。何謂百福。

答：此中百思名為百福。何謂百思。謂如菩薩造作增長足善住相業時。先起五十思。修治身器令淨調柔。次起一思正牽引彼。後復起五十思令其圓滿。

譬如農夫先治畦壟次下種子後以糞水而覆溉之。

彼亦如是。如足善住相業有如是百思莊嚴。乃至頂上烏瑟膩沙相業亦復如是。由此故說。佛一一相百福莊嚴。

問：何者是五十思耶。

答：依十業道各有五思。謂依離殺業道有五思。一離殺思。二勸導思。三讚美思。四隨喜思。五迴向思。謂迴所修向菩提故。乃至正見亦爾。是名五十思。

有說。依十業道各起下、中、上、上勝、上極。五品善思如雜修靜慮。

有說。依十業道各起五思。一加行淨。二根本淨。三後起淨。四非尋所害。五念攝受。
有說。緣佛一相起五十剎那。未曾習思相續而轉。

問：如是百福一一量云何。

答：有說。若業能感轉輪王位。於四大洲自在而轉。是一福量。
有說。若業能感天帝釋位。於二天眾自在而轉。是一福量。
有說。若業能感他化自在天王位。於一切欲界天眾自在而轉。是一福量。
有說。若業能感大梵天王位。於初靜慮及欲界天眾自在而轉。是一福量。
有說。娑訶世界主大梵天王。勸請如來轉法輪福。是一福量。

問：彼請佛時是欲界繫無覆無記心。云何名福。

答：有說。彼住梵世。欲來請時先起如是善心。我當為諸有情作大饒益請佛轉法輪。爾時即名得彼梵福。此不應理。所以者何。非未作時已成就故。如是說者。彼請佛已還至梵宮。後世尊轉法輪時地神先唱。如是展轉聲徹梵宮。梵王聞已歡喜自慶。發淳淨心而生隨喜。爾時乃名成就此福。

有說。世界成時一切有情業增上力。能感三千大千世界。是一福量。

有說。除近佛地菩薩餘一切有情。所有能感富樂果業。是一福量。

有說。此中一一福量應以喻顯。

假使一切有情皆悉生盲。有一有情以大方便令俱得眼。彼有情福是一福量。

復次，假使一切有情皆飲毒藥悶亂將死。有一有情令皆除毒心得醒悟。彼有情福是一福量。

復次，假使一切有情皆被縛錄臨當斷命。有一有情俱令解脫一時得命。彼有情福是一福量。

復次，假使一切有情壞戒壞見。有一有情能令俱時戒見具足。彼有情福是一福量。

評曰：如是所說皆是淳淨意樂。方便讚美菩薩福量。然皆未得其實。

如實義者。菩薩所起一一福量無量無邊。以菩薩三無數劫積集圓滿諸波羅蜜多已。所引思願極廣大故。唯佛能知。非餘所測。如是所說廣大。量福。具足滿百莊嚴一相。展轉乃至三十二相皆具百福。佛以如是三十二百福莊嚴相。及八十隨好莊嚴其身故於天上人中最尊最勝。

問：此相異熟業經於幾時修習圓滿。

答：多分經百大劫。唯除釋迦菩薩。以釋迦菩薩極精進故超九大劫。但經九十一劫修習圓滿。便得無上正等菩提。其事云何。如《契經》說。

過去有佛號曰底砂。或曰補砂。彼佛有二菩薩弟子勤修梵行。一名釋迦牟尼。二名梅怛儼藥。

爾時彼佛觀二弟子誰先根熟？即如實知慈氏先熟。能寂後熟。

復觀二士所化有情誰根先熟？又如實知釋迦所化應先根熟。

知已即念。

「我今云何令彼機感相會遇耶。然令一人速熟則易。非令多人。」

作是念已。便告釋迦。

「吾欲遊山汝可隨去。」

爾時，彼佛取尼師檀。隨路先往既至山上。入吠琉璃龕敷尼師檀。結跏趺坐入火界定。經七晝夜受妙喜樂。威光熾然。釋迦須臾亦往山上處處尋佛。如犢求母。展轉遇至彼

龕室前。歎然見佛威儀端肅光明照曜。專誠懇發喜歎不堪。於行無間忘下一足。瞻仰尊顏目不暫捨。經七晝夜。以一伽他讚彼佛曰

天地此界多聞室 逝宮天處十方無 丈夫牛王大沙門 尋地山林遍無等
如是讚已便超九劫。於慈氏前得無上覺。

問：近佛地菩薩必於名句文身。得未曾得巧妙自在。應以別頌異門讚佛。何故經七晝夜唯以一頌而讚佛耶。

答：菩薩爾時思願勝故不重文頌。若改文頌則思願不淳。

復次，菩薩爾時怖畏散亂。如頌差別心亦異故。云何而得一心流注。

復次，菩薩顯己心無厭倦能於一頌新新發起勝思願故。

問：何故慈氏菩薩自根先熟所化後熟。釋迦菩薩則與此相違耶。

答：慈氏菩薩多自饒益少饒益他。釋迦菩薩多饒益他少自饒益。是故皆與所化不並。

問：如契經說。菩薩經三劫阿僧企耶。修行四波羅蜜多方得圓滿。此是何等劫耶。

答：有說是中劫。有說。是成劫。有說。是壞劫。如是說者此是大劫。積此大劫至一阿僧企耶。如是至三阿僧企耶修習圓滿。

問：此劫阿僧企耶量云何可知。

答：有說。

以大劫為一。積此一至百千名洛叉。至百百千名俱胝。百千俱胝名那庾多。百千那庾多名頻婆。百千頻婆名建他。此後非算數智所及。至此所不及位名一劫阿僧企耶量。第二、第三劫阿僧企耶量亦爾。

有說。

以大劫為一。積此一至百千名洛叉。至百百千名俱胝。百千俱胝名俱胝俱胝。

百千俱胝俱胝名阿哲哲俱胝。百千阿哲哲俱胝名阿吒吒俱胝。

百千阿吒吒俱胝名阿庾多。百千阿庾多名阿庾多分。

百千阿庾多分名那庾多。百千那庾多名那庾多分。

百千那庾多分名俱物陀。百千俱物陀名俱物陀分。

百千俱物陀分名鉢特摩。百千鉢特摩名鉢特摩分。

百千鉢特摩分名迦末羅。百千迦末羅名迦末羅分。

百千迦末羅分名捺稚那。百千捺稚那名捺稚那分。

百千捺稚那分名觀胝。百千觀胝名觀胝分。

百千觀胝分名阿波波。百千阿波波名阿波波分。

百千阿波波分名吒吒。百千吒吒名吒吒分。

百千吒吒分名鄔伽。百千鄔伽名鄔伽分。

百千鄔伽分名跋羅。百千跋羅名跋羅分。

百千跋羅分名婆揭羅。從此以後非算數智所及。至此所不及位名一劫阿僧企耶量。

第二、第三劫阿僧企耶量亦爾。

有說。非算數智所不及故名阿僧企耶。然有契經說六十數。於中有一數名阿僧企耶積大劫數至此數時名一劫阿僧企耶。

如彼經言。

・有一無餘數始為一。十一為十。十十為百。十百為千。十千為鉢羅薛陀。

十鉢羅薛陀為洛叉。十洛叉為頰底洛叉。十頰底洛叉為俱胝。十俱胝為末陀。十末陀為阿庾多。

- ・十阿庾多為大阿庾多。十大阿庾多為那庾多。十那庾多為大那庾多。十大那庾多為鉢羅那庾多。十鉢羅那庾多為大鉢羅那庾多。

十大鉢羅那庾多為矜羯羅。十矜羯羅為大矜羯羅。十大矜羯羅為頻跋羅。十頻跋羅為大頻跋羅。十大頻跋羅為阿芻婆。

- ・十阿芻婆為大阿芻婆。十大阿芻婆為毘婆訶。十毘婆訶為大毘婆訶。十大毘婆訶為嚧嚧伽。十嚧嚧伽為大嚧嚧伽。

十大嚧嚧伽為婆喝那。十婆喝那為大婆喝那。十大婆喝那為地致婆。十地致婆為大地致婆。十大地致婆為醯都。

- ・十醯都為大醯都。十大醯都為羯臘婆。十羯臘婆為大羯臘婆。十大羯臘婆為印達羅。十印達羅為大印達羅。

十大印達羅為三磨鉢耽。十三磨鉢耽為大三磨鉢耽。十大三磨鉢耽為揭底。十揭底為大揭底。十大揭底為枯筏羅闍。

- ・十枯筏羅闍為大枯筏羅闍。十大枯筏羅闍為姥達羅。十姥達羅為大姥達羅。十大姥達羅為跋藍。十跋藍為大跋藍。

十大跋藍為珊若。十珊若為大珊若。十大珊若為毘步多。十毘步多為大毘步多。十大毘步多為跋邏攬。

- ・十跋邏攬為大跋邏攬。十大跋邏攬為阿僧企耶。

此後更有八數及前為六十數

積一大劫。至此第五十二阿僧企耶數。時名一劫阿僧企耶。

第二、第三劫阿僧企耶亦復如是。

有說。

尊者舍利子依第四靜慮起宿住隨念智通。緣過去世齊所及劫為一劫阿僧企耶量。第二、第三劫阿僧企耶量亦爾。

彼不應作是說。以劫阿僧企耶量非舍利子等宿住智境故。

此中或說三劫阿僧企耶量。皆是舍利子宿住智境故。不應言齊彼智所及劫為一劫阿僧企耶量

有說：依一施行分別三劫阿僧企耶量。

謂

- ・若時菩薩雖行惠施。而未能捨一切物 施一切田。齊此名為 初劫阿僧企耶。

- ・若時菩薩能行惠施。亦 能捨一切物而未能施一切田。

或 能施一切田而未能捨一切物。齊此名為第二劫阿僧企耶。

- ・若時菩薩能行惠施。亦 能捨一切物及 能施一切田。齊此名為第三劫阿僧企耶。

有說：依所逢事佛分別三劫阿僧企耶量。

謂

過去久遠人壽百歲時。有佛名釋迦牟尼。出現於世。生剎帝利釋迦種中。母名摩訶摩耶。父名淨飯。子名羅怛羅。城名劫比羅筏窰觀多諸釋種。侍者弟子名阿難陀。第一雙弟子名舍利子大目犍連。

爾時，世間五濁增盛。為生老死之所逼迫。愚癡盲冥無將導者。彼佛世尊以悲願力於中出現。精進增上化導有情未曾暫息。由如此故為風所薄。肩背有疾。時有陶師名曰廣熾。佛知時至即告侍者阿難陀言。

「吾今身疾不安。汝可往廣熾陶師家求胡麻油及煖水。為吾塗洗」。

侍者敬諾往陶師家。住廣熾前愛語問訊已。方便讚佛種種功德勝戒定慧。三十二相八十隨好圓光赫奕。智見無礙辯才無滯。復告廣熾。

「如是世尊若不出家。當為輪王王四洲界。我及汝等一切世間皆為僕使。然今棄捨如是王位出家苦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具一切智見。斷一切疑網。施一切決定。能盡一切問論源底。視諸有情猶如一子。今者在此不遠而住。然為拔濟汝等苦故恒涉道路。為風所薄肩背勞積。須油煖水故相造詣。頗能施耶？」

爾時，廣熾聞已踊躍歎未曾有。

「如何人間有是功德！」

即報尊者。

「仁今且還。我當如命自往佛所。」

其去未久。廣熾即辦生胡麻油及煖香水持往佛所。佛遙見之。為令彼人種善根故脫去餘衣。唯留襯身踞机而待。廣熾到已發淳淨心。以所持油恭敬善巧。塗佛肩背種種摩搨。復以煖水香湯灌洗。佛時風疾釋然除愈。以慈軟音慰喻廣熾。彼聞歡喜即發願言。

「願我未來當得作佛。名號眷屬時處弟子。如今世尊等無有異！」

當知彼陶師者即釋迦菩薩。由本願故今名號等如昔不異。

- 然從彼佛發是願後。乃至逢事寶髻如來。是名 初劫阿僧企耶滿。
- 從此以後 乃至逢事然燈如來。是名第二劫阿僧企耶滿。
- 復從此以後 乃至逢事勝觀如來。是名第三劫阿僧企耶滿。
- 此後復經九十一劫修妙相業。至逢事迦葉波佛時方得圓滿。

有說：有三種阿僧企耶：

一、劫阿僧企耶，二、生阿僧企耶，三、妙行阿僧企耶。

劫阿僧企耶者，謂以大劫為一積至洛叉俱胝。展轉乃至過婆揭羅數。

生阿僧企耶者，謂一一劫經無數生。

妙行阿僧企耶者，謂一一劫修無數妙行。

由此三種阿僧企耶證無上覺。

此不應理。如實義者。此中但說經三劫阿僧企耶。修行圓滿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不還納息第四之五

問：如說菩薩經三劫阿僧企耶。修四波羅蜜多而得圓滿，謂施波羅蜜多、戒波羅蜜多、精進波羅蜜多、般若波羅蜜多。當言於何時分修何波羅蜜多而得圓滿。

答：有說。

若菩薩

- 行布施時，不為慳悋之所屈伏。當言：施 波羅蜜多圓滿。
- 持淨戒時，不為惡戒之所陵雜。當言：戒 波羅蜜多圓滿。
- 起精進時，不為懈怠之所退敗。當言：精進波羅蜜多圓滿。
- 修般若時，不為惡慧之所燒濁。當言：般若波羅蜜多圓滿。

有說。

- 若時菩薩但以悲心能施一切一切種物。乃至身命頭目髓腦都無少許戀著之心。齊此名為施波羅蜜多圓滿。
- 若時菩薩橫被有情斬截手足。割剝耳鼻。或斫身分。乃至無完如芥子許。爾時無有一念瞋心。況欲加報。齊此名為戒波羅蜜多圓滿。
- 若時菩薩心勇猛故。經七晝夜一足而立不瞬而視。以一伽他讚歎於佛。而無一念懈怠之心。齊此名為精進波羅蜜多圓滿。
- 若時菩薩名瞿頻陀精求菩提。聰慧第一論難無敵。世共稱仰。齊此名為般若波羅蜜多圓滿。

或說。乃至坐金剛座入金剛喻定。將證無上正等菩提。齊此方名般若波羅蜜多圓滿。如是說者。此等所說皆依一時。一行增上說為圓滿。如實義者。得盡智時此四波羅蜜多方得圓滿。

外國師說。有六波羅蜜多。調於前四加忍、靜慮。

迦濕彌羅國諸論師言。後二波羅蜜多即前四所攝。謂忍攝在戒中。靜慮攝在般若。戒慧滿時即名彼滿故。

復有別說。六波羅蜜多。調於前四加聞及忍。

- 若時菩薩能遍受持如來所說十二分教。齊此聞波羅蜜多名為圓滿。
- 若時菩薩自稱忍辱被羯利王割截支體。曾無一念忿恨之心。反以慈言誓饒益彼。齊此忍波羅蜜多名為圓滿。

此二亦在前四中攝。忍如前說聞攝在慧。雖諸功德皆可名為波羅蜜多。而依顯了增上義說。故唯有四。

問：修此四波羅蜜多時。於一一劫阿僧企耶逢事幾佛。

答：

- 初 劫阿僧企耶逢事七萬五千佛。最初名釋迦牟尼，最後名寶髻。
 - 第二劫阿僧企耶逢事七萬六千佛。最初即寶髻，最後名然燈。
 - 第三劫阿僧企耶逢事七萬七千佛。最初即然燈，最後名勝觀。
- 於修相異熟業九十一劫中逢事六佛。最初即勝觀，最後名迦葉波。

當知此依釋迦菩薩說。若餘菩薩不定。如是釋迦菩薩於迦葉波佛時。四波羅蜜多先隨分滿。相異熟業今善圓滿。從此瞻部洲歿生覩史多天。受天趣最後異熟。

問：何故菩薩唯於覩史多天受天趣最後異熟。不於餘天耶。

脅尊者言。此不應問。若上若下俱亦生疑。然生彼天不違法相。

有說。覩史多天是千世界天趣之中猶如齊法。是故菩薩唯生彼天。

有說。下天放逸上天根鈍。唯覩史多天離二過失。菩薩怖畏放逸厭患鈍根。故唯生彼。

有說。下天煩惱利上天煩惱數。覩史多天離此二種。菩薩厭此二類煩惱。故生彼天。

有說。菩薩唯造作增長彼天處業。故唯生彼。

有說。唯觀史多天壽量與菩薩成佛及瞻部洲人見佛業熟時分相稱。謂人間經五十七俱胝六十千歲。能化所化善根應熟。彼即是觀史多天壽量。是故菩薩唯生彼天。若生上天壽量未盡善根已熟。若生下天壽量已盡善根未熟。故不生彼。

有說。為化觀史多天無量樂法菩薩眾故。謂彼天中有九廊院。廊各十二踰繕那量。樂法菩薩常滿其中。補處菩薩晝夜六時恒為說法。上下天處無如是事。

有說。菩薩恒時樂處中行。故於最後生處中觀史多天。從彼歿已生中印度劫比羅筏窰觀城。於夜中分踰城出家。依處中行成等正覺。為諸有情說處中法。於夜中分入般涅槃。由此唯生觀史多天。非餘天處。

問：何緣菩薩於最後有唯從天歿不從人來。

答：有說。於諸趣中天趣勝故。

有說。從天上來人所重故。

有說。從天來時有神變事。從人趣來無如是事。

有說。人中無有如是壽量如觀史多與善根熟時相稱可故。

有說。觀史多天樂法菩薩業增上力。令此菩薩必生彼天為說法故。

有說。菩薩彼有生天業定應受故。

有說。若菩薩頻生人中而成佛者。則生厭賤不受化故。

問：何不即於觀史多天成正等覺。而必來人間耶。

答：隨諸佛法故。謂過殞伽沙數諸佛世尊。皆於人中而取正覺故。

復次，天趣身非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所依止故。

復次，唯人智見猛利能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故。

復次，諸天耽著妙欲。於入正性離生得果離染等事非增上故。

復次，人趣根性猛利多分能受如來正法。天趣不爾。

復次，最後有菩薩必受胎生。天趣唯化生故。

復次，有二事處佛出世間。一有厭心。二有猛利智。當知此二唯人趣有。

復次，人天並是法器。為欲俱攝故來人間。若在天上則人無由往。又不可令天上成佛。來人間化人當疑佛。是幻所作不受法故。是以菩薩人間成佛。

然菩薩住觀史多宮。彼壽量盡將下生時。先觀四事。

一、觀時分，二、觀處所，三、觀種姓，四、觀依器。

觀時分者。觀諸世間於何時中佛應出世。即知從人壽八萬歲。乃至百歲時佛應出世。今正是時。

觀處所者。謂觀世間於何方處佛應出世。即知於瞻部洲中印度佛應出世。非邊地達絮蔑戾車中。

觀種姓者。謂觀世間何種姓中佛應出世。即知或刹帝利或婆羅門種姓中佛應出世。隨彼時強勝者即生其中。

觀依器者。謂觀世間何等女人。父母種姓並皆清淨。胎藏寬博無諸過失。能持菩薩那羅延力所合成身經十月日。即知瞻部洲中有是女人名字某甲堪為依器。

菩薩如是觀四事已。即告行道天子言。

汝可巡告觀史多天眾。却後七日。補處菩薩當從此歿生瞻部洲中印度劫比羅筏窰觀城。廣作佛事。諸欲隨者當發往願。

行道天子歡喜敬諾。乘己所有迅疾神通。遍告觀史多天眾言。

天仙當知。却後七日補處菩薩當下瞻部洲。生中印度劫比羅筏窰觀城。廣作佛事。
仁等天眾欲隨從者當發往願。

爾時便有五百天子。尋聲即發隨下生願。至第七日。菩薩便與五百天子。一時從觀史多天沒。於瞻部洲中印度劫比羅筏窰觀城俱時而生。皆為釋種助宣佛事。當知此說釋迦菩薩。若餘菩薩隨其所應

如說：「慈氏！汝於來世當得作佛」...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故。

如[△]世尊說：

於未來世人壽八萬歲時。此瞻部洲其地寬廣。人民熾盛安隱豐樂。村邑城廓鷄鳴相接。女人年五百歲爾乃行嫁。彼時諸人身雖勝妙然有三患。

一者、大小便利。

二者、寒熱飢渴。

三者、貪婬老病。

有轉輪王名曰餉佉。威伏四方如法化世。成就七寶。所謂輪寶、象寶、馬寶、珠寶、女寶、主藏臣寶、主兵臣寶。千子具足。勇健端政能摧怨敵。極大海際地平如掌。無有[△]坑砂礫毒刺。人皆和睦慈心相向。兵戈不用以正自守。

王有寶臺。高千尋量廣十六分。種種莊嚴持施福田興大福業。其後不久剃除鬚髮。以信出家勤修梵行。於現法中成阿羅漢。即能自知。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得般涅槃。

時佛說是語已。眾中阿氏多苾芻。即從座起恭敬合掌而白佛言。

世尊。願我於未來世當得作彼餉佉輪王。威伏四方如法化世。廣說乃至得般涅槃。

爾時，世尊呵叱彼曰。

癡人云何不欲一死而求再死願於來世作餉佉輪王。乃至廣說。

然阿氏多如汝所願。汝於來世定得作彼餉佉輪王。降伏四方如法化世。廣說乃至得般涅槃。

復告大眾。

未來人壽八萬歲時有佛出世。名曰慈氏，如來、應正等覺、明行圓滿、善逝、世間解、無上丈夫、調御士、天人師、佛、薄伽梵。如我今者十號具足。

彼佛復於此世間天魔大梵沙門婆羅門天人眾中。自稱我是。如來應正等覺。乃至佛薄伽梵。具足證得自在通慧。亦自了知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得大涅槃。復為有情宣說正法。開示初善、中善、後善。文義巧妙純一圓滿清白梵行。為諸人天正開梵行令廣修學。無量百千徒眾圍遶。無量慈種弟子侍衛。作大饒益。如我今者亦於此世間天魔大梵。廣說乃至。無量釋種弟子侍衛作大饒益。

時佛說是語已。眾中慈氏菩薩即從座起。恭敬合掌而白佛言。

世尊。願我於未來世當得作彼慈氏如來應正等覺。廣說乃至。如今世尊亦為無量釋種弟子侍衛作大饒益。

爾時，世尊聞彼語已起前際智。

- ・審觀慈氏三無數劫修四波羅蜜多得圓滿不？即如實知皆已圓滿。
- ・復審觀彼百大劫中修相異熟業得圓滿不？即如實知除金色相業餘皆圓滿。

由此佛告大生主喬答彌言。

汝今可以此金色衣布施眾僧。若供養僧當知亦名供養於我

佛時預知眾僧得此金色衣已。有是因緣應慈氏得慈氏得已必當施我。乃至廣說。由此因緣金色業滿。

此中或說。

佛欲令彼金色業滿。告阿難陀言。

汝可為我覓新金色衣。吾欲持與慈氏。

時阿難陀如教即得。尋時跪進。世尊得已命慈氏言。

汝可取此新金色衣。慈氏承命然不敢取。

佛言。

但取。任汝奉施佛上首僧。所以者何。汝於未來當由此福饒益世間故。

慈氏敬諾取已奉施佛上首僧。由此因緣。金色業滿。

有說。慈氏金色相業亦先圓滿。然佛令彼施金色衣者。欲顯功德雖滿而無厭足勸引他故。

世尊起前際智觀慈氏前際已。復起後際智

· 審觀未來人壽八萬歲時。慈氏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所依身不。即知彼有。

· 復審觀察彼於爾時為有堪能得菩提不。即知彼能。

世尊觀彼前後際已。即讚慈氏菩薩言。

善哉！善哉！汝能發此廣大思願為欲饒益無量有情。誠為快善。

復告慈氏。

如汝所願。汝於來世人壽八萬歲時。當得作佛名曰慈氏如來應正等覺。廣說乃至。無量慈種弟子侍衛作大饒益。如我今者亦為無量釋種弟子侍衛作大饒益。

問：阿氏多及慈氏俱求未來八萬歲時身。何故世尊訶阿氏多而讚慈氏。

答：阿氏多苾芻於有起意樂、起勝解、起欣慕、起希望、起尋求，故佛訶之。慈氏菩薩不於有起意樂。乃至尋求。然於利樂諸有情事起意樂。乃至尋求故佛讚之。

復次，阿氏多求世間輪王位故佛訶之。慈氏求出世法輪王位故佛讚之。如是求流轉王位。求還滅王位說亦爾。

復次，阿氏多求自利樂故佛訶之。慈氏求利樂他故佛讚之。如是求自饒益求饒益他說亦爾。契經雖作是說。慈氏汝於來世人壽八萬歲時當得作佛。名慈氏如來應正等覺。乃至廣說。而不分別「此何智？於何轉？」

契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分別者今應分別。故作斯論。

問：如說：「慈氏！汝於來世當得作佛，名慈氏如來應正等覺！」此何智？

答：因智、道智。

此即如來觀察慈氏前後際智。

問：此於何轉。

答：

· 有於相異熟業轉。由此名因智。

· 有於無漏根、力、覺支、道支，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轉，由此名道智。

此即如來觀察慈氏前際相異熟業圓滿不。圓滿智於因轉，故說名因智。

及是觀察慈氏後際。無漏根力覺支道支得無上正等菩提。智於道轉，故說名道智。

然此二智俱是世俗智攝。以非十六行相智故。

或有身中雖有三十二相而無聖法。謂異生轉輪王。
或有身中雖有聖法而無三十二相。謂非輪王聲聞等。
或有身中有三十二相亦有聖法而非佛。謂餉佉王等得聖道已。
或有身中無三十二相亦無聖法。謂餘異生。

一切佛身必有無上三十二相及無上聖法。謂正等菩提。

問：何故此中唯說於相異熟業轉名因智。不說於四波羅蜜多轉名因智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相異熟業近。四波羅蜜多遠此中說近不說遠。

復次，相異熟業修時顯了人天共知。四波羅蜜多不爾。此中隨顯而說。

復次，修相異熟業時。菩提決定趣亦決定。修四波羅蜜多時。雖菩提決定。而趣未決定。是故不說。

復次，此中說知身近因菩提近因。相異熟業是身近因。無漏根力等是菩提近因。四波羅蜜多及不淨觀等非二近因。是故不說

如說：「此苾芻即於現法當辨聖旨」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自恣經》說。此苾芻即於現法當辨聖旨能自了知。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得般涅槃。

彼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此何智於何轉。彼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問：如說：「此苾芻即於現法當辨聖旨」此何智？

答：道智。

問：此於何轉。

答：此於無漏根、力、覺支、道支，得諸漏永盡轉由此名道智。

此即如來觀諸苾芻無漏根、力、覺支、道支，得諸漏永盡智於道轉故說名道智。此亦是世俗智攝。以非無漏十六行相智故。

問：此中何故不說因智。

答：有說。此中應作是說。

此何智？

答：因智、道智。

此於何轉？

答：有於順解脫分善根等轉由此名因智。

有於無漏根力、覺支、道支，得諸漏永盡轉由此名道智。

而不作是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

- ・無上菩提加行廣大三無數劫百劫乃成彼因可重。是故說觀彼智。
- ・聲聞菩提加行狹小。謂極速者三生便得。第一生下種。第二生成熟。第三生解脫。因非可重故不說觀彼智。

有說。

- ・菩薩相異熟業所依種性等決定故說知彼智。
- ・聲聞順解脫分善根所依種性等不決定故不說知彼智。

有說。

- 佛有二事勝。一所依身。二所得菩提。故觀彼所因具說知二種因智。
- 聲聞但有所得菩提勝。非所依身故但說知菩提因智。

有說。知順解脫分善根等智前亦不說。故於此中不應為問。

〈願智〉

願智云何？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前雖說願智作用。而未說彼自性。今欲說之故作斯論。

問：願智云何。

答：如阿羅漢成就神通得心自在。隨欲知義發正願已。便入邊際第四靜慮。從定起已如願皆知。

「隨欲知義」者。

問：何故阿羅漢欲知義耶。

答：三因緣故。一為饒益弟子故。二為住持佛法故。三為知世間安不安故。

饒益弟子者。謂阿羅漢於諸弟子修觀行時。法應觀彼入聖久近「我壽盡來某甲能入正性離生不？設不能入者我命終後。有餘能教令得入不？」。

如此皆以願智故知。是等名為饒益弟子。

住持佛法者。謂阿羅漢或有經營罕堵波毘訶羅僧伽藍等佛法僧事時。法應觀察久近成辦。「盡我壽來為能辦不？設不辦者，我命終後為有餘人能續辦不？」。

或有國王大臣長者及商主等欲於佛法作衰損事。有阿羅漢念欲化之。即便觀察「彼可化不？設可化者為久近耶？我壽盡未化事果不？設不果者我命終後有能續不？」。

此等皆以願智故知。諸如是事名住持佛法。

知世間安不安者。謂阿羅漢或時觀察所在國土及時分中。當有豐儉怖畏安隱疾疫等事。欲令自他知趣捨故起願智知。

如昔[△]於此迦濕彌羅國有王名鑠迦。為縛喝國王入境侵奪。時王鑠迦即率兵士欲與交戰。彼王本性慈仁恒懼惡業。竊作是念：

「不知我今戰必得勝存王位不。脫當不遂徒殺人民。更招殃罪死墮地獄。曾聞某甲僧伽藍中。有阿羅漢得妙願智。我當往問。」

念已即往。歸誠禮敬請決所疑。彼阿羅漢便答王曰。

我雖曾得此智然資緣闕故。身力羸劣久不現前。

時王即以種種飲食上妙資具而供給之。尊者未幾能起願智即為觀察。便見彼縛喝王必當奪得鑠迦王位作大饒益。見已即報鑠迦王言。

王當失國願自思勉。

鑠迦敬諾。即率左右及將眷屬。捨國而去往投他土。

由此因緣諸阿羅漢欲知彼義。

「入邊際第四靜慮」者。

問：何故名邊際第四靜慮耶。

答：此於第四靜慮。為表、為極、為稠林。故名邊際第四靜慮。即是最勝品第四靜慮義。猶如樹端樹中最勝名樹邊際。

有說。此是表智極智稠林智等諸功德法所依處。故名邊際第四靜慮。謂無量等種種功德熏相續已。方起此定故。依此定所起功德。於諸功德為表、為極、為稠林。猶如醍醐牛味中勝。

有說。此應名後際第四靜慮。際有三。一前際二中際三後際。此三即過去現在未來。如其次第。此中前際二智所知。謂宿住隨念智。及願智。中際亦二智所知。謂他心智及願智。後際唯願智所知。以未來境中唯有此智。是故此智名後際智。能起此定名為後際第四靜慮。

有說。此應名未至際第四靜慮。際有三種。一未至際二至際三至已際。此三即未來、現在、過去。如其次第。如知現在名至際智。知過去名至已際智。如是此智多分知未來故名未至際智。能起此定名未至際第四靜慮。

有說。此但應名邊際第四靜慮。所以者何。邊者名現在蘊界處。際者名過去未來。如於現在蘊界處有現見智轉。如是於過去未來亦有現見智轉。故此智名邊際智。能起此定名為邊際第四靜慮。

「從定起已如願皆知」者。

問：為在定知為起定知。若爾何失。

若在定知。何故此中說從定起已如願皆知。

若起定知。何故須入邊際第四靜慮耶。

答：即在定能知。

問：何故此中說從定起已如願皆知。

答：此於說時名知由說顯知故。

復次，爾時令他知故說名為知。

有說。起定能知。

問：何故復入第四靜慮。

答：邊際第四靜慮是知方便。要入彼定此智生故。

如是說者。初說為善以在定能知起定說故

問：願智自性是何。

答：自性是慧。如自性如是我物性相本性亦爾。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願智。

答：如願能知故名願智。

問：為如自願能知。為如他願能知耶。

答：如自願亦知。如他願亦知。隨所有願皆能知故。

復次，知所有願故名願智。願有二種。謂菩提願及有願。菩提願者如慈氏等願。有願者如阿氏多等願。知此等願故名願智。

復次，智隨願起故名願智。謂此智殊勝。要由先願作意加行所引發故。如來雖無作意加行。而亦必有心願為先。

有說。此應名期智以所知境微細甚深。必起要期方能知故。

有說。此應名妙智以諸智中此最勝故。如世間說妙飲食妙衣服等。彼於勝說妙聲。此亦如是。

．～：～．

然此願智。

界者，色界。

地者，在第四靜慮地。

所依者，依欲界身。

行相者，作十六行相。或餘行相

所緣者，緣一切法。

念住者，通四念住。

智者，舊阿毘達磨者說唯一世俗智。

有餘師說。八智性除盡、無生。所以者何。彼非見性願智是見性故。

如是說者。唯一世俗智。

三摩地俱者，不與三摩地俱。唯有漏故。

根相應者，捨根相應。

世者，墮三世。

緣三世及離世。

善、不善、無記者，是善緣三種。

三界繫、不繫者，唯色界繫。

緣三界繫及不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是非學非無學。緣三種。

見所斷、修所斷、不斷者，是修所斷。

緣三種。

緣名、緣義者，通緣名義。

緣自相續、他相續、非相續者

通緣三種。

何處起者。欲界起，非色、無色界。欲界中唯人趣非餘。人趣中唯三洲非北洲。三洲中男女身俱能起。

尊者瞿沙筏摩作如是說。唯瞻部洲能起非餘洲。唯男子能起非女人。所以者何。願智殊勝。要依增上猛利之身。餘二洲及女身皆羸劣故。

如是說者初說為善。三洲男女身皆增上猛利。以皆能得心自在及定自在故。若不爾者。經不應說大生主為上首五百苾芻尼。於一日中俱捨壽行而般涅槃。彼若不得邊際第四靜慮則不能捨於壽行。既於此得何獨不能發起願智。

問：何等補特伽羅能起此智。

答：聖者非異生。聖中無學。非有學。無學中唯不時解脫。不時解脫。所以者何。若於定得自在及相續。不為煩惱所持者能起願智。

諸異生及信勝解二事俱無。

見至雖於定得自在。而相續為煩惱所持。

時解脫雖相續不為煩惱所持。而於定不得自在。是故皆不能發起。

願智唯有不時解脫於定得自在。及相續不為煩惱所持故。能起願智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不還納息第四之六

問：願智。

為加行得。為離染得。

答：有加行得。有離染得。

此中有說。佛離染得。盡智時得故。聲聞、獨覺加行故得。加行故現在前。

有說。佛及獨覺俱離染得。盡智時得故。聲聞加行故得。加行故現在前。

有說。佛獨覺到究竟聲聞皆離染得。盡智時得故。餘聲聞加行故得。加行故現在前。

如是說者。若決定可得者彼離染得。盡智時得故。後作加行方現在前。佛不由加行。

獨覺下加行。聲聞或中、或上。然有願智由邊際定加行故得。加行故現在前。

問：此願智加行云何。

答：以一切地及邊際定為加行。謂修行者將起此願智時。先起欲界善心。次此無間入初靜慮。次入第二靜慮。次第乃至入非想非非想處。從非想非非想處起還入無所有處。次第乃至入初靜慮。從初靜慮起復入第二靜慮。次第乃至入第四靜慮。彼既如是於上下地一切等至。循環入出令極調順第四靜慮已。復於第四靜慮從下入中從中入上。如是上品名為邊際第四靜慮。從此次第引起願智。

是故尊者世友作如是言。諸阿羅漢為饒益他故。於上下地循環入出令調柔隨順第四靜慮。若時加行流注無滯。爾時名為加行成滿。從此能引願智現前。

大德說曰。於無間滅無間起及俱生中了知方便。若時加行流注無滯。爾時名為加行成滿。從此引起願智現前。

問：宿住隨念智與緣過去願智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謂此名宿住隨念智。此名緣過去願智。

復次，宿住隨念智知前際有漏五蘊。此願智知有漏無漏諸蘊。

復次，宿住隨念智知欲色界前際五蘊。此願智知三界及不繫諸蘊。

復次，宿住隨念智知諸蘊共相。此願智知諸蘊自相及共相。

復次，宿住隨念智此法者有外法者亦有。此願智唯此法者有。

復次，宿住隨念智異生有聖者亦有。此願智唯聖者有。

復次，宿住隨念智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皆有。此願智唯無學者有。

復次，宿住隨念智時解脫不時解脫相續中皆有。此願智唯不時解脫相續中有。

復次，宿住隨念智依四根本靜慮。此願智唯依第四根本靜慮。

復次，宿住隨念智通曾得未曾得曾習未曾習共不共。此願智唯未曾得未曾習不共。

復次，宿住隨念智初引發時唯能生生次第隨念後成滿時。若生生次第若超百生千生等。隨其所欲皆能隨念。此願智初引發時及成滿時。若次第若超越如其所願皆如實知。

復次，此願智但於宿住隨念智所知境轉者。即有六事勝。一熾盛勝。二增上勝。三微妙勝。四清淨勝。五明白勝。六迅速勝。況餘多耶。

是謂宿住隨念智緣過去願智差別

問：他心智與緣現在願智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謂此名他心智。此名緣現在願智。

復次，他心智緣一物為境。此願智緣一物或多物為境。

復次，他心智緣自相境。此願智緣自共相境。

復次，他心智緣他相續。此願智緣自他相續。

復次，他心智緣心心所法。此願智緣五蘊。

復次，他心智依四根本靜慮。此願智唯依第四根本靜慮。

復次，他心智此法者有外法者亦有。此願智唯此法者有。

復次，他心智異生有。聖者亦有。此願智唯聖者有。

復次，他心智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皆有。此願智唯無學者有。

復次，他心智時解脫不時解脫相續中皆有。此願智唯不時解脫相續中有。

復次，他心智通曾得未曾得曾習未曾習共不共。此願智唯未曾得未曾習不共。

復次，他心智有漏無漏。此願智唯有漏。

復次，他心智緣欲色界繫及不繫法為境。此願智緣三界繫及不繫法為境。

復次，此願智但於他心智所知境轉者。即有六事勝。謂熾盛勝等如前說。況餘多耶。

是謂他心智緣現在願智差別

問：云何願智能知未來。

答：有說。以過去現在比知未來。譬如田夫下種子已。比知定有如是果生。彼亦如是。

有說。若爾願智應是比量智非現量智。應作是說。此願智不待觀因而能知果。不待觀果而能知因。是故此智是現量智。非比量智。

問：云何願智知無色界。

答：有說。由觀等流及行差別。如觀行路之人知所從至。

有說。若爾願智應是比量智非現量智。

應作是說。此願智不觀因而知果。不觀果而知因。故此智是現量智。非比量智。然聲聞、獨覺有餘習過患故。於所願境加行乃知。如來餘習過患永盡。故於所願舉心即知。

問：世尊願智云何能知一切有情心相差別。

答：有說。此不必須問。所以者何。此是諸佛境界不可思議故。

有說。先已品量而今能知。

有說。由取一分所識知有情心相差別。類知餘者。如世界壞時有情多分生極光淨天。於彼展轉訪宿住事。後以宿住隨念智知。佛亦如是。

有說。佛於緣起善達故知。

有說。佛於願智自在故知。

有說。佛於自業善達故知。

有說。佛於等流善達故知。

有說。佛於行差別善達故知。

尊者說曰。佛於有情心界欲知便知。不因加行無煩責問。以初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時。此種類智皆已得故。

問：何緣發起如是願智。

答：為饒益他故。謂先起願智觀諸有情意樂差別。後隨所應作饒益事。譬如良醫先觀病者差別相已然後授藥

問：願智，當言善耶？無記耶？

答：或善、或無記。

此中有說。願智唯一。謂在第四靜慮唯是善。

有說。願智有二。謂在第四靜慮及欲界各唯善。

有說。願智有三。謂第四靜慮善欲界善無記。

有說。願智有五。謂四靜慮及欲界各唯善。

有說。願智有六。謂四靜慮善欲界善無記。

有說。願智有七。謂上三靜慮唯善。初靜慮及欲界各善無記。

有說。願智有十。謂四靜慮及欲界各有善無記。

如是說者。應知如前說六者善。

問：願智唯在第四靜慮又唯是善。何故乃言四靜慮善欲界善無記耶。

答：願智實在第四靜慮及唯是善。然此中依密意說。願智及願智後同緣起說智。皆名願智故。

其事云何。謂瑜伽師先依第四靜慮發起願智所知法。即緣此法入第三靜慮。次第乃至即緣此法。起欲界善心。從此無間即緣此法起欲界善或無記心說所知法。此中若根本若後起皆說名願智。

是故說或善、或無記

〈無諍〉

云何無諍行？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我弟子中善現苾芻住無諍行第一。

雖作是說。而不廣辯。云何無諍行？無諍名何法？彼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問：云何無諍行？

答：一切阿羅漢善達內時外不如是。若亦善達外時名無諍行。

云何內時。謂自相續中所有煩惱。

云何外時。謂他相續中所有煩惱。

遮此煩惱名為善達。一切阿羅漢於自相續所有煩惱皆已遮斷。於他相續所有煩惱則不決定。若亦能遮名無諍行。

有說。時謂三時。即日初分、日中分、日後分。於此三時制諸煩惱。名為善達。一切阿羅漢於自相續三時煩惱皆已制斷。於他相續三時煩惱則不決定。若亦能制名無諍行。

有說。時謂六時。即日夜各初中後分。於此六時制諸煩惱名為善達。一切阿羅漢於自相續六時煩惱皆已制斷。於他相續六時煩惱則不決定。若亦能制名無諍行。

尊者妙音說曰。非謂無有自相續中煩惱故名無諍行。但以能遮他相續中煩惱諍故名無諍行。所以者何。諍是對他之名。非對自故。

問：何故遮制煩惱。名為善達。

答：要由方便覺慧現前。方能遮制自他煩惱故名善達

問：無諍名何法？

答：令他相續無雜穢轉。

謂諸煩惱能為津潤垢膩雜穢。得無諍者不為他相續中煩惱之所津潤垢膩雜穢。即是遠離他相續中諸煩惱義。

有說。此文應言於他相續無遺餘轉。謂得無諍者。如於自相續煩惱永斷無餘。如是於他相續煩惱亦能遮制令無有餘。即是遍遮他相續中應令彼起諸煩惱義。

有說。此文應言於他相續無差別轉。謂得無諍者如能遮親相續中煩惱令其不生。如是亦能遮怨及中相續中煩惱令其不起。即是平等遮制他相續中諸煩惱義。

問：善達外時無雜穢轉有何差別。

答：善達外時。調慧無雜穢轉。調煩惱不起

復次，彼阿羅漢行五種法。令他相續煩惱不起。何等為五。

一淨威儀路。二應時語默。三善量去住。四分別應受不應受。五觀察補特伽羅。

淨威儀路者。彼阿羅漢先一處坐。若他來者即觀其心。以何威儀令不起結。若知由此生彼結者。即便捨此住餘威儀。若不起結即如本住先住。餘威儀亦爾。

應時語默者。彼阿羅漢見他來時便觀其意。為應與語？為應默耶？

觀已若見語起彼結。雖極欲語即便默然。若見由默起彼結者。雖不欲言而便與語。

若涉道路見二人來。即觀誰應先可與語。觀已若見與此語時彼起結者。即與彼語與彼亦然。若俱與語而起結者。即便默然俱默亦爾。若語若默俱起結者。即為避路令不起結。

善量去住者。彼阿羅漢隨所住處即便觀察。我為應住？為應去耶？

若見住時起他結者處雖安隱資具豐饒隨順善品而便捨去。

若見由去生他結者。處雖不安資緣匱乏不順善品而便強住。

分別應受不應受者。彼阿羅漢若有施主以資具施。即觀其心為應受？為不應受？

觀已若見受起彼結。雖是所須而便不受。

若見不受起彼結者。雖所不須而便故受。

觀察補特伽羅者。彼阿羅漢為乞食故將入城邑里巷他家。觀察此中男女大小。勿有因我起諸煩惱。

若知不起便入乞食。若知起者。雖復極飢而便不入。無如是事為分別故。假使一切有情。因見我故起煩惱者。我即往一無有情處斷食而死。終不令他因我起結。

彼阿羅漢修行如是五種行法。則能遮他相續煩惱令不現前

問：何故阿羅漢已得解脫而修此法自拘縛耶。

答：彼阿羅漢先是菩薩種性。不忍有情造惡招苦。為拔彼故恒作是念。我無始來與諸有情互起纏縛。輪迴五趣受諸劇苦。我幸得免復應救彼。

又作是念。我無始來或作倡妓或婬女等鄙穢之身。百千眾生於我起結。尚由此故長夜受苦。況我今者離貪恚癡為世福田。於我起結而不招苦。故我今者不應復作煩惱因緣。故阿羅漢雖自解脫而為有情起無諍行

問：彼為遮他自相煩惱。為共相耶。

答：唯自相可遮。非共相。所以者何。共相煩惱隨其所應。一時總緣一界、一地、一處、一類。一所得身執我我所。或執斷常。或撥為無。或執第一。或執能淨。或起猶豫。無明不了一切有情恒任運起不可遮止。是故唯遮自相煩惱。

問：無諍行自性云何。為是定。為是慧耶。設爾何失。

若是定者此文云何通。如說善達外時名無諍行。善達是慧。

若是慧者餘說云何通。如說應習靜定無諍。

答：應說是慧。

問：若爾。何故說應習靜定無諍耶。

答：彼應說應習靜慧無諍。而說應習靜定無諍者。欲顯與定俱故名定。而實是慧。是名無諍自性。

如自性我物等亦爾。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云何名無諍行。

答：此行能對治他煩惱諍故。名無諍行。然諍有三。

一煩惱諍。二蘊諍。三鬪諍。

煩惱諍者，謂百八煩惱。

蘊諍者，謂死。

鬪諍者，謂諸有情互相陵辱言語相違。

應知此中說煩惱諍。為遮有情起煩惱故。

復有說者。由此能令自他諍無故名無諍行。即是善修無我行義。

△是故尊者善現曾於日暮至一毘訶羅扣門而立。門內苾芻問言：

「是誰？」

尊者善現由住無諍久時熟修無我行故。默不能答言“我是善現”良久乃曰：

「此是世間假所立名為善現者。」

．～：～．

又彼尊者曾路行遇雨。至一外道門側避之。外道問言。

「仁字何等？」

尊者善現由住無諍久時熟修無我行故。默不能答“我是善現”。再三問已。乃徐答言。

「此是世間假名善現。」

故知善修無我行者。令自他諍無說名無諍行。

有說。諸瑜伽師由住此故於愛不愛。宜不宜。可意不可意。有利無利苦樂具中。悉皆無諍故名無諍行

．～：～．

復次，無諍

界者，墮色界。

有說。墮欲色界。

如是說者。初說為善。

地者，在第四靜慮。

有說。在五地。謂四靜慮及欲界。

如是說者。謂初說善。

所依者，依欲界身。

行相者，是不分明行相。

所緣者，緣欲界。於欲界中但緣煩惱。

有說。通緣欲界五蘊。

如是說者。初說為善。

念住者，是法念住。

有說。通四念住。

如是說者。法念住善

智者，是世俗智。

三摩地俱者，非三摩地俱。

根相應者，捨根相應。

世者，墮三世緣未來。

善、不善、無記者，是善緣不善。

有說。通緣不善無記而多緣不善。

三界繫不繫者，色界繫緣欲界繫。

學、無學、非學非無學者。是非學非無學緣非學非無學。

見所斷、修所斷、不斷者。是修所斷緣修所斷。

有說。通緣見修所斷多緣修所斷。

緣名、緣義者，但緣義

緣自相續、他相續、非相續者。但緣他相續。

有說。通緣自他相續而多緣他相續。

何處起者。應言欲界起。非色無色界。欲界中唯人趣非餘趣。人趣中唯三洲非北洲。三洲中男子女人俱能起。

尊者眾世說曰。唯瞻部洲唯男子能起。如是說者初說為善。

何等補特伽羅起者。是聖者非異生。唯無學非學。無學中唯不時解脫非時解脫。所以者何。以要得自在定及相續不為煩惱所持者方能起故。

問：佛獨覺到究竟聲聞。為亦住無諍不。設爾何失。

若彼亦住無諍者。無諍能遮他相續煩惱。何故猶起百千眾生而緣彼起煩惱。

若彼不住無諍者。契經說云何通。如說尊者善現住無諍第一。彼根性劣尚能住無諍。佛獨覺等根勝。而彼何故不能住於無諍耶。

答：應言：佛等亦住無諍。

問：若爾。何故猶起百千眾生而緣彼起煩惱耶。

答：佛及到究竟聲聞。俱是說法教化他者皆得願智。觀察有情我今為能令彼於我不起煩惱而種善不。若知能者便往化之。若知不能不起彼結但能令彼種善根者。即念寧起彼結要當令種善根。所以者何。彼若能起毛許勝善。必能摧滅如山煩惱諸惡行故。若知俱不能者則方便避之。勝於善現過百千倍。

有說。佛及到究竟，聲聞不住無諍。

問：何故善現能住無諍。佛等根勝不能住耶。

答：尊者善現於無諍中愛樂尊重恒時修習。佛等不爾。非於無諍起極尊重想故。然非不能住。如是說者。佛等亦住無諍然不多住為化有情故。所以者何。諸受化者根性不等。或宜慰喻。或宜訶責。或宜稱讚。然後入法。彼雖或於訶責等位起貪瞋慢。然必因此種諸善根。是故如來舍利子等雖能恒住無諍行。為化有情而不多住。

問：無諍。為加行得？為離染得？

答：有加行得。有離染得。

此中有說。佛離染得。盡智時得故。聲聞獨覺加行故得。加行故現在前。

有說。佛及獨覺俱離染得。盡智時得故。聲聞加行故得。加行故現在前。

有說。佛獨覺到究竟聲聞皆離染得。盡智時得故。餘聲聞加行故得。加行故現在前。

如是說者。若決定可得者彼離染得。盡智時得故。後加行現在前。佛不加行。獨覺下加行。聲聞或中或上。然有無諍由邊際定加行故得。加行故現在前。

問：此無諍加行云何。

答：以一切地及邊際定為加行。如願智中廣說。

如契經說。善現苾芻修無諍行證法隨法。

問：無諍不能斷諸煩惱。世尊何故作如是說。

答：彼尊者於無諍行從昔以來。愛樂修習由此展轉能起聖道。斷諸煩惱成阿羅漢。從此能起無諍現前。依此密意故作是說。非謂無諍能斷煩惱。其事云何。

曾聞尊者昔由二緣。於無諍中發起正願。一由見，二由聞。

由見者。謂於往昔見佛弟子由住無諍。每至城邑衢路市里。將護有情令不起結。

由聞者。謂於往昔聞佛弟子由住無諍。餘說如前。

既見聞已起正憶念。隨所修習施戒多聞精勤梵行。一切皆以迴向無諍。

願我未來作佛弟子恒住無諍。將護有情如所見聞。諸佛弟子。

由彼願力感眾同分。於釋迦牟尼佛法中。為住無諍第一弟子。為無諍故速疾證得阿羅漢果。以無諍必依無學身故。由斯密意。契經說言。修無諍行證法隨法。

問：無諍作何行。

答：作寂靜行。為寂靜他諸煩惱故

〈四雙別〉

如說：「我弟子中因儒童黠慧第一...。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中。世尊記說五百弟子。各隨所能雙雙第一。

今本論師欲於相似雙中顯差別故。而作斯論。

問：何故世尊說諸弟子雙雙第一。

尊者世友說曰。世尊欲顯善說法中師與弟子賢和無諍互不相隱真實功德。非如外道為名利故心懷嫉妬弟子與師互相非毀。

復次，世尊欲顯善說法中弟子尚有真實功德可稱可記。何況於師。惡說法中師尚無有實德可記。何況弟子。

復次，欲顯善說法中慳垢永斷師與弟子互相稱揚真實功德。非如外道有慳垢故。師於弟子。弟子於師。尚不欲聞他人稱讚。何況自說。

復次，世尊顯已所應作事皆已成辦捨教授擔而自安故。

復次，欲顯苾芻修正加行。有所歸趣非悠悠故。

復次，世尊欲令於所讚德隨彼愛樂多住中者生敬重心意望滿故。

復次，佛為勉勵新學苾芻令生希慕翹勤修故。

大德說曰。由二因緣世尊記說弟子功德。一者顯已現法樂住。二者哀愍後世有情。

復次，世尊自顯於九十六諸外道眾中我眾最勝故。

復次，世尊欲顯佛出世間有大饒益。謂佛出世乃有如是諸第一雙開士出現非無佛時。

復次，世尊欲令於諸功德差別門中別別樂者歡喜勤修捨諸懈怠疾證得故。

復次，世尊欲以弟子所得證已所說是真實故。

復次，欲止誹謗善說法中無有現證上人法者故。

復次，世尊欲止見諸苾芻形容顛悴生輕慢者。顯此皆有殊勝功德。

阿毘達磨諸論師言。隨諸佛法故。謂過殞伽沙數如來應正等覺出現世間法。皆記說弟子眾中所有多雙第一功德今佛亦爾。

復次，欲令世間別別愛樂諸功德者聞生歡喜。於佛正法。起尊重心種諸善根獲大饒益故。

復次，欲與未來諸佛莊嚴徒眾故。謂佛記說諸弟子已無量有情若見若聞皆生歡喜發起正願。隨所修習施戒多聞正勤梵行皆以迴向第一功德。願我來世於佛法中得預如斯諸正士數。則為莊嚴彼佛徒眾。

復次，欲令所記弟子自慶願滿故。謂因儒童等五百苾芻曾於過去五百佛所。若見若聞彼佛記說弟子功德歡喜發願。隨我所有施、戒、多聞、正勤梵行願於來世佛正法中得預如是大弟子數今既願滿。復聞佛記歡喜踊躍深自慶幸故有是說。

一一如來大弟子眾皆於過去五百佛所大誓莊嚴方得成就。由如是等種種因緣佛記弟子雙雙第一

問：如說「我弟子中因儒童點慧第一，婆呬迦等敏捷第一」此二何差別？

答：

尊者因儒童心直心無曲心淳質增上。

尊者婆呬迦等心濡心調柔心和順增上

由此俱名第一。此中點慧即是敏捷敏捷即是點慧。而佛各稱第一故須問其異相。

「尊者因儒童心直、心無曲、心淳質增上」者。

直無曲淳質名異義一如其次第以後釋前。或心直者是總句。心無曲者別。顯心無諂心淳質者別顯心無誑。如點慧馬善識人意。雖或驚觸無損於人。尊者因儒童亦復如是由點慧故善知佛意。於詰問時隨順正答。其事云何如《契經》說。

彼在家時豐饒財寶親屬豪貴。常事日天彼以盛年時當娉婦。廣請外道婆羅門眾於自宅中大設祠祀。佛於化事終不失時。是日晨朝為化彼故著衣持鉢命阿難陀。

汝可隨我入城乞食。

命已便入室羅筏城至因儒童宅門而住。外道梵志遙見叱言。

今日此家設吉祥會此不祥物何用來為。

佛聞便告阿難陀曰。

汝往語彼諸外道等。

三界大師吉祥中最。汝不欲見吉事。豈成此因儒童定於今日棄捨汝等投我出家。盡汝技術能留難不。

時阿難陀受佛教勅如師子王無所畏難往如群鹿外道眾中告言。

如來善達因果所言誠諦語汝等曰。

三界大師吉祥中最。汝不欲見吉事。豈成此因儒童定於今日棄捨汝等投我出家。盡汝技術能留難不。

外道聞已相視笑言。

沙門喬答摩隨情詭說。何有將臨祀會延屈我等內外慶集而歸汝出家耶。奇哉沙門如是妄語。

時有婆羅門名為五頂。曾見世尊記事不謬告外道眾曰。

此因儒童定當出家莫生異念。

外道咸曰。

設有斯事我等必能為作留難。

即共相率彈指拊掌。遶因儒童室七重而住。須臾日出此因儒童著新淨衣。至重閣上。燒香發願跪拜日輪。

爾時，世尊知化時至便自化作婆羅門形。著烏鹿皮金繩絡體。手執金杖。從日輪來至因儒童前數座而坐。儒童接足歸誠頂敬。外道喜曰。

儒童福人感大梵天親臨禮席事今已辦。快哉沙門所言無實。

時佛即以所化作形告儒童言。

今作何事如是喧擾。

儒童羞赧俯首答曰。

今隨俗法正欲娶婦。

佛問所費。答言

我費三百千金。

復問所用。答言

百千與婦作莊嚴具。百千為眾辦諸飲食。百千用施諸婆羅門。

佛言

汝設飲食施婆羅門用二百千。當獲愛果事容可爾。餘百千者用買婦耶。

彼心直故即答言

買。

佛言

汝婦直爾許耶。且汝婦髮為直幾許。

儒童答言

此無多直若諸倡伎婬女置之。直一迦羯尼。或唯直半。

復問

彼爪為直幾耶。

儒童答言

此無所直。

佛復次第舉彼身中三十六物一一問之。儒童亦一一而答皆言

此無所直。

然因儒童曾於過去迦葉波佛法中。經十千歲修界方便觀因佛別問不淨物故。過去所習善品現前遂伏欲貪。離欲界染。世尊於是還復本形。為因儒童說四真諦。彼聞即得不還果證。佛時便執因儒童手上昇虛空。說伽他曰

雖極莊嚴而行法 靜調息務修梵行 一切世間累皆捨 即是淨志沙門僧

由此故知彼心質直。

若不爾者。化人問時彼應答言。

汝是梵志何用知我娶婦事。為娶婦法然云何名買。

由質直故隨問而答。善品成熟得不還果。是故世尊讚因儒童點慧第一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七十九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不還納息第四之七

「尊者婆呬迦等心濡、心調柔、心和順增上」者。

等言即攝尊者頗洛迦。尊者至履迦。此中心濡、心調柔、心和順名異義一。如其次第以後釋前。

或心濡者，是總句。

心調柔者，別顯無憍心。

心和順者，別顯無慢。

云何得知婆呬迦等有心濡等事。

曾聞[△]彼三人聞佛出世。訪知佛在室羅筏城。三人相隨從王舍城往室羅筏。世尊知彼經涉往反善根方熟。即取別路從室羅筏往王舍城。婆呬迦等至室羅筏。聞佛已復往王舍城。即復相將還趣王舍。至已聞佛已往瞻波。復更相將往瞻波國。至已尋訪聞佛已往婆羅痾斯。三人相隨復往彼國。至已承佛已往劫比羅筏窣覩城。復共詣彼承佛已往吠舍離城。如是世尊於六大城循環六反。婆呬迦等亦恒尋佛六反往還。佛知彼人根熟時。至於室羅筏與其相見。佛方入城彼從城出忽遙見佛歡喜不堪。足未至地得預流果。於後不久成阿羅漢。

然彼三人若不心濡調柔和順便應趣在一城待佛。豈能尋佛遍六大城循環六反。初無一念勞倦之心。纔見佛時便證聖果故。佛讚言。婆呬迦等敏捷第一。

問：如說：「我弟子中小路於心迴善，大路於想迴善」此二何差別？

答：尊者小路多住於心循心觀念住。

尊者大路多住於法循法觀念住。

問：何故尊者小路多住心念住。尊者大路多住法念住耶。

答：由彼尊者意樂異故。

復次，尊者小路是愛行者。彼由心力無始時來於生死中多受苦惱。今成無學常訶責心由此多住心念住觀。

尊者大路是見行者，彼由想力無始時來於生死中多受苦惱。今成無學常訶責想由此多住法念住觀。

問：此二尊者何故立此名耶。

答：

曾聞[△]室羅筏有婆羅門婦數生男生已輒死。其婦未幾復產一男。即時遣人棄之。大路。經久不死故立此名。彼婦後時復生一子還即遣人棄之。小路。亦經久不死因立此名。

尊者大路利根見行。至年長大歸佛出家。精進修行成阿羅漢。尊者小路愛行鈍根。樂處居家保戀親屬。廣致財產位望奢豪。宗族熾盛受諸欲樂後皆衰減。如伽他曰

財積後必盡 位高後必退 親合後必離 壽住後必死

由此小路於後未幾父母喪亡。財寶散失退捨豪位。眷屬乖離形容顛悴。其兄大路見而愍之度令出家受具足戒。授俱迦聲頌令習誦之

身語意莫作 一切世間惡 離欲念正知 不受苦無義

彼極聞鈍受此伽他。兩四月中勤苦習誦。牧牛羊者在路聞之誦皆通利。彼猶未得過兩四月。處處苾芻為謁世尊皆來集會。每日晨旦新學苾芻。皆往鄔波陀耶阿遮利耶所受文請義理所廢忘。小路爾時亦效他往將出房戶。兄即問言

汝欲何往。

答言

欲往鄔波陀耶、阿遮利耶所受文請義理所廢忘。

其兄語言

我即是汝鄔波陀耶。更何所往

然彼小路是應訶擯而入道者。大路即時手搦其項曳出房外叱言。

愚人。我四月中授汝一頌。牧牛羊者誦皆通利。汝猶未得而今乃言欲往他處受文請義理所忘耶。

小路既被兄訶擯已至誓多林間啼泣而住。佛時從外入誓多林見而問之。

可憐小路汝何以啼泣。

彼以上事具白世尊。佛便語言。

汝能隨我理所忘不。

彼答言

能。

爾時世尊即以神力轉彼所有誦伽他障更為授之。尋時誦得過前四月所用功勞。復別授以除塵垢頌而語之言。

今日苾芻從外來者汝皆可為拭革屣上所有塵垢。

小路敬諾如教奉行。至日暮時有一苾芻。革屣極為塵垢所著。小路拭之一隻極淨一隻苦拭而不能淨即作是念。

外物塵垢暫時染著猶不可淨。況內貪欲瞋癡等垢長夜染心何由能淨。

作是念時。彼不淨觀及持息念便現在前。次第即得阿羅漢果。

問：小路何緣如是闇鈍。

答：尊者小路於昔迦葉波佛法中。具足受持彼佛三藏。由法慳垢覆蔽其心。曾不為他授文解義及理廢忘。由彼業故今得如是極闇鈍果。

有說。彼尊者曾於婆羅痾斯城作販猪人。縛五百猪口運置船上度至彼岸。及下船時氣不通故猪皆已死。由彼業力如是闇鈍。

有說。彼尊者昔餘生中曾閉塞瞿陀獸窟門令不得出在中而死。由彼業故闇鈍如是。

如世尊說：苾芻當知。我不見一法速疾迴轉猶如心者。所以者何。心速疾迴轉難作譬喻。是故汝等應學善知心善知心迴轉。

問：所說心速疾迴轉為以世為以所緣。設爾何失。

若以世者，則一切有為法皆於世速疾迴轉。

若以所緣，則一切心心所法皆於所緣速疾迴轉。何故但說心耶。

答：亦以世亦以所緣說心速疾迴轉。然依相續不依剎那。若依剎那說心速疾迴轉者則應於世有少分速疾迴轉。少分不速疾迴轉。亦無於所緣速疾迴轉。以說若法為彼所緣此法無時非彼所緣故。由此但依相續說心速疾迴轉。謂一身中心或時善、或時不善、或時無記。或時依眼乃至或時唯依於意。或時緣色乃至或時緣法。一一類中復轉易故。

問：諸心心所法亦有如是速疾迴轉。何故但說心耶。

答：亦應說心所而不說者。應知是佛有餘之說。亦是隨緣簡略之說。

有說。此中舉心亦攝心所以同聚故。

有說。此中說最勝者如說王來。

有說。心所依心以心故名心所。以心是大地故心所名大地所有。故說心時亦說心所。

有說。他心智證通無間道但緣於心是故偏說。

有說。此中心聲總說一切心及心所。以彼皆有積集義故。

有說。心是前導故但說心。如伽他言：意為法前導等。

有說。心名遠行。如伽他言：心遠行獨行等。

有說。心名為王。如伽他言：第六增上王等。

復次，心名為依。如契經說：五根行處境界各別。意兼受用五根行處及彼境界彼依意故。

復次，心名城主，如契經說：言城主者即有取識由如是義故但說心。

復有說者。心能發起善戒惡戒是故偏說。如契經說善戒惡戒俱依心起。

有說。心嶮生惡趣。心平生善趣。故但說心

如《契經》說。

都提耶子鸚鵡儒童。以於佛邊起惡心故身壞命終。如擲貝珠頃當墮地獄。

彼復於佛起善心故身壞命終如擲貝珠頃當生天中。

有說。心是內法遍一切處。能有所緣是故偏說。

心是內法者，內處攝故。

遍一切處者，下從無間上至有頂皆遍有故。

能有所緣者，能緣一切法故。

有說。心恒相續心所不爾。復次，心無增減心所不爾。

有說。心於如是所依所緣行相轉時。心所隨轉如雄魚行處雌魚皆隨。是故偏說。

有說。若心不調伏、不密、不護、不防、不修。不調柔者，即便朽敗心所亦爾。若心調伏密護防修而調柔者。便不朽敗。心所亦爾是故偏說。

復次，若心不制馳散五境。心所亦爾。若心由制不馳五境。心所亦爾。如瀘水筒上開則漏上閉則止。是故但說心非心所。

問：佛於餘處說心猶如猿猴。何故乃言心速疾迴轉難作譬喻。

答：非隨人、隨力、隨時、隨慧能作彼喻故說難作不言無喻。

非隨人者，非諸異生隨聞尋思劣定者能作。唯佛獨覺及聖弟子。善知諸心自相共相者能作。

非隨力者，非不作意無加行作。要由作意加行能作。

非隨時者，非無佛時能作。要佛日出世方能作故。

非隨慧者，非麁淺慧能作。唯深細覺慧乃能作故。

有說。若有於心善知起、善知住、善知出、善知增、善知損、善知方便、善知時分、善知所行、善知引發者。乃能作彼喻故說難作。

有說。誰能作彼喻調佛。誰知能作彼喻調即佛。此二不俱故說難作。

有說。誰能作彼喻。謂善知心剎那無間生滅者。誰知能作彼喻。謂善知心剎那無間生滅者。此二不俱故說難作。

有說。彼喻或等或相似。等者如說心如心。相似者如說心如受等。此俱攝在心速疾中。是故前說此中心聲總攝一切心及心所。此外更無等及相似故說難作。

有說。若法如心取境勢用可為彼喻。然無此法故說難作。雖契經說心如猿猴。然彼捨一枝取一枝頃有百千心。於境迴轉故說難作。

有說。世尊但說難作。譬喻以無證知者故不說全無譬喻。謂佛力能化作一剎那樹以喻於心。然無知者故說難作。

問：尊者舍利子可不知耶。

答：有說。不知極迅速故有說。能知但不作意知以無用故。

脇尊者曰。世尊說心如猿猴者。即是以心喻心。猿猴騰躍輕躁皆心所為故。

問：所說善知心善知心迴轉有何差別。

答：有說。無差別。善知心即是善知心迴轉。

有說。亦有差別。謂名即差別名善知心。名善知心迴轉。

復次，觀心自性名善知心。觀心行相名善知心迴轉。

復次，觀心性差別名善知心。觀心行境差別名善知心迴轉。

復次，觀心自相名善知心。觀心共相名善知心迴轉。

有說。心念住觀名善知心。法念住觀名善知心迴轉。

復次，唯觀識食識蘊意處七心界，名善知心。總觀四食、五蘊、十二處、十八界，名善知心迴轉。

有說。觀心名善知心觀心所名善知心迴轉。

有說。觀識名善知心。觀識住名善知心迴轉。

脇尊者曰。觀有貪心名善知心。觀轉有貪心為離貪心。名善知心迴轉。

如有貪離貪，應知有瞋離瞋，有癡、離癡、散、略、下、舉、小、大、掉、不掉、不寂靜、寂靜、不定、定、不修、修、不解脫、解脫、染、不染、有漏、無漏、縛、解、繫、不繫亦爾

如說：「我弟子中舍利子具大慧辯，執大藏得無礙解」此二何差別？

答：

尊者舍利子多住義無礙解。

尊者執大藏多住四無礙解。

是故世尊各說第一。

問：若爾。尊者執大藏勝舍利子耶。

答：舍利子勝以能自在住四但捨而住一故

問：何故舍利子多住於義。執大藏多住四耶。

答：尊者舍利子厭離名言愛重於義。尊者執大藏於義名言皆生愛重。

有說。

尊者舍利子於四無礙解皆得自在。而隨樂住一義無礙解。彼一切時但求義故。

尊者執大藏於四無礙解皆未自在。世尊說彼得無礙解。彼作是思勿我於此四無礙解入住出心有所忘失不稱所記。是故於四循環多住。

如二苾芻俱誦四阿笈摩一皆通利一則生梗。彼通利者隨樂諷一。其生梗者循環遍理此亦如是。故二尊者所住各異。

問：四無礙解自性是何。

答：自性是慧。云何知然如《品類足》說。

法無礙解云何？謂於名句文身不退轉智。

義無礙解云何？謂於勝義不退轉智。

詞無礙解云何？謂於言詞不退轉智

辯無礙解云何？謂於無滯應理說。及自在定慧中不退轉智。

由此故知慧為自性智即慧故。是謂無礙解自性是我、是物、是性、是相、是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無礙解。

答：於所知境通達無滯名無礙解。謂

法無礙解，於名句文身

義無礙解，於涅槃勝義

詞無礙解，於諸方言辭

辯無礙解，於正說及道以不退智解無滯礙。

有說。於所知境現見而知名無礙解。如世於一現見事中云：我於此解知無礙。

有說。此應名深密解。謂解阿毘達磨深密處故。

有說。此應名隨應解。謂隨於何境如應解故。

・ ～ ： ～ ・

界者

法、詞二無礙解，墮欲、色界。

義、辯二無礙解，墮三界及不墮界。

地者

法無礙解。

有說。在二地調欲界初靜慮。

有說。在五地調欲界四靜慮。

有說。在七地調欲界未至靜慮中間及四靜慮。

義、辯二無礙解

有漏者。在十一地。調欲界未至靜慮中間四靜慮四無色。

無漏者。在 九地。調 未至靜慮中間四靜慮三無色。

詞無礙解在二地。

調欲界初靜慮。

所依者。四無礙解並依欲界。

行相者。

法、詞二無礙解，不明了行相。

義無礙解。

諸有欲令唯涅槃是勝義者。彼說作滅四行相及不明了行相。

諸有欲令一切法是勝義者。彼說作十六行相及不明了行相。

辯無礙解。

有說。作十二行相及不明了行相。

有說。作道四行相及不明了行相。

所緣者。

法無礙解，緣名句文身。

義無礙解，或有欲令唯緣滅諦。或有欲令緣一切法。

詞無礙解，緣言詞。

辯無礙解，緣道及說。

念住者。

法無礙解，法念住。

義無礙解，或有欲令唯法念住。或有欲令具四念住。

詞無礙解，身念住。

辯無礙解，四念住。

智者。

法、詞二無礙解世俗智。

義無礙解。

諸有欲令唯涅槃是勝義者。

有說。六智性，調法智、類智、世俗智、滅智、盡智、無生智。

有說。四智性，除盡、無生。無礙解是見性故。

諸有欲令一切法皆是勝義者。

有說。十智性。

有說。八智性除盡、無生智

辯無礙解。

有說。九智性除滅智。

有說。七智性又除盡、無生智。

有說。六智性。調法智、類智、世俗智、道智、盡智、無生智。

有說。四智性又除盡、無生智。

三摩地俱者。

法、詞二無礙解非三摩地俱。

義無礙解。或有欲令唯無相及非三摩地俱。或有欲令三三摩地。及非三摩地俱。

辯無礙解。有說。空無願及非三摩地俱。有說。唯道無願及非三摩地俱。

根相應者。

總說與三根相應。然欲界者喜捨相應。初二靜慮喜根相應。第三靜慮樂根相應。在餘地者。唯捨根相應。

世者。

皆墮三世。

法、辯二無礙解緣三世。

詞無礙解過去緣過去。現在緣現在。未來生者緣未來。不生者緣三世。

有說。法與詞同。

有說。

法、詞、辯三無礙解過去現在緣過去。未來緣三世。

義無礙解。或有欲令唯緣離世。或有欲令緣三世及離世。

善等者

皆是善。

法無礙解緣無記。

義無礙解。或有欲令唯緣善。或有欲令緣三種。

詞、辯二無礙解緣三種。

欲界繫等者。

法、詞二無礙解欲色界繫。

義、辯二無礙解三界繫及不繫。

法無礙解。

諸有欲令無色界。亦有名句文身者。彼說緣三界繫。

諸有欲令無色界無名句文身者。彼說緣欲色界繫。
義無礙解。或有欲令唯緣不繫。或有欲令緣三界繫及不繫。
詞無礙解緣欲色界繫
辯無礙解。有說。緣三界繫及不繫。有說。緣欲色界繫及不繫。

學等者。

法、詞二無礙解是非學非無學緣亦爾。
義、辯二無礙解是無學及非學非無學
義無礙解。或有欲令唯緣非學非無學。或有欲令緣三種。
辯無礙解緣三種。

見所斷等者。

法、詞二無礙解修所斷緣亦爾。
義、辯二無礙解有漏者修所斷。無漏者不斷。
義無礙解。或有欲令唯緣不斷。或有欲令緣三種。
辯無礙解緣修所斷及不斷。

緣名、緣義者。

法無礙解唯緣名。
義無礙解。或有欲令唯緣義。或有欲令通緣名義
詞、辯二無礙解唯緣於義。

緣自相續等者。

法、詞、辯三無礙解緣自相續他相續。有說。但緣自相續。
義無礙解。或有欲令但緣非相續。或有欲令緣三種。

加行得、離染得者。

通加行得及離染得。於中有說。佛離染得盡智時得故。聲聞、獨覺加行故得加行故現在前。
有說。佛、獨覺離染得盡智時得故。聲聞加行故得加行故現在前。
有說。佛、獨覺到究竟聲聞離染得盡智時得故。餘聲聞加行故得。加行故現在前。如是說者。若定應得彼離染得盡智時得故。後加行現在前。佛不加行。獨覺下加行。聲聞或中或上。有無礙解由加行故得加行故現在前。

問：四無礙解加行云何。

答：有說。
法無礙解，以習數論為加行。
義無礙解，以習佛語為加行。
詞無礙解，以習聲論為加行。
辯無礙解，以習因論為加行。
於此四處若未善巧必不能生無礙解故。
有說。
法、詞二無礙解，以習外論為加行。
義、辯二無礙解，以習內論為加行。
如是說者。四無礙解皆以習佛語為加行。如於一伽他中
應如是說彼名，習如是說名，是法無礙解加行。

應如是解彼義，習如是解義，是義無礙解加行。

應如是訓彼詞，習如是訓詞，是詞無礙解加行。

應如是無滯說，習如是無滯說，是辯無礙解加行。

是故四無礙解皆以習佛語為加行。

問：依何引發此無礙解。

答：依第四靜慮邊際定慧之所引發。

脇尊者言。依四靜慮通慧引發。

問：何處能起此無礙解。

答：唯欲界能起。欲界中唯人趣三洲。女身男身俱能起。

尊者眾世說曰。唯瞻部洲唯男子能起。

如是說者初說為善。以三洲男子俱能留捨壽故。

問：何等補特伽羅能起無礙解。

答：聖者非異生。無學非學。不時解脫非時解脫。所以者何。要相續不為煩惱所持。及得自在定者方能起故。

信勝解二事俱無。

見至雖得自在定而相續為煩惱所持。

時解脫雖相續不為煩惱所持而不得自在定。

唯不時解脫具有二事是故能起。

問：四無礙解次第云何。為如說而起為不爾耶。

答：有說。如說而起。如契經中先說義無礙解是故前起。乃至後說辯無礙解是故後起。

謂瑜伽師為知義故先起義無礙解。

雖已知義而於名等未善安布。是故次起法無礙解。

雖於名等已善安布而於言詞未能訓釋。是故次起詞無礙解。

雖於言詞已能訓釋而未能無滯應理而說。是故後起辯無礙解。

有說。如說。而起如阿毘達磨中先說。法無礙解是故前起。乃至後說辯無礙解。是故後起。

謂瑜伽師為知名等次第安布。是故先起法無礙解。

雖知名等次第安布。而未了所詮義。是故次起義無礙解。

後二如前說。

有說。不如說而起。謂先起詞，次起法，次起義，後起辯。

所以者何。以彼行者先應了達世俗言詞。次知言詞所依名等。次知名等所依義趣。知三事已方能無滯應理而說。

是故詞能引法，法能引義，義能引辯。

問：四無礙解一一而得為不爾耶。

答：若得一時必具得四。如四聖種一時而得。隨所愛樂次第現前。

問：獨覺到究竟聲聞得無礙解不。

若得者，無退轉智名無礙解。此智所知應無謬失。何故尊者大目犍連記他生男而後生女。記天當雨而竟不雨。記王舍城軍勝而後反為吠舍離軍所敗。獨覺何緣不能說法。伽他所說復云何通：

唯佛稱無學 得無礙解者 到功德彼岸 永無諸誤失

若不得者。何故經言。我弟子中摩訶俱瑟恥羅得無礙解。彼尊者根劣佛尚說得大目犍連根勝。於彼何故不得耶。

答：應言。獨覺到究竟聲聞亦得無礙解。

問：無退轉智名無礙解。何故尊者大目犍連所記有謬。

答：彼於自分所觀境中智無退轉。非於異分不觀境中故無有過。如彼所記。先實是男後轉為女。時天亦雨。但羅怛羅阿素洛王接置大海。又二國將欲戰時護國藥叉先鬪王舍城藥叉初勝後敗國人亦爾。非初不勝。然彼尊者於此所記男等事中。但觀前位而不觀後。若觀後者記亦無謬。

問：若獨覺亦得無礙解者。何故不能為他說法。

答：彼愛寂靜樂獨處故。怖畏喧雜厭眾集故。見遠離功德憤鬧過失故。心背徒眾豈能說法。

有說。一切獨覺皆是奢摩他行。要毘鉢舍那行方能說法。

有說。一切獨覺不樂安布名身等故。

有說。彼審觀察設我說法。彼即能入正性離生。得果離染及漏盡者我亦當說。然不能如是。我何能唐捐其功耶。是故不說。

有說。一切獨覺能審度量世間。唯有二種所化。一者佛所化。二者聲聞所化。無有獨覺所化有情故不說法。

有說。夫說法者。由二因緣。

一者力所引發。二者由隨他教。獨覺無力不隨他教。

又一者無畏引發。二者由隨他教。獨覺無無畏不隨他教。

又一者大悲引發。二者由隨他教。獨覺無大悲不隨他教。是故彼不能說法。

問：說法具由一切佛法。何故但說力無異大悲非餘耶。

答：力能安立自論。無畏能摧他論。大悲能起說法欲更不待餘故唯說此。

有說。彼獨覺作是思惟。能說法者。所謂法王及法王子。我非法王亦非法王子。何能說法是故不說。

有說。彼獨覺作是念。我從昔來不曾習學諸說法事是故不說。

有說。若自覺而於三種正調伏事得善巧者乃能說法。獨覺不爾。

有說。自覺而能具一切智一切種智者方能說法。獨覺不爾。

有說。夫說正法皆為破我獨覺出世時。眾生著我堅固難破故不說法。

有說。彼自覺者於說法時心必依趣涅槃。獨覺若起趣涅槃心時。第二剎那便入寂滅極樂解脫故。如來不爾。雖樂解脫而為大悲大捨所持能久住說。

有說。自覺而能成就無忘失法乃能說法。獨覺若在空閑林中能以無礙解安布蘊界處等名句文身。若入聚落行乞食時前所安布或有忘失。彼作是念。我既不得無忘失法何用說法是故不說。

有說。獨覺種性法應如是。雖得無礙解而不樂說法。欲有饒益唯現神通。或但為他授八齋戒。

問：若聲聞獨覺亦得無礙解。伽他所說復云何通。

答：唯佛所得究竟圓滿最勝自在無有錯謬故作是說非謂二乘皆不成就。若不爾者。二乘亦應不得無學。以伽他說唯佛是無學故。

有餘師言。聲聞獨覺一切不得四無礙解。

問：何故經言。我弟子中摩訶俱瑟恥羅得無礙解。彼根非勝。佛尚說得獨覺到究竟聲聞根勝。於彼何故言一切不得耶。

答：彼所說得是無礙解相似善根而非真實。以彼尊者於長夜中愛樂此法精勤修習。佛隨其意故說彼得。餘雖得此相似善根。非極愛樂勤修習故不說彼得。

問：何故二乘一切不得無礙解耶。

答：無退轉智名無礙解。聲聞、獨覺於諸境界智有退轉。以所記說有誤失故非無礙解。如是說者。初說為善。以聲聞、獨覺於自分境中智無退故

～@此中願智攝願智、邊際智、無諍智、四無礙解。如願智應知義無礙解亦爾。邊際智不攝詞。餘如願智說。無諍智攝無諍智願智邊際智。義無礙解不攝法詞辯三無礙解。如無諍。應知法詞辯三無礙解亦爾。如其所應各說自攝除無諍詞無礙解。

又不攝邊際智。此七種皆依邊際定得。邊際定力所引發故。邊際靜慮體有六種。謂七除詞。以第四靜慮最上品名邊際故。～@

有餘師說。四靜慮最上品皆名邊際。是故彼說邊際靜慮具有七種七智相攝。亦有差別准上應知。然能引發唯是第四靜慮邊際非餘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不還納息第四之八

如說：「我弟子中大迦葉波少欲、喜足、具杜多行，薄矩羅少病、節儉、具淨戒行」此二何差別？

答：

尊者大迦葉波所得飲食。若麤、若妙隨次第食無所簡別。猶如良馬隨得而食。

尊者薄矩羅所得飲食或麤、或妙。簡去妙者而食麤者。

問：何故尊者大迦葉波麤妙等食。尊者薄矩羅簡妙食麤。

答：尊者大迦葉波具妙樂欲住沙門法。具妙樂欲。故不簡妙食。住沙門法故不簡麤食。但隨所得次第而食。

尊者薄矩羅具麤樂欲住沙門法。具麤樂欲故簡去妙者。住沙門法故而食麤者。

復次，

尊者大迦葉波。廣識大福易得衣服、飲食、臥具、醫藥及餘資具先不受。杜多功德而能奉行。

彼由二緣極為難事。謂易得利養不受。杜多功德而能奉行。

尊者薄矩羅。非廣識大福難得衣服、飲食、臥具、醫藥及餘資具先受。杜多功德亦能奉行。

少識苾芻受杜多功德。於中隨轉此不為難。

彼由二緣非為難事。謂難得利養先受。杜多功德隨而奉行。

有於此文作相違誦。謂

尊者大迦葉波。廣識大福易得衣服飲食臥具醫藥及餘資具先受。杜多功德隨而奉行。

尊者薄矩羅非廣識大福。難得衣服飲食臥具醫藥及餘資具先不受。此杜多功德隨而奉行。

少識苾芻不受。杜多功德於中隨轉。

此不為難彼由二緣非為難事。謂難得利養先不受。杜多功德於中奉行。此顯迦葉波由三事故勝。謂具妙樂欲易得利養受行杜多功德。

問：何故尊者薄矩羅。簡去妙食而食麤者。

答：意樂力故。有情意樂不同隨所意樂而食。不可責其所以。

有說。精妙飲食多用功成不欲勞費是故不食。

有說。精妙飲食增長貪愛多由起諍是故不食。

有說。好食乃是富家所有為益貧家是以不食。

有說。美食必因害多生命斷百千頭在於地上。以多身分血肉所成。愍彼有情是故不食。

有說。美食多生種種過患是以不食。

問：如所說。薄矩羅簡去妙者為初。即不受為受已棄之。設爾何失。

若初即不受云何名受行。次第乞食杜多行者。

若受已棄之。云何不損壞施主施物。

答：應言初即不受。

問：若爾云何名受行次第乞食杜多行者。

答：彼尊者得天眼願智將乞食時。先觀何方何村邑里巷唯有麤食。知已便往次第行乞。

如《契經》說有四聖種。

一、依隨所得食喜足聖種。

二、依隨所得衣喜足聖種。

三、依隨所得臥具喜足聖種。

四、依有無有樂斷樂修聖種。

問：世尊何故說此契經。

答：為諸弟子安立產業及所作故。謂前三安立產業第四安立所作。前三安立產業者。謂捨四種業行。一種業捨。四種業者。一農務為業。二商估為業。三傭作為業。四自在為業。於此皆捨行一種業者唯以乞求為業。

有說。為顯示無盡資業及所應作故。

復次，為顯示無罪資業及所應作故。

復次，為顯示無損害資業及所應作故。

復次，為顯示不共外道資業及所應作故。此中資業謂前三，所應作謂第四。

有說。為顯示道及道資糧故。此中前三顯道資糧，後一顯道。

如道及道資糧，如是沙門、沙門資糧・婆羅門、婆羅門資糧・梵行、梵行資糧，應知亦爾。

由此等義故。佛說此聖種契經。

問：聖種自性云何。

答：皆以無貪善根為自性。

有說。前三是無貪善根後一是精進。

如是說者初說為善。皆對治貪故。

問：若爾依何別義說四種耶。

答：為對治四種愛故。謂於衣喜足對治衣服愛。於食喜足對治飲食愛。於臥具喜足對治臥具愛。樂斷樂修對治有無有愛由此故說皆無貪性。若兼相應隨轉。則欲色界五蘊性。無色界四蘊性。此是聖種自性是我是物是性是相是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聖種。

有說。亦聖亦種故名聖種。調善故名聖。無漏故名聖。即此能生諸功德法相續不斷故名為種。

有說。聖之種故名為聖種。聖調一切無倒善法。此四能生而相續故說名為種。

有說。此於聖者相續中行令彼不斷故名聖種。

有說。此於聖者相續中可得令彼不斷故名聖種。

有說。聖調可愛、可喜、可樂、可意之果此能生彼相續不斷故名聖種。此依等流果說。

有說。聖名可愛、可喜、可樂、可意異熟。此能引彼相續不斷故名聖種。此依異熟果說。

有說。聖者即是佛獨覺聲聞。彼從此生相續不斷故名聖種。

有說。正法名聖。此能任持令久相續故名聖種。是以正法住世經於千載而不滅者皆是聖種之力。如椽梁持舍使不散壞。由此等緣故名聖種。

・ ～ ： ～ ・

界者，皆墮三界及不墮界。

問：色界無飲食。無色界無前三。云何三界皆具四種。

答：彼雖無食等而有彼喜足功德。

有說。由下界具四種故展轉引生上界者亦具四種。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上界雖無食等而有彼對治。然對治有四種。調斷對治、厭壞對治、持對治、遠分對治。

色界於食等具四對治。

欲界有三除斷對治。

無色界有二。調持及遠分。

尊者覺天說曰。如雖無有無漏衣食等而有無漏聖種。如是雖無色無色界食等而有彼界聖種。

大德說曰。不顧戀身之資具尚名住聖種者。況彼亦不顧戀身而當無聖種耶。

地者，有漏在十一地；無漏在九地。

所依者，皆依三界。

行相者，皆作十六行相及餘行相。

所緣者，皆緣一切法。

念住者，皆四念住。

智者，皆八智或十智。

三摩地俱者，皆三三摩地俱及非俱。

根者，總說皆與三根相應。調樂、喜、捨。

世者，皆墮三世緣三世及離世。

善等者，皆是善緣三種。

欲界繫等者，皆三界繫及不繫緣亦爾。

問：若爾《施設論》說云何通。如說：四聖種皆不為煩惱所染所雜。

答：彼遮煩惱相應不遮有漏故無過。

學等者，皆通三種緣三種。

見所斷等者，皆修所斷及不斷緣三種。

緣名、緣義者，皆緣名義。

緣自相續、他相續、非相續者，皆緣三種。

加行得、離染得、生得者，是加行得、離染得，非生得。

有說。亦是生得。

如是說者初說為善。若生得善亦是聖種者蟻卵蚊蛾等亦成就聖種耶。是故聖種不攝生得善。

問：聖種為聞、為思、為修所成耶？

答：通三種攝。

為意地？為五識？

答：唯意地非五識。

有說。亦通五識。

評曰。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五識中善唯生得故。

問：若是加行善者外道所得。靜慮、無量、無色、解脫、勝處、遍處等亦是聖種耶。

答：彼非聖種。所以者何。若欣樂解脫厭背生死彼善根是聖種。外道所樂皆是生死故彼善根不名聖種。

復次，於有有具生喜足名聖種。外道善根與此相違故非聖種。以五頂外道等亦求生天受欲樂故。

復次，聖種皆是出家品善根。外道善根皆是在家品攝故非聖種

問：少欲喜足俱對治貪無貪為性。何故喜足立聖種非少欲耶。

答：少欲之名有過失有增益。喜足不爾。有過失者但言少欲不言無欲故。有增益者於實無欲而名少欲故。於喜足中無如是事故立聖種。

有說。少欲於未來處未得事轉。喜足於現在處已得事轉。不取現在一迦履沙鉢拏為難非於未來。轉輪王位以喜足難故立為聖種。

有說。為異外道故。不說少欲為聖種。若說少欲為聖種者。諸外道輩當作是言

我等真是住聖種者。所以者何。

- ・汝等猶著糞掃衣，而我等露形無衣。
- ・汝等猶乞食自活，而我等多自餓不食。
- ・汝等猶坐樹下，而我等或常舉手躋足而住。

是故我等真名住聖種者。

為遮彼故但說喜足為聖種。外道於有有具不喜足故

問：少欲喜足何差別。

有說。少欲唯在意地。喜足通六識身。

有說。少欲唯欲界。喜足通欲色界。

有說。少欲唯欲色界。喜足通三界。

有說。少欲墮三界。喜足三界繫及不繫。

如是說者少欲喜足俱通三界繫及不繫。

問：若爾何差別。

答：少欲，於未來處未得事轉；喜足，於現在處已得事轉。是謂差別

問：病緣醫藥所生喜足何故不說聖種耶。

答：亦應說聖種而不說者當知有餘。

有說。已攝在前所說中。謂病緣醫藥有二種。一可食二不可食。可食者攝食中。不可食者攝衣服、臥具中。

有說。為欲饒益病苾芻故不說於藥喜足為聖種。謂有苾芻身雖有病以少務故不求醫藥。若佛立此為聖種者。彼便守病不能勤修聖道加行。為饒益彼令勤修道是故不說彼為聖種。

有說。若受用時能生放逸於彼喜足立為聖種。病緣醫藥於受用時但能除病不增放逸是故不說。

有說。若一切處一切人一切時受用者於彼喜足立為聖種。病緣醫藥非有如是受用故彼喜足不立聖種。

是以尊者薄矩羅言。

我於佛法中出家年過八十。曾不憶身有疾疹乃至頭痛。亦不憶受用病緣醫藥乃至訶梨怛雞。

生欲界者尚然何況生色無色界。

問：何故別解脫律儀唯無表立聖種非表耶。

答：前說相續不斷名為聖種。表非相續不斷是故不說。

有說。無表可與聖道俱故立聖種。表不與聖道俱是故不說。

出家者有四聖種。

在家者亦有四聖種。

然出家者二因緣故名有聖種。一意樂故。二受用故。

諸在家者由一因緣名有聖種。謂意樂故非受用故。

如天帝釋處妙花座有十二那庾多侍女圍遶六萬音樂而自娛樂。於四聖種恒有意樂而無受用。頻毘娑羅等諸國王蘇達多等諸長者亦爾。

問：為有一一聖種即名住聖種者耶。

答：不爾。要具四種方名住聖種者。然得一聖種時必具得四。如無礙解得一必具四

過去諸佛皆稱讚糞掃衣而不許著。今釋迦佛亦稱讚糞掃衣而便許著。

問：何故爾耶。

答：過去時人貪心微薄雖得價直百千衣服。染著之心不如今人染著凡衣故。

有說。彼時人眾豐饒財寶。諸苾芻等欲求價直百千衣服。易於今時求糞掃衣故。

尊者世友說曰。過去時人意樂廣大。見諸苾芻畜上妙資具。便生歡喜信敬之心。今時人意樂狹劣。若見苾芻畜麤弊資具。乃至歡喜信敬之心故。

尊者覺天說曰。往昔時人身體細濡若受用麤弊物者則不能自存。今世時人身體麤重雖受用麤弊則能自存故。

大德說曰。過去諸佛稱讚糞掃衣當知即是亦許受用。若不爾者何故稱讚。諸佛不以無事而有所說故

如世尊說糞掃衣少易得無罪。云何少？云何易得？云何無罪？

尊者世友說曰。少用功而辦故。非多人受用故名少。隨彼彼時處皆可得故名易得。佛所聽許故智者受用故名無罪。

大德說曰。少價量故名少。不從他求故名易得。無攝受故名無罪。

由二因緣佛說於衣喜足為聖種。

一、為訶責於衣不喜足如難陀等。

二、為讚美於衣喜足如大迦葉波等。

由二因緣佛說於食喜足為聖種。

一、為訶責於食不喜足如婆陀梨等。

二、為讚美於食喜足如薄矩羅等。

由二因緣佛說於臥具喜足為聖種。

一、為訶責於臥具不喜足。如愚王苾芻等。

如契經說愚王苾芻白佛言。唯願世尊觀我床座麤弊如是。

二、為讚美於臥具喜足如頡戾茂多等。

由二因緣佛說樂斷樂修為聖種。

一、為訶責懈怠如闍陀等。

二、為讚美精進如室路拏等。

由四因緣則知彼是安住聖種補特伽羅。

一、不樂聞他說得利養。

二、不樂親近貪美食人。

三、所畜資具少而清淨不生染著。

四、於諸利養得與不得不生愛憎

如世尊言：此四聖種是最勝知、是種性知、是可樂知、是無雜染、不可訶責一切世間。若沙門、若婆羅門、若天、若魔、若梵、若餘世間。無能如法說其過者。

云何名最勝知。

有說。此四聖種能引最勝故、得最勝果故、趣向最勝故、隨順最勝故，名為最勝。佛所施設佛所知故說名為知。

有說。佛說五百聲聞各有最勝之法。此四墮在彼最勝法中故名最勝。佛知此四是真喜足故名為知。

有說。佛及弟子名最勝者彼所讚述名最勝知。

有說。佛知此四是勝寶藏能令住者意望滿足故名最勝知。謂諸有情多分意望不滿而死。唯住聖種者無不意望滿足而死。

有說。佛知此四是無盡藏令諸智者受用無盡故名最勝知。謂住此者不假多求及多積聚。亦無防守門戶關鑰隨意受用終。無有盡。如轉輪王王四洲界。所用財寶可速窮盡。受用此四而無有盡。

云何名種性知。

答：過殞伽沙等諸佛及佛弟子皆從此生故名種性。智者所了故名為知。

有說。種性者是能持義。謂能住持聖教令久不滅故名種性。是佛所了故名為知。

云何名可樂知。

答：此四是智者所樂智者所知故名可樂知。

有說。佛知此四皆能資助樂斷樂修故名可樂知。

有說。佛知此四是於晝夜各三時中。智者隨應愛樂安住而無懈倦故名可樂知。

有說。佛知此四是修行者所樂久住。謂從此日後分結跏趺坐安住其中乃至明日初分。餘緣所奪方從彼起。

云何名無雜染。

答：此四聖種不為煩惱惡業所侵雜故。

云何名不可訶責。

答：若住此四恒為住正法者之所讚美未嘗訶責。即由此故一切世間沙門婆羅門天魔梵等。無能如法說其過者。

尊者世友作如是言。

佛知此四能入聖胎，故名最勝知。

一切聖者皆從此生，故名種性知。

是修行者晝夜所樂，故名可樂知。

遠離四種世間事業，故名無雜染。

四事業者謂農務商估傭作自在。一切功德由此具故名不可訶責。於自於他俱無損害故。

一切世間沙門。婆羅門天魔梵等無能如法說其過者

如薄伽梵於《契經》中說伽他言

諸有伏愛憎 常居邊臥具 恒住不放逸 拔有貪隨眠

問：此伽他中為辯何義

答：愛謂貪愛。憎謂憎恚。佛聖弟子若伏此二。居邊臥具住不放逸。便能永拔有貪隨眠。復次，若於正法毘奈耶中。隨有所得味著心轉說名為愛。於所未得愁感心轉說名為憎。佛聖弟子於已得不味於未得不感。故能俱伏。由俱伏故居邊臥具。住不放逸則能永拔有貪隨眠。

復次，若於上妙衣服飲食貪求名愛。若於麤弊衣服飲食嫌逆名憎。佛聖弟子二俱能伏。此句顯示於衣服飲食喜足聖種。第二句顯示於臥具喜足聖種。後二句顯示樂斷樂修聖種

問：樂斷樂修有何差別。

答：樂斷煩惱。樂修聖道。

復次，無間道名樂斷。解脫道名樂修。

復次，見道名樂斷。修道名樂修。

如見道、修道，如是見地、修地。未知當知根、已知根，應知亦爾。

復次，樂斷者顯諸忍。樂修者顯諸智。樂斷、樂修是謂差別

〈住斷〉

如說：「大名！學多住五蓋漸斷」...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故。如《契經》說。佛告大名：學多住五蓋漸斷。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云何學？云何學多住五蓋漸斷？彼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未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如說：「大名！學多住五蓋漸斷」此中云何學？

答：預流、或一來。

云何學多住五蓋漸斷？

答：漸斷、漸離、漸伏、漸背。

問：何故此中不說隨信隨法行名學多。住五蓋漸斷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隨信隨法行有住五蓋已斷者。有住五蓋漸斷者。以不定故不說。預流、一來不爾決定唯住五蓋漸斷是以說之。

有說。若彼身中五蓋煩惱可現行。而漸斷者此中則說。隨信、隨法行有漏善心無覆無記心尚無容現行。何況煩惱。是故不說。

問：預流一來身中疑蓋已斷。惡作雖未斷而更不現行。何故說彼多住五蓋漸斷。而復說可現行耶。

答：前文應作是說。學多住諸蓋漸斷不應言五。而言五者事有五故。謂貪欲、瞋恚、睡眠、惛沈、掉舉。

有說。先斷今斷總說斷五。如言斷五順下分結得不還果。

「多住」者，謂數數住。

問：斷、離、伏、背有何差別。

有說。無差別俱顯斷故

有說。亦有差別調斷，彼縛故名斷，離彼得故名離，令不行故名伏，厭逆彼故名背。

復次，依無間道說斷。依解脫道說離。此二依永斷說。

依近加行說伏。依遠加行說背。此二依暫斷說。

復次，依無間道說斷。依解脫道說離。此二依正斷說。

依加行道說伏。依勝進道說背。此二依助斷說。

復次，斷者依斷對治說。離者依持對治說。伏者依遠分對治說。背者依厭壞對治說。

斷、離、伏、背，是調差別

〈法調伏〉

如說：苾芻！法珊度沙故毘奈耶珊度沙。毘奈耶珊度沙故法珊度沙」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經說未來有諸苾芻不修身、戒、心慧。彼不修身戒心慧者法珊度沙故乃至廣說。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云何法？云何毘奈耶？云何法珊度沙故。乃至廣說。彼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說者今悉應說故作斯論。

云何法？

答：八支聖道。

云何毘奈耶？

答：貪瞋癡滅。

云何法珊度沙故毘奈耶珊度沙？毘奈耶珊度沙故法珊度沙？

答：

若於八支聖道不修習時。彼於貪瞋癡滅不能作證。

若於貪瞋癡滅不作證時。彼於八支聖道不能修習。

由此因緣故作是說。此中珊度沙言。有說顯喜足、有說顯毀壞。

若說顯喜足者，彼說：

云何法珊度沙故毘奈耶珊度沙。謂於見道生喜足。故便於修道不能修習。若於修道不修習時便於修所斷煩惱斷不能作證。如是法珊度沙故毘奈耶珊度沙。

云何毘奈耶珊度沙故法珊度沙。謂於見所斷煩惱斷生喜足故。便於修所斷煩惱斷不能作證。若於修所斷煩惱斷不作證時。便於修道不能修習。如是毘奈耶珊度沙故法珊度沙。

若說顯毀壞者。彼說：

由毀壞聖道故。於貪瞋癡滅不能作證，故說法珊度沙故毘奈耶珊度沙。

由毀壞貪瞋癡滅故。便於聖道不能修習，故說毘奈耶珊度沙故法珊度沙。

問：聖道與滅無有過失不可毀壞如何言毀壞聖道滅耶。

答：毀壞彼相續說毀壞。彼非彼自體實可毀壞。謂由煩惱現在前。故毀壞相續。由相續毀壞。故令聖道轉遠。由聖道轉遠故於貪瞋癡滅不能作證故說毀壞。

如契經說：此是法。此是毘奈耶。此是大師教。

問：此三何差別。

答：法謂八支聖道。毘奈耶謂貪瞋癡滅。大師教謂佛語。

有說。法謂阿毘達磨藏。毘奈耶謂毘奈耶藏。大師教謂素怛纜藏。是謂此三差別

〈法隨法及行〉

如說：「法隨法行」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法隨法行

雖作是說而不分別。「云何法？云何隨法？云何法隨法行？」彼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云何法？

答：寂滅涅槃。

云何隨法？

答：八支聖道。

云何法隨法行？

答：若於此中隨義而行。

所謂為求涅槃故，修習八支聖道故名法隨法行。能安住此名法隨法行者。

問：何故涅槃獨名為法。八支聖道名隨法耶。

答：於諸法中涅槃勝故。生老病死不能侵故獨得法名。八支聖道次彼順彼如王大臣故名隨法。故契經說一切法中涅槃最勝。有為法中聖道最勝。然舍利子讚學經中說言具壽法之隨法。所謂離繫。彼契經中。聖道名法。涅槃名隨法。以先得聖道後證涅槃故。前經依勝劣次第顯法隨法。後經依證得次第顯法隨法。

復次，別解脫名法；別解脫律儀名隨法；若於此中隨義而行名法隨法行。

謂為求別解脫故受別解脫律儀。得已隨護無有毀犯名法隨法行。能安住此名法隨法行者。

復次，身律儀、語律儀、命清淨名法；受此名隨法；若於此中隨義而行名法隨法行。

謂為求身語律儀命清淨故受及受已隨護名法隨法行。能安住此名法隨法行者。

問：身語律儀命清淨，即是別解脫律儀所攝，何故重說耶？

答：前是不分別說今是分別說。前是總說今是別說。

有說：前是律儀所攝妙行所攝非離律儀所攝。今是律儀所攝妙行所攝亦離律儀所攝。

有說：前顯示所發起。今顯示能發起。前為護所發起故護能發起。今為護能發起故護所發起。

有說：前為護果故隨護於因。今為護因故隨護於果。如因果能作所作亦爾。

此中別解脫戒表及初念無表。是尸羅、是律儀、是妙行、是般羅底木叉、是般羅底木叉律儀、是業、是業道。此後無表是尸羅、是律儀、是妙行、是般羅底木叉律儀。非般羅底木叉非初解脫。故是業非業道。究竟思不於此轉故。

如說「具壽！我今當說般羅底木叉。汝等諦聽」此中何法名「般羅底木叉」為是尸羅？為是說戒者語？

若是尸羅，彼不可說。何故言「我當說般羅底木叉」。

若是說戒者語，彼或善心說。或不善無記心說。《毘奈耶》說云何通。如說般羅底木叉是諸善法首上首前行。

有說：是尸羅。

問：尸羅不可說云何言我當說耶。

答：依展轉因故名為說。如子孫法調語能起名，名能顯義。

有說。是說戒者語。

問：彼或善心說。或不善無記心說。云何言是諸善法首上首前行耶。

答：彼毘奈耶依不障因故作是說。調說戒者隨何心說。聽者若能如說修行。皆能與彼一切功德作無障因。故言般羅底木叉為諸善法首上首等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不還納息第四之九

〈法輪〉

云何法輪？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世尊轉法輪諸餘世間沙門婆羅門天魔梵等皆無有能如法轉者。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云何法輪？齊何當言轉法輪？」。

契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云何法輪？

答：八支聖道。

若兼相應隨轉則五蘊性。此是法輪自性。是我、是物、是相、是性、是本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法輪。

答：此輪是法所成法為自性故名法輪。如世間輪金等所成金等為性名金等輪。此亦如是。

有說。此輪於諸法性能簡擇極簡擇能覺悟極覺悟現觀作證故名法輪。

有說。此輪能淨聖慧法眼故名法輪。

有說。此輪能治非法輪故名法輪。

非法輪者，謂布刺拏等六師所轉八邪支輪。

問：何故名輪輪是何義。

答：動轉不住義是輪義。捨此趣彼義是輪義。能伏怨敵義是輪義。由斯等義故名為輪。

如《大四十法門經》說。有二十善品二十不善品此名梵輪。乃至廣說。

問：二十善品可爾。二十不善品云何名梵輪耶。

答：佛意不說彼為梵輪。但說於善不善品法有忍智轉名為梵輪。

問：此何故名梵。

答：極寂靜故離災橫故無罪累故不惱害故說名為梵。

問：何故名梵輪。

答：以梵世在初可得及具聖道故名梵輪。第二、第三靜慮非初可得亦不具聖道。第四靜慮雖是佛身初得而不具聖道故不名輪。唯有梵世是初可得及亦具足故名梵輪。

有說。修梵行者相續中可得故名梵輪。

有說。對治非梵行故名為梵輪。

有說。對治三界見所斷非梵煩惱故名梵輪。

有說。此因梵王勸請而轉故名梵輪。

有說。佛是大梵佛所宣說分別開示故名梵輪。

有說。梵音演說故名梵輪。

有說。唯梵世聖道能對治眾多非梵法，故名為梵輪。

眾多非梵法者，謂三界見修所斷煩惱。或不善無記煩惱。或有異熟無異熟煩惱。或生二果生一果煩惱。或無慚無愧相應。無慚無愧不相應煩惱。或有事無事煩惱。或忍所治智所治煩惱。如是等名眾多非梵法。

有說。唯梵世有多梵行果故名梵輪。多梵行果者謂四沙門果。上三靜慮唯有二沙門果。無色唯有一沙門果。唯梵世中具有四果。或九遍知果。上三靜慮唯有五遍知果。無色唯有二遍知果。唯梵世具有九遍知果。或八十九沙門果唯梵世具有非於上地。是故聖道說名梵輪。

問：何故唯說見道名法輪非餘耶。

答：前說動轉不住義是輪義。見道是速疾道不起期心道於動轉不住。最為隨順故獨名法輪。

有說。前說捨此趣彼義是輪義。見道中捨苦現觀趣集現觀。乃至捨滅現觀趣道現觀。是故見道獨名法輪。

有說。以四事故名輪。一捨此。二趣彼。三未降伏者降伏。四已降伏者守護。見道中亦爾。

捨此者，捨苦現觀。

趣彼者，趣集現觀。

未降伏者降伏，即集現觀。

已降伏者守護，即苦現觀。乃至滅道說亦如是故名法輪。

有說。迴轉義是輪義。猶如車輪周旋迴轉。如是見道忍智循環。謂忍後智現前智後忍復現前。法品類品循環亦爾故名法輪。

有說。上下義是輪義。猶如車輪或上或下如是見道緣境上下。謂緣欲界已即緣有頂。緣有頂已復緣欲界。對治上下說亦如是故名法輪。

有說。見道猶如輻轂輞法故說為輪。猶如車輪轂最居中輻依轂住輞攝於輻。如是見道苦集忍智如輻。滅忍滅智如轂。道忍道智如輞。遍緣道故。

或有說者。苦集滅忍智如輻三諦如轂道諦如輞。

或有說者。三諦忍智如輻道忍道智如輞四諦如轂。

或有說者。正見、正思惟、正勤如輻，正語、業、命如轂，正念、正定如輞。

或有說者。正思惟、正勤、正念、正定如輻，正語、業、命如轂，正見如輞。

或有說者。唯正定如輞餘如前說。

有說。降伏四方義是輪義。如轉輪王所有輪寶。降伏四洲所有怨敵。如是行者以見道輪降伏四諦所有煩惱故名法輪。

有說。見所斷煩惱名非法輪。能起八邪支故。見道是彼近對治故說名法輪。

尊者妙音說曰。學八支道展轉和合一時至他相續中轉故名法輪。此八支道見道位勝是故見道獨名法輪。

齊何當言：轉法輪？

答：若時具壽阿若多憍陳那見法。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雖顯法輪自性而未顯作用。今欲顯之故作斯論。

有說。為止摩訶僧祇部說法法輪語為自性。彼作是說一切佛語皆是法輪。若謂聖道是法輪者則菩提樹下已轉法輪。何故至婆羅痾斯方名轉法輪耶。為止彼意顯法輪體但是聖道非佛語性。若是佛語者則應菩提樹邊為商人說法已名轉法輪。何故後至婆羅痾斯國乃言轉法輪耶。

故知爾時令他身中有聖道起方名轉法輪。法輪聖道為體故。說齊阿若多憍陳那見法名佛轉法輪。

問：若爾佛於菩提樹下已名轉法輪。何故於婆羅痾斯國乃言初轉法輪耶。

答：轉法輪有二種。一自相續中轉。二令他相續中轉。菩提樹下是自轉法輪。婆羅痾斯是令他轉法輪。佛以饒益他為正事故。依令他轉說初轉法輪。

有說：轉法輪有二種。一共二不共。菩提樹下所轉法輪與二乘共自利法故。婆羅痾斯國所轉法輪不與二乘共利他法故。依不共說故言彼處初轉法輪。

有說：與此相違名共不共依共說轉。如共不共曾未曾亦爾。

有說：若於轉時勝獨覺者乃言初轉。謂諸獨覺亦能自轉。但不令他。唯佛亦能令他轉故。

有說：若於轉時有人為證乃說初轉。謂五苾芻證無我理方能為佛作證轉法輪人。

有說：婆羅痾斯所轉法輪是佛昔日三無數劫所修苦行功勞之果故說初轉。所以者何。佛若欲於過去佛所般涅槃者即得隨意。所以經於三無數劫精勤修習百千苦行。於蘊處界求善巧者皆為饒益所化有情恒作是願。若我證得無上菩提當為有情開甘露門。令皆解脫生死牢獄。故今所轉正是昔日苦行之果。

有說：若能降伏他身煩惱方名法輪正所作用。如王輪寶降伏他土非但降伏自所住宮。如來法輪亦復如是。依此說佛初轉法輪。

問：若彼身中聖道生時即彼名為轉法輪者。何故說佛轉法輪耶。

答：依能轉因故作是說。謂彼身中所有聖道世尊若不以言說手為其轉者。則彼聖道無因得生。彼聖道生皆由佛力。是故說佛初轉法輪。如轉輪王未已輪寶置於左手右手轉之。則諸天神亦不能轉。要王轉已彼能轉之故說輪王能轉非彼此亦如是。

有說。依開覺緣故作是說。謂彼身中雖有聖道乃至若未以佛語光而照觸者無由得生。彼聖道生皆是佛力是故說佛初轉法輪。譬如池中喤鉢羅等種種蓮花。乃至若未以日光而照觸者則不開不敷不香。日光照時則開敷香此亦如是。

有說。依除障緣故作是說。謂彼身中雖有聖道。若佛不以未曾有善巧名句文身除彼身中所有障者。則彼聖道無由得生。彼聖道生由佛除障。是故說佛初轉法輪。

有說。依資助緣故作是說。謂彼身中雖有聖道。若佛不以法水灌之則聖道芽無由得生。彼得生者由佛資助。是故說佛初轉法輪。

如倉中種子闕眾緣故芽則不生。當知芽生由資助力。此亦如是。

有說。依示導緣故作是說。謂彼身中雖有聖道。若無如來言說示導彼者則彼身中聖道不轉。佛開示故彼聖道轉。是故說佛初轉法輪。

如闇室中以燈照了便見種種可取之物。此亦如是

有說。二因二緣生於正見一聞他法音二如理作意。由聞他法音故說佛初轉。由如理作意故說彼自轉。

有說。若人具足四法名多有所作。謂親近善士、聽聞正法、如理作意、法隨法行。

由親近善士聽聞正法，故說佛轉法輪。

由如理作意法隨法行，故說彼自轉法輪

問：憍陳那住苦法智忍即應說佛初轉法輪。何故乃至道類智時方名為轉。

答：苦法智忍時雖得名轉。而未究竟；道類智時於轉究竟。

有說。道類智時三因緣具故說名轉。一捨曾道，二得未曾道，三結斷一味證。

有說。道類智時五因緣具故名為轉。一捨曾道，二得未曾道，三結斷一味證，四頓得八智，五一時修十六行相。

捨曾道者，謂捨見道。

得未曾道者，謂得修道。

結斷一味證者，謂集證三界見所斷斷。

頓得八智者，謂頓得四法智四類智。

一時修十六行相者。謂一時修苦四行相乃至道四行相。

有說。道類智時已斷一切見所斷煩惱。無事煩惱忍所治煩惱永害見邪性故。於爾時方說為轉。

有說。此所言轉依至果位可稱可數。有相可說可得施設法補特伽羅而說非於先時不名為轉。

有說。此所言轉約可命終受生處說。非於先時不名為轉

如契經說：佛說此法門時。具壽憍陳那及八萬諸天。遠塵離垢於諸法中生淨法眼。此中遠塵者謂遠隨眠。離垢者謂離纏垢。於諸法中者謂於四聖諦中。生淨法眼者謂見四聖諦淨法眼生。

問：佛說此法門時五苾芻皆見法。何故但說憍陳那耶。

答：以憍陳那先見法故。謂憍陳那已入見道。餘四猶在順決擇分善根位中。

有說。世尊於彼有宿願故以彼為首而轉法輪是故偏說。由此佛告憍陳那言汝已解耶。彼言已解。第二第三亦復如是。因斯號彼為阿若多。

問：世尊何故三問彼耶。

答：

^彼憍陳那見聖諦已。世尊便起前後際智作是觀察。

為憍陳那所應受惡趣相續蘊界處多？為我過去三無數劫所經剎那臘縛牟呼栗多多耶？

觀已即見

憍陳那所應受無間地獄相續蘊界處多；非我過去三無數劫所經剎那臘縛牟呼栗多多。

見已便作是念：

我於三無數劫修無量百千難行苦行。今得無上正等菩提。但令憍陳那爾所無間地獄相續蘊界處住不生法中。設我即般涅槃於我劬勞已為果滿況作餘事

以慶慰故三反問之。

復次，佛見從不可知本際以來。憍陣那起煩惱縛一切有情。一切有情亦起煩惱縛憍陣那。又見憍陣那於一切有情相續中受胎。一切有情於憍陣那相續中受胎。更相損害更相食噉說亦如是。如見前際見後際亦爾。佛見此已便作是念。

我但令憍陣那一人於一切有情離如是事。於我三無數劫所修苦行便為果滿。況更饒益無量有情欣慰情深是以三問。

有說。為止誹謗是以三問。

一謂佛為菩薩時厭老病死出劫比羅伐率堵城求無上智時。淨飯王遣釋種五人隨逐給侍。二是母親三是父親。母親二人執受欲得淨。父親三人執苦行得淨。當於菩薩修苦行時。母親二人心不忍可即便捨去。菩薩知後苦行非道捨而受食羹飯酥乳。以油塗身習處中行。父親三人咸謂菩薩狂亂失志亦復捨去。於是二女所謂難陀難陀跋羅俱來給侍。爾時菩薩便作是念。

若彼五人不捨我者豈令女人來相親近。

菩薩受食十六轉乳糜已身力轉增。從吉祥人邊受取草已詣菩提樹自敷草座結跏趺坐。立如是誓

我今要當不起此座。降魔軍眾永斷諸漏證取無上正等菩提。

立此誓已尋時摧破三十六俱胝惡魔軍眾。以三十四心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佛眼遍觀一切世界

誰應最初聞我正法我當為說。

觀已便知

嚧達洛迦曷邏摩子應先聞我法。

是時有天即白佛言。

嚧達洛迦曷邏摩子昨日命過。有說七日。

爾時，世尊亦起智見知彼命過便傷歎言。

彼失大利。若彼聞我所說法者當得正解。

世尊復觀

除彼誰應初聞我法我當為說。

觀已便知

頹邏茶迦。邏摩應先聞我法。

天復白言

頹邏茶迦邏摩命過來已經七日。有說昨日。

爾時，世尊亦起智見知彼命過而傷歎言。

彼失大利若彼聞我所說法者當得正解。

問：佛初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時。何故不為二人說法。而令命過不得聞法將非教化失時耶。

有說。世尊初成佛時未起為他說法心。又未以大悲緣有情界故。無化道失時之咎。

尊者妙音說曰。佛初得無上菩提時愛重法故多日思念。尚不及起飲食之心。況能起心為他說法。

復有說者。初成佛時未建立有情三聚差別。未知所應化導及非所應故無有失。

有說彼時二人善根未熟未堪聞法。所以者何。佛成道已彼初一人若更經五十七日有餘命者應堪聞法。有說。五十六日。有說四十九日。彼第二人若更經五十一日有餘命者應堪

聞法。有說。五十日有說。四十三日。由此非佛教化失時。世尊或時留自壽行待所化者如待蘇跋達羅等。若能留他壽行無有是處。

問：佛何故傷歎耶。

答：佛先以彼二人為師習世俗定不得真法。今佛自證無上真法欲令彼知。又欲以己所證饒益於彼而彼命終是以傷歎。

問：前說彼若聞我法者當得正解依何位說得正解耶。

有說。此說入正性離生位。

有說。住順決擇分善根位。

有說。起順解脫分善根位。

如是說者。乃至令彼除一切智增上慢。知唯佛世尊具一切智。爾時名得正解。

世尊復觀

除彼二人誰復最初應聞我法我當為說。

觀已即知憍陳那等五人應先聞法。即作是念。

彼皆是我父母親族先來恭敬供養於我。今欲酬報為何所在。

天即白言

今在婆羅痾斯國仙人鹿苑。

爾時世尊亦起智見知在彼處。便捨菩提樹步涉而往婆羅痾斯。

問：佛具最勝神足何以步涉往耶。

答：敬重法故不以神足。然於行時足常去地如四指量。一一足迹皆有喜旋吉祥可愛。千輻輪相分明如畫。身影所觸乃至七日能令有情至其處者諸根安悅。

漸次行到婆羅痾斯。爾時五人忽遙見佛遂共立制。

彼憍答摩憊慢多求狂亂失志空無所獲。而今復來欲相呼誘。我等宜各勿與言談恭敬問訊。但敷一常座任其坐不。

爾時世尊漸行近彼威德所逼。令捨本期不覺一時從座而起趨走迎逆合掌歸命。於中或有改敷淨座。或取佛衣或取佛鉢。或有供水。或有洗足。俱白佛言

唯願就座。

佛便作念

如是癡人自立制約須臾還破。

時佛就座安詳而坐。威光奇特如妙高山。是時五人雖復恭敬而猶呼佛為具壽。或復稱佛為喬答摩。佛即告言

汝等勿呼如來為具壽亦勿稱觸姓名。若故爾者當於長夜獲無義利受諸劇苦。所以者何。如來已證無上菩提安隱涅槃。度生老病死覺一切法性。救護一切為三界尊。成就無邊功德法故。

時五人言。

具壽猶是昔喬答摩。身形所作不異往日。憊慢多求狂亂失志。捨於苦行受好飲食以油塗身皮膚充悅。雖知具壽自稱證得無上菩提安隱涅槃誰當相信。而不許我稱觸名姓。

世尊告曰。

汝今觀我面貌威光諸根容止豈與昔日同耶。

五人答言。

我觀具壽實異於昔。

佛言。

我若不證法者豈得如是。汝應以此證知我得無上菩提。何故猶於如來而生不信。
世尊於是漸漸化誘令其調伏。

・於日初分為二人說法教誡教授。令餘三人入村乞食彼所乞食充足六人。

・於日後分為三人說法教誡教授。令餘二人入村乞食所乞飲食充足五人。世尊性離非時食故。

如是教化經於三月。有說四月。

令彼五人善根熟已。於迦栗底迦月白半八日如來為彼轉正法輪。時憍陣那最初見法。
佛便三問

汝已解耶。

此意問言

汝今觀我是懈怠多求狂亂失志不證無上菩提涅槃而誑汝耶。

故三問「解不」。彼還三回答言「已解此意」。

答言

我今觀佛實非懈怠多求。亦非狂亂失志。又實證得菩提涅槃而非誑我。我今為佛證人故三答已解。

是故為止誹謗佛三問之。

有說。為顯本願滿足是以三問。

其事云何。

^曾聞過去此賢劫中有王名羯利。時有仙人號為忍辱。住一林中勤修苦行。時羯利王除去男子。與內宮眷屬作諸伎樂遊戲林間縱意娛樂經久疲厭而便睡眠。內宮諸女為花果故遊諸林間。遙見仙人於自所止端身靜思便馳趣之。皆集其所到已頂禮圍繞而坐。仙人即為說欲之過。

所謂諸欲皆是不淨臭穢之法。是可訶責是可厭患。誰有智者當習近之。諸姊皆應生厭捨離。

王從睡覺不見諸女便作是念。

將無有人誘奪去耶。

即拔利劍處處求覓。乃見諸女在仙人邊圍繞而坐。生大瞋恚

是何大鬼誘我諸女。

即前問之

汝是誰耶。

答言

我是仙人。

復問

在此作何事耶。

答言

修忍辱道。

王作是念。

此人見我瞋故便言我修忍辱。我今試之

即復問言。

汝得非想非非想處定耶。

答言

不得。

次第責問乃至

汝得初靜慮耶。

答言

不得。

王倍瞋忿語言。

汝是未離欲人云何恣情觀我諸女。復言我是修忍辱人。可伸一臂試能忍不。

爾時仙人便伸一臂。王以利劍斬之。如斷藕根墮於地上。王復責問

汝是何人。

答言

我是修忍辱人。

時王復令伸餘一臂即復斬之如前責問。仙人亦如前答

我是修忍辱人。

如是次斬兩足復截兩耳。又割其鼻一一責問答皆如前。令仙人身七分墮地作七瘡已王心便止。仙人告言。

王今何故自生疲厭。假使斷我一切身分猶如芥子乃至微塵。我亦不生一念瞋忿。所言忍辱終無有二。

復發是願。

如汝今日我實無辜。而斷我身令成七分作七瘡孔。我未來世。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時。以大悲心不待汝請最初令汝修七種道斷七隨眠。

當知爾時，

忍辱仙人者，即今世尊釋迦牟尼是。

羯利王者，即今具壽憍陳那是。

故憍陳那見聖諦已佛以神力除彼闇障。令其憶念過去世事。彼便自見為羯利王佛為仙人。自以利劍斷佛七支作七瘡孔。佛不瞋恨反以誓願欲饒益之。故佛世尊三問解不。此意問言「我豈違背昔願。豈不如本誓願已酬滿耶」。時憍陳那極懷恥愧合掌恭敬亦三答「已解」。此意答言「實知世尊不違昔願如本誓願皆已酬滿。我本愚癡作斯極惡。唯願哀愍赦我重罪」。是故為滿本願佛三問之。

有說。世尊顯已說法有善巧力故三問之。謂此意言我於三無數劫。修無量百千難行苦行。所證得法由巧說故令彼須臾即得悟解是故三問。

有說。世尊令餘四人聞生勇勵速入見道故三問之。

有說。世尊欲顯善說法中師及弟子。於所證法審諦真實離增上慢。不同外道於未得法。起增上慢謂為已得。是以三問。

問：佛初轉法輪時有八萬諸天亦同見法。何故但說為憍陳那等五人轉法輪耶。

答：此中但說正所為者。諸天因五人故得聞非正所為是以不說。

有說。人先見法故偏說之。

有說。人見現見天非現見。

有說。佛與人趣身相威儀所作悉同天則不爾。

有說。若於是處名為法滅即於是處名轉法輪。謂雖天中有證甘露若人中無便名法滅。是故但說為人轉法輪。

有說。人中佛弟子有四眾差別天中不爾。

有說。佛轉法輪以人為證不以天證。

有說。人中有能轉者及所為者是以說之。天中唯有所為無能轉者是故不說。

有說。人中能得種種殊勝功德。天中不爾。是故但說為人轉法輪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二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不還納息第四之十

轉法輪已地神唱聲展轉宣告乃至廣說

問：會中亦有餘天神眾發聲相告。何緣但說地神唱聲。

答：由彼地神先發聲故。

問：地神何故先發聲耶。

答：以彼最近佛所住故。

復次，彼恒隨佛而作衛故。謂從菩薩處胎初生踰城出家及修苦行乃至成佛轉法輪時。恒隨衛護令無留難。今見如來轉法輪已歡喜踊躍。自慶先來所施功勞今得果滿故先唱告。

復次，時會雖有餘天神眾而彼地神性輕躁故是以先唱。如今眾中性輕躁者多喜高聲彼亦如是。

復次，地神性多喜慶。見此希有極懷歡喜故先發聲。

復次，此是近遠次第法故。謂地神先唱。次虛空神。次四大王眾天。如是展轉經須臾頃聲至梵世。

問：聲是剎那性若此處生必此處滅。云何可說至梵世耶。

答：依展轉義故作是說。謂地神唱已虛空神唱展轉宣告乃至梵天如燃燈法展轉增廣

有說。轉法輪時無量天眾皆悉來集既聞法已各還所住。宣告自部故說展轉聲至梵世。

有說。彼時發聲亦無決定先後但是說者敘述次第法應如是故作是說。地神先唱乃至廣說如契經說：轉輪王出世時，聲至他化自在天；佛為憍陳那等轉法輪時，聲至梵世；佛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時，聲至色究竟天。

問：何故如是三種差別。

答：

・轉輪王出世時以十善法。教導有情。此法必於欲界天中受異熟果。六欲天眾皆生歡喜我等眷屬不久增多。是故輪王出世聲至他化自在天。

梵天王請佛轉法輪彼聞佛轉法輪深慶隨喜。是故轉法輪時聲至梵世。

淨居天覺悟菩薩令踰城出家求無上智。彼聞菩薩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極懷喜慰。是故初成佛時聲至色究竟天。

復次，轉輪王是受欲者故出世時聲極欲界不至離欲地。

佛轉法輪時於一眾會有尊卑勝劣。此事唯至梵世。是故轉法輪時聲至梵天。

唯有如來名聲高遠無所不至。是故佛得無上菩提時其聲遍及所應至處。乃至色究竟天。

設當有頂有情有耳識者聲亦徹彼。所以者何。如來久修名稱業故。

復次，諸有情類造作增長大名稱業有上中下。下者如轉輪王。中者如憍陣那等。上者謂佛。是故於彼聲有近遠。

復次，諸有情類造作增長淨尊貴業有上中下。下者如轉輪王中者如憍陣那等。上者謂佛。是故聲至有近有遠。

尊者世友說曰。諸有情類恭敬讚歎父母師長。沙門婆羅門佛獨覺。及佛弟子。身語意業有上中下。下者如轉輪王。中者如憍陣那等。上者謂佛。是故聲至三處不同

問：上地亦有聲何故轉法輪時聲唯至梵世。

答：語表業聲唯至彼故。

復次，語言行唯至彼地語言行者所謂尋伺。

復次，乃至彼地得有耳識非上地故。

有說。唯至梵世得具起善染污無覆無記語有表聲非上地故。

復次，唯至梵世得具起善染污無覆無記耳識現前非上地故。

有說。若處有眾生差別轉法輪時聲則至彼。

復次，若處作三千世界分齊者聲至於彼。

有說。梵世是世間有情所尊重處。是故轉法輪時聲但至彼。

復有說者。上地諸天亦名為梵。是故轉法輪時聲至梵世者。不唯至初靜慮地

問：佛所說法盡名法輪耶。

答：不也。唯令入見道者乃名法輪。

問：若爾聞佛說法入見道者多。何故不皆名法輪耶。

答：彼一切雖皆是法輪而最初最後得正解者說為法輪。初謂憍陣那等。後謂蘇跋達羅

問：一切佛轉法輪處為定不耶。

若定者然燈佛本事當云何通。如說然燈佛於燈光城喝利多羅山轉正法輪。乃至廣說。

若不定者達摩蘇部底所說頌云何通。如說

應念過去佛 於此迦尸宮 仙論施鹿林 亦初轉妙法

有說。應言轉法輪處定

問：若爾然燈佛本事當云何通。

答：此不必須通。所以者何。此非素怛纁、毘奈耶、阿毘達磨所說。但是傳說諸傳所說或然不然。若必欲通者應知過去燈光城即是今婆羅痾斯。過去喝利多羅山即是今仙人鹿苑。

若作是說。佛轉法輪處定者。彼說有四處定二處不定。

四處定者，謂菩提樹處、轉法輪處、天上來下處、現大神變處。

二處不定，者謂佛生處及般涅槃處。

云何得知菩提樹處定。

答：曾聞：

△過去有轉輪王。導從四兵飛空而過至菩提樹上。其輪便止欲前不得。王遂惶恐作是思惟。

我今將無欲失王位或命難耶。

時菩提樹神即白王曰。

大王勿怪王不失位亦無命難。王不見下菩提樹耶。此中有金剛座一切菩薩皆於此座證得無上正等菩提。王欲過者可避此處從餘道往。

時王便下種種供養菩提樹已從餘道去。

以是事故知菩提樹處定。

轉法輪處定者

如前所引法善現頌。

復云何知天上來下處定。

答：曾聞

佛去世後此處有難事起諸苾芻等並皆捨去。外道異學來居其中。後諸苾芻來索其處。語外道曰。

此是我師天上來處可速避去。

諸外道言。

此是我等常所住處。

因此二眾大興鬭諍。近住城中長者居士諸官僚等來解其諍而不能得。乃至王自解之亦不能定。時諸苾芻告外道曰。

今當與汝俱設誠言應屬誰者當有瑞相。

外道言

爾。

彼遂先請而空無驗。苾芻即復作誠諦言。

此處若是一切如來昇三十三天為慈母說法經三月已下來處者當現瑞相。

時彼住處大石柱上有石師子即便哮吼。外道驚恐即時捨去。從師子口復出眾寶花鬘纏遶石柱皆悉周遍。時眾觀者歎未曾有。於是苾芻遂共居止。

以是故知佛從天上來下處定。

復云何知現大神變處定。

答：曾聞

外道於六大城被佛追尋無所投迹。遂共聚集請與如來摘其神變。佛皆不許。後至室羅筏悉底城方始許可為現神變。無量外道歸佛出家以此故知現大神變處定。

有說。諸佛轉法輪處不定。所以者何。若唵達洛迦曷邏摩子。及頽邏茶迦羅摩不命終者。佛豈捨摩揭陀國往婆羅痾斯。故知但隨應初聞法者所在即於彼處而轉法輪。

問：若爾法善現頌當云何通。

答：此不必須通。所以者何。此非素怛纜、毘奈耶、阿毘達磨所說。但是文頌。夫造文頌或增或減。

若必欲通者過去亦曾有佛於此初轉法輪。非謂一切故非決定。若作是說。轉法輪處不定者。彼說有三處定三處不定。

三處定者，謂菩提樹處。天上來下處。現大神變處。

三處不定者，謂生處。轉法輪處。般涅槃處。

如所說佛於婆羅痾斯仙人論處施鹿林中。為憍陳那等轉正法輪。

問：何故名婆羅痾斯。

答：此是河名去其不遠造立王城。是故此城亦名婆羅痾斯。

問：何故名仙人論處。

答：若作是說。諸佛定於此處轉法輪者。彼說佛是最勝仙人皆於此處初轉法輪故名仙人論處。

若作是說。諸佛非定於此轉法輪者。彼說應言仙人住處。謂佛出世時有佛大仙及聖弟子仙眾所住。佛不出世時有獨覺仙所住。若無獨覺時有世俗五通仙住。以此處恒有諸仙已住今住當住故名仙人住處。

有說。應言仙人墮處。昔有五百仙人飛行空中至此遇退因緣一時墮落。

問：何故名施鹿林。

答：恒有諸鹿遊止此林故名鹿林。昔有國王名梵達多。以此林施與群鹿故名施鹿林。如羯蘭鐸迦長者。於王舍城竹林園中穿一池以施羯蘭鐸迦鳥。令其遊戲因名施羯蘭鐸迦池。此亦如是故名施鹿林

〈正法〉

云何正法？

答：無漏根、力、覺支、道支。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伽他說

三世三佛陀 能破諸愁毒 彼皆重正法 恒住於法性

又契經說。有二補特伽羅能住持正法。謂說者行者。毘奈耶說我之正法應住千歲。或復過此由度女人出家便減五百。

世尊雖於處處說正法言。而不分別。云何正法。

契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未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問：有漏根、力、道、支是正法不。

若是者。此中何故不說。

若非者何故無漏是正法有漏非耶。

有說。彼亦是正法。

問：此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有漏根等是無漏加行。若說根本則已攝加行故不別說。

復次，有漏根等是無漏加行故亦名無漏。是故已攝在前所說中。

有說。有漏根等非是正法。

問：何故無漏是正法有漏非耶。

答：以有漏法有過患故。要無過患乃名正法。

復次，是清淨是可稱讚名為正法。有漏法與此相違故非正法。

復次，正法者能永出生死得般涅槃。有漏不爾故不名正法。

問：念住、正斷、神足為亦是正法不。

若是者，此中何故不說。

若非者，何故根、力、覺支、道支是正法念住等非耶。

答：彼亦是正法。

問：若爾此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若說根等則於此文隨順念住等非順此文是故不說。

復次，念住、正斷、神足皆亦攝在此所說中。謂
四念住，即慧根、慧力、擇法覺支、正見所攝。
四正斷，即精進根、精進力、精進覺支、正勤所攝。
四神足，即定根、定力、定覺支、正定所攝

齊何當言正法住？

答：若時行法者住。

齊何當言正法滅？

答：若時行法者滅。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

迦葉波！當知如來所覺所說法毘奈耶。非地界、水界、火界、風界所能滅沒。

然有一類補特伽羅當出於世。惡欲惡行成就惡法非法說法說非法。非毘奈耶說毘奈耶。於毘奈耶說非毘奈耶。彼能滅我三無數劫所集正法令無有餘。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齊何當言正法住。齊何當言正法滅。彼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分別者今應分別故作斯論。

此中有二種正法。一世俗正法。二勝義正法。

世俗正法，謂名句文身。即素怛纜、毘奈耶、阿毘達磨。

勝義正法，謂聖道即無漏根、力、覺支、道支。

行法者亦有二種。一持教法。二持證法。

持教法者，謂讀誦解說素怛纜等。

持證法者，謂能修證無漏聖道。

若持教者相續不滅，能令世俗正法久住。

若持證者相續不滅，能令勝義正法久住。

彼若滅時正法則滅。故契經說：我之正法不依牆壁柱等而住。但依行法有情相續而住。

問：何故世尊不決定說法住時分耶。

答：欲顯正法隨行法者住久近故。謂行法者若行正行恒如佛在世時。及如滅度未久時者則佛正法常住於世無有滅沒。若無如是行正法者則彼正法速疾滅沒。

如佛告阿難陀言：於我善說法毘奈耶中。若當不度女人出家者我之正法應住千歲。或復過此。由度女人出家故令我正法滅五百歲。

問：若正法住猶滿千年何故世尊作如是說。

答：此依解脫堅固密意而說。謂若不度女人出家應經千歲解脫堅固。而今後五百歲唯有戒聞等持堅固非解脫者。皆是度女人出家之過失耳。

有餘師說。此依若不行八尊重法密意而說。謂若度女人出家不令行八尊重法者則佛正法應滅五百歲住。由佛令彼行八尊重法故正法住世還滿千歲

問：如來正法云何滅耶。

答：如來正法將欲滅時此瞻部洲當有三王出世。一王有法。二王無法。

其有法者，生在東方威德慈仁伏五印度。

其無法者，生在達絮箴戾車中。性皆頑翳憎賤佛法相與合縱。從西侵食漸入印度轉至東方。志與佛法為大衰損。隨所到處破宰堵波壞僧伽藍。殺苾芻眾多聞持戒無得免者。燒滅經典無有遺餘。時東方王聞彼達絮箴戾車王侵食印度漸至東方。乃率兵士與

之交戰。彼王軍眾即時退走擒獲二王皆斷其命。尋時遣使遍諸方維召命一切沙門釋子。請都集會住我國中。我當盡形供給奉施衣服、飲食、臥具、湯藥。及餘所須令無乏短。於是一切瞻部洲中所有苾芻皆來集會憍餉彌國。時王日日設五年會種種供養。然諸苾芻由多得利養故。及由多有先為活命而出家故。不能精勤讀誦經典。不樂獨處靜慮思惟。晝則群聚談說世事擾動喧雜。夜則疲怠耽著睡眠無所覺察。由此於佛所有教誡。皆悉慢緩而不遵行。

是時瞻部洲中唯有二行法者。

一是阿羅漢名蘇刺多。

一是三藏名室史迦。亦名般株。而為眾首。

即於是日正法將滅。日初分時憍餉彌城中王為上首。五百淨信長者。同時造立五百僧伽藍。以彼先聞法將滅故舉手議言。佛涅槃時以法付囑二部弟子。一者在家二者出家。勿謂今由在家弟子。不能給施諸出家人。令乏短故正法滅沒。但由仁等出家弟子無正行故令正法滅。

有說。如待客法初及後時皆設豐膳。如是正法初出現時及後將滅。皆致豐厚資緣供養。有說。彼作是念乃至佛法未滅世間猶有無量福田。佛法若滅世間但有有量福田。我等幸因佛法未滅。當共及時作所應作。

有說。釋迦為菩薩時見過去佛或由資緣闕故。或由遭疾疫故令正法滅。即時發願。願我成佛勿由此事令法滅盡。故法雖滅而資緣豐厚住處增廣。是夜僧伽藍內為布灑陀故。無量苾芻皆共聚集。時悅眾者請眾首三藏室史迦為眾說般羅底木叉三藏許之而欲略說。時阿羅漢蘇刺多從座而起。偏袒一肩頂禮三藏合掌白言。

唯願上座為眾廣說三藏。

答言。

於此眾中誰能具行般羅底木叉戒而請我廣說。

阿羅漢曰。

如佛在世諸苾芻等。於諸學處所行邊際我皆能行。若此名為能具行者願為廣說。作是語時三藏弟子生大瞋恚即叱之言。

是何苾芻。故於眾前違反我師不受教誨。

尋共害彼阿羅漢命。勝義正法從斯滅沒。時有敬重彼阿羅漢天龍藥叉。興大瞋忿殺彼三藏。

有說。即彼阿羅漢弟子為報仇故害三藏命。

有說。王聞彼阿羅漢無辜被殺追戀。懊惱而殺三藏。世俗正法從斯滅沒。

爾時世間勝義、世俗二種正法皆滅沒。已經七晝夜天地冥闇而其世間猶故未知正法已滅。所以者何。由佛往昔為菩薩時好掩他惡。亦不舉他所隱覆事。由此業故法滅七日無有知者。過七日已大地震動殞星雨火燒諸方維。空中天鼓發聲振吼甚可怖畏。天魔眷屬生大歡喜。於虛空中張大白蓋。空中復有大聲唱言。

釋迦大仙所有正法從今永滅。更無能入正性離生。妙甘露門於斯永閉。大苦黑闇遍滿世間。更無救護將導之者。

有作是說。爾時一切律儀羯磨結界皆捨。如是說者從此以後更無結界羯磨受戒。然先所有今時不捨。

或有諸佛未般涅槃正法便滅。

或有諸佛般涅槃後經於七日正法便滅。

然我世尊釋迦牟尼般涅槃後乃至千歲正法方滅。彼未般涅槃及般涅槃已經於七日正法滅者。依更無有入正性離生說名為滅。釋迦如來正法滅者依甘露界斷說名為滅。雖天中猶有甘露界在。然依人中滅故名滅。

問：何故過去諸佛有未般涅槃正法即滅。有於般涅槃後七日即滅。今釋迦佛千歲方滅耶。

答：過去諸佛壽量長遠。於彼正教所應作者佛在世時多已究竟故法速滅。今世尊釋迦牟尼出百年時壽量短促。正教所作雖佛涅槃多未究竟。乃至千歲於中有種善根者。有成熟者有解脫者。是故經於多時正法方滅。

有說。過去諸佛所有弟子愛重奢摩他非毘鉢舍那。由重奢摩他故恒住寂止。不樂傳說契經等十二分教故法速滅。今世尊弟子愛重毘鉢舍那非奢摩他。由重毘鉢舍那故。多住觀察皆樂傳授契經等十二分教。是故正法多時乃滅。

問：正法滅已無得聖者耶。

答：亦有從預流果得一來果。從一來果得不還果。從不還果得阿羅漢果。而無從順決擇分入正性離生者。唯由此故名正法滅

〈世〉

若初入無漏初靜慮...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或有說。無未來修。
 或有說。聖道是無為。
 或有說。聖道是一。

為止彼意顯有未來修。亦顯聖道是有為而非是一。故作斯論。

若無未來修者則功德法無增益義。佛盡智時應不具一切智。若聖道是無為者便不可修。以無為法非所修故。若聖道是一者則無三世差別。經不應說有三世佛等。

問：若聖道是有為而非一者。何故經說：我證得舊道唯一無二。

答：由五因緣故作是說。謂加行相似行相相似等廣說如〈智蘊〉。

若初入無漏初靜慮。由得此故得諸餘無漏心心所法彼何世攝？

答：未來。

若初入乃至無漏無所有處。由得此故得諸餘無漏心心所法彼何世攝？

答：未來。

此中「初」者，有四種：一、入正性離生初，二、得果初，三、離染初，四、轉根初。

廣說如〈智蘊〉。未來生時說名為得。若至現在名為已得。故今得者是說生時

諸生何世攝？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己義故。謂譬喻者說有為法但有二時。一未生時。二已生時。除此更無正生正滅。

今顯實有正生正滅時故作斯論。

復次，為止撥無去、來世執現在是無為法。

今說：未來有生，現在有滅故。即顯去、來非無而現在是有為故作斯論。

復次，為止執有為法唯轉變隱顯而體無生滅。

今說：未來生，現在滅故，即顯有為法非但轉變而實有生滅故作斯論。

諸生何世攝？

答：未來。

諸滅何世攝？

答：現在。

以未來名正生。現在名正滅。現在名已生。過去名已滅故

定蘊第七中

〈一行納息 第五〉之一

一行，六，七，修，斷，正性，二智，二樂，異二起，相定，出定聞，
定不定，覺支，斷知，天眼耳，退，得五通，果；此章願具說

〈一行〉

三三摩地，謂空、無願、無相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有三三摩地。所謂空、無願、無相。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若成就空彼無願耶？如是…等”彼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說者今應說之故作斯論。

復次，為止撥無不成就性。說成就性但是假有。

欲顯成就不成就性俱是實有故作斯論。

復次，為止撥無去、來二世。執現在是無為法。

顯有二世現是有為故作斯論

若成就空彼無願耶？

答：如是。

設成就無願彼空耶。

答：如是。

以此三三摩地俱時得故。同對治故。

「俱時得」者，

謂若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四心頃亦得無願。

若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四心頃亦得空

及於修道。無學道中若得一必具二。同對治者。

謂俱能對治見苦所斷煩惱及修所斷。雖於見道集現觀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時得無願非空。而先於不成就得成就時。必俱得故恒俱成就

若成就空彼無相耶？

答：若得

此中得謂已得。即滅法智忍已生此後恒成就無相。

設成就無相彼空耶。

答：如是。

以成就無相時必先得空故。

若成就無願彼無相耶？

答：若得。

設成就無相彼無願耶。

答：如是

此如以空對無相說

〈六〉

若成就過去空彼未來耶？

答：如是。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三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阿羅漢練根作不動。彼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

設成就未來空彼過去耶？

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說即前所說諸位。

「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者。此說若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一心頃。若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未已起滅。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

若成就過去空彼現在耶？

答：若現在前

謂不起無願。或無相或有漏心亦非無心故言：「若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及現在前。

設成就現在空彼過去耶？

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說即前所說諸位。

「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者。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一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現在前。而未已滅先已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

若成就未來空彼現在耶？

答：若現在前。

謂不起無願或無相或有漏心亦非無心故。言若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四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現在前。

設成就現在空彼未來耶？

答：如是。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即前所說諸位

若成就過去空彼未來、現在耶？

答：未來成就現在。若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若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亦現在前。

設成就未來現在空彼過去耶。

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說即前所說諸位。

「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者。如前現在對過去說。

若成就未來空彼過去、現在耶？

答：有成就未來空非過去現在。有及過去非現在。有及現在非過去。有及過去現在成就未來空非過去現在者。謂已得空未已滅。設已滅而失不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若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亦不現在前。

及過去非現在者。謂空已滅不失不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若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不現在前。

及現在非過去者。謂空現在前未已滅設已滅而失。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一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而現在前。

及過去現在者。謂空已滅不失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亦現在前。

設成就過去現在空彼未來耶。答如是。

此謂即前所說諸位。諸成就過去現在必成就未來故。

若成就現在空彼過去、未來耶？

答：未來成就，過去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未來成就」者。如前現在對未來說。

「過去若已滅不失等」者，如前現在對過去說。

設成就過去未來空彼現在耶。

答：現在前

此如前未來對現在說。差別者此中必成就過去。

如空歷作六句，應知無願、無相亦爾。

隨其所應盡當知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一行納息第五之二

〈七〉

若成就過去空彼過去無願耶？

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集現觀三心頃。滅現觀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阿羅漢果。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已滅。若得一來果不還果信勝解練根作見至。空無願三摩地已起已滅。

「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者。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三心頃。集現觀一心頃。及得一來果不還果。信勝解練根作見至。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願三摩地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

設成就過去無願彼過去空耶。

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位如答次前問說。

「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者。此說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三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無願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空三摩地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

若成就過去空彼未來無願耶？

答：如是。

此二決定俱時得故。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三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若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

設成就未來無願彼過去空耶。

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說即前所說諸位。

「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者。此說若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一心頃。若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

若成就過去空彼現在無願耶？

答：若現在前。

謂若不起空或無相或有漏心亦非無心故言若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集現觀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願現在前。

設成就現在無願彼過去空耶。

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說即前所說諸位。

「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者。此說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集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無願現在前。

若成就過去空彼過去、現在無願耶？

答：有成就過去空非過去現在無願。有及過去非現在。有及現在非過去。有及過去現在。成就過去空非過去現在無願者。謂空已滅不失無願未已滅。設已滅而失不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三心頃。及得一來果不還果。信勝解練根作見至。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願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亦不現在前。

及過去非現在者。謂空無願已滅不失無願不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滅現觀四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無願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願不現在前。

及現在非過去者。謂空已滅不失無願現在前。未已滅設已滅而失。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若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集現觀一心頃。及得一來果不還果。信勝解練根作見至。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願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而現在前。

及過去現在者。謂空無願已滅不失無願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集道現觀各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無願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願現在前。

設成就過去、現在無願彼過去空耶。

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說即前所說諸位。

「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者。此說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三心頃集現觀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無願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空三摩地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無願現在前。

若成就過去空彼未來、現在無願耶？

答：未來成就現在。若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集現觀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願現在前。

設成就未來、現在無願彼過去空耶。

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說即前所說諸位。

「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者。此說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集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無願現在前。

若成就過去空彼過去、未來無願耶？

答：未來成就過去。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未來成就過去。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集現觀三心頃。滅現觀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阿羅漢果。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若得一來果不還果。信勝解練根作見至。空無願三摩地已起滅不失。

「若未已起滅。設已起滅而失則不成就」者。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三心頃。集現觀一心頃。及得一來果不還果。信勝解練根作見至。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願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

設成就過去、未來無願彼過去空耶。

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位如答次前問說。

「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者。此說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三心頃。集滅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無願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空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

若成就過去空彼過去、未來、現在無願耶？

答：有成就過去空及未來無願非過去現在。有及未來現在非過去。有及過去未來非現在。

有及過去未來現在。

成就過去空及未來無願。非過去現在者。謂空已滅不失無願未已滅設已滅而失不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三心頃。及得一來果不還果。信勝解練根作見至。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願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亦不現在前。

及未來現在非過去者。謂空已滅不失無願現在前。非已滅設已滅而失。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集現觀一心頃。及得一來果不還果。信勝解練根作見至。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願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而現在前

及過去未來非現在者。謂空無願已滅不失無願不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若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滅現觀四心頃。及得預流果阿羅漢果。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願不現在前。若得一來果不還果。信勝解練根作見至。空無願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願不現在前。

及過去未來現在者。謂空無願已滅不失。無願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集道現觀各三心頃。及得預流果阿羅漢果。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願現在前。若得一來果不還果。信勝解練根作見至。空無願已起滅不失。無願現在前。

設成就過去未來現在無願彼過去空耶。

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說即前所說諸位。

「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者。此說若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三心頃。集現觀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無願已起滅不失。空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無願現在前

・～：～・

若成就過去空彼過去無相耶？

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滅道現觀各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無相已起滅不失。

「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者。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三心頃。集現觀四心頃。滅現觀一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相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

設成就過去無相彼過去空耶。

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位如答次前問說。

「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者。此說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滅道現觀各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無相已起滅不失。空未已起滅失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

若成就過去空彼未來無相耶？

答：若得

此謂已得名得即滅法智忍已生。

問：此說齊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滅現觀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

設成就未來無相彼過去空耶。

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說即前所說諸位。

「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者。此說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滅現觀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

若成就過去空彼現在無相耶？

答：若現在前

謂不起空。或無願或有漏心亦非無心故。言「若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若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滅現觀四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相現在前。

設成就現在無相彼過去空耶。

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說即前所說諸位。

「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者。此設若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滅現觀四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無相現在前。

若成就過去空彼過去、現在無相耶？

答：有成就過去空非過去現在無相、有及過去非現在、有及現在非過去、有及過去現在成就過去空。非過去現在無相者。謂空已滅不失無相未已滅設已滅而失不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三心頃。集現觀四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相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亦不現在前。

及過去非現在者。謂空無相已滅不失無相不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無相已起滅不失。無相不現在前。

及現在非過去者，謂空已滅不失無相現在前。未已滅設已滅而失。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滅現觀一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相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無相現在前。

及過去現在者，謂空無相已滅不失無相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滅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無相已起滅不失無相現在前。

設成就過去現在無相彼過去空耶。

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說即前所說諸位。

「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者。此說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滅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無相已起滅不失亦現在前。

若成就過去空彼未來、現在無相耶？

答：有成就過去空非未來現在無相。有及未來非現在。有及未來現在。

成就過去空非未來現在。無相者。謂空已滅不失未得無相。

與已得相違說名未得。即滅法智忍未已生時。

問：此說齊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三心頃。集現觀四心頃非餘位。以彼必成就未來無相故。

及未來非現在者。謂空已滅不失。已得無相不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相不現在前。

及未來現在者。謂空已滅不失無相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滅現觀四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相現在前。但成就現在必成就未來故不別說。

設成就未來現在無相彼過去空耶。

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說即前所說諸位。

「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者。此說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滅現觀四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無相現在前。

若成就過去空彼過去、未來無相耶？

答：有成就過去空非過去未來無相、有及未來非過去、有及過去未來成就過去空非過去未來無相者。謂空已滅不失未得無相。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三心頃。集現觀四心頃。

及未來非過去者，謂空已滅不失。已得無相未已滅設已滅而失。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滅現觀一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相未已起滅先已起者由得果轉根故失。

及過去未來者，謂空無相已滅不失。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滅道現觀各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無相已起滅不失。

設成就過去未來無相彼過去空耶。

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說即前所說諸位。

「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者。此說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滅道現觀各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無相已起滅不失。空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

若成就過去空彼過去、未來、現在無相耶？

答：有成就過去空非過去未來現在無相、有及未來非過去現在、有及未來現在非過去、有及過去未來非現在、有及過去未來現在。

成就過去空。非過去未來現在無相者。謂空已滅不失未得無相。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三心頃。集現觀四心頃。

及未來非過去現在者。謂空已滅不失已得無相未已滅。設已滅而失不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若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相三摩地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亦不現在前。

及未來現在非過去者。謂空已滅不失。無相現在前未已滅設已滅而失。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滅現觀一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三摩地已起滅不失。無相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轉根故失而現在前。

及過去未來非現在者。謂空無相已滅不失無相不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道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無相已起滅不失。無相不現在前。

及過去未來現在者。謂空無相已滅不失。無相現在前。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滅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空無相已起滅不失。無相現在前。

設成就過去未來現在無相彼過去空耶。

答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

問：此說在何位。

答：

「若已滅不失則成就」者。此說即前所說諸位。

「若未已滅。設已滅而失則不成就」者。此說若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滅現觀三心頃。及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無相已起滅不失亦現在前。空未已起滅先已起滅者。由得果練根故失。

如空對無相作七句。應知無願對無相亦爾。隨其所應盡當知。

如小七應知大七亦爾。

差別者以二對一。如以過去空無願對過去無相有七。

有說。此是大七種性故不應言對過去無相。所以者何。此但是一句故應作是說。如以過去空無願對無相有七。以此中具有七句故。

有說。此中不應言有七。所以者何。此但是大七種性故。應作是說。

如以過去空無願對過去無相。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後對過去未來現在

無相有七以此中有一七句問。一七句答故。

有說。此中所說顯於初句即有七句。所以者何。此中有七七句問七七句答。故

如以過去空無願對過去無相作初句。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次對過去未來。後對過去未來現在。無相為第七句。

復以過去空無願 對未來 無相作初句。次對現在 乃至後對過去 無相為第七句。

復以過去空無願 對現在 無相作初句。次對過去 乃至後對未來 無相為第七句。

復以過去空無願 對過去現在 無相作初句。次對未來現在。 乃至後對現在 無相為第七句。

復以過去空無願 對未來現在 無相作初句。次對過去未來。 乃至後對過去現在無相為第七句。

復以過去空無願 對過去未來 無相作初句。次對過去未來現在。乃至後對未來現在無相為第七句。

復以過去空無願。對過去未來現在無相作初句。次對過去
相為第七七句。

乃至後對過去未來無

若作是說則唐捐其功於文無益於義無益。亦不成七七句。

若欲於文有益於義有益亦成七七句者。應作是說。

如以過去空無願對過去無相作初句。次對未來。次對現在。次對過去現在。次對未來現在。
次對過去未來。後對過去未來現在無相為第七句。

復以未來 空無願對未來 無相作初句。次對現在 乃至後對過去
無相為第七句。

復以現在 空無願對現在 無相作初句。次對過去現在 乃至後對未來
無相為第七句。

復以過去現在 空無願對過去現在 無相作初句。次對未來現在 乃至後對現在
無相為第七句。

復以未來現在 空無願對未來現在 無相作初句。次對過去未來 乃至後對過去現
在無相為第七句。

復以過去未來 空無願對過去未來 無相作初句。次對過去未來現在乃至後對未來現
在無相為第七句。

復以過去未來現在空無願對過去未來現在無相作初句。次對過去 乃至後對過去未
來無相為第七七句。

若作是說則於文有益於義有益成七七句。應知諸七義則如是。

問：此中一行歷六小七七大七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此名一行乃至此名大七。

復次，以一行道理為問名一行。以六句為問名歷六。以七句為問以一間一名小七。以七句
為問以二問一名大七。

復次，問不相似法不以世定名一行。問相似法以世定名歷六。問不相似法以世定。以一間
一名小七。問不相似法以世定以二問一名大七。一行歷六小七七大七是謂差別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四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一行納息第五之三

〈修〉

若修空，彼無願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

為止撥無去、來二世。及說無未來修者意。欲顯有去、來世亦有未來修故作斯論。

修有四種：一、得修，二、習修，三、對治修，四、除遣修。

此中依二修作論。謂得修、習修。

若修空彼無願耶？設修無願彼空耶？

答：應作四句。

有修空非無願。謂已得空現在前。

此是佛或獨覺聲聞為現法樂住等故。起已得空三摩地現在前。爾時彼勢力尚不及自類無間剎那。況能修餘未來功德。然現前位即是修習。

有修無願非空。謂已得無願現在前。若未得無願現在前不修空。

「已得無願現在前」者。如前釋。

「未得無願現在前不修空」者。謂見道中集現觀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以見道中對治決定及是不共對治故。不異諦修。

有俱修，謂未得空現在前、若未得無願現在前修空、若未得無相、及未得世俗智現在前修空無願。

「未得空現在前」者。謂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四心頃。

若依空三摩地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或以空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及離非想非非想處染。除最後解脫道。

若依空三摩地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或以空為加行彼加行無間解脫道。及時解脫練根作不動。除最後解脫道。

若依空三摩地雜修靜慮初後心頃。

若依空三摩地起念住無色解脫義辯二無礙解。有說。唯義無礙解。

於如是時未得空現在前。亦修無願。

「未得無願現在前修空」者，謂依無願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四心頃道類智時。

若依無願離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或無願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

若依無願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或無願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

若依無願雜修靜慮初後心頃。若起無漏他心智通。

若依無願起念住無色解脫義辯二無礙解。

於如是時未得無願現在前亦修空。

「未得無相現在前修空、無願」者，

見道中無於修道無學道中。

若依無相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或無相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及離非想非非想處染。除最後解脫道。

若依無相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或無相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及時解脫練根作不動。除最後解脫道。

若依無相雜修靜慮初後心頃。

若依無相起念住無色解脫義無礙解。

於如是時未得無相現在前。修空無願。

「未得世俗智現在前修空無願」者。

謂聖者以世俗道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

或世俗道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及離非想非非想處染。及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

以世俗為加行彼加行道雜修靜慮中間心頃引發五通諸加行道。五無間道二解脫道。及有漏他心智通解脫道。起無量世俗解脫勝處遍處不淨觀持息念。世俗念住七處善三義觀世俗無礙解無諍願智邊際智。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入滅定想微細心。

於如是時未得世俗智現在前。修空及無願

有俱不修，謂已得無相現在前、若未得無相現在前不修空無願、若已得世俗智現在前、若未得世俗智現在前不修空無願、一切異生染污心無記心在無想定滅盡定。生無想天

「已得無相現在前」者，如前釋。

「未得無相現在前不修空無願」者。謂見道中滅現觀四心頃。不修空無願如前釋。

「已得世俗智現在前」者，如前釋。

「未得世俗智現在前不修空無願」者。謂聖者聞思所成慧入滅定微微心。

「一切異生」者，謂此中所說三三摩地唯無漏故。異生皆無故無修義。

「染污心」者，謂染污心是順退分性。沈重懈怠相應。要順勝進性輕舉精進相應心方能修故。

「無記心」者，謂無記心不堅不住不實羸劣如朽敗種。要堅住實強盛心。方能修故。

「在無想定滅盡定」者。謂彼無心。要有心位方能修故。

「生無想天」者。有說。生彼於一切時不起善心。有說。生彼雖起善心而非修所依。雖前已遮一切異生。而復遮無想定。無想天者以彼是世俗所尚。或疑有修故於如是時不修空及無願

若修空，彼無相耶？設修無相，彼空耶？

答：應作四句。

有修空非無相。謂已得空現在前、。若未得空現在前不修無相、。若未得無願現在前修空非無相。

「已得空現在前」者，如前釋。

「未得空現在前不修無相」者。謂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四心頃。

「未得無願現在前修空非無相」者。謂依無願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四心頃。

有修無相非空。謂已得無相現在前。若未得無相現在前不修空。

「已得無相現在前」者，如前釋。

「未得無相現在前不修空」者。謂見道中滅現觀四心頃。

有俱修，謂未得空現在前修無相、若未得無相現在前修空、若未得無願、及未得世俗智現在前修空無相。

「未得空現在前修無相」者。謂依空三摩地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廣如前兼修無願說。

「未得無相現在前修空」者。謂依無相三摩地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或無相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及離非想非非想處染。除最後解脫道。

若依無相練根作見至。以無相為加行彼加行無間解脫道。及時解脫練根作不動。除最後解脫道。

若依無相雜修靜慮初後心頃。

若依無相起念住無色解脫義無礙解。

於如是時未得無相現在前亦修空。

「未得無願現在前修空無相」者。謂道類智時。

若依無願三摩地離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廣如前兼修空說。

「未得世俗智現在前修空無相」者。

謂聖者以世俗道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廣如前兼修空無願說。

有俱不修，。謂已得無願現在前、若未得無願現在前不修空無相、若已得世俗智現在前、若未得世俗智現在前不修空無相、一切異生染污心無記心在無想定滅盡定。生無想天

「已得無願現在前」者，如前釋。

「未得無願現在前不修空無相」者。謂見道中集現觀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

「已得世俗智現在前」者，如前釋。

「未得世俗智現在前不修空無相」者。謂聖者聞思所成慧入滅定微微心。

「一切異生乃至生無想天」者如前釋

若修無願，彼無相耶？設修無相，彼無願耶？

答：應作四句。

有修無願非無相。謂已得無願現在前。若未得無願及未得空現在前不修無相。

「已得無願現在前」者，如前釋。

「未得無願現在前不修無相」者。謂依無願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四心頃。集現觀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

「未得空現在前不修無相」者。謂依空三摩地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四心頃。

有修無相非無願。謂已得無相現在前。若未得無相現在前不修無願。

「已得無相現在前」者，如前釋。

「未得無相現在前不修無願」者。謂見道中滅現觀四心頃。

有俱修，謂未得無願現在前修無相。若未得無相現在前修無願。若未得空及未得世俗智現在前修無願無相。

此隨所應如前廣釋。

有俱不修，謂已得空及已得世俗智現在前。若未得世俗智現在前不修無願無相。一切異生染污心無記心。在無想定滅盡定生無想天。

此亦隨應如前廣釋

〈斷〉

頗有結空所斷非無願無相耶？乃至廣說。

有二種決定。一對治決定。二作用決定。此中依對治決定而作論非作用決定。所以者何。無有道理。二三摩地俱時作用。何況有三。

頗有結空所斷非無願無相耶？

答：無。

以無如是類結唯是空所對治故。

頗有結無願所斷非空無相耶？

答：有。謂見集見道所斷結無願斷。

以彼唯是無願所對治故。

頗有結無相所斷非空無願耶？

答：有。謂見滅所斷結無相斷。

以彼唯是無相所對治故。

頗有結空無願所斷非無相耶？

答：有，謂見苦所斷結空無願斷。

以彼唯是空無願所對治故

頗有結空無相所斷非無願耶？

答：無

以無如是類結唯是空無相所對治非無願故。

頗有結無願無相所斷非空耶？

答：無。

以無如是類結唯是無願無相所對治非空故。

頗有結空無願無相所斷耶？

答：有。謂學見迹修所斷結。空無願無相斷

即是聖者三界修所斷結。以彼是三三摩地所對治故。

頗有結非空、無願、無相所斷而是所斷耶？

答：有。謂異生所斷結。

即諸異生欲界乃至無所有處見修所斷結。是世俗道所對治故。

問：彼結豈非空、無願、無相所對治耶。

答：是所對治。然在聖者非異生。彼在異生故說非空等斷。

有說。前依對治決定而作論。今依作用決定作論。異生相續中三三摩地定無作用故。說彼結非空等斷。

問：若爾者。聖相續中欲界乃至無所有處。修所斷結亦世俗道斷。何故但說空等斷耶。

答：前文應說彼結亦是世俗道斷。而不說者有何意耶。應知聖者無漏道所顯故不說世俗道。異生無無漏道故依世俗道說。是以前說無過

〈正性〉

云何作意入正性離生？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或有說。三三摩地隨一皆能入正性離生。

今遮彼意顯唯二三摩地隨一能入。而非無相故作斯論。

或復有說。唯無相三摩地能入正性離生。如達摩毘多部說。彼說以無相三摩地於涅槃起寂靜作意入正性離生。

為遮彼執顯唯無相三摩地不能入正性離生故作斯論。

云何作意入正性離生？

答：或無常、或苦、或空、或無我。

由此則止三三摩地及唯無相。能入正性離生者意。此中

・無常、苦作意，與無願三摩地相應。

・空、無我作意，與空三摩地相應。

問：何故唯此行相入正性離生非餘耶。

答：入正性離生者有二種。一愛行。二見行。

愛行者，依無願入

見行者，依空入。

菩薩雖是愛行而能依空入正性離生。

愛行者，復有二種。謂我慢增、懈怠增。

我慢增者，以無常行相入。

懈怠增者，以苦行相入。

見行者，亦有二種。謂我見增、我所見增。

我見增者，以無我行相入。

我所見增者，以空行相入。

是故唯作此四行相。

問：此四行相與何位法相應。

有說。與世第一法相應。以說入正性離生故。

有說。與苦法智忍相應。

問：若爾。何故言入。

答：此說已入名入。於近說遠聲。如言大王從何處來。彼於已來名來。此亦如是。

問：爾時亦有餘心所法。何故但說作意耶。

答：以唯作意能引發心心所故。

有說。作意於入正性離生最隨順故

思惟何繫行入正性離生？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尊者達磨但邏多說頓思惟三界行入正性離生。

又為止說思惟涅槃入正性離生者意，故作斯論。

問：思惟何繫行入正性離生？

答：欲界繫。

由此則止如前二執。

問：何故但思惟欲界繫行入正性離生耶。

答：欲界苦麤顯現見易觀察故。

有說。欲界苦是彼相續現成就故。

有說。欲界繫行具三苦故。是以阿毘達磨者。說觀三苦諸行入正性離生。非如譬喻者唯說觀行苦諸行入正性離生。此中不可意諸行名苦苦。可意諸行名壞苦。順捨諸行名行苦。

有說。欲界苦於修行者現為逼惱極所厭背故。先觀彼入正性離生。

問：涅槃亦是極所欣樂。何不觀彼入正性離生耶。

答：諸有情類厭苦心勝非欣涅槃。所以者何。現逼惱故。不現見故。如諸有情無不畏苦有不貪樂。

問：緣何諦忍後能入正性離生。

有說。緣道諦。如是說者。緣苦諦。廣說如〈雜蘊〉初納息

〈二智〉

盡智，當言：於身循身觀念住耶？...乃至當言：於法循法觀念住耶？

答：盡智應言：或於身循身觀念住，或於受、或於心、或於法循法觀念住。

如盡智，無生智亦爾。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令疑者得決定故。謂有生如是疑。盡、無生智非見性故。亦應非念住性。

今欲決定明此二智。雖非見性。而是念住故作斯論。

復次，〈見蘊〉中分別見自性念住。

今〈定蘊〉中分別非見自性念住。故作斯論。

復次，加行地中說修念住有因此故。謂無學地無有念住。

今欲明無學地中有念住故而作此論。

復次，經說盡無生智。緣生及後有為境。有因此故。謂彼但緣生及後有。

今欲顯彼緣一切法。唯除虛空及非擇滅。故作斯論。

復次，有執。盡無生智唯總緣五蘊。

今遮彼意顯盡無生智。或總緣五蘊、或復別緣。故為此論。

「盡智應言或於身循身觀念住」者，謂緣色蘊。

「或於受循受觀念住」者，謂緣受蘊。

「或於心循心觀念住」者，謂緣識蘊。

「或於法循法觀念住」者，謂緣想蘊、行蘊及擇滅。此說不雜緣法念住。

若雜緣法念住則於五蘊。或二二緣、或三三緣、或四四緣、或五總緣。

二二緣者，謂色受緣。色想緣色行緣。色識緣。受想緣。受行緣。受識緣。想行緣。想識緣。行識緣。

三三緣者。謂色受想緣。色受行緣。色受識緣。色想識緣。色行識緣。受想行緣。受想識緣。受行識緣。想行識緣。

四四緣者。謂色受想行緣。色受想識緣。色受行識緣。色想行識緣。受想行識緣。

或五總緣者。謂色受想行識一切總緣。其擇滅無為若有漏法念住。亦與色等餘法合緣。此中所說是無漏故唯不雜緣。

〈二樂〉

諸無漏初 靜慮樂，諸輕安等覺支樂。此何差別？

答：無差別。

諸無漏第二靜慮樂，諸輕安等覺支樂。此何差別？

答：無差別。

問：何故作此論。

答：

為止說初二靜慮有無漏樂根者意。顯彼二地無無漏樂根故作斯論。

若有者不應答言此無差別。所以者何。輕安等覺支樂。大善地法中輕安為自性。無漏樂根大地法中受為自性故。

又輕安等覺支樂行蘊攝。無漏樂根受蘊攝。如是二樂便有差別。而說無差別。故知彼二地無漏樂者即輕安樂。是故無漏樂根非彼地所有。

〈異二起〉

若從等持出彼所緣耶？乃至廣說

出有五種：一地，二行相，三所緣，四異類心，五剎那。

此中但依二出作論，謂地、所緣。

若從等持出彼所緣耶？設從所緣出彼等持耶？

答：應作四句。

有從等持出非所緣。謂如有一思惟此相入初靜慮。彼復思惟此相入第二靜慮。

此中所緣以相聲說。如緣色蘊初靜慮等無間緣色蘊。第二靜慮現在前。緣餘蘊亦爾。

是名從等持出非所緣。

問：第二靜慮亦是等持。何故言出。

答：以地別故。是故前說依二出作論。謂地所緣。

有從所緣出非等持。謂如有一思惟此相入初靜慮。彼不出初靜慮。復思惟餘相如緣色蘊。初靜慮等無間緣受蘊初靜慮現在前。緣餘蘊亦爾。

是名從所緣出非等持。

有從等持出亦所緣。謂如有一思惟此相入初靜慮。彼思惟餘相入第二靜慮。

如緣色蘊。初靜慮等無間緣受蘊。第二靜慮現在前。緣餘蘊亦爾。

是名從等持出亦所緣。

有非從等持出亦非所緣。謂如有一思惟此相入初靜慮。住經多時

如緣色蘊。初靜慮流注相續多時現前。緣餘蘊亦爾。

如蘊非蘊亦爾。

如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亦爾。

復有別義。

若從等持出彼行相耶。

答：應作四句。

有從等持出非行相。謂如有一以此行相入初靜慮。彼復以此行相入第二靜慮。

如無常行相。初靜慮等無間無常行相第二靜慮現在前。餘行相亦爾。

有從行相出非等持。謂如有一以此行相入初靜慮。彼不出初靜慮復作餘行相。

如無常行相初靜慮等無間苦行相初靜慮現在前。餘行相亦爾。

有從等持出亦行相。謂如有一以此行相入初靜慮。以餘行相入第二靜慮。

如無常行相初靜慮等無間苦行相第二靜慮現在前餘行相亦爾。

有非從等持出亦非行相。謂如有一以此行相入初靜慮住經多時。

如無常行相初靜慮流注相續多時現前。餘行相亦爾。

如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亦爾。

復有別義。

若從行相出彼所緣耶。

答：應作四句。

有從行相出非所緣。謂如有一以此行相思惟此相。彼不捨此相復作餘行相。

如緣色蘊無常行相等無間緣色蘊苦行相現在前。緣餘蘊餘行相亦爾。

有從所緣出非行相。謂如有一以此行相思惟此相。即以此行相復思惟餘相。

如緣色蘊無常行相等無間緣受蘊無常行相。現在前。緣餘蘊餘行相亦爾。

有從行相出亦所緣。謂如有一以此行相思惟此相。復以餘行相思惟餘相。

如緣色蘊無常行相等無間緣受蘊苦行相現在前。緣餘蘊餘行相亦爾。

有非從行相出亦非所緣。謂如有一以此行相思惟此相住經多時。

如緣色蘊無常行相流注相續多時現前。緣餘蘊餘行相亦爾。如蘊非蘊亦爾

〈相定〉

如說：苾芻乃至想定能達聖旨。世尊弟子生非想非非想處。彼依何定得阿羅漢果。

答：無所有處。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如《契經》說：有七依定。我說依彼能盡諸漏。謂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

又《契經》說。苾芻乃至想定能達聖旨。「想定」者。謂四靜慮三無色。「能達聖旨」者。謂能起智斷煩惱修道盡漏。或有生如是疑。非想非非想處既無聖道。若世尊弟子生彼處者。依何能盡諸漏。將無彼類不由聖道得阿羅漢耶。

為令此疑得決定故。說彼依無所有處得阿羅漢果。

復次，為止分別論者說齊有頂阿羅漢故。彼說世尊弟子生非想非非想處。於命終時煩惱業命三事俱盡。不由聖道得阿羅漢果。

為止彼意顯盡非俱必由聖道。故作斯論。

問：何故但說依無所有處。非餘地耶。

答：此於有頂最隣近故。

問：生下諸地亦有隣近。下地無漏何故不說依之盡漏。而但說生有頂者耶。

答：下諸地中有自地惑上地聖道易可現前非於下地。所以者何。下地繫善皆已捨故聖道難起。由此無有起現前者。生有頂不爾。自地無聖道。又無上地可依不可不由聖道而能盡漏。是故下地雖難而起。然彼聖道由因力強非加行力。暫起現前斷餘煩惱。得阿羅漢果已。設更住壽經八萬劫。終不重起以無用故。

〈出定聞〉

如說尊者大目犍連言。具壽我自憶住無所有處定。聞曼陀呾尼池邊有眾多龍象哮吼等聲。彼尊者為在定聞。為起定耶。

答：起定聞。非在定。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令疑者得決定故。如《毘奈耶》[^]說。

尊者大目犍連告諸苾芻言：

「具壽我自憶在鷲峯山住無所有處定，聞曼陀呾尼池邊有眾多龍象哮吼等聲」。

時諸苾芻共相謂言。

今此大目犍連自稱得過人法必無是事。應共壞之。所以者何。住初靜慮者尚不聞聲。

何況住無所有處定。

便以此事白佛。佛時告曰。

汝等不應壞大目犍連。所以者何。大目犍連如想而說。

故毘奈耶雖作是說而不分別。由此或有疑。彼尊者在定聞聲。

欲令此疑得決定故。顯彼尊者起定聞聲。故作斯論。

問：諸餘聲聞亦知在定不聞聲故尚無此說。況大目犍連是最勝聲聞。何故乃於苾芻眾中說不應說。

有說。此不必須通。所以者何。此是偽毘奈耶故。謂佛滅後有於素怛纜中置偽素怛纜。毘奈耶中置偽毘奈耶。阿毘達磨中置偽阿毘達磨。諸偽文句不應通釋。

有說。定海甚深。聲聞如兔不得其底。唯佛能盡故。彼尊者雖作是說亦無有過。

問：彼尊者豈不知在定不聞聲耶。何故作如是說。

答：彼尊者於定自在入出迅疾。雖起定聞作住定想。

謂彼先從欲界善心入初靜慮。從初靜慮入第二靜慮。如是乃至入無所有處。從無所有處起還入識處。如是乃至入初靜慮。從此欲界善心現前聞龍象等聲不起分別。

復還從欲界善心入初靜慮。從初靜慮入第二靜慮。如是乃至入無所有處。從無所有處起還入識處。如是乃至入初靜慮。從此欲界善心現前。不審分別便作是語。

我自憶在無所有處定聞曼陀呖尼池。邊龍象等聲。

彼但於二心起分別知。謂初入定心及後出定心。於其中間諸心相續。不審分別故作是說。亦無有過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定蘊第七中一行納息第五之四

〈定不定、覺支〉

諸不定彼一切非聰慧無明趣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如《契經》說：諸有情類有定有不定。有聰慧明趣。有非聰慧無明趣。

雖作是說而不分別相攝差別。彼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說者今盡應說。故作斯論。

問：諸不定彼一切非聰慧無明趣耶？

答：諸不定彼一切非聰慧無明趣。有非聰慧無明趣而非不定。謂邪定。

問：諸定彼一切聰慧明趣耶？

答：諸聰慧明趣彼一切定。有定彼非聰慧明趣。謂邪定。

此中

非聰慧者，謂愚夫異生無聖慧故。

聰慧者，謂諸聖者有聖慧故。

云何知然。契經說故。如《契經》[△]說。

佛告苾芻：

「於汝意云何？諸有於苦聖諦如實知，於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趣苦滅行聖諦如實知；或有於此不如實知，此中說何是聰慧者」。

苾芻白佛：

「如我解佛所說義者，諸有於苦聖諦…乃至於趣苦滅行聖諦如實知，名聰慧者。非不如實知」。

由此故知聖是聰慧，異生非聰慧。

- ・ 聰慧者，是 明趣 明所依故。
- ・ 非聰慧者，是無明趣無明所依故。

「諸不定彼一切非聰慧無明趣」者，謂諸不定必是異生。一切異生皆非聰慧。無明趣攝。

「有非聰慧無明趣而非不定謂邪定」者，謂諸邪定亦必異生。彼於邪性定故不名不定。

「諸聰慧明趣彼一切定」者。謂諸聖者於正性定故說名為定

諸不定彼一切不成就等覺支耶？

答：諸不定彼一切不成就等覺支。有不成就等覺支而非不定。謂邪定

是異生故邪性定故。

諸定彼一切成就等覺支耶？

答：諸成就等覺支彼一切定。有定而不成就等覺支。謂邪定

如前釋。

有三聚。一邪性定聚。二正性定聚。三不定聚

邪性定聚。謂成就五無間業。

正性定聚，謂成就學無學法。

不定聚，謂唯成就餘有漏法及無為。

是名三聚自性。

界者，

邪性定聚一界少分。謂欲界。

正性定聚三界少分。

不定聚亦爾。

趣者，

邪性定聚一趣少分。謂人。

正性定聚二趣少分。謂人天。

不定聚三趣全。謂地獄、傍生、餓鬼。二趣少分。謂人天。

生者，

邪性定聚一生少分。謂胎生。

正性定聚二生少分。謂胎生化生。

不定聚二生全。謂卵生濕生。二生少分。謂餘二生。

有說。

邪性定聚三生少分。除化生。

正性定聚四生少分

不定聚亦爾。

處者

有說。

邪性定聚三處少分。

正性定聚五處全。二十四處少分。

不定聚五處全。二十四處少分。

如是說者。諸行有四十處。不定聚十一處全。二十四處少分。

譬喻者說。從無間地獄乃至有頂皆有三聚。彼說般涅槃法名正性定聚。不般涅槃法名邪性定聚。不決定者名不定聚。

評曰。如前說者好。此依《集異門》說。

若依《施設論》說。

邪性定聚，謂五無間業。若彼因彼果彼等流彼異熟及成就彼法補特伽羅。

正性定聚，謂學無學法。若彼因彼果彼等流。及成就彼法補特伽羅。

不定聚，謂諸餘法。若彼因彼果。彼等流彼異熟。及成就彼法補特伽羅。

是名三聚自性。

界者

如前說。

趣者

邪性定聚二趣少分。謂地獄及人。

正性定聚亦二趣少分。謂人天。

不定聚二趣全。謂傍生餓鬼。三趣少分。謂地獄人天。

生者

邪性定聚二生少分。謂胎生化生。

正性定聚四生少分。

不定聚亦爾。

處

所分別如應當知。

《毘奈耶》說。世尊於菩提樹下建立一切有情為三聚。謂齊爾許名邪定聚。齊爾許名正定聚。齊爾許名不定聚。

問：為依有情分齊建立？為依法分齊耶？

若依有情者。云何非是得有情海邊際耶。

若依法者。聲聞亦能如是建立。佛與聲聞有何不共。

有說。依有情建立。

問：若爾。云何非是得有情海邊際耶。

答：佛得有情海邊際亦無有過。然總相得非別相。謂一切有情不出四生。如是而得。

有說。依法建立。

問：若爾。聲聞亦能如是建立。佛與聲聞有何不共。

答：聲聞因從佛聞。佛無師自能建立。是為不共。

有說。若三千世界及千歲以來依有情建立。若餘世界及餘時依法建立。

問：若佛於菩提樹下已建立有情為三聚者。何故復言晝夜六時以佛眼觀世間耶。

答：先雖建立三聚。而未觀分位差別。誰於何時從邪定聚入不定聚。誰於何時從不定聚入邪定聚或正定聚。欲知此故復以佛眼晝夜觀察。

有說。欲顯佛於一切時分恒樂思惟利他事故。

有說。欲顯世尊大悲熏心無懈倦故。

尊者世友說曰。有諸有情數數從餘世界來生此土。由先未建立故。今以佛眼觀之重為建立。

尊者覺天說曰。佛以法為師。欲恭敬承事法故。晝夜六時以佛眼觀察世間。

尊者妙音說曰。佛欲顯己所作審諦故。雖建立而復觀察

諸成就等覺支。彼成就無漏法耶？

答：諸成就等覺支彼成就無漏法。

以等覺支是無漏故。

有成就無漏法非等覺支。謂諸異生。

以諸異生皆成就非擇滅。隨離何品染亦成就擇滅故。

諸不成就等覺支。彼不成就無漏法耶？

答：無不成就無漏法。

以必成就非擇滅故。

有不成就等覺支。謂諸異生。

以諸異生必不成就有為無漏法故

諸得等覺支彼得無漏法耶？

答：諸得等覺支彼得無漏法。有得無漏法非等覺支。謂諸異生。

問：等覺支言得。是事可爾。入正性離生時未曾得而得故。無漏法云何言得。無有本來不成就非擇滅故。

有說。此文但應言得等覺支。不應言得無漏法。

有說。此中無漏法有二品。一覺支，二擇滅。入正性離生時得覺支。隨離何品染時得擇滅。異生於八地見修所斷隨離何品皆得擇滅。故作是說。

有說。此中無漏法有三品。一覺支，二擇滅，三非擇滅。入正性離生時得覺支。隨離何品染時得擇滅。隨於何時得非擇滅。

問：豈不異生本皆成就非擇滅耶。何故言得。

答：雖本成就而依勝進位中亦可言得。如或以施。或以戒。或以聞。或以思。或以不淨觀持息念念住。或以煖頂忍世第一法等故。令惡趣等法得非擇滅。

復次，若以種類言之不應言得。若以事差別言之亦可言得。剎那剎那隨彼彼事各別得故。

諸捨等覺支彼捨無漏法耶？

答：無全捨等覺支。亦無全捨無漏法。

必無聖者還為異生故。亦無有情不成就非擇滅故。然非不有隨分捨義故言無全捨。

諸退等覺支彼退無漏法耶？

答：無全退等覺支。亦無全退無漏法。

義如前釋。

復次，為止摩訶僧祇部說預流果有退。及止譬喻者不許有非擇滅法。故作是說。無全捨全退等覺支及無漏法。

〈斷知〉

諸未斷彼未遍知耶？乃至廣說。

此中依二種遍知作論。一智遍知。二斷遍知。於智遍知中。有說。唯無漏智。有說。通有漏無漏智。

諸說唯無漏智者。彼說

苦現觀時，於五所斷法由智遍知故名遍知；於見苦所斷法由斷遍知故名斷。

集現觀時，亦爾。差別者說自諦。

滅現觀時，於滅諦由智遍知故名遍知；於見滅所斷法由斷遍知故名斷。

道現觀時，亦爾。差別者說自諦。

修道中隨起何智，於隨何所緣法由智遍知故名遍知；於隨何所斷法由斷遍知故名斷。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諸未斷彼未遍知耶？

答：諸未遍知彼未斷。

要由智知乃能斷故。

有未斷非未遍知。謂苦智遍知故已遍知。非斷遍知故已斷

此謂

苦智已生集智未生。於四所斷法由智遍知故已遍知。非斷遍知故已斷。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三所斷法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二所斷法

道智已生未離修所斷染。於一所斷法由智遍知故已遍知。非斷遍知故已斷。

即彼已離欲界染未離上染。於色無色界修所斷法已離色染未離上染。於無色界修所斷法由智遍知故已遍知。非斷遍知故已斷。

諸已斷彼已遍知耶？

答：諸已斷彼已遍知。

謂

苦智已生集智未生。於一所斷法由智遍知故已遍知。斷遍知故已斷。

集智已生滅智未生。於二所斷法

滅智已生道智未生。於三所斷法

道智已生未離修所斷染。於四所斷法由智遍知故已遍知。斷遍知故已斷。

即彼已離欲界染未離上染。於三界見所斷。及欲界修所斷法。已離色界染未離上染。於三界見所斷。及欲色界修所斷法盡智已生。於三界見修所斷法由智遍知故已遍知。斷遍知故已斷。

有已遍知非已斷。謂若智遍知故已遍知。非斷遍知故已斷

此謂

苦智已生集智未生。於四所斷法等廣說如上。

諸說智遍知通有漏無漏智者。彼說順決擇分善根位。於五所斷法由智遍知故名遍知。非斷遍知故名斷。見道修道位如前說

問：豈不念住位中於一切法已名遍知耶。

答：雖亦名遍知而非勝進。此中說勝進者。若行相與聖道同者名勝進。

有說。若聞所成、思所成、修所成慧。若煥、頂、忍、世第一法。於有漏事遍知自相共相故皆名智遍知。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諸未斷彼未遍知耶。

答：諸未遍知彼未斷。

以先於彼得智遍知後方於彼斷遍知故。

有未斷非未遍知。謂若智遍知故已遍知。非斷遍知故已斷。

此謂順決擇分善根已生見道未生。於五所斷法由智遍知故已遍知。非斷遍知故已斷。餘廣說如上。

諸已斷彼已遍知耶。

答：諸已斷彼已遍知。

此如前釋。

有已遍知非已斷。謂若智遍知故已遍知。非斷遍知故已斷。

此謂順決擇分善根已生等。廣說如上。異生雖有斷而非斷遍知。是故不說。以非智遍知所證故。智遍知者唯聖行相故

〈天眼、耳〉

諸有此生眼不見色。彼依何法引發天眼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

如《施設論》說。

死生智證通云何加行。云何引發死生智證通。

謂初修業者於世俗三摩地。已善修習善得自在今起現前。為欲引發天眼通故。先取淨鏡面相。或日月輪星宮藥草燈燭末尼諸光明相。或大火聚燒諸城邑多踰繕那焰洞然相。

取是相已由假想作意力。於不見位能起光明。勝解相續引發天眼。有時即於常眼處所有色界大種所造。淨天眼起能見眾色若好若惡。乃至廣說。

或有生如是疑。諸有此生眼不見色。彼便不能引天眼耶。

為令此疑得決定故。顯雖此生眼不見色而彼亦能引發天眼。故作斯論。

又《施設論》說。

天耳智證通云何加行。云何引發天耳智證通。

謂初修業者於世俗三摩地。已善修習善得自在今起現前。為欲引發天耳通故先取象馬車聲。或鍾鼓蠡貝簫笛歌詠讚誦等聲。或四大聚互相扣擊所發音聲。

善取如是諸聲相已。由假想作意力於離聞時能起諸聲。勝解相續引發天耳。有時即於常耳處。所有色界大種所造淨天耳起。能聞眾聲或人非人。乃至廣說。

由此復有生如是疑。諸有此生耳不聞聲。彼應不能引發天耳。

欲令此疑得決定故。顯雖此生耳不聞聲。而彼亦能引發天耳。故作斯論。

諸有此生眼不見色，彼依何法引發天眼耶？

答：如有一得自性生念。先餘生中眼曾見色。彼依此故引發天眼。

諸有此生耳不聞聲，彼依何法引發天耳耶？

答：如有一得自性生念。先餘生中耳曾聞聲。彼依此故引發天耳。

問：諸有獲得宿住隨念智者。亦能引發天眼天耳此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若於生盲者天眼生聾者天耳俱能引發者此中說之。宿住隨念智。唯能引發彼類天眼非天耳。所以者何。諸生聾者無宿住隨念智故。要由他教此智生故。是以不說

問：何故天眼唯在四根本靜慮非近分地耶。

答：非其田非其器。乃至廣說。

復次，若地有通所依三摩地則有天眼。近分地無通所依三摩地故無天眼。

復次，若地有支所攝三摩地則有天眼。近分地不爾。

有說。若地有樂通行道則有天眼。近分地不爾。

如是天眼

或說唯一。謂天眼。

或說二。謂曾得、未曾得。

或說三。謂軟、中、上。

或說四。謂四靜慮果。

或說六。謂軟、中、上，各有曾得、未曾得。

或說八。謂四靜慮果，各有曾得、未曾得。
或說九。謂軟軟乃至上上。
或說十二。謂四靜慮果，各有軟、中、上。
或說十八。謂軟軟乃至上上，各有曾得、未曾得。
或說二十四。謂四靜慮各有前六。
或說三十二。謂十六生得。及十六修得。

有說。四靜慮果

- ・各有軟中上為十二。
- ・復各有五品雜修靜慮果為二十。

是謂三十二。

或說三十六。謂四靜慮果各有軟軟乃至上上。

或說七十二。謂四靜慮各有前十八。

若以相續及剎那則有無量。今但總說一天眼。

如天眼，天耳亦爾。

問：何故有不同分天眼耳現在前。而無不同分天鼻舌身現在前耶。

答：眼耳二根取不至境。欲遠見遠聞故起不同分天眼耳現前。鼻舌身根唯取至境。於不同分無別用故不起現前。

有說。

若起不同分鼻舌二根現在前者。則世所嗤謔。云何此人重鼻兩舌。

若有不同分身根現在前者。世亦嗤謔。云何此人如雙生者有兩身耶。是故鼻等無不同分。

又天眼左右勝劣品類必同。謂非左劣右勝等。又現前時必皆具足。無瞎無闕亦無眩亂及彼同分。餘如〈根蘊・觸納息〉中廣說

〈退〉

問：何故異生退時見修所斷結增益。世尊弟子退時唯修所斷結增益耶？

答：異生用此道斷見所斷結。即用此道斷修所斷結故。彼退時二結俱增益。

世尊弟子用此道斷見所斷結。彼於此道定不退。

用餘道斷修所斷結。彼於餘道有退、有不退。

世尊弟子設用此道斷見所斷結。即用此道斷修所斷結者彼亦無退。

何故作此論。

答：

為止撥無退性者意。顯實有退故作斯論。

此中諸得以增益名說積集生。故有處說得。名為近生近彼法生故。如《施設論》說。

異生欲貪隨眠起時有五法起。

- 一者、欲貪隨眠。
- 二者、欲貪隨眠近生。
- 三者、無明隨眠。
- 四者、無明隨眠近生。
- 五者、掉舉。

此中

「異生用此道斷見所斷結。即用此道斷修所斷結」者。謂用九品道俱時斷見修所斷結「故彼退時二結得俱起」。

「世尊弟子用此道斷見所斷結」者。謂用一品道斷見所斷結。「彼於此道定不退」。

「用餘道斷修所斷結」者。謂用九品道斷修所斷結。「彼於餘道有退、有不退」。

「世尊弟子設用此道斷見所斷結。即用此道斷修所斷結者彼亦無退」者。謂設用一品道俱時斷見修所斷結者彼亦無退。以世尊。弟子見所斷結必不退故。不可俱斷而別退故。又佛弟子先異生時用九品道俱斷見修所斷結。今亦不退二道所鎮故。

復次，

異生用修道俱時斷見修所斷結故。彼退時二結得俱起。

世尊弟子用見道斷見所斷結。彼於此道定不退。

用修道斷修所斷結。彼於此道有退有不退。餘准前說。

復次，

異生用智俱時斷見修所斷結故。彼退時二結得俱起。

世尊弟子用忍斷見所斷結。彼於此道定不退。

用智斷修所斷結。彼於此道有退有不退。餘准前說。

復次，

異生不觀諦俱時斷見修所斷結故。彼退時二結得俱起。

世尊弟子觀諦斷見所斷結。彼於此道定不退。

或觀諦或不觀諦斷修所斷結。彼於此道有退有不退。餘准前說。

復次，

異生用起不起道俱時斷見修所斷結。故彼退時二結得俱起。

世尊弟子用不起道斷見所斷結。彼於此道定不退。

用起不起道斷修所斷結。彼於此道有退有不退。餘准前說。

復次，

異生用不猛利道俱時斷見修所斷結。故彼退時二結得俱起。

世尊弟子用猛利道斷見所斷結。彼於此道定不退。

用不猛利道斷修所斷結。彼於此道有退有不退。餘准前說。

有說。

異生用有漏道俱時斷見修所斷結。故彼退時二結得俱起。

世尊弟子用無漏道斷見所斷結。彼於此道定不退。

用有漏無漏道斷修所斷結。彼於此道有退有不退。然彼說用無漏道斷者決定不退。

問：若爾。應無退阿羅漢果者。以有頂結唯無漏道斷故。

答：若阿羅漢先以有漏道斷下八地修所斷結者。彼容有退。以根本不堅牢故。

若先以無漏道斷下八地修所斷結者。彼必不退。以根本堅牢故。

問：何故無有退見道者耶。

答：以根本堅牢故。云何根本。謂求解脫者所有若施、若戒、若修、若營佛法僧事。若給侍老病若讀誦聖言。為他演說如理作意。若修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七處善煥頂忍世第一法。如是皆名見道根本。

有說。見道猛利捷疾能以一品道斷九品結。是故不退。

有說。見道唯一剎那忍智現前。是故不退。

有說。若見道有退即所修梵行不可保信。以退見道為異生故。

問：所說聖者用餘道斷修所斷結。彼於餘道有退有不退者。誰退誰不退耶。

答：時解脫退。不動法不退。

復次，鈍根者退。利根者不退。

復次，內因力斷者不退。外緣力斷者退。

有說。不淨觀為加行斷者退。持息念為加行斷者不退。

有說。若以世俗道斷下八地修所斷結者有退。若以出世道斷者不退。譬如臺觀基危可傾。牢則不爾。

問：何故上三果有退非預流果耶？

答：

修所斷結依有事起。謂有淨相有不淨相。彼由非理作意觀淨相時。便於不淨想退。

見所斷結依無事起。無有一法是我我所。可令彼觀於無我見退。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摩訶僧祇部說預流果有退。顯預流果決定無退故作斯論。

「修所斷結依有事起」者。謂所執取髮毛爪等非無世間少分淨相。若非理作意思惟此時便於所修不淨想退。起先所斷修所斷結。

「見所斷結依無事起」者。謂所執取我我所相畢竟無有。故契經說。法無作用亦無有情、命者、養者、補特伽羅、作者、受者。唯集諸行中無有我。如以空拳誑諸童稚。智者了達如見舒指。是故見無我已必無有退。故無退失預流果者。

退上三果時。諸所得無漏根、力、覺支、道支。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尊者設摩達多說退阿羅漢果時。唯得未來先所捨學法不得過去。所以者何。以彼畢竟不現前故。

今欲顯退阿羅漢果時。得過去未來先所捨學法。過去雖不可現前而可成就。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退上三果時，諸所得無漏根、力、覺支、道支，當言：曾得得？未曾得得耶？

答：當言曾得得。

謂先得果時捨。今退時還得故。諸未曾得聖道唯勝進時得故。

無色界歿生欲界時諸所得蘊界處。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亦為止尊者設摩達多說無色界歿生欲界時。唯得先所捨未來法不得過去。所以者何。以彼畢竟不現前故。

今欲顯無色界歿生欲界時。得過去未來先所捨法故作斯論。

若不爾者從無色界歿生欲界初結生時。但應成就二世生死。然無有情但成就二世生死者。決定成就三世有漏法故。

無色界歿生欲界時。諸所得蘊界處善不善無記根。結縛隨眠隨煩惱纏。當言：曾得得、未曾得得耶？

答：應言善染污法曾得得。異熟法未曾得得。

「善染污法曾得得」者。

善，謂生得善四蘊。有說。亦得串習聞思所成四蘊。此諸善法先由越界地故捨。今界地來還故得。

染污，謂不善、有覆無記四蘊此染污法。先由離染故捨。今界地來還故得。

問：威儀路工巧處四蘊串習者亦應得。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無覆無記法中多分不得。謂異熟生通果全及餘少分。故雖少得而亦不說。

有餘師說。串習者亦不得。以羸劣故。

「異熟法未曾得得」者。謂無始來未曾得唯現在成就故。

問：長養諸蘊亦未曾得得何故不說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復次，若說異熟應知亦已說長養。以長養防護異熟。如人重人。如牆重牆。必相隨故。

爾時亦有等流法未曾得得。如異生性等以少故不說。

無色界歿生色界時諸所得蘊界處。善無記。根結縛隨眠隨煩惱纏。當言：曾得得未曾得得耶。

答：應言善染污法曾得得。異熟法未曾得得。

「善染污法曾得得」者。

善，謂生得善四蘊。加行善五蘊。此諸善法先由越界地故捨。今界地來還故得。

染污，謂有覆無記四蘊。此染污法先由離染故捨。今界地來還故得。無覆無記法中通果四蘊亦曾得得。以少故不說。長養及等流如前釋。

色界歿生欲界時諸所得蘊界處等。如無色界歿生欲界說。

此中解釋亦如前應知

〈得五通〉

依初靜慮引發神境通道時。彼極遠至何處耶？答：乃至梵世。

依初靜慮引發天耳通道時。彼極遠聞何繫聲耶？答：乃至梵世。

依初靜慮引發他心通道時。彼極遠知何繫心心所法耶？答：乃至梵世。

依初靜慮引發宿住隨念通道時。彼極遠憶何繫宿住事耶？答：乃至梵世。

依初靜慮引發天眼通道時。彼極遠見何繫色耶？答：乃至梵世。

如依初靜慮乃至依第四靜慮。各隨自處廣說亦爾。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如素怛纜、毘奈耶說。具神通者乃至梵世身自在轉。或有生如是疑。神通自在但至梵世非至上地。

欲令此疑得決定故。說乃至依第四靜慮所起神通。乃至廣果或色究竟身自在轉故作斯論。

問：若爾。素怛纜、毘奈耶說當云何通。

答：若處有自地身表者。世尊說之。第二靜慮以上無自地身表。是以不說。

有說。彼中佛說最初所得上地非初所得。

有說。梵世言攝四靜慮以皆有支所攝受清淨三摩地故。

問：乃至初靜慮有語表故。依初靜慮發天耳聞彼聲上地既無語表。依第二靜慮等引發天耳聞何等聲耶。

答：如生初靜慮者依初靜慮語表業等起心發語。如是生上三靜慮者亦依初靜慮語表業等起心發語。即是彼地天耳所聞。

有說。上地雖無語表聲。而有餘聲是彼所聞。故無有失。

問：若生欲界依初靜慮發天耳通。能聞上三靜慮諸天語表聲不。

有說不聞。以處遠故。或微細故。

有說。若極作意者亦能聞。以是同地法故。

問：隨依何靜慮發神境通能至何處。

答：依初靜慮發者能至梵世。乃至依第四靜慮發者能至廣果或色究竟

· 聲聞不作意傍極小千世界。作意 極中千世界。

· 獨覺不作意極 中千世界。作意 極大千世界

· 佛 不作意極 大千世界。作意能極無邊世界。

如神境通四通亦爾。廣釋六通如《大種蘊》

〈果〉

若於苦思惟苦得阿羅漢果，彼思惟何繫苦？

答：無色界繫苦。

此隨界總說。若隨地者應言非想非非想處繫苦，即苦類智。

若於集思惟集得阿羅漢果，彼思惟何繫集？

答：無色界繫集。

此亦隨界總說。若隨地者應言非想非非想處繫集，即集類智。

若於滅思惟滅得阿羅漢果，彼思惟何繫諸行滅？

答：或欲界繫。或色無色界繫。諸行滅

即滅法智、滅類智。

若於道思惟道得阿羅漢果，彼思惟何繫諸行能斷道？

答：或欲界或色無色界繫。諸行能斷道

即道法智、道類智。

如是六智各四行相作無間道。斷非想非非想處下下品煩惱與金剛喻三摩地俱。此能證得阿羅漢果金剛喻三摩地。廣說如〈雜蘊〉第三納息。雜色無色修所斷染皆用六智為無間道。謂四類智滅道法智此說無漏道。

若有漏道唯世俗智。彼不遍故非此所說。

依初靜慮

起苦類智無間道時。

有唯緣自地苦。

有唯緣第二靜慮苦

乃至有唯緣非想非非想處苦

無合緣二。乃至緣八。麤細異故地別斷故。

如苦類智，集類智

亦爾。

起滅類智無間道時。

有唯緣自地諸行滅。

有唯緣第二靜慮諸行滅。

乃至有唯緣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

有合緣二。乃至緣八。等微妙故。皆違染故。

起道類智無間道時。

皆緣九地類智品道互相因故。種類等故。

起滅法智無間道時。

唯緣欲界諸行滅。

起道法智無間道時。

皆緣六地法智品道。

如依初靜慮。乃至依無所有處

亦爾。差別者依三無色無二法智不緣下滅。此中一切地不緣下苦集。已離下染起無用故

依初靜慮起無間道離初靜慮染時。

苦集類智，唯緣初靜慮苦集

滅類智

有唯緣初靜慮諸行滅。

有緣初第二靜慮諸行滅。

有緣初第二第三靜慮諸行滅。

有緣初第二第三第四靜慮諸行滅。

有緣初靜慮乃至空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初靜慮乃至識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諸行滅。

有緣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

道類智，總緣九地類智品道。

滅法智，唯緣欲界諸行滅。

道法智，總緣六地法智品道。

依初靜慮起無間道。離第二靜慮染時。

苦集類智，唯緣第二靜慮苦集

滅類智。

有唯緣初靜慮諸行滅。

有唯緣第二靜慮諸行滅。

有緣初第二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二第三靜慮諸行滅。

有緣初第二第三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二第三第四靜慮諸行滅。

有緣初第二第三第四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二靜慮乃至空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初靜慮乃至空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第二靜慮乃至識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初靜慮乃至識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第二靜慮乃至無所有處諸行滅。

有緣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諸行滅。

有緣第二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

有緣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

道類智・滅、道法智，如前說。

依初靜慮起無間道離第二靜慮染時。

苦集類智，唯緣第三靜慮苦集

滅類智。

有唯緣初靜慮諸行滅。

有唯緣第二靜慮諸行滅。

有唯緣第三靜慮諸行滅。

有緣初二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二第三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三第四靜慮諸行滅。

有緣初二第三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二第三第四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三第四靜慮空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初二第三第四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二靜慮乃至空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第三靜慮乃至識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初靜慮乃至空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第二靜慮乃至識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第三靜慮乃至無所有處諸行滅。

有緣初靜慮乃至識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第二靜慮乃至無所有處諸行滅。

有緣第三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

有緣初靜慮乃至無所有處諸行滅。

有緣第二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

有緣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

道類智・滅、道法智，如前說。

依初靜慮起無間道離第四靜慮染時。

苦集類智唯緣第四靜慮苦集。

滅類智

有唯緣初靜慮諸行滅。乃至有唯緣第四靜慮諸行滅。

有緣初二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二第三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三第四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四靜慮空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初二第三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二第三第四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三第四靜慮空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第四靜慮空識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初乃至第四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二靜慮乃至空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第三靜慮乃至識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第四靜慮乃至無所有處諸行滅。
五六七八地合緣如前說。

道類智・滅、道法智，亦如前說。

依初靜慮起無間道離空無邊處染時。

苦集類智唯緣空無邊處苦集。

滅類智

有唯緣初靜慮諸行滅。
乃至有唯緣空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初第二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二第三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三第四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四靜慮空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空識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初第二第三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二第三第四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三第四靜慮空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第四靜慮空識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空識無邊處無所有處諸行滅。
四五六七八地合緣如前說。

道類智・滅、道法智，亦如前說。

依初靜慮起無間道離識無邊處染時。

苦集類智唯緣識無邊處苦集。

滅類智

有唯緣初靜慮諸行滅。
乃至有唯緣識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初第二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二第三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三第四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四靜慮空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空識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識無邊處無所有處諸行滅。
有緣初第二第三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二第三第四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三第四靜慮空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第四靜慮空識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空識無邊處無所有處諸行滅。

有緣識無邊處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

四五六七八地合緣如前說。

道類智・滅、道法智，亦如前說。

依初靜慮起無間道離無所有處染時。

苦集類智唯緣無所有處苦集。

滅類智

有唯緣初靜慮諸行滅。

乃至有唯緣無所有處諸行滅。

有緣初第二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二第三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三第四靜慮諸行滅。

有緣第四靜慮空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空識無邊處諸行滅。

有緣識無邊處無所有處諸行滅。

有緣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

三四五六七八地合緣如前說。

道類智・滅、道法智，亦如前說。

依初靜慮起無間道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

苦集類智唯緣非想非非想處苦集。

滅類智

有唯緣初靜慮諸行滅。

乃至有唯緣非想非非想處諸行滅。

二三四五六七八地合緣如前說。

道類智・滅、道法智，亦如前說。

如是依第二靜慮起無間道離第二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乃至依無所有處起無間道。離無所有處及非想非非想處染。

如其所應皆當廣說。

有差別者。三無色地。除二法智。及不能緣下地滅。如是即說生欲界者。若生色、無色界一切法智皆不現起。生彼上地不緣下滅。如無間道。解脫道亦爾。唯除離非想非非想處下下品染解脫道。唯容得有苦集類智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見 蘊 第八〉

〈念住納息 第一〉之一

念住有六門，如實知有八，貪瞋癡增減，死受，涅槃心，
弟子先涅槃，佛涅槃出定，四有，三有，行；此章願具說

〈念住有六門〉

有四念住。謂身、受、心、法念住。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應廣分別。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解釋契經義故。如《契經》說。有四念住。謂身念住。乃至法念住。

雖作是說而不分別。若修身念住彼受耶？乃至廣說。

彼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分別者。今盡應說故作斯論。

然佛說有三種念住。一自性念住。二相雜念住。三所緣念住。

於何處說自性念住耶。

答：如《契經》說。

有一趣道能令有情清淨超滅憂苦。謂四念住。何等為四。謂於身循身觀念住。乃至於法循法觀念住。

復何處說相雜念住耶。

答：如《契經》說。

若有說。善法聚者即四念住。是為正說。所以者何。淳具圓滿善法聚者唯四念住。何等為四。謂於身循身觀。乃至廣說。

復何處說所緣念住耶。

答：如《契經》說。

若有說。一切法即四念住。是為正說。所以者何。具足攝受一切法者唯四念住。何等為四。謂於身循身觀念住。乃至廣說。

此中三經標句如其次第。別說自性、相雜、所緣念住。釋句皆說自性念住。以循觀言俱目慧故。

問：何故世尊於標句中。或說自性念住。或說相雜念住。或說所緣念住。於釋句中唯說自性念住耶。

答：欲令勝義念住無失壞故。念住有二種。一勝義。二世俗。自性念住是勝義。餘是世俗。勝義念住於一切時不可失壞。故佛於釋句中皆說自性。

有說。由自性念住力故相雜所緣說名念住。

有說。欲顯三種念住俱以慧為自性故。謂一慧性由俱有法相雜助伴。能有所作即名相雜念住。由所緣力能遍隨觀即名所緣念住。

由佛於《契經》中說此三種念住故。阿毘達磨者亦於處處依三種念住而作論。云何知然。如說。

云何身念住？謂緣身慧。乃至

云何法念住？謂緣法慧。

是謂說自性念住處。此即契經所說：

有一趣道乃至廣說。

如說。

云何身念住？謂身增上道所生有漏、無漏善。乃至

云何法念住？謂法增上道所生有漏、無漏善

是謂說相雜念住處。此即契經所說：

善法聚者。即四念住。乃至廣說。

如說。

云何身念住？謂十色處及法處所攝色。

云何受念住？謂六受身。

云何心念住？謂六識身。

云何法念住？謂受蘊所不攝非色法處

是謂說所緣念住處。此即契經所說：

一切法者。即四念住。

如是《阿毘達磨》所說與《契經》相應。是故此中亦依三種念住而作論
問：世尊為何等有情說自性念住。乃至為何等有情說所緣念住耶。

答：為即愚彼三種有情說三念住。謂

愚自性念住者為說自性念住。乃至

愚所緣念住者為說所緣念住。

復次，有情行有差別。謂初業等。為初業者說所緣念住。為已習行說相雜念住。為已超作意說自性念住。

復次，有情樂欲有差別。謂廣、略、中，樂略者為說自性念住。樂中者為說相雜念住。樂廣者為說所緣念住。

復次，有情根有差別。謂利、中、鈍，為利根說自性念住。為中根說相雜念住。為鈍根說所緣念住。

復次，有情智有差別。謂開發生智、分別生智、引導生智。開發生智為說自性念住。分別生智為說相雜念住。引導生智。為說所緣念住。

為如是等所化有情故。佛說此三種念住

問：此三念住誰斷煩惱。

答：唯相雜念住能斷煩惱非餘。

問：何故自性念住不能斷煩惱耶。

答：若離助伴唯慧不能斷煩惱故。

問：何故所緣念住不能斷煩惱耶。

答：彼作意普散故。唯總略所緣作意能斷煩惱。

問：何故相雜念住能斷煩惱耶。

答：具二緣故。謂攝受助伴故。及總略所緣作意故。

問：若爾。修餘念住應成無用。

答：彼能引發相雜念住非為無用。

有說。斷有二種。一暫時斷。二究竟斷。修餘念住能暫時斷故非無用。

相雜念住復有三種。謂聞、思、修所成差別。

問：此三何者能斷煩惱。

答：修所成能斷煩惱非餘。

問：何故聞所成不能斷煩惱耶。

答：此必依名乃於義轉。唯不待名於義轉道能斷煩惱。

問：何故思所成不能斷煩惱耶。

答：由此作意是不定地所攝故。唯定地所攝道能斷煩惱。

問：何故修所成能斷煩惱耶。

答：具二緣故。謂不待名於義轉故。及定地所攝故。

問：若爾。修餘二種應成無用。

答：彼能引發修所成故。謂聞所成能引發思所成。思所成能引發修所成。修所成能斷煩惱。故非無用。

有說。斷有二種。如前廣說。

修所成念住復有四種。謂身、受、心、法。

問：此四何者能斷煩惱。

答：法念住能斷煩惱非餘。

問：何故前三念住不能斷煩惱耶。

答：彼是自相作意所攝故。唯共相作意所攝道能斷煩惱。

有說。彼一一蘊各別緣故。要總緣四蘊五蘊或離蘊道能斷煩惱。

問：若爾。修前三種應成無用。

答：能引發法念住故。謂身念住能引受念住。受念住能引心念住。心念住能引法念住。法念住能斷煩惱。故非無用。

有說。要先分別諸蘊。後方能總緣而斷煩惱。故非無用。

有說。斷有二種。如前廣說。

法念住復有二種。一雜緣。二不雜緣。

· 若緣想行蘊及無為，名不雜緣。

· 若於五蘊或二二緣、或三三緣、或四四緣、或五總緣及無為，名為雜緣。

問：此中何等法念住。能斷煩惱。

答：二俱能斷。謂

若緣苦集道諦斷煩惱道。是雜緣法念住。

若緣滅諦斷煩惱道。是不雜緣法念住

此中

或總說一念住。謂大地法慧根、慧力、正見、擇法覺支。

或說二。謂有漏無漏縛解繫不繫。

或說三。謂軟中上品。或聞思修所成。

或說四。謂身受心法。

或說五。謂三界繫學無學。

或說六。謂有漏無漏各有軟中上品。

或說八。謂身受心法各有有漏無漏。

或說九。謂軟軟乃至上上。

或說十二。謂身受心法各有軟中上品。

復有別說十二。如契經說。於內身住循身觀。於外身住循身觀。於內外身住循身觀。如身三種。乃至法亦爾。

或說十八。謂有漏無漏各有軟軟乃至上上品。

或說二十四。謂身受心法軟中上品各有有漏無漏。

或說三十六。謂身受心法各有軟軟乃至上上品。

復有別說三十六。如契經說。於內身住厭逆想。於內身住不厭逆想。於內身住俱離捨正念正知。如於內身。於外身內外身亦爾。如於身有九。乃至於法亦爾。

或說七十二。謂身念住有漏無漏各有軟軟乃至上上品。如身念住有十八。乃至法念住亦爾。

若約相續剎那分別則有無量念住。

問：若爾者。世尊何故於一等廣說四念住。於無量略說四念住耶。

答：為對治四顛倒故。謂

對治於不淨淨想顛倒，故說身念住。

對治於苦 樂想顛倒，故說受念住。

對治於無常常想顛倒，故說心念住。

對治於無我我想顛倒，故說法念住。

有說。為對治四食故。謂

對治段食，故說身念住。

對治觸食，故說受念住。

對治識食，故說心念住。

對治意思食，故說法念住。

有說。為對治四識住故。謂

對治色近行識住，故說身念住。

對治受近行識住，故說受念住。

對治住彼識，故說心念住。

對治想近行行近行識住，故說法念住。

有說。為對治五蘊故。謂

對治色蘊，故說身念住。

對治受蘊，故說受念住。

對治識蘊，故說心念住。

對治想蘊、行蘊，故說法念住。

有說。為對治四種不修故。謂

對治不修身，故說身念住。

對治不修戒，故說受念住。

對治不修心，故說心念住。

對治不修慧，故說法念住。

有說。與四修同法故。說四念住。謂

與修身同法，故說身念住。

與修戒同法，故說受念住。

與修心同法，故說心念住。

與修慧同法，故說法念住。

問：念住以何為自性。為以念為以慧耶。

若以念者。此說云何通。如說於身循身觀。乃至廣說。

若以慧者。何故名念住。又契經說當云何通。如說於何處應觀念根。謂於四念住。

答：應說慧為自性。

問：若爾。何故名念住耶。

答：念於此住等住。各住故名念住。如象馬等所住處名象馬等住。此亦如是。

有說。此由念力能於所緣起差別廣博作用。而不失壞故名念住。

有說。由念力故此瑜伽師審記所緣。於所緣境忘已還憶。故名念住。

有說。此修行者於所緣中先以念安住然後觀察。復於所緣先通達已後以念安住為守護故。

如守門者故名念住。

有說。此修行者於所緣境。先以念攝持。後以慧觀察。而斷煩惱。譬如田夫先以左手攬取草等。後以右手執鎌刈之。此亦如是。故名念住。

有說。此瑜伽師被念鎧甲。於心相續上。執慧刀杖在生死陣中。不為煩惱怨所降伏。而能降伏於彼故名念住。

有說。為遮取自性過故說名念住。若名慧住者便有取自性過失。

有說。為顯非唯自性能有所作故名念住。由是等緣。但名念住不名慧住。

問：契經所說復云何通。如說於何處應觀念根謂於四念住。

答：以念根於念住位作用增上故作是說。

如信根，於四證淨位作用增上故。佛復說。於何處應觀信根，謂於四證淨。

如是

精進根，於四正斷。

定根，於四靜慮。

慧根，於四聖諦亦爾。故世尊乃至復說。於何處應觀慧根於四聖諦。

此亦如是。

是謂念住自性

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

何故名念住。念住是何義。

答：念於此住等住各住。廣說如前。

已總說念住所以。一一所以今當說。

問：何故名身念住。

答：此念住緣身故名身念住。

問：餘念住亦緣身。謂受念住緣六受身。心念住緣六識身。法念住緣六想身六思身等。何故不皆名身念住耶。

答：此中所說緣身者。謂緣色身。餘念住緣非色身故不名身念住。

有說。若緣麤顯易見。現見身者名身念住。餘念住緣微隱難見難覺。不現見身故不名身念住。

有說。若所緣身是極微聚所成者彼名身念住。餘所緣身非極微聚所成故。彼不名身念住。

有說。若緣於身而能知所知俱時生者名身念住。餘雖緣身而能知所知不俱生故不名身念住。雖法念住中有俱生者以少故不說。

如緣身故名身念住，如是緣受故名受念住、緣心故名心念住、緣法故名法念住。

問：一切皆是法一切皆唯有法故。何故唯一名法念住非餘耶。

答：雖一切皆是法。而但立一為法念住。如十八界皆是法。而但立一為法界。十二處皆是法。而但立一為法處如法界法處如是法智擇法覺支。法隨念法證淨法無礙解法寶法歸亦爾。

有說。法念住有一名。餘念住有二名。

有說。法念住有共名。餘念住有共不共名。

有說。一切有為法由生所起。生是彼所緣故名法念住。

有說。一切法由名所顯。名是彼所緣故名法念住。

有說。諸有為相是一切有為法之幟幟。印此諸相墮在彼所緣中故名法念住。

有說。空解脫門覺諸法法性。此空攝在彼所緣中。故名法念住。

問：若爾者。薩迦耶見亦覺諸法補特伽羅性。何故不依彼立名耶。

答：彼非真實覺。此是真實覺。故無有過。

有說。慧能分別諸法自相共相。安立諸法自相共相。損害事愚及所緣愚。於諸法中不增減轉。此慧墮在彼所緣中。故名法念住。

有說。滅諦涅槃是勝義法常住不變。此法攝在彼所緣中。故名法念住。

有說。此念住能緣多法。調色非色相應不相應。有所依無所依。有行相無行相。有所緣無所緣。有警覺無警覺。是故名法念住。

有說。

身念住緣身，不緣緣身慧。

受念住緣受，不緣緣受慧。

心念住緣心，不緣緣心慧。

法念住緣身，亦緣緣身慧。緣受、心、法，亦緣緣受、心、法慧。

是故唯此名法念住。

有說。

身念住緣身，不緣身生老無常。

受念住緣受，不緣受生老無常。

心念住緣心，不緣心生老無常。

法念住緣身，亦緣身生老無常。緣受、心、法，亦緣受、心、法生老無常。

是故唯此名法念住。

有說。齊此諸瑜伽師我想一合想皆得止息。法想差別想修習圓滿。故名法念住。謂瑜伽師

分析身已，便計受為我

分析受已。便計心為我

分析心已。便計法為我

分析法已。便知一切非我有情唯空行聚。

是故齊此法想圓滿名法念住。

已說念住一一所以。彼次第今當說。

何故世尊先說身念住。乃至後說法念住耶。

答：顯示隨順故。謂若如是次第顯示則於文字言說隨順。

有說。說受隨順故。謂若作如是次第。則於師說及弟子受皆得隨順。

有說。此依生起次第故。次第有三種。一生起次第。二顯示次第。三現觀次第。

生起次第者。如此念住。及靜慮、無量、無色、解脫、勝處、遍處等。

顯示次第者。謂正斷、神足、根、力、覺支、道支等。

現觀次第者。謂四聖諦。

以瑜伽師先起身念住故佛前說。乃至後起法念住故佛後說。

問：因論生論。何故諸瑜伽師先起身念住。乃至後起法念住耶。

答：

依麤細次第故。謂

五蘊中色蘊最麤。故先觀察起身念住。

四無色蘊中受蘊最麤。故次觀察起受念住。

問：受等無方所。如何可施設麤細耶。

答：雖無方所麤細而有行相麤細。亦可施設。此中受行相麤如說我手足等痛。又說我受如是如是苦故。受等蘊雖非色而如色施設麤細。

四無色蘊中識蘊最細。而先想行蘊觀察起心念住者。

以想、行蘊與涅槃最微細法合施設故。彼最後觀察起法念住。

有說。

從不可知本際以來男為女色，女為男色。是生染處。故先觀色起身念住。

染著此色由貪樂受。故次觀受。起受念住。

貪樂由於心不調伏。故次觀心起心念住。

心不調伏由煩惱未斷。故最後觀法起法念住。

有說：

以色可施設有增減。有取捨相似相續故。先觀色起身念住。

於觀色時起身輕安及心輕安。由此為先引起樂受。故次觀受起受念住。

於觀受時。引起勝義境界了別。故次觀識起心念住。

彼作是念。若處起心亦起心所。故最後觀法起法念住。

有說。

身愚能持受愚乃至心愚能持法愚。

非身愚不轉能轉受愚。乃至非心愚不轉能轉法愚

故四念住如是次第起。

有說。

身不愚能引受不愚。乃至心不愚能引法不愚。

非身不愚不起能起受不愚。乃至非心不愚不起能起法不愚。

故四念住如是次第起。

有說。

身觀能引受觀。乃至心觀能引法觀。

非身觀不起能起受觀。廣說如上。

有說。

身觀與受觀為因、為根、為眼、為道、為漸、為能作、為緣生、為起集、為等起。

受觀與心觀。

心觀與法觀亦爾。餘如前說。

有說。

身觀與受觀。為加行、為門、為依。

乃至心觀與法觀亦爾。餘如前說。

有說。

身觀與受觀。為依止、為迹處。

乃至心觀與法觀亦爾。餘如前說。

問：若爾。身觀復以誰為依止迹處耶。

答：以先所得奢摩他相。為依止為迹處。如說。彼先得不動奢摩他故。身輕煖相從足至頂周遍積聚。由此能起身念住乃至法念住。

有說。彼於相續中分別諸處起四念住。

謂瑜伽師

先欲知諸色處故。先分別十色處及念處所攝色。是故先起身念住。

次即於法處分別諸受故。次起受念住。

次即於法處。分別想行蘊及三無為故。次起法念住。

彼復作是念。除此有何。即如實知餘有意處。由此即分別意處。故最後起心念住。

諸瑜伽師

若依自相觀則先起法念住。後起心念住。

若依共相觀則先起心念住。後起法念住。

故四念住如是次第起。

問：為先起緣內念住？為先起緣外念住耶？若爾有何過？。

若先起緣內念住者。經說云何通。如說：新學苾芻具淨尸羅意樂圓滿。欲疾除斷欲貪瞋者。應往澹泊路詣死屍所善取其相。或青淤或膿爛。乃至廣說。

若先起緣外念住者。餘經說復云何通。如說：先於內身住循身觀。次於外身。乃至廣說。

答：應作是說。先起緣內念住。所以者何。以有我故有所。有我執故有所執。有我見故有所見。有五我見故有十五我所見。有我愚故有所愚。有我愛故有眾具愛。為長養內我求外資具故。

問：若爾。前所引經云何通。

答：彼是念住加行非根本念住。云何知然。即彼經說善取相已速還本處。憶念先所取相。若能者善。若不能者復往屍所。更善取相馳還本處。洗足入房敷座而坐。以勝解作意令所取相明了現前。是名念住加行。若時以外所取相置於內身。而觀察者乃名入根本念住。

有說。彼契經說。果勝作意非念住位。云何知然。即彼經說。彼新學苾芻得學意已。若欲往澹泊路者隨欲而往。此中新學苾芻即預流者。及一來者。故知彼契經說果勝作意非念住位。

如契經說。於內身住循身觀。於外身住循身觀。於內外身住循身觀。乃至廣說。

問：此中何者名內身等。何者名外身等

答：自相續所攝色名內身。他相續所攝色。及非有情數色名外身。內法外法說亦爾。

自相續所攝受名內受。他相續所攝受名外受。內心外心說亦爾。

有餘師說。有情數色名內身。非有情數色名外身。內法外法說亦爾。受心如前說。

脅尊者言。現在名內。過去未來及無為名外。

問：何故現在名內。過去未來及無為名外耶。

答：以現在法多令有情攝受貪著。非過去未來及無為故。此中

於內身住循身觀者。住內身自相觀。

於外身住循身觀者。住外身自相觀。

於內外身住循身觀者。住內外身共相觀。

乃至法亦爾。

有說。

於內身住循身觀者。住內身廣觀。

於外身住循身觀者。住外身廣觀。

於內外身住循身觀者。住內外身略觀。

乃至法亦爾。

有說。

於內身住循身觀者。對治我執。

於外身住循身觀者。對治我所執。

於內外身住循身觀者。對治我、我所執。

乃至法亦爾。

如我執、我所執，我見、我所見說亦如是。

有說。

於內身住循身觀者。對治五我見。

於外身住循身觀者。對治十五我所見。

於內外身住循身觀者。對治二十種薩迦耶見。

乃至法亦爾。

如我見、我所見，如是我愚、我所愚說亦爾。

有說。

於內身住循身觀者。對治我愛。

於外身住循身觀者。對治眾具愛。

於內外身住循身觀者。對治俱愛。

乃至法亦爾。

問：齊何當言身念住。乃至法念住圓滿耶。

答：由二緣故當知圓滿。一分別所緣。二善根增。

分別所緣者。謂若時能以剎那極微分析所緣。或唯以剎那分析所緣。

善根增者。謂依下生中，依中生上。齊此應知念住圓滿。

有說。由轉加行應知圓滿。

謂瑜伽師先分別身。

分別身已轉身覺慧次分別受。

分別受已轉受覺慧次分別心。

分別心已轉心覺慧分別於法。

譬如農夫引水溉田。初畦滿已引溉第二。第二滿已引溉第三。第三滿已引溉第四。此亦如是。

有說。齊怨害相成應知圓滿。

怨害相有二種。一令不熹樂。二令生瞋恚。此中但說令不熹樂名怨害相。

謂瑜伽師

分別身已便於身不生熹樂。而熹樂受等。

分別受已復於受不生熹樂。而熹樂心等。

分別心已復於心不生熹樂。而熹樂於法。

分別法已。便於一切境界不生熹樂

應知。爾時念住圓滿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見蘊第八中念住納息第一之二

復次，有三種念住。謂聞、思、修所成差別。

此中有說。於佛所說十二分教。受持讀誦思量分別名聞所成念住。依聞起思。依思起修。依修能斷煩惱。如依金鑛出金。依金出金剛。依金剛能壞石等堅物。

脅尊者言。於佛所說十二分教。受持讀誦思量分別。是生得慧。依生得慧起聞所成念住。依聞起思。依思起修。依修能斷煩惱。如依種子生芽。依芽生莖。依莖生枝葉。依枝葉生花菓。

問：此三念住何差別。

有說。名則差別。謂此名聞所成念住。乃至此名修所成念住。

有說。聞所成念住一切時依名於義轉。謂素怛纜說有何義。毘奈耶說有何義。阿毘達磨說有何義。鄔波陀耶說有何義。阿遮利耶說有何義。餘書論說有何義。思所成念住或依名。或不依名於義而轉。修所成念住一切時離名於義轉。

譬如三人俱在池浴。初人未學浮、第二半學、第三善學。

未學浮者，一切時依岸浴。

半學浮者，或依岸、或離岸而浴。

善學浮者，恒時離岸在中而浴。

如第一人聞所成亦爾；如第二人思所成亦爾；如第三人修所成亦爾。

是謂此三念住差別

問：此聞、思、修所成念住。何界有幾種。

答：

欲界有二。謂聞、思所成非修。所以者何。欲界是不定界非修地非離染地。作意修時便墮思中故。

色界有二。謂聞、修所成非思。所以者何。色界是 定界是修地是離染地。作意思時便墮修中故。

無色界有一。謂修所成。然修所成亦不墮界。

有餘師說。欲界具有三種。餘如前說。

有說。欲色界各具三種。餘如前說。

有說。三界皆具三種。唯修所成亦不墮界。

評曰。初說者好。

問：此諸念住誰為誰因。

答：聞為三種因。思唯思因非聞因。以彼劣故非修因。以界別故。修唯修因非聞因。以彼劣故非思因。以彼劣及界別故。

誰為誰果。

答：聞唯聞果思聞思果非修。修聞修果非思

問：此三念住誰現前修幾。

答：聞所成現前時唯修聞非思修。思所成現前時唯修思非聞修。此中聞思剎那現前時以習修故名修。非修未來以勢劣故。則以此故唯修自不修他。修所成現前時能修三種。聞思自力雖不能修未來。而由他力有未來修義

問：聞思修所成念住。佛、獨覺、聲聞各有幾種。

答：佛具三種而修所成為勝。以自然覺及具力無畏等功德故。

獨覺亦具有三而思所成為勝。以自思惟覺而無力無畏等功德故。

聲聞亦具三種而聞所成為勝。以從聞他音入聖道故。

如說

我聖弟子聞杖具足斷不善法修習善法。

復有三種念住。謂言說究竟念住。思惟究竟念住。出離究竟念住。應知此三則聞思修所成念住。如其次第。然聞等三種念住

一切皆可名聞所成。

如說

多聞能知法 多聞能離罪 多聞捨無義 多聞得涅槃

一切皆可名思所成。

如說。思者是業。慮者是慧。彼所說慮則思所成。

一切皆可名。修所成

如說。云何應修法。謂一切善有為法

問：何謂念住加行。云何自相種性雜緣。及聞思修所成念住生起次第。

答：不淨觀持息念界作意。是謂念住加行。則此為先入自相種性身念住。則身念住為先入自相種性受念住。則受念住為先入自相種性心念住。則心念住為先入自相種性法念住。從自相種性法念住起雜緣法念住。從雜緣法念住起三義觀。從三義觀有聞所成身念住。

先作無常乃至無我行相緣苦諦起

次作因。乃至緣行相緣集諦起。

次作道乃至出行相緣道諦起。

從此無間有聞所成受念住心念住。各作十二行相緣三諦起亦爾。

從此無間有聞所成法念住。

先作無常乃至無我行相緣苦諦起

次作因。乃至緣行相緣集諦起

次作滅。乃至離行相緣滅諦起

次作道。乃至出行相緣道諦起。

從聞所成法念住無間。有思所成身念住作十二行相緣三諦起。

從此無間有受念住作十二行相緣三諦起。

從此無間有心念住作十二行相緣三諦起

從此無間有法念住作十六行相緣四諦起。

從思所成法念住有修所成法念住

先作無常。乃至無我行相緣苦諦起

次作因。乃至緣行相緣集諦起

次作滅。乃至離行相緣滅諦起

次作道。乃至出行相緣道諦起。

如是緣四諦作十六行相法念住名為初煥。是謂念住加行所引自相種性雜緣。及聞思修所成念住生起次第。

問：何故聞思所成念住皆初起身念住緣三諦作十二行相。後乃起餘念住。而修所成念住初則起法念住緣四諦作十六行相耶。

答：未曾得種性故。漸次得行相故。先觀麤蘊後觀細蘊。於五蘊中色蘊最麤。先觀彼故初起身念住。然身受心皆三諦攝故。身念住緣三諦作十二行相。

如是

聞所成身念住引起聞所成受念住。

聞所成受念住引起聞所成心念住。

聞所成心念住引起聞所成法念住。

此聞所成法念住緣四諦作十六行相。

聞所成四念住漸圓滿已。便能引起思所成四念住。

思所成四念住漸圓滿已。復能引起修所成法念住。

此曾得種性故於一切蘊行相堅住。故初則起法念住。先緣苦諦作四行相。乃至後緣道諦作四行相。

如契經說。如是修直正願念住能破無明發起於明。

此中說。何名修直正願念住耶。

有作是說。此中說苦法智忍以此能破無明。則欲界見苦所斷十隨眠發起於明則苦法智。

有說。此中說道類智忍以此能破無明。則色無色界見道所斷十四隨眠發起於明則道類智。

有說。此中說金剛喻定以此能破無明。則非想非非想處軟軟品煩惱發起於明則盡智。

有說。此中說一切無間道以此能破無明。則彼所斷煩惱品發起於明則彼品解脫道

脇尊者言。此中說方便善巧所攝受善慧名修直正願念住。以此能破無明。則三不善根發起於明則三善根

如薄伽梵說伽他言

若叢網便著 無愛誰能將 佛所行無邊 無迹何迹引

此中佛所行者。謂四念住。

問：佛為得念住邊際而般涅槃？為不得邊際而便般涅槃耶？設爾有何過？

若言得者。何故說佛所行無邊。

若不得者。何故說佛得盡智時事善究竟。

答：有因緣故可言得邊際。有因緣故可言不得邊際。謂

依牽引故可言得邊際。依受用故可言不得邊際。

復次，依獲得故可言得邊際。依在身故可言不得邊際。

復次，依成就故可言得邊際。依現前故可言不得邊際。

如《契經》說。何謂非苾芻所行處。應言五妙欲。是何謂是苾芻所行處。應言四念住是。問：五妙欲亦隨入念住中。何故說非所行處耶。

答：依能觀者故作是說。謂若不如理觀名非所行處。若如理觀名所行處如《契經》說。

有三念住聖者應習。若有聖者善習此時乃應御眾。云何為三。謂

如來為弟子說法時起深憐愍義利悲心告言。此為利益、此為安樂、此為利益安樂。

若弟子眾恭敬屬耳住奉教心。行法隨法不越聖教受學學處。如來於彼亦不喜慶心不踊悅。唯住正捨正念正知。

是名第一念住。若有聖者善習此時乃應御眾。

復次，如來為弟子說法時起深憐愍。乃至義利悲心告言。此為利益、此為安樂、此為利益安樂。

若弟子眾不恭敬、不屬耳、不住奉教心。不行法隨法違越聖教不受學學處。如來於彼亦不悲恨心無憂感。唯住正捨正念正知。

是名第二念住。若有聖者善習此時乃應御眾。

復次，如來為弟子說法時起深憐愍。乃至此為利益安樂。

若一分弟子眾恭敬屬耳乃至受學學處。一分弟子眾不恭敬不屬耳乃至亦不受學學處。如來爾時於敬受者亦不歡喜心不踊悅。於不敬受者亦不悲恨心無憂感。唯住正捨正念正知。

是名第三念住。若有聖者善習此時乃應御眾。

問：若爾者。但應有二念住。謂於敬受及於不敬受。云何說三種耶。

答：隨眾會有三故說三種。謂有眾會一切敬受。有眾會一切不敬受。有眾會一分敬受。一分不敬受。是故隨彼說三念住。

問：若爾。便應說七念住。謂前四及此三種。

答：此中三種則入前四。以俱是前雜緣外法念住所攝故。

問：佛說法時若皆敬受便應無三念住。若有不敬受者。將無世尊於非田非器兩正法兩。如是佛說法則為唐捐。

答：世尊為人說法欲令人解。若當人不解者亦有天能解之。如是念住有三。亦非佛唐捐說法。所以者何。以人不解故念住有三。天能解故不於非田非器而兩法兩。

有說。佛說法時欲令彼彼有情得阿羅漢果。彼不得阿羅漢果而得不還果。故念住有三。亦非佛唐捐說法。所以者何。以不得阿羅漢果故。念住有三。以得不還果故。不唐捐說法。

復次，佛說法時欲令彼彼有情得不還果。彼不得不還果而得一來果。廣說如前。如是欲令得一來果、預流果、順決擇分善根、順解脫分善根、順福分善根。展轉次第廣說亦爾。

復次，佛說法時欲令彼彼有情得現法果。彼不得現法果而能種當來善根故。念住有三亦非佛唐捐說法。廣說如前。

問：何故弟子敬受教時。佛不生喜。不敬受時佛不生憂耶。

答：佛知有情有如是種性差別。惡意樂者行惡。善意樂者行善。若當惡意樂者行善可於彼生喜。善意樂者行惡可於彼生憂。但不如是。種性別故。如知外物種性差別。鐵鑛出

鐵金鑛出金是故於銷鍊時。從鐵鑛得鐵心不生憂。從金鑛得金心不生喜。若當與此相違得者可生憂喜。然無是事種性異故。世尊亦爾。知諸有情種。性差別不生憂喜。有作是說。佛已善斷愛恚法故。謂喜似愛憂似恚。佛於愛恚皆已善斷。故無憂喜。復有說者。佛已善修空為根本而作是念。誰為恭敬者。誰為不恭敬者。唯空行聚故於眾會不生憂喜。

如契經說。有一趣道能令有情清淨。謂四念住。乃至廣說。

問：云何名一趣道。為以能超越一界故名一趣道。為以能超越一趣故。為以能超越一生故。為以能通達一諦故。為以能趣一究竟故。名一趣道。為以但有一道故名一趣道耶。設爾何過。

若以能超越一界故名一趣道者。則非一趣道界有三故。

若以能超越一趣故名一趣道者。亦非一趣道趣有五故。

若以能超越一生故名一趣道者。亦非一趣道生有四故。

若以能通達一諦故名一趣道者。亦非一趣道諦有四故。

若以能趣一究竟故名一趣道者。亦非一趣道。以究竟有二種。一事究竟。二功用究竟故。

若以但有一道故名一趣道者。亦非一趣道以道有多種。謂隨信行道、隨法行道、信勝解道、見至道、時解脫道、不時解脫道故。云何言有一趣道耶。

答：則由前所說緣及餘緣故名一趣道。由前所說緣者。

謂以能超越一界故名一趣道。則無色界。以超此界者。更不生三界故。

亦以能超越一趣故名一趣道。則天趣。以超此趣者更不往五趣故。

亦以能超越一生故名一趣道。則化生。以超此生者更不受四生故。

亦以能通達一諦故名一趣道。則道諦。以此諦從無始時來未曾得故。及未曾通達故。

亦以趣一究竟故名一趣道。則事究竟。以修功用究竟皆為得事究竟故。

亦以但有一道故名一趣道。則聖道。

問：豈不有隨信行道乃至不時解脫道如是便有多道耶。

答：一切皆是趣苦滅行故說名一道。如趣苦滅行。如是趣有滅。世間滅。生死滅。流轉滅。生老病死滅行說亦爾。是名由前所說緣故。名一趣道。

及餘緣故者。謂無異趣故不退還故。至不退解脫故。至背五趣之一趣故。如說涅槃是阿羅漢趣。由如是義名一趣道。

復有說者。能對治異道故名一趣道。

謂諸外道或執不食為道。或執隨日轉為道。或執臥灰飲風服水茹菜噉菓裸形鹿衣臥不平等各以為道。

佛為對治彼異道故說一趣道。此意義言。彼種種道皆非真道但是惡邪妄道。是不善士所習近道。非諸善士所習近道。所以者何。真道唯一。謂四念住。

或有說者。能趣一解脫宮門故名一趣道。

此中應引《啞底迦經》所說喻^A。如彼說。

佛告啞底迦。

如國邊城。其牆堅厚却敵樓櫓埤堦寮窓並皆嚴備。唯有一門委一人捉。其人聰慧多聞善習應入者聽不應者止。彼每巡城察之乃至不見獸往來處。況餘門耶。

啞底迦當知。彼守門者。雖不知日日有爾所有情入城出城。然其定知諸有入出皆由此門不從餘門。

如是如來雖不作意知爾所有情已般涅槃。爾所有情當般涅槃。然其定知諸有情類已般涅槃未般涅槃。皆由此道不依餘道。

是故以能趣一解脫宮門故名一趣道

問：正斷、神足、根、力、覺支、道支為是一趣道不。

若是者。何故彼經唯說念住名一趣道。不說餘耶。

若非者何故唯念住是一趣道非餘耶。

答：應說彼亦是一趣道。

問：若爾者何故彼經而不說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若說念住當知亦已說正斷等。

有說。念住是一趣亦是道。正斷等是一趣而非道。以非一切皆是慧故。

有說。念住從初業地乃至盡無生智作用恒勝。正斷等不爾。

有說。念住能分別諸法自相共相能建立諸法自相共相。能害事愚及所緣愚。於諸法中不增減轉。正斷等不爾。

有說。念住如有目者能將導所餘如盲。菩提分法趣涅槃宮而無異趣。如明眼者引諸盲人令隨正路不行非道。念住亦爾。是故。彼經唯說念住名一趣道而不說餘

如契經說。有一趣道能令有情清淨超滅憂苦。乃至能證隨正理法。謂聖正三摩地及彼因緣彼眾具。

問：何故世尊或說般若為一趣道。或說等持為一趣道耶。

答：隨所化有情所未具者而說故。謂所化有情或有關奢摩他、或有關毘鉢舍那。

若關奢摩他者，為說等持為一趣道。

若關毘鉢舍那者，為說般若為一趣道。般若者則前所說念住。以念住慧為性故

如契經說。若有能辦四念住則能辦正理。若能辦正理則能辦聖道。若能辦聖道則能辦甘露。若能辦甘露則能解脫生老病死愁歎憂苦諸熱惱法。

問：念住正理聖道。甘露何差別。

答：名則差別謂名念住乃至名甘露。

有說。念住則顯念住；正理顯正斷、神足、根、力、覺支；聖道顯道支；甘露顯彼果。

有說。念住顯所緣念住；正理顯相雜念住；聖道顯自性念住；甘露顯彼果。

有說。念住顯聞所成念住；正理顯思所成念住；聖道顯修所成念住；甘露顯彼果。

有說。念住顯言說究竟念住；正理顯思惟究竟念住；聖道顯出離究竟念住；甘露顯彼果。

有說。念住顯見道；正理顯修道；聖道顯無學道。見地修地無學地說亦爾；甘露顯彼果。

有說。念住顯未知當知根；正理顯已知根；聖道顯具知根；甘露顯彼果。

是謂念住、正理、聖道、甘露差別

若修身念住，彼受耶？乃至廣說。

修有四種。謂得修、習修、對治修、除遣修。

得修、習修，謂一切善有為法。

對治修、除遣修，謂一切有漏法。

西方師言。修有六種。謂前四及防護修、分別修。

防護修者。謂修根如說。如是六根善調、善護、善守、善防，能感當來樂受異熟。

分別修者。謂修身如說此身髮毛爪齒。乃至廣說。

迦濕彌羅國諸師言。此後二修則前對治除遣修攝四修義如〈智蘊〉等處廣說。

此中依二修作論。謂得修、習修。

依此二修於諸位中修念住有差別。謂@～

初煥位中緣三諦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修四。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四。同分修非不同分。

緣滅諦法念住現在修則此未來修。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四。亦同分修非不同分。

非初蘊滅觀。能修緣蘊道。故增長煥緣三諦。四念住隨一現在修。未來修四。同分不同分修。

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十六。緣滅諦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修四。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十六。

問：何故初煥唯同分修非不同分。增長煥同分不同分修耶。

答：初煥是未曾得種性。初緣諦起行相勢力劣故唯同分修非不同分。

增長煥是曾得種性。已緣諦起行相勢力強勝故能同分不同分修。

初頂位中緣四諦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修四。同分不同分修。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十六。

增長頂位緣三諦四念住隨一現在修。未來修四。同分不同分修。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十六。

緣滅諦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修四。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十六。

初忍及增長位俱緣四諦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修四。同分不同分修。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十六。

問：何故初忍及增長位皆唯法念住現在修耶。

答：以忍近見道故與見道相似。如見道中唯法念住現在修忍亦爾。

尊者妙音說曰。順決擇分善根

二在欲界。謂煥、頂。

二在色界，謂忍、世第一法。

若依彼說初忍緣三諦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修四。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四同分修非不同分。

緣滅諦法念住現在修則此未來修非初蘊滅觀能修緣蘊道。故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四。同分修非不同分。

增長忍緣三諦四念住隨一現在修。未來修四。

同分不同分修。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十六。

緣滅諦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修四。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十六。

問：何故初忍唯同分修。增長忍亦不同分修耶。

答：如前廣說。

評曰。前說者好然順決擇分善根順見道故。初起位中現在皆唯修法念住。於增長住有四念住隨一現前。從初忍位近見道故於一切時現在唯修法念住。世第一法位亦唯法念住現在修。

未來修四。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四。同分修非不同分。

問：世第一法亦是曾得種性已緣諦起行相。何故唯同分。修非不同分耶。

答：世第一法是極隣近見道善根最與見道相似。如見道中唯同分修非不同分。世第一法亦爾。

有說。世第一法是見道前行修治道者故。如見道唯同分修。

有說。世第一法唯有爾所行相可修。如裸形者無衣可奪。應知增上忍亦爾。餘忍位中隨減所緣則不修彼念住行相。如應當知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見蘊第八中念住納息第一之三

若入正性離生

苦、集現觀各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修四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四同分修非不同分。

滅現觀 四心頃。法念住現在修即此未來修。非初無漏蘊滅觀即能修緣蘊道故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四同分修非不同分。以初得無漏種性力未廣故。

道類智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修四同分不同分修一行相現在修、未來修十六已得無漏種性勢增廣故。

從此以上一切聖者起未曾得善根現在前時。未來皆修四念住十六行相。唯除聞思所成慧。及入滅定微微心時。餘一切異生又無聖行相。

是故從此以後但說修念住多少不說行相

若諸異生

離欲界染加行道時。四念住隨一現在修未來修四。

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修四。

如離欲界染乃至離第三靜慮染亦爾。

離第四靜慮染。若則以第四靜慮為加行。彼加行道時，四念住隨一現在修未來修四。

若以空無邊處近分為加行諸有欲令彼近分地有別緣者彼加行道時。四念住隨一現在修未來修四。

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修四。

第九解脫道時，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修三除身念住。

諸有欲令彼近分地唯總緣者。

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法念住現在修則此未來修。

第九解脫道時，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修三除身念住。

如離第四靜慮染乃至離無所有染亦爾。差別者除身念住。

則諸異生

起不淨觀持息念。身念住初三解脫八勝處前八遍處。及引發神境天眼天耳通時。

身念住現在修未來修四。

起後三念住隨一現在修未來修四。

起四無量

引發宿住隨念通時，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修四。

引發他心通時，心念住或受心法念住隨一現在修未來修四。

若起無色解脫及後三念住時。後三念住隨一現在修未來修三除身念住。

若起空無邊處、識無邊處遍處時。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修三除身念住。

是謂異生位所修差別。

若諸聖者

離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

一切加行道時。四念住隨一現在修未來修四。

一切無間解脫道時。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修四。

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

一切加行道時，四念住隨一現在修未來修四。

一切無間道解脫道時，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修四。

若諸聖者

起不淨觀持息念身念住初三解脫八勝處前八遍處。及引發神境天眼天耳通。及起詞無礙解時

身念住現在修未來修四。

若雜修靜慮及諸有欲令一切法皆是勝義者。起義無礙解、辯無礙解、願智、邊際定、無色、解脫。入滅定想微細心時。

四念住隨一現在修未來修四。

若起四無量宿住隨念通。及諸有欲令唯涅槃是勝義者。起義無礙解法無礙解無諍後二遍處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時。

法念住現在修未來修四。

若引發他心通時。心念住或受心法念住及起後三念住時隨一現在修未來修四。～@

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若修身念住彼受耶？設修受念住彼身耶？

答：應作四句。

有修身念住非受。謂已得身念住現在前。

以曾得法現在前時。無力能及未來故不修受念住。然現前是習修故說修身念住。

問：亦有未得身念住現在前不修受。如未曾得聞思所成身念住現在前時。此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依修所成念住而作論。無有未得修所成身念住現在前時不修受念住者是故不說。

有修受念住非身。謂已得受念住現在前。若未得受念住現在前不修身。若未得心法、念住現在前修受非身。

「已得受念住現在前」者，如前釋。

「未得受念住現在前不修身」者。謂諸異生離空無邊處乃至無所有處染。

若以受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若諸異生起受念住無色解脫時。

於如是時未得受念住現在前修受非身。

「未得心念住現在前修受非身」者。謂諸異生離空無邊處乃至無所有處染。

若以心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若諸異生起心念住無色解脫時。

於如是時未得心念住現在前修受非身。

「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修受非身」者。謂諸異生離第四靜慮染最後解脫道時。離空無邊處乃至無所有處染。

若依下根本地起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若依上近分地為加行。諸有欲令無色近分有別緣者。若以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諸有欲令無色近分唯總緣者唯第九解脫道時。若諸異生起法念住無色解脫。及起後二遍處時。

於如是時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修受非身。

有俱修，謂未得身念住現在前。若未得受念住現在前修身。若未得心法念住現在前修身受。

「未得身念住現在前」者。謂增長煖頂位身念住現在前。若離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身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身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若起不淨觀持息念身念住。初三解脫八勝處前八遍處引發神境天眼天耳通。起詞無礙解時。若以身念住雜修靜慮時。諸有欲令一切法是勝義者。彼起身念住義無礙解及身念住辯無礙解願智邊際定無色解脫入滅定想微細心時。

於如是時未得身念住現在前修身受。

「未得受念住現在前修身」者。謂增長煖頂位受念住現在前時。若離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受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受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若引發他心通受念住現在前時。若以受念住雜修靜慮時。諸有欲令一切法是勝義者。彼起受念住義無礙解及受念住辯無礙解。願智邊際定無色解脫入滅定想微細心時。

於如是時未得受念住現在前修身受。

「未得心念住現在前修身受」者。謂增長煖頂位心念住現在前時。若離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心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心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若引發他心通心念住現在前時。若以心念住雜修靜慮時。諸有欲令一切法是勝義者。起心念住義無礙解。及心念住辯無礙解願智邊際定無色解脫入滅定想微細心時。

於如是時未曾得心念住現在前修身受。

「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修身受」者。謂初煖位緣三諦增長煖緣四諦法念住現在前時。若初及增長頂緣四諦法念住現在前時。若一切忍及世第一法時。若入正性離生苦集道現觀各四心頃。若離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若引發他心通法念住現在前及引發宿住隨念通起四無量時。若以法念住雜修靜慮時。諸有欲令一切法是勝義者。彼起法念住義無礙解時。諸有欲令唯涅槃是勝義者。彼起義無礙解法無礙解無諍。後二遍處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時。若起法念住辯無礙解願智邊際定無色解脫入滅定想微細心時。

於如是時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修身受。

有俱不修。謂已得心法念住現在前。若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不修身受一切染污心。無記心在無想定滅盡定生無想天。

「已得心法念住現在前」者，如前釋。

「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不修身受」者。謂初煖位緣滅諦若入正性離生滅現觀四心頃。若諸異生離第四靜慮乃至無所有處染。諸有欲令無色近分唯總緣者。若上地近分為加行彼一切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於如是時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不修身受。

「一切染污心」者。謂染污心皆順退分性沈重懈怠相應。要順勝進性輕舉精進相應。心方能修故。

「無記心」者。謂無記心其性羸劣腐敗萎歇要住強勢堅勝之心方能修故。

「在無想定、滅盡定」者。謂彼無心要有心者方能修故。

「生無想」者。有說。生彼於一切時善心不起。

有說。雖起而非修所依以不能修未來法故。於如是時不修身受。

問：亦有未得心念住現在前不修身受。如未曾得聞思所成心念住現在前時。此中何故不說。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說未曾得念住現在前時。能修未來而不修身受者。無未曾得心念住現在前時。能修未來而不修身受者是故不說。

問：若爾亦應說一切散善心何故但說染污心無記心耶。

答：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彼不決定難用稱說。謂若以修言之則彼無力能修未來。若以不修言之則現前時是習修攝。是故於此修不修中皆不說。彼

如身念住、受念住，應知身念住心念住

亦爾。

以未來受念住心念住修不修必俱故

若修身念住，彼法耶？設修法念住，彼身耶？

答：應作四句。

有修身念住非法。謂已得身念住現在前

此如前釋。

有修法念住非身。謂已得法念住現在前。若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不修身。若未得受心念住現在前修法非身。

「已得法念住現在前」者，如前釋。

「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不修身」者。謂初煖位緣滅諦。若入正性離生滅現觀四心頃。若諸異生離第四靜慮染。諸有欲令空無邊處近分唯總緣者。若以彼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若諸異生離空無邊處乃至無所有處染。以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若諸異生起法念住無色解脫。及起後二遍處時。

於如是時。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不修身。

「未得受念住現在前修法非身」者。如前未得受念住現在前不修身說。

「未得心念住現在前修法非身」者，即如受說

有俱修。謂未得身念住現在前。若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修身。若未得受心念住現在前修身法。

「未得身念住現在前」者，如前未得身念住現在前說。

「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修身」者，如前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修身受說。

「未得受心念住現在前修身法」者。謂增長煖頂位受心念住現在前時。若離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受心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受心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若引發他心通受心念住現在前時。若以受心念住雜修靜慮時。諸有欲令一切法是勝義者。彼起受心念住義無礙解。及受心念住辯無礙解願智邊際定無色解脫入滅定想微細心時。

於如是時未得受心念住現在前修身法。

有俱不修。謂已得受心念住現在前一切染污心無記心在無想定滅盡定生無想天

皆如前釋

若修受念住，彼心耶？設修心念住，彼受耶？

答：應作四句。

有修受念住非心。謂已得受念住現在前。

有修心念住非受。謂已得心念住現在前

皆如前釋。

有俱修，謂未得身受心念住現在前。若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修受心。

「未得身念住現在前」者，如前諸未得身念住現在前說。

「未得受心念住現在前」者，如前諸未得受心念住現在前說。

「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修受心」者，如前諸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修餘念住說。

有俱不修，謂已得身法念住現在前。若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不修受心。一切染污心無記心在無想定滅盡定生無想天。

「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不修受心」者。如前諸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不修餘念住說

餘如前釋

若修受念住，彼法耶？設修法念住，彼受耶？

答：應作四句。

有修受念住非法。謂已得受念住現在前

此如前釋。

有修法念住非受。謂已得法念住現在前。若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不修受。

「已得法念住現在前」者，如前釋。

「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不修受」者。如前諸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不修餘念住說。

有俱修，謂未得身受心念住現在前。若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修受。

「未得身念住現在前」者。如前諸未得身念住現在前說。

「未得受心念住現在前」者，如前諸未得受心念住現在前說。

「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修受」者。如前諸未得法念住現在前。修餘念住說。

有俱不修，謂已得身心念住現在前。一切染污心無記心在無想定滅盡定生無想天。

皆如前釋。

如受念住、法念住，應知心念住法念住

亦爾。

以未來受念住心念住修不修必俱故

· ~ : ~ ·

於身循身觀念住，當言：法智...乃至廣說。

問：此文應先修而說。所以者何。以有自性乃可修故而不先說者有何意耶。

答：阿毘達磨應以相求不以次第。以阿毘達磨正欲分別諸法性相但不違其義。若先若後說皆無失。

有餘師說。欲顯此中唯分別修所成念住非聞思所成等故。先說修後明自性。

於身循身觀念住

當言法智。

謂知欲界繫及一分無漏色

當言類智。

謂知色界繫及一分無漏色。

不說他心智者，

他心智知心心所。法身念住唯知色法故。

當言世俗智。

謂知一切色

當言苦智。

謂知有漏色作非常苦空非我行相

當言集智。

謂知有漏色作因集生緣行相。

不說滅智者，

滅智唯知無為法身念住。知有為法故

當言道智。

謂知無漏色作道如行出行相。

此中不說。盡、無生智者

以此是見蘊但說諸見性智。彼智非見性是故不說。

顯自性已當顯地。

當言有尋有伺。

謂依未至初靜慮

當言無尋唯伺。

謂依靜慮中間

當言無尋無伺。

謂依上三靜慮及四無色。

顯地已當顯相應。

當言樂根相應。

謂依第三靜慮

當言喜根相應。

謂依初及第二靜慮。

當言捨根相應。

謂依未至靜慮中間第四靜慮及四無色。

顯相應已當顯行相。

當言空三摩地俱。

謂二行相

當言無願三摩地俱。

謂十行相

不說無相三摩地俱者

如不說滅智說。

顯行相已當顯所緣

當言緣欲、色界繫。

謂緣苦、集。

當言緣不繫

調緣道。

於受循受觀念住

當言法智。

調知欲界繫及一分無漏。受

當言類智。

調知色、無色界繫及一分無漏。受

當言他心智。

調知欲色界繫及一分無漏他相續現在前。受

當言世俗智。

調知一切。受

當言苦智。

調知有漏。受作非常等四行相。

當言集智

調知有漏。受作因等四行相。

不說滅智者

以受念住唯知有為法故。

當言道智

調知無漏。受作道等四行相。

不說餘智者

如前釋。

顯自性已，地、相應、行相，

皆如前說。

當顯所緣。

當言緣三界繫。

調緣苦集。

當言緣不繫。

調緣道

如於受，於心

亦爾。

此一所緣常相應故

於法修法觀念住

當言法智。

調知欲界繫諸行及彼因彼滅彼一切法智品。

當言類智

調知色無色界繫諸行及彼因彼滅彼一切類智品。

當言他心智

調知欲色界繫及一分無漏他相續現在前。除受及心餘心所法

當言世俗智。

調知一切法

當言苦智。

謂知五取蘊作無常等四行相。

當言集智

謂知有漏因作因等四行相

當言滅智。

謂知擇滅作滅等四行相

當言道智。

謂知無漏五蘊作道等四行相

不說餘智者

亦如前釋。

顯自性已。地相應

如前說。

當顯行相

當言空、無願三摩地俱

亦如前釋。

當言無相三摩地俱。

謂四行相

顯行相已當顯所緣。

當言緣三界繫。

謂緣苦集。

當言緣不繫。

謂緣滅道

〈如實知有八〉

如說：受樂受時。如實知我受樂受。此四智。乃至廣說。

問：何故此中再度分別受、心、法念住。一度分別身念住耶。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此中世尊亦應作是說。彼行住等時如實知我行住等此四智。乃至廣說。

而不說者有何意耶。

答：若法微細難見難覺不明了。不現見者則重分別身念住麤顯。乃至現見故不重說。

有說。若依彼起種種不相似異相文句。及異相智者則重分別身念住。若分別時文句不異智亦不異故不重說。

問：受樂受時則不如實知。如實知時則不受樂受。所以者何。受樂受時彼受在現在非爾時能如實知。不知相應故無二心品俱行故。如實知時彼受在過去未來。非爾時名受樂受無作用故。苦受不苦不樂受說亦爾。佛何故說受樂受時如實知我受樂受等耶。

有說。此中應作是說。受樂受已如實知我已受樂受受苦受不苦不樂受已如實知我已受苦受不苦不樂受。而不作是說者有何意耶。應知此中說已受名受於過去說現在聲。

如說大王從何方來。此說已來名來。

又如說菩薩入正性離生時得現觀邊世俗智。此說已入名人彼亦如是。

尊者世友說曰。諸受在過去未來時則不可受。在現在時唯自性轉亦不可受。云何說受樂受苦耶。當知彼觀樂苦眾具相續而說。謂觀樂具相續言我受樂。觀苦具相續言我受苦。

復次，彼觀樂苦因緣相續而說。謂觀攝受因緣相續言我受樂。觀損害因緣相續言我受苦。
復次，彼於諸受相續轉時中間數起彼境意識。便謂此於所依為益為損故言我今受樂受苦。
大德說曰。彼於樂苦受所依大種相續轉中謂之為受故言我今受樂受苦

如說

受樂受時，如實知我受樂受。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

問：何故此中不說他心智。

答：他心智知他相續心心所法。此中如實智知自相續心心所法是故不說。

復次，他心智知現在心心所法。此中如實智知過去心心所法。

復次，他心智但知心心所法。此中如實智亦知心心所法所依所緣。

復次，他心智一一法緣。此中如實智亦多法總緣以是故不說他心智。

問：此中復何故不說苦集智耶。

有說。此中亦應說苦集智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苦集智是厭行相智。此中如實智是欣行相智是故不說。

有說。苦集智緣所厭事。此中如實智緣所欣事。

有說。苦集智憎惡所緣而轉。此中如實智愛樂所緣而轉。

有說。此中說如實知有漏無漏心心所法。然有漏心心所法無始數知。又麤近易了起世俗智則能了知不待起無漏智。是故無有捨世俗智而以苦集智知者。無漏心心所法昔來未知。又微細難了起無漏智乃能知之。是故此中如實知有漏心心所法。唯世俗智如實知無漏心心所法。謂餘三智由此不說有苦集智。

有說。此中說如實知有漏無漏心心所法事差別相。

彼有漏者。起世俗智則知更不起苦集智以難起故。及起時但知總相故。

彼無漏者，起世俗智不能知故便起道智。然道智生雖不如前唯差別知。然以總相知差別事

故有道智，無苦、集智。

有說。此中說。如實知有漏無漏心心所法行相差別。然有漏心心所法多非緣諦行相。設所有者亦未善成就故。但以世俗智作非諦行相。如實知其行相差別。無漏心心所法皆是緣諦行相極善成就故。還以道智作諦行相如實知其行相差別。是故此中無苦集智

不說盡、無生智者。

此是見蘊但說諸見性智。彼非見性智是故不說。

此中

「法智」者。謂知法智品樂受。

「類智」者。謂知類智品樂受。

「世俗智」者。謂知有漏樂受。

「道智」者。謂知無漏樂受。

雖無一樂受四智所知。謂有漏者一智知。無漏者三智知。然以總說故言四智如實知樂受。

有說。無漏樂受四智所知。

受苦受時如實知受苦受此一智，謂世俗。

以苦受唯有漏故世俗智知。

受不苦不樂受時如實知受不苦不樂受。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

如知樂受說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八十九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見蘊第八中念住納息第一之四

受樂身、受苦身、受不苦不樂身受。及苦心受時如實知。此一智，謂世俗

一切身受及苦心受唯有漏故。起世俗智則如實知

受樂心受、不苦不樂心受時，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

此二心受通有漏無漏故。以四智知廣釋如上。

問：此中何者名身受？何者名心受耶？

答：若受在五識身名身受。在意地名心受。

復次，若受無分別名身受。有分別名心受。

復次，若受取自相境名身受。取自共相境名心受

復次，若受取現在境名身受。取三世及非世境名心受。

復次，若受取事別境名身受。取事別及和合境名心受。

復次，若受一墮境者名身受。數數墮境者名心受。

復次，若受於境率爾轉者名身受。思度轉者名心受。

復次，若受以色為所依色為所緣者名身受；以非色為所依色非色為所緣者名心受

如色、非色，如有對、無對・積聚、非積聚・和合、不和合，廣說亦爾。

尊者世友說曰。如佛所說。彼於爾時受於二受。謂身受、心受。云何身受。云何心受。

答無有受是身受一切受皆是心受。所以者何。心相應故。然諸受若依五根轉此受名身受。

恒以身為增上故。若依意根轉此受名心受。恒以心為增上故。

復作是說。無有受是身受。一切受皆是心受心相應故。然諸受依取至境三根轉此受名身受恒作想故。依取不至境三根轉此受名心受不恒作想故。

大德說曰。若是身受彼亦心受耶。答若是身受彼亦心受。有是心受而非身受。謂若計度外事於內取相及於事取補特伽羅并法處所攝色。心不相應行無為相。如此類受皆名心受。

以於非實有境分別轉故。

是謂身受、心受差別

受樂有味受、苦有味受、不苦不樂有味受、及苦無味受時如實知。此一智。謂世俗。

以一切有味受及苦無味受皆有漏故。起世俗智則如實知。

受樂無味受、不苦不樂無味受時如實知。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

此二無味受通有漏無漏故以四智知。廣釋如上。

此中「味」者，是愛味著性故。若受與彼為安足處名有味受。

有說。味名一切煩惱取著性故。若受與彼為安足處名有味受。若受不與愛或一切煩惱為安足處名無味受。

問：若爾者則一切苦受皆名有味。皆能與愛或一切煩惱為安足處故。又如《品類足》說「云何有味法？謂有漏法；云何無味法？謂無漏法」何故此中說有苦無味受耶。

答：苦受雖有漏而有少無味依性依彼故說苦無味依受。謂彼有與煩惱相違及與煩惱不相雜性。

有餘師說。苦受雖皆是有漏而有能引發隨順勝義無味無漏受者。依彼故說苦無味受。以能暫時伏諸味故

受樂耽嗜依受、苦耽嗜依受、不苦不樂耽嗜依受、及苦出離依受時如實知。此一智，謂世俗。

以一切耽嗜依受、及苦出離依受皆有漏故。起世俗智則如實知

受樂出離依受、不苦不樂出離依受時，如實知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如前釋。

此中「耽嗜」謂愛耽著性故。若受與彼為安足處名耽嗜依受。

有說。耽嗜名一切煩惱執著性故。若受與彼為安足處名耽嗜依受。苦受不與愛或一切煩惱為安足處名出離依受。

問：若爾一切苦受皆應名耽嗜依。皆能與愛或一切煩惱為安足處故。又《如品類足》說「云何耽嗜依法？謂有漏法；云何出離依法？謂無漏法」何故此中說有苦出離依受耶。

答：苦受雖有漏而有少出離依性。依彼故說苦出離依受。謂彼有與煩惱相違及與煩惱不相雜性。

有餘師說。苦受雖皆是有漏而有能引發隨順勝義出離依無漏受者。依彼故說苦出離依受以能暫時伏諸耽嗜故

如說：

有貪心如實知有貪心。乃至廣說。

有二義故。心名有貪一貪相雜故。二貪所繫故。

有說。此中依相雜有貪而作論。

有說。此中依二種有貪而作論。所以者何。若唯依相雜有貪而作論者則有漏善。及無覆無記心等應亦名離貪心。然彼亦是有貪心貪所繫故。

如有貪心應知有瞋心等亦爾。

此中

貪所繫故名有貪心。

貪對治故名離貪心。

如是說者好。

謂貪所繫故名有貪心。

貪對治故名離貪心。

若說貪相應故名有貪心。貪不相應故名離貪心者則貪不相應餘煩惱相應心等應名離貪心。然彼亦是有貪心貪所繫故。

若說貪相應故名有貪心。貪對治故名離貪心者。則貪不相應染污心及無覆無記一分善心。應非有貪心亦非離貪心。然彼亦是有貪心貪所繫故。

有貪心如實知有貪心。此一智，謂世俗智。

離貪心如實知離貪心。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

皆如前釋。

瞋所繫故名有瞋心。

瞋對治故名離瞋心，廣說如貪。

有瞋心如實知有瞋心。此一智，謂世俗

如前釋。

離瞋心如實知離瞋心。此三智，謂法、世俗、道。

此中依近對治說故不說類智。以類智品道非欲界近對治故
餘如前釋。

癡所繫故名有癡心。

癡對治故名離癡心。

如是說者好。

謂癡所繫故名有癡心。

癡對治故名離癡心。

若說癡相應故名有癡心。癡不相應故名離癡心者。則無覆無記一分善心。亦應名離癡心。然
彼亦名有癡心癡所繫故。

若說癡相應故名有癡心。癡對治故名離癡心者。則無覆無記一分善心應非有癡心。亦非離癡
心。然彼亦是有癡心癡所繫故。

有癡心如實知有癡心。此一智，謂世俗。

離癡心如實知離癡心。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

如前釋。

染心者，謂染污心煩惱相應故。

不染心者，謂善心煩惱相違故。

有說。善心無覆無記心皆名不染心煩惱不相應故。

染心如實知染心此一智，謂世俗。

不染心如實知不染心。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

如前有癡、離癡心釋。

略心者。謂善心於所緣略攝故。

散心者，謂染污心於所緣馳散故。

略心如實知略心。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

散心如實知散心此一智，謂世俗。

此隨所應如前釋。

迦濕彌羅外諸師言。略心者謂眠相應心以說心略名眠故。如說眠云何。謂眠者所有眠夢不
能持身心略為性。

問：若爾者。此中所說云何通。如說略心如實知略心此四智。乃至廣說。

答：此文應作是說。略心散心下心如實知略心散心下心此一智謂世俗。舉心如實知舉心
此四智如前說。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若作是說則染污眠相應心應亦名略心眠相應故。亦名散心以染污
故。由此應知前說者好。

下心者，謂染污心懈怠相應故。

舉心者，謂善心精進相應故。

下心如實知下心此一智，謂世俗。

舉心如實知舉心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

如前釋。

小心者，謂染污心小生所習故。

大心者，謂善心大生所習故。

問：今現見無量有情作惡。少有情習善。云何染心小生所習耶。

答：此中不以類少名小。但以淨法少故名小。謂若淨法少生之所習者名小心。淨法多生之所習者名大心。是故遍生死海中唯佛多修善法而名為大。非一切有情。

有說。染污心小價得故名小。善心大價得故名大。以染污心因少所為便起無量非理作意。令煩惱惡行起如河流。善心不爾。雖捨百千珍寶或有能起或有不能起者。

有說。染污心少根故名小。善心多根故名大。謂染污心或唯一根或復至二善心。一切皆具三根。

有說。染污心少隨轉故名小。善心多隨轉故名大。謂染污心唯三蘊隨轉。善心或三蘊或四蘊隨轉。

有說。染污心少眷屬故名小。善心多眷屬故名大。謂染污心無未來修故。善心有未來修故。

有說。染污心少對治故名小。善心多對治故名大。如一剎那苦法智忍生。能頓永斷欲界見苦所斷十隨眠等。此一力勝非彼一切如一力士能伏千人。而無一剎那染污心生有此勢力。

復次，染污心中所有上首關於眼足。彼上首者則是無明。如說無明為上首為前因故生無量種惡不善法。及彼種類無慚無愧善心中所有上首具有眼足彼上首則是明。如說明為上首為前因故。生無量種善法及彼種類慚愧。

復次，無始時來所習不善法。暫時習善則令永斷。猶如室中多時積闇。燈明暫照則便除遣。如於多時習無鹽想暫嘗鹽時彼想便捨。此亦如是。不善斷善無如是事。

復次，善於不善能畢竟伏。或畢竟斷。不善於善則不如是。由此等緣染污心名小善心名大。

小心如實知小心此一智，謂世俗。

大心如實知大心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

皆如前釋。

掉心者，謂染污心掉舉相應故。

不掉心者，謂善心奢摩他相應故。

掉心如實知掉心。此一智，謂世俗。

不掉心如實知不掉心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

皆如前釋。

不寂靜心者。謂染污心恒喧動故。

寂靜心者，謂善心背喧動故。

不寂靜心如實知不寂靜心此一智，謂世俗。

寂靜心如實知寂靜心。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

皆如前釋。

不定心者。謂染污心散亂相應故。

定心者，謂善心背散亂故。

不定心如實知不定心此一智，謂世俗。

定心如實知定心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

皆如前釋。

不修心者，謂於得修習修俱不修心。

修心者，謂於得修習修或俱或隨一修心。

不修心如實知不修心此一智，謂世俗。

修心如實知修心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

皆如前釋。

不解脫心者。謂於自性解脫相續解脫俱不解脫心。

解脫心者，謂於自性解脫相續解脫。或俱或隨一解脫心。

不解脫心如實知不解脫心此一智，謂世俗。

解脫心如實知解脫心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

皆如前釋

如說：有內貪欲蓋。乃至廣說。

此聖教中內有二種。一內處攝故名內。如說此六內處。乃至廣說。二自相續攝故名內。如說於內身循身觀。乃至廣說。此中依相續內而作論不依處內。所以者何。若依處內而作論者。則不應言有內貪欲蓋等。以貪欲蓋等皆是外法處攝故。然彼雖是外處而以自相續攝故說名為內。

如說：

有內貪欲蓋。如實知有內貪欲蓋。此一智，謂世俗。

此中

「有」者，謂自相續中貪欲蓋現行可得。或未離彼得獲成就。或彼對治道未生。

「此一智」者，以有漏故起世俗智。則如實知

無內貪欲蓋。如實知無內貪欲蓋。此三智，謂法、世俗、道。

此中

「無」者，謂自相續中貪欲蓋非現行可得。或已離彼得獲成就。或彼對治道已生。

「此三智」者，謂貪欲蓋唯欲界故。彼近對治非類智品。

如未生內貪欲蓋而生。如實知此一智，謂世俗。

此中

「未生」「而生」者。謂由彼彼因彼彼緣內貪欲蓋生。

「此一智」者，如前釋。

生已便斷斷已後不復生。如實知此三智，謂法、世俗、道。

此中

「生已便斷」者。謂彼對治道已生貪欲蓋斷。

「斷已後不復生」者。謂或畢竟不生。或乃至未退彼對治道。

「此三智」者，如前釋。

如貪欲蓋，應知瞋恚、惛沈睡眠、掉舉惡作、疑蓋亦爾。

以彼皆是欲界繫故

如說：

有內眼結。如實知有內眼結此一智謂世俗。

此中亦依相續內而作論。不依處內。廣說如前所說。

「有」者，亦謂自相續中眼結現行可得。或未離彼得獲成就。或彼對治道未生。

「此一智」者，如前釋。

無內眼結如實知無內眼結。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

此中

「無」者，亦謂自相續中眼結非現行可得。或已離彼得獲成就。或彼對治道已生。

「此四智」者，謂內眼結欲色界繫故。彼近對治通法類智品。

如未生內眼結而生如實知。此一智謂世俗。

此中

「未生」「而生」者。謂由彼彼因、彼彼緣內眼結生。

「此一智」者，如前釋。

生已便斷斷已後不復生。如實知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

此中

「生已便斷」者。謂彼對治道已生內眼結斷。

「斷已後不復生」者。謂或畢竟不生。或乃至未退彼對治道。

「此四智」者，如前釋。

如眼結，應知耳、身、意結亦爾。

彼近對治俱通法類智品故。

鼻、舌結如蓋說。

皆唯欲界繫故。

如說：

有內念等覺支。如實知有內念等覺支。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

此中

「有」者，謂自相續中念等覺支現行可得。或已有彼得獲成就。或彼所對治障已斷。

「此四智」者。

有說。此中真實念等覺支三智知，謂法、類、道智。相似念等覺支一智知，謂世俗智。

有說。此中唯說真實念等覺支則此為四智知。謂世俗智不明了知。法、類、道智明了知。

無內念等覺支如實知無內念等覺支。此一智謂世俗。

此中

「無」者，謂自相續中念等覺支非現行可得。或未有彼得獲成就。或彼所對治障未斷。

「一智」者，如前說。

如未生念等覺支而生。生已住不忘令圓滿倍增廣智作證。此四智，謂法、類、世俗、道。

此中

「未生」「而生」者，謂由彼彼因、彼彼緣內念等覺支生。

「生已住不忘等」者。問：如爾所生則爾所滅。剎那後必不住如何可說生已住不忘等耶。

答：此中說二種善根。謂順住分及順勝進分。

生已住不忘者，說順住分善根。

生已令圓滿倍增廣者，說順勝進分善根。

「四智」者，如前釋。

如念等覺支，應知擇法、精進、喜、安定、捨等覺支亦爾。

以種類同故。

問：喜等覺支則是受。前受念住中已觀。今何故重觀察耶。

答：前以受念住門觀察。今以法念住門觀察。

復次，前獨觀察。今與餘覺支觀察。

復次，前觀察彼自相。今觀察彼共相。

復次，前觀察有漏無漏。今觀察無漏。

有說。此中亦觀察有漏無漏。以通觀察真實及相似覺支故

〈貪瞋癡增、減〉

如說：「等隨觀自貪瞋癡增」...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佛經義故。如契經說：『諸苾芻、苾芻尼等隨觀自貪增時。彼應知退諸善法』佛說名退瞋癡亦爾。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廣分別。云何貪增乃至癡增。彼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分別者今應分別故作斯論。

云何貪、瞋、癡增。

答：有下貪瞋癡纏故中。有中故上，是謂增。

此中有說。依世所現見貪、瞋、癡增而作論。

貪增者，如諸男子於童子位起下貪纏。於少年位起中貪纏。於盛年位起上貪纏。於彼妻亦爾。

瞋增者，如諸男子展轉鬪諍。未發麤語起下瞋纏。發麤語時起中瞋纏。結憾謀害起上瞋纏。

癡增者，如有男子生外道家。未學彼書論起下癡纏。學而未達其義起中癡纏。若究竟通達起上癡纏。

有說。此中依觀待道理而作論。謂觀下品貪纏故施設中。觀中故施設上。瞋、癡亦爾。

有說。此中依退作論。謂從下品貪纏退故中。從中退故上。瞋、癡亦爾

如說：「等隨觀自貪瞋癡減」...乃至廣說。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欲分別即前經中餘所說義故。如彼說：『諸苾芻、苾芻尼等隨觀自貪減時。彼應知不退善法』佛說名不退瞋癡亦爾。

彼經雖作是說而不廣分別。云何貪減乃至癡減。彼經是此論所依根本。彼所不說者今悉應說故作斯論。

云何貪、瞋、癡減。

答：無上貪瞋癡纏故中。無中故下，是謂減。

有說。此中依世所現見貪瞋癡減而作論。

貪減者，如諸男子。於盛年位起上貪纏。於中年位起中貪纏。於老年位起下貪纏。於彼妻亦爾。

瞋減者，如諸男子展轉結憾相謀害時起上瞋纏。為興鬪諍遣使往返起中瞋纏。正鬪諍時起下瞋纏。

癡減者，如諸男子。生外道家學彼書論。已通達時起上癡纏。若聞佛語心中住時起中癡纏。若於佛語少生信時起下癡纏。

有說。此中依觀待道理而作論。謂觀上品貪纏故施設中。觀中故施設下。瞋、癡亦爾。

有說。此中依離染作論，謂上品貪纏減故中。中減故下

〈死受〉

云何死邊際受？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解釋契經義故。如契經說。阿難陀當知昔有轉輪王名曰善見。有如是類死邊際受。猶如壯士多食美食須臾迷悶。又契經說。我今已生猛利損害死邊際受。

契經雖作是說而不分別。云何死邊際受。齊何當言死邊際受。乃至廣說。故作斯論。

有說。所以作論者為止世間於非死邊際受。起死邊際受想故。如世間說。我已受死邊際受。今受當受彼於非死邊際受起死邊際受想。所以者何。若受此受不久便命終者乃名死邊際受故。

云何死邊際受？

答：由此末摩斷命根滅。

問：此受何故名死邊際耶。

答：由此引至死邊際位故名死邊際受。

問：若爾應說最後受名死邊際受。不應說由此末摩斷。所以者何。末摩斷已或經晝夜方命終故。

答：則斷末摩受亦名最後受。以斷末摩後不久必命終故。

有說。一眾同分中有二種受。一身受。二心受。斷末摩受是身受。最後命根滅受是心受。最後

齊何當言：死邊際受？

答：齊此末摩斷命根滅。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說死邊際受自性。

而未顯位今欲顯之故作斯論。死邊際受

何處攝？

答：法處。

幾識相應？

答：身識意識。謂初末摩斷受身識相應。最後受意識相應。

問：幾大種能斷末摩。

答：三謂水火風。

問：何故地大種不能斷末摩。

答：非田非器。乃至廣說。

有說。猛利大種能斷末摩地大種不猛利。

有說。若諸大種能壞。外分能為外災彼亦能壞內分能斷末摩地大種不能壞外分不能為外災故。亦不能壞內分不能斷末摩。

此中

水大種斷末摩者。謂將死時於內身中水界增盛。由此浸漬令一切筋爛。諸筋爛故支節解。支節解故不久命終。

火大種斷末摩者。謂將死時於內身中火界增盛。由此燒逼令一切筋焦。諸筋焦故支節解。支節解故不久命終。

風大種斷末摩者。謂將命終時於內身中風界增盛。由此鼓擊令一切筋碎。諸筋碎故支節解。支節解故不久命終。

亦有欲令地大種能斷末摩。彼作是說。將命終時。身中地界增盛能令一切竅穴閉塞。諸穴塞故支節解。支節解故不久命終。

問：何處有斷末摩。

答：在欲界非色無色界。於欲界中地獄無斷末摩以恒斷故。傍生餓鬼有斷末摩。人中三洲非北拘盧洲。欲界諸天亦無斷末摩。彼非惱亂業果故

問：何等補特伽羅有斷末摩。

答：異生聖者皆有。於聖者中預流、一來、不還、阿羅漢、獨覺皆有。唯除世尊無惱亂業故。諸佛世尊無斷末摩。聲音不壞無漸命終。以佛世尊諸根頓滅故。或阿羅漢有斷末摩。非屠羊人等。以斷末摩是惱亂業果。故若有惱亂業者雖阿羅漢而斷末摩。若無惱亂業雖屠羊人等亦無斷末摩事

問：末摩中間云何安布。

答：象馬牛等諸大力獸末摩中間骨節相拄而復堅固。大諾健那骨節相接。猶如接版鉢羅塞建提骨節相鉤。如鐵鉤相鉤。那羅延身骨節連鎖猶如鐵鎖。佛身骨節展轉盤結猶如盤龍。諸餘有情骨節相離而不堅固。是故彼類其力最劣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一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見蘊第八中念住納息第一之五

〈涅槃心〉

阿羅漢般涅槃心當言：善耶？無記耶？

答：當言：無記。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阿羅漢已斷不善法成就善法。或有便疑。若爾阿羅漢應住善心而般涅槃。

欲令此疑得決定故。明阿羅漢雖斷不善法成就善法。然住無記心而般涅槃非善。

若先不作此論者則乃至於今若作是問：「阿羅漢般涅槃心當言善耶？無記耶？」。彼不解故。或作是答：是善非無記。以阿羅漢已斷一切不善法成就善法故。由先作此論故。乃至於今皆得正解。

由是因緣故造斯論。

問：何故阿羅漢唯住無記心而般涅槃。

答：唯無記心順心斷故。謂善心強盛堅住難壞能令餘心長時續起。於心斷不順。無記心羸劣如朽敗種不堅住易壞。不能令餘心長時續起故。於心斷最為隨順。

有說。以無記心起過患少故。謂善不善心由二門於生死中起多過患。一由異熟果門。二由等流果門。無記心但由等流果門起過患非異熟果。

有說。以阿羅漢背一切生故。謂餘有情將命終時為當生故極作意力。令善心起。勿我當墮諸非愛趣。阿羅漢背一切生故不復作意。但住無記心而般涅槃。

有說。以阿羅漢不求趣異熟器故。謂餘有情求趣當來異熟器故將命終時以極加行令善心起。阿羅漢不求趣如是異熟器故但住無記心而般涅槃。

有說。阿羅漢住自性心入於涅槃。自性心者則無記心。以生生中未嘗無故。或有一眾同分中無善心起。謂已斷善根未相續者。或有一眾同分中無不善心起。謂已離欲界染者。無有一眾同分中不起無記心者。是以說無記心名自性心。唯住此心入於涅槃。

有說。阿羅漢要住如上親友心而涅槃故。如人欲適他土親友追送其下親友至門而返。中至村界上至國境。如是阿羅漢趣涅槃時不善染污心如下親友。於離欲界及非想非非想處染時即便捨離。善心如中親友。於起無記心時而便捨離。無記心如上親友。於般涅槃時乃便捨離。

有說。此是阿羅漢漸捨生死法故。謂離欲界染時捨一切不善心。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捨一切染污心。起無記心時捨一切善心。入無餘依涅槃時捨一切無記心。

尊者妙音說曰。一切善心皆是起作用起將命終時不能復起作用。是故唯住無記心而般涅槃。

問：阿羅漢最後心為何所緣耶。

有說。緣自身中諸根大種。

有說。緣內六處。

有說。緣外六處。

有說。緣十二處。

尊者說曰。阿羅漢最後心為何所緣。答緣自身彼於自身作無命離命者想。空解脫門現在前而般涅槃。

有說。彼心緣一切行以於諸行深見過失。無願解脫門現在前而般涅槃。

有說。彼心緣涅槃以於涅槃觀寂靜功德。無相解脫門現在前而般涅槃。

應知此中依阿羅漢相續命終心說。非剎那最後心以彼心唯無記故。

大德說曰。阿羅漢最後心緣所見聞覺知境。以彼心是異熟生自體所攝。由先業行盡故自然斷滅。如陶家輪勢極則止。

〈弟子先涅槃〉

何故雙賢弟子先般涅槃然後佛耶？

答：彼二尊者先長夜中造作增長感無斷業勿空無果異熟故。

由二因緣彼二尊者求如是處發起此業。

一、以見為先故。

二、以聞為先故。

見為先者，彼二尊者過去曾見先三藐三佛陀雙賢弟子先般涅槃然後彼佛。

聞為先者，彼二尊者過去曾聞先三藐三佛陀雙賢弟子先般涅槃然後彼佛。

既見聞已而便引起隨順彼因。諸我所行若戒若禁苦行梵行一切迴向。願我未來得作如斯善士行類。恒與大師現受法樂而無間斷。若佛先般涅槃然後雙賢弟子者。則彼所造作增長感無斷業應空無果異熟。

問：一切造作增長感無斷業無如佛者。若雙賢弟子先般涅槃則佛感無斷業便空無果異熟。豈雙賢弟子感無斷業於佛為勝耶。

答：弟子於師有二種受用勝。一財受用。二法受用。師於弟子有一種受用勝。謂財非法。然造作增長感無斷業但為法故非為財故是以無前過失。

問：雙賢弟子中般若勝者復先涅槃非神通勝者。神通勝者於彼既失法受用義。云何非感無斷業空無果異熟耶。

答：般若勝者無如世尊。彼雖涅槃以世尊在故於法受用非空無果。

復次，由法爾故雙賢弟子先佛般涅槃。何謂法爾。謂法應如是不可改易不可徵詰是法爾義。此顯一切諸佛雙賢弟子法應先佛而般涅槃此理無異。

有說。與轉輪王相似法故。如轉輪王欲往彼彼未至方域必令前軍勇將先導而往。如是十力法轉輪王欲往未至無餘依涅槃界。亦令如前軍勇將雙賢弟子先導而往。

有說。欲令所化有情入佛法故。謂有所化有情雖近佛而住盡眾同分。不欲來詣佛所受行佛法。若見雙賢弟子般涅槃時便於生死厭怖。來詣佛所受行佛法。

有說。為解所化有情愁憂心故。謂若佛先般涅槃則無有能解所化有情愁憂心者。若雙賢弟子先般涅槃則有如來能於兩四月中。依彼及自說無常教解彼愁憂令修勝行。

有說。欲令所化有情於佛當般涅槃預繫念住。故謂由雙賢弟子先般涅槃。所化有情便作是念。佛亦不久當般涅槃。以雙賢弟子已涅槃故。如天欲雷必先掣電。若不以電為先而震雷者則令怯弱。有情聞之驚懼或復致死。是故天欲雷時愍有情故先流電耀。彼既知己虛心待之。雖聞吒雷則無驚駭。如是若佛先般涅槃者則令一類於佛慕戀渴仰有情驚但悶絕。若雙賢弟子先涅槃者。則令彼類預起如來般涅槃想。至佛涅槃則無悶絕故。有頌言

恒作無常想 變壞則無憂 如觀電為先 聞雷不驚怖

有說。為息謗故。謂有外道恒謗佛言。沙門喬答摩攝受鄔波底沙及俱履多故。夜從諮受晝為他說。若彼二人般涅槃已世尊說法不異先時則諸外道誹謗皆息。

有說。為顯世尊不久住世必當般涅槃故。如世界將欲壞時。蘇迷盧山數為難陀鄔波難陀二大龍王纏繞捨去。諸天見已即知世界不久當壞。如是尊者舍利子大目犍連先般涅槃。世便知佛不久滅度由如是等種種因緣故。雙賢弟子先般涅槃然後佛滅

問：何故具壽蘇跋陀羅先般涅槃然後佛耶。

答：亦由法爾故。謂諸佛法爾最後弟子先般涅槃然後佛。

問：何謂法爾。

答：法應如是不可改易故名法爾。此顯一切諸佛法應最後弟子而般涅槃此理無異。

有說。與轉輪王相似法故。如轉輪王欲入園苑勝地遊戲。必以諸莊嚴具嚴飾最小王子令其先入然後自往。如是十力無上法王。將欲入如園苑勝地無餘依涅槃界。亦先以菩提分法莊嚴最後弟子令先涅槃。然後自往。

有說。尊者蘇跋陀羅作是念。一切同梵行者皆在我前入有餘依涅槃界。我當復在一切同梵行者前入無餘依涅槃界。由其志願故彼先佛而般涅槃。

有說。彼尊者作是念。如受爾所聖教功德。還受爾所生死過患。我既不能領受聖教眾多功德。何須久住領受生死眾多過患。故彼先佛而般涅槃。

有說。彼尊者怖畏多受利養恭敬故。謂拘尸城諸力士等先於彼尊者起大師想。復知彼得阿羅漢果。彼尊者作是念。若佛般涅槃後彼必於我大設供養。幸因佛未涅槃諸力士等供養世尊。未暇相及我當先佛而般涅槃。

有說。彼欲斷絕諍根本故。謂彼尊者作如是念。若我後佛般涅槃者。外道謂我是彼同類。諸苾芻復言是我同類。因此便興種種鬭諍。彼觀未來有如是事故先佛而般涅槃。

有說。欲顯世尊於最後位教化功德亦無減故。謂或有作是念。世尊功德退減而般涅槃故。彼尊者欲顯世尊於最後位亦能教化有情令功德圓滿。謂令入無餘依涅槃界。由如是等種種因緣故彼先佛而般涅槃。

〈佛涅槃出定〉

如說：世尊依不動寂靜定而般涅槃世間眼滅。此為在定？為出定耶？

答：出定。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契經》說：世尊依不動寂靜定而般涅槃世間眼滅。或有疑佛在定而般涅槃。

欲令此疑得決定故明佛出定而般涅槃故作斯論。

此中「不動寂靜定」者。

謂有欲界無覆無記心相應定。似第四靜慮故名不動寂靜。佛依此而般涅槃。

西方健馱羅國諸師作如是說。如說世尊入第四靜慮而般涅槃世間眼滅。此為在定為出定耶。答出定。

問：佛具入四靜慮而般涅槃何故但言入第四靜慮耶。

答：雖亦入前三靜慮而非堅著。若入第四靜慮即便堅著故偏說之。

有說。為入第四靜慮故入前三靜慮是故偏說第四。

有說。前三靜慮猶如在路第四靜慮是正所往是以偏說。

有說。佛將般涅槃時從第四靜慮起入第三靜慮近分。從第三靜慮近分起入第二靜慮近分。從第二靜慮近分起入初靜慮近分。從初靜慮近分起欲界善心現在前。欲界善心無間欲界無覆無記心現在前。即住此心而般涅槃。以前三靜慮但入出近分非根本。第四靜慮入出根本是故偏說。

尊者妙音說曰。佛將入涅槃時。第四靜慮無間欲界善心現在前。欲界善心無間欲界無覆無記心現在前。則住此心而般涅槃。

問：豈有能從第四靜慮無間則起欲界善心耶。

答：有。謂佛非餘。

問：何故佛般涅槃時最後入第四靜慮耶。

答：過殑伽沙數。如來應正等覺法皆如是。次第入定而般涅槃。謂一切佛般涅槃時最後法爾入第四靜慮。從彼起已而般涅槃。

有說。欲顯佛於彼定極自在故雖將涅槃而猶現入。若不爾者應不能現前。

有說。佛欲悲愍後世生故。謂佛滅後有諸眾生當作是念。世尊具一切智臨涅槃時尚入第四靜慮。況我不於諸等至中勤作加行耶。由此勤修一切等至。

有說。與轉輪王相似法故。如轉輪王若先於此地灌頂而受王位。後即於此地而命終。如是十力無上法王先依第四靜慮受法王位。後還依此地而般涅槃。

有說。與大富商主相似法故。如富商主最後轉易大價珍寶而無戀著。如是世尊最後棄捨殊勝第四靜慮而無戀著。世尊臨般涅槃時先起欲界善心。從此無間入初靜慮。從初靜慮入第二靜慮。如是次第乃至從無所有處入非想非非想處。從非想非非想處無間入滅受想定。從滅受想定無間入無所有處。從無所有處入非想非非想處。從非想非非想處入識無邊處。從識無邊處入無所有處。從無所有處入空無邊處。從空無邊處入識無邊處。從識無邊處入第四靜慮。從第四靜慮入空無邊處。從空無邊處入第三靜慮。從第三靜慮入第四靜慮。從第四靜慮入第二靜慮。從第二靜慮入第三靜慮。從第三靜慮入初靜慮。從初靜慮入第二靜慮。從第二靜慮入第三靜慮。從第三靜慮入第四靜慮。從第四靜慮起便般涅槃。如是世尊臨涅槃時四度入第四靜慮。前三入時未名不動寂靜定。第四入時乃名不動寂靜定。所以者何。前三入時不緣涅槃。第四入時乃緣涅槃故。

問：何故世尊臨涅槃時不順超入諸定。而但逆超入耶。

答：過殑伽沙數如來應正等覺法皆如是超入諸定。

有說。欲顯世尊於諸定得自在故。所以者何。若有於定得自在者。乃能不因順超入而便逆超入。若於諸定不自在者尚不能順超。況能逆超而入諸定。

有說。欲顯世尊能作難作事故。謂不順超而能逆超人諸定者此事為難。非如順超人已方逆超者。

有說。欲顯世尊威力大故。世尊威力乃能不順超而逆超。聲聞獨覺若不順超則不能逆超而入諸定。

有說。為欲兼入滅盡定故。謂佛爾時若順超人諸定者則無容入滅盡定。所以者何。以滅盡定要從漸次非想非非想處心無間現在前故。如是佛般涅槃時則不應現入一切靜慮解脫等持等至。然佛般涅槃時決定現入一切靜慮解脫等持等至。是故不順超人諸定而逆超人諸定。

問：世尊何故臨般涅槃現入一切靜慮解脫等持等至耶。

答：過殞伽沙數如來應正等覺法皆爾故。謂一切佛臨般涅槃法皆現入一切靜慮等持等至。

有說。欲顯世尊於諸定得自在故。謂若於諸定得自在者臨般涅槃時猶能現入。若於諸定不得自在餘時尚不能現入況臨般涅槃。

有說。佛為悲愍後時諸有情故。謂佛般涅槃後有諸有情當作是念。世尊具一切智臨般涅槃尚現入一切靜慮解脫等持等至。況我等於彼不勤作加行耶。由此勤修靜慮解脫等持等至。

有說。為欲重修所留設利羅故。又為資養羸瘦身故。又為准陀工巧之子福田增廣故。又為止息因碎身所生身中諸苦受故。

有說。與大富商主相似法故。如巨富商主臨命終時開諸庫藏觀閱財寶付囑子孫然後捨命。如是世尊為無上正法商主。臨涅槃時開功德庫藏。觀閱一切靜慮解脫等持等至諸法財寶。付囑弟子然後涅槃。

尊者妙音說曰。世尊自顯不退法故。謂佛成就一切功德於一切境智得自在臨般涅槃。猶能現起一切靜慮解脫等持等至。

如《契經》說。世尊在拘尸城力士生處雙娑羅林間而般涅槃。

問：世尊何故在拘尸城般涅槃耶。

答：為欲化度拘尸城中諸力士故。又為攝化外道蘇跋陀羅故又為令大力士補羯娑。種獨覺菩提種子故。又令彼妻種無上正等菩提種子故。

有說。為止拘尸城中諸力士等被輕蔑事故。謂佛若於餘大城中般涅槃者。此小城中諸力士等便被輕蔑。不得如來遺身一分故佛於此而般涅槃。

有說。為廣流布佛身界故。若佛於餘大城般涅槃者彼諸人眾難可摧伏。於佛身界或生保懽則不可分布。若拘尸城般涅槃者。諸力士等身心勇健心勇健故樂為分布。身勇健故不為他伏樂分布故。令佛身界廣得流布。

有說。欲顯佛雖臨般涅槃而於世間猶受增上富貴果故。謂佛若於諸餘大城般涅槃者。則所受供養雖過輪王多百千倍未為奇特。若雖於此極小邊城入於涅槃。而所受供養猶過輪王多百千倍乃為奇特。

有說。佛曾於此數數捨身命故。如彼《經》說。

佛告阿難：

乃至拘尸城有金河雙娑羅林。諸力士冠增制多界分周匝正等十二踰繕那地。如來於此六返捨轉輪王身命。今第七返捨如來應正等覺身命。

阿難當知！我不見於此地處。或東、或南、或西、或北如來更捨第八身命。所以者何。如來諸有道斷生死永盡無後有故

如說佛告阿難。汝應往雙娑羅林間為佛敷設北首臥床。如來於今日中夜當於無依涅槃界而般涅槃乃至廣說。

問：世尊何故令敷設北首臥床而臥耶。

答：欲顯彼國論師法應爾故。謂彼國論師皆敷設北首床而臥。世尊亦爾。以佛能伏諸論師故即是無上第一。論師故令隨彼敷設而臥。

有說。欲顯遠離世所妄執吉祥事故。謂彼國死者乃令床上北首而臥。佛為破彼妄吉祥執是故未般涅槃則令敷設北首床而臥。

有說。欲止拘尸城中諸力士等不淨心故。謂彼國俗皆於北方建立天祠。若佛北足而臥者。即諸力士生不淨心。云何欺蔑我等所事北足而臥。

有說。為欲顯佛恭敬正法故。謂佛預知般涅槃後無上法炬北方熾然久久不滅故於床上北首而臥。

有說。佛欲顯已於一切時所作漸勝故。謂佛三無數劫來所起善根。漸漸增勝無有萎歇故。令首趣勝方而臥。以北方是勝方故。

有說。佛欲顯北方人眾漸增廣故。謂佛預知般涅槃後北方人眾漸漸增廣故令敷設北首床而臥。

如說爾時世尊趣所敷床右脇在下累足西面北首而臥。住光明想具念正知乃至廣說。

問：世尊何故右脇而臥。

答：欲顯佛如師子王而臥故。如契經說。

臥有四種，謂師子王臥、天臥、鬼臥、耽欲者臥。

師子王，右脇而臥。

天，即仰面。

鬼，則伏面。

耽欲者，臥左脇著地。

佛是無上人中師子故右脇而臥。

有說。欲顯世尊如說而作故。謂契經說。佛告阿難。汝等應學師子王臥。佛是如說而作者既勸人右脇而臥故自亦為之。

問：世尊何故臥般涅槃而不坐耶。

答：欲令大眾於佛一切身分易了知故。

有說。若佛臥涅槃者即身度量現可了知不待分別。

有說。欲顯如來離矯誑故。若佛坐涅槃者即不信者當作是言。此是矯誑何有死人而能端坐。

有說。為止當來於諸聖者生誹謗故。若坐般涅槃者即於今時諸阿羅漢身力羸劣臥入涅槃。世便謗言非阿羅漢若是者何不同佛坐涅槃耶。

有說。為斷恃力者憍慢心故。謂彼見佛臥般涅槃咸作是念。世尊一身分皆具那羅延力尚為無常所逼不能正坐。況我等輩凡下微弱而恃少力生憍慢耶。

問：世尊何故於中夜分而般涅槃。

答：以此時最寂靜故。謂彼土暑熱晝時不堪作務。多於初夜後夜分中作諸事業。唯中夜分一切寂然。如來恒時愛樂寂靜讚美寂靜故於中夜而般涅槃。

有說。欲顯佛於增減事善節量中不須與捨離故。謂佛留初夜分命捨後夜分壽。復於中夜分中留前捨後於其中分而般涅槃。

有說。佛欲令大眾於生死黑闇起大厭怖故。謂佛於迦栗底迦月白半八日中夜而般涅槃。爾時月輪沒於山頂。如是佛正遍知月亦隱靜慮大涅槃山則時二種黑闇俱起。調色性闇及無明闇。時諸大眾覩斯事已。便於生死起大厭怖。故於中夜而般涅槃。

有說。佛一切時樂處中行故。謂佛昔為菩薩時於最後天生中處中觀史多天處。於最後人生中生中印度劫比羅筏罕堵城。於中夜分。踰城出家習處中行。證無上覺為益有情。說離有無處中妙法。於夜中分而般涅槃

如說爾時阿難白佛言。世尊。此拘尸城中有如是如是力士。并男女大小僮僕作使親友眷屬一切。歸依世尊及法并苾芻僧。受諸學處乃至廣說。

問：別解脫律儀由自表得。云何彼力士等所受戒由他表得耶。

答：佛神力故調戒皆由自表而得。然佛臨涅槃時以佛威力令力士等戒亦由他表而得。

有說。尊者阿難先曾入拘尸城已授諸力士等三歸學處。今但白佛令知欲顯諸力士等是佛真實弟子。及顯如來於最後位猶能攝受諸新學輩。是故世尊弟子具足非如外道至臨終時弟子離散。

有說。別解脫律儀亦更有餘從他表得。如半迦尸女等雖自表不大明了而由他表力故亦得別解脫律儀

如說佛告苾芻。從今以往及我滅度後不應輒度外道出家與受具戒。唯除釋種及事火多髮外道。若有釋種作外道服來求出家。汝等即應度令出家與受具戒。所以者何。我之眷屬應開許故。乃至廣說。

問：世尊成就遍行大悲何故唯令開許自眷屬耶。

答：有諸釋種先歸依外道未歸依佛。今方便攝受故發此言。謂因惡王毘盧釋迦。誅戮劫比羅筏罕堵城諸釋種故。有餘釋種以怖畏故依外道出家偷存身命佛為彼故義言汝等以怖畏故。依外道出家受彼法服。今無怖畏必應還來歸依佛法。故我勅諸弟子持令度彼因此無量釋種外道來歸佛法。

有說。為欲誘引未入佛法增上慢釋種令入佛法故。謂有釋種增上慢纏心故盡眾同分不來見佛。如來說此語已便般涅槃。彼後聞之當作是念。佛豈不以我為眷屬故臨般涅槃猶垂哀愍。由此無不發淳淨心來歸佛法出家受戒。

尊者世友說曰。如來為令釋種眷屬積集增廣殊勝善根故臨涅槃以為付囑。

如契經說。爾時世尊袒上身分告苾芻眾曰。汝應觀我汝應察我。所以者何。如來應正等覺。難可出現。難可得見。過漚曇跋羅華。

問：世尊何故袒上身分告苾芻眾汝應觀我乃至廣說。

答：假如有人習奢摩他滿十二歲。所生善品不如於須臾頃觀察佛相好之身所獲功德。此中佛語義言：我三無數劫所集福聚乃至未作灰聚以來。汝等宜應諦仰觀察求堅固法。

問：『汝應觀我！汝應察我！』有何差別？

答：汝應觀我者謂以眼識。汝應察我者謂以意識。

復次，應觀我者謂以無分別心。應察我者。謂以有分別心。

復次，應觀我者。謂於現在。應察我者。謂於未來。

復次，應觀我者。謂於生身。應察我者。謂於法身。

復次，觀我者。謂觀所集。察我者。謂察所證。

復次，觀我者。謂觀所厭。察我者。謂察所欣。

復次，觀我者。謂觀相好。察我者。謂察功德。是謂觀察差別

如契經說。汝等苾芻且可裁默應觀諸行是盡滅法。此是世尊最後教誨。

問：世尊何故說此語耶。

答：諸苾芻等以佛將涅槃故極懷愁惱展轉悲號。佛欲止其悲哀令生觀行故說是語。此中汝等苾芻且可裁默者令住正念應觀諸行是盡滅法者令起正知。

復次，可裁默者。令修奢摩他觀諸行者令修毘鉢舍那。

復次，可裁默者。令止憂悲觀諸行者令起觀行。尊者妙音說曰。汝等苾芻且可裁默者。欲止他悲哀應觀諸行是盡滅法者顯自成就無忘失法。此中佛語義言我成佛未久已作是說

諸行無常 有生滅法 以起盡故 彼寂為樂

今復依彼說言諸行是盡滅法。豈非我成就無忘失法耶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一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二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見蘊第八中念住納息第一之六

爾時，世尊說此語已便入初靜慮。次第乃至入滅盡定。時尊者阿難則問尊者阿泥律陀言。世尊今者已般涅槃耶。答言未也。但是入滅盡定耳。復問云何知耶。答言我親從佛聞。世尊入第四靜慮依不動寂靜定而般涅槃世間眼滅。

問：尊者阿難為知故問為不知耶。

若知者，何故復問。

若不知者，云何名知佛心耶。

有說。彼尊者知之問

若爾者何故復問。

答：亦有知而故問為發起言論故。如說世尊知而故問。

復次，尊者阿難欲顯尊者阿泥律陀有勝德故雖知而問。謂彼尊者雖有勝德而眾不知。

欲令其知是以故問。

有說。彼尊者不知問。

若爾者云何名知佛心耶。

答：佛出定已阿難知其前心而彼時不知者以佛猶在定故。

復次，彼尊者若住常性心時能知佛心。爾時彼心由二憂惱所覆沒故不知佛心。一者失眷屬憂惱。二者失大師憂惱。

問：尊者阿泥律陀云何知耶。

有說。世尊臨涅槃時入共聲聞等至故彼得知。

評曰。不應作是說。以佛爾時現入不共一切聲聞獨覺靜慮解脫等持等至故。

問：若然者彼云何知。

答：世尊爾時起共聲聞獨覺入出定心。彼由此知是彼境故。猶如象王渡深河時。若正在河中則人無知者。但觀入出水跡則知象王所入出處。如是世尊若住甚深等至河時。一切聲聞獨覺不能現見。但觀如入出水跡入出定心便知。入如是定從如是定出

如說爾時尊者大迦葉波作是念。我當以何滅焚如來身火。尋作是念。我今應以香乳滅之。則起心時便有四道香乳從空而下由此令焚如來身火一時而滅。

問：何故必以香乳滅焚如來身火耶。

答：欲顯與諸仙人相似法故。謂彼國俗若仙人命終則以乳滅焚身之火。若受欲者命終則以酒滅焚身之火。佛於諸仙中勝則是第一仙人。故今亦以香乳滅火。

復次，欲令佛設利羅極清淨故以乳灌之。

復次，佛生身是乳所長養故。今設利羅亦以乳浴之。

復次，乳性肥而能滅火。或有物雖性肥而不能滅火。乃令其熾如酥油等。有物雖能滅火而性不肥如水酒等。唯乳性肥又能滅火故唯以乳。由此義故尊者大迦葉波。現四道香乳用滅如來焚身之火

如說爾時尊者阿難佛涅槃已經七晝夜右邊焚如來火聚。說伽他言

千衣纏佛葬 唯二衣不燒 謂外及襯身 此為奇特事

問：何故世尊唯二衣不燒耶。

答：有信敬佛諸天神等威力所持令不燒故。

有說。是佛願力所持令內外淨故。謂

一衣在內持如來馱都令不散染

一衣在外持所有灰令不飄埒。

有說。此表如來正法有內外二種護故。

內護者，謂清淨苾芻、苾芻尼等。

外護者，謂淨信國王大臣等。此則正法威力令其不燒。

有說。此表如來內心外身俱清淨故。

心清淨者，謂已永離一切煩惱并習氣故。

身清淨者，謂從最勝相異熟業所引生故

〈四有〉

如說四有，謂本有、中有、生有、死有。

有聲目多義如前廣說。

此中有聲說屬眾同分有情數五蘊名有。

云何本有？

答：除生分、死分諸蘊中間諸有。

此則一期五蘊四蘊為性。

問：何故此有說名本有。

答：此是前時所造業生故名本有。

問：若爾餘有亦是本有皆前時所造業所生故。

答：若是前時所造業生麤顯易覺明了現見者說名本有。餘雖前時所造業生而微隱難覺非明了現見是以不說。

云何死有？

答：死分諸蘊

則命終時五蘊四蘊為性。

云何中有？

答：除死分、生分諸蘊中間諸有

則二有中間五蘊為性。

問：何故此有說名中有。

答：此於二有中間生故。名中有。

問：若爾餘有亦是中有皆於二有中間生故。

答：若於二有中間生非趣所攝者名中有。餘雖二有中間生而是趣攝不名中有。

云何生有？

答：生分諸蘊

則結生時五蘊四蘊為性。

問：此四有幾剎那幾相續。

答：二剎那謂死有生有二相續謂餘有。

問：此四有幾染污幾不染污。

答：皆通二種。

問：此四有心幾染污幾不染污。

答：生有心唯染污。餘心染污不染污。

問：此四有幾有漏幾無漏。

答：皆唯有漏。

問：此四有時心幾有漏幾無漏。

答：二唯有漏謂死有生有時心。二通有漏無漏謂餘有時心。

問：此四有時幾起同分心幾起不同分心。

答：二唯起同分心，謂死有生有時。

二起同分不同分心，謂餘有時

〈三有〉

諸欲有彼一切有五行耶？乃至廣說。

此中諸蘊以行聲說。過去如來應正等覺說蘊為行。今釋迦牟尼如來應正等覺說行為蘊。以先佛說五行今佛說五取蘊故。此《阿毘達磨》中說五行者。欲顯今佛所說五蘊則是先佛所說五行故。

問：何故先佛說蘊為行今佛說行為蘊耶。

答：佛觀所化有情隨所應而說故。謂先佛所化應聞說行而得正解。今佛所化應聞說蘊而得正解。

問：何故名行。

答：流轉故名行，謂前生諸蘊由後生諸蘊故流轉。或後生諸蘊由前生諸蘊故流轉。

若生欲界以欲界心為同分心與彼命根眾同分為同分故。以色、無色界及無漏心為不同分心。不與彼命根眾同分為同分故。

若生色界以色界心為同分心。以欲、無色界及無漏心為不同分心。

若生無色界以無色界心為同分心。以無漏心為不同分心

諸欲有彼一切五行耶？設五行彼一切欲有耶？

答：應作四句。

有欲有非五行。謂欲界有情住不同分心及住無想滅盡定。

彼時欲有唯二行故。

有五行非欲有。謂色界有想天住同分心。若無想天不得無想。

爾時皆具五行彼無想天有心位。必不起不同分心故而彼行非欲有。

有欲有亦五行。謂欲界有情住同分心。

彼時欲有具五行故。

有非欲有亦非五行。謂色界有想天住不同分心及住無想滅盡定。若無想天得無想若生無色界。

爾時但有二行或四行或一行。彼行又非欲有故。

諸色有有想天彼一切五行耶？設五行彼一切色有有想天耶？

答：應作四句。

有色有有想天非五行。謂色界有想天住不同分心。及住無想滅盡定。

爾時色有有想天皆唯二行故。

有五行非色有有想天。謂欲界有情住同分心。若無想天不得無想。

爾時雖皆五行。而彼行非色有有想天故。

有色有有想天亦五行。謂色界有想天住同分心。

爾時色有有想天具五行故。

有非色有有想天亦非五行。謂欲界有情住不同分心。及住無想滅盡定。若無想天得無想若生無色界。

爾時但有二行或四行或一行。彼行又非色有有想天故。

諸色有無想天彼一切二行耶？設二行彼一切色有無想天耶？

答：應作四句。

有色有無想天非二行。謂無想天不得無想。

爾時彼色有無想天具五行故所以如前。

有二行非色有無想天。謂欲界有情住不同分心。及住無想滅盡定。若色界有想天住不同分心。及住無想滅盡定。

爾時雖皆二行而彼行非色有無想天故。

有色有無想天亦二行。謂無想天得無想。

爾時彼色有無想天唯二行故。

有非色有無想天亦非二行。謂欲界有情及色界有想天住同分心若生無色界。

爾時乃有五行或四行或一行。彼行又非色有無想天故。

諸無色有彼一切四行耶？設四行彼一切無色有耶？

答：諸四行彼一切無色有。

非欲色界有情有四行故。

有無色有非四行。謂無色界有情住不同分心。

爾時彼無色有唯一行故。

〈行〉

頗有有五行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文雖成立有二行有，

而未遮止有三行有。亦未成立有一行有，今為遮止有三行有。及欲成立有一行有故作斯論。

頗有有五行耶？。

答：有。謂欲界有情及色界有想天住同分心。若無想天不得無想

彼必有自地現在五行故。

頗有有四行耶？

答有。謂無色界有情住同分心。

頗有有三行耶？

答無。

以無有情三蘊成故。所以者何。心心所法定不相離受想思等恒相應故。

頗有有二行耶？

答：有。謂欲界有情及色界有想天住不同分心。若住無想滅盡定。若無想天得無想
彼但有二行故。

頗有有一行耶？

答：有。謂無色界有情住不同分心

彼但有一行故。

頗有有無行耶？

答：無。

以無有情非蘊成故。一切有情必有自地命根等故

見蘊第八中

〈三有納息 第二〉之一

三有，隨眠，想，六尋，明無明 對因等有無； 此章願具說

〈三有〉

諸捨欲有、欲有相續。彼一切欲界法滅。欲界法現在前耶？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應廣分別然

有聲日多義。此中說屬眾同分有情數五蘊名有。如說欲界死生欲界。彼一切欲有相續耶。乃至廣說。

彼亦說屬眾同分有情數五蘊名有。如說諸纏所纏地獄有相續。彼初所得諸根大種與此心心所法為一增上。乃至廣說。

又復如說欲有相續時。最初得幾業所生根。乃至廣說。

又如說四有。謂本有、死有、中有、生有。當知彼文皆說屬眾同分有情數五蘊名有。如說頗勒鞞那識食所引能感後有令其現前。彼說續生時心眷屬名有。如說：阿難陀。如是業有能牽後有。彼說牽後有思名有。如說『取緣有彼』說分位五蘊名有。

尊者妙音說曰。彼說牽後有業名有。如說云何有法，謂一切有漏。彼說諸有漏法名有。如說七有，謂地獄有、傍生有、鬼界有、人有、天有、業有、中有。

彼說五趣、五趣因、五趣方便名有。

如說欲有云何。謂業能感欲界後有。乃至廣說。

彼說業及異熟名有。不說取所緣有。

問：若爾彼後所說當云何通。如說欲有欲界一切隨眠隨增。乃至廣說。欲有五部業皆能感異熟可說欲界一切隨眠隨增。色無色有唯修所斷業能感異熟。如何可說色無色界一切隨眠隨增耶。

答：後文應作是說。欲有欲界一切隨眠隨增。色、無色有色無色界遍行。及修所斷隨眠隨增。

應作是說。而不說者當知彼說有及眷屬悉名為有。和合有法亦名有故。

有餘師說。前說業及異熟名有。不說取所緣有。後說業及異熟名有。亦說取所緣有。彼不應作是說。諸作論者。依章立門不可章所說異門所說異。是故如前所說者好。

問：何故名有。

答：能有能非有故名有。

問：若爾聖道應名有聖道亦是能有能非有故。

答：

若能有能非有能長養攝益任持諸有者，名有。

聖道雖能有能非有而於諸有損壞離散故，不名有。

復次，

若能有能非有能令諸有相續流轉令老死道不斷者，名有。

聖道雖能有能非有而令諸有不相續不流轉。斷老死道故，不名有。

復次，

若能有能非有是趣苦集行趣有世間。流轉生死老死集行者，名有。

聖道雖能有能非有。而是趣苦滅行趣有世間流轉生死老死滅行故，不名有。

復次，

若能有能非有。是有身見事顛倒事隨眠事愛事。貪瞋癡安足處。有垢有毒諸有所攝。墮苦集諦者，名有。

聖道雖能有能非有而非有身見事乃至愛事非貪瞋癡安足處。無垢無穢無濁無毒非諸有攝。不墮苦集諦故，不名有。

有餘師說。是苦器故名有。

問：若爾此亦是樂器。如說：大名！若色一向是苦非樂非隨順樂不增長喜樂。唯是離樂因者則諸有情不應於色起貪起染。大名！以色非一向苦亦是樂亦隨順樂亦增長喜樂。非唯是離樂因故。有情於色起貪起染。又佛決定建立三受不相雜亂。謂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如是有漏法亦是樂器。何故但說是苦器故名有耶。

答：以苦多故。謂生死中苦多樂少順苦法多順樂法少。以樂少故置在苦品。如一涕蜜墮毒器中不名蜜器。猶名毒器。以毒多故此亦如是。

復有說者。可怖畏故名有。

問：若爾涅槃應亦名有，如說：苾芻！諸愚夫類無聞異生於涅槃中生大怖畏。謂我不有，我所不有，我當不有，我所當不有。彼於涅槃既生怖畏是則涅槃亦應名有。

答：於有生怖是則為正。於涅槃生怖是則為邪。以涅槃非可怖故。由此不名為有。

復次，若令異生聖者皆生怖畏乃名為有。涅槃但令異生生怖故不名有

相續有五。

一中有相續。二生有相續。三分位相續。四法相續。五剎那相續。

中有相續者。謂死有蘊滅中有蘊生。死有諸蘊由中有諸蘊說名相續故名中有相續。

生有相續者。謂中有蘊滅生有蘊生。中有諸蘊由生有諸蘊說名相續故名生有相續。

分位相續者。謂羯邏藍分位滅頰部曇分位生。羯邏藍分位由頰部曇分位說名相續。乃至壯年分位滅老年分位生。壯年分位由老年分位說名相續。故名分位相續。

法相續者。謂善法無間染或無記法現在前。善法由染及無記法說名相續。染法無記法無間各二現前廣說亦爾故名法相續。

剎那相續者。前剎那無間後剎那現在前。前剎那由後剎那說名相續故名剎那相續。

此五相續皆攝二相續中。謂法相續、剎那相續。以中有生有分位相續皆名為法及剎那故。欲界具五相續。色界有四除分位。無色界有三除中有及分位。天那落迦及化生有四相續除分位。餘皆具五。

有說。天及化生亦具五相續。於五相續中。此中依二相續而作論。謂中有生有。

諸捨欲有。欲有相續。彼一切欲界法滅。欲界法現在前耶？

答：諸捨欲有。欲有相續彼一切欲界法滅。欲界法現在前。

謂欲界命終還生欲界。從死有往中有時。

「捨欲有」者。謂欲界死有。

「欲有相續」者，謂欲界中有。

「欲界法滅」者，謂欲界死有諸蘊。

「欲界法現在前」者，謂欲界中有諸蘊。

若從中有往生有時。

「捨欲有」者，謂欲界中有。

「欲有相續」者，謂欲界生有。

「欲界法滅」者，謂欲界中有諸蘊。

「欲界法現在前」者，謂欲界生有諸蘊。

問：若住欲界無覆無記心命終者住中有時。不成就死有住生有時。不成就中有可名為捨。若住善或染心而命終者住中有時。成就死有。住生有時。成就中有。云何名捨。

有說。此中但依住無覆無記心命終者。說是故無過。

有說。此中依現行捨說雖住中有成就死有住生有成就中有。而不現行故說為捨。

有說。此中棄背前蘊說名為捨。不說成就不成就義。

有欲界法滅欲界法現在前。而非捨欲有欲有相續。謂不命終而欲界法滅欲界法現在前其事云何。

謂羯邏藍位無間頰部曇位現在前。乃至莊年位無間老年位現在前。

善法無間染或無記法現在前。染法無間善或無記法現在前。無記法無間善及染法現在前。

前剎那無間後剎那現在前。

諸捨欲有、色有相續。彼一切欲界法滅色界法現在前耶？

答：諸捨欲有、色有相續。彼一切欲界法滅色界法現在前。

謂欲界命終生色界。從死有往中有時

「捨欲有」者。謂欲界死有。

「色有相續」者，謂色界中有。

「欲界法滅」者，謂欲界死有諸蘊。

「色界法現在前」者，謂色界中有諸蘊。

有欲界法滅色界法現在前。而非捨欲有色有相續。謂不命終欲界法滅色界法現在前其事云何。

此中有說。欲界善心無間未至定現在前。

有說。欲界善心無間未至定初靜慮現在前。

有說。欲界善心無間未至定初靜慮靜慮中間現在前。

尊者妙音說曰。欲界善心無間未至定初靜慮靜慮中間第二靜慮現在前。所以者何。如超定時。初靜慮無間第三靜慮現在前此亦應爾。

又欲界有四種變化心。謂初靜慮果乃至第四靜慮果。欲界初靜慮果變化心無間淨初靜慮現在前。乃至欲界第四靜慮果變化心無間淨第四靜慮現在前。

諸捨欲有、無色有相續。彼一切欲界法滅無色界法現在前耶？

答：如是。

設欲界法滅無色界法現在前。彼一切捨欲有、無色有相續耶？

答：如是。

問：此中何故不說不命終欲界法滅。無色界法現在前耶。

答：理必無有在無色界不命終而有欲界法滅。無色界法現在前故。

問：豈不容有在欲界不命終。而欲界得滅無色界得現在前耶。

答：此中說同類法滅同類法現在前。無有在欲界。不命終而欲界同類法得滅。無色界同類法得而現在前是以不說。

有說。此中說心心所法滅。心心所法現在前無有在欲界不命終而欲界心心所法滅。無色界心心所法現在前是故不說。

諸捨色有、色有相續。彼一切色界法滅色界法現在前耶？

答：諸捨色有色有相續彼一切色界法滅。色界法現在前。

謂色界命終還生色界。從死有往中有時。

「捨色有」者，謂色界死有。

「色有相續」者，謂色界中有。

「色界法滅」者，謂色界死有諸蘊。

「色界法現在前」者，謂色界中有諸蘊。

從中有往生有時。

「捨色有」者，謂色界中有。

「色有相續」者，謂色界生有。

「色界法滅」者，謂色界中有諸蘊。

「色界法現在前」者，謂色界生有諸蘊。

此中若住無覆無記心命終。及住善心或染心命終時皆名捨色有。問答分別如前應知。

有色界法滅色界法現在前。而非捨色有色有相續。謂不命終色界法滅。色界法現在前其事云何。

謂初靜慮無間第二、第三靜慮現在前。

第二靜慮無間初、第三、第四靜慮現在前。

第三靜慮無間初、第二、第四靜慮現在前。

第四靜慮無間第二、第三靜慮現在前。

善法無間染或無記法現在前。染法無記法說亦爾。前剎那無間後剎那現在前。

諸捨色有、欲有相續。彼一切色界法滅欲界法現在前耶？

答：諸捨色有欲有相續。彼一切色界法滅欲界法現在前。

謂色界命終生欲界。從死有往中有時。

「捨色有」者，謂色界死有。

「欲有相續」者，謂欲界中有。

「色界法滅」者，謂色界死有諸蘊。

「欲界法現前」者，謂欲界中有諸蘊。

有色界法滅欲界法現在前。而非捨色有欲有相續。謂不命終而色界法滅欲界法現在前

其事云何。此中有說。未至定無間欲界善心現在前。

有說。未至定初靜慮無間欲界善心現在前。

有說。未至定初靜慮靜慮中間無間欲界善心現在前。

尊者妙音說曰。未至定初靜慮靜慮中間第二靜慮無間欲界善心現在前。所以者何。如超定時第三靜慮無間初靜慮現在前此亦應爾。

又欲界有四種變化心。謂初靜慮果乃至第四靜慮果。淨初靜慮無間欲界初靜慮果變化心現在前。乃至淨第四靜慮無間欲界第四靜慮果變化心現在前。

諸捨色有、無色有相續。彼一切色界法滅無色界法現在前耶？

答：諸捨色有無色有相續。彼一切色界法滅無色界法現在前。

謂色界命終生無色界從死有往生有時。

「捨色有」者，謂色界死有。

「無色有相續」者，謂無色界生有。

「色界法滅」者，謂色界死有諸蘊。

「無色界法現在前」者，謂無色界生有諸蘊。

有色界法滅無色界法現在前。而非捨色有無色有相續。謂不命終色界法滅。無色界法現在前其事云何。

謂第三靜慮無間空無邊處現在前。

第四靜慮無間空識無邊處現在前

諸捨無色有、無色有相續。彼一切無色界法滅無色界法現在前耶？

答：諸捨無色有無色有相續。彼一切無色界法滅無色界。法現在前

謂無色界命終。還生無色界。從死有至生有時。

「捨無色有」者，謂無色界死有。

「無色有相續」者，謂無色界生有。

「無色界法滅」者，謂無色界死有諸蘊。

「無色界法現在前」者，謂無色界生有諸蘊。

有無色界法滅無色界法現在前。而非捨無色有無色有相續。謂不命終無色界法滅無色界法現在前

其事云何。

謂空無邊處無間識無邊處無所有處現在前。

識無邊處無間空無邊處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現在前。

無所有處無間空識無邊處非想非非想處現在前。

非想非非想處無間識無邊處無所有處現在前。

善法無間染或無記法現在前。染法無記法說亦爾。前剎那無間後剎那現在前。

諸捨無色有、欲有相續。彼一切無色界法滅欲界法現在前耶？

答：如是。

設無色界法滅欲界法現在前。彼一切捨無色有、欲有相續耶？

答：如是。

問：此中何故不說不命終無色界法滅欲界法現在前耶。

答：理必無有在無色界不命終。而有無色界法滅欲界法現在前故。

餘問答如前。

諸捨無色有、色有相續。彼一切無色界法滅色界法現在前耶？

答：諸捨無色有色有相續。彼一切無色界法滅色界法現在前。

謂無色界命終生色界。從死有往中有時。

「捨無色有」者，謂無色界死有。

「色有相續」者，謂色界中有。

「無色界法滅」者，謂無色界死有諸蘊。

「色界法現在前」者，謂色界中有諸蘊。

有無色界法滅色界法現在前而非捨無色有色有相續。謂不命終而無色界法滅色界法現在前其事云何。

謂識無邊處無間第四靜慮現在前。

空無邊處無間第三、第四靜慮現在前

且隨本文分別義已當隨其義復廣分別。

問：若欲界命終還生欲界。彼何所捨？何所得？何法滅？何法現在前？

乃至若無色界命終生色界。彼何所捨？何所得？何法滅？何法現在前？

答：

諸欲界命終還生欲界。

若本住別解脫律儀無不善身語表。設有已失者

若住善 心命終。彼捨善蘊二、 無記蘊二。得無記蘊二。即於彼時善五蘊、染一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染 心命終。彼捨善蘊二、 無記蘊二。得無記蘊二。即於彼時善二蘊、染四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無記心命終。彼捨善蘊二、 無記蘊五。得無記蘊二。即於彼時善二蘊、染一蘊、無記五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則彼若有不善身語表不失者。

若住善心 命終。彼捨善蘊二、染蘊二、無記蘊二。得無記蘊二。則於彼時善五蘊、染二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染心 命終。彼捨善蘊二、染蘊二、無記蘊二。得無記蘊二。則於彼時善二蘊、染五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無記心命終。彼捨善蘊二、染蘊二、無記蘊五。得無記蘊二。則於彼時善二蘊、染二蘊、無記五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本住不律儀無善身語表。設有已失者

若住善心 命終。彼捨 染蘊二、無記蘊二。得無記蘊二。則於彼時善四蘊、染二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染心 命終。彼捨 染蘊二、無記蘊二。得無記蘊二。則於彼時善一蘊、染五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無記心命終。彼捨 染蘊二、無記蘊五。得無記蘊二。則於彼時善一蘊、染二蘊、無記五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即彼若有善身語表不失者。

若住善心命終等廣如住別解脫律儀。有不善身語表說。

若本住非律儀非不律儀無善不善身語表設有已失者。

若住前心 命終。彼捨 無記蘊二。得無記蘊二。則於彼時善四蘊、染一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染心 命終。彼捨 無記蘊二 得無記蘊二。則於彼時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無記心命終。彼捨 無記蘊五。得無記蘊二。則於彼時善一蘊、染一蘊、無記五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即彼若有善身語表不失。無不善身語表設有已失者。

若住善染無記心命終。如住別解脫律儀。無不善身語表設有已失者住三種心命終說。

即彼若有不善身語表不失無善身語表設有已失者。

若住善染無記心命終。如住不律儀無善身語表設有已失者。住三種心命終說。

則彼若有善不善身語表不失者。

若住善染無記心命終。如住別解脫律儀。有不善身語表不失者。及住不律儀有善身語表不失者。住三種心命終說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二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三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見蘊第八中三有納息第二之二

諸欲界命終生初靜慮。

若本住別解脫律儀。或不住別解脫律儀。有善身語表不失者。

若住善 心命終。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二。有說。五

得善蘊四、無記蘊二。即於彼時善五蘊、染一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無記心命終。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五。得善蘊四、無記蘊二。即於彼時善二蘊、染一蘊、無記五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本不住別解脫律儀。無善身語表設有已失者。

若住善心 命終。彼捨善蘊四、無記蘊二。有說。五

得善蘊四、無記蘊二。則於彼時善四蘊、染一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無記心命終。彼捨善蘊四、無記蘊五。得善蘊四、無記蘊二。即於彼時善一蘊、染一蘊、無記五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諸欲界命終生第二、第三、第四靜慮。

若本住別解脫律儀。或不住別解脫律儀。有善身語表不失者。

若住善 心命終。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五。得善蘊四、無記蘊二。即於彼時善五蘊、染一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無記心命終。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五。得善蘊四、無記蘊二。即於彼時善二蘊、染一蘊、無記五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本不住別解脫律儀。無善身語表設有已失者。

若住善 心命終。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五。得善蘊四、無記蘊二。即於彼時善四蘊、染一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無記心命終。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五。得善蘊四、無記蘊二。即於彼時善一蘊、染一蘊、無記五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諸欲界命終生無色界。

若本住別解脫律儀。或不住別解脫律儀。有善身語表不失者。

若住善 心命終。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五。得善蘊四、無記蘊一。即於彼時善五蘊、染一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一蘊現在前。

若住無記心命終。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五。得善蘊四、無記蘊一。即於彼時善二蘊、染一蘊、無記五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一蘊現在前。

若本不住別解脫律儀。無善身語表設有已失者。

若住善 心命終。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五。得善蘊四、無記蘊一。即於彼時善四蘊、染一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一蘊現在前。

若住無記心命終。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五。得善蘊四、無記蘊一。即於彼時善一蘊、染一蘊、無記五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一蘊現在前。

諸色界命終還生色界。

即此地沒還生此地者。

若住善 心命終。彼捨 無記蘊二。得 無記蘊二。即於彼時善四蘊、染一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染 心命終。彼捨 無記蘊二。得 無記蘊二。即於彼時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無記心命終。彼捨 無記蘊五。得 無記蘊二。即於彼時善一蘊、染一蘊、無記五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色界下地沒生上地者。

若住善 心命終。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五。得善蘊四、 無記蘊二。即於彼時善四蘊、染一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無記心命終。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五。得善蘊四、 無記蘊二。則於彼時善一蘊、染一蘊、無記五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色界上地沒生下地者。

若住善 心命終。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五。得善蘊五、染蘊四、無記蘊五。即於彼時善四蘊、染一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染 心命終。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五。得善蘊五、染蘊四、無記蘊五。則於彼時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無記心命終。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五。得善蘊五、染蘊四、無記蘊五。即於彼 善一蘊、染一蘊、無記五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諸色界命終生欲界者。

若住善 心命終 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五。得善蘊四、染蘊四、無記蘊二。有說五。則於彼時善四蘊、染一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染 心命終。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五。得善蘊四、染蘊四、無記蘊二。有說五。即於彼時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住無記心命終。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五。得善蘊四、染蘊四、無記蘊二。有說五。
即於彼時善一蘊、染一蘊、無記五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諸色界命終生無色界。

若住善 心命終。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五。得善蘊四、無記蘊一。即於彼時善四蘊、染一蘊、無記二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一蘊現在前。

若住無記心命終。彼捨善蘊五、無記蘊五。得善蘊四、無記蘊一。即於彼時善一蘊、染一蘊、無記五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一蘊現在前。

諸無色界命終生無色界。

即此地沒還生此地者。

若住善 心命終。彼捨 無記蘊一 得 無記蘊一。即於彼時
善四蘊、染一蘊、無記一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一蘊現在前。

若住染 心命終。彼捨 無記蘊一。得 無記蘊一。即於彼時
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一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一蘊現在前

若住無記心命終。彼捨 無記蘊四。得 無記蘊一。即於彼時
善一蘊、染一蘊、無記四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一蘊現在前。

無色界下地沒生上地者。

若住善 心命終。彼捨善蘊四、無記蘊一。得善蘊四、 無記蘊一。即於彼時
善四蘊、染一蘊、無記一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一蘊現在前。

若住無記心命終。彼捨善蘊四、無記蘊四。得善蘊四、 無記蘊一。即於彼時
善一蘊、染一蘊、無記四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一蘊現在前。

無色界上地沒生下地者。

若住善 心命終。彼捨善蘊四、無記蘊一。得善蘊四、染蘊四、無記蘊一。則於彼時
善四蘊、染一蘊、無記一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一蘊現在前。

若住染 心命終。彼捨善蘊四、無記蘊一。得善蘊四、染蘊四、無記蘊一。則於彼時
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一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一蘊現在前。

若住無記心命終。彼捨善蘊四、無記蘊四。得善蘊四、染蘊四、無記蘊一。則於彼時
善一蘊、染一蘊、無記四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一蘊現在前

諸無色界命終生欲界者。

若住善 心命終。彼捨善蘊四、無記蘊一。得善蘊四、染蘊四、無記蘊二。有說五。
則於彼時善四蘊、染一蘊、無記一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染 心命終。彼捨善蘊四、無記蘊一。得善蘊四、染蘊四、無記蘊二。有說五。
即於彼時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一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無記心命終。彼捨善蘊四、無記蘊四。得善蘊四、染蘊四、無記蘊二。有說五。
即於彼時善一蘊、染一蘊、無記四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諸無色界命終生色界者。

若住善 心命終。彼捨善蘊四、無記蘊一。得善蘊五、染蘊四、無記蘊五。即於彼時
善四蘊、染一蘊、無記一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染 心命終。彼捨善蘊四、無記蘊一。得善蘊五、染蘊四、無記蘊五。即於彼時
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一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若住無記心命終。彼捨善蘊四、無記蘊四。得善蘊五、染蘊四、無記蘊五。即於彼時
善一蘊、染一蘊、無記四蘊滅。善一蘊、染四蘊、無記二蘊現在前

〈隨眠〉

何故欲界隨眠不於色界法隨增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令疑者得決定故。謂前〈結蘊·有情納息〉中說：。欲界異生有九十八隨眠隨增九結繫。色界異生有六十二隨眠隨增六結繫。無色界異生有三十一隨眠隨增六結繫。

或有生疑“欲界異生為色、無色界隨眠隨增；色界異生為無色界隨眠隨增”

欲令此疑得決定故。顯成就彼非彼隨增。謂欲界異生但為欲界隨眠隨增非色、無色界。色界異生但為色界隨眠隨增非無色界。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何故欲界隨眠不於色界法隨增耶。

答：界應雜亂及不可施設離欲染故。

「界雜亂」者。謂彼亦是欲界亦是色界。則不可說欲、色界異。

「及不可施設離欲染」者。謂離欲界貪時不名離欲界染。離色界貪時乃名離欲界染。此不應理。

何故欲界隨眠不於無色界法隨增耶？

答：界應雜亂。及不可施設離欲染故。

「界雜亂」者。謂彼亦是欲界亦是無色界。則不可說欲、無色界異。

「及不可施設離欲染」者。謂離欲界貪時不名離欲界染。離無色界貪時乃名離欲界染。此不應理。

何故色界隨眠不於欲界法隨增耶？

答：界應雜亂。及彼非此所緣故。

「界雜亂」者。謂彼亦是色界亦是欲界。則不可說色欲界異。

「及彼非此所緣故」者。謂無上地煩惱緣下地法故。

何故色界隨眠不於無色界法隨增耶？

答：界應雜亂。及不可施設離色染故。

「界雜亂」者。謂彼亦是色界亦是無色界。則不可說色無色界異。

「及不可施設離色染」者。謂離色界貪時不名離色界染。離無色界貪時乃名離色界染。此不應理。

何故無色界隨眠不於欲界法隨增耶？

答：界應雜亂。及彼非此所緣故。

何故無色界隨眠不於色界法隨增耶？

答：界應雜亂。及彼非此所緣故。

皆如前應知

問：所說三界云何建立。為以地、為以處、為以愛斷耶？。設爾何失。

若以地者。應說九界地有九故。謂欲界、四靜慮、四無色。

若以處者。應說四十界有四十處故。謂欲界二十處。色界十六處。無色界四處。

若以愛斷者。亦應說九界。謂欲界愛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愛。各分齊有異故。

答：應說以愛斷故建立三界。

問：若爾。應立九界。

答：同類愛斷故唯立三界。謂

· 從無間地獄乃至他化自在天皆由欲愛所差別故，建立欲界。

- 從梵眾天乃至色究竟天。皆由色愛所差別故，建立色界。
- 從空無邊處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皆由無色愛所差別故，建立無色界。

復次，若處有色有欲立欲界。有色無欲立色界。無色無欲立無色界。

復次，若處有色有第二立欲界。有色無第二立色界。無色無第二立無色界。

復次，若處有色有境立欲界。有色無境立色界。無色無境立無色界。

復次，若處有色有眾具立欲界。有色無眾具立色界。無色無眾具立無色界。

復次，若處有色有欲有我執立欲界。有色無欲有我執立色界。無色無欲有我執立無色界。

復次，若處有色有第二有我執立欲界。有色無第二有我執立色界。無色無第二有我執立無色界。

境及眾具說亦爾。

復次，若處有色無慚無愧相應立欲界；有色無慚無愧不相應立色界；無色無慚無愧不相應立無色界。

復次，若處有色慳嫉相應立欲界。有色慳嫉不相應立色界。無色慳嫉不相應立無色界。

復次，若處有色憂苦根相應立欲界。有色憂苦根不相應立色界。無色憂苦根不相應立無色界。

復次，若處有色段食姪愛相應立欲界。有色段食姪愛不相應立色界。無色段食姪愛不相應立無色界。

復次，若處有五蘊異熟因五蘊異熟果。不善無記隨眠隨增立欲界。

有五蘊異熟因五蘊異熟果。唯無記隨眠隨增立色界。

有四蘊異熟因四蘊異熟果。唯無記隨眠隨增立無色界。

復次，若處有四蘊異熟因得一果。不善無記隨眠隨增立欲界。

有五蘊異熟因得一果。唯無記隨眠隨增立色界。

有四蘊異熟因得一果。唯無記隨眠隨增立無色界。

復次，若處有三受異熟因三受異熟果。不善無記隨眠隨增立欲界。

有二受異熟因二受異熟果。唯無記隨眠隨增立色界。

有一受異熟因一受異熟果。唯無記隨眠隨增立無色界。

復次，若處有五受異熟因四受異熟果。不善無記隨眠隨增立欲界。

有三受異熟因三受異熟果。唯無記隨眠隨增立色界。

有一受異熟因一受異熟果。唯無記隨眠隨增立無色界。

復次，若處有有色無色異熟因有色無色異熟果。不善無記隨眠隨增立欲界。

有有色無色異熟因有色無色異熟果。唯無記隨眠隨增立色界。

有無色異熟因無色異熟果。唯無記隨眠隨增立無色界。

如有色無色如是。有見無見有對無對說亦爾。

問：所說三界云何安立。為上下重累。為隣次傍布。若上下者。云何施設遍離彼染。云何神通能遍至彼。

若傍布者。陀羅達多所說當云何通。如說下方世界無邊上方世界無邊。此中有說。上下重累。謂從此界風輪之下虛空懸遠有下方色究竟天。彼下展轉乃至風輪次下復有色究竟天。展轉向下乃至風輪。如是展轉下方世界乃至無邊。又從此界色究竟上虛空懸遠有上方風輪。彼上展轉乃至色究竟天。次上復有風輪展轉向上乃至色究竟天。如是展轉上方世界乃至無邊。問若爾。云何施設遍離彼染。云何神通能遍至彼。

答：若有離一欲界染時。即名離一切欲界染。以相同故。然依初定所發神通。但能至一欲界梵世非餘。以處別故。如是離色界染及依餘定發通。隨應亦爾。

有餘師說。隣次傍布。

問：若爾。陀羅達多所說當云何通。

答：彼應作是說。下方欲界無邊。上方色界無邊。此中欲界諸處同一隨眠。色無色界隨地差別各別隨眠。

問：何故欲界諸處同一隨眠。色無色界隨地各別。

答：欲界是不定界非修地非離染地。此中煩惱如無轡馬自在奔逸。故一切處同一隨眠。色無色界是定界、是修地、是離染地。此中煩惱如有轡馬不自在轉。故上下地各別隨眠。

復次，欲界不善根強盛善根羸劣。故一切處。同一隨眠；色無色界無不善根善根強盛。故上下地各別隨眠。

復次，欲界不善增長，善法退減；色無色界無不善法，善法增長。

復次，欲界不善如主，善法如客；色無色界無不善法，善法如主。

復次，欲界有不善根能斷善根；色無色界無不善根能斷善根。

復次，欲界禮儀無忌猶如夫妻，故一切處同一隨眠；色無色界禮儀有隔猶如母子，故上下地各別隨眠。

復次，欲界善法威儀有雜，猶如王子與旃荼羅子同禁囹圄，故一切處同一隨眠；色無色界善法威儀無雜，猶如王子與長者子同禁囹圄，故上下地各別隨眠。

問：三界中間有物間不。

若有者。彼有二物界應成五。即五中間復有四物。界應成九。如是展轉便為無窮。

若無者。云何不三界合成一耶。

答：應言彼中更無物間。

問：若爾。三界云何不成一耶。

答：於彼中間雖無物間而不成一。如十八界、十二處、五蘊、三世、四大種等。雖無物間而不成一。此亦如是。

復次，性相異故物類別故。雖無物間而不成一。

問：若爾。他化自在天上初靜慮下中間懸遠。有無量空界色。云何可知此是欲界此是色界分齊差別耶。

答：二界輪際俱有光網。二光分齊麤妙不等。由此了知此是欲界此是色界。

復次，若欲界生得天眼所能見處是欲界。不能見處是色界。

復次，若欲界生得神通所能到處是欲界。不能到處是色界。

復次，若處欲界愛所緣是欲界。色界愛所緣是色界。是謂二界分齊差別

何故欲界不遍行隨眠不遍於欲界法隨增耶？

答：此應成遍行及彼非此所緣故。

「此應成遍行」者。謂此欲界不遍行隨眠。若遍於欲界法隨增者。亦應成遍行。則不可施設遍行隨眠不遍行隨眠相用差別。

「及彼非此所緣故」者。謂彼異部諸法非此不遍行隨眠所緣。此但以自部法為所緣故。所以者何。由不遍行隨眠勢力。建立五部諸法有異。若不遍行隨眠亦遍緣五部者。則於五部應遍隨增。如是便為五部雜亂。五部雜亂故則對治雜亂。對治雜亂故則現觀雜亂。現觀雜亂故則不可施設遍知差別。沙門果差別。欲令無如是過。是故欲界不遍行隨眠不遍於欲界法隨增。

何故色界不遍行隨眠不遍於色界法隨增耶？

答：此應成遍行。及彼非此所緣故。

何故無色界不遍行隨眠不遍於無色界法隨增耶？

答：此應成遍行。及彼非此所緣故。

皆如前釋。遍行因義廣說如〈雜蘊・智納息〉。及〈結蘊・不善納息〉。

〈想〉

有十想，謂無常想乃至滅想。

此如〈定蘊・攝納息〉中已廣分別。

若修無常想彼思惟無常想耶？乃至廣說。

修有四種。謂得修、習修、對治修、除遣修。

四修義如〈智蘊・他心智納息〉中廣說。此中有說。但依習修作論。

有說。通依得修、習修作論。諸有欲令此中但依習修作論者。彼說若修無常想者。謂無常想現在前。彼思惟無常想者。謂以無常想為所緣。即是無常想現在前時緣無常想義。

若修無常想彼思惟無常想耶？

答：應作四句。

有修無常想不思惟無常想，謂緣餘法修無常想。

如緣色受行識蘊。除無常想緣餘想蘊起無常想。

問：此說在何位。

@～答：在增長煖、頂位起無常行相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

若離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起無常行相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若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起無常行相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若起無常行相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時。

若即以此類念住雜修靜慮時。諸有欲令一切法是勝義者。

即起此類念住義無礙解時。

及起此類念住辯無礙解願智邊際定無色解脫入滅盡定想微細心時。

如是等時修無常想。無常想現在前故。不思惟無常想緣餘法故。

有思惟無常想不修無常想。謂緣無常想修餘想。

餘想者。謂無常苦想、苦無我想及餘善、染、無記想。此中

善想者。謂加行善。及生得善想

加行善想。謂聞、思、修所成。

聞所成者。謂緣無常想起非無常行相聞所成想。

思所成者。謂緣無常想起非無常行相思所成想。

修所成者。謂緣無常想起非無常行相。

問：此修所成想說在何位。

答：在煖、頂、忍初及增長位。緣無常想起非無常行相法念住。

若世第一法位起三行相法念住。若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四心頃。起三行相法念住。集道現觀各四心頃。起四行相法念住。

若以緣無常想非無常行相法念住。離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即以此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若以緣無常想非無常行相法念住。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若即以此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若以緣無常想非無常行相法念住。雜修靜慮及起他心智宿住隨念智通時。起緣無常想非無常行相法念住時。起四無量時。

諸有欲令一切法是勝義者。即起此類法念住義無礙解時。及起此類法念住辯無礙解。願智邊際定無色解脫空識無邊處遍處入滅盡定想微細心時。

~@是名善想。

染想者。謂緣無常想

- ・起薩迦耶見。執我、我所
- 起邊執見。執斷、常
- 起邪見。執無因、無作及損減
- 起見取。執上妙勝第一
- 起戒禁取。執淨解脫出離
- ・起疑，猶豫不決。
- 起無明，無智黑闇愚癡。
- 起貪，愛樂悅意。
- 起瞋，不愛樂不悅意。
- 起慢，高舉。

如是等時是名染想。

無記想者。謂緣無常想起非如理非不如理想。

是名思惟無常想。緣無常想故不修無常想起餘想故。

有修無常想亦思惟無常想。謂緣無常想修無常想。

@~如無常想長時相續現在前時。緣自相續過去、未來。及他相續三世無常想。

問：此說在何位。

答：在煖、頂、忍初及增長位。緣無常想起無常行相法念住。

若世第一法位起無常行相法念住。若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四心頃。起無常行相法念住。

若以緣無常想無常行相法念住。離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即以此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若以此類法念住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若即以此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若以此類法念住雜修靜慮。及有欲令一切法是勝義者。起義無礙解。及起願智邊際定無色解脫入滅盡定想微細心時。有說。及起無願無願三摩地時。

如是等時修無常想無常想現在前故。亦思惟無常想緣無常想故。

有不修無常想亦不思惟無常想。謂除前相。

問：此說在何位。

答：在初煖、頂、忍及增長忍。起緣滅諦法念住。若增長煖、頂不緣無常想起非無常行相諸念住時。

若已入正性離生滅現觀四心頃。若於修位無學位中。起一切不緣無常想非無常行相諸念住時。如是等時不修無常想。無常想不現前故。亦不思惟無常想。不緣無常想故。～@
 迦濕彌羅國外諸師作如是說。有不修無常想亦不思惟無常想。謂緣餘法修餘想。如緣色受行識蘊除無常想。餘想蘊起餘想。緣無為起餘想。餘想者。謂無常苦想、苦無我想。及餘一切非無常想。廣說應知

如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亦爾。

差別者。說自名。及第三句中皆除無願無願不淨想、厭食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死想、斷想、離想、滅想。

隨應當知者。

謂若修不淨想。彼不思惟不淨想。以不淨想現在前時緣顯形色故。

若思惟不淨想。彼不修不淨想。以緣不淨想時“餘想”現在前故。

餘想者。謂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及餘善染無記想。

如不淨想、厭食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死想、斷想、離想、滅想亦爾。差別者。說自所緣。

謂。若修厭食想。彼不思惟厭食想。以彼想現在前時緣香味觸故。

若思惟厭食想。彼不修厭食想。以緣彼想時餘想現在前故。餘想者，如前說。

・若修一切世間不可樂想。彼不思惟一切世間不可樂想。以一切世間不可樂想現在前時緣諸世間可愛事故。

若思惟一切世間不可樂想。彼不修一切世間不可樂想。以緣彼世間不可樂想時餘想現在前故。餘想者如前說。

・若修死想彼不思惟死想。以死想現在前時緣命根及命根俱生無常性故。

若思惟死想彼不修死想。以緣彼死想時餘想現在前故。餘想者如前說。

・若修斷想彼不思惟斷想。以斷想現在前時緣涅槃故。

若思惟斷想彼不修斷想。以緣彼斷想時餘想現在前故。餘想者如前說。

如斷想，離想、滅想亦爾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三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四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見蘊第八中三有納息第二之三

諸有欲令此中通依得修習修作論者。彼說若修無常想者。謂無常想若現前若不現前。而修彼思惟無常想者。謂以無常想為所緣即是無常想。修時緣無常想義。

若修無常想彼思惟無常想耶。

答：應作四句。

有修無常想不思惟無常想。謂緣餘法修無常想。

如緣色受行識蘊。除無常想餘想蘊。修無常想緣無為修無常想。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在增長煖頂位。起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

若初頂忍及增長忍起緣滅諦法念住。若以滅智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離非想非非想處染說亦爾。唯除第九解脫道時。

若以緣滅諦法念住。信勝解練根作見至。若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無間解脫道時。無學練根說亦爾。唯除第九解脫道。

若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雜修靜慮時。若引發神境天眼天耳通時。

若以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起他心智通時。若起不淨觀持息念初三解脫八勝處前八遍處法詞二無礙解時。起無諍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時。有說。除起無願無願時。起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時。

諸有欲令一切法是勝義者。起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義無礙解。

及有欲令唯涅槃是勝義者。起義無礙解時起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辯無礙解願智邊際定無色解脫入滅盡定想微細心時。

於如是時修無常想不思惟無常想。

有思惟無常想不修無常想。謂緣無常想修餘想。

餘想者。謂無常苦想、苦無我想及餘善、染、無記想。此中

善想者。

謂加行善及生得善想加行善想。謂聞、思、修所成。

聞、思所成，如前說。

修所成者。謂緣無常想起非無常行相。修所成想而不修無常想。

問：此說在何位。

答：在初煖位緣集道諦時。若已入正性離生集現觀四心頃。道現觀三心頃。

若異生離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染。若以緣無常想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即異生引發緣無常想法念住。他心智宿住隨念智通時。

即異生起四無量及緣無常想法念住時。即異生起緣無常想法念住無色解脫。及起空識無邊處遍處時。

是名善想

染及無記想。

如前說。

是名思惟無常想不修無常想。

有修無常想亦思惟無常想。謂緣無常想修無常想。

如無常想相續現在前時。緣自相續過未及他相續三世無常想。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在初煖位。

起緣苦諦法念住增長煖頂起緣無常想法念住初頂忍。及增長忍。起緣三諦法念住。若起世第一法。

若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四心頃。及道類智時。

若以緣無常想法念住。離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即以此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若以緣無常想法念住。信勝解練根作見至。時解脫練根作不動。若即以此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若以緣無常想法念住雜修靜慮時。若起緣無常想他心智宿住隨念智通時。起四無量時。

諸有欲令一切法是勝義者。起緣無常想義無礙解及辯無礙解。願智邊際定無色解脫。入滅盡定想微細心時。起空識無邊處遍處時。有說。及起無願無願時。

於如是時修無常想亦思惟無常想。

有不修無常想亦不思惟無常想。謂除前相。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在初煖位。起緣滅諦法念住時。若已入正性離生滅現觀四心頃。及餘一切不緣無常想。亦不修無常想位。如其所應盡當知。

外國師誦亦如前應知。

如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亦爾。

差別者。說自名及第三句中除有說無願無願不淨想、厭食想、一切世間不可樂想、死想、斷想、離想、滅想。

「隨應當知」者。

謂不淨想等亦應作四句。而有差別。謂

若修不淨想彼思惟不淨想耶。

答：應作四句。

有修不淨想彼不思惟不淨想。謂緣餘法修不淨想。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若以滅道智離欲界。乃至第三靜慮染。

若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道最後解脫道時。有說。一切解脫道時。

若依有色定離第四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

若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道時。若生欲色界得阿羅漢果最後解脫道時

若以滅道智。信勝解練根作見至。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解脫道不定如前說。時解脫練根作不動。

若依有色定。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及最後解脫道時。

若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雜修靜慮時。

若引發神境、天眼、天耳、他心智通四無間道一解脫道。及緣餘法他心智通解脫道時。若起不淨觀持息念初三解脫、八勝處、前八遍處、法詞二無礙解時。

若依有色定起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時。

諸有欲令一切法是勝義者。依有色定起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義無礙解時。及有欲令唯涅槃是勝義者。起義無礙解時。

若依有色定起辯無礙解。及起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願智邊際定時。若起無淨時。若依有色定起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時。

於如是時修不淨想不思惟不淨想。

有思惟不淨想不修不淨想。謂緣不淨想修餘想。

餘想者。謂無常想、無常苦想、苦無我想。及餘善、染、無記想。此中

善想者。謂加行善及生得善想

加行善想。謂聞、思、修所成。

聞所成者。謂緣不淨想起聞所成想。

思所成者。謂緣不淨想起思所成想。

修所成者。謂緣不淨想起修所成想。而不修不淨想。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在初煖、頂、忍及增長忍位緣苦集諦。增長煖、頂起緣不淨想法念住。若起世第一法。若已入正性離生苦集現觀各四心頃。若以世俗道或苦集智。離欲界乃至第三靜慮染。一切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有說。唯無間道時。

若以世俗道離第四靜慮染。以空無邊處近分緣不淨想。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道時。

若以苦集智離第四靜慮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

若以苦集智。信勝解練根作見至。彼無間道時解脫道不定如前說。

若依空無邊處近分。起緣不淨想法念住時。

是名善想。

染及無記想，如前說。差別者緣不淨想。

於如是時思惟不淨想不修不淨想。

有修不淨想亦思惟不淨想。謂緣不淨想修不淨想。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若以世俗道或苦集智。離欲界乃至第三靜慮染。以緣不淨想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道最後解脫道時。有說。及一切解脫道時。

若依有色定離第四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若即依此以緣不淨想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道時。

若以緣苦集諦法念住。信勝解練根作見至。以緣不淨想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解脫道不定如前說。

若依有色定。時解脫練根作不動。以緣不淨想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若以緣不淨想法念住雜修靜慮時。

若起緣不淨想他心智通時。若起宿住隨念智通時。若起四無量時。若依有色定起緣不淨想法念住時。

諸有欲令一切法是勝義者。依有色定起緣不淨想義無礙解時。

若起緣不淨想願智邊際定時。

於如是時修不淨想亦思惟不淨想。

有不修不淨想亦不思惟不淨想。謂除前相。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初煖、頂、忍及增長忍起緣滅道諦法念住。若增長煖頂起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若已入正性離生滅道現觀各四心頃。

若以滅道智離欲界乃至第三靜慮染。彼一切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有說。唯無間道時。

若以滅道智離第四靜慮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

若以世俗道離第四靜慮染。即依空無邊處近分。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解脫道時。

若依有色定離空無邊處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一切無間解脫道時。唯除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最後解脫道。

若依無色定離空無邊處染。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若依無色定離上三無色染。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唯除生欲色界離非想非非想染最後解脫道。

若以緣滅道諦法念住。信勝解練根作見至。無間道時解脫道不定如前說。時解脫練根作不動。

若依無色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唯除最後解脫道。若起無色解脫後二遍處時。

若依無色起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時。

若依無色起義無礙解、辯無礙解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及起入滅盡定想微細心時。

善位如是。若染污及無記位不緣不淨想。并一切無心位。

於如是時不修不淨想亦不思惟不淨想。～@

如不淨想厭食想乃至滅想亦爾。皆作四句。於中差別如理應思

〈六尋〉

若起欲尋彼思惟欲尋耶？

答：應作四句。

有起欲尋不思惟欲尋。謂緣餘法起欲尋。

如緣色受想識蘊。除欲尋餘行蘊起欲尋

是名起欲尋不思惟欲尋。緣餘法故。

有思惟欲尋不起欲尋。謂緣欲尋起餘尋。

此有三種。調善、染、無記。

善者。調加行善及生得善。

加行善中通聞、思、修所成。

聞所成者。調緣欲尋起聞所成。

思所成者。調緣欲尋起思所成。

修所成者。調緣欲尋起修所成。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初煖、頂、忍。及增長忍起緣欲界法念住。若增長煖、頂起緣欲尋法念住。若起世第一法。

若已入正性離生苦現觀二心頃。調苦法智忍苦法智集現觀二心頃。調集法智忍集法智。

若以苦集智離欲界染。以緣欲尋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九解脫道時。

若以世俗智離欲界染。以緣欲尋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時。

若依未至定為離初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以緣欲尋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道時。

乃至若依第四靜慮為離第四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以緣欲尋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道時。

若以苦集法智信勝解練根作見至。以緣欲尋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無間解脫道時。若時解脫練根作不動。

若以緣欲尋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若以緣欲尋法念住雜修靜慮時。起緣欲尋他心智通時。起緣欲界宿住隨念智通時。起四無量時。起緣欲尋法念住時。

諸有欲令一切法是勝義者。起緣欲尋法念住義無礙解時。若起緣欲尋法念住無諍願智邊際定時。

是名善。

染污者。謂緣欲尋

・起薩迦耶見執我我所。廣說如前。

無記者，謂緣欲尋起非如理非不如理作意。

於如是時思惟欲尋不起欲尋。

有起欲尋亦思惟欲尋。謂緣欲尋起欲尋。

如欲尋長時相續現在前時。緣自相續過未及他相續三世欲尋。

有不起欲尋亦不思惟欲尋。謂除前相

外方師誦。謂緣餘法起餘尋。此中如緣色受想識蘊。除欲尋餘行蘊起餘尋。緣無為起諸尋。及餘一切不起欲尋不思惟欲尋位。

如欲尋，恚尋、害尋亦爾。

差別者說自名。

若起出離尋。彼思惟出離尋耶？

答：應作四句

有起出離尋不思惟出離尋。謂緣餘法起出離尋。

如緣色受想識蘊。除出離尋。餘行蘊起出離尋緣無為起出離尋。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未至初靜慮初煖、頂、忍及增長忍。起緣滅諦法念住。若增長煖、頂起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

若已入正性離生滅現觀四心頃。

若依未至定以滅智離欲界及初靜慮染。及依初靜慮以滅智離初靜慮染。

若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即依彼二地以苦集滅智離

第二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

若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即依彼地以滅智信勝解練根作見至。

若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無間解脫道時。即依彼地以苦集滅智時解脫練根作不動。

若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若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雜修初靜慮時。若依初靜慮引發神境、天眼、天耳、他心智通。四無間道一解脫道。及緣餘法他心智通解脫道時。

若依未至起持息念時。若依未至初靜慮。起初二解脫、前四勝處、不淨觀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

諸有欲令一切法是勝義者。起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義無礙解。

及有欲令唯涅槃是勝義者。起義無礙解時。即依彼二地起法無礙解詞無礙解。

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念住辯無礙解時。即依彼二地起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時。有說。但起無相無相時。

於如是時起出離尋不思惟出離尋緣餘法故

有思惟出離尋不起出離尋。謂緣出離尋起餘尋。

此有三種。調善、染、無記。

善者，除思所成。餘如前說。

於修所成中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靜慮中間。及上三靜慮初煥頂忍。及增長忍位。起緣三諦法念住。若增長煥、頂位起緣出離尋法念住。若起世第一法。若已入正性離生。若集道現觀各四心頃。

若依靜慮中間。以苦集道智離初靜慮染。

若即以此及緣出離尋世俗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即依靜慮中間以道智離第二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

若即以此及緣出離尋苦集智世俗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唯除離有頂染最後解脫道。

若依第二靜慮近分離初靜慮染。

若即依此以緣出離尋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道時。

若依第二靜慮以道智離第二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

若即以此及緣出離尋苦集智世俗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唯除離有頂染最後解脫道。

如依第二靜慮。依第三、第四靜慮亦爾。

若依空無邊處以道智離空無邊處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

若即以此及緣出離尋世俗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唯除離有頂染最後解脫道。

如依空無邊處。依識無邊處無所有處亦爾。

若依非想非非想處為離彼染。以緣出離尋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若依靜慮中間乃至第四靜慮。以苦集道智信勝解練根作見至。

若即以此及緣出離尋世俗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無間解脫道時。即依彼諸地以道智時解脫練根作不動。

若即以此及緣出離尋苦集智世俗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若依無色定以道智時解脫練根作不動。

若即以此及緣出離尋世俗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若以緣出離尋苦集道智。世俗法念住雜修上三靜慮時。

若依上三靜慮。引發緣出離尋他心智通、宿住隨念智通時。

若依靜慮中間乃至第四靜慮起無量時。若起緣出離尋無色解脫時。

若依靜慮中間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起緣出離尋法念住時。

諸有欲令一切法是勝義者。依靜慮中間乃至第四靜慮。起緣出離尋苦集道智世俗法念住義無礙解時。依無色定起緣出離尋道智世俗法念住義無礙解時。若依靜慮中間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起緣出離尋辯無礙解時。若起緣出離尋願智邊際定。及入滅盡定想微細心時。

是名善。

染污者。調緣出離尋

· 起薩迦耶見執我、我所。廣說如前。

無記者。謂緣出離尋起非如理非不如理作意。

於如是時思惟出離尋不起出離尋

有起出離尋亦思惟出離尋。謂緣出離尋起出離尋。

如出離尋長時相續現在前時。緣自相續、過去、未來及他相續三世出離尋。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未至初靜慮初煖頂忍及增長忍位。起緣三諦法念住。若增長煖頂位起緣出離尋法念住。若起世第一法若已入正性離生苦集道現觀各四心頃。

若以世俗道苦集道智離欲界染。若即以此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若依未至初靜慮。以苦集道智離初靜慮染。

若即以此及緣出離尋世俗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即依彼二地以道智離第二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

若即以此及緣出離尋苦集智世俗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唯除離有頂染最後解脫道。即依彼二地以苦集道智信勝解練根作見至。

若即以此及緣出離尋世俗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即依彼二地以道智時解脫練根作不動。

若即以此及緣出離尋苦集智世俗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九無間道八解脫道時。

若以緣出離尋苦集道智世俗法念住雜修初靜慮時。

若依初靜慮引發緣出離尋他心智宿住隨念智通時。

若依未至初靜慮起無量時。及緣出離尋法念住時。

諸有欲令一切法是勝義者。依未至初靜慮。起緣出離尋苦集道智世俗法念住義無礙解時。即依彼二地起緣出離尋辯無礙解時。有說。即依彼二地起空空無願無願時。

如是等時起出離尋亦思惟出離尋。

有不起出離尋亦不思惟出離尋。謂除前相。

問：此說在何位。

答：此說依靜慮中間乃至第四靜慮。初煖、頂、忍及增長忍位。起緣滅諦法念住。若增長煖、頂位起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若已入正性離生滅現觀四心頃。

若依靜慮中間。以滅智離初靜慮染。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即依靜慮中間。以苦集滅智。離第二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若依第二靜慮近分離初靜慮染。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解脫道時。

若依第二靜慮。以苦集滅智。離第二靜慮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

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如依第二靜慮乃至依無所有處亦爾。

若依第三靜慮近分離第二靜慮染。

若即依此以身受心念住及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如依第三靜慮近分。依第四靜慮近分亦爾。

若依空無邊處近分離第四靜慮染。諸說無色近分有別緣者。

彼說若即依此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諸說無色近分無別緣者。

彼說若即依此以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如依空無邊處近分。乃至依非想非非想處近分亦爾。

若依非想非非想處為離彼染起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若依靜慮中間乃至第四靜慮。以滅智 信勝解練根作見至。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 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若依靜慮中間乃至無所有處。以苦集滅智。時解脫練根作不動。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一切加行無間解脫道時。

若依非想非非想處。 時解脫為練根作不動故。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為加行。彼加行道時。

若以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雜修上三靜慮時。

若依上三靜慮引發神境天眼、天耳。及緣餘法他心智宿住隨念智通時。

若依靜慮中間第二靜慮。起初二解脫前四勝處時。

若起第三、第八解脫後四勝處十遍處時。

若起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四無色解脫時。

若依靜慮中間乃至第四靜慮起不淨觀。及依靜慮中間第二、第三靜慮近分起持息念時。

若依靜慮中間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起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時。

諸有欲令一切法是勝義者。依靜慮中間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起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義無礙解。

及有欲令唯涅槃是勝義者。即依彼諸地起義無礙解時。即依彼諸地起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辯無礙解時。依靜慮中間乃至第四靜慮起法無礙解時。有說。及依靜慮中間起詞無礙解時。若起身受心念住。及緣餘法法念住願智邊際定。及入滅盡定想微細心時。若起無諍時。

若依靜慮中間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起空空無願無願無相無相時。

如是等時不起出離尋。亦不思惟出離尋。

如出離尋，無恚尋、無害尋亦爾。

三惡尋、三善尋，廣說如〈雜蘊・思納息〉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四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五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見蘊第八中三有納息第二之四

〈明無明 對因等有無〉

諸法因無明，彼法緣無明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此中依明、無明而作論。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此二是雜染清淨根本法故。謂

一切雜染無明為根本。如說：所有種種惡不善法。若生若長。皆以無明為根、為集、為種類、為等起。

一切清淨明 為根本。如說：所有種種 善法。若生若長。無不以明為根、為集、為種類、為等起。

有說。此二俱是上首法故。謂世尊於《契經》中說此二種為上首法。如說。

「苾芻！

無明為上首！無明為前相。種種惡不善法皆得生起。又由此成無慚愧者

明 為上首！明 為前相。種種 善法皆得生起。又由此成有慚愧者。」

有說。此二是近相障對治法故。謂無明是明近障。明是無明近對治。

有說。此二是所共知相違法故。謂無明違明。明違無明。

有說。此二俱緣相攝不相攝四聖諦故。俱緣不相攝有漏無漏法故。俱緣不相攝有為無為法故。由此等種種因緣故。作論者依明無明而作斯論

然明、無明為因緣法品類差別有十一種。

彼欲界繫有四種，調善、不善、有覆無記、無覆無記。

色界繫有三種，除不善。

無色界繫亦爾。及無漏法。

此中欲界繫善法明、無明俱非其因並作三緣。調等無間、所緣、增上。

不善法無明為其四因，調相應、俱有、同類、遍行。亦為作四緣。

明非其因為作二緣。調所緣、增上。

欲界繫有覆無記法無明為其四因。調相應、俱有、同類、遍行。亦為作四緣。

明非其因為作一增上緣。欲界無覆無記法除無明異熟。無明非其因為作三緣。調等無間、所緣、增上。

明非其因為作一增上緣。無明異熟無明為作一異熟因。為作三緣。調因、等無間、增上。非所緣。以彼異熟在五識故。

明非其因為作一增上緣。色界繫善法明、無明俱非其因。並作三緣。調等無間、所緣、增上。

色界有覆無記法無明為其四因。調相應、俱有、同類、遍行。亦為作四緣。明非其因為作二緣。調所緣、增上。色界繫無覆無記法無明非其因為作三緣。調等無間、所緣、增上。明非其因為作一增上緣。如色界三種。無色三種亦爾。

無漏法無明非其因。為作二緣。調所緣、增上除初無漏。餘無漏法明為其三因。調相應、俱有、同類為作四緣。除初明。餘初無漏法明為其二因。調相應、俱有。或一因調俱有。為作二緣調因、增上。初明明非其因。為作一增上緣。是謂此處略毘婆沙

諸法因無明，彼法緣無明耶？

答：若法因無明彼法緣無明。

此中「因無明」諸法以種類言之。「彼法」以無明為五因。調相應、俱有、同類、遍行、異熟。

「緣無明」者，即因無明法以種類言之。無明為其四緣。

有法緣無明不因無明。謂除無明異熟。諸餘無覆無記行及善行。

無明於彼法或為三緣、或為二緣、或為一緣而非其因。

諸法因明，彼法緣明耶？

答：若法因明彼法緣明。

此中「因明」諸法以種類言之。「彼法」以明為三因。調相應、俱有、同類。

「緣明」者，即因明法以種類言之。明為其四緣

有法緣明不因明。謂初明及諸有漏行。

明於彼法或為三緣、或為二緣、或為一緣而非其因

諸法因無明，彼法緣明耶？

答：若法因無明彼法緣明。

此中「因無明」諸法以種類言之。「彼法」以無明為五因如前說。

「緣明」者，即因無明法以種類言之。明為其二緣。謂所緣、增上。

有法緣明不因無明。謂除無明異熟。諸餘無覆無記行及善行。

明於彼法或為四緣、或為三緣、或為二緣、或為一緣。無明非其因

諸法因明，彼法緣無明耶？

答：若法因明彼法緣無明。

此中「因明」諸法以種類言之。彼法以明為三因。謂相應、俱有、同類。

「緣無明」者，即因明法以種類言之。無明為其二緣。謂所緣、增上。

有法緣無明不因明。謂初明及諸有漏行。

無明於彼法或為四緣、或為三緣、或為二緣、或為一緣。明非其因

諸法因無明，彼法不善耶？

答：若法不善彼法因無明。

此中因無明不善法。以種類言之。彼法以無明為四因。謂相應、俱有、同類、遍行。

有法因無明非不善。謂無明異熟及有覆無記行。

此中無明異熟以無明為一異熟因。有覆無記行。種類言之。以無明為四因。謂相應、俱有、同類、遍行。而彼法非不善。是無記故

諸法因明，彼法善耶？

答：若法因明彼法善。

此中因明善法。以種類言之。彼法以明為三因。謂相應、俱有、同類。

有法善不因明。謂初明及善有漏行。

此中初明是善而不以明為因。無前及俱明故。善有漏行亦不以明為因。無因義故

頗有不因明不因無明，彼法非無因耶？

答：有。謂除無明異熟。諸餘無覆無記行及初明善有漏行。

如是諸法不因明不因無明而非無因。於中除無明異熟。諸餘無覆無記行。以種類言之有四因。謂相應、俱有、同類、異熟。

初明有二因。謂相應、俱有。

善有漏行以種類言之有三因。謂相應、俱有、同類。

問：初明俱無漏得。亦不因明不因無明而非無因。此中何故不說。

答：此文應作是說及初明彼俱無漏得。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得攝在初明俱有因中是以不說。彼不應作是說。得非初明俱有因故。應言攝在初明品中。若說初明當知已說彼聚。

諸法明、無明義廣說如〈雜蘊・緣起納息〉。

見蘊第八中

〈想納息 第三〉之一

想，心，知等四，

無緣法，見疑，

因道等攝三；

此章願具說

〈想〉

諸法無常想生彼法無常想相應耶？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應廣分別。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愚相應法執相應法非實者意。顯相應法決定實有。故作斯論。

諸法無常想生彼法無常想相應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無常想生非無常想相應。謂無常想現前必滅餘想現前必生彼相應法。

此中說無常想無間無常苦想。乃至滅想隨一現在前。

「彼相應法」者。謂除想餘九大地法。十大善地法。有尋有伺地。尋伺無尋。唯伺地伺及心。

如是諸法無常想生無常想為等無間緣而起故。非無常想相應與苦無我想乃至滅想。隨一相應故。

有法無常想相應非無常想生。謂餘想現前必滅無常想現前必生。彼相應法。

此中說無常苦想乃至滅想隨一無間無常想現在前

「彼相應法」者。謂除想餘九大地法等。廣說如上。

如是諸法無常想相應非無常想生。無常苦想乃至滅想隨一為等無間緣而起故。

有法無常想生亦無常想相應。謂無常想現前必滅。無常想現前必生。彼相應法。

此中說後無常想聚中。除無常想餘心心所法。廣說如上。

如是諸法無常想生無常想為等無間緣而起故。亦無常想相應。彼聚中有故。無常想雖從無常想生。而非無常想相應。以自性於自性三因緣故不相應。如前說。

有法非無常想生亦非無常想相應。謂餘想現前必滅餘想現前必生。彼相應法。

此中說無常苦想。乃至滅想隨一無間隨一現在前。彼諸想相應法。廣說如上。

如是諸法非無常想生。餘想為等無間緣而起故。亦非無常想相應。與餘想相應故。

如無常想，乃至滅想亦爾。

隨其所應皆作四句。如是便有十種四句

諸法無常想生彼法無常想一緣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愚於所緣體性執所緣性非實有法。顯所緣性決定實有。故作斯論。

諸法無常想生彼法無常想一緣耶。

答：應作四句。

有法無常想生非無常想一緣。謂無常想現前必滅。餘想現前必生。彼有餘緣。

此中說緣色蘊無常想無間緣受等蘊。無常苦想、苦無我想隨一現在前。緣餘蘊及界處說亦爾。彼法從無常想生非無常想一緣。緣餘法故。

有法無常想一緣非無常想生。謂餘想現前必滅無常想現前必生。彼有此緣。

此中說緣色等蘊無常苦想苦無我想。隨一無間即緣彼蘊無常想現在前。界處說亦爾。彼法無常想一緣不從無常想生。無常苦想苦無我想隨一為等無間緣而起故。

問：此中說何想與何想同一緣耶。為說無常想與無常想同一緣。為說無常想與餘想同一緣。設爾何失。二俱有過。

若說無常想與無常想同一緣者。此文云何通。如說彼有此緣。

若說無常想與餘想同一緣者。此文復云何通。如說彼法非無常想生。有時彼想從無常想生故。

答：此中說無常想與無常想同一緣故言無常想一緣。

問：若爾。此文云何通。如說彼有此緣。

有說。此文應作是說。謂餘想現前必滅無常想現前必生。彼相應法。此則說無常想相應法與無常想相應。如是說者。此中攝三想。謂無常想後起餘想。餘想後復起無常想。於中說後起無常想與前無常想同緣故言無常想一緣。如是則二文善通。

或有於此作如是問。今應思擇。此中說何想與何想同一緣耶？為說無常想與餘想同一緣？為說餘想與無常想同一緣耶？此二何差別？

若說無常想與餘想同一緣者。此文云何通。如說有法無常想一緣。若苦無我想無間無常想生。彼與苦無我想同一緣非無常想。

若說餘想與無常想同一緣者。有時彼法從無常想生。則不應說非無常想生。

有說。此中說無常想與餘想同一緣。

問：若爾者。此文云何通。如說有法無常想一緣。

答：應作是說。謂餘想現前必滅無常想現前必生。彼想相應法。若爾彼法應從無常想生。亦與無常想同一緣。如是說者。此中應說無常想與無常想同一緣。是故此中總攝三想。謂初無常想。次起餘想。餘想無間復起無常想。此中說後生無常想與前生無常想同一緣。如是則二過俱離。

有法無常想生無常想一緣。謂無常想現前必滅。無常想現前必生。彼有此緣。

此中說緣色等蘊無常想無間即緣彼蘊無常想現在前。界處說亦爾。彼法從無常想生亦與無常想同一緣。

有法非無常想生亦非無常想一緣。謂餘想現前必滅餘想現前必生。彼有餘緣。

此中說緣餘蘊無常苦想、苦無我想。隨一無間緣餘蘊無常苦想苦無我想隨一現在前。界處說亦爾。彼法非無常想生。餘想為等無間緣而起故。亦非無常想一緣。餘想餘緣故。

如無常想，乃至滅想亦爾。

問：此所說中餘想可爾。不淨想厭食想。過去緣過去。現在緣現在。未來生者緣未來。云何得成第三句耶。

答：依相似說亦無有過。謂前不淨想緣骨瑣而滅後不淨想復緣骨瑣而生。以境相相似故。亦名一厭食想亦爾。

〈心〉

諸法由心起非不由心乃至廣說。

前〈業蘊〉中顯示愛非愛果由心而起分位差別。此中顯示身語二業由心而起分位差別。心有二種。謂轉、隨轉。

轉謂，能引身、語二業在彼前起。

隨轉，謂助身、語二業。與彼俱生。

此中說轉不說隨轉。

問：所說「諸法」謂是何耶。或有說者。是別解脫律儀。若作是說。「諸法」是別解脫律儀者。彼說「諸法由心起」者。謂別解脫律儀心力所引起。「非不由心」者。無有離心力而得彼律儀。

若時心起爾時彼法耶。

答：心先起後彼法。

謂「先起」如是心。我當受別解脫律儀後便正起律儀表業。

若時心滅爾時彼法耶？

答：心先滅後彼法。

謂彼心先生已滅。後彼律儀表業生已復滅。所以者何。諸行無常所吞生已無力能暫停住剎那無間必謝滅故。

若時心得爾時彼法耶？

答：心先得後彼法。

謂彼善心由二緣故得。一善心相續。二界地來還彼律儀由表故得。

若時心捨爾時彼法耶？

答：彼法先捨後乃心。

謂彼律儀由四緣故捨。一捨學處。二二形生。三善根斷。四捨眾同分。

有說。犯根本罪時亦捨。彼心由二緣捨。一善根斷。二越界地。

問：若欲界命終還生欲界者。可先捨彼法後乃心。若欲界命終生色無色界及般涅槃者。彼法與心俱時而捨。云何得說彼法先捨後乃心。耶。

答：此中但說欲界命終還生欲界者。彼命終時捨眾同分故別解脫律儀亦捨。雖捨眾同分而不捨心。

有說。欲界命終生色無色界及般涅槃者。亦是此中所說。彼將死時身力羸劣。或斷末摩苦所觸故。便失所受身語律儀。後命終時其心方捨。

問：若爾云何可說某苾芻命終。

答：仍本名故無過。如王失位猶名為王。

問：彼衣鉢等諸出家者云何得分。

答：彼於昔時亦曾分他如是財物。今時命過他還分之。又是先來遞傳所許。

曾聞[△]昔有仙人命終。同梵行者以其財物輸納於王而作是言：

「此是某仙所有資產。彼無繼嗣。今持與王願為納受」。

王令持還而語之言：

「諸出家者所受用物。我等俗人不應受用。從今以去諸出家者若當命終。所有資具同梵行者應共分之」。

由是開許故無有過。

評曰。如前所說者好。所以者何。苦觸非是捨戒緣故。本所要期乃至命終非命未終。離斷善等而令戒捨。是最後命終剎那心與律儀一時俱失。

若時心受異熟爾時彼法耶？

答：或爾時或餘時。

「爾時」者。謂一剎那、或一相續、或一分位、或一眾同分。

「餘時」者。謂異剎那、或異相續、或異分位、或異眾同分

以現在時有四種故。

復有說者。

「諸法」謂不律儀若作是說。「諸法」是不律儀者。彼說「諸法由心起」者。謂不律儀心力所引起。「非不由心」者。無有離心力而得不律儀。

若時心起爾時彼法耶。

答：心先起後彼法。

謂「先起」如是心。我當受作如是事業後便正起不律儀表業。

若時心滅爾時彼法耶。

答：心先滅後彼法。

謂彼心先生已滅。後不律儀生已復滅。所釋如前。

若時心得爾時彼法耶。

答：心先得後彼法。

謂彼不善心由二緣故得。一從離欲退，二界地來還彼不律儀由表故得。

若時心捨爾時彼法耶。

答：彼法先捨後乃心。

謂不律儀由四緣故捨。一受律儀。二得靜慮。三二形生。四捨眾同分。

彼不善心由一緣捨。謂離欲染時。

若時心受異熟爾時彼法耶。

答：或爾時或餘時。

如前釋。

復有說者。

「諸法」謂非律儀非不律儀所有身語妙行、惡行。若作是說。「諸法」是非律儀非不律儀。所有身語妙行、惡行者。彼說「諸法由心起」者。謂彼身語妙行、惡行心力所引起。「非不由心」者。無有離心力而得彼身語妙行、惡行。

若時心起爾時彼法耶。

答：心先起後彼法。

謂先起如是心。我當作如是如是事業。後便正起彼身語表。

若時心滅爾時彼法耶。

答：心先滅後彼法。

如前釋。

若時心得爾時彼法耶。

答：心先得後彼法。

謂彼善心二緣故得。一善根相續。二界地來還。

彼不善心亦二緣故得。一從離欲退。二界地來還彼身語妙行、惡行由表故得。

若時心捨爾時彼法耶。

答：彼法先捨後乃心。

謂彼身語妙行、惡行三緣故捨。一意樂息。二捨加行。三勢力盡。

彼善心二緣故捨。

不善心一緣故捨。皆如前說。

若時心受異熟爾時彼法耶。

答：或爾時、或餘時。

如前釋。

〈知等四〉

頗有法是所通達所遍知。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或有說。所通達所遍知非實有法。

或復有說。無漏有為亦是所斷。

或復有說。加行所起無覆無記亦是所修。

或復有說。唯有涅槃是所作證。

欲止此等意趣明所通達、所遍知是實有法，所斷唯是有漏，所修唯善有為，所證通一切善。及依定所起無覆無記。故造斯論。

「**所通達**」者。謂一切法皆是善慧所通達故。

「**所遍知**」者。謂一切法皆智遍知所遍知故。

如說

「所通達」云何？謂一切法。

「所遍知」云何？謂一切法。

「**所斷**」者，謂一切有漏法是對治道所應斷故。

如說“所斷法”云何？謂一切有漏法。

「**所修**」者，謂一切善有為法。是得修習修隨一或俱故。

如說“所修法”云何？謂一切善有為法。

「**所作證**」者。謂一切善及依定所起無覆無記是可欣尚求得彼故。

如說“所作證法”云何？謂一切善法及依三摩鉢底所起無覆無記天眼天耳。

頗有法是所通達所遍知。非所斷非所修非所作證耶。

答：有。謂虛空非擇滅。

如是二法是所通達。是善慧所通達故。亦是所遍知是智遍知所遍知故。非所斷無漏故。非所修無為故。非所作證非可欣尚求得法故。

頗有法是所通達所遍知。非所斷非所修是所作證耶？

答：有。謂擇滅。

此是所證是可欣尚求得法故。餘如前釋。

頗有法是所通達所遍知。非所斷是所修是所作證耶？

答：有。謂無漏有為法。

此是所修善有為故。餘如前釋。

頗有法是所通達所遍知是所斷是所修是所作證耶？

答：有。謂善有漏行。

此是所斷有漏故。餘如前釋。

頗有法是所通達所遍知是所斷非所修是所作證耶？

答：有。謂定所起天眼耳。

此是所斷有漏故。非所修無記故。是所作證。依定所起求得彼故。餘如前釋。

頗有法是所通達所遍知是所斷非所修非所作證耶？

答：有。謂除定所起天眼耳。餘無記行不善法。

義如前釋。

問：外國諸師說。所作證無覆無記法有八種。謂依定所起天眼、天耳。及彼二識無覆無記法詞二無礙解願智變化心。此中何故但說天眼、天耳非餘法耶。

答：外國諸師所誦文句作如是說。所作證法云何。謂一切善法及依三摩鉢底所起無覆無記法。

迦濕彌羅國諸師亦應作是說。而不說者。有別意趣。謂依定所起天眼耳識攝在所說天眼耳中。若說所依當知已說依者法詞二無礙解。及願智皆唯是善亦是所修非此所攝。不應責問。變化心似工巧轉非甚欣尚。此中不說。以是故不隨彼所說。

復次，若依加行正所得者是增上故。此中說之。天眼耳識無別加行。但因所求天眼耳得。諸變化心因起加行求離染得皆非增上。故此不說。

復次，天眼天耳廣設加行暫時成就是為希有故此說之。彼識及變化心因離欲染或界地還時不用功而得。得已恒時三世成就非謂希有。故此不說。

復次，天眼天耳是修果故。是攝受支定果故。離欲染後能現前故。於一切時識不空故。起必無有。彼同分故。但成就者必作用故。是眼耳通所依止故。是厭生死勝根本故。此中說之。餘法不爾。是故不說。

此中

所說「非擇滅」者。謂滅非離繫非擇法所得諸補特伽羅得時不離繫縛。

所說「擇滅」者，謂滅是離繫是擇法所得諸補特伽羅得時便離繫縛。

此二滅廣說如〈雜蘊・愛敬納息〉。

〈無緣法〉

頗有法無緣因緣、無緣法緣、無緣法俱生...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或有說『諸有為相無實體性』。如譬喻者所說。所以者何。彼說諸有為相是不相應行蘊所攝。諸不相應行皆無實體。

或復有說『諸有為相是無為法』。如分別論者所說。所以者何。彼作是說。若有為相是有為者。其力羸劣何能生他。乃至令滅。以是無為故便能生法乃至滅法。

或復有說『有為相中生老住是有為。滅是無為』。所以者何。彼說諸法令生老住則易。令滅則難。若無常相是有為者。其性羸劣何能滅他。以是無為故其性強盛能滅諸法。

或復有說『色法生老住無常體即是色。餘亦如是。

或復有說『諸有為相是相應法』。

為止如是種種異執。顯有為相是實有性非無為法。非即色等是不相應。故造斯論

頗有法無緣因緣、無緣法緣、無緣法俱生，是有是有性非無非無性，異色、異受想識、異相應行耶。

答：有。謂五識身彼相應法及緣色無為心不相應行意識身彼相應法所有生老住無常此法無緣。

是不相應行無所緣故。

此因緣無緣法緣無緣法俱生。

以前所說六識身及相應法為因。即與彼俱生故。由此已遮執有為相是無為者意。非無為法從因生故。

此是有非無法故。是有性非假法故。非無非無性。此為決定前所說義。

復次，前二句成立已論。後二句遮破他論。

成立已論者。如

善說法者，成立善說法宗。

惡說法者，成立惡說法宗。

應理論者，成立應理論宗。

分別論者，成立分別論宗。

遮破他論者。如

善說法者，遮破惡說法宗；惡說法者，遮破善說法宗。

應理論者，遮破分別論宗；分別論者，遮破應理論宗。

今此亦然。前二句成立自宗。後二句遮破他宗。

·若不成立自宗便破他者。則為空論。無所依故。

·若但成立自宗不破他者。則於自宗非善成立。

是故先立己宗後破他論。

義言

此生老住無常有如是理趣。法爾

是有是有性。非無非無性。

由此已遮執有為相非實有者意。

此異色

非色法故。

異受想識。

非受想識法故。由此已遮執色等相即是色等

此異相應行

是不相應法故。由此已遮執有為相是相應法。

此法於彼法當言因？當言緣耶？

答：當言因當言緣。

此中何謂此法？何謂彼法。

有作是說。生老住無常是「此法」。此俱六識身及相應法是「彼法」。

若作是說者。彼說：

若此法於俱起彼法當言因、當言緣。

因者一因，謂俱有。

緣者二緣。謂因、增上。

若此法於後起彼法亦當言因、當言緣。

因者三因。謂同類、遍行、異熟。

緣者三緣。除等無間。

若此法於前起彼法當言緣，不當言因。

緣者二緣。謂所緣、增上。

若此法總於彼法當言因、當言緣。

因者四因。謂俱有、同類、遍行、異熟。

緣者三緣。除等無間。

復有說者。前所說六識身及相應法。是「此法」此俱生老住無常是「彼法」。

若作是說者。彼說：

若此法於俱起彼法當言因、當言緣。

因者一因。謂俱有。

緣者二緣。謂因、增上。

若此法於後起彼法當言因、當言緣。

因者三因。謂同類、遍行、異熟。

緣者二緣。謂因增上。

若此法於前起彼法當言緣，不當言因。

緣者一緣。謂增上。

若此法總於彼法當言、因當言緣。

因者四因。謂俱有、同類、遍行、異熟。

緣者二緣。謂因、增上。

復有說者。即前生老住無常是「此法」此同類生老住無常是「彼法」。

若作是說者。彼說：

若此法於俱起彼法當言因、當言緣。

因者一因。謂俱有。

緣者二緣。謂因、增上。

若此法於後起彼法當言因、當言緣。

因者三因。謂同類、遍行、異熟。

緣者二緣。謂因、增上。

若此法於前起彼法當言緣，不當言因。

緣者一緣。謂增上。

若此法總於彼法當言因、當言緣。

因者四因。謂俱有、同類、遍行、異熟。

緣者二緣。謂因、增上。

復有說者。即前所說生老住無常是「此法」。此生同類生乃至此無常同類無常是「彼法」。

若作是說者。彼說：

若此法於俱起彼法當言因當、言緣。

因者一因。謂俱有。

緣者二緣。謂因、增上。

若此法於後起彼法當言因、當言緣。

因者三因。謂同類、遍行、異熟。

緣者二緣。謂因、增上。

若此法於前起彼法當言緣，不當言因。

緣者一緣。謂增上。

若此法總於彼法當言因、當言緣。

因者四因。謂俱有、同類、遍行、異熟。

緣者二緣。謂因、增上。

此法當言：善耶？不善耶？無記耶？

答：於善法當言善。於不善法當言不善。於無記法當言無記。

以生所生乃至滅所滅性類必同故。

此法幾隨眠隨增？幾結繫耶？

答：三界有漏緣隨眠隨增九結繫。

問：何故不說此法無漏緣隨眠隨增耶。

答：由二緣故隨眠隨增。一所緣故。二相應故。無漏緣隨眠無所緣故。隨增境解脫故。雖有相應故隨增而於此無不與此相應故。

此中依種類總說

故言「三界有漏緣隨眠隨增九結繫」。

若別說者

欲界於欲界。乃至無色界於無色界。

見苦所斷一切 及見集所斷遍行。於見苦所斷。

見集所斷一切 及見苦所斷遍行。於見集所斷。

見滅所斷有漏緣及 遍行。於見滅所斷。

見道所斷有漏緣及 遍行。於見道所斷。

修 所斷一切 及 遍行 於修 所斷。

欲界九結。於欲界。

色界六結。於色界。

無色界六結。於無色界。

如是「三界有漏緣隨眠及九結」。於此法皆由所緣故隨增及「繫」非相應故。

諸有為相廣說如〈雜蘊・色納息〉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五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六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見蘊第八中想納息第三之二

〈見疑〉

見相應受幾隨眠隨增？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撥無世俗正見者意。顯實有世俗正見是修所斷及遍行隨眠之所隨增。

又遮說有修所斷疑隨眠者意。顯疑隨眠唯見所斷。故作斯論。

問：如夜見物。杌耶人耶。此疑豈非修所斷耶。

答：此於彼事未了故疑。了時便斷非隨眠性。

問：此中何故但依見疑而作論。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復次，唯此二種互不相應而俱緣四諦。俱通遍行。俱緣有漏無漏。俱緣有為無為。於餘煩惱為勝。貪瞋慢雖互不相應。而不能通緣四諦。唯不遍行。但緣有漏。但緣有為無明雖緣四諦。亦是遍行通緣有為無為有漏無漏。而與一切煩惱相應皆非增勝。是故此中但依見疑而作論。

見相應受幾隨眠隨增？

答：三界有漏緣及無漏緣見彼相應無明隨眠隨增

此則總說。若別說者見相應受差別有五。謂見苦所斷乃至修所斷。

此中

見苦所斷見相應受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見集所斷見相應受見集所斷。一切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見滅所斷見相應受。見滅所斷無漏緣見彼相應無明見滅所斷。一切有漏緣。及遍行隨眠隨增。

見道所斷見相應受見道所斷無漏緣見彼相應無明見道所斷。一切有漏緣及遍行隨眠隨增。

修所斷見相應受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此中隨增差別應作四句。

或有隨眠於見相應受所緣故隨增非相應故。

或有隨眠於見相應受相應故隨增非所緣故。

或有隨眠於見相應受所緣故隨增亦相應故。

或有隨眠於見相應受非所緣故隨增亦非相應故。

初句者，謂除有漏緣見彼相應無明。諸餘有漏緣隨眠。

第二句者，謂無漏緣見彼相應無明。

第三句者，謂有漏緣見彼相應無明。

第四句者，謂除無漏緣見彼相應無明。諸餘無漏緣隨眠

見不相應受幾隨眠隨增？

答：除無漏緣見彼相應無明。餘隨眠隨增。

此則總說。若別說者。見不相應。受差別有五。謂見苦所斷乃至修所斷。

此中

見苦所斷見不相應受。見苦所斷一切及見集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見集所斷見不相應受。見集所斷一切。及見苦所斷遍行隨眠隨增。

見滅所斷見不相應受。除見滅所斷邪見彼相應無明諸餘見滅所斷及遍行隨眠隨增。

見道所斷見不相應受。除見道所斷邪見彼相應無明。諸餘見道所斷。及遍行隨眠隨增。

修所斷見不相應受。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此中隨增差別亦作四句。

或有隨眠於見不相應受。所緣故隨增非相應故。乃至廣作四句。

第一句者，謂有漏緣見彼相應無明。

第二句者，謂除無漏緣見彼相應無明。諸餘無漏緣隨眠。

第三句者，謂除有漏緣見彼相應無明。諸餘有漏緣隨眠。

第四句者，謂無漏緣見彼相應無明

疑相應受幾隨眠隨增？

答：三界見所斷有漏緣。及無漏緣疑彼相應無明隨眠隨增。

此則總說。若別說者疑相應受差別有四。謂見苦、集、滅、道所斷。

此中

見苦所斷、見集所斷如前說。

見滅所斷疑相應受。見滅所斷疑彼相應無明見滅所斷一切有漏緣。及遍行隨眠隨增。

見道所斷疑相應受。見道所斷疑彼相應無明。見道所斷一切有漏緣。及遍行隨眠隨增。

此中隨增差別亦作四句。

或有隨眠。於疑相應受。所緣故隨增非相應故。乃至廣作四句。

第一句者，謂除有漏緣疑彼相應無明。諸餘見所斷有漏緣隨眠。

第二句者，謂無漏緣疑彼相應無明。

第三句者，謂有漏緣疑彼相應無明。

第四句者，謂除無漏緣疑彼相應無明。諸餘無漏緣隨眠

疑不相應受幾隨眠隨增？

答：除無漏緣疑彼相應無明。餘隨眠隨增。

此則總說。若別說者疑不相應受差別有五。謂見苦所斷乃至修所斷。

此中

見苦所斷、見集所斷如前說。

見滅所斷疑不相應受。除見滅所斷疑彼相應無明。諸餘見滅所斷。及遍行隨眠隨增。

見道所斷疑不相應受。除見道所斷疑彼相應無明。諸餘見道所斷。及遍行隨眠隨增。

修所斷疑不相應受。修所斷一切及遍行隨眠隨增。

此中隨增差別亦作四句。

或有隨眠於疑不相應受所緣故。隨增非相應故。乃至廣作四句。

第一句者，謂有漏緣疑彼相應無明。

第二句者，謂除無漏緣疑彼相應無明。諸餘無漏緣隨眠。

第三句者，謂除有漏緣疑彼相應無明。諸餘有漏緣隨眠。

第四句者，無漏緣疑彼相應無明

〈因道等攝三〉

因、道、緣起法，幾界？幾處？幾蘊攝？

答：十八界、十二處、五蘊。

此中

因者，六因。謂相應乃至能作。

道者，八支聖道。謂正見乃至正定。

緣起者，十二支緣起。謂無明乃至老死。

此因、道、緣起具攝一切界、處、蘊法。

問：因及緣起可爾。道云何亦具攝耶。

答：此文應作是說。

因及緣起，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攝。

道，三界、二處、五蘊攝。

而不作是說者。當知此中總說因、道、緣起攝一切界、處、蘊非一一攝。

復有說者。因、道、緣起法，皆謂六因此皆因之差別名故。如《施設論》說。因道路等盡同一義。是以皆攝十八界等。

有作是說。

因，謂一切有為法。如《品類足》說。因法云何。謂一切有為法由此具攝十八界等。

道，即是因此因與誰為道與所得果。由此亦攝十八界等。

緣起，亦是一切有為法。如《品類足》說。緣起法云何。謂一切有為法。由此亦攝十八界等。

除眼觸等起想受心相應法及耳觸等起想受心不相應法。餘法幾界？幾處？幾蘊攝？

〈攝頌總集〉〈雜.結.智.業. 大種.根.定.見〉〈名相〉・〈故事〉

答：十八界、十二處、五蘊

等起有二種。謂因及剎那。此中但說剎那等起。以說相應不相應故。

問：此所說中除何相應不相應法。取何餘法界、處、蘊攝耶。

答：此中除眼觸聚中非觸想受心。餘相應法及耳觸聚中生老住無常。取所餘法界處蘊攝。所以者何。此所說中若法是「眼觸等起想受心相應。及耳觸等起想受心不相應」者。是所除彼眼觸聚中觸雖與想受心相應。而非眼觸等起自體。於自體無等起義故。想雖眼觸等起及受心相應。而非想相應自體。於自體無相應義故。受心說亦爾。是故眼觸聚中觸想受心皆非所除。餘相應法眼觸等起及想受心相應故乃是所除。耳觸聚中觸非耳觸等起。亦非想受心不相應。想雖耳觸等起及想不相應。而與受心相應。受心說亦爾。

餘心所法雖耳觸等起。而與想受心相應。是故耳觸聚中心心所法皆非所除。彼俱起生老住無常耳觸等起。及想受心不相應故乃是所除是名所除法。餘法云何。謂六觸身、六想身、六受身、六識身。及耳鼻舌身意觸聚中餘相應行蘊。除耳觸聚中生老住無常。餘不相應行蘊一切色無為。如是餘法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攝。

乃至除身觸等起想受心相應法。及意觸等起想受心不相應法。餘法幾界？幾處？幾蘊攝？

答：十八界、十二處、五蘊。

此中展轉相望所除所取准前應廣釋。

有餘於此作差別說。謂

除眼觸等起想受心不相應法。及耳觸等起想受心相應法。餘法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攝

乃至除身觸等起想受心不相應法。及意觸等起想受心相應法。餘法攝如前說

復有於此作差別說。謂

除眼觸等起想受心相應法。及耳觸等起想受心相應法。餘法攝如前說。

乃至除身觸等起想受心相應法。及意觸等起想受心相應法餘法攝如前說。

復有於此作差別說。謂

除眼觸等起想受心不相應法。及耳觸等起想受心不相應法。餘法攝如前說。

乃至除身觸等起想受心不相應法。及意觸等起想受心不相應法。餘法攝如前說

見蘊第八中

〈智納息 第四〉之一

智斷厭離修，緣，觸，慢，業，事，攝餘，攝一切；此章願具說

〈智斷厭離修〉

若事能通達彼事能遍知耶？

如是等章及解章義。既領會已次應廣釋。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說忍即是智性者意。顯示諸忍與自所斷疑得俱生。未重審決不得名智。故作斯論。

事有五種，一自性事、二繫事、三所緣事、四因事、五攝受事。

自性事者，如世尊說。我當為汝說四十四智事。及七十七智事。謂緣有支智以事聲說。

尊者妙音作如是說。彼經說所緣事。謂諸有支是智所緣故說名事。然彼契經說智為事非諸有支。以後釋中但說智故。

繫事者，如前一行中說。若事愛結繫彼事亦患結繫耶。謂五部煩惱於五部法或所緣故繫。或相應故繫。彼五部法以事聲說。

所緣事者，如《品類足》說。一切法皆智所知隨其事。云何隨其事。謂隨其所行、隨其境界、隨其所緣。諸智所行境界所緣以事聲說。

因事者，如《品類足》說。有事法無事法即是有因法無因法
又如世尊伽他中說

苾芻心寂靜 能永斷諸事 生死畢竟滅 更不受諸有
此中諸因以事聲說。一切生死無不由因。諸因若斷生死便滅不受諸有得般涅槃。

攝受事者，如《契經》說。棄捨所攝受田事宅事財寶等事。
又如世尊伽他中說

人於田事財 牛馬童僕等 男女諸親欲 各別而耽愛
又在家者作如是言。我已取彼爾所事。彼猶負我爾所事。諸如是等名攝受事。

復有五種事。

一界事，二處事，三蘊事，四世事，五剎那事。

於十種事中此中依自性事而作論。謂忍智等自性以事名說

若事能通達彼事能遍知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能通達依無漏道智遍知說能如實知故能遍知。依無漏道證斷遍知說能永斷煩惱。故此二互有長短故應作四句。

有事能通達非遍知。謂苦集滅道智不斷諸煩惱。

此則見道中諸所有智。及修道等中除正斷煩惱道餘四諦智。如是諸智是能通達如實智性故非遍知。不斷煩惱故。

有事能遍知非能通達。謂苦集滅道忍斷諸煩惱。

此則見道中斷煩惱諸忍。若未離欲染者通法忍類忍。若已離欲染者唯類忍。如是諸忍是能遍知永斷煩惱故非能通達非如實智性故。

問：若諸忍非能通達者《品類足》說當云何通。如彼說能通達云何。謂善慧。所通達云何。謂一切法忍是善慧自性。何故此中說非能通達耶。

答：此文應作是說。若事是能通達彼事亦是能遍知。若事是能遍知彼事亦是能通達。而不作是說者有別意趣。謂此中依智遍知說能通達。依能證斷遍知說能遍知故不應難。

有事能通達亦能遍知。謂苦集滅道智斷諸煩惱

此則修道中正斷煩惱。道苦等四智是能通達如實智性故亦能遍知永斷煩惱故。

有事非能通達亦非能遍知。謂苦集滅道忍不斷諸煩惱。

此則已離欲染者於見道中四法忍非能通達。非如實智性。故亦非能遍知不永斷諸煩惱故。彼所對治煩惱先已斷故

若事能厭彼事能離耶？

答：應作四句。

此中厭者於有漏法厭行相轉。離者能離所斷煩惱。此二互有長短故應作四句。

有事能厭非能離。謂苦、集忍智不斷諸煩惱。

此則已離欲染入見道者。於見道中苦、集法忍。及一切苦、集智。於修道等中除正斷煩惱道。餘苦、集智是能厭緣可厭事轉故。非能離不斷煩惱故。

有事能離非能厭。謂滅、道忍智斷諸煩惱。

此則未離欲染者。見道中滅、道法忍。及一切滅、道類忍。於修道中正斷煩惱。滅、道二智。如是忍智是能離能斷煩惱故。非能厭緣可欣事轉故。

有事能厭亦能離。謂苦、集忍智斷諸煩惱。

此則未離欲染者。於見道中苦、集法忍。及一切苦、集類忍。於修道中正斷煩惱道苦、集二智。如是忍智是能厭緣可厭事轉故。亦能離斷諸煩惱故。

有事非能厭亦非能離。謂滅、道忍智不斷諸煩惱。

此則已離欲染者。於見道中滅、道法忍及一切滅、道智。於修道等中除正斷煩惱道餘滅、道智。如是忍智非能厭緣可欣事轉故。亦非能離不斷煩惱故。

若事能厭彼事修厭耶？

答：若事能厭彼事亦修厭。

此中「修」者，得修、習修。於見道中苦、集忍智。於修道等中唯苦、集智。如是忍智是能厭緣可厭事轉故。亦能修厭以厭行相於現在未來或一或俱修故。

有事修厭非能厭。謂滅、道智斷諸煩惱。

此則於修道中以滅、道智離三界染時。於未來世修苦、集智厭行相故說名修厭。緣滅、道諦可欣事轉故不名能厭。

問：有滅道智現在前時。不斷煩惱而亦能修厭。如在修道無學道中一切離染加行解脫勝進道時。滅道二智及則以此二智練根雜修靜慮。引發諸通諸無礙解無色解脫。及念住等諸功德時。亦能修厭而非能厭。此中何故不說耶。

答：亦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說決定者。謂滅道智斷諸煩惱。無問道時決定能修苦集二智。唯未曾得而現前故。餘時不定或是曾得或未曾得。若是曾得則不能修是故不說。

有說。此中說最初位不說餘位。

有說。此中隨其顯相以要言之。是故不說餘位修厭

若事能離彼修厭耶？

答：應作四句。

有事能離非修厭。謂滅、道忍斷諸煩惱

此則未離欲染者。於見道中滅、道法忍。及一切滅、道類忍。如是諸忍是能離斷煩惱故非修厭。爾時唯修欣行相故。

有事修厭非能離。謂苦、集忍智不斷諸煩惱。

此則已離欲染者見道中苦集法忍。及一切苦、集智。於修道等中除正斷煩惱道餘苦、集智。如是忍智是修厭。爾時能修厭行相故。非能離不斷煩惱故。

問：有滅、道智現在前時。不斷煩惱亦修厭非離。如在修道無學道中。一切離染加行解脫勝進道時。滅、道二智及則以此二智練根雜修靜慮。引發諸通諸無礙解無色解脫。及念住等諸功德時。亦修厭而非離此中何故不說。

答：亦應說。而不說者當知此義有餘。

有說。此中說決定者。謂彼諸位苦集二智決定。修厭滅道二智則不決定。以曾得者現在前時不修厭故。

有事能離亦修厭。謂苦、集忍智及滅、道智斷諸煩惱。

此則未離欲染者於見道中苦集法忍。及一切苦集類忍。於修道中正斷煩惱道苦、集、滅、道智。如是忍智是能離斷諸煩惱故亦修厭。爾時能修厭行相故。

有事非能離亦非修厭。謂滅、道忍智不斷諸煩惱。

此則已離欲染者於見道中滅、道法忍。及一切滅、道智。於修道等中曾得滅、道智現在前時。如是忍智非離不斷煩惱故亦非修厭。爾時不修厭行相故。前來所說厭離及修諸句差別。皆依無漏法類忍智分位差別。不依餘者乘前通達遍知事故。通達遍知唯無漏故

問：如所說厭體性是何。為是無貪？為是慧耶？設爾何失？

若是無貪，此文所說當云何通。如說有事能厭亦能離。謂苦集忍智斷諸煩惱。〈雜蘊〉所說復云何通。如說：云何習厭離貪。謂無學厭相應無貪無瞋無癡。非無貪與無貪可說相應。自性與自性不相應故。

若是慧者，則上所說復云何通。如說云何習厭離貪。謂無學厭相應無貪無瞋無癡。無癡則慧非慧與慧可說相應。所以如前。

此中有說。厭體性是無貪。

問：若爾者此文所說當云何通。如說：有事能厭亦能離乃至廣說。

答：彼中說厭相雜法名厭。謂無貪與忍智相應說為忍智。

問：〈雜蘊〉所說復云何通。如說云何習厭離貪乃至廣說。

答：彼文應作是說。厭相應無瞋無癡善根。不應說無貪而說者當知是誦者隨言勢增益。

有作是說。厭體是慧。

問：若爾者則〈雜蘊〉所說復云何通。如說：云何習厭離貪乃至廣說。

答：彼文應作是說。厭相應無貪無瞋不應說無癡。而說者當知是誦者隨言勢增益。

評曰。應說厭體性異非無貪非慧。別有心所法名厭與心相應。此則攝在復有所餘心所法中。

此中說無漏厭。然亦有有漏厭。謂與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七處善。煖頂忍世第一法。見道中現觀邊世俗智。修道等中如病、如癰、如箭行相靜慮、無量、無色、解脫、勝處、遍處等相應。廣說過四大海今略說爾所。

如是厭所厭事應作四句。

有厭非所厭。謂無漏厭。

有所厭非厭，謂除有漏厭餘有漏法。

有厭亦所厭，謂世俗厭。

有非厭非所厭，謂除無漏厭餘無漏法。

問：若緣一切法作無我行相。當說是“欣相作意？厭相作意耶？”設爾何失？

若是欣相作意者，云何亦緣厭事轉耶？

若是厭相作意者，云何亦緣欣事轉耶？

答：應作是說是欣相作意。

問：若爾云何亦緣厭事轉耶。

答：彼觀行者於可欣事深樂觀察。雖緣無量可厭事猶故生欣。如於銅錢聚上置一金錢。以金錢故而於彼聚生欣樂心。此亦如是

〈緣〉

若法與彼法作因，或時此法不與彼法作因耶？

答：無時非因。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愚於因緣法執因緣性非實有者意。顯因緣法體性實有故作斯論。

有說。此中依一因作論。謂相應因。以相應因諸心心所同取一緣恒不相離通三世故。

有說。此中依二因作論。謂相應、俱有。以此二因俱通三世不相離故。

有說。此中依三因作論。謂相應、俱有、異熟。此三於果有勝功能通三世故。

有說：此中依四因作論。謂相應、俱有、異熟、能作。以此四因通三世故。

有說。此中依五因作論。謂除遍行因。

有說。此中依六因作論。

問：若法未至已生位則不能為同類遍行因。至已生位方能為因。如何依六因作論說無時非因耶。

答：此依最後位說。謂未來法至正生位定能為因。從此以後「無時非因」故作是說。

問：若爾者等無間緣何故不作是說。如說：「若法與彼法作等無間。或時此法不與彼法作等無間耶？答：若時此法未至已生」。然心心所法應為等無間緣者。至正生位定能為緣。何故不說無時非等無間耶。

答：彼亦應作是說而不說者。當知欲現種種文、種種說，莊嚴於義令易解故。

復次，欲現二門、二略、二階、二影、二明、二炬互相顯示。如此彼亦爾。如彼此亦爾故。餘義廣說如〈雜蘊・智納息〉

若法與彼法作等無間，或時此法不與彼法作等無間耶？

答：若時此法未至已生。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愚於等無間緣法執等無間緣法非實有者意。顯等無間緣法體是實有故作斯論。

問：「若時此法未至已生」者，此法是何。為前？為後？

為前法未至已生位不與後法作等無間。若至便作等無間耶？

為後法未至已生位不與前法作等無間。若至便作等無間耶？

如世第一法生苦法智忍為世第一法未至已生位。不與苦法智忍為等無間若至便作等無間耶。

為苦法智忍

未至已生位。不與世第一法為等無間若至便作等無間耶。

若“前法未至已生位不與後法作等無間若至便作”者，有心位可爾。無心位云何可爾。如入無想定或滅盡定經七晝夜或復多時。若入定心至已生位。則與出定心為等無間者應第二剎那出定心則生。所以者何。若法與彼法為等無間緣取彼為果必無有法。或諸有情若藥草、若呪術、若佛、若獨覺、若到究竟聲聞。有能障彼令第二剎那不得生者。是則二無心定應永不起。

若“後法未至已生位不與前法作等無間若至便作”者，豈不苦法智忍未至已生位。亦與世第一法為等無間耶。

此中有說：若前法未至已生位。不與後法作等無間。若至便作。

問：若然者有心位可爾無心位云何可爾。

答：此中說有心位不說餘位。

有說。設依無心位說亦無有過。謂入定心現在前時頓取諸定及出心果。亦與最初剎那定果後諸定剎那。及出定心生時與果非取先已取故。

評曰。彼不應作是說。所以者何。無有等無間緣異時取果異時與果。若此時取果。則此時與果故。

有作是說：若後法未至已生位不與前法作等無間。若至便作。

問：豈不苦法智忍未至已生位亦與世第一法為等無間耶。

答：爾時雖與世第一法作等無間。而非等無間緣。若至已生位亦名等無間亦名等無間緣。

如等無間等無間緣。如是等無間、有等無間・相續、有相續亦爾。餘義廣說如〈雜蘊・智納息〉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六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七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見蘊第八中智納息第四之二

若法與彼法作所緣，或時此法與彼法非所緣耶？

答：無時非所緣。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愚於所緣緣法執所緣緣法無實體性。顯所緣緣是實有法故作斯論。

此中無時非所緣者以心心所法於所緣定故。

問：云何心心所法於所緣定。為於處定？為於青等定？為於剎那定耶？

此中有說。心心所法但於處定，非於青等及剎那定。

所以者何。若於青等及剎那定者則無量心心所法住不生法中。欲令無如是過故唯於處定。

問：若唯於處定者彼色處中有青黃等多種色性。若於此不定者彼了青覺則了。黃等餘亦如是。不可一覺有多了性無二決定故。

有說。心心所法於處定。亦於青等定非於剎那定。

所以者何。若於剎那定者則無量心心所法住不生法中。勿有斯過是故不說於剎那定。

問：若爾者如青色中有多種青。謂青根、青莖、青枝、青葉、青花、青果。若當於此不說定者彼了根覺則了。莖等餘亦如是。不可一覺有多了性無二決定故。

如是說者。心心所法於三事定。

問：若爾者則應無量心心所法住不生法中。

答：即無量心心所法住不生法中復有何過。未來世寬無容處耶。然彼本來已有住處。

問：心心所法如於所緣定？亦於所依定耶？

答：於所依亦定。謂眼等五識及相應法。在未來世與所依遠。現在則俱過去復遠。

有說。未來與所依遠。現在過去與所依俱。餘義廣說如〈雜蘊・智納息〉

若法與彼法作增上，或時此法與彼法非增上耶？

答：無時非增上。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愚於增上緣性執增上緣非實有者意。顯增上緣體性實有故作斯論。

問：緣和合故諸法生滅。此緣無有不和合時。諸法云何不恒生滅。

尊者世友作如是言。諸法生滅和合各異。謂餘緣和合故諸法生。餘緣和合故諸法滅。是故不恒生滅。

復次，此法生已餘法隨生有多剎那次第隣逼。是故無有重生功能如人墮涯隕壤所壓欲起復壓。彼人爾時尚不能動何況得起。諸法亦然。是故無有恒生滅過。餘義廣說如〈雜蘊・智納息〉。

〈觸〉

諸意觸彼一切三和合觸耶？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止他宗顯己義故。謂或有執。心所則心。或有說。觸則根、境、識。

為止彼意顯心所非心別有觸體與心相應。

又為止他疑故。謂或有疑眼觸乃至身觸名三和合是義可爾。彼根、境、識俱時生故意觸亦名三和合觸云何可爾。所以者何。意根過去意識現在法或三世或離世故。

今欲決定顯意觸亦名三和合。觸以互不相違共生一果名為和合非唯俱起名和合故。由此因緣故作斯論。

諸意觸彼一切三和合觸耶？

答：諸意觸彼一切三和合觸。

無觸不因三和合故。

有三和合觸非意觸。謂五識身相應觸。故世尊說：苾芻當知！有意界、有法界、有無明界。無明觸所生受。受所觸故無聞愚夫便執有執無。或執有無。

此中

「有意界」者，謂過去意界。

「有法界」者，謂三世法界。

「有無明界」者，謂現在無明界。

「無明觸等」者，謂於無我事愚。

「便執有」者。謂起常見。

「便執無」者，謂起斷見。

「或執有無」者，謂起斷常見。

脇尊者言。此中意說。於自體愚名無明界。彼無間滅六識身名意界。爾時心心所法所於轉者名法界。無明觸等如前說。

問：五識相應觸由現在根境識。有名三和合觸是義可爾。意識相應觸根在過去境或未來識在現在云何名三和合觸。

答：和合有二種。一俱起不相離名和合。二不相違同辦一事故名為和合。五識相應觸由二和合故名和合。意識相應觸由辦一事故故名和合。所以者何。如五識根境現在所有作用如是。意識根境異世作用亦爾。

是故尊者妙音作如是說。以根境識同辦一事故故名和合。非以俱起不相離故名和合。如此三法隨在何時皆能展轉辦一事故盡名和合。

有餘於此作增益文。

諸眼觸乃至身觸彼一切三和合觸耶？

答：諸眼觸乃至身觸彼一切三和合觸。有三和合觸非眼觸乃至身觸。謂意識身相應觸

然今不作如是說者有何意耶。欲顯此中但成立不極成義。眼觸乃至身觸名三和合觸義自成立故不說之。意觸名三和合觸義非極成是以故。說由此如前所誦者好。

〈慢〉

諸慢彼一切自執耶？乃至廣說。

問：此〈見蘊〉中但應分別見，何故分別慢耶？

答：彼作論者意欲爾故乃至廣說。

有說。以相似故謂一切煩惱中無有煩惱非見自性。而似見轉猶如慢者。

有說。先已說『一一蘊中分別一切法』。若此蘊中不分別慢者。云何名『一一蘊分別一切法』耶。是故此中亦分別慢

諸慢彼一切自執耶？

答：諸慢彼一切自執。

以慢是自舉自恃執競法故。

有自執非慢。謂諸見趣。故世尊說：苾芻當知。自執有我自執有所。

此中

「自執有我」者，顯示我見。

「自執有所」者，顯示我所見。

復次，「自執有我」者，顯示五我見；「自執有所」者，顯示十五我所見。

復次，「自執有我」者，顯示我執行相；「自執有所」者，顯示我所執行相。

有作是說：「自執有我」者，顯示我愛；「自執有所」者，顯示我所愛。

有餘師說：「自執有我」者，顯示我愚；「自執有所」者，顯示我所愚

復有說者，「自執有我」者，顯示無別異事薩迦耶見；「自執有所」者，顯示有別異事薩迦耶見。

一切煩惱中無有煩惱非慢自性而似慢轉。猶如見者故說見趣自執非慢

諸慢彼一切不寂靜耶？

問：何故復作此論。

答：前唯分別慢與見相似行相。

未分別與一切煩惱相似行相。今欲分別故作斯論。

諸慢彼一切不寂靜耶？

答：諸慢彼一切不寂靜。

以慢是自舉自恃執競法故。

有不寂靜非慢。謂餘煩惱現在前。故世尊說苾芻當知。動為魔所縛不動脫惡者。

此中

「餘煩惱」者。謂見疑無明貪瞋纏垢。

「現在前」者，顯不寂靜相。

問：何故現在煩惱有不寂靜相非過去未來耶。

答：現在煩惱於自身中障礙聖道及聖道加行。過去、未來煩惱不爾。

復次，現在煩惱於自身中能取果與果。過去未來煩惱不爾。

復次，現在煩惱於自身中能取等流果異熟果。過未煩惱不爾。

復次，現在煩惱能令自身成可訶責可厭賤可遠離。過未煩惱不爾。

復次，現在煩惱燒然自身損壞自身逼惱自身。過未煩惱不爾。

復次，現在煩惱自害害他。或復俱害。過未煩惱不爾。

復次，現在煩惱是不寂靜性。有不寂靜用是故說之。過去未來煩惱是不寂靜性。無不寂靜用是以不說。

「動為魔所縛等」者。

此中初句顯不寂靜者為煩惱魔所縛。後句顯寂靜者解脫天魔。性弊惡者唯天魔故。

有餘師說。此中二句皆顯示煩惱魔性。以諸煩惱害善法故說名為魔。起惡業故復名惡者。若諸有情不寂靜時為煩惱所縛。若能寂靜修習對治則於煩惱便得解脫。

〈業〉

諸業彼不律儀耶？

答：應作四句。

有業非不律儀。謂身語律儀。

有不律儀非業，謂根不律儀。

有業亦不律儀，謂身語不律儀。

有非業亦非不律儀，謂根律儀。

諸業彼律儀耶？

答：應作四句。

有業非律儀，謂身語不律儀。

有律儀非業，謂根律儀。

有業亦律儀，謂身語律儀。

有非業亦非律儀，謂根不律儀。

問：此中根律儀根不律儀以何為自性。

有作是說。根律儀以念正知為自性。根不律儀以忘念不正知為自性。云何知然。經為量故。如《契經》[^]說。

時有天神告苾芻曰。

苾芻！苾芻！莫生瘡疣。

苾芻答曰

我當覆之。

天復問言

瘡疣既大以何能覆。

苾芻答言

我當以念正知覆之。

天則讚言

善哉！善哉！能如是覆是為善覆。

由此故知根律儀以念正知為自性。根不律儀以忘念不正知為自性。

問：若然者經云何通。如契經說：念及正知滿足故能滿足根律儀。豈以自性滿足自性耶。

答：念及正知有因性有果性。因性者以念正知名說。果性者以律儀名說。以因滿故令果圓滿是故無過。

有說。根律儀以不放逸為自性。根不律儀以放逸為自性。

有說。根律儀以六恒住法為自性。根不律儀以依六根生諸煩惱為自性。

有說。根律儀以根永斷遍知諸妙行善根為自性。根不律儀以根不永斷不遍知諸煩惱惡行不善根為自性。如是則以妙行惡行為根律儀根不律儀體。

有說。根律儀以不成就根不永斷不遍知。及成就彼對治道為自性。根不律儀以成就根不永斷不遍知。及不成就彼對治道為自性。如是根律儀根不律儀俱以成就不成就為體。

有說。根律儀以不染污法為自性。根不律儀以染污法為自性。如是根律儀根不律儀俱以五蘊為其體性。

昔迦濕彌羅國招吉祥僧伽藍中有兄弟二阿羅漢。俱是法師世稱為難地迦子。彼說根律儀根不律儀。俱以無覆無記不相應行蘊中根律儀。根不律儀為自性。此自性成立謂體是實有。此則攝在復有所餘心不相應行中。

問：若根律儀根不律儀。俱以無覆無記行蘊為自性者。此有何差別。

答：此無覆無記行蘊有隨順善品者。有隨順煩惱品者。順善品者名根律儀。順煩惱品者名根不律儀

〈事〉

若事未得彼不成就耶？乃至廣說。

於前所說五種十種事中。此中依自性事而作論。欲止說無成就不成就性者意。顯成就不成就性是實有故。

若事未得彼不成就耶？

答：若事未得彼不成就。

謂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七處善。煖頂忍世第一法。見道、修道、無學道。如是等事若未得彼不成就。

有事不成就非未得。謂得已失

此謂則前不淨觀等。非未得而不成就。

若事已得彼成就耶？

答：若事成就彼已得。

謂則前不淨觀等得已不失。

有事已得而不成就。謂得已失

此謂則前不淨觀等已得而失

〈攝餘〉

除苦聖諦及法處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止他宗顯己義故。

謂或有說。諸法攝他性不攝自性。集諦唯愛。道諦唯是八支聖道。

或說法處攝一切法。

或說法處唯是非色。

或復說無去來二世。

或說五識唯無記性。

為遮此等種種僻執。及顯法相相應義故而作斯論。除言有二意趣。一欲安立。二欲遮遣。此中除言為欲遮遣

除苦聖諦及法處餘法二界一處一蘊攝。

此中

「苦聖諦」，謂一切有漏法則十五界。三界少分。十處二處少分。五蘊少分。

「法處」，謂七種法則想、受、行蘊、無表色、三無為。

「餘法」，謂無漏心。

是故此法

「二界」，謂意界、意識界。

「一處」，謂意處。

「一蘊」，調識蘊攝。

除集聖諦及法處說亦爾。

苦集義異體不異故。

除滅聖諦及法處餘法十七界、十一處、二蘊攝。

此中

「滅聖諦」，調擇滅無為。則法界法處少分。

「法處」，調七種法如前說。

「餘法」，調有對色及一切心

是故此法十七界、十一處、二蘊攝。

除道聖諦及法處說亦爾。

此中以所攝量同故言亦爾。

然「道聖諦」，調無漏有為法。則三界眼界、意識界、法界，二處則意處、法處，五蘊少分

「法處」，如前說。

「餘法」，調有對色及有漏心。

是故此法十七界、十一處、二蘊攝

． ～ ： ～ ．

除有色法及法處。餘法七界、一處、一蘊攝。

此中

「有色法」調四大種及所造則十界。一界少分，十處一處少分，一蘊

「法處」如前說。

「餘法」調一切心

是故此法七心界、一處、一蘊攝。

除無色法及法處。餘法十界、十處、一蘊攝。

此中

「無色法」調心心所法不相應行無為則七心界一界少分，一處一處少分，四蘊除色蘊

「法處」如前說。

「餘法」調一切有對色

是故此法十界、十處、一蘊攝。

除有見法及法處。餘法十六界、十處、二蘊攝。

此中

「有見法」調眼所行則一界，一處，及一蘊少分。

「法處」如前說。

「餘法」調無見有對色及一切心。

是故此法十六界除色界法界、十處除色處法處、二蘊所攝色識。

除無見法及法處。餘法一界、一處、一蘊攝。

此中

「無見法」調除眼所行。餘一切法則十七界，十一處，四蘊一蘊少分。

「法處」如前說。

「餘法」調眼所行

是故此法一界、一處、一蘊攝。

除有對法及法處。餘法七界、一處、一蘊攝。

此中

「有對法」調除無表。餘一切色則十界，十處，及一蘊少分。

「法處」如前說。

「餘法」調一切心

是故此法七心界、一處、一蘊攝。

除無對法及法處。餘法十界、十處、一蘊攝。

此中

「無對法」調除有對色。餘一切法則八界，二處，四蘊一蘊少分。

「法處」如前說。

「餘法」調一切有對色

是故此法十界、十處、一蘊攝。

除有漏法及法處。餘法二界、一處、一蘊攝。

此中

「有漏法」調苦集諦。則十五界。三界少分，十處二處少分，五蘊少分。

「法處」如前說。

「餘法」調無漏心。

是故此法二界、一處、一蘊攝。

除無漏法及法處。餘法十七界、十一處、二蘊攝。

此中

「無漏法」調滅、道諦及二無為。則三界，二處，五蘊少分。

「法處」如前說。

「餘法」調有對色及有漏心。

是故此法十七界、十一處、二蘊攝。

除有為法及法處。此除一切法而問餘法是無事空論。

此中

「有為法」調苦、集、道諦則十七界。一界少分，十一處一處少分，五蘊。

「法處」如前說。

除此更無「餘法」可攝。

是故此名無事空論。

除無為法及法處。餘法十七界、十一處、二蘊攝。

此中

「無為法」調虛空擇滅非擇滅則一界，一處少分。

「法處」如前說。

「餘法」調有對色及一切心。

是故此法十七界、十一處、二蘊攝。

除過去法及法處。餘法十七界、十一處、二蘊攝。

此中

「過去法」謂已生已滅諸法則十八界，十二處，五蘊少分。

「法處」如前說。

「餘法」謂未來現在有對色及心。

是故此法十七界、十一處、二蘊攝。

除未來法、現在法及法處說亦爾。

時別類不別故

除善法及法處。餘法十七界、十一處、二蘊攝。

此中

「善法」謂能得愛果自性安隱法。則十界，四處，五蘊少分。

「法處」如前說。

「餘法」謂不善無記有對色及心。

是故此法。十七界、十一處、二蘊攝。

除不善法及法處說亦爾。

類別攝不別故。

除無記法及法處。餘法九界、三處、二蘊攝。

此中

「無記法」謂不得愛不愛果。及非自性安隱法。即八界十界少分，八處四處少分，五蘊少分。

「法處」如前說。

「餘法」謂善不善有對色及心。

是故此法九界、三處、二蘊攝。

除欲界繫法及法處。餘法十三界、九處、一蘊攝。

此中

「欲界繫法」謂欲愛所隨增即四界十四界少分，二處十處少分，五蘊少分。

「法處」如前說。

「餘法」謂色界繫有對色及色無色界繫不繫心。

是故此法十三界、九處、二蘊攝。

除色界繫法及法處。餘法十七界、十一處、二蘊攝。

此中

「色界繫法」謂色愛所隨增。則十四界，十處，五蘊少分。

「法處」如前說。

「餘法」謂欲界繫有對色及欲無色界繫不繫心。

是故此法十七界、十一處、二蘊攝。

除無色界繫法學法無學法及法處說亦爾。

此以所攝數量同故。

除非學非無學法及法處。餘法二界、一處、一蘊攝。

此中

「非學非無學法」謂一切有漏及無為法。則十五界三界少分，十處二處少分，五蘊少分。

「法處」如前說。

「餘法」謂無漏心。

是故此法二界、一處、一蘊攝。

除見所斷法及法處。餘法十七界、十一處、二蘊攝。

此中

「見所斷法」謂忍所對治。即三界，二處，四蘊少分。

「法處」如前說。

「餘法」謂一切有對色。及修所斷不斷心。

是故此法十七界、十一處、二蘊攝。

除修所斷法及法處。餘法二界、一處、一蘊攝。

此中

「修所斷法」謂智所對治。則十五界三界少分，十處二處少分，五蘊少分。

「法處」如前說。

「餘法」謂見所斷不斷心。

是故此法二界一處一蘊攝。

除不斷法及法處。餘法十七界、十一處、二蘊攝。

此中

「不斷法」謂一切無漏法。即三界，二處，五蘊少分。

「法處」如前說。

「餘法」謂一切有對色及有漏心。

是故此法十七界、十一處、二蘊攝

除已生法及定不生法。餘法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攝。

此中

「已生法」謂過去現在即十八界，十二處，五蘊少分。

「定不生法」謂過去、現在法。及未來必不生法。并無為已生故得不生故無生故。決定不生
此亦十八界，十二處，五蘊少分。

「餘法」謂正生及可生法。

是故此法亦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攝。

除非已生法及定不生法。此除一切法。問餘法是無事空論。

此中

「非已生法」謂未來法及無為。即十八界，十二處，五蘊少分。

「定不生法」如前說。

除此更無「餘法」可攝。

是故說為無事空論。

除有色法及定不生法。餘法八界、二處、四蘊攝。

此中

「有色法及定不生法」如前說。

「餘法」謂正生可生諸心心所心不相應行。

是故此法八界、二處、四蘊攝。

除無色法及定不生法。餘法十一界、十一處、一蘊攝。

此中

「無色法及定不生法」如前說。

「餘法」謂正生可生諸有色法。

是故此法十一界、十一處、一蘊攝。

除有見法及定不生法。餘法十七界、十一處、五蘊攝。

此中

「有見法及定不生法」如前說。

「餘法」謂正生可生諸無見法。

是故此法十七界、十一處、五蘊攝。

除無見法及定不生法。餘法一界、一處、一蘊攝。

此中

「無見法及定不生法」如前說。

「餘法」謂正生可生諸有見色。

是故此法一界、一處、一蘊攝。

除有對法及定不生法。餘法八界、二處、五蘊攝。

此中

「有對法及定不生法」如前說。

「餘法」謂正生可生諸無對法。

是故此法八界、二處、五蘊攝。

除無對法及定不生法。餘法十界、十處、一蘊攝。

此中

「無對法及定不生法」如前說。

「餘法」謂正生可生諸有對色。

是故此法十界、十處、一蘊攝。

除有漏法及定不生法。餘法三界、二處、五蘊攝。

此中

「有漏法及定不生法」如前說。

「餘法」謂正生可生諸無漏法。

是故此法三界、二處、五蘊攝。

除無漏法及定不生法。餘法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攝。

此中

「無漏法及定不生法」如前說。

「餘法」謂正生可生諸有漏法。

是故此法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攝。

除有為法及定不生法此除一切法。問餘法是無事空論。

此中

「有為法及定不生法」如前說。

除此更無「餘法」可攝。

是故說為無事空論。

除無為法及定不生法。餘法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攝。

此中

「無為法及定不生法」如前說。

「餘法」謂正生可生諸有為法。

是故此法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攝。

除過去法、現在法及定不生法說亦爾。

此中

「餘法」俱謂正生可生諸有為法。

是故此法。皆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攝。

除未來法及定不生法此除一切法問餘法是無事空論。

此中

「未來法及定不生法」具攝一切有為無為法。

除此更無「餘法」可攝

是故說為無事空論。

除善法及定不生法。餘法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攝。

此中

「善法及定不生法」如前說。

「餘法」謂正生可生諸不善無記法。

是故此法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攝。

除不善法及定不生法說亦爾。

以於餘法所攝同故。

除無記法及定不生法。餘法十界、四處、五蘊攝。

此中

「無記法及定不生法」如前說。

「餘法」謂正生可生善不善法。

是故此法十界、四處、五蘊攝。

除欲界繫法及定不生法。餘法十四界、十處、五蘊攝。

此中

「欲界繫法及定不生法」如前說。

「餘法」謂正生可生色無色界繫及不繫法。

是故此法十四界、十處、五蘊攝。

除色界繫法及定不生法。餘法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攝。

此中

「色界繫法及定不生法」如前說。

「餘法」謂正生可生欲無色界繫不繫法。

是故此法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攝。

除無色界繫法學法無學法。及定不生法說亦爾。

以於餘法攝數同故。

除非學非無學法及定不生法。餘法三界、二處、五蘊攝。

此中

「非學非無學法。及定不生法」如前說。

「餘法」謂正生可生學無學法。

是故此法三界、二處、五蘊攝。

除見所斷法及定不生法。餘法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攝。

此中

「見所斷法及定不生法」如前說。

「餘法」謂正生可生修所斷不斷法。

是故此法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攝。

除修所斷法及定不生法。餘法三界、二處、五蘊攝。

此中

「修所斷法及定不生法」如前說。

「餘法」謂正生可生見所斷不斷法。

是故此法三界、二處、五蘊攝。

除不斷法及定不生法。餘法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攝。

此中

「不斷法及定不生法」如前說。

「餘法」謂正生可生見修所斷法。

是故此法十八界、十二處、五蘊攝

〈攝一切〉

頗有一界、一處、一蘊攝一切法耶？。

答：有！

一界，謂法界；

一處，謂意處；

一蘊，謂色蘊。

如是則攝一切法盡。所以者何。

一切法不出五事。謂色、心、心所法、不相應行、無為

色蘊，攝色。

意處，攝心。

法處，攝餘。

是故攝一切法。

復次，一切法不出十八界。於中

色蘊，攝十色界。

意處，攝七心界。

法界，攝法界

故攝一切法。

復次，一切法皆入蘊、界、處中。此三展轉相攝。謂

色蘊，攝十色界、十色處、法界、法處少分。

意處，攝七心界、識蘊

法界，攝法處・受、想、行蘊・色蘊少分。

是故此三攝一切法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七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八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見蘊第八中

〈見納息 第五〉之一

邪，斷，邪，常見， 戒，邪，戒，邪，常， 六見，五涅槃， 九慢類，常見，
迷執自他作。 悟則二非有， 具慢，及得等； 此章願具說

〈邪〉

諸有此見：無施與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欲釋契經中所說見趣令知斷故。所以者何。於生死中起大執著引大無義。為大依取者莫如見趣。此等廣說如〈智蘊，五事納息〉。

諸有此見：

「無施與、無愛樂、無祠祀、無妙行惡行」此謗因邪見見集所斷。

「無施與...等」如上釋。

「此邪見」者，顯彼自性。

「見集所斷」者，顯彼對治。謂於集諦忍智已生於彼所有不正推尋不正分別。顛倒見不平等取便永斷滅沒。

復次，此見依集處轉故見集時則斷。如草頭露日出則乾。此亦如是

「無妙行、惡行果」此謗果邪見見苦所斷。

「此邪見」者，顯彼自性。

「見苦所斷」者，顯彼對治。謂於苦諦忍智已生。於彼所有不正推尋不正分別顛倒見不平等取便永斷滅沒。

復次，此見依苦處轉故見苦時即斷。如草頭露日出則乾。此亦如是。

然此但說彼見自性及對治。不說等起。彼等起云何。

尊者世友說曰。

有諸外道現見世間：有殺生長壽，離殺短壽；有盜豐財，離盜乏財；有慳而富，樂施而貧；有損惱他無病安樂，有不惱他而多疾苦。見如是等相違事已便作是念。無施與、無愛樂乃至無妙行、惡行果。

若有者則應殺生一切短壽。乃至不惱他者無病安樂。現見相違故知決定無施與乃至廣說。

然彼外道不善了知妙行惡行果有遠近故。於現見事中不如理尋思而起此見。

有說。外道得世俗定見少時分不知終始因果差別。見行惡者有得生天。見造善者有墮惡趣。便作是念無施與無愛樂乃至廣說。

或有說者。有諸外道不因現見、亦不因定，但由隨順惡友教故說無施與乃至廣說

「無此世、無他世、無化生有情」此謗因邪見或見集所斷、或謗果邪見見苦所斷。

問：他世是不現見說無可爾。此世現見何故言無。

答：彼諸外道無明所盲於現見事亦復非撥不應責。無明者愚盲者墮坑。

復有說者。彼諸外道但謗因果不謗法體。

「無此世」者，謂無此世為他世因。或無此世為他世果。

「無他世」者，謂無他世為此世因。或無他世為此世果。

「無化生有情」者，有諸外道作如是說。諸有情生皆因現在精血等事。無有無緣忽然生者。譬如芽生必因種子水土時節無有無緣而得生者。故定無有化生有情。

此或撥無感化生業。或復撥無所感化生。

或有說者。化生有情所謂中有。

「無此世、他世」者，謗無生有。

「無化生有情」者，謗無中有。

有諸外道言中有無。彼說但應從此世間至彼世間更無第三世間可得。此或撥無感中有業。或復撥無所感中有。或撥中有為生有因。或撥中有為死有果。

「此邪見」者，顯彼自性。

「或見集所斷，或見苦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無父、無母」此謗因邪見見集所斷。

問：世間父母皆所現見彼以何故謗言無耶。

答：彼諸外道無明所盲乃至廣說。

有說。彼諸外道謗無父母感子之業不謗其體。彼作是論父母自以愛染心故不為子故。然以精血和合緣故彼類自生非謂父母有感子業。如因濕葉糞土等故有諸蟲生。非濕葉等有感蟲業此亦如是。故彼外道有如是頌

男女染心合 女值時無病 我從此自有 彼於我何為

或有說者。彼諸外道謗父母義不謗其體。如因濕葉糞等生蟲。葉等於蟲非父非母。如是因彼不淨而生。彼復何緣獨於生者有重恩德名父母耶。是故彼類說「無父母」。

「此邪見」者，顯彼自性

「見集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此中但說彼自性對治不說等起。彼等起云何。

尊者世友說曰。

有諸外道天暴雨時見諸浮泡便作是念。此從何來滅至何所。但因水雨忽起忽滅。如有有情緣合故生。緣離故死。不從前世來至此生。亦非此生往至後世便決定說無此世無他世。

又見世間父母生子水土生芽所見皆從緣合而有。便作是念：何處當有化生有情。

又見蟲生因濕葉等廣如前說。

然彼外道不知情與非情生類有別四生有情。藉緣不等內法外法緣性各異。故於少分相似事中不正尋思起此諸見。

復有說者。彼諸外道得世俗定有諸有情從上地及餘世界歿來生此間。或此間歿生於上地及餘世界。彼觀此類不見所從及所往處。便起此見無此世無他世。又彼獲得龜淺定故觀去來世時但見生有。不見中間中有之身以微細故。由此便說無化生有情。

又因定力觀諸有情或從怨家來作父母。或從妻子兄弟姊妹來作父母。乃至或從駝驢狗等雜類之身來作父母。復從父母作彼形類便作是念。此如客舍有何決定。由此便說無父無母。

復有說者。彼諸外道不因現見亦不因定。但由隨順惡友教故說無此世乃至廣說

諸有此見：

〈攝頌總集〉〈雜.結.智.業. 大種.根.定.見〉〈名相〉・〈故事〉

「世間無阿羅漢」此謗道邪見見道所斷。

「此謗道邪見」者，顯彼自性。

「見道所斷」者，顯彼對治。謂於道諦忍智已生。於彼所有不正推尋、不正分別、顛倒見、不平等取便永斷滅沒。

復次，此見於道處轉故見道時即斷。如草頭露日出則乾。此亦如是

「無正至」此謗滅邪見見滅所斷。

「正至」謂涅槃是無漏道所應至故。

「此謗滅邪見」者，顯彼自性。

「見滅所斷」者，顯彼對治。謂於滅諦忍智已生。於彼所有不正推尋、不正分別、顛倒見、不平等取便永斷滅沒。

復次，此見於滅處轉故見滅時即斷。如草頭露日出則乾。此亦如是

「無正行此世他世則於現法知自通達作證具足住。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如實知」此謗道邪見見道所斷。

「無正行此世他世」者，謂彼撥無四種正行。則苦遲通等此是謗有學道。餘是謗無學道。

「此謗道邪見」者，顯彼自性。

「見道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此中但說彼見自性及對治。不說等起。彼等起云何。

尊者世友說曰。有諸外道見阿羅漢有老、病、死及受諸苦。同餘有情便說『世間無阿羅漢』。即是謗無阿羅漢法。

又聞：『涅槃諸根永滅』便作是念：『彼應是苦』。

復聞：『涅槃諸行寂滅』便作是念：『彼應是無』。

又見聖者形貌飲食同餘有情便謂：彼無一切聖道。

然彼外道不知聖者有漏身異無漏身異涅槃寂樂。非苦非無故起如是差別邪見。

有說。外道得世俗定不能觀見聖道涅槃。便作是言：無阿羅漢乃至廣說。

有說。外道不因現見亦不因定。但由隨順惡友教故。便言：世間無阿羅漢乃至廣說。

有說。此中應說始騫持事。彼事即是此見等起

〈斷〉

諸有此見：

乃至活有命者死已斷壞無有。無有此四大種士夫身廣說乃至。此邊執見斷見攝。見苦所斷

此中

「乃至活有命者死已斷壞無有」者。彼執有我名為命者。此命者乃至此生未死恒有。死已更不相續名斷壞無有

「此四大種士夫身」者。彼所說士夫身亦餘法成而唯說四大種者以麤現故。

「死時地身歸地，水身歸水，火身歸火，風身歸風，根隨空轉」者。彼說眾生死時內大種身歸外地等。根無大種為所依故便隨空轉。譬如樹倒鳥則飛空。此邊執見常見攝見苦所斷。以執我所是常住故。

「輿為第五」者。謂四肘半輿四人舁之以送死屍。故言輿為第五

「持彼死屍往棄塚間」。即施身處或燒屍處。名為塚間。

「未燒可知」者。謂乃至未燒差別可見

「燒已成灰。餘鵠色骨」者，謂若燒已便成灰燼。此中燒言

若謂燒薪等者，此則正見。

若謂即燒火者，此則邪智非見。

若謂燒有漏業者，此謗因邪見；見集所斷。

若謂燒無漏業者，此謗道邪見，見道所斷。

「**愚者讚施，智者讚受**」。愚謂無智或惡慧者。智謂有智及善慧者。彼外道言『諸愚癡者讚歎行施。諸智慧者讚歎受施』。

然佛、獨覺及聖弟子諸智慧者皆讚行施。彼撥為愚此即謗無成智者法。此謗道邪見，見道所斷。

「**諸有論者一切空虛妄語乃至活有愚智者死已斷壞無有**」者。說有後世名有論者彼皆謗之為空妄語云乃至活有愚智者死已一切斷壞無有。

然佛、獨覺及聖弟子說有後世。彼撥為妄此即謗無實語者法。此謗道邪見，見道所斷。

「**此邊執見，斷見攝**」者，顯彼自性。此中雖有餘邪見等。而但顯示斷壞無有故斷見攝。

「**見苦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此但說彼自性對治不說等起。彼等起云何？

尊者世友說曰。

有諸外道不憶前際不見後際。計諸有情皆以此生得胎為初，死為最後。

又諸命終無有還者故說乃至活有命者。死已斷壞無有猶如草木無有後世。

有說。外道得世俗定。或有眾生從此間歿生於上地及餘世界。彼觀此類不知所往便作是說：乃至活有命者。乃至廣說。

有說。外道不因餘事但由惡友邪教授故便作是言：乃至活有命者乃至廣說。

〈邪〉

諸有此見：

無因無緣令有情雜染。非因非緣而有情雜染。此謗因邪見見集所斷。

「**此謗因邪見**」者，顯彼自性。

「**見集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彼等起云何。

尊者世友說曰。

有諸外道現見世間。有居阿練若處而生雜染。有住城邑而不起染。便作是念：無因無緣令有情雜染。非因非緣而有情雜染。若有者則應住阿練若處者不生雜染。住城邑者皆生雜染現見相違。是故決定無因無緣乃至廣說。

然由三事故有情雜染。

一、由因力。

二、由加行力。

三、由境界力。

彼住阿練若處者，雖無境界而由因力、加行力，故生諸雜染。

住城邑者，雖有因及境界。由無加行力，故不生雜染。

彼於此事不能通達便起此見：無因無緣乃至廣說。

有說。外道因得世俗麤淺定故。觀見有情起諸雜染。而不見其因緣差別。便起是見：無因無緣乃至廣說。

有說。外道不因現見亦不因定。但因惡友而起此見

無因無緣令有情清淨。非因非緣而有情清淨。此謗道邪見，見道所斷。

「此謗道邪見」者，顯彼自性。

「見道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彼等起云何。

尊者世友說曰。

有諸外道現見世間有住城邑而得清淨。有居阿練若處而不清淨。便作是念：無因無緣令有情清淨。非因非緣而有情清淨。若有者則應住阿練若斯皆清淨。住城邑者皆不清淨。現見相違。是故決定無因無緣乃至廣說。

然由三事故有情清淨。

一、由因力。

二、由加行力。

三、由緣力。

彼住阿練若處者，雖有因緣、或由闕加行，故不得清淨。

住城邑者，雖或闕緣而由因、及加行力，故而得清淨。

彼於此事不能通達便起此見。無因無緣乃至廣說。

有說。外道因得世俗麁淺定故。觀見有情證得清淨而不見彼得淨因緣。便起是見無因無緣乃至廣說。

有說。外道不因現見亦不因定但因惡友而起此見

無因無緣令有情無智、無見。非因非緣而有情無智、無見。此謗因邪見，見集所斷。

「此謗因邪見」者，顯彼自性。

「見集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彼等起云何。

尊者世友說曰。

有諸外道現見世間。不為求無智無見故起諸加行。而彼有情自然無智無見便作是念：無因無緣乃至廣說。若有者則應作加行求無智見者。起無智見不求者不起。現見相違故知決定無因無緣乃至廣說。

然由三事故有情無智無見。

一、由樂著阿賴耶故。

二、於所作多疑惑故。

三、於有情不謙敬故。

有說。由五事故。三如前說。

四、由不勤求故。

五、由無方便故。

彼於此事不善了知便起此見：無因無緣乃至廣說。

有說。外道得世俗麁淺定觀見有情無智無見。而不見其因緣差別便起此見：無因無緣乃至廣說。

有說。外道不因現見亦不因定。但因惡友而起此見

無因無緣令有情智見。非因非緣而有情智見。此謗道邪見，見道所斷。

「此謗道邪見」者，顯彼自性。

「見道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彼等起云何。

尊者世友說曰。

有諸外道現見世間。有求智見起大加行而不生智見。有不起加行而生智見。便作是念：無因無緣乃至廣說。若有者則應為求智見起加行者生於智見不起加行者不生智見。現見相違故知決定無因無緣乃至廣說。

然由四事故有情智見。

- 一、善取其名。
- 二、善取其義。
- 三、樂多推尋。
- 四、樂簡擇是理非理

彼於此事不善了知便言：無因無緣乃至廣說。

有說。外道得世俗龜淺定觀見有情得勝智見。而不見其因緣差別便起此見：無因無緣乃至廣說。

有說。外道不因現見亦不因定。但因惡友而起此見

諸有此見：

無力、無精進、無力精進、無士、無威勢、無士威勢、無自作、無他作、無自他作、一切有情一切生一切種。無力、無自在、無精進、無威勢定合性變。於六勝生受諸苦樂。此

若謗有漏力精進等。即謗因邪見，見集所斷。

若謗無漏力精進等，即謗道邪見，見道所斷。

此中力、精進、士、威勢，體一義異。皆調諸法功能差別。

「力」者，勢力是難屈伏義。

「精進」者，是發趣義。

「士」者，士用是雄猛義。

「威勢」者，是能伏他義。彼說諸法無如是義。即是總謗諸法功能。

「無自作」者，謗自相續諸法功能。

「無他作」者，謗他相續諸法功能。

「無自他作」者，調俱謗。此是無衣迦葉波計如後當說。

「一切有情」者，調有識類。

「一切生」者，調即有情名曰眾生。

「一切種」者，調即眾生為種相續。

「力、自在」等亦體一義異。即諸有情功能差別。

「自在」者，是能役他義。

「力等」如前釋。彼說有情無有如是功德差別。

「定」調決定是法爾義

「合」調和合是緣會義。

「性」調本性。

「變」調轉變。彼說有情有如是理趣法爾緣會則本性轉變。

「於六勝生受諸苦樂」。非由彼有力自在等能受苦樂「六勝生」後當說。

此則

「謗因、或謗道邪見」者。顯彼自性。

「見集、或見道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彼等起云何。

尊者世友說曰

有諸外道現見世間。為求富貴廣施功力而不能得。有不希求自然而得。便作是念：無力無精進乃至廣說。若有者應求乃得不求不得。現見相違故知無也。然世福樂必由先時定不定業有施功力而不獲者以無先時業故。有不施功而便得者以有先時決定因故。

彼於此事不善了知便謂：無力、無精進乃至廣說。

由定及由惡友應准前說。前〈雜蘊〉中說顛倒處。唯明撥有漏因故見集所斷。此中通明謗有漏、無漏因故。見集、見道所斷。

諸有此見：

造、教造、煮、教煮、害、教害、殺諸眾生。不與取。欲邪行。知而妄語。故飲諸酒。穿牆解結盡取所有守阨斷道。害村害城害國生命以刀以輪擁略大地。所有眾生斷截分解聚集團積為一肉聚應知由此無惡無惡緣。於殑伽南斷截搥打。於殑伽北惠施修福應知由此無罪福。亦無罪福緣。布施、愛語、利行、同事攝諸有情皆無有福。此謗因邪見，見集所斷

此中

「無惡」者，無惡自性。

「無惡緣」者，不能感惡果。

「無罪福亦無罪福緣」應知亦爾。

「於殑伽南斷截搥打」者，以殑伽南多有藥叉祠。於中殺害眾生故。

「於殑伽北惠施修福」者。以殑伽北多有天祠於中惠施修福故。

「此謗因邪見」者，顯彼自性。

「見集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彼等起云何。

尊者世友說曰。

有諸外道現見世間。有造惡者受諸快樂。有修善者多遭憂苦。便作是念：造教造廣說乃至皆無有福。若有者應造惡受苦。修善得樂。現見相違故知決定造教造乃至皆無有福。

然善惡業果有遠近彼不善知便起此見。

由定及由惡友應准前說

〈常見〉

諸有此見：

此七士身不作、作不化。不可害常安住如伊師迦安住不動無有轉變互不相觸。何等為七。謂地、水、火、風、及苦、樂、命。此七士身非作乃至如伊師迦安住不動。若罪、若福、若罪福、若苦、若樂、若苦樂不能轉變。亦不能令互相觸礙。設有士夫斷士夫頭亦不名為害世間生。若行若住七身中間刀刃雖轉而不害命。此中無能害無所害。無能捶無所捶。無表無表處。此邊執見常見攝，見苦所斷。

「七士身」者，謂我所執持。七士夫

「身不作」者。謂無作者。能作此身

「作」者，謂雖不作而似作顯現。

「不化」者，謂無化者，能化此身。

「化」者，謂雖不化而似化顯現。

「如伊師迦」者，謂如伊師伽木。或如伊師迦山堅固難壞。

「無有轉變」者，謂我常住雖有隱顯而無轉變。

「互不相觸」者，無有能令互相觸礙。

「若行若住」者，行，謂人等；住，謂樹等。彼說樹等亦名士夫。計彼類中有壽命故。

「七身中間」雖有孔隙容「刀刀轉。而不害命」以常住我所任持命不可害故。

「無表」者，無能害能捶業故。

「無表處」者，無所害所捶境故。

「此邊執見常見攝」者，顯彼自性。

「見苦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彼等起云何。

尊者世友說曰。

有諸外道於四大種及苦樂命相續。依因依緣和合故有剎那不住中不善了知。便計有我於中執持令無損害。彼所說命謂識相續。

然彼不見身心相續。剎那剎那因果轉中所有間隙。便執有我持令常住。捨此身已受彼身時。如樹倒時鳥集餘樹故說：此七士身乃至廣說。

由定及由惡友應准前說

〈戒〉

諸有此見：

有十四億六萬六百萬生門・五業、三業、二業、業半業，六十二行跡・六十二中劫・百三十六地獄・百二十根・三十六塵界・四萬九千龍家・四萬九千妙翅鳥家・四萬九千異學家・四萬九千活命家・七有想藏、七無想藏、七離繫藏・七阿素洛、七畢舍遮・七天、七人・七夢・七百夢・七覺、七百覺・七池、七百池・七險、七百險・七減、七百減・七增、七百增・六勝生類・八大士地。於如是處經八萬四千大劫。若愚若智往來流轉乃決定能作苦邊際。如擲縷丸縷盡便住

此中無有沙門、若婆羅門。能作是說：我以尸羅、或以精進、或以梵行令所有業未熟者熟。熟者觸已即便變吐。以如是斛度量生死苦樂邊際不可施設。有增有減亦不可說。或然不然，此非因計因戒禁取，見苦所斷。

「十四億六萬六百萬生門」者。如正法中有四生門。謂胎、卵、濕、化是諸有情共所經受。其量決定不過不減。如是外道無勝髮褐計有爾所雜類生門。一一有情遍所經歷數量決定亦不增減。

「五業乃至業半業」者，如正法中感四生門。及於生門所造不出五業等業。如是外道所說感爾所生門。及於爾所生門所造亦不過於五業等業。

「五業」者，如正法中。說感五趣、五趣加行、五趣處所。如是外道所說五業。謂舉下屈申行為第五。或語手足大小門五。

「三業」者，如正法中身、語、意業。彼說亦爾但語為初。

「二業」者，如正法中思、思已業。彼說所謂黑業、白業。

「業半業」者，如正法中牽引業名業。圓滿業名半業。或具二種名業。隨但有一名半業。如是外道說有二業。一者雙業二者隻業。牽引業名雙業。圓滿業名隻業。

或具二種名雙業。隨但有一名隻業。諸雙名業隻名半業。

又彼外道說有二業。謂墮業、近墮業。若害婆羅門若行父母師友女人。盜金飲酒名為墮業。其餘惡業名近墮業。初名為業後名半業。

又說語身業名業損益自他故。意業名半業唯自損益故。

又說感生有業名業。感中有業名半業。

又說於未生感眾同分業名業。於生已受異熟業名半業。

又說於業具足造名業。少分造名半業。

「六十二行跡」者。如正法中說四行跡名清淨道。如是外道說六十二行跡名清淨道。

「六十二中劫」者。如正法中說八十中劫為一分齊。如是外道說六十二中劫為一分齊。於此時中修六十二行跡作苦邊際。

「百三十六地獄」者。如正法中說八大地獄一一各有十六眷屬。如是外道所說亦爾。然說有情遍生其中然後解脫。

「百二十根」者，如正法中說有二十二根。如是外道說有百二十根。謂眼耳鼻各二為六。舌身意命及五受根，信等五根總為二十六。趣各二十為百二十六。趣者謂阿素洛為第六。彼說有情要於六趣受爾所根不過不減。

有說。根者是增上義有情要於百二十處為主已然後解脫。

「三十六塵界」者，如正法中說有九十八隨眠為一切雜染依處。如是外道說有三十六塵界為雜染依處。

「四萬九千龍家」者。家，謂族類如正法中龍有四族即胎、卵、濕、化。如是外道說有四萬九千龍家。一一有情於彼族類無不經受。

「四萬九千妙翅鳥家」者。如正法中妙翅鳥有四族，謂胎、卵、濕、化。如是外道說有四萬九千妙翅鳥家。一一有情於彼族類無不經受。

「四萬九千異學家」者。謂出家外道有爾所類。彼說一一有情於彼族類應遍出家。

「四萬九千活命家」者。謂習工巧處以自活命有爾所類。彼說有情於彼處所皆應遍學。

「七有想藏」者，彼說有七有想定。

「七無想藏」者，彼說有七無想定。如是諸定一一有情皆應遍起。

「七離繫藏」者，即前所說諸定加行。彼說有情於彼加行應離諸繫攝心修習。

「七阿素洛七畢舍遮」者。彼說有情於阿素洛畢舍遮處七返往還方得解脫。

「七天七人」者，彼說有情於天人處七返往還方得解脫。

「七夢七百夢」者，彼說有情生處差別大夢有七。小夢七百。所更所見各各不同。一一有情皆具經歷。

「七覺七百覺」者。彼說有情生處差別隨爾所大小夢。還有爾所大小覺。所更所見亦各不同。一一有情皆具經歷。

「七池七百池」者。彼說世間滅罪泉池大者有七。小有七百。一一有情皆遍洗浴方得解脫。

「七險七百險」者。險謂坑谷山巖河岸。彼說如此滅罪險處。大者有七。小有七百。一一有情遍於其中經捨身命乃得解脫。

「七減七百減」者。減謂退失功德。彼說有情退功德處。大者有七。小有七百。一一有情皆應於中退失功德。

「七增七百增」者，增謂增進功德。彼說有情進功德處。大者有七。小有七百。一一有情遍於其處隨退還進方得解脫。

「六勝生類」者，謂

滿迦葉波外道施設六勝生類。謂黑、青、黃、赤、白、極白。生類差別

黑勝生類，謂雜穢業者即屠膾等。

青勝生類，謂餘在家活命。

黃勝生類，謂餘出家活命。

赤勝生類，謂沙門釋子。

白勝生類，謂諸離繫。

極白勝生類，謂難陀伐蹉末塞羯利瞿睺利子等。

彼說有情於此六種皆應具受然後解脫。

佛亦施設六勝生類。

一者、有黑勝生類，補特伽羅生長黑法。

二者、有黑勝生類，補特伽羅生長白法。

三者、有黑勝生類，補特伽羅生長不黑不白得涅槃法。

四者、有白勝生類，補特伽羅生長白法。

五者、有白勝生類，補特伽羅生長黑法。

六者、有白勝生類，補特伽羅生長不黑不白得涅槃法。

「八大土地」者。如正法中有四靜慮、四無色具功德處。如是外道說有八梵勝處名八大土地。有情於中皆應遍得

「於如是處經八萬四千大劫。若愚若智往來流轉。乃決定能作苦邊際」者。彼說：

黑勝生類，經十四千大劫往來流轉。然後得入青勝生類。

即青勝生類經十四千大劫往來流轉。然後得入黃勝生類。

即黃勝生類復經十四千大劫往來流轉。然後得入赤勝生類。

即赤勝生類復經十四千大劫往來流轉。然後得入白勝生類。

即白勝生類復經十四千大劫往來流轉。然後得入極白勝生類。

即極白勝生類復經十四千大劫往來流轉。然後乃能作苦邊際。

「如擲縷丸縷盡便止」者。如在山上擲大縷丸乃至縷盡然後方止。如有情經八萬四千大劫上諸生處往來流轉然後乃能作苦邊際。

「以如是斛度量生死苦樂邊際不可施設有增有減亦不可說。或然不然」者，如以斛函量稻麥等。知數量已不可增減亦不生疑。如是彼說有情經八萬四千大劫於上所說諸處往來流轉。然後解脫不過不減亦不應疑。

有說。倍此所說數量於中流轉方得解脫。以彼說有往來言故

「此非因計因。戒禁取」者，顯彼自性。

「見苦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彼等起云何。

謂有外道“或因不正尋思，或因得世俗定，或因親近惡友”而起此見如前應知
諸有此見：

一切士夫補特伽羅諸有所受。無不皆以宿作為因。此非因計因戒禁取。見苦所斷

「諸有所受」謂一切現在所受苦樂。

「無不皆以宿作為因」者。謂此皆以過去業為因。

問：此正法中亦說所受苦樂過去業為因而非惡見。彼外道亦作是說。何故名惡見耶。

答：此正法中說現所受有以過去業為因。有是現在士用果者。彼說一切皆以過去所作業為因。不說現在有士用果故名惡見。

問：彼既謗無現在因果。應名邪見何故名戒禁取耶。

答：今不說彼謗現因果名戒禁取。但說彼計餘因所生法以餘法為因故是戒禁取攝。

「此非因計因戒禁取」者，顯彼自性。

「見苦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彼等起云何。

謂彼外道現見世間有設功用而不獲果。有不希求自然而得。便作是念：當知皆是宿作為因非現功力。然彼不知善惡業類定與不定。及時分差別故起此執。

有說。外道得世俗定念知過去所起諸業。便謂一切皆由宿作。

有說。外道但因惡友廣說如前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八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九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見蘊第八中見納息第五之二

諸有此見：

一切士夫補特伽羅。諸有所受皆以自在變化為因。此非因計因戒禁取見苦所斷。

「此非因計因戒禁取」者，顯彼自性。

「見苦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彼等起云何。

謂有外道或因不正尋思、或因得定、或因惡友而起此見如前應知。

然諸法生非因自在漸次生故。

謂諸世間若因自在變化生者，則應一切俱時而生。彼因皆有無能障礙令不生故。

若謂自在更待餘因方能生者，便非自在如餘因故。

若謂諸法皆從自在欲樂而生故不頓起。自在欲樂何不頓生彼生欲樂自在恒有無能障故。

若謂自在更待餘因方生欲樂便非自在。又應無窮彼因復待餘因生故。又若自在生諸法者因無別故法應無別。

若謂自在生初一法後從彼法轉復生多。彼法云何能生多法亦如自在體是一故。又所生法亦應是常果似因故。又自在體應不能生彼體是常如虛空故

〈邪〉

諸有此見：

一切士夫補特伽羅所受皆是無因無緣。此謗因邪見，見集所斷。

「此謗因邪見」者，顯彼自性。

「見集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彼等起云何。

謂有外道見諸世間因果形相非定相似。諸有營求或不果遂便撥所受無因無緣。然諸所受非無因緣。現見諸法因緣生故非一切法一時生故。若無因緣應皆頓起應一切法無差別故。

若無因緣。由何差別故諸所受非無因緣

〈戒〉

諸有此見：

自作苦樂、他作苦樂、自他作苦樂。此非因計因戒禁取，見苦所斷。

〈邪〉

諸有此見：

所受苦樂非自作、非他作、無因而生。此謗因邪見，見集所斷。

「此非因計因戒禁取」及「謗因邪見」者，顯彼自性。

「見苦」及「見集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彼等起云何。

謂無衣迦葉波因緣是此見等起。

彼無衣迦葉波昔在家時曾為商主。數入海採寶

- 最初入時逢諸海難辛苦得出便作是念：『此難苦者是我自作坐入海時不洗浴故』。
- 彼於第二入時便自洗浴。既入海已遇難如前辛苦得還復作是念：『此難苦者是他所作坐入海時不祠天故』。
- 彼於第三入時便自洗浴。及亦祠天既至海中如前遇難。困而得免。便作是念：『如是艱苦自作他作。坐入海時洗浴祠天不殷重故』。
- 彼於最後便極殷重洗浴祠天然後入海。入已遇難亦復如前僅得迴還便作是念：『此所遭苦不由自他。但無因得』。

彼由此故便見居家攝受過失。即往無衣外道法中出家。後於王舍城見佛便問：

「苦由誰作？」。

爾時，世尊以四記論法而調伏之。

廣說如《無衣迦葉波經》。故彼因緣是此見等起。前來所說諸戒禁取皆見苦所斷者。依我常倒起於果處轉故。雖非因計因而見苦所斷。謂戒禁取總有二類。

一、非因計因。

二、非道計道。

非因計因復有二類。

一、迷所執我常法起。

二、迷宿作苦行等起。

- 前依我常倒亦於果處轉故。隨二倒，見苦所斷
- 後唯於果處轉。果相麤顯易可見故。計因為因非全邪故。既迷果相，故亦見苦所斷。

非道計道亦有二類。

一、執有漏戒等為道。此迷麤顯果相起故，見苦諦時便能永斷。

二、執謗道、謗邪見等為道。此親違道於因果相不別迷執故，見道時方能永斷。

謗集、滅時既撥所斷、所證法相。若執為道便為無用。定依所斷及所證法而立道故。又彼所撥與道相異必無彼無間執彼為道者。若於後時執彼為道定於果處而起道執。見苦諦時此見便斷故。無戒禁取見集、滅所斷。見取所執無所待對但執為勝諸邪見後皆得現前故通四部。此中所說諸戒禁取唯非因計因故見苦所斷

〈常〉

諸有此見：

我及世間常恒堅住無變易法正爾安住。此邊執見常見攝，見苦所斷。

「此邊執見常見攝」者，顯彼自性。

「見苦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彼等起云何。

謂有外道或因不正尋思、或因得定、或因惡友而起此見。如前應知。

然彼所執我及世間皆非常住。實我我所不可得故。現見一切有情世間器世間物有轉變故。因緣生故。諸有生者。一切皆當有滅壞故。不應執我及世間常恒堅等。言皆顯常義

〈六見〉

諸有此見：

諦故、住故，我、有我。此邊執見常見攝，見苦所斷

「諦故」者。謂實義故。

「住故」者。謂法爾故。

「我有我」者，謂我恒有。

「此邊執見常見攝」者，顯彼自性。

「見苦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彼等起云何。

謂有外道或因不正尋思。乃至廣說。

諸有此見：

諦故、住故、我、無我。此邊執見斷見攝，見苦所斷

「諦故、住故」如前釋。

「我無我」者。謂我當無。

問：此正法中亦說“無我”而非惡見，彼外道亦說“無我”何故名惡見耶？

答：此正法中於無我空行聚。見空無我說言『無我』故非惡見。

彼外道於無我空行聚中妄謂有我。但說『彼我當來不有』故是惡見。

「此邊執見斷見攝」者，顯彼自性。

「見苦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彼等起云何。

謂有外道或因不正尋思。乃至廣說。

諸有此見：

我觀我眼色即我。此有身見，見苦斷。

「我觀我」者，謂有外道執我遍內外法故。

眼見色時謂我，觀我眼根及色俱即我故。

諸有此見：

我觀無我眼即我色為眾具。此有身見，見苦斷。

「我觀無我」者，謂有外道以眼是不共。又是內法故執之為我。

色與此相違但是我眾具故眼見色時。謂我觀於無我

諸有此見：

無我觀我色即我眼為眾具。此有身見，見苦所斷。

「無我觀我」者。謂有外道現見世間大地諸山經久不異。謂與我理相應便執為我。眼與此相違但是眾具故眼見色時謂「無我觀我」。

問：何故不說『無我觀無我』？

答：以一切法實無有我。若說『無我觀無我』者便是正見故此不說。

問：若有外道執耳聲等是我非餘故。眼見色時說『無我觀無我』此豈正見耶。

答：彼執耳聲等是我雖是惡見若說『無我觀無我』即是正見是故不說。

此中「諸有身見」者，顯彼自性。

「諸見苦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等起差別，亦如前應知。

諸有此見：

此是我、是有情、命者、生者、養育者、補特伽羅、意生、孺童、作者、教者、生者、等生者、起者、等起者、語者、覺者、等領受者。非不曾有。非不當有。於彼彼處造善惡業。於彼彼處受果異熟。捨此蘊續餘蘊。此邊執見常見攝，見苦所斷。

「此邊執見常見攝」者，顯彼自性。

「見苦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等起差別亦如前應知。

問：初所說常論與此所說有何差別。

有說。初者依定此依尋思。

有說。初者是師後是弟子。

有說。初是軌範後是近住。

有說。初是尊重後是學者。

有說。初是證者亦是說者。後是證者而非說者。

有說。初執我從前際至今際恒有；後執我從今際至後際恒有。是謂初後常論差別。

問：云何建立如是六見，為以自性？為以所依所緣？設爾何過？

若以自性者，但應有二。謂有身見、邊執見。

若以所依所緣者，應有十八。謂依眼色有三乃至依意法亦三。或成三十六。謂依眼色有六乃至依意法亦六。

答：此中以所依所緣故建立六種。

問：豈不已說應成十八、或三十六耶。

答：不爾。所以者何。此中總依覺所覺根。根義有境界境界差別行相而建立故。若依相續剎那差別則有無量。今略說爾所

〈五涅槃〉

諸有此見：

受妙五欲名得第一現法涅槃。此取劣法為勝見取，見苦所斷。

諸有此見：

・離欲惡不善法 有尋有伺。離生喜樂入初 靜慮具足住名得第一現法涅槃。
・尋伺寂靜內等淨心。一趣性無尋無伺。定生喜樂入第二靜慮具足住名得第一現法涅槃。
・離喜住捨正念正知身受樂。聖說：能捨具念樂住入第三靜慮具足住名得第一現法涅槃。
・斷樂、斷苦、先喜憂沒，不苦不樂捨念清淨。入第四靜慮具足住名得第一現法涅槃。此取劣法為勝見取，見苦所斷。

「受妙五欲」者。謂人及欲界天。有說。唯欲界天以彼五欲極勝妙故。

「現法涅槃」者，謂於現身所得涅槃。

問：此何故成見取。

答：五妙欲有垢、有穢、有毒、有濁是鄙劣法。彼執同於出離等樂或涅槃樂故成見取。

問：入四靜慮具足住是勝功德。何故取為現法涅槃亦名見取。

答：世俗靜慮有垢、有穢、有毒、有濁是鄙劣法。彼執同於離垢穢樂或涅槃樂故成見取。

問：亦有外道執無色定為涅槃者。此中何故不說。

答：彼諸外道多執靜慮為涅槃少執無色。此中依多分說是以無過。

復次，彼執無色為究竟涅槃。此中說現法涅槃故不說彼。

復次，四根本靜慮是樂道所攝故。諸外道計為現法涅槃。四無色是苦道所攝故。彼不執為現法涅槃。

復次，無色定微細諸外道於彼不了達故。謂為斷滅深生怖畏故不說。為現法涅槃。以是故不說無色。

「此取劣法為勝。見取」者，顯彼自性。

「見苦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彼等起云何。

謂有外道聞說涅槃是勝妙樂。便謂若得欲界色界五地樂者。即名已得現法涅槃故起此見。

有說。外道得世俗定見五地中諸有情類受諸快樂。便謂獲得現法涅槃故起此見。

有說。外道由近惡友故起此見。

問：何故此見取見苦所斷耶。

答：此見依我見轉執有我體受涅槃樂故。

復次，此於果處轉執有漏果為涅槃故。

復次，此迷苦諦以苦法為樂故

〈九慢類〉

有九慢類乃至廣說。

問：何故作此論。

答：為欲分別契經義故。謂契經中說九慢類而不廣分別。今欲分別故作斯論。

問：此〈見納息〉中但應分別諸見。何故分別諸慢類耶。

答：前已說一一蘊中說一切法。是故一一納息亦說多法而無有過。

尊者世友說曰。此〈納息〉中正分別諸惡見。亦分別似惡見諸煩惱中無似惡見如諸慢者。故於此中亦分別慢。

大德說曰。以諸慢類依有身見。是有身見之所長養。有身見後而現在前。已見諦者不復起故。由是此中正分別見亦分別慢。

尊者覺天說曰。諸見慢類俱令有情難入佛法是以皆說。謂諸有情若無惡見及諸慢類。則能歸依如來正法修習梵行出生死苦得涅槃樂。由有見慢便不歸依如來正法失於勝利。

尊者妙音說曰。惡見慢類俱障有情“親近善士、聽聞正法、如理作意、法隨法行”過失尤重是以俱說。

我勝者，

彼於等，謂已勝。

是依見起“過慢”者。

是依有身見所起過慢。於等謂已勝，是過慢攝故。

我等者，

彼於等謂已等。

是依見起“慢”者

是依有身見所起慢。於等調己等而高舉，是慢攝故。

我劣者，

彼於勝調己劣。

是依見起“卑慢”者

是依有身見所起卑慢。於多勝調己少劣，是卑慢攝故。

有勝我者。

彼謂有他勝己。即是於勝調己劣。餘如前說。

有等我者。

彼謂有他等己。即是於等調己等餘如前說。

有劣我者。

彼謂有他劣己即是於等調己勝餘如前說

無勝我者。

彼謂無他勝己即是於等調己等餘如前說。

無等我者。

彼謂無他等己即是於等調己勝。餘如前說。

無劣我者。

彼謂無他劣己即是於勝調己劣。餘如前說。

此九慢類即七慢中三慢所攝。謂慢、過慢、卑慢。依此本論所釋如是。

依《品類足論》我勝慢類中攝三種慢。

若於劣調己勝，即是慢。

若於等調己勝，即是過慢。

若於勝調己勝，即是慢過慢。

餘八慢類如理應說。

此九皆通見、修所斷，而此中不說者。有說。以是傍論故。有說。彼非見相似故

〈常見〉

諸有此見：

風不吹、河不流、火不然、乳不注、胎不孕、日月出不沒。雜染清淨自性安住不增不減。
此邊執見常見攝見苦所斷。

「此邊執見常見攝」者，顯彼自性。

「見苦所斷」者，顯彼對治廣說如前。

彼等起云何。

- 尊者世友說曰。有諸外道因不正尋思執有實我。微細常住遍一切處。於諸法中冥伏作動見風河等吹流等時謂是我作。非彼能爾如見樹動知風所為。機關動時知人所作。大德說曰。有諸外道因惡尋思執有實我。微細常住有勝作用轉變諸法。見風河等吹流等時。謂我令彼現如是相。如樹等動見影亦動。化主語時化身亦語。
- 有說。外道得世俗定見諸有情諸趣流轉相續不斷。見風河等隨處隨時有無不定。便謂有我微細常住有勝作用。令風河等種種轉變或有或無。
- 有說。外道親近惡友隨惡友教。發起此見

〈迷執自他作 悟則二非有〉

眾生執我作。乃至廣說。

此中略釋諸契經中呵責惡見伽他中義。

執我能作等者。執內身中有勝義。我能作能生能化諸物。

執他能作等者執外身中有勝義我。能作能生能化諸物。

能作者作內恒有法。能生者生外恒有法。能化者化為內外非恒有法。

復次能作者作自身諸法。能生者生他身諸法。能化者化為非情諸法。

各謂一一非一切者。顯諸外道一一別執非一切。同箭謂惡見能中傷故者。顯此惡見行相猛利遠有所傷。猶如毒箭。彼諸外道無明所盲。不能如實觀知過患。

當觀此是箭。乃至廣說。

此中勸彼應觀惡見是真毒箭。與老病死為前導故者。如世毒箭引生眾苦。如是惡見引老病等種種苦惱

〈具慢〉

具慢眾生。乃至廣說。

此中顯示具慢七者慢所縛著故。於斷常見互相違逆不能越度無際生死。七慢如上說。著者少分著。多著者多分著。遍著者周遍著。縛等亦爾。

問：著與縛何差別。

答：名即差別。

復次，義亦有別。著謂堅著是難洗除義。縛謂纏縛是難解脫義。

復次，著者是相應縛。縛者是所緣縛。謂七慢類具二縛故。於彼眾生能著能縛。

復次，著謂著其心縛縛其身。是謂縛著二義差別。

「斷常見類互相違逆」者。

如在家者，由貪縛著故於所攝受互相違逆。

諸出家者，由慢縛著故於斷常見互相違逆。

「無際生死」者，

諸趣諸生流轉不息是生死義。如是生死無有前際不可知故。有先因故而有後際以般涅槃為後邊故。

復次，生死其量長遠不知得解脫時故名無際。

〈及得等〉

得、當得、俱舍。乃至廣說。

此顯外道於已得當得蘊、界、處中。為貪、瞋、癡塵之所埒故。於苦、樂行二邊過失不如實見。以不見故

「極沈、極走」

沈，謂大緩不能進趣。

走，謂太急不能達到。

頌中餘義如論具釋

．～：～．

如《契經》說：諸有沙門婆羅門等。各依勝解起諸諍論。一切皆於五處而轉。何等為五。

一者、執我死後有想。唯此諦實餘皆愚妄。

二者、執我死後無想。
三者、執我死後非有想非無想。
四者、執我死後斷滅。
五者、說有現法涅槃。

彼五即三，三即彼五。

彼五即三者。謂彼有想論、無想論、非有想非無想論即此常見。彼斷滅論即此斷見。彼現法涅槃論即此見取。

三即彼五者。謂此常見即彼有想論、無想論、非有想非無想論。此斷見即彼斷滅論。此見取即彼現法涅槃論。

又《梵網經》說六十二諸惡見趣。皆有身見為本。

六十二見趣者。謂

前際分別見有 十八。

後際分別見有四十四。

前際分別見有十八者。謂

四遍常論。

四一分常論。

二無因生論。

四有邊等論。

四不死矯亂論。

後際分別見有四十四者。謂

十六有想論。

八無想論。

八非有想非無想論。

七斷滅論。

五現法涅槃論。

此中

・依過去起分別見名：前際分別見。

・依未來起分別見名：後際分別見。

・若依現在起分別見此則不定。或名前際分別見、或名後際分別見。以現在世是未來前過去後故。或未來因過去果故。

前際分別見中

四遍常論者。

一、由能憶一壞成劫、或二、或三乃至八十。彼便執我世間俱常。

問：彼何故作是執。

答：彼計轉變、或隱顯故。

轉變論者。作如是執乳變為酪。種變為芽。薪變為灰。如是等類。若續彼而有者皆是彼所轉變。非彼法滅有此法生故。一切法自性常住。

隱顯論者。作如是執。諸法自性或隱或顯。彼見此處先有如是形顯分量大地洲渚妙高山王餘山大海諸樹等壞。後於此處復有如是形顯分量大地等成。便作是念：彼於中間不可見者非性壞滅。然壞劫時彼性潛隱至成劫位彼性復顯。

又七士身常無動轉互不相觸命不可害故作是念：我及所憶二俱是常。由斯便見我及世間俱是常住。

二、由能憶一生、或二、或三乃至百千生事。彼便執我世間俱常。

由計轉變、或隱顯故。彼若能憶外器壞成。由見此處先有如是形顯分量大地洲渚。如前乃至命不可害。若不能憶外器壞成執世間常理不待說。故作是念：我及所憶二俱是常。由斯便見我及世間俱是常住。

問：此與第一義有何異。

答：前雖憶多而於能憶諸生無間未得自在。今雖憶少而於能憶。諸生無間已得自在。

三、由天眼見諸有情死時生時諸蘊相續。

謂見死有諸蘊無間中有現前。復見中有諸蘊無間生有現前。又見生有諸蘊無間本有現前。本有諸蘊分位相續乃至死有。

譬如水流燈焰相續。由不覺知微細生滅於諸蘊中遂起常想故。便執我、世間俱常。

由計轉變、或隱顯故。如刀於鞘、蛇於其穴、人於閤室入出隱顯。故作是念：我及所見二俱是常。由斯便見我及世間俱是常住。

四、由尋伺不如實知。謂我世間俱是常住。

彼作是念。有法常有。無法恒無無不可生有不可滅。彼執因果從無始來性唯一無滅無起。故是前際分別見攝。

彼若執色以為我者。由見顯形恒相似故，便執為常。

若執心等以為我者。由心等法無間生故相似生故恒時生故。不能了知細生滅故。能憶往昔所更事故。前後事業互相似故他不礙故。便執為常。

彼由如是虛妄尋伺。執我世間俱是常住。

如是四種前際分別執遍常論。由“劫、及生、死生、尋伺”四事而起

四一分常論者。

一、從梵世歿來生此間。由得宿住隨念通故作如是執。我等皆是大梵天王之所化作。梵王能化在彼常住。我等所化故是無常。

二、聞梵王有如是見立如是論。大種無常。心是常住。或翻此說心是無常大種常住；同彼忍者或住梵世、或生此間。或展轉聞如是道理便作是執。我以大梵天王為量。是故世間一分常住一分無常。

三、有先從戲忘天歿來生此間。由得宿住隨念通故便作是執。彼天諸有不極遊戲忘失念者在彼常住。我等先由極戲忘念從彼處歿故是無常。

四、有先從意憤天歿來生此間。由得宿住隨念通故便作是執。彼天諸有不極意憤角眼相視在彼常住。我等先由意極相憤角眼相視從彼處歿故是無常。

問：如是諸天住在何處？

有說。彼住妙高層級。

有說。彼是三十三天。

如是四種前際分別一分常論。由執大梵、大種、或心戲忘、憤恚四事而起

二無因生論者。

一、從無想有情天歿來生此間。由得宿住隨念通故雖能憶彼出無想心及後諸位。而不能憶出心以前所有諸位。便作是念。我於彼時本無而起。諸法如我亦應一切本無而生。

由斯便執：我及世間皆無有因自然生起。

二、由尋伺虛妄推求。今身所更既皆能憶前身。若有彼所更事今此身中亦應能憶。既不能憶故知彼無。

又作是念。若依彼生諸有情類必還似彼。如酪中虫還似於酪。牛糞中虫還似牛糞。青葉中虫還似青葉。父母生子還似父母。非即酪等是虫等因。故知一切身及諸根覺慧等法皆無因起。

又作是念。現見孔雀鸞鳳雞等山石草木花果刺等。色形差別皆不由因自然而有。彼作是說。誰銛諸刺？誰畫禽獸？誰積山原？誰鑿澗谷？誰復彫鏤草木花菓。如是一切皆不由因於造世間無自在者

由斯便執：我及世間皆無因生自然而有。

如是二種前際分別無因生論。由“無想天、虛妄尋伺”二事而起

四有邊等論者。

一、由天眼見下唯至無間地獄。見上唯至初靜慮天。執我於中悉皆遍滿。彼作是念。過此若有我及世間我亦應見。既更不見故知非有。

由斯便執我及世間俱是有邊。即是二種有分限義。

二、由依止勝分靜慮發淨天眼傍見無邊執我於中悉皆遍滿。

由斯便執我及世間俱是無邊。即是二種無分限義。

三、由天眼及神境通。由天眼通見下唯至無間地獄。見上唯至初靜慮天。由神境通運身傍去不得邊際。遂於上下起有邊想。於傍世界起無邊想。執我於中悉皆遍滿。

由斯便執我及世間亦有邊亦無邊。即是二種俱有分限無分限義。

四、非有邊非無邊者即遮第三為此第四。彼作是念。我及世間俱不可說定是有邊定是無邊。然皆實有。

或有說者。彼見世間橫無邊故。執我世間俱非有邊。彼見世間豎有邊故。執我世間俱非無邊雖無決定而實有我。

復有說者。彼執我體或舒、或卷不可定說。舒無邊故說非有邊。卷有邊故說非無邊。

問：如是四種既緣現在。云何說為前際分別。

答：彼待未來亦名前際。

復有說者。此四由憶成劫、壞劫而建立故。皆得說為前際分別。

謂第一論由憶過去成劫之時。我及世間豎有分限故便起有邊想。

若第二論由憶過去成劫之時。我及世間橫無分限故便起無邊想。

若第三論由憶過去成劫之時。我及世間豎有分限橫無分限。起亦有邊亦無邊想。

若第四論由憶過去壞劫之時。我及世間雖不可得分量狹廣。而是實有起非有邊非無邊想。

有作是說。

執有邊者即是斷見。

執無邊者即是常見。

執亦有邊亦無邊者。即是一分斷見一分常見。

執非有邊非無邊者。即是唯起薩迦耶見。

如是四種前際分別有邊等論。依前所說多四事起

四不死矯亂論者。

不死謂天。以天長壽外道執為常住不死。有諸外道求生彼天。聞外道論作如是說。若有能答彼不死天。無亂問者得生彼天。若不能答彼不死天。無亂問者無得生義。然無亂有二種。

一、有相有分別。

二、無相無分別。

有真見者，無相無分別無所依故。

無真見者，有相有分別有所依故。

彼外道輩於諸不死無亂問中。以言矯亂。

一、作是念：我不如實知若善、若不善、及四聖諦。有餘沙門、婆羅門等於如是義求如實知。彼若問我如是義者。我若決定答彼所問。便為妄語。由妄語故我便不得生於彼天。彼怖妄語故於不死無亂問中以言矯亂謂作是說。我於諸天祕密義中不應皆說。或自所證、或清淨道。

二、作是念：我不如實知若善、若不善、及四聖諦。有餘沙門、婆羅門等於如是義求如實知。彼若問我如是義者我若撥無彼所問義便為邪見。由邪見故我便不得生於彼天。彼怖邪見故於不死無亂問中以言矯亂餘如前說。

三、作是念：我不如實知若善：若不善：及四聖諦。有餘沙門：婆羅門等於如是義求如實知。彼若問我如是義者。我若不實印彼所問。彼或詰問。我便不知。由無知故我便不得生於彼天。

彼怖無知故於不死無亂問中以言矯亂。餘如前說。

四、作是念：我性昧劣不能構集矯亂言詞。

又作是念。若一向執非為妙善。以一向執非皆稱順諸有情心。若於他心有所違逆。我便不得生於彼天。故我應依不相違理。若有問我有後世耶。應返問言。汝何所欲。若言欲有應印彼言。我於後世亦許為有。如是問無、亦有、亦無、非有非無。或問如是、或不如是、或、異或不異。皆應返問隨彼所欲我便印之。

又作是念。我性愚癡。若違拒他彼便別我。

怖愚癡故於諸不死無亂問中。以言矯亂。

問：如是四種是何見攝。

答：彼四於天起不死想皆常見攝。計答他問為生天因是戒禁取。

問：此四寧是前際分別。

答：此四皆於現在事轉。待未來故立前際名。

或有說者。此四皆緣先所聞教。謂彼外道先聞自師所說至教。要由如是答他所問生不死天。彼不死天要由如是答問故得。故此四種皆是前際分別見攝。

如是四種前際分別。不死矯亂依“怖妄語、邪見、無知、愚鈍”事起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一百九十九

此卷第二十三幅十六行。戒禁取問(之下)

「善及染污(乃至)

故說命根緣緣識三界四部隨眠隨增」(等)

一百四十六字者。即是此論第八十七卷。卷末文耳。宋藏錯寫焉。

此中二本即云。

此四寧是前際分別。

答：此四皆於現在事轉。待未來故立前際名。

或有說者。此四皆緣先所聞教。謂彼外道先聞自師所說至教。要由如是。答他所問生不死天。彼不死天。要由如是答問故得。故此四種皆是前際分別見攝。

如是四種前際分別。不死矯亂依“怖妄語、邪見、無知、愚鈍”事起(已上)

此一百九字。乃正文也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二百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見蘊第八中見納息第五之三

後際分別見中

十六有想論者。

謂初四種依三見立。

如說一類補特伽羅。起如是見立如是論。命者即身。

復有一類補特伽羅。起如是見立如是論。命者異身。

復有一類補特伽羅。起如是見立如是論。此總是我。

遍滿無二無異無缺。

依第一見建立第一我，有色死後有想論。

謂彼外道執色為我。執餘四蘊以為我所。彼所執我以色為性。故名有色。取諸法相說名為想。此有色我有彼想故說名有想。以執四蘊為我所故。

彼作是念。此有色我死後有想。此在欲界全色界一分。除無想天。

許無色界亦有色者。此亦在彼前三無色。此有想故不在後一。

依第二見建立第二我，無色死後有想論。

謂彼外道執無色為我。執色、或餘四蘊以為我所。謂若除想執餘三蘊總別為我。即執想色蘊為我所。若執想蘊為我。即執餘蘊為我所。彼所執我無色為性故名無色。取諸法相說名為想。此無色我或想為性。或有想用說名有想。或有彼想說名有想。以執想蘊為我所故。

彼作是念。此無色我死後有想。此在欲界乃至無所有處。除無想天。

依第三見建立第三我。亦有色亦無色死後有想論。

謂彼外道執色無色為我。如諦語外道等。總於五蘊起一我想。由彼各別分別諸蘊不得實我。猶如各別分別甘酢鹹辛苦淡。無總實有一味可得。彼於諸蘊起一想已總執為我。彼所執我以色無色為性。故名亦有色亦無色。取諸法相說名為想。此亦有色亦無色我。或以想為性。或有想用說名有想。或有彼想說名有想。以執自身諸蘊為我。執他諸蘊為我所故。

有餘外道。

於有色我見過失已。依無色我而住。

於無色我見過失已。復依有色我而住。

彼諸外道我見未斷。雖執有我而不決定。說所執我唯是有色或唯是無色。然作是念。此亦有色亦無色。我死後有想此在欲界全隨其所應。乃至廣說。

第四，我非有色非無色死後有想論。

即遮第三無別依見。彼作是念。我雖實有而不可說定亦有色亦無色。彼見實我定亦有色亦無色。俱有過失故。作是說。此我非有色非無色死後有想。餘如前說。

如是四種或依尋伺、或依等至皆容得起。

執我有邊死後有想論者。

若執色為我。彼所執我體有分限。或在心中如指節量光明熾盛。或在身中稱身形量內外明徹。如說我我形相端嚴光明熾盛清淨第一。喬答摩尊寧說無我。

若執非色為我。彼所執我亦有分限。以非色法所依所緣有分限故。亦名有邊。

彼依尋伺起如是執。若依等至起此執者必未得遍處定。

如是二種俱作是念。我定有邊死後有想。此在欲界全色界一分。除無想天。許無色界亦有色者此亦在彼前三無色。

執我無邊死後有想論者。

若執色為我。彼所執我遍一切處。如明論說。有我士夫其量廣大邊際難測。光色如日。諸冥闇者雖住其前而不能見。要知此我方越度生老病死。異此更無越度理趣。又如有說。地即是我我即是地。其量無邊。

若執無色為我。彼作是念。如不至火終不能燒。若不至刀終不能割。若不至水終不能潤。如是若有不至我者終不能取無邊分量。

彼依尋伺起如是執。若依等至起此執者必已得遍處定。

如是二種俱作是念。我定無邊死後有想。此在欲界全隨其所應。乃至廣說。

執我亦有邊亦無邊死後有想論者。

若執色為我。彼所執我隨所依身。或卷、或舒其量不定。彼作是念。身若有量我即有邊。身若無量我即無邊。

若執無色為我。彼作是念。若隨有量所依所緣我即有邊。若隨無量所依所緣我即無邊。

如是二種俱作是念。我亦有邊亦無邊死後有想。此在欲界全隨其所應。乃至廣說。

執我非有邊非無邊死後有想論者。

即遮第三為此第四。三門異說如前應知。

如是四種或依尋伺、或依等至。皆容得起

依想受異故作是說。

我有一想、我有種種想、我有小想、我有無量想。我純有樂、我純有苦、我有苦有樂、我無苦無樂死後有想。此中

我有一想者。

謂在前三無色。由彼諸想一門轉故說名一想。

我有種種想者。

謂在欲色界。除無想天。由彼諸想六門四門轉故。及緣種種境故名種種想。依尋伺者我亦有差別。謂有一種工巧智者名有一想。若有種種工巧智者名有種種想。

我有小想者。

謂執少色為我。或執少無色為我。

若執少色為我。彼執色我其量狹小。如指節等。彼執想為我。所依小身故緣少境故。說為小想。我與彼合名有小想。此在欲界全色界一分。除無想天。許無色界亦有色者。此亦在彼前三無色。

若執少無色為我。彼或執受為我想為我所。依小身故。緣少境故。說為小想。我與彼合名有小想。執行為我執識為我。廣說亦爾。

若執想為我。彼想依小身故緣少境故。說為小想。彼執小想為我性故。或有想用名有小想。此在欲界乃至無所有處。除無想天。

我有無量想者。

謂執無量色為我、或執無量無色為我。

若執無量色為我。彼執色我遍一切處。彼執想為我。所依無量身故緣無量境故名無量想。我與彼合名有無量想。此在欲界全色界一分。除無想天。許無色界亦有色者。此亦在彼前三無色。

若執無量無色為我。彼或執受為我想為我所。彼想依無量身故緣無量境故名無量想。我與彼合故名有無量想。執行為我執識為我。廣說亦爾。

若執想為我。彼想依無量身故緣無量境故名無量想。彼執無量想為我性故。或有想用故名有無量想。此在欲界乃至無所有處。除無想天。

如是四種或依尋伺、或依等至皆容得起。

我純有樂者。謂在前三靜慮。

諸得定者，以天眼通見三靜慮恒時受樂。後從彼歿來生此間。便作是念『我純有樂』。

諸尋伺者，見諸有情於一切時與樂具合。便作是念『我純有樂』。如於此世他世亦爾。

我純有苦者。謂在地獄。

諸得定者，以天眼通見在地獄恒時受苦。後從彼歿來生此間。便作是念『我純有苦』。

諸尋伺者，見諸有情於一切時與苦具合。便作是念『我純有苦』。如於此世他世亦爾。

我有苦有樂者。謂在傍生、鬼界、人及欲界天。

諸得定者，以天眼通見彼有情苦樂雜受。後從彼歿來生此間。便作是念『我有苦有樂』。

諸尋伺者，見諸有情有時與苦具合，有時與樂具合。便作是念『我有苦有樂』。如於此世、他世亦爾。

我無苦無樂者。謂在第四靜慮乃至無所有處。

諸得定者，知彼有情無苦無樂。後從彼歿來生此間。便作是念『我無苦無樂』。

諸尋伺者，作如是念『我體是常不明了轉。雖有暫與苦樂相應而彼是客我非有彼』。

此十六種後際分別。諸有想論依前所說十六事起。

八無想論者。

謂有色等四、有邊等四。

有色等四者。

一、執我有色死後無想。

謂彼執色為我得無想定。及見他得彼定生無想有情天便作是念：『我有色死後無想。當生無想有情天中想不起故。』

諸尋伺者，執色為我。見有風癩熟眠悶絕苦受所切似全無想便作是念：『我雖有色而無其想。如於此世他世亦爾。』

二、執我無色死後無想。

謂彼執命根為我得無想定。及見他得彼定生無想有情天。便作是念：『我無色死後無想當生無想有情天中。想不起故。』

諸尋伺者，執命根為我。見有風癩熟眠悶絕苦受所切似全無想。便作是念：『我無色亦無想。如於此世他世亦爾。』

有尋伺者，除想執餘三蘊為我。亦容執我無色死後無想。

三、執我亦有色亦無色死後無想。

謂彼執色命根為我。彼於此二起一我想。由彼各別分別此二不得實我。猶如各別分別甘等不得總味。彼執此二為一我已得無想定。及見他得彼定生無想有情天。便作是念：。我亦有色亦無色死後無想。當生無想有情天中。想不起故。

諸尋伺者，執色命根為我。見有風癩熟眠悶絕苦受所切似全無想。便作是念：。我亦有色亦無色而全無想。如於此世他世亦爾。

有尋伺者，除想執餘四蘊為我亦容執我亦有色亦無色死後無想。

四、執我非有色非無色死後無想。

即遮第三為此第四。三門異說如前應知。

有邊等四者。

一、執我有邊死後無想。

謂若執 色為我。彼執色我其量狹小。如指節等。

若執無色為我。彼執命根為我。遍在身中稱身形量。

如是執已得無想定。及見他得彼定生無想有情天。便作是念：我有邊死後無想。當生無想有情天中。想不起故。

諸尋伺者，亦執彼為我見有風癩。隨其所應。廣如前說。

二、執我無邊死後無想。

謂若執色為我。彼執色我遍一切處。

若執無色為我。彼執命根為我。亦遍一切處。

如是執已得無想定。及見他得彼定生無想有情天。便作是念：我無邊死後無想。當生無想有情天中。想不起故。

諸尋伺者，亦執彼為我。見有風癩。隨其所應廣如前說。

三、執我亦有邊亦無邊死後無想。

謂若執色為我。彼執色我或卷、或舒。

若執無色為我。彼執命根為我。亦如身色或卷或舒。如是執已得無想定。及見他得彼定生無想有情天。便作是念：我亦有邊亦無邊死後無想。當生無想有情天中。想不起故。

諸尋伺者，亦執彼為我。隨其所應廣如前說。

四、執我非有邊非無邊死後無想。

即遮第三為此第四。三門異說如前應知。

如是八種後際分別。諸無想論依前所說。八種事起

八非有想、非無想論者。

謂有色等四、有邊等四。

有色等四者。

一、執我有色，死後非有想非無想。

謂尋伺者，執色為我。彼見有情想不明了。便作是念：。我有色非有想非無想。如於此世他世亦爾。非得彼定可有此執。所以者何。要已離無所有處染者。方可執非想非非想處諸蘊為我。彼既無色此執理無有依別義說。得彼定亦有此執。謂生欲色界已離無所有處染者。執非想非非想處諸蘊為我。彼所執我體雖非色。而與色合名有色我。如說有髻人而人體非髻。彼雖不執色為我所。而所執我未離色身。乃至命終猶隨身故說我有色。彼由所入非想非非想處定想不明了故。執我現在非有想非無

想死後亦然。許無色界亦有色者。彼許有執非想非非想處我實有色。而非有想亦非無想。

二、執我無色，死後非有想非無想。

謂得彼定者，執非想非非想處諸無色蘊為我。或為我所。彼所執我以無色為性。或有無色故名無色我。彼由所入非想非非想處定想不明了故。執我現在非有想非無想死後亦然。

諸尋伺者，執無色為我。彼見有情想不明了便作是念。我無色非有想非無想。如於此世他世亦爾。

三、執我亦有色亦無色，死後非有想非無想。

謂尋伺者，執色無色為我。彼見有情想不明了。便作是念：。我亦有色亦無色非有想非無想。如於此世他世亦爾。非得彼定可有此執。所以者何。要已離無所有處染者。方可執非想非非想處諸蘊為我。彼既無色此執理無有。依別義說。得彼定亦有此執。謂生欲色界已離無所有處染者。執非想非非想處諸蘊為我。彼所執我體雖非色而與色合名有色我。如說有髻人而人體非髻彼雖不執色為我所。而所執我未離色身。乃至命終猶隨身故說我亦有色。執無色為我故說我亦無色。彼由所入非想非非想處定想不明了故。執我現在非有想非無想死後亦然。許無色界亦有色者。彼許有執非想非非想處我實亦有色亦無色。而非有想亦非無想。

四、執我非有色非無色。死後非有想非無想。

即遮第三為此第四。三門異說如前應知

有邊等四者。

- 一、執我有邊，死後非有想非無想。
- 二、執我無邊，死後非有想非無想。
- 三、執我亦有邊亦無邊。死後非有想非無想。
- 四、執我非有邊非無邊。死後非有想非無想。

如是一切皆執無色為我。已得非想非非想處定者皆容有此執。又此一切皆容執非想非非想處。四無色蘊為我所。

- 一、由彼定時分促故。以一一蘊為所緣故執我有邊。
- 二、由彼定時分長故。總以四蘊為所緣故執我無邊。
- 三、由彼定時分或促、或長故。或一一蘊或總四蘊為所緣故。執我亦有邊亦無邊。
- 、即遮第三為其第四。三門異說如前應知。

此中一切皆由所入非想非非想處定想不明了故。執我現在非有想非無想死後亦然。

諸尋伺者，及許無色界亦有色者。執色無色為我。隨其所應廣如前說。

如是八種後際分別非有想非無想論。依前所說八事而起。

問：何故無想論及非有想非無想論中。不說我有一想等八耶。

答：若亦說者一切皆應名有想論。以有想受者非無想等故。如是一切有想等論說死後故。皆是後際分別見攝

七斷滅論者。

一、作是念：此我有色處四大種所造為性。死後斷滅畢竟無有。齊此名為我正斷滅。

彼見此生受胎為初死時為後便作是念。我受胎時本無而有。若至死位有已還無名善斷滅。

二、作是念：此我欲界天死後斷滅畢竟無有。齊此名為我正斷滅。

彼作是念：我既不因產門而生。本無而有。有已還無。如彗星等名善斷滅。

三、作是念：此我色界天死後斷滅畢竟無有。齊此名為我正斷滅。

彼作是念：我既不因產門而生。本無而有。由等至力。有已還無名善斷滅。

或有說者。此三斷見皆緣已離初靜慮染有情而起。彼斷見者。雖已得定而未能離初靜慮染。所發天眼唯見下地。前三有情既命終已皆生上地。所受中有生有等身。非彼境界便作是念。得靜慮者既命終已悉皆斷滅。

四、作是念：此我空無邊處天死後斷滅畢竟無有。齊此名為我正斷滅。

五、作是念：此我識無邊處天死後斷滅畢竟無有。齊此名為我正斷滅。

六、作是念：此我無所有處天死後斷滅畢竟無有。齊此名為我正斷滅。

七、作是念：此我非想非非想處天死後斷滅畢竟無有。齊此名為我正斷滅。

此中後四有執空無邊處為生死頂。乃至有執非想非非想處為生死頂。

若執空無邊處為生死頂。彼執空無邊處死後無有名善斷滅。

乃至若執非想非非想處為生死頂。彼執非想非非想處死後無有名善斷滅。

如是七種後際分別諸斷滅論。依前所說七事而起。如是七種皆說死後。故是後際分別見攝。

五現法涅槃論者。

謂外道執。若於現在我受安樂名得涅槃。若我有苦爾時不名得涅槃者不安樂故。

初、作是念。此我清淨解脫出離一切災橫。謂現受用妙五欲樂爾時名得現法涅槃。

第二、能見諸欲過失彼作是念：欲所生樂眾苦所隨多諸怨害。定所生樂微妙寂靜無眾苦隨離諸怨害。復作是念。此我清淨解脫出離一切災橫。謂現安住最初靜慮。爾時名得現法涅槃。

第三、能見諸欲尋伺俱有過失。彼作是念：此我清淨解脫出離一切災橫。謂現安住第二靜慮爾時名得現法涅槃。

第四、能見諸欲尋伺及喜過失。彼作是念：此我清淨解脫出離一切災橫。謂現安住第三靜慮爾時名得現法涅槃。

第五、能見諸欲尋伺喜入出息皆有過失。彼作是念：此我清淨解脫出離一切災橫。謂現安住第四靜慮爾時名得現法涅槃。

問：云何此五現法涅槃論是後際分別見攝？

答：此五雖緣現在而待過去名後。是故說為後際分別。

復有說者。此五執我現既有樂後亦有樂。故是後際分別見攝。

問：若爾。何故說為現法涅槃論者。

答：現樂為先而執後樂。現居先故用標論名。

如是五種後際分別。現涅槃論依前所說五事而起。

如契經說：「苾芻當知！世間沙門、婆羅門等，所依諸見皆入二見：謂有見、無有見。」

今應分別。云何諸見一切皆入此二見中。

答：非此入言顯攝彼體。但顯彼入二見品中。所以者何。

有見者，即常見。

無有見者，即斷見。

諸惡見趣雖有多種無不皆入此二品類。

如〈此品〉

初補刺拏說「無施與等」五類邪見入斷見品。以執無故。

有說。入二品。由執我常謗因等故。

次說「乃至活有命者死後斷壞無有等」斷見攝故即斷見品。

有作是說。此四大種士夫身乃至智者讚受入二品中。

次說「無因、無緣等」，是末塞羯梨見。

次說「造教造等」，是珊闍夷見。

此二俱入斷見品。以執無故。

有說。入二品。由執我常謗因等故。

次說「此七士身等」常見攝故即常見品。

次說「有十四億等」是無勝髮褐見。

次說「一切士夫諸有所受無不皆以宿作為因等」。是離繫親子見。

此二俱入二品。以執有我後斷滅故。

次說「一切士夫所受皆是無因無緣等」。是犍迦多衍那見。入斷見品。以執無故。

有說。入二品。以執我常謗無因故。

次說「自作苦樂等」此入二品。以執有我後斷滅故。

次說「所受苦樂非自作等」入斷見品。以執無故。

有說。入二品。以執我常謗無因故。

次說「我及世間常等」常見攝故即常見品。

次說「諦故住故我有我等」常見攝故即常見品。

次說「諦故住故我無我等」斷見攝故即斷見品。

次說「我觀我等」入常見品。

次說「受妙五欲等」入常見品。執有我常得涅槃故。

有說。入二品。以執有我後斷滅故。

次說「風不吹等」常見攝故即常見品。

次說「眾生執我作等」入二見品。以執有我後斷滅故。

後說「諸欲淨妙快意受用而無過失等」入常見品。執有我常受勝欲故。

有說。入二品。以執有我後斷滅故。

契經中說。我有想見、我無想見、我非有想非無想見、斷滅見、現法涅槃見。此五入一見品。謂

前三入常見品。

第四入斷見品。

第五。有說。入常見品。有說。入二品。

《梵網經》中所說六十二見。亦總入此二見品中。

謂前際分別見中

四遍常論，入常見品。

四一分常論。

有說。入常見品。

有說。入二品以執有常有無常故。

二無因論入斷見品。

有說。入二品。以執我常謗無因故。

有邊等四論。及不死矯亂四論入常見品。

有說。入二品以執我常後亦斷故。

後際分別見中

有想、無想、非有想非無想論。皆常見攝故即常見品。

七斷滅論斷見攝故即斷見品。

五現法涅槃論入常見品。執有我常得涅槃故。

有說。入二品。以執有我現得涅槃後斷滅故。

《迦多衍那契經》中說。世有二見。一者有見。二者無見。如次攝入常、斷見品。

《師子吼經》說。一切見皆依二見。謂有見、無有見。

依有見者，耽著有見憎無有見。

依無有見者，耽著無有見憎有見。此二如次亦即攝入常、斷見品。

如《契經》說。常見外道或執轉變。或執隱顯。或執往來境界常等。如是一切常見攝故即常見品。

如《契經》說：。有外道執命者即身。命者異身。命者非即身。命者非異身。

問：外道何故執『命者即身』耶。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彼見世間身生時說有情生。身壞時說有情死故。

復次，彼見世間於有色根身說有命者。於無色根身說無命者故。

復次，彼見世間於身相差別起男女想故。

復次，彼見世間於身力強弱說強弱者故。

復次，彼見世間身形長短麤細肥瘦白黑等異說長短等者故。

復次，彼見世間於身一分有被損害時。遍身皆受不安隱苦故。

復次，彼見世間憂及喜時。流淚毛豎顏色怡悅故。

復次，彼見世間皆於身起我名想故。

有餘師說。彼見世間守宮蛭蜴等尾。若斷時各能動轉故。

大德說曰。彼見世間於有色根身說有情形相。有情言音。有情好醜。有情威儀。有情作業等故。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諸外道說命者即身。

問：外道何故執『命者異身』耶。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彼諸外道執色為身。執心心所以為命者。色與心等相續各異。彼覺色身前後轉變。不覺心等前後異相。故起此見

復次，彼見身麤心心所細。命者是細故異於身。

復次，彼見威儀隨意欲轉。即執意欲以為命者。威儀即身轉變差別。

復次，彼見死者身相無異。便作是念。命者離身說名為死故與身異。

復次，彼見色身與心心所分位前後轉變各異。彼執心等即是命者故異於身。

復次，彼見色身有多分。而命者是一故異於身。

復次，彼諸外道見捨前有身受中有身。復捨中有身受今有身。如是展轉身雖有異而命者一故異於身。

有餘師說。彼見睡眠時身亦有動轉。故知其中別有命者。

復次，彼見夢時。身在本處而有命者遊歷他方。故知異身別有命者。

復有說者。彼見依定能憶過去。及知未來多身差別便作是念。身雖有多而命者一。故知各異。

復次，彼見世間身無動轉。能憶過去及知未來。故知離身別有命者。

有作是說。彼見世間。憶先所作及所更事。而身不動。故知離身別有命者。

或有說者。彼見身形前後位異。工巧智等隨轉無別。故知離身別有命者。

大德說曰。彼見世間不自在者及自在者。身俱動搖。故知彼身由命者轉。

問：外道何故執『命者非即身』。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彼見世間身多分異。命者不異故非即身。

復次，彼見世間身隨緣轉。命者不爾故非即身。

復次，彼見世間身有增減損益等異。命者不爾故非即身。

大德說曰。彼見世間一身而有種種相異。命者不爾故非即身。

問：外道何故執『命者非異身』。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彼見異身無別實物命者可得。故執命者非異於身。所餘如前即身中說。

大德說曰。彼見世間於自身上而起我愛。不於餘法故執命者非異於身。所餘如前即身中說。

然諸愚夫於色心等剎那相續不善了知。說有命者即異身等。

若說即身及非異身入斷見品。

若說異身及非即身入常見品。

故諸外道諸惡見趣無不皆入斷常品中。

一切如來應正等覺對治彼故宣說中道。謂色心等非斷、非常

問：云何應知死後非斷。

尊者世友作如是言。見今時心多念相續。由前前滅有後後生。後心必依前心而起。前心有力必引後心。遇極厭緣後方不起。由斯此世初受生心定有前心為因引起。將命終位無極厭緣。正死時心定能引後。前身既能引今身起。今身何故不引後身。由是應知死後非斷。

復次，見今根覺依已起根復能為因引意覺起。故知胎中最初意覺必因過去根覺引生。前生既能引今生起。今生何故不引後生。由是應知死後非斷。

大德說曰。非離餘心有餘心轉。亦見有色隨心而生。復見有心依色而起。由煩惱故有色心生。由是應知死後非斷。

復次，現見前念有煩惱身必能引生後念心色。知命終位有煩惱者定能引後心色令生。由是應知死後非斷。

問：諸色心等何故非常。

答：轉變非恒。豈是常住。

問：寧知轉變不由隱顯而執彼體有生滅耶。

尊者世友作如是說。若彼轉變但由隱顯。則處胎藏嬰孩童子少中老位皆應頓起。然漸次起。故知轉變體有生滅不由隱顯。

復次，若彼轉變但由隱顯。則處胎藏嬰孩童子少中老位應有間斷。然無間斷。故知轉變體有生滅不由隱顯。

大德說曰。世間現見眾緣合時有諸法起。緣若乖離諸法便壞。非隱顯者有此差別。故知轉變不由隱顯。但由彼體有生有滅。

復次，法轉變時前後相別體亦應別。相體一故。若法常住雖有隱顯分位差別而相無異。故知轉變體有生滅

〈伽他納息 第六〉

所有義趣。如文易了故不復釋

見，梵，父，勝，網， 車，本，信，流轉， 母，王，慧，脫，根； 此章願具勝

三藏法師玄奘譯斯論訖說二頌言

佛涅槃後四百年 迦膩色加王瞻部 召集五百應真士 迦濕彌羅釋三藏
其中對法毘婆沙 具獲本文今譯訖 願此等潤諸含識 速證圓寂妙菩提

說一切有部發智大毘婆沙論卷第二百

【分類連結】

【攝頌總集】

～ · [雜蘊](#) · [結蘊](#) · [智蘊](#) · [業蘊](#) · [大種蘊](#) · [根蘊](#) · [定蘊](#) · [見蘊](#) · ～
～ · [界](#) · [根](#) · [世](#) · [業](#) · [惑](#) · [賢](#) · [智](#) · [定](#) · ～

【雜 蘊 第一】

〈世第一法納息第一〉	世第一法七 、 頂二 、 暖 、 身見 、 十一見攝斷 ；	此章願具說
〈智納息 第二〉	一智識 、 因緣 、 二心 、 念 、 祭祀 、 三根 、 用過去 、 疑 、 名句文身 、 佛訶責 、 六因 、 隨眠心及斷 、 因境斷識義 ；	此章願具說
〈補特伽羅納息第三〉	緣起 、 緣 、 息依 、 心依 、 無有愛 、 心脫 、 依 、 界 、 想 ；	此章願具說
〈愛敬納息 第四〉	愛養敬 、 力 、 滅 、 涅槃 、 蘊 、 究竟 、 取 、 遍知 、 三歸 ；	此章願具說
〈無慚愧納息 第五〉	黑白 、 二根 、 心 、 掉悔 、 惛睡 、 夢 、 蓋 、 無明 、 不共 ；	此章願具說
〈相納息 第六〉	二 、 三相同異 、 老 、 死 、 無常 、 強 、 三相一剎那 ；	此章願具說
〈無義納息 第七〉	無義 、 念 、 無相 、 知法輪 、 漏盡 、 多欲足 、 滿養 ；	此章願具說
〈思納息 第八〉	思 、 尋 、 掉等別 、 愚 、 知 、 憍 、 慢 、 害 、 多 、 行 、 根性 、 邪 ；	此章願具說

【結 蘊 第二】

〈不善納息 第一〉	三結等 、 性熟 、 斷 、 見 、 有 、 根 、 繫 、 是在 、 具 、 成 、 緣 ；	此章願具說
〈一行納息 第二〉	結一行 、 歷六 、 小 、 大七 、 攝 、 有 、 依 、 繫 、 道 、 遍知 ；	此章願具說
〈有情納息 第三〉	頓漸繫離繫 、 果攝七 、 成三 、 死生 、 不六種 ；	此章願具說
〈十門納息 第四〉	四十二 、 隨增 、 二緣 、 無間 、 有 、 根 、 成不 、 知 、 證 ；	此章願具說

【智 蘊 第三】

〈學支納息 第一〉	八學 、 十無學 、 見等 、 覺道三 、 俗 、 無漏見智 ；	此章願具說
〈五種納息 第二〉	邪正見智五 、 左慧 、 學等三 、 梵 、 忍 、 五忍見 ；	此章願具說
〈他心智納息 第三〉	二智 、 二解脫 、 明智 、 三證淨 、 顛倒 、 等持 、 修 ；	此章願具說
〈修智納息 第四〉	八智 、 攝 、 成 、 修 、 相緣緣 、 斷 、 證 、 智知 、 想 、 七善 ；	此章願具說
〈七聖納息 第五〉	七聖於五德 、 二成 、 現三 、 現 、 相應 、 事 、 四門 ；	此章願具說

【業 蘊 第四】

〈惡行納息 第一〉	三行對三根 、 及對十業道 、 三業對十道 、 九門業相攝 、 身心受四句 、 三降體云何 、 何大罪大果 ；	此章願具說
〈邪語納息 第二〉	三邪正一異 、 三惡行曲等 、 妙淨默相攝 、 非理等六句 、 業得 、 果三世 、 八句異熟果 、 五業非前後 ；	此章願具說
〈害生納息 第三〉	害生命四種 、 二熟 、 二防護 、 身及業成就 、 雜染果異熟 、 不善顛倒等 、 繫不繫成就 、 命終受生處 ；	此章願具說
〈表無表納息 第四〉	表無表總別 、 四性三世成 、 業果界是非 、 有漏等學等 、 身戒與心慧 、 總別修不修 、 戒類三世成 ；	此章願具說
〈自業納息 第五〉	自業 、 義 、 世 、 成 、 對異熟 、 成墮 、 智謀害 、 留捨 、 心亂 、 纏 、 佛教 、 書 、 數 、 算 、 印 、 詩 、 世間工業處 、 成就學等戒 ；	此章願具說

【大種蘊 第五】

〈大造納息 第一〉	大種所造處 、 幾四二五三 、 大造成不成 、 成大對造四 、 唯成所造四 、 大種等七種 、 依定滅 、 住果 ；	此章願具說
〈緣納息 第二〉	大造 、 心 、 處 、 根 、 相對緣有幾 、 相應 、 造三世 、 世界辯成 、 緣 、 大種與造色 、 界 、 世為同異 、 四體 、 攝識門 ；	此章願具說
〈具見納息 第三〉	六色何大造 、 三色孰為因 、 化九 、 中有七 、 世 、 劫 、 心三分 、 緣 、 因 、 緣各四 、 無色 、 除色想 、 互攝四 、 七 、 九 ；	此章願具說
〈執受納息 第四〉	十七對幾緣 、 對自他有八 、 唯對他有九 、 八何義 、 內外 、 八門受相攝 、 九位十五門 、 現在未來修 ；	此章願具說

【根 蘊 第六】

〈根納息 第一〉	根 、 學 、 善等三 、 異熟 、 三六斷 、 見等 、 有尋等 、 受相應 、 界繫 、 因緣四 、 凡聖 、 蘊攝 、 七攝三 、 為緣生 、 幾緣 ；	此章願具說
〈有納息 第二〉	得一 、 遍知三 、 沙門果九節 、 四智 、 法類智 、 緣相應五門 、 學 、 無學根得 、 無間證四果 、 幾根斷滅起 ；	此章願具說
〈觸納息 第三〉	十六觸 、 相攝 、 根相應 、 成就 、 遍知 、 滅作證 ；	此章願具說
〈等心納息 第四〉	等心 、 壽 、 二定 、 無想 、 攝 、 相應 、 界死生 、 涅槃 ；	此章願具說
〈一心納息 第五〉	相應緣 、 不離 、 不修修 、 得根 、 捨得 、 未知根 、 五門辯二智 、 初盡無生智 、 盡無生所緣 、 七正 、 互相應 ；	此章願具說
〈魚納息 第六〉	總 、 三世成就 、 不成就亦然 、 善等根為因 ；	此章願具說
〈因緣納息 第七〉	五三 、 四 、 四八 、 八八八四門 、 辯根因所緣 ；	此章願具說

【定 蘊 第七】

〈得納息 第一〉	五得 、 四起 、 支 、 味 、 入 、 生 、 無量 、 斷結 、 受果處 ；	此章願具說
〈緣納息 第二〉	八味淨無漏 、 成 、 不成 、 得 、 捨 、 退 、 修 、 初入 、 緣 ；	此章願具說
〈攝納息 第三〉	攝 、 可得 、 相應 、 成不 、 得 、 捨 、 退 、 頓漸 、 滅依定 ；	此章願具說
〈不還納息 第四〉	不還 、 學 、 無學 、 順 、 逆 、 住 、 極二 、 菩薩記 、 願智 、 無淨 、 四雙別 、 住斷 、 法調伏 、 法隨法及行 、 法輪 、 正法 、 世 ；	此章願具說
〈一行納息 第五〉	一行 、 六 、 七 、 修 、 斷 、 正性 、 二智 、 二樂 、 異二起 、 相定 、 出定聞 、 定不定 、 覺支 、 斷知 、 天眼耳 、 退 、 得五通 、 果 ；	此章願具說

【見 蘊 第八】

〈念住納息 第一〉	念住有六門 、 如實知有八 、 貪瞋癡增減 、 死受 、 涅槃心 、 弟子先涅槃 、 佛涅槃出定 、 四有 、 三有 、 行 ；	此章願具說
〈三有納息 第二〉	三有 、 隨眠 、 想 、 六尋 、 明無明 、 對因等有無 ；	此章願具說
〈想納息 第三〉	想 、 心 、 知等四 、 無緣法 、 見疑 、 因道等攝三 ；	此章願具說
〈智納息 第四〉	智斷厭離修 、 緣 、 觸 、 慢 、 業 、 事 、 攝餘 、 攝一切 ；	此章願具說
〈見納息 第五〉	邪 、 斷 、 邪 、 常見 、 戒 、 邪 、 戒 、 邪 、 常 、 六見 、 五涅槃 、 九慢類 、 常見 、 速執自他作 、 悟則二非有 、 具慢 、 及得等 ；	此章願具說
〈伽他納息 第六〉	見 、 梵 、 父 、 勝 、 網 、 車 、 本 、 信 、 流轉 、 母 、 王 、 慧 、 脫 、 根 ；	此章願具說

【攝頌集】

～ · 雜蘊 · 結蘊 · 智蘊 · 業蘊 · 大種蘊 · 根蘊 · 定蘊 · 見蘊 · ～
～ · 界 · 根 · 世 · 業 · 惑 · 賢 · 智 · 定 · ～

【雜 蘊 第一】

〈 <u>世第一法納息第一</u> 〉	<u>世第一法七</u> ,	<u>頂二</u> , <u>暖</u> , <u>身見</u> ,	<u>十一見攝斷</u> ;	此章願具說
〈 <u>智納息 第二</u> 〉	<u>一智識</u> , <u>因緣</u> ,	<u>二心</u> , <u>念</u> , <u>祭祀</u> ,	<u>三根</u> , <u>用過去</u> ,	疑, <u>名句文身</u> ,
	<u>佛訶責</u> , <u>六因</u> ,	<u>隨眠心及斷</u> ,	<u>因境斷識義</u> ;	此章願具說
〈 <u>補特伽羅納息第三</u> 〉	<u>緣起</u> , <u>緣</u> , <u>息依</u> ,	<u>心依</u> , <u>無有愛</u> ,	<u>心脫</u> , <u>依</u> , <u>界</u> , <u>想</u> ;	此章願具說
〈 <u>愛敬納息 第四</u> 〉	<u>愛養敬</u> , <u>力</u> , <u>減</u> ,	<u>涅槃</u> , <u>蘊</u> , <u>究竟</u> ,	<u>取</u> , <u>遍知</u> , <u>三歸</u> ;	此章願具說
〈 <u>無慚愧納息 第五</u> 〉	<u>黑白</u> , <u>二根</u> , <u>心</u> ,	<u>掉悔</u> , <u>惛睡</u> , <u>夢</u> ,	<u>蓋</u> , <u>無明</u> , <u>不共</u> ;	此章願具說
〈 <u>相納息 第六</u> 〉	<u>二</u> , <u>三相同異</u> ,	<u>老</u> , <u>死</u> , <u>無常</u> , <u>強</u> ,	<u>三相一剎那</u> ;	此章願具說
〈 <u>無義納息 第七</u> 〉	<u>無義</u> , <u>念</u> , <u>無相</u> ,	<u>知法輪</u> , <u>漏盡</u> ,	<u>多欲足</u> , <u>滿養</u> ;	此章願具說
〈 <u>思納息 第八</u> 〉	<u>思</u> , <u>尋</u> , <u>掉等別</u> ,	<u>愚</u> , <u>知</u> , <u>憍</u> , <u>慢</u> , <u>害</u> ,	<u>多</u> , <u>行</u> , <u>根性</u> , <u>邪</u> ;	此章願具說

【結 蘊 第二】

〈 <u>不善納息 第一</u> 〉	<u>三結等</u> , <u>性</u> , <u>熟</u> ,	<u>斷</u> , <u>見</u> , <u>有</u> , <u>根</u> , <u>繫</u> ,	<u>是在</u> , <u>具</u> , <u>成</u> , <u>緣</u> ;	此章願具說
〈 <u>一行納息 第二</u> 〉	<u>結一行</u> , <u>歷六</u> ,	<u>小</u> , <u>大七</u> , <u>攝</u> , <u>有</u> ,	<u>依</u> , <u>繫</u> , <u>道</u> , <u>遍知</u> ;	此章願具說
〈 <u>有情納息 第三</u> 〉	<u>頓漸繫離繫</u> ,	<u>果攝七</u> , <u>成三</u> ,	<u>死生</u> , <u>不六種</u> ;	此章願具說
〈 <u>十門納息 第四</u> 〉	<u>四十二</u> , <u>隨增</u> ,	<u>二緣</u> , <u>無間</u> , <u>有</u> ,	<u>根</u> , <u>成不</u> , <u>知</u> , <u>證</u> ;	此章願具說

【智 蘊 第三】

〈 <u>學支納息 第一</u> 〉	<u>八學</u> , <u>十無學</u> ,	<u>見等</u> , <u>覺道三</u> ,	<u>俗</u> , <u>無漏見智</u> ;	此章願具說
〈 <u>五種納息 第二</u> 〉	<u>邪正見智五</u> ,	<u>左慧</u> , <u>學等三</u> ,	<u>梵</u> , <u>忍</u> , <u>五惡見</u> ;	此章願具說
〈 <u>他心智納息 第三</u> 〉	<u>二智</u> , <u>二解脫</u> ,	<u>明智</u> , <u>三證淨</u> ,	<u>顛倒</u> , <u>等持</u> , <u>修</u> ;	此章願具說
〈 <u>修智納息 第四</u> 〉	<u>八智</u> , <u>攝</u> , <u>成</u> , <u>修</u> ,	<u>相緣緣</u> , <u>斷</u> , <u>證</u> ,	<u>智知</u> , <u>想</u> , <u>七善</u> ;	此章願具說
〈 <u>七聖納息 第五</u> 〉	<u>七聖於五德</u>	<u>二成</u> , <u>現三</u> , <u>現</u> ,	<u>相應</u> , <u>事</u> , <u>四門</u> ;	此章願具說

【業 蘊 第四】

〈 <u>惡行納息 第一</u> 〉	<u>三行對三根</u> ,	<u>及對十業道</u> ,	<u>三業對十道</u> ,	<u>九門業相攝</u> ,
	<u>身心受四句</u> ,	<u>三障體云何</u> ,	<u>何大罪大果</u> ;	此章願具說
〈 <u>邪語納息 第二</u> 〉	<u>三邪正一異</u> ,	<u>三惡行曲等</u> ,	<u>妙淨默相攝</u> ,	<u>非理等六句</u> ,
	<u>業得</u> , <u>果三世</u> ,	<u>八句異熟果</u> ,	<u>五業非前後</u> ;	此章願具說
〈 <u>害生納息 第三</u> 〉	<u>害生命四種</u> ,	<u>二熟</u> , <u>二防護</u> ,	<u>身及業成就</u> ,	<u>雜染果異熟</u> ,
	<u>不善顛倒等</u> ,	<u>繫不繫成就</u> ,	<u>命終受生處</u> ;	此章願具說
〈 <u>表無表納息 第四</u> 〉	<u>表無表總別</u> ,	<u>四性三世成</u> ,	<u>業果界是非</u> ,	<u>有漏等學等</u> ,
	<u>身戒與心慧</u>	<u>總別修不修</u> ,	<u>戒類三世成</u> ;	此章願具說
〈 <u>自業納息 第五</u> 〉	<u>自業</u> , <u>義</u> , <u>世</u> , <u>成</u> ,	<u>對異熟</u> , <u>成墮</u> ,	<u>智謀害</u> , <u>留捨</u> ,	<u>心亂</u> , <u>纏</u> , <u>佛教</u> ,
	<u>書</u> , <u>數</u> , <u>算</u> , <u>印</u> , <u>詩</u> ,	<u>世間工業處</u> ,	<u>成就學等戒</u> ;	此章願具說

【大種蘊 第五】

〈大造納息 第一〉	<u>大種所造處</u>	<u>幾四二.五三,</u>	<u>大造成不成,</u>	<u>成大對造四,</u>
	<u>唯成所造四</u>	<u>大種等七種,</u>	<u>依定滅, 住果;</u>	<u>此章願具說</u>
〈緣納息 第二〉	<u>大.造.心.處.根</u>	<u>相對緣有幾,</u>	<u>相應, 造三世,</u>	<u>世界辯成, 緣,</u>
	<u>大種與造色,</u>	<u>界.世為同異,</u>	<u>四體, 攝識門;</u>	<u>此章願具說</u>
〈具見納息 第三〉	<u>六色何大造,</u>	<u>三色孰為因,</u>	<u>化九, 中有七,</u>	<u>世.劫.心三分,</u>
	<u>緣.因.緣各四,</u>	<u>無色.除色想,</u>	<u>互攝四.七.九;</u>	<u>此章願具說</u>
〈執受納息 第四〉	<u>十七對幾緣</u>	<u>對自他有八,</u>	<u>唯對他有九,</u>	<u>八何義, 內外,</u>
	<u>八門受相攝,</u>	<u>九位十五門</u>	<u>現在未來修;</u>	<u>此章願具說</u>

【根 蘊 第六】

〈根納息 第一〉	<u>根, 學.善等三.</u>	<u>異熟.三.六斷.</u>	<u>見等.有尋等.</u>	<u>受相應.界繫,</u>
	<u>因緣四, 凡聖,</u>	<u>蘊攝, 七攝三,</u>	<u>為緣生, 幾緣;</u>	<u>此章願具說</u>
〈有納息 第二〉	<u>得一, 遍知三,</u>	<u>沙門果九節,</u>	<u>四智, 法.類智,</u>	<u>緣相應五門,</u>
	<u>學.無學根得,</u>	<u>無間證四果,</u>	<u>幾根斷滅起;</u>	<u>此章願具說</u>
〈觸納息 第三〉	<u>十六觸, 相攝,</u>	<u>根相應, 成就,</u>	<u>遍知, 滅作證;</u>	<u>此章願具說</u>
〈等心納息 第四〉	<u>等心, 壽, 二定,</u>	<u>無想, 攝, 相應,</u>	<u>界死生, 涅槃;</u>	<u>此章願具說</u>
〈一心納息 第五〉	<u>相應緣, 不離,</u>	<u>不修修, 得根,</u>	<u>捨得, 未知根,</u>	<u>五門辯二智</u>
	<u>初盡無生智</u>	<u>盡無生所緣,</u>	<u>七正.互相應;</u>	<u>此章願具說</u>
〈魚納息 第六〉	<u>總.三世成就.</u>	<u>不成就亦然,</u>	<u>善等根為因;</u>	<u>此章願具說</u>
〈因緣納息 第七〉	<u>五三, 四, 四八,</u>	<u>八八八四門</u>	<u>辯根因所緣;</u>	<u>此章願具說</u>

【定 蘊 第七】

〈得納息 第一〉	<u>五得, 四起, 支,</u>	<u>味, 入, 生, 無量,</u>	<u>斷結, 受果處;</u>	<u>此章願具說</u>
〈緣納息 第二〉	<u>八.味淨無漏,</u>	<u>成, 不成, 得, 捨,</u>	<u>退, 修, 初入, 緣;</u>	<u>此章願具說</u>
〈攝納息 第三〉	<u>攝, 可得, 相應,</u>	<u>成不, 得.捨, 退,</u>	<u>頓漸, 滅依定;</u>	<u>此章願具說</u>
〈不還納息 第四〉	<u>不還, 學.無學,</u>	<u>順.逆.住, 極二,</u>	<u>菩薩記, 願智,</u>	<u>無諍, 四雙別,</u>
	<u>住斷, 法調伏,</u>	<u>法隨法及行,</u>	<u>法輪, 正法, 世;</u>	<u>此章願具說</u>
〈一行納息 第五〉	<u>一行, 六, 七, 修,</u>	<u>斷, 正性, 二智,</u>	<u>二樂, 異二起,</u>	<u>相定, 出定聞,</u>
	<u>定不定.覺支,</u>	<u>斷知, 天眼耳,</u>	<u>退, 得五通, 果;</u>	<u>此章願具說</u>

【見 蘊 第八】

〈念住納息 第一〉	<u>念住有六門,</u>	<u>如實知有八,</u>	<u>貪瞋癡增.減,</u>	<u>死受, 涅槃心,</u>
	<u>弟子先涅槃,</u>	<u>佛涅槃出定,</u>	<u>四有, 三有, 行;</u>	<u>此章願具說</u>
〈三有納息 第二〉	<u>三有, 隨眠, 想,</u>	<u>六尋, 明無明</u>	<u>對因等有無;</u>	<u>此章願具說</u>
〈想納息 第三〉	<u>想, 心, 知等四,</u>	<u>無緣法, 見疑,</u>	<u>因道等攝三;</u>	<u>此章願具說</u>
〈智納息 第四〉	<u>智斷厭離修,</u>	<u>緣, 觸, 慢, 業, 事,</u>	<u>攝餘, 攝一切;</u>	<u>此章願具說</u>
〈見納息 第五〉	<u>邪, 斷, 邪, 常見, 戒, 邪, 戒, 邪, 常,</u>	<u>迷執自他作.</u>	<u>悟則二非有,</u>	<u>六見, 五涅槃,</u>
				<u>具慢, 及得等;</u>
〈伽他納息 第六〉	<u>見, 梵, 父, 勝, 網, 車, 本, 信, 流轉,</u>	<u>母, 王, 慧, 脫, 根;</u>		<u>此章願具勝</u>

【名相】詳解：

階位 · 結 · 智 · 定 · 業 · 世 · 根 · 法數 · 其它

【階位】

- 有三聚：一邪性定聚，二正性定聚，三不定聚
- 善根有三種：一順福分，二順解脫分，三順決擇分
- 四善根：云何煖？云何頂？云何頂墮？忍 · 云何世第一法？ 能入正性離生
- 有五補特伽羅，謂隨信行、隨法行、信勝解、見至、身證
- X 有四沙門果，謂：預流果、一來果、不還果、阿羅漢果
- 有八補特伽羅：一、預流向，二、預流果，……
 - 家家是預流差別，一間是一來差別
- 有五種不還補特伽羅，謂中般涅槃、……乃至上流往色究竟
- 如《契經》說：佛告苾芻：有七善士趣。能進斷餘結得般涅槃。
- 問：何故名阿羅漢？ · 阿羅漢有六種
- 云何時愛心解脫？乃至廣說 · 何故名時解脫 · 何故名不時解脫 · 退 · 諸用此道，斷欲界結。退此
道時還得彼結繫不？乃至廣說 · 彼成就無學戒蘊、定蘊、慧蘊、解脫蘊、解脫智見蘊
- 預流者，猶畜妻子，處妙臥具 ·
- 三結乃至九十八隨眠一一盡何果攝？〈聲聞的階位〉：

七賢

外三 𠂆 五停心
 ┆ 別相念住
凡賢 𠂆 總相念住

內四 𠂆 煖
 善 𠂆 頂 頂墮
凡根 𠂆 忍
 𠂆 世第一法

七聖

有學道	見道修道	加行	隨信行：何故名	隨法行 · 何故名	預流向	
		根	信勝解：何故名	見 至 · 何故名	預流果	正性離生
					家家	
					一來向	
					一間	
無學道					一來果	
					不還向	
		定	身 證 · 何故名	不還果（五種不還 · 七種不還）		
					中 般涅槃 · 生 般涅槃 · 有行般涅槃 · 無行般涅槃 · 上流往色究竟（全超 · 半超 · 一切處歿）	
					阿羅漢向	
無學道		時解脫	不時解脫	阿羅漢果（阿羅漢有六種 · 九無學）		
		解脫 慧解脫：何故名		退法 · 思法 · 護法 · 安住法 · 堪達法 · 不動法		
		定及解脫	俱 解脫 · 俱解脫			

【結】

- ・ 有三 結，謂有身見結、戒禁取結、疑結
- ・ 有三不善根，謂貪不善根、瞋不善根、癡不善根
- ・ 有三 漏，謂欲漏、有漏、無明漏 不知前際

- ・ 有四 瀑 流，謂欲瀑流、有瀑流、見瀑流、無明瀑流
- ・ 有四 軛，謂欲軛、有軛、見軛、無明軛
- ・ 有四 取，謂欲取、見取、戒禁取、我語取
- ・ 有四 身 繫，謂貪欲身繫、瞋恚身繫、戒禁取身繫、此實執身繫

- ・ 有五 蓋，謂貪欲蓋、瞋恚蓋、昏沈睡眠蓋、掉舉惡作蓋、疑蓋
如《契經》說：「有五蓋」為五蓋攝諸蓋？為諸蓋攝五蓋？乃至廣說
- ・ 有五 結，謂貪結、瞋結、慢結、嫉結、慳結
- ・ 有五順下分結，謂貪欲順下分結、瞋恚順下分結、有身見順下分結、戒禁取順下分結、疑順下分結
- ・ 有五順上分結，謂色貪順上分結、無色貪順上分結、掉舉順上分結、慢順上分結、無明順上分結
- ・ 有五 見，謂有身見、邊執見、邪見、見取、戒禁取

- ・ 有六 愛 身，謂眼觸所生愛身、耳、鼻、舌、身、意觸所生愛身
- ・ 有七 隨 眠，謂欲貪隨眠、瞋恚隨眠、有貪隨眠、慢隨眠、無明隨眠、見隨眠、疑隨眠
- ・ 有九 結，謂愛結、恚結、慢結、無明結、見結、取結、疑結、嫉結、慳結
- ・ 有九十八隨眠，謂欲界繫三十六隨眠，色、無色界繫各三十一隨眠
- ・ 以百八事（煩惱）
- ・ 一補特伽羅於此生十二支緣起。幾過去？幾未來？幾現在...

- ・ 復次，此中因說心所。應說：大地...等法。

【智】

復次，有三種念住，謂聞、思、修所成差別

聞、思、修所成慧其相云何？

有八智，謂法智乃至道智

云何他心智？云何宿住隨念智·云何他心智？云何宿住隨念智？

· 盡智· 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

問：聖種自性云何

吾當為汝說四十四智事·

吾當為汝說七十七智事

如說：「法隨法行」

應知行迹差別有四：一、苦遲通行...

此現觀邊世俗智

四無礙解自性是何？

云何法輪

一補特伽羅於此生十二支緣起幾過去？幾未來？幾現在耶

諸預流者。於四顛倒（常、樂、我、淨）

總說：有三十七菩提分·〈智蘊第三·學支納息〉

四念住者...四正斷者·四神足者·五根者·五力·七覺支者·八道支者〈大種蘊第五·執受納息〉

四念處經中有貪心離貪心...等

入息出息，當言：依身轉耶？依心轉耶？

有四念住，謂身、受、心、法念住〈見蘊·念住納息·念住有六門〉

復次，有三種念住，謂聞、思、修所成差別〈見蘊·念住納息·念住有六門〉

七覺支、八道支一一現在前時，幾覺支？幾道支現在前耶？

不淨觀總有三位

齊何名菩薩

三十二大丈夫相者·

菩薩經三劫阿僧企耶，修四波羅蜜多而得圓滿·劫阿僧企耶量云何可知？

如說：「慈氏！汝於來世當得作佛

菩薩身具那羅延力，此力其量云何？ 已說佛身力，意（十）力今當說 已說佛十力，當說四無畏

已說無畏，當說大悲 已說佛大悲，當說三念住

諦現觀時於何最初而得證淨，佛耶？法耶？僧耶？

諸歸依佛者，何所歸依？...乃至廣說

問：何故異生不名世尊弟子？ 〈不善納息·具〉

問：何故異生不名世尊弟子？ 〈具見納息·六色何大造〉

契經、應頌、記說、伽他、自說、因緣、譬喻、本事、本生、方廣、希法、論議。名何法

【定】

- ・ [於空、無願、無相三三摩地](#)
- ・ [有三重三摩地，謂空空三摩地、無願無願三摩地、無相無相三摩地](#)
- ・ [云何無學定蘊？答：無學三三摩地，謂空、無願、無相](#)
- ・ [四無量者，一慈、二悲、三喜、四捨。](#)
- ・ [四無色者，謂空無邊處、識無邊處、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
- ・ [八解脫者，一、有色觀諸色解脫。二、內無色想觀外色解脫。](#)
- ・ [八勝處者，一、內有色想觀外色少。二、內有色想觀外色多。](#)
- ・ [十遍處者，謂青、黃、赤、白、地、水、火、風、空無邊處、識無邊處遍處。](#)

- ・ [願智云何？云何無諍行？](#)
- ・ [無想定自性云何？](#)
- ・ [滅盡定自性云何？入滅盡定](#)
- ・ [生無想天？](#)
- ・ [如《施設論》說：有五淨居，謂無煩、無熱、善現、善見、色究竟天](#)
- ・ [修此觀者復有三種：一者樂略，二者樂廣，三樂廣略](#)
- ・ [一切初靜慮皆有五支耶？](#)
- ・ [思惟何等入慈定](#)
- ・ [十想，謂無常想...](#)
- ・ [七處善三義觀](#)
- ・ [如世尊說：有除色想](#)
- ・ [四識住、七識住，](#)
- ・ [九有情居](#)
- ・ [五通者](#)
- ・ [聖種自性云何](#)
- ・ [如說：「法隨法行」](#)
- ・ [八勝處者](#)
- ・ [十遍處者](#)

【業】

三惡行者、三不善根

三妙行者，調身妙行、語妙行、意妙行

三善根者，調無貪、無瞋、無癡善根

云何名善、不善、無記耶？

斷生命...乃至邪見皆有三種：一、從貪生。二、從瞋生。三、從癡生

今當顯示十不善業道“根本、加行、後起”三種差別

今應顯示十善業道“根本、加行、後起”三種差別

調斷生命業道增時。一切外物皆少光澤不久堅住

復有說者。由三果故立十業道：一、異熟果，二、等流果，三、增上果

三業者，調身業、語業、意業

十業道者，調身三業道、語四業道、意三業道

四緣，調因、等無間、所緣、增上緣

復有三業，調順現法受業、順次生受業、順後次受業

復有三業，調順樂受業、順苦受業、順不苦不樂受業

如說三障，調煩惱障、業障、異熟障

三惡行中何者最大罪？

三妙行中何者最大果？

三曲云何？調諂所起身、語、意業

三穢云何？調瞋所起身、語、意業

三濁云何？調貪所起身、語、意業

四業，調黑黑異熟業、白白異熟業、黑白黑白異熟業、非黑非白無異熟業能盡諸業

四非聖語者

契經中說：生有四種，調卵生、胎生、濕生、化生

有律儀、有不律儀，有住律儀者、有住不律儀者

無間業有五種

然《契經》中說：果有五種：一等流果，二異熟果，三離繫果，四士用果，五增上果

如世尊說：鄔波索迦有五學處，調離殺生、離不與取、離欲邪行、離虛誑語、離飲諸酒

問：頗有唯受三歸成近事不？為有律儀缺減成近事不？

如契經說：近住律儀具足八支，何等為八？調離害生命、離不與取、離非梵行、離虛誑語、離飲諸酒諸放逸處、離歌舞倡伎、離塗飾香鬘、離高廣床、離非時食

若成就身表。彼成就此無表耶？

雜修靜慮以何為自性？

・何緣祭祀餓鬼則到非餘趣耶

【世】

此三災起先後云何？

如彼大劫有大三災，如是中劫小三災現

劫名何法？

一歲有十二月。晝夜增、減略為二時。由減及增各六月故

心起、住、減分名何法

五趣，謂棕落迦、傍生、鬼、人、天趣

已說五趣一一差別。於彼中有阿素洛今當說

・・瞻部洲 人，身長 三肘半，或有過者

四識住者，七識住者，九有情居

此除色想。自體云何

契經中說：生有四種。謂卵生、胎生、濕生、化生

說論中有（中陰有無）：

問：何故尊者此〈納息〉中數依中有而作論耶？

如說四有，謂本有、中有、生有、死有

中有，當言：有大種？無大種耶？乃至廣說

【根】

二十二根：

未知當知根云何...

有十六觸，謂

【法數】

・ ～ ∴ ～ ・

五蘊者、五取蘊者、六界者、十八界者、十二處者、當言：一眼見色？二眼見色耶

有 二法，謂有色、無色法 復有二法，謂有見、無見法 復有二法，謂有對、無對法
復有二法，謂有漏、無漏法 復有二法，謂有為、無為法

復有三法，謂過去、未來、現在法
復有三法：謂學、無學、非學非無學法
復有三法：謂見所斷、修所斷、無斷法

四 諦者，謂苦諦、集諦、滅諦、道諦
四靜慮者，謂初靜慮、第二靜慮、第三靜慮、第四靜慮
四無量者，一慈、二悲、三喜、四捨
四無色者，謂空無邊處、識無邊處、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

八解脫者・八勝處者・十遍處者
大地...等法

【其它】

果者三果，謂士用、異熟、增上果

四種答：即此經中復作是說。應以四事觀察補特伽羅。知彼具壽為可與語、為不可與語。云何為四？因明論中說破他義有三種路；佛契經中明破他說亦有三路

果有五種：一等流果，二異熟果，三離繫果，四士用果，五增上果

果有九種：謂於前五更加四種：一安立果，二加行果，三和合果，四修習果

如世尊說：有三界，謂斷界、離界、滅界

審觀慈氏三無數劫修四波羅蜜多得圓滿不

八世法者：一利，二無利，三譽，四非譽，五讚，六毀，七樂，八苦

利...等八法如來亦有何故言超

問：佛亦曾遇此世八法。如何說佛解脫此耶

如來亦有世八法何故言離

有三種作意：謂自相作意、共相作意、勝解作意

應以四事觀察補特伽羅。知彼具壽為可與語？為不可與語？云何名應一向記問...

事有五種，一自性事，二繫事，三所緣事，四因事，五攝受事〈見蘊第八·智納息〉

事有五種：一自體事，二所緣事，三繫事，四因事，五攝受事〈結蘊第二·一行納息〉

有六因，謂相應因...乃至能作因

如是六因誰有何果

名有六種。一功德名。二生類名。三時分名。四隨欲名。五業生名。六標相名

類百法：復次，此中因說心所。應說大地等法

生惡趣者，識在腳滅

問：佛為何等所化有情。說“蘊、處、界”廣略三法

問：施、與愛樂、祠祀有何差別

有十六觸

五妙欲者。

聖種自性云何

如來藏心性本淨論：

如世尊說：「心解脫貪瞋癡」。何等心得解脫？有貪瞋癡心耶？離貪瞋癡心耶？

・契經、應頌、記說、伽他、自說、因緣、譬喻、本事、本生、方廣、希法、論議。名何法？

【故事類】

· [佛本生](#) · [佛傳](#) · [佛功德](#) · [他佛](#) · [聲聞眾](#) · [尼](#) · [天](#) · [仙人](#) · [梵志](#) · [國王](#) · [居士](#) ·
· [鬼](#) · [畜生](#) · [地獄](#) · [譬喻](#) ·

分類法：人物，因果，對話內容

【佛本生】修行

- 遇大釋迦佛初發菩提心：過去久遠人壽百歲時，有佛名釋迦牟尼出現於世，生剎帝利釋迦種中，母名摩訶摩耶，父名淨飯，子名羅怛羅。城名劫比羅筏窰觀，多諸釋種，侍者弟子名阿難陀，第一雙弟子名舍利子、大目犍連。
- 作旃荼羅王為子求婚論辯婆羅門：謂佛往昔為菩薩時，為化有情發大誓願，有時曾作旃荼羅王名曰三鈎，善通一切書論呪術。
- 一切施王施眼求佛道：佛昔日為菩薩時，曾作國王名一切施，能滿一切來求者意，天上人中此名流布，時天帝釋知已念言：「彼王如斯惠施無倦，為求無上正等菩提？為希世間名譽天位？若希天位或為我怨，當往驗之知其施意。」
- 熊救樵者，樵反仇報：曾聞有採樵者，入山遇雪迷失途路，時會日暮雪深寒凍，將死不久即前入一蒙密林中，乃見一熊先在林內，形色青紺眼如雙炬，其人惶恐分當失命，此實菩薩現受熊身，見其憂恐尋慰喻言：「汝今勿怖！父母於子或有異心，吾今於汝終無惡意」
- 忍辱仙人發願先度羯利：曾聞過去此賢劫中有王名羯利，時有仙人號為忍辱，住一林中勤修苦行。
- 釋迦菩薩為王說伽他頌：謂昔有王名曰多求，稟性兇暴貪求無厭～時釋迦菩薩生彼國中大婆羅門村。少因緣故來至王都。
- 釋迦菩薩遇底砂佛修相好：過去有佛號曰底砂，或曰補砂，彼佛有二菩薩弟子勤修梵行：一名釋迦牟尼，二名梅怛儼藥。
- 問：何故菩薩唯於觀史多天受天趣最後異熟。不於餘天耶。

〈三祇相貌〉

- 自知作佛：是故菩薩乃至初無數劫滿時，雖具修種種難行苦行，而未能決定自知作佛。
- 惠施相貌：若時菩薩雖行惠施，而未能捨一切物施一切田，齊此名為初劫阿僧企耶。
- 逢事諸佛：然從彼佛發是願後，乃至逢事實髻如來，是名初劫阿僧企耶滿。

〈成佛資糧〉

- 四度：問：如說菩薩經三劫阿僧企耶，修四波羅蜜多而得圓滿，謂“施波羅蜜多、戒波羅蜜多、精進波羅蜜多、般若波羅蜜多”當言於何時分修何波羅蜜多而得圓滿。
- 六度：外國師說：有六波羅蜜多謂於前四加“忍、靜慮”。
- 事佛：於一一劫阿僧企耶逢事幾佛？

[佛本生](#) · [佛傳](#) · [佛功德](#) · [他佛](#) · [聲聞眾](#) · [尼](#) · [天](#) · [仙人](#) · [梵志](#) · [國王](#) · [居士](#) · [鬼](#) · [畜生](#) · [地獄](#) · [譬喻](#)

【佛傳】

- ・菩薩或起欲、恚、害尋而不放逸，佛告苾芻：我未證得三菩提時，或起欲尋、恚尋、害尋；或起出離尋、無恚尋、無害尋。雖起欲尋、恚尋、害尋而不放逸。
- ・菩薩起欲、恚、害尋，須臾覺察生重慚愧：有作是說：菩薩棄捨轉輪王位，踰城出家，求無上覺。尋訪師友至王舍城，於日初分入城乞食，百千眾生圍遶瞻仰，禮拜讚歎心無厭足。菩薩於彼初起欲尋，眾圍遶故妨廢乞食飢火所惱復起恚尋，瞋心漸歇害尋復起；須臾覺察生重慚愧。……

〈受供、降魔、成道〉

- ・菩薩受供降魔：曾聞菩薩知修苦行非真道已，遂受難陀、難陀跋羅姊妹所奉具十六德香蜜乳糜，食已身心安隱有力。
- ・世尊住在鄢盧頻螺池邊泥爛繕那河側菩提樹下，成佛未久為諸聲聞略說法要，告諸苾芻：「我已解脫無義苦行得解脫彼甚為善哉，自正願力速證無上佛菩提故。」
- ・時彼天魔復請佛曰：「若此苦行不獲利安，佛修何道得真清淨？」
- ・謂佛為菩薩時，厭老病死，出劫比羅伐窣堵城，求無上智時，淨飯王遣釋種五人隨逐給侍。

〈初轉法輪〉

- ・齊何當言：轉法輪？彼憍陳那見聖諦已，世尊便起前後際智作是觀察。

〈涅槃前〉

- ・如鄢陀夷一時為佛按摩支體見異常相，而白佛言：「今者世尊支體舒緩、諸根變異、容貌改常。今位尚然，況過八十。」
- ・佛告阿難：「若彼准陀工巧之子，或他所引或自尋思，於施食中而生變悔，於難得事便為不得。難得事者，所謂諸佛將涅槃時最後供養，彼若生變悔者，汝便應以六處而勸喻之。」
- ・佛告阿難：乃至拘尸城有金河雙娑羅林，諸力士冠增制多界分周匝正等十二踰繕那地。如來於此六返捨轉輪王身命，今第七返捨如來應正等覺身命。
- ・世尊臨欲般涅槃時，尊者白淨在佛前住以扇扇佛，時有無量長壽諸天來詣佛所嫌彼尊者：當佛前住遮蔽我等不見世尊，而使我等失最後利。
- ・或為遮彼誹謗事故如告無減：「吾今背痛汝可為諸苾芻宣說近堅固法，唯汝能說如是勝事。」
- ・謂薄伽梵為化有情曾涉遠路勞倦背痛詣一樹下，四疊七條以為臥具五條覆體枕僧伽胝，如師子王右脇而臥告阿難曰：「汝可為諸苾芻說法不應虛度。」
- ・憍薩羅主勝軍大王，來詣佛所～決定經於三無數劫修習百千難行苦行。
- ・有婆羅門聞佛具有一切智見，復聞諸佛無不皆依第四靜慮證得無上正等菩提
- ・謂有情類多依佛法淨信出家，受具足戒，誦持三藏，居阿練若，寂靜思惟，入正決定，得果離欲乃至漏盡、或種生天、解脫種子。佛知是事甚大歡喜，作如是念：「無量有情以我威力世出世間善法增長，彼之所作即是我事深可慶喜」
- ・佛告慶喜：「初羯邏藍，若有地界無水界者，便應乾散，今不散者水所攝故。」
- ・佛告阿難：「緣愛故求，緣求故得，緣得故集，緣集故貪，緣貪故著。」

- ・ 佛告阿難：「若有相狀及有言說可施設，有色身、名身。若無相狀及無言說，可施設？有增語觸？有對觸不？」
- ・ 如世尊告迦多衍那：「若以正智觀世是集，言『無所有』則更不行。“無所有”者即是斷見。
- ・ 佛告苾芻：「法有二種：一者有為，二者無為。」
- ・ 佛告苾芻：「我實知見有三種人，於諸有情多有所作，其恩難報。」
- ・ 佛告苾芻：「於汝意云何？諸有於苦聖諦如實知，於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趣苦滅行聖諦如實知。或有於此不如實知，此中說何是聰慧者。」
- ・ 「苾芻！汝等若解我之所說〈筏喻法門〉，法尚應斷，何況非法！」
 - ・ 佛告曰：「汝等苾芻！已依聖道作所應作，當應棄捨入無餘依涅槃。如人依筏得渡河已，念報其恩而猶荷戴。」
- ・ 佛告苾芻：「若有畫師或彼弟子持諸彩色來作是言：『我能彩畫虛空，作種種文像』有是事不？」
- ・ 佛在世時異生、聖者共興諍論。諸異生說：「諸行是常、樂、淨、有我」

- ・ 有一苾芻來詣佛所，頂禮雙足却住一面，白世尊言：「佛恒說“劫”此為何量？」。
- ・ 有一苾芻來詣佛所，頂禮雙足却住一面，白世尊言：「壽行云何速疾生滅？」

【佛功德】法身・

- ・ 何故《施設論》說諸佛功德一切平等
- ・ 菩薩身具那羅延力，此力其量云何・意力今當說・當說四無畏・當說大悲・當說三念住
- ・ 勝彼破者，如長爪梵志白佛言：「我一切不忍。」
- ・ 等彼破者，如波吒梨外道白佛言：「喬答摩知幻不？……
- ・ 違宗破者，如鄔波離長者白佛言：「身業罪大，非意業。」
- ・ 佛於一切有情能設財、法二供養彼隨所應能受。
- ・ 鬘母一時來詣佛所，作如是問：「世尊依何通行，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耶？」
- ・ 世尊雖無煩惱餘習，而或時有似愛等言？
- ・ 謂佛世尊化緣將盡欲入寂滅往拘尸城波波邑中。五百力士聞已為佛修治道路。

神通

- ・ 應知比智略有三種：一、外道，二、聲聞，三佛
 - ・ 佛告尊者舍利子言：「我於法寶能廣略說。而能解者甚為難得。復依如是廣略說法。
 - ・ 佛與尊者舍利子一處經行，有一有情來詣彼所，佛告舍利子：「汝可觀此有情過去曾於何處為汝親友？」
 - ・ 佛又一時與舍利子一處經行，時有一人遇緣而死，佛告舍利子：「汝應觀彼，當生何處？」
 - ・ 梵王白佛：「我欲隱身。」佛言：「可爾。」
 - ・ 謂有出家犢子梵志，已離欲染得天眼通。彼有同學已離色染，先此命終生無色界，犢子梵志以天眼通欲、色界中遍觀不見，便作是念：『彼斷滅耶？』為決自疑來至佛所。
- ・ 諸離繫子來至佛所作是問言：「喬答摩！尊有睡眠不？」
- ・ 問：利…等八法如來亦有何故言超：利，謂哀慙勇長者故一日受彼三億具衣。……
- ・ 問：佛亦曾遇此世八法。如何說佛解脫此耶。
- ・ 世尊所現種種事者：或現神通、或現愛事、或現妙藥、或現妙觸、或現樂影。如是所現其類極多。
 - 〈現神通者〉曾聞佛住王舍大城鷲鷲池邊竹林精舍。時有居士請佛及僧。欲往其家設大施會。佛日初分著衣鉢與苾芻眾入王舍城。未生怨王惡友天授所教化故。縱極狂醉護財大象欲害如來。
 - ・ 曾聞佛欲般涅槃時。遊力士邑至播波村住彼村邊。尺蠖林內力士聞已共集議言
 - 〈現愛事者〉曾聞佛住彌締羅邑大自在天菴羅林內。有梵志婦名婆斯提。喪失六子心遂狂亂。
 - ・ 曾聞佛往室羅筏國住誓多林給孤獨園。有一梵志。稻田成熟垂當收刈令一子守。忽遇災電田壞子亡。
 - 〈現妙藥者〉曾聞世尊遊迦尸邑。展轉來至婆羅痾斯。住施鹿林仙人墮處。有一居士名曰大軍。彼居士婦亦名大軍。夫婦二人俱信三寶。
 - ・ 昔勝軍王斷賊手足棄城塹中。世尊爾時著衣持鉢為乞食故將欲入城。彼賊見佛舉聲大喚
 - 〈現妙觸者〉曾聞佛住鷲峯山南。提婆達多居鷲峯北。晝夜頭痛不能寢食。

- ・佛為比丘看病・曾聞世尊巡行房舍。至一房內見一苾芻。病臥糞中不能起動。
- 〈現樂影者〉曾聞世尊與舍利子一處經行。時有一鳥為鷹所逐。怖急便趣舍利子影。怖猶不止舉身戰慄。復越佛影身心坦然。
- ・曾聞愚暴毘盧宅迦。壞如天宮劫比羅國。誅戮釋種劫奪珍財。將五百釋女還室羅筏國。共昇臺觀而自矜誇釋種豪慢我已誅訖。
- ・經說：世尊留多命行，捨多壽行其義云何？
- ・佛告阿難：「我之神力能以意所成身倏爾至於梵世」
阿難白佛：「何其劣哉？此事聲聞亦能，世尊何足自歎。
- ・佛度獵人・昔有釋種名掣迦，先是世尊祖父僮僕，因事逃叛住雪山所，產育男女各數十人，姻親強盛舍宅嚴好，雖倉庫盈溢而以畋獵為事。曾於一時，少壯丈夫皆出遊獵，時薄伽梵欲往天宮為報母恩安居說法。
- ・佛告摩納婆：「世間有情皆由自業，皆是業分，皆從業生；業為所依，業能分判諸有情類，彼彼處所高下勝劣。
- ・如世尊告婆陀梨言：「若有苾芻是俱解脫，我設告彼汝來以身於此潭渠為我作約。
- ・佛告苾芻：「我眼清淨過於人眼，見東方等無數世界：或有正壞，或壞已空，或有正成，或成已住。如天大雨，滴如車軸，無間無缺，此亦如是。」
- ・佛告阿難陀言：「苾芻不應樂處憤鬧，若樂是者於時愛心解脫；或於不時不動心解脫身作證，能具足住無有是處。
- ・佛般涅槃時，入不動明等至；舍利子般涅槃時，入師子奮迅等至…
- ・苾芻當知！若有孝子一肩擔父，一肩擔母，經於百年處處遊歷，猶非真實報父母恩。
- ・四處定者，謂菩提樹處、轉法輪處、天上來下處、現大神變處。
 - ・云何得知菩提樹處定・轉法輪處定・云何知天上來下處定・云何知現大神變處定

如來正法將欲滅時此瞻部洲當有三王出世。一王有法。二王無法。

【他佛】

- ・如說：「慈氏！汝於來世當得作佛」
- ・曾聞彼佛將一侍者，名曰至遠。入娑羅村次第乞食，時魔度使化作少年，擲石遙打侍者，頭破血流被面，隨佛後行。

【聲聞眾】

- ・ 舍利子・大目犍連・善現・須菩提・無減・阿那律・薄矩羅・馬勝・阿難・慶喜・提婆達多・長爪梵志・
- ・ 貪愛習者，如尊者阿難，憐諸釋種…

〈舍利子〉

- ・ 尊者舍利子慰喻給孤獨長者言：『勿怖！勿怖！無聞異生。成就不信、惡戒、少聞、慳慳、惡慧・
- ・ 舍利子言：「我於七覺支定能隨意自在住。」
- ・ 尊者舍利子，生母命終，同住弟子還俗。有芭齒苾芻常於尊者心有怨恨，聞此事已速告尊者舍利子言：「汝母命過，弟子還俗汝意云何？」
- ・ 尊者舍利子於憍薩羅國住一林中時有活命出家外道。亦住彼林隣近尊者去林不遠。諸村邑中有時廣設四月節會。時彼外道巡諸村邑。飽食猪肉恣情飲酒。
- ・ 時尊者舍利子從座而起偏袒一肩，右膝著地合掌恭敬，而白佛言：「何等有情所得自體，不為自害亦不他害耶？」
- ・ 尊者舍利子告苾芻眾言：「若苾芻戒、定、慧具足者。能數數入出滅受想定。彼於現法及將死時。若不能辨如來聖旨。命終超段食天處。生在意成身天中。於彼復能數數入出滅受想定。斯有是處應如實知。」時具壽鄔陀夷。在彼會坐。語尊者舍利子言：「彼苾芻生意成身天。能數入出滅受想定無有是處」
- ・ 如尊者舍利子說伽他言：「世諸妙境非真欲，真欲謂人分別貪，妙境如本住世間，智者於中已除欲。」
- ・ 尊者執大藏往尊者舍利子所，問言：「大德！為眼結色色結眼耶？」乃至意法為問亦爾。

〈大目犍連〉

- ・ 尊者大目犍連告諸苾芻言：「具壽我自憶在鷲峯山住無所有處定，聞曼陀呖尼池邊有眾多龍象哮吼等聲」。

〈善現・須菩提〉

- ・ 是故尊者善現曾於日暮至一毘訶羅扣門而立，門內苾芻問言：「是誰？」尊者善現由住無諍久時熟修無我行故。默不能答言“我是善現”良久乃曰：「此是世間假所立名為善現者。」

〈無減・阿那律〉

- ・ 尊者無減往詣尊者舍利子所，作如是言：「我有天眼清淨過人觀千世界不多用力。」
- ・ 尊者無減在一林中宴坐樹下，過初夜分有四天女，皆名悅意。端嚴殊妙，來至尊者無減座前
- ・ 尊者無減在室羅筏住一精舍，爾時有四悅意天女，來至尊者座前而立。

〈薄矩羅〉

- ・ 如尊者薄矩羅說：「我於佛法出家，年過八十尚不憶有少頭痛，況餘身病。」
- ・ 是以尊者薄矩羅言：「我於佛法中出家年，過八十曾不憶身有疾疹乃至頭痛，亦不憶受用病緣醫藥乃至訶梨怛雞。」

〈馬勝〉

- 如佛昔在室羅筏城住誓多林，時有苾芻名曰馬勝，是阿羅漢。獨於靜室作是思惟：「諸四大種何處永滅」為欲知故入勝等持，即以定心於誓多林沒，歎然出在四大王眾天，從定而起問彼天眾：「諸四大種何處永滅？」

〈阿難・慶喜〉

- 有一苾芻得無相心定，然根鈍故不知此定有何果報？有何勝利？彼作是念：「尊者阿難佛及弟子，常所稱歎我應往問。」
- 尊者阿難來詣佛所，頂禮雙足而白佛言：「我憶一時佛住釋種迷主盧園，親從世尊聞如是義，由我多住空三摩地乃至廣說，我於是義善受持不？」
- 謂毘盧宅迦愚癡甚故，破劫比羅城，誅諸釋種已至第二日，尊者阿難將一苾芻，入彼城內此城昔日如妙天宮，當於爾時其猶丘塚。所有樓觀却敵埤堦，諸窓牖等皆悉毀壞。……
爾時，阿難觀世尊面威光轉盛顏貌熙怡。見已念言：「世尊與我生地眷屬毀喪無異，世尊安靜不動如山，而我身心極生苦惱。」
- 時諸苾芻聞世尊說由我多住空三摩地，便疑此是佛不共定。佛知其意，告阿難言：「若有苾芻亦欲多住此空定者，當除城邑想及有情想，起阿練若想；若能如是與我無異。」
- 世尊於是復告阿難：「若餘苾芻亦欲多住此空定者，當除有情想及阿練若想，起於地想；若能如是與我無異。」
- 曾於一時為乞食故，執持衣鉢趣廣嚴城。時城門前有一外道，遙見慶喜竊作念言：「承此沙門解數第一，吾今當試為實爾耶？」
- 有一梵志，來詣具壽阿難陀所，種種愛語歡喜問訊，已退坐一面，問阿難曰：「何故於沙門喬答摩所勤修梵行。」

〈提婆達多・天授〉

- 如提婆達多先得靜慮，以神境通力變作小兒。
- 現妙觸者，曾聞佛住鷲峯山南，提婆達多居鷲峯北，晝夜頭痛不能寢食。
- 提婆達多當於人壽四萬歲時來生人中，必定當證獨覺菩提，舍利子等所不能及。
- 提婆達多雖造三無間業斷諸善根墮無間獄，而於人壽四萬歲時當得獨覺菩提，利根勝舍利子等。
- 謂立異師異道，如提婆達多言：「我是大師！非沙門喬答磨。五法是道！非喬答磨所說八支聖道。所以者何？若能修習是五法者，速證涅槃非八支道！云何五法？」
- 提婆達多欲破僧時，佛以慈愍故呵制之言：「提婆達多！汝勿破僧，勿起極重惡不善業，勿趣非愛大苦果處！」

〈長爪梵志・摩訶俱絺羅・大膝〉

- 尊者舍利子及大目乾連，投佛出家是此等起。謂長爪梵志，是舍利子舅。曾教導者外道書論
- 長爪梵志來詣佛所而白佛言：「喬答摩！當知我一切不忍。」乃至廣說
- 如長爪梵志白佛言：「我一切不忍。」
- 尊者摩訶俱絺羅往詣尊者舍利子所，先問：「智者何故名智？」

〈物犢子〉

- ・尊者物犢子，左手放光，右手分臥具等，與相似種類苾芻。謂：令持素怛纜者與持素怛纜者，同在一處；持毘柰耶者與持毘柰耶者，同在一處。
- ・謂物特子左手放光，右手分僧臥具。與同類者：諸持經者，持經者共；諸持律者，持律者共。

〈鄒陀夷・黑光〉

- ・《鄒陀夷經》是此根本。如說：世尊住室羅筏鹿母堂中。於日後分從靜定出將鄒陀夷往東池所。著襯身衣入池洗浴。

〈名上座〉

- ・謂彼上座在母胎中經六十年。
- ・爾時，阿難問名上座：「若有苾芻居阿練若、或居樹下、或居靜室、或在塚間應數思惟何等行法？」
- ・爾時，阿難問名上座：「何等斷故名為斷界？何等離故名為離界？何等滅故名為滅界？」
- ・佛問阿難：「汝知上座五百苾芻有何功德？」
- ・「觀相」現知他心心所法者。人趣中有如鄒波難陀釋子，至一近事家，見其門邊有一駁犢，便告近事：「若得臥具如汝門邊駁犢皮者豈不美哉！」
- ・謂彼親教迦多衍那遣詣佛所，為居邊國寒地苾芻求請五事。
- ・持戒比丘降惡龍・昔此迦濕彌羅國中有一毒龍，名無怯懼，稟性暴惡多為損害。
- ・制酒戒・制地國中有一毒龍，性極暴惡為稼穡害，其所居池水陸空飛無敢近者，時有尊者名曰善來，以巧方便令其調伏，因此名稱流布八方。
- ・尊者淨妙告諸苾芻言：「我一起心憶知過去五百生事」。
- ・謂世尊說彌勒當來成佛時事，有諸學者作是念言：『願我當見彼成佛事乃般涅槃』。
- ・我弟子中因儒童點慧第一...乃至廣說
 - ・尊者因儒童心直、心無曲、心淳質增上
 - ・尊者婆伽婆等心濡、心調柔、心和順增上
 - ・尊者小路多住於心循心觀念住
- ・我弟子中舍利子具大慧辯，執大藏得無礙解」
- ・我弟子中大迦葉波少欲、喜足、具杜多行，薄矩羅少病、節儉、具淨戒行」
- ・持戒・如聞昔有乞食苾芻。次第巡里到珠師舍。
- ・具壽迦莫迦往至佛所，頂禮佛足白佛言：「世尊！佛常說“欲”欲為顯何事？」佛言：「欲者，即五妙欲。」
- ・比丘好略，佛為說三學處・謂有苾芻名佛栗氏子，如來在世於佛法出家，是時已制過二百五十學處。於半月夜說別解脫戒經時，聞說「自愛諸善男子樂學戒者應如是學！」便生怯弱。
- ・具壽豐贍來詣佛所，頂禮雙足而白佛言：「世尊！所說世俗，世俗義何謂耶？」

- ・獻蜜上座。一時，佛住廣嚴城獼猴池側重閣精舍。時諸苾芻以世尊鉢及彼自鉢皆置露處，有一獼猴下娑羅樹來趣鉢所。
- ・昔有牝象名曰磨荼，從外方載佛馱都來入迦濕彌羅國。乘斯福力命終生此得丈夫身，出家修道成阿羅漢。宿習力故日食一斛乃得充濟，將般涅槃集曾供觀苾芻尼曰：「當為汝等說我勝法。」
- ・曾聞[△]苾芻於日後分來詣佛所求好房舍佛勅阿難與好房舍。阿難受勅而授與之。
- ・昔有外道名扇帙略，聰明廣學是大論師為論議故，來入迦濕彌羅國。爾時此國有阿羅漢名筏素羅，三明六通具八解脫，學窮內外恒住波利質坦羅林中。
- ・見取見。曾聞有苾芻得無想定。出此定已諸根寂然，進止威儀語言衣著，受諸飲食皆悉詳審，有阿羅漢先得願智。見已念言：「此善男子，必獲勝法，我當觀其所證邊際。」
- ・曾聞於一僧伽藍中，有一苾芻得滅盡定，食時將至，著衣持鉢詣食堂中，是日打撻釋少晚。彼苾芻以精勤故。便作是念：「我何為空過，此時不修於善」遂不觀後際，則立誓願入於滅定。
- ・娑羅林中有眾多苾芻，為群賊所殺劫奪衣物，有近住官皆悉捉獲，送至王所王勅依法，其中有一賊逃至勝林求欲出家。時苾芻眾不審檢察，度令出家為受具戒。
- ・曾聞迦濕彌羅國有一論師，至北印度閼林僧伽藍，知眾事者差為僧使。故不受言：「我是論師應免斯事」。其知事者往白眾首阿羅漢言：「迦濕彌羅國有一苾芻，至此僧伽藍次當僧使彼不受言：『我是論師應免斯事。』」
- ・妄語果報。如昔於此迦濕彌羅國有王都名毘邏吒，去城不遠有僧伽藍名曰石崖。中有苾芻是阿羅漢，僧伽藍側自染袈裟。城中人有失一犢子，尋訪至此遙問苾芻：「見犢子不？」答言：「不見」。
- ・又即此國昔有王都，名曰善堅去城不遠，有僧伽藍名戰主迦。中有苾芻是阿羅漢，入深靜慮不掩戶扇。城中有人妻叛投寺，見僧入定藏竄床下，其夫尋後入寺問僧，僧不審察，答言「不見！」
- ・執瓶持杖梵志詣大迦多衍那所作是問言：「何因何緣剎帝利與剎帝利諍、婆羅門與婆羅門諍、吠舍與吠舍諍、戍達羅與戍達羅諍？」
- ・謂有苾芻自憶過去五百生中墮餓鬼趣，念彼所受飢渴苦時，遍身流汗深心怖惱。
- ・復有苾芻自憶過去五百生中墮地獄趣，念彼所受地獄苦時，諸毛孔中遍皆流血。
- ・有佛名羯洛俱村馱，有第一雙弟子：一名極遠，二名等活。尊者等活曾於一城中作多教化眾所知識。後於城邊多人行處，入滅盡定。時有放牧採樵行人見已咸言：「今此尊者端坐滅度誠為異哉！我等宜應焚燒供養。」
- ・時有天神告苾芻曰：「苾芻！苾芻！莫生瘡疣。」苾芻答曰：「我當覆之！」
- ・彼衣鉢等諸出家者云何得分。曾聞昔有仙人命終，同梵行者以其財物輸納於王，而作是言：「此是某仙，所有資產。彼無繼嗣，今持與王願為納受。」
- ・謂諸苾芻或有親屬，先為外道以親愛故來相慰問。時諸苾芻不護彼意，讚歎佛法毀訾外道，令彼瞋恨轉遠佛法。
- ・比丘護鵝不殺生。如聞昔有乞食苾芻，次第巡里到珠師舍，正逢彼匠為王穿珠，見苾芻來歡喜持鉢，入家取食。苾芻衣赤日照光生，遙映寶珠亦同赤色有鵝在側，謂肉便吞，苾芻見之遮護不及。
- ・實法師因緣。謂昔在此迦濕彌羅國中。…彼言：「無我。所以者何。以一切行皆無我、無有情、無命者、無補特伽羅、無生者、無養育者、無作者、無受者。唯空行聚故不應答！」

- ・ 世尊先告馬師、井宿二苾芻言：吾當為汝說四句法。汝欲知不？當恣汝意！
佛知彼二，從此命終當生龍趣，劇苦所逼
- ・ 曾聞尊者鄔波耆多。端身靜慮魔為嬈弄。便以花鬘冠尊者頂。尊者出定驚怪念言：「此誰所作？」
尋則知此是魔所為。
- ・ 大天五事・部派分裂・後隨異見遂分二部。一上座部。二大眾部。・ 昔末土羅國有一商主。少婢
妻室生一男兒。顏容端正與字大天。

【尼】

〈大愛道〉

- ・ 佛以兩手捧大生主骨，告苾芻眾：「汝等諦聽！一切女人其性輕轉多諸嫉妬、諂媚、慳貪。唯大生主雖是女人，而離一切女人過失。」

〈達磨陣那・法樂〉

- ・ 毘舍佉鄔波索迦詣達磨陣那苾芻尼所，問言：「聖者諸苾芻等念何當言入滅盡定？」
- ・ 毘舍佉鄔波索迦往達磨陣那苾芻尼所，問言：「聖者初靜慮有幾支？」

〈白淨比丘尼〉

- ・ 白淨尼以衣奉施四方僧已，便發願言：「願我生生常著衣服…乃至中有亦不露形」

【天】

- ・ 苾芻當知！有極光淨先生，諸天見後生觀劫火焰心生恐怖。

〈梵〉

- ・ 如大梵天作如是說：「我是梵是大梵得自在」乃至廣說
- ・ 世尊一時在室羅筏住誓多林給孤獨園，過初夜分有三梵天，光明照耀來詣佛所，到已頂禮世尊雙足却住一面。時一梵天前白佛曰：大仙當知！娑計多國多苾芻尼今夜命過
- ・ 大梵天王告諸梵眾：「我等不須往詣沙門喬答摩所禮敬聽法，即住此處當令汝等度生老死證永寂滅！」
- ・ 爾時，有一梵天住在梵世，起惡見趣：「此處是常恒不變易純永出離。」

〈帝釋〉

- ・ 時天帝釋已有五種小衰相現，不久當有大衰相現，心生憂怖作是念言：「誰能救我如是衰厄我當歸誰得免斯難？」
- ・ 如天帝釋聞佛所說近住律儀功德殊勝，便以伽他而讚歎曰：「六齋神變月，受持八戒齋，彼功德殊勝，則為與我等

【仙人】

- ・仙人見女露形而退神通・昔有王號隴陀衍那，將諸宮室詣水跡山除去男子純與女人奏五妓樂，縱意嬉戲樂音清妙香氣芬馥，命諸女人露形而舞，時有五百離欲仙人乘神境通經此上過。有見妙色、有聞妙聲、有嗅妙香皆退神通。
- ・仙人因女觸身而退神通・昔有仙人名猛憲子，食時常受勝軍王請，每至食時乘神通力如雁王飛至王宮上。
- ・仙人因女音聲而退神通・謂釋迦佛未出世時有一仙人名為洲胤。天帝數往諮受法義。後於一時天帝乘輦欲往仙所。阿素落女設芝夫人竊作是念

【梵志】

〈生聞梵志〉

- ・ 生聞梵志往世尊所，而白佛言：「喬答摩尊！說根有幾？」
- ・ 梵志名曰生聞，來詣佛所歡喜問訊，在一面坐而白佛言：「施設幾根攝諸根盡？」
- ・ 生聞梵志聞如是等說根不同轉生疑惑。不知何者是其實說。聞：釋氏宮生一大子。具三十二大丈夫相、八十隨好。
- ・ 生聞婆羅門來詣佛所白佛言：「喬答摩！我有親里命過欲施其食，彼為得我食不？」…
- ・ 有生聞婆羅門。來詣佛所。到已頂禮世尊雙足。合掌恭敬慰問佛已退坐一面。而白佛言：「喬答摩尊。常為眾說一切。云何一切。齊何施設此一切言？」
- ・ 疑・ 要汝見勝法，方能越瀑流。有婆羅門名道德迦，來詣佛所到已頂禮世尊雙足合掌恭敬而說頌言：「稽首此人間，勇猛真梵志，淨眼普觀照，願能除我疑
- ・ 戒取見・ 非因計因・ 彼有弟子名嘔怛羅。曾於一時來詣佛所，歡喜問訊在一面坐，佛時告曰：「汝師波羅設利為汝等說修根法耶？」
- ・ 戒取見・ 非因計因・ 有二外道：一名布剌拏憍維迦，受持牛戒。二名頡制羅柶爾迦，受持狗戒。此二外道於一時間同集會坐。
- ・ 戒取見・ 非因計因・ 彼無衣迦葉波昔在家時曾為商主。數入海採寶最初入時逢諸海難辛苦得出便作是念：『此難苦者是我自作坐入海時不洗浴故』。
- ・ 有因論婆羅門來詣佛所，作如是問：「沙門喬答摩！「疑」甚為希有難度非易度！」世尊告言：「如是如是！婆羅門「疑」甚為希有難度非易度。
- ・ 謂有外道來詣佛所，白佛言：「喬答摩！世間常耶？乃至廣說四句。世間有邊耶？乃至廣說四句。」世尊告曰：「皆不應記。」
- ・ 有一梵志來詣佛所，問言：「世尊當為天耶？」
- ・ 謂薄伽梵未出世時，諸外道等多獲名利；佛既出世蔽諸外道，如日出已螢光隱沒。
- ・ 曾聞有一居士信外道法，屈請離繫親子及彼徒眾，來赴其家供以飲食，離繫親子適入其家即便微笑，居士怪問：「師離掉舉何為笑耶？」
- ・ 有諸外道共集議言：「佛未出時我等多獲名譽利養由佛出世名利頓絕，如日既出燄火潛輝，設何方便名利如本。然憍答摩有二事勝：「謂善經論，形貌端嚴」雖形貌難移，而經論易竊。我等眾內有蘇尸摩，念慧堅強堪竊彼法，若得彼法名利如本。

【國王】

- ・ 輪王有時欲試藏臣威力所及，乘船遊戲殑伽河中，勅藏臣言：「吾今須寶藏！」
- ・ 過去有轉輪王，導從四兵飛空而過至菩提樹上，其輪便止欲前不得。

〈波斯匿王・勝軍王・憍薩羅國主〉

- ・ 憍薩羅主勝軍大王來詣佛所，到已頂禮世尊雙足。
- ・ ～問於一切法，“具實智見”
- ・ 曾聞憍薩羅主勝軍大王，勅捕象人捕大野象，令調象者依調象法善調御之。
- ・ 昔憍薩羅國有王名勝軍生其一女，具十八醜。貧賤者不與，富貴者不求。有長者子財位喪失，王聞遣使召至告言：「吾有小女少乏容色，卿若不恥厚俸珍財」。

〈頻婆娑羅王・影堅王・摩揭陀國主〉世尊成道時先化度之王

- ・ 謂影堅王為假名子未生怨王閉在囹圄，斷諸飲食削足下皮，飢渴所逼受諸苦惱。
- ・ 未生怨王問佛有現見沙門果否？：摩揭陀主吠提呬子未生怨王，來詣佛所到已頂禮世尊雙足退坐一面而白佛言：為有現見沙門果不。
- ・ 時摩揭陀國有八萬四千諸輔佐臣，一時命過…
- ・ 鑠迦王問阿羅漢若戰能勝否，如昔於此迦濕彌羅國有王名鑠迦，為縛喝國王入境侵奪。時王鑠迦即率兵士欲與交戰，彼王本性慈仁恒懼惡業，竊作是念：「不知我今戰必得勝存王位不？脫當不遂徒殺人民，更招殃罪死墮地獄。曾聞某甲僧伽藍中，有阿羅漢得妙願智，我當往問。」
- ・ 如昔有一婆羅門王名補沙友憎嫉佛法，焚燒經典，壞宰堵波，破僧伽藍，害苾芻眾。於迦濕彌羅國一邊境中，破五百僧伽藍況於餘處，惡魔方便使鳩叛荼藥叉鬼神冥助威勢，令所往處無能拒者，漸滅佛法至菩提樹。
- ・ 又如昔者達刺陀王，入迦濕彌羅國，毀滅佛法，殺苾芻眾，壞宰堵波。

【居士】

- ・以四攝法攝眾・世尊告彼手長者言：「汝以何法攝自徒眾？徒眾云何受汝所攝？」
- ・《契經》說：「大名(摩訶男)當知！色若一向是苦非樂，非樂所隨、無少樂喜所隨逐者，應無有情為求樂故染著於色。」
- ・給孤獨長者來詣佛所，頂禮佛足白佛言：「世尊！諸瑜伽師於四聖諦為頓現觀？為漸現觀？」
- ・如爪長者來白具壽阿難陀言：「我等在家長夜貪著色等五境…」
- ・證不還果，不於欲界受生・質怛羅居士告諸親友：「汝等當知！我定不復生於血滴增羯吒私，入於母胎生熟二藏中間止住；我已永斷五順下分，不復還退受欲界生。」
- ・證不還果，不受欲樂・難地迦母來白佛言：「我夫犯戒既命終已於夜夢中現。昔時身來謂我曰：『汝是我婦可為昔事。』世尊！我時都無異想曾無一念隨順彼心。」世尊告曰：「善哉！善哉！汝是不還果人豈復染斯欲事。」
- ・聞法願為男子，命終生三十三天：有釋女名瞿比迦，有三苾芻常入其舍以妙音聲為彼說法。彼聞法已心生淨信，厭患女身願為男子，命終生在三十三天。
- ・請佛令弟子以神通化人，佛為止・若於佛法決定信者、及不信者不應為現・有居士子名鷄筏多，來詣佛所頂禮雙足却住一面，而白佛言：
- ・慈心予不能害・曾聞有人雖得欲界慈定加行，而犯王法時法司者執送見王。
- ・略引順現法受・昔健馱羅國迦膩色迦王。有一黃門恒監內事。暫出城外見有群牛數盈五百來入城內。問驅牛者。：「此是何牛？」答言：「此牛將去其種」。
 - ・昔怛叉尸羅國有一女人，至月光王捨千頭處禮無憂王所起靈廟，見有狗糞在佛座前，尋作是思：「此處清淨，如何狗糞穢污其中！」
 - ・復次，昔有屠販牛人，驅牛涉路，人多糧盡飢渴熱乏，息而議曰：「此等群牛終非己物，宜割取舌以濟飢虛，」
- ・屠兒伽吒知前七世・非因計因・如王舍城內有一屠兒，名曰伽吒，是未生怨王少小知友，曾白太子：「汝登王位與我何願？」
- ・犯酒戒，致餘四戒具犯・曾聞有一鄔波索迦，稟性仁賢受持五戒專精不犯，後於一時家屬大小當為賓客，彼獨不往留食供之時至取食。鹹味多故須臾增渴，見一器中有酒如水，為渴所逼遂取飲之，爾時便犯離飲酒戒。
- ・屠兒、姪女受半日戒，得半日果・如說時彼尊者告屠兒言：「汝等皆應離此惡業。勿於來世受大苦果！」屠兒答言：「我以此業而自存活如何能離？」
- ・不孝受現世惡報・聞昔有暴惡者，令母執器自搗牛乳。搗便過量，母止之言：「餘者可留以乳犢子」。

【鬼】

- ・ 問：「能憶幾生？」答：「乃至五百」云何知然？傳聞：有一女人為鬼所執，羸困欲死。呪師語言：「汝今何故，惱他女人？」
- ・ 昔有女人為鬼所魅，羸瘦將死。呪師問鬼：「汝今何為，惱此女人？」
- ・ 曾聞一時尊者滿願為乞食故，將入布色羯邏伐底城。於城門前忽然見一老餓鬼女，問言：「汝今何為住此？」

【畜生】

- ・ 有說：「能憶多生乃至五百」云何知然？傳說有一女人置兒一處，有緣他行。須臾有狼負其兒去，眾人捕逐而語之言：「汝今何緣負他兒去。」
- ・ 昔有女人置兒一處作餘事業。時有一狼持其兒去，傍人為逐語彼狼言：「汝今何緣將他兒去？」。狼遂報曰：「其母過去五百生中常害我子。」
- ・ 有螺音狗，昔為梵志，名刀提那憶宿住事，子令昇座、食飯、示寶，皆隨其言
- ・ 婆羅門告餉佉狗言：「若是我父刀提耶者，可昇此座。」

【地獄】

- ・ 地獄有情互相謂言：「奇哉！自誤！我等過去曾聞沙門、婆羅門說諸欲過患。」
- ・ 如慈授子生地獄中，謂是浴室見諸苦具，便說頌言

【譬喻】

- ・ 譬如有人遭二怨賊：一縛其手足，二以土塗眼。是人被縛眼無所見，不能逃避至安隱處。
- ・ 〈二狂賊喻〉昔有二賊恒在嶮路，若捉得人一塗其眼，一縛手足。
- ・ 苾芻！當知真實浪耆即無明是。謂有毒蟲名為浪耆，自身既盲，生子亦盲，彼若螫他亦令他盲。
- ・ 復次，此五於彼欲界有情。猶如獄卒及防邏者，故偏立為順下分結。
- ・ 《契經》言：時天帝釋往詣佛所作如是問：「由何結故，人、天及龍、阿素洛等屢興戰鬥？」世尊告曰：「由嫉與慳」
- ・ 謂如有一端正女人種種莊嚴來入眾會。有見起敬、有見起貪、有見起瞋、有見起嫉、有見起厭、有見起悲、有見生捨
- ・ 如人有財為賊所奪有人問曰：「汝今失財以何為體？」財主答曰：「我本有財今為賊奪，但無財物知有何體」
- ・ 修觀行者知五取蘊如病、如癰、如箭等已。次求其因知是集諦，次求無處知是滅諦，後求對治知是道諦。
- ・ 修觀行者知五取蘊多諸過患、次求其因、次求其滅、後求對治。如人有子專行劫盜。
- ・ 如軟弱者身患癰瘡苦痛難忍，醫語之言：「汝可當以濕狗糞塗苦痛可息」
- ・ 如人遇見美女為染近故，語言：「汝可解去人服，吾衣汝天衣。」
- ・ 如人齎二器行“一金、二瓦”腳跌而倒，二器俱破，其人爾時不惜金器而惜瓦器。
- ・ 如人於田畦中下種子已經久生疑：「我此畦中曾下種不？」躊躇未決，傍人語言：…
- ・ 譬如夫妻唯有一子，面貌端正憐愛情深，值國飢荒欲詣他土，行至曠野遂絕糒糧，前路尚遙不食數日，皆困將死，其夫竊念。
- ・ 如近城邑有大火坑，無焰無煙焰炭盈滿，有不愚稚非騃智人見已念言，此大火坑焰炭盈滿，我若墮者必死無疑。
- ・ 如有樂淨婆羅門子，其指有時遇觸不淨，詣鍛師所求火淨之。鍛師語言：「幸有灰等洗以清水足可使淨，何能忍苦求火鍛之？」

〈階位〉：

應先說不淨觀，或持息念等，次說念住，次說三義觀，次說七處善，次說煖，次說頂，次說忍，然後應說世第一法。

若逆次第說諸功德者。應先說阿羅漢果，次說不還，次說一來，次說預流，次說見道，然後應說世第一法。

加行廣大者。謂彼所習施、戒、聞、思、修所成善。悉以迴向解脫涅槃心無所著。

施者，即是莊嚴心施。

戒者，即是別解脫戒。

聞所成者，謂於聖教決擇文義

思所成者，謂不淨觀、持息念、念住、三義觀、七處善。

修所成者，謂煖、頂、下中忍。

安足堅牢者

謂增上忍。由世第一法。加行廣大。安足堅牢。故定不退。

附註：

【三藏結集】

〈第一次結集 經律論三藏結集〉

主因：大迦葉聞惡比丘喜佛滅不再制戒
時間：佛滅後第一次夏安居
地點：王舍城南毘婆羅山，[七葉窟](#)
主持：大迦葉、阿難、優波離...等，五百羅漢
護持：阿闍世王
內容：經、律、論三藏
備註：此一結集，五部律共說

〈第二次結集 十事非法〉

主因：十事非法
時間：佛滅後約一百年間
地點：毘舍離國
主持：耶舍等七百人
護持：
內容：確定十事非法
備註：此一結集，五部律共說

〈第三次結集〉

主因：阿育王問法之疑
時間：佛滅後二百年間
地點：
主持：目犍連子帝須
護持：阿育王
內容：《辨宗義論》等
備註：南傳說

〈第四次結集〉 《阿毘達磨毘婆沙論》

主因：法之疑
時間：佛滅後四百年間
地點：
主持：脅尊者、世友等
護持：迦膩色迦王
內容：《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200 卷
備註：北傳說

【阿毘達磨論三期】

- 一、大成期：諸阿毘達磨論一六足論、《發智論》…等七論
- 二、建設期：廣釋・阿毘達磨論—《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
- 三、整理期：略說・《阿毘曇心論》、《阿毘曇心論經》・《雜阿毘曇心論》、《阿毘達磨俱舍論》等

【編輯說明】：

- ・ 大綱層級為《發智論》論文尊者迦多衍尼子造，餘為本文《大毘婆沙論》五百阿羅漢進一步的解說。今以“階層、本文”分之。
故內文中本或可分階層之文則以粗體標示，而捨階層。
- ・ 攝頌取自《發智論》補之、分之，方便相互對照！
- ・ “標題 4”與“標題 4 發智論文”二者之階層，可看需求作切換
- ・ 2020 年 11 月 12 日移動卷數位置

》～ 龍樹菩薩造 鳩摩羅什譯